

昆明实验县教育 / 昆明县教育局 · — V. 1, no. 1

[1932. 12] ~ [?] · — 昆明: 编者[发行者], [1932]
~ [?].

: 附表; 乐谱; 26cm.

不定期刊.

* * * * *

本刊共摄制1卷, 16毫米, 缩率1:20. 原件藏北京图书馆, 北京图书馆摄制. 母片藏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北京), 原件有污迹.

本刊片卷摄制目录:

V. 2, no. 1 ~ V. 5, no. 4 (1934. 8 ~ 1940. 4)

昆明实验县教育

1

本片卷

自 1934 年 2 卷 1 期
至 1940 年 5 卷 4 期

年

卷

期

2

1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刊行

第二卷 第一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1	1-10	(3)
2	1-10	(3)
3	1-10	(3)
4	1-10	(3)
5	1-4	(3)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佈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於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以非營利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加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加人員，定為非營利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負責，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教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籌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

○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 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縣政建設之根本工作，首在完成自治，而自治之
基礎，建於教育。故實驗縣之教育，應取政教合
一精神，以自治輔導教育，以教育推進自治，
協力邁進，樹立縣政建設之基率，以期完成
實驗縣之使命，願與同人共勉之！

昆明實驗縣教育創刊紀念

高仁夫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一

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 一、奉令禁止以 總理遺囑譜作彈唱詞通令知照由
- 二、奉令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法並尺度表通令知照由
(附辦法及表)
- 三、奉令印發民衆常識指導會組織及工作綱要與民俗改善運動大綱通令知照由 (附綱要及大綱)
- 四、抄登勞工教育獎勵規則通令知照由 (附規則)

乙 訓令

- 一、奉 教育廳訓令印發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飭擬定會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由
- 二、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凡舉行旅行須呈奉核准並須嚴密管理免生意外枝節由
- 三、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應遵照 廳令實施軍事訓練

注重體育由

- 四、縣政府訓令中小學舉行球類比賽並規定教練員職務遵照由
- 五、本局呈准獎勵二十二年縣屬各小學職教員遵照由

訓令各知照由

- 六、本局訓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認真實行早操
- 七、本局通告縣屬各中小學盡力幫助除煙宣傳指導隊由
- 八、本局訓令各中小學校就校區認真實行造林由
- 九、本局印發出品清單及標籤格式令飭各中小學依限製送成績以憑彙呈轉送全國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展覽會由
- 十、奉 縣政府訓令奉 教育廳指令轉飭查照令指各條修正退休金規則由 (附原呈並退休金規則)

丙 呈文

- 一、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請核示由 (附章程)
- 二、訓令改正縣民教委會會章誤點呈請核示由
附奉 教育廳指令照准備案文
- 三、呈報成立縣民教委會日期暨委員名單議事辦事各細則



請核示由。(附委員名單辦事各細則)

附奉 教育局指令照准備案文

四、據已故西華第三初小校教員張新年之子張忠賢呈請給

卹等情，擬經經委會議決，給予六個月薪俸卹金；請

核示由。

附奉 縣政府指令照准文

附奉 縣政府指令照准文

五、簽請通令各區鄉鎮照案免除小學教職員團兵夫役管事

等項以免曠誤教育由

附奉 縣政府指令

計又奉 縣政府訓令

論 著

我對於昆明縣教育的一點意見

述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之經過

縣屬教員今後的安慰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三屆第十四次、及第四屆第一、

二、三、共四次全體會議紀錄○及第四屆第一、二、三、

、四、五、六、七、八、共八次常務會議紀錄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全體會議及常務會議紀錄擇要登刊

計十二次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次至八十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漸 達
編 者
竹 洲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一、奉令禁止 以總理遺囑譜作彈

唱詞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二十八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民衆學校書報閱覽室

爲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官廳縣政府訓令第一七二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字第二二號

公函開：「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字第一

四五六號訓令內開：「案奉 中央宣傳委員會公函

第二二九號開：「查總理遺囑，爲本黨 總理最後

嚴莊重之遺訓，近來有人請作說書者所唱彈詞之開

篇，是以尊嚴莊重之遺訓，移作娛樂消遣之書詞，

殊背靜默哀思之本旨，除函內政部轉飭各省市主管

機關予以禁止○並分函外，用特函達查照爲荷○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會

遵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轉飭所屬知照

外，相應函達，請煩查照，」等由；准此，除分令

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局長梁繼先

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一、奉令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

辦法并尺度表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二十九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校民衆學校書報閱覽室

爲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五一七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第四七三號內開：「

通令事：案准 內政部函字第八二號咨開：「案准 行政院秘書處函開：「頃奉 院長諭：中央黨部擬具整飾黨國旗使用辦法一案，應交內政部妥籌擬具整飾辦法呈核。」等因；相應抄同原件，函達查照。」等因；查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並附尺度圖案，曾奉 府院轉奉、中央執行委員會頒發到部，業經分別咨令一體遵照辦理。嗣以南京市特別黨部建議請指定黨國旗製造處所，復擬擬具意見，呈准通行，重申前令各在案。茲據該部又以「各地民衆所用黨國旗，往往形色不一，錯誤百出。此種情形，亟應加以整飾，惟原部辦法，其旗之大小種類尺度顏色染印材料，及其製造發售懸掛形勢，則取給方法，規定均極詳明，如果依照實行，當可掃除一切錯誤。除行外，相應再行檢印原頒辦法，暨中央原函，咨請查照復印轉發，飭屬一體遵行，並責成當地警察隨時指導切實執行，以期劃一整齊，而崇體制。」等由；准此，查此案，前准中央執行委員會函，並准 實業部咨，請取給不合規定之黨國旗前來。經轉飭昆明市政府，省會於安局遵照在美。茲復准咨前由，並附黨國旗之製

造尺度圖案，及使用辦法前來，規定極為詳明，復查外縣對於黨國旗之製造，每因無適當圖樣，以致大小參差，顏色亦不合規定，使用上尤多誤會，如下半旗一事，即省會地方，亦往往有錯誤不合之處，警察不予指正，殊覺有礙觀瞻，茲特由府復印，通行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特巡照，嗣後遇有製造或使用黨國旗，凡不合印定者，即由當地警察，隨時注意，加以指正，以崇體制。勿再率忽，切切！此令。」等因；附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附尺度表）並中央公函各一份。奉此，除由局遵照奉行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此令。」

計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附尺度表）並中央公函各一份。

局長梁慶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刊行

第二卷 第一期

昆明育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1	1-10	(3)
2	1-10	(2)
3	1-10	(3)
4	1-10	(3)
5	1-4	(3)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台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過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或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二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

○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漢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縣政建設之根本工作，首在完成自治，而自治之
基礎，建於教育。故實驗縣之教育，應取政教合
一精神，以自治輔導教育，以教育推進自治，
協力邁進，樹立縣政建設之基奉，以期完成
實驗縣之使命，願與同人共勉之！

昆明實驗縣教育創刊紀念

高仁夫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一

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 一、奉令禁止 總理遺囑譜作彈唱詞通令遵照由
- 二、奉令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方法並尺度表通令遵照由
(附辦法及表)
- 三、奉令印發民衆常識指導會組織及工作綱要與民俗改善運動大綱通令遵照由 (附綱要及大綱)
- 四、抄登勞工教育獎勵規則通令知照由 (附規則)

乙 訓令

- 一、奉 教育訓令印發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飭擬定會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由
- 二、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凡舉行旅行須呈奉核准並須嚴密管理免生意外枝節由
- 三、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應遵照 訓令實施軍事訓練

注重體育由

- 四、縣政府訓令中小學舉行球類比賽並規定 遊照由
- 五、本局呈准獎勵二十二年縣屬各小學職教訓令各知照由
- 六、本局訓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認真實行早
- 七、本局通告縣屬各中小學盡力幫助除蛟貫傳導隊由
- 八、本局訓令各中小學校就校區認真實行造林由
- 九、本局印發出品單及標籤格式令飭各中小學依限製送成績以憑彙呈轉送全國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展覽會由
- 十、奉 縣政府訓令奉 教育廳指令轉飭查照令指各條修正退休金規則由 (附原呈並退休金規則)

丙 呈文

- 一、掛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請核示由 (附章程)
- 二、遵令改正縣民教委會章誤點呈請核示由
附奉 教育廳指令限准備案文
- 三、呈報成立縣民教委會日期暨委員名單議事辦事各細則



請核示由。(附委員名單議事辦事各細則)

附奉 教育廳指令照准備案文

四、據已故西華第三初小校教員張新年之子張慶賢呈請給卹等情，提經縣委會議決，給予六個月薪俸卹金；請核示由。

附奉 縣政府指令照准文

附批 示張崇賢卹卹卹金文

五、簽請通令各區鄉鎮照案免除小學教職員團兵夫役管事等項以免曠課教育由

附奉 縣政府指令

附又奉 縣政府指令

論 著

我對於昆明縣教育的一點意見

述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之經過

縣屬職教員今後的安慰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三屆第十四次、及第四屆第一、二、三、共四次全體會議紀錄○及第四屆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共八次常會會議紀錄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全體會議及常務會議紀錄擇要登刊

計十二次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次至八十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漸 達
編 者
竹 洲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一、奉令禁止 以總理遺囑譜作彈

唱詞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二十八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民衆學校書報閱覽室

爲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地縣政府訓令第一七二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字第二二號

公函開：「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字第一

四五六號訓令內開：「案奉 中央宣傳委員會公函

第二二五號開：「查總 遺囑，爲本黨 總理最後

嚴莊重之遺訓，近來有人購作說書者所唱彈詞之開

篇，是以尊嚴莊重之遺訓，移作娛樂消遣之書詞，

殊背靜默哀思之本旨，除函內政部轉飭各省市主管

機關予以禁止○並分函外，用特函達查照爲荷○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會

遵照爲要！此令○

等因；奉此，除轉飭所屬知照

外，相應函達，請煩查照，」等由；准此，除分令

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局長梁繼先

一、奉令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

辦法并尺度表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二十九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校民衆學校書報閱覽室

爲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五七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第四七三號內開：「

呈准本署：案准內政部總字第二八二號咨開：「案准行政院秘書處函開：『頃奉院長諭，中央黨部擬委籌整飭黨國旗使用辦法一案，應交內政部妥辦得具整飭辦法呈核』，等因；相應抄同原件，函達查照。』等因；查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並附尺度圖案，曾奉 府院轉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頒發到部，業經分別咨令一體遵照辦理。嗣以南京市特別黨部建議請指定黨國旗製造處所，復經擬具意見，呈准通行，重申前令各在案。茲接原函又以「各地民衆所用黨國旗，往往形色不一，錯誤百出。此種情形，亟應加以整飭，惟原頒辦法，其旗之大小種類尺度顏色染印材料，及其製造發售懸掛形勢，與取締方法，規定均極詳明，如果依照實行，當可免除一切錯誤。除分行外，相應再行檢印原頒辦法，暨中央原函，咨請查照復印轉發，飭屬一體收遵，並責成當地警察隨時指導切實執行，以期劃一整齊，而崇體制。」等由；准此，查此案，前准中央執行委員會函，並准實業部咨，請取締不合規定之黨國旗前來。內經轉飭昆明市政府，省會於安局遵照在案。茲復准咨前由，並附黨國旗之製

造尺度圖案，及使用辦法前來，規定極為詳明，復查外縣對於黨國旗之製造，每因無適當圖樣，以致大小有差，顏色亦不合規定，使用上尤多誤會，如下半旗一事，即省會地方，亦往往有錯誤不合之處，警察不予指正，殊覺有礙觀瞻，茲特由府復印，通行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嗣後遇有製造或施用黨國旗，凡不合印定者，即由當地警察，隨時注意，加以指正，以崇體制。勿再率忽，切切！此令。等因；附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附尺度表）並中央公函各二份；奉此，除分令外，合將附件印發，仰即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附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附尺度表）並中央公函各二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登刊代計印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附尺度表）並中央公函各二份。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局長梁繼先
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辦法

二十年七月二日第三屆中央執法委員會第一四八次常務會議通過

一 黨旗及國旗須依照左款製造之

(一) 依照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頒布之黨國旗尺度比例圖案(大小分為十號)附圖案及尺度表於後

(二) 黨旗顏色為天青純白二色國旗顏色為深紅天青純白三色

(三) 用染印法為原則

(四) 旗身材料以國產之絲手棉麻等製成之

二 商店製造黨國旗須將所製各號款式呈送當地政府核准發交後方得發售前項商店發售黨國旗時須印透本辦法

三 凡製造黨國旗不依本辦法第一條及第二條之規定者各地高級黨部得通知當地同級政府禁止其出售及使用

四 懸黨國旗之桿須依左列兩款製定之

(一) 桿身全白配以金黃色球頂

(二) 桿身之長須在旗身橫長二倍以上

五 室外懸黨旗及國旗之時間自日出時起至日入時止六門首懸黨旗或國旗時須懸於門楣之左上方旗桿與門楣成三十度至四十度之角度其黨國旗同時掛於門戶上面可

成交叉形

七 凡黨政軍警各機關各團體學校等均須懸掛黨國旗與會議廳禮堂及集會場所之正面黨旗居國旗之右國旗居黨旗

之左各成角度三十至四十度之下垂形 旗之中間掛 總理(遺像)

八 會議廳禮堂懸掛之黨國旗以第幾號為得體須視該廳堂正面面積之大小而採用之

九 凡商店住戶所懸之黨國旗以六號或七號為標準

十 凡遇典禮舉行升旗時在場人員須向旗肅立

十一 凡下半旗須先將旗身升至桿頂然後降下至旗身長二分之二若于尺而停止下旗時仍須升至桿頂再行降落

十二 國旗與外國旗並立二處時其旗式之大小及旗桿之高低須相等如兩旗交叉時本國旗居外國旗之左外國旗居本國之右

十三 凡懸掛黨國旗不得倒置(國旗倒懸係表示國家處在危殆境地求人援救之嚴重符號平日懸國旗時切勿留意)

十四 使用黨國旗不得作為他種用具黨國旗之式樣不得作為商業上一切專用標記綴設各種符號或印刷圖寫文字

十五 本辦法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交國民政府施行

號	標準尺	市用尺	64寸	96寸	12寸	1.6	4.8	1.6	4.8	1.6	4.8	1.6	4.8	1.6	4.8
七號	標準尺	1287.192	647.96	247.64	12	1.6	4.8	1.6	4.8	1.6	4.8	1.6	4.8	1.6	4.8
	市用尺	3847.576	1927.288	727.192	36	4.8	14.4	4.8	14.4	4.8	14.4	4.8	14.4	4.8	14.4
八號	標準尺	1607.240	807.120	307.80	15	2	6	2	6	2	6	2	6	2	6
	市用尺	4807.720	2407.360	907.240	45	6	18	6	18	6	18	6	18	6	18
九號	標準尺	1927.288	967.144	367.96	18	2.4	7.2	2.4	7.2	2.4	7.2	2.4	7.2	2.4	7.2
	市用尺	5767.864	2887.436	1087.288	54	7.2	21.6	7.2	21.6	7.2	21.6	7.2	21.6	7.2	21.6
十號	標準尺	2407.360	1207.180	487.120	22.5	3	9	3	9	3	9	3	9	3	9
	市用尺	7207.108	3607.540	1357.110	67.5	9	27	9	27	9	27	9	27	9	27

各號尺度表

號	尺別	子丑	寅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一號	標準尺	167.24	67.16	3	4	127.16	67.24	127.24	187.72	367.72	127.24
	市用尺	487.72	187.48	9	1.2	604.8	187.72	367.72	604.8	127.24	367.72

三 號	標準尺	217.6	97.24	45	.6	187.24	97.96	147.86
	市用尺	727.108	277.72	18.5	1.8	577.72	277.08	547.108
三 號	標準尺	327.8	127.82	6	.8	217.82	127.48	247.48
	市用尺	967.144	367.96	18	2.1	797.96	367.144	757.144
四 號	標準尺	487.2	187.48	9	1.2	367.48	187.72	367.104
	市用尺	1447.216	517.144	27	3.6	1087.144	547.216	367.216
五 號	標準尺	617.96	247.64	12	1.6	487.64	277.96	487.96
	市用尺	1927.288	727.192	36	1.8	1477.192	727.288	1447.288
六 號	標準尺	367.144	367.96	18	2.1	727.96	367.144	727.144
	市用尺	2.87.492	1077.288	51	7.2	2167.288	1087.492	2.67.492

七號	標準尺	1287.192	487.128	24	3.2	967.128	487.192	967.192
	市用尺	3847.5.6	1447.384	72	9.6	2887.248	1447.576	2887.576
八號	標準尺	1607.240	607.160	30	4	1207.160	607.240	1207.240
	市用尺	4807.720	1807.480	90	12	3607.480	1807.720	3607.720
九號	標準尺	1927.288	727.192	36	4.8	1447.192	727.288	1447.288
	市用尺	5767.564	2167.576	108	14.4	4327.576	2167.864	4327.864
十號	標準尺	2407.360	907.240	45	6	1807.240	907.360	1807.360
	市用尺	7207.1080	2707.720	135	18	5407.720	2707.1080	5407.1080

注意

1. 本尺度以公分及市分爲單位其所用尺別概以實業部呈

請 國民政府議決公布之中華民國權度量標準方案爲準
以一公尺(即一米突尺)爲一標準尺三分之一爲一市

用尺即三市用尺合一標準尺

2、每號約大其前二號三分之一其縱度橫度以目皆為八之

倍數以便計算

抄中央原公函

查各地民衆所用黨國旗往往形色不一錯誤百出中央前據

南京市黨部呈請予以統一不合規則之旗幟等情業經奉飭函

交核辦在案茲復奉

常務委員諭「再函行政院妥籌整飭辦法」等因相應函達即

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行政院

三、奉令印發民衆常識指導會組織

及工作綱要以民俗改善運動大綱

綱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校民衆學校書報閱覽室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五三九號內開：

一、案奉 教育部訓令教字第五五八五號內開：

「准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民衆運動指導委

員會第六六七六號公函開：「本會鑑於民智閉塞，

民氣澆漓，亟思有以振救，特規定民衆常識指導會

組織及工作綱要與民俗改善運動大綱，業經函發各

省市黨部查照辦理在案；惟茲事體大，非得當地教

育機關協助進行，必難收良好效果，相應各檢一份

，函請查照轉飭各省市教育廳局，合力推進為荷！

」等因；並附綱要及大綱各二份到部。除分令外

，合行印發綱要及大綱各二份，令仰遵照並轉飭所

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附發綱要及大綱各一

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綱要及大綱各一份

，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附印發綱要及大綱各二份。奉此，除由局遵照辦理

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此令。

計照登綱要及大綱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民衆常識指導會組織及工作綱要

一、民衆常識指導會由各地黨軍政警實業及教育機關社會公益文化團體各派代表一人組織之以黨部代表爲主席並負責召集

二、各機關所派參加會議代表爲無給職會中工作人員由參加機關酌量酬用其辦事設備各費由黨政機關酌量担任
三、民衆常識指導會至少每月開會二次必要時由主席隨時召集之

四、民衆常識之指導項目及程序由會議酌量當地情形決定之暫定其要項如左

甲關於黨義之宣揚集會之訓練家庭兒童管理之指示

乙關於最近國內最重要政治狀況之報告法令之解釋及當地政令之施行解釋

丙關於軍事智識之灌輸技術之表演防空之實習

上項防空實習由軍事機關酌量可能時行之

丁關於衛生之宣傳火警之防禦公共秩序之維持

戊關於農業及副業與手工工業之改善運輸及貯藏方法之指導

己關於商業道德及商品選擇普通商業智識之指示

庚關於接近物理化學自然現象之解釋及試驗

辛關於一切交通常識及遵守規則之指示

壬關於本國先哲先烈創造家學術大家民族特殊人物事略之指示

癸關於世界有名人類諸人物之事略指示

五、指導會應接受民衆關於各種問題之諮詢而詳爲解答並酌量公佈之

六、各種常識之指導或解答山指導會函請各主管機關担任有關係機關協助之

七、指導會應將已決定之指導節目隨時公佈並特別通知有關係之民衆團體前往參加該團體領袖人員應負召集參加之責任

八、指導方法除演講表演展覽外應酌加遊戲以引起觀衆之參加興趣

九、於公共場所及交通重要地點書寫民衆常識之簡易文字歌訣又於適當處所每週更易張貼有時間性之常識壁報

十、指導會應將每月工作報告當地黨部彙送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以資考核或派員視察指導之

民俗改善運動大綱

第一、原則

(一)以科學常識破除迷信○

(二)以正當娛樂代替惡習○

(三) 具簡檢察官改善禮節。

(四) 以軍事訓練整齊行動。

第二、辦法

(一) 由黨部會同當地中等以上學校當局協商民俗改善

運動決定具體方法為指導之綱領。

(二) 學校當局應於紀念週及訓育時間講述不良習俗之

錯誤與矯正之方法並勉為民衆表率推己及人。

(三) 在星期及例假期間由教職員率領學生分赴附近以

誠懇和善態度糾正民衆不良習俗並指導其趨於正

軌。

(四) 黨部在各種迎神賽會及其他迷信集會之前應召集

該項集會負責人加以勸導使其停止舉行或乘機改

變其集會之真意。

(五) 凡遇民間各集會黨部應派員參加演講改善要點

並指導其組織善俗運動會平時由會員互相監督勸

戒得製定合法之罰則使會員知所警惕如有違犯者

由會懲戒紀錄其違犯程度次數於下次集會時公佈

之。

(六) 利用學校遊藝會表演有關改善風俗之戲劇於可能

範圍內多映放教育電影或搜集各地優良風俗照片

開會展覽

(七) 多製改善民俗之標語圖畫歌謠於適當地點張貼或

用竹木泥土製成各種模型懸掛於其公場所表示不

良習俗之鄙陋。

(八) 提倡音樂戲劇園藝及各種設備簡易之運動。

(九) 舉行遠足賽跑挑毬拉車舉重踢毬子養牲畜及其他

民衆化之競賽。

(十) 由黨部召集各地私團體代表議定婚喪禮節除政

府有規定者外應以簡易整肅為標準黨部並得酌量

情形實地助導之。

(十一) 黨部得應民衆之請求派員為新式禮節之指導並

隨時對於不遵公衆決議之民衆予以適當之勸告

促其改正。

(十二) 各種公私集會(包括宴會約會)必須依規定時

間舉行參加人應按時出席會視守時間為一種美德

(十三) 應由民衆團體訓練其組合之民衆遵守會場秩序

遊行必須維持行列不可散亂錯落中途脫退於公

其場所之進出及各種舟車之上下應以先後為序

不可爭先恐後對於婦孺尤應讓讓。

(十四) 各公私團體應隨時監督並指導民衆保護公共物

處公園花木保持公共衛生不可任意吐痰亂倒拉

(十五)凡為本辦法所不備者各地黨部得斟酌行之

四、抄發勞工教育獎勵規則通令遵

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二號

民衆學校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校

民衆書報閱覽室

為令遵事：案奉

昆明實業政府發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六三六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秘字第六三三號內開「案准 教育

部會咨開：「現經本部等制定勞工教育獎勵規則五

條，呈奉行政院核准備案，於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會

令分佈在案。除分咨外，相應檢同該項規則，咨請

貴省政府查照並飭屬知照為荷。等由。准此。除

分令實業廳外，合將該項規則令發該廳，仰即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

外，合行抄發該項規則仰該府知照，並轉飭所屬

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規則一份。〇

等因；批飭轉行知照；奉此，合行照抄規則，登刊代令，

仰即一體知照！此令。〇

局長梁繼先

六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勞工教育獎勵規則 實業公會同公佈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第二十條之規

定制定之。〇

第二條 凡廠場公司商店公私團體所辦之勞工教育一律依

照下列規定分別給與獎勵。〇

一、每年訓練工人滿二百人以上，費在一千元以上者

有成績者授與五等獎狀。〇

二、每年訓練工人滿三百人以上，經費在一千五百元以

- 三、每年訓練工人滿四百人以上經費在二千元以上者有成績者授與三等獎狀。
- 四、每年訓練工人滿五百人以上經費在二千五百元以上者有成績者授與二等獎狀。
- 五、每年訓練工人滿六人以上經費在三千元以上者有成績者授與一等獎狀。
- 六、每年訓練工人滿一千元以上經費在五千元以上者有成績者授與一等獎狀外並頒給獎匾。
- 第三條 獎狀及獎匾由實業教育兩部會同發給之。
- 第四條 口按本即得獎者不得再根據 國民政府捐資興學獎勵條例另行請獎。
- 第五條 本規則由實業教育兩部會同公佈之。

乙 訓令

一、奉 教育廳訓令印發縣市民眾

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飭擬定會

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由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五二六號

昆明縣縣長

為令仰事案奉

教育部訓令第二八九二號開

查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業經制定公布在案。此項委員會，關係重要，在各地方自應一律籌設。茲為督促各省市縣地方民衆教育委員會早日成立起見，製定省市及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編成簡表，隨令頒發，仰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要點，迅擬本省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候核辦。各省教育廳並應照據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轉發所轄各縣市政府及教育局。二、轉道照擬具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候該廳核定。以憑按照組織。是為至要。此令。

等因；並奉教要點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擬具本省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候核辦外，合行照轉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通令遵辦。仰該縣長即便遵照擬定會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是為至要。此令。

第一份

蒙縣長擬自

知

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

設立的目的

輔助縣市政府行政機關規劃並促進全縣或全市民衆教育事

宜

委員

甲、當然委員

一、縣長或市長

二、縣或市主管教育之局長或科長

乙、縣或市政府聘任委員

一、縣或市黨部委員二人

二、縣或市自治籌備機關一人

三、縣或市民衆團體二人

四、教育專家或熱心民衆教育者三人至五人

丙、聘任委員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

丁、委員姓名彙報

常務委員

甲、名額三人

乙、除縣長或市長爲當然常務委員外餘由各委員互推之

丙、職掌

一、召集會議

二、處理日常及臨時事務

職員

幹事一人由縣長或市長指派縣或市政府職員兼任不另支薪

本會職掌

一、規劃全縣或全市民衆教育實施程序

二、規劃增設全縣或全市民衆教育經費

三、規劃培養本縣或本市民衆教育人材

四、規劃考查全縣或全市民衆教育成績

五、調查並排除全縣或全市文盲

六、編制本縣或本市各種民衆教育讀物

七、規劃改良民衆娛樂及風俗習慣事項

會期

全體委員會每月一次

常務委員會每月二次

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

議決案

送請縣長或市長核辦施行

經費
由縣或市教育費項下支給

議事辦事各細則均由會訂送請縣或市政府轉呈 教育廳
核准後施行

二、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凡舉行旅行須呈奉核准并須嚴密管

理免生意外技節由

四官廳轉請政府訓令 第七號

令縣屬各初級小學校務員

為通令訓照事：案據永福保區初級小學教職員范啟貴

呈稱：「四月二十日，團保小學，舉行畢業會，行抵附近，忽有第六校學生李彰，離隊飲水致伍，至校中點名，始悉該生失蹤，即處尋訪，但無音息，特請派員偵尋，務期尋獲交與家庭。」次日又據該教職員等呈稱：「失蹤學生李彰，已于昨晚得全馬寺村人前來報信，業經尋交

該生家庭，請研察核各等情到縣。查該教職員等率領團保學生旅行，管理疏忽，致有學生失蹤之事。雖經尋獲，但奔走詢訪，受驚不小，殊屬辦理不善。寬其既往，注意將來，以此通令各縣屬各中小學校長辦事員遵照，嗣後關於旅行一事，務須先將旅行日期、地點、辦法等項，呈報教育局核准，方准舉行。旅行之日，並須嚴密管理，以免再發生意外。倘有違令不遵，自由旅行，發生技節，應由教職員負責，並酌予議處。其各慎遵，勿違！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三、縣政府訓令各高初級小學應遵照

令實施軍事訓練注重體

育由

呈請實施縣政府訓令 第八號

令各區高初級小學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三一六號開：

「奉 省政府主席龍維詒：

一查本省學校，自國難以來，曾奉中央明令，所有中等以上學校，一概實行軍事訓練，並組織訓委會負責監督辦理，業經遵照實行在案。惟自實行以來，成績未著，有名無實，各校學生雖着制服，然對於體育姿勢，仍與普通無異，精神萎靡，難以形容。現國內正倡導振作國民精神，實行新生活運動之際，所有本省各校加有軍事訓練者，應以事為事，由廳督飭各校長關於體育及姿勢兩項，特別注意，勿稍敷衍，至中學以下未加軍事訓練之各小學，對於柔軟體操及姿勢，亦應同時認真操練，以期身體健全，以作異日救國之用。等因；奉此，遵於四月十二日，由廳召集軍訓體育會議，討論具體辦法，議決：

一應遵條諭原則，規定實施辦法如下：

甲、中等以上學校軍事訓練學科及術科，應照部定標準及進度嚴格實施。○並由軍訓及體育人員嚴密注意學生之個人動作及禮節。○以矯正其姿勢。○至學生服裝，現奉 省府令於下學期別有規定，除遵辦外

；本學期服裝之形式色質，一律仍舊，但上操及因假外出時，須一律用皮帶綁腿，出校前由軍訓人員施行檢察，以昭整齊，而振精神。○又學生體育，應照課程標準嚴格實施，並注意柔軟體操，一面將體育委員會實行成立，以資統籌規畫，並促進發展。○乙、小學體育時間及內容，照標準標準實施，側重柔軟體操及姿勢之矯正。○一而並須與衛生科聯絡，注重實踐，以完成健康教育。○至各小學學生制服，即由各校仍照規定所規定着用以撲實整潔為主。○等語；紀錄在案。○查學校實施軍事訓練及注重體育兩事，迭經奉令轉行，嚴飭認真辦理各在案。○茲值國內倡導振作國民精神實行新生活運動之際，凡屬教育同人，尤應首先倡導，以身作則，對於學校軍事訓練及學生體育等事，務須遵照迭次所頒法令。○切實奉行，嚴格訓練，以期養成健全國民，發揚民族精神，鞏固國家基礎。○

此次關於學校軍事及學生體育實施辦法之議決，係斟酌學校情形，而從實際可能範圍內，加以整頓，只須各學校校長及軍訓體育人員，負責實行，即可收效。○至於昆明市縣所屬中小學，應貴成昆明市

長及縣長督飭認真辦理，以昭劃一。其屬省立中學及師範附設之小學，應由各該校長督率小學主任或校長一體遵照！

本廳省督學嗣後視察省縣公私所立各級學校，對於軍事訓練及學生體育等事，均飭其認真查考，並予以必要之指導糾正。各級學校，勿得敷衍塞責，為要！除呈報暨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並將遵辦情形報查。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遵照辦理，勿得疏忽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二十四日 縣長高仁夫

四、縣政府訓令中小學舉行球類比賽

賽并規定教職員服裝飭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十號

令各鄉高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三七號開：

案奉 省政府主席修諭二件：一、凡省會中等以上各學校之學生，以後應于每週舉行球類比賽一次；飭屬召集體育會及各學校校長，議定辦法，以資舉行。二、中學以上女生及中小學男女教職員服裝，未經規定；飭屬召集有關係之人員，一並討論，呈候核定。各等因，奉此，遵於四月二十一日午前十一時，召集體育會職員及各學校校長與有關係之人員，就本廳會議室分別討論。議決：

- (一) 各學校應舉行球類比賽案。議決：查各學校學生對於球類運動，現均分別舉行班際比賽，至實際比賽，查現時各校練習球戲應用一切規則，既未劃一，裁判最易引起糾紛，而編配時間地點，尤為細密工作，為整齊劃一，防止糾紛起見，應先將體育委員會照案組織成立，由會速將規則，裁判編配，地點各端規畫妥當，通知各校即日實行。至實際比賽實行以前各校應切實練習準備。
- (二) 擬定中等以上男女學校學生及中小學男女教職員服裝案。議決：(甲) 中學男生制服，除服色遵照省府議決案辦理外，帽、用布頂，質黑色，春

夏季加白布帽罩○衣式沿用學生服裝，二袋○褲，春夏季用短褲，上膝二寸；秋冬季用短馬褲，過膝二寸；以扣約之，蓋以機桶或綁腿○襪，用黑色線質○鞋，用青布絆鞋○此項領章一頂，為便子釘戴及識別起見，擬改為長方形及金黃色，符號照舊，右載校名，左載班級編制數字○高中用羅馬數字，初中用亞拉伯數字○本年秋季起實行○(乙)中學女生制服，擬定為布質短衣短裙○表、春夏用白色，布質圓領，左胸處繡校徽；冬季加着濃碧藍色機衫○裙、四季均用黑色，軟質布料○襪、用黑白二色○青布絆鞋○帽、形似舊，春夏白色，秋冬黑色，概不鑲邊○二月內實行○(丙)大學男女生制服，由大學即日擬定呈核○(丁)小學男女生制服，照部定學生制服條例辦理，四季均用藍色，帽、改用布質○(戊)小學女生制服，女中附小高級服裝改與中學同，不繡校徽○初級仍舊○市小高初級均藍色短旗袍，(己)中小學男勤職員服裝，以學生裝為原則，用國產藍灰色絲呢製之，並配帶校徽○(庚)中小學女教職員服裝，應一律適用左列之規定：(一)春夏季制服：國產淺灰色雅布旗袍

○(2)秋冬季制服：國產深灰色之奮門旗袍○(3)旗袍長度：以過膝下七寸為度○(4)鞋子：青色○(5)襪子：青白二色○(6)皮鞋平底○一月內實行○等語；紀錄在卷○除比賽各項規章，另行擬定呈核後，再行專案分別令知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私立中小學校教職員學生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三十 縣長高仁夫

五、本局呈准獎勵二十二年縣屬各

小學教職員并中學董事訓令各

校知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教字第五二號

令 第 級小學校長辦事員 級小學教職員學董

查縣屬各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學董經理委員暨督管理員，及中學董事，每屆年終均應考核成績，分別獎懲，以資激勵。民國二十二年終，據縣督學及各區委員考核完竣，分別列表如后，當經詳加審核，查有北鄉第一高小校長張汝霖，西一高小校長兼教員孫孝祖，中一高小校長兼教員馬貴，南二高小校長兼教員湯光甫，南六高小校長兼教員楊錫潤，理琮第五初小校長兼教員周恩清，西軍第一初小校長兼教員杜存德，永福第六初小校長兼教員趙連成，東二高小校長兼教員蔣正安，板橋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楊潤，西二高小教員楊文彩，西三高小校長兼教員楊泰茂，北一高小教員劉永年等十三員，或清理抄卷，頗著勞績；領導督促，竭盡職責；或服務勤慎，成績優良；履行約守條件，深得地方信仰，擬各予記功一次。

又雄川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馬生，南三高小校長兼教員李品儒，中二高小乙班教員楊柱春，東一高小乙班教員構世德，小庄第一初小校長兼教員顧謙善，波羅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戴榮，小塘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尚政，土堆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蔣正富，明朗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張尚耕，明朗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張培明，北三高小教員張俊，北五高小校長兼教員趙坤，羊腸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桂

國樞，大西第一初小校長兼教員徐運前，蓮花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傅國安，官渡中心小學教員李謙，等十六員，或教管有方，成績優良，或任職勤謹，學生逾額，對於約守條件，亦能盡力履行；擬各予傳令嘉獎。

又嶺斯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曹復元，善自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羅吉，十樹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謝曉，大廠中段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本德，多依第五初小校長兼教員李正邦，大漁第六初小校長兼教員張芳，以善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劉慶，北倉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李春華，桃園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尹碧起，頭村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羅瀛等十員，或任職勤謹，學生逾額；或教管有方，成績優良，不能履行約守條件，以致地方頗有怨言，大應嚴懲，以昭儆戒。惟念該員等尚非絕難振作，擬請各予記過一次，以策後效。

又雄川第一初小校長兼教員葉振洪，螺螄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董振其，嚴家第七初小校長兼教員李坤，理琮第八初小校長兼教員王潤，縣立第四附初小校長兼教員楊鏡，大廠上段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魏琳，大廠上段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郭琳，大廠上段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羅顯清，大廠中段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許世昌，大漁第四初小校長

國樞，大西第一初小校長兼教員徐運前，蓮花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傅國安，官渡中心小學教員李謙，等十六員，或教管有方，成績優良，或任職勤謹，學生逾額，對於約守條件，亦能盡力履行；擬各予傳令嘉獎。

兼教員李衍祚，樂啟第四初小校長兼教員李榮，多依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李朝標，多依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董兆富，多依第一初小乙班教員李聰等十三人，或服務欠勤，學生亦不足額，或教管少力，成績較差；擬請傳令申撤。

又大滄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畢高明，馬軍第三初小校長兼教員楊國鈞，西岳第二初小校長兼教員田於祥等三員，教管無方，服務又復疎懈，出座學生亦復寥寥，成績底劣；擬請各予暫行停委處分，俾其自省自過，力求振拔。

又官渡中心小學經費管理員李忠，東一高小經費管理員陸鳳祥，張來，北一高小經費管理員李茂軒等四員，及官渡中心小學經費管理員尹文慎武森三員，東一高小經費委員汪啟家，吳泰安二員，或整理抄務，備極勤能；或清理經費，卓著成績；或借勉學款，不受辭勞，熱心毅力，均可嘉慰。

又縣立一中董事徐桂清，縣立二中董事余松，縣立三中董事陳繼等三員，督促學生，解繳學款，頗具熱忱，擬請各予記功一次，以彰賢勞。

又南四高小校辦事員劉榮，南二高小校辦事員尙燭，永福女子初小校辦事員楊李，嚴家第五初小校辦事員楊

恩慶，普自第五初小校辦事員姜朝海，東二高小校辦事員段晉，大樹第四初小校辦事員周華，小莊第二初小校辦事員吳培銓，小壩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張正寅，大莊上段第六初小校辦事員李興，大藤莊段第四初小校辦事員高榮，大藤中段第五初小校辦事員牛彰，板橋城外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李正，長坡第一初小校辦事員汪福，長坡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楊鴻，阿地村縣立初小校辦事員李馨，波羅第二初小校辦事員劉鑫，西一高小校辦事員尹朝貴，明朗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尹成金，明朗第五初小校辦事員李益章，土堆第一初小校辦事員王占才，永豐第四初小校辦事員金福星，北一高小校辦事員田長富，北五高小校辦事員趙思清，蓮花第一初小校辦事員余國順，蓮花第二初小校辦事員張云

彩，北倉第二初小校辦事員袁永書，羊腸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張維仁，松華第二初小校辦事員余松，羊腸女子初小校辦事員李清，張家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張彩，張家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李本恕，張家第三初小校辦事員陸永清，大西第一初小校辦事員洪開運，頭村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張秉智等三十五員，或任職年久，卓著成績；或創辦伊始，不辭勞瘁；均屬服務勤慎，鄉望夙孚，擬請各予傳令嘉獎，以昭激勸。

第一屆 昆明縣教育委員會

又前衛第一初小校辦事員王之華，大藤上段第一初小校辦事員趙玉坤，大藤上段第三初小校辦事員張萬能，大藤中段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沈忠流，大藤中段第三初小校辦事員趙正林，碧鶴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段昭，明河第三初小校辦事員石春山，張家第五初小校辦事員本旺，海沿第三初小校辦事員於大章，松華第三初小校辦事員鄭思伯，松華第一初小校辦事員袁書等十一員，均屬疏於職守，擬請傳令山歸，促其自勉，共襄學務。

又南五高小校辦事員李維清，供職荒懈，拖欠教員薪俸，影響校務匪淺，擬予以撤職處分。並扣繳欠款，以昭儆戒。

所有擬擬懲各小學校長教員，董事員，學董及經費常務委員，經費管理員，並中學董軍各緣由，業經呈奉縣政府指令第五五號開：「呈悉。查所擬擬懲二十一年終縣屬中高小各校教職員辦法，核查尚屬適當。應准一併如數分別辦理，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四月

三十

日

局長梁繼先

六、本局訓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認真實行早課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六十五號

令縣屬各初級小學校教員

查本局前為提倡朝氣，增進教育效率計，曾經擬訂本縣中小學實行早課辦法七條，呈准通令各校遵照實行，勿稍疏忽；本年頒發教職員辦事項內，亦經明白規定，早課照案辦理各在案。乃據各督學委員報告，各校對於早課，能照案實行者固多；而敷衍塞責，不能認真從事，或午前加上早課，午後減少正課時間者，亦頗不少，殊失施行早課之太旨。為此通令各該校教員遵照，自經此次通令後，務須查照辦法，認真實行。若再有敷衍從事，或減少正課時間者，查明即嚴予議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十八

日

七、本局通告縣屬各中小學盡力幫助除螟宣傳指導隊

助除螟宣傳指導隊

局長梁繼先

為通告事：現在省黨務指導會，為防治農業病虫害起見，集會議決，組織昆明縣除害宣傳指導隊，將鄉鎮自治訓練分所學員分組為八隊，推定實業廳科長張福真為隊長，縣指委李鑑之為隊附，實行下鄉宣傳。合行通告各校，凡指道隊到校時，務須盡力幫助為要。此致
昆明各中小學校教職員

昆明縣教育局通告 二十三年六月一日

八、本局訓令各中小學校就校區認真實行造林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十七號

令縣立鄉村師範高初級小學教職員辦事員

查縣屬各校，散居農村，校區之內，圍墻墜垣，荒山空地，每多空閑，最宜植樹。現在木材薪炭，日趨昂貴，各地森林，砍發日稀，一般人民，鮮知培植，學校居領導之地位，為社會之中心，尤宜以身作則，提倡造林，使各村農民，聞風興起，將來培植成材，地方獲利匪淺。現今生產教育，風行全國，注重實際生活，矯除空疏游惰，養

成身心健全之份子，促進生產事業之發達，為全國一致之主張，亦即補救學校教育之要道。植樹一事，輕而易舉，供師生之勞作，作生產之遺囑。現在時令相宜，正應舉辦。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即由該教員辦事員向本縣建設局及農業推廣指導委員會等處，領取樹秧。率領學生，就校區內地，或私人荒地，認真植樹造林，加意灌溉保護，以期蔚為茂林，福利地方。縣立師範中學及各高小校，並應各自開闢苗圃，培育樹苗，以備造林之用。該教職員等，仍應先行研究培植方法，俾得多所全活。仍將培植樹株樹苗種類，數目，地點面積，日期，及保護方法等，詳細具報，以憑查考。並由本局派督學委員，認真調查，以各校植樹之多寡，及全活之數量，併入年終考核。事關要政，勿得敷衍因循，是為至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十三

日

局長梁繼先

九、本局印發出品清單及標籤格式

令飭各中小學依限製造成績以

憑彙呈轉送全國職業學校及中

小學勞作科成績展覽會出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十八號

鄉村師範學校

令縣立第一二二三中學校

第一 高初級小學教務員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發下，本

教育廳轉奉 教育訓令內開：「茲特舉行全國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品展覽會，飭由各地學校選擇優良出品，擇尤送部陳列展覽，俾得互相觀摩，共知策勵等因一案，轉飭限期徵集，彙齊呈廳，以憑擇優彙轉。附發展覽會辦法一份」等因，轉行到局，當經提付第八十七次局會議決，應查照辦法第三章出品範圍之規定，(甲)主要出品，(二)中小學學生勞作成績品及工作圖。(如金工、木工、竹工、縫紉、刺繡、編織、科學儀器、生物農藝標本、及勞作體育教具等)。(乙)並須擇尤附送成品製造順序之逐步成績。(乙)附屬成績，(二)學校行政成績，(加實習及實驗場所之設備，歷年出品數量銷售統計及處理

辦法，畢業生之出路狀況，以及各種有價值之調查統計等

(一)限六月二十日以前，高小每校擇優製送五件，中學校

範，每班製送十件到局，以憑彙報。除分令外，合行照印

出品清單及標籤式樣，令仰遵照辦理，勿延為要。此令

計印發出品清單及標籤式樣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十三日

出品清單之格式如左：

小學勞作科成績出品清單

類別	品名	出品考	號數	件數	備	考

標 籤 之 格 式 如 下

二 十 三 年	中 小 學 勞 作 科 出 品 標 籤
品 名	號 數
價 格	
原 料 來 源	
出 品 機 關	
學 生 姓 名	
製 作 年 月	
備 註	

13米厘

十、奉 縣政府訓令奉 教育廳指

令轉飭查照令指各條修正退休

金規則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一五三號

令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一二五八號指令開：

「呈一件，據呈轉教育局擬呈昆明縣職教員退
 休金規則，請核示由。奉令：

呈及規則均悉。查所請以該局與江姓互換房產，江
 姓補助經費，及流存款項，撥足基金壹萬元之數，
 以其子息作為辦理職教員退休金之用；且見籌畫有
 方，殊堪嘉慰；所擬規則，大體尚屬可行。惟第四
 條條文，應修正為「職教員退休金之給與，以一次
 為限，依左表所列標準行之。」又第六條條文，應
 修正為「請領退休金，以本人為限，不得讓與他人
 ；既領退休金後，即不得再於本縣教育任有給與

務，以示限制。除備案外，仰即遵照修正，具報查核。

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按照令指各條，逐一修正，具報來府，以憑核轉。勿稍延宕，切切。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九

日

附原呈並退休金規則

為呈請查核備案事：案據職縣教育局呈稱：「查歐美各國，對於任職日久，年老衰弱，不能任事之職教員，多有給與退職令之制度，使於社會努力多年者，得以終其天年，豈不善也。本縣職教人員，薪俸微薄，職務清苦，任職之時，既無積蓄之可言；年老退休，更受生活之壓迫，雖有暇務執忱之士，不免時以防老為慮，難安其位。為謀救濟起見，特據經局會議決，由職局與江姓互換房產江姓貼補經費及流行項下籌撥基金壹萬元之數，專案存儲，放商生息，以并子息作為辦理職教員退休金之用。並擬定「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九條，提經第四屆經費委員

修正通過，理合照錄印則，呈請轉呈備案示遵。等情；到縣，查所擬規則，業經經委會修正通過，查屬可行。是否當？理合呈請

鈞長查核備案示遵！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查

計呈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二份

昆明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十六

日

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

第一條 本縣為保障縣屬職教員因老病自請退職後之生活計，特由教育經費項下籌撥基金壹萬元，專案存儲，以其子息為辦理職教員退休金之用，應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凡縣屬服務之職教員，具有下列事項者，得請領退休金。

- (甲) 在縣屬繼續服務教育十五年以上，未經間斷者。
 - (乙) 年在五十歲以上者。
 - (丙) 因積勞致病或衰老，自請退職，不能任事者。
 - (丁) 退職不因懲撤或其他刑事處分者。
- 第三條 發領退休金之手續，應由請領人查閱第二條各項

規定，具文呈報，由教育局查實，提局會議決，並經
 委會通過，呈請 縣府核定，然後由本人具單領取。
 第四條 職教員退休金之給與，以二次為限，依左表所列
 標準行之：（此條係遵 廳令修正）
 職教員退休金表（以新幣為本位）

在職 年數	退休金 月俸	以上	以下	以上	以下	以上	以下
十五年以 下者	二〇〇	四十元	三十元	二十元	十元	十元	四元
二十年以 上者	二四〇	四十元	三十元	二十元	十元	十元	四元
二十五年以 上者	二八〇	四十元	三十元	二十元	十元	十元	四元
三十年以 上者	三二〇	四十元	三十元	二十元	十元	十元	四元

第五條 在職職教員，因職務致遭傷害，以致殘廢不能任
 事，而自請領退休金者，得不受第二條甲乙兩項之限制
 但須照表列十五年以上，二十年以下，最後各級月薪
 數之規定核發之。

第六條 請領退休金，以本人為限，不得讓與他人。既領
 退休金後，即不得再于本縣教育任有給職務，以示限制
 ○（此條係遵 廳令修正）

第七條 每年退休基金所生之孳息，若不敷該年發給時，
 得于次年補發之。若有長餘時，亦併同存放，不得移作
 他用。

第八條 在職職教員因公死亡者，應照恤金辦法辦理，不
 在此限。

第九條 本規則提經局會暨經委會議決後，呈奉 縣政府
 轉呈 教育廳核准，公佈實行。若有變更時，得呈請修
 正之。

丙 呈文

一、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
 呈請鑒核示遵由

為呈請核示事：案奉

鈞廳第五二六號訓令，並發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
 一份，飭即遵照擬定會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等因，奉
 此，遵即查照要點，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十六條

是否有當，理合具文並章程呈請
縣長核示。

呈
雲南省教育廳長覽

計呈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一份

昆明縣縣長對吉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三十一

日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會遵照 雲南省教育廳頒發 教育部製定縣市

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組織之定名為昆明縣民衆教育

委員會。

第二條 本會以補助本縣教育行政機關規劃並促進全縣民

衆教育事宜為目的。

第三條 本會設於昆明縣教育局內。

第二章 委員及職員

第四條 本會委員分爲左列二種：

(甲) 當然委員

一、縣長，

二、教育局長，

三、縣督學一人，

(乙) 聘任委員

一、縣黨部委員二人

二、自治籌備委員會一人，(此條係遵 廳令修

正)

三、縣教育會一人，

四、教育專家或熱心民衆教育者三人至五人。

第五條 聘任委員之任期，定爲一年，但期滿得續聘之。

第六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二人，除縣長爲當然常務委員外

，餘二人由各委員互推之。

第七條 常務委員之職務如左

一、召集會議。

二、處理日常及臨時事務。

第八條 本會設幹事一人，由縣長指派縣政府職員兼任之。

第九條 本會委員及職員，照案均爲名譽職。

第十條 本會爲繕寫文任便利起見，得設書記一人，月薪

由會酌給。

第三章 會務及會期

第十一條 本會掌理之事務如左：

- 一、規劃全縣民衆教育實施之事項及程序。
- 二、規劃增籌全縣民衆教育經費。
- 三、規劃培養本縣民衆教育人材。
- 四、規劃考查全縣民衆教育之成績。
- 五、規劃改良全縣民衆娛樂及風俗習慣等事項。
- 六、調查全縣各地方失學男女人數，並設法掃除文盲。
- 七、審定或編輯本縣各種民衆教育讀物。
- 八、編輯本縣民衆教育出版刊物。
- 第十二條 本會會期分爲全體委員會，及常務委員會，二種：全體會，每月舉行一次；常委會，每月舉行會議二次。於必要時，並得召集臨時會議。
- 第十三條 本會每次議案，議決後即送請縣長採擇施行。

第四章 經費

第十四條 本會除委員及幹事均爲名譽職，不另支薪外；其書記月薪，及一切辦公設施經費，均由縣教育經費撥支。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五條 本會議事辦事各細則，均由會另定，呈准實行。

之○
第十六條 本章程自呈奉核准後施行。

一、 擬令改正縣民教委員會會章誤

點呈請核示由

爲呈請核示事：查奉

鈞廳第二六九四號訓令開：

「據呈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請示由

查所擬章程各條，核與部頒組織要點尙無不合

，惟第四條聘任委員二項無自治籌備人員應飭查照

改正○具報○以符通案○仰即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遵即將前擬會章第四條聘任委員二項「縣公

安局一人」一項，擬改定爲「自治籌備委員會二人」○是

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鈞長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 魏

昆明縣縣長 劉吉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九日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三三三二號

令昆明縣縣長劉吉昌

呈一件，為呈請遵令改正縣民衆教育會章課點，並擬改定聘任委員等情請核示由。呈悉。擬改課點，尚無不合，應准照辦，並予備案。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署長臧自知

三、呈報成立縣民衆教育會日期暨委員名單請事辦事各細則請核示

由

為呈請核示事：前奉

鈞函令飭擬定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呈核，以憑按照組織，等因；當經派員奉勸組織要點，擬具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請核示在案。本廳既奉核准後，再行遵照組織。惟查本縣民衆教育事宜，亟持規劃進行，是以一面遵照要點，分行勸請各聘任委員，並合派當然委員，幹事，

等，於九月二十日，就縣教育局開成立大會，舉行全體委員幹事就職典禮，並開第一次全體委員會。當經出席委員研議，擬具辦事各細則；舉定常務委員；並決議刊刻木質小章一顆，文曰：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之章。以便會內往來行文通知之用。至會章若有未當之處，俟奉核示後，再行遵照改定。所有成立縣民衆教育會日期，暨擬具辦事各細則，及刊刻木質小章各情，是否有當，理合繕具委科名單，及各細則，並印呈章程，具文呈請 鈞長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鑒

計呈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委員名單一份，辦事細則一份，章程一張。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昆明縣縣長劉吉昌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委員名單

一、當然委員三人

劉吉昌現任昆明縣縣長

梁繼先現任昆明縣教育局長

李鴻濤現任昆明縣督學

二、聘任委員八人

黃毅夫現任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

本館之現任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

金作壽現任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委員

夏榮富現任昆明縣教育會幹事

錢用中前任昆明縣勸學所長

李永清前任昆明縣教育局長

黃炳文前任昆明縣公安局分局長

馬 彪現任蓮鎮鎮實驗鄉村師範學校主任

三、幹事一人

李士彬現任昆明縣教育局事務員

舉定常務委員名單

劉言昌

梁繼先

李鑑之

昆明縣民眾教育委員會議事細則

1、本會議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2、本會會議，就教育局會議室舉行之。

3、本會依照會章第十二條，規定開會日期如左：

甲、全體會議，定於每月第二星期之星期五午前十時至十二時舉行。

乙、常務會議，定於每月第二及第四星期之星期二午前十時至十二時分次舉行。

丙、臨時會議，由委員三人以上之提議，定期召集。

4、本會會議時，由委員公推一人為主席。

5、本會會議事項，依照會章第十一條之規定。

6、本會會議，須有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議；

井須經出席委員過半數通過，始得議決；若可非同數

時，由主席決定之。

7、委員提出議案，須先期將提案交會付印，分送各委員後，始付討論。其關係重大者，須先交付審查，然後

得提會議決。

8、本會議決案件，照章函送縣政府採擇施行。

9、本會委員，於開會之日，遇有事不能到會者，須先

期向會請假。

10、本細則經委員會議決後，送由縣府呈經教育廳核

准施行。

11、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會修正，仍呈報備

案。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

- 1、本會辦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 2、本會庶務事項，依照會章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之。
 - 3、本會常務委員之任務，照會章第七條辦理之。
 - 4、本會幹事，由常務委員，辦理會議記錄報告及整理議案撰擬文稿等事。
 - 5、本會書記，由常務委員及幹事，辦理繕寫印刷及收發文件等事。
 - 6、本會庶務會計等事，由教育局庶務員會計員兼任。
 - 7、本會不對外行文，凡有縣政府往來文件，及通知委員文件，由會刊用印章一顆，交常務委員保管應用。
 - 8、本會文稿，由常務委員會核定行之。
 - 9、本會經費，由會擬具預算，函請縣府審核，飭教育局撥支。
 - 10、本細則經委員會議決後，函送縣政府呈准施行。
- 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會修改，仍呈報備案。
- 附奉 教育廳照准備案指令
-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二九四三號

令昆明縣縣長劉吉昌

呈一件。爲呈報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成立日期及章稟委員名單并請事辦各細則請核示。由呈及附件均悉。查所呈各項細則，及名單，章模，均無不合，應准備案。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

九 廳長廳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

四、據已故西華第三初小校教員張新年之子張崇賢呈請給卹等情提經委會議決給予六個月薪卹卹金請核示由

爲呈請核示事：案據西華堡空善村住民張崇賢呈稱：

「民父新年，前在本縣充任教員之職，已歷二十餘年，自服務以來，勤慎供職，不敢懈怠，以致積勞成疾，不幸於國歷五月二十六日辭世。民父平素所得薪金，難敷開用；身後用費，均係借用。現在醫遺無方，債主追索，刻不容緩。同道民父既因公積勞身故，情實堪憫，伏乞格外體卹，賞給卹金，如蒙俯允，致存均感大德無涯矣。」

等情。到局，查該故教員張新年，自民國三年起任教，現已二十二年。當於六月十九日，提請第四屆第十次教育經

會常委會議決：一照件數十五年以上病故教員周家聲等舊例，給予六個月薪俸卹金，以示體恤。該員現在新列第三級，月合現金拾叁元叁角叁分，六個月合給卹金八十元，由局呈縣核辦，批示知照。二等語，紀錄在卷。是否有當？理合鈔案呈請
鈞長查核示遵！謹呈
昆明實驗縣縣長高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二十七日
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附奉縣政府指令照准文

雲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指令 第二〇六號

呈一件呈報縣屬教員張新年，因病身故，經第十次教育經費常委會議決，照例給予六個月恤金一案請核

示由

呈悉。查該故教員張新年，既在縣屬繼續任教，至二十一年，今因病身故，情實可憫，經該局提請教育經費常委會議決：照任教十五年以上，給予恤金六個月，合給恤金新幣捌拾元。呈請核示前來，核查尚無不合，應准如請照辦。仰即照數發給具領可也。此令。

呈悉。查該民之父張新年，任教二十一年，積勞身故，請給卹金由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十日
縣長高仁夫

附批：張燦賢具領卹金文

昆明縣教育局批

第七號

具呈人張燦賢

呈一件，具呈該民之父張新年，任教二十一年，積勞身故，請給卹金由

呈悉。查該民之父，服務多年，積勞病故，深堪憫惻。當於六月十九日，提請第四屆經費委員會議決：一照例給予六個月薪俸卹金，以示體恤。該員現在新列第三級，月合現金拾叁元叁角叁分，六個月合給卹金捌拾圓，由局呈縣核辦，批示知照。二等語，紀錄在案。當經鈔案呈奉縣政府核准照辦。合行批示，仰即携帶名章，到局具領。此批。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十二日
局長梁繼先

五、簽請通令各區鄉鎮照案免除小學教職員團長伏役管

事等項以免曠誤教育由

為簽請示事：案查民國十七年九月，各區小學教職員，以地方勦派團長伏役，難於兼顧，紛紛請求免除兵役

，以勉勵教育前途，當經呈准
約府核准，以訓令第三十八號，通飭各區團務人員遵照，
對於現任小學教員團員及在校肄業學生，不得派充兵役
等事，并不得出資僱募抵補，以重教育。民國二十年七月
，又經

鈞府召集縣團會議決，通令免除教職員兵役各在案。又查
現預備保衛團法第五條規定，現在本地方公職者，係在免
除團兵義務之列。近來興修公路，編練保甲，又據小學游
擊員向鴻，教馬祥雲，潘傑華等，以家無壯丁，不能兼
顧，懇請轉呈照案免除團兵兵役到局，查現任學校教職員
，職務清苦，既任教育公職，難再兼充團兵兵役等事等事
務，所有現任學校教職員，擬請通令各區鄉鎮照案免除兵
差兵役等項，以昭誠實教育。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鈞長核示遵。謹呈

昆明實地縣長高

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附奉 縣政府指令
雲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指令 第 號

第一件：一、答請通令各區鄉鎮，照案免除各學校教職

員兵役等項議務，以維教育由。

簽悉：查公務人員，免除團兵義務，保衛團法，定有
專條，自應遵照，以重功令。惟只限於本身，其他一家之
兄弟侄子等輩，如求分居，則不能因一人具有公職，即可
免除全家義務也。此次奉令辦理之範圍，其主旨在使全縣
道齡壯丁，均有輪流抽調入隊訓練之義務，如合於保衛團
法第五條所列各項之一者，始可免除。

至於修理公路，伏役，本縣負其重，所有各區戶口，
大都不分性質，按戶分額等數，出伏應役。現下公路工程
，有此結果，未始非全縣民衆通力合作之精神也。如果負
有公職者，即須免除伏義務，將來遇有派伏之事，必致
感受困難，無法應付。此點極關重要，應候提會研議，以
昭鄭重。所請通令之處，暫從緩議。仰即知照。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二十六

附又奉 縣政府訓令

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訓令 第二四九號

為令飭遵照事：查七月二日，本府第八次縣務會議，

一、提議修教育局答請通令免除教職員兵役義務，事關重大

，能否准行，希公決案。○一營經議決：「凡縣屬現任教員，被募應役，在法令上規定，不得僱人頂替者，准予免除。○二營語，紀錄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勿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十五

縣長高仁夫

論

著

我對於昆明縣教育的一點意見

漸達

本縣教育，自開創迄今，幾三十年，學校數倍，陸續添設，至最近已有高初級小學二百一十九校，共二百四十三班；鄉村師範二校，農村中學三校，共七班，總共二百五十班，每班平均以四十五名計，共有學童壹萬壹千多名，不可謂不普及矣。○女子小學六校六班，專收各鄉鎮之及齡女子入學，如此量的方面，在全省各縣之中，實為首屈一指。○但質的方面如何？以教員及學生之程度言，今不如昔，以教員教學之興趣，及學生向學之踴躍言，亦今不如昔。

○此種教育效率退化之表現，果何故歟？據余觀察，約有兩點：第一、學制變更，小學修業年限縮短。○第二、多數人視教育為包醫百病之良藥，以為有了學校，就無所不能，可以明恥；可以為進；可以救國；只知多設學校，不問學校是否優良？能否達此目的。有此原因，乃有此結果。○以校中昆明教育，不求進步則已！欲求進步，非注重學校質的改良不可。質的改良，據余的所見，應分為二步辦理：（一）使教員學生勤於教學，一方面嚴勵督促，減少曠課缺席之事；一方面獎賞誘導，鼓其教學之興趣。○（二）提高師資程度，每屆師範招生時，應嚴格去取，寧缺毋濫；入校後，認真訓練，務使培植一個學生，就得一個人材之用。○其中學畢業，或同等學校畢業，或深受私塾教育者，遇有到縣屬學校任教時，應嚴加試驗；及格者，始能用聘。○

其次是人格教育之提倡，說到人格教育，讀者必以為節外生枝，在整個的教育意義當中，人格教育已包含在內，無再專提倡之必要；學校教導學生尊重人格，是當然之事，不須我再來廢言。但是現今社會最大之缺陷，就在人格墮落，國家之紛亂以至於危亡，皆人格墮落所致。○常見社會人士，賤趨尚利，利之所在，如蟻附羶，要錢不辨清

同，不擇手段，只知有己，不知有人，利相投，則仇難可
變為父子；利相衝，則可父子變為仇讎；恬不知恥，習以
為常。西人謂吾國人之大病，在於自私自利，可謂深切著
明。此病不除，則社會國家，終無救藥！除之之法，則自
得倡人格教育始。凡為校長及教員者，應於學生之行爲，
隨時考其矯正，提倡公德，及愛羣心。講歷史時尤應於
忠奸公私之分詳為說明，使學生得到深刻之印象。造一分
力，收一分果，環境之惡劣不必計，方能有所成也。
綜上兩點，皆當今昆明縣教育最切要之圖，應即立刻
實施者。質之高明，以為如何？

滇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成立的經過

編者

民衆教育委員會，所以輔助教育行政機關，規畫民衆
教育的一切事宜；並促進民衆教育的逐步發展；關係甚重
要！上年（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縣政府奉到 雲南
省教育廳訓令，并印發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飭
即遵照辦理。隨於六月二十六日，由 縣政府發下教育局
，批飭「擬定會章呈報」。教育局奉飭，即遵照奉發要點
，擬具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呈由 縣政府轉呈

教育廳核示。以本縣民教事宜，亟待規畫進行；且呈後，
即一面遵照要點，籌備組織，由 縣政府分函請令仲陶
，錢平階，黃毅夫，李鎔之，李子廣，黃煥章，夏時九，
馬文伯，諸先生為聘任委員；並照章除縣長，教育局長，
為當然委員外，令該縣督學李漸遠為當然委員；派縣政府
第一科科長衛小樓為幹事。旋經幹事以公務甚繁，不能兼
任，於第一次大會，而請辭職；經議決照准，以教育局第
三股事務員李醇伯代之。於九月二十日，就教育局舉行委
員，幹事，就職典禮，並開第一次全體會議。是日開會秩
序：一，振鈴開會。二，公推主席。三，行禮如儀。四，
主席報告開會理由，並演說設施要點。五，要委員報告經辦民
教概況。六，會議。七，攝影。八，茶
點散會。隨由會擬定辦事細則，辦事細則，兩經 縣政府
轉呈 教育廳核准備案。其後照章於每月第一星期之星期
五日，舉行全體會議一次；每月第三星期，及第四星期，
之星期二日，舉行常務會議二次。每會均有記錄；議決案
均函達 縣政府，請採擇施行。
各委員中，聘任委員黃毅夫，應聘後，已由省黨務指
導委員會調任昆明縣黨部指導委員，故未就職。黃委員煥
章，於今年一月，奉 民政廳委任昆明縣公安局長，移駐

大板橋，不能到會出席，來函辭職○（現已病故）劉委員
禹嘉，今年二月，奉省政府調任玉溪縣長，於三月一日
交卸，即由新任縣長高仁夫，繼任為本會當然委員○
此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成立以來經過之概況也○至各
次會議情形，詳見會議記錄；擇其重要者，登載本刊諸案
欄，以供參考○

縣屬教育人員今後的安慰

竹淵

我們昆明縣屬服務教育界的職教員，不論是小學，是
中學，就是教育局裏從局長以下的職員，從職務上看來，
是最清苦的；從待遇上說來，又是最菲薄的；比較省市各
機關，學校，大有不如○本來省，市，縣的地位不同；縣
不能比市，市不能比省，這是當然的道理，任何人不敢妄
相比的○但是外縣有許多地方，中小學職教員的待遇，
比較我們昆明優厚得多；這也是各地方的教育經費寬裕，
所以能夠辦到那樣的程度，我們也不可引以為例○不過我
們本縣的境地，和省市密接，省市的生活程度，一年比一
年加高；我們被環境所包圍，任憑你怎樣儉省，總不能解
決生活問題！所以縣屬職教員，常有加薪的要求；教育局
也逐次有加薪的應付；可見所加的數目，無非是零為點菜

，加到民國二十一年，小學教員的年薪，最高額不過舊滇
票六百元，省升米三斗○到了去年，廳局長召集各校辦事
員董等，到局會商，剴切勸導，擬將小學教員年薪，定為
六級，最高額到舊滇票一千元，省升米三斗，最低額也有
舊滇票六百元，省升米三斗或二斗○辦事員的津貼，也加
了一倍○中學的補助費，局員的薪水，也各有增加○可算
是提高待遇了！要想比這個額數再行提高，各地方處此艱
村將要破產的情況，他們的力量，也實在負擔不起○

職教員的待遇，雖然比前提高，也不過稍紓窮困，所
謂「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的話，是講不上的○
在任職的時候，節衣縮食，勉強可以維持兩三人的生活，
到了年力就衰，不能任事的一日，毫無積蓄，又怎樣度
殘生呢？從前楊保恆余煥章二員，雖然曾由教育局各給過
退休金三年，可是為數不多，按月領取，只能添作零錢，
也無濟於事○所以置身在教育界的人，必須家有頂產，或
是他方面別有補助，不專靠本人所得的薪水來解決生活，
并且還要素抱熱忱，深明教育是一種精神事業，不計較報
酬的厚薄，情願替桑梓地方盡義務的；纔能心安心志，
鞠躬盡瘁的長期服務○若是並無其他的資助，手上支鍋，
全憑月薪來解決生活問題的，那麼他雖然也願熱心効力，

可是想到將來的危險，不寒而慄！不要免改變方針，向別方面找出路了。歷年以來，本縣造就的師範畢業人材，頗不為少；而縣屬的職教人員，常常感到缺乏，也就是這個原因。

蔡局長有鑒於此，常想設法救濟，因為每年收入的縣教育經費，都理相當的支配，沒有餘款可撥，所以不能達到目的。上年昆明市政府整理南城外三市街的道路，教育局有坐落三市街的舖面二間，後面和江勃森的住房毗連，前而照市府規定退縮六尺餘，只剩四尺餘，不敷建築，依規定應由後隣分讓；教育局屢次和江姓交涉，江姓堅執不能分讓，後來經市政府舖屋聯合會幾番的調停，纔算解決；由江姓買得同街的舖面一間，和教育局的這兩間舖地，互相掉換；再由江姓貼補舊淇票壹萬元，作為門面費。於二十二年八月，雙方當同舖屋聯合會委員訂立合同。江姓所貼補的壹萬元，又由教育局發給原住該舖的租戶高位卿遷移費壹千元；實剩得玖千元。梁局長就提出「擬籌縣屬職教員退休金」的議案，經務教會議議決：將這九千元，再由本局流存經費項下撥出壹千元，湊足壹萬元作為基金；專案存儲，放商生息，以子息辦理退休金。這項積存的子息，逐漸滾存，一年比一年加增，若不支用，三年之後

，其金就可以增加一倍。縣屬的職教員，有退休金保障，到將來不能任職的時候，領得這項退休金，也可以添作維持生活的補助；不致於末路途窮，仙屋與嗒了。

并且最近這三幾年來，縣屬職教員的待遇，除加薪之外，還有優獎：如各小學辦事員，暨中學董事等，辦事異常勤勞的，經教育局考查後，發了匾額九塊，鏡匾獎狀十六方，呈請縣政府分別獎給羅應華等二十五人，表揚他們的勞勩。又考核二十年份各小學員教的成績，呈准縣政府，分爲甲乙兩等，發給獎金；計甲等十六員，各獎四十二元，乙等四十五員，各獎二十元。這都是民國二十二年之事。上年省府撥發各縣小學教員獎金三十萬元，分配下案，大縣應當得甲等獎四人，每人獎三百七十七元六角；乙等獎十人，每人獎一百八十八元八角；丙等獎二十五人，每人獎九十四元四角；由教育局考核縣屬各小學教員的成績，分別呈准請領省款獎勵的，計三十九員，其領獎獎金五千七百六十元。由教育局款提撥四千元，呈准加獎成績比丙等較進的計八十員，各獎五十元。這是民國二十二年之事。至若在職病故的職教員，歷年來都由教育局發給身後

郵金，贊助家屬辦理喪事費用，教員如：魏清（小庄第一初小教員）左日智（嚴家第三初小教員）陳祥（班璋第四初小教員）李芝（民十四年，在大麻下段第二初小教員）孫海（民十四年，任沙朗第四初小教員）顧永清（民十四年，波羅第二初小教員）陳寶光（民十四年，桃園第二初小教員）非支（民十四年，板橋城外第五初小教員）劉鼎銘（民十四年，官渡第七初小教員）周家慶（民十五年，昆師附小專科教員）完文彬（民十五年，波羅第一初小教員）於興（嚴家第三初小教員）黎洪（民十六年，普自第三初小教員）畢漢濱（民十六年，西華第三初小教員）郭玉華（民十七年，嚴家第三初小教員）金國斌（民十七年，大麻中段第二初小教員）李敏（民十七年，永豐第三初小教員）楊光鎔（民十八年，普自第七初小教員）趙瑞麟（民十九年，昆師附小級任教員）張新年（民二十三年，西華第三初小教員）等，都按查服務年期的長短，給予三月底前半年月薪的郵金；周家慶趙瑞麟二員，服務期最長，身後特印又最難條，除身後郵金（周三月起半年）之外，還給了三年的遺族撫卹金（周每月卅元趙每月十五元）○職員如：孫玉（土堆一二三校辦事員）李法乾（盤光寺城立第一初小校辦事員）十過祖（永豐一二校辦事員）

與存慶（民十六年，教育局事務員兼昆師文書員）趙坤（民十六年，教育局事務員）劉榮華（民十六年，大麻中段一三校辦事員被仇殺害）徐秉義（民十六年，普自二八兩校辦事員）李嘉寶（民十七年，羊腸一二三四校辦事員）楊金（民十九年，東一高小兼馬軍一二初小辦事員）李登彩（民十九年，大漁第五初小辦事員被仇殺害）李潤（民二十年，波羅第一初小辦事員）趙國相（盤光一二校辦事員）董慶堂（民二十年，土堆第二初小辦事員）趙樹仁（民二十一年，教育局編輯員）梁雋（民二十一年，張家第二初小辦事員）楊保恒（民二十一年，歷任本縣教員老病退休）余煥章（民二十一年，盤光一二校辦事員老病退休）等，也都按服務時期，給予半年或一年月薪的郵金。○縣屬的郵教員，既有退休金的保障任職勤奮的，又有獎金匾狀等的褒獎，在職病故的，更有郵金的報酬；雖然算不得十分的優厚，也可以見得當局關心體卹的盛意了。○現下 梁局長正在設法，謀再行提高各職教員的待遇，只要有可能的時機，當然可以實現。○今後我們服務本縣教育，可以免却從前的顧慮，安心一意，効力桑梓，博得精神的快慰；品格清高。○又何必見異思遷，奔走鑽營，徒自勞碌形骸呢？

議案

甲 經費委員會會議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三屆第十四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午後一時

主席 劉委員長梁副委員長代

出席委員 梁紹堯 錢平階 李漸遠 夏時九 劉庚秋

列席人員 顧印卿 李濟源 李善之

討論事項

- (1) 第一三屆酒屠捐包戶欠款未悉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呈縣府，請傳委嚴追，以清手續。
- (2) 第四屆酒屠包戶楊勉之欠款已達三萬元屢催未繳請核議辦法案
議決 由經費管理員先行嚴催。
- (3) 阿角第三第九初小校區委會及耳琮第七初小校呈請照案豁免學產致國捐積谷各等情請核議案

續決 查明該三校學產，若已立矣，即呈請縣府轉飭遵照教廳通令豁免國捐；至積穀一層，未奉豁免明文，未便轉呈。

(4) 請核教育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計算書案
議決 既經當委審核無誤，應飭會趕核，蓋章報銷。

(5) 奉縣轉奉 財廳令發廢理團費取消苛雜備告飭山一月一日起實行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轉飭與取消苛雜有關各校，查明具報，再行暫報。

(6) 勸議推舉委員驗收舉與後而修理陸路工程案
議決 推舉夏時九楊小山兩委員會同前往驗收具報。

(7) 勸議聚餉後而砌門一案前已函請公安局備案執行迄未准復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行函催。

改組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

第一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午後二時

主席 高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委員 梁紹堯 孫進民 趙子文 李鏡之 李瑞生

楊小山 夏時九 劉庚秋 李漸遠 錢平階

李子廉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清源 李醇伯 李善之

報告事項

梁副委員長報告改組第四屆辦理經過情形○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三年二月份計算書並單據蓋章報銷案

議決 照案蓋章報銷○

(2) 第四屆屆期包戶楊勉之拖欠解款壹萬柒千餘元據征收指道員李國臣呈請減讓以示體恤而免賠累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楊勉之原係包收，且已具結承認俾兩星期內繳清欠款○而財政廳接收代辦，亦係照原類伍萬元發領○所謂減讓，碍難照准○應請 縣府提案押追，以資維持○

(3) 據縣教育會呈請發給二十二年份補助費及舊欠補助費壹千元以便改進會務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先將民國二十二年所欠該會補助費六百五十元發給，以便辦理○從前積欠壹千元，俟經費

稍裕，再行補發○

(4) 請審核教育局二十三年二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及經收房舖租金表案

議決 審核通過○

(5) 請推選第四屆常務委員以便處理日常事務案

議決 推定魯進民李鈺生夏時九三委員為常務委員，組織常務委員會，分擔籌集監察審計各組事務○

(6) 請決定第四屆全體大會日期案

議決 定於每月最後一星期星期二下午二時舉行○

(7) 請核議昆明縣教育人員退休金規則案

議決 交由常會審查，提出下次大會報告核議○

動議事項

(1) 李督學呈報縣立一中修費不敷請發給第二次修理費壹千元以利修繕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行補發費票五百元○他校校舍較好，不能援以為例

(2) 決定第四屆常會日期案

議決 定於每星期二午后八時舉行

昆明縣教育經委會第四屆第一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二十三年四月三日 午后八時

出席委員：魯進民、李鏡生、夏曉九

討論事項

(1) 審核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案

議決：修正通過；並加擬職教員退休金表，於第四條

之後，當否仍提請大會再核。

(2) 審核縣立第二中學造製二十二年一月至十一月計算

查單據案

議決：交夏委員審查報告

昆明縣教育經委會第四屆第二次常會

會議紀錄

出席委員：魯進民、李鏡生、夏曉九

列席人員：顧和卿、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三市街及興後面住房已照議決案將巷道溝道修好惟

內部及價格尚多破爛故未租出應否再加修理請核議案

議決：擬拆卸換棚材料，僱工修理；不敷之料，酌量

由小出添購。後面滴水範圍，用費以壹千內為限。

(2) 審核經費管理員退租三月份租來款項收支清冊及經

收房舖租金表

議決：存俟三月份計算書單據造就時，一併審查。

(3) 三種坊及南門太和堂租戶到局報告市政府規定退縮

階沿每間舖面出款壹百肆拾元業主出三分之二租戶出

三分之一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照市府規定辦理，由租戶墊繳本局應出之三分

之二，以租金扣抵。

昆明縣教育經委會第四屆第三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二十三年四月十七日 午后八時

出席委員：魯進民、夏曉九、李鏡生

列席人員：顧和卿、李善之（朱商卿代）

討論事項

(1) 審核教育局造報本年三月份計算查單據案

議決：交夏委員審核報告

(2) 象眼街退租舖面四間二時尚未租出各原租戶因急待

歸省逐日到局索取押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照租房向例，接收新押佃隨時還舊押佃辦法辦理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午后八時

地點 教育局辦公室

出席委員 吳進民 李鏡生 夏時九

列席人員 題和卿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市府函請建正文廟街舖面一間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先行踏勘具報再提大會核議

(2) 夏委員報告審核教育局本年三月份計算書散總相符與單據對照亦屬無誤請再核議案

議決 照審查通過再提第二次大會覆核報銷

(3) 請經費管理處造具房租田捐款等項全年收入總表以便查核案

議決 由管理處照辦交會以資考核

昆明縣教育經會第四屆第二次全體大會會議紀錄

日期及地點 二十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午后一時在教育局會

(3) 三市街聚興後而住房前經議決用拆卸機棚舊料僱工修理在案但恐料有遺失耗費究應如何監察及限制請核議案

議決 先由管理員僱工詳細估計開單交會審查再行核定

(4) 第四屆屠捐包款五萬元先後共收獲四萬五千七百元尚欠四千三百元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提請本月份大會核議

(5) 西院街和戶楊文清因生意冷落甘願退佃其中尚有舖內樓上伊又加榨暗樓二層如外家需用補給工料即可歸於公家不要即拆卸並要求早日歸還押頭如何請核議案

議決 押佃照第二案辦理所請補給內部添修費照准至於拆卸暗樓一層應由該租戶修還原狀

(6) 夏委員報告審齊縣立二十一年份及二十二年份計算收支散總相符請核議案

議決 照審查通過

昆明縣教育經會第四屆第四次常會

議案舉行
主席 高委員長(劉祝齊代)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魯淮民 梁紹堯 李銓之 劉庚秋

列席人員 夏時九 楊小山 李銓生

討論事項

(1) 請再核具明縣職員退休金規則案

議決 照常修正通過，其退休金表，改以新幣為本位，由局呈請轉呈教育廳查核備案。

(2) 請再核具官局造冊本年三月分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照常會審查通過，呈報核銷。

(3) 三市街聚興後面住房如何修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會同常委切實查勘，擬具修理標準，點工購料制修；樓局存舊料擇用，不敷之處，再添購新料。其修費標準，初照常會議決案辦理。

(4) 第四屆房租包欠四千三百元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常備收

(5) 准市政府函請建正文廟街外產舖面二間以免危險等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員前往商稱，修繕費用，加為押佃。

臨時動議事項

(1) 第二屆酒房包戶欠款應予嚴追案

議決 呈請縣府，將陳世明曹禎祥及保人傳案嚴追；並請轉呈財廳因虧缺沒收曹禎祥備善巷房產，曾經陳世明抵押於本局，請予核辦。

(2) 請議獎勵學租出力人員案

議決 正副管理員，及會同辦理之常委，並文書員，各獎夜票二百元；再以二百元分獎管理處人員。

(3) 聚興後面空地久未解決應否函催市府案

議決 查案呈請縣府轉催

昆明縣教育會第四屆第五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五月一日午后八時

出席委員 李銓生 夏時九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核議修理三市街聚興後面住房標準及辦法案

議決

木活：樓上新添小舊窗九合，門二道；樓下新添大門壹道；堂屋對廳耳房共添門七道；堂屋對廳新添舊格子二堂，計六合；主房耳房廳房新添舊窗子九堵，概用鐵扣；以上木活，用包工包料。

泥活：用點工購料；檢漏；添換棧瓦；牆壁概用灰刷；天井內取消花台，用舊磚鋪地；遊春及各房內地而，一律補填平坦；油刷概用烟子紫土泥活所需舊料，若有不敷，由局內所存舊料添用。監工辦法，由管理員負責；常委三人，輪流監查。

昆明縣教育經委會第四屆第六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五月八日午后八時

出席委員 魯進民 李鐵生 夏時九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西院街租戶楊文清(即文善祥鞋舖)呈請減免押佃壹千伍百元租金三十元等情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租戶押佃，按諸市面情形，本不為貴，所請得難照准。

(2) 核議修理聚興號後面住房泥木工料辦理案

議決 一、由管理員常委調查舊木料價值，二、由管理員處再約承攬人切實商酌，將估計木工料價值，再行核減，勿超過八成。泥活點工購料，先行動工。

昆明縣教育經委會第四屆第七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五月十五日午后八時

出席委員 魯進民 李鐵生 夏時九
列席人員 顧和卿

討論事項

(1) 請核議教育局擬訂補助貧瘠學校表案

議決 照案補助；由二十三年度開始實行。

(2) 龍王廟街租戶永和棧及象眼街房舖租戶李聯芳等呈請酌減租金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提交本月份大會商決

(3) 請核議購置大東月城內官地案

議決 撥交本月份大會核議

(4) 培審核教育局本年四月份收支清冊及房舖租表案

議決 交魯委員審查

(5) 續請修補聚興後而住房木活工料案

議決 由管理處接洽工料總數以不超過壹千壹百元為

準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八次常會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午後八時

出席委員 魯進民 李鏡生 夏晴九

列席人員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官渡中心小學校長具呈教育局二十二年度預算所列

中心小學經費是否補助該校抑係補助全縣中心小學請

示等情祈核議案

議決 查二十二年預算所列中心小學經費，原係辦理

全縣縣立中心小學。現在年度已過，此款業於

前任局長內移作其他費用。所呈不無誤會，即

照指令行知。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三次

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二時

主席 高委員長(劉秘書代)

出席委員 錢平階 梁紹堯 李鏡生 夏晴九 楊小山

列席人員 劉庚秋 魯進民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清源 李善之

提議事項

(1) 財政局拍賣大東月城官地已開示價值應否購買請核

議案

議決 函請財廳核示，若能保障將來之業權，即行購

買，否則作罷。

(2) 據象眼街租戶李聯芳及龍王廟街租戶永和棧呈請酌

減租金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市面冷落，係暫時現象。且本局房舖押租，

較諸市面，亦不為高。所請減輕租金，未便照

准。

(3) 請將核教育局遺留二十三年四月份計算單據及款

項租米收支清冊並經收房舖租表案

議決 照常委會所簽各點更正，再提會覆核報銷。

(4) 准市府函請建正文廟街舖面二間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伙同其他業主修理，修費加作押個。

(5) 陳世明呈請拍賣吉禮祥抵押品抵償欠解酒厘捐款等
情請核議案

請決 此案前經陳降章在縣府具結請保承認，簽請縣

府查案嚴追陳降章。至吉禮祥抵押品，業被財
廳查封，所請拍賣，尚難照准。 待續

乙 民教委員會會議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成立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二年九月二十日午後二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劉委員禹嘉

出席委員 全委員仲陶 劉委員禹嘉 梁委員紹堯

李委員漸遠 夏委員時九 馬委員文伯

衛幹事小權

列席人員 施仲吉 李善之 李醇伯

記錄 李善之 李醇伯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開會理由，及組織委員會情形，並宣讀委員會章程。○ 署云：「本會奉令辦理規劃促進全縣民衆事宜，一切設施，務求實際。除遵德鎮外，擬由人口財力集中之處，擇要舉辦。○ 惟二經費，才財兩方，均成問題；故一切計劃，必須根據農村經濟能力，及農民需要，逐步進行。不宜徒費外觀，虛耗財力。」

梁委員報告：本縣民衆教育，在民國初年，曾經辦理通俗講演，及書報閱覽室。○ 至民國十三年，因經費不獨立，領款支絀，遂至中輟。○ 十八年九月，經費獨立，經整頓後，比較充裕，乃恢復書報閱覽室；開辦民衆學校，已畢業三屆，現又續辦第四屆。○ 此項民衆學校，原擬年辦兩屆，因手續麻煩，及種種外因，需時較多，故只能年辦一屆。○ 辦理民教之困難，因成年男子，均各有職業，不能就學者多；女子固於習俗，就學者尤少。○ 此次成立委員會，各委員均熱心教育，熟習地方情形，贊成計劃，進行較易，實深欣幸。

討論事項

(1) 推舉常務委員案：

決議 照章除縣長爲當然常委外，並推舉梁局長李鑑之 二君爲常務委員。

(2) 研議本會議事細則案：

決議 全體大會，定於每月第一星期之星期五午前
十至十二時舉行。常務會議，定於每月第二及
第四星期之星期二午前十至十二時舉行。開
會時，由委員公推二人為主席。餘照草案修正
通過。

(3) 研議本會辦事細則案：

決議 照草案修正通過。

(4) 提議開始辦事時期案：

決議 定自十月第一星期五日開第二次大會，即開始
辦事。

(5) 提議加聘錢平階先生為聘任委員案：

決議 即由縣政府備函聘請

(6) 衛幹事報告：本已事繁，對會務難於兼顧，幹事一
職，請委派員担任案：

決議 派教育局事務員李士彬兼任本會幹事。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一次常務會

議紀錄

日期及時間 十月九日午後七時

出席委員 李鑑之、梁紹堯、
記錄幹事 李醇伯

討論事項

(1) 提議擬籌辦縣屬失學成年補習學校案：

決議 照原案提出明日第二次全會核議。

(2) 提議本會委員及幹事，照章均為名譽職，但各委員
蒞會，往返勞煩，似應酌送夫馬費；幹事任務亦極繁
勞，似宜酌送津貼；本會文書往來繕寫書人，照章得
設書記二人，應酌定月薪案：

決議 事屬當行，惟送支數目，仍應提出全會核定。

(附) 擬籌辦縣屬失學成年補習學校提案。

理由 縣屬失學成年，據民國二十二年調查所得，計八萬
一千八百四十二人。除是年開辦第三屆民衆學校四十
班，計收男女失學民衆二千六百餘人；本年續辦第四
屆民衆學校三十校，尚未完全成立，然以每班四十人約計
之，可收一千三百人外；尚有失學成年七萬九千餘人
。難遵照辦實施全省各縣民衆教育計劃案，繼續舉
辦民衆學校，至民國二十五年止，實不能達到普及之
目的。故舉辦失學成年補習學校，為刻不容緩之舉。

辦法 據上述理由，則縣屬各鄉鎮，均有舉辦補習學校之

必要○不過一言舉辦，人材（教師）經費，均成問題
○且人民狃於積習，迫於生計，殊不願辦學○証以歷
年舉辦民衆學校經過之困難，則知舉辦補習學校，亦
非易易○但事勢所迫，非辦不可○擬先從縣屬十鎮辦
起，逐漸推廣到各鄉○由縣府令各區長督同各鎮長，
切實調查該鎮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失學成年，視
人數之多寡，開辦補習學校若干校，即附設於小學校
內，借用小學之校舍校具等○教職員即以小學教員兼
任○初學時間，定每日二小時或三小時，在小學課前
或課後○以四月為教學期，期滿，考驗成績，及格者
給以畢業證書，不及格者仍留下屆補習，每年每校辦
兩屆○學生除不收學費外，並給學用品○經費由縣教
育款撥支，若縣款不能全數供給，或酌提地方公款補
助之○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

議紀錄

日期及時間 十月十日午後七時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黃煥章 梁紹堯 李漸達 馬文伯

夏晴九

主席 梁紹堯
記錄幹事 李醇伯

討論事項

（一）主席報告昨日第一次常會提議，擬籌辦縣屬失學成年
補習學校一案之理由及辦法，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 先就有街場及人口較多之鄉鎮舉辦○設學地點
定於六甲，官庄，官渡，九門里，小板橋，大
板橋，小琪，龍潭街，魚街子，高峴，龍院村
沙朗東村，龍頭村，大普吉，十四處○即借用
各該地小學校之校舍校具等○由公安局長，各
分局長，各區長鄉鎮長等，負行政上之責任，
認真實施強迫○教員津貼，定為月給三十元○
至教學期滿，考查成績優良者，更分別酌給獎
金○學生成績，及格者，發給公民證書，不及
格者，仍留下屆補習○施教目的，注重識字訓
練和公民訓練○學習科目，以三民千字課，珠
算常識，應用文為主○由各學區教育委員，認
真負責視察指導○其教師應以人格健全，常識
豐富者為標準，不必拘定小學本校之教師○並
由教育局隨時聘請名人講演，以為識字運動之

實例

(2) 籌設民衆開字處，及揭示新案案：

決議 應由教育局通令縣屬各學校教員負責辦理。各

高初級小學，一律附設民衆開字處，即以各教

員爲指導師。學校在街場地方者，每日並將重

要新聞，淺明精譯，書爲壁報，揭示於通衢。

(3) 據第一次常會議決，本會委員，及幹事，書記，應

酌送夫馬費，及津貼，請核定案：

決議 委員夫馬費，暫緩致送，俟經費寬裕時，再行

提議。幹事津貼，定爲月支三十元。書記以教

育局書記王樹屏兼充，定爲月支津貼二十元。

(4) 決定以後公會開會時間案：

決議 日期仍照原定細則，定爲每月第一星期之星期

五日。惟時間改爲午前十一時，準時間會。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一次常務會

議紀錄

日期及時間 十月二十四日午前十一時

出席委員 李鏞之 梁紹堯

記錄幹事 李靜甫

討論事項

(1) 考查本縣民衆教育之成績，如何規劃案：

決議 由教育局第三股就現辦之民衆學校，及民衆書

館閱覽室，各概況，擬具考查方法交會，再行

酌議。

(2) 增編本縣民衆教育讀物案：

決議 此項讀物，縣黨部現已着手編輯，可由教育局

與縣黨部合作辦理。

(3) 准縣黨部函：本月二十五日，開會商討本縣言論

提議與議案法，請屆時出席。應推定何人出席案：

決議 本會各常委，均各以本機關名義出席，如從推

舉，即推李幹事前往出席參加。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

議紀錄

時間 十一月三日午前十一時

出席委員 金仲陶 劉禹嘉 李鏞之 梁紹堯 李濟達

馬文伯 夏時九 錢平階 蕭煥章

記錄幹事 李靜甫

主席 梁紹堯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第二次常務會議各案情形：惟規畫考查民教成績一案，因日來第三股趕辦急需要件，尙未擬具考查計畫交會；俟交到後再行討論。

討論事項

(1) 研議本會大會主席如何輪任案
決議：由會務編輯任表，送交各委員核定。

(2) 以後應編定議事日程先期分送案：
決議：各委員有提議事項，先期提交常會，即由幹事先期分送。

(3) 李委員漸達提議：前擬定補習學校教員津貼月支三十元，與縣屬現辦民衆學校教員津貼十五元，相差在一倍之數。教學事實，並無差異，而待遇厚薄不一，應否斟酌量一案。
決議：教員津貼，照前議決案支給。獎金一項，改爲獎品，即以獎金之數，購備書籍發給之。

(4) 籌辦民衆教育館案：
決議：本縣區域情形，與他縣不同；民教館之設置，困難殊多；現暫就縣立五鄉民衆書局開闢室整頓辦法，充實內容。將來視何處辦理有良好成績，再斟酌其地方之適當與否，再定改設民教館之計劃。

(5) 籌辦縣民衆體育場案：
決議：擇人口集中地方，如官渡，小板橋，大板橋，等處，與學校，區公所，公安局，共同籌商設置。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三次常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時間：十一月七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昆明縣政府

出席委員：劉禹嘉 李鑑之 梁紹堯

記錄幹事：李醇伯

討論事項

(1) 擬定全體大會各委員輪流主席名單案：
決議：如擬通過。輪流次序如左：

- 1、金仲陶
- 2、錢平階
- 3、李子廉
- 4、馬文伯
- 5、李鑑之
- 6、黃煥章
- 7、夏晴九
- 8、劉禹嘉
- 9、梁紹堯
- 10、李漸達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四第次全體會議紀錄

時期 十二月八日上午十一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議事日程

(1) 報告英文

(2) 研議考察縣屬民衆教育成績規則草案

出席委員 金仲陶 劉馮嘉 黃煥章 梁紹堯 李鑑之

馬文伯 夏晴九

主席 金仲陶

記錄幹事 李靜伯

報告事項

(1) 第三次全會議決各案，經照章函請 縣政府採擇施行；昨（本月五日）准 縣府覆函開：「查第三四五

(2) 研議籌設縣屬失學成年補習學校辦法草案；
決議 修正通過，呈請 教育廳核示。
(3) 研議籌設縣屬民衆問字處辦法草案；
決議 如擬通過仍呈請教育廳核示

等議決案，既經提會議決，應即查照辦理。除令飭教育局遵照，分別處理外，相應函覆，即希查照。等由。第三查案係決定開辦成年補習學校教員津貼照前議決案支給，獎金一項，改爲獎品。第四案係籌辦民衆教育館案，議決現暫就縣立五鄉民衆書報閱覽室修頓充實，將來視何處稍有成績，再定改設民教館之計劃。第五案係籌辦縣民衆體育場案，議決於宜渡小板橋 大板橋等處，商同各處學校，區公所，公安局，共籌設置。

(2) 宣讀縣黨指委會出版昆明縣民週報徵文函；及快郵代電通知，「上省黨指委會，請呈中央，嚴厲討伐閩亂電文」。

討論事項

(1) 縣黨指委會出版縣民週報徵文案：

決議 已由李幹事擬就之祝詞稿，查尚可用，應由本會專函致祝；惟該報出版期已迫，即請李委員鑑之將稿携轉，以免函送之稽延。以後有可供登報之資料，應隨時由本會投稿。

(2) 研議考察縣屬民衆教育成績規則草案案：
決議 交由第五次常會討論修正後，再提下次全會核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六次全體會議

議紀錄

時期 二十一年二月九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錢本階 李子廉 本鏡之 梁紹堯 李漸達

馬文伯

主席 李子廉

記錄幹事 李醇伯

報告事項

- 1、宣讀第五次全會及第七八兩次常會議議記錄
- 2、報告：黃委員煥章辭職函○
- 3、報告：教育局提會核議，奉 縣府轉奉 教廳令發民教育施程序○
- 4、報告：前由 縣府呈請 教廳核示籌設補習學校及民衆小學處辦法，口奉 廳令核准，由 縣府分令各公安局長各區長遵照查報，再憑核飭設學○
- 5、報告：本日委員禹嘉因病不能出席，來函請假○

討論事項

- 1、討論黃委員辭職如何辦理案：
 - 議決 黃委員升任，移駐大板橋，勢難到會○即由會函請縣政府，聘請高仁先生擔任本會聘任委員○仍請李委員鑑之先將本會仰望之意，轉達高委員
- 2、審核考察民衆教育成績規則草案案：
 - 議決 應由第十四條加一以後縣屬有其他民衆事業舉辦時，其考察規則，另行增訂○原第十四條，改為第十五條○第五條修正為「本縣民衆補習學校，初步只收確係年長失學之男女；其曾受中小學教育，因礙學而應補習者，俟下期的為收學」其餘條文字句，由常會根據大會審察修正各點，分別整理後，即函請 縣府○查核施行
- 3、縣民週報社函請供給資料案：
 - 議決 將本會成立經過各情形，函送縣民週報登載○以後會中會議情形，仍隨時送登○
- 4、教育局提會核議，奉 縣府轉奉 教廳令發民教育施程序，如何籌辦案：
 - 議決 由常會根據省頒民教育施程序，擬定本縣民教育施程序，擬定本縣民教育施程序，再提下次全會核議○

應注重生計教育，以切實可行為主，勿偏於理論。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七次全體大會會議紀錄

時期：二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錢平階、馬文伯、梁紹堯、李鎔之、夏時九

請假委員：高仁夫、金仲陶、李漸達

主席：馬文伯

討論事項

1、常委會擬交民衆實施程序草案請核議案

決議：此案事關重要，審核不厭求詳，應將草案油印

分送各委員詳加修正，再提下次討論。

2、本會會議記錄應送縣民週報社備登案

決議：照第六次大會議決案辦理。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八次全體大會會議紀錄

時期：五月四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錢平階、金仲陶、高仁夫（劉秘書代）

李鎔之、梁紹堯、李漸達（李善之代）

夏時九

請假委員：馬文伯

主席：李鎔之

報告事項

記錄：高應春

1、四月間之大會，因人數不足，以致流會，併在本日齊開，特此聲明。

2、常會委員修正之本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草案，應提出本日大會修正之。

討論事項

1、審核本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草案

議決：（1）逐條詳加修正，惟對於休業教育之部，

增加第五項「遊戲研究社」，利用民衆閒

餘時間，就原有之獅子、花燈、龍燈，戲

廟各項，加以指導改良。

（2）語文教育之部，應增加第六項「通俗講

演」除專員講演外，由閱覽室主任及縣屬

中小學校教職員，利用餘暇，就校區內，

每月負責舉行一次。

(3) 第(二)(三)行之原文，應加附註。

(4) 第(四)區字下增添鄉鎮二字；又自治機關四字應刪除。

(5) 第(七)「惟成年失學者，人數尚多，茲經改定辦法，」改為「茲復集中力量，先」；又「人口比較集中之鄉鎮」改為「人口較多之鄉鎮」；又「視失學人數之多寡，利用該處小學人力物力」應刪除；又「施以識字及公民訓練」應刪除；又「現今擬具辦法」核准施行亦刪除。

(6) 第(八)全文應改為「凡有學校及能設識字處之地方，均一律設立識字處，迫令該處之成年失學男女，到識字處受指導師之教導。」

(7) 第(十一)「劃歸」改為「劃設」；又「五鄉分設五所」改為「各區分設」；又「改組其內部」應刪除；又「已擬具辦法」核准照辦亦刪除。

(8) 第(十二)2，區字下增添鄉鎮二字；

又「已擬具辦法」核准照辦應刪除；又

3，之「有市場」亦三字刪除。

2、現在時間已經延長，恐不能逐一審核完畢，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准定下星期二(五月八日)午前十一時，就常

委會議，改開臨時大會，再為繼續審核可也。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一次臨時大會

會議記錄

時間 五月八日午前十一時至午後二時十五分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金仲陶 高仁夫(劉秘書代)

梁紹堯 夏曉九 馬文伯

主席 夏曉九 記錄幹事 李醇伯

主席報告：前第八次大會，審核本縣民教育施程序草案

，條目甚繁，歷時已長，未能修正完畢，經議決於今

日開臨時大會，繼續審核。現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

，請繼續討論修正。

討論事項

(一) 繼續審核本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草案：

議決：(一) 第(十二) 甲、語文教育之部 3, 「有市場」三字，應改為「繁盛」二字；「每逢假期之前」六字應刪除；4, 5, 兩項，原文通過。

(二) 乙、公民教育之部 1, 2, 3, 項，原文通過；4 項「辦法同前」，應改為「辦法與農村改進會同」。

(三) 第(十三) 甲、語文教育之部，「教育局」二字，改為「民教館」；3, 「通令」二字，改為「督飭」；下加「民教館」三字；3, 4, 兩項，原文通過。

(四) 乙、公民教育之部 1 項，原文通過；2, 3, 4, 三項，「同前」二字，改為「辦法均與檢約會同」。

(五) 丙、健康教育之部 1 項，由教育局下，修改為「督飭民教館，商同區公所，公安局，與各該處學校，及地方紳士籌設之」；2, 3, 4, 三項，原文通過；5 項學校下「人員」二字刪除；6, 7, 兩項，「同前」二字，均改為「辦法與天足會同」；8 項原文通過。

(六) 丁、休養教育之部 1 項，原文通過；2 項，「同前」二字，改為「辦法與民衆茶園同」；3 項，原文通過；4 項，修改為「就縣屬各勝地方，酌酌改設」。

(七) 戊、生計教育之部 1 項，「早准」句，改為「早准實

行」；指導下加「之」字；3, 4, 5, 三項，原文通過。

(八) (十四) (十五) (十六) 三條，原文通過。

勸導事項

本草案已修正完畢，即由會函請 縣政府轉呈 教育廳核示。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次全體大會會議記錄

會會議記錄

時期 七月六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高仁夫 金仲陶 李鑑之 梁紹堯 馬文伯

夏時九

請假委員 錢平階 李漸遠

主席 梁紹堯 記錄幹事 李醇伯

報告事項

1、幹事宣讀第十四次常務會議記錄

2、主席報告：縣立各民衆實習閱覽室，自本會第三次大會議決：「整頓辦法」充實內容，以便改設民衆教育館。兩由縣政府令飭教育局辦理；當經擬具辦法，呈奉核准。即由局令委各職員，實行改組；第四，第

呈奉核准。即由局令委各職員，實行改組；第四，第

二、第五、三閱覽室，均已先後成立開放。惟第一閱覽室，於四月間即委盧崇仁爲主任，飭令籌備如期成立；因地方董督與該員發生意見，久不成立，又由局另委李燦坤爲主任，現正進行修繕等事，不日即可開放。第三閱覽室原委高水爲主任，因該員辦事因循，籌備兩月之久，尙未成立；故又另委吳正祥接辦，但亦正進行修繕等事。第二閱覽室，雖經成立開放，但現查該室主任楊世昌服務懈怠，難望進展；已另委孟佐接辦。至各閱覽室應添製之書報器物，均已由局購置分發領訖。此縣屬各民衆書報閱覽室改組成立之概況，謹此報告。

提議事項

1 擬發刊「本縣民衆教育」刊物一種應如何編輯請公決案

議決 可於教育局出版之「昆明縣教育」特闢「民衆教育」一欄，登載民衆設施事項。俟異日縣民衆教育館成立時，再爲發行專刊。

臨時動議事項

1 夏委員提議：前已由會擬定縣民教育實施程序應如何依次舉辦請公決案：

議決前擬之民教育實施程序，已由縣政府轉呈教育廳核示；現尙未來核准，新事業未便着手進行。俟奉指令後，有無修改之處，再行印送各委員研議施行。

2 教育局發行之「昆明縣教育」月刊應否改名稱請公決案：

議決 該刊即截至「第九期」止，爲第一卷。此後出版之月刊，應作爲第二卷，名稱即由教育局呈請縣長呈請封而改定。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二月三日上午十時

主席 梁局長 記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李鈺生 夏時九 尹時波 胡立齋 顧和卿

馬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漸遠 朱衡卿

李醇伯 李月波 李仲廉 高壽春

討論事項

(1) 核議編輯處擬發月刊簡案

議決 酌改致送

(2) 核議驗收修理聚興後面陰溝工程案
議決 准予驗收

(3) 推選縣立學校出席第四屆縣教育經委會代表案
議決 公推劉庚秋夏時九代表担任

(4) 奉令征調增加民教意見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督學委員會第三股商辦

(5) 核議籌送辦理二十二年冬季會考各委員長委員事務員津貼案

議決 委員長副委員長照前屆致送委員事務員各送舊
票四十元

(6) 縣立第三中學生主任呈請獎勵嚴家西岳兩堡董事等情
請核議案

議決 彙案核辦

(7) 三市街租戶賀永豐呈請由局担任修理門面費及減免
上年十一月二兩月租金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修理門面費應加作押佃所請減免租金碍難照准

(8) 如何改組各區民衆書報閱覽室案
議決 由第三股會商各區委員備寒假期間將地址人員
等項籌備妥當以便改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一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期 二十三年二月十二日午前十一時

主席 梁局長 記錄 李醇伯

出席人員 李鴻源 高應春 劉庚秋 楊明之 尹曉波

胡立齋 李月波 馬文伯 李漸達 楊小山

李善之 朱衍卿 李醇伯 李敏生 顧和卿

提議事項

(1) 主席宣示小學救國封款限期繳解尚未能結束殊
屬延玩務儘三日內急速清查報解不得再事拖延

(2) 現在寒假期間所有委派教員應行籌備之事各宜趁
此時期籌畫以免臨時倉猝

(3) 小學教員潘紹澎呈因事外出請准辭職案
議決 該教員服務期未滿應查例斥駁不准

(4) 西華第五初小校辦事員李安瀾呈上年奉委教員每因
星期回家常有耽延請准委楊茂以免延誤案

決議 如請照准

(5) 李安瀾又呈該校區山邑村所收岸捐及燒灰窯捐請懇
提作學校經費案

決議 由尹委員詳查具報再憑核辦

(6) 頤村第二初小校辦事員楊培榮呈請維持補助案

決議 請各區教育委員將區內應予補助各校開呈以憑

彙案核辦

(7) 第三中學校主任呈請獎勵董事案

決議 彙案核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一時間 二月十九日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梁局長 李善之 李鈺生 李清遠 朱衡卿

尹晴波 李月波 馬文伯 楊小山 劉庚秋

夏際九 高應春 楊明之 李醇伯 李清源

四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五討論事項

(1) 縣經委會深聘黨指委為委員案

議決 此案前經討論決定即行呈請教育廳核示

(2) 本年開學在即日期照學校歷規定外開學之初應行舉

辦學童調查等事如何決定請討論案

議決 (一) 頒令各校教職員遲期開學不得違誤

(二) 佈告全縣人民送子弟入學逾期懲處

(三) 于三月二三日舉行學童就學宣傳

(四) 于三月五六日調查及勸學童並勸導就

學

宣傳及調查辦法參照上年舊案辦理並由胡

立齋擬定標語及告人民書於三月四日召集

全體教員到局談話

(3) 各區考查教職員案如何彙辦案

議決 由劉督學督一殷迅速彙呈提會核定

(4) 救國捐案業經結束彙出總數如何整理案

議決 即行呈繳教廳核收

(5) 本年開學在即對於扶助貧生辦法如何規定實行案

議決 每校補助貧生書籍五套○於開學時，令飭校長

會同辦事員開具極貧生五名報局；由局製發書

券，發交校長領取，轉發應用○貧生不及五名

者聽○以初級小學為限○

(6) 各區小學照規程改名稱經各區擬定請討論案

議決 修正通過

(7) 本年學校名稱業經章改定委派教員如何規定案

議決 委派教員，仍照舊名暫行委派，以資便利。俟

明學校，再通令改定校名。

(4) 改組各民衆閱覽室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三股會同四區委員，先行物色，決定人選；再於三月四日就集會之便，會商成立辦法。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三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楊小山 夏疇九 李月波 朱衛卿

李仲廉 高應春 李鏡生 李漸遠 胡立齋

討論事項

(1) 第一股事務員李濟源因家有喪事請假該股事務如何

處理案

議決 近常假滿開學，第一股事務繁複，着由庚秋漸

遠應春並四區委員共同負責處理。

(2) 現在本縣政務建設實驗區，新縣長三月一日到任。

本局原定三月一日開學，是否遵照辦理案；

議決 照案辦理。

(3) 現在縣政府將於三月一日改組：本局有無變動，尙

不可知，應早預備交代案：

議決 請劉李兩督學，督促各部負責人員，照例於三

日內交齊交代手續，聽候分飭遵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四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三月三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鏡生 馬文伯 李月波 楊小山

李善之 朱醇伯 楊明之 尹曉波 夏疇九

張文淵 朱衛卿 李漸遠 顧和卿

討論事項

(1) 認真喂養馬案

議決 由主管委員，督責隨役認真喂養，使身體壯健，

以便騎用。

(2) 嚴子澄來函：省民教育出版民衆生活週刊，請由縣

屬小學普編訂閱，報費由局代扣變交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各校普通訂閱，由局代扣報費一節，實多窒礙

一 應復函本局訂閱六份，縣屬各校，代為宣傳
勸令自由訂閱。

(3) 呈報結束救國捐案

議決 由管理處，及第二股，會同趙燕具報。

(4) 獎勵二十二年冬季中學畢業修業生案

議決 由一二三股會同查案擬辦。

(5) 彙辦獎勵縣屬教職人員案

議決 獎勵，分雜賦，記功，傳誦，三項：獎勵者，呈請縣府獎勵匾字印花，飭由所在地學校製送

○ 懲罰停職，記過兩種：由督學一股彙定核辦。

(6) 師範部提議：由各科教員，按月提出問題，以供學

生研究，及按月檢查學生寢室案：

議決 第一項提出校務會議施行。第二項照修正辦法

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五次局務

會議紀錄

一、時間 三月十日 上午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 顧和卿 李鏡生 李漸達 尹晴波
- 李月波 李仲廉 胡立齋 楊明之
- 馬文伯 高應春 劉庚秋 夏時九
- 李善之 李醇伯 楊小山 張文淵

四、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五、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 總理誕辰舉行植樹典禮，奉令參加。茲派

定鄉師各班附小童子軍。二、三、中學，各派三十名。金馬寺東一高小一班。於是日十時前往定光寺植樹場參加植樹。

2、開學日期，已過十日：縣屬各校，已否全數遵照開學？請各委員報告：

第一區報告：區內有班琮第八校教員請假，未開學。

第二區：僅一校未開學。

第三區：公文係派受親送亦僅有二校未開。

第四區：北四高小教員不就，已請另委，女校，及北三校，亦未開學。

本年開學公文先發，不能延期：應由各區委員，分途前往視查一週，以資督促。

六、討論事項
1、珥璋第八校教員李正邦市經奉委請假二星期應否照准

議決 該員初經奉委，即因事請假，有誤開學！即予撤換。○委員登記教員證應補充。

2、審核會計處遺留租契及開支簿冊請查核案

議決 俾觀審查後，送經委會。

3、鄉師銜送學生成績請審核案

議決 成績表應准備案；前五名並酌給獎品。

4、獎懲全縣職教員一案經業經完畢請決定案

議決 修正通過；並加各員職名，先行呈報；再分行請獎區類各員，另案呈報。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六次局務會

議事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三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主席 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李海遠 劉庚秋 李清源 李月波 顧和卿

李善之 馬文伯 胡立齋 楊明之 尹晴波

楊小山 張文淵 夏時九 朱衛輝 李仲廉

李鐵生

討論事項

(1) 審核規定總師學生寢室及室自習室食堂會客室等項規定案

議決 照案通過交校務處分繕公佈實行

(2) 奉縣轉奉教育廳核准補助貧瘠鄉村學校經費辦法如何實施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查明呈報核議辦理

(3) 填報鈴叙部統計報告初級調查表案

議決 先發三股四區及經費管理員填報其餘各員俟向教廳和書室函索到局再為補發

(4) 如何平治鄉師操場案

議決 由校務處督導學生將操場剩餘之土挑高補低一律填平以便應用

(5) 如何訓練厨丁校工案

議決 由庶務處負責辦理

(6) 擬定職教員退休令辦法案

議決 前經會議推定人員應由前局會推定人員迅速擬辦送核

(七) 核發三中學二十二年終考試獎品案

議決 由前局會推定人員查案擬定開單送核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期 三月二十四日上午十一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 蔡局長

出席人員 李洪源 顧和卿 楊小山 尹晴波 張文淵 李漸達 李月波 楊明之 胡立齋 馬文伯 高應春 夏時九 李善之 李醇伯 劉庚秋 李仲廉

紀錄 李醇伯

楊小山

尹晴波

張文淵

李漸達

李月波

楊明之

胡立齋

馬文伯

高應春

夏時九

李善之

李醇伯

劉庚秋

李仲廉

報告事項

(1) 奉 縣政府指令：「據呈局長職務請遴員接替，以便移交山。已經縣政會議議決：堅決慰留。除呈請教廳核示外，仰仍勉為其難，勿再固執。」等因。

提議事項

(1) 督促各校收足學額並造報調查學齡兒童冊案

議決 由各區教育委員逐校認真督促辦理；由督學切實督察。學生有抗不就學者，即由教育委員函請區公所，實施強迫。

(2) 遴委縣立各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案

議決 第一室，委盧崇仁；第二室，由李月波委員請

委；第三室，委高富；第四室，委楊森榮；第

五室，委張汝霖。

(3) 縣政府統計處徵集教育材料案

議決 由一二三股查集彙送。

(4) 北一高小校長張汝霖呈請山近撥款項下提出舊票

七百五十元分別獎勵教員及經委會常委等請核示案

議決 如呈照准；指令遵照。

(5) 鄉師校務處發請處學生李祥案

議決 如擬；批示斥革；並追繳學膳費，及挪用運動

衣費。

(6) 審核本縣教育人員退休金規則案

議決 修正通過；仍應提請經委會核議決定。

(7) 補助貧生科書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於此次督促就學時，即便切實調查

，分：按名，補助貧生人數，採用科書名稱，

出版書局，等項，列表具報核辦；限一個月辦

理完畢。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善之 顧和卿 尹晴波 楊小山

朱衡卿 李月波 李漸遠 楊明之 胡立慶

馬文伯 夏晴九 高應春 張文淵 李耀生

紀錄 李濟源

四主席 梁局長

五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第四屆民衆學校教員補助費每班貳拾元共

幣幣六百元業已領獲

(2) 第一組報告追收席捐款各情形已收獲壹萬元尙欠

壹萬柒千元正努力設法派役催催

六 討論事項

(1) 經委會第四屆委員於三月組織成立並開第一次大會

三月份委員津貼如何致送案

(2) 催收席捐款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一殷管理員負責嚴追於一星期內完畢

(3) 補助費投案如何辦理案

議決 統交第一股管理員會議決實行

(4) 五鄉圖書館室人員如何決定請討論案

議決 各鄉人員決定如下東鄉主任高官指導員蔣正安

助理員段晉南鄉主任楊顯濱指導員李海助理員

李信堂中鄉主任盧崇仁指導員馬彪助理員楊恩

慶西鄉主任楊鑫榮指導員孫孝祖助理員徐之瑞

北鄉主任張汝霖指導員李鏡之助理員李清

(5) 請決定圖書館室地址案

議決 東鄉指定大板橋區公所任二甲公房兩鄉指定三

聖宮西鄉指定馬街子區公所傍北鄉指定龍泉鎮

公所外舖面三間並請縣令劃撥中鄉由胡委員李

醇伯馬文伯會同測定呈請劃撥

(6) 圖書館室薪俸如何起止案

議決 舊司事薪俸至三月底止新委各員由四月起支

(7) 月刊久未出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編輯處負責趕速辦理

(8) 各區小學名稱擬定如何施行案

議決 再提下次局會決定呈報備案後即行通令各校遵

辦

(9) 縣長訓示教育方針應以政治指導教育以教育推進政

治本此方針應如何實施案

議決 由各部同事各就職掌範圍內切實計畫儘一星期內提出核定呈報實施

昆明縣教育局第七十九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二十三年四月七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李鐵生 馬文伯 劉庚秋 李漸遠 顧和卿

李月波 李沛源 本醇伯 李善之 胡立齋

楊明之 尹時波 楊小山 夏時九 張文淵

朱尚卿 李仲廉 高應春

傳觀文件

(1) 傳觀經費管理員遺留三月份租米款項收支清冊及經

收房舖租表請審核

討論事項

(1) 結束高小肄業生借領取小學生文庫案

議決 截至四月十五日止延不繳款者即不發給已繳款

者即由庶務處發給各區委員出外視查應就便催

促

(2) 縣政府令奉飭辦理縣政建設費撥助對於教育財政建

設公安請要政究應如何整頓改革擇要擬具方案呈候核辦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部職員照日前條論儘下星期一擬具改進計

劃交候變轉不限於教育一項

(3) 審核民衆書報閱覽室職員服務規則及閱覽室規則案

議決 照案通過

(4) 辦公室內如何方能隨時有人照應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下星期一起各區委員除出外視查日期外均須

到辦公室內辦公以便照應而利商辦由庶務處佈

置委員辦公棹凡視查日程表及報告亦每星期彙

交一次以便查核日程表由督學改訂為每星期

一張付部

(5) 第一高小經費當務委員及管理員呈請任期屆滿請另

行改選案

議決 交楊委員酌核辦理

(6) 普連鄉呈請緩辦小學請核議案

議決 查案核駁

(7) 小庄堡辦事員陸忠安呈請指示撥款辦法等情請核議

案

議決 事關學款交由楊委員召集各員紳商定具核辦

(8) 如何充實各校學額及隨報畢業案

議決 各委員到校視查時就便嚴為催就學若有違抗

不遵即酌予懲罰開會以昭儆戒各初小畢業學生

應飭列表其如有中途退學者即在嚴督催

(9) 各區初小有學生較多不便就學高小者應如何辦理六年制小學以資救濟案

議決 由各督學委員出酌本區情形先行研究擬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次局務會議

紀錄

時期 四月十四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高應春 劉庚秋 胡立齋

馬文伯 楊明之 尹晴波 李仲廉 李漸遠

李清源 楊小山 朱衍卿 李醇伯 張文瀾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醇伯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昨 教育廳召集會議奉 主席龍修諒中等各學校學生軍訓訓練須一律認真辦理注重姿勢及體育

小學生須注重姿勢及柔軟體操應飭由各校負責人員認真訓練不日當有令文到局轉鄉師及附小並各督學委員中小學校長各負責人員遵照實行

(2) 鄉師軍訓需用槍枝由縣府撥借已函呈縣長核辦

討論事項

(1) 建設實驗區本縣整理教育方案已由各部核定計劃經

第一股整理修正完畢請公決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請 縣政府核示

(2) 鄉師及附小舉行春季行案

議決 地點決定全段附小一二年級學生不便遠行放假

一日日期定下星期五(四月二十日)午餐用

米線由夏主任先通知各級教員屆期一律參加以資指導保護

(3) 據班班第四校高初級教職員王國棟劉榮及關傑紳耆王承福等十餘人各公呈學校糾紛致行停課各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據情轉 請縣府核示辦理

(4) 鄉師學生三月份伙食經費統計列表請各同事傳閱

審核案

議決 照例彙案呈報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一次局務會

議紀錄

一、時期及地點在本局會議室舉行
二、出席人員 李漸遠 夏時九 楊明之 劉庚秋 李善之 朱靜伯 李鏡生 楊小山 張文淵 朱衡卿 李日波 李仲廉 胡立齋

三、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四、報告事項

(1) 奉縣令本局局長陶秀省督學一案經縣府呈請慰留奉 教廳指令准予緩調

(2) 珥琿堡學校因學款奉 財廳令飭取銷學務因而停頓 前議決由劉督學胡委員前往解決茲據報告于十九日召 集紳董會商業已解決辦法請備觀

(3) 屠捐欠款現經三股追收已解繳壹萬叁千元尚欠肆千 元俟提經委會討論後再為辦理

五、討論事項

(1) 南四高小及珥琿四校教員甫行呈報即行停課大蕘第 二校教員羅啟明曠課多日經嚴加督責孫藉口辦事員不

理校務呈報停課皆屬不合應如何懲處案
議決 小校教員王國棟李仲各記過一次並罰扣停課 日期薪俸購辦校具大蕘上段第二校教員孫啟明 即予撤職薪俸實在以到校日期算送其餘罰扣作 充實校具之用

(2) 附屬小學符呈本期應辦事項計劃請核議實施案
議決 照案通過實行並將計劃交編制處刊佈以資鄭區 各校參考

(3) 本局一切事務尚極艱苦作不事宣傳以致外界多不 明其真象應如何酌予公佈請討論案
議決 各部工作若有應行公佈事項即開具事由交編制 處彙稿分別公佈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四月十八日午前十一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海遠 李清源 李靜伯 顧和卿 李善之 夏時九 楊明之 尹階波 楊小山 李仲廉 朱衡卿 張文淵

討論事項

(1) 官渡中心小學校長李濟呈二十一年度教育局預算列有中心小學經費六千元是否補助該校抑係補助全縣中心小學請核示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經費業主公開前李局長任內預算所列中心小學經費是否補助該校抑係辦理全縣中心小學

該校長係本局職員又係前經費管理員知之甚明希就所知情形切實簽覆

(2) 軍訓委員會印發第四次會議錄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傳即遵照

(3) 師範訓道員呈修理校務處前庭園所需工料請核議案

議決 由工訓導員及校務員監督修理先儘舊料擇用不敷之處酌量添購用費有可核減者即從儉開支

(4) 第一股呈查核督學委員視查報告教育不能按時到校及學生名額過少各校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認真督查若有員辦事員督催不力查明分別罰薪學生有督催後抗不到校者即傳其家長酌處罰金仍勒令其子女就學

(5) 各校呈請有未認真實行者如何督飭請核議案

議決 一面由局通令各校認真實行若有違令不遵年終考核予以扣薪處分二面由督學委員認真督察

(6) 各督學委員應輪查縣立鄉師中學及附小案

議決 由劉督學擬具輪流調查表每月輪督學委員一人視查具報

報告事項

(1) 夏時九報告省黨部召集中等各校會商五月五日宣傳新生活運動辦法郵師合派學生三組每組五人宣傳舉報

告結束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三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 紀 錄

日期 五月四日午后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李鏡生 木醇伯 顧和卿 張文淵

李月波 朱衡卿 李漸遠 李仲廉 胡立齋

劉庚秋 馬文伯 夏時九 高應春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此次巡師及附小施行全縣用費共貳百零陸陸務處

列有詳單請傳觀審核後照例報銷

(2) 鄉師四月份伙食平均每人合叁元貳元捌角亦經由處開具詳表請傳觀審核後照例報銷

(3) 各督學及各區委員分別視查鄉師三及學附小既經認定月份即行查照辦理

(4) 民衆開字處由三股辦縣令飭各坊認訂設立以後各督學及各委員視查時就便督促

(5) 民衆學校亦即着手辦理
討論事項

(1) 核定第二民衆暫租閱覽室主任楊世昌呈報修理經費案
議決 由三股查照單列如揭示牌應歸入雜費內照案撥

飭並通知應會同助理員及指導員共同催補助費類內辦理

(2) 鄉師禮語如何處理案
議決 由崎九文瀾就中學標語斟酌擬定提出下次局會

決 實行

(3) 核定鄉師訓導員夏榮簽請處罰學生案
議決 李文英李文義二名着各罰以書一尺大之一戒吸

紙烟四支每字各一百個、自備紙墨)又梁雲

臨一名着請以清潔廁所即由校務處轉飭遵照並限期實踐

(4) 通令縣屬各中小學校一律植樹案
議決 除鄉師三各團苗圃苗苗外各小學校由建設局

領取樹種自行栽種

(5) 茶房許雲發病故如何給卹案
議決 該茶房服務勤勞着給以燒埋費柒拾元由庶務處

通知該家屬到局具領

(6) 局會紀錄應如何分配案
議決 此後即由三股事務員及編輯主任四人輪流擔任

議紀錄

一、時間 五月十二日上午十時

二、出席人員 夏崎九 張文瀾 李月波 朱衡卿

李仲廉 胡立齋 馬文伯 高應春

劉庚秋 李善之 楊明之 顧和卿

三、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四、討論事項

(1) 管理處遺報四月份收支清冊租金表請查核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四次局務會

議決 查各同事傳觀審查後提經委會

(2) 補助貧瘠地方學校經費定並修正請公決實施案

議決 照修正案通過由二股清理後提經委會

(3) 滇第四區桑雲鄉呈久經匪亂之後人民流亡未復奉令

扶復小學經費無着請核發經費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開辦費仍照案補助壹百元常年費已列入貧校補

助應經委會通過再為飭遵

(4) 財政廳來函本局東門月城舖面地基財廳訂價拍賣如

何辦理案

議決 事實所迫不能不承買一石提請經委會核議一

面調查該處退街情形商決永久維持辦法

(5) 班班保種董面請抽收小豬入培稅設校長制選學校三

點如何決定請討論案

議決 交胡委員與該地紳耆商訂決定辦法再行簽候核

辦

(6) 本華第三榜呈報理學按情形呈請核發新主義教科書

十套如何決定案

議決 新科書准由三股採發餘准備案

(7) 本局准民政委員會議決選定地點辦理民衆耕前經令

飭八區長及公安局長調查成年失學者以便舉辦現為日

已多未據查報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再令由各區委員當地校長辦事員會同自治員紳

限一星期切實調查從速具報以便舉辦而免久延

並先將已行調查具報之雲溪向旭等鎮先行籌辦

成立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五次局務會

講紀錄

日期二十三年五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李鴻源

本靜伯 高應春 夏晴九 張文淵

李善之 李登生

馬文伯 李月波 胡立齋

楊明之 楊小山

尹靖波 李漸遠 劉庚秋

顏和卿 朱西驛

李仲廉

報告事項

(1) 前呈請獎勵整頓學租出力人員一案已奉縣轉奉教廳

指令照准請傳觀

(2) 奉縣轉奉 教廳令擬定每星期球類比賽及規定教職

員學生服裝交通令各校遵照

(3) 奉縣轉奉教廳令擬後各級黨部民衆團體購用紙張布

正製作旗幟標語一律用國貨文登刊代令

討論事項

(1) 附小擬請整理房舍布置小學生之庫公開閱覽其書修費悉拾元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2) 中華書局影印古今圖書集成發售預約應否購置請核議案

議決 預約至九月始行截止俟有經費再為酌議

(3) 西馬一校呈請將該校改為六年制單級小學一案經李督學簽覆困難情形及補救辦法可否照准希核議案

議決 交尹委員斟酌地方情形人力財力等項切實簽覆再行核議

(4) 改訂中小學名稱案

議決 呈縣轉呈教育廳查核備案示以俟核准再分令遵照

(5) 縣屬師範中學高小應各設苗圃育苗造林案

議決 分令各中學高小遵照開闢苗圃培育樹木以備造林之用全縣各學校本年亦須造林應用樹秧暫由建設局領栽

(6) 擬定全縣中小學教職員佩帶校徽案

議決 由清源擬定

(7) 第一高小經委會如何改選案

議決 由李督學揚委員會商辦理從速改選

(8) 小學畢業會考應否繼續舉辦案

議決 由各同事切實研究提出下星期局會核議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1、日期 五月二十六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主席 梁局長 李海遠 李清源 李善之 李醇伯 高應春 夏曙九 胡立齋 楊明之 李錦生 馬文伯 尹晴波 楊小山 李月波 朱簡卿 李仲廉 張文瀾 顧和卿 劉庚秋 吳少臣 陸叔明 陳光宇 李南筭 李右書 梁萬生 何季良

4、列席人員

5、主席 梁局長

6、報領事項 紀錄 高應春

一、本縣關於小學畢業會考去年如夏季冬季會舉行兩經

次其結果甚為圓滿現奉教部訓令此後中學畢業會考仍然舉行而小學畢業會考暫不舉行前次局會曾經提出小學畢業會考由各同事切實籌商在本週局會提出討論以此特約附小同事出席參加果能以不違法令而詳酌環境使學生成績減趨優良如有意見務須儘量發表歸納各方面結果仍以舉辦為要並討論名稱組織各項

7. 討論事項

- 一、名稱如何決定案
議決 仍沿用會考名稱請 示核辦
- 二、附小此次畢業究應如何舉辦案
議決 歸入本縣舉辦可也
- 三、縣屬本學期畢業究有幾班應如何舉行案
議決 有南一，南四，西一，西四，四班仍在本局舉行
- 四、奉 教廳令飭將軍訓練時間及担任教官姓名列表呈報以便轉發軍訓會考察等因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一面轉令鄉師及三中迅速籌辦一面備文呈報
- 五、奉縣令辦理病蟲害防治會一案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李督學先到縣黨部及農業局調查并會商辦

法再為核辦

- 六、縣立一中呈為整理校園苗圃請發給籽種如何辦理案
議決 先由二股函詢實業廳林務處并農業推廣委員會有種若干種再為核定
- 七、縣立一中請轉呈縣府撥借槍枝以實行軍事訓練如何辦理案
議決 縣府已無槍枝即呈請亦無希望此後由鄉師所撥借者輪流應用
- 八、縣立一中請呈縣轉實業廳劃撥近郊造林區并發給籽種以資施勞助化生產化教育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先行由該校決定林區并繪圖再為轉呈核辦
- 九、縣立一中請轉呈縣府令行各董事查照舊案逐月解繳撥款如何辦理案
議決 除由各區教育委員於視查學校時就便催促並呈縣照辦
- 十、縣立一中呈請將多依樂款兩保解款改由各該堡初小辦事員分別直接撥解如何處理案
議決 照辦
- 十一、縣立第一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盧崇仁以人地不宜未能久懸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即以馮聯清補充盧崇仁暫為存記俟後酌用可也
- 十二、本日提案甚多時間已延長可否召開臨時會議案
議決 下星期一午后十至九開一臨時會議繼續討論可也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郊較遠之各小學校，有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統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本期工料合漢票 元 角 分

發行者 昆明縣教育局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刊改編啟事

啟者：本刊物出版之初，經前陳縣長西屏呈署為「昆明縣教育」，已出版至第九期。茲經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次全體大會議決：截至第九期，為第二卷。此後出版之月刊，作為第二卷。當由本局呈奉縣長高翹署封面為「昆明實驗縣教育」。○復修訂簡章及徵稿辦法，提經局務會議修正通過，呈奉縣政府核准備案。自本期起，應即改編為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以前出版之昆明縣教育第一期至第九期，即作為第二卷。更將今年本局發生平地風波（施嚴李等控案）之經過，變為專刊，以彰真象；即以補足第一卷第十期之數，刻正整理抄錄，俟趕辦完竣，續即出版。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年

卷

期

2

2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刊行

第二卷 第二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卷，十期為一冊，每期印數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以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一律不收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定為非賣品者，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贊同本刊宗旨。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錄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一律贈送。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開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錄。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稿費另定。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舍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二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一、縣府奉令規定學生暑期工作要點通令遵照由

二、縣府奉令督飭各級學校學生倡導除蟻通令遵照由

三、本局奉 教育廳令知國定孔子誕辰紀念日通令知照由

由

四、本局奉發中小學二十三度學校府通令遵照由

五、本局奉發自衛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工制辦法通令遵照由

照由

六、本局奉令發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及秩序單通令遵照由

七、本局奉令更正孔子生卒年數錯誤通令遵照更正由

乙 分令

一、縣政府奉令懲獎縣屬各小學職教員分令遵照由

二、本局印發新生活互勵會簡章分令各校遵照成立具報由

由

三、本局令各中學高小閱覽室人員遵照縣參議員選舉宣傳隊辦法切實組織宣傳由

傳隊辦法切實組織宣傳由

論 著

小學教師應有的幾個注意點

泊農

生產教育的展望

泊農

鄉村學校教師進修之機會

張珍

講 演

省督學甘汝棠對昆明全縣小學教師講演記錄

議 案

續前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五、六、七、共三次全

體會議記錄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一次全體會議記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七次至一百零三次共十七次局務會

議記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一、奉令規定學生暑期工作要點

通令遵照山

昆明實縣政府訓令 代字第一號

令縣立 鄉村師範學校 第一二三中學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六九五號開：

一、案准 中國國民黨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第一零零五號公函開：「案奉 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真電開：『各省市黨部公鑒：查各地學校，現經照章放假，多數學生，已返原籍，青年爲民衆中堅，國家命脈，值茲國難嚴重之日，殊非以期解散

之時。茲特規定學生暑期工作要點，即希查照，並轉飭所屬，視當地環境需要，分別辦理。其要點計爲：一、推行新生活運動；二、調查社會情況；三、講演民衆常識，鄉間注重農事改良，城市注重公民訓練；四、舉辦簡易識字學校；五、舉行正常而簡便之娛樂。推行上列各項工作時，須注意與當地政府及學校當局密切聯絡。所需經費，亦請公同負責籌措。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備核爲荷。』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所屬一體遵照外，相應函請貴廳轉令各中等學校知照，即希查照辦理。○等由；准此，應准照辦。○惟查現值暑假期中，各校學生，半多回籍；如僅由學校辦理，事實上不無滯礙。○茲爲兼顧統籌起見，特定下列三項辦法：一、凡在昆明市區域內之各學校，由各學校校長會同昆明市長，召集現住昆明市之學生，依照其電所定五項辦法，聯合辦理具報。○二、凡在各縣區內之各學校，即由各該縣政府或當地行政官署，督飭所屬教育局長及各校校長，召集該縣區內之學生與各校回籍學生，依照其電所定五項辦法，聯合辦理具報。○

三、凡辦理此項暑期學生推行新生活運動之經費，應查照真電之規定，由地方政府及學校當局公同負責籌用。除分令並函復外，合行分仰分別遵照。仍將遵辦情形報查。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即遵照規定辦法，認真辦理具報。切切。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一、奉令督飭各學校學生倡導除

蠅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卅字第二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六九九號開：

「案准雲南省農廳咨開：「查螟蟲關係民食，良非淺鮮，去歲昆明縣各區稻作，發生螟害，雖經勸諭一再指導防治，仍未能絕滅淨盡，估計稻作損失，竟達百分之十七。本年敵廣為防患未然計，特

於春種期間，派員赴昆明縣各區考查螟害發生甚多，同時並據呈報，宜民、玉溪等縣先後呈報螟禍前來，當經嚴飭編印除螟單小冊，令發各省市縣政府各一治局，認真依法防除，並派員分赴各區指導農戶防治，以昭周詳。現屆小麥期間，正第一化螟生活之時期，若不嚴行防除，十年稻作受害，將不知伊於胡底。查省市縣區中小學生，關係將社會中堅份子，對於除螟工作，似應發實，用符生產教育本旨。相應咨請貴縣轉飭所屬各省市縣立中小學校，趁暑假期間，努力指導農民除螟，並見為荷。此咨。」等由。准此，查螟之為害稻作，向稱劇烈，值此農村凋敝之際，關於農作物，自應力為保護，以期生產增加，補救農村經濟之枯竭。除螟實有裨於農作，自應努力倡導，使一般農民，羣起響應，以除稻害。除咨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督飭所屬各級學校學生認真倡導。以消螟患，實為至要。仍將遵辦情形報查。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該職教員等一體遵照，務須督率各該校學生，於課餘之時，認真實習除螟工作，以

為農民倡導，是為至要。○並將遵辦情形，具報教育局備查。○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縣長高仁夫

三、奉教育廳令知國定孔子誕辰

紀念日通令知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二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民眾學校書報閱覽室

為令知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七一八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秘字第五一號內開：

「為令行事：案奉 行政院第三五二九號訓令開：

奉 國民政府第四一八號訓令開：奉 中央執行委

員會函開：本會第一二三次常會，准蔣中正，戴傳

賢，汪兆銘，葉楚傖，四委員提議：「以八月二十

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是否有當？請公決

」一案，當經決議通過，定為國定紀念日，交國民

政府明令公佈，並交宣傳委員會擬定紀念辦法。○除

本中宣宣傳委員會外，其餘各函達，即希查照辦理

○等因；奉此，自應照辦。○除明令公佈定每年八月

二十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並分行外，合行

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覽知照！此令。○等因；奉

此，除分令外，合各令仰該廳長即便飭屬知照！此

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知

照！並轉飭所屬一覽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令代，仰即一覽知照！此令。○

局長梁繼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四、奉發中小學二十三年度學校

曆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三號

令屬縣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一五〇號訓令開：

「案查本省各中小學校二十二年度，現屆終了

，二十三年度學校歷，已由廳照案編製，除呈報

省政府備案暨分分外，合檢雲南省中小學二十三年

度學校應隨又印發，令仰該局轉飭所屬二禮遵照此
令。計發雲南省中小學二十三年度學校歷二份。等因。奉此。合行照抄學校曆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計抄發雲南省中小學二十三年度學校曆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雲南省中學二十三年度學校曆

二十三年八月一日(星期三)

十五日(星期三)

三十

二十二日(星期三)

二十五日(星期六)

二十七日(星期一)

十月十日(星期三)

本學年期開始。

各中小學將招生事宜辦理完竣。

小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中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孔子誕生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

演講孔子事蹟。

國慶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

講。

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

十二月廿七日(星期二)

十一月一日(星期二)

三

四

十

十一

十三

十八

三十一

二月一日

五日

六日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總理誕辰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

及演講。

雲南起義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

及演講。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

華民國成立紀念日(除

放假外，各學校舉行紀

念式及演講。

年假終了。

各中小學繼續上課。

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各中小學寒假期開始。

本學年期終了。

本學年期第二學期開始。

各中小學寒假期終了。

各中小學第二學期開始。

三月 十二日 (星期二)

上課。
總理逝世紀念日 (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二十九日 (星期五)

革命先烈紀念日 (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四月 四日 (星期四)

兒童節 (不放假)，各小學遵照部頒紀念辦法舉行。

五月 五日 (星期日)

革命政府紀念日 (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九日 (星期四)

國恥紀念日 (不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六月 三日 (星期一)

禁烟紀念日 (不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式，演講鴉片禍國之情形與國民對於禁烟應有之努力。

二十四日 (星期一)

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二十八日 (星期五)
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七月 三日 (星期三)

中學暑假開始。
小學暑假開始。
九日 (星期二)
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 (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式及演講。

三十一日 (星期三)

本學年第二學期終了。

附註

- 一、本學校府係遵照 教育部頒布之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規程製定之。
- 二、各學校每學期開學日數應依本曆之規定，不得任意減少。
- 三、各學校春假併入寒假，故寒假延至二月五日止，規定春假期，不再再放。
- 四、各學校成立紀念日放假，每年至多不得過二日。
- 五、各學校除星期日及本曆規定之各種休假與各學校成立紀念放假日期外，不得任意放假。
- 六、各學校學生在規定開學上課之日，非因特別事故，無

學。允准前假外，均應一律按期到，違者以曠課論。

七、本廳所列各節紀念日，除孔子誕生紀念日及禁烟紀念日外，其紀念辦法及演講材料，須選中 雲南省次常會通過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辦理。

八、本黨紀念日，如六月十六日 總理廣東肇慶紀念日，九月二十一日 先烈朱執信先生紀念日等紀念日，各學校應派代表，參加當地黨級黨部開會紀念。

五、奉發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

勞工制辦法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 三十四號

全縣屬各級學校各書報閱覽室

案奉

縣政建設實施區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二五一號開：

一 案奉 雲南省政府第六九三三號訓令開：

案據民政廳呈：案准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籌字

第三二號公函開：選啓者：案查本會第三十二

次常會裁委員銘祖提議請擬定征用人民義務勞

工捐辦法以杜流弊一案所有議決情形當經檢同原提案函達貴廳查照在案茲經裁委員銘祖將委員楊勛李委員榮陽俞委員宗澤何委員昆將各縣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草擬送會呈經第三十四次常會議決照案修正通過紀錄在案相應依照本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檢同辦法函請貴廳查照辦理並請見明爲荷等由計送各縣由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一份准此自應照辦除函覆外理合抄同原辦法備文特呈鈞府俯賜鑒核施行計抄呈原辦法一份等情；據此查此項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內政部咨送各省縣市政府地方自治辦法大綱內業已規定明白經由本府照印通飭遵辦在案茲據呈轉前情然查所擬辦法原係根據部頒大綱及察酌本省現況擬訂實施標準俾資遵守尙屬可行應准公佈施行除分令各將原辦法照印令發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轉飭所屬區坊鄉鎮長一體遵照仍將奉文日期具報查考切切！此令○等因；計發各縣由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一份○奉此，除呈報暨通令外，合將奉到辦法，照印令

長，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各鄉鎮長一體遵照，勿違。此令。計發各縣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一份。

等因；奉此，合行照抄辦法登刊代令，仰該職教員等即便遵照，並轉知所在各鄉鎮長等一體遵照，勿違。此令。

計抄登各縣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力制辦法一份。局長梁繼先

各縣自治團體征用人民義務勞

工制辦法

- (一) 依 總理遺教地方自治實行法及內政部改進自治辦法大綱之規定各縣市人民對地方自治團體有各出勞力之義務。
- (二) 各縣市人民對地方自治團體之義務勞力應以舉辦自治事業為限例如：興修水利修築道路及其他土木工程有需用人工工作時始得征用之。
- (三) 各縣市人民應出之義務勞力視舉辦自治事業之需要酌量人口之多寡分配之。

(四) 各縣市人民義務勞力之分配由區民大會或鄉鎮公民大會會議決定之。

(五) 每人應出之義務勞力每月至多不得過六月每日以八小時為度。

(六) 人民應出之義務勞力經會議決定後無論何人均應照議定日數負擔。

(七) 人民應出之義務勞力如因特殊情形不能工作或不願工作者當酌其代價於公家（即自治團體）由公家僱人替代其工資由例規定強制繳納。

(八) 人民對舉辦自治事業應出之義務勞力以所辦事業完竣之日即行停止不得藉端延長或無故征用。

(九) 區民大會議決征用人民義務勞力日數應由區公所呈報該管縣政府核准備案鄉鎮公民大會議決征用人民義務勞力日數應報請區公所轉報縣政府核准備案。

(十) 非經縣政府核准備案或非經區鄉鎮公民大會議決擅自征義務勞力者縣政府應嚴行剝奪勒令停止以免濫端滋擾。

(十一)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民政廳隨時修正之。

(十二) 本辦法自核定公佈日實行之。

六、奉令發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及

秩序單通令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五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暨高初級小學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八二四號開：

一、案奉 省政府訓令秘字第八九號內開：「為令行事：案奉 行政院第四一六六號訓令開：案奉國民政府第五〇二號訓令開：為令遵照事，案奉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開：查先師孔子誕辰前經本會第一二三次常會決議，定為國定紀念日，函請政府明令公佈，並交宣傳委員會擬定紀念辦法在案，茲由中央宣傳委員會商內政、教育兩部，擬具先師孔子誕辰紀念辦法附紀念會秩序單，提經本會第一二八次常會決議，修正通過。除令頒各級黨部外，特錄案並檢同紀念辦法及紀念會秩序單，函達查照，即希通飭遵照，並令行教育部製定孔子紀念詞，等因；到府，自應遵辦。除函復並令該院轉飭教育部遵辦

暨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此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抄發附件令行民政廳，召集各界紀念大會，舉行紀念，以尊師表，並飭副官處通報各機關，於是日休假一天外，合行抄發辦法及秩序單，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附抄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及秩序單共一件。奉此，正遵辦間，復奉 教育部數字第九六四二號令同前因，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並抄發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及秩序單共一件。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該校職教員等一體遵照辦理。此令。計抄發先師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及秩序單共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先師孔子誕辰紀念辦法

二十三年七月五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百二十次

常務會議通過

- 一、紀念日期：八月二十七日。
- 二、紀念日名稱：先師孔子誕辰紀念。
- 三、孔子事畧：先師孔子名丘，字仲尼，魯人，幼年即志於學，壯遊四方，闢揚秦彝萬湯文武周公救世政治忠恕一貫之道；晚年復刪詩書，定禮樂，贊周易，修春秋，垂法後世，為儒家之祖。歷代尊為師表。國父孫中山先生，亦每推崇不置。先師生於民國紀元前二四六二年（周靈王二十一年）卒於同紀元前一三九〇年（周敬王四十四年）年七十有三。
- 四、紀念儀式：是日休假一天，全國各界一律懸旗誌慶，各黨政軍警機關各學校各團體分別集會紀念並由各地高級行政機關召集各界紀念大會。
- 五、宣傳要點：1 講述孔子生平事畧。2 講述孔子學說。3 講述國父孫中山先生革命思想與孔子之關係。附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會秩序單。
 - 1、全體肅立。2、奏樂。3、唱黨歌。4、向黨國旗總理遺像及孔子遺像行三鞠躬禮。5、主席恭讀總理遺囑。6、主席報告紀念孔子之意義。7、演講。8

、唱孔子紀念歌

七、奉令更正孔子生卒年數錯誤

通令遵照更正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六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暨高初級小學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八七一號內開：
 「案奉 教育部訓令教字第一〇四一八號內開
 國民政府第五五七號訓令開：「為令飾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開：「查本會第三二八次常
 會通過先師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前經函請查照轉
 有案；茲查該辦法第三項：孔子事畧，「先師行孔
 子生於民國紀元前二四六二年」係二四六二年之誤
 〇 卒於同紀元前一三九〇年」係二三九〇年之誤。〇
 除分行更正外，相應函請查照轉行更正。〇 等因，
 奉此，查先師孔子誕辰紀念辦法，前奉 中央執行
 委員會函達到府，經通飭遵照在案。〇 茲奉前因，自
 應轉行更正，除函飭並分行外。〇 合行令仰查照更正

一、並轉飭所屬一體更正。此令。○等因；除分行外，合行仰查照更正，並轉飭所屬一體更正。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仰遵照更正，並飭屬一體更正。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仰遵照更正，並轉飭所屬一體更正為要。此令。○

等因；奉此，除遵照更正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更正為要。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乙、分令

一、縣政府奉令懲獎縣屬各小學校職教員分令遵照由

昆明實屬縣政府訓令 第三十八號

令 第 級小學校校長
辦事員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31號據雲武區督學甘汝霖呈報視查本縣教育

情形，請鑒核一案，奉令內開：

一、關於小學教育事項，據稱附屬小學各項設施，均為全縣小學示範，校長夏榮富，尚能稱職等情，應予傳諭嘉獎。○並飭查照該督學面示各節，再求改進。○官渡中心小學，設備缺乏，應加充實。○複式教學，尚須改良，並飭照辦。○又東鄉第二高小校長劉毅，訓管無方，應予申誡。○第二高小校長蔣正安，辦事員段晉，盡心校務，應予傳諭嘉獎。○西鄉第一高小校，成績尚佳，校長孫存祖，應予傳諭嘉獎，並飭努力改進，以期蔚為該區中心小學。○第二高小校長張元象初小校長，責任較重，應飭切實努力。○教員楊文彩訓管著實，至堪欣慰，應予傳諭嘉獎。○第四高小設備陋劣，實辦事員楊順服務不力之咎，應予記大過一次，以示懲戒。○并飭該校長劉正華負責切實整頓。○北鄉第一高小尚有成績，經費尤臻鞏固，該校經費委員楊泰、李能、馬成功、鄭開智、尚文運、校長張汝霖，併予傳令嘉獎。○第三高小及第四高小，辦理尚無不合，應飭再加改進。○中鄉第二高小尚有成績，第二高小，不遵課程標準教學，校長盧崇仁應先行申誡，并飭迅予糾正。○籍

三高小設施不完，應飭設法實充，以資改進。

此外永福第六初小校長趙運城永豐第四初小校長
畢向恒雄川第三初小校長馬柱，小庄第二初小教員
顧謙善，羊腸第三初小教員司貴，蓮花第二初小教
員傅國安，第三初小教員孫維仁，明助第二初小教
員張尚耕，辦事員李得才，俱有相當成績，均予傳
諭嘉獎。永福第二初小校長趙清，永豐第一初小校
長趙汝霖，多依第一初小辦事員李殿甲，樂獻第一
初小教員畢開智，或調管不力，或辦事敷衍，或任
意曠課，均予傳諭申誡，并飭由縣督學隨時視查，
分別考核，以資督促。又永福第五初小，張家第二
初小，第三初小，雄川第二初小，小庄第二初小，第
三初小，板橋城內第一初小，城外第二初小，第
四初小，羊腸第二初小，范竹第二初小，多依第二
初小，明助第一初小，第三初小，第五初小，羅獻
第五初小，第七初小，大西第二初小，縣立第一女
子小學，永福女子小學，成績均屬平常，應飭查照
該督學所指導各項，切實改進。仰即遵照辦理。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所有應獎各員，
應即傳諭嘉獎，務各愈加勉勵。申誡各員，應予傳諭申誡

，以後兩宜認真辦理，勿得再有疏忽。其應行改進充實各
校，並飭遵照辦理，以謀進展。西四高小辦事員楊順，應
照案記大過一次，以示懲戒。並飭商同現任教員張尚耕認
真整頓，勿再忽畧。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縣長高仁夫

二、本局印發新生活互勵會簡章 分令各校遵照成立具報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二百〇八號

令 第 初級小學 校長 教員

案准

雲南省新生活促進會函送新生活運動小冊，請照規定組織
互勵，以資倡導等由，准此，查實行新生活規約，實為救
亡圖存，振衰起弱之機，凡國家之建設，民族之復興，皆
繫於此。當經依照規約，擬定「昆明實驗縣教育人員新生
活互勵會簡章」，提付局務會議修正通過，分別兩呈在案

除分令外，合行印發簡章，仰即遵照，限交到三星期內，迅即照章組織成立，具報查核，勿得因循延擱，此令

計印發簡章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人員新生活互勵會簡章

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遵照雲南省教育廳制定實行新生活運動大綱及雲南新生活促進會印發各種章程訂定本簡章

第二條 本會以實行昆明縣新生活規約為宗旨規約另定之

第三條 本會以全縣服務教育人員及各校學生為會員

第四條 本會之組織系統如下

甲 各校互勵會、各校學生以五人為一組全校組為一互勵會以校長為會長受區互勵之指導督促實行新生活

乙 區互勵會、各校職教員以五人為一組每區組織區互勵會以區教育會幹事互選二人為正副會長受縣互勵會之指導監督實行新生活

丙 區互勵會：由教育局職員及縣教育會幹事組織之以縣長

教育局長為正副會長受教育廳及雲南新生活促進會之

指導監督統轄各區校互勵會實行新生活

第五條 各互勵會之籌備成立各校由校長負責各區由區教

育會負責全縣由教育局負責於簡章公佈後二週內組織成

立

第六條 本會除各設正副會長（學校區一班者副會長缺）

外縣區互勵會並設指導員若干人負糾查指導之責其人員

縣由縣督學縣教育會幹事區由學區委員區教育會幹任

之

第七條 會長統籌會務進行執行新生活規約辦理會員登記

呈報其他文件及執行懲獎檢查奉行不力等事項

第八條 本會會議各校每月二次各區每季二次全縣每學期

一次召集全體會員討論重要事項及講演或研習關於新

活之實行事項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第九條 本會會員實行新生活規約後各級互勵會應隨時考

查呈報並隨時舉行大檢查由會長分別獎懲以求實効獎懲

規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簡章呈奉核准後實行未盡事宜得由會長提出大

會修正之

三、本局令各中學高小閱覽室人

員遵照縣參議員選舉宣傳隊辦

法切實組隊宣傳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二百號

縣立第一二二三各初級中學校長

各鄉高級小學校長辦事員

各民衆書報閱覽室指導員主任助理員

案准

縣黨指委會公函內開：請轉飭所屬各學校組織公民訓練隊，分往各區鄉訓練公民一案，後開：

「查本縣實際情形，對各項工作，均屬切要。現值登記公民，籌備選舉參議員之際，各區鄉民衆，不知公民為何物，選舉為何事，致請求登記者，寥若晨星。本會認爲暑期學生工作，除各區斟酌情形，遵照上級所頒要點，分別舉辦外；應側重訓練公民。故特函請查照，轉飭所屬各中學校學生，斟酌情形，切實舉辦，並組織公民訓練隊，分往各區鄉訓練公民，以期本縣民衆，增進公民知識，確能

行使選舉權。尙希將辦理情形見覆以憑轉報爲荷。

等由；准此，查現籌辦選舉參議員，關係人民參政權，而地方人民，對於登記公民及選舉辦法，尙多不甚明瞭。准函前由，當經擬定本縣縣參議員選舉宣傳隊辦法，分飭各中學高小及書報閱覽室人員，遵令組織宣傳隊，自八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五日止，分往區內各鄉鎮切實講演，使人民能行使選舉權。除函覆及分令外，合行檢發辦法，令仰遵照辦理！並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此令

計印發宣傳隊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十五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十五

日

昆明縣參議員選舉宣傳辦法

(1) 本縣奉令於年內組織縣參議會，爲使全體人民了解縣參議會之重要及組織方法，縣參議員之選舉及其關係等，特組織宣傳隊，舉行宣傳。

(2) 縣屬中小學書報閱覽室組織宣傳隊辦法如下：

(一) 凡縣屬中學及各高小學校校長及教員辦事員學生及各書報閱覽室主任指導員助理等，均全體動員，組織宣傳隊，遊行宣傳，不能藉故推諉。

(二) 縣立中學及各高小校，每校組為一隊。至書報閱覽室職員，各就附近學校加入組織。於校區內人口集中之鄉鎮街場，實行宣傳。

(三) 宣傳隊每隊設隊長二人，由各校長及閱覽室主任充任之。

(四) 隊長之責任，召集各教職員學生，組織宣傳隊，並督率全隊，指導宣傳。

(五) 宣傳隊應各製備隊旗二面，白布藍書錦綉中學或某鄉第幾高級小學縣參議員選舉宣傳隊。

(六) 各宣傳隊所需之茶水及旗幟均由各校自備。

(八) 宣傳隊宣傳之綱要如下：

(甲) 縣參議會之內容

(一) 縣參議會之組織

(二) 縣參議員之名額

(三) 縣參議員之任期

(四) 縣參議員之限制

(五) 縣參議員之待遇

(六) 縣參議會之議長

(七) 縣參議會開會時之主席

(九) 縣參議會開會時之規定

(十) 縣參議會與縣長之關係

(十一) 縣公民對於縣參議會之權責

(乙) 縣參議會之職權

(一) 關於籌借區長民選及完成縣自治事項

(二) 關於縣單行規則事項

(三) 關於縣預算決算事項

(四) 關於整理縣財政收入募集縣公債及其他增加縣民負擔事項

(五) 關於經營縣公有財產及公有營業事項

(六) 關於縣民生計及救濟事項

(七) 關於促進縣教育及其他文他事項

(八) 縣公民行使制制權提案審議事項

(九) 縣長交議事項

(十) 其他應與應章事項

(丙) 縣參議會之重要

(一) 縣參議會為全縣人民之代表機關

(二) 縣參議會之健全和縣政及人民之關係

(丁) 縣參議員之選舉方法

(一) 選舉人之資格

- (二) 被選舉人之資格
- (三) 無選舉權及被選舉權之說明
- (四) 僅無被選舉權之說明
- (五) 選舉以前對於人選之注意
- (六) 選舉得人與否對於縣務及人民之利害
- (七) 說明辦理選舉之機關人員
- (八) 登記選民及公佈之辦法
- (九) 選舉投票之辦法
- (十) 開票及檢票之辦法
- (十一) 當選及應選之辦法
- (十二) 說明選舉和當選之無效以及選舉訴訟等
- (4) 各院宣傳日期，定自本年八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五日止就當地街期舉行之。舉行後將宣傳之情形具報查考。
- (5) 各教職員等，若有不能認真舉辦，虛應故事者，概由督學及委員查實，具報懲處。其能努力奉行者，列入年終考核，併案獎勵。
- (6) 本辦法自公佈日實行。

論 著

小學教師應有的幾個注意點

伯農

昆明縣的小學，就是農村小學，這五百多個農村，大的一村辦一個小學，小的幾村辦一個小學，這一村或數村的學齡兒童，都村託與小學教師，負起教育的責任，那數十兒童知識能力的有無發展，和發展的健全與否，全在乎教師服務的能力和精神為轉移，關係非常重要。譬之園丁培植花木，園裏有了許多花木，交付園丁管理培育，如果那園丁對於培植方法，素有研究，有經驗，對於園藝事業，有濃厚興趣，不斷的努力，那園裏的花木，一定是日趨繁盛，獲利無窮的。要是不然，只有日見枯萎，不久便化為茂草，化為荒丘了。教師之於學生，亦復如是。所以同是小學，同一環境，有些辦得蒸蒸日上，信譽優隆，學生愛如父母，父老不忍捨棄。有的會使學生減熱興趣，日漸零

落○其中雖不免因辦事人員，不盡職責，和設備缺乏各種原因，影響教育；而教師服務的精神能力興趣各方面，總不免有許多缺陷，才致學生零落，成績低落呢○我認爲教師教學方法的優劣，和學生成績之優劣，是成正比例，特就小學教師應該注意的幾點，畧爲陳述，以爲芹曝之獻

(1) 要善於誘導 教師的任務，重在誘導，論語說的「學而不厭，誨人不倦」；「夫子循循然，善誘之」；可爲教師精神切要表現○教師隨時以豐富的知識，明白的見解，科學的頭腦，熟練的技能，引導學生工作，使他常能自動，以求知識能力的進展；並且指示求學的方法，誘啟欣賞探討的興趣，創造活動的能力○不可多用講演注入的方式，養成學生依賴冷靜的習慣○遇有問題較難，不易了解的，才須忍心耐性，多方誘導○對於天資較差，知識薄弱的劣等生，更應多方指導補習，或利用優等生補助，使他漸漸領悟○習見性燥的教師，遇有學生疑難了解之處，便憤怒呵斥；在教師本是一番熱心，希望學生即時了解，其實因教師惡斥，越使學生畏懼而不能領悟，減煞求學的興趣了○

(2) 要預備充分 教師在每教一課之前，對於教法

，要有充分的準備○到了一個教學單元開始時，須從學生固有的經驗知識中，或已經教學的課程中，提出有關係而富興趣的問題，引起學生接受新知的動機，和欣賞的興趣○對於教材的內容形式，要能討論透澈，明白無遺○應用的時候，能向機變，靈活不拘，使學生學一課有一課的心得○如果教師事前毫無準備，以爲這淺顯的小學課程，無準備之必要，臨時應付，隨便敷衍，決難引起興趣，澈底了解，應用的效力，也就有限了○所以課前預備，這是教師必要的工夫，不可因其淺顯而忽視之○

(3) 要引起學習的興趣 教學時最要條件，在引起學生的興趣，有興才易集中注意力，前面說的教師要於課前充分預備，用意也是在此○但是短時間興趣，效益很有限；要能維持長久的興趣，才能使學生自動求知，樂於求知○論語所謂「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做到使他樂之，就會學而不厭了○怎樣引起學習的興趣呢？大致不外(一)選擇教材，要適合兒童的心理程度，和兒童生活與社會生活的實際需要○凡過於抽象或過於艱深的教材，就不宜採取○並且要隨時以教師俯就學生，不要使學生仰企教師，才免他感受困難，減煞興趣○(二)教師的言辭，要明瞭簡潔；態度要和藹可親；舉凡足

以招致學生不快的感覺或厭惡的，都要注意避免。(三)改良環境；學校內外，應本生產教育的旨趣，斟酌地宜，領導學生，培植各種蔬菜花果樹，使學校環境，幽美宜人；校舍地面，當保潔淨，學生在校，好似樂園，使他隨時發生快感。興趣才能維持永久程。

(4) 要注意身教。活潑好動的兒童，生來富有可塑性，模仿性，一切言語舉動，在家愛模仿父母，在校愛模仿教師，他心目中，視父母為家庭的表率，教師為學校的表率。而對於教師的言動，尤為意，模仿性亦較強。為教師的，要銷其表率，一言一動，都要隨時檢點，使學生潛移默化，收效於無形之中，這叫做身教。古語所謂「筆正影無偏，源清流自潔」；「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其意正同。假如教師好吸烟而禁止學生吸烟；教師愛飲酒，而禁止學生飲酒；教師舉動輕慢，而令學生舉止莊重；雖然你把利害說得透切，禁令訂得嚴辣，他總是口從而心不服，不會生效的。所以為教師的，不可不以身作則。

(5) 要寬嚴相濟。管理學生，不可過寬，也不可過嚴；過寬則失之放任，養成學生放蕩恣情的惡習。過嚴則失之刻薄，致成學生畏懼厭惡的惡感，減然向學的興趣。

並且要留意考察各生的個性，分別施行。如性質純良，勤學的學生，管理自宜從寬。素日佻蕩不羈，不肯力學的學生，管理就要從嚴些。但是二例嚴格，他又怕學了。總要寬嚴相濟，能使學生敬而畏之，教學就很順手了。曾見某小學教師，管理過於放鬆，學生毫無敬畏，竟敢當面侮辱，連教師說的話，也不聽了；分派的工作，也不作了；弄得成績很差，無法維持。又見某小學教師，生性燥急，初次開學，學生來的很踴躍；因教師不明學生個性，不知管理方法，學生言動稍有不合，或學科稍不明白，就加鞭撻，不上兩月，只有幾個胆量較大的，敢來上學；其餘的無論怎樣催促，都不敢來了。所以學生就學的多，於教學管理方法的善否，很有關係的。

(6) 要勤於自修。教師能學而不厭，才能詩人不倦；也才能教學相長。農夫樹藝作物，園丁培植花木，必要隨時供給相當的養料和水分，才能使他生機暢茂，供人利用。教師做的知識生活，也是要隨時閱覽書報來滋養他，取人的經驗來培植他，才能利用無窮，不致枯燥無味。所以對於所教的學科，必須隨時研究參考。我們所教的雖只是一部分的知識，而自己所學的不可不由精神博覽有暇。但是教師中，也有學識優良，而學生受益很少的，這是何

故呢？權其原因；不是對於教育的意義不大明白，就是隱於教學方法欠研究；或是言語態度不適當，性情欠平和，不能引起學生的興趣。○只要教師能虛心考研，盡其所長，補其所短，總可設法博取學生的信仰，收得良好的效果果。

○(7)要有責任心。做事有責任心，就是艱難的事，也會做得好；沒有責任心，就是容易的事，也做不好。○我們身任一班的小學教師，那一村或數村的兒童教育，都全盤交付與我，教學成績的好壞，完全在我，所負的使命，何等重大。○要望那數十兒童，不貽誤在我手裏；要使我良心，對得起那天真活潑的數十兒童；要不辜負政府辦理教育的本旨，和地方上許多父老的期望，不可不振作精神，認真從事。○就是為增進自身的信用名譽，和前程的發展，做事的經驗能力計，更非振作精神，認真從事不可。○我們辦的是鄉村教育，處的是鄉村環境，我要認清我們的職責，和鄉村的苦況。○不可因待遇稍薄，或設備不全，就灰心冷氣。○更不可因地方偏僻，視察難週，就敷衍從事。○我們既負了教育的重大使命，必須本着良心去做，在職一日，就要盡一天的責任。○決不可三心二意，貽人口實，誤人子弟，以致毀損自己的信用名譽，阻礙自己做事的前程。

好則公私雙美，壞則公私兩傷，在其位而不盡其責，是斷乎不肯做的。

上列七點，是我愚者之慮，大雅君子，早已見到。○所望教界同人，共相奮勉，使本縣教育，蒸蒸日上，也就是無量數青年的幸福了。

生產教育的展望

伯駿

現在學校和社會，已經溝通，沒有隔閡了嗎？教育和生活，已經打成一片，沒有分歧了嗎？以時間上看來，尚非驟然可以達到。○因為歷來學校和社會，不惟組織不同，並且聯絡的機會也有限。○就是學校裏教的，學生學得的，也多偏重書本知識方面，對於實際生活的技能，練習的時間頗少，所以用腦之時多，用手之時少，學生進了學校，不惟養成嬌弱的身體，並且連固有的職業也不能做了；畢業之後，往往不能適應社會的需要，謀實際的生活，這對於國家社會家庭個人各方面，都是很危險的。○現在救濟這種弊病的方法，不消說人都曉得是高唱入雲的生產教育了。○實施這種教育方法，是要使學生一面讀書，一面做事，知識技能，雙方並進，把教育與生活，漸漸接近，打成一片。○不再使教育與生活分家。○破除從前只注重讀書，不注重實際生活的陋習，破除那一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的

念，以挽救這經濟破產的農村社會於萬一。○不過現在生產教育的呼聲雖然很高，而大加試辦的却還居少數，這或許是因下列幾種原因：一則實施生產教育，要教師先有生產的知能，並能喫苦耐勞，才能領導學生，共同工作。○二則素未試辦，怕做不成功，白賙資本勞力，貽人譏笑。○再則因設備缺乏，不易舉辦。○其實這幾種原因，都是由於困難而生阻力。○只要能鼓起勇氣，實心做去，都可以用人力戰勝的。○比如本縣辦的是鄉村教育，可以斟酌鄉村環境，社會需要，學校能力，擇要試辦，若園藝方面，儘可利用校有公地，領導學生，栽種果樹蔬菜花草，和各種樹木稻麥等項；並研究栽培新法，及防除病蟲害等方法；既可以練習農事技能，培植學校風景，養成強健的體格，勤勞的習慣；又可以所得利益，分配學生，補助書籍費用，減輕家庭負擔，教師雖然辛苦些，但是三舉而數利了。○又如畜養方面，養雞養蜂養蠶……等，以及各種工藝，各種合作方面，只要當地有相當的原料和需要，都可由教師先行研究明白，就可能範圍內試辦。○並與附近農工，切實聯絡，以便指導實施。○現在生產教育，初次試辦，我們不要好高，不要驚遠，只就能力範圍內，腳踏實地的做起，未做學教的精神，陸續擴充，陸續發展，總有相當的效果。○如果對於

生產事業，毫無準備研究，只是肉莽從事，一經失敗，就灰了心；或是把他看做艱巨的事業，畏難而不肯做；那麼學校教育，仍不免落於空疏貧乏，教育與生活，永久是分离的，要望學生出校後，能適應實際生活，社會需要，就很難了。



省督學甘汝棠對昆明全縣小學教師講演記錄

昆明縣教育的改進

馬文伯 合記
善李之

主席 劉縣長，各位來賓，各位教職員！今天承教育局梁局長約自己來和各位教職員訓話，自己實不敢當。○諸位是以小學教育為專業造福地方的人，自己是奉廳令視察教育，也是同樣為教育服務，於教育問題，可提示意見，說不上訓話。○現在全縣鄉村的教育，自己大約本已普遍抽察，所得印象，良莠參半。○諸位是地方教育的實際工作者，今

天就便將昆明縣教育的改進問題，提示個人意見，供縣教育當局及各教育人員的研究與參考。

談昆明縣教育的改進，可分三項來說明：一是教育何以需要改進，二是昆明縣教育的現狀，三是如何去改進。○現在就個人粗淺的觀察來依次說明。

一、教育何以需要改進？教育是國家建設的基本工作，國家前途是有否進展，要看教育與否決定。○愛國家日趨強盛，就望教育日有進步，要望教育有進步，就要教育能切合國家需要，因時因地不斷的改進。○現時代國際化的形勢，已不能由任何一國家閉關自守；任何國家，要有一刻落伍，便不能隨世界一同進步。○就大範圍說，教育需要改進，以求世界之進步。○就小範圍說，國家一切事業，須從教育來求改進，以造成健全的國民，來改進一國的事業。○教育既負有國家建設的根本任務，當然時時要求進步，要社會一日不停頓，教育也就得一日一進步，國家一天沒有好教育，國家建設事業，便沒有好希望。○所以教育是一時不能停頓的，是要時時根據國家環境隨時改進，然後才能發生教育建國的效能。○總之從教育本身說，社會的進化，文明的進步，國民的為國建設，國際競爭的勝利，都時時有改進教育的要求。○從教育立場說，教育要建國，教

育就得要應世界潮流而改進，同時教育的改進，不能隨斷隨止或盲目追隨，要根據需要與現狀研究出一貫的方法來做改進的方針，教育建國，始克有濟，要完成教育的任務，是時時刻刻需要改進的！

二、教育的現狀如何？現在中國的教育現狀怎樣呢？檢閱過去，我們可以說，失其效能。○譬如開同學校畢業生有何用？能否自謀生活？各位員要就此稍加檢閱，就可明白狀況。○送一個子弟當學徒，三年出師，為工為商，便可自給生活。○同時供一個子弟到中學畢業，該事便是高不成而低不就，要是高小畢業，於生活幫助更少；要當科員，須得現看公文程式，要做工，須得再當學徒。○這樣的教員，離開國家社會之需要，離開教育即生活之意義，不僅令讀書長弟子弟失其本業，反造成國家社會的劣等遊民結果。由文字職業，謀奪政權的競爭，便增高政治爭亂，或功一貧貧窮混亂的中國。○這都是過去的教育，沒有替國家社會及學生的出路打算，而自身無一定立腳點所致。○只看民元開企慕日德的強盛，便醉心軍國民教育；歐戰五四年後，又隨世界疲戰趨勢，專尚文化藝術的柔靡教育。○沒有一貫的宗旨方針，不問國家的需要，不問民族的歷史，盲目的跟蹤歐美一步一趨，教育設施，流於不自主無目的庇境地

○學生不能謀生，空有無用的理論知識，沒有勞作生產的能力，個個都去向政界運動，不想滴汗做事○國家的建設，感覺人材缺乏；社會現狀，又是人浮於事；處處都證明過去的教育失敗落空，既沒有造就國家需要的人材，又沒有給受教育者與生存的知能○所以大家不約而同的都想為教育找出路，定方針○和今後的教育出路教育方針在那裡呢？自然應根據建國的三民主義，切重國家的需要，為國家造人材，為學者謀出路，才足以挽救以往教育的錯誤，發揮教育的效能○中央為此，已經制定了適合國家需要的一個教育宗旨：「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教育部根據這個宗旨，訂定各種教育施設的法令草案，力謀整飭教育；省教育廳推進教育，更籌計實際施設計劃，力謀教育建豐之貫徹；我們教育同人，於此不必多所徘徊討論，只要切實舉行就夠了○

持，竭力擴充，由培養師資而逐年推廣國民小學；國民小學，各村多已設置，而社教進行，尙未着手○後來才有通俗講演所的設立，以事社教○往復人員雖有所更替，要能就已有的設置，逐年擴充，就已具的雛形，逐年改進，如完全師範的設立，成績觀摩的舉行，通俗講演的辦理，學務督察的認真，都於教育推進上有不少的助力○演說推進行到現在，教育狀況，有的人惡意批評，有的人觀察錯誤，有的人說「今不如昔」，有的人說確有進步，說的都未免過嫌偏執○就個人的觀察，從整個中國教育現狀趨勢講，昆明與全國的教育，都受同樣疾病，量是普遍的發展；實是普遍的低劣；現在只就昆明一縣的教育現狀，來加以分別的說明○從行政關係說，縣教育的最高行政長官，便是縣長；實際負責計劃推進全縣教育的，是教育局長；昆明教育，過去到現在，除教育經費已獨立收管外，其餘無多大變革○以現狀論，大要如左：

就教育行政論：昆明縣教育行政組織，除根據現行法令，呈准施行，一切行政事項，並無不合；惟組織之運用，職員之選任，似未盡宜○

就教育經費論：昆明縣教育經費，素稱充裕，且逐年均有增加，年達十七萬零，而籌增稽核，另有經委會專

、體育、衛生、先有預備，鄉村教育經費，教局亦逐漸注意整理，自較過去為有進展。

○就師範教育：師範教育，中學教育，義務教育，民衆教育，大體皆備。現在的鄉村師範，收生額為二班，規模較前為小；雖得要局長施主任從嚴督學，並能注意耕作勞動，表現相當進步；而在學校行政上，似尚籠統。如鄉師與教局，經費未予劃分，鄉師校長與主任，事權未分，責任未明，於教訓設施等，均受影響。

○於中學教育，已設縣中三所，收生六班，量可為全省各縣之冠；然其設施簡單，條件尚未完備；又因校長擔任兼任，住校住省之不同，於教訓精神表現，便有差異。於義務教育，逐年計劃擴充，量上已有進步，而質上就較差；距省近之學校，較差於距省遠的學校；最遠最近之中間帶的學校，成績亦差。

○換句話說，就是外鄉教學，比內鄉得實際。自然有少數小學具例外。質何以差？原因是：（一）設備簡單，經費不足，教師使用粉筆，均有一支或二支之限制，一切因陋就簡，缺點頗多。（二）教師缺乏服務精神，教後不問學級。（三）教法不良，不憚兒童學習心理。（四）學生經濟環境過劣。（五）教師生活不固定。附近省城教員，受環境之優勝，視教學不過暫時棲身，即距省遠的教員，亦

因待遇年有六百元至千元之六級，以及經費之來自門戶日迫等情，便教師難於於教。於社會教育，有開辦的應設，而廢置了通俗演講所的巡迴講演；閱覽所又多數未開放，沒有甚麼成績。於民衆教育，本年僅開了少數規模民校；要求掃除文盲，尚待積極推進。以上其概括的說明昆明縣教育的現狀。以下再談改進的問題：

○教育的改進，一般人每以經費困難而束手，殊為可惜。教育者須有自信力，抱着毅勇的精神去謀改進；決勿以經費困難而略略推委前職，失去了教育家的精神。目前教育的改進，我們認為有四點應守的原則：（一）在量的發展當中，不要忘記了質的改進。國家要求教育普及，同時也要求所教育的國民，智能發達。若在量的發展當中，忘記了質的改進，那末學愈多，坑人愈多。農村子弟，盡皆因受教育而失其本業，成功消費的羣體。這類的教育，我們絕不希望擴張。所以在量的發展當中，要注意質的改進，確實增進國民智能，為國家造就有用之材。（二）改進中小學或師範教育，一切實遵照中央頒行之一切法規，遵照地方情形，盡量活用改進，然後教育才能以全國一致復興民族之效。否則必各自為政，凌亂不堪。（三）切合目前國家狀態，經濟環境，地方情形，以謀改進。如學

校設備簡陋，在無經濟能力充實的時候，決不能因噎廢食；仍要設法充實，培養學生愛國的精神，強健的體魄，生產的能力，以精神戰勝物質。(四)教學與行政，須雙管齊下。行政上要發揮行政的效能；教學者要發揮其教學的天賦，嚴守教育法令，隨時改良教學。如教育局設有職員，各職員非完全成其任務不可。局長不須客氣，勿庸循情，須嚴格執行職權，分割職務，各有盡責，這部教育機器才靈活有用，推動教育，否則此動彼靜，使教育弄得生不死，七零八落。要求教育整個的發展，於此不能不格外注意。

以上說昆明縣教育改進的大體原則。以下再說昆明縣教育改進的各方面：

一、昆明縣師的改進——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前身是完全師範；現依法令改為鄉村師範，而沿襲成風的籠統病，尚未解除。所以我們對於改進的意見是：(一)量的補充，至少須恢復原有的兩班，以廣農村師資的造就，使鄉村教師的任用有選擇更替的餘地。(二)二是要打破籠統病，實行鄉師校長任，以重責成；分割經費，監督開支，以利學務；完成學校行政之獨立，求師範教育之進步。(三)附小須與鄉師合設一處，以便在學實習，教法試驗。

二、昆明縣立中學的改進——昆明縣現設中三所，收生六班，其設備尙以中學設學標準，尚須求充實。經費除教育局補助外，係由各鄉自籌，異常支絀，全校經費，每月不過七八百元演幣，因職員之選任，學校教訓之設施，均難措置。今後應予改進者，第一是籌措經費，充實設備。(二)是實行校長專任，住校辦公，以免教訓荒怠。(三)是提高教師待遇，促進教學能率。(四)是注重農事勞作之實習以應鄉村需要。

三、昆明小學教育的改進——昆明全縣各小學，成績優者，大抵來自教師精神熱烈，腳踏實地，以事教育；成績劣者，多來自敷衍塞責，視教育為副業。今後應行改進者：(一)確定小學教費之堅實基礎，免經費影響學務。(二)切實督促教師研究各項教法，尤其是複式教學法，改良教學，以期事半功倍。(三)規定縣款或鄉款若干，補助赤貧學生，以免曠時廢業。(四)學事訓練，須注意自治活動之指導，清除儉儉耐勞等習慣之養成。(五)學生作業成績之督促考查，須示獎勵諸端，均應嚴格施行。(六)小學設備，須達最低限度之要求；能盡量充實，更有利於教育。

四、昆明縣社教民教之改進——昆明縣民衆教育，民

者學校，須不限於籌開三十班，還應推廣。責成各小學教師切實負責，以求量的擴張，於質的改進，當注重公民訓練，使成年失學知國家現狀，國民義務，完成其公民資格。於民衆教育館，妥局長已詳有規劃，惜以前未開辦未決，延未成立。民衆事業，不怨重複，勿以不能與省立民衆教育館比美，而不設置。款係縣款，亦勿庸慮於設城設鄉之爭執，而放棄民衆中心輔導機關不設。教育局有決定之權，希速予成立。至舊有之書報閱覽所，亦多有名無實，急待進增經費，整頓開放。巡迴講演，爲効至宏，希及早恢復。

以上詳說明改進昆明各縣項教育的小意見。此外我們爲求昆明教育之整個發展，尙有教育行政上的幾點建議，以貢獻於教育當局：

第一是籌增經費，切實整理學產，開辟來源，並妥爲劃分，其使用須顧及教育之全部。第二是認真指導考核，飭縣督學區委員切實下鄉，實際視察指導，勿稍寬假，分別懲獎。第三是舉辦假期小學教育成績觀摩會及講習會，以鼓勵教學興趣，比賽教育成績，增進教師知能。第四是效法江浙等省創舉小學教師「進修」刊物，經常提供教學方法，解決教師困難問題，鼓勵教師修進，促進教學興

趣與效能。第四注重成績考核，學校實行月考，教育局實行抽考。學期考畢業會考，以檢閱教學成績。第五改善教師待遇，勿使等級過多。分六級，各級年薪由六百元至一千元，差額爲四百元。須縮短等級，以安定教師生活。如認爲不能勝任，則辭棄之，勿以廉價任用，貽誤教育。這些意見，請以提供各位教育工作等，改進教育的參考。總括視察結果，昆明縣教育，有其進步之點，亦有其退步之處。我們至盼教育當局，嚴格奉行法令，保持優點，改善缺點。以服務的精神，博地方之同情；以誠懇的態度，團結各縣小學教師的精神，一致爲教育而努力；庶末，昆明縣教育的改進，自易成功了！

會 議

甲、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五次全體大會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高委員長 錢平階 李鑑之 李徵生 劉庚秋

夏時九 楊小山 魯進民

主席高委員長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財廳函覆大東月城官地既有改建月城之說拍賣一事應即暫從緩議

(2) 廳管理員報告前議決定修理聚興後面住房一案現已大致完工其用拆澆票洋壹千玖百餘元
提議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三年五月份計算書單據清冊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查無誤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辦

(2) 一二兩屆酒屠捐向戶欠款久懸未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 縣府上緊催追

(3) 象限街租戶劉銘呈請減押佃五百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通案未便照准

(4) 聚興後面住房前經議定加佃叁千元月租叁百元應否酌減請核議案

議決 除押佃照案定為叁千元外租銀一項酌減為二百

五十元至二百六十元之數出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六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高委員長 梁副委員長 名譽委員錢平階

委員劉庚秋 夏時九 楊小山 李鏡生

魯進民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高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財政廳派員到局面告本局所有同仁街空地三方丈三十方尺五十方寸現由廳收買另行改建每方丈以七百六十元估價等語請核議案

議決 財廳既決定收買改建自應照辦並由正副管理員赴廳接洽請畧增買價若將來遇有拍賣時本局得有優先權

(2) 耀王廟街永和棧具報住房倒塌請速派工修理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該處房屋倒塌甚修費浩大應即籌款另行改建

由管理處另覓工人數起估計開單交常會核議

(3) 請核議修理本局倉房及建正第三三兩股辦公樓房暨
引砌後牆工料估計單案
議決 購料點工修建並公推夏委員會同庶務處監督修

(4) 請覆核教育局六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俟劉李兩督學審核後填交常會再核併同七月份
計算書提下次大會覆核

(5) 請審核縣立一中造報二十二年九月至二十三年六月
收支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以後三中學月報計算書應照議決案甲月計算限
乙月內造報若過期不報即扣發經費一中計算書
交常會審查核銷

(6) 奉縣府發下准市府來函請免納二十二年經團學
費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此項經團學費並未在取消之列應函府照案繳納

(7) 請驗收正文廟街舖面工程案
議決 公推三常委前往驗收具報
勸議事項

(1) 陳世明保人陳清章具呈 縣府不承認有具結担保事

而此項保結前經縣長未發科存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2) 擬編二十三年度收支預算書案
議決 由局遵照縣長指示各節妥擬提會核行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七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午後二時
主席 高委員長

出席委員 錢平階 李鏡之 魯淮民 梁紹堯 李鐵生
劉康秋 夏晴九 楊小山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沛源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編製二十三年度收支預算書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報備案即自本年七月起實行

(2)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三年六七兩月收支計算書單
據蓋章報銷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由局呈報核銷

(3) 請核議改建永和棧房舖及出租聚興號後面住房案
議決 改建舖房由管理處切實設計改建工程用費提支

常會審核出租舖房原定租額既難實行應酌予減

乙、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一次全體會議紀錄

時期 八月十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高仁夫 錢平階 李鑑之 李漸遠 梁紹堯

馬文伯 夏疇九

請假委員 金仲陶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靜伯

主席 李漸遠 紀錄 李靜伯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1、准縣黨部公函：抄送「婦女常識運動綱要

1、請查照辦理文一件；並宣讀綱要。

2、教育局提案：奉 縣府訓令：前轉呈本縣民衆教育會

施程序草案，已奉教育廳指令准予備案；飭即認真舉

辦，俾收實效；並將各區推行成績，隨時具報，以憑

轉呈查考文一件。

高事務員報告：改組各民衆書報閱室，均已先後成立。

各中小學附設之民衆閱字處，亦均一律開辦。成年補

習學校，前擬定之十四處，已有十處調查完畢，分別

委令開辦；其餘四處，仍督促認真調查具報，以憑核

辦。

1、本縣婦女常識運動，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函請 縣政府，交教育局遵照辦理。

2、本縣民教實施程序，應如何依次舉分案：

議決：應由會將奉准程序，先油印辦送各委員詳為酌

核；俟下次大會，再議推行辦法。並將此項程序，抄

登月刊。

3、李委員鑑之提議：縣黨部奉上级黨部令飭舉辦農民補

習學校，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由黨部會商教育局辦理。生活費由黨部供給；

事業費由教育局負擔。

丙、昆明縣教育局第十七次局務會議

記錄

1、時間 五月二十八日午前八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李濟源 李善之 高應春 夏時九 馬文伯 張文淵 楊小山 胡立齋

李仲廉 楊明之 李月波 高應春

4、主席梁局長李濟源代 紀錄 高應春

5、報告事項 本局會局長因病未能出席奉諭由各職員中推舉臨時主席即由出席各職員推舉一殷李濟源代理主席

6、討論事項

一、鄉師發請設立成績室如何辦理案

議決 照案通過經費部分提請經委會核議施行

二、鄉師掛具標語請決定施行案

議決 交李濟源審核修正再提下次局會核行

三、劉督學呈請令委樂韻第六校學董等為辦事員並飭令教員李正邦不能誣毀責請核議施行案

議決 照案通過交二股辦理

四、奉縣轉奉教廳令飭徵集職業學校及中小學勞作科成績如何辦理案

議決 先行登刊代令通飭各縣小學照章限期徵送至鄉師三中每校應送十件以上各高級小學各送五件

以上並專案令知統限七月十日以前一律送局由

傅先三收存以便依限彙送

五、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久未成立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請本指導員月波科促楊主任世昌短期成立

六、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久未成立如何辦理案

議決 查該處地點既經決定一城隍廟一惟修理經費亟待籌措應請縣府嚴令該區長限期籌集以便從速修理成立

修理成立

七、劉督學發呈會勘一西二高小交換學田一案一請核議施行案

議決 照案通過其應行補購之一上則田七工一嚴飭照案購足以便交換不得再延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六月二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夏時九 李月波 李濟遠 高應春 李醇伯

馬文伯 李濟源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朱衡卿 尹晴波 李仲廉 張文淵 顧和卿

劉庚秋 胡立齋

討論事項

- (1) 縣府發下王沐等具呈小板橋尚洪等抽收牛馬捐等情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二股查案簽請 縣府核示
- (2) 雲南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請組織互勵會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由漸達時九文伯會同籌備擬訂辦法提會核行
- (3) 大板橋民衆書報閱覽室久未成立開放如何辦理請研議案
議決 照六甲辦法應將該主任高富撤換另予調委他職由三股另行遴選相當人員簽候核委接充
- (4) 教育廳訓令初中及小學不得授文言文及外國語案
議決 登刊代令
- (5) 教育廳令發中等學校訓育主任公民教員登記規則令轉飭遵照案
議決 轉行師範中學遵照
- (6) 東一高小具呈對於解決羅丈村學租意見祈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再行定期召集雙方調處若仍堅持主張致無結果再呈請 縣府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十九次局務會

議記錄

時間 六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李善之 夏時九 劉庚秋 楊明之

馬文伯 顧和卿 李仲廉 朱衡卿 李月波

尹時波 楊小山 高應春 李清源 張文淵

胡立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報告事項

- (1) 五月份鄉師學生伙食用款經庶務處列表簽報前來請傳觀查核
 - (2) 經費管理員造具五月份收支四柱清冊租米房租舖租全冊請傳觀查核
 - (3) 本局培育樹苗工人已僱定種子亦經林務處接洽
 - (4) 建設局之樹苗經由局函詢業准回再所需樹苗備價向苗圃領取
- 討論事項
- (1) 縣立斗姆閣小學教員及校工因私事發生糾紛致誤授課應如何處置請討論案
議決 交二區委員迅速查明簽覆再憑核辦

(2) 縣屬小學經費向無預算決算困難籌劃核統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通飭各校自二十三年度起舉辦預算決算推區委員先行會同擬定預算決算提下次局會議決通行

(3) 小學畢業會考期限已迫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仍照前案組織委員會辦理先行呈 教育廳請示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六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月波 高應春 李清源
李善之 李醇伯 胡立齋 尹晴波 楊小山
朱衡卿

提議事項

(1) 奉教廳指令修正本縣教職員退休金規則第四第六兩

條案

議決 遵令修正呈報備案

(2) 核議修正鄉師標語案

議決 照修正案通過

(3) 奉教育廳第一封函知本年暑期中學學生軍事訓練照去年暑期成例辦理等因並奉令同前因如何辦理案
議決 遵照與省市各校一致辦理

(4) 縣屬小學教員服新年限二十一年現已病故其子張崇賢呈請給卹請核議案
議決 應予給卹二股查例再提經委會核議

(5) 縣府令飭組織新生活互助會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案昨經縣指委面約令全縣統籌辦理俟縣黨部擬定辦法後再為一致聯合以資推進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一次局務會議

議紀錄

1、時間 二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李善之
高應春 顧和卿 李鏡生 馬文伯
胡立齋 楊明之 夏晴九 張文淵
尹晴波 楊小山 朱衡卿 李仲廉
李月波 李醇伯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一) 關於新生活運動經縣政會議議決分為八區即以各區所屬鄉鎮長為會員並由各區高小教員擔任宣傳工作本局即由前局會推舉之籌備員從速籌備組織並轉行各高小籌辦

(二) 奉令舉辦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一面提委經委會核議一面由各區委員調查應行社會教員其附小教員全體參加

(三) 准財廳函開木局學費大市月城內之舖面地其其地面既有改建之說應即暫緩核議

(四) 奉 縣府發下轉奉廳令核准木局二十二年八月至十二月又二十三年一二兩月共七個月報銷准予備案傳觀 附卷

6. 討論事項

(一) 准實業廳林務處函允許購買各種樹木種籽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庶務處查照後開重最備價前往購買有加利子購五兩○圓柏子購貳斤○樟樹子購貳斤○洋槐子購半斤○

(二) 本局夏季會考委員會應如何組織案

議決 先於六月二十九日午正十二時(即下星期五)開成立大會俟開成立會時又議決「會考日期」及「各項工作」由局長面報 縣長請示

(三) 珥琮第四小學校辦事員應如何決定案

議決 將堡立各班分開委為某校某班之辦事員其餘概照舊案辦理

(四) 東一高小校辦事員張文燾未交契稅租簿及不合之開步不敷之租米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先行由一股傳集解決俟俾到時由濟遠加入幫同

清源處理

(五) 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久未成立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現各室均開放第三室殊屬落伍應由三股再函催指導員助理員迅速補助籌備成立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顧和卿 高應春 李鐵生 馬文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主席報告
（1）本年三月份計算書已奉 教廳指令准予核銷請傳觀
（2）奉縣府指令小學教職員合於縣保衛團法第五條之一者免除團兵義務但以本人為限其工路快役極關重要應候提會研議以昭鄭重
討論事項
（一）縣府訓令派員到黨部參加總理紀念週案
議決 俟縣黨部訂日期再為商辦
（二）鄉師舉行學期考試如何派員輪流監試案
議決 暫試人員星期一李醇伯李善之星期二高應春楊小山星期三馬文伯李月波星期四李鴻源尹晴波星期五李漸遠李鈺生星期六劉庚秋顧和卿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清源 顧和卿 李月波
李鈺生 李醇伯 李善之 馬文伯 胡立齋
樓明之 尹晴波 楊小山 朱衛卿 李仲廉
夏時九 張文淵 高應春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管理處造報六月份款項租來收支清冊及經收房舖租金表請傳觀審核
（2）庶務處造報師範生及警役二十三年六月份伙食取支表請傳觀審核
（3）教育廳指令據局長呈請傳集具結對質嚴予實學虛究並先行撤職聽候查辦等情一案請傳觀
討論事項
（1）獎勵飼養公馬局丁案
議決 查驗本局公馬以梁培貴飼養者較有起色雖尚未達到預期標準應以獎借票洋貳拾元餘存委拾元留作以後獎勵之費
（2）滇邊鄉第一班畢業學生保證金案
議決 除滇邊鄉三名照案沒收外其餘各生由局佈告並通知前來會計處領取所獲息銀及沒收保證金購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三次局會務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七月七日午前十時

製白漆匾額掛列該班畢業學生姓名各項懸掛師範成績
室內以作紀念

(3) 奉發黨國旗之製造及使用法令飭遵照案

議決 登刊代令

(4) 規定各校呈報農假日期表案

議決 自秋收假起由局製定各區農假表內分為「校名
」→「放假始期」→「假滿日期」→「呈報日期」→
呈報人職名」→「備註」等六項將校名填就交號
房處俟報畢分交各區委員查核若有假期已滿尚
不開課者即具報議處

(5) 如何組織通訊網以便分發公文而免遺失延誤案

議決 公推劉李兩督學及四區委員會擬辦法提會核行

(6) 各校種樹一事如何辦理案

議決 將建設局函送樹膠清單平均分付各高小校通知
前往具領初小各校自行備價到林務處購植

(7) 本局二十三年度收支預算底稿已由管理處草擬如何
審查修正請核議案

議決 推舉李漸遠劉庚秋李清源夏時九顧和卿五人會
同修正山瀨達召集俟修改脫稿於七月末提請經
委大會審核

(8) 由二十三年度起收支款項改用新式簿據案

議決 照案實行並報縣府備案

(9) 規定審核月報計算書步驟案

議決 每月計算書由管理處編就後交庶務處比對購置
物品數量價值簽交到李兩督學審核然後請局長
覆核再提交經委會審核並將收支對照表分送縣
屬屬各機關查照

議決 每月計算書由管理處編就後交庶務處比對購置
物品數量價值簽交到李兩督學審核然後請局長
覆核再提交經委會審核並將收支對照表分送縣
屬屬各機關查照

議決 每月計算書由管理處編就後交庶務處比對購置
物品數量價值簽交到李兩督學審核然後請局長
覆核再提交經委會審核並將收支對照表分送縣
屬屬各機關查照

議決 每月計算書由管理處編就後交庶務處比對購置
物品數量價值簽交到李兩督學審核然後請局長
覆核再提交經委會審核並將收支對照表分送縣
屬屬各機關查照

議決 每月計算書由管理處編就後交庶務處比對購置
物品數量價值簽交到李兩督學審核然後請局長
覆核再提交經委會審核並將收支對照表分送縣
屬屬各機關查照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四次局務會
議記錄
1、時期 七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李漸遠 李鐵生
李醇伯 楊小山 楊明之 馬文伯
尹晴波 顧和卿 朱衡卿 李月波
李善之 高應春 夏時九
4、主席 繁局長
5、報告事項
奉 縣府條諭自本星期日起以後每星期日午后七時輪

派職員二名到省教育會參加青碩講演會係講演我國古聖先賢之前言往行而不涉及政治宗教等以德行爲要並將所派人員姓名數目開單簽候核奪等因奉此自應照辦
第一期派夏時九張文瀾第二期派高應泰李醇伯第三期派李善之劉庚秋第四期派楊小山李漸達第五期派李清源顧和卿願自行前往參加者聽便由二股辦簽送呈 縣府查核

6、討論事項

一、新生活互勵會如何組織案

議決 根據前局會議決案由推選人員從速照章擬具辦法以便組織

二、調查各區各校貧生案

議決 現屆暑假由各區委員應儘一星期內將本區各校貧生調查完舉列表報局以憑彙辦

三、本局二十三年度新預算如何編製案

議決 根據前局會議決案由清源時九漸速庚秋和卿五人共同編擬山清源定期召集

四、調查各區成年失學人數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督促各校辦理一殷再辦 縣令飭各區長各鄉鎮各校長及本局督學委員限期調查完

舉

五、處置官渡中心小學校學生罰金案

議決 罰金票洋貳拾元仍發交該校作購學生用品獎勵勤苦學生之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九十五次局

務會議紀錄

一、時期 七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馬文伯 劉庚秋 楊明之 李月波 李仲廉 朱衡卿 尹晴波 李鐵生 李醇伯 李漸達 楊小山

四、主席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五、報告事項

(1) 奉縣府發下奉教育廳訓令據省督學視查本縣教育狀況及擬議改進各情分別傳令彙總各人員飭分別照辦等因一案應請傳觀並分別填辦暨轉行遵照

(2) 庶務處開具修理大教室及第二股辦公室估計單請傳

觀提經委會

(3) 各區貧生調查表應請各區委員迅速彙報以便於本年秋季補助書籍

六、討論事項

(1) 本局新生活互助會章程則經前會推舉人員擬定請核議案

議決 推李醇伯李清源審查修正提會

(2) 各校農假間有任意延長之虞應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應連租局嚴懲

(3) 縣中學業會考成績優良學生應否另給獎品以資鼓勵請討論案

議決 甲等共九名每名裝給墨一盒個實用書籍一冊第一二名並加給筆墨

(4) 小學文庫現有十二校未領取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二股令催限八月十日以前繳款領取逾期不領

即視為自願放棄本局將此項未領之書改發需要之各初小

(5) 准市黨部第一區分部函借本局附小教室於夜間辦理女子民衆補習學校如何辦理案

議決 借用教室辦理民校原係公益理應贊助本無不可

惟附小原辦有夜間補習學校未便停歇教室不得空閒且附小盡係男生夜間男女同校管理亦不方便函復查照見原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唐秋 李欽生 馬文伯 顧和卿 李月波

高應泰 李清源 李善之 李醇伯 夏時九

張文淵 楊明之 尹時波 楊小山 胡立齋

李仲康 朱銜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提議事項

(1) 核議第八期籌送月刊論著投稿酬金案

議決 照送

(2) 如何實施扶助各校貧生案

議決 四區貧生約八百餘人每人補助科書一套由局印

發發聯書券每生發一聯填明學生姓名及書名

等項通知各校教員來局具領到各書館取用由局

(3) 核定舉行講演會日期案
議決 原定講演會因種種障礙改為年假講習會詳細辦法俟後擬定

(4) 核定召集各校教員辦事員談話會日期案
議決 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正午十二時舉行

(5) 審核本局新生活互勵會簡章案
議決 再交一股修正移行

(6) 舉定八月五日參加大板橋書報室區教育會區農會新選勵會成立會人員案
議決 除與各該事項有關係人員決定參加外並可自由參加

(7) 決定參與縣立一中學生畢業典禮時間案
議決 本星期日準於午前十一時到局會集同往

(8) 核議本縣教育暑期考察團組織大綱案
議決 通過委託夏時九主筆約集

(9) 核送夏季會考人員津貼案
議決 所有辦理會考人員照二十二年冬季會考案致送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七次局務會

議 紀 錄

時期 八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出席人員 李濟源 李醇伯 劉庚秋 李漸遠 李善之

李靈生 夏時九 馬文伯 楊小山 張文瀾

胡立齋 尹時波 楊明之 李月波 朱簡卿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奉縣府訓令第二一六號轉奉 教廳指令第一七〇一號

據縣民教委會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業經本廳准予備案指令轉行到局應按照分期實施再出三股報告縣民教委會並傳觀遵照

二、奉縣府指令第二二三號本局呈報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二種應准予備案俾便遵照

三、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等又呈報定期於八月五日如此先後矛盾究係何日?本廳從嚴申斥暫發交第二區楊委員明之切實商定報查

四、本局生活互勵會已定有辦法現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促

五、本縣暑期教育考察團擬具會議紀錄辦事細則日程表考察表等尙妥協可用惟紀錄第六案關於川費一項其筆墨紙張概由局供給此外物由會計處墊支壹百元交夏時九核實開用其餘照辦所有章則各項仍由時九保管俟辦理完竣一概交編輯處登載月刊

討論事項

一、據小培第一初小校呈報請明年設立女子初小一校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員張正寅學董張海等五人爲籌備員僅本年籌備完成明年春季即實行開學

二、被編輯處修正刊物章程則請決定案

議決 修正通過並報請 縣府備案

三、據鄭師第八班畢業學生尙開請發給畢業証書案

議決 由二股批飭到局領取

四、奉教廳訓令第六六六號初奉教部訓令第八一二〇號民衆學校規程業經製定公佈應廢止原額之民衆學校辦法

大綱案

議決 三股查照辦理並從速成立民衆學校

五、奉 縣府發下據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據第二區分部呈建設東鄉高小校之推廣一案奉縣長批示「交局核辦」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庚秋漸遠明之從速會同商辦

六、奉 縣府發下奉教廳訓令轉奉省府訓令准教育實業兩部制定勞工教育獎勵規則案

議決 遵照並登刊代令(交編輯處)

七、民國二十三年度收支決算既經劉李兩督學審核無誤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照例提交經委大會核議

昆明縣教育局第九十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八月十一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濟源 李月波 顧和卿 李靜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尹晴波 胡立齋

夏時九 張文淵 馬文伯 朱衡卿 李仲廉

李漸遠 李鏡生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照縣黨部來修擬定縣參議員選舉宣傳辦法請核議

議決 通過印發各中學高小令飭遵辦

(2) 如何實行各校教職員獎懲規約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督學委員認真視查從嚴考核並規定各區委員每星期出外視查四日在局辦公二日輪流次序

另爲排訂

(3) 開列八月十二日召集各中小學教職員談話會應行宣

佈事項案

議決 (1) 實行早課 (2) 實行設置苗圃 (3) 保

管圖書活動應用 (4) 注意學校衛生 (5) 實

行規約 (6) 宣佈旗章等報告結果 (7) 宣傳

縣參議員選舉案 (8) 教職員交代應照規則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九十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 八月十七日上午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李善之 高應泰 夏時九 劉庚秋

四、主席 梁局長

五、討論事項

(1) 鄉師校務處簽擬師範各科課程及教師討論決定

議決 農村經濟定張服真體育定李月波並請高縣長

任精神談話一時餘照簽擬通過

(2) 鄉師附小簽擬下學期仍修理校舍及用器約需貳

百餘元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照辦

(3) 附小主任簽擬兼任教員李月波李善之辭職所遺編

點分加各級主任主任兼課亦裁去薪俸並補加教員薪俸

請討論案

議決 除附小主任兼課薪俸仍應照案致送外餘照原

撥通過

(4) 本局二十三年度預算前經推派人員擬定經再加審核請討論案

- 馬文伯 胡立齋 李漸遠 張文淵
- 朱衡瀾 尹晴波 楊小山 李靜伯
- 李樹生 李仲廉 楊明之 李月波
- 顏和聲

議決 修正通過提下次經委大會

(5) 暑期考查團支用經費共壹百元開具清單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6) 第一區小學間有任意贖與者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督學委員認真負責隨時嚴查具報各區同此
情形者亦應同一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清源 李醇伯 李善之 胡立齋

楊明之 尹晴波 楊小山 李月波 高應春

李鐵生 馬文伯 夏時九 張文潤 朱衛靜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李清源代)

報告事項

(1) 本月二十六日西一高小舉行成績展覽會請各同事到會參加

(2) 廣東天香書屋出版新編初中動物學植物學衛生學
請採用由各中學校長傳觀採用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縣民教委會函准省黨部函送婦女常識教

育運動綱要請轉飭辦理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與現辦之民衆學校民衆書院閱覽室民衆閱字處
合併辦理其辦法由第三股擬訂提會核行

(二) 商務書館教育雜誌業已復版及世界書局新到多數廉
價書籍應否訂購案

議決 教育雜誌由庶務處訂購一年廉價書籍由時九文
潤選擇開單購買

(三) 據理琮第四校教員李坤呈稱過南琪村頭被金畏志弟
兄開路打負傷甚重請求保障應如何處理

議決 先行函詢第一區公所處理實情如何又再核定辦
法

(四) 據官渡第五初小校辦事員羅文森等聯名呈報教員楊
世昌教授疏忽一暴十寒究應如何處理案

議決 既經胡委員查明屬實自應撤換查山第一股委員
接替候核奪

(五) 據鄉師呈現暑假將滿應修理寢室食堂各處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估計工料約合壹百伍拾餘元即趕速修理可

(六) 鑒附小主任提請酌加學費作為充實內部費用請核

議案

議決

自本年度起每學期高級生每人收新幣貳元伍角
初級生每人收新幣貳元此項加收學費即每生提
出新幣肆角作為該校充實內部費用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零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一、時間 九月一日午前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主席 樊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四、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鴻源 李醇伯
李鈇生 馬文伯 李善之 夏晴九
高應春 胡立齋 楊明之 尹晴波
楊小山 張文瀾 朱衡卿 李仲康
李月波

五、報告事項

1、小學生文庫有尚未領取之校着由各區委員派警傳催
到局催促其領提九月十日結束勿再拖延

(9) 圖書閱覽室自鄉師開學起每日午前十時至十二及
午後三時至五時應按時間開放其餘照常開辦公時間

照料由李仲康照辦

3、鄉師上學期學生成績業已統計列表呈報前列三名第
一名獎商銀拾元禮券一張第二三名各獎商館禮券
伍元二張庶務處照備並定於下星期四三午八至十行
始業式時當業給獎

六、討論事項

1、鄉師本學期致送教員薪俸除舊教員繼續外新教員之
薪俸應如何致送案

議決 照通例辦理(舊教員不繼續者截至七月份止
新教員自八月份起送)

2、奉 縣政府訓令第二五一號各縣市自治團體用人
民義務勞力調一案如何辦理案

議決 登刊代令轉行遵照

3、奉 教廳訓令第七九七號據昆華師範高級第八九兩
班初級第六班畢業學生如何聘用案

議決 由局牌示縣籍各生來局報到以憑選用並函覆
該校轉飭各該畢業學生遵照

4、奉 教廳訓令第七六〇號據東陸大學教育學院師範

專修科教育組學生畢業如何延用案

議決 轉飭三中學儘量延用

5、本局本年度概算書既經核議應否趕速呈報案

議決 概算書限本月五日繕畢發出七月份計算書限

本月六日發出管理處遵照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零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一、時間 二十三年九月八日午前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高應春 夏時九 劉庚秋 馬文伯

胡立齋 楊明之 李月波 李仲廉

顧和卿 朱衛卿 李漸遠 楊小山

李鐵生 李醇伯 張又潤 李清源

四、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清源

五、討論事項

(1) 編輯處擬定第九期稿費討論案

議決 如擬通過

(2) 奉 縣令嚴催成立新生活互助如何辦理請決定案

議決 先將本局前擬章則石印三百份並前購新生活

小冊分發先班局部成立以後成立區校互助會

統限九月底以前成立並檢同簡章一份呈報

縣促進會

(3) 第一二區教育會簽請准舉辦第一二區運動會請查

核備案如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如請照轉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零三次局務

會議紀錄

一、時間 二十三年九月十二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李濟遠 夏時九 李醇伯

顧和卿 馬文伯 高應春 楊小山

胡立齋 張文淵 楊明之 李月波

李仲廉 朱衡卿

4、請假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5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之善

6、報告事項

一、各部管理應結束之事件務須從速辦理如發領小學生

文庫不能任其拖延各區委員應設法在短期內辦理完

畢

二、管理處造具本年八月份款項租米收支四柱清冊請傳

觀審核

三、奉 教廳訓令第八五一號飭令轉知各中學校學生服

裝應遵照省府明令規定辦理等因先行通知鄉師及三

中學應即限期遵照實行

7、討論事項

一、據縣立阿地村小學校教員那榮呈報中途遇匪搶去銀

物請賠償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據情轉請 縣府嚴緝究辦

二、奉 縣府訓令二六二號轉奉 教廳指令本年夏季畢

業會考各校彙總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附小主任夏榮富即請縣長趙漢橫額懸之校內

以資紀念其餘各校遵令辦理由二股彙辦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發行所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漢票玖角陸仙



年

卷

期

2

3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四日刊行

第二卷第三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贈閱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錄著，論著，調查，統計，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著，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漢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第一卷第十期正誤表

頁數	上下行	數字	數誤	待	正
三	下	二	二五	鄉附小	代
四	上	九	九	鄉附小	鄉師附小
五	上	四	二五	賭	賭
八	上	六	一	(不明)	公
十	上	九	七	(不明)	廳
十	上	十三	二	且	具
十	下	七	二	上	(應刪)
十	下	八	一	(脫二字)	上
十	下	十三	二	(不明)	支
十	下	十四	十	(不明)	拾
十	下	一七	七	(脫一字)	鄉
十一	上	一九	七	(不明)	彼
十一	下	一〇	九	常	警
十二	下	一三	一六	褻	警
十三	上	七	二	老	此
十三	上	八	三	是	者
十三	下	一三	四	(脫一字)	年
十五	下	八	二二	人之	之人
十九	上	一三	一三	(脫一字)	實
二十二	上	五	八	比	此
二十二	下	二	二	(不明)	談
二十二	下	四	一	(不明)	一
二十三	上	一	十	知	武
二十三	下	二	四	方	力
二十三	下	九	一	(脫一字)	他
二十三	下	一五	二	虎	鼠
二五	下	七	二	事	實
二六	下	一八	四	匡	諱
二七	下	一四	十	到	判
二九	上	一五	五	尤	俾
二九	下	一三	五	尤	報
三十	下	二	一	(脫一字)	報
三十	下	一五	一	一	二
三十	下	一九	二	一	二
三十一	下	二〇	四	而	至
三十一	下	一〇	一	即	耶
三三	下	二	一	而	至
三四	上	六	一	而	至

(應刪除)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三期目錄

法令

甲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奉令前經院部審定各書局教科書除正在應用部分仍得沿用外其餘概作無效不得再用通令遵照由

乙 分令

本局訓令縣屬各中小學校教職員遵令募捐救國捐由

本局訓令各校催募救國捐由

本局訓令未續救國捐各校依限募齊呈繳由

本局訓令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應行停令嘉獎及應努力

改進各校校長遊照由

縣政府抄發第三屆小學畢業會考清單訓令與各校遵照

由(附清單)

縣政府訓令縣立各中學區各僑董事自本年國曆七月起一

律免除續解中學經費由

本局訓令縣屬各高級小學遵照改定各校名稱由(稱附改

定校名)

本局通告縣屬各初級小學定期報訂兒童百科全書及幼童

文庫由

本局訓令縣屬各小學修置校舍校具不得再有缺廢由

縣政府為改劃學區調委各教育委員並兼任各中小學校

長訓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遵照由

公函

本局函救國會解交捐款壹萬貳千元請查收由

附救國會覆函

本局函省教育經費管理局解交救國捐款請查收由

呈文

本局呈報辦理募集救國捐情形請查由

呈覆本局職員救國捐已各捐薪一月請查核由

呈報解繳救國捐請查核彙辦由

附奉 教育廳指令

遵令呈送救國捐收據請查核令庫接收由

呈報將應領小學教員獎勵金五千七百六十元撥抵救國捐

請令庫接收入賬由

呈報解繳救國捐數目時會核由

呈繳救國捐清冊繳驗單存根及尾數洋請核收結束由

(附清冊)

附奉 教育廳指令

呈請鑲給鄉師附小主任財產官權類一方以資紀念由

附奉 縣政府指令

論 著

昆明縣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

寫給教育界同志的一封信

鄉村衛生問題

荒蕪了的花園的經過

張劍強

張錫

竹 蕪

施榮先

講 演

梁局長召集縣屬小學校校長教員談話記錄

縣屬教育人員開會歡迎高縣長訓話記錄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八、九、兩次全體會議

記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五至二二四共十次局務會議記錄

報 告

教育局四學區教育委員視查報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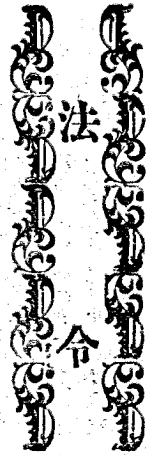
學 生 作 文 成 績

縣立鄉立初高兩級六校學生作文共十八篇

編 輯 處 特 別 聲 明

查本刊第二卷第十期論文欄，登載論文內有「我對於
施案之感想」一篇，著作者為「民君」，原係另為一篇；非
印時被手民將題目字印為小字，並將題目下署名之「民
」二字印漏，竟似與前篇泊農君「施案控告的結局」混為
一篇。殊屬疏忽！除向印刷者交涉外，合亟登刊聲明，祈
閱者諸君查為更正！並請
一民君原諒，為荷！

編輯處謹啟



甲 代令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奉令前經院部審定各書局教科書除正在應用部分仍得沿用外其餘概作無效不得採用通令遵照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七號

令縣屬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二二六號開：

「案奉 教育部教字第一三零零號訓令開：查幼稚園小學暨初高各課程正式標準，業經本部先後頒行，並通令轉飭各書局遵照是項正式標準編輯中小學教科圖書各在案。是各書局在是項正式標準頒行以前，依照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所編輯之中小學教科圖書，無論其為前大書院或本部准予審

定者，除初高中第三年級正在應用部份，仍得沿用外，其餘各書應自本令發布之日起，一概作為無效，各校不得採用。至各中學所用之某科教科圖書，在未能向各書局購最近經本部准予審定之教科圖書以前，准其暫行自編講義以為替代。惟必須遵照各該科正式課程標準編輯，仍須於每學期終將全部教材送呈本部審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轉飭所屬各中小學暨各書局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私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該校長教員一體遵照！此令。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乙 分令

本局訓令縣屬各中小學校教職員

遵令募集救國捐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四十五號

教育廳訓令第九五號內開：

案奉

縣立 鄉村師範
各中學校
各高初級小學校校長
教員
辦事員

「自九一八國難發生，東北三省，相繼淪陷。未幾又爆發為一二八之事變，淞滬重鎮，慘遭破壞。迄今則槍聲未止，平津動搖，勢非將我整個中華民國吞滅不止。而環顧日來國際形勢，磅諸九一八事變發生之時，尤見惡劣。瓜分共管之禍，迫見眉睫。吾瀋遠處西南，接壤強鄰，情勢之危，何殊累卵。中央既鞭長莫及，政府亦孤掌而難鳴。自救之道，必自充實國防設備始。我教育界同人，居先覺之地位，負領導之責任，救國事急，責無旁貸。對於籌備國防，自應首先倡捐，以資表率。茲於二月八日，本廳諮詢會及省教育經委聯席會，提議國難日急，本省教育界應發起募集救國捐一條，當議決：一、全省教育界，發起募集救國捐，以能購戰門

教育廳訓令第二四三號開：

飛機二架，貢獻國家為準。其購價以募足舊票一百萬元以上為標數。分撥捐募辦法如下：(一)教育廳，省立學校，及領省教育費之教育機關，國內外留學生，共募五十萬元以上。(二)全省小學生，共擔任捐募款項十萬元以上，約計每生須捐募一元以上，由教育局主辦，解交本廳金庫核收彙轉。(三)全省大中學生，共擔任捐募款項十萬元以上，各生須捐募十元以上。由各校主辦，解交本廳金庫核收彙轉。(四)全省縣市區地方教育界，共擔任捐募款項三十萬元，仍由各教育局辦畢業彙解。但遇必要時，得將小學教員獎勵金全數墊用。等語；紀錄在案。事關救國，亟應查照實行，以資儲備。○又

計開
「查此項救國捐決議分撥捐募辦法第二項全省小學生捐款，及第四項全省縣市區地方教育界捐款兩項，茲由廳規定辦法如左：

該縣本年度教育經費一七零一三二零，應負擔百分之十之救國捐，合二七零二二元。

本年度在學學生一一三二零人，每人應捐募舊紙幣一元以上○又中學學生，每人應捐募舊紙幣十元以上○合應捐三零一零元○

以上兩項，共計應募救國捐三三三四二元○各等因；奉此，應即查辦○查本縣教育界應募捐款，既奉令規定為三萬一千三百四十二元，當經迭次提出局務會議研議捐募辦法，經決議：(1)中學師範生，照案每人捐募舊票十元以上○(2)高級小學生，改為每人捐募二元以上；校款充裕者，由校負擔一半○(3)初級小學生，照案每人捐募一元以上○(4)小學校長教員，按照年薪等級，一級捐洋四十五元，二級捐洋四十元，三級捐洋三十五元，四級捐洋三十元，五級捐洋二十五元，六級捐洋二十元○(5)學生捐款，由校長負責收解；小學教員捐款，由辦事員一次墊繳；統限四月二十五日以前，報局彙解，不得延誤○所墊教員捐款，四級以下，按四個月扣清；三級以上，按五個月扣清○(6)本局及師範中學職教員，按月扣薪一成○(7)自由募捐，由各校自行舉辦○(8)不足之數，另行設法籌募○(9)所有各部分捐款，照案由局印發鈐印三聯收據，發交經手人裁用；一聯交捐款人，兩聯呈繳教育局存轉○所有上列辦法，應即通令遵

辦等語，紀錄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仰該校教職員遵照辦理，依限繳解，並即曉諭學生，指引社會，使人人皆能了澈此項捐款認募之必要；救國即所以自救○限期嚴迫，勿得觀望延誤，是為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

局長梁繼先
十七日

本局訓令各校催募救國捐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五一號

縣立鄉師三中學

令

鄉師高級小學校
教員
辦事員

奉

教育廳代電開：

「此次本省教育界發起募集救國捐，籌備國防，當經議決辦法，由省教育界擔任五十萬元，自三月份起，就原領經費扣捐一成○地方教育界，共擔三十萬元，各就最近呈報之教費數，捐募十分之一，儘交到三星期內，辦理結束具報○全省學生捐款

，大學生每人捐募二十元以上，中學生每人捐募十元以上，小學生每人捐募二元以上。在省共立學校，責成各該校長主持捐募。縣市鄉各立學校，不論中學小學，統由教育局主持捐募。省會省立學校，及昆明市縣所屬學校，須儘五月十五日前，照數捐足報解。省外省立學校，及各縣區所屬學校，應於交到三星期內，請呈報解。迭經分別令行遵照在案。現據省立昆華中學第一農業等校，及華寧縣豐盛縣教育局，呈報辦理情形前來，具見我教育界同人，善志救國，當仁不讓，深堪嘉許。惟尚未據呈報辦理情形者，亦尚有多數校局。須知國難臨頭，禍不旋踵，我教育界同人，負救國之重任，居領導之地位，亟應趁此存亡呼吸之時，一面奔走呼號，作喚醒民衆之工作；一面慷慨輸將，爲物質救國之義舉，庶足以領袖羣倫，共赴國難。若其爲情性所中，肥瘠莫關，則不特辜負教育界之地位與職責，而噬臍之悔，其何可追，度亦我教育界同人所不欲出此者也。所望各該校長局長，迅即查照迭令指示辦法，及現定期限，上緊進行，依期結束報解，以表現教育界一致努力救國之精神，有厚望焉！

等因；奉此，查縣屬職教員學生募集救國捐款辦法，曾經通令遵辦在案。現在除已經呈繳捐款各校不計外，尚有多數小學，未據呈報到局，於解限期，不免延誤。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限交到五日內，迅即依照前令辦法，募齊呈繳，以憑轉解，勿再延誤爲要。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 四 日

本局訓令未繳救國捐各校依限募

齊呈繳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六七號

令 鄉 級 小 學 校 辦 事 員

查各校募集救國捐款一事，現在已有多數學校呈繳到局，尚有少數學校，延未呈繳。前奉 教育廳代電催促，業於五月四日，轉飭限交到五日內，迅即照案呈繳，以憑轉解在案。茲又逾限多日，該校仍未呈繳，辦理殊多窒碍。特再令催，仰於交到四日內，迅即遵令募齊，結束

報解，以度現教育界努力救國之精神，免誤本局覺解之期限，是為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局長梁繼先

本局訓令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 應行傳令嘉獎及應努力改進各校 校長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二二四號

西 一四 校長
令南鄉第二高級小學
中 一四 辦事員

案奉
縣政府訓令第二六二號開：

「案奉 教育廳第一九五七號指令開：呈一件，據呈報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經過情形繕具清單及比較表統祈核示由。奉令：「呈件均悉。查所呈會考情形，學生及格清單，成績統計比較表等，尚

屬詳明，應准備案。該縣本屆舉行會考，鄉師附小學生四十二名，全數及格，且多數在甲乙兩等，成績頗屬優異，應飭該縣長查明該縣主辦人員酌予嘉獎。其西一，南二，中一，等三校，及格學生，均在百分之八十以上。該各主辦人員，應予傳令嘉獎，南四，西四，兩校，及格學生均不足百分之六十；尤以西四成績為低，應飭該各校主辦人員切實努力，以求改進。仰即一併遵照！併存，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分別辦理！仍飭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勿違！此令。

等因；奉此，除鄉師附小主任夏榮富，成績優異，應呈請
縣政府獎給橫額，懸之校內，以資紀念外；其西一，南二，中一，等三校校長，應予傳令嘉獎。南四，西四兩校，應飭切實努力，以求改進。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四 日

縣府抄發第三屆小學畢業會考清

單分令與改各校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三十四號

昆師附屬 小學主任

令南鄉第二四高級小學辦事員

西 四

案查本府呈准繼續舉辦縣屬小學畢業會考，當經照章組織會考委員會，擬定會考日程等項，分令本年夏季應有畢業學生之昆師附小、中一高小、南二高小、南四高小、西一高小、西四高小等六校遵照，並呈報在案。茲於七月十五日，在昆師附小內，由會舉行夏季會考，分科評定成績，核算分數，計有錢思堯等二百二十二名，成績均屬及格，照章准予畢業。其算術一科不及格之李萬等四名，准於七月二十二日午前九時，在教育局內舉行補考一次。至二科以上不及格之李國英等二十五名，應照案一律留級補習。又補考仍不及格者，一併留級補習，均准予下屆會考時加入與試。除呈報分令並榜示週知外，合行開列清單，令仰該校遵照，並轉飭各生知照此令。

計抄發清單一份

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及格學生二百一十二名

甲等二十九名

- | | | | |
|--------|-------|-------|-------|
| 錢思堯附小 | 李嘉祥全上 | 馮文騰全上 | 陳殿林全上 |
| 會以培全上 | 王念誠全上 | 楊德華西一 | 賴福魁附小 |
| 唐家聲全上 | 姚培元全上 | 楊謙誠全上 | 王汝泰全上 |
| 尹鍾秀全上 | 孫奇芳全上 | 胡澤沛全上 | 徐士遺同上 |
| 李 義西一 | 郭立勛附小 | 王新民同上 | 于賢新同上 |
| 黃森炎全上 | 郭開勛全上 | 李 恒同上 | 趙連璋中一 |
| 虞 籍附小 | 段永祺中一 | 王文駿附小 | 寶爾泰全上 |
| 趙一鶴全上 | | | |
| 乙等二十五名 | | | |
| 唐 均南二 | 謝學詩附小 | 謝 坤全上 | 李 華全上 |
| 趙 鏗同上 | 姜 洵同上 | 李 崧西一 | 王紹虞附小 |
| 楊 增中一 | 楊 芬西一 | 施應洪南二 | 關宅仁附小 |
| 孫家麟同上 | 陳其寬同上 | 范景源同上 | 夏永貴西二 |
| 安爾泰附小 | 郎廷樞同上 | 趙品清中二 | 李 興西四 |
| 張文鴻西一 | 李 兆同上 | 袁國茂同上 | 金開鏡中一 |

二十

縣長高仁夫 日

第七頁 教育縣明昆第三期

李克家附小
丙等五十八名

陳國發附小 李世盛南四 李 永西一 李永沁附小
李孝思中一 徐正富南二 李智彬南四 羅雲仙中一
楊 美西一 李 巽南四 王 源同上 趙 斌中一
郭 忠南四 李 泰南二 趙體亮同上 蕭 武同上
莫 華同上 蕭長庚附小 李 忠西一 李繼祖中一
李 增附小 矣運奎西一 張漢賢中一 陳有富同上
張 紳同上 李 德同上 李 寶西一 楊 洲中一
郭嘉誠南四 趙品官中一 楊 新西一 唐國樑中一
王 神南四 莫嘉華南二 李如珠西四 李枝貴南二
李 昌西四 林 浦中一 徐正聰南二 徐爾洪西一
楊 昌西四 楊文彩西一 張照彬南二 李 興同上
李燦華南二 楊 啟中一 李 洪西一 趙 泰南二
梁 祥西一 楊鳳鳴同上 李泰榮南二 李 信西四
李國寶中一 黃金質西四 李嘉駒中一 周 欽同上
李嘉祥南四 章崇智中一
算術科不及格應行補考學生四名
李 萬中一 張朝良西一 洪 沛同上 周同文南四
留級學生二十五名

李國英中一 金 坤同上 趙應宗同上 趙品珍同上
臧正鳳同上 李品志南二 魏尙德同上 李福興同上
郭 璋南四 王 銘南四 非嘉義南四 郭嘉寶同上
李成名同上 張 源同上 楊文清西一 張 聰同上
矣方壽同上 張 良同上 金汝廣西四 李 祖同上
李文珍同上 李生榮同上 李 富同上 石發銀同上
李崇忠同上

會考未到學生十四名

尚日昌南二 李文海同上 萬榮富同上 趙 富中一
李 祥同上 文開奎南四 徐鳳鳴同上 牛光漢同上
鄧嘉壽同上 牛 明同上 文 榮同上 李 彩西一
李嘉賴同上 王 雲同上

縣府分令縣立各中學區各堡董事

自本年國曆七月起一律免除攤解

中學經費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五十一號

令縣立第一初級中學 僱董事

案據教育局呈稱：「查民國十六年八月，創設縣立中

學三校，因縣教育經費支絀，籌措不易，經前縣長鄭世定各校常年經費，除按月由教育局支領二百元外，並由校區內各僑酌收攤款，由董董按期收繳各校支用。嗣後各校經費不敷，深年均由縣教育局加發。本年編製二十三年度教育收支概算書，以地方人民，負擔日重，生計艱苦，提請經費委員大會議決，所有各僑捐解中學經費，至本年國歷六月底截止；自七月起，一律取消，免予攤解。各中學經費，概由教育局支領撥款辦理，以期集中辦學精神，減輕人民負擔。現在概算業已呈准，請通令各中學及各僑董事遵照，並佈告各鄉鎮人週知。等情；到縣，應准照辦。除分令並佈告外，合行仰該董事遵照，所有該僑應攤中學經費，解至六月底截止。其六月以前，若有欠款，仍由該董事負責掃解。切切！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本局分令縣分各高級小學遵照改

定各校名稱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教字第二百六十二號

令 鄉第 高級小學 校長 辦事員

縣政府訓令第三一八號開：

案奉

教育廳第二五二九號指令開：

「案奉 教育廳第二五二九號指令開：一呈一件，據呈轉該縣教育局呈，為遵照部章擬改定該縣屬各中小學校名稱，即以學校所在地之地名為名，並繕具改定各校名稱表，請核示由。奉令，呈表均悉。查表列改定該縣各中小學校各名稱，核與部頒各中小學規程第七條及第十一條之規定，尚無不合，准予如呈備案。並飭由該縣長迅予分別公布。仍將公布日期及方式具報查考，仰即分別遵照，並轉飭各校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仰該局長遵照！分別公布，具報核轉。此令。」

等因；奉此，合將縣立中學及各鄉高級小學改定校名，先行公布。至各初級小學校名，現 縣政府 奉民政廳令，正籌備改編舊日堡分區域為鄉鎮，範圍大小，不必多變更。一俟鄉鎮改編完竣，再行公布。除呈報並分令外，合行

開具該校改定名稱於后，仰即遵照，改製校牌。至圖記式樣，俟擬定後，再為飭遵。此令。

改定校名

昆明縣立各初級中學改定名稱一覽表

覽表

原定學校名稱	校址	擬改學校名稱	備註
昆明縣立第一初級中學	西鄉庄村正覺寺	昆明縣立玉案初級中學	該校以內外西鄉及外北鄉各堡並內北鄉范竹堡租織之
昆明縣立第二初級中學	東鄉波羅村雙龍寺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	該校以內外東鄉各堡及內北羊場松華蓮花北倉等四堡租織之
昆明縣立第三初級中學	中鄉紫珠營勝覺寺	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	該校以中南兩鄉各堡租織之
原定學校名稱	校址	改定學校名稱	備註
官渡中心小學	官渡街	第二區區立官渡小學	合併官渡第一二八九校及官渡女子小學校
南鄉第二高級小學校	羊普頭	第二區區立普照小學	合併理琮第二校甲乙班
南鄉第三高級小學校	舊門里	第二區區立雲溪小學	合併阿角第一校及阿角堡女子小學校
南鄉第四高級小學校	小板橋	第二區區立向旭小學	合併理琮第四校甲乙班及理琮堡女子小學校
南鄉第五高級小學校	雲龍村	第二區區立雲龍小學	合併普自第六校
南鄉第六高級小學校	大琪村	第二區區立護國小學	合併理琮第五校
中鄉第一高級小學校	小街子	第一區區立春華小學	合併小街子女子小學校
中鄉第二高級小學校	六甲村	第一區區立寶華小學	將校址遷六甲寺內合併源嘉第五校
中鄉第三高級小學校	馬家營	第一區區立三華小學	單獨一班合併單城隍二初小為三華小學

昆明縣教育局改定各高級學校名稱一覽表

民國二十三年二月擬定

東鄉第一高級 小學校	金馬寺	第三四區聯立	原係內外東鄉成 立者
東鄉第二高級 小學校	大板橋 明應寺	第四區區立明 應小學	該校原係板橋城 內外長坡大廟下 段四條成立
西鄉第一高級 小學校	漁街子	第七八區聯立 寶珠小學	甲乙丙三班合併 大漁第一五兩校 初級為寶珠小學
西鄉第二高級 小學校	魯伯直 村	第八區區立樂 畝小學	單獨一班合併魚 畝小學
西鄉第三高級 小學校	西華堡 下村	第七區區立西 華小學	單獨一班合併下 村第二初小為西 華小學
西鄉第四高級 小學校	多依村	第八區區立棋 峯小學	單獨一班合併多 依第一初級為棋 峯小學
北鄉第一高級 小學校	龍泉鎮	第五區區立龍 泉小學	該校係第五區半 場松華北倉蓮花 四堡合辦因校址 在龍泉鎮所以改 為龍泉小學
北鄉第二高級 小學校	沙朗温 泉寺	第六區區立勝 峯小學	該校係桃崗沙朗 頭村三堡合辦

北鄉第三高級
小學校

普吉鎮
第五區區立普
興小學

該校係范竹全堡
合辦因所在地是
普興街所以改名
普興小學統初小
五校

北鄉第四高級
小學校

瑞雲鄉
第五區區立
小學

該校係蓮花北倉
兩堡合辦因所在
地是瑞雲鄉所以
改名瑞雲小學

北鄉第五高級
小學校

鳳鳴鄉
第六區區立鳳
鳴小學

該校係廠口金堡
合辦因所在地是
鳳鳴鄉所以改名
鳳鳴小學統屬第
一初小校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局長 梁繼先
日

本局通告縣屬各初小學定期報訂兒童百科全書及幼童文庫由

昆明縣教育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現在出版之兒童百科全書及幼童文庫，曾經通令各初小校趁預約廉價期間，酌量定購，以供學生閱覽在案。茲接商務印書館呈稱：「特訂彙購辦法，倘承

一次發購十部以上，照預約價八折計算，俾各小學可以減輕負擔，以期普及。等情；令再通告，所有各科訂購，統限於十一月三十日以前，到局報告續價，以便發購，而輕負擔，勿再延誤為要！此致

第 初級小學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二

日

本局分令縣屬各小學修置校舍校具不得有廢缺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二百三十三號

令縣屬各小學 校長 辦事員

為通令遵照辦理事：案查本年各區教育委員第一二次視查報告書，內載縣屬各校，多有校舍不修，蕪穢不治；或教具缺乏，紙筆不備，課本全無等；種種殘缺現像，雖經各區委員而飭商辦，或報經本局分飭趕辦，亦多未能遵行。查此種情形，不僅有關學校之形式觀瞻，對於教師之課程教授，學生之學業進步，皆有莫大關係，直接影響於學校之發展，間接予社會以不良之印像，而為推進教育之根本阻碍，所關非細。該校長辦事員負一校全責，乃竟因循玩延，漠然坐視，毫不思所以補救之方，以致於此，殊堪浩嘆。該員等經地方推薦，受本局委任，榮膺義務，責無旁貸，宜如何本其天良，倍盡職責，悉心籌劃，共策進行。雖曰動輒需款，地方無力負擔；其實每年千餘元之俸薪，既能忍痛籌措，此等細事，豈反無可措之旨。在教員兼校長，應打破資主推諉之積習，負一校主持之責。在辦事員應知為地方辦事，即不啻自己之事，應打破當夫應役之觀念，負責行之責，和衷共濟，以謀進行。校舍朽腐，校具缺乏，應隨時修理，購置。學生坐位不足，則立應添補，破濫當隨時修理。學生遇有赤貧者，誼屬地方子女，除本局補助科書外，應酌予筆墨之貼補。遇有缺課，則嚴行督催。所需各項經費，當與村人共同籌劃，其有頑梗之徒，意存阻撓，呈准隨時報請究辦，務期有廢必興，有缺則補，庶學校有發展之望，地方人材，亦造成之機。倘經此次通令以後，仍有未能遵辦，致發現上列缺廢事項，定即查明責任所在，呈請嚴行議處，用為放棄職責者戒。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長辦事員一體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九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縣政府為改劃學區調委各教育委員

並兼任各中心小學校長訓令縣屬各

高初級小學校遵照由

雲南省民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訓令

令縣屬高初級小學校 辦事員

為令飭遵照事：案據教育局呈稱：「本縣小學遵照改制應行業經改定校名，呈奉核准公佈遵 照在，案茲將通飭遵照事項開列如左（一）全縣按舊日中南東北西各鄉之區域，劃分為五學區：以中鄉全鄉為第一學區，即調委李銘為該區教育委員；以南鄉全鄉為第二學區，即調委李濤為該區教育委員；以東鄉全鄉為第三學區，即調委陸敬為該區教育委員；以北鄉全鄉為第四學區，即調委尹禮為該區教育委員；以西鄉全鄉為第五學區，即調委胡崇禮為該區教育委員。（二）每一學區，指定班級完全之小學一校為中心小學；第一學區春華小學；第二學區，官渡小學；第三學區金馬小學；第四學區，龍泉小學第五學區，寶珠小學；即以各該區教育委員兼任校長。（三）各中心小學設兼校長一律裁撤。（四）各委員兼任校長，其俸公

由局支發。（五）教育委員常往中心小學視委員辦事，（如第一學區，其名稱定為「第一學區教育委員辦事處」；其餘類推）○處理關於區內教育事項，遇有不能解決者，再送局核辦。（六）此後各學區內，對於教育事業上各，呈請事項，得選現該區教育委員處理之。○等情到縣；查所呈各節，均屬重要，應准照辦。○除通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長辦事員即便遵照認真辦理。○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公 函

（）（）（）（）（）（）（）（）（）（）

本局函救國會解交捐款壹萬貳千

元請查收由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

第一六號

逕啟者：前奉

教育廳令飭募集救國捐，規定縣屬教職人員及學生，應募捐數，共為舊滙票洋叁萬壹千叁百肆拾貳元，當即遵照印

發三聯收據，通令依限彙集在案。○此已彙獲滇票洋壹萬貳千元，相應備函併款，先行解交

貴會查收保管。○其餘下欠之款，俟收齊後，再行補解，並彙報 教育廳備案。○

查敝局所屬各中小學學生萬餘人，概係鄉村農民之子弟，此次遵奉 教育廳令，募集救國捐，經各教職員多方勸導後，各家長亦深知事屬救國要舉，故家境雖貧，亦必勉力捐助，所收捐款，多係二角五角一元之破舊小票，學生既係勉力捐輸，學校自未便拒絕，務希體念捐募之困苦，特予通融收受，以便辦理，實叙公誼。○此致

雲南民衆救國會

計交捐款滇票壹萬貳千元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一 日

附救國會覆函

雲南民衆救國會公函 第一九一號

逕啟者：昨奉

貴局函送所屬各中小學校教職員生捐助救國基金，已收獲滇票壹萬貳千元，先行解繳等由；准此，查各學生既係農民子弟，家境又屬寒微，獨能竭力樂捐，愛國熱忱，良

深感佩。○除將捐款如數收訖，發交保管處彙存外，相應函覆，希即

查照轉知為荷！此致

昆明縣教育局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二十七

日

本局函省教育經費管理局解交救國

捐款請查收由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

第三一號

逕啟者：案奉

教育廳廳長鑒函內開：

「救國捐款，各縣則比例最近教費數及學生數，規定應募捐款總額，令飭勸募。○近復詢各縣教育局之請，將小學教員獎惠金如數撥抵捐款，下餘不足之數，仍仿照額募解。○仰即一面備具領款單據，呈領獎惠金，以憑撥抵救國捐，尅日照數募足，逕解金庫核收具報。」

等因；奉此，查職縣教育界救國捐款，前奉令捐募壹萬壹千叁百肆拾貳元，當經轉飭所屬教職人員，積極進行；並由各督學委員從嚴勸催，並將收據捐款壹萬貳千元彙解呈

報○隨又遵令將應領小學教員獎銀金伍千柒百陸拾元，備
凡單據，早領標抵救國捐各在案○其下欠之數，經多方催
促，並飭各教育委員前往坐催，續募獲柒千柒百壹拾捌元
○其餘之數，俟收齊後，再為解繳○除呈報外，相應請現
在募獲之款，備函送請
省局查收具報，發給收條○此致
雲南省教育經費督局

計送救國捐舊票柒千柒百壹拾捌元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 二十 日

呈 文

本局呈報辦理募集救國捐情形請查

核由

為呈報查核事：四月二十七日，案奉

鈞廳快郵代電，「關於募集救國捐一案，仰即查照迭令揭
示辦法，及規定期限，上緊進行，依期結束報解」等因；
自應遵照○查昆明縣屬各區，地方遼闊，學校散居各村，

辦事多需時日，募集救國捐一事，未奉令前，即已由局商
定辦法，積極進行，以期早獲厥事○四月三日，奉
廳令，又轉行各該遵照，依限捐募呈報○並印發三聯收據
，編定字號，交各經手人裁用○縣屬教育界同人，及所屬
中小學生，均能了解己身領導社會之地位，辦理異常踴躍
，檢將亦復踴躍○現已陸續報來局○惟因路途距離遠近不
一，尚未辦理完竣○一俟捐款收齊，即當連同收據，一併
繳解○茲奉前因，除再令催解繳彙轉外，理合將辦理情形
，呈請

鈞廳查核○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 鑒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 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 四 日

呈覆職員救國捐已各捐新一月請鑒

核由

為呈覆事：案奉

鈞府轉奉
民政廳訓令開：「各附屬機關人員，其月薪在八十元以上

者，各捐款國捐一月，限三個交清。八十元以下者，自由捐助。仰即遵照扣解，以憑彙轉。等因。奉此，查教育界人員，為社會之先聲，負領導之責任，對於救國義舉，自應首先倡捐，以資表率。前奉

教育廳令仰籌集救國捐，規定縣屬教職人員及學生，應募捐款，共為票洋柒萬零千餘元。所有職員各職員，均已照案捐薪一月，分月扣存，發解金庫保管在案。茲奉前因，理合備文呈覆，請祈

鈞長鑒核！謹呈
昆明縣縣長劉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七 日
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報解繳救國捐請查核彙辦由

為呈報事：案查前奉

鈞廳令仰籌集救國捐，規定縣屬教職人員及學生，應募捐款，共為票洋柒萬零千餘元。當即遵照印發三聯收據，通令依限彙集在案。茲已彙獲壹萬貳千元，於七月七日，繳解。貴南民衆救國會保管處查收在案。除將收條暫存，俟彙解完畢，再行彙報外，理合備文呈報

鈞廳查核撥收備案。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魏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十五 日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附奉教育廳指令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二二六九號

呈一件，為呈報已解募獲捐款壹萬貳千元，請查核撥收等情由，
令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悉。查此項捐款，該局已遞解民衆救國會查收，應飭將民衆救國會保管處收據呈送來廳，以憑令庫撥收入賬，並抵解教育界捐款。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廳長魏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二十九 日

遵令呈送救國捐收據請查核令庫撥收由呈

為呈報事：案奉

鈞廳指令第二二六九號開：「據職局呈報已解募獲救國捐款壹萬貳千元，

特查核撥收一案，奉令呈悉。查此項捐款，該局已
逕解民衆救國會查收，應飭將民衆救國會保管處收
據呈送來廳，以憑令庫收入賬，並抵解教育界捐款
。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奉此，理合將救國會保管處收條，遵令呈請
鈞廳查核令庫撥收。並祈
核示祇遵。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賈

計呈保字第十二號收條一張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呈報將應領小學教員獎慰金五千七

百六十元撥抵救國捐請令庫撥收入

賬由

為呈請查核撥收事：案奉

鈞廳訓令第七九二號內開：

「前奉 省府撥發小學教員獎慰金舊票叁拾萬
元，已具領到廳，存放在息。現在連同本金，共合

舊票叁拾壹萬零捌百元。該局共有小學二百四十班
，應得獎金舊票伍千肆百陸拾元。應飭按照手續，
呈廳請領，照案舉行獎慰。」

等因：奉此，案查前奉訓令，各縣教育界應募救國捐，准
由小學教員獎慰金撥抵。職縣教育界捐款，其為舊票叁萬
壹千叁百肆拾貳元，前已撥解壹萬貳千元，將救國會收條
，呈請飭庫撥收在案。茲將應領教員獎慰金五千七百六十
元，撥抵救國捐。其餘不足之數，另行籌募補繳。理合呈
請

鈞長查核，令庫撥收收入賬，並祈
指令示遵。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賈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呈報將應領小學教員獎慰金五千七
百六十元撥抵救國捐請令庫撥收入
賬由

為呈覆事：案奉

鈞長公函內開：

「救國捐款，各縣則比例最近教費數及學生呈
，規定應募數額，令飭勸募。近復詢各縣教育局

之請，將小學教員獎惠金如數撥抵捐款，下餘不足之數，仍仍照額募解，俯即一面備具領款單據，呈領獎惠金，以憑撥抵救國捐；一面將應行補解之救國捐，就日照數募足，逕解金庫核收具報。

等因；奉此，查聯縣教育界救國捐款，前奉令捐募去萬壹千零百肆拾貳元，業經轉飭所屬教職人員，積極進行；並由各督學委員從嚴勸催，曾將收獲捐款壹萬貳千元逕解呈報。隨又准令將應領小學教員獎惠金伍千柒百陸拾元，備具單據，呈領撥抵救國捐各在案。其下欠之數，經多方催促，並飭各教育委員前往催催，續募獲七千七百一十八元。其餘之數，俟收齊後，再為解繳。除將現在收獲之款，逕解金庫核收外，理合呈請鈞廳查核，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鹿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 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

二十

日

呈繳救國捐清冊繳驗單存根及尾數

洋請核收結束由

為呈請核收事：案查昆明縣教育界，奉令募集救國捐，舊票洋叁萬壹千零百肆拾貳元，業經遵照辦理，盡力勸募，陸續繳解，計第一次解繳舊票洋壹萬貳千元，第二次解繳舊票洋柒千柒百零拾捌元，第三次撥領二十一年度小學教員獎惠金抵解舊票洋伍千柒百陸拾元，截至現在，勸募之力已竭，計收獲尾數洋壹千玖百玖拾肆元，連已解之款，共募獲票洋貳萬柒千壹百柒拾貳元。除墊支印刷收據票具叁百伍拾元外，尚解尾數洋壹千叁百肆拾肆元。理合造具捐款清冊，及職教員捐款繳驗單，學生捐款存根各一本，連同捐款尾數，一併呈請鈞廳查核，俯准核收，以資結束。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鹿

計呈清冊繳驗單存根各一本捐款尾數舊票洋叁千零百肆拾肆元

肆拾肆元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 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

八

日

昆明縣教育局募集本局暨鄉師縣中

縣小職教員學生救國捐清冊

職 別	姓 名	捐 款 數 備 考	內 係 二 股 事 務 員 四 十 六 元 兼 附 小 教 員 十 七 元 六 角 共 如 上 數
局 長	梁紹堯	肆拾捌元	
縣 督 學 右	劉庚秋	肆拾捌元	
一 股 事 務 員	李濟源	肆拾陸元	
二 股 事 務 員	李善之	陸拾叁元陸角	
三 股 事 務 員	李醇伯	肆拾陸元	
一 區 委 員	胡立齋	肆拾肆元	
二 區 委 員	楊明之	肆拾陸元	
三 區 委 員	尹晴波	肆拾肆元	
四 區 委 員	楊小山	肆拾陸元	
管 理 員	廟和卿	肆拾陸元	
庶 務 員	李月波	伍拾陸元捌角	內係庶務員四十六元兼附小教員十元零八角共如上數
師 範 主 任	施仲言	肆拾捌元	
編 輯 主 任	高應春	肆拾陸元	
收 發 員	李小階	貳拾捌元	
登 記 員	朱衡卿	肆拾元	
訓 育 員	王崇賢	肆拾陸元	
校 醫	洪濟軒	貳拾元	
圖書管理員	李仲廉	叁拾陸元	
生產指導員	梁敬之	肆拾肆元	
縣立第一二三中學校	梁百貳拾元		
師 範 教 員	施仲言	叁拾元	
師 範 教 員	施仲言	捌拾伍元	
同	梁敬之	拾元	
同	王顯鑫	拾元	
同	姚仲遠	叁拾伍元	
全	周烈青	叁拾元	
全	王子賢	貳拾元	
全	王惠瓊	肆元	
編 輯 主 任	夏晴九	陸拾元零肆角	內係附小主任四十六元兼附小教員二十四元四角共如上數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二 十 二 頁

乙班 教員牛耀輝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六十一名 一百二十五元
 南二 高小校 教員楊光宙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三十八名 七十六元
 南三 高小校 教員李品德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九名 九十八元
 南四 高小校 教員潘有能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二十九名 五十八元
 南五 高小校 教員傅明亮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二十六名 五十二元
 南六 高小校 教員楊鍾潤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二十三名 四十六元
 中一 高小甲班 教員馬貴 四十五元
 全右乙班 教員楊祥春 四十元
 同右 學生八十二名 一百六十五元
 中二 高小校 教員盧俊仁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七十名 一百四十元
 前衛初 一校 教員楊芬 三十五元
 施榮光
 全右 學生二十三名 二十三元

西寧初 一校 教員杜存德 四十元
 全右 學生八十四名 八十四元
 西寧初 二校 教員楊德福 三十元
 全右 學生三十五名 三十五元
 西寧初 三校 教員施嘉壽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六名 四十六元
 瑯琊初 一校 教員陳華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名 四十元
 瑯琊初 二校甲班 教員詹光宗 四十元
 同上乙班 教員尚光祖 四十元
 全右 學生六十八名 六十八元
 瑯琊初 三校 教員蔡仲謀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五十九名 五十九元
 瑯琊初 四校甲班 教員尚翹 四十元
 郭其
 全右乙班 教員張才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一百零九名 一百零九元
 瑯琊初 五校 教員周恩溥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六十五名 六十五元

第一頁 昆明縣教育 第三期

琿琿初七校	全右	教員李寶	四十五元
琿琿初八校	全右	教員王潤	四十七元
琿琿初九校	全右	教員曹美	四十四元
琿琿初十校	全右	教員李翠	三十五元
普自初一校	全右	教員李尊賢	四十二元
普自初二校	全右	教員羅吉	四十五元
普自初三校	全右	教員譚鴻文	四十一元
普自初四校	全右	教員李鳳麟	三十五元
普自初五校	全右	教員郭璋	四十元
普自初六校	全右	教員李國柱	三十五元
		學生四十六名	四十六元

普自初七校	全右	教員楊曉濱	三十五元
普自初八校	全右	教員阮爾坤	七十元
普自初九校	全右	教員張正長	三十元
官渡初一校甲	全右	教員李嘉勳	四十元
官渡初二校	全右	教員李華	五十元
官渡初三校	全右	教員李謙	四十元
官渡初四校	全右	教員徐潤之	三十五元
官渡初五校	全右	教員趙連璧	三十五元
官渡初六校	全右	教員梁春華	四十五元
官渡初七校	全右	教員李學仁	四十元
官渡初八校	全右	教員孫承德	五十元五角
官渡初九校	全右	教員孫承德	四十五元
官渡初十校	全右	教員孫承德	四十五元
以上六班		學生二百五十七名	二百五十七元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二 頁

全右乙班	教員張錦心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五十一名	五十一元
官渡初五校	教員孫光祖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四名	四十四元
官渡初六校	教員楊政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八名	四十八元
官渡初七校	教員許俊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阿角初一校	教員艾紹曠	四十五元
全右	學生七十一名	七十一元
阿角初二校	教員馮毓崧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阿角初三校	教員李從仁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五十二名	五十二元
阿角初四校	教員高雲	四十元
全右	學生五十五名	五十五元
阿角初五校	教員李士傑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五名	四十五元
阿角初六校	教員孟佐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七名	四十七元

阿角初七校	教員畢漢章	三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一元
阿角初九校	教員金國臣	四十元
全右	學生六十六名	六十六元
永福初一校	教員段槐	四十元
全右	學生四十五名	四十五元
永福初二校甲	教員趙清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全上乙班	教員樂湖翔	四十元
同上	學生二十九名	二十九元
永福初三校	教員楊振標	四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九名	五十九元
永福初四校	教員楊祥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三十七名	三十七元
永福初五校	教員張珍	四十元
同上	學生三十七名	三十七元
永福初六校	教員趙連城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二元
螺螄初一校	教員曹復元	四十元

第三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三 頁

同 上	學生八十五名	八十元
螺螄初二校	教員董振基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五十六名	六十元
西岳初一校	教員郭嘉賓	三十元
同 上	學生七十二名	七十二元
西岳初二校	教員田效祥	三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二十三名	二十三元
西岳初三校	教員趙廷勛	二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三十二名	三十二元
雄川初一校	教員董振鴻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五十二名	五十二元
雄川初二校	教員陳安	三十元
同 上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二元
雄川初三校	教員馬柱	三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五十五名	五十五元
雄川初四校	教員范啓貴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五十九名	五十九元
嚴家初一校	教員郭海	四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五十七名	五十五元
嚴家初二校	教員楊禎	三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三十六名	三十六元
嚴家初三校	教員王崇貴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六十三名	六十三元
嚴家初四校	教員張集賢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嚴家初五校	教員華文清	四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五十六名	五十六元
嚴家初六校	教員梁崇仁	四十五元
同 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嚴家初七校	教員李坤	三十五元
同 上	學生四十六名	四十六元
嚴家初八校	教員劉榮華	四十元
同 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東一高小甲班	教員劉敷	四十五元
乙班	教員褚世德	四十五元
丙班	教員趙琴鶴	四十五元
同上三班	學生一百一十六名	二百三十二元
東二高小校	教員蔣正安	四十五元
同 上	學生七十名	一百四十一元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二 頁

斗姆閣初小校	學生五十八名	五十八元
馬軍初 一校	教員鍾正華	三十五元
初二校	教員楊國銓	三十五元
一二校	學生三十名	三十元
大樹初 一校	教員孫啓明	四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七名	五十七元
大樹初 二校	教員李鴻翔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九名	四十九元
大樹初 三校	教員李春華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三十五名	三十五元
大樹初 四校	教員劉應鵬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彰澤初 二校	教員李嘉貴	七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一名	五十一元
小庄初 一校	教員顧謙善	四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七名	四十七元
小庄初 二校	教員劉懷仁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二元
小庄初 三校	教員張正貴	三十五元

第一校未辦
故開

波羅初 一校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同上	教員戴榮	四十五元
波羅初 二校	學生四十八名	四十八元
同上	教員張崇賢	三十五元
小填初 一校	學生五十九名	五十九元
同上	教員尙政	四十五元
大麻上初 一校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同上	教員羅順清	三十五元
大麻上初 二校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同上	教員李錦	三十五元
大麻上初 三校	學生四十三名	四十三元
同上	教員郭琳	三十五元
大麻上初 四校	學生四十九名	四十九元
同上	教員魏琳	三十五元
大麻上初 五校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同上	教員李家福	三十五元
大麻上初 六校	學生四十五名	四十五元
同上	教員李鍾秀	三十五元
大麻中初 一校	學生四十六名	四十六元
同上	教員高富	四十四元

第五頁 教育縣明昆三期第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吳建揚	學生四十二名	四十二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李德	學生五十六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李德	學生五十六名	五十六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李德	學生五十六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李德	學生五十六名	四十一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許世昌	學生四十一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許世昌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楊英華	學生四十一名	三十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楊英華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王瑗	學生四十一名	二十五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王瑗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元
同 上	大麻中初二校	教員王瑗	學生四十一名	六十二元
甲班	板橋內初一校	教員吳正祥	學生六十一名	四十元
乙班	板橋內初一校	教員孫向能	學生六十一名	三十五元
丙班	板橋內初一校	教員李春茂	學生六十一名	三十五元
三班	板橋內初一校	教員李春茂	學生六十一名	一百五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楊壽	學生六十名	四十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楊壽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汪汝濱	學生五十四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汪汝濱	學生五十四名	五十四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那榮	學生五十八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趙調	學生五十八名	五十八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趙調	學生五十八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楊寬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二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楊寬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四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吳寶	學生六十四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吳寶	學生六十四名	六十四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孫孝祖	學生五十一名	三十五元
同 上	板橋外初二校	教員孫孝祖	學生五十一名	五十一元
乙班	西一高小校	教員徐湘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乙班	西一高小校	教員徐湘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丙班	西一高小校	教員張義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三班	西一高小校	教員張義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同 上	西二高小校	教員楊文彩	學生五十二名	二百五十二元
同 上	西二高小校	教員楊文彩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同 上	西三高小校	教員楊春茂	學生五十二名	一百零四元
同 上	西三高小校	教員楊春茂	學生五十二名	四十五元
同 上	西四高小校	教員劉正華	學生三十三名	六十六元
同 上	西四高小校	教員劉正華	學生三十三名	四十五元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二 六 頁

高三小校	同上	學生三十名	六十圓	大漁初三校	同上	學生五十四名	五十四元
西馬初一校	同上	教員陸正舉	四十五圓	大漁初四校	同上	教員陸興	四十五元
西馬初二校	同上	學生四十七名	九十四圓	大漁初五校	同上	學生四十名	四十元
西馬初三校	同上	教員楊上林	四十五圓	大漁初六校	同上	教員李衍祚	四十五元
西馬初四校	同上	學生七十八名	七十八圓	碧雞初一校	同上	學生二十五名	二十五元
同上	同上	教員馬祥雲	三十五圓	碧雞初二校	同上	教員董文忠	四十五元
同上	同上	學生四十二名	四十二圓	碧雞初三校	同上	學生三十五名	三十五元
同上	同上	教員馮嘉毅	三十五圓	碧雞初四校	同上	教員蘇芳	四十元
同上	同上	學生三十一名	三十一圓	碧雞初五校	同上	學生四十名	四十元
同上	同上	教員潘榮華	三十五圓	碧雞初六校	同上	教員董紹曾	四十元
同上	同上	學生二十三名	二十三圓	碧雞初七校	同上	學生四十三名	四十三元
同上	同上	教員董綬彰	四十圓	碧雞初八校	同上	教員楊鏘	四十元
同上	同上	學生六十四名	六十九圓六角	碧雞初九校	同上	學生四十八名	四十八元
同上	同上	教員陸彩	三十五圓	碧雞初十校	同上	教員熊亮	四十元
同上	同上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一圓	碧雞初十一校	同上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同上	同上	教員普正富	四十五元	碧雞初十二校	同上	教員李英	三十元
同上	同上	學生四十六名	四十六元	碧雞初十三校	同上	學生四十二名	四十二元
同上	同上	教員畢高明	三十元	碧雞初十四校	同上	教員張誠	三十五元
同上	同上	學生二十三名	二十三元	碧雞初十五校	同上	教員李華	三十五元
同上	同上	教員徐宗恩	四十元	碧雞初十六校	同上	教員張誠	三十五元
同上	同上	教員徐宗恩	四十元	碧雞初十七校	同上	教員李華	三十五元

第七頁 教育縣明昆三期 第三

同上二班	學生八十七名	八十七元
西華初二校	教員張培誠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二名	五十二元
西華初三校	教員張新年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二名	五十二元
西華初四校	教員楊世昌	四十元
同上	學生二十九名	二十九元
西華初五校	教員徐寶勳	四十元
同上	學生四十四名	四十四元五角
西華初六校	教員董文勳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三十五名	三十五元
明朗初一校	教員姜聯階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四名	四十四元
明朗初二校	教員張尙耕	四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明朗初三校	教員李榮貴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六名	五十六元
明朗初四校	教員畢凌明	四十元
同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明朗初五校	教員李治民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多依初一校甲	教員張鏞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四名	二十四元
全上乙班	教員李聰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五名	二十五元
多依初二校	教員董兆福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二十三名	二十三元
多依初三校	教員李朝樑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二十一名	二十一元
多依初四校	教員李存金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七名	四十七元
多依初五校	教員李正邦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六名	二十六元
羅畝初一校	教員畢開智	三十元
同上	學生四十五名	四十五元
羅畝初二校	教員鄧順祖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八名	二十八元
羅畝初三校	教員蘇應富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三十四名	三十四元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二 八 頁

羅誠初四校	全上	教員晉榮	三十五元
羅誠初五校	全上	學生二十二名 教員李國相	二十二元 三十五元
羅誠初六校	同上	學生四十五名 教員李連章	四十五元 三十五元
羅誠初七校	同上	學生四十五名 教員蘇得廣	四十五元 三十元
羅誠初八校	同上	學生四十二名 教員蘇存仁	四十二元 三十五元
永靖初一校	同上	學生四十名 教員譚文學	四十元 三十元
望城初一校	同上	學生三十四名 教員李崇麟	三十四元 三十五元
望城初二校	全上	學生五十九名 教員蘇起榮	五十九元二角 三十五元
望城初三校	全上	學生五十六名 教員張福	五十六元 三十五元
嚴家地初一校	全上	學生五十九名 教員李祥	五十九元 四十元

內一名交一元二角

嚴家地初二校	全上	學生六十名 教員嚴鎔身	六十元 四十五元
嚴家地初三校	同上	學生五十名 教員李致	五十元 四十元
嚴家地初四校	全上	學生七十名 教員李長金	七十元 三十五元
永豐初一校	全上	學生四十名 教員趙汝霖	四十元 四十元
永豐初二校	全上	學生五十五名 教員畢財德	五十五元 四十一元
永豐初三校	全上	學生五十三名 教員梁芳	五十三元 四十五元
永豐初四校	全上	學生四十七名 教員畢向恒	四十七元 四十五元
北一高小甲班	全上	學生七十六名 教員劉永年	七十六元 四十五元
北一高小乙班	全上	學生七十八名 教員張守仁	七十八元 四十五元
北二高小	全上	學生四十名 教員蘇護	四十元 八十五元

第九二頁 教育縣明昆 第三期

北三 高小校	教員張俊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四十七名	九十四元
北四 高小校	教員杜執禮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四十二名	八十四元
北五 高小校	教員趙坤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二十九名	五十八元
蓮花初 一甲班	教員秦正森	四十元
乙班	教員李森	二十五元
蓮花初 二校	學生七十七名	七十七元
全上	教員傅國安	四十元
蓮花初 三校	教員孫維仁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五十九名	五十九元
北倉初 一校	教員許幹臣	四十九元
全上	學生五十三名	五十三元
北倉初 二校	教員張偉仁	四十四元
全上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一元
北倉初 三校	教員李春華	三十元
全上	學生三十四名	三十四元
北倉初 四校	教員王佐	二十元

全上	學生五十三名	五十三元
北鄉女子初小	教員張汝霖	四十五元
全上	學生五十一名	五十一元
羊腸初 一校	教員金振榮	三十元
全上	學生六十二名	六十元
羊腸初 二校	教員桂國燦	四十元
全上	學生四十八名	四十八元五角
羊腸初 三校	教員司貴	三十元
全上	學生五十一名	五十一元
羊腸初 四校	教員畢華祖	三十五元
全上	學生三十名	三十元
松華初 一甲班	教員桂俊昆	二十五元
乙班	教員劉燦	二十五元
全右 二班	學生六十一名	六十一元
松華初 二校	教員徐之鏡	四十元
全上	學生五十三名	五十三元

內有一名
繳一元五角

內有四名
各繳五角

第 三 期 昆 明 縣 教 育 第 十 三 頁

徐華初三校 教員劉慶 三十五元
 全上 學生二十四名 二十四元
 范竹初一校 教員李國泰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四名 五十四元
 范竹初二校 教員樂應 二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二元
 范竹初三校 教員范蘇 二十五元
 全右 學生四十名 四十元
 桃園初一甲班 教員李鳳翔 三十元
 同上 教員李樂 三十元
 同上二班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桃園初二校 教員尹發起 二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四名 二十四元
 沙朗初一校 教員趙光星 三十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三名 四十三元
 沙朗初二校 教員張光祖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三十八名 三十八元
 沙朗初三校 教員張榮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八名 五十八元
 沙朗初四校 教員段天名 三十元

頭村初一校 教員夏雨時 四十八元
 同上 學生四十二名 三十二元
 頭村初二校 教員楊逢年 二十元
 同上 學生十八名 十八元
 頭村初三校 教員張瀛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二十二名 二十二元
 廠口初一校 教員楊渭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六十名 六十元
 廠口初二校 教員楊海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名 五十元
 大西初二校 教員徐運禎 四十二元
 同上 學生六十一名 六十一元
 大西初二校 教員張本忠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一元
 海源初一校 教員楊繼昌 四十元
 同上 學生六十四名 六十四元
 海源初二校 教員董富 三十元
 同上 學生三十八名 三十八元
 海源初三校 教員蘇應瑞 二十五元

海源初四校	同上	學生二十九名	二十九元
同上	教員李鴻		三十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一名		四十一元
張家初一校	教員董濟		四十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七名		四十七元
張家初二校	教員賈雨金		四十元
同上	學生八十二名		八十二元
張家初三校	教員劉鈞		四十元
同上	學生五十六名		五十六元
張家初四校	教員張彬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五十八名		五十八元
張家初五校	教員李謙		二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三名		四十三元
張家初六校	教員張興		二十五元
同上	學生四十名		四十元
大漁女子初小	教員董鳳		三十五元
同上	學生二十二名		二十二元

以上總共收入教員捐洋捌千肆百捌拾伍圓
學生捐洋壹萬零柒百伍拾壹圓叁角

二柱共合捐洋貳萬零貳百叁拾陸圓叁角
加本局師範附小三中學教職員暨學生捐洋陸千玖百
叁拾伍圓柒角

總計募集捐款洋貳萬柒千壹百柒拾貳圓

附奉 教育廳指令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四七一號

令昆明縣教育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為解繳救國捐尾數借票壹千叁百肆拾肆元

，附呈：册，驗單，請飭庫收等情由，

呈件均悉。查解款數目相符，清册，單據亦無歧異。

除飭庫彙辦外，合將解款收據檢發，仰即知照此令。

計發金庫收據一張

兼代廳長袁不佑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

二十一

日

呈請獎給鄉師附小主任夏榮富橫額

一方以資紀念由

為呈請核示事：案奉

鈞府訓令第二六二號開：奉

教育廳指令，核示前報本年秋季小學畢業會考經過情形及
清單比較表一案，內開：

「該縣本屆舉行會考，鄉師附小學生四十二名，
多數及格，且多數在甲乙兩等，成績確優異，
應飭查明該縣主辦人員，酌予嘉獎。」

等因，奉此，理合呈請

約長查核，獎給鄉師附小主任夏榮富橫額一方，懸之校內，
以資紀念，而示鼓勵。謹呈

昆明實驗縣縣長高

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四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附奉 縣政府指令

昆明實驗縣政府指令

第三零九號

令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呈報道令請獎給附小主任夏榮富橫額一方懸
之校內以資紀念由一。

呈悉。准予如請獎給「卅之風聲」橫額一方，以資鼓
勵，合將橫額紙式及印步隨文令發，仰即遵照查收，由局
製備發懸。此令。

計發紙式一張印花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十五

縣長高仁夫

論 著

昆明縣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 張劍強

昆明縣的鄉村教育，自從有系統有組織的創設到現在，
以時間方面來說，已經有二十多年的歷史，以空間方面
來說，已經達二百多校的數目這樣的看來昆明五鄉的教育，
可算是發達了。誠然的！如果以量的方面來說，那實在
是可以冠雲南全省了，同時也實在是不負昆明為雲南首區
的這個尊號了；不過如果我們以質的方面來說，那就大謬
不然了，因為我們昆明縣，雖然自創設有系統有組織的教
育迄今，時間空間兩方面，都已為數不少；可是我們推起
上去，在昆明縣教育的歷史上，始終找不到一個昆明縣教
育的黃金時代，雖然當中也曾經一度的發達過，然而總不
見得十分的好樣；這當中的原因，我們當然不能完全歸罪
於主持教育的人。現在以我個人思索的結果，可以分爲下
面的幾個原因：

第一是人才缺乏——關於這點，我想一提出來的時候，大家一定感想到；「昆明縣為製造辦鄉村教育的人才，曾經設有昆明師範，而且畢業出去的人，為數已不少，營中有學識，有技能的，當然也不乏其人，現任為什麼還說昆明縣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是人才缺乏呢？」是的，昆明縣辦鄉村教育的人才，的確是有昆師在大批的製造着的；不過因為從前待遇過薄的緣故，所以差不多只要是一有一點學識，有一點技能的人，他們都為「生活難以維持」而改了路道，如像市小教員，清丈人員，財政人員，黨部……等這些機關裡面，都參加進去了不少的昆師製造出來的人才；因之昆明縣辦鄉村教育的人才，比較優良一點的，便很少了。所以我依據着「大凡一樁事，如果沒有良善的人來主持，那絕對不會有良善的結果可收。」的這個原理來說，昆明縣鄉村教育不發達的原因，人才缺乏，應當要首屈一指。

第二是經費有限——我們知道經費是辦事之母，不論辦一樁什麼事，如果沒有經費來做後盾，那事實是無論如何不能推動得走的；尤其是名大責重的「教育」，當然更是不能例外了。所以我們昆明縣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經費有限，也算是一個先決問題。

第三是人民沒有教育眼光——昆明縣雖然是辦教育有年，但是一般人民，對於教育的意義，稍微有一點概念的，為數實在是很小。所以在他們一般的意識裡，以為兒童進了學校，最終的目的，無非是當小學教師；以待過這樣做過的小學教師，還要經過這多年的陶養，及幾百元的資金，畢業後每年賺得的錢，不過僅僅只是敷衍糊口之用；這樣貼本的生意，在受經濟壓迫達於頂點的昆明五鄉民衆，有幾人肯幹呢？其中有一部分的人，他們的頭腦稍稍的比較寬泛一點，於是他們以為一個兒童送進學校讀好了書以長，除了當小學教師以外，還可以任科員，科長，甚而縣後，等等找錢的職務；於是乎他們為了發財慾的關係，又才肯送幾個子弟入學校讀書，不過為數總是很少罷了。因為這樣，所以昆明縣的鄉村教育，學校的數量雖然增加，而學生的數量還是同從前無異。以這種現象看來，教育的對象（學生）都已成了問題，你叫昆明縣的鄉村教育，怎麼會，振興呢？

第四是人民過貧——昆明五鄉，自從民十以來，連年的天災人禍，土劣摧殘，弄到如今，農村經濟簡直破產，以致民不聊生，所以大部分的民衆，都是為着求生慾而往生的路上去掙扎；關於「人民應受教育……」等等的

名詞，他們簡直沒有閒的時間來閒問；至於說到實行，那更是難之又難了。在他們的意識裡，什麼「人民應受教育」，「什麼「教育救國」一類的名詞，簡直是用幾千倍的顯微鏡來，也難以找到一點兒影子；他們所存於腦海裏的，僅僅只是：如何能使衣食寬裕一點？怎樣能設法買一點田產？「這一類的事。如果你要去問他們為什麼不送子弟進學校讀書？他們的回答，則往往都：是「橫壁讀了書回來。也只有睜田教書；所以與其送子弟去讀書，每年要用幾十元百把元錢，倒不如留在家裡放放牛馬，看看門，甚而找點柴賣賣，一年倒還可以省得一些錢。唉！這樣的幹起走，你叫昆明縣的鄉村教育，怎樣能振興得起呢？

我在上面很少的幾百字裡，已經大概的把昆明縣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說了個輪廓；本來昆明鄉村教育不振的原因，或許不止這幾點然而以我個人的觀察所得，上面的四個原因，要算是最主要的了。所以最後我希望主持昆明縣教育的諸公，若是不謀改良昆明的鄉村教育則罷；如果要謀一點相當的改良，那我覺得最好是斟酌上面的四個原因對症下藥。

寫給教育界同志的一封信

張鈞

教育界的同志們呀！我們的生活是如何的痛苦，待遇

是這樣低廉，而工作又這樣辛苦，我們豈得不厭煩嗎？但是我們要知道；教育是救中國的惟一方法，是文化的中心，物質上雖然不足，但是精神上，我們的生活就有無限的快樂了。有許多同志，每尋不到這種快樂，有的被社會同化；有的精神萎靡，身體墮落，所以現在兄弟貢獻一點尋樂的道路，做大家的參考。

從前孟子有句話說：「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樂也。」可見從前的聖人賢人，還要以為教學為第一件快樂的事情，我們現在心曠而也要時時抱着這種樂觀的態度做去，一定就不會苦悶了。所以做教師的人，要有堅強的自治力；否則不生效力了。現在我也再貢獻一點自治方法於下：

一、我們做教師的人，應有專業的信仰心——就是凡一個人，既然當人家的教師，腦海中就應該時時印像着：「這是我的終身事業」無論待遇如何低，事業何等苦，但是我已經許身於教育界，負了這種重大的責任，以後就不去再想非常的希望，不再去求豐厚的利祿；要認定學生便是我的好寶貴學校便是我的家宅。教師若興味愈多，那麼教育的功效愈大了。

二、教師要有不厭倦的精神。——我們當教師的人，每天的工作情形，大致都是差不多，這樣的一日一日，

週一週的過過去，怎得不感覺到乏味呢？並且每天所接觸的，也無非是那些爛漫的小孩子，蹣跚在身旁罷了，天天如是，日復一日，又怎得不厭倦呢？既然厭倦了，精神由那裏產出呢？但凡一個人有了厭倦的心理，一定沒有愉快之精神。○根本救濟的法子，莫如苦中尋樂，只要能從苦痛裏找出樂趣來，那麼自然為興味而努力了，怎會有厭倦的必意呢？孔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凡人對一件事，若好之，並能樂之，那麼厭倦又從何而生呢？

三、做教師的人，應常持研究的精神。○——做教員的人，要想自己不厭不倦，那麼就先要使學生不厭倦。○怎麼可以使學生不厭倦呢？世界上的思想，是日新月異的，潮流也是日日變化不息的，假若教師日日如是，不求進步，那麼學生怎不厭倦呢？學生既生厭心，那麼教師又如何去施教呢？所以要使學生不厭倦，教者本身要有研究之精神，要同學生如賽跑一般的去研究學問的功夫，日日有新的方法，月月有新的教材，那麼學者那裡還會發生厭倦呢？

四、做教師的，應養成刻苦的習慣。○——我們教師的人，每年收入都很微薄，平日的起居飲食，當然不得十分

寬裕。○所以應當竭力抑制慾望，要知道從前的顯子是：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搆其毀；顏子不改其樂。○孔子的生活是：「飯蔬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自古以來的聖人賢人，都是這樣節儉，何況我們嗎？兄弟貢獻的話完了，同志們呀！請試做一下罷！切莫計較一切，現在救國的責任，也是担在我們的身上啊！

謹送五鄉小學教育界同志。

鄉村衛生問題

一導言

竹蕪

不去呼喊「救國」，「收復失地」……的時髦高調，而來說幾乎使人不耐煩的什麼鄉村衛生問題，真使讀者及自己都感到一種不自然的無味。

然而，熱河跟着東三省，繼續穿起奴隸的衣服來了；平津亦已成日本的掌中物；可知中國的全局，是已到「朝不保夕，「千鈞一髮」的生死關頭，而一般政治要人。○以及一般稍知登樁的民衆，都異口同聲的坐着喊「大家齊起救國！抵抗外侮！」的高調，互相唱和以為樂！我們對於這種救國辦法，乾脆地說一句：「這種辦法，亡國不足以盡其效果，簡直至於滅種而不可救藥！」

外人時常批評中國人是一種老大萎靡的民族；這種言論，我們雖然可以勉強地捧着臉答「不盡然」的話，而試問那粗雜的各個分子——全體民族的軀而引，是一種什麼形進？最顯明的證據，只要你把自己燭照一下，便可以明瞭。

試把眼界轉向中國民衆勞動中心經濟中心的大場合——農村裡去，是觸目皆使人悲觀；他們漆黑的面孔，曲偻的腰背，與乾枯的精神，處處都表現疲乏，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帝國主義，軍閥，土匪，把他們的生活剝奪了去。○爲什麼會被這些惡勢力所壓迫，而至於無立錐？關於這點，重要的答覆是：各分子自己不振作自己萎靡所致，因爲窮！

「要伊各分子，才能組織成健全的國家社會。」這是何等有力而誰也不能否認的定律！中國的民衆，箇箇可以說：「沒有一個不具病人。」○要想在這種情形下，希望爲強盛復興的國家，立足於世界，與「寢人說夢」有什麼差別？故今日中國，要想在奄奄一息中躍奮強，非特反對「口頭救國的謬舉；還須要切切實實鍛鍊各個人的身體，也就是脫化現在的羸弱，而從新賦與一個新生命！」

二、鄉村應當注重的衛生事項

前已述過，救亡須當由鍛鍊身體起。○而實行常先由普遍的鄉村着手，這是毋庸置疑的。

隨便觀察一個村落，他們瘠弱的原因很容易發現：如每日勞作時間，超越身體能力限度，屋舍飲食之不適人的環境；病魔的侵襲，而悉聽諸天命；最可憐的，是大時疫的流行，毫無預防的設備，致釀成多數人口的死亡。○於此，農村如何能不破產？中國如何能不待亡？

所以提倡鄉村衛生，是最急要的事務。○有人必要懷疑「連吃飯都成問題的農夫，怎能和你們談貴族的衛生？」這是不了解衛生之意義及價值的現象；在此，我不妨加以一種解釋，衛生有兩種意義：一是在自己身體上及在經濟能力範圍內所應該講求的養生的方法以保持自己健康，維護自己生命；一是在公共區域內所應講求的公共衛生，以維持團體生命的安全兩者均應同時並重，於是衛生的效果方能顯著。○試看一個農村的家庭，多半寢室，廚房，食堂，牲畜，密接一室；在烏烟瘴氣不清潔的地方是子細菌界滋長發達狂盛的唯一好機會，難怪任你強健的農夫，終被牠的勢力所征服。○其次，因爲不能抵抗細菌而病，病了自己沒有具備疾病治療常識，窮鄉僻壤，又找不到醫生和藥，由此命就聽之天；更有憑自己的虔誠禱告，求神靈

默佑的偉偉心，來安慰自己，這又是何等愚蠢的辦法？只見他們睡早早晚的求神，不久就見他們哭哭啼啼的送殮，這是可歎！

上面鄉民不注意衛生，和政府機關不提倡，所成的結果，如此可怕！關心社會的，實應特別注意呀！在此，我不妨把一般民衆普通經濟力時間所應養成的衛生習慣，列舉於次：（參照黃貽青所擬）一個人衛生的

- 1、每日工作時間，以八小時為度。
- 2、每日睡眠時間，亦應保持八小時之度。
- 3、凡過冷過熱隔宿變味的食品，一律不放在口內。
- 4、在可能範圍內，要時常洗澡。（普通三天一次為適宜，但最遲不應該超過一星期；洗澡時的冷熱水，應隨地方氣候，個人體質，及經濟力量為標準。）
- 5、未染不良嗜好（如含抽煙，賭錢，遊逛，飲酒；……）的，當繼續維持；若是已經沾染的，即應慢慢戒絕，以至於無。
- 6、飯前飯後，不可作劇烈的運動。
- 7、衣服的需要，以能保持身體的溫暖為度。
- 8、人羣喧擾，以及有疾病附着的人，不去接觸。

二、家庭衛生的

- 1、屋子不管瓦屋草舍，均宜多開窗子，使空氣清新。
- 2、每日的灑掃，是家庭應有手續。
- 3、衣服要常洗滌，使細菌沒有發生機會。
- 4、有了病人，就要延醫診斷，並且把他隔離，更要留心查看安撫他。
- 5、澄清飲料水。
- 6、家長督率全家，養成早起慣。
- 7、家庭中不作不正當的娛樂。
- 8、注意小孩的飲食及運動。

三、公共衛生的

- 1、不隨地大小便，吐痰，傾棄渣滓。
 - 2、不任意洗滌穢物於河池中，及不任意拋棄死畜。
 - 3、疏通溝渠河道。
 - 4、露天廁所，不應設屋外；不得已時，可加掩蓋物。
 - 5、負責勸導不知道衛生的人。
- 三、幾種鄉村中多發生的疾病
- 前已說過鄉民應養成慣衛生習慣，在實行鄉村衛生運

動中，第一種積極的辦法。但我們對於鄉民的疾病，有特別注重的必要，而不能稍忽視。因為這種普通習慣的成熟，非是一朝一夕間的事，是要經過長時間內的進步。在這種期間，疾病的預防，與善後的治療，是極關切要；何況能達到完滿的目的——使全民養成衛生習慣——所以疾病的發生，也是不可避免的啊！

現在我們常可聽到一些留心桑梓社會的先生們提倡改革農村；以自己的意見，要改革農村社會，須先從衛生方面下手；若只用筆墨吟咏記載一下農民們的萎弱與苦痛死亡，而不從事實方面踐行，是何其的無聊？

此刻我把鄉村間易罹的疾病，列舉出來，希望地方行政機關或民教機關注意！

1、天花——這種症候，在鄉村中極有勢力，在半痘未發明前，因此而死亡的，不知有多少

！此時這病雖一天一天減滅，但在我們中國的鄉村裏，還正在猖獗。普通有句話：「生子只算生一半，追趕天花方完全」可見其為害之烈。至於抵抗這種病的辦法，唯一的即是種牛痘。大凡初生小兒，兩個月後，就可以種牛痘，種後

可免疫三年至五年。以後每隔三四年又種一次，連種三四次，即可免終身不害。天花。還有一層，種痘法決不可採用我國舊法，（即用小孩患天花者之痘漿，乾後吹入鼻中），危險性甚大，希望注意。

2、瘧疾——俗名擺子，他的傳染來源，多從瘧蚊和病人身上傳染而來，患者十分感到苦痛。預防法有兩項：

- 一、污水不可儲留過久，以免滋生蚊子幼蟲。窗子上宜用紙或掛絲網表佈。夜間睡眠須加蚊帳。
- 二、服金雞納霜，每十日服一克，或每五日半克。

3、痢疾——多流行於夏秋雨季，其原菌為桿菌痢疾，和阿米巴痢疾兩種，多由直接傳染而得，鄉村中頗多。若任其蔓延不治，死亡是難免的。預防法：水須煮沸才飲。生食的東西要消毒。或實行預防菌液注射。

小鈎虫

是一種慢性寄生蟲病，能致人於衰弱不振。我們中國農民占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患這種病的最多。其病原為鈎虫寄生腸內，吸腸膜腸液為牠的生活元素，而且牠放出一種毒質，傳布人身，可使身體器官不能完全發長，以至孱弱得像枯骨一般，實在可畏！

此病的預防法，最好是不赤足。在貧窮的農民，怎能做呢？可以着一雙草鞋，還是有相當保障。其次一法，實行糞便消毒。

至已染鈎虫者，可用 Jintol 治之，病者晚服瀉鹽一劑，到明早八點鐘服 Jintol 兩克，十點鐘又服兩克，然後再服瀉鹽一劑。如此法實行兩週，以至無虫卵為止。服此藥的分量，依年齡的大小而增減。

是傳染最迅速，死人最多的病，曾經牠逞雄威在世界上周遊五次，一城，一鎮，相繼死亡的很多。其得病的路綫，一

是病菌傳染，一是食物的消化不良，胃腸有病。大概其主要的菌病生存處，是病人排洩物中，生的蔬菜中，及蒼蠅的附著物中，故其預防的方法亦很簡單：

- (一) 每年行預防注射。
- (二) 隔離患者，並消毒其排出物。
- (三) 減少蒼蠅來源，水，菜蔬，水果，須煮熟才可吃。

白喉

傳染來源，由於談話，食物，用具，皮膚接觸，的地方很不少。這病易發時間，為秋冬季，故又稱寒季病。染此病的，最好早期血清注射，可以全愈。預防法，不外隔離患者，消毒患者排泄物，人羣雜集的地方不到。

以上自己所舉六種鄉村易染的病，同時也可說是一般民衆的普通病。但牠有一種特殊意味：鄉村中找不着貴族病（如糖尿病）的影子，也找不着都市病（如淋症）學士病（神經衰弱）的痕跡，所以牠的治療也很單純。只恐怕袖手旁觀，望着他們衰頹下去！

四舉辦鄉村衛生運動

甲、目標——使民衆認識衛生的意義及重要，和普通疾病

常識，更鍛鍊民衆體格，以期使中國民族復活。

乙、組織——以地方行政首領，地方名流，及民衆教育服務人員，作中心指導，以明瞭衛生常識的民衆實行幹事。

丙、經費——若以縣爲單位時，即撥縣行政費或教育費一

民族的衰退與進展，和研究對象，很簡明的舉一例：民衆疾病死亡報告表：

丁、事業——

部分充之。

一、宣傳工作，是很要緊的一件事，因爲可以直接喚醒他們，但技術要很純熟，例如用淺明的文字各種很簡單的暗示書，並要用誠懇的語言，適合民衆的口吻。以及經濟的時問，都是要緊的。

二、民衆生田疾病死亡的統計——山統計上，可查出

(者死或者病)	名 姓
	齡 年
(他或、商、工)	職 業
傭、租、耕自農)	別 性
	縣 所
	村 在
	人 家
	數 庭
(人開無有) (居分無有兄弟)	家 庭 生 活 狀 况
(產 動)	業 產
(產 動不)	
(入 收 年每)	及 死 亡 原 因
(出 支 年每)	
	附 註
花 天	
喉 白	
痰 痢	
熱 紅	
寒 傷	日 月
他 其	

三、創設鄉民健康上的一切設備——一般鄉民，因有病找不到醫生，由是一切迷信的行為，遂應運而發生，什麼荒誕無稽耗費最大的妄舉，他都踴躍去做，影響死亡率及文化最大。

a、開辦鄉民衆醫療所，這種醫療所的數目，可依縣經費的盈絀爲標準，最少在幾個村落連接的中心點成立一處。其事業有四：(1)設備普通醫療器械及藥品。(2)對於民衆來診，取費極低，若經費充足，能施診及藥更好。(3)多做調查訪問工作。(4)留心傳染病及研究其來源預防治療法。(5)擔任該區域醫務上的一切事宜。

b、成立鄉民國術團——以懂國術的職員擔任指導，養成民衆自衛能力。

c、嬰兒健康比賽。

四、嚴格取締鄉村衛生上的障礙物：

- a、禁止河中洗澡便桶。
- b、取締糞桶屍體。
- c、禁止遍地拋棄垃圾破物。
- d、禁止吸鴉片，及不良嗜好如酒之類。
- e、取締舊有庸醫，及巫卜星相之營業者。

五、獎勵能照辦的民衆。

五、尾語

話也太長了，究竟能見諸事實與否，還是成爲很大的問題；我希望當道的，應該了解這種事業的重要，而實踐去，更不要蹈五分鐘熱氣之譏！最後希望服務鄉衛運動首具下列精神：

- 一、抱定這種事業是救國救種族，努力去倣。
- 二、抱定奮鬥犧牲的精神。
- 三、有忍勞耐苦，始終一貫的傳教士精神。
- 四、一副和藹可親的待人接物的態度。
- 五、渴望地方上以行政力量援助！

荒蕪了的花園的經歷

施榮先

一座荒蕪了的花園裏，只有有毒的惡草，和別人的荆棘生長着；除了蟋蟀在草叢中悲鳴，與那充當看守不成行的人外，聽不見別的聲響了。

美麗的池水，從前淙淙的流過石橋來；現在因爲沒有人管理，漸漸的乾了。——乾得見底。

美麗の木，從前燦爛的盛開着；現在因爲沒有人時灌溉已漸漸的萎枯盡了。

就是那夜夜來歌唱的老鷹，也因為牠的好朋友玫瑰花死了，好久沒有再飛來了。

有一天，忽然地有幾個人來到園裏。大家看見這花園的情況，幾乎要痛哭。他們坐在將坍倒的草亭上，談起這花園以前的美慕，個個臉上都現出追慕懶惰的神色。

一個人歎氣道：「難道我們就任他長此荒蕪了嗎？」其餘的人說道：「不！決不！我們應該努力整理好。」於是他們走到一座假山上，細心討論怎樣改造的法子。

青蛙帶着滿肚子的歡笑，由那石罅中跳出來聽。

終夜悲鳴的蟋蟀，也暫時停止了牠的哭聲，由草叢中露出半個頭來，聽他們的討論。

他們由黎明討論到早餐後，還沒有商量妥當這件事。因為他們的意見有許多不相同的。

青蛙暗想道：「為何他們還不動手工作，只在那裏滔滔不息地討論呢？」

後來他們拿了詳細計劃，轉而討論這廢園的着手方法。

一人說：「應該先將惡草和荆棘剷除掉；然後再把花木栽下。」更應該用有智力程度的人管理這花園才好的。

別一人說：「不然！應該先把花木運來，然後再去剷惡草和荆棘。」至於看管花園的人，也不必選擇，因為：

又一人說：「不然！我表同情於A君的話。惡草和荆棘不先除去，佳花是不能栽種的；即使栽種下去，人才不選擇一下，用着不良的人管理，那麼此花園終久決不有好的結果，因為……」

其餘的人，都呆頭呆腦的望着破窗空地，想了好一會……

到終結的決定，大家以為A君的意見果乃不錯。於是他們從此以後，照A君的意見實行，發奮努力的去辦理。

青蛙聽了，快樂地高跳，跳進石罅中去。

蟋蟀聽了笑迷迷的，終於把頭伸出草面來，東擺西跳的走到牆角下，微笑的叫着，從此再不抽長悲鳴的音調了。

荒蕪的花園，從此不再荒蕪了。

按施君此篇文字，是借花園而喻學校，用意頗為深切！願教育界同人，各各負責，努力整頓學校，實施美滿的教育。勿使惡草荆棘妨礙佳花，致美園的。

花園，頓呈荒蕪的氣象！則昆明縣的教育，不難曰
起有功○彼予望之一！

編者附識

講 演

梁局長召集縣屬小學校校長教員談話紀錄

日期 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午後一時

地點 教育局內師範教室

出席人數 縣屬小學校校長教員約三百餘人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馬文伯

梁局長報告：今天召集縣屬小學教員到局談話，有幾件事要對大家談談：自己九月間到職，現在已經四個月了。看着縣屬教育，日漸衰頹，所以自己到職後，力謀整頓，對於改進縣屬教育，擬定具體計劃，逐漸實施。○教界同人，過去因待遇太薄，生活不能安定，就把自身的職務，隨便敷衍下去，所以加薪這件事，也是刻不容緩的了；不過本

年的加薪，已經趕不及做，自己想用獎勵的辦法來補救。○現在將本局的經費和工作情形略為報告如下：

(一)經費：經費為辦事之母，要有了經費，才好着手做事。○自己接事後，本局大宗收入之酒屠學費，歷年都有欠款，第一屆欠六百餘元，第二屆欠六千餘元，第三屆前後共欠五萬餘元；接手期間，幾成僵局，辦理頗感困難！而局內開支，每月需萬餘元之多，所以着手整理經費。○(1)催收舊欠，將歷屆酒屠捐欠款，竭力催收；近來雖未如數收清，但欠款已日漸減少；因為從前欠款太多，受病很深，一時不易辦到。○現在還在竭力去做。○(2)整理田租和房舖租，以裕收入，都是奉令行事。○房租一項，十二月底就可結束；田租因水災影響，一時未便增加，如兩家樓羅衙一帶之田，多被水淹，在此期間，不易勘查，就不便定租額。○所以田租一項，只有留在後一步去辦。○(3)交換房產，本局側邊這一處舖子，原屬省教育廳產，自文廟改建民教館後，師範生不使出入，商議以省教育廳產，與本局文廟內寄宿舍交換，商議結果，就以這處舖子，和景星街的五個舖子，與本局文廟寄宿舍於十二月間正式交換。○可是這處舖子，已多朽壞；前經經委會審商，另從建蓋，共蓋三十間。○房舖租經這番整理後，每年增加了不少的

經費

(一) 工作情形：

(甲) 局內的：(1) 添聘職員：自己接手期間，內部職員，缺陷很多，如縣督學學區委員自己斟酌事務而擇人，由局內舊同事延攬充任。(2) 認真辦公過去局內辦公不認真，因而發生種種洗弊，鄉下教員：到局應事，往往無人負責；所以實行劃到，稽核獎懲。我們辦行政的人，應當要以身作則，然後才能責備他人。(3) 注重清潔：局內房舍，不甚雅觀，清潔一層，更是說不上；所以才請李月波負責澈底加以修理，現已修了十之八九，還要督率校工從事清潔。(4) 開放圖書室：師範圖書室；從前是關閉起，許多書籍堆着不得看，這班師範生，轉瞬就要畢業，所以才恢復圖書室，以便閱覽。(5) 恢復週刊：教育週刊，可以傳播法令，交換思想，使彼此思想，融會貫通。所以恢復多年停版的週刊，籌備數月，已有頭緒，現第一期已付印，第二期正在徵求稿子。希望各同事盡量發揮，踴躍投稿。(6) 檢定小學教員：這次當政府公佈，檢定全省小學教員，一、整理舊有師資。二、籌備新的師資。本局現已成立一個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專辦這件事。檢定分兩種，一、有試驗檢定。二、無試驗檢定。

○ 看各人的資格如何，大家可看「檢定須知」就明白了。

(7) 審查小學教科書：五鄉小學採用的教科書，不能創一，究竟內容如何？是那個書店出版的好？很虛疑問。所以先加審定，然後預令採用。現已組織五鄉小學教材審查委員會，將各家出版的書，嚴密審查，擇定一種，以便購用。(8) 編輯鄉土教材：五鄉小學教材，往往忽略近事。譬如中國有些什麼高山大水，學生是知道的；而本地的地理史事，反不知道！這是因為平日沒有鄉土教材。要想使學生的知識，由近及遠，由切身的知識，漸漸推廣，所以將昆明的歷史地理風土人情……編成書本，做五鄉小學的一種補充教材。還是自己過去局內的工作。

(乙) 五鄉教育：(1) 整理各鄉小學。第一步先整理五鄉高級小學，最要的就是整理經費；各校成立經費委員會，擬定章則，通令實施。高級小學整理就緒，再推至初級小學。經費有了頭緒，其餘的事，就可逐漸推進了。(2) 規定交代手續：縣屬教員與教員交代，辦事員與辦事員交代，沒有一種規定，器物最易遺失，有些人公私分不清，將公物算私有。現已規定交代手續，不日即可行出，以後要請各位照辦的。(3) 獎勵五鄉教員：縣屬教員待遇微薄，本年就用獎勵的辦法來補助。今年省府撥了三十

萬專款來獎勵全省小學教員，我們除領省款外，還加上一些部縣款，作為獎勵金。據政府的規定，是很嚴的，獎勵的名額，教員五十人得甲等一名，三十人有一乙等，十人有一丙等；獎勵金額，甲為乙之三倍，乙為丙之三倍；獎勵標準，（一）學生足額；（二）功課如期授完；（三）學生成績經試驗全數及格之教員列甲等，十分之八列乙等，十分之七列丙等；（四）一年中不請假缺席遲到早退者列甲等，請假不滿三日者列乙等，請假不過五日無早退遲到者列丙等；（五）教法優良，確能熱心研究切實改進者列甲等，教法嫺熟，熱心研究者列乙等，教法可取服務熱心者列丙等；（六）領導學生工作卓著成績者列甲等，有相當成績者列乙等，有成績表現者列丙等；（七）深得信譽，足俱模範者列甲等，得地方信譽者列乙等，受地方歡迎者列丙等；（八）此得獎的人很少，全縣不過三十人。自己計劃一部分縣款，加上所領的省款，作為獎勵金，使得獎的人較多。照政府的規定，甲等獎勵四百元，現在我們根據事實，報請政府核定施行。這是關於獎勵教員的情形。

（4）督促學生：近來鄉下的學生，漸漸減少。自治人員，不加以協助，也是一個原因；教育原屬自治之一，因為先辦教育，後辦自治，所以自治人員，就漠不關心。這款

自己同縣長商量，各級自治人員都要協助辦理；我們自身，也要盡職才對。現在不是招收新生的時候，只好督催原有的學生。剛才說的辦法，從明年起就要實行了。以上所說的幾項，是今年內努力做的工作。明年的工作計劃，也就此說一下：

（1）提高教員待遇：這件事辦起來是很困難的；不過待遇微薄，在在都足以影響教學效率；從明年起，實行加薪，將等第加多，分為六等，每等相差一百圓，最高額總在一千元。教員等第，以服務年限及有無勞績而定。學校等第，以各地方的經濟能力為標準。這種計劃，做起來阻力很大，因為地方負擔太重，經濟能力薄弱，有些地方，因教員懶惰，地方需為口實，對於加薪大有阻礙。可是事在必行，不能因有困難就不做。我們按一定的步驟，擬定計劃，呈准行，取得法律上的根據；一方面請各位竭力宣傳，認真服務，以期轉移地方心理，不能因少數而影響多數。以後若有再不振作，隨便敷衍的，我們只得客氣的依法辦理。這是關於實現加薪計劃，大家要注意的事。

（2）整理學校：學校加以整理，不得不恢復信譽；要恢復信譽，就要使學校煥然改觀；最要的就是整理學生。教員規定，五十名足額；能達此數的很少。如果！每六歲

的兒童，都強迫就學，照此實行，各校學生，還嫌其多哩。○明年組織強迫就學督察隊，認真實行，務使各校學生，在足額以上。○教員自身，也要建立信仰，學生自然就會多了。○自明年起，實行舉辦觀摩會，使得互相觀摩，以求教法的改進。○教部前已通令各校加授注音符號，明年道令實行。○此外還加上鄉土教材，隨時補充教授。

五鄉學校，沒有一種行政系統，辦事很感困難。○全縣共有二百餘校，公文信件，不易傳遞。○就如今天的談話會，在兩星期以前，就籌備的，就是因為行政沒有系統。○要想層層節制，轉相告語，只有實行校長制；每堡設教育委員或校長一人，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各級呼應，消息靈通，辦事方面，就比較便利多了。

明年舉行一次識字運動宣傳隊，擴大宣傳，使民衆知道識字的好處。○在校學生，限制中途輟學，因為有中途輟學的學生，畢業學生就很少，招收的時候，往往濫收，於是學生成績太差；層層影響，互為因果，社會的批評，都說有江河日下之勢。○所以限制學生這一點，是很重要的。

五鄉學校已有相當數量，據前調查戶口的結果，男子學齡兒童，已在百分之七十以上；女子學齡兒童在百分之

九；男女學齡兒童相差太遠！明年獎勵女生就學，發給書籍，以資鼓勵。○於人口集中地方，如南鄉小板橋、九門里、中鄉小街子、西鄉馬街子、北鄉大普吉、東鄉大板橋諸地，添設女校。○其餘各地，改為男女同學。○希望將來男女就學分量平均，以求均齊的發展。

教員待遇太薄，加薪又不容易；以後實行學校生產化，學生勞動化，用做補救的方法。○譬如養蜂，蜂一棧養十窩，每年一窩可得五十斤蜜，一年共得五百斤之多。○昆明學校，有百分之九十可以養蜂，我們總以「努力少，消耗少，得利多」的調查了着手去做。

簡括起來，自己對各位有點希望，要請照辦的：（1）盡職——教員能盡職，就是建立信仰基礎。○這是容易做到的。（2）不要遲到早退——前日我到小街子視查永福第一初級小學，不遇假日，而任意放假。○這種情形，很是痛心！要解決大家的痛苦，請大家自己努力，單靠我們局內的人，是不能做到的。○有些教員，書也不能教完；學生家長明白的，就減了自身的信仰。○（3）認真辦事——五鄉小學多半是校長兼教員。○有許多教員將行政事推給辦事員；既兼有校長名譽，如辦表冊，督備學生，都是校長分內的事，要切实奉行的。○現在國難當頭，正是嚴格訓練學

生臥薪嘗膽的時候；若再因循敷衍，我們行政人員，是負有責任的，只有依法辦理。○自己對大家說的話很拉雜，對不起！完了。

施仲言演說：各位前輩，各同學，各同輩，本日召集領導文化的五鄉教員到局談話，同時聽得梁局長整理五鄉教育的計劃，我想昆明五鄉教育，比起十年前，是很慚愧！從前的來省參觀教育的人，首先就要來到這種參觀；那時是昆明教育，是很光榮的；現在墮落成這樣一方面可以說是社會經濟而影響的；據我在江浙參觀的學校，也有在先經費很少，後來會漸漸增加的。○昆明教育經費的收入，多半是米，幣價低落，未必米價也會低落嗎？現在各位生活不安定，生活不能改進，因而不能努力職務；我們改進生活，還要政治力量的幫助。○在江蘇一帶，勤儉的教員，政府也幫助他去改進學校。○昆明教育，在陳肅安時代，還有相當的精神，各位有什麼困難和進來，馬上就應付，教師有相當的保障，精神就很愉快。○教育事業之壞，不是短時期的；自己去求學的時候，是吳獻廷當所長，昆明教育，就從吳先生那時候壞起！陳肅安時委用教員，全以成績為標準；吳先生時代，隨事都派人；所以多數熱心的教員，都很懷心，因此昆明教育就漸漸的墮落了。○在江蘇地

方，只要教員努力，督學調查明白，加以獎勵，地方上也盡力幫助，學校雖窮，漸漸就可戰勝經濟的困難。○今天梁局長所宣佈的，就是改革昆明教育的大政方針！以後使各位生活安定，又得政府來補助，或可恢復十年前的景況。

勞動生產化，自己也有點意見談說：自身要看環境漸漸加以改進；譬如江蘇的環境怎樣，就將教育原理用在事實上，設計教學，分團教學，五花八門，都是經過多年實驗的結果。○生產化這件事，並不困難，書本知識，同實際生活聯為一貫，建設地方的新事業。○把他認為教學工具，不要看為一種副業。○這樣做去，漸漸就可解決學校經濟的困難。○燕子磯小學教員，起初不過十二元的薪俸，江蘇地方，私學辦得很好，燕子磯小學，初為地方反對，可是仍不灰心，竭力整頓內容，地方上要求讀四書，他就講四書，還照着書本知識，實地去做，如常識一科，就借小農場去實習，教師有了信仰，領導地方舉辦造林運動，學校一半，教師一小半，地方一小半，後來燕子磯小學，就不成受什麼困難，初設一班，現在已經擴充到六班；教育改進社，教育廳都有相當的幫助，教師努力，又得行政機關的補助，所以學校也就日漸改進，日漸的發達了。○今天各

位坐的時間很長，自己簡單報告如此○完了○

縣屬教育人員開會歡迎高縣長訓話

紀錄

一、日期 三月二十日午後一時

二、地點 縣教育局

三、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馬彪

四、行禮如儀後，由主席報告：開會理由略謂今天是全縣教育界同人，開會歡迎高縣長的一天，承蒙高縣長蒞臨訓示，同人踴躍參加，是很欣幸的○我們歡迎高縣長，抱有很大的希望，此次高縣長蒞任實驗縣長，人民希望無窮，教育前途，尤很光明的希望；所以不約而同的全縣同人一致歡迎○本來早就應該集會表現，因為近來各同人均忙於開學，所以到今日才舉行○高縣長在日本留學多年，回國以後，到山西辦自治，後到北平任教，又曾到過朝鮮，學識經驗，久為各界所仰重○在到任以前，我們仰慕其學識淵博經驗宏富，請任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委員○現在兼任縣長，又為當然委員之一，以後實驗縣政，不惟自治能有進展，其他的事，也必能同時並進○地方政治與人民幸福

有密切的關係，以高縣長的尊學學識經驗來領導全縣，政治的進展，是意中事，而教育事業得縣長領導，一切尤可慶幸，所以全縣教育同人站在民衆之前，熱烈歡迎○大家素日雖阻勉從事，終覺學識不足，現在既指導有人○大家在縣長領導之下，努力以改進本縣教育，完成教育的使命，這是今天開會熱烈歡迎縣長的意思，自己代表教育界同人向縣長報告○

高縣長訓話：地方各位父老，教育界同人，今天承教育局及各同人歡迎，說到歡迎，實在不敢當，訓話更是說不上○本縣改爲實驗縣，自己負責實驗的工作，努力以赴；但全縣事務之多，非一二人所能辦，希望大家站在前線，努力，老百姓的一切改進事宜，才有辦法○目前的縣政，千頭萬緒，而第一步就在除弊；貪污的把他取消，或另想辦法○內部整理就緒，然後才說得到其他工作○其次，目前政府指定的四大要政，若此刻不把他辦了，那麼舊的辦不了，新的更無從着手○自己個人力薄，雖不敢說辦到什麼程度，但是對大家有點希望，如果教育界視若平常的事，將來對不起百餘縣，說起真是胆寒！現在外省改局爲科，本縣不易辦到○經費入不敷出，現在積極籌辦辦事會，第一步只有整理內部，第二步才到教育與公安等項○整

理財政，首要開源節流，這是財政學上的原則，者在今日沒有辦法，就不能統籌變顧；並且任職的人，不能充任其事；譬如現在納糧解犯等事，都在縣府，拘留人不下數十，而問起來一個也說不出什麼，這些事都說是無法整理。說到選縣問題，很值得注意，將來請富有經驗的士紳多事斟酌，選擇適中地點昆明市並不集中，換一換空氣，又何必找不出適中地點呢？一二兩區，近至數里，七八兩區，遠至數十里，選縣委員會成立的時候，就可提出討論。市府同縣府，常常糾紛，昨天同縣市長講的，一被他們估去當然放棄，一大的放棄，小的自然放棄，那麼以後黨務教育以及經費各項，恐怕都被市府拿去？這些問題的解決，是刻不容緩的，只有大家想法，開大會的時候，把意思決定，照着去辦。選縣這件事，自己夢懷縣長時候說到現在，卒竟沒有遷移，可見中國政治之不良，自己不度德不量力，自小出外，隨事遺望地方父老指教，我們既不能廢市選縣，就應明白劃分，昆明市人口不足，未經中央承認，我們徒爭無益；自己奉中央的命令回來，今天明知其不可為而為之，並不是拚頭銜，與實事求是的去，現在縣政建設委員會成立，若是大家不努力，就有三頭六臂，也辦

法，明年是國民大會開會的時候，就要選舉代表出席，如果到那時還沒有成績表現，實在不對。今日得各位父老將意思簡單述，這是很好的機會。還有一點，政府的四大要政，規定二月二十以前辦完，現在又展限到三月底結束，昨日接到民政廳電話，不會再延長下去，就在這幾天內辦了；可是實際上實在辦不了，如糧足一項，縣長具請到省政府，經派員密查後，還是依然如故，這是很悲痛的！人民以為政令過去就算了事，可見人民之鋼鐵，鄉村文化之不進步，今天乘此熱烈機會，簡單說出，將來計劃！還要請教育界各位指示，自己決不好高騖遠，總是腳踏實地的去做。完了。

梁局長訓話：今天承蒙縣長訓示，很切望同人以縣長訓示各節相勉，教育界散居五鄉，集會是不容易的，乘此機會，有幾件事同各位講。今年甫經開學，以後注意的事，分條說明：

(甲) 課內注意事項：

(1) 學生招收足額，每班不能下五十名。全縣學生每班在五十名的也不少，去年不足五十名的也有，今年要做足額，最要的就是調查學齡兒童，校長負責，由鄉鎮長公安局協助辦理；但是要做調查的事，

在先要有預備工作，就是舉行宣傳，使一般人知道就學的重要，調查後認真執行，招收足額，如果一二十名就算一班，實在對不起地方，這是要請大家做到的。

(2) 按時上課，不遲到早退。有些教員不住校或任意遲到早退，漸漸學生減少。教員首應以身作則，所以同大家約定，按照規定時間，逐日課授，如有曠課的學生，可以照督察隊的辦法去做。

(3) 實行早課，不惟教員有興趣，學生也容易學習。所以發出上早課的公文，有些學生路遠，也定有變通辦法；不過人口集中的地方如大板橋，都未做到，這一定是我們負責的職責有所未盡。同樣的地方也還有，我們要實地去做，據上早課的同事對我說：「學生成績容易進步，這點定要辦到。」

(4) 科書要如期教完。前幾年有些教員，科書不教完，一學期才教幾篇的都有；去年發覺西一高小三年屆滿，而科書不過教了幾篇，已經延長一年，書還差得很多，這種事實，恐怕良心也不許可。所以定要按一定進度，照規定程序教完。

(5) 不得任意放假的流弊最大，我們縣屬是放農假，在學校歷的規定，只有寒暑假和暑假，為適應農

村環境，改為兩次農假，每次二週。但是有的三四週還不上課，陪誤很大！其他例假，照學校歷的規定，以後由督學及地方員隨時調查，如有違例放假的，定予嚴懲，不能說是無情。

(6) 各位負教學的責任，學問是學不盡的，如不自修，腦筋成了固定的，學生得益很少。古人說：「教與相長！」這樣才能應付時代環境。深願我們共同勉勵！

(7) 應報的表冊，有由本局發出的，有由上級官廳令辦的，都有期限，不能耽延。以後應報的，如經費調查表學生名冊等，都要依限報來，局內對縣屬二百餘校，往往因一二校而耽延，以後務須依限辦理。

(8) 圖書器物，過去因為不慎重保管，往往遺失；各鄉第一高小，從前都經勸學所發有圖書，可是失落的很多，因為職教員更替，不列冊交代；其中也有特殊情形的，如西一高小因兵匪而損失；其餘多半是因為不交代而損失。所以去年定有交代規則，以後要認真實行。去年各高小添購圖書，初小也發有掛圖，如不加意保管，還是容易損失；並且交代時要請派員監盤，公私器物，各有界限，不能取携自如。

(9) 充實學校。鄉間學校，設備簡陋，看各地的經濟力量，去充實內容；如果教員有了信仰，自然容易辦到。以上所說，是關於課內的，簡括起來就是：

- (1) 舉辦識字運動調查學齡兒童學生招收足額。
- (2) 按照規定時間授課。
- (3) 實行早課。
- (4) 科書應如期教完。
- (5) 假期照學校的規定辦理。
- (6) 自修。
- (7) 應報表冊不得遲延。
- (8) 圖書器物注意保管。
- (9) 充實學校設備。

(乙) 課外活動事項：

(1) 學校設於鄉村，大家的目標是在學校，學校的一舉一動，很能引起全村人民的注意。教員就是做領導的中心，除教學以外，還要指導農民改造鄉村；每到一個地方，暫時屈從他們，使他們的信仰思想漸已轉變的時候，然後才好帶起他們走，這是要請注意做到的一點。

(2) 去年民衆教育委員會議決，在各高初小學設

問字處，請照辦法認真辦理。教師是個指導師，教師的責任很大，負有改造農村的責任，這不過是初步工作。

(3) 改良鄉村風俗。一切應改的風俗習慣，和他的公益事，都應該指導實行；不上幾年，定煥然改觀。因為我們在鄉村小學教員，除了學校教育外，還負有社會教育的責任，才足以完成使命。

(丙) 本局此後的工作：

(1) 行政人員，應對各同事嚴加考核，實行懲獎。自己是不客氣的，就是親友也是同樣辦理，希望互相勉勵，我也希望不受官廳的處罰。

(2) 局內經費、用人、行政、各項，都是屬行公開，隨時向此目標進行，自己到職以來，從未妄自更換人員，和引用私人；預算請經委會核議後實行；行政由局會印請；隨時抱定事事公開的主義。可是旁觀者清，當局者迷，希望大家有見到的，或用書面或口頭提示我們；只要是於地方有益，自己都盡量接受。希望大家不要吝嗇，隨時賜教。

(3) 確定教職員退修金辦法。去年與江漢生掉換房產，他貼一萬元的門面費，除給租戶二千元外，尚

餘九千元；再由局內流存經費項下添上一千元，奉足一萬元，專款存儲，作為教員退修金的基金。○已請專人草擬辦法，以後不能移作他用，專作教職人員年老退休金或恤金。○因為教職人員薪水已薄，到了老病，很是可憐！這樣辦法，使大家終身服務教育的，年老不致無歸。

(一) 本年民衆教育，積極推進，先指定人口比較集中的六甲、官庄、官渡、九門里、小板橋、大板橋、小琪、龍潭街、漁街子、高曉、龍院村、沙朗東村、龍頭村、大善寺、等十四處地方認真辦理，強迫成年生民衆就學，這幾處的教員，要認真服務，不日即有公文行出。○辦理民衆教育成績考查已定有規則，也如考核小學教員一樣設有隨館閱覽室的地方，也設法極積充實，每室設一主任，以後那裏的成績好，就擴充為民衆教育館。○因為設立五個教育館，經濟力量達不到，所以才如此辦。○各區負責的要特別注意，努力競爭。○今日說的話很多，關於課內課外的都有，也就是大家努力的目標。○希望大家努力啊！

李賢卿講演：縣長、局長、各位父老、各位同學，各位同事，今天是本縣歡迎高縣長到本縣來改造縣政的一天

，個人得參與盛會，非常榮幸！昆明是個着縣，可為他縣的楷模。○今天五鄉人士，歡聚一堂，以後得學識豐富的高縣長指導，一定可以達此目的。○自己對母校沒有盡力，很覺慚愧！教育界是先知先覺的，縣長講到除弊，我們自己先除，然後自己的話才有立點；改造鄉村，應從自己着手，如果立脚點不穩，這話還是等於標語一樣。○國家快要危亡，現在事事不上軌道，其罪就在我們身上。○此次高賢明縣長來領導，自己是來上課，以十二萬分的熱烈表示歡迎縣長。○完了。

議 案

甲 教育經費委員會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八

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午后二時

主席 高委員長

出席委員 錢平階 李鑑之 梁紹堯 劉庚秋 李欽生

楊小山 夏時九 魯進民

日期 二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午后二時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教育局編造二十三年度收支概算書已呈奉教育廳指令核准備案實讀令文

出席委員 梁紹堯 錢平階 劉庚秋 夏時九 李鈺生
楊小山
列席人員 顧和卿 李清源 李善之

討論事項

報告事項

- (1) 審核教育局造報本年八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
- (2) 審核縣立一中造報本年八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併交常會審核
- (3) 審核縣立三中造報領款修理校舍工料清冊單據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
- (4) 市府函請龍泉湖凝雨公園操場道教會公田經團學費未便照解等由請核議案

- (1) 管理員報告龍王廟街租戶永和棧與教育局訂立合同修建房舍辦理情形
- (2) 請補蓋教育局本年八月份計算書名章以便呈報
- (3) 報告財政廳收買教育局管有坐落同仁街地基三方丈三十方尺五十方寸拾價僱幣叁千叁百零伍元擬仍購置不動產

討論事項

未便照解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此項僧道田畝捐原係籌作辦學之用曾有開之名稱歷來並未作為辦團經費况係僧道戶田畝附捐不在取消之列仍應函復請照案解交

昆明縣教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九次全體會議紀錄

全體會議紀錄

- (1) 管理處具報查勘羅街及文街學谷吳椅樁具減免租米成數請核議案
議決 照擬定成數減免
- (2)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本年九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 通過
- (3) 請審核縣立一中造報本年九月份收支計算單據及縣立三中造報自二十一年十二月份至二十三年八月份

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三中計算應納按月造報以便審查而符定案

(4) 租戶范景奎報告楊如軒建蓋房屋侵佔永寧宮坡公產全部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由管理員及夏委員前往查勘估地而若干

再由會函知楊如軒如何辦理請其函覆以便下次提會討論

乙 教育局局務會議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零五次局務會議

紀錄

1、時間 九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醇伯 李鏡生

楊小山 馬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胡立齋

張文淵 尹晴波 李月波 朱衡卿 李仲版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附小發本學期共收獲學費舊票四九一二元五角按照前

議決案每生貳元為充實共舊票九一八元應由附小

主任揭具充實計劃呈候核提局會決定時呈統計表收據

存根暨免費生表請俾備查核

二、附小各班免費學生下學期應一律照定案辦理

三、呈報視查本縣教育狀況令縣遵辦俾觀遵照二股分別擬

辦 四、奉教廳指令梁局長呈請辭卸局長兼職一案奉令慰留所

請辭職勿庸議傳觀遵照

五、奉教廳指令第二三二號本局造報二十三年教費收支預

算書應准備案彙辦傳觀遵照

6、討論事項 一、撥嚴家地第四初小校教員李長令呈請更改簽名為嘉德

優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事屬普通行政應飭呈請縣府核辦

二、奉教廳快郵代電限期一月將第一屆檢定小學教員許可

証書費解繳到廳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劉督學趕速查明未領者究有若干飭備具領依

限結束報解並由二股呈報奉文日期 三、據北倉第一初小校區內董管陳有志李德仁等聯名呈請

由算村街捐作為補助津貼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四區楊委員就便查明處理並將處理情形呈候核奪

核奪

四、奉財廳訓令第四二一號據清丈人員養成所招收第六期學生應由縣申送合格學生三名至五名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縣立第三中學試驗將合格生開單呈報到局以便轉送

五、第四區區教育會區農會新生活互助會假借李鍾秀等四

十人呈請改進東一高小分設推廣以利教育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併案呈請縣政府核辦

六、奉縣府訓令第三二一號據縣立阿地村小學校教員那榮

呈中途逃匿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二區楊委員明之查簽具報再為查辦呈核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零六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鏡生 高應春 夏晴九 馬文伯

李醇伯 李善之 張文淵 楊小山 尹晴波
楊明之 李仲廉 洪濟軒

報告事項

(1) 報告師範生及警役九月份伙食收支應將單據附上再憑提會以後均同

(2) 報告修理大講堂工料單應精單據再憑核辦

(3) 奉教廳訓令中等學校應嚴格訓管劃一服裝由校長訓育人員切實負責勿稍姑息等因應牌示師範生及轉令三

中學遵照

(4) 庶務處查開各部窗棧所缺玻璃再交夏晴九查點

(5) 奉縣府指令轉教廳令慰留教育局長繼續供職

討論事項

(1) 附小主任擬具提留學費充實內容辦法清單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2) 第一屆民教委員會週年紀念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醇伯應奉會同籌備

(3) 開局會時所有職員必須全體出席案

議決 照辦開會時職員有缺席至兩次以上者由局長

呈請縣長懲處遇有特別事故不能出席時應先

行具單請假

(4) 教費預算業已呈准三中經費如何支發地方撥款自何日停止請核議案

議決 縣款方面為屬全事實計在本年度內第三中學

月領九百五十元截留五十元彌補第一中學由

下年度起即平均分發至地方撥款以收至本年

六月底為止自七月起即停止撥解請縣府通令

各中學各董事遵照並佈告週知及由各校定期

召集董事會議結束並款事宜報告上年度收支

經費情形聲明此後董事應負之責任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期 十月十三日上午十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人員 李善之 劉庚秋 夏曉九 胡立齋

李仲廉 李月波 李醇伯 楊明之

朱衡卿 李漸遠 顧和卿 楊小山

高應春 馬文伯 李清源 李鉄生

四、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源清

五、報告事項

(1) 奉縣令轉奉 教廳令本局六月份收支計算書呈奉

核准請核觀

(2) 庶務處造報修理大講堂工程支款清單請傳觀

(3) 庶務處造報九月份伙食單據請傳觀審核

六、討論事項

(1) 管理處造報八月份收支清冊請審核案

議決 通過提經委會

(2) 管理處擬具永和棧修理租賃辦法請討論案

議決 應提經委會從詳討論

(3) 奉教育廳轉令據全國國語教育促進會呈創辦全國

小學國語文競賽會擬定辦法請准通令遵辦各情層

轉照辦等因應如何辦理案

(4) 據西一高小校長呈西堤佃戶盜賣學產請傳究一案

應如何辦理案

(5) 據南三高小辦事員張潤呈教員因故辭職不待新

教員到校即行離職致新舊不相接續各情願關重要

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楊小山擬定辦法通令遵辦

(6) 據南三高小辦事員呈局發各校小學生文庫教員多不知利用東置高獨殊屬有背本意請通飭各校妥籌辦法開放閱覽等情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所呈頗關重要應通令發有文庫各校妥籌指導閱覽辦法呈局核行並指令該原呈人知照此外尚有世界書局發售之兒童百科全書商務書館發售之幼童文庫頗足資各校學生參考應一併通令各校酌量採購

(7) 二十三年本局概算業奉核准並經決定自七月份起已過月份如何辦理案

議決 除清支業已支付外額支薪俸除照會計處擬呈局長核定故補支尾數司書及工役逐月已有獎金應自十月起支三中經費原夾差額甚大辦理諸多窒礙應使三校經費數目均齊以期均衡發展惟欲壓令劃一事實上頗多杆格本年度作為過渡每按照案月各一千元額中原額較少月發九百五十元一中原款較多月加發五十元期與原數相差較少逐漸改使劃一俟三中操場成立再行照案平均分發以合事實修理費即在其內以後不再核發四區

委員旅費在兼中心小學校長以前每月各暫支二十元

(8) 據三區楊委員呈大馬下段第一校教職員辦事疏懈請予核辦各情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教職員均應予記過以示儆戒

(9) 縣立阿地村小學教員那榮因公被匪一案經楊委員解決如何辦理案

議決 據情呈覆縣府

(10) 本局辦公室如何規定案
議決 局長室編輯室督學室打通為總辦公室局長室移設原第二股辦公室由謝遠月波庚秋清源四人儘一星期內舉辦完畢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零八次局務會議

紀錄

- (一) 時間 十月二十日上午十時
- (二) 地點 本局會議室
- (三) 出席人員 李清源 楊小山 劉庚秋 夏時九 馬文伯 尹階波 胡立齋 顧和卿

楊明之 洪濟軒 李月波 李濟達

張文淵 朱衛卿

(四) 請假人員 李醇伯 李仲廉 李善之

(五)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泰

(六) 報告事項

一、前日縣政會議東縣長極深切之面諭其中關於各局職員務須按時工作認真服務此後即責成各局長認真督察決不稍事姑容等語奉此合亟轉告同事此後總辦公室修理後應按時到公認真工作為要

二、縣民乘紗育委員到溫泉作建康運動用費經庶務處逐一彙案開單附換交來應請便觀審核

三、奉縣府指令第三零九號糖木局呈報違令請遞給附小主任夏榮富橫額一方現奉指令如請發給「伊之風聲」並加上對聯一付懸之陳小俾資鼓勵

四、第一股簽押據第二區委員親查報內有辦事員周華、馬維新、教員畢財德、王珥等十三人各有缺點當經分別令飭返辦其他辦事員不管校務學生坐位破濫教員不全學生用具缺乏久不設備均請通令返辦

五、上海大衆書局發售預約兒童百科全書前次局會已決定行飭各校酌量採購二股速將公文發出

六、第一三兩區教育委員對於視察報告竟有五月之久未經呈報殊屬不合以後務須遵照局會議決案辦理
七、第二卷第一期月刊既已加版照案分送應再將催送案專號並預備第二期稿件又請續各稿亦應分別刊登
八、書記王樹屏無故缺職致誤要公應行開革以儆效尤

七、討論事項

(一) 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服務規則請討論案
議決 修正通過

(二) 保證書式樣應如何修正案
議決 交二股擬定式樣核印辦理

(三) 本局職員現已服務兩年茲為適應各人服務能力及平日辦事精神起見應如何調充案
議決 (甲) 經費管理員願借服務滿原案兩年任期者請充會計員其經費管理員遺缺以副管理員李潤泉升充

(乙) 李潤泉原任第一股事務員遺缺着調第三股事務員高長榮接充

(丙) 第三股事務員遺缺查有第二區教育委員楊亮服務年期最久應即調充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零九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劉庚秋 李鉄生 馬文伯 李清源

高應春 李善之 顧和卿 夏時九 張文淵

胡立齋 尹晴波 楊小山 李月波 朱衡卿

李仰廉

報告事項

- (1) 奉財廳指令同仁街地某內由應收買整理本局地某應照案辦理發地價舊票三千三百零五元仰即具領至前繳執照一張應存應備案等因應即照並提經委大會

(丁) 登記員不合規定應即裁缺原任朱銓着調

書記長監督核司書服務並稽核各職員到公退

公時間

- (四) 市黨部於總理誕辰紀念日舉辦小學生演說競賽會徵集獎品本局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庶務處就五十元範圍內擬辦候核

報告

- (2) 樂欽高小與五村佃戶交換學產一案業已由劉督學前往會同辦畢呈請驗印合同前來應由校再將交換詳情抄同合同呈局轉呈教廳備案

- (3) 鄉師訂於十月三十日(星期二)於行西山已由校務處通知各教職員

討論事項

- (1) 西一小小校長具報西填佃戶陳友德張春華竊買學田一案已經劉督學查明呈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函詢買主馬姓何以無執照即向佃戶私買學田

事前亦未商之學校並指令西一小小校長知照

- (2) 核議小學教員無故離職懲處規約案

議決 由一股酌加修正再提會核行

- (3) 各閱覽室主任呈請添設講員及專設公丁案

議決 講演係主任職務不能另設講員專設公丁一層

准予照辦由局每丁加工食洋拾元應由三股酌

擬限制辦法以免發生流弊並將報紙增加郵費

由報館逕寄閱覽室以免往返耽誤

- (4) 各部更調職員何日交代請核議案

議決 定於十一月一日一律交代由劉李兩督學監登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百二十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十一月三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疇九 李瀚遠 李善之
馬文伯 楊明之 胡立齋 李月波
尹晴波 張文淵 楊小山 顧和卿
李仲廉 朱衛卿 高應春 李清源
李鉄生

(4) 主席 局梁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一、十月份伙食一覽表並單據經庶務處分別造妥請傳
觀審核

二、本縣教職員中途辭職處規約曾經修正由二股呈
縣備案俟核准時再為分行

三、鄉土教材由疇九決定式樣大小由月波接洽商館付
印

(6) 討論事項

一、將原有四學區分割為五學區現訂各區委員是否適
當請公決案

議決 照原定辦法及入選通過即以中鄉為第一學
區南鄉為第二學區東鄉為第三學區北鄉為
第四學區西鄉為第五學區

二、奉縣令本局前呈改定縣屬中小學校名稱案已經核
准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先行公佈中學及高小名稱其餘初小俟鄉鎮
名稱改編後再行公布(二股辦文聲明)

三、奉教廳令本局呈請核定之鄉土教材已經核定發下
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遵照指令改各處及增加「昆明的婚禮禮俗
」一課由善之編「昆明的農作季節」一
課由清源編「昆明的農村生活」一課由庚
秋編其餘應改正之處由清源辦理(教材交
清源)

四、奉教廳令飭介紹訂購「江蘇省小學教師半月刊」
應如何購定案

議決 由庶務處查明餘存華譯之養蜂公司之餘款
酌量定購分發(文及刊物均交庶務處)

五、奉縣令轉奉教廳令發「雲南省教育廳民國二十三年度中等教育實施計劃」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通令師範中學遵照辦理計劃書六册每校各發一册其餘存二股備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二十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劉康秋 李涵達 高應春 李濟源 夏時九

李善之 張文淵 李月波 楊小山 馬文伯

李仲廉 朱衛卿 楊明之

報告事項

- (1) 請使觀管理處造報十月外款項租米收支清冊
- (2) 本縣文獻委員會辦事規則已擬定簽奉縣長核准批飭如擬轉呈請使觀
- (3) 請使觀鄉師旅行西山開支單據
- (4) 商館幼童文庫購至十部以八折計價應通告各校如須購買即依限報告費購

討論事項

- (1) 縣府發下西一高小呈請永遠豁免坐落張家堡小團山水塘耕地稅一案經查明並非水田請核議辦法案
議決 應根據查覆情形簽請 縣府核辦
- (2) 北一高小卸校長張汝霖建議要事四端請採擇令飭遵辦等情希核議案
議決 發交該校新任校長查酌辦理
- (3) 願經費管理員移交新管理款項契據清單內列有濫票七百八十元廢票一百五十元偽票一百六十六元不能使用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濫票七百八十元貼水掉換廢票偽票如何處理提請經委會核議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二十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間 十二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高應春 李濟源 楊小山 李鈺生
李涵達 洪濟軒 夏時九 李仲廉 朱衛卿

尹晴波 陸叔明 李右書 馬文伯 胡立齋
劉庚秋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昆附小旅行海源寺用費賬目單據請仰觀審核

(2) 奉縣府狀部代電一通轉奉省府令飭辦理各要政務須認真辦理

(3) 昆附小所收學費之二照作為充實學校內容之用現經夏主任將賬目單據報到請仰觀並請劉庚秋李漸達驗收

(4) 奉令造報二十二年度收支決算業經編過此卷存查

(5) 奉教廳指令本縣教育現狀簡略及以後改進計劃應准備妥請仰觀遵辦

討論事項

(1) 第二卷第一期月刊論文酬金案

議決 照編輯處所擬酌送

(2) 審核二股所擬昆明實驗縣各區中心小學章程案

議決 由李漸達召集各區委員同審核

(3) 補助費核經費餘存三分之一應如何處理案
議決 由舊任委員擬具各該校應購器物單提會核辦

(4) 前民教委員會書記王樹屏有津貼二十元現王樹屏開

除書記應否再設案

議決 不必專設遇有繕寫事件交書記長分配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百二十三次

局務會議紀錄

1、時間 十一月二十四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李漸達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夏晴九
顧和卿 楊明之 張文淵 尹晴波 李月波
李善之 李右書 洪潛軒 陸叔明 李仲廉
楊小山 馬文伯 朱衛卿 李鏡生

4、主席 梁局長

5、報告事項

一、東一高小與東二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業經奉

縣府指令第三五七號自應遵辦除縣令雙方照辦外

由李督學會同陸委員從速查勘地點覆局再辦

二、劉李兩督學驗收附小此次購備各器物既經符合准予核銷惟幼童文庫現時尚未出版將來出版時再為

點收

三、奉縣府指令第三六三號據本局擬定教職員中途辭職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當經縣府詳加審核尚屬切實可行應准備案奉此自應油印分發各小學遵照辦理以資改進

四、設立中心小學稿既經縣府核下應從速石印通令各小學遵照限期下星期四以前發畢

五、編輯員報告 財廳印刷局代本局所印之月刊出書期常常拖延照合同應罰扣印費奉 局長飭向該局交涉經於二十一日親往該局與營業部關主任磋商結果說定自第二卷第二期起以後雙方均照合同實際履行按期交稿按期出書「每期以二十篇為率限兩星期出書」若印局出書延長一星期即減印費十分之一延兩星期則減十分之二延三星期則減十分之三多延照此類推若本局月刊篇幅加多十篇則三星期出書加多二十篇則四星期出書不致再有推諉

6. 討論事項

一、據管理員簽條理木街倒牆一部之工價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先前通知租戶而租戶不立即將砌牆取消

致牆倒塌即由押頭項下扣付

二、本年年終考試對於學生成績之優良者應否發給獎

品案 查照歷年原例辦理獎品由庶務處預備

三、討論各區中心小學規則案

議決 修正通過呈請查核備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二十四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二十三年十二月一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高應泰

李善之 李鐵生 楊明之 馬文伯 李佑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顧和卿 楊小山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呈報文獻委員會成立日期及委員表一案已奉民廳指令縣長不應列入委員內並應將預算書章則委員名單等項呈報省府備案等因應交清源遵辦

(2) 胡委員立齋辭職一事已請清源竭誠慰留茲據簽覆胡

委員已到建縣就職辭意堅決不進再留應即另行遴員接替

討論事項

(1) 編輯主任擬具教育月刊一卷十期稿費請核議案

議決 除紹堯一文聲明不願受附錄一併如擬照送

(2) 本縣小學教員現在薪修額數已難應付社會經濟之需要生活頗感困難應設法救濟特擬具加薪案提請縣政會議核議施行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提會核議

(3) 李督學擬具本縣教育會議辦法大綱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定實行

(4) 核議小學教員年假講習會科目案

議決 交庚秋清源修正後連同講習會組織大綱呈請縣府核示施行

(5) 縣建設局來函本年縣屬各校領取樹秧請略予補助籽種費以資採購等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經費因限於預算由預備費項下略予補助籽種費舊幣五十元復函查照

(6) 鄉師訓育員夏時九簽請於運動會前購備五十元以內文具作為獎品與勵學生以資鼓勵請核議案

(7) 議決 俟運動會後就運動成績優良者酌予獎勵
附小主任擬具新任教員孫孝祖張汝霖月薪各一百四十元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8) 小學販賣部注重實習不注重營利並須注意衛生案

議決 由各委員切實考查糾正

(9) 參觀市內小學以資取法案

議決 照辦由各區委員酌定日期先行通知參觀之小學

報 告

昆明縣第一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胡崇禮四月九日星期一 視查永福第二初級小學校甲乙兩班、阿角第四初級小學校督催該校學生十一名 四月十日星期二 視查南二高小校、及瑪琮第二校甲乙兩班並督催該兩校學生二十餘名到校 下午五時到小板橋鄉鎮自治會磋商經費事項 四月十一日星期三 在局辦公 四月十二日星期四 視查官渡第六初級小學校下午四時召集官渡龍馬鄉鄉長

磋商——整頓學校充實學額事項 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視

查官渡第四初小校甲乙兩班並督促曠課學生及未到新生

下午三時視查阿角第二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四日星期六

本日開局務會 四月十五日星期日 到后所村參加第十

民衆學校畢業典禮 四月十六日星期一 在局辦公 四月

十七日星期二 視查南三高小校、阿角第一初小校、及阿

角第七初小校並督催學生二十餘名 下午三時視查西密第

三校督催學生十一名 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視查永福堡第

一四六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九日星期四 會同劉督學到小

板橋召集玳瑁堡紳管會商獨立五校經費辦法 四月二十日

星期五 上午參加師範附小旅行金殿、下午七時在局開局

務會議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六 在局磋商五鄉閱覽室地點

用具各問題 四月二十二日星期日 到官渡中心小學校召

開第二區教育會選舉籌備員

昆明縣第一學區教育委員第三次視查學校報告表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八日視查永福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狀況 校長兼教員趙清服務亦佳 辦事

員張洪慶不能常用到校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二

三年級為二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中華新課程標準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五名 年歲最大十二歲 最小八歲 平均

十歲 出席名額四十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三年級授算術

百位數加法、二年級授國語第一〇面 (一)教授算術手

續俱屬詳明關於進退位數講解頗明學生概能領悟演算題目

舉動敏捷 (二)教授國語生字音形義講解亦詳 (三)

室內光線太強因太陽光反射應將對面粉牆改塗紅色或灰色

以免傷害眼目 (四)學生管理得法上下課堂均守紀律

(五)校內花木暢茂地址寬敞設學於斯頗覺適宜惟教員休

息室內灰塵平舖應時常令校役清潔之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八日視查永福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狀況 乙班教員崇州翔教管得當 辦事

員張洪慶見前報告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單式教授 (一

年級) 科書採用中華書局新課程標準 學生名額男三十

九名女八名 總計四十七名 年歲 最大九歲 最小五歲

平均七歲出席名額男三十五名 女七名 總計四十二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本時教授第一册國語第十七面下半單

圓 (一)先挑優等生讀課文次及中等生再次將劣等生提

出山教師帶讀使之會讀而後已 (二)在講解課文之先詳

用談話開明課文意義學生講解課文便覺容易 (三)該員

每教一課似驕有成竹階段明晰有條不紊 (四)統觀本時

教法極佳能注重個別訓練頗得教學之奧 (五)訓管亦佳

學生能守規則 (六) 教室內亦屬清潔光線亦好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官渡第六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楊政服務小心 辦事

員劉開源能熱心整頓學校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

一、二、三年級為三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

額男六十名女一名 總計六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歲 最

小六歲平均八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五名 女一名 總計

三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三年級授書法、二年級授國

語第十一課農人拔稻秧一年級授國語十二面 (一) 授書

法時音形義及問架結構講解即詳 (二) 授國語先用該語引

起動機繼令看課內圖畫教師就圖畫內容作種種問答方法亦

覺得體尤以授低年級年不厭其煩諄諄教授 (三) 教室內

牆壁及地面均已加修理其他一切校具亦已陸續購備 (四

) 學生額數較往年加多 (五) 該校標語牌製備適宜開合

規定 (六) 教室內書桌上塵土封積應由學生或校役打掃

之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官渡堡第四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孫承德服務亦勤

辦事員孫文明辦事頗具熱心能不再勞怨力爭經費培植學校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四年級為二組教授 科

書採用商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三十一名 年歲 最

大十二歲 最小八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二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四年級授國語七節飛、三年級授算術百

以下加法 (一) 三、四年級教授手續俱屬週到訓管亦佳

(二) 該校校區內戶口衆多地方公款向稱富裕而年來學生

額數減少學校內容亦復一榻糊塗蓋因地方紳管不甚注重教

育以前之職教員因循不甚任事所致故於去年令該鄉長郭洲

另行保舉辦事員到局核委現新任辦事員孫文明任事頗具熱

忱力爭學款五六百元備置學校現正鳩工修理學校內牆壁教

室校務處等處不日即可竣工職於本日到校後即召集該地鄉

長紳管等在學校內談話曉以教育之重要並責令鄉長負責將

學生額數儘量催足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官渡堡第四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乙班教員孫光祖服務熱心能幫助

辦事員整頓學校 辦事員孫文明見前報告中 編製及採用

科書 單級複式教授編一、二年級為二組 科書採用商館復

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五十七名女七名總計六十四名年歲

最大八歲 最小六歲 平均七歲 出席名額 男五十一

名 女六名 總計五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二年級授

算術減法、一年級授國語十三節 (一) 授算術時先令學

生練習心算後就加法的意義作問反撥出減法的意義來加以詳細講解頗得其務學之奧 (二) 授低年級國語利用習慣及所常見事物作為比擬亦覺得體 (三) 低年級生首重管理該校學生出入課室秩序井然足見管理得法 (四) 本年一二年級生較往年增加然尚有未到校者已令隨役陪同鄉長辦事員挨戶督催限期入學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阿角堡第二初級小學校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張奎才 教員尚勤 辦事員王槐也 辦事員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二三四年級為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商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名 女八名 總計四十八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名 女二名 總計三十二名 所查概要及意見 四年級授算術千位數減法、三年級授算術百位數加法、二年級授國語入太陽光、一年級授國語第一〇節 (一) 教法尚為精細於低年學生能細心教授 (二) 該員服務精神甚佳每日到校甚早按課程上課 (三) 該學校去年五十餘名今年只四十餘名似勸導不力所致 應由辦事員會同鄉長學董等加緊督催以足額 (四) 校址上面灰塵堆積宜由值日生或校工時常拂拭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西密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陳華服務平常 辦事員高正才辦事亦可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二三年級為三組教授 科書採用商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三十六名 女七名 總計四十三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二名 女四名 總計二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三年級授常識第八課、二年級授算術、一年級默寫舊課 (一) 授二年級算術方法尚為充當 (二) 授內組默寫未說明默寫方式 (三) 據辦事員稱陳老師濫用體罰學生多被打傷以致學生家長不使入校讀書等語當即令該員以後體罰十分審慎不可濫用宜採用誘導法 (四) 復據辦事員稱陳教員到校時間較遲放學時較早亦即商同陳教員住校 (五) 該校標語牌尚未製備已令辦事員從速製造 (六) 該校學生缺席甚多即而飾隨役挨戶督催十餘名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阿角堡第七初級小學校 教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畢漢章服務熱心 辦事員甘德培辦事懈怠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二三年級為三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學制 學生名額男三十四名 女六名 總計四十名 年歲 最大十歲 最小六歲 平均八歲 出席名額 男十七名 女三名 總計二十名 視

查概要及意見 三年級授國語、二年級授常識十二課、一年級授常識十一面(一)教法甚佳有條不紊(二)管理亦得當學生在教室內外精神紀律頗好(三)該校出席人數太少當即令教員辦事員請其曠課學生及隨未就學者飭役陪同辦事員接戶督催計學生十八名(四)教室內頗清潔惟休息室會客室地下灰土散積應飭役從速打掃以免有礙觀瞻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南鄉第三高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李品德服務勤慎履行約守 辦事員張潤供職平常編製及採用科書單級單式教授(一年級上學期) 科書採用中華書局新課程標準 學生名額男五十九名女一名 總計六十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十歲 平均十三歲 出席名額 男五十三名 女一名 總計五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本時授國語第十六名山行、秋思詩二首(一)結構本時教授頗詳形式內容之推究俱屬細密(二)該員服務精神甚佳得地方信仰(三)該班學生於本年春季招入額數特多至為踴躍連畢業補習生約七十餘名(四)該學校因正從事修理惟嫌地點太小僅能種植花木而已應商同地方紳管將初級教室接而空地位作為種植農作物之用俾學生得以實習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阿布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艾紹履服務勤慎辦事員張潤見前報告中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二三四年級為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中華書局新課程標準 學生名額男六十七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五十二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本時△組合授音樂(一)教授音樂亦得其法先請叩拍節之快慢音符之高低由教師逐句帶唱並聽更其錯誤(二)訓管亦佳學生在教室內紀律頗好三律脫去帽子精神便覺煥發(三)教室內年久未加修理校門外牆亦已破漏應由辦事員鳩工佈置以冀溪鎮之公款而論可稱充裕以地點而又復適中若辦事員熱心必可培植成爲一良好之小學校也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永福堡第四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曹復元教管鬆懈辦事員李清供職敷衍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二三年級為三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名額男三十名女六名 總計三十六名 年歲 最大十歲 最小六歲 平均八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一 女五名 總計二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乙組同授算術、丙組授國語(一)授國語時手續週到惟方似覺機械挑生讀音以次減讀排生

議義以次說請在教師固屬省力省時而在學生讀書講義時依樣畫葫蘆即念認識不明確次序又復凌亂以後應宜改正

(二)訓管欠佳學生在室內任意談話 (三)清潔事項未能講求地下字紙草節逼處皆是 (四)該校校區較小故學生人數亦較少而該辦事員又是愚頑不化不許天子廟學生上學因天子廟村落屬於新農鄉一切雜款俱隨新農鄉措括以致辦事員不許來上學職曾屢次向伊解釋教育不分畛域之意而總屬紙上談兵無濟於事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永福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趙連城服務最勤履行約守 辦事員楊李亦能辦事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三四年級為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大東書局新生活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五十四名女三名總計五十七名 年歲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五十一名 女二名 總計五十三名視查概要及意見 四年級授

常課十五課、三年級授常課十四課、二一年級同授書法 (一)該員教授認真每日按時上課到校最早 (二)二一年級書法手續詳備 (三)管理亦佳學生在教室無說話者 (四)教室內外佈置清潔 (五)該員對於學生成績均逐抄黏貼壁間以資鼓勵該校設有口誌逐日登記凡一切重要事項及應改正事項均皆詳細登載並將曠課請假出席人數列表足見該員熱心之處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永福堡第六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范啓者教學熱心辦事員楊品亦能辦事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三四年級為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九名女一名 總計五十名 年歲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六名 女一名 總計四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一二年級授書法、三年級授算術「除法」、四年級授國語十六課 (一)授一二年級國語生字未將其善義講明即令照寫似欠斟酌 (二)授四年級國語生字未將其善義講明即令照寫似欠斟酌 (三)三年級授算術教授除法未能將除法的意義透澈說明僅含糊念過方法欠詳 (四)該員服務尚能按時授課惟去年上早課而今年不上與功令相悖現已令該員於下星期恢復矣

昆明縣第二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楊 亮

四月九日星期一 視查大麻上段第三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日星期二 視查大麻上段第四五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一日星期三 視查馬軍第一二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二日星期四 視查小庄第一二三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永福堡第六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兼教員范啓者教學熱心辦事員楊品亦能辦事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一三四年級為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九名女一名 總計五十名 年歲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六名 女一名 總計四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一二年級授書法、三年級授算術「除法」、四年級授國語十六課 (一)授一二年級國語生字未將其善義講明即令照寫似欠斟酌 (二)授四年級國語生字未將其善義講明即令照寫似欠斟酌 (三)三年級授算術教授除法未能將除法的意義透澈說明僅含糊念過方法欠詳 (四)該員服務尚能按時授課惟去年上早課而今年不上與功令相悖現已令該員於下星期恢復矣

昆明縣第二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楊 亮

四月九日星期一 視查大麻上段第三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日星期二 視查大麻上段第四五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一日星期三 視查馬軍第一二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二日星期四 視查小庄第一二三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永福堡第六初級小學校

劉小莊第三校(金刀營)召集小莊全體紳耆解決培學款
事件 四月十四日星期六 在局開局務會 四月十五日星
期日休息 四月十六日星期一 視查板橋城外第一初級小學
校 因逐村督促學生故是日只能視查一校 四月十七日星
期二 視查大麻上段第一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視查大麻中段第五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九日星期四 視
查教澤第一二初級小學校 四月二十日星期五 同師範生
遠足金殿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六 在局開書報閱覽室會議
四月二十二日星期日 休息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九日視查大麻上段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孫明服務勤奮不盡職責
辦事員李啓榮不備辦事員應盡之職責 編及採用科書
編三二一年級為甲乙丙三組複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教
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二十九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
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二十一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國語五册四課一條小河、乙組 國語三册五課小
蜜蜂、丙組授國語一册六課馬、孫教員開學後因病缺課多
日現在病好到後星期六還家不能授足規定時間星期一返校
亦係遲到其餘之日亦只在教員職務不理校長職權辦事員又
是教輪而接任者對於辦事員應辦之事全然不懂雙方因循對

於宣傳調查督促學童之事完全未有做到故學生如此稀少而
該教職員應會同鄉長認真查究迫入校不得再事因
循致于懲處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九日視查大麻上段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羅順清只任教員職務不盡
校長職責 辦事員張萬能有名無實 編製及採用科書 編
四二一年生為甲丙丁三組複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
名額男三十名女四名 總計三十四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七歲 平均十二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一 女三
名 總計二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三民七册五
課用飲食和用錢證明行易知難、丙組授常識三册五課怎樣
養鴨子、丁組授常識一册五課公雞、張辦事員歷年辦事有
名無實去年呈請辭職曾經本局令飭該員召集校區各村董管
另選保委接辦去後該員因循不理事不督職亦不辭職教員亦
不顧兼有校長職責不能自動隨同辦事員因循以致校務廢弛
學生少數茲經亮責令地方紳耆從速另行公推保委該校校務
庶可稍有轉機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日視查大麻上段第四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魏琳教學尚勤管理及辦事
則覺太差 辦事員張來對於督促學生不負責任 編製及採

於宣傳調查督促學童之事完全未有做到故學生如此稀少而
該教職員應會同鄉長認真查究迫入校不得再事因
循致于懲處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九日視查大麻上段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羅順清只任教員職務不盡
校長職責 辦事員張萬能有名無實 編製及採用科書 編
四二一年生為甲丙丁三組複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
名額男三十名女四名 總計三十四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七歲 平均十二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一 女三
名 總計二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三民七册五
課用飲食和用錢證明行易知難、丙組授常識三册五課怎樣
養鴨子、丁組授常識一册五課公雞、張辦事員歷年辦事有
名無實去年呈請辭職曾經本局令飭該員召集校區各村董管
另選保委接辦去後該員因循不理事不督職亦不辭職教員亦
不顧兼有校長職責不能自動隨同辦事員因循以致校務廢弛
學生少數茲經亮責令地方紳耆從速另行公推保委該校校務
庶可稍有轉機

於宣傳調查督促學童之事完全未有做到故學生如此稀少而
該教職員應會同鄉長認真查究迫入校不得再事因
循致于懲處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九日視查大麻上段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羅順清只任教員職務不盡
校長職責 辦事員張萬能有名無實 編製及採用科書 編
四二一年生為甲丙丁三組複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
名額男三十名女四名 總計三十四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七歲 平均十二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一 女三
名 總計二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三民七册五
課用飲食和用錢證明行易知難、丙組授常識三册五課怎樣
養鴨子、丁組授常識一册五課公雞、張辦事員歷年辦事有
名無實去年呈請辭職曾經本局令飭該員召集校區各村董管
另選保委接辦去後該員因循不理事不督職亦不辭職教員亦
不顧兼有校長職責不能自動隨同辦事員因循以致校務廢弛
學生少數茲經亮責令地方紳耆從速另行公推保委該校校務
庶可稍有轉機

用科書 編三二二一年生於三和掛式教 科書採用新

者 學生名額男三十四名女一名 總計三十五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六

名 女名 總計二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本時三組

該授常備甲授五册三課鞋子的發明、乙授三册四課魚的生

活、丙授一册五課公雞 該教職員對於宣傳調查督促之事

不有切實舉辦故入校學生不但新添者少數舊有者尚多未到

持又教職員對於訓管生課自然學生缺席不問學生遲到不

加訓所以致到校學生少數缺席學生多數亦之主張與魏教員

相反本日虞節舊有學生未到校而家境貧者唯能一名罰金

八元交罪辦事員收執作為開學校用品並召集該村區四村管

事到校查令標三日內將各村新舊學童全數督促入校各村管

事承認照辦簽名書押為據

視查日期及校名四月十六日視查大麻上段第五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李家福為授教心惟勤道調

查督促之旨多所放棄 辦事員高永源不多負責 編製及採

用科書 編三二二一年生為三組複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名額男三十名女五名 總計三十五 年歲 最大十

三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名 女五

名 總計二十五名視查概要及意見 李教員在該校任職迄

今三載對於教授方面熱心可取惟對於校長職責因他方面之

牽扯不免有所放棄蓋該校(即曉東村一村)村中黨派分歧甲

辦事乙搗亂而高辦事員又不多負責鄉長李開元亦係全照料

滿不管者致使學生如此稀少茲查舊有學生迄今未到校者共

十二名亮會每名罰金五元以鄉督察隊之名責成李鄉長負責

辦理若仍因循則惟該鄉長是問其及齡未入校者責成校長辦

事員鄉長亦會同調查強迫入校 附記 該校四年級生九名

已全數升入高級去矣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馬軍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正貴服務雖勤教管太差

辦事員馬維新不盡職責 編製及採用科書 科書採用新主

義 學生名額男三十一名女十七名 總計四十八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十八

名 女十名 總計二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三組教授

而教員似覺無所事事開走教室中學生亦覺無事亂如蜜蜂查

其原因因各組教授手續多不週到故教者得閒又學生無書筆

墨者甚多是以的 亂馬辦事員乃該堡教育界之先進者又是

該堡之領袖人才不負辦事員之責對於教育事業亦應提倡勸

導何況身負辦學重任茲查該村(黑土上四)及齡男女兒童

未入校者甚多亮會而商函請督勸不只一次迄今該村未入校

者仍屬多數故他村效尤而致學額少數 附記 名額與出席
數相差甚鉅領據教員口稱所說名額實際到校取過書單者其真
偽之處似下次視查乃能得其真像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一日 視查馬軍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鍾正華 服務平常 辦事員馬

維新服務見前 編製及採用科書 編三二一年生為三組複
式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名額男五十二名女九名

總計六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三名 女七名 總計四十名 視查概

要及意見 馬辦事員不多到校又不找僱校工所以催喚學生
清潔校舍無人辦理而學生缺席教員有所推諉教員疏懈無人

稽察故每次回家多早放學遲到校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 視查小庄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顧謙善 辦事員陸忠安 服務均
屬勤慎可嘉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

甲乙丙三組教授 科書採新主義 學生名額男五十二名女
十一名 總計六十三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 名額男四十三名 女十名 總計五十三
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顧教員能按時教授 陸辦事員能隨時
到校二者得於互相商量互相協助尚難得 顧教員對於復

式教授頗有把握故學生作息整齊有劃一惟對於缺席學生應
設法辦理能使其日漸減少是為至要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 視查小庄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劉懷仁 服務平常 辦事員陸

忠安 服務見一校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四組教授
科書二三年級仍舊採用世界書局出版新主義一四年級採用

中華書局新課科標準學生名額男六十餘名女五名 總計七十
餘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九名 女四名 總計五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劉教員口稱現在學生尚陸續到校名額還未確定又稱已到校

者七十名以上查自開學至今已經月半而云名額不定不知將
來科書如何教授又稱已有七十餘名而本日出席者僅五十三

名缺席者如此之多不知將來成績如何辦理 採用科書於學
生學業關係不小須認真查該校舊係採用新主義科書若

欲掉換只能從低年級換起高年級生可不必掉換一則使學生
畢業一級學業前後一慣再則可以顧及學校經濟四年級生本

年畢業而又掉換似覺不該 對教員是木村住人學生亦有十
分之九是木村住人上早課非常容易之事現在上課已經月半
尚未教授早課於功令於良心均屬不合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 視查小庄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徐正光服務平常 辦事員陸

忠安股務見前 編制及採用科書 編三二一年生為三組

科書採新主義 學生名額教員尚不知其確數 年歲 最大

十三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九名

女六名 總計三十五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查徐教員到校

半月以上尙稱不知學生名額確數又課程亦未訂定殊覺疏忽

本日 視查時甲乙丙組算術雖是練習題亦須提問題理及算

法本時只是讀過並未講解故多不能算者又學生演算時教者

不有巡視指正算畢者各自呈交於教棹上即閉坐無事又兩組

交清同時批閱斯時費時不少學生既無所事事故室中秩序紊

亂勢所不免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六日視查板橋外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楊壽服務勤苦 辦事員李

正因任地方公職甚多故不能隨時到校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四三二一年級為甲乙丙丁四組 科書採用世

界局出版新課程標準教科書 學生名額四十五名 女七名

總計五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

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七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二名 視

查概要 視查及意見 本時教授甲組國語七冊五課我家門

前乙組國語五冊五課驕傲的驢棹丙組算術二十以內加法丁

組算術十以內數法及數碼寫法 楊教員係當地人任該校教

職已屬多年平素教學勤苦熱心深得地方信仰教法方面嫺熟

可取四組教授而能照顧週到惟據楊教員口稱村中及齡男量

已全數入校矣而亮麗村中尙見開玩之兒童詢問之未入校者

亦復有之此楊教員調查欠周詳之處也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大藤上段第一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概況教員張 素服務熱心 辦事趙玉坤服

務因循 編制及採用科書 編三二一年為甲乙丙三組複式

教授三年級採用世界書局新標準科書二一年級採用商館新

學制科書學生名額男四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

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三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蒼蠅給蚊子的信乙組授算術十以內加法丙組授算

術十以內數學 張教員對於教管之法似覺稍差但熱心勤苦

之處尙覺可取 趙辦事員對於地方全無信仰辦事又極因循

致使校中設施完全不有學生缺席者時常有之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大藤中段第五初級小學

校 教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楊英華能盡教員職務不盡

校長責任 辦事員牛彩對於經濟方面非常清白對於督促勸

導學生之事尙未管到 編制及採用科書 編四三二一年為

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世界書局出版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三十四名女八名 總計四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三歲 最小六歲 平均八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六名 女八名 總計三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甲組授三民 七册三課用作文和行建屋証明行易知難乙組授三民五册三課實行革命時代的中山先生丙組授三民三册中國是列強殖次殖民地丁組授三民 册二課中山先生 楊教員每日教學尙能按時教授能再履行校長職務則爲更任以該校戶口數之多及村落之近若能肅心勸導督促入校學生必不只此數 缺席學生亦不致有此數目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九日視查敷澤第一初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楊登瀛服務不認真 辦事員李茂先不盡職責 編制及採用書 編二一年生爲甲乙二組 科書沿用新主義者但自市區轉學者因學生已購獲復與者爲體帖學生經濟起見仍沿用之故名雖二組實際是三組教授 學生名額男三十五名女八名 總計四十三名 年歲 最大十六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二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九名 女四名 總計三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楊教員目力太差管理無法故室中秩序非常紊亂又視查時已午前十時半教者雖在堂而學生方陸續到校且遲到之數較已到之數爲多 學生入校不有定時又未遲章教授早課均屬不合 此校是本

年恢復之校對於修理校舍督促學生頗爲費力李辦事員不多到校照管幸賴辦事員伊培仁力爲幫助乃得成立若如不然恐難恢復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九日視查敷澤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崇賢雖然天天在校但不能按時授課 辦事員李茂先係輪流而担任者完全不懂辦事員應辦之事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四組教授 科書採用新主義 學生名額男四十三名女五名 總計四十八名 年歲 最大十五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八名 女三名 總計三十一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自開學至今亮曾到校三次初次只有學生三十名經三次督催已達四十名但張教員教授無法管理無力不能引學生趨與蒙之李辦事員不懂教育不到學校故學生缺席如此之多如此學校教育委員應當每校委任一人庶可缺席者少數

昆明縣第三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尹 沛
 四月九日星期一 在局辦公 四月十日星期二 到鄉立大漁第一初級小學、鄉立碧鷄鎮三初級小學督督學生 本日大漁第一校傳集三村村董在校勸導並限期將三村未就學兒童負責送校上課 四月十一日星期三 視查鄉立西華鎮一初級小學甲乙兩班 本日視查後會同辦事員鄉長學董督催

大觀音山小觀音山白衣口未就學兒童已獲十餘名 四月

十二日星期四 視查鄉立西華高級小學及初級兩校 本日

午後四時督催下村初級大鼓浪初級已未就學兒童下村三名

大鼓浪八名 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視查鄉立西華第三六初

級兩校 小鼓浪未就學兒童已獲七名 四月十四日星期日

六 本日在開會 四月十五日星期日 休息 四月十六日

星期一 到中高小催解小學生文庫款 下午二時督催馬

家營第二初級小學學生 四月十七日星期二 在局辦公

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請假 四月十九日星期四 請假 四

月二十日星期五 請假 四月二十一星期六 請假 四月

二十二日星期日 休息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鄉立西華第一初級小學

校甲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李華教授熱心 辦事

員張富文服務平常 編制及採用科書 三四年級編作單級

複式教授 採用商務館出版新課程標準復與教科書 學生

名額男四十名女二名 總計四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三歲

最小八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二名 女二名

總計三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一、四年期授國語第七

册三革命初步宣傳(一) 第二時挑生默寫生字訂正後挑生

讀課文齊讀並講解課文 二、三年期授國語第五册三辯體的

該子第二時挑生讀齊讀畢令看課文 3、查本時三四年級授

國語第二時時間分配尚停勻但巡視不大週到且教法多授注

入式應用啓發式方為妥當 4、教室內地面尚清潔惟書桌上

灰塵每日應派值日生拂拭 5、學生坐位不大整齊作業時亦

不甚專心 6、學校所用之教科書不齊全且不劃一如基太科

書新時代科書復與科書均採用之於教授士實感不便現已面

告辦事員從速購備並限採用一種科書以便教授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鄉立西華第一初級小學

甲乙班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品端教授熱心

辦事員張富文服務見前 編制及採用科書 一、二年期編

作單級單式二組教授 採用商務館出版新課程標準復與教

科書 學生名額男三十五名女五名 總計四十名 年歲

最大十歲 最小六歲 平均八名 出席名額 男二十五名

女五名 總計三十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一、二年期授國

語第三册四剪紙馬第二時板書課文挑生讀齊讀畢令看課文

講解課文 2、一年級授國語第一册四小狗逃第二時挑生讀

齊讀畢令看課文 3、查本時教學手續多差欠巡視亦不週到

按本時教授課文第二時應先復習生字須認讀全課文字再將

難字句提出改釋後分段講述課文及深究內容務使生徒對於

課文實質與形式全盤了澈方得教學要領 小教室內桌椅及

地面尚清潔惟棹几破濫甚多應僱工修補 5、學生亦守規
作業時亦專心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 查西鄉第三高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發教員楊春茂——供職最勤

慎 辦事員王福服務可取 編制及採用科書 全級生徒作

單級單式二年級教學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課程標準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卅名 年歲 最大十七歲 最小十三歲 平

均十四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一名視查概要及意見 1、本

日視查時適得自然第三册石水蒸汽的變化先板書課目次略

述課文大意並請再讀再講釋課文及深究內容井然有條學

生頗有興趣 2、查本時教學手續詳略摘要教法熟練可取

3、室內棹几整頓可觀 4、課室作業肅靜專心師生情感亦頗

融洽 5、學生勤惰應一律設置位旁 6、教室光線不充足應

設法改造致室光線 7、學校園藝作場亦應開闢培植以重生

產教育

視查日期及姓名四月十二日視查鄉立西華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培誠任教頗熱心 辦事員

楊正興服務勤敏 編制及採用科書 四三二一年級編作復

式教學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新課程標準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五十名女四名 總計五十四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最小

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八名 女四名 總計

四十二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1、四三兩年級均授算術四年

級第七册十個位乘十位數乘法三年級第五册十而連數加

法先預習次板書練習題令各自演算計算訂正抄謄 2、二

兩年級均授大楷書法板書將軍首停老提六字認讀後令生屬

墨書寫 3、查本時各組時間分配均勻四三兩年級教讀手續頗

有條理二一年級書法巡視指示不大週到 4、學生作業時頗

肅靜專心 5、教室內尚潔整齊 6、學生勤惰應一律設法

7、學生墨汚手日者應制止 8、統觀全時教授法有可取處教

者教音明亮教態和藹洵屬難得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鄉立西華第四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楊世昌任教頗熱心 辦事

員王尚廉服務熱心 編制及採用科書 四三二一年級編為複

式教學 採用中華書局出版新課程標準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二十八名女四名 總計三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三名女四名 總

計二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1、四三兩年級均授小楷抄

襲國語五割稻 2、一年級國語第一册十哥哥跳跑第二時生

字先行起動機次板書生字認讀令生板上書寫 3、查本時四

三兩年級小楷生徒亦專心學習書寫惟教者巡視指示稍欠週

到一年級授國語生字手續扼要情注音字母未教授是一缺略也。4、教室內棹几及地面清潔整齊。5、學生作業時亦尚肅靜專心。6、授課時學生戴帽應一律脫置位旁以振作業精神。7、生學不足規定額數已商同教員辦事員竭力調查督促。

視查日期及校名：四月十三日視查鄉立西華第六初級小學校。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教員王樞仔教尚可。辦事員趙德勝務平常。編制及採用科書：四三二一年級編作複式教授。採用商務館出版基本教科書。學生名額男三十四名女二名。總計三十六名。年歲：最大十三歲。最小六歲。平均九歲。出席名額：男二十四名。女二名。總計二十六名。視查概要及意見：1、四三兩年級均授國語四年級第七册六鹿和兔第二三年級第五册五猜迷兒第二時令出書挑生讀後教師講解。2、二一兩年級均授算述二年第三册八面個位數加個位數加法習題板書習題令生演算挑生板演一年級第一册習數目字。5、6、二字令學習書寫挑生板上學寫。3、查該校教員初出任教對於教法殊覺差欠。4、教室內尚清潔整齊。5、統觀全時教授手續差欠之處頗多該員應隨時參觀附近學校並加以細心研究則不難趨於善矣。

視查日期及校名：四月十三日視查鄉立西華第三初級小學校。教職員名及服務概況：教員張新年任教熱心。辦事員

張春渭辦學尚可。編制及採用科書：四三二一年級編為複式班教授。採用世界書局出版新課程標準教科書。學額名額男四十三名女八名。總計五十一名。年歲：最大十五歲。最小六歲。平均九歲。出席名額：男三十七名。女八名。總計四十五名。視查概要及意見：1、甲乙兩組均授國語甲組第七册十六到中山陵第二時復習生字乙組第五册十六小該吃小果第二時復習生字。2、丙丁兩組均大楷書法板書範字認講後令生出板學習書寫。3、查本時教授各組時間分配尚勻。4、甲乙兩組國語教授手續尚可丙丁兩組書法巡視指示週詳。5、教室內地而及棹几不大清潔整齊。6、學生作業時尚專心學習。7、棹几不敷用應速添購。8、學生盥污手口者應制止。9、室內灰塵太大商應同辦事員僱工修補。10、學生各課附本亦應隨時檢閱有無錯誤。

昆明縣第四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楊泰
四月九日星期一 在局辦公 (一) 擬具以教育改進自治之計劃 (2) 簽請委任羊鵬三校初小學董及北倉一校初小辦事員。四月十日星期二 仍在局辦公。會同劉晉學解決大蔗上段第五校拖欠學租案。四月十一日星期三 視查北倉第一三初級小學校。北鄉第四高級小學校。四月十二日星期四 視查北倉第二初級小學校。蓮花第二三初級小

學校 四月十三日星期五 視查羊腸堡第一二三初級小學
第四區第一女子小學校 四月十四日星期六 開局務
會議 四月十五日星期日到北一高小校查加醫備區教育會

昆明縣第四區教育委員第一次視查學校報告表揚 泰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鄉第四高初小學校 教
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對教服務平常 辦事員由長富
勤備清白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單式二年級生 採用復
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四十三 名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十二歲 平均十三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四名視查概
要及意見 該校以虛濫為校舍用東廂樓下為教室樓上為
教員住室及休息室地址寬爽樓梯千章空翠清風景宜人上
有天井與其他空地均闢為花壇菜地以供學生實習栽培惟因
經費支絀圖書太少校具多缺今已召開委會一次討論籌集
學款已有相當辦法矣教員尚未住校已當面定準於本星期
五日遷住校內以便整頓校務與觀教授本時係授小楷令學生
騰寫國語第二册五課一復竹虛的信對於書法尚能詳說細明
惟少巡視指導工夫附記 (1) 視查後路經村中據村人面
稱該教員自開學上課有均未教足規定時間每日到校甚遲約
授三四時而已擬請由局兩勸該教員應履行規則認真服務以
免地方發生異議 (2) 小楷一項應做學生課外作業不宜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列入正課以廣時間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俊良服務得中惟未住校
上早課已而告履行 辦事員唐樹元尚能小心任事 編制及
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級教學 採
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四十六名女八名 總計五十
四名 年齡 最大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
額男三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學生到校甚遲教員亦未住校十一時方上課已命教員
應遵照規約住校及授早課並設法矯正學生遲到之惡習又教
室外堆積私人木料數十根大不雅觀已而告辦事員從速嚴飭
私人搬去參觀教授甲組算術十位減法乙組書法示範字甲車
中丙組算術授 4 5 6 三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惜欠切
實指導又教科分配未勻故有勢逸不均之弊 附記 (1)
該校貧生極貧者三名次貧者四名均無力購買書籍撤手入學
女生八名俱已解放繩足 (2) 該員應遵照規約住校上早
課當時已面認遵行 (3) 缺席學生多係流行病請假內有
貧生十餘名因無力買書不收到校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一日視查北倉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服務狀況 教員許嘉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李

德仁初任職務尚覺熱心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四

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丁四組教學採用新主義科書 學生

名額男四十七名女十三名 總計六十名 年齡 最大

十四歲 最小六歲 平均十歲 出席額名 男三十五名

女九名 總計四十四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舊辦事

員劉以仁在收學款十八元經新辦事員羅索未獲本日已到校

內嚴加申斥責令三日內如數交與新辦事員開支校舍宏願頗

為並用棹几足數黑板木板俱全時鐘一架動物掛圖一份借

無空地操場以備體操及實習車之用已而商辦事員設法購備

或租借空地二塊以資應用本日參觀於授甲乙組小楷照錄國

語第五册四課一條小河丙組國語第三册十四課一燕子

焯死丁組國語第一册十九課兩組國語均係讀課文詳解

詳細作語稍欠恰切目光不能注射全册生 附記 有曉課生

十餘名該辦事員而認本帳籍到各生家內勸導督催又校區內

之災區一村校遺款過多之故不願送兒童入學本日當面解決
以該村生活較難特別減輕捐款每月僅捐四元奉令扣洋四十
八元羣情樂從該村自認於下星期一即送兒童到校上課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非魯倉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尹員若正森服務勤慎 辦事員
勝永青辦事認真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

年生為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學生名額男四十四名女六名

總計五十名 年齡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五名 女六名 總計四十一名 視查

概要及意見 校舍整齊新潔明爽適用教員住室客堂學生休

息室校工住室廚房廁所操場等均係完備去歲於校後荒山由

學校租借造林一區約植柏樹二千餘株本年仍繼續添種云惟

因經費支絀對於圖書校具未能充分購備但該校教職員學董

甚覺熱心於本年內定能設法籌款以資應用本日參觀教授四

年生國語第七册十八課一荆柯刺秦王三年生國語第五册

十五課一田家樂丙組均係授生字對於讀講寫三方面俱屬

周到一二年生書法指導詳明巡視亦周到 附說 (1) 校

內土造花壇已形倒塌教員應率領學生於課餘之暇修理完整

並添植花木以培風景 (2) 曠課生除病假者外應從嚴督

催到校上課已調查未到校之新生亦應再三勸導俾入學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蓮花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傅國安服務勤慎 辦事員
張雲雲供職尚熱心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
年生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世界書局出版之新課程標準
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五十二名女八名 總計六十名 年齡
最大十三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

十名 女八名 總計五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
與字為校舍向屬寬敞耐用天井及空房地甚該教員率領學生
開為花壇菜地種植花木蔬菜以資實習勞作期遂勞動生產教
育之目的殊屬可佳學生性極純樸舉止亦有規矩恭親教授甲組
生算術第五冊單位乘十位之乘法問題指導甚周訂正嚴明乙
組生國語仿三冊八課一貪吃的狗一丙組生常識第一冊六課
兩組均係讀課文讀書正襟謹解詳細教員態度和藹精神活
潑口致學生之注意力與自動力均 四記 (1) 教室內之拂
像應以竹籬遮蔽以免影響學生心理 (2) 教員住室與客
堂應相當改造以資應用 (3) 校外空地應派伙補助學生
挖平以作操場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二日視查蓮花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孫維仁經驗豐富惟因年老
稍帶暮氣 辦事員余國順服務得中 視查概要及意見 本
日視查該校適值放假一日詢其原因據該教職員稱本村王
佐辦理其父喪事因其住家狹窄向公借用校舍待客各種董以
其父正直為公義不容辭許可借用一日職員等迫於各種董之
請求是以冒昧放假準於明日上課不誤等視職當即以違背規
約擅自放假嚴加申斥該教員均自認錯以後痛改前非履行規
約不敢再有如是行動職便飭該教員應就本日之錯放假期會

同勸催未到之新舊學生以資補過該教職員均允立刻遵辦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羊腸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余振華服務勤懇辦事員
劉鳳彩供職平常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三二三年
級生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男六
十四名女一名 總計六十五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
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五十五名 女一名 總計
五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廟宇為校舍左廂房為
教室窗戶適用右廂房為附屬宿舍以致教員住室校工住室廚
房均付闕如操場亦借用私人地地狹窄教用圖書教員均差已
面告教職員召集校區內紳董會商籌經費陸續購備本日參觀
教授三年生國語第五冊八課一樹的醫生二教生字其手續大
致不差二年生算術第三冊單位加法習題訂正嚴明惟少巡視
指導一年生常識第一冊十二課一走路要留心一課圖未詳細
問答內容未詳細講明國語講過 附記 (1) 教室內窗
戶不適用應從速改造並於後牆開窗三箇以資採光通氣 (2)
除教授外應注重學生之訓管以免學生全無紀律課時不
能注意自動 (3) 教態宜精神聲音應嘹亮方足以振作學
生之精神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羊腸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桂國燦服務不甚熱心 辦

事員劉鳳彩供職平常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二一
年生為甲乙兩組教學 採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五
十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

額 男四十五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校地清幽屋宇潔淨教

室稍窄光綫亦嫌不足掉發教用惟因經費支絀一切校具及學

生應看書籍均無款購備風琴操場廁所與女校同用本日參觀

教授二年生國語第三册十五課(三條直綫)第二時先講讀

課文次復習生字手續不免倒用但讀者正確講解詳細殊為難

得一年生算術第一册授1.3.4.5 數字之讀法寫法巡視指

導均屬周到教態和藹精神課時肅靜學生之注意力自動力均

強 附記 (1) 每日課程應照表授足規定時數 (2)

應教早課以恢復朝氣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羊腸堡第三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司貴服務固勤惟學力稍差

辦事員劉鳳彩供職平常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

三二一年生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

額 男五十五名 女五名 總計六十名 年歲 最大十二

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五名 女五

名 總計五十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教室光綫欠足操

場係借用私人塲地大小黑板掉發教用因經費支絀對於唱歌

體操所用之教具及學生應看之書籍均未購備本日參觀教授

三年生算術第五册十位加法習題二年生算術第三册零加個

位之加法習題丙組算術講解詳細訂正嚴明惟少巡視指導工

夫一年生國語第一册五課讀講課文讀者正確講解詳細教態

精神惟欠管理故少注意自動之學生又因間接教授時間無相

當之指導自習以致學生多半閒玩言談 附記 (1) 教授

時應注重管理以期肅靜 (2) 讀講課文前應先復習生字

(3) 去歲栽種之菜地本年仍應率領學生繼續實習園藝

並應擴充範圍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三日視查第四學區第一女子小

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楊瓊英服務不甚熱

心 辦事員李清供職勤慎 編製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

二一年生為甲乙兩組教學 採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

女四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女二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校舍適用其教

員住室客室閱書室成績室廚房廁所俱全惟教室光線稍暗操

場面積亦覺嫌窄風琴掛圖及學生所看書籍均已購置掉發亦

整潔教用惟天井內花木太少已面告教員率領學生先修理花

壇次由辦事員籌款買花以資種植本日參觀教授二年生國語

第三册十三課「誰會跑」讀講課文讀音正確講解詳細一年
生算術第二册復習一至九數字之讀法寫法教態和講惟聲音
稍小(1)每日課程應照表授足規定時數(2)學生
曠課者太多委員於本日命校工引導按名到學生家內嚴厲督
催(3)宜教繪算刺繡之手工以引起學生入學之興趣

昆明縣第四學區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教育委員楊泰

四月十六日星期一 在局辦公 騰寫視查報告表 四月十
七日星期二 視查張家堡第三五六初級小學校 順便泰那

張家堡第二校縣區紀念會 四月十八日星期三 視查張家堡

第二四初級小學校 四月十九日星期四 視查大西海源

堡第一二三初級小學校 四月二十日星期五 視查北鄉第

一高級小學校甲乙兩班及奉派前往龍頭村之書報閱覽室暨

登移交 午後七時開局務會議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六 泰

加全縣書報閱覽室職員會議 四月二十二日星期日 休息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張家堡第三初級小學

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劉鈞鈞年好學服務最勤

辦事員陸永清服務勤慎出入清白 編制及採用科書單

級複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

用新時代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五十名 女二十一名 總
計七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五名 女二十名 總計六十五名 視查

概要及意見 校舍寬敞整潔教室光線充足惟無頂棚聲浪似

覺散漫學生閱書室成績室休息室招待室廚房廁所操場均俱

備大小黑板桌椅均用唱歌體操教具缺略幸有買家村張麟

先生捐助小學生文庫全部足供學生閱覽其閱書室桌椅已而

告該教職員從速製備方不負張先生之熱心也本日參觀教授

三年生三民主義第五册三課「挽救棉業」二年生常識第三

册八課「燕子」一年生積字教應有條不紊態度和藹精神課

時肅靜學生之注意力自動力均強 記(1)應製備閱書

室桌椅及規定之標語牌(2)有貧生十餘名無力買書空

手入校(3)本年得該教職員之熱心勸導收得女生二十

餘名擬請由局酌獎女生以資鼓勵在前係發給書籍今女生書

籍多半買全或改獎文具亦可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張家堡五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夏雨時供職平常 辦事員

李旺敷衍塞責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

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採用新時代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三十五名 女六名 總計四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三歲 最小七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
名 女五名 總計三十五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因無

基金攤款困難所以校舍破爛學生書桌不敷坐用教具圖書亦無款添購當即會同辦事員前往河底村尋獲該鄉鄉長而商辦法該鄉長等除承認繳解去歲全款外並於最短期間情願籌集經費一面刷刷牆壁一面製備書桌後到校參觀教授四年生國語第七冊八課「椰容」三年生國語第五冊十課「辛亥革命」(三)二年生三民主義第三冊五課「茶桑」一年生三民主義第一冊八課「大欺小」四組俱讀講課文手續大致不差惟四組均係較難學科教授時不罕有忙碌之現象 附記 (1)教學應注重訓管須養成學生紀律化之習慣以免上課時紊亂不能注意自勵 (2)複式教學配置教材最為緊要宜將繁難與簡易者相配合則致力自勞逸平均而學生亦多得直接教授之利益本時四組均授繁難學科配置稍欠妥適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七日視查張家堡第六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李鴻服務勤慎 辦事員李國清供職熱心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新時代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二十六名 女三名 總計二十九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五名 女三名 總計二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廟宇大殿為教室不甚適用今籌款另建校舍一院前三間後三間

右兩耳合計八間之數茲已興工建築木料磚瓦堆積如山工人工作其聲震耳雖有妨害於授課惟工人甚多為時不久即可完成建築由此亦可見該兩村紳董之熱心辦理學務也學生書桌尚不敷用已而告辦事員亦就此木工急速添備本日參觀教授三年生三民主義第五冊六課「物價飛漲的一個原因」二年生三民主義第三冊八課「火藥」一年生算術復習1至8數字之讀法寫法手續略具借欠切實又教材分配亦未得當故有勞逸不均之弊 (1)該校學生太少已而告教職員應再詳細調查勸導以期達到額數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張家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董濱服務勤慎 辦事員張彩 辦事熱心編制及採用科書單級複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新時代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四十一名 女一名 總計四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三歲 最小七歲 平均十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九名 女一名 總計四十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教室三間客室及教員住室各一間係去歲新建之屋宇採光通氣整潔適用惟因經費支絀教室未油刷教員住室及接待室尚未灰刷已而告辦事員從速籌款刷刷以竣工程本日參觀教授三年生算術第五冊百位減法習題二年生書法一年生國語讀講課文甲組算術檢訂

嚴明惟少巡視指導工夫乙組書法說明結構筆致大體固具但稍欠詳明丙組國語讀講均屬周到 附記 (1) 學生書桌尚不敷用應再添備七八張 (2) 教室前空地應闢為校園以磚石製成各式花壇種植花木以培風景 (3) 該校女生太少應再調查勸導強迫就學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張家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夏雨令服務熱心 辦事員王本恕辦事負責惟不能多到學校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甲乙丙三組教學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六十一名 女六名 總計六十七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五十八名 女五名 總計六十三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教室三間教員住室校工住室接待室各三間均係去歲新建籌款困難發生障礙經數次之打擊方告完工所以 教廳賜匾額一方題艱難興學四字願名思義即可知建築此校舍之不易也本日參觀教授四年生國語第七册十四課「四個傻子」

三年生國語第五册十四課「牧童」兩組均係讀講課文讀音正確請解詳細一年生填字指導亦屬得法教態穩重惟精神稍差 附記 (1) 從速修理學生圖書室成績室及購買小學

生文庫一部以資學生閱覽 (2) 應製備標語牌以資訓育

之用 以上兩件已面告辦事員照辦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八日視查張家堡第四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彬服務熱心 辦事員張庚供職勤慎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生為二級分甲乙丙三組教學 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五十二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二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廟宇為校舍常被公私堆積燒柴痕跡刺目經屢次視查告戒現在又積一堆當即面告辦事員應從速搬去以後不准再堆

教室三間光線不足且牆壁破爛已命辦事員備石灰另刷並購煥亮瓦數塊以增光線本日參觀教授三年生算術百位減法習題二年生國語生字一年生國語讀講手續周到教態精神惟目光有時不能顧及全級 附記 (1) 間接教授時應指導相當課業以免學生無用心之虞自由間玩 (2) 應認真調查勸導女生強迫就學 (3) 應速製標語牌懸列以備訓育之用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九日視查大西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徐連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馬光森常到校照料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為一級分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學生名額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十九日視查大西堡第一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徐連順服務甚勤 辦事員馬光森常到校照料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為一級分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學生名額

男五十五名 女十名 總計六十五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八名 女九名

總計五十七 親者概舉及意見 該校校舍寬敞教室三間光線充足空氣流通外而窗子用布幔遮蔽上面懸掛畫國紙旗及紙花四張空氣張掛動植物標本置置屏風等物時鐘亦購備

該教員尚以學生消費合作社餘款購備大丹球一箇學生應看書簿五十餘冊似此辦法足見該教員之熱心任事本日參觀教授二三四年生注音符號之講法按法一年生書法手稿周潤態度

和愛學均均能注意自動 附記 (1) 廣深製扇所門一扇以資隨時開閉方氣臭氣恆入教室 (2) 教室對面之屋房樓下應添設椅檯列排留備置成一客堂以作來賓接待之用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九日 視查大西樓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張木忠服務認真 辦事員彭學供職平常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二十九名 女十二名 總計四十一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八名 女十名 總計三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廟宇為校舍多年生修今奉村會議決定將校門前之柏

樹十餘株買去以作修理之費用若成事實該校可望刷新及添備器物矣本日參觀教授四年生小楷照寫國語課文三年生常讀第五册十四課一種蘿蔔二年常讀第三册二課一奇異的屋子二兩組均讀講課文讀音正確講解詳細一年生國語授生字對於音義形三方面均屬周到惟授小楷缺少巡視指導工夫

附記 (1) 直接教授此組不宜挑起他組生讀講以免聲音之衝突妨害且他組生之讀講錯誤教員亦不能兼顧查覺總之同時不能有兩組學生出聲音此係複式教學法切忌之點 (2) 校門外空地至欲伐柏樹後應闢為校園栽培花木以造風景

視查日期及姓名 四月十九日 視查海源堡第二初級小學校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董富服務熱心 辦事員段志高供職平常 編制及採用科書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生為一級分為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採用新主義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二十七名 女六名 總計三十三名 年歲 最大十二歲 最小六歲 平均九歲 出席名額 男二十三名 女五名 總計二十八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以廟宇為校舍以左廂樓三間為教室稍覺窄小教員住室及休息室各一間尚明爽適用禮堂及學生休息室均未設置操場地面稍窄且低窪不平已而告教員於課餘時率領學生挑土填平

附記 (1) 直接教授此組不宜挑起他組生讀講以免聲音之衝突妨害且他組生之讀講錯誤教員亦不能兼顧查覺總之同時不能有兩組學生出聲音此係複式教學法切忌之點 (2) 校門外空地至欲伐柏樹後應闢為校園栽培花木以造風景

以疏雨天櫃水黑板檯較三惟用經費支絀對於圖書教具則無款添備本日參觀教授一二三四年生均授算術四年生第七册小數加法習題三年生第五册百位減法習題二年生第三册十位與個位之加法習題一年生授456三數字之讀法寫法巡視周到檢訂嚴明(附記(1)始業時間學生不遲到

(2)教員濃度和當師生間感情較厚(3)該校僅二村獨立全村約六十餘戶本年按戶調查只有學生三十餘名無法加足定額(4)有赤貧生十名無力購買書籍(5)已面告該教職員從速製備規定之標語牌及刷新校牌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二十日視查北鄉第一高級小學校甲班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校長張汝霖努力將事不避勞怨 教員劉永年服務其勤力求改進 辦事員李茂軒辦事負責任勞任怨 編制及採用科書 多級單式編制以一年生四十名為一級教學 採用復興教科書 學生名額 男三十九名 女一名 總計四十名 年歲 最大十四歲 最小十歲 平均十二歲 出席名額 男三十五名 女一名 總計三十六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 該校自改校長制及成立經費委員會後教職員經費管理員常務委員精誠團結努力將事清理校產追欠租經濟方面不惟達到公開並較前充裕所以修理校舍則刷一新添購各種掛圖及其他教具且供給學生燈油

夜間自製鋼教員除隨時補助校長辦理校務外勉力教學並親自監製對於教授訓管自有改進本員參觀教授算術第三册最小公倍數之問題講解詳細檢訂嚴明教態和藹精神學生均能自動(附記(1)整理校 添購花木以期造成美化環境(2)添購學生眼書室檯及成績室檯几(3)從速計劃實行生產事項如撥定荒山造林及租借附近陸地實習園藝

視查日期及校名 四月二十日視查北鄉第一高級小學校乙班 教職員姓名及服務概況 教員尚開祥供職最勤 校長辦事員同甲班 編制及採用科書 除年級不同外編制及採用科書同甲班 學生名額 男四十五名 女五名 總計五十名 年歲 最大十三歲 最小九歲 平均十一歲 出席名額 男四十二名 女五名 總計四十七名 視查概要及意見該校甲乙兩班教員均係年青好學共同研究教育問題所以教管方面力求改進並積極投意合行動一致感情甚厚又該二員之態度溫雅和平恭謹所以師生間亦頗相得本日參觀教授算術十位乘法問題講題多以學生為之而開用發問以詰究算法算理之所以然檢訂時又能就預算所得之結果擇要發問令學生答速更授與檢查錯誤之還原法似此教授尚屬詳明扼要教態和藹精神學生均能注意自動(附記(1)簡答宜用

指名不宜誦詩庶免聲音嘈雜開動一室 (2) 各科附本宜
令學生買全以備應用 (3) 閱書及遊戲應規定方法循環
輪換以免把持發生爭執

學生作文成績

中秋節記 縣立斗姆廟初小校四年級生聖聚奎

中秋節，是陰歷的八月十五日。那一天，我和母親，到街上去買幾個月餅，和許多果物；買了回來，五點鐘吃過了晚飯之後，遊玩一會。到了九點鐘，月亮升在空中，母親就把月餅和果物，拿了出來，擺在桌上，燃點香燭，對着月亮供了；大家就在桌上吃月餅和果物，吃完了，大家出外游玩。我和哥哥弟弟妹妹，同在院子裏，賞玩月亮，那天晚上的月亮，特別的明亮，賞了一會，我們就去睡覺了。

記我們的農場 縣立斗姆廟初小校三年級生王明信
我們的校園裏，當中有一塊操場，是我們習體操的地方。在操場的四方，有幾塊空地，四圍有十牆圍着，就是我們的農場了。北邊有一扇小門，可以進出。我們每天在散課

的時候，先生就帶着我們，到農場裏去學習種各色的蔬，如同瓜啊，玉蜀黍啊，白菜青菜啊，一年四季都不斷的種着。先生說：「這裏是你們很好的農場，場中的菜東西都是你們工作的成績品；你們不但得到農事的知識，而且養成合作的習慣，你們將來立身社會，也要靠這種精神去做你們的工作，那就更好了。」

秋天的夜裡 大麻上段第六初小甲級生何自福

秋天已經到了，氣候比較夏天，漸漸的涼快了。我們夜裏在家溫課，外面的風吹了進來，透在我們身上，是很涼快的。又聽見野外樹枝搖搖的聲音，樹葉飄飄的沙沙聲，白雲飛起，聲音很好聽；風景也很好，還有腳腳邊的各種小蟲叫的聲音，也很好聽；我們聽得很是快樂。溫了課之後，就去睡眠。覺得床上的空氣，也很新鮮。到了第二天早上，起身時精神覺得要比平常充足；身體也很強壯。

太陽的本領大

前人

太陽能夠晒乾潮濕，殺死病菌，還能夠使我們趕寒冷，使他溫和；晒乾樹和草，還能殺死一切害蟲。並且光綫太強烈的時候，我們走出門來，還能使我們的汗液，都晒出來了，所以說太陽的本領大。

水火的利害

前人

水、火是每天必須的東西，他的功用很大。水能供給我們喝，又能供給我們煮飯、燒茶、淘米、研墨，還可以給我們洗澡。這就是水的利益。火的利益也很大，能夠趕退黑暗和寒冷，又可以燒茶、煮飯，如打鐵，一概都用火才行。水的害處很大，能淹死動物，樹木，害很大。火的害處也很大，如果不留心就要被火燒死。又能燒死樹木，果然火的害處很大，但是我用火的時候，要留心些。

太陽的本領大 大麻上段第六初小甲組生李光華

太陽和風比賽，一天，風對他（說）：「人人常稱贊（你）；我有三點（不）佩服；今天我們兩個來（比賽）一下，太陽（聽見）三個（牧）牛的孩子（走）過，說：（好的）。（誰）能够使那個孩子去（洗）澡？風說：我能（吹）倒樹木，難道不能把孩子吹下水去洗澡嗎？說罷！嘩喇喇，就向孩子身上吹；孩子覺得身上很冷，便把衣服裹得很緊，風越吹得越急，孩子也（把）衣服裹得很緊。風沒有方法使孩子去（洗）澡，就說：「太陽，請你試驗罷，太陽便（放）出（強烈）的光，（照）在孩子身上；不久，牧牛的孩子覺得是很（熱）的，就去（洗）澡，」風很慚愧。說道：「太陽呀！你的本領真大，怪不得人家常稱贊（你）」。

水火的利害

前 人

水的功用，是很寬廣的。可以給我們煮米，還可以給我們燒茶吃，洗澡，也是用着他，這些都是他的利益。火的功用，也是很寬廣的；煮茶，可以煮飯，到了冷天和晚上，還用着他，這就是火的利益。水的害處，譬如今年的五月間，大板橋被大水淹到城門洞，有許多上街的人，被大水沖到河裡去。那些上街的人，都說：「我們要留心一點罷！恐怕我們也跌在裏面；」這個就是水的害處了。火的害處，假如人家要煮茶吃，忽然失了火，就把屋子燒着了，人家說火的害處真大呀！這就是水火的利害了。

秋天的夜裡

前 人

現在到了秋天，氣候是漸漸比夏天要冷些；我在晚上讀書功課，聽得屋子外面的大風吹着大樹，把大樹的枝葉搖個不停。並且屋子裡的燈火，都被他吹得熄了。我對父親說：「父親！聽屋子外面的風真正大，」父親說：「秋天已經到了，」那時候我還在溫習着課，溫了一點鐘，就上床睡。

我家的狗

嚴家地第四初小甲組生楊 珍

我家有隻老黃狗，很是可愛，我天天把飯給他吃。他見我放學回家，很活潑的在我面前跳。可是見了生人，又很兇。

罵的亂叫；客人來，我不嚇著他，沒有那個得進我們的家。○不過我有一點不厭喜他，他把小弟弟的尿，嘗做很好吃東西。

一盆死老鼠 嚴家地第四初小甲組生金 義

我家家裡沒有貓，老鼠很多，常常偷吃米和穀子，很是討厭。○父親常想買隻貓養着，要捉他們，沒有買着。○有一回，我家泡穀種，把穀種撈去睡，谷種的水留着。○等到用盆的時候，我去倒水，盆裡有十多個很大的死老鼠。

石房子 嚴家地第四初小校乙組生李照明

我們到石房子灣是，坐了小船去，在海裏風不大，浪也小，船很安穩，看着青青的大華山，生着綠綠的樹木，盤桓這山草亦可愛。○上了岸，傍着路，沿着山路上去，過了千步崖，路很陡，個個氣喘汗流。○到三津閣，低下頭看看，離山脚已很高，可是石房子灣靜着的涼哩。○再上去，階路石壁上，多刻著字，有好些我唸不通。○到了石房子，站在石腳邊看，不知幾千才高。○海裡鞋子大小的船，看不出是行動的，過了一會，換了地位，才知道是走著。○房子里的佛像，及各樣東西，都是石頭打成，所以叫石房子。

一個不識字的農人 大甲第一初小校甲組生陳 寶 我們村裡，有個不識字的農人，名叫李四，他小時候沒有

進過學校，所以一個字也不識，有一回，他去做生意，有人欠了他的錢，只會拿木炭做一個符號在破牆上記着。○過了幾天，他的生意很不好，想去要些欠賬來做本錢，就走到破牆邊去察看，那牆也倒了，所記的賬都不見了，唉！這就是不識字的害處了。

我村被淹之狀況 嚴家第五初小四年生楊 啓

我村名六甲，今更寶華鎮，居嚴家堡中央！距昆池十餘里。○本年夏初，雨水暴漲，秧多被淹壞，時有缺秧之憾，秧費至一毫一把，還買不出來；夏秋之交，又繼續幾次大水，低的田早被淹盡，高點的田雖沒有盡，其實受傷已匪淺。○至秋末有幾穗成實了，而又陰雨連綿，將穗沈下，不數日間，生出芽來！串做一併，拉去遠處，帶動那處，村人忍凍穫起來，一棧一棧的，好像爛泥條一般，乾時打將出來，只有乾絲的新芽。○穀子已成空殼了！到了收穫清楚，無備白水，簡然澤國，但見幾隻白鷺，和幾個鷓鴣鳥出沒而已。○嗟我村人，上發既遭損失，下發又沒播種，真個室如懸磬，野無青草，哀音嗷嗷，何以圖存？興言及此，不禁嘔嘆曰：敬天敬天，天矜我民，民欲天從，庶有豸乎。

自述拉小魚蝦 嚴家第五初小四年生陳國輝 今年田中水滿，產生許多小魚蝦，村人沒有田活工作，就

把用壩圍起來，用水取把水拉個半畝；又在車馬前，圍小水塘，壩上蓋一個筒瓦，瓦下接把管穿；人拉着水，水自瓦中流下，魚呀，蝦呀，順水而過，就淌在管兜裏了。這時魚蝦很有慌恐之意，個人看之，反覺有趣。噫！靈如魚蝦，臨死難尙悔，終不礙於智取者，豈有滿哉！世之用智以制生命者，何以異是。

旅行法界寺記 西四高小一年級生魏光耀

法界寺，精神疲倦，不出開門一武，癸酉年，暮春三月；本校舉行旅行法界寺。那日天氣晴和，排著隊伍，歌聲悠揚，黨旗飄舞，走了二十分鐘，便到蓮仁村，路也走了四五里了，從蓮仁村岔入，就是到法界寺的起點。一路慢慢上山去，風景也漸漸的引人入勝，山路都是屈折而傾斜的，遠看山巒起伏，路旁樹木，青綠可愛；這樣大約走了十四五里，才達到目的地法界寺。解帶後，寺內青綠可愛的花木，並有青獅白象的牌坊，排列兩旁，彷彿是活的一般，還有三道石牌，每道各數十級，我和同學遊覽片時，便出了寺門，約着幾個同學，攜着打氣燈，到湖裏遊玩，越進越寬，我們在湖裡走了四五里，還不知到在那裏才止；我們的心裏便忘不掉了，約著同學，反而出湖。湖而有下壩的石條，如獅如象，彷彿真的一般。峭壁非常險

峻，真所謂觀音花紅洞奇景甲天下了。噢！法界寺有良田美池，山林樹木，本來是我僑土地，現在卻被和尚盤踞住了；是侵佔去做這種燒香拜佛無益的事情，我們應該努力把地收回來，用來辦我們的教育事業才是！

記黃黨指委演說詞 西四高小一年級生李 鑫

縣長演說後，接着就是黃黨指委到我們演說，他說：「小朋友們！你們要好好的讀書，不要懶惰，要知道你們是未來的英雄豪傑，是救我們中國的革命青年，要崇拜中山，做中山的信徒，要造成再生的中山先生。你們知道孫中山嗎？他才有十三歲的時候，就很有心讀書，到了二十歲，就立志救中國，他就能創造三民主義。他要想使我們人民的生活達到豐富，就創造民生主義；要想挽救國際地位的平等，便倡民族主義；挽救政治地位的平等，便創民權主義。現在大家在學校裏讀書，教師是這樣用心教你們，家庭裡也不需要你們照料，這是你們最寶貴的時候呀！小孩子們：寶貴的光陰不要輕易放過去罷！從前宋朝時候，有一個宰相叫馮歐陽修的，他小時候家內最貧苦，每天到野外去放牛還拿着書讀，並且時時在地上畫粉習字，到後來竟成了宋朝的宰相。大家要學他才是啊！今天時候不早了，我們便說到這裏罷。」大家學生歡呼拍手後，就收書放

學問家○

劉縣長對我們演說的一段片 西四高小一年級生李昌
 點說：一九三三年二月某日，劉縣長到我們多依堡點團○
 那日天氣祥和，我們整齊隊伍，到校外歡迎，當放飛舞，
 迎着風勢，吹得獵獵地發响，唱着歡迎歌，音韻悠揚，一
 齊來到校裡；我們還是照常上課，縣長對我係團長演說後，
 一寫出來：「小孩子們！你們是未來社會的中堅人物，要
 努力用心讀書，將來救國的責任，也就只担負在你們小孩
 子的身上○你們知道東三省麼？」我們一齊回答道：「是
 吉林奉天、黑龍江、三省，現在已經被日本倭寇在一九三
 一年九一八晚上被他們侵略吞去了○」你們知道嗎？亡國
 人民，非常慘慘，他們的自由平等、生活、已經是被他們
 侵略剝奪去了，你們要自由麼？要平等麼？又要生命麼？
 若果要你們的自由、平等、生命；就應努力求學救我
 們將要垂亡的中國，力爭我們的自由、平等、權利，就是
 在你們小孩子的身上，要造成未來的英雄豪傑，應當在這
 時候用心的讀書才是○以上所說的，就是我对於你們的一
 點廣告○」

於行法界寺 西四高小學生張 編

一九三三年三月十六日，本校去於行法界寺○那天天氣晴
 和，我們排着隊伍，向漢仁營村出發，執着黨國旗，歡唱
 黨歌，歌聲悠揚，旗幟飛舞，我們個個精神很好，村裡
 觀的都齊聲喝采○路上的野花香味撲鼻，爭放鬥顏，蝶
 飛舞其間，依依不捨○大約走了一點多鐘，便到次溝村○
 由次溝岔路黑雨村，就是到法界寺的起點，山路都是屈折
 傾斜，而高低不平的，走了七八里，才達到目的地○「法
 界寺」解散後，休息片時，約著知己同學，在寺內登到最
 高處，只見對面的觀音山上，泉水彷彿小銀一般流著，寺
 內的各種花卉，鮮艷奪目，並有石牌坊和石獅象石欄杆等
 ，工程非常浩大；聽說寺房盡為回匪燒毀，真是可惜啊！
 我出了陰洞要觀音洞，提著打氣筒，一同進了半里多路
 ，覺得很是寬闊，可是空氣不舒呼吸不便，舉火視之，但
 見洞頂上垂下的彩石，有如獅豹的，如龍如虎，彷彿真的
 一般，觀之令人惶恐！不敢久留，反而出洞，便上去了
 洞開水潺潺的聲音在洞內發响，洞外岡嶺的起伏，峭壁
 的險峻，真是天奇地仙景不備，雖知汚濁塵世，度純潔甜
 美的生活了○唉！法界寺本是我堡土地，有良田美池，
 山材，樹木，可惜被和尚把持盤據住了，我們沒有權利享
 受，我想這種和尚假借去無益的事，不如我們拿來辦起
 一堂很好的小學，做我堡文化中心，還很有大的利益呢
 真可惜了○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敬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卷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本發行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價 壹元玖角陸仙



年

卷

期

2

4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刊行

第二卷第四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談話，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欄。每冊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奉令印發推行國曆工作要則飭即遵辦通令遵照辦理文

附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要則

本局奉發訓匪要訣歌飭轉行練習通令遵辦報查文

附勸匪要訣歌

本局奉令轉飭所屬初中小學遵辦童子軍通令遵照辦理文

乙 分令

縣政府定期舉行縣屬小學畢業會考令飭各校先期試驗冊報

文

本局印發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令飭遵

照文

附昆明縣屬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

縣政府為增加二十四年份縣屬小學教員薪金修米令知道照

文

本局印發各區中心小學規則令飭各小學遵照文

附昆明實驗縣各區中心小學規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服務規則

丙 檢定小學教員案重要公牘

本局呈報組織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請委任職員刊發鈐記文

本局印發檢定小學教員章程則書表飭令各小學教員依限填報

以憑彙辦文

本局為檢定規程未載之各項教員資格應受何項檢定呈請核

示文

奉 教育廳據本局呈請核示初中等校畢業應受何項檢定一

案指令遵照文

本局呈報初審查檢定教員名冊及報名書件費等請查核彙辦

文

本局為奉令延長檢定教員日期佈告週知文

本局呈請更正檢定教員覆審查誤繕各員文

本局牌示已准未准更正檢定各教員知照文

本局補報檢定教員呈請彙辦文

本局牌示補報檢定教員龍顯壁等三員知照文

本局奉 教育廳令發覆審查檢定教員名單佈告遵照文

奉 教育廳訓令申說實施檢定意義並頒發佈告文

本局呈繳縣屬小學教員許可証費請查收彙辦文

奉 教育廳據本局呈解小學教員許可証書費一案指令知照

文

丁東一高小推廣設學案重要公牘

本局擬具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解決辦法簽請核示文
縣政府據本局擬具東一高小設學解決辦法請核示一案指介
遵照文

遵照文

本局勘定東一高小推廣設學地點呈請核示文

縣政府據本局勘定設學地點請核示一案指介遵照文

論著

鄉村學校教師進修之機會

張珍

昆明北鄉小學教育過去的狀況及將來的希望

徐宗恩

小說書在社會之勢力及與教育之關係

劉永年

我對於農村教育的意見

張誠

鄉村小學對於體操之重要

講演

中國現勢與鄉村學生的責任(張服真先生在第三中學講演)

先師孔子事略(周惺甫先生在文廟講演)

第四屆小學畢業會攷

昆明縣二十三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日程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辦事日程

全縣教育會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會議提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會議記錄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一次全體大會記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三至一二三共十一次局務會議記錄

學生作文成績

縣立第二中學學生作文四篇
縣立第三中學學生作文十九篇

編輯處重要啟事

啟者：本刊第二卷第二期論著欄內，曾編有張珍君之「鄉村學校教師進修之機會」一文一篇，交由印刷局排印時，被手民將此稿拉脫，漏未刊登。及刊訂畢將書交到本局時，經敝處查覺自錄雖有此文之目，而篇內並無此文。即向該局質詢，嗣由該局將原稿尋獲，送還敝處，故特補當登於本期論著欄。祈閱者鑒之！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印發推行國曆工作要則飭即遵

辦通令遵照辦理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八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書報閱覽室各職教員

為通飭遵辦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四一八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宣字第二八號開：「逕啟者：查推行國曆廢除舊曆一事，早經中央通令各省實行在案。○近值年關在邇，對於推行國曆工作，頭應積極進行，以期打破迷信觀念，除由會組織宣傳隊，分赴各區宣傳外，特函請貴府令飭各區公所轉飭所屬民衆，過年儀式，如粘貼

對聯，舖散青松毛，停業休息，及耍獅子玩龍燈等，概於國曆新年舉行。○各商販賣年貨，亦統於國曆新年以前售賣，並令飭縣教育局，轉飭中心學校，組織宣傳隊，就近宣傳，書售春聯，以資提倡。○事關推行國曆，即煩查照辦理為荷！」等由；准此，正核辦開；復准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第一一八二號開：

「逕啟者：查我國舊曆封建迷信色彩甚深，不僅阻碍社會之進化，抑且妨害民族生存，早經總理於臨時大總統任內，明令廢除；自國府建都南京，又經通令推行國曆。○本省黨政雙方，近年以來，對於推行國曆工作，積極督導，移風易俗，成效匪少。○惟因社會鋼鐵已深，積重難返，在黨務尚未推定之各地方，現尚保守舊俗，不知進步；而在黨務已經推定之各地方，亦復遇難不前，未能澈底。○當此國難關頭，救亡圖存，唯有除舊布新，轉移習俗，以冀社會建設始基。○則充滿封建思想迷信色彩之廢曆，自應求其普及廢除，免調進化。○茲值二十三年度年關在邇，各市縣推行國曆工作，亟應繼續努力，以求貫徹。○茲特制定「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

要則一份，快郵函達，尙希查照辦理，並冀見復。

爲荷！附「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要則」一份。

等由；前來，當經本府於十二月十七日，併案提交

第十九次縣務會議議決：「除查照來府所訂辦法」

，及參照 省黨部規定「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

要則」辦理外；並略訂辦法如下：（一）由各區公

所轉飭所屬各鄉鎮一律粘貼春聯，春聯由縣黨部及

教育局會同書售。（二）國曆元旦日，各區公所舉

行新奉同樂會。（三）凡有街市之鄉鎮，國曆元旦

日，一律休業，由縣府佈告週知。（四）凡舊曆年

關所售一切年品，均須提前於國曆年關售賣。（五

）所有耍獅子玩龍燈及演唱花燈等，概於國曆新年

舉行。○等語；紀錄在案。除函覆並分令外；合將

省黨部送到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要則，照印令

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勿違！切切。此令。計印發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

工作要則一份。

等因；奉此，除由局遵辦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職教員

等一體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

計抄登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要則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局長鑒繼先

日

各市縣繼續推行國曆工作要則

1、工作之原則

1、破除迷信習俗——推行國曆，在能除舊佈新。故一切阻碍人羣進化之迷信觀念，迷信習俗，當積極倡導，努力破除，如舊歷通書所載之各種迷信節期，一切偶像菩薩牛鬼蛇神之無稽誕辰，喪婚慶弔，趕任出行，合婚問卜等等之黃道黑道，以及種種充滿迷信色彩之不良的風俗習俗，均應於推行國曆之際，根本廓清。

2、提倡正當娛樂——我國社會之新年禮俗，對於人類身心有益之正當娛樂，如春謎、烟火、鞦韆、花燈、龍燈、獅子及其他有意義之集會，均足爲人民休養精神，恢復疲勞，不可厚非。故推行國曆，對於正當娛樂，須因勢利導，潛移默化，對固有良好習俗，加以保存；並提倡新的正當娛樂，如舉行游藝會，比賽會，同樂會等，以養成社會之新俗尚。

3、顧全民生計——在推行國曆中，因破除迷信之關

係一般人民之職業，屬於迷信營業者，自應依照法令，勸導取締，惟舊習相沿已久，若操之太急，必致影響人民生計，致使遭受損失，或陷於失業。故推行國曆，應顧全人民生計，竭力避免其經濟上之損害。

4、遵守法令規章，推行國曆，在實際進行方面，均當確實遵守一切法令規章，使無偏激過當之弊。尤其對於舊日廢曆年一切不正當習俗，如賭博，冶遊……等，應勵行查禁之。

2、工作之程序

1、召集當地各機關團體代表，宣佈推行國曆工作之原則，成立推行國曆促進會。

2、由促進會，斟酌地方習俗，訂議應行取締或提倡之事件，及其具體進行辦法，請黨政機關核定。

3、經促進會議定取締或提倡之事件，由黨政雙方負責，認真執行。

3、工作之責任

甲 黨部之責任

1 宣傳實行國曆之利。2 宣傳迷信之害。3 宣傳風俗改良之必要。4 調查新年俗尚。5 提倡正當娛樂。

○6 調查迷信營業。○7 宣傳有關推行國曆之法令規章。

2 政府之責任

1 取締迷信營業。○2 查禁迷信物品。○3 取締不良娛樂。○4 禁止迷信集會。○5 執行禁賭等一切有關風化之法令規章。

4 工作之進行

甲 國曆年關應進行事項

1 公務人員，應一律實行國曆，以資領導。○新年休假期間，統限於國曆一月一日至三日，以命令行之。

2 勸告商民，一律改於國曆年終結賬。○各業商號店舖，依照慣例，尚有年關休業之舉，以後一律移在新曆年關休業期內舉行。

3 勸導戲院封箱及電場酒樓筵席等，停業休息，概行移在國曆年終舉行之。

4 舊曆年關，各種有意義之娛樂事項，概行移在國曆年關舉行。

○過去廢曆年關售賣之米花團、青松毛、糖子、柿餅……等各項果品，以及一切過年物品，一律勸導其於國曆年關售賣。

5 凡祭祖春宴賀年，均勸導改於國曆一月一日至五日行之。

6 民間年關粘貼春聯，及掃除屋宇房舍，一律勸導改於國曆年終行之。

7 於國曆年關，舉辦燈謎，花燈，及耍龍燈，獅子等項娛樂事件，以資點綴，而不提倡。

乙廢曆年關進行事項

1 嚴禁售賣廢曆通書，並翻印國曆書表，以資替代。

2 取締售賣門神錢灶君甲馬等一切迷信物品。

3 公務人員，於舊曆年關，仍須照常工作，不得裝用任何名義休假。

4 各業商號店舖，在廢曆年關期間，須照常營業，不得藉故停業休息。

5 各娛樂場所，及酒樓飯店等，在廢曆年關，仍須照常營業，不得藉故休息。

6 各地方固有民衆娛樂事件，必須於廢曆年關舉行，始有意義者，應予以指導改良。

7 各地方市集之期，一律勸導改用國曆。其以廢曆

5. 附則

1 本要則在未設黨部之縣分，黨部之責任，可由縣教育會擔負之。

2 本要則所定工作之進行各事項，得由各地方依照環境，斟酌損益之。

3 本要則經本會委員會議核准後，分別函令各縣市政府黨部施行。

奉發剿匪要訣歌飭轉行練習通令遵

辦報查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三十九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職教各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二二三號開：

案奉
討逆軍第十路總指揮部訓令諒字第八九二號開：

雲南省政府
為令發事茲擬就剿匪要訣歌印發令仰該廳轉發所屬

各校歌唱限奉到一星期後即能唱熟以深印象仍將奉到日期具報查考切切此令。等因；計發剿匪要訣歌一百份，奉此，合將奉發剿赤訣歌隨令轉發，仰該縣長轉飭所屬學校督率學生練習，限於奉文後一星期內歌唱純熟，仍將奉文日期及遊辦情形具報查考。此令。計發剿匪要訣歌一份。

等因，飭局轉行；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該校長教員等一體遵照，於奉到本刊後，即督率學生練習，限一星期內歌唱純熟，毋得玩忽！仍將遊辦情形報局查考切切！

計發剿匪要訣歌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
局長梁繼先

剿匪要訣歌譜

G 調 其 一						4	4
5 6̣5	3 5	6 6 6	5 32	1 2	5 5 5		
赤匪	萬惡	真心痛	假借	共產	騙農工		
6 1̣6	5 1	2 2 2	3 53	2 32	1 1 1		
殺人	放火	如猛獸	禍國	害民	賣祖宗		
G 調 其 二						4	4
5 3 5 5	(2i) (23) 2 0		1 2 6 5		3 5 2		
赤匪萬惡	真心痛		假借共產		騙農工		
3 3 3 5	6 6 6		1 1 3 2		6 2 5		
殺人放火	如猛獸		禍國害民		賣祖宗		
G 調 其 三						4	4
1 1	2 2	3 21 6	1 21	6 5	3 5 1		
赤匪	萬惡	真心痛	假借	共產	騙農工		
3 23	5 5	1 1 5	3 23	6 5	3 23 1		
殺人	放火	如猛獸	禍國	害民	賣祖宗		

剿匪要訣歌

首章 赤匪萬惡

赤匪萬惡真心痛 假借共產騙農工 殺人放火如猛獸
禍國害民賣祖宗 古時赤肩要算凶 辛被消滅無影踪
只有國軍滅土匪 那有土匪會成功 父母生你本不易
何苦跟匪去送終 我們國民革命軍 要來剿匪救民衆

第一 訓練歌

第一訓練全靠勤 鍛鍊體力要認真 每早起來學踏準
每日一次練行軍 強行急行百里岑 翻山過水不要停
挖壕築路本分事 人人要習好技能 跳寬要跳八尺深
城牆要扒一丈高 拿個石頭當炸彈 練習手勁向前拋
夜間演習練得好 槍響劫案趁黑宵 越練越精氣越壯
百戰百勝成英豪

第二 行軍歌

第二行軍要分班 各團隊伍莫亂參 隊伍總要成序列
伙食担子走中間 先派偵探次尖兵 前後側衛任務明
本隊居中間前進 四面處處要留心 交番躍進最穩妥
行李簡單莫煩瑣 偵探第一要勇敢 還要沉着不懈惰
每日先走二十里 一步二步仔細望 遇着岔路探埋伏

遇着樹林探村莊 遇着賊匪來迎戰 飛馬回報不要慌
看定地勢並虛實 遲報一刻也不妨

第二 宿營歌

第三宿營要留心 周圍地形須查明 那是緊急集合場
那是埋伏好路徑 抵抗工事須兩道 更妨奸細起內應
食水飲物防中毒 炸彈地雷防陷罪 周圍挖些好茅坑
免得熱天臭氣薰 交通要點多派哨 時時警戒莫認真
嚴防匪方來間諜 探我虛實與奇正 亂匪耳目用巧計
進退來回無一定 彈藥槍枝莫離身 夜間有警要鎮靜
假如匪軍來夜襲 穩紮穩打莫作聲

第四 防禦歌

第四防禦要穩固 據點工事須合度 若守城垣和高壘
蓋溝槍眼莫遺誤 城脚外面設側防 節省兵力有餘裕
不避山高佔瞰制 不怕匪多要穩住 節省子彈莫浪費
隔山遠射效方微 待匪接近三百米 百發百中更容易
匪如逼到外邊邊 榴彈磚石一齊飛 出擊如無真把握
固守陣地且待機

第五 攻擊歌

第五攻擊要穩健 選定方向求利便 打匪不要打正面

要抄側背功立見 縱橫配備為原則 要留勁旅好應變
勿靠友軍齊動作 獨立專行制勝先 預埋伏兵連妙計
待機到時抄側面 各部所留預備隊 不宜早期先出現
留到最後五分鐘 再抄再厲如雷電 火綫耐勞又耐苦
受傷不退且餓肚 我有死傷不必愁 敵人死傷重十分
誰能堅持拚到底 誰是最後得勝軍

奉令轉飭所屬初中小學遵照童子軍

通令遵照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十號

令縣屬各中學高初級小學職教各員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一六七號開：

「案據中國童子軍雲南理事會籌備處常務理事
陳廷璧等呈稱：「竊查本處為推進全省童子軍事業
，前經呈請鈞廳通飭全省各初中小學校辦理童子軍
在案，近查各校遵令辦理童子軍者尚屬寥寥，似此
，對於全省童子軍事業，頗難發展，屬處負提倡指
導重任，職責所在，應懇鈞廳飭令省、市、縣、立

各中（初中）小學校，自二十三年度下學期起，遵
照部令，一律辦理童子軍，以資推進，而重功令。
營經提交本處第五次理事會議決：「通過」等議紀
錄在案；理合備文呈請鈞廳鑒核轉飭各初中、小學
校遵照辦理，並祈指令示遵。」等情；據此，應准
照辦。除指令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
屬公立初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

乙 分令

定期舉行縣屬小學畢業會考令飭各

校先期試驗冊報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六零號

令

高級小學校長辦事員

為令飭遵辦事：查現屆二十三年冬季會考之期，應即
照章組織本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定於二十四年一月六

日(星期日)舉行縣屬各區高小學生畢業會考。各該高小校，凡有今年冬季畢業生，應即先期由校舉行畢業試驗，迅速填報學生年籍成績表，畢業總表，學生名冊各一份，以憑核辦填表之時，一切姓名，籍貫，入校年月各項，須與原報新生表符合，不得錯誤。其各科學業成績，及操行等差，體育等差，均須及格，方得參加會考。又操行及體育等差，應填甲乙丙；各科學業，應填分數數碼，務須注意為要。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若有冬季畢業學生，應於日前到教育局領取年籍成績表畢業總表，限十二月廿六日以前，連同學生名冊，一併填報核辦。其有上屆會考不及格，留級補習學生，亦應照案造報表冊，參加會考；若無畢業學生，亦應具文聲明。限期迫切，不得稍有延誤，若有因循貽誤，該校長辦事員是問。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十二月 十八日

縣長高仁夫

印發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令飭遵照由

昆明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

昆明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

第二四八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

為通告遵照事：查縣屬小學教職員，曾經由局厘定懲處規約及教職員遵辦事項，於委任時，隨文發給令飭遵守在案。但其中有不能履行規約，中途任意辭退，或不照規定手續交代，即擅自離校；及在本縣師範畢業，未滿服務年限，即擅自離職他就；種種弊端，迭次發現，影響教育，良非淺鮮。為預防防止，以維教育計，爰擬定一縣屬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八條，提出局務會議修正通過。呈奉

縣政府指令第三六三號開：一、呈件均悉。查所擬懲處規約，業經本府詳加審核，尚屬切實可行，應予備案。即由該局照樣油印分發所屬各小學一體遵照辦理，以資改進，而維教育。仰即遵照！規約存。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規約，令仰遵照，勿違！此令。

計印發規約一份

縣教育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昆明縣屬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

代手續懲處規約

第一條 本局爲防止縣屬教職員不能履行懲懲規約中途任

意辭退妨礙課業特訂定本規約

第二條 凡教職員有不得已事故請求辭職時須呈經本局核

准

第三條 經呈准辭職之教職員須俟新任到校遵照教職員交

代規則當同移交清楚呈報列局方得離校

第四條 辭職雖經核准但未舉行交代手續擅自離校應由辦

事員迅速報局處理最低懲處以兩月薪俸之罰金

第五條 凡未經呈准即擅自離校他就者除照前條懲處外並

呈請上級機關行文勒令還供原職

第六條 教職員若係本縣師範畢業生未滿服務年限擅自離

校他就者除呈請註銷畢業證書及呈請行文勒令歸

職外並酌飭賠償在校時伙食學費

第七條 本規約有未盡事宜由局修正之

第八條 本規約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增加二十四年份縣屬小學教員薪金 修米令知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三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

案據縣教育局呈稱：「本縣小學教員，曾於民國二十

二年，呈准提高待遇；然時經兩年，社會經濟之情況，業

已變更，原定薪修難於應付，各教員又漸感受生活壓迫。

茲爲救濟教員生活，俾得安心服務，推進教育計，不得

不斟酌地方經濟，量予增加待遇。擬由二十四年份起，將

各小學教員薪金，一律增加二成；第一級加爲年薪幣貳

百肆拾元；第二級貳百貳拾元；第三級貳百元；第四級壹

百捌拾元；第五級壹百陸拾元。其他學款較爲充裕之學校

，如教員確係盡職，經公議格外致送者聽，但不得超過原

薪六分之一。至修米一項，業於上年十二月三十日，提經

全縣教育會議議決，改定爲每員年送米省斗在案。理合呈

請查核施行示遵。等情到縣，查所擬增加小學教員薪金

二成，及改定修米爲省斗之處，係爲提高教師待遇，使

其安心服務起見，應准如擬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

遵照！此令。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

二月

九日

印發各區中心小學規則令飭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四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辦事員

查本局此次依據前擬整頓教育方案，縮小學區，將原有之四學區，改編為五學區。並遵照小學規程第一零一條之規定，於每學區內，指定一班級完全之小學為中心小學，以教育委員兼校長，以便指導各區教育事務，增進地方教育效率。並訂定本縣各區中心小學規則十二條，呈奉縣政府核准備案。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規則，令仰知照！此令

計印發各區中心小學規則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九日

昆明實驗縣各區中心小學規則

- 第一條 本縣為謀便於指導各區教育事務增進地方教育效率計特遵照小學規程第一零一條之規定於每學區內指定班級完全之小學一校為中心小學
- 第二條 各區中心小學即各以該區教育委員兼校長
- 第三條 本縣劃分五學區共設中心小學五校第一學區為春華小學第二學區為官渡小學第三學區為金馬小學第四學區為龍泉小學第五學區為寶珠小學
- 第四條 中心小學除具普通小學職責外並應辦理左列各項

事務

- 一、採用增進小學教育效能之實用方法以供區內小學之仿效觀摩
- 二、指導區內內小學
- 三、組織研究會以便區內小學教員之進修
- 四、改進區內社會教育
- 五、聯合區內各小學舉辦成績展覽會懇親會及各種比賽會等

中心小學之設備應謀充實但以區內小學能效法為原則

- 第五條 中心小學校長除照規定日期到教育局辦公及開會外餘則常在校內辦理校務及指導區內教育
- 第六條 中心小學校長應擬訂該校組織大綱實行校務分掌並先將大綱呈報查核
- 第七條 中心小學校長應於每年度前擬具該校改進計劃呈報教育局核飭施行
- 第八條 中心小學遇必要時得由區內小學教員調至該校內輪流實習加以指導並派該校內教員前往被調教員之小學代理一切
- 第九條 中心小學教員應以選委學識豐富及具有研究精神

曾在師範畢業者為原則。
第十一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由局修正之。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服務規則

第一條 本局為增進教育委員辦事效率，以期促進各區教育計，特依照奉頒教育委員規程，並參酌本縣實情，訂定本規則。

第二條 本縣劃分為五學區，每學區設教育委員二人，兼任本區中心小學校長。乘承局長，辦理本區教育事務。

第三條 教育委員之職務如左：

- 一、督同各校教職員，調查學齡兒童。
- 二、督促學齡兒童就學，並許可其免學或緩學。
- 三、督導各校奉行教育法令。
- 四、籌集各校教育經費，審核各校經費之收支，並督飭按期清算冊報，暨隨時公佈。
- 五、監督區內教育基金財產及存款。
- 六、規劃應設小學校數及地點，並酌擬分期推廣之

程序。

- 七、考核各學校教員資格，及學級組織，課程編製，學生名額。
- 八、考核各學校成績，並指導教學訓管，衛生方法。
- 九、督飭各校設法充實內容，開置校園，實行勞動生產之教育。
- 十、稽核各學校教職員服務勤惰，隨時報請教育局分別獎懲。
- 十一、推行民衆教育。
- 十二、調製編輯本區教育統計圖表及報告。
- 十三、整飭中心小學，作為本區學校模範。
- 十四、認真取締區內私塾。
- 十五、注意區內各校經費狀況，並籌謀學款之劃分獨立等事項。
- 十六、注意各校學生出席人數，不得少過總額十分之八，如過少時，督飭辦事員及教員催促。
- 十七、其他經法令規定，或教育局長委辦，關於學區範圍內教育事項。

第四條 教育委員應照前條規定辦理事項，逐條認真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分別報告教育局。

第五條 各校遇有發生關於學務糾紛事件，教育委員應就便解決。若關係重大，不能解決時，即報請教育局核辦。

第六條 遇有臨時委辦事項，辦畢須呈報查核。

第七條 教育委員以本區中心小學為辦公處，除視查及到局辦公外，應常駐該處。中心小學，另案指定。

第八條 教育委員除必須出席局務會議，及每週輪流到局辦公一日外，農假年假期間，亦應按日到局辦公。其每週輪流日期另定之。

第九條 教育委員，對於區內學校，應隨時到校指導督促，及解決困難事件，並照規程第六條之規定，每學期應視查本區學校二次以上，其視查狀況，至少每兩星期應填報一次。

第十條 教育委員，對於區內學校學生成績，應隨時致核，以便相機指導。每屆年終，應總考核一次，比較成績，擬定等第，報請查核獎懲。

第十一條 教育委員，應就所在中心學校，隨時召集區內

教員一部或全部到校觀摩，並討論一切改進事項。

第十二條 教育委員視查日程表，及視查報告表，辦事日程表，每兩星期彙報一次。

第十三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提付局務會議增修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丙 檢定小學教員案重要公牘

本局報組織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請

委任職員刊發鈐記文

案查前奉

鈞府轉奉 省政府令頒檢定小學教員暫行規程及委員會簡章，現又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六六一號開：「本省小學教員，亟須舉行檢定，製發章則四種，令飭遵照辦理」等因；應即遵照奉發各市縣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簡章第一條之規定，組織昆明縣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並照第二條之規定，呈請委任教育局長梁繼先為主任委員，縣府科長謝仲宜，縣督學劉壽榮光輝，第一二三股事務員李潤泉，李鴻寶，李士彬等六人為常務委員，庶務員李濤，會計員顧

怡，四學區教育委員胡崇禮楊亮尹連構秦等六人為委員，共同組織辦理。又照第四條之規定，呈請刊發事務所銜記一類，文曰：「昆明縣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銜記」，以便啓用，除通令縣屬各小學校長教員，一體依限到事務所報名，聽候彙案審查，轉呈檢定外；所有照章組織事務所，及請委職員，刊發銜記各緣由，理合擬具委令，呈請

鈞長查核，加印給委。謹呈
昆明縣縣長陳

計撥呈委令十三件

縣教育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十六日

本局印發檢定小學教員章則書表飭令各小學教員依限填報以憑彙辦文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三十三號

令 第三十三號 第(初)級小學校教員

案查前奉

省政府訓令第六五九號開：

「案據教育廳呈稱：『呈為擬具檢定小學教員

暫行規程，及委員會簡章，呈請鑒核公佈施行事：查小學教育，為學校教育之基本。而小學成績之優劣，其關鍵又在乎師資之能否得人。故欲改進小教育，端在培養暨整理小學師資，而欲整理小學師資，自非實施檢定試驗不可。檢定小學教員學，效益甚大。一方面可以選取合格師資，救濟目前教員之缺乏；一方面可以取締不合格教員，以免濫竽充數，貽誤學童。故實施檢定，在積極消極兩方面，均有效益。本省在民國六年三月，曾由前省長公署政務廳教育科遵照部章，組設委員會，辦理檢定小學教員事宜。至十一年一月，因經費支絀，奉令停辦。在期間，試驗檢定，既未照案舉行；無試驗檢定，亦未普遍辦畢。現值本省義務教育期間，各縣市區增設之小學校，在十九、二十年內，合計已達三千餘班。小學生增加十萬餘人。學校數量既增，師資需要亦急。除一面由本廳分別籌設各種各級師資訓練機關，培養適當健全之師資，以供需要外；並宜一面施行小學教員之檢定，分別選取合格師資，及取締不合格教員，以資整理而謀救濟。根據上述理由及情形，檢定小學教員

，在本省實有施行之必要。本廳爰參照各省辦理成案，並酌附本省實際情形，擬定雲南省檢定小學教員暫行規程二十一條，及委員會簡章九條。並委派主任委員暨委員。於本年四月一日，將雲南省檢定小學教員委員會正式成立，以資辦理一切檢定事宜。除呈 教育部備案外，理合具文，附具規程簡章呈請鑒核公佈施行並祈示遵！等情，附呈雲南省檢定小學教員暫行規程一份，委員會簡章一份，據此，查所呈自係為整理師資，改進教育起見，所擬規章均尚妥協，應予照准公佈施行。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印發規程簡章各一份，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並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現又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六六一號開：

「本省小學教員，亟須舉行檢定。茲擬具檢定小學教員施行細則，檢定小學教員須知，檢定小學教員委員會辦事細則，及各市縣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簡章等，呈奉 省政府核准，令飭遵照辦理。各等因；奉此，應即遵照趕辦。現已照章組織「昆明縣承辦檢定小學教員事務所」於本局內，呈請委定職員，刊發鈐記，即日辦理。除呈報並佈告外，合行印發規程及檢定須知，報名書表，試驗日程表，通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遵照，限自十二月二十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止，十日內，一律切實填報到所，並照章呈繳畢業證書等項，以憑按期初審畢，彙呈 教育廳，轉發檢定委員會覆審辦理。限期迫促，勿得因循違誤，並不得有偽造假冒或錯誤等情，免受撤銷。切速。此令。

計發暫行規程、檢定須知、報名表、志願書、品行證明書、服務證明書各一份、試驗日程表二份

局長黎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

十六日

本局為檢定規程未載之各項教員資格應受何項檢定呈請核示文

為呈請核示事：此次奉

令承辦檢定小學教員業經遵章組織事務所，印發規程書表等項，令飭縣屬小學教員，依限報名審查在案。惟檢定資格，除檢定規程第四條所載無試驗檢定，及第五條所載試

驗檢定各項外，尙有新制初級中學畢業，任教二年以上，暨實業員養成所畢業，博物實習所畢業，勸學員講習所畢業，任教二年以上者，應受何項檢定，爲條文所未載，理合呈請

鈞長迅賜查核令遵，俾便審查彙報。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鑒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十六日

奉教育廳據本局呈請核示初中等校畢業應受何項檢定一案指令遵照文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一一六號

令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據呈請核示初級中學等校畢業應受何項檢定

由

呈悉。查所請核示各點，分別核示如下：新制初級中學畢業，任教二年以上者，其受檢定之資格標準，准參照檢定規程第四條第六第七兩項之規定，變通辦理。○博物實習所畢業，任教二年以上者，其入學資格係高小畢業生，修業二年，兼受教育學科者，准照規程第四條第六項之規

定辦理。○實業員養成所畢業，任教二年以上者，准照規程第五條第四項之規定辦理。○勸學員講習所畢業，任教滿一年以上者，准照規程第五條第三項之規定辦理。○仰即遵照

此令。

廳長 梁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十三

日

本局呈報初審查檢定教員名冊及報名書件費等請查核彙辦文

爲呈請查核彙辦事：案查上年十二月八日，案奉

鈞廳令發檢定小學教員各項章程及試驗日程表，飭即遵照辦理等因；當經照印章程書表，轉飭縣屬小學教員，依限報名；並將事務所成立情形，呈報備案在案。

現在報名教員，已達二百餘名，陸續報名，即陸續審查。○除手續未備，及資格尙待調查各教員，俟辦妥後，再爲呈報外；理合先將手續完備，審查確實之教員，計無試驗檢定二百二十六名，試驗檢定二十二名列榜公佈，並造具初審名冊，連同報名書件及報費等，一件呈請鈞長查核彙辦。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

計呈初審查小學教員名冊二本報名書件二百六十一份
報名費合滇省銀幣貳百肆拾捌元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四 日

本局爲奉令延長檢定教員日期佈告 週知文

昆明縣教育局佈告

爲佈告週知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轉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零三號開：

「爲通飭遵照事：查本屆舉行檢定，因距省較遠各縣，奉文較遲，辦理又稍延時日，初審文件，不能如期呈報到廳。現報到者，尚不及半數，其餘多數，尙未報到，原定日程，勢難依期彙事。自應酌量情形，將復審查日期，略爲延展，試驗日期，遞推改定，俾便從容辦理。茲將
復審查日期，改定爲自三月一日起，至三十一日止
試驗日期，遞推爲自五月一日起，至七日止。」

自此次改定之後，應即按期實行，不得再請延展。期限既寬，各縣區辦理自可周到。查覆審查前，初審文件，應即一律呈報到廳。即初審已報，或尙有遺漏，亦應於期前補報前來，不得再行逾限。又據各縣歷呈小學教員之清苦，紛紛以減輕許可狀費爲請，查所呈多屬實情，自應准予酌減。許可狀費，原定銀元貳元，茲准暫收一半，（銀元壹元）以示體念。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縣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佈告週知！

此布。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

二十二

日

本局呈請更正檢定教員覆審查誤繕 各員文

爲呈請查核更正事：案奉

鈞廳訓令第四一五號，抄發檢定昆明縣小學教員覆審查名單，將原列無試驗檢定教員尙勛趙翠鶴李謙三名，移入受試驗檢定名單內，查一月十三日，曾經呈奉鈞廳指令第一

局長梁繼先

一六號內開：「新制初級中學畢業，任教二年以上者，其受檢定之資格，准參照檢定規程第四條第六第七兩項之規定，變通辦理」等因。茲查尙勳李謙二員，均係中學畢業，任教二年以上，繳有證書在案，應請照原令更正為無試驗檢定。又查檢定規程第四條第七項規定：「師範簡易科師範傳習所畢業，並任小學教員二年以上者，」均為無試驗檢定。趙琴鶴一員，係昆明縣立師範講習所及國語講習所畢業，任教二年以上，繳有證書二張，照章應請更正為無試驗檢定。

又查所發教員名單，姓名轉誤者，計二十一名，如尙勳誤為尙勳，矣聯階誤為吳聯階，嚴銘身誤為嚴銘之類，應請與原報名册核對更正，再為登報公佈，及填寫許可狀。

所有呈請更正各項，理合呈請
鈞長查核令遵！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鑒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二十日

本局牌示已准核准更正檢定各教員
知照文

昆明縣教育局

牌示事：案奉

教育廳指令第一九零六號開：

「據本局呈請更正檢定各教員，祈核示一案，奉令：呈悉。查所呈請更正檢定各教員，當經詳加審核，除趙琴鶴一員，准照規程第四條第六項之規定辦理外；其餘尙勳李謙二員，雖係中學畢業，而任教尙未滿二年，仍應受試驗檢定。至名單轉錄之字，准予如呈更正。仰即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牌示，仰即知照。此示。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十日

本局補報檢定教員呈請彙核文

為呈請查核彙辦事：茲據龍順壁施榮沈惠如三員，補行報請檢定前來，經審查屬實。除龍順壁證明文件齊表，前經函送外，理合將施榮沈惠如二員文件及該三員應繳報名費現金三元，列表呈請鈞廳查核彙辦。謹呈
雲南教育廳廳長鑒

計呈文件二份表一張報名費三元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二十日

本局牌示補報檢定教員龍順壁等三員知照文

昆明縣教育局

牌示事：案奉

教育廳指令第一八六五號開：

「據本局補報檢定教員，請查核彙辦一案，奉令：呈件均悉。○補報龍順壁等三員書表，業經覆審完畢。○龍順壁、施榮、沈惠如、等三員，均准受無試驗檢定。○檢定費飭科收訖。○表件暫存。○仰即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合行牌示，仰即知照。此示。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七日

本局奉 教育廳令發覆審查檢定教員名單佈告遵照文

昆明縣教育局布告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四一五號開：

「為令遵事：查本屆舉行檢定小學教員，因各縣呈報稽延，一再延期；截至四月底止，報到者已有八十餘縣，據已報到之初審書表文件，業經覆審完畢，其合於無試驗檢定者，即可彙案發給許可狀。○但未呈畢業證書者，須補呈畢業證書。○其合於試驗檢定者，應即舉行試驗，茲為減輕應試各員之加費，及免除妨礙學校課程起見，改定暑假內十月一日至七月三日為試驗日期，其試驗日程如次：

七月一日試驗 國語 算術 社會科學常識 公民 黨義 歷史 地理 在內

自然科學常識 博物 理化 在內 生理 衛生

七月二日試驗 教育概論 小學行政 教學法 編制教學方案及教學實習 七月三日舉行口試 身體檢查

以上各科試題由廳於試期前封寄到各省立中學試場

，由主試委員當場揭示其餘 音樂，體育，美術，工作等科目，由各試區主試委員擔任命題。教學實習，限於未任教各員，仍由主試委員担任試驗，並得分別指定附小主任試。試。時間亦由主試委員分配，其已任教各員，改試編制教學方案。至受試驗各員，每人每日發給午點費紙幣壹元，連同試場費用，由檢定委員會發給。查檢定該局小學教員，其覆審查結果，除登報公布外，抄單隨文令發，分別轉飭遵照。此次舉行試驗檢定，關係極其重要！仰該局長認真照章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計發檢定小學教員覆審名單一件。

等因。奉此，合行照錄名單，布告週知，仰各教員一體遵照。其應試驗各員，應即查照科目，按期前來試驗，切勿自誤為要。

此布。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月

雲南昆明縣復審查如下

計開
無試驗檢定

王光鎔	陳春	楊文學	蔡文洪	吳正祥	李春榮
那榮	趙潤	張汝惠	吳建揚	李家福	蘇應富
張彬	董濱	楊世昌	楊文彩	陸興	徐海
蘇芳	畢高明	董紹會	馮嘉毅	陸彩	李正邦
李聰	普正富	譚文學	李寶森	楊銑	楊宙
張崇賢	尙政	張書銑	許世昌	束培德	鄧順祖
張新年	張福	李致	蘇存仁	劉正華	劉毅
蘇得廣	畢向恒	蘇得士	鄒元	董富	徐寶助
李崇瑞	張誠	楊茂	屠守純	李銘	李芳
屠守一	張存義	楊登瀛	梁孟姝	牛耀輝	陳詒源
楊鑫榮	楊恩敬	梁國仁	陸敏	劉燦	劉致
段天名	劉慶	桂國榮	楊湘	杜執禮	趙鳳祥
徐連禎	夏雨金	蘇變	李壽	張光祖	張義
趙坤	李龍	黎應	張瀛	張俊	畢財德
潘榮華	張端	李國相	李存金	楊上林	張尚耕
李崇貴	李朝樑	汪汝濱	戴榮	褚世德	顧謹善
鍾正華	李長金	李英	葉振鴻	畢俊明	衣聯附
董文忠	王鳳藻	趙汝霖	張集賢	杜存德	劉源

者，仍暫准充任代用教員，蓋於法令事實雙方兼顧，並非一經檢定，即便現任各教員，全數搖動也。關於舉行檢定之理由及其辦法，當於公布規程，及各項章則文內，言之甚詳。自本屆實施檢定以來，各縣對於上述理由及辦法，明瞭者固多，而懷疑觀望者，亦屬不少，除於各縣呈報時曾經逐加指示外，特再申說如下：

一、本省各縣地方舉辦小學，已歷二十餘年，關於小學師資之訓練補充，亦經省縣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多次，先後造成小學師資不在少數，但合格者究有若干？因向未認真舉行調查及檢定，實屬無從明瞭，故為整理全省各縣地方小學師資，並為策劃將來之補充訓練起見，不能不施行檢定，此應申說者一：

二、本省各縣地方，小學師資多感缺乏，沿邊各區尤甚。職此之故，小學教員之選用，不務失之寬濫，其地位及待遇，尤未能依其學歷及經驗，為適宜合理之規定，以致合格教員，輒因待遇不良，改途他就，小學教員之無進步，此實為其要因，故實施檢定，確定其資格及待遇，良為急務。此應申說者二：

三、各縣辦理教育，雖不限於小學。然實際上實以小學為主要。而小學師資之良窳，關係小學教育前途之進退

甚大。故教育行政之功能能否實現，效率能否增高，其關鍵即在於小學師資之選用，舉行檢定積極方面所以整理小學師資，而決定選用教員之標準範圍，消極方面，並可杜絕不合格教員之俟准，同時可使合格教員得有登用之機會及保障；其於用人方面之關係，至為重大。此應申說者三。

四、此次舉行檢定，在本省尚屬創舉，依規程及各項章則所規定，其限制條件，頗為寬大。各縣小學師資缺乏，即有多數教員者，歷不盡適合無試驗檢定之條文，尚可應試驗檢定；又或試驗尚不能完全及格，並可依本屆特別規定，用為代用教員。故實施檢定，對於各縣小學教員之延用，在事實上並無多大影響，縱有少數不合規定之現任教員，經定檢後，不能不予更換，而同時亦有其他受試合格之人員可資補充。此應申說者四：

五、各縣小學教員待遇微薄，其應受試驗人員，所需川資等費，不且籌劃，誠為事實上不可避免之困難，然為整理師資，改進小學教育計，應由各縣酌予補助。其有資歷相差甚大，不斷受試，或雖受試，亦無及格可能者，本屆可通融辦理，令其自行補修，准備下屆再應檢定，此種事實情形之斟酌變通，在各縣宜有自由活動之餘地。此應申說者五：

六、檢定各項費用，依現行規程之規定，均從少費，此項費用，以之支配於本會開會，辦公，及試卷費，郵電費等，預算尚屬不敷，自應一律照案呈解，蓋以取諸教員之費，仍用之於教員之事，理有固然，且較他省檢定費用之例，本省已從低減，此應申說者：

以上各節，應由該縣長明白曉諭所屬一體週知，以釋疑慮，是為至要。仰即遵照，並轉佈所屬一體週知！

此令。

兼廳長鼎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

本局呈繳縣屬小學教員許可証費請

查收彙辦文

呈為呈請查收彙辦事：查查本年一月，奉

縣政府轉奉

鈞廳令發縣區小學正教員許可証書二百一十七張，初級小學正教員許可証書二十四張，專科教員許可証書一張，並原繳証件，飭具領轉發，等因；奉此，當經遵照如數領回轉發在案，惟因教員散居遠近不一，間有離籍他往，以致一時不能結束，嗣奉

鈞長次日代電飭限期繳解此項証書費，勿得拖延！等因

經將奉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先行呈請

鑒核亦在案。茲已遵照專員分頭送發，收齊証書費依限辦理完竣，計繳屬教員之許可証，共計二百四十二張，除小學正教員楊金証書因病故未領，隨文呈繳外，其餘二百四十一張，完全發清，收獲証書費滇新幣貳百肆拾壹元，理合具文呈繳，伏祈

鈞長鑒核查收，實叨公便！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袁

計呈証書費合滇新幣貳百肆拾壹元

楊故教員金許可証書一張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五

奉 育教廳據本局呈解小學教員許

可証書費一案指令知照文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八九六一號

令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為呈繳小學教員檢定許可証書費請查收彙辦由。

呈悉○查該局長呈解該縣屬小學教員檢定許可證書費
新幣貳百肆拾壹元，核數相符，當經飭科收訖○隨文呈繳
已故教員楊金証書一張，准予註銷○仰即知照！
此令○

兼代廳長袁丕佑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

日

丁 東一高小推廣設學案重要公牘 本局擬具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 案解決辦法簽請核示由

為簽請核示事：案查前奉

鈞長發下，准縣黨委會公函：「據直屬第二區分部議決，
呈請將東鄉第一高小校（在金馬寺）原有三班，照舊維持
；內外東鄉，平均各推廣一班○其經費之管理支付，仍歸
第一校統籌應付，以資統一，而免紛爭一案，函請查照辦
理」等由，發局核辦○又據第四區區教育會等，呈請「將
東一高小校減削一班，移設內東曉庄堡○於外東蕪苴鄉板
橋鎮二處，各添設一班○以後款項有餘，不拘內外，酌量
推廣，請核飭籌辦」等情；到局，因兩案各有爭執，不便
核辦，當經提請

縣政會議核議遵辦○十月二十二日，准
鈞府第一科函開：

「此案昨經提交第十五次縣政會議議決：「查
事關普及地方教育，應由梁局長酌核情形輕重，妥
擬辦法，呈候核行」，等語，記錄在案○相應檢同
原提案，送請貴局查收，遵照辦理」○

等由；准此，自應遵辦，關於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
，茲根據地方需要，及該校經濟狀況，擬具解決辦法如左

一、東一高小原設三班照舊，丙班應改為初級職業班○每
年提出舊票一千五百元，補助東二作添設乙班經常費
，俾東二成一班級元全之高小，自東二乙班成立時起
支○開辦費自籌○

二、於內外東離高小較遠之地方，每區添設一校，第一年
每校辦一班，第二年每校添一班，完成每校兩班之數
○應行設學地點，由督學及該區委員勘定之，以便利
學生就學為主○東鄉一鄉，以後有班級完全之高小四
校，度可收容初級畢業生○

三、經費仍照舊統一於東一高小，按年編列預算，公平支
配，保持經費之獨立與完整○所擬是否有當，理合簽

請
鈞長查核示遵？謹簽呈
昆明實驗縣縣長高

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計呈原呈一件公函一件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三日

縣政府據本局擬具東一高小設學 解決辦法核示一案指令遵照由

雲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指令 第三五七號

令教育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據擬具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解決辦
法簽請核示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所擬解決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辦
法三項，尚屬公允，應准如擬照辦。仰即知照，並轉飭遵
照。附件發還，

此令。

計發還原呈公函各一件

縣長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十日

本局勘定東一高小設學地點呈請核

示由

為呈請核示事：案查東一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業
經遵令擬具解決辦法三項，呈奉

鈞府核准照辦在案，其中第二項，於內外東鄉各添設高小
一校，第一年每校辦一班，第二年添為每校兩班。應行設
學地點，由督學及該區委員勘定之等語，當經轉飭督具
報去後。茲據縣督學李鴻訓，教育委員梁敬簽兩稱：

「一、勘等先後前往預定地點踏勘，查得曉莊村地
點適中，附近數村，均有初級小學，兒童就學便利
。且該村寺廟，堅固整潔，用作校舍，亦頗適宜，
惟兩旁廂樓稍矮，是其缺憾。但中殿大殿，頗為寬
敞，四角階殿，亦尚完整，辦學兩班，儘敷應用。
其下河埂及蕙蕙營，地趾較偏，寺廟房舍，較為破
舊，修理為難。擬請將內東推廣之高小一校，設於
曉莊村寺內。又小蕙首地點，設學亦頗適中，因該
村接近大小楊方田，十里舖，小東村，大小石渠，
牛街庄等村，各村初小畢業兒童，均可到此升學。
且寺廟大，建築壯麗，為各村冠，允宜將外東推

廣之高小一校，設置於此。以上踏勘情形，理合簽請審核施行。

等情，到局，查內外東鄉添設高小地點，既經該督學委員查明，內東以設於小莊村寺內為適宜，外東以設於小麻苴寺內為適宜，頗屬允當，擬請照辦，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長查核示遵！謹呈
昆明實驗縣縣長高

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縣政府據本局勘定設學地點請核示

一案指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指令

第四一號

令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呈一件呈報勘定東一高小推廣設學地點內東設於小莊外東設於小麻苴一案請示遵由

呈悉。查該東一高小推廣設學地點，既經該局飭由督學及學區委員查明勘定內東設於小莊村，外東設於小麻苴，復經該局查明尚屬允當，本府亦審核無異，應准如請照辦，仰即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縣長高仁夫
十八日

論

著

鄉村學校教師進修之機會

張珍

夫教育為日新月異之事業，苟教育者無新智識新方法，則難免為時代之落伍者；是則進修不可不事焉。即使以前在學校時受過相當之訓練，得有相當之智能，若不隨時繼續研究，勢必忘所以，應用時殊難望有良好之教育也。故杜威博士有云：「良好之教育者，須作一繼續的研究者也。」此言蓋勉勵教師進修之重要耳。然則任鄉村教育者，將如何進修乎？茲以啟見所及，得數種方法，是否合理？尚盼諸君指正謬誤，謹分述如下：

(一) 讀書研究會 書明為智識之大本營。吾人欲求知識豐而新，不可不閱讀書報。其法可由鄰近學校教師，約集組織一研究團體，集資購買書報；或請求各機關贈送，流輪閱讀；並設一表簿，遇某教師有問題可登記其中？

依次遞傳質問，同時亦即輪流解答，至一定之時期，再行開會討論。例如教師甲讀一書，其中有「理之出於性」一語，自己不能解釋，可將此語記入表簿，寄交教師乙解答；如教師乙亦不能解答，可寄交教師丙，求其解答；經一定時期，再開全體大會，共同討論解決方法。如此不但省時，且可得各方面之意見。若鄉村教師果能試行，則獲益甚大矣。

(二)參觀討論會 語云：「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乃擇長補短之意也。教師舉行參觀，即為借助他山之辦法。惟在鄉村地方，不能不稍事變通耳。其法先由鄰近學校教師，組織一討論會，擬定章程，同時廢除學校中一律之星期，及例假制；由各校另訂學曆，規定休息日期；然後在某日，教師甲至某校，參觀教師乙之教學及管理；又某日，則教師乙至某校，參觀教師丙之教學管理；於參觀時，將該師之優點缺點詳細記出，至規定開會時期，提出討論，共謀解決。如此，雖各校星期之例假不同，可得互相參觀之機會，而不致妨礙自己校中之功課，似為一舉兩得，無復便利於此者。鄉村教師欲求進步，亦當試行。

(三)假期講習會 欲謀學校之改進，必先求得優良之教師。學問浩如瀚海，必須精益求精，現在各處教育機

關，多有利用假期餘暇，開設講習會，以為小學教師之進修者，暑期學設，即一例焉；有時其中更為鄉村教師而設特殊之學程，此於增長鄉村教師之智能，亦大有裨益。講習之效，在能於短時期內，獲得種種新智識，新方法，以及理論事實之參証。

上述各會，易言之，即增加所未知，擴充所已知也。而所困難者，恐鄉村教師之力量有限，不克担負此費用耳！

昆明北鄉小學教育過去的狀況及將來的希望

霖

我生長在北鄉，幼時在北鄉求學，近年又在北鄉服務；對於北鄉小學教育的狀況，雖不能澈底的認識，但也略知大概。茲就平日觀察所得，借本刊貢獻給教育界同志。

北鄉小學教育，自從民國成立創設學校以來，較之前斯斯文文，終朝伏案，只念幾句「子曰」「詩云」，而不知其所以的私塾教育，實在進步得多了。但因種種關係，仍不能做到發展普及的地步。如羊腸全堡只有一校，而區域之廣，東西約十餘里，南北約二十餘里，村落大小十六村——二十家以下的村落都不算——學校所在地是彌

陀寺，地點可算適中；但除了讀頌經地瓦窰……五六村外，其餘各村，距校至少在五里以上。○學生每日往返，很費時間。○且因路程遙遠，在路上往往發生許多糾紛，不是打架，就是相率逃學，夏季天熱，就沿途洗澡，管理諸多不便。○如三家村歌樂賽……：：：：：距校竟在二十里以上，並且山路崎嶇，危險異常，所以從來沒有一個學生入校。

○就高小而言：內外兩鄉，都只有一校，每校又只有一班。○初小畢業的學生，因高小不能容納，大半改枝更張，寫習他業去了。○升入高小的，又因區域廣大，不易督催，學生常常曠課，有時就中途輟學，能維持到畢業的，實在是鳳毛麟角了。

那時的北鄉教育，弱點雖多；但因學生年齡較長，對於所學課程，容易領悟。○教育方面，因沒有生活的顧慮，得以安心教育。○所以學生成績很好，高小畢業的學生，對於普通函件、契約、簿記、柬帖、大概都能應用；書報、小說，也可以自行閱覽。○初小畢業的學生，也有相當的技術了。

民十以後，學校逐漸增加，學生求學也日趨便利。○初級小學，每鎮至少有三校。○高級小學，到民二十年，內外

兩鄉，已增至五校。○若而看來，似乎大有進展。○實則學生成績，與日俱下，高小學生，成績還不及民十以前的初小學生。○這是什麼緣故呢？

1、盜匪的擾亂 民十以後，匪患頻仍。○北鄉是多山的地方，最易藏匪，劫財掠物殺人放火的事，時有所見，時有所聞；以致人心恐慌，食寢不安；百業俱廢，教育也因而大受影響。○有好些學校，竟因匪患而停辦；教員學生，也常被擄去；或嚇吊打，痛苦備嘗。○就其沒有停辦的學校，也不過是苟延殘喘而已。○因為各初級小學，經費多由各村攤還而來，匪患一起，辦團買槍築塔建柵，地方款項，多半集中在防衛方面。○學校經費，因而大起恐慌，設備上除了幾十套破舊而不適度的學生坐席和一堆褪色的黑板而外，差不多一無所有。——甚至連教員用的書籍亦付闕如！

有時辦事員無法籌款，或有款而業經挪用在案的時候，教員竟至因絕糧而捲席回家。○因此一暴十寒，學生成績，當然低劣了。○高小經費，雖不因匪患而受影響，但在風聲鶴唳，草木皆匪的時候，誰敢安然求學呢！

2、經濟的影響 近年因本省金融紊亂，民生窘迫；農村經濟，岌岌可危。○學生方面；做父母的無力供給子女讀書，往往歸目前小利，強迫兒童或運磚瓦，或賣柴炭，所

入雖微，但於生活上不無小補，所以肩背負良的學齡兒童，在路上隨時可見。其中雖有些是從未進過學校的，但是因受生活的壓迫而中途輟學，或一面讀書一面謀生的，實在也不少。教員方面，雖經幾度加薪，但因物價高漲幣價低落，生活仍難維持。沒有家庭負擔的，尚且捉襟見肘，債台高築。有家庭負擔的，更不待言了。因為這個緣故，一般小學教師，不得不另闢生路，走之大吉了。師資既缺，只得降格任用，於是效率大減，成績因而低劣。

3. 學制的改變 自新學制風行後，高小修業時期，立刻縮短。而科書內容，却反增加：如理科一科，析為自然、衛生二科，教材增加一倍。算術一科，新學制教科書加入圖線表、簿記、二章……這些知識，原是很重要的，但因時間不敷分配，教員往往用「注入式」的教法，把教材生硬的塞進學生的腦海裏去，但求年終讀完科書，便算了事；學生能否深刻的領悟，那是不暇顧及的。所以名雖提高程度，而結果實得其反。並且每年都有學生畢業，每年都招收新生，而初小不一定每年有畢業生；畢業生又不一定都升學。初小畢業生，每年每校至多十人左右，除了大半不升學的而外，每校到高小報考的，平均不過五六人。每一高小區內，至多有六七校初小，即使校校都送學生來

報考，充其量只能收足三四十名。因為報考的學生太少，只有來者不拒，盡量收容。有時初小沒有畢業生，只得降格相求，於是好高騖遠的初小三四年級生，也躍躍欲進的跳入高小去了。初小畢業生修畢初小課程的尚居少數；至於越級的三四年級生，更不待言了。因此從升入高小的那天起，直到畢業，除高才生外，其餘的天天都在黑暗的路上摸索，對於所學課程，絲毫不能了解。

4. 教材的更易 近來各書局出版的小學教科書，不下十餘種。各學校所採用的，也不一律，有的在初小用新時代教科書；到了高小，又用新學制教科書或新主義教科書。有的今年用商務出版的；明年又用中華出版的。上學期用世界出版的，下學期又用大東出版的。不惟各書局出版的科書互有差異；就是同一書局出版的，也彼此不相銜接。因此學生所得的知識，東鱗西爪，不成系統。

有此數因，所以近十年來北鄉的小學教育，乃至一隅不振，江河日下。現在知其病根所在，此後挽救之法，惟有對症下藥：

(1) 消弭匪患 現在匪患雖息，難保將來不再發生。我們未雨綢繆，防患未然，希望各區自治領袖，督飭各鄉鎮認真整頓團隊及一切防務。若有匪警，並望政府當局

，或刷或擦，迅速消弭。

(2) 整頓經費 經費是辦事的工具，這是人所共知的。本鄉各高初小學的經費，大半由租息而來，只因管理失當，頑劣佃戶，任意拖延積欠，以致十得五六，收入很少。而管理經費的人，清白熱心的固多；但積年累月不結算一次，或結算而不公開，任事敷衍，督催不力的也不少。因此各校經費，拮据不堪。若加以整理，收入必可增多；同時摺節開支，絲毫不浮消空耗，那麼各校經費，自然就可以敷用了。就是經費由各村運而來的，在沒有匪患的時候，只要認真催收，沒有會收不到手的。有了經費，對於下列諸事便可逐漸推行：

(一) 充實內容 本鄉各小學內容的空虛，前已說過，此後應該力謀充實；設備方面，陸續添備，務期做到應有盡有。教具如各科掛圖、風琴、體育用具、……；校具如鐘、鈴、棹、椅、飲食器皿；……；這是不不了的。他若閱書室的設立，消費合作社的組織，校園的經營；……；都不可忽視。如此既可增加教學的效率，而學生在校也不覺枯燥了。

(二) 慎選師資 經費不生問題，就可實行加薪或獎勵。教員不受生活的壓迫，便可安心服務。同時認真選擇

師資，以求教育的改進。

(三) 資助貧生 對於貧苦學生，儘力量所及補助他；供給他書籍或文具，使他不至因貧困而棄他業，或中途輟學。

(3) 增加教學時間 新學制推行後，高小的修學時期縮短，課程不能如期修畢，對於學生成績，影響極大。此後補救的方法：一是將修業時期，再酌延長一年，或半年，把各科課程，平均分配修學完畢。二是把每日教學點，加多一時或二時。前者施行於年齡幼稚的學生，後者施行於年齡較長的學生；每一班學生，可就大多數的年齡而定。如此則教者既可從容講授；而學者亦不致囫圇吞棗。至於高小招生的困難，其補救方法，則非厲行義務教育不為功。凡是學齡兒童，一定要強迫他就學，使初小學生增加。同時初小每有畢業生，都由教員送入高小，而高小也拒絕未畢業的初小學生入校。那麼學生成績就可漸漸提高了。

(4) 劃一各科教材 由教育局選定一種比較完善的教材，通令各學校一律採用。使高小初小課程聯為一氣，互相銜接；教學既易，學生所得的知識，也不致雜亂無章。

以上所述，不過個人管見，其中不無偏謬之處。尙望
教育同志，切實的反致批評，並希大家同心協力，共謀進
展。則北鄉的小學教育，將來或可望發揚光大，繼續增高

小說書在社會之勢力與教育之關係

徐宗恩

小說之支配社會心理，其力量甚大，故欲改良風俗，
學藝、人情、思想，者，小說亦有力焉。○大凡吾之心理，
何以嗜他書不若小說之篤？以其淺而易讀，樂而多趣，並
有可驚可愕，可惡可感之情調，雜乎其中，使吾人讀之，
生出無量感想，湧出無基熱血，於不知不覺之間，腦筋為
之搖蕩，神情為之凝注，久之此小說境界，遂印相於吾人
之腦底而不磨。○其感人之深，移人之速，莫此為甚！故釋
宗之一棒一喝，皆利用此刺激之力，以度衆生也。○試觀讀
「說岳傳」者，常有忠勇慷慨之氣；讀「水滸」者，常有
尚武好俠之心；其天資中平者，尙不覺然，資質聰明者，
受感尤深，如近邇來而為其所染矣。○夫小說何以如是之易
感人也，惟其有黨黨發洩刺激之數種力量，使人人讀之，
發生無量夢想，揮出無量眼淚，每終卷後數日不能釋然。○

或者曰：「文之淺而易識者，不必小說，如現代之小學教
科，及尋常之公文書信等，又何嘗有艱深難讀者存也，何
以獨嗜小說哉？」曰：「他書無黨發洩刺激之力量，以支配
人心，移轉人情也。○小說之力量，常導人入於他境，而變
換其常觸之空氣，久而習之，遂化身為其中之主人也。」
由此以觀，吾人施行教育，陶冶兒童性情，亦可借資補助
，以闡造就；則不防於說部之中，酌選數齣，遇有課暇之
時，作為訓話之材料，而收教化之功效。○然必須適合於社
會心理，時勢潮流，乃可以收善良之果，而正人心，否則
亦能貽毒社會，敗壞人心；不可不慎也！是以各書坊所編
之兒童讀物，故事讀本，小小說等：……其命亦即如是。○
至於吾國往昔，各種之腐敗思想，莫不由小說而染成者，
他如佳人才子，江湖盜賊，妖狐鬼怪等：……其銷磨少壯
之氣質，毒害社會之根原，有不可思議者也。○故時時有桃
園之拜，處處聞梁山之盟，此種思想，充塞於下等社會之
腦海，遂成哥老大刀等會，其陷溺人羣，乃至如是！蓋其
在社會中，已成爲不可屏避之物矣。○若長此以往，社會前
途，尙堪問乎？然則欲免此弊，必自小說革命始。○若能實
行革命，則一掃從前之烟瘴，而爲革新之理想；其俾益社
會心理，殊非淺鮮。○故美國之南北義戰，「黑奴顛天錄」

激之也。法國之二月七日革命，「哀米兒」小說成之也。法美二國，其政治國威，至今光耀大地，亦莫不由於小說革新之效。吾國今日建設未寧，人心惶悚，欲改造羣衆心理，小說革命，實為當務之急也。

我對於農村教育的意見

劉永年

教育為立國基礎，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何以呢？因國內有了教育，便產生學校；有了學校，便產生求學的人；於是農人學焉，商人學焉，工人亦學焉，其他各人，莫不皆學。既學之後，農人有耕種之知識，商人有經營之知識，工人有造作之知識，其他各人，亦莫不各有相當知識。人人既有知識，則國內一切應興應革之事，與夫對於民衆有關的種種事物，都有人澈底的研究，發明，辦理，那歷國家到了這地步，一切的便會蒸蒸日上，向着光明正大的路上走去，也就絕對不會被二十世紀的惡勢力淘汰了。反之，國勢一定漸漸不振，由不振而至衰弱，由衰弱而至滅亡。這樣看來，教育對於國家的興衰存亡，大有關係。

教育對於國家的關係，既是這樣重大，那麼我們中國

呢？究竟是甚麼情形？我們中國的教育，近幾百年來與列強相比，都是不及人家。人家能發明的，我們不能發明；外人能領會的學理，我們都不懂得。難道中國人的天資果真鈍嗎？為何中國在從前的種種文明，又獨勝於列強呢？推究其原因，即因中國的教育不發達。換句話說：也就是中國的教育，只知守舊，而不深加改良。幾千百年來，受了專制皇帝的壓迫，對於人民有關的科學，皇帝偏不許研究；假使有人暗地研究了，一經他們察覺，就以為是違反朝廷的命令，是朝廷的反叛者，便治以重罪。像清時的洪秀全，便是一個例子：他是一個思想超羣的偉人，他以為宇宙間的一切，事事總須求真理；沒有真理的事，是不足為信仰的。所以他主張男女平權；嚴禁婦女纏足，及蓄養婢女；對於迷信，他也極端反對；他後來又把許多沒人管理的財產，收歸國有。中山先生曾贊美他，說：「他的這種主張，是合於近代的國家資本主義的。」像這些好思想，可算是造福於人民的事了。可是當時的糊塗政府，而公然不贊成他的主張，以為這是大逆不道的行為。後來洪秀全和他的部下，相繼克復了好多省，正想實行他這些好計劃；不料內部分裂，自相殘殺；接着滿清又開了許多兵，就把他逼平。從此以後，再沒有人肯研究學理了。

○所研究的，只不過是些不關痛癢的科學而已。

近年以來，因世界潮流的驅遣，歐化東來，漸有人大呼急賦的高唱普及教育。他們的用心很好！他們要使中國的教育，成功為平民化；要使人人都能得領受相當的教育。可是我們中國的教育制度，太不合理！數千年來，得受相當教育的人，只不過少數的貴族子弟；像這種教育，徒為富家子弟造方便；大多數的貧苦者，尤其是農民，終日辛苦到晚，有時連口都糊不上。那裏還有工夫去讀書呢？這不是烏託邦式的理想教育嗎！所以我對於我國的教育制度，尤其是我們農村，主張根本改革，挽救已往的弊病。○挽救由甚麼地方着手呢？千頭萬緒，說來很是複雜。○刻下只有先從最重要者做起，就是「學生的人生計問題」。○上面已經說過，少數的貴族子弟，對於生計，自然不成問題，而多數無衣無食的窮苦農民，就大成問題了。○所以關於這一點，我主張應請政府設法，替他們解決生計；並且書籍等等各費，也應請政府供給；他們的生計問題解決了，自然便爭先恐後的來就學，安心的讀書了。○多數的農民，既充分的受了教育；對於人才方面，不是又增加了許多嗎？對於國家，真不知有許多益處哪！到了這時，才算真正達到教育平民化的時代。○我對於農村教育的意見，現在大

概如此，以後又再談談。

鄉村小學對於體操之重要 張誠

任教育者，宜乎三育並重；而三育之中，最重要最切近最適用者為體育。○蓋無體育，則其智育不能發展；非體育，則德育不能振作；故萎靡不興，奄奄欲斃之人，不能得到充足之智識，不能修養高尚之道德，何足以言智育哉！鄙人任教十載，本無所謂經驗，但每當接任各校之初，觀察學生狀況，其成績差劣者甚多，尤以體育不講，體操不知，舉動呆板遲鈍，如土偶，如木雞；同之學生及其家長，則曰：「前任教員，動輒鞭撻，時加體罰，學生畏老師如老虎，視學校如監獄，不敢隨便遊戲，初未知體操為何事。」嗚呼！天之生人，既生於鄉村邊遠之地，聞見淺陋，常識既不如都市；而又橫遭鞭撻，禁止遊戲，束縛其身體，呆板其思想，委靡其精神，上學一年，即成癡呆，二年而復且弱，三年四年之後，儼然如病夫，手不能把鋤矣！故鄉村父老之不願使兒童入學，良有以也。○現吾等以教育為事，講究一切自然主義社會主義之教學法，凡有可以使之自動自由之處，皆當盡量發揮其個性，順應其心理，使多於露天之下，觀察自然之現象，社會之組織，而領

導之，使合於勞動化生產化之教育。且村鄉小學，山水田地之風景，稻麥牛馬之現象，漁樵耕讀之人物，在在皆表現自然，其環境之美麗豐富，足資觀察參考，有求之而不待者。而村鄉之小學生，則終日枯坐，寂寞無聲，奄奄無趣。雖云規則不得不嚴肅，實則減殺我之兒童活潑，呆板我兒童之思想也。或云：「體操一事，似可不必講究。蓋村鄉兒童，身體本壯，日夕科頭赤足，敝衣草履，已有天然之鍛鍊，故體操可以不必。且或無相當之操場，或無相當之器械，體操亦難施展。」吾謂不然！村鄉兒童，雖云體強，然舉動蠢笨，思想簡單，精神呆板；其在學校中，無論如何訓練，如何教授，如何管理，俱不足以發展其活潑之精神，伶俐之舉動。因其關閉校中，枯坐教室之時太多，思想已不靈活；故教授作法及算術，甚感困難。然則體操與他種科學，亦有連帶之關係也。不特此也，現當競爭世界，國難臨頭，凡我國民，皆當有軍事訓練，以備他日之需。且招募兵士，及徵調團衛，皆向鄉村求索；而鄉村兒童，無體操基本，無體育訓練，因而蠢笨不堪，呆板不靈，何能勝任？此何怪臨事而懼，畏難而逃也。茲擬補救之法，望從事教育諸公，倡導督促之，庶幾有補體育於萬一！他日救家救國，強種強國，皆本此也。

(一) 時間

(1) 每日早操半小時至一小時。

(2) 每週最少二小時之體操，一小時之遊戲。

(二) 地點

(1) 原有操場者，須擴充廣大之，清潔整理之。

(2) 未設操場者，須查相當地點，而以砂土填平之；四周須有水溝流通，中央之部稍高三四寸，則不積水。

(3) 改造操場之處，以近學校而為公有者為宜。若無公有者，須會同辦事員學董等，量力購買私人之荒地山場。或借用亦可。

(三) 器械

(1) 籌相當之款，購置木棒、腰鈴、國旗、黨旗、競爭得勝旗、手巾、皮球、等，交教員校長保存之。

(2) 無款可籌者，可由學生自備，或捐攤。

(3) 初三四級者，可兼授軍事訓練。高小宜辦童子軍，其服裝難辦者，亦須製對襟短衣，及二尺至三尺長之木棍木槍，各自製造。其童子軍訓練規程，已奉令規定有案，茲不

錄。

按張君此文，言及「小學未知體操為何事。」查縣屬小學，殊無不實行體操者；但不認真訓練，致無成績表現者，則或有之；然張君論體操之重要，及補救之方法，即可資教育同人之採探，希閱者以意逆志可也。

編者附識

講

演

張服真先生民國二十三年四月九日 在昆明縣立第三中學演講詞

紀錄馬文伯

中國現勢與鄉村學生的責任

不到外國，不會真確的知道中國的好處。不到外國，也不會真確的知道中國的精處。此所謂：「魚相忘於江湖」

人相忘於道塗。是也。因為，凡事不和別人比較，自己的優劣，是不能知道的。中國在亞洲東部，地居溫帶，氣候之良好，不論珠江流域，長江流域，黃河流域，乃至已失去的東北四省，較之世界各地，誠有過之無不及。若在歐美許多地方，此時尚在大雪紛飛，我們這裏，却已是百花燦爛了。歐美大部份地方，八九月間，還是炎熱不堪，一入十月十一月間，又已是雨雪紛飛了。在我們中國，尤其是雲南，無嚴寒酷暑，氣候之良好，更為世界各地所不及；至若土地肥沃，出產豐富，那也是世界各國望塵莫及的。

天時地利，我們都此人強，已如上述。茲再言人口：我國人口，號稱四萬萬，這還是百年前的統計。若不受天災人禍的影響，此時當有五萬萬以上之多。美俄人口雖衆，較之我國，亦相差遠甚。日本為今日之強國，其人口亦不過九千餘百萬。所以，人口衆多，也算是中國好處之一。

再就歷史言之：我國歷史可紀者，在五千年以上。現在世界古國，如埃及，巴比倫，印度等國，早已淪亡。而今巍然獨存者，只有我國。考我國光榮的文明史，當秦漢文化大昌之時，外國尚未開化。諸如印刷，造紙，製火藥

及指南針等，皆係中國人發明。○西洋文明所賴以演進者，亦不過憑此種種發揚光大而已。

氣候土地，人口，物產，以歷史等等，人不如我，已如上述。○我們有如此憑藉，反不能把國家民族弄好起來，這是什麼緣故呢？唯一的原因，不能不怪責我們這般子孫，太不成器！太不爭氣！我們雖有四萬萬的人口，究竟能當得起國民資格而無愧的，有多少呢？歷代外患，無不有多少漢奸打先鋒，作內應。○試問漢奸與傀儡能算國民嗎？所以人口衆多，倘無適當的救養，反而爲累了！反是，人口雖少，而人人能努力自強，爲一純良國民，無漢奸傀儡，自壞長城，外患又何足畏呢？試看日本，其民族先本中國血統，其人口亦僅九千餘百萬，（已如上述）其所居地場，不過若干島嶼，元時我國曾派兵征伐，明治維新，與滿清絕法同一時代；惟彼事事取法歐美的長處捨其短處，因之，數十年來，竟一躍而爲世界五強之一。○自攫取東北四省以來，更睥睨世界，目空一切。○蓋其人民團結力之堅，愛國心之富，舉世堪誇；其海陸軍勢力之大，即俄美大國，邇來我人宣傳之「日俄再戰」，以及「日美戰爭」，彼美俄者，若單獨與之開火，亦未必能有確切戰勝之把握。○返觀我國則如何？偌大民族，外戰屢次失敗，國勢不振；

不平等條約之束縛，何日取消？加以外貨大量輸入，利權外溢，農村經濟，已頽破產；而最大多數人民，當此時機，仍泄泄沓沓，苟安儉活，毫無復新氣象，振作精神。○即以日常生活言之，其雜沓，凌亂，隨隨便便，甚或沉溺不良嗜好，自尋死路。○真令人痛哭流涕！今幸新生活運動開始，希望自今以後，四萬萬同胞覺醒起來，各勤厥職，各盡所能，表現力量。○如然，縱雖失地未復，國基不固，將來總有辦法。○此其一。

今日全國大患，莫過於農村經濟破產。○朝野上下，都主張復興農村經濟，繁榮農村，以爲挽救之法；這實是顛仆不破的道理。○這樣說來，今日之鄉村學生，其責任之大，視城市學生重要百倍。○且鄉村學生爲數甚少，他日畢業，分佈各地，即爲地方領袖。○如何改善農村？如何繁榮農村？其責任是全要鄉村學生來負擔，其理明甚。○現將個人對於鄉村學生應有的幾種認識，說明於後：

一、變更思想 以前的讀書人，其唯一目的，就是做官。○以爲讀書的最終出路，除做官外，即無辦法。○所謂：「白馬紫金鞍，騎出萬人看。○問道誰家子，讀書人做官。」這類的話，不一而足。○讀書人都望做官，生產的事，讓一般無知無識的人去幹，所以永無進步。○今日農村經濟貧乏

已稱，農民耕作方法，大多數還保持十六七世紀的狀態。但社會上一般的消費，似又已超過了二十世紀。農村學生，本是一個能生產的人；一出學校，即變為不能生產者，游手好閒，誠可痛心！所以，希望各位同學，在讀書時，就不要打做官的注意。從今後，先要認識清楚，從事生產，方為社會國家民族有用的人；中間前途始有辦法。這是農村學生唯一的信條，所以希望各位同學第一要改變思想。

二、謹防傳染。城市裏生活的人，本多壞習氣，浮華奢靡，虛偽自私。未能如農人生活之勤儉耐勞，誠實無欺。所以諸位生長農村，應預防都市惡習傳染，如吸鴉片、上茶館、賭博、好吃、懶做、自私、種種，一經傳染到農村裏來，反而把固有的美德，拋向一邊。所以希望各位認識清楚，今後畢業，無論服務各界，務須復我農人本色，嚴防惡習傳染。此其二。

三、幫助生產。每當收穫栽插放假，農村學生，亟應回家，幫助生產；絕對不可游手好閒，或上省恣意玩耍。須知中國今日之大患，不僅在帝國主義的侵略，而在自身生產之貧乏。試看海關入口，去歲入超，竟達十七萬萬。即以我滇言之，去年洋米入口，亦不下二百數十萬包。

這是如何可怕的現象！所以我們生長農村的學生，務必竭力幫助家人生產，增加生產。蓋幫助農事，不特足以鍛鍊體魄，實習所學；且生產增加，家給人足，民殷國富，國家前途，始有希望。這是農村學生應認識者三。

以上三端，皆係農村學生身心修養上，自己認為極其重要者，若能身體力行，於諸位前途，有無限希望！諸位都知，青年力學期間，異常容易過去。人生希望，完全建築在青年求學時代。諸位應如何勤苦學問，修養品行，鍛鍊體魄？這是馬校長和各位老師，常常訓誨的，無待自己多說了。

周惺甫先生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二十

七日在文廟演講先師孔子誕辰紀念

講演詞

紀錄馮嘉葆

雲南自民國以來，祀孔典禮，始終隆重，未曾間斷。此次奉中央令以八月二十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國定紀念日，本省亦舉行盛大慶祝，並由教育廳請予演述孔子事略。猶憶前於民國廿一年孔子聖誕日，教育廳請予演述孔子言行事蹟。予當時憑口演說，至今已未記所語如何；但憶曾

於孔子生日有所考証。略謂：「孔子生年、月、日、時、自古即有異說，據春秋公羊傳：「襄公二十有一年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穀梁傳書：「庚子孔子生」，則繫於襄公二十一年冬十月之下。○史記孔子世家又云：「魯襄公二十二年孔子生。」是公羊與穀梁，日同而月異。○史記與公。穀、則年亦異。春秋左傳不得孔子生日，但於魯哀公十六年夏四月，書「孔子卒」。○杜預注：「魯襄公二十二年生，至今七十三也。」○杜預蓋本史記，與公、穀、異。○按公、穀、皆云：「冬十月庚辰朔」，則庚子為二十一日；照日曆推算，十一月不常復有庚子，故前人皆從穀梁「冬十月」之說。○既從穀梁之說，則十月庚子，在魯襄公之二十有一年，即周靈王之二十年己酉也。○周正建子，則周正十月，當夏正八月；後人沿用夏正，故以孔子為八月生。○孔庭纂要云：「魯襄公二十二年冬十月庚子日，先聖生。」即今之八月二十七日。○此即後人以八月二十七日為孔子聖誕之所由來，而紀年則仍誤從史記以為襄公二十二年也。○（即民國紀元前二千四百六十三年）自民國成立，改用公曆，近時國府遂定公曆八月二十七日為孔子聖誕紀念日。○或云：「此與孔子誕日不符。」予謂孔子之生，或云：「魯襄公二十一年」，或云：「二十二年」，此年不同

也；或云：「十月」，或云：「十一月」，此月不同也；或云：「二十一日」，或云：「二十七日」，此日不同也。○古書紀載，互有異同，而由周正改夏正，由夏正改新曆，此不必深論。○惟後人知孔子之足尊，而定一日以為紀念，使國民心目中永遠不忘孔子，能遵孔子之教，以修身而治國，斯可矣。○予前次講演大意如此，而未甚詳；故不憚煩復，再重述之。○至孔子姓名，籍貫，人所皆知。○其言行事蹟，欲詳為演述，則竟日不能畢其辭。○茲特撮其要者四端，分述於下，以見孔子言行事蹟，闡繫於後世者如何，而孔子之所以尊崇者在耳。

一、自文化言之：古者治，教未分，官、師合一，學術本諸王官，私門未有著述，故曲禮云：「官學事師，言非官則無從受學也。」又古時六經之書未備，故周官大司寇，實與萬民，教以禮、樂、射、御、書、數。○王制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而易與春秋，尙未在講教之列。○故易象象秋，韓宣子，適齊始得見之。○當時學術之未能廣播，可以概見。○自孔子歷聘歸魯，刪定六經，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史記世家）然則六經自孔子刪定發修，而後傳習滋廣，

經術流行○(文獻通考應氏說)故吾國教育之普及於平民，實自孔子始○此自文化言之，可尊崇者一也○

二、自學說言之：孔子一生，道全德備，而平日所最重者數事：曰：「仁」，曰：「禮」，曰：「忠信」，曰：致力：「忠恕」，曰：「直」○言「仁」至數十條，而其審端之方，則曰：「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可謂仁之方也已」○又告顏淵曰：「克己復禮為仁」○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顏淵曰：「請問其目」○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顏子問為仁之目，而孔子以非禮勿視，聽，言，動，告之；足見「仁」與「禮」之關係○當春秋之世，禮壞樂崩，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孔子欲救其弊，故生平以「禮」為最重○嘗云：「恭而無禮則勞，慎而無禮則蕙，勇而無禮則亂，直而無禮則絞」○然禮非徒重儀文而已，故又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又曰：「禮之用，和為貴」○蓋禮必以忠信為質，(朱子語)故曰：「忠信之人，可以學禮」○(禮記禮器)而孔子所教，亦以忠信並舉者為多，如「子以四教：文、行、忠、信」○而「主忠信」一語，則言之至再○(如王忠信，無友不如己者)「主忠信從我，崇德也」○「忠信

者誠也，內不以自欺，外不以欺人，此與「直」字義亦相近。而孔子又嘗以「直」教人，故曰：「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又云：「以直報怨，以德報德」○蓋孔子素不喜邪枉虛偽之人，故常以「忠信」與「直」教人如此○孔子所言之德目，本不止此；此特舉其根本思想言之，而其一貫之道，曾子釋之曰：「忠恕而已矣」○孔子亦嘗亦言：「忠恕遠道不遠」○蓋孔子生平自修，及其所以教人者，皆切近人事，而不為高遠難行之說，然所言實為千古不易之常註，中國二千四百年以來，受孔子之薰陶，感化者不少○現雖道德頹廢，然五常之教，尚不沒於人心，實為立國根本○此自學術言之，可尊崇者二也○

三、自經世言之：孔子生平，志存用世，常曰：「苟有用我者，三月而可也」○又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故其少時為委吏，為乘田，不辭小官，克勤其職○厥後因魯亂適齊，不得志而返魯，魯定公以為司寇，其時有可傳者二事：一、相夾谷之會，齊侯不敢以無禮加於魯，並來歸許泄陰之田○一、墮三都，(叔孫氏之即季孫氏之費，孟孫氏之成)○以挫三桓之勢，(即仲孫叔孫季孫三卿，皆出桓公)○與聞國政三月，魯國大治○齊人聞而懼，乃饋女樂以沮之，魯君怠於政事，孔子乃

去魯○適衛，遊陳蔡，適楚，周遊列國，皆不得志○時遇
隱者如微生畝，尾門，荷簣，接輿，長沮桀溺之輩，每有
譏諷規情之責；然孔子固知其不可為而為之者也○故曰：
「鳥獸不可與同羣；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又曰：
「君子之仕也，行其義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蓋其
救世之心甚切，雖遇艱阻，而其志不撓如此○然出而用世
，非以為己也○至其志卒不志得行，則歸魯而著垂訓，仍
不忘其救世之心○此自經世言之，可尊崇者三也○

四、自人格言之：孔子人格之深，非吾儕淺學所能
道其萬一○茲謹就孔子之自述，及其門弟子之贊誦者觀之
：孔子之自述曰：「其為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
知老之將至云爾○」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
之者也○」曰：「我學不厭，而教不倦也○」曰：「飯蔬
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
於我如浮雲○」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
」此可見其好學，安貧，樂天，愛人，之志趣○其門弟子
讚誦之言，如宰我云：「以予觀於夫子，賢於堯，舜，遠
矣！子貢云：「見其禮，而知其政；聞其樂，而知其德；
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自生民以來，未
有夫子也○」有若云：「出於其類，拔乎其萃，自生民以

來，未有盛於孔子也○」曾子云：「江漢以濯之，秋陽以
暴之，皜皜，乎不可尚已！」顏淵云：「夫子循循然善誘人
，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吾才，如有所立
卓爾○雖欲從之，末由也已！」而孟子私淑孔子，亦云：
「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合以上諸語
觀之，不能不驚歎孔子人格之崇高，與其感化力之偉大○
此自人格言之，可尊崇者四也○

今日聖誕紀念，吾儕稱述孔子言行事蹟，未免掛一漏
萬；然吾儕對於孔子，本不在口頭稱道，實欲人人於孔子
遺教，研究實行，以為持身涉世之基礎；使國家復興於和
平隆盛之途，而不致貽人言我為無教化之國；斯則今日吾
所切望者也○

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

昆明縣二十三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

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午后七時
主席 梁副委員長

出席委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楊小山 李清源
李醇伯 張文瀾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顧和卿

討論事項

(1) 擬定會考委員會辦事日程考試日程案

議決 由善之擬訂

(2) 分派擬題人員案

議決 (1) 國語推舉庚秋清源醇伯三人擔任 (2)

(3) 算術推舉明之善之小山三人擔任 (3) 常

議決 推舉時九應春漸遠三人擔任

(3) 彙集會考各校表冊案

議決 由二股彙集

(4) 預備試卷案

議決 每科預備二百本由庶務處辦理

(5) 預備編號彌封鈴印及布置席號案

議決 由三事務員會商辦理

(6) 備發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生發給二角包子二個由庶務處預備

(7) 監印試題案

議決 由庚秋監印

(8) 不及格學生一律留校補習不再舉行補考案
議決 照案通過

昆明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日程

試場 鄉師附屬小學 日期及時間科目 一月六日(星期日) 午前九至十一考國語 十一至一考算術 午後一至二考常識 備註 一月十日在局前揭曉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

辦事日程

二十三年十二月廿一日 (1) 開成立會 (2) 商定考期)

3) 指派常務委員 (4) 分派各項事務 (5) 準備試卷 (6) 分

令填報表冊

十二月二十二日 擬定會考日程表辦事日程表

十二月二十四日 (1) 令催會考小學填報表冊並印發

會考日程表及試場規則

十二月二十六日 呈報考委會成立日期及日程表職員表

十二月二十八日 召集第二次考委會議

十二月卅一日 編列試卷號數加蓋科目圖章

二十四年一月四日 (1) 布設試場編列席號 (2) 收

集試題

- 一月五日 請委員長圈定試題
- 一月六日 舉行會考
- 一月七日 評閱試卷
- 一月八日 核算分數
- 一月九日 繕寫榜文
- 一月十日 公布會考結果
- 一月十三日 呈報結束

昆明縣二十三年冬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

計開

- 全數應考學生計一百六十一名
- 及格學生計一百三十四名 估百分之八十三強
- 留級學生計二十七名 估百分之十七弱
- 明應小學(大板橋)應考學生五十四名
- 及格學生五十四名 估百分之百
- 留級學生 無
- 官渡小學(官渡)應考學生二十四名

及格學生二十三名 估百分之九十五

留級學生一名 估百分之五

寶華小學(嚴家堡六甲)應考學生二十名

及格學生十八名 估百分之九十

留級學生二名 估百分之十

普照小學(羊埔頭)應考學生十一名

及格學生八名 估百分之七十二

留級學生三名 估百分之二十八

西華小學(西華堡)應考學生二十二名(未到三名在外)

及格學生十五名 估百分之六十八

留級學生七名 估百分之三十二

三華小學(望城堡馬家營)應考學生三十名

及格學生十六名 估百分之五十三

留級學生十四名 估百分之四十七

全縣教育會議

本局為謀全縣教育的改進，及效率的增高起見，特呈奉 縣政府轉呈 教育廳核辦，分縣屬各中

小學擬具提案，送局彙核，並經第一一六次局務會議議決，分提案為六組，指定局中各職員分組討論，體察縣屬教育狀況，計劃改進辦法，條列呈核，然後召集會議，斟酌損益，審核歸納，印為提案。於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召集縣屬八區區長，教育會代表，三中學校長，各小學代表（高小每校一人，初小每堡一人）等，在教育局開會研議。茲將是日「提案」，及「會議記錄」，刊載如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會議提案
甲、教育行政提案

(一) 改進傳遞公文及刊物辦法

1. 本縣學區，既劃分為五區，即按照各區路線，分別傳遞：

(甲) 第一學區，除交郵寄外，一律送交「春華小學」分別轉交。

(乙) 第二學區，除交郵寄外，一律送交「官渡小學」分別轉交。

(丙) 第三學區，除交郵寄外，一律送交「金馬小學」及「明應小學」分別轉交。

(丁) 第四學區，除交郵寄外，一律送交「龍泉小學」及「普興小學」分別轉交。

(戊) 第五學區，除交郵寄外，一律送交「寶珠小學」及「棋華小學」「西華小學」分別轉交。

2. 指定各小學，由局刊章（收到、轉發、之章另定交存），並發簿登記，以資考核。

3. 指定各學校，應由校長負全責辦理，分別設法轉遞，不得推諉延誤。

(二) 整頓縣屬學校辦法

1. 認真實行早課。

2. 排定教學時間表，每日上足規定鐘點。

3. 充實學校設備，及學生名額。

4. 應懲處之教職員，照規定分別罰扣薪金。

5. 各校上課及放假日期，悉遵學校曆辦理；農事最忙之時期舉行。

6. 中小學應按期授完教科，辦理學生畢業事宜。未經呈報核准，修學期限不得藉故延長。

7. 教員辦事員有一方不盡職責，他方因循不報者，應連帶議處。

8、實行約守條件。

(三) 改定教員修米，每年定為三省斗。

(四) 小學審集地方，應改用專任校長制辦法。

1、一方里以內，現有學生四班以上者，得視地方經濟情形，設置專任校長。

2、專任校長薪俸，比較員略微提高，除由縣款支發一部外，由地方負擔。

3、專任校長，每班每週至少須兼課二小時。

4、專任校長，不限定當地人員。

(五) 嚴密視導各區小學，於各校設劃到表，在年終收集，呈請 縣長核閱，以便考勸。

乙、教育經費提案

(一) 業經提有寺廟田產之小學，應劃分獨立，不能與村公款併混，嚴禁挪挪侵蝕。

(二) 由村公款支付，或各村公款撥付者，應於二十年一律劃撥相當款產，呈報立案，獨立收支保管。

(三) 現時無村公款或按戶攤派者，應指撥公有荒山荒地或義地山場等，呈報立案，由學校經營，以為日後基礎。

(四) 調查學校區內村民無益之集會，設樂、觀經、酬

神等經費之來源，嚴予提撥，以充基金。

(五) 各小學切實舉辦生產事業，以其收益一部充教職員津貼；一部作學生獎金；一部即充學校基金。

(六) 未經照章組織經委會及已組織而未照案工作者，應二十四年內一律組織成立；並照章實施工作，按期將紀錄報局查核。

(七) 各校收支經費及管理辦法，應照經委會規則及送次局令，切實執行；並按季造報四柱清冊。

(八) 各初中、及中心小學，應施行概算決算制度。其他小學，亦須於可能範圍內探行。

(九) 教育局對於各小學保管及整理等增經費情形，隨時由教育委員，澈查具報，分別良否，予以獎懲。

(十) 教育局應指定具有相當環境之小學五校，資助經費，實施生產教育，以為倡導。

丙、中等教育提案

(一) 督促學生假期自修及課外作業，並逐漸推行教員專任制，促學生學業。

(二) 籌增經費，充實設備。

(三) 擴充農場，並斟酌需要，選派學生出外學習。

(四) 勵行學生自治，加授鄉村自治科目，並於假期使

學生參與鄉村自治工作。

(五) 初中學生畢業會考，甲等及格生，得委為縣屬代用教員；投考鄉師免入學試驗，以資勵鼓。

丁、初等教育提案

(一) 照小學規程，組織小學教育研究會；

1、小學有教員五人以上者，應組織教育研究會；研究改進校務及教學訓育等事項，以本校教員為會員，每月至少開會一次，以校長為主席。

2、小學在一鄉鎮內，聯合組織本鄉鎮小學教育研究會。

3、小學在一學區內，應聯合組織本區教育研究會。

(二) 認真實施訓育，陶冶兒童品性，注重教師之人格感化。舉行訓育後，應考查其實踐結果，施以獎懲。

(三) 注重鍛鍊兒童身體並矯正其姿勢；

1、每週應規定體育時間，多用柔軟操及活動遊戲；利用勞作及課餘時間，領導兒童耕種園圃，及整潔地面。

(四) 整飭校容注重衛生；

1、污損之房舍牆壁，破爛之棹几用具應修理完整。

2、校內隙地，應酌量培植花圃蔬圃。

3、學校內外，應隨時洒掃清潔。

戊、社會教育提案

推進社會教育辦法：

(一) 按照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擬定之程序，切實擴充，推進民衆教育。

(二) 每年於開學調查學齡兒童時，順便調查年長，失學男女，具報到局；以便審核、設計、推廣民衆學校；並實施強迫就學。

(三) 獎勵及補助失學女子就學。

(四) 遵照計劃案，成立民衆教育館。

(五) 舉辦固定、臨時、巡迴、三種講演。

己、職業教育提案

(一) 依部頒職業學校法，由教育局籌款，每區設初級職業學校一校。

(二) 指定經費充裕之小學，增加職業班。

(三) 於縣立鄉師及中學加授職業科目。

昆明縣實驗教育會議紀錄

1、時間 十二月三十日午前十一時

2、地點 縣教育局禮堂

3、出席人員(八區長) 畢天佑 劉啓漢 范正端 楊一

- 增李 能 趙 坤 施澤久 楊生春 (縣教育總會) 李永清(第一分會) 段 槐 楊桂春 (第二分會) 胡崇禮 詹光宗 (第四分會) 段 晉 (第六分會) 張 榮 李 譽 (三中學校長) 劉 鑫 李毓錚 馬 彪 (鄉師附小) 刁榮富 (一分校) 李寶森 (二分校) 那 榮 (春華小學) 李 銘 (寶華小學) 嚴鎔身 (三華小學) 楊振標 (官渡小學) 李 濤 (普照小學) 楊光宙 (雲溪小學) 鍾 傑 (向旭小學) 盧崇仁 (雲龍小學) 李尊賢 (護國小學) 楊錫潤 (金馬小學) 陸 敏 (明應小學) 蔣正安 (龍泉小學) 尹 捷 (勝峯小學) 段天名 (普興小學) 張 俊 (瑞雲小學) 董 植 (鳳鳴小學) 陳 安 (寶珠小學) 孫孝祖 (樂畝小學) 普正富 (西華小學) 楊春茂 (桃峯小學) 張尚耕 (初小代表) (永福堡) 趙連城 (螺螄堡) 張禮仁 (西岳堡) 李嘉貴 (嚴家堡) 王崇貴 (望城堡) 蘇政榮 (嚴家地堡) 李

4、主席 高縣長
5、行禮如儀

- 辨頂 (永豐堡) 太汝明 (前街堡) 楊國銓 (西密堡) 文運章 (班琮堡) 傅明亮 (普自堡) 李維翰 (官渡堡) 孫承德 (阿角堡) 艾紹驥 (馬頭堡) 鍾正華 (大樹堡) 李鴻翔 (戴澤堡) 楊登瀛 (小庄堡) 李 善 (波羅堡) 畢財德 (小坳堡) 蘇得士 (大渡堡上段) 魏 琳 (中段) 馮英華 (板橋城內) 高 富 (板橋城外) 阮爾坤 (蓮花堡) 傅國安 (北倉堡) 許嘉植 (羊腸堡) 金振榮 (松華堡) 李春榮 (范竹堡) 李國泰 (桃樹堡) 李鳳譽 (沙朗堡) 劉 致 (頭村堡) 張 雲 (廠口堡) 陳 安 (西馬堡) 楊上林 (土堆堡) 馬祥雲 (大漁堡) 董維相 (碧雞堡) 李英 (西華堡) 李 華 (明朗堡) 畢俊明 (多依堡) 楊 順 (學畝堡) 李存奎 (永靖堡) 張 錫 (大西堡) 徐連植 (張家堡) 董 濱 (海源堡) 張 鑫 (五關寶室主任) 李燦坤 劉春榮 吳正祥 楊鑫榮 劉永年 紀 錄 楊 宥 李鴻寶 高長榮 馬 彪

6、主席報告略謂：

本日係教育局梁局長認為昆明縣教育事業，應有商討改進之必要，故有此會議之召集，以期本縣教育，有深長之進步。

此種教育集會，在外國固屬「司空見慣」，而在本縣實為首創，亦古人集思廣益之意義。以局長一人之力，而辦理二百餘十校之教育，非得到會同事，各自盡量發表心得，不易使本縣教育，有所改進。

現在本縣學校，較之外縣，不為不多，然尚未臻美滿。○世世晉國，對於教育，非常注重，民衆常識，非常豐富。○如日本地方，每條街上，均設有學校；即一般勞動者，均能於工作之先，利用時間以看報紙。○若返觀吾國，實難與之比肩！

凡敢有力量而能促進一切事業，其責任實繫於教育者之身上；否則因家庭關係，已身環境，遂無一貫之思想，結果必至無團結之力。○如此，影響於教育前途，實非淺鮮！如日本文部省召集全國學者，會商全國教育，其目的如認為合理，雖行左派亦不計較，但結果猶影響於學生畢業而無事可為。

此後希望各同事，認明本縣教育，實無勞貨。○切勿見

異思！務以改革社會惡習為己任，以身作則，切實教訓；俾所教之學生，得相當之知識為目的。○並使社會民衆，信仰教育。○則實驗縣之教育，方有深長之進步。

7、討論事項

甲、教育行政提案

(一) 改進傳遞公文刊物辦法案

議決 各校傳遞公文，得自行斟酌情形辦理。○其餘各項，照案通過。

(二) 整頓縣屬小學辦法案

議決 擬起將「小」字刪去，修正為「整頓縣屬學校辦法」。○第三款末尾加上「照法令規定收生」。○第六款第一句，修正為「中小學應選用教育部審定教本，按期授完」。○其餘各款，照案通過。

(三) 改定教員修業每年定為三省斗案。

議決 照案通過。

(四) 小學密集地方應改用專任校長制辦法案

議決 照案通過。

(五) 嚴密視導各區小學於各校設劃到表，在年終收集，呈請縣長核閱，以便考勸案。

議決 照案通過○

乙、教育經費提案

議決 照案通過○

丙、中等教育提案

議決 照案通過○

丁、初等教育提案

議決 照案通過○

戊、社會教育提案

議決 照案通過○

己、職業教育提案

議決 照案通過○

8、攝影

9、宴會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一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午后二時

主席 高委員長

出席 委員 梁紹堯 錢平階 夏時九 楊小山 李鏡生

列席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梁副委員長報告前週依照議決案約同趙局長子文會見楊司令官如軒詢問片用本局地基情形據楊司令而告此次備價向建設局分讓地其經林副局長告知連同教育公產耳房及山墻折建是以如此建置且云並未輕便估教育公地云云俊與林局長面商辦理

臨時動議事項

(一) 高委員長動議昨經八區區長於縣政會議席上公舉梁局長出外考察縣政建設事項所需旅費除由縣財政局籌送國幣七百外擬再由縣教育經費項下籌送若干以資應用希公決案

議決 由教育局預備費及各部節約經費項下籌送國幣

六百元並請 縣長請求教育廳長酌予補助

討論事項

(一) 請復核教育局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委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

(2) 請審核三、中、九、十、一、三個月及一、中、十一月份計算書

單據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具報

(3) 永福第二校長趙清呈請撫恤病故辦事員張洪慶案

議決 照例給予六個月薪俸恤金

(4) 縣府發下北平師大及北平大學畢業生顧桂芳顧桂仙呈請發給回省旅費國幣一百元請核議案

議決 照參觀旅費專章辦理詳切函覆

(5) 各區按照田糧捐解捐款本局學田對於此項銀價是否由局負擔抑應由租戶負擔請公決案

議決 由局負擔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一三次局務

會議紀錄

1. 時間 十一月二十四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 李濟遠 劉庚秋 李醇伯 夏曉九 顧和卿
- 楊明之 張文瀾 尹晴波 李月波 李善之

- 李右書 洪濟軒 陸叔謙 李仲廉 楊小山
- 馬文伯 朱衡卿 李鉄生

小主席 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紀錄 高應春

一、東一高小與東二高小推廣設學糾紛一案業經奉縣府指令第三五號自應退辦除縣令雙方照辦外由李督學會同慶委員從速查勘地點覆局再辦

二、劉李兩督學驗收附小此次購備各器物既經符合准予核銷惟幼童文庫現時尚未出版將來出版時再為點收

三、奉縣府指令第三六三號據本局擬定教職員中途職辭不履交代手續懲處規約曾經縣府詳加審核尚屬切實可行應准備案奉此自應油印分發各小學遵照辦理以資改進

四、設立中心小學稿既經縣府核下應從速石印通令各小學遵照辦理限下星期四以前發畢

五、編輯員報告 財廳印刷局代本局所印之月刊出書期常常拖延照合同應罰扣印費昨奉 局長飭向該局交涉

經於二十一日親往該局與營業部關主任磋商結果說定自第二卷第二期起雙方均照合同實際履行按期出書

每期以二十篇為率限兩星期出書若印局出書延長一

每期以二十篇為率限兩星期出書若印局出書延長一

每期以二十篇為率限兩星期出書若印局出書延長一

星期四罰減印費十分之一延兩星期罰減十分之二延三星期罰減十分之三多延照此類推若本局月刊篇幅加多十篇則三星期出書加多二十篇則四星期出書不致再有推

6、討論事項

一、據管理員簽修理工本街倒塌一部之工價究應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 既先前通知租戶而租戶不立即將砌牆取消致牆

倒塌即由押頭項下扣付

二、本年年終考試對於學生成績之優良者應否給獎品案

議決 查照歷年原例辦理獎品由庶務處預備

三、討論各中心小學案

議決 修正通過呈請查核備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四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二月一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李醇伯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鎮生 楊明之 馬文伯 李右書

主席

報告事項

李月波 隱叔明 尹晴波 朱衛卿 李仲廉
顧和卿 楊小山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1) 呈報文獻委員會成立日期及委員表一案已奉 民
應指令 縣長不應列入委員內並將預算書章則委員名
單等項呈報省府備案等因應交清源遵辦

(2) 胡委員立賢辭職一事已請清源竭誠慰留茲據復
胡委員已到建廳就職辭意堅決不能再留應即另行遴員
接替

討論事項

(1) 編輯主任擬具教育月刊一卷十期稿費請核議由

議決 除紹堯一篇聲明不願受酬餘二併如擬照送

(2) 本縣小學教員現在薪修額數已難應付社口經濟之
需要生活即感困難應設法救濟特擬具加薪案提請縣
政會議核議施行常否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定實行

(3) 李督學擬具本縣教育會議辦法大綱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 縣府核定實行

(4) 核議小學教員年假講習會科目案

議決 交庚秋清源修正後連同講音會組織大綱呈請

縣府核示施行

(5) 縣建設局來函本年縣屬各校領取樹秧請給予補助費以資採購等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經費因限於預算山項回費項下略予補助籽種費舊幣伍拾元復函查照

(6) 鄉師訓育員夏時九簽請於運動會前購備五十元以內文具作為獎品獎勵學生以資鼓勵請核議案

議決 俟運動會後就運動成績優良者酌予獎勵

(7) 附小主任擬具新任教員孫孝祖張汝霖月薪各一百四十元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8) 小學販賣部注重實習不注重營利並須注意衛生案

議決 由各委員切實查核正

(9) 參觀市內小學以資取法案

議決 照沂山各區委員酌定期日期先行通知參觀之小學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五次局務會議

紀錄

地點 本局會議室

日期 十二月八日午前十一時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清源 李鉄生 顧和卿

孫繼武 李濟遠 朱衡卿 尹晴波 臧叔明

楊小山 李仲廉 李月波 李石書 馬文伯

夏時九 李善之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本局擬定各區中心小學規則十二條呈請查核備案現奉 縣府指令第二九二號如請准予備案請即傳觀

(2) 庶務處具報十一月份師範伙食賬單查煤炭較前多燒千餘斤以後庶務處應認真考核不宜稍涉濫費以致超過太多賬單請即傳觀審核

(3) 管理處具報本年十一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及經收舖房租金表請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1) 南京私立濟民職業補習學校來函招收無線電信班及汽車駕駛修理班請選送學生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三中學校長斟酌辦理報局轉送

(2) 本年各校寒假起止如何規定請公決案

議決 照學校曆規定日期外延長一星期作為辦理寒假

講習會及學期更始各項事務（一月十八日起至二月十三日止）

(3) 本縣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科目業經李清源改定請公議案

議決 定為農業改進問題，複式教學，小學行政，新頒教育法規概要，注音符號，本縣教育實際問題，教育新趨向，精神談話等項

(4) 寒假講習會科目既經修定各科講員如何聘請希公議案

議決 聘請講員及講演時間請 局長斟酌後再議訂聘請

(5) 李督學陸委員簽覆東鄉高小添設學校地點內東以小庄村外東以小蘇庄村為適宜且寺宇寬宏新潔可否兼辦請公議案

議決 既經勘定應如簽辦理並由第二股擬文呈縣核示遵辦

(6) 本縣暑期教育考察團報告書請審核案

議決 事實尚非但文字方面應請編輯再修飾之

(7) 鄉土教材業經遵照教廳指令修正補充應如何印刷案

議決 由夏曆九李月涉與商館接洽印刷部數應查照前議決案辦理

(8) 督學委員每星期每人應到局辦公一天如何輪流請公議案

議決 督學輪流出外視查外逐日均應到局辦公一區委員星期一到局二區委員星期二到局三區委員星期三到局四區委員星期四到局五區委員星期五到局星期六全體委員到局開局會

(9) 本縣各中等學校前經議決集合檢閱軍事訓練成績一次日期請公議案

議決 定於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午十二時在東陸運動場舉行操演項目各校自行預備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1、時間 十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李清源 李鈺生 毛醇田 李行遠 劉庚秋

李右書 朱衡卿 尹曉波 孫繼武 顧和卿

張文淵 李月波 楊小山 李仲廉 夏蔚九

馮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4、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報告事項

- 一、奉縣府發下轉奉 省政府訓令統字第五號頒發雲南省各地方教育概況統計圖表各一份到局合行傳觀知照
- 二、奉縣府指令第四零零號據本局呈報歷任經費管理員所存廢票一百五十元偽票一百六十六元經經委會議決燬銷辦法請核示一案奉批既經經委議決准予核銷惟將來報銷時設有問題發生仍應由各經手人負責賠償以昭慎重等因自應遵辦
- 三、准財政局函覆請照撥抵補六城雜捐壹千貳百兩俟奉財廳指令再為遵辦等由應交經費管理員會商辦理
- 四、本局門禁由一股單知每日自午前六時半開門至晚間十時半閉門並會商庶務處隨時從嚴注意
- 五、昨晚郵師學生開講演會餘興映放幻燈管經條知傅司事照料惟不按時到校照料穿係何故由一股詳詢妥候核奪

6、討論事項

- 一、本年春季會考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 (1) 小學畢業會考日期定一月六日中學會考日期定一月十三日其科目照例舉行會考委員會定本月二十日成立
- (2) 原定各中學軍事訓練檢閱日期因地點衝突以後另定日期舉行
- 突以後另定日期舉行
- 二、據李督學簽：「嚴家第二初小卸教員孟志交代欠勤植物掛圖一張，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卸主任孟佐交代欠學生文庫三册，永福第二初小教員趙清洲翔阿角第五初小教員李士傑第二初小教員張錦心等不盡職實」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 「(1) 欠圖欠書，由李委員分別嚴追。
 - (2) 各教員疏懶之處，由一股予以警告。
- 三、據第一學區李委員銘簽集中學校懇祈劃撥校址請轉呈備案一案應如何辦理案
 - 議決 轉請 縣府核示
- 四、教育會議日期在遞應如何分組擬定提案工作案
 - 議決 應分下列各組並指定工作如後
 - (一) 教育經費組
 - 白清源、漸遠、和刺、月波、担任；會商日期，由清源召集。

(二) 教育行政組

由潘遠、庚秋、時九、應春、担任；由潘遠召集之。

(三) 中等教育組

由庚秋、銖生、文伯、文淵、担任；由庚秋召集之。

(四) 初等教育組

由善之、右書、叔明、晴波、小山、担任；由善之召集之。

(五) 社會教育組

由明之、醇伯、繼武、仲廉、衡卿、担任；由明之召集之。

(六) 職業教育組

由時九、繼武、文伯、銖生、右書、月波、叔明、晴波、担任；由時九召集之。

以上六組僅一星期交提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七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午前十時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銖生 馬文伯 李清源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淵
楊小山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濟遠 朱衡卿

(1) 教團願發三中學校長任狀三件登記三顆定於教育會議日由縣長願發以昭隆重各校長即於是日宣誓就職

討論事項
(1) 永福第二校校長呈請撫植樹故辦事員張洪慶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照該辦事員任職十餘年照例給予六個月薪俸植金仍提請經委會大會議辦理

(2) 縣府發下准市府函請以翁鄉呈請劃撥原提妙高寺學米八分之一補助新添小學費用一案希核議案

議決 轉令縣領儘小學教職員核議具覆

(3) 整理及審查教育會議提案
議決 定於本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各組整理提案另行歸納交審查會審核

(4) 推舉教育會議協助人員案
議決

(1) 紀錄舉定善之應春明之文伯(2) 秘書舉定庚秋潘遠清源(3) 布置舉定小山清源時九(4) 招待由其餘各職員負責(5) 函件來

往及彙集名冊由善之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八次局務會議

紀錄

時間 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潮遠 李醇伯 洪濟軒 朱衡卿

楊小山 陸叔明 李右書 李仲康 李月波

馬文伯 夏時九 李善之 劉庚秋 張文瀾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論討事項

(1) 奉 縣政府令轉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提倡國曆年關各種娛樂節年關娛樂即行廢除傷屬一體遵行應如何遵辦案

議決 登刊代令

(2) 樂斯堡教育代表蔡永姜等報告僧乘販賣學產一案請願案

議決 交李委員右書酌辦

(3) 明日教育大會應否辦理大會宣言案

議決 由三位秘書預備

(4) 本局呈請 縣府准於二十四年將縣屬各小學教員薪金增加二成一案 現奉縣政府指令准予如擬照辦究竟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二股會同酌擬縣令通令遵照

(5) 李督學報告玉案中學校置樹木到校監視情形及劉校長報請准予將所得售價作為購置運動器具及修理校中耳房之用究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劉校長應將購置器物及修理耳房工程切實開單估計報局轉呈 縣府核示遵辦

(6) 大波村紳董金振華呈請將麥地村小學遷移於大波村案一究應如何辦理

議決 交尹委員酌辦

(7) 視查劃到表式樣應如何規定案

議決 交一股酌定由明年實行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一九次局務會議

紀錄

時間 廿四年一月五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紀錄 高應

3、出席人員 本醇伯 李濟源 張文淵 高應春 夏時九

李善之 楊明之 劉庚秋 馬文伯 李月波

李右書 尹晴波 李仲廉 陸叔明 楊小山

朱衡卿 顧和卿 孫繼武 李濟達 李銑生

4、主席 梁局長

5、報告事項

一、此次本學會考之學校如有尚未週知者應由該區委員

注意

二、鄉師學生校工警役十二月份伙食一覽表業經庶務處

照例造具清單每人平均數合三六零二七強惟以後仍將

厨工工食一併加入支賬計算又柴炭方面消耗數量大

再加特別注意力從節省請傳觀審核

三、本局舉辦寒暑假講習會向省教育會借用會場當經該

會函復到局予以照辦

四、據管理處卸管理員顧怡造報二十二年份十月至二十

三年份十月經手收支租米計收入貳拾貳石捌斗七升七

合出支廿二十一石三斗五升六合兩抵實合乾縮鼠耗壹

石伍斗二升一合計算約合千分之七十一強即每石合耗

去七升二合

6、討論事項

一、據官渡第四初小校長孫承德教員孫光祖等呈辦事員

孫文明願能盡職請予以嘉獎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俟年終彙辦

二、據李督學銓呈金馬小學教授緩慢又區內初小應強迫

並飭令中途輟學學生一律到校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陸委員叔明認真辦理

三、鄉師學期考試可否派員監試案

議決 派劉李兩督學三股並庶務分別監試

四、學警陳春興能舉發門房李受益父子作弊應如何獎勵

案

議決 此舉為教育局數十年所僅見者應特別獎予舊票

三十元

五、中學會考應如何分撥工作案

議決 一、題由李督學三股及李管理員分別擬定

二、監試核閱試卷評算分數由李督學及五區委員

負責

三、佈置山時九文圖負責

四、午點由庶務處照例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零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一月十日午后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時九 張文淵 李清源 楊明之

馬文伯 孫繼武 李右書 朱衡卿 李善之

李月波 楊小山 顧和卿 高應春 李鉄生

李潮達 李仲廉

報告事項

(1) 報告管理處造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款項組米收支清册請傳觀

(2) 奉教廳指令第一九六一號據本局呈屏小學教員許可証書費已飭科收訖所繳楊君証書一張准予注銷

(3) 小學鄉土教材已遵令修正補充應即付印用新聞紙鉛版先印一萬部

(4) 孫委員查覆棋峯小學辦事員楊順具呈街場內私人建舖請飭交押納租一案仍交孫委員詳切查明再為核辦

(5) 尹委員具報龍泉小學教員及閱覽室主任均離職就學請桂國傑代理以石生明或張義為主任教員職務派人代

理

討論事項

(1) 寒假講習會如何分派職務案

議決 寒假講習會分總務組布置組招待組紀錄組稽核組五組每組分派四人指定一人為主任

(2) 訂定講習科目表案

議決 分日期時間講員講題紀錄主任紀錄員各項每一講員派定二人紀錄以期始終貫串

(3) 印刷講義或講演大綱案

議決 各講師如有講義或講演大綱交會務組付印

(4) 通令講習會教員應遵事項並附發科目時間表案

議決 由二股擬辦

(5) 籌備中學年終會考案

議決 佈置會場及準備試卷照小學會考分派辦理

(6) 分派擬題人員案

議決 清源善之擬國語明之應春擬數學漸達時九擬常識儘本星期六正午提交圈定由漸達慎密監印

(7) 學生早點如何辦理案

議決 每生發包子二個以熟為佳共定六百個

(8) 擬擬評定成績表案

議決 表格分年級姓名科目分數平均判定等第各項

(9) 分派評閱試卷人員案

議決 繼武晴波評閱國語右書叔明評閱數學漸遠月波

評閱常識儘下星期一日閱畢

(10) 派定核算分數人員案

議決 派文潤仲廉應春街柳醇伯及五區委員會同核算

於下星期二日辦畢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一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出席人員 李清源 高應春 李醇伯 夏時九 李右書

顧和卿 洪濟軒 張文淵 朱衡卿 陸叔明

楊小山 尹晴波 李仲廉 李月波 馬文伯

劉庚秋 李善之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財發下 轉奉 放廳指令三零一三號本縣所呈
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一案應准照辦

討論事項

(1) 寒假講習會紀錄課本如何備辦案

議決 由小山同文伯會商辦理

(2) 寒假講習會茶水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局派局丁到會場辦理

(3) 寒假講習會會場如何佈置案

議決 事前由小山同佈置租各同事到會場視查佈置

(4) 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人員應否酬送津貼案

議決 照舊例辦理

(5) 寒假講習會聽講人員茶點如何發給案

議決 由稽核組認真稽核統計聽講人之到會時日每五

日發給一次由稽核組發給憑給飛到會計處領取

(6) 奉教育廳發下 教部秘書處函開商務印書館編輯萬

有文庫第二集請通令所屬縣市政府購備該集一部存置

教育局一件本縣應購置與否請核議案

議決 本應購置但現時局中經濟困難俟後經濟寬裕又

再購買

(7) 編輯處擬定酬送第二卷第二期校稿酬金請即核定案

議決 照編輯處擬定數目酬送

(8) 樂勸第三校校長蘇應富等呈報公路估去學田請維持

案

議決 由庚秋轉告該校職員向機處理

(9) 嚴館身主使學生攻擊前任庶教員該卸責任一案現經

李委員查明屬實如何辦理案

議決 記大過一次並罰扣薪金由二股撥令行飭遵照

(10) 據日新中學報到器物清冊如何處置案

議決 彙報縣府備案

(11) 寒假講習會講員如何酬勞案

議決 酬送紀念物品俟講畢時再為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一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善之 楊明之 馬文伯 朱衡卿

李月波 夏時九 李鉄生 李濟源 李漸達

陸叔明 李石書 李仲廉 楊小山 李醇伯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轉奉 教廳指令據本局呈各區中心小學

規則一案奉批規則尚屬適宜應准備案照辦除通飭遵照
並檢發全案送編輯處存刊

(二) 官渡小學舉行成績展覽並農作品比賽會成績優良奉
縣長面諭應行獎給匾額以資鼓勵

(三) 籌備講習會應注意各項

(甲) 會場佈置組業已佈置週到應由總務組儘本日前往
照料將應辦事宜預備妥當

(乙) 總務組到開會時應將所有辦法大綱科目時間表各
項攜帶到會以便分發

(丙) 招待組對於各講員之講稿請隨時注意若講稿收到
即交總務組印刷分發

(丁) 招待組對於講員應先行接洽又講員初到應由招待
組介紹

(戊) 遇有講員不到時應由庚秋潤達鉄生及局長預備補
充免涉曠誤

(四) 關於本局書記獎金由一股分別勸捐擬定獎金數呈候
核奪

(五) 關於局丁警役仍照舊例由庶務處開單呈候核奪
(六) 定於一月二十五日午後七時召開文獻委員會事務會
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三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一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醇伯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瀾 李鈺生 馬文伯

顧和卿 楊小山 李右書 李月波 尹晴波

李治源 陸叔明 孫繼武 李廣仲 朱衡卿

報告事項

(一) 本區教育委員服務規則已呈奉 教廳指令核准

(二) 奉 教廳令據本局呈報二十三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

委員會成立及日務表准予備案

(三) 官渡小學舉辦懇親會及農產品評會奉 縣令獎給匾

額明應小學冬季會考成績優良亦奉令獎給匾額均發給

匾字印花並由局各發給匾額費五十元由校製懸

討論事項

(一) 中學年終會考成績已核算完畢如何獎勵案

議決 甲等第一名獎給銀盒二個其餘甲等生各獎練習

簿二本乙等生各獎練習簿一本

(二) 分發局丁薪租案

議決 照修正分等數目分發

(三) 據樂韻第七校呈請另行立案繼續補助經費等情請核

議案

議決 俟下年度彙辦批示遵照

(四) 奉昆明縣轉奉 教廳令准梁局長假期三月到京平考

查本局局務應如何遴員代理案

議決 用投票法選定一人代行拆結果以劉督學得票最

多應即由劉督學暫代行拆即日擬稿分呈 縣府

教廳

(五) 寒假講習會業已結束各職員分列任事異常辛勤午點

費如何發給案

議決 每人發給舊票三十元

(六) 本局司書辦理寒假講習會事務在事出力獎金如何發

給案

議決 照前議決案由應春擬定送核

(七) 局丁校工年終例給如何發給案

議決 每人發給舊票四元

學生作文成績

寒假中的生活 縣立二中學生鄧國鴻

時至冬季，氣時嚴寒，校中照例放假兩星期。在假期之中，予逐日著棉衣而出，散步村中，暮則燃燈讀書。某日氣候稍暖，乃邀數友遊於郊外。但見無窮美景，現於眼底。山色如蛾，水光如鏡；綠柳初萌，嫩綠可愛；寒梅著花，香氣襲人。其他各種草木，亦皆欣欣向榮，如夢欲醒。正進行間，忽有數鴉迎吾等俯仰而鳴。時見村中炊烟裊裊而上，心知已暮，乃返。至途中，前之數鴉，復飛至余等之前，引領長啼，其聲淒厲，若與吾輩言其寒極無衣者。及歸，則日已西沉矣。某晚，余方讀書，聞村中招唱花燈者至，以相娛樂。吾聞之，甚喜，乃掩卷至燈場而觀。唱燈之人，有飾為女子者，其舉動則輕盈嫵媚，其聲音則清脆宛轉，令人竟不覺其為男子也。是時但覺精神煥發，身體舒暢，信如老殘遊記所云：「三萬六千個毛孔，無一個不暢快也。」余皆傾耳而聽，凝眸而觀，無暇唾者。迨其終場，衆始散去，余亦歸家就寢焉。

金殿正月初九

縣立二中學生吳世明

滇中名勝，首推金殿。其地山川雄偉，景物歲變。每當春秋佳日，遊人絡繹不絕。舊曆正月初九日，為當地會期，尤熱鬧異常。是日也，無論男女老少，士農工商，富貴貧賤，莫不往焉。約而言之，可分五類：其一，鮮車怒馬，並轡爭馳，衣裙雜裝，都麗如雲，奴僕隨侍，盛筵高張，此豪富之人也。其二，知己相逢，緩步同行，談今推古，言笑自如；至則盡興痛飲，其樂陶陶，此遊朋友而往者也。其三，男婦畢至，少長咸集，扶老携幼，抱兒牽女。前呼後應，哭啼雜之；此約親眷率家屬而往者也。其四，不馬不車，不衫不履，三五成羣，躋入人叢，薄檢隘閑，臍篋剪緒之舉，無所不有，此無賴之流氓也。其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蒙袂履屨，若哭若呼，攜杖提筐，到處向人乞食；此可憐之乞丐也。他如售賣食品之人，或設攤，或鋪席，或張傘，或搭棚，布滿於殿中邊，甬道上下，山門內外，節節寸寸，無一隙地。玩獅子龍燈之人，成羣結隊，魚貫而行；或鳴鑼，或擊鼓，或執斗方而舞蹈，或扮鬮蚌以相爭；其龍則搖頭擺尾；其獅則舞爪張牙。總計是日簇擁於太和宮前後左右之人，不下數萬，千態萬狀，不可殫紀。觀者而言，如逃如逐，如追如奔，披撲不開，牽挽不住，止見肩摩肩，足踏足，連袂成鞭，揮汗成雨，可謂

極一時之感矣。○治紅日西墜，皓月東升，遊人乃漸漸散去焉。

我之理想鄉村

縣立二中學生段興周

予自幼生長於鄉村，衣、食、住、行、樂，皆不離鄉村；是鄉村之於我，恩莫大焉。○愛鄉之心，油然而生；然現時之鄉村，猶未盡如吾願，時思有以改良之。○而鄉村之改良，非易事，也更非淺學之予，所能為力者也；於是有一理想之鄉村，以補吾憾焉。○今略述其大要：吾之理想鄉村，位置背山而水，形勢天然，屋舍嚴整，櫛比而居，村自治辦理完善；街衢縱橫，寬廠潔淨；其地固無電汽輪車之吼聲；亦無巨商大賈之雲集而滯留；蓋獨以幽靜稱。○人民勤樸；風俗醇厚，闢地日廣，阡陌交通；鳥雀互鳴，雞犬相聞，河流滔滔，樹林密密，夏季百花爭放，四時松柏並茂，魚池桑麻，無不畢具；風景之佳，非筆墨所能形容。○而自治中，辦理尤為認真者，則學校之設立，多至十數所；蓋其中有幼稚園，有高初級小學，有中學，有學校圖書館附設於中學內，有民衆圖書館附設於村自治公所內，此外尚有農事試驗場、及民衆俱樂部。○學校內生徒，受學生自治會之指揮，頗能注重自動之研究；教員則頗能實施人格之感化；師生感情深厚，以是學校教育蒸蒸日上，人才倍

出，百廢皆舉。○吾之此理想鄉村，前途正不可限量也。

我理想中的人物

縣立二中學生馬家駒

在這個國家危殆，人民憤激的時候，我理想中的人物，不住的在我腦海中盤旋奔跑，越轉越快，差不多要衝圍而出了。○把我弄得昏頭昏腦，不知如何處置是好。○現在我只有勉力的支持著，把他的性行略為一述，以舒我胸中之悶。○他——我的理想人物——在九一八事變以前，是一個讀書用功的學生，並且是最關心時事的學生。○他想將來留學歸國以後，介紹介紹倭寇對中華的貢獻，陰謀的詭計，侵略的秘密，為報效國家的門徑。○但自從發生了九一八事變以後，他血性方剛，就丟了書包，領著學生義勇軍，同民衆義勇軍數百人去投軍，做了殲殺倭寇的前鋒。○一鼓作氣，百折不撓。○他寫了一封信安慰他的家人說：「我之所以投軍，並不是拋棄家庭不要；也並不是對於學校教師之教誨，忘恩負義；更不是甚升官發財，括削國民。○我投軍的目的，就是殲殺倭寇，正是為了保護家庭，聽受學校教師的訓導，救國民於水火之中的原因。○所以請家人儘管放心！我帶了這些真正愛國的學生義勇軍，及民衆義勇軍，立下永誓：不但要殲滅了數典忘祖的倭寇，而且倭寇滅殺了以後，還要繼續殺盡國內勇於私鬥，怯於公戰，對內有餘，

對外不足的軍閥；還要殺盡無耻的賣國漢奸；還要殺盡營私苟安卑賤已極的仇貨販賣者；以及一切認賊作父的涼血人種才罷。以略表我個人的愛國熱忱於國民之前。我的理想人物，大家靜候著他成功歸來吧！

旅行海源寺記

縣立中學生陸光泰

在一個很炎熱的天氣，同學們個個都徬徨着，運動着，有的工作着；機械的，呆板的，天天都是如此，太枯燥無味了。恨不得跳出了這牢籠，到那久聞的名勝地去遊牠幾日。

在昆明市的西北廿餘里有一名勝地，曰海源寺。其名因滇海之此源故名。一九三三、四、七、（星期五）本校前往旅行，於上午七時半，就整隊出發，向目的地進行。路傍的柳樹，山枯黃變為嫩綠，正在那裡嬌媚的舞跳着；田野裡也染上了淺青的春色；天空的太陽，火一般的熱烈；在無樹地方，風起沙飛，陽光射來，真是使人憔悴欲倒；幸喜經過了一條樹很多的小道，枝葉交錯，織成蔥鬱的綠蓋，將道蓋的像山洞兒一般，微風吹來，感覺涼爽快。過了數村，遠看海源寺在那蒼松翠柏烟雲瀾漫之中隱藏着；大家就奮興的跳，霎時間就抵了寺。後面盡為大山，有古松翠柏，寺宇頗極雄巍，惟正在修理，四圍雜花鮮豔可

愛，香氣撲鼻。傍有大悲閣，為最高之一層，有石欄杆於前，在此可觀全寺風景。寺之南有靈源別墅，此為龍主席野外之花園，建築壯麗，內有池，上有石橋，屋宇建築富麗，花水扶疏，北有小潭，水尤清冽，潭中魚有數十頭，似空游無所依，日光下照，影留底上，怡然不動，見人乃遠逝，往來翕忽，似與游者相樂。潭西南上有一洞，名曰西華洞；與同學由山脚上登，洞就在山腰，我們很興奮地努力往上爬，一個口徑約二丈餘的洞，呈在我面前了。原來洞之周圍，都是石塊，石縫裡長着很高的草，洞似大窟一樣張其口，大家就走進魚口中；膽小的我，卻夾在衆人之中。這時黑暗得可怕，無數的蝙蝠，吱吱吱的叫個不住；不知牠們是悲鳴？是快樂？這時我心中只是幻想：「假如有毒蛇猛獸，怎樣呢？石塊崩下來，又怎樣呢？」雖然這樣說，也就跟着他們從這邊出來了。在此休息一回兒；看下面阡陌縱橫，岩石如獅、如象、如龍、如馬、如雞；看長蛇山蜿蜒於前；西山堆峙於西南；仰觀天空白雲，確有使人欣賞的價值，一團一團地如棉花，一捲捲地如波浪，連山一般地擁在那兒，野獸一般的站在這邊，萬千狀態，無奇不有。這時太陽也做完牠的炎感工作，帶着倦意，縮西山了；它的分外紅的強光，從樹梢頭噴射出來，將白

雲染成血紅，將青山也染成血紅，在這血紅色中，他漸漸向山後落下○此時也不早了！我們緩步下山返校○

旅行海源寺記

縣立三中學生李益昌

去省二十餘里，有海源寺焉○寺南有靈源別墅，主席遊憩之所也○海源泉於其北，位西華山麓○山有洞於其巔，因山名曰西華洞○夏秋有水聲，鏗然悅耳，有龍泉名勝之稱○汽車可達，故四時往遊者接踵而至○

癸酉季春十三日晨，予隨隊旅行其地，沿途四顧，萬物叢生，千態萬狀，皆悅目宜耳，日中始至○衆離隊往觀靈源別墅，入則有沼，綠以石欄，中通石橋，建築爲宮殿式，畫棟雕梁，壯麗儼若皇宮，金殿之所不逮也○中匾聯極夥，皆述此屋之精華富麗壯嚴，余觀之猶未足喻矣；觀者亦皆稱美○覽畢，遂至海源寺，因寺內正興工修飾，不便參觀；故返而往海源泉○水自山麓石穴中流出，穴若虎口；水尤清冽，迴瀉倒影，泉中游魚可數，泉邊繞以圓形石級，凡六層，類螺旋；並穿渠引水東流，汨汨有音；池隄有小圓石，狀類鼓者，乃遊人觀池之坐石也○時我遂坐石上稍憩，乃下池沿面，涼沁心脾○復循寺後小徑而上，步至大悲閣，汗流如雨，不復能行；席地而坐，舉目四瞻，見閣榭亭台，凡十餘所，皆如在目中；較之靈源別墅，

華麗雖不如，雅秀則過之○良久下山，往正覺寺午餐○餐後，又取道登山，往遊西華洞；山高且險，怪石如林，各相詰詰；行者皆累肩攀石而上，疲竭能力，汗流若浴，衣爲之濕，乃至洞，奮身入，穴似穹穹，仰視石色繽紛，異常可觀，中有怪石一堆，一類牛首，一類人，更有小孔數十，皆可入出；吾入而出十餘穴，惟有一穴，深不可測；一穴中有深坑，臥骨一具，不知何物之骸？惜因天氣乾燥，無水聲，殊爲恨事○日將墜，方出穴下山，其速行時餘，月已出如爛銀盤；星斗滿天，光燦燦連行○抵省，燈光輝煌，斯時爽氣宜人，遂速步歸，至校已八時矣○日次暇，手筆記之○

旅行海源寺記

縣立三中學生郭璣

距省城西二十餘里，有海源寺焉○即滇海之發源地也○寺宇林立，名勝尤多○四月七日，爲本校旅行之期，即以此地爲目的○是日晨七時，列隊由校出發；出西郭門，沿公路而行，道路曲折如弓形，暴風一起，黃沙撲面，口目不可開，皆俯首而行○過黃土坡，有河堤，友云：「由此河堤重行七八里，亦可至○」遂沿堤而行，兩旁柏樹森森，濃蔭匝地，清風送爽，精神爲之一振○遙望西山起伏，山下隱隱有寺院○余問友曰：「汝知海源寺之所在乎？」曰

：「前山下之寺院，乃所謂之海源寺也。」余樂之，愈行愈近，愈近愈明，未幾乃至。先到龍潭，乃一圓池，在懸崖之下，周圍有石，大僅才餘，上有大樹數株，水光潑潑，池中魚可百許頭，皆若空游無所依；日光下澈，影布石上；下有一石洞，水皆此而出，所謂海源池也。海源寺則在側焉。寺未修飾完善，其勝景惟在一閣，曰大悲閣，位於山腰，周圍皆森林，前植各色花木，並周圍勝景，一覽無餘。其旁有一靈源別墅，乃省府主席遊憩之所；門一，內有圓池，圍以欄杆；客廳數所，壯嚴宏麗，建築為宮殿圍式；遊人皆贊美之！並雅植各種花木，姹紫嫣紅，排列於下，階之下，清雅整齊，消人世慮。出墅，循小道登山，尋西華洞，山皆大石，如豹、如虎、如人、如馬，千態萬狀，頗為險惡。山徑曲折如蛇行，人人悉累肩而上；至山腰，皆汗流如雨，呼吸不能接，皆歎息曰：「何時能至西華洞！」有欲反走者，有欲前進者，遂鼓勇前進，良久，未至山巔，見一洞，勢如穹窿，高約數丈，不敢仰視，慮石崩壓，不敢回顧，一失足，不堪設想；此乃西華洞也，兩壁之石，有如人背立者，有如虎臥者，並各有其色；洞頂有一石，如蓮花倒懸，洞內一大石，石似活，中空，大數十圍，高丈餘，石面開有缺口，人可入，中黑暗無光，

此洞似通海源池，夏秋二季，水常由此下流，故壁上遺有水流之跟跡，為紅線之狀。出洞口，往下視之，海源寺已落釜底，茫茫滇池，一覽在目矣。時日已西，乃下山整列而歸；至省城，電燈已閃爍發光；繁星皆明；入校，已七時矣。追憶勝景，歷歷在目，乃為之記。

三個難民的素描

縣立三中學生趙啟榮

禮拜日的早晨，我拿着一本活葉文選，走到郊外田畝間去背誦，借此吸一點新空氣。

不料正在誦得出神的時候，忽聽得遠遠地傳來一陣悽慘悲傷的聲音，便停止了誦聲，側着耳靜聽，究竟是什麼聲音？那知愈聽愈大；我疑惑着，不知道是什麼事？就跑去低頭一看：原來是三個衣服穿得破濫，白髮垂耳的一個老者，同一個老婦，及一個十六七歲的少女，在那湮越鐵道的橋下坐着，嗚嗚咽咽的啼哭。

呵！我看了那種面容，乞丐不似乞丐，側邊擺着一些破壞的物件。這時我便走下橋去，問他道：「你們是那裡的人？為甚麼來這裏坐着啼哭呢？」他說：「噢！先生！我們是江西省的人。因為在那個地方，被共匪搶的搶，殺的殺，把房子也燒了；又遭遇到凶惡的天災，近年來水淹乾旱，所以一家人無以為生，弄得子不顧父，父不顧子，

東逃西散，到這地方來討食糊口。

唉！我聽了這話，心裏很可憐他；不知他們的肚子，還在飢餓起嗎？看那臉色，都是面黃肌瘦的；大約是好久都不得一飽。一會兒，他們就看見家屋上都有炊烟；老者扶着拐杖，一個攙着一個去乞食。將准村子，一羣惡大跟從在後面，咬得很厲害。走到一家高樓大廈的門前站着，放聲的把喉嚨都喊破了；人家纔給他一碗，可憐鹽油菜也沒有。霎時，用手抓到口裡，吞了下去充飢。唉！看起那種慘狀來，實在令人掉淚啊！這時我便從包裡掏出幾角錢來給他。哎！真可憐的難民啊！難民！你們的環境，怎麼這樣的惡劣呢？以至於使你們流落到這步田地，是誰的責任啊？

沈夢

縣立三中學生 富

有一天晚上，我正在讀書，覺得頭腦疲倦，昏昏的倒在書棹上睡着了。忽然我就走出了大門，看見牆壁上貼了紅紅綠綠不少的標語。我就一一的唸過，當中是四個大字「天下太平」，兩邊的是千萬百小字。那小字上的意思，大概是說：「制中國死亡的帝國主義者打倒了！我中華民族的地位已立於水平而綫上了！那不平等的領事裁判權，已如數推翻了！外國對我的各種不平等的條約已如數解除了！

宰割人民的軍閥已倒台了！壓迫人民的土豪劣紳也無形中消滅了！訓政時期中的工作如數部完畢了！人民從此得過太平的日子了！」我的心理正在想着，正在有無限的快感衝動，忽然轟的一聲把我驚醒。啊！原來是我在書棹上做一個夢。

自述

縣立三中學生張 富

我有六七歲的時候，父母把我送進初級小學校上學。現在回憶起來，真使我難以出口。在那時讀書，完全好像是為父母而讀，為老師而讀。父母把零用錢給少了，心裏就有點不舒服。老師把學放遲了，就以為那個老師不好。回家時就不願讀書。總是打着得過且過得玩且玩的主義。這是我在小學時代，赤裸裸的一篇學校生活的情形。

到考進中學，到現在的時候，自己也有四五分的覺悟，總要以學問為正務；求學是自己的事，不是為父母而讀，也不是為老師而讀。是讀了將來能到光明的路上去，不會朝黑暗的地方走。從此我才由黑暗地方，走到光明的路上。

五三慘案以後

縣立三中學生張 富

當革命軍進逼山東兗州的時候，日本即出兵到青島。十七年四月，革命軍克泰安，日本海口保護僑民，又派陸軍赴

山東○國民政府提出抗議；日本直然不理○五月一日，革命軍方振武一部克濟南；日本軍隊先占膠濟路，及濟南外○我軍北上，被強迫繼續；圍住我國交涉公署，槍殺交涉員蔡公時等數十人○外交部長黃郛在日本領事館交涉，亦被驅逐○並以砲轟濟南各城○遂將濟南，奸殺焚掠，無惡不作○我國民軍死傷相繼，不下數千○又是時蔣總司令持鎮靜態度，以北帶向未成功，不欲與之開釁，乃退出濟南○繼後派員交涉，迄無相當結果○復以國家多難，竟把濟南劫，強迫過去○日人以為我國是殺千刀不做一響之犢子，更變本加厲，澎湃其侵略勢力，破壞我三民主義，助長中國內亂○復於今年引起萬寶山案，慘殺我國農民○唉！一欺再欺，可謂盡頂了○假若全國民衆再不奮勇直起，得到澈底解決；我恐長此以往，還怕要發生幾次慘案呢？

無聊的生活

縣立三中學生張富

人生每做一件事情，都要問個為什麼這樣做？為什麼不那樣做？能够回答這回為什麼的，那麼他的生活就是有目的的，有意思的生活○假若不能回答，那麼他的生活就是無目的的，無意思○換句話說，就是叫做無聊的生活○像如現在一般吸烟賭錢的人，他們只是胡混日子，亂用金錢，問他們為什麼這樣糊塗，他一定不能回答的○由此看來，我們生在

宇宙之間，所綿延的時間極短○所以隨做一件事，都要問他一個為什麼；並且事事都答得出為什麼；這才是正常的生活○

秋郊晚眺記

縣立三中學生張富

星期三日晚飯後，我和幾個同學，到郊外遊玩○一出村子的前面，都是要成熟的穀子，好似鋪了一層黃金一般○那呼呼的風聲，在空中一而吼着，一而吹動了那些穀子，吹得好像大海裡的碧波，無邊無際的翻動○在這一望無涯的黃金世界裏，還點綴上幾點褐色的苔點！原來是三隻牛在那裏靜悄悄的嚼草○天上淡藍色的雲兒出現於其間；那無精打彩的日光，好似害羞地隱藏着；一縷一縷的青烟，籠罩着山頂；這正是日暮西沉的時候○金黃色的太陽，也漸漸的變成鮮紅色，射出無數的金光，燦爛奪目○剛才掛上歌唱的小鳥們，已張開了牠的雙翅，飛向他窩巢去休息了○忙一天的農夫們，也荷了他的鋤頭回去了○放牛的小孩子們，也騎着他的牛，唱着山歌，慢慢的回來了○儼然好像一幅天造的天圖畫○不久鮮血般陽光，已逐漸暗淡了，黑暗也漸漸的把大地包住○霎時刻使得大地上的景物，籠罩得不太清楚，已由明晰而變成一團糊塗○只有幾顆彗星，排列在空中；和徐徐的涼風，撲面吹來○這時候

我們也移步回家。

時辰鐘

縣立三中學生田政祥

時辰鐘，滴塔滴，一天到晚走不息，一秒一分又一時，一日一月又一年，一年一年復一年，鐘聲催人入老年。入老年，入老年，轉眼物化土中埋！人生數十寒暑耳，年華逝兮不復來。頂天立地好男子，自強不息如鐘擺。

我的田園生活

縣立三中學生田政祥

農家自來也勞，一年到頭開日少，日出而作日入息，晚來携鋤沾雨歸。

白日除草夜紡紗村莊婦女自當家，小孩未解耕穡事，也在地下學種瓜。

種田得穀償價勞，不奈小賊鳥雀極，已栽鐵棘護隣畔，更將破網懸梢頭。

我的田園生活

縣立三中學生趙起榮

我們都是農人，家裏過的生活，總是以耕種為主。早上拾着鋤頭出去田裡挖田，挖到九點鐘回來吃飯，吃後又去挖，到日落纔回家休息。每年種出的菜蔬穀子以及麥豆等農產物，僅只是賒借得一點勞苦。

一天的早晨，我同着我的哥哥去挖秧田，一出門，霧氣騰騰，相離數十步，被霧氣遮斷，辨不出人是人是水，是

雲，是樹。那些豆麥葉上，好似鋪着一層雪。到了田裏挖了一陣，烟霧散了，青山的尖頂，吐出了火也似的朝陽，它的光照遍了大地。

又挖了一時，已有十點鐘了，就一同回家吃早飯。登果又去工作，一直到下午四點。此刻已是傍晚的時候，一片斜陽，映在河面上，將河水染成一片金色。又過了一陣，看着日影漸漸落山，蒼茫暮色，自遠而至；霎時朦朧的月兒，透過烏雲，露出半明半暗的光芒，鐳力的照着大地。遠近的村莊上，閃出了幾點豆大的燈光，映着幾點稀星，在黯淡的夜空中閃爍着。這時鳥雀無聲，遠遠還傳來一二斷續的天吹聲。路上走着疲勞的農夫；只有放牛的小孩子，還唱着田歌。我也同着我的哥哥唱着，踏着月光緩步回家。

秋夜雨

縣立三中學生李益昌

孟秋某日，課畢，仰觀天空，星為黑雲所遮。食頃，黑更甚，兩人坐，辨聲而已。眠後，未幾，雨浙浙瀝而降。昏然欲入睡鄉者再，終為花浪聲驚醒，不能成眠。頃思田中物，正霪霖雨，以碼其生機，甚喜。然愈下愈大，聲亦愈響，而思亦愈雜。乃著衣起而嘆曰：民食之豈不豐，斯雨之時不時，天也。小生何處焉？何為耗無益之霖，為祀

人之愛耶？無何，天明○余從舍出，手筆記之○

自述

縣立三中學生李益昌

余幼時乃一頑皮孩耳：一日，隨弟兄嬉戲街頭，頃聞書聲，遂悔甚！嘆曰：「吾已七歲，何不讀書？」歸問父曰：「昔何不遣予讀書耶？」曰：「因汝幼，無讀書之能力。」爾既如是，明日可從汝兄去。」余大喜！次日兄往○課畢歸，喜告父曰：「吾已識字矣。」父笑曰：「汝能勤學如是乎？」予曰：「能。」○從是吾甚勤學，歷五閱月不輟，則眼痛不能課，真吾之不幸也。但終不肯拋棄，故日持書於光綫較暗之所讀之，如是者月許方愈。○再往讀，方悉眼已虧損也。○然終不能挫余志。○至卒業，未嘗曠一日課也。○未幾，昇入高級。○已具閱書之能力。○故錢到手，盡以購書，得益良多。○卒業後，心思紛雜，不能所決從，乃暫隨父營商。○過二年，覺執筆應酬，頗多艱難，遂決意繼續升學。○聞本校招生，乃與學友張君投考，被取錄，入校。○至今，見聞學業，皆大進展焉。○是即吾十餘年來之歷程也。

田園生活

縣立三中學生郭 璉

春來田家無別事：男種園藝女紡紗，村童學藍去摘豆，家家女兒競採花。

夏日農家人倍忙：夫牛耕好插秧，女兒守戶炊黃粱，老

曳簞食餉南莊。

秋風起時正收割，逐日旬旬刈新穀。○牧童橫笛在牛背，壯夫擔稻過山腰。

夜來朔風吹萬里，雪花飄飄忙過冬；兒童歡喜賀新年，老叟畏寒把火烘。

人不可以無耻說

縣立三中學生毛五興

一個人只是具有人的形體，我以為不算人。○我以為算一個人的，要看他能做人不能做人來斷定。○明白點說：就是要看他所做的事實，而來斷定他是否算得人。○如果所做的事是棄禮義，損廉耻的，那就是與獸同行。○這種人就是不知耻的人，充其量只算得人而獸形的人罷了，那能配叫人。○但是我們要怎才會做人呢？我以為為做人之道，不必遠求，只要禮義廉耻看重就是了。○要把禮義廉耻看成做人的四要，那自然可以入人之門。○而四者之中，知耻尤為要緊。○所以然者，因為人不可以無耻。○一日無耻，則無所不取，無所不為，如是那自然會鬧出獸行來了。○須要知道，衆惡之源，皆生於無耻啊！故孟子纔說：「人不可以無耻。」

秋郊晚眺記

縣立三中學生陳光泰

秋日到了，陣陣的涼風吹著。○一天晚上，我心裏很快樂，就去遊覽。○走到一個池子邊的一塊草地上坐著。○池水如鏡

把空中的一羣白鷺都映在池裡，好像我也在空中了，地位比白鷺還高些。天上淡淡的五彩雲，也現出來了。鳥鴨飛來飛去，水裡的一種水鴿子在海濤上漂著。太陽射在稻上，好像一個黃金世界。我心裏很高興，又看見樹梢上的小雀，吱吱的叫着，好像歌頌牠們美滿的生活。日也落了，我就慢慢的回來，把他記下。

秋夜之雨

縣立三中學生陳光泰

昨夜下了自習，看見天上的星兒，都被烏雲遮沒了。到睡的時候，冷風吹着。過了一會兒，漸漸淅淅的響將起來，原來是下了雨。我因為疲倦，也就睡了過去。大約三四小時醒來聽着屋頂上下了很大的雨點，似乎像黃豆子一般。接着就是一陣花浪花浪的聲音。雨愈下愈大了，忽然之間，好似一陣大風括倒數千棵大樹似的；又好像千軍萬馬在一處喊的聲音；真是使人害怕呀！心裡想着，這雨太下大了，恐怕要把農人的稻子吹倒。秋日下的雨，是更連日微

雨，才能助長稻子的成熟。不一會，猛雨也漸漸停了。回想看這夜的情形，明日就記下來。

無聊的生活

縣立三中學生陳光泰

某村一個孩子，小小的就學着做無聊的事。有一天，他看見一個瞎子，在正路上走着，他說：「先生！你把路走錯了！」他就把瞎子拉到小路上走。小路中間，有一個水塘，瞎子不知道，只是聽着他走，到了那點，撲冬一聲，跌；水裡。他在這邊，笑個歡天喜地。河那邊有一個人看見，正要跑來去救，他就把橋拔起。他母親知道了，大怒罵道：「你爲什麼做這無聊的事！」他張着嘴，紅着臉，一句話答不出來。他一天同流驢爲友，三五成羣，四六成黨，逐日吃酒吸煙賭錢。有一日賭錢輸多了，沒錢賠，被人家打了一頓，把衣服也脫去。他母親知道了，罵道：「你爲什麼這樣胡鬧！」他沒話回答，急忙跑出來，飯也不敢吃，餓了一天。諸位！這樣的生活，就是叫無聊的生活了。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二期勘誤表

頁數	上下	行數	字數	誤	正
三	下	三	八	孔子	孔子
三	下	五	九	各令	行令
三	下	一四	一三	小校	小學校
三	下	一六	二	雲南省	雲南省
三	下	一九	八	令分	分令
四	上	九	一五	一期	一學期
六	下	一	一	王捐	工制
七	下	三	一九	六月	六日
八	下	三	一三	飭此屬	飭所屬
九	下	十	一五	令飾	令飾
九	下	一三	二一	有案	行有案
十	下	九	一三	孫存祖	孫孝祖
十一	上	一	一三	實充	充實
十二	上	一五	一二	互勵之	互勵會之
十二	下	一	二	區互勵會	縣互勵會
十二	下	一	一七	教育幹事	教育會幹事
十二	下	一	二二	就行	執行
十二	下	九	二二	車幹	幹事
十三	下	五	十	閱覽室	閱覽室
十四	上	二十	七	之會	之會議
十四	下	五	五	籌借	籌備
十四	下	二	一三	文他	文化
十五	下	五	七	村託	付託
十五	下	六	二	見童	兒童
十五	下	九	二	園丁	園丁
十六	上	三	二〇	呢	哩
十六	上	八	二二	善誘之	善誘人
十六	下	一	一九	開始	開始
十七	上	九	一四	尤為意	尤為注意
十七	上	二〇	一九	減煞	減煞
十七	下	三	二二	怕學了	怕上學了
十八	上	四	二五	效果裏	效果裏哩
十九	上	一	一	念	觀念
十九	下	一〇	一	善李之	李善之

頁二第 育 教 縣 明 昆 期四第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二	二十
下	下	下	上	上	上	上	下	下	下	上	上
一六	九	八	二〇	一一	九	六	一五	一	一五	三	七
一〇	一六	一六	一八	一一	三	二〇	一九	一七	二	五	七
十七次	印辦送	舉分案	修進	各縣項	進增	勿庸慮	學學	中三所	育數	設設	是吾

八十七次	印分送	舉辦案	進修	各項	籌增	勿庸慮	學生	中學三所	育	設施	是否
------	-----	-----	----	----	----	-----	----	------	---	----	----

四一	四一	四一	三八	三八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八
下	下	下	下	上	上	下	上	上	上	上	下
一〇	六	四	一九	一	一〇	二	二二	三	一	一	一二
五	六	一四	六	七	四	五	一三	二一	一八	一〇	八十次
如辦理	班局部	互勵	二十三年度	照縣黨	一方面	八月十四日	墨一盒個	推區委	核統計	八十次	八十八次
	由局部	互勵會	二十四年度	來修	一方面	八月四日	墨盒一個	推四區委	稽核統計		
	如何辦理			來函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本發行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漢票壹元伍角貳分



年

卷

期

2

5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十九日刊行

第二卷第五期

寒假講習號上

昆明育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台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酌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議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宗旨，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贊助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買正章，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冊。每兩篇為一視，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其啟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顯點符號。
- 四、來稿 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傳漢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五期目

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一、本局奉 教育廳令發孔子紀念歌通令遵照文

附孔子紀念歌

二、本局奉 縣政府令遵「中執委會解釋關於開令程序中之疑點三項」通令遵照文

之疑點三項「通令遵照文

三、本局奉 縣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小學教材書表通

令遵照報查文

附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小學教材書表(表一)

乙 分令

一、縣府印發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令飭遵照文

附昆明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

二、本局條列寒假講習應遵事項及講習科目時期表令飭遵

照文附昆明縣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科目時間表

講演壇 寒假講習會

高縣長訓話

梁局長致開會詞

鄭麟慶講演小學國語新教學法

董紹安講演複式教學法

李子廉講演新教育法規研究綱要

趙汝舟講演中小學算術教科書的研究

論著

我對於寒假講習後的希望

對於寒假講習會聽講後的感想

伯農

李景新

議案

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二十三兩次大會記錄

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三次全體會議記錄

本局第一二四至一三二共九次局務會議記錄

報 告

縣督學李鴻鈞視查報告十三則

縣督學劉鑫視查報告二十一則

本期原擬將寒假講習會各講演稿或記錄，完全登刊專號；現因送請各講員核正之記錄，尙未收齊，只好將已收到者先行刊登，以供研究。餘俟收到後登載下期，謹此聲明。

四月十八日編輯處謹啟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 教育廳令發孔子紀念歌通令遵

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一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職教員

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一六八號：

「案奉 教育部訓令第一五三五五號內開：「案

奉 行政院第五八七二號訓令內開：「查前據該部

呈請採用禮運篇「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至「是謂

大同」一段，為紀念孔子歌詞，附呈歌譜，請鑒核

轉呈 中央核定施行，等情；到院，當經函請中央

秘書處查照轉陳，並指令知照，在案。茲准中央秘

書處第一二七九一號公函，以案經陳奉中央第一四

〇次常會決議，「通過」，錄案函達查照；等由

准此，合行令仰該部知照。此令。〇等因；奉此，

合行印發該項紀念歌，令仰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

〇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將該項紀念歌印發

令仰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〇

等因；計發孔子紀念歌一份。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各

校職教員一體遵照，教授學生練習。〇

此令。

計發孔子紀念歌一份。〇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

印

5. 1	1	0	1	2	3	0	5	0	6	5	6	7	1	6	5	0	2	2	1	2	3
男	有	券,	女	有	歸。	貨,	惡	其	業	於	地	也	不	必	癩	已					
5	0	1	6	5	1	6	7	1	1	5	1	5	1	2	3	0	3	2			
力	惡	其	不	出	於	身	也	不	必	為	已	是	故	謀	閉	而	不	與,	盜	竊	
1	5	1	2	3	0	2	2	2	3	2	0	2	3	1	2	1	1				
亂	賊	而	不	作,		故	外	戶	而	不	閉	是	請	大	同,						

奉 縣政府令遵中執委會解釋關於
開會程序中之疑點三項通令遵

案奉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教員
民衆學校

照由

縣政府訓令第五四一號開：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十二號

「案准 昆明黨務指導委員會第四四號公函開
逕啟者：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通告宣字

第六三九號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字第一八七

七六號通告：案據河南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呈為：請求解釋事項三點：（一）普通紀念之慣例，均有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一項，而總理紀念週條例內則僅向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而無向黨國旗行禮之規定，究應如何，請解釋；（二）普通舉行紀念會時，往往有靜默，默念，哀念，一項節目，究應有何分別，除紀念週外，還適用於何種集會，請解釋；（三）凡遇隆重典禮，紀念集會秩序上，有鳴炮若干響一項，究竟何種集會准鳴炮，何種集會不准，又何種集會應鳴若干響，請解釋。三〇又續請解釋關於開會程序中之疑點三項，請核示等情；據此，查續早所請解釋第一點為：總理紀念週程序，在全體肅立與唱黨歌之間，與禮成之前，如有音樂隊，可否加入奏樂，一項，其二三兩點，與前呈所列相同，茲併案解釋如下：（一）總理紀念週程序內，勿庸列入奏樂一項，但唱黨歌時得奏樂和之，至總理紀念週條例第三項，向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內，應在何字之下加入，黨國旗及四字，應即修正為，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

（二）關於靜默，默念，哀念，等字樣，應一律用「默念」。○茲經確定：凡遵照中央頒行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與召集之紀念集會，其開會程序內均應有「默念」一項，至於其他集會之用「默念」一項與否，可由各該集會主持之人酌定。○（三）中央訂頒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紀念儀式欄內，並無鳴炮之規定，各地舉行紀念典禮時之鳴炮與否，可依其慣例，斟酌辦理，不必加以規定。○案關解釋，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通告該會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登報外，合行通告該會，即便遵照為要。○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行外，相應函請查照，並轉飭所屬知照為荷。○等由；准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由本局遵辦外，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一體遵照！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奉 發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

小學教材書表通告遵照報查出

一案奉

教育部數字第一六一六九號訓令開：案查各省市中小學選用各科教科書辦法，經於本年以第一三〇〇號訓令仰知在案。茲為使各校更能明瞭坊間出版各科教科圖書，何者為已經審定，何者為現在中學三年級尚能沿用，何者為已平時起見，特分別製訂中學教科書表一，小學教科書表一，附表二，共四表各印發三份，令仰該廳查照，並轉飭所屬各中小學嗣後採用教科圖書應分別就表一表二內所列各書採擇應用，如果表內未列有各該科目課本，可由各教員依照各科正式課程標準編輯教材應用，惟仍須於每學期終將全部教材呈送本部備核。至附表所列各書，僅中學三年級應用部份，准其沿用，至二十四年度開始，即須全部作廢不得再行採用。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計發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之中學教科書表小學教科書表各一份，

仰行課程標準公布前審定中學教科書表仰行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之中學教科書表各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將案發書表分別印發。令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立中小學一體遵照！仍將奉文及遵辦情形報查。此令。計印發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之中學教科書表小學教科書表各一份。仰行課程標準公布前審定中學教科書表，暫行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學教科書表各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呈報，暨分令各中學遵照外，合行照抄審定中小學教材書表小學部份一表，登刊代令，仰各該校長等一體遵照！仍將採用各科教材報局查核！

此令。

計發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小學教材書表

(表一)一份。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日

正式課程標準公布後審定中小學教材書表

表(一) 小學部份

(此表時期自二十一年十一月一日正式課程標準公布至現在止共計五十一部)

科目	書名	某學 校用	冊數	編輯者	送審者	審定日期	執照 號數	失效日期	
衛生	世界衛生課本	初小	八	董文	世界	廿二年八月七日	審一三	廿五年八月七日	
	初小衛生課本	初小	八	徐允昭等	中華	廿二年十月十七日	審三一	廿五年十月十七日	
	復興衛生教科書	高小	四	程瀚章	商務	廿二年八月七日	審一四	廿五年八月七日	
	高小衛生課本	高小	四	徐允昭等	中華	廿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審三四	廿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新生活高小衛生	高小	四	馬客談 丁叔明	大東	廿二年八月十三日	審四八	廿六年八月十三日	
	國語	新生活國語教科書	初小	八	蔣忠岑等	大東	廿二年六月廿一日	審一	廿五年六月廿一日
		世界第一種國語讀本	初小	八	魏冰心等	世界	廿二年六月廿八日	審二	廿五年六月廿八日
		國語新讀本	初小	八	吳研因	世界	廿二年七月廿日	審六	廿五年七月廿日
		世界第一種國語讀本	初小	八	小學教科 書改進社	世界	廿二年八月廿六日	審一七	廿五年八月廿六日
		開明國語讀本	初小	八	葉紹鈞	開明	廿二年七月廿六日	審八	廿五年七月廿六日
復興國語教科書	初小	八	沈白英等	商務	同	審七	同		

社會	
初小國語讀本	初小八
復興高小國語教科書	高小四
高小國語讀本	高小四
高小國語讀本	高小四
高小國語讀本	高小四
高小國語讀本	高小四
新生活社會教科書	初小八
復興社會教科書	初小八
世界第一種社會課本	初小八
世界第二種社會課本	初小八
初小社會課本	初小八
世界高小社會課本	高小四
社會課本歷史編	高小四
社會課本地理編	高小四
社會課本公民編	高小四
高小歷史課本	高小四
高小地理課本	高小四
高小社會課本	高小四
復興高小社會教科書	高小四
復興地理教科書	高小四
朱文叔	中華
丁靈晉等	商務
朱文叔等	中華
朱翊新	世界
趙景深等	青光
葉紹鈞	開明
王味辛	大東
馬靖武等	商務
董文	世界
王味辛等	世界
王志瑞等	中華
宋子俊	世界
朱翌新等	世界
宋子俊	世界
宋子俊	世界
姚紹華	中華
喻 璞	中華
王志瑞等	中華
顧緝明等	商務
馮達夫	商務
廿二年十月九日	廿二年十月九日
廿二年八月七日	廿二年八月七日
廿二年八月廿六日	廿二年八月廿六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日
廿三年九月七日	廿三年九月七日
廿二年七月廿日	廿二年七月廿日
廿二年八月七日	廿二年八月七日
廿二年八月廿六日	廿二年八月廿六日
廿二年五月廿三日	廿二年五月廿三日
廿二年十月三十日	廿二年十月三十日
廿二年八月廿五日	廿二年八月廿五日
廿二年十月廿三日	廿二年十月廿三日
廿二年十月廿五日	廿二年十月廿五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三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三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日	廿二年十二月廿日
廿三年一月九日	廿三年一月九日
廿三年二月廿一日	廿三年二月廿一日
廿二年十一月廿四日	廿二年十一月廿四日
廿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廿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審二九	廿五年十月九日
審一一	廿五年八月七日
審一九	廿五年八月廿六日
審三八	廿五年十二月廿日
審四九	廿六年九月七日
審五	廿五年七月廿日
審一二	廿五年八月七日
審一八	廿五年八月廿六日
審四八	廿六年五月廿四日
審三二	廿五年十月廿三日
審三三	廿五年八月三十日
審三三	廿五年十月廿五日
審四三	廿五年十二月廿三日
審四九	廿五年十二月廿日
審三九	廿五年十二月廿日
審四二	廿六年一月十二日
審四一	廿六年二月九日
審四五	廿六年二月廿一日
審三五	廿五年十一月廿四日
審三六	廿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初小音樂課本 初小四 朱蘇典等 中華
附註審定日期係以最後冊審定或核發執照之時日為準

乙 分令

印發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

大綱令飭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四號

令 第

中小學校長
初級小學教員

！此令。

計印發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 九

縣長高仁夫

昆明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

法大綱

為通令遵照事：案據教育局呈稱：「查教育思潮，日新月異；教學方法，隨時改進；服務教育人員，必須繼續研究，努力自修，方能增進效率，提高興趣。職局為謀灌輸教育新潮，增進教育常識，改善教學方法，提高教學效能計，擬於寒假期間，召集各中小學教員，舉辦講習會，敦請教育名流講演，自一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九日止，共計十四日。爰擬具「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十四條」；呈請核轉示遵」等情到縣，核查所擬辦法，用意頗善，除呈報並分令外，合行印發大綱，令仰遵照，按期到教育局註冊，由一月二十日起，開始講習，勿得違誤。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昆明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

由教育局承商 縣長辦理

第二條 本會以灌輸教育新潮增進教育常識改善教學方法

提高教學效能為目的

第三條 本會特於寒假期間召集縣屬中小學教員組織寒假

講習會敦請教育名流蒞會講演

第四條 凡縣屬中小學服務之教員皆為本會會員開會時均

應到會不得藉故推諉

第五條 凡具有教員資格不在職之教員亦得為會員但應於

開會前五日到局註冊

第六條 本會暫借鄉師學生寄宿舍為各會員住宿之所各會員到會應先在本局號房掛號註冊後即可遷入住宿

第七條

各會員到會除由局支發茶點費宿票一十元外其掛宿費概歸自備

第八條

本會講習日期自國曆一月二十日（廢曆十二月十六日）起至一月二十九日止（廢曆十二月二十五日）

第九條

講習時間定於每日午前十時至午後二時

第十條

本會借省教育會為講演地點

第十一條

各會員應於國曆一月十八十九兩日到局掛號註冊（廢曆十二月十四十五兩日）

第十二條

凡在縣屬服務之中小學教員如有藉故不到者得由局分別說處

第十三條

本會事務由教育局長指派縣屬教育人員辦理不支薪津

第十四條

本大綱呈奉 核准於本屆寒假適用之

條列寒假講習應遵事項及講習科目
時期表令飭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令 第八號

中 校長
小 初級小學 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本年寒假期間，本縣舉辦中小學教員講習會，業經遵奉

縣政府通令飭遵在案。茲修列應飭遵照事項如左：

(一) 講習日期，自一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九日止，每日講習四小時，自午前十時開始，至午後二時散會。地點在省教育會大會場。

(二) 一月二十日午前九時，舉行開始式，各教員應于八時五十分，齊集會場，不得遲誤，禮成，旋即開始講習。二十九日講習終了，於午後二時，舉行開會式。

(三) 在職教員，均應到會講習，如有懇詞規避，應先予以停職之處分。其現未在職教員，願參加講習者，期到教育局報名註冊。

(四) 路途較遠之教員，應準備行李，先期到會，得遷入鄉師宿舍住宿。惟須服從管理人員之分派指導，遵守宿舍規則。

(五) 講習時間，應遵守講習規則。規則另定之。

(六) 每日講習開始，各教員應先時齊集，不得遲到。非至講習終止，亦不得私自退席。○違則另案統計議處。

(七) 會中置有教員驗到滙分區各訂成冊，各教員到會，應按時自行簽到，由稽核組負責稽核。

(八) 每日每人發午餐費舊幣一元，于講習最後時間分發。○未到期者一律不發。

(九) 每日講習，均由局指派人員，輪流記錄。○被派人員，應先與記數股人員接洽，限本科目講完畢三日內交稿，登載月刊公佈。

所有上列各項，各教員均須切實遵行，不得違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科目時間表，令仰遵照！此令。

計發卷假講習科目時間表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三十日

昆明縣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講習

科目時間表

日期 時間 講員 講題 紀錄主任 紀錄員

日期	時間	講員	講題	紀錄主任	紀錄員
一月	午前	李鑑之	黨治與教育	李瑞鴻	田光宙
廿日	午後	張服真	農業改進問題	李士彬	艾紹廉
廿日	十二至二	鄭燦庭	國語教學	馬彪	陸汝霖
廿一日	十二至二	董紹安	複式教學	李士彬	張霖汝
二十日	十二至二	鄭燦庭	國語教學	馬彪	陸汝霖
二十日	十二至二	何遜江	小學行政	李鴻賓	孫孝祖
二十日	十二至二	鄭燦庭	國語教學	馬彪	陸汝霖
二十日	十二至二	李鑑之	黨治與教育	李瑞鴻	田光宙
二十日	十二至二	鄭燦庭	國語教學	馬彪	陸汝霖
二十日	十二至二	董紹安	複式教學	李士彬	張霖汝

二十日	二十日	二十日	二十日	二十日	二十日	二十日
十二至二高縣長	十至十二藥局長	十二至二李沛羣	十至十二楊鏡涵	十二至二張服真	十至十二李子廉	十二至二何述江
精神談話	中小學教學 缺點及補救 方法	農村的生 產如何增加	農村建設	農業改進問 題	新頒教育法 規概要	小學行政
李瑞鴻	馬彪	馬彪	李鴻寶	李士彬	楊亮	李鴻寶
陸樹 馬君	尹連 楊榮	董振基	楊文彩 楊上林	艾紹驥 馬貴	傅明亮 嚴銘身	孫孝祖 詹光宗
						李建中 李芳
						馬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馬貴
						艾紹驥
						馬貴
						李士彬

自己的自修；那末教育的前途，怎麼有效力呢？所以我們在這寒假期間，成立這寒假講習會，是要希望大家踴躍以後，切實的格以自修；對於教育事業，格外努力；這就是開這會的理由了。我們雲南天賦很好，寒假本來是短縮的；而特別放長的原因，是緣教育上進行的事件很多，必須寬以籌備的時日。現在的昆明縣，不是從前所謂善善之區的昆明縣了！決不要誤會這個善善之區的名詞，以隨事自誤而自恃。現在外縣的進展，有些事件，比較我們還好得很多；但是這次我們的寒假講習會，且很引起一百一十多縣的注意，既是引起各外縣的注意，並且又所包括的範圍很長，想來別的人聽了都注意，所以我們大家教育界的人，對於此次講習，要更加努力。○自己觀察昆明的教育，覺得很有許多缺憾！但是對於日後五鄉的教育，更有幾種挽救的方法，就是：1、把教員的待遇提高。2、要希望大教員，能切實的努力去做，那末將來的結果，一定是會好的。3、教員能努力，政府自然會嘉獎的。○小學生的成績，以會考為比較，自然曉得他們的缺點。○所以自己同梁局長商量我們五鄉的教育，要希望辦到質量都好！若果質量也好，量也好，那末將來五鄉的教育，就漸有進展。○就能應付時世的要求了。然而現在的五鄉人民，即如有軍隊通

過地方上的時候，而地方上的甲長或保長，並不體招待的方法，也並不知道照料他們的責任；這種情形，是因為他們的知識太簡陋！而他們的知識所以簡陋，就是教育不週到的緣因了。○所以日移各位教員，決對要努力發展教育。○並希望昆明八區的區長，對於教育方面，也是要特加維持。○而現在我們教育局長，不久就要出去考察各省的教育情形，並到日本考察一切，再來推進我們本縣的教育。○自己很希望日移不論一村或一鎮，都有很好的學校，使人民很願意很樂從的同學校來接觸；更要使兒童們對於學校，觀念比在家庭還覺親切，還覺快活，這才對啊！那末將來的中學擴充，也就容易進展了。○但是今天的談話，是很簡單的；而講習的意義，是很長的；自己不過將一隅之心得貢獻於各位同事。○聆講的時間已到，不再多說了。

梁局長致開會詞

李景新記錄

今天縣長已說明開這寒假講習會的理由；自己很希望各位教員聽講之後，各本必得，努力改進所任學校的教育，將來各校會考的成績，站在一條水平線上。○各位教員，在這寒假講習會中，得到許多進修的方法；那末己身的責任雖然很重，得了這些解決的法子，施展也就容易。○這機

會是很難得的！前次奉省教育廳令，全省分十一區，在暑假期間，就要開辦講習會；後來因為有特別的原因，又奉令改定辦法，是以未能實現。現在我們昆明縣，得縣長領導我們大家來講習，這是很好的機會。我們自己想想，從前我們五鄉的教育，缺點很多，希望經過此次講習會，得到了指導，大家依照南針，努力前進。我們此次舉辦講習會的方法，是分組講事的，一切會場上的各職員，是由局內的各位同事，和各次的各同事，分任辦理。至於講員所講的講題，及講習的程序，已經列有科目時列表，分送各位，想來都已知道了。現在有幾點希望大家要特別注意的，就是：1、要留意靜聽；2、要早到會場；3、要遵守秩序；4、要曉得此次我們開會，適逢軍事發動期間，各位在街面上語言要注意，舉動要留神，決不要亂說亂動。總之，我們此次舉辦講習會，以最短日期，承各位講員熱心指導，引起大家自發動機，以後務要實際的努力，俾昆明縣的教育，得到很圓滿的成績。這是自己最迫切希望的！

小學國語新教學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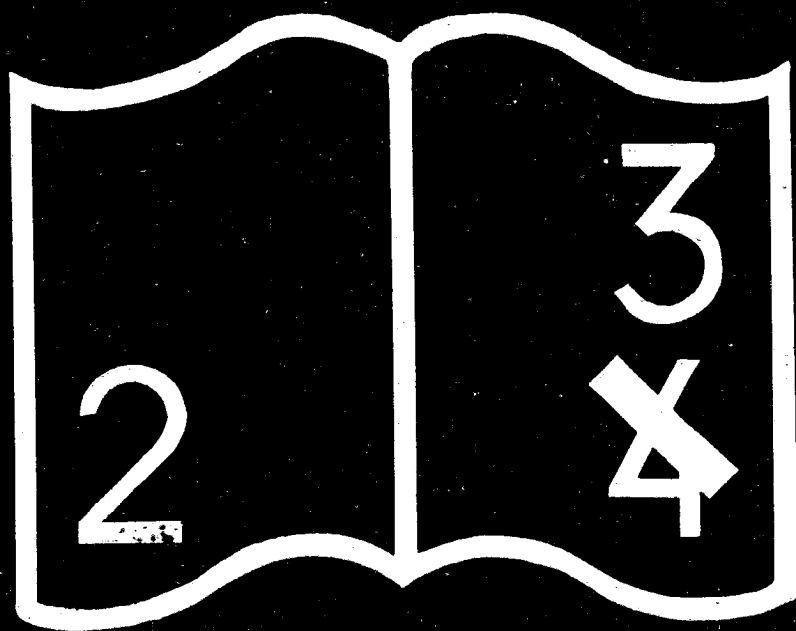
講員 鄭榮廬講演

第一講：新教學法的意義及概況

今天梁局長請自己到此地同各位講演，自揣學識淺薄，無甚貢獻，不過因歷年在教育界担任國文教授，所以就研究所得的，提出這個問題來，與各位作一度的探討。

一、新教學法的意義 新舊二字，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昨日為新，今日已舊，今日為新，移時則舊。我們所謂的新教學法，當然也不過是比較的新罷了！教學法，以前謂之教授法。原來中國教字的意義，已包含有學的意義在內；說文解字上說：「教，上所施，下所效也。」上指教師言，下指學生言，可知中國教字，含有教師學生雙方活動的意思在內。後人將教字誤為單指教師活動而言，直把兒童的學習看輕了，這是不對的。所以現在才把教授法改稱為教學法。我們試來下一個定義，使語有得着一個簡單的概念。教學法就是教師引導學生學習的一種路徑。引導是教，學習是學，路徑就是法，是含有教師學生雙方活動的意思在內。

二、最近通行的新教學法 近二十三年來，由各種科學之進步，社會之改變，與夫新教育學說之鼓盪，於是新教育法接踵而起，其中比較著名的，有：蒙台梭利教育法；道爾頓制；文納特卡制；葛雷制；設計教學法



编码错误

；儘可樂利教育法。

(一) 蒙台梭利教育法，係意大利蒙台梭利女士於一九零七年所倡。其特點有四：

- 1、注重感覺的訓練。
- 2、教具繁多。
- 3、具體觀察。
- 4、實際生活的練習。

(二) 道爾頓制，是美國柏克赫司特女士於一九二〇年實行於麻省道爾頓城的一種制度。其原理有三：

- 1、使兒童心力解放，自求進步。
- 2、使兒童互相動作，以談學禮的生活。
- 3、使兒童自己計劃，自己觀察，自己工作，養成有創造性的人。

道爾頓制必須有四種設備：

- 1、實驗室(又名作業室) 文學算術地理歷史圖書各科，均有一作業室。
- 2、專門家 各科均有一專門教師指導。
- 3、功課指定 將兒童應學的功課分配適宜，附以簡短說明。
- 4、成績審查表 用以記錄學生學業的進步。比較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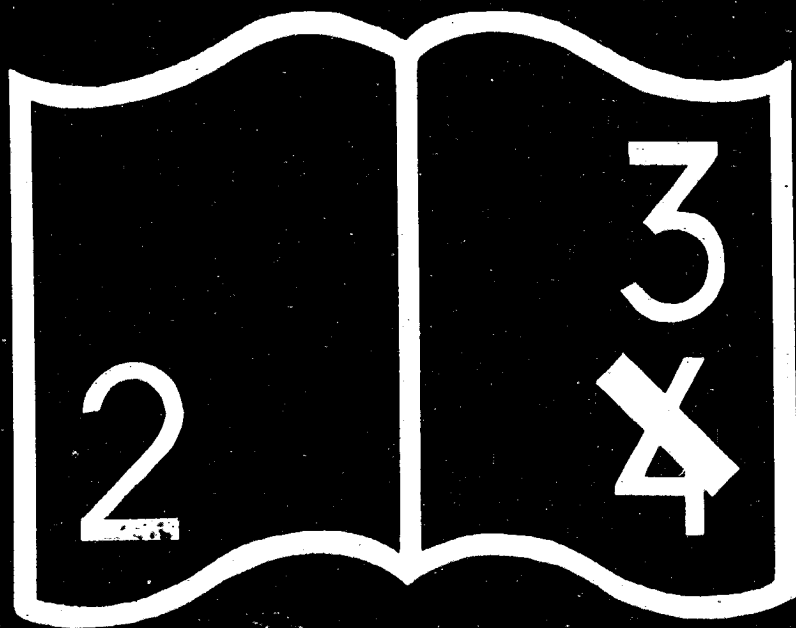
的有三種：一為學生卡片，一為教室用表，一為課室用表。

(三) 文納特卡制，為美國華須彭博士，於一九一八年，在美國芝加哥的文納特卡鎮，所實驗成功之個別新教育法。其教學法，純由學生自學，教師不過有時指導，並施以真實測驗。特點約有三端：

- 1、無上課背誦 每學生盡其能力，學完一單元後，請教員測驗；若不及格，再復習，求第二次測驗；直至及格後，方進一步學習新課程。
- 2、無降班學生 學習以學科單元計算，僅有時間長短之不同，沒有降班的，亦沒有越級的，學完一單元，再進一單元，總之以修完若干單元為止。
- 3、不限畢業年期 畢業以進步的遲速來決定。據其實驗報告，比普通學校進步其速；有百分之五十的學生，二年學完的功課，不到二年可以學完。

(四) 葛雷制，為美國杜威弟子溫特，於一九零八年，在印第安納葛雷市所創行的新制度。其特點有三：

- 1、二重制(又稱二校制) 其原則在找合經濟的淨用。即將各抄學生，分為兩團，甲團上午上課，乙團則到特場所去做事。乙團下午上課，甲團又去做事。



编码错误

，此為組織上的特色。

2、工讀遊戲並重。將遊戲、智識、職業、社交、四種活動，同等重視，此為課程上的特色。

3、社會化。校舍內的陳設，好像一個小社會。有工場、商場等，學生得實習其中，此為設備上的特色。

(五) 設計教學法。為美國教育家克柏屈所提倡，氏於一九一八年，發表設計法一書，其要點有三：

1、利用環境引起學習動機。學生對於某種事物或問題動機引起後，自己去採集材料，去設計以求解決，足以打破舊日學生被動的弊端。

2、設計材料以實際生活為中心。設計材料，由兒童自動選擇，以實際生活為中心，舊日機械式的課程，不能適用。

3、用具和設備繁複。各種材料用具，愈多愈好，以便為各種設計之用，使兒童有種練習。

(六) 德可樂利教育法。此為比國德可樂利博士所創，氏於一九零七年，在比京創一生活學校，從事於實際的實驗。其教育觀點有二：

1、讓兒童在生活中預習生活。

2、組織環境，為適宜於兒童發展之意向，供給正當刺

激。其教學方法，共有三個步驟：

1、觀察。兒童須運用感官，直接觀察，去了解事物。

2、聯合。使兒童將直接觀察或間接認識所得的事物，或所生的觀念，聯絡起來，以明相互的關係。

3、發表。使兒童將已知的事物，或所得的觀念，用具體的發表，或抽象的發表。

最近通行的新教學法，我們既講了一個大概，現在歸納出他的原則來，與舊教學法相比，自有種種不同的地方。

第一 舊教學法重視教材；新教學法重視兒童。

第二 舊教學法注重教員演講，屬於注入式；新教學法注重兒童自動，屬於自學式。

第三 舊教學法注重課本知識；新教學法注重實際生活變為社會化。

第四 舊教學法是抽象的；新教學法是具體的。

第五 舊教學法是班級制的，新教學法是個別的。我們現在放眼一看，我國教學的實際，大部份要令人灰心！多數仍是用着注入式的講演；能够試行新教學法所謂設計式的，都相似鳳毛麟角，不可多得。因為採用新教學法有種種的困難：

1、教師缺乏新方法的訓練與經驗。

2、經費不充足，設備諸多狹窄而簡單。

3、兒童的父兄，不明白新教學法的價值，不惟不歡迎，而且反對。

小學校行政人員，沒有加以獎勵及特別的報酬。

所以在文字上什麼道爾頓制，文納特卡制，任你談得天花亂墜，對於一般小學教師，也沒有什麼影響。還是用着他們注入式或討論式的老法子。

但是我們從事教育的人，不要因此灰心，以為用新教學法是很難的事；祇要能够用心研究，也可以相當的試行。我們還得注意下列三點：

1、教學法要隨科目而有差異，例如文納特卡制教學法，教社會科極其適宜，惟把來教國語，就有點困難。

○因國語不單注重意思，且要注意欣賞和讀音；非教師指導學生，不會欣賞，且讀音易於錯誤。

2、試行新教學法，只可擇定一二教師，一二種科目，先行實驗；等到有了經驗和成績後，再漸擴大範圍，推及全校。

3、所謂新教學法，不必一定是完全採用一種方法；可取各種方法之所長，扮成一種混合式的新方法。因各

種方法，各有長短的緣故。

第二講 國語教學的目標及作業類別

最近通行的新教學法，是什麼一回事？在第一講內，得了一個概念。現在書歸正傳，縮小範圍，來討論國語新教學法，就可以明白根據的原理了。

從民國十七年十月，教育部中小學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訂定小學課程暫行標準；至十八年八月，起草整理完成；二十一年十月正式頒行。茲將國語科教學的目標，照錄在下面：

(一) 指導兒童練習運用國語，養成其正確的聽力和發表力。

(二) 指導兒童學習平易的語體文，並欣賞兒童文學，以培養其閱讀的能力和興趣。

(三) 指導兒童練習作文，以養成其發表情意的能力。

(四) 指導兒童練習寫字，以養成其正確敏捷的書寫能力。根據上列的目標，教育部更訂定作業類別：

(一) 說話

1、日常談話的耳聽口說。

2. 演說、辯論、報告、和講述故事等的練習。

(附註) 這項作業，應用標準語教學，以期全國語言相通。倘師資缺乏，不能用標準語時，亦應充分用近於標準語的口語教學。

(三) 讀書

(1) 精讀 選取適當的教材，指導兒童閱讀，深究，或熟讀，使兒童欣賞理解，或由理解而記憶。重在質的精審。

(2) 略讀 選取適當的教材，或補充讀物，限定時間，指導兒童閱讀；或由教員分別考查，並和兒童互相討論。重在量的增加。

(三) 作文

(1) 利用環境，隨機設計，使兒童口述或筆述，練習敘事、說理、達意。

(2) 使兒童對於普通文實用的格式、結構、文法、修辭、標點等，能理解和運用。

(四) 寫字

(1) 練習 規定時間，練習正書行書，並隨機設計，習寫應用的書信公告等。

(2) 認識 通用字的行書、草書，及俗體，的認

其各項作業，在各學年所占時間，有如下表

學年	第一二	第三四	第五六
時間	每週	每週	每週
時間	60分	30分	30分
一、看圖	一、看圖	一、看圖	一、看圖
二、日常	二、日常	二、日常	二、日常
三、練習	三、練習	三、練習	三、練習
四、有組織的語言材料	四、有組織的語言材料	四、有組織的語言材料	四、有組織的語言材料
五、有趣的日常會話	五、有趣的日常會話	五、有趣的日常會話	五、有趣的日常會話
六、故事	六、故事	六、故事	六、故事
七、自然歷史故事	七、自然歷史故事	七、自然歷史故事	七、自然歷史故事
八、故事	八、故事	八、故事	八、故事
九、生活故事	九、生活故事	九、生活故事	九、生活故事
十、故事	十、故事	十、故事	十、故事
十一、故事	十一、故事	十一、故事	十一、故事
十二、故事	十二、故事	十二、故事	十二、故事
十三、故事	十三、故事	十三、故事	十三、故事
十四、故事	十四、故事	十四、故事	十四、故事
十五、故事	十五、故事	十五、故事	十五、故事
十六、故事	十六、故事	十六、故事	十六、故事
十七、故事	十七、故事	十七、故事	十七、故事
十八、故事	十八、故事	十八、故事	十八、故事
十九、故事	十九、故事	十九、故事	十九、故事
二十、故事	二十、故事	二十、故事	二十、故事

書

讀

二 識號標、簡的童淺、運熟詞中項、和賞、、表的話事自童故、
 ○的點簡 閱圖易各用習句重教上表吟的謎雜兒現欣、、然話事生
 認符易 覽書兒種○和的要材兩演咏欣語歌歌○賞等笑故、、活

四 實普、運熟詞中項、○咏欣、、短民雜、
 用通簡用習句重教上 表賞等短歌歌兒 ○或的信記本話書說
 文文易○和的要材兩 演吟的詩劇、、童 表欣、、、、、、、
 演賞等書游雜劇笑寓

四 理法讀文、運熟詞中項、○或賞、、演究欣、、、、、、、然
 解式、的適普中習句重教上 表吟的歌詩○或賞等書雜游劇笑傳寓故
 的和閱用通○和的要材兩 演詠欣曲歌 表研的信記本話說吉事

1 2 ○ 分

作

三 記包述項日、明故、
 備括○的常故○事詞
 易 日~口事事 說畫

二 發項日、明筆、、、○和的音國習書字、習號標、○的童淺、○的
 事、常故、述等實檢閱 運熟符音、的典檢○的點、普 閱圖易各閱
 項偶事事 說的物型畫 用習號注及練詞查 熟符通 覽書兒種 讀

三 刊、筆、詞筆事和事、習書字、習號標、習物課、○的說報淺書兒、
 物兒記讀論述項日、○的典檢○的點繼○的外選 ○的說報淺書兒、
 、童、書○印的發、常 熟詞查 熟符額 練讀擇 覽等小日及圖種

教育部聘任專家，組織委員會主持其事，計自十七年十月起，至二十一年十月，經過了四個時期：

第一 起草整理時期 十七年十一月起，至十八年八月止

第二 試驗研究時期 由部訓令各省市教育廳局組織研究會，並指定學校研究試驗；到二十年六月，各省市

把研究實驗結果報告到部者，有廣東、江蘇、浙江、熱河、教育廳、南京、及上海市、教育局，餘如江蘇各實驗小學，也有呈報到部。

第三 修改訂正時期 教育部另行聘任專家，從事彙集各方意見，研究修訂；於二十年六月十八日起，開大會，及各組審查修訂委員會，共三日，大致決定；

到九月二十，又開大會及審查會兩日，將各項標準議決，交由常務委員會整理。

第四 編訂完成時期 教育部又重行聘定委員加以審核修改，計自八月二日至五日，共開大會五天，將標準編定就緒後，又經過幾次討論，即為最新頒行的小學課程。

此種課程標準的編制，經過若干專家與長時期的討論，比較完善的，算是其進步的，但亦仍難避免下加的两个缺點：

1. 人無專責 編訂委員會，曾經幾次改組，有額任的，有新任的，因此所為修改，一部份或因各專家意見而不同，並未曾用過科學方法去分析，去調查，去實驗，其結果仍不免於主觀。

2. 各學年作業要項，亦憑專家之意見而定。此種要項，是否就是兒童們所最需要的學識？確是一種疑問。

此外要建設國語新教材，也須由各地本省部定的要項，用科學方法，聘請專家去調查，實驗，才能着手編寫，才能適合各地兒童的需要。不是幾家書局，可以負擔這了種工作。這種科學方法是什麼呢？待我分類說來：

(一) 差誤分析法 此法是將社會生活的缺點，拿來一一分析，根據這種缺點，即編入課程，設法改正。例如美國米蘇里州之康薩斯市，對於兒童文法上的需要，曾作系統的研究，各校教員觀察兒童文法上的錯誤，一一記錄下來，並搜集各種作文資料，一一解拆之，結果發現兒童對於此等需要，其數不尠，即將文法易錯誤的材料，酌量加進，教科書裡邊，不重要的資料，酌量刪減。

(二) 出版物調查法 從現行課本報紙雜誌裏面，去搜集最通用的字文，以定一科教材的標準。此法是用統計

而求各種材料上的數量，例如要定兒童文字的教材，即將兒童讀物，報章雜誌裡邊文字，將其發現次數，一一統計，取其次數最多最地用的，編入課程之內。

(三)職業分析法 把各種特殊職業詳細分析，就其特別需要的，編入課程，這法定職業教育課程常用之。例如美國印第安納省首部，未編製職業學校課程之先，乃遣調查員數人，至城中主要機關，調查實況。(一)如匠人必要之各種工具。(二)匠人必須熟習之種種材料。(三)匠人必需之知識，其職業所用之國語算術繪圖等。(四)某職業健康與經濟，研究分析所得，即為編制課程的根據。編制普通小學國語的教材，也應該如此，所學機能切合所用。

(四)人類活動分析法 新教育的方法，不單注入，而重在實際活動。因教育就是生活，生活就定有秩序的活動。各地人類應有的活動，可作選擇教材的目標。這不僅國文教材的選擇應該如此，各科都定一樣。

(五)專家意見徵集法 徵集各專家對於某種問題的意見，是編制課程一種方法。如美國烏拉編制社會科學，先請各科專家，詳論對於遠近的社會經濟等問題，然後再分析各書和雜誌，集台二百個現代問題，一百五十個論文

，約有二十個結論和原則，作為社會科學課程，分發各中學去應用。我以編訂國文課程，也應該這樣。

(六)領袖考試法 以小學教材，試一般社會專業的領袖，看看他們對於此種教材是否明白？即可斷定此種教材，是否為作社會領袖所必需？此為領袖考試法。如國語一科，可將所謂應認識的字句，及普通文應用文等，延請當地領袖十人以上來受此種試驗，即可以得着何種為必需的知識與技能。

我們現在所用的國語教材，我敢斷定都是由書館裡面幾位編輯先生，拿着一份課程目標，作業要項，去搜集的。是否適合乎兒童的程度？切合社會的需要？恐怕連他們自己也不敢相信。因為中國的教育者，現在還沒有此種建設的度量。

第三講 說話教學法

第一講已經把國語教學的目標及作業要項，介紹給各位，今天要講的是說話教學法。民國九年前，國語科稱為國文科，自民九教育部將國民學校分施行綱則第四條修改後，全國小學校，改國文為國語。但是國語有口述的，和筆寫的，若筆寫的稱為國語，則口述的當稱語言。語言易和本地方言相混，最近教育部課程作業類別上，始將口述

的名為說話。所以本節稱為說話教學法。

說話教學的目標：上而既經說過，在指導兒童練習運用國語，養成其正確的聽力和發表力、其作業要項：（一）為日常談話的耳聽口說。（二）為演說、辯論、報告、和講述故事等的練習。其教學要點，教育法規定的有下面的五項：

（一）開始教學時，先用完整的語句，後用成段的說話。

（二）教師應預編案例，作為語言語料。材料分三種如左：

（甲）有組織的演講語料 每套要有一個題目；每句要單說動作的一步，但不可太繁瑣。要從一個主位說起，並須要容易看，容易做。每套的句子，不可太多。（例如我開門——我走過去——我站在門邊——等）

（乙）會話的語料 要集中於一件有趣味的事情上，而且有一個有趣味的題目。

（丙）故事的語料 要含有兒童文學趣味，而不違反黨義。

（三）說話要自然。（不可拘泥於文字的斟酌，而受文

字的束縛。）並且要注意兒童語和成人語的不同。

（四）說話要生動而有情景；教學和動作，要結合表現；已經講過的故事，最好要使用兒童表演。

（五）凡容易錯的音或語，要格外說得清楚，聽得多，練習得多。並根據發音部位，指導矯正，意義不明顯的話，要用實物圖型，動作，說明，翻譯等，表示意義。

此外的要點還多，讓我補充在下面：

（一）要注意矯正方音土語。方音土語，最足為國語統一的障礙。各地都有方音土語，不過習慣既久，便不自覺察了。以昆明來說：「口不分，便是最顯著的，如與、雨、羽、玉、魚、迂、語、……等字，本應讀口音，他們都讀成「以」字音了。像如，軍需局三個字，完全讀錯，這是應該矯正的方音。又如「我剛」「它剛」「在展」「展點」……這是應該矯正的土語。留心教育的人，應該詳細的考查一番，隨時指導改正。

（二）須造成講國語的環境。學語言要有良好的環境，孟子早已說得明白。孟子說：「有楚大夫於此，欲其子之齊語也，……一齊人傳之，衆楚人噪之，

雖日撻而求其齊也，不可得矣。○引而置之莊嚴之間數年，雖日撻而求其楚，亦不可得矣。○（滕文公下）現在中國各小學學生教員，常講本地方言，一談國語，真是衆人咻之。○如此一日暴之，十日寒之的教法，當然難使兒童有迅速的進步。○所以教說話，最要緊的原則，就是要造成講國語的環境，相似學齊語的莊嚴之間。○這個環境，當然要小學教員，在學校裡邊，時常說國語。○教員對教員，要時常講；並教學生也時常講。○學校裏邊的佈告，用白話文加以注音字母。○平常又有演講會，辯論會，遊藝會等，引起學生對於講國語的興趣。○此外如集會，討論，授課，交際，教員都談國語；學生在這環境當中，自然容易得了進步。

（三）兒童須先學聽後學講。小孩學習言語，先聽後講。○學國語又向背不如是。○在這講國語的環境裏邊，起初不必叫兒童講，只得使他們聽，去訓練聽覺。○等過了幾星期後，才可教兒童用口模仿。

（四）說話材料。要和兒童日常經驗，或讀物，相連合。○我們教授兒童，須將日常會話學起。○例如「你吃過飯麼？」「你今天讀的國文是那一篇？」兒童即

時學，即時有用，和我們起初學用英語會話一樣。○斷不可多談兒童不能看見，又沒有經驗過的事物。○至就讀物來說，最要緊的，就是和國語文數學相連。○担任教說話的教員，要時常留意兒童在國語文方面，既經學到什麼地方，就可利用他們在國語文的材料，作為教說話的一種材料。○因在文字方面既有印像，談起來比較容易明瞭，且易生興趣。○至若其他學科，亦有聯絡的必要；可取裏邊最有趣味的材料，做說話的練習。○如歷史裡邊的故事，且可做為短劇，使兒童表演。

（五）要用各種方法使兒童練習說話。學校須指導兒童組織國語演習會，平常由教員指導他們辯論或演講。○一學期指定時候，開一次或二次辯論演講大會，兒童可加入比賽。○比賽時，請專家來評判等列，給以獎品。○平常學生集會，也叫學生用國語報告，或講演。

（六）教說話的時間，宜分配得宜。教國語的時間，宜分佈到許多日子去練習。○不可緊集在一時間內，使兒童覺得生厭。○若每日都有多少時候說國語，次數多，自便於記憶。

(七) 不論會話、講演、都要注意到下列幾點○(一)

使大家都有發言的機會；斷不可一切發言權，都被

少數學生佔住，致有一部份學生默不發言○(二)

高年級生講演時，若有好的演說詞，宜使低年級生

記錄下來，為練習的材料○(三) 學校宜多請名人

用國語演講，使兒童到場靜聽，注意某種發音，和

講演的組織○

(八) 學生說國語的成績，當根據下列幾點決定：(一)

是興趣○看他們平常對於國語，是否歡喜多講○

(二) 對於學校裡邊講國語的團體，如演說會等，

是否熱心參加○(三) 平常講國語的考試成績○

至論教法，亦有三種：

(一) 直接法 直接法和翻譯法相反○翻譯法是將國

語詞句裏的意思，譯成本地方言○例如一加句子，「這是

一本書○」用直接法的時候，絕不譯成方言，凡不易明白

的意思，用多方表示：(一) 把實物與兒童觀察○(二) 或

將圖，畫在黑板上○(三) 或用言語能度種種動作去表示

○(四) 用稍推說話去稍推○(五) 用具舉例的說話來

證明○(六) 用同意語或反意語；例如美字，用好字來說

明；壞的，用不好的來說明○教員用種種指示解說，使學

生稍見後可以記憶，在課堂裡邊，一舉一動，都可為教授

材料○

(二) 設計法 先由教員開始談話，引起學習某種語

料的動機○動機引起後，由學生採取某種語料，教員隨說

隨表示意義○學生做做，教員隨時矯正發音○兒童說過後

，教員施以獎勵或批評○

(三) 演講法 先由教員講有趣味的故事，給兒童聽

；訓練兒童的聽覺○兒童有時也用國語演講故事，教員小

心去聽；有不對的地方，一一矯正○有時兒童遊戲，或開

辯論會，都用國語○

教學演講，當注意下列步驟：

(一) 講題決定 講題要和兒童日常生活有關係者；

要適合某種時機者；如學校成績展覽會，孔聖誕，國慶日

，等等○要和時事有關連者，如抵制日貨，中日上海戰爭

等○要有趣味者，如講故事等○

(二) 指導預備 講演和作文章一般，首尾是有章法

的○要教兒童將材料組織起來，先把講演大綱給先生改正

○

(三) 指示要點 教師把演講者上台時的禮節，演講

時應具的態度聲音和姿勢，一一指示○聽講者應有的禮節

，以及會場秩序等，指示全體兒童，以引起大家注意。

(四) 開始講演 指名講演，或分排講演，或選手講演。

演。

(五) 批評 學生和教員，共同批評講演者：的聲音笑貌，及所用材料，是否得宜。都可公開討論，以謀進步。

第四講 讀書教學法

教育部規定讀書教學法的要點，有下列幾項：

(一) 教材排列的程序，要注意左列各點：

(甲) 開始用演進連續的圖畫故事，次用半圖半文的故
事，到三四年級所用的故事，文學可逐漸增多圖
畫可逐漸減少。

(乙) 文字教學，用整段故事入手，不用單字單句入手
；學過整段故事以後，從故事裡認識句子，再
從句子裡認識詞和單字，後來用完整成段或成
篇的文章。

(丙) 各文體錯綜排列，低年級詩歌宜多，高年級逐漸
減少。

(二) 讀書教學，要先全體的概覽，而後局部的分析；先
內容的吸取，而後形式的探求；先理解，而後記憶。

(三) 文藝材料的教學，要多方的補充想像，並隨機設計

表演，把內容情景顯露無遺，使兒童得充分的欣賞。

(四) 每週除精讀外，應有定時指導兒童略讀。精讀教材
；低年級則讀默讀並重，二年級以上，默讀的時間，
要較朗讀的為多。教學朗讀，宜注意發音和語調；教
學默讀，宜注意正確，迅速，扼要等。

(五) 自二年級起，得視相當機會，約略指點文字構成的
意義，以幫助兒童的記憶。此約略指點簡易的文法
，以增進兒童閱讀和發表的能力。

(六) 略讀的圖書，須欣賞的，實用的，參考的，三項並
重，但依年級而異其分量。除課內指導外，應督勵兒
童課外閱讀，並作讀書報告。

(七) 自四年級起，應指導兒童練習讀書筆記。

我們除遵照部定的教學要點外，更分為文字教學
法，與讀文教學法兩項。把應特別注意的地方，提出
來說說：

(一) 文字教學法 教學文字，可分做形音義三方面。一
個文字，祇要把形音義弄清，就算弄盡了本事。

A 教學字形的的方法，有下列的幾種：

(甲) 要給兒童習練認字的遊戲。新教學法最注重教具

學校宜創造文字的教具，使兒童於遊戲中認識文字。

- (1) 書信傳遞法 教師將生字寫在卡片上，指定某兒童去做郵差，將卡片分送各兒童，認識的即將卡片收起，不認識的就不收（收得卡片最多的，就為得勝；大家拍掌）。
- (2) 尋字遊戲法 教師用同樣的卡片放在砂箱中，同時叫好幾個兒童站在箱旁，教師下令尋字，一齊在砂箱裏面去覓，得認的字，立刻拿起來。那一個兒童得最多，就算得勝；大家拍掌。
- (3) 看圖寫字法 教師拿沒有文字的字畫，如「蜘蛛」、「魚」等，問兒童畫出蜘蛛和魚的字樣來。畫得最多的，即算得勝。
- (4) 訓練數字字典法 教師將某字寫於黑板上，問兒童這字底有何詞語（回答最快的最好）。
- (5) 拆字遊戲法 教師拿許多卡片，每卡片只有一字，大約十個字左右，教師然後下令，我要某某字；兒童取出送給教師。沒有錯誤的，送得最快字的，就算得勝。

(乙) 要能運用六書說明 中國文字的構造，頗有意義，可用簡單的六書來說明。如日月山水等字屬象形，上下等字屬指事，東西等字屬會意，江河等字屬形聲，易得着深刻的印象。

B. 教學字音應注意的方法

- (甲) 說明發音部位 或係唇音，或係齒音，或係開口，或係合口，要由教師示範明白，個別矯正，尤須注意方音。
- (乙) 兒童讀音是否正確，應該個別考查，不可用齊讀的方法。因為齊讀是無從分別的。
- (丙) 讀得不合，不可即時矯正，要讀後令他生說明矯正。
- C. 教學字義應注意的方法
- (甲) 表演式 如講「坐」字，教師就坐下去。講「跑」字，教師就跑動。講「喜」字，則笑容滿面。講「怒」字，則怒形於色。
- (乙) 比較式 如講「黑」字，則用「白」字比較。講「新」字，則用「舊」字比較。講「快」字，則用「慢」字比較。
- (丙) 物示式 如講「花」「椅」「米」「菓」等字，

用實物表示，便易明白。

(丁) 註明式 如講「什麼」「怎樣」等字，教師可指着黑板問着這是「什麼」？你們對於父母應該「怎樣」？使兒童明白這些字的用法，就可以了。

(戊) 翻譯式 有時抽象的字，不能用上列各式，只好用翻譯式，就是以字義解釋字義。但不可陷於循環說法，如「人就是人的人，狗就是狗的狗」之類；這種講法，不如不講還好。

(二) 讀文教學法 教學讀文，有默讀朗讀兩種。屬於略讀的文章，可用默讀，屬於精讀的文章，宜用朗讀。

A 默讀應注意的事項

甲 讀時要有一定的目的。

乙 要有規則的眼睛活動，不可暗發喉音。

丙 要明瞭速率的價值。

丁 要教兒童怎樣利用書本。

戊 要教兒童隨讀隨正筆記或報告。

己 要使兒童自己查辭源字典。

庚 要用默讀測驗。

辛 要注意讀時姿態，矯正近視曲腰惡習。

II 讀前應有的步驟

甲 機械的讀法 即認識字句。

乙 論理的讀法 即認識文章的含義，及分出句逗氣勢來，朗朗上口。

丙 審美的讀法 即分出抑揚高下，輕重疾徐，喜怒哀樂來，領會文章的情韻。這是最重要的一步工作。現在小學校裏面，除了機械的讀法外，可以說論理的讀法都沒有！那還談得上審美的讀法？是最可惜的一件事。

第五講 作文教學法——寫字教學法

作文教學法

教育部規定作文教學要點，有下面的十一項：

(一) 無論口述或筆述，都要注重內容的價值，而不僅着眼於方式。

(二) 口述應和筆述常相聯結，例如同一題材，先演講，(口述)繼以記述，(筆述)再繼以討論；(研究)，或先演講，繼以記述，或先記述，繼以討論。

(三) 低年級作文的指導，可多用「助作法」。○中年級可多用「共作法」。

(四) 要養成起腹稿的習慣。

(五) 命題方法，應注意：(一) 利用機會命題。(二) 常由兒童自己命題。(三) 多出題目，以備選擇。

(六) 命題性質，應注意：(一) 合於兒童生活的。(二) 便於兒童發揮的。(三) 富於興趣的。

(七) 批改成績應認真，應多保留兒童本意，並予兒童以公同批改研究的機會。並得於高年級中，酌用「訂正符號」，使兒童自己修改。

(八) 訂正錯誤，應多個別指導。如有巨大的錯誤，可將其容易錯誤的文法句法，用聽寫法做作法等，充分練習。

(九) 文法語法的指導，要用歸納的課程，把國語文中已習過的材料做基礎；並搜集類似的材料，比較研究。

(十) 作文的範例，須以模範的(思想無誤，屢次清楚，格式恰合……)實用文，普通文，為主。

(十一) 開始練習作文時，就應指導兒童練習日記。茲更將命題，整理思想，口述，筆述，日記，應用文，訂正，等項，特別提出來，作一番的探討。

(一) 命題

甲 選題的方法

- 子 由教員擬定。
- 丑 由學生提出。
- 寅 由教員學生合擬。

乙 選擇的標準

- 子 與兒童經驗和生活有關係的。
- 丑 兒童最覺有趣味的。
- 寅 與兒童讀物有關係的。
- 卯 與時機合宜的。
- 辰 有應某種用處的。

(二) 整理思想 此因各種文體不同。

- 甲 記載文 宜注重時間空間的順序，不可紛亂。
- 乙 說明文 要確定語義，多舉實例，以明瞭為主。
- 丙 情感文 要注意發生的感想，共有幾種。
- 丁 議論文 要保持論點，搜羅證據。
- 戊 應用文 要注意體裁及應備具的要項。

同時整理思想時，兒童有不明瞭的詞句，要加以指示。這是做作法與共作法，都必經過的手續；也是口述與筆述所必經過的步驟。

(三) 口述 思想既經整理，更要注意下列的事項：

甲 口音要清晰而有變化。

乙 條理要明白貫串。

丙 姿態要莊重而活潑。

丁 聽衆的地位與程度，要認識清楚。

(四) 筆述 思想既經整理，也要注意下列的事項：

甲 應養成構造腹稿之習慣。

乙 語言應清楚，不可潦草。

丙 應嚴守規定之時間。

丁 應注意文法及字體之錯誤。

戊 應注意修辭。

(五) 日記 日記於練習作文，是很有幫助的一件工作

；尤其於反省身心，備事務遺忘方面，更有效益。但

是往往不能持久，應該注意下列幾項：

甲 逐日爲之，不可間斷。

乙 有什麼記什麼，均不可強湊。

丙 要規定式樣。

(六) 應用文 如書信、簿記、柬帖、條子、說片、契據

、新聞稿等，應注意的事項：

甲 要用真正的格式來練習。

乙 要與實際的事實相符合。

丙 要注意字體的使用。

(七) 訂正 勿論口述或筆述，訂正時須得注意下列事

項：

甲 宜用獎勵的指導的批改，不可阻其興趣，以致灰心

。

乙 宜多用眉批，總批可有可無。

丙 錯誤字句 宜用符號表示，使兒童自行訂正。

丁 宜採用相互訂正。

戊 宜將其錯誤隨時統計出來，叫兒童特別注意。不

可對全體學生特別提出某生的錯誤來宣佈。

己 優良的成績，應選送校刊或新聞登載。

寫字教學法

教育部規定寫字教學的要點，有下面五項：

(一) 寫字材料，初學時應採習字的字，易誤的字，

組織有意義的句子，以減少機械的作用。

(二) 寫字的姿勢，工具的應用，以及字的筆順、結

構、位置等，開始的時候，就應注意指導。

(三) 初學寫字，應用鉛筆，以便操縱。至第一二年級

，除鉛筆字仍須練習外，開始注意毛筆字的訓練。

○至第五六年級，得兼課鋼筆字的訓練。

(四) 寫(或碑印寫)隨寫(用縮書字帖)自由寫

(不用橫本)應交互參用。

(五) 須時常定期舉行比賽練習。

現在更將毛筆寫字應注意的事項，分爲下列數項，討論如後。其他石筆鉛筆鋼筆寫字，不難預推。

(1) 執筆法

甲 指法 有單鈎法雙鈎法兩種。雙鈎法宜於練習大字，不宜於速書。單鈎法與持鉛筆鋼筆能一致，運筆較能迅速，然不便於寫大字。兩種均宜練習，習大

乙 手法 筆必輕執，不可過於用力，掌之空虛，可以

入一雞卵。

丙 腕法 有懸腕、提腕、枕腕、三法。懸腕提腕，宜

於大字中字練習，細字可用枕腕。

(2) 磨墨法

甲 硯應置於書棹之右上側。

乙 磨時應以左手扶硯。

丙 磨墨應爲平面圓運動。

丁 墨長則持其中部，墨短則持其頂部。

(3) 筆畫 通行者有永字八法之名稱。

甲 側(點) 用筆向右側，稍停頓，轉筆勢向左落。有左側右側諸種。

乙 勒(橫) 有仰勒、平勒、覆勒三種，斜出筆鋒作上向之點，少廻轉於下方，向右延長，最後以筆鋒稍廻轉於上方，再作小點，向左緩作停頓。

丙 努(直) 先作左向點，筆鋒稍上廻，向下延長，最後抽鋒或廻鋒，然後拔筆。

丁 趯(鈎) 筆鋒向左抑作點，其勢左上而抽鋒。有左趯、右趯、上趯、平趯、諸種。

戊 策(提) 與勒略同，而作斜勢，引長向右上方抽鋒，然後拔筆。

己 掠「長撇」 作左向點，微曲，漸抽鋒向左方引下。

庚 啄「短撇」 似鳥之啄形，方向則儘力向左。

辛 磔「刀撇」 輕下筆，漸次加力，以斜勢引長向下方，稍止筆，更向右方取水平勢，徐徐拔筆。又有縱磔平磔兩種。

兒童寫字，易犯丁頭、枯木、鶴膝、竹節、柴擔、鼠尾、蜂腰、稜角、諸弊，宜留心矯正。

(4) 筆順 筆順次序，雖各有不同，然可爲基礎原則。

，應用於各文字的，如後：

甲 先中央，後左右。

乙 先上後下，先左後右。

丙 為主之部分先書，附屬部分後書。

丁 同方向之點及綫，順序書之。

戊 利用筆勢。

己 易於移向。

(5) 間架結構

甲 間架為文字的骨節，即各點畫的距離間隔，宜求勻

稱。

乙 結構為文字的輪廓，有四角，有長四角，有圓形。

大抵楷書方形，行書草書圓形。

(6) 教學要則

甲 要造成書寫的環境。

乙 要練習清潔的習慣。

丙 要利用時機。

丁 要注意寫字的姿勢。

戊 要求敏捷而正確，且須勻整。

復式教學

講員董紹安講演 陳彪張汝霖記錄

複式教學法，並不是高深的學理，乃是極機械平常的一種技術，不過近年以來，已經無人研究，複式教學用的教科書，更是沒有人編輯。這種原因，不外下列兩項：

(一) 現在的新學說，已有打破班級制不用教科書時間表的趨勢。

(二) 複式教學法，本是從歐美傳入的，自從歐戰以後，歐美各國，已經把零星的單級小學，集中一處，用不着複式的編制了。

不過在外國雖然如此，但是在民窮財盡交通梗阻的中國，複式教學還不能廢。尤其是在我們雲南，更是切於需要。自己到外縣實學時，常見有初小六七十校甚至百餘校的區域中，高小只有一二校，學生初小畢業後，升學很不容易。如果能將初小改編為六年級的複式小學，實在便利得多。所以就本省現狀來說，複式教學法，更是必須研究。

我們研究複式教學法的目的，在使複式教學的成績和單式教學的成績一樣。自己參觀各縣複式教學的結果，其效率誠遠不如單式教學，但亦漸有良好的複式教學法，結

果同單式教學法的成績一樣的，所以我希望担任複式教學法，務須努力研究，以達到同單式教學成績一樣的目的。複式教學法的意義，就是集合許多年級不同程度不齊的兒童，利用自動學習與被動學習的能力，相互配合，指導學習，以達到與普通教學相同之目的。現任分爲教務教學兩項，撮要敘述如下：

(甲)教務方面，教務事項，約可分爲下列數端：

(1)編制 從學生方面言，通常以學年而分組；但是這種分組法，不合新教學法的原理，因爲兒童的智力高下不齊，雖學年相同，而程度卻有不同，編爲一組，教學都感困難。效率也就減少。我以爲分組之法，應當以智力而分；不過智力測驗，雖有許多圖表，但於本地相宜與否，還成問題；如果要另製圖表，非集合多數人共同研究不可，一時不易辦到，所以現在只能仍依學年分組。又從學科方面言，各科學科，不必都分成同一的組數，依學科分組之法，概括言之，可分三種：(一)同教材同程度：如現今公民訓練科，雖有團體訓練與個別訓練兩項；但就舉行團體訓練時言，集全校學生在一室內，作同一的說話，故可不必分組。(二)同教材異程度：如前單級小學之修身科，各學年所學之項目相同，而程度却有深淺，低學

年僅有課文，高學年僅有課文，故亦可以不必分組。(三)異教材同程度：如前單級小學之算術科，低學年應自爲一組，高學年已學整數四則之後，或先學小學，或先學諸等數，均無不可，自可減少組數。總之，不論何種學科，如可合併，即以合併而減少組數爲宜。但現在沒有此種編制的教科書，如果不使另行自編教科書，自應仍採用通常的單式教科書，故除公民科外，實在不能合併。

至於坐席方面，以順序排列爲宜。自己在外縣還看見有用橫列法的，以一年級坐在最前，二三四年級依次而後；此種排法，實在不便教管。又有用錯綜法，以高年級生補助低年級的；但是不免聲音衝突，秩序極亂。又上課時操隊，須依組之順序，不可如上操時以身材之長短爲次序。

(2)設置 教室內黑板，最好每組有大小黑板各一塊，至少也應共有大黑板二塊，按組動用粉筆劃分界限，每組各占一部。又因複式教學，每一單元，均爲預習、教習、復習，三階段：預習復習，終名自習，自習地點，如桌也在教室內，不免聲浪衝突，秩序極亂；最好另設自習處，備小黑板粉筆計算等。由師主持進學生自習。此外又應設閱書室，網羅與教材同等程度的書籍，指導學生

自行開學，其地點或在教室，或在自習處，酌量情形而定。○其他的普通設置，和單式學校相同，毋庸詳述。

以上所說，係就學校方面言，至於教員方面，必備的東西，有兩樣：(一)教學錄：記載每日各組所教的課程，及教學的結果。(二)考查簿：記載預習指派學生所做的課程，以便事後考核。○學生必備的物，在複式教學中，洋鐵板最重要。據所視查的結果，不用洋鐵板的學校，成績比用洋鐵板的學校，總要差些。

(3)時間表：複式教學，時間表最重要，倘若排列不當，弊病很大。○複式教學的時間表，應連止課及自習規定在內，應注意的要點：(一)忌聲音衝突：如音樂與讀法，不能同時。(二)忌惡聲注意：如圖畫與其他學科，不宜排在同時，以免兒童因見圖畫之美麗，不能專心學習其本組之學科。(三)忌勞逸不均：有些學科，教員很費精力；有些學科，教員只須隨便指導，這類學科，當錯綜排列，如果幾種勞的學科排在一時，例如讀法與算術同時，教員必不免顧此失彼。(四)忌動靜一律：動的學科，要與靜的學科互相配合。○至於自習方面的時間，一部分在教室，一部分在自習室，於放學時，應當分配適當課程，令其在家預習，到以後有不明白的，又可利用晚帶生為助手去指

導他，補助他，到上課時再加以補助修正。○復習的課程，應該每星期結束一次。

(乙)教學方面：教育方面，分教習自習兩方面來說：(1)教習工作要項：(一)考查自習結果而批評之，再補充修正其缺點，助手指導之正談，亦可順便考查。(二)直接間接之教學時間，要分配勻當，以免學生因無事而擾亂。又指令自習事項，不可囑圖言之，要作精密確切之指導，才可以使學生自習工作，不易片時即告完畢。○如臨時發現某組學生已經無事可做，又要隨機應變，立刻離開直接教授的那組，來教無事的這一組。○至於聲音衝突，顧此忘彼，尤為大忌。

(2)自習工作要項：(一)於每日最末之時，召集助手，共同決定預習事項，記入記錄簿。○這種辦法，在四、五、六、年級都可使用。(二)於每日自習前，集合各助手，教以分頭輔導要項。(三)巡視助手指導改正的，有無錯誤，再加以改正。

關於使用助手，最要注重的：(一)助手只宜用於自習時，不宜用於正課時，以免聲音衝突。(二)使用助手之先，須考查助手對於該課程能否完全領悟？如有尚未領悟之處，須加以指導，使之完全明白，毫無錯誤，才可去

指導其他學生。(三)助手不但須使對於課程完全領悟無誤，並當教以指導其他學生之方法。

(丙)訓管方面：關於訓管方面，可分兩個要項：

(1)要逐漸養成學生的各種良好習慣：自己到三巡各縣視查鄉村小學，有些比較振作的，都在教室外揭示着許多規則，用以訓導學生，使之遵守。至於那些不對的學校裡，不但沒有揭示規則，並且連時間表都不完全；成績怎會好呢？但只知揭示規則使學生遵守，無論怎樣定得完備，總不是自發的活動，乃是專制的活動，不合現代的潮流。即使學生能够逐條遵守，也不過訓練成些機械的人，將來難以應付環境。況且低年級的學生，識字很少，揭示的規則，也未必看得懂，即使教師再用口講解，仍然不能記憶。所以揭示規則，應該由學生發覺某條規則是要的，而後共同討論，規定出來，大家遵守；至訓練成習慣時，再定第二條。不可先由教師定出規則！也不可同時定出許多的規則！如此方可收效。應養成的規則，大致有下列諸端：

(一)養成不私語的習慣：上課之時，如有學生互相私語，不免聲音衝突，秩序擾亂，學生成績一定不好！所以教師應該用適當的方法，使養成不私語的習慣。

(二)養成反應迅速的習慣：複式教學，最重要的求時間的經濟。有時對於教學訓管，不用言語，只用暗示。如上課之初，各組應習何種學科，不必口述，只寫於黑板上。對犯規之學生，不暇用言語告誡，可注目視之。故必隨時訓練學生之耳目口手等，使之不論對明令或暗示，都能起迅速的反應。

(三)養成動作一致的習慣：在教室內讀書寫字演算繪畫或取用文具，都要養成動作一致的習慣；不得參差不齊。

(四)養成自動的興趣與能力：複式教學，最注重自習。但是如無自動的興趣，即不肯自習；如無自動的能力，即不能自習；兒童自動的興趣和能力，本具生來就有，我們應該隨時加以培養，使他發揮光大。

(五)養成互相親愛的習慣：學生在校，常常互相打鬧，固然不對；但是過於靜呆板，却也不好。應該設法矯正，使各同學互相親愛，如兄弟姊妹一般。

(六)養成團體生活的習慣：複式教學，在教室內固然分為級組；但在教室外遊戲工作時，應該養成團體生活的習慣。如工作時，各學生各盡所長，互相合作；遊戲時，遇高年級生不生興趣之遊戲，亦可使其作指

擇觀察評判之人。

(七)訓練各組優等生為助手：複式教學，必訓練各組優等生為助手，分頭指導其他學生自習。這種方法，頗能減少教師之麻煩，而所得效果也很大。訓練助手之要項，上文已曾述及，可以參看。

(2)考查兒童的心理，教師對於兒童心理，應該隨時考查。考查之法，有下述數種：(一)由語言上考查：教師問學生時，最怕學生閉口不答。如能回答，即有錯誤，不可遽然加以責罰；要考查其錯誤的原因，或由於耳聽錯，或由於心中顛化錯，或由於口中說錯。(二)由文字圖畫上考查：兒童在牆壁上以及各處塗寫之文字圖畫，皆可以此以考查兒童心理。又改作文時，如有錯誤之處，亦可籍以考查。(三)由工作上考查：兒童工作時，倘有不適當之處，亦不宜責詢；應考查其錯誤之原因，藉以知其心理。(四)由計畫上考查：隨時與兒童接近，觀察其遊戲時之計畫，亦可考查其心理。(五)由臨時事件考查：隨時隨地，發生臨時事件，皆可為考查兒童心理之機會。

複式教學法之要項，大概如上所述。至於此次講複式教學之動機，由於梁局長的意思：因為本縣尚小，有許多校只辦一班，要隔一年才招一次新生；意欲把他改為複式

編制，以便逐年招收新生，使初小畢業學生之升學，還有進向小太遠的地方，要他把初小改為六年級的複式小學，把高小也連在內，以免初小畢業生之不能升學。所以感覺複式教學法之重要，特約自己來講。

自己歷年到三迤視查各縣小學，對於複式教學法，只在曲靖講過一次。這差因為曲靖有一私立小學，辦得很好；該校教員，於複式教學法，亦頗擅長，不過稍有小班；所以特別講演，以期再加改正。其他各地學校，單式教學法，缺點已經很多，那能談到複式？現在再將考查三迤各小學各科教學重要的缺點，大略說一說：

1. 國語科：(一)說話一項，大多數沒有教育者，或雖定有說話鑰點，成績也不好，讀法又多不注重句讀，影響及作文成績甚大！此後務須改正。(二)讀法由形式而內容，以新學說言之，本來不錯。但既無各種設置，不能引起學生自動研究之興趣與能力，必無良好結果；不如仍由內容而形式，較易收效。(三)以生字為書法，其實生字目的，只在會寫；而書法目的，要寫得法，不能合而為一。

2. 算術科：不能應用，原因在教學機械，有形式而無內容，又不注重心算。心算與筆算不同之處，教師應加分

解，使學生能融會貫通，才能應用。

3、社會科：本科皆趣，在使兒童練習團體生活，明白人與社會之關係。但現在教此科者，大多除讀講外即無所事，殊不知此種旨趣。因此種學科，應用設計法教之，始易達其目的。若僅只讀講，則與教授國文之讀講何別？又現在教學者，不會利用兒童的類化力；社會科歷史地估大部分，應該要用今事類化古事，近事類化遠事，學生才容易明白。

其他各科，缺點也很多，但是限於時間，不再敘述。

新教育法規研究綱要

講員李永清講述

一、教育行政與教育法規：

教育行政之使命——實現國家之教育目的，並增進其立國要素。○（共同文化——民族精神，與特質，及其對於解決社會人生問題之貢獻。○）
教育政策與教育制度——參照民族精神與特質而確定。○
教育行政制度之新趨勢——國家教育的統一，以集權制平均發展，酌用分權制以謀調節。○

教育行政的作用：

（甲）實質上

關於教育的制法
制定各種教育法規去範圍人格者
（個人、機關、團體、）間意志的作用。○
在法規範圍內處理特定事實的作用。○

（乙）形式上

關於教育的立法
關於教育的行政
教育行政法，不過占國家行政權的一部分。

教育行政法，指關於教育行政的全部法規而言。○

教育法規——教育為現代社會事業的一種，為政府直接管理事業的一部。○政府建立各級教育行政制度，以為管理機關。○教育法規的訂立，為政府的重要任務。○有了法規，政府有管理的標準，地方教育有進行的方向，乃可由人治進步到法治。○

二、教育宗旨——教育政策——教育制度——教育法規：
教育宗旨——不單以教育原則為目標。○須求得培養理想的

人，和社會的要點，然後因時因地因人而建立的。

我國教育宗旨的沿革：

(一)「忠君、尊孔、尚武、尚實。」清光緒二十一年。

(二)「注重道德教育，以實利教育軍國民教育輔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民國元年。

(三)「愛國、尚武、崇實、法孔孟、重自治、戒貪爭、戒躁進。」民國四年教育綱要。

(四)「養成健全人格，發展共和精神。」民國八年教育本義。

(五)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斯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民國十八年。

教育政策 確定重要教育實施原則和制度，務與現實狀況銜接，俾最近期間可以實現。各國政黨，要用教育的力量，實現其政治理想，往往將教育政策納入黨政綱的一部分。政黨對於教育主張，集中於下列各點：
(1) 教育與宗教的分合問題。(2) 私人設學的自由和限制。(3) 教育制度的責任和嚴格的劃一。

(4) 男女教育機會均等問題。(5) 義務教育的主張。(6) 無產者子女的教育機會。(7) 對於教育系統的主張。

我國的教育政策：

(甲)「厲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的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加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乙)「民國十八年公佈中華民國宗旨時所定的八項實施方針：『前項教育宗旨之實施，應守下列之原則：

(1) 各級學校三民主義之教學，應與全體課程及課外作業相貫連。以史地教科，闡明民族真諦；以集會生活，訓練民權主義之運用，以各種之生產勞動的實習，培養實行民主主義之基礎；務使智識、道德、融會貫通於三民主義之下，以收篤信力行之效。」

(2) 普通教育，須根據 總理遺教，陶融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並養成國民之生活技能，增進國民生產之能力為主要目的。
(3) 社會教育，必須使人民具備近代都市及農

村生活之常識，家庭經濟改善之技能，公民自治必備之資格，保護公共事業及森林園地之習慣，普老恤貧防災互助之美德。

(4) 大學及專門教育，必須注意實用科學，充實科學內容，養成專門知識技能，並切實陶融為國家社會服務之健全品格。

(5) 師範教育，為實現三民主義的國民教育之本源。必須以最適宜之科學教育，及最嚴厲之身心訓練，養成一般國民道德上學術上最健全之師資，為主要之任務。於可能範圍內，使其獨立設置，並盡量發展鄉村師範教育。

(6) 男女教育機會平等，女子教育，並須注重陶冶健全之德性，保持母性之特質，並建設良好之家庭生活及社會生活。

(7) 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應一律注重發展體育。中等學校，及大學專門，須受相當之軍事訓練。發展體育之目的，固在增進民族之體力，尤須鍛鍊強健之精神，養成規律之習慣，為主要任務。

(8) 農業推廣，須由農業教育機關積極設施。

凡農業生產方法之改進，農民技能之增高，農村組織與農民生活之改善，農業科學知識之普及，以及農民生產消費合作之促進，須以全力推行。民國二十年公佈之約法，國民教育章：「第五

章第四十七條至第五十八條，共十二條。」

(1) 三民主義，為中華民國教育之根本原則。

(2) 男女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

(3) 全國公私之教育機關，一律受國家之監督，並負推行國家所定教育政策之義務。

(4) 已達學齡之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其詳以法律定之。

(5) 未受義務教育之人民，應一律受成年補習教育，其詳以法律定之。

(6) 中央及地方，應寬籌教育上必需之經費，其依法獨立之經費，並予以保障。

(7) 私立學校成績優良者，國家應予以獎勵或補助。

(8) 華僑教育，國家應予以獎勵及補助。

(9) 學校教職員，成績優良久於其職者，國家應予以獎勵及保障。

(10) 全國公私立學校，應設置免費，及獎學金類，以獎進品學俱優無力升學之學生。

(11) 學術及技術之研究與發明，國家應予以獎勵及保護。

(12) 有關歷史之「文化」及「藝術」之古蹟、及古物，國家應予以保護或保存。

教育制度——國的教育宗旨和教育政策，為一切教育制度的來源。○所以要有適合時代適合社會的教育制度，應先注意為一切制度立一正確的範的，應當先有明白的確切的教育宗旨和教育政策。

(甲) 學校系統——將學校為有系統之組織，分配適當教育於國民，而為一切教育實施之標準。

(1) 初級教育

(2) 中級教育

(3) 高級教育(留學教育)

(乙) 社會教育——國家於學校教育及家庭教育之外，謀民衆實質之向上，以社會為客體，實施種種教育運動，或設立教育機關，使一般男女老幼，直接或間接受得教育上有形或無形之感化，以提高一般民衆教育程度，增進社會效率。

我國教育制度——暫略

三 教育法規

甲、教育法規的作用——實施教育共守的原則：

(1) 教育事業的理想原則——最(高低)標準，(引導限制)性質。

(2) 實施教育宗旨或政策的具體方案——一貫。

(3) 各級教育行政機關的施政標準——依據和保障。

(4) 教育制度的說明——以免誤解。

乙、教育法規的產生

丙、

教育法規的制定和公佈：關於中央者：

(1) 由立法機關或國會通過，以中央政府名義公佈。

(2) 由教育行政機關公佈：(一)呈准中央政府，然後公佈。(二)公佈後，呈中央政府備案。

(3) 與他項行政機關有關係的法規，會同公佈。

關於省者：

(1) 教育廳制定，逕由廳公布；(2) 教育廳

丁、

教育法規的名稱

(1) 「法」及「條例」省市不能用。教育方面的根本法，必經立法院的三讀手續，由國府公佈。

(2) 地方教育法規，以「規程」、「大綱」等名稱爲多。

(3) 凡事務處理，或關係較小的法規，用「簡章」、「辦法」等名稱。

(4) 經修正後的法規，名稱上冠以「修正」二字，但必前後法規大體無多變更。

(5) 規程上加「暫行」二字者，係表示在上級制定後，交省府議決，再由省府咨請教育廳備案，部方修改後，或以省令或以廳令公布；(三) 省立法機關議決，由省咨教育部備案，以省令公布；(四) 教廳與有關各廳會同公布。

關於縣市者：

(1) 由縣市教育局或縣市教育局參議機關主持制定，由教育局逕行公布；(2) 教育局呈縣市政府備案後公布；(3) 由教育局呈縣轉教育廳備案後公布。

無成規以劃，地方暫立此規程以維現狀，或表示內容尚有變更餘地。

(9) 規程之制定，應根據法律，不得違反或抵觸法律。

戊、制定教育法規的注意要點：

(1) 不宜瑣細分裂 凡關係較切的問題，宜統合於一整個的法規中，各分章節，以便檢讀。

(2) 不宜手續過簡 教育法規，含有指導作用，導入法治，必經多人思考，再作結論，產生手續，不當過求簡單痛快。

(3) 不宜時加更變 朝令夕更，表示立法時的疏忽，法規公布，應有相當的尊嚴，即應應用「對未盡事宜」的補充或修改，不過作萬一的準備耳。

四、我國的教育法規

甲、我國教育法規的沿革

(1) 京師大學堂章程 光緒二十四年

(2) 欽定學堂章程 光緒二十八年

(3) 奏定學堂章程 光緒二十九年

以上為教育法程序草創時期。

(4) 學堂成立後，至清末，所立法規極多，偏於修改補充；可稱為教育法規的整理時期。

(5) 民元至民七，為第一次中央教育法程序訂時期。元年到四年，教育部成立的法程，有十八類一百餘種。產生的形式，分部令，大總統申令，呈准大總統部令，部令，部飭示，等六項，民五到民七，繼續成立教育法規，三十六種；宣布失效七種。

(6) 民八至民十六，教育部的職權漸低落，所頒布的教育法規，多屬修正補充性質。「民十一」以大總統令公布之學校系統改革令，較為重要。

(7) 民十七以來，為我國中央教育法規第二次重定時期。十七年袁都南京後，成立中華民國大學院。十八年改設教育部。以後國務院五院制，法律的制定有固定的手續。教育規程所缺乏的根本法，乃逐漸公布。據教育部二十二年三期所編「教育法令彙編」(四六五種)，更益以二十二年三月迄今，已可得五百種。雖其中夾有法而非條文式的法規。

，亦可自得決問題之多；中央對於整個教育法規整理之概要矣。

乙、新頒重要教育法規之研究——民十八至今

教育部編印之「教育法令彙編」依法令性質分：

- (一) 教育部與所屬機關之組織，(二) 通則，
- (三) 學校教育，(四) 私立學校，(五) 社會教育，(六) 教育學術團體，(七) 國外留學，
- (八) 教科圖書審查，八類。

茲為中小學教職員研究之方便計，特依照「中小學行政備覽」摘要分述如左：

辦理學校者，隨時隨地皆有困難發生，如經費問題，教職員待遇問題，課程編制問題，考試問題，交代問題，學生各種要求問題等；皆為極易引起糾紛。非平日熟諳法令，深悉情形者，莫由應付。往往因極小原因，未得立時解決，而激成風潮，實可痛心。只須應用法規，參考條文，隨事解決。則小之可以省時間，節經費；大之辦事順利，學校發達。

(一) 通則 學校行政人員，對於政府之教育政策，及整個教育上之政令等，如經費、服務、科書及學校例行事務等問題，皆應有相當知識，以應付行政上諸問題。

「各市縣教育，以解決各方面之困難，是為學校行政之始。茲分九款述之：

(一) 教育設施及推行各法令 本款指我國教育政策方面各法令而言。如：

- (子) 國民政府公佈之「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國民教育章」(二十) 與「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十八) 又行政院訓令之「確定教育設施趨向案」(二十) 三項，為關於整個教育政策之依據。
- (丑) 政府因近年來，學風日趨頹敗，思有以整頓之，教育部有「整頓學風令」(十九) 及「整頓全國教育令」(二一) 使學校行政人員辦事，較易見效；而辦學人員，亦可以自相警惕。
- (寅) 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通過之「關於教育之決議案」二一、為教育上應取之步驟。內分國民教育，生產教育，師資教育，人才教育，四項。

(二) 重要教育機關之組織 上級機關之組織，及上級機關對於學校之關係，為學校行政人員所必須注意者，如教育部，教育廳，教育局，之組織，在行政上與學校有密切之關係；選擇用費，及教員自編圖書時，則宜

參照「國立編譯館組織規程」至於學校辦理之優劣，及各種設備與工作，為督學暨教育委員視事時考查之要點；故「督學規程」、「教育委員規程」及其報告標準，亦由省縣各有規定。

(3) 教育行政人員 本款包括教育行政人員，及教職員，之任免、服務、待遇、交代、等規則。如：

(子)「各省市縣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社會教育機關主任人員，之任免辦法」(教、十九)，「及主管人員交代規則」等項，皆為校長服務規則。

(丑)「中等學校教職員服務及待遇辦法大綱」，「中小學分年實施新頒課程標準辦法」，「中等學校公民教員訓育主任資格條例」，「女教員在生產期內代理人薪資得由學校支給」，「審核更名改姓及冠姓規則」等，皆為教職員服務規則。

(寅)私立學校，住任聘請有名人充當校董，以資號召，惟不得聘請現任教育行政人員兼任，為政府所規定，應予注意。

(4) 職業教育問題 本款為關於學校系統內之職業學校以外之職業教育問題，如「各省市縣推行職業教育程序(教、三二)」職業補習學校規程」(教、三二)及

行政機關暨中小學施行升學及職業指導辦法大綱」(教、二二)等具。

(5) 軍事教育及體育 本款包括學校軍事訓練，童子軍及體育三項：

(子)「國民教育實施方案」(教、三)為政府對於學校內及社會上之體育大政方針，分目標、行政與設施、推行方法、考成、及分年實施計劃、五大綱。

(丑)中國童子軍總章中執(教、三二)為學校童子軍組織及進行之根據。

(寅)「各省市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暫行規程」，「高中以上學校軍事教育方案」(附表九)，「實施軍事教育七項辦法」，「加緊軍事訓練方案」等項，皆高中以上學生軍訓之準則也。

(6) 教育經費 本款為與學校經費有關係之各種規程。

(子)地方教育經費，往往為辦理別種事業所移用，應根據行政院「各省教育經費預保障其獨立令」(二十)「地方教育經費保障辦法」(二十年頒共十四條)及本省「教育經費管理通則」，「教育經費委員會組織規程」等項，以保管之。

(丑)中等學校設置經費支配標準(行、二二)為行政院通過公佈，規定各省教育經費用於中等學校之標準。

(寅)「轉發及分發所屬各機關經費辦法」(教)為請領經費之手續辦法。

(卯)「所屬各機關繳款辦法」(教)為有收入之機關繳納於上級機關之手續辦法。

(辰)「捐資興學褒獎條例」(國十八)為公民捐資興學褒獎之標準。

(7)宣誓及紀念 校長就職，有宣誓典禮；學年中有紀念日，紀念週，等各有「宣誓條例」(國、十九)「總理紀念週條例」(國葬先哲逝世日紀念典禮條例)

(國、二二)表等紀念典例，皆應照所定辦法舉行。

(8)圖書出版及審查 「教科圖書審查規程附審查教科書共同標準」(教、十八)審查兒童文學課外讀物標準」(教、編二二)為關於教本及讀物之審查規程；

教師選擇教本及讀物時，應參閱之。教師編著圖書，擬出版發行時，應參照「著作權法」(國十七)及「出版法」(國)

(9)學校日用各項章程 本款包括教育法令以外與

(子)學校對於教育部教育廳、教育局、及其上級機關，或各校互相來往，或本校之附屬部份，皆有用公文之必要；其格式皆應遵照教育部頒行之「劃一教育機關公文格式辦法」(二二)所規定。

(丑)學校購置儀器、標本、藥品、模型、等用品，若必按章納稅，殊有碍於學校經濟。故得照「教育用品免稅章程」(教、十九)辦理。

(寅)「印花稅條例」「電報章程」「郵政儲金條例」皆為日常所必須之章程。

(卯)自政府釐定新度量衡制，以公尺、公升、公斤、為標準，而化為市尺、市升、市斤、與舊時度量衡自有差異。公共機關、公務人員、尤應採用。故對於「中華民國權度量衡標準方案」應先了解。

(二)學校教育 學校內應應用之各種章程，範圍甚廣，不僅為主管人員所須知，即全體教職員、及學生、亦應有相當之認識，茲擇要分述於後。

(1)通則 本款包括學校內部通用之章程，如學曆、證書、規程、課程、考試、私立學校、特殊教育、等項。

(子)學校除星期日為例假外，其餘假期，皆應

辦理學校有關各項章則，如：

照「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規程」規定之。

(丑) 學生在籍，不得任意更改姓名，若有不得已之事故，須更改姓名時，應遵照教育部公布之「修正限制學生更名改姓辦法」經過一定手續，方為有效。至有「學校畢業修業證書規程」各校不得濫發畢業及修業證書。「偽造證書學生開除學籍，偽造官廳印信送法院究辦」皆為關於證書者。

(寅) 「中小學、師範職業學校規程注意事項」有關於各級學校規程之通用。

(卯) 二十一年十一月教育部公布「新課程標準」後，課本教材，皆隨之而有變動。採用教科圖書，自應亦有所根據。是宜參照「中小學分年實施新課程標準辦法」與「規定中小學各學級遞改採用教科圖書辦法」。

(辰) 訓育為學校行政中最困難事務之一，往往因之而釀成不良結果，影響於整個的教育，殊非淺鮮。故教育部於二十一年公佈「今後中小學訓育上應注意事項」以為準繩。

(巳) 「學生健康檢查規則」為檢查學生體格時

所應遵守者。

(午) 「私立學校規程」「私立學校不得添設分校」此關係於私立學校者。

(未) 「革命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待遇蒙顧學生章程」為特殊教育。

(申) 「華僑學校立案規程」「華僑中小學規程」「華僑中小學董事會組織規程」為華僑教育。

(2) 初等教育，包括幼稚園，及小學應用法規，大約可分為規程、課程、短期小學，及私立小學等項。

(子) 「小學法」(二十、共十八條)「小學規程」(教)二十二，分編制、設置及管理、經費、編制課程、訓育、設備、成績考查學期學年及休假日，入學及畢業，學費及其他費用，教職員，輔導研究，附則，等十四章、一百零六條。「教育部整頓全國小學辦法」為小學主要法規。

(丑) 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施行辦法「小學採用二部編制」為課程及編制之用。

(寅) 「提高小學教員待遇案」及「小學教員薪水制度之原則」為待遇之用。

(卯) 「兒童節應加入校曆」「兒童節紀念辦法

「與小學接曆有關」。

(辰)「提倡語體文，小學不教文言文，初中入學考試不考文言文，並不准小學採用文言教科書。」小學無須教授英語或其他外國話」此關於盲文之規定。

(巳)「短期小學及短期小學班課程標準」「短期小學課本訂印辦法」「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此關於短期小學及義務教育者。

(3)中等教育，包括中學、師範、及職業學校、應用法程。擇要分列如左：

(子)「中學法」及「中學規程」，

(丑)「師範學校法」及「師範學校規程」，

(寅)「職業學校法」及「職業學校規程」，

(卯)「各縣市設立中等學校程序」「初中教科

書除國文外，一律用國語體」「職業學校各科學科時數概要」，此關於中等學之設立及課程。

(辰)關於畢業會考者，有中學及師範「畢業會考規程」「畢業會考委員會規程」。

(巳)關於中等學生升學者，有教育部規定之「各大學招生辦法」。

(三)社會教育及教育學術團體 此項法規，應用於各種組織，不屬於學校本身範圍。惟與學校有密切關係，而為學校行政人員所應知者，如下列各項：

(1)關於社會教育者：

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教)十九、)

民衆學校辦法大綱(教)二十一修正、)

識字運動宣傳計劃大綱(教)十八、)

民衆教育館暫行規程

圖書館規程

(2)關於教育學術團體者：

文化團體組織原則

文化團體組織大綱

教育會法

學生團體組織原則

學生自治會組織大綱

五、結論

甲、奉行新頒教育法規，以貫徹國家教育政策。

乙、由人治到法治。

丙、由教育者「以身作則」的「奉公守法」，培植法治的精神，守法的國民，以復興中華民族。

中小學算術教科書的研究

趙汝舟先生講演 李芳高建中紀錄

今天縣局長相邀，來此講演；自己覺得並沒有什麼高深的學理，可以貢獻各位，很覺慚愧！現在只好將自己平日教學所得的經驗，很坦白的很簡單的對各位談談。所講的題目，亦和原定的稍有變更，不是算術教學，而是中小學算術教科書的研究。簡單說來，就是對現在各書局所出版的中小學算術教科書，一番批評。我們知道算術一科，在學校課程中，地位很重要。但我覺得教授算術的結果，是失敗的；學生的算術成績，是日愈降低的，我們只要看每年會考的結果，算術不及格者佔大多數。又如中等學校招考，還是算術不及格者最多。並且算式的錯誤，層出不窮。還有學校中的學期試驗，結果也是這樣。甚至我們所教的，學生完全不能應用，如放度量術，而初中學生不知郵政局的二十公分是多少國幣；教新式簿記，而學生不能開一發票；由上面的種種看來，可見算術教學的結果是失敗了。○考查他失敗的原因，有人說：「學生太懶惰不好學。」○有人說：是「教師的教法不良。」○又有人說：「

因為中國人本來缺乏算術的常識。」○又有人又：「算術教學固然失敗，但學校中又有那樣的教學成功？」○書中有人說：「大學生的算術成績不對，應歸罪中學；中學生的成績不對，應歸罪於小學。」○上面這五種理由，我覺得都是片面的。○以我的經驗考查下來，我認為算術教學的失敗，最大的原因，是教科書的不對！現在我申述理由於下：不論什麼教科書，選擇教材，是最重要的。○而教材的選擇，不外下面四種標準：（一）和日常生活有關係；（二）要適合兒童的生活；（三）要適合兒童的環境；（四）要顧及兒童的學習能力。○總之教材的選擇，要因地制宜，因時制宜，是適合學生的學習能力；上面這個標準，我們姑且認為是我們研究的根據。○我們知道雲南不是貴州，不是江蘇，所以教材要如何選擇，才適合雲南學生學習？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現在教育部頒行的新課程標準，是幾個大學教授和專家所擬定的。○他們和小學生很隔膜，根本不知道小學生的需要；並且雲南又不是江蘇；所以照這個標準擬定的教科書，拿來我們雲南教授，當然是不適宜的了。○不過這個問題，說起來太複雜，我們姑且不論。○現在只照我們所說的選擇標準，對各書局出版的教科書加以批評；我覺得各書局出版的教科書，有一個普遍的弊

病，就是標準太高，材料太多，練習題太多，太難。但近來我國的學制，屢次變更，學生的求學年限，隨之減短。○從前小學中學畢業，要十三年；現在修學十三年，則已大學畢業了。○又如新學制與舊學制比較，從前十一年初中畢業；而現在則已在高中二年級。○至於教科書呢？從前小學算術有兩方：現在則多加新式簿記和圖表。○中學方面，如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復興教科書，有算術二本，代數二本，幾何三本，三角一本，較從前共和國教科書的算術代數幾何三角，分量增加甚多；以求學年限減短之學生，來學習外量加多的數學，怎麼能學得好呢？說到初中的上課鐘點，統計下來，每週上數學五小時，六個學期，共有六百點鐘。除假期外，實際只合五百點鐘；而現在的數學四種，共有九百五十九頁，練習題三千零四十個；平均計算起來，每小時要學二篇，算六個練習題；題目容易的，學生還能勉強應付，遇着難的，或學生不慣的，那就真沒有辦法了。○由上面看來，可見教科書標準太高，題目太多太難，要使學生學習明白，事實上實不可能。

至於高級小學的算術教科書，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共有二百五十二頁，練習題三千零八十二個；中華書局出版的，共二百多頁，練習題九百廿三個；世界書局出版的，則共四百四十七頁，練習題亦有三千零；世界書局和商務印書館的比較，世界書局的就多出十分之七。○若是教世界書局的書，豈不是要感覺時間不夠嗎？所以教材太多，題目太多太難，中小學都是一樣，教的結果，只有教師不能教完，學生不會算。○這是自己十餘年來教算術所得到的，一點經驗。

還有現在的算術教科書，內容題目過於空泛，完全不適合學生的環境，和實際生活。○如初中算四則雜題的「年齡」一題，「龜鶴」等問題，這些問題，既不合實際生活，又不適合學生的環境，學了絲毫沒有用處。○又如高級小學算術教科書，世界書局出版的第四冊，內有雙角換為大洋票，小洋換為銅元等；商務印書館出版的第四冊，內有物價調查表，調查米棉花紗等；中華書局出版的第四冊，內有國幣換為法國佛郎等；上面這些問題，完全不合雲南的情形！雲南學生，根本不懂大洋小洋佛郎等，學了也沒有什麼用處。○總之，現在的算術教科書，（一）內容太空泛；（二）不適合日常生活；（三）不適合學生的環境；因為編書的還是江浙人，所以教科書的內容，也是江浙的實事；和雲南的環境生活，完全不同。○因此我覺得現在的教科書，決不適合雲南的學生。

現在我再就教科書教學的結果，加以考查，就發生下面的現象：1、學生學習的結果，有：1、不易學；2、無興趣；3、所學與應用不相適合；4、不合實用；5、四種弊病。無效的結果，則有：1、教不完；2、操要教授；3、圖圖教授，不問學生懂不懂；4、教師演算，學生抄寫；四種弊病。總括下來，我覺得每一個學生，均想將算術學好，而現在學生學習的結果，很似戰場上的落伍者。因為學生學習算術，初則覺得困難，又沒有興趣，日久還是不懂，最後因不備，只好放棄不學，所以很相似戰場上打敗戰的落伍者。我們看現在各學校的畢業生，算術畢業及格者，每班不過十分之一二；而不及格者，則有十分之八九；就是這個原因了。就以上方面而研究下來，我就得了一個結論，就是現在學生算術成績不及格，最大的原因，就是算術教科書的教材不良。我說這話，不是憑空說的，是有事實可以証明的。○會說民國十三年，我教女中一二班的算術，那時我自編一本算術教科書，將太難的題目，和不適合日常生活，一概刪去；結果，學生學習很有興趣，並且算術的成績也大多數及格。○此無他，就是一個教材減少，適合學生的程度的功效。○最後我再結束一句，就是：「雲南的學校，如再用現在各書局出版的標準太高題目太多太難的算

術教科書，那麼雲南學生的算術成績，只有每况愈下，一日不如一日的。○說到這裏，必定有人問我：「不用各書局出版的教科書，那麼去用什麼呢？」這問題，我可以答復各位，就是：「我很希望雲南的教育界同人，應當對算術加以研究，然後勇敢的自己編定教科書，貢獻給政府，請政府採擇施行，那真是造福於雲南的學生不淺。○還有，一點，也是我們平常最容易忽略的，就是：「現在各書局出版的教科書，定價太貴，對於普及義務教育，很受阻礙。○因為如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小學算術教科書，每册定價國幣一角，以六折計算，要合滇幣五角七仙；若是以這樣分量的教科書，在雲南印刷，只合滇幣二角二仙；比較起來，他們的要貴一倍半。○所以自編教科書，對於學生的經濟上，推行義務教育上，都不無小補啊。」

論

著

我對於寒假講習後的希望

泊 泉

本縣教育局，在二十三年內，早就計劃利用假期，辦理講習會，鼓勵教員進修，改良教學方法，增進教育效率。○因為縣屬講的鄉村學校，年中只有暑假，沒有暑假；而各校農假的日子，因為適應環境的需要，先後不一，不便召集，所以決定辦為暑假講習會。○才擬定辦法大綱，呈准照辦。○延聘了十多位講師，假省教育會大會場，自一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九日止，共計講習十日，每日四小時。○到會聽講的教員，共有二百六十多人，秩序頗整肅。○教育局辦理此事，將所有職員，分為五組，就是會務組，布置組，招待組，記錄組，稽核組，各負專責，分工合作，條理井然。○所講各科目，俟記錄組整理完畢，送請講師修正後，飭彙印專刊，分送各校教員，以資研究改良。○

現在會期已滿，各教員已紛紛返家，度其未完的寒假期，叙其天倫的樂事。○而我對於到會講習的教員，却有無窮的希望，希望各教員認清辦理此會的本意，將所講各科，作為指導研究的門徑，由此繼續努力，繼續研究，以充實自己的學識，培養自己的品性，改進教學的方法，提起兒童的興趣，並且振起精神，認真從事，使學生足額，成績優良，才算盡了自己的職責，不負地方父老的期望。○若是誤認為講習期滿，就了事，不能繼續研究，力圖改進，

那就失却講習的原意，阻了進修的門路，處此學術繁興，優勝劣敗的時代，恐終不免于落伍，而陷于悲苦的境地了。○況且研究學術，對於事業的發展，知識的增進，是不可或少的。○譬之花木，必須隨時灌溉，才能發榮滋長，芬芳可人。○我們能隨時研究，隨時欣賞，生活才不枯燥，思想才不遲鈍，精神才得安慰，事業才有進展。○在城市地方，書報流通較易，閱覽室較多，求知的機會，比較鄉村便利。○我們服務于農村社會，區域遼闊，村落散布，縱觀青山綠水，飽吸新鮮空氣，野花爛漫，鳥聲悅耳，于身體精神的休養，受益不少；較之喧囂難省，詐偽百出的城市，好得多了。○惟對於知識的修養，學業的增進，往往因書報缺乏，無從研究欣賞，就不免于枯操停滯，于事業前途，影響不淺。○此後的補救，惟有繼續寒假講習的精神，揮節用費，酌購有益身心，有關教育的書籍雜誌，不斷的研究，力求教學方法的改進，教育效率的增高，本縣教育事業，才能推行順利；失學兒童，社會文盲，才可逐漸掃除；四標的行使，農村的建設，也才有相當的可能。○

對於寒假講習會聽講後的感想

南溪李景新

各位同事：這次我們大家在寒假講習會上，坐聽了這十天，蒙各位名人熱心講演；雖然以最短的期間，對於各項議題的義意，想來各位聽後，都是十分的明白，不待鄙人贅述了。不過新到了結束以後，總覺忍不住的還要再全各位作一饒舌的談論，並且作一無味的商榷。我們同事諸君，都是身任昆明五鄉教育的人，大半也都是農家的子弟，現又在農村裡作教師，那末聽講以後，回憶我們五鄉的教育是怎樣的？自己一身對於教育上又是怎樣的經過？現在大家所處的農村環境，是不是民生凋敝，經濟崩潰的狀況嗎？一切鄉村社會的事業，正是百廢待舉而刻不容緩的時候了。然而我們中國，本來是以農立國的國家；怎麼到了現在，反弄到這樣落伍，使我們的生計，一天難似一天呢？就是如張服真先生所講的：「現在我們中國農民生產力，反不及漢唐時代，而逐漸的退化，比較當今泰西各國，真是望塵莫及！恐怕再抖搜精神從事改革，將來難免要蹈着做亡國奴的覆轍啊！」但是我們既是當教師，而又

要改革農具；不是好像太多事了嗎？然而不是這樣的解說！是要我們當教師的，用種種的方法，對於農事方面的缺憾，以先知先覺的眼光，指導他們有一種改進。並不是直接的改革！只不過是間接的改革罷了。又各位名人所講的

，題目雖然不同，而他們的義意歸納的說來，總是讓我們就着現代的環境，革新的依照教育規程去做，其着眼於我們本身上的事件很多！新茲就教師本身問題，以理論而具體的，分為四項，同各位作一無味的商榷：

一、要認識自己是一個什麼人——俗語常有這句話說：「為人要腳踏實地的，做那經習那經。」那末，我們要曉得我們是一個當教師的人，並不是一個別樣人；這做教師的意思，「師」就是師表，是兒輩的表率，指導兒輩的一種人；並且是使兒輩有所學效的人；所謂「孔步亦步，孔趨亦趨。」所以韓昌黎先生的師說：「師者，傳道授業解惑也。」這對於師的界說，尤為進步的討論了。這「傳道」的義意，「道」是一條正路，就是要領導兒童走着「正路」；「授業」就是授給兒童一種技能的事業。至於「解惑」的意思，是領導他們的路子，同所教他們的事業，若發生疑難的時候，教師要清楚的解釋，務期所教的要照樣實現。以這樣看來，昌黎對於為師的定義，解釋的很是顯明。而當代的正路，以及應做的事業，各位都是曉得的了。

二、要進展本身的自修——說到自修的王夫，更是為教師不可少的一種工作。照古人所說：「不日進則日退。」

「君子自強不息。」這是要我們自修的當頭棒喝了。又自修的興趣，如魯名世先生所說：「一日不讀書，氣忽忽若有所失。」這是自修的興趣。又古人所謂：「教學相長。」可以使所教的，同時與自己的學識，互相增長。那末，我們就物質上調查下來，何莫不然！自然界水漲，若不逐漸增加，就會日漸減少。又有生的植物或動物，若果不漸有長進，即是日就枯死。依據各種看來，我們當教師的，對於自修工夫，更是刻不容緩的了。

3、順着教育新思潮使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社會教育聯成一氣——教育一事，原來的解說，是「教訓」「養育」。而「教訓」的意義，側重學校，使兒童練成一種有知能的人。而「養育」的意義，要靠兒童家庭的父兄才可以補養他的德性，及發展兒童身體上的健康。何以呢？兒童在家庭的時間多，在學校的時間少；並且一切生活，端賴家庭，一切訓練，也是看庭訓的良不良而得結果的。自我國歷史上稽考下來，自來的古聖先賢，誰一個不是得力於庭訓？如孟子、范文正、歐陽修、岳武穆、曾國藩……：那一個不是出於優良的好家庭嗎？更有優良的社會，一定文化可觀；以及各種事業，也可逐漸進步。所以新以為學校教育，當與家庭教育，同社會教育，聯成一氣。至於我們教

學的方法，及辦學的規章，各位卻是曉得的；但是總要順着教育的新思潮，以應付環境。何以許做新思潮呢？先要曉得教育的方針，當與時世為轉移。換句話說：合於時世的教育，就是新的教育了。如歐美各國，他們對於教育方針，常常改變，都是相合於時世。如「法蘭西」因歐戰以後，經濟恐慌，即採用「實利主義」。英吉利因世風日下，即採美之德性主義。又如現在蘇俄因生計日艱，採用所謂「新經濟政策」。總之教育方針，當標準於時世的需要。至於我們中國現在的情形如何？教育方針應該怎樣？各位都是曉得的！說到教學的方法，各位也都是慣熟的！不待新的贅述了。

4、要明白所負的責任重大決莫自暴自棄——教學法的怎樣好不好？辦事的怎樣能不能？總要我們明白教師現在所負的責任，是如何的重大？決莫自暴自棄；務須努力服務，以盡職責。現在的農村，不是因種種的原因，弄到不堪設想的境地了嗎？而一切革新問題，都是當教師的一肩挑下，所謂「千斤重担一身担」。那末責任既重，決不可分心勞務，自暴自棄，做到無所改進的結果。真是「一不怨天尤人」，忠實的佔在一個改造農村的水平綫上去工作，使兒童成績，漸有進展的可觀；自己的責任，才算盡

到，也就問心無愧了。
上面所說的四項：新不過這大我們大家聽講後，本身上的感想，略為商榷；希望各位詳加指示！務期昆明縣的教育，順着新思潮，逐漸進展，不落伍於他縣。則昆明縣幸甚！同人幸甚！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二次大會紀錄

出席委員 錢平階 劉庚秋 李鉄生 楊小山 夏鳴九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複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計算書單據以便報銷並審查管理員造報本年一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及房舖租表案
議決 通過

(2) 三牌坊租戶大昌茶莊呈請減輕租押及修理房舍請核議案
議決 該戶所請減輕租押困難准修繕一項由管理員查勘酌辦

(3) 文獻委員會經費率 民廳令田教育經費籌撥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文獻委員會經費未經列入預算惟有由臨時費項下作為活支實支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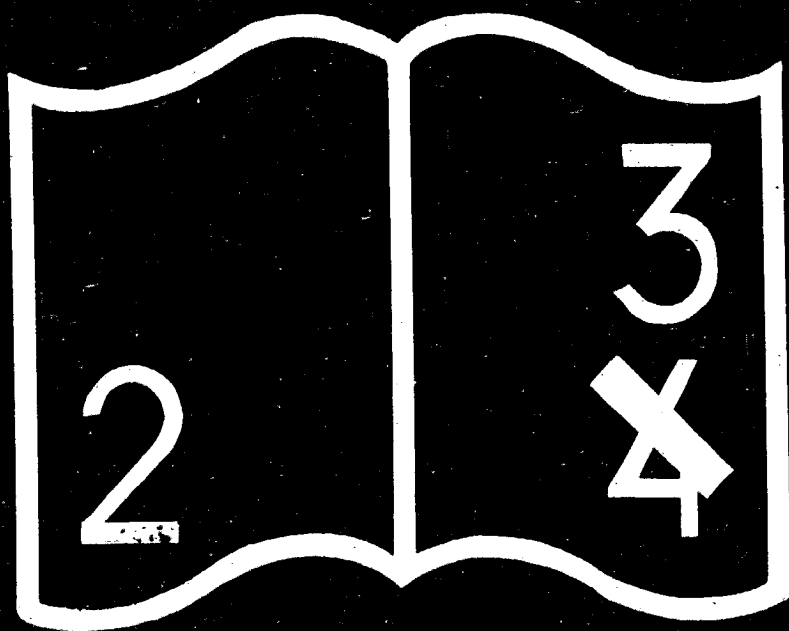
(4) 留平學生顧桂仙請照國外考查例發給貳百元請核議案
議決 援例辦理

(5) 象眼街舖面租退四間西院街二間日久未能租出應如何減低租額以便出租請討論案
議決 斟酌押佃多寡及有無欠租酌減五元至十元之月租其欠租各戶應俟欠款繳清方得酌予議讓

(6) 市府通告三市街租戶願和團照繳三月租金租戶擔任一個月業主担任兩個月作為修理車道溝道費等出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勸諭事項

(1) 欠租過多之張義盛朱子駟車榮豐何仰之陳有寶如何



编码错误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欠租過多各戶擇尤送請 縣政府管押嚴究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午后二時

主席 董委員長

出席委員 劉庚秋 魯進民 李鏡生 夏時九 楊小山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孫玉真債權爭執一案已經管理處遵照前大會議決範圍由已清出之趙朋臣田款項下償付四百五十元該氏已出具遵依甘結存案了結

(2) 象眼街舖租已遵照前大會議決案在三月十日以前繳清二月份租金者減租十元已有十戶

討論事項

(1) 縣立一二三中學造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計算書單據經夏委員審查符合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2) 教育局二月份一月份二月份三月份二月份計算書單據

經李委員鏡生審核相符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3) 教育局造報二月份計算書單據請審核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

勸諭事項

(1) 未租田各房舖關閉日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員斟酌情形辦理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二次全體會議紀錄

時期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午后一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君猷 梁紹堯 (劉庚秋代) 李漸遠

夏時九 馬文伯

請假委員 錢平階

列席人員 楊明之 李醇伯

主席 董君猷 記錄幹事 李醇伯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楊明之報告：教育局辦理民衆教育之經過情形

討論事項

一、准縣政府公函：請詳細計劃一縣政建設實驗區初步

辦事項」以便辦理○等由；如何計劃，請研議案○

議決 除依據本縣呈准之「民衆教育實施程序」辦理

外；應加辦：1、就本縣常備中隊開辦民衆補習

學校○2、就本縣保衛隊壯丁設置國民訓練班○

3、舉辦通俗講演，須切合地方現時需要之實際

情形，以事宣傳，如將辦自治，即講演自治之

要點；將造林，即講演造林之利害；……等

學校，即講演識字與不識字之利害；……等

○由教育局擬具辦法，呈縣轉呈 教育廳核示

○

二、准縣府公函：擬將「烟酒屠畜附加自治經費以十分之

二作社會教育經費」之款，作訓練保衛隊壯丁之用，

請擬訂辦法○等由；如何擬訂，請研議案○

議決 訓練保衛隊壯丁，本日第一案2項已經議決○

俟本縣鄉鎮改編確定後，即以鄉爲單位，開辦

訓練班，用輪迴方式訓練；講義另編，不用科

書，時間以晚上爲宜○由教育局定期通知李委

員鑒之，縣政府秘書，會同擬定辦法○

三、本會聘任委員，一年任期已滿，應否續聘，並加聘請

公決案○

議決 原任各委員，繼續函聘；並加聘縣參議會正副

議長；副議長李鑑之已在聘任委員之內，不再

加聘，即再聘張服真先生○並加聘李鏡涵先生

○幹事仍續派李醇伯○

四、臨時動議事項 無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四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二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 劉庚秋 紀錄 楊明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顧和卿 張文淵 洪濟軒

朱衛卿 李瀚遠 楊小山 陸叔明 李仲廉

李右青 孫繼武 夏時九 李善之 李月波

李欽生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請各位同事按照前議單時間到公不得逾延

(二) 請各位同事按日畫到

(三)以後公事到局不論發歸何部均請即時辦理

(四)奉兵府訓令轉奉 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造報二十

三年十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散總相符應准備案請衆

傳觀歸案

(五)准昆明縣財政局函覆二十三年份抵補六城雜糧捐款

舊票 千六百元已照數發訖請查照一案到局請衆傳觀

(六)奉教廳訓令廳長已於二月一日回任令仰知照請衆傳

觀

討論事項

(一)據春華小學校長李銘呈報永福第一初小之學費的款

係遠德鎮猪牙錢魚牙炭秤捐所取包款開支如不敷用得

由公款項下撥支現該初小既經歸併春華小學辦理此項

的款自應隨同撥歸春華小學業於二月一日召集遠德鎮

三甲村紳管共同議決將上項捐款撥歸春華小學直接管

理並由該村公款項下劃定學米四石(小街子升)作為

上項學款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現經李委員當同該地紳首立具合同應由二股辦

稿分呈教廳縣府核示辦理

(二)日新中學校長馬彪呈現已租獲農場並經李督學查明

屬實應予備案惟該校所領經費較之他校有少領之數此

項少領應自何月發給請議決案

議決 自三月份照案發給壹千元

(三)據陡坡第一校辦事員楊培榮呈報地方貧困請停辦一

年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本縣貧困之校不獨該校萬難照准

(四)據春華小學校長李銘呈請將本校前呈准提獲法確寺

學租叁石劃撥相當田畝交出田契執照以便獨立收支保

管應如何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由李委員會同地方紳首斟酌辦理

(五)奉昆明縣署奉 民廳訓令催促遵照前頒條例迅速

組織名勝古蹟古物保存委員會成立並將辦法開單呈報

若無名勝古蹟古物保存不能成立委員會亦應專案呈報

等因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三股查案呈報

(六)本年開學日期在即委令何日封發請議決案

議決 定於二月十五日封發在封發時請各區委員注意

交到錯誤

(七)現屆開學在即本局書記有多數遲到如何處理請公決

案

議決 仍照前議每日午前十一時到公午後四時半散職

由書記長認真考核按時收到交到簿每星期運到

三次者予以警告運到三次以上者即行撤職不貸

(八) 臨時書記梁永科初每月刊六頁應否需給津貼案

議決 酌給津貼六元

(九) 本年小學教員加薪縣立阿地村小學教員應否加薪請

議決案

議決 自下年度酌予加給

(十) 縣立斗姆開初級小學既在市區且又被人誣蔑應否繼

續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由陸委員召集該地紳首宣佈歸還該地人士自行

辦理

(十一) 本年各校職員調查學齡兒童及年長失學名冊如何

備交案

議決 由一二三股列表登記未報到者由各區委員催收

(十二) 各校視查畫到表如何分發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初次視查時順便分發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月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劉代行折庚秋

出席人員 夏時九 楊明之 李善之 馬文伯 李右奮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張文閣 楊小山

朱衡卿 李仲廉 李清源 李鏡生 李醇伯

李漸達 李月波

報告事項

(一) 對於委任教員之公文既經辦理完畢仍請各委員切實

核對有無錯誤滋紛歧分發時仍請各委員注意以期早

日發完並由二股擬簡明收條附粘公文面上俟收件人加

蓋私章由交件人掣回彙辦以資考核

(二) 此次開學之後識字運動調查失學男女及學齡兒童各

項工作仍請各委切實考查並督率各校按期開學又置發

本局製定之視查畫到表式視查簡明表由二股會同各委

擬定油印分發

(三) 各區學校一覽表請各委儘開學前會商製定又各部應

有之圖表亦請各部設法製定

(四) 局內花旗廚房操場各部之清潔整理由庶務處會同師

校設法整理

討論事項

(一) 據大漁第五六校呈請不願併歸寶珠小學應如何辦理
請議決案

議決 照原議歸併一五兩校而六七兩校設為寶珠分校
由一股傳局解決

(二) 據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呈大軍過板住宿
區公所內遺損器物應如何處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陸委員查覆再為核辦

(三) 據阿角第三八兩校經委會武純王學等十人呈越權滋
鬧妨害學務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傳局解決

(四) 據鄉師附小校長夏時九呈現教員張汝霖因事辭職
缺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區推選簽請調充

(五) 據鄉師附小夏校長簽請援例增加學費可否繼續撥為
充實學校內容之用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案辦理

(六) 寒假講習會結束各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收集各講員講稿仍由當日延請人分別接洽
按期收集以便彙刊相片模糊不良改送京墨片銅
筆架連筆信箋由庶務處從速購備交延請人分頭

昆明縣政府教育局第二二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致送

日期 二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劉督學庚秋

出席人員 李鴻遠 李鏡生 夏時九 張文淵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清源 楊小山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報告事項

(一) 本局造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息齊表已奉 教廳指

令准予核銷請傳觀

(二) 梁局長請假三月局中事務由劉督學暫代行拆已奉

教廳指令准予備案

討論事項

(一) 傅專陪司事常請病假妨礙事務如何處理案

議決 此事已一再警告仍不改再由書記長劉切面告若
能供職則振起精神認真服務不能則請長假以免

貽誤

(二) 新中華叢書半價優待應否購置案

議決 此項叢書半價合滬幣五元照購一部存圖書館以

供閱覽

(三) 夏曉九翁鄉師二十三年度上學期學生成績分數已核

算完畢請分別獎懲案

議決 購練習簿二打甲等一名獎一打乙等一名獎半打

二三兩名各三本不及格學生梁鳳蓮李文義彭鎮

等三名從寬勸各繳納伙食費舊票五十元以觀後

效並傳其家長加以警告牌示週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二七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三月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縣督學代行拆劉庚秋

出席人員 夏曉九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李漸達

李鎮生 李清源 馬文伯 楊小山 顧和卿

李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李醇伯 朱衡卿

李仲廉 張文淵 楊明之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本局應製各項圖表各部同事應趕速製就

(二) 各區委員應照議決案從速將區內各校視查完竣彙表

呈報俾得明瞭各校實況

討論事項

(一) 各校教職員不遵照規定日期開學者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各委員查明不照規定開學之原因究係何人若

教員不到校開學按照曠課日期扣薪金作為添

購校具之用若辦事員因循不接教員亦照曠課日

期間扣薪金作為獎勵學生費用其有互相隱匿延

不呈報者查明雙方均予扣薪金

(二) 寒假講習會各講員講稿未交者如何辦理案

議決 仍由前日負責各同事分別從速將講稿索回交編

輯較定刑行勿再延緩

(三) 去年中學年終會考成績優良者曾經局會議決各獎以

獎品迄今尚未獎給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庶務處查照前局會議決案從速購發

(四) 據東一高小經費委員長陸敏等呈報新添分校開辦費

擬由各會各補助舊幣一千元其餘一千五百元由設學地

方擔負平攤

議決 由總委員妥實辦理核覆核辦

(五) 據東一高小經費委員長陸敏等呈報仰使辦事員張文滄移交不清欠款三千餘百元米十石有零及田產坐落契據未交請轉呈提案押追應否照轉請公決案
議決 此案事體重大一時難決應予保留俟下次局會又再議

(六) 據東一高小經費委員長陸敏等呈報卸辦事員張文滄未交出田產坐落因之田產遺失不少現清出之田產已有多數特開列清冊由局轉呈嚴飭各該區鄉長及地方紳管負責嚴追請核議案
議決 據情轉呈

(七) 據經費管理處提出象眼街舖面減租實施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注意)照抄管理處所擬實施辦法

「象眼街舖面減租實施辦法」
查本局象眼街舖面因街較僻更兼商業不振租戶多難負倘前曾具呈請減租額未蒙核准茲以積欠太巨退閉太多且有陸續退租之勢似此經費奇窘窮於應付乃提請經委大會通過酌減月租五元至十元茲根據原案擬定辦法如下

(一) 本街租戶月清月款或前欠而今已繳清截至三月二日止已繳清一月份並於三月十日以前繳清二月份租款之租戶暫准照原額自三月起每月減少十元

(二) 截至二月底一月份未繳三月十日以前不能繳清至二月份之租戶於欠租繳清時照原額每月酌減五元

(三) 酌減五元之租戶以後能按月清款並經實行三月而不拖欠者亦得酌減十元以期待遇平等

(四) 經減租後仍復拖欠二月份以上租金者即恢復原額不予減讓

(五) 以後商情復振得經委會或局會提議恢復之

右列辦法事屬行政是否有當理合撥請
審核提局會通過實行

附截至二月底一月份房租交前之租房名單
王景文 何恒泰 陳松實 趙俊豐 李金榮 李先

六戶
管理員李潤泉

(八) 據管理處提議本局經費出入不敷異常吃緊此後將日趨緊迫無法可籌宜如何計劃開源節流以免坐困請討論
議決 收入方面認真催收欠款欠租及廉價出租空閒

舖支出方面節縮辦公雜費以及臨時開支若支數較多者應先提請經委會及局會議決並先通知管理處酌核有無款項復行商酌以臻妥善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日期 三月九日上午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 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夏時九 李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馬文伯 李清源 李銖生 李月波 尹晴波

楊小山 孫繼武 李仲廉 朱衡卿 張文淵

報告事項

(一) 三月十二日舉行總理逝世植樹節日期在蓮植樹場在黑龍潭除分別通知鄉師及附近初中高小參加外本局職員一律參加時間定於午前七時半在局開鑿八時出發午點定雪片糕由庶務處購辦

(二) 奉昆明縣發下奉 教廳兩准教育部秘書處二月五日函略開去歲在成都發現孫崇山安徽人僱女子陳慧君四川人假借特許考察全國社教名義四處募捐並向各學校

款財一案應特別注意各督學委員各中學校長均應特別注意

(三) 奉縣府通告案准 總司令部副官處通告略開奉

總司令兼主席諭自本月八日起本府部各處及省內各機關職員到公散值均應遵照規定時間不得遲到早退如仍泄泄沓沓稍有遲延一經查覺定予撤懲又機關內部均須一律整理清潔由各部負責辦理

(四) 奉昆明縣發下奉 教廳指令據本局呈報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及成績統計比較表新核示一案奉指令明應小學官渡小學成績優良曾經由縣酌予嘉獎三華小學及西華小學兩校不及格學生成績較低應由局令飭各該校教職人員切實改進校務

討論事項

(一) 據第三區委員陸敬箴呈請加委明應小學校長蔣正安兼充高初各學校校長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所請係以一事權而免隔閡應准照辦並由該校月送津貼貳拾元

(二) 縣屬各校不依限造報員生一覽表及學齡兒童並年長失學調查表如何處理案

議決 由局通令各學區委員以後十天到各校視查時如

未早報者就便收集倘逾限不交者罰教員薪金六元由一股票轉會計處照扣辦事員津貼以資警勉至於所謂罰金仍交該區委員作為獎勵該校學生之用

(三)編輯處提議分發各區小學之教育月刊應如何分送以期各校按期收獲請公決案

議決 此後應分工合作仍以各中心小學各初中及鄉師為轉發地點即由各該校列表交編輯處照發外並由各區委員設法分寄

(四)編輯處提議寒假講習會演講紀錄現僅有少數交到欲早日刊行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仍煩前接洽之各同事儘日內催收轉交編輯處

(五)本局月刊二卷三期論文酬金應如何致送請公決案

議決 照改定數致送

(六)據春華小學校長李銘簽請將法橋寺繳解學租米請劃撥相當田產以奠基金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轉
(七)據春華小學校長李銘簽呈清查該校學田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二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三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 拆對 督學庚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楊明之 李清源 李右書

李鈺生 馬文伯 夏時九 張文淵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晰波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報告事項

(一)時事彙報社來函因改組休刊讀者報費將於二個月內發還

討論事項

(一)奉二教廳令准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已推定人員往各機關學校視查進行狀況以資推進案令飭轉各中小學督導學生嚴厲實行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將前印新生活互勵會簡章交書記長分發各委員轉發各校體訓班並發中等學校實行新生活運動大綱師範中學高小應首先實行

(二)奉 縣府訓令每月政治工作月報表飭由董驥長到任

之日起上月應報之表務於下月五日以前呈送勿誤等因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各部日報表於每月二十日分發表式二十五日填

送到局以便彙報

(三) 昨已通令所有延誤開學上課日期各校查明分別扣

薪金現各區視查表尚未報齊未便核辦如何處理請核議

案

議決 未報各區視查報告表儘下星期內查畢報局以便

早日核辦

(四) 縣黨委李鑑之面告各區教育會照章每年改選一次應

將成立日期地點先期通知黨部以便派員參加指導等語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時九查明會章若係一年改選即開單交第三股

轉知各區委員訂期成立通知黨部

(五) 奉縣府轉奉 省政府電令限期抄印碧輝山古跡碑文

呈報呈辦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案限期嚴迫勢難延緩由孫繼武李靜伯楊明之

三員再匯摺印工人二名於星期一前往辦理以便

逾期呈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三零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三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對督學庠秋

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李清源 李鏡生 馬文伯

李潮遠 陸叔明 張文淵 李右書 李仲廉

朱衡卿 楊小山

紀錄 高應春

馬文伯

李右書

李仲廉

報同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本縣為縣政建設實驗區既有四大要政之

頒行復有三年實施方案之規定統一政教黨衛各

組織事業以為研究實驗之中心而期達到政治社會化行

政科學化之目的已有明令限期辦理者務須遵照限期辦理完

畢未經指定限期者亦須趕速辦理清楚工作報告亦應令

每月終按節呈報不得積壓等因自應查明遵辦并將並備

揭佈

(二) 奉縣府發下奉 教廳指令據本局呈報擬具昆明縣教

育推行計劃方案核示一案奉令呈件均悉所擬方案倘

屬切實應准備案關於經費補助一節應飭專案呈報等因

自應遵辦

(三) 管理處造報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份款項租米收支四柱清册照案通過請傳觀遵照

(四) 庶務處造報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份伙食一覽表照案通過請傳觀遵照

(五) 經費管理員面報造列各表請傳觀

(一) 造報象眼街減輕租額姓名表

(二) 造列本局民國二十三年度舖房租金表

(三) 二月份租金因一月份適值舊曆年關曾經加緊催收故本月份租金比較數少

(四) 近來市况蕭條以致空閒舖房尚未租定

(六) 鄉師附小校長夏榮富報告各事

(一) 民國二十三年度下學期共收學費四百六十一元

共合舊幣肆千伍百零貳元伍角

(二) 免費生計二十五名合舊幣貳百陸拾柒元伍角

(三) 照上年成例高級每生提二元五角初級每生提二元

元共合提玖百捌拾壹元伍角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據第四區長楊增呈覆明應小學經委會拍賣該鎮西門外河堤及城脚之半死園柏一案蒙批查案擬

辦完應如何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由三股據情擬批並辦稿呈覆

(二)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呈請照案提撥增收學費以便充實

內容請核議案

議決 自應照案提撥舊票九百八十一元五角仍由夏校長開單呈候核定

長開單呈候核定

(三) 本局所訂民間應如何分配辦公決案

議決 前一股所交各部關存者儘三日內收集照案以五份交三股發民乘實報閱覽室以一份發交師範書

報閱覽室局部同事可逕向該室借閱

(四) 分發各校公文刊物物應如何稽核以免遺失請公決案

議決 各負責學校應備條簿二本以資登記考核

(五) 前本局購發之國耻小史已由中華書局交到三十部究

如應何分發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查照原案分發可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十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三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 代行縣督學劉庚欣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楊之明 李漸遠 李清源
 顧和卿 朱衡卿 李仲廉 夏時九 張文瀾
 李右曹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李醇伯
 楊小山 李鉄生 馬文伯

討論事項

(一) 蔣委員長不日蒞滇如何派員前往歡迎請核議案

議決 由縣教育會幹事劉庚秋李鉄生夏時九楊小山李月波及局部李醇伯高應春顧和卿李右曹陸叔明等十人歡迎並由時九先向縣黨部索取識別証以便屆期參加歡迎

(二) 奉教廳訓令奉 教部訓令調查全國圖書館奉發一覽表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鄉師圖書室管理員及第三股查照表式分別填報
 (三) 奉教廳訓令奉 教部訓令飭辦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應否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縣去年以各種關係曾經舉辦寒暑假講習會本年暑期講習會似可無須再行舉辦應備文呈明辦理
 經過情形請准予再辦

(四) 奉縣府訓令奉 討逆軍第十路總指揮部訓令奉到軍部巧電行政院令密探報告共黨以拉丁字用拚音折成中

國語命名為拉丁化新中國文字工農民素易受其煽動令轉飭所屬各校一體嚴密防範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教育委員轉告各校教職員認真嚴密防範

(五) 據明應小學乙班籌備主任段晉等呈請平均待遇一視同仁以昭公允以便籌辦成立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不遵照定案辦理惟有據情轉呈 縣府核辦

(六) 本局租戶雷招鈞呈報任房被倒樹礙現倒樹已由該租戶鋸妥請求核示鋸樹工資如何處置案

議決 對於昆師之倒樹完全由該租戶負責交涉樹枝即歸該租戶充作鋸樹工資再由局補助費銀十元至於屋瓦毀壞由局僱工修理

(七) 鄉師圖書室管理報告現藏書室之報紙雜誌太多無法收拾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將原日第三股辦公室騰空作為收藏報紙雜誌之用即由該圖書管理員負責照料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四月十三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楊明之 夏時九 李漸遠

張文瀾 李鏡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清源 朱衛卿
李仲廉 李善之
主席計代局長(因病請李潤遠代理)

報告事項

(1) 奉 教育廳指令第三九七號要局長請領考查經費國幣三百元已如數發領

(2) 奉 縣府訓令本局造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計算書已呈奉教廳指令第二四二號准予備案彙報

(3) 庶務處造報本年三月份師範學生警役伙食表單據請偵觀

討論事項

(1) 金馬第一二分校籌備員陸忠安等具呈已籌備就緒請照案發給開辦補助費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應予照案補助開辦費惟現在經費窘迫俟年終再為發給

(2) 縣府致下國立北平大學函請發給張靜若等路費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各生請求核與定章不符且點屬區域內並無該生等姓名請難發給路費請覆函知照

(3) 第三區廳委員查覆第三書報閱覽室損失各物所值無多請予備案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公物本廳不准姑念所值無多准予核銷嗣後不得援以為例

(4) 第三區廳委員咨雁東一高小推設分校呈請分令撥籌開辦費一案已得三四兩區區長同意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如呈轉請縣府分令三四區區長撥籌

(5) 管理員簽退租租戶李聯芳業已遷移應退押佃八百四十元如何籌安請核議案

議決 俟籌有款項再行退還

(6) 第三期月刊久未發出分送缺人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各區委員分發各適中小學分送

報 告

縣督學李鴻圖視查報告

考查日期 十一月十七日 校名雄川第二初小 校址趙家廠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三、四、四個

年級 出席學生 三十二名 教學概況 四個年級均受常識講解明瞭照應周到 訓管概況 肅靜無嘩 衛生概況 房屋太陳舊又欠掃除 圖書教具概況 教具尚不缺欠圖書甚少 經費收支概況 有公田四畝每年收租米約一大石又大小渡口船捐年約二百餘元不足由公款支用 教員姓名 馮振鴻 服務情形 教授認真頗受地方人士信仰 薪修等級二等 職員姓名 金文禮 服務情形 勤 指導意見 輪派學生勤加掃除牆壁上商同辦事員用石灰粉刷

考查日期 十一月十六日 姓名 雄川第四初小 校址 金良材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四、三個年級 學生總數 六十一名 出席 三十二名 缺席 二十九名 教學概況 一、二年級授作文四年級授國語一陶侃講解尚明惟教法稍差 訓管概況 秩序尚好 衛生概況 尚可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具不缺圖書甚少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郭湘 服務情形 服務平常 薪修等級 二等 職員姓名 金文禮 服務情形 勤 指導意見 令催促缺席學生並提倡勞動作業

考查日期十一月二十三日 校名 大西第一初級小學 校址 黃土坡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三、

四、四個年級 學生總數 六十一名 出席 五十名 女生類數 十名 (出席八名) 教學概況 時間分配尚勻照應周到講解明瞭 訓管概況 嚴肅整齊 衛生概況 衛生狀況尚好 課外指導 有勞動作業指導學生種得菜蔬數小塊不無成績惟內被松鼠摧殘難望發達 圖書政具概況 教具不缺圖書甚少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黃土坡蔗園小屯洪家營四村平攤辦事員亦即由各村輪流担任一年一換各村均無公款 教員姓名 徐聯穎 服務情形 服務勤慎頗得地方信仰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馬光生 服務情形 尚勤 指導意見 該校動植物掛圖用麵糰粘貼牆上殊失保存之法已囑令該教員設法取下但該校亦自行購得一套尚存儲未用

考查日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 校名 張家第二初小 校址 梁家河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三、四、三個年級 學生總數 六十一名 出席 四十二名 缺席 十九名 (農假後初上缺席較多) 女生類數 六名 (出席四名) 教學概況 三、四年級均授算術於挑讀講提示算法演挑算巡視諸步驟均能做到 訓管概況 肅靜無嘩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 課外指導 指導學生種菜種花 圖書政具概況 教具不缺圖書甚少 經費收支概況 由公款項

下開支 教員姓名 夏雨金 服務情形 勤慎 薪修等級 一級 職員姓名 王本恕 服務情形 到校時少 指導意見 備缺席學生增加課外作業 備考 該校教室樓下房已預備設立販賣部及書報閱覽處但限於經費用具書報物品等未能籌備齊全二時尚不能開始工作

考查日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 校名 張家第四初小 校址 團山 班數 一班 編制複式有一、二、三、三級 學生總數 五十一名 出席 二十七名 缺席 二十四名 女生類數 無 教學概況 三年級授作文二年級國語一年級算術教員有病精神不佳教法亦差 訓管概況 學生注意力不集中 衛生概況 教室內牆壁石灰脫落棹上灰塵堆積一望頗現殘破之象據教員言已另闢新教室於他處不久即可遷移此處不必再修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員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公款項下支用 教員姓名 張彬 服務情形 服務平常少精神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張庚 服務情形 怠 指導意見 (1) 備缺席學生 (2) 注意教室內清潔 (3) 學生衣冠不整放於背土已當面糾正並令教員隨時注意 (4) 催促製備訓育標語揭示牌 備考 民衆問字處招牌已掛出催訓育標語揭示牌尚未製備

考查日期 十一月三十日 校名 永福第二初小 校址 雙橋 班數 二班 編制 甲班複式 乙班單式 甲班有二、三、兩個年級 乙班僅有一年級生與甲班編接 學生總數 甲班四十二名 乙班四十三名 出席學生 甲班二十三名 乙班三十六名 女生類數 乙班六名 (出席四名) 教學概況 甲班二年級授算術乘法三年級授國語 (掃除) 乙班授國語溫習舊課 甲班教員講解明晰照應周到 乙班教員意存敷衍令學生分班輪讀教員口呼一二如唱歌然 訓管概況 均肅靜 衛生概況 衛生狀況均不差 課外 指導無 圖書教員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由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甲班 趙清 乙班 樂洲 翔 服務情形 服務不力尤以樂洲翔為甚 薪修等級 甲班乙等 乙班二等 職員姓名 舊辦事員病故新辦事員未舉出指導意見 (1) 面加語誠不得遲到早退 (2) 催促學生缺席者 (3) 約鄉長到校令選舉辦事員呈局核委 考查日期 十一月三十日 校名 阿角第五初小 校址 阿角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三、三級 學生總數 五十七名 出席 二十八名 缺席 二十九名 女生類數 六名 (出席一名) 教學概況 一年級授算術加法二年級授常識一路上壁着木頭做甚麼 (三年

級授算術加法二年級授常識一路上壁着木頭做甚麼 (三年

級常識「種小麥」教法尚可 訓管概況 肅靜無嘩 衛生概況 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李士傑 服務情形 服務不力 薪修等級 三等職員姓名 楊茂 服務情形 怠 指導意見 (1) 催促缺席學生 (2) 每日不得遲到早退

考查日期 校名 珥琮第九初小 校址 響水閣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兩個年級 學生總數 四十二名 出席 三十名 缺席 十名 女生總數 二名 (已出席) 教學概況 一年級授常識「警察」二年級授作文改正字句錯誤教法教態教音時間分配均好 訓管概況 整肅 衛生概況 良好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天子廟及本村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曹美 服務情形 服務勤慎頗得地方信仰 薪修等級 二等 職員姓名 王富 服務情形 勤 指導意見 (1) 增加勞動作業 (2) 催促缺席學生

考查日期 十二月七日 校名 珥琮第九初小 校址 大珥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三、三個年級 學生總數 四十八名 出席 三十六名 缺席 十二名 女生總數 無 教學概況 一年級授身術三年級授國

語「聰明的農夫」二年級授國語「蜂和蝶」教法良好語言簡潔清白 訓管概況 整肅嚴肅 衛生概況 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本村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周恩海 服務情形 不紊尚勤是日因回家到校較遲 薪修等級 一等 職員姓名 莫汝寬 服務情形 勤

考查日期 十二月七日 校名 普自第 初小 校址 雲龍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兩個年級 學生總數 四十二名 出席 二十四名 缺席 一十八名 女生總數 十二名 (出席六名) 教學概況 頗有精神 教法亦任一年級授國語生字題為「小貓怎麼會生鬍鬚」二年級亦授國語生字題為「不要傷害他」 訓管概況 規矩 衛生概況 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員不缺 經費收支概況 由本村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李國柱 服務情形 服務平常 薪修等級 三等 職員姓名 沈興國 服務情形 平常 指導意見 應上足每日規定時間寺中不乏 地應增加農事實習

考查日期 十二月七日 校名 南五高小 校址 雲龍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單式現係第一年級下學期 學生名額 五十三名 出席 三十名 缺席 二十三名 女生

類數 無 教學概況 授算術題為「帶分數化假分數」於

挑念挑講演算巡視均能認真 訓管概況 嚴肅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備光線稍嫌不足 課外指導 圖書教員概況

教員不 經費收支概況 由全保攤派經費甚為窘迫 教

員姓名 李尊賢 服務情形 服務平常 薪修等級 一等

職員姓名 周自新 服務情形 尚可 指導意見 (1)

(2) 增加農事實習實行勞動生產 (2) 遵照課程表上足規

定時間 (3) 囑令從速到局繳費領取學生文庫限存曆年

終辦畢

考查日期 十二月七日 校名 南鄉第六高小 校址

大琪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單式現係第二年級上學期

學生總數 十九名 出席 十八名 缺席 一名 女生額

數 無 教學概況 講解詳明惟嫌太慢 訓管概況 整齊

嚴肅 衛生概況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員概況 教

具不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琪瑞堡優款支用自校董會

推倒後學款發形支絀 教育姓名楊鐘潤 服務情形勤慎與

地方人士感情甚好最近優款堡米難支由該村墊借不少 薪

修等級 一等 職員姓名 尚嘉行 服務情形 息多日不

到校日用物品粉筆擦子均缺乏教員薪水亦差欠頗多 指導

意見 增加學生勞動作業 催促備價領取學生文庫

考查日期十二月七日 校名 琪瑞第三初小 校址 小

琪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複式有一、二、三、四、四個

年級 學生總數 五十二名 出席 三十四名 缺席 一

十八名 女生額數 六名 教學概況 講解明白照應周到

四年級授國語「哥雷布發現新大陸」三年級國語講「小松

樹」二二年級授書法 訓管概況 規矩 衛生概況 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員概況 教員不 經費收支概

況 經費由木村公款項下開支 教員姓名 蔡仲謀 服務

情形 服務尚勤 薪修等級 二等 職員姓名 徐照 服

務情形 勤 指導意見 增加學生勞動作業

縣督學翁鑫視查報告

考查日期 十二月四日 校名 松華第一初小 校址 中

琪 班數 二班 編制 甲班係單式編制編三年級為一組

乙班複式編制編一二年級為二組 學生總數 甲班 二

十八名 乙班 五十名 出席 甲班 十五名 乙班 二

十五名 女生額數 甲班 四名 乙班 十二名 教學概

況 甲班演算除法式題 乙班二年級國語一年級算術教授

均屬無方講解亦不明白 訓管概況 上課時學生嬉笑言談

教師均置若罔聞 衛生概況 校內各地糞草張籍學生衣服

亦污穢不堪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員概況 圖書除教育

局發給外別無所有教員備書桌椅及鐘鈴耳飾亦別無所有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概由土中二三項及雨時竹園大將三
 村後戶均攤辦理 學生成績二丙等 教員姓名 甲班 李
 春華 乙班 劉應麟 服務情形 服務平常 薪修等級
 均五級 職員姓名 嚴貴祥 服務情形 服務頗疏懈 指
 導意見 校內應隨時打掃清潔以重觀瞻早課應遵令教授不
 應視為具文每日早課時間應提早之不應延至十二點前後
 始行上課 備 考 該校據教員稱每日學生到校較遲只可
 上課四時

考查日期 十二月四日 校名 松華第三初小 校址
 菜角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一年級為甲乙二組 學
 生總數 四十八名 出席 三十八名 缺席 十名 女生
 額數 十名 教學概況 本時甲乙二組均授國語 詞答詳
 明直間接教授亦囑接學生無頭問呆坐者 訓管概況 挑生
 回講時他生尚能回講錯誤處一一指出 衛生概況 校內外
 甚清潔惟教室窄狹光線亦覺黑暗 課外指導 課外每星期
 教授珠算二小時 圖書教員概況 圖書教員勉敷應用 經
 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校區內蔡角村新村稱鈞灣三村十股均
 攤蔡角村稱鈞灣兩村各攤四成新村較其僅攤二成均由公款
 撥派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楊渭 服務情形 教

學熱心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鄭祥 服務情形
 服務亦熱心 指導意見 教師在授時學生能專心聽講不嬉
 笑不言談洵屬可取又回講時聲音亦較亮是徵平日訓管之認真

考查日期 十二月四日 校名 松華第二初小 校址 小
 河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四組教授
 學生總數 五十三名 出席四十名 缺席十三名 女生額
 數 九名 教學概況 甲乙組算術丙丁組國語教授均極認真
 真惟教法稍覺拘板言語亦太快利學生難於聞聽 訓管概況
 師生感情融洽學生亦活潑向學 衛生概況 校內各地尚
 清潔惟學生書椅不加拂拭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員概況
 圖書教員勉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村係舊村小河河
 里灣三村合辦經費亦由三村分攤舊村及河里灣各攤三股半
 小河灣九股作為經費開支均由公款支撥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張偉仁 服務情形 誇人不倦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余華 服務情形 尚可 指導意見 學
 生演算之活潑敏捷者有之而全不能算者亦有之此種不能
 演算之生應隨時注意指導督促俾均齊發展 備考 民衆
 周字牌及標語板亦未製懸掛已面令該辦事員迅速製掛
 考查日期 十二月五日 校名 羊腸第四初級小學 校

距三家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四組
 教授 學生總數 二十五名 出席 二十二名 缺席 三
 名 女生額數 五名 教學概況 該教員教學尚熱心惟學
 識較差 訓管概況 學生尙守規律無逾矩行為 衛生概況
 校舍寬敞清潔校外綠樹蔥鬱空氣清新頗適衛生 課外指
 導 無圖書教具概況 除局內發給之圖書外僅有教員用書
 校具亦僅黑板書桌耳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提撥該村寺廟
 田產十畝零經常開支尙屬寬裕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
 名 劉燦 服務情形 服務不懈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
 姓名 張維仁 服務亦可 指導意見 教授時不應令學生
 出聲誦讀妨礙他組教授民衆問字牌及標語牌應懸掛
 考查日期 十二月五日 校名 大蔴中段第二初級小學
 校址 烏龍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
 四組 學生總數 五十三名 出席 十九名 缺席 三
 十四名 女生額數 無 教學概況 本時教授二一年級算術
 三四年級國語誦讀時各組聲音互為衝突教授時層次亦頗
 凌亂是繼該教員未將課文先事預備的緣故 訓管概況 訓
 管欠可 衛生概況 學生衣服異常污穢教室內光綫亦頗黑
 暗教員住室亦亦塵堆積如山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
 況 除局內發給之圖書外僅有教員用書校具亦僅黑板書桌

耳 經費收支概況 該係係烏龍村前街屯三十畝歌洛子
 上五村合辦經費亦由該五村按戶攤派 學生成績 丁等
 教員 姓名 吳建揚 服務情形 教授敷衍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李春義 服務情形 辦事不力 指導意
 見 凡令學生背誦只宜一組不宜兩組同時背誦更不能令兩
 組齊發聲音誦有錯誤處教師無從聽聞應宜速改為要 備考
 視查時該教員在樓上向火詢問學生人數據稱昨日到校上
 課共三十八名今日因天氣陰冷僅來學生十九名等語
 考查日期 十二月六日 校名 長坡第二初級小學 校
 址 小康朗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三組教
 授 學生總數 五十七名 出席 二十四名 缺席 三十
 三名 女生額數 四名 教學概況 本時係授早課輪次背
 誦國語 訓管概況 學生在校尙守規律惟對於禮貌不甚講
 求 衛生概況 校內院落間頗髒敝教室下數處尿糞堆積臭
 味四溢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除局內發給之圖
 書外僅有教員用書校具亦僅有黑板書桌耳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小康朗當喇口嚴家莊花界四村合辦經費以一百股
 攤派小康朗四十一股當喇口二十七股嚴家莊十一股花界二
 十一股概由各村花戶攤還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名 李
 德 服務情形 教學得中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楊鴻 服務情形 辦事不大負責 指導意見 每日教授應按照製定時間表教授局內所發勸植物圖應認真保護不宜四處妄為粘貼虛糜公物 備考 本早出席學生較少因他村學生故早間路程較遠三時不能到校

考查日期 十二月八日 校名 板橋城內第一初級小學

班數 三元宮 班數 三班 編制 甲班單式編四年

生為一組教授乙班複式編三二年級為二組教授丙班編一年

生為一組教授 學生總數 甲班 五十二名 乙班 七十

二名 丙班 五十三名 出席 甲班 二十六名 乙班

四十八名 丙班 五十名 缺席 甲班 二十六名 乙班

二十四名 丙班 三名 女生額數 甲班 十名 乙班

十六名 丙班 二十八名 教學概況 甲班高教員授國

語 乙班孫教員授常識小楷 丙班李教員授國語生字教授

均有條理且多用問答式 訓管概況 學生聽講專心上課時

頗守規律休息時亦知運動 衛生概況 校內對於衛生尚知

注重惟丙班教室尚未將蠶草掃除 課外指導 每日放學時

將夜間應行溫習課程各班均一一指示 圖書教具概況 圖

書教具勉數應用風琴係與高級合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

經費係提撥明應寺三元宮城隍會火神會社學等田山脚均每

年約租板橋市升四石零地每年約租洋百餘元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甲班 高富 乙班 孫向能 丙班 李

春茂 服務情形 教學均屬熱心 薪修等級 甲班 二級

乙丙兩班 均係三級 職員姓名 段青 服務情形 辦

事頗見得力 指導意見 該校係屬交通地方校內各地應隨

時打掃清潔否則於觀瞻衛生均兩有妨礙

考查日期 十二月八日 東鄉第二高級小學 校名 明

應寺 班數 一班 編制 二年級生單式編制 學生總數

六十七名 出席 五十名 缺席十七名 女生額數 三

名 教學概況 本時教授地理 南美共和國與紅種人的革

命 先就圖說明次挑生讀課文再次挑生覆讀 訓管概況

每日學生到校較早絕無遲到早退之弊且到校後亦無有違矩

之行為 衛生概況 校內各地掃除頗勤廁所位置亦適宜

課外指導 每日上課前均有相當訓話各種功課亦隨時指導

其溫習 圖書教具概況圖書有各種地圖及動植物掛圖書籍

有小學生文庫等教具如時鐘風琴等均齊全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尙敷應用 學生成績 甲等 教員姓名 蔣正安

服務情形 詢人不倦 薪修等級 一級 職員姓名 段青

辦事頗見得力 指導意見 該校蔣教員平日教授異常認

真惟對於指示學生自習之課文好逸之生尙未加以十分督促

故少數學生成績仍不免差遜

考查日期 十二月八日 校名 板橋城外第四初級小學
 校址 瓦角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四組
 學生總數 五十七名 出席 四十名 缺席 十七名
 女生類數 四名 教學概況 本時三級年授國語三四年級
 授常識教材分配均勻直間接手續亦周到 訓管概況 訓管
 實嚴得中 衛生概況 校舍刷新光綫適當惟教室土質太鬆
 學生出入時灰塵易於飛揚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該校尚有風琴時鐘等物圖書亦由局購發動物掛圖尙敷
 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經費以一百股攤派瓦角村二十
 二股樂子園二十八股嶺梨坡十八股阿衣村十八股莊科村十
 三股均由公款分攤僱莊科村按戶攤派並提得武侯祠田二十
 餘工每年租米二斗八升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趙
 潤 服務情形 供職尙專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李
 李正 克盡厥職 指導意見 學生書寫姿勢欠端正者應隨
 時矯正之於室地面每日掃除後應洒以水以止其飛揚 備考
 該校區域內各村兒童近多染患痧疾故曠課學生較多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 校名 普自第四初級小學
 校址 五臘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
 四組 學生總數 五十六名 出席 四十二名 缺席 十
 四名 女生類數 無 教學概況 視查時教員尙未到校故

未得參觀其教授 訓管概況 學生尙守規律雖 教師未到校
 內尙能在校學習 衛生概況 教室內空氣尙流通惟光綫較
 黑暗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勉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白塔趙西五臘三村合辦趙西白塔
 兩村攤一半五臘村攤一半概由公款分攤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李鳳麟 服務情形 服務得中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郭彬 服務情形 服務尙勤 指導意見
 每日上課應按照規定時間到校上課不應延至十二點鐘
 始行到校教授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 校名 普自第七初級小學
 校址 羅家營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
 甲乙丙丁四組 學生總數 七十二名 出席 三十五名
 缺席 三十七名 女生類數 二十名 教學概況 本時教
 授國語算術手續不差惟學生太無紀律以致教者諄諄聽者藐
 藐 訓管概況 上課時學生得自由出入教室並得言談嬉笑
 自由誦讀 衛生概況 教室內空氣尙流通惟光綫較黑暗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均甚缺乏 經費
 收支概況 該校經費每年收魚灘租洋三百元租米二石零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名 羅吉 服務情形 克盡厥職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黎漢 供職稍懈 指導

第七八頁 昆明縣教育第五期

意見 1.上課時學生最要肅靜一切知識乃得極入 2.上課時任意出入教室各生須嚴加訓誡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 校名 普自第五初級小學

校址 蕭家營 班數 一班編制 編三二一年級為三組教授 學生總數 四十名 出席 二十五名 缺席 十五名

女生額數 十名 教學概況 本時教授國語常識學生讀

講時教師多未注意聽聞故錯誤處教師亦未知曉 訓管概況

訓管放肆 衛生概況 校舍陰暗蕪草亦狼籍外塵亦欠拂

拭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學生書棹二十三張

大黑板一塊小黑板二塊教棹一張教員用書全套 經費收支

概況 該校經費概由該村公款項下支付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名 王潤服務情形 服務精力稍有不濟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姜朝清 服務情形 未見熱心 指導

意見 學生棹棹不敷應用者應行添製破壞張數亦應儘上修

治完善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二日 校名 珥琿第八初級小學

校址 塔密首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三二一年級為三

組 學生總數 三十名 出席 十九名 女生額數 無

教學情形 本時丙組書法乙組國語甲組算法教師心力太差

對於學生用功與否無從考核 訓管概況 訓管不力 衛生

概況 全不講求 課外指導無 圖書教具概況 除黑板書

棹及教員用書外別無所有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經費係由

塔密首杜家營兩村按公款分攤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

名 譚耀 服務情形 教學尚專情眼力太差 薪修等級

六級 職員姓名 李天德 服務情形 辦事敷衍 指導意

見 1.教室內蕪草應隨時掃除不致堆積牆角 2.學生回講

後應注意錯誤訂正不應置之不問以失回講之效能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二日 校名 官渡第六初級小學

校址 下馬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三二一年級為甲乙

丙組 學生總數 四十四名 出席 十六名 缺席 二十

八名 女生額數 無 教學概況 視查時係午前七時半值

上早課時間學生溫習國語教師尚在高臥故未參觀其教授

訓管概況 每日曠課學生較多 衛生概況 校舍尚清潔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 勉敷應用 經

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魚灘及上馬村解款開支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名 楊正 服務情形 教學尚謹慎 薪修等

級 三級 職員姓名 劉開源 服務情形 辦事得中 指

導意見 上早課時教師應認真監視教授不應睡於床聽學

生溫習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三日 校名 板橋城外第一初級小

學校址 高坡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為四組教授 學生總數 五十二名 出席 四十五名 缺席 七名 女生額數 七名 教學概況 教授尚屬得法 訓管概況 訓管注重實踐 衛生概況 校內尚清潔惟教室光線較黑暗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尚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高坡三瓦王白戶三村合辦經費除提撥歸化寺田三畝租米外概由三村按戶攤派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楊壽 服務情形 服務尚勤 薪俸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李正 服務情形 克盡厥職 指導意見 每日教授應按照製定之時間表行之以便學生遵循遲到學生應問其遲到之理由並訓誡之以剔除其弊病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二日 校名 板橋城外第三初級小學 校址 阿喇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三二一年級為甲乙丙組 學生總數 六十名 出席 四十四名 缺席 十六名 女生額數 三名 教學概況 甲授國生字乙授算術丙授公民各組直間接教授手續不差惟公民教授與國語同一教法教之似不相宜 訓管概況 訓管著實 衛生概況 學生衣服半多欠清潔頭項亦然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尚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阿喇白土海子三村合辦經費係由三村抽收谷犯開支(在新谷收竣

時每六十四里抽收四把作為公谷)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阮日坤 服務情形 克盡厥職 薪俸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李正 服務情形 見該堡第一校 指導意見 學生回講時聲音宜嘹亮不宜低細否則錯誤亦無從考核授公民應就實際問答不應謹就課文講解便爾了事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二日 校名 大藤上段第六初級小學 校址 潭塘新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三二一年級為甲乙丙組 學生總數名 四十七名 出席 四十一名 缺席 六名 女生額數 八名 教學概況 李教員教授功課精神尚振作眼力能注射全級兒童 訓管概況 生徒入校尚早授課及休息時均有規律放學時亦無遲遲驅逐之弊 衛生概況 該校無運動場所休息時學生多排坐階前向陽取暖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尚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白水塘清水溝及新舊兩村合辦經費由該四村以百股按戶攤派清水溝三十五股白水塘二十五股新舊兩村各攤二十股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李鍾秀 服務情形 無意荒厥職 薪俸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朱全美 服務情形 亦能盡職 指導意見 注意教授凡教授三折字母先折出結合韻母之音次將聲母與結合韻母併得之音相折自得本音矣不必又合讀聲母與結合韻母殊費周折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三日 校名 大藤上段第二初級小學

校址 小石垣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三二二二級為

甲乙丙組 學生總數 四十名 出席 三十名 缺席 十

名 女生總數 無 教學概況 三組均授算術對於算法算

理尚指示詳明惟無粉條板書其算式故學生終未得深切了解

訓管概況 訓管多尚誘導不尚嚴責 衛生概況 校舍清

幽空氣純潔頗宜讀書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缺

乏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大小石垣七家村新村共五

村合辦經費就該五村按戶攤派開支 學生成績 丙等 教

員姓名 畢春明服務情形 教學得中 薪修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李啓榮 服務情形 全不到校 指導意見 該

校學款按戶攤派辦事員又不負責以致教員薪俸修米差欠甚

多教授粉條全無此次視查該校時已飭役傳喚該辦事員到校

而為斥責一切嗣因是日適值小坂橋街期該辦事員已赴小坂

橋街街矣幸未傳喚到校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三日 校名 瑪琍第一初級小學

校址 竹園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二二二級為甲乙二

組 學生總數 四十名 出席 十二名 缺席 二十八名

女生總數 二名 教學概況 教授算術對於算法算理全

不指示學生俾學生自行演算 訓管概況 校舍欠清潔學生

得自由曠課 衛生概況 欠講求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

具概況 缺乏 經費收支概況 該校經費由公款支付 學

生成績 丙等 教員姓名 張正長 服務情形 教學尚專

薪等級 三級 職員姓名 李順昌 服務情形 不大盡

職 指導意見 (1) 教授算術對於算理算法應切實指示

問答學生乃能了解 (2) 校內各地應隨時打掃清潔以重

衛生 備考 視查時值該教員上早課算術學生僅到校十二

名據稱每日上正課時學生亦僅有十七八名該校學生似覺太

於稀少已面令該辦事員迅予嚴催矣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三日 校名 瑪琍第九初級小學 校

址 響水關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二二二級為甲乙二組

學生總數 四十一名 出席 三十一名 缺席 十名

女生總數 一名 教學概況 教授常識教法尚大致不差惟

教師演述事實後未挑生述之 訓管概況 學生對於書物尚

知自愛 衛生概況 尚清潔 課外指導 該校有校園 課

餘時間率領學生工作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除教育局購

發外僅有教員用書別無所有教具亦僅有黑板書桿等耳 經

費收支概況 該校係天子廟響水關合辦經費亦由兩村就公

款以下分攤開支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曹美 服

務情形 教學尚認真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王富

服務情形 辦事尙力 指導意見 1、學生應注重自動

2、教授常識教師演術事實後應挑生演述以考驗其聽聞與否

考查日期 十二月十三日 校名 西寧第一初級小學

校址 黃峯街 班數 一班 編制 編四三二一年級爲

甲乙丙丁四組 學生 學生總數 七十一名 出席 五十

九名 缺席 十三名 女生額數 十名 教學概況 教師

教館和僑且對於複式教學亦得其要領 訓管概況 訓管寬

得中 衛生概況 校內外尙清潔學生實物亦整齊 課外

指導無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尙敷應用 經費收支概

況 該校經費尙充裕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姓名 李芸

服務情形 克勤不怠 薪修等級 二級 職員姓名 董

興 服務情形 辦事認真 指導意見 每日到校上課之生

屬尙踴躍頗爲難得全時學生尙能專心聽講尙屬可取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闢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校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出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本發行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册工料合演銀壹元柒角貳仙



年

卷

期

2

6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十日出版

第二卷第六期

寒假講習號下

昆明育驗縣教育

贈閱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台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助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登錄，各圖。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册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印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投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二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堂，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局曾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 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伍圓或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六期目錄

法令規章

教育局照案罰扣遲誤開學之教職員薪金通令遵照文
附罰扣教員及辦事員薪金表

講壇 寒假講習會 (續前期)

李鑑之先生講演「黨治與教育」
梁局長講演「就事實上檢舉學校教學缺點及其補救方法」
高縣長講演「精神談話」
梁局長致閉會詞
李督學漸遠演說

通俗講演

四大要政(官渡閱覽室劉區長瑞齋講演)
民衆對於閱覽室之認識(官渡閱覽室劉主任講演)
煙茶館是貽害青年的地方(大板橋閱覽室吳主任講演)

種掉殺以增加生產而免除螟害(劉主任講演)
我們對於政府實行徵兵制的認識(吳主任講演)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四屆十四十五兩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四次全體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三三至一三九共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編輯處特別啟事

逕啟者：本刊前期特刊「寒假講習會」，因各位講員之講演紀錄，送請修正，尙未收齊，故僅將收到者先行刊登，以供各教員之研究。其未收到者，特請本局職員，面請各講員修正發回；或收回原紀錄，由敝處將未妥顧之處，從事實改；現仍有數稿未經收回，不便久延時日，特將已收改者續登本期，以飭閱者鑒諒！

二十四，六，七，編輯處謹啟

法 令

本局照案罰扣遲誤開學之教職員薪

金通令遵照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五五號

令 縣 屬 各 初 高 級 小 學 教 師 辦 事 員

為令飭遵照事：查本年開學日期，迭經明令規定，不得藉故遲延，以資劃一而重教育在案。乃查各校教職員能遊限辦理者固多，而任意因循，藉故遲延者，亦復不少。茲據報稱：「第一學區有教員鄧元、李崇墉、畢向恒、趙鳳祥、及辦事員尹槐等五員；第二學區有教員羅吉、孟佐寬、李德、及辦事員張文海、趙玉坤、楊鴻等六員；第四學區有教員張榮及辦事員李得仁、楊本、張敏、張鳳文等五員；第五學區有教員徐寶勳、張崇賢、楊世昌、李治民、李國相、李正邦、及辦事員邵清、張春涓、施大章、楊

順、李殿甲、李蔚、李增富、李鑑章、楊文顯、李芬、鄧茂、玉務等十八員；均係以功令為具文，視教育若兒戲，延誤開學上課日期。刻表具報，請予照案罰扣薪金，以為不盡職責者戒！」各等情到局，當即詳加審核，並提經第一三四次局務會議議決：「查表列遲延開學各職教員，既經審核屬實，應即照案辦理，分別罰扣薪金，以資警惕，而勵來茲！」等語，紀錄在案。合將應受懲處之職教員，按照遲延日期，罰扣薪金，並列表通令各校遵照。至於各教員罰扣之薪金，照案作為添購該校校具之用；辦事員罰扣薪金，作為獎勵該校學生費用。各教員應罰扣之薪金，着由該校辦事員照數扣足繳局，發交該區委員會同購置校具。辦事員應罰扣之薪金，即由局領津貼項下扣除，仍交該區委員會同購置學用品，獎勵該校學生。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迅將扣獲薪金繳局，勿得延誤，致干嚴懲，切切！

此令。

附罰扣遲延開學各教員辦事員薪金表一份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 二十一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罰扣遲延開學日

期各教員薪金如左

嚴家地第二初級小學歐元遲延五日應扣罰金十六元五角
 永豐第二初級小學李崇瑞遲延五日應扣罰金十五元 永豐
 第四初級小學畢向恆遲延五日應扣罰金十六元五角 嚴家
 第二初級小學趙鳳祥遲延六日應扣罰金十六元二角 普自
 第七初級小學羅吉熾延二日應扣罰金五元四角 琿琿第六
 初級小學孟佐遲延二日應扣罰金三元 小琪第一初級小學
 徐鈞遲延三日應扣罰金十二元大蔴中段第二初級小學楊寬
 遲延六日應扣罰金十六元二角 長坡第二初級小學李德遲
 延十日應扣罰金二十七元 沙朗第三初級小學張榮遲延五
 日應扣罰金十二元碧雞第三初級小學徐寶勳遲延四日應扣
 罰金十二元西華第三初級小學張崇實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十
 元零八角 西華第四初級小學楊世昌遲延六日應扣罰金十
 八元 明朗第五初級小學李治民遲延二日應扣罰金五元四
 角 羅敏第五初級小學李國相遲延三日應扣罰金八元一角
 羅敏第六初級小學李正邦遲延七日應扣罰金十八元九角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罰扣遲延開學日

期各辦事員薪金如左

望城第一初級小學尹內遲延八日應扣罰金八元 普自第七
 初級小學黎漢遲延二日應扣罰金二元 琿琿第六初級小學
 莫益遲延二日應扣罰金二元 大樹第三初級小學張文滄遲
 延二日應扣罰金二元 大蔴上段第一初級小學趙玉坤遲延
 二日應扣罰金二元 長坡第一初級小學楊鴻遲延四日應扣
 罰金四元 北倉第一初級小學李得仁遲延八日應扣罰金八
 元 桃樹第一初級小學楊本遲延十日應扣罰金十元 沙朗
 第四初級小學張敏遲延十四日應扣罰金十四元 頭村第二
 初級小學張鳳文遲延十七日應扣罰金十七元 碧雞第三初
 級小學邵禮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西華第三初級小學張
 春渭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海源第三初級小學施大寧遲
 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棋盤小學楊順遲延十日應扣罰金十
 元多依第一初級小學李殿甲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多依
 第三初級小學李蔚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多依第五初級
 小學李培宮遲延十日應扣罰金十元 明朗第五初級小學李
 繼章遲延二日應扣罰金二元 樂敏第一初級小學楊文顯遲
 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樂敏第五初級小學李芥遲延四日應
 扣罰金四元樂敏第六初級小學邱茂遲延八日應扣罰金八元
 永靖第二初級小學王潯遲延四日應扣罰金四元

講壇 寒假講習會

黨治與教育

(續前期)

講員 李鑑之 楊光宙 田金記錄

主席！參加講習會的各位老師！自己今天，得與各位聚集一堂，心裏非常愉快，同時覺得非常慚愧。因為自己奉上的委派，擔任本縣黨務工作的責任，如能與教育界各位先進，隨時接談，對於工作推進，一定有莫大的助益。同時自己從前是本縣縣立師範七班畢業的。學的是教育，應該和各位共同擔負鄉村教育的責任，不過因為畢業後，感覺年齡太幼，知識淺陋，受求知慾的驅使，到旁的學校和別的機關裏去學習。今天見到努力鄉村教育多年的各位同學和老前輩，心裡實在覺得慚愧。

此次本縣舉辦中小學教師寒假講習會，其用意所在，正如高縣長剛才所說：「希望由這次的講習引起各位繼續研究的興趣，使本縣教育有長足的進展。」自己對於各位

，也抱有同樣的熱望。自己所講的題目，是黨局長代擬的「黨治與教育」。這個題目，範圍非常寬廣，非短短幾小時所能述說完竣。現在祇好就所有的時間，拉雜的向各位談談，謬誤的地方，尚望加以指正。

一、什麼是黨

黨這個字，在古文中，最初解釋者，為周禮。周禮說：「五百家為黨，羣其黨之政分教治。」其次為禮記所說：「親族姻戚曰黨。」再次如左傳所說：「里丕之黨，其解釋為「朋也，黨也，義氣相同之人也。」照第一種解釋，則黨的意義，是指一種區域而言，第二種解釋，則黨是一種宗法社會的名詞，與現時所謂的黨，無何關係。第三種，雖尚有類似的地位，但仍未說出其真實意義。

近世之所謂黨，實肇自十七世紀後半期，英國權利請願書。其起源為改革政治，所以以後凡所謂黨者，均帶有政治意義，其他如職業學術團體，均不得謂之黨。

黨的定義，人言各殊，有以為政見相同之人，組織團體就叫做黨者；有以為黨是一個階級裡最覺悟進步的一部份政治組織者；（列寧說）有以為凡是「一個人類的集團」，想達到某種目的，均可謂之曰黨；（甘乃光）有以為黨是一個階級裡或各利害相同的階級裡最覺悟最進步的分子，

為實現其利益的政治組織者；（王樂平）但以上各種解釋，均覺籠統過狹，未能將黨的真實意義說出來。茲歸納各方解釋，按照黨的實際意義，下一定義：「黨是代表一個階級或幾個階級利益的最覺悟進步的信仰相同的分子的政治組織。」○如此解釋，則：

一、可知黨所代表的是一個階級或幾個階級的利益，而不論是代表全國各被壓迫階級利益的中國國民黨，抑代表無產階級利益的共產黨，或代表資產階級利益的英國保守黨自由黨，美國的共和黨民主黨，及代表中小資產階級利益的德奧比等國的社會民主黨，都可以包括。

二、可知黨的構成員，是最覺悟最進步的分子。○黨如由不覺悟不進步的分子組成，黨必無成功可能；一般人民，因智識較低，事實上雖有改革的要求，但亦無改革的思想與能力。

三、可知黨必有可供信仰的主義。○如無相當主義，則不能難得到羣衆的信仰擁護，即黨員亦難令其團結努力。

四、可知黨是一部政治組織。○普通人民團體，同黨的區別，由此可以分辨。

二、黨的發生和要素
黨的意義，上面已經解釋明白。○但是黨在什麼時候才

會發生呢？根據上面所說，可知黨是一些覺悟進步的分子，其信仰努力同一的主義，以實現一階級或幾個階級利益的；而主義的用處，在解決問題。○由此可以明白，一定先有了妨碍一階級或數階級利益的問題，然後產生了解決問題的辦法（主義）。○許多覺悟進步的人團結起來，努力這個主張的實現，黨於是就在此時發生。○簡括起來說，黨是在一個時間與空間內，舊有的政治經濟社會制度不適用於大多數民衆的要求，需要改革時產生的。

由上面所說，可知黨一定要有供人信仰的主義，以作黨員努力的標準。○但是黨既具有摧毀舊的不適合的政治經濟社會制度的使命，自非隨時有鬥爭的準備與能力不可。○即應有嚴密的組織，森嚴的紀律，中心人物的領導，使力量集中，行動一致，指揮靈活，然後始能克敵致勝，達到組織的目的。

根據上面所說，可知黨的要求，在理論方面，必定要有主義；在形式方面，必定要有組織。

三、中國國民黨的定義及任務

總理曾云：「中國國民黨不是政黨，是一個純粹的革命黨。」○戴季陶先生說：「中國國民黨，是信奉中華民國創造者孫中山先生所主張之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在民主

的集權制之嚴格的組織及訓練之下，集合全國各階級中，具救國熱忱的革命分子，造成強固的團體，以革命的方法取得政權；遵照孫先生所定的三程序，運用政治和權力的方法，完成中國之國家獨立，民族平等，改造中國的政治

和社會，完成民主國家組織，闡人民衣食住行育樂等生活需要之均等的滿足，國民文化之世界發展，並為達到此目的，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以反抗掠奪世界上大多數人類利益，阻礙人羣進化實現世界大同的帝國主義，而消滅其勢力之革命政黨。○總理所云，祇說明本黨的性質，並未給本黨下一定義。○戴先生的定義，雖屬詳盡，惟覺難於記憶，且尚有不完善的地方。○為便於記憶，並補足缺點，特另下一定義曰：「中國國民黨，是中國各階級中以信奉三民主義為革命的最高原則的革命分子，代表中國一切被壓迫階級的利益，以改造中國為革命的開始，實現世界大同為最終目的而組成的革命黨。」○如是解釋，則語簡易記，且黨員之所從出，黨員之所信仰者及代表者及黨之使命，均可述說明白。

由中國國民黨的定義，和總理的遺囑遺教，我們可以知道中國國民黨的任務，是要實行國民革命，完成三民主義，不惟要求中國的自由平等，並且還要使世界被壓迫的

民族，也得到解放，實現或世界大同的。○但是國民革命是什麼？三民主義是什麼？世界大同是什麼？如何方能完成此種使命？特分別解釋於下：

一、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的目的，在求中國的自由平等。○而其方法，是在喚起民衆，使農工商學兵婦女各界團結，在黨的統一指導之下，聯絡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一致努力，用革命的武力，消滅阻礙中國民族解放的一切敵人，而後改造一切制度，以達到國際地位政治地位經濟地位的平等。

二、三民主義 是國民革命和世界革命的唯一最高的指導原理，是整個的，有一貫的精神的。○他的理想，第一建設民有民治民享的新中國；第二促進其有共治共享的大同世界的實現。○分析來說，民族主義，在求民族間的自由平等，一則中國民族自求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一則求世界一切被壓迫民族的解放。○民權主義，在求政治上的自由平等，把政治上的權力，分為政權與治權，或權與能。○人民於間接民權之外，復享有直接民權。○即為國民者，不但有選舉權，且兼有複決制和罷免諸權（即四種政權）；而授政府以立法司法行政司法考試監察的五種治權。○民生主義，在求經濟的自由平等，以節制資本平均地權為手

段，依政治的經濟的正營方法，先建設民享的國家，而後達到共享的大同社會。

三、世界大同。古今中外的革命，不外民族、政治、社會、三種。時至今日，世界國家，都到了要求民族、民權、民生、三大問題，澈底解決的境地。也就是需要民族革命、政治革命、社會革命。三者的指導原理。總理的三民主義，能超出一切革命思想之上，作革命的最高原則，從實行國民革命，以解決中國三大問題起，到實行世界革命，使世界上一切種族問題，政治問題，經濟問題，都同時到圓滿的解決，造成三民主義的大同世界。

四、黨治的意義。黨的意義，上面我們已經解釋過了。○什麼叫治呢？總理說：治是管理衆人之事。○集合管理衆人之事的大力量，叫做治權。○治權可以說，就是政府權。○黨治的意義，就是黨以其適當的方式取得政權，實行本黨政見，達到黨治的目的。○在黨治下，政府是黨政府，政策是黨的政策，但依據的法律，是國法，不是黨法。○黨政府的進退，黨政策的實施與否，視國法的運用，人民的信任與否為轉移。

中國國民黨以黨治國，和普通的黨治，（政黨政治）是不同的。在普通黨治下，治權屬於政黨，政權仍屬於人。

民。○在以黨治國，是和訓政相扶而行，治權屬於國民黨，人民暫時喪失政權；訓政完成，憲政開始，則遂將政治大權交還國民。○普通的黨治，是政黨政治中的一種平常現象；中國國民黨的黨治，是中國現時環境所必要的一種制度。○普通的黨治，是無一定時間的限制；國民黨的黨治，規定為六年。○如自訓政開始，國內無軍閥共匪的叛亂蹂躪，國外無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那末訓政工作完成，憲法制定頒布，國民黨不惟將代替民衆行使的政權，還諸人民，即現時的黨政府，也要授政於民選的政府了。

四、中國國民黨以黨治國的意義。要實現總理孫先生的遺教，求中國國際政治經濟地位平等，亦即以三民主義一貫的方法，與革命的手段，求民族獨立，政治改造，並以和平漸進的方法，謀經濟組織的改良，使能脫離帝國主義的羈絆，人民得享受政治上與經濟上的權利。○祇要對國際狀況，中國情形，總理遺教，稍有研究的人，莫不贊同擁護，戮力奉行的。○推自九一八後，一般淺薄無聊之徒，藉國難之發生，造成種種反對黨治之言論；有謂因實行黨治，遂召致國難者；有謂國民黨既護民主，即不應再有所謂訓政，黨治者。

；甚至有以爲以黨治國，國家之責任，由黨員擔負者；種種議論，不一而足。須知總理革命的動機，即由於前清末年，外患日亟，內政日蹙，而思有以匡救之，所以他說：「予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年，始決傾軋清庭，創建民國之志。」可見本黨開始產生的始命，即在於消除國難。後來總理領導同志，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始終是在求中國的自由平等，而以打倒帝國主義，昭示國人。不過帝國主義之侵略中國，已近百年，都有其一貫不移的政策；本黨在未得政權以前之種種事實，可爲明証。本黨自握政權之後，一以總理遺教，從未屈服於任何帝國主義，而訂有不平等條約。日本這次乘歐戰列強，無暇東顧，蘇俄建設尚未成功之際，大肆對華侵略，自有其歷史之必然性；而非始終以解除中國縛束爲已任的本黨所召致也。

總理的民權主義，是主張革命民權，即認爲民國之民

權，唯民國之國民，乃能享有之，凡真正信仰主義之個人及團體，始得享有一切自由及權利。而吾國殃民劫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官僚者，均不得享有之。○本黨爲實現真正之民權，不得不先行掃除此種真正民權之障礙，如掃除此種障礙不得不厲行黨治，使日就肅清之渣滓，反動派，以及貪污土劣，不隨死灰復燃。○否則他們可以參加政治，活動

自由，結果必定會利用政權，傾覆革命。○是故國民黨之所以實現以黨治國，正爲欲實現真正之主權在民也。

國民黨既係以黨的主義治國，故凡不違反民國，信仰三民主義者，均應努力奉行；不僅黨員始有此責任也。○一般對主義無深刻認識，或因個人權位目的不能達到之人，動即推卸枝節，妄肆指摘，黨員間，間有不檢點錯誤之處，遂任意藉以攻擊黨部，反對黨治，實屬詭譎已極。○嘗知黨之主義，既在救國救民，國家人民，非黨員之私有品，此「救」之重大責任，凡屬有天良血性者，均宜擔任，而非黨員爲然也。○更不能因個人局部之錯誤，遂至對全黨加以懷疑。○今後如全國民衆，能團結一致在黨的領導下奮鬥努力，使主義實現，則不惟黨的使命完成，即民衆亦可享無量幸福也。

一、教育簡釋

此次本縣所辦中小學教員講習會，關於教育方面之講題頗多，爲節省時間計，僅將教育意義，略爲敘述，俾便說明黨治上教育應有的目的及其任務。

教育是什麼？教育是一種繼續不斷的改造經驗的歷程。○由這種繼續不斷的改造，可使個人生活圓滿，社會文化發展，一方面個人受了社會的協助，長進身心；一方面社

會兩個人的貢獻，得繼續生存發展；人類的需要，因此可以達到改進和滿足的目的。

二、黨治下的教育目的

中國國民黨之以黨治國，是在以三民主義一貫的方法，以革命的手段，求民族獨立，政治改造，經濟發展，以解除一切被壓迫民衆的困苦生活。教育任務，既在改進滿足人類的需要，所以現時的教育設施，亦自應以此為鵠的；即應培養努力國民革命的建國人材，使黨的目的達到，教育的任務完成。本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修正，交山國民政府公布之教育宗旨云：「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大同。」

由是可知，黨治下之教育設施，即在以實現三民主義為目的也。

三、黨治下的教育要素

根據上面所述，我們可以知道，黨治下的教育，是要培養國民革命的建國人材，以完成三民主義的革命為職志的。而欲達成此目的，必須注重下列要素：

1、主義化的教育。教育為立國要素，與國家政策，有密

切關係。現時既係以黨治國，以黨的主義治國，則黨教育也自然要以黨的主義來教。現時國民思想，仍多紛亂，主張不一，此種支離情況，實足致命，苟欲挽救國家，自非全體國民同立於一定主義之下，努力奮鬥不。今後教育，當根據三民主義，盡量努力，以統一國思想，完成革命大業。

2、革命化的教育。現時國家危殆，非遵照三民主義，努力革命，不足以救亡圖存，改造社會，充實民生，更非陶冶國民的革命精神，不能達此目的。即應實施革命化的教育，以培養國民之革命知能，完成偉大的革命事業。

3、人格化的教育。總理有云：「中國國際地位墮落的原由，由於國人不懂人格。」並常以「人格救國」告誡青年。黨治下的教育，自當努力以養成美滿的健全人格，使全國人民於德體美羣五育，全皆完美；有殺身成仁舍身取義，富貴不淫，威武不屈的精神；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德性；能不貪生不怕死，勇往直前，為國家而犧牲，為民族而努力。則國際地位，有提高希望於民族復興，有成功可能。

4、民族化的教育。國家之富強與否，視其教育之發達與

否爲定。蓋如多數人民，無相當知識，則不惟對國家社會事業，不能貢獻力量，求其發展，即個人之生活技能，亦必低微，人格修養，亦必欠缺；此等國民，實爲革命前途之大障礙。今後應本黨綱之規定，無論男女貧富，都享有受教育之機會，使備具相當知識，有國家觀念，民族思想，以作改造舊社會，建設新社會之中堅。

5. 社會化的教育 總理倡導革命，其目的雖在改革一切，然其立論，無不以社會情形爲根據，亦無不以適應社會，改造社會，爲鵠的。吾人奉行遺教，實施教育，自當力謀適應社會需要，即應使學校社會打成一片，在校所學，能使適應社會上實際生活之要求。學校任務，注重社會文化之發展，而以養成服務社會的人才爲其重要目的。務使一般學子，均有合作組織的精神能力，服務社會的知識決心。

6. 科學化的教育 總理曾云：凡事都要講科學的道理，才可以解決，才可以達到圓滿的目的。辦理教育，亦莫不然。蓋如甲科學以研究學科之組織，教授之方法，兒童之知能，以及社會之情況，則費力少而成功必大。現時各國多用統計調查，實驗觀察等方法，研究教育的事實，善則益求精進，不善則從事改良。今後之教育設施

，應即採用科學方法，以研究教育，並實際提倡科學之研究，使學校變爲改良社會文化之中心；同時社會情況及要求，亦用科學方法，精確調查，以爲決定教學的根據，把學校社會的隔膜，完全打破而求其一致的發展。

7. 生產化的教育 中國國民黨革命之目的，在實現三民主義；三民主義之重心，在民生主義；民生主義之目的，在使民衆都立於經濟平等基礎上，各得衣食住行以及養生送死一切生活之均等滿足，而欲達此目的，必須注重生產力之培植，使所學即有所用。過去偏重書本知識之教育應極力改良，注重於經濟生產的實用主義教育。

四、黨治下的教育任務

黨治下的教育任務，簡單一句說，在以教育的方法，促進革命事業之發展，使整個的三民主義，達於實現的境域。即應發揚民族精神，以實現民族主義；灌輸政治知識，以實現民權主義；陶冶生產能力，以實現民生主義。再進一步，提倡國際正義，促進世界大同。茲分別說明之。

一、發揚民族精神 中國因科學不發達，生產落後，受資本帝國主義者的侵略，全國民衆，除少數軍閥官僚外，較外諸國，幾全屬貧苦民衆，其間雖亦有貧富之分，然亦祇

大貧小貧之別而已。斯時國人之希望，吾人革命之要求，均在國家民族自由平等地位之確立，而不應分散國力，自相蹂躪。一般喪心病狂之共匪，妄肆鼓吹階級鬥爭，破壞國民革命，必欲自相殘殺同歸於盡，使中華民族消滅。此種詭譎絕倫之言行，全國民衆，自當一致反對；非實際將此等匪徒，根本消滅不可。更當團結民衆，實際努力，非達到國家民族脫離帝國主義的羈絆，恢復自由平等地位時，不能侈談世界主義。

欲求國家民族自由平等地位之確立，必須發揚民族精神，蓋如人心不死，則無論民族地位如何低落，亦可有重新恢復之希望。波蘭在從前也亡國百餘年，以民族思想，永遠存在。故歐戰後，即把國家恢復起來，今成爲歐洲二三等國。中國民族，因過去對外例外特外之心理，以致民族精神消失，因此外國的政治經濟力量，也才能打破我們。今後欲民族復興，必須恢復民族精神，其法第一使民衆明瞭中國民族，現時所處的地位，促成民族自覺；第二利用固有的團體，擴張爲民族團體，（即將家族宗族的團體，擴大聯合成民族團體）再把固有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道德恢復起來，以堅強民族的自衛力，增充充實民族革命的力量。是黨治下的教育，應澈底說明中國之實際情形，以

杜絕階級鬥爭謬論之宣傳，及墮等之主張世界主義，特別注意於民族精神之團結，以謀國家民族之發展。

2. 培養民權思想，及訓練行使民權之能力。中國自夏禹家天下後，國人視國事爲統治者一家之事，凡任公務者，均屬一家之奴僕，鼎革姓改，亦祇一家得失，人民祇須完納糧稅，對國家政治全不過問。又以中國立國東亞，自斷一方，無國際交涉，足以刺激民衆，使對國家政治意識，有所增進。衆之家族主義發達，國家事件，多不過問，故毫無民權思想，政治知識。

今後欲國民能參與政治，充實國力，必當培養其民權思想，訓練其政治知識，在教育實施過程中，灌輸民衆以民權之思想，說明國家之任務目的，並訓練民衆行使四權，使不惟認識國家政治，且能實際行使主人翁之職權。則政治有清明希望，國事有發展可能。

3. 陶冶民生實力。國民黨之所以實行黨治，在求三民主義之實現。而三民主義的中心，在解決民生問題。即使人民衣食住行的四大需要，得到均等的滿足。而欲達此目的，除政府籌劃努力外，同時還要教育人民使有擁護協助政府，解決此四種需要的能力。總理曾云：「人民對於國家，應該要盡一定的義務。做農的要生產糧食，做工的要

製造器具；做商的要通有無；做士的要盡才智。○大家都能做各樣的職務，大家自然可以得到衣食住行四種的需要。○今後要求民生問題的解決，自非從事於農業生產的増加；工業生產的發展，交通事業的設置；大計劃各式屋舍之建築不可。而愈增加產，必須着手於機械之使用。○其他如肥料種子之選擇，害虫之消除，種植之改換，以及土地之理化作用，食物之裝置保存等，也都要用科學方法去研究，纔能收良好的結果。此外害虫之調護，桑樹之栽培，森林土地之墾植，獸醫之研究，以及家畜之養育等，也要用專門科學去研究，才能獲倍養之利益。○這種種事件，都非靠教育者的努力不可。

欲發展工業，使工業生產，極其豐富，極其精美，使各人皆得物質生活之滿足，也都要用科學的方法生產，更非教育者培養多數能用科學生產的人材不可。

欲建築空氣流通，陽光充足，病菌消除，以及其他適宜衛生之各式屋舍，自非有建築之專門人才不可，亦非教育者之實際提倡努力不為功。

欲發展交通，使道路平坦，運輸便利，消息靈通，交易發達，自非靠教育者培植修築築港造車道船道飛機等之專門人材不可。

五、黨治下的教師

由上面所說，我們可以知道，黨治之完成，教育者實負有極重大的責任，教育者而欲完成其責任，除努力學識之增進外，尤應具備下列兩種人生觀。

一、服務的人生觀 社會之進化，是由於社會各份子能協力合作，如各個祇為自己利害，家庭幸福而打算，則社會必趨於分裂。○亦必無進步之可言。教育者的責任，即在培養民衆知能，並肯盡其心思能力，為全體而服務。○教育者本身自更應有犧牲服務的精神，以感導學衆。○且當此生產落後，經濟枯竭，教育者待遇微薄之際，尤非有犧牲服務的人生觀，不能安於其位，不能盡忠其職務。

二、革命的人生觀 人類歷史的總樞紐，便是爭生存。○爭生存是進化的重心。○此種爭生存的歷史進化現象，便是革命。○申而言之，所謂革命，從人類全部的生活上說，不單是流血的非常行動，乃是人類向進化途中，掃除障礙，求自身發展的一種力量。○人類一刻不革命，在此一刻中，他的生命，便受了壓縮，壓縮不已，就得滅亡。○所以我們要想在此歷史進化的過程中，去求生存，便不能不繼續不斷的努力。○所以革命的意義，在消極方面，固然是排除障礙，而在積極方面，則是伸張並擴大我們的生命。○人

生百年，在無窮的宇宙內，除了生命的擴大而外，更尋不出其他的意義。尋不出人生的真價值。人生唯一的意義和價值，既是人生觀，所以我們所應確定的革命的人生觀。教育的使命，既在求個人生活圓滿，社會文化發展，改進實足人類的需要，倘如一發羣衆，無非除障礙，伸張並擴大生命的精神能力，那末絕不能有成功的希望。欲一般羣衆都有革命的人生觀，教育者自非先行確定革命的人生觀不可。

七、結 束

黨治和教育的關係，上面已經說的不多了。當此國家危殆，民生困苦之際，教育的責任，尤覺重大。惟過去教育實施，未盡切合實際需要，有認為係忘本的教員者，有認為受教育的結果，祇事事業做吃饜外國；本國原有之優美文化，一概丟棄。有認為離開生活太遠者，有認為教育結果，不惟不能增進生活能力，乃至畢業失業，流為社會毒蟲。有認為學校係商業機關者，有認為教育者祇顧維持地盤，學生祇須有錢，即可不論其學識如何，均可遞升畢業。將委員長亦曾云：「現在的教育，是亡國的教育。」故今後教育設施，當另行確定方針，即應實施民族本位的教育，以民族的環境和意識為範疇，樹立民族的信

念，和復興民族的基礎。實施生活中心的教育，以充實教育的生活能力，有應付艱難困苦的環境，負擔救國責任的能力。實施責任主義的教育，學校（教師）對學生應切實負責，使學有所成，不致畢業失業。至實際推行，除注意量的補充外，尤應注意於質的增進，那末教育才有價值的。

就事實上檢舉學校教學缺點及其補救方法

救方法

梁局長紹堯講演 尹連楊翁榮記錄

此次本縣辦理寒假講習會，全縣中小學教員，都出席參加。未任職的，也踴躍到會。辦理會務的各組同事，更是熱心負責，服務極其認真。會內延聘各位講員，都是本省教育名流，本其心得，殷勤指講。在會同人，受益無窮。直接能使全縣學生發奮，間接能促地方教育的進步。這確是本縣教育界空前的盛會，很值得我們紀念的。今天是在講習最後的一日，在本會同人，三百以上，經過九日講習，秩序嚴整，毫無倦怠；比較開始講習那天，人人一樣高興。這很可表示本縣教育同人，努力進修，團結一致的補救精神。我們本此精神，盡心教育，服務社會，何愁事業不興。

發展，社會不改舊觀呢？這尤其使人欷歔！

本時原規定請明縣長講演。自己也曾代表同人，專誠去請。臨長臨時因事不能出席；我們這個勝會，講習的時間，原來不多；這很寶貴的時間，豈可被他空過。我自己雖是學識荒疎，更說不上什麼經驗，也不揣固陋，與各位說說。講演本够不上說，只不過一種隨便的談話罷了。

我們大家一同服務本縣教育，職務雖不盡同，立場確是一樣。原是利害相同，休戚與共的。我負教育行政的責任，就是各位的一箇代表人。各位的好處，就是我的好處。各位的缺點，就是我的缺點。各位服務的好處，原是多。要是我拿他做談話的資料，不啻是自己說自己的好處。自己表白勞績，原是大不應該，各位聽了，諒必厭煩。所以丟開我們的好處不談，單拿缺點來談談。

本縣的教育，缺點原也不少。但教學上的缺點，直接影響於學生，關係特別重大；所以今天只談教學上的缺點。西人說：「事實勝於雄辯」，我們談教學的缺點，不能單憑理論。理論是空洞的，很難捉摸。事實擺在我們面前，無論誰人，都難否認。所以我們談教學缺點，是就眼前的事實，加以檢討。然後再本個人所見到的，籌謀補救的方法。

以下分條談話：

一、學生好寫錯字：學生好寫錯字，這確是現時的一種缺點。我們只要檢閱各級考試的學生作文成績，事實便昭然若揭。不僅初小學生多寫錯字，高小學生，亦復如此。就是初中學生，也不免此弊。成績差的，錯字固然很多；就是成績好的，也總難免錯字。要找一篇全無錯字的作文成績，實在很難找到。演成這種事實，必然有其原因。我平日根據幾樁事實，觀察研究，他的原因，就不難發現。

我們對於一個素不相識的人，初次見面，必要觀其儀容，審其言動，詢其姓氏來歷。當時本已認識清楚，若以後不再相見，日期過久，一旦再見此人，我們認識他必很恍惚。要是初次認識此人，是在一個特別環境之下，使我們有深刻的印象。雖是一度見面以後，便不易忘記。若是一次會晤以後，常相聚處的人，深知熟識，便永久不會忘記。差不多遠遠聽得足音，就能分辨其人，至於至親密友，更是老不忘記。這是因為認得真，記得熟的緣故。越是認得真，記得熟的人，越不會錯誤。學生認識文字，與此原屬一理。所以會有錯誤，就在於認不真，記不熟。又如我們聽見不諳的字，我們一度檢查字典，知道他

的形聲音義以後，隨時見着他，用着他，這字便不會忘記。○要是一度認識以後，許久不與他接觸，也不應用，我們的觀念，便漸漸模糊。○終至忘記。○一旦再見，又好像陌生的字了，要是習見習用的字，絕沒有會忘記的。○常人稍識文字，便不會忘記自己的姓名。○也無非是他對自己的名字，認得真，記得熟罷了。

由此事例看來，學生好寫錯字，不論是音錯，形錯，義錯。○我們可以斷定，是他對於那個字認不真，記不熟所致。○要時他認得真，記得熟，如同我們認識熟人一樣，如同認識自己的姓名一樣，又何致於錯呢？

平常各學校教學生字，也頗有很好的方法。○但是設有使學生對於生字，達到認得真，記得熟這個程度。○尤其是初級小學，對生字教學還有許多忽視。○學生對生字認不真，記不熟，恍恍惚惚，根深蒂固，漸逐年長升學，這錯誤的觀念，不免自然流露。○現時大學畢業生，也有常寫錯字的了。○這都是始基不固的緣故。○這是現時的通病，我們應該從生字教學澈底加以矯正。

我以為生字教學，應該做到下列各項：
甲、生字教學，應以學生認得真，記得熟為原則。○愈是認真記熟愈好。○不達到這個程度，便是未完生字教學

的任務。

乙、教學生字，要各字有各字的方法。○使學生對於這個字，因認識的環境特別，而印象深刻。○不可字字用同一方法。

丙、每教學一個生字，字形，字音，字義，要利用種種方法，種種機會，使學生深切認識。○務必眼到，口到，心到，手到。

丁、每一生字，若已教學的字，字形，字音，字義，有與他相近，容易疑誤之處，應逐一列舉，使學生自動辨晰比較其相同，及特異之點。○務使切認識，為之整理概括。

戊、生字教學以後，應使學生隨時有使用的機會。○書法教學，可取材於音形義類例之生字。

己、每日教學生字，必於次日令學生二度默寫。○訂正無誤，書於方形厚紙，上方穿孔，穿於麻線，或鐵絲上。○逐日彙集。○所學生字，一總時在手邊，用種種方法，使之復習，應用。○每學期或每學年得若干生字？隨時均可統計。

庚、每週教學生字，應作一次總復習。○月終，總結本月教學生字，再行復習。○每學期末，更一度總結。○如商家

之隨時結賬。在前學過的生字，後應隨時復習。讀不可讀一册，丟一册。

辛、復習課文，應先提出本課生字復習。

壬、教學生字，可充分利用預習。低年級，應設法子以認識之機會。高年級，參用字典檢查。

癸、旁有注音符號之生字，固可利用符號，認識字音，惟須使學生記憶字音，不完全依賴注音符號。

上面所說各項，是我個人認為生字教學必須做到的。

其他的方法，也還不少。總括說來，無非使學生對於生字，認得真，記得熟。凡足以達到這個目的，都還可以採用。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又不必拘于一格。鄉師附小，平日教學生字，很能注意上述各項，已有相當效果。設我們大家教學生字，都能如此注意，那末學生對於學字，都認得真，記得熟。教學的生字都如同他姓名一樣認識；又如我們認識熟人一樣。一年之後，必有可觀。明年年終考試，作文成績的錯字，又大大減少。三年五年之後，就沒有這種現象了。這是我們教育同人責無旁貸的事，不能不各各加倍努力啊。

二、算術成績很差：由本縣近數年年終考試的成績觀察，算術一科，學生成績很素。就小學畢業會考的成績

說，也是算術很差。昨日，趙汝舟先生曾說：「會考的學生，一科不及格的，百分之九十以上是算術。」二科三科不及格的其中又有算術一科。這是鐵像的事實，可以表現算術一科，學生的成績，確實太差。這種現象，不僅小學如此；中學也是一樣。也不僅本縣如此，就是本省各縣，以及其他各省，也並無兩樣。上年教育部分飭各署舉辦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文內曾說：「全國小學會考的結果，以算術：：：成績最差。」可見學生算術成績太差，成了全國的通病。

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教學工作，是我們的重要任務。學生算術成績太差，就是我們的責任未盡；也必是我們教學上有了缺點，纔會發生這樣事實。就本縣教學情形說，教學算術一科，確有許多缺點。各位教學算術，我參觀過的不在少數。教學確實優良的，當然很多，但缺點也很少。依我個人平時觀察，多數人教學算術的缺點，較顯著的，有下列三項：

甲、忽略心算。算術教學的目的，一方面在使學生習後日常計算的技能。一方面在磨鍊學生的思想，僅使學生有了計算的技能，還沒有完了算術教學的任務。但這兩樣是互有關連的，後一目的達到，學生的思想細密而靈活，

則前日目的也。就容易達到。要真僅僅達到前日目的，所得的技能。是機械的，決不會變化應用，左右逢源。因此，心算的練習，實是學習算術的基礎。心算沒有練習得好，便是算術教學的基礎不有決定。一般教學算術的，只注意到技能的授與，忽略了心算的練習。學生思想，未經磨鍊而呆板；算術成績，為得不差？即如：

小學初年級數十以內數，教者急於使學生速得答數，令學生以手指做計數的工具。學生憑手指計算，雖能正確的答出數目，但他的腦筋，原不有確實理解，思想並不有經過磨鍊，只機械的，全靠手指。到了十以外的數目，手指十回，不曉應用，學生便會無法應付。至於年級稍高，數目較大，便又教學生用筆打點計算。一點鐘的算術教學，學生用的洋鐵板，便都打滿黑點。這種遊黑點計數的板，何嘗磨鍊着學生的思想？思想不磨鍊，好的算術成績，那裏得來？此不過舉以為例，其他忽略心算的地方，隨處可以看到。學生未經精心練習，思想呆板，算術沒有基礎，成績當然要素。

乙、不充分使學生自動。教學事項，欲使學生深切了解，永久記憶，必須使學生眼到，口到，心到，手到。現算術問題，細密繁複，尤須時時注意，步步做到。故教者

應居於輔導地位，使學生自動探討，自動學習。學生自己用心，自己用手；所得必很深透。即遇理解較難事項，亦須為適宜誘導，師生共同研究。切不可躁急求速，使學生無自動機會。少數同事教學算術，於此尚不免忽略。一切演算解答，均似由教師完全代辦。學生雖暫得了解，印象卻甚薄弱，安能別有會心？且不令學生自動練習，處處須教師直接教學，教師徒勞而無功；更非複式學級之所宜。學生既未用心，更未動手，成績當然不好。即如：

教師提出原則或算題，由教師詳細指導運算，即令學生專心靜聽，終未與學生心理密切結合。就表面看去，教師似頗熱心。其實毫無效果，空自吃力。至於低能學生，及不知專心者，更係一無所知矣。

丙、未深究算理。一般教學算術，只知求出其答案，未嘗深究其理解。究竟此答案何從得來？何以如此？則一般同事，即未嘗注意引導學生，加以深究，所以學生所得，皆呆板之機械方法，不知變化活用。變成機械好之學生，亦不免膠柱刻舟；下焉者更無論矣。此所以成績低下也。即如：

初年級教學十內各數字，似乎無甚理解。其實，教一

數「五」、應即充分理解為什麼是八？而不是七，或九，為什麼是五？而不是四，或八。○必須分解綜合，使徹底明瞭。○以後設遇八加五一問，學生即知八比十少二，則加二為十。○五減二成三。○十與三合為十三。○途能分能合，運算十以外數而不費力。○普通教學十以外數，每感吃力，即此十以內基數，未使學生充分理解也。○至於解答其他問題，也多使學生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學生就不能因理解事實，尋求方法。○更難望其變化運用，觸類旁通。○所以形成成績不良之現象。

依我個人意見，要補救這缺點，應隨時注意左列各項

甲、小學初年級，應以心算為基本，逐漸渡到筆算。○尤其心算基礎，應使確立。○稍一忽略，後來便難設法。

乙、教學算術，教者應立於輔導地位，一切研究，演算，須處處使學生自動。○遇學生不能時，應設法予以啟發。

丙、不論解釋原理原則，以及解題布算，均應使學生因事實而追究理解。○為什麼是這樣？應使學生明白答覆得來。○所以我們要時時追究：「是為什麼？」必學生能答出「是為什麼」，纔盡了算術教學的任務。

丁、教法不可板滯，要時時即景生情，就事設法，變化活用。○隨時隨地，都有可取的算術練習教材，此種眼前的活教材，比書本上的好得多。

戊、學生能自動時，切忌教師多事。

己、利用種種機會，種種事實，使學生將所學反覆練習，深切了然。

本日預備得很多的材料，要和各位談談各督學，各委員，也供給我許多問題。○現時間已到，勢已不能說完。○請再稍延時間，擇兩項比較重要的談談：

其一、就是鄉區學校，不注重體育。○一般服務同事，以為鄉間學生，皆農家子弟，身體本強，勿庸注重體育。○學校雖有操場設備，並未認真練習。○即或偶一習練，教員仍長衫馬褂，文縐縐的上操場指揮。○結果，學生身體，如一般農人，成為畸形發展。○行動遲笨而不活潑。○我近來詳細觀察，各校學生，體育方面，確有這種趨向。○各位試一留心，也可見到。○這都是我們平常不注重體育所致。○西人說：「健全之精神，寓於健全之身體。」○我們不把學生的身體練得好，其他的智育德育，還談什麼？所以以後應注意下列兩項：

甲、規定體育鐘點。○應認真按時上操。○課外勞作，應

在課外舉行○不可將勞作算體育鋪點○務達到學生身體均齊發展，行動敏捷○

乙、上操場時，教員不能仍穿長衫○須換棉操衣，振起學生運動精神○簡單的運動器械，學校務須設備○能教學生練習國術，以為村人倡○那更好了○

其二，就是學校裡未一律注重整潔○可分兩項：

甲、校舍方面：多牆壁污損，灰塵堆積，用具既多凌亂，內外更多髒事○所謂：「一室之不治，何以治天下國家為？」○雖係形式上之事，實一精神之表徵○我們小一一個校舍，都不能領導學生，加以整理○其他的教育，從何說起？所謂整潔，不是專尚華美○竹籬茅舍，有竹籬茅舍之整潔，不必定要寬房大廈，如高房大厝烏烟瘴氣，轉不若竹籬茅屋之整潔美觀○此等事，只須教員肯於領導學生，不過舉手投足之勞○教員諸君更何所憚而不為？

乙、學生方面：衣服多污損，頭面，手足，書籍，用具，多染塵垢○這是教員平日未注意訓練，學生常無清潔整齊之良好習慣○鄉間小學，學主雖不必計較服裝，布衣赤腳，固無不可；但漿洗鋪綴，亦可求其整潔○至於手臉書物，更應隨時檢查指導，養成學生整潔之習慣○做到書不捲角，手不沾墨，臉上書上，均無墨痕，衣服相當整潔

，才算學生有好的習慣○這非教員平日多方訓練，是不會成功的○

以上所說，都是就事實上檢舉出來○我們教學的缺點，原不止此；不過這幾項是很重要的○我們既已認識，就應當澈頭澈尾，把他改正過來，纔是盡我們教育人員的責任○只要大家肯研究，肯設法，沒有不會成功的○或許諸位的辦法，比我所見到的還要高明，還多收效呢！其餘要談的話還多，過時已久，只好從略○俟有機會，再為聚談○

精神談話

高縣長仁夫講演

馬柱 繼機 李景新紀錄

本縣開辦這寒假講習會的意義，在本會開始講習的時候，曾對各位說過了○今天梁局長又約自己來同各位作一次最後的談話；自己將要離任，交代的事務很繁，本不能來會，但是此後和各位相見的機會很少，所以不揣淺陋，對大家再來談一談，作為臨別的贈言○今天的講題，是「精神談話」；就精神二字的意義說來，精神二字，是地象的名詞，所謂精神談話，譬如將委員長或是我們雲南龍主

席，召集各長官在一個地點講話，那就真神神話了。○今午的轉話，確不上說精神話。○現在同各位長官的更點，就是：「政教相關」，政教兩項，不可分開，所謂政，就是政府為人民謀福利所施行的事業；所謂教，也就是指導人民的知識，使他知道政令善善；政中有教，教中有政。○不論新主義或舊主義，都要十分明瞭，切實奉行。○照如舊主義所講的「禮貌」、「恭敬」、「誠意」，新主義所說的「規律」、「規則」，希望大家認真講究。○現在大家都是為人師表，總要以身作則，領導學生，領導社會，逐漸的發展做去，才可以表示一切。○如大學上所講的：自「修身」而「齊家」，而「治國」，以至于「平天下」。○可見得古聖先賢，對於治國平天下的事業，都是由修身而發端做起。○所以我們以個人的精神說來，應當理站在一個指導社會的地位。○不要反被社會惡化。○惡化社會的一切惡習，就是古人所講的「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的意義。○且聞「修身」為「善」之理，凡此都當求其即而效的。○所以要求大家留意才對啊！

至於說到我們昆縣教育界的人材，本已很多的，而現在們平學界減少，其原因雖有種種的關係，但其原因依此稍差，也是個原因。○所以自己同慶居長商量，期

附地方情形，只要事勢可能，務必極力設法。提高待遇。○又如小學教員暫時不得參加別的政務，及有被選舉權一事；這個意思，就因為當小學教師的人，所負的指導責任很重，不可使他分身勞費，以平其所自職責。○我們試看，在民國二十一年，國民政府會議，對於各種事業，都得很細緻的去做。○所以我們當小學教師的，務須要循循善得誘，教導學生，感化社會。○外國人常說，中國政教的發展，就靠我們能循循的善誘了。○

現在照如有些游外國的人，他回國來的一切舉動，很惹起一般人的眩視，學得些虛式的文明同文化，把中國的善良風化，差不多消滅淨盡了。○今年政府勵行婦女國貨，明年要舉行學生的國貨，這是在上的一一種熱烈的提倡，使在下的也就引起了振作的觀感。○又如現在市面上流行的這種「毛呢傳染病」，真是都市上的一一種醜態。○所以蔣委員長最近主張，要禁止軍人不許與剪過頭髮的女子結婚；這也是要矯正惡習的意思。○希望各位老師，就平常的指導，務要改正社會中不良的習俗，才可表示我們的真實行。○又如我們在鄉村裏教授，掛着對於國民黨的各種圖畫，及總理遺囑等，決不要只做基督教的一種書圖！要切實的指導他們，使他們真正的了解。○又如打倒偶像一事

，在從前立偶像的意思，不過是神道設教，補助政教的不
足，何必定要把他打倒；這又不過是連帶的說一說。○
至於政教不可分開，就社會上的工業商業農業等等
，都要有相的聯絡，才受不他人的包圍，而且才可以發
展，也不慮地方貧窮，若能切實的努力進行，那麼由
貧轉富，刻期可望矣。○若地方富足，又得相當的人去分頭
指導，一切要政，也就不難措施了。○所以政與教要互相聯
實，力求進展，俾一切農會，及地方一切保甲，軍衛隊，
作依法的組織辦好了，那末不是大家都可以有飯吃，有衣
穿，得到安樂的好結果了嗎！

至于說到現任的昆明縣，自己到任以來，受上峯的督
促，辦理所謂實驗縣的工作；但是依實際的情形說來，好
像一個廚子，應用的材料，一樣也沒有，要叫他去辦一二
十桌筵席，招待客人，這怎麼做得到呢？所以政務要上軌
道才好，而每省都要辦實驗縣的善意，就是在此了。○我今
天對大家，是不講高深的學理，且就我到職後對於昆明教
育上的一種經過，對大家談一談：如初到任的時候，教育
局就發生混亂分子，要根破境一切；按他們所呈控梁局
長的事，逐件實查下來，適得其反。○所以自己接將各方面
調查所得的實據，不憚繁瑣的，呈報教育廳，請再派員覆

查核辦。○結果，是非不容顛倒，教育廳為愛惜人才計，將
為首揭亂的從寬懲處，予以自新。○我們昆明縣的教育，又
才不致破壞，此後才算上了軌道。○今對各位作一度臨別的
佈告，務望大家此後努力自修，對於教育事業，切實努力
求進展，決莫自暴自棄！

梁局長 致閉會詞 李景新記錄

縣長！各位同事！本縣教育，自得高縣長指導督促；
又得各位同事向前方努力工作，頗有端倪。○現今舉辦這寒
假講習會，更蒙各位教育大家蒞臨，熱心苦口，諄諄指示
；縣屬教育同人，獲益不少！我想將來本縣教育的進展，
一定可以說很有希望的。○但是大家聽講以後，既得了兩針
，就應當時時依照實行，力求進展，不可自認滿足，不肯
切實改良！尤須鼓舞自修的興趣，努力自修的工作，是為
最要。○我們假使一日不能自修，腦筋的意識作用，必停止
了，所以我們在這寒假期間，舉辦全縣中小學教育寒假講
習會，使我們大家此後得到許多自修的資料。○現在我再將
會務經過情形，報告大家，俾待明瞭：在舉辦之先，本局
稟承縣長擬定辦法大綱，呈經 教育廳核准後，便由本局
總籌備會，辦理會務，分組務，佈置、稽核、招待、紀錄

，等五組，指派本局各同事擔任，並派定協助人員，分頭籌備，依期開會。自一月二十日起，至二十九日止，敦請本省教育名流演講十天，每天四點鐘。今天已告完畢，合計十日內出席教員數，共二千五百三十七人，平均每天出席二百五十四人；缺席教員數，共二百四十八人，平均每天二人十五；遲到教員數，共一百五十一人，平均每天十五人；請假教員數，共二十四人，平均每天二人；由此考察下來，可見出席人數是很踴躍的。至于原聘講員，有臨時因事不能蒞會的，則另聘他員講演，並無斷斷時間，這是大家很欣幸的。本會此次以最短時間，引導大家自修興趣，以求達到改進教學的目的，若能逐日努力前進，使教育漸次發展，俾各校兒童，將來都能適應環境，也纔不辜負開辦這寒假講習會的用意，和各位講員的熱心；就是大家這十天的時光，也不虛度了！

李督學漸遠演說

李景新記錄

今天：是寒假講習會最後的一天，這個會也就此閉幕。適才高縣長暨梁局長均有極明白懇切的訓話，用不著自己再來就獨時間。不過自己躬逢其盛，也略有感想，故再拉雜的說幾句。此方的講習會，目的是使各位的學識上得

一點補充，並引起大家研究學問的興趣。就第二點說，補充學識，固然是很重要的事，但是時間短促，所得也有限；要緊的還是第二點。各位能藉此得到一些求學的興趣，學問是無止境，聽講固可得到一些學識，但是自修所得，還要更多。各位在當教員期間，自修是最要緊的一件事，因大家任教都是在鄉間，見聞甚少，知識之吸收不易，而且天天教授學生，智識有出無入，除交通便利的地方，在報章雜誌上略得到一二外，就沒有補充的地方。但是要補充智識，就要自修，自修的意思，就是靠自己找書看，或買或借均可；並且要有孜孜不倦的精神。有了這種精神，知識才有所補充，也才能豐富。有了豐富的知識，教書的事業，也才能有進步。這就是自己所希望於各位的！

通俗講演

四大要政

劉區長瑞齋在縣立第二民衆書報

閱覽室講

今天我們民衆書報閱覽室開通俗演講會的一天，兄弟承劉主子的約，得與諸父老兄弟參加盛會，一堂躊躇，固是十二分的榮幸。但是兄弟奉命來貴處擔任國務，劉主任諗探虛聲，又要兄弟今天主講，毫無學識，口齒又極遲鈍，不免貽笑，更使兄弟十二分的慚愧。演講是够不上說的，不過將奉令辦理的四大要政，與諸君再談一談。

四大要政，就是政府去拿額和的積穀填倉，整頓團保，解放纜足，收容瘋瘋四弟，想諸君早已明白，似乎不必再要兄弟今天來重頌。祇是觀察過去實際，不有澈底做到，就是我們一般民衆，不能澈底了解，不能澈底努力實行，得推就推，得因循就因循，各級機關雖則三令五申，嚴厲的督促，總是不以為然的，不肯努力照起去做。以致連累各長官受申斥，或者撤差留辦；像這樣的事，都是我們民衆不能辭責的。所以今天兄弟再來分別略談一談。諸君都是民衆領袖，希望大家廣為宣傳，遵照政府的德意做去。

第一積穀：古語有兩句話說：「養兒防老，積穀防飢」，所以為備荒的要政。我們大家趁豐收的年時，將那穀子存積起來；到遇着那水旱偏災，青黃不接，米價高貴的時候，就可以將所積得的穀子，拿出來平糶，平減市價，

或者借放救濟貧民，既有益於民生，復便利於農民，以免告貸無門，坐受富豪的盤剝，無可告苦的地方。這不為我們民衆維持生計的好辦法嗎？至抽收穀子的辦法，是接各縣戶口的數目，每戶積穀一京石為標準數。如我們三區共有八千戶，就應積足八千京石。但並不是按戶抽派，無論窮富都要積一京石；那末貧窮人家，連自己的衣食都很困難，那裡還有力量來出積谷呢？所以各位不要誤會。積谷每戶一京石，是政府規定的標準數；我們抽收積穀，須從殷實人家着手，赤貧的人家，就要免抽；故所以我們昆明全縣積穀，係按舊糧石來作抽收的標準。他能上納糧石的，必是有田地，以他納糧的多寡，來作抽收的多寡，很在持平公允。在去年就應當滿足，因為虫災和種種原因，不能夠辦到；現在奉令限今年年底，無論如何，都要積足標準數，並要照三年實施方案的規定，照標準數加積二成，一顆都不能短少的。倘再因循觀望，那就要受懲處了。

第二整頓團保：我們現在奉令積極辦理團保，就是從前所說的保甲，由來已久。不過從前所辦的保甲，大半是有名無實，虛應故事，故不能不認真整頓。保甲這一件事，是增進人民自衛的能力，維持我們地方的治安。各位試

一想：地方不能安靜，我們民衆那裏能够安居樂業呢？他的編制：分爲保甲，保衛隊，常備隊，三種：

保甲以每閭爲一牌，以閭長爲牌長；每鄉鎮爲一甲，以鄉鎮長爲甲長；每區爲一團，以區長爲團長；全縣爲總團，以縣長兼總團長。凡年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男子，就是壯丁，均有入保衛團受訓練的義務，這保甲的編制，即保衛團基本，所以又要區鄉鎮團長兼區團甲排長，與自治工作互相推進，成爲堅固健全的整個團體。照此依法編定後，還要甲牌長以及同甲各戶，出具聯保切結，不敢有爲匪通匪窩匪及不法行爲。具結後彼此監查，各負檢舉的責任，若是扶同隱瞞不報，那大家就要受連坐處分。這是清查盜匪的好辦法，希望認真實行！並以後若有面生形跡可疑的人，就要盤查，問他「由那程來？又去那程？幹何事情？」不論白日晚上，時時刻刻，本看章程去做；那麼我們村鄉中，就沒有歹人。所謂內匪不勾引外匪，外匪斷不敢來搶我們；縱是他來搶，我們先有了組織，先有了準備，大家團結起來去抵禦，也可將他打敗的。這是編練保衛團的第一點。

於是山保甲更進一步，編爲保衛隊。仍以區甲排爲單位，每一區名爲一大隊，即以區團長兼大隊長；每一甲爲

一中隊，即以甲長兼中隊長；每一牌爲一小隊，即以牌長兼小隊長；每隊中凡年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壯丁，無論人數多寡，即是該隊保衛隊兵。這是照軍事的組織，要加以相當的軍事訓練；各級隊長不知軍事者，必須另聘在籍軍官爲隊附，輔助訓練。所以縣長即是總團長，區長即是區團長，保衛隊大隊長，鄉鎮長即是甲長中隊長，閭長即是牌長小隊長，都負有重政重大的責任！又當此共產黨潰竄貴州四川，我們雲南與川黔兩省接壤，不能不先事警惕，以期有備無患。祇要大家對於團保保衛隊的責任，認識清楚，趕緊努力訓練，具有抵禦能力，就可自衛地方，又可作軍隊後援，獨立堵剿，不難將共產黨消滅。這一層也是最要緊的事件，大家不要執迷不悟了！

再說第三點的常備隊：又是根據保衛隊再進一步的辦法，爲保衛團中精練的隊伍。由保衛團中的壯丁，年滿二十歲至二十四歲者，用抽籤法挑選合格精壯的，編爲常備隊；領受完全的軍事政治常識，充足實力，以訓練六個月滿爲一期，輪流挑選訓練，務使人人皆兵，實行義務民兵制。數年之後，個個都有軍事知識，古語：「無事則尚勤，有事則荷戈以戰。」直接護衛桑梓，間接保護國家。各位想一想：是不是我們自保身家性命的好法子嗎？就

是政府不來督飭我們，我們也要努力自衛。何況政府三令五申，嚴密督促；若是不仰體政府為國為民的德意，認真的實力奉行，恐怕使不得吧！

以上所說三點，就是保衛團的重要部份。兄弟今天特再同各位講講，希望大家廣為宣傳，喚醒民眾，不要再如做夢不會醒，那就不對了！

至於癩足一事，是我們中國幾千年的肉刑；癩瘋一症，是傳染最極厲害的大病；想各位早已明白，也望大家宣傳。兄弟於奉令後，當即轉令各鄉鎮長，遵照辦理。現在時間不早，各位恐難久坐，俟有機會再談。今天拉雜的地方很多，並希各位原諒！

民眾對於閱覽室的認識

劉主任春榮在縣立第二民眾書報閱覽室講

覽室講

昆明縣的民眾書報閱覽室，是已經開辦好久了。我們第二區的，原來是創設在文明閣裏，是我們大家所知道的；嗣因地點不適中，備於一隅，以及受各方面的影響，不大相宜，所以現在才又遷設於三聖宮裏。至於他裡面的備

置，比以前就大不相同了！增加了許多了！現在我們約略的來說說：在書籍方面，大小總不下七八百冊，凡關於黨義、經濟、政治、史地、外交、交通、農工商業、教育、社會、家政、修養、文學、科學、新舊小說等，無不應有盡有；對於報紙方面，如上海報、本省報，每天差不多有十張左右；真算是我們第二區的一個小小的書報文庫了！

但是教育局為什麼要購備這多的書報，到這裏來這樣的舉辦呢？大家要曉得，我們昆明的教育，學校雖然普遍了各區，這不過是教育的一個局部解決。學校只能算是教育的一部份，還有社會上的社會教育，家庭裏的三庭教育，都是教育裏邊關係很密切，並且很重要的。假如這三庭裏，任有一部份的不良，全體便會受影響的。所以要使教育有具體的圓滿的完成，那麼對於社會上的社會教育，家庭裏的家庭教育都不可忽略，三方面並駕齊驅的著手，才有比較的可靠，比較美滿的成績。若是偏倚的發展，任有一部份「學校」怎樣完美，其結果總有美中不足之遺憾，社會上的腐化成俗，根深蒂固，依然不解的，仍存在一般人的心目裏。這樣，社會又怎能刷新？人民程度又怎能繼續增高？人民社會還不是一面舊的惡面孔。學校任你如何改進，如何努力，終于受惡社會的環境影響牽掣，還

是不能達其目的！所以教育局才創設民衆書報閱覽室，以領導民衆，作民衆的導師，擴充民衆的智識；改造社會，增進社會的效率；補助學校教育之不逮，而完成教育之使命。

現在我們既說明了這書報閱覽室，教育局既是這番的用意，有這樣的價值，這就好處，我們民衆們，就應該要了解他，體貼教育當局的好意，作利個人和利全社會的事；在休閒間空的時間，與其進茶館做那些無益的消遣，何不如到這裡看看書報。要曉得，凡是各界人士所需要，而應當要認識的，書報裡都有；書報能替我們解答，指示我們；祇要我們大家能夠和他接觸，自然就獲益多了（即使有不認識的字，不明瞭的意思，都可以依照民衆問字處的手續，提出來質問本室；本室是竭誠歡迎的。並且天天都在開放，大家隨時都有機會看得到。以後希望大家，事情時多到這裡來看看，那就好了。

煙茶館是貽害青年的地方

吳主任正祥在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講

覽室講

我們昆明的鄉村裏，不論那村那鄉，到處有的都是煙茶館，專供一些鄉村裏的青年，吃茶抽煙談是非。在這每天喜歡進煙茶館的人們，他們當初以為一天辛辛苦苦的耕田種地，謀生活，到了工作餘暇休息的時候，定要尋個消遣談心的地方，藉此逸樂，解除這一天的辛苦憂悶，因為別無相當的地方，只有到煙茶館裏，去聚談消遣。那知日往月來，習慣已經成了自然，好像一天不到煙茶館裡去，心裡很在難過。因此一般青年的道德，品行，身體，就在這煙茶館裏，散亡摧殘了。

在鄉村裡開設煙茶館的人，他們是圖利昧心的，只要本身有了利益可沾，那管有害他人社會，對於煙茶營業，極力擴張，以聯絡迎合青年的心理為原則，才使這些青年樂而不厭。他們除了煙茶外，別的還有酒、肉、魚、食、點心、紙烟，各樣俱全，並且還代人介紹買賣田地，借貸銀錢，甚而包辦訴訟。青年們窩留在裡面，想吸煙，有的是枯陳幾種，嚼苦了，有的是蔗糖點心；肚子餓了，有的是酒肉食品；吹吃够了，有的是賭博用具；有錢的儘管消耗，無錢的可以向主人賒借。那些無知的青年，盤聚裡面，真是樂而不厭。

鄉村裡的一般青年，有了這麼一個安樂舒服的地方，

那裏還肯隨同父母，到那田地裏，受風吹日晒，幹那些勞力費氣的工作呢？一天睡在烟茶館裏，吹吃不缺，隨心談論，不受管束。設使要賺錢用，趁父母不在家時，就可暗地回家，偷穀竊米，多則賄賂過去的差欠，少則也可暫時維持幾天的吹吃。若家無餘米，不論田契衣物，都要設法做出，抵押變賣。

大家青年既然進了這個迷魂陣，得了這個安樂窩，不上一月半載，洋烟上了癮，谷米衣物抵當變賣完，酒肉煙賭欠債，立地追索，抵押利息，已經緊逼，那時雖然省悟，已經沒法設想。到了不能推脫的時候，或避或跑，連累父兄受氣；但為體恤顧全子弟的身體臉面計，只有忍痛承受，就非求告親友，設法籌償不可。從此一家的生活，就影響不小了。

到了這時，青年受了這樣的打擊，雖說改悔前非，也不過暫時一下；父兄家庭，吃了這樣的連累大虧，要約束子弟，那裏能夠？如果青年承忍絕跡煙館，掃除惡習，父兄望他改過自新，耕種田地，那麼損失的金錢，消耗的產業，還不難恢復。那知毒已入了青年的骨髓，烟癮發來，骨軟筋瘦，氣疲力竭，在有志的，雖然忍痛戒除，業已財去身病。在無志的，想望他戒斷煙癮，不進烟茶館，惟有

身死氣絕的那一日。

父兄眼見青年受了這樣的毒害，要是打他，使他慢慢的戒除，可是他年已長成，力難制服。要是罵他說他，使他掃除惡習，他早已掩耳走開，不聞不理。只得暗地悲傷，自嘆命薄，養不着好兒子；惟有自己努力工作田園，維持一家的生活。但自己已經年老氣衰，無力可盡，儘量一年的收入，雖供子弟半年的吹吃。從此父兄失望，家庭也就因之墮落了。

現在我們鄉村裏，生產不是年漸減少嗎？經濟不是日愈枯竭嗎？農民生活不是日漸困難嗎？大家都說是天災、伏役、稅捐、所致。這也固然不錯；但我覺得是受了鄉村裏烟茶館的影響，也是一種原因。因為烟茶館，是青年整天聚會吹吃賭的安樂地方，他們一個仿效一個的安逸不做事，雖然有一些美好的田地，也無人去耕種改良；有了良善的山場，也無人去栽植樹木；有最適宜的牧場礦山，更無人去料理舉辦。遇有萬不得已的栽種收穫期間，田地中雖然有了幾個人做事，不過老年和婦女小孩們工作罷了，其他力強氣壯的青年，依然聚聚烟茶館裏，再不肯涉足田園。每年的收入有限，怎麼能供許多青年的吹賭消耗？致使生利者少，分利者多，這些都是受了鄉村烟茶館的影響。

○鄉村的生產、經濟、生活，怎樣不減少、枯竭、困難呢？我們昆明的縣長，到任以來，關心民瘼，時常下鄉，接近人民，考察情弊，他眼見鄉村裡的烟茶館，是抗害鄉村青年的地方，影響社會進步很大，所以通令嚴行取締鄉村菸茶館，不許青年再去涉足。○大家工作餘暇，無逸樂消遣的地方，可由各鄉村成立公茶館。○我們大家應該遵令奉行，才不辜負縣長這種愛民的誠意。○那麼這些青年，可以保持他原有的道德良心，及他家裡的產業。○我們五鄉的農村，必有日漸復興的氣象！

種掉穀以增加生產而免除蠟害

劉主任春榮在縣立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講

覽室講

今天我有幾句話要同各位約略的說一說，各位須當注意！所說的，就是上年十二月間，自己奉到教育局的訓令，令飭切實提倡，廣為宣傳換種蠟穀的好處，也就是總理三民主義所載吃飯問題的増加生產第三項換種。○直言之，就是大家追望要解決的飯碗問題了。

大家在村子裏，常聽到一般年老者的所說的嗎？他們常

常都在說：「前年的莊家，比現在的容易多了；那時候的農人們，那種像現在農人工作這麼仔細，這樣的勤苦。○在那些時候栽種田地的，每一年間，不論栽種甚麼，下種後，什麼灌溉啊，排水啊，施肥啦，中耕啦——除草——隨便作一回，也就可以有飯吃。○現在呢，對於這些手續，簡直是不能疏忽。○你若不哄了他，再拿以前的老法子去使，他立地便會哄你，生產便銳形的減少。○這樣的話，是我們常可聽得到的。○大家着想一想，怎麼同是一塊土地，一樣的土地利用法，不過是因爲時間上的不符，竟會表現出這樣生產上的差異呢？難道年老者的話是假的，不正確嗎？不然！這現象是真的，他們並沒有扯謊。○又有一些人說：「近來人烟稠密了，糧食的需要，因之增高，而生產便自然感到減少；更進一層，連土地也顯其變質了。」○這意思卻不是！土地本來是會變質的，何以呢？因爲我們每年老例的只會栽一種作物，今年也是老來黃，蕪粟，黃牛尾，明年也是這樣；後年，大後年，年年都是如此。○那末地下這種植物的養料，已被他吸取殆盡；這樣再繼續不改的做下去，營養不敷，能望有充分的生產嗎？雖有人工加肥，但在我們中國人，尤其是農人，科學思想幼稚，某種植物所需要某種養料，不能明瞭，只是施以一

種很普通的舊方法；所以肥料較前耗費，結果反不如從前的豐收。○勿怪那些老人們有那種話說。○現在又加上一般人所說的人口增加；數年來大家所罕得見，而深切感受痛苦，無法制止的虫害；人口增加，土地是不能增加。○螟蟲為害，雖有政府和我們協力驅除，但觀這數年來實施結果，總覺得收效頗微；並不是驅除不絕，因為民衆們沒有誠心去做，不是以為困難，就是偷懶不去做。○現在農村已成崩潰樣子，緩慢的解救，是不濟事！應當要想一個使生產驟然增加，和積極避免虫害的辦法，才能成功。○現在這辦法已有解決了，已經實驗成功了，我們只要依着去做，那我們的農物，一定有美滿的希望。這是政府可擔保的，所以才勸令自己，向大家勸導宣傳。○請大家自本年一起，一律的改種「掉穀」！

但種「掉穀」這件事，近來我們五鄉栽種的雖然有，不過是很少的幾部分，非全體的。○在這官渡地方，尤其是。不見。○大家總不要懷疑！在那些栽種的，都說收成是很高的效率；政府起初也還不大相信，以為在我們昆明，恐怕氣候土質不很相宜；自上年省立民教館呈報：「該館遠德鎮生計部，眼見該鎮累受水淹虫蝗之害，秋收減少，就在當地特約得農田二份，作農事改良，結果便超出預料之外

，不惟不生白穗，連收成也較前栽的老來黃穀……等增加了雙倍」。○所以政府才在上年十二月間，令飭五鄉團覽室主任，向民衆宣傳，使大家認識當今改良農業的最好方法。○在我們昆明五鄉成受食糧生產壓迫最厲害的，再也沒有較改種「掉穀」的好了。○但是要注意的有幾點，大家應該明瞭的，我可以順便各對位說說：

第一、撒種要早；最好在驚蟄節便要播下，每工田所要的種子，只須官渡升二合——八合升——這樣，在栽插期就遲稍一點，到忙種節尾，或許是夏至節，都可以栽的。○因為種子在秧田發育較慢，所以應當早播，分栽到田裡，便生長成熟得很快，和老黃等一齊栽種較在先熟。○若是在清明才播種，那要栽便不得不提早，最遲不得過小滿了。

第二項是選種；這種問題，也是一個最要緊的，因為這「掉穀」和土質氣候都有很大的關係，在政府指示的說：我們昆明的氣候土質，和富民一樣，宜用「富民掉穀」種，昆華民教分館實驗用的就是這種。○就自己實地調查，比較優良可靠的，莫如「七甸種」，七甸種又可分為二種：一種叫「大掉」，這大掉的收成效率，很是驚人，每工竟有收米至三四斗官渡升，較從前我們所栽的，就超過三

倍〇一種是「小草」，又稍遜一點，因為自己曾在廣南衛地方，放過四年書，在這四年中，常常和他們談說栽「掉穀」的經過，他們栽的是七旬的掉穀種，他們得了掉穀的利益，聽說今年全村都要種掉穀了〇這都是他們由長久的經驗改良而得到的結晶，所以我說這種較好〇

第三是栽插法；這手續和我們從前所施的，稍有不同，就是每叢的距離；其餘都差不多〇據民教館所說；每叢距離一尺左右，這不過指栽插早的而論——小滿節——若是水分較遲，要待天降雨才有水的地方，就是剛才說的熬熱下種，即使到夏至節都可以栽的，距離便要縮小，只七八寸爲限了〇但是每叢只宜栽一棵，若貪心栽三幾棵，就怕成「眼淚掉」了，因為這種稻發育最茂，很發棵的，夏至栽而距離大，和棵數栽多，那麼他只是發棵，而氣候已寒就要成秋發了〇

總之〇我們昆明改種掉穀，因為他的生產量很大，並且可以避免螟害；實在是對準病症，標本兼施，很好的唯一救濟〇至其實施時，除種子有一定外，那播種栽插期，都可因地制宜，早播的可以早栽，驚蟄節播，小滿節栽，——也可以遲栽〇夏至節栽——若是清明才播，定要小滿就栽，遲便不濟事了〇

又其所以能避免螟害，這原因我也可以報告大家，免得大家疑惑〇因為「掉穀」稻梗較堅實，螟的幼虫是咬不進去的〇他們割掉穀種的人都在說：「割掉穀好像割蘆葦」，這便可以証明的了〇大家不妨本年照着我所說的各項注意點，試去改種；將來自然有相當的好處，來解救我們農村，和我們個人的生活哩〇

我們對於政府實行徵兵制的認識

吳主任正祥在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講

覽室講

我們雲南向來練兵，是用募兵制度（這種募兵制度，弊害很多，所募的兵，不惟濫竽充數，而且多是僱人頂替，所以每遇用兵時候，每感兵額不足；或是暗逃地逸；非特破壞軍紀，抑且拖累地方〇本省政府，有鑒於此，爲謀避免一切弊端起見，所以現在練兵，才實行改爲徵兵制，凡是年齡相當的民衆，都有服兵役的義務，以期將來成爲普遍軍民衆化，個個有保國衛民的責任，人人有防邊禦外的義務〇但恐各地方首人民衆，對於此後徵兵用意，還

不明瞭意思，堅守舊習，事前不能詳決遵守調查，臨時又來算算頂替，違反徵兵宗旨，不惟有碍徵兵要政，影響兵役前途，窒礙實多。茲將廢除募兵制度，實行徵兵制度的要義，簡單的說一說，使大家認識，並且希望各地方紳管民衆，仰體時艱，切實奉行，方不愧政府愛民之誠意。

政府實行徵兵制度的原因，就是因過去的募兵制度，弊害甚多，政府募兵一次，人民連累吃苦一次；結果募來的兵，不惟素質不良，且額數不足。因為政府募兵的時候，係由各縣地方，分數招募補充，地方人民，抱着一好兒不常兵，好鐵不釘一的成話，不肯應募；地方迫於公令，只有用金錢從外僱募，所以募兵一次，以金錢來說，消耗的也不少，如昆明地方，募兵一次，不是三百名，就是兩百名，一鄉也要分派着幾十名，一個地方就要担任着五名或六名，每名募兵費用，至少要花費五百元或三元，總計我們昆明募兵一次，就要損失幾萬元，一鄉也要花費幾千元；這些費用，地方既無款項，完全出自門攤戶運，任你人家困難，總要設法支持；若是再募加兵人員的苛索，經手招募的伙食旅費，更不止此數了。這些募兵，好的很少，壞的最多，他們入營一月半載，不能吃受軍營的勞苦操作，常時逃逸，軍隊裡又要派人緝拿，設若緝拿不獲，

又要地方另募抵補。因此募兵一次，人民拖累負擔加重。次，政府雖然明令禁止種種苛索，事實上那裏能辦呢？這不過是次要的。凡招募入營的兵，他們既然素質不良，品行不端，那麼根底已是大壞，怎能望他們來保國衛民呢？他們到了營裡，每遇用兵出差，就要設法逃跑；像這樣平時消耗國家軍費，戰時減少軍事力量，豈不是誤國誤民嗎！所以政府不得不廢除募兵制，實行徵兵制。政府現在實行的徵兵制，極合國家的環境，最宜時代的需要，遵照中央規定原則，認真改進。所徵的兵，是打破階級，不分貧富，只要不是獨子殘廢，凡男子年滿二十歲的，都有當兵的義務。若是抽籤中了，或是指派着，無論何人，就要即刻入營服充兵役，不要地方供給，亦不苛索他人。在營二年三年，期滿退伍，各人有家可歸，有業可做，父子團聚，夫妻歡會，各安生業，仍是家庭快事。如此輪流抽調，久之全國皆兵，那時兵就是民，民就是兵。國家費用既少，人民負擔必輕，國家有了戰事，大家聽候政府徵調，既可執干戈以衛社稷，又可護桑梓以盡責任。這樣的徵兵制度，既不妨礙人民的生產事業，又可免人民的繁累擔負；人民服了兵役回家，業經有了相當的軍事知識，平時可以鍛鍊身體，教導民衆，亂時可以指揮統率，防衛地方；對國

又要地方另募抵補。因此募兵一次，人民拖累負擔加重。次，政府雖然明令禁止種種苛索，事實上那裏能辦呢？這不過是次要的。凡招募入營的兵，他們既然素質不良，品行不端，那麼根底已是大壞，怎能望他們來保國衛民呢？他們到了營裡，每遇用兵出差，就要設法逃跑；像這樣平時消耗國家軍費，戰時減少軍事力量，豈不是誤國誤民嗎！所以政府不得不廢除募兵制，實行徵兵制。政府現在實行的徵兵制，極合國家的環境，最宜時代的需要，遵照中央規定原則，認真改進。所徵的兵，是打破階級，不分貧富，只要不是獨子殘廢，凡男子年滿二十歲的，都有當兵的義務。若是抽籤中了，或是指派着，無論何人，就要即刻入營服充兵役，不要地方供給，亦不苛索他人。在營二年三年，期滿退伍，各人有家可歸，有業可做，父子團聚，夫妻歡會，各安生業，仍是家庭快事。如此輪流抽調，久之全國皆兵，那時兵就是民，民就是兵。國家費用既少，人民負擔必輕，國家有了戰事，大家聽候政府徵調，既可執干戈以衛社稷，又可護桑梓以盡責任。這樣的徵兵制度，既不妨礙人民的生產事業，又可免人民的繁累擔負；人民服了兵役回家，業經有了相當的軍事知識，平時可以鍛鍊身體，教導民衆，亂時可以指揮統率，防衛地方；對國

家，對本身，對地方；有益不少，真是好極了。

由此可知政府實行徵兵制，一方面是解除民衆所受募兵的拖累痛苦；一方面爲訓練普通軍隊民衆化，來保衛我們國家的疆土；凡我民衆，應須努力奉行。此次徵兵民衆，務要父訓其子，兄勉其弟，爭先應徵，抽籤中的，決不要取巧規避！更不要濫故保免！希望早日實現我們中國全國皆兵的制度，完成我們人民盡能服兵役的責任，來保衛我們中國全國的領土，鞏固我們中國各方的國防，延續我們民族的生命，同時享受我們應享受的權利啊！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十四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午後二時

主席 董委員長

出席委員 錢平階 劉庚秋 李鈺生 夏時九

列席人員 楊小山 魯進民
李清源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教育局提議近因經費奇窘擬借買長餘租米五省石補助支用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既因經費奇窘照市價借買五省石補助支用

(2)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本年二月份計算書單據及三月份項租米收支清冊並經收房舖租金表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相符應照案通過報請核銷

(3) 請覆核清波中學一月至三月及日新中學三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此案亦經常會審核相符應照案核銷

(4) 教育局提議據管理員簽衡豐潤莊一再呈請減租擬減月租二十元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由欠租繳清之日起暫准月減租金舊幣二十元

(5) 龍王廟街永和棧租戶與本局訂約修理迄今日久未將俟商情復盛時仍照舊納租

工程用款報局驗收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推舉魯進民李鈺生夏時九三委員會同新舊管

理員定期前往查勘具報再行核議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十五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劉庚秋 李銑生

夏時九 楊小山 魯進民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昆明特種消費稅局代征本縣教育酒捐自四月份起改

發八五成如何應付請核議案

議決 教育經費收支列有預算應函請照案發給以資

維持並公推三常委前往商洽

(2) 教育局造報三月份計算書單據及日新中學造報四月

份計算書單據均經常委會審核相符請核議案

議決 既經常委會審核相符教育局計算書蓋章呈報核銷

日新中學計算書由局核銷

(3) 請審核教育局造報四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及輕收

房舖租金表案

議決 既經常委會審核相符照案通過

(4)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農事教育學系學生王順呈請發給

畢業參觀旅費等情核議案

議決 照案發給為體念該生曾在縣屬服務起見准作

一次發給

(5) 請審核教育局新編二十四年度收支預算書案

議決 推舉魯進民夏時九李銑生楊小山劉庚秋等五

委員會同審核定于下星期三午后七時舉行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第十四次

全體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午后二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金仲陶 李鏡涵

梁紹堯 (劉庚秋代) 李漸遠 馬文伯

夏時九 記錄幹事 李醇伯

公推主席

公推 董委員君猷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本年奉 民政廳令發省自籌備委員會議決，菸酒性屠附加自治經費，以十分之二作社會教育經費一案；經縣政會議議決：「擬將此項經費，作訓練保衛隊壯丁之用。」○即由縣政府函請本會議擬辦法，當經提出前次全會議決：「由教育局會同縣黨部委縣府秘書縣定辦法。」○現已經各員將此項辦法擬就，送交到會；本日特提請審核公決。

提議事項

一、審決開辦保衛隊國民訓練班辦法案

議決 應加一條：「若村落散居，不便集中之鄉村，應斟酌情形，變通辦理。」○其餘各條，如擬通過○即由會函復 縣府，呈准辦理○

二、決定本會此後全會及常會日期案

議決 全會及常會，照舊辦理，日期無須決定○若無重要事件，即不必召集開會○

臨時動議事項

開辦保衛隊國民訓練班之經費，照菸酒性屠附加自治經費之十分之二，其數每年為滇票二萬元；以每年辦兩屆，每屆辦四十七班計算，每班分配得二百餘元○而每班

教職員等之津貼，及供給各壯丁之講義書籍，以及需用之燈油茶炭等，合計不下三百元；即由縣民教經費撥支，亦有不足○可否呈請 教育廳補助？請決議案
查開辦保衛隊國民訓練班，亦屬民衆教育，與民衆學校無異；可由縣政府呈請 教育廳核給補助費○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三三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四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紀錄 楊明之

尹晴波 李月波 李欽生 李漸達

隱叔明 孫繼武 楊小山 張文瀾

馬文伯 李清源 夏時九 李仲廉

李石書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前次縣政會議奉 縣長面諭各局科事到上級官廳勸

辦公文應遵照限期辦完不得遲延等諭自應遵照辦理
(二) 奉縣府令飭本局辦理宣傳禁煙公令一案現由局擬訂
告民衆書及標語分發各鄉鎮長查照實施並由局分令
各校教職委員各書報閱覽室主任均認真切實宣傳務
期家喻戶曉並責令各區委員一律認真督率指導達到
禁絕毒根目的
討論事項

(一) 常備中隊之民衆學校教員馬文伯李右書薪金如何規
定請核議案

議決 每月每員酬送薪金肆拾元

(二) 編輯月刊主任簽稱據張文淵函告師範生擬請將「寒
假講習號月刊」多印數十份該生等願照印價購買能
否多印請公決案

議決 由張文淵切實計算該生等所需要份數開單交

編輯處代印

(三) 編輯主任簽稱寒假講習會講演稿尚有李鑑之張服真
何述江楊鏡涵李沛華五先生記錄稿未核正交來現函
待抄編第六期月刊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原定各負責人員從速將此種情形轉告俾得
索回以便抄編

(四) 前局會議決本年開學一二星期後由各區委員視察完
畢如有遲延不開學者各校由各委員列表呈候核辦現
在只有一區交到其他各區均未交來應如何辦理請公
決案

議決 除第一區外各區委員儘於下星期交齊不得延逾

(五) 審核春華小學造報二十四年度收支預算書及組織大
綱案

議決 收支預算書交李右書按照實際情形詳細編製

(六) 各區委員視查日程表呈報日期如何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以前已視查各校之視查日程及報告表即日彙

報以後應每兩星期呈報一次

(七) 管理員李清源報告近數月來因欸奇窘現已借欸七千
餘元並報告倉中現存米十五石左右除學生食米及局
會食米留存十石外擬請賣出五石抵四月份用費及
償還借欸一部份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應由管理處提交經委大會核議後再
行照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三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四月二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 劉庚秋

出席人員 楊明之 夏時九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清源 孫繼武 紀錄 高應春

李漸遠 陸叔明 張文淵 李善之

李月波 楊小山 李仲廉 李醇伯

報告事項

(一) 前次局會曾經宣佈每兩星期舉行一次茲因本星期三自己抽空出外視查自南渠起歷經九校而能上早課者寥寥如晨星甚有時間已到而未上課者誠恐各區各校深染此弊故又召集各同事仍照例開會

(二) 校役學警有濫故儉安者應由庶務處酌量斥革以儆其餘

討論事項

(一) 前星期三視查各校教員任意曠課應如何懲處請核議

議決 由李委員再視行視查一次呈局再為核辦

(二) 接雲南日報社請代聘通訊員二人至二人負責擔當地新聞採集責任應如何推舉請公決案

議決 推舉李清源充任由二股照表開後

(三) 未畢業各民衆學校經兩次令催仍未繼續辦理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再為督促務必依期辦理結束為要

(四) 據各區委員呈報遲延開學各校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表列遲延開學各職教員均屬實在應即照案辦理分別罰扣薪金以資警惕而勵將來

務會議紀錄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五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折縣督學 劉庚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紀錄 李善之

楊小山 李漸遠 李清源 顧和卿

高應春 夏時九 張文淵 李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李仲廉 孫繼武 陸叔明

馬文伯 李仲廉 朱衛輝

報告事項

(一) 本局造報二十四年一月份計算書表已奉 教廳指令准予核銷

(二) 各區委員視查報告表應隨同視查日程表一併按期填報以便核辦

(三) 鄉師學生警役四月份伙食表已經庶務處報到請傳觀討論事項

(一) 奉縣政府准縣黨部函請令局填報第五屆民衆學校表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三股填報

(二) 准張植齋函借鄉師操場作為清丈人員養成所學生暫行操習之用並請將每週空閒時間查明函覆可否借用請核議案

議 暫行借與由張文淵查明每週空閒時間列表交二股函復

(三) 據李縣督學視查報告應行申斥之教員及改編年級之小學請核議案

決議 曠課之教員應予申斥若有曠課即行撤換至于學級編制應相就事實

(四) 據李委員右書視查報告未上早課之教職員請各記大過一次請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等屢經查獲任教不力應各記大過一次

(五) 據月刊編輯處擬定酬送月刊投稿費如何酬送請核議案

議決 照送

(六) 二十四年度收支預算如何編製請核議案

議決 推舉李渭源李漸陸夏時九高應春楊明之李善之李漸達楊小山願和卿馬文伯李月波等十一人會商編製由李渭源定期召集開會時請局長參加指導

(七) 奉縣政府令發治安會議議決案內載各機關團體人員應負協助糾查之責各學校由校長糾查約束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遵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間時 二十四年五月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折縣督學劉庚欣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夏時九 馬文伯
李清源 李右甫 孫繼武 尹晴波
張淵 李醇伯 李鐵生 楊小山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據經費管理處造報二十四年四月份款項米收支清冊及經收舖房租金詳表請傳覈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鄉村師範訓練員夏榮富稱現在鄉師鐘點照 敎應最近規定者每週超過七點合用舊幣壹百五十四元以一年計算則合舊幣一千八百四十八元又週記一項每年可省舊幣七百二十元以上二項若能裁減每年即可省二千五百六十八元應否裁減請議決案
議決 每週授課時間應照 敎廳規定辦理但稍有出入亦不能嚴格限制至於週記一項仍應繼續辦理

(二) 下年度經費困難對於月刊一項應按月出版並須縮減經費如何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每月出版一冊每冊以十五篇為標準至多不得

過二十篇約計每月需二百五十元左右

(三) 本年遲延開學各敎職員應否查照各委員冊報實據遲延開學日期照扣薪金其罰扣薪金數目應如何規定請再行核定案
議決 敎員遲延者查照遲延日期按日按級罰扣辦事員遲延者每日罰扣壹元

(四) 管理員提議現在欠租太多請加派一人補助催收可否施行請公決案
議決 派金書記子壽到管理處幫助催收

(五) 管理員提議僧人田畝捐拖欠甚多其中太頑疲者可否送請押繳請公決案
議決 其中如有頑疲者即送縣政府押追

(六) 管理員提議五鄉斗稱捐拖欠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管理員開單交各區委員代為催收

(七) 據第二股提議東一高小舊辦事員交代手續現已兩屆經委會均未解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經委會提請參議會核辦可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五月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折縣督學 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鴻源 夏曉九 李醇伯 高應春

馬文伯 李欽生 李月波 楊明之

李右書 孫繼武 尹晴波 顧叔明

朱衡卿 張文淵 李仲廉 李漸達

討論事項

(一) 據儀器室司事傅汝達呈報儀器復發難於繕寫呈請辭職可否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辭職惟先遣册移交造具册冊再比對原册並派一庶務會同張文淵辦理

(二) 據鄉師指導員報告學生李文英文義在校門毆究應如何懲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章開革呈請 縣政府嚴追學膳各費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三八大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五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折縣督學 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漸達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鴻源 李欽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孫繼武 尹晴波

夏曉九 張文淵 李仲廉 朱衡卿

報告事項

(一) 尚未成立之各區教育會已令催多日迄尙未據呈報到局應由各區委員督促趕速成立具明以憑查考

(二) 各書報閱覽室主任應由督學委員於視食學校時就便查考以資督促而免疏懈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令准省黨部函請組織青年學生假期服務團印發組織辦法飭即遵照辦理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縣立三中學及高小校只于農事最忙時酌放農假藉助父母勞作惟鄉師學生照放暑假寒假現暑假在邇由夏曉九張文淵斟酌實際情形擬定辦法提會核定施行

(二) 奉縣政府令准參議會咨提議改善小學教員待遇促進教育效率令飭查照提案所列四項辦法擬定詳細辦法

呈縣轉送審查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文二股查核辦理具報

(三) 奉縣政府令奉省府令公務員捐款助賑辦法令飭將捐款解縣轉報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察辦理

(四) 縣參議會粘簽發還本局二十三年度呈准預算書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簽各項查照法令呈縣咨覆一面轉呈教廳核示

(五) 李督學夏委員簽復審查新編二十四年度預算內不敷之數擬將不急需之事業縮減以資彌補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六月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馬文伯

孫繼武

李仲廉

李右費

陸叔明

李漸達

朱衡卿

李月波

楊小山

顧和卿

張文淵

李醇伯

李清源

李鏡生

主席代行折縣督學

劉庚秋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轉奉教廳令案陳該縣長呈報于常備隊中設民衆學校並附呈暫行辦法准予備案並抄發省民教

委員會審查意見令仰遵照

(二) 庶務處擬具將本局上半年糞租一百一十元提除三十元購買糞盆外其餘八十元照例于端陽節分配警役以

資獎勵分配等級列有表式請衆傳觀

討論事項

(一) 鄉師學生李文英李文義二人曾經局會議決斥革在案

議案

現該生等具文悔過又家長亦具文請求收回肄業請核

議決 學生既知悔過家長又請求收回即准如所請但須各罰伙食費二百元自本日起儘一星期內繳

清以示警戒並須請保具結以後不得再有不法

行為 (二) 奉縣府令准縣參議會咨本局提案創設初級職業學校

令飭遵照審慎辦理一件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原提案及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教育部
分具文呈報

(三) 奉縣府訓令准縣參議會咨本會王參議員正發提議鄉
立小學教員往往有不按時上課任意耽延擬請認真限
制並飭辦事員實行登記按時扣薪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通令各校遵照並檢同本局歷年規章呈請查核
(四) 據已故大藤下段第一小校教員張興之妻呈報伊夫在
職病故呈請從優給恤如何發給請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在職薪金修米請隨委員前往清算至于
恤金數目查案辦理並請隨委員叔明李委員右
書同擬昆明縣屬教職人員在職病故恤金規則
一份

(五) 傅司事所准其辭職又延不交代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
案
議決 請李善之辦局令催促限一星期內交代清楚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級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祈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送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本發行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演景 玖角式仙



年

卷

期

2

7

第

第

贈閱
GIFT

贈閱

國立北平圖書館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三日出版
第二卷第七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宜。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宗旨，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向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買正章，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雜著，各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案，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有缺損，應即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印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錄。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外送。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僅實業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既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七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奉發二十四年度學校曆通令遵照由

附發南省中小學二十四年度學校曆

乙 分令

本局訓令縣屬各校職教員切實參加除螟工作文

本局訓令各中小學職教員宣傳禁烟功令文

縣政府為取締各鄉鎮煙館告民衆書及票語

昆明實驗縣禁絕烟館辦法

昆明實驗縣禁絕煙館懲處辦法

本局照案罰扣遲誤開學之職教員薪金通令遵照文

講壇 寒假講習會 (續前兩期)

張服真講演「農業改進問題」

通俗講演

早婚的害處 (第二閱覽室主任劉春榮演講)

破除迷信談 (全右)

我們實行新生活的初步工作 (第三閱覽室主任吳正祥講)

驅除螟蟲 (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盛講演)

鴉片的禍害 (全右)

議案

昆明縣教育局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六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二十四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本局第一四〇次至一四三次共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編輯處重要聲明

查本刊第二卷第三期登載「募集各鄉小學教員學生救國捐清冊」，內中彼手民漏排：「珥琮初六校 教員施榮

肆拾元」，全右 學生三十二名 叁拾貳元」兩行○茲

經檢對原稿實已鈔有此兩行，自係排對疏漏所致○除向印

刷者交涉，並另函施教員轉知學生以免誤會外，合亟登刊

聲明，祈

閱者諸君查照填入該刊第二一頁珥琮初七校之前為要！

編輯處謹啟 二四，七，九。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年奉發二十四年度學校曆通告

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四號

令縣屬鄉村師範各中學各高初級小學職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四四七號開：

「查各中小學二十三年度將屆終了，二十四年度之學校曆，已由本廳遵照

教育部頒行之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期日期規程，暨行政院頒行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並參酌本省實際情形，編製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四年度學校曆，經呈奉

省政府秘字第一〇七二號指令核准在案。除分令外

，合行隨文印發，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各公私立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計發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四年度學校曆十份。

等因；奉此，除遵照辦理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該員等一體遵照！

此令。

計抄發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四年度學校曆一份。

局長梁繼先

代行抗縣督學劉庚秋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二十八日

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四年度學校曆

二十四年八月二日（星期四）

本學年第一學期開始。

十五日（星期四）

各中小學附招生事宜辦理完竣。

二十日（星期二）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

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

- 廿二日(星期四) 小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 廿五日(星期日) 中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 廿七日(星期二) 孔子誕生紀念日(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孔子事蹟。
- 九月九日(星期一) 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 二十一日(星期六) 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 十月十日(星期四) 國慶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 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 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二) 先烈黃克強先生逝世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四) 肇和兵艦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二月廿五日(星期三)

廿五年一月一日(星期三)

雲南起義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並舉行紀念會。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三日(星期五)

四日(星期六)

十一日(星期六)

十三日(星期一)

十八日(星期六)

三十一日(星期五)

二月一日(星期六)

五日(星期三)

六日(星期四)

三月十二日(星期三)

年假終了

各中小學繼續上課。

各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各中小學寒假開始。

本學年第一學期終了。

本學年第二學期開始。

各中小學寒假終了。

各中小學第二學期開始上課。

總理逝世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追悼紀念

十八日(星期二)

二十九日(星期六)

四月四日(星期五)

十二日(星期六)

五月五日(星期一)

九日(星期五)

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革命先烈紀念日(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

兒童節(不放假)，各中小學遵照部頒紀念辦法舉行。

清黨紀念(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革命政府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哀，並舉行紀念會。

國耻紀念日(不放假)

十八日(星期日)

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紀念會。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六月三日(星期二)

禁烟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鴉片禍國之情形與國民對於禁烟應有之努力。

十六日(星期一)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學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四日(星期二)

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二十八日(星期六)

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三十日(星期一)

中學暑假開始。

七月三日(星期四)

小學暑假開始。

九日(星期三)

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三十一日(星期四)

本學年第二學期終了。

附註

- 一、本學學歷係遵照 教育部頒布之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期規程制定之。
- 二、各學校每學期開學日數應依本歷之規定，不得任意減少。
- 三、各學校春假併入寒假，故寒假延至二月五日止，規定春假日期，不得再放。
- 四、各學校成立紀念日放假，每年至多不得過二日。
- 五、各學校除星期日及本歷規定之各種休假與各學校成立紀念放假日期外，不得任意放假。
- 六、各學校學生在規定開學上課之日，非因特別事故，經學校允准請假外，均應一律按期到校，違者以曠課論。
- 七、本歷所列各種紀念日，除孔子誕生紀念日及禁烟紀念

日外，其紀念辦法，及演講材料，須於十九年七月十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〇〇次常務會議通過，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四七次，及二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六四次常務會議修正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辦理。

八、本黨紀念日，如六月十六日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九月二十一日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等紀念日，各學校應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紀念會。

乙 分令

本局 通令縣屬各校職教員切實參加

除蠟工作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六四號

令各中小學開覽室職教員

案奉

縣政府訓令開：

「為令飭派辦事：案奉

雲南建設廳第三五二號訓令開：「查年來本省稻作，遭受螟害，損失頗巨，亟應認真撲滅，以維民食

政府一再通飭各屬注意，並派員於附省各縣實際指導防除各在案。該縣為首善之區，對於防螟工作，應加緊實施，以樹風聲，而資倡導，年來由廳派員分赴各鄉督導辦理，已著成效。邇來天時亢旱，該縣螟虫，現據報告，產卵滋生，較諸往年為厲，亟應趁時撲滅，茲由廳派員分赴該縣各區，實際督導，從事秧田探卵等工作，以資防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縣長遵照，轉飭所屬區鄉村鎮長等，於該員等到達時，應即接受指導，督飭所屬農民，一體遵行，遇必要時，並酌派得力警團保護，以利要政。又各鄉村中小學校，為文化中心，應由該縣長轉飭教育局，分別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員生，一律參加此項除螟工作，用達建教合作之實效。案關要政，期時促進，勿稍疏虞是要！仍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切切。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分別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員生，一律參加此項除螟工作，用達建教合作之實效。案關要政，勿稍疏虞。仍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于奉

文後，迅即切實參加除禁工作，並廣為宣傳，以資倡導。事關要政，勿得視為具文。仍將進辦情形，報局核轉。勿違！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八 日

本局訓令各中小學職教員宣傳禁

煙功令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四六號

令縣屬各高級小學校長教員

為令飭遵照，迅速辦理具報事：案奉

縣政府訓令開：

「為令飭遵照，迅速具報事：查鴉片流毒，弱國病民，影響之鉅，盡人皆知。現

中央明令規定，嚴行禁絕。本

省政府為澈底禁煙，實行新生活，以復興民族促進

救國計，業經頒佈明令，自本年秋季起，實行分期

禁種禁吸禁運，已具最大決心，事在必行。

本縣各鄉村烟館，星列棋佈。雖迭次嚴禁，然

未能實行禁絕，以致一般青年多染嗜好，近復變本加厲，日漸增多。當此國家多難，農村經濟破產之秋，自應淨厲精神，救亡圖存；何得自甘頹廢，染此不良嗜好，損精耗財，坐令百業廢舉？本縣長既痛國難之嚴重，復憂民族之垂危，與思及此，進退徬徨；本縣現改為實驗區，一切建設事宜，自應改絃更張，積極辦理，凡有惡俗，均應剷除，至於取締烟館，尤為當務之急。

當經黨政會商，擬定禁絕烟館暫行辦法三十條，提經縣政會議通過，咨請 縣參議會審查通過，呈報

民政廳備案在案。此項辦法，共分四個步驟：一、調查；由各區鄉鎮閭鄰長，分頭調查鄉村烟館數目，勒令改業，並造冊呈報，以憑考查。二、宣傳；由本府會同縣黨務指導員，指導各區鄉鎮閭鄰長及所屬各中學高級小學校教員學生擴大宣傳，以期普遍。三、嚴禁；調查勸導完畢，隨即嚴禁，所有各村烟館，一律不准開設。另行改業。由公安局區公所派員檢查。四、懲處；若嚴禁後，仍發現開設或私自營業，抗不停止者，即照章處罰。罰金用以辦理

公益。至本府各檢員，均佩帶有檢查証，以資識別。倘有冒充，或檢查人員有濫擾不法情事，准其扭送來府，嚴行究治。但不得挾嫌誣控，致干反坐。果能認真辦理，不難一律禁絕。本府為提前舉辦起見，復於四月十六日第五次縣政會議議決，各區辦理調查烟館，限三日內籌畢具報，等語；自應查照辦理，除由本府印發布告分貼週知外，合將調查冊式，及禁絕煙匪切結令發，仰該局長遵照！即便按照步驟，督飭各中小學教員學生等，于各鄉鎮將烟館調查冊報，即行會同各該鄉鎮長舉行擴大宣傳、挨戶勸令改業。並飭照本府印發切結，填具一份，統限于四月二十五日以前呈報來府，以憑考查。至各該區公安局派員檢查時，由本府發給檢查証，以資識別，而免混淆。

現在 若委員長不日蒞滇，各該局長辦理本案，務須迅速認真辦理，勿尚稍事因循，致干重究。將來何區辦理認真迅速，何區辦理敷衍因循，即為考核各該區長之標準。事關禁烟，慎勿違誤，是為切要！火速飛達！此令。

等因；奉此，查案關禁烟功令，應即遵辦。仰該校長教員

等，于奉文後，隨即會同該區鄉鎮長舉行擴大宣傳，挨戶勸令改業。並將辦理情形，限四月二十五以前，呈報到局，以憑轉呈核辦，慎勿敷衍延誤，致干重究。除分令各區委員認真督察外，合行令仰該校長遵照辦理！切遵。此令。

局長 蔡繼先

代行 探縣督學劉 益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 二十 日

昆明實際縣政府為取締各鄉鎮煙

館告民衆書

全縣的民衆！鴉片的毒害，甚於洪水猛火，你們是徹底知道，並且是身親眼見的，即如傷病身體，毀損精神，傾敗家業，斷絕生路等，使你們在社會，在家庭，吃盡種種痛苦，真是一言難盡。你們明明知道鴉片是一個陷人的火坑，為什麼却睜着眼睛，相率跳入裏面，不惟坑了你們一身，並且連累你們的妻子兒女，和國家民族！這是你們心甘意願的嗎？抑或是父母官府逼迫的嗎？究竟是誰坑你們的？

民衆們！你們回頭一想，在什麼地方習染煙癖？在什麼地方跌入陷坑？我想你們的答案，無疑的是在煙館裡罷！是的：雖然是萬惡的煙館，農村墮落的淵藪，坑害你們的。雖然我們知道開煙館的人也不過是爲衣食，未嘗存心害人；可是你們一天的血汗工作，到晚上不得不去茶館裡消遣作樂，便被煙館的引誘，自然昏昏的跌進去了。要是沒有煙館，大家也只不過是閒坐喝茶，講古論今，或彈唱作樂罷了，何處去習染煙癖，跌入火坑叢罟呢？

民衆們！現在是什麼時勢？我們在什麼境地？不是外受帝國主義的加緊壓榨，內有赤匪的擾亂燒殺，國家民族，亡在旦夕嗎？你們不是終年辛苦還衣食不繼，妻兒在啼飢號寒嗎？醒醒！此刻的時勢環境，不容我們再醉夢糊塗了！你們的衣食家計，也更不容你們昏悶悶的再沉溺在火坑叢罟裏了！大家醒來，振起墮敗的精神，立下堅強的決心，來掃除煙毒，跳出火坑。一面整理你們的家業，贖養妻兒；一面團結起精神，共赴國難，以挽救國家民族的危難。

但是這農村裏腐爛污濁的淵藪，陷人入火坑叢罟的煙館，不將他澈底消滅，恐怕已經跳出火坑的人民，仍有重新陷入的危險。昏沉萎靡的民衆，始終沉而不醒罷！政府

爲救國救民，使你們大家都脫離苦海，跳出火坑，來做一個有作爲的好國民，豐衣足食的富家翁，所以一面根本的禁止種煙，以斷絕毒藥的來源；一面斬截的取消煙館，阻塞了火坑叢罟的門庭。此次政府是下了最大決心來實行，議決的辦法分四步：首先實由各區鄉鎮長，照規定將全縣各村煙館調查清楚；其次便舉行普遍的宣傳，喚醒沉淪醉夢的人民一致戒絕鴉片的毒害。營業的，也趁早覺悟，改營油鹽柴米，或其他雜貨生業。第三步便嚴行禁止，各村煙館之一律不准開設，由區公所公安局嚴密檢查。第四步便實行懲處；若有不知自愛，仍前開設，或隱匿營業，一經查明，便嚴厲處罰。不達到全縣的煙館完全絕跡不止。

民衆們：你們須要知道取締煙館，完全是爲拯救你們脫離火坑叢罟，增加你們自身和家庭子女的幸福，以維持國家民族的生存。就是開設煙館的民衆，雖是爲衣食，然而爲大多數人民的幸福，也只好幡然取歸，何況你們可以改營生業的。此次規定的辦法，極週備，絕對不使奸狡者借故擾民，和中途弛緩的。民衆們！趕快醒來，趕快自覺自決，互相勸勉，一致興起，協助政府，澈底肅清全縣煙館，以掃除流毒無窮的鴉片禍害！

縣長董廣市

昆明實驗縣取締煙館標語

- (1) 煙館是藏垢納污的地方！
- (2) 煙館是埋人的深坑！
- (3) 煙館是葬送中華民族的墳墓！
- (4) 要解除人民沉溺鴉片的毒害，必須取締煙館！
- (5) 要充實農民的經濟生活，所以取締煙館！
- (6) 要挽救我們國家民族的危難，所以取締煙館！
- (7) 實行新生活，要戒除鴉片！
- (8) 大家振奮精神，共赴國難！

昆明實驗縣禁絕煙館辦法

- 一、本縣為實行禁絕煙館起見，特擬定本辦法。
- 二、本縣禁絕煙館，照下列程序進行：
 - 甲、宣傳調查
 - 子、縣府布告禁絕煙館意義及調查辦法。
 - 丑、縣黨部派員宣傳勸導。
 - 寅、縣府分令各區鄉鎮公所，中小學，各就所屬區域宣傳

勸導

- 卯、縣府製定調查表，令發各區公所，轉發各鄉鎮，限期查填；各公安局切實協助之。
- 辰、鄉鎮長查填後，加具無漏切結，送呈區公所，區公所復查屬實，加具無漏切結，送呈縣府。
- 己、調查時，由區鄉鎮長勸令各煙館即行改業。
- 午、凡開設茶館兼設煙具者，亦照本辦法辦理。

乙、實行禁絕

- 子、縣府公布禁止日期及懲處辦法，並令飭各區鄉鎮公所嚴厲執行。
- 丑、區鄉鎮公所，即飭知所屬區域內各鄉鎮茶館附設煙具者，依限停止營業，並勸令具永不開設切結。

丙、檢查懲處

- 子、禁止期滿後，由縣政府隨時派員，率同區鄉鎮公所人員，前往各鄉鎮切實檢查。
- 丑、檢查時，如有違禁，或被舉發，經查明屬實者，即照懲處辦法嚴懲屬處之。
- 寅、懲處辦法另定之。
- 卯、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參議會提請修正之。

長、本辦法經參議會通過後，咨縣政府查照，呈准上級實行之。

昆明實驗縣禁絕烟館懲處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縣禁絕烟館辦法第二綱丙項實目之規定擬定之。

第二條 凡本縣境內違禁開設烟館者，除法律別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懲處之。

第三條 各烟館應于政府公布禁止開設之日起，一律停止營業。

第四條 違反前條規定，經查獲屬實者，除封其烟館外，並處以半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或新幣壹百元以下罰金。

第五條 鄉鎮長及公務人員，違禁開設烟館者，按前條規定，加倍處罰。

第六條 鄉鎮長及其他人員，用勢力強迫或引誘他人開設烟館者，與開設者同樣處罰。

第七條 茶舖或其他舖戶，兼設烟具供人吸食者，以烟館論。

第八條 烟館經封閉懲處後，若再開設者，即按前次懲處

情形，加倍處罰。
縣政府，區公所，公安局，應隨時派員赴各鄉鎮嚴密檢查，其被派檢查人員，應遵守後列事項：

1) 佩帶識別證。

2) 不得搗毀或沒收其烟具及其他財物。

3) 不得收受賄賂。

第十條 被派檢查人員，違反前條各項之規定，經查覺或被告發屬實者，即按律重懲。

第十一條 被派檢查人員，查獲烟館後，應即用封條將烟館封閉，通知所在地鄉鎮長負責監視，不得擅自開啓，並將違犯人送交區公所依法懲處。所需封條，由縣府印發之。

第十二條 情節重大，區公所未能了結者，送請縣府懲處之。

第十三條 所處罰金，仍交由區公所收欸給票。

縣黨部於各區檢查時，得派員參加進行，並得派員隨時分赴各區密查，如有應行糾正懲處等事時，由縣黨部通知縣府或區公所辦理之。

各鄉鎮烟館，如各公安局與區黨部所未能發覺

經政府查實者，仍交由區公所懲處之。公安局區黨部

第五條

鄉鎮公所負責人員，由縣酌予懲處。

罰金由縣府頒發，分爲三聯，以一聯填給被罰人；一聯造冊呈縣政府，轉報民政廳備案；一聯存區公所備查。若執行懲處人員，有未切實填給罰金者，一經查覺，即從重予以刑事處分。

第六條

區公所執行前項懲罰時，應會同鄉鎮長共同執行；並由鄉鎮長於罰金票各聯內蓋章證明。

第七條

人民有告發開設烟館情事，因而破獲者，得檢罰金十分之二獎勵之。政府對告發人姓名，決不宣布。

第八條

各區公所公安局人員，對查禁烟館異常出力，成績昭著者，由縣政府查明嘉獎之。

第九條

破獲檢査人員，服務盡職者，每破獲一次，得由各區公所就所處罰全項下提出十分之二，分別獎給，並呈報縣府備案。

第十條

各區所罰罰金，區公所應按月呈報公布，每半年彙總呈報公布。並應隨時登報公布。

第十一條

各區所處罰金，由區務會議推定地方公正人士一人或二人，負責保管。

第十二條

各區所獲罰金，除給獎外，所餘概作各該區辦理

地方公益事業之用。由各區擬定用途，呈准上級後開支之。

第十三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參議會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辦法自核准公布之日實行。

本局照案開扣遲誤開學之教職員

薪金通令遵照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五五號

令縣屬各初級小學教職員

爲令飭遵照事：查本年開學日期，迭經明令規定，不得藉故遲延，以資劃一而重教育在案。乃查各校教職員能遵限辦理者固多，而任意因循，藉故遲延者，亦復不少，茲據報稱：一第一學區有教員韓元、李崇珊、畢向俊、趙鳳祥、及辦事員尹槐等五員；第二學區有教員羅吉、孟佐、及辦事員黎漢、莫登等四員；第三學區有教員徐銓、楊寬、李德、及辦事員張文淮、趙玉坤、楊鴻等六員；第四學區有教員張榮、及辦事員李得仁、楊本、張敏、張鳳文等五員；第五學區有教員徐寶勤、張崇賢、楊世昌、李治民

、李國相、李正邦、及辦事員邵清、張春潤、施大章、楊順、李殿甲、李蔚、李增富、李錦章、楊文顯、李芥、郎茂、王務等十八員；均係以功令爲具文，視教育若兒戲，延誤開學上課日期，列表具報，請予照案扣薪金，以爲不盡職者戒！各等情到局，當即詳加審核，並提經第一三四次局務會議議決：「查表列遲延開學各職教員，既經審核屬實，應即照案辦理，分別扣薪金，以資警惕，而勵來茲！」等語，紀錄在案，合將應受懲處之職教員，按照遲延日期，扣扣薪金，並列表通令各校遵照，至於各教員扣之薪金，照案作爲添購該校校具之用；辦事員扣之薪金，作爲獎勵該校學生費用，各教員應扣之薪金，若該校辦事員照數扣足繳局，發交該區委員會同購置校具。辦事員應扣之薪金，即由局領津貼項下扣除，仍交該區委員會同購備學校用品，獎勵該校學生。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迅將扣減罰金繳局，勿得延誤，致干嚴懲，切切！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

二十一日

講壇

寒假講習會

(續前兩期)

農業改進問題

張服真講演

艾紹康馬貴李景新記錄

第一講 農本主義的教育

各位同學！今天自己同各位講的，是關於教育理論的農業改進問題，題目是：「農本主義的教育」。以生物方面來講，那生物界中，人爲高等的動物，除人以外，就是那很微小的動物，也能生活，也能創造，在牠們同類之中，也能表現牠們程度的高低；例如螞蟥牠的知覺很敏銳，得牠們細微觀察起來，也似乎有言語的樣子，不過人不懂牠的說法。但人爲生物界最高的動物，言語較之完善罷了。又如猿猴猩猩，也能用手摘胡桃來吃，但是不能像人的烹飪調和……方法。所以人在生物界，當然是「役萬物而君之」的了。

自十九世紀，因產業革命，蒸汽機發明以後，人類智能的進步，大有一日千里之勢，所發明的學術，創造

的器具，真可驚人；因為人能竭盡心思，利用工具，所以日有進步，他種動物，不能如此，所以移不如人。但是人靠活動才能發達，說到我們人類的祖先，對於科學方面，是很有發明的；直到現在，反不如祖先了。如神農，嘗百草製耒耜……創造很多；而現在的人，一無改進，似覺慚愧已極！至於就生物學講來，人類的進步，一是競爭，二是合作，三是勞動，四是創造。人類之中，漢族歷史，在東方民族上是很失敗的，和他族人比較起來，真是十分抱愧！大家請看哥倫布發現新大陸後，而印地安人現在已無踪影了。○何以呢？因白人對異族的印地安人，很分別種族上的關係；而印地安人在事實上，只會一天一天的退化，僅只捕魚為業，而其他的生計工作，就不會進步，這是天演的淘汰。○現今在美國地方，要找一印地安人來做標本，也沒有了。○所以東民族，要以此為鑒！自己又以此社會學考查下來，蜜蜂、螞蟻，都能互助，所以人類若要競爭，必須要以互助合作為原則才對啊！

農本主義教育的實施，是以三民主義為中心，以民有民治民享為原則，都是以人民為本的。○中國自古以來，是以農立國，其人口百分之八十五，都是住在農村裏，只有百分之十五，住在都市裏；若農村問題解決，則中國大部

分問題，已解決了。○至於從農村中產生立大功建大業的人，如曾國藩、以及孫中山，都是農家之子；就如古代的神農、堯、舜、禹，都是生於農村；又如美國的大總統，十之八九，也都是農家之子。○

農業是工商業之母，農村是都市的生命根源，無農民的生產，就沒有工的製造，商的販運。○以工業原料來說，如歐美以工業立國的國家，其一切工業原料，那樣不是仰給於農村？如汽車、飛機、火車，等的原料，莫不產於農村；至於日用的衣、食、住、行，等種種原料，又無一樣不是依賴農民來維持。○

至於國家的大部稅收，直接間接，都是依賴着農村人民的負擔，如耕地稅，鹽稅，烟酒稅，牲畜稅，消費稅等，是維持國家用度的命脈；苟無農民來負擔，不知國家貧乏到什麼地步！

世界的各強國，都是靠農村來進展的，社會的治安，也是靠着農民，何以呢？如農村安定，政治也就容易施行了。○如我國歷史上漢高祖劉邦得天下，（約法三章）就是得農民的擁護。○所以農村人民與國家的關係頗大！

中國的各行政機關雖然在都市，但是政治的舉心，仍是在農村。○如一切伏役，都是靠着農民；中國北伐的成功

，不是農民的襄助麼？簡單說，中國以農立國，一定要注重農本主義的教育。至於過去的教育失敗，就是不明白這點理由，如國語科常識科教本，不適宜于農家學生者很多，種種缺憾，所以教育上的結果，也就因之而失敗了。中等以上學校教育，均不切合社會需要，卒業的人日多，社會上失業的人，也就一天比一天增多，所以經過這種種

的痛苦，影響于社會各方面，實在很大。現在蔣委員長倡導的新生活，可是在農家已是舊生活了。現在上海化的惡勢力，兄弟非常抱痛的，他們只曉得崇拜洋大人，崇拜資木家；不曉得實在的生活。假如中國多有幾個上海，中國一定要亡國的！所以現在我們辦教育，須要看農民的要求，切合而實施之，國家自然安如泰山，成為強國。今天兄弟大聲疾呼的說：要政治安定，非拉着農民不可！國家不論什麼事，亦須和農民打成一片。所以兄弟認為中國若要富強，非實施農本主義教育不可。假如農民都得到安居樂業，則中國不論什麼問題，都容易解決。

現在的中國人，爾詐我騙的很多，若要改進農本主義教育，非改善學生思想不可。現在的學生思想，完全是想升官發財，不論什麼都圖安樂。若如西洋人的行為，則以不做事為耻，日本人就是學着他的美德，他們都是以出來

做事能賺錢為光榮的；不像中國人以治人為榮，人人都願被人所治，所以社會上失業的人，日漸增多。希望各位教學生要能勞作，要知道安坐而食，是不對的；要隨時利用他們的手足來做事！思想上更要訓練學生自食其力，決不要以治人為榮，作為無價值的人。

在歐美各國，他們的教育，是以農民為本的，不論什麼事，都與農民占在水平線上，至于他們創造研究，百折不回的精神，真是無微不至，足使我們佩服，每年自十二月至次年二月間，召集農民在學校裡，研究實際的各項農村問題，或有所發明，即貢獻於農民，好讓大家依照方法去實驗，結果大學教授變為農民的顧問，或不遠千里去請教育名流講演實際的問題。這樣一來，他們的國家，怎樣還不富強呢？

所以我們要改善農村，先要以農本主義教育為出發點。要想農民有知識，是要做教師的負起責任來，應與農民隨時接觸，作為農業探討，農村復興才有希望。即如昨夜的月蝕，是很普通的問題，可是農民竟認為月遭難了，真是可笑已極！

大家要知道，農民是國家的基礎，基礎不鞏固，國家何能強盛？兄弟希望在坐各位要負起責來，中國才有轉機。

！我們做教師的，雖然身體上苦些，但是我們的人格是多麼高尚！同時在國家已盡了一點責任，這多麼有價值的。兄弟今天所講，總結的有三點：

一、改善學生思想。

二、學生要養成勞作創造的精神。

三、中小學校應以農村為復興的中心機關。

第三講 怎樣增加農產

各位同學！今天講的題目，是：怎樣增加農產。上次曾說過，中國以農立國，農村人口，占百分之八十五；不論在經濟上，政治上，都是與農民有密切的關係。當此全國一致提倡農產改進之時，尤其是大家俱來自鄉間，小學教員，為地方中心人物，對於農產問題，不得有所研究，所以今天講的也是與農民直接有關係的幾個問題，茲分述如後：

甲、荒地的利用

要求農產品之增加，應先以每年糧食入口來算。全國入口的糧食，占海關兩四萬萬兩以上，而本省安南米入口，占海關兩三萬兩以上；至於國內各口岸輸入的棉紗，布帛、木材、鐵具、紙張、煤油、煤油、以至飛機、汽船、舉凡衣食住行，以至軍械交通等物，俱無不仰給于外國。

中國以地大物博之農產國，而有此表現，不禁使吾人抱無限之悲痛！

中國近年以來，就內地來說，天災人事，實使人民痛苦已極！中國人口分配，平均每農戶能耕二十英畝。加拿大則比中國加三倍，美國則加二倍，此外的國家，其農產俱無不比中國增多。中國土地肥美，氣候溫和，尤以江浙為農產中心，土壤膏腴，灌溉之利甚大；西北各省，土地廣衍，中國之文化，皆起源於黃河流域；現在則不然，西北一帶，是很悲觀，很退化的，有些地方，現在還是穴居野處。其原因當然是因為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內則天災人事的影響，致農村經濟破產。現在中央政府也很注意到開發西北，我很希望早能實現其計劃。至于長江流域，亦是同樣的不景像，米麥茶絲的出口，日漸減少，就是因為所產的米麥，供給自己本國，猶有不足；其次可耕之地，不過占百分之十五；此等原因，一方面固然是政治的不軌道，而共匪之擾亂，使農村生產減少，實成一大問題。現在全國所耕的地，不過四分之一，在過去許多青年，均向外發展，可是現在已不行了！華僑在外人口，達一千萬以上。僑居世界各處，以南洋暹羅日本美國為最多，每年統計所得的利，約三萬萬元以上之多，至於他們的愛

國熱忱，也特別的來得濃厚，辛亥革命的成功，可說是半靠華僑的熱烈贊助，和餉械的接濟。孫中山先生曾說：「華僑為革命之母。」這句話確是有根據的，有許多華僑，竟將家庭經濟十分之八捐了，愛國的熱心，真是達於沸點。○自普遍的經濟恐慌發生後，各地華僑所受的打擊，尤為嚴重，各居留地的政府，因工商業衰落，失業華衆日增，他們為挽救失業危機起見，竭力排擠華僑，最近先後被驅逐回國之華僑，如向來在墨西哥，日本，暹羅，美國，等地的，都不能安身。○我國的民族，勤苦儉約，體質強健，有適應性，不論什麼地方，都能立足，他們都是空手出去，能够賺許多錢來挽救祖國。○大家試想：華僑向外發展，被逐回國，而政府又無挽救之辦法，難道餓死不成？以兄弟想來，唯一的出路，只有向農村的道路走去。○因為中國可耕的地甚多，若是移民從事開墾，不惟救濟失業，就是邊疆的國防也因之鞏固。○就以昆明縣來說，東北鄉地廣人稀，土地肥美，氣候適中，有許多地均未開墾，大好山河，竟成一片荒土，實令人悲歎！假使一般失業良民，呈請政府核准，向農村裏走去，農民一定很歡迎的。○如此則失業的人口，也可減少了。○至於種種的天災人禍等問題，都有辦法解決的。○兄弟希望各位！對於兒童，要引起他們的進

取心，冒險心，使兒童有高遠的思想，向邊地發展。○如雲南地方，外人在邊地傳教，邊地人民的知識，比較淺陋，他們完全被宗教同化了，他們心目中，只信上帝，而對於本國的政令，倒還不諳，真是言之痛心！所以兄弟希望各位極力勸導地方人民，從速的到山中去開墾，努力從事耕作。○至於開墾山地，難免有「野火」及「牛馬踐踏」等苦，我們只要與此地人民連絡，無不有辦法的。○兄弟有一點見解：現時有許多荒山還未開墾，恐怕再過數十年，以至百年千年，因環境之關係，土山變為石山了，那時要開墾也墾不動了。○所以望諸君從速的設法開墾吧！

東北四省的相繼淪亡，其原因頗多，地廣人稀，確是一大原因。○因日本人口增加，土地不够分配，以致向東北侵略。○現在中國本部，尚未開墾之地甚多，盼望國人從事努力！至於資本問題，可以合資舉辦。○外國人有一種制度，就是在校學生，在未畢業時，每人種一棵紀念樹，他們的學生，從小就有此種農業的基礎了。○我們現在教學，待遇菲薄，吾人均有不能安心業的境况，假使能開墾，那麼即便以教學為終身事業，入口之家的生活，亦自能解決。○先由昆明縣舉辦，推廣到全省全國，作為生產教育的倡導。○

現在我國的出口貨物，絲茶也很減少了；尤其是大豆

一項，已被日本所奪。大家要知道，西人有一句俗話說：「二斤牛肉，能相易一斤大豆。」可見大豆在營養上的價值了！大豆在我國出口貨金額，每年占一萬萬五千萬兩之多；現在日本以所出的大豆，去換德國的三隻飛機。可見我國大豆出口的利權，已被日人所奪。但內地能種大豆的地方很多，外人說中國有一種國寶，就是大豆，因為第一、大豆在國出口國際貿易上，占有相當位置；第二、無論貧富都是不可少的食品；第三、價值很低廉，有此三種特點，所以在國際間得稱為中國國寶。現在大豆在國外，因環境之關係，很少種的；僅只日本美國學種，但成績不大很好。歐洲各國，是很需要大豆的，可是他們不能自種，所以我們中國儘管努力發展，輸出歐洲去。如李石曾君在法國開一豆腐公司，頗得法人的歡迎。此外又如可作汽燈罩，——以及製造酒精酒精等的原料，中國無不有的。天待我們中國，真有無限的希望！

盼望各位將現在的教育，變為生產教育，獎勵生產；對於害虫，要使學生用直接間接的方法驅逐。常見鄉村中有一古聯說：「一等人忠臣孝子，兩件事讀書耕田。」諸君要知道，其中實在含有一種生產教育的意義啊！

乙·水利

水利之對農業生產，大有關係，中國數千年來，對於水利是很不講求的，以致本年的黃河泛濫，沖沒良田甚多，其災情達十省以上。這是如何可悲慘啊！又如我們雲南的許多地方，需要水時，又是求之不得。最可憐的，就是那些農人，還在用那十八世紀的老方法去求神；這當然是不能怪責農民的，因為他沒有知識，而政府又無辦法可想，真是聽憑天命而已。

外國有一種人工造雨的方法，就是用科學方法，將天空的水氣凝聚起來，已試驗成功，但成績尚不甚好。總之，無論什麼事情，都有辦法可想的，所謂「人定可以勝天」。希望大家起來改造環境，不要再有迷信的思想！

丙·改良品種

一種植物，在某地產生多年，品種遂覺退化許多；要使生產增多，對於品種實成一大問題。在西人之對品種，是很有改進的，如美國芝加哥屠牛，只消三分鐘即可殺死，用火車輸送到很遠的地方銷售。另外有一種牛，稱為乳用牛，每日可得牛奶八十多斤。有一種豬，重到一千三百斤。母雞每年可生蛋三百六十個。而他們還不以爲足，隨時都在努力改良品種。他們的政府，也是很獎勵生產的，

每年開辦比賽會，以資獎勵。所以我盼諸君，若要想農產品增多，對於品種不得不相當的改良！注意！去年昆明地方栽「老來黃」穀種的，今年不妨去改栽「吊穀」，收成一定比去年好。以上所講的，希望諸君實行試驗，則農村之復興，必有可觀。

第三講 防除害蟲與農民健康問題

各位同人！今天講的農業改進問題，是最後一次了，不過結束前次所講約增加生產問題，其要點有二，今分述於後：

甲。防除害蟲

我們在鄉間，是負有改進社會的重大責任，防除害蟲是一個大問題。如果我們遇着風調雨順，那就好了；要不然，或遇水災，或遇旱災，損失就不知多少。在從前每逢災荒，只歸諸天命而已；現在科學發達，各文明國家，都在積極的想法，要使天如人意。如蘇俄試驗的人造雨，已經成功，不過成績尚不大好。其他如霜災之防止，是輕而易舉的事，只要用廢物燃燒田之四周，保持其溫度，就可以避免了，這是一件多麼易舉的事！天力雖大，我們總要想法勝他。我們在災害未來之時，就要告訴農民，使他們趁早預防，或領導學生到田間實地工作，這樣，益處一定很大。

○總之，教育要與生活聯繫一氣，民衆所需要的，我們就教給他，替他解決，這才盡了我們的責任。若不然，農業怎樣能改良呢？農產怎能增加呢？

至於害蟲，我們中國的土地很大，真是錦繡煤爛；而今年遭蟲害，明年遭旱災，其損失也就不小！如浙江省蟲的損失，在三萬萬元以上。就以昆明縣來說，官渡馬村一帶，兄弟曾經親臨其境，觀察災情，真是可怕！（普通的有馬蚊子，鉄甲虫）今天簡略的講講驅除辦法，有下列數點：

1. 要打破迷信思想，使兒童知道人力可以勝天，要與害蟲誓不兩立。在歐美各國的兒童，見了害蟲，就如見了敵人一樣，非將他驅除不可。
2. 指導農民治蟲的方法，使他們知害蟲的變化，害蟲的習性，發生經過如何？怎樣治死牠？
3. 我們工作要敏捷，因為蟲的變化非常迅速，一經發現，即一齊動員驅逐。
4. 要使農民知道消滅害蟲的方法。
5. 應勤苦田間工作，隨時剷除雜草，以防害蟲寄生。無先線地方，應隨時特加注意。
6. 果子成熟落地後，恐染害蟲。對於四角堆積之糞草，

應立即用火燒之，作為田間肥料之用。

7. 人工消滅法，是用手去把牠殺死。再其次或用器械消滅之。

8. 利用害虫之弱點，如晚間點燈於田間，引誘殺死之。或置草把於樹枝，使害虫寄生產卵，然後以火燒之。

9. 藥具防除法，西洋人多用此法；但我國農民經濟來不及，最好就用本地之消毒藥草，或石灰、硫黃、信士等，均可以預先防止。

10. 保護益鳥，益鳥之對農民，關係頗大，每年不知要殺死多少害虫。保護益鳥分兩種：

(一) 有期保護 (二) 長期保護

(一) 有期保護之益鳥，如麻雀、鸚鵡、飛白落黑、喜鵲、烏鴉等。

(二) 長期保護之益鳥，(脚細而短嘴長翅的鳥)，如燕子、等。

1. 保護益虫，有幾種益虫，專食害虫，應加保護。如寄生蜂、花木兒虫、布形虫、叩頭虫、螞蟥、蜘蛛、四脚蛇、青蛙、稱桿蛇、穿山甲等，都是益虫，在外國是特別的保護，希望各位加以注意！使學生見了益虫，要特別保護。

以上各點，望各位努力實行，則農村經濟之復興，不難實現！

乙·農民之健康問題

中國自有史以來，四千多年，能存立至今日者，實由農民之關係。因農民為國家柱石，農民之身體健康，中國才有復興的希望。而健康之養成，首先應從兒童加以訓練。如衛生之習慣，須注意教室之清潔；此外身體之清潔，指甲之修剪，衣服之清潔，應在平日養成之。

世界人口的死亡比較，中國首居第一；這當然是因中國人不講求衛生；尤其是不講求營養。東方民族之體格，不及西方民族者，也是因營養不足。外人之食豆腐牛乳等，每日均有一定之規定，所以身體健康；我國人則身體孱弱，我想實是營養不足的原因。

大家要知道，農民之體格強健，中國才有復興的希望。至於要怎樣的使農民體格強健，其責任是在庶諸君所應擔負的！

通俗講演



早婚的害處

昆明縣立第一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劉春榮演講

各位聽衆們，大家都知道我中華民族，受世界列強的種種壓迫，和無端的宰割嗎？其近來表現得最顯著的，像東北四省的喪失，經濟的衰落，人口的銳形減少，這類現象，已成爲我中華民族生命線上的關鍵。至於這類現象的形成，雖說是由於帝國主義者的野心，但溯厥由來，又何嘗不是被那早完婚嫁，追望抱孫的習俗所形成這類現狀的因素嗎？所謂「物必先腐，然後蠹生，人必自侮，然後人侮」，那履霜堅冰，實由來有素。所以要想延續我族生命，充裕我國民生計，復興我們的國家，而絕帝國主義者的窺伺，那末早婚的戒除，是不可忽視。尤其是在我們知識簡陋，經濟薄弱的鄉村，更不得不嚴格的猛醒戒除啊！現在據這樣的原则，所以今天提出這早婚的害處，報告大家，希望大家注意！

這早婚的害處，最顯著的，第一就是弱國弱種。○大凡越大的國家，其民的婚嫁期越遲，越弱小的國家，其國民

的婚嫁期越早；徵之歐美，歐者指掌。○如印度人結婚最早，十五歲而抱子女，視爲常事；故印度遂淪爲英人的殖民地，歐人婚嫁最遲——其中以修頓民族尤甚——三十未娶的，比比皆是，所以歐人體質強健，年老猶壯，能雄霸五洲，而莫之敢侮。○這原理就是因爲少年男女，身體尚未發達到成熟時期，即使之受室成家，致斷喪其元氣，戕伐其身體，自賊自害，誠可痛惜，這樣的遞傳下去，所生育的子女，怎能望其健康呢？所以廢疾天弱的弊病，在所不免；我國老大病夫的渾號，非無端而有，人口的減少，亦職此之由。○彼晚婚者，其母體的軀殼，既已健全，其種子自必佳良，直言之，其所生育的子女，必體質強壯。○從前巴達人所生的子女，必經政府的驗視，若其體魄不合於巴達市民之資格，便棄之不稍顧惜；這並非殘忍。○蓋不如是，其種族即不足以競爭於世界也。○故吾中華民族，不欲復興則已，苟欲復興我中華民族，則對於早婚的戒除，晚婚的提倡，是不可不注意！

其次即是害於職業，人生非職業不足以謀生，而肄業期，即在七八歲至二十三歲，在此修業期間，一生之升沉榮枯，皆寄寓焉；此時若稍有所曠廢，則將來的成就，必不如人。而早婚者乃舉其最重要之光陰，勇往邁進之氣

，使之消沉於床第之間，而並不顧慮及之。○所以我國的職業不展進，使外貨充斥市場，而受列強之經濟壓迫，非無端也。

今天所說，不過舉其犖犖大者；其害於家庭個人的經濟壽命，各位歷身處世，當有所學察，不待自己贅述。○各位須反躬自思，悚惕自警，廣為宣傳。○使全社會有所醒悟，不為惡俗所征服，虛榮所牽制；勿令昔人之痛惜印度者轉而痛惜吾國！則身家幸甚；社會幸甚；種族幸甚；國祚幸甚。

破除迷信談

昆明縣立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劉春榮演講

各位父老！各位兄弟姊妹！今天自己特意擬定一個題目，叫做破除迷信，向各位談談；因為再過一週，便是我們官渡二月十九日的迎佛會期，近來這幾天自己不論到什麼地方，總有人向自己這樣的問：「今年官渡辦會嗎？真的泥菩薩騎活白牛嗎？我們定要休息一天去看哩！」這樣的話，真使我聽得不耐煩了！因此才轉念到我中華民族

的習俗，怎的這樣迷信？若再沒有相當明白的指導來破除，將怎能立國在爭競世界？又若聽其自己醒悟然後來破除，這簡直是遙遙無期了。○因為這種惡俗，已為一種成訓，深入人心，由來已久，不惟是難以轉移，並且怕還要日形滋長；所以今天自己是不顧一切，向各位來談說這迷信的應當破除。○可是要說這迷信的破除，當先把這迷信的害處，提出來報告大家，他的害處，有下列的幾點：

一、耗費金錢。

二、增加惰性。

三、妨害事業進步。

現在我們依次說來，怎麼會耗費金錢呢？我們單拿最顯著而範圍較大的來說，便可以明白表示。○如附近各村的寺廟，那一個村子沒有？那樣龐大的建築物，不知要花費多少金錢，但裏面別無所有，只專供那毫無知識的偶像在內，却無絲毫正當代價。○且不備是這樣建築個廟宇，塑幾個菩薩，便算了事，於是被這廟宇菩薩吸引進去的金錢，便是無量數的了，今天祖師誕，明天觀音節，燒錢化紙，諷經禮懺，每一次最小限度，都不下數十元，至於大的呢？幾千幾百，那更隨他們會頭的作爲了。○像這樣把有用的金錢，虛糜於無益的用途上，年深日久，多不多呢？就是

由一家來說，那一家不虛擲了些，早晚的敬香燈啊；生時的送紙啊，其數雖微，但每年摺計起來，爲數也不小哩！大家要想，我們由前杆換來的錢，應當用之得當；若是拿來用在這空虛縹緲的事件上，我真是替大家可惜。○甚至有等連自己的衣食都不顧的去做，這真是又可笑，又可憐了！

說到增加惰性，那就更危險了！大家試看，一般迷信最深者，能大有作爲嗎？因爲他們簡直把自己的心靈作用，都不相信，自己的能力，完全否認，完全拋棄；只是依賴一個空無涯際的蒼天，或是一切代表鬼神的偶像，虔誠的去禮拜燒香。○生意不好，向財神禱祈；庄家不豐，向穀神求告；本人呢？只是「守株待兔」的不去着實想法，認真辦理，一天只是燒香拜佛，望菩薩賜福，撞着僥倖，說是天老爺的賜給；感到失敗，說是天老爺的懲罰；俯首貼耳，聽自然界的支配，至使自己的能力，沒有長進，性質一天天的消沉，弄到生活落伍，還說是佛爺不關照。○各位試想，一個人生來本是很有作爲的，都可以操縱一切；因爲深入迷信，被迷信所左右，便甘於自暴自棄，而萎靡不振，這樣的影響民族性，大不大呢？

又說妨碍事業的進步，更顯而易見的了。○此等的人，

凡百事業，無不取決於占卜選擇，某日是楊公忌日；某日是百事不吉；某日又是不宜出行；某日又是不宜裁種；以及求醫會客……一切舉動，無不有所忌避，甚至婚姻一事，因爲八字不合，便把他打消，諸如此類的憾事很多，想來各位都是有所經歷，勿庸自己饒舌。○各位試想，一個人在社會上幹事，只須不妨害別人，不違反國法，便無一事不可做，無一時不可做；所怕的是侵害別人，觸犯國法，那就是百事不吉了。○甚麼今天又是天赦，明天又是凶星，這件事又相沖，那件事又相尅；致使人錯過時機，百事無成，真是可怪可憐了。

迷信的害處，既是這樣，我中華民國，現正困難深重，內憂外患，交迫而來，農村破產，民力潰絕，大家應當把這無聊的作爲破除，要覺悟到人是活的，代表鬼神的偶像，是死的，只有人力勝天，沒有天力能勝人，拿求神問卜的精力，燒香拜佛的金錢，來替社會謀福利，替國家增面子，自然自身的一切，也就可解決。○何必定要去做那虛偽事來自欺欺人呢？所以今天自己才提出這問題來同各位說明。

我們實行新生活的初步工作

昆明縣立第三屆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吳正祥演講

自從政府提倡新生活以來，城市鄉村，都來風行的倡導。可是新生活的意義，我們鄉村裏的多數人還沒有把他弄清楚，居然隨聲附和的說着，「要實行新生活」。○如果請問他「什麼叫新生活？新生活實行的是那些事？」他就目瞪口呆，說不出所以然。○有這樣的事，所以我不得不將新生活的意義，和新生活實行的初步，簡單提出來，同大家說一說：

甚麼叫做新生活呢？就是革命的生活，是合理化的生活。○什麼叫做革命生活，合理化的生活呢？就是要革除社會上種種不良的習慣，建設廉潔的政治，和清明的社會，來鞏固我們國家社會民族自由獨立的基礎。○簡單說：就是改革從前不良的生活習慣，表現清新的生活德行。○那麼就先要從我們大家的基本生活——即衣、食、住、行、的實際生活——方面改進，養成明禮義，知廉耻的良好風俗習慣，然後一切的革新，才有實現的可能。○這就是新生活的意義了。

因為我們中國，近來社會的生活，日趨腐敗；人民的習慣，日趨萎靡；官吏則貪污成風；社會則虛偽是尚；致使一般人民，養成一種萎靡、散漫、腐敗、墮落的習氣，遇事則苟安敷衍，見利則互相爭奪，流弊所及，廉耻喪盡，道德淪亡，紀綱廢弛，秩序紊亂，乃至個人社會民族國家，均受莫大的損失。○際此國難危急當中，若不謀補救的方法，不僅個人生命，社會生存，無從發展，即國家民族之生命，亦奄奄一息，無法維持了。○所以政府倡導新生活來改善救濟，人民非竭力奉行不可。

大家知道實行新生活，可以改造社會，復興民族；那麼我們人民來實行新生活，又從那裏入手呢？必須找一個相當的目標，從實際方面，努力進行，才有實現的可能。○現在雲南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對於新生活的實施辦法，已經有了切實的計劃，初步標準的工作，就是定出清潔、整齊、及守時、三個要點，我們大家只要照着這個標準進行，我們雲南新生活運動的前途，自然很可樂觀。○這三個標準要點，我們現在可以把他分開來說說：

第一清潔——不受清潔，這是中國人和我們大家的一種普通病症。○你看一般人不論在家庭裏面，或公共場所，都不講究衛生，總是隨便吐痰，還有些當着人竟公然隨意便

爾，不願影響別人的健康；至於一個鄉村裏，和一個家裏，也是污濁不堪，一到村莊，各處圍坑糞堆，臭氣薰人，一進家門，牛圈豬圈通風廚房，什麼有碍衛生，妨礙清潔，並沒有管着；因之影響各人的體質精神，日漸消沉衰弱，各處畜瘟人疫，疾病、傳染、死亡相繼，時有所聞，多是因為不清潔，不衛生所致。我們要望疾病減少，體質強健，精神爽快，應該注意清潔衛生，把村莊廁所糞坑移開，門前污穢臭才除清，隨便吐痰，到處便溺的惡習革除，認真整理清潔我們的家庭，分別人畜住所，隔離廁所廚房；使我們的衣食住行，務期養成良好的清潔習慣。那麼我們每年的人口死亡率，定能比較減少了。大家由此就可得到活潑的精神，優美的環境了。

第二整齊——我國近年以來，一般民衆，都沉淪在一種散漫不齊，萎靡不振的習尚中，凡事敷衍塞責，有始無終，不能堅持到底，易者爭功，難者卸責，甚至互相推諉，鬆懈懈怠，結果成了現在社會上無秩序，無組織，無紀律的現象。我們大家做事，要肯負責，並且要有組織，有計劃，貫徹始終，堅持到底，才能整齊劃一，有成功的希望，如此也要先從衣食住行之間，革除已往散漫凌亂的惡習，養成守秩序，重紀律，有組織的習慣。現在國難當頭，

我們大家都有挽救危亡的責任，必須遵令組織民團，實行保甲，俾便實現全體國民的整齊軍事化。欲達到國民軍事化，便不可不先從我們基本生活整齊劃一入手了。

第三守時——我們大家極不好的習慣，尤其是不能遵守時間，浪費光陰。即如過去縣長召集我們會團，區公所召集我們開會，都是預先規定時間，不得遲延；大家偏要故意的遲到延誤，能夠按時應召者，真是十不逢一。所以每議一事，動輒便是耗費一日或半日的光陰，以致妨礙正當事業之進行。所以政治社會的沒有進步，國家人民的如是貧弱，最大原因也就在此。我們大家要知道，不論服務社會，不論作何事業，總要遵守時間，然後個人的精神才能貫注，事業也才會進展。以後我們對於時間一層，不論交際應酬，以及開會辦公，均應確切遵守，以期節出有用的時間，從事於生產建設的職業。若果我們大家從此都能事事遵守時刻，節省時間，從事生產事業，增加社會財富，就可自然而然的實現生活生產化了。

以上三點，都是我們目前所應積極努力，根本改造社會的必要。趕快把舊有不清潔，不整齊，不守時間的惡習由此掃除，另由日常生活中的能清潔，能整齊，能守時這三點切實進行；那麼我們實行新生活的初步始基，也就從

此建立了。我們生活的習尚，就可收得良好的效果了。然後繼續推進其他的工作，更是容易了。

驅除螟蟲

昆明縣立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馬成驄講演

大家還記得去年我們的政府派人出來指導我們捕捉螟蟲的那回事嗎？爲什麼要除螟蟲，在去年他們也曾同你們說過，想來大家都還不致全忘記罷！現在又要到螟蟲出世的時候了，我無妨再對大家講講，請大家注意。

我們農民一年到頭辛辛苦苦，所希望的是收穫。而在这將要得收穫的時期中，忽然受着損害，使我們完全無望或產量減少，這是多麼痛心的事啊！要是因受天災的損害，那當然是無法挽救。若因受昆蟲的損害，而不設法去預防或捕除，望着牠害我們，那真是不值了。螟蟲這樣東西，並不果真如那些迷信家所說是天上降下來的災害，牠乃是一種變化的昆蟲。牠在寒冷的冬天，躲在穀根裏，由幼蟲，化成蛹，一到夏天，牠由蛹變成蛾，成蛾以後，牠又就產卵了，大致一個雌蛾，可以產卵三百多粒，一粒卵就

化一個幼蟲，蛙食穀子苗的就是螟的幼蟲。要是計算一下，每個虫蛙一穗穀子，一個蛾不是就要吃三百多種嗎？這不過是第一化；如到二化，那麼一個蛾就能孵化到幾萬個虫，牠不是就要吃我們的幾萬穗穀子嗎？你們看一個蛾就有這樣大的害處，如果蛾多，那真不得了呀！

牠的害既這麼大，所以我們應當趁着這個蛾才出世的時候，趕快自動的設法捕捉，不要專等着政府來督促與指導才去做，這是我們農民切膚之痛啊！

至於驅除的方法，仍可照去年的用粉誘殺，比較容易些，而且效力也大。

鴉片的禍害

昆明縣立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馬成驄講演

富強的國家，必要有健強的人民，無健強的人民，萬無富強的國家，這是一定不移的道理。試觀英美德法等國，他們會富強；而我國會這樣貧弱，這便是人民強弱的明証了。所以人民的強弱，和國家貧有很大關係。

我們中國的人民，生來就是弱的嗎？不是的，他弱的

原因，可以說完全是爲受着鴉片的毒害。受鴉片毒的人，是人人一見就知道的，他的身體是羸弱的，精神是萎靡的，意志是頹廢的，這樣的人，不是國民中最無用的份子嗎？並且他生下來的子女，受着毒性的遺傳，也決不會強健的。由此看來，鴉片的害處，不惟能弱國，還能滅種族。

我們中國，自從鴉片輸入以來，對於經濟的損失，真是不可計數。我們試拿一個人來計算，每年間所耗的金錢，至少都有幾百元。若全國的人，平均以最少數百分之一來算，每年所耗，不是就有幾十萬萬嗎？並且這些人，不只是損耗這點數目就罷了。他們還有一些間接的損失，何以呢？你們想這些受着煙毒的人，他還能夠有些生產力嗎？那當然是不會的。他們祇會消耗，而不會生產，這間接的損失，必定超過直接的幾倍，如此，不懂他的身家受貧，影響所及，國家亦因之而受貧。這是鴉片的危害國計。以上所說，不過是舉其較重的數端。還有那過去因鴉片而糊塗賠款，喪權辱國等，實難勝數。鴉片的禍害，確勝於洪水猛獸啊！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六次大會紀錄

日期：二十四年六月十八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劉庚秋 魯進民 錢平階 李鏡生

夏疇九 楊小山

列席人員：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董委員長（劉代副委員長代理）

討論事項

(1) 教育局新編二十四年度收支預算書前經第十五次大會推舉委員五人審核修正通過請覆核案

議決：所擬概算既經審核修正通過查屬妥協應即照案通過由經費管理員針對參議會所發各條逐

一粘簽聲明呈請 縣政府分別咨呈核示

(2) 請審核玉案中學三四五各月計算書案

議決 交常會審核具報

(3) 南大街租戶邵太和呈市場冷落請自五月起減讓月租四十元以紓困難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查太和堂前舖後屋且租押均較同街舖面為低

已屬優待所請減租碍難照准

(4) 縣屬小學教員張興在職身故其妻趙氏呈請發給恤金以全生活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照例發給套個月薪俸恤金以示體恤

(5) 准國立北平師範大學函轉文學院歷史系昆明縣學生吳鈞請發給參觀教育旅費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查縣屬區域內並無此人究係何鄉何村人函請

轉飭切實具覆再行核議

昆明縣二十四年夏季小學畢業會

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六月十二日午后七時半

主席 董委員長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漸遠

李鎮生

李清源

馬文伯 楊小山 夏曉九 顧和卿

張文淵 朱衡卿

(1) 彙集會考各校表冊案

議決 此次設試場三個每試場設主試委員第一試

場舉李漸遠擔任第二試場舉李清源擔任第

三試場舉高應春擔任

(2) 擬定本會辦事日程及會考日程表案

議決 由二股擬訂

(3) 印發會考日程表及試場規則案

議決 由二股辦理會考日期定于六月三十日(星期

日)午前九時起舉行

(4) 分派擬題及閱卷人員案

議決 派李清源李醇伯高應春任國語楊小山楊明之

李善之任算術李漸遠李鎮生馬文伯任常識擬

題並閱卷試題加倍會擬請委員長核定

(5) 預備試卷案

議決 由庶務處辦理

(6) 預備編號彌封鉛印及試場席號案

議決 由各事務員會同辦理

(7) 備發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生發二角麵包二個

(8) 舉定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由劉副委員長監印

(9) 呈報本會成立日期及職員表日程表案

議決 由二股辦理

(10) 佈置試場案

議決 並同第(6)案由各事務員辦理

(11) 擬定各校學生各學年各科成績表式及說明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12) 參加會考各校教職員及考委會職員應否招待早晚餐案

議決 照局會辦法從儉招待

勸議事項

(1) 請舉定縣道工程人員養成所擬題及閱卷人員案

議決 六月十八日午前十時舉行初試體格檢查由張

文潤夏時九辦理國文由會考國語組會擬數學

由會考數學組加張文潤夏時九會擬英文由李

漸達擬並分員閱卷責任請建設局長參加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百四十次

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六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李欽生 張文潤

李月波 李石書

朱衡卿 楊明之

紀錄

馬文伯

李清源

陸叔明

楊小山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漸達

李仲廉

尹晴波

報告事項

(一) 凡在局會議決之案尚未發表者請仍守秘密以免發生

滯礙

(二) 本年度五月份鄉師學生及警役伙食開支一覽表經庶

務處照例列表具報請衆傳觀審核

(三) 本年度五月份收支款項租米及舖房租金經管理處照

例造具清冊請衆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附小夏校長簽請派員驗收本學期增獲學費玖百捌

拾貳元伍角購置器物書籍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並派馬文伯李月波前往驗收

(二) 據夏時九張文潤會擬青年學生假期服務團組織辦法

已經擬定請核議案

議決 先由李漸達李醇伯審核再為提會辦理

(三) 據頭村第二校辦事員楊培榮等呈請照案發給補助費以維教育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查照補助辦法援例會同擬定再行

提會核議由陸叔明召集

(四) 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有附小 春華 護國 金馬 龍泉 寶珠等六校每校一班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由各區委員將區內應會考之畢業生數列表

報局一面查案請委漸達銜生清源應春善之明

之醇伯文伯小山九員為本屆會考委員會委員

(五) 奉縣府令飭辦理「縣道人員養成所」招生三人至五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併交會考委員會辦理

(六) 據編輯處將第二卷第六期月刊稿編就惟數量較多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股查照前次局會議決辦法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六月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張文淵 楊小山 高應春 李善之 李清源 李醇伯 李銜生 馬文伯 李右貴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李仲廉 朱衡卿

紀錄 李善之

夏晴九 李清源

李善之 楊明之

馬文伯 李右貴

尹晴波 孫繼武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造報二十四年二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奉令核予核銷

(二) 各區農假有已放者有未放者有假期已滿而未上課者現奉建廳派員到各區實施除螟工作各校應遵令協助

由各區委員注意考查凡假期已滿之小學應速督促上課勿任拖延曠課

(三) 本縣教員投考軍官分校者應由各區委員查明具報以便准備補充人員

討論事項

(一) 光華街租戶郭彭氏據報有頂個嫌疑昨經一稅傳局

訊明係與親戚合夥營業決由六月起月加租金二十元
可否照准核議案

議決 照辦

(二) 鄉師學生李文英李文義已經局會議決各從寬罰繳一

學期伙食費舊幣貳百元在案在據該生家長呈請減輕

罰款前來經夏時九簽復請手續照准可否請公決案

議決 姑予照准限三日內繳清若再遲延定照原議開

革追辦伙食費

(三) 前擬本縣青年學生假期服務團組織辦法已送請縣黨

部會核粘發送局請核議案

議決 所簽意見照案加入並加「均為無給職」數字

仍由時九文淵擬具表式交二股呈報

(四) 編輯處擬具第二卷第五期月刊論文稿費如何酬送請

核議案

議決 照改定數致送

(五) 傳事所管儀器藥品曾經令催限期造册交代迄今仍

因循不理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派丁面約到局嚴催勿論如何必須限期

交代以重公物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間 六月二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 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紀錄 楊明之

李仲廉 張文淵 夏時九 馬文偉

孫繼武 尹晴波 李濤源 李右書

李醇伯 李漸達 李月波 楊明之

李欽生 楊小山 臧叔明 朱衡卿

報告事項

(一) 小學會考事務不再開會商議但日期不遠請各部負責

人員各盡職責儘下星期六將試題擬就交齊以便呈請

委員長圈定

討論事項

(一) 常備隊民衆學校畢業考試昨經完畢其成績較優者應

否發給獎勵品請公決案

議決 發給甲等前十名獎金以壹百元為率獎品以中

山全書墨盒鉛筆三種由三股擬訂分配方法

(二) 奉縣府訓令准參議會函咨本月二十四日召集第二次會議令飭本局將二十四年度預算及如有提案先期呈送到縣以憑轉送提議本局除呈送預算外有無提案請核議案

議決 儘本月將本局二十四年度概算照例清繕三份

呈縣分別咨呈

(三) 各區委員擬定補助縣屬各區貧瘠學校補助費一覽表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仍請各委員再行修正發給補助費

辦法一儘下期局會提出討論

(四) 李右書陸叔明二委員擬定縣屬小學教職員在職身故撫恤規則請公決案

議決 請李清源夏時九詳加審核再行提會核議

(五) 前參議會粘簽批駁本局二十五年預算案由李清源高應春粘簽逐條答復是否得宜請公決案

議決 照案通過照第二案辦理

(六) 據鄉師主任夏時九提議師範生要求暑假期間在校住宿溫習功課可否准許請公決案

議決 仍由夏時九張文淵從長計劃提下次局會再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三次局務

會議紀錄

1. 時間 六月二十九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紀錄 高應春

3. 出席人員

夏時九 李清源 李漸遠 李善之 楊明之 李右書 李清源 李善之 楊明之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李醇伯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楊小山 張文淵

4.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5. 報告事項

一、奉教廳訓令第五八八號轉奉教部密令中央航空委員會特派專員到滇擬就本廳附設國民政府航空委員會

駐滇臨時招生處庶務招考一案等因奉此責由督學委員查照招生辦法向各校教員校長竭力宣傳

二、奉縣府訓令轉奉務廳指令第八八八號據本縣呈請轉咨財廳將代征教育酒捐撥款照案發給以免牽動教費

一案業已咨請財廳辦理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三、奉縣府轉奉建設廳訓令第四二六號據除螟指導員程瑞麟等呈稱此次工作努力採獲螟蛾特多實屬難得如

6. 討論事項

阿角鄉小學教師日新中學校長教職員學生春華小學教職員學生均應記功一次等因奉此即由三股遵照辦理

一、奉教廳訓令第五八五號案奉教部訓令從嚴取締私塾

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督學委員出外視查時將縣屬所設私塾三所亟應設法改善或勒令停止

二、本局編擬二十四年度預算時當將縣立阿地村及斗姆閣小學兩校未列入預算現既實行新預算時期不遠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對於阿地村縣立小學暫照貧校補助甲等辦法辦理對於斗姆閣縣立小學完全將校產歸還仍

由該地士紳自行辦理至於校具校用品兩校均暫信應用

三、傅司事汝達前經辭職當已照准後因患病迄今尙未交代究應如何辦理請再核議案

議決 既係因病准予暫緩惟其薪金截至六月止再由朱衡卿前往知會

四、本局新預算將消耗之洋油改發燈油費應否照辦請公決案

議決 校工以住房為單位職教員以人為單位每單位每月照發薪幣五角自七月份起實行由一股會同庶務處辦理

五、本局征收借道田畝捐司事潘熾服務不力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該司事既不盡職着即裁撤惟對於各借道戶由管理處擬辦通告于八月份起裁撤

六、鄉師舉行學期試驗應否派員監試請核議案

議決 星期一早李善之午高應春星期二早李漸遠午楊明之星期三早李鈺生午李醇伯星期四早馬文伯午朱衡卿星期五早李仲康午楊小山星期六張文潤夏時九

七、月刊內容對於計算書未曾登載以後可否續刊請公決案

議決 自下期起酌量加登計算書由編輯處查案繼續刊登(仍以四柱清冊為安)

八、鄉師學生暑期補習應否准許請公決案

議決 可以試辦惟絕對服從若有違背校規時即行勒令遷移回家校內只供給茶水電燈山時九文潤負責辦理

負責辦理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闢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啟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遞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本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票 柒角陸仙



年

卷

期

2

8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十七日出版

第二卷第八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議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均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有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願正費，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送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漢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卷第八期目錄

★ 法 令 ★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令轉飭各級學校各項假期應恪遵學校曆規定辦理不得藉故變更並由各校擬定利用假期辦法具報實行通令

遵照由

乙 分令

教育局奉令飭嚴格清理小學款產保障獨立分令遵辦報核文

縣政府公布夏季小學會考清單令飭填送畢業證書驗印文

附昆明縣屬二十四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專 載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論 著

小學教管的缺點和補救…………… 泊農

鄉村教師應負的使命…………… 趙連城

昆明縣農村教育的討論…………… 楊正祥

通 俗 講 演

選 錄

昆明縣實施保衛團之組織及密法的解釋…………… (吳正祥)

雞的傳染病的治療和預防法…………… (馬成駿)

爲甚麼要造林…………… (馬成駿)

農村應特別注重衛生.....(馬成耀)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七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四四次至一四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視查報告

第一學區教育委員李銘視查報告摘錄七則

第二學區教育委員李濤視查報告摘錄五則

統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一二三月份收支清冊

法令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轉飭各級學校各項假期應恪遵學校曆規定辦理不得藉故變更並由各校擬定利用假期辦法具報實行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五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各高初級小學職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六二九號開：

案奉

教育部第六四零一號訓令開：「案查各級學校各項

假期業由本部分別規定施行，即或有特殊情形，亦須呈准本部方得酌予變通。但查實際情形，間有藉故提前休課，放假，遲延開學上課，或任意停課半日或全日情事，殊非鄭重學業之道。再查寒暑假，為日較長，原期于身心休養之中，藉資進修實習，以及服務勞動，茲經本部令飭各廳妥為指導，嚴加考核，務求充分利用時間，增進教育效率。現值暑假將屆，特再明令通飭，嗣後各校假期，務依規定辦理。不得藉故變更。並應妥製規章，充分利用。藉副國家注意教育之至意。除分令外，令行仰該廳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查本省各級學校各項假期，經本部每一年度訂定學校曆呈奉。

雲南省政府核准並令行遵照在案。奉令前因，應飭格遵應頒學校曆規定辦理，不得藉故變更。並由學校自行擬訂利用假期辦法具報實行。除分令外，令行仰該縣長即便轉飭所屬各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批開「教育局轉飭遵照」。奉此，查本局前奉「雲南省教育廳令發學校曆，飭遵照轉飭辦理，曾經飭由縣立

鄉村師範及中學組織假期服務團，擬定規則及報告表，呈准實行，並以代字第四四號訓令，並照抄學校曆，登載本刊第二卷第七期，通飭各校遵照辦理各在案。茲奉前因，合行登刊代令，仰各主任校長、教員、辦事員、等一體遵照，毋得藉故變更假期，致于查究。切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乙 分令

本局奉令飭嚴格清理小學款產保障

獨立分令遵辦報核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六十六號

令各區高級初級小學校長辦事員

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八五二號開：

「案准 昆明縣參議會第二零號咨開：「為咨

覆事：案准貴府咨送縣教育局提議，籌增各鄉小學經費，以資充實改進一案。並准本會參議員提議，本縣鄉立小學款產，請嚴格清理，並保障獨立，以增進教育效率。一案。到會，當經提會議決：「（一）各校現有經費狀況，應詳報教育局備案，並由縣府出示切實保障。（二）各校所在區域內所有公有之荒山地，與各種迷信及其他虛糜款項之一切陋俗集會款產，應提撥者，由各校負責人員會同各該區學區委員調查呈報轉請縣府提撥。（三）現時各校經費，如尚有糾紛者，請縣府儘先澈底解決。等語，紀錄在案。相應錄案，備文咨請貴府查照！計抄提案一紙。等由；准此，自應照辦。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仍飭將遵照情形，隨時具報查考。勿違！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具報查核。切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縣政府公布夏季小學會考清單令飭

填送畢業証書驗印文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二十六號

令 小學校辦事員

為令遵事：案查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一事，曾經照章委派職員，組織會考委員會，分令第一學區春華小學，第二學區護國小學，第三學區金馬小學，第四學區龍泉小學，第五學區寶珠小學，及昆師附小，並上屆會考不及格，尚有留級補習學生各校，依限填報成績表冊，于六月三十日，調集各該校畢業學生，在昆師附小內分科舉行會考；由會評定成績，核算分數，呈報到縣。查屬實在，除呈報並分令外，合將各生姓名，分別等第，繕具清單，令仰該校長辦事員遵照，限文到一星期內，迅將該校及格學生，依照次等，填寫畢業証書，呈報來局，以憑驗印，勿得因循延誤。又証書內填寫蓋章各手續，不得疏忽錯誤，合併飭遵。切速。此令。

計印發二十四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十二日 縣長董廣布

昆明縣屬二十四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三十五名

- | | | |
|---------|---------|---------|
| 沈光宗(附小) | 祝兆豐(寶珠) | 吳保源(附小) |
| 尹雲舉(附小) | 胡澤熙(附小) | 劉貴(附小) |
| 張鍾麟(附小) | 李崑(附小) | 馬宗耀(附小) |
| 謝琛(附小) | 秦銓(附小) | 尹鵬舉(附小) |
| 周熙(寶珠) | 劉德(春華) | 孫騰蛟(附小) |
| 趙福義(龍泉) | 邵文俊(附小) | 周國臣(附小) |
| 趙仕英(附小) | 馬曙(附小) | 路光祖(附小) |
| 周炳榮(附小) | 李明(龍泉) | 張家樂(附小) |
| 李瑞申(寶珠) | 陳琮(附小) | 李惠泉(附小) |
| 萬選能(附小) | 張諒(附小) | 李培恭(附小) |
| 李鴻遠(護國) | 郭學(護國) | 趙萬德(春華) |
| 尹堯舉(附小) | 楊開桃(附小) | |
- 乙等四十二名
- | | | |
|---------|---------|---------|
| 嚴開發(龍泉) | 李金(春華) | 張志堯(附小) |
| 武湘(春華) | 陳汝立(附小) | 丁貽書(附小) |

蘇天培(附小) 朱 煌(附小) 張嘉福(龍泉)
 陸 德(寶珠) 姚允定(附小) 梁佩珠(附小)
 楊 琦(附小) 王華新(附小) 蘇萬喜(龍泉)
 王元書(附小) 李順隆(龍泉) 黃樹熙(附小)
 范崇學(龍泉) 劉憲文(附小) 潘 福(附小)
 楊 堉(春華) 郭繼先(寶珠) 田祖馨(附小)
 章龍生(金馬) 宋文燦(春華) 張尙宏(寶珠)
 郭正富(護國) 杜信昆(龍泉) 郭雲龍(護國)
 董兆學(寶珠) 吳 雀(寶珠) 李御雄(附小)
 徐 銓(附小) 郭繼賢(附小) 何光庭(附小)
 楊松年(附小) 司萬黎(附小) 段成年(附小)
 納 華(護國) 王 藻(春華) 吳茂林(附小)

丙等六十一名

李 濤(護國) 龔樹明(寶珠) 甘 文(春華)
 羅秀鐘(附小) 賈 昇(寶珠) 劉存義(金馬)
 張嘉福(附小) 楊文臣(金馬) 趙 聰(春華)
 李學林(龍泉) 梁正德(寶珠) 李堯先(護國)
 楊鳳林(寶珠) 孫久清(寶珠) 李 祥(寶珠)
 張啟賢(春華) 楊 明(龍泉) 梁萬潤(春華)
 李 華(護國) 李梅清(寶珠) 徐 麟(春華)

劉嘉富(龍泉) 張 鑑(金馬) 郭正才(護國)
 梁鴻章(寶珠) 夏成貴(寶珠) 陳 寶(春華)
 周 江(春華) 王 春(龍泉) 楊永貴(寶珠)
 馬 崑(寶珠) 李 福(春華) 李國英(春華)
 嚴家順(春華) 楊鳳鳴(寶珠) 梁由龍(寶珠)
 浦忠彩(龍泉) 代清理(寶珠) 陳 寶(龍泉)
 楊文清(春華) 甘文禮(春華) 趙啓鳳(龍泉)
 張 萃(春華) 李 祥(春華) 孫應瑛(寶珠)
 戴 鴻(金馬) 莫 光(護國) 李 敏(寶珠)
 孫文彬(寶珠) 楊 貴(金馬) 張嘉珍(龍泉)
 陳 祥(春華) 楊 萬(春華) 楊 桐(龍泉)
 楊培義(春華) 胡玉清(龍泉) 許嘉吉(金馬)
 樂發榮(寶珠) 張學忠(金馬) 趙嘉成(龍泉)

留級學生二十四名

洪興中(龍泉) 趙嘉霖(龍泉) 郭 鑫(護國)
 李世孝(全上) 李 清(全上) 那吉祥(全上)
 尙天佑(普照) 尙 珍(全上) 楊自壽(寶珠)
 尹國泰(全上) 夏承祖(全上) 李 澤(全上)
 徐國藻(全上) 邢少簡(全上) 楊鳳書(全上)

李 楊(全上) 趙應宗(春華) 金有(全上)
 何兆龍(金馬) 許嘉麟(全上) 楊光祥(全上)
 田 宥(全上) 郭興發(全上) 趙富(全上)
 未到學生八名
 伍正昌(附小) 黃子石(全上) 陳彬(春華)
 張 勇(全上) 陳國祥(全上) 楊學才(龍泉)
 陳嘉忠(全上) 郭 森(護國)

專 載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二十四年夏季

校 別	甲等	乙等	丙等	留級	未到	總計
鄉師附小	二六	二一	二一	無	二	五一
春華小學	二	六	二七	二	三	三〇
寶珠小學	三	五	一八	八	無	三四
龍泉小學	二	六	一一	二	二	二三
金馬小學	無	一	八	六	無	一五

昆明縣第四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校 別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百分比	留級人數	留級百分比
護國小學	二	三	五	四	一
普照小學	無	無	無	二	無
合計	三五	四二	六二	二四	八
					一七〇
鄉師附小	四九	四九	百分之百	無	
春華小學	二七	二五	百分之九二	二	百分之八
龍泉小學	二一	一九	百分之九〇	二	百分之二〇
寶珠小學	三四	二六	百分之七六	八	百分之二四
護國小學	一四	一〇	百分之七一	四	百分之二九
金馬小學	一五	九	百分之六十	六	百分之四十
普照小學	二	無	百分之零	二	百分之百
合計	一三一	一六	百分之六五	二四	百分之二五

論 著

小學教管的缺點和補救

泊農

小學是培養兒童德智體羣四育的場所，是建立教育的初基，好似砌牆一樣，初基建得好，就是牆高數仞，也很安穩；初基建不好，那牆不久就歪斜拆裂，隨風雨而傾倒了。○担任小學教師的人，負有建立教育初基的使命，許多活潑的學齡兒童，都付託與教師，許多兒童的智能有無進展？品行能否培養良善？都屬望于教師，其責任是何等的重大。○擔任教師的，要有熱烈的感情，研究的精神，勤奮的意志，科學的頭腦，勞作的身手，純潔的操行；要能循循善誘，誨人不倦；要能親近兒童，如家人父子；要能使兒童上課時秩然有序，休息時活潑天真；要能使兒童興趣濃厚，好學不倦；要能指導兒童于正課之外，自動作業；要能使兒童成績，不落他校之後；這樣才算盡了教師的職責。○教師能盡其職責，自然博得兒童的信仰，地方的欽敬，諸事進行順利，收效也就宏大了。○惟現據觀察所得，除

優良的教師外，對於教管方面，還有許多缺點，沒有注視到。○為求改進教管方法，增進教育效率計，僅就管見有及，分別記述，並附補救意見，以供採擇。

(一)複式教學的分配易失之不勻 複式編制的學級，集合幾個學年的兒童，由一教師擔任教學，在這民力凋敝，經費困難，單獨設學的鄉村環境裡，是必須採用的編制，也是教師必需研究的方法。○這種教學法，教師直接教授兒童的時間少，督促兒童自動的時間多；教師果能研究熟習，應用得法，可以養成兒童自動的能力。○惟查小學教師中，對於複式教學，尚有研究不精，應用失當的，普通的現象，是直接教學和間接教學的分配不勻；或是甲乙數組，同時誦讀，聲音沖突，分辨不清，讀音錯誤，無從更正；或是教到甲組，乙丙組無事可做，教到丙組，甲乙組又閒閒，既無事做，便嘻笑私語，虛費時間，擾亂秩序，不惟自己不能受益，並且妨礙他組學習，弄得教師和學生各不相顧，成績自然大差，影響真是不淺。○間接教學時間，貴能利用兒童自習，離了自習，複式教學便不能成立，並且間接的自習，要和直接教學有適當的聯絡，才能收自習的效果，比如兒童自行預習以後，教師在直接教學時，要注意訂正錯誤，補充缺漏，使兒童得到明確的知識，才不是

盲目的無結果的自習。

並且對於自習時的兒童，要有適當的支配方法，不可任他自動擾亂，要能利用優生指導，而不誤優生的課業，注意檢查成績，使他不敷衍草率，鼓勵兒童努力，使他不要懈怠；多利用抄寫作算觀察的筋肉運動，使他觀念明確；多變換自習材料，使他不感厭倦；指定自習教材的分量，要與時間相適合，自習教材的程度，要與兒童能力相應，才能收自習的效果，不失間接教學的原旨。

複式教學，程度既不一致，手續又很麻煩，要想措置適宜，應付裕如，必須切實研究，先事準備，並且注意下面幾個要點：對於各組直接教學和間接教學的分配，必須平均，不可過多過少，顧此失彼。對於有聲和無聲，用手和用腦的課業，要調合分配，避免聲音衝突，腦力過勞。對於教材要認真精選，免得浪費腦力時間，徒勞無益。對於教材教法教具抄寫等項，要預備充分，不可臨時應付，免得虛耗時間，收效微薄。對於各組教科，應注意聯絡，使他能互相指導。對於兒童專心守規的習慣，要注意訓練，養成自治的能力；免得秩序紊亂，教學困難。並且要隨時設法提起兒童的興趣，集中他的注意力，才不感覺枯燥，印象也才會深刻，記憶也才會明確。這是複式教學中的

幾個要點。在這複式編制最多的鄉村小學裡，要求複式教學法的應用得當，教育效率的日趨進展，自非注意研究，不易收效。

(二) 低能兒容易被忽略。一班之中，各組學生的智力，高低不一；智力高的，理解力較強，學習較易，進步較快；智力低的，理解力較弱，學習較難，進步較遲；所以誦讀課文，或提出問題，多是優等生先舉手；演習算題，或發表思想，多是優等生先做出；教師稍不注意，挑生之時，優者多占先著，低能兒容易被忽略，他也就往往甘居人後，樂得儂閒；因此優生努力爭勝，日有進步；低能兒意趣消索，終歸失敗。人的天資，固有敏鈍之分，而其成就，却不盡在天資，天資聰敏的，如果教師不善於鼓勵他，誘導他，而流于放蕩偷惰，其結果還是和低能兒相等。對於低能兒，如果善於鼓勵他，誘導他，使他自強不息，專心向學，他的成就，也就不限量。所以教學時，對於優等生，固要善為鼓勵誘導；對於低能兒，更要加意鼓勵誘導，使他不畏難，不自餒。並且利用優等生，分配指導，比如某幾個低能兒算術太差，就擇一算術最好的同學負責指導他，某幾個低能兒國語生疏，就擇一國語熟悉的同學指導他，指導之後，教師要注意考查他已否了解？有無

錯誤？如果還有錯誤，或不了解之處，又親自加以指導。不可交與學生，就不過問。又挑讀挑講挑答挑算時，要隨時注意到低能兒，不可專挑優等生，也不可專挑前列生，更不可因低能兒智力較弱，理解較遲，便加以呵責，使他越發懼懼畏難，無意進取。古人說的有教無類，不論優生劣生，都要以同樣的熱忱教導他，才算盡了教師的職責。

(三)復習時易失于空滑。復習鑰點，往往有命學生自行閱讀，或是齊讀，或是輪讀，或是由優生拔長帶讀，教師只居於監督地位；或是讀後又挑幾個學生試讀，只要能讀，就完事了。這種復習法，多失于空滑，學生對於課文的內容要點，仍是不易捉摸，不易明白，有時提出幾個問題來問他，或是追究他的所以然，就難于答復了。這種空滑的復習法，必須更正，遇復習鑰點，對於文字方面，固是要他能讀能認，不可生疏；對於內容方面，也要作系統的整理，提要的發問，使他或用口答，或用筆答，練習純熟，方有心得。當考試學生成績時，對於問題，常有不知答法或寫法的，就是由于平時用慣空滑的讀法，沒有深切的復習和練習所致。而對於常識科教學後的討論整理，對於國語科教學後的深究應用，對於算術科的算理方法，也是極關重要，必須切實探討，不可隨意滑過。

(四)課外作業容易忽略。養成學生自動的能力，是教學法的最先著，前面曾經說過。如果學生不能自動，就造成了依賴性，上課時教師督著纔會動，放學後無人督著就不動，好似一架死的機器一樣，完全靠人撥動，那就失却教學法的作用了。教師對於學生，原是居于輔導地位，要善于誘導他，督促他，使他自動，除了每天定時的課程外，還要有課外的作業，進步才會敏速，功課才會熟悉。比如算術科，教了某種算理算法例題後，就限定他回家後，要演算習題幾個，次日交來檢查訂正。又如國語科，每星期內，限定他某幾日，照課文寫小楷若干，某幾日照生字寫大楷若干，定期收閱。並隨時用問答默寫等測驗他作業的勤惰。年級較高的，並練習作日記，作美術等工作。學校內外，分組指導他作清潔地面，培植園圃等事。每日課內課外應作的事，教師應計劃周密，善為指導，認真考查，使他除了休息時間外，不論在校在家，都有事可作，不致回到家，就丟了書包，任意遊玩。那麼他的光陰既不浪費，學業的進步，也就快多了；家庭對於學校的信仰，自可逐漸提高，督勤就學，也就容易了。每見教師不能督率學生課外作業的兒童回了家，就放心玩耍，父母叫他讀書習字，總是不在意；因為教師對於學生的課業，取放任主

義，就連家庭也難督促了。而教師的信用，也多由此喪失。這是不可不注意實行的。

(五) 課業時忽于矯正學生姿勢的危害 兒童由初會走路，到六歲未滿，終日活動，毫無拘束，天性活潑，發育較快。到六歲已滿，進了學校，要遵守校規，靜坐學習，不許自由行動，不得自由談笑，環境習慣，驟然大變，與兒童天性，大相違反，對於健康上，影響很大。教師應隨時注意考察，關於課業的分配，學校的衛生，都不可稍有疏忽，免使兒童成爲病夫，成爲殘廢。當他人校之後，凡寫字坐位看書種種動作，都是初次學習，教師應善爲指導，隨時矯正，端其初基。不可任其自然，習成不正的姿勢，貽害終身。對於坐位的高低，光線的強弱方向，也是最關重要。初學坐位讀寫，卓檯的高低，光線的射入，要選擇適宜；關於書本和眼的距離，執筆的方法，頭部身體的姿勢，書本和平的安置都要特意指導，並示教學生隨時矯正，才可避免畸形的發生。假如卓檯高低，不合身體的尺度，視物與眼太近；或是光線不足，方向不合；或屈頸伏案，肩斜讀寫；或多讀寫細字，眼力過勞；久之便視力微弱，成爲近視眼。並且發生頭痛，頭重，倦怠，貧血，食量減損，氣力缺乏，記憶力減退，思考力遲鈍，心機充

進，睡眠不安等神經衰弱症。並且因讀寫坐位的姿勢不端，脊柱骨亦發生變化，而有駝背、胸癆、頭部偏屈等病狀；甚至胸膈變形，害及心肺。姿勢不端的害處，言之令人悚然生懼。擔任小校教師的，既然負有建立教育初基的使命，對於兒童的健康，必須特加注意。如果兒童入校後，因爲教師的疏忽，而發生上述種種的病狀，那就負有摧殘兒童健康的罪惡。父兄送子女來請自己培育，自己倒把他摧殘了，于良心實覺難安，于職責也有未盡。當兒童初入校時，富有可塑性和摹仿性，那個時機，最關重要！若日期已久，成了習慣，就很難改正了。我們辦理鄉村小學，學生的父兄，知道家庭教育很少，什麼要指望教師，所以教師的責任，尤爲重大了。

上述各項，只就平日觀察所得的，擇要敘明，並附敘補救的意見，希望引起同事的注意和研究，使小學教管上的缺點，逐漸減少，兒童的受益，逐漸增多；教育的效率，日漸顯著；那纔算盡了一點兒教育上的職責。

鄉村教師應負的使命

趙連城

教育革命家陶知行先生說：「鄉村學校應當以改造鄉村為中心，」一「教師應當作人民的朋友，」一「鄉村教育必須有農人的身手，科學的頭腦，改造社會的精神。」由上面的原則中顯明的告訴我們的是：現在的鄉村學校，不僅要把學校弄好，還要把鄉村弄得安妥富寧，生活能安定，能發展各種事業，才是鄉村學校最後的目的，也就是教師應負的使命。

我們睜開眼睛來看看，一般終年辛苦的農民，仍不住地哭着生活不安定。痛苦是一天天的加重，其原因固然很複雜；但從教育方面着手的，我以誠懇的態度，寫出幾端。○是否有當？望同人詳加指教！

一、注重鄉村衛生

鄉村生活，的確是很快樂，天天和親愛的天真未整的農夫在一起，口所談，目所見，耳所聞，都是天然純粹的本色。形式上雖覺有些粗魯，但是精神上的愉快，非城市裡住高大洋房的人，所能夢想到的；還有那自然的美感，更是令人陶醉留戀。但是一種觸目皆是的，便是垃圾堆和馬溺牛溲，滿街滿巷應有盡有；再說到貓鼠犬馬的屍體，

空闊或稍僻靜的場地，成了牠們的宮殿，當太陽蒸發起來的時候，臭氣四溢，路人莫不掩鼻而過。醜陋的東西，真是「罄竹難書」了！又加以因陋就簡的住屋；不通的陰溝；那蒼蠅和蚊蟲，自然是營營逐逐，各盡牠們的天職。於是病人漸漸的加多了，死亡是更不能避免，對於民族的發展，有莫大的障礙。

「健康是生活的出發點，也就是教育的出發點。」不錯！一家人如無探薪伏枕的呻吟者，一室融融，生產效率就加大了；生活也自然容易解決了。假如一家人有一個病人整天的躺在床上，不但不能生產，並且還要人服侍着；家裡的人呢？爲了病人，心中如吊桶般愁眉不展的希望着病人好；那麼每日應做的事，也無心去照顧了。於是生產效率怎能不減低呢？又加上了醫藥費……；生活便起了恐慌；還要望教育發達嗎？

我們既然負了改造社會的責任，就應該有「先農友之憂而憂，後農友之樂而樂」的精神，去積力的提倡。消極方面：每週至少要領導着學生舉行二次以上的衛生運動，學校內外隨時注重清潔，給農友們一個暗示。積極方面：應和地方人士聯絡，宣傳注重衛生，及疾病死亡的原因……；等，使他們自動的講求衛生。

二、提倡正當的娛樂

的確，我們鄉村裡，沒有正當娛樂場所，卻成了一個大問題。因為沒有正當娛樂的地方，農友們大都以茶館、烟館、賭博、三件事為唯一的消遣；茶館雖沒有多大害處，但鄉裡的茶館，主要目的在賣煙。茶，甚附業罷了！「烟茶舖」真是名符其實。所以多一個茶舖，即多一個鬼門關，多增了一批烟鬼。賭博一事，雖經政府嚴禁了；但提起也使人痛心！可憐的農友們，辛辛苦苦地從雞鳴做到天黑才歇工，掙血汗換來的錢，去逢場作戲，不知不覺也染上了這種害人的嗜好；甚至家破人亡，演出種種悲劇。這是多麼傷心的事啊！

鄉村教師，既然要有農人的身手，科學的頭腦，改造社會的精神。那們必要立起腳根兒幹去；但是有這勇氣的，真是鳳毛麟角了。鄉村裡不是全無正當娛樂，是無領導的人。現在要找誰去領導呢？無疑地是鄉村教師。要怎樣去領導呢？如花燈、龍燈、音樂、戲劇……等會。不但有保存的必要，而且值得鼓勵的；並用科學的方法，應保存的保存，應改革的改革，使之成為科學化的娛樂。至於現存的「煙茶舖」，也不必一定把牠淘汰取消，只須用改革方法，將那些暮氣沉沉，醞釀不堪，破費金錢，

喪失人格，犧牲時間，甚至波動謠言，作違法勾當的內部，用新生活的方法去革新，在裡面組織各種的娛樂團體，如音樂會，演講會，戲劇會，以及弈棋……等。

總之為不良習俗而改成的「煙鬼」，「酒徒」固應設法使他們改過自新；對於未來的「烟鬼」，「酒徒」一定要提倡正當娛樂，使他們成一個完全的公民。

三、養成看報的習慣

聞友人說：「報章雜誌，在日本是一種最普遍的物品，黃包車夫每晨早起，第一件事便是看報。」不錯！新聞紙的發達已否，和當地人民的文化進步，工商業發達，有密切的關係；日本之能在國際間掛一等強國的頭銜，倒也不虧。回顧我鄉，除了少數人能看報紙外，多數的農友，連報紙用來做什麼也不知。他們還過着十九世紀的生活，做君權時代的忠實信徒。連這耻辱國人的「野蠻民族」口號，都不能洗滌，還想「雪耻救國」嗎？

怎樣才能養成看報的習慣呢？我以為每週應在適當的地方，舉行一次二次的宣傳，將報裡的消息，講給他們。不過，這是消極的，被動的。要想造成自動的能看報，第一，要讀書識字；要能讀書識字，必要擴充民衆學校。第二，要養成看報的習慣，必先要發刊一種語體文的小報；

文字宜淺顯，及滑稽圖畫，有趣味的記事，每週出版一次或二次，慢慢的做下去，然後又用壁報。這樣才能養成如日本的黃包車夫都喜歡看報的習慣。

四。組織按期貸款及信用合作社

現在教育的趨勢，是由城市轉回鄉村來了；要使鄉村教育普及，名實相收，必先要使農民的生活安定。古語云：「衣食足而後禮義興」。今我把農民的生活情況，陳之如後：曹讀古詩有「耘苗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餐，粒粒皆辛苦！」。二月賣新絲，五月糶新穀，醫得眼前瘡，剜却心頭肉。這兩首詩，實是農民生活痛苦的寫照；窮困的農民，讀了這兩詩，不知要滴了多少同情的淚；真的！農民生在這種社會下，胼手胝足的，負了耒耜，終年碌碌，汗珠是不斷的流着，辛辛苦苦到了年終，還享不到暖衣飽食的福；至於贏餘的儲蓄，更說不到。第二年開始了，一切問題又懸諸日間，買肥料，種子……一點資本也沒有！而「農」又是我們固有的職業，故而為工無技術，為商無資本……：既不能改業，又不能失業，只好領着那與衣借債，重利負擔，做着錢財者的牛馬！

再說到我鄉的婦女，除幫助男子做勞苦的工作外；其餘的時間，大都遵守着「男耕女織」的古風。但是貧乏之

家，因買洋紗感受資本的缺乏，不得不向紗販去賒借，而紗販又乘機重利盤剝。我們細思，一包洋紗織成幾個布疋，不知經過了幾許清晨黃昏，費了幾許手足痛苦，有時小孩啼哭了，都無暇顧及；為娘的心本是仁慈的，但為了吃飯問題的難解決，只有含淚忍苦的織成。無非是積聚了勞苦的工資，去換牛馬式的溫飽。但是布疋的低價收買，紗販的高價售出；處在雙重壓迫的織布生活，是值不得勞苦的代價。所以賣機杼的呼聲，遍地皆是。唉！數千年的好職業，成了破產的慘狀，真是痛心極了。

農民的生活，既這樣的艱難，原因固很複雜，但眼前的事實，總是消費品價昂貴，生產品價低廉的原因。治本之方，就是要組織按期貸款，及信用合作社；庶幾可以減去重利借貸，及圖利商人從中盤剝之苦。

這件事，從表面上看起來很困難；但是我們既負了「改造社會」的責任，就不辭艱難的幹去。我們不入地獄，還有誰肯入地獄呢？

昆明縣農村教育的討論

楊正祥

教育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他的重要，是一切問題的先決事項。在這以農立國的國家裡，農村教育的重要，已是早被公認的了；現政府竭盡全力的扶助他，就因為他是挽救危亡的捷徑。

昆明教育的落後，已是事實。首善之區的昆明教育呢？學校的數目，比較上是多了——中小學共二百二十四校；民衆補習班，也曾辦了二百多班，可是一般的效果，實不如所期望的完滿。他的主要原因是：

1、環境惡劣：守舊的昆明農村社會，仍舊是封建勢力盤據著。教育這名詞，一般人都認為升官發財階梯；雖然受了教育也不容易升官發財，所以對於學校的態度，不過迫於政府的命令，純係敷衍；而衰落的農村經濟，更使失學、輟學、曠課的，逐漸增加；還有鄉紳們的妄舉，和那惡習的逼佈，都與這虛弱的農村教育，背道而行。

2、經費支絀：在這革命過程中貧弱的中國，固然是全盤的事業，都免不了經費支絀的困難。學校經費的收入，除了最少數的有基金外，其餘大多數都是攤運而來的；這種情形，在災歉年及荒月，多數學校都因而不能維持。

3、設備缺乏：窮困的農村學校，除了少數的有點基金，能購備一二外，其餘的，可以說簡直談不到設備。所有的，除了不可少的一些破爛書棹，教棒、黑板外，甚至有雖教本之微，也不能更換。

4、教員低落：教員的薪俸，只能維持自身最低的生活；設備的缺乏，及環境的惡劣，民衆的漠視，在在都使教員受到巨大的打擊，以致令人心灰意懶，振作奮鬥的精神因而減少。

以上是農村教育不振的主要原因。他的補救法有二：1、政府方面：農村教育所急待解決的就是經費了。政府應盡力的給予補助，對於那被惡勢力壟斷着徒供少數社會蠶虫揮霍的寺廟及其他財產，盡量的撥歸學校。使所有學校，都有了充足的基金，設備得以健全；教員生活也藉得改善。並督學校掃除一切障礙。這樣，農村教育，才有發展之希望。

2、教員方面：農村教員，必須認清自己的地位，竭力振作，本著大無畏的精神，努力奮鬥，使學校得以長足進展；並竭力的領導農民羣衆，謀農業的改進。這樣，學校的信仰提高；教員自然被人尊崇；農民們也會熱烈的扶助其發展了。

通俗講演

選錄

第三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五月份

講稿

昆明縣實施保衛團之組織及辦法

的解釋

保衛團的意義，屢經講演，好像大家已經明白，或者不心再要我多述，可是保衛團的組織和辦法，明瞭的人，恐怕還少，所以常時有人說：「爲什麼一縣有了常備隊，各鄉鎮還要組織什麼保衛隊？各鄉鎮既然有了保衛隊，怎麼每過會團的時候，無論是壯丁與否，照門戶每家定要出席一人？」大家這樣的談論，就是不明瞭他的組織和辦法。

○大家不知保衛團，是爲團結民衆武力的唯一機關，是保衛地方，抗禦匪黨的自衛組織，是維持社會安寧秩序的靈魂。○我今天特意的將我們昆明縣實施保衛團之組織和辦法

，解釋告知，給大家得個明白。

要想明白保衛團的組織和辦法，就要首先知道保衛團的內容。○保衛團是現在舉辦各項團務的總名，依據民國十九年中央頒布之保衛團法而來，其內容可分爲保甲，保衛隊，常備隊三種。○現在我把他分開來一樣一樣的說明：

一、保甲

一、保甲的名稱——就字義而言，「保」即保護，或是一個擔保一個的意思；「甲」即武器，或是指戶口互相編聯起來，彼此保護，如武器衣甲一般的堅硬精密，亦稱爲「甲」；總而言之，一個地方的戶口編制起來，大家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並擔保各自不會發生爲非作歹的事，便謂之「保甲」。○宋時王安石變法，積極辦理保甲，法極完善，後人仿效辦理，而保甲二字之由來，就始於此也。

二、保甲的編制——保甲的編制，是根據地方自治，以間編爲「牌」，鄉或鎮編爲「甲」，區編爲「區團」，縣編爲「總團」；以間長兼任牌長，鄉長或鎮長兼任甲長，區長兼任區團長，縣長兼任總團長，這完全是由下而上的編制。

三、聯保切結——「保」是要互相擔保能奉公守法，不爲非作歹，已如上說。○但是如何互相擔保呢？這種就有

兩種辦法：(甲)甲牌長聯保切結——就是由鄉鎮長及閭長，互相聯保，出具切結，共同負責，萬一發生不盡忠職任及違法情事，則擔保人同受懲罰。(乙)同甲各戶聯保切結

——就是同住一個甲份地方的戶口，互相具結擔保，說使被保的人，有不好的行動，妨害了地方時，也和甲牌長聯保一樣，擔保人要同受處罰。歸納這兩種聯保切結的作用，是在「聯保聯坐」，他的效用很大。因為這樣辦理，那麼惡意具保結的人，他定能審慎將事，不敢輕保；於是奸妄不良之徒，既無人擔保，也就無從在地方插足，或者竟能改過遷善，翻然悔悟的做個好人。這樣在積極方面說，固然可以防止匪類；而在消極方面說，同時還可以化導狡頑。地方豈不受福嗎？

四、會團——照保衛團法的規定，本來叫做會操，不過會操要懂操法，能將所有戶口集合操練，那就諸多不便。所以昆明把他改為會團，會團的意思，大凡一個區域內的人，無論是壯丁與否，以戶為單位，每家定要出席一人，各執武器，到一定的地點聚會；聽候政府派人指導一切，便謂之會團。一個「甲」的地方，每月會團一次；一個「區團」的地方，每三月會團一次；這是會團時間的規定。至於會團的功能，就可分為三點：第一、使同住一個地方

的戶口，容易團結，明白彼此的關係，能破精誠團結，一心一德的愛護地方；第二、地方上的民衆，可以一致聯合起來抗匪，免除以前各不相顧，為少數匪人，搶掠一個大村的弊害；第三、可以使人民明瞭政治。人民沒有政治常識，往往就對政府的設施有所懷疑，在此會團期間，利用齊集的機會，把政府的息旨，與政治的情形，盡量講演，使之明瞭後，樂意的去遵行。

保衛隊

一、舉辦保衛隊的理由——保衛隊是本省的特殊組織，因滇省處於兩大強國之間，英法虎視鷹瞵，而亦匪又入境擾亂；安內攘外，即有保衛隊成立之必要。因此保衛隊一方面是根据時代的需用；又一方面遵照內政部會議決定而設置的。其保衛隊的份子，就是調遣年齡合格二十歲至四十歲的壯丁來擔任，並不和保甲一樣，要每戶都出席一人。

二、保衛隊的組織——這種組織，從上而下，縣為總團，以縣長為總團長；區為大隊，以區長為大隊長；鄉鎮為中隊，以鄉鎮長為中隊長；閭為小隊，以閭長為小隊長；從下而上，是以閭，鄉鎮，區的壯丁編成一種隊伍，作保衛隊的基礎。

三、任務的分配——有了組織，就要分配任務，那麼靜的組織，才能生出動的力量。保衛隊的任務，大概照昆明董縣長計劃，可分為三部：

甲、緝捕隊——以二分之一的壯丁編成，要擇其勇敢強壯的壯丁，才能擔任。

乙、截堵隊——以四分之一的壯丁編成，擇其稍次者。丙、防守隊——亦以四分之一的壯丁編成，擇其更次者。地方上的壯丁，如果對他的任務分配得當，使各盡所能，象之運用靈活，指揮適宜，鄉里之間，自然相安無事，風平浪靜了。

四、保衛隊的訓練——既然成了隊伍，定要以訓練，否則散漫無紀，不能作戰，故保衛隊在平時要有訓練。訓練的方式，計有兩種：

甲、檢閱——訓練操作和作戰的實際技能，到了相當時期，規定二個日子，檢閱其成績，分別獎懲，以資鼓勵。

乙、緊急集合——先行規定一個號令，無論放槍鳴砲皆可，以迅速為原則，隨時將壯丁施以緊急集合，以養成其服務迅速之動作。如是則隨召隨到，共衛地方，又何慮匪患呢？

五、保衛隊的功效——設能將保衛隊訓練成熟，應用自如，不惟小股匪不敢侵擾地方，即大股匪亦當聞風遠遁，不敢正視。推及他鄉鎮之大小中隊，皆能聯合一致，則一縣之內，四境昇平。更而擴大於全省全國，都能如此，外侮自亦不足為慮，國家即當然從此強盛鞏固了。這就是保衛團的功效。

常備隊

一、常備隊的辦法——本省實施常備隊的辦法，是一種單行規章，與通行的法令不同。中國向來曾用募兵制，現今本省常備隊，是用義務民兵制，是何故呢？自九一八事變後，時間日趨緊迫，政府遠隔高瞻，認清一切，乃竭力整頓團務，因之始有徵兵的實施。徵兵方法，是就壯丁中用抽籤法行之，抽若籤的，便入常備隊服役義務，以半年為訓練期限，期滿退伍；然後繼續徵調下去，不息的辦理。這樣一來，不十年便可全省皆兵矣。人人有了當兵的能力，國家當然才會強盛。

二、常備隊的編制——一縣常備隊的編制，以中隊為單位，中隊之下為小隊。不過因一縣人口的多寡，應徵常備隊兵的數目，絕不一致，人口在十萬以上之縣，便為甲種中隊，應徵隊兵一百八十名，編為四小隊；人口在十萬以

下五萬以上之縣，便為乙種中隊，應徵隊兵一百二十名，編為三小隊；人口在六萬以下五萬以上之縣，便為丙種中隊，應徵隊兵九十名，只編為兩小隊；人口在五萬以下之縣，為丁種中隊，應徵隊兵六十名，亦編為兩小隊。

三、常備隊的經費——過去的團費，是由人民攤派，設如辦理不好，則不無苛擾之處。現政府勵行取消苛捐雜派，減少人民負擔，特由錢糧上附加團費，藉充常備隊經費，以人民之款，用於人民之身，法誠善也。

四、常備隊的訓練——過去的團兵，大約只供官紳差役

，毫無訓練可言。政府鑒及於此，除由各縣成立政務警察外，常備隊祇能遵照團務督練處頒發之學術科，進度表，實施軍事訓練，絕不許供應公差，並且還加以政治的教育，如公民黨義，以及民衆常識等，故各隊兵，雖只在伍半年，但軍事訓練，即可收較大的效果了。

總括下來，保甲是以地方自治戶口為基礎，保衛隊是以保甲為基礎，常備隊是以保衛隊為基礎，是互相關聯的，是要從根底辦起的，否則就要落空而不著實了。

第五書報閱覽室主任馬成驢五月份講演

雞的傳染病的治療和預防法

我們雲南的農民，除了老例耕種他的田地而外，別無一點副業。我看有些省分，人家在農事完畢的時候，在蠶桑、紡織、以及各種手工業，差不多都有一種副業；對於經濟方面，不無補益。我們這山國的雲南，因為種種關係，事事都落伍，連最適宜的牧畜，都少有人做。就有些飼養幾頭牛馬的，大致是為着耕作才不得不養。至於豬羊雞鴨這一類家畜家禽，普通的農家，頂多只是飼養幾隻，再也不會有多。但是他們連養幾隻雞的知識和經驗都沒有。

，遇到這些家畜家禽患病的時候，簡直無法子去救治和預防，望着牠傳染而至死亡。譬如近日我們鄉村裡飼着的雞，據我詢訪，差不多村村都受着同樣的傳染病；雞一得病，就會喉中作響，好似人患咳嗽病一般，並且還瀉白色的屎，受病後數日，食量漸減，最多祇十數日即死，這是二種流行性的病症。聽各村人說，他們飼着的雞，多全死亡，少有倖免。你們看雞雖是家畜中最小的東西，可是一到全數死亡，那損失就很不小了！昨我在農報上見着

：有人肉雞也是患着完全同上所說的傳染病，才寫信去請他們指示治療的法子，他們答覆說：「這種病名叫雞白喉症，用飼料十分之九，加烟葉末十分之一調勻飼之，數次即痊。」恰巧我家的雞，有兩個正患着這病，我就照法救治，才餵給四次，果然就好了，現在已照舊產卵。至於預防的方法，也很容易做，只須注意牠的飼料，務要清潔，並替牠把積着的糞除掉，再用火把去燒燒糞內就可以了。這是我親自經驗過的事，此刻我除在新聞牌上揭示外，尤恐有多數人不知道，所以才再報告給大家，也去照着做。這雖是一點細小的事，可是對於我們農民的經濟上，也稍稍有一點益處。

爲什麼要造林

世界上的人類們，可以說是依賴着林木才會生活。何以呢？你們看一個人所走的地方，那處是離得木材呢？這是很顯明的見得林木對於人的重要。又還有很多是暗隱着使人的眼睛見不到的事，如森林能够保養水源，調節氣候等，這些就有多數人不知道。我試舉一兩個例來說明，想來大家都曾親見過，那有大森林的山管裡，會常常的有水流着，而那荒山的管裡，除在雨天會出很少的一點水外

，一到了晴天，就連一滴也不會出了；這是什麼緣故呢？就是因爲大森林他在雨天能把水分吸收在山中含蓄着，慢慢的他才浸出來，所以會不斷的有水流着。那沒有森林的山，他就沒有這種作用，所以不能出水。這就是森林能保養水源的明証。又如暴熱的天氣，人在城市熱鬧的地方，不是就覺着非常的悶倦嗎？如果你走到森林裡去，即刻就會心神爽快；這又是什麼緣故呢？就是爲森林能够吸收污濁的空氣，而換出清新的氣來，所以才會這麼樣。這也是簡明的證明。由上觀之，森林和人類的關係，既這樣的密切。那麼我們就應該趕快造林！

農村裡應特別的注重衛生

我嘗聽見有人說：「大都市裡的人，大概都是講究衛生的了，爲什麼他們還會害傳染病呢？」這也倒是本來有的事，照他們這樣說，好像是講究衛生這格事，是「欺人」，「虛偽」的了。可是不然！因爲大都市裡，也還是有些不清潔不注意衛生的人，並且還有由外來的傳染媒介，就是一個人他在別處地方已經患着能够傳染的病，而他又來到都市裡，他就把傳染病帶着來，這一個人就是傳染病

的媒介物，日漸的蔓延，所以都市裡也會有傳染病。但是都市裡講究衛生的人多，並且在病症發現時，趕快就預防，醫藥也便，容易救治，比較鄉村裡是不危險些。我們鄉村裡面，一方面是為傳染媒介物太多，一方面是不知預防，和缺乏醫藥，要是傳染病一發生，就非常危險。試看那一處不是污水、糞堆，一個家庭裡面，穢氣薰人，因此傳染病的媒介如蚊蠅之類，就從這些不清潔的地方生出，而把傳染病菌送到人們的身體上來，以致互相傳染，死亡相繼。一般無知的鄉民，什麼衛生，他當然不知道，有了病

也不去找醫生求治，簡直把疾病迷信為天上降的大火，去求神問卜，白白地把條性命送掉，真是可憐亦復可笑。這鄉村裡面的傳染病，實在是十萬分的可怕呀！我們要想根本的避免，怎樣才行呢？就非要破除迷信與特別的注重衛生不可！至於我所說的注重，並不是定要像那都市裡窮奢極侈的講究，乃是很真實地做到的。簡單的說，就只須由個人的清潔方面做起，次及家庭，而至全村全社會，那自然就可以減少些生命上的危險了。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七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魯進民 劉庚秋 夏時九

楊小山 李鉄生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編製二十三年度收支決算書案

議決 交常務委員審核具報

(2)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本年五六兩月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務委員審核相符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3) 教育局二十四年度收支概算書尙未奉令核准而年度已屆七月份經費如何支付請核議案

議決 在未奉核准以前暫行照舊支付

(4) 現在教育局經費窘迫二十四年度六城雜糧抵補款項擬請縣府照案提前核發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備文併領款單據呈請核發

(5) 請審核玉案中學造報六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6) 教育局擬訂本縣在職教育人員身故撫卹規則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呈縣轉呈教育廳備案

(7) 縣立阿地村初級小學辦事員具報該校教員那榮在職病故請予撫卹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照例給以六個月薪卹卹金以資撫卹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七月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醇伯 紀錄 楊明之

孫繼武 夏時九 高應春 李清源

李銑生 李月波 張文淵 馬文伯

朱衛卿 李善之 李右書 陸叔明

楊明之 楊小山 李仲廉

再行核辦等因自應遵辦

(一) 奉縣政府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造報二十四年三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事一案奉令散總相符應准備案

(二) 據金馬小學校長陸敏呈報上年奉令將本校丙班改為初級職業班現二十一班學生畢業新招第二十四班遺令改為職業班以符前令但無法規可循亦無榜樣可依請核示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報告事項

(一) 奉縣政府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請發給第五屆民衆學校補助費一案奉令應核令飭省督學查覆後

議決 仍暫照舊辦理俟彙局長回任後再行改辦

(二) 據第三股簽呈第五屆民衆學生業已畢業請印證書一千二百張此証書是否舊式印製抑或另式印之請核議

議決 以一色之道令紙印壹千貳百張

(四) 奉教育廳訓令擬定本省試辦學術工作諮詢事項計劃草案一份及待用學術工作人員登記表令飭負責調查暨登記該縣範圍內之待用學術人材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擬定勞動宣傳隊辦法推舉張文華先擬組織辦法俟辦呈准後再行令飭各校遵照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七月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主人員

李漸遠 李清源 高應春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淵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鉄生 馬文伯 楊小山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補租金表案 議決 傳觀

(二) 據第一區李委員具報本年夏季畢業生請求收校補習一事擬編爲補習班借用民教分館教室各教員均義務職惟輪流抽時教授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照辦

(三) 奉教育廳電飭速報小學校數班數已未就學兒童數經費數教員薪金數及辦理短期小學師資等項呈報以憑核

發議教補助費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校定期召集督學及經費管理員二三股

討論事項

(一) 核閱管理處遺報六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滙册及經收房

案 議決 遵令行飭介紹報局以憑轉呈

(五) 主席提議七月三日禁烟會議奉 縣長面諭本年秋季禁種煙苗由教育局組織勞動宣傳隊實行宣傳以期根株永絕如何組織請公決案

議決 擬定勞動宣傳隊辦法推舉張文華先擬組織辦法俟辦呈准後再行令飭各校遵照辦理

各區委員會同具報

(四) 奉教廳令提撥菸酒性屠附加自治捐十分之二作為縣屬社教經費辦理國民訓練講堂飭將分配用途妥擬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七月二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楊明之 李靜伯 紀錄 高應春

李漸遠 李仲廉 楊小山 尹晴波

陸叔明 李右書 李清源 馬文伯

夏時九 李善之 李月波 朱衡卿

報告事項

(一) 奉縣政府發下奉財廳指令據本縣呈請維持代征縣教育酒捐撥款以免動搖教育基金一案奉令已轉飭昆明特種消費稅局仍照舊按月撥付仰即知照自應遵辦

(二) 奉昆明縣訓令奉 總部訓令黨政軍學一切公務人員凡有嗜好者尤應及早戒絕限自七月起至本年底止一律戒斷七八兩月為自行戒斷時期九十月為分別

覆以憑核辦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辦理四十七班不敷之經費由局款支用

登記監督戒斷時期十一十二兩月為戒絕調驗時期由長官將所屬原有嗜好戒斷各員彙齊具結聽候分別調驗等因本局長當整躬率屬期於澈底勿得觀望致干嚴究

(三) 據管理處造報二十三年度教育經費收入及支出決算書自二十三年七月至二十四年六月止均經逐一彙齊由管理員將增減情形報告再請經委大會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郵抄分送各機關學校此次則亦各將士抗節不屈視死如歸經議決分郵金公裝追悼各辦法對於輓聯詩文統限於八月十日以前選寄烈士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用教育局 鄉師 附小 縣教育會 玉案 清波 日新等名義各擬戰聯分別負擔致送

(二) 據縣立銅地村小學辦事員李馨呈報該校教員那榮於

七月十七日病故請照章請卹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二股查案提交經委大會核議後再行辦理

(三) 准縣參議會查本縣各中心小學經費不敷請由縣教育經費項下酌提補助以資維持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併同新預算一併解決

(四) 奉教廳訓令奉放部編製「防空讀本」為小學高年級補助教材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將原本用石印或鉛印二千五百本由各高級小學自行備價到局購買

(五) 復提縣屬教育人員在職身故撫卹規則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照案修正通過提交經委大會核議後再行呈請備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八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蔚源

楊小山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紀錄 李善之

夏時九 張文華

報告事項 (一) 報告庶務處造報七月份師範生校工學警伙食開支數

李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鎮生 李漸達
馬文伯 朱衛卿

(六) 奉教廳訓令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及施行細則又雲南省義務教育第一期推行計劃及短期小學規程各辦法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由各區委員詳細研究各辦法規則再由一二三股會同召集臨時會商決辦理

(七) 奉縣政府訓令奉教廳指令准縣參議會議決教育提議創設初級職業學校及推行生產教育請核發經費一案奉廳令核與定章不符困難照准仍由該縣自行籌措開辦應如何籌措請核議案

議決 經費未奉核准而本局二十四年度收支預算案業奉核准別無他項經費以資創設推行究應如何辦理呈請 縣府咨參議會飭遵

目請傳觀

(二)奉令製送麥馬會獎品銀盾一個彩一疋令舊幣五十六元請傳觀

討論事項

(一)本縣戒烟委員會昨已成立進行辦理禁烟通令亦已奉到日內即轉行所屬教職員一體遵照此後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一)通令所屬教職人員遵令限至十月底一律戒斷具結聽候調驗(二)擬定宣傳辦法

飭各中小學教職員及閱覽室主任切實宣傳

(三)據縣立阿地村小學辦事員李馨具呈照貧校補助辦法亦無力辦理請核示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二十四年度新預算既未列入自八月一日起暫行停辦俟成立短期小學再行開辦

(四)據鄉師第一班畢業生李謙呈請轉呈教廳函航空委員會證明資格以便投考航空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據呈轉呈請予證明並敘明升學竄竊情形呈請教廳將原印証書銷燬另行填請驗印與定章略為變通填為後期二年制鄉村師範畢業以便升學

(五)據雅川第二校教員曹復元具呈辭職請發給撫卹金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尚未身故即請發給撫卹金核與定案不符得難照准

(六)奉昆明縣發下議決案准瀾滄縣政府黨部請賑濟火災一案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縣屬各局如何辦理即行照辦

★ ★ ★ ★ ★

統

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收支清冊

計 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九百八十四元九角七分九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席捐二萬二千三百五十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二百四十七元五角三分，一收斗稱捐一百零八元三角七分，一收房舖租金五千二百零八元，一收租米作款一千六百九十元零五角，一收附小後添學生三名學費洋二十四元，以上新收總計洋二萬九千六百三十五元四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五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一千五百九十七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二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七元，一支紙張二百四十四元

二角，一支筆墨二十六元，一支雜費二十元零一角，一支馬乾隨役費四百元零二角，一支器具六元三角，一支雜品一十六元，一支茶水七元五角，一支薪炭二百四十六元五角九分，一支油燭二百二十一元八角，一支土木修繕四十六元八角，一支外出辦公旅費六元，一支雜項支用三百六十八元一角，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計五千三百五十三元五角九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五百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八元，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附小教員薪俸一千零一十元，一支書記薪俸七十二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九元，一支紙張一百四十四元八角，一支筆墨二十三元八角，一支印刷二百四十二元四角，一支雜件四十二元四角，一支器具五元

一支圖書七元六角四分，一支雜品四元零六分，一支報紙八十四元九角，一支學生伙食一千二百二十四元九角，一支薪炭六十八元七角七分，一支油燭二十六元，一支茶水一十一元，一支雜項修繕七元五角，一支雜項支用四元五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校經費共計洋四千九百五十五元六角七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共洋二百一十一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六百零五元。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四十三元，一支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經費二百零四元，

以上社會教育經費共洋九百五十二元。

一支獎勵學生獎金八十六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經費委員會津貼四百一十四元，一支辦公費四十六元。

以上經費委員會經費共洋四百六十元。

一支會考委員會用費四百二十二元，一支無線電學生補助費二十元，一支鄉土教材編委會津貼書記費三十元，一支三中學修繕費一千八百元，一支修繕三市街公產費四百元，

以上教育局事務費二千六百七十一元。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壹萬陸千柒百捌拾玖元貳角陸分

實在項下

出入兩抵實在洋壹萬伍千捌百叁拾壹元壹角壹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劉首昌

副委員長 魯 鈞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平階

委員 李永清 趙 炯 夏榮富 趙 濟 楊 泰 李文清 劉 鑫 李鴻訓

經費正管理員 顧 怡 副管理員 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 十五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伍千捌百叁拾壹元壹角壹分玖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席捐六千四百八十五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一百六十六元零九角，一收房租租金四千四百八十一元，一收租米作欸五百四十三元二角，

以上新收總計洋壹萬壹千陸百柒拾元零壹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五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二千六百六十二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二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八元，一支紙張二百零五元四角，一支筆墨三十五元五角，一支印刷八十八元六角，一支雜件洋三元，一支郵費五元六角五分，一支馬乾隨役費四百一十三元，一支器具一百一十三元五角，一支雜品三十三元六角，一支茶水二十三元，一支薪炭二百五十元零一角一分，一支油燭一百一十七元，一支外出辦公費六元，一支雜項支用一百零六元七角，

以上縣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洋伍千叁百壹拾壹元零

六分〇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五百元，一支教員薪俸八百五十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二百一十元，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附小教員薪俸一千零十元，一支附小司書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一元六角，一支紙張三十二元九角，一支筆墨二十三元八角，一支圖書一十五元五角五分，一支雜品二十六元五角，一支報紙八十元零八角，一支薪炭二十二元四角，一支雜項修繕七元五角，一支雜項支用七元四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經費三千二百二十八元

四角五分〇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二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兩校經費共洋二百一十一元〇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〇(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二百七十二元三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二十三元，一支昆明縣教育編輯處經費三百零四元，

以上縣屬社會教育經費共洋六百九十九元三角〇

一支經費委員會津貼四百一十四元，一支辦公費二元，

以上經費委員會經費共洋四百三十六元。

一支縣民週報協助費二百元，一支會考委員會用費七百二十五元，一支購置小學生文庫費七千八百元，一支酒屠捐辦事處二十三年全年用費二千零二十四元七角，

以上教育局事務經費共洋壹萬零柒百肆拾玖元柒角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貳萬貳千柒百壹拾伍元伍角壹分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肆千柒百捌拾伍元柒角零玖厘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三月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肆千柒百捌拾伍元柒角零玖厘

新取項下

一收酒屠捐二萬四千四百六十二元五角，一收僧道田畝捐一百八十八元五角七分，一收雜糧捐一百七十九元四角，一收房舖租金五千二百七十八元，一收租米作款四百六十二元，一收教育廳補助第四屆民教費六百元，一收退還救國捐印刷收據費三百五十元，一收江勃生補償修建門面費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高仁夫

副委員長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平階

委員：趙炯 夏榮富 李永清 李鴻勳

李文清 劉鑫 楊泰 趙濟

經費正管理員顧怡 副管理員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 十五日

一萬元

以上新收總計洋叁萬壹千伍百貳拾元零肆角柒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九百九十一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二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六元，一支紙張一百八十七元五角，一支筆墨二十九元七角，一支印刷一百四十二元，一支雜件一十二元，一支馬乾隨役費五百二十一元一角，一支

器具二十八元八角，一支雜品八十四元九角，一支茶水三十三元，一支薪炭二百三十二元七角，一支油燭一百一十五元，一支土木修繕八十五元八角五分，一支外出辦公費一十六元，一支雜項支用六百九十三元六角，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洋五千四百二十九元一角五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八百五十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六元四角四分，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五元，一支書記薪俸八十二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九元，一支紙張五元，一支筆塵六十六元五角五分，一支印刷五十八元，一支雜件二十二元四角五分，一支器具一百五十元零六角五分，一支圖書一十六元，一支雜品二百七十元零一角，一支報紙二十九元，一支學生伙食二千四百一十四元八角，一支電燈六元七角五分，一支薪炭一百四十二元八角，一支油燭八元，一支茶水四元，一支土木修繕二百零七元六角，一支雜項支用一百七十四元，

以上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經費共洋六千七百五十八元一角四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六十五

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器具雜品八元一角五分，一支茶水三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共洋二百零九元二角五分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一百三十五元七角五分，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七十五元，一支昆明縣教育編輯處經費二百零四元，

以上社會教育經費四百一十四元七角五分。

一支獎給張家第二校匾額費一百元，一支獎給學生費一百六十六元三角，

以上全縣補助暨獎勵經費共洋二百六十六元三角

一支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四元，一支辦公費一百九十六元一角五分。

以上縣教育經委會經費共洋五百九十元零一角五分

一支會考委員會用費五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租戶高位聘選徒費一千元，一支鄉土教材繕寫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局事務經費共洋一千一百三十五元。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壹萬陸千玖百壹拾貳元陸角肆分。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壹萬玖千叁百玖拾叁元伍角叁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平階

委員 李鑑之 劉 鑑 夏榮富 楊 泰

李永清 李毓鈺 趙 濟

經費正管理員顧怡 副管理員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四月 十三日

視 查 報 告

第一學區教育委員李銘視查報告

十二月二十六日視查望城堡第二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蘇起榮 教學頗熱心 辦事員李雲 服務尙勤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五十一人 女三人 共五十四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授國語第二册第二四課(第一)時 二年級

授國語第四册第三三課(第二)時 三四年級授書法(大楷) 視查概況及意見 1. 查本時三四年級之書法，教者先板書「級給絕」三字，次讀講其音義，並略謂此三字歸繞絲旁者，即令生徒視寫，其順序尙可；惟忽略間架結構，使生徒茫茫然書之，覺其收效甚微。 2. 教授一年級生字時，忽擊引起動機，似此學生之觀念不大明確，效果自鮮。 3. 講解時，生徒多不注意，以後須加意訓練，俾使生徒注意力集中，教學效果，始有相當成績。 4. 查該校與三華小學同在二所寺內，而上下課時間不一律；以後上下課時間，須使一律，以免互相妨碍。

十一月二十七日視查中鄉第二高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嚴密身 供職稍懈教法嫻熟 辦事員李培德 服務尙勤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二十人 教授科目 自然第四册第八課曆和月月的關係(上半單元) 視查概況及意見 1. 先由舊觀念引起學習本課動機，次決定目的，最後用啓發式，逐層講解課文內容，言語清楚，分晰明瞭；似此，學生得益非淺。 2. 教態穩重，教音洪亮，目光亦能注視學生。 3. 學生注意力集中，足証平日訓管有方。 4. 學生坐位多破舊，應商同辦事員從速修理，以便教學。 5. 教室地面不清潔，學生棹几不整齊，須逐日督促值日生洒掃。

十一月二十七日視查中鄉第二高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嚴密身 供職稍懈教法嫻熟 辦事員李培德 服務尙勤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二十人 教授科目 自然第四册第八課曆和月月的關係(上半單元) 視查概況及意見 1. 先由舊觀念引起學習本課動機，次決定目的，最後用啓發式，逐層講解課文內容，言語清楚，分晰明瞭；似此，學生得益非淺。 2. 教態穩重，教音洪亮，目光亦能注視學生。 3. 學生注意力集中，足証平日訓管有方。 4. 學生坐位多破舊，應商同辦事員從速修理，以便教學。 5. 教室地面不清潔，學生棹几不整齊，須逐日督促值日生洒掃。

支擺。6、在教室內，須令學生脫去帽子，俾其腦筋清楚。
7、檢查學生各科抄本，教師均未加以批閱，殊覺疏忽。
8、該校校址狹窄，應設法遷移。

十一月三十日視查永福堡立女子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曹鍾瑞 服務勤慎 辦事員楊李 供職熱心 出席學生人數 男三人 女十二人 共十五人 教授科目

三年級授社會第六册十四課方言和國語 二年級授社會第四册十四課一併舊衣服 一年級授小楷(視寫國語第二册二十三課) 視查概況及意見 1、查本時教學二三年級之

社會，均先由教者示讀示講，然後挑生讀講；該員以後須注意！教學常講學，不必逐字逐句細講，應注重其事理。

2、教學順序凌亂，直間接教授，混淆不清，且同時不能挑兩個學生講解課文，以免聲音衝突，彼此擾亂。3、學生過少，宜從速勸導及給女子入學。4、該員指每日認真按照時間表授課，殊堪嘉許。

視查日期及校名 十二月三日視查永福堡第二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乙班教員吳洲翔 服務疏懶 辦事員張洪慶(已故)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二十八人 女七人 共三十五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授國語第二册第三十四面 視查

概況及意見 1、教室清潔，棹几整齊。2、學生秩序紊亂

，聲音嘈雜，足見平日訓管鬆懈。3、查本時教學順序：先挑生默寫生字，次個別輪讀帶讀，迄後分組讀齊讀；讀書時間占去極多，以故深究及應用之時間甚少，須知深究應用兩層，在教學國語科占最重要之地位，決不可草率忽略過去。4、教室內之牆壁上與檯檯上，灰塵纍纍，須令校役掃除。

十二月六日視查雄川堡第四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郭湘 服務熱心 辦事員金文禮 供職熱心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二十三人 女三人 共二十六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授大楷 二三年級授算。四六册三十五面練習題 四年級授國語第八册三十八課德國婦孺的談話(二)第一時

1、查本時教授一年級之書法，教者先板書範字，次讀講其音形義，然後令學生臨摩，手續周到；二三年級之算術，先板書習題，次挑生讀講，繼則命全級學生自行演算，最後挑生挑演，共同訂正，順序不差，惟忽略算式及共合數，僅用演算計算出來；四年級之國語教學生字，步驟

尚可。2、學生秩序，訓練極佳。3、該員年紀高邁，而精神衰頹，實屬難得。4、講解時之言語，含混不清，且時間分配不勻。

十二月十一日視查源嘉堡第一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曹坤 服務尚可 辦事員周茂辦事熱心 出席學生人數 男三十二人 教授科目 三年級授算術第六册第十

六面練習題 四年級授算術第八册第十六面磅和噸的計算 視查概況及意見 1、三年級算術 教者先板書題目，次

挑生讀講，然後用談話式師生共同決定計算方法，再令學生演算，頗和平自學輔導式。2、四年級算術 教者先講

述磅噸是外國計算重量之單位，及合中國斤兩之數，次講解磅噸之化法聚法，講解極明瞭透澈，且有條不紊。3、

查該員每日均指導學生晚上自行演算習題，辦法極佳，收效最大。4、教法熟練，時間分配均勻，惟精神稍差。

5、查該員所授之各料，或備及一半，或未及一半，恐至學期未難以授畢，以後須詳加計劃，庶免學科未能授盡之憾。

十二月十一日視查源嘉堡第六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榮崇仁 服務亦可 辦事員周茂 辦事熱心 出席學生人數 男六十人 女四人 共六十四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授算術第四册二十三面個位數除十位數的除法 視查概況及意見 1、查本時教授一二年級之算術，用啓發式

循序誘導，講解明晰，惟教者精神稍欠。2、教室地面清

潔，掉几整齊，光線充足，惟牆壁墨跡斑斑，應商同辦事

員修刷。3、學生秩序紊亂，宜加意訓練，以期嚴整。4、學生衣服多不清潔，須隨時檢查，飭令洗滌，以重觀瞻，而培養其清白純潔之習慣。

十二月十七日視查樂斯堡第一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陸機 服務亦勤 辦事員張體仁 供職認真 出席

學生人數 男二十九人 女三人 共三十二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授算術第二册三十一面加法補缺法 二年級授國

語第六册四十課尋狗廣告(第二時) 三年級授大楷 視查概況及意見 1、查本時教授一年級之算術，先由心算入

手，頗得教學要領。2、二年級之國語，用簡明之言語提示生字，十分自然。3、三年級之書法，教者僅板書範字，即令生

徒視寫，似此手續欠周，學生作業之成績效果必少，須知教授書法，最要緊之部分，在講解其間架結構，次要之部分，在行個別指導。2、學生舉手不一致，或左或右，或高

或低，以後須訓練劃一。3、教室頂棚破壞，已面勸辦事員從速修理。4、育室地面欠清潔，宜逐日督飭值日生洒掃。

昆明縣第二學區教育委員李濤視查報告

十一月二十八日視查普照小學職教員姓名

楊光甫 辦事員尙嘉行 出席學生人數 男三十九人 女

二人 共四十一人 教授科目 國語(世界書局出版)第一

册第二十三課服從父親命令的故童 教授概况 1、先從服

從老師命令及無理壓迫引起動機 2、板書課目 3、令學生

看課文 4、板書難字 5、挑讀 6、注意 7、挑讀齊讀課文

視查意見 1、教態穩練，教法嫺熟，勤勞不倦，任事不

苟，實為優良教師 2、早課亦認真照上 3、本時生字

，應使學生於預習時間檢查字典，挑生板書，似覺有力 4、

不宜教者板書，自注音義 5、學生整齊嚴肅，頗有自動

精神 6、小學生文庫，由學生管理，照常開放 7、標

語牌，新聞揭示牌，校訓均布置待法

十一月二十八日視查理璋第二初級小學乙班 職教員

姓名 教員尙光祖 辦事員尙嘉行 出席學生人數 男十

一人 女五人 共十六人 教授科目，復興國語(商務出

版)第二册第三十一課蜘蛛吃蒼蠅 教授概况 一年級

1、先由房屋瓦簷蜘蛛網引起動機 2、問答內容意義 3、

分別授生字音形義 4、挑讀齊讀 5、挑講 視查意見 1、

本時授六個生字，時間太延長，是其缺點；對於生字之形

似尚少比較 2、教授順序，大致不差，授生字巡視後，

筆畫寫錯，尙能提出訂正 3、課目未揭示教授 4、本

課生字，學生科書上有不同之處，一種科書有「咬」字，

一種科書有「免」字，教者未說明 5、學生太少，當經

面告尙辦事員催促 6、設置同普照小學 7、早課認真照

上

十一月二十九日視查官渡堡第四初級小學乙班 職教

員姓名 教員孫光祖 辦事員孫文明 出席學生人數 男

四十人 女三人 共四十三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復興算

術第二册第二十七面十以內加法 二年級國語第四册第二

十六課小豬跑出圈外 教學概况 一年級 1、命看科書圖

2、教者畫綑線表應算得數 3、發問「2加3有幾」 4、

板書二個算題 5、挑讀齊讀 6、命算 7、巡視 8、挑算

9、訂正反覆問明算理 二年級 1、復習生字 2、挑讀課文

3、齊讀課文 4、深究內容形式 視查意見 1、直間接時

間分配適宜，教授順序有條不紊 2、管理周到，教室清

爽，惟牆壁上間有墨跡 3、其餘設置與甲班同 4、早課

認真教授

十二月二十九日視查官渡第六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楊政 辦事員劉開源 出席學生人數 男二十五人

教授科目 一、二年級書法 三年級新主義國語讀本第六

册第三十二課聰明小孩子(二) 教授概況 一年級 1、板書

「甲」字 2、挑讀齊讀 3、挑講 4、巡視指導 5、又板書「早」字教法如上 二年級 1、板書「討課讀」等字 2、挑讀齊讀 3、挑講 4、說明問架結構 5、命生書 6、巡視 三年級 1、復習生字 2、挑讀 3、齊讀課文 4、深究內容形式 視意見 1、教授二年級書法，字形少分解 2、直間接時間分配不勻，致三年生無事閒坐 3、管理不周到，一年生回頭私語者，頗不乏人 4、一年生有多半無筆墨；已面告教員設法使之購備，以便手腦並用 5、標語牌設置整齊，教室清潔可觀 6、早課已上 〇

十二月三十日視查普自第七初級小學 職教員姓名

教員羅吉 辦事員黎漢 出席學生人數 男三十七人 女七人 共四十四人 教授科目 一年級小楷寫國語第二册卅二十課 孤狸想吃肉 二年級基本三民主義教科書(商務印書館出版) 第四册第十四課保護農民 三年級基本算術(商務出版) 第六册第十九面一位乘二位 四年級基本國語(商務出版) 第八册第二十九課鴉片自述 教授概況 一年級 1、板書小楷 2、命學生寫國語第二册第二十課 二年級 1、由農民引起動機 2、板書生字「尙嘉」 3、命看課

文 內容 4、帶讀齊讀 三年級 1、板書三個公式題 2、命學生演算 四年級 1、帶讀齊讀 視查意見 1、本時教授最大之弊病，教者發問聲，與學生齊讀聲衝突，且教室內學生聲音嘈雜不息 〇 2、對於二年級授三民主義，提示不清 〇 3、授三年級乘法，未使學生背乘法口訣 〇 4、授四年級第二時，生字未復習，形式內容未深究 〇 5、直間接時間分配不勻，四年級齊讀後，閒坐無事 〇 6、早課亦上 〇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敬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本發行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價銀捌角



年

卷

期

2

9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出版
第二卷第九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密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密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向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贊助，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雜錄，各機關定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由主任之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對事務，並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卷第九期目錄

★ 除孽方畧 (第二閱覽室劉主任六月份講稿)

★ 法 令

★ 預防螟蟲害的意見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六月份講稿)

★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 破除迷信 (第五閱覽室馬主任六月份講稿)

★ 本局奉令切實查傳嚴禁婦女纏足通飭遵辦具報文

★ 保持推行我國固有的美德以復興中華民族

★ 論 著

★ (第二閱覽室劉主任七月份講稿)

★ 教師與人格

★ 統 計

★ 楊桂春

★ 小學教師怎樣救國

★ 楊桂春

★ 本局民國二十三年四五月六月份收支報告

★ 通 俗 講 演

★ 選 錄

★ 議 案

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八次大會紀錄

本局第一四八次至一五一次局務會議紀錄

樂誠第七初級小學學生作文成績五篇

勝峯小學學生作文成績二篇

學生成績

縣立日新中學學生作文成績九篇

縣立玉案中學學生作文成績五篇

法 令

奉令切實查傳嚴禁婦女纏足通飭遵辦具報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六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令飭切實查傳事：案奉

雲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七五號開：

「為嚴令查禁事：案奉

雲南省民政廳第九〇九〇號訓令開：「為嚴飭查禁事：查本省嚴禁婦女纏足一案，按照前頒辦法，原係限至二十二年底一律禁絕，本不能再議展限。惟以多年積習，銅蔽甚深，功令雖嚴，恐一般愚民仍不免陽奉陰違，或日久玩生，故應復萌。是以詳加考慮，為官民上下體察情形，於前頒雲南省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特再展限一年，務於二十三年內一律肅清，以期永除惡習在案。○旋據各對訊，各市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縣局，先後結報，均稱凡十五歲以下之幼女，均無纏足惡習，及二十五歲以下之婦女，俱已遵限一律解放，完全禁絕；是此案早告結束，本可無庸再議。○乃近據各方報告及本廳訪查所及，除境內夷民婦女原係天足，素不纏裹外，其他漢人婦女之纏足未放，或已放而復纏者，所在多有，甚至十五歲以下之幼女，仍舊纏裹；足見各地方官前所結報，大都捏詞虛飾，並未確實禁絕。○似此情形，殊堪痛恨。○須知纏足之一事，為害甚烈，大則弱國弱種，小則摧殘自身。○若不嚴行禁絕，則婦女界永久留此污點，實影響國家前途甚大。○本廳查照前案，將發現纏足婦女之各地方官從嚴議處，以示懲戒。惟查各地方官，前者既已交卸，後者到任未久，中間又

因匪亂，辦理其他要政，致未嚴查，其情不無可原。○除照原訂辦法辦理外，茲特重申禁令，如發現十五歲以下之幼女纏足，及二十五歲以下之婦女已纏足尚未解脫者，一經查出，各地方官，即照原辦法第十九條立予以撤任留辦之處分。○如查無十五歲以下之幼女，及二十五歲以下之婦女纏足者，各地方官仍照前條規定，即予以記功或留任之獎勵。○除委員視查外，令仰該縣長遵照，於奉文後，務須繼續前案認真查禁，萬勿仍前玩視功令，敷衍塞責，致干嚴懲，深之慎之，並將奉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具報查考，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此項纏足婦女，昨本縣長因公下鄉，尚行發現，曾經通令所屬一體嚴加查禁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函嚴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迅即督飭所屬各學校教職員一體切實查傳！勿稍疏虞，仍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核，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查本局於民國二十二年奉令辦理勸導婦女放足一案，曾經擬定勸導婦女放足及勸學運動聯合擴大宣傳辦法七條，呈奉核准，並印發告民眾書，通令各中小學職

教員認真宣傳，呈報在案。○茲奉前因，縣屬尚發現纏足婦女，嚴令督飭各教職員一體切實查傳具報；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迅即查照前令通令，切實督查宣傳，勿得稍涉疏忽敷衍，致干懲處！並將遵辦情形，報局查核，以憑呈覆。○切切！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鑫

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二日



論著

教師與人格

楊桂春

人格是人們立身的要素，無人格，就說不上其他一切，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官場的貪污和沒廉耻，社會的黑暗和不道德；學生的好虛榮和浪漫……統共都是沒有人格的表现。現在這裡所說的，乃是教師與人格。

教師是社會的領導者，在社會上負著重大的使命，不僅是教人智能，還要將現代的環境，和國民的弱點，社會的疲敝，使學生深刻的認識，希望他們異日大家起來改正和匡助。所以教師實負有陶鑄新民，改造社會的使命。他的基礎，完全是建築在增進人的生活能力，使學生知道怎樣去做人的上面。

教師既是負有檢進文明，改造社會……偌大的責任；為教師的，怎可不嚴重注意自身的人格呢？揭開了現在教師的雲幕，未免太使人不滿意了！地方

方之排擠教師，輕視教師，大部由於為教師的自己不尊重人格所致。孟子曾說：「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在一般人們心目中，教師者，必是最高尚，最有人格的人，初未嘗不尊之敬之；你要有丁喪失人格的舉動，被他們看出，那麼他們就大失所望，把尊崇信仰的心，變為攻擊侮辱的心了。這樣說來，那麼教師不盡所應負的責任，不自已修養成健全的人格，必定被人輕視，被人排擠，這是很顯明的事。

處今三民主義之下，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個字為訓練民衆的基本條件，社會上已認為照這八個字做的纔算有人格。學生是將來的民衆，教師也可謂之訓練民衆者，自己本身都不具八個字的人格，那裡够得上訓練民衆？梁任公有一段話，更說得針針見血：「品格者，人之所以為人，藉以自立於一羣之內者也。」人必保持其高尚之品格，以受他人之尊敬；然後足以自存，否則人格不具，將為人所不齒。」這話實是我們的座右銘。

抑更有進者，強盛的國家，必有良好的國民；良好的國民，出於良好的學校；良好的學校，必有良好的教師；良好的教師，必具有良好的品格。這樣看來，教師品格的良窳，不止關係於社會的改造，抑且關係於國家興替。教

師不注重自身的品格，不僅害自己，害他人，並且害國了！國可善嗎？古語說：「善國者，罪不容于死。」我教育同人，豈可不愾然猛省，嚴勵注重人格，以不害自己，不害別人，不害國家，務要做到國家的功臣，不要做國家的罪人！這一點是我教育同人應深切注意到的。

上面說了許多，大概可以知道教師與品格的關係，和對於國家的影響，總之，無人格的人，根本就不足為教師！我教育同人，此後務須注意到自身人格的修養，和學生人格的教育，以由暮氣瀰漫的教育界，變而為充滿朝氣的教育界。

末了，我還有幾句話向閱者諸君聲明的：這篇拙作，是以極誠懇的態度，和愛護的苦心，希望我昆明縣教育增光而作的，絲毫沒有諷刺的野心。願我教育同人，有則改之，無則加勉，庶不負區區之微意！

小學教師怎樣救國

楊桂春

內憂外患的警報，日日不絕于耳；救國的呼聲，也天天不斷的喊着；全國儘管這樣喊叫救國，試看這三年來，國究竟救了沒有？日寇驅逐了沒有？共匪消滅了沒有？事實所告訴我們的是：國到底還是沒有救，日寇則佔據了東

北四省，虛擁滿洲國與我抗立着；其匪則一步一步的由貴州闖到我們雲南來了。○這樣情勢之下，國民叫破了嘴脣，也究竟是空言，於事實上，有甚麼實效？難道是喊着救國，就會把禍患解決？救國！救國！必要別想途徑罷。○說到我們當小學教師的，向來只是從事筆舌生涯，來談救國，豈不更是空談。○「捐錢呢？」小學教師的薪俸微薄，縱然是全數輸捐，也不過是杯水車薪，終無裨益。○「當兵呢？」素號文弱，既沒有受過訓練，更沒有健兒的資格，也恐是成事不足罷。○由此說來，難道小學教師不能救國嗎？不！不！我們的地位，是領導社會；我們的責任，是培育國民；我們不救國，待誰人救？我們現在雖然沒有實力，可是記得吳稚暉曾說：「當甲午戰時，現在手屈一指的軍事領袖蔣中正，方纔有七歲，這時已四十多歲了。」○這樣說來，前三十年的小孩子，已是現在握有大權的國民了。○中國人要是不僅有五分鐘的熱度，那時所受日本的侵略與壓迫，總不致就完全忘記。○且莫說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就再加一倍，也是到期的了，也總能有點成績了。○那知道事實却全不如此呢？說起來，那時負教育責任的先生們，他們始終沒有把那時的兒童陶鑄成新民，依舊是教育兒童做升官發財的迷夢，所以才演成這樣的現勢！懲前毖後，我們現在

負教育責任的小學教師，要說救國的話，斷不能再踏前三十年的覆轍！要確確實實地做到陶鑄新民的工作○才是我們小學教師救國的途徑，也才是真正的救國。

國事糟的原因，既由於以前教育的錯誤，那麼，我們此後的教育，就不可不定出一個標準來，以培養將來的新國民○茲不揣冒昧，作對症下藥的寫三端在下面：

(一)輸送愛國思想 孫中山先生說：「中國的人民，只有家族宗族思想，沒有民族思想，對於國家的事，都是抱定『不在其位，不謀其政』的話頭，漠不相關的。」○我國人的通病，真是這樣，只要對於本身及宗族家族無關係，那麼，就是國亡了，做亡國奴也是不管的○須知國如皮，身如毛，皮之不存，毛將安附？如果國勢穩固，身家斷無不安全的○所以此後我們的教育，就要側重在輸送愛國思想這方面○不然，照現在的情勢說，亡國之禍，迫在眉睫了！

(二)注重勞作教育 過去的教育，都是死板的，無用的，教師學了一點，授給學生，學生學會了，又預備去授給未來的學生，這種教育，永遠沒有進步的希望！于社會上生活上是一點裨益也沒有！直切的說：就是違背教育宗旨與目的，不過識字化而已○這樣下去，學生是所學非

所用，陶冶成了一些高等游民；縱是出自農家的，爲上了幾年學，身體開懶了，田地也不能耕種了，這不是很可太息的事嗎！

以我國寶藏的富，甲於全球，因生產事業不發達，棄利于地，坐受外國的經濟侵略；就是教育不注重生產所致○補救的方法，非勞作教育不爲功；學校中應有種種生產事業的設備——如養蠶、養蠶、種菜、養雞——等，務使學生課餘之暇，即從事勞作；教師切不可居于旁觀地位，應以身作則的努力工作，盡心指導，做學生的先驅者；同時應竭力注意增加學生的興趣，使其雖勞不厭○這麼做去，養成了學生能讀能工的習性，更得將書本所學的知識實地印証，隨時改良○小學如此，中學如此，大學如此，那麼生產的人才，便可遍于全國，中國的實業，不難指日而興○實業既興，國勢焉有不富且強者乎！

注重體育衛生 萬國之衆，爲甚麼會把一個「老大病夫」的頭銜加在我大中華民族的頭上呢？良以我國的人民，不重體育衛生，所在饑饉，以至身體孱弱不堪，而黃體瘦，儼然病夫樣兒；外人的壽歲，常以八十爲單位，而我國只能以六十爲單位，其幸而年逾耳順者，則以爲前生的修積○外人三四十歲還正從事讀書研究，五六十歲正其著書

立說之候；我國人則三四十歲已漸衰，五六十歲都是等待着死的人了。（以女子為尤甚）吾人文明之落後，這也不能不說是不注重體育衛生所致。

學校就是小社會，教師就是領導社會者，豈可坐視禍患流行而不救呢？而救又並不是一件難事，此後我們只消注重在體育衛生上，使學生習慣了，且知道他的益處，自然樂于實行；他日在社會做事，當然也是這樣，這社會就成一個體育衛生化的社會了。這樣，我們的壽歲身體，就不遜于歐美人，並增長工作的歲月，這也是救國根本的一途。

以上三端，自己覺得是目前教育當務之急，所以把他略述出來，實諸教育同人。不妥的地方很多，希望加以指正，自己是謁誠拜聆的！

我的實驗懲罰報告

（楊桂春）

由我個人的觀察和經驗，在一校之中，開學的時候，經各方——辦事員學董等——的督促，學生的數目，是已經可觀的；但是不久的日期，你再去看，那校中的學生，會一天一天減少了；減少的學生，再經校中多方督促而復來的，除一小部分外，其餘的任你怎樣的催得緊，總是不肯來，即使報到教育局，局裡勒令其家長硬把他的子女

送進學校裡，但是上了一兩天，他又竟不來了。（指一部分說）以後你再催，家長也無法了，不管了。

這種現象，以及其他的流弊之發生，不可不歸咎於消極的訓育之失敗。

本報告的內容，就是把本校消極訓育最重要的一部分——即懲罰問題——述其大略：

在未報告之先，不得不把下列幾點介紹一下：

（一）懲罰在訓育上的功用
（甲）從心理方面說：（1）懲罰就是痛苦，倘有某種不對的行為發生後，繼來一種痛苦；因其不願受痛苦，那麼這種行為就逐漸廢除。（2）從動物的試驗，不快的訓練，比快樂的訓練，其效果更可以穩固而神速。（3）解決學校訓育問題，間接依賴於獎賞，而直接依賴於懲罰。（乙）從社會方面說：在社會中，有違法的行為發生時，而這種行為是危害羣體的利益，為保全大眾的安寧與利益計，這種行為，當施一種懲罰。學校是一個小社會，當然也應有懲罰。

（二）懲罰時應有的動機

自來對於施用懲罰的動機，可分四種如下：

- （1）報復
- （2）贖罪
- （3）阻止
- （4）改新

以上四種動機，一二兩種，當然不是正當的；三四兩種，可以說是用懲罰的適宜動機；尤以第四種為最宜。我們根據着上面懲罰的功用和動機，校中所施的懲罰是：

(一)由全體學生(本校共甲乙兩班)組織一懲罰會。上面說過，對於個人懲罰，是為保護全體安寧利益起見，所以我們就把這懲罰權付與學生。

(甲)懲罰會的組織。以甲班級長任主席，(遇缺席時由乙班級長代)全體同學任會員。每日在上課前二十分鐘開會。

(乙)懲罰事項。(1)曠課請假方面。由各該生在懲罰會上將自己曠課或請假或遲到的理由報告大會；次經全體會議討論，按其情節之輕重，提出解決辦法；如認某會員所提出的辦法不妥時，他會員可再提出意見，至第三人為止。最後由主席提付表決，奉決後送請教師執行。

(2)關於上課時間犯規的事。如有某科不照規溫習預習的學生，致有問不能答；或有執外行動的；都由懲罰會按其平時如何，而議懲罰之。

(3)關於臨時發生可即時解決的事。便于下堂時或長休息時，開臨時會議解決之。

(二)實行後的效果

(甲)免除不公平之懲罰。學生于平時所作所為，非教師所能時時注意到，每逢發生事故，教師很難知道底蘊，並且以一個人的意見，難免有不公平之懲罰。由他們自己懲罰，事情的底蘊容易明瞭；況且大家的意見，自然是很公平的。

嘗見有些教師，因為學生犯了規，查不出是誰，同學們又不說出；教師因此忿怒了，把全體學生拿來一律懲罰。這樣一來，容易激起學生的反感；以後發生了事，教師更無辨然。這種流弊，在我們也就可以免掉的。

(乙)師生間的感情增濃。一般學校，師生的地位是對立的，學生因而畏懼教師。我們則不然，我們和學生在一個立場，就是執行懲罰，一方面可以勸勉大眾；一方面被罰的自知已過，容易改悔自新。便他們敬愛教師，如病者尊敬醫生。

(丙)養成學生的自尊心。學生對於教師，心中只有一個怕字，他的廉耻心自尊心早已散失了，所以每被懲罰時，臉上便顯出一種畏意不前的樣子，心目中只有挨打二字，因此，為甚麼挨打，他也不想不到了，這樣下去，他非但不能改過自新，更是愈懲罰愈頑皮了。

在懲罰會中則不然，他在會中，說了自己的罪過，承認改悔，他對同學的廉耻心，是很盛的；（學生集處的地方可以看到）此後便顧著面子，絕不食言。即或有時忘記了，也會被同學互相督勉所提醒，不致再蹈覆轍，雖不能絕對無過，但總比由教師一人獨斷的好多了。這樣做去，可以養成學生的自尊心。

（丁）養成不說謊的美德。教師與學生，不常同處，所以有些事，則非教師所能知；因此，學生便隨時說謊，教師被其瞞昧，而無法補救；學生則養成說謊的惡習，開口便是說謊。由學生懲罰會來解決，其所作所為，自必有同學知悉，十日十手，無從施說謊的伎倆。因此，每事必以誠相告，無形中已養成不說謊的誠實美德。

（戊）養成勤學的習慣。學生的廉耻心很盛，在同學面前常怕失臉，貽人以笑柄，所以大多數學生，雖家距校很遠，亦能按時到校。每下課時，即將已讀未讀之書，或溫習或復習，念念于口，除打球之外，在校的時間，差不多都是這樣。有少數人不在此例，但已竭力設法補救。所以，也可說是養成了勤學的習慣。

（己）予教授上很大的幫助。上面說過，他們已能這樣的孜孜于學，則日前講授的，自必不忘，未講的，又在先

預習知其大概；這樣做去，教授上便利得多了。

（庚）使學生實地履行會議規則。教科書上的會議規則，雖說得明切易知；但學生腦中，毫無舊觀念，不易了解，過後即忘，勢所不免。校中設有懲處會，藉此可以實驗，將來遇有會議，自能履行規則。

上面所說，不過就個人的經驗，略舉其幾學大者；已覺得有了相當的成績，所以把他報告出來，作教育同人的參考。至於掛漏和不妥之處，尚望諸君隨時指正！最後，我還要聲明幾句：本文所說的僅就訓育的消極方面着眼；至于積極的啓發利導，養成兒童優良品行的，在教育上尤為重要，應當竭力研究。

★
★
★
★
★
★

通俗講演

選錄

第二書報閱覽室主任劉春榮六月份講稿

除螟方略

各位聽衆們！我們不幸而連年遭受螟害，致使秋收銳減，而影響到我們最貼切的糧食問題，使我們飽受飢荒，無處告訴，這是多麼痛苦呀！想來大家都是感覺得到的。然而對於這些痛苦，這些爲害我們的大敵——螟虫！竟沒有人設法解除，能正當熱烈的防免，間或有人關心注意，但所設法的方法，又未免消極，太於迷信，以爲這都是天災，是人事的過犯，人力是不能防備驅除的，只好是祈神懺悔，靠天老爺消滅罷了。這樣的作爲，大家想，能够發生效力嗎？那祭虫山連年不斷的祭虫，不見把虫收了半個，虫反越弄越多，可見完全是無稽的動作了。又有一些知識稍好一點的，他又說：「用人力來捕捉螟虫也到是，可是螟虫這樣的多，那種能夥捉得完呢？因此怕難，就

不去做，聽其蔓延爲害，只是嘴裡連聲叫苦罷了！所以虫害鬧得一年多似一年，災區一年推廣一年，昆明風差不多要演成普遍的現象了。大家若是再照這機所說的，靠神！或怕難啊！因循苟且，由螟虫在田裡橫行，不想法去除，恐怕不過數年後，螟虫生產，一而十，十而百，我們昆明就要成螟虫的世界了。那時的生活，便嚴格的成問題了。照如去年本省實業廳所印發的除螟方法，也不見得有什麼困難，又不用多的器具，只是一個竹木線三種製的捕虫網，或是用一盞尋常的油燈，和一水盆，也就好了。這樣的器具，是誰都辦得到的，只要大家同心協力的去做這除螟工作，那怕他的繁殖力怎樣的強，短時期終能把他消滅了的。我再把這方法介紹給大家：

一、捕捉螟蛾：這法最好是在秧針初出水時施行，收效要特別顯著；因為這時正是螟蛾產生第二化卵，殺死了一隻母蛾，不啻將來捕捉了百十頭螟虫似的，其中又可分為二法：一法是用剛才所說的捕虫網羅捕，在每天清晨或傍晚，人事休息的空兒，拿了網到秧田裡巡視，一見螟蛾，張網羅捉，然後將牠殺死。○第二法是用油燈誘捕，這法收效更大，因為螟蛾是畏喜燈光，一見燈光，就都飛來沒命的繞撲，所以牠的名稱又叫做撲燈蛾。○這種燈，就是用普通的洋油燈，外加四方玻璃框，使風不致吹滅，用馬燈，汽燈，尤為的好，然後用三根竹棍，紮成三腳架，把燈掛在棍上，比尖或谷子高出七八寸許，使燈光四射，引蛾來集，下面放一水盆，裝滿清水，再滴十兩點洋油，或是只注米湯也好。○蛾一撲燈，落到水裏，便不能飛起，悶死水中。○但油燈愈近愈好！每田三工，應設置一照，把他要放在田的四圍。○在近燈的秧苗上，次早再做一回採卵的工作。○但並不是一晚上一家人便可做到的，除大風雨夜，不須點燈外，總要大家聯合，一齊工作，通宵燈光閃亮，連續二週以上，不愁不能殺死，怕沒有那多的蛾來給我們捕捉。

二、採集卵塊：在秧苗的卵塊，多產生在秧尖表面，我們只須注意，便可看得見。○每天早晚迎着太陽，那葉尖上很顯露的表現黃白色小塊，就是螟卵。○這樣我們可把牠連葉摘下，一齊拋往離田稍遠的乾處，使牠孵化的幼虫，不得食而餓死；或是待乾後而燒焚之。○秧苗栽後，苗田裏每隔三天，也要採卵一次，至少須繼續做十天以上。○除這兩種而外，同時要注意的，也還有幾點：秧田裡近埂的秧，莖葉發育特別粗大，螟卵比較特多，這樣的秧，便要犧牲了，不可拔栽，最好留在秧田裡，等他產卵多，再行拔去燒燬，或深埋土中。○還有那心葉枯萎的病秧，也是寧肯犧牲了，因為心葉枯萎也多係被螟虫寄生，若是你不忍丟他，拔了去栽，那就不啻代螟虫傳播種子了。○就是栽了後，有剝葉發見抽心死的，都要連根拔掉，帶回家把牠消燬了。

這些方法，是在這春夏間，對於第一化螟所施行的。○到了秋天，是第二化螟的幼虫發育之期了；這種幼虫，能使葉稍枯萎，發生白穗，並就是貽害來年的藕根。○所以第三就是拔除白穗，掘取稻根。

八九月間，谷子出穗時，若是被螟吃過的，就是雖能出穗，多係白穗。○這時一般人多半忽略，最明顯的寄生着許多害虫的窠巢，每不願收除，好像老谷子已經陷了，還

費些力做甚麼，不知來年的螟害，就是今年白穗上所產生播下的。○不把牠驅除了，由牠成虫產卵明年孵化，不知又要成多少的螟虫，為害多少的庄家！趁此時斷絕根株，是頂容易做，我們只須趕快把牠連根拔去，仍然燒燬了。○明年雖有，也不過是很少很少，不致影響為害的。

以上這些方法，就是本省官廳指導給我們除螟的大概方法。○總之我們大家農友們，個個若能連合努力，不怕難的，用每天餘閒時間，本大家的能智慧，當件事的做法，螟虫為害，自己敢武斷的說：「可以絕跡」。○不過若僅一、二家做去，別的人毫不關心，袖手旁觀，那效力也就有限，並且或反遭不幸。○譬如點誘蛾燈來引螟虫，若只一、二家點了，竟將四面八方的蛾引到自己田裡，那就更不可收拾了。○所以防除螟虫，務須大家共同努力工作，千萬不可你推我搡，你前我後，使這為害我們的大敵，猖狂得意，放肆侵擾，而為害我們！

第二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六月

份講稿

預防螟蟲害的我見

我們鄉村裡的農民，生活上唯一的依賴物給物品，就是田地裡生產的農作物。○所以不論那一家，他全家的精神力量，完全從事在田地裡，希望田地裡的農產物，來養活這一家的生命。○若是收穫豐富，不惟自用有餘，就是國家社會，均沾莫大的利益。

近來農村破產的險象，日告緊迫，生活上感到異常的困難，就是農產物逐年減少，農民雖努力奮鬥，設法衝破這難關，結果終究無法避免。迭遭巨創的，就是螟虫害。

一般鄉村農民，明知螟虫為害，足以影響農村破產，人民生活困難；雖想設法來避免這螟虫害，而預防避免的方法，只知從迷信祈禱，未能從科學方法，實施預防撲滅的工作。○此是極大的錯誤！所以費了許多的金錢，耗了若干的精力，不惟對於事實無補，反使螟害災區，流行擴大。

本省政府，鑒於年來稻作，迭受螟害，不但農民屢受巨害，對於民食影響尤甚，故當此夏季，正是螟虫產卵滋生時期，特由建廳派員分赴各鄉，領導農民實施撲滅螟虫的工作，以拚風聲，而資倡導。○將來建廳派員到此，一般鄉老民衆，亟應竭誠接受他們的指導，協助他們實施工作，務期螟虫早日撲滅一個，可以保全田裡谷穗。○種，除螟千萬

，即可保全千萬穗並且可以知道預防除螟方法，日後一致努力，仿照實施工作，農田螟蟲，不難逐年減少，農田生產，庶乎連年有加了。

建議遣派赴鄉領導除螟人員，將來能否前來我鄉，領導實施撲滅工作，尙難加定。倘使他們不得分身前來，這除螟工作，是我們農民本身權利應做的事，並不是爲他人謀幸福；也要自動的去幹，勿須他人督促指導。

預防實施除螟的方法，可以仿照下面舉例去做，這是我平日由書理所得的知識，和平日留意考查的經驗，若果能够照着工作，結果雖不能使螟蟲完全撲滅，決不致使螟蟲蔓延爲害。這是我們農民應行認識的必要，茲臚列於後：

螟蟲的種類甚多，最普通的分爲兩種，是二化螟蟲，和三化螟蟲，二化螟蟲，背上有五條縱紋；三化螟蟲，背上有無數縱條紋。螟蟲的生活，初由螟蛾產卵，由卵發育以後，便成蟻形的幼蟲，從幼虫即鑽入稻心，吃盡髓部；成長以後，即變爲蛹，二化螟蟲的蛹，到冬時候，附着在稻桿割口的內方；三化螟蟲的蛹，附着在稻桿的根部，或田埂的草叢裡。由蛹變化而爲蛾，二化螟蟲的蛾，翅面上沒有黑點，三化螟蟲的蛾，翅面上有兩黑點。

大家要想預防螟蟲，不使他危害莊家，就應該注意下面的辦法，這是簡而易行，人人都能做到的。

一、慎選種子——在選谷種的時候，須擇優良飽滿的種子，並要明瞭三個條件，1、形體較大，2、色澤新鮮，3、無特異的氣味，尤須注意舊年未遭虫害的種子，才有可選的價值。

二、注意播種——谷種選好了，在播種之先，用淡鹽水浸泡谷種片刻，擇其體重者留用，體輕浮於水面者不用，兼且可以消毒。然後再浸入清水中，使之發芽後，再播種於秧田內。

三、整理秧田須刈除雜草——田埂雜草，不論秧田稻田，均須除去。因雜草傷害虫棲止處所，欲免除虫害，務須於播種前，將秧田四週的雜草除淨，就是稻田，在移植秧苗之先，更應割除堤埂雜草，使螟虫卵蛋，隨草除去。

四、注意整理農田——凡栽秧之田，豆麥起身後，必須深挖，使日光烤晒，雖有螟虫卵蛋，容易晒死。如一發田不種豆麥者，割谷後，須將田上犁鬆，使日光及雪，可以接觸，田中有了螟虫的卵蛋，就可將牠殺死。

五、谷根須拔除燒去——遭過螟害之田，谷根部份，每不免有幼虫及卵蛋寄生；故於割谷後，把谷根取出燒去，

亦是除螟的一法。

六、不可用靠近秧田邊之秧苗——靠近秧田邊邊之秧苗，多有螟虫卵蛋附着，拔秧移植時，寧可犧牲不用。還須拔除遠燒，以免螟虫繁殖。

以上六項，皆是預防螟虫的極好方法，簡而易行。若能羣起實行，螟蟲即可無形免除。若不幸螟蟲既經發現，便應急謀驅除的辦法，關於除螟的辦法，仍有下列各項，務須採取實施：

甲、除螟卵——在朝日東升，或夕陽西晒的時候，就去看秧或谷葉尖部，倘有螟蟲卵塊附着，就摘取下來，放在離田稍遠之處，用盆盛水，置葉其中，使幼蟲不得食而死。或夾乾草燒之。

乙、除螟蛾——用引誘燈（方玻璃燈馬燈汽燈都可）置於秧田之四週下置水盆，水面滴幾點洋油，使螟蛾見而撲集，自墮水中淹死，然後焚燒之。

丙、保護除螟昆蟲——除螟昆蟲，有赤眼小蜂（即寄生蜂）螞蟥等，這些昆蟲便是替農人撲殺害虫的助手，我們應該分別認清牠，保護牠，使牠繁殖，替我們農人除螟。

關於螟虫的成生、危害、和螟虫的鑒別驅除、預防等，我已經分別說明了。希望大家認清一切，照着去實施。

工作。並且還要知道，對於一切害虫、天災、概不可認為神的主使，只會從迷信祈禱當中求避免，這是極大的錯誤。今後希望各村，對於一切的災害現象，都應該認清是自然的現象，不是神的主使，向神靈祈禱是無效的；應該從學理方面着想，用科學方法解決。因為科學方法，才能使一切的災害解除，廓清，而達到大家豐衣足食的希望，才可解決我們農民一切的痛苦哩！

第五書 報閱覽室 主任馬成驄 六月

份講 演稿

破除迷信

「輪廻」、「果報」、「厲鬼」、「怪神」，在人們的腦海中縈繞着，數千年穿鑿附會的流傳到現在，人們要請巫覡來禳解，到各處去酬神了愿，人死了要請高僧做什麼「五七」、「周年」超度亡魂。更有也不病也不死的，他聽了妖僧邪道的什麼「欠冥債」、「修來生」的鼓惑，雖重利告貸，亦樂而不吝。還有那些集團的迎神賽會，朝山拜斗的大壇場，把千辛萬苦血汗來的金錢，拿去消耗在

紙銀香燭及巫覡僧道的手裡。小則動輒百十，大則鉅萬累千。○記得前六年的春天，我們村中的老憲選們辦十王大會，那一次所耗的金錢，就不少；因為我的母親也是會中的一個中堅分子，所以迫令我管理大會的銀錢賬務。○事後清算一下，統共用去陸千餘百元之多。○她們的會友，共三十餘人，平均來分攤這一大筆款，每人應攤二百多元。○這不過是一次的耗用，想在那一年期內，她們又繼續着朝斗和做中元會，這兩次我不去參加，料來每次的耗費，怕不下每人百元，統計一下，這個小小區域裡，纔一年期內，就耗去萬元以上，還有那多數人的酬神了願一類的消耗，無法統計，算來這是普遍的，他們所耗的必數倍於此。○由此推想到全縣、全省、以至全國，這一筆數目，真是驚人呀！試問他們用了這樣多的錢，究竟得了一些什麼代價呢？誰人會見着來生的善果？誰人能免掉死這條路的痛苦？誰人又會解除了病痛？我敢斷言：他們迷信家總找不出一個求神得神佑的真實證明來答覆我的。○迷信的結果既是這樣的無味，那我們大家就應當猛省！拿若有用的金錢，去做些有益的事罷！

最近我見有人在提倡破除迷信，辦法是拉毀淫祠偶像；取締香蠟紙火的售賣。○我想這不過是治標的辦法。○我的

意見：若要根本剷除，則非普及教育不為功。○教育普及之後，人人都更換了腦筋，有了點知識，那時不須你去限制他們，他們自己也會破除了。○假使只向標的方面去努力，那麼雖急如風火，嚴似霜雪，恐怕不會有多大效果罷！○我希望提倡者注意及之。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劉主任七月份

講稿

保持推行我國固有的美德以復興中

華民族

(一) 忠孝仁愛信義和平

各位！今晚上自己所要說的，就是孫總理民族主義上所說：「民族精神，是寄托在民族道德上。」○質言之，就是要大家保持中國固有美德，以恢復中華民族。○此外還有蔣委員長在南昌所提倡新生活的四維，也是我國固有的美德，現在也是要竭力推行，為復興中華民族不二法門的。○但中山先生所要保持的固有美德是甚麼？就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這八個字，這八個字，又稱八德。○「禮義廉耻

「這四個字，就是蔣委員長所提倡的四維。○都是我國互古以來奉行很嚴謹的。○自歐風東漸，政體變更後，一腔醉心新文化的人，便盲目的排斥固有美德，以為固有美德，與政體抵觸，並且陳舊，和新潮流不符，竟把他丟在腦後，無足輕重的了。○這是大錯而特錯的！」

大家要知道，這道德的標準，只講好壞，不分新舊的；講好壞才是唯一的條件，新舊不過表示時間上的先後而已。○所以中山先生把這八德提出來指導我們，使我們有路線可尋。○蔣委員長又提倡四維，進一步的使我們履行。○現在我把他逐一向各位說說，但時間上的關係，今晚只能將八德說明；下週再來說四維。○

八德裡的第一個就是忠。○忠的意思，在從前君主時代，是人臣對於國君，凡事順從，盡心輔助不敢怠慢，便是忠。○可是現在有人說：「如今皇帝沒有了，這忠字應當不能成立。」○豈知現在雖然沒有皇帝，用不着所謂忠君，但對於國家，那麼忠於民，忠於事，又何嘗不可呢？不過在君主時代，人君的權威，君臣間的關係，被那些專制惡魔把忠的真意弄錯了，所以有些佞臣，只對君主一個人盡忠。○不然，如像三國時的諸葛亮輔助劉備，這是大家都大略知道的，並且人人都說他是忠心的。○其實，他無非是做事

負責，盡己之心罷了。○看他自從受劉備聘請出山後，便不辭勞苦，擔負着完全責任，整治蜀國；凡是利於蜀國的事，沒有一件不盡心去做。○所以他說：「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這是何等忠於事，忠於國，忠於民的人！可見這忠字的意思，並不是忠君；不過是被那些專制者所利用，以駕馭羣下，而發展他的愚民政策而已。○現在我們若能把這忠字，應用於事，應用於民，應用於國，來替四萬萬人盡忠，比較為一人效忠，就高尚得多！所以忠的好道德，是不能不保存的。○

第二是孝。○孝是對於父母的一種好行為，就是好好的看待父母。○如做東漢時的黃香，九歲時死了母親後，侍奉他父親最孝；夏天替他父親扇牀帳，冬天替他父親溫被褥。○還有那淳于綰縈的上書救父，老萊子的斑衣戲綵等等，事實雖殊。總之是用真誠的敬愛，不使他父母有一點苦惱煩悶，便是孝道了。○為什麼要孝呢？人類集體生活，全賴互助，才能生存進化；何況父母焦心耗力，從小養育自己，怎的不好好看待，講究孝道呢！

至於仁愛，是把這孝的好心腸，闊大範圍來對待別人。○所以不論中外，燕養老院，育嬰堂等慈善機關，就是應這些德目而產生的。○這種精神，便叫做仁愛。○有些說：

「中國人講的仁愛，不如外國人；據外國人在中國設立學校來指導中國人，設醫院來救濟中國人。」這話誠然，這不過是外國人的實行力罷了。其實仁愛還是中國的固有美德，我們只要保持着，不要丟了，再來努力實行。

說到信義，那就是我國人的特長了。外國人很贊揚我們的，他們也在實力奉行，但總不如我們。我們的確說句話都可以營錢使，誠實不欺，信用昭著。至于義字，只要合乎正理的事，都能勇往去做；就是不干自己的，在道理上看不過去，也是不顧一切的去扶助，就是俗說的「打抱不平」。這都是為信義所使然。外國人就不能這樣，私利所在，那顧信義。日本人之於朝鮮，在馬關條約中，原說使朝鮮獨立；今竟把他做殖民地了。帝國主義者的壓迫弱小民族，公理何在？但不久的將來，我敢于說，狡猾者終要失敗。我們既有這好道德，應當要好好保持，為世界申公理，來復興我中華民族，而造成大同之世。

我中華民族酷愛和平，天性使然，在個人方面，都是講謙讓，至於政治，更是本着「不嗜殺人」的古訓，以慈祥為主，不肯妄動干戈。世界上的他族，誰不是野心勃勃，無日不在擴張軍備，勵兵秣馬；雖有凡爾賽日內瓦種種會議，講和平，弭戰爭，不過歐戰後的暫時休息，出於勉

強，非他們的本性，一旦精力恢復，又依然弱肉強食，大張旗鼓，借端生事。大家試想，講武力者果能長久的生存嗎？我國元朝，武力跨歐亞，但不久的後來，終歸失敗。所以古人說：「善戰者服上刑」。你好弄兵，未必別人就袖手的任你宰割了嗎！

現在道德破壞，人心失範，以致殺伐頻仍，詐變百生；什麼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已不知踏下何種地層裡！所以希望大家，勸勉大家，要負這種保持和復興的職責，已失棄的，復興之；未失棄的，保持之；我中華民族，庶幾方能轉弱為強，變危為安哩！

(二) 禮義廉耻

我們在上週同各位說的，中山先生在三民主義程所遺教我們的，要保持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固有道德，以恢復中華民族。還有蔣委員長所提倡的禮義廉耻，也是要推行的。所以今晚我們繼續再說這禮義廉耻。

年來水旱天災，赤禍土匪，已鬧得國不可治，民不得安。這樣，任你怎樣的地大物博，能長久的支持下去嗎？不發生意外的事，大家安分守己來維持生計，尙常常發生危險；再加上人心壞亂，風俗頹敗，怎麼不亡國呢？所以蔣委員長看到這種危險，上年在南昌才提出新生活運動的

禮義廉耻來改正人心，來延續我中華民族生命。

但這所說的禮義廉耻，其意義若何？其用意安在？春秋時管仲曾說：「禮義廉耻，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就是說禮義廉耻這四個字，是立國的根本要素；一個國家，若是忘却了這四個字，國內便會出亂子，眼見就要滅亡的。○因為不論做甚麼事，對甚麼人，必要有秩序，（禮）合道理，（義）講清白，（廉）顧羞耻，（耻）那人類也才能得到一種優美的人生，社會也就能日益高尚，日漸進化。○若是一味的你搶我奪，你欺我詐，你兇我惡，只顧本身的利益，不管別人的禍害，我的福是我的，你有難是你的，這樣鬧個不休，人生能有些微的利益，社會能有好的現象嗎？所以禮義廉耻這四個字，與家個人，都不能離開的。○古人說：「禮義制人之大本，廉耻立人之大節。」○這樣看來，我可說他的本身，實和法律有同樣的力量，社會的秩序，個人的行為，直接間接，他都可維持裁制。

近來時世日非，人心不古，到處盜賊奸僞，欺詐瀆目，弄得國事危殆，險象環生，大有朝不保夕，吸不及呼之勢。○人就無自救之心，政府既提倡于上，吾等可不奉行於下嗎？願大家勉諸！

(三) 勤儉

保持固有美德，來復興中華民族，這是孫總理的道教。○蔣委員長所倡導的新生活，根本固然是當今的對証良劑，再也沒有比較好的了。○但現在社會凋疲，農村破產，全民族所受的生活壓迫，已陷于十室九空的境地，飯碗早已嚴格的反問題了；這樣再不由民生上着眼解決，恐怕不數年後，根本談不上什麼生存了。○自己的意思，是要存奉行四維八德時，尚有同樣嚴重的勤儉二字，也希望大家同時推行，然後那總理的遺教，委員長的新生活，纔不致落空；并且在時間上也才覺到經濟，取效也覺得容易。○蔣委員長前次蒞滇時，在民衆歡迎大會席上，也曾說過，希望全滇民衆，負起復興民族的出發點，就是有鑒於雲南民性的勤儉，便因之來做復興民族的出發點，使人生的衣食住行物質需要同時解決，同時來用情感維持，道德維繫，自然「衣食足而禮樂興」，民富而國事易舉了。○不然，救死尙恐不及，那裡有閒空談禮義呢？因此自己今晚就用勤儉二字同各位一談。

現在我國社會，到處都呈現着不景氣現象，人民嗷嗷待哺，已非個人局部要求，的確是全中華民族很迫切的需要，苟不由勤勞節儉中來奮鬥掙扎，生活實在是要受窘的。○這是大家維持家政所感覺得到的，不但是一體無庸階級

，手上支鍋的是這樣，就是那些富有資產者，也在常常引以為戒。○拿我們每人一日的收入來看，除一日的生活費外，究竟有多少的盈餘？甚至連本身都不敷用。○這樣，危險不危險呢？若不由勤儉來根本補救，真是永遠沒有安穩快樂的生活希望，那裡還談得上復興民族呢？即使國事暫且丟開，難道本身的利害也不顧嗎？所以勤儉二字是不得不承認，不得不來實踐了。

然而有等敗類，他們既失去了自身生活奮鬥的精神，更夢想不到為社會為國家來負責，終日只知道站在駭奢淫逸的立場上，甘於自棄，而為全民族的蟲賊。○什麼衣食不週，什麼生活落伍，簡直毫不關心；即使覺到，仍然還是好吃懶做。○這樣的敗類，不曉得是種什麼心情，自己是很替他們危險，很為中華民族悲觀！

大家要曉得，勤苦這件事，不惟是能使經濟寬裕，對於身體更有莫大裨益。○勞動者的身手，誰不是體魄強健，精神肉體，毫無一點痛苦嗎！他們的壽數，都要比較長久些。○儉吃省用，這也可養成一種優良品行。○若一味的濫費，不知節儉，那末任你有多大的資產，豐厚的收入，總有一天用盡，這時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不知是怎樣結局啊！

統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四月份

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玖千叁百玖拾叁元伍角肆分玖厘

新收項下

- 一支酒席捐五千元，一收僧道戶田畝捐一百七十二元六角二分，一收雜糧捐四十二元六角五分，二收斗稱捐一十六元七角，一收房舖租金四千五百六十元，一收租米作款一千六百四十五元，一收學生繳去年運動衣費五十五元，一收學生繳膳伙食學費一千元，

以上新收總計洋壹萬貳千肆百玖拾壹元玖角柒分

開除項下

-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

支辦事員薪俸九百一十五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二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二元一角五分，一支紙張一百七十三元七角七分，一支筆墨三十二元，一支印刷一百四十五元四角，一支郵費六元，一支馬路隨役費四百一十八元二角，一支器具八十四元零五分，一支雜品四十二元三角，一支茶水三十二元，一支薪炭二百零一元九角一分，一支油獨六十三元四角，一支土木修繕一百零九元八角，一支外出辦公及送租米費一百六十九元七角，一支雜項支用一百九十四元九角，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用洋四千八百四十元零五角八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一百一十元，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五元，一支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九元，一支紙張八元六角，一支筆墨二十七元八角，一支印刷六十九元六角，一支器具八十五元五角，一支圖書五十七元一角七分，一支雜品一百零二元九角，一支報紙一百三十四元一角，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三百八十五元七角，一支電燈四元五角，一支薪炭一百三十四元八角二分，一支修繕

瓶二十六元，一支雜項支用三百八十五元七角五分，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經費共洋六千七百七十六元四角四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紙張二元八角，一支筆墨四元，一支雜品六元二角，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二校經費共洋二百二十四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暨委員會經費一百一十一元六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四百四十三元八角，一支昆明縣教育編處經費五百七十元，

以上全縣社會教育經費共洋一千一百二十五元四角 一支官渡女子小學補助費四十一元六角，(以上只一柱) 一支經委會津貼四百三十四元，一支辦公費一百一十五元六角

以上縣教育經委會經費共洋五百四十九元六角。 一支補助縣立一中修繕費五百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退還租戶押金六十元，

以上教育局事務經費六百六十元。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壹萬陸千叁百壹拾柒元陸

角貳分〇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壹萬伍千伍百陸拾柒元捌角玖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高仁夫

副委員長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平階

委員 李鑑之 趙濟 劉鑫 楊泰

夏榮富 李毓錚 李永清

經費正管理員顧怡 副管理員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十一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份

收支清冊

計開

薪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伍千伍百陸拾柒元捌角玖分玖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五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一百六十六元零五分，一收房舖租金四千三百二十九元，一收

租米作款二千六百二十七元五角，一收房舖押佃三千二百元，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一千零五十三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一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九元，一支紙張一百八十九元四角，一支筆墨二十六元，一支印刷四十六元四角六分，一支雜件一元九角，一支郵費五元，一支馬乾隨役費三百八十四元一角一分，一支器具一百一十二元八角四分，一支雜品四十五元三角五分，一支茶水八元，一支薪炭二百二十元五角三分，一支油燭一百一十二元一角，一支外出辦公旅費一十二元四角，一支雜項支用一百零八元六角，

以上縣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洋四千五百七十八元六角九分〇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七十九元一角四分，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五元，一支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五元二

角五分，一支紙張一十三元九角，一支筆墨二十九元三角，一支印刷六十二元四角，一支雜件五十八元八角，一支器具一百一十五元八角，一支圖書一百一十二元九角，一支雜品一百二十六元零二分，一支報紙一百八十四元一角，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一百六十九元六角，一支電燈費九元五角，一支油燭五十五元，一支茶水三十四元四角，一支土木修繕一百七十九元六角，一支雜項修繕二十一元，一支雜項支用三十元零八分。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經費共洋六千五百零二元五角一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紙張二元八角，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共洋二百一十三元八角。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五十七元三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千八百八十元，一支昆明縣教育編輯處經費二百零四元。

以上全縣社會教育經費共洋二千一百四十二元三角，一支大麻下段初一校補助費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二元，一支辦公費二十五元六角。

以上縣教育經委會經費共洋四百一十七元六角。

一支師校茶房恤金七十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改建三市街公產費二千元，一支退還租戶押金一千元。

以上縣教育局事務經費共洋三千一百七十元。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壹萬玖千貳百貳拾叁元玖角。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貳萬捌千壹百肆拾壹元伍角肆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高仁夫

副委員長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平階

委員 李鑑之 趙濟 夏榮富 劉鑑

李永清 楊泰 李繼錚

經費正管理員顧怡 副管理員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十三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份

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貳萬捌千壹百肆拾壹元伍角肆分玖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九千五百元，一收僧道戶田畝捐四百九十元零五角二分，一收雜糧捐三百五十九元五角，一支房舖租金四千九百二十四元，一收租米作款二千七百八十九元五角，一收附小學費三千九百七十三元，一收房舖押佃一千

元，以上新收總計洋貳萬叁千零拾陸元伍角貳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一千零九十七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一十八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九元，一支紙張一百九十五元一角五分，一支筆墨二十七元二角，一支印刷一百二十六

元七角，一支雜件四元五角，一支馬路隨役費三百九十三元九角，一支器具二百六十八元四角五分，一支雜品三十八元四角，一支茶水八元，一支薪炭二百五十三元六角五分，一支油燭一百一十七元九角，一支土木修繕二十七元五角，一支外出辦公旅費三十八元，一支雜項支用一百零七元九角，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洋四千八百六十一元二角五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二千零四十四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七十六元二角二分，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五元，一支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九元，一支紙張七十四元三角，一支筆墨二十七元八角，一支印刷八十六元四角，一支雜件二元，一支器具四十二元七角，一支圖書四十四元七角四分，一支雜品一十元零九角六分，一支報紙一百二十八元四角，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一百四十二元四角，一支茶水二十八元，一支土木修繕一百四十一元九角，一支雜項修繕二十二元八角，一支雜項支用五元七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屬小學經費共洋六千零九十六

元三角二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一支修繕費三十二元九角，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共洋二百四十三元九角。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暨委員會經費五十三元六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千四百七十二元，一支昆明縣教育編輯處經費二百零四元，

以上全縣社會教育經費二千七百二十九元六角。

一支鄉立各校補助費二百六十七元，一支整理公產出力職員獎金一千二百元，

以上全縣獎勵暨補助費共洋一千四百六十七元。

一支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二元，一支辦公費二十七元二角，

以上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經費共洋四百一十九元二角。

一支縣民週報社補助費一百元，一支修繕三市街公產費二千零三十三元五角，一支退還租戶押佃金一千元，

以上縣教育局事務經費共洋三千一百三十三元五角。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貳萬零伍拾元零柒角柒分。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叁萬壹千壹百貳拾柒元貳角玖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高仁夫

副委員長魯 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用中

委員 李鑑之 夏榮富 李永清 楊 泰

劉 鑫 趙 濟 李毓錚

經費正管理員顧 怡 副管理員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 捌 日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十八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午后二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劉庚秋 夏疇九 楊小山

李鉄生 錢平階(請假) 魯進民(請假)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教育局編製二十三年度收支決算書業經夏李兩常委審核相符請覆核案

議決 既經常委會審核總相符支出亦未超過應即

照案通過呈縣轉報教育廳備案

(2) 日新清波兩中學造報五六兩月計算書玉案中學造報七月份計算書均經常委審核相符請覆核案



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由局核銷

(3) 教育局擬訂二十四年度補助各區貧瘠學校一覽表並修正補助辦法第七條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縣轉呈教育廳備案

(4) 奉縣令發參議會修正教育局二十四年度預算與原案稍有出入且散總亦不相符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縣教育預算業經兩度往復惟有將參議會修正

之預算及教育局擬訂之預算就其差異之處分別粘簽聲明呈縣轉呈教育廳核定

(5) 租戶太和堂再請減租並進行扣繳租金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礙難再減若不能租用即行退租
勳議事項

(一) 照章推舉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代表案

議決 推舉夏委員時九為代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八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期 八月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李右書 李仲廉

陸叔明 楊小山

張文華 李鉄生

紀 録

夏時九

孫繼武

朱衛卿

李醇伯

楊明之

馬文伯

尹晴波

李清源

李漸遠

報告事項

(一) 梁局長既經返省應由本局同事李漸遠李河源夏時九

李鉄生高應春等前往恭請回任親事

(二) 已面暫代行拆任內所借賬務請管理處設法陸續籌償

以清手續

(三) 管理處造報七月份收支公款租米及舖房租金清冊請

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第二區區立護國小學校長楊鍾潤呈報該校因環境

關係招收新生不能足額無法辦理請示遵究應如何辦

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李委員月波先向大珥村公家商議改辦初小

俟決定後再召集班璋全堡商議補助該校經費

事項若該堡不能允許補助學費則將該校改為

六年制與初級合併教授

(二) 據斗姆閣小學校校長報稱叔東在即請研議之事項

數點(一) 校具校用品應否收回(二) 地方原有學

產如何交代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第一點由二股辦令交楊攝務及股委員督飭公

丁將器物逐一運回第二點令知該校校長坊長

等到局向經費管理處具領

(三) 奉昆明縣訓令奉教廳訓令飭填報宣傳聯絡員調查表

此表如何填報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三股查照表式填報所填機關如下師範各

初級中學各中小學及教育局縣教育會各屬

報閱覽室等

(四) 據武漢大學學生倪德澤呈請證明家境貧苦免繳學雜

等費可否代為証明請核議案

議決 查本縣區內並無此人函覆該生逕向原籍地方

政府呈請証明可也

(五) 縣立兩校經費原議截至六月底止現在七月份已屆經

費如何籌措請核議案

議決 計算該兩校應需經費貳百餘元即將原定前衛

第一校補助費乙等改為丙等多依第二校丙等

補助費取消以資彌補由李管理員設法招注

可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四九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間 八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明之

李清源

尹晴波

紀 錄

李善之

李醇伯

孫繼武

楊小山

高應春

夏時九

李右書

李漸遠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鐵生

李仰廉

李仰廉

李仰廉

報告事項

(一) 本月十九日張純鳴先生在省黨部紀念演講地方自

治本局同事亦應按時(是日午前九點鐘)出席參加

討論事項

(一) 奉昆明縣訓令准縣參議會咨開准送本局民國二十四

年度收支預算令飭遵照辦理二案究竟有無呈請咨覆

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既經管理員逐一詳核散總既不相符本局亦無

所適從應將錯點提交經委大會核議再行呈請

咨覆

(二) 本局本年度補助貧校辦法業經修正究應如何辦理請

核議案

議決 將補助額一律折合本省半開現金計算即照修

正案備文呈報 昆明縣政府核定

(三) 據本局書記王紹清張蔭春會呈薪水微薄請加給薪額

以資補助應否加給請核議案

議決 該書記尙能盡職自本月份起酌加新幣貳元以

資鼓勵

(四) 據附小夏校長簽呈修理破濫書棹及損壞牆壁各項需

新幣貳拾玖元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修理以不超過預算為宜

(五) 本局電話前經折除現在應否繼續安置請公決案

議決 照舊安置於局長辦公室

(六) 奉昆明縣長面諭飭會同黨部宣傳「調查登記烟館煙

具私土私膏私熬鴉片代用品等項告民衆書」一案究

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向雲南省戒烟委員會索要各項通告及告民衆

書多份分發各區委員照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〇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欽生 馬文伯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清源 楊小山 楊明之 李善之

李醇伯 李右青 李月波 臧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瀾遠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一)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代電匯報實施義教計劃組織委

員會調查學童劃分學區等項奉縣批調查學童與戶籍

調查合作進行由局擬定辦法呈核應如何辦理請核議

案

議決 (一) 組織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俟規程頒發

即遵照組織 (二) 調查學童遊批辦理 (三)

其餘各項已擬定辦法呈報在案

(二) 奉昆明縣訓令奉總部令認真實施常備隊識字教育如

何實施請核議案

議決 由馬校長李委員與趙中隊長商洽辦理

(三) 奉縣令奉民廳訓令所屬各公務人員應遵限禁吸鴉片

九月之期一至即行著手測驗若未戒斷即照章撤懲一

案如何嚴禁請核議案

議決 查此案前奉禁令即已通飭遵照在案茲奉前因

應再通令遵照

(四) 奉昆明縣訓令由各學校教職員學生積極宣傳禁煙禁吸

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通令各校遵照辦理

(五) 鄉師校務處擬定第三學年第二學期教員鐘點薪俸及應結束各科新增各科時數薪俸表請核議案

議決 公民自然暫行仍舊其餘照案通過

(六) 李清源函請辭去師範生作文批改事務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班師範只有一學期為日不久仍請繼續批改以利進行

以利進行

(七) 編輯處簽呈擬自第六期起未繳前期分發表者即行停發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未交表者由編輯處函催

(八) 前斗姆閣小學校長請補發未領學田執照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校自行請領並查案核辦

(九) 鄉師校務處簽請修理師範教室廚房寢室等處可否修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庶務處照修其學生食米照原議決案自本學期起由學生經管分發仍由庶務處監督並先將米倉修好

期起由學生經管分發仍由庶務處監督並先將米倉修好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九月七日上午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潤達 李清源 李善之 李月波 李鈇生 高應春 孫繼武 陸叔明 楊明之 李醇伯 馬文伯 尹晴波 李右書 楊小山 夏晴九 張文華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紀錄 楊明之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轉奉 民廳訓令嚴禁婦女纏足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登刊代令外由督學委員切實督飭各校教員認真宣傳

(二) 奉教育廳令發一年制短期小學暫行課程標準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課程標準石印一百份令發各校照辦

(三) 據瑞雲小學經委會委員余國順等呈請提撥鈔筆葦永豐寺兩處之迷信捐助學款一案應否提撥請核議案

議決 事屬增加地方人民負擔應由學區委員據實查復再轉咨議會核議

(四) 各校校牌圖記多與新頒規程不符且不一致應否令飭改正以符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查中學高小改定校名均已公佈俟鄉鎮改編後再行通令公佈由局製校牌圖記令飭各校領取其款由辦事員薪金項下扣繳歸還

(五) 奉縣府發下教廳令飭填報民教館表一案應如何查填請公決案
議決 由第三股查填呈報

(六) 奉縣府發下教廳令飭限九月底以前劃定小學區確定設學單位以利施行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俟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成立擬定計劃後再行辦理

(七) 據鄉師校務處呈報師範生第五學期成績表陸文沛等前五名應否獎勵不及格彭鎮一名應否懲罰請公決案
議決 獎懲均照前學期例辦理

(八) 防空讀本印費每冊舊滇幣四角五仙共印一千五百冊已由夏時九向印館接洽妥當應否照印請公決案
議決 照印

(九) 李根源告滇人士再事搜集金石拓片書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分轉縣志局文獻委員會及本局各同事查照辦理

(十) 管理處提議二十四年度預算如何確定義務教育經費如何籌措請公決案
議決 (一) 關於二十四年度預算遵照法令規章並查照舊案加以說明呈縣轉呈 教廳核定(二) 義務教育經費事關全局根本問題應函請梁局長從速回任再行解決

(十一) 編輯處提議送第六區區域內之教育月刊可否直接交區公所分發請公決案
議決 照辦

學 生 成 績

池塘春景 縣立日新中學第四班生傳 亮

畫齋之西有池焉，其形如半月，廣約二丈許。當夫春

和景明，水清如鏡，水藻搖曳，游魚歷歷可數。池畔林木葱鬱，濃陰密佈，百花爭放，尤艷麗可愛，和風輕拂，芳香四溢，中人欲醉。晨起觀書，鳥鵲歌於林間，其聲宛囀可聽。或窗下視，花木倒映池中，幻影天成，畫工不能肖也。惜無騷人以名其勝耳！

前題

縣立日新中學生李 濤

我的故鄉有一個池塘。陽春既至，池裡的水很清，池邊繞着綠綠的垂楊。垂楊裡夾着幾朵鮮花，方才半放；想是怕洩漏了春光，才這般地隱藏。沒拘束的魚兒，在水中游泳；沒拘束的鳥兒，在林中歌唱；他們是何等自由，何等快樂！淡淡的夕陽照在樹上。清碧的池水，也平分夕陽一半，在那裡盪漾，更顯出牠活潑潑的氣象。我終日的在那裡徜徉，這樣美好的池塘春景，真令我念念不忘！

前題

縣立日新中學生李成才

我們寢室的旁邊，有一個池塘，面積有二寸左右，四面都是石欄，很在整齊。塘中水清如鏡，有魚數十頭；春天的時候，池裡青綠的水草，漸漸的由水裡伸出頭來，魚兒也活潑起來了。欄外許多花木，開着各色的花，芳香四

溢，鮮艷奪目；倒影映在水裡；也成了一個花的世界。鳥兒三三兩兩，在枝頭上很快樂的歌唱着，似乎也在同我們平分這池塘的春景。

初春

縣立日新中學生楊汝淵

殘酷的冬天，刮着如錐一般的北風，洒着凜凜的雪霜，使地面一切有生的東西，都受了它的摧殘；尤其是那些花木，在剝得赤條條的枯枝上，還鋪滿一重雪霜，似乎不制牠們的死命不止。現在春天來了！各種樹木，都發了嫩綠的葉，現出微笑來歡迎；小鳥在樹上奏出美妙的春歌，清脆可聽；還有那淡淡的遠山，淙淙的流水，在這美麗的春景中，照着一輪和暖的紅日，更是美麗啊！這很好的春天，比起那殘酷的冬天，是好得多了。

清明踏青記

縣立日新中學生李茂春

在清明的這天，天氣清明，春風和暢，我偕着幾個朋友到郊外去踏青。我們向着迂曲的小路走去，路旁鮮艷的野花上面，還留着珍珠般的露水，好像帶醉海棠，愈顯出牠的嬌艷；碧綠的楊枝，迎風飄舞，搖擺不定；畦上青青的麥兒，在每一陣風吹過的時候；起伏盪漾，好像滔滔的

波濤，一望皆是；間着一塊塊的櫻花菜花，紅、白、紫、黃、襯着碧油油的葉，分外令人可愛；忙得那些尋芳的蝴蝶，吮蜜的蜂兒，一雙雙在花間亂舞亂吻；好一片自然美景，真美麗啊！我們都被這美景陶醉了。不覺興奮起來、大家、作精神，努力的向前跑去；頃刻間，一片松林，已展在我們的前面，我們走入松林，益發覺得爽快了！同時心曠神怡也起了一種不可形容的愉快。地上鋪滿了如茵的芳草，我們去在草上，從綠蔭的隙縫裡，透下了絲絲的陽光，懶懶地射在我們身上，斑斑點點，如同碎金一樣。遠處一隻松鼠，見了我們，很迅速的跑到不知的地方。山鳥也躲在不知的林深處，叫着清晰美妙好聽的聲音，比音樂家奏的鋼琴還要好聽。我們盡量的領略了一些春光美景，才慢慢的，默默的步回家來。

謙受益滿招損說

縣立玉案中學第四班生楊廷良

人莫不有天赋之五官百體，無不有天赋之知覺能力；夫天既賦人以五官百體及知覺能力，即當爲完整之聖賢，不爲衣架飯囊於社會，然後俯仰宇宙而自愧。然能如此者，舉世幾人？而庸庸碌碌，不倫不類之小人，則在在皆

是。然則聖賢之所以爲聖賢，小人之所以爲小人者，其故安在耶？蓋聖賢學而知不足，於己身時時覺有缺憾，是故凡事求實，不虛僞，不自欺，不耻下問，取長以補其短，決不自矜於人。小人則不然矣，略識之無，自以爲平生足用；學有未達，強以爲知，以問爲耻，賢於己者，忌之而不顧問；不如己者，輕之而不屑問；等於己者，狎之而不甘問，事事自欺自飾，求人之譽以揚其名；及出而問世，毫無實學，結果無非失敗而已。由是觀之，古人所謂謙受益滿招損者，誠不破之鐵律也。我輩學子，可不戒哉！

前題

縣立玉案中學第四班生李芬

人之心理，大別有二：曰自謙；曰自滿。是己非人，俗之同病，學有未達，強以爲知；理有未明，妄以臆度；如是，則終身幾無可問之事。賢於己者，忌之而不顧問焉；不如己者，輕之而不屑問焉；等於己者，狎之而不甘問焉；如是，則天下幾無可問之人。人不足服，事無可疑，此之謂自滿。古之人，虛心向學，常覺己身之不如人也，於是，賢於己者，問之以破其疑；不如己者，問之以求一得；等於己者，問之以資切磋；不擇事而問焉，不擇人而問焉，貴可以問賤，老可以問幼，賢可以問不肖，所以

取其善而補益我所不足也，此之謂自謙。心理不同，態度各異，而結果之相去，自不可以道里計。故謙者日有進而月有積，終躋於聖賢之門。滿者月有剝而年有削，卒蹈于小人之境而不自覺。噫！可慨也已！

怎樣復興農村經濟

「前名」

近數年來，國難當頭，民窮財盡，人民生活計，日漸困難，農村經濟，已將破產，農村人民，幾為都市大地主及資本家之佃奴矣！農人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歲暮納租，所餘無幾；欲免此弊，必須復興農村經濟也。至於復興之先決問題，必須將各村之公款，悉數提出，籌辦公益；如儲蓄也，振興工業也，改良農業也，設立學校也，在在需大量之公款以為之用。此外如促進農村文化，發揚民族精神等，亦須次第注意。至於各村餘糧，收以積之，以備荒年之需；或作大宗之出售，以吸收外資。曠野荒地，概歸公有，由公向省立苗圃領取樹秧及種子而種植之，以供工業之用，又可保持水源，調節氣候，防禦水旱風災。如此施行，農村經濟之復興，即有一線之曙光矣。

教養衛為人生三大需用說

前名

人生於世，除衣食住行四大需要之外；又有教養衛三大需要。今略述之如下：教者，教育也，當人初生時，渾噩無識，無知無識，每日除飢而食，渴而飲，倦而睡之外，別無他事；至五六歲，政府設立學校，使之就學，授以常識，訓以禮義，鍊其體格，俾其長成爲社會優良分子，爲國家有用之人才，此教之功也。養者，養育，國內無一人不受國家之養育。何以言之！政府提倡教育，造就專門學者，以研究精深之學問；然後領導民衆，增加生產率，供人民之食用，以解決民生問題。此非養之功用乎？衛者，保衛也，天下太平，社會安寧，衛無所用也；當今之世，天下滔滔，社會紊亂，國內亦匪披猖，枕藉之衆，尤倍於清季！欲使匪類無所施其鬼域，非令各地方辦理保甲以自衛，授以鎗械，嚴格訓練不可。以上三者，均人民不可少之需要也，願國人注意及之！

鄉村婦女的教育問題

前名

好久日子沒有到省會去了，一日無事，信步入城，遊觀環顧，第見成羣結隊的都市女子，箇箇挾書到女子學校裡去受課。她們初級畢業，進高級，挨次上進，到師範中學。有的任教，有的出外留學。留學回國，有的在工商業

上做事；有的在軍事上服務；有的在政治機關上做事；還有在國際上，外交上幹事的；幾乎各種事項，各級機關均有女子。○都市女子識字的人，幾有十之八九，由此可知都市女子教育的發達。○回顧鄉村女子的教育，真是提不上口了！因為鄉村所辦的小學校，多是男校，有時少數的女子，可以同在初小受課；但到了高級，就沒有女子受課的地位了。○因為鄉村女子教育的不發達，鄉村女子識字的，百提不出一二；與都市女子比較，適為反比。○因而知識謬陋，見聞狹小，每逢艱難的事，或奇形怪樣的東西，年長者固若呆着，幼者遠遁，即發生驚奇、恐怖、希望、許多的心理。○設機的人出來，就創設些儀式，假設些偶像，叫人崇拜他，信仰他；所以鄉村婦女，只知持齋念佛。○若要提高鄉村女子的知識、見聞、及人格，必先創辦女子學校。○鄉村女子年有七八歲的，強迫她進初級小學，因為初級小學是義務教育，初級畢業了，有能力的，再進高級、中學、大學。○由此着手，那麼鄉村女子的人格提高，知識發展，教育日漸普及，男女的人格、經濟、政治，的地位，就可以平衡了！

看河小漲

樂啟第七初小三年級女生楊應貴

前幾天，晝夜下了幾天雨，河水忽然大起來，我們就去看河水。○到河邊，見河裡的水很深，波濤洶湧，流得很緊，把河裡的石頭衝得很響，好像千軍萬馬過路一般。○又把河上的橋，也衝去了，十分可怕。○看了好久，才回來。

種樹的利益

前名

父親種了許多樹，弟弟問父親道：「爲甚麼要種這許多樹呢？」父親說：「種樹是很有利益的。」○弟弟說：「有甚麼利益？」父親說：「你不知道嗎？我們造房屋，要用樹木；家裡所用的器具，也要樹木；燃料等都是用樹木；牠的用途很多。○要是沒有樹木，人民怎能生活呢？除此而外，還能調和雨量，防止天災，放養吸炭，也是最重要。○所以樹木對於我們是很有利益的，大家都種些樹才好。」

日記

樂啟第七初小三年級女生楊應梅

七月十七，星期日，我和學友到山上去玩，我們從山

脚慢慢的向上跑，到了山腰，腿子很酸，就坐在石上休息。○向四面看看，有蒼翠的樹木，有很美麗的野花，那個學友說：「到了山巔，風景更好哩！」我就用力向上跑，學友唱着上山歌，我隨口和着，不多時已到山巔。○向村一望，屋子像雞棚，行人像螞蟻；學友指着一所很大的屋子說：「這是我們的學校。」我在山上玩了好久，才回家裡吃晚飯。○晚飯後，溫習了一點鐘功課，就上牀睡眠。

怎樣才算好學生

前名

我們做學生，在家裡，要孝順父母，常常幫助父母做事，晚上讀書寫字溫功課。○來學校，不遲到，上課的時候，要留心聽講，身體要強健，讀書認真，工作勤謹，說話公正，待人和氣，敬愛先生，衣服清潔。○才算好學生。

初民的生活怎樣

樂畝第七初小三年級生楊福林

最古的時候，人類是吃動物的肉，或草根，野果；穿的衣服，是樹葉，或獸皮，圍在身上；他們是住在樹上，或洞裡，後來他們照鳥用枯枝做窠，他們也造屋子在樹

上住；火也沒有，食物都是生吃。○用具是石器，粗笨得很。○這就是初民的生活了。

我校記

勝峯小學二年級生張德仁

昆明北部各鄉，要算沙朗的風景最美麗，高高的峯巒，蜿蜒的河流，天然布設在境內。○沿河一帶，有許多紫褐色的高山，起伏地映帶着。○更有青綠的豆麥，湛澗在平曠野；還有白銀色般的沙路，連着我們境內的村莊，渲染出美麗的沙朗堡。

距離昆明三十里的地方，有一個村莊的寺院，他的背景是一座勝峯山，有蒼翠的樹木籠罩着，有碧綠的山水縈繞着，端的是一幅絕妙的圖畫。○這所寺院，名叫溫泉寺，是我們學校的所在地。

又因為他的背景是一座勝峯山，故所以也就起名叫勝峯小學。

寺內陳設，簡單而清幽，天井中，栽培着許多花木，大殿中，塑著釋迦牟尼大佛的像，左右兩殿，塑著地藏和魯般的像，下面塑著地母的像，和樓上有韋護將軍的像，更有孔子孟子的像。○在三十年前，這些都是佛教之地，到

現在才改為學校，這是我們的造化，幸運極了！

聽說這所學校，建設在三十年前，是張仰山先生所創辦的；民國十年三，公衆會加修葺。如今憑欄眺望，滿目生春；回想仰山先生數十年來，茹苦含辛，服務教育，造就人材，未曾享受些微的家庭幸福，這種公而忘私的犧牲精神，怎的不令人崇敬呢？

我國的現狀

勝峯小學二年級生李 淮

我國是東亞最文明的古邦，縱橫五萬里，素稱人傑地靈之區，物產豐富，外人稱為黃金世界，真的不錯，實在是國富民強，第一大國。唉！怎的自鴉片戰爭以後，竟將我國數千年來的光榮史，烟消埋沒，種種喪權辱國，接踵而來，甚至於唱瓜分的歌；怎麼弱得這樣快呢？原來我國害了一種亡國滅種的病，是已經很早了。他的病是那樣的？就是窮、愚、弱、私、四點。現在我把牠一一寫出來，做我同胞的警告！做將來戰鬥的奮勉。

一、窮的原因，我國農工商業發明很早，現在不但不能繼續發明，甚至於把祖宗已發明的都丟在腦後，以致一

天一天的墮落。到了現在，有多數人民，不能維持生活，老弱轉於溝壑，壯者散於四方，流為盜匪；就是政府也很輕視農工商各實業，不加改良提倡。近來與列強通商，外貨的輸入；以及大資本家的掠奪；以致我國小農工業者，都不能維持生活，饑饉交迫，貧弱遍野，到了不可挽救的境地！

二、愚的原因，即教育的不普及。茲據我國調查，已求學的統計人數很少，大約百分之四，還找不出一兩個；中學大學，更是談不到了。所以庸愚的人民，還是在庸愚着；就是稍稍有幾個知識界的學者，只想昇官發財做他們的門路；人民怎麼不愚呢？這樣看來，若要和世界並駕齊驅，非實行義務教育不可。所以教育對於社會人民的進化，是有極大的關係哩！

三、弱的原因，是因我國不論高初級學校，素來不重視軍事教育，訓練學童，成為強健有為的國民。須使國內人人無事則民，有事則兵，都能够在戰綫上有犧牲奮鬥的精神。不僅學校應該這樣，就是農村也應該提倡軍事訓練。這樣做去，才差不多有可挽救的日子呢！

四、私的原因，就是我國人民沒有國族思想，家族的觀

念太深，所以對於公這個字，就談不到。只圖私人的福利，不顧國的存亡；稍有幾個知識界的人，也只想升官發財，圖謀他們個人的私利；個個有這樣的私心，簡直是不能團結的一盤散沙，國家怎的不亡呢？

總括以上四種病態，淹淹待斃，幾致不可救藥。長此以往，江河日下，真令人可怕哪！所以我們要努力求學，效法歐美之長，改良製造，用機器畊田，以足民食。發明

各種新式機器，代替人工，以充裕民用。並且同時要提倡軍事訓練，以期民強國富。此外開採鑛產，創設製鉄煉鋼工廠，以資製造器械槍砲之用。同時要普及義務教育，啟發人民智識。這種亡國的病症，庶幾還可以挽救哪！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闢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尙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尙希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送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本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票 捌角四先



年

卷

期

2

10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出版

第一卷第十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高仁夫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刊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屬。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進行刊布之文件，由主任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評論，均請發揮論說，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但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給稿費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十期目錄

論 著

小學懲戒問題

學校衛生談

我對於小學生訓育的感想和實施的貢獻

張 霖
劉樹棠

通俗講演 選登

有強權而無公理(第五閱覽室馬主任講演)

作偽 (全前)

祭山神 (全前)

勤和儉 (全前)

雲南煙禁辦法略說(第二閱覽室劉主任講演)

我們不要再去拜螻虫神罷(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演)

禁煙是復興民族 (全前)

爲甚麼要修築公路(第五閱覽室馬主任講演)

兒童年的意義 (全前)

繩足之害 (全前)

統 計 續前

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份至十二月份收支報告

議 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會成立大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附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十九次大會紀錄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二至一五九共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學 生 成 績

第一高小學生作文六篇

第二高小學生作文六篇

第三高小學生作文十一篇

論

著

小學感獎問題

霖

小學生是天真爛漫，好奇好動而無所顧忌的，教師對於他的一舉一動，都該隨時注意；倘一疏忽，往往養成不良的習慣，而貽害他的終身。

當小學教師的人，爲要注意兒童的行動，戒其惡而揚其善，於是遂有懲獎的辦法。

小學校裡懲獎學生的標準，不外是成績好，不缺席，不胡鬧的感獎，反之就懲。

獎的方法，有物質獎與名譽獎兩種；物質獎或用文具，或用書籍，間或也有用金錢的。名譽獎或以頭稱獎，或掛牌記功。

懲的種類，有記過，扣分，責罵，體罰，斥革等。責罵的方式，有個別罵與當眾罵之分；個別罵是教師發現兒童有了錯過，就地責罵，或喚到另一個地點責罵。當眾罵是召集全體兒童在一起，當眾責罵一個或幾個兒童。

體罰的方法，習見的有立正，罰跪，拘禁，打手，打屁股數種。大概情節最輕的罰立正，較重的罰跪或拘禁，更重的打手心，最重的打屁股。也有兩種並用的：如打手後再罰跪；拘禁後再打屁股。我在初小二年級上學時，還見過一位段的老師，在立正罰跪之上，再加花樣的，其法將被罰立正的兒童，拉到教台前，叫他兩腳尖站在教台邊上，兩跟腳要儘吊着；然後叫他兩手向前平伸，兩膝前屈。或在被罰跪的兒童膝下，放上一根棍兒，頭再在頭上加上一塊厚磚，更在磚上放上一個盛滿了水的碗兒。——這種辦法，最好用在戴操帽的兒童頭上，以其頂平而磚穩也。——這樣，頗能使被罰的兒童，馬上汗流浹背，喊聲叫娘。此外還有一種隨手打：當教師的，在教學室裡，手執教鞭，巡邏行刑間，一面講書，一面注意兒童的行動；發現一童的不是，隨見隨打，背上，頭上，臂上，褲上，打在那裡算那裡。或不用教鞭，直接用手掌打兒童頭上的一部分，或捉眼皮，揪耳朵，彈額頭，花樣之多，不勝枚舉。

上述懲法，都是老師認爲兒童還有希望，還可造就，所以只是打打罵罵，在學校裡面，還留他一個立足之地。若該打（？）而不伸手，該跪（？）而不屈膝，胆敢公然

反抗的，則以不堪造就而命其滾蛋，是曰斥革。

懲獎兒童，原為糾正他的行動，使向善的方面發展；然而施行結果，往往適得其反。當教師的人，無一個不想把學生教好；不過常在不知不覺中，反把兒童教壞了。

當初和學生見面時，看見他們活潑可愛，撫摩他，親近他，把他當做自己的子女一般。在這時候，對於他的行動，倘因愛他而任意放縱，不加約束，結果必致山濤疲而頑疲，山頑疲而胡鬧。那時雖翻過臉來，厲聲曰：「你們是不受抬舉的東西，以後非擡不可！」但兒童們已經頑疲成性，你就把他擡死，也難以糾正了。

也有些教師，初到校時，為要樹立自己的尊嚴，隨時扳起面孔，抱定嚴格（？）的主張，是也罵，不是也打。所謂老師如虎，學生如鼠。學生見了老師，戰戰兢兢，連話都說不出來。聰明活潑的兒童，經過幾次的打罵，漸漸呆滯麻木了。學生在學校裏感覺枯燥，對求學沒有興趣，於是相率逃學，各求其樂；携械持牌，賭博為戲者有之；入人圍圖，機挑蕩李者有之。由是流連忘返，將來斃神流氓，就此造成。此教師在學校裏，那裏知道，學生少了，儘管派校工去催，或是掉過頭來，歎口冷氣，放棄了嚴格主張，改施「糖果教育」，採取獎勵煽然，但到了這時，

兒童的「海中」已留下一個牢不可破的惡印象，你就把他擡在頭上，也不能挽救了。

處罰兒童，雖能使他表面上暫時屈服；但他的心裏，總是不甘的，而且一打之後，賡恥已破，下次所犯，必定更甚。打上三五次，他既不知羞，亦不知痛，有時一個向後轉，竟笑起來了。兒童初次被打，無一不哭的；所哭者，並非手痛難支，實是羞愧所致。到打後會笑的地步，就可證明被打者已是老臉厚皮，而打已失去效力了。打尚如此立正，罰跪，拘禁等，更屬無效。

至於當眾打罵，原為激發旁人，使其一體知照。但這種辦法，能使被打罵的兒童的賡恥心，喪失得更快。俗語說：人無賡恥，百事可為。賡恥既喪，將來為非作歹，自不待言。

隨手亂打，其弊亦大：打來打去，差不多全體兒童都打遍了，於是大家都把挨打看做家常便飯。常見被打的兒童，下課後反很高興的對同學說：「我著了一下。」「老師又替我拍灰了。」他們都彷彿能惹得老師的一打，是為勝榮幸的事。倘若老師走運的話，這種打法，還能使老師在無意中，闖下滔天大禍。記得我在初小二年級時，當炎夏且，上課時候，一個肥胖的小同學，伏案打盹。老師

從背後走來，向樓上只一觀。這小同學嚇得從樓上直跳起來，回家就三病起，後竟溘然長逝了。這小同學無兄無弟，亦無姊妹，而父母都已半老，抱着屍體，慟哭欲絕。旁人有叫他告官，有的勸他不可。終是俯首要緊，老師得受累。

斥革小學生，是世間最冤枉的事。誰敢承認一個人從娘肚皮裡爬出來，便是不堪造就的壞人？所以壞的原因，並非兒童的本身壞，而是教育不良有以致之。既是教育不良，即當反躬自問，找出不良之點何在？養成不堪造就的壞人之原因何在？而後謀補救之法。若祇以一個個體的不堪造就為理由而斥革之，使其無改過自新的餘地。被革的兒童。往往從此悲觀頹喪，日漸墮落，而陷入深淵，為害社會。教師自咎不暇，而反斥革兒童，強詞奪理，無有甚於此者。

獎勵一事，用之得當，固足以鼓勵兒童，增加兒童求學的興趣。但用之不當，也能使兒童於驕自滿，而不肯上進。即使受獎的兒童，不因受獎而自滿，也往往因此而受同學的妬嫉譏諷，漸漸灰心，陷入悲觀之境。並且常常獎勵，容易養成兒童的虛榮心，貪利心，為謀獎而努方，為諛獎而虛偽詐騙，結果不獎勵不努力。

兒童的模仿力很強，最易同化。當教師的，若能自己以身作則，多和兒童接觸，考察兒童的個性，注意兒童的行動，隨時隨地，誘之導之，日來日去，兒童們的性情言動，自然在無形中同化了。同時培植學校的風景，製備運動的器具，使學校變成樂園，使兒童在學校中，此在家庭快樂，求學的興味，也就油然而生了。如此，不獎勵兒童自知努力，不懲而兒童已能自愛。買獎品的錢，可用以補助貧生，或充實設備，而戒尺亦可付之一炬矣！總之，獎勵有時可以借重而不宜常用。懲罰則非至萬不得已，不可輕用；且用到記過，扣分，責罵，一罰則訓導——立正，就止矣盡矣。若夫打手，打屁股，以及各種加花刺罰，則切不可採用。管見若此，不識教界同事，以為如何？

學校衛生談

張誠

一個學程裡，若是多易發生疾病，則互相傳染，互相警戒，互相迴避，以致學生稀少，教員曠假，其影響於教育前途，殊屬不小。令試一考查，各校在春夏二季，暑熱之時，教員，學生，多有請病假者，蓋衛生之道，猶有未善也。本來學校中之設備，曾求合於衛生；為教員者，無

不知注重衛生；即學生在校，亦莫不受衛生之訓練；何以言衛生之道未善乎？蓋衛生之道，一言難盡，必須知個人衛生而外，更有公共衛生；身體衛生而外，更有心理衛生；物質的衛生而外，更有精神的衛生。故衛生一事，其法甚多，其理甚精，其學亦有專門。鄙人無多研究，特以一行之愚，將學程中所應注意之衛生，列條說明之：

(一) 公共衛生

學為公共之集合場所，故宜注重公共衛生；而公共衛生之法，即實行新生活之法也。故教員對於各個學生之衣食住行各方面，必隨時加以注意，務使訓練得法，收得清潔整齊，有秩序，有定量，守時間，之好習慣；並令其對於家庭，亦如是勸導改善。而又於課餘之暇，常與地方父老接談，曉以利害，使各知講求衛生。如此，則公共之衛生，可以達到；而傳染病可以禁絕矣。

(二) 心理衛生

論語云：「富潤屋，德潤身，心廣體胖」。此蓋云用禮、義、廉、恥、之道德，以安慰我之心；則心地光明廣大，身體自然強健肥胖也。故心理衛生法，以禮義廉恥而潤身；猶如富家翁以金銀財寶而潤屋也。夫身體之有無疾病？可由醫生診脈而知之，並視其顏色，聽其呼吸，即

可斷決。惟心理之病難知，亦難醫；必用心理之衛生，方可得而醫治。

心理的衛生法：宜導兒童於正軌，使勤於治事作業；即既遊玩，亦使勿流於虛偽，其詐，卑鄙；並戒勿染賭博；驕奢；則各種心理之病，皆可治矣。至於求心理的健全，則須本心理之知情意、而養成兒童之注意力，觀察力，判斷力，模仿力，創造力，然後方可表現兒童之良知良能，以導之於禮、義、廉、恥之途，斯即有合於「仁者壽」之旨；亦即心理衛生之良法也。

(三) 精神衛生

衛生者，保衛人之生命，更延長其生活也。一般人之講衛生，只知注意身體，而忽略精神，故有具大學之程度者，尚且短命如顏回，而山中酒醉漢，反多享高壽至百歲者。此蓋精神之衛生，勝於肉體衛生也。

本來精神係附屬於身體。惟只知肉體的衛生，講究清潔，運動，惟恐一時不運動，惟恐一物不清潔，時時刻刻，小心在意；則無形之中，精神已受損失，故反不如酒醉漢之不專務清潔運動也。精神衛生者；仰不愧於天，俯不作於人，飢而食，渴而飲，寒而衣，倦而休息，本自然之理，以養我之精神，內省不疚，無受無慮，即聖賢致中和

之道也。非學酒醉之麻木不仁也。總之，使精神安樂，多享自然之現象，合於中庸之理，則天覆地載，無往而不快樂，斯可為精神之衛生也。其法甚多，惟合理之動作，及合時之食息，是為最佳之精神衛生。

按衛生方法為多，茲特就人所易忽者，略述大要，以質諸同人！其普通者，如身強衛生，飲食衣服，居處等的衛生，已散見各書，不待贅述。

我對於小學生訓育的感覺和實施

的貢獻

勸業

我自從民國十年畢業，辭別了母校——昆師後，無志再求高深的知識，就委充西鄉第四高級小學校教職，從此把我在校時候的一切的生活環境，全然改變了，終日忙忙碌碌，和那些浪漫無紀的小孩子在一起過活。起初也還不曾感覺到什麼痛苦，後來成受的困難和刺激，便一天天的多了，什麼時課生厭，請假生哪，逃學的哪，屢出不窮，統計要佔十分之三。在校的學生，寥寥無幾，並且時常發生打架的，吵鬧的，頑皮的，繼續不斷的向我告發着，把我弄得如法官一般的和他們判決，使我無法對付。同時我

便細心的考究他們的心理，和他們日常的生活習慣；原來是他們把讀書看做一件很苦的事，把學校當做牢獄一般，畏懼老師如虎。他們的生活呢？是枯燥的，無興趣的，因此學生才一天天的減少下去，這大概是過去的教員又受了什麼困難和刺激，才會使學生墮落到這個地步，幾乎成了一種不可挽回的傾向。此外我還感受一種更加厲害的刺激，就是無知識的老前輩，不肯給他的子弟多讀書，對於教育的觀念，完全一點印像都沒有，加之在地方上負責辦教育的人員昧盡良心，不負責任，若有若無，不惟不加以督率整頓，設法鼓勵提倡，可以說直接是摧殘教育的魔王。（這是我初次任西四高小的感覺）那時我正昇剛才出來任教的時候，所謂的青年精神時外，便當頭苦了一棒，幾幾乎就此挫折了我的銳志，但是我總不灰心，一切的痛苦和刺激，都權且忍受着，只是埋着頭盡我國民教育的義務，這是我應盡的職責，校內一切事務所謂獨自包辦了，暫且先來解決學生方面的一切問題——不是曾經說過，學生是最怕讀書的，把學校看成他們的牢獄，並且畏懼老師如虎，所以才會這樣的發生什麼曠課的，請假逃學的種種弊端；要解決這個問題，須先要使學生不怕讀書，把學校看做一種娛樂的場所，使他入而忘返，那自然是在課外多加些音

樂哪，表演戲劇哪，陶冶他們的種種惡劣的性情習慣，教師和學生，應該打成一片；沒有什麼階級的界線，並且常常和他們講些有益快樂的故事，與學生沒有隔閡，所謂的恩威並施，使學生無形中自然增加興趣，不致於枯燥無味，那學生方面就不什麼問題了。同時就要一刻不可鬆懈，兒童的習慣，最容易變遷，所謂的染於蒼則蒼，染於黃則黃，這點也甚不可不注意的。就應該要訂定一種完善的校規，使他循規蹈矩的做去，不致有絲毫的軌外行動。現在我把我所實驗過的訓育方法，略述於下，以當芻蕘之獻，對於我教育界同志，或者可以有些幫助。

(一)規定分數票——這是和通常所記的分數不同，通常所記的是無形的分數，這種分數票是有形的分數。製用較硬的蠟光紙，長二寸，闊七分，上書二分，五分，十分，五十分四種，蓋上校章，以免偽造，每學生發給十分，自此可以廢除體罰，直接扣罰分數票，例如有違犯校規者，處罰分數票若干分，使他發生效力，愛惜如寶。並且規定曠課一天罰四分，請假一天罰二分，除生病者不罰外，有同學不要互相打架者，罰二分。務使他曠課的，請假的，吵鬧的漸漸一天天的減少下去，以至於沒有。

(二)早到牌——鄉村學校的學生，大多數是成了一個遲到的習慣，不能按照規定的時間到校。每每在一個時間內，不能到齊，對於早學又發生問題了。我們要避免這個弊病，就不得不早到牌，他的製法，用長二寸，闊一寸的木板，上端製一圓孔，懸於牆上，一面書早到牌三字，一面書學生姓名，如學生六十名，製牌五十塊，在每天上早課到校時，由值日生監視，將自己的一塊取去；若遲到生沒有取早到牌的，由級長在早課下堂後，按照處罰分數票三分。這樣的做去，使他沒有遲到生為止。以上二種是關於曠課請假遲到……等種種的避免。但是學生成績方面，也有很大的裨益。例如每天所教授的國語，令諸生背誦或默寫，演算算術的習題，及各科的問答題……等，概由學生自動練習，若是完全做合，成績優良者，當獎發給他五分或十分的分數票，(所獎的多寡可以自訂)若是怠惰偷安不做的，反而處罰分數票。這道就可以使他努力用功，競爭不息，若是成績優良的學生，品性優者，分數票自然可以增多，但是規定用分數票兌換獎品，(即筆墨課本……等)使他自強不息，這是我所實施過的，也收不少的神益。自愧拋磚引玉，尚望我教育界同志，加以正確的指導，使我得有修正的機會。

按 劉君楚德小學生的方法，用「分數票」和「早到牌」二種，頗具苦心！這樣認真實施下去，自可收得相當的效果。不過鄙意覺得尚未妥善之處，就是所謂「學生六十名，製備早到牌五十塊；」早到牌既然一面書有學生姓名，何以六十名學生，只備五十塊牌？那麼必定有十個學生沒有名牌了。倘若沒有名牌的學生，他這一天早到，又怎樣辦呢？我以為有若干學生，就應該備若干牌；到規定上課的時候，山級長將未取去的牌收下，下堂後照規處理，似乎較為妥當。質之。

高明，以為如何！

編者附識 二四、十、三。

通俗演講

選登

縣立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七月份馬

主任講稿

有強權而無公理

九一八事件發生，我們中國酷愛和平，所以靜候國聯會的解決，希望公理伸張，可是結果仍屬「泡影」，終究還是強權才生效力，不管他公理不公理，暫時把東北四省告收了，後來再實現一下大膽政策，那時又來講講公理，也不為晚的，橫豈公理又不曾像光陰一樣的去就不來，他是固定的在着呢。

最近意大利和阿比西尼亞的爭端，也很明顯的看到祇有強權。在阿國他們也很不願弄到用武，所以才訴諸國聯，請求裁處，殊不知也和處理中日事件一樣的無結果。繼着是英國出來居中調解，誰知墨索里尼又不接受，而予以拒絕；阿國很想避免戰爭，只好又去請主倡和平的美國，或許會有效果，那知凱洛克公約，在九一八以後，就被日本搗得個粉碎了，更是完全不可靠，事實雖是如此，可是阿王也知道公理難勝強權，他也有相當的準備，他曾說：「必不許意大利統治阿土，非血戰到不剩一卒不止」。他這堅決的心，是不怕強權的，真令人欽佩啊！

在不久以前，聽說某公所受理一件調解案，案情大約是：原告於數年前向被告借用一個田地，因兩造係屬

至親，故未立據，今原告忽爾據爲己有，他恃着「強有力」的親戚替他說情，並且欺被告未立過証據，他預料着這是必能成功的了，所以一方面先由「強有力」的向公所執事去通說，一面就具呈投遞到公所去；公所把兩造傳到以後，那執事當然已經「受人之託」是必娶「終人之事」的，當時就不問青紅皂白的勒令被告把田地交出，並飭具結不准事後翻悔。那時被告以爲地是自己祖遺，又還存着老契，所以不願交給，就把這田地老契呈上，請求查看；殊不知公所所執事，登時就駁他說：「地倒是你的祖遺，怎麼這幾年你不管理？現在你已經失掉管理權了，趕快具結交給原告，不然就要押你了。」被告人聽了這些威嚇話，再則鄉下人又胆小，也不懂是否合法理，沒法了只得承認去具結交出。後來因爲又得旁人的指點，說這是不合法的解決，所以被告人才大着胆的不承認，這雖是小事，可是更顯得祇有強權，沒有公理。我常聽人說：「有強權而無公理」我才的確地深信啊！

作偽

社會上的人們，作偽弄假的事很多，差不多各國階級裡都有的。那面團團的富翁，分明他隨時隨地都在盤算着

；可是他拿一點微小的恩施，就遮蓋去他的罪惡，還說是他大仁高義。這是好巧的作偽。那剪衣自結，面有飢色的窮苦人們，有許多分明已經餓了幾頓，他還扯說說：「這幾天身體不安，不想飯吃」。正如俗話所說的三日不吃飯，假充賣米漢。這是「君子固窮」的作偽。那西裝革履的還官闊老，分明是「奔走奢絲」得來的，他偏要其麼出身，甚麼勞績的抬着頭銜，這又是卑污的作偽。那才于街頭，沿門叫化的乞丐，分明他的眼睛是有作用的，而他偏要裝作失明的瞎子，以求「惻隱」者的佈施，這是可憐的作偽。連那才七八歲初去讀書的小孩童，從家裡把書包抱着去讀書，可是他不到學校裡，而跟着別的孩子們躲着去嬉戲，到往日放學時候，他才抱着書包回去，假使他父母問到他，他自會拉東扯西的答覆，總要瞞過；被老師查覺了，他拼着挨一頓打罷了。這是頑皮的作偽。又有那喪心病狂，惟利是圖的奸商們，會記得在抵制日貨當中，各愛國的熱血團體，簡直不遺餘力的想把仇貨盡絕；誰知那奸商們，用些心思，把仇貨拿來改頭換面，掉換商標。居然又到處轉銷，他們祇看到賺錢，那還着他國家的危亡。這是奴性的作偽。最近政府厲行戒烟，市上一概售賣戒煙藥的，便大吹大擂什麼保證無毒，戒除迅速；「」的宣傳着，其

實據經驗者談來，凡是戒煙藥，無一不含有煙質，因為不
有煙是不會戒煙，吸煙日期稍長，中毒也當然深些；雖說
煙癮有幾成是習慣，但癮的確是有，非用藥品不會除掉
，也非數日就會完全斷根，藥癮既終入煙質，不消改吸為
吞，比較吸煙中癮深些；怎能把癮戒斷呢？他們售賣藥品
的這種行為，算是「搜機」「欺人」的作偽。我想他們所
售的藥，當局應加以化驗，限制其入罪質，以免除這些欲
解毒而反加毒的貽害。我勸大家，既要想超脫這苦海，只
須具下個「板心」，自然就能如願。假使去用那有罪質的
藥品來戒斷，那也是遮人耳目的作偽罷了！

由上面看來，這作偽的心理，難道是自古便遺傳到現
在，或許又是古時社會教育的結果？

祭山神

我們鄉下人，大概都曉得每年農曆六月初六是祭山神
的日子，往年的人數很不多，我見今年參加祭祀的比較往
年多得多了。賣雞的老間在那一日都「利市三倍」，還有
些買不着雞的，就家裏煮着臉，愁着神不默佑牠，這孤寂坐
在山上的山神，不知道爲着什麼會「運轉鴻鈞」了，牠那
狹小的廟子，被無數人擁擠着，香煙濃霧把他熏得陶醉。

我不明瞭是甚原因，所以特意去向那些祭祀的人問個訊，
據他們說：「這幾年年時不好，跟着受了幾次的天乾水涸
，也就够了，最近逼得野狗來吃人，四山的村子，被野
狗吃掉的人不少，這種人心不仁，所以山神才使這些野
狗下山來咬人；山神不開口，野狗不吃人，我們虔誠的來
祭牠，希望着牠的庇護，莫使野狗來傷害我們罷了。我
聽了他們的話，覺着他們愚得真可憐！因此我才解釋給他
們說：你們迷信真深了！一個昆蟲，你們說是靈神；一隻
狐狸，說是妖精；一顆大樹，也說有神。連這死寂的山、
也都說有神。我見大凡接近村落的山上，就立着一所山神
廟，各村有各村的山神，算來這山神真多了。試問這山神
他在死寂的山上，是司何事？聽你們所說的山神不開口，
野狗不吃人的話，好像是山神就是專管野狗的了。可是你
們想那野狗是有知覺的動物，這山神力是些泥塑木彫的偶
像，牠怎會能指揮得兇猛的野狗呢？大凡是一種動物，牠
總能自己覓取食物，才會生活着，那種須要別的東西來指
使牠，牠才去覓食。假使這野狗果真是受山神的指揮，那
末恐怕山神不開口的時候，牠豈不是甘願餓死了麼？況且
這些被野狗咬的人，想必他們也和你們同樣的祭過山神
了，應該山神就要保護着他們，爲什麼還給野狗吃掉？這

樣說來，你們該知道祭山神這事，是無聊的了。假使果真有神來指揮這些野狗，那末獵戶們怎會得着牠的皮去賣錢？我們人類不是要給他吃完了麼？你們大家以為我這話可信嗎？就請你不要再誤認山神使野狗的事是真的了。以後也莫再夾拿些錢祭這土偶，野狗是不必怕的，只須拿出學獵戶那樣木領來，牠就吃不成我們人類，我們倒要剝牠的皮了。

我說完了這些話，有大多數人都似平醒悟，到明年或許不會有這多的人來祭山神了。

勤和儉

「民生在勤，勸則不匱」。這兩句話的意思大概說：人在社會上，必須勤，才不致於困。當然的，人們處在現刻這整個經濟恐慌的社會中，莫說不勤，就是終日勤勞的，也很不容易得到一個溫飽，我見有些遊手好閒，養成懶惰習慣的人，每日只知道從酒肉進，向煙館入，日日橫臥在煙榻上，津津有味的高談闊論，論他們那種生活，可說不啻一個小神仙，好像無憂無慮的度那開的光陰，真令人心羨啊！他們連播種收穫，也懶去管一下。大家要知道莊稼在田裡生長着，假使差一次耘草的工夫，或

是缺乏一些水和肥料，那就不有豐足的收穫了。他並不須憂慮到這些，也不必親自去勞苦的耕田，自然會有米吃有錢用，原來他的田已經一次變成銀錢了，這是甚麼緣故呢？便是他嫌耕田苦，自幼便享慣的安逸福，他是經不住風吹日晒的。這樣一天天的懶下去，漸漸把所有的產業賣完，弄到無立錫之地的時候，老弱一點的，只好去為乞丐；少壯的當然就要「挺而走險」做那為非作歹的勾當。這不過因為養成懶惰，到現在是不能吃苦耐勞，被飢寒的強迫，所以才尋這相當的出路。你們看懶惰不勤苦的人，那有安穩的生在社會上，不受天然淘汰的呢？勤與惰的結果怎樣？我可以不必多說了。

但是「儉」也是人生最重要的。易經說：「不節若，則嗟若」。這意思是說你雖有很多的財產，假使不能節儉，那末將來一定要窮困的。古人又說：「儉可養廉」。意思是說：一個人他一味的只曉得浪費，不會節儉，漸次弄到入不敷出，或許是把所有的已經浪費完了，那末這種浪費的人，他一定不會「安分」，就要想出種種卑劣方法，來供他的費用，到那時所謂「飢不擇食」。甚麼叫廉恥，是不能顧及了。又常見有一些人，他是非常的勤苦，別人一天工作八點鐘，而他能工作十幾點鐘，他所得的工

實是比別人的多了，可是他除了正項開支外，還要吃酒吸洋煙賭錢，任意的浪費，結果他所得雖多，還是要負債。所以人在社會上，不惟要勤，還須要儉。勤儉這兩個字要聯絡着，不能把他分開。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劉主廿八月份講稿

雲南煙 辦法略說

近來煙禁的事，報章上天天都登載着；區公所也在不時的召集鄉鎮長會議着，甚至於縣長和公安局長也常親自下鄉，嚴格的，向煙館檢查取締，大家以為甚的會做得這樣嚴厲呢？原來我們雲南的禁煙日期已經到了。自本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秋季七月起，就是我們雲南禁煙，禁運，禁吸的開始時期了。然而為什麼好好的收着罰金，又來禁絕呢？政府不是多事嗎？真要來斷絕人民的生路嗎？不！這鴉片的誤國殃民，人人皆知，雖三歲小孩都不會加以否認的，無奈一般民衆們，明知故犯，對於相反趨之若鶩。以致終日橫騎高相，不事二事，只以疑情聚神的做他那吞吞吐吐露的把戲；什麼亡國弱種，溝產傾家，戕賊身

體，部置之九符雲外，只是自身鴉片成問題。這樣再因循下去，不曉得我整個的中華民族，將要沉淪到甚麼境地。並且去年萬國禁煙會在口內瓦舉行會議，各代表曾提出嚴重的質問，責備我國，使我胡代表世澤，無言以對，幾乎退不下席來，國家體面，大受損失。現在國聯會中，也覺悟到販運鴉片到中國，是不應該的了，所以蔣委員長因時因勢，才毅然決然的提倡，使全民族在最短期間，達到光明照耀的途程上，不再像從前死氣沉沉的中華民族。我們雲南雖係邊遠省區，但事屬一體，自然不能另眼歧視，所以仍在禁絕之例，不過時間上分個長短先後罷了。

雲南的禁絕辦法是怎樣的呢？政府已經再為深究，幾經會商，決法把所有的行政區，除最近新設的雲浪設治局外，那一百一十二縣，設治局二，對汛督辦區十四，共一百二十九屬，劃成三區，第一區三十八屬，二區四十七屬，三區四十四屬，將這三區分做三個時期，在三年內禁絕。由本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秋季七月起，到明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夏季六月止，為第一時期，這一期，做第一區域的禁絕期，就是我們昆明附近的三十八縣了；又由明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秋季七月起，到二十六年夏季六月止，這一年，為第二區域四十七屬的禁絕期，再由二十六年秋季

七月起，到二十七年夏季六月止，爲第三區域四十四屬的禁絕期；三年禁絕方案，到這時共前全省一百二十九屬，就算完全禁絕了。

大凡到了禁絕時的區域，不論種、運、吸、統統禁絕，運山就運山專運，就是人民有了私土，由統運區收買，販賣給公管局，熬成熟膏，轉售給吸戶，人民不得收藏烟土，私相授受。至於吸戶，也並不是人人得吸，年過十，方有買公膏的資格，不滿四十者，不論有病無病，完全即時戒斷；就是買公膏的，也不能說永久不買，仍是在這禁絕的一年內，還是要漸絕的，不過時間上比不滿四十歲的長些，手續稍緩慢一點。那在職的官吏公務人員，時間更來得迫促，不分老少，統一本年十二月底強迫戒斷，否則澈職懲辦。

在實施禁絕以前，先由禁烟會調查吸戶，以及收藏煙土家，經營烟業煙具店，售賣戒煙藥劑者；烟土飭令繳出，煙業烟具勒令請改業或停業，藥劑山化驗所化驗，有無劣性毒品；同時吸戶當面調查人，聲請登記，每日吸食數量，由調查人查明，給以單據，到發行公膏時，持向公膏店換取正式公膏吸食証。以便買取公膏，此後只能有減無加，逐漸減少數量，到一年期滿，就把他扣完，公膏

也就不得買。煙辦也就算斷絕了。禁種呢？開始禁絕時，便顆粒俱不得栽種了。這便是我們雲南禁烟的大致情形。

然而有些人說，政府每年鴉片罰金收入，爲數不小，忽然把他取消，收入將要大受影響，恐怕是暫時的，不能持久。這一層政府早已顧到，已有精密的開源絕流的辦法，準備犧牲了這一筆收入，以籌抵補，不致因此而遺害歷史久遠的中華民族。並且這回不較前此隨禁隨開，使戕殺人類的毒物，久留於中國境內。而蔣委員長龍主席又都是下了最大決心，以爲不把他禁絕，是不足以圖復興的。加之國聯也幫助我們禁絕，制止嗎啡、海洛英、紅白丸等代用品運販中國，這是何等難得的機會，我中華民族，大可慶幸啊！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吳主任八月份

講稿

我們不要再去拜禱中神罷

我們各鄉村裡團團民衆，對於迷信，大家相沿成習，有深不可破的式樣，遇有不幸的事情，或疾病的發生，不

肯研究真理，追求病源，動輒認爲是鬼神的驅使作祟，非請端公師娘，非偶跳神，即不能禳災免難。這機無益有害的惡習，早已成了普遍病症。故每村的迎神賽會，每家的祈神送鬼，幾乎日月皆有。虛糜金錢，害人誤事，莫此爲甚。

現在科學發達的時候，凡事皆有真理可以試驗鑑別，一切的災害，如天乾，水淹，虫害等，是自然的現象，并非泥塑的偶像，無形的鬼神，驅使作祟，有了不幸和疾病的事項，不是用祈禱祭祀的方法，能够解除避免掉的，要用科學的方法，才可以解除避免的。若是再照以前的故習，從事迷信，不求真理事實，不惟是極大的錯誤，受苦吃累；人家還要耻笑我們咧！

七月七祭虫山的祭虫會，這是各鄉民衆極錯誤的迷信。田裏的害虫，家內的蚊蠅，明明是時氣候使然，自然發生的，只要大家能够預防撲滅，清潔衛生，就能減少其害。一些鄉人，定要認爲是祭虫山的虫神施爲，屆期不來燒香跳神祈禱奉祀，那麼得罪了虫神，他們的虫害，就不堪其擾了。

你看：祭虫山小廟裡的神像，是泥塑的三皇五帝，他是古時有功績於人民的，是有歷史的人物，論理來很值得

我們瞻仰崇拜的；但他是泥塑的神像，並不會喝酒吃雞，作祟害人，更不會收虫放虫。我們把他當作虫神邪鬼，對他燒香化紙，奠酒獻雞，祈灾免難，究竟大家對於他的請求願望，有無實際的表現，真正的可嘉嗎？

董縣長和縣黨部李委員，應得七月七祭虫山這個會期，異常熱鬧，每年無故迷信消耗的金錢，爲數不少，此外還要演出許多有關風化的事情來，若不設法取締，不惟影響社會的進展，地方的風化，亦無法維持，所以令飭板橋公安局，把神像小廟，一併拆毀，同時禁止附近各村紳民衆，不准再行聯合做會，到此跳神燒香殺雞，祈禱了。

縣府和黨部這樣的辦理，是要使迷信虫神的人衆，知道泥塑的神像，毫無靈感知覺，他的本身房舍不能自保，怎樣能够保佑別人除灾免難呢？使各人內心覺悟，再不以用有的金錢，用來做這迷信害人誤事的勾當；並且使那些深軍迷信的婦女，到了那裡，沒有什麼神像廟宇，做他祈禱崇拜的標識，使他不再來跳神獻雞，燒香化紙。

到會各位，多數負有村政職責，我們應該仰體縣府黨部，愛護人民的德意，不要聽信巫女和佛婆們的吹噓，去祭虫山燒香做會；并不准他們跳神祈禱。凡是有灾害，疾病的发生，要從事理方面，設法預防制止，不要認爲是祭

虫山的神鬼驅使，向他祈禱跪拜，枉費金錢了。

現在是農村破產，經濟枯竭的時候，各鄉各村應該舉辦的事務甚多。若是把這些迷信無益的消費，酒食濫耗的公款，用來添辦學校，培植地方的人才；振興水利，救濟我們的農田；修築道路，便宜來往的交通；栽種樹木，增加地方的財用；我們底農村何患不興？民用何患不足呢？

禁烟是復興民族

鴉片的害處，大家是明白知道的，大之可以弱國滅種，戕身絕嗣；小之可以耗散金錢，廢時失業；比洪水猛獸，快鎗大砲，尤為厲害。洪水猛獸，快鎗大砲，雖然害大，是偶然發生的，有形害人的，人能設法防止避免他；鴉片為害，是無形的，並且是慢性殺人的毒物；世人只知防備於有形，不知避免於無形，對於鴉片，不知遠避，反而親近他，歡迎他，把我們中華國家民族，弄得國衰民病，奄奄一息了。

近年煙毒流行更加廣大，人民受害日愈衆多，整個國家社會的安寧秩序，為之擾亂，四萬萬同胞，日趨病境，國家和民族的窮困，日愈增加緊迫；使帝國主義者，得利用其機會，強迫我國訂立了許多不平等條約，並且吞併我

東北四省，這些都是由於中國人民的陷害環境使然罷。

今日復興民族的聲浪日高，收復失地的主張日烈；可是民族中間的份子，仍在儘量的幹這鴉片慢性殺人的勾當，以鴉片為必須逸樂品，為養生保命物，一般受其毒害者，任你勸導諷刺，不知振作戒絕，反以為飯不吃則可，煙不吸不可。這是何等的矛盾，何等的自殺，何等的痛心啊！

大家要知道，中國這時候是怎樣的地位，怎樣的處境，正是我們民衆臥薪嘗膽，報仇雪恥的關頭，趕快省悟，努力振作，不要再落黑籍。好比一個人，想為父報仇，去刺殺仇人；可是毫不練習鎗法，鍛鍊身體，不認自立的本事，只徒空口叫喚，整日花天酒地，醉生夢死，摧殘自己的身體，這樣能否達到他的目的嗎？

中國今日復興國家民族，收回失地，正和這種情形相同。我們要復興國家民族，收復失地，定要練習我們民衆的鎗法，鍛鍊我們民衆的體格，使每個份子強健起來，再談國家建設，再向其辱我們的敵人示威，這樣才能收回失地，和取消不平等條約。

由此說來，政府禁煙，就是要復興國家民族，同時也就是鍛鍊民衆身體，力圖自強，預備好和數人對抗，爭雄

東亞。所以總理孫先生，對於禁煙復興國家民族，早經鑒及，民國元年他任大總統時，曾經兩次命令禁煙，并函告英國政府，不得再以毒物運銷中國；民國十三年任廣東大元帥時，又發表禁煙問題與政治建設一文，說是：「鴉片之不禁，絕無良好政府之可能」，又詳述各省禁煙具體辦法。可見禁煙救國，不是現在的政府臨時主張，先總理早經計劃定了。

自從東北失地以後，政府感覺得中國的處境危迫，人民的墮落不振，都是為鴉片所害，若不早日設法禁絕，不惟影響中國亡國，恐且將影響中國滅種，所以秉承總理的遺訓，重申禁煙前令，在新生活運動中，到處喚醒民眾，戒斷鴉片。最近由蔣委員長擔任全國禁煙總督，各省成立禁煙局，全國一致厲行禁煙，務使鴉片流毒從此永絕根株，再不遺毒害人，即國家民族，由此就可以復興了。

本省政府，早經明令禁煙，不過取法消積，「萬禁於征」，如今嫌其效率遲緩，改弦更張，別謀良策，在中央法令未頒布以前，根據本省單行法規，因革損益，下最大決心，務求貫徹始終，分為禁種，禁運，禁吸，三項，同時舉行，章程規定得極為嚴密完備。違犯的處罰得極重。這樣辦理，纔能夠拯溺救亡，收禁絕鴉片的實效。

我國自從鴉片發行，各處的良田美地，多用來栽種罌粟，毒物的生產增加，豆麥的出產已經減少；如今禁種鴉片，把田地用來栽種有益於人民的糧食，豈不是食物從此增加，鴉片由此斷絕，一般貪吸好利的，就無烟可吸，無利可圖。所以禁種，是禁絕鴉片的第一要件。

中國煙土，多半產在西南，而流行全國，這種毒物，由於好利的商人，竊輸暗運，移毒害人；外人為此，得以大批烟土，混銷我國，以致金錢外溢，毒害日廣。政府有鑒於此，才定統銷統運之法，私人不得私運私售，一方限制國民有減無加，早收禁煙實效；一方觀察外人，不得再以毒物傾銷我國。那麼金錢不致外溢，毒物自然絕跡了。

禁吸的辦法，政府定得極為嚴密，先由各機關領袖和公務人員有嗜好的，以身作則，如期戒絕；一面向人民宣傳鴉片為害，使人民內心覺悟，自動戒斷；並由公家成立戒烟所，收容大批煙民，用科學方法，強迫限期戒除；並令煙民具結保證，實行連坐法，在限期內不能戒斷的人，處罰最重。至於市面所售戒煙丸，大家都認為是掛羊頭賣狗肉的勾當，圖利害人，就由政府分別化驗取締。只要人民一律遵守禁煙法令，墮落黑籍的人，即可脫離陷坑了。

政府禁煙的要意，是為復興國家民族，救亡圖存起見，寧肯犧牲多數的收入，來實施禁煙的政策。我們大家民衆，應當仰體政府德意，遵從禁煙法令，對於禁煙，禁運，禁吸，的規章，極力奉行，使除毒不落人後，彼岸自我先登，達到國無煙毒，民無煙癖的目的，國家的建設，國民的生計，自然就有辦法。我國數千年的榮光，可以發揚光大，爭雄於世界了。

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馬主任八月份

講稿

爲什麼要修築公路

近數年來，我們的政府，積極的修築公路，這樣巨大的工程，當然非合羣力不爲功。所以對於路基的土木工程，才向人民徵伏。我聽得有些徵伏嗎，他們私下說：「路是要我們去修，單是我們不會得坐的」。說這話的人，他們本來毫無一點知識，爲什麼要築公路，那是更不知道的，所以他們以爲徵伏是苛派他們的事。現在我把築路的重要，略述給大家聽聽：

一、道路對於國防的關係 我們試展開世界大地圖來看，就見到那些列強國家的領土內，都有鐵道直達邊疆的要隘地方，像俄國的西伯利亞鐵路，論交通方面，那西伯利亞多是些沙漠曠野的地方，並沒有多少繁榮都市，而他們竟肯用很鉅款來建這一條橫貫歐亞兩洲的大鐵路，這是甚麼緣故呢？他就爲鞏固國防。假使邊境發生緊急軍事，他就由這鐵路很敏捷地把多數軍隊運輸了去，榴彈械彈以及一切軍需品，都源源接濟着。如果沒有這條鐵路，那麼這比邊遠地方，就要被人家侵略了。因爲牠離着牠的國家本部太遠，即使原來駐着些軍隊，可是毫無後援；就雖有後援，也要等他數月的跋涉才到，那時已不濟事了；並且糧秣軍需運輸不便，軍隊的給養缺乏，那就更加危險了。邊境要隘地方，是國家的門戶，門戶既破，還能保全內部嗎？邊防這樣的重要，所以列強國家莫不重視路的建築。

二、道路對於民生的關係 你們可知道，怎麼我們省城地方的食米是貴價錢，而外州縣的食米會低廉的緣故呢？這便是因爲交通不便利。比方現在昆明的米價是七十元一斗，曲靖的只須三十元，比較下來相差二倍以上，論理是很可以販運來賣了，可是曲靖離省有五天路，要是履馬

駝運，最少的腳價要三十五元，外加批費等數元，這樣算來，雖是便宜。半多價的東西，運到時倒反要超過大地的價值，並且耽延不少的日時，那可不合算了。如果交通便利，這一斗米用車來運，運費最多不過二十元，這不是就便宜着二十多元麼？因為交通的不便，所以常常是這個地方的過剩，不能運出去；那個地方的不足，難得過剩地方的來補救。不足的地方價值極高，而過剩地方仍極賤。若是交通便利，那麼不能暢銷的土產，就能暢銷，不易運販的也能販運，各個地方的物價自然會調劑平衡；不致大差，人們的生活程度也就減低一些，這是道路關於民生的重要。

我們中國，在過去很不講究路政，連在那比較容易修築的平原地方，都沒有幾條公路；至於鐵路，更其少數，國家人民受着的影響很大，想來不須再四說大家也知道些了。所以，先總理的實業計劃裡，很注重道路的建設，把全國畫作若干大鐵路線，外又加築許多公路，使全國境內，不論內地和邊疆，都四通八達，互相銜接。現在雖還沒有幾處建築鐵路，可是各省都在積極的趕築公路；因為公路比較鐵路要省些建築費，國家的財力不及，所以才先其所急，在不久期內，就有多數地方可以通車了。政府為

甚麼要這樣積極的使我們修築呢？就為一方面鞏固國防；一方面便利交通，解決民生問題。你們莫誤認築路是政府的事，這乃是民衆們自己的事，政府。滿是替民衆們謀福利。若說不得坐車的話，無非是一點小事；築起公路，替我們鞏固國防，調劑經濟，才是大計啊！

兒童年的意義

各位父老兄弟：你們也曾聽見政府在最近舉辦兒童提燈會麼？辦這個會的意思，我想你們還不十分明瞭，聽我告訴你們：

這個會叫做慶祝兒童年，怎樣要慶祝兒童呢？因為現在的兒童，就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我們的中央政府，希望培養成良好的主人翁，所以通令各省，實施兒童幸福事業。實施兒童幸福，並不是給兒們一些好房屋住，給兒們一些好玩品要的幸福。乃是要給他受相當的教育，造成有用的人材；給他鍛鍊體魄，習成堅強的精神；給他修養德行，養良好的習性的幸福。因為凡一個人的好和壞，都是自幼由於環境造成的。古人說：「人之初，性本善」。本來一個人在初生時，決不會就是個壞的，都是漸漸的習染

成，孟子的母親，因為孟子幼時不學好，他見什麼就學什麼。才三次遷居，後卒成一個聖人。可見兒童的天性，最易變遷，假使不注意，就要成一個壞人。所以一個人在童年，是最重要的時代。譬如拿破崙來說，一個兒童他怕早起，而他的父母不管他，任其睡那麼麼漸漸就弄成一個懶習慣；一個兒童不愛清潔，他的父母也不教他，聽他的便，久而久之，就成一個肮髒的習慣；又如一個兒兒他好說謊話欺人，而他的父母不制止他，反以為他聰明伶俐，久而久之，就成一個不誠實虛偽的習慣；其他種種不良習慣，莫不由兒童時代養成。這樣看來，家庭教育之於兒童，是不可忽略的。至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更是重要；譬如早前的學校，僅具有私塾，官家辦來教育兒童的學校是很少見的；要是那些家道赤貧的兒童，就不會得着讀書的機會了；即便勉強得讀，可是要深追究不輕易的，並且那些教材不過紙墨固定的幾本意義深遠字畫繁雜的，不要說幾歲的兒童，就是成年的也很不易懂得，那些詩詞讀賦更不必說。在社會上應需要的知識，更無從習學，所以會有老大還難辨菽麥的人。凡一個人的兒童時代，乃是人一生的基礎，也和建屋的牆基一般，假如牆基不穩固，房屋一定不堅久，人在兒童時代不得良好的訓育，到成長一定是

無用的。在過去專制時代的教育，其科舉制度，說來倒像鼓勵求學，可是實際上完全是俗話說的摸黑路，結果有幾個找到光明呢？這樣可以說是專制帝王的愚民政策，所以弄到現在，我們中國人事事都落伍，這或許就是教育不良的原因。一個國家的興衰成敗，都繫在全體國民的身上；沒有好國民，國家決不會興起。好國民從那裏得來呢？要想造成好國民，也不是一朝一夕就會成功，必須從國民們的童年時代就訓練起，才有希望。政府鑒於兒童的重要，所以才把今年定為兒童年，從今年起，力謀兒童的幸福事項，擬定兒童的訓育辦法，通令實施。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此舉就是給他們習成做主人翁的能力，這才是圖振興國家的根本辦法。此後的兒童，當得到不少的幸福，所以慶祝兒童年，也是國家的慶幸。

纏足之害

禁止婦女纏足，是去年我們雲南政府推行的四大要政中的一項。因為纏足能弱種弱國，所以才雷厲風行的辦理；在那時候的執事者，也頗努力奉行，初則宣傳，繼則調查，再則檢查，後則處罰，也可說不遺餘力，倒也得到相當的效果。為甚麼要這樣，想來大家也聽得耳熟，不過事

際多日，竟有些不自愛的婦女，依然還是纏着；好像他們很捨不得解放似的，不管他甚麼關係國家，連他自身的幸福也不顧，這真熱極了。因為這事的重要，請各位莫嫌瑣繁，聽我再講講：

纏足是我們中國前許多年代，就傳留下來的毒害。當時的人們，並不曉得是一椿害事，很風尚的仿效。聽說纏足的原因有兩說：一說是增加美觀，要把足纏小，才會體態輕盈，走起路來顛顛搖搖，好似弱柳迎風，才越顯得出美麗，才算時髦。一說是抑制女子，因為自古都是男尊女卑，男子務外，女子主內，對外的事情，完全用不着女子，要門邊都不出的女子，才算是守閨誼，因此用纏足來束縛他們。這兩種說法，前者似平切合些，後者也不無因，本來我們中國人從古到今，就就有男尊女卑的階段，大約為女子不得格外，所以一切都要由男子供給，生活完全要依賴男子，因此自然的把女子地位抑低。女子們要講三從四德，才算是個好女子，假使不守婦道，那就被人鄙棄了。因纏足而仰給於人，因為仰給於人才把地位弄低，這種貽害真不淺！

各位試把纏足的女子與不纏足的比較一下，那纏足的是因為要把足骨纏折，才會漸漸縮小，人身的各部是均等發

育的，足骨既折，足部就不能發育，當然就會影響到全體都不能發育，所以纏足的人，身體大多是羸弱的；一個人的體量，全靠這一雙足撐持着，足小怎能支重，就如建一座塔，假使塔基小而塔頂大，那還會穩固麼？纏小足的人，也和這一樣的道理，所以有許多纏得大小的人，連路都不能走，要走必須要人攙扶着，半天還走不出一里路去。這行動都要人攙扶的人，你們想他還會做得事麼？那當然是不能的。假使發生一點急難事，要想去別的地方躲避；那時旁的人也自顧不暇，誰人還肯攙扶着他慢慢地走？這樣有腳的殘廢人，只有坐着等死。聽說在過去幾次大亂的時候，有多數的婦女們打探着匪黨將要臨境，預先就跳河、落井、服毒、縊項、的自殺。怎麼要這樣呢？原來就為他們的足纏小了，逃避不出，恐怕匪徒來了，要受他們的殺辱，所以祇好預先尋死。就那纏得不十分小的，無論他做事走路，一舉一動都覺得是痛苦的。並且這些纏足的女子，身體既因纏足，而發育不健全，他生下的子女也必不會強健的。一個國家，沒有強健的國民，那麼就要影響到國也不能強盛。所以這纏足的女子，不僅他們自身受害，還要害及國家呢！說到不纏足的女子，他們仗着那一雙天足，擔担、負重、耕作、致遠、也和男子一樣，大多

數都能自謀生活，享那健康的幸福。義務及權利既和男子不甚相差，地位也自然提高，男子們也不再把他們僅僅當作玩弄品來看待了。並且不滿足的女子，也不果真的不美麗這樣比較下來，孰福孰害，是很不難判斷的。請你們自擇，快去開導給他們的家屬婦女罷！

統 計

續前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廿三年一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三萬一千一百二十七元三角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九千五百元，一收田賦捐七十一元三角，

一收房舖租金四千二百二十八元，一收房舖押金三千六百元，

以上新收總計洋一萬七千二百九十九元三角，

開除項下

-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
- 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
- 一支辦事員俸一千零五十元，
- 一支書記薪俸三百一十六元，
- 一支夫役工食二百元，一支紙張八十六元一角，一支筆墨六元七角九分，一支印刷三十元零四角六分，
- 一支藥件洋十七元四角，一支正乾隨役費三百九十七元八角，
- 一支器具二百七十三元三角，一支雜品一百一十二元三角，
- 一支茶水二十八元八角，一支薪炭二百七十九元三角，
- 一支油燭一百二十四元九角，一支土木修繕一十二元六角，
- 一支外出辦公費四元，一支雜項支用一百三十六元一角九分，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共洋四千八百七十七元零九分。

-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四十四元，
- 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一百三十二元，
- 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三十五元，
- 一支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九元，
- 一支紙張二百二十三元八角，一支筆墨三十元零三角

一支印刷一百三十四元四角，一支雜件三十二元，一支器具三十八元四角，一支圖書一百二十九元四角，一支藥品六十三元五角五分，一支報紙一百零四元四角，一支茶水五元，一支土木修繕一百一十四元四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小校經費共洋四千二百六十一元六角五分。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共洋二百一十一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桂）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五十四元六角，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一千零七十八元，一支編輯處經費六百五十四元，

以上社會教育經費共洋一千七百八十六元六角。

一支縣教育會補助費六百五十元，一支鄉立各校補助費六十六元六角，一支獎勵學生費三十七元，

以上補助暨獎勵費共洋七百五十三元六角。

一支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二元，一支辦公費二十三元一角

以上經委會經費共四百一十五元一角。

一支小學會考委員會用費三百四十七元三角，一支修建費

一千元，一支補助縣民遺囑洋一百元，一支洪還押佃金四千五百元，

以上縣教育局事務經費共洋五千九百四十七元三角，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二萬零三百五十二元三角四分，除入兩抵實存洋二萬八千零七十四元二角六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夏榮富 劉 鑫

李毓錚 楊泰 李鑑之

經費正管理員 顧怡 副管理員 李鴻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十 七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八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萬八千零七十四元二角六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萬三千元，一收田賦捐九十七元，一收房舖租金四千五百零八元，一收租米作款七百六十六元五角，一收舖房押金三千五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二萬一千八百七十一元五角。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三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一千三百五十八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二十五元，一支夫役工食二百元，一支紙張一百五十四元三角五分，一支筆墨二十六元，一支雜件五元八角，一支正乾隨役費四百九十九元一角，一支器具十六元，一支雜品四十七元，一支茶水九元六角，一支薪炭二百一十六元二角，一支油燭一百二十二元，一支土木修繕五百七十一元六角四分，一支外出辦公旅費二百八十九元四角一分，支用一千零二十六元二角四分，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合計洋二千二百零二元角三分。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一百零三元，一支附小主任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一百元，一支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八十四元五角，一支紙張五十元零四角，一支

筆墨二十七元八角，一支雜件十八元，一支圖書八元四角，一支雜品五十三元五角，一支報紙一百二十六元，一支學生伙食七百二十八元五角，一支土木修繕四百七十六元二角，一支雜項支用二十一元五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小校經費合計洋三千八百九十七元八角。

七元八角。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六十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二校經費合計洋二百一十一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五十二元四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八百七十七元，一支教育刊物編輯處用費二百一十六元，

以上社會教育經費合計洋一千一百四十五元四角，一支鄉立各校補助費四百三十六元三角，一支優良學生獎金四十元零六角，

以上補助獎勵經費合計洋四百七十六元九角。

一支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二元，一支辦公費二十九元九角

以上經費委員會經費合計洋四百二十一元九角。

一支會考委員費用費六百六十五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購置中華書局預約古今圖書集成一部合用洋三千六百元零二角，一支退押金三千元，

以上教育局臨時事務經費合計洋七千三百六十五元二角。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總共洋二萬二千一百二十四元五角三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二萬七千八百二十二元二角三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夏榮富 劉 鑫

李毓錚 楊泰 李鑑之

經費正管理員 顧 怡 副管理員 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十 四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萬七千八百二十一元二角三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萬七千五百元，一收田畝捐九十元零八角五分，一收房舖租金四千六百三十五元，一收租米作款四百零二元五角，一收各高小校繳小學生文庫款二千四百元，以上新收總計合洋二萬五千零二十八元三角五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職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二百五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一千二百七十三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二十九元，一支夫役工食一百九十六元五角，一支紙張一百九十六元七角，一支筆墨三十三元三角，一支雜件四十一元六角四分，一支正乾隨役費二百九十六元六角，一支雜品一百元零六角，一支茶水三十四元四角，一支薪炭一百五十四元五角，一支油燭一百三十二元八角，一支土木修繕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一支外出辦公於費四元，一支雜項支用五百三十三元三角五分，

以上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合計洋五千六百七十七元五角九分。

一、步師範職員薪俸六百四十元，一、步教員薪俸一千一百元，一、步司書薪俸二百六十元，一、步校役工食五十五元，一、步附小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元，一、步教員薪俸一千一百元，一、步書記薪俸六十元，一、步校役工食八十九元，一、步紙張一十一元七角，一、步筆墨五十七元三角，一、步雜件二十四元八角，一、步器具九十一元五角五分，一、步圖書一百二十七元二角三分，一、步雜品一百一十一元，一、步報紙一百零六元八角，一、步電燈一十五元，一、步土木修繕五十九元三角，一、步雜項支用一百六十三元七角，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小校經費合計洋四千二百一十二元三角八分。

一、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六元，一、步教員薪俸一百六十五元，一、步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步筆墨五元一角，一、步雜件五元九角，一、步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合計洋二百二十二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二千一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五十元，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七百八十六元，一、步教育編輯處經費九百六十六元，

以上全縣社會教育經費合計洋一千八百零二元。

一、鄉立各校補助費三百六十六元六角，一、步獎勵學生經

費一十九元四角，

以上補助暨獎勵經費合計洋二百八十六元。

一、步經委會津貼三百九十二元，一、步辦公費一十三元五角，

以上經費委員會經費合計洋四百零五元五角。

一、支發給西鄉病故教員張新年卹金四百元，（上只一柱）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總共洋一萬五千一百零五元四角七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三萬七千七百四十四元一角一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李毓錚 夏榮富 劉鑫

李鑑之 楊泰 趙濟

經費正管理員 顧怡 副管理員 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十 二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十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三萬七千七百四十四元二角一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萬三千元，一收田賦捐六十三元三角，一收房舖租金四千四百五十三元，一收租米作款一千二百九十二元九角，一收附小學費四千元，一收小學文庫款一百六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二萬二千九百六十九元二角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三百二十元，一支職員薪俸一千八百七十元，一支委員薪俸一千五百二十元，一支縣督學薪俸九百九十元，一支辦事員薪俸六百五十六元，一支司書薪俸二百九十元，一支夫役工食三百二十五元，一支紙張一百八十八元零九分，一支筆墨五十一元九角，一支雜件一十三元五角，一支郵費五角，一支正乾隨役費三百九十九元九角，一支器具一百三十二元六角，一支雜品七十元零二角，一支茶水三十四元四角，一支薪炭七十三元，一支油燭一百三十七元，一支土木修繕四十四元五角，一支旅費暨辦公費一千零九十六元五角，一支雜項支用四百四十五元八

角九分，

以上縣教育局行政事務經費合計洋八千六百五十八元

九角八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千八百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二百一十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八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二百元，一支附小主任薪俸四百六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二百元，一支書記薪俸七十三元四角，一支校役工食二百元，一支紙張一元一角，一支筆墨三十二元五角，一支印刷三十元零四角六分，一支雜件一元，一支器具一百四十五元九角，一支圖書八十三元四角，一支雜品一元，一支報紙四十六元，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一百七十元零四角四分，一支土木修繕一十二元，一支雜項支用二十四元，

以上縣立鄉村師範暨附小校經費合計洋七千八百七十

七元二角。

一支縣立初小辦事員薪俸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零五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九元，一支茶水一元，

以上縣立初小二校經費合計洋三百五十五元。

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五千七百元，（以上只一柱）

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千八百七十三元五角，一支書院閱覽室經費七百九十一元，一支昆明縣教育刊物編輯

處經費五百六十四元，

以上社會教育經費合計洋五千二百二十七元五角

一支各鄉補助費六十六元六角，（以上具一柱）

一支經委會津貼八百一十元，一支辦公費十八元八角

以上經費委員會經費合計洋八百二十八元八角。

一支縣民週報社補助費一千元，一支退押金一千元，

以上教育局事務經費合計洋二千一百元。

本月分經常，臨時，支付總計洋二萬九千八百一十四元

另八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三萬零八百九十九元二角三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鑑之 劉鑫 夏榮富 楊泰

李永清 趙濟 李毓錄

經費正管理員 顧怡 副管理員 李潤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十七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十一

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三萬零八百九十九元二角三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九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五十元零五角，一收

房舖租金五千一百五十三元，一收租米作款三百七十四元

五角，一收租戶押佃二千五百元，一收地價收入三千三百

零五元，一收縣屬售款七元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洋二萬零三百九十元零五角。

一支局長薪俸二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一十元，一支事

務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七百九十元，一

支經費委員及管理員司書薪俸七百五十五元，一支司書薪

工五百四十五元，一支丁役工食三百九十八元，一支公費

於費二百七十元，一支文具三百九十五元，一支購置二千

一百四十六元四角三分，一支修繕二百八十一元五角五分

，一支馬乾一百八十九元四角，一支消耗六百一十五元三

角五分，一支雜費六十二元六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七千七百二十八元四角二分。

一支縣立鄉村師範職員薪俸八百八十元，一支職員薪俸一

千一百一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食

一百八十二元，一支文具一百九十二元二角，一支購置四百二十四元八角，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二百二十九元九角九分，一支修繕費一百三十七元，一支雜費二百九十三元一角五分，一支私立三中學經費三千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一千三百一十元，一支辦公費二百八十三元二角，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二百六十二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八百三十七元，一支學生獎勵費四十元，一支貧生女生書籍補助費一千三百九十八元，一支民衆教育館及閱覽室經費八百七十一元四角五分，一支教育刊物費七百八十四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成全年學補習學校經費二百二十五元，一支民衆育委員會經費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一萬四千八百一十九元七角九分。

一退還押佃二千零六十元，一支稅捐一十二元八角三分，一支墊款三十四元三角。

以上臨時費合計洋二千一百零七元一角三分。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村合計洋二萬四千六百五十五元三角三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二萬六千六百三十四元四角。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十四日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丁鴻

委員 李永清 夏榮富 李毓錚 劉鑫
李鑑之 楊泰 趙濟

名譽委員長 錢川中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萬六千六百三十四元四角。

新收項下
一收酒席學捐一萬四千元，一收僧道山畝捐一百二十三元三角七分，一收五鄉斗秤捐四元二角，一收房舖租金五千八百二十九元，一收租米作款一千六百八十六元三角，一收戶舖押佃一千元，一收小學生文席墊支款一百六十元。

以上經常及臨時收入二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元八角七分。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份收支報告

明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三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一十元，一支事務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九百元，一支經委會及管理員薪俸七百六十五元，一支司書薪工五百二十五元，一支工役伙食三百一十元，一支公費旅費四百二十三元三角，一支文具四百七十九元四角七分，一支購置二百五十七元一角，一支馬乾四十六元七角，一支消耗四百三十一元七角，一支雜費一百四十九元八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五千五百七十八元零七分。

一支縣立鄉村師範職員薪俸八百八十元，一支職員薪俸一千一百一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資一百八十元，一支文具二百三十二元一角，一支購置二百零七元二角，一支學生伙食一千八百八十三元八角四分，一支消耗一百六十九元，一支修繕費一元，一支雜費三百七十一元九角五分，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三千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一千二百元，一支辦公費二百零五元一角，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二百五十元，一支縣屬各區小學辦事員薪金一千六百五十九元，一支學生獎勵金二百二十四元七角六分，一支貧校補助費一百元，一支中鄉已故辦事員張洪慶半年恤金三十六元，一支貧考經費一百九十五

元六角五分，一支民衆教育館及閱覽室經費一百七十三元，一支教育刊物費一千零二十二元八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青年學補習學校經費二百七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經費合計洋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二元四角七分四厘。

一支退還押佃二千元，一支稅捐一百二十九元二角六分，一支雜支五十七元。

以上支出臨時費合計二千一百八十六元二角六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二萬二千二百一十六元八角零四厘。

除入兩抵實存洋二萬七千二百一十元零四角六分六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高仁夫

副委員長 魯 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平階

委員 李鑑之 夏時九 劉 鑫 趙 濟

李永清 楊 泰 李毓鈺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日

議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會成立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九月十七日午后一時

地點 昆明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李鑑之 劉庚秋 張寶三

施宋卿(尹朝貴代) 范儼然 楊益高 趙厚堂

陳希虞 夏時九 李於平(張義代)

請假委員 魯進民 畢保之

列席人員 李漸達 孫繼武 李右書 夏時九

馬文伯 陸叔明 楊小山 李靜伯

楊明之 張文華 高應春 尹時波

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主席述開會理由

(一) 宣讀奉頒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通則

(二) 傳觀奉發推行義務教育法令規章

討論事項

(一) 請照章指派本會經費股委員案

議決 照章以縣長財政局長教育局長及參議會代表

李鑑之經委會代表夏時九等五人為委員

(二) 請公推經費股正副主任一人案

議決 推定教育局長為正主任財政局長為副主任

(三) 請照章指派輔導股委員案

議決 照章以公安局長各區區長及聘任委員為委員

(四) 請公推輔導股正副主任各一人案

議決 推定何遜江為正主任公安局長為副主任

(五) 本會各員應如何酌送公費請核議案

議決 各委員遇事下鄉時酌予公費酌核議案

(六) 本會司書公役如何酌用請核議案

議決 本會司書工役由教育局司書工役兼辦酌給津貼

(七) 前奉令擬具本縣義務教育推行計劃經縣府督同教育局

呈呈教育廳核准備案請再核退認案

議決 既經呈准備案應即追認

(八) 奉教育廳令飭制定小學區確定設學單位列表呈願等因如何劃分請核議案

議決：照新編鄉鎮將全縣劃為四十七個小學區以為

設學單位並以各區教員委員任學董區長任指

導員于必要時得酌委助理員以便推行業教

(九) 新委員錢平階以年老辭卸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錢平階先生既堅決辭卸即改聘李鏡涵先生為

委員

(十) 本會大會及常會日期如何決定請核議案

議決：照章辦理

附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委員目表

員覽表

職別 姓名 籍貫 現任職務 附註

委員長 董廣布 大理縣 昆明縣長

常務委員兼經費股主任 梁繼先 昆明縣 教局長

副主任 魯錄 財政局長

輔導股主任 何作楫 晉寧縣 教育廳科長 聘任委員

副主任 陳希虞 會澤縣 公安局局長 駐大板橋
委員 李鏡之 昆明縣 參議會副議長 表 參議會代

夏榮富 昆明縣 昆師附小校長 表 經委會代

李文清 昆明縣 省民教館會計 聘任委員

楊增 昆明縣 第一區區長 駐小街子

陳寶鈴 全右 第二區區長 駐官渡

范正端 全右 第三區區長 駐小坡

畢天佑 全右 第四區區長 駐大板橋

李能 全右 第五區區長 駐龍頭村

趙坤 全右 第六區區長 駐沙朗

施澤久 鶴慶縣 第七區區長 駐馬街子

楊生春 昆明縣 第八區區長 駐龍潭

曹壽珍 全右 公安第一分局局長 駐大普吉

任應祥 全右 公安第二分局局長 駐高橋

張瓊 散江 公安第三分局局長 駐官渡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十九次大會紀錄

一、時間 二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

二、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三、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魯副委員長 梁副委員長 劉代

劉委員庚秋 李委員欽生 楊委員小山
四、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李清源

五、討論事項

(一) 教育局造報二十四年度八月份收支計算書請審核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無誤應照奉通過呈報核銷

(二) 教育局學田租額甚輕且多無押佃應如何整理籌增請

討論案

議決 田租自應力予整理並推常委同管理員擬定

具體辦法提出大會通過呈報實行

(三) 日新中學早報七月份收支計算書經常委審核請核

銷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無誤應准核銷嗣後並通令三

中自九月起一律改用新幣計算

(四) 義教經費奉令地方應籌半數以上如何籌措請討論案

議決

借道田款捐原取現金後隨市收紙幣現又折為

舊紙幣無形中減輕至五倍應分別呈請照原案

征收即以照舊幣多出之數作義教經費原案亦

呈請財廳增加月額每增加為舊幣一元並作教

育經費

(五) 六城雜捐及五鄉斗稱捐舊欠款屢催無效應如何辦

理請討論案

議決 由教育局查明原欠款人傳局催收如有抗違再

行呈縣追收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九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夏疇九 李善之 馬文伯 楊明之

李右書 李仲廉 尹時波 孫斌武

陸叔明 朱衡卿 洪濟軒 李鉄生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漸遠 高應春

張文華

主席縣督學李漸遠代理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本日劉代行拆因病請假不能出席並派請李督學暫代

主席特此報告請照常討論

討論事項

(二) 九月十七日縣義教委員會成立本局同事應否參加及

一切辦法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除聘任委員外本局各同事一律參加不再通知

並由庶務處辦茶點招待

(三) 奉縣府發下據縣道工程人員養成所學生楊貴等四名
請求發給補助費一案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經費應交請經委會核議再行辦理

(四) 據大漁第二校員紳徐從功等呈報租戶李國有及華亭
寺僧拖欠學租請核議案
議決 先交孫委員查復再行辦理

(五) 奉縣府發下准市府公函請將斗姆閣縣立小學之棹椅
器物移交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據情代擬縣稿函覆知照

(六) 據第四區尹委員簽請核議該校高一班教員案究應如
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由一股遴員接充

(七) 奉縣府訓令辦理國民訓練講堂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交由三股統籌辦理再將不敷之經費提交經委
會核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九月二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庚秋

出席人委 李醇伯 李清源 李鐵生 李漸遠

夏時九 李明波 李善之 馬文伯

張文華 孫繼武 尹晴波 陸叔明

楊明之 朱衛卿 李仲廉 李右曹

楊小山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據經費管理處造報二十四年八月份收支款項租米及
舖房租令清冊並連同庶務處造報貨物登銷簿請傳觀
審核

(二) 附小二十四年度上學期收費學生表列共有學生計二
十一名請傳觀審核

又附小二十四年上學期經收學費數目班次表計共收
舊票三五七五元除收半費一號至少五元實合五三五
二、五元請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略開公務人員有嗜好者應遵照至本年底一律戒斷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此案前已通命遵辦在案應俟將來具結時再為連同檢送辦理

(二) 奉教廳訓令略開中學師範暨初等教育應行研求之實際問題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除小學部份交夏疇九會同附小各同事遵辦外其餘中學師範各項定期星期五午七至十集

(三) 據李委員容復護國小學因學生不足額擬將第四三三級生完全撥入高級班作為高級複式教授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准予如擬辦理並由二股指令知照

(四)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訓令據瑞雲小學經費委員會呈報撥定湧泉寺捐款為小學經費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先由尹委員會同該寺經委會查酌辦理應由該寺僧人立據作証再行具報核轉

(五)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訓令飭將原辦之縣立玉案初中遷移彌勒寺以資創設省立鄉師簡易校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查勘彌勒寺有下列各項應請示辦理
甲、地點狹窄 乙、住寺僧僧係子孫叢林人數過多
丙、寺在山腰挑水不便 丁、並無花園菜園 戊、若必定遷移該寺往返路程約三十里 己、此後關於北鄉范竹堡西鄉海源堡通學之生能否繼續到校亦成問題 庚、地點既不適中北鄉學生今後修成問題 辛、業經查勘各處惟團山前所大寺較為寬廣並有體育場地亦屬適中可否通融准予遷移此處
(六) 第三股擬定舉辦國民訓練講堂所需經費如何籌撥請核議案

(七) 奉昆明縣訓令催促公務人員捐款助賑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詢問財政局局長再行核辦

(八)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簽請由學生學費項下提撥之充實費本學期計一〇〇四元一案如何撥支請核議案
議決 本學期實因局部經費拮据暫扣發四成即發六百元此後不能援以為例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五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鉄生 馬文伯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靜伯

李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夏曉九 張夕華 朱衡卿 李仰廉

主席代行拆縣督學劉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 (一) 此次梁局長奉派出外考查各同事推荐自

己代理自量才能短拙本難擔任幸得各同事努力盡職以

照常進行差免貽誤現在梁局長已決定自十月一日起到職

本已代理責任即由是日起解除現已呈報分令矣

(二) 奉縣轉奉教育廳指令修正修補助貧以辦法及本年

度補助貧校表查照允當准予備案

(三) 奉縣令政務視查員將到本縣視查應飭認真辦理所屬

人員應勤慎服務辦公人員應按時到公不得放棄職

責討論事項

(一) 奉縣令轉准清丈人員養成所函招收第七期四才生

四班請選送合格學生三名至五名投考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抄發招生廣告由三中學選送本局彙轉

(二) 公務員捐款助賑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留待下次局會討論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五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月五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鉄生 馬文伯 夏曉九

張文華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靜伯

楊小山 李清源 劉庚秋 李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此次奉派出外考察各同事努力盡職深為感佩自

己回省後以事繁難于兼任呈請辭卸局長職務未獲准本

日到職以後仍望各同事協心辦理勿負厥職

(二) 報告節範九月份伙食表列數目

(三) 奉縣發下教育廳指令據呈覆李發等呈訴趙和一案諭

由法院起訴免予置議

(四) 奉縣府發下教育廳指令據報常備中隊民衆學校第一

屆學兵畢業成績准予備案

討論事項

(一) 師範校務處請訂於下星期五於行西山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伙食由庶務處商同校務處辦理

(二) 校務處簽請增加實習教學批評鐘點二小時是否可行

如何送薪請核議案

議決 鐘點照加薪金亦照送

(三) 主席提議現在推行義務教育期中部視學不日到滇視察必

須於最短期間照呈准計劃分區辦理如何辦理請核議

案

議決 各學區應辦之短期小學何處應設專校何處應

設附班專校每校二班附班每處一班統限下星

期一擬定具報以憑核辦照章以設專校為主附

班為次又巡迴教學亦應計劃同時辦理第二步

再添辦普通小學其短期小學預算由劉李兩督

學會商擬定又師資方面照章擬定招考廣告定

額招考以備需用又劃分小學區一事應由各委

員從速照現在設學區域劃定儘是期六列表報

局核辦定下星期三下午七時召開臨時局會決

定設校辦法

(四) 主席提議預算為事業之基本前擬預算幾經往返尚無

結果惟有照經委會議決案另行擬定粘簽呈請上峯核
示但究應如何開源節流使收支適合不再虧欠請討論

議決 開源方面照經委會議決案酌加學田出租押並呈

請將僧道田畝捐照原定每畝征銀三錢案抽收

將屠捐改為每猪一口收現金二角以裕歲收節

流方面(一)各校辦事員專任兼任薪金標準

由劉李兩督學會同擬定(二)額支經費有可

縮減者酌予縮減不能者仍舊從公舉劉李兩督

學夏時九李月波會同管理員另行編製預算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臨時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月九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李善之 夏時九 李右書 李清源

劉庚秋 李靜伯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李仲廉 楊明之 李漸遠

高應春

討論事項

(一) 關於各區籌設短小校及短小班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報告籌設短小校及短小班校址
逐一列後

第一區 九甲設專校計二班 小街子，師秧營，官
庄，太家河，各設附班一班，共六班

第二區 嵩峯鎮設附班一班 向旭鎮設附班一班
福祿鎮設附班一班 官渡鎮設專校二班

雲溪鎮設附班一班 共六班

第三區 阿地村設專校二班 小井村設專校二班
大樹中營設附班二班 板橋城內設附班一
班 共六班

第四區 龍泉鎮設專校二班 普吉鎮設專校二班
沙朗大村設附班一班 廠口大村設附班一
班 共六班

第五區 龍院村設附班一班 黑林鋪設專校二班
西華街設專校二班 龍潭設附班一班
共六班

以上共八個專校 十四個附班(共三十
班)

(二) 關於預算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再增加「訓練師資」一款仍交夏時九修正其
餘照案通過

(三) 關於各區預定短期小校及短小班應如何彙訂請公決
案

議決 交二股彙訂

(四) 關於各區調查學童尚未交齊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仍由各區委員加緊工作設法督促儘三日內交
齊以便統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月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出席人員 張文華 李善之 夏時九 高應春 馬文伯

李右書 尹晴波 李漸達 李清源 李仲廉

孫繼武 陸叔明 朱衛輝 楊小山 劉康秋

李月波 李鏡生 李醇伯

報告事項

(一) 奉縣戒煙委員會訓令遵照奉頒組織章程於八月一日組織成立

(二) 奉昆明縣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呈報二十三年度收支決算書奉令准予備案請案傳觀

(三)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縣組織義教委員會成立情形一案奉令准予備案

討論事項

(一)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指令據縣呈報劃定小學區列表請核示奉令所擬區域過大人人口太多與規定標準不符應飭遵照施行細則第九條施行計劃二項甲款子目暨本廳先後電令各規定另行劃分具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現在另行劃分之小學區列表呈覆

(二) 各區小學名稱牌向不劃一應如何製定請公決案

議決 第一步由二設公布新改名稱第二步由庶務處製定之並飭令各校繳款領取

(三)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報請核示秋季學生旅行所需用費一項及應否進行請公決案

議決 照簽通過但地點改定鉢峯苑為宜

(四) 准大夏大學教育學院函請徵集刊物論文應否付給請核議案

議決 交編輯處選送

(五) 據編輯處擬定教育月刊第三卷第八期教育論文酬金如何致送請公決案

議決 照擬定數目酬送

(六) 奉省府訓令飭簽注雲南省金石木質初稿現經編輯處簽註已畢可否請公決案

議決 限期迫促應從速送請縣府覆核呈轉並通令縣屬各小學教員將各該地名勝樓聯碑記抄送本局交編輯處彙辦

(七) 本縣二十四年度實施義務教育經費出預算業經李督學夏主任擬就可否請公決案

議決 照案通過並將短期小學及短小班併為一款再添巡迴教學補助貧生獎勵女生及教員講習會推廣二部制小學等五款經費加入

(八) 庶務處呈報師範生旅行西山用費開單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並將單據補齊

(九) 據金馬小學校長陸敏呈請指示初級職業班辦法以便遵辦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十) 議決 交李督學學校長商定辦法呈局核定

三區均有巡迴教學之處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陸孫尹三委員各就各區城內擬定巡迴中心地點並將經費預算妥當交李督學編入義教經費支出預算書內

(十一) 第五屆民衆學校將要結束其第六屆應如何籌設請公決案

議決 第六屆辦普通班十班實驗班四班除中鄉不辦實驗班外每鄉各辦三班地點由各區委員擬定交三股整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十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李瀚遠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李善之

夏時九 馬文伯 李月波 陸叔明 李右書

紀錄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報告事項 孫繼武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一) 昨晚召開義教常會關於短期小學及短小班一案經議決統關於十一月一日開學上課

(二) 本縣鄉土教材業經運到局內各同事轉告各校趕速來局領取勿得再延

(三) 奉昆明縣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遺報二十四年七月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應准備案

(四) 奉昆明縣訓令奉教廳指令據本局長呈報理由三點呈請解除教育局長職務奉令飭由該局長暫行兼任自應遵照

(五) 附小主任遺報昨日發行鐵筆卷共計票洋二百二十六元餘角請傳觀

(六) 管理處遺報二十四年九月月份經費收支清冊請傳觀

討論事項

(一) 關於招考短期小學教員事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二) 關於縣參議會咨復保留縣立阿地村小學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俟短期小學成立後再行查覆

(三) 奉昆明縣訓令征用義務工役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遵辦

(四) 縣屬小學辦事員領薪標準經劉李兩督學擬定可令照

行請公決案

議決 交清源查照原案比較修正再提會核定

(五) 關於縣屬小學教職員記功記過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

案

議決 由賄九善之擬定辦法再為核定

(六) 前經委會提出整理田租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加派楊庶務小山曾同經管管理員辦理

(七) 關於擬定本局概況及各項圖表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儘下次局會前交稿以便提出討論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十月二十三日午后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出席人員 李潤遠 劉庚秋 賈疇九 張文華

高應 李醇伯 李右善

楊小山 陸叔明 李清源 李善之

朱衡卿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本縣短期小學已定於十一月一日開學所需經費亦奉 縣府撥發新幣四千元應趕速籌備以免延誤故本晚召開臨時會商決進行辦法

討論事項

(一) 各短小校棹檯桌板如何製發茶粉筆如何辦理學校名稱如何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甲) 對長方棹一百張高二尺四寸寬一尺二

寸長三尺下安搭板而板檯一百條長三尺寬

五寸下安搭四股均用赤松乾板做黑板四塊長

六尺寬三尺二寸檯高一寸寬一寸五分並由局

發棹四張均作專校之用教員所用床板時鐘

可就地借用若不能借用之處仍由局購發其普

通小學設立之附班即免予購發

(乙) 教員所用之茶粉筆紙張筆墨等項每

一週發月發新幣六元附班月發二元專校附設

於普通小學者照附班例每班發二元按月出教職員局開支核實報銷。

(丙)名稱一項專校定名為「昆明縣立第一短期小學」共八校附班定名為「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班」共十四班均製發校牌所製牌凳黑板桌椅等項以後輪流設置應用。

(二)短小小學各科時間分配案

議決：照短小課程標準短小課本每週讀九時寫二時作一時共十二時算術三小時公民訓練二小時

課間操及遊唱一小時上課時間以白晝為原則如何排定由各校列表具報核辦仍先由局備三日內石印課程標準一份以備分發各校遵照。

(三)規定短期小學教職員校工薪金工食案

議決：(一)專校教職員月薪定為新幣二十四元附班教員月薪十元專校附於普小不設專任教員照

附班兩班計算

(二)辦事員薪金專校月支一元二角附班月支六角

(三)校工工食專校專設者月支新幣十元附班校工月支二元專校設於普通小學之校工月

(四)發給短小教授用書案

議決：除發給短期小學課本外並買世界書局出版珠算指南二十五本分發應用其他算術體育各科

教材由教師照短小課程標準自行選教

(五)召集短小職教員及鄉鎮學董會議案

議決：定於十一月三日星期日正午十二時召集到局商榷辦法應先通知

(六)購發短小學生用品案

議決：每生購發硯瓦洋鐵版筆墨各一件合計新幣二角每種各買一千五百份由教員辦事員會同領

發若有餘剩應保存繳局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十二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騰春 夏時九 馬文伯 李石書 李仲廉 尹晴波 陸叔明 李月波

孫繼武 朱衡卿 張文華 李清源

李漸遠 李醇伯 李鉄生 楊小山

劉庚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教廳頒發短期小學教材一千五百本現已收到

(二) 商務印書館代印之鄉土教材五千本現收到四千九百九十一本計不足九本係已在上海分送

(三) 奉昆明縣發下奉教廳訓令據縣呈轉本局呈請准予安設兩種電話一案現奉省府指令應准令飭電話局查核辦理具明候核令飭知照

(四) 奉昆明縣發下准參議會咨本會推定李鑑之擔任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委員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代電飭將各縣區所劃分之小學區名稱及小學區所轄之村名地名及人口約數並普小配置列表具報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遵令辦理

(二) 奉省政府訓令短期小學應每日照案辦理等因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遵令辦理

(三) 奉昆明縣發下奉省府訓令據民政廳呈報奉令請擬教廳呈據昆明縣呈請提撥妙高寺正覺寺田產作為辦理玉案中學基金及農產等一案令飭昆明縣行妥擬具籌辦法呈候核奪或暫從緩議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暫從緩議

(四) 本局二十四年度預算現經李清源夏時九高應春三人編就請核議案

議決：仍請李清源夏時九高應春三人修正後再提經委會核議

(五) 考試短期小學教員職務分配案

議決

擬題由劉李兩督學負責監場並閱卷由李漸遠劉李清源高應春夏時九李善之楊明之李漸遠劉庚秋八人負責編擬由朱衡卿負責體格檢查由李鉄生馬文伯李月波三人負責教學實習分配學生及課程由夏時九張文華二人負責批評由李右書李月波陸叔明尹晴波孫繼武五人負責由李漸遠劉庚秋總其 佈置由楊小山李仲廉二人負責是日備職員早晚餐投考人員午點每人用新碗包子二個由楊小山金子壽負責備

須注意慎重嚴密以期拔選真才不得稍有疏忽

學生成績

遊龍泉觀記 東二高小一年級生張若茶

板橋城東有一古寺，名曰龍泉觀，觀內樓閣嵯峨，觀外樹木很多，是本地人遊散的地方。陽曆八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兩點鐘，體育課點，先生帶着我們校外運動，就去遊龍泉觀，排了隊，出校門，上汽車路，走了一里許，就到這觀，從後門進去，看見許多佛像，有些老婦向着佛像唸經。我們遊覽一周，從大門出來，向東走了幾步，到一個龍潭，龍潭的四邊，有松葉扶疏的喬木；龍潭的西邊，有一所亭子，亭子四面，雕欄環繞。向西走了幾十步，到一所石佛殿，有一個天然大石的佛像。再走十幾步，看見一個戲台，每年陰曆三月三日，都在那裡演戲。玩一小會，先生吹笛子，排着隊，順路回校。進了校門，已經有了三點半鐘，就放學了。晚上，點燈讀書，我就筆筆起來，留做紀念。

遊龍泉觀記 東二高小一年級女生高桂枝

板橋城東，有個龍泉觀，跨宇宏宏，樹木叢茂，是本地人遊散的地方。陽曆八月九日，下午，老師帶了我們幾學生，到那裡去遊覽。出了校門，順汽車路，走了一里許，到了那個地方，看見古柏參天，殿角微露，山清水秀。我們從觀後門進去，左邊花木繁茂，且多佛像。更進到了中殿，見許多婦人在那裡唸經拜禱，焚香化紙，勞人傷財，真是可嘆！又前進走不幾步，上些石階，到大殿，裡面的偶像，是佛僧道三教。遊覽了一會，從大門出來，門前有龍潭，潭水清涼，四面樹木籠罩，綠葉如蓋，清氣盎然，潭上有小亭，亭圍玲瓏，布置精雅，亭周雕欄迴環。穿小亭到龍王廟，廟旁曰石佛殿，裡面有石佛像。石佛殿面前，又有草龍潭。由殿面上，有一個戲台，又高又大；每年陰曆三月初三日，都在那裡唱戲。我們在那戲台前，玩了一會，忽聞老師拍響，集合隊伍，帶了我們仍沿汽車路回校。到校時，已下午三點鐘，就放晚學了。我吃了晚飯，就點燈讀書，筆筆把他記起來，很是有趣味的。

擬邀友人遊祭虫山書

全前

淑安同學姊：我和你有好幾個星期，沒有相見了！我們一天在學校裡讀書，不到野外去遊覽，覺得很困倦。陰曆七月初七那天，是祭虫山的會期；恰巧是星期日，我想和你到那裡去遊覽，那裡山清水秀，並且每年那日，遊人滿山，很是熱鬧；如果我們不去，就辜負了這個會期了。想來你也是喜歡去的，不去，請你給我一封回信！如果要去，你在家裡等我一等，到了那天早晨，我八點鐘就來府上約你。其餘也不多說了，願祝 身體健康

同學妹高桂枝啓 七月一日

擬邀友遊祭虫山書

東二高小一年級生華明

皋春學兄：我有個多月，不和你遊玩，想念你的心，時時纏牢胸間。今年陰曆七月初七日，恰巧逢星期日，我打算到祭虫山去遊覽，所以寫信來邀你，我想你也願意去的，你不去，請你給我一封回信！願祝你的 身體健康

弟華 同啓七月一日

遊祭虫山記

東二高小一年級生楊正信

七月初七日，是祭虫山的會期；我吃了早飯，約着幾個同學，去遊祭虫山。一出村子，上汽車路，看見汽車路兩旁，田中穀子，微風吹來，搖搖擺擺，習習有聲；走了一會，看見王白戶村，白土村，高坡村，三瓦村，阿喇村，又看見乾海子盤盤，再走一會，上一個坡，就到祭虫山，那時，師娘正在跳着，好似瘋狂；山上男女老少很在擁擠，聲音喧揚，買賣東西的，殺雞祈禱的，燒香叩頭的，狀甚匆忙。我看了一回，吃了午飯，太陽業已西下，我就同若學友，順舊路回還；路上的人，來來去去，如螞蟻一般，走不多時，便到家裡。晚上讀書的時候，用筆記起來，以誌不忘。

武訓傳

東二高小一年級生李成材

武訓是清代山東堂邑地方的一個著名奇丐，他在年紀極幼時，父親早死，和他母親，討做過活。不料七歲時，母親又離開了人間；從此以後，他就獨立生活。他日間到社會上討飯充飢，夜裡在家績麻賺錢；省吃儉用，不多幾年，積了六千多錢。一天他便把那些錢，存在某家翁家去生息，不到幾年，竟有一百千了。於是他就租了廟宇做學塾，招集貧苦人家的子弟讀書，聘請有學問的人做教師；倘有

不允許的，他就跪着不起，必定請到才罷。回學時，設辦酒席款待教師，並請名人做陪客；倘有不允許的他也跪着不起，必定請到才罷。教師學生，如有懶惰的，他就跪着不起，而且哭啼傷心；因此，教師，學生不敢懶惰。照這樣，不名幾年，畢業的學生也很多了；所辦的學校，已有三十多所。可是武訓依舊是省吃儉用過活，決不妄費一錢。我想，像這樣的乞丐，能够替奉崇說幸福，替窮人解痛苦，可算是社會上獨一無二的人了。

我們爲什麼要捐助國捐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鄧運開

自九一八事件發生以後，日本便進兵掠奪我國的東北三省和吳淞上海等地方。當時我國的人民，個個都說救國啊，救國啊；可是救國怎樣救呢？未必我們學生也人人拾着銅砲去打敵人嗎？不能！只好我們大家少用點零錢，捐給政府，由政府購買銅砲和飛機，去同敵人打才行。這便是我們要捐助國捐的原因了。

風擺山旅行記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鄧運開

今天是雨後初晴的一天，這樣風和日暖，葉綠花紅的時候

我們許多學友，就組織一個遠足會，出外去旅行，吃了早飯後，九點鐘出發，直至十一點鐘，走上風擺山頂。那裡的風景，分外好；有幾塊鼓子，綠蔭蔭的正在發長。還有許多小鳥，在胭脂般的花卉中，飛來飛去的飛着，地上許多紅白的野花，錯雜開着，吐出芬芳的幽香，引得蝴蝶和蜜蜂，在四周飛舞。山上還有奇怪的岩石。走到山頂一望，可以看見雲南的省城。站在山頂上，和暖的風吹來，真是舒服極了！一轉身又可看見北鄉的富民縣城。這時許多學友，有促膝談心的，有引頌唱歌的，有披襟納涼的。有伏地休息的。直到紅日落山，才集合排隊回校。到了校中，取筆記之。

暴犬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鄧運開

某村某姓人家，養着一隻狗，主人很愛他，天天把很好的食物給他吃。那犬長得很高大，力氣也很大，毛色純白，在日光之下，閃閃有光。這村裡的犬，都被他咬得鮮血淋漓；所以村中的犬，都很怕他。結果，村裏的犬，大家便想法到別村約得五六隻惡犬來，把他咬得奄奄待斃，從此這犬便不敢強暴了。唉！世界上的橫暴民族，到了結果，恐怕也要像這暴犬一樣吧！

我的自述——養雀

全前名

我記得幼年時代，得到一位老前輩的...

某天的夜裏，月光皎潔，我就走進...

我們都喜歡農田的，在學校讀書，課...

夜游歸園記

習我這老前輩的...

我們永遠勿忘水北同聲痛哭聲呼！

椿 喜陰燥，是落葉喬木。紫馬二丈，葉互生，為複葉，緣邊有細齒。春天發紫紅色的嫩芽，馨香可口，吃用以外，還可以摘了去賣，以作零用。軀幹堅硬，直的可以作樑，曲的可以做鎗殼及小器具。椿的利息雖大，但是我們地方上沒有人會栽植，現在所有的，都是自生自長，這是很可惜的！將來果能提倡栽培，村旁荒地，偏植椿樹，葱籠成林，那麼高利一定不小呀！

市井好嗎？還是農村生活好

呢？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董培森

社會上的人，有的住在都市裡，有的住在農村裏。究竟那個地方好呢？我說還是農村裡好。為什麼呢？住在都市裡的人，不過買賣便利，文化發達吧了。住在農村裏，出門來，就見紅的花，綠的柳，高低寬廣的田野，茂盛青蒼的森林。有時沒事，去高山旅行，遊罷歸來，心中何等舒暢。春天花開，蝴蝶蜜蜂，飛舞四周，樹頭小鳥歌唱，燕子含泥做窠，香花十里紅，遊春人在畫圖中。夏天野花香芳，發出幽香，青草池塘處處蛙，秋風蕭蕭寒蟬鳴，草木黃落燕南歸。北風吹起搖林木，蒼松翠柏傲霜雪。至於農

村的害，不過買賣不便，文化不發達而已。所以都市和農村比較，我說還是農村生活好些。

初晴的日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董培森

今年夏天，下了好久的雨，那窮漢，陽光被雲遮着，山上的鳥類，都靜了；一切樹木，也被霧氣遮着；鄉村裡的農夫，也停了工作；還有河邊的秧苗，淹沒了不知多少。今天已經晴了，哈哈！可愛的太陽，暖融融的出來了。山上的小鳥，也喜歡得唱歌了；好像慶祝重見陽光的照耀。霧氣一散，山上蒼翠的草木，也變得鮮艷了；那些農夫，也開始工作了；我們在學校裡，也覺得軒昂奮發，精神抖擻。山洪漸漸沒有了，河水也逐漸低落了，河邊秧苗，也不致沖毀淹沒了；啊！這是多麼慶幸的一日啊！

和父親的一段瑣談

西二高小一年級生董培森

有一天，父親同我去上街，忽聽得一種尖厲的嘶聲；我抬頭一望，只見屠夫殺死了一條肥壯的黃牛。我問父親說：「這牛被殺的時候，會流出淚來，可見他也很怕死呢？」父親不會說話，喊不出聲，會流淚，可見他也很怕死呢？不過這是何等慘痛的景象！為什麼最殘酷呢？因為牛被殺之後，氣還未斷，便破人把渾身的皮生剝去。剝皮的痛苦，比什麼都利害！這種最無人道的事情，不是人類該做的。況且多數的牛，已用盡了一生的力替我們耕田，我輩農夫，法屠殺他；這在良心上，理上萬萬說不過去的。父親說：「祝福你！好好發學，你這靈性的性靈吧！」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辦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敬啟前此取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察！更切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交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取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敬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票三元零陸分



年

卷

期

3

1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七日出版

第三卷 第一期 (况概專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一律由局贈
送概不收費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刊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卷，十期為一冊，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有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贊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雜著，各論，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錄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開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二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函確。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一期正誤表

頁數	上下	行數	字數	課刊	更正
一	上	二	全行	(五號小字)	(三號大字)
五	下	六	二	(空白)	六
六	下	十四	七	(落二字)	學
九	上	九	七	二	事
十二	上	八	十六	(落二字)	會
十二	下	三	十七	繳	該
十二	下	四	十二	須	事
十二	下	八	全行	(五號小字)	(三號大字)
十二	下	十七	十四	(落二字)	未
十二	下	三	一	(落二字)	幣
十三	上	一	二	因	(刪去)
十五	下	四	全行	(五號小字)	(三號大字)
十五	下	十九	九	團	團
十六	上	十二	三	巴	巴
十六	下	十五	一	(落一字)	業
十七	上	五	八	原	嚴
十七	上	九		幣一項照新滇填列	經費一項照新滇幣填列
十七	上	十四	十三	、	(刪去)
二十	上	八		春華小學高	春華小學高
二	上	七		寶華小學高級	寶華小學高級
五。	上	十六	五	道	尊
八二	上	十四	五	架	林
八六	上	三	全行	(五號小字)	(三號大字)
九二	上	四	五	文	(刪去)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一期(概況專號)目錄

昆明實驗縣教育概況

(甲) 教育行政概況

附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行政工作人員一覽表

附章則

昆明縣教育局組織大綱

昆明縣教育局辦事細則

昆明縣教育局務會議規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服務規則

昆明縣學務警察服務規則

昆明實驗縣教育人員新生活互勵會簡章

(乙) 教育經費概況

昆明縣教育經費現狀

附表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委員姓名一覽表

附章則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會議細則

(丙) 學校教育概況

附表

昆明實驗縣學校統計表

昆明實驗縣各區小學教員統計表

昆明實驗縣各區小學校數班數學生統計表

昆明實驗縣各學區小學教員薪金比較表

昆明實驗縣二十四年各學區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共五份)

附章則

昆明實驗縣各學區辦事員每月由局支給津貼比較表

附章則

昆明縣各級學校教職員黨義研究會簡章

昆明縣中小學實行早課辦法

昆明縣教育會議辦法大綱

昆明縣區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辦法大綱

昆明縣強迫就學督查隊組織辦法

昆明縣強迫就學督查隊執行辦法



昆明縣屬學校揭示標語統一辦法

昆明實驗縣各區中心小學規則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委員會通則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管理員辦事通則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委員會會議細則

昆明縣小學教員薪脩支給規則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教員懲獎規約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辦事員懲獎規約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教職員遊藝事項

昆明縣屬小學教職員交代規則

昆明縣屬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行交代手續懲處規約

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

昆明縣在職教育人員身故暫行撫卹規則

昆明縣各高初小學校經管校具教具暨教育局發給史地博物

掛圖辦法

昆明縣教育局補助貧瘠鄉村學校經費辦法

(子)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概況

(丑)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概況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附屬小學教職員一覽表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附屬小學學生一覽表

(寅) 昆明縣立玉案初級中學概況

(卯)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概況

(辰) 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概況

(丁) 推行第一期義務教育概況

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第一期推行計劃

附表

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昆明實驗縣推行第一期短期小學設置地點表

附章則

昆明實驗縣各鄉鎮及各村學董服務規則

(戊) 社會教育概況

附表

昆明縣社會教育統計表

昆明縣歷屆舉辦民衆學校概況表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概況表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附章則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

- 昆明縣實施全縣民衆教育計劃大綱
- 昆明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
- 昆明縣立民衆教育館設施計劃
- 重訂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辦法
-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職員服務規則
-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閱覽規則
- 昆明縣立民衆巡迴宣講所辦法
- 昆明縣立民衆教育巡迴宣講所規則

- 昆明縣民衆教育宣講員服務細則
- 昆明縣失學成年補習學校辦法
- 昆明縣民衆問字處辦法
- 昆明縣常備中隊開辦民衆學校暫行辦法
- 昆明縣保衛隊開辦國民訓練講堂辦法
- 昆明縣民衆教育成績考察規則
- 昆明縣舉行勸導婦女放足及勤學運動聯合擴大宣傳辦法
- 昆明實驗縣文獻委員會辦事規則

昆明實驗縣教育概況二十四年十月報告

(甲) 教育行政概況

(1) 組織 本縣教育局，遵照本省教育廳頒甲項組織標準，設局長一人，縣督學二人，第一二三人。

股事務員各一人，編輯主任一人，教育委員五人。

(2) 辦公時間 自二十二年起，局員到公退職時間

，各有規定，製定稽核表，監督實行，並規定辦事程序。

(3) 履行公開討論 關於用人行政經費及一切事務，均提付局務會議公開討論實行，現已開至一百五十八次。

(4) 優待年老退休教職員 製定職教員退休金規則，撥定基金壹萬元，放商生息，以所得利息，作為退休金。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行政工作人員一覽表

二十四年十月製

職別	姓名	行號	年齡	籍貫	資格
局長	梁繼先	紹堯	四十一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縣督學	劉鑫	庚秋	四十五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縣督學	李鴻詒	漸達	三十八	昆明	北京高師畢業
縣督學	梁光輝	星樓	四十四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一股事務員	高長榮	應春	四十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二股事務員	李鴻寶	善之	四十一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三股事務員	楊亮	明之	四十一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經費管理員	李潤泉	清源	三十二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副管理員	李瑞鴻	漸陸	三十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會計員	顧怡	和卿	三十三	昆	明	前清文生
庶務員	楊泰	小山	三十七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編輯主任	李士彬	醇伯	五十二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一區委員	李銘	右書	二十七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二區委員	李壽	月波	三十七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三區委員	陸敬	叔明	二十八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四區委員	尹蓮	晴波	三十六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五區委員	孫孝祖	繼武	三十二	昆	明	昆明師範畢業
書記長	朱鈴	衡卿	五十二	昆	明	前清文生
收發員	李詔	小階	五十六	昆	明	前清文生
圖書管理員	李永注	仲廉	二十五	昆	明	新制中學畢業

昆明縣教育局組織大綱

民國十九年一月呈奉修正核准

- 第一條 本局遵照教育廳頒發縣教育局暫行組織規程，並體察本縣情形，擬定組織大綱。
- 第二條 本局為全縣教育行政之主管機關，辦理全縣教育事宜。
- 第三條 本局局長以次，擬設督學三人，事務員四人，教育委員五人。現為經費計，暫設督學二人，教育委員四人，事務員三人，俟必要時，再分別添設。
- 第四條 遵照頒發規程第四條之規定，本局局長兼承教育廳廳長，並商承縣長，監督所屬人員，綜理全縣教育行政事務。
- 第五條 縣督學除遵照頒發規程視察學務外，隨時到局襄助局長，規劃一切教育事宜。
- 第六條 本局事務員職務，分為三股如左：
- 第一股
- 第二股
- 第三股
- 第七條 第一股事務，由局長兼任，不另支薪津，設

事務員一人佐理之。其餘二股，各設事務員一人綜理之。

- 第八條 第一股掌理事項如左：
 - (一) 整理保管支配縣教育款產，籌增縣教育經費，並維持其獨立事項。
 - (二) 紀錄小學校職教員進退，及夜曉懲戒事項。
 - (三) 審核學務委員報告事項。
 - (四) 處理所屬小學校及各鄉村遇有請求或爭執控告關於學務事項。
 - (五) 綜核本局及縣立師校庶務會計，暨全縣各教育機關，預算決算，並監督整頓籌增各鄉村中小學校經費事項。
- (附註) 本局會計庶務事宜，按照向例，由師校會計庶務兼辦，不另支薪津。
- (六) 其他不屬於他股事項。
- 第九條 第二股掌理事項如左：
 - (一) 縣屬各中小學事項。
 - (二) 義務教育實施事項。
 - (三) 職業教育籌設事項。
 - (四) 彙編縣教育經過，及進行計劃，年報事項。

(五) 與守鈴記，及保管收發文件事項。
(六) 編製統計，及各鄉學校報告事項。
(七) 縣立師範學校文牘事項。

(附註) 右(五)(六)(七)三項，沿本局習慣擬定。因本局附設師範學校，不另設文牘專員，由第二股人員兼辦。

(八) 其他凡屬於學校教育事項。

第十條 第三股掌理事項如左：
(一) 民衆學校，及民衆書報閱覽室，並農工識字運動事項。

(二) 調查學齡兒童，及年長失學事項。

(三) 教育會議，及演講、宣傳、事項。

(四) 審核縣督學視查報告事項。

(五) 關於書報出版事項。

(六) 其他凡屬於社會教育事項。

第十一條 本縣學區，暫分作第一二三四四區，每區設教育委員一人。

第十二條 各區教育委員，遵照頒發規程，秉承局長，督查各該區內之各種教育情形，並指導改良進行各辦法，調查及督促學齡兒童就學，暨

處理臨時發生事件，除辦理本職事務外，仍到局襄助辦事。

第十三條 本局為助理各項事務，并繕寫文件，得酌用雜務，及司事，書記。

第十四條 本局每月出月刊一冊，專載本局重要公牘，及視查報告，會計事項，等件，并介紹學術思想。(此項月刊，另設專員，商同社會教育股辦理之。)

第十五條 本局任用各項職員，就中縣督學及教育委員，查照頒發規程辦理。其事務員，由局長鄉員呈 縣督委，轉報備案。雜務司事書記，由局長商同各職員僱用。

第十六條 本局辦事細則，由局擬定，呈 縣轉呈教育廳核准備案。

第十七條 本局所屬各鄉小學，每校酌設辦事員學董若干人，專辦各該校教育事宜，其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十八條 本局為籌議教育行政之進行，得設局務會議，其會議規則，由局擬呈 教育廳核准行之。

第十九條 本大綱自呈奉核准日實行。

昆明縣教育局辦事細則

民國十九年二月呈奉修正核准

第一條 本細則遵照頒發雲南各縣教育局暫行組織規程第十二條之規定，及查照本局組織大綱擬定之。

第二條 本局應辦事項如左：

- (一) 義務教育實施事項。
- (二) 中小學校設施事項。
- (三) 社會教育，及民衆教育，設施事項。
- (四) 職業教育籌設指導事項。
- (五) 特種教育，及其他一切教育事業之設施事項。
- (六) 劃分學區，及教育委員之設置考核事項。
- (七) 縣督學之設置，及其視查報告之稽審事項。
- (八) 縣教育經費之分配，及籌措，並整頓保管學產事項。
- (九) 編制縣教育經費之預算決算，並監督及整頓各市村教育經費事項。
- (十) 縣教育之調查統計報告事項。

(十一) 查核各學校之建築，及其他設備事項。

(十二) 核定各學校之學級編制，及科書課程事項。

(十三) 學校衛生事項。

(十四) 私立學校之許可及考核事項。

(十五) 改良及取締私塾事項。

(十六) 省教育廳及縣政府委任事項。

(十七) 其他法令所規定命令辦理之事項。

第三條 本局事務員，秉承局長，分理局內及縣立師校會計庶務文書各項事務。

第四條 本局會計庶務事宜，按照向例，由師校會計庶務員兼辦，不另支薪津。

第五條 會計部分所辦事項如左：

- (一) 領收本局各部常年經費。
 - (二) 照案按月支送本局辦事員薪俸，丁役工食，及支付各辦公費用。
 - (三) 照案支發縣鄉立各小學校辦事員薪金。
 - (四) 辦理預算決算及月報表冊。
 - (五) 經理保管各項賬目簿據及契約。
- 第六條 支付各項薪俸工食，當隨時備簿登記，並取具受銀人蓋章之收條。

第七條 各項出納賬目，如有錯誤，辦理會計人員，應負賠償責任。

第八條 庶務部分所辦事項如左：

- (一) 備用書記號房局丁校工等，並分派督察其服務。
- (二) 經理購備各項圖書用品器具。
- (三) 保管各項用品器具，並修整事項。
- (四) 經理各項表冊。

(五) 轉發縣鄉立各小學校呈准驗印之證書。

(六) 收發本局代縣鄉各學校追獲之學款罰金。

(七) 經理分發本局所屬各項辦公應用筆墨紙張油印等用品。

(八) 潔白本局燈油茶炭，及師範生伙食。

(九) 指揮工匠，修理房舍，及布置事項。

(十) 督率丁工，整理內外花木，及培植事項。

第九條 庶務處應備各項簿記，隨時登記所經理各項事務。

第十條 庶務處遇書記號房局丁校工等，不遵分派指

第十一條 本局每屆學年終了，應將全年教育經過，及下學期教育計劃，編為縣教育年報，呈請

教育廳查核。

第十二條 本局鈴記，由教育廳製定頒發。

第十三條 本局經費，由局按月繕具通知書及領款單據，向管理員領取。

第十四條 本局經營之文書冊籍，及領支經費等項，遇局長交代時，應連同鈴記交代，呈明縣長核准備案。

第十五條 本縣縣督學，由局長查照教育廳頒發規程，呈縣轉請教育廳核委。

第十六條 各區教育委員辦事地點：第一區設于第三中學校，第二區設于縣立第二中學校，第三區設于縣立第一中學校，或設于各區適中之高小校。

第十七條 縣督及教育委員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八條 本局局長薪俸，由縣長定之。事務員、縣督學、教育委員之薪俸，由局長擬呈縣長核定之。

第十九條 本局辦公各費，如郵電筆墨紙張炭油茶水等，按照預算據實開支，如有增減，於月報內聲明。

第廿條

本局各職員、縣督學、教育委員、公役等，遇有特別事件赴各鄉村時，均酌給旅費；此項旅費，由局長臨時酌定。如有需用較多者，須函商經費委員會核定之。

第廿一條

本局奉到公文，隨時辦理，不得停留。

第廿二條

遇有地方民人阻撓教育計劃進行，及破壞學校設置者，局長得呈請 縣長懲罰。

第廿三條

遇有侵挪學款，或拖欠學校租息，或浮冒學務開支者，局長得呈請 縣長追比，並酌量懲罰。

第廿四條

本局每日辦事時間，自午前十時半起，至午後四時半止；但遇有經手未完事件，以完畢事務為止。

第廿五條

本局每日輪流值日員一人，星期日亦輪流值星員，按時到職，辦理臨時發生事件。

第廿六條

本局星期日及各例假日期，均照放假；其值日值星員，仍照常例到局服務，亦不另行補假。

第廿七條

本局職員，遇有因事請假者，不得過三日。如逾期，須託人代理職務。司事、書記、亦

第二十八條

本局每星期三正午十二時，開局務會議一次，其會議規則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本局公文書程式，遵照 部令，對 縣長以上，均以呈行之。對教育經費各委員會，及其他平等機關，均以函行之；對縣督學、教育委員、各中小學校、及縣教育會，均以令行之。

第三十條

本細則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呈請核

第三十一條

本細則自呈奉 教育廳核准日實行。

昆明縣教育局局務會議規則

民國十九年一月呈奉修正核准

(一) 本局遵照雲南省教育廳暫行組織規程第十條之規定，擬定局務會議規則。

(二) 本會議，凡局長、縣督學、事務員、教育委員、及附設縣立師範學校各職員、附小主任、均應出席會議。

(三) 會議以本局局長為主席，如遇局長有事時，得先由

局長指定一人為主席。記錄員臨時推定。

(四) 開會時，如遇有事不能出席者，須預先報告。

(五) 閉會時，如出席人員不滿半數，應於次日照時補開。

(六) 會議地點，設於本局會客室。

(七) 會期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星期舉行一次，于每星期三午正十二時開會。臨時會無定期，遇有臨時發生重要事件，得由主席召集。

(八) 會議事項，以關於教育行政之預先提案，及臨時提案為準。

(九) 議決事項，由有關係各人員，分別查照進行；或由局呈請核定。

(十)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由會隨時提議修正呈報之。

(十一) 本規則經本會議決，分別呈報核准實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教育委員服務

規則 二十三年呈奉核准

第一條 本局為增進教育委員辦事效率，以期促進各

區教育計，特依照奉頒教育委員規程，並參酌本縣實情，訂定本規則。

第二條

本縣劃分為五學區，每學區設教育委員一人，兼任本區中心小學校長。秉承局長，辦理本區教育事務。

第三條

教育委員之職務如左：

一、督同各校教職員，調查學齡兒童。

二、督促學齡兒童就學，並許可其免學或緩學。

三、督導各校奉行教育法令。

四、籌集各校教育經費。審核各校經費之收支。並督飭按期清算冊報，暨隨時公布。

五、監督區內教育基金財產及存款。

六、規劃應設小學校數及地點並酌擬分期推廣之程序。

七、考核各學校教員資格，及學級組織，課程編製，學生名額。

八、考核各學級成績，並指導教學訓管。衛生方法。

九、督飭各校設法充實內容，闡置校園，實行勞動生產之教育。

十、稽核各學校教職員服務勤惰。隨時報請教育局分別獎懲。

十一、推行民衆教育。

十二、調製編訂本區教育統計圖表及報告。

十三、整頓中心小學，作為本區學校模範。

務使區內學校有仿辦之可能。

十四、認真取締區內私塾。

十五、注意區內各校經費狀況，並籌謀學款之劃分獨立等三項。

十六、注意各校學生出席人數，不得少過總額十分之八，如過少時，督飭辦事員及教員催促。

十七、其他經法令規定。或教育局長委辦，關於學區範圍內教育事項。

第四條 教育委員應照前條規定辦理事項，逐條認真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分別報告教育局。

第五條 各校遇有發生關於學務糾紛事件，教育委員應就便解決。若關係重大，不能解決時，即報請教育局核辦。

第六條 遇有臨時委辦事項，辦畢須呈報查核。

第七條 教育委員以本區中心小學為辦公處，除視查及到局辦公外，應常駐該處。中心小學，另案指定。

第八條 教育委員除必須出席局務會議，及每週輪流到局辦公二日外，農假年假期間，亦應按日到局辦公。其每週輪流日期另定之。

第九條 教育委員，對於區內學校，應隨時到校指導督促。及解決困難事件，並照規程第六條之規定，每學期應視查本區學校二次以上。其視查狀況。至少每兩星期應填報一次。

第十條 教育委員，對於區內學校學生成績，應隨時考核，以便相機指導。每屆年終，應總考核一次，比較成績，擬定等第，報請查核獎懲。

第十一條 教育委員，應就所在中心學校，隨時召集區內教員一部或全部到校觀摩，並討論一切改進事項。

第十二條 教育委員視察日程表，及視查報告表，辦事

第十三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提付局務會議增修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布之日實行。

昆明縣學務警察服務規則

十九年六月四日呈准

- 第二條 本局為增進全縣學務之執行效率，特呈准縣政府，設學務警察若干人，直接受於育局指揮。
- 第三條 學務警察執行遞送公文，催收經費，督促學生就學，及其他臨時派遣等事項。
- 第四條 學務警察出外服務時，以第二條範圍為限；不得妄行干預其他事件。
- 第五條 學務警察出外服務時，於返局時，必須詳細將執行情形報告。
- 第六條 學務警察出外服務時，若有困難情形，可以商同當地督察隊或團警辦理。
- 第七條 學務警察出外服務時，不得稍有敷衍，及其他弊劣不法等行為。

里間者，每次由局給與旅費五角；四十里至六十里間者，每次給與旅費一元；若路程過遠，或多需時日者，得酌量加給，不得再向地方需索。

- 第八條 學務警察出外服務時，應將指派事務，依限辦竣；若有延誤，則加以處分。
- 第九條 學務警察除指派外服務外，願隨時在局服務，不得擅離。
- 第十條 學務警察服務時，若遇重大事件，不能執行，當即報告本局，呈請縣政府加派法警協助辦理。
-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呈准日施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人員新生活互勵會簡章

- 第一條 本會遵照雲南省教育廳制定實行新生活運動大綱及雲南新生活促進會印發各種章程訂定本簡章。
- 第二條 本會以實行昆明縣新生活規約為宗旨規約另定之。
- 第三條 本會以全縣服務教育人員及各校學生為會員。

第四條

本會之組織系統如下

甲、各校互勵會 各校學生以五人為一組全校組為一互勵會以校長為會長受各互勵會之指導督促實行新生活

乙、區互勵會 各校職教員以五人為一組每區組織區互勵會以區教育會幹事互選二人為正副會長受縣互勵會之指導監督實行新生活

丙、縣互勵會 由教育局職員及縣教育幹事組織之以縣長教育局長為正副會長受教育廳及雲南新生活促進會之指導監督統率各區校互勵會實行新生活

各互勵會之籌備成立各校由校長負責各區由區教育會負責全縣由教育局負責於簡章公佈後一週內組織成立

第六條 本會除各設正副會長(學校僅一班者副會長缺)外縣區互勵會並設指導員若干人負糾查指導之責其人員縣由縣督學縣教育會幹事區由學區委員區教育會幹事任之

第七條

會長統籌會務進行執行新生活規約辦理會員登記呈報其他文件及執行懲獎檢查奉行不力等事項

第八條

本會會議每校每月一次各區每季一次縣每學期一次

第九條

次召集全體會員討論重要事項及講演或研究關於新生活之實行事項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本會會員實行新生活規約後各級互勵會應隨時考查呈報並隨時舉行大檢查內會長分別獎懲以求實效獎懲規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簡章呈奉核准後實行未盡事項得由會長提出大會修正之

(乙) 教育經費概況

(1) 教育經費概況 本縣教育經費，自民國十八年八月，即遵令組設經費委員會，獨立保管。現在第四屆任期已滿，籌備改組第五屆。照章由縣長任委員長，財政教育兩局長為副委員長，設委員八人，內舉三人為常務委員，分任籌集監督審計之責，每月開大會一次，每週開常會一次。局內設正副經費管理員各一人，負收支保管全責。

(2) 故費之整理及監察 本縣故費，獨立時，歲收僅合新滇幣一萬餘元；經歷次整理，增加至三萬六千元；二十二年復加整理，歲收已達四萬元零。並新建舖房三十餘間。一切預決算及每

月計算書類，均照法定手續，按期編製，提請經費委員會及大會，先後審核通過，呈報查核。其收支數目，另詳經費現狀。

昆明縣教育經費現狀

(一) 收入情形

本縣教育經費收入，以酒房學捐為大宗。現奉財政廳令，歸昆明消費稅局及營業稅局代征轉發，尚能按月領取。次為舖房租金學田租米等，分述大略如下：

- (甲) 酒捐 現由昆明消費稅局代征，月領新幣一千元。
- (乙) 屠捐 由營業稅局代征，月領新幣八百元。
- (丙) 舖房租 各處舖房租金，月收新幣一千一百二十元。惟現多虧欠。
- (丁) 租米 年額約二十七省石，每石以新幣一百四十元作價，共合三千七百八十元，每月約合收三百一十五元。
- (戊) 雜項 除上列各項外，尚有僧道戶田畝捐，月約收新幣五十四元。雜糧捐抵補款，月約收二十四元。斗稱捐月約收四

元。附小學費，年約收一千六百元，月合一百三十餘元。四項共合月收新幣一千一百一十二元。

(二) 支出情形

教育經費支出情形，經常方面，大要如下：

- (甲) 行政費 月約一千一百四十元。內分：
 - (1) 薪俸 月約七百七十四元
 - (2) 辦公 月約二百元
 - (3) 雜費 月約一百六十六元
 - (乙) 專業費 月約二千九百六十元。內分：
 - (1) 鄉村師範 月約一千零二十元。
 - (2) 縣立中學三校 月約六百元。
 - (3) 縣屬小學經費 月約八百四十元。
 - (4) 社會教育經費 月約五百元。
- 共計月約支出新幣四千一百元。其他臨時支出，月約四百元。
- 共計月約支新幣四千五百元。
- 近因迭年災害，學田租米，多有減讓，又因商情不振

因，房舖租金亦多積欠，且多退租者，故收支不敷，以前年度結存款抵補，現餘存已盡，日趨困窘矣。

(三) 保管情形

本縣教育經費，係獨立保管，設有經費委員會，負責督考核，及議決處理重要事件之責。設經費管理員，管理收支。副管理員，經理帳務。會計員支發各部經費各相監查，而總其成於局長。至報銷手續，每月收支，限於下月內冊報，由理員編造計算呈局長核交庶務科對單據，又交督學詳核，簽提經委會審核通過，再提大會核議通過。

蓋章呈報，尚無延誤。此外尚有日報表，將逐日收支數填列，呈報局長查核。

(四) 義務教育經費

本年因奉令推行義務教育，預計成立短期小學三十個，開辦經常各費，及師資訓練行政各費，預算約需新幣三萬元。除由省縣政府籌撥補外，本局亦經提出籌款辦法於經委會核議通過，其要：一則增加屠捐，每年可得新幣四千元；一則整理僧道田畝捐，年可得八百；一則整理田租，年可加一千五百元；悉作義務教育經費。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委員姓名一覽表

職別	姓名	字號	略歷
委員長	董廣布	君猷	昆明縣縣長
副委員長	魯錄	進民	昆明縣財政局長
全右	梁繼先	紹堯	昆明縣教育局長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平階	前任縣教育局長
常務委員	夏榮富	時九	鄉村師範學校主任

委員 李毓錚 銖生 縣立清波中學校長
劉鑫庚 秋昆 明縣督學

楊泰小山 縣教育局庶務員

李永清 子廉 教育廳秘書

李鑑之 鑑之 縣黨部指導員

趙濟汝舟 特種營業稅局局長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會議細則

民國十九年五月早奉教育廳核准

第四條 常務委員三人，除隨時到會處理日常會務外，

每星期開常務委員會一次。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

第一條 本細則依雲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組織簡章第十

一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五條 本會開會時，由委員長主席。如遇委員長不能

出席時，由副委員長主席。

第二條 本會會議，依雲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組織簡章

第七條之規定，每三月開全體會一次。但於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第六條 開會時，須有委員過半數出席，始能開議。

第七條 開會時，委員如因事不能出席，應預先通知。

第三條 全體會會期，定於每年一四七十各月第一星期

日，由常務委員於三日前提兩通知。臨時會期，由委員長隨時召集之。

第八條 本會開全體會時，應行會商議決之事項如左：

(一) 常務委員報告本會三月內辦事情況。

(二) 議決關於縣政經費之籌集監察審計事項。

(三) 議決關於縣教育經費之征收保管，遇有挪移侵蝕及其他營私舞弊情事之處理事項。

(四) 議決關於縣教育經費預算決算，及臨時費之核定事項。

(五) 議決省縣教育行政官廳提交關於本縣教育費議置事項。

(六) 暨察審計縣屬各市村教育經費事項。

事項。

(七) 議決其他關於本縣教育重要問題之請願事項。

第九條 所提議案，必經出席委員過半數可決，方為通過。如可否同數，取決於主席。

第十條 議決案，由文書員記載，主席宣讀簽字後，方為有效，並於次日油印公佈之。

第十一條 遇有關於教育請願事項，開議時，請願代表人可到會陳述理由，但不能參與議決。

第十二條 籌集監察審計各組，關於本組所辦事務，須開部務會議時，即由担任本組常務委員為主席，定期函知開會；議決後，仍須摘要報告常務委員會，俟開全體會議時，分別報告之。

第十三條 本細則經全體會議通過，呈報核准後實行之。

第十四條 本細則有未盡事宜，得由全體會議修正。呈請核定之。

(丙) 學校教育概況

(一) 鄉村師範 本縣師範，自前清光緒三十四年五月創辦迄今，先後畢業師範講習，簡易師範，熟師改良，完全師範，前期師範，後期師範等學生共十四班，計七百四十四名。現辦鄉村師範一校，有學生一班，計五十二名，附設於教育局，由校供給膳宿。自二十二年以後，實施嚴格訓練；深闢農場，實行勞作；加授早操及軍事訓練；設置書報閱覽室，添購萬有文庫及各種圖書，指導學生自動研究。經費由縣教育局支付，年約需新滇幣一萬二千餘百圓。

(2) 縣立中學 縣立初級中學，共計三校，每校有學生二班，三校共有學生三百餘名。其校址，玉案初中，設於西鄉班庄村正覺寺；清波初中，設於東鄉波羅村雙龍寺；日新初中，設於中鄉素珠營楞覺寺。民國二十二年，增加經費，充實設備，並發款添設閱書報室，修理校舍。

二十四年，又增加經費，取消地方撥款，定為每校月領新滇幣二百元，由教育局支發。自民國十八年八月創辦迄今，共畢業學生九班，計二百二十一名。

(3) 高級小學 各區高級小學，共計二十一校，三十三班，現有學生一三八七名。迭由縣教育款項，購發書籍圖表；並由本局職員捐俸二題，每校購發小學生文庫一部（學校只繳半價）厘定保管辦法，設立管報閱覽室，以供教員參考，及學生研習之用。

(4) 初級小學 本縣初級小學，自清末創辦，歷經擴充，已達一九八校，三二班，計現有學生一萬四千名，平均每班在五十名以上。縣屬五百餘村，平均大村每村有一班，小村兩村或三村有一班。其中自民國十九年迄今，添設尤多，即十年前因匪亂停辦者，亦先後恢復。每有開辦，均發給補助費，及扶助貧生科書每人一套；並經由局購發自然科圖表。

(5) 女子小學 本縣原設女子初級小學，因困苦積習，推行不易，只有一校一班，餘均男女合校

。二十二年，乃添設女子初小五校，從優補助開辦費，並發給學生用書，以資鼓勵。

(6) 組織強迫就學督查隊 自廿二年起，即擬定組織辦法及執行辦法，成立縣區鄉鎮各級強迫就學督查隊，實行強迫就學。並組織識字運動宣傳隊，勸導就學。

(7) 實行早課 自廿三年起，擬定中小學實行早課辦法，通飭施行，以提倡朝氣，增進效率。

(8) 整理小學經費 會訂定小學經費委員會各項章程，則所有各高級小學及經費較裕之初級小學，均仿照章組設經費委員會，認真整理經費，剔除積弊，頗著成效。

(9) 厲行會考 凡本縣中小學畢業學生，及中學學生，均照章舉行會考，以增進效率，整齊程度。

(10) 編輯小學鄉土教材 會由教育局組織編輯委員會，編輯小學鄉土教材，呈奉本省教育廳核准，託商務印書館代印五千本，作為初級三四年生及高級小學補充教材。

(11) 釐定訓育標準。前以各校標語，參差不一，乃製定中小學標語，及統一標語辦法，通飭各校遵照製懸，認真訓練學生，督導實行。

(12) 明定交代辦法。前以各校放職員，新舊交代，手續多不合法，乃原定小學放職員交代規則，通飭實行，以重公物，而便稽考。

(13) 補助貧瘠學校。各鄉貧瘠小學，曾經訂定補助辦法，由局分爲三等補助，每年甲等補助舊幣

三百元，乙等補助二百元，丙等補助一百元，作爲購置圖書教具之充實設備之用。

(14) 扶助赤貧學生。由各區教育委員，調查各小學赤貧學生，列表報局，發給科書用品，以絕失學。

(15) 設置中心小學。每區指定一班級完全之小學爲中心小學，以教育委員兼任校長；改善教法，充實內容，以供區內各小學之觀摩取法。

昆明實驗縣學校統計表 幣一項照新滇填列

種別	校數	班數	學生數	每班平均數	教職員數	歲出經費數
鄉村師範	一	一	五三	五三	二〇	九〇八〇元
初級中學	三	六	三七七	六二	一八	五八九五元
高級小學	二	三四	一七二六	五〇	八	九四〇〇元
初級小學	一九八	二二二	一、二七四	三	二七五	四八四五三元
計	二二三	二五三	一三、四二〇	一	三六一	七二八二八元

昆明實驗縣各區小學教員統計表

區別	教員資格			共計	教員性別		共計
	師範	中學	其他		男	女	
第一學區	三四	四	一	三九	三七	二	三九
第二學區	四四	九	一	五四	五〇	四	五四
第三學區	三二	一一	四	四六	四五	一	四六
第四學區	二六	七	四	三七	三五	二	三七
第五學區	四五	一四	一	六四	六三	一	六四
總計	一八四	四五	一一	二四〇	二三〇	一〇	二四〇

區別	校數	班數	學生數		合計
			男	女	
第一學區	三七	三九	二一五九	二九六	二四五五

昆明實驗縣各區小學校數班數學生統計表

區別		昆明實驗縣各學區小學教員薪金比較表				
第一學區	一級	一二	一六	一一		三九
	二級					
	三級					
	四級					
	五級					
	班數					
第二學區	四九	五四	二三九八	四四三	二八四一	
第三學區	四〇	四六	二〇〇一	三五八	二三六〇	
第四學區	三三	三七	二四四二	二五三	一六九五	
第五學區	五九	六四	二六七七	四二一	三〇九八	
總計	二二八	二四〇	一〇六七六一七七		二二四四九	

「附註」外加鄉師附小一校，六班；學生五百四十一名。全縣共有小學二百二十九校，二百四十六班；學生一萬二千九百九十名。平均每班學生約得五十三名。

第二學區	一二二	二二二	一五	三	二	五四
第三學區	一〇	三	二七	五	一	四六
第四學區	八	七	三	二三七	六	三七
第五學區	三三	一五	二二	一〇	四	六四
總計	五五	六三	七八	三一	一三	二四〇

昆明實驗縣第一學區各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 二十四年十月調查

校名	教員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何項學校畢業	學生數
高二						
春華小學	曹坤	男	昆明	三十三	昆師五班畢業	四一〇 四一
高一	楊桂春	男	同	二十四	昆師八班畢業	四二三 四五

初二	樂斯初一	初三	乙班	永福初二	甲班	初級	三華小學高級	初級	寶華小學	高級	春華分校	初一	初二	初三	初四
董振基	李祥	李從仁	孫啓明	趙清		郭湘	徐連元	李振鴻	張福壽		馬柱	曹鍾瑞	楊祥	段槐	趙連城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十四	四十二	二十一	二十三	四十三		六十一	六十	四十一	二十三		二十	三十三	二十五	三十四	二十五
昆師四班畢業	昆師三班畢業	同	鄉師一班畢業	昆師二班畢業		簡易師範畢業	簡易師範畢業	昆師四班畢業	省立農高中畢業		鄉師一班畢業	省立女師五班畢業	昆師八班畢業	昆師五班畢業	同
五五	七九	八〇	五四	四〇		五九	五六	七二	七九		三九	五二	三八	三五	三三
五	四	一二	六	五		二	〇	一五	〇		五	二	一七	四	三
六〇	八三	九二	六〇	四五		六一	五六	八七	七九		四四	六四	五五	三九	三六

西岳初二	陸機	男	同	二十八	昆師七班畢業	四〇	一二	五二
初三	烏祥雲	男	同	二十四	聯中十班畢業	三二	三三	三五
雄川初二	施榮	男	同	四十五	昆師一班畢業	五九	五五	六四
初二	張彬	男	同	二十六	昆師八班畢業	五七	五五	六二
初三	楊振標	男	同	三十九	昆師四班畢業	四七	四四	五一
初四	鄧遠	男	同	四十三	松明師範畢業	四四	四六	五〇
嚴家初一	華文清	男	同	二十九	昆師七班畢業	七二	一〇	八二
初二	趙鳳祥	男	同	二十一	昆師八班畢業	三五	二二	三七
初三	王貴	男	同	三十九	省立一師畢業	七〇	一七	八七
初四	張集賢	男	同	五十二	昆師一班畢業	五五	八	六三
初六	楊國臣	男	同	三十一	昆師六班畢業	六九	五	七四
初七	張鴻	男	同	三十二	聯中七班畢業	四三	一	四四
初八	蘇起榮	男	同	二十五	鄉師一班畢業	四八	一三	六一
望城初一	張福	男	同	二十八	聯中九班畢業	四〇	六	四六
初三	梁洲翔	男	同	三十四	省立一師畢業	五六	〇	五六

昆明實驗縣第二學區各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 二十四年十月調查

校名	教員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何項學校畢業	學生數		合計	
						男	女		
家地初一	李琴芳	女	同	三十二	省立女師畢業	五	四	八	六二
初二	鄺元	男	同	三十五	昆師六班畢業	六	七	五	七二
初三	李致	男	同	二十八	昆師七班畢業	五	七	九	六六
初四	李長金	男	同	三十五	昆師四班畢業	四	二	四	四六
永豐初一	趙汝霖	男	同	三十六	同	四	八	七	五五
初二	李崇鏞	男	同	五十六	省中一班畢業	六	五	一	三七八
初三	陸發貴	男	同	四十	昆師四班畢業	七	〇	一〇	八〇
初四	畢向恒	男	同	二十六	昆師八班畢業	八	五	八	九三
官渡小學高一	詹光宗	男	昆明縣	二十三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畢業	三	三	六	三六
高一	馬貴	男	同右	二十四	同右	五	八	六	六四

雲龍小學	向旭小學	雲溪小學	普照小學	二分校	一分校	初一	初二	初三	初四
李贊賢	唐嶽仁	金國臣	傅明亮	陳華	曹美	王華	莫魚英	郭璋	田金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昆明縣	昆明市	同右	同右
四十三	四十	四十	二十八	二十二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七	二十	二十
畢業者 昆明縣立 師範學校	畢業者 雲南省立 第二師範	同右	同右	畢業者 昆明縣立 師範學校	畢業者 雲南省立 第一師範	畢業者 昆明縣立 村師範學校	畢業者 雲南省立 師範學校	畢業者 昆明縣立 師範學校	同右
四六	三五	五〇	三六	二四	七二	六四	三八	五二	三二
	三			一〇	一三	一八	一四	八	四
四六	三八	五〇	三六	三四	八五	八二	五二	六〇	三六

初四甲班	初三	乙班	初二甲班	班瑞初一	初三	初二	西寧初一	前衛初一	護國小學
李春榮	李翠	尙光祖	尙菊	梁崇仁	李景新	李坤	李共	楊國銓	楊鍾潤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昆明縣	同右	同右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四	二十七	四十八	四十五	二十二	四十五	二十二	二十四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
二九	三九	三七	四〇	一六	三四	三四	七九	三六	三〇
	四	五	七	五	一一	四	一五	一一	
二九	四三	四二	四七	二一	四五	三八	九四	四七	三〇

初二	普自初二	女子初小	初十	初九	初八	初七	初六	初五	乙班
何榮祖	李實	徐韻秋	施嘉壽	蔡仲謀	譚規	趙連璧	孟佐	周恩溥	楊德福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縣	昆明縣	女師畢業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二十一	三十一	三十	三十	五十二	五十	二十	三十五	三十四	二十一
省立第六師範學校畢業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去師範學校畢業	聯合中學畢業	同右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省立高級師範學校畢業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五九	六〇		三八	三五	二一	三九	三二	五六	六一
八	八	四九	三	三		一〇			
六七	六八	四九	四一	三八	二一	四九	三二	五六	六一

初七	初六	初五	初四	初三	初二	阿角初一	初七	初六	初五
李國柱	湯毓松	張運溪	高雲	楊麗濱	張錦心	楊植	許俊	楊政	李永椿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同	昆明縣	宣威縣	同	昆明縣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四十五	四十四	二十一	四十六	三十七	二十八	二十二	三十一	五十七	四十七
同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女子 初級中學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昆明縣 師範學校 畢業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三五	三四	六六	五四	三二	三七	七七	五三	六〇	五四
八	四	一四		二〇	四		八	七	三
四三	三八	八〇	五四	五二	四二	七七	六二	六七	五八

昆明實驗縣第三學區各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

校 別	教員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何項學校畢業	學生數	
						男	女
金馬小學甲班	顧謹善	男	昆明	四二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畢業	三二	三二
乙班	褚世德	男	昆明	二六	同	二七	二七
丙班	張吉昌	男	昆明	三三	同	四五	四五
一分校	姚庸	男	普洱	二五	雲南省立農業學校畢業	三五	三七
二分校	尙政	男	昆明	二四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畢業	四十	四十

初八	楊渭	男	同右	四十	同右	五一	三	五四
女子初一	梅秀珍	女	昆明市	十九	昆明女子高級中學畢業	一五	一五	

小庄初一	初二	敷澤初一	初四	初三	初二	大樹初一	初二	馬軍初一	明應小學高級
趙琴鶴	張寅生	楊芬	李永福	鍾正華	李鴻翔	艾紹蘭	張正貴	曹復元	蔣正安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四三	一八	四五	二六	二五	二二	二六	二五	四三	四二
昆師	省昆華女子中學校	昆明師範學校畢業	聯合中學	同 右	同 右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畢業	同 右
三八	二八	三二	五二	四二	七四	五七	二五	四四	五六
七	二	八	三	二	四	一三	一一	一三	一八
四五	三〇	四〇	五五	四四	七八	七〇	三六	五七	七四

初四	初三	初二	大麻上段初一	乙班	小培初一甲班	初二	波羅初一	初二	初二
張才	羅順清	張泰	魏琳	徐銓	蘇付士	竇宗澤	戴榮	李善	田寶書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二六	四三	二五	六二	三四	三〇	三四	四〇	四一	四〇
聯中	昆師	昆明縣中	昆師	聯中	昆師	昆師	省中	昆師	昆師
四五	四九	四〇	四三	四〇	三〇	三二	五一	四五	五八
一五	一	一三	三	一〇	二	四	一〇	二五	四
六〇	五〇	五二	四六	五〇	三二	三六	六一	六〇	六二

板橋城內初甲班	初二	大藤下段初一	初五	初四	初三	初二	大麻中段初一	初六	初五
高富	趙自洪	張誠	梅兆富	杜錫恆	吳寶	楊寬	李鍾秀	楊登瀛	李家福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四川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昆明
二三	一八	三〇	二四	二五	五一	三七	二七	四二	二五
昆師	縣中	工校	昆師	四川聯師	勸學員傳習所畢業	聯立中	昆師	昆師	昆師
三九	六四	三二	五二	四五	三九	四六	四七	三七	四六
二四	二二	一	八	一三	四	一一	三	一〇	六
五三	六六	三三	六〇	五八	四三	五七	五〇	四七	五三

初二	長坡初一	初五	初四	初三	初二	板橋城外初一	丙班	乙班
李德	張紳	雷本慶	趙潤	阮爾坤	汪汝濱	楊壽	李春茂	孫尚能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昆明
一九	三五	三八	三四	二三	五五	四〇	二九	二二
縣中	昆師	昆師	省中	昆師	昆師	昆師	昆師	昆師
五〇	四九	二一	六八	四九	五九	五〇	三五	六二
七		二	一四	七	四	一〇	二五	一八
五	四九	二三	八二	五六	六三	六〇	六〇	八〇

昆明實驗縣第四學區各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
廿四年十月調查

校名	教員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何項學校畢業	學生數	
						男	女
龍泉小學高初班	洪順	男	昆	二七	省立師範高八班畢業	三八	四
乙班	陳其忠	男	普	二八	農校高中畢業	四三	二
初級甲班	張義	男	昆	二五	省立師範一部畢業	三八	三八
乙班	桂國傑	男	昆	二六	昆明師範第八班畢業	四〇	四〇
龍泉二分校	徐芝鏡	男	同	二十	昆明鄉師第一班畢業	六二	七
一分校	全文媛	女	同	十八	女子高中畢業		二二
勝峯小學	劉正華	男	同	二九	昆明師範第八班畢業	四〇	二
普興小學	張俊	男	同	三二	昆明師範第五班畢業	四五	四五
初級	李國泰	男	同	三十	昆明師範第七班畢業	七三	七八

初四	初三	初二	北會初一	初三	蓮花初二	鳳鳴小學	瑞吉小學	初三	范竹初二	
楊恩義	劉琛	春正森	尙潤	孫維仁	傅國安	陸安	袁階	李讓	楊潤澤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同	昆	昆	昆	智	昆	昆	四	昆	嵩	
右	明	明	明	誠	明	明	川	明	明	
四	二	四	三	四	二	二	三	二	一	
〇	七	〇	八	五	三	一	一	一	八	
業	傳習所畢業	昆明縣立師範畢業	昆明簡易師範畢業	昆明簡易師範畢業	同右	昆明第一班畢業	四川成都師範初級師範畢業	中學畢業	縣立第一小學畢業	嵩明高級
二七	三九	三四	四一	五一	四六	二七	三四	四一	二八	
八	八	二二	一一	八	九			五		
三五	四七	四六	五二	五九	五五	二七	三四	四六	二八	

初二	沙田初一	初二	乙班	桃園初一甲班	初二	初二	乙班	松華初一 <small>甲班</small>	羊腸初四
張光祖	段天銘	施榮先	李譽	李鳳翔	司貴	金振榮	劉應鵬	桂俊昆	王以寬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昆明	同右	同右
三〇	二三	二一	四四	三二	二六	二七	二〇	二四	二三
業昆明第七班畢業	業昆明第一班畢業	業初級師範畢業	業師範畢業	業昆明聯合中學畢業	業昆明第一班鄉師畢業	業昆明縣立二中畢業	業昆明第一班鄉師畢業	業昆明第八班師範畢業	業昆明第一班鄉師畢業
四九	四八	二二	四四	二〇	三七	六〇	四六	一〇	四〇
六	五	六		二〇	一	一〇	四	四	三
五五	五三	二八	四四	四〇	四八	七〇	五〇	二四	四三

校名		教員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何項學業	學生數		備考
男	女								
昆明實驗縣第五學區各高初級小學教員一覽表 廿四年十月調查									
寶珠小學甲班	楊春茂	男	昆明縣	三四	昆明縣師範	五〇	五〇		
初三	梅文蔚	男	同右	四〇	業師故自	三〇	三二		
初四	張瀛	男	同右	三〇	昆明師範	三〇	三五		
頭村初一	趙若星	男	昆明	三十五全	右	五〇	五八		
初二	蘇應瑞	男	同右	四八	昆明師範	一五	二〇		
初三	劉致	男	同右	三六	農校畢業	三四	四二		
廠口初一	楊湘	男	同右	二七	昆明縣師範	六〇	六八		
初二	王佐	男	同右	四〇	師範畢業	四〇	四五		

西馬初一	棋峯小學	西華小學	樂畝小學高年	寶珠小學第三分	寶珠小學第三分	寶珠小學第一分	寶珠小學第二分	丙班	乙班
楊上林	徐湘	張裕	普正富	全際坤	張尚耕	熊亮	尹朝佐	張奇篆	蘇慶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昆明市	同右	同右	昆明市	昆明市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四〇	二八	四二	二八	一九	二六	二三	二八	三六	三三
全右	全右	全右	昆明縣留	昆華女中	聯合師範	昆明縣留	中	右	昆明
八六	五九	六五	四〇		四六	三二	二七	六二	四〇
七				三八			二	二	二
九三	五九	六五	四〇	三八	四六	三二	二九	六四	四二
				即大漁初七小學初 女子卜身女七	即舊大漁初六校	即舊大漁初五校	即舊日六漁初一校		

初二	董紹曾	男	全	三六	全	右	四二	一〇	五二	
碧雞初一	董濱	男	全	三〇	全	右	三六	六	四二	
初三	陸興	男	全	三八	全	右	四二	九	五一	即舊日大漁初四校
初二	蘇芳	男	全	四五	全	右	三七	四	四一	即舊日大漁初三校
大漁初一	杜存德	男	昆明縣	二七	全	右	五八	一五	七三	即舊日大漁初二校
初三	鐘藻	男	昆明市	三二	能	昆明警備	三八	六	四四	
初二	陸彩	男	全	二七	聯合中學		四二	六	四八	
土堆初一	董鳳	男	昆明縣	二七	聯	中	六一	一一	七二	
初四	許嘉楨	男	昆明市	五二	簡易班		三四	五	三九	
初二	馮家毅	男	昆明市	四一	聯合中學		三九	一五	五四	

明月初一	初六	初五	初四	初三	初二	乙班	西華初一 甲班	初四	初三
矣聯階	王樞	楊茂	楊世昌	張崇賢	張培誠	陳士俊	董植	陳慕孔	徐寶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同	同	同	同	同	全	全	昆明縣	昆明市	全
三〇	二二	三九	二四	二四	二五	三五	三〇	三二	三五
聯合師範	初中	全右	同右	昆明縣師範	聯合中學	昆明縣師範	聯中	昆明縣師範	全右
四五	二九	二四	二六	二八	四四	三九	三六	三六	四六
六	四	六	六	四	六	七	四	九	八
五二	三三	三〇	三二	三二	五〇	四六	四〇	四五	五四

初五	夏雨時	男	同	三四	昆明縣師範	三七	八	四五
初六	董文勳	男	同	二七	水質初中	三七	三	四〇

昆明實驗縣各學區辦事員每月由局支給津貼比較表

以新滇幣計算

區別	辦事員總數	津貼總數	百分比
第一學區	二六	三十六元	百分之十五
第二學區	三九	五十三元六角	百分之二十三
第三學區	二八	四十二元四角	百分之十八
第四學區	二七	三十五元四角	百分之十五
第五學區	五七	六十七元八角	百分之二十九
總計	一七七	三百三十五元三角	百分之百

昆明縣各級學校教職員黨義研究會簡章

第一條

昆明縣教育局奉令督促所屬研究黨義依據部頒中央執委會制定各級學校教職員研究黨義暫行

第二條

條例組織縣屬各級學校教職員黨義研究會本會以對於黨義作系統的研究求深切的認識以貫徹黨義教育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之組成如下 教局職員會同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成立一黨義

研究會

縣立三中學每校各成立一黨義研究會

縣屬縣立鄉立各高初級小學每校在三班以上教

職員在四人以上者每校成立一黨義研究會

縣屬縣立鄉立各高初級小學校教職員人數過少

不便集會研究者得聯合鄰近學校二校以上成立

一黨義研究會(但如因人數過少而交通又不便

者得通信討論)

第四條

本會研究黨義之程序分爲四期其研究標準如下

第一期 研究孫文學說 軍人精神教育 三民

主義

第二期 研究建國大綱 五權憲法 民權初步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第三期 研究實業計劃

第四期 同前

第五條

每期以一學期爲限每日至少須有半小時之自修

研究每週至少須有一次之集合研究

本會各教職員於集合研究黨義時兼討論各該校

實施教育之各種問題並將每週討論結果報告教

育局轉報 教育廳及 省黨部彙呈 中央黨部

第七條

本會各教職員之研究黨義其成績之優劣應統

中央訓練部考核分別獎懲之

第八條

本簡章遵照令頒條例而定如有未盡事宜隨時奉

令修正之

第九條

本簡章自公佈日實行

昆明縣中小學實行早課辦法

(一) 本縣爲提倡朝氣，增進教育效率起見，特規定自本

年起，各中小學校，實行早課。

(二) 各校照本辦法實行早課，于每日午前七至十時之範

圍內，加授早課二小時。若至冬季，得移遲半小時

○惟日間正課時間，仍不得減少。

(三) 學校區域，在一二里以內，學生能全體出席早課者

，早課時間內，得授正課一小時，仍于下午上自習

一時，以補足其時間。早課及自習時，教員照常出

席教導。

(四) 若村落散居，距離太遠者，則督導附近學生，於早

課時間內，爲預習復習背誦默寫習字等事，不能加

授正課。

(五) 增加早學校後，對於日課時間，不得提前早放。○

上夜學者，仍照舊辦理。

(六) 各校職教員，對於實施早課之成績，列入年終考核，分別獎懲。

(七) 本辦法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縣政建設昆明縣教育會議辦法大綱

第一條 本縣訂於本年召開全縣教育會議以期集思廣益

第二條 採集衆論決定方針俾便進行特擬定本大綱

第三條 出席人員定為下列各項 (一) 各區區長 (二) 各中學校及各高級小學校長 (三) 各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 (四) 縣教育會代表二人區教育會每區代表二人 (五) 各級初級小學每級代表一人 (其代表人應由各區第一初級小學校長召集全區小學教職員開會公推) 決定于大會前十日將代表姓名報局其餘熱心教育人士若有提案應由出席代表提出會議 (六) 縣立小學校長及各區中心小學校長 (七) 本局各部職員

第四條 會議組織如下 (一) 由局長指定人員先行成立籌備委員會籌辦一切 (二) 由局長就出席人員中指定委員八人成立提案審察委員會以局長為主席依期審察提案 (三) 經規定及推定出席大會之人員均應依期出席不能規避或遲到早退開會時應達到總額三分之二人員出席即行開會請

第五條 縣長蒞會訓示局長主席

第六條 上列第二條出席人員如有關於教育之一切改進意見應以書面提為議案於大會前十日送交本局逾期及臨時提案均為時間所限未便討論

第七條 各出席人員之提案經審察委員會議審察加具意見提出大會討論經出席人員過半數之表決通過呈請上級官廳核准施行

第八條 本大綱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附項 (一) 出席人員一律招待晚餐 (二) 大會紀錄由主席臨時指派二人 (三) 若提案討論不完得酌量延期一日

第九條 開會日期分別規定如下 (一) 大會日期定於十二月三十日午前十時開會 (二) 提案審察委員會日期定於十二月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

第十條 本大綱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昆明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

辦法大綱

-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昆明縣屬中小學教員寒假講習會
- 第二條 本會以灌輸教育新潮增進教育常識改善教學方法提高教學效能為目的
- 第三條 本會特於寒假期間召集縣屬中小學教員組織寒假講習會教請教育名流蒞會講演
- 第四條 凡縣屬中小學服務之教員皆為本會會員開會時均應到會不得借故推諉
- 第五條 凡具有教員資格不在職之教員亦得為會員但應於開會前五日到局註冊
- 第六條 本會暫借鄉師學生寄宿舍為各會員住宿之所各會員到會應先在本局號房處掛號註冊註冊後即可遷入住宿
- 第七條 各會員到會除由局發茶點費舊演票一十元外其膳宿費概歸自備
- 第八條 本會講習日期自國曆二月二十日(廢曆十二月十六日)起至二月二十九日止(廢曆十二月二十

十五日)

- 第九條 講習時間定於每日午前十時至午後二時
- 第十條 本會借省教育會為講演地點
- 第十一條 各會員應於國曆二月十八、十九兩日到局掛號註冊(廢曆十二月十四、十五兩日)
- 第十二條 凡在縣屬服務之中小學教員如有借故不到者得由局分別議處
- 第十三條 本會事務由教育局長指派縣屬教育人員辦理不支薪津
- 第十四條 本大綱呈奉 核准於本屆寒假適用之

昆明縣強迫就學督查隊組織辦法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 應強強迫就學督查隊組織規程第二條之規定，並參酌本縣情形擬定之。
- 第二條 本縣督查隊，分縣區鄉鎮三級。
- 第三條 縣督查隊，以縣長，公安局長，教育局長，為正副督查長；縣督學及公安教育兩局職員為督查員。
- 第四條 區督查隊，以區長教育委員為正副督查長；區公所職員，及高級小學校長教員為督查員。

第五條 鄉鎮督查隊，以鄉鎮校長為督查長；教員辦事員學董團長為督查員。

第六條 督查之程序，各學校及餘兒童，不按期就學，及學生中途輟學或缺席，由鄉督查員加以勸告，警告若無効，得處以舊滇票五元以下之罰金。

若有不服鄉督查隊之處理時，即函報區督查隊派團傳究，並得處以舊滇票十元以下之罰金。若抗違區督查隊之處置時，即函報縣督查隊核辦，得處以舊滇票五十元以下之罰金，或十日以下拘役。

第七條 縣督查隊，設于教育局，執行處罰時，呈報縣政府行之。區督查隊，設于區公所。鄉鎮督查隊，設于鄉鎮公所。

第八條 各督查隊，除區長由縣府加委外，餘均為當然職，不另加委。

第九條 依規程第七條之規定，各督查長員，皆不支薪；但以前所收罰金作辦公費，及派遣團警局丁旅費。按月彙報縣政府備案。

第十條 前由縣頒給督查隊執行辦法，仍與本辦法並行

不廢。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局務會議決，呈請核准後，公佈實行。

昆明縣強迫就學督察隊執行辦法

第一條 本縣奉令厲行義務教育遵照雲南各縣強迫就學督察隊組織規程組織本縣強迫就學督察隊為執行強迫便利擬定本縣強迫就學督察隊執行辦法

第二條 執行強迫之協助機關請
縣政府分知本縣公安局團保局公安分局團保分局及各鄉鎮自治公所協助督察並酌派警團補助

第三條 督察之任務分別如左
(一) 關於全縣之執行督察事項由縣教育局長暨縣督學商水縣長會同縣公安局團保局長處理之

(二) 關於各分區之執行督察事項由各學區教育委員商承教育局長暨督學會同各公安分局長各區分團首(或自治區區長)處理之

(三) 關於各校兒童進學區內之督察事項由各學校校長教員辦事員學董商承該區教育委員會同保董(

或鄉鎮長)村董處理之

第四條

執行強迫就學之方法分出席督察及就學督察兩種

(一)出席督察 對於各校在學兒童每三日督察一次凡缺席至三日者即行督促其出席

(二)就學督察 對於新設學校或新增學級應就學之兒童經通知及警告後仍不到校者即行強制其就學

第五條 強迫之程序如左

(一)各校校長教員辦事員學董就所屬各村調查登記之男女及齡童兒童於開學前切勸導其家長使知教育之必要並通知就學日期及地點囑令屆期自行報到

(二)開學後三日尚未報到就學者由各校長董加以警告

(三)警告後三日尚不到校者即實行強制其就學於必要時並由區督察派警團協助之

(四)學董經強制仍抗不到校抑或到校不日復行輟學者由區督察呈報縣督察將其父母或保護人察酌情節處以一元以上十元以下之罰金仍責令其就

(五)若不遵從上項處罰者由教育局呈請

縣政府拘提營事人審鞫之除上項罰金外加以管押

第六條

罰金之處理由各學校校長將所收獲之罰金以十分之五提作該校赤貧學生之補助(補助辦法應詳明報查)其餘交該區教育委員由教育委員按月彙交教育局作為辦事認真者之獎金

第七條

督察隊各長員俱係名譽職不支薪津協助督察各機關派遣警團執行督察時得酌給加費並嚴禁需索由各機關主管長官負責考核分別獎罰之

第九條

督察隊各員服務及協助狀況由教育局負責考察分別勸懲呈由

第十條

本執行辦法有未盡事宜得由教育局隨時修正呈准施行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昆明縣屬學校揭示標語統一辦法

民國二十二年教育局擬定

第一條 本縣各學校所揭示標語，龐雜紊亂，漫無標準。為謀整齊劃一計，特規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各校舊日所用標語，一概廢除，遵照本辦法規定之標語，製備懸挂。

第三條 各校標語，應於各學校合適宜地點，順序揭示，不得錯亂。並應注意整齊。

第四條 標語一律用長二尺，寬三寸之木板，藍底白字，分條楷書。

第五條 各校標語揭示板，概由各校自行製備。

第六條 各校教員，應將標語語句意義，隨時訓育學生，務以能實行為原則。

第七條 本辦法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添之，並呈報備案。

昆明實驗縣各區中心小學規則

第一條 本縣為謀便於指導各區教育事務增進地方教育效率計特遵照小學規程第一〇二條之規定於每學區內指定班級完全之小學一校為中心小學。

第二條 各區中心小學即以各該區教育委員兼校長。

第三條 本縣劃分五學區共設中心小學五校第一學區為

六我們要有合作和創造的精神
七我們做事要貫徹始終
八我們不要吸煙賭錢

二、高級小學標語

一、尊敬師長親愛同學

二、服從校規嚴守紀律

三、講求清潔鍛鍊體格

四、學強意志振奮精神

五、努力學問勤儉工作

六、儉約用費廉正操守

七、戰勝困難改造環境

八、臥薪嘗胆誓雪國恥

三、初級中學部與高級小學同用

一、初級小學標語

一我們要尊敬師長

二我們要親愛同學

三我們要忍苦耐勞誓雪國恥

四我們要遵守時間

五我們要注意清潔鍛鍊體格

第四條 奉華小學第二學區為官渡小學第三學區為金馬小學第四學區為龍泉小學第五學區為寶珠小學中心小學除其普通小學職責外並應辦理左列各項事務

一、採用增進小學教育效能之實用方法以供區內小學之仿效觀摩

二、指導區內小學

三、組織研究會以便區內小學教員之進修

四、改進區內社會教育

第五條 聯合區內各小學舉辦成績展覽會懇親會及各種比賽會等

第六條 中心小學之設備應謀充實但以區內小學能教法為原則

第七條 中心小學校長除照規定日期到教育局辦公及開會外餘則常在校內辦理校務及指導區內教育

第八條 中心小學校長應擬訂該校組織大綱實行校務分掌並先將大綱呈報查核

第九條 中心小學遇必要時得由委員將區內小學教員調呈報教育局核飭施行

第十條 至該校內輪流實習加以指導並派該校內教員前往被調教員之小學代理一切

第十一條 中心小學教員應以選委學識豐富及具有研究精神曾在師範畢業者為原則

第十二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由局修正之

第十三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布日實行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委員會通則

第一條 本縣為整理籌增縣屬各小學校經費，並保障其獨立，以圖學校發展起見，特厘定昆明縣屬小學經費委員會通則。

第二條 經費委員會名稱及區域：依各校之區域名稱定之。各校經費有聯帶關係者，得連合數校組織之。

第三條 各會會所，設于各該小學校內。

第四條 高小學校經費委員會之組織，設委員長一人，由該區教育委員兼任。副委員長二人，由區長、校長兼任。委員四人至十二人。

第五條 高小經費委員，除教育委員暨區長校長為當然委員外，其餘照左列各項選聘之：

(一) 選任委員

(1) 鄉立高小校，每堡推選一人。數堡合辦，或一堡獨辦之高小校，每村或數村推選一人

(2) 區教育會代表二人

(二) 聘任委員，由教育委員商承教育局長，呈請縣政府函聘本區熱心教育、資望素著之人員一人至三人担任之

第六條

初小學校經費委員會之組織，設委員長一人，由該校校長兼任，副委員長二人，由辦事員鄉長兼任，委員四人至八人。

第七條

初小經費委員，除校長辦事員鄉長為當然委員外，其餘照方列各項選聘之：

(一) 選任委員 由一村或數村中推選閩鄰長或廉正之紳首担任之。

(二) 聘任委員 由校長辦事員會同呈請教育局函聘校區內熱心教育資望素著之人員一人至二人担任之。

第八條

經費委員會，應推舉委員三人為常務委員，組織常務委員會，執行會務。

第九條 經費委員會之職務如左

(1) 關於小學校經費之籌增事項。

(2) 關於監察經費之徵收保管事項。

(3) 審核小學校預算，決算，及每月概算事項。

(4) 其他臨時發生關於經費之重要事項。

第十條 經費委員會委員為義務職，但常務委員，得酌支津貼。

支津貼。

第十一條 經費委員會委員任期如左：

(1) 當然委員，以其本職之任期為任期。

(2) 選任委員，任期一年。

(3) 聘任委員，任期二年。

第十二條 全體會期，每三個月一次。臨時會期，由委員長隨時酌定召集之。

長隨時酌定召集之。

第十三條

常務委員，除隨時到會處理日常會務外，每月開會一次，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

第十四條

由會推選身家殷實，品格清正者一人，為經費管理員，得酌給津貼。其職務如左：

(1) 保管不動財產契據。

(2) 徵收租息及捐款。

(3) 分發學校經費。

(4) 每月收支造具四柱清冊，交會審核後，報局核查。

第十五條 經費管理員，任期一年，連選者得再任，但不得任一次以上。

第十六條 小學經費委員會圖記，由縣政府刊發之。

第十七條 小學經費委員會會議細則，由局擬定，呈准施行之。

第十八條 本通則經局務會議議決，呈請縣政府教育廳核准，通令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議修正，呈請核定之。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管理員辦事通則

第一條 本縣小學經費管理員依照小學經費委員會通則第十四條之規定設置之。

第二條 組織經費委員會之小學，設經費管理員一人。

第三條 管理員由經委會推選身家殷實，品格清正，素有財產信用人員，呈由教育局委任之。

第四條 管理員之職掌如左：
(一) 本校不動產契據之保管，及利息之征收。

(二) 屬于前項不動產之清查修理，及收租之擬具。

(三) 征收屬于本校經費之捐項。

(四) 稽查辦事工役之勤惰，及有無舞弊情事，分別報會獎懲去留。

(五) 少發核准撥支之薪公各費。

(六) 征獲之捐項租息，非呈奉教育局核准，不得擅自提撥或挪借。

(七) 管理員對於經管款產，如有挪移侵蝕及其他營私舞弊情事，除免職退款外，並請縣政府依法追究。

(八) 管理員每屆月終，應將本月份收支實數，造具清冊，報告常委會，呈局備查。

第五條 管理員辦事細則，由會擬訂，呈局核明，轉呈縣政府備案。

第六條 管理員圖記，由教育局刊發。

第七條 管理員隸屬于學校，對學校行文用函，對教育局用呈。

第八條 本通則有未盡事宜，得由教育局修正之。

第九條 本通則自公佈日實行。

昆明縣屬小學經費委員會會議細則

則

- 第一條 本細則依小學經費委員會通則第二十三兩條之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會會議規定每三個月開全體會一次但於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 第三條 全體會會期定於每年一四七十月之星期日由常委會於三日前備函通知臨時會期由委員長隨時召集之
- 第四條 常務委員三人除隨時到會處理日常會務外每月未星期日開常務委員會一次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
- 第五條 本會開全體會時由委員長主席如遇委員長不能出席時由副委員長主席常務委員會由常委三人互推主席一人
- 第六條 開會時須有委員過半數出席始能開議
- 第七條 開會時委員如因事不能出席須預先通知
- 第八條 本會開全體會時應行商議決之事項如左
 - (一) 常務委員報告三月內辦事情況
 - (二) 議決關於本校教育經費之籌集監察審計事項

- (三) 議決關於本校教育經費之征收保管遇有挪移侵蝕及其他營私舞弊之處理事項
 - (四) 議決關於本校經費之預算決算及臨時費之核定事項
 - (五) 議決縣政府教育局提交關於本校教育議理事項
 - (六) 監察審計本校所屬各鄉鎮教育經費事項
 - (七) 議決其他關於本校教育重要問題之請願事項
- 所提議案必經出席委員過半數可決方為通過如可否同數取決於主席
- 第九條 決議案由速記員記載主席宣讀簽字後方為有效
 - 第十條 遇有關於本校教育請願事項開議時請願代表人可到會陳述理由但不能參與議決
 - 第十一條 本細則有未盡事宜由教育局隨時修正之
 - 第十二條 本細則自公佈日實行

昆明縣小學教員薪修支給規則

查近年生活程度增高，縣屬小學教員，待遇微薄，精神物質，均受痛苦，遂致教者不安其心，學者不獲其益，影響教育，良非淺鮮。茲欲整頓縣屬教育，當以提高教員待遇為先決，故特制定本規則

第一條 昆明縣屬各區小學校教員之薪修支給，自廿二年起，悉照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縣屬小學教員之薪修，仍定為薪金修米二項。其住校教授之教員，並由地方酌供燈油茶炭。

第三條 縣屬小學教員之修米，照全縣教育會議議決案定為每學年由地方致送三省斗。每年於開學後一月內，由校長教員，會同辦事員，將學生名額呈報，由局核定。

第四條 縣屬小學教員之薪金，分為五級：一級年薪滙幣現金二百四十元；二級二百廿元；三級二百元；四級一百八十元；五級一百六十元；按月由辦事員以滙幣（半開現金）致送。

第五條 縣屬各小學致送教員薪金之等級，由各區教育委員，會同縣督學，斟酌地方經濟狀況，及學校情形擬定，經局務會議決定，呈由 縣府核定施行。

第六條 縣屬小學教員之薪俸等級，於開學前，依左列標準嚴密考核，分別殿最，依次選派之。
一、在學校修業時之品行學業及畢業之次第。
二、在縣屬服務之年限。

三、在校服務勤惰，地方是否信仰，及有無特殊成績。

四、經縣督學區委員考核各項成績品列之等級。附項 具有下列兩項以上之資格，方能派充一級教員。

(1) 畢業次第在十名以前者。(2) 服務在三年以上者。(3) 能履行規約及遵辦事項者。(4)

(5) 服務熱心，並能自修，及隨時改進教學訓管者。

凡經派定等級之教員，若中途發現與標準不符之事實，即行調換。其能格外努力服務，著有成績，超過原定標準，經考查屬實時，即行調昇。

第九條 因未能認真服務，恪盡職守，經警告訓戒而不悛，得有記過處分者，每記過一次，扣一月薪五份之一；記大過一次，扣月薪二份之一；一年內記過以上，大過三次以上者，分別降級。

第十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於局務會議修正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呈請縣府實行，並呈

教育廳備案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教

員獎懲規約

第一條 本局為促進縣屬教育之效率鼓勵小學教員之勤勞起見特酌酌情形定訂本規約凡縣屬各小學校教員均須遵守

第二條 凡兼任校長之教員應商同辦事員辦理學校行政事務開學一星期內即須將該校教學時間表及畢業學生現有學生名數分別報局備查不得因循延玩違者議處

第三條 開學一星期內應勸助辦事員將校區內各村已未就學男女學童挨戶調查勸導入學報局查考每班學生高級應收足五十名以上(二年級不在此限)初級應收足六十名以上如有應入學之學童抗不就學及已入學之學生任意曠課者應商同辦事員照頒佈條訂處罰規則辦理不得任其抗抗曠課違者議處

第四條 每日上課放學須嚴守時刻按照教學時間表教授不得遲到早退除規定休假日外不得無故放假

第五條

者分別罰扣修金
教員因不得已事故必須請假應於前三日開具假單商由辦事員蓋章送局核准方為有效其假期在三日以上者須報明請何人代理但代理不得請同校教員若未經請假或請假未經六局核准逕行任意曠課至二日以上者實罰扣一月薪金曠課至一星期以上者即行撤換

第六條

凡裁秧及秋收之農假須按照規定每次放假兩星期應自農事最忙之時起不得早放亦不得延長其開始放假及期滿開學均應開單交辦事員報局備查違者分別議處

第七條

學生在課無論上課及休息教員均須負監護之責上下課堂均應督隊進行不得疏懈違者議處

第八條

凡有二班以上之學校不准併班教授違者議處

第九條

教員於管理教授訓練均須認真注意隨時力求改善若有教授敷衍訓管疏忽等情者分別情形從嚴議處

第十條

教員對於校務之改進事項及採用科書須會同辦事員報局核准後實行不得自由更張違者議處

第十一條

凡設販賣部及經營學校園之學校每學期所得利

益其處分方法須由辦事員會同教員負責經理報局核定實行不能由教員擅自處分違者仍令賠繳並分別議處

第十二條

大年教員務須一律住校但不得在校內校外發生一切不良嗜好並不得借故向學生捐款

第十三條

教員支取薪金米應立摺按月支用蓋章負責不得長支

第十四條

處分教員辦法分降等罰薪停職三項凡有違背上述各項情形一經查報屬實即分別實行

第十五條

教員一年內並無降等罰薪等情事者於年終由局存記來年升等

第十六條

教員一年內並無各項懲罰處分且教管有方成績顯著者於年終由局視成績優異分別酌給獎金或呈請嘉獎

第十七條

學校距城較遠學生應用貨物必須集資購買時或校中設有販賣部均應由辦事員負責辦理教員只能負監督指導之責不得越俎代庖致招物議

第十八條

教員就職以後除由局調任外於一年內不得見異思遷中途辭退

第十九條

教員有兼任他職或於上課時間又入學校肄業者

第二十條

應即停職
教員薪金由辦事員查照等級按月致送其薪金一項照全縣教育會議決案年送三者平飭由辦事員按月撥送

第二十一條

教員接到此項規約即應留心查閱如自揣不能逐一切完履行者即勿庸接受委令
本規約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第二十二條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辦事員懲獎規約

第一條

本局為促進縣屬教育之效率獎勵各辦事員之勤勞起見特酌酌情形訂定本規約凡縣屬各小學辦事員均須遵守

第二條

各辦事員有振興地方教育勸導學生入學之實凡開學前預籌備一切開學事宜修整校舍校具雇用校工購備書籍用品開學一星期內預會同教員學董鄉鎮闾鄰長及地方紳管將轄區內各村已未就學男女學童挨戶調查勸導入學報局查考蓋級每班以五十名以上為學初級每班以六十名以上為率若有應入學之學童抗不就學及已入學之學生

任意曠課或中途輟學者應切實督催並照頒佈修正處罰規則辦理不得姑抗曠課違者酌予懲處

第三條

教員遇有遲到早退或任意曠課者須隨時報告不得徇情隱瞞違者經本局查實即予懲處

第四條

教員遇有請假時須代送假單如請假在三日以上須商知教員代理或有未經請假自由請人代理在一星期以上者須查明事由報告不得扶同掩飾違者懲處

第五條

教員薪金須照按月致送其薪金一項照全縣教育會議議決案年送三省斗按月撥送不得拖欠不得向學生攤款運米者教員住校須供給燈油茶炭違者懲處

第六條

辦事員須常行到校照料以便籌辦一切進行事項每月至少須來局二次報告一切經過事件違者懲處

第七條

收發處罰學齡兒童不就學及學生曠課或中途輟學罰金須加意保管不得挪作他用每學期末應將被罰金入姓名原因銀數開列清單公佈週知並應將罰金數目呈准酌購物品獎勵優良學生違者傳

第八條

局究賠

凡校園出品之收入販賣部之經理及學生託買之書籍用品辦事員應負全責瑕疪處理不得該之效員

第九條

凡縣府及本局仿辦事件及圖表等項應遵照辦理不得推卸延誤違者罰扣薪金

第十條

每屆年終須將校內所有書籍物品認真清理列冊報局並將一年內已辦事項及縣府或本局委辦辦理事項已否辦畢分別開單報局違者罰薪

第十一條

凡奉文召集開會務須按期准時到會不得延誤違者懲處

第十二條

懲處辦事員辦法分扣薪撤差兩項凡辦事不力一經查實報局即分別實行

第十三條

辦事員經手賬務於每年末須會同學董核算清楚造冊報局並公佈週知若賬務不清一經查實有侵蝕情弊者除勒令照數賠還外並撤去差委送縣追繳所領薪金

第十四條

辦事員一年內未受懲處且在事勤慎成績卓著經查報屬實者呈請分別給獎匾額或獎狀此項匾額獎狀用縣款製發其熱心興學於該管學校區域

第十五條

已設學校外籌劃勸導添設學校一班者每月加薪四元添設二班者每月加薪八元添設三班者以上準此遞加並呈請縣政府發給匾額
本規約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民國二十四年昆明實驗縣小學教

職員遵辦事項

(甲) 教職員會同遵守事項

- 一 設備 (1) 凡校舍校具及一切教具均應由教職員會商修理酌量購備 (2) 校內空地及操場四週應培植蔬菜花木 (3) 應注意清潔及保管
- 二 調查 凡本校區域內各村已未就學之男女學童及年長失學者應於開學一星期內由教職員率同各鄉鎮間鄰長或地方紳管逐村挨戶調查勸導入學並造冊具報不得延誤
- 三 督備 凡經調查勸導尚未入學之男女學童及已入學之曠課或中途輟學學生應由教職員率同負責設法督催若有違抗者准其報告教育委

四 委辦事項

凡縣政府或本局令飭辦理事項應遵照

員轉局傳委備處

辦理遇有召集開會時應遵期到會

每日上課時間 除早課照規定辦理外每日高小自上午九時以前上課至下午三時半以後下課初小自上午十時以前上課至下午三時半以後下課均應上足規定時數高小每週上足三十四小時以上初小上足二十八小時以上不得減少

(乙) 教員遵守事項

- 一 教學 (1) 應於開學時遵章排定教學時間表除報局查核外應認真按時教授不得任意變更科目或減短時間更不得遲到早退 (2) 各科教材應前一日充分預備 (3) 兩班以上之學校不准併班教授 (4) 學生用書及用品應於開學前督飭學生一律購備完全 (5) 清寒學生應由校設法補助 (6) 除規定休假日外不得無故放假
- 二 訓管 (1) 上課及休息時應認真督護學生 (2) 上下課堂及放學時應督隊進行 (3) 對

於學生就外之言行應隨時矯正(4)每日

於上課前五分鐘應舉行朝會施以訓話(5)

5) 距校較遠之學生應派組長沿途監護(6)

6) 特別注意學校及學生之清潔衛生(7)

7) 各校教員須一律住校以便調管(8) 課餘

應督同學生到園工作(9) 注意學生之

禮貌(10) 各高小及有兩班以上之初小校

於每星期一午前八時必須舉行總理紀念週

三自修 (1) 除通章研究黨義外關於教育新法及

農業常識應於課外特加研究以期增進鄉村

教育之效率(2) 應隨時注重人格之修養

嚴戒不良嗜好之嗜好及行為

四開學日 接收校內書籍器物負保管之責任至放假日

止交辦事員除消耗物品外若有遺失須負

賣賠償

(丙) 辦事員遵守事項

一經費 (1) 初小須認真催收按月致送教員(2)

(3) 年終須會同學董核算清楚佈告週知並報

局查考(3) 不得向學生攤款運米(4)

有學校款產未報立案者應從速報請立案以

資保障(5) 若有侵蝕情弊查明重懲

二教員待遇 (1) 教員任校者應供份油茶炭預備

用具炊具並雇校工以資照料(2) 修金修

米照案致送不得拖欠(3) 教學用書及學

用品應購備完全

三校具保管 (1) 遇有不適用之校具應隨時修整

添購(2) 校具數具須清理列冊報局(3)

公文應訂卷保存不得任意散失

四臨時收入之虛置曠課學生之罰金販賣部之贏利用

園出品之收入等項均須認真保管不得挪用

每屆年終應報局核准作為購備學用品及獎

勵優生之用

五校務之照料 (1) 按日到校照料一切(2) 每

日至少須到局報告二次以上(3) 教員請

假須加蓋名章親身到局呈報假單

六放假日 接收校內書籍器物負保管之責任至開學日

止交教員若有遺失須負責賠償

各教職員之職懲

各教職員之職懲依照懲懲規約辦理

昆明縣屬小學教職員交代規則

第一條 凡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教職員等，前後任交代時，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前後任應交代之事項如左：

- (1) 經費實收實支，及其餘數。
- (2) 經收各款項，已收未收數。
- (3) 票據存根及未用票據。
- (4) 校有財產，契據，及桌几，用具等。
- (5) 圖記及各種文卷，圖書，表冊，簿記，收支憑証。

第三條 前後任交代時，應先行報請教育局派員監盤。

第四條 前任人員，應于接任接替之日，當同監盤員及各學董，將第二條所列各項，移交清楚，限五日內，由前後兩任，繕具交代清冊，會同簽名蓋章，報局查核，其有在任病故者，由代理人員代辦交代，仍由前任負責。交代冊式另訂之。

第五條 凡款項之交代，收入之款，以票據印簿為憑。支出之款，以單據為憑。校有財產，及桌几，用具，以財產目錄，財產增損表，及以前交代冊為憑。

第六條 後任或接收人員，接到移交時，應即會同監盤

員及各學董，逐項盤查清楚，按期填報交代冊。

第七條 後任人員所遺各項表冊，其開始日期，應與前任人員造報截止日期銜接。

第八條 前任或被裁人員，無論現任或調任，遇交代不清，逾限半月以上者，停止任用，並限期嚴追。

第九條 因交代不清而逃匿者，除呈請查封其財產抵償外，並請依法懲處之。

第十條 後任或接收人員，對於交代，故意留難，或延不結報者，予以記過或罰薪或免職處分。

第十一條 交代冊內，如發現有虛捏或漏報情事，除將前任或被裁人員，照第八第九條分別辦理外，應予後任或接收人員以記過或罰薪處分，但自行揭報者，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因交代不清而停止任用之人員，以後不予任用。

第十三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佈日施行。

昆明縣屬教職員中途辭退不履交代手續懲處規約

交代手續懲處規約

第一條 本局為防止縣屬教職員不能履行獎勵規約，中途任意辭退，妨礙課業，特訂定本規約。

第二條 凡教職員有不得已事故，請求辭職時，須呈經本局核准。

第三條 經呈准辭職之教校職員，須俟新任到，遵照教職員交代規則，當同移交清楚，呈報到局，方得離校。

第四條 辭職雖經核准，但未舉行交代手續，擅自離校，應由辦事員迅速報局處理，最低懲處以兩月薪停之罰金。

第五條 凡未經呈准，即擅自離校者，除照前條懲處外，並呈請上級機關行文勒令還供原職。

第六條 教職員若係本縣師範畢業生，未滿服務年限，擅自離校他就者，除呈請註銷畢業證書及呈請行文勒令歸職外，並酌飭賠償在核時伙食學費。

第七條 本規約有未盡事宜，由局修正之。

第八條 本規約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職教員退休金表 (以新幣為本位)

昆明縣職教員退休金規則

第一條 本縣為保障縣屬職教員因老病自請退職後之生活計，特由教育經費項下籌撥基金一萬元，專案存儲，以其子息為辦理職教員退休金之用，應依本規則行之。

(甲) 在縣屬繼續服務教育十五年以上，未經間斷者。

(乙) 年在五十歲以上者。

(丙) 因積勞致病或衰老，自請退職，不能任事者。

(丁) 退職不因懲處或其他刑事處分者。

第三條 發領退休金之手續，應由請領人查照第二條各項規定，具文呈報，由教育局查實，提局會議決，並經經委會通過，呈請縣政府核定，然後由本人具單領取。

第四條 職教員退休金之給與，以一次為限，依左表所列標準行之。(此條係遵 廳令修正)

最後月俸 退休金數 在職年數	十五年以上 二十五年以下者	二十五年以上 三十五年以下者	三十五年以上 四十年以下者	四十年以上 四十五年以下者	四十五年以上 五十年以下者	五十年以上 五十五年以下者	五十五年以上 六十年以下者	六十年以上 六十五年以下者	六十五年以上 七十年以下者	七十年以上 七十五年以下者	七十五年以上 八十年以下者	八十年以上 八十五年以下者	八十五年以上 九十年以下者	九十年以上 九十五年以下者	九十五年以上 一百零年以下者	一百零年以上者
四十元以上	三十元以上 四十元以下	三十元以上 三十元以下	廿元以上 廿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十四元以上 十四元以下

第五條 在職教員，因職務致遭傷害，以致殘廢不能任事，而自請領退休金者，得不受第二條甲乙兩項之限制，但須照表列十五年以上，二十五年以下，最後各級月薪數之規定核發之。

第六條 請領退休金，以本人為限，不得讓與他人，既領退休金後，即不得再予本縣教育任有給職務，以示限制。(此條係遵 廳令修正)

第七條 每年退休基金所生之孳息，若不敷該年發給時，得予次年補發之。若有長餘時，亦併同存放，不得移作他用。

第八條 在職教員因公死亡者，應照恤金辦法辦理，不在此限。

第九條 本規則提經局會暨縣委會議決後，呈奉 縣政府轉呈 教育廳核准，公佈實行。若有變更時，得呈請修正之。

昆明實驗縣在職教育人員身故暫行撫卹規則

第一條 凡縣屬教職人員在職身故為酬庸生前辛勞感

死後函魂以資激勵起見應給與恤金特定本規則

凡縣屬在職人員若積勞病故具備左列情事者得請領恤金

(1) 在縣屬繼續服務三年以上者

(2) 家事赤貧身後遺孀者

(3) 服務勤儉確有成績者
(4) 無其他不規則情事者

第三條 凡合於前條之規定者給予最後薪額三月之郵金
服務在三年以上每增加一年遞加一月薪額之郵金

第四條 凡請領恤金者須合於第二條之規定由其法定繼承人或直系親屬據實呈報教育局查核提經經費委員會核准給領

第五條 凡縣屬教育人員若有因公受傷以致死亡者得不受第二條之限制請領恤金其金額提請經委會核定之

第六條 縣屬教職員之服務年限由最初到職日起算以滿十二月為一年未滿一年之月不計假期中未經解職者在職計若中途開斷者由最後到職日起算

第七條 撫卹金由縣教育款支給之恤金額在一年薪額以下者以次支給一年以上者得分次支給但時期不得超過一年

第八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出局務會議修正之
第九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公佈施行

第十條 本規則施行後 上級政府若有頒佈此項撫恤條

規時即廢止之

昆明縣各高初小學校經營原有校具教具暨本年教育局發給史地

博物掛圖辦法

查本縣高初小學，數量不為不多；而設置之購備，每因經費支絀，不克儘量充實；即重要教具之史地博物掛圖，亦多付闕如；以致各校對於史地博物之教授，均感不便，學生亦無直觀之印象。教育局有鑒於此，不惜籌措之繁難，乃購備多數史地博物掛圖，分發各校，以期促進教育效率。惟購置不易，應有相當保管辦法，以免遺失，使得長期應用，相沿受益。茲特訂縣屬各高初小學校經營原有校具教具，暨本年教育局所發史地博物掛圖辦法八條如左

第一條 民國二十年下學期，每高小一校，由局發給史地掛圖 張，博物掛圖 張。每初小一校，由局發給植物掛圖 張，動物掛圖 張，以資教授應用，促進教育效率。

第二條 各高初小學校辦事員，到局領回前條所列各種掛圖後，應由校款項下，提款撥款，陳列校內一定地點。

第三條

各高初小學校，應置圖書器物登記簿，將校內原有核具圖書等項，暨本年教育局所發之各種掛圖，詳細記載，於本年十二月內，呈請教育局登記備案。以後逐漸增加，必須到局登記。其所置簿記，應有同樣二本，教職員各執一本。

第四條

每年開學日期，辦事員應將所置簿記一本，交與教員，自存一本。並將所列圖書器物，逐一點交教員。教員收到簿記，及所載物件後，必須出具收條，交與辦事員。若簿記所載之物件，有遺失或破爛時，即由辦事員負修補責任，於一星期內，購或修補完好，補交教員。至一星期後不見辦事員補交損失，或修補物件時，應由教員呈報教育局究辦。

第五條

每年年終放學日期，又由教員交還簿記一本，並逐一點交簿記所載物件與辦事員。辦事員收獲簿記及所載物件後，仍須出具收條，交與教員。若簿記所載之物件有遺失，教員應負賠償之責任。即由辦事員分別情形，估量遺失物件之價值，扣留教員薪金。於一星期內教員必須

第六條

購置補交辦事員。若一星期後不見教員補交，除扣留薪金外，應由辦事員呈報教育局究辦。學生損壞遺失校具教具，以及掛圖等項，應由教員責令學生賠償或修補。若教員失於覺察，不知何人損壞或遺失，仍由教員負賠償或修補之責任。

第七條

新舊辦事員移交時，對於校具教具掛圖等項，仍依照辦事員與教員之移交辦法進行之。

第八條

本辦法自本年領獲教育局所發之掛圖日實行。

經費辦法

第一條 本局為謀縣屬小學均齊發展，促成教育普及起見，由縣款酌予補助，特規定本辦法。

補助費

(甲) 校區內人戶零落散居，生活艱難，學款完全按戶零星捐運者。

(乙) 校區內戶口稀少，全無公產公款，學費無法籌措，經呈報到局，仍無法可

昆明縣教育局補助貧瘠鄉村學校

籌者。

(丙) 遭遇困難，停辦多年，始行恢復；或

向來無力設學，開始創辦者。

第三條 應發補助費之學校，須確有上條所列事項，由教育呈報，經縣督學查實，提經局會議決，呈由縣府核准，始行發給。

第四條 補助費定為甲乙丙三等，甲等年補助本省新幣六十元，以次每等遞減二十元，以學費困難之情形，而決定應補助之等次。

第五條 每年核發各校之補助費，限于預算所列數，暫以上校為限，不得超過。

第六條 補助費不論何校，每次均以一年為期，仍應自行設法籌措永久基金，如期滿仍無辦法，得照第三條規定再予補助，但不能超過三年。

第七條 發給發校之補助，應由該區教育委員會同該校校長辦事員到局具領籌商購置圖書教具以充實內容不得用作經常開支。

第八條 本辦，呈經核准實行。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准修正之。

(子)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概況

沿革

本校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由昆明縣知縣周安元，勸學所總董蔣谷創辦，附設勸學所內。所長錢用中，劉祖蔭，鍾庭樞，陳詒恭，吳瑛，繼之，兼任師範校長。民國十三年，實行新縣制，改組教育局，仍附設局內辦理，局長錢用中，趙濟，李文清，李永清，繼之，師範學校另設教務主任兼執行校長職。民國二十年，改鄉村師範，均由李鴻麟擔任主任職。民國二十二年，施章繼之。民國二十三年，仍由局長梁繼先兼任校長。

校址

昆明市第一區象眼街勸學巷口，附設昆明縣教育局內。

校舍

教室三間，教員休息室二間，辦公室一間，圖書室三間，儀器室二間，成績室三間，食堂三間，學生宿舍八間，校工室一間，廁所三間，乒乓球室一間，廚房五間。

教育宗旨

本校根據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嚴格之身心訓練，並實施生產化勞動化的教育，以養成鄉村小學之健全師資為宗旨。

民國二十四年

五 經費

收入 依二十四年度預算，由教育局會計處支新幣一萬零二百三十四元。
支出 俸給，五千三百九十四元；辦公費，九百六十元；其他雜用及伙食費，三千八百八十元；合計一萬零二百三十四元。

六 設備

教具 黑板，教棒，學生座席，粉筆，擦托等。
校具 儀器，用器，裝置器等。

七 行政組織

1, 本校校長，由教育局長兼任，處理全校校務。
2, 校長之下，分設教務訓育事務三部，秉承校長意旨，辦理一切事務。

3, 除校務一員專任外，訓育，文牘，庶務，會計等，均由局內職員兼任。

八 訓育方針

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為本校訓育方針。

九 訓育方法

1, 師生共同生活 2, 個別訓導 3, 團體訓導 4, 積極引導 5, 消極裁制 6, 教職員以身作則

十 學生生活

甲，課內 每日午前六時起床，六時半早操，八時上課，十時早餐，十一時上午課，午後四時晚餐，午後七至九自習，九時半就寢。

乙，課外作業 1, 公安服務 2, 公差採買 3, 圖書管理 4, 練習演講 5, 園藝勞作

丙，課外活動 1, 音樂組 2, 棋奕組 3, 足球組 4, 排球組 5, 網球組 6, 乒乓球組 7, 旅行 8, 田賽 9, 徑賽 10, 游泳

十一 編制

本校依據部頒師範學校法編制，為三三制高中師範完全科。

十二 課程

本校依據部頒師範適用課程標準，分別學年學期，教授課程。

十三 職教員

職員 校長一人，訓育員一人，校務員一人，文牘員一人，庶務一人，會計員一人。

教員 科任教員十二人。

十四 學生數

在校學生班數 一班 人數 五十二人

畢業學生 班數 九班 人數 四百五十六人

十五 軍訓狀況

1, 編制 全校學生, 按軍訓編制, 編為二排, 五班; 排長班長各一人。

2, 訓練 訓練時間, 依據部頒時數, 每週訓練二小時。

3, 課程 課程時間, 每週授軍事學一小時。

4, 檢閱 一, 內務檢查 二, 操作檢閱

十六 農業狀況

1, 組織 就本校全體學生, 分為六組; 每組設組長一人, 商承指導員, 推進該組農作。

2, 區劃 就本校所有農場園地, 分為六區, 由各組長分配種作。

3, 工作 農作之推進, 由各組長督促, 逐日分區工作。

4, 結果 各區農作物成熟時, 除考核紀錄外, 提作學生食品。

十七 教學實習

1, 分組 就本校學生, 分為四組; 每組設組長一人, 負分配, 督促, 輔導, 試教, 事項。

2, 參觀 一, 參觀教學 二, 參觀試教 三, 指定參觀

四、自由參觀

3, 試教 一, 試教人數, 每週四人。 二, 試教科目, 國語算術常識。 三, 試教班級, 單式及複式

4, 批評 一, 學生自行批評, 二, 教師批評 三, 教師總評

十八 社會服務

組織 1, 就本校學生所在區域, 依自治區分為八區; 由各區學生組織之, 上設組長一人。

2, 就服務性質, 分別組織。

服務 1, 調查農村社會經濟教育 2, 宣傳團保禁煙造林識字等事項 3, 暑期派往本縣各高初小學

試教

十九 成績考核

考核時間 1, 平時試驗, 各學期中舉行一次 2, 學期試驗, 各學期末舉行一次。

考核方法 1, 命題考試 2, 測驗考試 3, 由局內派員監考

二十 畢業用途

本校學生畢業後, 轉請教育局委派縣屬各鄉村高初級小學服務。

(丑)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附屬小

學校概況

民國二十四年

沿革

本校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一日開辦，於收初級生二班，以供師範生之觀摩實習；及預立模範小學之基礎。繼又陸續添招至高初級十四班，後因幣價低落，經費支絀，陸續縮減至六班，現計高級二班，初級四班。

二 校址

昆明市第二區象服街口。

三 學校宗旨

本校以根據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實驗新教育方法，培養國民之基本智能，並供地方之小學觀摩，及師範生之實習為宗旨。

四 訓育方針

以親愛精誠為本，培養兒童勤苦耐勞，有真實之生活能力，以完成革命化，科學化，勞働化，生產化的三民主義下之健全國民。

五 教學方法

高級部 一二年級，以自學輔導為中心，兼採道爾頓制的精神。

中級部 三四年級，以自學輔導為中心，兼採做學教的方法。
低級部 一二年級，以自學輔導為中心，兼採設計教學法。

六 訓育方法

- 1 全校訓育，由主任，及訓導股，編製信條，於朝會及其他時間，實施訓話。
- 2 各級，及個別訓導，由各級任教員，及監護教員，分別訓導。
- 3 利用儀式集會，及各種課外組織，實施訓導。
- 4 用各種訓話獎懲等，直接訓育方法，以為補助。

七 衛生事項

每日分派學生洒掃校舍，每星期輪派學生六掃除二次，並由衛生股指導監督清潔道路，操場，廁所等處，及檢查學生身體衣服之清潔。

八 職教員

設校長一人，級任教員六人，專科教員五人，共十三人。

(計男十人
女二人)

九 經費

每月預算經費一千五百元，由教育局支發。

十、表册
學校日誌，訓話錄，學級日誌，通知簿，出席調查表，成績考查簿。

十一、學生人數

高級二年級生六十四人，高級一年級生八十三人，初級四年級生九十八人，初級三年級生九十九人，初級二年級生八十四人，初級一年級生一百零八人，共五百四十一人。
(計男生四百六十九人，計女生七十一人)

十二、校務分擔

分訓導，圖書，衛生，園藝，販賣，成績，編輯，課外運動，童子軍等股，每股均設指導員一人。

十三、行政組織

本校設校長一人，兼承師範校長，辦理全校行政事務。

十四、學級編制

單式五班，以初級三、四、五年級各一班，高級二、三年級各一班，複式一班，以一、四、五年級生編為一班。(共六級)

十五、課程

除照規定應授各科外，並加授鄉土教材。

十六、成績考查

1 考查時間，除注意學生平時作業能力及進度外，於每

2 學期舉行平時試驗一次，學期末舉行學期試驗一次。
3 考查方法，命題試驗，與測驗試驗並重，試時，由各科教師輪替監試。

3 考查結果之處理，優良者獎之，低劣者懲之。試卷通知家庭。又於每學期末，實行彈性升降法。
十七、課外工作，巡迴文庫，演講會，壁報，(包括新聞揭示，格言勸詞揭示，及學校大事揭示等)日記，大楷練習，小楷練習，書報閱覽。

十八、課外活動
關於體育的 1 足球 2 排球 3 網球 4 乒乓球 5 台球
關於美育的 1 音樂 2 教室布置研究 3 校長培植
關於羣育的 1 星期旅行 2 奕棋

十九、集會
教師方面 1 校務會議，2 部務會議，3 黨義研究會，4 各科教學研究會。
學生方面 1 總理紀念週，2 朝會，3 週會，4 學級會，5 各級聯席會。

二十、實驗工作
1 學生自治，指導學生組織自治會，實施學生自治等事項。
2 園藝工作，分花卉蔬菜果木等項，由園藝股主任分配學生於課餘之暇，實地指導工作。

3 新教學法，就學校環境之需要，採取道頓頓制，設計教學，自學輔導主義，等新方法之精神，而實驗之。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附屬小學教職員一覽表

教職員姓名	年 歲	籍 貫	性 別	何項學校畢業	到 校 年 月
夏 榮、富	三十八	昆 明	男	昆 師 畢業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
李 芳	二十九	昆 明	男	昆 師 畢業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
吳 价 人	三十八	昆 明	男	昆明師範教員講習科畢業	民國十二年二月
湯 霖	二十五	昆 明	男	雲南省立大學教育學院畢業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
陳 庭 煊	六十一	昆 明	男	昆明師範教員講習科畢業	民國五年二月
何 作 弼	三十九	昆 明	男	昆 師 畢 業	民國十八年二月
黎 孟 姝	二十	昆 明	女	昆華女中高級部畢業	民國二十三年二月
陳 泰	三十九	昆 明	男	昆 師 畢 業	民國九年二月
蔡 榮 陞	二十七	昆 明	男	中央軍校軍官研究班畢業	民國二十二年八月
張 汝 霖	二十八	昆 明	男	聯合師範畢業	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
張 藻	二十七	昆 明	男	雲南省立大學教育學院畢業	民國二十三年二月
張 桂 英	二十	羅 次 女	女	昆華女中高級部畢業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附屬小學學生二覽表

級別	男生數	女生數	男女生總數
高級二	六十三	一	六十四
高級一	七十五	八	八十三
初級四	八十五	十四	九十九
初級三	八十五	十四	九十九
初級二	六十五	二十三	八十八
初複班	九十六	十二	一百〇八
合計	四百六十九	七十二	五百四十一

(寅)昆明縣立玉案初級中學概況

民國二十四年十月調查

一 沿革

本校於民國十六年八月，經前昆明縣長鄭崇實，教育局長李文清，創辦成立。迄今已歷八年，畢業學生三班，共九十六名。

二 校址

設於西鄉正覺寺，歷年修理，耗款甚鉅，其內容分述如左

(甲)校舍

- (1) 後院左右廂樓各三間，修作教室二個，每個可坐學生六十人。
- (2) 中殿三間，設為禮堂及食堂。
- (3) 前院右廂樓下三間，設為校務處辦公室

及接待室；樓上為教員住室。

(4) 學生寢室，共有廂樓八間，可容學生百

人。
(5) 中殿兩端，各有小房三間，一作圖書閱覽室，一作消費合作社。

(乙) 場圃

校前左院內，有農事實習場一塊，約三畝餘；中殿右院內，有苗圃二塊，約一畝；校外右面，有育場一塊，約三畝餘。

三 經費

初創辦時，月領舊滇幣二百元；地力捐款二百餘元。後因經費不敷，領款漸加至七百元。由二十四年份起，乃取消捐款，月由教育局領款一千元。(舊滇幣)

四 學生

共二班：第四班學生四十名；第五班學生五十五名。

五 職教員

設校長二人；兼教導主任，及事務員，各一人；專任教員三人；兼任教員二人。

六 訓育方針

注意由衣食住行，表現禮義廉恥；並培養學生勤儉耐勞之

習慣，合羣互助之精神。

七 訓育方法

(1) 制定訓育條目，利用集會，實施團體訓練。

(2) 由教導主任及教員，隨時施行各級及個別訓練。

(3) 應用獎勵方法，促進學生實踐。

八 教學方法

採用自學輔導主義，及做學教方法；並於課外指導學生自動作業。

九 衛生事項

(1) 大掃除 每週舉行二次，由兩班學生輪流担任。

(2) 清潔檢查 每週舉行一次，注意學生之宿舍鋪被身體衣服等。

十 農事實習

將兩班學生分組編制，由組長及農事教員，按時領導，輪流實習。

十一 校務分掌

除實行訓教合二外，並分設衛生，圖書，販賣成績，設計，課外運動等股，每股設指導員一人。

十二 成績考查

(1) 注意學生平時作業能力及進展，每月末，及學期

末，均試驗成績一次。

(2) 命題試驗，與測驗試驗並重。

十三 課外工作

分自習，公安隊，講演會，各科成績競賽會，新聞揭示，書報閱覽室等。

十四 集會

(1) 教師方面 有校務會議，黨義研究會，各科教學研究會等。

(2) 學生方面 有總理紀念週，朝會，學級會等。

(卯)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概況

一、沿革 民國十六年六月，在波羅村雙龍寺內，成立籌備處；以內東鄉六堡，外東鄉六堡，內北鄉四堡組織之。召集各堡紳董，開會選舉董事，每堡一人；並由校就各堡中熱心事務者，聘請數人為董事；七月將董事會組織成立。招收學生二班，八月開學上課，名稱爲昆明縣立第二中學校，委任李毓錚爲校長，負責辦理。十九年七月，第一班生修業期滿，應得畢業；二十一年八月，第二班生畢業；二十二年十二月，第三班生修業期滿，參加畢業會考，成績及格，奉准畢業。

；二十三年十月，奉命更改學校名稱爲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現有學生二班，第四班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修業期滿，第五班於二十五年終修業期滿。

二、經費 經費分縣款保款兩種：成立之初，縣款月領二百元；保款月解二十二元，由各堡董事按季繳解到校，但不能解繳清楚。十九年一月，縣款增加爲每月三百元；九月增加爲每月四百元。二十一年七月，增加爲月領六百元。二十二年十月，增加爲月領七百元；但縣款雖逐漸增加，而生活高昂，保款又不能完全收齊，以致校中進行事件，諸多窒礙。於二十三年七月，教育局梁局長遂籌增經費，將保款完全取消，以解除地方人民擔負；按月領縣款一千元。辦理校務不致時感困難也。

三、組織 本校設董事會，商討校內一切進行及改良事件；並設校務會議，體育會，圖書部，農事實習場。

四、教學概況 教學方法，採啓發兼講演式，以求一方面啣接小學，一方面漸進中學。又重直觀及實習法，以養成其實地需要。並適應農村環境，將學生學業，分爲課內作業，課外作業，農事實習，及體育，四項：課內作業，遵照部頒初中課程標準外；並加授農業科

目，及自治科目，每週授課卅六小時。課外作業，各科每週均由教員出練習題若干，使學生於課外如數解答，交由教員評閱更正，以作平時學生學業成績之一部份；並交大小楷各數張。農事實習，將學校內所有空地，劃作三部，分為園藝圃，蔬菜圃，育苗圃，由教員率領學生於課外時工作；並將全體學生分作三組，每組任植一圃，至月終獎評後各優學生易圃種植，以資鼓勵；所產蔬菜，除供給學生食用外，尚可出售少許。體育課內運動，及課外運動：課內運動，照授課時間表，授童子軍訓練及體育課程；課外運動，有足球，網球，籃球，田徑賽，及校外遊戲等。

五、訓育概況 以人格感化為主，輔之以嚴格取締主義。至實施方法，依照教育宗旨，及新生活規約，學校規則，養成改進農村生活之中堅人物，並供升學之人材為方針。

六、職教員 設校長一人，專任教員兼教導主任一人，專任教員兼事務主任一人，英文教員一人，應用文教員一人，農業教員一人，童子軍訓練一人。

七、學生生活 住校生每早六時起床，上晨操五十分鐘，七至八上早自習；通學生於七時到校自習，八時上課

；十時二十分早飯，十一時上課，下午四時晚飯，七時至九時上晚自習，由校中備汽燈一照，供給學生自習之用。每自習時，教員在自習室內指導督促。此外組織消費合作社，經傳學生應用文具及社會用品，擬定規章，由學生售賣，以養成服務社會之能力。組織膳食委員會，由學生辦理，職教員監督之。組織學生學業互勵會，講演會，及音樂會，以期砥勵學業，陶冶德性。

八、校舍 現有教室二個，圖書閱覽室一所，運動場一方，農事實習場三區，教職員住室一間，辦公室一間，接待室一間，學生住室三所，食堂一處，販賣部一處，儲藏室一間，廚房一間，校工住室一間，廁所一個。

九、圖書儀器 本校因限於經費，儀器不能購置，遇有試驗時，向鄉村師範學校借用。校中現有中外地圖數幅，動植物標本一套，圖書三百餘種。

十、改進計劃 1 籌集學校基金；2 添購圖書器具；3 籌設林場及牧場；4 籌設民衆教育館；5 增加經費充實內容。

(辰) 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概況

3 2 1

校名 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

校址 昆明縣中鄉永福堡索珠營(日新村) 楞覺寺。

沿革 民國十六年八月成立，由昆明縣長鄭崇賢，教育局長李文清創辦；計有學生二班，由籌備員江潤生負責辦理。十八年八月，江潤生辭職，李潤泉繼任。

十九年九月，李校長辭職，另委馬彪接充。本校名稱原係縣立第三中學；廿三年十月，奉廳令改為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即委原任校長馬彪為校長。由

楞覺寺修改備用，中殿財神殿北廂樓，改為教室，計有十二間；北廂樓下，及南廂樓上，改為教室，計有六間；大殿三間，改為食堂；南廂樓下，為校務處，圖書室，儲藏室，計有五間；大殿後為校園，花木果樹魚池亭台俱備；校旁為體育場；其餘廚房合作社廁所等，計有六間；惟面積狹小不敷應用，尙待擴充。

編制 計有學生兩班，遵照部頒中學制，採用三三制。

行政組織 校長之下，分設教導主任，事務員，各一人；并有校務會議，衛生委員會，勞作委員會等。

現有教職員及學生數 教職員八人。學生兩班，共一百一十人。

8

教務概況：

(甲) 教務

(一) 本校設教導主任一人，會同各科教員負教授輔導責任。

(二) 本校實行教，學，做，打成一片，以養成學生「求知」「制事」「做人」一貫的精神。

(乙) 課程編制

(一) 本校課程，遵照部頒現行初級中學課程標準編定。

(二) 本校課程，除正課外；並依時代及環境需要補充教材，如地方自治，合作事業，農業等。

(丙) 學生考成

(一) 本校學生考成，分下列數項：

A 平時記分

B 月考

C 期考

D 警告

E 降級

9

訓育概況

(甲) 訓導

(一) 本校訓育，由教導主任負責，會同各科教員，以身作則，實行「教訓合一」「教」「學」「做」打成一片的教育，以造成學生「現代公民」的資格為宗旨。

(乙) 方法 分積極消極兩項：

(一) 積極的方面 注重人格感化；

(二) 消極的方面 實行勞役處罰。

(丙) 各種公約

(一) 本校為使學生「生活」「行動」「精神」有一共通常軌，特制定各種公約，種類計分：

A 教室公約；

B 寢室公約；

C 自習室公約；

D 會食堂公約。

1) 經費

(甲) 來源 每月由校照案具呈，向縣教育局領新幣二百元。

(乙) 保管及收支方法 由校按月呈領，核實開支，造具收支計算書，呈請教育局轉經費委員會核銷。

II 學生課外活動

(甲) 衛生事項 由衛生委員會負責，領導學生，改善本校衛生；並宣傳輔導附近居民，實行清潔。

(乙) 勞作事項 由勞作委員會負責領導學生，辦理下列各種事項：

(一) 農場種菜；

(二) 苗圃育苗；

(三) 就學校附近空地造林；

(三) 就校園內培植花木。

(丙) 社會服務由勞作委員會領導學生，辦理下列事項

(一) 領導附近居民，改進農事，如改良籽種，預防病虫害等；

(二) 設民衆問字處，輔助人民識字；

(三) 設民衆代筆處，為人民代筆；

(四) 舉行各種宣傳，如識字衛生等。

(丁) 課外作業

(一) 運動股；

(二) 學藝股；

(三) 合作股；

(四) 糾察股。

(丁) 推行第一期義務教育概况

近奉部令，實施義務教育，分三期進行，自民國二十四年八月起，至二十九年七月止，為第一期。本縣已擬具第一期推行計劃，呈准教廳備案，茲略述進行概况如下：

- (1) 劃分小學區 依照義務教育施行細則第九條規定標準，以有人口一千人之區域為一小學區，將全縣劃分為一百八十六小學區，每一小學區，均有普通小學一班或二班。
- (2) 推行一年制短期小學 於各小學區，共設短期小學七校十六班，合計三十班，逐年招收九歲至十六歲之失學兒童，每班定額五十名。預計五年內，可招收一百五十班，學生七千五百名。使入學兒童比率，達到百分之八十以上。
- (3) 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 本縣已遵照奉頒組織規程，於九月十七日，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舉定經費輔導兩股正副主任，進行辦理，遵照規定，嚴密考核，並厲行獎懲。
- (4) 籌集義務教育經費 本縣推行義務教育經費，預算約需新幣八萬元。除由省政府籌撥補助外，並提請義務教育委員會長議通過，呈請增加屠宰年，得新幣四千元；整理借道田款捐，年得八百元；整理田租，年得千餘元；悉作義務教育經費。
- (5) 委任指導員及學董 照義務教育委員會議決案，委任各區區長兼任實施義務教育指導員。並照施行細則第二十九條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指派學董一人至辦義務教育事務之規定，委派各鎮鎮長為學董，並另行擬定學董服務規則，俾便遵辦。
- (6) 招考一年制短期小學教員 已擬訂招考辦法公佈，定於十月二十八日，舉行學科試驗及體格檢查；三十日舉行教學試驗。
- (7) 充實原有普通小學之學額 現在本縣戶籍調查，已辦理完畢；學齡兒童及失學兒童，亦調查明白；令飭各校教職員及各鄉鎮各村學董，認真勸導，實行強迫就學；並佈告各村及齡失學兒童，一律入學，以期普及。
- (8) 試行巡迴教學 於第四區之榮雲鄉(有四村)沙井鄉(有五村)普連鄉(有六村)等三鄉，各設巡迴教員一人。

又於第六區之蓮六村(有六村)彭雲鄉(有七村)兩鄉，各設巡迴教員一人。

又於第八區之太平鄉(有六村)設一巡迴教員

右計設巡迴教員六人，以時輪流教授失兒童，其程度與短期小學同。

(9) 普通小學採用二部制 第一區之永豐第四校，第四區之梭橋第一校第七區之西馬第一校，均以學童過多，難收收容，擬採用二部制教授。

(10) 其他如增設普通小學，設立短期小學師資訓練班等，均在籌辦理之中。

本縣教育事業，自清末創辦，迄今二十餘年，幸賴歷任長官及所長局長等，毅力主持，盡心籌劃；並各教育人員盡力襄辦，不辭勞瘁；使教育基礎，日趨鞏固；學校數量，日趨發展；合計全縣，已有師範一校一班，中學三校六班，小學二一九校，二四五班，量的方面，已匪普及之期不遠。今復實施義務教育，辦理短期小學及巡迴教學，再加充實學額，改善內容，增加設備，則可達普及教育之旨矣。

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第一期推行

計劃 民國廿四年教育局擬訂

本縣小學教育，自清末創辦，歷年遞有推廣。民十九年，奉令實施義務教育，復將邊僻未設學之地方，盡量添設；並將昔年因匪亂停辦之小學，陸續恢復。二十二年，又於各區內，添設女子初小五校，男女合班初三校。茲奉令自二十四年度起，至二十八年度止，實施第二期義務教育，自應遵照法規，繼續推進，茲將本縣義務教育現在概況，及今後第一期推行計劃，分列如左：

(一) 現狀

(甲) 初等教育

(1) 除高小二十一校，二十五班外，全縣初級小學，計一九八校，二二二班，平均合大村每村一班，小村兩村或三村一班。

(2) 全縣在學兒童，計男生一一四七人，女生一八四三人，共二九九〇人。

(3) 全縣未就學兒童，計男六四九九人，女九三八一，共一五八八〇人。

(4) 十三歲至十六歲之年長失學兒童，計男二六六七人，女三五五一人，共一三〇四八人。

(5) 全縣初級小學經費，計八二〇八〇元，除少

(乙) 師範教育

數提有學產外，其餘均由各村按戶捐糧。

(1) 本縣辦有鄉村師範一班，除已畢業者不計外，現辦之第二班，扣至二十四年底，可畢業五十二人。

(二) 計劃

(甲) 推行一年制短期義務教育

(1) 開辦一年制短期小學或短期小學班 就本縣原有之五學區，每期設二部制短期小學三校，計十五校，每校二班，共三十班。

(2) 改良私塾 本縣明所備之立章白，樂誠堡之岔河，各有私塾一班，應飭改照短期小學課程辦理。

(3) 試行巡迴教育 除第一第二兩學區外，於第三學區下段之梁家鄉(即二京村，一梁家，老鴉洞，小寨等四村)，沙井鄉(即沙井，野毛冲，野口，棧子溝，石灰窰等五村)，板橋城外之普通(即大東冲，熱水河，大普連，小普連，老虎溝，方剛營等六村)等三鄉，各設巡迴教員一人。

又於第四學區之蓮六村(分百石田兩鄉

鄉：百石鄉屬沙田堡，有百家村，石羊欄，

魯世達三村；田館鄉屬板口堡，有前庄，神

子田，發覺，三村共計六村)，彩雲鄉(即雙

橋，老玉屯，大廟，大擺，花魚溝，石關

小廟等七村)兩鄉，各設巡迴教員一人。

又於第五學區永靖堡之太平鄉(即大廟

，李子溝，白石岩，後營，清水關，灰窰後

山等六村)設一巡迴教員

以上各區，共設巡迴教員六人，規訂

鄉村普及時期，以時輪往教授失學兒童。得

(乙) 推廣普通小學教育

(4) 劃區增設普通小學 五學區內已辦之中心小學五校，原即招收六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學齡兒童，力求完整，以為各該區內小學教育之表證。

(5) 普通小學採用二部制 查第一學區之永豐兩四校，第三學區之板橋城內第二校，第五學區之西馬第一校，均以學童過多不敷收容，添設小學，又無公款，擬採用二部制。

(6) 充實原有普通小學之學額，凡學額不足之小學，即由教育委員督飭教職人員，認真調查失學兒童，勸導就學，並請飭強迫就學督查隊認真執行。

(丙) 培養或招考備用師資

(7) 設立短期小學師資訓練班 本縣已辦有鄉師一班。於必要時，就縣立各中學畢業生，繼續加授教育學科，予以一年之短期師資訓練，以備委用。

(8) 招考一年制短期小學教員 在實施第一期短期義教時，遵照部頒施行細則第十六條之規定，招考合格人員，委充一年制短期小學教員。

(丁) 確定義務教育經費

(9) 添籌本縣義務教育經費 本縣義務教育經費，除請由省款補助外，並遵照部頒施行細則第二十六條之規定：「縣市義務教育經費，應按照各地方情形，或指定學產，或指定特種稅捐收入充之。並得勸導人民，盡力捐助」辦理之。

(戊) 成立義務教育委員會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已遵照奉頒組織規程，於九月十七日，組織成立，計當然委員十五人，縣參議會及縣教育經費委員會代表各一人，聘任委員二人，以縣長為委員長由委員中推定經費股及輔導股正副主任各一人，分別推進會務。

昆明實驗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字號	籍貫	現任職務	附註
委員長	董廣布	君猷	大理縣	昆明縣長	
常務委員兼經費股主任	梁繼先	紹堯	昆明縣	教育局長	

註

經費股副主任		輔導股主任		副主任		委員		委員	
魯鋒	進民	昆明縣	財政局長	聘任委員	陳希辰	贊堯	會澤縣	公安局局長	駐大板橋
何作耕	逸江	晉寧縣	教育廳科長	聘任委員	本鑑之	鑑之	昆明縣	參議會副議長	參議會代表
夏榮富	時九	昆明縣	昆師附小校長	聘任委員	李文清	鏡涵	昆明縣	省民教館會計	聘任委員
楊增	益高	昆明縣	第一區區長	駐小街子	陳寶銓	璧樞	昆明縣	第二區區長	駐官渡
范正端	儼然	昆明縣	第三區區長	駐小琪	畢天佑	保之	昆明縣	第四區區長	駐大板橋
李能	矜平	昆明縣	第五區區長	駐龍頭街	趙坤	厚堂	昆明縣	第六區區長	駐沙朗
施澤久	宋卿	鶴慶縣	第七區區長	駐馬街子	楊生春	茂架	昆明縣	第八區區長	駐龍潭
曹壽珍	昆明縣	公安第一分局長	駐大普吉						

昆明實驗縣推行第一期短期小學設置地點表

校別及班別	區別	設置地點	短小校或班	校數及班數
昆明縣立第一短期小學	第一區	九甲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二短期小學	第二區	官渡鎮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三短期小學	第三區	阿地村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四短期小學	第四區	小庄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五短期小學	第五區	龍泉鎮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六短期小學	第五區	普吉鎮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第七短期小學	第七區	夏密	短小校	一校二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一班	第一區	小街子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二班	第一區	餌缺營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三班	第一區	官庄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四班	第一區	太家河	短小班	一班

張澄 實三 激江縣 公安第二分局長 駐官渡

任應祥 昆明縣 公安第三分局長 駐高峽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五班	第二區	寅峯鎮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六班	第二區	大珥村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七班	第二區	祖祿鎮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八班	第二區	雲溪鎮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九班	第三區	東華村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班	第四區	板橋城內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一班	第六區	沙朗大村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二班	第六區	廠口大村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三班	第七區	黃土坡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四班	第七區	西華街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五班	第八區	起台	短小班	一班
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十六班	第七區	馬街	短小班	一班
合計七短小校十六短小班共三十一班				

昆明實驗縣各鄉鎮及各村學董服務規則

- (一) 本縣奉令實施義務教育，除原委各村學董外，並照部頒施行細則第二十九條之規定，加委各鄉鎮長為學董，辦理各該鄉鎮義務教育事務。
- (二) 各鄉鎮學董，及各村學董，均遵照本規則辦理。
- (三) 各鄉鎮學董，以其本職之任期為任期。各村學董，由小學辦事員，商同地方紳管，就熱心教育，品行端正者，非請教育局委任；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
- (四) 各鄉鎮學董，各村學董，均定為無給職。
- (五) 各鄉鎮學董，及村學董之任務如左：
 - (1) 宣傳義務教育之重要，使人民一致了解。
 - (2) 籌劃本鄉鎮及本村教育經費，調查不作正當用途之公款公產，報請教育局核轉提撥，作為推廣或補助教育之用。
 - (3) 調查本鄉鎮及本村學齡兒童，於開學前舉行之。
 - (4) 籌設本鄉鎮普通小學，或短期小學。
 - (5) 強迫學齡兒童入學，及督促曠課學生；若經勸告而不遵行者，得報請教育局或縣政府，處以新幣二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罰鍰，仍限期責令入學。
 - (6) 督促私塾改良。
 - (7) 隨時到校，商同校長教育辦事員，辦理校務，執行設備。
 - (8) 隨時稽核辦事員經管賬務，是否清白？若有移挪侵蝕情弊得據實報請教育局核辦。
 - (9) 隨時到教育委員辦事員處，及教育局，報告辦理情形，及商承辦法。
 - (10) 縣政府及教育局委託辦理關於教育事項，應認真執行，不得貽誤。
 - (11) 各鄉鎮學董及村董，應於每年終了時，會同核算辦事員全年收支賬務，是否嚴實？並將核算結果，會同造具清冊，報局查考，及公布周知。
 - (12) 各學董於奉委之後應認真服務；不得敷衍從事，放棄職責。

(八)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由教育局隨時修正之。

(九) 本規則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戊) 社會教育概況

(1) 民衆學校 本縣民衆學校，由教育局主辦。

先就縣屬有街場及人口較多之鄉鎮舉辦，以漸推及於全縣。分別強迫成年及青年失學男女民衆就學，嚴施識字訓練，及公民訓練，掃清文盲，完成自治。先後已畢業五屆，計一百九十四班，畢業男女學生九千三百六十七名。現正推辦第六屆，擬設於尚未舉辦之僻遠鄉村。

(2) 常備隊民衆學校 本縣爲使常備隊學員接受識字訓練及公民訓練起見，特設民衆學校於常備中隊部。行政事務，由教育局長會同隊長兼承縣長辦理。二十四年七月，第一屆畢業學員兩班，計一百七十六名。現繼續舉辦第二屆，收

容學員一百七十九名，仍編爲兩班。

(3) 保衛隊國民訓練講堂 本縣爲訓練保衛隊壯丁使接受應有之學識起見，由教育局長兼承縣長辦理。以現改定之四十七鄉鎮爲單位，輪流設置之。

(4) 民衆問字處 本縣爲便利地方民衆識字起見，凡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均一律附設民衆問字處。該校區之民衆有不識之字，均可向該校教師請問。現正籌設民衆問事處及代筆處。

(5) 巡迴講演所 本縣設巡迴講演十二所，以每小學校區域爲一區，將全縣分爲三百餘十區，先由較遠之區講起，講滿去次，即移設於他區。逐區巡迴，自遠至近，周而復始。講演地點，借用該區內之學校教室，桌椅器具，均不另置。

(6) 民衆書報閱覽室 本縣爲求切實促進民衆智識

，積極推行民衆教育起見，設立民衆書報閱覽室五所；每室設主任指導員，助理員各一人。

主任每日除開放閱覽室外；並摘錄新聞於室外之揭示版上；每星期日輪流往區內之鄉村，召集民衆開講演會一次，用以引起民衆讀書閱報之興趣，而增進其常識，以爲農村文化之策動。

(2) 教育月刊 本縣爲交換思想，介紹學術，公佈法令，報告會計起見，由局編印昆明縣教育月刊，分發各校，及贈送縣屬各機關，概不收費。現已出版至第二卷第九期。

(8) 民衆教育館 本縣區域，均在昆明市之四周，本館之館址，無論設於何鄉鎮，俱屬偏於一隅；因地址不易選擇適中地點，致久未成立。今擬於教育局內附設總館，就五鄉書報閱覽室，

改設分館；照前呈准設施計劃分設閱覽，陳列，講演，教學，健康，五部。第一年第一分館辦閱覽部，第二分館辦陳列部，第三分館辦講演部，第四分館辦教學部，第五分館辦健康部。第二年將上年第一分館所辦之部，移於第二分館，第二分館所辦之部，移於第三分館，依此順移，五年即可週到全縣一次，如此週而復始。

(9) 民衆教育委員會 本縣於二十二年八月，遵照部頒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擬具本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及辦事，辦事等細則，呈准後，即由縣政府分別函聘各委員，照案組織，於是年九月二十日，成立此會。對於本縣民衆事宜，多所規畫。至二十四年四月，第一屆委員任期屆滿，復經大會議決續聘；並加聘李張兩委員，繼續進行第二屆會務。

昆明縣社會教育統計表

機關類別	所數	人員數	歲費數	備	考
昆明縣立閱覽室	五	主任一人 指導員一人	設備費一萬元 經常費一萬元	每室設備費二千元經常費二千元共需經費如上數	
昆明縣鄉立寶室	二	主任一人	設備費四千元 經常費四千元	每室設備費一千元經常費二千元共需經費如上數	
機關類別	畢業 屆數	畢業班數	畢業人數	備	考
民衆學校	五	一九四	九三六七	經費數各屆不同詳見各屆表	

昆明縣歷屆舉辦縣立民衆學校概況表

屆別	第一屆	第二屆	第三屆	第四屆	第五屆	合計
----	-----	-----	-----	-----	-----	----

學 生 總 數	授數及班數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經費總計	開辦年月
	三十校一班	四十一校一班										
合計	1596人	20621人	1946人	116人	1817人	74人	1921人	1377人	3210人	10076人		
男	1217人	1892人	1811人	1252人	2927人	9099人						
女	39人	83人	87人	73	36人	208人						
合計	1256人	1975人	1448人	1325	2663人	9357人						
經費總計	6596元	10400元	8741元	6380元	13000元	60120元						
開辦年月	十九年九月	二十年九月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二年九月	二十三年九月							

昆 明 縣 教 育 局 民 國 二 十 四 年 製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檢閱表

室別	第一民衆書報閱覽室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	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	第四民衆書報閱覽室	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
所在地	中鄉寶華鎮	南鄉官渡鎮	東鄉板橋鎮	西鄉玉馬鎮	北鄉龍泉鎮
主任姓名	李燦坤	劉春榮	吳正祥	楊鑫榮	畢成豐
助理員姓名	楊恩慶	李忠	段晉	徐芝瑞	李詩
捐募員姓名	馬彪	李壽	蔣正安	孫孝祖	李鑑之
圖書數目及分類	各室均設圖書十餘種。第一室一百二十餘種，內分黨義、尺牘、政法、自然、經濟、地理、外交、十七種。第二室一百二十餘種，內分黨義、尺牘、政法、自然、經濟、地理、外交、十七種。第三室一百二十餘種，內分黨義、尺牘、政法、自然、經濟、地理、外交、十七種。第四室一百二十餘種，內分黨義、尺牘、政法、自然、經濟、地理、外交、十七種。第五室一百二十餘種，內分黨義、尺牘、政法、自然、經濟、地理、外交、十七種。				
經常費約數	設備費每室約二千元。常年經費每室二千餘元				
沿革概要	民國十四年教育局長李文清呈准開辦，至民國十六年，教育經費歸由政府掌管，支絀異常，遂呈准停辦。至民國十九年，教育經費獨立後，復呈准開辦，至民國二十三年改組，辦理如上表				

昆明縣教育局 民國二十四年製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字號	資歷	備考
當然委員兼 常務委員	劉言昌	禹嘉	昆明縣縣長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二十三年三月辭職
同	高仁夫	仁夫	同	二十三年三月就職 二十四年二月辭職
同	董廣布	君猷	同	二十四年二月就職
同	梁繼先	紹堯	昆明縣教育局長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當然委員	李鴻韻	漸遠	昆明縣督學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聘任委員兼 常務委員	李鑑之	鑑之	縣黨務指導委員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聘任委員	黃毅夫	毅夫	同	聘任後去職
同	金在銘	仲陶	省自治籌委會委員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幹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事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李士彬	張祿	李文清	黃炳文	馬彪文	李永清	錢用中	夏茶賓
薛伯	服真	鏡涵	榮章	文伯	子庚	平階	時九
縣教育局編輯主任	縣參議會正議長	前任縣教育局	昆明縣公安局長	師範學校主任	省教育廳秘書	前任縣教育局長	縣教育會幹事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二十四年四月就職	二十四年四月就職	二十二年九月就職 二十三年一月辭職	同 右	同 右	同 右	同 右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章程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呈奉教育廳核准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會遵照 雲南省教育廳頒發 教育廳製定 縣市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要點組織之，定名

第二條 爲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
本會以輔助本縣教育行政機關，規劃並促進全縣民衆教育事宜爲目的。

第三章 本會附設於昆明縣教育局內。

第二章 委員及職員

第四條 本會委員，分爲左列二種：
(甲) 當然委員

一、縣長；

二、教育局長；

三、縣督學一人。

(乙) 聘任委員

一、縣黨部委員二人；

二、縣自治籌備委員會一人；

三、縣教育會一人；

四、教育專家或熱心民衆教育者三人至五人。

第五條 聘任委員之任期，定爲一年；但期滿得續聘之。

第六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三人；除縣長爲當然常務委員外，餘二人由各委員互推之。

第七條 常務委員之職務如左：
一、召集會議。

二、處理日常及臨時事務。

第八條 本會設幹事一人，由縣長指派縣政府職員兼任之。

第九條 本會委員及職員，照案均爲名譽職。

第十條 本會爲繕寫文件便利起見，得設書記一人，月薪由會酌給。

第三章 會務及會期

第十一條 本會掌理之事務如左：

一、規劃全縣民衆教育實施之事項及程序。

二、規劃增籌全縣民衆教育經費。

三、規劃培養本縣民衆教育人材。

四、規劃考查全縣民衆教育之成績。

五、規劃改良全縣民衆娛樂及風俗習慣等事項。

六、調查全縣各地方失學男女人數，並設法掃除文盲。

七、審定或編輯本縣各種民衆教育讀物。

八、編輯本縣民衆教育出版物。

第十二條 本會會期，分全體委員會，及常務委員會

議，二種：全委會，每月舉行會議一次。常委會，每月舉行會議二次。於必要時，並得召集臨時會議。

第十三條 本會每次議案，議決後即送請縣長採擇施行

第四章 經費

第十四條 本會除委員及幹事均為名譽職，不另支薪外

；其書記月薪，及一切辦公設旅等費，均由縣教育經費撥支。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五條 本會議事辦事各細則，均由會另定，呈准實

行之。

第十六條 本章程自呈奉核准後施行。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議事細則

一、本會議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二、本會會議，就教育局會議室舉行之。

三、本會依照會章第十二條，規定開會日期如左：

甲、全體會議，定於每月第一星期日午前十二時舉行。

乙、常務會議，定於每月第二及第四星期之星期二午前十二時分次舉行。

丙、臨時會議，由委員三人以上之提議，定期召集。

四、本會會議時，由委員公推一人為主席。

五、本會會議事項，依照會章第十一條之所規定。

六、本會會議須有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議；並須經出席委員過半數通過，始得議決；若可否同數時，由主席決定之。

七、委員提出議案，須先期將提案交會付印，分送各委員

後，始付討論。其關係重大者，須先交付審查，然後提會議決。

八、本會議決案件，照章函送縣政府採擇施行。

九、本會委員，於開會之日，遇有事不能到會者，須先期向會請假。

十、本細則經委員會議決後，送山縣政府呈經教育廳核准施行。

一一、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會修正，仍呈報備案。

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

一、本會辦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二、本會辦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三、本會辦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四、本會辦事細則，依據會章第十五條訂定之。

- 二、本會應辦事項，依照會章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之。
- 三、本會常務委員之任務，照會章第七條辦理之。
- 四、本會幹事，秉承常務委員，辦理會議紀錄報告及整理議案撰擬文稿等事。
- 五、本會書記，秉承常務委員及幹事，辦理繕寫印刷及散發文件等事。
- 六、本會庶務會計等事，由教育局庶務員會計員兼任。傳達役等事，由教育局指派局役充之。
- 七、本會不對外行文，凡有與縣政府往來文件，及通知委員文件，由會刊用小章一類，交常務委員保管應用。並將印模呈報備案。
- 八、本會文稿，由常務委員核定行之。
- 九、本會經費，由會擬具預算，函請 縣政府審核，飭教育局撥支。
- 十、本會則經委員會議決後，函送 縣政府呈准施行。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會修改，仍呈報備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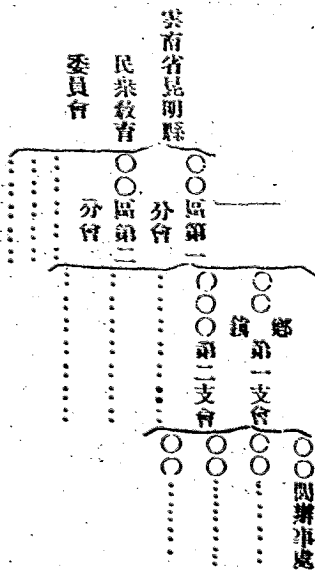
昆明縣實施全縣民衆教育計劃大綱

綱

一、昆明縣教育局爲實施全縣民衆教育，遵照 教育廳實施全省各縣民衆教育計劃，並斟酌縣屬五鄉情形，擬定計劃大綱。

二本大綱以利用最少金錢，最短時間，使一般失學民衆，得有識字讀書之機會，具有運用四權之能力爲主旨。

三遵照 教育廳計劃，在實施期前由教育局組織民衆教育委員會；並呈請 縣政府令飭縣屬八區各組織區分會；並轉飭各所屬鄉鎮組織支會，及各閱報事處；分別辦理調查及設學等事宜。(未實行區鄉鎮制之地方，得暫由鄉董及村長負責辦理。)其系統如下：



四 各會處之組織及委員人選如左表

縣 長	縣 教育 局 長	縣 黨 部 代 表 一 人	由 委 員 會 延 聘 之 熱 心 民 衆 教 育 者 三 人	縣 教 育 會 代 表 一 人	合 計 七 人
區 長	區 教 育 委 員	區 黨 部 代 表 一 人	由 區 分 會 延 聘 之 熱 心 民 衆 教 育 者 二 人		合 計 五 人
鎮 長	鎮 小 學 校 長	各 區 分 部 合 推 代 表 一 人	由 支 會 延 聘 之 熱 心 民 衆 教 育 者 二 人		合 計 五 人
閭 長	由 閭 長 延 聘 本 閭 內 識 字 公 民 二 人				合 計 三 人
鄉 支 會	鄉 支 會				
閭 辦 事 處	閭 辦 事 處				

五 遵照原則第三項之規定，調查全縣年長失學之民衆，凡年在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由各團長（或村長）造冊呈報本鄉或鎮支會；再由鄉或鎮支會（或鄉董）彙齊各團（或村）呈報狀況，造冊呈報區分會；然後由區分會彙報縣委員會。

六 各處會調查該區內失學民衆，應照當地全人口比例推算，其調查結果，不得少於人口總數二分之一。

七 各處會調查目標，除將本區內不識字人姓名，住所，及總數，調查彙報外；並須將本區內教師人數，及姓名，調查彙報。

八 本縣人口，數在十四萬以上，遵照程限，六年辦竣。縣委員會彙齊各區分會報到失學民衆名冊，府即如量計劃，先從村落稠密，戶口殷繁地方辦起；逐漸推廣到偏僻零落地方；或一村獨設一校，或數村合設一校，飭各區、鄉、鎮、團，同時總動員籌備設學。自本年四月舉辦第二屆起，每年舉辦三屆；每屆應辦五十班以上；每班應收學生六十名以上。務儘六年以內，將失學民衆全部收容完畢，以達普及之目的。

九 民衆學校取班級制，就各地方小學校設置之。按其成立次第，定名為昆明縣立第幾民衆學校。其校舍校具

，與小學校共同應用。師資即以所附設學校之教員兼任，據敷延用，無須專校訓練。

十 本縣民衆教育，除分年分期設立民衆學校外並設置民衆識字處，以資調劑。

十一 民衆識字處，不取班級上課形式，凡小學校，家庭，小店舖，茶館，及其他小集團，均可設置。隨時隨地，由識字分子指導訓練，以使不識字者能識字讀書，並能運用四權為主。其辦法如左：

(甲) 就小學校設置者 凡設有學校之村落，其村中不識字之民衆不滿五十人，不便設民衆學校者，即設民衆識字處。使村中不識字者，於該校始業前，或放課後，就該校教員受指導訓練。

(乙) 就各家庭，小店舖，茶館，及其他小集團，設置者 凡未設小學校之村中，其不識字之民衆，均須隨時受指定民衆識字處之指導訓練。其辦法以教者一人，指導被教者三人至五人為準。

十二 民衆學校經費，據上年試辦第一屆之結果，每班學生平均以四十五名計，需費一百九十元。若以每班六十名計，應需費二百四十餘元。除照案請中央及本省政府

補助百分之五十五外；其餘百分之四十五，由縣教育經費籌撥，概不向地方及民衆攤派。教員辦事員，及校役，等每月之津貼，依照第一屆辦理。

十三 民衆識字處之經費，概由縣教育經費籌撥。學者之讀本，文具，亦照民衆學校例供給；教者之津貼，視學者人數多寡酌給。

十四 民衆學校，及識字處，經籌備成立後，即由各區鄉鎮間鄉長，遞相督促不識字之民衆，到指定學校，或識字處，實施強迫就學。

十五 強迫令下後，即由縣委員會派員到區；區派員到鄉鎮；到鄉鎮；到鄉；分巡查驗。其能認真辦理者，八別呈請記功嘉獎；其因循敷衍者，亦呈請分別處罰。

十六 應受民衆教育者，如因特別故障，不能如期就學，應向開辦事處（或村長）聲請；經縣委員會核明，准延期四個月。由會發給延期證書，交令收執爲證，期滿應即強迫就學。

十七 民衆學校，及識字處，學生，四個月學習期滿後，報請教育局派員考驗。及格者，給以識字證書；並給教者以愛國獎狀；同時解除其義務。如被教者尚未及格，仍須由原教者負責補行教授，到考驗及格爲止。

十八 私人及社會團體，能照本大綱之規定辦理者，由開辦事處報鄉鎮支會；鄉鎮支會報區分會；區分會報縣委員會；委員會報教育局；查屬實在，呈請縣政府轉呈教育廳特加獎勵。

十九 本大綱自呈准宣佈日施行。

昆明縣民衆教育實施程序

民國二十三年縣民教委員會擬定

(一) 本縣爲推進民衆教育起見，特根據已有民衆教育之基礎，遵照雲南省民衆教育實施程序，斟酌地方情形，擬定民衆教育實施程序。

(二) 本縣實施民衆教育設施方面之原則。遵照省實施程序第一項甲款之規定。

1. 「力求普及」就民衆生活上之需要，與職業上有餘之時間，酌量舉辦社會式學校式之民衆事業。並努力分期推廣，使民衆領域，逐漸擴大，普及於一般民衆，民衆皆得享受民衆教育爲。

2. 「切合實用」民衆事業，既以民衆對象，一切設施，應處處腳踏實地，根據地方民衆實際之需要，爲其事業推行之標準。

3. 「節約經費」民教事業之設施，須力求樸樸，顧及地方及民衆之經濟能力，以不妨礙民衆之工作與生計爲主。故各項費用，須特別節省，務以少量金錢，博得最大收穫。

4. 「分別緩急」民教事業，萬緒千端。應各因其人力財力與物力。體察社會實況設施，認識民衆需要，權衡輕重，分別事業緩急，擇要次第設施。實施之初，應重公民及語文教育。其次則側重健康教育及生計教育休樂教育。務在可能範圍內。儘量謀相當發展。總以有一份實力，做一份實事，使民衆享一份實惠爲主。

(三) 本縣實施民衆教育辦事方面之原則，遵照省頒實施程序第一項乙款之規定。

1. 「科學的頭腦」辦理民教，應以現代潮流，國際情形，國家地位爲客觀之標準，根據民衆程度應用科學原理以研究和處置民教範圍內之問題與事態。

2. 「革命的精神」凡任推進及輔導民教之人員，應確具改進社會之決心，本革命之精神，刻苦耐勞，努力服務，以收民教之實效。

3. 「教育的興趣」民教事業之設施，因地因時因人而各不同。要在任事者，須認定民教爲改進社會之基本事業，對於推行民教之原理及實施辦法應悉心體認，隨時隨地，研究計劃，以求進益。故必對於民教特別富有興趣者，始克當其任。

4. 「勞動的身手」民教設施，以民衆享受實益爲目標；不在坐而能言，貴乎起而能行，故任事者應有堅強之意志，勞動之習慣。能言能行，心到手到，處處上前，勞而不厭，以勞力領導入羣，以精勁感格民衆。

(四) 本縣實施民衆教育遵照省頒程序之規定，以縣政府教育局，及區鄉鎮公所，爲實施責任主體。以公安機關，及有關民教之團體，爲協同實施責任主體。

(五) 本縣實施民衆教育，遵照省頒程序，以縣民衆教育委員會爲輔導機關。

(六) 本縣民衆教育之實施，分學校式，社會式二種。

(七) 本縣學校式民衆教育，前就各小學附設民衆學校，已辦四屆，共一百五十校。蓋復集中力量，先擇定縣屬人口較多之鄉鎮於官庄，六甲，官渡，九門里，小板橋，大板橋，小壩，龍潭衝，漁街子，高曉

，龍陰村，沙朗東村，龍頭村，大普青，十四處，開辦民衆學校，以半年爲一期，強迫失學成年男女入學，務達普及，然後逐漸推廣設置，以次及於全縣各鄉鎮。

(八) 凡有學校，及能設識字處之地方，均一律設立民衆識字處。迫令該處之失學男女，到識字處受指導師之指導訓練。

(九) 民衆學校，民衆識字處，其教學時間，應充分利用民衆職業餘暇。

(十) 民衆學校，民衆識字處，學生，概不納費；並由該處供給書籍。

(十一) 本縣自城區劃設昆明市治後，已無全縣人口集中地方。設立民衆教育館一所，不能統馭全縣；就各區分設，又爲人力財力所限。故斟酌地方情形，擬定社會式民衆實施程序如左：

甲、第一期 自民國二十三年春季起，至秋季止，就原設五鄉民衆書報閱覽室設置專員，充實內容辦理閱覽，講演，陳列，遊藝，等事宜，使具民衆教育館雛形。

乙、第二期 自二十三年秋季，至二十四年春季

。就各閱覽室詳密考查成績，擇最優之二所，擴充爲民衆教育館，照本縣呈准民衆教育館計劃辦理之。

(十二) 第二期應辦社會式民衆事項如左：

甲、語文教育之部

1. 民衆問字處 就各閱覽室，及各鄉鎮小學，設立，以主任或學校教員，爲指導師。

2. 新聞揭示處 由各閱覽室，公安局，各區鄉鎮公所，各高級小學，負責辦理。

3. 壁報 凡縣屬繁盛地方，由各校職教員，或閱覽室主任，將最近要聞，書爲壁報，實貼各要道。

4. 識字運動 由各學校職教員，及閱覽室主任，分期分別舉行之。

5. 民衆代筆處 先由各書報閱覽室設立。以後斟酌情形，推設於各小學校。

6. 通俗講演 除專員講演外，由閱覽室主任，及縣屬中小學教職員，利用餘暇，就校區內，每月負責舉行一次。

乙、公民教育之部

(十三)

第二期民衆教育館改組成立，除第一期已辦各項繼續辦理外；並推廣辦理左列事宜：

甲、語文教育之部

1. 民衆畫報，小報，或讀物，由教育局編製分發各閱覽室，及各民衆補習學校，各民衆識字處，並張貼各鄉鎮。
2. 推行注音符號 由教育局督飭民教館，及各學校，各民衆識字處，購備注音符號傳習小冊，精心研究，實行教授模轉傳習，務使明白應用，並由縣督學，教育委員，隨時指導。兼考察其實施之成績。

1. 標語壁畫格言牌 由教育局印製，分發人口較多之鄉鎮張貼。
2. 風俗改良會 由各閱覽室主任，指導當地民衆，體察地方情形，擬定會章，呈報核准設立之。

3. 農村改進會 由各區教育委員，各閱覽室主任，各小學校教職員，連絡當地區鄉鎮長，及士紳，擬定會章，呈准設立。

4. 時事討論會 辦法與農村改進會同。

乙、

3. 讀書會 由民教館指導設立。
4. 講演會 由民教館指導民衆組織之。
1. 儉約會 由民教館指導當地人士組織。逐漸推廣於各鄉鎮。

2. 公益會

3. 勸用國貨會

辦法均與儉約會同。

4. 民權研究會

丙、健康教育之部

1. 民衆運動場 擇八區人口集中各地方，由教育局督飭民教館，商同區公所，公安局。與各該處學校，及地方紳士，籌設之。
2. 民衆診所 由民教館聘請醫藥人員設立之。
3. 國術團 由民教館組織，聘專家訓練之，逐漸推廣。
4. 清潔運動 由民教館聯絡各學校員生，於相當日期舉行。
5. 天足會 由民教館倡導設立，聯絡學校自

治安人員，遍設於各鄉鎮，防止女子纏足。

- 6, 拒毒會 辦法與天足會同。
- 7, 防疫會 辦法與天足會同。
- 8, 種痘處 由民教館醫藥人員巡迴各鄉鎮辦理。

丁、休業教育之部

- 1, 民衆茶園 先就戶口繁盛並有市場地方設立。逐漸推廣。
- 2, 說書場或鼓詞場 辦法與民衆茶園同。或附設於民衆茶園內。

3, 音樂會 各鄉鎮人民，有嗜習音樂者，由民教館指導組織成立。

4, 民衆公園 就縣屬名勝地方，斟酌改設。

5, 燈戲研究社 利用民衆閒餘時間。就原有之獅子，花燈，龍燈，戲劇，各項，加以指導改良。

戊、生計教育之部

- 1, 農事改進會 由民教館聯合縣農會，協同各區鄉鎮體察地方情況，擬定會章。呈准

實行。

2, 家庭工藝班或民衆習藝所 就各地方需要之工藝，如紡織，製絲，竹工，木工，石工，陶工：：：：斟酌情況，或設習藝所，或設工藝班，延聘技師，指導之。

3, 各種合作社 由民教館指導當地人士辦理。逐漸推廣。

4, 民衆問字處，先由民教館設立。逐漸推行之。

5, 農產競賽會 由民教館利用當地會期，指導辦理。逐漸推設於各處。

(十四) 辦理民教需用經費，由縣教育經費社會教育預算項下開支。

(十五) 民衆教育成績之考核，照呈准本縣民教成績考查規則辦理。

(十六) 本程序經縣民教委員會通過後，函請縣政府呈奉教育廳核准實行。

昆明縣立民衆教育館設施計劃

民國二十一年呈准

第一 總綱

一 本計劃遵照 教育廳制定雲南省縣立民衆教育實施要，參酌本縣施行民衆教育情形，擬定之。

二 本計劃以積極推行全縣社會教育，應社會之需要，完成調政之工作，爲目的。

第二 地址

三 本計劃爲五鄉民衆最能涉足集中之便利起見，簡址即設縣教政局。

第三 組織

四 本計劃依縣屬原有社會教育事業，爲促進推行之便利，設置書報，陳列，講演，推廣，四部。

五 書報部，掌理本館圖書報章之閱覽，保管；出版物之刊發；及五鄉民衆書報閱覽室書報之分發事宜。

六 陳列部，掌理本館書畫標本儀器模型之陳列，保管；及徵集縣屬各級學校之成績選送，陳列，等事項。

七 講演部，掌理分派縣屬各處巡迴講演；特別講演；識字運動；及演習戲劇，遊藝，音樂等以助修興事項。

八 推廣部，掌理縣屬民衆學校，民衆識字處，之設備，推行；及體育，運動，衛生，清潔，等事項。

第四 職員

九 依第三之計劃，應任用負責人員如左：

(甲) 館長一人，由教育局長兼任。

(乙) 四部主任各一人，由館長延聘之。

(丙) 講演員若干人，由講演部主任斟酌需要情形，選擇相當人員，商請館長延聘之。

(丁) 四部司事各若干人，由各部主任斟酌各該部事務之繁簡，每部或一人，或二人，商請館長核定之。

右列各職員月薪，另案決定。

第五 經費

十 本計劃除館址附設教育局內，其原有之物質基礎不計外；由縣教育款項下提撥五千元爲開辦費，以二千元作修理館舍之用，以四十元作購備圖書器物之用。

十一 本計劃之經常費，另案決定。

第六 附則

十二 本計劃有未盡完善之處，由民衆教育委員會提議修改，呈准施行。

十三 本計劃自呈准公佈之日施行。

重訂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辦

法 民國二十三年教育局呈准

一、本縣為求切實促進民衆智識，積極推行民衆教育起見；鑒於過去閱覽室之成績平常，效益淺薄；特詳察情況，重訂閱覽室辦法。

二、各閱覽室地址，分別遷移如左：

第一閱覽室，原設官庄，繼移三捷橋，復移馬家營；地點均不甚適宜，現決遷設六甲街。

第三閱覽室，原設小壩；現決遷設大板橋，與東鄉鄉立第二圖書閱覽室互移。

第二閱覽室，原設官渡文明閣，地址偏於一隅，以致閱覽人稀少；現決遷設官渡三聖宮。第四閱覽室，仍舊設馬街子。

第五閱覽室，原設龍頭村高小校內，殊不便民衆閱覽；現決於龍頭村市場上，另覓地點遷設。

三、各閱覽室均改設主任一人，指導員一人，助理一人。主任擇小學教員之能認真任事者專任之，月支薪水舊領紙幣一百元，指導員，以所在地小學校長兼任之，為名譽職。助理擇所在地小學教員或辦事員兼任之，月支津貼六元；其服務規則另定之。原設之經理及司

事等，一律取消。

四、各閱覽室之辦公及茶水雜費，定為每室年支三百元。(每月二十五元)

五、各閱覽室之圖書報章，由教育局訂購，每星期由各主任派人到局具領，登記置存室內，以供閱覽。

六、各閱覽室應置之書報收置稽查簿，書報目錄簿，逐日閱覽人簽名取書查驗簿簽閱名報簿，均由教育局製發。

七、各閱覽室之圖書目錄牌，由教育局製發。各主任應將所有圖書目錄，按類書寫於牌，懸置室前。

八、各閱覽室前，由教育局製置新聞揭示牌一面。各主任應將逐日新聞，擇要譯書於牌。

九、各閱覽室每星期日由主任招集民衆開講演會一次。其講演時間或午，或晚，斟酌地方情形定之。講演地址，或就學校，或就民衆集合場所，不必拘定在閱覽室。講員即由主任自任，或請他員講演亦可，不另支薪。講演事項，以增進民德啓發民智，改善不良習俗等為主旨。講題及講演概況，按月具報教育局查核。

十、各閱覽室之經費，由教育局按月支發。

十一、各閱覽室之辦理情況，每月由教育局分派職員

考察一次。

十二、本辦法由教育局局務會議議決，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十三、本辦法有未盡事宜，隨時由局務會議提出修改之。

昆明縣立民衆閱覽室職員服務規則

民國二十三年教育局擬定

第一條 昆明縣教育局依照呈准重訂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辦法第三條之規定，擬定閱覽室職員服務規則。

第二條 閱覽室之籌備，設置，一切事宜，由主任會同指導員，助理員，商承該區教育委員辦理，如期組織成立。

第三條 閱覽室舊有之圖書，報紙，雜誌，器物，等，由主任會同指導員，助理員，於開辦時，報請教育局派員點同接收。以後由教育局繼續購發之圖書，器具，於奉到通知後，即由主任，指導員，助理員，會章，備具圖領，託妥人到局領取。報抵由教育局與各報館商訂，由報館按日郵寄。

第四條 凡本閱覽室圖書報紙器具之保管整理，並閱覽之一切手續，又本室之啓閉檢察，均由主任負責辦理。

第五條 主任須常川駐室，每日按照時間啓閉室門，不得隨意早閉，或遲開。

第六條 各種報紙，由主任逐日整理夾訂，不得凌亂。每滿一月之報，訂為一編，登簿收置。以備考查；不得有所遺失。更不得任意毀損。室內購備書籍，主任須依照所編定圖書目錄之次序，分類妥為安放，不得隨處亂置。

第七條 每次收到教育局購發之圖書報紙器具，主任應即分別登記書報器具收置稽查簿，圖書并應逐冊逐冊蓋上本閱覽室圖記，即將書名，冊數，依類書於圖書目錄牌懸示之。

第八條 主任應隨時詳細檢察櫥中圖書，如發現虫蛀霉損等弊，即行提出，每日修補完整，不得延緩。

第九條 本室圖書，每年三伏期間，應擇晴日曝曬一次；曬畢，仍歸置原處。由主任會同指導員，助理員，按照書目，察驗辦理。

第十條

第十一條

閱覽人取閱何種書報，主任應即登記察驗簿，付書時，須指告「並無污損」。至閱書人將書交還時，須詳細檢察，若發現有污損之處，應立向閱者交涉，令其照規則賠償。若主任漫不經意，將被污損之書收下，則賠償之責，即由主任負擔。

第十二條

主任應隨時注意室內外之清潔，並留心火星，謹檢門戶。

第十三條

閱覽人若違犯閱覽規則時，由主任制止之。有不服制止者，得報請該處區鄉鎮長懲處之。

第十四條

主任須遵照辦法第八條，逐日將國內，國外，本縣，本鄉，各重要新聞，譯書于揭示牌。

第十五條

主任須遵照辦法第九條。於每星期日召集民眾開講演會一次。

第十六條

主任除遵照辦法各條辦理外，凡本縣實施民衆教育各事項，有由閱覽室舉辦者，均須切實辦理。

第十七條

主任除遵照教育局規畫各事項辦理外，凡其

第十八條

他可以裨補民衆教育，引起民衆研究興趣之事宜，其須設法舉辦，以促成本閱覽室之進展。每月閱書，閱報，人數，及領到局發之書報器具數目；並各星期講演概況，及講案；主任須會同指導員，助理員，按月冊報教育局查核。

第十九條

主任若有更代時，應將閱覽室之一切圖書報紙器物，按照簿記，交代接收清楚，冊報教育局查核。

第二十條

指導員對於本閱覽室一切設施事宜，有未完善之處，應隨時指導促進，使收圓滿之功效。

第二十一條

指導員對於地方民衆，應隨時宣傳勸導，以贊襄民教之進行。

第二十二條

助理員對於本閱覽室一切設施事宜，須協助主任辦理。

第二十三條

助理員於本閱覽室應行培植，修繕，等事宜，須會同指導員主任，與地方紳董商酌施行，以求美善。

第二十四條

助理員關於本閱覽室所有圖書報紙器物之保管，須隨時監察。若有遺失，損毀，應負連帶責任。

第二十五條 本規則經教育局務會議議決，通過實行。若有未盡事宜，隨時由教育局修改之。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閱覽規則

則

第一條 本閱覽室，為增進民衆智識而設。無論何界人士，均應遵守本規則，方得入室閱覽。

第二條 本閱覽室，每日自午前十時開放，至午後四時停閱。

第三條 本閱覽室，分閱書閱報二部；閱書者，欲取閱何書，須查閱目錄簿所有者，在簽名簿上簽寫姓名註明所閱書目，冊數，由主任將書檢交，持往閱書處閱看；閱報，仍持交主任驗收消號，然後入室。閱報者，但簽名於簿，即就閱報處看閱。

第四條 本室書報，原以供民衆永久閱覽。無論何人閱看，均須注重公德，保持完整。若有污損

，遺失，應由取閱人負責賠償。
第五條 本閱書報，以在本室內閱看為限。不得携往他處。

第六條 閱覽人入室閱覽，須一律肅靜；不得接亂喧譁。若欲欲閱之書報，已為先來者取閱；可另閱他書報，俟其人閱畢，置歸原處銷號，然後取閱。不得任意爭奪。

第七條 閱覽人有不了解之疑義。得隨時請閱主任。若主任認為不能立時答覆者須待考覈後再行告之，不得無理取鬧。

第八條 閱覽人須注意清潔，不得隨處痰唾，及拋棄廢殘物食。

第九條 閱覽人不得携帶軍用物，或危險物品，入室閱覽。

第十條 閱覽人不得率領幼孩入室，致生妨礙。

第十一條 閱覽人有違規，及不良舉動，主任得制止之。或立令離室。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宣佈日實行。其有未盡事宜，隨時由教育局修改之。

昆明縣縣立民衆巡迴宣講所辦法

- (一) 宗旨及名稱。以宣傳三民主義，增進民衆常識，改良習俗，助展文化，爲宗旨，定名爲昆明縣縣立第幾民衆教育巡迴講演所。
- (二) 區劃及設置。五鄉酌設十二所。視聽講人住址之疏密遠近，分爲若干區；每區設置一所，借用該區內之學校教室爲講演地點，桌椅器具，均不另購置；至講演滿十六次，即移設於他區。逐期巡迴講演，自遠而近，至各區周遍而後止。
- (三) 職員及任職。由教育局第三股事務員商正局正董理事，擔任規劃，設置，稽查，改進，及編輯等事務。
- (四) 聽講人資格及人數。各所聽講人，由董事調查該區

內年滿十八歲以上之公民，列入聽講名冊，每班人數應在五十名以上；按期到所聽講，不准頂替，及自由缺席；聽滿十六次，未曾曠誤者，呈請縣政府給與證書。

- (五) 講演時間。每星期日講演一次，每次兩點鐘；其時間定於正午十二時，至午後二時，中間得休息十分鐘。
- (六) 經費。講員每屆津貼三十二元，董事每屆津貼八元，雜費每屆補助十二元，均由教育局支付。

昆明縣立民衆教育巡迴宣講所規則

- 第一章 宗旨及名稱
 - 第一條 宣講爲本縣實施民衆教育方法之一，由教育局就昆明五鄉酌量情形，次第開辦宣講所，定名爲昆明縣立第幾民衆教育巡迴宣講所。
- 第二條 各宣講所以宣傳三民主義，及履行義務教育之要旨；並增進民衆常識；改良習俗；助展文化；俾一般缺乏學識之民衆，皆知教育之重要爲宗旨。

第二章 區劃及設置

第三條 宣講以早期全縣為區域，依五鄉四十七鎮，分為四十七區，由各所巡迴宣講之。

第四條 宣講次序，由遠及近。第一屆暫設十二所，此區講畢，移設他區；至各區周遍，復行次屆宣講。

第五條 各宣講所，就各區適當之小學校為中心地點；其應備教具，標燈，以及煎茶，及用具，各項，均就學校借用。

第六條 宣講期限，以十六週為一屆，每班人數，應在五十名以上。如聽講人數過多，講室不能容納時，得分班，或分屆聽講。

第七條 宣講日期，由教育局排定，除每星期日為固定宣講日期外；其他日期，另行分配；每次宣講兩點鐘，其時間定於下午十二時起，至午後二時止，中間得休息十分鐘。

第八條 凡本縣，或寄居本縣，年滿十八歲以上之公民，無論士農工商及其他營業正常者，由各

第九條 凡經調查認為合格之聽講人，不得記過規避，或借人頂替。

第十條 宣講所由教育局第三股事務員總理其事，每所設董事一員，以該區辦事勤能之小學辦事員兼充；講員擇現任教職員中成績顯著者擔任；由教育局分別呈請，縣政府核委。

第十一條 教育局第三股事務員，稟承教育局長經理各宣講所事務，其權責如左：

(一) 經理規劃宣講時一切設置事務。

(二) 經理延訂及任用各宣講所各項人員事務。

(三) 糾正講之得失，並籌劃改良進行方法。

(四) 稽核各宣講所報告之一切文件，及講員所編之講演稿。

(五) 稽查講員董事職務之勤惰優劣。

第十二條

- (六) 稽查聽講人之勤惰。
 - (七) 執行獎勵事務。
 - (八) 編輯及選擇講演用書。
 - (九) 審核其他於宣講有關事項。
- 董事之權責
- (一) 就本區酌擇適中學校為宣講所，報告教育局核定。
 - (二) 補助各處董管，調查聽講人。
 - (三) 勸諭本區人民，按時出席聽講。
 - (四) 宣布聽講規則，督率聽講人遵守。
 - (五) 掌管聽講人名冊；宣示講演日期，及時間；清查到所聽講者缺席，請假，人數；講演期滿時，會同講員，造冊報告教育局。
 - (六) 指揮所內公役，維持本所秩序。

第十五條

凡聽講人，在聽講期內，並無請假，缺席，遲到，等事者，由董事會同講員，報告教育局；核實，呈請 縣政府發給證書。

凡講員服務曠課；宣講不力；或不編送記事錄講演錄者，由教育局依左列三項懲處之：

- (一) 申誠
- (二) 罰薪
- (三) 撤換

第十六條

凡董事不履行職務，致聽講人無故不到託詞規避者，由教育局處以相當之罰金。

凡聽講人於聽講期內，無故缺席一次，由董事報告教育局，處以五角或一元之罰金；若缺席至三次者，除按次罰金外，並令歸入下屆補行聽講；若有意違抗者，呈請 縣政府重處。

第十七條

凡董事不履行職務，致聽講人無故不到託詞規避者，由教育局處以相當之罰金。

第十八條

凡聽講人於聽講期內，無故缺席一次，由董事報告教育局，處以五角或一元之罰金；若缺席至三次者，除按次罰金外，並令歸入下屆補行聽講；若有意違抗者，呈請 縣政府重處。

第十九條

各宣講所講員，常任者酌送月薪，期任者按期酌送津貼；董事每屆津貼八元；雜費每屆補助十二元；均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支付。

第十三條

- (六) 指揮所內公役，維持本所秩序。

第十四條

凡宣講員，董事，在任期內熱心任事，勤勞無誤者，由教育局呈請 縣政府頒給獎章。

第六章 獎勵及懲罰

第七章 經費

第八章 附則

第二十條 宣講所聽講規則另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實行。如有未盡事宜，由教育局呈請修改。

昆明縣民衆教育宣講員服務細則

第一條 昆明縣教育局爲增進全縣民衆常識，特設立民衆巡迴宣講所，每所酌設宣講員一人至三人。

第二條 本細則根據本縣縣立民衆教育巡迴宣講所規程第十三條，並參照本省厲行民衆之一切宣傳運動計劃綱要規定之。

第三條 宣講員由教育局呈請縣政府核委，分當任及期任二項；當任者又分專任及兼任三種；兼任者，月支半薪，期任者按期酌送津貼。

第四條 宣講專員之宣講區域，限於縣屬五鄉境內，尤應注意窮鄉僻壤。其地點除依照規程第五條之規定外，並應隨時按照教育局之規定，到左列各場所宣講：

(1) 公共場所(如公共講演所，遊戲場，

第五條

第六條

(2) 各種集會所(如鄉里場，及各迎賽集會場所)。
(3) 廟宇 (4) 學校 (5) 工廠
(6) 酒店茶肆

宣講專員之宣講日期，由局拂定，除出外宣講外，並應在局編譯講演錄，及宣傳畫報，標語，民衆讀物，執行指派事項。
宣講員應行注意事項如左：

(甲) 宣傳三民主義，如開發民生，民權，民族，要義，及革命理論，建設方法，等類。

(乙) 培養公衆道德，如勸辦公益，愛護同類，不爭私利，不存意見，不失信用，不侵犯他人自由，等類。

(丙) 訓練公民基礎，如按期納稅，保衛土地，提倡自治，借用國貨，並指示國際及本國現勢等類。

(丁) 灌輸實業知識，如農務，蠶桑，森林，墾牧，工藝，等事，指示其研求新

，理，改良舊法，之類。

(戊) 研究經濟狀況 如習勞戒逸，崇儉黜奢，以期開源節流免蹈匱乏之患；並以現時一國，一省，一邑，一家，困難之狀，反復警喻，使各知自求給足等類。

(己) 增進體育常識 如勞動，休息，各有定時；服，食，居，住，均求清潔；以及勸勉眷屬，勿習游惰；并痛切指示以煙，酒，賭，博，之害於身；驕縱，溺愛，之害於家；等類。

(庚) 解說現行法令 如比較舊法律與新法律；寬嚴得失；並說明法律為治安之具，自應共同遵守等類。

(辛) 鼓勵讀書識字 如識字對於營業家務等之益處，不識字之各種苦害；及求學，識字，之方法等。均應切實申說，使知厲行義教民教之要義，而重教育。

(壬) 其他如迷信之破除；公共衛生之重要

；傳染病之預防，治療，方法；及地方新政法，新事業，之宣傳等類。

上列各項之宣講方式有二：

(1) 口頭之宣傳及講演。

(2) 文字圖畫之宣傳。

第七條 宣講專員於每次宣講後，即將日期，時間，及當時狀況，分別登記，編為記事錄，按期彙報教育局查核。

第八條 宣講專員除照前規定編呈記事錄外；仍將當時講演標準，分段摘要，編為講演錄一併按期彙報。

第九條 宣講專員若有服務不力，宣講失當，或不按期彙報記事錄，講演錄者；由教育局分別情形，呈請縣政府罰薪，或撤換。

第十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隨時由教育局呈請修正之。

第十一條 本細則自宣佈之日實行。

昆明縣失學成年補習學校辦法

民國廿二年縣民教委員會擬定由縣政府呈奉核准

一、本縣補習學校，與現辦之民衆學校，分途進行。以教育縣屬失學成年男女，使之得受識字訓練，和公民訓練爲宗旨。

二、補習學校事務，由教育局主辦。先就縣屬有街坊及人口較多之鄉鎮舉辦，地點定於官庄，六甲，九門里，官渡，小板橋，小壩，大板橋，龍院村，高曉，漁街子，龍潭街，龍頭村，大普吉，沙開東村，十四處，各開辦補習學校一校。即以各處之鄉鎮名名之，爲「昆明縣某某成年補習學校」。以漸推及於全縣。

三、補習學校，由縣公安局長，各公安分局長，各區長，負行政上之責任。先切實調查各鄉鎮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失學成年男女確數，呈由縣政府轉行教育局，視失學人數之多寡，酌設若干班數。及開學之時，以至開學以後，各區區長，並須協同各校教職員，認真實施強迫。

四、應入補習學校就學之失學男女；如確因特別故障，不能即期就學，應向鄉鎮長聲請，由鄉鎮長呈報該區區長，或公安局長，分局長，註冊聲明，經縣教育局核准，得延期至下屆就學，由局發給延期証，

交令收執爲証；至下屆應即強迫就學。補習學校之學生，每班額數，多不過七十名，少不得下四十名。

補習學校，附設於各鄉鎮之小學校，即借用小學校之校舍及校具。

七、補習學校，每日授課二小時。視就學者之便利，其時間或早或晚，由各級督察地方情形，自行酌定，呈報教育局備查，但以防礙小學授課時間爲限。補習學校教學科目，以三民主義千字課，珠算，通俗應用文，常識，爲主，不得或缺。

九、補習學校之教員，並兼校長。(若一校有兩班以上者，由教育局定委一教員兼校長。)由教育局擇附近學校之小學教員，委之兼任，應以人格健全，學識豐富，者爲標準，不必拘定所在小學本校之教員，每月由教育局支給津貼舊滇幣幣三十元。

十、補習學校之辦事員，以所在小學之辦事員及鄉鎮長會同兼任，須逐日督同學生到校授課，既便利辦理校務；又可以增進己身學識。每月由教育局支給津貼舊滇幣幣十元。

十一、補習學校之校工，以所在小學校校工兼充，每月由

教育局支給掛貼簿簿紙幣五元。

十二 補習學校校牌，並教員學生所用科書，均由教育局製購發給之。不預地方繳價，亦不須學生購買。

十三 補習學校需用茶水，粉筆，或燈油，由所在地方公款負擔。

十四 補習學校修業期限，以四個月為一屆。務儘以期間，將各科教學完畢，由各該校長考驗成績及格者，

呈經教育局派教育委員，或特派專員，覆校覆試，及格者，發給公民證書，以示鼓勵；不及格者，仍留下屆補習。若辦至末屆，地方民衆，皆已具有公民資格，無重辦之必要時，則仍由原教員負責補教，至考驗及格為止，教員始得解除責任。

十五 補習學校若遇農忙時，得呈報教育局酌放暑假半月但授課時期。必須除放假日期不計，扣足四個月。

十六 補習學校，由各區教育委員隨時認真視察，負責指導改良。

十七 補習學校教學期滿，經教育局考察其平日教學認真，成績優異者，分別酌給教員及學生以獎品，(書籍筆墨之類)以示褒揚。

十八 補習學校，由教育局隨時聘請名人蒞校講演，以培

進地方民衆之智識。

十九 本辦法由昆明縣民衆教育委員會決議，自呈准公佈之日施行。若有未盡事宜，仍隨時由縣民衆教育會修正，呈請備案。

昆明縣民衆問字處辦法

民國二十二年縣民衆委員會擬定由縣政府呈奉核准

一、本縣為便利地方民衆識字起見，創辦民衆問字處。

二、凡縣屬現設有高級或初級小學校地方，均一律附設民衆問字處。

三、民衆問字處不取班級上課形式。凡小學區域內之民衆，有不識之字，均可向教師請問。但須在小學課餘之時；若教師已上課，則須俟下課時間之，不得

索入課室，妨礙小學課業。

四、地方民衆向教師請問之字，限於普通應用者。不得以怪僻之字，妄行問難。

五、民衆問字處教師，對於地方民衆合法之請問，(合於三四兩條之規定者)須盡心教導之。遇有須待考查者，亦須查明確以告之；不得疏忽搪塞，更不得率意拒絕。

六、教師應隨時對地方民衆，作識字運動和公民訓練之演說宣傳。

七、在街場地方之學校，應由教師每日將重要新聞，譯爲白話，書作壁報；揭示於通衢。

八、民衆問字處教師，定爲名譽職，由教育局通令各小學教員負責担任。

九、各民衆問字處之辦理情況，由各該區教育委員負指導考察之責，於確能熱心任事之教師，呈由教育廳核實，酌給相當獎金；其敷衍塞責，毫無成績之教師，亦呈核處罰或更換之。

十、本辦法由昆明縣民教育委員會決議，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之。

十一、本辦法有未盡事宜，隨時由民教委會修正，仍呈請備案。

昆明縣常備中隊開辦民衆學校暫行辦法

二十四年呈准

(一) 本縣爲使常備中隊學兵，參受識字訓練及公民訓練起見，特設民衆學校於中隊部。

(二) 中隊民衆學校(以下簡稱民衆學校)行政事務，由教育局長秉承縣長辦理。

(三) 民衆學校由中隊長協同教員負責辦理，並於上課時間，指派小隊長補助教管。

(四) 民衆學校，每日授課二小時。其時間或早或晚，由教員商同中隊長酌定之，並須呈報備查。

(五) 民衆學校教授科目，以三民主義千字課，註音符號，珠算，通俗應用文，常識，爲主，不得或缺。

(六) 民衆學校之教員，由縣長遴委縣屬中小學校服務勤儉品學兼優之教職員兼任，每月每員由教育局酌給津貼。

(七) 民衆學校所需茶水，燈油，由中隊部負擔。

(八) 民衆學校，教員所用科書粉筆，以及學兵所用科書筆墨硯瓦洋鐵板，均由教育局製購發給之。

(九) 民衆學校修業期限，以六個月爲一屆，務儘此期間，將各科教學完畢，由教員考驗成績及格者，並經縣政府派員，蒞校覆試，及格者，發給畢業證書，以示鼓勵。

(十) 民衆學校，由縣督學及該區教育委員隨時認真視查，負責指導改良。

(十一) 民衆學校，得由教育局商請 縣長隨時聘請名人 蒞校講演，以增進民之智識。

(十二) 本辦法係行時性質，俟奉到 教育廳核籌辦法後，即廢止之。

昆明縣保衛隊開辦國民訓練講堂

辦法

民國二十四年縣民教委員會擬定由 縣政府呈奉核准

一、本縣為訓練保衛隊壯丁使接受應有之學識起見，特依 據修正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五條之規定，並請察核 衛隊壯丁情形，就縣屬各鄉鎮開辦國民訓練講堂。

二、國民訓練講堂，由教育局秉承 縣長督理。以現改定 四十七鄉鎮為單位，輪流設置。

三、國民訓練講堂，每鄉（或鎮）設一堂，由各保衛隊長 造具該隊壯丁名冊，分別註明其識字程度之淺深，或 並不識字；呈由 縣政府轉行教育局，酌議高初級班 數。

四、國民訓練講堂，分高初兩級：保衛隊壯丁，能認識三 民主義千字課第四冊者，編為高級班；識字無多，及 並不識字者，編為初級班；俟初級班輪辦週遍，再辦

高級班。

五、國民訓練講堂，借用各鄉村小學校舍為課室，並借用 其校具。

六、若村舍散居，不便集中之鄉村；應斟酌情形，變通辦 理。

七、國民訓練講堂，以各鄉鎮長兼任堂長；各村長，及保 衛隊中隊附，兼任管理員；皆為名譽職，不支薪津

八、國民訓練講堂，每班設訓練員一員，由教育局委所在 鄉村之小學教員兼任之；每月由教育局酌支津貼。

九、國民訓練講堂，每堂設堂役一人，以所在小學校之校 工兼充；每月由教育局酌給津貼。

十、高級班之課程，由縣政府會同縣黨部及教育局編製講 義，印發各班教授。其教材如左：

(甲) 黨義 (乙) 自治要義 (丙) 世界大勢及本 國詳情 (丁) 集會訓練

十一、初級班，以三民主義千字課為主要教材；並由訓練 員口頭講述世界及本國大勢，本縣詳情，及自治法規 大要，為補充教材。

十二、國民訓練講堂，以每日午後七時至九時，為授課時

間。星期日照例休假。訓練期限，每班以四個月為限。務儘此期間將所有教材教學完畢，由訓練員考驗成績及格，呈經 縣政府派員覆試，及格者，發給畢業證書，以示鼓勵。

十三、辦理國民訓練講堂之經費，以烟酒牲畜附加自治捐款十分之二支用。若不敷時，由縣民教經費項下支出。

十四、國民訓練講堂，由各該區教育委員認真視查，負責指導。並由縣民教委員會特派一人，教育局特派一人，考核之。

十五、本辦法自呈准後施行。若有未盡事宜，隨時修正之。

昆明縣民衆教育成績考察規則

民國二十二年縣民教委員會擬定

第一條 本縣為促進縣屬民衆教育效率起見，特擬定本規則。

第二條 凡縣屬所設立之民衆教育機關，均適用本規則考察之。

第三條 凡縣屬民衆教育機關，均由教育局考察其成績。

第四條

教育局考察各民衆教育機關之成績，以各區教育委員兼承局長，負責該區內民衆機關指導考察之責，縣督學兼承局長，負全縣民衆教育之責機關督察。

第五條

各區教育委員考察各該區內之各項民衆教育，除指導，督促外，應將視察狀況、視察意見，具報局長核辦，并轉民教委員會審核。縣督學督察亦同。

第六條

縣督學，各區教育委員，考察民衆教育，須先觀察該處之社會情形，訪問該處民衆對任事各員服務之評論，再實際詳密考察之。

第七條

考察民衆學校，除照五，六，兩條辦理外，須注意左列各點。

1. 所收學生，是否與收學規程相符。

2. 教員服務情形。

3. 辦事員服務情形。

4. 學生在校學習及在社會活動情形。

5. 公安自治人員，協助辦理情形。

第八條 各民衆機關任事人員，由教育局考察，提請民教委員會審核，分別獎懲之。

第九條 各公安自治人員之獎勵，縣教育局提請民教

委會審議決定，函縣府實行之。

第十條 本規則經縣民衆教育委員會通過，函請縣府

施行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由民教委員會修正之。

昆明縣舉行勸導婦女放足及勤學

運動聯合擴大宣傳辦法

(1) 本縣奉令限二十二年底，完成婦女放足。爲使全縣人民，了解纏足禍害，促進實行放足，特舉行宣傳。再鑒於近年各校學生增加，恐中途怠學，特舉行勤學運動。

爲事實便利計，特聯合舉行擴大宣傳。

(2) 縣屬中小學校，關於宣傳隊之組織宣傳辦法如下：

(一) 凡縣屬中小學校校長教員辦事員及學生等，均全體動員，組織宣傳隊，遊行宣傳，不能藉故推諉。

(二) 縣立中學及各高小校，每校組爲一隊，於校區內人口集中之鄉鎮宣傳。初級小學，每保聯合組爲一隊，遊行保內各街村宣傳，以期週遍。

(三) 凡一保內之學校較多，或各村相距過遠，不便組爲一隊時，得分組爲數隊，或以一校組爲一隊。

一隊。

(四) 宣傳隊每隊設隊長一人，由各校校長充任。但數校聯合組織爲一隊者，由第一校校長充任。一保內分組爲數隊者，由第一校召集全保會議，劃分推舉隊長。

(五) 隊長之責任，召集各職教員，組織宣傳隊，並領導全隊宣傳等事項。

(六) 宣傳隊應製備隊旗一面，白布藍書第幾中學或某鄉高級或某保初級小學校勸導婦女放足及勤學運動宣傳隊。並備紙旗若干面，書寫勸導放足及勤學之標語。

(七) 宣傳隊所需之茶水，及各項旗幟，由各校自備。但數校合組爲一隊者，隊旗由第一校墊款製備，由校平均攤抬。

(甲) 關於婦女纏足方面

(一) 婦女纏足對於身體之妨害

(二) 婦女纏足對於事業之妨害

(三) 關於婦女纏足方面

(一) 婦女纏足對於身體之妨害

(二) 婦女纏足對於事業之妨害

(三) 婦女纏足對於種族之妨害

(四) 婦女放足後之便利

(乙) 關於學生勤學方面

(一) 學生缺課，及中途退學，對於自身學業之影響。

(二) 中途退學，將來對於生活及家庭社會各方面所受之損失及痛苦。

(三) 家庭對於學生就學應負之責任。

(四) 中途退學應受之懲處，及勤學之利益。

(4.) 宣傳隊除按上列綱要，言語宣傳外，並由隊長先期到局領取宣言，照樣標語，散發粘貼。

(5.) 各隊宣傳之日期，定自本年七月一日至七月七日期內舉行之。各級校長，及各堡第一級校長，應於暑假期滿，即將宣傳隊組成具報。

(6.) 各級教職員，若有不能認真舉辦，虛應故事者，通

由督學及委員查實，具報懲處，其能努力奉行者，列入年終考核，併案獎勵。

(7.) 本辦法自呈准公布日實行。

雲南省昆明實驗縣文獻委員會辦

事規則

一、本規則依據行政院頒布修正市縣文獻委員會組織大綱第十八條訂定之。

二、本會會址，附設於本縣教育局內。

三、本會經費，由會編具預算，呈請縣政府核定，發交縣教育經費管理員照章籌撥支用。

四、本會照章由縣政府組織，設當然委員三十五人，延聘委員二十四人，幹事十一人。

五、本會分設總務，保存，徵集，調查，編輯，五股。

六、總務股分掌經費之出納，庶務之料辦，公文之撰擬繕

發等事項。

七、保存股保管管收獲各項文獻，並置一大事日記簿，凡本縣黨政軍學農工商各界之重要事故，以及天時人事發生重大變遷，均須按日登記。無事從略。

八、徵集股應盡量徵集左列各種書志圖片：

- (1.) 與本縣沿革有關之各種志書及各項地圖；
- (2.) 與本縣有關之詩文著述及金石拓片；
- (3.) 本縣各地方之民俗歌謠；
- (4.) 本縣各地方之古蹟名勝照片；
- (5.) 本縣重要及特殊方物之照片；
- (6.) 本縣先賢之遺著遺跡遺像；

九、調查股應擬定調查表格，調查本縣各機關團體工作概況及本縣各地之工資，物價，產額，以及地方行政，

人民生活，社會經濟，各種狀況，分年分類，製成統計比較表，在備考查。

十、編輯股應將調查徵集各項文獻材料，編輯季刊或年刊，由會發行。

十一、本會圖記，呈請縣政府遵照內政部頒發式樣印發啓用。

十二、本會委員，均有協同徵集調查之責。

十三、本會全體委員會議，每半年舉行一次，由委員長召集之。遇必要時，召開臨時會。

十四、本會幹事會議，每月舉行一次，由委員長召集之。遇有重要事件，得召集臨時會議。

十五、本規則有未盡事宜，提請大會修正，仍呈報備案。
十六、本規則自呈准公佈日實行。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

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發行所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刊工料合價 叁元陸角

年

卷

期

3

2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刊行

第三卷 第二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二期目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法令規章

登刊代合不另行文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本局奉令發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通令遵照轉知文

附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摘抄有關六條）

本局奉令飭注意學生服裝儀態以養成生活紀律化之精神文

本局奉令發籌集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通令遵照辦理文

附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

本局奉令發改良婚喪慶吊規約通飭遵照實行文

附昆明縣改良婚喪慶吊規約

本局通令各中小學宣傳通國曆文

論著

對小學作文教授的一點貢獻

現代教育與孟母教子

張新 張福

通俗講演

張新

帝國主義在中國之勢力（第二閱覽室李主任講演）

國民要受軍事訓練（全前）

洋鹼製造法（全前）

禁煙後農村經濟補救法（全前）

養豬的略說（第二閱覽室劉主任講演）

禁煙後的娛樂場所（全前）

戶籍登記須知（全前）

議案

教育局務會議第一百六十六次至一百七十次紀錄

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至二十一次全體大會紀錄

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收支報告

教育局二十四年一月至六月份收支報告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發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通令遵照轉知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七號

令縣屬各中小職教員

為令飭遵辦事：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案奉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字第二三四三號訓令開：案據公路總局呈稱：案查本局前擬具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案，奉鈞府秘字第二零九號指令開：呈及章程暨抄件均悉。此案當於八月六日，提經本府第四三七次會議議決：一併照所擬公佈實行，惟人民土地收用後，其原有契據，應即收回，如僅用其一份時，亦應於原契上註明之，此層應於章程內補充

明白。等語；紀錄在案。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查核，切切。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茲謹將關於收回契據，及收用一部份時，應於原契上註明一層，於章程內第十二條補充明白，理合繕具該項章程一份，具文呈請鈞府備案核，如蒙核准施行，擬請通令各占縣一體遵照辦理，仍祈指令祇遵！等情；計呈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份。據此，除以：呈及章程均悉。已如請通令各縣市長等遵照辦理矣。仰即知照！此令。等因；指令暨分令外，合將原章程抄發，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切切，此令，計抄發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將章程抄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各鄉鎮長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等因；計抄發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份。奉此，除由局遵照辦理外；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即便遵照，並轉知各鄉鎮長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計抄發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雲南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

摘抄有關六條

第四條 收用土地分左列三種：

- 一 官有土地之屬於官廳者。
- 二 公有土地之屬於地方公共團體者。
- 三 民有土地之屬於私人者。

第五條 凡修築公路，由路工人員測勘路線，豎立標幟，無論省道或縣道，如收用至官地時，應由該管縣政府呈請公路總局核准，轉呈

省政府飭主管機關撥用，概不給價。

第六條 收用公有或民有土地時，由該管縣政府通告業主，會同公路機關派員詳查丈址，由業主呈驗所持之印契單照檔案，如無影射糾葛者，應照規定給價。

第七條 收用民有或公有土地，其價值照左列標準：

- 一 上田 每畝新幣貳百元。
 - 二 中則田 每畝新幣壹百陸拾元。
 - 三 下則田 每畝新幣壹百貳拾元。
- 凡榮園地照上則田給價，秧田照中則田給價，上則地照下則田給價，中則地照下則田二分之二給價，下則地照

下則田三分之一給價，荒山荒地概不給價，第八條 收用土地，按照應由之地價收外，如尚有時零餘地在十分以下，不據他用，其業主應請求一併收用給價。

第九條 丈量收用土地，應將業主姓名，估用面積，土地等則，及價值，詳細登記，於丈量完畢後，造具全縣收用土地清冊，會同公路機關，呈報公路總局，轉呈省政府核准，就收用範圍，應需給價總數，由該縣耕地稅田賦，按照畝積，平均担負，一次附加征收，按畝給價。

命飭注重學生服裝儀態以養成生活紀律化之精神

昆明實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八號

令屬各中小學教員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案准

雲南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公函訓字第一六號開：

「案奉 訓練總監部訓令訓字第二二二號開：『為令進事：服裝儀態，不特有關個人精神之表彰，抑且有資優良民之培正，關係至要，而青年學生為尤甚。查各省市學生，平日對此尙少注意，服

裝不整，儀態失修，屢屢脫背手插褲袋，種種現象，莫不俱有，殊有損學生之精神，實徒見行為之醜態，其何以端風紀，而振頹象。現值舉行軍訓之時，服裝儀態，尤為重要，該會職司軍訓，頗理有責，望即令飭所屬教官，協同學校當局，嚴加整飭，並望各地學生深明此意。預知現代學生，與過去不同，非養成生活紀律之精神，實不克負荷今日之艱鉅。為此令仰該會遵照，務使上述學生不良情形，立時改善，以肅風紀，而端習尚。倘有放棄職責，奉行不力，一經查出，即將應負責軍事教官，予以嚴懲不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教官遵照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相應函請貴校長查照。協同軍事教官嚴加整飭，並望告諭學生，深明此意。須知現代學生與過去不同，非養成生活紀律化之精神，實不克負今日之艱鉅為要。此致。

等因；准此，除飭縣立鄉村師範學校主任，協同軍事教官嚴加整飭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各主任校長教員等一體知照，務須督導各學生，注意服裝儀態，以養成生活紀律之精神，是為主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 三十一日 局長梁繼先

奉令發籌集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

網通令遵照辦理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四九號

令縣屬各高級初級小學教員暨學董

為令飭遵照事：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九日，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三二七號開：

「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案奉

教育部指令查義室，第一五七九號令雲南等二十三省市教育廳局。事由：「九月廿代電二件」一為會銜代電請轉呈 行政院通令各省市政府轉令各縣市遵照各省市教育廳局所擬定之計劃，凡逐年由各縣市應支之義務經費，即責成各縣市儘量籌撥，並飭各省市財政當局對於增籌義務經費盡力掣劃，不得藉口阻難由。內開：「代電悉。查本案以關係地方稅款，即經會同財政部擬定各省縣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會呈 行政院核定，茲奉 院令應准備案，並已通令省市政府遵照，原通令內，並說明各省市縣為推行義務教育，在規定範圍內，增籌

之經費，自與苛捐雜稅不同，應一致舉例推行，各在案。合行抄發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令仰知照，並轉飭一體遵照！此令。計發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一件。」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別呈報省政府咨行財政廳備案，並分令各縣市局區遵照辦理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計發大綱一份。奉此，除由本局遵辦外；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董等一體遵照辦理！

此令。

計抄發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

十一

日

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

辦法大綱

一、本辦法大綱根據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第六條，及施行細則第六章之規定訂定之。

二、各省縣市各小學區內之義務教育經費，應視其設校之數量，定需要經費之多寡，由各縣市就地自籌半數以上為

原則。

三、各省縣市各小學區內之義務教育經費，應由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實，列入縣市預算內；其在預算公佈後增加者，應依追加預算手續補列，並受地方財務機關之管理監督。

四、各省縣市各小學區內義務教育之收支，務須絕對公開；並應于每學期終了時，在該小學區內公佈，俾衆週知。

五、各省縣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應以下列各項範圍：

- 1、縣市政府呈准省府指定學產之收入。
- 2、縣市政府呈准省府指令合法捐稅及附加捐稅之收入。
- 3、縣市政府鄉鎮或學區內整理原有學產增加之收入。
- 4、熱心公益人士，對於義務教育自願之捐贈。
- 5、縣市或鄉鎮，由人民自動公議，依法呈准分担之捐款。

六、各省縣市鄉鎮新增義務教育經費之所入，其來源之性質，屬於全縣市者，應就全縣市統籌支配；其屬於一鄉鎮或一學區者，應即支用於該鄉鎮或學區。

七、各行政院直轄市增籌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准用本大綱關於省或市之規定。

入、本辦法呈山行政院核准施行。

奉令發改良婚喪慶弔規約通飭遵

照實行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〇號

令 縣屬各中小學教職員
立各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令飭遵照事：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二日，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七七八號開：

「案據本縣鄉村改進會常務委員陳光祖、李潤泉、夏榮富等呈稱：「為呈請查核轉飭遵辦事：查縣屬各區，應行改革之陋俗頗多，而婚喪慶弔，為各家所必有，日常所必經，其間因漫無限制，奢侈濫費，所耗尤多。境遇平常之家，每因有婚喪之事，莫不典質田產，負債累累，致使生活陷於困苦之中。而貧家小戶，其艱難尤更不堪言。地方明達之士，雖欲提倡改良，而苦於勢孤力微，效果有限。當此農村經濟，日趨于下；人民生活，益感困難之際，非速謀改良，實力推行，不足以資補救。前准縣參議會函送風俗改良決議案，囑由本會擬訂辦法

，意見適相符合，當經提付縣監委員聯席會議核修正，定為「昆明縣改良婚喪慶弔規約」。其他應行改良之風俗，俟核再為議擬。除呈請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查核備案外，理合併同規約，具文呈請鈞長查核佈告施行，並轉令各區鄉鎮長遵照辦理。計呈改良婚喪慶弔規約七份。等情；據此，查該會所擬改良婚喪慶弔規約，尚屬適當，除分令佈告並呈報外，合將規約檢覆，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實行！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計發改良婚喪慶弔規約一份。奉此，除遵照實行外；合行照抄規約，登刊代令，仰各該員等即便遵照！並廣為宣傳，勸導區內人民，一體遵照實行！切切！此令。

計抄發昆明縣改良婚喪慶弔規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 十七 日

昆明縣改良婚喪慶弔規約

第一條 本規約遵照 中央節約命令，暨本省政府限制社

第二條 會酬佈告，制定之。
凡居住本縣人民，均應遵守本規約，互相監督。

第三條 如有違背者，得由人民隨時舉發，報請各區公所處罰之；倘有不服者，得送請縣府加重處罰之。

第四條 凡婚喪禮式，不拘新舊，均應力從簡便；請客以至親摯友為限，不得濫發東計。

第五條 凡婚喪待客，應以儉節為原則。若用筵席，概用六盤或八碗；食品限用本省土產；至多以一日或三餐為限。

第六條 凡三滿月週歲及上樑遷居等應酬陋俗，均予廢除。親友送禮，以儉為宜，概用錢幣；但不得超過現金二元。如係資助者，不在此限。至以文字祝頌或哀輓者，概用紙製屏聯；所有鏡框、綵對、彩帳、喜壽奠圖等，一律禁用。

第七條 祝壽，以年滿六十歲而有德望者為限。一切酬酢，悉遵本規約辦理。

第八條 凡婚嫁禮式，定婚後，以一次舉行。廢除過體。婚嫁所用首飾禮物，以銀質者為限。所有聘禮、

粧奩、回禮等物，均應力從儉約，不得需索刁難。

第十條 男家聘禮，衣服不得超過四套；質料概用國貨。豬以一隻為限。茶禮銀不得超過六十元。若全部折送貨幣者不得超過現金一百元。

第十一條 凡喪葬事務，概任其子女自主辦；親屬、鄉鄰不得強為主張。

第十二條 喪葬事務，應竭力破除迷信；廢除獅馬鹿象紙紮之類。

第十三條 棺木，價值至多不得超過現金一百元。其不用棺木，或改行火葬者，聽便。

第十四條 發引，以不用亭樂為宜。若有者，亭不得過三台，樂不得過二班。親族摯友，應一律送殯。

第十五條 凡靈柩，發引後應速行葬埋。不得迷信風水，久停不葬。

第十六條 凡天亡小兒尸體，不得拋露懸掛，或埋於道路。

第十七條 凡違背本規約各條之規定者，依左各款處罰之。
甲、凡違背本規約(除五條另有規定外)各條者，處以現金十元至五十元之罰金。

乙、凡違背第五條之規定，送禮者，處以物價一

倍之罰金。

第六條

所處罰金，以十分之三，獎勵舉發人；以十分之二，獎勵執行機關；其餘十分之五，撥作該地分會教育及公益事業之用。其處罰金，應由各區改進分會負責人出據經收，呈報本會備案，並公佈之。若無上項團體組織者，由各區長，同所在地鄉鎮長，照上項辦法辦理之。

第七條

各區改進分會，得本此辦法，制定詳細規約，呈請實行之。

第八條

來規約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會員五人以上之提議，提請執監會修正之。

第九條

本規約自呈奉核准，公佈日施行。

通令各中小學宣傳推行國曆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一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教員

十二月二十八日，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六七九號開：

「案准 縣黨務指導委員會第一〇四六號公函

開：「逕啟者，案查推行國曆早經 中央通令各省一致實行，本會亦歷年選辦在案。茲查國曆年關轉瞬即屆推行國曆工作亟應積極進行以期打破迷信觀念除由會派員宣傳並印發推行國曆書民衆書外相應函請貴府令飭區公所轉飭所屬民衆關於過年儀式如粘貼對聯鋪青松毛停業休息及耍獅子玩龍燈等概於國曆新年期間舉行各地商人販賣年貨亦統於國曆新年以前售賣並請令飭縣教育局轉飭各中小學校組織宣傳隊就近宣傳書春聯以資提倡，即煩查照辦理為荷」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迅即轉飭所屬各校遵照，一律組織宣傳隊，廣為宣傳，並書春聯，以資提倡，仍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呈覆外，合行登列代令，仰即遵照向例，組織宣傳隊，廣為宣傳，以資提倡，並具報查核！此令。

局 鑒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

日

論 著

對小學作文教授的一點貢獻 又新

語言文字，是傳達文化思想的工具。但語言的範圍，是有空間和時間的限制，地域不能及遠，時間不能遺留至千年以後。只是暫時的用聲浪傳達思想和感情罷了。而文字即是把這種語言內所含的思想和感情，用筆寫記下來，以傳諸遠近各處，以傳諸後世而不變。所以言語和文字，雖同是傳達文化的工具，而牠的作用的範圍，是廣狹不同哪！

我們若用文字，把自己的思想和感情表示出來，必定要尋思如何的寫記？如何的佈局？如何的使有他系統？才能使對方「一閱者」一看便能徹底了解，深切明白自己的意思呢？這樣說來，那麼文章的作法，是不可不考究的了。小學是教育的基礎，將來或成爲鮮美的花朵，甜蜜的果實；或成爲殘缺的敗絮，苦澀的種子；莫不種因於是。所以他的地位，非常重要。若小學辦得認真，學生成績

優良，那麼中學、大學，也容易收獲得相當的功效；不然恐怕施了九牛二虎之力也不過得事倍功半的結果罷了！作文是小學課程中之一，當然也不能例外；而且他在各種課程之中，或者占更重要的位置哩！怎麼呢？因爲文化的發達進展，全賴思想的交換；思想的交換，全賴乎文章爲其媒介物；文章的良善與否？——能明白的有系統的表现與否？——全賴作者的法與不得法。小學既爲教育的雛型，那麼教授作法的重要，自然不待而喻了。

我國自古以來，關於研究文法和作法的書籍，本是很少的，原來中國人一向是抱「文無定法，神而明之」的見解，只要多讀多做，久而久之，融會貫通，自然就會作文章了，所以作文全靠經驗的豐富，並沒有科學的方法因此一般教學生者，也就不肯下一番苦心的去研究；就是以前學過的作文教授法，大多數也或者是掩卷茫然，絲毫沒有影響了。當他上作文課的時候，走到講堂上，不知道要出個什麼題目才好？于是在促迫的剎那間，隨便想了一個，寫在黑板上；當然大半是不切當，不圓滿，或者是生硬得很，——學生毫無影響——或者是容易得很；——學生全不費點思索——程度忽深忽淺，全無統系。因此作出來的結果，不是東說西講，與題無關；便是折襲課文

，毫無益處。等他批閱這一類的作文，雜亂無章，不好改正！於是用筆飽蘸墨汁，畫幾條或紅或黑的直線，或兩線相交的大叉兒，隨便給他寫了幾句極嚴重的警告批詞；使學者看見了之後，大大減煞學習的興趣，于是一天天的隔閡起來，怕作起來。教者也視批閱作文是一種極痛苦極困難的事，責任心差欠一點的，便減少作文的數量，以減輕他自己的痛苦困難！因此有的一學期只作十來次；甚而只作七八次三四次就罷了。就是責任心強的教者，他經了這種的失敗，在第二次作文時，出題後便將作的順序和語句，連了一通；於是學者便毫不思索的記錄下來。優等生記得一點不差；中等生的記得大體可以；劣等生記得東鱗西爪，全不銜接；這種聽寫式的作文，足以養成了學者的依賴性，離開了人家的講述，恐怕不會作文了！

等他批閱這一類的文章，又以為學者的思想呆板幼稚；而不追究他的根本原因，以做補救的方法。所以結果學生的思想不敏活，思考不精密，學識膚浮而不確切啊！

由以上兩種情形看來，教者對於作文的目的——養成兒童以文字正確發表自己思想的能力，確實兒童的知識，精密兒童的思考，培養兒童的美感。——絲毫沒有達到，徒自空混了學者的寶貴時光罷了。不心靜氣的論斷一下，

教者的罪惡大不大呢？現在我關於這個問題，小小的有一點意見貢獻，做為小學教授作文的參考，和小學教育界的諸君子，互相研究；貽笑大雅的地方，很盼切實指正！我以為作文教學的方法，分三個步驟：

(一) 上課前的準備

選題的取材 小學生的智識幼稚，推理單純；要想使他的文章盡致周到，思想精密正確；選擇題目的取材，就應擇兒童已有的舊觀念，——國語讀本及其他各科已教的材料，或兒童在學校、家庭、社會間的日常經驗！。但以最近學習的或經驗的為宜，因為其間隔雖久遠，他的觀念已經漸漸散而不明確了，說來自自然不透切，不暢達；採取最近學習或經驗的為題材 兒童的觀念，明切不浮，說來大體總能詞清意爽，筆達理舉；並且同時還可以確實了他的知識。

命題的考慮 命題是教以作文時最重要的一部手續，並且是比較困難的一點，怎麼呢？因為要使兒童循了這個標準，去發表他自己的思想的。命題好的，兒童容易看清楚，不致錯視，作下來的結果，當然合格；命題不妥的，兒童最容易混視題理，發生謬見，結果當然與題旨無關。欲使命題優良，命題時不得不多方考慮，題目不可寬泛

，寬泛了不能深說其理。譬如你要想出一個「經濟的害處」，切不可出「嗜好的害處」，怎麼呢？因為人的嗜好很多，若一件一件的來說，恐怕兒童的思想精力有限，不能一一說出；若是大略的說說，又怎能鍛鍊他的思考，正確他的知識呢？所以不如少說一點，能使他有些时间去深思，說來自然透徹懂理。此外命題要潛白易懂，切忌含混；含混了兒童容易弄錯題目，作起來自然牛頭不對馬面，人類配不上狗身子。譬如你要想出「三民主義，怎麼是救國主義」？切忌不可命做「三民主義可以怎樣」？因為後者太含混了。

(二)上課指導的順序：

A 示題用問答式，引起舊觀念，然後揭示命題。

B 分析題目。

(一)看清題目 題目出了後，要令兒童看：題目，合于那一種體裁。

(二)找要點 決定了題目，應該用什麼體裁去作，才恰當合法？又要找出題目的要點來，然後循了要點，就可以語不離宗，深透題目了。譬如行走一般，你如沒有找著捷徑，自然東走西走，不能達到目的地啊！

(三)分析題目的內容 題目的要點找出來了，下一步的工夫，就是分析題目的內容，應該分幾層的去作：

再說文章如何措辭？如何的結構；才可以算一篇用過結構，詞句優良的文章哩！

C 個別指導 兒童既了解題目，分層去說，教者應巡視中間，看各生所作的如何？若有背謬題目，講廢話的；即行個別指導，使兒童立知其誤，自行改正，他的益處真不小哩！

糾正共同缺點 教者巡視時，若多數兒童，共全發現同一缺點，教者須立刻提出，示以改正的方法。

(三)課後的處理：

A 課外批正 兒童作畢以後，教者須收集成績，行課外批正；但批正時，須多方思索，用心改正，切不可給他一筆塗抹，以減低他們學習的興味！最好是教者多吃點苦，用符號改正。如：錯字、廢話、語氣不足，層次顛倒的語句等。改正完畢，發給兒童，教者指示改正方法後，令兒童自行改正；再收集成績，作第二度改正之後，仍發給兒童，令他們細細去看！這種方法，能使兒童自知其錯，自行改正；不能改的，教者再替他改正。那麼兒童看了以後，便深入骨髓，久而久之，自會文理溝通了。

B 教者示範 兒童細細看了自己的改本以後，教者宜將本課之普通缺點，提出來明確的指示，使兒童恍然覺悟

。教育再就適合兒童程度的作 篇或數篇示範，給兒童觀 賞，使兒童和他自己作的一比較，更能顯出他自己的缺點 了。

這樣做來，雖不能收足十成的圓滿結果；但收獲的利 益，總可以較諸已往那種馬馬虎虎隨隨便便的耍好多了！

現代教育與孟母教子

張 福

教育之成功，由於經驗之繼續不斷的改造。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均有授受經驗之過程。以品學優裕之教師，教年稚蒙昧之弟子；欲冀善果，必須師校之訓育有方，弟子之勤勉力學，則於授受之下，所得結果，自有佳良之實效。昔日教育，明清科舉時代司教者，多未研究一切教育學理，初師蒙童，即授與「聖經實傳」；學理既深，又忽於詳解；雖朝暮習誦成篇，而學童究無悟書中旨趣；於教育之道，殊多未合。今則不然，為教師者，必先研究教育學說，注意兒童心理，考核課程標準；宜以課程應兒童，而不宜強兒童就課程，繼則於施教之時，應研究學習之動機、要素、方法、效果等；又須隨課程之性質，及兒童之個性而異，所謂「因材施教」是也。此現代教育，與昔日特異之點也。

距今二千餘年，我國學術思想昌明之時，亞聖孟子，

亦思想家之一也。但其幼年所受之教育為何？有軼事數則，敘述於下，以見其成名之道。

孟子名軻，字子輿，戰國時鄒人也。其父激公宜早亡，其母仇氏守節。居住之所，近於墓旁；孟子為喪葬，踴躍，痛哭之事。母察覺曰：「此非所以居子也！」乃去舍市，近於屠；孟子又學為宰殺賣肉之事。母又察覺嘆曰：「亦非所以居子也！」繼而遷於學宮之側，每月朔望，官員入廟，行禮拜跪，揖讓進退；孟子視之，輒一一留心學習。其母喜曰：「此真可以居子也！」遂居於此。故爾止 亞先生謂：「孟子成儒，總藉三遷孟母力」。斯言良有以也。

孟子問東家殺豕，問母曰：「東家殺豕何為？」其母 說曰：「欲啖汝也」。既而察曰：「聞古之婦女，尚有 胎教之法；今子年幼蒙學之時，正吾理人欲之界，魯狂由 此分途，而我以戲言狂，其啓之不以不諷也。乃往東家買 肉以食之。此即戒其求信之教也。

孟子既長，受學於子思之門，一日，輟學而歸，其母 方織，見子回，詰其所學；無所適；孟母即引刀斷其機； 孟子惶惑，跪問何故？母責之曰：「我之所織，必累絲成 寸，累寸成尺，成丈，成匹，方為有用之物；汝之所學，亦

堂，及教育、醫院、藥房、並高初幼稚等各種學校，及大學中學等各種專門學校，其教徒及學生，幾達數千萬。這不是帝國主義者，要來傳播教化，收買人心麼？更有甚於此者，如現在蘇俄，用什麼共產主義，以多數金錢及器械等，來收買中國的軍閥及流氓等，使無產階級，打倒資產階級，互相掐掉，互相殘殺，以達其赤化侵略之目的。以上不過指出幾點大概情形，使大家略為知道而已。至於中國甘願長久受帝國主義者勢力之壓迫與否？及甘願為帝國主義者之殖民地與否？全視乎中國人民能否普遍的覺悟？及上下能否團結？為勝負之預定。倘若中國人民，普遍上下都能早早覺悟，早早團結，照蔣委員長所訓示之工業建設，及新生活運動之種種計劃，竭力設法挽救，設法抵禦；使帝國主義者之勢力，一日比一日減少，一日比一日消滅，則中國數千年之榮光可保，中華民族之生命可存矣！

國民要受軍事訓練

現下英法日美諸國之所以強者，因為他們國內的人民，人人都有三年當兵的義務，受過許多嚴格的軍事訓練，然後才退伍回家，或從事農工，或從事商學，或仍在軍營服務；不惟男子如此，而且女子亦多有受軍事訓練者，

故爾他們的國家，一日比一日會強盛起來。不像我們中國的國民，說到當兵，就會害怕，就會羞耻。現則我們中國各省政府，雖然說要實行徵兵制，要使地方人民，人人都有當兵的義務，以達到寓兵於農之目的。但是政府辦理雖然妥善，而地方人民抽着籤的，仍有拿出多數的銀錢去僱人代替；又或由公家暗取出錢，仍僱那些流氓出來代替；處處皆然。似此國家，焉能強盛？焉能戰？我試拿一個村鄉來比例說：假如這個村鄉中，共有一百多戶人，除了老弱的男子及婦女外，內中尚有成年的男子三百餘人；試問這三百成年的男子中，當過兵的有幾個？我想總共數不出十個人來罷。由此看來，我們中國，莫說早海軍呀，陸軍呀，空軍呀，器械呀，够不上同外國人打戰；就是拿當兵這層來說，也够不上同外國人打戰了。究竟說我們中國的人多，是準得什麼事？還是等與鳥合之衆罷了！我希望大家人民，要深知道國家是由各省各縣市及各個鄉鎮多數人民集合而成的；國家存，則各地方人民生命財產亦存。國家亡，則各地方人民生命財產亦隨之俱亡。現下我們中國國家之所以弱者，都是為各地方人民不知愛護國家，只知愛護自己的身家的緣故。我們若要國家對弱為強，定要人人變過心來，把愛護自己身家之心，拿來愛護國家，

急速地撤去當兵，去受軍事訓練。那麼國內受過軍事訓練的人民，一日比一日增加，則國家亦漸次強盛了。

洋鹼製造法

現刻我們中國，除了農業的吃飯問題外，其餘所用的物品，多半都要仰仗外國的舶來品。故蔣委員長前至滇時，曾提過中國要以工業建設，才能挽救國家的話。但工業建設這個問題，範圍非常之大，非常之寬，非一朝一夕所能談得完的。我今日大概拿工業製造洋鹼的法子，對各位說說，茲將其要領說明如下：（一）燒灰，先將蕎麥麻葵包谷等的梢葉，拿來燒灰，但燒時，切不可太燒透成白色，只要燒過成黑色時，即將灰壓熄蓋住，才有效力。（二）浸灰，先將燒過之各種草灰，置於木桶內，但所造木桶之桶底，須先鑽一小漏孔，用時即將桶底漏孔塞住，並以棕皮或布塞住內而漏孔，如水均勻，浸一晝夜後；另取一有底無漏孔的木桶或盆，承接於有漏孔之浸灰桶下；將漏孔桶底所塞住之物拔去，使漏孔桶內灰汁，漏入第二桶或盆內，以供熬洋鹼質料之用。（三）煮汁，將浸出之汁放入淺鐵鍋內，下以火燒之，蒸去其水氣；蒸時須常常放入冷汁於鍋內；蒸至稍稠，約能成結晶體（如鹽狀）時，即

將火撤去，並將鍋移往別處攤冷，即成黃色粗鹼了。此時若要做出好的精洋鹼，則再將熬成的粗鹼一兩，加上水二兩，並法再浸兩天，隨時攪動，濾去不化之雜質；又取濾下之水，投入鍋內再熬，則成上好的精鹼了。這就是做洋鹼的大概法子。查洋鹼一物，雖說不甚要緊，但自發明以來，每年銷售於我們民間的卻不少；所幸近來國內人士，能仿造者亦復甚多，對於直接間接利益，有莫大之關係。我們在此禁種鴉片的期間，何不將種植鴉片的工程及資本，拿來去做洋鹼，也就可以收回失利了。

禁烟後農村經濟補救法

現下我們農村經濟日加窘迫，生活日形困難，兼之本年政府，厲行戒烟，更是雪上加霜，難上加難了。但是我們前後細細的思想，處此內憂外患紛至沓來之際，我們不得不勉為其難，共濟時艱，以挽危亡。可是我們雖知時局的艱危，及農村經濟的困難，而不急速想出幾個辦法來補救，那麼就要永遠的受困了。至于補救的方法，雖然很多，要皆不外下列各種其為適當，茲略講之。要「栽桑養蠶」：查我們雲南，山谷雖大，氣候尚溫，很宜栽桑養蠶；惜因地居邊隅，風氣漸開，兼之地廣人稀，以致境內最缺

的即是「絲棉」二項，多年約要耗費幾百萬金錢，到外省，或外國，去買「絲棉」，以供應用。此應從速講求，以謀推廣，將來成效卓著，其利益勝過鴉片。二要「採取藥材及染料等籽種來栽培」：查我們省內的藥材，多半是天然的，未有加以人工的培植；故有時因人事或天候的關係，即將可貴之藥材棄在山中，殊屬可惜。應從速採取秦歸，川芎，茯苓，附子，草烏，三七，花旗參，野參，等種種的籽種來栽培。又如「染料」一項，自德國的靛青，行銷以來，每年我們省內外的金錢，要向外溢出幾十萬元；我們也要將各種「顏料」的籽種，急速採取，廣為栽培，以收利益。三要「講求牧畜及漁業」：查我們雲南，係山多田少，近山居的，宜多養牛羊；住平地的，宜多養雞，豬，鴨，鴨；又近水居的，多講求漁業之類。四要「多種樹木及菓菜」等：查樹木可以建築房屋，及製造器物，並供給燃料等之用，菓菜，可以供飲食，及造酒等之用；此種情形，大家都已知道。以上不過指出幾個大概意思，對於我們農村經濟，很有關係。此外最應注意者，還有蔣委員長提倡新生活內，所講的「儉樸」二字。因為現下歐化流行，勿論何人，都要講求外表的闊通，去買那毛呢衣裳，時新帽子，及昂貴西裝，來穿戴起；甚至那些有早沒晚

的人都要把那洋毡帽，及皮鞋，買來穿戴起；這個真是太奢華，不「儉樸」了！既不「儉樸」，則所入不敷所出，怎麼不窮困呢？古云：「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恒足矣」。此即教人補救經濟之法，願人人切實奉行，不惟個人有益，國家前途亦大有希望了！

縣立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劉春

榮講演稿

養豬的略說

一家畜中最普通，最有利的，在我們地方，要算雞豬牛馬等，這幾種可以說我們農村的主要副產，這是各人都可看到的，其中尤以豬爲最多。因爲牠的體質強健，蕃殖又快，消化力又強，不論什麼碎屑呀，殘糧呀，根菜呀，廄廚的殘物等，都可以做牠的飼料，並且容易管理，所以一般農家幾于無不飼養。但對於選擇品種，及飼養的方法，還不大明白，因之更談不上改進。所以豬種退化，肉質惡劣，死亡時有所聞；以我素稱農業國的國家，使這主要的農場副產，無形退化，農村經濟，實屬危殆。故就國家、社會、個人、三方面着想，養豬實有研究的必要，很

實得我們一談。所以今天特將這養豬的選擇品種和飼養方法，分晰的介紹給大家。

甲、選擇品種：養豬既是一種農家最適當的副業，在飼養之先，牠的品種選擇，實在是不可疏忽。若是購買了那發育不良，體質不健全的，不惟不能收效，或許還疾病死亡，應時而生，致使我們貧而且苦的農家，經濟上受重大的損失，那就不惟無益，怕反要因之受害。但品種選擇，須要看各人需要的目標而定，通常養豬的目標，分肉用和蕃殖用兩種，所需要的目標不同，選擇法也就各自而異了。今將兩種挨次向大家說明。

(一)肉用豬的選擇法：肉用的豬，不論公母，均宜肥胖的為適宜。因為肥胖的，必保證體質健全，將來一定是容易生長。胸部寬大而肺量發達的，疾病自然稀少。耳朵要薄，毛髮少；耳朵厚的全蹄的皮也一定是厚。毛粗而多的，雖能耐氣候的劇變，可其這樣確係未改良的豬種。此外頭宜稍短；額宜寬；骨節宜小；膝部要直；背部要平；四肢不要過長；這樣的豬，將來一定是可以達到飼養目的，收效也一定比較滿足。

(二)蕃殖用豬的選擇法：蕃殖用豬，總以生產量多為目的。那體質健全，仍與肉用的一樣。幼豬的兄弟多，身

體特長，自然遺傳有多產的性能。其他腰部發達的，牠的生殖機關也一定健全。不過這項豬種的需要，在我們附近，很不多見，其實蕃殖豬種，若地專寬敞，棲於當不在肉用豬之下。

乙、飼養方法：品種既已選擇，飼養也不可加不注意。食的食物質，宿的欄舍，還是要就年齡目的各方面分別應付，使他適合，發育便迅速，而免去一切額外耗廢。否則廢時廢物，反收效淺鮮；甚至因飼養不得法，引起旁的疾病，其實在可慮的。所以雖說是養豬容易，但不得法而致死亡的也是很多。故飼養之法，養豬家不得明白的。他的方法，分飼料和管理兩項：

(一)飼料：豬雖是雜食性的家畜，不論什麼物質都可以拿來飼養，但營養的成分，和豬體上隨時的需要，也是不能孟浪，不得不加以考核的。普通就我們這一帶所有的飼料來說，牠以豆渣蠶豆等的主要飼料，營養分固然是很豐富，也易於消化，算是飼料中最佳上乘品；仔細考究他的標準量，每天在小大的年齡上，肉用蕃殖用的目的上，成熟時的肥育上，那加減就各各不同，各有定量的了。現在來說各量的配合法是很複雜的，不是句時間所可說得了，總之，飼料更相配合外，幼豬消化力弱，宜飼以稀薄漿；

大豬則反是，濃厚食料須混以粗澆者，供助消化。肥育期的食料中，常缺少灰分，當不時的加白石灰汁，並每次進食時，均須少加食鹽，增進食慾。始終切忌辛辣，都是飼養上的不二法門。

(二)管理 這項最要緊的是欄舍，他的使用法，一種是放飼；一種是欄飼；一種是舍飼；這三種中，是就地方情形，和年齡的來分乎。小豬壯豬近于山林川澤的，宜於放飼，就是白天放出野外，使他自由覓食，補助食料的不足，夜間驅回欄舍。肥育時和地區狹小的，宜用欄飼舍飼，終日關於欄舍內，不使外出。此外，欄舍每應另設浴塘，使他常得沐浴，顯其習性以助生長。至于舍內的清潔；空氣的流通；日光的充足；溫度的適中，都是不可少的條件。

其餘疾病一層，名目最多，因現世獸醫尚不十分倡明，諸一雜病，往往沒有治療法術，間有一二，收效亦頗些微，只有下痢症，用木末雜食料飼之，尚覺有效；和我國大行紅腿的湖水旋症，也有大效；此外那常有的虎頭拉，肺結核，腸結核，圓麻疹，疔疔、猪疫等，都在乏術治療，只能將病撲殺，猪各焚毀，防止傳染，別無他法。總之，這疾病不是無因而生的，種種不慎，飼養不如法，

頗可致病，是無可諱言的。

當此農村破產，農氏十室九空，以此影響農村個人社會，而陷經濟於窘迫，雖說是一二副產他的升沉榮枯，關係實非淺鮮。故養猪對於這種和飼養，是不得不加注意，不得不注意的。今天自己所介紹的，就是這樣。

爛後的娛樂場所

昆明縣屬的五鄉民衆們，不是自二十五年的一月一日後，硬要和那使我們舒服快樂，助發精神，耗耗元氣的惡魔相纏了嗎？這樣，我們差些事罷，或發興運的煙館俱樂部取消了；我們又向何處去消遣餘暇呢？難道以後的人生真要悶殺了嗎？這並不難解決，大家總不要以此為念，徒自焦愁！這陣戰殺人頭的機關品，坑害青年的烟館俱樂部，莫說政府的嚴令要禁絕封閉；就是政府不督促于上，我們在下的為身體的康健計，金錢的損失計，事業的發展計，也當要毅然決然，以死相拒的和他奮鬥，務期達到最後勝利，而走向光明的途程上。從前尋覓有益的娛樂，來代替舊的不良消遣，才能使我們一天賣牛馬般的精力恢復，得到一種人生正當問題。但是這種新的娛樂，大家以為

是其麼？究竟能否引起全縣的興趣，真的不便人們消遣餘暇的可能，並且容易找到嗎？

本來現代我們的農村經濟，窮困窘急，是無論何人都公認的。這窮困窘急的農村，那裏有多餘的錢來購置設備？中間豈有小康之家，都是熱世，或許是學生血汗的代價換起來的；把他拿來作開辦娛樂用費，在本身方面，絕對是一件不可行的事。但是用在吸食毒物，用在無益會所，那就爭先恐後，不惜犧牲的踴躍輸拿；這樣以有用的金錢，來發害身體，來做無聊的聚會，何不如用來提倡正當娛樂，既有益於身體，復可以增長知識，比較吸煙，守煙館、辦會等，利害就不啻天淵之別了。由這樣看起來，果能如此，錢是不成問題的，只要大家從實際方面着想，是很容易舉辦的。只要將村中每年迎佛辦會的捐款，拿來組織一個農民俱樂部，裡面的建設不必多，只須以清潔整齊為原則，準備二三件樂器，訂購一份日報，大家在操作疲倦時，或農事空結時可到這俱樂部看看報，弄弄樂器。即使不識字，不會音樂，其中總有看得懂報的，請他們講讀報紙上的要聞新聞，商情概況；再勸那善於音樂的，彈彈唱唱，或請他長期的講部小說。這些都是對於身心大有裨益，比較躺在烟床上，聚在煙館裡，吞雲吐霧，講賄話的

勾當，只好得多了。不然，禁煙，封了煙館，在鄉村實在社會感覺到一無無聊，沒有什麼可以消閒，沒有地方可以散心，來恢復他們的精力，修養我們的身心，增進我們的見聞，而是到一種調濟的補劑。

二位！這是很要緊的，是生活必須的要素，和衣食有同等的能力。大家不要把他看為尋常，等閒視之為要！

戶籍聲請登記須知

在相近兩個月前，我們昆明縣不是同時全體總動員的舉行戶籍調查嗎？調查者都曾到各家調查過，是大家所知道的；同樣在四年——民國二十年——也施行過一次，這回是第二次了。經過這二次的登記，中間的情形，想來大家是大體明瞭的了；然而還有多數人誤會，不是說納人頭稅，便說是抽調徵兵，中間便阻礙隱瞞，或是縮減了口，或是變更年齡，用一種取巧虛偽的手段，使這國家的要政——戶籍——不能澈底知悉，影響到全體的土地生計自治，以及其他的一切有關問題，無從改善。這是多麼一件痛惜的事！大家要曉得，這完全是人民自動的事，並不是要侍百應來替我們做的事；是我們切身利害的事，並不是關他人痛癢的事；不過是叫人民來自動的做，其中有不明瞭

真相的，他還在遮蓋不了，不肯洩露真誠；一縣裡有這樣的一二家，這縣的戶籍，就不確切，局部的不圓滿，全部就爲他而失敗，推之到一省一國，也就成爲一種名不實實的廢政了。所以政府才派員分區分頭到各戶，詳詢填寫，使這一村一鄉一縣一省，有真切戶籍，然後施政方針，就本着施行，破竹勢的幹下去，所爲「因民之利而利之」。

否則政府又何必多事，不讓人民自行聲請登記呢？這是過去的事，在自治工作裡，屬於第一時期，是已經辦了的，也非本時間自己所要說的。現在自己所介紹給各位的，是以後的臨時變更登記，那是非各自自行自動不可，不能仍依賴官廳，並且任何人都不能越俎代庖的；因爲你自己的內幕，局外人是決不知曉的，又還是長時期的工作，偶爾有所變更，行政區幅員的廣闊，人事的複雜，執政官豈能時時指導監督呢？現在我先把應聲請登記事項，分叙於下，大體的分晰，是：（一）戶籍聲請登記（二）人事聲請登記。

什麼是戶籍聲請登記？就是前此調查時，官廳代我請做的那種，名稱叫「本籍戶籍登記聲請」。還有那原有本籍，對本籍還沒有除籍聲請過，而便到另一籍居住，這規則應該向所住地戶籍公所，聲請登記，這叫做「寄籍聲請登

記」。又將城山大籍這一縣市轉移到他一縣市，這叫做「轉籍」；當向本籍戶籍主任，請求發給轉籍證書，並聲請書簿份，依法填寫，送交新籍主任聲請，而換取本籍登記聲請書。有因聲請遺漏，或是有別的事由，沒有本籍；或是發生複本籍；這該還是要聲請。這兩種，前的叫「設籍」。後的叫「除籍」。因分居而創設新戶，並依國籍法之規定，取得國籍而聲請登記，也是屬於「設籍登記」。這些本籍、寄籍、轉籍、設籍、除籍等的聲請登記，都是戶籍登記聲請。還有一種遷移，看起來好像轉籍，其實他在原籍區域內轉移，沒有出原籍界外，而到別一縣市；只算爲遷移，是在人事欄內。

第二項的人事聲請登記，這一項較前項更複雜些，但是說起來，做起來，又比較容易，因爲在昆明市常常做的；只要掛赴昆明市的，就知道了。市民不是曾在說：「他們的警察太子管事，人家生個子女，要報告他們；搬家的，死人的，還是要報，連『屎尿屎，都管遍了』」。這不過是城區初辦戶籍時，他們大驚小怪的這樣的說。現在呢？已成爲家常便飯，無足詫異的了。但其中應聲請的事，除這出生、死亡、本籍遷移而外；還有那非婚生子的認領；非親屬子女的收養；終止收養；繼承；結婚；離婚；或結

既無效而撤銷結婚；又年幼而父母不能監護，由旁人負責監護，到能獨立生活、終止監護時；都是要聲請登記。
以上的登記——戶籍人事——內容或有錯誤，若是欲變更或更正；甚至姓名的更易；都可以向原報戶籍公所變更或更正的登記。

總之，各戶口戶籍人事改變異常時，均須使官廳地方明晰，而國家能得到一個真實的戶籍，假若仍照過去的取巧避免，虛偽聲請，那就要受法律的制裁。就是遲延逾限，都要受罰鍰的懲處。我們切記，以後對於所說的各項，定要把他看做一件要事，認真履行。不可輕嘗嘗試，阻礙國家要政，致干輿分，便不自尋煩惱。他的如何聲請，怎樣呈報，每一條——現在改為鄉鎮——都設有戶籍公所，附在鄉鎮公所裡，內面設有戶籍主任，戶籍員，專司這事。我們可用口頭呈報後，領取單據，依法填報。若再不明白，可向他問個底細，怎樣填寫？手續如何？他們無有不開誠指明的。

至于政府為甚要做這樣的事，真的有人頭嗎？抽調徵兵嗎？不是！這完全是一種猜想，並非事實。過去各朝代，都在施行過，非現時才新播的，不過以前，只是政府的調查，沒有人民的聲請；並且隔許多年才舉行一次；這

機殊多不妥！因為沒有確切的統計，況且籍戶人事，變遷迅速，莫說一年內，差不多一日一時刻，都有許多的變更，日子久了，簡直等、沒有這回事！非要重修旗鼓，不能知其底蘊。現在由人，隨時聲請，政府每隔二五年重整一次，便隨時都有知識可能。這樣人口對於土地的疎裕，教育的程度，每年生產率 and 死亡率的数量，職業的現狀，政府有了深切的認識，施政方針，解決人民生計，有所依據。好像各家長整理家務，一家裡人數多少，能生產的幾人？老弱不事生產的幾人？誰應該就學？誰事應該改良？收入許多？開出幾許？必定要有深切的認識，然後這家庭的整理，才有條不紊，能有發展的希望。否則國家破產，在所難免的！一家如是，一國其肯不如是，所以政府才有這樣的措施。我們以後要體政府的苦衷，希望發展我們的生計，改良各社會各個人的生存生活，而使國家富強，實在是非履行這登記的聲請不為功。願各位一而十，十而百的廣為宣傳，注意有聲聲請的事，令其向自己；方戶籍公所聲請登記。那們國家的各種善政，因之就易舉易辦了。

★
★
★
★
★
★
★

議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百六十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鴻達 劉庚秋 李清源 高應春 楊明之

李善之 李月波 李欽生 李右爵 孫繼武

馬文伯 陸叔明 李醇伯 張文華 尹晴波

夏曉九 顧和卿 楊小山 李仲樞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准教廳秘書室函開廣商高錫印小學生今年補充讀物能購滿十部者照預約三十元再打八折售價既減購置較易特為介紹由查此種讀物各區完全小學及民衆書報閱覽室各購一部(共十部)由李月波前往接洽候核

(二) 奉教廳訓令省立昆簡易師範及流源初級農校兩校地址現經決定改設於崗山除鄉師名稱照舊初農校改為崗山初級農業職業學校並派局長與劉督學為籌備員等因一案應請傳覲

(三) 奉昆明縣發下奉省府指令陳縣呈請本局呈縣教育經費委員會議籌集義教經費一案已飭財政教育兩廳會同核辦飭道具稟自應照請傳覲

(四) 准公安總局陳局長函開兼義校輔一校副主任因兼職工作冗忙以致第一次當終會議誤期此後開會請早日通知以便出席若有缺席之處請由何正才任全權處理凡關於本股事務應當執行者請立即通知等由以

後將交陳局長函件由郵寄以免懸宕
(五) 原正中書局教與學月刊社函開特訂聯合定期閱優待辦法以減輕讀者負擔等情即由一殷查酌發復核辦

(六) 庶務處彙報十月份伙食一覽表平均每人約需費陸元六角餘請傳覲核

(七) 編輯處擬定既覽專號稿著將部頒應頒各項章程翻出並將三中概況加入原稿發交三日內辦妥十日內出版

(八) 關於鄉士教材之收支均由管理處據實登報

(九) 省教育會第十六次懸曉徵文題為：(甲) 試編學校建築與學生之關係及(乙) 學校衛生在行政方面應如何措施方收實效試編列兩之題應由各同事自行應徵

(十) 召集短小職教員開會時間既定於明日正午舉行除函請縣長蒞局訓示外各同事一律參加至於各委員開交各項提案交庚秋分辦

(十一) 局長由各地所購各項書籍已陸續發交圖書室請各同事隨時注意閱覽

(十二) 此後預情大致已定關於應購各物物品應先交局長辦公室核定乃能照購否則不負責任

討論事項

(一) 前奉昆明縣諭關於戶籍調查在事出力人員應予獎叙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第一區由李右書具報第二區由李月波具報第三區由李漸遠具報第四區由陸叔明第五區由尹晴波具報第六區由高應春具報第七區由孫繼武具報第八區由劉庚秋具報再由局彙案呈報

(二) 關於短期小學應發書籍文具用品各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現已一律備齊書籍物品多項即由庶務處查照原案分交各委員具領轉發具報以便查核

(三) 奉昆明縣指令據本局呈請核發辦理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一案查此項經費昨奉飭由財政局於收獲菸酒性屠附加自治捐款內先行撥發貳萬元由教育局具領在案其餘之數已飭財政局照案撥發仰即遵照來該局撥領並趕速籌備開辦務於秋收後開學勿得違延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案呈覆由三股會同清源速辦

(四) 明日召集短小職教員開會究應如何預備請公決案

議決 一，由夏時九張文華佈置禮堂

二，衛卿登記到會各員姓名

三，楊小山預備茶水午點，雞蛋糕

四，各委員招待

五，一切應預備各事由漸遠庚秋應春善之明之會同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一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十一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夏時九 馬文伯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清源

尹晴波 孫繼武 李月波 朱衡卿 楊小山

陸叔明 李漸遠 李鉄生 李醇伯 高應泰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 教廳令發省義教委員會第一二四六次議

決案請傳觀週知

(二) 辦理戶籍各人員手續未完者假下星期一交齊

(三) 本縣各級學設應一律製備學校概況表一份由李督

擬定式樣由局印發

討論事項

(一) 前編鄉土教材關係一課與現時之編制不同經李督之

另行編發當否請傳觀決定案

議決 照案通過照鄉土教材字之大小鉛印五千份分

發各校印刷事宜由李醇伯接洽

(二) 皮橋鎮第一初小丙班教員李春茂病故查其任職日期

將滿三年應否給予恤金請公決案

議決 照本局呈准教員病故恤一執行規則案給與

條例之值金

(三) 編輯處擬定第二卷九月投稿論文一篇辭金數日當否

請公決案

議決 照擬定數目嗣送

(四) 奉縣府發下訓令略開新生活運動工作列為公務員職

務考成之一應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認真督促縣屬各級職員切實履行

(五) 夏時九李善之擬定本縣教職員獎懲規約當否請公決

案 由李醇伯參照本局前定教職員獎懲規約修正

議決 由李醇伯參照本局前定教職員獎懲規約修正

後再行提議

(六) 陸委員提出試辦巡迴教學辦法草案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請局長修正後再行提議

(七) 本局師範生本學期畢業對於參加各項運動會之事可

否呈請准免參加請核議案

議決 暫行備文請示

(八) 本縣鄉鎮開辦國民訓練講堂一堂每室應委任縣屬小

學教員一人兼副堂長如何呈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每鄉鎮選擇一員儘下星期六以前

交局核委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十一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李鉄生 馬文伯

未醇伯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本局八月份計算書表已奉令准予核銷
- (2) 奉縣發下劃分小學區一案奉教廳令准予備案彙報
- (3) 奉縣發下各題當令彙報設置短期小學一案准備彙報予嘉勉
- (4) 奉縣發下收據令彙呈整理僧道田賦捐及增加席捐查屬可行候咨財廳核辦
- (5) 奉縣轉奉教廳令玉案中學免予遷移
- (6) 奉縣轉奉省府令以後辦稿不論上行平行下行應加叙

年月日並發批示指令式樣傳觀遵照
(7) 管理處遺報十月份米款項清册及租金表請傳記審核

討論事項

- (1) 本局第 股簽賬書記王紹清請求加薪 案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王紹清張茂自十一月起各加新幣一元
- (2) 奉令廢止小學體罰解除兒童束縛問題飭令轉知各小學教育研究會研究具報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分令附小及各區中心小學儘一個月內研究具覆以憑轉報
- (3) 據大局第一股簽各區辦理戶籍在事出力人員及辦理不力人員應如何呈請獎懲請核議案
議決 分別勤惰酌加考語呈請縣府查核獎懲
- (4) 致送各機關團體及各人員鄉土教材如何致送請核議案
議決 照表致送
- (5) 請審核短期小學薪工經費表案
議決 再催各班校將上課日期及學生表授課表呈報到局即照表列各數支發

(6) 審核李督學擬定小學概況表案

議決 修正通過通令各小學各製一張裝尺四鏡框存

校並照繕一份報局查核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漸遠 李欽生 李清源

李月波 夏時九 劉庚秋 馬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張文華 孫繼武

李右書 陸叔明 尹晴波 顧和卿

楊小山 李仲廉 朱衡卿 高應春

紀錄

4, 主席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一) 本縣各機關公務員服役本局自局長以次至司書止
曾經列表具報縣府立案俟奉核示即行遵照辦理

(二) 日前在縣政府舉行縣政會議時奉令各機關應建築
黨旗旗桿兩桿俾資懸掛應遵照計劃修建

(三) 關於禁吸事項縣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僅一星期內具

結由朱衡卿前往縣府調查結式以資遵辦

(四) 時屆年終試驗應備各項物品由庶務處查例開單呈

候核奪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訓令第二二五九號奉 教部訓令聘請陳禮

江視查本省教育等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通令各中小學一體遵照至本局各所應行準

備事項由三股會同督學分別辦理

(二) 奉縣府訓令不列號奉 省府據公路總局擬具雲南

省修築公路收用土地章程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

決案

議決 運同章程登刊代令

(三) 據第三學區陸委員擬具該區試辦巡迴教學辦法草

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股併同四五兩區彙辦四五兩區應早日

具報勿待再延

(四) 松華一校教員桂俊昆劉應鵬等任意曠誤如何懲處

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殷魁日將該校教職員一律傳局從嚴懲

辦以撥玩忽

(五) 據頭村第二初小辦事員楊培榮呈請由局補助學費

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統籌辦理批示知照

(六) 據金馬山陸校長呈請將縣立第四短期小學校工

專設以利進行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現暫仍舊兼設俟將來統籌辦理

(七) 修正昆明實驗縣小學教員懲獎辦法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議決 修正通過再出醇伯將「學生額數」及「按

期授完功課」兩點修正即行呈報俟核准時公佈實

行

(八) 據各期呈請將教育公產裁免租稅一案究應如何辦

理請公決案

議決 提請經委大會核議再行遵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李清源 楊小山 顧和卿 夏疇九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鈇生 馬文伯 朱衡卿 李仲廉

列席人員 張雲階 金子壽 楊質卿 李小階 李歧山

梁吉堂 張茂華 王茂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此次本省禁烟政府已具最大決心公務人員

迭奉命令限期戒斷儘二日內列表具結呈候調驗若不

戒斷即行撤懲長官亦負連帶處分司書工役不戒斷者

查明即行開革辦理極為嚴厲故本局會召集全體職

員司書宣佈務須一律遵限戒斷即日具結彙報再飭各

小學教員具結彙報

(二) 奉縣府指令據報辦理調查戶籍出力及延誤各教員一

案奉令二四七八各區辦理認真准予傳驗嘉獎三五

六各區貽誤限期應予申斥並飭另行調查具報二股遵

照辦理

(三) 奉縣府奉教廳令據報民教工作報告表准予備案

(四) 教部教育視查專員已到貴陽不日來滇各中小學均應

特加注意關於學生名額課程分配校舍清潔上課時間等項均應注意不可疏忽

(5) 准軍訓會公函注意學生服裝之整齊養成生活紀律化之精神等由一案應照辦

討論事項

(1) 審核試辦巡迴教學辦法案

議決 照案通過提議教常會審核

(2) 審核金馬小學職業班辦法大綱案

議決 交編輯處修正呈縣轉報

(3) 師範校務處簽呈聘軍事教官及增加教學批評民衆教育各教員鐘點薪金數請核議案

議決 由會計處照送

(4) 奉縣令何決東一高小卸辦事員虧蝕學款及隱匿之田產應清契換飭局追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遵令傳追

(5) 縣立初中本學期畢業修業各班學生應否由局先行會考請核議案

議決 定于十二月十五日(星期日)在附小舉行

一、二、三股編輯時九文華小山漸遠潘源仲廉衡卿

會同辦理試驗國語算術常識二科試紙由庶務處

預備

(6) 核定舉辦冬季小學畢業會考日期案

議決 定于二十五年一月十二日(星期日)舉行

二、三股查照向例籌備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期 十二月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泰 李醇伯 李鏡生 李清源 李漸達

龐和卿 朱衡卿 楊小山 陸叔明 尹晴波

夏時九 李月波 孫繼武 李右書 張文華

馬文伯 劉庚秋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奉 教廳訓令第一三二七號轉奉 教部指令普義室

第一五七九號令雲南等二十三省市教育廳局事由代

電請轉呈 行政院通令各省市政府轉令各縣市凡逐

年應支之義教經費即責成儘量籌撥並飭各財政局

對於增籌義教經費盡力謀劃不得藉口阻礙由奉院令

應准備案並已通令各省市政府遵照凡推行義務教育在規

定範圍內增籌之經費自與苛捐雜稅不同應一致學劃

准行計發大綱一份應即登刊代令通飭遵照

(2) 奉 縣府指令第一六一〇號據本局擬訂小學教職員

懲處辦法呈請查核備案一案准即請備案等因轉行遵

照

(3) 奉 縣府訓令三七五七號轉奉 省府秘字第七二九

號訓令案應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呈請改良縣府拘留所

並通令各機關對於辦公時間應嚴定辦法認真遵守令

仰遵照等因應一體遵照

(4) 奉 縣府訓令轉奉 民政廳第二五五五號訓令頒發

雲南省第二次(二十三年份)倉儲積穀統計報告書

請衆傳觀

(5) 奉 縣府訓令轉奉 民廳指令第二四七一號據本府

呈請由自治事業費社教項下撥款辦理義教祈核示一

案查事屬教育範圍既據分呈應候 教廳核示

(6) 奉 教廳訓令第一二一八號奉 教廳銜電中等學校

及民衆教育館應裝收音機一案請衆傳觀

討論事項

(1) 奉 縣府指令第一一七號本局爲縣屬教育公產擬請

援照救國捐例免納積穀以資維持一案當經提付縣政

會議議決查所請各情事關要政且總數業已確定未便

再行減免應飭自行設法清理彌補一案請衆公議案

議決 遵令辦理轉行遵照

(2) 准縣府第一科轉奉 縣長而諭第一區政務視查員不

日到省本縣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亟應由各料局處

各照執事事項分別按照實際辦理情形列表解送府

以便應用一案如何辦理

議決 第一二三股遵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夏時九 李善之 李鉄生 馬文伯

顧和卿 李清源 李月波 李右書 楊小山

陸叔明 孫繼武 李冲康 尹晴波 李漸遠

張文華 朱衛卿 揭明之 高應春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一) 奉昆明縣教下奉 教廳指令據縣呈請撥發教育局義教經費新幣肆千元祈核示一案奉令呈悉查所呈撥發義教經費俟領到日再為歸款各情辦理尙無不合應准備案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報告遵辦外應再提出義教報告
- (二) 准縣農會通告第一號該會二十四年七八九等月經費收支一案請傳觀
- (三) 奉昆明縣訓令本縣鄉村改進黨會擬定改良婚喪慶弔規約一案應傳觀遵照並登刊轉行遵照
- (四) 奉昆明縣訓令奉 省政府令轉奉 國民政府訓令府轉到局公務員任用法應嚴格實施一案自應遵照辦理
- (五) 奉昆明縣訓令奉 財部電開財部轉到局幣開本部以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鈔票定為法幣一案自應遵照辦理
- (六) 現奉昆明縣長條諭政務視查員行將到縣視察一案應請各督學委員加緊外出工作勿得疏忽

討論事項

- (一) 據第三股擬定國民訓練講堂授課時間表請公決案

議決 仍交三股查照原案修正再提會核定

- (二) 據第三學區委員呈請加委明應小學學董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股查案核委

- (三) 據第二股擬定本縣三年教育工作表解可否照填請核議決 由一二三股會同督學委員及有關各部將已辦事項分別查填加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清源 夏時九 張文華 顧和卿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賡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一) 本年冬季小學畢業生九班照章組織督考委員會請

縣長派定會考委員事務員各區委員派為糾查員定於十二月二十三日午后二時開成立會一月十二日午前九時舉行會考請各注意並分別通知為要

(二) 前奉令自治附捐項下提撥三成辦理社會教育此次因限期籌辦義教奉 縣長核准由此項附捐撥墊新幣肆千元俟後再為籌還現又籌辦國民訓練講堂呈奉 縣府指令已領餘款新幣壹千元經領獲登賬

(三) 准 省黨部函送勸捐亦宣傳工作規告書請向機宣傳 討論事項

(一) 奉昆明縣發下第七區區長及昆陽第四區安甯第二區長等呈請籌辦聯合中學檢給經費一案批交本局核議具復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地方人士熱心教育各位區長又竭力倡辦至其欽佩應照奉頒設立中學標準法令呈請核示 日防即食項日報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三) 准縣黨部批答教育會發起人劉等呈請發給許可証組織區教育會並核定留名一案指示不符各點若即更正具報一案如何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交第三股擬覆組織區教育會原為研究地方教育起見茲據認為不符即無庸組織

(四) 辦理實驗民衆學校以何處為適宜案 議決 以第二學區之官渡第三學區之大樹營第四學區之龍泉鎮第五學區之龍院村等四處辦為實驗民衆學校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六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夏時九 劉庚秋 李清源
馬文伯 李仲廉 顧和卿 孫繼武 李右貴
楊小山 陸叔明 李醇伯 朱衛卿 李鏡生

主席 梁可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昆明縣訓令奉 總部分奉 國民政府訓令法院組織法前經制定公布茲將該法第三三三七八條條文酌加修正合行抄發令仰知照一案請傳觀

(二) 奉昆明縣訓令奉 總部秘字訓令將禁吸鴉片辦法加

以補充辦法三案一案請崇傳觀遵照

(三) 管理處造報二十四年十二月份經收舖房租金詳細表及收支款項租米四柱清冊請衆傳觀

討論事項

(一) 據李督學查報龍泉小學情形(一)馬李二女教員均未在核且李教員已離校兩星期出席人數尚多初級兩班人數較少尤以一年級爲甚(二)教員桂國燦未到校平日亦常曠課(三)辦事員劉鳳彩不負責任不能收學款不能促缺席學生如何辦理

議決 交升委員辦理呈核核奪
(二) 本局編就本縣遵照雲南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辦理教育事項表解是否當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部查開一函若有漏列即行補入呈請局長核奪再爲呈縣
(三) 傅永豐鄉長蔡國忠等呈請添設高級小學一案經李委員石鑄召集該區紳耆會商簽復經衆議決一致贊同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議決 分別如擬照辦呈縣核行飭遵

(四) 此次舉行縣立三中年終試驗現在學生試卷業經評定

又各種分數亦算出應否一併呈請縣政府核閱案
議決 應將試卷及各種分數表一併呈請核閱

(五) 本年小學年終試驗成績總否呈報縣政府請公決案
議決 彙案呈報

(六) 劉督學提議各級學校每年年終試驗學段成績總分數應以全校學生爲比例不能以應考學生數爲比例應否照辦請公決案
議決 照劉督學提議辦理各級考委員會及各高委員出外試驗應認真執行

(七) 管理員提議議舉與疏租戶報告押佃太水請准予每月減少租金若干作爲退出押佃之虧可否准許請公決案
議決 事屬可行仍請提付經委會核議

(八) 第二屆常備隊民衆學校業已畢業優良學生應否發給獎品請公決案
議決 照上屆例以舊票五十元購備獎品發給之所購獎品由楊小山捐明之夏時九三人商酌購備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六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年五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劉晉學代 紀錄 高應春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夏時九 張文華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清源 李醇伯 馬文伯 李鈺生 尹晴波

李右濤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朱衡卿

顧和卿 李仲廉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此次 梁局長因事到楚曾向縣府請假至五日止在此

假期內囑由鑫照科並條諭假期內請各位同事多多負

責勞累勞累由庚秋轉各同事等諒奉此特為報告

(二) 民國二十五年元旦日運德鎮民教館舉行提倡新年運

動曾鑫前在代表參加除運動各 校學生均到會其運

動科目約分團體操個人競賽均屬可嘉惟間有一二校

尚將早年游戲科目操作似覺原舊

(三) 第二天係官渡小學開成績展覽會惟因天氣最寒到會

參加者頗少成績方面除第一二三分稍遜餘均可嘉

(四) 奉昆明縣發下奉 教廳訓令准省民衆委員會令開各

書館所出科書應將現售價目嚴實穩定不得書面抬高
定價並請通令本省市縣政府從嚴取締書業抬價以
杜流弊等因一案自 遵照辦理

(五) 本年季會考各校除已具報到局外第二區雲溪小學
第四區瑞雲小學第五區樂啟小學等三校尚未呈報即
由各該區委員負責督催儘日具報勿再因循

討論事項

(一) 本局電話究應如何催從始能安設請公決案

議決 查案再呈請縣府辦理並由劉晉學本日出席縣

政會議時分別向縣長建設局長請求從速安立

(二) 據三學區陸委員報告關於明應小學所發生之「虧缺

」「添設乙班」「高小山城內或四保辦理」等項問

題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一月七日開經委會由陸委員出席俟會議結

果如何又再呈局核辦

(三) 據金馬小學陸校長報告該校於一月一日夜間失盜總

計損失員生什物銀錢計舊幣柒百餘元一案究應如何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將失物開單報局備案至於損失各款提交該

校經委會核議可也

明實縣教育局第一七零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一月十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潤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濟源 顧和卿 夏九疇 張文華

楊小山 李石書 李月波 李鐵生 馬文伯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轉奉 教育廳令准予核銷本局二十四年九月份

計算書

(2) 報告鄉師二十四年十二月份伙食數目表請傳觀審核

(3) 一月十一日午后二時師範聯歡會各同事均應參加

討論事項

(1) 附小二十四年度上學期提留充實費購置器物請驗收

案

議決 交劉庚秋李清源驗收

(2) 辦事員楊登枝楊詔均在職病故據家屬呈請撫恤請

核議案

議決 查閱提會議值並由編輯處編輯各該員事略登

刊

(3) 金馬小學呈請發給分枝補助開辦費各二百元請核議

案

議決 查與案相符照准發給

(4) 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請轉飭所屬職員告戒其家屬婦

女自一月一日起不得剪髮及披長髮案

議決 各同事傳觀遵照

(5) 官渡小學校長呈第二公安局局長張瓊協助教育擬由

校贈送條匾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准給獎

(6) 縣屬中小學教員及師範中學學生對於義務工役如何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師範及中學學生令由學校列表具報各區小學

教員辦五個通知及格表分派局丁五名分區星

夜前往填列具報由一殷辦理

(7) 一月十二日小學畢業會考學生共二百四十四名名册

試卷均已辦妥應速準備考試案

議決 各科試題儘本日晚交局長監印試題加派夏

(8) 縣屬中小學寒假如何辦理案
時九會同劉庚秋辦理

議決 由二股依照學校規定期聲明以農假抵暑
假聯合通飭各中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遵照並
早報

早報

(9) 李永源函請發給出外考察經費國幣三百元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經費窘迫應提請經委會核議請由縣府
酌予補助

(10) 一月十四、五、六、日縣府召集各鄉鎮長戶籍員訓
練關於講演教育事項應如何準備案
議決 由各鄉職員擇要開交局長核榮

(11) 小琪辦事員張海本年添辦乙班兼任辦事員尚未支薪
應否補發請核議案
議決 照兼任支薪例查案補發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二十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董縣長 錢平階 梁紹堯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欽生 楊小山 夏曙九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改編二十四年度收支概算書
議決 照前議案辦理將本局所編概算及參議會代編
概算分別粘簽請縣轉呈核示

(2) 李委員壽查覆羅術學田虫灾情形列表具報請核議案
議決 交常委會查照灾情輕重議定辦法分別減免

(3) 請覆核清波日新初中造報二十四年七月份計算書
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散總相符應即核銷其不敷之數
應飭自行撙節彌補並飭以後量入為出支出不
可超過收入

(4)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四年九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二十一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董縣長 錢平階 梁紹堯 劉庚秋

(1) 時間 十一月二十三日午後二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委員 梁副委員長 魯副委員長 劉委員庚秋

李委員鑑之 李委員鈺生 夏委員時九

楊委員小山

列席人員 大清源

(4) 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現在時間將屆，委員已足法定人數，即行開會討論

(6) 討論事項

一、請審核教育局提整理田租辦法請討論案

議決 辦法通過應由局提前辦理並早報教廳備

案

二、請推派委員會同辦理整理田租請討論案

議決 推派劉委員庚秋會同管理員辦理

三、教育局提教育公產應否呈請援照救國捐辦法免

納積穀請討論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辦

四、請覆核日新初中呈報九十月計算書單據請討

論案

議決 既經當委審核無誤自應准予核銷

昆明縣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會

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午後二時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時九 張文華

楊小山 尹晴波 李清源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朱衡卿 顧和卿 李仲廉

陸叔明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本日係考委會成立之日期就便商決進行事宜

討論事項

(1) 彙集會考各校表冊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嚴能魁日造報齊全以便彙辦並速

彙報報分文

(2) 推定各試場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定庚秋漸達時九清源四人為主試委員

(3)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由應奉善之明之担任常委

(4) 核定辦事日程案

議決 由一殷擬定具報

(5) 分派提題及閱卷人員案

議決 國瑞山醇伯清源善之擬辦算術由漸達時九應春擬辦常識由庚秋明之文華擬辦

(6) 預備試卷案

議決 由庶務處預備國語用方格算術常識用橫格常識卷不用稿紙各做三百本原存剩卷一併改用

(7) 預備編號彌封鈐印及試場席號案

議決 由和卿仲廉小山衡卿會同辦理

(8)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生發給二角麵包各二個

(9) 推定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由庚秋担任

(10) 呈明會考委員會成立之日期及職員表日程表案

議決 由二股擬辦

(11) 佈置試場案

議決 由小山仲庚時九文華辦理

(12) 會考職教人員如何招待案

議決 照局會待過備早晚餐

× × × ×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一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貳萬柒千貳百壹元零肆角陸分陸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居舉捐一萬三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百零八元六角二分，一收六城雜糧捐一千七百三十二元五角，一收五鄉斗稱捐一十六元六角七分，一收房租舖租金八千八百二十七元六角六分，一收租米作款一千六百七十五元一角，一收租舖押佃二百五十元，一收息金二百三十二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貳萬陸千柒百肆拾貳元肆角伍分

明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二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一十元，一支事
務員薪俸六百七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九百六十元，一
支經費委員及宣理員司書薪俸八百二十九元，一支司書薪
一千五百二十五元，一支丁役工食一千零五十三元八角七分
二厘，一支公費雜費四百四十元，一支文具三百七十八元
九角四分，一支購置一百三十一元三角五分，一支修繕費
二百三十四元九角五分，一支馬乾九十二元一角，一支消
耗四百一十八元五角，一支雜費一百二十三元六角。

以下教育行政費合計陸千伍百柒拾柒元貳角玖分叁
厘。

一支鄉村師範職員薪俸八百八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二千二
百二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食六百
二十二元一角八分，一支文具一百七十八元，一支購置一
百二十七元，一支學生伙食七百四十八元九角五分四厘，
一支消耗一百九十六元一角，一支修繕費一元五角，一支
雜費一十二元七角，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三千元，一支鄉
師附小薪俸一千六百七十六元三角零八厘，一支辦公費一
百九十元零八角五分，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二百六十元，一

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千四百九十一元，一支貧校補助
費四百三十三元二角，一支會考經費一千一百一十元零一
角五分，一支五鄉圖書閱覽室經費一千四百七十元，一支
教育刊物費三百二十八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百元，
一支成年失學補習學校經費一千八百四十五元，一支民衆
委員會經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壹萬捌千貳百陸拾貳元捌角捌分貳厘

一支教育會議經費四百零二元四角，一支寒假講習會經費
四千二百九十四元一角，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一千九百五十
一元二角，一支發給法界寺僧租米作價八百四十元，一支
捐貳六十二元八角三分，一支文獻委員會墊款二十三元，
一支消毀廢幣偽幣三百一十六元。

以上臨時支出費柒千捌百捌拾元伍角叁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叁萬貳千柒百貳拾玖元柒
角零伍厘。

除入兩抵實在洋貳萬壹千貳百貳拾叁元貳角壹分壹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自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鏡之、夏榮富、李毓鐘、李、李、李
李、清、趙、濟、楊、秦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一月

份收支報告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貳萬壹千貳百貳拾叁元貳角壹分壹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四千五百元，一收借道田賦二百二十元零六角五分，一收房舖租金二千八百八十元，一收租米作款五百三十九元，一收鄉師附屬小學第一學期學費二千元，一收售縣圖一張七元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洋壹萬零壹百肆拾柒元壹角伍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二百元，一支事務員薪俸四百五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九百六十元，一支經費委員及管理員司書薪俸二百五十五元，一支司書薪工四百七十五元，一支丁役

工食二百一十二元，一支公費五費四百元，一支文具五百八十七元二角八分，一支膳費五十元零九角七分，一支修購費三十三元五角，一支馬乾四十四元二角，一支消耗二百七十四元二角五分，一支雜費二百三十二元二角五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四千二百七十四元一角五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五百二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一百三十一元，一支文具一百三十七元零九分，一支購置二百二十九元二角，一支消耗九十四元七角，一支修繕六十七元，一支雜費二百七十九元二角五分，一支附小薪俸七百八十元，一支辦公費三百七十五元三角九分，一支縣立小學經費四十元，一支縣屬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八百零八元，一支貧病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民衆教育館及閱覽室經費四百六十四元，一支教育刊物費三百零二元，一支成年失學補習學校經費二百七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四千八百六十五元七角三分。

一支稅捐五百八十元零二角八分，一支雜支三百零三元六角，一支局長出差考察旅費五千七百九十元。

以上臨時費合計洋六千六百七十三元八角八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壹萬伍千捌百壹拾肆元零

陸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壹萬伍千伍百伍拾陸元叁角零壹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鑑之 夏榮富 李毓錚 劉 鏗

趙 濟 楊 泰 李永清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五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二月

份收支報告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伍千伍百伍拾陸元叁角零壹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九千五百元，一收借道田畝捐一百三十七元零一分，一收房租租金五千五百二十七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一千六百七十七元二角，一收鄉師附小第一學期學費一千九百二十一元，一收鄉師學生罰金二百五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壹萬玖千零壹拾貳元捌角壹分。

開除項下

一支督學薪俸四百六十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二十二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及管理員司書薪俸八百一十五元，一支司書薪工五百六十五元，一支丁役工食四百九十四元八角三分，一支公費薪工費四十一元，一支文具二百四十八元三角五分，一支購置二十元，一支修繕三百二十五元四角，一支馬乾五十九元一角，一支消耗四百零八元九角二分，一支雜費三百五十七元九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肆千零壹拾肆元伍角零玖厘。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三百六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零二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三百三十八元三角三分四厘，一支文具九元六角，一支購置七十八元五角三分，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二百九十二元三角五分九厘，一支消耗五十一元五角，一支雜費一百二十二元六角五分，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三千元，一支附小薪俸一千六百八十七元二角五分一厘，一支辦公費三十九元零五分，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三百八十五元一角，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一千零九十二元，一支縣立三中學學生獎勵費三十七元八角，一支貧病補助費一百元，一支顧桂偵考察費二百

元，一、民衆教育館閱覽室經費一千二百六十元，一支教育刊物費七百零二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成年失學補習學校經費三百三十二元一角，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一元八角。

以上教育事業費壹萬叁千肆百伍拾叁元零柒分肆厘。一支田稅二十一元，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二十元，一支代償法界寺僧債款四百五十二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貳千肆百柒拾壹元陸角柒分。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舊幣壹萬玖千玖百叁拾玖元貳角伍分叁厘。

除入兩抵實在洋壹萬肆千陸百貳拾玖元捌角伍分捌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平階

委員 李鑑之 夏榮富 李毓鈞 劉鑫

趙濟 楊泰 李永清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四月

月份收支報告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肆千陸百貳拾玖元捌角伍分捌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房學捐一萬二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三百七十五元四角五分，一、收房舖租金五千八百四十二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二千零五十五元零五角，一、支租舖押佃一千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貳萬壹千貳百陸拾捌元伍角伍分。

扣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二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六十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千三百四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千五百四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及管理員薪俸一千二百四十五元，一、支司書薪工五百三十五元，一、支丁役工食五百一十九元零七分，一、支公費旅費五百九十元，一、支文具三百零三元四角，一、支購置二十元，一、支修繕三百四十八元四角二分，一、支馬乾八十九元六角，一、支消耗三百四十元零七分，一、支雜費一十三元三角二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柒千陸百叁拾肆元零角捌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千五百四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二

百七十二元，一支司書薪俸三百四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二百三十七元八角八分，一支文具六十二元五角，一支購置一百三十九元五角四分，一支學生伙食二千七百四十元零四角四分，一支消耗八十五元九角，一支雜費一百二十四元一角六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額款六千元，一支附小薪俸一千二百六十五元四角一分，一支辦公費五十六元三角五分，一支縣立小學一校經費二百四十元，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九百七十三元，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二百九十三元五角五分，一支教育刊物費一百零二元，一支縣民週報社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成年小學補習學校經費四百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壹萬伍千貳百叁拾貳元壹角六分。一支捐稅二百七十元，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三千元。以上臨時費合計洋叁千貳百柒拾元。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銀幣貳萬陸千壹百叁拾陸元伍角壹分。除入附抵費存洋玖千柒百陸拾壹元捌角玖分捌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原布
副委員長 魯 鈺 梁繼先
查費委員長 錢不階

委員 李毓錚 夏榮富 李鑑之 李永清
趙濟 劉 鑫 楊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份收支報告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玖千柒百陸拾壹元捌角玖分捌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七百五十元，一收僧道田賦捐三百六十八元，一收舖戶租金五千八百七十六元，一收學田租米作價三千一百二十六元六角，一收租舖押佃九百元，一收鄉師學生訓金五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壹萬貳千零柒拾元零陸角。

開除項下

一局一薪俸二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二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三百八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步馬費三百一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二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一厘，一支公於費

二百九十元，文具一百八十二元二角，一支購置六元，一修繕二十元二角五分，一馬乾費一十三元八角，一支消耗二百九十九元五角，一雜費一百四十一元六角五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貳千陸百貳拾壹元捌角壹分零厘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二百二十元，一教員薪俸玖百九十二元，一工役工食一百六十四元零七厘，一支文具一十三元一角二分，一支購置一百五十七元八角八分，一支學生伙食一千七百零五元四角七分，一支消耗八十四元九角，一雜費四十一元六角，一支縣立中學領款三千元，一附小薪俸四百八十元，一支辦公費一百三十八元二角二分，一縣立小學經費二百五十元，一支各小學辦事員九百八十三元，一支五鄉覽室經費七百零二元，一支教育刊物費七百二十四元，一支縣長選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成年失學補習學校經費二百九十七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柒千零伍拾肆元零捌厘。
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一千元，一支捐稅三元三角。
以上臨時支付合計洋壹千零陸元零角。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壹萬零陸百柒拾玖元零角壹分玖厘。

除入兩抵實存洋壹萬壹千壹百伍拾叁元零角柒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雷廣布

副委員長 魯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平階

委員 劉鑫 李毓鈞 夏榮富 李鑑之

李永清 趙濟 楊泰

經理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二十一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六月

份收支報告

上月結存洋壹萬壹千壹百伍拾叁元零角柒分玖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萬三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百八十三元二角一分，一收舖房租金四千三百五十三元，一收租米作款一千三百六十五元，一收租舖押佃一千三百元，一收鄉

師學生罰金三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貳萬零捌百零壹元貳角壹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二百元，一支督學薪俸五百一十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百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九百六十元，一支經費委員夫馬及管理員薪俸一千零三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一千四百六十元，一支丁役工食六百六十一元二角二分，一支公旅費四百四十元，一支文具一百九十八元九角五分，一支購置一十六元，一支修繕費二十八元，一支馬乾一十五元八角，一支消耗九十四元二角一分，一支雜費一百八十五元七角三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陸千陸百玖拾玖元玖角一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八百八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千二百三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三百二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四百零九元六角二分五厘，一支文具一百九十七元五角，一支購置三百三十六元五角四分，一支學生伙食一千五百五十六元一角，一支消耗一百一十三元二角，一支修繕費二十元零一角，一支雜費一十三元六角，一支縣立三中學經費三千元，一支附小薪俸二千四百九十九元七角七分五厘，一支辦公費四十元零六角，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一百一十元，一

支全縣小學辦事員薪俸五百八十二元，一支小學畢業會考經費二百七十五元零五分，一支圖書閱覽室經費一千一百二十九元，一支教育刊物費六百零四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成年失學補習學校經費二百六十六元二角，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壹萬肆千捌百肆拾叁元貳角玖分。

一支臨時補助樂啟初九開辦費一百元。(以上只一柱)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貳萬壹千陸百肆拾叁元貳角。

除入滙紙質存洋壹萬零叁百壹拾叁元叁角捌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磁先

名譽委員長 錢平階

委員 李毓錚 夏公榮 李鑑之 李永清

趙濟一 劉雲揚 秦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鴻瑞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十日

× × × × × × × × × ×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期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密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贊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進錄，各關。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進行刊物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該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關於學生作文成績一闕，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取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切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送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取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票 玖角陸分

年

卷

期

3

3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十八日刊行

第三卷 第三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二卷第三期目錄

法 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轉飭各中小學取締一切裝曲靡音通令遵照文

奉令每件呈文或電報應以陳述單一事項為原則通令遵照文

公 佈

昆明縣教育局呈准改定各小學校名稱對照表

昆明縣屬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昆明縣二十四年冬季第五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昆明縣二十四年冬季第五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通俗講演 選登

推進地方自治事業的見解……(第五閱覽室馬主任講演)
為什麼辦短期小學……(同前)

各鄉鎮開辦國民訓練講堂的要義第二閱覽室主任講演

談我國改用法幣的政策……(第一閱覽室李主任講演)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七月至十一月收支清冊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二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七一次至一七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x x x x x x x x

法令

登月代令
不另行文

奉令轉飭各中小學取締一切蕩曲 靡音週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二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職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一月二十八日奉

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四〇七號略開：「准 中國國民黨雲南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略）查巴辭理詞氣曲靡音敗俗傷風足墮氣值此國難日亟凡兩情怡性應趨於慷慨激昂表現忠信智勇取義成仁以重發揚民族精神茲據呈轉黨員王元鑑鄒之譯建議請轉函通飭各學：取締一切靡靡之曲以維國魂一節自屬振興之道核尚可行除指令准予照轉外相應抄附原提案函請貴廳類為查照辦理並希見復為荷」等由；附抄送原提案一件。准此，自應如函照辦。除分令外；合將原件抄發，令仰該縣立即轉飭所屬各公私立中

小學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原提案一件。」等因；批令各校一體遵照。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勿違！

此令

計抄登原提案一件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 三十一

照抄原提案

擬建議上級轉函教廳通飭各級學：教授音樂須注重發揚民族精神其一切靡靡之曲應嚴予取締以維國魂案（理由）查音樂一科，為陶冶性情，啓發良知，感人最易之學科，蓋古今中外，教育學者，莫不異常重視。邇來吾滇各級學校，對於此科，多採放任之旨，以致教者取材，毫無標準；習肆乘隙，運售靡靡之曲，如：「桃花江」，「特別快車」，「吻看陶器醉吧」，「姊妹我愛你」等，幾有普遍之勢。在教者圖一時之便利，罔顧民族前途；值茲國難之際，若不急謀糾正，流弊所及，何堪設想！各級音樂鐘點為數不多，亦為容易忽視！

提案人王元鑑 附議者鄒之譯

奉令每件呈文或電報應以陳述單 一項項為原則通告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三號

令縣屬師範中小學開覽室各職教員

為通告遵照事：二月二十三日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八一號開：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 十四年十一月十四日通令行文秘書第三三號開：「查本行營近接各機關呈報或請示之文電，往往於 件內夾叙數事。例如言人事者：或連及械彈，言械彈者，或連及經費之類，以致頭緒紛歧，核辦時展轉周折，多費時間，亟應加以改正，為此特令規定：嗣後每件呈文或電報，應以陳述單一事項為原則。（其同一性質者，得酌為併呈）以免系統不清，轉滋延緩。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省政府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仰該縣遵照，並飭屬所屬各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遵照辦理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 體遵照！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公 佈

昆明縣教育局呈准改定各小學校

名稱對照表

本局於民國二十三年，遵照 部頒各中小學規程第七條及第十一條之規定，「以學校所在地之地名為校名」；曾擬具改定縣屬各中小學校名，呈奉 教育廳核准備案後；已將縣立三中學、及各鄉高級小學、改定名稱，通令各校知照；並登載本列第二卷第三期公佈實行。惟各初級小學名稱，因縣府奉令改編，相繼分區域為鄉鎮，其範圍大小及名稱，恐多變更，故

暫緩公佈。上年各區鄉鎮改編完竣，名稱亦經核定，本局復將各初級小學名稱，查照修正，通令實行。惟舊設初級小學，有劃歸市辦者；有合併於合中心小學

者，此次改定校名，自與舊時多有不符，考查每感疑難！茲特彙積新舊案卷，製為對照表，公布如左：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編者識

改定學校名稱

舊日學校名稱

校址 現設班數

第一區區立春華小學	中 鄉 第 一 高	第一學區第一女子初	小街子安國寺	高級二班初級四級
第一區區立春華小學分校	中 一 區 永 福 第 五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一 區 堡 立 永 福 第 四 初 級 小 學 校	清 棚 村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鎮立達德第一初級小學	中 一 區 堡 立 永 福 第 三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一 區 堡 立 永 福 第 三 初 級 小 學 校	雙 橋 村	初 級 二 班
第一區鎮立達德第二初級小學	中 一 區 堡 立 永 福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一 區 堡 立 永 福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餅 詠 營 村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鎮立樂斯第一初級小學	中 二 區 堡 立 螺 螄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二 區 堡 立 螺 螄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南 琪 庄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鎮立樂斯第二初級小學	中 二 區 堡 立 螺 螄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二 區 堡 立 螺 螄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官 庄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區立寶華小學	中 鄉 第 一 高 級 小 學 校	中 鄉 第 一 高 級 小 學 校	村	高級二班初級一班
第一區區立源嘉第一初級小學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上 村	初 級 二 班
第一區區立源嘉第一初級小學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一 初 級 小 學 校	七 村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區立源嘉第二初級小學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二 初 級 小 學 校	下 村	初 級 一 班
第一區區立源嘉第四初級小學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六 初 級 小 學 校	中 八 區 堡 立 嚴 家 第 六 初 級 小 學 校	下 村	初 級 一 班

第四區區立明應小學	東鄉 第二高級小學校	板橋鎮明應寺	高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板橋第一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內第一初級小學校	板橋鎮三元宮	初級	三班
第四區鎮立瀾洲第一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外第一初級小學校	高坡村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瀾洲第一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外第二初級小學校	大落龍村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瀾洲第三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外第三初級小學校	阿喇村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瀾洲第四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外第四初級小學校	瓦角村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瀾洲第五初級小學	東八區鎮立板橋城外第五初級小學校	普連村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康長第一初級小學	東九區鎮立長坡第一初級小學校	潭水塘	初級	一班
第四區鎮立康長第二初級小學	東九區鎮立長坡第二初級小學校	小康朗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龍泉小學	北鄉 第一高級小學校	龍泉鎮(龍頭村)	高級	二班初級二班
第五區區立龍泉小學第一分校	第四學區第一女子初級小學校	棕披營響嘯寺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龍泉小學第二分校	北三區鎮立羊腸第三初級小學校	羊腸大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羊腸第一初級小學	北三區鎮立羊腸第四初級小學校	三家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松華第一初級小學	北四區鎮立松華第一初級小學校	松華中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松華第二初級小學	北四區鎮立松華第二初級小學校	小河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松華第三初級小學	北四區鎮立松華第三初級小學校	菜角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瑞雲小學	北鄉 第四高級小學校	上馬庄	高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蓮花第一初級小學	北三區鎮立蓮花第二初級小學校	小馬村	初級	一班
第五區區立蓮花第二初級小學	北一區鎮立蓮花第三初級小學校	關頭村	初級	一班

第八區鄉立樂啟第九初級小學 西十一區堡立樂啟第九初級小學 半 天 口 初 級 一 班
 第八區鄉立永靖第一初級小學 西十二區堡立永靖第一初級小學 下 冲 初 級 一 班

昆明縣屬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

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四十四名

郝國亮(官渡) 熊彪(官渡) 李維昌(金馬)
 錢文興(金馬) 李槐(金馬) 顧品(雲龍)
 楊永華(金馬) 李信(官渡) 曹華(官渡)
 李正富(樂啟) 王仲義(瑞雲) 傅朝剛(官渡)
 楊富(雲龍) 劉文壽(官渡) 太步謙(官渡)
 黃興(瑞雲) 張安成(樂啟) 楊紹向(官渡)
 李淮(勝峯) 李榮貴(官渡) 李宗蓮(官渡)
 孟忠(官渡) 文鳳鳴(官渡) 張自超(官渡)
 李壽(樂啟) 張興(官渡) 郭鎮國(樂啟)
 張德仁(勝峯) 陳開文(官渡) 鄭富(金馬)
 普財(鳳鳴) 梅道英(官渡) 楊應龍(官渡)
 曹聚全(金馬) 李榮權(鳳鳴) 尹國泰(寶珠)

乙等四十九名

李木雲(瑞雲) 郭森(護國) 郭文(官渡)
 何汝明(金馬) 畢嘉名(樂啟) 施雨香(官渡)
 畢光榮(官渡) 鄧文明(官渡)
 李嘉(雲龍) 高富(金馬) 段秉義(金馬)
 夏承祖(寶珠) 王瑄(金馬) 李聰(官渡)
 張元(官渡) 李頌(勝峯) 李富柱(鳳鳴)
 關文榮(鳳鳴) 尹惠之(官渡) 蘇明(金馬)
 楊明(官渡) 馬強(金馬) 許能(金馬)
 楊貴珍(勝峯) 陶正祥(雲龍) 邱成(雲龍)
 蕭淮(雲龍) 蔡忠(樂啟) 李濟(官渡)
 許芳(官渡) 彭啓達(瑞雲) 陶榮(瑞雲)
 張源(金馬) 王富(金馬) 張繼(金馬)
 易美(金馬) 劉顯廷(金馬) 畢文節(樂啟)
 張仲良(瑞雲) 李培義(普興) 羅志(官渡)
 邢少節(寶珠) 汪成龍(官渡) 李壽(樂啟)
 丁惠(金馬) 尹文興(官渡) 曹誠(官渡)

丙等九十二名

- | | | | | | |
|----------|----------|----------|----------|----------|----------|
| 姚光第 (瑞雲) | 殷文明 (瑞雲) | 劉棟 (瑞雲) | 陶正嘉 (雲龍) | 楊彩 (雲溪) | 楊調 (普興) |
| 楊興龍 (金馬) | 谷國藻 (寶珠) | 張桂珍 (勝峯) | 李肇喜 (勝峯) | 沈燦 (雲溪) | 楊國華 (瑞雲) |
| 趙家祥 (普興) | 曾榮 (瑞雲) | 楊昌 (普興) | 莫湘 (雲龍) | 畢福德 (樂畝) | 楊發科 (雲龍) |
| 彭松柏 (瑞雲) | | | 畢福亮 (樂畝) | 李剛 (雲龍) | 李崇德 (雲溪) |
| 蔡映科 (樂畝) | 楊懷 (雲龍) | 金映才 (雲溪) | 李叢 (樂畝) | 危巽泉 (雲溪) | 李之貴 (勝峯) |
| 楊正清 (普興) | 楊坤 (瑞雲) | 李鴻鈞 (樂畝) | 榮正富 (鳳鳴) | 李錦 (雲溪) | 李春 (雲溪) |
| 嚴壽 (瑞雲) | 張光裕 (勝峯) | 鄧建國 (樂畝) | 郭敬 (雲龍) | 李金 (雲溪) | 方國寶 (雲龍) |
| 那吉祥 (護國) | 楊應權 (瑞雲) | 楊榮 (瑞雲) | 李彩 (金馬) | 張玉清 (普興) | 王正湘 (勝峯) |
| 李舉相 (樂畝) | 趙桐 (鳳鳴) | 楊嘉福 (雲龍) | 李正榮 (樂畝) | 馬恕 (普興) | 徐文彩 (普興) |
| 楊正榮 (雲龍) | 趙興 (鳳鳴) | 鄧靖國 (樂畝) | 楊崇仁 (普興) | 李春富 (勝峯) | 李正昌 (勝峯) |
| 何文 (金馬) | 李本智 (樂畝) | 武嘉鴻 (樂畝) | 李執 (雲溪) | 胡正有 (勝峯) | 李春華 (勝峯) |
| 李鍾溢 (樂畝) | 李樹德 (雲溪) | 李忠才 (樂畝) | 張忠 (普興) | 李正明 (雲溪) | 楊國榮 (雲龍) |
| 彭鏡 (瑞雲) | 陳春譜 (雲龍) | 周林 (雲溪) | 李貴 (雲溪) | 李興祥 (雲龍) | 張鳳雲 (雲龍) |
| 李榮 (普興) | 張尙志 (普興) | 段嘉富 (鳳鳴) | 李嘉祥 (雲溪) | 吳榮 (普興) | 李自彩 (勝峯) |
| 許嘉麟 (金馬) | 王永福 (瑞雲) | 李培清 (普興) | 李可演 (普興) | 段自草 (勝峯) | 李禮德 (樂畝) |
| 彭公順 (瑞雲) | 蘇厚 (樂畝) | 關鴻愛 (鳳鳴) | 韓元 (雲溪) | 楊忠 (雲溪) | |
| 李瑞元 (樂畝) | 李福 (樂畝) | 楊榮 (雲溪) | 留設生計二十九名 | | |
| 林忠才 (雲溪) | 楊菱 (雲溪) | 關洪財 (鳳鳴) | 楊源 (雲龍) | 李成芳 (雲龍) | 余從興 (雲龍) |
| 楊國珍 (雲溪) | 楊蕙 (雲溪) | 高本彝 (雲溪) | 段榮 (普興) | 馬雲洲 (普興) | 李浩 (勝峯) |
| | | | 邵有金 (鳳鳴) | 趙球 (鳳鳴) | 嚴敬 (樂畝) |

未到學生共三十一名

李芝柱(樂畝)	楊培科(樂畝)	段天榜(勝峯)
黃金榮(勝峯)	張文啓(勝峯)	張金成(勝峯)
李正貴(勝峯)	李本(雲溪)	楊振紅(雲溪)
文鴻賢(雲溪)	李春富(雲溪)	楊芳(雲溪)
劉富(雲溪)	楊樹德(雲溪)	金鋪(雲溪)
金永康(雲溪)	黃治(雲溪)	桑鏡結(鳳鳴)
普敬(鳳鳴)	嚴永義(鳳鳴)	
張惠芬(勝峯)	李嘉才(鳳鳴)	畢鈺(鳳鳴)
嚴永柱(鳳鳴)	海寬(鳳鳴)	張國泰(鳳鳴)
畢登高(樂畝)	張正(樂畝)	普貴(樂畝)
李繼昌(樂畝)	李存富(樂畝)	普鴻(樂畝)
張鴻雲(樂畝)	李忠相(樂畝)	李順(樂畝)
謝紹臣(樂畝)	李鴻興(雲溪)	張振鳴(雲溪)
楊存仁(雲溪)	余茂軒(雲溪)	楊忠德(雲溪)
時彩(雲溪)	李源(雲溪)	阮連惠(普興)
楊鳳齊(寶珠)	李揚(寶珠)	楊自壽(寶珠)
楊永春(普興)	徐鈞(普興)	張堯漢(樂畝)
楊文義(雲溪)		

昆明實驗縣第二屆小學畢業會考
等第人數比較表(二十四年冬季)

校別	等第				留級	未到	總計
	甲等	乙等	丙等	留級			
官渡小學	二	九	無	無	無	三〇	
金馬小學	七	一三	三	無	無	二三	
碧雲小學	三	八	九	無	無	二〇	
樂畝小學	五	三	一七	三	一	三九	
普興小學	無	三	一一	二	三	二〇	
寶龍小學	二	五	一三	三	一	二三	
勝峯小學	二	三	一〇	六	一	二二	
雲溪小學	無	無	二一	一〇	八	三九	
鳳鳴小學	二	二	六	五	五	二〇	
寶珠小學	一	三	無	無	三	七	
護國小學	一	無	一	無	無	二	
合計	四四	四九	九二	二九	三一	二四五	

昆明實驗縣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校別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百分比	留級人數	留級百分比
官渡小學	三〇	三〇	百分之百	無	無
金馬小學	三三	二二	百分之六六	無	無
瑞雲小學	二〇	二〇	百分之百	無	無
樂啟小學	二八	二五	百分之八九	三	百分之二
普興小學	一七	一五	百分之八八	二	百分之二
雲龍小學	二三	二〇	百分之八七	三	百分之三
勝峯小學	一一	一五	百分之七二	六	百分之二八
雲溪小學	三一	二一	百分之六八	一〇	百分之三二
鳳鳴小學	一五	一〇	百分之六七	五	百分之三三
寶珠小學	四	四	百分之百	無	無
護國軍小補考	二	二	百分之百	無	無
合計	二二四	一八五	百分之八二	三九	百分之十七

通俗講演 第五

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馬成臨講稿

推進地方自治事業的我見

我們昆明從民十九年開辦地方自治，到現在已經整整六年了，在這六年當中，起初那幾年因為凡事在首領（毫無頭緒，是比較困難些。再則因為有少數自治基本人員（鄉鎮團鄰長），完全沒有相當的訓練過；所以連自身是負着什麼樣的使命，也不曉得，甚至有些連字都不識的。這樣愚會自動的做出幾樁自治事業呢？縱使政府編策着他們去做，進行也是非常的遲緩。有一些有作為能幹學的人，本來是想着竭力的謀進展，可是又因經濟困難的影響，所謂無米之炊，巧婦難為。有這個原因，所以雖是辦了運幾年的自治，而推進的事業，很沒有多少成績的表現。因此，政府才訓練自治基本人員，使這些受過訓練的人，出來做這重要工作。這訓練，本是再好也沒有的了！可是始終還是經濟困難的影響，何以見得經濟會影響到自治事

的推進呢？這個想來，位都能明瞭。連固定的自治經費都沒有；並且稍有一點公產的村子，在過去因種種的難派，就把他常常辦盡。到了現在，凡是一種經費，都要向各村人戶去攤派。所以錢是窮事的人，想到要把自治事業一項項的建設起來，但是沒有的款，也只好徒自與嘆而已。譬如拿我們地方上急切要辦的教自一項來說，本來人人都曉得鄉村裏識字的人很少，應當要趕快設學的；可是說到經費，村村都感到沒辦法。要是想新辦一校，每年需要一二千的費用；原有的那幾校的經費，他們還讓萬分難籌，豈能再加這筆大款麼？照這樣的事實，或許不僅我們地方是這樣罷，由這頭看來，可以証明經濟自治事業。如此說來，好像果與就一樣都不能推進的了；不是的！據我個人膚淺的見地，從我們這一個縣講起，只要大家同心協力，任勞任怨，切實的負責去做，那或許會不致全沒辦法。現在把我自己的意見，對各位說一說，請大家商榷：

我們曉得凡事要有錢才做，那麼我們就應該從經濟上著手。現在處這農村經濟破產的時候，我們要求有經費去做自治事業推進的基礎，那必得要注意在「開源」與「節流」這兩個要點。什麼是開源呢？簡單的說，就是「發

發的來路。我們想籌的辦法，也有兩個：第一是「切實調查地方上的公產」。因為早年地方上的人，他們組織有些迷信的集會，他們處在過去的時候中，大概人們迷信太深，一方面藉著什麼精神的誣言或新建，募集捐款，一方面由他們發起人捐輸一些，所以很容易湊成一筆大款，拿來生著息，除了他們每月的費用外，還可以增加一點不動產，不多幾年，居然就成一個固定的基金；直到近些年來，他們看見地方上要辦這些產業，提來辦公益或學校，他們便暗地裏把這些產業，由幾個人來把持着，每年取得的利益什麼會也不敢再做了，就拿來幾個人私下瓜分掉。像這樣的事，地方上很不少，論理這是一種公產，而被少數人把持着肥私，是很不合法的。我們把他全數的提歸公有，不是就成固定自治經費基金嗎？第二「組織信用合作」。地上辦信用合作，本來是很容易做到的事，因為地方上的人不知道信用合作的利益，所以對於徵集社友合股本都是最疑的。我們要想辦到經濟合作，祇有照地方的習慣，來辦一個公辦，這類的性質，也和合作事業大同小異，不過合作社友的本利，是不能隨便退取的；公辦則除友如果急於需款，可以隨時退取本利外，還能實行賒款，以後可以按月付還本利，也易籌措，這不僅是救濟農民的急需

也就是一個小儲蓄，每月才交數元的股本，而將來自備應款用。所以公辦比較合作事業，要適合農民的環境些，不論富有的與貧家小戶，都能積這種，這種對農民們有這多便利，公家可以得不少利益，日積月累，到了每一輪時辦完後，所得的盈餘，就很可觀了，把他拿來做我們推進自治事業的固定基金。有了這這種基金，那麼自治事業，自然逐漸的創設起來。我想比這現在的門攤戶還，實在是好多了。

我們有了固定的基金，但是還要掙節開支，總要做到「款不虛糜，涓滴有用」。我想凡，只要能實地做到，對於一切形式上的鋪張，都是於事無補的。譬如一個鄉公所，有些很注意在表面上的觀瞻，竭力去講究修理與陳設，務要裝成個富麗堂皇，以表現牠的莊嚴；問到他的內容，不過是紳士們遊憩之所，除抽菜水上級的指撥事項而外，別的是談不到的。這樣即使有點固定的基金，也只花在不無益在地方。我們真想做點實際上的事，就非拿這難得的經費，使他多數用到生產建設上去。再則我覺得做自治基本工作正鄉長，大概多數是熱心地方公益的人，才會被人民選舉；他既雖是個熱心人，或許有多數不希切薪洋的報酬；不這在因公的時候，支一點公用費，論理這是當然

應支出但是我曾見有些鄉鎮，每任鄉長的公費支銷，竟會超過正項經費。這樣名是名譽職，而實際上比給薪津還用得多；對於地方經費，是很有關係的。最好還是每月酌給薪洋，每年列為預算，比較下來，總要節儉許多費用。總之不論處公處私，都應該要掙節開支，才不致受窘的。

我們一方面努力去開闢經濟的來源，一方面掙節開支，經濟自然寬裕，對於自治事業的建樹，必定達到逐漸收功的目的。但是俗話說的「單絲獨線成線，獨木不成成林」。我們就一個鄉鎮做起，必須要合全鄉的羣衆力量，才能實現的。

推進地方自治事業的我見 (續)

我們前次曾經講過，要推進自治事業，必先要籌集固定的經費，然後才把自治事業逐漸建樹起來。假如現在我們果真達到所擬的目的，有了固定的經費了；那麼我們就應當立刻把許多自治事業創興起來麼？不是的！也還要預先有計劃。就地方的情形，分作幾步，照着程序一步一步的去，那才會收效的。因為凡事總要有詳密的計劃，有條理的辦法，才不致失敗，這並不是我們循首以尾的；不

過大凡做事，「迅速則不遠」，假使你有三分力量，要去
做五分的事，那要結果一定是失敗。所以我們要統籌人才
和經濟的力量，然後先其所急，分步驟的做去，這樣雖不
能必料成功，但也可斷定他不致失敗。所行我們把應當
推進的自治事業，暫擬一個步驟。

照自治施行法的規定，初着手辦的，是調查戶口，人
事登記，土地調查等事項；不過這些事是政府統籌辦理的
，並且這初步工作，已經舉辦過，我們只須隨時遵照章則
辦理。現在要急辦的，大約有以下的幾項：

一、設學校。現在我們地方上的教育，得教育機關盡量
的創設，已經有一校小和農校初小，為於學齡兒童也充
分的收容納，不須我們再去為難了。惟是地方上已成年而
未受過教育的，和曾就學而中途失學的人還很多。我們為
受經濟之難的影響，祇好是從易於辦到而稍能收效的去着
手，把全鄉分作三大村，每個村開辦一個民衆學校，學
生名額至少五十名，收收年長小學和不識字的人，設作夜
班；因為我們農民在日間都是有工作的，為不妨礙他們的
事業計，所以不得不定為夜班。每季在暑假辦兩期，每
期四個月，以農曆的六七八九月為一期，冬臘正二又為一
期。課程以每季六百個字，不能算簡單的初級乘除法為

標準。至於經費方面：把全鄉分辦三校，每校兩班，聘各
校區內的初中畢業生或現任的小學教員為教員，每月支津
貼三十元，公費三十元；學生用的書籍筆墨等，每班發百
五十元；每一校每年約計七百元，全鄉共約貳千餘百元。
以兩年為期，全鄉可得六百個粗識文字的人。此外再在各
村各設一所民衆茶園，園內常聘一個先生，專於每晚農民
齊集的時候，講演各科常識，公民，以及新聞時事等，以
增進農民的知識。如此雖不能說教育普及，可是效果也就
不小了。因為教育是一切事業的基本，農民們得受教育，
才有點知識；有了知識，才能做事；所以這是切要而應速
辦的事。

二、蠶荒。我們地方，山多田少，每年收穫所心，除納
稅而外，剩餘尚不多，所以常常感到食糧缺乏；加以種種
的原因，農村因而破產，我們要想補救，須從生產建設着
手。此以容易辦的，祇有墾荒。本來有許多山地，都可以
開墾種植，因為鄉民們有些是沒有資本，有些懶着不肯着
做。假使把附近村落的那些山開墾出來，每年收穫的糧
食，必定增加很多的數量，或許食糧就不致缺乏。但是沒
有資本，就是無法；我們應當替他們籌一點資本，鼓勵他
們去墾墾。資本從何處去籌呢？前次我們曾經講過，創辦

一個公辦，要麼墾荒的人，讓他們向內借款去作資本，利息也不重取。若果能夠多開，那麼不論公山或私山，農初開的三年內，免其納租；以後的租息，也特別減輕。一方面我們到別的地方去選購籽種，如像適合本地方土質的旱穀種，蕎麥種等，運到本地來售賣，不賺他們的錢，只加一點運費；這樣需要的人，也可省下些用費來。照此辦理，所需的經費，最多不過數百元，而每年本鄉增加的去盡，必不只數千元。這並不是想像中的集，照我們的計劃切實去做，無有不能達到的。處此農村經濟破產的時候，也算是挽救的一法。

三、造林。在近年以來，附近都市的山場上，因為供給材木燃料等，只知道砍伐森林，而不培植；所以弄到童山兀兀，一片赤土，要想找一個天的林場，早不可能的。若早不趕快造林，那不久更連做燃料的都沒有了，何況材。說到造林的利益，早人人都知道了，無須我們再煩述。我們要想為公私兩方謀將來的一點幸福，須由鄉公所提倡指導着去造林，預算每年的費用，最多只須壹千元，由公所去選購籽種，分派給各村公會及有山場的人民，不論公私山場，都要一律播種，每年種一次；在此播種期內，由公所派員輪到各處去督促指導他們；預計在三年內可以把全

鄉的公私荒山，完全種完。對於公有的山場，在播種時得徵派民款；私有山場，由地主自行備款去種，購買籽種的價款，全由公所負擔，以資提倡。將來的利益，派給公所十分之三；地主得十分之七。若要砍伐樹木，即應先為補種，但宜間伐。至保護方面，也和播種一樣的重要，宜由各村公僱工二人以上巡視；全村人民，也須負共同保護的責任，才不致受摧殘。除私山場外，將來公有利益，全村人民都應由村公所酌量分派。照這樣做，現在經費不多；而將來的利益，公私都得享受。到十年以後，地方經費，或可仰賴牠來補助了。

就我們籌劃的經濟力量來說，這幾項應當推進的自治事業，料來都可以做到。假使全鄉的人能把公共事業，看做自己個人的私事一樣，一致團結的努力去做，那們最大限期以十年，一切自治事業，必有小規模的建。

以上幾項事，是我管窺之見。希望我們全鄉的父老兄弟，爾努力為幸！

為什麼辦短期小學

我的中國人口的數目，有四萬萬之多，在世界各國中，要算佔第一位了！可是據調查，來，一百個人之中，有

八十多個是不識字的。其餘百分之十幾之中，又有一些的知識程度是低的。有知識的人是這樣「寥若晨星」，所以一切事都難上進，把這麼大的一個國家，影響到衰弱不振。怎見得人民知識程度低，會影響到國家衰弱呢？我舉一個例給各位聽：比方一個家庭有五個人，其中有四個是殘廢，呆不會做事的，祇有一個會做事；這一個不會做事的人，不只要全靠這一個做事的才能生活嗎？這樣一個家庭，那一個個人怎能把他弄得和正一個國家，和一個家庭是一樣，假使多數的人民沒有知識，不會做事，無論大小事都要靠少數人來替多數人負擔着。這少數人的精力，怎能夾得及呢？多數的人且無知識，只是渾渾沌沌的過他們的日子，所希望的只要無事無慮，得到酒飽就足了。甚麼國家，那是不知道的；因此影響到國家衰弱，這是必然的趨勢。我們的政府，急切要挽救這危亡的趨勢，所以端力的想使教育普及。但是說到普及，很不容易了。因為除現在已經得普及的而外，那到學齡還未向學的，倒可以強迫他去就學，有受教育的機會；惟有那些年齡已長，而未受過教育，和那中途失學的男女們，就很難有受教育的機會了。所以政府很注意，才儘量推進民衆教育，舉辦民衆學校等，以求達到普及教育的目的。現在中央撥發專款，

督飭地方趕辦義務教育，這是全國一致的舉措，將來必能收很大的效果。就我們昆明一縣來說，我們的教育行政機關，從奉到辦義務教育小學的令後，調查學生，規畫學校，籌定經費，招考師資，製備校具，購發書籍筆墨等，苦心籌畫，就全縣分設三十班，現在都已開學上課了。有些不開學的人說：「地方上已經辦着不少的學校了，爲甚麼還要辦短期學校？學生們祇讀得一年的書，學得些什麼呢？」這因爲他們不曉得學期的意思，也難怪他們發生疑問。今天我對大家演講，給大家知道：

這次辦短期小學，是謀教育普及的辦法，也可以說是爲我們貧苦農民才舉辦的。在前面曾經說過，「我們中國人一百個之中，有十多個是不識字的」，這不識字的多數就是我們農民。你們看鄉村裏面，一個村子能有幾個人會識字？我看有些村子裏，連我一個都很难，說來真可憐！他們發生一點要動筆墨的事，就要到別的地方去請先生，連記帳筆墨都非請人不可。假使他們的田地房屋或債賬上發生一點糾紛，他的契據，也須請人來替他「張一張的翻譯」；每每請着不忠實的人，倒反弄出些紛節來。更還有些可笑事，他們買幾付對聯來貼，把畫欄的拿去貼在大門上；廚房的貼到廚房上；或且倒一條正一條的貼着；請如

此類的事很多。並且處于現時的社會上，受詐欺被拐騙等事，也要算農民們遇着的很多。有一些人，張口便罵我們鄉下人說：「這些鄉愚！」本來我們村鄉人沒有知識的很多，這也無怪乎人家敢罵。你們想處在這種社會上，不認得幾個字，不有點知識，豈不危險嗎？不要說不能替人家做事，就自身和家庭，都要吃虧的。所以凡是個人，應當要讀書識字，求點知識。

現在我們的教育行政機關，替我們農民設立起給我們求知識的短期學校了；讀的書籍，用的筆墨，也買來發給去讀書的人；自己不用費一文錢就可以得書讀；並且每天只要他們費三點鐘的工夫，回家來依然能夠做事，也不妨礙着大家去謀生活。你們想豈不便利麼？這短期小學且專收貧苦人家九歲到十六歲不有力量去進普通小學的子女做學生，使他們學得一點普通知識就算了。在這一年期內，學生們能夠專心的去學，那麼在農村社會上，就能夠寫寫通算，一些些小事就不須去求人。因為他們所學的是普通常識和寫算，所以收效果就很容易。

我會考查過一下，我們地方的人，多數都祇會圖眼前，他有個兒子，並不會想使他求學上進，祇須兒子有十多歲，他就用幾百元錢去買一兩隻馬，交給他去替人家搬運

點貨物，每天每隻馬至少也有二元錢進門他很歡喜的說：「我兩兒子會找錢了！假使供兒子去讀書，不惟不會找一文錢回來，每年間還要許多錢，供給他；並且又不是一年就讀完的，至少總要十多年才能找錢，況且有多少錢就讀多少年的書，出來還依然閒着沒事做；我不如交一兩隻馬給他，把把穩穩拿幾塊錢的好了。」因為他們只知道圖點眼前的小利，當然不肯供給他的兒子去讀書，那女子們是更說不到去讀書了！所以識字的人這樣的少。這樣的一些人，無怪人家罵「鄉愚」。照他們這種思想，民與國家，怎得不滅亡呢？

好了！現在的政府，替你們想得很有周到，才辦這短期小學。你們還不用讀過書的子女，不要希望他去找很少的幾文錢！快把他送進短期小學去，讀這一年的書，將來你們家庭間，很會得他的一些力量。並且不費你們的一文錢，就讀書讀；這對你們多麼便利。請你們就把你們的子女送來試試罷！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止祥講稿

各鄉鎮開辦國民訓練講堂的要義

我們昆明各鄉鎮公所，不啻已經奉着開辦國民訓練講

堂的命令了麼？可是爲什麼要命令我們開辦國民訓練堂呢？他的主旨要義，我們各鄉鎮村的民衆，應該先要確切明白的認識清楚，將來辦理才不致一塌糊塗，敷衍塞責的混下去，白費了政府籌劃的苦心，有用在公款，及寶貴的時光。所以我今天特意的把政府開辦國民訓練講堂的要意，來同各鄉村民衆約略說明一下。

現任各鄉鎮奉命開辦國民訓練講堂，是遵照呈准昆明縣保衛團開辦國民訓練講堂的辦法來辦理，將我們各鄉鎮現在編組的保衛隊各個壯丁，除每日受嚴格軍事訓練外，同時要集合在當地適中的學校裡，受四個月講堂訓練，使他們受小學的教育，負國民應負的責任，有愛國衛民的思和觀念。

這種辦法，是因各鄉鎮的保衛隊壯丁，政府皆認爲是我們民衆中間強健有力的幹部份子，但是若乏國民的觀念，又缺團結的力量，根本是少於團的訓練，智識的訓練，必須講堂的訓練，使他們「明瞭義」，「知廉耻」，「負責任」，「守紀律」，自覺自悟，有互助的精神，團結的力量。平時辦事，可做捍衛鄉里的準備；戰事發生，可使效命疆場。對於國防的鞏固，軍力的力量，增加也就不少了。

此外還能够提高我們民衆的意識，改善我們的生活習慣。不然有許多民衆，什麼叫做愛國家？什麼叫做愛民族？和自己生活習慣，怎樣在墮落惡劣，尚未澈底的了解明白；隨事自私自利，打獨善其身的主義。這樣影響我們國家民族，真是危險！政府是站在人民的前線上，凡負領導督促的責任，才設法開辦國民訓練講堂，來教化民衆；使我們民族中間的強健份子，各人把自私自利，和一切壞的生活習慣，一律排除，服從政府領袖的命令，共挽時艱，努力抗敵。

還有最要緊的，在喚醒民衆，明瞭我們昔日京服異族，抗禦強敵的歷史光榮；和現在被異族侵略壓迫的恥辱，使我們大家民衆，團結前進，首爲國家民族，努力奮鬥犧牲，恢復我們應有的光榮，救我們的失地，清明我們的身軀！

所以先賢有言：「如欲使民，當先教民；教民而後能化民，化民而民可使矣」。現在政府要令我們各鄉鎮開辦國民訓練講堂，就是本着這個意思了。中今日，內有共匪的滋擾，外有強鄰的侵略，憑政府兵力分配使用，當然是有其限制的，不能功的！要以至民衆武力，補助政府兵力，那裏內可以安，外可以攘，消勳亦匪，

鞏固國防，抗禦強敵，自然容易了。

總之中國的現在狀況，已經到了國家民族的生死關頭，時機的危急，無過於此！準備防禦抗敵的勁旅，就是我們各鄉鎮保衛隊的壯丁了。大家既然負有重大的責任，在這嚴重的期間，趕快遵照政府的命令，努力操習，鍛鍊我們的身體；接受國民訓練，增進我們的知識技能，和抗禦強敵的方法；預備作軍事的後盾，才能挽救時艱，復興我們的國家民族哩！

第一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李燦坤講稿

談我國改用法幣的政策

現下我們中國，勿論城市鄉鎮，人人都感覺到「生活困難」，及「經濟恐慌」的狀況了！其原因在那一點呢？就是因為我們各省所造的「花銀」，及「銀鈔」等，漸漸被外國人暗暗的收買過去，另行改鑄，作為他國的銀幣；因為外國的「銀幣」價值高，我國的「銀幣」價值低，所以奸商們就有偷漏之弊了。現則中央政府為維持金融穩固，及行使便利計，特將「中央」、「交通」、「中國」三銀行的鈔票，定為法幣；並於天津、漢口、廣州，等處設立分行，不久就要行使到「雲南」了，其行使的目的，在求中

國內公私所有的「銀幣」及「銀鈔」等，通通收歸國有；一律使用法幣，以免生銀外流。其收歸的方法，即令各人於一定的時期內，將所有的「銀幣」及「銀鈔」等，拿掉換「法幣」使用；倘有隱匿不換，及私自行使「銀幣」者，一經查覺出，即按律治罪。此種情形，對於我們國計民生，大有關係，我們要知道他們外國的是一塊生銀，我們中國也是一塊生銀；外國的是一張紙票，我國的也是一張紙票；何以外國的價值高，我國的價值低呢？就是因為各省自行濫發的紙票太多；我們國家的法幣又不統一，及生銀亦不集中；以致幣價低落，生銀容易偷漏出口，成為今日之現象。我希望大家在此「危難關頭」，「經濟恐慌」之際，要深切的了解這個意思吧！



收支報告

續前

昆明縣教育局 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零六十元二角七分七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千八百元，一收借道田畝捐四十三元七角九分六厘，一收房舖租金一千一百八十元，一收租米作款一百一十二元，一收租舖押佃一百元，一收小學生交康收款三十二元。

以上經常收入三千二百六十七元七角九分六厘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二百零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八十八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二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俸一百三十二元。

一支丁役工食七十九元二角四分，一支公旅費八十八元，一支文具三十八元二角八分四厘，一支購置六元一角，一支消耗二十四元二角二分六厘，一支修繕一十八元二角七分，一支捐稅三元三角五分，一支乾六元九角八分，一支雜費三元六角四分五厘。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九百二十元零九角一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司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上役工食四十二元一角一分，一支文具七元零四分，一支購置二元四角五分六厘，一支消耗二元二角九分八厘，一支學生伙食九十三元零六分，一支雜費六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一百三十元零七角七分，一支辦費三元二角零九分，一支縣立小學三十二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零二元八角，一支會考經費八元四角八分，一支縣籍學生王順畢業參觀旅費四十一元，一支放牧員強勇三月薪值金三十九元九角，一支青照開費至經費二百零七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八十九元七角八分四厘，一支教育月刊費一百二十二元二角二分，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一千九百二十三元五角九分四厘。

一支臨時派費租戶押佃二元，(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經常，隨時，支付合計款洋叁千零肆拾肆元伍角

零肆肆元

除入兩抵實存洋貳千貳百捌拾伍元伍角餘分玖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曉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平階

常務委員 李毓鈺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 濟 劉 彥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八月 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二百八十五元五角六分九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千零五十元，一收僧道田賦損二十七元九角

六分，一收六城雜糧捐抵補款三百二十元，一收房舖租金八百八十五元，一收租米作款六十三元，一收附小學生學費三百五十元，一收租舖押佃一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三千七百九十五元九角六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零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七十八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二元

，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俸一百二十八元，一支工役工資一元三角

三分，一支公旅費八十八元，一支文具二十八元三角六分，一支購款三元三角八分，一支消耗二十五元零三分，一

支修繕費五元七角六分，一支馬乾費六元五角八分，一支雜支三十二元八角四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九百六十七元二角八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二百二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二十四元四角，一支司書薪俸三十二元，一支上校薪工三十九元

四角六分，一支文具四十七元七角八分，一支購款二十三元五角六分，一支消耗一十七元四角二分，一支修繕費七

角六分，一支雜費二元，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

支附小薪俸四百四十五元六角，一支辦公費四十五元九角

四分六厘，一支縣立小學經費五十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四十二元，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二百八十九元，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百三十元，一支教育月刊費一百一十九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二千四百四十七元五角一分六厘。本月份經常，臨時，支出合計新幣洋叁千肆百壹拾肆元捌角零陸厘。除入兩抵實存洋貳千六百柒拾六元柒角貳分叁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嚴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長 李維幹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海 李德之 趙 濟 劉 金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泰 副管理員 李德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份收支清冊

附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六百七十元七角二分三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房捐一千元，一收借道出賦捐一十七元四角一收房舖租金一千零一十六元六角，一收附小學費六百元零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洋一千六百三十四元五角。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二、支管理員薪俸九十三元，一、支辦事員薪俸九十元，二、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三元，三、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元，四、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五、支司書薪俸一十四元，六、支工役工資八十二元二角，七、支公庶費八十八元，八、支文具三十二元三角四分，九、支購置四元三角一分，一、支消耗一十元零五再八分，二、支修繕費一十八元一角一分，三、支馬乾費七元二角二分，四、支雜費二十六元九角八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八百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二十元零八角，一支工役工食三十元，一支文具六元一角二分，一支購置四十元零六角一分，一支消耗費四元四角四分，一支修繕費一十五元一角四分，一支雜費四元零四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七十五元八角，一支辦公費二十一元九角九分，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零五元，一支會考經費九十六元，一支各區書報閱覽室經費七十七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八元，一支教育月刊費八十九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一千七百八十八元七角。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出共計新幣洋貳千六百肆拾貳元五角肆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貳千六百六拾捌元六角捌分叁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董廣布

副委員長：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用中

常務委員：李毓鈺 夏榮富

委員 李水清 李鑑之 趙濟 劉益 楊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十月

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六百六十八元六角八分三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席學捐一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賦捐三十九元六角六分，一收斗稱捐一元三角八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九十三元，一收租米作款二百四十九元二角，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款四千元，一收舖租押佃二百四十二元，一收教育廳補助二十三年民衆學校費二百元，一收短期小學教員報名費一十六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八千六百四十一元二角四分。

開除項上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自學薪俸一百一十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三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二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二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四十二元，一支丁役工食八十四元六角五分六厘，一支公款放貸八十八元，一支文具六十八元三角七分，支購置五元六角四分，一支消耗一十二元，一支修繕費七十八元七角，一支馬乾六元四角，一支雜費二十九元八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一千二百三十一元六角六分六厘。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 百七十六元，一支教員薪俸 一百一十七元六角，一支司書薪工六十四元，一支工役工食九十四元四角一分，一支文具一十元九角九分，一支購置二十五元七角八分，一支消耗 十三元六角，一支學生伙食二百九十五元一角五分，一支修繕費四元二角，一支雜費三十一元六角七分，一支購置三中，價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四百四十五元零四分六厘，一支辦公費五十八元三角九分，一支全縣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二十五元六角，一支官派女子小學補助費八元三角四分，一輛支會考經費六元，一支縣立阿地村故教員邢榮慎金二百一十元，一支民衆書報

閱覽室經費一百五十八元二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一百零六元，一支編印刊物經費六十三元，一支縣民巡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元，一支短期小學開辦費四百六十七元一角，一支甄用師資經費一十九元九角三分，
 以上教育事業合計洋三千二百二十一元一角一分六厘。

一支臨時短期借款息金四十九元一角六分，(以上共一柱)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新幣肆千伍百零貳元零角肆分貳厘。
 除入兩款實存洋六千五百零柒元柒角捌分壹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光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錚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濟 劉鑫
 經費止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十一

月份收支清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六千八百零七元七角八分一厘。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六百元，一收償還田畝捐一百二十七元三角二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二十六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二百六十四元六角，一收租舖押佃一百元，一收鄉士教材售款六百三十七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叁千六百伍拾伍元伍角貳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零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二元，一支經費津貼七十八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二元七角二分八厘，一支公旅費八十八元，一支文具四十元零五角九分，一支購置五元，一支消耗二十五元九角六分，一支修繕費一十一元一角，一支

馬乾費五元七角八分，一支煤支費二十六元六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九百零七元八角一分八厘。

一支師範薪俸一百七十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七十五元零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元，一支工役工食五十七元五角八分，一支文具一十九元九角四分，一支購置二十九元零三分，一支消耗三十元零九角九分，一支學生伙食三百二十八元四角四分四厘，一支雜支九元，一支縣立三中學噸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一百三十五元九角四分八厘，一支辦公費一十八元二角，一支全縣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八十三元，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一百六十元，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四元，一支編印月刊經費一百一十七元九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元，一支短小開辦費二百五十一元四角，一支經常費一十四元，一支勸用師資費四元二角，一支雜費四元八角，

以上教育畢業費合計二千七百七十二元六角三分二厘

一支退還押佃一百元，一支墊付鄉士教材印費五百七十八元九角四分，

以上臨時支出發合計洋六百七十八元九角四分。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新暫洋肆千零百伍拾玖元零

角以分。

除入兩紙實存洋陸千登百零三元九角一分。

昆明縣教育局經費委員長 董放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錚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濟 劉鑫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二十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午時二時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李鏡生 劉康秋

夏時九 楊山

請假委員 錢平階 魯進民

列席人員 李潤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教育局整理出租辦法已呈奉 教育廳第三一九三號

指令核准備案照辦請傳觀

討論事項

(1) 三市街租戶聚興號報告扣佃太重請減租月租若干作

為退出押佃請核議案

議決 本年度預算業已核定未便中途變更俟下年度

開始再為酌辦

(2) 魯委員發覆審核教育局造報二十四年十一月份計算

書類請覆核案

議決 既經審核無誤應即照案覈銷

玉案

(3) 請覆核清波中學造報二十五年九、十、十一、各

月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准予照案核銷並飭清波日

新附校以後遵照玉案中學計算書類製格式辦

(4) 承租稅租戶請退還修理原款認照原額納租是否可行
請核議案
議決 仍照原批辦理

(5) 租戶楊段發因租額過重無力完納積欠租米在石以上可否酌予減低租額討論案
議決 查積善村田土甚好該戶有意拖欠應從嚴催繳若再延抗即送縣押追

(6) 本年耕地稅附加頗重而各鄉尚有地方附加本局所有學田耕地稅究應如何完納請討論案
議決 呈請縣府提付縣政會議核辦

(7) 本局南大街租戶衛豐制莊請退租並請于二月底退還押佃請討論案
議決 由局佈告招租退還押佃照規定辦理

(8) 西堤租戶陳森私將學田典賣致起爭訟應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該租戶既將學田贖回應即拔佃招租欠租應嚴追該戶負責繳清

(9) 海源第一校辦事員楊發枝望城第三校辦事員楊詔雄川第四校教員韓遠均在職病故請核議撫恤案

議決 楊發枝楊詔雄任職二十年以上馮邱例給予年薪俸卹金教員韓遠因中有間斷照任職一年以上撫卹例給予三個月薪俸卹金均由本局經費支發

(10) 中央防空研究班學生李永源函請發給補助國幣三百元請核議案
議決 照補助旅費章程第三條國內考查規定補助費國幣一百元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一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一月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靜伯 李源 顧和卿
夏時九 張文華 楊小山 李右書
李月波 李欽生 馬文伯 朱衡卿
李仲廉 尹晴波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 (一) 奉昆明縣訓令政務視查員不日到縣視查本局職員應按時到公不得無故缺席並須清潔各部房舍須遵照辦理
 - (二) 在寒假期間應着手辦理開學事件請二股預備公文請劉李督學修正規約請各區委員儘二十五日以前將教員派定妥當於一月二十五日局會時核定之
 - (三) 本局轉呈官渡小學校校長李鴻呈報第二公安分局長張瓊盡力協助教育請准由校置備學區並請題印匾字等情奉令准予由校製贈「熱心勸學」牌匾一方以資鼓勵等因一案由局指令該校知照
- 討論事項
- (一) 常備隊函請馬李老師於下星期一到隊教授並再購備洋鐵版五六十塊視友七八十個及書籍筆墨以資助教如何辦理請公決
 - 議決：請馬李三教員屆期到隊教授至於請購物品應由馬李三教員開學後查明所需份數開單交庶務處照購發給
 - (二) 據第四短小教員田寶書條呈請飭令校購備銀紙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通令各校自備時事印章雜誌一二份又各書報閱覽室由本年份起定購東方雜誌五份分發五室由庶務處定購

(三) 編輯主任簽呈本局發行教育月刊所有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及閱覽室主任講演稿應否獎勵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有多數學校係去年成績閱覽室主任講稿係應盡職責俟核再彙案核獎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夏曉九 劉庚秋 李醇伯 楊明之

李善一 張文華 馬文信 李鉄生

李月波 楊小山 李右貴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李清源 高應春 李漸遠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紀錄 高應春

(一) 本年度開始日期不遠一切並辦事件均應從速預備
 茲將重要者特提出討論

討論事項
 (一) 鄉師學生既經畢業此後究應如何辦理俾得有濟於事
 請核議案

議決 為啣接初中畢業及供給教員需要起見擬辦一
 班簡易師範

(二) 去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當經統計列表究應如何
 懲獎請公決案

議決 將及格之官渡會馬瑞雲各校照例獎匾除有區
 之校獎以他物(校用品)以資鼓勵其運到及
 成績太次之去溪去龍普興各校應予嚴行申究

(三) 奉昆明縣發下據中國辭典所出版之各種辭典應否照
 購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督詳查簽復再辦

(四) 據編報處報告擬訂月刊第二卷第十期有論文三篇可
 否酬金請公決案

議決 照數致送
 (五) 各學區委員呈報去年各報表冊既經呈報到局應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督督學會同審核彙案並將本局劃到簿
 一併送請縣長核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 | | | |
|--------|--------|-----|-----|
| 梁局長 | 劉庚秋 | 李漸達 | 高應春 |
| 李善之 | 楊明之 | 李醇伯 | 李清源 |
| 夏時九 | 張文華 | 楊小山 | 李鉄生 |
| 馬文伯 | 李右書 | 李月波 | 陸叔明 |
| 孫繼武 | 尹晴波 | 朱衛卿 | 李仲廉 |
| 主席 梁局長 | 紀錄 李善之 | | |

報告事項

(一) 省立大學送來招生廣告招考新生請轉學生各同串傳
 觀介紹及代粘貼

(二) 省教育會送來第十七次徵文題請轉知各教員應徵
 (三) 奉昆明縣發下奉省府命令各機關凡呈報及請示之文
 件以陳清單一事項為原則(其同一性質者得酌為併

呈請傳觀遵照

- (四) 奉昆明縣訓令奉教廳指令據縣呈轉本局二十四年十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總相符應准核銷
- (五) 據庶務處造報二十一年一月停半月學生警役伙食收支表請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 (一) 據阿角第二第七初級小學教職員請由校撥置學生交庫一部當否核議案
議決 令飭該校小學生分年補充讀物初級二三四年級以為適宜
- (二) 據附小主任夏榮富開列修繕校舍椅几上料清單請核議理案
議決 儘舊幣六十元計整
- (三) 據二股所每縣立備師範科招生簡章可否適用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呈縣核示
- (四) 商定召集縣屬各校教職員會談議
議決 通告各校職員二月十六日(星期日)正午十二時在本局集會訓示並先請縣長屆期到局訓話

- (五) 擬製視查劃到表案
議決 由二股擬定有印交各委員分發啓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八日上午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夏時九 劉秉秋

馮文伯 李右清 李仲廉 李月波

孫繼武 尹晴波 朱衡卿 楊小山

陸叔明 李清源 李漸遠 李厚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 (一) 准北平師範大學學生自治會元印快郵代電恐假借中校名譽在外滋生事端危害本校全體同學名譽以後被等一切言語行動本會概不負責特此代電否認請衆傳觀
- (二) 各區未送請烟劫結各校教職員由各委員從速擬從以

便呈轉

討論事項

- (一) 准昆明縣鄉村改進會函擬定昆明改良婚喪財刑規約請通令各中小學教員切實宣傳喚起人民一體遵行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通令各校遵辦
- (二) 據第三股簽請購置國民訓練講堂第二冊筆洋鉢肆壹千份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庶務處會同第三股照辦
- (三) 據永豐鄉鄉長蔡炳忠等呈請添設高級小學發給補助費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發給
- (四) 據經費管理員造報二十三年份收支租米清冊如何審查請核議案
議決 請衆傳觀並公推劉李督學會同管理員詳加審核
- (五) 各區小學開不遵照日期開學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上緊督促嚴催上課
- (六) 巡例短小校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東西北三鄉各辦一校由各區委員妥爲擬定地

點再行核辦

- (七) 據夏晴九屢次呈請辭退師範訓育職務請核酌案
議決 仍請晴九勉爲其難繼續辦理
- (八) 本年師範教員業經擬聘列表請核議案
議決 照擬定表聘請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五年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晴九 李善之 張文華

李月波 李醇伯 楊明之 陸叔明

孫繼武 李右書 楊小山 朱衡卿

李仲廉

紀錄 高應春

4. 主席 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 甲、簡易科師範招生再延長五天至考試日期定於二月二十二
- 乙、二十四兩天試卷即預備八十份

乙、奉 縣府指令第一八五三號略開據本局遺囑二十四
年年終考試結束及清單等經審核不差應備案等因
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丙、奉 縣府發下轉奉 教廳指令第三三六〇號略開
現本縣民國二十四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人數清單及
成績比較表等惟書溪及鳳鳴兩校留級人數均在應考
人數百分之十以上成績較差應俟該兩校負責人員
認真教學為要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分討論事項
甲、據教員趙清王潤等呈請退休到局究應如何辦理請公
決案

議決 交由二股查案具簽再行核辦
乙、視查劃到表經審定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由一股指定後即行用新聞紙印二百五十份
丙、明日本局召集縣屬教職員到局訓話究應如何預備請
核議案

議決 一、關於禮堂之預備飲茶室之佈置午點之購
發即由庶務處照辦
二、關於招待方面即由各區委員照辦
三、此外應辦各事即由一股照辦

丁、函送省立師範班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會考及格之各校女生統由二股辦函申送
均瑣英 尹惠之 尹文英 張桂珍 梁佩珠
劉懿仙 等此外東鄉明應小學尚有幾名俟明
之問明再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七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二日上午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濟遠 夏時九 張文華

李鏡生 馬文伯 李清源 楊小山

高應春 李善之 楊明之 李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孫德武 朱衛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一) 指派鄉師簡易科入場試驗各科負責人及監試人案
議決 張文華 孫仲廉 史地 李醇伯 担任國文 夏時九 担任

自然李潮達担任算學夏時九張文華李月波及五區委員担任驗格檢查及口試三股及五區委員並各同事暨試楊小山朱衛卿核算分數由高應泰指導各科指定人員担任擬題及閱卷並呈請縣一貼名試題儘星期日下午交口時九號請局長圈定

(2) 學生午點如何購發案

議決 每生每日發二角麵包二個辦事人員二十四日備早晚餐

(3) 修理師範教室案

議決 照校務處估計修理並運總辦公廳窗子修理以便啓用

(4) 第三區教育會呈報辦理成績展覽會參加各教員請分別獎德案

議決 交劉督學審核

(5) 教員楊收呈請發給退休金請核議案

議決 指令年歲不合規定以後遇有相當缺出仍須委用

(6) 奉縣府令飭查私運烟土案

議決 遵照

(7) 第二區委員具稟視查各校教員遲延曠課情形請分別懲處案

議決 交李督學的擬懲處辦法核行

(8) 會計員顧和卿假期已滿支發款項無人負責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會計員一職以三股一務員楊明之調充所遺第一股缺以庶務員楊小山補充庶務一席暫不設

設庶務事件由師範校務處各股及總辦代為照應並請李鐵生李仲廉轉知顧和卿到局清理庶手賬務

(9) 顧和卿收支各款及單據等應如何會同清理案

議決 由劉用秋李漸遠李鐵生李仲廉會同清理

(10) 奉縣府訓令轉奉建設廳令縣府及各局工役應加入省會外務人員案內辦理定於二月十五日開工仰即轉飭按期出工案

議決 遵照辦理

(11) 奉縣府訓令凡本局職員務須認真戒斷烟癮在案受訓驗以前如有請假辭職等情事應先期呈報轉報案

議決 遵辦

昆明實縣教育局第二七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九日正午十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楊明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石澗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劉督學代理) 紀錄 楊小山(李善之代)

報告事項

- (1) 簡易師範招生簡章已奉教廳指令核准備案
 - (2) 呈報私塾調查表已奉教廳指令核准存盤
 - (3) 奉縣轉奉省府令調驗未戒斷或規避人員即予撤職停委
 - (4) 奉縣府轉奉省府令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三日公佈之修正公務員任用法施行條例明令廢止
- 討論事項
- (1) 附小簽請撥發充實費壹千零二十四元是否照撥請核

議案

- (2) 李督學簽擬二區委員具報過課上課各教員懲處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如擬照辦
- (3) 奉縣轉准雲南省新生活促進會函達各學校勞動服務團組織簡章飭即遵辦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分令師範中學遵照組織
- (4) 李故收發員小階之家屬李李氏呈請從優撫卹案
議決 查照例案提請經委會核議給卹
- (5) 大團山周崇信等具呈三堡五村糾纏市場抽收斗稱捐補助五村學款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示
- (6) 奉縣轉准縣參議會查復阿地村仍應辦為普通小學請轉飭遵辦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聲明理由呈縣咨復
- (7) 衡豐綢莊報告租金從無拖欠現在擬讓舖面請准減讓最後租金一個月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斟酌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七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五年三月七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清源 夏聘九

李醇伯 楊明之 李濤之 楊小山

張文華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慶叔明 孫繼武 李仲廉 朱衡卿

4. 主席 孫局長(劉督學代理) 紀錄 高應奎

5. 報告事項

甲、報告管理處造報二十五年一月份收支清冊請傳觀審核

核

6. 討論事項

甲、據棋盤小學校長畢向庚呈為該校學生成績較差擬請

准予延長一學期至本年冬季畢業等情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既以環境關係特准予延長一學期指令知照

乙、據校務處單開購備各物應否照確請核議案

議決 照購

丙、據第二股查簽教員王潤超清服務年限及年齡請公決

案

議決 令飭王潤服務於民國十六年業經間斷其餘年

數與案不符又趙清年齡才四十三歲與案不符

均予駁斥

丁、調入前師科之各教員久不報到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案

議決 再行張正貴調入學習其餘所調各教員即行委

員接管

戊、查向旭小學護國小學兩校之小學生文庫至今尚未具

領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由李委員月波會促限兩星期之內具領澈限

則轉發他校

己、據各短小校教員到局領取第二册科書然未奉發究應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備文呈請教廳迅予發下以資轉發

庚、義教經費現在每月只領新幣貳百伍拾元與預算大不

相符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提請義務教育委員會公辦

辛、據李督學報告處理寶華小學添設乙班會商校址應否

通融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督學向機辦理若仍違抗定即送請 縣府

懲辦不貸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二期正誤表

頁數	上下行數	字數	誤刊更正	頁數	上下行數	字數	誤刊更正
一	上	六	七 (空白)	三	上	十九	二 紀律之 (紀律化之)
三	下	十四	五六 義育 義教	五	下	十九	一 等 論
六	上	十九	二十 體 禮	六	下	十一	十六 若白者 若有用者
六	下	十七	十九 左各款 左列各款	六	下	二十一	十五 (空白) 以
七	上	十	五 來 本	八	下	七	九 十 得 的 的 得
八	下	八	十六 待 而 待言而	八	下	十二	二 二 法 ,
八	下	二十	十九 折 抄	九	下	八	十九 料 科
十	上	九	七 一 三	十	下	七	七 空白 款
二	上	九	十五 六 師 校 教師	二	下		十六 轍 轍
二	下	九	二十一 止 茫	二	下	十	十三 孟 惡
二	下	十三	十一 (空白) 吾	二	下	十五	九 狂空, 空 証之, 是
二	下	十八	十二 近 進	二	上	三	十五 (空白) 之
二	上	九	十九 兄 童	三	下	七	十五 (空白) 備
二	下	十二	九 做 呀	三	下	十四	十四 興 於
二	上	一	九 年 半	二	上	十六	空白 炭
二	下	二	二 請 籍	二	下	三	一 籍 二
二	上	四	三 所 變 所做變	二	下	一	十六 流 海
二	下	十二	十五 懲 懲	二	下	十七	二十 不明 規
二	上	三	十三 兩 之 之 兩	三	上	十	六 情 算
二	上	二十三	四 期 區	二	上	四	三 財 有
三	下	十六	九 上 格 表 表 格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六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七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八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九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十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 第十一條 本刊定為月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再議增加。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發酬金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遞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票玖角貳分

年

卷

期

3

4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一日刊行

第三卷 第四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四期目錄

法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奉令轉飭購用黨國旗綉總局染印之黨國旗通令遵照文

本局奉令遵照禁煙調製劃一辦法四項通令遵照文

本局奉令飭遵修正黨國旗製造使用條例第九條通令遵照文

訓話 梁局長對師範生訓話

本校學生應有的認識

通俗演講 選載

怎樣修身 (第五關覽室馬主任講稿)

提倡國貨 (全前)

家庭教育的重要 (全前)

收支報告

本局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及二十五年一月份收支報告

議案

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三次全體會議紀錄
本局第一七九次至一八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特載

昆明實驗縣常備中隊民衆學校概覽

調查

昆明縣自設科舉後留學外國中等以上各學校及國內各高等專門學校本省大學本科畢業之男女生一覽表

昆明縣教育局之沿革

昆明縣教育局歷任局長姓名表

學生作文成績

嘉地第四初級小學四年級生作文五篇
琪琮第一初級小學三年級生作文四篇
桃園第一初級小學三年級生作文七篇
五雲小學第二班學生作文十篇(未登畢)

法令

登舟代令
不另行文

奉令轉飭購用黨國旗製銷總局染印之黨國旗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四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及閱覽室

為分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七二一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開：『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字第二五一六號訓令開：『案奉 中央宣傳委員會第一八一八六號公函開：『查黨國旗為代表黨國之標幟，與國家威儀，民族精神，國際觀瞻，所關至鉅，其製造與使用，自應特加整齊，力求劃一，俾昭隆重，前經本部等擬具黨國旗製造使用條例草案，呈奉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第一三六次常會議決通過，嗣以黨國旗之

製造，依照規定，須決對採用染印法，永遠商店，非資本雄厚，設備完全，自難勝任，各省市縣多乏此類規模宏大之商店，為便於推行及管理起見，復會同擬具修正黨國旗製造使用條例第二條條文章案暨製售黨國旗商店管理辦法草案，呈奉中央第一六六次常會通過，函由國民政府分別通飭施行各在案，本年五月又經會訂製旗商店聲請許可製黨國旗辦法，登載（令文不明）平津各大報招商承製，計依期聲請經審定合格發給許可執照，准予製售，有上海紡織印染公司，中國製旗公司，兩家，飭令合組黨國旗製銷總局，其組織大綱，亦經核准備案，並於十一月二十日正式成立，局址設上海天津路集益里三十號。茲據該局呈送各項各號黨國旗價目表，請予核定，並聲請稱業已製就大量旗幟，以供分銷，懇請通行各省市黨部政府轉飭所屬，取締前不合規定之舊旗，並由該局招請各地商人，備具手續，承辦分銷，以便自二十五年元旦起，購用合於中央規定採用染印法製成之黨國旗，各等情；據此，查所請各節，自屬切要，應准照辦，除所擬各項各號旗價，應遵照製售黨國旗商店管理辦法第

員軍械局有二員財政廳有三員電話局有二員機關槍團有一員團務督練處有十六員而第三經警應驗之十一員亦在田差之列此項公差其中可以換回者雖經團會根據第三十一次常會議決案分別函各主管機關派員換回送驗但何日方能換回無從懸揣而各機關函請送驗之公差人員源源而來為數甚多又有並非公差而因別匪期間公務紛繁函請送驗者如經理處職員等亦復不少關於以上兩項飛烟人員若別出名籤暫緩調驗則先例一開各方藉口未免有碍大體若照案辦理仍予抽調則事實方面固難執行當此副匪期間機請關於武裝軍人由該管機關函告公差者准予暫行剔除名籤俟後調驗至於非武裝人員在三月五日第四次抽籤調驗以前先已聲明公差者仍由各該管機關派員換回送驗以符原議又非武裝人員中以後予機調遣公差應儘向無嗜好者先派其應驗者飭令留者為限截止三月十五日止不得再派應驗人公差以示限制而更辦理是否有當此項呈請指示者一也、二、關於放假者查團會第二十六次常會原有凡各機關應驗人員在不受檢以前如有請假者應由該管機關隨時通知屬官以便辦理之議決業經呈奉核准通飭在案在當日對於請

假者屬會議決如此辦理係基於清理觀念惟近日以來屬會每次抽籤調驗以前各機關函告請假人員為數甚多在第四次抽籤以前請假者計兵工廠有一員公安局有一員而軍械局財政廳營業稅局等處以及前請假者為數尚夥若不加以適當限制則互相傳說緩例請求調驗前途妨礙甚大現在關於因病請假者擬仍加入抽籤如該病員適當簽定期接到調驗通知書後仍須到所受檢若經所內醫士證明該員確有某種非煙癮疾病再為准其出所就醫俟病愈後仍須加入以後各期補受調驗至於因事請假者則須於請假之先請求提前調驗其未經調驗者長官不為准其請假如因緊迫事故不及調驗須允請假者則須於假滿後一星期內由該管長官自行送請調驗不再加入抽籤以示限制而免紛歧所擬是否可行此應呈請核示者二也、三、關於送驗者自屬會辦理調驗以後凡因事或因特別情形由主管機關代為函請緩送者前於一月十三日屬會第二十六次常會議決一律限至二月底止業經呈奉核准通飭在案此項緩驗人員在二月終了後經屬會議決於三月一日後一律加入抽籤調驗呈奉鈞府字第一九八號指令開如呈准予照辦亦在案惟屬會前准該函送對座批准

軍務處潘復等九員接三月調驗原呈 件又奉總部謀字第二八七零號訓令一件係令知參謀副官軍法等處萬保庶等二十六員暨電政管理局車務員檢員韓葉洲一員共計二十七員業經批准緩至三月截止再加入調驗屬會遵照辦理各等因奉此查以上兩案均與以前通令各案不符當經屬會分別專案呈覆仍所准予於三月一日後一律加入抽籤調驗以昭軍慎各在案今奉奉指令二月二十八日又奉總部謀字第二九四一號訓令一件係令知軍醫處科長徐文濤等四員暨參軍處管復等十八員共計二十二員准予展限至三月底止再加入抽籤調驗即遵照辦理等因下會查此件亦與以前通令各案不符仍請准予於三月一日後一律加入抽籤調驗以昭一律而符通案是否有當伏乞指令祇遵以上三案如蒙允允則以後凡再呈請緩驗者務請一律批駁以示限制而免紛擾所擬是否可行此應呈請指示者三也、四、關於辭退者查屬會第二十六次常會原有凡各機關機關人員在未受驗以前如有辭退者應由該管機關隨時通知屬會以便辦理之議決業經呈奉核准通飭在案查此項辭退人員自辦理調驗以來各機關時有通知到會屬會竊以此項人員既經辭退其公務員

資格當然因之取消擬於接到該管機關通知後即將該等退人名數分別註銷免予調驗俟後彙報備案惟於簽定應給以後始請辭退者如前此昆華農校之費困學似應以規避論是否有當此應呈請指示者四也、以上四項必須先行解決然後辦理調驗有所遵循不致參差除呈中央副軍第二路軍總司令部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府俯賜鑒核分別核定示遵所擬辦法四項如蒙核定並乞通令軍政各機關一體遵照辦理實沾公便等情據此，除以一兩呈均悉。應准一併如呈辦理。除通飭省內外各軍政機關一體遵照外，仰即遵照，此令。等因，指令暨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 十八 日

★ ★ ★ ★ ★

奉令飭遵修正黨國旗製造使用條例

第九條通令遵辦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六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閱覽室職員

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七五五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字第一〇九八號開：「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第三五六七號訓令：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忠字第三七九號訓令開：「查黨國旗製造使用條例前經本會製定頒行有案茲為便商店住戶懸掛之施趨於整齊起見特將該項條例第九條修正為「凡商店住戶所懸之黨國旗一律以六號為標準」提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通過在案。除函政字通行遵照並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會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切切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各下級知照外相應函請貴府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並

冀見覆為荷！」等由；准此，應即照辦。除函復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切切！
此令。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 二十二日

訓話

二十五年三月十八日
梁局長對師範生訓話

本校學生應有的認識

鄉師學生 楊汝洲筆記

諸生新近入學，做一個鄉村師範學生，有幾件事是初步應做到的，特提出逐一談談：
一、認清環境：我們不論到什麼地方，先要認識環境，

不可糊塗而過。如我們現在處的是什麼境地？過的是什麼生活？必須認識清楚；然後立定方針，才能發展自己的才能，達到目的。所以隨做何事，定要根據環境來定目標；有了目標，就可以對着做下去，那自然是會成功的。求學也是如此，我們先要認清我們究竟為什麼進鄉村師範學校？鄉村師範是為什麼開辦？我們貧窮如此，外受列強的侵凌，內受其匪的騷擾；農村瀕於破產，民力日形疲憊；我們應以教育的力量，做一個救國救民的先導。鄉村師範學生，是要負這重大的責任的。所以我們必須認識清楚，有充分的準備；在這一年修業期中，將自己體格學識修養好；以後畢業出去，才能負責。這是應當認識的第一點。

2. 遵守校規 我們集合這許多人在一處，有共同的目的，過共同的生活，是一個共同的團體，所以必須有共同的秩序；要我們的秩序好，便是規則。規則就是維持秩序，便於我們達到共同目的。如教室規則，寢室規則，食堂規則等；我們都應當遵守，所謂「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圓」。所以我們既進學校，首先要守校規；將來對於學業上，才能有進展的希望。何以呢？因為學問的進展，是與規則有密切關係的；即如一個教室中，各班同學皆在用功讀書

，而其中有一人在吵鬧，那麼便會使一班同學的注意不能集中，難以研究學問了。所以不遵守校規，對於學業上大有妨礙的。不惟妨礙自己並且妨礙他人，甚至於學校都受影響。所以不守校規的人，斷難在校裡立足。要遵守校規，最切要的有三個條件：（1）要守秩序；（2）要有紀律；（3）要有公德心。這是應當認識的第二點。

3. 敬禮師長 學生不恭敬師長，則師長的心中作何感想？我們先要自問一問！同學中有好幾人是曾經任教的，是親身經歷過了。況且師長熱心苦口，授給我們學識；導引我們前路；這種恩惠，是一刻不可忘記的。古人說：「一日之師，終身之師也」。所以師長是應當終身敬禮的。有等學生，到畢業後，就以為和學校脫離關係，遇見師長，毫無禮貌；此等學生，道德上，很說不下去的。況且我們將來，也是要做人的師長的，假如見學生有這等情形，心上又如何呢？所以我們學生，應該要體諒老師的苦心，服從老師的命令。學生的學業好壞，與管理督促是有關係的，管理不嚴，則學生放蕩，學業必無進步；管理嚴密，方能有純良之學行。且老師的用心，皆希望學生好，未有希望壞的。學生如果致品行，刻苦用功，師長自然滿

意。我們認識這些道理，就要敬禮師長。不只現時的師長，應該敬禮；就是以前的師長，也應該一樣敬禮。

4. 愛護同學 在一處同學，是利害相同，榮辱共的；我們對於同學，要互相親愛，互相研勵。不可各懷意見，各存私心。本班同學，都是昆明縣的人，有東鄉的，有西鄉北鄉的，有中鄉南鄉的，我們平日，不能認識的很多；現在相聚一處，是很容易得到的機緣；那麼我們就要互相愛護，互相體諒，學業相切磋，過失相規勸，抱着「無道人之短，無說己之長」，「實人須先實己」的觀念；要認清我們昆明有二十來萬人，只有我們五六十人得相處在一處，真是萬幸了！我們決不應辜負的。那麼一定要本着下列幾條：（1）互相敬重；（2）互相體貼；（3）道德要互相勉勵，過失要互相規勸，學問要互相切磋。這是應當認識的第四點。

5. 努力學問 我們來當學生，對於我們的學業，應該怎樣呢？就是要特別努力學問了。我們修學的時刻，只是一年；而在這一年內中，科學既多，如不努力，那能學得完善呢？即使學得完善，又那裏能夠應用呢？想到這點，就應該努力用功。我們的作業，有課內課外兩種；課內的，就是所學的各科學；課外的，有各種作業，各種參考書

；我們要一樣的重視，努力研究。第一要認識清楚，第二要記憶明確，第三要參考互証，第四要應用嫻熟，不論所學是事是物是理，乃至一字一詞，要將他的內包外延，澈底了解；然後作筆記，列表解，眼到心到口到手到；還要隨時參考各種課外書籍，參考後，要將他歸納起來，能夠應用。總要虛心的去學；要誠懇的去學；抱着一做到老學不了」的念頭，用表裏精粗都到的深刻力量。不要自自滿！這是應當認識的第五點。

6. 砥礪德行 一個人要是學問好了，而品行不好，是不對的；充其量只，才是濟惡。必須品學兼優，才能够有相當地位，受人歡迎。所以砥礪德行，是最要緊的。對於德行的砥礪，可由各方而注意：1. 思想，2. 言語，3. 舉動，4. 文字等項。同學相處，須要「有善相勸，有過相規」，務使同學的德行，都有高尚，純潔、遠大、穩重、等的表現。這是應當認識的第六點。

7. 戒絕糜費 我們用錢，切忌糜費！現在我國的情狀，已經是國貧民窮，農村破產；處在那危如累卵，朝不保夕的局勢下，我們更應愛惜物力，不可糜費，尤其是我們青年學生，更應該注意！我們每用一錢，要深深的有一種思念：「這一文錢用了，對得起這錢嗎？對得起找這錢的

人嗎？這樣一想，常用的錢，才可以用；不常用的，就要節省了。至於書籍文具衣服飲食等項，也一樣的不可糜費。例如我們穿的衣服，只須整潔保潔即可，假若要講究穿綢緞，這便叫做糜費。我們青年務須切忌啊！

8. 注意檢點 我們青年人誠見有限，閱歷較淺，不論說話，或是做事，錯誤是不能免的。古人說：「人生聖賢孰能無過」？但是我們有了過錯，只要知道是自己的錯，將他改了，這並沒有妨害。切不可將錯就錯，那才自害終身的！要知道自己的過錯，必須隨時檢點，檢點的細密周到，過錯才會發覺。所以我們在學問上，思想上，以及日常的生活交際各方面，都是要注意檢點的。

以上八項，是我們常學生的，要很清楚的認識！要很透徹的認識！照着逐一做去，了不辜負做本校學生。將來才能够擔負鄉村教育，盡救國救民的責任。

通俗講演

選載

縣立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馬成驥

講演稿

怎樣修身

人生在社會上，都應當要有完美的品行行為，才會成一個好的社會。因為一個人是社會的一分子，合許多分子才組織成一個社會，社會的一切事業，都是在這許多分子身上負責；所以一個人品行行為的好與壞，關係整個社會是很大的。古人曾經說過：「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意思就是說：家、治國、平天下，總由個人修身起。一個人的自身可說不好，而想把他的家庭弄好，那是萬萬不能的。拿得常見的事來比給你們看：某某是好賭的人，而他還叫他家裡的人不去賭錢，豈能做得到的嗎？我相信是一定不能的。再比方說：某個人素來是孝道不孝的人，而他要想他的子女們孝順他，這是不行的。這便是因為他的本身就不好，所以不能善家。因此，凡是一個人，都要先修其身。怎樣叫修身呢？簡單的說，修身便是養成完美的品行行為，造成一個有道德的人。有些人說：「本性是天賦的，山河都容易改造，惟有人這本性不能改變，生來是甚麼性質，到老都

不會變壞的」。據我看來，這種話並無充分理由，因為凡人初生的本性是很純正的，決沒有生來就是壞的；始初從家庭而漸漸走入社會上去，每日耳濡目染社會的一切，好的難得習成，壞的最容易同化，假使沒有自制力，那就不知不覺的化成一個壞人了。你們看鄉下的學生到城市裏去讀書，往往始初本是很樸實的人；不到幾多日，就會穿衣要華麗，用物要精緻，一舉一動都要學些樣；這便是他的本性改變，也就不能修身的原故。修身怎樣修法呢？大略要做到以下的幾點：

一、自立：惡勞好逸，大概人的常情，決不會有愛勞苦怕安逸的。好安逸的人，隨事都想自己不做，只望別人替他去做；久而久之，便養成依賴性質，事事都非靠人不可，完全沒有自立的能力了。一個人生在社會上，那能事事都依賴人呢？假使事只會依賴人，自己就不能有一件成功的事，既無做事的能力，那就不能生在社會上了。所以人最重的是貴自立，要想養成自立的習慣，必須要先把懶開荷安的心理除掉。

二、自制：凡人都有兩種壞脾氣，一是不知足，一是在性。人的慾望是沒有滿足的，俗話說的「一寸進尺，得尺進寸」。因為不知足，就去勉強的要求，不能做的，偏

要輕易妄做；不可做的事，也要冒險去做；這便為不足心的驅使，結果不惟不會達到他的慾望，倒反而壞事了。人在社會上，不如意的事很多，往往因事不如意，需會發生憤怒；在憤怒心發生的時候，假使不自檢點一下，不管事情是怎樣，放任着自己的心性去妄為，那一定是做不出好的事來。就如劉備去三請諸葛亮，假使他學張翼德那樣的心性，任性一做，那還會把諸葛亮請出來嗎？這不知足和任性，都是不好的習性，一個人事業的成敗都關繫着，這兩種習性，差不多人人皆有，不過分別一點強弱，應當養成自制力來壓制這心性。

三、堅忍：凡事要想成功，必須有百折不回堅決忍耐的志向。有句俗話說：「若要工夫深，鐵棒磨成針」。便是比喻只要忍耐着把工夫做到，雖是一根鐵棒，也要把牠磨成細針。又有人說：「失敗是成功之母」。也就是說，凡人做事，一做就會成功的很少；會成功的事，在先一定經過些挫折，已經遭受着失敗，還能堅決繼續去努力，到後來一定會成功。像孫總理他的革命事業，整整做了四十年，受過許多的挫折和危險，他始終不灰心，努力到底，才會成功。假使不堅忍去做，那末恐怕還早不能達到他的目的。所以一個人要養成堅忍的心性，才會有成功的希望。

四、重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這些好道德，都是我們中國人固有的。但是我們應當要保持着，還要注重修養才好。忠字在從前是專對君王講的。到現在雖不有君王，可是仍要把忠君的心，拿來忠於國家，忠字於事業，也還是和忠君王一樣的價值。孝是子女對父母的良好心，孝並不是只在形式上拿點好食物好衣服給父母們享用，就叫做孝。要用真誠對待他，隨時隨地都要抱着敬愛他的心，使他們的心得到安慰快樂，那才算是真存。若只在形式上認真，在口頭上誇張，那是虛偽的。仁愛這兩個字是對人接物範圍很廣大的，凡人都應抱着救濟人類憐惜、物的心，本着這兩點，憑自己的力量去做，就是拿一點藥物給那貧苦無告的人，或救付一個微小虫蟻的命，也便是仁愛的發現。信義是人不可不講的，人生總要維持自己的信用，因為信用一失，就要被人把自己視為不可靠不可近的人，這樣就很難在社會上做事了。你們看有些人，在商場上，他並沒有許多的資本，而能把人家的貨物取去販賣賺錢，漸漸把營業弄到大發展，這便是他的信用做事，他和人家交易，訂過某日交款，到期就照約履行，幾次不會失過信，人家就放心他原諒他，所以他的事業會發

達。假使對人家失一兩次信，那末人家便從此不信任他，不能在商界上立足。人在社會上不論做大小事，對任何人，都要守信。義是損己利人的行為，自己看見人家遭遇急難，雖不顧自己的一切去救人家，助人家，這就叫義。雖不能做到像古人的名傳千古，也要體着利人的好道德。就可以了。和平是不爭強好勝，能破讓遜容讓，就叫和平。我們中國人，古都尊重和平，凡事都肯抱着公理正義，官願退步忍讓，這是一種美德，並不是懦弱無能。曾見兩人為事而爭持的，一方面盛怒千丈，非至用武力不可；而另一方面則能容退讓，希望得到公理伸張，這種事終不會弄到極端，這便和平美德。我們處處不要爭強好勝，要本着謙讓的天性，來維持社會人類的安寧才好。

以上的幾端，不過大略而已。此外還有人生處世不可缺的勤苦、節儉、清廉、謹慎、崇禮等道德，也應當養成。一個人能够身體力行的修養得這些道德，才不愧是個。人人都能這樣，那末豈僅是人的本身好嗎？

提倡國貨

我們中國在從前閉關時代，很少見外國的物件來到我國；自從通商以後，外貨便一天比一天來得多了。因為外

貨來得太多，每年開被他們弄出去的金錢真是不少！年復一年，竟把我們中國剝削到民窮財盡的境地。據前三年調查下來，入口貨超過出口貨價值在五萬萬元；大家想一想我們中國的人口統計才有四萬萬，（但是這個數目，是前許多年調查的；最近有人說，現在還不夠這個數哩）。照這個數目來算，全國的人無論何人頭上，都合有一元幾角錢拿出去給外國。不要說外貨進口的數目還年年有加無幾，就是每年出去九萬萬元，只是送出去，不會拿回來；試問我們有多少錢來供給這四萬萬呢？譬如一盆銀水，用一把小匙子來每天取一小匙出來，今天一匙，明天又一匙，只是取出來，沒有添進去的，盆子雖大，能支幾多日取出呢？這種情形，真危險極了！別的暫不說，就只須這一點便要使我國滅亡。想來大家必不甘願做亡國奴罷！要是不願做亡國奴，還想挽救一下這危局，那末只有提倡國貨，抵制外貨。提倡國貨這樁事，本來政府和一般知識之士早就竭力的鼓勵過好幾次，無奈國人的心好像都死了一樣，沒有得多大效果；重要的原因，大概為生產方面不及外貨，消費方面不知省悟，心目中只知消洋貨好；所以空勞政府和一般愛國志士力竭聲嘶，費盡苦心，說來真令人痛心啊！處在這樣的景況，又來說提倡，本來不容易的；

但是只要各方面竭力的求改良，並喚醒消費方面的沉迷，或許還是會得到效果的。現在我們就前面說的那兩方面談一談：

生產方面：我們中國的工業，尚在幼稚時代，大多數還是做手工業，用機械製造的物品是很少數的；就有些機械製的，可是出的物品仍是粗劣笨拙，遠不如外國貨的精美巧妙。這並不是專只稱羨外人，事實上的確是如此。我舉個小例給你們聽：拿織棉布來說，我們中國織的花布，不論其粗紗細紗，老例只會織點直花或橫花，拿在織的時候繞動一下花紋；像日本人織的直貢呢，他會勾心鬥角的織成布後才去印染，什麼花樣都印得出來，拿來給你們看看，無有不喜愛的；試問大家是肯要外貨呢？還是要土貨呢？那當然要愛用外貨了，所以在生產方面要竭力的改良。凡事要有充分的資金，便不難舉辦，我們中國雖不有大資本家，可是富有的人也不少；與其把錢拿去存放在外國銀行吃一點很微的利息，何不如拿來聚合在一處，合國家的財力，就成一項大資金，把他拿來經營本國的實業，不惟有獲大利的希望，又還能救國家的危亡，比較得點固定的利息好多了。既有了大資本，可以用來廣設大工廠，採用新式機器，招致各種工藝專門人材，使他各盡所長；至

於需用原料，要自己在本國儘量開採，乃不致受人家的控制，我國原料出產最富，只須費一點開採製造的力，並不必仰給於人的。至其應用的機器，暫時不得不自人購用，才能及人的，經營的人，極要力求改造，務須迎合消費人的心理，使他們喜愛；假使只拘於舊法，不思改進，那末終究還是要受外貨的排擠，你就這樣力竭聲嘶在喊提倡，也是無效的。再一方面，還需得政府的扶助，在國內把國貨的稅捐減輕，並且極力的發展交通，廣築鐵道和平路，及通航的輪船，把運費規定從輕收取，使其負擔減低，就可以削價與外國貨抗爭；不惟在國內抵制外貨的傾銷，還獎勵出口，把關稅特別減輕，使他得到優待的利益，才有划算放出外面去充銷。若果能够這樣，那末且不說會把外人的錢賺進來，就只要不再把自己的錢送出去，也可以慢慢富強了。

消費方面：我們中國，一方面固然是爲自己做出的物品不好，人人不喜愛；一方面是爲國人都有好奇心。自從通商以後，歐風東漸，人們一舉一動都要學洋派，祇要帶個洋字的東西，都認爲是好的。你們試看，連我們雲南那些邊僻地方的古宗人夷人，也會買洋毡帽戴，並且不論什麼人，只要沾着點洋東西，就以爲，無上的光榮；人人是

這樣醉心洋派；什麼亡國滅種，他們是想不起來的。因爲自己的物品不新穎不美觀，所以人人更加鄙視厭惡，任憑你國貨做的怎樣過工，怎樣牢固，都認爲是不好的。羣衆的心理是如此，現在急刻來說提倡國貨，本來很不容易的事，我們要想達到這個目的，只有竭力的勸導他們，叫他們醒悟轉來。勸的辦法：各地方一致的來組織一個勸導會，最好是用各地的學生軍警和地方自治人員，來擔任這種工作，每人負責勸導若干人，務要把用國貨與不用國貨的利害，說給他們，使他們把學洋派的心理打消，感化成愛國心，他們或許自會改用國貨了。再激烈一點，就要使互相激勵監察，強迫人人用國貨。若是這樣做到，那外貨就自然不能立足了。

今天我們對大家講的這些話，是使大家知道我們中國處境的危險，希望大家要用國貨！切莫以爲買點洋貨是不要緊的！假使再不省悟，那末做亡國奴的日子不遠了。

家庭教育的重要

俗諺說：「從小看人，三歲知老」。這話的意思，是凡一個人看他小時候的一舉一動，就可以斷定他後來的品行行爲。這種話雖不盡然，但也非毫無根據，就說出來的

我嘗見有些做父母的人，對於他的子女非常溺愛，不論子女們做些甚麼不良的舉動，都不肯教管他，甚至他的女子初學着說話走路的時候，不惟不教，他的壞舉動，他反還教他們去學習，聽見他的子女學會罵人一句，還說倒聰明。看見他欺侮着人家，還認為有骨識；他暗自拿得別人的一點物件來，以為是他很伶俐；就像要獎勵他專學做壞事似的。社會上這一類父母，實在不少。況其是養獨兒子或獨姑娘的父母，把他這個子女，更加溺愛得似掌上明珠一般，差不多事事都要給他這子女的心態滿足，不論事的好壞，任隨他去做，惟恐拂抑着他的心意；明知他的子女去做了無理事，在外面闖了禍，還偏要去找他爭氣。殊不知一個人的品行行為，一舉一動，都是從小時耳濡目染造成的。你一味的只會愛護他，任他的性，毫無約束，因此漸漸把一個好子女弄成一個壞到極點的人。你們看那些驕生慣養的小孩子，有幾個倒後來會成一個有用的人呢？往往當早走入歧途，不是行為不正，便是品行乖張；這大都由於幼年時代，他的父母們過於溺愛所致。在這個幼年時代不教管，已經養成壞的習慣，深深地印入他的腦筋，等到他成長，才想去約束他，那已是無及了。所以凡一個人，在幼年時代，必須得良好的家庭教育。

本來父母。子，無所不至，這難得的愛，人皆自然，斷沒有父母會不愛他的子女的。不過做父母的，各有各的辦法；那不分好壞，任其子女的所欲，惟恐抑拂其心的愛，這不算真的愛他，實在是坑害他。你們看有些人的子女，初送他去讀書，他還沒有得到讀書的興趣，去上幾天就覺着吃苦，他總想着不似在家庭裏面的自由，無有約束，他就會想法子欺他的父母，今天說同學的欺他，明天又說老師打他，總！狡猾；做父母的並不加以考查，自己便憐惜他的孩子年紀還小，不應使他去受屈，居然就信着他的話，教他不要去，且帶明年長大一些才去的好。凡是一個人，根本就有着惰性，因為安逸惯了，自然很怕苦的。到了明年送他去，他就更怕了，去不上幾天，不是說說有病不去，便是藉着家中有點事又不；到受私師的督促，勉強的去到半路，他早又逃向別的地方去躲着玩；在家裏對他的父母就說：「今年的老師惡，好打人，不敢去了，等明年再請個好老師來才去的。」他的父母因為憐愛他的心太切，不察他說的話確與不確，祇是任隨他的心，不肯勸他去受那些苦悶。做父母的這樣憐愛，做孩子的習慣，久而久之，一定就是個壞人了。這豈能怪他的父母，是愛他還是害他呢？這很淺明的一個例。大約小孩子們的

一切乖張行為，可以說是全由他的父母放縱成的。幼小時既成一個不好習慣，到成人以後，當然還是和小時候的習慣差不多，很不易改革了。人的幼年時代，處世立身的基礎，假使在這時期不得良好的家庭教育，那是要關係終身的。所以子女固是人人所篤愛，但是不可溺愛。

怎樣才是真愛子女呢？簡單的說，這是做父母的要把子女教育成一個不壞的人，這才算是真的愛他。說到家庭教育，並不是短時期做成的。一個人自從有知覺起，就受着家庭的熏陶了；做家長的，必要隨時隨地注意着，到正他的壞行為，引導他一舉一動都要合乎禮義廉耻和忠孝仁愛……等美德；至於他的生活方面，小孩子們他穿於冷暖飢飽，自己很不知道，家長必須注意到他寒冷了替他加件衣服，飢餓了給他有限制的食物，和留心他的清潔疾病，這才是真正的愛子女，假使以滿足他的慾望就為愛他，那便是給他造成壞人的基礎，將來就不易改移他的壞習慣。俗語說的「從小看大」的話，果是由經驗得來的。所以家庭教育，是人們不可不注意的。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四年十二

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四千七百七十三元五角八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二十九元七角五分，一收斗稱捐一十元零八角四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二程一千元，一收舖房租金一千零九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二百九十五元四角，一支租舖押佃一百元，一收鄉土肥料售款一百零八元八角。

以上新收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肆千叁百伍拾肆元零玖玖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零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六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九十六元八角五分，一支公旅費五十八元，一支文具三十四元零六分，一支購置一百四十五元零二分，一支消耗二十五元三角一分，一支修繕九元四角八分，一支捐稅一元八角八分，一支馬乾六元零二分，一支雜支二十九元七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一千二百四十六元七角。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三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九十一元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一百元，一支工役工食五十二元四角九分，一支文具三十八元三角二分，一支購置三十四元八角二分，一支消耗二十五元二角，一支學生伙食三十五元二角六分，一支雜支四元五角三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四百八十二元四角九分，一支辦公費三十七元五角七分，一支全縣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一百八十六元六角，一支學生獎勵費六十八元一角五分，一支會考經費三十元零四角八分，一支故教員李弄茂植金五十元，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一百六十四元八角，一支

民衆學校津貼一十六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三百二十八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購置費一百九十三元三角五分，一支短期小學經常費三百四十元零七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辦公費二十八元七角二分。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三千四百八十元零六角八分。一支部督學到局視查招待費用一百零二元四角四分（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洋肆千捌百貳拾玖元捌角貳分，除入兩抵實存洋肆千貳百玖拾捌元壹角伍分。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夏榮富 李毓錚 劉 鑫

李鑑之 趙 濟 楊 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 二十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三十五年一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肆千貳百玖拾捌元壹角伍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八百元，一收田賦捐二十一元八角，一收斗稱捐三元三角三分，一支舖房租金一千一百五十一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四百二十一元三角五分，一收租舖押佃四十元，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二十二元八角，一收存款利息金五十五元六角。

以上新收經常臨時合計新收洋壹千伍百壹拾陸元肆角捌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八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二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七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三十元，一支丁役工食一百七十五元九角六分，一支分於費八十二元，一支文具五十一元

三角六分，一支購置八元一角一分，一消耗二十四元九角八分，一修繕一十一元七角六分，一支馬乾七元零六分，一支雜支八十一元五角一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一千三百九十八元七角四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二百零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四十四元，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五十三元三角三分，一支文具三十三元零三分，一支購置六元九角，一支消耗九十一元九角六分，一支學生伙食五百二十六元九角六分，一支雜支五元零八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頤款一千二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一百四十九元三角三分，一支辦公費二十八元一角九分，一支各縣各校辦事員薪俸三百七十四元二角，一支獎勵明應小學製圖費一十元，一收會考經費一百七十六元一角子分，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一百七十七元六角，一支常備隊民衆學校經費三十元零三角一分，一支編印刊物經費二百零四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短期小學經常費五百二十九元四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辦公費二元八角。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肆千零拾貳元貳角叁分。

一多臨時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以上只一柱)

大月份經常，臨時，支付合計新收洋伍千陸百捌拾陸元玖

角柒分。
除入兩抵實存洋貳千壹百貳拾肆元陸角柒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滄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夏榮富 李毓鈺 劉 鑫

李鑑之 趙 濟 楊 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日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二十三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劉秋庚 錢平階

夏崎九 楊小山 李鉄生

列席人員 李浩傑 季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二月份計算書清冊及租表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更正符合照案通過報銷

(2) 請覆核日新中學一月份及玉案中學十二月一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一月份計算書單據符合准予核銷並飭 簽以後應支並列十二月份計算書單據既有不符之與應發還更正再行呈報查核

(3) 正義當來兩職教員退休金存款期滿今年訂於兩年期月息一分五厘等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如函繼續存放正義當

(4) 教育局發發員李詔之家屬具呈該員任職十三年病故請予優撫卹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所呈各節尚屬實 應准照例發給八個月薪俸

(5) 雲南大學學生董紹彰楊正強黃騰等呈請照例發給二十四年份津貼以資補助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該生等係 十四年秋季入大學應准照案發給

郵金

二十四年下學期及二十五年上學期津貼共費
滇幣壹百五十元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七九次局務會

議事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三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潤達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澤源

楊明之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貴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樊局長 (劉督學代)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所謂增發短期小學第一册課本及第二册以後課本准予照發推巡迴班課本未提如何辦理提議教會核議
- (2)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據呈金馬小學職業班請准予備案飭派辦理情形及選擇科目報告

討論事項

- (1) 奉縣轉奉 廳訓令關於檢查學生沙眼一案尚未辦理各校限一星期內照表填報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師範附小請洪凌醫檢查填報中學請種痘師檢查其餘各校因向無校醫具區域遼闊不易舉辦暫從緩議
- (2) 奉縣轉准佛教會公函據正覺寺僧呈請轉飭退還班莊村小學原提寺產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一面查案呈報並呈請教廳維持一面由局解決
- (3) 師範校務處簽請添製書桌六張黑板及板櫪各十付請核議案
議決 照購備用
- (4) 奉教廳訓令印發調查學齡兒童辦法飭即遵辦統計呈報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事本年開學時已通令各校調查具報現在尙未報齊應再令催並開單令各委員於視查時就便嚴催統計彙報
- (5) 實華小學乙班設學地點六甲紳官堅決反對未便放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督學李委員與商酌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〇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靜伯

李善之 百時九 張文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鐵生 馬文伯 李石青

李月波 陸叔明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劉督學代)

報告事項

(1) 據管理處造報本局二月份之支涉册請使觀審核

(2) 奉教育廳訓令第一六九七號准民政廳咨奉省府轉奉

行政院第五七五六號訓令以障教育提撥之寺產及寺

宇其所示三點照錄如下等因奉此除通告外應將辦法

石印通令各級學校遵照辦理

一、在監督寺廟條例公佈施行以前所有業經撥充教

育經費之寺產應照舊維持

二、各寺廟充辦公益之經費應着 重于地方教育事

業之補充

三、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規定實行寺廟登記

(1) 奉教育廳訓令一七一二號以二十五年度初高級中

學之第一二年級應自第一學期起一律遵照新修正之初

高中教學科目及學期每週教學時數表辦理等因奉此

除明告外應通飭鄉師及各中學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

(1) 小學教員勞務應呈請發給退休金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二教員本年既經停委與退休則不符應

予駁斥

(2) 勝峯小學呈報新生二十二名及原有乙組學生二十一

名成績太差請留級一年請核議案

議決 飭第四區委員前往該校實地查覆後再行核辦

(3) 李督學簽覆三華小學提款辦法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原案以初小校數撥款分送各遵照辦理

(4) 編輯處提議三卷一期刊除照案分送外現尚餘存三

十餘册可否再分送附小各教員請核議案

議決 附小各教員內不須分送所餘册數留備以後應用

(5) 據編輯處提議查本年初成立之團山簡師簡易女師及

縣立短小各校以後應否分送月刊請核議案

議決 除簡易女師不送 其團山簡師及單獨設立之短小專校均應分送

(6) 據編輯部提議以後收到論文稿件者 經選登其餘無足採取應否請各同事惠賜鴻文以充篇幅請核議案

議決 應由各同事限期撰送登月刊

(7) 據各短期小學教職員到局呈報現短小第一册科書業已授完請領第二册以便教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已奉教廳指令核准發給應請局長到廳問明請領轉發

(8) 據管理處提議教經費提撥團款未照原案發給究應如何辦理請核乙案

議決 呈請縣府照原案撥發團款總數二哩以資辦理

(9) 據校務處提議可否願伐本局內部妨礙之有加利樹請核議案

議決 即由校務處將有妨礙之枝葉剷削可也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一次局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時九 李澤遠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馬文伯 李醇伯

李鈇生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張文華 朱衡卿 高應春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縣長命諭本局應植植於年之檢擇即由文伯右書代為訪購

甲、前奉 縣長命諭本局應植植於年之檢擇即由文伯右書代為訪購

乙、奉縣府訓令轉奉教廳指令第三三八四號略開據本局呈報二十四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費表應准備案彙辦等因一案請核觀

丙、據第三學區委員簽覆查詢附加團費數目及提充義教經費數目一案應交管理員核辦

丁、奉縣府訓令第一九二一號略開此後購買黨國旗及旗桿應遵照中央審定合格者購買一案應登刊代令轉飭各校遵照辦理

戊、師範成績陳列室擬將教育行政成績一概加入即由劉李兩督學先行整理再交該室陳列

己、各區視察報告表業經印妥即分別發交各委員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

甲、據護國小學教員楊濬霖周恩溥等呈報該校學生成績欠差請降低年級教授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此次姑予延長一學期以後不能援以例令飭知

照

乙、據普照小學教職員楊文義尙嘉行呈報該校招生不易請延長修業期一案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議決 所請不准應予駁斥

丙、據向旭小學校長楊麗濱楊濬霖呈報該校請展學生畢業期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請不准應予駁斥

丁、據鄉師備取生陳鴻等七名請求錄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該生等向學博殷不得不通融辦理着牌示該生

為限 每學期應繳伙食費新幣肆拾元並以一星期

戊、據雲南大學學生董紹彰楊正義黃際等三名請求發給縣籍學生津貼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提交經委會照例發給
己、據第三股擬定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重年辦法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議決 交劉督學審核後再行呈請 縣府核示

昆明縣教育局第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四日上午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焯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海源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月波 陸叔明 孫樞武
尹晴波 李仲廉 朱衛卿

主席 梁局長(劉督學代)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傳奉教廳准予核銷本局二十四年十二月份計算

查類
(二) 奉教廳令發限制各級學校在支領名費辦法令飭各校遵照等因應飭令師範中學遵照

(三) 報告本月三月份師範伙食收支表
討論事項

(一) 李督學查雲溪鎮女子初小教員徐福秋前因遲延開學受記過處分情形請核議案

議決 該校教員辦事員未能遵照開學除教員已記小過係應受處分辦事員亦有負責並應記小過一次以昭儆戒

(二) 李督學查覆碧雞一校卸辦事員段昭交代不清情形請撤查學校資產及收入設學添補不足之缺及另推公正人士委充辦事員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由高際春訂期前往該校向機辦理

(三) 琿琿鎮小學經委會呈報斗稱捐投標情形請准委辦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委辦並勸更正捐率照原議只能由賣主每升出銅元二枚

(四) 師範校務處簽學生王存賓牛寶與等不守校規如何懲處請核議案

議決 王存賓既在宿舍內鬧毆又抵毀教師應記大過一次牛寶與在宿舍內鬧毆應記小過一次以昭儆戒

(五) 鄉師附小請定期旅行祈核議案

議決 定于四月十日(星期五)旅行海源寺午點每生發麵包二個

(六) 國民訓練講堂千字課如何採用案

議決 仍用三民主義丙種千字課教材價值均較適宜定購三千部

(七) 編輯處擬三卷二期月刊投稿酬金請核議案

議決 照送

(八) 短期小學課本第二冊久未發下各校不便教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醇伯到世界書局先買二十七本發給教師作教授之用以免久待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醇伯
李喜之 張文華 李清源 朱衡卿

陳叔明 李右書 孫繼武 楊明之
李仲廉 李月波 尹晴波
紀錄 楊小山

主席 梁局長
(一) 主席報告前星期親往第一區視查各學校，學生方面，大半及額，而金家河九甲等處，學生多至八九十名或一百餘名，已而告該各校職教員，應籌備以後添班。教員方面，尙多熱心，惟望城第二校教員衆湖祥素多曠課，此次視查到該校時，該教員仍未在校授課；且對於早課，屢經督促，亦置若罔聞，實屬暮氣已極，當即撤職，委以做效元。望城第二校教員陸機因日共放學，並未到局請假，應予記大過一次，以示誡懲。至教學方面，大半教法籠統，未能詳到分晰；致學生所得知識，多屬模糊。又新任教之教員，對於訓管學生，責罵言詞，每不適宜。該區小學，以求華小學一校較優，學生甚多，且均活潑；教員亦精神振作，頗有熱心。此次視查，適同日新中小校長馬文伯偕往，以期中小學之聯絡；俟視查第二區後，召集兩區教職員開一教育會議，再採衆意，以資改進。

(二) 校務處彙送師範生註冊單據，請傳觀。

(三) 貴州教育廳長來本省考察教育，若到本局時，各同事預備招待，並檢送本縣教育概況專號及鄉土教材各一本，以求贊助。

(四) 奉警府發下教廳第一八六一號訓令，轉奉省府第一一四五號訓令，略開：「各級學校，對於青年男女學生，應認真檢查衣服，督飭治療；並規定宣傳、預防、治療、三項辦法」。等因；奉此，除報告外，應分令師校、附小、及三中學遵照。

討論事項

(一) 據第三股擬第三屆國民訓練講堂改進重要事項兩篇及訓令一件；應如何付印，請核議案：

議決 概用石印，改進事項印一百份，訓令印八十份。

(二) 據第三股車務員到大東書局接洽購買三民主義千字課本，每冊八分，以八折計算，須交定洋一半，能否定購，請核議案：

議決 價值既廉，即照交定洋一半，定購三千部。若目前無款，可暫取存款二千元應用。

(三) 據校務處提議，師校校徽，包紮得式樣甚多；究竟採用何式，請核議案：

議決 照本局購書之徽章式樣製備。師校用者，於黨徽中加一師字；中學用者，於黨徽中加一中字；由夏主任時九再行考慮，斟酌行之。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八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十八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清源

李善之 李醇伯 李鐵生 馬文伯

楊明之 楊小山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時波 張文華 孫繼武

李仲廉 朱衛卿

紀錄 高應泰

4. 主席

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甲、據經費管理處造報本月三月份經費收支冊請傳覽審核
乙、據中鄉書報閱覽室主任李燦坤呈報課填日期各情毫無理由仍予嚴分申斥

6. 討論事項

甲、據第三股發本局定購之民間半月刊應否繼續定購請核議案
議決 繼續定購

乙、據樂斯第一初小教員李致挺呈「每月員生勤惰表」可否可行請核議案
議決 交劉督學核定

丙、奉縣府訓令第一七四二號略開據戒烟委員會調查發生之公差請假緩驗辭職四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登刊代令

特 載

昆明實驗縣黨備中隊民衆學校概覽

緣起 我國之文盲，據教育部之統計，約占全國人口總數百分之八十以上，因之文化落伍，社會事業滯滯不前。且內憂外患，交相煎逼，民生凋蔽，日甚一日。欲挽

救護羣之中國、俾民生豐裕，除舉國上下，精誠團結，一致努力建設外，尤以推廣教育，掃除文盲為先決問題。

本縣教育局，數年來，均遵奉上述命令，認真推廣民校；充實各鄉小學。本年董縣長到任後，以為欲完成自治，必須首重教育，乃一面飭令教育局，仍繼續認真辦理；一面又於常備中隊附設民衆學校一所。俾未識字學兵，得借此機會，認識簡易文字，領略普通常識，及養成國民之好道德。其粗通文字者，得以繼續受教，增進其智能。自本年（二十四年）三月十一日正式開學後，本縣常備隊隊兵，又獲一條福徑，此本縣常備隊民衆學校開辦之大概情形也。

2. 校址 第二區衛鄉南天台廟皇宮內。

3. 教育宗旨 根據三民主義，授與年長失學者以簡易之智識技能，使適應社會生活，並培養其親、精誠公正廉潔之道德為宗旨。

4. 職教員 校長一人，總務主任一人，教導主任一人，教員三人，協理員四人，共計職教員九人。

5. 行以組織 本校校長，由縣長兼任。總務主任由教育局兼任，秉承校長辦理校務上一切進行事宜。教導主任，由中隊長兼任，秉承校長訓導學兵，教員由縣長遴聘

縣屬中小學校服務勤儉，品學兼優之教職員兼任，切實教導學兵。協理員，由中隊部各分隊長兼任，協理進校務上一切進行事宜，及訓導學兵。又校務上一切進行事宜，由縣督學，及第二學區教育委員，隨時視查指導改良。

6. 經費 每月教員津貼，及軍兵書籍文具等，約需新幣叁拾元，由教育局支付。燈油茶水等，約需新幣拾元，由中隊部支付。

7. 學兵種類 每屆一百八十名，依識字程度之深淺，編為二班。

8. 課程 三民主義千字課，注音符號，珠算，簡俗應用文政治常識，鄉土教材六科。

9. 教學方法 採自學輔導式，兼其做學教之精神，並注重個別教育，識字教育，精神教育。現在將教學上所具之原則，分別於后。

A 注重個別教育，以適應個性，使自由發展其天性。

B 教學之目的，在引起學兵良好之感應，故特別注重改善其整個生活。

C 建立學兵良好之因應，能使其自動自覺。

D 利用舊有經驗，由已知推及未知。

E 設法引誘學兵學之興味，俾能專注其修習之學科。
F 教學後，務使學兵在文字上，生活上，感到成功和滿足。

G 教學時間，務須喚學兵內心之覺悟。

11 訓育方法，多採積極誘導，少用消極制裁，務期建立各學兵內心之感發，自行制裁。茲將實施時之實際方法，分列於后。

A 全校訓育，由教導主任及教員，對於學兵之生活上切實需要者，在課餘時間，實施訓話。

B 個別教育，由教員協助員，分別實施訓話，積極指導。

C 利用儀式集會，及各種課外組織，實施訓導。

D 用各種獎懲等直接訓育，以為補助。

E 實施各項訓育，全校師生，均躬行實踐。

12 學兵待遇，遵照部頒學兵學校規章，不收學費，且所用科書筆墨硯瓦洋鐵板等，均由教育局製購發給。

13 修學期限，以六個月為一屆，在此期間，將所定各科教學完畢。

14 成績考查，除注意學兵平時作業能，及進度外，每月

月底，舉行月考一次。至修業期屆滿，先由教員考驗成績及格者，列表呈報；并經縣府派人蒞校覆試及格者，發給畢業證書，以示鼓勵。

D 考查方法，命題試驗，與測驗試驗（是非法，兩答法，選擇法，填充法）并用。

C 考查結果之處理

(一) 平時試驗優良者，當舉用言語褒獎之，或由中隊部書面褒獎之，或購備相當學用品獎勵。

低劣者，當舉警戒之。受獎受懲者，均登記於獎懲簿，以備日後考查，若連接三月以上成績均列甲等，或丁等者，對於畢業之等次，亦屬有關。

(二) 畢業試驗優良者，若考查其平時之成績亦佳，除畢業之等列甲等外，并由教育局及中隊部，雙方均購獎品獎勵之。若成績低劣者，考查其平時之成績亦差，不發給畢業證書。

14 衛生事項，將全校各部，分為五區，由值日軍士，分派學兵，督督負責洒掃。又每星期六，舉行大檢查一次，檢查校舍各部（棹几，膳室，廚房，廁所，及各學兵之身體，衣服，用具，以具……）之清潔，以及槍彈武器

之振拭。

15 課外工作 講習會，可以練習學兵之口才。大小槽比賽會，可以鍛鍊其書寫技能。清潔比賽會，可以培養其注重清潔之良好習慣，借茲增進其身體康健。

6 課外活動

A 對於體育方面 (一) 足球，(二) 排球，(三) 田徑賽。(四) 早運動，(五) 課外遊戲。

B 關於美育方面 (一) 音樂，(二) 表演戲劇，(三) 校景培植。

C 關於羣育方面……奕棋。

17 實驗工作

A 園藝工作 分種莖栽花卉造林等項，由教導主任協理員，分派學兵，於課餘時間，指導實施工作。

B 新教學法 本校因學兵過多，若分班教授，則為人力財力所限，故不得不遷就環境，將全校學兵，按照常備隊之編制，分為十二組，每組十五人，指派軍士一人為組長，負責指導監督。再由每組中，選出天資聰慧，或粗識文字者四人，二人為副組長，協同組長負責指導本組學兵之學習之責；一人為正學長，二人為副學長，各負責教學兵三人；各組一組組長，正副學

長，及學兵，均彼此負有連帶責任。其學兵，不認識已授與者，即連同該組組長學長懲罰之。此法不僅含有個別教育，及做學教之意味，且具有自學輔導式之精神。

18 改進計劃

A 建設學兵心理 東方諺云：「老來學打拳，自討苦吃」；「少壯不努力，老大徒悲傷」；西方諺云：「教

老狗學翻新花樣，難乎其難」！審其意義，以為成人不能學習，或學習能力不及兒童，甚至心理學家對於成人學習能力，亦表示消極態度，彼謂「除了他們自己所操的業務之外，人們在二十五歲以前所得的觀念，實際上就是他們終身所有的主要的觀念了；他們已不能再得些新的東西。」因此社會人士之心理，固於此根深蒂固之成見。故我國民族之進步，大受其影響，因之遲緩。最近據外國許多學者，施行各種測驗結果，成人之學習能力，並非較諸兒童低劣，有時反而增高。蓋因兒童年齡幼稚，所獲之各種經驗，較之成人為少。當學習時，成人已有舊經驗為基礎，融會貫通，學習自易。兒童則缺乏經驗，因此學習之能力，自然較諸成人減低。且成人之學習能力，亦不因年

齡增高而有極大進步。雖有時經實際之證明，成人之學習能力，確係比較兒童減退，但自有其他原因！（一）健康逐漸減退；（二）學習興趣之淡薄；（三）學習機會之稀少；（四）怕人譏笑；上述原因，影響於成人學習能力之效率，亦屬不淺。本校有見及此，故今特對學兵急急設法，祛除此種根深蒂固之傳統謬見，建設其正確心理，增加其學習興趣。則教學結果，可收事半功倍之效。

B 編制及課程 將全校學兵，測其程度之深淺，智識力之高下，分成高級部，初級部三班，俾學兵得以發展其學習能力，增加其學習興趣。教學上，始能取相當效果。至課程方面，除原定之學科外，再加授音樂一科，借以增加其美感，及欣賞音樂之能力，應用音樂之興趣；并涵蓋其親愛勇敢團結進取之精神。高級部并加授職業學科，灌輸職業常識，俾將來之學兵於實際生活上，略有所助。

C 增進識字能力 吾人觀念之獲得，非經一二次之刺激，即可深印腦海。必須經多次之刺激，始有正確之觀念。本校為增進學兵之識字能力起見，即體斯義，除認真教學生字（音義形三方面）外，并將

所授科書之生字，分類歸旁，或按實際生活，編輯為韻文，教學兵誦讀。并於教室寢室及揭示處，分別揭示，俾學兵隨時受刺激，印象深刻，於教學上之幫助，亦不小焉。

D 組織學兵自治會 本校為使學兵養成自治能力，脫除奴隸性根，不願受人干涉斥責。乃組織一學兵自治會，本三民主義之精神，使學兵練習自治生活，發揚互助精神，增進其服務能力與興趣，以促進其德育智育之發展。其組織辦法，參照現行地方自治，俾學校社會化，日後學兵畢業歸里，若辦理地方自治，亦在相當把握，茲將組織大略，概述於下。

全校組織為一鄉，定名為新民鄉，鄉有鄉長，由鄉民大會選舉之。鄉之下分設四村，（以一分隊為一村）定名為「民族村」、「民權村」、「民生村」、「民治村」，村有村長，由村民大會選舉之。村之下分設二鄰，（以一班為一鄰）鄰有鄰長，由各鄰人民自行選舉之。其詳細組織大綱另訂之。

E 組織新生活互助會 查實行新生活，實為救亡圖存，振衰起弱之機。凡國家之建設，民族之復興，皆繫乎此。本校為使各學兵在衣食住行上，做到整齊清潔

簡單樸素，並將禮義廉耻之精神，表現在日常生活上，使人人革除以往生活上之凌亂，污穢，繁雜，奢華，等種種惡習，而成為合理化之現代生活。俾對人以誠，處世不苟，臨財不貪，知耻而愧，然後其所持業，庶有所建。焉。其組織辦法，按照自治會之編制組織之。

(一) 鄰互勵會 鄰以五人為一組，每鄰組織一鄰互助會，以鄰長為會長。受村互勵會之指導監督，實行新生活。

(二) 村互勵會 各分隊軍士，及各鄰鄰長，以五人為一組，每村組織一村互勵會，以村長為會長，受鄉互勵會之指導監督，實行新生活。

(三) 鄉互勵會 由本校職教員組織之，以五人為一組，以校長為會長，受縣政府教育局之指導監督，統率各村互勵會，實行新生活。

F 培養領袖人材 我國現行之一切制度，在外人行之，已成繼照著，中國仿行，即毫無效果。其故何在？適我四人民，無組織，無訓練；各地方，亦無相當人材領袖，提倡引導；因此不論何項良善政策，實行之結果，多屬落空。故欲建設殘破之農村，增進農人生活

，必須訓練忠誠而有毅力之領袖，本大無畏之精神，從事建設農村，灌注農民自治能力，改善農民痛苦。本校如體斯義，特別注重訓練領袖人材，俾將來畢業歸里，負擔改建鄉村之責任。則吾邑各鄉村之建設，亦可得極大之助力也。

調 查

昆明縣屬自廢科舉後留學外國中等以上各學校及國內各高等專門學校本省大學本科畢業之男女生一覽表

姓 名 號 性別 留學國及所畢業之學校
王 肇 奎 聚 五 男 日本宏文學院速成師範畢業

姓名	號	性別	畢業	校	姓名	號	性別	畢業	校
任士達	履臣	男	美國	商業	李永清	子廉	男	北京高等師範史地部	畢業
陳萬鍾		男	香港	機械	劉承祖	繩武	男	北京高等師範數理部	畢業
姚光裕		男	全	右	阮淑貞	師竹	女	全	右
楊維波	子深	男	法國	製革	李毓鎔	鏡青	男	北京高等師範博物部	畢業
李熾昌	頌晉	男	美、香、國	土木、工程、學	李毓鎔	鏡青	男	北京高等師範圖書手工專修科	畢業
陳興廉	漱泉	男	北京	京師大學數理系	李仲選	殿臣	男	北京高等師範英語部	畢業
李應謙	吉安	男	北京	京師大學博物系	倪德馨	欲先	男	全	右
楊煦	春田	男	北京	京師大學博物實習科	李鴻訓	漸遠	男	全	右
向烈	偉臣	男	全	右	劉鈺	潤卿	男	北京高等師範體育部	畢業
何秉智	菽泉	男	全	右	洪承德	夢麟	男	北京大學法科	畢業
康學文	紹周	男	全	右	羅志英	偉如	女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家事科	畢業
李華	寶生	男	北京	京師大學英文系	梁瑞長	儼如	女	全	右
張崇仁	錫山	男	北京	京師大學史地科	王靜貞	竹雅	女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體育科	畢業
慶汝廉	松泉	男	北京	高等師範國文專修科	盧秀珍		女	北平女子師範大學	畢業
丁績	紹五	男	北京	高等師範理化部	李仲廉		男	北平師範大學英語系	畢業
顧品端	子正	男	全	右	李茂林		男	北平師範大學數理系	畢業
張培光	植齋	男	全	右	殷德高	海增	男	北京醫學專門學校	畢業
					成錦章	繩文	男	北京民國大學	畢業
					端木利銘		男	天津北洋大學數學系	畢業
					劉顯玉	璞生	男	天津南開大學數學系	畢業

楊楷	履鏡	男	南京	高等師範史地部	畢業	傅汝梅	男	雲南	東陸軍政治經濟系	畢業
全文風	曉堂	男	全			方桐	男	全		
羅光明	學淵	男	南京	高等師範體育部	畢業	高建中	男	全		
施章	仲言	男	南京	中央大學文學系	畢業	張鳳歧	男	全		
周光暉	漢章	男	南京	東南大學史地系	畢業	周開文	男	全		
褚守莊		男	南京	金陵大學	修業	李焜	男	全		
王忠		男	上海	勞動大學市政科	畢業					
張祿	服真	男	武昌	高等師範博物部	畢業					
龍敏	子聰	男	武昌	高等師範國文史地部	畢業					
趙濟	汝舟	男	武昌	高等師範數理部	畢業					
沈華安	君蘊	男	全							
潘琪	璞軒	男	全							
李興華	崇文	男	全							
李仁	濟溥	男	武昌	高等師範理化部	畢業					
趙演		男	武昌	高等師範教育系	畢業					
李鴻謩	傑秋	男	四川	成都中央大學	修業					
倪惟明	允辰	男	廣東	東醫科						

此表係根據民國二十一年奉 省政府令飭填報修志材料；調查所得。因舊時昆明並無市縣之區分，凡本縣人士畢業國內外中等以上學校者，其籍貫概注「昆明」；故表內所列 士，以今觀之，有屬於市區者，有屬於縣區者；然無論所居為市區，縣區，皆吾鄉之碩彥，固不必強為分別也。惟當日調查所及，難免遺漏；且近數年來，畢業國內外中等以上學校之士，尙屬不少；希 閱者查明見示，以便補登！

編輯處附識

前清光緒三十四年二月，由昆明縣知縣陳先沅詳准抽取地

昆明縣教育局之沿革

姓名 3.本省之部 性別 畢業 學校

坊酒屠捐，創辦昆明縣勸學所，委邑紳蔣谷為勸學所總董，籌辦縣屬興學事宜。民國元年，改總董職為勸學員長。民國五年，改勸學員長職為勸學所所長。民國十三年，勸學所改組為教育局，設教育局長二員，總辦局務；縣視學一人，分掌總務、學校教育、庶務、會計、編輯、等事；學區教育委員三人，分區視查縣屬中小各校。民國十九年，遵照奉頒縣教育局組織標準甲項之規定，於局長下，設縣督學二人；分局務為三股，每股設事務員一人，分掌總務、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各事宜；庶務、會計、編輯、各一員，分劃學區為四，設教育委員四人。添設縣教育經費正副管理員各一員，負收支保管全責。民國二十二年，添設縣督學為三員。民國二十三年，添設教育委員為五員。

昆明縣教育局歷局長題名表

職名別	姓名	行號	籍貫	資格	任職年月				
勸學員長	錢用中	平階	昆明	全	右				
總董	蔣谷	懷若	昆明	日本宏文學校畢業	光緒三十四年二月至宣統三年正月				
局長	劉祖蔭			承之	昆明	全	右	民國元年二月至四月	
局長	鍾庭樵			蔭	昆明	全	右	民國元年五月至二年二月	
局長	陳詒恭			蕙安	昆明	日本同文書院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一年六月至十三年三月
局長	吳瑞			嶼亭	昆明	日本法政大學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三年七月至十三年十一月
局長	錢用中			(見前)	昆明	武昌高等師範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三年二月至十四年四月
局長	趙濟			汝舟	昆明	日本宏文學校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三年八月至十四年一月
局長	李文清			鏡涵	昆明	武昌高等師範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九年二月至十九年三月
局長	李仁			濟溥	昆明	北京高等師範畢業	全	右	民國十九年四月至二十年九月
局長	李永清			子廉	昆明	昆明縣立師範畢業	全	右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至二十一年十一月
局長	梁繼先			紹堯	昆明		全	右	

學生作文成績

老鼠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級生 命 玉

自從那年漲了大水，家裏的老鼠就多起來了！我們的樓板上，櫃子和櫃子頭上，都是他們奔跑的地方；我們裝在口袋裡的東西，牠們都咬通了進去吃；我們掛在牆上好的一件衣服，被牠咬破；真是討厭！我的爸爸上街買一隻黑貓來養著，我們又不見牠捉鼠；可是自從買了這隻貓來，老鼠就漸漸的少了。

便利了狗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級生 楊永福

有家人，買了許多肉，吃不完，就拿刀割成小條小條的，拿繩子穿成小掛小掛的，搭了一個架子，把肉拿去晒着。有一隻烏鴉飛來，想拾肉；可是主人瞧着；又不敢拾；後來主人走開了，他又飛來，把肉拾在嘴上，飛去不遠，嘴酸了，拾不住，掉下來了。恰巧在這時候一隻狗看見了，跑去把肉拾掉。這就是便利了狗。

草人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級生 楊清

我們農家的穀子，大半都有漿了。可見麻雀很多，一羣一羣的飛在田裡，吃穀子裏的漿。穀子裏的漿被他吃掉，穀子就不會成熟。如果叫一個人來天天站在田裏趕着，是太苦的事；并且恐怕人走開了，雀一看日沒有人，又飛來吃；或是人走到這邊，雀又飛到那邊，人走到那邊，雀又飛到這邊。所以家家都用草紮了一個草把人，把他裝飾得像人一般，拿來插在田裡。雀一看見，以為是人，就不敢飛來。這就是草把人的好處。

積穀的好處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級生 楊珍

去年積了許多穀子，存在公所裏，今年七月間，家家的老穀子都吃完了，新的還沒有成熟，又要買米吃，所以鄉長才叫村裡的人商量，把所有積在公所裡的積穀，放給大家吃。現在放一斗，等到收割後，一斗要還一斗二升。這樣，吃的人也不吃虧，公家也有一點利。積來時去，積些年代，就積得多了，每年到七月間，米就不會貴了，人民的生活才好過的。

打爛四個雞蛋

嘉地第四初小三年級生楊坤

有一家人，養著許多母雞，下了許多蛋；有一天，母親上街的時候，拿雞蛋去賣，把雞蛋放在籃裡，把籃放在地上；被小弟弟看見了，就拿帽子拾起幾個來玩；母親看見了，就大聲叫：「不要拿！」小弟弟連帽子舉起，向籃丟去，就把雞蛋打爛四個。

瘋子殺人

琪琮第一初小三年級生朱榮祥

我們村，有一個患神經病的，名叫李義清，他的年紀大約有三十零，他平日沒有打過人殺過人，並且睜田地很勤苦；所以也不防他的瘋病。

不料到五月初四那天，三更時候，他的瘋病又發了！手提兩把鐮刀，把他的女人，追出門外，連砍三四十刀，當時就斃了命。到第二天早上，我們去看，見他的女人，頭腫在血泊裏，白色的衣服，都染做紅的了。望著害怕！而且又肉麻！他生的兩個小孩子，只管口叫「啊嬌」！望之十分可憐啊！

瘋子殺人

琪琮第一初小三年級生尚應春

我們村，有一個瘋子，名叫李羅清，他的年紀大約有

三十多歲，他平日，沒有打過人，殺過人，種田又是很勤苦。不意五月初四那天半夜，他的瘋病發來，手提著兩把鐮刀，把他的女人追出門外，砍了四十多刀，當時就死了。

到了第二天早上，我們去看看，他女人仰面睡在門前，目瞪口呆，血流滿地，刀傷處望得見白生生的骨頭，一身都被血染紅了。可憐他的那兩個小孩子，爬在屍傍邊，口不住的叫「啊嬌」！「啊嬌」！幸喜當時就拿獲兇手，把他捆綁起來，送到官家處罰了。

我們的學校

全前名

我們的學校，設在雲煙巷的中層，西房下，就是教室。四通八達；很亮醜陋；有樓半間很低矮，光線黑暗不足，並且最妨害的是對門所住女僧，他們太不衛生，甚麼糞桶，豆渣，包谷糞，高糞桶，堆滿我們的校門口。差不多站隊的地點都沒有了！老師屢次說，他們不聽。又常有吞確聲；推磨聲；教室傍邊，又是廁所，臭氣沖天，更是妨害！後層有大天井一個，花台四個，東西兩樓兩大所；寬整潔，並且非常清靜。若得把我們的教室，移在裏面，就可以隔離種種的妨害，那不我們學生，就受益不少了。

可怕的狼

全前名

我們竹園村，有一個老婦人，他的年紀大約有六十多歲。不料七月初四那天早晨，他往地中薅草，忽然奔來一隻大狼；因為他耳聾眼花，不能下細聽看，竟被那隻兇惡的太狠；把牠立刻咬死。我們去一看，見他的脖子咬了兩三個窟窿，血流滿地，一身都染紅了。十分可憐呀！這樣的狼，真是可怕！

雨的功用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級生王榮昌

雨落在地面上，就是水。對於人類有利益的，就是給我們煮飯、蒸茶、洗衣、澆花，都靠他。農人生產的糧食，完全靠他灌溉。水大的，可以航行船舟。這就是雨的功用了。

我的學校

全前

我的學校，設在永安廟內。廟裏很寬闊，有大殿三間，望着許多佛像；廟樓每邊六間，就是我們教室的所在。中殿三間，旁邊還建築了好些屋子，有的做廚房廁所所用。一進大門，有一很大空地是做操場之用。天井中，只有桂花、玉蘭花各一，和雜草而已。校園內，也只種着幾株柏樹和

竹。除按時栽菜外，一無所有。此是我校之大概也。

玉蘭花

全前

我們學校中，有二棵玉蘭，是種在教室旁的天井中。到冬天才開花，花開的時候，葉子都要落盡；只見滿樹如白銀般的花，很美好看。冷風吹來，則花瓣亂墜；諸生爭先恐後拾來玩。唉！花能耐冷盛開；若學生不能耐苦讀書，則花草不如啊！

日記「冬月一日陰」

全前

冬天到了！我清早起來，整理清潔，就走出門外去呼吸新鮮空氣。風冷如刺，不敢久遊，回來把功課溫習。讀寫好久，媽媽的飯菜，已做好，叫著說：「快來吃早飯罷！」早飯已畢，抱了書包，約了同學的小朋友，一同到校。同學已來了好多，一同做遊戲笑着，跳着，聽見鈴聲一響，就去站隊。走進教室，不講話，不和別人鬧，悄悄聽先生講課，才算好學生。到放學家，見了爸爸媽媽，拿了鋤頭、去看看自己的麥出芽沒有。晚飯後，又玩了一陣，才回突然燈讀書；直到夜深，就止床睡眠。

農假裏做的事

全前

農假裏做的事很多，早上起來，洗過臉，就去幫媽媽做飯，有時去到田中，看看自己已割下的稻，有沒有被牛馬踏，或被賊偷去。有時又幫爸爸犁田，挑谷子，和做別的事。一天到晚，沒有一刻的休息。農人的工作，真是苦啊！到了夜裡，點了燈，忙把自己讀的書，一項一項拿來溫習，恐怕忘卻；到九點鐘，才去睡覺。

衛生

全前

衛生對我們，很定要緊。個人的衣食住行，都該注意衛生，才會享健康的幸福。假使一人不衛生，不但對於個人，有很大害處；還會害及衆人的。願人人都有一種清潔的習慣，才好啊！

我村的道路

全前

我村境內的道路，多是土路，沒有石路。南可通上省的路，也還好走；北到三家村，這一條，就難走；東通東鄉，則山坡阻險，也很難走；西通沙朗，坡道也很多，走的就少。希望本村衆人，知道道路對生活的關係重要，大家努力修理；將來才肯平坦好走，生活也易解決了。

春日讀書的樂趣

大地春回，東風輕凍，好鳥鳴枝頭，落花水面鋪，值此春光明媚，萬物爭榮的時候，我們到學校裏去讀書，有無窮的樂趣。我們春天的時候，尤其憤發有為努力讀書，求些智識和學問，像古人鑿壁偷光，懸樑刺股，負薪掛角，映雪囊螢，月下讀書，畫荻練字，他們的勤學精神，是很值得效法的。我們如果能够模仿他們的勤學精神去做，將來決定能夠成功。豈不是一件快樂無邊的事情嗎？

夏日讀書記

全前

春天已終，夏天又到，本國的南方，天氣和暖，雨水均勻，我們到學校裏讀書，有無窮的樂趣。路上看見許多森林，蒼秀獨絕，並且我們的學校裏，也栽種着許多花木，開花的時候，青的嫩青，綠的碧綠，白的雪白，紅的火紅，上堂的時候，聞着花香，聽着鳥語，腦筋也覺得活潑，學問更有進步，所以我們在夏天讀書，也有無窮的樂趣。所以我才用筆把他記了起來，以免將來忘記。

夏日讀書記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王本雲

學生讀書到了夏日，很有趣味；滿山綠草，遍地苔痕，行到路上，看見樹木青葱，聽着好鳥亂鳴，唱着歌兒，真正好聽，只覺得入具有說不出來的妙境，好像歡迎我們讀書一般。趁着這美景良辰，我們無論如何，不要把光陰虛度掉，要努力讀書。早晨起來的時候，對於功課要好好的溫習，來學校內，要仔細的聽講；照着這樣去做，才有進步。因此用筆記之，以銘座右。

夏日讀書記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楊坤

我們在這夏天的時候，要努力去讀書。到了學校裏面，都要勤學用功，上課的時候，好好聽老師講。放學回家，在路上走着，看見田裏的秧苗，很茂盛，又看見路旁的樹木，大風吹來，搖搖擺擺，又見許多花木，紅的火紅，白的雪白，青的碧青，還有本校的花木，也定很好，又還有學校後面的蒼松翠柏，一望無際。趁着夏日的景緻來讀書，真是快樂無邊啊！

吸煙和賭錢的害處

全校全班生袁興

吸煙賭錢，是一般人最容易犯的不良嗜好，這兩種嗜好的害處都很大。如以吸煙來說，各種煙類，都有毒質，

無論香烟水煙等，都是以衰弱神經，損害肺臟。兒童吸煙尤足以阻礙身心的發育。至於鴉片煙，吸了就要成癮，害處更大；吸鴉片的人，非但廢事失業，破家喪身，並且干犯國家禁令，構成犯罪行為。賭錢的害處，小之損失金錢，耗費光陰，敗壞德性；大之傾家蕩產，召殺身之禍。吸煙賭錢的害處，既然這樣利害，所以已經有了這種嗜好的人，應當決心戒絕；還沒有這種嗜好的人，絕對不要嘗試。一個人在幼年時代，大都沒有什麼不良嗜好；等到年齡漸長，受了外界的誘惑，對於吸煙賭錢等，漸漸嘗試，久而久之，遂成嗜好。我們只要在少年時代，對於吸煙賭錢等，絕對不去嘗試；將來長成，便可以做國家的優秀分子。

吸煙和賭錢的害處

全校全班生張仲良

吹煙傷身；賭錢蕩產；這兩件事，都是不可沾染的。若以吸煙來說，吸煙可以减少體力，傷害精神；並且容易養成奢侈懶惰的惡習。這種惡習，應該戒除！如不戒除，對於個人，對於社會，對於國家，都有極大的害處。若以賭錢來說，賭錢可以破家蕩產，好吃好要，亂費金錢，一日只是以賭錢為他終日的消遣；這種惡習，也應該設法改正！如不改正，害處更大。我們知道這兩種都是對於人有

害的，就不要去沾它！如果沾染了，久而久之，就成了不良的習慣。所以我們對於這兩種惡習，應該要特別注意的。改革機對！

植樹記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嚴壽

在七月十二日的那一天，天氣晴朗，本校辦事人員，提倡學校林場，始購回柏三百株，洋槐三百株，就白龍潭後山荒地，次第栽植。是日也，天朗氣清，薰風吹來，栽植許久，但覺身體疲倦，乃就近處之山下而休息。舉目四望，但見鐵峯之後山，聳峙於南；白龍潭之後山，矗立於北；長陘山壁立於西；龍頭村山巒峙於東；盤龍江橫貫南北；農田連綿東西，縱橫四望，阡陌相連，誠此處之大觀也。無何，又與諸同學，再事工作，掘土的依次挖窖，種樹的挨次種植，雖汗流兩頰，依然勤勞如故。殆樹植畢，乃就該處之曠地，整隊回校。再由本校教員，講演植樹的益處，和保護森林的方法。如果將來能够成林，豈不具我們成功的道路嗎！

植樹記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楊榮

我們在六月十二日的那一天，學校裏組織造林工作，先由

辦事人員，購買種苗一千株，並由本校學生栽植，栽了許久，精神很覺疲倦，大家就在樹下乘涼。我走到很高的地方，舉目四望，只見鐵峯之後山，聳峙於南；白龍潭之後山，矗立於北；長陘山壁立於西；美峯和雙乳山，雄峙於東。前有盤龍江，縱貫南北；又有銀稜河，映帶左右；因為這是很高的地方，所以看得清楚。無何，由先生講演森林的益處，可以防水火和天乾，所以中山先生的實業計劃，要多在曠野的地方，多種森林，也是這個道理。如果我們今天所植的，能够完全活了起來，那麼將來得他的益處，真是不小啊！

植樹記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劉槐

在七月十二的那一天，天氣很晴，本校辦事人員，提倡學校造林，購回柏三百株，在白龍潭之後山荒地栽植。是日也。天朗氣清，和風吹來，栽植許久，但覺身體疲倦，就在近處的樹下休息。我想我們植樹是很有益於他的益處，可分爲三種：一是保護我們的土地，使水不能沖洗泥沙；天上降下來的雨水，被森林吸收，使水從森林內慢慢的流下來，不能沖壞田地。二是免天乾和水災。三是林木又可以給我們造橋，造屋，造船，和做柴燒。這就森林的益

處。所以中山實業計劃，要到處培植森林，將來對於人類的關係，確實不少。

新秋的景象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王本雲

暑氣方收，涼風又至，所有的尸木森林，都露出了新秋的景象。忽聽蟲聲唧唧，終夜常鳴。又見那碧天雲淨，皓月光明、天變之時，雷鳴轟轟，大雨滂沱，從高山滾下來的水，奔騰澎湃，有聲有勢，把那山間的險岩，都沖倒了。又有那些尸木，重重疊疊，仿如爭的兵馬一般。我們學校的前面有盤針江，彎曲轉折；後有森林綠草，迷濛如髮；左有黑龍潭；右有湧泉寺；都是滇省的名勝古蹟，也足以陪襯新秋的景象。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二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數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收代價，各首縣機關學校團體，有欲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對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程，雜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閱後，應妥慎保存，遇有缺損，交發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核定，簽交登載，並由各級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撰稿，其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經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稿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備漢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半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優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擇期逐糧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價銀 五角式銀

年

卷

期

3

5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刊行

第三卷 第五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五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分令

縣政府奉令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應照舊維持並願發去廟興善慈善公益事業規則通飭遵照支

附 佛教寺廟辦理慈善公益事業規則

乙 代令 登用代令不另行文

本局令飭各中小學負責約束學生行動勿為其匪奸人利誘文

名人講演

會委員姜前講演「青年應如何挽救國難」

衛生常識

個人衛生之要則

兒童良好的衛生習慣

通俗演講選登

識字運動宣傳(馬主任一月份講稿)
有及齡的子女必須送入校裏讀書(吳主任講稿)
劇匪中人民應有的責任(空前)

調查

昆明縣婚嫁禮俗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二十五年二三兩月份收支報告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四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五次至一八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學生作文成績 續前期

瑞雲小學第二班學生作文成績十四篇

雲南日報散文

官維奉办教育乃後與民族之根本要圖而教育發展亦否
別經費乃先决問題本省当局早鑒及此除積極籌款举办教
育外并决定清理廟產以作補助教育經費誠存法良意善本
刊以子屬培植國本要舉爰擬教題俾注意教育共茲擇佈以俾有司
参考

- 1 清理廟產以作地方教育經費之我見
- 2 清理廟產以作地方教育經費之途徑
- 3 遂推行地方教育說利清理寺廟財產

法令規章

甲 分令

縣政府奉令業經擴充教育經費之

產應照舊維持並頒發寺廟

其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通飭

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二〇號

令縣屬各小學校 辦事員

本年三月十八日，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六九七號開：

「本年一月四日，案准 民政廳咨第三七七八

號開：「為咨請 ；案奉 省政府訓令秘字第三五

四三號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十一月二日第

五七三六號訓令開：案據教育部本年九月六日第一二二二六號呈稱：案據江蘇省教育廳長周佛海，山東省教育廳長何思源，安徽省教育廳長楊廉，浙江省教育廳長許紹棟，湖北省教育廳長程其保，湖南省教育廳長朱經農，河南省教育廳長李鈞等會呈稱：竊查各省地方興學之初，類多經費短絀，恒由主持人士、就各地財產撥充學校常費，或以其屋宇作為學校校舍，早經地方政府核准定案，歷數十年，相安無異，教育事業，皆賴維持，是廟產辦學，就以往事實而言，實具有深切悠久之歷史，應予切實保障，自應毫無疑義。近年以來，各地寺院，常有假藉監督寺廟條例，或各省單行之管理寺廟條例條文，曲解誤會，遽將已經撥用之廟產，誣諸司法，冀圖剽竊。其或狡黠之徒，利用機緣，從而推波助瀾，乃至以久經行政決定撥歸學產之廟產，以轉移司法解決，而卒將原案推翻者，不乏其例。此種情形，苟不從速設法防止，妥謀補救，將見地方教育事業，必緣經費運絕，或校舍無着，陷於停頓，而不能維持。是不僅引起糾紛，且足危及學校根本，影響教育前途，至為重大。廳長等懇前呈後，

義難裁撤，謹詳愚慮所及，為鈞部一略陳之，查監督寺廟條例之頒行，其目的在監督寺廟及寺財物，使以後處分者有所依行，按諸法律不再既往之原則，對於已經處分之財產，自不能以此項條例相準繩，致滋紛擾。此就法令言，對已經定案撥歸學產之財產，應予切實保障者也。各項財產，既經定案撥歸學產，即係有關指定用途，自應嚴密維持，不可變更。設不顧及事實，隨意推翻，非第已成事業，無法辦御，揆諸國家維護教育之意，亦大相悖違。此就事實言，對已經定案撥歸學產之財產，應予切實保障者也。緣斯二者，擬請鈞部轉呈行政院通令各省，凡以前撥歸學產學校，已經成立有案者，即應照常維持，不許破壞。至以後財產，仍須遵照法令，不得擅自處理，他於保障財產之中，仍寓維護教育之意，教育前途，實利賴之。抑廳長等猶有進者，當此全國義務教育開始實施之日，中央既深憐民艱，籌集巨款，分別補助，地方似亦應多所勸募，俾籌款大計，得以早觀厥成。然環顧目前社會經濟狀況，苦難任盡須臾除，民力之不勝負擔。為今之計，祇各地寺廟財產，間可稍費挹注，擬請

自二十四年度起，厲行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及八條之規定，實行登記，及按期呈報，並遵照第十條之規定，以參酌佛教寺廟與辦公益慈善事業規則第五條所定出資標準，就各地寺廟情形，及財產多寡，具體規定與辦公益事業之類數。此項公益事，在實房義務教育期間，暫時悉數移辦短期小學，或其他地方教育事業，庶人民負擔，得以減輕，義教進行，一兩裨益。用敢略抒芻見，以供採擇。所有擬請通令切實保障學產撥歸學，暨厲行寺廟條例第五條及第十條之規定，俾利義教進行各緣由，理合會銜呈請鈞部鑒賜核奪，實為公便等情，查案經撥充教育之資產，本不應重行收回，致啓糾紛而妨教育。至今後地方公益事業之興辦，應注重教育，自屬正當，擬請鈞部通令各省市政府，在監督寺廟條例公佈施行以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財產，均應照舊維持。在監督寺廟條例施行後，各寺廟自應照該條例第五條之規定，履行登記。其依同條例第十條之規定充辦公益事業之經費，並應着重於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凡茲擬請，于法于理，似尚妥洽，仰祈鈞院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各省市政府

，在監督寺廟條例公布以前，業經處分之廟產應維持現狀，前經國民政府於二十年八月間，以第一四零號特令有案。其在該條例及施行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自應照舊維持。關於督促各省市政府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規定實行寺廟登記，應由內政部派員辦理，至各省市府充辦公益事業之經費，應着重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各佛教寺廟與慈善公益事業規則，前由內政部呈經本院核准，令部備案，並通行各省市府有案。依該項規則第二條第一項所有與國民無事之規定，原呈所請，均無不合，由各省市府切實舉辦，除指令暨令內政部遵照，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會同教育廳查酌辦理，具覆候核，此令。

等因；奉此，查本前奉省政府發下准內政部禮登〇二二〇四年一月十四日發〇〇〇五〇〇二號咨文一件。並附發佛教寺廟與辦慈善公益事業規則一份，飭由廳通令所屬知照在案。茲奉前因，相應抄送規則一份，備文咨請貴廳查酌辦理，並查聖銜會呈省政府覆核，實級 謹！計抄送規則一份。

：准此，謹按行政院訓令所示三點：一、在監督寺廟條例公布施行以前，所有業經撥充教育經費之廟產，應照舊維持；二、各寺廟充辦公益之經費，應着重地方教育事業之補充；三、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五條規定，實行寺廟登記，應由內政部辦理。以上各點，自應切實遵辦。除會銜呈覆，並分令各縣局遵照辦理外，合行令仰該縣長暨教育局長切實遵辦。計發規則一份。

等因 奉此，應即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遵照！此令。

計印發規則一份

縣 黃廣布

教育局梁繼元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四月

二日

佛教寺廟與辦慈善公益 業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監督寺廟條例第十條並中國佛教會會章第十二條規定擬訂之。

第二條 如寺廟應得地方之需要與辦慈善公益事業其

範圍如左：

(一)關於民衆教育事項。(二)關於濟貧救災事項。(三)關於勸發老幼事項。(四)關於衛生醫藥事項。(五)關於其他慈善公益事項。

第三條

前條各項事業與辦時，應酌儘寺廟經濟情形，得由一寺獨立興辦，或由數寺聯合舉辦，或當地佛教會督促該地全體寺廟共同舉辦之。由當地佛教會督促該地全體寺廟共同舉辦之慈善公益事業，應設立委員會，負責計劃並辦理之。

第四條

前項委員會，由當地佛教會推選代表二人，各各寺廟推選代表一人組織之。其組織方法另定之。

第五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其出資應按該寺每年總收入數目，依左列各項為標準。
(一)一百元未滿者，百分之二。
(二)一百元以上三百元未滿者，百分之三。
(三)三百元以上五百元未滿者，百分之四。
(四)五百元以上一千元未滿者，百分之五。
(五)一千元以上者，百分之五。一千元以上概征百分之五者，因收入鉅大之寺廟，其僧侶必衆，開支必繁，如彙共收入雖或逾萬元，但住僧當數百人，一給且時虞不足，故不能再用累進之法。

第六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應受主管官署之監督，並當地佛教會之指導。

第七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時，應報告主管官署及當地佛教會備案。並由當地佛教會轉呈中國佛教會備查。

第八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應將辦理狀況，及收支情形，於每年年終，除呈報主管官署轉呈內政部備案外；並須報由當地佛教會，遞轉中國佛教會評定成績，分別獎懲，呈報內政部備查。

第九條

寺廟興辦慈善公益事業，其成績優良，或出資超過第五條所列標準者，由當地佛教會呈請中國佛教會獎勵之，其成績過劣，或出資不及第五條所列標準者，由當地佛教會責令改進，或令其補足。

第十條

寺廟住持，不遵第五條規定者，由當地佛教育
請求主管官署協助，令其出資，如再抗違，得
照監督寺廟條例第十一條規定辦理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呈請 內政部核准施行。如有未盡事宜
，得由中國佛教會呈准內政部隨時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規施行細則另訂之。

乙 代令 發刊代令不另行文

令飭負責約束學生行動勿為共匪

奸人利誘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二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職教員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 零六五號開：

一 為令飭遵事：案奉

中央訓練軍二路軍總司令部
雲南省政府 府團字第四五八號令

開：一 為令飭遵事：案據憲兵司令官楊如軒公安局長
孫壽會同呈稱：為呈請曉諭令飭遵事，竊查共

匪流竄，所經之地，每有利誘奸人，為其傳遞消息

，搗亂秩序，共有知識較高之公務員學生，亦有自

從附和，此次肅清，經本省軍隊，在虎頭山擊斃，

又復家哭喪奔，向西流竄，會垣為全省軍事政治經

濟中心，治安極關重要，人烟稠處，難免奸人混

跡，若不嚴加防範，無以利劍匪而保治安，除職部

嚴查反動黨派及煽動奸人外，於公務員及學生工人

等之行動，亦應予以確實注意，擬通令各機關，及

教廳，嚴密調查，各機關由主管官約束，各學生由

校長約束，負責佐証，以資防範，理合具文呈請鈞

部鑒核飭遵，等因，據此，除指令照准，暨分令外

，合亟通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具報，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除呈復外，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

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各教職員一體遵照辦理，

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

照辦理，勿違！切切！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

九 日

名人講演

上年十一月二十四年十一月九日，中史特派 會委員蔡甫來滇考查公路；於九月十六日在雲南省黨部向昆明中等以上各校學生演說，題為「青年應如何挽救國難」，言言懇切，可為青年救國之前針。特登載本刊，以供教育同人省察。

青年應如何挽救國難

主席！各位來賓！各位教授！今日有此機會，與昆明中等以上學生見面，覺非常高興！今日為九月十六日，再過兩天，即為九月十八日；在四年以前，我中華民國，遭到空前未有之國難。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各省，都為敵人強佔。四年以來，非特失土未能恢復，甚且國難日益加深；敵人之壓迫，亦日益加烈；國家民族之生命，受到最大之威脅，發生最大之危險。我可深信，我們有志氣有血性之青年，對此前所未有之奇耻大辱，一定覺得非常悲

憤，非常難過。更深信，我們有志氣有血性之青年，過到此種嚴重之國難，見到國家民族之萬分危險，一定是在想法挽救，想法復興。

但是我們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先要知道今日國家民族，何以危險到如此地步？我國土地，大於今日壓迫我之敵人，在三十倍以上；我國人民，亦多出敵人八九倍；如此地大人衆之國家，反受地小人少之國家之壓迫摧殘，其中理由何在，原因何在，我們先要明瞭，才可以謀挽救之方。

我國受人壓迫摧殘之理由，原極簡單，其最大原因，不外兩種：第一種是窮；第二種是弱，我國土地雖大，人民並不富饒，甚且整個社會，整個民族，都生存在水平線以下，其窮困可想而知。各位都是中學以上之學生，其家庭境况，一定比較良好。但是各位之親戚鄉鄰，一定有許多遠不如各位之衣食無虞。即各位能入校讀書，其中亦有許多是由父兄之節衣縮食，艱難辛苦，方才能够栽培子弟。以兄弟考察所得，國人窮困情形，竟出意想之外，此乃國受人壓迫之第一原因。我國人民雖多，體格均不十分強壯，發育不十分健全；精神既不充足，應付艱危，亦不能堅持到底。甚且沾染嗜好，萎靡不振。此乃國家受敵人

壓迫之第二原因。我可以斷言。今日國家民族之危險，一由於窮，一由於弱。因為貧窮與弱，才受他人之欺侮壓迫；反觀壓迫時侮我之敵人，則既富且強，豈非我國所能比；實力既相懸殊，強弱自可立判。

但是各位試想，中國何以如此貧窮與弱，是否素來如此？是否無法補救？中國土地富饒，物產衆多，早已世界聞名。然有肥沃之土地，未及開墾；有豐富之儲藏，未及開發；此乃莫大之富源，而不知利用。安富而不貧窮！人民不知鍛鍊身體，不知振作向上，不知以實食之精力，勤求知識技能，神補國家社會。安得而不懦弱！所以我中華民國之貧窮弱，並非出於天然，全由自己不知努力。今要挽救國難，只要能夠貧為一，轉弱為強。要國家壯實之富強，亦非十分困難，只須大家有此決心，共同努力。如能開發交通，振工業，改良農耕，增加生產，社會自能富強；如能富於民，富將於國，則今日之學生，盡為他日之將校，不日之農工，盡為戰時之精兵，如我國全體民衆，效法歐美，經軍事之訓練與組織，則一旦有事，可出兵至五千萬以上；今世任何國家，無此魄力。今日反致國家如此貧弱，全由自己徒有反上衆民而不知利用。我們若要挽救國家民族之危亡，惟有開發交通，發展工業，改

良農業，以轉貧為富；惟有鍛鍊體格，受嚴格之軍事訓練，以轉弱為強；才有希望。

但是如何開發交通，如何振興工業與改良農業，則又有先決問題。在未討論此問題之先，我先要請問各位，對學校之功課，以何種學科最有心得？研究算術物理化學等自然科學，是否比研究文學詩詞為用功？我很知道，現在有許多學生見到數學物理化學就覺頭痛，談到文學詩歌就津津有味。但是各位試想：做幾篇小說，是否可以嚇退敵人？天天講救國，而不思救國之有效辦法，究有何用了？各位要澈底了解，深切認識，救國之惟一方法，是注重科學，惟有研究科學，才能找到救國途徑；文學詩歌，實無補於國家之危亡。日前曾到安甯境內，知其國民尙讀論語毛詩，以為可以養成讀書種子；而不知其國家之亡，實由於未能研究科學。今我國之大學生，習文科者，比較工科為多；中學生則研究自然科學之興趣，亦不如文學詩歌；此種風氣，如不轉變，我中華民國將為安甯之續，將永遠受人壓迫而不克自拔。若要謀國家之獨立自由，則最重要之條件，為注重科學，發展工業，凡一切機械用品，為他人可以做到的，我亦可以做到；最好是要他人不能做到，我亦

可以做到。

其次說到如何可以轉弱為強：各位亦知道注重體育，但是各位又必感到困難，以為要想打球，無相當設備，要想賽跑，無適宜場所；其實轉弱為強最有效之方法，尚不在球藝高超或賽跑優勝，而在人人厲行軍事訓練。不論男女，均要有從軍之能力，都要有軍事之知識及技能。今日之意國德國莫不如此。若以為讀幾卷書，即不能吃苦，不肯為衛國之軍人；試問有何方法，轉弱為強，以挽救我國家民族之危亡？我真正有血性有志氣之青年，應下決心，立志願，注重體育，使中學生為下級軍事幹部，大學生為上級軍事幹部。國民有不畏風霜，不怕艱難之身體，不怕犧牲，不怕流血之精神；國家才可以不受他人之壓迫，而自由獨立。不能實行鍛鍊體格，不能犧牲刻苦，而高唱救國，實乃自欺欺人。

所以今日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即在人人知道國家民族之病根所在，而彼此補救，設法挽回。而其最重要之條件在能做到下列一端：

一、注重科學 科學知識能普遍與深造，才可以言改良農業與振興工業，才可以言開礦與築路。國人對於科學，以為中國今日應保持獨立國之精神，而不可偏重工業；不

知現代農業之改良，亦必賴工業為之扶助，尤賴科學之知識，使之增加產量。且農業產品，多為原料，而日用所需

，又不能缺工業製品；他人以廉價購我原料，加以製造，轉售於我，而我之利益，遂為外人所奪；試入都市，則此類例証，不可悉數，國家之日趨貧窮，此亦一最大原因。中國今欲改進農業，非有工業為之助，則一方面不能見效，一方面無補國家社會之貧窮；有科學之基礎，工業之知識，而後工業可以發達，達農業亦可以改進。各位或以為科學工業，性不相近，而不願悉心鑽研；然既立志救國，安可不具救國之能力？科學知識，實為今日救國之良藥。切不可畏其艱深，不求深造！

二、注重體育 實行軍事訓練，使身體強壯，精神充足，有事固可親臨疆場，為民族國家爭光榮，無事亦可以努力於各種足強國家之工作。若國民之身體懦弱，精神萎靡，國家既無獨立自由之希望，其人亦不配言挽救國家。

三、信仰三民主義 各位要知道，總理之三民主義，在求民族之獨立、民權之發展、民生之富強，為挽救國家危亡之惟一方案。各位須信仰三民主義，才能謀國家民族之獨立自由，才能救濟社會之窮困。

四、實行新生活 蔣委員長提倡之新生活運動，實為復

與民族之福一良方。各位之衣食住行一切爲人之道，須處處符合新生活標準，爲現在時代之人，爲國家社會有用之人。

今日可以供獻於各位者，爲上述之注重科學，注重體育及軍訓，信仰三民主義，及實行新生活之四端。各位對此，如能切實做到，則國家民族無論如何危險，必有方法可以挽救。

各位同學！世界無論何種國家，無論何種民族，其最大希望，多在其國中之青年。以國家受人壓迫摧殘，危險萬狀之際，全體青年起而扶危救傾，旋乾轉坤。如青年都能振作覺悟，有志氣，有血性，國家雖危，可以挽救，民族雖衰，可以復興。如一國之青年，不能振作有爲，其國家必日趨衰弱，而受人之壓迫摧殘，結果必至於滅亡。所以各位青年，應以天下國家爲己任，要信仰總理之三民主義及以建民國以進大同之遺訓，而求國家民族之自由平等；要實行蔣委員長所指示之新生活，以創造中華民族之新生命；要爲生民立命，爲萬世太平；有此抱負，有此志願，纔能挽救國家，復興民族。今日許多青年，或以國家無辦法而煩悶，或以個人無出路而頹廢，全屬錯誤！須知國家之富強，全靠國民之奮鬥；個人之出路，須先求國家

社會之健全。國家危險，才要我們來挽救；國家衰弱，才要我們來努力；國家艱難困厄，才要我們來打破克服；國家社會問題解決，我們個人才可以解決。若徒知悲觀消極，在本人爲自暴自棄，在國家亦無需此種青年。各位今日遇此困難之境，實爲表現能力之良好機會；應立志願，以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爲己任，而不必顧及個人之利害，惟有抱定扶助國家扶助社會扶助他人宏願，才爲個人之惟一出路。各位應處處積極向上，事事抱無窮一觀！須知人類力量，不可以數計，宇宙可創造，萬物可以主宰，一切困難無不可以克服；吾輩應以個人之心思精力，貢獻於國家社會。要知人類之生存，全靠彼此之熱誠熱血，互相維護，互相扶植；無熱誠熱血之人，實不配儕於人類，爲中國之人民。吾輩青年更應以熱血發蒸當前之困難，以熱心創造一切之事業，以熱心改造惡劣之境，此點各位應切認識！

雲南一省，對於挽救國家復興民族，負有特別重大之責任，蔣委員長曾一再言之；而此種重大之責任，又多數在各位青年身上。故今日乘此機會，實其極誠懇之意見，希望各位注重科學，注重體育及軍訓，信仰三民主義，實行新生活人活，以負起挽救國家復興民族之責任！

衛生常識

夏天到了！氣候的變化無常，忽陰忽晴，忽冷忽熱，微生物繁殖最盛，如蚊蠅或蚤壁蝨，以及微虫生等，所在皆是；並且這一季所出產的果食瓜菜，多是有害於臟腑的；所以人們的居處衣服，飲食等，要十分注意！稍有不慎，便發生疾病，輕則感受幾日的痛苦，重則有性命之危險。茲特將中央內政部衛生署衛生教育組印發之衛生常識稿，繕登載本刊，以供教育同人參考，為指導社會，訓練學生之一助云。

個人衛生之要則

俗語說：「無病即是福」。這句話，就是說有病是人最痛苦的一件事，至於能否先期避免疾病發生，這並不是難的問題，只要具備了衛生常識和智識，即可預防疾病的感染。說到衛生的範圍，因為社會上的組織不同而異，簡單的說，除了個人的衛生，便是公共的衛生，公共衛生的內容，今暫且不談，現將個人衛生是什麼，及注意的事

項·介紹及各位。

個人衛生，並不是高深的理論，乃是日常生活上必須具備的一種條件。假定各個人都能够做得到，個人的健康，一定可以保持的。茲將個人日常生活的條件，列舉在左而；

(一) 保護身體各部器官——(一) 皮膚：皮膚的生理作用，簡言之，是：(甲) 皮膚為內部肌肉保護的機關；(乙) 皮膚有調和體溫的能力；(丙) 皮膚有能襄助人身排泄的機能；(丁) 皮膚有感覺的先知。(此項能力最為高妙，於人生性命幸福，均有切要關係)。還有皮膚的精神，皮膚的美觀，都和身體健康，有密切的關係。所以必須盡力保護，不使損壞分毫。(二) 耳，鼻，咽喉：耳可聽覺，鼻可嗅覺，及呼吸，咽喉是食管和氣管的總機關。這幾部分的組織，倘護理不得法，最易發生疾病。(三) 牙和眼：口腔和牙齒，是消化器的第一關，不獨是疾病和健康源泉；又為談話器，以調節語言；也是裝飾器，以增美容姿；牙齒既有關於食物消化，同時也能生因齲齒而能為全身疾病之導線。說到眼，是人的視覺機關。倘目力失常，一切工作都隨之受影響，這是人人知道的。以上列舉的身體各部器官，在個人衛生範圍裏佔重要的地位。

現在所有耳，鼻，咽喉，牙，和眼，各科差不多都成了專們的科學，所以要講個人衛生，第一先須盡力保護上述的各部器官。

(二) 飲食的衛生——(一) 食物要清潔新鮮，並富於營養的成分。(二) 每日須多飲開水，不可飲生水。(三) 生吃蔬菜水果時，須用溫開水充分洗淨，食藥品最好去皮，以防腸胃病之傳染。(四) 吃飯應按時間次序，每日三餐外，可加點心，勿吃零食。(五) 食物宜細嚼，尤以含澱粉質的食物，必經初步咀嚼，將食物切磨細碎，與唾液拌勻，因唾液能消化澱粉成分，然后再到胃中，方易消化。(六) 吃飯時切忌以水送下，或用湯泡飯，因為未經咀嚼，不易消化。(七) 飯後休息十分鐘至半小時，能助食物之消化。(八) 與人同食時，宜用公共匙箸。

(三) 穿衣的衛生——(一) 衣宜清潔樸實，並常洗濯。(二) 寬服適體。(三) 不可穿著緊小內衣，或尖頭鞋，因為有害身體的發育和姿勢。(四) 睡眠時宜穿寬鬆的衣服，最好換寬大睡衣。(五) 衣服被褥，宜勤洗勤晒。

(四) 日常生活要養成衛生習慣——(一) 早起早睡，午時休息半小時，成人每日必須睡足六小時，兒童每日

睡足十小時，睡時宜開窗。(二) 早晚兩飯後必刷牙，睡前刷牙更屬必要，以免食物變成酸質而腐蝕牙齒。每年至少經牙醫檢查三次。(三) 每日應在一定時間，大便一次，最好在晨間，可免頭痛，口臭，困倦，不消化等病。

(四) 每日必有相當之運動，如操，家務，工作，行路等。(五) 坐，立，行，身體要正直，以養成健美的姿勢。(六) 不可隨地吐痰，打噴嚏或咳嗽時，必用手帕掩口鼻，以免傳染病之傳播。(七) 要常洗澡，夏日每星期至少三次，冬日二次。(八) 不用公共手巾及茶杯，以防花柳病，癆病，砂眼等之傳染。(九) 在飯前便後一定要洗手。(十) 精神之保養，心平氣和，常以音樂美術，陶冶性情，用腦用力要調節，以驅除煩悶，尤其是青年期之憂慮和悲觀。

(五) 婦女經期之衛生——(一) 以青春期衛生為重要。(甲) 月經：(一) 月經大約始於十四五歲，其早遲因氣候而不同，大約在四十五歲左右停止。(二) 每二十八日或三十日一次，每次三日至七日，量較約四兩至六兩。(三) 所含有血枯液與皮，臭味特別。月經期所經過的各種身軀，都是生理上的常態；但多數的婦女，均因不善於護理，而致有腰酸或腹痛腰痛等症狀。

(乙)經期衛生：(一)母親在女兒近經期以前，應講明女性生理上之狀態，和經期中應有之症狀，及衛生方法。其症狀為液血，多燥，心煩，便秘，困乏，腹脹等。(二)經期中身體最易困乏，應有充分休息，和睡，最忌通睡。(三)避免激烈運動，及過勞操作。(四)保護身體溫暖，以足部及腿部為要。(五)飲食生活有規律，每日必須通便一次。(六)精神上的休養，少閱富於刺激性文字和書畫，以免刺激，仍須忍耐，制止感情的興奮。(因此期最易受刺激，并惹起哀樂無常)(七)身體宜清潔，不宜洗浴，但可用溫開水洗擦局部和外部。

兒童良好的衛生習慣

兒童的日常生活，如睡眠，呼吸，飲食，作息，用具，姿勢，以及個人身體上各器官的保護，可之說在與衛生有密切的關係。這幾種生活上潛生的衛生方法和條件，究竟怎樣才能實現呢？概括的說：只有把他養成一種習慣，所謂衛生的習慣，自然可以享受人生的切安樂幸福。兒童衛生的習慣內容，歸納起來，計有下列的十條：

一、我在飯前便後一定要洗手。

二、我必用我自己的茶杯碗筷和手巾。

三、我每天必吃青菜雞蛋或豆腐。

四、我每天在一定的時間大便一次。

五、我生立行身體要正直。

六、我咳嗽或噴嚏時，必用手帕蒙口鼻。

七、我每天必在戶外遊玩二小時。

八、我每星期至少洗澡一次。

九、我每天早晚必刷牙。

十、我每夜必關窗睡足十小時。

衛生署為提倡這種衛生的習慣，並曾繪製此項衛生習慣圖發行。發行的對象，大部份是全國各中小學校，因為中小學校的學生，正在受國民初級教育的時候，他們的習慣，還沒有養成，所謂染於蒼則蒼，染於黃則黃；假使在這個兒童時期，給他們這種衛生習慣的訓練，將來一定可以收得相當效果的。茲特將衛生習慣的內容，分條說一說它的意義，希望各界民衆，尤其是一般小朋友，注意實行才好。

(一)我在飯便後一定要洗手：手是人體上最有用的一件寶物，你只要想做什麼，必定手先做起，所以手接觸的東西最多，嘗看到有許多的傳染病，由於做媒介物的真不

少，甚至於蛔虫也有由手粘附着蛔虫卵而傳送到口內，以至到胃腸裏去。不過手雖易粘附病菌和虫卵，可是我們要在吃飯以前和大便以後養成洗手的習慣，那末：手既清潔，傳染病自然可以防止了。

(二)我必可我已的茶杯碗筷和手巾：一般傳染病的病人，他所用過的茶杯、碗筷，固然是不能同他共用；就是家庭裡往往有一種慢性疾病，如肺癆等症，都可借若茶杯碗筷上不知不覺的傳染了。所以這些東西，最好用自己的。至於公共手巾，是沙眼和皮膚病的媒介，也是用自己的比較安全的多。公共場所，如戲園、酒館共用的手巾，都在禁止使用之例。

(三)我每天必吃茶雞蛋或豆腐，最好加牛奶；兒童的身體生長和發育，在與飲食品有關係，什麼物品最富於營養料？經研究化驗的結果，一般的青菜、雞蛋、豆腐、營養料最多，其次是牛奶。倘日常生多用這些種飲食品，身體的生長和發育，自然可以達到正常的進步。

(四)我每天一定的時間大便一次；大便不通，精神爽快不快，有時還能發生痔瘡等病。假設飲食起居有定時，那末，每天大便也能按時一次。因為人體的構造，如同鐘表機器，只要每天上絀一次，就可週而復始的運行。所

以在兒童時期，最好能養成每天在一定時間大便一次的習慣，就是康健的源泉。

(五)我坐行立身體要正直；人體的姿勢，不但可以表現他的健壯的美，同時內臟和骨骼，生理上也不致引起其他的損傷，尤其是兒童時期，更要養成坐立行正直的姿勢。藉以保持內臟的安全，及骨骼的堅直。

(六)我咳嗽或噴嚏時，必用毛巾蒙口鼻；我們知道傷風、肺癆這一類的病，傳染很快。傳染的途徑，多半在病人咳嗽或噴嚏時，由病人口鼻噴出一種帶有病菌的小水泡，飛到你的臉上，就可以直接傳染。倘平時人人能養成在咳嗽或噴嚏時，用手帕或口鼻蒙起來的習慣，那末：傷風、肺癆這一類的病，就減少了傳染機會。

(七)我每天必在戶外遊玩二小時；戶外運動，對於健康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為身體活動，可以增加血液的循環，輔助體內新陳代謝的機能，精神就因之煥發。這種功效，全靠著氧化的作用。戶外空氣所含氧氣成分較室內為多，所以戶外遊玩，也很有益於身體的；并且戶外陽光有殺菌的力量，能殺滅許多種的病菌，現代醫學界常利用陽光來治療疾病，最重要最普遍的例子，就是結核病。(各種瘵病 其他如感冒病菌 也是怕陽光的。所以假使我們

每天都有二小時在戶外遊玩，無形可以防禦許多病菌的侵擾。

(八)我每星期至少洗澡一次：為什麼要常洗澡，因為身體上的皮膚，不但保護我們肌肉筋骨，同時還可以排泄一部分廢物，當體內廢物隨汗排出來的時候，牠就在皮膚表面乾涸，造成皮膚表面的一層垢膩。這一層垢膩不除去，不但容易生疥瘡及種種可厭的皮膚病，而且對於皮膚的排泄，及身體新陳代謝的功用，都有障礙。所以不洗澡，常常容易生病。

(九)我每天早晚必刷牙：食物的第一步消化機關，便是口腔。口腔中要算牙齒最重要，當每次一食以後，牙齒中會遺留許多的細屑，和牙面上留存一種薄屑，這是引誘生物的窠囊；若不隨時把牠刷去，微生物便若藏匿生活，腐化齒質，不但有齲齒或齒脫落的毛病，同亦引起骨質節炎，心臟炎，腎炎，扁桃腺炎等病。保護牙齒最經濟的方法，就是要養成每天刷牙的習慣。

(十)我每夜必開窗睡足十小時：睡眠是健康上必備的條件。當睡眠中，正是身體進行補養的工作。倘人們缺乏了充分的睡眠，第二天就馬上覺得不舒服，或有病了。不過睡眠的時候，倘能開窗開放，使空氣流通，那是很好。

冬日因為天冷，室內生有火爐，或炭盆，更應開放窗戶，合於衛生的睡眠習慣，睡時最好開窗。至於時間，也因各種年齡而不同，十二歲以內的兒童，必須有十小時以上的睡眠；成人每天也須有七八小時的睡眠；身體康健才能有補益。

總而言之：衛生習慣的養成，一定要從兒童時代做起；同時還須恆久的去實行；然後個人的健康，才能樹立了基礎。講這篇稿的理據，不過給一般的小朋友們，一個健康的標準；不但希望小朋友自己去實行，還希望有小朋友的家長，去監督指導他們去實行。

通俗講演

選載

識字運動傳宣 馬主任一月份講稿

各位父老兄弟：你們也許聽見我們中國現在的處境是怎麼樣子，現在我們的國家，像一隻朽壞的船，漂在那茫茫無際的大海里，在風平浪靜的當兒，已就够危險了，

現則是一陣陣的狂風。雨，怒浪驚濤的摧襲，把這一隻朽壞的船，弄得搖來盪去將要沉淪了。又好似一個疲困的遊郎，被那些成羣的鴉賊四面圍着，你一口我一口地想拖去瓜分。這時機真危迫了！足以危亡我們國家的，不僅是一兩項，那帝國主義的文化，經濟，人口等種種壓迫侵略，都暫且不說；你們看外面那貪得無厭的倭寇，已經強佔了我門的東北四省，還嫌不足，他連把身子放在布幔裏面，抬着那一些不，備，要着「冀東察北自治」，「內蒙獨立」等把戲，他不僅是想吞併中國，還望着獨霸亞洲。還有那狎鷗騷淫的英法帝國，向着邊疆不住的侵略。在內部又有萬惡的赤匪，他們住在江西壓據着幾年，把地方蹂躪得遍舍蹂躪，破壞無遺；嗣得中央政府調集大軍，包圍着痛剿雖破了，他的遠慮，可是他四散逃竄，好幾省都被他們擾害得不堪，雖有很多的軍隊跟蹤追剿，到現在仍沒有肅清。國家處在此刻，內憂外患，實是危險萬分！一般愛國之士，竭力的出來做愛國的運動，以求挽救這危難的國運，惜乎祇是有識的人們，才肯出頭。時刻都在担憂着；那多數不識字無知識的人，便無見無聞昏昏暗暗的，除掉謀他的生活而外，是不管甚麼國家處境危險不危險，將要做到亡國奴的時候了，還睡在鼓裏哩！爲什麼會

這樣呢？這就爲他們不識幾個字，所以一樣情形也不知道，時事也不曉得無怪乎沒有愛國思想了。我將聽見有些無知的鄉老說：「任隨他什麼人來做天下，他們都是要小百姓的；做小百姓的，只要把錢賦稅完納了，就算完事。人家爭江山奪社稷，無關我們小百姓」。他們說這等話，是自覺合理，就不曉得亡國奴的可憐與受罪。只要聽聽法國人待安南人那般的苛罰，一個人要上人口稅；這地方的人到別處地方，也要納稅；連養牲畜都要上年稅；比較下來，就曉得做亡國奴的好不好了。豈還像現在的安然呢！赤匪原來，那更不好了！你們或已聽見去年赤匪到了本省地方，耳殺子米糧的人驗，被他們塗敷搶去，吃不了還拿刀分給浪人，或放火燒燬；幸着的人，就被慘殺斃命；銀錢物件，更不必說，定要掠個一空。爲什麼把他勸誡不聽呢？也就爲不識字無知識的人，被他們煽惑了跟着去，所以難剷除他。我們要想不做亡國奴；要想不受赤匪的蹂躪；那就要找個辦法。找什麼辦法呢？就祇有讀書識字求知識。要識字才明白世界的情勢，國家的現狀；認得自己的那些不好，趕快改良；見人家的那些好，急忙去效法；人人都能做事，個個都知道愛國，這樣一來，國家便不致滅亡了。並且處在現社會上，就自己個人，也

定要講幾個字，才能在社會上立足。你們看不識字的人，是多麼吃苦呀！識字人的眼睛，一見到的就曉得；不識字的人，他的眼睛空自生着，人定看得見的他看不見，人家知道的他不知道；人家罵他，睜着眼睛，果然不錯！他們手裏拿着紙幣，連某張單當多少錢也分不出，用錢的本事都沒有。記得在過去不久幾年，有個鄉下人，他收藏着半半辛勤節省下來的幾千元錢，盡是本省的五十元票，連破舊的都沒有，他很小心地藏着，以為是很妥當的了。不料這種紙幣，因為印製不佳，常常有人偽造；所以政府發出佈告，叫持有這種紙幣的人，限期拿去銀行更換新幣，過期就不換了。這鄉下人既不識字，當然不知道這種情形，抱着「有財要藏」的秘訣，還是穩穩的把紙幣藏着，惟恐旁人曉得他有錢；等到限期換幣的時期滿了，政府怕人民們還不知道，特受損失，又展了兩定期；這鄉下人那幾千元錢仍然絲毫不動的放置着，等限期過了幾個月後，他才用錢，他的紙幣用不脫了，他還以為是某人索賂他，拿着到處去行使，都被人家拒絕，才算曉得果真無用，只得暗自望着那些可愛的大紙幣，簡直痛不欲生。你們想半生辛勤的結晶，因為不識幾個字竟致犧牲了，豈不可惜嗎？社會上的人，因不識字而致吃虧受苦的事，一

時也數不清。在座的各位之中，也難免不有曾經吃過這樣虧的，大家請想一想；且不必說到國家；祇自己本身，識字與不識字，利就害了，想必能辨的。現在地方上有一位給你們識字讀書的所在了，不論年齡長幼，都有相當的學校，希你們快去識幾個字，先救一下你們的本身罷！

有及齡的子女必須送入校裏讀書

吳主任講稿

我們大家所在的鄉村裡，不是已過到經濟枯竭，生活艱窘的時期了嗎？雖然政府極力設法補救，督飭整理，究因農村人民，智識低落，百業不振，到了如今，仍然沒有確切的好辦法，來挽救農村的一切。

我們要復興農村，化除惡習，和舉辦鄉村要事，改正一切；畏天大計，還是先要普及教育。不然一般農民，以不識字的原因，對於國家大勢，現代潮流，時代需要，及本身應有的責任，完全不能明瞭清楚。怎麼能有改造整治的能力呢？

本縣為縣政建設實驗區，我們的縣長，和負教育行政的人員，認為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是開發民智的利器，所

以除了原有高初小，二百餘十校外，又極力的推廣義務小學，成立短期學校；縣屬邊遠的地方，又開辦巡迴教學班，救濟一般小學的兒童；成年的保衛隊壯丁，又在各鄉鎮適中地方，設立國民訓練清室，將所有壯丁，輪流抽調，入堂受訓。如此，人人都得享受教育的實惠，將來農村一切的改進與設施，自然就有辦法了。

政府同，理教育的人員，他們既然這樣地和我們苦心籌劃，設想辦法，將我們民衆，造成有用的人材，來擔任辦理地方上應辦的事項；盡國民應盡的職責，使我們鄉村生活，有改進的途徑；我們的農村，有復原的希望；大家就要一致服從命令，將我們及當的子女，及弟男子姪，趕快送入學校裏讀書，或使人國民訓練講堂裏受訓罷！

我們能將自己的子女，送入校裏讀書，一方面不耽誤子女的前程；再一方面，做父母的可以安心做事，免却教養的麻煩；使農村青年，求得基本的知識技能，養成良好的品性，鍛鍊強健的體格，將來立足社會，自謀生活，做父母的人，就無須顧慮子女的衣服，勝似那些以田產、房屋、金錢、遺留子孫，反把子孫賠謀的，好得多了。但，供給子女讀書，對於教育費用，還是不可少的，做父母的切莫吝惜，因為供給子女讀書，是做父兄應有的

責任。何以呢？我讀供養子女讀書，有如栽種田地一般，要春天播種，秋天才有收成。就是眼前供給他少數的教育費用，將來子女讀書成器，能够立身社會，自謀生活；那筆遺父母的收入，就無計算了。

大家若是吝惜子女教育費用，不將子女送到校裏讀書，把他們的時光錯過；到了他們長大成人，一無所就，只有依賴父母的遺產生活，坐吃山空，流為乞丐。不惟是做父母的坑害子女，誤了他們的一生；還要受子女的責備哩！

現在是全縣各鄉村學校開學上課的日期，為人父兄的，要本應有的責任，將子女趕快送入學校裏讀書。若有高小或是初中畢業的，尤須繼續讀送入初中高中去升學。至於成年的壯丁，已經在軍務處的，更要勸勉督促，使他離開茶館酒館，入國民訓練講堂裡受訓。現在政府厲行強迫教育，各區鄉鎮長，皆有調查督促檢舉的責任；將來調查確實，或被入檢舉，做父兄的失了責任，就要受嚴厲的處分了。

勸匪中人民應有的責任

——髮主任三月份講稿——

我們人類的生存，是共同生活的，有了危難，是全體的團結抵禦不為功。政府的一切威權和勢力，都是我們民衆組織的中間，若是國家有了危難，我們大家不合力團結去抵抗，完全仰靠政府去應付，以政府個人的力量，和少數的兵力，當然是不能成功的；治安雖然是政府的職責，還是需要民衆的力量去協助哩！

現在蕭賀殘匪，又由湘鄂邊區竄黔，國家跟蹤追剿，不久匪勢力窮途盡了，無地可入，難免又消滅沉淪。政府爲防患未然計，將本省大軍，分配駐防邊區；對於內地的治安，如清查奸宄，嚴密保甲，整頓團防，鞏固防務，不待政府督促，要我們自動努力去做的。

我們各個人民，都是在政府統治之下。如今政府全力剿共，須一致聯合擁護政府，幫助軍隊，決不可稍存依賴退縮的心意。要認爲剿共一事，是爲我們民衆的事，大家要集合力量，團結精神，在大軍安全的中間，來求自己的安全。切不要不顧大家的危險，只求自己的倖免啊！

以勇敢善戰的軍，團結那窮途末路的匪軍，本是不必打戰，就可以使他散胆自慄了。可是我們民衆，應該鼓起隊勇，努力以遠滅盡赤匪的目的，人人抱定有我無匪有匪無我的決心，認爲殺匪是我們應盡的責任。須知國家與

亡，匹夫有責，社會的安寧秩序，要社會中的個個人來共同維持呀！

昨省府據前方報告，有匪徒暗赴各城鎮鄉村，勾結地方流氓，逼極騷動。這黨匪類，係假扮買賣牲口的，或是乞丐，也有扮作打花鼓的，和醫卜星相僧道邪教等等。政府已有明令從嚴查拿；我們各鄉人民，就要秉承政府命令，對於黨匪要加以盤查。鄉鎮村落的中間，各保甲牌長，更當注意人口的移動。平素無業的游民，以及形跡可疑的人，應設法監視，無活動的餘地。這是我們人民最重要的工作，切盡的職責。

其次則共潮漲的期間，前方狀況怎樣，爲一般民衆熱切的關懷。但是鄉村人民，文化落後，消息遲滯，難免有不肖之徒，勾乘匪黨，亂道謠言，恐嚇鄉愚，或是誇張虛擬，圖快口舌，足以使人心浮動，秩序不安；我們大家都有制止鎮壓的責任，要隨時集合民衆，告知剿匪的真像，糾正謠言強語，特別事實的真假，更要激發團結自衛的能力精神。

目前共匪，在大軍四面包圍痛勦的管中，若是一只擊潰，就如散家之犬，到處亂竄。這等擊散的匪類，爲軍隊耳目所不及，踪跡飄忽，並無定向。我們各地方若不嚴密

防堵，往往因數十匪徒竄入滋擾，便誤認為多數的匪隊；匪利用情況不明的機會，乘機劫掠燒殺，那時地方就為害不小了。

在此勦匪嚴重的時期，我們各市鎮鄉村，務須謹慎戒備，嚴密保守，籌集壯丁，撥更守夜，佈防巡查，倘遇匪類參和，一而動報政。或地，或，調隊勦滅，一面聯合地方團隊，兜圍截擊，勿使滋蔓蔓延。此外平素有少數搶匪的地方，這時駐軍開拔，難免不乘機肆擾；我們戒備，須詳加周密，不可疏虞！

一個地方的安寧秩序和幸福，平時可以仰賴政府官吏的保障。在運動其嚴重的時期，則保衛地方；取締巫蠱星相及遠方僧道；服務勞役；協助軍隊的運輸；計劃鄉村的防務；決心守土抗擊；這都是我們人民應負的責任。再不可責望官吏，仰賴政府了。

去年朱毛兩部大匪東滇，幸賴政府計劃有方，軍隊奮勇殺賊；種種匪類，驅逐出境，使無插足之地。如今少數的黨羽殘匪，只要我們盡責、認真防備，幫助軍隊，有何顧慮呢？所以我們要一致協助官軍的籌助，促進軍事的勝利，此區區殘匪，不難使他短氣消滅。我們人民對於勦匪的責任，才可算盡到了。

調查

昆明縣婚嫁禮俗

昆明地居省會，婚禮一項，舊志所載：「婚嫁皆遵行六禮，儀物豐儉，各稱其力。」云云。現時行政區域變遷，城區歸昆明市治。縣屬地方，皆農村社會。通行之婚禮，與古人所稱六禮，又略有損益。何時變遷，已不可考。茲將現所通行者，述之如左：

甲、合婚 縣屬男女婚嫁，猶遵守古人「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之訓條，婚姻之始，由男家冰人到家提親。女家允許，將女之生年月日時，用紅柬書就，交冰人轉付男家，謂之「發紅八字。」男家延日者，以與所偶男子之生年月日時，合同推算，以下其吉凶，謂之「合婚」。必日者擇定男女八字相合；即生年月日不相沖犯，男家始認為婚嫁可以成立，繼續提議。否則雙退「紅八字」，作為罷論。雖男女相當，亦不願訂婚也。此等婚嫁，決于日者之一言，實最無味之迷信。蓋根于縣人迷信星命之心

理。

乙、會茶 男女八字相合，例須舉行會茶。除男女兩家為極熟識者外，由男家遣冰人，定期延女家親眷到家宴會；並請相當之親眷作陪。女家即此相款，就便查看男家家庭狀況，詢其家世。謂之「會茶」。俗謂「識人家」。中意則留宴，否則去之。女家親眷性留宴，是即認可婚約之表示。然後女家亦定日，延男家女眷到家，出女獻茶；男家女眷，即此相女。中意則給女以首飾品，謂之「看孀」。與古六禮之「問名」近似。

丙、下定 男女兩家均中意，若男女尚未屆可婚期，例須舉行訂婚，謂之「下定」。所以表婚約之確定也。由男家備首飾布帛酒肉，屬，遣冰人送至女家。女家答以相當禮物；並另式書庚帖與之。男女婚姻，於正式約定，俗謂之「押八字」。是即古禮「委禽」之意。若男女訂婚及時，婚期不遠，亦有不舉行此項儀式，而直接「過禮」者。

丁、過禮 在婚期前相當時期，以一年，或半年，例須「過禮」。猶古「納采」，「納幣」之禮也。男家隨力豐儉，備衣飾猪酒茶金錢幣，及拜柬庚書等，用抬盒，遣冰人率領，送至女家。女家收其禮物，答以行廊服飾，

及贈送男家親屬之物；並相當拜束。又將女之生年月日，填入庚書贈送之。其抬盒，例由男家於親友中延二少年，送之前往。女家款待甚豐。亦有為節省繁文，圖事實上之便利，經男女兩家同意，於婚期前一日，始就便舉行者；則謂之過「體莊禮」云。

戊、通信 即六禮之「請期」。由男家延日者，根據男女八字，擇定喜期。以紅柬載結婚年月日時等事，謂之「通信帖」。併同所備酒餽道，遣冰人贈女家。女家無異議則收其柬帖及禮物。婚期於是確定。過禮日期距婚期較遠者，此帖多於過禮時附帶行之。否則於過禮後相當之日期舉行。

己、過猪 即古「奠雁」之禮。屆婚期前一日，男家備猪羊酒果，及新婦服用衣飾，由冰人率抬盒送至女家。女家答以粧奩之一部。其粧奩稱家之有無，厚薄不等。男家所送之猪，於全猪之外，加具猪之半，故俗稱此禮為「過猪」。是夕，新郎沐浴冠帶，參拜祖先，及父母尊長，受訓誨焉。父母尊長，以成人之道相勸勉。是即古「冠禮」之道。古禮，男子二十而冠，冠禮今不復見矣。新婦則更御男家送來衣飾，拜祖先及父母尊親之屬，聆婦道焉。

庚、迎迓 及婚期，男家備花轎，張鼓樂，按日書擇定時刻，由新郎乘坐至女家迎娶，謂之「取親」。山僻無轎，多代以馬。新郎到女家取親，例以年歲稍長之同輩已婚親友二人為僮。俗稱「陪郎」。一及門，女家遣僮相迎，肅之入。堂上設席，新郎居中首座。女之兄弟獻茶——香茶、糖茶、蜜茶、三獻訖；拜家堂，參見岳父母。款以宴，新郎照例不食。每看上，新郎舉箸示敬，但以資粧點而已。俗傳「鸚鵡魚走」。陳肴及雞或魚，新郎輿辭出，僅送至門外，揖而別。新郎歸，須游街諸親友，無間老幼。女家則於新郎送出後，由新婦之胞兄弟一人，抱新婦登花轎。新婦以紅巾蒙面，嗚嗚而哭。親屬一同送出，扶持新婦上轎。常為新婦哭聲，而情動於中，致舉家垂淚者。新婦坐定花轎，鼓吹以還。女家以旌儀全部隨行。新婦之兄弟若弟，扶轎相送，至半途折回。轎中嗚嗚哭聲，亦漸漸漸止。花轎抵家，多燃放爆竹，及鳴槍誌慶。請長輩女親二人，携椅簾，食新婦以紅飯。新婦例不下咽，但少食而納諸巾中。並備寶瓶，使新婦抱持。（以瓶一隻，貯米及銀物，以紅紙封其口，插稱於其中。）然後扶掖新婦出轎。踏黃帶步入新房。大門牆上置馬鞍，新婦例須跨過。當新婦出轎，及入新房時，樂工以漆盤盛銅錢鈔豆，

四方拋撒，以吉祥喜慶之俚俗諺語，頗致贊頌，謂之「撒帳」。既畢；新婦除去蒙面巾帕，夫婦舉行合卺之禮。然後出至堂中，雙雙跪拜行禮，成眷屬焉。

亦有恐新郎失儀，由其母前往女家迎娶者，則多備一絲綉，故率婦各乘其一以歸。其儀式亦無大異。

是夕，洞房設席，以麵享新夫婦，謂之一吃長壽麵。既暮，新夫婦共捧紅盤，以糖茶遍傳諸親友；親友多以吉地諺語，令新夫婦聯述取笑，少年好事者，慣雜以詼諧，逗引新夫婦交首，恣為笑樂。謂之「鬧房」。甚有狎侮新夫婦，故為譏浪者；新夫婦例不得動氣。

次早，請尊輩女親，為新婦梳粧訖；引之謁翁故，及親屬。停午，堂上高燒紅燭，新夫婦並肩立堂前，以次參拜內外尊親。受拜者，對新婦例有贈遺妝後，新夫婦交拜成禮。俗謂之「拜堂」。開始受拜者例擇福壽德備之尊親夫婦二人，謂之「開堂」。

自邊牆日起，男女之家，均各宴請親友。量力厚薄，其日期二日三日不等。一切看儀，能去舉崇實，普通入筭而已。俗謂之「請八碗」。親友則以銀錢或物品致禮，謂之「送人情」。

婚後又翌日，新婦始入厨下，調羹待客。並煮寶瓶中

米爲飯以獻於翁。俗謂之「吃圓子飯」。正古詩所謂「三日入厨下，洗手作羹湯」者也。又例以量米之斗一張，盛油與柴米銀錢等物，使人預置於距屋稍遠處，令新夫婦合力提回。蓋寓新夫婦以後負擔家用之意。遇少年好事者，每將斗置檢遠處，且盛重物，故使新夫婦爲難以取笑。

婚後三日。七日。新夫婦偕歸岳家，並參拜岳父母。受拜者亦有餽贈。然後分別設宴款之。新夫婦各居首座。各以相當親眷作陪。凡碗著杯匙之屬，新夫婦所用者，俱各使之成雙焉。俗謂之「回門」。乘日未落，相偕以歸。翌日，則偕新婦歸寧，謂之「復門」。路途相逆較遠者，新夫婦往往皆乘馬。山村或乘馬。

婚後七日，新婦出爲翁故及親屬掃除牀榻。拂拭被褥。又於婚後擇日備酒肴，新夫婦偕往謁墓。亦古廟見之禮也。

以上所述，爲縣屬現時通行之婚嫁禮俗。婚嫁兩方，皆能稱家之有無辦理，不似城市競尚奢侈。宴客亦能樸直無華，不尚繁文。此爲其優點。惟拘牽禮教，極端尊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毫不參加婚姻當事者男女雙方之意見。且迷信星命，重視合婚。婚姻能否成立，皆取決於日者。

之一言。婚期亦必擇日者之擇定；以爲非此不吉。此則有待地方先知元覽之士，提倡改良者也。

縣屬外鄉。尚自子散民等，其婚嫁禮俗，與此大同小異。其最不同者，如：外西鄉各處，不尙合婚；但以線香二柱，以下婚姻之吉凶。先由男家央冰人到女家提親，女家同意，則書女之「八字」與之。男家以男之生辰、合設家堂上。預權準同量線香二柱，拜禱而齊懸之，插香爐中，以觀其究竟。二香焚齊盡，意謂神靈亦以可自頌僧老也。婚姻於是乎定。如所焚線香先後盡，即視爲不祥，婚姻不能成立。

又外鄉有數村，當婚期，新郎身掛布紫綵球，徒步之。女家迎娶。女家預邀諸少年，環伺門前，及新郎至，互相拈手作開陣，因新郎，使不得入門。必新郎得隙衝出，從而納之。當新郎被圍求出之際，東推西掣，聲勢如捕虎。新郎勢孤力單，前仰後仆，有終日不能突圍者。雖沈靜者見之，亦必啞然失笑也，其餘婚娶禮俗，則與通行者無甚差異。

又外東一帶，於婚宴宴客，自婚期第二日至長四日爲正客日期。親友送禮，多以米爲主。又新婦出閣之日，姻戚中與新婦年齒彷彿之女反十餘人，必隨新婦之夫家，謂

之「作小伴」。多係互換門得。直至新夫婦回門以後，作小伴者，始各散歸。此亦特殊之婚俗也。

尚有外西北邊僻地方，有少數「花苗」，生活以牧畜敗獵為主，間事農作。率皆力強體壯，奔馳矯捷；射飛逐走，猶存古風。其男女婚姻，純係自由選擇；父母毫不過問。及笄男女，每朝往牧，隨携笛至山野間，嗚嗚為語；聞者知其為婚之女也。異性之欲求偶者，尋音而往。相見後，席地對坐，閒懷傾談。倘不中意，去而他適。如謂時契合，女郎點首示可，即起身跋山越嶺，飛奔而去。男子急起直追，務須擒獲女子，女既就擒，兩性交歡而散；婚約從此成立。（若男子不能擒獲女子，婚即屬無望。）至女性生育，始適娶以歸。迎親之日，並不擇吉宴客，殊為簡樸。同居以後，夫婦誓同生死，永不離貳。平日則同甘共苦，協力勤勞以維生活。此則純出於自由戀愛，猶存太古伉儷女子之風。聞其俗不以長子承祧云。此又縣屬殊之婚嫁禮俗也。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貳千壹百貳拾柒元陸角陸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三十九元二角八分，一收師房租金九百二十九元六角，一收附屬小學二十四年下學期學生學費九百二十八元五角，一收租舖押佃二千三百元，一收招考鄉村師範學生報名費五十一元五角，一收鄉土教材值款一十五元，一收鄉師學生李又義前繳伙食六元。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陸千二百伍拾玖元捌角陸分。

開支項下

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夫馬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元，一支公務費五十四元，一支文具一百五十一元四角七分，一支購置一十二元五角七分，一支消耗三十元零五角八分

，一支修繕費五十六元，一支馬乾六元八角二分，一支雜支四十七元七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八百九十七元二角三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七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零八元八角，一支司書薪三十三元六角，一支文具一十八元一角四分，一支膳費二十九元七角，一支消耗五十三元五角四分，一支縣立三中額款二百元，一支郵師附小薪俸二百九十二元，一支游費四十六元一角二分，一支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九十八元，一支李永源考查旅費二十元，一支郵教員病故恤金五十四元九角，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一百一十九元二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七元四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一百六十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二百四十元零八分，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職員司書薪俸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一千八百五十五元零六角。一支退還押佃二千二百四十元，一支補助金馬路小學校開辦費四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二千二百八十元。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伍千零貳拾柒元八角三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濟存洋叁千叁百伍拾玖元柒角壹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雷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錚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濟 劉鑫

楊壽

經理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

★ ★ ★ ★ ★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三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叁千叁百伍拾玖元柒角壹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厘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賦捐五元五角，一

收舖租金九百八十元零一角，一收租米作價五十九元，一收縣麻發裁減開款五百元，一收租舖佃佃一百元，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三十七元六角，一收印花扣款二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肆千肆百捌拾肆元零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一十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六十元，一支經費委員夫馬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醫薪工一百五十八元一角四分，一支工役工食七十一元一角一分，一支公費四十八元，一支文具五十六元零二角六分，一支購置三元二角八分，一支消耗二十二元四角三分，一支修繕費四元一角，一支捐稅二十五元六角五分，一支馬乾七元一角，一支雜費二十五元六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玖百伍拾捌元柒角柒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五十二元，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四十一元，一支文具八十元四角，一支購置三十八元七角六分，一支消耗一十五元一角，一支修繕費一百三十二元三角七分，一支雄支四十元零三角，一支縣立三中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三百四十八元，一支辦公費三十九元九角五分，

一支各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七十五元四角，一支城鎮第二校故辦事員楊詔值金二十一元六角，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二百二十五元九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一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二百二十一元一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

一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二十六元八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五百一十七元六角，一支義教會職員司書薪工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貳千玖百壹拾捌元貳角四分。

一支臨時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肆千零柒拾柒元零伍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泰千柒百陸拾陸元玖角六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橋光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錚 夏榮高

委員 李鑑之 趙濟 李永清 劉鑫

楊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四月 十六日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 四屆

第十四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三十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錢平階 (李善之代)

列席人員 李清源 劉庚秋 李鉄生 夏曉九 楊小山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五年三月份收支計算書表蓋

章以便報銷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相符應即蓋章呈報核銷

(2) 請審核玉案中學造報二十四年十二月份收支計算書

表案

議決 既經常委會審核相符准予核銷

(3) 請審核新中學二月份及清波中學二月份計算書單

據案

議決 查新中學三月份計算書無誤惟單據第二十九三十號舊幣折新幣有誤 指令照案更正其餘各月

均經常會審核相符准予核銷

(4) 租戶張裕慶欠繳租金二百五十五元郎太和欠一百零

八元又楊汝芳欠租米一石二斗三升八合楊段發欠一石七斗

二升八合楊貴楊德森熊占甲李德均欠五斗以上屢次派丁傳

催迄不到屆繳納應如何嚴厲追繳請討論案

議決 由局代擬縣府傳單呈由縣府指派政務警察傳

縣嚴追勒限清繳若再遲延即分別管押

(5) 本縣學田積穀前已呈准通令由租戶負擔茲又奉令教

育局公租應照完納積谷似與前令抵觸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學產公租既經通令由租戶代納應仍照原案辦理

並通令各校將代納積穀數目呈報查核

(6) 故縣督學梁光輝之子梁恭具呈其父在職二十八年病

故請優予撫卹等情請核議案

請決 查案提常會核議校再提下次大會覆核辦理

(1) 梁副委員長報告本局經費本年極形窘迫如議教經費照案係撥領裁減團款二項辦理但現只每月暫領新幣二百五十元辦理短絀小學三十班經費相差在一半之多茲教育廳令已規定應領團款二項數目請縣長依照却定數目發給以便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張文華

高應春 李善之 馮小山 李醇田

李右書 李月波 孫德武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准雲南科學研究社通告四月二十六日午前在省教育會舉防空講演請參加
- (2) 本局訂於五月三日假省教育會召集三中學生活動李季

康講演防空

(3) 奉教育廳訓令印發去南省實施救山團務經費劃設數額時費二數數目表飭即遵照如數就地坐撥領用等因昆明縣台劃撥四六二二元由管理處具文及單據照領備用

討論事項

(1) 永華小學請照例發給掛圖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朱衡卿金子錫會同清理未領掛圖之學校及

所存掛圖數目有無餘存再提會核議

(2) 奉縣府發下據各區區長呈請委任各中隊附為國民訓練講堂軍士訓練員並請由議教經費內酌給津貼等情

批交本局議擬發覆再憑核示請核議案

議決 由第三股處理發覆保衛隊原有軍事訓練員

教經費現尚不敷應用未便再給津貼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五月二日

地點 本會講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潤遠 高應春 夏崎九
張文華 李善之 李靜伯 李源
楊恩之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天 朱衍卿 李仲康 馬文信
李欽生

主席 梁向長

紀錄 楊小山

(一) 校務處造冊鄉師學生及本局警役四月份伙食一覽表
請傳鈔審核

(二) 奉縣府發下轉奉建廳第一四號訓令略謂：「凡公務
人員工務工役應以人為標準」等因；奉此，自應遵
照辦理。

(三) 奉縣府發下轉奉省府秘字第一零一號，案奉行政院
第零一六七二號訓令略謂：「凡因撤革停止任用
及劣跡昭著依法不得任用之人員，一概不許濫用。

自比次通令之後，若有任用此等人員，事，該委正
長官應受嚴厲處分」，等因；奉此，自應遵照。

(四) 奉縣府發下轉奉省府秘字第一三九號訓令略謂：「
案據煙草委員會三月三十一日呈報稱：辦理第五次
抽籤檢驗及發現建廳發給科員楊天合携帶五角票中
票有熟膏膏情形，通令知照」。請傳觀。

(五) 局長報告：此次視察一二兩區學務，召集各校教
員于一二兩區中心小學談話，內有教員華文清、趙
連璧、張集賢、尚光祖、四人未到，應即予警告
一次，以戒玩忽。

提議事項

(1) 奉縣府訓令，飭本局將自治附捐內撥支社教經費用
途，詳細具報等因；奉此，經管理員詳列此款用途
，簽請核示，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即由管理員具呈呈報，擬稿核議。

(2) 據樂斯第一初小辦事員張體仁等，將困難籌添該校
乙班延請准至二十六年添辦各留山，分呈 縣府及
本局，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交第一區委委員核辦，妥為籌商計劃，以期
早日實現。

(3) 前股事務員提出前年數職人員植金條例：現據業
督學呈據病故，其子呈請給植到局：究應根據何條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此項植金條例，前經呈報，現尚未奉核准；
再由第二股詳加修正，呈請核示。至梁督學
病故請植一事，仍由第二股查案引例，簽交

經委員議決，以便照辦。

(4) 據教員王潤迭次呈請發給退休金，並於十六年任教時所奉公文，呈出証明；應如何處理，請核議案；議決 該教員既証明十六年確曾任教；自應按照二十年以上，未曾間斷之條，准給退休金。仍

由第二股查案提交經委會議決，再行照發。
(5) 訂於五月三日，召集縣立三中學全體學生，假省教育會請季廉先生講演防空常識；其清潔及秩序等事，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清潔洒掃事務，甲一股照料。三中學校長負維持秩序，及招待責任。

(6) 夏校長報告：張服真先生擬請由本縣各小學校學生採取野花種子，與林務局交換樹秧，以資學生種植。並言縣屬空地荒山，已由 政府陸續種植；學校方面，應速速造林等語；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野花種子，由各中心小學學生盡量採辦，與林務局交換樹秧，應于端午前做到。並由尹

委員 王龍泉小學附近空地業權，劉校長詢查玉中、中學空地，準備造林之用。

(7) 會計處提議短期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一二三月薪俸

無款發給；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短期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薪金，均應照發；現在經費拮据，暫取出本局存款一千元，並可提買租米伍石，以資應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八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五年五月九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夏時九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楊小山 李鐵生 馬文伯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賢 顧叔明 尹肅波 孫繼武 李仲康 朱衡卿 紀錄 高應春

4. 主席 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甲、短期小學課本第二册已向教育廳具領到局並函知各校各班對到領用如有尚未來局領取者即由各區委員于視查之便督催從速具領

委員于視查之便督催從速具領

乙、奉縣府訓令第一零六號轉奉總商會府會銜開訓令

略開其匪流竄所經之地每有利誘奸人為其傳遞消息
搗亂秩序其有知識較高之公務員學生亦有自從眾和
此後應嚴密糾查各機關由主管官約束各學生由該長
約束等因奉此除令各師範中學遵照辦理外並並列代
令通飭各該遵照

丙、管理處遺具二十五年四月份收支經費租米四柱清冊
請傳觀審

丁、此次田查西北兩鄉各設有海源初四李初員思聖自四
月三十日即未上課又海源初一場教員昌繼及大漁初
三教員湖於五月六日均未上課又李家初五董教員
文獻於五月七日亦未上課應由孫委員查明簽再再辦
戊、此後各督學委員應查各區學校請注意各教員之教法
6. 討論事項

甲、據海源初一教員楊昌呈報因誤及假借情形如何
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該教員素本勤慎此次姑予照准其仍應認真
職務由一於海源分中撤稿送核
乙、據樊燕呈其故父星權植金一案當經常司議決致送植
金費幣二百元請審核案

議決 再送請大會公決

丙、據明應小學經委會呈報板橋鎮增加升捐一案究應如
何辦理請移議案
議決 查所呈捐率已增三倍而包額所增無幾究係如
何實情應請該委員詳查具覆再憑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八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五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慶叔明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馬文伯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代)

報告事項

- (1)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准予核銷本局一月份計算書表
- (2) 奉教廳訓令禁止毀損請泉公園花木器物及任意便溺
等因應由第三四兩學區委員轉知富內各中小學遵照
- (3) 准青年會通訊開放圖書室歡迎會員及非會員閱覽

討論事項

(1) 奉教廳訓令辦理暑期教員講習會並修正辦法大綱飭即遵辦具報等因本縣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令抽調教員參加講習

(2) 奉縣轉奉總部訓令禁用碎字協會書局出版之平民千字課等因案

議決 本縣並未採用該局出版之千字課茲奉前因應即遵照

即遵照

(3) 奉縣府訓令飭速購辦二十五年上期印花稅票認具推銷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飭購辦印花稅票新幣壹百元為數過多實難推銷應函請縣長減少數目以便推銷

推銷應函請縣長減少數目以便推銷

(4) 大漁第三校教職員徐湘揚永年具呈學生張開存等六名無力供給懇請退學列表呈請核示等情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小學為義務教育凡及齡學童均有就學之義務

所請退學困難照准

(5) 奉縣轉奉教廳令發小學健康教育調查表甲種二份乙種四份飭速填寫寄教育部中小學衛生教育設計委員會查收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令發附小及五中心小學依式填寫轉寄永華小學轉發自然操場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八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樹遠 李清顯 夏時九 李鏡生 李醇伯 馬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貴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祿武 李仲廉 朱衡卿 紀錄 高應春

4. 出席 梁局長

5. 報告事項

甲、局長此次視查縣屬小學近兩週來多集中西北兩鄉除

明明五校及樂敵上刀則等校以外學生多不足額其成

績較為優良者高級以西北兩鄉之中於小學及樂敵小

學三校初級僅明明之超苦一校而已超苦之短小班亦

優良可嘉此外龍慶第二(二村)樂敵第四(下力則

優良可嘉此外龍慶第二(二村)樂敵第四(下力則

多依賴二（花紅）各初小不惟學生不足定額且教員過於疲憊應由各督學委員隨時稽考督導改進至繁成績優良之高級三校（西北兩鄉中心小學及崇敬小學）及起吉村之初小一校共四校應請嘉獎以資鼓勵多依第二教員李鴻應撤換龍慶第二教員劉致應記過以示獎懲

乙、本局呈請縣府追究田租三租欠戶業經縣府逐一傳催身具結限期繳解請傳觀

丙、本省各界追悼胡主席展覽會既經規定於本月二十五、六、七各日應照表派學生代表按期前往致祭鄉師及三中學應注意準備

丁、鄉師第二班學生回學錄業經印就每冊價約新幣捌角零請傳觀至於分發該班學生即訂期於六月二十八日星期天舉行其分贈各職教員統由文華辦理

戊、奉縣府訓令據本局呈報二十五年二月份收支計算書表經奉核通令准予備案請傳觀

己、召集四五學區各教員訓話定於六月七日午正在寶珠小學舉行由孫委員先行通知

6. 討論事項

甲、據管理處單開本局坐落官渡羅衝村學田之耕地稅應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財政局科員崇德查明等則徵稅令均屬核實自應照數清付

乙、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九九一號并縣府轉發同號訓令調查學齡兒童并表五種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統由各區委員先事討論簽提下次局會再行核辦（令表統交叔明）

丙、據劉督學報告奉 縣令舉行公務員造林運動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挖塘日期定於下星期四星期日所用鋤頭由馬文伯李右書負責借用五十把交常備隊若不敷用再由局函警衛第四校李辦事員籌借拾把又勸界及領崗換統由劉督學先事準備至挖塘之日鄉師學生及附小高級學生統由夏時九率領前往工作在星期三日先用李清源高應春劉庚秋備各石灰以作標誌所需麻繩由附小借用

學生作文成績

續前期

新秋的景象

瑞雲小學二班學生王永輝

暑氣方收，涼風又至，所有的樹木森林，都露出了新秋的景象。聽蟲聲唧唧，終夜長鳴；又見那碧天雲潔，皓月光明；我就趁着這個時候，坐在這裡玩賞一回，覺得涼風拂拂，流水淙淙，好鳥啾啾，開花再開，真像新秋的景象啊。我趁着這般景象來讀書，真真有無窮的樂趣。

七月中接祖的筆記

全前學生王木雲

人有祖宗，猶水有之有源，山有之有根。水源涸而流必斷，樹根枯而枝必萎；欲使流遠，必先浚其源。欲使枝茂，必先培其根。人之接祖，亦殆有浚源培根之意。所以每逢到七月中那日，家家戶戶，備辦香燭錢紙，供獻等物，以接祖宗；並惠其祖德。慎終追遠，以報親恩，此乃先王講之禮，昭昭以教後人者也。接祖之禮，吾輩實不敢忘，是以作記。

我們應當怎樣孝順父母

全前學生嚴文明

父母生育，恩重如山；欲報之德，莫大焉。為人子

者，如對於父母不能孝順，枉為人也。就是為人，也有返哺之恩，羊有跪乳之類；何況人乎？故古人有言：行生而，臥冰求魚，孝順成德，足可為我輩模範。我們孝順父母，必須要有三條才對：第一，在家裏聽父母的話；父母叫我們做什麼，我們也去做什麼。第二，我們作學位裏講學，要勤勤苦苦才對。第三，在社會上做學，要好好的去尋大謀福利。以上三條，我們要依這樣做去才好；我們報答父母的心，也才有萬分之一，也才算心一個人啊！

中秋賞月記

全前學生楊煥

在這西風颯颯，落葉紛紛，山川寂寥，天高日晶的時候，但見風景都道不如春天的好；桂花樹裡的桂花，散香撲鼻，令人生愛。到上學的時候，又看見那裏的花，顯得紅的如火，白的似雪，青的凝青，綠的碧綠；趁着這美景良宵，豈可虛度？遂於中秋之夜，伴二三知己，教李白開瓊筵以坐花，仿東坡泛赤壁以夜遊，開筵賞月，把酒臨風，其意洋洋，直達夜深而休焉。是以為記。

中秋賞月記

全前

「西風颯颯雲海似羅，北雁南歸，斯何時耶，蓋非中

秋佳節者乎？」曰：「是也」。余於是日之夕，約三三五人，携酒與肴，共赴東村附近寺廟後層樓閣。稍鳥，日出於西山之上，徘徊于斗牛之間；乃置酒設席開懷暢飲。酒至半酣，友謂余曰：「不有佳作，何伸雅懷！」於是乃各賦七絕一首，以助酒興，詩以再酌，直達夜之過半，乘興而返。於是乎記。

我們應當怎樣愛國

全前學生袁興

我們是中國人，應當愛中國，我們在中國，得着許許多多的安寧幸福和自由，都是靠着國家保護才能得到的，所以我們應該首先努力愛國，然後愛家。愛國的方法，不外先要鍛鍊體格，涵養品性，研究學問，做一個健全的國民。凡是中國的人民，須個個都要當幾年兵；要遵守法律；對於治安的規則，都能盡力奉行；國家有什麼危急的事，應當幫助國家去做，就其犧牲身家也很甘願。你看古今中外的歷史上，有許多愛國志士。為國家拋頭灑熱血的事很多；他們的行為，真是可歌可泣；他們的精神，永久不滅。我們又看見那些亡國之民，是多麼痛苦啊！我們總不要踏他們的覆轍才對！

勞働的好處

名全前

勞働可以製造各種物品，供給我們的生活；一方面可以為社會造福。並且人類的文明，世界的進步，都是由無數勞働者努力的結果得來的。像歐美各文明國家，因為他們全國的人民，都是勤苦耐勞，所以他們有國強民富之日。照這樣看來，勞働的好處，真是不小！如像那些亡國的人就是因為他們不勞働才會亡國。我們中國要想仿歐美各國那樣的文明，只要勞働，也可以達到國強民富的日子。我們更認清楚，勞働者是神聖的，不勞働是為罪惡的；所以我們一方面應該尊重勞働者，另一方面應該自己積極的去勞働工作，才算是一個良好的國民。

勤學的益處

全前學生統光第

我們年青的學生，不是要應該努力的讀書麼？如果不努力，將來害處最大。不識字的人，就着睜眼瞎子一般。所以我們讀書，並且還要專心志去讀，才有進步的。像古人月下讀書，晝夜練字，蠶絲，附角，鑿壁偷光；我們應該照着他們這樣去做，才有進步的。不讀書的人，很在

吃虧。所以寧讀書，將來才能够在社會上做事。

人與禽獸的區別

全前學生王啓鑑

鸚鵡能言，不離鳥；猩猩能言，不離走獸；其所以不離飛鳥走獸者，以其不能知書識理，毫無藝術技能故也。人之所以不同於獸，就是能知書識理。人是動物；禽獸也是動物；可是人和禽獸大有分別，人是有知識和思想的，所以人就進化得多。禽獸沒有思想和能力，所以就退步。我們要想再求進步，就要發憤自強，努力求學！如果不知道知識和道理，那就無異於禽獸了。

冬天的農人

全前名

秋天的農人，是很忙的；但是到了冬天，農天稍稍不忙。氣候很冷，江湖裡的水，已是淺了，北風終夜不息的吹着，雪花終日的飄着；「寒紛紛的落着，寒鴉常常的啼着，真是滿目的冬。」啊！冬天的農人，沒有重要事情，男的只是耕田，女的織布，各做他們的事。所以農人春夏秋冬三季，都是很忙；只有冬天，稍稍閒點。

試述畢業後的志向

全前學生王太雲

我的志向，就是要照古人說的話，「為殿者下品，惟

有讀書高一。」「自小多才學，平生志氣高；別人懷寶劍，我有筆如刀」。除讀書求學而外，我還想去從軍，做一個愛國的軍人；即是那對於父母的親愛，對於子女的親愛，對於朋友的親愛，皆不及我愛國的心理。假使我能够執政，定當憤發有為，以社會為家庭，以國家為父母，做一個忠勇的烈士，誓同倭奴作死敵。他們雖有精利的武器，我亦常有賊無我，有我無賊的犧牲和奮鬥去幹幹！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彭啓運

我的志願，便是從軍。因為現在中國的當道人物，毫無愛民的行動，完全是軍閥的動作，其對外却以結歡列強，自固地盤為宗旨；在列強方面，樂得利用他們，供給借款軍火等，以延長中國的內亂，他們才好在中間取利和侵略。所以外患內憂，紛至踏來，以致國政荒亂，人民一天困苦一天，國家一天衰弱一天，想起來真是一落千丈啊，！我希望我投筆從戎的志願成功，一定收復以往的失地和利權，並且還要設法補助農民的生計，以鞏固國家的基礎；要將世界上不平等的條約取消，使歸於平等；又將以往不良的軍閥打倒，使人民得安居樂業的過日子。那時使

人人贊美，名揚天下。如果能夠辦得到這步，豈不是一件快美無邊的事嗎！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袁興

我畢業後的志願，是去升學；升學以後，要去從軍。因為我們中國，自從南京條約訂後，國際地位，一落千丈；中日戰後，我們的弱點，完全暴露於世界，就引起了列國瓜分我國的危機；我們要想不被瓜分，大家應當團結，合成一個鞏固的國家，達到打倒列強的目的，恢復我國固有的領土。收復失地以後，再努力研究科學，追上歐美各文明國家，達到國強民富的日子，可以和那些強國並駕齊驅。這就是我的志願了！

試述畢業後的志願 全前學生張光顯

我的志向，就是將來舉了業後去從軍。因為中國受了外國人的壓迫，幾乎不能獨立自主了！倘使我在軍隊裏，做了帶兵官的時候，多多的設立兵工廠，造些軍器；好好的訓練些士兵使個個都能識字；然後帶着去打各帝國主義者，以收回東北失地，要使人稱我是一個保護國家的良將。這就是我畢業後的志願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似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數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該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另設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九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
- 第十一條 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託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演票 捌 角

年

卷

期

3

6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刊行

第三卷 第六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六期目錄

法令 登刊代不另行文

本局奉令負責檢查學生沙眼督促治療及以後不得混收沙眼沙眼淺說

公佈

昆明實驗縣二十五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清單
昆明縣第六屆小學畢業會考等項人數比較表
昆明縣第六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雲南省中小學二十五年度學

論著

談談體罰及苛罰

通俗講演 選載

孟璧

防治稻作害虫簡易法(釋瑞麟講演劉春榮記錄)
第二公安分局長馮寶三(講演詞劉春榮記錄)

改良鄉村婚喪惡習(吳正屏講演)
我們要組織鄉村林場(全前)
要挽救國家必須工業化(李燦坤講演)

議案

昆明縣二十五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五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〇次至一九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調查 續第五期

昆明縣喪葬禮俗
昆明縣祭祀禮俗

學生作文成績

聯華小學學生作文四篇
開泉小學學生作文六篇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四期正誤表

頁數	上下行	數字	數誤	刊更	正頁數	上下行	數字	數誤	刊更	正	
一	下	三	六	(空白)	大	一	下	三	十二	(空白)	於
一	下	五	十三	(空白)	法	一	下	十	七	(空白)	染
一	下	十二	一	案	案	二	下	四	九	問	覽
二	下	十二	七	覽	問	三	上	十四	二	道	道
三	上	十七	十七	有	於	四	上	七	十七	重	慎
六	上	八	七	方	力	六	下	四	一	響	影
六	下	十一	十六	忌	忌	七	下	十	八	(空白)	是
八	上	十三	十二	了	才	九	上	六	八	(空白)	是
九	上	八	七	(空白)	是	九	上	十一	十六	(空白)	在
九	上	十四	十	(空白)	事	九	上	十五	十三	(空白)	麼
九	上	十九	十六	(空白)	得	九	下	三	十九	響	便
九	下	十六	十	夫	失	九	下	十七	二	(空白)	一

一六	下	四	二三	支	(删去)	一七	上	十五	十三	秋	庚	庚	秋
一四	上	二	三	(空白)	養	一六	下	一	十六	(空白)	支		
一三	下	十二	九	(空白)	加	一三	下	十三	十四	(空白)	去		
一三	下	一	五	(空白)	愛	一三	下	八	六	(空白)	想		
一三	上	四	二三	飼	他	一三	上	七	十八	(空白)	尤		
一三	上	三	十二	(空白)	候	一三	上	三	十六	(空白)	糾		
一二	下	五	十八	尋	導	一三	上	三	一	女	子	子	女
一二	上	十三	二二	來	(删去)	一二	上	二十	十四	(空白)	是		
一一	上	十二	十一	積	極	一二	上	四	十一	編	總		
一一	上	八	八	九	幾	一一	上	九	十五	(空白)	漏		
十	下	十二	七	(空白)	是	十	下	十三	八	(空白)	是		
十	下	四	九	(空白)	的	十	下	七	六	(空白)	自		
十	下	一	八	(空白)	過	十	下	二	二	(空白)	不		
十	上	八	三二	存	孝	十	上	十一	三	(空白)	萬		

一七	下	九	四	(空白)	照	一七	下	十六	十	(空白)	情
一八	下	二	二	(空白)	縣	一八	下	二	五	(空白)	教
一八	下	四	十五	(空白)	三	一八	下	五	十二	具	且
二〇	上	三	八	後	前	二〇	上	三	十六	(空白)	均
二〇	上	十一	七	乙	示	二〇	下	十二	九	(落字)	月
二二	上	六	十八	(落一字)	爲	二二	下	二	十八	年	要
二二	下	十七	十四	支	收	二二	上	五	十六	除	徐
二三	上	六	十二	負	責	二三	上	九	十一	學	法
二三	上	九	十七	款	數	二三	上	十八	十四	抵	詎
二四	下	十八	二	喜	善	二四	上	十九	十九	二	三
二四	下	十五	十六	日	一	二五	上	十九	一	局	長
二六	上	四	九	(落一字)	起	二六	上	六	六	喚	煥
二六	下	十九	十	盤	壁	二九	上	八	五	(空白)	長
三〇	上	二	三	(不明)	消	三〇	上	十一	四	伯	仲

三二	上	十八	四	激	激	三二	上	十四	三	實	實
三三	上	一	四	競	端	三三	下	十	六七	(空白)	各學
三四	上	一	十一	(空白)	學	三四	上	一	十四	(空白)	後
三四	上	五	四	生	;	三四	上	五	十八	(落四字)	社會教育
三四	上	十四	八	(空白)	任	三六	下	十一	十五	(空白)	廂
三七	下	十五	十二	(落一字)	回	三八	下	三	十五	在	(刪去)
三九	下	一	十五	捐	損	三九	下	六	十一	利	厲
四〇	上	七	十六	(空白)	餘	四〇	下	四	十五	(空美空孝空)	美人塚和
四〇	下	六	十四	(空白)	清						

法 令

奉令負責檢查學生沙眼督促治療 及以後不得混收沙眼學生通飭

遵辦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八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員

為通令遵辦事：案奉

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民政廳訓令第三七三四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秘字第一一四五號開：「本平三月十七日，本府開第四五六次會議議決：查本省青年男女，患沙眼者甚多，前經議決，由教廳轉飭各校詳加檢查後造報，再會同民醫設法治療，分行在案，日久未見呈復，查沙眼之剷除，如家庭社會方面

不加注意，慎實成舉，當局，實非根本辦法。為確使一切青年男女界將沙眼病剷除淨盡起見，應使家庭社會同時負責，俾生效。茲再議決：「凡各級學生在轉患沙眼者，由該校檢查後，令各生家庭限期自行負責治療，學校當局負責監督；至期不能治療者，一律責令休學，一俟自行治療，再予復學。此後由教育隨時派衛生專員到各校檢查，如發現有隱瞞不報者，惟學校當局及以醫界問。經此次治療後，各級學校，勿論何時招生，遇有沙眼者，概不取錄；如混收入校，一經查出，亦惟學校當局是問。至社會方面，由民醫轉飭公安局將沙眼利害，及治療方法，設法普遍宣傳，俾各市縣週知，一體注意；並由教廳通令一律遵照辦理。除分令外，並咨總部轉飭各軍事學校一律遵照。」等語；紀錄在案。除分別咨令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對於省市各級學校男女之患沙眼者，曾經教育廳飭備各校詳加檢查，一律先後造報本廳彙辦在案，所有省會學校學生沙眼統計表，現經彙辦完竣，統計省立市立私立大中小學及幼稚園共五十八校，總共學生一萬五千一百八

十二人，患沙眼學生有六千八百一十四人，合佔百分之四四，八八強。除各級學校應由 教育廳通令一律遵照辦理外；關於社會方面，特由本廳擬具沙眼淺說，說明沙眼害處，及預防治療之簡易方法，通令省內外各市縣區廣為宣傳，以期普及，俾能一律週知，而便注意防救。除分令暨將遵照情形會同呈報備案外；合將沙眼淺說檢發，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此令。計發沙眼淺說一紙。

等因；批飭：「轉令各局區遵照廣為宣傳；各校由教育局負責檢查督促治療」。奉此，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即便遵照，認真檢查各該校學生，有患砂眼者，務須查照治療方法，督促各該生家庭限期自行負責治愈。若經衛生專員到校抽查，發現隱瞞不報，及混收沙眼學生等弊，即惟該學校當局是問。其各負責辦理，勿稍疏忽，切切！此令。

計發沙眼淺說一份。

局長桑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 十三 日

x x x x x x x

沙眼淺說

1. 沙眼是什麼——眼皮的裏面，發生細小顆粒，或有異物感，（俗名眼睛磨，或名眼睛杆，）眼淚眼屎分泌增加，遷延多日，富於傳染性；以烟塵風及等外物之刺激，為本病之誘因，吾國人之銜疾，大多數就是本病。

2. 沙眼的害處——本病若遷延不治，或以不適當方法治療，則使角膜（黑眼珠）發生白膜。或破潰。因白膜之厚薄不同，對視力之障礙亦異，其甚者，僅能顯燈光。又因眼角膜之破潰，而極度畏光與眼痛；或使角膜穿孔，陷於完全失明。若角膜後方之虹彩發生重篤傳染，向內進行，亦有因此發生腦膜炎而死者；此種死亡率，在統計上佔千分之一。

3. 沙眼的預防——本病關係接觸傳染，故於患者之用具，尤以面具最宜隔離。詳言之：即各人須自備面盆，巾毛；隨身手帕，亦至常時洗濯清潔；避免風塵火煙侵入眼內；切勿以手指揉眼皮；勿於深夜不眠；勿於光線不足之處工作。若平日能注意眼的衛生，本病即可預防。

4. 沙眼的治療——普通有眼內不適之處，每日宜以百分之二的硫酸水洗拭。輕症沙眼，每日于洗拭後，可點以

百分之二之硫酸鈣液；大約繼續治療一兩個月，可望痊愈。重症者，須延請可靠醫師，酌量施行手術；或用其他藥劑治療。

公 佈

昆明實驗縣二十五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學生五十五名

- 劉銳(附小) 陳兆林(附小) 邵文傑(附小)
- 楊啟祥(寶珠) 牛文彬(附小) 周堅(附小)
- 李佐(附小) 胡潤身(附小) 陳天保(附小)
- 胡寶富(附小) 潘學(寶珠) 夏中法(寶珠)
- 孫念祖(附小) 張權(附小) 尹德(寶珠)
- 李金策(附小) 金標(寶珠) 董鉛昌(附小)
- 樊毓瑛(寶珠) 張國賓(寶珠) 張忠(寶珠)

乙等三十九名

- 楊發(寶珠) 張維揚(附小) 郭思訓(附小)
- 孫久鈞(寶珠) 李旭(寶珠) 王雄歸(附小)
- 何士昭(附小) 李培(寶珠) 馮文鑫(附小)
- 杜文學(寶珠) 張文興(寶珠) 呂鳳鳴(附小)
- 朱修德(附小) 張春喜(寶珠) 陳天祿(附小)
- 楊鳳書(寶珠) 李雨春(向旭) 張文彩(寶珠)
- 吳敏(附小) 余成龍(寶珠) 李瑞祥(寶珠)

徐世祥(寶珠)

- 楊靜安(附小) 穆均(附小) 夏榮祖(寶珠)
- 何爾察(附小) 田寶籍(附小) 黎恩鴻(附小)
- 張俊(寶珠) 丁貽福(附小) 李爾燕(附小)
- 唐培善(附小) 劉懷(附小) 陳汝賢(附小)
- 馬燦(附小) 金繼昌(附小) 馮松年(附小)
- 田安籍(即小) 汪若洋(附小) 陶發明(寶珠)
- 符鎰(附小) 李鳳書(寶珠) 錢思彝(附小)
- 龍柱(附小) 吳錦(附小) 李永宗(附小)
- 王永嘉(附小) 楊敬安(寶珠) 楊塘(附小)
- 沐繼孔(附小) 錢思舜(附小) 李璋(附小)
- 徐參(附小) 張存信(寶珠) 熊文富(附小)

丙等四十六名

李信 (普照)	徐燦 (向旭)	倪永明 (附小)
李廷元 (附小)	王德榮 (附小)	李維孝 (向旭)
張良 (寶珠)	楊楷 (普照)	尚渭 (普照)
李壽誠 (寶珠)	梁紹濱 (寶珠)	張龍 (寶珠)
李兆麟 (寶珠)	張美 (寶珠)	王貴 (附小)
李坤 (附小)	毛汝德 (向旭)	李新成 (向旭)
楊永長 (寶珠)	金學敏 (寶珠)	蔣家壽 (附小)
李旺 (普照)	張尙吉 (寶珠)	張坤震 (附小)
賈萬晶 (普照)	尙光前 (普照)	趙潤坑 (附小)
李翠英 (向旭)	莫忠 (普照)	尙天佑 (普照)
楊玉林 (向旭)	徐崇善 (普照)	姚華 (向旭)
李鑑 (寶珠)	楊春圃 (普照)	王培斌 (向旭)
楊芳垣 (普照)	王鳳仙 (向旭)	尙榮 (普照)
李植 (向旭)	趙玉珍 (普照)	臧祥 (普照)
尙應森 (普照)	李逢春 (向旭)	蔣坤 (普照)
李文義 (向旭)	羅珍 (普照)	陳洪光 (普照)
嚴洪 (普照)	尙珍 (普照)	李文鴻 (向旭)
毛珍 (向旭)	李泰 (向旭)	劉家運 (普照)
李桂英 (向旭)	郭紹堯 (向旭)	楊輝 (普照)

不及格學生二十一名

王汝貴 (普照) 楊正芳 (普照) 楊成樹 (向旭)

李灃 (向旭) 何富 (普照) 徐子恭 (普照)

李紹先 (普照)

李有芳 (向旭) 李嘉品 (向旭) 何品 (普照)

李義 (向旭) 楊慶 (向旭) 郭璜 (向旭)

楊春潤 (普照) 蔣文奎 (普照) 郭嘉寶 (向旭)

李貴 (向旭) 馬國駿 (向旭) 徐良 (普照)

費文富 (向旭) 徐恭 (普照) 施全 (普照)

李成棟 (普照) 尙日貴 (普照) 丁國傑 (向旭)

陳鴻 (普照) 李德榮 (普照) 傅聯璧 (向旭)

未到學生三名

楊榮 (普照) 李煥榮 (普照) 郭嘉楫 (向旭)

昆明縣第六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校別	甲等	乙等	丙等	留級	未到	總計
鄉師附小	四	一四	三	無	無	五七
向旭小學	無	五	一五	二	一	三三

普照小學	無	三	二	四	九	二	三	八
寶珠小學	一	五	一	七	四	無	三	六
合計	五	五	三	九	四	六	二	一

鄉師附小	五	七	五	七	百分之百	無
向旭小學	三	二	二	〇	百分之三	一二 百分之三
普照小學	三	六	二	七	百分之五	九 百分之三
寶珠小學	三	六	三	六	百分之百	無
合計	一	六	一	四	百分之七	二一 百分之三

昆明縣第六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二十五年夏季

校名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百分比 留級人數 留級百分比

雲南省中小學二十五年年度學校曆

雲南省教育廳製定

二十五年八月一日(星期六)本學年第一學期開始。

十五日(星期六)各中小學將招生事宜辦理完竣。

二十日(星期四)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二日(星期六)小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二十五日(星期二)中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二十七日(星期四)孔子誕生紀念日(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孔子事蹟。

九月九日(星期三)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一日(星期一) 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月十日(星期六) 國慶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十一日(星期日)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三十一日(星期六) 先烈黃克強先生逝世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一月十二日(星期四) 總理誕辰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十二月五日(星期六) 肇和兵艦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雲南起義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並舉行紀念會。

二十六年一月一日(星期五) 各中小學年假開始。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三日(星期日) 年假終了。

四日(星期一) 各中小學繼續上課。

十一日(星期一) 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十三日(星期三) 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十八日(星期一) 各中小學寒假開始。

三十一日(星期日) 本學年第一學期終了。

二月一日(星期一) 本學年第二學期開始。

五日(星期五)各中小學寒假終了。

六日(星期六)各中小學第二學期開始上課

三月十二日(星期五)總理逝世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追悼紀念會。

十八日(星期四)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三日(星期二)先烈鄧仲元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九日(星期一)革命先烈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紀念會。

四月四日(星期日)兒童節(不放假)、各小學遵照部頒紀念辦法舉行。

十二日(星期一)清黨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五月五日(星期三)革命政府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九日(星期日)國恥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紀念會。

十八日(星期二)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六月三日(星期四)禁烟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鴉片禍國之情形與國民對於禁烟應有之努力。

十六日(星期三)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四日(星期四)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二十八日(星期一)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三十日(星期三)中學暑假開始。

七月三日(星期六)小學暑假開始。

九日(星期五)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三十二日(星期六)本學年第貳學期終了。

附註

一、本學校曆係遵照 教育部頒布之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日規程制定之。

二、各學校每學期開學日數應依本曆之規定、不得任意減少。

三、各學校春假併入寒假、故寒假延至二月五日止、規定春假日期、不得再放。

四、各學校成立紀念日放假、以一日為限。

五、各學校除星期日及本曆規定之各種休假與各學校成立紀念放假日期外、不得任意放假。

六、各學校學生在規定開學上課之日、非因特別事故、經學校允准請假外、均應一律按期到校、違者以曠課論。

七、本曆所列各種紀念日、除孔子誕生紀念日及禁烟紀念日外、其紀念辦法及演講材料須遲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前

二十九 七 十五 日 第 二十四 三 二十八

三 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〇七次常務會議通過修正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辦理。

四 一六四

八、本黨紀念日、如六月十六日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九月二十一日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等紀念日、各學校應

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紀念會。

論 著

談談體罰及苛罰

孟 璧

教育部頒行的小學規程，現已二載有餘矣！小學教師完全明瞭者固不乏人，但茫然不知，隨俗浮沈，苦幹，蠻幹，甚至賭幹者，所在多有。如第三十七條裡不是明白地規定着「小學兒童不得施以體罰」嗎？教育行政當局，亦三令五申的有廢止體罰的明令，但終屬陽奉陰違。各地小學裡依然鞭答如故，施行苛刻的斥責，和無理的懲罰，更是屢見不鮮。

所以常有未入門即開撲實聲，哭啼聲，拍案聲，呵斥聲；入校觀瞻，但見屈跪者，直立於地，日下者，暗屋內之哭泣者。教育部既有保障兒童幸福之明令和規定，而各地小學却依然用這樣嚴酷的手段來摧殘兒童，致使兒童視學校如牢獄，畏教師如狂虎。這難道是淘氣的兒童，與教師前世結了不解之冤嗎？非也！我們平心靜氣的研究，實由於多種因子所構成的結果。若將他具體的分析，至少可歸納下列幾點：

第一、由於教師性情暴躁，或急迫熱望兒童將錯誤的行為，立即撥正過來，於是不惜採取這斷然的處置。如某縣縣立高級小學於民國二十三年份內，教育局曾委一教師擔任高二級任，該員因憂慮學生畢業會考失敗，故對所授功課，一教即望立做，一做即望立會；若教而不做，做而不會者，則斥責之，怒捷之。結果，素來品學稱優者，亦常吃至心；平日勤學者，亦川常曠課；不說謊者亦扯黑料白；不啼哭者，常眼腫通紅。這就如庸醫希望一個病人，要他馬上復元，遂下一劑劑藥去治療？病勢不但不會減輕，反沉重起來一樣。

第二、由兒童刁頑過甚，教師雖屢加勸導，而依然不知悔改，或因指定的作業，拖延不繳，才施以體罰或其他較苛刻的懲罰。然詳加考慮，除此而外，是否有其他更完善更有效的方法，來代替這嚴酷的手段，克服當前的困難呢？

第三、教師欲求管理上之簡便，對於犯過兒童，不願深究其原委。許多學校教師，往往兒童間互相辱罵，或鬥毆的事件發生，無論有理無理，教師總是不問青紅，雙方加以懲罰。此種辦法，在教師們看來，也許認為是「息事」之唯一善策，然而養成刁頑兒童，倚仗懦弱兒童不敢告

發，遂任意凌辱欺壓，使一班怯懦兒童忍辱含羞，無處申訴，多麼難受啊！

第四、教師往往因為自己心境不愉快，而遷怒於兒童；譬如經濟的負擔，家庭的糾紛，上峯的申斥，校長的專橫，同事的意見不合，或其他偶發的事件等等，使他心腹裏飽藏着這些苦悶而沒處發洩，於是一遇到兒童犯了過失，就以苛罰的責罰來發抒他滿腔的積忿，將學生作為出氣筒。試問這種行為合理不合理？我想，只要你反躬自省，無論如何，一定會遭受良心的譴責的！

第五、有許多教師，常抱有一種謬誤的信念，就是以爲兒童都是具有牛馬性的，如果不時時加以鞭策，則不能策勵其上進。其實這種見解是錯誤的，要知積極地在前面誘導，總比那消極的在後面策勵更爲有效！

以上所述五種，適從實際的觀察中研究的結果；當然也許教師們施用體罰及苛罰時還有其他特殊的理由，不過主要的卻不外乎這些了。

我們將實施體罰及苛罰的理由認清後，再來研究體罰及苛罰的各種形式：

- (一) 關於體罰方面：
- A 從體罰所用的工具上分：

(1) 用教鞭——教鞭本爲教具的一種，有許多教師多借用爲體罰的工具，將他本來的作用完全失去。

(2) 用木板或竹棍——此種木板或竹棍，多係學校特製，常見在本板上大書曰：「指示迷津」；「指導學生的唯一方法」；或「某班戒尺」；真殘忍啊！

(3) 用教師的手——包括手掌，以及五指呈彎曲狀時所露出的關節。

(4) 教師的腳——這種情形，多發現於體育教師矯正兒童基本動作時。

(5) 其他——如無適當的工具時，教師常用黑板刷，雞毛帚之類來代替。

B 從兒童身體的部位上分：

(1) 打頭部——輕者發腫，重者鮮血淋漓。

(2) 打面頰。

(3) 摻耳朵——紅疹，或離皮。

(4) 打手心——手腫麻木，流血。

(5) 打臀部——此種情形，尤鄉村小學頗流行。

(6) 打背部及身體各部——此種情形，因兒童狀

課桌上睡眼或哭泣；或因教師特別發怒；或兒童爭抗等情；教師遂用雞毛帚或教鞭亂打身體各部。此項處罰，兒童最受苦，若遇教師怒不可當時，竟抽得血肉橫飛，數月而不痊愈；甚至有關節脫落，成爲痲疾者，真可憐啊！

(二)關於苛罰方面

(1) 放學時禁止兒童返家——此種處罰，多施於逃學、遲到，或作業未做之兒童，有時竟一直不許兒童回家吃飯。

(2) 放假——多因兒童功課不及格，遇放假日仍強迫他到校來自修，或予以其他課外作業。

(3) 坐黑房——使兒童在若干時間內，身體不得自由。此種處罰，多施於不守校規的兒童。學校特設黑房一間，與外界隔絕，房內無光，且甚狹隘，兒童天生好動，遭受此種處罰，真如關了滔天大禍，銷魂半死一般。

(4) 作業或習題分量加重——如兒童功課作不好，即將指定的作業或習題分量加重；此種苛罰，薄懲很大，兒童到無法繪畫時，只好敷衍塞責

，消備挨打，或裝病逃學。
(5) 罰做繁重工作——如令兒童從事挑水、掃地、擦桌椅等工作。

(6) 在大庭廣眾下面壁、罰站、罰跪——在兒童心目中，認爲是一種最恥辱的苛罰。

(7) 下課時不准兒童休息——此種處罰，對於兒童身心兩方面，也有莫大損害。

(8) 常乘暴露兒童弱點——兒童虛榮心和好勝心非常旺盛，如果你在常乘暴露他的弱點，他將比叱罵還要難過。

右舉種種，都是常見的。也許在窮鄉僻壤的地方，還有更比這樣殘酷的呢？身爲教師的人，處處以兒童幸福增進爲職志；對這慘無人道，戕賊兒童生機的懲罰，我們應該大聲疾呼的廢止，另從新的途徑中進行，現在提出幾點意見如後：

一、關於教育方面：

第一、應從強迫的注意變爲自發的注意，會記某教育家說：「一個教師，如對所授功課，而學生完全不懂，或一知半解；而教師尚聲色俱厲的斥責『爲什麼不懂』？這樣的教師，只好請他快些滾蛋！」所以兒童對指定作業抽

延不繳，功課考試不及格，托故逃學，上課時常打瞌睡，或屢次遲到等。教師如用恐嚇，責罰，斥罵，敲桌子……等法苛責兒童，倒不如轉身先來責備自己。

第二、教師應明瞭兒童個性；兒童之智力，懸殊很大，若教師指定作業，不顧兒童實際能力，有的難應付搭如，有的則一籌莫展，因此發生了托故逃學，或拖延不繳的弊病。所以指定作業，要顧及兒童的實際能力。

第三、多做課外的集會；兒童業終，回家尚早，家庭既少嚴父嚴母，作教育上的監護指導，尤其在鄉村又沒圖書館，博物院，公園等供他遊覽，所以不在家庭中嬉戲，便在田野間徘徊，甚至沾染社會惡習，做出非禮的舉動。因此，各課外的集會，有下列種種效益：一、補助所缺功課；二、增加正課外的智識；三、使師生間感情濃厚。現將可以舉行的集會，略述數種：

(2) 講演會：可訓練公民及練習口才。

(1) 競賽會：算術一科，最為重要，於課暇時組織競賽會，藉以引起兒童學習興趣，每週舉行一次，大有裨益。并用表記載成績，以資比較。

(3) 學藝會：利用兒童競爭心，組織學藝會，使兒童表演各科成績，一則可使學生發表思想，促進學業；二則可以喚起學生課後生活的興趣。

開成績展覽會，懇親會等；可使學生間之各科成績互相比較，使優者愈加勤奮，劣的自知勉勵；以及學校和社會的隔閡，日漸減少。

以上三點，適其登堂大者，至於教法教材的改進，當然還有應行注意之點。總之，教師實施教調及苛罰之先，首先要反躬自問，「到底兒童是真不長進，還是自己能力不夠？」若能如此，則消極的懲罰漸廢除，積極的去研究如何改進自己教學的技術了。

二、關於訓育方面：

第一、頑劣兒童如何訓導？頑劣兒童，在全班兒童中，佔着重要地位，他可能召全班兒童，相約逃學，或對作業，相約遠抗不做；總之，頑劣兒童，乃全校兒童中之害馬。教師若將頑兒童訓導下來，其餘的自然唯命是聽了。惟訓導之法，頗非易易，茲述其梗概如下：

(1) 教師須用沉潛穩靜的態度去潛移默化；決不宜用粗魯躁急的方法去督責。因為頑劣兒童的性情，往往失之躁急，粗魯；教師宜和顏悅色，循循善誘去感動他們，收效自有可觀。

(2) 密室談話：兒童本屬天真，一時失於檢點，犯了錯過，教師常用原諒的言語，同他在密室中細細談話，作誠懇的指示，兒童自然為之感動，而改其頑劣性情了。最忌當衆訓斥！這樣，使兒童羞忿交指，遷怒於教師，懷恨於教師，反不肯悔改自己的過失了。

(3) 膝前訓導：兒童往往為感情所激發，不改其野性；故膝前訓導，適與兒童表示十分親愛，收效亦大。

(4) 調動坐位：在上課時，須將頑劣兒童坐位調至教師易顧及之處，教師多加注意，使他不得不循軌而行。

(5) 參加兒童遊戲：退課休息時，教師加入遊戲團中，共同遊戲，得以監視其舉動，使頑劣者無從發洩其頑劣。

第二、精神疲倦時，方宜訓導學生。訓導是教師的精神事業，若精神不能十分盛旺時，不宜去訓導學生！因為此刻訓導兒童，每每意氣用事，反而無效。常見教師因上課疲勞，下課休息時，亟欲休養精神，而兒童告訴源源而來，往往置諸不理，或隨便呵斥幾句，或不問情由責罰了事，變冤受屈者在所不免。於是教師既失信仰，而頑劣者越加頑劣，優良者亦學壞了。

第三、缺課學生應如何補救？現學校中每日懲罰兒童

童，平均缺課學生約佔百分之六十以上，其間尤以鄉村小學為多。皆由教師訓管無方，致使兒童視學校為畏途。若訓管適當，使兒童樂於就業，缺課兒童自然減少。在這種略述兩種方法補救：

(1) 獎勵勤學兒童：兒童易受暗示，教師倘擇曠課較少兒童，用名譽獎勵，則被獎者更加奮勉，即曠課者亦為名譽鼓勵而勤學不輟。至欲實行，其方法頗多，如牌示法，標識法均可行之。

(2) 激發其競爭心：平時訓管，應多注意偶發事項，並曉以曠課與學業及名譽的關係，以激發其榮譽心，而堅其勤學志願。

總之，訓導學生，宜虛心探討，隨機應變；還要寬猛並用。一味和善，有失尊嚴；一味威猛，有失感清。能察知兒童個性，以寬濟猛，以猛濟寬，則訓導之法得矣。

通俗講演

選載

防治稻作害虫簡易法

三月二十三日，第二區區室、第二區公所、第二公安

分局，官渡中心小學，聯合到官渡馬村舉行除孽工作

宣傳，鄉紳瑞端麟講述。開覽室主任劉春榮紀錄。

防治稻作害虫，統分春夏秋冬四季：春季行此法

，其善於拔燒稻根，及剷焚田畔塊塊雜草等。春季行此法

在驚蟄為佳，此時稻桿中間，幼虫伏蟄，將稻根拔燒，消

滅大半；又將田畔雜草剷焚，則一一害虫成虫或蛹均可消

滅。多季行此法，在寒露霜降小雪節節，此時稻根草葉未

枯，容易拔剷。若到稻根草葉已枯，非用鋤類，不易剷燒

。春冬二季行燒拔稻根，及剷焚田畔雜草等，為根本消滅

虫類子孫最良善之法。夏秋二季防治法，此時一切虫類均

在猖狂之期，若發生之時，非用燈火藥劑人工撲滅不可，

較之秋冬二季，尤為困難，費用特大，收效減少。茲將春

夏秋四季防治稻作虫類簡易法，分晰於后：

(甲) 春夏二季防治法

(一) 改良秧田播種法

本省農人舊有之習慣，除播旱秧而外，秧田內均不能

分出溝畦。以後不論播乾水秧，秧田內均應分出溝畦，溝

寬六七寸，畦寬三尺，以疏播為主，則一切除草施肥等工

作，易於進行。

(二) 實行換種法

每至播種之先，應到鄰縣山間，實行換種，或購買之

，年年如是，損失減少。古語云：「施肥不如換種」，即

此意也。

(三) 實行拔燒稻根

查拔燒稻根事，為根本剷除虫類子孫計，在秋末冬初

時，幼虫蟄落于稻草中間根部；在割稻之時，小春未下種

之先，用鋤頭將稻根如數掘起焚燒。又在春季驚蟄節前後

，冬季未挖盡之稻根，應拔燒一次。如是工作，則虫類目

然減少。

(四) 實行拔燒田畔塊塊雜草

田畔塊塊雜草，為虫類幼虫及蟻棲息之所；應在冬季

剷燒一次，春天夏初剷燒一次，照此進行，庶可收夾擊之

效。

(五) 秧田發生虫類防治法

播種在清明節前後，春分末立夏初，螟蛾發生猖狂之

期，此時別無特法防治，僅有硬開出燈火誘殺法，清晨用

毒藥散佈。但用毒藥散佈，非用強力噴霧器不能收功，此

種噴霧器，本省昆明市西院街華興工廠均能製造，價廉物

美。製藥製法，用洋視一塊，水二兩，煮成濃狀，混草汁

二兩，兩種混合，成爲乳狀。再加洋油二兩至二兩，即成爲完全乳劑；用時兩每乳劑，混水十兩至二十兩，即可用器散佈。強烈噴霧器，每架值滇幣一百餘元；集合數戶購置一架，即可敷用。此種器具，不僅秧田稻田能用，即果園菜園亦適用之，一舉而數得也。

(六) 實行焚燒秧田內土塊法

查昆明縣屬一般農家撒秧方式：分爲三種：近昆明市附近各村，多撒早秧，均分溝畦，整地播種方式和合學理；惜不能焚燒秧田內土塊，秧田則一切虫孳均同時發生；應先將土塊晒乾，用雜草焚燒二三次，則虫孳均同時斃，同歸一盡。近滇池沿岸以及山間等村，多撒乾秧水秧，撒乾秧者，宜用整地分畦燒十等法，方可避免虫孳子孫繁殖，草籽繁榮。撒水秧者，在未撒之先，宜用生石灰遍撒于秧田之內，然後播種，或苦草埋入泥中亦可。

(七) 夏季防治稻作害虫法

栽插立夏小滿秧時，至大小暑之間，一切稻害虫類同時發生，如螟虫食根虫等；此時防治螟虫類方式，夜則原用燈火誘殺，晨則用毒劑散佈，防治食根虫方式。將田水放出，僅留少許，當烈日之時，每畝用細生石灰二百斤左右，入於稻空中間，決不可向上面遍洒。食根虫發生狀況

一發田，低窪田，秧田內等多發生，在稻田內將稻根食斷，俗名爲馬庄頭。在秧田內將秧根食斷，則秧呈枯萎狀態；此時移栽於稻田，決不能生根。昨年本村（官渡馬村）秧田內即發現此狀。以後他區他鄉秧田內發生此等虫，在未撒秧以前，如作水秧田者，必先用生石灰遍洒之，每斗種秧田，至少用二百斤左右，方能免除。如旱乾秧田者，先將秧田土挖取晒乾，堆集乾草於上面，反覆焚燒二次，乃能澆水播種。

(乙) 秋冬二季防治法

(一) 秋季防治法

自立秋至處暑之間，稻田內一切害虫同時發生，如虫類，蛀蟻類，食根虫等；此時應加緊防治，夜則燈火誘殺，晨則用藥劑散佈，日則用人工捕殺，週而復始，或可免除天害。

(二) 冬季防治法

冬季防治法，分爲兩種進行：在收穫之時，將稻草覆起，一切稻根以及田畔雜草等，均用鋤頭挖取焚燒，乃能整地種豆麥。立冬以後，田硬雜草乾枯之時，用火焚燒二次。此爲防治害虫根本法則也。

附說

防治稍作害虫，如能依照前述各法實行，三年以後則虫類自然減少。一般農家，執迷不悟，不用人工剔除，則虫類之繁殖，年甚一年；按其受害原因，實因近年溫度太高，冬令霜雪稀少，未得氣候代人力也。

第二公安局長張寶三講演並記

於下

我們第二區官渡鎮屬之馬村附近一帶，連年遭受虫害，影響到我們大家的衣食問題；政府三令五申，用除螟方法去驅除，大家坐視不理，以為天災厄難，一味迷信，望天去消滅，實為大謬！可見人民知識有限。今天鄙人承蒙縣長之委託，又蒙糧局技師營長及各鄉長相邀，來參加除螟大會，十二萬分榮幸！不過今天鄙人參加大會，以耳聞眼見，實為痛心！就是為大家衣食問題而參加，就是使大家明瞭螟虫的害處。連年收成減少，甚至子顆粒未得，損失不小，使我們飽受飢荒；長此以往，而不設法驅除，成為螟虫世界，那時我們的痛苦更甚。何以呢？每年的錢糧稅課，積谷租米等等，又從何而出？這些負擔，是不可少的，而每年的收入沒有，生產毫無，消耗決不可少，又

拿什麼來補助呢？我們中國以農業立國，說到我們農商，更是以農業生活，不論衣食住行，少不了出在農家；若大家猛省，設法施救，仍然墨守成法，一味迷信，望天收滅，是靠不住的，大家再是束手無策，將來不知伊於胡底！那時就是用甚麼手段，也不能挽回了。譬如我們大家有病一樣，輕時還可以醫治；若是一天二天延下去而不醫，那時就是請扁鵲先生來醫，恐怕未能見效，因為病根已深了。我們今天舉辦除螟大會的原因何在？就是招集大家到這地方來聽聽所講的螟虫之害，並將田裏拔來的谷根曬面曬着的螟虫傳觀，一一指示，使民衆目睹眼見不虛，了然害我們的庄家，就是這種虫了。又將掛圖上所畫的螟虫圖，由幼虫變蛹成蛾，產卵之速，一年之間，要傳播幾千幾萬，使我們的農村，不幾年就成了螟虫世界，那時候就危險萬分了！制不勝制，滅不勝滅，蔓延谷地，那時候的痛苦，一日更甚一日。今天經各位詳細講解，使大家了然，以後不要再因循苟且，貽誤庄家。第一步工作，希望大家努力去拔谷叉，將有螟虫的田裏谷叉拔完。第二步工作，要燒秧田，燒後將秧田分成塊數，以三尺寬為一塊，以便秧苗長有一二寸時，施行第三步工作捉虫之便利，並施射物器之利，未播種之先，可用石灰，苦葛，苦草，腐類殺

虫。大家除照此去做，二三年後，可以漸漸減少。只要大家勤苦工作，爲自己衣食關係，不息不惰，日日驅除，一二年後，包可撲滅殆盡。如畏難苟安，不肯去做，聽其蔓延爲害，只是連聲叫苦！使受害一年多似一年，災區一年推廣一年，昆明縣差不多要演成普遍的現象了！大家再照這樣所說的靠神啊！或怕難啊！因循苟且，束手無策，坐視不理，聽其螟虫在田裏橫行，不想法去除！恐怕不過數年後，螟虫產生，變化之速，三而十，十而百，百而千，千而萬，那時就是甚麼法子，也不能收拾了！我們昆明就要成了螟虫世界了！那時的生活便嚴格的成問題了！如前次奉本省實業廳印發的除螟方法！此次縣政府擬定數條除螟方法：也不見得有什麼困難耗費，又不用多的器具，只是一個竹木製三種型的捕虫器，同一盞尋常油燈，和一水盆而已。這樣的用具，是誰都辦得到的。只要大家同心協力，往前去做除螟工作，那怕他的繁殖力怎樣的強，短時期不難把他消滅殆盡。鄙人希望大家從明日始，熱心努力去做，以期螟虫漸漸減少，不但受害村落幸甚！就是全縣人民亦幸甚！

改良鄉村婚喪惡習
室主任吳正禎講稿

(第三閱覽)

我們鄉村裏的婚喪習俗，除了無益的宴會慶賀外，還有一種惡劣的習尚，如今愈弄愈壞了！若不加以改良，不惟有碍我們農民的生活，還足影響我們農村團體的進展。

如婚姻一道，按照古禮，只重六禮，而聘金是聽男家的便；並沒有女家向男家索重聘的道理。男家更沒有希圖女家厚儀的慾望。只是雙方喜悅，婚姻相配，就可成全男女的婚姻大事了。

近年古風漸泯，男女兩家議婚，其他一切不顧，首先議定聘金。在女家重索聘金的原因，以爲將來仍然用任女子身上做嫁裝；其用意雖然不差，似乎已經把自己的女子，變成一種售賣品了。一些幽媚貞靜的女子，父母這樣賤視，我覺得已大背人道了。

又男家求婚，以爲如今重聘相求，將來必有厚儀相還，互相可以抵償！所以在結婚之先，東拉西借，雖負債亦所不計；到了新婦入門，雖然有些賸餘，可是業已債台高築，生活猶難維持，那有還債付息的餘資呢？

我們爲人爲父母的，對於子女的婚姻，應須遵守古賢明訓：「嫁女須擇佳婿，勿索重聘；娶媳須求淑女，勿計厚儀」。切不可有了兒子娶婦，不問淑女、只圖厚儀；有

了女子字人，不問佳婿，只索重聘；那麼就失了我國固有的明教了。

說到喪事呢？我看死個年老的人，只要做子女的盡禮盡哀，盡力去辦，就可以發引安葬，不生什麼意外的枝節問題。倘若死了個年青的婦人，那就是大鬧臨門了！不問這婦人是正病而死，或短見而亡；總要耗去若干的金錢，稍不滿意，還伴缺鬧成遭人命的大事哩！

常見有些死了一個年青婦人，遇着不明理的舅家，總是爭執棺木裝殮的豐厚，及槨釘孝布的多寡，還要爭論無味的陰經，超度等，稍不如意，輒藉口人命，大施種種手段，非把人家鬧得人財兩空，家敗人亡，不足以洩其憤。種種無理，說來真是使人痛心啊！

各位捫心自想，婦人中年夭折，丈夫喪偶，已屬不幸的事，他的悲哀傷感，更是一言難盡；我們應該憐念他，安慰他，才是道理。反來鬧騰勒索，任意坑害，將所有的金錢，消耗於無用的地位，使他人財兩空，家產蕩散，試問良心能安嗎！

這樣惡劣的婚喪習俗，在我們各處鄉村裏，好像成了一種普遍性，希望大家把他除掉。我們對於子女的婚姻配合，要以年齡相當，精神結合為主旨。決不要以聘金裝

區的輕重多寡來定婚。若是男女的年齡相當，及精神上有了相當結合，雖然聘金裝奩很少，總能相親相愛，決不至有破裂感情的事項發生。

至遇年青婦人死了，男家要有相當的辦法施行，也不宜十分刻薄；女家要以相當的理由質問，果係虐待或屈死的可以向法院報請裁判，依法理處；不得肆意橫行，或至私圖。如此做去，那麼我們鄉村惡劣的習俗就可何體極改良了。那麼個人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團體才能親善與發展

我們要組織鄉村林場

(全前)

我國幾千年來，皆以農業為立國的根本。以全國人民計算，農人要佔多數，因為農民人人能夠耕田，個個曉得種植，那麼他一生的衣食生計，一家的財產積蓄，自然從田裏產生出來；就是全國同胞衣食住的需要，亦多是仰賴於農民的耕種。

農業的重要，不惟是農人一個或一家的生計所依，是為全國命脈關係所在。我們農民，應該各盡其職，力求擴充改良，使農業生產，日愈增加，才為盡了我們大家的責任義務。

說到農業，範圍極廣。我們農民平日注意的，不過是栽培五穀，種植蔬菜，以及畜養牛馬猪羊，就恃為養生利的大源。對於種植樹木，培養森林，素所忽視，以為可有可無，甘把他的極大利益放棄，不肯出力經營。使土地荒蕪曠廢，這不是農民自己放棄福利的最大錯誤嗎？

大家要知道栽種樹木，培養森林，對於我們的農業，有莫大的利益。樹木長大，便是木材，實與木商，小的可做器具，或供燃料；大的便是棟樑，可以建造房屋。我們多多栽些樹木，豈不又取一份農業副產的大利益麼？

並且各處的樹木成林，可以調和氣候；地方的氣候調和適宜，我們的農產，因之生長發育，非常的迅速優美，將來收成，就格外豐富。又還能蓄養水源，不致釀成旱災。並可防止猛雨，不會頓成水患。其他種種利益尚多，真是言之不盡啊！

本區素稱森林茂盛的地方，只因各村農民，年來只知道伐伐以作木材薪炭之用，不知培植保護，另造新林；致使災患叠見，遇日興工建造，需要木材，反而向外購買，不僅農業不能發展，且添出莫大的漏卮。豈不悲嘆可惜麼？

政府鑒於鄉村各處，災患叠出，需用日困；所以對

提倡種樹一事，勸導備至。我們農民，應須深切的認識，可以全用廢地荒山，盡量栽種樹木。既不耗資本，又不費勞力，更不妨農事；到了樹木成林，收得的利益，豈不十倍於普通農作嗎？

本區山多田少，除平坦肥沃之地，已成良田外；其他山坡及瘠壤土地，不堪耕種的，普遍皆是。有如任他荒蕪，坐棄地利，何不選擇適宜地方，作為鄉村林場，廣播種子，多植樹秧，目前雖無如何功效，將來樹木成林，地方必獲極大的利益。

各鄉村長，為一鄉一村的表率，應就地方通福利，謀社會之發展，趕速劃出鄉村林場，呈報政府備案，利用農閒的時間，購置種子樹秧，領導民衆，提倡種樹。若能普遍種植，加意保護，將來樹木成林，上可以補救國計，挽回利權，下可以救濟農村，增收利息，豈不一舉兩得嗎？

要挽救國家必須工業化 (第一)

閱覽室主任李燦坤講稿

我們中國自來發生變亂，大半部是由於飢荒？因為人

民無衣無食，就流為餓殍，及盜賊等，俗語說：「強盜無糧，荒年就生一，真是不錯。」這這流賊，強盜，盜賊，本來是農民佔多數的；我們何不看由民國七八年起，至十七八年止，這十年當中，我們要南的大土匪，如吳學顯，楊天福，普小紅，唐一名，張聚奎，李紹宗，張結吧……等一般匪首，及其匪部等，不是地方的農民嗎？此外考諸歷史，如：秦之亡，是由於陳勝，吳廣等農民首先發難，用些竹竿，鋤頭，及木棒等來做兵器；明朝之亡，是高迎祥，李自成，張獻忠等作亂；清朝洪秀全，楊秀清等在廣東發難；都是為荒年的。於此可見中國變亂的人，多半是農民，又多半是因荒年荒。中國之所以一遇年荒，即易發生變亂，其原因即由於工業不發達，豐潔農業過日子緣故了。倘若工業發達，那麼我們所生產的貨物必定很多，貨物既多，則所得的利益及資本必豐富；利益及資本既豐富，縱遇荒年，則可以拿我們所獲的利益及資本，去外方購些米麥來接濟，亦不致發生什麼變亂了。故蔣委員長曾提倡「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必須工業化」之理由，即在此也。不然我們中國所用的東西，仍是由工業國英美……等供給，我們農業國所產之原料，賣給他們，他們製成材料再賣給他們，他們的成本甚微，獲利甚厚，我

們出入相抵，二十與一之比，尚還不足。像這樣生之者寡，用之者衆，供不給求，生產與消費不相等，致使國家與人民的金錢，日漸被他們吸及；市面的貨物，日漸被他們推廣；商場的工廠，日漸被他們推及；似此，人民焉有不貧，國家焉有不危呀。我希望我們中國的農人，除了農他外，應速做些工業上的技術；又學界們，政界們，軍界們，除了辦公及操課時間外，亦應從速想幾個工業化的辦法，做幾點鐘工業上的事；其他工業界的人呢，想來更要努力了。如此，我們中國工業上的貨物，就會一年比一年多，一日比一日美了。總之一時不推行到銷售，亦可以抵銷目前的外貨，以收回本國的利權，這個就是救亡圖存的大道了希望大家快點努力吧！

議案

昆明縣二十五年夏季小學畢業會
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午后二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夏曉九 張文華

李清源 李鐵生 馮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羅叔明 朱衡卿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今日係本縣二十五年夏季會考委員會成立之期特將進行辦理事項提出討論以便進行

時論事項

(1) 彙集各校會考表冊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上緊嚴催造冊交由書記長彙集

(2)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指派李鐵生高應春李善之三人擔任

(3) 擬訂辦事日程案

議決 由二股擬辦

(4) 分派標題及閱卷人員案

議決 李醇伯李漸遠李清源擔任國語高應春李善之

馮文伯擔任算術楊明之楊小山李鐵生擔任常

務

(5) 預備試卷案

議決 國語用方格算術常識用橫格各備二百份由一

股辦理

(6) 辦理試卷編號射鉛印及試場席號案

議決 由庶務員負責辦理朱衡卿李右書羅叔明辦理

編號密封夏曉九張文華辦理試場席號

(7)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生發二角麪包二個由李醇伯籌備

(8) 推舉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由劉庚秋辦理

(9) 呈報考委會成立日期及職員日程各表案

議決 由二股辦理

(10) 佈置試場案

議決 由夏曉九張文華辦理

(11) 招待會考職放人員案

議決 照局會伙食辦理 李仲廉主辦

(12) 指定核算分數人員案

議決 由各區務員會同辦理

(13) 加派李永泰為庶務員案

議決 照案加派會同辦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

二十五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午二時

出席委員 錢平階 魯進民 梁繼先 李欽生

列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時九 楊小山

主席 梁繼先 李濟源 李善之

報告事項 (梁副委員長代理)

報告事項

(1) 通告象設街退租招租情形

討論事項

(1) 請審核教育局編擬二十五年年度收支預算案

議決 查所編概算收支適合支出各款均切合事實應

即照案通過呈縣轉咨議會核議再呈 教育

廳核示

(2) 請補核教育局去年四月份日新清波兩中學二十四年

十二月份計算書類並覆核教育局五月份及玉案日新

兩中學四五月份清波中學四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相符照案通過分別呈及指令

(3) 據三市街租戶梁吟軒具呈押佃太重請酌退租銀扣還

押佃並發還修理費等情核議案

議決 該戶內部修理事既未呈報核辦所請發還修

理費未便承認月租一項自二十五年七月起准

予月退幣幣三十元抵還押佃

(4) 縣屬小學教員王潤具呈年老多病懇給退休金以資休

養等情祈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繼續任職二十四年與退休規則第二條

規定相符應照表列在職二十年以上二十五年

以下最後月俸十元以上二十元以下之規定發

給退休金新幣壹百貳拾元指令知照

(5) 梁故督學光輝之子梁恭具呈其父在職二十七年病故

請優予給卹已提經常會議擬辦法並據大梁第二校教

員具呈該校辦事員李炳任職三年半病故請從優給卹

各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梁督學卹金照常會議決案辦理發給卹金新幣

壹百捌拾元大校第二校辦事員李炳照例給予

三個月薪俸卹金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〇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五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醇伯

朱新卿 李浩源 楊明之 李仲廉

夏晴九 張文華 李月波 李石書

孫繼武 羅叔明 李鉄生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代)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一) 第三股送報第一屆國民訓練講堂發給筆墨淨蠟板數目表請備觀審核

(二) 奉縣府發下奉中央劇隊軍第二路總司令部奉國民政府軍委會委員長行營通令第九號略開：據河北省政府主席張運呈請查禁反動刊物一案等因奉此自應隨時認真查禁

討論事項

(一) 奉政廳令發中小學寺廟教育開辦限文到一月內擬定

實施日期及辦法呈廳查核等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中學方面由三中學校長遵照擬定辦法小學方面由五學區委員及夏校長遵照擬定然後將實施日期及辦法彙報呈請審核

(2) 劉督學提出奉飭擬定縣屬中小學造林計劃有無增刪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所擬計劃各條均屬妥適由二股擬稿呈請縣府核定令各飭中小學一律遵照舉行

(3) 陸委員提出學齡兒童重調查究竟付印若干請核議案

議決 此案關係輕重問題暫行保留俟由劉督學面商局長後再為決定

(4) 陸委員提議據明應小學肄業呈請核委該校學董以負責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該校經委會成立後有無再設學董之必要俟二股查案後再為核辦

(5) 李經費管理員提議現在二十四年度行將終了二十五年度預算應否若手編擬請核議案

議決 推李漸遠陸叔明張文華馬文伯夏晴九五人會

同三學區委員等呈請案於五月三十日下開五月三十一日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一次局務會

至編就之日止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六月十三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善之 楊明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清源 夏昭九

馮文華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高應春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代)

討論事項

(1) 本校第二校教員具報辦事員李炳病故請撫卹案

議決 該辦事員任職三年半病故照例給予三個月薪

洋卹金仍提經委會報告

(2) 第三股簽請添購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應用筆墨洋紙

板是否照數購發請核議案

議決 現在忙假期間科書亦未寄到俟假後書到即行

購發

(3) 奉教廳令發學齡兒童調查表式五種飭速調查填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學區及小學區調查統計表由各區委員調查填

報全縣調查統計表由二股彙辦具報須與戶籍

調查大致相符

(4) 請核議本年夏季會考辦法案

議決 (一) 定於六月十九日(星期五)午后二時

成立考委會

(二) 定於七月五日(星期日)午前九時起

舉行會考

(三) 會考人員 主試委員請派李漸遠李清

源高應春三人充任會考委員請派李善

之楊明之李鉄生馬文伯楊小山李醇伯

六人充任會考事務員請派馮文華夏昭

九李右書陸叔明朱衡卿五人充任

(四) 李月波孫繼武為糾查員

(5) 奉縣府發下省會公安局函請轉令本局取消文明街口

廁所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教育經費請函復依臨市府所管廁所規則

另行改修以免妨礙市容

(6) 阿角第二七校經委會具報金坤余鳳祥爭執學款請設

法制止辦事員不負責請予撤換各情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金坤余鳳祥由一股傳案制止辦事員由李月波

解決具報辦理

(7) 奉教育廳訓令饒前龍泉小學教員楊道英呈請令局嚴

追欠薪等情飭即遵照查明辦理具報等因如何辦理請

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傳案解決具報

(8) 前議決買米五石請推舉負責人員案

報告事項

(1) 報告鄉師五月份伙食開支

(2) 奉縣轉奉省府訓令凡機關內私人通訊概不得用機關

信封信箋

(3) 奉縣轉奉民廳訓令限令家庭依限醫治沙眼學生及派

員到各校抽查凡沙眼學生招生時不得取錄應即遵照

彙刊公佈

(4) 報告本年夏季畢業會考學校如左

一區 無

二區 普照小學向旭小學

三區 無

四區 龍泉小學

五區 寶珠小學

附小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六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德春 李善之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時允 張文華

李仲廉 朱衛卿 馮文伯 李鐵生

李醇伯 李月波 陸叔明 李右貴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代)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第一九二二號指令略開據本局呈報五月份政

治工作表准予別正彙辦

(二) 奉縣府奉教廳訓令第四一六七號畧開本局呈報奉到劃撥教育經費支表日期及辦理情形奉令准予備案

(三)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第四一七號據本局造報二十五年三月份收支計算書奉令准予備案

(四) 經費管理員造報五月份租米收支四柱清冊請傳觀審核

(五) 奉縣府遞轉奉省府訓令畧開飭各機關自本年度起應將現有公產公物除日常消耗外一併列册六月三十日以前造報省府備案等因應即遵照辦理

(六) 奉縣轉奉省府第二二五七號訓令畧開飭將下年度應籌之經費經費認真籌足並將增籌經費列入二十五年預算內以利進行又各縣前由烟酒煙渣附加之自治事業費項下加撥二成連同前撥社教之二成共四成即由本年七月一日起預算年度開始實行此後加須班數認真辦理具報查核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討論事項

(1) 奉縣諭查此次奉上台峯令飭在南天台墓地造林縣屬各機關所分地界內栽植之樹否栽植活若即自行檢閱若有死樹迅速補栽完全以憑報請建廳派員驗收等語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暫定林地周圍補栽有利其樹秧由高應朱朱衡卿負責採買三百株林地內補栽樹苗一千株由李月波負責採買決於上星期六全體職員司書會同師校學生前往補種其鋤頭山馬文伯李右齊負責各借十把以資應用

(2) 第一股事務員翁福雲濠小學教員金國臣假期延長且假單未照手續辦理均屬不合究應如何懲處請核議案議決 該員服務素尚勤慎此次故從寬予以申警以示薄懲而觀後效

(3) 第一股事務員提出北倉鄉鄉長尙文運呈請追究彭雲廷撥歸北倉第四初小學米之田照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項學田執照暫存本局並由尹委員於該校區內查訪股實正紳以便移交保管其他各項辦法尙屬可行由局分令遵照

(4) 管理員提出本局二十五年年度預算書業經編擬完畢請審核決定案

議決 本局全年預算案關係甚大應推舉李清源夏鳴九高騰春逐項提出請局長核定後再行提會核議

(5) 師範校務處呈請本局明式全等...

以昭慎重案

議決 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由李醇伯高應春監試星期

期四楊明之李漸遠監試星期五李善之劉庚秋

監試星期六李仲廉朱衡卿監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五年七月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醇伯 夏時九

李欽生 馬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楊小山 李右齋 陸叔明 張文華

朱衡卿 李仲廉 高應春 李清源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甲、據該校務處通報六月份伙食清單請傳觀審核移交管理處彙辦

乙、奉縣府快郵代電略開自六月二十二日起每法幣一元作抵本省新幣一元八角等因奉此自應遵辦並轉飭所屬知

討論事項

甲、據財廳張處長培元函開暫借教室一間訓練簡易測光學

生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議案

議決 函復將附小東邊教室一間借用其日期自七月六

日起至八月十五日止並請嚴告學生極應愛護器

物花木等項

乙、據管理處編造民國二十五年度預算書究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議決 經逐項修正仍請經委大會核議再行呈報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七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夏時九 張文華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欽生 馬文伯

李月波 李右齋 陸叔明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尹曉波 朱衛輝 李仲廉
報告事項 紀錄 李善之

- (一) 奉教育廳令飭中等學校遵照特種綱要實行寒暑假期間勞動服務頒發勞動辦法令即遵照實施師範自應遵辦中學無著假應具文聲明
- (二) 附小接領二十四年下學期充實費八百元已購辦完畢造具清冊併單據請派員驗收即由劉庚秋李清源會同驗收具報
- (三) 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需筆墨洋紙板應照第三股所開清單添購
- (四) 第三股所擬訓練講堂識字證書應加籍貫照印二千張備用
- (五) 縣政會議決分別定期檢閱各區壯丁各區委員均應注意扶期參加
- (六) 縣政會議決各局所裁換有枯死者儘八月十五日以前補栽成活報請榮辦處候驗各小學應種樹秧再行令催趕辦報請驗收
- (七) 明日小學畢業會考各同事均應按時到會勿誤為要

調查

續第五期

昆明縣喪葬禮俗

縣屬喪葬禮俗，根於情者固多；而原於迷信者亦不少。茲分述於後：

甲、含殮 老年人每當病臥，家人除求神問藥外；常注意服伺。若不幸病象危險，墨家皆不敢遠離。氣將絕，子女輩及諸親屬，必環侍榻前守候之，謂之「接氣」。於死者氣若遊絲，將絕未絕之時，以米及銀皮少許，置玉製「口盒」中，加以塞；更以大棗一枚，挖去其核，將口盒入匣中；繫以紅絲，納置於死者之口。紅絲之一端，則垂於屋外，此必由老成親屬為之，手與靈槓，始無過與不及之弊。並為之沐浴更衣；又於堂中設榻布簀。死者氣絕，移屍陳其上，頭向門外，謂之「涼床」。照應死者手足，勿使弯曲；更以紅巾覆死者面，環跪舉哀。然後請「陰陽」翻書，謂之「翻黑書」。擇定裝殮日時；請經為死者靈魂開路；並推出「回煞」日期，統載明「殮狀」，斜貼大門

外。撤堂上神像。以白紙封門。又以米一碗，置雞卵其上，於屋外即碗中熟之，供諸床前，謂之「福祿飯」。俗亦謂之「倒頭飯」。更於床前常燃碗燈，焚冥錢紙錢之屬。由死者親子，躬赴親族處，匍匐頓首告喪。

屆殮時，卸死者衣服，以絲綿周身纏裹，單以衣衾。衣衾則親家之豐富而有厚薄。惟毛織物例忌入殮。棺木一項，有生前預備者，謂之「壽材」。亦有臨時備購者。其材料限于常綠喬木。落葉樹木材忌不用。以清油熬松脂或流質，於棺底遍塗之。迨冷固，扇擇定時刻，然後移屍入棺。以麻線調正頭足，棺之前後，依麻線之方向，各垂紅絲一縷，以便於葬時使屍體與墳壙之方向準對。屍體之空隙，則塞以燈芯草紙之屬，使不致移動。最後以漆拌灰塗棺口，而加蓋焉。當含殮時，親屬必環侍其側，在外者苟可趕至，無不奔馳以臨。蓋縣人重視死別，如不得一見，畢生引為大憾。

親友聞訃告，以冥錢之屬，赴喪宅致吊，謂之「燒落氣紙」。死者子女，藉額以謝。附近鄰里，亦咸集喪室相弔。

乙、深釘 深釘之人，必為死者近支，或內親。男子死

例由其近支親族深釘。女子死，由其胞兄弟深釘。以斧一柄，紅布包其柄，並加具白布一對，或二對；及糖兩盒。一併置木盤中。死者親子，頂木盤，跪而進之於深釘處。者深釘者收其布及糖，揖諸親友，然後持斧於棺上深釘。

釘以木製，上方下銳，長四五寸許。棺蓋與棺口接合處，預置有銀釘隨。銀釘一端入蓋內，一端入壁內，略開一口。蓋上鑿孔，孔適當銼口。由孔插入木釘，釘下銳角，恰在銀銼口上。以斧擊之，釘漸深入，擊銀銼為二半，棺之蓋即被棺而不能開。是為「深釘」。棺左右各用釘二枚，以次深入。鋸去釘頭，使與蓋平。而按男左女右，留後面一釘之頭，使高出棺蓋寸許，謂之留「子孫釘」。

當深釘時，死者親屬，環跪棺前，匍匐舉哀。深釘者持斧敲釘，必呼死者稱謂，祝曰「避釘」！死者屬由其人深釘，必先審慎討論。嘗有因深釘之合不合，而發生爭議者。若死者無近親，則鄰里深釘。

深釘既畢，旋即成服。五服以內，咸各穿素戴孝。親屬無論男女，各以與柩長度相等之白布包首；穿孝鞋，繫孝帶，均白色是尚。請漆工漆柩；柩前題書死者銜名，曰：「某某某之靈柩」，以資將來別識。普通人家，柩槨用

黑色。死者有姓名，人，明柩用朱漆。或僅前後朱漆，色仍黑色。備題柩之字，皆傳以令俗。且有於柩前繪成金色之圖案者。亦有因日期食卒，不及漆柩，合則只單筆題黃銜名誌之。

死後三日，既夕，家屬設席以祭，謂之「獻素粥」。相傳，是夕祭後，以鏡照於柩前，能見死者影。

屆殃狀所載「回煞」之夜，於死者氣絕之所，設靈位，兩盞以供之，通宵不撤。並布灶灰於案前，詰朝視其有無異狀。陰陽家言：「人死，其靈魂於一定距離日期，回至其氣絕處，收其氣，謂之「回煞」。故時筵以供養靈魂。其日期，由陰陽根據死之日時，推算而得。故老傳聞，人死後回煞之夜，氣絕處，恆有種種異狀及響聲。故青年胆怯者，多於是夜避居親友家。

丙、展奠 喪家請陰陽擇日出柩，謂之「發引」。多先期訃告親友，載死者葬日期，地點，并遺像行述之類；祭備各稱其力。不用訃書者，親往告訃。例於發引之別一日，或二日間展奠；俗謂之「開吊」。展奠前一日本舉行「家祭」，由死者家屬最尊長者，率家屬致祭，行三獻禮，享以少牢。展奠日，門前樹銘旌，或錢桶。親友臨室奠，隨喪家以祭帳，祭席，奠圖，奠儀，之屬。每以親疏為厚

薄。於柩前設奠行禮。孝子孝婦，分於柩之左右，由婦還叩致謝。款以蔬酌，昔日喪家於親友致奠者，尚須饋幣。計其奠儀之厚薄，以為酬帛之遺等。近日風俗改良會提倡改革，酬帛之屬，漸革除矣。

自死者停柩堂上，以迄發引，死者親屬，於柩前設幃，分別男女，各在柩旁幃內寢苦枕塊，食息其中，謂之守「孝」。

丁、發引 發引之附近鄰居來集，為喪家運柩。按擇定時刻起柩，陰陽噴法水，唸咒語，以劍破一水碗，燃放炮竹，出柩於屋，換扛。陰陽以劍插停柩處地上；並鑊以袋米，俗謂之「鎮地米」。柩既換扛，以八人，或十二人，或十六人，合力昇之以行。柩上罩以彩扎之「棺罩」，而再以紅氈。家屋衣對服，披麻。男子並持柩杖，戴三葉冠。各由二人牽扶。執紼親友，亦來相送。均男在柩前，女在柩後，攜松魚貫以行。其前導則用綠草，分置靈位及遺像，間以鼓樂，及飄飄信道之饒鈸等。沿途則放槍發，鳴炮竹。柩所經途上，有至親居住者，則於柩過時，設香案，擲路致祭於柩前，謂之「路祭」。

有用銘旌者，例請有職位之親友題新名，親為奠典。於展奠時，置於門前；發引則用以開道，使人一見而知為

某人之喪。鄰村人戶不多，傳聞易道，喪事不難設法；故用銘旌者少。多以紙製補錢代之。

發引之前夕，例請僧道對靈設台，誦經其上，謂之「辦靈」。其費用由死者女婿負擔。

自家祭以至發引，預請親友助勸。喪家分派職務，於庭前揭榜文。助勸者各按榜文揭示靈主職。喪家於喪事前後，例特為設宴，以酬助勸之勞。

發引至相當地點，例須「鳴棺」，孝子叩謝親友，親友散去。由死者長孫，捧靈位回家，謂之「回靈」。柩於轉棺後，換用輕便之扛，移至擇定地址，或即葬，或淺厝，視墳壘山向利否而定。是晚，親友到喪家晚餐，謂之「吃回喪飯」。

喪室於靈柩出殯後，使人清除積草，洒掃潔淨。家屬回靈到家，例須一舉鏡地米，飲磁茶。並於堂上設死者靈位，朝夕香花供奉；三年服闋，乃撤。

喪杖之制，父死用竹，母死用盧，或以棉紙條，自家祭日起，孝子持之以誌哀。發引後，置靈柩前；或於柩後掛墓前。視其喪杖之數，即知其有子幾人也。

父母死子女居喪三年。喪期中，服必布素，百日之內，慶弔不通，不剪髮飾容。女子亦不御華麗衣飾。三年既

滿，乃「除服」。

出柩之夕，陰陽於死者氣絕之室，振鈴誦經，以桃柳枝往來掃擊；然後放火爐，具香燭，送諸門外，祓除不祥，謂之「打掃」。

女子舉哀，多放聲大哭，訴說所苦，如斷如續。家庭妯娌間，往往有因此生氣者。

戊、成主 成主或在發引前，或在發引後，其日時亦由陰陽擇定。刻木為神主，父與母柏。上載死者銜名，及生卒年月日時；並其世系。屆時，請人書寫，謂之「鴻書」。

書時，空神主上神字末堅，與主字起手一點。再另請一人點之，謂之「鴻點」。俗稱鴻書曰「書主」。鴻點曰「點主」。被請者謂之「大賓」。俗曰「主管」。必擇年高德劭，而有職位之人。大賓至，孝子出門跪而逐之。書主

點主時，設香案，置鏡筒，筆架，奩盒之屬。大賓升上座，另以陪賓二人，或四人作陪。孝子易吉服，匍匐案前，默想死者書容，以候大賓書點。

點主或以長子，或合諸子。以絲線繫其左手拇指，針刺出血以新筆蘸之，和以朱陳於大賓，以點神主神字主字空白之處；及前後左右上下等處。書主則用普通黑筆。

如子先歿，則以孫代其父書子道，謂之「承重孫」。

既畢，孝子，願以謝大賓。以紅巾覆神主，使孝子捧供案上，設筵享靈。並請大賓敬禮，謂之「筵靈」。大賓辭出，孝子跪送於門外。

點主，書主，以及家祭，展奠，發引諸日，皆請禮生贊禮；並間以大樂細樂及炮竹之屬。

己、安葬 縣人迷信風水，人死，必請堪輿相葬地。度山川崗壟之形勢，考歲月日時之干支，理氣脈之論沙水，辨山向之別星辰，冀得牛眠之穴。以為子孫富貴，窮通天壽之靈。故喪家相地，奔走糜費，在所不計。或附祖塋，或用新地，必經堪輿兩妥當，擇山向大利之年，以相當吉日良辰，始行安葬。故間有停柩數年不葬，或竟于腐朽者。

請堪輿相定墓地，擇定日時，或於發引日即葬，或由淺厝處移葬。預量柩之大小，鑿土為墳。至時，以雄雞一隻掃城，其雞謂之「掃城雞」。又以雞瓦鋪城底，謂之「風水爐」。然後移柩入城，死者頭向後，足向前；柩之向，恰與停堂上，及發引時相反。再依柩前後所垂紅絲，調正柩之方位，使與堪輿所定一致，不稍偏歛。再填平築實。先由親人，子女之屬，以衣襟搥土覆柩上。於是土工加土

，累為圓形突起之墳墓。

家資雄厚者，城中或鑿以磚，或嵌以瓦。墓周亦或鑿以石。墓前則勒碑刻銘，居中題死者銜名。記年月方位，署子孫姓字於下。碑石，則以呈貢產墨石稱上品。仕宦之家，更於墓前樹華表，刻石為梅象人物；及為種種土石工程之設備。

庚、薦拔 除死者氣絕後，例請陰陽「開路」；及發引前，僧道「贊靈」外；死後七日，五七日，及逢七日，輒延僧道誦經拜懺，以超度死者。家資富者，或建廡設壇，以薦拔亡靈。日期三日、五日、七日、不等。

自死後七日，及以後逢七日，親屬必備冥幣，持赴東嶽廟焚化，慟哭叩拜，謂之「燒七紙」。逐期皆然，十次始止。故東嶽廟中，常聞哭聲振耳也。

以上所述，為普通一般之喪葬禮俗。其豐儉皆解家之有無辦理。遇少亡者，則諸從簡略，又無一定之禮俗。其喪葬皆臨時向機為之。

若遇婦女少亡，或有自裁情形，其內家每率男女親族，登門誦諱，肆意搗毀，提出種種要挾，故子喪家以難堪。雖係一時氣激，欲為死者伸其冤抑，終不免流于蠻橫無理，可謂數俗。

至於白子以民諸族，人死用棺殮葬，與一般之喪葬同。惟不講忌諱，不信風水，死者次日，必發引入葬。回族徒雖藏屍以棺，然棺蓋可以開閣，葬時棺不入墓。僅於棺中取出白布纏裹之屍體，而納諸墓中。其墓之鑿法，亦頗特別，與普通營葬所鑿者，迥然不同。蓋鑿地為井，自井底之一側，橫穿穴以作墓。由井口納屍穴中，封穴填土，度於正對屍體之地面，壘為長方形之墓。與普通圓形墳墓，顯然有別。亦有立石墓碑者。

昆明縣祭祀禮俗

現時縣政府區域狹小，以前列入祀典，由府春秋祭祀者，境內只有嵩巖之楊升菴祠，現代已廢祀典。縣屬之祭祀，只私家祭祀，與村里祭祀兩種。茲分述其禮俗於後：

甲、私家之祭祀 縣屬人家，類皆於堂上設神案，供奉天地神祇；儒釋道一律崇奉，並無區別。並供祖先神主，及家宅土地。案上設花淨水，香爐燭台之屬，咸具，儼然一寺廟之縮影。比戶皆然。有繪製各神像於畫軸懸掛者，亦有寫天地君親師牌位張貼者，更有供奉泥塑木雕，或笮金箔鑄之神像者。早晚焚香叩拜，無或間斷，以為一家之

與衰隆替，吉凶禍福，咸繫於此。特殊之祭祀，為左之數種。

(一)祀天地祖先 於除夕，元旦，火把節，中秋節，冬至節舉行。每祀，輒殺雞並具牲酒之屬以獻之。預以生祭品屬而拜禱，使雞在神前啄食米數粒，「謂之傾生」。然後煮熱而致祭，林椒奠酒，舉家皆極其誠敬，謂之「回生」。除夕之祭，尤為鄭重，房屋內外預先洒掃潔淨，堂中以松針鋪地；並供全精筍精等果品；及大米花團；以米花和糖，揉成團，鑲以彩色米花，作各種喜慶字樣或花紋。並換春聯，易門丞；熾炭之爐，家人通宵團聚歡叙，謂之「守歲」。以錢幣俵賜卑幼，謂之「壓歲錢」。又貼封門紙封門。夜半人靜，以錢供糶糶湯湯供獻天地，謂之「天地紙」。歲朝焚香敬紙，始啟門出。以米糶蒸糕獻神，謂之「年糕」。家長則到寺廟中敬香。男女衣飾服御一新。老年婦女，多于朔日到寺廟敬香。

(二)祭龍 縣屬多農村社會，農田必資水利。相傳龍神司雨，故歲必祭龍。以清明節後第一辰日，於家堂殺牲致祭，謂之「頭龍」。亦有於正月二日一定之日期舉行。

三接祖 以每年陰歷七月舉行。十二日為接祖日，十

五月中元節為送祖日。如有新亡之人，則提前二日接祖，謂之「接新亡」。各處所居之家，則接祖送祖，皆各較早二日。先於十一日夕，家長於門外焚香燒冥鏢紙錢，叩拜禱祝，預邀祖先及內外姻戚之降臨。十二日，以一人持紙製引錢立門外，設香案，陳供果，叩拜禮請，一一禱祝一訖，肅之入門。於堂前另設香案，供奉祖先。燃燈燭，陳果品，以雞冠紅麥插瓶。並以松針鋪地。每食必祭，如宴嘉賓。十四日祭祖，饌饌愈復豐盛。家人皆肅穆，如對大賓，每祭必焚冥鏢紙錢之厲。至十五日晡送祖，以紙封冥鏢紙錢於其上分填祖先名字，謂之「包封」。並以蜡箋製為男女衣服，謂之「冥衣」。如接祖之儀，於門前懸旗焚化最則焚引錢。謂送祖先赴「孟蘭盆會」也。

(四)掃墳：每年於清明節及長至節，家長率家僮，赴墳山掃墓二次。備餚饌供獻于祖先前，焚燭楮錢。叩拜行禮，以香穿紅色紙標插墳上，謂之「墳標」。近來人烟稠密，近城各山，已無多餘空地。葬有墳墓之家，若數年不往拜掃，往往被附近土棍更改地形，出賣於人，以致墳墓不能尋獲，比比皆是。至焚燒楮錢，往往延燒山林，為林政前途之大害。現經官廳禁止，掃墓者不得攜帶紙銀，所以保護森林也。

(五)祭月：中秋之夕，設席庭前，焚香燭以紅白月餅片菓子鮮果。陳瓜果，備饌饌，祭月畢，家人團坐賞月。月餅以菠麥麪和猪油及製糖成，有紅白之別。糕餅舖悉期製售，餅內包以餡，有火腿、山查、梅乾、洗沙、白糖、種種名目。每餅重量，自四兩以至三斤不等。每年銷數甚多。鄉村月餅，各人多自製，每年銷耗最多。

(六)獻新：暮秋新谷既熟，選擇已老谷穗，摘其實，舂之成米，炊以為飯，并備酒餚，祭獻天地祖先，謂之「獻新」。家中牧畜，亦各飼以新米飯。

(七)辭灶：每歲廚下，皆於灶上供奉「司命灶君」。早晚焚香敬禮。於陰曆十二月二十三日夜，張燈燭，設糖食瓜果，並芻豆之屬，以祭灶君，謂之「辭灶」。相傳灶君職司剝查善惡，於是晚上天奏事，將一家之善善惡惡，一一奏聞於天曹，至除夕而回。故於是夕設祭送之。而是夕之祭灶，則為迎送灶君回位也。辭灶之後，擇日舉行大掃除，房屋內外，務使清潔，謂之「掃塵」。其日期必在除前。

乙、村里之祭祀：前項所述各種，均私家祭禮禮俗。尚有一里一村，或聯合一鄉共同舉辦者，則於其村中寺廟內行之。蓋縣屬各村，無論人戶稀少，必必有寺廟，惟建築

之規模有大小，各種亦有甚觀寺廟，別，即古鄉校之遺；所以為村人歲時伏臘，桑麻共話之所。一切公益事務，亦皆集議於斯。年中例有祭神之會，如：娘娘會，太子會，天官會，火神會，土王會，財神會，龍王會，杜君會，觀音會，牛王會，馬王會，以及四月間之火醮會，六月間之青苗會，七月十五之中元會，二十五日之血湖會，六月之南斗會，九月之北斗會，裁插完畢之太平會，秋收以後之五糜會等，名目最繁雜。各處所舉者，亦不一致。或一村一里，單獨辦理；或一鄉一堡，共同舉行。會必致祭神祇。且歡聚宴飲。皆延請僧道，飄灑禮懺，或設壇建醮，又或演戲以醉神。其日期最少者一日；多則有至十餘日者。祭神亦無一定儀式，如因其地方習慣，及人力財力而有不同。其目的明為設祭醉神，而其中實寓有聯歡之意。統計全縣此項消耗，每年不下百萬。

至於白子散民諸族，其祭祀亦不外上述兩項。惟多延用男女巫。男巫謂之「端工」，女巫謂之「師娘」。一為祭師，敲羊皮鼓一舞以祭，較大之祭祀，則延用「觀音」俗呼為「西波」，所謂經典，其文字為其族所固有。除西波為世傳者外，餘人已不復認識矣。

學生作文成績

記教育局長視察我校講演詞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張德仁

各位小朋友！今天我到此視察，看起你們還清潔整齊；曠課的學生也很少；並且規矩而靜。這都是常常你們的老師，教管很好；我很滿意！所以我最喜歡同你們講一講。

你們外北鄉，除了廠口鄉的鳳鳴小學而外；你們橋圓沙朗蕭慶三鄉，才辦這一校。過去的名稱，不是叫北二高級小學校嗎？最近才改做勝峯小學。三鄉不過五十多名學生，每鄉平均十多名，怎麼其餘的不升學到這裏來呢？啊！那些都是因為家事困難。那麼你們得來這裏安心求學，可以說是你們幸運極了，真是你們的造！既然你們得這樣的幸福，就特別用心，聽你們老師講授。但是我再對你們講科學方面，應該注意的幾點。

(1) 關於學問方面：

甲·不要曠課——你們來學校裏讀書，就要天天這樣。不可今天來，明天又不來，所謂的「三日打魚，四日晒網」那就不對了。譬如我們上樓梯，一步一步的上去，不是很容易嗎？假如隔了幾天，那不是覺得吃力而且很難了。又如同今天積蓄一文錢，明天積蓄一文錢，天天這樣積蓄下去，就可以成千成萬了。那麼你們求學，當然也是這樣。假如任意曠課，學問那能進步呢？

乙·讀書要明白他的意思——不論你們學一科科學，和學一個字，總要和他認識清楚；明白他的意思。譬如我手裏拿著的這一根教鞭，是木棍呢？還是竹棍呢？抑或是鐵棒呢？認識清楚之後，還要明白他的用處，是用來教授呢？或是打人呢？

丙·得到的學問，就不要把他忘却——若是今天學了，明天又把他丟在腦後，那不是又白費了一場心！所以你們學過的功課，就應該常常的溫習，永遠牢記在心。譬如你們的姓名，能忘記嗎？你們的父母兄弟姊妹，能忘記嗎？那我想你們決不會忘記。這又是甚麼道理呢？也就是因為你們天天常見，所以才這樣。那麼你們所學的功課，要想使他永遠不會忘記，也就是天天常看他，天天和他會面。

丁·學業要會用他——你們所有的學識，要會使用才好。譬如這是一頂帽子，應該戴在頭上。若不會用他，反把他戴在腳上；又把褲子拿來戴在頭上；這對不對呢？所以不會用學識，那麼學了也沒有用處。

(二) 衛生方面：

甲·個人衛生——衛生就是清潔。你們的衣服，應該每星期洗三次；飲食要小心；生冷的東西不可入肚。假如你們不注意衛生，就要害病的。若是一害了病，雖有滿肚的知識，也成為殘廢的人，而不能用了。所謂的「皮之不存，毛將安附」？所以衛生方面，希望你們特別注意。

乙·公共衛生——你們五十多名學生住在一處，除了個人衛生而外，還要注意公共衛生。假使只顧個人的衛生，不顧到大家同學；不論其中任何人害了病，不是就傳染了全體都害病嗎？所以我希望你們不論校內校外，都應得打掃清潔，不惟你們得了健康的利益，我覺得就是你們「裡面求學」，眼目都覺清爽得多了。我同你們所講的這些，希望牢牢記着，現在時間不早，以後又來同你們講講。

夏天的農村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李芝慶

枝上的花兒，眼見得都已殘敗，一片片的飛去；樹木

的麥子，也漸漸兒肥大，長成了濃厚的片蔭，蒼翠欲滴。布穀鳥一聲聲的催起農夫們加倍忙碌。自然界的一切，已經很明白的告訴我們說：夏天現在到了！我們走到田野裡，只要睜眼一看，只見一方方的秧田，豆腐塊般的陳列着；長滿了青綠可愛的稻秧，平平的鋪着，覺得青綠可愛。有的農夫，正在放水耕田，預備插秧；有的紅男綠女，在淺淺的水田之中，手捧稻秧，一行行的插過去；只要看着他們那種彎腰曲背的姿態，誠厚樸實的神情，誰都要感激他們的。

鬱鬱的森林，綠綠的垂楊，圍繞着我們的村莊，烟囪裏正吐着烏烏的炊煙，這都是農婦們正在忙着做飯了。一羣羣的蜻蜓，盤旋在空中；蝴蝶飛來飛去，表示他們的快樂；尤其是那晴明的天氣中，一切都顯出夏天的農村十分光明了。

日記一則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張鎮

三月初五日，星期五。天氣！風和日麗。感想！同學王順華君，安離學校五里的鄉下，他一向住在校中，所以很勤學。昨日因為他祖父有病，今天早上，他到校的時候，我們早上的朝會已經做完；老師就問他為甚麼遲到？他

答道：「我的祖父有病，一夜侍奉湯藥，所以睡得遲一點；今日七點半起身，吃過早飯，急急忙忙，跑到學校裏。」唉！他這樣的孝順，值得我們欽佩的。校中功課——今天所講的國語科是起頭難，我才知道作文是起頭很難呀！但是只要把原因和事實的經過；以及結果認識清楚，那就很容易了。算術科講非十進複名數，我才知道除了十進複名數外，還有非十進複名數哩。勞作科，老師領導我們在運動場四週造林二小時。家庭工作：晚飯後，我把所做的事記下來，把國語讀了半點鐘，我就去睡覺。

日記一則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王榮昌

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三。天氣！半陰半晴，天愁地暗，感想！共匪竄滇，我們外北鄉的人民大遭蹂躪，許多的人民，被他們拉去當伕，現在還沒有回來。唉！我國處此危如泰山壓卵之境地，外受帝國主義之侵略瓜分；國人還不同心協力，一致抵抗，偏要你奪我捨，害民害國。本日校中功課：公民科講我國所處的地位，才知道現在受到強主義的政治、經濟、人口、三大壓迫，非常危險！自然科講嗜好品照書中所說：嗜好品大部有害，好在我的父親母親都不會吸煙，不會喝酒。地理科講中國之水利，才知道

除長江黃河以外，中國還有許多、河、家庭工作。晚飯後，把今天的功課做了；和我的同學談一會兒的故事，九點半鐘睡覺。

春日的早晨

龍泉小學二年級生馮淑玉

春天的風景，是很够人欣賞的，尤其是在早晨，只要你一到野外，便會使你留戀不捨。星期五的早晨，六點鐘時，我和幾個同學，抱了書包去上學；因為學校裏要七點鐘才上課，所以大家都以為時候還早，都想在路上玩一下，所以就在金汁河堤上，遊耍起來。此時，畢竟是春天了，河邊兩岸的垂柳，也發了新葉。河裏的水，潺潺的流着，好像在條帶子一樣；魚兒們在那澄清的水裡，來來往往，好像在找尋食物的樣子，很忙碌。向遠看時，見那鮮紅的太陽，將從東方的山後昇上來；山上的野花野草，有的正在開花，有的也已發芽了；田裏黃綠色的豆麥，被和暖的春風，吹來吹去，好像海裡的波浪一樣。這時，我的腦筋已十分清爽了，我們就坐在那綠氾氾的草皮上玩，坐下來，清風拂面，很覺涼快。垂柳上的小鳥，聲聲啾啾，好像在對我們說什麼話。這時的我，真是陶醉在大自然

中了，大作捨不得與這般景象分別的樣子；可是時候不早了，不能再在這裏逗留，我們只得慢慢地來到校裏。到校時，剛才七點鐘，恰是上課時間。上作文課時，老師出了這個題目叫我們作，我就將今晨所見，敘述了出來。

改作的新詩為散文

龍泉小學二年級生劉桂英

我們每一個人，既然在社會下圖生存，就要學做事；假如你不會做一種正當的事業，人家就認為是流氓驕神了。只愛正當的事業，我們都可去學，都可去做，學會了，就立刻去做；假如做得不好，就要加以改良。不要因為事情困難，無法做起，就不做了；也不要因為沒有人幫助，以為孤軍難戰就不做了；應當要提起精神的來做，認真真的做，從頭到尾的去。因為一件事物，做着做着就容易了，做着做着就穩妥了。所以無論做什麼事，只要他是正當的，都可以去學，都要去做。

一個富家子弟的下落

全校全級生李翠芳

尚賢村離城不遠，那裏有一個富家子弟，他父親名字，叫做張世勤，他叫做張后等，他擁有富足的資產，並不

是后驚親王苦來，乃是他的父母張應勳用血汗換來的。他
一后警在二十二歲的時候，他的母親就去世了；直到他已
三十三歲時，不幸他的父親一世勳也跟著死了；他生來就
是一個驕奢遊蕩慣了的人，起初，雙親在世，還脫了拘絆，
姑且忍耐的混過三十載，現在二老一死，無人管轄，他
就放蕩起來了，嗜吃亂鬧，一天只穿好衣裳，思好食吃。
他父親死後三天，棺材都還沒有出門，他就跑到一家京貨
布舖裏，買綾羅綢緞，縫些新奇衣服穿著。此後每天總到
戲院裏去看戲，看倦了，又去瞧電影，看了一久，又覺得
電影不好，又到娼賭場裏去。照這樣混了一年，家中，
一天比一天窮迫下去了；到了第二天，家產已被他賣完，
只好去討飯去了。去這家討人家說：「你把福享早了！」
人家就不理他；去那家討，人家也是說：「拿你從前半天
的用費，就够生活幾個月了，何必來討飯呢？」人家總不
給他飯吃。他討不着飯吃，這也才氣了。說道：「我早知
討飯生活肉麻，當初就不該亂吃瞎鬧，那末也莫不會過到
這樣的日子呀！」

來校途中

龍泉小學一年級生尚開茂

我們的學校中，課上得很早，所以每天天明後，就

忙著起來，預備入校上課。有一天早晨，我起來的時候，
問己是很了，恐怕遲到，所以家裏的事也沒有做，就
抱著書包，匆匆到校。因為自己的村子，是在田野中，所
以每天都要走過一條小路，還要過金梭河橋，才可直達校
中；我走過這座橋，那裏風景不好，不去敘述他了。走到
田野中的小路上，見那些田裡，生着的豆麥，被風吹得好
像水打起波浪來，真是好看極了；豆田裏的豆花開着，好
像一些蝴蝶停在枝上，也很好看；有幾個小孩在田野中放
牛，有的在唱民歌，有的在吹葉子，很覺自然；田埂的草
上，都有一點顆的露水，如像一些珍珠一般。我走到沐壩
上，見一個公鼠，蹣來蹣去，活潑可愛，我就想去捉他；
但是牠一見我起來，就爬到一棵樹上，我一搖樹，牠便跳
到另一株樹上，我再一搖，牠便跳下地來了，我急忙去追
他，把我跑得氣喘呼呼，結果還是沒有捉著，我就走了。
又過了一個小田野，風景也和前一樣，不過添了幾棵樹上
的小柏樹而已。到了校中，因為在路上貪看風景，所以
時間就誤了，我被老師罰站總理像前；但我不覺得羞耻，
因為好醜我總得欣賞了田野風景了。

兒歌四首

龍泉學二年級生夏運榮

小娃娃！小娃娃！你莫忘記「九一八」；日人進佔東三省，可慘又怕，兵士殺死多和少，飛機損失幾百架。
小娃娃！你莫忘記「九一八」；記得，槍彈損失許許多多；大敵被擄幾十架，倭寇心野蠻，到處亂燒殺。
小娃娃！你莫忘記「九一八」；日人佔了東三省，翌年又把淞滬打，破壞偉大建築，摧殘我國文冊。
小娃娃！你莫忘記「九一八」；倭寇野心還不足，還想滅掉我中華。從今不應再沉淪，以後更要奮發！

兒歌三首

龍泉小學二年級生馬家慶

（燕子）屋頂標上一隻鳥，他的尾巴像剪刀；時時刻刻喳喳叫，外出歸來口銜草。

（貓兒）我家有個小花貓，嘴上生著長鬍鬚，一天到晚揉眼睛，吃了鼠兒就不餓。

（犬兒）我家養著一隻狗，天天夜晚守門口；假若有個生人來，跳起身來就發吼。

假使

龍泉小學二年級生馬淑玉

假使我是三顆樹，我希望做樑做柱；
屋頂上的烈日我來遮，屋頂下的人物靠我護。

假使我是一盞燈，
我要照那些行路的人，
我希望光線加增；
還要照那些苦讀的學生。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致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訓誡，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校務，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以及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由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室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佈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該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漢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搜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刊材料台價票八角八仙

年

卷

期

3

7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十六日刊行

第三卷 第七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七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私用手槍烏槍出入口護照辦法通令遵照文

附 私用手槍烏槍獵槍出入口護照辦法

奉發總理紀念週規程通令遵照文

附 總理紀念週儀規

奉發崇徽公約通令實行並廣為宣傳文

附 雲南省各縣市崇徽公約

奉令辦理本縣縣民集團結婚通令遵照文

附 昆明縣新生活集團結婚指導會備章

昆明縣新生活集團結婚辦法

奉部令凡小學堂內人民分擔義務小學經費得由財政教育兩

廳予以准行獎勵令知照文

查抄國民大會組織法及代表選舉法通令知照文

附 國民大會組織法

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 并附表

轉載

鄉村建設述要(董縣長講演)

視察報告

縣督學李鴻銘報告(摘載十八則)

議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二十六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臨時會議第一九五次至二〇一次局務

會議紀錄

三五	下	七	一	謀	福
三四	上	十五	十五	抽	來
三四	下	四	十	求	拋
三四	下	十四	十三	着	來
三四	下	十六	十二	附	像
三五	下	五	十二	受	掛
				受	掛

此册刊物，因手民排印欠精，模糊錯誤之處甚多。茲儘就重要者列表更正如右。其餘脫空及不明之字，不勝悉舉（請閱者意會）除向印刷者交涉，請其以後認真排印外；尙祈閱者鑒原爲幸！

編輯處謹啓

法令規章

專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私用手槍鳥槍獵槍出入口護照辦法通告遵照由

照辦法通告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五九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閱覽室

奉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一九七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滇黔勳匪軍總司令部務字第十七號訓令開：「本部為防止流弊，維持治安起見，對於私用手槍，鳥槍，獵槍，規定出入口護照辦法，通飭軍政各機關，各部隊，并佈告人民一體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將辦法分發，仰該縣遵照，并得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計發出護照辦法一份。」等因；奉此，自

應遵照！除分令外，合將辦法印發，令仰該局按即便遵照！勿違！切切！此令。計發出護照辦法一份。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勿違！切切！

此令。

計抄發私用手槍鳥槍獵槍出入口護照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 十 日

私用手槍、鳥槍、獵槍、出入口

護照辦法

- 一、為防止流弊維持治安起見以後凡有私用手槍及鳥槍獵槍等出入口均須先行呈報本部俟核准後發給護照方許出口入口否則本部得沒收之
- 一、凡請發給前項護照須先將職銜或營業必需防衛及使用緣由暨由何地購買前條之槍鳥槍獵槍種類數目呈報總核考核
- 一、凡請發給前項護照人等須照前條規定備具呈請緣由除外商由駐滇該國領事照會外交部特派駐滇辦事員考核

呈請核辦外其請照者係軍政各界現職人員應呈由本管長官考查其實負責轉呈若僑民仍須照前條規定備具呈請緣由報經本管地方市縣官考查是否正當營業其所需及防衛等費有無假借或販賣圖利及涉有不法情弊查明並取具股實舖保如以後發生不法情事甘願連帶負責保結呈部以憑考核給照

一、本辦法自公佈日實行

奉發 總理紀念週儀規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〇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九五七號開：

一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第二二二六號
公函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忠字第二八三六號訓令開：『查總理紀念週為重要儀典自應力求整肅茲特制定 總理紀念週規一種提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通過在案除函國民政府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並分行外合行仰遵照並轉飭所屬及民衆團體一體遵照此令附 總理紀念週儀規一種』等因奉

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印發原附件一份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切切」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行外相應函達即煩查照並希轉飭各區鄉公所人民團體遵照為荷」等由；附總理紀念週儀規一份，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將儀規照印令發，仰該局即便遵照！此令。計印發總理紀念週儀規一份。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登 總理紀念週儀規一份。

局長 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 十五 日

總理紀念週儀規

二十五年四月二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通過
一、各級黨部各級政府機關各軍隊各學校團體舉行 總理紀念週應依照本儀規行之
二、參加紀念週人員之服裝除已有規定之制服者外概依照下列規定

甲、男性 (一)禮服(素藍袍黑褂) (二)中山裝

乙、女性 (一)長褂 (二)衫裙

三、服裝材料一律採用國貨其顏色以適合時令整齊劃一為主旨

四、參加紀念週人員排列次序依照禮堂之大小按男女左右酌量規定

五、參加紀念週人員進入禮堂後應各就規定地位整齊站立不得交談

六、紀念週禮堂內設前儀員糾儀員由主席指定之

七、紀念儀式如舊但于開始之前前儀員應先司事「紀念週開始」嗣由主席就位「然後」全體肅立

八、禮成後 (1)主席先退 (2)參加人員魚貫退

九、糾儀員應核對簽到簿並在會場查口如發現有無故不到或在紀念週禮堂中失儀者應報告主席分別糾正

十、本儀規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後公佈施行

奉發崇儉公約通令遵照實行並廣為宣傳

為宣傳

昆明實業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一六一號

案奉

昆明實業縣政府訓令第一九三九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准雲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選啓者：查本會前以為提倡節約以符 蔣委員長所訓示生活簡單樸素之旨經參酌昆明

市崇儉公約擬定本省各縣市崇儉公約交予幹事又林審後修正提報本會第九次幹事會議議決照修正通過

呈省府備案後函各縣市實行紀錄在卷並經呈報在案茲奉

雲南省政府秘字第八七四號指令開：「呈及附件均悉准予備案仰即知照附卷存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將是項公約排印公佈推行除分函外相應檢附

公約二份隨函送達即希查照辦理認真推行為要附奉

兩省各縣市崇儉公約一份」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應將公約照印令發，仰該局長遵照

！即將公約所定事項，廣為宣傳，俾衆週知。並督

屬認真實行，毋稍違延，是為至要！切切，此令」。

計印發雲南省各縣市崇儉公約一份」。

令縣風石 閱覽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認真執行；並將公約各條廣為宣傳，俾衆周知，勸導實行！勿稍玩忽為要！切切！此令。

計抄登崇儉公約一份。

局長梁繼光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十八日

雲南省各縣市崇儉公約

雲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第九次幹事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公約遵照 中央節約命令，蔣委員長提倡簡樸旨意，及本省政府限制社會酬酢布告，制定之。

第二條 凡住居本省人民，均應遵守公約，互相監督。如有違背者，得由人民隨時舉發，報請所在地區公所查實處罰之。倘有不願者，得送請各該縣市政府從寬處罰之。縣市政府如認區公所之處分為不當時，得撤銷或變更之。

縣市政府區公所於未經人民舉發之違反公約事件，得以職權查辦之。

第三條 凡婚喪請客，以至親親友為限，不得濫發柬計。

第四條 凡婚喪待客，以茶點為原則；若必用筵席，只能以八碗一盤為限，每席價銀，不得超過現金拾元。

食品限用本省土產。即普通通送酬酢宴客，亦準此辦理。

第五條 凡婚喪祝壽，必須備贈時，不得超過現金三元。

如係資助者，不在此限，至以文字祝賀或表觀者，概用紙製屏聯。所有鏡框、綵對、彩帳、喜壽奠匾等，一律禁用。

第六條 凡婚喪祝壽一切陋習，如辭謝、賞號、喜錢、及代來賓支給車錢、轎錢等類，概行禁止。

第七條 婚事除必備儀物外，不能賈以財禮；但因互助必須用聘金時，不得超過現金一百元。妝奩亦應節儉，至多以現金四百元為限；如係以妝奩為女子財產繼承權之應繼分者，不在此例。

第八條 凡婚事宴客，以一日為限。

第九條 喪事不許格外鋪張，應照後列事項辦理。

(一) 成服，除遺與有服之親族外，不能格外請客。

(二) 出殯時，所有之香花遺像服物銘旌等事，至多不得過六個。以普通鼓樂為前導。所有一

切紙扎佛像蠟燭等，一律廢除。

(三) 出殯後之回喪飯，應取銷。惟於至親暨友須招待者，得從儉辦理。

(四) 喪家如有餘裕，欲表彰先德，應移鋪張無益之費，捐作慈善事業，或創立學校工廠，以資紀念。

第十條 祝壽，以年滿六十者為限；但不得濫發柬帖，過事鋪張。

第十一條 凡洗三、滿月、調歲、等陋俗，均予廢除。

第十二條 凡違背本公約各條之規定者，依左列各款處罰之。

(一) 違背第四條者，處以席價二倍之罰金。

(二) 違背五七兩條者，處授方以所贈物價三倍之罰金。

(三) 違背第六條者，授方處以所給金額二倍之罰金。

(四) 違背第八條者，處以現金十元以上，五十元以下之罰金。

(五) 違背第九條二兩款之一，及第十十一兩款者，各處以現金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之

罰金。

第十三條 所收罰金，以五分之一獎勵舉教人；以五分之一獎執行機關人員；其餘撥作辦理各該鄉鎮社會教育及公益事業之用。

第十四條 區公所對所罰罰金情形，每月應公佈一次，並呈報備案。

第十五條 由縣市府所處之罰金，除給獎外，所餘數目，仍應指定用途，發還各該鄉鎮作辦理公益之用。

第十六條 凡區鄉鎮各級人員，均有宣傳勸導，及監督實行公約之責任；各區公所，負執行懲處之責。

第十七條 本公約經公議通過後，自呈奉核准公佈之日實行。

第十八條 本公約有未盡事宜，得提會討論、呈請修正之。

奉令辦理本縣縣民集團結婚通告

遵照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二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閱覽室職教員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九七八號開：

一、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七月二十日民字

第三三二號特開第一一六號人民風潮俗淳厚生活樸實乃近年以來醫藥都市奢糜氣習以尋常喪葬每多無謂消耗著此國難艱虞農村破產之時若不力圖改善將何以挽頹風而救危亡查黨團結好實為改善禮俗倡導節約之管道指各鄉黨團長倡行新運以來各清通都大邑及昆明市區紛紛舉辦本縣為首善之區自應竭力倡導黨團組織團結好導會羣策羣力共籌進行相應將事就辦法及簡章咨送貴府查照定期召開籌備會商討進行事宜並冀見而為荷附辦簡章各一份

等因。准此。仰各鄉黨團長於本月二十二日以前經第三十次縣政府黨團結好一查領茲農林經濟精華之時提倡團結婚亦改良風俗補救農村經濟之一良法亟應積極籌辦以資指導所擬簡章辦法大體妥當即修定通過各機關團體人選推定如后：縣黨部縣農會一、張委員 縣政府一、董縣長 黨團聯合會一、王常務委員 參議會一、張議長 各鄉村改進黨會一、各常務委員 縣黨教育會一、劉會學 黨團聯合會一、李常務協理員 新生活促進會常務委員各局處即以各局局長各區區長担任之區官渡鎮推李廷兩參議員及楊聚五君以上各員統由籌

備會商聘為籌備委員並照原呈請局長兼總務股主任張委員兼宣傳主任公安總局局長兼調查股主任及幹事楊務農兼指導股主任各機關辦事人員由常務員及股主任選員聘在籌備會辦公費由各機關團體自由捐助將來事業費俟需要時再由鄉村改進黨會及縣地方款酌量補助。等語；紀錄在案。除咨復並分令外，合將簡章辦法照印分發各鄉仰該團長即遵照辦理。此令。

計抄送昆明縣黨團結好指導會簡章及辦法各一份。此令。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局長梁繼先。局長梁繼先。局長梁繼先。

昆明縣新生活運動團結指導會簡章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會以協助政府推行新運提倡節儉改良習俗為宗旨

目

第二條 本會定名為昆明縣新生活集團結婚指導會

第三條 本會由縣黨部縣政府縣參議會縣府所屬各局各區新生活促進會鄉村改良會縣農會等機關團體代表組織之

第四條 本會會址暫設於縣黨部內

第五條 本會指導集團結婚辦法另定之

第二章 組織

第六條 本會採委員制設主任委員一人常務委員一人委員七人至二十一人主任委員由縣長擔任常務委員由縣黨部

常務擔任各機關團體出席代表均為委員並得聘請縣屬素孚獎望紳士若干人為委員

第七條 本會委員會之下分設左列各股

一、總務股

二、宣傳股

三、登記股

四、調查股

五、指導股

第八條 總務股主任一人幹事三人辦理文書會計事務等事

項

第九條 宣傳股設主任一人幹事三人辦理一切宣傳事項

第十條 登記股設主任一人幹事三人辦理結婚當事人之一切登記事項

第十一條 調查股主任一人幹事三人辦理本會一切應行調查事項

第十二條 指導股設主任一人幹事五人辦理指導儀式維持秩序佈置禮堂事項

第十三條 各股主任由各委員兼任幹事由主任介紹提經委員會議決定聘任之

第十四條 本會委員及各股主任均為義務職幹事得酌給津貼由委員會代酌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各股幹事得視事務之繁簡酌量增減之

第十六條 本會以全體委員會為最高權力機關主任委員常務委員負責執行委員會職之決議

第十七條 主任委員有監督指導會務之責常務委員有處理日常事務及召集會議之責

第十八條 本會每兩週開委員會一次於必要時得由常務委員召集臨時會議時以主任委員為主席

第十九條 本會於必要時得召集全體職員會議由常務委員召集之

第四章 經費
第二十二條 本會籌備期間辦公費由縣政府撥款部暨參加之各民衆團體之負擔新籌費元等需經費及事費費呈報

省政府補助專款

第二十三條 本會經費收支按日報銷

第五章 附則

昆明縣新生活集團結婚辦法

第二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可由委員會議修改之
第二三條 本簡章自呈奉 黨政機關核准之日施行

(一) 本縣為推行新運提倡節約及改良婚俗起見舉辦集

(二) 團結婚 凡本縣民均可依本法辦法登記參加集團結婚

(三) 本縣集團結婚典禮每年分春夏秋冬二季就較繁盛各區

(四) 舉行其日期於每季際請登記人數滿五百以上時即

(五) 定通告之
本縣集團結婚典禮舉行時得邀請高級長官蒞場証

婚以昭鄭重
凡聲請參加集團結婚之男女應於登記時繳納登記

(六) 凡聲請參加集體結婚之男女須經調查確實合法者

(七) 於舉行婚禮前二十日發給登記証其格式另定之
凡領獲參加集團結婚登記証之男女須於婚禮前十

(八) 日請雙方主婚人及介紹人會同簽訂結婚証書並預

取觀禮券及繳納招待費
本縣舉行集團結婚禮典其地點由指導會議決指定

(九) 其一切儀式另訂之
凡參加集團結婚之男女其禮服應照本會規定製備之

(十) 集團結婚典禮舉行時男女雙方俱應按時到場不得

參差
集團結婚典禮舉行時不得用香相及提紗兒童並不

(十一) 得於禮堂內拋撒花紙等物
集團結婚典禮除男女雙方當事人主婚人介紹人外

(十二) 其親屬親友均須憑觀禮券入場
集團結婚觀禮之人數於發給登記証後即定於簽訂

(十三) 結婚証書照數發給觀禮券其招待費由男女雙方負

(十四) 擔
集團結婚典禮之日新郎新娘所乘之車輛由會

(十五) 備
本辦法經本會會議通過呈奉 黨政機關核准後實

行如有未盡事宜時隨時修改之

奉部令凡小學區內人民分擔義務

小學經費得由財政教育兩廳予

准行獎勵通令知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三號

令縣屬各小學教職員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〇〇八號開：

「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二三二二號訓令開：「案奉

教育部訓令二十五年發義登一第八六三七號開：「

案奉

行政院本年六月六日第二〇二二號指令：本部會同

財政部，為請通令各省市，凡小學區內，人民分擔

義務小學經費，在呈請時，財政廳應予准行，教育

廳予以獎勵由。令開：「呈悉，應予照辦，已通飭

各省市政府轉飭遵照矣，仰即知照，此令。」等因

，奉此，查此案本部以迭據在京各省教育廳長面陳

，即經會同財政部於本年五月三十日第二〇九七號

會呈行政院內開：「案查義務教育經費，應以地方

負擔為原則。業經規定於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中

；地方籌集義務教育經費，並經本部會擬各省縣

市籌集義務教育經費暫行辦法大綱，呈奉鈞部備案

並通令各省市政府遵照在案。惟此次迭據在京各省

教育廳廳長面陳，各省縣市依照籌集義務教育經費

辦法大綱第五條第五款所列「人民自動公議以依法

呈准分擔之捐款等規定籌集經費，在呈請財政廳核

准備案時，往往亦遭駁斥；故地方自籌義務教育經

費，至感困難。查人民自動集議，分擔教育捐款，

自與苛捐雜稅不同，政府宜予獎勵，以利地方教育

；又據呈稱辦理義務教育，如由各小學區區內人民

按各戶富力，分別勸募或分担，以充辦理短期小學

經費，尤為輕而易舉；查所呈亦屬切要，為鼓勵并

勸導地方人民協助推行義務教育起見，擬懇鈞院通

令各省政府飭令財政教育兩廳，（一）凡地方人民公議，

自願分担義務教育經費；（二）凡地方教育行政機關

規定於各小學區內，按戶富力勸募或分擔義務教育

經費，在呈請核定時，財政廳應予查核准行，教育廳並得視其情形酌予獎勵。事關義務教育之推行，理合備文會呈，仰祈鑒核訓令施行，實為公便。奉令前因，合行仰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仰知該縣長知照，並轉飭所屬教育局長知照！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查抄國民大會組織法及代表選舉

法通令知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四號

案奉 令縣屬各師範中小學開覽室職教員

昆明實驗縣政府第二〇一〇號訓令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民委治字第五六七號訓令開：「案奉

內政部民登 十五年六月一日發二四七三號咨開：

一、案奉 行政院二十五年五月十九日第三一三三號及第三一三三三號訓令以奉 國府訓令為明令公佈國民大會組織法及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檢發要件令仰知照並轉飭知照等因奉此除呈准並行外相應檢同原件咨請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荷等因奉此計檢發國民大會組織法及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各二件准此自應照辦除分行外合將各該法照式隨文令發仰該縣長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計發國民大會組織法及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各二份等因；奉此，查奉發組織法及選舉法種奉到三份，不敷存轉。惟民政月刊第二十九期法規欄均已登載，應飭查閱，不再印發，仰即查照！此令。

等因；奉此，當經再查雲南民政月刊第二十九期，抄發此項組織法及選舉法，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國民大會組織法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十五 日

國民大會組織法

第一條 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及行使憲法所賦予之職權。

第二條 國民大會以國民大會代表組織之，國民代表選舉法另定之。

第三條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中央監察委員，為國民大會當然代表。

第四條 左列人員得列席國民大會：一，中國國民黨候補中央執行委員，候補中央監察委員。二，國民政府主席。三，國民政府委員。四，國民政府各院部會之長官。五，國民大會主席團特許之人員。

第五條 國民大會由國民政府定期召集之。

第六條 國民大會開會地點在國民政府所在地。

第七條 國民大會代表於舉行國民大會開會式時，應行宣誓，誓詞如左：

「○○○敬以至誠，代表中華民國人民，接受創立中華民國之孫先生之遺教，依法行使職權，並遵守國民大會之紀律，謹誓。」

國民大會代表宣誓後，應於誓詞簽名。

第八條 國民大會出席代表，互選三十一人組織主席團，掌理左列事項：一，關於議事規則之制定，及議事程序之整理進行事項。二，關於國民大會之行政事項。三，本法規定之其他事項。

第九條 國民大會每次開會時，由主席團推定一人為主席。

第十條 國民大會設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提案審查委員會，必要時得特設特種委員會。委員會之組織，用主席團提請大會決定之。

第十一條 國民大會會期定為十月至二十日，必要時得延長之。

第十二條 國民大會非有代表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其議決以出席代表過半數之同意為之。憲法之通過，應有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並經出席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為之。

第十三條 國民大會會議之表決方法，得由主席定酌以舉手起立或投票行之。前項表決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十四條 國民大會置秘書處及警衛處，其組織及庶務規程，由國民大會主席團定之。

第十五條 國民大會設秘書處長一人，由國民大會主席

推定之，以承主席之命，處理全會事務。

第十六條 國民大會代表於會議時所為之言論及表決，對

外不負責任。

第十七條 國民大會代表在會期中除現行犯外，非經國民

大會之許可，不得逮捕或拘禁。

第十八條 國民大會會議時，有違法或紊亂議場秩序者，

主席得警告或制止之，並得禁止其發言，其情節重大者

，得附懲戒。

第十九條 前條懲戒，由主席團指定國民大會代會，組織

懲戒委員會審查後，提出大會決定之。

第二十條 本法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

立法院本年五月二日會議，通過國民大會代表選舉

法，已經 國民政府明令公布，原案共八章六十二

條，附表四件，代表名額共一千二百人全文照錄如

後：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法依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制定

之。

第二條 國民大會代表之總額為二千二百名，依左列各款

分配之，（一）依區域選舉方法選出者六百六十五名，

（二）依職業選舉方法選出者三百八十名，（三）依特

種選舉方法選出者一百五十五名。

第三條 中華民國人民年滿二十歲，經公民宣誓，有選舉

國民代會之權。

第四條 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有選舉權，（一）

背叛國民政府，經判決確定或尚在通緝中者，（二）曾

服公務而有貪污行為，經判決確定或尚在通緝中者，（

三）褫奪公權者，（四）禁治產者，（五）有精神病者

（六）吸用片鴉或其他毒品者。

第五條 每一選舉人，不得有二個以上選舉權，於區域選

舉及職業選舉均有選舉權者應參加職業選舉，於特種

選舉及職業選舉均有選舉權者，應參加特種選舉，於職

業選舉有二個選舉以上選舉者，任其擇定為二個團體之

選舉人。

第六條 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其

選舉票應載明國民政府所定之候選人全姓名，由選舉人

就中間定一人。

第七條 前條所選人，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當選為國民大會代表，票數相同，須決定何人當選時，以抽籤定之。

第八條 國民大會代表，依前條規定，選定法定名額後，其他得票之候選人，按票數多寡，定其名次先後，為國民大會代表候補人，其名額與當選人同。

第二章 區域選舉
第九條 各省及直隸於行政院之市，依區域選舉方法，應出國民大會代表之名額，依附表一之所定。

第十條 各省國民大會代表，分區選舉之，其選舉區之劃分及每區應出代表之名額，依附表二之所定。

第十一條 各選舉區由該區內各縣之鄉長鎮長聯合推選候選人，其名額為該區應出國民大會代表名額之十倍，選舉區如設有市者，由坊長參加推選，在無鄉長鎮長坊長之縣市或設治局，由其鄉長鎮長坊長相當之人員參加推選。

第十二條 各選舉區候選人，應具左列資格：(一)有選舉人之資格，但其公民宣誓不以在該選舉區內舉行之為限，(二)年滿二十五歲，(三)現居該選舉區內之人民。

第十三條 各選舉區所推選之候選人，由國民政府就中指定三位於各該區應出代表之名額為候選人。

第十四條 省政府對於各選舉區所推選之候選人，在呈報國民政府指定前，得發許意見。

第十五條 各選舉區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由各該區有選舉權人，依第六條之規定選舉之。

第十六條 直隸於行政院市之其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之推選指定及代表選舉，准用第十一條至十三條及十五條之規定。

第三章 職業選舉
第十七條 各省及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其各種職業團體應出國民大會代表之名額，依附表三之所定。

第十八條 自由職業團體國民代表之選舉不分區域，其名額依附表四之所定。

第十九條 參加選舉之職業團體及自由職業團體，以在本法公布前依法成立者為限。

第二十條 各省職業團體，由各該團體之機關職員推選候選人，其名額為該團體應出代表名額之三倍，前項機關職員，以各該職業團體執行機關之職員為限。

第二十一條 各省職業團體之候選人，應具有左列資格：(一)

(一)有選舉人之資格，(二)年滿二十五歲，(三)從事各該職業滿三年以上，(四)現為該團體之會員，前項從事職業年限，有繼續時，合併各期間計算之。

第三條 各省職業團體所推選之候選人，由國民政府就中指定二倍於各該團體應出代表之名額為候選人。

第三條 各省職業團體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由各該職業團體有本法所定選舉權之會員，依第六條之規定選舉之。

第三條 各省職業團體之組織有數級者，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之推選，由各該職業團體中最下級團體之機關職員為之，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由各該職業團體中最下級團體之會員為之，職業團體之會員如為團體時，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會各該會員團體之會員為之。

第三條 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其各縣職業團體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之推選指定及代表之選舉，准用第二十條至第十二條之規定。

第三條 自由職業團體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之推選及代表之選舉，准用關於職業團體之規定。

第四章 特種選舉

第一節 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之選舉

第五條 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不分區域與職業，其代表名額如左，遼甯省十四名，吉林省十三名，黑龍江省九名，熱河九名，前項吉林省代表名額內，應有二名由東省特別區選出。

第六條 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國民大會代表之候選人，由國民政府指定之，其名額為各該省應出代表名額之三倍。

第六條 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由選舉總事務所發給選舉証，各該省有選舉權人，向所在省區內之選舉監督領取之。

第七條 選舉人領得選舉証後，得依第六條之規定，向前條選舉監督所指定之場所投票，或將選舉票逕寄選舉監督總監督。前項選舉票，應另補票圖，解送選舉監督開票。

第二節 蒙古西藏之選舉

第三條 蒙古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名額如左(一)錫林郭勒盟，烏爾察布盟，伊克昭盟，青海左翼盟，青海右翼盟，察哈爾部及阿拉善特別旗，額濟納特民旗，土默特特別旗選出者九名，(二)由巴圖蒙特奇布圖中路盟，烏拉恩素珠克圖四路盟，及青察特奇勒圖盟選出者三名(

(三) 由哲里木盟、卓索圖盟、昭烏達、呼倫貝爾部、及伊克明安特別旗選出者五名、(四) 由其他蒙古各盟部旗選出者七名。

第三條 西藏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名額如左：(一) 在西藏地方有選舉權人選出者十名、(二) 由在其他省區內有選舉權之西藏人民選出者六名。

第三條 第三十一條第一款及第二款及第三十二條第一款所定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候選人之推選指定及代表之選舉，分別比照關於各省區域之選舉規定。

第四條 第三十一條第三款第四款及第三十二條第二款所定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推選之推選指定及代表之選舉定分別比照關於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選舉之規定。

第三節 在外僑居之選舉
第五條 在外僑民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名額如左：

在檀香山者一名，在智利者一名，秘魯者一名，在古巴者一名，在墨西哥者一名，在中奧者一名，在美國者三名，在菲律賓者二名，在加拿大者二名，在馬來者四名，在印度者一名，在緬甸者二名，在安南者三名，在暹羅者四名，在歐洲者一名，在日本者一名，在朝鮮者一

名，在澳洲者一名，在大連港者一名，在非洲者一名，在荷屬者四名，在香港者一名，在澳門者一名，在台灣者一名。

第五條 國外僑民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其候選人之推選及指定，比照關於職業選舉之規定，但推選候選人之團體，由僑務委員會定之。

第三條 國外僑民應出之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比照關於各省區域選舉之規定。

第四節 軍隊之選舉
第六條 全國陸海空軍軍隊及軍事教育機關，應選出國民大會代表三十名。

第七條 軍隊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依左列方法推選之：(一) 陸軍每師，各推選候選人二名，每一獨立旅或每一特種部隊，其人數在兩團以上者，各推選候選人一名，不及兩團之獨立部隊，分別與駐在地附近之師獨立旅或特種部隊聯合推選，(二) 海軍凡直屬海軍部之每一艦隊，各推選候選人一名，艦隊改聯合推選候選人一名，其他部隊由海軍部指定分別與各屬海軍部之艦隊或艦隊聯合推選，(三) 空軍聯合推選候選人一名，(四) 各軍事教育機關聯合推選候選人二名，前項推選之候選人

人，由國民政府就中指定九十名為候選人。

第四條 軍隊國民大會代表，由陸海空軍軍隊軍事教育機關之官兵，依法有選舉權者，就國民政府指定之推選人，依第六條之規定選舉之。

第五條 軍隊國民大會候選人，應具左列資格，（一）有選舉人之資格，（二）年滿二十五歲，（三）在國民革命軍服務五年以上者有勳績，或曾在軍事教育機關畢業、舉行俱優者。

第五章 選舉總事務所之選舉監督

第四條 中央設國民大會代表選舉總事務所，直隸於國民政府，曾主任副主任，各一人，特派，指揮監督辦理全國選舉事宜，選舉總事務所之組織，以命令定之。

第五條 各省設選舉總監督，以民政廳廳長充任，省內各選舉區設選舉監督，以各該區最高行政長官充任，無最高行政長官者，由選舉事務所，就該區內行政長官中派充之。

第六條 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選舉監督，以市終充任。選舉監督 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及自由職業團體之選舉，以內政部長為選舉總監督，蒙古，西藏之選舉，以蒙藏委員會委員長為選舉總監督，國外僑民之選

舉，以僑務委員會委員長為選舉總監督。

第七條 蒙古，西藏，國外僑民及軍隊之選舉，得設選舉監督，由選舉總事務所派充之。

第八條 推選人選舉人及候選人之資格，由選舉監督審查之。

第九條 選舉日期及選舉場所，用選舉監督定之。

第十條 關於國民大會代表選舉之投票、開票、置投票管理員，投票監察員，開票管理員，開票監察委，由選舉監督派充之。

第十一條 選舉監督及前條職員，於辦理選舉之區域，或團體內，不得為國民大會代表之候選人。

第十二條 國民大會代表當選證書，由選舉監督發給之。

第十三章 選舉及當選無效
第十四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時，其選舉無效，（一）選舉人名冊，因舞弊涉及該冊選舉人達三分之一以上，經判決確定者，（二）辦理選舉，違背法令，經判決確定者。
第十五條 選舉無效，應即依法改選，但有特別情形不及改選者，不在此限。
第十六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時，其當選無效，（一）死亡，（二）候選人資格不符，經判決確定者，（三）當選舉

數不實，經判決確實者。

第三條 常選無效或當選人不願應選時，應以第八條所定之候補人依次選補。

第七章 選舉訴訟

第五條 選舉人或落選人，確認辦理選舉人員有舞弊或其他違背法令情形時，得自選舉日起，十日內提起訴訟。

第六條 選舉人及落選人，確認當選人資格不符，或票款不實，或落選人確認所得票數應當選而未當選時，得自選舉人姓名公佈日起，五日內提起訴訟，選舉爭議歸該管高等法院管轄，應先於其他訴訟審判之，以一審終結，關於軍陳選舉訴訟，由軍事委員會軍法處審判。

(查原載滿第五十八條 編輯附記)

第八條 關於選舉之犯罪，以刑法處斷。

第八章 附則

第九條 本法之解釋權，屬於國民大會代表選舉總事務所

第十條 本法施行細則以命令定之。

第十一條 本法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附表一

依區域選舉方法之各省及直隸於行政院之市，應出區

民代表名額表

江蘇四四，浙江三三，安徽三五，江西二八，湖北四〇，湖南四三，四川四四，西康九，河北四三，山西三六，山東四四（其中一名由成行政府選出），河南四四，陝西二〇，甘肅一四，青海九，福建二二，廣東四四，廣西二二，雲南二二，貴州一六，察哈爾一名，綏遠一名，寧夏九，新疆十二，南京四，上海八，北平六，天津五，青島二，西京二，總計區域代表六六五名。

附表二

各省選區之劃分及每區應出國民大會代表名額表

(摘抄關於雲南省者，其他各省概從略。)

第一區昆明市昆明等縣二名，第二區保山等縣三名，第三區蒙自等縣二名，第四區楚雄等縣二名，第五區廣南等縣二名，第六區曲等縣一名，第七區昭通等縣二名，第八區麗江等縣三名，第九區寧江等縣二名，第十區順甯等縣二名。

附表三

各省市各種職業團體應出國民大會代表名額表

(摘抄關於雲南省者，其他各省市從略。)

雲南 農會(漁會在內)三，工會三，商會(航業公會)

附表四

附表四

自由職業團體代表名額表

律師團體一〇，會計師團體五，醫藥師團體八，新聞記者團體一一，工程師團體六，粉育會，國立大學，獨立學院，教育部立案之大學，獨立學院之教員團體十八，以上總計五十八名。

專載

鄉村建設述要

董縣長對昆明縣各鄉鎮長講演(二十五年一月)

各位鄉鎮長：今天召集各位，會聚一堂，開自治講習會，研究本縣各種建設事宜，其於今後推進工作，關係很大。

我們昆明，經省政府指定為縣政建設實驗縣區，自已奉調承乏，已將一年，特力於黨政的合作，縣區方面，

只不過把目前的要政，如積穀一項，勉強滿足五萬畝石，似中嚴密整頓，保衛隊加以訓練，黨區兩縣所值業完成，短期小學成立三十班，國民訓練講堂每鄉鎮一班，正在着手開辦，繼續取締婦女纏足，嚴厲辦理禁烟，昆富路修完一段，昆呈路着手鋪石，鄉村市話安設完畢，會同黨部取締迷信，照常辦理普通要政，本已雖不敢自逸，但沒有替地方做出什麼事業，心裏是常常抱愧！

現在定二十五年的開始，我們既把當前要政，陸續辦到有頭緒，自治組織，又已經依據地方實況，把鄉鎮改編為四十五個，以下組織，將開改為村里，下級以十家為鄰，使他合於本縣的環境。我們就應當繼續努力於鄉村建設的工作。而各鄉鎮長是負有很大的責任，所以今天召集各位的用意就是在此。現在就鄉村建設方面，分別談談

(一) 鄉村建設的意義

目前中國的國難，已經是空前的嚴重。我們要挽救危亡，復興民族，其道雖多，但是積極推行地方自治，努力鄉鎮建設，由小處做起來，却是根本切要之圖，任何人都不能否認。

一個國家，他的基礎是建築於下級，和建造房屋一樣

。總理規定縣為自治之單位，就是認縣為縣之一級，便是國家的基本組織。假如中國有千九百多縣，都能建設好了，那末國家的基礎，就穩固了，救國才有希望。至於一縣一省，又完全建於各鄉（鎮）村，若是鄉（鎮）村建設好了，一縣自然就好了。總理說過：「國家之始，原因於地方，深望以後對於地方自治組織，力為提倡贊助，地方自治之制既日發達，則一省之政治，遂於此進步，推之國家亦然」。又說：「地方自治者，國之礎石也，礎不堅，則國不固」。由此，就可以知道建設國家，當從小而大，由近及遠，才能鞏固。國家建設好了，人民自然就可以享受幸福。

昆明為雲南的一縣，若是各鄉村都能努力推行地方自治，加緊做建設的工作，那末，縣政建設，同時就算成功，地方人民，直接身受其益。是見鄉村建設，小則關係於地方，大則關係於國家，其意義是何等重大啊！

（二）鄉村建設應注意的事項

我們既知道鄉村建設的意義，如此重要而深切，更應當知道怎樣去建設，並認識建設的事項，和實施的辦法，然後努力去做，才能達到圓滿的目的。現在建設的目標，是要復興農村，完成自治，本縣恰是一個農村經濟社會的

環境，有許多事情，急待我們去做。但是怎樣去做呢？那就必須先要考查環境的需要，先其急，後其緩，決定了建設的計劃，和實施的辦法，按步就班的做去。不過建設事項，經緯萬端，省政府頒布的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本縣所擬定的縣政設計計劃，和鄉村建設工作計劃大綱，都是重要的工作，項目繁多，非片語所能盡。但歸納起來，總不外「教」「養」「衛」三種事項。各鄉鎮長既負有鄉村建設的使命，應當注意目前應做的建設事項。現在我們擇其重要的，對大家談一談：

一、舉戶籍：調查戶口，是一件最重要的內務行政

，所以總理在建國大綱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規定調查戶口為辦理地方自治的首要工作。

因為戶口調查清楚之後，對於一切政治經濟社會上的設施，以及辦理選舉徵兵教育救濟保衛和改良農村，墾殖荒地，與夫權利義務的享受負擔……，才能有所依據。現在把調查戶口的目的，分別

來說：

- 1 能知全國人口的總數，和解決一切社會問題；
- 2 能知各省各縣人口的總數，和分配上的疏密；
- 3 能知男女區別人口的總數；

4 能知年齡區別，職業區分，人口的總數；

5 能知癩狂殘廢，和需救濟者的總數；

6 能知人口平均的年齡，和兒童教育的年齡；

7 能知人口生死婚嫁等變動的狀況；

8 能測得社會需要，和一切政治設施的途徑；

9 能知今昔人口的比較；

10 能知傳染病流行，和一切預防，衛生等概況。

辦理戶籍的內容！辦理戶籍的根本大法，就是戶籍法。到了二十二年六月，內政部又公佈戶籍法施行細則，和有關係的書表，冊程式。這都是我們辦理戶籍的依據。戶籍法：他的內容，共計八章、一百二十二條其條文另外詳細解釋。就中最重要、就是要辦理戶籍登記和人事登記。而戶籍登記、又分為本籍登記、寄籍登記，和外僑登記，三種。至人事登記，則有九項：一、出生，二、認領三、收養，四、結婚，五、離婚，六、監護，七、死亡、八、死亡宣告，九、繼承。

至於中央又頒佈的戶籍法施行細則，就是說明戶籍法施行上應注意的事件。依據細則所訂書表，統計有聲請書二十一種，催告書二種，證明書二

種，戶籍登記簿二種，人事登記簿式九種，訴願書式二種，決定書式一種，戶籍統計季報，本籍寄籍外僑表共三種，戶籍變動統計季報年報第一二三表共三種，他的內容很複雜，應當悉心加以研究，才不致於誤惑或發生錯誤。

本省辦理戶籍，為適應本省環境，調節事實繁雜，使戶籍法能推行盡利起見，曾規定分期推行程序。第一期從二十四年七月至九月，除懸隔一切工作外，祇先辦理戶籍登記，和人事登記中的出生，死亡，死產，三種登記。第二期從二十四年九月至十二月，除續辦第一期三種外，還增辦轉籍，設籍，除籍，結婚，離婚，各種登記。第三期從二十五年一月至三月，除續辦第一二期各項外，再增辦認領，收養，監護，死亡，宣告，繼承，各種登記。各期都有關係的冊，應當悉心研究，認真填寫。

辦理戶籍的管轄區，是以縣政府為監督官署，區長是負有協助縣長指導督促鄉鎮長之責，鄉鎮長為戶籍主任，並得設戶籍員。所以鄉鎮長戶籍員對於辦理戶籍，責任很重，民政廳曾制定一種獎勵辦法。

法，對於鄉鎮長的選德，非常嚴格。希望大家特別努力，依期填報，千萬不可稍有貽誤。至於歷來辦理戶籍，常常有少報隱匿洩變，這項最壞的病根，尤其應當要根本把他排除，那末，辦理戶籍，才有意義，否則等於不辦，這是大家要特別注意的。

總之，辦理戶籍，是一切施政和建設的依據，如果戶籍辦得很好，則鄉村建設縣政建設，就容易計劃進行，大家只要能把鄉鎮以下的村里鄰各級組織健全，各人由小處負起責任進行，不懂戶籍的自治人員要訓練他，並且向人民普遍宣傳戶籍的重要，那就容易奏效了。

二、辦理保衛：辦理保衛，是安定政治基礎，保障人羣幸福，維持社會治安的一種重要工作。以現在中國外侮頻臨，赤匪擾亂的期間，辦理保衛更為刻不容緩之圖。如果保衛辦理得妥善，民衆的團結力強，自衛力大。不僅可以保護地方，消滅匪患，更可使國家強盛起來，不致受帝國主義的壓迫。本省現在的保衛團辦法，共分保甲，保衛隊，常備隊三種，保衛團就是包括這三種的一個總名稱，須要認識清楚，不可含混。論他的來歷，是根據國民政府公布

的縣保衛團法，及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內政部提出的「縣保衛團改為人民保衛隊，並採用總兵制度」案，參以本省的原習慣，和向來的辦法而編制的。現在我們把這三種事項，分別的來陳述：

1. 保甲：保甲的意思，就是把地方間的各戶口編制起來，共同負着擔保連帶責任，以便詰禁奸宄，互相保護，互相救助。保甲的組織，完全是以自治為基礎，就自治區域的編制，每一個所有的戶口編為二牌，牌有牌長，就以牌長兼任牌長，每鄉或一鎮的戶口，編為一甲，甲有甲長，或以鄉長或鎮長兼任甲長。每一區的戶口，編為一區團，區團有區團長，就以區長兼任區團長。每縣編為總團，總團有總團長，是縣長兼任的。並設總團副團長一員，佐理團務，這種組織是很嚴密的。本縣的保甲，早已依法編制，惟因過去各鄉鎮自治區域劃分過細，指揮管理都很感不便。所以本年呈准民政廳重行劃編鄉鎮，並仿照江甯實驗縣區鄉鎮村里鄰的編制，將舊日的一級改成村里。自治區域劃編以後，保甲也同時另行編制，所以現在的牌，是以村或里為單位的，這一點各位須要認清。現在本縣保甲，共編

爲八區團，四十五甲，四百一十五牌，組織比較以前嚴密，而且適合自然環境。更取其兩種切結，一種是甲長牌長連保切結，一種是同甲各戶連保切結，具這兩種切結的意思，就是要甲長牌長以及同甲各戶連帶負責，互相保護，互相監察，以諸奸宄，肅清匪類。還有要緊的，就是實行連坐法，同甲各戶中，那家爲非作歹，或是通匪窩匪，連保的鄰居，和甲長牌長，就要隨時舉報；若不舉報，一經查出，同甲各戶以及甲長牌長，都要受連坐的處罰。這種連保連坐，就是保甲的主要精神。若只有連保，而不實行連坐，那末保甲的組織，就等於空洞，沒有甚麼實效的。所以希望各位對於清查戶口，實行連坐，特別加以注意。其次就是會團，會團的規定，以區域的大小，規定會團日期，每甲一月會團一次，每區團三月會團一次，全縣半年會團一次。會團是以戶口爲標準的，如甲會團時，無論全甲有多少戶口，每戶的家長或壯丁，都要出場一人，執持武器，集合點名，由區團長或甲長逐一檢閱，解決糾紛，宣傳政令新聞，並經人民的團結精神。

以上是說明辦理保甲的辦法，希望各位深切的

明瞭，並照法規認真辦理。

2 保衛隊：保衛隊是以保甲做基礎，他的編制，是把每一牌內凡年在二一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壯丁，不論人數多少，編爲一小隊，就以牌長兼充小隊長。每甲內各小隊的壯丁，編爲一中隊，就以甲長兼充中隊長。每一區團內各中隊編爲一大隊，就以區團長兼任大隊長。全縣的保衛隊，統歸縣長兼總團長指揮調遣。至於保衛隊的任務，又分爲緝捕，戡堵，防守三種。就是每中隊內挑選最精幹勇敢

的壯丁三分之一，編爲緝捕隊，遇有匪警時，負衝鋒緝捕的任務。挑選稍次的壯丁編爲戡堵隊，負戡堵要隘任務。其餘的壯丁統編爲防守隊，負防守重要城鎮或村寨的任務。

保衛隊係以壯丁爲標準的，雖不限定若干戶有若干壯丁，但凡有年齡合格的壯丁，無論貧富貴賤，均須編入。本縣保衛隊全縣共編爲八大隊，四十五中隊，四百一十五小隊，總計壯丁一萬五千七百餘人。但照戶籍調查總數，尙未完全編入；此後各鄉鎮長，應認真登記編入，以充實民衆自衛能力。至保衛隊最應當注意的，是在「訓練」。本縣保

隊自整頓以來，雖比較以前好些，但經本縣長屢次按區檢閱以後，有幾個保衛隊操作仍然太差，此後應由各大小隊長嚴加督促，由大中隊附及軍事訓練員負責調員，以小隊為單位，農隙時，每月至少操作一星期，時間定為早晚兩時，遇必要召集大隊會操，以考查成績，並應隨時演習「緊急集合」。本縣長前往各區召集兩次，壯丁集合尚能迅速，惟武器彈用的甚少；以後各鄉鎮長，應當隨時補充，槍彈缺乏的，趕速籌款購配，梭標等項，力求整齊犀利，旗幟臂章也當製備齊全，妥為保存。一旦發生匪警，馬上燃放烟火，通訊網四路傳達，緊急集合，努力圍剿，就是匪患也易撲滅。

3. 常備隊：常備隊是以保衛隊為基礎，採用義務民兵制；凡從前地方團履備頂等的惡習，一律嚴加禁革。隊兵係從保衛隊壯丁中，徵調年滿二十歲至二十四的青年，按照應設的名額，抽籤入伍，編為常備隊，嚴格的加以軍事政治訓練。六月期滿，就退役回家，仍編入原徵牌甲為預備隊兵。常備隊的好處，使地方青年得受軍事和政治訓練，養成忠實勇敢，保衛地方保衛國家的有用人才，訓練到若

干期的時候，就可以做到全省皆兵，其意義是非常重大。本縣常備隊業已訓練了三期，受過訓練的壯丁，已達五百四十名之多，並且我們還在常備隊辦有民衆學校，由教員教授各種學科政治常識；各隊兵入伍時，本來一字不識的，退役時，公然能解看書看報寫信算賬了，這豈不是最好的辦法。希望各位，對於人民，要切實宣傳，解釋誤會。於辦理徵調時，更要遵照法規，認真辦理，切莫發生履頂替的流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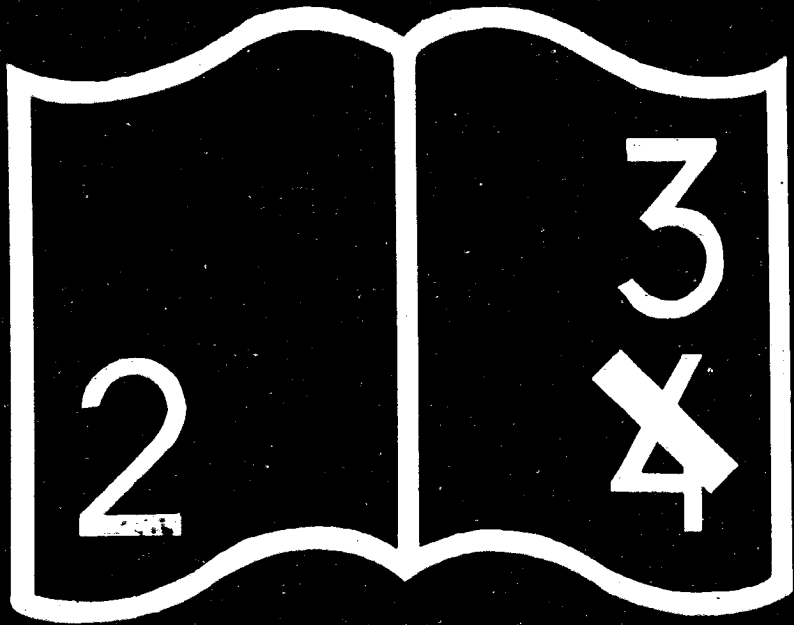
以上三項，是說明保衛團的組織；和各位應當注意的事項。至於修建碉堡，也是保衛最重要的工作。去歲共匪竄滇，本縣長嚴督各區修築各村所修的，據調查統計全縣已整理的，共有碉堡砲樓一百三十一座，棚子一百六十六道，圍牆四十一連，希望大家還要繼續修理，使他能切合實用，除了此數外，現在又選擇在北路的天生橋，西路碧雞關，東路的大板橋，東北路的舊關四處，修建石砌四座，以鞏固省會及縣境的防務。各鄉村要隘處，所有應修的，望大家努力的修建，以完成保衛的要政。至於壯丁的巡哨守火，暨查生入邊境，更應督特別

認真辦理，以保持地方的安甯，切莫絲毫忽視！以上就是辦理保衛的要點。

三、積穀填倉，總理說：「建設的首要民生」。古語說：「民以食為天」。所以救濟農村，先注重調節民食；要調節民食，積穀填倉就是一個最好辦法。照雲南縣政建設三年實施方案的規定，自二十二年起，全縣照戶口每戶積二京石；自二十三年至二十五年止，每年加積二糧；每年秋收時，收穀填倉，到來年青黃不接的時候放倉借出，許多貧農都感受莫大的利益。就遇災荒，開倉救濟，可免人民流離失所的慘痛，不致無所措手足，所以積穀為防荒及救濟農村的要政，其利益不言而喻的。所以中國自漢朝以後，幾千年來，都認為要政。本省政府因為他的重要，督促就不遺餘力。現在大縣經努力加緊辦理，約已積足五萬京石之數，（係照案每戶二京石及二三四兩年照總額加積三糧之總數）封倉存儲。積穀要政，美已告一段落。惟是此次對於裝儲和管理方面，應當切實加以注意，裝儲方面，各鄉村倉庫，雖已照規定修築完成，但還有少數因時機迫促，因陋就簡的修繕，對於倉庫的採光，通風，

防腐，避濕各問題，尚未十分切合，以後當認真改進，力求完善。至於管理方面，應依照倉儲管理規則，和本縣所訂的細則，由各區鄉鎮長及協助員負責保管監督，按時開放，不得挪用侵蝕。本縣長不時親出巡察，倘發現流弊，處罰非輕。並擬將各區鄉鎮村所積數量列表，編印報告書，分發各處存查，以便稽查，免除侵蝕挪用的流弊。只要保管得好，以後按年連同息穀，可以遞加，十年之後，就成了很大的資本，以之救濟農村，其利益真是太大了。

四、修築公路：總理有言：「道路為文明之母」。歐美各國的文化實業所以發展很快，都是由於交通便利。我們中國，事事落伍，交通不發達，是一個最大原因。就以雲南同外省比較，也是影響於交通蔽塞。又以鄉村而論，四通八達的村落，人民的知識也比較高些，消息也比較靈通些，生活也比較容易謀。若是山嶺隔絕，道路崎嶇的地方，人民多半庸愚，不知現代潮流，生活也極其艱難，所以修築公路發展交通，是目前最重要的一件事情。人民因不了解，所以每逢修路，最怕出錢，各鄉鎮長應當隨時



编码错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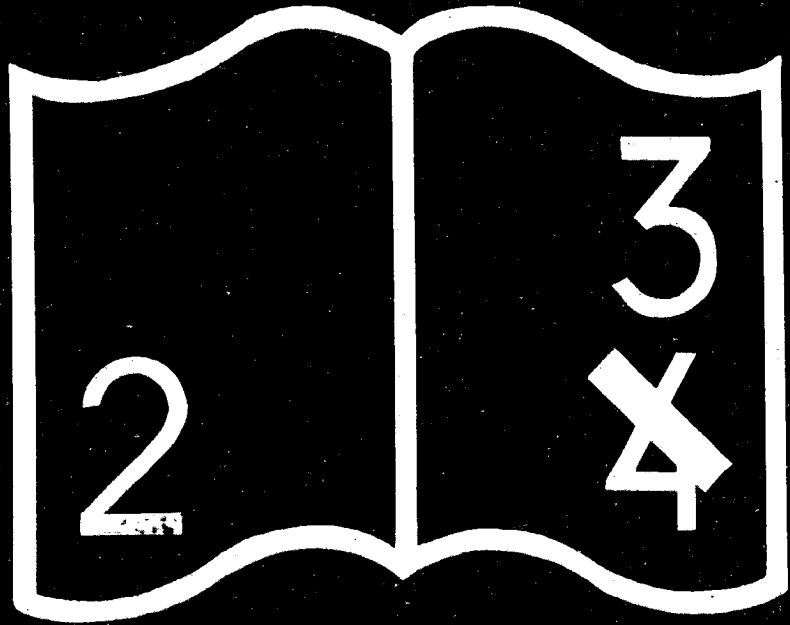
隨地，加以勸導解釋。年來本省政府勵精圖治，對於修築公路，督促甚力。本縣地居首善，無論東西南北各幹道，都由本縣起點，竭全縣的民力，已將東西兩路土工及鋪石完成，南路土工成功，昆甯路已修築一半，但現在還有南路昆呈段的鋪路工程、北路昆富下段的土工工程，和環湖路的一段，各種工作，急得加緊修築。各幹道及縣道完成後，於農隙時候，還應當著手修築鄉道村道，這些都是徵用義務民工。至於修築鄉村道，是輕而易舉，比較容易多了。各鄉鎮長須知，此時人民修路，感覺吃苦，但因為交通於國防上，教育上，文化上，實業上，尤其是本省的開發礦產，關係太大。且交通便利以後，各種事業發達，人民就可以永享其利。應當由各鄉鎮長將此意負責勸導鼓勵，督促人民踴躍工作，作一度最後的努力，就可以完成我們人民應盡的義務，切不可望儉安一時，誤了百年的大計，那是最重要的。

六、禁煙：禁煙是挽救國家民族危亡的當前要政。因為鴉片的流毒，弱國病民，足以亡國滅種，他為害的烈，盡人皆知，勿庸重贅。現在 政府實施禁令，

分辦種植運銷三項，為很重要的禁令。本縣禁煙工作，業已宣傳普遍，家喻戶曉，並令花戶及各鄉鎮村鄰長等出具切結，永不種植，初查後，各區呈報已無人種植，但調查期間仍發現少許煙苗，雖多係野生，但嚴禁期間，實不容有棵粒發現，禁煙章程，規定處罰甚嚴。各鄉鎮長須於此時期逐村嚴密搜查，雖一株之微，務須根本剷除。將來終查後，中央復派大員視察，況且本縣是首善地方，輿論所繫，更要特別認真。倘辦理稍有疎虞，只好照案實行連坐，各當事人員，就難辭其重咎了。今年以後，年年都要繼續進行，使其澈底，萬不可始勤終怠，致干懲處，這是要先行嚴重警告的。

禁運：禁運分統制運銷，內地採運，查緝私運各種。由政府設立統運處，官商合辦，將所有鴉片統運出口銷售。內地採運分三期，禁種區域，限制採運民間所存的烟土，由處派員收買。至於查緝私運，各縣設有稽查；各區鄉鎮長負補助的責任，須要遵照規章盡力協助。

禁吸：禁吸一項，省府已經頒布實行禁私土，禁私熬，禁烟館，禁膏店，禁烟具，禁代用品等的六項



编码错误

禁烟。這是一種包圍封鎖最好的政策，只許繼續不斷的進行，特設禁烟隊，至於禁烟事項，是由戒煙分會負責督促辦理。本縣的烟館，前經黨政雙方嚴行取締，仍希望各鄉鎮長同其他各項禁令，徹底查禁，查獲就立刻報請分會照章處罰，可以由分會提十分之四充獎，不得擅自處理，或藉端勒索，以杜流弊，若有弊端處罰很重。若辦理不力，也還要連坐的。至人民四十歲以上的，業已登記者，准領膏分期戒斷；四十歲以下的，通應戒斷。公務人員有嗜好的，早經具結戒斷，聽候調驗；無嗜好的，也業經具結。各鄉鎮長為人民表率，更應以身作則，不得有吸食鴉片，斷而復吸的事，倘敢故違，一經查出，照章撤職懲處，受刑事處分。這些事項，都應注意的。

六、興修水利：興修水利，是復興農村的重要工作。本縣振興馬料河流域水利，及協助水利局整治海口河，補助修挖在縣境內的省會各河道溝渠堤塘堰渠等事，都是規定在縣政建設實施方案內的；現在都已著手辦理，各鄉鎮應當各按區域，出伏補助修挖，或籌款興辦。至於各村的小河流，應當疏導的，隨

時提倡整理。缺水源的地方，應當修築塘壩，蓄水灌溉。這是農村最重要的工作，不可稍有忽視！

七、改良農業：本縣純係農村社會，其經濟來源，都是賴農產品的收入；那末對於農業上，耕作的改良，籽種的交換，病虫害的撲滅，肥料的製造等事，應由各鄉鎮長隨時指導提倡。如去歲本縣二區黑村一帶，受損害很大，收穫非常吃虧。所以為民食着想，就不能不特加注意。前此辦理除螟運動，有幾鄉的鄉長和教員，辦理頗為努力，業已傳令嘉獎。這些有切身利害關係的事，望以後都能認真辦理，於人民自身利害，關係非常之大啊！

八、造林運動：造林關係水源，氣候，風景，應用的利益很大。本縣林場，雖有數百個之多，但荒山荒地，尚有多處，盡可種植；每年舉行分期造林的時候，須督促民夫，努力工作。私人的園地或房屋前後空地，以本縣土質氣候而論，很可以儘量栽種竹林，既可以供用具，又可以培植風枝，還可以盡量畜雞，那是輕而易辦，於人利益很大。我希望從本年春季起，各村各戶，總動員的造林，種竹，栽植果木，如果每年每人栽樹十棵，十年之後，收利就

很不小。至於公私林場，以後公路行蓋樹，河堤樹木，登記的古木等，所應當歸同公林場管理員認真加以保護，禁止砍伐。

九、舉辦合作：合作事業，分銷售合作，信用合作，生產合作……等項，他的目的，都是調劑農村經濟，免除商人的壟斷操縱，於人民經濟上，很有關係。現在雖不能完全舉辦，應當就需要的先組織信用合作社，把舊日賒會的辦法改良成新的設施，養成農民儲蓄的習慣，一方面取締高利借貸，實行低利貸款，那實惠於農民的就不小了。本縣現在籌設的農民合作銀行，也就是信用合作的組織，不過他的基金二十萬元，一半是由建設廳補助，一半是由縣區籌出；而縣區的基金，前經議決由豁免救國捐項下撥充，希望各鄉鎮長努力匯收，以完成此種善政。

至於消費合作，是可以免除中間階級（商人）的壟斷，人民可以得到消費上的便宜，生產合作，是可以謀農村裡的產互相關展，使人民經濟充裕。這些都是於農村有莫大的關係，大家應當要切實研究，設法推行。

十、注重農村衛生：講到農村衛生，第一就要取締癩瘋。本縣的癩瘋，前此雖已調查，但未集中收容，實行隔離。本已到任後，以為玩種要政三日不完成，人民的健康影響很大；費了許多的心血，將款項籌劃出來，選完狗飯田地方，建築癩瘋隔離所，最近就可完成，準定在二月一日將全縣癩瘋收容入所，加以醫治。還有初患未經調查的，各鄉鎮長應當隨時調查報告，以憑收所治療；若是有頑抗的，應其強制施行。其他環境衛生方面，如開鑿水井以潔飲料，修運下水道，設置公廁所，掃除污物，撲滅蚊蠅，取締屠宰，防止疫癘天花，設置屠宰場……等事項，各鄉鎮長都應當倡導辦理，以保持人民健康，增進人民幸福。至於各村村容，應隨時整理清潔，糞草污物堆置常有定所，各家門前種一株樹，以重觀瞻而促進衛生運動。

十一、提倡農家副業：農家副業，如蠶桑牧畜紡織養蜂養豬雞鴨等項，關係農民生活問題很大；且已經規定在建設方案的特殊事項內。本縣二區地方，對於蠶桑，從前甚為發達，現在已趨頹凋。牧畜一項，外鄉山地甚多，草源豐富，很可積極辦理。紡

禮一項，本縣已有基礎，務須推廣改良，若做到男耕女織，於農民經濟裨益不少。至於養蠶織綉等，利益很大，家家都可提倡。希望各鄉鎮長隨時勸導人民舉辦，或是以身作則，先行舉辦，以引起他們的觀感，互相效法。

十二、改良風俗：改良風俗最重要的就是嚴禁賭博。本縣二十五歲以下的纏足婦女，早經勒令解放；但恐人民狃於故習，發生解而復纏的流弊，應當由各鄉鎮長隨時認真查禁。至婚喪嫁娶人情酬酢等項，有奢糜或不良的風俗，已經鄉村改進會，訂有改良公約，本府業經通令頒照；要在各鄉鎮長嚴認真執行，就不難移風易俗了。至於農村生活，本縣樸質，與新生活的簡單樸素有過之無不及；不過所欠缺的尚整齊清潔兩項，這須由各鄉鎮長加以指導糾正的。鄉村不良的習慣，還有迷信巫覡賭博卜筮星相祭鬼獻神，淫詞邪祀等項，已經黨政雙方呈准上黨廣行破除，各鄉鎮長更要隨時對人民宣傳，徹底改革。

十三、開墾荒地：墾荒是地方自治六項重要工作之一。本縣荒山荒地很多，各鄉鎮能領導人民做這種墾

荒工作，使地盡其利，不惟田土糧食可以增加，農村的經濟也就裨益不小了。

十四、推廣教育：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是開發民智的利器。本縣除已辦有鄉村師範一班，初級中學三校，高初級小學二百二十校，義務小學百餘校外；去年冬季，推廣義務小學，又成立短期小學三十班；此後短期小學逐漸推廣，務使失學兒童於短期內得受相當教育，那麼各鄉鎮長都負有勸導督促的責任。中國民智低落，百業不振，就是由於教育不普及；若各農村教育能普及，不惟地方各種事業容易辦理，個人生活也可以改善，并且可致國家於富強的地位。望大家努力進行，不可忽視！

國民訓練講堂，是訓練公民的設施，是地方自治訓練民權的重要工作。本縣現已籌設每鄉鎮一堂，共設四十五堂，每堂堂正副堂長各一人，訓練員一人，負責辦理，抽調本鄉鎮保衛隊的壯丁輪流入堂訓練；現在人員已經委定，各鄉鎮長都是兼任正堂長的，一切籌備設置，團集壯丁等事項，都應當負責熱心辦理，早日開課，切實訓練。

巡迴教育：本縣因邊遠的四六八等區，地處邊僻

，失學兒童很多，又由辦巡迴教學班，以資救濟；巴着手創設，有關係的各項鎮長都應當切實協助進行。

民衆學校：是救濟成年生學而辦的。在農村裏面，不識字的農民，約占百分之八十以上；因為不識字，對於國的大勢，現代的潮流，本身的責任，一切都不知道，所以無論舉辦甚麼要政，非三令五申，屢囑強迫不行，那是自治的大障礙！所以辦理地方自治，先要教育普及。本縣民衆學校，逐年辦理，已經畢業許多班數；以後更當由各鄉鎮長積極籌劃，逐漸推廣增加，以期澈底掃除文盲。

十五、提倡民衆娛樂：過去鄉村民衆，因為沒有適當娛樂，多以吸煙賭博爲消遣，不惟消耗個人精神金錢，並且妨害社會治安，以致曠時失業，情量增多，盜劫因之而起。所以去歲本府嚴行查禁煙館，取締賭博，就要革除惡習促進自治的意思。現在各鄉村煙館，既經一律取消，賭風也日漸減少；各鄉鎮長應當積極提倡正當娛樂，以資替代。如將各村茶館煙館改爲民衆茶社，裏面購置種種報紙，樂器，棋枰都可量力設備，又民衆體育場，各區鄉已劃

定，爲第七區團山的，早已修闢完竣；其他未修闢的，趕快添夫開闢。體育場內，可添置安設鞍轡，鐵杆，木馬，等運動器械，周圍栽些竹林花木花草，築溝，成一個小公園的形式，那麼農民早晚閒時都有游息運動的地方，既可增長民智，又可促進體育。這種正當娛樂，他的效用是很大，應當要積極加以提倡。

十六、革除積弊：鄉村建設的工作，之重在剷除弊，但是積弊不除，利無從興，故革除積弊，是目前的要緊工作。也就如本黨革命工作，先要破壞，澈底改革，才能從新建設一樣。鄉村的積弊雖不一而足，但最大的就是侵蝕公款，浮冒征收，包庇敷衍，營私舞弊，互相傾軋；等項；若不澈底革除，無論任何自治事業都弄不好，明明是一種好的制度，好的辦法，但往往做去適得其反，就是因爲積弊叢生的障礙。所以在這剛新自治，力圖建設的時期，希望各鄉鎮長先將地方各種積弊，根本掃除。才希望有良好成績表現。

以上所講的各種建設事項，不過舉目前切要而且急待舉辦的提出來談一談罷了。其他應辦的事件

很多，都規定在縣政建設實施方案，和本縣鄉村建設計劃大綱，希望各鄉鎮長隨時注意！至於地方中有應與應革的事項，只要是對於人民有利的，都可以自動的舉辦，那是最好沒有的了。

(三) 鄉鎮長所負的使命

1. 要認識鄉鎮長的地位：各級自治的組織，以鄉鎮為中堅，因鄉鎮是連繫上下級的一個關鍵，鄉鎮公所最接近民衆的機關，對於各種自治事業，政府督促於上，區是負指導的責任，鄉鎮長就負有實行的責任。這樣說來，鄉鎮長所負的使命，異常寬大的。而且辦理自治，是辦理人民自己的事，是為人民謀幸福的。這一鄉鎮地方的禍福利害，就繫在鄉鎮長一人的身上，他的地位是怎樣的重要啊！對於這點，各鄉鎮長都要自己認識清楚，不可妄自菲薄。況且自改選鄉以後，鄉鎮的區域擴大，管理的事件增多，又在積極建設的時期，要政異常紛繁，鄉鎮長的責任也就比較以前加重。那麼當鄉鎮長的人，應當如何努力，才能完成此種任務呢？從前定縣的程城村，自動辦理地方自治，是得力於村內的一位紳士米德三和他的兒子米迪綱，出來領導，不畏煩瑣，不辭勞怨，終能把他們的村子，改良成模範村。關於教育衛生各項工作，都有長足的進展

，村裏的人民，雖然事先要辛苦一點，但是他們早已享受很大的幸福。而且程城村辦好之後，各省各縣，都紛紛效法，積極辦理地方自治；而米氏父子的聲譽，也就播於全國。各鄉鎮長都是領導鄉鎮的人民，很可以效法米氏父子，努力辦理地方自治，前途是無量的。總理說：「人人當以服務為目的」。鄉鎮就是做事服務的基礎之一級，希望大家認真地位，不要自暴自棄啊！

2. 要振作革命精神破除積習：鄉鎮長的地位既是這樣重要，責任又如此艱鉅；當鄉鎮長的人，非振作起革命的精神來，不足以應付事機。更要把已往的疲玩，泄沓，敷衍，因循，圓滑，虛偽，只圖虛應故事，敷衍上官的積習，一概掃除。應當本着精敏勤儉，苦幹硬幹快幹實幹的宗旨，努力去做，對於公款收支力求公開，不把有用的款項，揮霍在無益的賤消耗上，盡自己的力量做事；我們相信一定有很好的成績表現，也才不愧為人民的表率。並且各位要認清，現在的時代，與往昔不同；現在的政府，是腳踏實地，與民克始，也與後前不同。所以此刻政府舉辦各項要政，督促很嚴，務須澈底辦到，決不是拖蕩敷衍所能了事。而且政府也決不容敷衍塞責，獎勵很嚴。我們自然不能不鼓舞精神，實事求是，努力做事，至於一般人民，

多半是難與康始，易與樂成。此刻辦事，障礙是難免的，但是，我們只要為公而不為私，礙令目前人民有點懷疑，將來建設好了，他們享受幸福，他自然是贊成了。所以大家做事，應當振作革命精神，破除積習才好。

3. 要研究法令：鄉村建設的各項，都是法令規章所規定的，鄉鎮長要隨時閱覽，細心研究，先能了解其中的要義，明白重要的辦法，做起事來才不致茫然無知，左右難。例如辦理保衛團，我到各鄉詢問各鄉鎮長。多半是言詞踴躍，各鄉鎮長還不敢底明瞭，怎能督率人民呢？現在建設事項紛繁，不是保衛團一椿，所以研究法令，是鄉鎮長應當特別注意的。

4. 要自動做事：現在辦理自治人員，有最大的缺點，就是沒有自動的精神，不論何種事情，非經上級再三督促，就不能辦到，所以自治工作進展很慢。此後希望各位都能自動做事，見事就做，想事就辦，前進不息，何愁無治不能完成。例如上區茅栗林村，他們能自動的把村內道路補填完整，栽種路旁樹木萬餘株，成立公共茶社，早日取補植箱，其他積谷圍保等項要務，也還能實力奉行；他們這種自動做事的精神，還算難能可貴，所以由縣府獎給一努力建設一匾額一方相最。以後各鄉村，除應當積極辦理

要政公，每年應當自動辦理建設事業幾件，這是很可能性的。如各鄉村都能如此，我們地方，不久的將來，自然有長足的進步。

5. 要普遍宣傳：無論辦那種事項，先要對民衆宣傳，講明他的利益，說明他的重要性，或者解釋他的辦法，使人民都能够澈底了解，鼓舞他們的精神，大家踴躍手做。比如修路，人民最怕出伏，要隨時宣傳，說明修築公路是發展交通最重要的工作，發展交通又有如何如何的好處，並且時時鼓勵他們，督促他們，就是最煩重的問題，只要羣策羣力的去做，不難迎刃而解了。總而言之，鄉村建設，是福利民衆的工作。鄉村建設的事項，就是救民，養民，衛民，的事項。各鄉鎮長都負着這建設的重大使命，希望振作精神，矢慎矢勤，埋頭建設，努力苦幹；不惟造福於一鄉一邑，國家民族的復興，也就從此起點了。切盼大家共同勉力進行啊！

視查報告

縣督學李鴻勳查報 (續載十八則)

三月二十七日視查阿角第四初小 校址 阿角村 班數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六十六名出席六十二名缺席四名(女生八名全出席) 教學概況 一年級授國語第八課二年級國語第十略三年級算術第八頁兩位乘法教態教音尚好時間分配亦勻 訓導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注意力亦集中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教室內外及學生衣服儀容皆然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掃 圖書教具均備單 經費 由校區內五村 共同負擔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李文琴 服務尚勤 辦事員楊茂服務亦勤 指導意見 雨水將臨指導學生就校前校後種植以培風景

全日視查雲溪小學 校址 雲溪鎮 班數 高級一班 編制 單級單式 學生總數六十九名出席五十八名缺席十一名(女生一名出席) 教學概況 本時授國語第十三

課於教授生字及階級各方面均有一定步驟且白明詳細 管概況 學生頗規矩注意力亦能集中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教室內儀容頗好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掃及教授應用文字 圖書教具概況 必須用具及圖書均尚齊全 經費收入概況 高級保潔派員成立之學校經費即由全鎮各村共同負擔但附近之學生均到本校就學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金國臣 服務勤慎 職員楊開聲 服務尚勤 指導意見 催促缺席學生

三月二十七日視查連德第一初小 校址 雙橋 班數 甲級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二四兩個年級 學生總數五十名出席四十名缺席十名 女生無 教學概況 二四兩年級均授算術二級授位賦法四級十位乘法教尚屬可觀 訓導概況 學生尚守規矩注意力亦能集中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 處尚有推墻壁破窗數處及椅凳亦破舊殊欠整齊 課外指導 無圖書教具概況 必要用具及用品尚不缺乏 經費收支概況 由校區內雙橋紫珠營天子廟三村分攤天子廟距校太遠多入奉華分校就學因之天子廟頗欲拒絕捐款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孫啓明 服務勤慎 職員唐彬 服務熱心 指導意見 (1) 注意清潔整齊 (2) 佈置校園寺前空地種樹

全 視查連德第一初小乙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

三兩年級 學生總數 五十七名出席四十五名缺席十二名

(女生十四人出席八人缺席六人) 教學概況 二級授

四語三級授算三教學時間分配尚勻無顧此失彼之弊 訓管

概況 規矩整齊學生精神亦好 衛生概況 清潔 課外出

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同甲級 經費收支概況 同甲級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 吳嘉植 服務勤慎 職員 唐

彬 服務熱心 指導意見 同甲級

全日視查雲溪小學 校址 雲溪鎮 班數 初級男生

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四四個級 學生總數七

十一名出席六十五名缺席六名(女生一名) 教學概況

本時一二級授國語三四級授算術時間分配尚勻教法亦頗可

觀 訓管概況 管理寬嚴適中秩序頗好 衛生概況 教室

內及休息室住室等處均清潔惟地面稍覺陰濕是其缺點 課

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具概況 必整教其尚不欠

乏 經費收支概況 由雲溪里一村負擔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 楊蘭 服務勤慎 (早學照上) 職員 楊蘭

服務尚勤 指導意見 催促缺席學生

四月十日視查蓮花第一初小 校址 小馬村 班數

二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六十五名

出席六十名缺席五名(女生十一名出席六名缺席五名)

教學概況 本時一年級授國語第二四課三年級國語第十七

課三年級授算術第十六頁教法尚屬可取 訓管概況 學生

秩序頗好並有禮貌 衛生概況 教室及教員休息室住室等

處均清潔整齊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具概況

教具簡單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有學田九畝每年收租七

省斗有地二十五工每年收租三十餘元不足之數由校區三村

撥拾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 陳安 服務勤慎(早學照

上) 職員 李錦 服務勤慎 指導意見 指導學生整理校

前並栽植樹木 備考 本校區域有大馬村小馬村大橋洞三

村人民多半種地寒季 麥子菜子秋季玉粟黍南瓜煙葉

四月十日視查蓮花第二初小 校址 崗頭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五十四名

出席三十八名缺席十七名(女生六名出席五名缺席一名)

教學概況 一年級授國語第十九課二年級算術第十二頁

三年級授算術第十三頁教法老練 訓管概況 規矩整齊學

生注意力集中 衛生概況 教室休息室天井各處均清潔教

員及學生儀容亦不差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

具概況 必要的圖書用品尚欠缺 經費收支概況 學款

有湧泉永聖兩寺捐款租米三石四斗(湧泉一石四斗永聖二

省石)依本年米價約合一千九百元不足之數由地方撥捐

學生成績 一級 職員 余尚順 服務尚勤 指導意見 丁

新修 一級 職員 余尚順 服務尚勤 指導意見 丁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五十一名出席四

十九名缺席二名 (女生十二名出席十名缺席二名) 教

青概況 一、二級上算術三年級上國語一級算術至第十頁

和平 訓管概況 學生尚守秩序惟尚有說話者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校容頗佳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

具概況 必要各項教具核具圖書尚不缺少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有學田五畝租米四大斗五升有水碾一盤年收租米

一大石有零不足之數由校區內三村攤拾 學生成績 乙等

職員 楊華 服務 尚勤 指導意見 原有林場一處種植

橫栽種小樹

全日視查北倉第三初小 校址 北倉中營 班數 一

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 五十二名

一年級授常識第十六課二級授常識第十三課三級授算術
第四六等教書教法及教法皆可 訓管概況 學生秩序尚好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有僅校內常有村人出入於教學不無
妨礙 課外指導 有課外小楷 圖書教具概況 圖書教具
各項均簡單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校區內向家營浪口及
上中下三村各共五村攤拾 學生成績 丙等 職員 石核
服務勤 薪修 四級 職員 陳藻 服務尚勤
全日視查小庄第二初小 校址 羅才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六十一名出席
四十二名缺席十九名(女生四名出席二名缺席二名) 數
概況 一級授算術第九頁二級授算術第十一頁三級授國語
第十一課四級授國語第八課教法尚可能口齒稍鈍 訓管概
況 學生尚守秩序注意力亦集中 衛生概況 教室欠修理
書桌亦多破舊教員住處黑暗無光均應設法改善 課外指導
有朝習早操及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具概況 各項用具均
簡單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堡款項下支用 學生成績 乙
等 職員 孟學中 服務勤慎 薪修 二級 職員 劉
紳臣 服務平常(不多進校) 指導意見 (1) 速與黨
事員商量修理校舍 (2) 備促缺課學生
四月二十四日視查琪璋第七初小 校址 廣南衛 班

級二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 四十一名出席三十七名缺席五名(女生四名出席二名缺席二名) 教學概況 一級授國語第十八課二級授算術第十六面

三級授國語第十八課教法尚有可觀 訓管概況 學生秩序尚好 衛生概況 校舍正在修理中教室內尚屬清潔惟光線稍差 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必須之教具及用具尚不缺少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地方公款項下撥用頗充足校區僅廣南衛一村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李景新 未住校但無曠課情事 薪修 三級 職員姓名 蔣家和 服務勤 指導意見 (1) 速移住校中俾能專心服務 (2) 注意校舍清潔

今日視查瑯琊第三初小 校址 義路村 班數 一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一二三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四名出席三十六名缺席八名(女生額數一名出席) 教學概況 一級授國語第廿課二級授算術第廿頁三級授算術第十七頁教法尚好 訓管概況 學生尚規矩 衛生概況 清潔區尚有須再認真指導課外指導 無 圖書教具概況 教具不缺乏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由義路村公款項下撥用惟因不能獨立收支常感拮据該村熱心教育人士亦頗希望獨立 學生成績 乙等 教員李尊賢 已移住校中服務尚勤惟精神稍差新

修三級 職員真益 服務尚勤惟懦弱無能幸地方當事人熱心扶持 指導意見 (1) 約辦事員及該村村長到校解決教員生校燈油茶炭問題 (2) 催促缺席學生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校址 向旭鎮 班數 高級二班 (瑯琊獨立) 編制 多級單式(第三學年第三學期) 學生總數三十六名出席二十九名缺席七名(女生三名出席一名缺席二名)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科書授國語第八課教學認真 訓管概況 學生秩序尚好 衛生概況 棹椅已修理完好牆壁亦已刷新教員住室及會客室亦經重修外廳頗清潔整齊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圖書教具不缺乏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有升斗畝稱捐各項每年收捐幣壹萬零五十元由經委會收支保管勉勵鄉立五班之用本年辦事員經費管理員頗稱得人經費已不感缺乏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楊麗濱 服務勤 薪修一級 職員楊淮霖 熱心可嘉 指導意見 (1) 催促缺席學生 (2) 認真批解作文

同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今日視查向旭小學 初級甲班(鎮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出席三十八名缺席三名(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邊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三課四級授算術第七頁 訓管概況 學生頗守規矩並無喧嘩情形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摺

圖書教具概況 必須的圖書教具尚不缺乏 經費收支概況 由鎮公款項下撥用不致缺乏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傅汝德 服務精神頗好 著修二級 職員傅智服務熱心公正指導意見 僅促缺席學生

同日視查尙旭小學初級乙班(鄉立) 編制 單級複式 有一二兩年級 學生總數七十三名出席六十名 缺席八名 女生無 教學概況 採用復算科書一級授算術第二十二面

二級授國語第十六課生字於音形義均能明白教出訓管概況 學生規矩整齊人數較前大增 衛生概況 如高級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等 圖書教具概況 必須的圖書教具 乙等 教員楊德福服務勤儉新修二級 職員 楊淮霖 服務勤能 指導意見 僅促缺席學生

同日視查尙旭小學 女子初小班 編制 單級複式有 一二三級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一人出席三十八名 缺席三名 全係女生 教學概況 採用復算科一級授算術第十六面二級授算術第十四面三級授常識第十二課 訓管概況 學生肅靜無嘩 衛生概況 清潔整齊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具概況 必須應用各物尚不缺少 經費收支概況 用珥琮鄉辦其度支情形與高級及初級乙班同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 周朝華 服務認真 職員楊淮霖 服務勤能

同日視查普照小學 校址 羊善屯 班數 高級一班 (珥琮鄉立) 編制 多級單式 (第二級下學期) 學生總數四十名出席二十六名 缺席十四名 女生一名出席 教學概況 採用世界書局新課程標準科書是日視查時授算術第二十三面講解明晰 訓管概況 學生能守規矩 衛生概況 清潔處較差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練習 圖書教具 具用具備 經費收支概況 經費有珥琮鄉學田四十工以前業價高時收入尚能敷用近來米價低落時感不足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楊文義 服務勤 職員尙嘉詢辦事敷衍多

日不進校亦不代催學生 指導意見 (1)代催缺席學生 但各生家境多不在家或託故不到已而囑教員多加勸導 (2)注意清潔

同日視查普照小學 初級甲班 村立 編制 單級複式有三四兩個年級 學生總數四十名出席二十八名 缺席十二名 (女生十一名出席七名 缺席四名) 教學概況 採用復興科書三級授國語第十五課四級授算術第二十二面 訓管概況 學生秩序尚好 衛生概況 清潔處稍差 課外指導 有課外大小楷 圖書教具簡單 經費由羊善屯公款項

下支用 學生成績 丙等 教員施嘉壽 服務亦勤 職員
尙嘉詢服務情形見前 指導意見(1) 催促缺席學生(2)
(3) 注意清潔 備考 是日乙班教員尙光祖缺課未到故無報
告

議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下午二時

出席委員 李鏡涵 李鑑之 魯進民 夏時九

畢保之 李於平(張義代) 楊茂林

范儼然 任曉祥 張寶三 陳贊堯

梁紹堯

請假委員 曹壽敏 施宗卿

列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顧和卿 尹晴波

主席 李清源 陸叔明 李月波 李右壽
董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本會原議劃全縣為四十七小學區呈奉教廳指令劃區過大已遵照施行細則第九條規定人口標準劃分全縣為一百八十六小學區呈准備案
- (2) 前奉令實施義務教育應由地方籌集經費一半已呈請整理僧道田畝捐及增加屠猪捐將多出之款作為義務教育經費已分呈 省政府暨 財教兩廳尙未奉核示
- (3) 此次推行義務教育遵令招考短期小學教育取錄正取教員李宸等十員備取教員桂盛金等十五員最低資格均係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依次委充短小教員
- (4) 本縣子失學兒童較多之村鎮設置短期小學七校每校二班照二部編制設附班十六班合計三十班以符規定已列表請傳觀
- (5) 奉縣轉奉 總部訓令自二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提撥附加團費二照作為辦理義務教育經費
- (6) 前因辦理義務教育呈蒙 董縣長核准由自治附捐二照社教費項下撥墊新幣四千元開辦短期小學

(7) 施行細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指派學董二人主辦該校事務故會改定學董服務規則請委各鄉鎮長為學董以資辦理

提議事項
(7) 二十四年度實施經費支付概算會經常會一再核減修正通過請覆核案

議決 內列一年制短期師資訓練班本縣師資已敷用無庸辦理已辦各班短小學生書籍亦改由政府購發應將此兩項經費刪除函縣轉咨參議會核議

(2) 請核議試辦巡迴教學辦法案
議決 康長鄉亦應加辦巡迴班並加「其他遇有必須設學之處由教育局隨時斟酌辦理」一條其餘辦法照案通過

(3) 各區區長已請委為實施該校指導員各鄉鎮長為學董請協助辦理使自治與教育交相推進案
議決 自治與教育應互相連繫方易推進且教育為自治事務之一各區區長均須切實協助以利進行教育人員亦應努力協助自治事務并請加委公安總分各局長為指導員以便辦理

(4) 赴會程途較遠之主任應否酌送津貼請核議案
議決 陳副主任費堯程途遙遠由十二月起每月致送夫馬費新幣十元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四屆第廿六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午后二時

出席委員 魯進民 梁紹葵 錢平階 李鏡生

劉庚秋 夏鳴九 楊小山

列席人員 李萬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經費管理員報告二十四年度內社教及義教經費收支情形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本年六月份及清洪中學五六兩月日新中學六月份計算書單據等案

議決 教育局六月份計算書單據表冊既經常委夏時

九李鐵生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清
波日初兩中學計算書類仍由常會審核

(2) 文廟西巷住房一所年久腐朽擬加收押佃另行搭建或
修理請討論決定案

議決 加收押佃另行搭建由常會推舉委員一人會同
管理處負責辦理

(3) 奉縣長發下准公安局函請速行興工改建文明坊廁所
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應即興工修建用點工購料辦法負責人員照前
案辦理

(4) 二十五年度業經開始而所擬概算尙未奉核定七月份
各部經費應如何發請決定案

議決 二十五年概算未核定時暫照舊預算支付
追仍未繳納如何追收請核議案

(5) 欠繳房租碼頭盛欠海田租楊汝芳楊段發前已呈請傳
追仍未繳納如何追收請核議案

議決 張裕盛請縣府派政務警察勒令遷出其欠租由
押佃扣除楊汝芳楊段發二百傳局送請縣府押
追

6 第四屆聘任選任各委員均已滿期如何改聘改選請核議案
議決 第四屆委員既經滿期應即照例改聘改選儘八月內

成立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臨時會議紀錄

1. 時間 七月十一日午後七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李善之 失衛卿 高應春 楊小山

李善之 失衛卿 高應春 楊小山

夏時九 張文華

紀錄 高應春

4. 主席 李漸遠代理

5. 報告事項

前次局會推自己辦做墓地造林補種樹株事項查已種之樹
經詳細檢查枯萎樹株約占三分之一現在呈報上級官廳日
期迫促故特召開臨時會議商決辦法

6. 討論事項

甲、關於補種樹株仍照前次辦法自行栽植抑或包給他人
栽植請公決案

議決 仍應自行栽植

乙、關於補種之樹秧究應如何決定請公議案

議決 購補有加利二百株扁柏八百株

丙、補栽日期應於何月何日請公決案

議決 購補有加利二百株扁柏八百株

議決 購補有加利二百株扁柏八百株

議決 購補有加利二百株扁柏八百株

議決 購補有加利二百株扁柏八百株

議決 僱八月五日以前看天時決定屆時全體職員司書
校工一律參加

丁、裁後澆水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每隔一日以預職員五校工負責辦理由一殷擬表
分配

戊、購買樹秧請推派負責人辦理案

議決 購買扁柏請庚秋負責購買有利請應奉衛卿負責
己、補種時應否添購各物請公決案
議決 添購水桶一對水瓢二把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九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七月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楊明之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李鐵生

夏鳴九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殷叔明 孫繼武 朱衛卿 李仲廉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紀錄 楊小山

1. 劉督學報告：此次隨同 縣長校閱第一二五七八等區各
壯丁，就中以第五區成績較優，其餘各區成績大體均屬
可取；惟甯衛海源水靖三鄉，各室壯丁，不足規定額數
，成績亦屬平常。又此次校閱全縣各鄉鎮講堂，應呈請
縣長按考核成績之優劣，加以獎懲，以資鼓勵。

2. 主席報告：奉縣府轉奉省府訓令略開：中央委員金漢鼎
到滇，視查禁烟情形，通令知照。等因。奉此應即一體
知照。

3. 奉縣府轉奉教廳第二六四號訓令略開：本廳為考核各
市縣區教育行政人員辦理義教成績，特擬具雲南省實施
義教考核縣市地方教育行政人員獎懲規則一份，呈奉核
准，隨文印發規則一份。等因；奉此，應即遵照辦理，
並由二股查填具報。

4. 奉教育廳轉奉教育部訓令略開：飭將劃分小學及設置學
董兩事，限交到半月內辦理完畢，繪圖列表，具報查核
，計發修正辦法一份。等因；奉此，應即遵辦，由二股
查案彙報。

5.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第四四八號指令略開：所報教育局二

十五年四月份收支計算表，應准備案覈辦。等因；奉此，即請備辦。

6. 奉縣府第一九九四號指令略開：據春華小學校長，呈報學生楊舒榮，因急痧中風，身故一案，既經神醫調解撤銷訟案了結，復具結存區，始准如請備案。惟以後勿得輕舉妄動，仰即轉飭遵照。等因；奉此，應由局轉飭遵照。

7. 准省教育廳函，訂於七月十八日午后七時，在省教育會大會場舉行第五次講演會，請各同事，自由參加。

8. 奉縣府准新生活運動會公函略開：為提倡節約，以符蔣委員長訓示新生活簡樸素之旨，擬定崇儉公約，呈奉核准，應檢附公約一份，隨函送達，希即查照辦理。等因；應由三股掛稱令飭五書報團覽宣傳；並登刊代

令，通飭縣屬各學校一體遵照。

9. 奉縣府轉奉總額第一七號訓令略開：為防止流弊，維持治安起見，對於私用槍枝，規定出入口護照辦法，通飭各機關，並布告人民一體遵照辦理，計發辦法二份。等因；奉此，即由編輯處登刊代令，通飭遵照。

1. 奉縣府訓令略開：本縣于南天台墓地造林，有枯死者，

應由各局科處先行補種；縣屬各學校各區鄉鎮，應自行栽種完畢，于八月十五以前，將所植苗木，及籽種種類，數量，造林人數，列表呈報，以憑轉呈建廳檢閱。等因；查本局所種之樹，已多枯死；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本局應補種已枯之樹，由李漸遠與各同事商決辦理，儘七月三十以前補種完畢。至各校造林概況，由第二股令備列表呈報，以憑彙轉。

2. 第二股擬具昆明實驗縣各鄉鎮村自治指導員服務規則，請案核案；

議決：再由二股修正，加上每鄉鎮村，各設指導員一人；並服務勤惰獎一項。

3. 第四區區長呈報，該區各鄉鎮國民訓練講堂，因共匪竄滇及舉放農假，功課不能如期授完，請准展至八月底畢業等情；能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由第三股代擬請令照准，惟不能影響第二屆講堂。

4. 第一股簽呈，擬請開應小學卸辦事員段晉呈來該校接收移交清冊三本，列有虧欠及應收各款；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該校所列虧欠，應由地方紳董詳細核查，果屬實在，即由地方籌還；其應收未收之款，由新舊辦事員會同辦理，由一股撥令飭遵。

5 管理員報告，本局坐落文廟西巷房一所，破濫不堪；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員先行接洽租戶，以另建為宜；若不可能，再行商酌辦理。

6 奉縣長諭，辦理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應就期一律開學，不得前後參差；如何辦理，請研議案：

議決 定於八月一日一律開學上課；由第三股及教育委員切實負責，上察督促辦理。並於本月三十日召集各區長各委長各堂長各訓練員到局談話，以期策進。

7 奉 縣長諭，從速籌辦民衆教育館；如何辦理，請研議案：

議決 將現設五書相關覽室，擴充為五民衆教育館，由第三股另撥計劃呈核。並呈縣請領社教自治階捐

應撥之款，以資補助擴充之經費。

8 奉 縣長諭籌辦初等職業學校；如何辦理，請研議案：

議決 由陸委員計劃從速成立，或教以裁縫，或教以園

藝，總以有科學意味為原則；于暑假期間籌備完竣，暑假後即應實際開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上午十一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醇伯

楊小山 李善之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鉄生

李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尹騰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轉奉 總部令飭查禁自巴黎寄交武漢大學之救國報應即遵照

(2) 奉縣令撥發自二十三年七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自治

附捐二充照充作社教經費尾數新幣五五五六一元

應即備具鈔領前往領取辦理

(3) 管理處造報六月份款項和米收支清冊請傳觀

(4) 奉縣令發集團結婚章則應登刊公佈

(5)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明訂籌集義教經費原則應即登刊公佈

討論事項

(1) 奉教廳轉奉教部頒發各校設置免費學額及公費學額

議決 隨同月刊以五號字付印二百五十份分發各校

遵照

(2) 奉教廳轉奉教部頒發各校設置免費學額及公費學額

規程如何辦理希公決案

議決 二股擬稿呈覆並登刊

(3) 奉縣發下第二區教育會呈請懲處小街子殿房校長

流批發本局查辦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簽請令飭春四甲村長李源查明滋鬧之紳流具

報以憑懲辦

(4) 第一閱覽室主任江宗淮呈請代印圖書目錄借書規則

等可否照准希公決案

議決 交三股核辦

(5) 局長提議學校設置販賣部原供學生練習商業技能非

營業可比其盈餘收入應行公開不合衛生之食物不應

售賣所賣物不能強迫學生購買售價不能高于市而希公決案

議決 由各督學委員認真查察

(6) 第三股提議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有教習龍慶樂等

鄉仍未具報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即由三股儘日內設法督催務以不誤召集各鄉

鎮長正副堂長談話日期為要

(7) 經費管理處提議本局坐落文廟西巷周鶴一住之公產

勢將倒塌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抖建需五百餘元惟有由租戶負擔加為押佃或

略加修理需三百餘元由該租戶加押辦理究應

如何決定提交經委查核議

(8) 發給縣屬貧瘠學校補助費何時發給請公決案

議決 即自八月份照發可也

(9) 本局南天台墓地造林補種末成活樹株定于何時請公

決案

議決 准定下星期二(八月四日)舉行並決定概用

扁柏(一千株)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八月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靜伯 廖叔明 孫繼武 李右書

朱衡卿 李仲廉 馬文五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 (一) 奉縣府轉奉省府訓令：令發國民大會代表選舉總事務所組織條例一份，飭即遵照。請傳觀遵照。
- (二) 奉縣府轉奉省府訓令略開：奉發國民大會組織法，及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僅奉到一份，不敷存轉，惟民政月刊第二十九期法規欄，均已全數登載，應飭查閱，不再印發。等因；奉此，即由編輯處查抄組織法及選舉法，登刊代令，通飭縣屬各中小學書報閱覽室一律遵照。
- (三) 奉教廳第四五二四號指令略開：據呈報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查表列向旭，普照，兩校學生，均無甲等成績，留級人數，均在百分之二十五以上，足徵該兩小學平日教學，未能認真，應飭教育局十分注意。其餘事項，併准備案。等因；奉此，應轉飭該兩小學，認真教訓，並由督學委員，隨時督查指導。
- (四) 奉教廳第四六五二號指令略開：「據冊報該縣參與本屆暑期講習教員人數，應飭再行增訓，赴會講習一。等因；奉此，現會期已過，增訓不及，請傳觀存查。
- (五) 奉縣府轉奉總部第二八號訓令略開：「照通日內發生用毒瓦斯針拍刺行人之舉，已獲兇犯多名，正追訊中；省市公安局及各縣應注意檢查防範」。請傳觀遵照查防。
- (六) 奉縣府訓令飭本局從速具報籌設職業學校民衆教育館計劃，及辦法，自應遵照，由陸委員第三股趕速分別辦理。
- (七) 本局今年度預算，尚未奉核准，應暫行照舊辦理。又所擬鄉村自治指導員辦法，已由縣府呈廳，俟者核准後，再行辦理。
- (八) 春華小學學生，入股消費合作社，因該校內部尚未

結束清楚，此項股本由學校暫行借用，應使學生明瞭，并應從速催收學校欠款，以便各歸各款，免生誤會。又各中小學販賣部所售物品，最高價應與市價相等；賬務並應公開，免招謗議。若能使學生亦得投資入股，尤為完善。

討論事項

(1) 奉教廳訓令畧開：「省立昆華高級護士助產學校，於本年上學期，招收護士助產生各一班，概由省立各中醫師範職業學校及小學，負責保送學生，附發保送學生辦法一份」等因；奉此，查辦法內載各縣亦可保送程度相當之女生入學，本縣應否保送，請核議案。

議決：本縣有無合格之學生，俟調查明確，再提下次局會決定。

(2) 第三股簽擬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應購備筆墨洋鐵板各若干，以資分發，應否照購，請核議案。

議決：既前購數目不敷分配，自應照數購發，以資各校領用。

(3) 准昆明縣賽馬會公函：訂期八月十一日在跑馬山舉行第二屆賽馬會，請惠贈獎品等由；本局應如何贈

贈，請核議案。

議決：購買較優之牌頭並修軟一付，及毛葛綉彩六尺，以作獎品，由李德伯購備。

(4) 第三股擬定大縣民衆教育館計劃，請核議案。

議決：所擬計劃，大致不差，惟設館一項，應就五開覽室改設五民衆教育分館，各設館長一人，館員若干人；各館部數，應因地設置；請局長修定後，再行提會核議。

(5) 西華第一初小教員楊世昌服務疏懈，經屢次告誡無效；康長第二初小教員李德常時曠課；又春華小學教員陸文沛人地不宜；應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楊世昌李德二員，均應撤職。其楊世昌之遺缺，委備師畢業生葉潤補充。本德之遺缺，委陳國柱補充。陸文沛調委官渡小學，補充田金職務。陸文沛之遺缺，調委吳正祥補充。

吳正祥所任之第三閱覽室職務，委田金兼任，照案支給半薪。由二三兩股會同辦理。

(6) 第三特提議，第八區子鄭第二屆國民訓練講堂，為因地制宜，特別改定辦法，縮短訓練期為一月畢業，委一專任訓練員；聘委派何人，請核議案。

議決 勸委畢春明担任第八區各鄉第二屆講堂專任
訓導員。委簡節畢業生張季到接充樂敵頭六
初小教員。由二三兩股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五年八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時九 李清源 李醇伯

李欽生 李善之 楊小山 馬文伯

楊明之 李右書 李仲康 李日波

李漸遠 朱衡卿 張文華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現因舉辦寺廟登記縣屬學校多半係寺廟改建由劉督
學將案並登記條例查出擬辦
- (2) 鄉師學生楊奉啓此次補考尙未奉通知究係畢業與否
由夏時九查明
- (3) 此次造林統限八月十五日以前報請驗收至於各區小

學之造林即由各委員依限督促以便彙報

- (4) 本局自一月起至六月止零星存款獲得息洋通用舊票
一百六十餘元已登賬矣
- (5) 本局本年度預算業已編就惟入不敷出甚巨故辦公費
異常緊縮此後務望各同事加以體諒

討論事項

- (1) 本局經委會改組第五屆應推舉支領縣款之機關或學
校代表二人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例由局會推舉一致公推劉庚秋夏時九二人
為第五屆代表
- (2) 奉教廳訓令第二三一八號略開：實施義務教育於第一
期第二年度（廿五年度）實施計劃一案究應如何辦
理請核議案
議決 奉交劉李兩督學及李事務員嚴密計劃切實遵
辦
- (3) 據第三股具縣立民衆教育館設施計劃應否修正請
公決案
議決 仍交三股迅將修正各點加上以便提交民教會
核議施行
- (4) 短期小學概自去年十一月間開學截至本年十月間滿

期應否督催請公決案
議決 由局通令遵辦外再由各委員督導務儘期內將
功課授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九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八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時八
張文華 李炳生 馬文伯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奉縣轉奉教育廳指令本局所呈二十五年年度收支概算准予備案飭即補繕二份呈廳存查
- (2) 奉教廳訓令採用正中書局出版科書請傳觀
- (3)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據茶刺分小學區設置短小及學堂

等准予備案

- (4) 報告七月份租米款項收支冊請傳觀
- (5) 本局前請整理僧道田畝捐增加屠務用作為籌教費一案奉教廳訓令准財政廳咨均不准行

討論事項

- (1) 奉教廳訓令選送護士學生及助產學生各一名現有助產生尙無護士生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既無護士生即保送助產生一名
- (2) 奉縣令南天台秧應自行補種以備檢實案
議決 下星期二由張文華馬文伯李右書前往切實檢查有無枯死再行核辦
- (3) 奉教廳轉奉省府令發李修雲南通志一部應存何處請核議案
議決 做木書夾一付暫存教育局
- (4) 附小管辦修理校舍棹几項估計需洋一百六十七元五角請核議案
議決 照估計數目修理
- (5) 稟辦第二級教員董紹曾任職病故其父呈請撫恤祈核議案
議決 查案提經委會核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次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夏鳴九 張文華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尹晴波 孫繼武 李右書

李月波 朱衡卿 馬文伯 陸叔明

李默生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 (一) 奉教育廳令發昆華學區補考選試榜文一份由學校查照榜文指示各節分別辦理等因奉此查本縣鄉師及玉案日新兩中學學生一科未及格補考者共計十五名均經考試及格各校已奉有同樣榜文不再轉發除呈報外請傳觀
- (二) 准省教育會函訂期本月二十二日午后七時在省教育會舉行第七次講演會由各同事自山參加速請

(三) 奉縣遞轉奉省府令發中華國憲法草案一案後開此項憲法草案已登載大省民政月刊第三卷二期各該局局員已領有此項月刊應不再發等因奉此查本局向未領有此項刊物應由二股擬稿呈請申明請求照案補發

(四) 本局二十五年年度概算既經教育廳核准其經費委員會各委員之津貼應自本年七月份起照案支給

(五) 查本局所取肆一窗紙張近來似覺價高紙劣應由一股先到福興號及各紙舖接洽若有紙張較優價值較廉之舖即另行掉舖取紙

(六) 奉縣轉奉教育廳准地方法院請處分春華小學校校長李銘並據該村村長李源等呈請撤究各等情一案奉批發教育局查議簽覆再行呈報等因奉此除報告外由劉李二督學會擬以憑核簽

(七) 樂啟第三校教員李奉榮常時曠職暫行停職委節師畢業生吳進才補充撤職教員楊世昌奉行調局担任書記由一股分別辦理

(八) 本縣小學區圖及本局各種教育行政成績應由劉李二督學籌備徵集以資陳列

討論事項

(1) 據附小夏校長稱職校專科教員楊爾書何季良因事辭職勢難挽留應予照准如何委人接充請核議案

議決 調祺峯小學畢向庚接充附小體育專科教員其畢向庚之遺缺委任昆華師範畢業生許源接充

聖美街鐘點應由夏校長從內部教員中揀動担任

(2) 據鄉師校務員翁稱師範各部房舍及各部門窗壁棹椅床檯每多破濫應加粉飾修補約需工料洋新幣二十元能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照擬辦理

(3) 據鄉師校務員翁稱師範本學期課樣照章應有增減擬具課程教員一覽表內有數項應加聘教員担任請酌定補填以資聘請案

議決 教務實習批評教員請蕭紹安先生担任史地教員請吳子衡先生担任農村經濟及合作教員請張服真先生担任三角一科請鄭曉庭先生担任

(4) 據李委員右書等三人稱奉查本局林場木約活一千三百五十餘株枯死八十一株半死一百三十餘株等情一案應否繼續補種請核議案

議決 仍應照案補種由馬文伯李右書二人負責購買

尹快率領日新中學學生及本局校工前往挑水

補種又看守方面仍由馬文伯接洽常備隊兵一人負責巡視以保牛馬踐踏其各項費用由馬文伯向會計處取支

(5) 董教員紹曾病故請恤一案經二股查案審稱前縣屬教員周家驊畢演演六敏任教十餘年病故張新主任教二十一年病故均呈准發給六個月薪俸恤金董教員紹曾任教十八年如何給恤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給予二級教薪半年之恤金仍交經委會核議辦理

(6) 本局歷任有功之教育官員應如何紀念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徵取歷任教育局長相片放大懸掛本局以資紀念

(7) 奉縣轉奉總司令部奉軍政兩部舉行行政院奉國民政府訓令畧開：凡軍政人員恐有暗中吸食鴉片應嚴行檢舉以肅禁政附發辦法及切結式樣各一份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遵辦具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零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期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夏時汎 李善之 楊明之 楊小山 馬文伯 李佑書 李月波 趙叔期 尹晴波 孫繼武 張文華 李漸遠 朱衛卿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啟春

5. 報告事項

甲、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四七三六號開：據本縣呈報實施義務教育情形暨設學一覽表一案應准彙案核獎等因奉此請傳觀遵辦

乙、據鄉師校務處擬具鄉師簡身科第一學期學生成績評定次序表計乙等生貳拾叁名丙等生叁拾玖名不及格生叁名請傳觀核辦

丙、奉教廳訓令第二三六〇號略開：主席玉照隨時加意維護勿使再蹈隔通民衆教育師之覆轍是為至要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

丁、奉省政府訓令教字第一〇三號略開：自二十五年度

6. 討論事項

甲、據樂斯一校辦事員張仁呈報新添一班請自九月三日開學上課教員等級再減一等並請發給開辦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乙、奉教廳訓令第二三七五號略開：議教經費實施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起者縣各級教育行政人員應一律分別穿著規定制服不得稍有參差以資整齊質料以國貨為限顏色夏秋兩季用白色冬春兩季用黑色式樣用中山裝或學生裝其須帶證別証者由各機關自行酌製佩帶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並准夏時汎李月波馬文伯按照規定各點用中山裝帆布別到各商店接洽此外並分別令飭各級學校遵照辦理

前制定之教育証章一俟規定製服發之時即行分發第一號交呈縣長第二號自第二號發局裏自第十三號起分發各同事分發完即如數分發各校同事由一般列表呈核奉並每枚証章收新幣壹角作為保證金

批示遵照

議決 此案前已登刊再交編輯處詳核有無異同之處
簽發核奪

丙、奉縣府訓令現在辦理寺廟登記有與縣屬各校校舍學
租有連帶關係者應特別注意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趕快通令各中小學遵辦注意為要

丁、據第一區教育委員尹繩發請處罰鳳鳴小學教員傅國
安張光祖繳口教員段潛任其贖謀一案究應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 傅國安張光祖段潛等三員任意贖謀從輕酌各
記過一次以資儆惕而觀後效

戊、據鄉師呈稱鄉師第一學期學生成績較優之楊汝洲王
樞慶嘉積等三名又不及格之董百舉撰武尹克勤等三
名究應如何獎懲請核議案

議決 成績較優之楊汝洲王樞慶嘉積等酌予給獎以
資鼓勵至於不及格之董百舉撰武尹克勤等三
名既不能深造應予退學以免誤已誤人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密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一律不收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定為非賣品者，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買正費，同本刊宗旨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數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級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啟應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託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演眾 壹元壹角

年

卷

期

3

8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行

第三卷 第八期 禁煙專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一律由局贈
送概不收費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為月刊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圖書館，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繳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圈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八期禁烟專

號目錄

法令規章

縣政府奉發禁烟禁毒總檢舉規則程序轉令督飭所屬分別宣傳具報文

附 雲南省查禁種烟檢舉實施規則

雲南省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施行程序
教育局奉令通飭曾經戒斷鴉片人員不可再蹈舊轍自羅法網文

教育局奉發禁毒禁烟辦法通令所屬遵照文

附 禁毒實施辦法

禁烟實施辦法

教育局奉發禁烟禁毒治罪暫行條例通令所屬遵照文

附 禁烟治罪暫行條例

禁毒治罪暫行條例

教育局令縣屬各中小學教員辦事員閱覽室主任各部職員轉縣令實行禁烟限期戒斷登記具結調驗文

教育局通令縣屬各職員教員依限期戒絕嗜好聽候調驗文

教育局通令各閱覽室主任及各中小學教職員切實宣傳禁烟辦法及日期具報查核文

附 調查登記吸食鴉片人戶通告書

為調查登記烟館烟具私土私管私熬及鴉片代用品等項

告民衆書

教育局通令各閱覽室主任各中小學教職員遵令宣傳禁吸文
縣政府令各女性職教員有癮戒斷者仍須調驗文

專載

雲南禁烟特派員告民衆書

雲南省政府主席告民衆書

雲南省政府主席告民衆書

昆明縣舉行禁烟擴大宣傳會講演詞 三篇

雲南禁烟宣傳大會講演詞 五篇

昆明縣各中小學及閱覽室禁烟費大宣傳摘要表

講演宣傳

選載

我國人民應力戒鴉片煙

再說鴉片煙之害

戒吸鴉片煙

厲行禁煙是復興國家民族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禁烟與民族 (同前)

禁烟拒毒宣傳及補行烟民登記的詳情 (第四閱覽室楊主任講稿)

任講稿)

本年禁烟的事項 (第一閱覽室江主任講稿)

歌 詞

現身說法勸戒鴉片煙歌

勸戒洋烟詩

雜 文

討烟鬼檄文 (並序)

嘲食洋烟文 (集四書句仿八股文體)

迷魂陣聯 (仿大觀聯) 二副

法令規章

昆明縣政府奉發禁烟禁毒總檢舉

規則程序轉令督飭所屬分別宣

傳具報由

昆明縣檢舉烟民登記
昆明縣查禁烟種烟委員 訓令 第二三九號
昆明縣政府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令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雲南省禁烟特派員金 烟代電開查本特派員奉中央委任回滇會
省府主席龍 烟代電開查本特派員奉中央委任回滇會
同本省政府查禁烟種並檢舉烟民登記暨檢舉禁毒會經通令
佈告在案茲屆實施之期業經商定一切規則程序特委各該屬
戒委分會當委為各該屬查禁檢舉委員會同各該地方官分別
辦理限奉文一個月內辦竣結報仰即一面隨大宣傳禁種鴉片

與登記烟民及禁毒之理由一面督責各級自治職員禁止人民
種烟並登記吸烟人民確數暨查明有無毒品不日規則程序寄
到再行遵照填報表結各該地方官於奉電後應立將烟民册送
交委員檢舉並將總數電呈備核如再未寄應將登記檢舉同時
並進此係於本省施禁章程之外再加一重緊嚴以期收效仍將
奉電日期再辦情形電覆等因奉此正核辦間復奉特字第五號
訓令內開茲屆實行之期業經商定雲南省查禁烟種總檢舉實施
規則雲南省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施行程序自應委該
王開基充任除令委外合將規則程序令發仰該縣長即便遵照
規則程序所定逐一實行速將吸戶登記數目一面送交委員檢
舉一面電呈總數倘登册尚未辦齊可將登記檢舉同時並進三
種事務由奉文之日起儘一個月辦竣送齊表結勿稍延誤切切
此令等因奉此當以事關重要而期限迫促經提付第三八次縣
政會議議決(1)文字宣傳由縣民週刊及縣教育月刊編印專
號登載一切規章辦法禁烟文字以期普遍而廣宣傳並由縣黨
部製印簡便標語喚起人民注意(2)宣傳大會即訂期本月六
日正午十二時假參議會大禮堂參議會全體議員縣屬各局局
長各區鄉鎮長大中隊附常備隊兵佐兵役公安總分各局長警
均須一律到會參加聽講(3)宣傳隊由教育局所屬各學段
及常備隊兵佐士兵公安局員警分別組織各鄉鎮村及街場處

所分頭騰並定期自行酌定(4) 游藝宣傳由教育局通令各學界舉行並酌量編唱禁烟花燈(照施行程序項第一款辦理)(5) 登記烟民凡四十以下確因患烟吸食者准予補登登記後即實行檢舉登記時以鄉鎮為單位每鄉鎮各設一登記處辦理登記事宜(6) 切結照章由各級自治職員逐層遞具再由本府加具禁種禁吸禁毒亦同時舉行檢舉其所需旅費即先行擬定預算呈報以免臨時無款開支餘均遵照章程辦理等語紀錄在案除宣傳大會業經舉行不議外查具報限期規定僅止一月對各區鄉鎮村辦理不啻不問情形分別規定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即督飭各鄉暫分別組織宣傳隊由教務率領分向各鄉鎮村及街場集合民眾詳為宣傳演說並告誡各學生於回家之際務須交諭其子兄弟庶期貫徹所有該屬各校宣傳事宜務於十月內盡數分別具報以憑考核先將奉文日期遵辦情形具報查考切切此令

計發雲南省查禁種烟總檢舉實施規則檢舉烟民登記暨

禁毒總檢舉施行程序各一份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 九 日

雲南查禁種烟總檢舉實施規則

- 一、依據中央頒行查禁種烟總檢舉辦法，派員查禁各省禁烟辦法，查禁種烟應行注意事項，及有關之各項法令，參照滇省情形，用「概括」與「分合」兩義，編定實施規程，以資遵行。
 - 二、本省禁烟分為三期推進，第一期三十八屬，第二期四十八屬，第三期四十四屬，第一期為已禁區，第二期為虛禁區，第三期為未禁區，論禁第二期較第一期為嚴，第三期較第二期為尤嚴，其第二期禁烟影響第三期禁烟，關係至深且重，實施檢舉，必須切實區劃，認真奉行，以期達到禁絕根株之任務。
 - 三、本省素稱產烟之區，人民溺於故習，且山深箐密，漢夷雜處，智力淺薄，而辦理禁烟各級人員，一方面固應盡宣傳之能事，一方面須竭力開導，和平處理，尤重提倡農產，以收相輔並行之效。
 - 四、本屆查禁檢舉，以第一二兩期縣屬區域內，為查禁檢舉區，其查禁階段，以現行之區鄉鎮鄉鄰自治階段為階段。(各設治局各對汛督察做此)
- 五、宣傳事項

(甲)關於會辦者

(子)提要編印淺解禁程白話佈告，令發第一二兩區各屬廣為張貼。

(丑)刊行白話小冊子，申述禁烟之要義，國家民族生存之關係，及政府禁絕之決心，及過去禁烟張弛之弊病，養成今日之禍害，開發明晰，國民政願飭令各縣長，分發區鄉閭鄰，及教育機關，分頭講演，務令家喻戶曉，人盡皆知為主要點。

(寅)由省府令教育廳通飭全省各級學校，教育機關，附發白話小冊子，分持講演，並在舉行總理紀念週時，對學生演講烟毒之禍害，禁烟之要義，與政府禁絕之決心。

(卯)由省府令禁烟委員會附發白話小冊子，轉發各縣禁烟分會，竭力宣傳。

(辰)函請省黨部，通令各級黨部，協助檢舉，及廣為宣傳，並請轉令本省各日報雜誌，著論查禁禁烟之意義，多載禁烟法規並開發政府對於禁絕之決心。

(乙)關於查禁委員者

(子)會同縣長印發「奉令嚴禁栽種鴉片，違者嚴行懲辦」之簡短條示，分發各區鄉鎮，派人鳴鑼肩牌遊行各處，並遍貼各村落知曉。

(丑)會同縣長召開禁種烟大會，其辦法如左：
1. 會同縣長在各縣區域內，函邀縣黨部，地方各法團，及政、軍、學、警、商、農、工各界開禁種鴉片大會，(委員及縣長，必須親身到會參加)並會同遴選人員，組織宣傳隊，分頭舉行露天演講。

2. 由縣長規定日期，令飭各區長，就所在鄉場，召開禁烟演講大會，並將演講情形，早報縣長備查。

3. 每至各區查勘，應隨時隨地，邀同各區鄉團長，召集民衆演講查禁種烟之意義。

六、檢舉前應行準備事項

(子)按照第一二兩期縣份，劃分若干區，每期各派查禁委員一員，並擇重要區域，加派辦事員一員。(各設治局各對汛督辦均在範圍內)。

(丑)前項查禁委員及辦事員，由省府會銜委任。

其工費用，由省府撥定酌給之。

(寅)會同釐定各查禁委員名額，每屆以一員為準，其期限由奉委之日起，以一個月為限。

1. 前項規定，其期限路程，各查禁委員為求便利計，得在範圍以內，自由伸縮，但變更時，應隨即呈報備核。

2. 如在規定期間，查勘未了，得延長五日，即將延長事由，呈報備案，遇有特殊情形，得呈候核示辦理。

3. 如交通便利之縣區，查勘頗易，或經呈請准免予檢舉之縣區，及全部檢舉早竣者，得縮短路程，呈報回省。

(卯)令河口麻栗兩對汛督辦，轉令各對汛，於查禁委員到達時，以地方正常軌道，與越南交界當地行政官署，妥商邊區交界查勘日期，遇有特殊情形發生，應即電呈請示辦理。

(辰)會函川黔桂各省政府及禁烟特派員，會商邊區交界查勘日期。如無特派員省份，改函省政府轉飭縣長查照，又日期迫促時，飭由各縣長逕行商辦。

(巳)必要時，特派員親赴各縣巡視督檢。

(午)除各委查禁委員負責查禁外，派委密查員若干員，至密查方法路線日程，另行密訂，其應查事項如左：

1. 地方各級禁烟人員，查禁檢舉不力，隱諱隱蔽，貪受賄賂，或陽奉陰違，藉事規避者。

2. 縣長設消局長公安局長，奉行不力，徇情貪受賄賂，致敷衍塞責，或受包圍外察者。

3. 各地方駐軍，團警，及土劣，受賄包庇，免予查辦者。

4. 查禁委員，奉行不力，或受地方賄賂，徇情免檢，查報不實者。

(未)由省府令本省禁烟委員會，轉令各縣禁烟分會，於查禁委員至縣時，應督促縣長會同嚴檢，並予與種種之便利。

七、檢舉時進行事項

(甲)關於會辦者

(子)函請滇黔剿匪總部，分令各駐軍旅團，及獨立營連隊，轉飭所屬協助查禁，如本處派委查禁委員遇必要事件，請求派兵協助時，應隨時派

選撥助

(丑) 由省府會商督署處，及各特務軍警機關，轉飭所屬協助，遇必要時，查禁委員，請求派兵協助時，應即時派兵協助。

(寅) 會令各縣長，對本屆禁煙檢舉，應行督促實施事項如左：

1. 各縣長設治局長對汛督辦，負有地方禁煙行政專責，功令所在，不得沿習敷衍，各顧考成，應督飭該管區域內，區鄉團鄰各級職員，分期認真查禁，並分別查核。

2. 各縣長設治局長對汛督辦區鄉團鄰長，在查禁委員分赴各縣時，應以全力協助，勿得藉故推諉，如各縣長等奉行不力，或經查出煙苗情事，定予嚴懲不貸。

3. 各縣長設治局長對汛督辦，在各該管區內，應飭各區有關人員，分段認真巡查，嚴緝毒卉，其由對無入烟無聞鄰長可指派者，應隨時責成區長派員負責巡視，以免疏忽。

4. 各縣設治局長對汛督辦於已報禁絕切結後，查禁委員即開始查檢。

5. 各縣對於罌粟種子，依照下列辦理：

一、責令各區團鄰長，嚴密檢舉私藏罌粟子，如經查獲，立即繳沒。

二、如有播種罌粟而未出土者，立即設法消滅，勒令改種雜糧，並將播種人拘縣府候核辦。

6. 各縣長設治局長對汛督辦，於該縣所屬人員奉行不力，發現烟苗，除立即剷除，拘犯法辦外，並將該區團鄰長，一併呈請懲辦。

7. 如一縣一區或數區，認為確無烟苗檢舉者，應即取結，由縣長填具「如在本境內查有烟苗出土，願處死刑」之甘結兩份，呈請核准後，得免檢舉。

8. 每一縣經查禁委員檢舉完畢後，各縣長設治局長對汛督辦，均應具「查勘無烟苗，如查犯不實，願受最嚴厲之處分」之切結各兩份，交由查禁委員轉呈，一存省府，一呈特派員轉呈禁烟總監。

9. 查禁委員，到達各縣臨時，不得受地方之招待或餽贈，違則以受賄論。

(乙)關於查禁委員者

(子)應遵照本規程「檢舉前應行準備事項」(寅)項之規定，按照檢舉期限日程，推進之。

(丑)於本規程「檢舉時應進行事項」(寅)項與有連帶關係之各員，會同積極進行之。

(寅)各該員檢舉步驟，茲規定如左：

1. 每到一縣，應先調閱禁種檢舉之案件，詳細研究，分別查詢。

2. 每到一縣，會同縣長，斟酌地方情形，將全縣劃為若干區，依照循序檢舉，其地點及檢舉日期，由各該員分別擬定，呈報備案。

3. 分區檢舉時，各查禁委員，應深入鄉區及人跡罕至之處，認真搜查，以免疎虞。

4. 各該員應具主觀條件，再以客觀事實參照，慎密施行，切勿放棄責任，以重官守。

5. 各該員如遇有故礙時，得於情形內變更行使之，倘有重要發生，應隨即請示辦理。

6. 出發後，將查檢情形，按表逐日記載，每旬呈報一次，如一縣縣查竣未滿旬日者，亦必須填表呈送。(附表式)

(卯)各該員檢舉，應行注意地區：

1. 窮鄉僻壤，山溝等間，類多隱蔽之地區，須嚴密查檢。

2. 麥地菜地，混合種植，及類似罌粟種子之農作物，應嚴厲視查，以防掩護偷種。

(辰)各員檢舉特別注意地區：

1. 國與國交界地區，會同地方有關長官用外交正當手續與越境當地行政長官，互相查緝，其手續由雙方擬定行之，如有故礙或發生其他情事，應即電呈請示核辦。

2. 縣與縣交界地區，應知照鄰縣縣長，暨查禁委員，會同查緝。

3. 匪區或不安靖地方，會同縣長，分別兩合常備隊或警察，或商請當地駐軍馳往清剿，查禁委員隨即督率區鄉團鄰長，同往查緝，不得畏縮或規避。

(巳)如檢舉時發現烟苗茲規定辦法如下：

1. 立即剷除，種戶拘縣法辦。

2. 如慫不良法，聚眾抗剷，應調軍警嚴拿為首之人，電呈請示核辦，餘從解嚴。

3. 關於上列查烟地點日期數量，面積，列表呈報。

4. 查烟區內有關係之縣長區長鄉長團長鄉長等姓名，一併列表呈報議處。

(午) 檢舉時如有下列之阻礙，立即電呈核辦：

1. 官吏彈壓圍隊，及土劣包庇縱容或不配合查勘情事者。

2. 縣長設治局長對訊督辦，意圖卸責，奉行不力者。

3. 或因其他情節，惹起地方集眾抗拒者。

(未) 查禁委員務以敏捷方法，實行檢舉，遇重要事件，勿露聲色，抵縣後宜守官常，並不得受縣長或地方招待禮贈。

(申) 如查察事實，或徇情隱庇受賄情事，經查實予以軍法治罪。

(酉) 各種切結，照下列辦理：
其切結式樣商同民政廳規定。并由廳印發備用。

1. 一經查竣後，縣長設治局長對訊督辦，應具切結兩份，批項切結，查三縣之即收具二縣

切結呈送。(附結式)

2. 如某縣區發現烟苗，經剷除法辦後，查禁委員縣長均應另具切結。

3. 各查禁委員縣長設治局長對訊督辦，所具切結兩份，一存省府，一呈由特派員彙呈禁烟總監。

入、檢舉後結束事項：

(子) 呈報禁烟總監各事如次：

1. 整理各查禁委員檢舉報告，彙編總報告。

2. 分別考核各查禁委員檢舉情形，填報考績表。

3. 彙呈各查禁委員各縣長設治局長對訊督辦之切結。

(丑) 會令各縣長局長對訊督辦，將本屆總檢舉經過情形分別損益，仍飭隨時檢舉，參考改善，以絕烟毒。

雲南省檢舉煙民登記暨禁毒總檢

舉施行程序

- 1 依據中央頒行之煙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辦法，及有關法令，參照雲南邊省實況，設定檢舉程序以施之。
- 2 在設定檢舉時，應排除登記障礙，以求煙民確數。
- 3 邊區民智未開，向來張弛各異，應設法消弭煙民錯誤心理，以求貫徹禁區禁絕為主旨。
- 4 本省煙民檢舉登記，須打破鄉鎮拘情隱飾，敷衍功令之積習，遇事苛派之惡例，於登記進行，庶無扞格。
- 5 檢舉設計

(甲) 厘定宣傳方法

- 一、文字宣傳
- 二、演講宣傳
- 三、遊藝宣傳

(乙) 厘定煙民補行登記方法

- 一、登記標準
- 二、登記辦法
- 三、登記期限

(丙) 厘定檢舉煙民辦法

- 一、檢舉期限
- 二、檢舉步驟
- 三、勸登煙民
- 四、具報切結

(丁) 厘定禁毒辦法

- 一、規劃毒品檢舉縣區。
- 二、檢查運輸機關，及藥商店，醫師之販運製造

(戊) 必要親檢或派員密檢

(己) 檢查省會戒煙醫院並籌改進願充

(庚) 懲獎標準

(辛) 結束

6 所有一切經費，由本省禁煙項下支給之。

7 檢舉實施程序

(甲) 宣傳方法(專員與省府會辦者簡稱會)

(子) 文字宣傳

- 一、編印檢舉煙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白話佈告，告民叢書，白話傳單，令發各縣局分發各區鄉鎮張貼。
- 二、會兩省黨部附送告民叢書，轉發各級黨部，暨各民衆團體，廣為宣傳，并協助查檢，并請轉令各日報雜誌社，宣傳文告，多載禁煙禁毒法規，於醒目之新文欄內，登載檢舉煙毒之標語。
- 三、會函滇黔刺匪總部附送告民叢書，請飭本省

各旅團各特別黨部，對禁煙應隨時演講宣傳。

四、由省府令教育廳附發白話小冊子，轉發各級學校各民衆，演講宣傳，並徵求禁絕烟毒歌詞。

五、由省府令建設廳附發白話小冊子，轉發各實業機關團體工廠，分向內外宣傳演講。

六、由省府令團務督察處附發白話小冊子，轉發各團務分處各縣常備隊，集合士兵演講，每週列入精神演講課程一次。

七、各縣長設治局對訊督辦公安局長禁烟分會，分別編印淺顯佈告白話傳單，帶有諷刺之圖畫（或漫畫）分別各區村落，以廣宣傳。

八、每縣兩城區市鎮，用白布大字橫額標語寫「未登記烟民限某日以前，速來登記投戒免罹法網」字樣，下注機關月日，懸掛數處，各區縣徹底的清理。

(丑) 講演宣傳

一、在「籌備宣傳期內」，省市長禁委會，各縣局長禁委會分會，擇日邀同各所在地黨

政、軍、學、農、工、商等機關團體，開「烟民補行登記及禁烟毒宣傳大會」。其日期、地點、主講人名。講詞大意，分呈查核。

二、在舉行大會日，由各機關團體各組宣傳隊一隊或數隊，分途舉行露天演講。

三、專員參加此項大會時，同禁烟熱心人士作禁烟毒演講，以資倡率。

四、各縣局長各責成該管常備隊，警察，各就區管內，定期集合各住戶，宣講烟民補行登記，及禁烟之禍害，禁烟懲獎條令，以資警惕。

五、省市，縣長對訊督辦公安局長，校長在舉行「總理紀念」時對所屬員司，警察，學生，隨時開明禁烟利害一次。

(寅) 遊藝宣傳

一、省市，對訊督辦，公安局長，各縣長，在舉行「宣傳大會」時各界的組織化裝遊行，

准許人民參加，或於開演間，織含有刺激性之化裝表演，或提燈遊行，以促社會注意。

二、凡有電影場所，由地方各禁烟機關，擬定簡短標語，漫畫，令放映於銀幕。

三、責成各遊藝場，排演烟毒禍劇（如林文忠公則徐禁烟史事）如有困難，於演劇插科時，令附帶扮演。（右列宣傳方法，各區鄉鎮均應參照備辦，由縣長酌行之）

(乙) 煙民補行登記

(子) 登記標準

一、遵照中央「力求煙民確數應予普遍登記」凡在四十歲以下確因病吸食之煙民准予補登。參照本省「三年禁絕」各規定不分一、二、三期應行劃一普遍登記外，辦理總登記後，未登記之烟民，應予「補行烟民檢舉登記」，以歸普遍為標準。

(丑) 登記辦法

一、以鄉為單位，每一鄉設預登記處，區設登記處，縣設總登記處，其辦法先由各鄉長查明各鄉漏未登記之烟民後，即將未登烟民姓

名，戶次，數目，開單報告區長，（不能書寫者用口頭報告）閱長隨時報請鄉長登記，再由鄉長轉報區長，發給登記執照，次由區長依據各鄉報登之烟民數目，轉報縣長，（各公安局得設總登記處，辦法做此）。

(寅) 登記期限

一、在未登記前，由縣政府，公安局印製「未登記烟民速至○○局登記，為至某日不來

記者，以後查出，從嚴懲罰」之簡短條示，上蓋印信，並在條示之上端橫書「烟民注意」四字，下列某某機關告白。

二、上項條示，按照各區鄉數目印發，由區長轉發鄉長張貼，或與雜牌遊行。

三、縣登記處十五天辦竣，區登記處十天辦竣，鄉登記處五天辦竣。

(丙) 厘定檢舉烟民辦法

(子) 檢舉期限

一、市縣區「籌備宣傳」日期為十五天。

二、實施檢舉日期為三十天。

三、團長檢舉一天，鄉長會同團長復查檢舉五天，區長抽查十天（在區長抽查時，縣長同時派員會同抽查），合計日十六天，縣長抽查十四天，（在縣長抽查檢舉期內，縣禁委分會同時派員抽查）共計三十天完竣。

四、呈主席 主席 十天，（縣長公文表册呈報時間

五、上列日期，若有故礙，展限不得過七日。

（丑）檢舉步驟

- 一、先由鄉長檢舉該管鄉內各戶，檢舉完畢，即將烟民數目，報告團長，再由團長會同復查後，轉報鄉長，次由鄉長復查完畢後，將各團檢舉數目彙集，呈報區長，繼由區長抽查完竣後，統將檢舉結果數目，呈報縣長。
- 二、區長根據各區呈報數目，隨時派員抽查糾正，俟府各縣抽查完竣後，分普通，貧民兩種數目，連報主席查核（邊遠縣區用電呈）隨將詳數分別彙表呈報。（附報告表式）

三、各區檢舉時，由縣府禁烟分會，會同抽查

若干人，動員巡檢，每區至少二人，分配會同區長，嚴密巡檢，每日巡檢一鄉，或二鄉，（各巡檢人員統於某月某日內）出發督同辦理。

四、各巡檢人員，到達各區時，對於查檢程序

，方法，期限，結報等，會同區長召集區內鄉團長舉行會議，斟酌各區情形，商定步驟，詳為指示，登記手續，務從簡便，並須說明此次檢舉漏未登記烟民之意義，如登記者，切無後及。

五、各巡檢人員，分赴各鄉巡檢時，將要點

，以敏捷方法，責成各鄉長用口頭傳達各團鄉長知照，並有二人以上方能入戶檢查，倘時間許可，隨時擇地宣講。

六、巡查員旅費，由禁委分會擬定酌給報核

准在禁烟項下開支，不得就地方取給，如有遊擾，從嚴究辦。

七、設治局對汛公安局均做此。

（寅）勸登烟民

一、各檢舉登記人員，到達檢舉區，檢舉尚未登記烟民，先應勒令登記，倘有借勢抗不登記，及有點不測之烟民，由鄉長勸告，再由區長勒令登記，如仍不聽，由縣長所派人員勒登，或於登記後，由縣長勒戒。

二、有素知吸食鴉片，或旅行未歸，或臨時規避者，得由家屬代其登記，否則依前條辦理。

三、設治局對汛公安局做此辦。

(卯)具報切結

一、鄉長向閭長具結，閭長向鄉長具結，鄉長向區長具結，區長向縣長具結，縣長向主席專員各具切結。(附各種結式)

二、區鄉鄰閭長切結，由縣長印發飭填。

三、鄉長閭長結存鄉公所，鄉長結存區公所，區長結存縣府，縣長具切結二份，一呈省府，一呈專員。

四、設治局對汛公安局做此。

(丙)禁毒檢舉

一、本省雖素稱產烟之區，對於毒品如高根，

海格因，嗎啡，白面，紅丸等向無此項需要，又因生產亦無此項毒品製造，然醫藥需要，不能不有此項購製，在此厲行禁吸期間，需要普通，為防微杜漸起見，檢舉與防止，應同時並行，以絕毒禍。

(子)實行檢舉區

一、以有關之市鎮，劃為檢舉區，如昆明市、蒙自、箇舊、廣南、昭通、曲靖、賓江、大理、永昌、騰越……等分別派員查檢西

藥店，藥劑師，自營藥商，西醫兼營藥商業，分銷麻醉藥品，及醫院醫師，牙醫師，獸醫藥師，醫學校，照應售賣麻醉藥品管理條例，購用麻醉藥品辦法，管定藥商規則，有無遺量及私運，私售，私購毒品，或將毒品製為戒烟藥丸，販混銷售。

(丑)設定注意縣區

一、銜接國界省委(通沿縣市鎮，如滇越，滇川，滇桂，滇黔，邊區交通綫(某某縣鎮)隨時派警探嚴緝嗎啡，高根，海洛因及化

藥物，或配合製成之紅丸，白丸，金丹等等之製造，運輸，販賣品犯。

(寅) 上列之檢舉區及設定注意之偵緝區內，各縣長，設治局，對汛，公安局，如有發現，列表呈報，以憑核辦，並具切結兩份，分呈核轉。(附結式) 三、防止運輸機關及藥商店之販運製造。

(子) 兩滇越鐵道公司，及路警、駐巡憲兵軍警，對貨物運輸旅客行李等件，請飭有關人員軍警，隨時注意查檢。

(丑) 兩海關，照檢查郵件包裹，私運麻藥品辦法，對進出貨品，請飭嚴密查檢。

(寅) 兩郵政管理局，照檢查郵件包裹私運麻藥品辦法，對人民郵寄包裹，請飭嚴查并轉令各縣局，一體照辦。

(卯) 兩令公路管理局，轉飭各縣路局有關人員。隨時注意嚴查旅客夾帶毒品。

(丁) 必要親檢或派員密檢。
一、專員於各市縣呈報檢舉煙民結束後，認為有疑處時。親往抽查。

二、委派督檢員若干員，分赴各檢舉區，明密檢舉，其辦法另密訂之。

三、禁毒總檢舉時，專員派員協助查檢。

(戊) 總檢省會戒煙醫院所並改進及各縣戒煙組織。

一、各縣局未設立戒煙所或勒戒所，統限於本年內，全部自動籌設。

二、令發各縣戒煙院所調查表，各縣局長，依照填報。

三、已成立之戒煙醫院，應隨時改進，未設院之戒煙所，勒戒所，由禁委會分別令行各縣照辦。

四、由禁委會擬定或籌設省立戒煙醫院，組織戒煙巡迴隊若干隊，將全省分為若干區，督促各縣局戒煙所勒戒所，週遍施戒訓檢。

(己) 懲獎標準

(甲) 懲罰

一、間長於結報烟民登記後，如查出該管戶內，漏登烟民一人者，記過；漏登二人以上者，記大過；扶同情者，由縣局長依法懲辦。

二、鄉長於結報煙民登記後，查出該管區內，煙民漏登至五人者，記過，十人者，記大過；督查不力者，撤職；扶同隱情者，由縣長（公安局長）依法懲辦。

三、區長於結報煙民登記後，查出該管區內，漏登至十人者，記過；十人至二十人者，記大過；如督查不力者，撤職；扶同隱情者，由縣長（公安局長）呈請依法懲辦。

四、縣政府公安局主辦禁煙職員，及各區區長，如陽奉陰違，意圖敷衍，以致登記未能普及，輕則分別申誡，記過，罰俸；重則撤職。

五、縣長公安局長，如陽奉陰違，敷衍塞責，致登記未能普及者，輕則分別申誡，記過，罰俸；重則降級撤職。

六、縣長公安局長區長，如有左列情形，均負連帶之責。

(乙)獎勵

一、鄉長以下，辦理烟民登記檢舉成績優良者，由區長申敘事實，報請縣長，轉請核獎。

二、縣長，區長，辦理烟民登記。禁毒檢舉，確實認真，成績優異者，民廳報請省府，依照本省考績法，區長獎懲規程，視成績情形，分別嘉獎，記功，進級，升敘之獎勵。

三、縣政府公安局主辦禁煙職員，由縣局長敘其事，呈報核獎。

(庚)結束

(甲)呈報
禁煙總監事項如次：
一、會同呈報全省煙民統計數目規表，
二、會同呈報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檢舉辦理經過情形。

三、主席呈報切結
(乙)會同將辦理兩項結果，通令各縣局知照，並飭以後隨時嚴密查檢。

教育局奉令通飭曾經戒斷鴉片人員不得再蹈舊轍自罹法網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五號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令縣屬各中小學 職教各員 案奉 閱覽室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二〇八八號開

「為令遵事案奉

滇黔剿匪軍總司令部 禁字第一號訓令開查本省組織 雲南省政府 府第一號訓令開查本省組織 調驗所調驗各軍政機關公務人員係為督促各公務員 中曾染嗜好者早日戒斷鴉片滌除舊染之污起見各級 公務員一經調驗之後宜如何痛自省悟永不沾染上司 政府督促之至意下為省民之表率乃自調驗所成立之 後業經調驗十五班共計驗訖二百五十餘員近據訪聞 現告其自調驗以後潔身自愛絕不沾染鴉片者固不乏 人亦有以為業經調驗取戒斷證書從此以後更無調 驗之虞遂乃復吸鴉片甚至變本加厲者當此本省厲行 禁煙期間各公務人員如果爾而復吸匪惟消惑觀聽 且辜負戒成禁烟法令何能推行盡利茲為真誠調驗宗 旨預防後復吸起見特再令飭禁煙委員會對於已經 調驗人員經過三月者仍將名籤為一簡於每班調驗 時抽調一員加入複驗此項複驗人員免予征費以示體

恤而實做焉如在複驗時驗明又復沾染嗜好者一據報 告除照章予以行政處分外定即發交司法機關按法 律予以刑事處分決不姑寬甚望我黨政軍學各界公務 人員深加奮發對於鴉片沾染嗜好已經調驗者務宜各 自做慎慎勿以為渡過難關可以隨意消遣或偶有疾病 復謂非用鴉片不能醫治遂再蹈舊轍甘墮法網尤望各 機關長官隨時隨地督促戒務使袍澤僚屬永除痼疾 共奮精神有厚望焉除令飭禁煙委員會轉飭遵辦並分 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此 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凡曾染鴉片嗜好，已經具結戒斷者，不得再蹈舊轍，自罹 法網！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十二日 局長梁繼先

教育局奉發禁煙禁烟辦法通令所 屬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六號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十一月二十日，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八八五號開：

「案奉

中央剿匪軍第二路軍總司令部法字第一九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案奉軍政部法字第二〇五四號訓令開：「案奉行政院本年四月十八日第二二六零號訓令內開：「案准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理察字第三一八號函開：「案查豫鄂皖蘇浙閩湘陝甘等省禁煙事務，曾於上年七月奉國民政府第八零號訓令，交山軍事委員會負責辦理；本會對於厲行禁煙禁毒兩端，經分別按照前豫鄂皖三省總司令部在剿匪省份試辦查禁煙毒各種推行有效之辦法，訂頒章程，益加嚴密，繩以軍法，雷厲風行，實施以來，成效愈著。豫鄂皖蘇等省之禁種，雖在偏僻地方，亦鮮煙苗發現。而上年蘇省府舉辦煙民登記，僅逾數月，吸售管理，即已成績斐然，另頒嚴禁烈性毒品暫行條例，並推行於冀察綏等省及平津等

市，嚴厲執行，風聲丕播，收效尤著，既拯人民於苦海，深得國際之同情。惟向日毒禍煙氣，蔓延過廣，今欲澈底肅清，如期禁絕，自非更進一步，嚴定程序，使腹地與邊遠各省，同時平流並進，不為功。否則本源不塞，此張彼弛，實於禁吸前功，窒礙滋大，爰復願訂禁煙禁毒禁煙兩種實施辦法，已於願行各種有效條規之外，再加以提綱挈要之程序，及詳明嚴密之補充，並進而推廣其實施之範圍。綜此兩種辦法之主旨，均採分年推進，逐步加緊，為一貫之精神，且使地方官長與社會各界打成一片，共同努力於煙之掃蕩。故對於烈性毒品，則規定自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年底止，以兩年為徹底禁絕之期，先為廣設戒毒醫所，使吸用毒品之人，在第一年內自行自動投戒，予以自新，以期不教而誅之意。如有敢於甘心沉溺，不自拯救者，則延至次年即予重處期刑。過此以往，至三十六年後，則一律置之不赦，不稍寬假。若屬製造運販之奸徒，則無論何時，概行處死。雖為幫助人犯，亦皆規定分年科刑標準，不容倖免。統期於此最短期間，切收除惡務盡之效。對於禁煙方面，則按六年禁絕期限，即自

二十四年起，至二十九年年底止，關於禁種者，規定各省每年煙苗出土時期，必須實行總檢舉一次，屆時並由本會特派大員分往各省，認真督察，藉期絕對禁種之腹地省份，無死灰復燃之可能；即分年減種之邊遠省份，亦確合實際應減之標準。關於販運吸食諸項，則除依照原有各種禁煙條規嚴行統制管理，並更詳訂彼此關聯扣合一律分年遞減之辦法，藉期密切踏實，再無粉飾假借之餘地。同時對於執行禁種禁煙之地方官吏，應視其辦理之優劣，作為實為懲獎之考成。一面更責成各地自治自衛之組織，暨黨政軍及學校工廠各機關，一致宣稱禁種，喚醒民衆；一面自行營住地，以逮各省市縣，均難致公正熱心人士，組織各級禁煙委員會，合力協助禁種及戒煙事宜；藉期官吏有所戒懼，社會相以風從，以互資激勵，而共赴事功。須知禁種禁煙，實為國本民生與我整個民族興衰所關，無論有何艱難障礙，吾人均必竭其全力，誓予排除，以求真以此兩年禁種六年禁煙之目的。且果循是辦法，各省一致，舉國併力，亦決無不能貫徹之理。務仰各該省市長官，咸體此旨，督率所屬，依照本兩種辦法所

規定之程序，切實進行。倘仍有嗎奉陰違，敷衍廢責者，一經抽查屬實，必依濫職殃民之罪，分別加以懲處。現為真誠禁吸起見，所有川滇黔察綏贛冀魯晉等九省，及北平天津青島，禁煙事務，亦經由本會統籌辦理，俾得如期整肅。除由本行彙呈報國民政府備案，並通令各省市遵照辦理外，相應檢同禁種禁煙兩項實施辦法，一併函達，即希查照為荷。等因；准此，除函復並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此令。等因；並抄發原附實施辦法二份，奉此，除呈復並分別兩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總指揮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附抄發禁種禁煙實施辦法各二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禁種禁煙實施辦法，令仰遵照，並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附抄發禁種禁煙實施辦法各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將奉到辦法，照印分發，仰即遵照，並飭屬知照，此令。計印發禁種禁煙實施辦法各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令即照抄辦法，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計抄登禁毒禁烟實施辦法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

二十一

日

禁毒實施辦法

第一條 禁毒程序，除依照嚴禁烈性毒品暫行條例辦理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 凡各省市縣之吸用烈性毒品，或私行打嗎啡針者，如人數較多，應即設立戒毒所，自本年四月起，限三個月以內，由各省市縣政府負責籌設完竣，或就業已設立之戒煙所擴充併辦。但吸毒人數不多之地方，行酌量情形，指定較優之醫院兼施戒毒。

第三條 各省市縣所設之戒毒所，或指定之戒毒醫院，其組織設備施戒手續，及治療方法，是否適宜？暨入所受戒之人數，有無增減？各省市縣政府，均應隨時實地調查，按月列表彙報本行營查考。行營當根據報告，指派富有醫學經驗之人員，分赴各地視查，並糾正督促之。

第四條 凡製造販賣毒品，既依條例處以死刑。幫助犯按照情節輕重，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之有期徒刑或

無期徒刑。但公務員對於製造運輸販賣毒品有協助行為者，概處死刑。

第五條 供給製毒之房屋沒收之。承租租賃者，房主知情不報，一律沒收充公，並將該房主照幫助犯同等治罪。自二十六年起，查獲製造運輸販賣毒品之人犯，不論主犯或幫犯，一律處死刑。

第六條 凡製造運輸販賣毒品人犯之私人財產，查出一律沒收充公。所有舉發及承辦人員，應酌量情形，由此項充公財產，給予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四十獎金。

第七條 吸用烈性毒品，及私打嗎啡針者，限二十四年內，應自動投所，一律戒絕。如查獲未經投戒，私自吸者，即拘送戒毒所勒戒。在二十五年年內，仍有未經投戒私自吸用者，除依前項拘所勒戒外，並處以五年以上有期徒刑。自二十六年起，凡有吸用毒品，及施行打嗎啡針者，一律處死刑，或無期徒刑。

第八條 毒品勒戒後，而復吸用者，按照條例處死刑。但自動投戒而復吸用者，在二十四年內，得酌量減處五年以上之有期徒刑。

第九條 黨政軍學各機關人員，吸用烈性毒品或施打嗎啡針者，限期自動投所戒絕，違者概處死刑。

第十條 本辦法應予公佈，文奉到後五日內，連同二十

三年五月十一日南昌行營所頒佈之嚴禁烈性毒品暫行條例，由各地軍政機關督貼佈告，飭屬周知。並應摘要編成淺說，採用左列各方法，分別宣講，切實勸導。

(一) 各市縣應由公安局長區長，責成警察及地方上辦理自治自衛之職員，在所管區內，定區集合住民。

(二) 黨政軍各機關及學校工廠，應由其主管人員，分別集合其所屬之職員士兵學生或工人。

(三) 每隔三個月，各省市縣，應聯合黨政軍學及其他法定團體，開禁毒宣講大會一次；并得佐以遊藝表演，或化裝遊行，以促社會之注意。

第十一條 自二十四年起，每年實行禁毒總檢舉一次，由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派員明查暗訪，分赴各地行之，觀各省市縣禁毒之成績，而嚴行獎勵。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文奉到後十日施行。

禁煙實施辦法

第一條 禁煙程序，除依行營頒佈之派員查禁烟種辦法厲行戒烟取締吸戶業經嚴禁腹地省份種烟取締採辦邊省產土章程另行查禁廢除毒品取締土膏行店章程及其他禁

烟條規辦理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 豫鄂皖贛湘蘇浙閩等八省，均為絕對禁煙省份；定本年四月份起，實行總檢舉，遴派大員或指定人員，分赴各省，會同省政府，切實督視，督促辦理。其已結報禁絕縣份，如有煙苗發現，一經查實，該縣縣長，

與查禁委員，及區保甲長，應即行指調軍隊嚴拿為首之人，立予槍決。倘有不肖軍警部隊，包庇栽種，縣長力難制止時，應逕

向密報拿烟，如縣長對於境內煙苗，不聞不問，私收捐費者，一經查實，立予槍決，以示懲儆。嗣後每年下種時期，均應申令查勘，並照章具結彙報；出土時期，實行總檢舉，以防死灰復燃。

第三條 陝甘兩省，已經核准分期禁種，並據該兩省呈明按照原定計劃，分三期禁絕。其已經呈明禁絕之縣份，概依照前條辦法，如期檢舉，該兩省於第二第三兩期，行禁種之縣份，亦應於定期內完全肅清。

第四條 各省市縣應依實行戒煙取締吸戶章程，負責舉報煙民補行登記，限期六個月，澈底辦理完竣。前三個月，以勸令登記入手，並盡設法宣傳；如仍有匿不登記者，於後二個月內，完全勸令登記，強制執行，為定

貧民吸戶執照一種，規定簡易辦法，排除登記之障礙，以期得一精確之煙民統計，為分年遞減之標準，逾期不補登。如截止之後，仍查有漏未登記者，應一律拘押，勒令戒除，即以二十四年最後登記之人數為總數，按煙民年齡，以次勒戒，分為五期，以一年為一期，每年遞減五分之一為最最低限度。

第一期、二十五年年終止減少煙民五分之一；

第二期、二十六年年終止減少煙民四分之三；

第三期、二十七年年終止減少煙民三分之二；

第四期、二十八年年終止減少煙民二分之一；

第五期、二十九年年終，完全禁絕。

前項煙民登記辦法，各省市如因厲行戒烟取締吸戶章程有未能切合各該省市實際之情形，致令煙民疑慮不敢出而登記者，得由各該省市詳加審訂，擬具施行細則，呈候核定，量予變通。

第五條 黨政軍服務人員，及學校人員生，一律絕對禁止吸食鴉片。其已經吸食成癮者，准其報明，限期戒斷。其有匿不申報，或報戒後復吸者，概依軍法處以極刑。除修正豫鄂皖三省總部二十一年九月頒行之黨政軍服務人員及學生限期戒烟辦法，暨戒煙調驗規則，頒佈施行外，黨政軍學各機關之首長，及各級主管官，應負

層層督察，及舉辦調驗勒戒之責。

第六條 各省市因限期禁吸，在民國二十九年以前，凡吸戶所需之鴉片，應按照統計之數量，特許運商遵照縮採兩邊省產土章程，請領採辦執照，前赴邊省採辦，指定運途，暫照聯運程序，由禁煙督察處實行公運，運達目的地後，一律卸入公棧，分地供銷，應以二十四年登記吸戶所需為數量，為採辦公運標準。自二十五年起，逐年查明所需數量，而遞減之。一律禁止自運。違者即以私販論。

第七條 各省市土官店，由禁煙督察處於各省市煙民補行登記完竣後兩個月內，與各省市政府確切商定全市准設之家數，連同由禁煙督察處核定全省市所設之土官行家數，一併列表呈報，作為土官行店最後定額之標準，實行依照取締土官行店章程，憑照售土官。並根據二十四年審定之貨量逐年減少銷額，並遞減行店家數。

第八條 關於取締運售事務，由禁煙督察處辦理。關於禁種禁吸及該管境內之緝私事務，由各該省民政廳市公安局縣長或禁煙委員會為主管機關，負責辦理。但禁煙督察處於該管境內特設有緝私機關或巡緝團隊者，應

由該機關或團隊依照緝私章程，負責執行其職權，各地方主管機關隨時協助之。

第九條 各省市縣，限期於一個月，分別組設禁烟委員會，關於協助禁烟及戒烟事項，責成該會負責辦理。

(1) 行營駐在地設禁烟委員會總會，聘任各地公正熱心禁烟者為委員。

(2) 各省市設禁烟委員會，遇必要時，總會行派員參加。

(3) 各縣設禁烟分會。

第十條 各省市縣所設禁烟委員會，禁烟分會，戒毒所，及戒烟所之經費，暨指定代辦戒毒戒烟之醫院補助費，應以左列各項充之：

一、本地地方應行分攤之吸戶及土膏行店執照費。

二、禁烟罰金，及沒收元公毒品犯財產之變價。

三、禁烟督察處依辛省市銷土定額帶征之補助費。

四、各省市庫之特別補助費。

第十一條 地方官吏辦理禁毒禁烟事項，應專定考成，責成各省市長官，每三個月考核一次，加具考語，準時彙報行營查核；以辦理政之優劣，實效捷穩，其考成條例及獎懲辦法另定之。

第十二條 川滇黔寧雲夏等產烟省份，應按照陝甘省分期禁烟成案，於二十四年內切實查明該省產烟之縣份

畝數及產額，作為最後產量之標準；並逐縣分期減種計劃，呈報行營核定，自二十五年起，即分年遞減，同時

肅清冷冀等省，亦應照腹地省份，一律實行禁種。自二十五年起，勿論絕對禁種或分年禁種之省份，均由行營特派大員實行檢舉。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應由各地軍政機關實地佈告，飭屬周知。

教育局奉發禁煙禁毒治罪暫行條

例通令所屬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印六七號

(登刊代令不可行文) 令縣屬各中小學 閱覽室 職教各員

為通令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一九二一號訓令開：

「為令事：案奉

中車副陸軍第二路軍總司令高法字第三號訓令開

：「案奉 軍政部法字第五四五號訓令開：「案奉 軍事委員會本年十一月二日八三(訓)字第二零六八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八二九號訓令開：「案查關於全國禁烟事宜，前准 中央政治會議第四五九次會議決議五項：(1)禁烟法廢止；(2)禁烟委員會裁撤；(3)設置禁烟總監辦理全國禁烟事宜，由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任；(4)關於禁烟禁毒法規，由禁烟總監參照軍事委員會所頒禁烟禁毒法分別制定，送由本會議備案；(5)新刑法中關於第二十章鴉片罪之規定，在適用禁烟總監所定禁烟禁毒法規區域之內，停止施行。等因；當明令裁撤禁烟委員會，特派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任禁烟總監，電令禁烟總監制定禁烟禁毒法規呈府，以便轉送 中央政治會議備案核，再將禁烟法廢止，及公佈原決議第五項，並已分令行政院及軍事委員會知照各在案。茲據禁烟總監制定禁烟治罪暫行條例，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呈送鑒核，並請將禁烟法及刑法鴉片章分別停廢等情；並准 中央政治會議函，以據禁烟總監呈到會，提經第四七九次會議決議准予備案，請查照飭知等因到府；

除將禁烟法明令廢止外；其新刑法第二十章鴉片罪之規定，在適用禁烟總監所定禁烟治罪暫行條例及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區域之內，停止施行一節，應即分令飭知，合行抄發各該條例，一併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並抄發禁烟治罪暫行條例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各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例仰知照，並轉飭所屬知照！此令。等因，並抄發禁烟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各一份。奉此，除即分別函令外，合行抄發原附抄件，令仰遵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並抄發禁烟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各一份。等因；奉此，合將原條例抄發，令仰該縣長遵照，並飭屬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禁烟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各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將奉到辦法照印令發，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並印發禁烟禁毒暫行條例各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即照抄奉到條例，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並廣為宣傳！此令。

計抄發禁烟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 十二月 日

禁煙治罪暫行條例 廿四年十月國府公布

第一條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煙總監奉

國民政府訓令，依照中央政治會議決議案制定本條例。

第二條 本條例稱煙者，指鴉片、罌粟及罌粟種子。

第三條 意圖製造鴉片而栽種罌粟者，處死刑，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第四條 聚眾抗制煙苗者，依左列處罰：

一、首謀或在場指揮者，死刑或無期徒刑。
二、餘眾，二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五條 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或運輸鴉片者，處無期徒刑或三年以上有期徒刑；併科三千元以下罰金。其數量在五百兩以上者，處死刑。

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或運輸罌粟種子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自外國運入鴉片或罌粟種者，處死刑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輸出外國者亦同。

第六條 意圖營利以含有供人吸食鴉片者，處無期徒刑

或五年以上有期徒刑；併科三千元以下罰金。

第七條 利用限期戒煙執照而供人吸食以營利者，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第八條 吸食鴉片者，處六月以上二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二百元以下罰金。有癮者，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

自願投戒戒絕後再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上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五百元以下罰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

經勒令戒絕後而再犯前項之罪者，處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三犯者處死刑。

第九條 學教職員學生犯前三項之罪者，依各項最高刑處罰。幫助他人犯前條之罪者，不論主犯或初犯或累犯，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十條 栽贓誣陷或捏造証據誣告他人犯本條例各條之罪者，處以各條之刑。

証人鑑定人意圖陷害本條例各條犯罪嫌疑之被告而為虛捏之陳述或報告者亦同。

犯前二項之罪，於該案件判例確定前自白者，得減輕或

免除其刑。

第十一條 公務員犯本條例第三條至第六條之罪者，處死刑。犯第八條至第十條之罪者，依各該條最高刑處斷。

第十二條 公務員利用權力強迫他人犯本條例第三條之罪者，處死刑。

第十三條 公務員包庇或要求期約收受賄賂而縱容他人犯本條例第三條至第六條之罪者，處死刑。

公務員盜換隱沒查獲之鴉片或吞蝕禁烟罰金或故縱本條例各條之罪犯逃者亦同。

公務員包庇要求期約收受賄賂而縱容他人犯本條例第七條至第九條之罪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犯本條例第一項第二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征其價額。

第十四條 本條例第三條至第六條第十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三條之未遂犯罪之。

第十五條 犯本條例各條之罪，受六月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者，褫奪公權三年以上十年以下。

第十六條 犯本條例第三條第五條及第六條之罪者，沒收其財產全部或一部。

第十七條 本條例施行前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及各省市

所頒禁烟法規之定有罰則者，其刑罰部份，於本條例施行之日失效。

裁判時之法律有變更者，適用行為時之法律。

第十八條 死刑之執行，適用槍斃。

第十九條 本條例於邊遠省份因分年禁種尚未達到禁烟期限，及各地方販運售吸事項係分年禁絕，經有規定辦法者，從其規定。

第二十條 本條例所未規定者，依其他法令之規定。

第二十一條 犯本條例各條之罪者，由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烟總監指定軍法職權之機關審判之。或委任各級地方政府代為審判。依前項規定所為之裁判，除依行營委任各省最高軍政長官代為審核軍法案件辦法辦理外，非經

呈奉委員長兼總監核准，不得執行。

第二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禁毒治罪暫行條例

第一條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烟總監遵奉國民政府訓令依照中央會議議決案制定本條例。

第二條 本條例稱毒者，指嗎啡高根海洛因及其化合物或配合而成之各色毒丸。

咖啡精奶糖粉雜那素等，經查明係供製造毒品者，以毒品論。

第三條 製造或運輸毒品者，處死刑。

第四條 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者，處死刑。

第五條 意圖營利，為人施打嗎啡，或以館舍供人服用毒品者，處死刑。

第六條 在民國二十四年內施打嗎啡或服用毒品者，處一年以上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但

被告能供出毒品來源，因而破獲者，免除其刑。

自願投戒戒絕後而再犯前項之罪者，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

勒令戒絕後而再犯第一項之罪者，處死刑。

第七條 在民國二十五年內施打嗎啡或服用毒品者，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

自願投戒，戒絕後而再犯前項之罪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並限期交醫勒令戒絕。

勒令戒絕後，而再犯第一項之罪者，處死刑。

第八條 自民國二十六年起，犯本條例第三條至第七條之罪者，處死刑。

第九條 幫助他人施打嗎啡或服用毒品者，不論主犯為

初犯或再犯，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十條 製造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專供施打或服用毒品之器具者，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十一條 栽誣誣陷或捏造証據誣告他人犯本條例各條之罪者，處以各該條之刑。

誣人鑑定人意圖陷害本條例各條犯罪嫌疑之被告，而為虛偽之陳述或報告者亦同。

犯前二項之罪，於該案件裁判確定前自白者，得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十二條 公務員犯本條例第六條至第八條之罪者，處死刑。犯第三條至第五條及第九條至第十七條之罪者，依各該條最高刑處斷。

學校教職員學生犯本條例第六條第八條之罪者，處死刑。

第十三條 公務員包庇或要求拘約收受賄賂而縱容他人犯本條例第三條至第十條之罪者，處死刑。

公務員盜換或沒查獲之毒品，或扣押之財產，或故縱本條例各條之罪犯脫逃者亦同。

犯本條例第一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征其價額。

第十四條 本條例第三條至第五條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三條之未遂犯罰之。

第十五條 犯本條例各條之罪，其毒品或專依吸用毒品之器具，不問屬於犯人與否，均沒收銷燬之。

第十六條 犯本條例各條之罪，受六月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者，褫奪公權一年以上十年以下。

第十七條 犯本條例第三條第四條之罪者，沒收其財產。犯第五條之罪者，得沒收其財產之全部或一部。

第十八條 本條例施行，前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南昌行營頒佈之嚴禁烈性毒品暫行條例，於本條例施行之日失效。裁判時之法律有變更者，適用行為時之法律。

第十九條 死刑之執行，得用槍斃。

第二十條 本條例所未規定者，依其他法令之規定。

第二十一條 供醫藥用及科學用之嗎啡高根海洛英及其同類毒性物或化合物，依照修正麻醉藥品管理條例辦理，不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二十二條 犯本條例各條之罪者，由軍事委員會委員長禁煙總監指定有軍法職權之機關審判之，或委任各級地方政府代為審判。

依前項規定所為之裁判，除依行營委任各省最高軍事長

官代為審核軍法案件辦法辦理外，非經呈奉委員長兼總監核准，不得執行。
第廿三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令縣屬各中小學教員辦事員閱覽室主任各部職員轉縣令實行禁烟限期戒斷登記具結調驗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八號
縣立鄉村師範玉案清波日新各初級中學校長

- 令書各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助理員
 - 高初級小學教員辦事員
 - 本局各職員司書
- 為令飭遵照事：條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第二路軍總司令部訓 雲南省政府訓

冷第七五〇號開辦為令飭遵辦事。查本年七月九日開第四三二次會議，據民政廳長提議，自昨戒煙委員會提議，關於禁煙一項，各機關人員，應否一律辦理，祈核示一案，當經議決：「現在本省厲行禁煙，除禁種禁運，另有專章規定辦法，其一般民衆之禁吸部分，亦已定有章程；惟內中規定戒斷時期過長，應由戒煙委員會予以修正外；至黨政軍學一切公務人員，凡有嗜好者，尤應及早戒絕，茲議決限至七月底止，一律戒斷；七八兩個月，為自行戒斷時期；九十兩個月，為分別登記監督戒斷時期。在此期內，如不自行登記，及不戒斷者，即由各該長官負責檢舉，仍仿依限戒斷。十一十二兩個月，為戒絕調驗時期，由各長官將所屬原有嗜好經戒斷各員，彙齊具結，聽候分別調驗。一面由委員會先行組織調驗所，屆時如再有不戒斷者，應即先行撤職，並予以最嚴重之處分，決不寬假。自奉令後，各長官對於所屬，既不能監督戒斷，又不負責檢舉，期滿查出，應負連帶責任。分別咨令全省一體遵照」等語，紀錄在案。除分別咨令外，合行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並將奉

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具報查考。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當經本府，七月十六日，提交第十次縣政會議議決：令飭遵辦。所有縣屬各機關人員，若有嗜好者，務於七八兩月，一律自行戒斷。至九十月兩月，監督戒斷期，應由縣屬各機關長官負責切實檢舉。至各區之鄉鎮長副，曾經本府給委有狀，亦在公務員之列，應由各區團長負責督飭戒斷。以後鄉鎮長副改選，尤須特別注意。倘有濫調時，尚有未戒斷者，即由各該管長官是究。仍通令各科局區處遵照」等語，紀錄在案。除呈報並咨令外，合亟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認真遵行！凡屬下有嗜好者，務須勒令依限戒斷，事關當前唯一要政。本縣長當整躬率屬，期於澈底，勿得觀望而縱。致干嚴究。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咨令外，合行仰遵照。凡有嗜好者，務須依限戒斷，勿相觀望。至九十月兩月，即分別登記呈報，十二兩月，具結聽候調驗。事在必行，切勿循延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 八月 七日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國鑫

通令縣屬各職教員依限戒絕嗜好

聽候調驗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九五號

令 各中小學教員辦事員各關寫室主任
本局各職員司書等

為通令遵照事：八月二十日，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〇五八號內開：

「案奉 民政廳第七九三號訓令開：『奉

第二路軍總司令部訓令開：為令飭遵辦事：查本府

雲南省政府訓令開：為令飭遵辦事：查本府

七月九日，開四三二次會議，據民政廳長提議，昨

戒斷委員會會議，於禁吸三項，各機關人員，應否一

律辦理，新核示一案，業經議決，現在本省嚴行禁煙，除禁種禁運，另有專章規定辦法；其一般民衆之禁吸部分，亦定有章程。惟內中規定戒斷時期過長，應由戒煙委員會予以修正外；至黨政軍學一切公務人員，凡有嗜好，尤應及早戒絕，至本年底止，一律戒斷。七八兩個月，為自行戒斷時期；九十兩個月，為分別登記監督戒斷時期。在此期內，如不自行登記，及不戒斷者，即由各該長官負責檢舉，仍仍依限戒斷。十一十二兩個月，為戒絕調驗時期，由各長官將所屬原有嗜好戒斷各員，彙齊具結，聽候分別調驗。一面由委員會先行組織調驗所。屆時如再有不能戒斷者，應即先行撤職，并予以最嚴重之處分。決不寬假。自奉令後，各長官對於所屬，既不能戒斷，又不負責檢舉，期滿查出，應負連帶責任。分別咨令全省一體遵照等語，紀錄在案。除分別咨令外，合行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並將奉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具報查核，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政府對於本省禁煙，已具最大決心，並頒布各種禁煙法令，尅期實行，期限既甚迫促，功令尤極森嚴，特由廳再申前令，諄諄誥誡，該

縣所屬各公務人員，已有此嗜好，而不能完全依限戒斷，則該縣長應負連帶之責，屆期檢舉調職撤職者，本廳長惟有次第依法實施，決不為此等棄業自甘者，稍加姑息，合行令仰遵照！」等因；奉此，查

此案前奉 總司令部令，即經縣政會議議決通令

遵照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

即便遵照，認真遵行，凡屬下有嗜好者，務須依限

戒斷，不得陽奉陰違。本縣長以身作則，以期徹底

禁絕。九月之期一至，即着手先行調職。若仍不將

嗜好戒斷，定即照章撤職，決不稍予寬貸。仍將遵

辦情形，具報查核。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縣令，即於八月七日通令縣屬各教職員一體遵照，凡有嗜好者，應速依限戒斷，聽候調

驗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勿違！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五日

通令各閱覽室主任及各中小學教

職員切實宣傳禁烟辦法及日期

具報查核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九二號

為令飭遵照事：查八月十六日，第十六次縣政會議議決，現在本省實行禁烟，已將章程公佈，所有一切辦法及

施禁日，應由縣黨部檢公所及各閱覽室主任各學校教職員切實宣傳，務使人民徹底了解，掃除毒害等因，並奉 雲南省戒烟委員會發下「調查登記吸食鴉片人口廣告書」及

「為調查登記烟館私土私菸及鴉片代用品等項告民眾書」各三百份，由分發各閱覽室主任暨各學校教職員宣傳，應即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檢發通告書及告民眾書各一份，令仰遵照，迅即召集集區內各村社管民衆及烟茶主人，切實宣傳，以期禁絕烟毒，而免觸犯法令；並將宣傳

具報查核由

情形，具稟查核。勿違！此令。

計發通告書及告民禁書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五日

調查登記吸食鴉片人戶通告書

雲南實行禁吸鴉片章程第二十四條，有宣傳登記的事
兩項：一，應宣傳本章程一切辦法，與各屬施禁日期，務
使人民了解政府此次絕對禁煙主旨。二，調查吸食鴉片之
人戶，登記專冊，並填發吸片三聯單。

現在是第一期調查開始了，自民國二十四年七月起，
至九月底止，調查明白填入三聯單內，等審查過後，應給
照的，發單換領執照。自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便實
施禁令之限期戒斷了。

照禁吸章程第三十八條第三項內載，凡年在四十歲以
上者，尚給照，承領發給；照第四十四條，年在四十歲以
下者，無論有無疾病，一律以藥戒斷，禁發公膏，等語

但此次調查吸片，與從前的收燈捐不同；凡吸煙
的民衆，只要聲明有癮，或服藥戒斷，或給領公膏，都是
救濟吸煙人的辦法。有癮的人們，切勿誤會政府禁煙主旨
，稍生疑慮，分明吸煙，祇飾不肯實說；須知禁吸章程第
四十條說得明白，「吸片調查登記，僅以施禁前爲限，施
禁後，不准補報一人」，是此項登記，既祇有禁前這一次
，萬勿錯過時機，遲疑自誤！俟調查職員到門時，凡曾吸
煙有癮的男女們，儘管照直說明，填在三聯單上，或願吃
藥，或願領石都據實填入；將來審查了，能領公膏的，才
行換照領膏呢。

若是不然，政府的定章，既禁私煮，又禁私藏生土，
私賣生土，合熟膏，又禁煙館；你們年老有癮的，能於立
時戒斷固是很好，若一時不能戒斷，私自吸食，被政府查
着處罰，那時就不能說政府不講人情的話。所以爲你們計
，凡是年老一時不能戒斷的還是坦坦白白的登記了，先領
公膏，再陸續戒斷爲好。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雲南省戒斷委員會

為調查登記煙館私土私膏私熬及鴉片代用品等項告民衆書

鴉片代用品等項告民衆書

民衆們！此次本省政府，決心禁革鴉片煙的惡害，關於禁吸方面，規定了實行禁吸鴉片章程共七十九條，分別時期區域，漸次推進。昆明市自二十四年七月起至年底止，為調查登記籌備時期；自二十五年一月一日起，為實施禁令時期，一直到禁絕之日，方能停止。這個道理，豈不是因為吸煙能削弱國弱種，亡身敗家嗎？大凡吸煙的，豈不是有各種需要的東西，要把生土熬成鴉膏，才拿各種烟具來吸食嗎？開設煙館的，製造販賣鴉膏嗎啡等等的，豈不供應吸煙人，引誘人吸煙嗎？所以禁烟歸禁的目的，是在禁止吸食！但是，使無烟可吸，管先斷絕各種需要的東西，和煙膏及嗎啡等代用品，使他不能吸食，那麼戒煙才能澈底。這是很明白的事，也就是本會要辦到的事，所以不得不預先通告你們知道。除調查吸煙的，已，有通告外；茲將定章內應行調查登記違禁事項，以及廢禁的辦法理由，分別通告如左：

(一) 零售鴉膏：政府發行公膏，並非以營業為目的，是為暫時救濟年老有病四十歲以上急切不能戒斷的吸煙民衆，限制他陸續戒斷，凡在四十歲以下的，不准領公膏，只能領藥去戒斷。這是將他們拔出苦海，使其走上光明的路。所以禁吸，定要斷絕私膏。若果發公膏後私膏依然存在，那麼四十歲以上年老有病的，自然不戒斷，四十歲以下有癮的，更可以照舊吸食，還說什麼禁烟呢？所以凡是製造鴉膏的，不管是留着自用，或拿來零售，到期都要一律查禁。你們存有鴉膏的，在此刻調查時候，便要據實報明數量，在禁前繳與公家，給買收買。若是向來開鴉膏店，或在家售鴉膏的，更要具結永遠改業，不再做這樣有害的事。倘在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還有違犯售賣的，自然照章懲辦；留着自用的，也要受懲處；還要領行沒收所有鴉膏呢。

(二) 私熬鴉膏：自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如為私熬煙的，便是違犯禁令。因為私熬的人，不是違令沒有戒煙，便是存有私土，顯然易見；倘若還想熬來賣錢，那是明知故犯，更可惡了。這種私熬的人，若不禁絕，沒收他的生土鴉膏和一切器具，吸煙的還不能斷絕。所以私熬這項，是要從嚴查禁的。熬煙是不能隱蔽的事，你們切

不要嘗試啊！

(三)零售及收存生土：私土不斷絕，吸烟的人必難戒斷。因為有了生土，就可熬成鴉膏，供人服用，吸煙的人，還不至絕望；必須禁絕私土，斷了供給，吸煙人不能有指望，才能積極的戒斷。所以你們收存生土，或零售生土的，在此調查時期，不管是留來自用或出賣的，都要報明所有的數目，照章於廢禁前由公家給價收買；向來做零售生意的，並要具結永遠改業；若到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查着，不論多少，或是否售賣，都要沒收懲辦的。

(四)開設烟館：世間最害人的事，莫過於開烟館！他能傳播煙毒，使多數人吸食上癮，不管人的老少好歹，一概不分別地不停止地歡迎，使多數人陷入苦海，已極惡毒！還有一切非法事體，如賭博、姦淫等，都可以在他那裏結合安排，尤其痛恨。從來說，「烟館藏垢納污，是萬惡的淵藪」，並非形容過甚的話。尤其是使一般青年子弟墮落黑籍，斷絕國脈，最足痛心！所以禁吸鴉片，要首先查禁烟館。你們開烟館的應當各自警覺，在此刻調查時候，自己報明，具下切結，在今年年內，一律永遠改業，不准再開，到了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還有違禁開辦的，一經查着，定要沒收房屋和煙土烟膏烟具，並將開烟館

的照章懲辦；就是租來開設的房屋，也要沒收。如有人在烟館禁了之後，將烟膏烟具，裝在匣內，提着行走，到處供人吸食的，那種流動烟館，也是一樣要嚴辦的。

(五)製造售賣烟具：製造販賣吸煙器具，能使吸煙人得到便利；並有因烟具精緻，能吸引人的愛好，因而吸煙上癮的；所以禁吸鴉片，烟具是必要查禁之物。你們製造烟具的，販賣烟具的，在此調查期間，要從實報明，具下切結，在今年年內，一概永遠改業。到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查着，便要沒收所有的烟具，照章懲辦了。

(六)製造售賣戒烟藥及代用品：鴉片的代用品，可分三項：

(甲)嗎啡，高根，海洛因，金丹，紅白丸，白麵等；不論拿來打針，或是吸食，都足最有害的事，其毒比鴉片，所以稱為烈性毒品；若不禁絕這幾種毒物，那麼豈不是成了「前門騎虎後門進狼」嗎？所以凡是製造、販賣、或打針吸食上列各種毒品的，不論在甚麼時候，一經查着，便要立刻封禁，比前五項，還要格外重辦，並且沒收其財產與毒品和器具等。就用嗎啡等毒質，與其他質料，合成的藥物，一經查獲，證明有毒，也是同樣的嚴辦。

(乙)烟灰：凡存有烟灰的，不管留着自用，或賣錢，

都要在今年調查期間，報明數量，於施禁前，繳與公家，製價收買；若到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查着，就要沒收懲辦了。（丙）含有毒質的戒烟藥：凡市面所賣的戒烟藥，不論是否古方、今方、中藥、西藥，丸藥，水藥，藥膏，藥麵；輸入的自製的；在目前調查期內，都要將處方服法，據實報明，呈繳樣藥，請求本會化驗；如合規定標準，無毒質而有效驗的，當給予憑照，准其營業出售。這一項與前幾項不同，本會要換前辦。凡在取締化驗戒烟藥規則頒布明定施行日期以後，查有無照的戒烟丸藥，還是要照章懲辦，並且要沒收他的藥哩。

以上六項，名為六項封禁，是斷絕吸烟必要查禁的事。政府既頒布禁令，實行禁吸，定要依照期限，嚴厲執行的。本會恐怕你們不定章，在施禁後，誤犯禁令，所以先事通告週知，希望你們做六項事的人，趕快警覺，及時改業！免得實施禁令時，受嚴重的懲處。若到那時，明知故犯，受了懲處，便不能說政府不體恤人民了！

雲南省戒烟委員會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

二十

日

通令各閱覽室主任各中小學教職員遵照縣令宣傳禁吸由

昆明縣教育局訓令 第九六號

案奉 縣立各中學各閱覽室主任 各高級小學校校長教員辦事員

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〇六八號開：

「為令飭遵辦事：查本月十六日，本府第十二次縣政會議提議：本縣禁煙宣傳已畢，應即着手禁吸宣傳，並規定禁煙初查日期一案，當經議決：「禁吸宣傳，仍由黨政教三方會同辦理，並訂期自十月一日起，至三十一日止，為禁煙初查日期內，即由各區鄉鎮長詳細檢查」。等語；紀錄在案。除呈報並分別通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各學校教職員一體遵照辦理。一俟暑假屆滿，即由各該校教職員學生積極分頭宣傳，勿違！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教職員等

遵照，認真宣傳，勿違！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 鑫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

五 日

令各女性職教員有癮戒斷者仍須

調驗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五號

令各校女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二月一日案奉

總司令部訓令第三七九七號開：

「案據戒煙委員會分呈稱：『竊查厲行禁斷鴉片，原為強國強種起見，所以先行調驗公務人員者，亦為與民更始，尅之風聲。其用意甚善也。惟吾滇婦女之中，亦有沾染嗜好者；母既中毒，則所生子女，安望強健？是婦女方面，亦不能不有相當之注意。然普通婦女勿論矣，其稱智識份子，為公務員教職員者，即是女界之領導人物；如其有嗜好嫌

癖，或前此有癮現得戒斷者，似亦須有調驗之法，方足以警策一般婦女，使之不能吸食。况十一月八日，滇政專臨會議決定辦法，對於女性公務員，並未計除，則異日如有奉發調驗者，亦不能不有所預備。屬實上月十八日，開第八次常會時，委員宗翰乃本此旨，臨時動議請公決女性公務員教職員，本發調驗者應如何辦理等，當經議決：『女性公務員教職員奉發調驗者，由會函託市立醫院照實施調驗規則辦理；但檢毒監視員由女警察担任。判斷有癮與否？由院長醫士担任。』等語，紀錄在案。是否有當？除分呈外，理合具文呈請鈞府查核示遵。』等情；據此，除以：『兩呈均悉。准予照辦。除咨請 省黨務指導委員會查照，暨分令省內軍政各機關外，仰即遵照。』此令。』等因；指令暨分別咨令外，合行仰該縣即便知照。此令。』

此令。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

二十二

日

專載

國府軍委會禁煙總會雲南省禁煙特派專員
雲南省政府主席 告民衆書

雲南三運同胞們！自蔣委員長兼任全國禁煙總監後，決定下三年禁煙之六年禁煙的根本計劃，同時議定了許多禁煙法規，頒行各省市遵照奉行，不是以前的禁煙法令只是說而不行了。

本省奉到中央法令後，於民國二十四年即開始禁煙工作，規定了三年分期禁絕的程序，種運吸售同時並進，第一期三十八縣烟苗已告禁了，烟民已登記了，第二期正在努力實施中，截至二十六年秋季止，最後第三期快要到結束期了，所有一切規章，經公佈，勿勞逐條逐項的再述。

現在中央爲貫徹全國禁煙計劃，沒有絲毫放鬆的可能，看看二期肅清的日子快要到了，倘至二十六年秋季限期滿後，吸煙的人們，就有處刑的危險，像這樣森嚴的

法令，着實可怕得很，你們大家定要早些注意，不要自誤了你們寶貴的性命，來做鴉片烟的犧牲者。

當這種可怕的刑法關頭，暫且把鴉片的利害與政府爲甚麼一定要禁煙的事實，用愛護的心理，不煩費辭直接作懇切爽快的告誡！一方面是盡我們鄉人的義務，一面是推行國家法律大使命的責任，你們決不要親同以往的具文，做那錯誤心理希望延緩的迷夢！失掉了本特派員本主席深切的告誡。

中央頒行煙民登記辦法，是因各省市受歷年禁煙張弛的原因，造成今日普遍吸食的结果，年老疾病的人，積習日久，假定立時戒絕，不但使年老疾病的人，增加一層痛苦，於政府愛護人民的心理，亦屬背馳，所以議定登記的辦法，分期戒絕的程序，使有病的，得以從容醫病，無病

的得以逐次減少的機會，無形中於三年禁絕期內，不期然而自然的戒斷，這種憫恤而仁愛的政令，三迤民衆應如何感慨激昂，起來登記，並參加擁護此項法令的實施，督促勸導吸煙的人，覺悟了解登記的意義，不要俟到期滿後，受法律的制裁。

檢舉日期已經開始動員，以前未登記的吸戶，趕快在各處所設立的登記處報名登記，如不自動的登記，亦責成各級辦事人員勒令登記，這種勒令登記的意義，不是限制或危害烟民的工具，是政府即須明瞭各地烟民確數，以使統籌施戒的步驟，並無其他的意思，這是可以保證，而且勿須懷疑的了。

倘逾期不來登記戒，到了三年禁絕期滿後，就有犯罪的危險，再基於一個人人生上想，每一個人的人生，是求美滿而且幸福的，假若一個人不吸煙，他的人生是何等幸福的，他的體魄是何等強健的，設若一旦誤吸以後，恐怕全無幸福之可言，祇有一天比一天的墮落下去。若不即早戒斷，快自覺悟，將來國家必以法律制裁之，所以登記辦法，是從根本上着手，法律懲戒，是徹不肖之徒，這是當前嚴重的問題，實有注意深長研究的必要。

現在國難一天比一天嚴重了，農村經濟已破產，向總

奔潰路上去了，這種危險的發生，就是百年來鴉片烟的流毒，使民族日漸衰弱頹敗，而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吸收我們的寶血，以致金錢源源的流出外洋去，都市農村的農工商人，都叫喊着痛苦，社會的動搖，一天比一天利害，我們要求自拔圖存，只於吸煙，要求自救，只有禁煙，全國民都要與鴉片烟作殊死戰，才能保持我們民族的生存，和我們領土의 完整。換句話說：我們此刻能戰勝鴉片烟，最後的將來，即能戰勝侵略我們的帝國主義。我們能戰勝帝國主義與否？就以此大能否禁煙爲斷。

這不是因禁煙故作的警語，是確鑿的事實。能明瞭個人的人生，即明瞭國家的出路；能了解個人吸鴉片烟的毒害，即能了解國家的毒害。在此危難震盪中，禁煙毒法令，已嚴緊了，鴉片的末日已經到了，黑暗裏的光明大道，一天一天的展開；切莫自誤誤人，誤入自誤而且誤國！從今日起，我們要負起責任來，勸導並督促種烟吸煙的同胞，覺悟起來，趕快登記，乘早投戒，心與口誓，口對心言，高喊着：

禁煙是人生的榮幸！

禁煙是事業的發展！

戒煙毒是恢復民族的健康唯一辦法！

禁烟於民族的生路！

我們從此永遠不再作吸烟的囚犯！

要保持生命非與鴉片作生命死活戰鬥！

要做現代的國民就應從烟毒束縛中解放出來！

再想種烟吸烟的人是國民的公敵！

登記戒戒是為烟民超脫苦海的慈愛辦法！

登記禁烟檢舉是烟民的福星到臨！

雲南省禁烟特派專員辦公處編製禁烟小冊子

弁言

禁烟不是我國單有的事，是世界幾十個國家在海洋牙會議席上，議定條約交國際聯盟管理的事。中國受烟毒的摧殘，比特別國深重百倍。「禁烟運動」在滿清政府時，已蓬蓬勃勃，並有了過半數的成績；後因政體改革，運動的變遷，張弛各異，演成今日的創局！現在國難加深，民生凋弊，既非以前可比，其應患理伏，較之以前更形嚴重！故禁烟實以維持民生，保衛疆土，其義意的重要，豈僅一地一時一人之關係；實是人生榮枯的樞紐。此次查禁種

受檢舉才來登記的人是社會墮落者！

我們要切實負起責任來檢舉不登記的烟民及種烟運烟傳烟的人戶！

全體起來擁護政府的禁烟法令！

禁烟成功萬歲！

中華民國復興萬歲！

中華中國萬歲！

烟及檢舉禁烟登記，於禁烟要政加重幾層關鎖，而根本解決，亦非基於是點，不能貫徹鄉村；尤以鄉村民智不開，溺於故習，又不能不向鄉村着手，以達禁烟法令的實施。雲南遠在邊地，交通不便，政教滲輸，異常遲滯，一般鄉民，於禁烟不但不求甚解，而一知半解的人，每以個人錯誤，鼓惑鄉民，不知禁為何事，法為何法，犯罪不知其所以為罪；鄉長以下，多屬文盲；何以能指導民衆，有罪知罪，有法知避，且甚至時病其苦擾！於禁烟法令，不能不藉此宣傳禁烟意義及附帶各問題，使民衆於最終利害兩途

、得有指迷之處。爲了解這種目的，我們才刊行這本小冊子，並在冊子的開頭，略爲說明他的意義。

一 鴉片煙的毒害

鴉片貽害人羣，遠在百年以前，蹟其害人的史實，連篇累牘，亦難盡言，就簡單幾項說來，也就不寒而慄呵！第一點是減少土地的生產，第二點減少人力的生產，這就是生產方面說的；就人生理上來說：第一是發生精神的損害，第二是發生體內的損害；（一）何謂減少土地生產？假定種煙一畝，即減少一畝的糧食；推至十畝百畝千畝萬畝，糧食減少當在若干數目呢？（二）何謂減少人力生產呢？如一個人吸煙，不事生產，則一人一日的生產力空耗；一日空耗，則一月一年幾十年亦必空耗；若十人百人千人甚至幾千萬人，其人力空耗，又在幾何？（三）何謂發生精神肉體的損害？如有癮的人減少吸食或停止吸食，就視力不調、欠伸、噴嚏、上吐、下瀉、出汗、戰慄、痲癢，這是肉體上的損害；更有一點是所生子女身體不強健，甚至不能生育，這是家族無窮的損害。上述幾點，是個人直接的間接的影響社會國家，其損害更難盡述了。所以吸鴉片煙的毒害，比洪水猛獸，還在厲害幾百倍。爲什麼人不覺悟呢？

二 滿清禁煙的痛史

在道光年間，英人開始用船載大批煙土來中國銷售，計算起來，每年平均要有一萬八千七百一十二箱；中國每年被英國人拿去的銀兩，在一千萬兩以上；若逐年計算，中國損失能以數計嗎？道光帝鑒於這種損失，派大員去廣東查禁海口，不准外國人運土進來，當時派的就是林文忠公則徐，還做過雲南的督撫，當時查着英國人運來的烟二萬二百八十三箱，林文忠公於道光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在粵焚燒；英國人派兵艦數十艘，被林文忠公擊敗了；英國（兵艦）不敢威脅廣東，又加兵艦去打浙江，江蘇，滿清被迫，派員同他講和，賠了二萬一百萬兩銀子，又割讓香港，再將沿海的幾個要緊商埠開放，並在南京訂立不平等的條約。以後其他的帝國，乘機也來侵略，不平等的條約，從此開始，一天一天的增加了！中國也就成爲世界的次殖民地。像這種樣可痛的恥辱和損失，都是爲吸煙運煙而起，我們中國人要永遠不忘的！

三 歷年禁煙張弛的總因

上面說過中國的禁煙，在道光年間已開始嚴禁了，因外交懦弱，和滿清無能，抵抗不了帝國主義的輸運，無法裁測國內的好商及機關人員的包庇；那時絕對主義的如林

文忠公則徐黃禍茲，主張寓禁於徵的如許乃濟郭廷禎。那時清廷在禁弛與廢兩可中間，鴉片無形的暢銷，各省亦無法遏止了。詎到咸豐初年，太平軍興，各地軍餉不敷，朝議抽厘；此議一成，無形中鴉片弛禁，造成各處種種亂事……左宗棠張之洞曾國基又復力主禁煙，有的省份禁種確也奏效了。直至光緒二年七月，雲南省殺英教士馬嘉里的案件發生，中英又議定條約三款，公開抽稅貿易，中國禁煙計劃，因此受了不少的打擊，如當時煙土由印度傳至雲南者為南土，傳至四川者為川土，傳至甘肅者為西土，煙土瀰漫全國，已難禁止。雲南禁煙在民國初年，已奏相當的成效，又因歷年用兵，軍餉無着，明禁暗弛，各省也是這樣，巧立名目，沿滿清抽厘惡例，所謂洋藥義捐，行票捐，行店生票捐，落地捐，土膏捐，敲捐，敲哥，烟灰捐，不一而足的發生出來了；以致造成今日的黑暗世界，不能維持一國的國際地位，成為外國的次殖民地。我們能不快快醒來，痛徹於既往，禁戒於將來嗎！

四 禁烟與中國民族的關係

中國民族是優秀的民族，因多半受鴉片的毒禍，精神漸漸衰弱，道德漸漸的淪喪，頹敗之風，日甚一日，道德不修，廉恥不講，俾晝作夜，惟烟是吸，詔光易過，黑暗

人生，何以與家立業？維持民族固有精神。各帝國主義者即以中國民族的弱點，用政治經濟侵略，雖管轄下，深入內地；一般人尚在不知覺中，日盡吞雲吐霧之能事，沉淪於黑暗地獄之下，自暴自棄，甘做安南朝鮮的繼續者。故中國今日不禁烟，即無以救民族！救民族，祇有禁烟為民族生存唯一的條件，並且是一條直路。不然亡國的險象，就要發生在種烟吸烟的本身上去了。

五 禁烟與中國外交的關係

有句話說：「弱國無外交」，這真實際切中中國的現狀了。中國因鴉片的極弱，已有餘年，蔓延各地，根深蒂固，早啓外人覬覦之心，以目前國民的脆弱，怎樣能談得到外交呢？假定要維持我們國家的領土完整，非有強有力的外交，和強健民族為外交的後盾不可，有了後盾，則外交方能可靠，國家領土方能保持完整。但民族健強與否？實以能否禁烟為先決問題。故今日禁烟與外交，實具有深切的關係。歸納起來，就是要維持領土的完整，必自外交始。要增強外交的力量，必須健全的民族。若不想民族健全，非禁絕鴉片，是絕對不能成功的呀！

六 禁烟與中國經濟的關係

中國地大物博，出產豐富，是誰人都知道的；不但國

內有此價值，即世界各國亦有此稱道；這種寶藏，貨棄於地，實在可惜！帝國主義的野心，固因民族弱點做他的背景；而積餘藏羨，亦是其垂涎重要的一端。中國因產業落後，缺乏科學與機器，不能發展實業；然號稱農業國的農產品，因各地競相種烟，良田變植毒卉，使糧食減少，時仰給於西貢安南；且早以不時，饑饉隨見，復因吸烟人多，財力不濟，人力銳減，致實業生產及地藏富源，不能開發進步，外貨充斥，金錢外溢，促成今日農村破產，經濟恐慌，國計民生，均感困難，其原因即在鴉片流毒日久。故居今日而言經濟恢復，首在嚴厲禁烟，提倡農村事業，增加生產力量，則元氣可復，社會經濟可舒了。

七、禁烟與中國的內政關係

帝國主義的侵略，隨鴉片的惡勢力，逐漸深入我國內部，利用軍閥、官僚、奸商、市僧、造孽內亂，以遂其巧取豪奪的野心；致民國五年有袁世凱稱帝之舉，繼有武人殖兵自衛之事，取鴉片以供軍餉，以購軍械，屢次內戰，潰兵散匪，騷擾閭閻，十餘年來，造成民不聊生之浩劫。社會不安，政治紊亂，百項事業，無所適從，直至今日，補苴之術，渙如散沙；外人譏為無組織者，非無因也。故欲內政趨入軌道，必須禁絕製造內戰來源的鴉片烟。

八、禁烟與中國社會的關係

百年來各地競相種烟，以致煙土生產過剩，商八漁利，轉運隣省，富豪子弟，藉吸食為誘癮享樂，貧民荷役，以此為醫病良丹，吸食暢行，傾家破產，所在皆是，生活無路，流為餓殍乞丐，盜賊奸宄，緣之而生，割點者時挺而走險，懦弱者欲謀生不能，社會的組織份子不健全，鄉里的安寧難以期，遑論國難當頭，經濟破產。此鴉片煙的禍，蔓延於社會，禁煙即所以造福社會，拯救人羣，使份子組織健全，社會繁榮可期，則平等權利可享，自由幸福可行。

九、禁煙與中國職業的關係

吸煙毒的人，一經成癮，便難擺脫，結果，身體衰弱，智能低劣，既不習職業，又不事生產；國家設立職業學校以為指導，合作社農民借貸所，以為生活之路，良法美意，以建人生基礎；可惜煙癮已深，難啓吸食者的迷夢，農業不振興，工業不發達，舶來品不斷的輸入，每年海關的統計，我國損失，在二十萬萬以上，這都是國民血汗！故中國職業越不發達，外國經濟侵略越更利害，日用品越更增加，白銀越更外溢。禁煙即使此一般消耗份子，轉變成生產份子，並且為職業的中堅份子，增加統制輸出，減

少限制輸入，則中國職業前途才有希望，才能發揮本能。

十 禁煙與中國國防關係

鴉片與毒品，既耗人的精神，復削弱人的體力，力田服賈，已不可能；再之以負槍荷彈，趨赴疆場，更屬無望。國家有一羸民，不僅減少生產力一份，實減抵抗力一份；有十羸民即減少十份，有千百億萬羸民，即減少千百億萬份。現代侵略國所恃以攻的，和被侵略國所恃以守的，就是財與武力；中國積弱至此，既不能言攻，又何能言守呢？這是國難當前一大問題。因一般人已成病夫，其本身已無生產力，即無財力；無財力即無抵抗力；一旦有事，國何存乎？故現在談國防，必先使人民體壯力強，才能勝任。若要使人民體壯力強，必先自禁煙始，舉凡種，運，售，吸，即須嚴格取締及制止——如意圖營利殺人越貨的行爲，應即盡法懲治，以儆貪玩，使供給斷，而吸食者自絕，則今日之國防前途，才有希望，才能應付目前的國難。

十一 查禁種煙檢舉的意義

按照中央頒行禁煙實施辦法，派大員分赴各省查禁檢舉，其意義在使絕對禁種省份，及邊區分期禁種省份，於

種煙收煙季節，巡察檢舉，逐年縮減，如有偷種，督責剷除，沒收田產，懲辦種戶。並於實行總檢舉期內，結報禁絕縣份，如有上項偷種發生時，所有縣長、查禁委員、區鄉鎮閭鄰長，概依軍法嚴處；有聚眾抗罰者，即調兵嚴拿首犯槍決，以完成查禁實施的任務。而查罰期內，又分初查、複查、終查三個階段。各地長官，各地紳首，明察暗種，包庇受賄，或各級負責禁煙人員，陽奉陰違，懲辦更不徇情，務使鴉片煙苗一株一莖不再見人世，達到永遠肅清的目的。

十二 烟民登記檢舉禁煙總檢舉的意義

烟民登記檢舉及禁煙檢舉，是政府明瞭烟民暨吸用品或施打嗎啡者的確實數目，以便限期統籌施戒。內分勸登、勸戒、或指定戒毒，並另定貧民簡易辦法，以最後登記的總目，自二十五年起，分年勸戒；如有年老疾病難戒除者，着領限期戒斷執照，以六個月爲一期，遞次減少，每年減少五分之一。黨政軍服務人員及學校教員學生，是絕對禁絕吸食的。至吸用毒品或打嗎啡者，則絕對收容勒戒，限制尤爲嚴緊，再犯與製、售、運販的均同處極刑。！因中國受毒過深，歷年張弛各異；故施行總檢舉意義，即如層層包圍，步步限制，以達到禁煙救國救民的本意。

殊途同歸的旨趣。

十三 雲南今後禁烟認識與決心

雲南向為極邊省份，在西南國防上具有特別重要的地位，在經濟上與各種事業發展和關連的連貫性；其禁烟認識與決心，比較往昔，實覺有更重要的意義。但文化遲滯，漢夷雜處，民風素強，山野叢深，在以前禁烟，抗利、保禁、實演不少的慘史。且又西接緬甸，南近越南，山多田少，林深箐密；一般農民權利，甚至少數份子囿於環境地理，每以適宜種烟為辭。再因滇緬邊界，尚未勘竣，未定界區；又非本省政治力量所能達到，國際關係，亦有合作問題；自非認定禁烟原則，事先嚴密籌劃，下最大的決心與毅力，不能因困難而功虧一簣，則雲南禁烟前途，才有光明的出路。——這是政府和人民共有的責任與決心，因要明瞭上述禁烟的困難，和了解國防與經濟的重要，尤其是地方種、運、吸烟的民衆，以及囿於環境地理的少數知識份子，要覺悟而且要加倍努力——以完成雲南的禁烟使命，才能完成中國的禁烟使命！換一句話說：才能增加國際的地位與國防的武力。

△雲南全省檢舉烟民宣傳大會告民衆書
雲南全省吸烟的父老兄弟諸姊妹們！這鴉片的毒害

，已經你們親身嘗過了；實在感受的痛苦，仔細想想，用不着一樣一樣的說明，想來大家都知道的。縱說得明白，這種形容詞，也是很難堪的嘍！

其次我們要明白的，要了解的，就是每一個人，自吸食鴉片上了癮後，我們身體就不由自主了，受鴉片烟的束縛，捆得緊緊的，絲毫沒有放鬆的可能。如起、居、飲食、都受牠的限調；寶貴的光陰也虛度了；說到做事，更是談不上的；遑論與家立業，教育子女，那還夢想得到的嗎？我們的一生事業，豈不是白白的犧牲了？這是吸烟的人們要明白的，要解而且要立刻覺悟呀！

復次，我們現在所處的環境，要用自己的氣力，來換自己的飯吃。假若一定要沉迷在這個槍斗裏的話，這碗飯在現代的環境下，恐怕不容易得到的啊！個人的環境如此，國家的環境也是險惡到極點了！若不用氣力去捍衛我們的疆土，恐怕是沒有我們的住處；縱有住處，也是要做人的牛馬奴隸啊！

唉！烟是再不能吸了！烟是必定要禁了！不吸烟才能恢復我們的人生；要禁烟才能保持我們的領土。我們要覺悟！要醒來！要趕快醒來！去覓我們的人生，去保我們的領土，才有辦法，才有出路。

更次，我們的政府，爲了上述的原因，實行全國普遍的禁煙了；因顧念到吸煙的人們，有因年老而吸食的，有因疾病而吸食的，有因玩耍而吸食的，立刻戒絕，就要發生種種的痛苦和障礙，特訂下分期戒斷的辦法。因分期戒斷，才有煙民登記的法規；因恐一般煙民不肯登記，才有檢舉登記的辦法；有了檢舉登記，才能明瞭煙民的確數；得到了煙民確實數目，政府才好設法戒絕。這都是政府爲體恤吸煙人民的苦心，你們別要懷疑不前的啊！

今日是開始檢舉的時期了！有癮的煙民們，趕快到指定的登記處登記。所有西藥房及藥劑師，有需要的嗎啡，以及化合的毒品，同時也要趕快到登記處來登記。不然延到總檢舉的時候，檢舉出來，就要受處分的。即是在外旅行未歸的人們，也可以由家屬代其登記。並此次登記期限過了，以後就不再登記。勸你們不要自誤吧！

末了，敬告全省吸煙的父老昆弟諸姊妹們！鴉片烟的末日已經到了，黑暗的人生，一天一天的也展開了，光明的正道也現在我們的眼簾了；不要再走錯路，失了我們的人生，失了我們的家庭和國家。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從另改頭換面，來做現代的新國民。

十月六日昆明縣舉行禁烟擴大

宣傳會講演詞

董縣長講演詞

王委員！張委員！各局局長！各區區長！各鄉鎮長！大中隊附，本縣各界同人！本縣今天舉行宣傳大會，內中涵義計分三項：（一）檢舉烟民登記；（二）查禁種烟；（三）檢舉禁毒。本日所以要開此宣傳大會，因奉

特派員會銜令飭辦理上述三項；照奉發檢舉煙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施行程序的規定，辦理之初，首須宣傳，凡自治教育公安團保人員各界民衆都要分頭宣傳；故召集各界同人到此，先將各項辦法一談，再由各位負責分頭繼續辦理宣傳事宜。

現先談種烟，本省號稱產烟之區，人民溺於故習，故省府下最大決心，於去年即實施禁種，其步驟分區分期推進，本縣列在第一區，所有一區內之三十八屬，均於第一期（去年）實行禁種，本年係繼續實施。第二步區鄉鎮村鄰初查，第二步縣長覆查，第三步省府派員終查。本縣去

全實施禁種，幸事前宣傳普遍第一步搜查詳細，覆查期內僅有少數滋生烟苗發現，經照章處罰，通令各區，至終查時即無烟苗再行發現，堪以告慰！

須知本縣為首善之區，復定為實驗之縣，因才財兩乏，大規模之建設固一時難以辦到；但對此不費多力，不需一錢，而又有益民生國體之禁種工作，當可貫徹到底，實力做到，方免前功盡棄，而作全省各縣楷模，樹之風聲，俾不負實驗本旨。以此而言，本縣全體人士，均非將此種事件澈底辦到不可！

刻距播種之期不遠，故再提出鄭重言之，以喚起注意，望各區鄉鎮長，大中隊附，於開會回家之後，再對人民普遍宣傳，切實勸導，務使人民了解政府功令，須知以後若再偷種，一經查覺，或被舉發，即照中央禁煙總監現頒法令，從重處罰，決無寬容餘地。即滋生烟苗，本省政府亦經明定辦法，除田主照章懲處外，其區鄉鎮村長，亦須受連帶處分；欲免此種處分，首在收斂烟籽，前已令飭各區辦理，更須詳細搜查。搜查方式，最好由各級大中小隊附，督促人民各自到田內尋找，再次由各村小學生散入田內搜查；再由各級職員各就所管範圍，詳細搜查；總在政府派員覆查之先，不使有顆粒發現，此係初查辦法。次

由縣長覆查，若覆查亦無烟苗發現，即由政府檢舉，（即去年之終查）並須層層具結。所以規定如此週密者，蓋免影響第三期禁煙，而達到禁絕根株之任務。

本省禁煙，係照中央法令，斟酌本省情形，定為禁種禁吸禁運三項。適聞所說係禁種方面，茲繼續談禁吸。禁吸即實施六項禁令，所謂六項禁令，即禁止私吸、私售、私煮、開設煙館、製造烟具、售賣代用品及未經化驗之戒烟藥丸是。過去雖曾逐項辦理，並已破獲有案，現在須再加以檢舉。

按本省實施禁吸，中央政府對於本省所訂各項辦法，固已認可；但過去要年過四十以上之烟民，方得登記購領公膏。此次辦理檢舉，則四十以下，確因病吸食，未能戒斷之烟民，亦須補行登記；登記後即實行檢舉，檢舉期限閱長一天，本縣改閱為村，即由村長檢舉，又鄉長會同村長復查檢舉五天，區長抽查十天，合計十六天。縣長抽查十四天，共三十天完竣。在區長抽查時，縣府同時派員會同抽查；縣長抽查檢舉期內，縣禁委分會同時亦派員抽查。縣政府已委王專員為本縣檢舉委員，檢舉完畢，更須逐層具結；所以要如此週密者，蓋恐一般民衆暗中偷吸，無從了解全國烟民總數。此種辦法，有如辦教育之掃除文

官，對於調查失學之人，不容稍有隱漏！故實施之初，須作種種宣傳，以期普遍，而引起人民注意。詳細辦法，本府已分別規定，通令遵行，不再贅述。

第三禁毒檢舉。何謂毒？即鴉片烟、高根、海洛因、嗎啡、紅丸、白面、金丹，等是。此種毒品，除鴉片烟外，其餘各種，本省均尙少見；北方各省，隨地皆有，禁止亦頗困難，蓋攜帶較易，食用手續，亦頗簡便；惟吸食鴉片，尙可戒斷，若食用其他毒品，實不啻自掘墳墓！本縣雖無此項毒品，但當此厲行禁吸期間，醫藥需要，難免不無購製；不得不加以預防，以絕毒根。將來如被檢舉所獲，各級職員亦須受連坐處分。

以上三項，自本日開會後，即須分頭逐項宣傳，務使家喻戶曉，人盡皆知；則犯罪之人少，辦理之人亦可免受處分，法令森嚴，萬勿自誤誤人，是所厚望！

王專員演說詞

略謂：今天為本縣召開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檢舉禁種檢舉宣傳大會的一天。自己原任戒煙委員分會常委職務，與在座諸君聚談一室，已非一次；對於禁種禁吸禁運三事，亦曾一再下鄉宣傳，且已經辦了一期。諸位對於禁煙各項辦法，及政府決心，想已澈底明瞭；現因分會奉令改

組，自己又復奉 中央特派檢舉委員 雲南省政府 委會煙民登記及禁毒

禁種檢舉委員，在此承舊起新的過程中，有幾句話還要向我各區負責人員，暨本日到會同人報告的，就是本縣禁烟分會，過去辦理禁種禁運禁吸，三者平流並進，均有相當成績；一方是政府督促於上，一方是各級負責人員努力於下，始有這樣結果！此次政府改組分會，改長委為專員，並由 中央特派檢舉專員，與省政府加委檢舉委員，加緊工作。深恐地方各級人員，辦理疎忽，有所遺漏，一般奸商烟民乘機偷種、偷吸、偷運，或以毒質輸入替代；為嚴肅禁令計，為明瞭全國煙民數目計，為貫徹功令禁絕毒根計，在在均有檢舉之必要，故有此舉。本省各縣，除特派專員嚴密檢舉外，並加委各縣禁煙專員，為檢舉委員，負責辦理檢舉事宜，藉以喚起人民注意，達到澈底禁毒之本旨。自己對於奉委禁種檢舉委員職責，約分以下三項：一、補行烟民檢舉；二、禁種檢舉；三、禁毒檢舉。上述三端，適才董縣長已曾講過；對於各級職員的責任，亦已解釋清楚；勿須贅述。惟甚望各級負責人員，努力工作，以期辦理完善。又奉頒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禁種總檢舉施行程序，內中各項規則，與過去辦法，略有不同；要望各

位特別注意的有幾點，特再補充一下。如過去辦理禁吸，對於煙民登記，要年滿四十以上者有嗜好，一時不能戒斷的煙民，方准登記，購領公膏；此次辦理檢舉煙民登記，就是年四十歲以下，確因疾病吸食成癮，一時不能戒斷的，亦准補行登記。其以前漏未登記之煙民，更須補登齊全，不得再事隱瞞。登記辦法，係以鄉為單位，每鄉或一鎮，設一登記處；區設登記處；縣府及公安局設總登記處，由各鄉長查明各鄉漏未登記之煙民後，即將未登記煙民姓名戶次數目開單報告區長；（不能書寫者得用口頭報告）區長隨時轉請鄉長登記；再由鄉長轉報區長，發給執照；次由區長根據各鄉報登之煙民數目，轉報縣長。未登記前，由縣府印製簡短條示，分發各鄉粘貼，或由各鄉鳴鑼，肩牌遊行。辦理期限，縣登記處限十五天辦竣，區登記處十天辦竣，鄉登記處五天辦竣。在未辦之先，並由縣屬各機關團體學校，照章辦理文字演講，遊藝等項宣傳；以上各項宣傳事項，業經召開縣政會議議決，令飭分別組織舉辦，不再詳言。登記完畢後，即實行檢舉，檢舉步驟，先由鄉長檢舉該管鄉內各戶，報告村長；再由村長會同復查後，轉報鄉長；次由鄉長復查完畢後，將各村檢舉數目，彙集呈報區長；繼由區長抽查完竣後，統將檢舉結果數目，

呈報縣長；再由縣長派員抽查完竣，報請主席查核。各區檢舉時，並由縣府禁烟分會，會同派員分赴各區，會同區長，嚴密巡檢。如有抗不登記，及狡猾不馴之煙民，即勒令補登。其次即由各級自治職員，層遞具結；最後由縣長，向主席專員，各具切結。其辦法之嚴密，手續之週到，較諸從前，更進一步。至禁毒禁種檢舉，實行檢舉區域，設定注意縣區等種種程序，已明白規定，本縣已詳載縣民週刊，手各一篇，各位可參閱政府此次頒發禁種禁種檢舉程序，即可澈底明瞭。凡自營藥商、西藥商店、分銷麻醉藥品醫師藥師，製售戒烟藥丸者，均在被檢舉之列。因省界交通，沿線市鎮，及邊縣區，亦均嚴密加以查緝檢舉。足見此次禁毒禁種，政府已下最大決心，非昔可比。且吸食鴉片，還有戒斷之可能；若食用高根、海洛因、嗎啡、代用品，欲望戒除，實屬夢想。在座諸君，萬勿以本縣素無此種毒品，即疏略不加注意！須知在此厲行禁吸期間，需要普遍，密肯防微杜漸，未雨綢繆，勿使養癰貽患。况禁烟要政，乃救國救民之基本工，當此國難嚴重之秋，禁毒、禁種、禁吸、均屬當前急務，挽救危亡，舍此莫

圖。本日到會諸君或係地方領袖，或親自自治負責人員，不在職在野，務望普遍宣傳，廣為勸導，以盡前功，而免貽誤，是所盼禱！

張委員靜仙講演詞

主席！王委員！各位局長；各區鄉鎮長！今天是檢舉烟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的宣傳大會，在這大會的當中，有幾句話要對諸位談談。本縣厲行禁烟，已將一年，禁種方面，已於去年秋間起，業已根株禁絕；禁運方面，前經舉辦民間收繳烟土登記，實行照價收買，並由各區公安團保機關，嚴密查拿偷運；禁吸方面，業經辦理烟民登記，一面發行公膏，一面成立各區傳驗所，勒令戒斷；進行以來，成效顯著。為什麼此次又要舉辦烟民登記及禁毒檢舉呢？因為禁烟禁毒，事體繁重，中央對此，已下最有決心，必須貫徹到底，所以特授權 蔣總監，派員分赴各省，會同政府，積極查禁，並訂各種詳密辦法，公佈施行。檢舉烟民登記及禁毒總檢舉，就是其中的重要辦法。并且本縣前次所辦的烟民登記，民間收繳烟土登記，雖亦有相當成績，而徇情隱飾，以致漏登者尚多，又烟土毒品散存民間的亦復不少。為貫徹禁烟政策計，實有檢舉總檢舉的必要。

其次就是檢舉的辦法，撮要說來，就是以前未登記的烟民，都要一律普遍登記；即年四十歲以下確因病吸食的烟民，也得補行登記；旅行在外的烟民，應由其家長代為登記；並於鄉鎮設立登記處，督飭各鄉鎮長於十日內辦畢彙報。縣設總登記處，於十五日內辦竣彙報。總計三十天，要將全縣烟民登記事辦好。補行登記辦畢之後，再實行檢舉，以防遺漏。檢舉期限，村長限一天。鄉長會同村長復查檢舉五天，區長抽查十天，縣長抽查十六天，逐級具結呈報。主席專員。在檢舉期內，各級禁烟職員，（區鄉鎮村長等）就要嚴密注意！若有遺漏，即盡量檢舉。若經復查或抽查發現有遺漏情形，就要嚴厲處分。至禁毒檢舉方面，要注意到各該管區域內，有無鴉片及其他毒品，如高根、海洛因、嗎啡、白面、罌丸等之種種製造販運情事，務使設法禁絕，並逐級具結呈報。若有疎忽遺漏，就要嚴重處分，甚至到死刑。

我們要知道禁烟禁毒意義的重大，並請認清法令之森嚴，一致努力協助政府，完成禁烟禁毒政策！

十月三十日雲南禁烟宣傳大會

講演詞

金專員鑄九報告

今天舉行禁煙宣傳大會，自己覺得禁煙的意義非常重大，並且是刻不容緩，應該積極完成的一件要政。中國近年來國際地位，一落千丈；所處環境，日趨惡劣？要言之，不外三點：（一）受帝國主義的壓迫；（二）赤匪為禍；（三）為遭鴉片流毒的影響。但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和赤匪為禍兩點，不過是有形之禍患；只要全國民衆，具有強健體魄，及勇往進之精神，抱定最大決心，則最易轉禍為福。只有鴉片為害，表面雖不覺如何危險，但烟毒日益蔓延，影響所及，個人則戕害身體，消沉志氣；推而廣之，整個民族國家，即陷入不可收拾之境。每一國家，若產生一煙民，即是減少一戰鬥員；而增加一消耗者。國家煙民既多，雖有充實之軍備，亦等於零。吾人既明瞭鴉片之害，從此應下最大決心，與鴉片絕交、中國前途，才有希望？

龍主席訓示

吾國厲行禁煙，為挽救危亡復興民族之先決問題，皇皇功令，勢必根本禁盡而後已。已為全國同胞所家喻戶曉

之事實。然所喻所曉者，都不過認識為一種禁令而已。至其必須禁革之重要性，及其重大意義，或有未能澈底明瞭，或已明瞭而為牟利及癮癖所驅使，在在以身試法；甘冒不韙，誤已誤人，故違禁令，危害國家前途於不顧者；其處心積慮，或狡獪，或居奇，或規避敷衍，無所不用其極！其最狡獪者，則為不軌逐利之民，無論禁令如何森嚴，惟冀弋取厚利，千籌百計，既已玩法，又助長販烟之人幸其來源有濟，遂恣其癖好，希冀而逃，無從戒斷之決心；其妨害何可勝言！今既厲禁令，衆所週知；深望狡獪者，明白大義，激發天良！更望吸食者，以戒斷期最短時間之痛苦，取獲終身無限之大幸福，慎勿自甘頹喪！尤望負有推行禁令之權責者，曉然於國家之危機，悉力奉行及勸導，勿稍懈怠！則禁令前途，當極樂觀；本日之宣傳亦為不虛耳。

周省務委員惺甫演講

鴉片煙流毒中國，到如今已經是數百年；我國禁煙，也經過好幾次。在前清雍正七年，已有禁令；道光十八年查辦更嚴；光緒宣統年間，及民國初年又經幾次通令禁止；然而都沒有澈底，沒有成功，因而片煙在中國，已經根

深蒂固。而我們雲南，是產煙省分，辦理更難。現在國民政府，厲行禁煙；我們雲南政府，更天下決心，剷除烟毒，刻定期限，一律肅清；中央又派金鑄九先生，為查禁種烟特派員，督促進行；可見政府對於禁煙，極為重視。然而人民還有一部份，對於禁煙，沒有深切的認識。我們當時聽見有些人說：禁煙之後，人民生活更窮的話；這實在是不曉得鴉片烟的潛害無窮！現在我們不憚重繁，對於鴉片烟的禍害，分幾方面再來說一說。

(一) 對於國家政治之害：鴉片烟當初輸入中國，為數尚不多，到前清乾隆年間，英國中印度公司，佔了印度，就將印度孟加拉的煙，盡量輸入中國，一年比一年多。到道光年間，林則徐做欽差大臣，到廣東海口查辦，勒令英商繳出鴉片二萬餘箱，悉數在虎門燒燬；又布告各國商船，凡夾帶鴉片煙入中國者，船貨充公，人即正法。當時美國及葡萄牙的商人，都承認了，只有英商義律不從，中國就停止英商的貿易。到道光二十年，英國調兵至澳門，威逼通商，廣州發兵抗拒，把他杉板船燒掉兩隻；英國兵船，轉攻廈門，窺浙江，陷定海；當時清朝惟怯無能，便撤林則徐所設守禦，與英人休戰議和，賠款割地。這就是歷史上所謂鴉片戰爭，為吾國一大恥辱。從此各國遂輕視

中國，紛紛訂結不平等條約，侵佔我土地，攘奪我主權，中國至今，猶受其害。

(二) 對於國家經濟之害：官林則徐禁煙時候，勒令英商繳出鴉片煙二萬餘箱，每箱一百二十斤，計合中國六百餘萬兩，此只照一次輸入而言。及琦善訂結條約後，賠償烟價及軍費共二千五百萬兩；割讓香港，開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處為通商口岸；從此門戶洞開，毫無禁忌。即以鴉片烟一項而論，輸入日益增多，每年損失至數千萬元，計道光至今百年間，損失之多，至不可以估計，而他項洋貨輸入，尚不在其內，國家經濟，安得不窮。

(三) 對於國家生計之害：中國人民，因購用洋煙，輸出土產，不足抵償，損失已不可勝計。厥後中國自種鴉片，而印度波斯之煙，仍源源輸入，又因中國種煙，佔去糧食耕地，竟至米糧食品，不足自給，米麥等項，亦多半仰給於外洋，據海關報告，民國二十一年輸入洋米計有二千二百四十餘萬担，價值在一萬萬金單位以上；而棉花棉紗麵粉等尚不在內。故每年全國漏卮，當以數萬萬元計。吾國農村，安得不破產！國民生計，安得而不斷絕。

(四) 對於國民身體之害：吾國人口，尚無統計，人

民每年受鴉片烟毒害而死者不知凡幾？然每過通都大邑，以及窮鄉僻壤，凡精神委頓，行路蹣跚，死氣沈沈者，無一不是受吸烟之害。近來日本對於吾國，施其亡國滅種之計，常以大批嗎啡，偷運入口；又驅使浪人，勾結漢奸，暗售海洛英，紅丸白丸等，遍地銷行。凡打嗎啡針，及服用海洛英紅丸白丸的人一經成癮萬難斷絕，遂至弱其身體，促其年齡。雲南雖未受此毒害，然吸食鴉片，與打嗎啡針，吃紅丸白丸何異？中國吸食鴉片之害，實為各國所無！這不必等待他人滅吾國，我們先就自己要滅種了。

我們現在略述鴉片烟有害於國家人民如此。那禁烟妨害人民生計的話，自然是無可藉口了。但是有些人，或以為斷烟是不容易的事；我現在再舉幾個例來告吸烟的人：我親族中從前曾有一先輩，因為有胃病，朋友勸他吸烟，可以醫病，試之果有效驗；可是到了成癮，吸烟不靈，病更加甚；及至年老，眼力漸差，自己燒烟，不能置火，煙未入口，咳嗽大作，狼狽不堪；他就毅然斷烟，照林文忠公所傳藥方，自配藥料，服之不及三月，癮遂完全斷除，食量大增，身體亦極康健。又有吾至友陳君，學問極好，甲辰年同去日本留學，到上海時，煙癮未除；一日閑談，吾偶然說：及一聞日本法令，凡拿獲帶煙吸烟之人，皆監

禁五年；君煙癮未除，可為憂慮。陳君忿然作色，即將烟具由窗中投入廁所。吾甚極說話太直。然陳君從此即一口不沾，亦無他病。又最近有吾老親友林君健侯，為開化人，在前清曾歷任協鎮武官，現年已七十八歲，素有煙癮，亦頗不小；近見政府下令禁烟，自謂吾係地方紳耆，身為表率，不能不首先戒斷；遂毅然戒烟，亦不用藥，初斷之時，身體酸麻，肚臍疼痛，時出冷汗，如重病然。家中親友，以其年紀很老，家境亦好，不必如此斷烟，轉生疾病。林君謂「與其吸烟而生，不如斷煙而死」，堅持數日，癮遂斷除，身體亦好，近日來省相見，精神矍鑠，較往年尤為健康。由這看來，斷烟並不為難，只要志趣堅定！我舉這位人，並不是揭發他們的短處，實在覺得這位人的勇氣與毅力，可以欽佩。要是想戒烟的人，很可以拿這幾位人做模範。我的話就此完了。

禁委會陸主任委員子安講演

吸烟之害，分言之則有五端：（一）耗財，（二）廢時，（三）失業或敗事，（四）親身，（五）弱種。合言之，則直接危害身家；間接危害種族；陷而不返，則敗家亡國滅種之禍，必相因而至。不獨禍國殃民微緩，世人狂

於目前之安逸，習焉而不加察，從焉而不知警；此則由人民之沉溺，遂不免流毒至今。在昔閉關自守，或列強均勢未破，政府之於人民，僅在消極的維持治安，使人民之生命財產，不受他人之暴行加害而已足；若個人之身家，個人不自愛惜，政府自不必過問。即有深思遠慮老成謀國如林文忠於其人者，偶一施禁，又以其勢太孤，繼起無人；而因循苟安者，甚且目為多事。滿清之末年，據於外患，知非自強不足以立國；老大病夫之恥，亦非人民健康不足以昭雪；於是申禁，嚴厲施行，已大著成效。已而國家鼎革，海內多故，當局迫於戰爭，不暇過問；遂使根株未絕，死灰復燃。嗣復利用稅捐，以資餉源，是以明知其害，亦不能不稍顧目前？此則由於政局之關係，亦不免流毒至今。

今則國家統一，內政修明，政府於此敗家亡國滅種之大害，即無外患之逼迫，亦不能坐視。况國難當前，死生迫於眉睫，而國際公法，又不足以裁制強權？存亡安危，必須吾民族自決。從前沉溺烟毒之人，慢性自殺病根既深？而危急病害，又復交攻；苟不力圖自救，惟有束手待斃而已。

蔣委員長，內察國情，外籌趨勢，知非復興民族，不

能存國保種；非厲行烟禁，則民族無由復興？於禁烟拒毒，引為己任，下大決心，深慮極重難返，不惜以峻法馴之於前，嚴刑繩之於後，務期以六年以內，盡絕根株，泰山可移，此志不易。如果輕於嘗試，則認為疲民，不惜犧牲。皇皇文告，諄諄面命，當已俯聞熟見矣。

吾滇為產烟之區，受害尤烈，更宜從速戒禁。是以主席龍公，於未奉中央禁令以前，即已擬定計劃，提前施行，限期三年禁絕，以一年為二期。第一期禁種禁運禁吸，均收圓滿效果？又蒙中央特派員金公壽九，為吾滇禁烟專員，隨時考查情形，指導督促；則二期三期，更易盡利推行。現已入第二期中，絕後期限，瞬經屆滿；猶恐民衆未及週知，或雖知之，而猶以為如從前施禁，將來或有弛禁之日，昧於現處之時局，因循觀望，以圖苟延，而自陷法網？用特召開宣傳大會，使蒞會者，知從前之所以疏略，實由於政局時勢使然，今後之所以嚴重者，亦迫於政局時勢之不待已，轉相勸告，限期戒斷，實國之福，亦民之利，起死回生，在斯一舉，幸勿河漢斯言！

禁委會丁主任委員又秋演講

禁烟宣傳大會，本年六月三日，會一度舉行，其熱烈

盛況，和今日一樣？此實足以表現本省當局與一般民衆之努力和覺悟，在此禁烟聲中，亦爲極必要而又難得之現象。關於禁烟之理論，主席及金特派員周委員已有極詳盡之訓示，自己現僅就禁烟辦法略加陳述。

禁烟計劃，在本省係分三個時期，完全禁絕。由二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至本年六月三十日止，爲第一期；又由本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六年六月底止，爲第二期；再由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底止，爲第三期。第一期爲昆明附近三十八縣，第二期爲較遠者四十八縣，此外爲最邊遠之各縣，即歸入第三期施禁。省城爲禁烟中心

區，禁烟辦法，千頭萬緒，歸納之，可分爲禁種禁運禁吸三項：禁種方面，務絕根株；禁運方面，成立統運處收買，統銷統運；惟禁吸一項最難，幾經籌劃，始成立公管所，先期登記烟民，年在四十歲以上者，方允許給証，在定期限內，應即戒除；爲促進禁吸效率起見，並設調驗所。總之，禁種禁運禁吸，均以三年爲期，完全禁絕。至於禁烟之法令規章，規定甚詳；欲知其詳，可向禁烟總員索取研究。甚望各優秀份子貢獻意見，俾禁烟要政，得以順利進行，方不負中央與本省當局努力禁烟之苦心云。

昆明縣各中小學及閱覽室禁煙擴大宣傳摘要表

宣傳日期	宣傳地點	擔任宣傳者	講演題目	備註
十月七日	寶華鎮	第一閱覽室	(1)禁煙與復興農村之關係 (2)禁煙與民疾之關係	該室主任江宗淮兼任講員聽講者約二百餘人
十月八日	高曉村 上善坪 赤甲壁	寶珠小學	禁煙拒毒及檢舉煙民登記詳情	高曉村聽講者八十七名 上善坪聽講者五十一名 赤甲壁聽講者六十三名

全 右	十月十六日	十月十五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二日	十月十日	十月九日	十月十日	十月九日	
嚴維 家川 鄉	蓮 斯德 鄉鎮	普 興 街	黑 林 鋪 街	昭 宗 村	黑 林 鋪	大 漁 鎮	馬 街 子	海 張 湖 家 巷 村	馬 街 子
寶 華 小 學	春 華 小 學	全	玉 案 中 學	全	全	全	第 四 閱 覽 室	全	全
全	全	全	(1) 煙毒之害 (2) 禁煙之益 (3) 禁運禁吸各法規	全	全	全	禁 煙 拒 毒 及 補 行 煙 民 登 記 的 詳 情	全	全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全	按 長 教 員 率 領 學 生 遊 行 宣 講 並 粘 貼 標 語	全	將 全 學 生 編 為 一 大 隊 由 教 職 員 率 領 宣 傳 舉 行 呼 口 號 並 粘 貼 標 語	聽 講 人 三 十 一 名	聽 講 人 六 十 二 名	聽 講 人 三 十 七 名	聽 講 人 四 十 三 名	海 張 湖 家 巷 聽 講 者 三 八 二 人	聽 講 者 街 頭 街 尾 各 處 均 一 百 以 上
右		右							

同 右	十月十五日	十月二十五日	十月二十一日	十月十八日	十月十四日	十月十一日	全 右	全 右
嘉永蝶望 地豐城 鄉 鄉	雄巖連 川家德 鄉 鎮	望城第四初小	慶豐鄉	望城第一初小	官庄街	三華小學	永豐鄉	望嘉城地鄉
第一組學生	日新中學一組生	同	同	同	同	全	永華小學	三華小學
同 右	(1)鴉片之害危及種族 (2)個人戒烟之方法	同	同	(1)關於禁煙一切法令 (2)禁煙的利益	同	全	全	全
粘 貼 標 語	各校學生分爲四組每組五十人名設 分組長一名糾察員四十人宣傳員八人	聽講者二十八人係紳董	聽講者約一百餘十人	聽講者三十四人係紳管	聽講者二百餘人	聽講者四十五人係紳管	全 右	全 右

同	同	十月廿七日	十月廿四日	十月二十三日	同	十月二十四日	十月廿三日	十月廿一日	十月十六日
右	右	波小 羅琪 鄉	龍泉 鎮	范竹 鄉	同	大馬 潭 鄉	康長 鄉	雲津 鄉	龍沙 鎮 鄉
右	右	第三區公所	第五閱覽室	普興小學	第一分校	金馬小學	同	第四區公所	勝峯小學
全	同	(1)鴉片的流毒 (2)禁烟的法令	(1)禁烟的原因與利益 (2)禁烟的法令	鴉片的利害處	同	(1)禁烟的利益 (2)禁烟的法令	同	(1)鴉片能危害 (2)禁烟的必要 (3)禁烟的法令	(1)鴉片烟的害處 (2)禁烟的利益
右	右	該兩鄉係由該三機關會同舉行分工合作先召集各村紳首及學生家長在小學校演講散會後由教職員率領學生分往各村宣傳並粘貼標語	在鄉公所宣傳	教員率學生宣傳並貼標語	先由教員分別演講次率領學生到各村遊行宣傳	先期由鄉長通知各戶按所在區域到谷初級小學校集合	同	係由區區長照保甲會團之方式分別召集各家長於適中地宣傳	教員率領學生講演並粘貼標語

十月三十一日	十月三十日	十月卅一日	十月三十日	同	十月卅一日	全	同	十月三十日
大樂畝村	上麗澤河	樂居村	龍潭街	同	中尚和義鄉	右	同	板瀛洲鄉
同	樂讀小學	同	棋盤小學	右	第三閱覽室	公安局	同	明應小學
鴉片的害處	民衆對政府禁煙應有的認識	禁烟爲民衆救亡的要政	民衆應深切覺悟鴉片煙的毒害	同	(1)禁煙與國家之關係 (2)禁煙各項法令	同	同	(1)鴉片煙的害處 (2)禁煙的利益 (3)關於禁煙的一切法令
同	同	同	教員率領學生遊行宣傳	同	由吳主任會同尚教員率領全體學生分往各村遊行宣傳	同	同	由田校長會同公安局全體職員及初小教員率領學生就街期之便遊行宣傳並分組分區前往兩鄉鎮內各村遊行宣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宣傳演講

選載

我國人民應力戒鴉片煙

列位呀！世界上有一件最毒的東西，列位試猜猜，是一件什麼東西？列位必猜着就是那鴉片煙，這鴉片煙之爲害我中國也有幾百年了！到現在是弄得個國不成國，民不像民。若再不死心踏地，極力戒除，恐怕將來要如俗話說的從頭上穿套袴一樣，是天下不去的了！莫說別的，且說這鴉片煙初入我國，不曉得我因吃了多少大虧，我記得從清道光年間的時候，我國政府，曉得鴉片煙爲害甚大，就禁止英國人，不准他運來我國販賣；當時是林公則徐，做兩廣總督，林公平日，恨的鴉片煙，又恨的吸鴉片煙的人，最恨的是運賣鴉片煙的英商，所以他老人家，一到廣東之後，就傳那些販運煙土的英商，限他三日，把所運來的煙土，一律拿出來；當初英商不肯，只拿出一千三百十七箱，林公知道尚非全數，又發兵圍住英國商館，英商

見勢不佳，就把所蓄的煙土，共二萬二百八十三箱，全數都拿了出來，林公就把拿出來的煙土，用火燒得個乾乾淨淨，簡直燒了一個月，方才燒完，又下令不准英國人，在廣東通商，英商受此折辱，心懷憤恨，就把這情形，告報了他們英國政府，英國政府，就派起兵船來，侵擾我廣東浙江兩省；當時我國的兵，因爲太平日久，不曉得打仗，被他連打了幾個敗仗，都統長善，總兵葛雲飛陳化成，都被他打死；其餘陣亡的士卒，尙不計其數；民間財產的損失，人民的喪害，又不知若干；這一次的戰爭，歷史上所以叫做「鴉片戰爭」。後來我國政府，見兵力不能敵他，就派了耆英，伊里布，牛鑑，爲全權大臣，與他議和；這和約的內容，說起來更要氣死人！爲甚麼呢？我把個大概說給列位聽聽，列位就曉得子：內中有一條，是要我中國，賠償他二千六百萬兩銀子；又有一條，是把香港地方，割讓與他；又有一條，是要把廣州，福州，寧波，上海，廈門，五個港口，開爲通商口岸；其餘別條，是不消說了。列位列位！你聽了這條約，氣不氣死人呢？你看這鴉片煙，我們吃了他好大的吃虧呢？唉！假使我國的人，個個都有血性，都有志氣，受了這一場大恥辱，就應該把這鴉片戒掉，不再去吃他，方才算是一個完全國民。殊不知

我國的人，竟大謬不然，醉生夢死，不曉天高地厚，沒有些兒廉恥，一日一夜，還是吞雲吐霧的過日子。列位！你說不癮呢？你說這種的國民，應該亡不應該亡呢？你說這樣的人種，應該滅不應該滅呢？列位莫忙，我再把這吹烟的味道，說給你們聽聽：當初吹的時候，本來大家是昏昏懂懂的，不曉得這鴉片烟的厲害，都說吸了能够益人智慧，振人精神，延年益壽，所以大家不約而同，就撞命的吹起來。那裏曉得初吹的時候，果然是心曠神怡，手輕脚健；再說吹的法子，更覺得舒服、別的物件，是坐着吃，只有那鴉片烟，是可以睡着吃；你試想一想，舒服不舒服呀？爲了這幾種原故，所以人人都上了他的當了！還有烟榻上，陳設得極講究；烟傢伙，打點得很齊整；吃的時候，不是招幾個知心朋友談談講講，就是引一個同道的人對吃對比；茶點喇，水果喇，香煙喇，雪茄喇，一概都齊齊備備；這樣安樂的福氣，地球上要算第一的了。因此我國士農工商各等的人，沒有一個不企慕的，就是那頂下等的人，如挑糶轎，車夫皂隸，以及烏龜忘八，娼優盜賊，也沒有一個不想享這個福。到了如今，我們中國人，會吹鴉片烟的，究竟不曉得有多少！當未嚴禁以前，只見各街的烟館，比糧食店還多；種鴉片的地方，比種米麥

還廣；官場中之送禮物，最得用的是福壽膏；生意場中之應酬，最能聯絡買主的鼻烟問；生病的說服藥不靈，吹幾口烟，倒還有點效驗；由是做父兄的，想他子弟守分，就叫他吹烟；做妻妾的，想他丈夫常在閨房作樂，也叫他吹烟；那裏曉得這烟一上了癮，身體不好，家就要破了，國也要亡了，到後來弄得個國不像國，居然成了鴉片煙國；民不像民，居然成了些鴉片烟鬼。到了烟癮發的時候，呵欠打得嘴都閉不下來，眼睛裏的眼淚，如雨一般的落下，鼻孔裏的鼻涕，拖下來有幾寸長，比那死了父母的還要十倍傷心。這時候的樣子，真真怪難看！到了挑着了烟，躺在烟床上的時候，手裡拿着一枝烟槍，死也不肯放，即有人說他的父母就要死了，喊他去送終，或火燒房子，已燒到他的烟床前，他都不管，也要過了癮再說；到了烟癮過足了，這時候的光景，較前大不相同，兩肩一聳，從烟床上跳下來，拍手畫脚，說他談天，一隻手拿着水烟桿，一隻手摸着茶壺，喝了又吹，吹了又喝，高興的了不得。到烟吃完了，隔不上幾個時候，癮又發了，又要變出那老樣子來。照這樣吃下去，身體自然會瘦弱，志氣自然會銷磨，做事自然會懶惰。日裏不是睡覺，就是吃烟；一到晚間，人家都要睡了，他才從床上爬起來，好像那蝙蝠和貓頭鷹一

樣，日間總找不着。到這個時候，他的家私財產，都被那一盞烟燈燒光了；他的精神氣力，都被那一個烟斗吸完了；他的至親好友，也看他不起來了；就是他頂慈愛的父母，和他極恩愛的妻子，也就發出怨言來了；那有財產的，一時沒有錢去吃烟，就要營屋賣地了；那沒有財產的，因為沒有錢去吃烟，就做那無廉恥的事體來了；所以一切拐騙偷竊的案件，天天多起來，就是這個原故。地方上米珠薪桂，爲的早吃鴉片烟；國裏頭民窮財盡，也爲的是吃鴉片烟；難怪外國欺侮我們，說要瓜分我中國，我們地方百姓，將來要歸他管轄。唉！列位呀！若真到了這個時候，不要說吃白米，恐怕連黑米都沒得吃了！不要說甚麼橫床，恐怕連華骨地都沒有了！列位呀！這真是爲了甚麼原故呢？就是爲了我們中國人，不論富貴貧窮，都想吃鴉片烟，都會吃鴉片烟，沒有精神顧着自己的國家，隨聽外國人欺侮我，魚肉我，把我們的一個好大河山都佔奪去了，到了那時候，我們做了亡國的奴隸，恐怕比印度埃及朝鮮還不如呢！所以我苦勸列位，快快把鴉片烟戒了，大家振作精神，存保國愛國思想，使我們的國家，也像那英法德美日俄等國的強盛起來！這中國存亡的大問題，就是在吃烟諸公，若能戒去，中國就存。若不能戒去，中國就亡。古

聖的教訓，想列位也是曉得的，他說：這齊家治國的大工夫，必先要從誠意修身做起，什麼叫誠意修身？就是把那有害於我身體的，都要誠意除去。什麼最頂能害我身體的？就是這鴉片烟。況且現在的中國，是共和國；中國的人民，是共和國的人民；若不將鴉片烟的害除去，那還成甚麼共和國？什麼共和國的人民呢？現在政府已經頒布禁烟條例，及禁毒條例，非常森嚴；凡是違犯條例的，小則監禁；大則槍斃。列位！你說可怕不可怕呢？所以我勸你們莫貪戀鴉片烟了？你們不要以爲自己身體不好，恐怕戒出病來；更不要以爲自己身體有病，若是戒了烟，恐怕於性命有關係；更不要以爲自己年紀太大，是不能戒的了；你們只管極力的戒，倘若戒了，也是個志氣的鬼，是爲了愛國強種死的，比那做一個辱國辱民沒廉恥的人，要強得萬倍哩！也省得人家說鴉片烟鬼長鴉片烟鬼短。況且戒鴉片烟，是一定不傷性命，只要心堅，只要氣壯，若是有病，就請醫師服藥調理，慢慢戒下去，自然脫癮。你們如不信，請看那煙犯押在監獄裏，幾會見他有烟吃，幾會見他病死？列位呀！這不是証據嗎？我這一篇演說，有些話過於激烈，並不是有心痛罵他們吸烟的；不過是要激勸你們，使你們大家聽了我這篇話，果然即刻就將烟戒去，

莫說你們見怪，就是打我罵我，我不但心甘願，並且要謝謝你們呀！

再說鴉片煙之害

鴉片烟最毒的東西，已經說明白了。但我還有幾句話，大家莫厭煩，再說給大家聽聽；我記得前幾年，看見上海的演說報，登載着美國丁義傳勸戒鴉片的一篇演說，說得十分透闢，標題是「中國人不好鴉片了」，又注着幾行小字，說是「鴉片如果復活，就是人民自己害自己，國家一定的要斷送在上頭的」。又說是「鴉片的危險，比什麼都厲害！盼望大家不可再跳入毒海去！」大家試想想，丁義傳他是外國人，盼望我們中國人戒煙，苦口熱心，也算好到極處了。若是我們中國的人民生長在中國，居住在中國，把這害人的毒物，不打算剷除淨盡，還想在深山僻壤之中，偷着下種，更深夜燭之時，閉門開燈；真真把我莊嚴國體的中國，辱沒到沒有一點乾淨土。我只問大家良心止過過去過不去？所以今天要勸中國從前受鴉片的損害，再重說一番。

中國受着鴉片的毒害，其先始於明神宗時，（即萬曆，萬曆因為吸煙，三十年不視朝，幾乎國都亡了）前清時

候就慢慢受毒深了，政府裏雖然也有禁吸結運的命令，無奈中外土商，出力抵抗，鬧的牽動國際交涉，所以未能禁絕；後來鴉片越來越多，吸煙的人越吃越衆，眼看着人民如旋風兒一般，陷入毒海；道光十八年，鴻臚寺卿黃爵滋，上了一個本章請禁鴉片，鄂督林則徐兩廣認真查禁，此一段重大案件，前次已經說過，不必重提了。但這外交第一大失敗，真真是說洗不掉的國恥！凡有知識的中國人，早應慚恨痛悔，這亡國敗家的東西，趕到九霄雲外去了；想不到我們中國人，反到着實的親近他，至咸豐以後，明弛禁令，鴉片就盛行起來了。

只就這鴉片盛行的數年算來，耗去我們的銀錢，約計有八千兆元左右，你看可怕不可怕！我們人民的生命，被他殘殺的，差不多有幾千萬的數目，你看可惜不可惜！鴉片真是我們的第一個仇敵。

你看東方日本國，論起他的土地人民，不過像我們四川一省的大小；他們在四十年前，這一面把鴉片毒藥，力剷淨；那二面就立起種種強國的方法；所以現在國家一天就盛似一天，人民體育也非常的發達。這日本是我們貼身的近鄰，怎麼不去看樣兒呢？我們鄉間人，只貪圖眼前的小利，不顧那身後的大害；你當他真個不知道嗎？凡是

利令智昏罷了。這萬不能不提醒他的！所以大家時時刻刻，要記着鴉片的害處。

(一)損志氣 俗語說：「男兒無志，比方寸鐵無鋼。」是表示不能做成利器意思。吸了鴉片的人，晨昏顛倒，精力消耗，百樣事都怕去做，說什麼男兒的志在四方，每天只守着個土炕做床鋪，沒冬沒夏，沒晝沒夜，只聽得呼拉拉，一片抽煙的聲音，骯髒香充，真不像個人樣兒！就是父母督責，置之不理；妻兒勉勵，反起惡聲。大家試想：自古國家以人民為根本，我們人民被鴉片所誤，一入迷魂陣，便昏昏惺惺，醉生夢死，自己都不能照管自己，還有力量愛國麼？

(二)壞身體 外國人常說：「強健的精神，要寓在強健的體魄。」試看那歐美各國的人，不必論他各種學問；就是那魁梧強壯的體魄，已覺氣像不同。我國吸鴉片的人，肉皮包着骨的，嘴皮烏黑的，臉上氣色是服了毒的，到人跟前很討厭！時常有病，咳嗽氣喘，身子弱的很，二三十歲的男子，跟不上七八十歲老翁的精神。難怪外國人把我國人叫做支那病夫，想起來臉上羞愧不羞愧呢？我們要爭一口氣兒，霍然有起牀的希望，還是再莫拿那煙槍，全國人便能立刻病好，比起服什麼靈藥，都有效驗。

(三)費光陰 光陰一去，不能再來。外國人愛惜光陰，一刻不肯放開，做各樣事都一定的端點；真個是尺璧非寶，寸陰是競。吸鴉片的人，五更方睡，日及不起，簡直入夜當作一夜；可惜壯歲日月，都消磨在竹槍之下。還有可惜的，是吸鴉片的人，不但把當時光陰空過去，就是後來的年壽，也難延長。請聽大家，只看那吸煙的人，誰曾活到七八十歲？大半都是半路夭折。這自損天年的事，可是做得麼？更有一說，種族的強弱，關係甚大；國家的盛衰，身家的成敗，全都在於此。強者生存，弱者敗亡，是自然的道理。所以西人說：「文明的精神，發揮於野蠻的體魄。」請看如今美洲的土人，自從服了歐洲人以後，那土人就一天少似一天；沒有別的原因，都是種族不能強盛的緣故。我們中國人，自來是很強盛的；近因多受了鴉片的害，戕伐身體，毫無生氣，要想保全種族，那能不從戒洋煙上做起！

(四)荒職業 人生世上，都有自己應做的事，就叫做職業，或士或農或工或商，自己要會得一樁，好作生計；一天勞勞苦苦，不敢拋荒自己的事業，就算盡自己的職分。古人說：「民生在勤，勤則不匱」。是說能受勤苦的人，斷不至缺了喫喝。唉！你看從前吸煙的人，試問他在其

麼時候幹成一件事？說書拍得書本；做莊稼怕去鋤地；今日有二妻煙癮，他年沒有一個碗。這到底為着甚麼來？

(五) 耗資財。銀錢一項，誰肯任用？在不常用處用了銀錢，必然在常用的地方缺了銀錢。人生世上，這衣服飲食居住三樣，是生活上離不了的用架。試問鴉片一物，不去吸他，有什麼難得過呢？就鴉片價值最賤的時候，每人每年，也要用銀數十餘兩；豈不是這幾個人的口糧，憑空耗去麼？還且一個可憐的事件，從前有一個窮人，給人做苦工，每天只得工錢百文，一到晚上，儘量買了鴉片，不消一刻間的工夫，抽了個乾淨，勞碌一日，吸煙幾口，終年如此，連破衣都穿不上身。請問這是誰給他造下的孽呢？

(六) 缺餉精。我國人口，每年增加；土地均不能加廣。認真講求農學，還怕田不出產，不敷食用。古人務農的法子，耕種三年，必要在秋一年的糧米；過了九年，必要存餘三年的食用；這原為防旱及意外動用的預備。從前鄉間私種鴉片，把正經莊稼，都不去做，簡直有十畝地的人家，就先種下五六畝鴉片；因此每年米糧出產很少。所以前清光緒時候，遇有幾回荒年，西北一帶，餓斃的人

，沿路餓殍不少，這是大家都知道的。還有一說：地防上有了事，就要請軍人來保護；既然糧米斷絕，怎樣來保全治安呢？

(七) 傷道德。鴉片一項，盜賊出在內邊；盜精命案也出在內邊；因為這個東西，大半晚上食用，以燈火初開，倒身便臥，男女不避，老少同榻，煙癮癢發，由不得荷包房器都去做，這就盜賊的根子。我從前還見過許多盜劫的案子，大半為鴉片引誘，動不動便出人命，實在可惜！我們現在民國，國民的價值，很高貴，總要培養起道德才好。再要想和鴉片為友，那個人格，我就不帶信了！

(八) 減兵力。一個國家，立在許多國家之間，若沒有兵力，必然不能保護自己；即有兵力，如果不甚強盛，仍舊不能穩固。現內地時有匪徒暴動，足以擾害治安，還須擇地屯兵，從事鎮攝。崇位見過前清時候的人麼？為鴉片所害，身瘦力薄，簡直一棍槍也拿他不起，還說什麼打仗！所以那個時候，綠營錢多，毫不濟事。前清林文忠公（就是前所說的林則徐福建人）有句話說：「鴉片若不禁絕，數十年後，不但無可籌之餉；更無可用之兵」。這幾句話，說得十分切當，如今果真應驗了。我們國民，刻刻不可忘懷的！

上邊說的這八條損害，都是從前所受，沒一句不是實話。自從前清宣統三年，英國訂定條件，議定了限期，我國禁絕，不准外國人販賣。到了我們民國以後，把這件事更看緊要，也曾頒了禁令，限定民國元年終，一律禁絕。在民國五年，本省禁烟，也差不多要盡絕了；後來因為軍事需餉，又弛禁；現在 國府決心禁煙，制定條例，凡是製造鴉片，販賣鴉片，私藏鴉片的都有罪；製造鴉片的器具，或是私藏，也都有罪；開設烟館的有罪；種鴉片的有罪；這幾項罪，輕則監禁罰金，重則槍斃。你說這法令嚴不嚴呢？因為到了這樣地步，斷不能再染舊日的烟癖！古人說：「除惡務盡」。鴉片能除，才能轉弱為強，說是不是呢？再與大家說個比方：人身上生了疥疽，醫藥無效，眼看就有性命之憂；要緊的辦法，就要割開肉皮，刮去毒瘡，才有全愈的希望。若不這樣去辦，稍有就誤，就叫做「養癰遺患」。如何是好呢？鄉間的人，不知鴉片作害，偏把鴉片認作利；不知我領受了鴉片的禍害作奇恥，偏以鴉片可賣錢認作便宜；你看糊塗不糊塗呢？我們雲南的土土，最宜用蕎麥豆蔻棉花等等，那一樣不能得利？再莫要偷偷摸摸去做犯法的事了！

戒吸鴉片

我聽見他們外國人談論我們中國為病國，罵我們是病夫；這是為什麼緣故呢？就是為國人吸鴉片，婦女纏小足，這兩件事，通是能夠病民病國的，他的害處是一樣的，不分什麼輕重。但一纏足的害處，他來的倒還慢些，形迹不十分明顯，人民看不出來，也還情有可原；若是吸鴉片的害處，他來的很在急速，形迹是顯而易見的，人民偏要去犯他，真怪誕了！纏足的害處，我們已經屢次講過，想來不致再有疑足的。單是這個吸鴉片的事情，雖然經官處屢次告誡，屢次禁止，屢次查辦，還是有些不肯改悔，不肯戒絕；所以我今天再來說說他的害處勸勸大家。鴉片類樣東西，起初產在英國的印度，是一種最毒的植物；他的莖葉，大約與苦馬相同，也有開白花的，也有開紫花的，開花後就要結果，他的果實，是橢圓形的，用小刀割開他的果皮，就有白漿流出，等稍微乾些就變為紅黃色，就叫做鴉片烟。起初由印度輸入中國的人，才吸得起呢。後來英國人運來的越發多，吸的人越發衆了。清代道光年間，欽差大臣林則徐，因為禁鴉片的這件事情，燒了英國商人的煙，就同英國人起過最大的衝突，開過大戰，後來打不贏

他，同他談和，賠了二千六百萬兩的兵費開五口通商，割去香港，才把這件事了息草罷。大家請想：爲什麼要同他講和大的交涉呢？因爲在那個時候，也就曉得他的書處所以纔不容他進來。他的書處又怎麼樣呢？因爲這樣東西含有一種毒質，刺激性很大，可以促血脈流行，所以偶爾一吸，有人說可以驅瘴解困，有人說可以醫氣痛風吹，有一點好處，人就只好吸他；但是日子吸長了，若不吸鴉片血脈就不流行，那裏能沒有點好處？那時他是已經中了他的毒了？身子中了毒了，就會使人咳嗽胸膈；毒進了脾，就會使人飲食減少；毒進了胃，就會使人嘔吐惡心；毒進了血，就會使人顏色灰敗；毒進了骨，就會使人行動艱難，便溺滯塞；吸的日子久了，身子無一處不中毒，老人說：「鴉片烟這個名詞，很有意思的，起初是打着吸；後來上了癮，就是圍着吸了。」。俗話是有道理的。又因爲他這人是同女色一樣，害人也是同女色一樣的，有人又說他爲「芙蓉宮主」。我常見些青年子弟，在未吸鴉片的前，身體何等強健，精神何等充足，志氣何等高尚，性質何等靈敏，作事何等伶俐；一到吸上鴉片，身體也弱了，精神也衰了，志氣也出了，性質也鈍了，作事也就拙笨了，

好騙着吸了。他的書處，不是同女色一樣的麼？在前清時候，全國的人，幾乎沒有一個不吸，幾乎沒有一個不病廢，所以纔捧得「病夫」、「病國」這個綽號呢。照爲這個樣子，鴉片的書處，也就大了！其實還有書處：

從前我有幾個相熟的青年子弟，看他的資質很可以造就，若是好好的教育他，很容易成個有用的能幹人；因爲他的父母不懂教育，縱他吸鴉片，一天一天的也就上了癮，自然而然的也就懶惰了，教他讀書，他懶懶讀，教他學生意手藝，他是更不願意的，每日只是閒遊浪蕩，好吃懶做；他的父母在世，全靠父母，倒也過得快活，不料他的父母不久死了，多少有點遺留，他僅量的死吃，不上幾年，錢也完了，有點家什物，他三文不值兩文的賣得乾乾淨淨，真是上無片瓦遮身，下無立錫之地，就貧困的不得了，向親朋借貸，一次兩次，三次四次，回數多了，不惟單單別人不肯借貸，就他自己也不好意思了，到後來流爲乞丐盜賊，現在已經有二十歲，還沒有十多歲的高大，看他那模樣，似乎風吹得倒的，又可憐又可笑了。這些人都是鄙人親眼看見的，並非哄人的話。說到有職業的

吸人，若吸着鴉片，就一天一天的習慣懶了，就誤了自己職業，每遇一件事，都推三推四的，本來晚上當做的事

好騙着吸了。他的書處，不是同女色一樣的麼？在前清時候，全國的人，幾乎沒有一個不吸，幾乎沒有一個不病廢，所以纔捧得「病夫」、「病國」這個綽號呢。照爲這個樣子，鴉片的書處，也就大了！其實還有書處：

從前我有幾個相熟的青年子弟，看他的資質很可以造就，若是好好的教育他，很容易成個有用的能幹人；因爲他的父母不懂教育，縱他吸鴉片，一天一天的也就上了癮，自然而然的也就懶惰了，教他讀書，他懶懶讀，教他學生意手藝，他是更不願意的，每日只是閒遊浪蕩，好吃懶做；他的父母在世，全靠父母，倒也過得快活，不料他的父母不久死了，多少有點遺留，他僅量的死吃，不上幾年，錢也完了，有點家什物，他三文不值兩文的賣得乾乾淨淨，真是上無片瓦遮身，下無立錫之地，就貧困的不得了，向親朋借貸，一次兩次，三次四次，回數多了，不惟單單別人不肯借貸，就他自己也不好意思了，到後來流爲乞丐盜賊，現在已經有二十歲，還沒有十多歲的高大，看他那模樣，似乎風吹得倒的，又可憐又可笑了。這些人都是鄙人親眼看見的，並非哄人的話。說到有職業的吸人，若吸着鴉片，就一天一天的習慣懶了，就誤了自己職業，每遇一件事，都推三推四的，本來晚上當做的事

情，他要推到明天；本來早上當做的事情，他要推在晚上；一天推一天，一月推一月。一年推一年，一件事情，都是怕做懶做。作大官大吏的，貽誤國事；作地方官的，貽誤民情；讀書的，就曠課學業；種莊家的，就失誤莊家；做手藝的，就做出活計；做生意的，就打生買賣的機會；無論做什麼事情，吸上鴉片，久而久之，自然就要歇業，找不去衣食，縱雖多大的家資，多大的身分，多大的本錢，也會吃得完。若說婦女吸着，更是越發不好，何以呢？因為婦女的身體，受不住鴉片的毒；常見有些婦女吸着鴉片，不單只生育艱險，性質更發懶的不得了，一日頭也不梳，臉也不洗，發洗桶聯，燒煮烹旺，掃地拭几，一切家務，丟在腦後。在殷實有錢人家，使得起了頭，請得起老媽的，都是丟給了頭老媽去做，燒的煮的，任由他們偷漏，他也似不知，所以不知不覺的，也就窮下來了。若是小戶人家，更是要家如水洗呢。像這等情形，是很多的，想大家也共知道的。並且鴉片烟這種東西，現在是不准種了；又不准私自買賣了；公管的價值，一期者一期，從前每兩才四五元紙票，現在三元只買得一錢，每日吸二三錢，就要花費五錢元！若是做點平常事業，每日的進款還差得多呢，入不敷出，這日子還過得去麼！

況且現在禁止吸烟，奮勵風行，若是破獲，重則槍斃，輕則罰錢登禁。我們體體面面的一個人，何苦受那些氣咧？所以鴉片烟個東西，不論是什麼人都吸不得了！要是吸着，不單只身體受害；家事也受害的；名譽更是難得維持。若不回頭，就是痴人，大家說是不不咧？我勸大家，從來不吸的，切莫要吸了；已經吸過的，趕緊戒除了，才可以興家，可以立業，可以富國，可以強國。免得外國人罵我們。這利益就很大很大了！

厲行禁煙是復興國家民族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正祥講稿

鴉片流入到中國，有三百多年了。致使喜歡吸食鴉片的中國人，害的志氣頹廢，金錢消耗；至於那些種烟，運煙售烟的人，因為個人牟利的驅使，更是味良害人；相沿至今，使我們整個中華的國家民族，陷入不可收拾的地步了。

蔣委員長，鑒於國勢日危，民氣日墮，為復興民族計，為挽救國家危亡計，乃以禁烟為先決問題，故於禁烟禁毒，立法極為森嚴。就是本省的主席龍公，亦以禁烟拒毒引為己任，下了最大的決心，故在中央禁令未奉以前，即擬

定計劃，務期在三年以內，定要禁絕本省鴉片根株，如果有輕意試嘗，違背法令的，不惜以峻法繩之。

董縣長奉行政府禁烟法令，均本上級的意旨，盡力實施，毫不姑寬，故辦理本縣禁烟，將及一年，禁種方面，去年秋間，業已根株禁絕；禁運一項，前經舉辦民間收藏鴉片籽種烟土登記，實行照價收買，又由各區公所公安局，嚴密查拿偷運；其禁吸方面，經各區鄉鎮公所，辦理幾次烟民登記，領取公膏，陸續戒戒，並成立各區傳驗所，勒令戒斷，進行異常努力。所以我們昆明今日的禁烟，已有良好的成績表現了。

但遠鄉僻村，恐宣傳不周，尚有不明瞭禁烟的重要及意義，為牟利烟辦的驅使，難免不有任意營私，熬膏售賣；或狡黠不報，藉勢抗登；冀圖取利倖免的人。這是故違禁令，而無戒斷的決心，妨害禁烟前途，何可勝言。惟望各人激發天良，家諭戶曉，深遵法令，將牟利邪念打消，將各人癖好戒除，豈不獲益終身麼？

政府因要完成整個禁烟的計劃，就要統計所有的吸烟人數，和吸烟的數量，所以現今又實施檢舉烟民的登記，將以前登記時，那些抗登，狡黠規避的狡玩烟民，普遍檢舉的登記出來，雖是四十以下，確因疾病吸食鴉片，驟然

不能戒斷的，及旅行外面的烟民，通通皆要檢舉登記。然後由各鄉鎮村長，逐級具結呈報，以作政府統籌實施禁政的根據。各鄉鎮村長，負有這重大的責任，辦理不得稍有徇情，遺漏，疏虞的情事；否則，經復查及抽查發覺，不惟烟民被懲，有職責的人，均要受嚴厲的連帶處分哩！

此外各鄉鎮村的管轄區內，對於查禁鴉片毒品，各人皆有重大的責任；如再有鴉片，高根，海洛英，白面，紅丸，的種植製造販賣情事，毒害社會地方，一經查覺，禁烟法令，毫不留情，大家所受連累的處分，那就厲害的不得了！

大家要明瞭！政府決心禁烟的要旨，是因鴉片流毒，足以戕身嗜志，亡國滅種，若不嚴厲禁止，何足以剷除毒害，復興國家和民族。我們民衆應一致本政府為國為民的好意，負有禁烟職責的，要努力協助政府，早日完成禁烟計劃；倘有烟辦的，尤須自拔自振，趕速戒斷，以免久在黑籍，自落法網，將來懊悔就趕不及了。

禁煙與民族

(同前)

我們要知道：國家的主體，就是我們大家人民；而人民的主要生存，就是衣食；保護國家的安全，是武力；維

護社會的注意，是紀律；這幾個條件，均有重要的關係。如果缺了一方面，或影響一部分，那麼這國家就會發生重大的變了。

中國近幾十年來，對於上說這幾個條件，可以說無一不受烟毒的禍害！不但有傷國本，還有連帶影響到我們的一切和國防呢。

我國是以農業立國，所以全國人民，農民要佔百分之八十以上。向來農人皆自耕自食，國人自給自足；自從鴉片流行以來，農民甘把良田美地，用去種植烟苗，使各地人民衣食，由此減縮不濟，遇有天災人禍，輒就發生饑饉，或有極大的騷擾。但衣食是為人類養命護體的要素，倘有缺乏，不得不仰賴外洋輸入的接濟，這樣漏卮，我國每年的損失，為數甚鉅。若將鴉片殘淨，用種植烟苗的良田美地，來提倡農業，廣植棉花，播種糧食，我們大家民族，又何慮缺乏之食？這時不仰賴外人的救濟，我們的金錢，必不致外溢的。

自鴉片逼斃我國以來，我國人喜於吸食，自暴自棄，耗時廢事，一身之長，一生之事，皆盡於此；因此富者漸貧，貧者益甚，將使我們國家整個民族，幾盡為病夫，奄奄待斃，有不能自振自拔的樣子。現在國難日愈嚴重，我

們人民所負的使命，更自加重，大家快要回頭猛省，戒除烟毒，養成個健全身心的民族，才能為民國的國民，担任國事的艱難，恢復我們的國魂哩！

我國外患，是因鴉片而生國恥，由國恥才屢遭帝國主義者的侵略和壓迫，使我國家和民族，陷於今日的危險地位，談來真悲痛心！但是一般人民，比較能於驚醒覺悟的很少，反以鴉片有厚利可圖，從事經營，貪求無厭；這樣足以戕殺民族身體，斷傷國家元氣。更有農人，舍本求利，無暇顧及農事及防禦水旱，和開掘河渠，造成近年極大的水旱災患。假使全國民族，一致覺悟，從此永絕烟毒，不惟我國昔日的光榮可保，近來的恥辱可洗，就是國家的一切困難，及一切災患，皆可解除，現在的危機，更不難恢復了。

孝弟忠信，禮義廉恥，是我們中國古聖先賢數千年維繫社會的寶貝，又是社會道德的紀律，與制裁人慾的樞紐。自從國人同胞，受了烟毒侵害，無論種、蓮、售、吸、的人，首先已把道德粉碎了；因此影響社會民族，受其麻醉，變成普通做事的虛偽，造成萎靡不振的風氣，這樣已經成為不實行新生活，和不守國家紀律的罪人了。我們應該改除惡習，潔淨烟毒，一致振作，盡力社會，維護道德

，遵守法令，來整頓復興我們的民族！

裁委員長鑒於中國國本之壞，是為鴉片所害，若不把烟毒殲淨，則不足以復興民族，而救中國，所以決心限期將中國全國烟毒掃淨。我們應該一致仰體禁烟決心至意，自救自拔，將烟毒早日肅清，以瀟雪恥恥，復興民族，我們中華才能永久存留爭雄於世界啊！

禁煙拒毒宣傳及補行煙民登記的

詳情 第四閱覽室楊主任彙彙講稿

政府厲行禁煙拒毒，查拿的事實，日愈緊張；烟民的戒期，日愈臨近；恐怕從明年以後，就沒再得過癮的日子了！有癮的煙民，捫心自問，是不是一件可怕的事！

大家要曉得，我國禁烟，雖說六年禁絕，現在已過去一半有餘，有覺悟有志氣的人，已都自行戒斷了；而不懂世務不知死活的蠢夫，以為家資充裕，還是照樣的高枕無憂，男女橫輪的吞雲吐霧，他害怕查拿，只好掛本執照，領點公費，就以爲對上可搪塞，對下無人過問，這樣的糊塗生活，真令政府痛恨，旁觀者就愛。

我國禁烟分三項辦理，禁運之事，與各國訂立條約，

若有違犯，不論中外奸商，發現即就地槍決，禁吸之事，先從公務人員調驗，然後就調驗普通烟民，有癮即照條例重辦。禁種之事，已達到十四省；又有四五省，向來並未種煙，無庸禁止；而分期禁種區，只有綏遠察冀甘肅貴州雲南，是因地理之關係，列在後期，現在雲南也嚴厲禁種了。

昨見報紙上登載，近來北平省政府令各木廠趕造棺材數千具，明年一月一日，要槍決大批毒犯，即販運毒品，私熬烟膏，及吸食白麵紅丸高根海洛因的人。這不過是一個地方的毒犯，其餘各省各市，還是同樣的推行，是不是一件驚心的事！

大家更要明瞭，中央爲強國強種，並保存國民永久生存計，竭力剷除兩化，（即赤化與黑化）。所謂赤化，即閩共產的匪徒；所謂黑化呢？就是吸鴉片入黑籍的烟民；都是害國害民的，不得不從速剷除。

此刻所行的禁煙拒毒，及補行烟民登記，與前期不同，辦法又加以改進。過去實行查拿，現在實行檢舉，由上峯派員到處檢查，並由地方自行舉發，內分禁種的檢舉，禁種的檢舉，及補行烟民登記的檢舉。禁種檢舉，由田主地主到田地裏察看有無流生煙苗，具結呈報村長；由村長

視查普徧，具結呈報鄉鎮長；由是類推，區呈報縣，縣呈報省，省呈報中央。禁毒的檢舉，是防止販賣毒品，及私熬烟膏之奸商，具結呈報與上同。補行烟民登記的檢舉，是將有癮的烟民，及前期未行登記者，不論年歲老少，不拘因不因病成癮，一概登記出來，勒令領膏，並限期戒斷，具結呈報與上同。此三項檢舉，如實行不周，被委員查獲，或地方人舉發出來，不惟個人受槍決之罪，且各級職員，亦受同樣連坐之處分，各位不得不加以注意！當今爲此重大問題，又是人人切膚之事，故不得不詳加解說，望聽講諸君，父戒其子，兄勉其弟，務使婦孺老幼明晰，才不會落在法網，懊悔不及啊！

本年禁煙的事項

(第一回覽望江主任崇濬講稿)

鴉片烟的害處，人人都是知道的，不待我多說。本縣厲行禁烟，已二年多了，禁種方面，自去年秋間起，業已根株禁絕；禁運方面，前經舉辦民間收繳烟土登記，實行照價收買，並由各區鄉公安團保機關，嚴密查拿偷運；禁吸方面，業經辦理烟民登記，一面發行公膏，一面成立各區傳驗所，勒令戒斷；所得的成效，非常顯著。而國民政府對於此事，已下最大決心，必須貫徹到底，所以特授權

蔣委員長爲總監，派員分赴各省，會同省政府舉辦烟民登記，暨禁毒總檢舉，暨禁煙總檢舉。此事也是分爲三項，一項是對禁吸方面，一項是對禁毒方面，一項是禁種方面。禁種方面，就是禁止人民永不再種鴉片；禁毒方面，就是禁止人民不能私存鴉片，及其他的代用品；禁吸方面呢？就是登記烟民，凡於因病吸食鴉片的民衆，不論老少男女，應一律登記出來，限期戒斷；此三件事情，他的內容很複雜，他的辦法及其處分也是很嚴厲，人民不得不特別注意，認真遵行。若是辦理的人員稍有疏漏，就要受連帶的處分。現在將他的辦法，分叙於後：

禁種檢舉，本縣今年是第二年禁種烟苗的時期，其辦法及其處分，比去年還要嚴重。自政府公佈之後，區鄉鎮長，就應當宣傳給村民，今年秋季，仍是禁種烟苗，若是偷種者，是要受嚴重的處分，甚至於處到死刑。宣佈之後，當鄉長的，就應該親身到自己所管的區域內視查，如有烟苗出土，立即剷除，勒令改種雜糧，並將播種人拘報縣府懲辦；鄉長查後，應由鄉長填具「如在地內查有烟苗出土，願受嚴厲的處分」之甘結與鄉長。鄉長復查後：應照樣填具甘結與區長。區長復查後，又具結與縣長。如此逐級相關，若檢舉時，被政府檢舉出煙苗來，那就要受連帶

的處分。還有一件事情，就是隨時調查及嚴禁粟子；如經查獲，立即毀滅，這就是關於禁種的大概了。

烟民登記檢舉，最重要說來，就是以前未登記的烟民，都要一律普遍登記，即年在四十歲以下，確係因病吸食

歌 詞

現身說法勸戒鴉片煙歌

前清光緒年間，四川綿州慶生陳世衛，字經甫，為吸鴉片煙，傾家蕩產，晚年衣食不繼，妻子不奈，因作此歌，自縊而死，時年五十餘歲。

鴉片煙！鴉片煙！我與你前世何緣？今生何冤？名為甚麼，死
死不去，苦苦相纏？害得我成了孤魂！我並非痴愚蠢漢，
下賤兒男。我也曾讀書苦卷；我也曾作文千篇。我也曾遊
過面；百樣事兒我也看得穿。百樣飲食我也嘗過多半；百
樣門路我也懂得三三。你說話花柳巷；賭博場，調狗鞭
。好酒把性亂；逞氣惹禍端。我說不幹就不幹；誰人能把我
我牽牽？惟有你這冤家，手段稀罕，法力無邊。你本是草
上結的果果，割的幾段熬成，取名叫做鴉片煙。為甚麼滅
了我的志氣，迷了我的心肝？直使我朝也轉，暮也貧，弄
得我出入不便，進退兩難。回憶當初十七八，正是道光廿

勸戒洋煙詩

勸君切勿食洋烟！一食洋烟累百年。日月半從燈下過；功夫因爲癮來捐。銷金鑲髓形先瘦；薄產傾家病久延。莫到兒孫皆學樣；始知流毒恨終天！

雜文

討煙鬼檄文

並序

燈火開緣，烟霞獨辦。沉迷已甚，困溺良多。欲尋苦海慈航，未遇迷津寶筏。以致毒流肺腑，病入膏肓。夢醒無期，途窮不返。向紅燈而鍛鍊，未免灰心；借青管以吹噓，竟成短氣。無多歲月，把玩空過；有用精神，消磨殆盡。甚至茶消水夜，書非引睡之媒；榻設長眠，行人是以遊之客。久負文章舊債；偏學儉聞是非。泉石高風，居然上隱。持君子之三戒，戒已逾三；比文公之五窮，窮應倍五。囊空金盡，恐遺債以無台；銀燭電槍，欲消愁於何地。家人失望；師友傷心。已矣何言？哀哉

自悼！回憶少年誦讀，早歲交遊。雖云情有所鍾；絕少阿其所好。微歌賈笑，空顧薄俸之名。倚綠偎紅，未染風流之病。自識錢神不佑，賭局長辭；永無酒孽相親，醉鄉未入。奈何寂寞空對，莫回鸞壽之頭；慧眼常迷，竟插火坑之脚。淚碎猶濕；笑石難逢。謂心醉神痴，原居入謀顛倒；但明知故犯，豈無鬼物揶揄？想入無聊，分明有據。例以飛蛾赴火，感本自貽；究之邪魔惡人，罪彰難宥。所以明目張膽，凜然義正詞嚴；大聲疾呼，便當發奸摘伏。庶使物除其害，莫云天道無知；鬼若有靈，尚見人心不死。文成遊戲，本屬私談；氣吐光芒，共伸公憤。身非管轄，漸無治鬼之符；筆效陳琳，且擬禁煙之檄。

蓋聞華夷異俗，本無奇貨可居；人鬼殊途，豈任遊魂爲變！向來孽鬼，竟造淫威。原名鴉片，已屬不祥，別號洋烟，偏能作祟。本既遠乎萬里，貽害華人；載豈止於一車，寄藏蕃舶。謂稅歸洋藥，雖陽違國禁之條；而價重兼金，實陰助夷行之利。人惟求售，儼然新故大小之分。鑿錫萬名，幻作紅白公私之說。是天下所本無之物，乃古今所未有之因，較之魑魅魍魎，未著其形；比以癩疫瘋癩，更深其毒。由是觀人心之不古，乘火助之潮興。煽厥餘孽，神

其流毒。無論智愚賢否，盡夜哭號；合之士農工商，同遭難弄。暗送功令，俾番番皆秋之病；顯聖王章，亦巧脫軍流之罪。徒羨齋詞以火？搗蒜味美於肉。豈知生祠其行，竟至毒逾夫豈！泥丸封處，渾如橋更蕨形；膠液傾時，恰似仙丹鍊求。遂使銅鑪瓦釜，同煎催命之湯；白壁黃金，不換銷魂之藥。銀燈開不夜，宛然享生祭於靈床；竹管學橫吹，何異臥僂屍於黑獄。屋盤象食，玩虎殉葬之奇；鐵錯銅刀，化作殺身之具。燒隋一生血脈，觀晉之送子無靈；銷磨半世精神，冥卒之勾魂立至。瀝滑骨肉，五經之貌虛存；病臨膏肓，六脈之神不守。親朋謝絕，與死為鄰；禮義空談，無財不悅。况復鄉人皆好，士君子未免傷情；食之以時，賤才夫因而罔利，賓推主讓，何殊食客三千；日往夜來，不數時辰十二。若使長牽舊債，儼如冤鬼纏身；但教初入籠牢，即是耗星照命。形形色色，烟雨地難盡千言；是是非非，鬼門關總歸一路。加以勾欄引入，通色鬼為年家；賭局吹來，拜錢神為地主，暗助陽台之殿，唐濟淫魔；能蘇醉漢之醒，力浮酒壺。嗚呼！逢人似死，竟生理枉死之城；循地皆烟，盡夢銷迷魂之陣。此固阮瞻無鬼之論，未計其來；而東坡說鬼之談，莫窮其狀者也。更有飄零鐵魄，積雜流魂。食如降等以相求；孽脫餘殃而益

烈。欲圖高朋之室，尙少神通；屈從污賤之流，橫加妖厲。竟使燈吹不滅，依然入學三眠；粒食可甘，亦謂丹成再轉。三分火候，搓夾續命之丸；一氣呵成，試出如神之力。面黑似黑，骨瘦如柴。賭此形骸，何堪髮指！甚至極下流之脂燼，歷三劫之殘灰。幻恣凶邪，更為鬼域。人藥我取，亦可瘡飢；味苦心甘，但求得手。乞餘不足，聊分大士之施；式食庶幾，竟等若菽之飯。如聞耳聞目見，待逢三閻之餘；試看面垢頭蓬，狀甚五窮之苦。類分三等；罪極萬端。乃有法之難寬，竟無形可之據。豈無鼎鑊，付湯火而流毒滋深；亦有鋸刀，剖心膽而對人更濫。置之翠泥徽裏，則泥任空翠；投之銅皮亭中，則皮難再剝。吳道子圍成寺壁，變相難描；管公明治隸泰山，凶名未錄。造化小兒將執法，則煙蘿日月而無光；閻羅老子欲窮刑，則煙銷殿庭而布毒。將使鑪爐學食，則南山進士，恐化烟仙；若救地獄拘囚，則蜀國豈都，懼罹烟瘴。其黨已極；漏網偏多。未際清時；幸遇重典。方今聖世錫好，神工用命。化日光天之下，豈容鬼魅潛形；和風甘雨之朝，詎任煙塵滿野。天恩廣大，聖度恢宏。姑寬兩觀之誅；薄示四凶之罰。速收烟燄，仍返外邦夷狄之區；盡斂妖氛，莫污中國帝王之士。庶使人心永靖，火德重新。倘其匿影還回，藏

頭陸運。即當召雷公而破磨，霹靂難逃；呼電母以追魂，驅除罔宥。兩師調道，洗淨邪埃；風伯揚塵，蕩平穢垢。縱使死而為誓，萬劫難寬；並教伐以其方，三年必克。長埋鬼影，永絕烟魔；無犯人境，重干天怒。此檄。

朝食洋烟文

(第四書句仿八股文體)

欲罷不能，其未得飲食也。未引而不發，求之有也；適於引發之時，而不飲焉乎？是謂能養，則何益矣！昔者麟問之：君子不以其所養人者害人。故苟得其養，雖蔬食菜蔬，何傷乎？食終日。于此有人焉，為老者求幾水士，食之者非律天時；及其成功，則得矣則生，得則死。求必速去身。嗚呼！自取之悲也。且夫天下老生物，有性善，有性不善，物之類也，于己取之而已矣。后稷教民稼穡，普天之下，食粟而已；今也小人間居為不善，攻乎異端，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湯使伯之生羊，飲食之人，有同嗜焉；今也商賈放於利而行，為其時食，使是民養生喪死無憾。自之於味也，食不厭精，一撮土之多，可以為美乎？而好之者必正席先嘗之。色惡不食，臭惡不食，辨之弗能弗措也，所厚者薄，所薄者厚，思之弗得弗措也，以繼相，以待旦，食之以精，獲幾乎失其真質。朋友

之交也，必有酒肉；猶以一杯水，無乃太簡乎？而食之者所欲與之聚之。用下敬上，用上敬下，為其利與言也；足之蹈之，手之舞之，為其不成享也；交于左，交于右，居必遷坐，由山然不與同羣。富與貴，從心所欲，則取之左右逢其原。利其器，干戈咸揚；居之安，輕暖彩色；若火之始然。彼將曰：妻妾之奉，則非爾力也。而有時乎為貧，終日不食，夕不食，空乏其身，昔者所進，今日不其亡也。所求乎朋友，乞其餘，奚可哉？少之時，喜而不知不，則衆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雕琢之，管籥之音；潤澤之，雨露之餐；抑為之不厭。語人曰：終夜不寢，無倦，食功也。不知老之將至，見于面，卷于背，覆之以手，夫然後行。為問不用，則為狼疾人也。既而幡然改曰：歷年多，弗能救與？是亦不可以已矣乎？何為其莫知子也！

嘻笑怒罵，不過口頭所說，遂運出許多書史來，句句驚人極深，足令吸烟者觀之，汗流浹背，回頭猛省。(關研臣評)

迷魂陣聯

仿大觀樓聯

五百兩烟泥除來手裏價廉貨淨喜洋洋與趣無窮看粵誇黑土

賦

楚重紅鸞點尚青山
流崇白水估成辨色何妨
請客問評趁火旺
爐燃煮就了魚泡蟹眼
正更長夜永安排些雪
藕冰桃莫辜負四
稜響斗萬字雕盤
九節柏枝三釵口底

數千金家產忘却心頭
癩發神疲歎浪浪錢財
何在想名預巴菴
養珍福壽種種罌粟花
號芙蓉橫枕開燈足盡
平生樂事儘朝吹
莽吸那怕他日烈風
寒縱妻怨兒啼都裝
做天鴿地醜只剩得幾
寸囚毛半抽肩勝兩行
清涕一副枯骸

其二

五百兩美蓉煮在鍋裏
旁觀癩發肉麻麻呵欠
連天看玉釧口底
金釧非攔罩鏡玻璃
燈鏡花草朝吹暮吸
長出百倍精神任白叟
黃童只知道吞雲吐霧
縱至親密友無非是
守夜摺更莫辜負四
圍錦帳萬貫家財九
碗香茶三更夜點
數十張契紙偷在懷中
親筆賣完心辣辣田園
何在想衣不終身
食不就口烟不能斷
病不可醫忍氣吞聲
受盡千般苦楚儘高樓
大廈都售與李趙張
王便美妾嬌妻那管
他東西南北僅剩得幾
錢枯灰半牀蘆薦兩
行酸淚一盞孤燈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登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遞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驛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費 費元陸角五分

年

卷

期

3

9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刊行

第三卷 第九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九期目錄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發軍人誦訓黨員守則及講習辦法通令遵照文

附 黨員守則與軍人誦訓之講習辦法

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誦訓十條

黨員守則十二條

教育局奉令轉飭嗣後購用電器應購用本國出品通令遵照文

規矩運動推行辦法

清潔運動實施辦法

教育局奉發公務員革除婚喪壽宴浪費規程電令遵照文

附 公務人員革除婚喪壽宴浪費暫行規程

乙 分令

縣府通令各校嚴禁誦訓並令各督學委員認真糾查具報文

教育局通令縣屬各學校校舍租有與寺廟附有連帶關係者

務須特別注意勿致辱大業權文

教育局令各教員自廿五年度起一律穿着制服佩帶識別証文

專載

教育局通令各校奉到公文表冊務須加意保管不得喪失文
教育局製發縣屬教育人員証章通令領取佩帶文

附 昆明縣教育局頒發教育人員証章規則

辦理國民訓練講堂應有的認識和努力（董縣長演說）
農村教育與自治（摘錄梁局長講指農村教育講義）

論著

小學教師生活的檢討

孟 雙

收支報告

選載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四五月份收 報告

議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第三次全體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第五屆第一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第二〇二次至二〇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九期正誤表

二四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十九 十八 十八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一 十 九 八

上下 下下 下下 上上 上下 上下 上上 上上 上下 下下 下下 上下 上下 上上 上上 下下 上

十五 十七 八 五 十六 十一 十三 十五 十二 五 十八 三 九 十一 十 十四 十六 十六 十九

十七 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五 六 十 九 二 十五 十六 五 十六 十一 十二 十一

所以 所以 魔障 教勞 視督 清談 博的 (空) 逐走 石副 槍特 軍事 歧路 除令 倍養 粗草 兩懸 太外 常沫

所受 所收 魔障 教師勞 被督 清談 博的 一般 逐走 正副 槍特 軍事 歧誤 並台 培養 者準 兩懸 太多 常沫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九期正課表

四〇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四	三四	三四	三一	二九	二九	二五	二五
下	下	下	下	上	上	下	上	上	下	上	上	上	下	下	上	上
十七	九	十六	十二	二	十五	四	十三	十四	十九	五	十一	十五	七	十九	七	十
二十	十五	十五	七	三	八	十一	十三	十五	十八	七	三	十二	一	四		
搜	(空)	號建	(空)	管考	存即	仍本	應例	成績	增請	二二五	衡卿	核請覆	經嚴	一支學生... 零四分	立批	時薪
(剔除)	支	修建	開	管理	存查	仍由	照例	成績	增設請	二二五	衡卿	請覆核	民縣	(剔除)	正批	時送薪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軍人讀訓黨員守則及講讀辦法

法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六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 職教各員 閱覽室

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三五九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滇黔剿匪總司令部 團字第八九一號訓令開：為令發

雲南省 政府 軍政部訓令軍字第六八〇號開：案奉

軍事委員會二十五年六月三日高三字第一三〇八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查前頒發之黨員守則內第九條（整

潔為治身之本）條文中之治字錯誤核與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原案內之「整潔為強身之本」語不符亟應更正除通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更正為要此令並續奉到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十二條各等因奉此除分別印發所屬各軍事機關部隊共同遵守暨分令外合亟令仰該縣長遵照勿違此令計印發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十二條二本等因；又奉

滇黔剿匪總司令部 團字第八六一號訓令開：為令遵雲南省 政府 軍政部訓令務軍字第六五九號開案奉軍事委員會高三字第一二三七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查陸海空軍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十三條凡我軍人皆應同時並讀並詳解其意義前經通令遵照辦理在案茲規定是項讀訓及守則講讀辦法十項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辦法一份令仰該部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各機關部隊學校一律遵照具報為要切切此令等因附發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奉此查上項訓則前經奉令業由本部印發並飭切實奉行在案茲奉前因除分別

兩令並呈報外合行抄發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講讀辦法令仰遵照切實奉行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具報為要切切此令等因附抄發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奉此除將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印發各軍事機關部隊學校切實奉行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其報分令外合行仰該縣長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其報以憑轉報為要切切此令。附印發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各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將守則及辦法各印發一份，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

等因；計印發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十二條，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照抄讀訓、守則，及辦法，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十二條，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二十一日

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

- (一) 刊行各種典範令時應于簡首用珠色字刊載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俾便閱讀
- (二) 頒發軍人手本時應刊列守則及讀訓以資誦讀
- (三) 是項守則讀訓之誦讀與講授應列入軍隊一般教育士兵學科之課目中實施之而於施行政治訓練精神講話與士兵識字教育時應採作教材之用
- (四) 陸海空軍各機關學校部隊艦艇之禮堂會議室兵舍飯廳講堂及辦公室等處均應懸掛或張貼是項守則及讀訓
- (五) 陸海空軍各機關學校部隊艦艇之各級長官對部下是項讀訓之誦讀有隨時督促實施之責
- (六) 陸海空軍學生士兵于每日早晨點名完畢時由值日官領導朗誦一遍並予以必要之講解
- (七) 軍官任職宣告時由宣告者于宣告完畢後誦讀守則與讀訓一遍以昭隆重
- (八) 各軍事學校部隊舉行開學及畢業典禮或入伍及退伍儀式時應于禮成之前肅立誦讀守則與讀訓一遍以示尊崇
- (九) 軍隊檢閱(校)完畢之講評時由檢(校)閱長官於講評開始之前誦讀守則與讀訓一遍以崇禮制

(十)凡誦讀黨員守則軍人讀訓之際誦讀及聽誦人員應全體肅立以表誠敬

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十條

我中華民族，雄踞東亞，建國迄今，已歷五千年。以四萬萬和平優秀之民族，聚居於一千一百餘萬平方公里之土地，復具有悠久光榮之歷史；此其間先聖先賢，慘澹經營，奮鬥創造，固已歷盡險阻艱辛。自今以後，尤賴我忠勇軍人，保護維持之。乃克使我國家日益發揚光大。願我全體將士，砥礪獻身殉國之精神，念念為救國而犧牲，時時作術國之準備；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祖先遺留之廣大土地？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繁衍綿延生生不息後代之子孫？如何而後可以保我國家獨立自主之國權？凡此皆為我全體將士無可旁貸之職責，而一時一刻不可或忘者。蓋我國家民族永續無窮之生命，實惟我全體將士是賴也。列舉十條，俾供勗勉。

- 第一條 實行三民主義，捍衛國家，不容其違背怠忽之行爲。
- 第二條 擁護國民政府，從服長官，不容有虛偽背離之行爲。

- 第三條 敬愛袍澤，保護人民，不容有倨傲粗暴之行爲。
 - 第四條 盡忠職守，奉行命令，不容有延誤怯懦之行爲。
 - 第五條 嚴守紀律，勇敢果決，不容有廢弛敷衍之行爲。
 - 第六條 團結精神，協同一致，不容有散漫推諉之行爲。
 - 第七條 負責知恥，崇尚武德，不容有污辱貪鄙之行爲。
 - 第八條 刻苦耐勞，節儉樸實，不容有奢侈浮華之行爲。
 - 第九條 注重禮節，整肅儀容，不容有褻瀆浪漫之行爲。
 - 第十條 誠心修身，篤守信義，不容有卑劣詐僞之行爲。
- 以上所揭，不過略舉大端。此外國家一切法令規章，以及連坐法等所規定，為我軍人必須遵守者；凡我全體將士，均應視為典範，共同遵守，人人以自勉，並以勉勵同袍，朝夕警惕，拳拳服膺，俾得發揚奮勵無前之士氣，造

成精粹勁練之領軍，共同担負救國家救民族之重責大任，我全體將士勉守哉。

黨員守則十二條

總理立於先啓後救國救民之大志，創造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宏規，領導國民革命，興中華，建民國。於今全國同胞皆能一心一德，共承遺教者，斯乃我總理大智大仁大勇之所化，亦即中國列祖列宗大道大德之所感。

今革命基礎大立，革命主義大行。而內憂外患與革命之進展，同時加重，凡我同志，應知吾黨上為億萬世之祖宗，下對億萬世之後代，中對全國民衆世界人類所負責任，更千百倍於往時。我總理深知國者人之積，人者心之器。國家之治亂，繫於社會之隆污，社會之隆污，繫於人心之邪廉。又知往古聖人說，正，修，齊，治，平，之真天道，與修身爲本之惟一至德，爲救國救民救濟世界人類之無上要義。故不憚於道教中再四誠懇告誡。

本大會係於道教之偉大，深切於國難之嚴重時，更鑒於世界人類禍患之方興未已，確信自立爲立人之基，自救爲救人之始。特輯爲全黨黨員守則十二條，通令全體同志，一致遵行。務期父以教子，師以教弟，長官以教屬僚，將

師以教士兵，共信共行，互切互磋，親愛精誠，始終無間，人人能爲世界主頂天立地之人，使中華民國成爲世界上富強康樂之國，然後三民主義能實行於全國，弘揚於世界，千年萬世，永垂無疆之厥，惟我負革命建國大責任之全黨同志共守之。

黨員十二守則

- 1、忠勇爲愛國之本
 - 2、孝順爲齊家之本
 - 3、仁愛爲接物之本
 - 4、信義爲立業之本
 - 5、和平爲處世之本
 - 6、禮節爲治事之本
 - 7、服從爲負責之本
 - 8、勤儉爲服務之本
 - 9、整潔爲強身之本
 - 10、助人爲快樂之本
 - 11、學問爲濟世之本
 - 12、有恆爲成功之本
- 二十四年十月十八日五屆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 軍教部印

奉令轉飭嗣後購用電器應購用本

國出品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七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輪教各員 閱覽至

二十五年十月十五日，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開：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建字第四四號訓令開：「二十五年六月

十一日，案奉 行政院第三一七九號訓令開：「案

據上海市電器製造同業公會二十五年五月十三日呈

稱：「呈為請求令飭所屬機關及勸導各地民衆，自

後購置電器，應一律採用國貨事：竊我國國貨電扇

之製造，迄今已有三十年之歷史；以其出品優良，

價格低廉，極爲全國人士及海外僑胞所樂用。在我

國貨電扇產量未多之時，舶來電扇價格較現在市價

超出倍蓰；逮我國貨電扇產量日增，舶來品以關稅

運費關係，未能與我競爭，加以國人愛用國貨之心

，日見熱烈，深覺國貨扇精美，較舶來品有過之無

不及；以是舶來電扇銷路大減。去年我國製造國貨

電扇廠，如華生、華通、中國亞蒲耳三廠，知對外

競爭，必賴同業之聯絡與合作，因即組織聯合營業

所，辦理以來，深爲國人信賴；詎因此引起外商

之嫉視，力謀破壞，無所不用其極；今年竟將電扇

零件分拆進口，到滬以後，僱工裝配，一方謀關稅

之減輕，一方貪工資之低廉，製成少數電扇，故意

削低價格，搗亂市面。查國貨電扇，每年產量，近

已達四萬具以上，外商僅屬四五千具，故外貨每

具跌價三元，損失不過萬餘元，倘國貨電扇連帶跌

價三元，則損失當在十萬元以上；價格漲落，出入

甚鉅。今外商在銷行旺盛之時，出此搗亂伎倆，國

貨電扇廠家祇得忍痛削價，以免耽誤時間，滯銷出

品，此中損失之巨，何可勝計！且聞計劃其出品逐

年遞加，必使國貨電扇市場完全被其佔據。若果長

此以往，曷能維持！爲此請求 鈞院令飭所屬各

機關自後購用電扇，一律採用國貨；並通令各省市

政府，勸導各地民衆，在此外貨傾銷，經濟困難極

形嚴重之秋，購用電器，一律惟國貨是求；庶國貨

工廠一線命脈賴以維持，民族生命賴以不滅。迫切

呼籲，伏維鑒察迅賜辦理，不勝屏營待命之至！」

等情；據此，查提倡國貨，爲目前要計，當此電器

需要發達，國內電器製造尚在萌芽之時，尤應特別

提倡；嗣後各機關及民衆購用電器，應儘先購用本

國出品，以維國貨而杜漏卮。除分令並批示外，合

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

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日

規知運動推行辦法（經常中心工作之二）

本局令文已於十二月二十九日分發

一 推行目的

以禮義廉恥之素行，習之於日常生活而衣食住行之中，以達到生活合理化為目的。

二 推行事項

（一）一般的規矩

- 1 升降國旗要敬禮
- 2 唱黨國歌要起立
- 3 對先聖先烈遺像墳墓要敬禮
- 4 見長長輩要敬禮
- 5 遵守辦公時間
- 6 像墳墓要敬禮
- 7 開會看戲要肅立
- 8 凡事要講道理不要

- 9 作事要守法循理
- 10 交談時等人家說完了再說
- 11 說話態度要和氣
- 12 不要開口罵人動手打人
- 13 別人打架要勸解
- 14 不要隨地吐痰便溺
- 15 對於老弱殘廢要隨時隨地予以扶助
- 16 見人跌倒要扶助
- 17 鄰人失火要去幫助
- 18 人有喪事勿要嬉笑
- 19 做買賣必須公平
- 20 要愛惜公物

（二）衣的規矩

- 1 衣服質料要用國貨
- 2 衣服要用樸素
- 3 衣服要整潔
- 4 衣服式樣勿奇異
- 5 衣服破了要補好
- 6 鈕扣要扣好
- 7 帽子要戴正
- 8 鞋子要穿好
- 9 入室要脫帽
- 10 集會場所要脫帽
- 11 不赤膊不裸腿

（三）食的規矩

- 1 食貴有定時
- 2 食物不求珍美
- 3 飲食要合度
- 4 物不潔不食
- 5 水不潔不飲
- 6 座位要端正
- 7 碗筷要擺好
- 8 飯屑不亂拋
- 9 喝粥勿出聲
- 10 食時少說話
- 11 宴客聚餐要相讓讓讓

（四）住的規矩

- 1 屋內要佈置整潔
- 2 牆壁勿塗污
- 3 居家要清靜
- 4 傢俱要清潔
- 5 房屋要掃
- 6 窗戶要多開
- 7 門戶要謹慎
- 8 廚房要清潔
- 9 廁所要清潔
- 10 要留心火燭

(五) 行的規矩

- 1 走路要靠左邊走
- 2 車馬要靠左邊走
- 3 走路胸部要挺直兩眼要平視
- 4 走路不要爭先
- 5 走路不要大聲喊叫
- 6 走路不要亂跑亂跳
- 7 走路不要吃烟和吃東西
- 8 繁盛狹窄地方不要停止徘徊
- 9 走路誤碰別人要說聲「對不起」
- 10 買車船票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 11 上下碼頭和車站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 12 車船開動時不要上下
- 13 座車船不要高聲談笑
- 14 乘車坐船不要一人佔兩人的坐位
- 15 公共場所出、進、要一個一個順着走
- 16 對老弱婦孺要讓坐位

三 推行方法

(一) 運動之發起

- 1 機關——由新運會同各機關發起之
- 2 學校——由新運會同各學校校長發起之
- 3 公共場所及商店——由新運會同各同業公會發起之
- 4 火車輪船——由新運會同各路局及輪船公司發起之

(二) 運動之推行

- 1 機關
 - 1 設置糾察室——每機關設糾察室派定糾察人員從事糾察該機關不合規矩情事
 - 2 利用值司員推行該機關規矩事項

2 學校

- 1 設立糾察隊——每級每週二人同學生担任糾察學生不合規矩情事並將糾正事項次數作成統計以備考查
- 2 由學校值日員督察
- 3 公共場所及商店——由憲警負責推行每星期當地勞動服務團須出動推行一次以二小時為度推行糾正事項次數應作成統計以備考查
- 4 火車輪船——由隨車駐輪憲警負責推行糾正事項次數應作成統計以備考查

(三) 運動之檢閱

- 1 斟酌各地情形隨時舉行檢閱
- 2 二一九紀念日舉行檢閱
- 3 檢閱其他新運工作時附帶檢閱
- 4 推行定期檢閱在定期檢閱之前舉行規矩競賽將檢閱成績分組公佈之
- 5 在定期檢閱之後按成績優劣分別獎懲之

四 附則

本辦法經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通告施行

清潔運動實施辦法

甲 目的 養成清潔習慣促進國民健康

乙 事項

一、個人方面

(1) 身體的清潔

- 1 常洗手臉
- 2 剪指甲
- 3 常理髮
- 4 常洗澡

(2) 衣服被褥的清潔

- 1 常換常洗
- 2 有破爛即補
- 3 被褥常洗常晒

(3) 飲食的清潔

- 1 不吃腐爛食物
- 2 不食不潔食物
- 3 吃開水
- 4 碗筷要乾淨

(4) 習性的清潔

- 1 不隨地吐痰
- 2 不隨地便溺
- 3 不隨地倒垃圾
- 4 種牛痘
- 5 打防疫針
- 6 不酗酒
- 7 不吃煙
- 8 他人面巾不擦

二、住戶方面

- 1 多開窗戶
- 2 家內傢俱要簡單
- 3 老鼠要撲殺
- 4 蚊蠅要撲滅
- 5 廁所要消毒
- 6 廚房要清潔
- 7 地板常洗
- 8 天花板常抹
- 9 角落不藏污
- 10 牆壁不塗污
- 11 疏通溝道

- 1 貨物要清理
- 2 廚架常抹
- 3 其他同住戶

四、機關學校

同住戶

五、公共場所

- 1 用具要消毒
- 2 不售腐爛水果
- 3 不沸之水不供人飲
- 4 浴室洗身手巾與揩面手巾要分用
- 5 理髮師勿為客人打眼刮臉時要帶口罩
- 6 酒菜館的菜要放入紗櫥中
- 其他同前

六、街道方面

- 1 門前人行道各家負責打掃
- 2 督促通溝
- 3 督促清垃圾
- 4 規定廣告標語欄
- 5 保持牆壁清潔

七、水塘及水井方面

- 1 不得洗髒物
- 2 附近不傾倒污水
- 3 附近高處十丈低處六丈之內不得設立廁所便地
- 4 不得在附近小便
- 5 厲行消毒
- 7 不倒垃圾於水內
- 8 不得洗馬桶

丙 辦法

一 厲行清潔公物約

- 1 住戶清潔公約
- 2 商店清潔公約
- 3 公共場所清潔公約
- 4 機關學校軍營清潔公約
- 5 街巷清潔公約
- 6 公約須根據實際環境，由各地新運會指定二處三處首先做起，條件要簡單，要具體，以易收效為原則。
- 7 住戶公約，由同居之人發起。公共場所及商店，由同業公會發起。機關

由主管人發起。學校由教職員發起。街巷、水塘、水井、由附近居民發起。擬定後，送當地新運會核准施行。8 公約應有罰則，執行由全體厲行人議懲之。或由警察村長保甲長執行。當地新運會，衛生公安機關，及村長，保甲長，有督促指導之責。

二 厲行值日檢查清潔

1 住戶，商店，可於每條街或巷內，各住戶商店（十五家以上六十家以下）輪流擔任清潔，值日負責檢查各住戶商店清潔，並督促各住戶商店實行打掃。2 公共場所，或大商店，均須設值日員，負責檢查清潔，督促打掃。3 機關、學校、軍營、山原有值日員，或值星等，每日負責檢查室內外廚房宿舍廁所清潔，並督促打掃。

三 厲行警察或村長保甲長檢查清潔

1 警察分駐所，或派出所，應對其轄境內住戶商店公共場所，均當予以抽查教導；于每月半日終，會同當地新運會及黨務衛生機關，舉行總檢察，列表紀錄，以便評定優劣，予以獎懲。2 縣鄉鎮村或保甲長，須經常抽查轄境住戶商店公共場所。每月月終，須舉行總檢查，同當地黨務衛生新運機關人員舉行之。

四 舉行清潔運動週及掃除

1 每年四月十五至二十一日，十月十五至二十一日舉行清潔運動週；第一天大掃除，第二天及第四天，清潔推行，第五天至第七天，清潔大舉檢閱。2 每年七月十五日，舉行大掃除一天。3 清潔運動週，應有充分之籌備，由新運黨務軍政衛生公共機關職員及憲警擔任之。4 清潔運動週，必有充分之宣傳，使民衆了解，自願自覺的實行清潔。5 清潔運動週，須根據實際情形，製備簡單標語，如「個人清潔個人健康」、「一家清潔一家康健」等，以備張貼。6 清潔檢閱後，須有獎懲，獎出新運會向各機關團體徵集獎品；懲由公安局衛生機關執行之。7 清潔檢閱事項要簡單，目標要集中，切忌敷衍了事。各地新運會，為使清潔工作更切實，得舉行各個清潔運動，如整理廁所，整理廚房牆壁，運動辦法，與清潔週同。

丁 附則

1 本辦法執行時，須因地因時因人制宜，靈活運用。2 清潔公約，內容條文不宜太外，應以能做到者列入。須經新運會核准，當地政府登記，製成單牌子公佈施行之。3 住戶商店值日員，須製一白鐵值日牌，藍地白字，上書新運標幟，何戶值日，即移何戶門口懸掛。4 本辦法由新運會通告施行。

教育局奉發公務員革除婚喪壽宴

浪費規程通告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六八號

令 本局暨鄉村師範學校各職員
縣屬各中小學各開覽室職教各員

為通告遵照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三三三三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六銓字第三四四號通告
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第零六七
七一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五年十一月十
一日第八七零號訓令開：「查儉為美德古有明訓我
國生產落後百廢待興尤宜厲行節約力戒虛糜期以積
累之所待從事於國民經濟建設凡在公務人員尤當崇
實黜華以作則不應以有用之金錢作無謂之消費前
經本此意旨頒發有案第恐日久玩忽或不免視為具文
兩應重申申令責成各機關長官督飭所屬切實遵行以
宏實效除分令外合再抄發前頒規程令仰遵照並轉飭
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伴
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許抄發前頒

之公務人員革除婚喪壽宴浪費暫行規程一份奉此除
分令外合行抄發規程令仰該縣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
切實遵照此令計抄發公務人員革除婚喪壽宴浪費暫
行規程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
將規程照印令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嚴督所屬切
實遵行為要，此令」。

等因：計發公務員婚喪規程一份。奉此，自應遵照。合行
照抄規程，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切實奉行為要，切
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

日

公務人員革除婚喪壽宴浪費暫行

規程

第一章 婚喪生育

第一條 凡遇婚嫁致送禮物，特任官不得過四元，簡任
官不得過三元，薦任官不得過二元，委任官不
得過一元。

第二條

凡遇婚嫁，得用茶點款客。

第三條

生育子女，除親族外，不得接送禮物，並不得設席宴客。

第二章 喪祭

第四條

喪葬，除戚友執紼者，不得用無用之儀仗。

第五條

送致贈儀，準用第一章第一條之規定。

第三章 壽慶

第六條

年未滿六十歲者，不得設宴慶壽。

第七條

賀壽禮物，及款客，準用一章第一條及第二條之規定。

第四章 宴會

第八條

除外交性質之宴會外，每席以不得過十二元為原則。

第九條 前條規定，於婚喪慶弔之必須設席報準用之。

第十條

宴會時，不得發車馬隨從之儼資。

第五章 罰則

第十一條

凡公務人員違反本規程，確有實際者，先由長官詰諭。受詰誠後，再有違反情事，由主管長官分別懲戒之。

第六節 附則

第六節 附則

第十二條

一切禮物，須用國貨。

第十三條

凡婚喪壽慶等事，除親族，或確有戚誼友誼者，不得濫發通知函件，如喜帖訃文之類。並不得借用公務機關名義代發代收。

乙 分令

通令各校嚴禁體罰並令各督學委員認真糾查具報由

員認真糾查具報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八一號

令各區高初級小學校長

為通令嚴禁事：查學校訓育，首貴積極培養於平時，無取消極干涉于臨時；為教師者，應考查兒童個性心理，時為適宜之誘導；並須注意人格感化，養成良好之習慣；前經本府一再通令在案。乃查各校教員中，對於學生行為，偶有過失，或所授學科，遽起了解，尚有任意呵斥，語同惡罵；或竟有施用體罰情事；既傷師生感情，復損兒童人格，廉恥蕩喪，流弊愈多。且每有因施用體罰，發生枝節者，如此次第一區春華小學，因施用體罰後數日，學生

病故，竟致發生訴訟；雖經和平了息，究屬家庭學校之不幸，更非教育者所宜。吾輩職司教育，更宜鑑往知來，深切警省，除奉准小學校長，另案議懲外，合再重申前令，嚴切禁誡，嗣後教員訓管學生，務須重視學生人格，不得擅用體罰，亦不可惡言詈罵。即學生偶有過失，亦應善言開導。若有賦性頑疲，不聽開導者，可酌處以積極之工作，以資儆戒。應足以完成學生健全之人格，而免引起社會之警議。至于派單學生，本非小學所宜，如實有不得已情事，亦必須先經呈奉核准，始得宣佈執行。自經此次通令後，倘仍再蹈前轍，一經查實，即行嚴議不貸。除令各校一律嚴禁，除令各督學委員認真糾查外，合行令仰該職教員遵照勿違！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縣長董廣布

通令縣屬各學校校舍學租有與寺廟附有連帶關係者務須特別注意

音勿致喪失業權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二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校長

為遵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二八三號開：「此次令山在區公所辦理本縣寺廟登記，有與縣屬各校校舍學租附有連帶關係者，應特別注意查察，後開：「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須特別注意為要，勿違，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縣屬各中小學校校舍學租，與寺廟附有連帶關係者頗多，若被登入寺廟財產表內，則業權方面，將來不免發生糾紛。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職教員等遵照，務須特別注意，勿得疏忽為要！切切此令。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十一

局長梁繼先

令各教員自二十五年起 律穿

着制服佩帶識別証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三號

令各區高初級小學教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教字第一〇三號內開：

「據教育廳呈報，規定省縣各級教育行政人員及各項教職，概自二十五年年度開始，應穿着制服，以資表率，質料以國貨為限。顏色夏秋兩季用白色，冬春兩季黑色。式樣用中山裝或學生裝。其須佩帶識別証者，由各機關自行酌製佩用。等情到府，經本府第四七九次會議議決，如呈照准。合行令仰遵照，自二十五年年度起，一律穿着制服，不得稍有參差」。

等因；奉此，已於八月二十九日，提經本局第二〇一次局會議決：「通令各級教員遵照，自二十五年年度起，一律穿着制服。識別証由局執欸製發佩帶，每教員繳納保証金新幣六角。卸職時繳還識別証，退還保証金」等語，紀錄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等遵照，自二十五年年度起，即着制服，勿違！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十一

日

通令各校奉到公文表冊務須加意

保管不得散失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八十五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 校 辦事員

為通令遵照事：查各校奉到公文表冊，應隨時彙訂成卷，妥為保護，以備查閱，而便辦理，前經通令有案。乃據查報：各校教職員，知道保存公文者，僅居少數，其餘每多不知公文之重要，散漫疏忽，隨到隨失，遇有查案辦理事項，即無從稽考，以致辦理困難，歧路迭出。為此通令各學校教職員及各閱覽室主任遵照，自奉令後，務將以前奉到公文規章表冊，認真清理，依照日期先後，彙訂成卷，加意保管，此後隨到隨訂，不得散失。卸職時並須列冊交代。若有缺漏不全，即從嚴查追不貸。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十一

日

局長梁繼先

製發縣屬教育人員証章通令領取

佩帶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九一號

校長
令 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教員
書記 閱覽室主任

為通令遵照事：案查前奉

省政府訓令，一規定教育人員，概自二十五年年度起，一律穿着制服，以資表率，其識別証由各機關酌製頒發佩帶等因；奉此，業于九月十三日，通令各中小學職教員遵照，自二十五年年度起，一律實行在案。茲已由局製就就職別証章，編定號數，列冊登記。並訂定頒發證章規則，以資遵守。除呈報并分令外，合行仰發規則，仰即遵照，自十月一日起，至十月十八日止，（星期除外）在此期內，一律到局各繳保證金新幣六角，領取証章，穿着制服，依照規則佩帶，以資識別，勿得延誤！

此令。
計印發証章規則一份

局長 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昆明縣教育局頒發教育人員証章

規則

- (1) 本局因奉省令規定，教育人員，自二十五年年度起，一律穿着制服，佩帶識別證，以資表率，業已通令遵照。除制備由各職教人員依照規定，自行製備穿着外，特由局製備識別証章，頒發佩帶。並擬定本規則，以資遵守。
- (2) 所有本局及師校職員各中學職教員。各小學校長教員，及各閱覽室主任，均照本規則，一律佩帶証章。
- (3) 此項証章，由局編定號數，列冊登記，依次頒發佩帶。不得任意更換，亦不得借與他人，以杜假冒。
- (4) 各職教員領取証章時，每人應繳納新幣六角，作為保證金。
- (5) 各職教員領取証章後，隨時佩帶於胸前第二鈕扣上。以資識別。遇有集會時，則以此為入會憑証。
- (6) 自頒發証章後，各職教員應特別慎重，不得藉端弄端。若遇發生弊竇，即由保證該號証章之人完全負責。
- (7) 各職教員佩帶之証章，遇有遺失，除報請註銷外，並將所繳保證金扣抵賠償。
- (8) 各職教員佩帶之証章，於解除職務時，應將該章

局，即將保證金退出。

(9) 本規則經局務會議議決，呈報縣政府備案。遇有未盡事宜，由局修正之。

(10)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實行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公佈

專 載

辦理國民訓練講堂應有的認識和

努力

董縣長召集各堂長等在教育局演說

(七月三十日)

本縣國民訓練講堂，第一期業已畢業，第二期正繼續辦理，當本縣長檢閱各鄉鎮第一期畢業成績後，成績好的固然有，但發現的缺點也很多，現在要着手辦第二期，應當檢閱以往，糾正未來，才能愈求進步。今天召集各鄉鎮正

副堂長各軍事訓練員政治訓練員談話，就是把過去的工作檢討一下，將來的改進一番，現在把他分別來談談。

甲、應有的認識

一、應認識國民訓練講堂的重要：國民訓練講堂，是依照區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一條，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三十五條的規定，並參照本縣的環境需要而設置的。他的重要意義有三點：

(一) 振作民族精神：中國外受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內遭共匪天災的摧殘，國弱民貧已達極點；目前要想挽救危亡，最重要的就是發揚民族意識，振作民族精神，並且要有相當的組織和訓練，才能表現團結救國的力量。本縣國民訓練講堂，把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保衛隊壯丁，輪流抽調，每鄉鎮辦理一班，認真訓練。用軍事訓練來振作民族精神，鍛鍊堅強體魄；用政治訓練，來激發民族意識，灌輸時代潮流；使他們認清目前國難的嚴重，和本身應盡的責任。且受過軍事訓練，平時可以消滅匪患，保障鄉里；必要時可以作禦侮救國的準備。這是重要意義的第一點。

(二) 訓練運用民權：地方自治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訓練行使民權。但是人民識字的少，知識太低，根本不

知其然叫民權？即或知道，又不曉得怎樣行使？所以開辦國民訓練講堂，把三民主義講解給他聽，使他明瞭什麼是民權；又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種民權如何行使。並且隨時指導他，灌輸給他的現代潮流，政治思想，成為良好公民。這是重要意義的第二點。

(三)普及成年教育：本縣農村裏面，年長失學一字不識的農民很多；人民既少識字，智識當然低落，一切地方自治的建設事業，因人才稀少的關係，自然難以推進。所以本縣長考查環境需要，救濟年長失學的壯丁，開辦國民訓練講堂，輪流抽調入學，受識字教育，四個月畢業以後，就能看書報寫字記賬；逐年推廣，可以達到成年教育普及的目的。這是重要意義的第三點。

二、應認識保衛團的內容：保衛團是人民自衛的一種組織，可以團結民衆武力，維持地方治安。假如辦理妥善，不僅可以消滅匪患，又可使國家強盛起來。本省現在的保衛團辦法，共分保甲、保衛隊、常備隊三種；保衛隊就是包括這三種的各個總名稱。應當認識清楚，更要講解給各壯丁，俟他們認識清楚，才不失我們舉辦國民訓練講堂的本旨。現在把這三種事項分別來講：

1. 保甲：保甲的意思，就是把地方間各戶口編制起來

，共同負責擔保連責任，以便詰禁奸宄，互相保護，互相扶助。保甲的組織，完全是以自治為基礎，就自治區域的編制，每一村所有戶口編為牌，牌有牌長，就以村長兼任牌長（按本縣係廣闊為村，故以村長兼牌長）。每一鄉或鎮的戶口編為甲，甲有用長，就以鄉長或鎮長兼任甲長。每一區的戶口編為區團，區團有區團長，就以區長兼任區團長。每一縣編為三總團，總團有總團長，是縣長兼任的。並設總團團長一員，處理團務。這種組織，是很嚴密的。本縣的保甲，依新編自治區域，共編為八區團，四十五甲，四百二十五牌。保甲編制後，更取其兩種切結，一種是甲長牌長連保切結，一種是同甲各戶連保切結，這兩種切結的意思，就是要甲長牌長以及同甲各戶連帶負責，互相保護，互相監察，以詰禁奸宄，肅清匪類。還有更緊要的，就是實行連坐制，同甲各戶中，那家為非作歹，或是通匪窩匪，連保的鄰居和甲長牌長，就要隨時舉報；若不舉報，經查出，同甲各戶，以及甲長牌長，都應受連坐的處罰。這種連保連坐，就是保甲的主要精神。其次就戶口會團，會團的規定，以區域為大小，規定會團日期，每月一月會團一次；每區團三月會團一次；全縣半年會團二次

會團，以戶口為標準的，如甲會團時，無論全甲有多少戶口，每戶的家長或壯丁，都要出場一人，執持武器集合點名，由區團長或甲長逐一檢閱，解決糾紛，宣傳政令新聞，鼓舞人民的團結精神。

2. 保衛隊：保衛隊是以保甲為基礎，他的編制，是每一牌內凡年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壯丁，不論人數多少，編為一小隊，就以牌長（即村長）兼充小隊長。每甲內各小隊的壯丁，編為一中隊，就以甲長（即鄉長）兼充中隊長。每一區團內各中隊編為一大隊，就以區團長（即區長）兼充大隊長。全縣的保衛隊，統歸縣長兼總團長指揮調遣。至於保衛隊的任务，又分為緝捕、截堵、防守、三種，就是每中隊內挑選最精幹勇敢的壯丁三分之一，編為緝捕隊，遇有匪警，負責緝捕的任务；挑選稍次的壯丁編為截堵隊，負責堵要隘的任务；其餘的壯丁統編為防守隊，負責守重要城鎮或村寨的任务。由大中小隊長及軍事訓練員負責訓練，以小隊為單位，農隙時，每月至少須操作一星期，時間定為早晚兩時，遇必要時召集大隊會操，隨時演習緊急集合，各壯丁集合時，都要佩着臂章，持着武器，（有槍持槍，無槍的持長五尺以上的銳利弋矛，）各大小小隊旗幟

須求整齊，壯丁中絕對不能以老弱幼孩來充數。本縣保衛隊，共有八大隊，四十五中隊，四百二十五小隊，總計壯丁有一萬五千七百餘人，這是保衛隊的大概情形。

3. 常備隊：常備隊是以保衛隊為基礎，採用義務民兵制，凡從前地方間，屢備頂替的惡習，一律嚴加革除。隊兵係從保衛隊壯丁中徵調年滿二十歲至二十四歲的青年，按照應設的名額，抽籤入伍，編為常備隊，嚴格加以軍事政治訓練，六月期滿，退役回家，仍編入原徵牌甲為預備隊兵。常備隊的好處，使地方青年得受軍事和政治訓練，養成忠實勇敢，保衛地方保衛國家的有用人才；訓練到若干期的時候，就可以做到全省皆兵，其意義非常重大的。本縣常備隊已訓練至第五期，退役的學兵，共計六百九十名。常備隊內並附設有民衆學校，把不識字的學兵。加以教育，由教員教授識字及各科政治常識等；到退役期間，民衆學校也同時畢業，從前一字不識的，已能看書報，寫信記賬了。這就是整理常備隊的情形。都要認識清楚。

三、應認識第一期的缺點：第一期國民訓練講堂畢業時，經本縣長按區逐一檢閱，成績好的固然不少，但是發現的缺點也很多。今分別來說：

(甲)各堂共同的缺點：(一)人數不足；有四十餘名的，有三十餘名的，多未達到前列額定數；這是由於各正副堂長督促不力，訓練員未能實心籌事的原故。(二)動作不整齊；操作參差，操法亦不一致，有已改德操的，形式上殊不雅觀。

(乙)各別缺點：軍事訓練方面：(一)操作欠純潔，步法凌亂。(二)武器臂章有少數不全，有持槍的，有持短矛的，臂章亦或帶或不帶。(三)壯丁中間有少數小學生充數。(查國民訓練講堂均係調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壯丁入堂訓練，今內中數堂，發現有年僅十餘歲小學生充數，實與規定不符)。

政治訓練方面：(一)不認識保衛團的內容：本縣長發問時，各壯丁對於保衛團內容，除少數尚能答外，其餘多數均屬不知。此由於各訓練員平時對於保衛團法規不加注意，且未講授給各壯丁的原故。當保衛團的壯丁，連保衛團是甚麼都不知道，怎能推動呢？(二)授課參差，不原規定學期：查各堂所授課本，有已授至第四册的，有僅及第二三册的，極不一致；這是由於各堂開課日期先後參差不一的原故。(三)識字成績太差：本縣舉行識字測驗時，各堂壯丁，有能記憶課文，而不認

識單字的；也有能認識字音，而不能了解字義的；凡此種種，是由於教員上課時，太敷衍不認真教授的原故。以上的各種缺點，各正副堂長及軍事政治各訓練員，均應當澈底認識，力求改進！現在第二期不久開課，大家應如何負起責任，一致的去努力進行呢？

乙、應有的努力

一、各正副堂長，應切實督促各村壯丁，按時到堂上課，不能任其缺課或竟不到堂。

二、每堂壯丁，每期最少須調足四十名以上，不得缺額，或以小學生充數。

三、開課日期，須按照規定時日，按期一律上課，不得參差。

四、各正副堂長，須以有效方法勉勵督促壯丁到堂上課。倘有玩延，可報請懲處。其勤奮的，酌予獎勵。

五、軍事訓練員，對於操作須加緊訓練，動作務求整齊確實，且一律改用德操。有不明瞭之處，可到常備中隊參觀，或請求指示。

六、各壯丁集合時，須檢查武器，切實加以整頓，有槍特槍，無槍持五尺以上長矛，不得再以短矛攪雜。臂章一律佩帶整齊。

七、各教員兼政治訓練員，對於政治常識，如中國目前國情之嚴重，如何機能應付國難？當前的要政那些；人民對國家應盡的義務如何？須當對壯丁講述，使其了解。尤其關於保衛團內容，更要隨時講解，作為問答，使其深切明瞭。各五副團長及軍事訓練員等，亦當細心加以研究，熟習內容，以便隨時講述，而利進行。

八、教授識字課本，務須注重單字之讀音講義，辨別字形；且指定時間，授以習字，使其有明確之認識，達到能看淺明文字報紙，並能寫簡單之文字。

以上所述種種，均望各正副團長及訓練員等，能竭力改進，熱心辦理，認清國民訓練為促進地方自治的重要工作，將來逐漸推進，就是普及成年教育，復興農村，完成建設的嚆矢；一切實事求是，勿敷衍塞責，勿畏難因循！「前車當鑒，來軫方遑」，太縣長對於辦理情形，以後當隨時考查，分別情形，實行獎懲。各區長及學區委員，更應當隨時負責履行督促指導。望大家同其努力，莫負期望的至意！

農村教育與自治

一、農村自治機關對於教育之責任

農村自治機關，其目的在完成農村之經濟建設，文化建設，心理建設。欲達此項目的，勢須使一般農民成具公民必備之知能；且須有相當之人才；故必以教育厚植其基。蓋必有農村教育，而後農村自治始能推動。所以農村自治機關首宜注重教育。而農村教育，為自治機關第一重要之職務。茲略述農村自治機關應負之教育責任如左：

一 經費之籌集 農村教育經費，依各國通例，以就地自籌為原則。而農村自治機關，操村中行政大權，公有財產，歸其經理，故對於教育經費，應負籌集之完全責任；務以足供教育發展為度。如有不敷，應為設法籌足。經費既有着落；監察，審計，亦自治機關應負之責任。斷不可稍為放棄也。

二 受教育者之督導 教育經費，籌集既非容易；自治機關，原為農村之主體，凡應受教育者，如學齡兒童，成年失學之人，須督導之使皆受相當教育。已受教育者，須督導之，使皆得完成所受之教育。總須求教育經費之確實有效，不致虛耗。故凡就學之調查，勸導；出席之稽核

，督察；以及成績優劣之獎勵誘掖；皆自治機關所宜切實努力者也。

三 教育事務之補助 農村教育事務，固教育者應負其全責。然有必須藉重自治機關之力量，始克推行無阻者。自治機關，自應隨時予以種種助力。蓋教育雖有其主辦之人，實自治事業之第一要務；補助教育，即所以盡其職責也。

四 教育人員服務之監察 教育人員之考核進退，當有教育行政機關主持。然農村教育，於農村有切膚之利害；自治機關，於服務教育人員，自不可漠然視之。應以公平之態度，客觀之事實，監察教育人員之服務。考其效率，稽其勤惰，視其努力之程度，驗其處事之學識，而忠實報告於教育行政機關，以供參考。蓋教育行政機關，雖有督查人員之設置，不能事事周到，日日蒞臨，究不如自治機關同在一村之觀察精詳也。

五、自治機關對教育人員之態度 以前農村紳首，對教育人員，往往不明權責，生却分際，良嚮者一事不問；強橫者凡百干涉。其結果，或則貽害農村，或則使教育人員不安其位。遇與不及，其害相等。更有一種紳首，對教育人員，完全受感情支配。交情深厚者，則事事曲為護庇

；貽害農村，亦所不恤。情感不投，則從中阻撓破壞，無所不用其極。昔非地方人士對教育人員應有之態度也。更有甚者：聞本縣某村，有某鄉紳，素來武斷鄉曲；每有教育人員到村中服務，必對之小施恩惠，小獻殷勤。否則借事生端，中傷陷害，使教育人員不能立足而後已。此等劣紳土豪之行徑，以後自治推行，當然歸諸淘汰。而自治機關，亦宜有其對教育人員之態度：

甲 對教育行政機關之報告，當嚴正公平，不偏不倚。不侵越教育權限；而隨時接受教育人員之請求，予以助力。

乙 對教育事項有意見時，應詳述利害，商請採擇。影響教育事業，或危害教育人員之要政，當設法防止，或排除之。

丙 對本區域內教育人員，當優禮相待。勤能者，務設法挽留，使安心久任。教育人員，遇有意外之事，當於可能範圍內，盡力相幫。

丁 給教育人員以物質上之舒適，並予以精神上之安慰。

戊 教育之利害，須以多數為觀察對象。成見私心，皆不可有。

以上所述，不過大略。總之：教育為自治範圍內第一要項，自治機關，既付託有人，首宜認清權責，各盡本份，對教育人員，有嚴正公平之態度。能以自治輔導教育之發展，斯為得矣。

二、農村教育人員對自治之責任

農村教育機關，原為農村文化中心。教育者不僅負責機關內部之教育責任；對於整個農村社會，亦應盡教育之責。換言之，農村教育者，應以農村社會為教育之對象。農村之自治，為建設農村之事業，與教育有竭力協助，求其進步。教育人員，亦應認識分際，贊助自治之發展。茲將農村教育者，對自治應負責任，略舉數項於左：

甲 農村人力量不及事項，當盡自己力量贊助之，勿憚繁瑣。

乙 指導農村自治之計劃及善理之方法。

丙 隨時講演自治要義，宣傳自治事項，解說現行法令。

丁 自治機關文字上之工作，當盡力幫助。

戊 認清自己地位，對自治只宜從旁贊助；不宜喧賓奪主，侵越自治權限。更不可因補助自治，妨礙本職。

己 對自治機關關於教育之建議，當虛懷接受，詳慎考慮，擇善而從。

庚 對自治人員以及地方紳首，當無偏無頗，精誠團結，和平有禮。

辛 凡事確已盡心盡力，尚不能辦到者，始可請自治機關幫助。不可造次，亦不可過於性急。

農村教育，為農村自治事業之一項。教育必待自治推進，自治必待教育完成。二者原屬相輔相成而相成。無自治以談教育，教育失其憑藉。無教育以談自治，自治絕其基礎。故合之則兩利，離之則並傷。辦理農村自治，不可忽略教育；農村教育人員，亦應重視自治，於互相協調，互相策勵之原則下，分工協力，和衷共濟，各完職責，各謀發展。庶幾兩不相妨，兩有裨益。教育得自治而效率日增；自治因教育而功績日懋。各盡其道，完成農村之建設，教育普及之日，即自治奏效之時也。願共勉焉！

此文係 梁局長在昆明縣自治人材訓練所講授「農村教育所編的講義第六章；對於教育與自治之關係，言之最切。特摘登本刊，以供本縣教育同人之研究。

編者附識

論 著

小學教師生活的檢討

孟璧

近年來之小學教育，因教育當局的極力甄淘腐朽，又廣培新材，故小學教育，從質量各方面，以及教師服務的精神觀之，都令人頌慶。可是每屆年終，或遇師範生畢業，小學教師都有一番變動。變動的結果，昇升等級者有之，降級者有之，改業者有之，失業者亦有之。

由是教師間互相傾軋排擠，狡黠者有方奔營；營謀到好地位者，盡心力於交際之場，聯絡黨派，結合團體為計。地位稍差者則鬱鬱不樂，心灰意懶，視教育界為暫且棲身之途，時時存有一混二日算一日之消極主義；如此隨波浮沉，漸漸墮落腐化，逐走入停職之途。故教師之降級或失業，其因雖多，然自道之劣點，亦足以引起降級或失業之隱憂。現略舉劣點數端如後：

一、不守信：一、無自信心的教師，多不守信，類類

的離校歸家，或尋朋聚友，或遊街逛野，或好看戲尋熱鬧。

二、太敷衍：有的小學教師，任意休閑，不照規定時間上課，所以對於功課，老是教不完，到將屆年終，才來急起，一教好幾課；有的只教大學生，小學生任意讀去，看的太輕；有的教學生課文，含糊不清，引起學生的不滿，失了信仰。

三、兼營他業：小學校的教師，兼營他業者，所在多有，其間尤以鄉村教師為多，合夥經商者有之，承攬訴訟者有之，如看過本草醫書者，亦一味只顧行醫；將教育事業，視為副目。

四、行為不端：小學教師本是為人師表，但其中良莠不齊，有的嗜好鴉片，精神萎靡不振；有的善好服裝時髦，酒食徵逐，弄得拖欠賬目；更有賭博，結識娼女的，屬人錢財的；還有依勢作惡的，勾結黨派的，妄為搗亂的。照上面所說的，雖是教師的自作孽，然小學教師生活上的拮据，感受困難之所在，實有如下幾點：

(一) 待遇過於微薄

小學教師之物質生活，雖經教育當局之苦心籌劃，再度加薪，然而生活程度和待遇，終太懸殊。據教部統計本

國小學教師之待遇（二十四年六月七日載甲報），最高數如：湖北省教員有年俸一千八百元者，最低數如：陝西有年俸十四元者，（皆以國幣計）。教師物質生活之清貧，亦可想而知矣！所以有人說：「現在小學教師，所得的物質報酬，尤其是鄉村小學，和黃包車夫比擬，都不如遠甚！」中國教師的待遇，真是個問題。要使馬不吃草，又要會跑千里，總是難能啊！

（二）工作過於繁重

鄉村小學教師，多數是由校長兼教員。甚至有時也兼校工的。對於公文來往，布置校舍，預備教材，訓導學生，考查成績，適至一炊一粥，清減廁所……都要做得到，這些事已忙得教師應付不及；但除此之外，尚有課後之處理，如筆記，日記，演草，書法，作文……等，堆積如山；日裏既無閒空，只有夜晚，孤燈一盞，埋頭搖筆苦幹，弄得有的頭昏眼花，有的背脊腰酸，苦得面黃肌瘦，但還要認真批改。如若不然，視督學委員們查到，輕則申斥幾句，重則要記過的。

在規模較宏大的小學，待遇雖優，用度亦大，多數仍不能仰事俯畜。除上課不容苟且，改本必須認真外；課外活動，尤其重視，尤其繁多。組織非常複雜，分部分系又

復分股。在枝務分掌時，每個教師都擔任到三四種職務以上，忙於每股或組的會議，已經疲於奔命；尚有學校中的「朝會」「午會」「夕會」，名目繁多，花樣不一；使教師遇會議便頭痛，會議時缺乏精神，會議後不能負責。這樣消耗精神與時間，於教勢力既不經濟，豈不可惜嗎？

（三）思想缺乏進修

小學教師因工作忙碌，為進修上一大阻礙；待遇微薄，又為擾亂進修上的一大魔障；鄉村小學，更因交通阻塞，和外界新知隔絕，差不多能致教師思想的死亡。因此往往一個師範生，踏出學校大門，跑到鄉下來，除捧着教學法教科書外，幾乎就和其他書本絕緣。如此，個人思想，自然日趨墮落，教學效率不見增進，專業興趣日形減低；終至腐化落後，無以自救。這實在也是小學教師精神上的致命打擊。

依上述種種困苦，小學教師的生活，的確一刻不容緩的加以改進；不過宜如何改進呢？若只靠教師本身謀解決，所以的成效一定很微，所以教育行政當局也要同時努力，才會收到好的功效。現在再提出幾點關於教師以及教育行政當局，所願謀改進的意見：

甲、教師自身方面：

一、要有自信心

小學教師之曾被人指摘出多多的劣點，其十足的表現了小學教師對自己所做的事業，失了信仰心；因自己失了信仰心，自然他人對自己的人格，失了信仰，却與人留了個爭奪位置的大隙。若談改進，也須要對自己所做的事業，有了視為神聖的信仰心，肩着復興民族的重要工作，親天眞爛漫的兒童為可愛，必欲使之成社會上有用之材？所以要樂於其業，忠實從事，不棄操他種職業妨礙神聖的教育。尤其在鄉村的環境裏，要以茹苦含辛為特長，非大振作起精神來，不願一切困難，勇往直前，苦中求樂不可。自然能發生了向上的力量，合着了人間最適宜的生活，而掃却墮落的氣象了。

二、要節儉從經濟富裕

小學教師待遇的微薄，竟不如一個長工，所以場無隔宿者有之；平日節儉，身後蕭條者有之。所以寒酸悲慘，數見不鮮之事，除自己解決外，有誰替我們分擔呢？所以我們要照下面的做法：

1. 要提倡正當娛樂：聯絡附近小學教師，組織團體，戒除煙酒賭博不良嗜好；另以音樂，戲劇，運動，郊遊，棋枰等娛樂代替，使身心兩方面都受其裨益。

2. 免除無謂應酬，減少送禮；戒絕奢侈享用，提倡節儉，為改良社會習俗之先導。

3. 提倡儲蓄，簡易人壽保險，以保障將來之生活。

4. 聯絡當地人士及同志老師，組織消費合作社；不必向商人購買，受其剝削。

三、要修養學識及身心

孔子曾說：「學不厭，教不倦」，實為教師終身的標準。教師如心中常生厭倦，這就要影響工作；所以須要有英勇精進的精神，才能教不倦。教不倦固然要緊，但學不厭更要緊，我們處在現代，一切學術都時刻進步不已，我們一定要跟着時代走，力求新知，孜孜不厭。但應如何修進呢？以我的意見：

1. 聯絡同校或附近教師，組織讀書會，定期輪流，報告讀書心得，研究各種教學方面的問題，藉以增強讀書的毅力，鼓勵研究的興趣。

2. 常聯絡參觀，或函請優良教師示範，俾得取他人之長補己之不及。

3. 常練習創作：一方面可磨鍊思考，一方面可增加收入。

4. 過規律的生活：初過規律生活，總覺不舒服；其實

過慣了非常之好，時無虛度，心無雜念，錢無浪費，有勞有逸，養體養神。不然則時既不免浪費，心亦繁亂不安。所以工作繁重的小學教師，非過規律的生活不可。

乙、教育行政當局應謀改進的：

一、提高教師待遇

1. 提高小學教師的薪金，應以本地五口之家，水平線的生活為標準。

2. 訂定年功加俸，優良加薪，退休金，卹金，女教師生產，種種優待的辦法。而在未提高前，最低限度要能做到按時薪，毫不拖欠。

3. 澈底清查整理地方教育產款，以及教育經費獨立保障。

二、減輕教師的工作

1. 學校行政組織及會議力求實際化：學校行政組織，力求切合實際，少做無謂的鋪張工夫。會議次數不多，以減省教師無謂的勞力俾得應用在有效工作方面，或身心修養方面。此在教師學校雙方均為合算。

2. 將本批改工作的設法減輕：兒童簿本，當然需要訂立批改；但簿本過多，反致筆頭工作過重，影響兒童健康。凡不必記者，即應省去，勿流於裝飾。

3. 學校活動要切合實際，少弄花樣：有許多學校，不做實際工作，專尚表面鋪張；這於教師勞力既不經濟，於教育亦成虛偽，大可不必。

三、促進教師修養

小學教師當中，努力進修者亦不乏人；其中有些教師，往往自甘墮落。所以還得另想辦法去促進。

1. 由教育行政當局指定書籍，非讀不可，並限時繳筆考。

2. 編輯適合小學教師需要之刊物，免費贈與各教師參考。

3. 設通信研究部，指導及解答各種實際問題；或定期請名人演講各種特殊問題。

4. 辦暑期講習，強迫小學教師進修。

5. 舉辦各種徵文，鼓勵研究，并獎勵創作。

6. 對優良者保送升學，予以深造。或提升位銜。

以上所述各點，若待到解決，雖不敢說教師地位保障，就絕無問題；但至少可減少教師在生活上感到的拮据。我非打官話，更非戲言，乃誠意的呼籲；至於可行不可行，要在教育當局的採擇。

愚鈍的我，爰就感想所及，梗概述之。自知瑣詞俚語

經登大雅之堂，尚請小學教育同志們原諒！並望閱者指教！

收支報告

續第五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四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三千七百六十六元九角六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元，一收僧道田賦捐六十三元七角一分，一收舖房租金二千四百零八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三百三十六元五角，一收縣游撥發裁減團款二百五十五元，一收租舖押佃六百元，一收師範學生入學費四百八十五元，一收縣圖售款一元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四千二百四十元零三角二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零二元，一、支專務員薪俸四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五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元，一、支丁役工食八十八元四角八分，一、支督學委員公旅費四十八元，一、支文具四十一元八角五分，一、支購置一十七元八角，一、支消耗二十二元一角六分，一、支修繕費三十六元五角，一、支馬乾八元一角八分，一、支雜支二十一元。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八百三十三元九角七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三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五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五十二元，一、支工役工食三十二元五角八分，一、支文具七元三角五分，一、支購置五十五元五角二分，一、支消耗三十四元八角八分，一、支學生伙食二百八十五元七角一分，一、支修繕費三元六角，一、支雜支六十四元零八分，一、支縣立三中領款四百元，一、支師範附小職教員薪俸九十四元七角八分，一、支辦公費一十七元六角，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二十七元，一、支貧校補助費六元六角四分，一、支東大學生獎學金三十元，一、支海源一校辦

事員楊枝發病故恤金四十元零八角，一支民衆閱覽室一百九十六元二角六分，一支編印刊物費六十三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二百四十一元四角，一支短期小學開辦費二元八角七分，一支短小經常費三百三十元，一支義教委員會陳委員津貼一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二千五百零六元五角七分。一支退還租戶押佃八百元，一支永華金馬兩校增創小學開辦費一百二十元，一支津貼法界寺僧人食米一百二十元。

以上臨時出合計洋一千零四十元。本月份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四千三百八十五元五角四分。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三千五百二十六元七角三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銜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濟 劉鑫

楊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 十九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五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三千五百二十六元七角三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屋學捐九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十九元七角二分，一收自治附捐二千元，一收舖房租金一千一百六十三元八六分，一收租米作款二百五十元，一收縣府撥發裁減團款七百九十元三角二分，一收租舖押佃三百元，一收鄉師旁聽學生續款四十八元，一收小學生文庫款三十二元，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三十一元二角，一收縣屬售款一元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肆千五百六十六元六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五十八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三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三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

六元，一、司書薪工一百一十元，一、丁役工食九十元零七角八分，一支公旅費一百四十六元，一支文具六十六元八角八分，一支消耗三十六元八角二分，一支修繕費二十元零四角，一支捐稅二百零八元三角三分，一支馬乾四元八角，一支雜支二十三元七角二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三百七十三元七角三分。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九十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五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三十一元五角八分，一支文具五十一元五角四分，一支購置四十九元五角二分，一支消耗三十三元四角六分，一支學生伙食三百四十二元一角五分，一支修繕費九元，一支雜支二元九角八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三百二十元零七角八分，一支辦公費四十七元三角六分，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四角，一支收發員李詔及督學梁星樓植金二百六十元，一支民衆閱覽室薪俸一百七十三元八角，一支常備隊民衆學校教員薪俸一十六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零四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二百零五元九角二分，一支短期小學經常費六百一十七元四角，一支義教委員會陳委員津貼一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三千四百八十三元八角九分。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一千元，一支鄉土教材運費二百零五元九角。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三百零五元九角。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五千一百六十三元五角二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廣存洋二千九百二十九元八角一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鈺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濟 劉 鑫

楊 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綱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六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二千九百二十九元八角一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三千四百六十六元六角五分，一收僧道田賦捐三十九元零六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六十五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九百二十二元二角，一收縣府撥發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零八分，一收租舖押佃二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五千九百七十八元五角九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八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二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三百一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五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三元八角，一支丁役工食一百七十二元八角，一支公旅費九十二元五角六分，一支購置九元，一支消耗二十九元零三分，一支修膳費五十四

元七角六分，一支馬伕七元六角，一支雜支二十七元九角六分。

一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一千四百二十九元五角一分。一支師範薪俸二百零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九十六元四角，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六十一元六角，一支文具二十八元七角六分，一支購置一十六元四角，一支消耗一十九元零四分，一支學生膳食費六百五十五元零四分，一支學生膳食費六百五十五元零四分，一支雜支五元九角四分，一支縣立三中領款一千二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四百八十元，一支辦公費一十三元九角六分，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二十八元，一支小學會考經費二元七角六分，一支故督學梁星樓恤金尾數八十元，一支民衆閱覽室經費二百二十一元，一支常備隊民衆學校經費四十一元七角二分，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一十五元二角，一支經視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四百二十七元四角，一支短期小學經常費五百七十六元四角，一支義教會陳委員津貼一十元。

以上教育專業費合計洋四千三十四元九角五分。

一支臨時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六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六

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二千六百四十三元九角四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李毓鈺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李鑑之 趙 濟 劉 鑫 楊 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 日

議 案

昆明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圖書閱覽室

出席委員 何遜江 梁紹堯 陳贊堯 李於平

袁丕用 畢保之 范儼然

列席人 李漸遠 劉庚秋 楊小山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孫繼武 尹晴波

陸叔明 李月波 李右賢 李清源

張文華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一) 前奉教廳令飭籌集義務教育經費經本會決議呈請整理原收之借道田賦捐及增加屠猪捐以多出之數作為義務教育經費一案未奉財廳核准

(二) 奉教廳令中央撥發之義務補助費每縣發給新幣六百元本月內可以領取照案作為開辦小學設備修葺費

(三) 奉省府令撥發田賦附加團款二程補助義務教育經費每月新幣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由二十五年一月起已由縣照案撥足支用

(四) 又奉教廳令呈准自二十五年度起由烟酒稅附加自治經費項下撥二程補助義務教育經費每約合新幣五千三百餘元每三個月撥領一次現第一次補助費已領獲新

幣一千三百四十六元

(五) 報告自奉令實施第一期義教以來經費收支情形

(六) 奉省府令考核各縣實施義教情形本縣合于甲項規定縣長局長各記大功一次批飭認真辦理應即遵辦

(七) 縣屬辦理義教在事出力人員現擬分別呈請核獎以資鼓勵已在彙辦中

(八) 奉教廳令分區派員視查各縣實施義教情形以資考核業已分頭出發

提議事項

(一) 奉令擬具第一期第二年度實施義教計劃提經議教常會修正通過核請覆案

議決 此項計劃業經常會修正通過核屬適當應即照案通過呈報 教育廳備案

(二) 第二屆短期小學由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開學截至二十五年十月底修業期滿因教材不能授畢請延長兩個月俾得教學完畢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報 教育廳查核備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一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午後二時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董玉書 梁紹堯 李月波

夏蔚九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一) 報告改建文廟西巷周合義租住房產係加收押佃舊幣一千五百元作為修建費現已完工

討論事項

(一)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五年八月份計算書表冊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二) 請覆核玉案中學八月份清波上新兩中學七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照案通過由局指令核銷

(三) 撥職教員洪休某金息銀從事造林以增利源請核議案

議決 造林屬於生利事業可以通過應由局詳切擬具辦法提會核議後再為施行

(四) 請派員驗收文廟西巷住房修建工程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決

公推劉委員庚秋為委員進民會同前往驗收

日期 二十五年九月十三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夏時九 張文華

李鴻源 楊明之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馬文伯

李鐵生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一) 本局職員制服多數已經開過尺寸尚未開過者速往的克衣莊開製穿著以資表率
- (二) 頒發証章應擬定規則以資遵照由李督學照擬核行
- (三)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委派義教視查員六人分區視查轉飭本局注意為要
- (四) 民國二十四年辦理義教考核已奉廳訓令「本縣實施義教合于考核標準甲項之規定縣長局長各記大功一

次「辦理義教人員亦應查明彙請核獎由劉督學辦理

(五) 奉縣轉奉省府訓令已經調職撥吸之公務人員仍應復職刊登公布奉發禁吸切結用石印通飭各校校處填報

(六) 附小二十五年上學期學費收獲五百五十七名共合新幣一千一百八十五元免費者計二十二名

討論事項

(一) 附小校長兼鄉師訓育員以奉教廳派出視查義教分別指定代理人員簽請核示祈核議案

議決 如簽辦理又師範新到雜誌報紙李仲廉既不在省暫由楊世昌代理至原有之圖書因不便負責即勿庸代理借閱

(二) 函範校務處簽呈學生陸鳳書久不到校已考入昆華師範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傳其家長勒令陸續交費費幣二百元學雜各費減半賒繳一百元共三百元其他未繳中學証書各生由張文華查明追繳

(三) 附小校長簽請由學費內提撥舊幣一千一百一十四元作為充實費並擬請提提三分之一作為教員獎金請核議案

議決 照准辦理惟應將此項獎金移作補助各教員製

備制服費不敷之數由教員補足之女教員不發

(四)會計處簽請核示板橋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在八月七日

至九月二日內未服職務又該主任住在家內辦公費似

不應發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該主任薪俸由八月起支發半薪辦公費一項由

陸委員詳查若仍不核實開 再為核減

(五)師範校處簽請設置籃球架一架約需新幣二十元請核

議案

議決 照辦

(六)孫委員簽請核定昆明高小校址並委任籌備員祈核議

案

議決 校址一項簽請縣長指定籌備員照推定人員委

派學校設于何村即以何村籌備員為籌備主任

校名俟妥為擬定再為令遵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三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九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泰 李善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清源 朱衡麟

馬文伯 李右書 孫繼武 陸叔明

李月波 李鏡生 尹時波 李醇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1)奉教育廳發給短期小學行政概要十册一二股兩督學

及五學區教育委員各發一册以資研究其餘一册交存

圖書室

(2)奉縣轉奉教廳指令准予核銷本局五六兩月收支計算

書表請傳觀

(3)奉縣轉奉總部省府會銜令發軍人讀訓十條黨員守則

十二條及黨員守則與軍人讀訓之講讀辦法一份除報

告外交編處登刊

(4)奉縣轉發民廳令發二十四年份各屬積谷統計報告書

一册請傳觀

討論事項

(一)李督學擬定教育人員佩帶証章規則一份有無修改之

處請核議案

議決 所擬大體適合惟文字內容兩方面尚有應增加刪之處安二股修正

(二) 第一股提議分發各縣教育人員認別証章及收存保證金事項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殷及朱衛卿會同辦理

(三) 據附小夏校長稟稱教員三人現備發柴炭八十斤又有書記王慕伯加入伙食以致常不敷用擬請增發柴炭二十斤以資燒用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教員可照案每人發炭三十斤至書記方面尚無

此例未便發給

(四) 據陸興呈請准予減少其子陸鳳書擅自轉學之罰金一案能否減少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殷傳陸興到局斟酌辦理

(五) 經委員提議由縣所領一百六十元之印花無法推銷請核議案

議決 除本局盡量推銷外再由全縣中小學校分担推銷至應如何分配數目俟下次局會決定

(六) 本縣奉令推廣義務教育短期班較本年增設一倍以上各區究應如何分配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教育委員就區域內情形詳審計劃增設班

數至下次局會決定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零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李醇伯 李清源 夏曉九 馬文伯 李鏡生 李善之 楊小山 張文華 楊明之 李右書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衛卿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甲、各學區內二十四年度熱心推行義教之學董及捐資興學之神首尚未填報各區務提前具報以便彙辦

乙、各學區內應辦之巡迴學校及短小附班迅為計劃決定班數以便提交義教大會核議施行

丙、各學區內學校造林第四區尚未具報致備案辦再由一院轉告迅辦勿得再延

丁、此後各督學委員視導各學校時應認真督促各教員主

任等一律着湖服佩証章

6. 討論事項

甲、義教第一期二十五年度實施計劃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3) 除巡迴專校之外決辦短小附班一百班

(2) 教員津貼每年每班由局補助舊票二百元不

敷之數由地方籌足每月改送舊票四十元

(3) 辦事員及校工津貼仍照原案辦理

(4) 此外一切雜費統由地方上負擔

乙、上年冬季本夏季會考成績優良各校究應如何頒獎請公決案

議決 應由二股查案會考各校有全數學生及格者仍

應例獎匾額一方若已獎過區者着獎新幣一十

元發交得獎校長斟酌購置紀念物品仍送局蓋

章以示鼓勵而資紀念

丙、前省黨部致送小學教育討論集三册究應如何分發閱覽請核議案

議決 發交局長辦公室總辦公廳圖書室各一册以資

輪流閱覽

丁、關於退林獎金之息銀現無合格人員具領可否辦理其

他生產事業請公議案

議決 事關經費應提交經委大會核議施行

戊、管理處提議米倉地址不當應否遷移請核議案

議決 就成績室改建仍本經費管理員會同經委會常務委員計劃修建以週應用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月三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鉄生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衡衡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師範九月份伙食開支表請傳觀

(2) 奉縣府令自十月二十日起按月解交第二科林贊費舊幣四元由會計處照交

(3) 奉縣府令發航空郵票請注意通令各中小學閱覽宣傳(用石印)

(4) 關上小學具報處訓曠課學生罰金指令具報用途

(5) 江蘇省教育學院函請檢送督學委員履歷表視察表以資參考由一照照送

(6) 昨縣府會議禁毒檢舉宣傳定於十月六日在縣參議會召開宣傳大會本局督學委員各中學及中心小學校長各閱覽室主任均須參加一組織宣傳隊盡力宣傳各閱覽室主任尤應廣為講演宣傳標語由縣黨部印刷禁毒辦法規章請縣府檢發參考

討論事項

(1) 核定三卷六期月刊稿費案

議決 照送

(2) 核發昆華師範函送小學教員暑期講習證書十五張案

議決 一股抄單存即後照發

(3) 師範冬季會考調入肄業之教員十一員已有檢定證書

應否參加會考請核議案

議決 一併參加會考

(4) 騰衝教育局來函介紹縣督學一人到本縣參觀請定期通知案

議決 定十月六日星期六歡迎參觀後函通知並由李督學領導

(5) 縣府令據第七區袁區長呈請飭將正殿小學教室移入後層新樓下以免妨碍請核議案

議決 轉令該校核議具覆再行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隱泰 李善之

李醇伯 張文華 李清源 楊明之

朱衡卿 李月波 陸叔明 李右書

馬文伯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2) 准財政局函開二十五年七八九等月三月由營業稅局

及消費稅局撥來菸酒煙屠捐共合新幣六千七百二十七元一角二仙照案撥發社教經費百分之二十議教經

費百分之二十請分別領領下星期一派員領取等由
交督考員照辦

(2) 奉縣轉奉省府訓令略開查本省戒煙實施條例自
頒令後各機關違者固多而奉行嚴忍者亦隨而發現
茲再重申前令仰即認真辦理等因自應遵辦

(3) 奉民教兩廳指令各一份俾本局呈報第二屆國民訓練
講堂一覽表奉令准予備案

(4) 奉教育廳訓令准民教委員會函請由縣教育員領帶
視查民衆教育令飭遵照等因由三股遵照辦理

(5) 奉縣轉奉省府通令飭各機關任用公務人員應遵照公
務員任用法第五條之規定辦理等因查照辦理

(6) 奉縣府發下發中華書局函送理化普及儀器及經濟儀
器說明書十餘冊分發各同專科附贈用

(7) 第四區中心小学校長函稱于十月十二日召開各區小
學教職員會各同事陳前前往參加

討論事項

(一) 據第二股簽稱奉教廳發給第七項其中有不可
查填者如人口數學生數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教育委員于一星期內負責填報到局以
憑彙報

(二) 朔日暨十節各機關舉行慶祝本局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擬聯新法玉所燈設置局門口並由張文
華代表升旗以資慶祝

(三) 據附小校長簽稱本月十六日下午星期五奉領學生旅行
盧巖巷學生午點教職員早午晚餐各費共需新幣十元
他香照請核議案

議決 於行日期改於本月十五日星期四其開支各費
援例照辦

(四) 本縣辦理義務教育在事出力者已擬請請獎茲擬定應
獎人員一覽表除表列人員外應否再加其他人員請核
議案

議決 應獎人員除表列人數外應加入縣委會常委會
局長及兩督學經費管理員會計員五人其請獎
等級分為三等一等記大功二等記小功三等傳
諭嘉獎由兩督學擬請呈請縣府核獎

(五) 據北新書局函請介紹採用該局出版各種書籍能否採
用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函請該局備閱三民主義千字課兩種合
訂本及公民課本防空課本各一册以資採用

(六) 師範校務員提議學生李芬於理化鐘點將試驗所用一

玻璃罩打爛一個因循至今究應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校務員張文華將此玻璃罩之式樣大小詳細

開明函請商務印書館代購其價值之負擔以後

再行酌定

(七) 孫委員提議此次寶珠小學選出辦事員三人內以王占

才為最適宜惟該員堅辭不任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孫委員據情簽復後仍請委王占才充任

(八) 師範校務員提議師範生已會商旅行西山其旅行日期

請決定案

議決 准于十月二十三日旅行西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零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李清源 劉庚秋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張文華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甲、據經費管理處造報本局九月份收支經費租米清冊請傳

觀審核

乙、據第二股擬具奉令發給圖字交局長蔣公室決定後再行

具文呈請核示

丙、奉縣府訓令不列號略開轉奉省府送字第四四號訓令開

飭所屬機關及勸導各地民衆以後購置電器一律採用國

貨一案自應遵辦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應行登刊代

令

丁、據師範校務處擬具旅行用費共約需新幣五十元請核示

一案應從節省用

討論事項

甲、據第三股擬具第一屆國民訓練講堂壯丁畢業各表究應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以各堂呈報考試分數加上會考分數再以二平均

之為畢業分數三股遵照辦理

乙、各短期小學因以前科書不到致屆期不能授完科書究應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提交義教大會核議施行

丙、以籌休基金之息金提倡造林一案經經委大會議決准

予施行二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准庚秋漸進先事寬後地址決定再擬計劃

丁、短期小學改為普通小學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先以「九甲」「阿地村」「董家營」「小莊」

等四校改定期以沐局發交該校之桌椅等項撥充

補助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至十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濟遠 劉声秋 高德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靜田 張文華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馬文和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轉奉省府令對於應辦外資撥切實保護

(2)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督飭各校教職員整飭學風認真教

督督進成績效率等因應轉行並呈報

(3) 奉縣府令轉奉禁烟委員會令嚴行查緝私吸私售烟土

等情弊

(4) 奉縣府訓令奉總部令禁吸表結慮依限督飭各職員填

齊三份呈報彙請等因由一版起辦

提議事項

(1) 奉縣令對於南天古苗木應由職員督率工役舉行施肥

除草一次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馬文和季右書負責辦理

(2) 劉季兩督學擬具分別獎勵辦理義務教育在事出力人

員表請核案

議決 修正通過

(3) 樂以第三校辦事員學向轉經營賬務經地方紳管會同

核算不無含混濫費情弊不敷舊票二百二十元地方不

再籌還以資了結

(4) 李督學簽發檢驗文明原西巷住房號建工程請核示等情

新核議案

議決 提交經委會核辦

(5) 奉教廳令飭組織免費及公費學額審查委員會及轉飭

各校組織免費及公費學額委員會等因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本局審查委員會議案組織依規定編定正紳
士三人為委員經推定梁局長李督學劉督學
任山二股為辦

(6) 奉令舉辦禁煙宣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委員各中學校職員各閱覽室主任遵照宣
傳具報核轉

傳具報核轉

(7) 中學自習廳設法應用汽燈為傷學生自力案

議決 未設汽燈者應速購置由學校販賣部籌給一部
份由學生捐助一部份

份由學生捐助一部份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零九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李鉄生 馬文伯 李月波

陸叔明 李右書 孫繼武 尹晴波

楊明之 朱衛卿 李清源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據本局呈送迭次竊取校內食米之廚工樊
開華一名經飭訊屬實處以七日拘留令飭知照

(二) 奉縣府轉奉民廳令發國民軍事教育新聞發表標準一
份飭即遵照標準認真查禁取締等因即由各區委員於
視查時面告各校教員各國民訓練講堂教職員各閱覽
室主任等不得妄自發表宣傳本國軍事教育之新聞

(三) 報告鄉師附小本年秋季旅行開 數目

討論事項

(1) 奉教育廳令發雲南省會學校學生治療砂眼統計規表
即填報並飭各中小學校一律不收患有砂眼學生等因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遵照辦理

(2) 奉縣政府飭編禁煙專號一冊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編輯處將第八期編為禁煙專號材料方面搜
集各種禁煙法令及採擇各中小學校各閱覽室搜
之禁煙宣傳稿提前發刊其現已編就之八期稿改
在第九期出版

(3) 奉縣府轉奉省府令飭認真推行國曆查禁廢曆通書門

神等迷信品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辦理

(4) 據調入鄉師補習之教員何榮祖等因前經教廳檢定頗有許可証書呈請准予免參加會考請核議案

議決 由鄉師校務員詳細開導該教員等仍應參加會

考

(5) 據李劉氏呈報其夫李鳳麟在局充任書記病故身後一條請求優予撫卹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書記李鳳麟在局服務已將十年不幸病故

深堪憫惻應從優給予三月薪俸以資撫恤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卷，十期為一冊，每期印製數目，酌正為二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譯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開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開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由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教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
- 第九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醒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五元以上，拾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請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出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演九角二錢

年

卷

期

3

10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六日出版

第三卷 第十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贈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十期目錄

法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員選用中藥戒烟簡方廣為宣傳

具報文

附中藥戒烟簡便方

公佈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簡師科學生參加雲南省第五屆師範生畢業會考揭曉

業會考揭曉

玉案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學生參加雲南省第八屆中學學生畢業會考揭曉

會考揭曉

昆明縣屬二十五年冬季第七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昆明縣第七屆小學畢業會考入數比較表

昆明縣第七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專載

梁局長對第二學區全體教員談話

怎樣做一個小學教師

通俗講演

談養鷄業(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駿講稿)

我們農民宜與水利(同前)

用迷信方法治病的危險(第四閱覽室主任楊彝榮講稿)

議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〇次至二二〇次局務會議紀錄

昆明縣二十五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學生作文成績

鄉師附小學生作文十三篇

法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令飭選用中藥戒烟簡方廣為宣傳 具報由

昆明實地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二號

中小學職教各員

令縣屬各

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二六一六號開：

「為令選舉：案奉

雲南省民政廳肆字第一二一九號訓令開：「案奉

省政府秘一禁吸字第四四零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長發禁吸煙盤二十六一年一月十四

日禁統字第四五六號訓令開：「查煙民戒烟，固

應以入院施戒為原則；惟一般煙民中，亦有信仰國

醫國藥，不願服用西藥者，但求無毒有效，自當一

體提倡。關於此項國藥戒烟方法，前經分函中央國

醫館指定名家詳加研究奏著，茲據該館將國藥戒烟

簡方五則函送前來，除再撥訪良方，續行甄發外，

合行抄同國醫館開送簡便方，隨令附發，仰即遵照

；通飭所屬書的試用，並飭將試用成績隨時報由該

省改府彙案呈核，以憑採取為要！此令。」等因；

計附發中藥戒烟簡方一紙，奉此，除分令禁煙委員

會外，合將原附件抄發，令仰該縣即便轉飭各市縣

遵照辦理，具報彙呈，以憑核轉。此令。」等因；

計抄發原附中藥戒烟簡方一紙，奉此，除通令遵照辦

外，合將原附件抄發，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

將試用成績具報，以憑彙呈為要！勿延切切！此令

。計抄發原中藥戒烟簡方一紙。」等因：奉此，除

遵辦並分令外，合將原附件照抄發，仰該局長即

便遵照，廣為宣傳，并將辦理情形及試辦成績，隨

時具報核奪，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並抄發原中藥戒烟簡方一紙；奉此，應即遵照辦理

。合行照抄原方，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廣為宣傳勸

導，並將該區域內試辦成績，隨時具報來局，以憑彙呈。

此令。
計抄發原中藥戒烟簡方便方四則。

局長 羅繼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 二月 二十七日

中藥戒烟簡便方

(一) 趙公松毛酒

取鮮松毛(即針毛。尾松更)。百斤為一料，先將松毛內雜質虫類揀淨，用淘米洗淨；先用淨布一張，將松毛攤在席上，錫碎，再用錐，將松毛入臼搗碎，用淨布濾過，連三次；煮汁，並擠出之汁，共入銅鍋熬鍊；每百斤松毛汁，加紅糖二斤，收膏。重曬每服二分，輕者每服一分，服六七日。多者二星期，自然斷癮。

(說明)此藥由勸濟川督趙制軍屢試屢驗。又王世雄飲食鴉片條下，亦附有此方法。考李氏綱目云：松毛苦溫無毒，主治風濕，生毛髮，安五臟守中不燥。

(二) 戒烟綠豆酒

陳燒酒三斤，生綠豆十二兩，同入壇，密固封口，百日始開。其意以燒酒抵癮，綠豆去毒。

(說明)飲食此酒，以癮前任便可飲，以醉為度，飲後早則三五日，遲或四五日，腹內必要洩過數次，將以前腸胃間積積一概瀉除。不必另服別藥，仍照常飲酒，毒盡其瀉自止，癮亦除。

(三) 林公長生丹

取南瓜正開花時，連梗、藤、花、葉、及瓜，(未結瓜者更佳)洗淨，搗爛榨汁，常服數次，風癮盡去。

(四) 生雞蛋

每日吸煙後，即食生雞蛋三枚。每吸皆然，不可間斷。日後停吸，癮即不來，別無痛苦。

(說明)生雞蛋補身潤皮，且與近世研究黃素之學理不謀而暗合。

公 佈

二十五年冬季師中小學會考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簡師科學生參加雲南省第五屆師範生畢業考會揭曉

(照錄 教育廳發榜文)

計開

甲等學生六名

王 樞 楊汝洲 嚴保福 邱 增 李 芬 姜嘉楨

乙等學生二十五名

金振榮 邱培祖 楊 樑 施榮先 畢庚星 李如發 趙光元 楊永彪 張 素 李 浩 李維貴 楊 燦

段發祥 段金福 段超品 李正華 張正貴 張啓
傅亮 畢嘉富 李成德 郁文清 劉漢 楊松泉
楊廷棟

丙等學生三十名

魏愈 李文學 李濱 王存賓 鄧文 陳華
李之信 畢有祿 楊國銓 李莊 李貴 賈潤
趙鳳書 王華 趙燦 李壽 牛光前 非無義
趙恆 陳鴻 段興邦 梅兆富 郭讓 李紹文
趙自鴻 田稠 楊文光 李發昌 牛寶興 何榮祖
以上及格學生六十一名

昆明縣立玉案初級中學學生參加雲南省第八屆中學生畢業會考揭曉(全前)

計開

乙等學生三名

蘇得葵 張國柱 鄧榮祖

丙等學生三十二名

李蔚 鄧運開 張琇 曹正華 鄧達祖 邢鳳書
常德榮 夏永貴 王俊榮 陳玉林 梁德 畢清富
樂炳學 李嘉榮 杜起 張明 李忠 董世和

王正乾 李羣 楊忠榮 李吉 董兆瑞 董培森
梁寶成 夏飛龍 李維翰 李嘉惠 關和安 蘇秉權
王鳳 樊華壽
以上及格學生三十五名

昆明縣立清波初級中學學生參加雲南省第八屆中學生畢業會考揭曉(全前)

計開

丙等學生二十九名

范光鴻 劉黃 余揚春 郝煌 李惠 徐興周
劉萬蓬 王國璽 姜開坤 李發昌 喬有甲 狄壽怡
劉榮勳 徐繼舜 彭松印 周鴻恩 王汝源 朱福爾
徐國瑞
以上及格學生一十九名

一科不及格學生五名

尙開芬(史地) 楊琨(史地) 張富(理化)
楊保順(理化) 王進安(理化)

以上不及格學生五名

昆明縣立日新初級中學學生參加雲南省第八屆中學生畢業會考揭曉(全前)

計開

乙等學生六名

梁開泰 葉芬 榮榮華 文功 龐文順 王奇義

丙等學生三十五名

李銳 楊振昌 賀楊 丁成興 周蓮 劉懷恩

高鴻坤 張彩 李嘉珍 楊昔 金開炎 李發榮

蔣從慈 詹光鑫 陳良 李維寶 馬文 孫香

金國昌 楊忠 李華 李寬 周存德 金彩

周開德 高映忠 武安榮 畢光耀 張兆春 謝樹聲

段鴻聰 張國粹 熊有亮 張榮 楊萱

以上及格學生四十一名

一科不及格學生三名

李維新(英語) 李寶(理化) 趙鳳麟(史地)

以上不及格學生三名

昆明縣屬二十五年冬季第七屆小學畢

業會攷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學生七十九

張壽(寶珠) 李文洲(寶珠) 梅芳(官渡)

金銘(春華) 王億(官渡) 梁潤(寶珠)

梁國志(金馬) 段文富(官渡) 畢鋒昌(寶珠)

劉興成(春華) 李春華(春華) 楊謙(官渡)

李周(官渡) 馬義(寶珠) 張才(春華)

楊惠(西華) 李坤(寶珠) 何正坤(官渡)

施玉軒(官渡) 何其鳳(龍泉) 李向(寶珠)

張貴榮(寶珠) 陶彩(官渡) 劉文光(三華)

陳國相(寶珠) 姚正明(官渡) 張思源(寶珠)

張永保(三華) 許綢俊(官渡) 李榮(寶華)

嚴恭(寶華) 李耀祖(春華) 楊遇春(明應)

段福(春華) 陸華(明應) 許常(官渡)

楊榮(官渡) 李樹清(官渡) 王富(寶珠)

李佳(官渡) 高善(明應) 葉寬(春華)

梁品(寶華) 張振華(寶華) 李銳(春華)

楊福雲(金馬) 畢清(寶珠) 馬家驥(龍泉)

楊榮森(龍泉) 畢兆龍(寶華) 王標(西華)

梁樹勳(寶華) 普雲(龍泉) 李淮(寶華)

何榮富(金馬) 楊富(西華) 梁錫昌(寶珠)

李培德(春華) 陸智發(三華) 楊應鳳(官渡)

乙等學生九十九名

- | | | | | | |
|---------|---------|---------|---------|---------|---------|
| 楊國秀(寶珠) | 楊遠東(西華) | 汪治家(明應) | 楊永亮(西華) | 張瀾(明應) | 段永年(春華) |
| 梅彩(官渡) | 趙自基(明應) | 楊永發(明應) | 李榮貴(寶華) | 李實(三華) | 李雲(金馬) |
| 段淑安(明應) | 郝喜(官渡) | 葉彬(春華) | 陸光明(三華) | 張慧(西華) | 楊自彪(金馬) |
| 楊敏(西華) | 李兆明(三華) | 牛銳(金馬) | 李寶(明應) | 耿嘉河(金馬) | 段汝清(明應) |
| 張渭(春華) | 熊正鴻(官渡) | 李如富(明應) | 趙彩(龍泉) | 宋坤貞(春華) | 楊汝鴻(西華) |
| 曹永華(金馬) | 梅富(官渡) | 余明(寶珠) | 羅弄衡(春華) | 楊春(春華) | 孫濂(寶環) |
| 楊福鳳(三華) | | | 畢國標(寶珠) | 陸桂香(官渡) | 梁美(寶珠) |
| | | | 蕭富(官渡) | 馬淑玉(龍泉) | 楊鶴翔(西華) |
| | | | 李華(寶華) | 楊鶴仙(西華) | 譚本義(寶珠) |
| 倪文芝(寶珠) | 郭崇先(官渡) | 劉鑫(官渡) | 楊銳(龍泉) | 李紹康(春華) | 劉寬(官渡) |
| 畢正寬(官渡) | 楊正昌(明應) | 強成華(寶珠) | 華昌(寶華) | 龔正西(金馬) | 陳廉(寶華) |
| 李世忠(棋峯) | 李鉄(寶華) | 高品(寶華) | 李中健(龍泉) | 李興文(明應) | 朱嘉濱(三華) |
| 李紹伍(寶珠) | 趙汝彬(明應) | 溫學禮(三華) | 李廣(金馬) | 張誠(寶華) | 董紹龍(西華) |
| 王鴻勳(三華) | 唐尙直(官渡) | 李鑫(棋峯) | 龔正忠(金馬) | 楊永慶(西華) | 楊坤(官渡) |
| 楊華琴(官渡) | 畢開訓(金馬) | 粟芳(三華) | 李如林(棋峯) | 董慶豐(棋峯) | 余忠有(三華) |
| 段璋(官渡) | 余鳳翔(寶華) | 馬家聰(龍泉) | 蘇恆(春華) | 金照(金馬) | 高鳳書(三華) |
| 雷正雲(三華) | 張聰(官渡) | 許家全(金馬) | 趙運宗(春華) | 董慶珍(棋峯) | 李旭(寶珠) |
| 李安(金馬) | 徐德才(金馬) | 楊亮(春華) | 馬旺(寶珠) | 趙汝廉(明應) | 曹國義(寶華) |
| 段汝敏(官渡) | 金國臣(寶華) | 韓紹虞(三華) | | | |
| 李雲(金馬) | 李楷(春華) | 金福榮(春華) | | | |

張宏(金馬) 楊榮(寶華) 李國興(寶華)
張鴻春(寶珠) 孟繼聖(官渡) 范國樑(寶華)
本謙讓(春華) 湯澤萬(明應) 李如恭(棋峯)
李秀英(官渡) 高建功(西華) 孫孝祖(明應)
丙等學生一百九十二名

金順(春華) 李瑞寬(寶珠) 張水誠(金馬)
牛正坤(金馬) 龔照 equal (金馬) 晉德臣(龍泉)
李福元(棋峯) 李啓貴(二分馬) 于其榮(明應)

李鳳英(官渡) 段錫(西華) 李石成(金馬)
楊儒透(西華) 朱如華(明應) 杜開華(明應)
羅品芝(明應) 張思敬(西華) 呂飛(金馬)

劉文貴(金馬) 普天喜(明應) 榮修(寶華)
楊貴(寶華) 宗坤洲(春華) 許世銘(金馬)

張源(二分馬) 曹培光(寶華) 束文雄(寶珠)
教運華(春華) 樊同美(明應) 楊鈿(寶華)

李福(明應) 張偉(西華) 牛鴻昌(金馬)
金照鴻(西華) 周郁康(春華) 陸忠敏(二分馬)

趙啓(春華) 王正昌(寶華) 張齊(寶珠)
張瑞珍(西華) 李財元(棋峯) 黃信(棋峯)
葉紹荃(寶華) 詹懷仁(寶珠) 黃珍(棋峯)
曾崇正(明應) 張順龍(三華) 趙文華(金馬)
范崇義(二分馬) 梁渭(寶華) 雷彬(三華)
李成恭(明應) 牛汝坤(二分馬) 陸忠興(二分馬)

常秉鈞(金馬) 趙國賢(二分馬) 畢西(二分馬)
楊培富(官渡) 楊湘(寶華) 洪西琴(明應)
楊華(寶華) 田富(金馬) 李連英(明應)
張匡坤(二分馬) 李維張(棋峯) 楊爽(二分馬)
張成(官渡) 劉燦(明應) 劉萬(春華)
劉應朋(二分馬) 那以恭(明應) 朱文才(明應)

楊華(金馬) 楊有福(明應) 單玉陸(棋峯)
吳富(明應) 徐國樑(明應) 馬銘德(明應)
曹樹曉(寶華) 吳誠(金馬) 李仁(明應)
陸光祖(三華) 吳永仁(龍泉) 夏榮志(寶珠)
楊福林(三華) 汪維海(二分馬) 董經坤(三華)

榮從祥(寶華) 王淮(金馬) 戴培松(棋峯)
 張建嶽(寶華) 武葆義(三華) 藍瑋蕓(金馬)
 吳世美(明應) 洪興中(龍泉) 楊湘(寶珠)
 李文彬(金馬) 雷振揚(三華) 張銀(西華)
 吳 聰(明應) 李炳義(金馬) 柳永珍(明應)
 李 湘(明應) 龔文斌(金馬) 崔鴻文(龍泉)
 蒙連榮(龍泉) 孫國鈺(寶珠) 秦興貴(西華)
 李嘉品(尚旭) 楊國安(金馬) 金福(棋峯)
 張開福(寶軍) 楊增寶(寶華) 李久福(棋峯)
 李發智(寶珠) 楊學信(西華) 余 銓(明應)
 張 讓(西華) 張 昌(西華) 邵培英(金馬)
 完樹林(金馬) 汪文金(金馬) 王國治(明應)
 張興舜(西華) 李世榕(西華) 牛進財(金馬)
 孫開泰(龍泉) 顧紅英(西華) 鄭嘉靖(尚旭)
 李國祥(西華) 段 勳(西華) 蘇存智(棋峯)
 徐蘭仙(明應) 金 貴(春華) 武雲堂(明應)

張 華(西華) 段文富(春華) 李 槐(金馬)
 田兆富(三華) 李舜章(棋峯) 楊秀英(官渡)
 張 繼(西華) 李 涓(春華) 丁發富(寶華)
 李 芝(金馬) 劉嘉良(龍泉) 趙全福(棋峯)
 李秀蘭(明應) 趙槐玉(金馬) 張兆麟(西華)
 張 榮(金馬) 周 松(龍泉) 畢光彩(官渡)
 完德法(金馬) 劉 坤(金馬) 脫貞貞(明應)
 牛一英(金馬) 吳進仁(明應) 劉 天(金馬)
 李啓興(金馬) 畢念祖(明應) 李春發(明應)
 蔡 福(寶珠) 楊上奇(西華) 董紹義(西華)
 李 增(龍泉) 泉開勳(三華) 張文富(明應)
 邵 異(金馬) 張 槐(明應) 李國普(金馬)
 劉延富(明應) 李玉秀(龍泉) 張富麟(西華)
 趙崇義(春華) 劉正華(春華) 李吉忠(龍泉)
 王 榮(龍泉) 董雲彩(西華) 張洪禮(西華)
 張成濟(金馬) 吳進業(明應) 李文貴(金馬)

劉國銘(金馬) 畢忠(金馬) 范啓信(寶華)

王源(金馬) 林紹張(金馬) 傅天鑫(龍泉)

張德(金馬) 何慧英(明應) 劉惠英(龍泉)

留級學生四十八名

李增榮(明應) 段淵(西華) 李金芳(棋峯)

張自強(西華) 春永清(西華) 那信(明應)

李自文(棋峯) 李如金(棋峯) 楊敏福(西華)

張漢(西華) 張文鈞(明應) 張誠鳴(西華)

李鳳鑫(三華) 楊漲(龍泉) 王明(金馬)

孔凡昌(龍泉) 趙淮(金馬) 普吉(金馬)

牛正清(金馬) 張鏡(西華) 董紅(西華)

李義(向旭) 鄭敏(龍泉) 董紹成(西華)

袁宮(金馬) 王植(西華) 陸忠俊(三華)

楊標(棋峯) 張琛(西華) 俞汝芳(龍泉)

李安(西華) 李治安(棋峯) 劉鳳鶴(金馬)

劉富(雲溪) 李琴芳(龍泉) 楊永生(棋峯)

保發有(金馬) 董文龍(棋峯) 李生榮(棋峯)

李守忠(龍泉) 張開全(龍泉) 李彩(棋峯)

魏汝先(棋峯) 李恭(棋峯) 李新傑(棋峯)

董華(棋峯) 李文珍(棋峯) 李石仁(棋峯)

未到學生十名

李忠元(棋峯) 吳家驄(明應) 李信(明應)

李福(金馬) 金謂榮(棋峯) 王義(明應)

李開祥(明應) 李文富(明應) 馬開甲(寶華)

李茂(西華)

昆明縣第七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明應小學	金馬二分學校	金馬一分校	金馬小學	官渡小學	三華小學	寶華小學	春華小學	校等第					
								甲等	乙等	丙等	留級	未到	總計
八	無	一	四	一九	五	六	一一						
九	三	二	八	一四	一〇	一三	一一						
三七	二四	一九	一〇	五	九	一八	一一						
三	三	四	無	無	二	無	無						
五	無	無	一	無	無	一	無						
六二	三〇	二六	二三	三八	二六	三八	三三						

昆明縣第七屆小學畢業會攷成績比較表

校別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人員占應考人之百分比	留級人數	留級人數占應考人之百分比
龍泉小學	四	五	一四七	無	三〇
寶珠小學	一六	一〇	七	無	三三
棋峯小學	無	六	一二一五	二	三五
西華小學	五	八	二四二二	一	五〇
雲溪小學	考補			一	一
向旭小學	考補				三
十四班	七九	九九	一九二四八	一〇	四二八

寶珠小學	龍泉小學	明應小學	金馬二分枝	金馬一分枝	金馬小學	官渡小學	三華小學	寶華小學	春華小學
三三	三〇	五七	三〇	二六	二二	三八	二六	三七	三三
三三	二三	五四	二七	二二	二二	三八	二四	三七	三三
百分之百	百分之七七	百分之九五	百分之九〇	百分之八五	百分之百	百分之百	百分之九二	百分之百	百分之百
	七	三	三	四	無		二		
	百分之二三	百分之五	百分之一〇	百分之一五			百分之八		

自己此次到第三學區參觀，各學校已逐日到過。每到一校，本想與在校各同事長時間坐談；惟因區域甚大，校數亦多，時間不易調整，到校多很匆遽，談話機會，很難如願所以利用星期日放假，約各位到此會集談話。

第三學區學校，此次部一二到過，各同事服務情形，都已分別得見。就大體說來，較前已顯有進步。第一，各校學生，均照每班五十名定額收足。間有三數處每班學生不足五十名，但亦在四十以上，係因戶口關係，具有特殊情形。第二，各區同事，均照規定住校服務，有專業精神。第三，一律照規定上早課，頗有朝氣。第四，教學認真，批改學生作業，亦甚詳密。第五，同事思想純正，精神團結。第六，學生上課少缺曠，女生已無缺足者。第七，課程遵照規定；課程表編大緻得當。第八，注意領導學生作各種課外活動，這都可表現各同事服務精神，自己十分欽佩。其中也有自己認為當須改進事項，已分別就便提出商請照辦。尚有關於改進之共通事項數點，藉此機會，提出與各同事一度商酌。於公於私，常有相當裨益。

第二引起地方信仰
自己以為我們負責辦學，第一個條件，就是要自己先得地方人士之信仰。地方紳老，籌款興學；學生父兄，送

子女就學，所為何事？他們對於這些子女，抱有無窮希望。必須他們信任我們可以達到他們的希望，我們所辦的教育，才能逐漸發表，收相當效果。無論那為父兄的，無不願培植子女。無論什麼地方的父老，無有不歡迎老師。我們能滿足他們的希望，得地方信仰，便能言聽計從，事事得其贊助，我們所辦的事業，才有發展可能。若不得他信仰，便草率地剝奪，寸步難行。事業既辦不好，個人更是不利。所以我們負責辦學，必須引起地方信仰。信仰不立，事情決辦不通。有時雖可用政治力量，加以壓制，但不是心悅誠服，他內心或因此發生反感。萬萬不能長久維持。所以我們須用我們的精神，體力，很自然的博取他們的信仰。但這也並非難事，就各種具體的事項，盡我們的心力，多下功夫，信仰極易引起的。依自己觀察，必須做到下列各項：

1. 上課照規定日時：開學散學，原有定期；上課下課，亦有定時。這原是公約性質，師生兩方，均應遵守，也是地方親戚所繫。鄉村單級學校，教務一人主持，教師更往往隨便。興來上堂，倦則下課，或遲或早，或久或暫；甚至託故放假，任意缺曠。好像時間的規定，等於具文；却是片面的責學生遵守；教師便可以左右出入。我們應

時教學生守時；而自己就不先做到。學生們口雖不言，心中：有二種認識，對教師的信仰，焉有不毀損的道理。由此形成輿論，地方對於教師，信仰怎能建立？我們試一回想，我們有子女上學，遇這種不守時日的教師，我們對作何感想？我們能信仰他麼？有時局內謠言，傳究曠課學生；他們會說出教師缺薪，貽誤學生的種種事實；使我們無詞可對。如此情形，焉能引起信仰？勿謂行政機關覺察不到，自己可以隨便。須知信仰不立，行政力決難保障；輿論之懲制，原勝於法律之制裁。不按規定時日作息，旁人無論如何用力，地方信仰，決難引起，所以我們上課的日期，與每日教學時間，要很嚴格的照規定辦理；決不可以自己通融。其有因時鐘損壞，一時未能修復；或損壞過甚，必須新購；而款項籌措，一時尚未到手，沒有時鐘，計時似乎有點困難。其實，並不成問題。我們辦教育的人，原是學過物理算數……等科學的。沒有時鐘，我們原可運用我們所學，用其他的方法計時，方法很多，輕而易舉。我們用點心思，費點手續，便可做到。要是這種很容易的事都做不到，還能解決其他的困難問題嗎？所以學校按時作息，斷不能藉詞變通。自己不按定時作息，是自己減損自己的威信，阻止事業的發展；乾脆的說，便是自己倒栽。

2. 認真批改學生作業：父兄對於子女，希望迫切。一經入校，惟有其作業上，考查進度，要是我們把學生作業，盡心批改，毫不鬆懈，便容易引起他們的信仰。若是敷衍了事，潦草塞責；或是三日打魚，兩日晒網；他們對教師沒有好的印象，更何況信仰起來？假若我們延遲治病，這醫生診查既不細心；看護又不周到，處方更多疏忽；能夠引起我們信仰嗎？我們批改學生作業，就是引起他們信仰的工具；萬萬不可放鬆，更不可稍涉疏忽。要是稍有疏懈，便會貽人口實，破損他的信仰。所以我們批改學生作業，應該步步加緊，時時注意。

3. 訪問學生家庭，滿足其個別需要：父兄送子女入學，期望的心，人人都是一樣。但各家有各家的處境，各家對其子女的需要，不能盡同；他們對他們的子女，必有個別的期望。我們能常作家庭訪問，明瞭他們的個別需要，設法使之滿足。他們的子女，能如期望，滿足其個別需要；他們對教師自然五體投地的信仰，任何人都破壞不了的。比如：這個學生父兄，期望他的子女能守信；我們就提前教會他守信。那個學生父兄，期望他的子女能算賬；我們就首先教會他算賬。他們要女會什麼，我們就教他的。

子女會作廢。他們的個別需要，由子女或祖母得到滿足；他們那種快愉的心情，真甚難以形容。因之他們對學校教師，便深深的信仰了，而京有個幾門小學，原是一個窮村落裏的單級小學。他們的校長，應用這種方法，得到地方信仰，學校就將逐漸充為一完全小學。一切推廣建築事項，得到地方物質上和精神上，不少的幫助。這雖有利益的。我們訪問學生家庭，懇切談話，交換意見，以了解他們的個別需要；更盡心盡力，設法使之滿足；也是引起信仰很要緊的一項。

態度謙恭和藹，不亢不卑：我們服務農村，從事教育，原是與教育一般事業；更進而以學校為中心，指導農村社會，因此農村的全體民衆，都是我們教育的對象；必須他們親近我們，了解我們的學識，品行，心地；對我們才會發生信仰。我們才能開展教育。要他們親近我們，必須我們的態度謙恭和藹，使他發生愛慕依戀的心情。要我們的自視太高，看見村民衆爲鄙視，傲慢無禮，羞與爲伍；農村人識見不廣，望而生畏，不敢和我們親近，何從發生信仰？我們就有頂好的教育，鴻溝遠隔，他們怎能接受呢？他信不親近我的，情感因而疏淡；從事教育，不惟不待他們的助力，並且容易發生惡感。所以我們總

要有謙恭和藹的態度。但卑躬屈節，忘却自己身份，也易招人輕視，損其信仰。所以要不亢不卑，才爲得體。

5. 尊重地方公共意見，分別採納或轉移：我們在什麼地方辦教育，與地方發生關係；地方人士，總會發生種種意見。他們的意見，當然不能盡具對的。我們爲要引起他們的信仰，他們合理的意見，我們當然尊重；予以採納。就是他們有不合理的意見，我們也應暫時容忍，不可遽然反對。我們暫時不反對他，並不是屈伏他們不合理的意見；是暫時順應他們的心理，以整他們對我們的信仰。信仰既立，我們就要利用種種機會，想出適當方法？刺激他們，誘導他們，無形中轉移他們的這種不合理的意見，使他們不合理的意見，不致妨礙我們的教育；並且轉供我們利用。既不致因情感隔閡，妨礙信仰；我們的事業，便得以推行無阻了。要是他們一有不合理的意見，我們就嚴詞峻色，拒絕反對，很足以發生隔閡，而妨礙信仰。教育進展，便生無限阻力。農村風氣不開，頗多妨礙教育的意見；我們對這一點，應深切的注意。但我們總要胸有主宰，隨時設法，不要反被他們不合理的意見左右。要是演成不能轉移無法轉移的形勢，我們竟屈伏了，便是我們的教育，根本失敗。

的講解寫作，應使正確。我們服務農村，其全體民衆，爲教育對象，我們便成了民衆視線集中的人物。平日固應敦品勵行，爲人表率。就我們的教學工作，也是他們很注意的。所以我的不論對學生對民衆，講解什麼，寫作什麼，應先自己澈底了然，處處周到；使他毫無疑義，毫無訛誤。要是稍不留心，偶有一事之差，一字之錯，便貽人口實，傳爲笑柄。影響信仰，莫此爲甚。我曾看見昔日有一同事，品學兼優，都是很好；教學方法，也很不錯；學生的成績，也很可觀；但有一次，他把勸農氏教民稼穡的稿子，字音讀錯了。村人一傳十，十傳百，對他就懷疑起來；那裏還談得上信仰。所以我們要預備功課，決不可稍涉粗疏。充分的功夫，是事先應該做到的。要是以爲小學課程，淺顯容易，現蒸熟滾燙，往往鬧出笑話，減損地方對自己的信仰。

7. 訓練學生，助理家務：學生一經入學，家庭把教育重担，託付教師。教師能訓練學生，具有助理家務的知識，每日回家，能於助理家務，既有條理，又有善法，所得結果很好；對待家人鄉里，又極有禮貌；能力品行，確比未受教育的人，有顯著的成績，有驚人的進步。他們的父兄，必急欲教育之需要，教育力量之偉大；對教師之信

仰心，自必油然而生，任誰都不能遏阻。但於家居勤而有法，待人恭而有禮的好子弟，是要教師平日加意的訓練，才會得到的。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要引起地方信仰，就應該做到。假如我們的學生，受了我們的教育，在家裏反而不肯做事，或不肯做事；對人又和鄰無禮，與未受教育的一般無二；或竟好逸惡勞，颯然自大，比未受教育的加倍討厭。他們的父兄，對教育當作何感想？對我們施教的人。能够信仰嗎？我們設身處地想想，我們要引起人家信仰，就不能不加倍努力，訓練學生，使他在家庭成爲一個勤而有法，恭而有禮的子女。

8. 以餘時餘力，爲村衆幫忙：我們服務農村，担任教育，知識能力，均較一般民衆爲優越。有我們視爲極平常，極容易的事；他們每每無所措手。我們因地位不同，是他們所欽仰的。每日教課餘暇，就力之所及，替他們幫忙；或者指導他們，或者出點心力。我們開着要找清道，何如就把這替人幫忙的事，作爲消遣呢？我們替他們盡了心，出了力；人非木石，豈有不知感仰的道理？但我們替他們幫忙，應該利用我們的餘時餘力；決不要妨礙我們的正當的工作。如果爲替人幫忙，就誤我們工作的時間；甚至使壞我們的職務；那差輕重倒置，捨己私人；欲以引起

信仰者，反能滋損信仰了。並且替人幫忙，決不專計校報酬，希望酬謝，惹起人家的輕視和反感。我們服務教育，原求精神的快愉，建立人家對我們的信仰；這種收穫，就是我們得到的絕大報酬了。區區的前頭爽快，教育者是不應眼熱的。

9. 留心時事，為系統的認識：農村交通不便，消息遲滯；世界大勢的變遷，本國情形的經過，一切時事，農村人很少問問的機會。但他們了解時事的慾望，是與生俱來的。只要我們利用機會，以相當方法，提醒利害關係；他們是很熱烈的希望知道一些。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就應隨時讀書看報，把時事作有系統的認識；隨時與村人接觸，即可作談話的資料。如果你談的很正確，他們會屏息凝神，聽你談上幾點鐘；你要結束，他們還要求你再往下談。以此情形，無形中就施了社會教育。且莫說他們相信你，你，什麼事都可以幹吹成功的。但我們認識時事，應先有公平遠大的眼光，用客觀的觀察，切不可戴上着色眼鏡，為一人一地作徇私洩忿的企圖。如其不然；你說的雖然動聽，聽的「心不在焉」；或竟合上眼皮，假聲聒耳了。還請什麼引起信仰呢？

10 排解紛爭，解釋疑難：農村人智慧較差，識見有

限，雀鼠之爭，時或不免；疑難問題，也常發生。我們既服務教育，為民衆之領導；遇他們發生爭執，就很可能以情酌理，根據法令，替他們盡心排解。有好些事，只不過片而決，就可以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省了他們許多拖累，免却他們許多煩惱。倘若遇事寧人，真一委一諾，言重九鼎；他們感激你，自然信仰你了。至於遇到疑難問題，我們就應該盡心盡力，替他們詳細推求，解說清楚。他們一團疑惑，待一個水落石出，他們心裏，自然快活不了；他們信仰你的心，也就更深一層了。但應該注意的：排解紛爭，是善意替人省事；不是滅大人家的事體。決不可挑撥煽動，使人家上當。解釋疑難，是使人家撥雲見日，心下了了；不可之將人家引入歧途。若是居心不正，或乘間取巧，終有破敗之日，便是自己破損自己的信仰，斷然沒有僥倖的。

11 整飾儀容，常保持清潔樸實：儀容為精神所寄託，過與不及，均非所宜。我們服務教育，為農村民衆視線所集中。儀容不當，不足以模範人羣；不惟自身身分，且足以招尤取侮，致人輕蔑，所以我們的儀容，應注意隨時整飾，既不可稍涉浮浪，更不可過於隨便。一切服飾言動，應使樸實整潔，常保持示範人羣之身分。嚴格的照新

生活條件，一一實踐，自然有或有能，引起地方信仰。若其衣飾講求華麗，言動時有輕狂；農村質直無文的民衆，望而生畏，不敢與之親近。何無由引起信仰；反足招惹厭惡。反之不修邊幅，汚垢不潔，大統不補；甚至蓬首垢面，拖鞋赤足；或是住室用器，灰塵狼籍，雜亂無章。這樣的一個人，怎能致人敬重，引起人家信仰呢？所以我們服務農村教育的人，在農村中地位不同常人，應當自重身分，有整潔樸實的儀容，合于新生活條件。倘若偶不留心，信仰受捐，終無法挽救的。

12 慎取取與，廉潔操守：我們盡心力於教育，不能稱腹從事；應有相當的報酬。鄉村教育機關，經濟困難，應送教育人員的薪金，事實上總不能按照規定，逐月清楚。我們收受時候，就應用適宜的方法，當面清點登記，勿使稍有錯亂。並使以後結算，有憑有據，不致發生轉帳。其他財物取與，也應該慎重。就正一分文，一絲一縷，若非分所當得，不可稍存貪慾。對人也應尊重人家的品格，不應無故妄與。所謂「取則傷廉」「與則傷忠」，且我們取與之時，應注意衡量切急的。古人所謂：「一介不與人，一介不取諸人」，正是我們教育人員應有態度。要這樣始終堅持，不被誘惑，才算是操守廉潔。古人有「渴不飲

盜泉水，熱不飲惡木陰」的，做人原應該如此；並不是有所爲而然的。我們的操守廉潔，原是盡我們的本分；並不希望誰人稱贊，誰人信仰。但人家一定信仰你，非可以絲毫勉強的。假若胸無主宰，操守有了瑕疵；雖要人信仰，也無人敢信仰了。嘗見服務教育的同人，有因財物來往，未曾注意檢點，使之清白；以致失了信仰。各位當耳有所聞；是我們應引以爲鑑的。

13 詳究羣衆心理，及公共利害，爲適宜引導：我們在一個地方服務教育，地方的羣衆心理，及其公共利害，與我們所辦教育，直接間接，都有密切關係。羣衆心理，應當走入正當途徑。公共利害，應當以多數人爲歸宿。我們既抱了以教育，導社會的宏願，就應利用相當機會，運用適宜方法，使他向有益方面發展。但羣衆心理，及其公共利害，決非浮淺的觀察，所能了解。我們應自處於客觀地位，不挾成見，不存私心，很細密的分析觀察，綜合比較，得一個確切的認識；他們的好惡得失，自然瞭如指掌。我們才好籌謀引導方法，使有志的我以因扶植而發榮滋長；有害的得以因誘掖而改易革新；教育的力量，充分表現，能使羣衆得蒙福利。地方人士，自然對我們倍加敬重，倍加信仰了。

14 勿信口批評是非，揭人陰私，攻人所短；損人利己，賢者不爲。至於損人而不利己的事，更非智者所願做。我們服務教育，原以自利利他的事。小之，因謀個人藥利；大之，造出羣衆幸福。我們因身分與村衆不同，極爲村衆所注意；一言一動，傳播最速。信口批評村人是非；或是揭人陰私，攻人所短；於自己毫無裨益，却於人名譽有損。正宜損人而不利己的。一旦傳入人交耳裏，必致對你惹起反感，存心厭惡。若更遇輕浮好奇的人，節外生枝，故爲張大其詞；輾轉以訛傳訛，小却原意；常致發生意外，引起糾紛。還說什麼發生信仰？所以我們在鄉村服務，應有中庸厚者的風度，處處求於人有益。這幾項損人而不利己的事，應隨時注意避免。切不可乘一時之高興。逞口舌風利，招人厭惡，自墮信仰。

15 訓練學生，注意積極誘導；少用消極訓戒。我們訓練學生，希望他們的體育智育，都極向上發展。最有效的方法，是貴乎平時爲積極的誘導。古人曾說：「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學生對我們訓練的事項，不惟知之，並且好之；不惟好之，並且樂之；我們訓練他們的目的，自然容易達到。假如我們不從這方面注意，對學生僅用消極的訓戒，事後的糾正，實際沒

有多大好處。學生心理上，極易引起反感，更難多利少。其學生只感覺教師嚴酷，視學校爲畏途，發生意外問題，引起無謂交涉。不惟不能使學生向上；轉使學生斷絕了向上的機會。豈、我們訓練學生的本意呢？所以我們訓練學生，應在平時從好的方面，爲積極的誘導；使他們有樂此不疲的心情，才算盡了訓練的能事。設不幸而學生發生了不對的言動行爲，我們也應當研究原因，從積極方面設法加以糾正。決不可一味用消極的訓戒。嘗見同事處罰學生，有學生成羣的被責手心的；有學生成羣的被罰跪的；更有濫用「罰」，學生身上打了有傷痕的；或罰跪在赤日中，半點地以上的；我或武訓一句：「罰的雖然嚴酷，完全不會生絲毫效果；而且流弊百出」。我們獎勵學生，原利用學生有向善惡惡的心理；假若濫懲濫罰，他們不感覺獎勵的受辱，臉皮加厚，不知羞恥，無謂你怎樣嚴厲，效果絲毫不了的。常有學生成羣，因教師處罰過於嚴厲，不願其子女就學的；或學生成羣，而不敢上學的；其流弊之大，也就可想而知了。似此情形，還談向上引起地方信仰麼？我們責罰學生的手心，何如叫他做點勞役，洒洒，掃地，澆花種樹，之類。我們罰他長跪，何如叫他做點工作。背書，寫字，畫圖，作工，之類。既使他感覺其可恥；又

不致生流弊；才具有意味的處罰。也才不致影響於地方信仰。

16 熟習應酬文字，並具應世常識：我們在鄉村服務教育，智識能力，均優於一般農人。學生父兄，以及民衆，他們所不能作的應酬文字，常有請我們幫忙的；他們不了解的事理，常有向我們傾教的；我們熟習應酬文字，備具應世常識，遇到他們請託，能替他們做了；遇到他們傾教，能替他們解答。他們有求於我的，只要不出情理之外，爲事勢所容許，一舉手之勞，都替他們做了，而且做心有成有理，絕無疵瑕，使他們都滿意而歸。自然能够引足他們的信仰。假若他們有什麼應酬文字找到你，你不會做，或做了有批可指，信用不周；他們向你請教什麼事理，你解說不清，指重不當；或者舛錯謬誤，使他上當；他對你就發生不好的印象，信仰就有限得很了。這些事，與我們服務教育，並沒有很大的關係；但因鄉村一般人，都很重視學校的教師，往往根據教師的應酬文字，及應世常識，而推斷其服務的優劣。我們既服務鄉村，要引起他們的信仰，這也是一種必需的工具。假若你沒有這種工具，縱使你的品優學粹，經驗充足，教法優良，服務勤苦；他們對你，總是有些懷疑，決不推誠信任的。

17 自動努力，不待督促：自己當到五鄉參觀各同事服務，有一次，曾聽見三位同事私下說：「局長要來了，趕快催促學生，整潔校舍……」自己聽了此話，發生無限感觸，非常懊惱，非常希望！知道他辦教育，弄錯了觀點。他辦的教育，是爲應付局長，辦給局長參觀；不爲教育而辦教育。因爲局長要來，才肯做事；局下來，一定不肯努力了。以此情形，怎能把教育辦好，引起地方信仰呢？我們辦教育行政，只不過替各同事取得法律上的地位。各同事一經任了事，教育事業，是地方難以興辦的；受教的學生，是地方人士的子女；各同事就不僅對教育機關負責，對地方人士，對學生父兄，更負有很大的責任。大家把教育辦好，學生教好，應盡的責任盡到了；我們辦教育行政的人，自然只有欽佩或激的。若 辦理不好，學生也未教好；既對不地方人士；又對不住學生父兄；只圖敷衍行政人員的眼睛，這真是掩耳盜鈴，自欺欺人的辦法，斷無僥倖的道理。公論與事實。決不欺教育行政人員，可以包庇得了的。所以我們既經担負教育責任，教育就是自己的事，辦好壞，就自己的勞辱所繫，就應該自勵努力。何事應興？何事應革？何事應研究？何事應奮勉？何事應商酌接洽？何事應埋頭苦幹？這頭頭是道，隨時計劃。

逐步加功，決不須待人督促。能够事事自動的，求進步，求發展，把你應盡的責任盡到。事業一定很好，成績提在面前，誰人都不能否認。地方人士，學生父兄，一定十分信仰的。況且辦教育的人，能够事事自動，給受教者以良好的模範；學生受其精神感召，一定能够自動用功；成績一定很好，進步自然很快。收獲更無限量，不僅是引起地方信仰了。若是要事事待人督促，才肯努力，所辦事業決不會好；地方人士，豈是不生眼睛？學生父兄，亦豈毫無感覺？縱能敷衍一時，總不能建立地方信仰。結果，還是自己的損失大啊！

18 邪正宜嚴辦，親近好人，亦不可峻拒惡人：我們在一個地方服務，與地方上的人發生關係；地方上的人，好的固多；壞的也總難免。我們應該屏除成見，根據客觀事實，作細密的觀察，最低限度，應將邪正分清。某人公正，某人勤能，某人急公好義，某人衆望所歸，某人徇私貨利，某某陰險毒辣；我們應該很明瞭的先有認識，心裏有了把握，辦起事來，才有適宜的方法，求得正人君子的贊助，離開奸邪的妨礙，並且心裏有了認識，對於地方上的正人君子，隨時和他聯絡親近，對於個人的品行，及所辦的事業，在在都有裨益。對於壞的份子，我們也

不應該一味拒絕；我們原以整個社會為教育對象，壞的人，我們未嘗不可用適宜的方法，化導他，使他去惡從善。必要這樣，我們所辦的事業，才得循正常的途徑而發展；亦可免却奸人的破壞；信仰才能建立。要是邪正沒有分辯清楚，既不得好人的贊助，或反受壞人的糾纏。不能事辦不好，不能博得地方信仰；個人方面，很難保不受損傷的。我們服務教育，要想博取地方信仰，這雖不是教育範圍內的事，應該注意周到才對。

19 盡心盡力，勿計一時毀譽：際教育為精神事業，其得失利弊，原非粗淺的觀察所能洞見，也很難找出絕對的標準，可資依據。也有非短時間內可以見其明效大驗的。所以我們服務教育的人，凡事應求之在我，用盡我們的心思，用我們的能力。既担了教育的責任，即不可稍惜自己的心力；應使確實於地方有益，確實使受教育的人受惠。別人知與不知，均不必管。我們所做所為，要自己撫心自問，盡了心力沒有？一般人眼時的毀譽，我們更不應該計較的。我們確已盡心盡力，教育確是有益；雖被人毀謗，我們原是俯仰無愧，何足介意。若是我們未曾盡心，未曾盡力，教育未嘗待到好處；人雖稱譽，恐怕也受了滋愧罷。所以一時的毀譽，教育者是不應計較的。我們的肩頭要

硬，確確實實的把教育責任担起，只要是我們澈底認識，確有把握的事，就應隨時自己督責；心思能力，不使私毫放鬆，努力猛進，為教育者謀得頂大的利益。並且耳朶也要硬，只要確有見地，確可收效的事，便埋頭苦幹下去。人家的稱譽，決不因之歡喜；人家的毀謗，也決不因之灰心；這是要有明確的認識，堅強的意志的。等到確已收效，事實擺在面前，不言信仰，人家自然信仰了。但此所謂不計一時毀譽，是以盡心盡力為其基本條件的。若沒有盡心盡力，就決不可以不計毀譽的話自恕；要是不盡心力而自恕，結果，便是自欺。既誤了人，又誤了己，前程斷送，談不上什麼信仰了。

20 做事踏實，不為威脅利誘：我們今日在此樓上談話，大家都要上此樓來。當上樓時，我們必從樓梯最接近地面的一級，層遞上升，安穩的拾給上來。設若想一步上樓頭，事實上既不可能；還會發生其他危險。這個比喻，好像我們辦教育一樣。我們辦理教育，應有遠大的理想。但我們辦的時候，是要照顧事實，從最接近的事實之一點做起。要是我們不顧事實，只憑理想；無論理想好到什麼程度，終是徒自用力，不會見功，或反發生意外。與我們今日上樓是一樣的道理。每見同事中有只憑理想做事的，

往往只有失敗，不見成功。他的理想，未嘗不好；只是他沒有顧到事實，離事實太遠，當然只有失敗的。我們担負教育，要是事事都歸失敗，怎麼能博取地方的信仰？所以我們辦理教育，我們的理想儘可高，儘可遠；但我們做將起來，須得照顧事實，從最近事實之點做起，逐步成功。地方信仰，才得建立。還有因理想太高，容易失敗，便灰心起來；稍有威脅利誘，便變易初志，失了本來面目；人家看透你胸無定見，還談什麼肩負教育責任？人家又何從而信仰呢？所以我們服務教育的人，既已担負教育責任，就應該有終有始，完成本職。具有不屈不撓的精神，不為一切外物所誘惑。失敗並不灰心，愈堅努力之信念。我肯踏實努力，決無不會成功的。學生的成績，便是我們服務的試金石，我們將學生成績，質量雙方，都造成頂好的紀錄。鐵一般的事實，擺在面前，誰敢否認？如其不然，東奔西跑，終無一是，信仰何從建立！

我們服務教育，是最苦不過的事；也是最樂不過的事。只看能否博得地方的信仰？能得地方信仰，自己便處於樂境，其樂無涯。要是不得地方信仰，真是針砭芒背，度日如年，其苦况不堪言提。上面所述這二十項，是我認為我們服務教育的人，博取地方信仰必須做到的事，本來博

取地方信仰，千頭萬緒，原不止這二土項所能盡括；但做
到了這些事項，地方信仰，確已建立基礎，神而明之，存
乎其人，左右逢源，頭頭是道，自然樂在其中了。只看我
們能否努力？我們逐一努力，引起地方信仰，我們辦教育
，即是很樂的事，快樂是自己消受，他人不得染指的。否
則隨時感覺其痛苦，也不是任何人可以替代的。服務教育
的苦樂，原是服務的人自己造成；要苦要樂，其權操之於
我。深願同人各樂其樂，我們相勉而共樂！

(未完)

通俗講演

選載

談養雞業

(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驥講稿)

我們中國在幾年來的大宗出口貨物，有幾種的數量，
多於年比年的減少，不會增加。只雞蛋一項不注意的小
物件，竟會擠在全國出口貨的第二三位上。說來還怕有些
人們不相信，怎樣會得這個好結果呢？因為人人都知道蛋

是滋養最富的食品，在外洋各國的人們，簡直是每日不可
缺少的食物，所以才有這樣大的銷費。近來有許多天洋行
，專業這種事業，把蛋收買去經過很精細的手續，才販運
出去，不惟他們獲優厚的利益，我們養雞的也得到不少的
助益。可惜我們這大一個國家，祇有蘇、浙、閩、皖、贛
，等等七八個省份的農民們，飼養不多的幾隻雞；至於拿
養雞做專業的，是很少見。假使全國的農民，都注意到
拿養雞來做副業，那末，且僅是農村經濟稍得寬舒，就是
一般人們也得多吃些富於滋養的食品。

養雞的利益，是人人都知的了。無待多述。不過一般
農民們，他只曉得養幾隻雞可以賣錢來用，還生得些價格
外又有點利益；只曉得養的肥大些就會多得些錢，並不知
道這些才會使他肥長快些？怎樣才會使他生的蛋多些？祇
是聽他自然生長。甚至有人對他們說：「用新法來養雞，
可以增加利益，應當學着改良一下」，那他們更不信了。這
樣所以很不見會把雞養得發達，有時遇到雞的傳染病發生
，竟弄得一個村落裏連雞種都找不出來的。這養雞事業，
任表面上看下來，似覺是很簡易的；可是實際是很難的一
椿，世界上不少的養雞專門技術家，不知他們費了許多心
血，才發明出種種新的孵雞器具和學術來，如像：人工孵

卵器，拿來代替母雞卵，保母燈，用來保育雞雛；檢卵器，用來檢查雞卵；造出很精巧的雞舍，給雞得安適的歇宿；研究出適合雞的生理的食料，照一定的規程給與食物；用種種方法防治牠的疾病；選擇品種，使牠的體重加增，或產卵率增高；用肥育法，使牠加速肥長；把養雞的一切問題，研究得無微不至。不過這種養法，是只適合專業養雞場，才做得到的；至於我們農家飼養的數目不少，那就不能完全照這些方法去養了。但也不必定要這些新法，還是可以的；這些新法之中，有幾項也應當仿照着去改良一下，那就以得較多的利了。我們一般農民們，看來有副業的很少，這對於經濟方面難免不有些影響。養雞這一椿事，很合我們拿來做副業，因為無須要多大資本，就是貧窮人家，都能够做到，譬如在起初買一隻雞飼養着，牠的食料要得不多，或許不須給與牠，牠自己也能够從農場草地上去尋食，慢慢等牠產卵，到了他要孵卵的時期，就拿他所產的卵給他孵，不多幾日居然就成一小羣雞了；在這時候，牠的食料還不甚費，等到那些雞漸漸長成，也能產卵了，所得的卵賣出，不惟可以供給牠的食料，並且還稍有些存餘的。照這樣看來，的確是容易做到。但是可怕的就是傳染病害，雞的傳染病非常的迅速，即使你有很

多數目的雞，假使一受傳染，在很短期間，就會傳染殆遍，死亡相繼，很少幸免的。這就因為飼養的人，沒有學得養雞的常識，不曾防治，所以損失極大，有些人一聽見說養雞，他就怕雞害傳染病沒法防止，因此養的人很少。

我們要想來提倡養雞，看來倒很容易，最難解決的便是防治雞傳染病的這個問題、我們這些地方上，既沒有專業養雞的，去製造一些優良品種，來供給一般養雞的採購；更沒有研究養雞學術的人，來貢獻一些養雞的新知識；這實在是養雞業不發達的原因。要想養雞事業普遍而發達，那非待要有專設的機關來盡量的倡導補助，才會做到發達。像日本的養雞家，有個叫中村的，他發明一件「白痢保菌雞檢定器」，專用來檢查雞種的有無病菌，從這個檢定器出世到現在，同時又得政府的倡導，他們全國的種種場孵化場等，都高掛着「保證沒有白痢病」的招牌。無怪乎人家的養雞事業進展得一日千里！我們中國的雞蛋出口，佔很重要的位置，我們應當當積要努力講求，使養雞普遍到全國農村裏，由每個地方專辦一個種雞場，畜成多數優良的種雞，拿來分賣給農家，把劣種消滅；並由這些種雞場，担任着隨時指導的義務，照這樣必定能够達到發展

的希望。在對沒有得用新法養雞之前，我們原用的土法，並不是就完全無用，只要我們養雞的能夠以隨時加以注意留心雞的生活，也非且無利的。譬如拿一家人來說，假使能養十支母雞，平均每支每年產卵一百二十枚，就可得蛋一千二百枚；以每百枚十二元計，不也就有一百五十元的收入嗎？以一個小戶人家得這一筆格外的收入，必定會寬裕，多了。並且雞的體重，一天比一天增加，所值亦當增多。他的食料，也不似畜養他種家畜費得多，祇須我們的殼屑糠粒之類，就够供給了。這養雞的利益，確是優厚希望大家都多養一些罷！

我們農民宜亟興水利

(全前)

水是大地上一切生物必不可缺的東西，一切有生機的生物類，要是沒有得水，那必不會生活的？尤其人類需用他的地方很多，不惟不能缺，且不能稍有不足。他對人的效用是這樣的深宏，但是也還要人會利用他。

我曾在各地方見過，那居處在深山裏面的人，他們藉峭壁頭上的瀑布來替他們舂米，舂的力法是就瀑布水沖着的所在，用一棵連根帶的杉，首端安一個木杵尾端鑿成一個長瓢，地上置一個石臼，把做妥的這樣杵的尾端，劃準

瀑布水沖着處，用一個架子架住？要舂米的時候，只須把穀子放入臼裏，牠便會自動地一起一落的工作着，也不要人去看守着他，等到相當的時間，料想牠已經把穀子舂成米了，才去取米。牠能自動的緣故，具用「力」的原理；因水注入瓢內，就把這瓢端加重而壓低，使杵端舉高；俟瓢端着地成傾斜，瓢不能盛水了，水即傾出，已失去壓力；杵端原是重的，牠自然就會落下。如是不斷地一起一落，不要人看守着，就把米舂熟了。用力而代其勞力，並且又還省下時間去做別事，這其善於用他才得他的利。

又有那居住在江河邊的人，他們因為田的位置在得高，河水在得低，望着有水不得灌溉；他們用藤竹一類的東西，做成一個形似車輪的大車，架立在江心裏，把車的周圍，間隔着安上許多大竹筒。河水流着，便把車輪沖動旋轉，安着的竹筒沒入水中，自然注滿了水，等牠轉到高處又向下的時候，筒內的水便傾出來了；在對準水傾出的所在，架一條木槽承接着，就把那在很低的河水，送到位置高的田裏去；他們的農作物也就能有收穫的希望，這也是善於利用牠了。

更還有人用一根去節的大竹，在一端用活塞的方法，竹筒裏面放一根首端纏着一個皮兜的棉，把安有活塞的

滲於水中，只須拿着這根棍，不停地抽送，水便湧上來了。

這些雖是笨拙的土法，但是都算得着牠的利。

近些年來，機器倡明，人們的飲料，有自來水機器，能够把湖澤裏的水引到高山去，用水管可以分佈到各處，人們連路也不須走就會有水用；遇不幸發生了火災，立刻就用輻施救；人們得到很大的便利。有些附近海邊而位置在得高的田，有岸水機能把水引到田裏去灌溉。又還有藉水的力量去做水電廠等機器的原動力，這些用機器所得的利，更甚宏溥了。這樣看來，水利有這麼廣大，不過只在人的善用與不善用了。

水對於我們農民，是人人皆知的非常切要。假使水分缺乏，或是稀少，那一切農作物就沒得收穫的希望；我們想不受乾旱的害而使農產增加，那就非與水利不可！看來我們這些地方，因為待天然泉水的田多，不待天然水利的田少，所以對於這水利事很少有人注意；如果對這事請求一下，那麼，不待天然水利的田，不是一變而成良田嗎？處在農村破產的現在，我覺得這些事是不得不講求的。本來說到安設厚水機等，那是經濟力量來不及；據我想來，有兩種辦法，比較要易於做到，一是用團體的力量；一是

用私人的力量；前者的，集一村或數村的人，去選擇適宜的山澗，籌集款項，合全體的努力去築壩，或在山脚或河口築塘，或於河中築壩；這種因得衆多的力量，是較為易舉些。後者的，是各個農家自己去努力，如上面所說的拉水竹筒，和架在河裏的水車；這種於經濟上也費的不甚多，所得的效果很在不少。並且那拉水筒不僅祇一家人用，如果數十家人共同去拉水，可以大家來合作，假使每家出一個人和一具拉筒，不是就有幾十具拉筒；把他分清開，每三具或五具摺在一起，那就能够把河裏的水拉到數丈高的田裏來，不惟是這數十家裏同時有水，並且比較獨一家人去拉要省好些時間。水車也是適於一家或數家用，這雖不須人的勞力，可是水量得的不大。這兩種那是合於附近河邊，田在高處用的。如果田距河太遠，不易向河裏取水的，可以各人在田邊鑿井，大概我們這附近地方，隨處並不要鑿得太深，就可得水了，這也可敷灌溉面積不十分大的田用。

上面我們所說的這幾種方法，不過是因為沒有大的水利建設，而用以暫時救濟農作的。我們既為農民，必須先努力於水利，因為水是我們農作上不可或缺的東西，也就是我們農民的命脈，希望各位父老急起籌之！

用迷信方法治病的危險

(第四閱覽室主任楊鑫榮講稿)

我國自來的社會方面，大都不講求衛生，所以死亡率很大；又因人有疾病，不多延醫診治有的請瞎子算命，有的請巫覡送鬼，有的請僧道唸經，有的抱鷄牽羊到有泥偶的寺廟裏去叫伴還願，這真受迷信的影響，與病體毫不相干。

瞎子是只能在一定的地點工作，而不能自動的向他方面發展；所以他們特別的想出一種免脫努力的偽術，瞎子教瞎子，傳佈於社會，即所謂「算命擇吉凶，說書求清吉」，這真是糊塗已極！生而瞎者，七色都不能辨，何以會曉得人的吉凶禍福呢？

巫覡設立壇場，能將死人的魂魄引來與人言語，這更是假事！其所說的話，都是變調，所謂「師嫌避計口氣」，說話投機而已；一般無知婦孺，遂以為說符很準。其能驅逐鬼物，到底鬼是怎樣，動作如何？誰人見過？怎能够害人有病？真其欺蒙愚昧的偽術，詐取財物的手段。既是巫覡能驅鬼物，為甚麼他家裡還會死人？巫覡能攝魂魄來

與人談話，為何不將他的祖先引來說些整理家庭的話，做成一家富強超世的人？現在科學發達，人有萬能，能將機械研究得很精，以電話而論，遠近可以談話；以電燈而論，一開即可以發光；以飛機而論，載物載貨，飛翔空中，一時能行千里，且來去自如；如以這種能創造希奇有用的發明家，而他決不相信鬼物之有，及人死能轉來世之說。難道他不如你們聰明，不如你們有學識嗎？這是很顯明的例子了。

說到僧道唸經，也是虛偽的事！人生之口，除飲食而外，言論本可自由，說人是非，即引起吵鬧；論人長短，即引起仇怨；梅蘭芳之唱調，能使人悅耳；中山先生的演說，能推翻滿清政府；這都是對有知覺有關係的人言談。病人生了病苦，請些僧道對無知覺的偶像唸經禮懺燒些紙燭元寶，與病體毫無關係，病重一定，死，病輕自然會好；不能為唸經而減輕病勢，不能為不唸經而性命不保。所為者何？即飲令無節，衛生不講，不在初病時醫治所致。此又是一種證例毫無疑意的。

還有一般蠢夫愚婦，以雞蛋豈立手掌上，或以手指測中，隨嘴亂談；明明是跌傷打傷，疼痛難忍時，即認為是某寺某廟的泥菩薩所害；別處疼痛，更不消說。必許些鷄

羊豬頭，抬着花花綠綠的篋貨去燒香，口裏禱祝着說：「某某神保佑病者快好；某人快快起來穿衣吃飯，子母團圓……」的話。大家想想，嘴裏禱祝的說着，雙腳向那泥偶跪着磕頭，求他保佑；試問泥塑的偶像，有沒有知覺，能不能聽人言語？並且那些偶像，做得奇形怪樣，有人身牛頭馬臉的，還有額上生眼，幾個頭幾隻手的；大家請想想，世界全球，以氣候地質之不同，分為黃白紅櫻黑五種，以大家見過的來說，不下幾百千萬，有沒有那樣的怪像？這是不具欺人的理想做出來的？又是一個顯明的証據。

由以上的種種迷信觀測下來，迷信不惟不足信，並且非把他嚴格的取締不可！寺廟裏的泥巴塑像，非把他徹底消盡不可！巫覡室內所掛的紙像，非把他燒燬不可！而生病的人，須要延醫診治，考察生病的原因；及治病的辦法。現在時屆初夏，氣候變化不定，稍不謹慎，即發生疫病，疫病一起，傳染甚速，以漁街子中村論，初病不過個人；其病菌蔓延，傳染一家；外人來往看護，遂傳染外人；現這三十戶左右的小村莊，病者有三分之二，死者已達六七人。此種病症，十分難受，頭如斧鑿，內似火燒，遍身骨節疼痛，不能翻身，受罪六七日，若出了一身大汗，就慢慢的好起來了；若大汗不出，必致死命。這種病症的危

險，真是可怕啊！

我們要想使這種病症不會發生，總要先講清潔；屋居宜高以遠潮濕；窗戶宜多，以通空氣及透陽光；家內宜日日洒掃，以免繁殖細菌及蠅蚊之類，衣宜常洗，以免污垢染身；食物宜求新鮮潔淨，以免在肚裏作怪；此外飲食有節，作息有序，運動有方，早睡早起，也是避免疾病的好方法。若病已經發生了，則將病人另移一室別人少與之接觸；速請醫生診治；並要買些消毒的藥水洒滴，殺死其呼出來的細菌，以免傳染他人；這就是禦防的方法。

議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〇次局

務會議紀錄

- 1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七日上午十時
-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 3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鏡生 馬文伯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楊小山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懋武 朱衡卿

李清源

4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 報告事項

甲、鄉師十月份伙食表經校務處造具請傳觀審核。

乙、本局十月份經費收支簿冊，及租米四社清冊，經管委造就請傳觀審核。

丙、本縣轉奉教廳指令第五四四號：「據本局呈為擬設民教館五所，請撥案發給補助費一案；經令飭自提撥附加自治捐二哩以作社教經費，宣佈實行後，此案即已取消。所請發給補助費之處，尙難照准。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請傳觀。

6 討論事項

甲、奉縣府訓令略開：案准市府以公產而有收益者，應一律照征房租，俾便負擔平均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交經費管理處統籌預擬，提會核辦。

乙、本縣擬設民教育館，當奉教廳指令困難補助；且奉縣令仍懸舉辦；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由三股撥令儲各室主任擬具辦法執行。

丙、第二股提議，短期小學作業期滿，對於畢業證書及表式，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證書印簿造林紙三千份；表式印有光紙二千張

；統由二股辦理，令飭各校考查學生成績，依次填寫成績表及證書，報局查核印發。

丁、據鄉師學生陸鳳書家長陸興請發賠款能否照准請公決案。

議決：日期既已延長，尙難照准。由一股令飭限期繳清。

清。

戊、本局造林辦法大綱，經擬定；應否公推人員向班莊村紳首接洽？請核議案。

議決：由局先行函告該村紳首，本局派劉李兩督學及縣委員負責接洽，二股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清源 楊明之 張文華

馬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衍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劉督學報告陳視查員視查各區學校情形。

(2) 奉縣府通令轉奉民訓令：受訓各縣長應遵令赴部受訓；縣務由楊秘書暫代行拆，並飭負責認真辦理教育事務，不得有誤。

(3) 奉教廳電令催報調查學齡兒童統計表未報之三四兩學區，儘半月內辦畢，送局彙報勿再遲延。

(4) 十甲村小學教員李國柱呈：假滿因故耽延一日，擬請申斥，以後認真教學；應予照准。

(5) 鄉師學生，現距畢業之期不遠，擬聘李清源加授公文程式；聘沈種芬教學點種牛痘；以便應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潛達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朱衍卿 李清源 楊明之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鈇生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1) 劉李兩督學報告陳視查員視查二三四區各學校情形；內有中和第四初小校學生甚少，教員服務疏懈應即撤換。

(2) 奉縣轉奉民政廳指令：據縣長呈報遵令赴部受訓，縣務以楊秘書樹棠暫代行拆，仍由縣長自負完全責任等情；照准備案，令仰知照。

(3) 奉縣政府訓令：准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略開：謂日本楠木大佐收集各種關於國民黨動作之材料將編或一種反國民黨小冊子；令飭嚴密查禁。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4) 奉縣轉奉民政廳密令：禁止我國人民對於遊歷外人捐款及題字以杜流弊，等因；自應遵辦。

(5) 奉縣政府發下前呈轉短小教材不能按期授畢，請准延期兩月一案；現奉教廳指令，准予備案。應即照

辦。

(6) 准昆明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印發新生活辦法二份；除交編輯處登刊外，再由二股道令各校遵辦。

(7) 奉縣政府發下奉教育廳指令：據呈覆該縣義教經費，既未經財廳批准，應飭按照法令規定，另行設法籌添，等因；應據交義教委員會研議。

(8) 據經費管理員選報二十四年份收支各處租米清冊；請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范竹卿學董范敬等，呈訴普興小學張季炎品學低劣，有辱師表，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督學根據來呈查明呈覆，再行核辦。

(二) 據寶珠小學校長擬定西壩村二十五年份學租折價標準，簽請核定給示，以便征收案：

議決 由局轉請縣府給示；其租米價酌定為每斗舊粟五十元，不能再行減讓。

(三) 據寶珠小學校長具呈該校第二十七班學生夏風祥等五名，曠課日久擬請准予開除學籍，祈核示一案：

議決 由一股傳局處理。

(四) 關於年終考試一切用品，如何辦理，請核議案前

議決 由各區委員擬定應用物品數目，及格紙式樣，提下次局會決定。

(五) 本年冬季縣屬小學會考，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議決 查各區已屆畢業之班數：第一學區有春華小學

三華小學，每校一班，共三班；第二學區有官渡中心小學二班；第三學區有金馬小學，及兩分校，及明應小學，各一班共四班；第四學區有龍泉小學一班；第五學區有琪峯、寶珠、西華、各小學各校一班，共三班，總計十二班。

由二股辦文令知各該小學先填報畢業成績表，及學生名冊。至組織考試委員會，及考試日期，購備試卷等事，俟下次局會決定。

(六) 據鄉即附小呈報二十五年度上學期充實費出入清冊單據；請審核，並派員驗收案：

議決 清冊單據傳觀審核後，請劉李兩督學會同前往驗收。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十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李清源 李鉄生 馬文伯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尹晴波 楊明之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五八二九號：據呈本局造報二十四年度義教經費收支清冊一案；准予備案。請傳觀。

2.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五八二八號：據呈本縣義教教育第一期第二年度實施計劃一案；應准備案照辦。請傳觀。

3. 奉縣府訓令第二一六六號略開：奉奉省府秘秘禁吸字第一三四號訓令舉辦第十九次抽籤調驗經過情形。請傳觀。

4. 鄉師學生畢業在即，應到各區參觀，並到各中心小學實習；俟各區將單開齊，再行通知校務處照辦。

討論事項

1. 奉教廳訓令第二九〇〇號略開：重定（二十五年）第一期第二年度實施義教計劃並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二股詳密審核，簽候核奪。

2.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五九三四號：據呈本縣遵令組織本縣免費及公費學額審查委員會，除當然委員外，另聘地方公正人員三人為該會審查委員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股查案，再聘李鏡涵張服真夏時九三人為委員。

3. 奉縣府訓令第二二六五號：飭填自由職業團體應行造報登記簿並冊式樣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教育會遵限辦理。

4. 准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快郵代電；尙望一致踴躍輸捐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着由各部儘一星期捐齊，下次局會彙報；並由二股擬電覆之。

5. 奉縣府訓令第二二四八號略開：關於查禁種烟，與吸戶登記，暨禁毒，三項檢舉之宣傳；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轉令各中小學校廣為宣傳，並將奉文日期先行具報，三股擬辦。

6. 據經費管理員擬本局管有文廟西巷租戶張裕盛拖欠租

全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督署延長日期，從嚴追究，並請請經委大會議核議。

7 據第一股擬定本局書記服務變態規則，可否適用？請於決案！

議決 交李督學再審訂，下次提會公佈實行。

8 本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究應如何組織？請公決案

議決 1 成立日期，定下星期六。

2 委派委員十二人；事務員六人：劉李兩督學、編輯、五委員、加書記長、三股、經費管理員、會計、二三兩中學校長、校務員。

3 統由二股查案辦理。

9 據第三區教育委員提請延長金馬兩分校學生一學期；應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定案，照案照准。

01 據李劉兩督學驗收附小充實費所購各物，均屬相符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核銷。

11 據經黃管理員發：此次修理住房，共用新幣一百零二元，請核議案：

議決 再提交經委大會核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四次会议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二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馬文伯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報告鄉村師範學生十一月月份伙食開支表，請傳閱。

2 奉縣府指令：據報教育人員穿制服，佩証章，並擬呈規則；准予備案。

3 奉縣府轉令：頒發禁烟治非暫行條例，及禁毒治罪暫行條例，令轉知照；傳觀登刊。

4 奉縣府發下四川省中山圖書函索縣志；購送一部。

5 昨晚縣教育第二屆第二次幹事會議決：獎勵中學師範高小參加會考及格甲等學生，已由會分函各校查照；希各

同事轉告學生知照。

6 陳視查員函知：訂于下星期一到西鄉視查，回省後並到各區密查。

討論事項

1 一股所擬書記服務規則，已由李督學審查修正；請覆核案：

議決：照修正案通過；自二十六年一月起實行。

2 第二區委員簽報：召開密街小學經委會議，議決將密街一校添設初級一事，改設高級，及推定常委管理各員，請核示案：

議決：照准辦理。

3 奉廳令填報優良學校及優良小學教育案：

議決：將表抄發委員，儘三日內填報到局，以憑彙轉。

4 桃園一校具報經費不敷，公議拍賣紅石岩柏樹十棵，投標拍賣，補助學款；經尹委員查明簽覆，請核議案：

議決：再由尹委員轉告，將拍賣之柏樹十株指定，再為核辦。

5 陳稼江安集良宜光四鄉，為學款爭執一案；已據李委員查明簽覆，請核議案：

議決：再由一股傳局解決並由馬文伯尹晴波善為勸導。

6 經教管理員李清源請假二週外出，請派員代理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假期內租米租款，暫由會計處代收；其所改師範作文，暫由同事代理。

7 籌備實施第二年度義教案：

議決：實施計劃，業已呈准；各區應辦事宜，各委員籌備進行，並擬呈設學表核行。

8 預備年終考試小學學生獎品案：

議決：課本預備四千本，大小楷各一千五百本，橫格改格五百本，由李醇伯準備。字帖由李月波高應春選擇後，酌定數目。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一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楊明之 馬文伯 李鏡生 李右海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衛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 (一) 孫委員報告：陳視查員調查西華各小學及國民訓練講堂軍事訓練情形。
- (二) 陳視查員經視察本縣各學校畢，本局擬定期召開全體縣各教員到局，請陳視查員講演關於本縣教育應行改進事項，以資取法；由劉李 督學先行接洽，定期舉行。
- (三) 各區明年擬設之短期小學班數，應由各員准從速開報到局，以憑彙報；陳視查員。現在暫由劉督學答覆，最少限度，總在六十班以上。
- (四) 奉縣府轉奉教廳指令：據呈縣立民衆教育館設施計劃，尚無不合，應准備案。
- (五) 奉教廳發省民衆教育服審查本省社會教育改進各點意見書一份；自應照辦。
- (六) 奉縣政府指令：據報各中小學造林表，尚屬實在，除將原表呈送建設廳鑒核外，應再繕一份送府備案，等因；即由三股照辦。

討論事項

- (1) 奉縣政府令飭縣屬各機關職員供獻一日所得之薪金，限三日內將所捐數目名單送交財政局彙辦；本局職員及各中小學教員應捐一日之薪金，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本局職員，由會計處照扣一日薪金，准下星期一開單送交財政局；各中小學教員由校長負責，儘一星期內收齊捐款，開具名單，交由會計處彙報。
- (2) 奉縣政府令轉關於國民貢獻一日所得充實國防，附發國民彙書一份；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交編緝處登刊代令。
- (3) 據各區委員擬定年終考試應用格紙課本表式數目；能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所擬應用各物數目，尚屬適當；交李醇伯照備，分發各區委員應用。
- (4) 西馬二校教員馮嘉毅，為參加法屬安南舉辦第十三次河內展覽會，呈請轉呈教廳發給教育人員補助費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由局批示，如呈照轉。能否核准，俟奉廳令後

再行指令知照。

(5) 准省會公安局函勸學所：增加象眼街廁所捐款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函復，此圖非本局所有；並申明勸學所早已改為教育局。

(6) 奉教育廳秘令轉防範偽人民救國聯合會工詐網領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辦理。

(7) 奉教育廳轉令：訂閱綏靖公署軍事月刊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訂閱。

(8) 奉教育廳令發實施民衆補習教育各項法規一份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三股存查照辦。

(9) 准雲南省立昆華小學附設雲南小學教育通訊研究處函寄小學教育實際問題，請轉飭所屬各教員解答函覆；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擬令，飭各中小學教員解答，報局彙轉。

(10) 各短期小學尚有未報成績表者，如何催報。請核議案：

案：

議決 何區短小未報或續表、應由何區委員趕速備報。

(11) 一二三區委員所報優良小學，及優良小學教員調查表；所列數目，應否增添？請核議案：

議決 查所報優良小學及優良小學教員，為數太少，應由該三區委員再斟酌添報。又陸委員所報第三區優良教員蔣正安，現在省立小學任教，應另行填報一人。其已報各表，交李督學審查後，再提局會決定。並未報之四五兩區，由該兩區委員趕速具報，以憑彙辦。

(12) 小學會考之期，訂一月十七日適值局長因事不能到局；應否改期？請核議案：

議決 前定會考日期，既遇局長有事，應推出一星期，改為一月二十四日舉行。中學年終考試，期為一月三十一日舉行。

(13) 據鄉師校務委報告：下星期三四五各口，保鄉師舉行學期試驗，請照例派員監場案：

議決 星期三推派李漸達高應春監場，星期四推派李右書李善之監場，星期五推派楊小山陸叔明監

場，星期六推派李月波李醇伯監場。

(14) 據三區李委員報告：本月十九日，係全省童軍預演檢閱之期，本縣童軍應否由局先行檢閱？請核議案

議決：應於是日九時半，本縣各團童軍，集合師校操場，由本局先行檢閱，然後前往參加。

昆明實臨縣教育局第二一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午前十時半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序秋 李漸遠 李醇伯 李鈺生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馬文伯 張文華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本日檢閱附小官渡春華各小學童子軍，服裝整潔，精神尚可；至於各團之操法，動作敏捷整齊，足徵平日訓練之有方。以後希再為努力！

(2) 劉督學報告：於本星期一，與第一五兩學區委員，隨同視查員視察西馬嘉地望各堡之小學。

(3) 李督學報告：於本星期二，與第五學區委員，隨同陳視查員視查土堆張家大漁碧雞各堡之小學，及縣立第五民衆書報閱覽室。

(4) 茲定於十二月二十六日星期六午正十二時，召集縣屬教員到局訓話，請楊代行拆主席，請陳視查員訓示；是日茶水午點各項，由二股預備。東及通知，由二股預備。

(5) 昆明縣國民一日所得貢獻委員會已組織成立，係公推縣屬各機關各法團代表為委員，又局長被推為常務委員，負招募集事務，此後各小學教員仍應按照其月薪之三分之一相收。至小學生方面，每人以舊幣二角為最低捐額。

(6) 明年推行之巡迴教學，應行預備各事，由各區委員先行準備。

討論事項

(1) 據三股擬常備隊第三屆民衆學校畢業之優良學生獎品，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仍照舊例規定獎金舊票五十元，由三股斟酌購

備應獎物品送核，以便轉發。

(2) 奉縣府發下據國立北平大學公函稱，該校免費生張培智証明家境清寒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逐批辦理。

(3) 據中國童子軍雲南省理學會總處公函開：祈恩願獎品，以資紀念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購毛巾褲習簿各二打寄送，中醇伯辦理；並由二股函覆查照。

(4) 據龍泉小學呈請發給該校已故教員張義鈞金以慰幽魂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例給以三個月之卹金，並提經委大會核議。又張故教員之妻王氏呈請一案，准予併案辦理。

(5) 據瑞雲小學呈請提撥正覺寺坐落蓮花鄉之田產為該校學產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撥交尹委員切實查勘具報核辦。

(6) 據第一五兩區擬定二十六年推廣短期小學計劃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先交劉督學審核。其餘未交之各區，限下星期

交齊，以便統籌辦理。

(7) 第三股彙呈，據各縣立民衆會報閱覽室具報推廣民衆教育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仍交三股逐一審核，將相同之點歸併，並於可能範圍內，擬具切實辦法，再行提會核議施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龍泉小學教員張義病故，經第五區員紳發起舉辦追悼會，請李督學代表參加，並請同事量力捐助。

(二) 本日召集各中小學教員，請陳視查員訓話，本局對

於各教員履行宣示事項，請各同事提出開列。

(三) 前積欠款三千五百元，經地方法院判決，准聲請拍賣抵押品償還。

(四) 奉縣府轉奉教廳指令：處理第一區紳董誣告李校長右書各項，准予備案。

(五) 奉縣府轉奉教廳指令：據呈師範參觀日程表准予分函各機關學校查照，屆時派員指導。

(六) 應設短小班巡迴班，並短小改普小各處，應由各委員先行召集地方員紳籌辦。

(七) 江宗滄呈請遷移閱覽室一案；交第三股核辦。

討論事項：
(一) 李督學擬具二十五年短小改辦普小經費支付預算；請核議案：

議決：教員辦事員薪金，由局補助。教員薪金定為第三級，由開學上課之日起，按月撥發。其餘雜費修理校工等項，概由地方負擔。

(二) 請審核招收鄉師第四班正副師範生二班辦法案；議決：修正通過，呈報教廳備案。

(三) 本局油印文件，多模糊不明，請改用銅版案；議決：暫從緩議。以後印刷文件，請省教育會幫忙。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一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日期：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午前七時

地點：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李漸遠、高應春、李善之、李醇伯、楊明之、張文華、朱衡卿、馬文伯、李月波、李右書、陸叔明、尹晴波、孫繼武、李仲廉

主席：梁局長

紀錄：楊小山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奉省府令發公務員婚喪規程一份；自應遵照辦理，除報告外，登刊代令。

(二) 奉縣政府訓令：訂期於二十六年一月四日正午十二時，到縣黨部大禮堂參加改組警察局成立大會。

(三) 奉縣轉奉教育廳指令：准予核銷本局二十五年八九月兩月份收支計算書表。

(四) 奉縣政府訓令：各局科隊墓地造林，應裁撤舊墳資識別，其牌樁由建設局製款製就，製費若干，嗣後由各局科隊撥還。又常備隊指派保護林場專人一名，

月給津貼舊幣二十五元，應由各局升段按月平均分撥等因；自應照辦。

討論事項

(1) 鄉師校務員簽請核示沈教員補卷，李教員善之，及各同事改文薪俸，如何致送？請核議案：

議決 沈補卷李善之二位教員薪俸，照前案致送。各

同事改文，共送新幣四十元

(2) 奉縣轉奉財廳訓令：迅將二十五年下期印花稅款，以及所欠上期之稅款，應飭從速催收繳解，以還彙解等因；本局印花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管理處查案遵辦。

(3) 據普興小學教員陳安呈訴：前教員教授過慢，各科教材所遺甚多，只得稍前教授，具情呈請備查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督學查明面飭遵辦。

(4) 奉縣政府訓令：迅將本局及各學校所需新器度量衡種類及數量，詳查呈覆到府，以憑彙請照製轉發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因現值年終，事務繁忙，此案暫行保留。

(5) 據普自第四初小辦事員郭家順等呈稱：前教員李翠

因事請張國璽代理，因張教員服務認真，經衆議決，擬請委實接充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請委任張國璽接爲一節始准暫代至李教員翠

未經核准，擅自請人代理，應予申斥

(6) 據威家鄉九鼎村初小辦事員啓發等呈稱：奉令將短期小學改爲普通小學一案，因負擔過重，力量不及，請准免于照辦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核駁。

(7) 本局公文過多，油印常有遺誤，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督飭石欄昌認真油印工作。并由李月波

接洽商，問明銅板，及鑄鑿印字機，是何種適用，價值若干，俟下次局會提出決定。

(8) 據二股擬定本縣年職教育人員身故暫行撫恤規則，請審核案：

議決 先交李督學審核後，再行提會通過。

(9) 各學全年終試驗獎品，除已備課本外，其他獎品，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購備珍選筆七十支，松滋墨七十錠，各區平均

領用。其筆價以一元爲限，墨價以五角爲限

於發獎時僅能發：應列表呈給一禮；發所獎品，應列表呈報備案。

(10) 各校到清如何收集？請核議案！
議決：通令各校限期呈報到局。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楊明之 李右晉 李月波 尹晴波 張文華

李仲廉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鄉師二十五至十二月份伙食表，經按式造就，請備觀審核。

討論事項

(1) 據阿海第七初小校學生家長余正發郭富等全體聯名呈請挽留楊教員，並願昇級一案；究應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交李委員月波查簽候審。

(2) 據李督學簽覆甯甯甯甯甯甯添設高級一案；地址如何決定請核議案：
議決：由一校照得到局解決。

(3) 據二股轉呈本局書記服務懲獎規則，究應自何時定行？請核議案：
議決：將規則印發各書記，並自二月份起實行。

(4) 據二股簽擬刊正方短小校圖記一案；如何刊用？請公決案：
議決：照式刊發。

(5) 奉教廳指令第十號略開：據呈轉請發給西馬初小教員馮嘉毅參觀補助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案：
議決：照轉。並令飭該教員逕向市商會請求補助可也。

(6) 據校務處擬定學生參觀縣屬小學組織表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早晚應仍在校開。參觀之日，職生發給午點費新幣二角。表式由各區委員覓用剩之視查表。

交該租長退轉。

(7) 據校務處報稱：此次簡師班學生畢業，其儀式究應如何辦理？請決案。

議決：「日期」定十三日（星期三）午正舉行。

「儀式」請縣長局長暨各老師訓話，並攝影。

「酒席」由文華應春仲廉負責辦理。

(8) 縣屬小學懲獎規約，及選辦事項，應否修正請核議案。

議決：公推漸遠庚秋實商修正。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〇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一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鏡生 馬文伯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太醇伯 夏時九 張文華

楊明之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李仲廉

朱劍卿

主席 梁局長（劉庚秋代）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令發推行國曆辦法，應遵照辦理。

(2) 奉縣府令：舉行京滇公路週覽會，所轄境內學校道路，應注意清潔整齊，不得疏虞！等因；應注意遵辦。

(3) 奉縣府令飭認真辦事，不得延誤；應即遵照。

(4) 奉縣府令：本縣於二月一日成立禁烟傳驗所，飭各教職員具結呈報，聽候審查傳驗等因；應即遵照，通令辦理具報。

討論事項

(1) 本縣國民貢獻一日所得推行委員會來函：現宜各級學生捐款總數，請查照辦理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通令遵辦。

(2) 警察二署來函：張裕盛欠租已繳，能否准其繼續承租？請核議案。

議決：函復警署，請飭其繳清廿五年七月份欠租廿元，並邀請妥保具結，担保以後月清月款，不得拖欠，方准承租。若有拖欠，仍取消承租權。

(3) 南大街租戶大昌茶莊，華盛店，函報：奉令油刷舖面，每間合洋六十元，請由月租項下撥除等語；請

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調查其他租戶辦法，再行酌定。

(1) 請審核教職員懲獎約案：

議決 此項規約，已經劉庚秋李等之審查；再交陸叔明審查簽註，儘下星期局會提出核定付印。

昆明縣二十五年冬季小學畢業會

考委員會成立會紀錄考委

日期 二十五年十二月五日午後三時

出席人員

梁紹堯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鉄生 高應春

馬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哲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朱衡卿

主席 董委員長 (楊秘書代) 紀錄 李善之

行禮如儀後，主席報告：本縣小學畢業會考，前已辦理多次，成績頗佳；現屆冬季會考之期，應即照案辦理。本日

成立考委會，會商進行事項。

提議事項

(1) 決定會考日期案：

議決 定於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日)舉行，午前九時點名，九時半考試。

(2) 推定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舉劉庚秋李月波高應春李善之楊小山馬文伯為主試委員。

(3)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指派李漸遠劉庚秋高應春為務委員

(4) 彙集會考各校表冊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彙報，書記長彙集，儘一月十日以前彙齊。

(5) 分派各員閱閱卷人員案：

議決 由李善之李醇伯李月波春文伯任國語。李善之楊明之楊小山任算學。劉庚秋張文華李鉄生李

鴻源為常識。

(6) 預備各科試卷案：

議決 國語算學常識各備試卷五百本，由李醇伯高應春預備。算學常識用橫格，國語用小格。

(7) 預備會考辦理案：

議決 由各區務員會商辦理，加入李仲廉總辦。

(8)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由各區務員會商辦理，加入李仲廉總辦。

議決 每生發給二角麵包二個由月波辦理。

(9) 推舉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推舉劉庚秋監印。

(10) 呈報會考日程辦事日程及會考職員案：

議決 由李善之辦理。

(11) 布置試場案：

議決 由各事務員布置，並請張文華補助。

(12) 招待會考職教人員案：

議決 照局會伙食辦理六桌，由陸叔則李右衛辦理。

(13) 請派監試人員案：

議決 呈請縣府派監試員二人查場監試，以昭慎重。

學生作文成績

我今年的新希望

導師附小高二學生劉說

光陰如白駒過隙，忽忽間，我們這可貴的小學階段，

已只有這一二期了！在此寶貴的時候，我們準備要渡過難關！會考！轉瞬便到目前了！

可是會考以後，我們的小學生活是否已經告結束了。但是小學畢業以後的手，又將怎樣呢？這又是目前途的大問題了！

升學嗎？做商店書徒嗎？白修嗎？……等，我思我計劃，則分下面兩個希望：

第一個希望，如果有機會，有能力，那，則繼續升學，使我的品學兼優，進一步能為國家人民謀福利。這樣雖不能達到救民救國的希望，也算得作國家的一個良好公民哩！

第二個希望，假如沒有升學的希望，只有自修，研究得精深的學問，尋求得深奧精妙的智能，以盡我對於國家社會的天職；像如我中國國父孫總理，以及美國的富蘭克林等，那具窮家困境出身，而能有淵博的學問，而露出偉大的事業在世界上。唉！這都是我們的模範啊！

以上兩件的新希望，我既決定以後，我只要努力奮鬥着，用我全身的力量，打破社會的一切困難，一切障礙，以實現我的希望啊！

說鴉片之害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孫念祖

唉！現在的中華民國，為甚麼會弄到這弱窮民負的境地呢？考查原因，就因為我們中國人，深受了鴉片之害。所以我們要想復興民族，非有剷除鴉片不可。

鴉片乃是一種有毒的物質，含有嗎啡等毒素，人們把牠的汁液擠出，晒乾以後，便煮成鴉片，用烟器在燈火上，吸煙霧過癮。但是吹久了，能損害身體，使人精神萎靡，面黃肌瘦，以致廢時失業，傾家蕩產。要是一國的人民都吸煙，那麼那一個國家人民，就要有亡國滅種之禍呢！所以我們要復興民族，恢復國土，非禁止吸鴉片，察禁吸片不可啊！

可愛的春天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周聲

唉！如流水般的光陰，挽留不住，剎那間，那殘暴寒冷的冬天，已去得無影無蹤了；可愛的春天，又降臨到人間了！一切的生物，也隨著春天而改變了，這是多麼的可愛呀！

一天，我約了幾個同學，到郊外去散步，由小西門外，一路上只見青山綠水，景色宜人來往的遊人，絡繹不絕，真可謂車如流水馬如龍啊。路旁溪流，潺潺有聲，一些高大的樹幹，也隨著微風而擺動，好似對春晨表示恭敬。

我們一面走一面談，不覺間，已到了地一大樹樓了。走進園內，只見樹木參差，果實累累，微風吹葉，發出奔騰澎湃的聲音，覺得涼涼得很！我又抬頭一看，只見桃花灼灼，楊柳依依；還有那樹木上啾啾的小鳥，正在那裏唱着婉轉清脆的歌，不禁連手舞足蹈。地面上又是綠草平鋪，好似茵褥一般，我便席地而坐，飽餐景色，直到夕陽西墜，我們才順原路回來。

可愛的春天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曹林

光陰好似風馳電掣的過去，轉瞬間，那人們最厭惡的冬天已過去，又到可愛的春天了。

你看那郊外，蒼翠的木，現在眼前；嬌小的黃鶯，活潑可愛；如以絲絲的楊柳，隨風飄舞；柔柔的桃花，香氣撲鼻；還有那茵茵的青草，金黃色的菜花，更美麗無比，微風吹來，好似金沙起伏一般。唉！在這明媚的春光

中，真說不盡的可愛啊！各位青年們！你們要知道現在的我們，就好像是在春天一般，我們應同春天一樣的振作起來，努力讀書，將來造成新的我，新的中國，新的世界，那麼才不辜負這大好春光啊？

日記一則

鄉村附小高一學生鄧之福

五月十五日（星期五）——晴

今天早上，我到校中的時候，見許多同學們，有的在操場打球；有的在菜地中澆水，和澆花；有的除草和捉害虫；有的扛了鋤頭，去挖掘荒地；大家非常的高興。

可於有許多的同學，他們沒有職務，便三五個的，拉着手到校園散步；我思早上的空氣很好，我便和他們一同進去遊玩。

走到裏面，我們都沿着翠綠色的樹下走去，只聽見土中蟋蟀，叫着唧唧的聲音；接着又聽見那樹上的小鳥，唱着婉轉清脆動人的歌聲，十分可聽；走到一處，見那地面上的花，已經開放了，鮮紅美麗，令人可愛；我看得呆了，心中戀戀不捨。不一時，我聽見鈴鈴的聲音，便很快地走上堂

可愛的春天

鄉村附小高二學生牛文彬

當那無情的時間，加緊了鞭子，用盡了氣力，把那寒冷凜冽的冬天趕走了；而那可愛的春之神，又隨着時光，降臨到大地上了！大地上的切，都披著碧綠的新衣，歡迎那春神的降臨。

星期日的那天，正是天氣晴朗，惠風和煦，使我心裏很出遊，忽聽見「糊糊糊」……一陣的打門聲，我便隔門一看，原來是同學周君，來叫我同他去領略春之郊外，我便說了一聲「好」就拿了魚鈎，同他去了。一路之上，涼風拂拂，一霎時，已出東郭，只見自然界的一切，形形色色各表示他們的美麗。那細腰的柳夫人，嬌嬌娜娜的在那裏，好似安琪兒一般的在那裏舞蹈；各種的花都欣欣地開放着，歡笑着；對對的蜂蝶，也穿花似的飛翔着。我們說說談談，樂不可支，不覺已到了一條小溪邊，於拋下香餌，穿上鈎針，都鈎線投入水中，各人目不轉睛的望着。須臾，鈎線顫動，方知有魚，便把鈎線向上一舉，只見一條活潑潑的小魚，在鈎上掙扎不已。這時發生了，一種感慨：覺得這魚，因貪食而喪命，好似世界上的人們

，因小而失大一般，真是可嘆！這時已金烏西墜，玉兔東升，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農夫們，已都歸家了；於是我們便沿路而返。

我想到：古人所說的「一日之計在於晨，一年之季在於春」，春天來了，也好似我們人類的青年時代，所以從今天起，我們應該趁此春光明媚的時節，好好的努力讀書啊！

可愛的春天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李金策

時光是一刻不停的前進，剎那間，一個朦朧矚目的芳春的美景，已隨着流水似的光陰，而降臨在整個的人間。

郊野外，碧草平鋪，繁花如錦，拂拂的春風，吹着一絲絲碧柳，一條條池中的波紋，使它們情不自禁地在春風中飄蕩。

啾啾於聲間的燕子，三三兩兩，無拘無束地嬉戲在柳陰裏，它美麗的衣服，光華燦亮，活潑的形態，清脆的歌曲，何等地可愛而令人心醉神移啊！

啊！春，供給我們的色彩真豐富啊！

我的朋友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陳兆林

一個人生在這黑暗的世界中，尤其是在這罪惡佈滿的都市裏，荆棘叢生的社會中，人人都是戴着虛偽的假面具；如果我們交友不加選擇，那麼隨時都可以將你陷得墮落，使你受無窮的痛苦。所以結交朋友，是人生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我結交的朋友很多，其中使我敬佩滿意的，要算李鳳鳴了；因為他高尚的品行，優良的學問，和顏悅色的面孔，信實誠實的精神，所以我和他很好，真是形影相隨，寸步難離，可謂莫逆極了。但是他的家中非常貧窮，所以他不能繼續求學，不得不離開可愛的家庭，到那生疏的商店中去當學徒。唉！我回思起來，真替他可嘆啊！

我的朋友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李佐

我們在此會生活中，除了自己的弟兄外，還要結交幾個朋友，那麼生活才不寂寞，有幫助。但是我們交友，必須經過選擇的步驟，那纔不致於交着壞友的。因為交着益友，那麼自己的品行學問，都可以增進。如交着害友，不但品行學問不能增進，結果還要受大害呢！

我的朋友很多，但和我最好的一個，他的品學都比我好，所以他常常指導我，我稍有不對之處，他就能來勸導

我、真可算得是我的一個最有益的朋友。

我覺得我們交友，就是要交這樣的朋友，那麼才可以有幫助的啊！

我的朋友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邵文傑

一個人如果一天沒有朋友，這一天的生活，便要感覺寂寞，懶懶，無趣味，沒意思，那麼這一天，便如同死了一般。所以朋友的結合，實屬必要。

但是朋友分兩種：一種是益友；一種是損友。所以我們交友，要加以選擇，因為交損友是易如反掌，而交益友則難似登天啊！

我結交朋友的結果，得着一個莫逆的朋友，是誰呢？就是張志明。他和我真可算得相知已了，我非常佩服他！因為他不但品學超羣並且持人也很有氣，我每有過錯的時候，他總是很和氣的勸導我；我對功課有不知道的地方，他也總是很誠實的指示我。

使惜他現在又轉學到市四校去了！不過我們還是常常通信，時時會面，所以我也不覺得寂寞啊。

品學並重說

吾人生於此競爭之世，學須有蓋世奇才，品須有顏閔的道德，則將來一鳴驚世，方能名傳千古，德超羣流，始不虛生一世也。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邵文傑

蓋品學之重要，與手足無異，如人有品而學缺，則如缺舟然；有學而無品，亦與缺足無異。人而缺手足，能成事乎？故人缺品學，與無用之人有何異哉？

蓋品學者，進取之資也；品學不佳，事業湮立；品學如精，則處大事易如反掌矣。

且品學既佳，則對社會可圖進取；教育人才，使拙者得開茅塞，智者得道高深，使為後起之秀；至於對國家而圖進取，則能增國家之勢力，以免外夷之凌辱。

嗟乎！人生如白駒過隙，豈可鬱鬱以終！願諸同志，以品學為做人之本，奮發圖強，則民國強盛之兆也。

畢業後的我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邵文傑

光陰如白駒過隙，歲月似瀑布奔騰般的快，轉瞬間，我已高二將畢業了！我畢業之後，究竟升哪嗎？就業嗎？此時應有一番計劃，以免畢業後，茫茫天下，何處安身。

我生性好動，愛胡鬧，覺得一秒鐘都不肯停止；並且我生得矮小，身體非常靈便，所學對於游泳一項，頗有信心。兼之現在我們中國，陸空軍還勉強去討；只有海軍一項，缺乏得可憐，很有振興的必要。

所以我的志向，就在於畢業後，要繼續升學，到中國畢業後，就投軍海軍專門學校，學習海軍知識，練習海軍生活，將來提倡海軍，與興海軍，以效力國家。

若是國家有了戰爭，那麼我就乘風破浪萬里波，爲國効力，雖我的軍艦，被敵人打沉了，我還是以死報國，我願我的屍骨，在沉靜的海洋中，隨波逐浪的飄流着，不願再回到煩惱的大地上，只願永遠的臥在海的懷裏。

看着罷！看着將來的我——也就是畢業以後的我。

寒假的回顧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李蘭英

光陰似箭一般的過去，不覺又將漫長的寒假混去了！回憶我在寒假當中的生活：一天只是玩玩吃吃，有時做做義務，有時朋友約去看影戲；這樣的生活！尤其是在學生時代最不合過的生活！

後來，聽得本度教授認真，才準備來投效本校。我想

：現在雖然考起，我還是愛努力才是。到了將來，才不虛費父母的金錢，也才不費了老師熱心教授。

唉！以後我總立定志願，努力讀書，照着古人所說的兩句話：「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做去，那末才不致墮落的。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贊正。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屬。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委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或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伍圓至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闢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

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

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

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滇幣一元零八角

年

卷

期

4

1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一日刊行

第四卷 第一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一四目錄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七月至十月收支報告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議案

奉令轉飭習用注音符號並切實考核教學注音漢字之成績通

令遵照又(附四語推行委員會提案五款)

奉發各級學校衛生要項令督飭遵辦具報通令遵照辦理文

附雲南省會各級學校衛生要項

奉令轉飭暫緩遠足並停止學生結隊外出以免傳染通令遵照

文

奉發修正總理紀念週條例通令遵照文

附修正總理紀念週條例

昆明縣特殊之風俗

昆明縣特殊之語言

調查

續三卷第六期

專載

梁局長對第二學區全體教員講話

學生作文成績

續三卷第十期

怎樣做一個小學教師

(續三卷第十期)

續附小學生作文十五篇

收支報告

(續三卷第九期)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轉飭習用注音符號并切實考

核教學注音漢字之成績通令遵

照由

昆明官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一號

縣立各鄉村師範學校
 縣屬各高級中學校
 縣立各短期小學
 縣立各民衆學校
 職教各員

爲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三〇三二號開：

「爲令飭事：案奉

教育部訓令二十五年發法壹三第一四四九九號開：

「據國語推行委員會呈送第十次常會議決案，請核示等情；當經就原呈各案，詳予審核，經本部核定應予採行者。計有左列各款：

應予採行者。計有左列各款：

- (一) 各省市教育廳局應飭所屬短期小學教員及民衆學校教員訓練班。加入注音符號。其未習者，更須訓練至相當程度方得該項教員資格。
- (二) 各省市教育廳局自民國二十五年起，應將各級師範生，不熟習注音符號者，應准其畢業。

- (三) 視察各地短期義務教育及民衆教育專員，及各省市教育廳局督學等，應切實考核注音漢字之教學情形，并爲指導改進，分別獎勵。

- (四) 訓練注音師資，只須以字旁所注音符之讀法，折法不誤爲限度。

- (五) 訓練注音師資，必須對於字旁注音符號，折讀無誤。不必悉依國音。

查右列第一第二兩款，係爲督促小學及民衆學校教師並短期小學及民衆學校教員訓練班，切實遵照辦理。

右列第三款係爲考核注音漢字之教學成績起見，應由該廳令行督學及視查短期義務教員教專員遵照辦理。

右列第四第五兩款，係規定注音教學之主旨及方

法，應由該廳令行所屬各師範學校及短期小學及民衆學校教員訓練班并各督學各指導員知照。

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關於上述各款之原案，令仰遵照，此令。計抄發國語推行委員會關於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各款原提案。」等因；奉此，自應分別遵辦。除通令外，合行照印抄發原提案，令仰該局長印便遵照辦理！並即轉飭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原國語推行委員會關於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各款原提案一件。」

並奉

昆明實業廳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三〇三二號同前由批：「轉令遵辦」各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飭由各督學教育委員切實指導，并認真考核具報外，合行照抄原提案，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認真教授訓練。切切！此令。

計抄發奉發原國語推行委員會提案五款。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

抄原案

一、各省市教育廳局應飭所屬短期小學教員及民衆學校教員訓練班加入注音符號一門；其未習者，更須訓練至相當程度，方可取得該項教員資格案。
(第一款原案)

(說明)查各地短小教員訓練班，往往僅講演注音符號教學法一次，并不問其已習未習，或并此項講演而無之；則其視注音漢字課本中之注音爲贅疣。亦何足怪，故特申此令，促其注意。

二、各省市教育廳局自民國二十五年度起，對於各級師範生不熟習注音符號者，應不准其畢業案。(第二款原案)

(說明)目前短期邊教及民教，關係至鉅，急起直追，尙虞不及；師範學校課程正式規定「注音符號」，似當在初年級教授，若高年級不合補授，則明年畢業之各地師範生，仍將有不具教學注音符號之技能者；爲切實施行，部定之促進注音符號推行辦法第六條計，本案擬請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切實進行。

三、視查各地短期義務教育及民衆教育專員，及各省市教育廳教育督導等，實切實考核注音漢字之教學情形，并爲指導改進，分別獎勵案。(第三款原案)

（說明）查前國語統一備案委員會于民國二十三年議決呈 部兩案：一為「請 教育部令飭各省市縣教育廳局屆行國語教育案」；一為「請 教育部實行觀察國語教育辦法以資督勵案」。後案辦法，即為「定期分區視查後，報告結果，公同審查，決定各地各校成績優劣，及應行興革情形，呈 部核辦。並宜預定獎懲條例，將國語教育列為各地教育廳局及民衆教育館負責人員之考成」可資參考。惟當時所謂「國語教育」，係廣義的；現在推行注音漢字，只須考核其對字旁之注音符號能否辨識；辨識是否有誤；事更較簡，督責自易。

四、訓練注音師資，只須以字旁所注音符之讀法辦法不誤為限度。至注音符號右上角之聲調點號，儘可各按本地對於該漢字之自然的聲調教學，不必一律依照國音標準的聲調教學案。（第四款原案）

（說明）謹按民國十九年 國民政府訓令中云：「其聲類之平仄，義類之同異，仍皆由漢文負其分別之責」。此次鑄造注音漢字字模，所以不廢除右上角之聲調點號者，即因既以輔助識字為主，則對於拼音相同之諸漢字有此識別，更便認識也。又所以全照標準

的聲調者，則因除一部分入聲字外，其字應屬其聲，北平與各地，各地與各地：向來大都一致也。故此項師資，儘可為極簡易之訓練；即不必理會右上角之聲調點號，但照本地對此漢字之自然的聲調讀之，其聲調之系統類別，自能與注音漢字所標者大體一致。此即各地不識字之民衆語言中，亦為不學而能者。向來教育界以為注音符號係專為統一國語而設，而注音漢字更標聲調，以為非純粹之北平聲調讀之不可；實為一種誤會！此宜特加聲明。

五、訓練注音師資，只須對於字旁注音符號辨識無誤，不必悉依國音。惟國音仍固定於右旁，兒童民衆，自能自由相讀，足示全民族語言統一之路案。（第五款原案）

（說明）謹按民國十九年七月 部定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第五條：「各省市縣教育廳局，在接到指導員的方音調查報告後，依次彙轉呈請上級教育行政機關及 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覆審。一面根據報告材料，編輯方音注音符號傳習小冊，及注音符號本地同音常用字彙，用本地語解釋，以利推行」。又第十九條：「凡加注音符號之字，應當在字的右旁

注國音，在可能範圍內，并在左旁注方音」。又第二十一條：「凡中央及各省所發佈加國音注音符號于文字右旁的一切文告讀物，各市縣于翻印披閱時，都加方音注音符號于左旁」。是注音漢字符于左旁兼注方音，而注音符號兼得利用以為折切各地方音之工具，早經明令公布。蓋民衆之識字教育，乃以讀書報求知識為主。其在各地農村，本無強習國音之必要。而注音漢字之注定國音者，一則以示全民族語言統一之路。二則因本會歷年調查方音之結果，知同一漢字，尚多有讀音語音之分，漢字之讀音，在會同各地，實為大同小異，故左旁兼注方音之字，必其讀法與右旁國音大異者，實際上必不甚多，則大多數讀音與國音相近之字，即可依照右旁固定之國音讀之，無須另行折注也。如此辦法，方為簡易。至十九年 部定辦法第五條，本會現正擬製全國方音注音符號總表，訓練師資，只須使能運用四十個注音符號之折法，則該地方音符補如有為此四十個注音符號所未備者，自能按此總表以求之。

奉發各級學校衛生要項令督飭遵

辦具報通令遵照辦理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二號

令縣屬師範，中學，高初小學，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辦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七三二號開：

「查省會近來發生一種腦脊髓膜炎，輾轉流行，日甚一日，尤以青年及幼童罹此病者居多。省會學校林立，學生聚集，對於此種急性傳染病，亟應加緊預防，杜絕傳染。茲特明訂省會各級學校清潔衛生要項十條，責成各該校長就學校衛生現有人員，設備，經費，負責切實執行。其辦有附中附小者，仍由各該校長督率附中主任附小校長暨教員等負責辦理。至昆明縣市所屬公私各級學校，應由該縣長市長督飭各該校長一體遵辦。除分令外，合將學校衛生要項十條印發，仰即轉飭遵辦具報！此令。計發省會各級學校衛生十條十份」。

等因，批：「故局速通令各校遵辦；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抄錄要項十條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辦理，切切！」

此令。
計抄登各級學校衛生要項十條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四月

十日

雲南省會各級學校衛生要項

二十六年四月一日教育廳頒

一、風行掃除 凡學校之教室，食堂，宿舍，廚房，廁所，及天境，通路溝渠等處，逐日認真掃除一次。並隨時洒水地面。又於廁所每日洒石灰末一次。其應洒消毒藥劑之處並應酌辦。

二、排除積水 如廚房之淘米洗菜水及污水，盥室之污水，陰溝之淤水，暗溝之污泥，及穢水等項，一律設法排除淨盡。而於廚房盥室用過之水，更須勤於排除，隨用隨除為要。

三、清潔飲食 關於飲水所用之水池，水缸，水瓢，水壺，及茶杯等項，務須洗滌潔淨，其水池水缸生有苔類者，一律刮去。關於食用之蔬菜肉類，逐日檢查，須新鮮者始得用之。開膳所用一切器具，逐日煮洗潔淨。

四、檢查宿舍 每週檢查學生宿舍及着用之衣物一次，務以去污穢，求清潔為主旨，並注意學生之起居是否合法。

五、健康檢查 分為體格檢查，缺點矯治，定期身長體重測量三項：（一）體格檢查：除新生於入學前檢查外，每一學年復查一次。（二）缺點矯治：凡於復行體格檢查時發現病態者，令其延醫矯治。如係眼耳皮膚之傳染病，須治愈後，始得入校。（三）定期身長體重測量：身長應於每學期開始及結束之月，各舉行一次。體重應於每月內定期舉行一次。

六、預防傳染 如注射預防針，種痘等事，應理校長校醫分別按時辦理。並得責令各該學生照納必需之費用。遇有發生傳染病者輕則隔離治療，重則立送醫院治之。倘遇危重之流行病，得於必要時呈明停課若干日，（部頒中等學校衛生設施暫行標準內有追發現危重之流行病必要時得解散學校之規定）以杜傳染。

七、臨時急救應由學校預備急救藥品，以備不時之需。如係危重傳染病，一面護送醫院治療，一面通知其家屬照料。

八、衛生指導 凡屬學校衛生之設施，傳染病之預防及臨

時急救等事，得由校長逕行函請 衛生實驗處予以指
導及協助。

九、衛生講演 應由校長定期延請專家到校講演，或由教
校聯合舉行。

十、其他事項 省立大學醫專科，省立高級護士助產學校
全部師生，應由各該校長分組派遣選往各級各項學校
實施檢查，指導預防，協助救治。凡省會省立各級學
校應於奉文三日內，即將辦理學校衛生詳情專案具報
查考。倘有發生危重傳染病情事，一面函報 衛生實
驗處設法救護。一面呈報 教育廳備查。

奉令轉飭暫緩遠足並停止學生結 隊外出以免傳染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三號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登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七七二號開：

「查本廳為防止腦脊髓膜炎傳染病起見，特將

學校衛生要項，列舉十條，於本月一日，以第七三
二號訓令分發省會各級學校，並由昆明市政府轉行
所屬各級學校一體遵辦在案。

茲因省會各級學校，多於此時舉行遠足，不免
易染疾病。凡不舉行遠足之學校，應暫緩舉行。並
飭各校於此時期內，一律停止學生結隊出外活動，
以絕傳染之機會。

又省會初中以下學校，於緊急必要時，應照昨
發衛生要項第六項之規定，停課數日，具報備查。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轉飭遵照！此令」。

等因，批：「敎局轉飭各校遵照」；奉此，自應遵照。合
行令仰該員等一體遵照，凡未舉行遠足者，應即暫緩舉行
；並一律停止學生結隊出外活動；以免疾病傳染，是為至
要，切切！
此令，

局長 梁繼光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四月

十二

日

奉發修正總理紀念週例條通令遵

照由

昆明實驗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四號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令縣屬各中小學校長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二六九三號開：

「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開：「逕

啓者：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員會宣字第四二六

五號訓令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孝字第一五

九九號訓令開：「查 總理紀念週條例關於紀念週

秩序等項先後迭有修改茲特根據歷次成案將條例全

文予以修訂提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三十五次會議決

議通過在案除函政府轉行并分行外合行檢發上開條

正條例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此令」等

因附發修正 總理紀念週條例一份奉此，自應遵辦

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修正 總理紀念週條例一份令仰

該會即便遵照為要」等因奉此除遵照外相應隨函檢

同修正 總理紀念週條例一份即希查照」等由；

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將條修照印令發仰

該局長遵照敬謹舉行，切切！此令」。

等因，計印發條例一份；奉此，除遵照舉行外，合行照抄
奉發條例，登刊代令，仰各該校長一體遵照舉行，切切！
此令。

計抄發修正總理紀念週條例一份

局長葉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四月

十九

日

修正總理紀念週條例

二十六年二月四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三十五

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會為永久紀念 總理且使同志皆受 總理為全

民奮鬥而犧牲與智仁勇之人格所感召以繼續努力

貫徹主義特決定凡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及國民政

府所屬各機關各軍隊一律於每週內舉行紀念週一

次

第二條 紀念週以每週月曜（星期一）日上午九時十二時

行之其每次之時期以不過一小時為度關於上項之

時間得因特別情形變更之

第三條 舉行紀念週時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以常務委員國

民政府所屬各機關各軍隊以其所在地之最高長官

第四條

為主席

紀念週之秩序

一、紀念週開始 二、主席就位 三、全體肅立

四、唱黨歌 五、向黨團慶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

禮 六、主席恭讀總理遺囑全體同時循環宣讀

七、向總理遺像俯首默念三分鐘 八、議談總理

遺教或工作報告 九、禮成

第五條 中央執行委員會做黨證式樣頒發手摺上印總理遺

囑格言及本條例俾資遵領

第六條 對於紀念週執行不力或有陽奉陰違等情事者一經

查覺或舉發除將其應負責之黨務委員或長官撤差

外仍另予分別議處

第七條 凡中國國民黨黨員依據其職業或其他之關係有應

出席於某黨部或某機關或某軍部之紀念週者須於

紀念週會舉行以前齊集並不得無故連續缺席至三

次以上違者分別處罰

第八條 本條例自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後公佈之日施行

專載

怎樣做一個小學教師 續三卷十期

第一事先預備事後檢驗

辦理教育事業，看去很似簡易，其實是巖繁難不過的。因為我們要使受教育的人，知所不知，能所不能。養成其習慣，變化其氣質；乃至改易思想，更換腦筋……這種是精神的活動，豈是很容易就能做得成功的？所以我們當從事教育時候，應針對被教育者心理，運用很適當的方法，心到口到，眼到耳到，乃至四肢五體，無一不到。勤勤懇懇，熱心奮力，步步細心，面面照應。絕不稍有懈怠，稍有疏忽；幾會日就月將，收得效果。這是同事諸君，都知道的；無庸我再加申說。我所要說的，就是：我們從事之前，與既事之後了。這事兩事後，關係原極重要；但往往被人忽略，很足以窒礙我們教育的成功。所以我們從事鄉村教育，既能建樹信仰。就要使我們的教育，增大力量，步步收效。要想做到增大力量，步步收效的境地，隨事勤明釋練，專心致力，具體性決心，埋頭苦幹，固是不可少的條件；但事前的充分預備，事後的細密檢驗，更是特別加意，真不可忽略的。古人曾說：「臨事而懼，好

聖局長對第二學區全體教員談話

恨，好謀而成」。所謂好謀何指呢？我想：也就是謀於事前，謀於事後。事前好謀，用過了很充分的預備工夫；事後好謀，更有極細密的檢點體察；所事自然成功，決無疑義的。又說：「凡事預則立，不預則廢」。「行有不符，反求諸己」。更可見這事前的預備，事後的檢點，是治事所不可缺少的。況我們從事教育，原是很繁雜的精神活動，非尋常的事業可比。如果事前無預備，事後不檢點，臨事發盡心力，成功就很有有限。所以我們未事之前，應即預備頭腦，推究計劃，分斷綜合，下了充分的預備工夫。臨時胸有成竹，頭頭是道，自然用力少而收效大；決不至倉皇失措，苦於應付。到了既事以後，更應檢點經過，很細密的體察其得失，詳究因果關係，印証方法之當否，衡量效果之厚薄。何者應加改正？何者應予補充？如何已臻完善？如何尚有闕失，完善者如何保固發揮？闕失者如何彌補救濟？一切經歷的利弊得失，都很深刻的有了認識，瞭如指掌。現在的救敝補偏，以後的改良進步，個人的智慧啓發，經驗豐富，無一不備此事後的檢點是賴。要具現頭苦幹，幹過就不經心，已做到什麼程度，且不認清；如何繼續下手，更無標準。臨事的利弊得失，何由發覺？經驗永無增長，事業焉能進步！要作所增教育，增大力量，

步步收效，固是絕不可能；天演淘汰，或不免矣。所以我們辦理教育，要使教育增大力量，就應事前有充分的預備，事後有細密的檢點。一年一季的工作，固應如此；就是一日一時之活動，也應如此。如此做去，對於教育豈真是繁雜的事？熟路輕車，遊刃有餘，化繁雜為簡易了。茲再就課內作業，課外活動，學生家庭，三方面，談談一己之所見：

甲 一課內作業

課內作業，指規定的各科課程而言。我們教學各科，一册有一册的旨趣，一課有一課的目的。就其教學一時，他應收得一時的效果。事前不經預備，事後不加檢點，是斷斷不會見效的。我以為必做到下列各項：

1. 聽清內包外延：每日工作之後，除了自修，當有餘時，不應以之全部消閒；應利用相當時間，將翌日應行教學的課程，切實預備。不論是物、是理、是事、乃至一句一字，他的內容包有多少含義，外延有多大範圍，我們就應在此時澈底研究，認識清楚。如何教授學生如何對學生解釋說明，纔能不蔓不枝，不增不減，恰到好處，適合分際？更因認清其內包外延，而有把握。如或稍有疑義，就應設法多方參考；務使澈底明瞭。我到各校參觀，嘗發

見許多缺點：有課程的含義，遺漏未完的；有界說擴大，牽絆不了的；甚至上拉八扯，凌亂衝突；或是空洞泛泛，不着邊際；以此教學，學的可能有明確的觀念？教育結果，可想而知。我想：這都是教者未先事考分預備所致。如果他先將所教課的內包外延，認識清楚；自然課時的內容，不會絲毫增損出入，模糊牽絆。所以我們認清內包外延，是預備課程的第一要着。同事中往往有以為課程容易，一見了了，無庸預備的；這是大錯！起手們認為容易，而一見了了的；越容易忽略他的含義，越容易牽混亂不清；很難適合他的分量。所以越是我们看去容易的，越要當心的預備；決不可自恃聰明，稍有忽略。依我個人的經驗，教學的難題，都是從預備疏忽的地方發生。預備初小的課程，較預備高小的還要加功。預備一年級的，比預備二年級的更要費力。總之：凡是惡故事的課程，不論我們以為是難是易，均要當心預備，將其內包外延，認識清楚而後已。如有一絲一毫未周到安，必須多方考證，至於無稍疑惑，乃為安心。

2. 徹底理解，並未熟練：我們認清課程的內包外延，已了如解是個什麼，算是做了預備課程的第一步工夫；還未盡預備課程的能事。為個什麼？怎樣辦法？還要更進

一步，將所預備的課程，徹底理解；並研究其方法。以之教授學生，纔能靈活圓通，首尾貫徹。要是理解不其甚了，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為的什麼？自己已經不住究詰；何以用此方法？更難洞悉大原。語言熟練？詞句熟練，要能熟付於口；所以預備課程，要其理解之徹底明瞭；并求方法之熟練。譬如：預備人工呼吸一課，就應將人工呼吸的理解，以及逐次施行各項手續的原因，徹底研究清楚；並將這方法練習純熟，務求自己能於使用。假如有人能用比人工呼吸，確能自己動手，玄奏奇效。自己先能理解，纔能教人理解；自己先能應用，纔能期人應用。這是理所當然，勢所必然的。近來，校科學成績，日趨低下；尤其算術一科為最甚。所以致此，其原因雖很複雜；學生對於所學課程，未能理解，不合應用，要算頂大的病。試一尋根究底，教員預備工夫未到，理解未先了澈，方法未先熟練，所以立竿不見影，竿正則影亦不正了。故所以我預備課程，須了其理解，熟練其方法。越是淺易的初級課程，越要特別當心。稍有忽略，影響教學結果，就很大的。

3. 綜合前後關聯：是什麼？為什麼？怎樣做了自己澈頭澈尾，確實明了，預備課程，已屬妥貼；但還不算關到

。要將前後關聯，綜合起來，纔會使學生所得，成為系統的認識。以前曾經教學而為學生了然的各科事項，我們曾經教學，當能記憶。我們現在所預備

各科，佩聯當屬不少。有可以相互發明的，有可以彼此關合的；或是為旁面之參稽，或可作反面之證實；或則類聚條分，或則形同質異或係因果迴環，或係頂留地步；我們均要一一比較，綜合起來，貫通融會，秩然而有條理。然後能整理學生觀念，使有系統，不致各個孤立，不相類化。教學效果，纔能臻於美滿。所以當預備課程，既經認清理解，而又熟練，不能視為滿足。還要將新舊各項，綜合其前後關聯，整理類化。使已教學之事項，其觀念為統系之組織，并為未教之事項，留得容納條貫之地步。庶預備之工夫周到，教學之功效纔能顯著。

4. 選用教學方法；各科教學，都各具有一定目的。就是朝朝的一小時間，也必有此時間的教學目的。每有教學，必須達到目的，始足以盡教學之能事。但要想達到目的，教學方法，就很關重要。不論教學何科，如果選用的教學方法適當，運用敏捷，教學的目的便極易達到，收得完滿之效果。否則很難達到圓滿之境。所以同一教學，每因其所用方法之巧拙，而結果發生差異。欲圖教學之結果

圓滿，即應有變妙之教學方法。曾因教學方法，為授受中間的媒介工具。此種工具用得適當而敏捷，授受兩方，都可以節省勞力，輕而易舉的各達所願。如非不然，用力雖大，效果必微。所以教學目的之能否達到。全在所用方法之是否適宜。我們事先預備課程，已做了前述二項；還要針對教材的性質，選用一種適當教學方法。或是注重直觀；或是注重啓發；或令自動學習，向後輔導；或著詳晰講解，隨時問疑；根據學生程度，及其領受之強弱，理解力之深淺，預行選定方法，周密斟酌；然後作於實施教學時，靈活使用，順利進行。教學目的，自可完滿達到如不於事先預備課程之時，詳密考慮，選定應用之教學方法；臨時出以倉卒，斷難必其適當；更不易臻化境。教學目的，即如其預期，完滿達到。我們為圖教學時力省而效宏，選用教學方法，又是預備課程的一個要件。

5. 考查學生心向，反證教學得失；按照前述四項，事先預備課程固事必少差池，勞更總能收到。但自己從事教學，一經過去，其得失是自己很難觀察的。我們教學的對象，原是學生；學生對於教學的事項有心得，必是我們教學得當。反是，則是教學失宜。以由學生的心得，足以反證我們的教學當否。教育家說過：「優良之教學，非

教師教兒童，實畢竟先有以教教師」。實因學生心得，為教學結果。由果推因，可以自見教學之得失。自知教學得失，當必有以改進，而後優良。要不自知得失，改進便從談起。我們當「度教學完」之後，不可自認工作終了；還要將學主心得，詳細考查一番。逐一查驗，精密統計。統計結果的強弱，即是教學方法的當否。職務教育的同人，熟不要好；自知教學之得失，必能改其不善而揚其善，進步常無止限。若是教學完畢，隨即丟開；學生心得如何，不加考查統計；自己教學的優劣，何由認識？陷必於故步自封之境，改良進步，直然無望。學者教者，交受其害。是我們同人所應警省的。

6. 詳究因果關係，設法排除困難：「胃七音病，其對象為病人。病人的病，經診治而安穩迅速的痊愈，必是這醫生的診治很妥當。否則必是醫生的診治尚有未盡。這病的好不好，原是醫生診治的結果。醫生的診治，便是病好的不好的造因。有了好的造因，然後能生好的結果。要是結果不好，一定是造因不對。古人所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這種因果的關聯，絲毫爽不；一經研究，極易發覺。我們教學，以學生為對象。學生對於教學事項，能全部了徹，活潑應用；必是我們的教學很好。反之，學生不能

透徹了解，完全接受；必是我們的教學尚有疵瑕。教學是因，學生的反應是果。結果的好不好，全在造因之良不良。脈絡可尋，一定不錯；與醫生治病原是一理。但醫生治病，抱審症用藥，未必完全妥適，診法結果，常不能如其預期；所以越且老於醫道，經驗豐富的醫生，其診治病入時，越多遲慮，發生困難。我們教學，也是一樣，也很難使教學結果，處處圓滿；越是服務年久，發生的困難越多。從其這樣，我們從事教學，就不能不特加注意，特加努力。每當教學結果發生缺欠，遇到困難；我們就應該由果推因，詳考其所以致此的來由。發見其因果關係，設法解除。換句話說，就生：學生對於那一項，或那一時教學的專項，未能了徹，或了徹尚未深刻，尚非全部，這必是我們的教學，尚有缺失。我們就應順循線索，找出缺失所在，設法將缺的彌補，失的改正。我們對學生教學，此感彼受，息息相通；教學上的缺失，在在那形成學生智能上不完滿的狀態。只要我們肯隨時留心，尋迹推勘，教學生

的缺失，沒有不被發見的。只要我們肯隨時設法，努力辦掉門，困難沒有不能排除，缺失沒有不能補救的。我們辦學，對官廳，對地方，對學生父兄，負了責任；為的就是學生。我們不把學生教好，即是我們的責任未盡。但學

生的好不好，全就憑我們的教學；教學有了缺失，足致我們盡不了責任。不惟關係學生的將來；且關係我們自身的前途。我們既經擔負了這種責任，斷斷不容忽畧的。尤其是我所說的關於教學事前事後這幾項，每每被人忽畧，常致影響於教育結果，妨礙我們盡責；更是我們服務教育界同人，所應特別注意，努力實行的。

乙. 課外活動

課外活動，係指規定的各科課程以外的一切教務事務而言。其支配力之所及，範圍較課內作業爲大。不惟與校內學生發生關係，且能與學生以外的其他人員發生關係，故其性質與課內作業不同。既無規定標準，可資依據；更無一定方式，以供法則；完全要靠負責人自力的活動，故較課內作業爲難，成功亦較不易。事前的預備，是否成熟？與其成就就大有關係。事後的檢驗是否精密？更關係後來的進展。我以為應做到下述各項：

1. 引起需要：孟子曾說：「飢者甘食，渴者甘飲」。話中確含至理。飢者有食的需要，渴者有飲的需要；如其需要的得食得飲，雖粗淡一點的飲食，也覺得是口味很好的。假若他不飢不渴，勉強要他飲食；他沒有食與飲的需要，豈但不常的飲食不覺其甘；就是食珍饈之饌，飲醜

醜之漿，也必感覺索然無味了。我們在課外的活動，其理正與此相同。無論你的對象是什麼人，既要有所活動，必須先引起他對於此事之需要。正如要給與食，而先使之飢；要給與飲，而先使之渴一樣。他既有了這種需要，就好恰如其量的使他滿足；纔能使他勞而不怨，歡忻鼓舞的，服從你的指導。這是要根據事實情形，詳細考究對方的心理，運用適宜的方法，活潑的手腕，而善爲應付，纔做得到的。而對方性質，生活，習慣，好尚……更是參考資料。在平常無事時候，就要留心觀察，得其實在；臨事纔不受窘的。至於引起需要，也很難說得出一定的方法來，最要就在善伺機會。這種機會，要很自然的。伺得機會，不消多費心力，便能達到你引起需要的目的。要是不逢其會，就是敲唇焦舌，也無濟於事。這種機會，能利用自然發生的爲最好。但機會自然發生，瞬息之間，便已過去；決不會久久等待。我們不留心伺察，很難把握着他。有時一次錯過，即不易再得。但也未嘗不可大爲的造成機會；惟此種入爲機會，殊不自然。偶爾一用，也有相當的效益。我們果能利用機會，引起他們心理上的需要，對於我們的活動，他們自然歡迎不暇了。同事在鄉間服務，往往有合理的活動，無人贊助，拚格難行；或竟招人反對。多

過於疏率，未曾預備，多用點力；他們對事感覺需要，自然不生窒礙了。各位感想：我們上堂教學，規定課程，學生早已諳其需要，對學生還要有引起動機一個手續。一班的課外活動，豈得不事先用力，引起對方的需要呢！

2. 調查實況：上文曾經說過，我們辦理教育，凡有很高的理想，還須從最近事實之點做起。從事課外活動，也是這樣。專憑理想，與事實相距太遠，便成爲毫無實益的。他雖無一定的方式，一定的項目；但他應有根據。唯一的根據，就是事實。我們的一切活動，是求於學生有益，社會得利；不以事實爲活動的基礎，怎能做到有益地方。但事實雖擺在眼前，決非粗淺的觀察所能明瞭認識。而且一種事實，和周圍的其他事實，又必發生關係，而成爲錯綜複雜的模樣，一動便生牽連。所以我們有所活動，必得在未事之前，詳細調查事實狀況，及其相關的各方面情形；更推究到他連繫的原因，演變的經歷；而得一確切的認識。然後其所活動，纔與事實密切相合。針對事實的需要，不致閉門造車，全憑空想，仰企俯就，格格不通。我們不是常說：「對症下藥」這句話麼？各吹各打，是不惟無益而又害之。我們不將事實調查認清，其所活動，即難免舉不對症的弊害。所以我們有所活動，見到有益的

，當然要做；做起來，更應奮發努力；肆意因循，都非我們應有的態度。但尚未做以前，急躁不得的。預備的工夫不周到，成功是很難期必。事實調查不清，或者未盡確實，寧可多預備，切實再下工夫。亂投不對症的藥餌，庸醫行動，有害無益，足以自誤誤人。迨至現狀認識清楚，好像醫家辦症精密，那當應整備妥善的方策，放胆前行；不可徘徊猶豫。若是畏首畏尾，當做不做；那真是自甘佳臨了。

3. 詳慎研究：數十年來，早已高人。自政治法律，以迄風俗習尚，莫不以輸入爲可貴。雖是拾人精粕，還覺津津有味。自己固有的好像事事皆非，都宜唾棄。於左若狂，不問國情民俗，今日教法，明日後日；轉瞬間，又覺不宜，改而仿英，仿美，乃至仿德。迭相仿效，輾轉變更；力量犧牲，不可數計。究竟還是不對。好像是一個被試驗的病人，拿各種有效的藥方，遣次試服一樣。藥方服用雖多，究竟沒有醫着病；反消鏗正氣，把病人弄得一息奄奄了。外國的一切，本有好的，足供我們取法；我們的一切，也原有不對的，要待改革；但應細加研究，認清彼此國情民俗的差異，及其共通之點，取精用宏，裁長補短，以求革新損益之適宜。決不應一味盲從，模仿是尚；若是不加分別，好像外國地方可栽的樹，都可以不問土宜氣

候，搬到中國來栽一樣。焉有不失敗的道理？教育一端，也深受這種盲目仿效的流毒。不願自己的事實，只替舊有的舊法炮製。結果，是痛苦備嘗，費財類大。前陣既覆，後事可鑑；以前已走的迷途，不若再沿著去了。我們不要只見書本上的外省外省的教育種種的好！我們既已認真事實的現況，就應該再下工夫，從詳研究。把外國的，外省的，極好的種種教育活動，及其所以發生此教育活動的事實，分斷比較，衡其利害得失，輕重緩急，補充修正，聯合貫通，求得適用於我之事實的教育活動。萬不可再為盲目的崇拜，輕率的模仿！以我的事實為對象，從而研究得一種適合的教育活動；不是削足適履的，倒拿事實去適合人家的活動。必要這樣，纔能採集衆長，以為我用；創造適應環境的教育活動，而使學生受益，地方有利。我們課外活動，還事前先有預備；這詳細研究的工夫，便是預備中很重要的一階層。要不經此一番研究，焉能體會得適合地方事實的課外活動呢？

4. 精密設計：我們在事前已經了上述三個程序；對方雖是需要我們活動，我們又已明瞭事實，有了澈底的研究，就應更進一步，精密的設計。我們要辦到什麼程度？辦成什麼方法？採什麼步驟？需要部多時，勞費？都要很精密的計劃統籌。大的部分，固要妥貼；小的部分，也要周備。計畫果能周密而精確，事業的奏率在成算，纔有把握。如其計劃粗疏；或有差錯；實行起來，雖不失敗，也必多磨耗。嘗見有必當做，可以做，效果又可預期的事，乃因事前無統籌計畫；或計畫未嘗周密精確，以至低減效率，窒礙成功的。所以我們對於活動，事前應不憚煩瑣，切實計劃，周密而妥適。當我們從事計劃之時，應適合下列各條件：

子、省金錢：使用金錢，應有效益。當此民生困難時候，鄉村教育機關，無不感經費拮据；所以我們的計劃，應從節省金錢上着眼。總要使金錢的效益，充分表現，以少數金錢，博得最大效益。

丑、省時間：做事當然需要時間；但時間的應用，一有虛耗，便不經濟。所以我們應善於利用，使需要的時間，減至最低限度。

寅、省勞力：勞力也和時間一樣；善於利用，一人之力，可抵數人合力。我們計劃，就要取便於勞力的發揮；使他充分的利用，毫無虛糜，至於必不可少的程度。服務鄉村教育，有許多瑣雜的事，限於金錢，勞力，時間，不能儘量活動；所以我們計劃我們的活動，省錢，省力省時三方面，都要照顧周到，總不致發生阻

力，枉諸空想。

卯、照顧事實：我們的計劃，是要實行的；應使他和現事實密切的接合得起來。事實時有演變，我們的計劃，總要與事實能適合行據。所謂閉門造車，得出門合轍。

辰、不務高遠：高遠的理想，既好看，又好聽；却不能實行，不生實益，沒有多大好處。我們的計劃，雖應預懸一理想的簡的；但要從最近事實的基礎部分下手，逐漸建築起來。務高務遠，隔絕實際，是不生實效的。

己、照應未來：人事的演進，原無止境；一蹴而幾，也不可能。我們只能就我們的力量，根據現實，一步一步做去。但我們計劃現在一個階段，應照應到未來的各個階段，預留將來發展的地步。最低限度，不應使現在的，妨礙未來。否則犧牲很大。

午、減少阻力：古人說：「兩害相權，取其輕；兩利相權，取其重」。因為要這樣，纔是趨利而避害；可以說是做事應守的原則。我們每做一事，絕不會全無阻力。阻力有大小多少之不同，均足以影響我們的事業進展。我們的計劃，就應注意到前途所能發生的阻力。

能够避免得了，前途絕無阻力，固只頂好。即或不能，也應向阻力小處，少處，謀發展。阻力就是前途的抵抗，抵抗力越強，我們的事業，所受的影響越大。進行的速度，成功的成分，便因之減少了。

未、杜絕糾紛：阻力發生，已足使我們勞於應付，分了我們的心力。若是不幸而發生糾紛，就足使我們的事業，全盤停擺；把我們陷於進退維谷之境。所以我們當預行計劃時候，應就調查及思考之可能範圍，使我們的事業進行時，足以發生糾紛的條件，一概設法杜絕；以期順利到底，不礙成功。

以上各項，是我們計劃我們活動時，都應注意的要件。不論做的什麼事，空虛之處，即是毛病發生之處。計劃如涉疏忽，流弊就從此發生。即能臨時彌補，也不免意外的顛掉。何如事前審慎，使計劃周密，無隙可乘。一經發動，即可以專心致力，向前進展，以操成功之券。

5. 循序課功：我們於課外有活動，事前經過了上述幾個步驟，發動實施，自然能順利進行。但也有幾項應注意的：第一，要靠自力。天下事惟自己的力量，纔是最可靠的。一手一足，力量雖是有限；若是善於應用，效果自是驚人。別人雖可請求托付；但可暫而不可久，可靠而可

做。要是事事都要靠人，結果必至一樣都靠不住。所以

要自己時的穩心，步步着力，不稍存靠人的念頭。第二，戒僥倖。着一分力，當然生一分效；一個石頭下水，不會生兩種波動。我們做事，原應抱忠實的態度，勤勤懇懇，實實在在的逐步加功；切不可存心取巧，自然不肯努力，事業何由成就了所謂偷工減的工程，焉有經久的道理。惟有忠實努力的人，纔是事業的成功者。第三，不躁急。缺斤少兩，滴水穿石；繼續不斷的耐心專攻，便是成功的訣竅。相當的事業，應需相當的勞費。加緊用力，也有一定限度；忙不了，急不待的一步登天，斷無可能的道理。我們用了苦十力量，只產僅生若干效果。決不可心急性躁，妄冀速成。急於求成欲超過力試的可能限度；讓苗助長，反致害事。第四，不因循。踴急固難望有成；因循亦必多貽誤。我們待之以恆，行之以漸，一日自有一日的成就，一年自有一年的效益。要是因循，就是很細很微的事，斷無自行告成的。今日不做，尚有來日；今年不做，尚有來年；有了這種思想，求事業成功，不僅礙於登天了。我們的事，原要我們自己努力，期待誰來督促呢？我想，事業總是人力可成的。無論是怎樣大，怎樣難，既經定了計劃，一步一步漸次做去，不稍放鬆，還大投報，原不是希望

的事。

6. 考核成績：我們按照計劃，實施工作，當然逐步有所成就。每當工作告一段落時，就應該很細密的加以考核。初步工作未能達到預定限度，有時能影響第二步工作，而後無從下手。也有局部未臻圓滿，牽連到其他方面，而播及全體的。或是這方面用力不足，他方面用力太過；因不平衡而發生牽掣的。又或是方法未盡妥當；力量未能調協；勞費尚有虧耗；負擔尚未均勻；人與事分配或未相當；物與力使用或未經濟。如此種種於整個的工作進展，都能發生障礙必須我們細密的加以考核，查知癥結所在；纔能臨時設法，補偏救弊，調整改良。不致中途波折，發生頓挫；能按預定計劃，達到功效。且每經一度考核，事業進展，達至何種限度，即有一度之認識。個人經驗，亦即有一度增進。迨至事業完成，人固蒙其利；而已亦受益不淺。必要這樣，我們服務的事業，纔有進步。我們服務的能力，也纔隨着進步。正是事業教人，本已交判了。至於考核成績，最要的是切實的觀察，主觀的武斷。因為都是不能得正確的結果的。我們要屏除主觀的解見，利用各種精密的表格，以客觀的事實為材料，測繪出各種工作成績的差異程度，從而推知成績動態。所得的，纔正確可

靠，於事於人，交相受益。

丙 學生家庭

學生每日在校之時間，較在家庭之時間為少；欲學生皆有良好之家庭教育，以輔學校教育之成功，學校服務人員，勢須聯絡學生之家庭。且農村民衆，識見未廣，每對其子女所受之學校教育，不甚了解。學校人員，更非聯絡學生之家庭，疏通解釋不可。況農村教育機關，原農村文化中心，聯絡學生家庭，亦推行社會教育之一法。欲聯絡學生家庭，亦應有其辦法：非可孟浪從事者。事前事後，原有應行注意之事項。茲分述於下：

1. 生活概況：聯絡學生家庭，不外邀請學生家長到校，或造訪學生家庭，相與作極親切之談話。對於學生之家庭生活概況，即應先事調查，認識明瞭。纔到利用其家庭間從容暇之時，及揮可以主持家務之人，與之從事接洽。若不調查明了，不惟接洽不便、結果更難望圓滿。如：在其家庭間執業最忙，工作辛苦之時，其心力別有所注；而必欲相與周旋傾談，當非事實之所容許，或竟致遭其拒絕，惹其厭惡，不能達到目的。又如：其所聯絡，非主持家務之人，結果殊難發生力量；心力即不免虛耗。故必預行明白其家庭生活概況，纔知應與接洽之人，與宜於接洽

之時；並擇得適宜之方法，不致空費心力。

2. 家長性行：聯絡學生家庭，原欲使其對學生發生教育力量；自甄擇其家庭可以主持家政之人，與之接洽。接洽結果，當使悅服。對於其人之學識性格、信仰、習尚，等等，不能不先事明了。由各方面調查探詢的工夫，就不可不詳切做到。然後能體認他的好惡，了解他的見地。接洽時候，機能因其心理，向機應付，易於接近，易於就範。不致有話不投機，格格不入；或窮於應付之苦。惟調查探詢，應維持相當之分際；不可涉及人之陰私，及超過教育相關之範圍。

3. 接洽方法：學生家庭生活概況，及其家長性行，都已明瞭；接洽方法，就不能不先事準備。時間固應斟酌妥當，事機也要應用靈活。所取的態度，所用的語言，樣樣都要求其適當。因為我們從事接洽，能否收效，全仗所用的方法。方法妥當，可以悅服對方；以後諸事可望合作。在教育上得到他們的助力。如其不然，得不到好處，猶是小事；轉能發生流弊，生出意外的枝節問題。這是我們應深切注意，不可稍忽的一項。

4. 特殊願望：父兄期望子女向上，各家大體相同。惟各家操業不同，處境自異；對子女前途，當各有特殊的

願望。上文已經提到。我們聯絡學生家庭，就應該了解他們對子女的特殊願望。各家的環境不同，他們對子女的特殊願望，我們應誠懇的設法詳細探詢，使他們家庭方面，充分發表意見，毫不隱飾。他們的意見，其不能一概合理，一瓶適宜。我們應根據他們的子女的情況，共同商酌。合宜的，就應特別致力，適應其願望，滿足其需要。不合宜的，當用商榷的方式很自然的轉移他們的主張。總之：他們既把教育子女的责任，付托我們，我們應使他們如願以償；特殊需要，得到滿足，纔算不負所托。從前教學的人，對學生家庭的願望，很能切實負責，使之得到滿足。所以東家與西家，感荷很好。賓師很受學東尊重。現在的學校，私人付托的意味，不很顯著；所以教師與學生家庭，情感很覺淡薄。我們聯絡學生家庭，就應注意矯正一下；對學生家庭，切實負責，滿足他們願望。

5. 要求協助：我們聯絡學生家庭，在使學校與學生家庭，彼此充分了解，增強教育力量。學校方面，首有切實負責，滿足學生家庭之願望；為求教育效果之完滿，有時須得要求學生家庭，予以協助。惟要求學生家庭協助之事項，當有分際；應以學生家庭力所能及，事實容許為限度。我們使之了然於心，並加以相當的指導，自能收家庭

協助的效果。並且要認清地位，我們是負教育專責的，我們雖要求他們協助，仍應立於負責人的地位，注意間接的教管方法，使學生雖居家庭，仍能受學校教育力量所薰陶；不可完全卸責於學生家庭方面。因為學生家庭，不能都了解教育；倘我們要求協助，忘了分際，所要求的，或是他們力所不能；或定他們勢所不可；或未使澈底了然；或要求其過分負責；結果；不惟都無受益，反致學生家庭，厭惡教育，感覺學校教育人員之無用。是真弄巧成拙了！家庭對於子女的希望，最熱最誠；如我們的要求合乎分際，且有適宜之指導，使他們了然而認為應做，他們無有不願協助的。就定要求他們對學校格外盡點心，出些力，他們也無不樂從的。

6. 細密檢討：一個教師，教育幾十個學生；這幾十個學生，並不來自一個家庭。幾十個學生家庭，當然千差萬別，有種種不同的形態。一個教師要悉數記憶清楚，絲毫不可遺，自然難於做到。但我們聯絡學生家庭，一方面要滿足他們個別需要；另一方面，又有種種事項，要求他們協助。若不將這種種不同的家庭形態，記認清楚，我們又從何從下手？何從致力？所以我們應預先究製各種應用表格，把聯絡學生家庭的一切活動，隨時精密記載，以作根據，以供

檢討。學生家庭之何形態？對該生願望如何？有何特殊需要？如何使之滿足？如何計劃實施？用什麼方法？採什麼步驟？學生發生什麼反應？逐步達到什麼程度？效果是否圓滿？有無缺失？如何改良補救？都應該隨時細密檢討，隨時登錄。既可對致力之深淺，成效之有無；而研究之資料，改進之根據，無一不取給於此。至要求家庭協助事項，也應用上述方法，隨時登記；更就客觀事實，精密檢討，以觀效力之有無，以冀繼續努力之依據。如此不斷的下去，教師對於學生，可期其逐步有成，不負學生家庭之囑託；學校亦可望學生家庭為有效之協助；學校聯絡學生家庭，總算確實有益。如不應有表格隨時登錄，細密檢討；一切措施，誠難二適合，確有把握。一教師教育數十學生來自種種形態的家庭，要對於聯絡學生家庭云云，只不過裝學校門面的空談，毫無實益；有何意味？有人說：

一 小學教師，教課負擔已極繁重；還要負擔這聯絡家庭的工作，事前事後，種種麻煩，不太苦人所難？一殊不知學校教課，原應適應學生生活需要。小學生的生活，以家庭為基礎；若不從事於學生家庭之聯絡，一切教課，便要落空。教師負擔雖重，苟不能適應學生生活需要，教課便沒有多大效益。如注意於聯絡學生家庭之工作，使一切教課

都建築在學生生活需要上；教師用力，纔有着落。這聯絡學生家庭，是使教課收益的基本工作；舍本逐末，難望有成；負擔雖重，這種基本工作，怎可忽略呢？（待續）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代國一十五年七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年度結存洋二千六百四十三元九角四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屋學捐一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七十五元八角，一收自治附捐社教經費二題五千七百五十六元一角二分，一收房舖租金一千零三十一元六角，一收縣府撥發二縣團款七百七十元零一角六分，一收租捐押佃四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管洋八千八百三十三元六角七分。

開支項下

一支事務員薪俸四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四十元，一支經費委員馬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督薪工一百一十元，一支丁役工食四十六元四角，一支公旅費一十元，一支文具七十一元二角四分，一支購置八元，一支消耗一十五元二角，一支修繕費二十一元七角，一支掛號二元七角，一支馬乾七元六角八分，一支雜支二十二元九角八切。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四百六十九元九角。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二十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三十八元，一支司督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二十五元八角，一支文具五十一元一角八分，一支購置一十八元九角，一支消耗二十三元，一支修繕一元九角六分，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三十三元，一支辦公費二十五元九角，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四十五元六角，一支會考經費五十一元一角一分，一支大樹第二校故辦事員李炳植金二元六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九十九元，一支民衆學校經費八元六角，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一十五元二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四百零七元一角六分，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七十五元，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

經費一十元零五角，一支獎勵及補助費九十六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二千二百零五元五角一分。

一支臨時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以上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二千八百七十五元四角一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八千六百零二元二角。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 董炳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李毓鏞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李鑑之 劉鑫

楊泰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八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項下

上月結存洋八千六百零二元二角，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九百元，一收房舖租金一千零九十四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一百一十七元，一收存款息金三十三元六角，一收鄉士教材售款九元八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二千一百五十五元。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九十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四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丁役工食四十八元。一支公廨費五十八元，一支文具四十二元一角，一支購置三元七角六分，一支消耗二十八元，一支修繕二十九元七角六分，一支馬乾六元三角，一支雜費三十八元三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八百三十元零二角八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三十九元六角，一支工役工食三十元，一支文具一元六角，一支購置一十六元四角，一支修繕三十八元四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辦公費三

元八角九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一百七十七元八角，一支會考經費一百三十五元六角，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六十四元二角，一支民衆學校八元，一支編印刊物費四十八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六百一十二元六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一十三元二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點貼一十元，一支獎勵及補助費八元七角四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二千六百二十一元四角七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三千四百五十一元七角五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七千三百零五元四角五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焜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璽玉書 張 祿 張學仁 李 謨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九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七千三百零五元四角五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九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一元六角六分，一收斗秤捐一十元零八角四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七十六元六角，一收裁減團款七百七十元零一角六分，一收租舖扣佃一千二百五十六元，一收印花傳款五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六千八百二十八元四角六分。

開項下

一支局長薪薪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八十四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六十八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三百一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一百二十二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三十八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八元二角，一支公旅費一百四十三元七角六分，一支文具四十八元五角二分，一支購置三十九元八角，一支消耗三十八元九角，一支捐稅七元二角，一支馬五元六角六分，一支雜支二十二元八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一千六百六十六元八角八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四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七十二元，一支校役工食四十四元六角，一支文具二十元零九角六分，一支購置二十七元七角六分，一支消耗六十六元五角四分，一支修繕費一十六元七角四分，一支雜支八角，一支三中學八兩月領款一千二百元，一支附小薪俸四百九十九元八角，一支辦公費八十二元九角二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六十六元四角，一支貧校補助費六十元，一支故教員董紹甘恤金二百一十元，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九十二元九角，一支民衆學校三十二元，一支編印月刊費一百二十元，一支縣民週報七八兩月補助費四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四百四十二元四角四分，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五百一十元零四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一十元，一支架斯一校添班補助費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四千二百八十一元二角六分。一支臨時退還租戶押佃八百五十六元。(以上只一牛)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六千八百零四元一角四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七千三百八十三元七角七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 董煥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董玉書 張祿 張學仁 趙濟

李濤

經費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十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薪管項下

上月積存洋七千三百八十三元七角七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宰捐九百元，一收償道田畝捐五十四元八角四分，一收六城雜糧捐抵補款三百二十元，一收自治附捐社教經費二股一千三百四十五元四角二分，一收房舖租金九百

七十三元九角三分，一收租米作款二百二十三元，一收縣府撥發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租舖押佃二千三百元，一收印花售款一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七千八百四十八元六角九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四十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五十八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三十一元，一支丁役工食八十八元零一分，一支公旅費七十元，一支文牘三十六元一角三分，一支購置三元三角，一支消耗三十五元三角，一支修繕費四十六元六角六分，一支馬乾八元零二分，一支雜支二十一元一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八百九十三元五角二分。

一支師範員薪俸八十八元，一支教職員薪俸一百六十八元四角，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一元四角，一支文具一十三元六角，一支購置二十六元二角四分，一支消耗二十九元八角八分，一支學生膳食三百一十三元七角三分，一支修繕費四十二元四角六分，一支雜支六十二元三角，一支附小薪俸二百三十六元六角，一支辦公費六十四元五角七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二十一元

八角，一支貧校補助費一百四十元，一支師校圖書管理員
考查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五十元零
六角，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一十二元八角，一支編民週報
九十兩月補助費四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三百八十
八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五百三十二元六角，一支義務教
育委員會津貼用費一十七元二角。

以上教育專業費合計洋二千八百二十九元七角八分。
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二千二百元，一支補助衣服費三十六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二千二百三十六元。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五千九百五十九元二
角。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九千二百七十三元一角六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董玉嵩 張 祿 張學仁 趙 濟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委員長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 日

議 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二十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董玉嵩 梁紹堯 李月波 夏時九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改建文廟西巷河橋一祖住房屋係加收押佃舊幣
一千五百元作為修建現已完工

討論事項

-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五年八月份計算書表冊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 (2) 請覆核玉案中學八月份清波日新兩中學七八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相符照案通過由局指令核銷

- (3) 撥職教育退休基金息銀從事造林以增利源請核議案
議決 造林屬于生利事業可以通過應由會詳切擬具辦法提會核議後再為施行

- (4) 請派員驗收文廟西巷住房修建工程案
議決 公推劉委員庚秋委員進民會同前往驗收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三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五年十一月二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玉書 魯進民 梁紹業 張靜軒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提議事項

- (1) 請覆核教育局九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呈報核銷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 (2) 請覆核玉案清波日新各中學九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委審核無誤准予核銷玉案中學計算書尚

未審核仍交常會審核

- (3) 請核示驗收文廟西巷住房修建工程案
議決 既經派員查驗實在准予驗收

- (4) 請核定教育局米倉改建工程計劃案
議決 照案改建由管理員負責監修

- (5) 請審核教育局造林辦法大綱案
議決 修正通過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五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二月三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錢平階 梁紹堯 張服翼 劉庚秋 李月波

夏時九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奉縣府訓令准市府函送縣教育房產報告表合月捐新幣四十九元八角八仙請轉飭各租戶墊繳事後撥抵租金一案令飭遵照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轉函市府聲明因縣教育費支絀請免予繳捐

(2) 市府每年應納虛擬太華龍泉三公園僧道田畝捐多年未交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轉函市政府照數繳納以符定案而實應用

(3)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五年十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查無誤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4) 請覆核玉案中學二十五年九月十一各月及日新中學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二各月河渡中學二十五年十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查無誤准予核銷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六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魯進民 夏時九 劉庚秋

李月波 李清源代

主席 董委員長

提議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五年十二月份及二十六年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 十二月及一月份計算書類既經常會審核相符照案通過呈報核銷二月份計算書類交到委員審核

(2) 請覆核玉案中學二十五年十二月份二十六年二月份及日新中學一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准予核銷

(3) 據象眼街租戶李天貴等呈請依市府通令安設鉛捲溝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鉛捲溝應行安設其費用由本局及租戶各負一半退租時租戶不得撤卸亦不得要求償價

(4) 租戶永和禮堂呈請派工粉刷以符通令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此項粉刷應由租戶負擔

(5) 龍泉小學教員張義任職五年病故身後遺孀請照例發給三個月薪俸卹金案
議決 查與例符照案通過

勸議事項

(1) 縣立各中學擬各添一班使班級完全以便收容高小畢業生如何籌款請核議案

議決 中學添班事屬必需惟經費方面如何籌措應呈縣咨請參議會核議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二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夏時九
張文華 楊明之 馬文伯 李鉄生 朱衡卿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劉哲學代)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發下教育廳指令據呈轉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擬以本年春季招收第四班正則師範生一班擬訂招生辦法准予備案

討論事項

(一) 據本局租戶賀永豐及大昌茶莊華盛店三家呈請准予由租金項下扣除油漆舖面修整步道各費用一案經管理處調查各街舖戶並無此種辦法市府亦無此項規定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各街舖戶既無此種辦法市府亦未規定應即批駁不准

(二) 據西華第五校初級小學辦事員李安潤呈為該校官渡之租戶對於學田攤費過多妨礙學款懇請轉呈縣府免除雜費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二股查案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二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期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三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鏡生 馬文伯 李醇伯

李善之 楊小出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李仲廉 朱衍卿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訓令第一六三四號略開奉省府訓令查定縣等級一案本縣係列為一等因奉此應予遵照

(2) 奉縣府訓令第四九八號略開據昆明縣警察局陳局長呈改組警察局於一月一日成立一案等因奉此白應知照

(3) 奉縣府訓令第二四八六號略開據第四區楊區長呈報板橋鎮查樺板橋小學經費常務員戴丕基一名違令吸食鴉片一案經革職嚴辦等因奉此應即遵辦

(4) 奉縣府訓令第二四九一號略開傳驗縣屬各公務員違照迅將所屬職員分別取結負責審核一案等因奉此應即遵辦

討論事項

(1) 奉縣府發下轉發修正小學幼稚園課程標準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陸委員前往接洽發核核奪

(2) 據沙朗第二初級小學報請派警嚴催馮都甸村欠款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李辦事員應祿服務勤勞應予挽留並由一股票傳嚴追

(3) 奉縣府發下據縣志局庶務兼總校徐斯趙呈請辭職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簽請縣長提交縣務會議核議

(4) 據縣立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吳主任呈報轉請變賣巡台公 建蓋新屋租作民衆教育館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轉請縣府核示飭遵

(5) 各學區擬定二十六年份應行辦理之短小班經對督學簽定有無變更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辦理二股令行遵照

(6) 奉縣府訓令略開准市府公產征捐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事關經費應提交經委大會核議

(7) 中學會考各委員中有各校教職員者應否變更請核議

案

議決 除委員中有兼任中學教職者另事分派於後

第一試場高應春主任夏晴九孫繼武陸叔明

第二試場李善之主任尹晴波李醇伯李仲廉

第三試場李漸遠主任李右書張文華朱衡卿此外

一切事務仍舊辦理

(8) 縣屬各校國民貢獻一日所得捐現已陸續繳局究應如

何辦理征收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督學負責指導楊世昌征收滿舊票一百元即

送存銀行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二三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二月六日午前十於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楊小山

李醇伯 夏晴九 張文華 楊明之 李鉄生

馬文伯 李右書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師範一月份伙食開支表

(2) 奉縣府轉奉總部密令日本派人收買中國各軍隊中伙

馬夫役暗放慢性毒品于飲食等項內仰即認真注意由

(3) 奉縣令董縣長于一月二十七日到職飭加緊辦理勿得

疏忽由

(4) 奉縣轉縣奉省府令規定法幣價值及換換方法數量等

項由

討論事項

(1) 核定司書年終獎金案

議決 甲等三人各獎新幣四元乙等六人各獎三元

(2) 核定工役年終獎金案

議決 照一服所擬等級給獎惟李應呈應改為甲等與關

忠對換

(3) 鄉師及三中學學生會考畢業榜已奉教廳發下應呈報

縣府備查案

議決 照錄榜文呈報

(4) 本縣二十五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已辦完畢繕列成績等第人數比較表請呈報案

議決 照辦

(5) 中學修業生已會考完畢如何給發請核議案

議決 甲等生每人獎字帖一本練習簿二本乙等每人獎練習簿二本以資鼓勵

(6) 二十五年度短小班經費如何支配請核議案

議決 每班教員年薪定為舊幣四百元辦事員每年每人津貼三十六元連同學生用書筆墨紙板均由局支

付其校工津貼及雜費由地方負擔

(7) 師範陳列室應加入行政成績案

議決 由劉李兩督學清理陳列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四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二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達漸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靜伯 李清源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李仲廉 李鉄生 馬文伯 朱衡驥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右書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1) 奉縣轉奉財政部四川財政特派員公署令發征收所得

民暫行條例及施行細則自二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一律開征等因奉此除報告外由一殷遵照辦理

(2) 奉縣轉奉省政府訓令關於檢舉公務人員吸食煙毒一案遇有職員更調即應取結列表呈報到府以憑審核業

辦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3) 奉縣轉奉建設廳令發森林警察服務暫行規程一份除

報告外存查

(4) 前准昆師範及昆華女子師範各函送昆明縣畢業學生名單請錄用一案奉令開辦不遠應函約該生等於

二月二十日正午十二時到局以便傳詢並於二十四日星期三召集本校師範畢業生到局訓話均由二股辦函

通知

(5) 奉縣府發下據本縣收音台主任田金報稱收音台遷往第五區設置一案奉批准予備案查此案未經沙縣電訊

新聞應飭以後逐日呈閱等因奉此由二股指令該員知照

討論事項

(一) 本年委派教員何日決定請核議案
議決 準於本月十九日(星期五)正午十二時各區委員及督學到局會議決定委派

(二) 據金馬小學校長陸敬呈請轉呈核獎該校創辦籌款各員紳及經費委員會一二三四屆常務委員暨管理員並籌建第一分校校舍各籌備員等屬額以資鼓勵等情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指令該校校長查明創辦該校籌款員紳姓名呈報到局以憑核辦

(三) 准第三區區長函請將小場鄉初小兩班併歸一班辦理等由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陸委員核議簽覆再行核辦

(四) 准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請填報各機關團體實施新生活活概況報告表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附小夏校長查填具報

(五) 奉縣轉奉省府訓令關於京滇公路週覽人員途經縣份規定預備職責內載有街道公所學校等地之清潔整齊

不得疏虞等因一案對於本縣途經學校之整潔事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漸達夏時九預擬辦法下次提會審核

(六) 本局警役制服如何製備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調查縣府政務警察制服式樣及價額照製分發警役及各學區隨役服用

(七) 整理本局內務督促警役供職應否設人以負責請核議案
議決 仍應添設庶務以負責責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一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二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李鉄生 夏時九 李清源 楊小山

楊明之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張文華 李仲廉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本年開學在即應請各同事注意下列各項事務

甲關於佈告方面應趕速辦理

乙就學宣傳運動應據宣傳之文由醇伯負責擬具

丙關於調查學齡兒童應由校長教員辦事員會同學董具報

丁就學宣傳運動之標語仍由各校自備粘貼

戊定開學一星期後即三月七日上午召集各級學校校長教員到局訓話其通知方式即印小貼附粘委令上

分發

(二) 頒發師範中小學各畢業生在甲等之獎金即定三月十四日正午舉行

(三) 召集縣屬各教員到局訓話應行注意各點仍由各部擬具統交叔明彙集

(四) 鄉師簡易科畢業生同學秩序或題詞請各同事從速辦理

(五) 奉縣府第二六〇三號指令略開據本局具報抄呈願願

縣立師範及中學會考榜文一案准予備案並查明各該學校如其學生全數及格畢業者應予傳令嘉獎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六) 奉縣府第一六六五號訓令略開此後週報告講演人員

首次提著總理蔣委員長省府主席聽講人隨報告講演

人同時務須立正一次以表敬意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令飭各級學校一律遵照辦理

(七) 奉縣府第二五三九號訓令略開各省市縣主辦禁烟機關之查緝員警檢查煙毒並發檢查證明書式及說明書

一案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

(一) 據官渡中心小學初四班教員陸文沛呈為身染沙眼肺

咳失眠諸症懇請辭職一案應否允許請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服務期限尚未屆滿所請辭職之處不准並

嚴為申斥

(二) 據張家第二校辦事員紳王本恕梁培貴等呈教員夏雨

金股務認真請提升為一級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照辦自本年起即提升為一級

(三) 鄉師招收新生考試日期如何決定一切應辦事務究應

如何分派請核議案

議決 甲、定三月二二三各日舉行試驗佈告週知

乙、國語科由醇伯清源負責

丙、數學科由應美善之負責

丁、公民科由右書文華負責

戊、自然科由漸達叔明負責

己、史地科由時九明之負責

庚、農業常識由小山晴波負責

辛、口試由 局長漸達時九文華負責

壬、身體檢察由繼武仲廉負責

癸、事務由月波文伯衛卿負責

此外試卷小方格定六百本橫格三百本由一股速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二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高應春 李醇伯 楊小山 李善之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尹晴波 李鉄生

馬文伯 李仲廉 朱衛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附小教員照夏校長所擬聘用

(2) 鄉師教員照所擬分發聘函

(3) 縣府舉辦農村貸款處與教育界亦有關係鄉師學生依縣長之意擬自第二學期起加授合作科

(4) 鄉師學生擬設一課外閱讀指導員以便指導

(5) 庶務一職前經試行裁撤諸多不便自應恢復設置李右書承充所遺一區委員缺調孫繼武補充遺第五區委員缺另行遴員補充又第三股事務員楊泰與四區委員尹德對調

討論事項

(1) 短期小學成績如何考查案

議決 開學後由各區委員認真考查其成效具報來局以爲日後改定辦法之依據並注意不識字之兒童須盡量督勸入學

(2) 短小名稱版如何製備案

議決 巡迴短小五校定名爲「昆明縣立第幾巡迴短期小學」短小班六十班定名爲「昆明縣立短期小學第幾班」由庶務處添製

(3) 奉令嘉獎師範中學會考全數及格者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奉令嘉獎師範中學會考全數及格者如何辦理請核議

案

議決 師範及玉案中學全數及格應由二股撥補呈請縣府核獎

(1) 令區優良小學教員如何獎勵案

議決 由各區委員分別查明列敘事實呈局登獎獎勵辦法分獎匾獎誌記傳令嘉獎四項辦事員成績優良者亦可發給獎狀

(5) 審核就學運動宣言及標語案

議決 由局長修正付印

(6) 陸文沛服務期未滿即到市小任職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定案辦理

(7) 奉縣轉奉民廳令撥戒烟藥方令飭屬為宣傳案

議決 登刊公佈

(8) 擬訂鄉師考試日程表案

議決 由夏時九擬訂

(9) 整理會議室圖表案

議決 分區分部各負責任另行整理調製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三月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靜伯、李清源、李善之、夏時九、張文華

陳萬生、馬文伯、李右書、李月波、陸叔明

楊明之、孫繼武、朱衡卿、楊小山、李鉄生

主席 梁局長 (高應春代) 紀錄 尹晴波

報告事項

(1) 本局局長因病請假劉李二督學又因事請假除其中要件俟局長到時再行解決外特將應行報告事項逐三提會報告明日(七日)為召集各區教員到局談話日期應辦事項分別請各部同事照例辦理：(一)會場、飲茶、午點、均請李右書張文華會同辦理(二)簽到由一股辦理(三)請縣長主席由二股辦理此外各區委員均請負招待責任

(2) 奉縣府訓令第二六一號略開：關於縣屬各機關職員一律改着灰色短衣服並佩帶証章一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惟証章一項本局業經製備發給各教職員佩帶請

二股務文呈覽

(3) 奉縣府訓令第二六二號略開：本局鄉師學生全部畢業是見負責人員辦理認真殊堪嘉許該校校長梁顯先及夏張兩主任應傳令嘉獎一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請
信觀

(4) 據張校員務及李庶務員會同呈報鄉師校工李應新屍葬費共用新幣三十元零八角一案照例交會計處核銷
請傳觀

討論事項

(1) 據玉翠中學呈請整理校舍惟礙於困難無法興工可否由各生捐攤舊費洋五元精資修理一案應否照辦請核
議案

議決 事關征收學生經費應行呈請局長核辦

(2) 據第二區李委員呈請獎勵辦學人員以昭激勸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併同各區呈請獎勵各員案案呈請 縣府核辦

(3) 李督學乃第三股事務員簽定私立民教兩五所應行購備各部書籍器物等草單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除陳列部生理模型改為病理模型動物標本改為新兵器模型及防空用具外其餘各項再請局長核

定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一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三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醇田 夏時九 李清源 李善之

馬文伯 楊明之 楊小山 李右賢 李月波

陸叔明 尹晴波 孫繼武 李仲廉 朱銜卿

張文華 李鏡生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現已逾開學日期十餘日究竟各區內小學是否一律開學上課應請各督學及學區委員趕速視查具報查核

(二) 明天縣教育會舉行彌獎彰經束請應請各同事按時出席為荷

(三) 奉縣府發下轉奉致函指令略開據報二十五年度十月份收支計算書類准予備案呈辦等因奉而自應遵辦請

(四) 奉縣府訓令第一八八號略開令飭注意飭領某方收買機關服務之職員工役一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五) 撥經費管理處造具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二及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共三個月月份收支簿冊請傳觀審核

(六) 奉教廳訓令第三〇三一號略開關於推行注音符號之五點一案奉此自應遵辦除傳觀外再登刊代令

(七) 李督學擬定本縣教育概況表要目各項大致不差惟應將經費收入及中等教育兩項填入即由李漸遠李善之尹晴波陸叔明孫繼武高應春李醇伯等共同負責儘半月內完成

討論事項

(甲) 奉縣府訓令第一八七八號略開關於京滇公路邊區縣商會雲南分會呈報稱學校方面應行訓練之四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轉飭遵照辦理

(乙) 德玉案初中校長劉錫呈請核示修理學校所需用款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每生於入學之始征收註冊費新幣二元其未征收者准予補收已收保證金者可以作抵各中學征收此項費用只能作修理充實之用並專案報銷儘以

此次為限後不許再援以為例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一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三月二十日午前十日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高應春 尹晴波 李醇伯 李善之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時九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李鏡生 馬文伯

李右書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一) 前週教廳召集省會大中小學及昆明市縣教育機關人員開會議決高中以上學生一律著軍訓服初中及附師學生一律著童訓服小學生一律著呢呢藍表藍規褲佩帶學徽若學生出外著便服者不得用學生裝其本縣各初中學生各備童軍服一套專作集會時之用在校內時或一律著白制服或一律著青制服均可但不得著雜色

衣服各區中心小學亦應照規定製備儘四十日以前備齊縣立鄉師學生照案辦理

(二) 京滬公路週覽團到演時教廳在圓通寺舉辦古今畫展覽會並附列教育成績本縣師範附小中學及中心小學均須應徵望各先事預備

(三) 本年全國運動大會本省擬大量選派選手於暑假期間集中訓練前往參加

(四) 前週縣政會議議決縣屬各科局職員由四月一日起集中縣府實施軍訓由李右書前往縣府詢問製備制服價值及地點並由應春蔚本局受訓職員司書列表報縣

(五) 編制縣政概覽一事已移楊秘書於三月十九日召集各科局議定項目教育方面概況及統計圖表儘下星期三以前編送縣府彙纂

(六) 奉縣府令縣志局卷宗版本器物等項由文獻委員會接收由李右書夏時九李漸達高應三會同接收

(七) 奉縣府指令本局所屬教職員服裝證章既先遵應令制備仍照教廳規定辦理勿庸變更

討論事項

(一) 夏校長擬定新聘教員及兼董董教員並酌加原有各教員薪金案請核示案

議決 通過

(二) 楊委員泰發請將松華第三校改辦去年等級委任案議決 改為第三級

(三) 孫委員簽呈召集第一區高小員紳開會各員紳對各高小經費主張各自獨立使員紳平均發給備案處理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俟該區員紳議定平均負擔辦法呈准後即可各自獨立辦理在辦法未議定呈准以前仍照舊案籌辦辦理指令遵照

(四) 局長提議縣立初中每校二班不足以收容高小畢業生擬各添一班使班級完全如何籌款請核議案

議決 俟籌有辦法再行提議于明年籌添

(五) 明日補考鄉師學生如何籌備案

議決 (一) 請應春擬考試日程表及數學題時九擬公民史地類漸達擬自然國語伯梅國語題

(二) 學生午點各發麵包二個

(三) 明日考試各員服帽早餐

(六) 本局更調各職員薪金如何支領案 議決 由三月份起照所調職務支薪

(七) 調集禁吸尚有疑似之教員查詢情形案

議決 由一勝擬令定于四月四日開集查詢書是日不到
即認為尚未戒厥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零次局務會

議記錄

日期 三月二十七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李善之 李漸遠 李醇伯 高應春 李清源
- 張文華 夏曉九 楊明之 馬文伯 劉庚秋
-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隗萬生 楊小山
- 李右書 朱衡卿

報告事項

- (一) 主席報告本縣公務人員奉令受訓日期四月一日起局內各同事一律集中縣府聽候訓練服裝職員二十套司書十套共三十套由李庶務員負責辦理至服裝費一層由同事薪俸項下分作二次扣除
- (二) 現值天氣亢陽風高物燥之際本局火星應由李庶務員隨時照拂並到各部處檢查
- (三) 奉教廳訓令第六一七號開兒童健康除師生共同實行

早操外於下午散課後應有半小時或一小時之課外集團運動各教育行政機關並須隨時依照督察員是否確切進行列為學校考績之一種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轉飭縣屬各級學校實行

(四) 奉縣府訓令第三號略開壯丁開始訓練在頭兩應照議決案壯丁符號由國民訓練講堂經費項下製發政訓教官由局就縣屬小學教員內物色凡願加聘每訓練一班酌予茶水津貼由國民訓練講堂經費開支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五) 奉教廳令轉奉教育部訓令第一四四九九號開各省市教育廳局應飭所屬短期小學教員及民衆學校教員訓練並加入注音符號一門訓練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轉飭縣屬各級學校遵照辦理

(六) 奉縣府公函第二六六八號略開本縣志書文稿現已由前總理家屬滯交前來究應如何編審印印當於三月二日提經第四十八次縣政會議議決公推教育局長梁繼先等為分纂一案等因奉此自應由局訂期召集文獻委員會幹事員開會討論

討論事項

(一) 據鳳鳴小學校校長兼教員段天名呈報該校學生成績低落

劣仍由第一册教授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交第四區楊委員核辦並請令啟斥

(二) 波羅第二初小教員李永福因病請假一月應如何派人

代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斟酌派人前往代理

(三) 據第四沙明瓦恭初小辦事員李應森呈報該校短小班

關於開辦酌免設又據第五區大西黃土坡初小辦事員

尹朝佐等呈報請添設短小班請核議案

議決 沙明瓦恭初小附設短小班既不能添辦准將該校

短小班移設大西雲林小學內舉辦

(四) 據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報稱刻間京濱週

覽團不日設演書報室請充實內容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彙案辦理

(五) 局內各部所製國表尙缺落縣教育行政人員表縣教育

經費委員表民衆學校統計表國民訓練講堂表應如何

補製請公決案

議決 各部缺落圖表由各部負責製備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四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靜伯 李清源 夏時九

李善之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鐵生

李右書 楊明之 孫繼武 尹晴波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劉庚秋

李仲廉 朱衛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宰

報告事項

(一) 奉教廳訓令第六九六號略開查本省大中小各校學生

服裝應照規定認真整飭並由區組織省會學生市街風

紀糾查隊嚴密糾察勵行檢舉以資督促而維學風一案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並請傳觀學生服裝規則

(二) 奉縣長訓令第五一號略開舉行昆明市縣整潔運動並

檢查辦法檢查隊組織簡章告民衆書一案等因奉此自

應遵照辦法請章告民衆書各同學檢發一份切實遵照

辦理並由玉案清被日新及各中心小學注意各該校區

內之整潔運動並持久之辦法為要

(三) 據附小夏校長擬定二十五年下學期各班學費及免

費生一覽表請傳觀

(四) 奉縣府指令第六二二號略開羅斯第一初小校區內馬酒營村人勾彰等毆傷李教員一案經處以拘役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五)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一〇二二號開儘本局擬具教育人員撫恤規則應准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擬經委會報告

(六) 據廣務處擬具三月份伙食一覽表計二十二天每人合新幣三元〇六分請傳觀審核

討論事項

(一) 據校務處擬定鄉師及附小旅行地點及日期一案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鄉師地點定黑龍潭日期定四月十日下午星期六至於附小方面由夏校長自行酌定

(二) 據糧緝處擬定第三卷第九期論文酬金應否照辦請公決案

議決 照擬定數發送可也

(三) 據附小夏校長簽呈二十五年度下學期學費並提充實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將尾數舊票九百一十五元提為充實費其餘所擬各點照辦

(四) 據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鏡簽呈奉派公出此次受訓不能參加請予准假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如呈照轉

(五) 據清波中學李校長此次赴京公出擬就便考查各中等學校請酌予發給於費藉資補助並賜介紹書函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現在局款拮据呈請縣府核辦介紹書函照辦

(六) 據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劉春榮呈省會警察局官渡堡屠獸檢查所王樹亭之家屬將用具穢物晒晾滿處有碍觀瞻請飭騰還借地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行由清源月波會同辦理再為核定

(七) 據范竹鄉林文院王家橋二村張文志等呈戶數稀少不能租一校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督少楊委員會同辦理

(八) 據官渡中心小學經費會呈該校升斗捐擬招段實之家承辦則原額可以提高而解款不致拖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備案令飭知照

(九) 奉縣府訓令第二六七五號略開關於縣政府行政規程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兩督學及經費管理員一二三股會同起辦

(十) 據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第三〇五號略關於發動建造學校路及學校園運動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登刊代令飭各校遵照

(十一) 奉教廳訓令第六六二號略開准新生活運動會公函略關於發動建造學校路及學校園運動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併同前案通令各校遵照

(十二) 奉縣府訓令第二六九〇號略開關於自由職業團體應行登記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三段查案遵限具報

(十三) 據永豐第四初小乙班籌備員王文璧呈請發給開辦費及掛圖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補助開辦費照案發給掛圖前經發過甲班而乙班不再補發

(十四) 奉教廳訓令第七三三號略開關於短期小學混合教育測驗表及說明書一案究應如何分派請公決案

議決 每學區均分二百份分發各短期小學遵照辦理

(十五) 各短期小學先後開學其薪金如何發給請核議案

議決 三月十五日以前發一月十五日以後發半月仍由各區委員騎各短小上課日期詳查具報以便核定

(十六) 關於檢察各校整潔運動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自四月十號起由局長督學分頭詳細檢閱其成績較佳者酌予獎勵否則嚴懲不貸

昆明縣立民衆書報閱覽室改設民衆教育館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一月十九日正午十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第一室主任江宗淮 第二室主任劉春榮 第三室主任吳正祥 第四室主任楊益榮

縣督學李漸達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小山

報告事項

(1) 本縣呈准將書報閱覽室改設民衆教育館，僅籌得開辦費舊幣一萬元。對於修理房舍，購備物品，請各主任從儉，方足分配應用。

討論事項

(一) 根據呈准計劃各館先設三部惟據各主任擬設部數不一致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設閱覽、陳列、講演、三部。俟以後經費充裕，再行推設其他各部。

(二) 各館所擬房舍多寡不一情形各殊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第三館房舍，就原有正房三間，再添接左右耳房四間，即敷應用。第五館房舍，因有遷移區公所問題，由李督學前往第七區商賈區長辦理。第一二三四房舍，由各該主任自行會商當地紳辦理。其各館修理房屋，由各主任從儉估計，限三日內將估單呈報到局，以便核定。

(三) 現在決定先設閱覽陳列講演三部各部應如何設備請公決案

議決 因經費支絀，對於書簿一項，應一面購備，一面勸捐。其他應設物品，由李督學楊事務員會商開單，並擬具全盤預算，一併呈核，以憑辦理。

(四) 各館擬設民衆茶園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各館擬設民衆茶園，俟經費分配有餘時，另訂辦法實行。

(五) 關於添設館員僱用館役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各館初設館員一員，由簡師科畢業生中選擇任用。其館役一人，設為專任。

調查

續第三卷第六期

昆明縣特殊之風俗

縣屬風俗，就通有者言，與昆明市，及他縣亦無大異。比較特殊者為左之數端：

(一) 接女婿 女子出閣後，不時歸甯父母。惟上元節，清明節，火把節，冬至節，則岳家例接婿及女到家，盤桓數日。日期多寡不等，盛筵招待，如禮嘉賓。

(二) 報喜 男子娶妻以後，初生子女，須於生後三日內，備香燭靈酒，到外家「報喜」。焚香燭，供靈酒於堂上，致其禮拜；並拜外舅外姑。所生為女孩，酒帶嘴供

向外；如為男孩，則張嘴供向內。岳家視其所供張嘴之方向，即知其所生為男為女。然後啟婿以糖煮之雞卵；並備小兒所用毛衫縐帶之屬；及產母食物教事，外姑攜之，隨婿到家為之照料。

(三)燒鍋底 縣屬人家，兄弟多者，如授室以後，同居不相安，恆分居另爨，各立門戶。其其分居後，小家庭組織開始之日，外家必贈以家常必需物品，如：鍋，飯，碗，筷，柴，炭，油，糖，鹽，米，銀，錢，之類皆備。什物皆新製。用品則多寡不同。外家量力辦理，數百金不厭其多，數十金亦可以了事。外家備齊各物，以米粉蒸糕于飯，置鍋中，其上覆紅帖，乘熱使妻兄弟之屬，併同各物，齊送於新家庭。是之謂「燒鍋底」。

(四)趕會 縣屬各處名山勝境，每年於一定之日期辦會。或說經禮懺；或演戲迎神。間有一香之戒，需齋香數斗，四人始克共舉；一燭之製，需清油數斤，(油九斤為丫)兩人方能同扛。各處每屆會期，遠近士女雲集，車水馬龍，極形熱鬧，是為「趕會」。各村民衆，亦多張席鳴鼓，結隊迎神，前往敬香；且間有各執武器，持獅子者，謂之「朝山」而臨時售賣食物餅餌者，更鱗居櫛比，觸目皆是也。如陰曆正月初九日之玉皇閣，金殿。十五日之

海源寺，漁街子。二月二十九之官渡，大普吉。三月初三日之西山，黑龍潭。正月初七日，三月二十七日，七月二十五日，之東嶽廟。六月十九日之觀香山。八月十八日之古庭菴。九月二十八之南天台北天台。尤以官渡之白牛迎土主，及大普吉之怪猪，為最著。每屆會期，城市中人，亦相率往遊。官渡土主廟中，有偷酒求子之俗。一般顯子嗣者，多往偷酒以祈嗣。而官渡迎神之大會；海源寺漁街子之敬神大燭，亦最為特別。觀香山之會期婦女赴會者，尤形擁擠。

(五)跳獅子 此為農隙演武之遺意。鄉村農事餘閒，少至擊第廣場，延籌拳棒之教師，教演各種武器。如：刀叉棍棒鞭繩鐘劍擊：：；既可強力，又足自衛，意至善也。相沿日久，失其本意，成為迎神賽會之工具。過各處會期，諸少年短裝扎束，作勇士狀，樂隊迎神，鳴鼓張樂，魚貫而行，前往朝山敬香，沿途各演所習，以獻其技；殿以獅子，謂之「跳獅子」。遇各處會期，途間常聞「喵喵」之聲。其獅子則以紙積為頭，綴布以為身；一人戴其頭，一人頂其尾，更以一人飾為羅漢，持拂塵引之；遇旋跳躍，狀殊靈活。所經各處，有人于路上雷棒，然放砲竹者；即魚貫奏技，超棒而過。直至會場，演於神

前，禮神而後。

(六)記名 隸於子嗣之家，得子後，當到寺廟中「記名」。備香燭禮神訖，由寺廟中住持為小孩命名。南城外之羊神廟，城內海心亭多處，記名之人最多。羊神廟記名者，率以羊某某名。海心亭記名者，則以海某某名。記名之家，須按月以清油送到廟內敬神，謂之「送燈油」。

(七)偷酒 官渡之土主廟，每屆二月十九日辦會，置酒數十於神案，供人竊取。親於嗣者，往往敬香禮神，以竊取之，不使人知。相傳，其神最靈爽，竊得酒者，歸而飲之，即可獲麟。得子後，例須置酒禮神；或指資焉。故會中於神案上另置大酒罈，備酒者傾酒其中。是之謂「偷酒」。

(八)淫猪 大昔吉之土主廟，及西山之龍王廟，神龕前有石刻猪像。鄉間畜猪之家，遇猪偶有病患，輒許「淫猪」之願。於每屆會期，備牲酒，前往「淫猪」還願。會中首人，備左捧草繩數百根，及猪血一盆，置神前；淫猪者獻牲祭神訖，給資於會，通其姓氏；會中人取草繩嚼沾猪血，套石猪頸上，為之祝曰：「某氏門中，首氏門首，淫猪一口；低頭吃食，抬頭長膘；二年養三豕，三年養三六豕」。

一千八」。云云；祝罷，以繩授淫猪者；淫猪者敬謹接受，持之以歸。每屆兩處會期，淫猪者踵相接；會場中開臨時灶，供淫猪。熟牲之用，其數以百千計。淫猪之所入，為會資之大宗。每年虛耗殊不貲也。

(九)新年娛樂 當舊曆新年，村鄉少年婦女，多擇適宜地點，架鞦韆，立繩上週為戲。每當夕陽西下，常見衣紅着綠者，高聲入雲。到最高處，觀衆咸拍掌喝采。男子則習唱花燈，耍龍燈，以資娛樂。唱花燈於夜間為之，往來皆擊燈鳴鼓，擇廣場唱演，以資羣衆圍觀。所唱有「鄉城親家」，「馬前滾水」，「包二接姐姐」，「魚家樂」，「勸賭」；；；等劇；詞皆諷諧俚俗。耍龍燈者，亦於夜間張鼓樂，十數人同擎竹紮紙裱之龍燈，到人家慶賀。人家燃放鞭炮，則龍燈迴旋作舞；自遠望之，若游龍舞躍於其中，謂之「耍龍」。

(十)叫伴 鄉村人家，遇家有病人，輒請老年婦女，以巾卜，多謂伴火何處，(即失魂之意)須前往「叫伴」。備香燭牲酒，前往敬神；以病人衣帽一件，在火上週旋；喃喃呼曰：「回來！回來」；；；有遠出數千里之外者。回抵家門，又呼如前。然後以所取衣帽，附病人身，必病人應曰：「回來了」其事始罷。是謂「叫伴」。

(十一) 跳神 山村白子散民數族，及村鄉慈婦，迷信甚深；有病不多延醫服藥，而請男女巫巫故羊皮鼓，周旋舞蹈跳神，以祈福佑。以為吃藥一付，花費太大。而殺雞宰羊，又在所不惜；奔馳道路，亦所不計。所求之神，則樹神，水神，橋神，路神，以至一草一木，一虫一石，無不可為其祈禱之對象。叩拜頂禮，十分虔敬。所謂「拜物教」者是也。又男女巫自稱有術，能召亡魂附體傳言。縣人婦女，特以為與亡人通情達意之工具。遇人死，往往到巫家禮其神，請巫召亡者至而與語，謂之「闔亡」。此蓋男女巫利用催眠術，以為斂財之計。一般迷信男婦，趨之如鶩。而以婦女為多。

(十二) 祭虫 縣東鄉有祭虫山，山上有「三皇廟」；俗名「虫王廟」。附近各村散民，按期於此祭虫。有大祭小祭之別：大祭十二年一次；於逢亥之年，冬月十一日舉行。小祭則每年兩次，於七月七日，及冬月十一日行之。大祭時，延佛道兩教及西波，設壇誦經；並演戲跳神。又以紙竹裝點各種神像。附近各村女巫，來此辭神者，其數特多。每村插一虫，置布囊中，懸廟內，以為祈禱。小祭則僅女巫前往跳神。每屆祭期，附近各縣男婦，到此祭虫者，途為之塞。又陰曆元旦，大小麻直兩村，到此地朝

山，跳獅子唱花燈以辭神。

(十三) 叫五梭婆 秋冬之交，收穫完畢，外西一帶各村，多擇日辦會，名曰「叫五梭婆」。賢內鄉所辦「五谷會」也。其地故老相傳，五梭婆為谷神，日夜遊巡田野，保護禾稼，驅除虫害。秋收以後，新谷登場，故須虔請駕回家，保護新谷。屆會期，紫五色彩紙旗，高揭竹竿上，青年孩童，每家一人，各持其一。鳴鑼搖旗，呼叫於田野；皆曰：「五梭婆！回來！」聲聞數里外。年較長者，則於村之廟中，設宴享神。歡宴至夜闌始散。是日村中如臨大典，異常熱鬧也。

(十四) 農有副業 縣屬地方，女子與男子，均各盡力農事，一致勤勞。農業之外，多有副業。如中兩兩鄉，男子於農隙多從事貿易；女子則織紗帕，打絲線，織布，各盡所能，各担家計。以官渡之「紗帕」為最著。濱昆池居者，多以船舶從事漁業，及轉運。山居者則劈柴燒炭，鑿石煨灰；以及榨油煮酒，製造磚瓦等。於農業之外，皆各營一副業，以資添補家用。大概村落密集，烟戶繁庶之地，副業多。人口少，田土寬之地，副業少。除少數纏足女子外，女子能與男子均等操作，不似城市女子之安坐而食也。

昆明縣特殊之語言

縣屬人所用語言，除漢語通行各處外，特殊者，有：白子語，明家語，（即夷語）散民話，打鵝話，花苗話，等數種；以其為一種族所特用，故以其種族名其語言。白子話通行於西鄉多依，樂山，西華，北鄉沙朗頭村等堡。明家話通行於西明甸堡等處。散民通行於東鄉大藤堡等處。全明話通行於南鄉羊埔頭大耳村等處。花苗話則為外西，外北，少數花苗通用。此等語言，只能用以與同種人對語。如與他種人言，則仍用漢語。

此各種語言，間有文字，僅西波能識能讀。西波為彼族中一種宗教師；其經典皆此種文字，父子世傳，不授外人；故此種文字，一般人皆不識也。

各此種語言，其發音及語調，與漢語絕不相侔。語音輪秋格磔。發音則濁寒重，多用重唇音。故能識此種語言者，多類相厚。所用詞句，世代相傳，其數殊為固定。以文字失傳，故不能推衍變化，以應付環境。晚近新出事物，其語言即不備駕馭；只有直採漢語，而變為重濁之音調，間於其語言乃用之。如：「馬燈」，「洋火」，「進學校」，「當團長」之類，其言語中即無相當詞句所用，

不能不入漢語。又如白子語，算賬所用詞句，其通行語言，亦不能應付。如：「四六二十四」，「七八五十六」，「三下五去二」，「一二添作五」之類，仍須直用漢語，間於其語言中。若無漢語濟其字，則新出事物，將無法以舉其名焉。

至其語言之組織，則動詞，形容詞，均在名詞之前，恰與漢語相反。文字則一字一音。形狀近於象形。其中備細，以平日未嘗學問，雖為縣人，亦愧不能道也。

自前清宣統元年，縣屬改辦學堂，至今二十餘年，學校始已遍設。各種民族，因教育之力量，漸趨同化。語言一趨，亦日漸漢化。將來教育普及，一致習用漢語，雖非且暮可期，亦事勢之必至者也。

學生作文成績

續三卷第十期

旅行筓竹寺記

昆師附小高一年生李蘭英

四月十七日——星期五，爲我們本校春季旅行的日期；在道天，我比平日特別起得早，東方一帶的曙光，方衝黑暗之夜，我推窗四望，一片淡藍色的天空，太陽已從東方慢慢地露出了他的光明的面光；我便很快活跑去梳洗畢，穿上了新的鞋襪，拿了帽子，急急忙忙地走進學校。只見校旗飄揚，同學們的面上，表示出一種歡喜的情況；不多時，就整隊出發了。

我們由教育局起程，直往小西門外去，最先帶隊的是師範生，其次是單車隊、童子軍，穿藍衣短褲的男生，最後才是我們女生。順次出發，街上走着的人們，見了我最大批的學生，都停步而望。這時，我心中也有無限的愉快。

在和暖的春天的早上走着，不覺已出了城市，走上了郊外的境界了；我遠遠的望去，山容水意，花態柳情，好像置身畫圖中。再上前走去，聽得小鳥啾啾，溪水潺潺，好像天然的琴音。這時，大家便歡喜得唱起歌來，一面唱，一面前進，山徑曲折，崎嶇如羊腸，奮勇而登，到了半山，覺得有些疲乏，就到那亭子中休息，微風吹着我的全身，清涼得好似喝着一杯深山的泉水。

休息了一會，還是努力前進，不多時，已到了目的地。

了。我們一進大門，只見兩旁列着四大金剛，狀貌猙獰。再向內去，見大殿兩旁的屋子中，列着五百阿羅漢，觀音，都塑得維妙維肖，面貌各異，也有老的，小的，長眉的，長手的……奇奇怪怪，遠望如同生人，我們看畢，又轉出外新去觀景，只見山石玲瓏，陳列如畫屏一般；還有那碑亭林立，與那蒼松翠柏，高下相間；彷彿宋人趙千里長的屏風。這時的我，胸襟開展，百慮俱靜，有超出塵世的感想。

正在嘆賞不絕，忽聽一聲笛音響了；我們便整隊返校，這時街道上的電燈，也燦爛的照着，我便俸這路燈的光，拖着疲乏的腿，一步一步的回家去了。

我最崇拜的一個人

昆師附小高一學生劉景春

由古到今，中國已有五千年的歷史，所以奇男子也不少；但是像岳飛那樣忠勇善戰，清正廉明的卻很少。那末我最崇拜的便是岳飛。

岳飛是宋朝的名將，他出身很貧，二十餘歲時，便應募從戎，他治軍非常嚴肅，不許收民間一草一木；所以當時的，都很敬重他。他和金人作戰，從沒有打過一次敗戰。

金人都很怕他。後為秦桧所害，人民非常惋惜。
佩的！這種英勇為國，憤不顧身的救國精神，真值得我們敬

我的將來

昆師附小高一學生郭英

我現在已進高小了！我每天在上課的時候，都聽到教師們，常常在講日人用各種方法，來侮辱中國；我聽了，心中很是憤恨這些日本人！心想：我等到長大後，要做一個忠勇的軍人，和這些日人拚死命的收復失地啊！

唉！現在的中國，就如一隻睡獅，還在甜蜜的夢中，昏迷不醒，不知前途的危險啊！我們的國家，已到生死關頭了！如果再不挽救，還是一天深似一天，結果一定有沉淪滅亡的。

如果國家滅亡，那末人民就要做亡國奴了；所以我願做一個軍人，目的就是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或改造社會。

到了那時，列強也打倒，土地收回；國家已挽救，民族復興；社會已改造，人人安居樂業，個個腰穿飽衣；那時，我的希望才算達到。

勸友人提倡國貨的一封信

昆師附小高一學生唐寬

志雄學兄：現在中國內受軍閥官的剝削，外受帝國主義的侵略，已到了忍無可忍，千鈞一髮的時候了！難道我們就不挽救了嗎？不是的！我們應當挽救。可是怎樣挽救呢？就是要提倡國貨，振興商業，使金錢不外流，國家自然會強的。我們要知道，我們多買了一個錢的國貨，就是國貨多了一個錢的出路。我們多用了三個錢的外貨，就是多送了一個錢給外人。有許多無知識的愚人，以為外貨漂亮；其實國貨又何以不漂亮呢？既堅固，又便宜，不但可以救濟國家的貧，還可以挽回外溢的利權，抵抗列強經濟的侵略。愛用土貨就有了這許多好處；所以我才寫信給你，望你注意身體健康。 同學弟唐寬叩上五月二十六日

日本的蕙子爲甚麼畫著中國地圖

昆師附小初四學生唐寶珊

日本全國的人，不論大小都是強悍，他把我國四萬萬同胞都看得很輕弱。他們吃的東西，都說我們中國的好，要吃去中國吃；要錢中國的多，可以去中國搶；他們的學校教師常說：「出產最多的地方是中國；要日本強盛，須

要把中國滅亡」。叫小孩記在心裏。所以他們的藤子上畫着中國地圖的意思，就是想給小孩記得中國地理。這些事真使我們可恥啊！我們從今日作了這文，到大了就應該打倒日本帝國主義，收回東北失地；以外還要比各國強盛，這才是國家的幸福。

前題

昆師附小初四學生陳永亮

因為他們還要想侵略中國的土產，所以把我國的地圖畫了坐著；以為是他們住在中國，以為是把全中國都佔領了，中國的地方，他們也住著了。

我想：他們這樣做，是一種自欺的事。要想欺人，是萬不能的。把我國的地圖畫來坐在藤子上，可事實上沒有佔了中國。他們這樣做，還是一種空想的事，要想把中國的土地完全侵略了，是萬也做不到的呀！

聰明的小學生

有一個小學生，名字叫慧兒；有一天，他放學回家，走到花園中，只見他爸爸給他的新腳踏車的輪子壞了。於是他覺得很奇怪，便去約了他的同學敏兒來想辦法。他們

先看見車輪上有許多毛；慧兒說：車是被穿皮衣的人弄壞的。他們又見石坎路有一個輪子印，和二個手掌印；於於於他們用繩把手掌印量一量有多長，又去量家中各人的手掌，看繩與手掌是否一樣長。奇怪啦！一人的手掌也不合繩子一樣長！於是他們失望了。到了第二天，他們家中的僕人阿金，從姑母家回來；他們跑去量阿金的手掌，啊！繩子正和阿金手掌一樣長；並且阿金身上穿著皮袍子。阿金到了這時，無言可辯，只得說出實話來，說車是他弄壞的。於是這為難的事，也就解決了。

一個聰明的小孩子

在從前一個小孩子名叫司馬光，有一天，他和許多小朋友到花園中去玩，一個小孩爬上缸邊，大叫著說：「看呀！看呀！看我走缸邊。只聽見撲通一聲，跌在水缸中了。其他的小孩都跑了；只有很聰明的司馬光，一點也不怕，他想了一想，立刻拿起一塊石頭來，用力向缸上打。後來缸打破了，水都往破缸中流出來；掉在缸中的小孩，就沒有淹死。後來大人們來了，連忙把他抱起來。大家說：「好聰明的司馬光！救了一條命」。那小孩子的母親，更加感激，眼淚也流出來了。

旅行記

昆明附小初四學生賈維淑

距省城十餘里，有山名聚仙，有寺名海源，有洞名西華，寺廟雄偉，風景極佳。

本校於四月十七日，旅行此地，是日也，天朗氣清，惠風和暢。晨八時，由校魚貫而出，秩序井然，履聲答答。出了西關，一路上涼風徐徐，楊柳依依，清冽的水，雄偉的山。

不久便到了筇竹寺。登樊眺窺，只見田野村莊，歷歷在目。玩了多時，便下山到海源寺，發了午點，我便和同學去遊玩，只見潭水澄清，峯巒環抱，林木掩映，看不盡的青山綠水繁華絳嶺，聽不完的花草流水。玩了多時，金烏西墜，玉兔東升，便整隊而歸。

我讀書要怎樣讀

昆明附小初四學生張德元

父母用了千辛萬苦，找錢來供我們讀書。就是希望我們將來在社會上服務，做一個有用的人。

一個星期內有七天，六天供我讀書，拿一天休息，也

就夠了。但是有些壞學生。還是玩不膩，背着書包在街上遊玩，到放學時候又回家；這都是很壞的習慣、我們最好不要學。但是不要讀書時抬着頭怪叫，到後來，連那字的形狀不知道！我現在有幾種讀書的方法：

一，用功練習；二，先有預備；三，細心研究；四，仔細觀察。如果把這四件做到，學問一定進步得快了。

校園

前名

我們教室內的北面，是本校的校園。裏面培植着許多很美麗的花木，供我們觀賞。又有石桌，石椅，供我們休息。還有很茂盛的松柏，很美麗的桃花，真使我們心中快樂。如果我們一齊努力起來，一定能够使我們校園，更加美麗。使我們的心中，更加快樂，更加高興。

讀魯濱遜漂流荒島的感想

前名

昨天我們讀過一課魯濱遜漂流荒島記。他過島上生活二十八年，餓了吃獸肉，寒了披獸衣；他真是退到原始人的生活了。

魯濱遜本來是英國人，他從前過着很快樂的文明生活，現在好像從天堂降在地獄；一個人又要做這樣，又要做那樣，又怕野獸來犯。

不久，他在沙灘上看見一堆人類的白骨和腳跡；細心考察，知道荒島過去，另有一片大地，住着吃人的生番。他心裏十分恐慌，只怕生番渡海來捉他，所以防守得格外周密。

到了第二十八年，有一隻英國船上的水手，綁了船長，上岸來謀害；魯濱遜趁水手們睡覺的時候，救了船主，便也跳上英船，直回到英國倫敦來。

我說了後，想到歐洲人的這種冒險精神，真值得我們效學。如果我們人人能夠如此，國家一定會強盛起來的。

日記數則

昆師附小初四學生李德

五月十一日（星期一）

這幾天，因為我生病了，沒有來上學，對於學校裏面的事，一點也不能知道。

我想，這病是因何才會生的呢？一定是因天氣太熱吧。若是再不下雨，那麼這地方的人，不知道有多少的病人

啊！

五月十二日（星期二）

昨天我看見幾隻螳螂和螻蛄相鬥，結果螳螂得到最後的勝利。

我想，自鴉片戰爭後，外國和中國幾次打仗，無疑的是因為我們缺乏團結力，所以屢次失敗，正和螳螂一樣

全國的同胞們呀！大家和螳螂一樣的團結起來，去抵抗強敵吧！

五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雖然雨下得很大，但是同學們全都到校，沒有一個曠課。先生來上課的時候，非常高興，雨聲很大，都掩蓋不了先生清白的講解聲；在講書的當兒，有幾句話，先生顯然在稱我們的勇敢呢。這樣，我們也十分快活，在大雨聲中，靜靜地聽先生講解。

五月十四日（星期四）

今天早上，我六時就起身，到門外去玩，忽然看見一羣雁，有排成一字的，有排成人字的，在天空中飛。

我看了雁以後，聯想到我們中國人，被外人稱做一盤散沙，沒有團結的精神，所以受強鄰的欺侮。同胞們呀！

大家起來團結吧！如雁一樣的合羣起來，雪去一整散沙的
恥辱吧！

五月十五日（星期五）

今天早上，我起身很早，便走到樹林中去吸新鮮空氣。
我走進樹林裏的時候，聽見各種鳥叫聲，好像說：「國
難當頭，東北山河盡，東北同胞，已經做了奴隸！帝國主
義鐵蹄，馬上就要到我們身上了」。我聽了之後，就回家
了。

給同學的信

昆師附小初三級學生金 鈺

蕭堂學兄：你的信我接到了。承你下問：「我倆在社會間，
人家歡迎我而不歡迎你，這是甚麼緣故？或者是我有甚
麼祕訣」？等語：我接閱之後，很覺詫異，而又很慚愧！
何以呢？因為我在社會裏，並無甚麼緣故，也無甚麼祕訣
；不過我的生性和平，你的生性剛強。世界上的人類，都
愛和平，而惡剛強；所以我平日對人，都是秉着我和平的
生性，與人週旋，因此我所到之處，人家都表示好感，而
不怨惡我。這種情形，在他人視之，或者就疑為我有甚麼
祕訣；其實我這種和平的性質，乃是天生成的，若能實踐

出來，不但在本市的社會裏，受人歡迎，即到異鄉異國裏
去，我想人家也不至於拒絕我。此即我與你生性不同之點
，今承你專函來問我，所以我特別大胆的表而出之。想你是
個豁達大度的人，迨此信到時，必不至于譴責我吧！專
此敬覆，並祝你的學安。

弟純卿謹上二月十七

記今早晨的朝會

昆師附小學生施家斌

五月二十二日，我早上起來，到了七點鐘，拿著書包
來上學。到了學校，玩了一回，就搖鈴上朝會。主任對我
們講兒童檢閱日，五月十五日，中央兒童檢閱日，由中央
檢査到上海，檢査著一個兒童，他的身體很強壯，就替他
照一個像，刻在銅板上；再印在紙上，印出許多張數，分
發到各省。講了一回，唱了一個兒童年歌。唱完了之後，
時王文葵帶著我們呼口號，叫道：健康兒童，是強國的基
礎；擁護復興民族的蔣委員長；打倒日本帝國主義；收回
東北失地；要免天花，快種牛痘。呼畢，公安隊就喊口令
進教室。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八期正誤表

頁數	上	下	行	數字	數	課	刊	更	支	正
二	上		七	十五		(空白)			支	
二	上		八	十一		(不明)			員	
五	上		十	十二		確			沿習敷衍	
五	上		十一	十二		確				
六	下		十二	十二					(刪去)	
六	下		十三	十二						
八	下		十四	十三					徒	
八	下		十五	十三					醒	
六	下		十六	十三					如	
六	下		十七	十三					如	
十	下		十八	十三					如	
十	下		十九	十三					如	
十	下		二十	十三					如	
十一	上		二十一	十三					如	
十二	上		二十二	十三					如	
十三	上		二十三	十三					如	
十六	下		二十四	十三					如	
十六	下		二十五	十三					如	
十七	下		二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二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二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二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三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四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五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六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七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八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一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二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三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四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五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六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七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八	十三					如	
十八	下		九十九	十三					如	
十八	下		一百	十三					如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八期正誤表

三、防止運輸……
(係條目另為一行)

辦完

嚴

為

不

途

不

界

各

書

法

為

醒

徒

該

確

(不明)

外

(空白)

刊

更

支

正

員

沿習敷衍

確

(刪去)

四五	四五	四二	四一	四〇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八	三七	三七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五	三五
下	下	上	下	下	上	上	下	上	上	上	下	下	下	下	上	上	下
十四	十六	十九	十七	十五	十三	十一	九	八	七	十二	十五	十一	九	五	三	一	十三

九	十七	全行	二	六	四	三	十二	七	十二	十一	一	十八	一	十	四	八	七	十八
---	----	----	---	---	---	---	----	---	----	----	---	----	---	---	---	---	---	----

禁員 長委 (五號小字) 底 餓 餘 時 艘 體肉 強 的 盟 令 受 國帝 只於吸煙 昂 少的 (絕) 利

禁煙 常委 (三號字) 底 餓 餘 的 艘 肉體 疆 聯盟 今 受 帝國 只有不吸煙 昂 少吸煙的 戒絕 利害

五十五 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
 十十九 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

上上上下上上上下下下下下上上上下下下上上上下

十二十 十五十四十一十九八八七 十三十一十六十二 二 十三 二 一 十八

二二 六七五五六九 十三十三 十八十六 一五 一 九 十八 二 十五 十五

而逃，無法
 而片
 所
 禁片
 荷
 入輸
 接
 防

逃法，而無戒
 而鴉片
 所產的
 鴉片
 荷
 輸入
 環
 妨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三卷第八期正誤表

六一	六一	六一	六十	六十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八	五八	五一	五一	五一	五一	五十	五十	五十
上	上	上	下	上	下	下	下	下	下	上	下	下	下	上	上	下	下
十	七	一	十二	十七	二十	十五	五	四	十八	三	三	二	十一	十二	十一	四	三

十二	十五	十八	十六	十九	二二	九	十四	八	十一	十五	十一	十一	二	五	五	九	十八	十四
----	----	----	----	----	----	---	----	---	----	----	----	----	---	---	---	---	----	----

好鴨 廿願 個志 人家 膺 他 不好呼 妾， 的吃虧 東 以六 梅 恢 逐 這位 這位 八年歲 老朝及

五

好再吸鴉 廿願 個有志 大家 膺 地 不會好 妾的， 的虧 東 於六 積 灰 逐 這幾位 這幾位 八歲 老友

六四 六三 六三 六三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一 六一 六一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上下下

三十四 十六 十六 十七 十六 十四 十三 十三 十五 十六 二十六 十六 十八 十五 十六 十五

十九 二十 一 二 十四 二一 十三 十三 八 十三 十三 八 二一 二二 三 十六 十四 十三

合 轟 掬 (四) (五) 天年 題 八一夜 呼 都一 肉皮包 匠 凡 室 惱恨痛悔 道 徐爾 憐 爛爛

和 轟 掬 (四) (五) 天年 問 把一日 (別去) 都有一 皮是包 匠 只 客 惱恨痛悔 把道 徐在爾 將 爛爛

七六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上	下	下	下	下	上	上	上	上	下	下	下	下	上
一十九	九	七	二	八	十二	四	二	十一	十七	七	一	二十八	十七
四	七	一	二	七	四	七	五	一	一	五	九	五	八
													三十九

終日不食，一夕
 知不忘
 得弗能形怒騙嶽人目今朋腹既壁五經
 朝不食，夕
 不寐
 可弗明情怒騙獄人目見明勝既藥五官
 糲羹不寐

二四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三 二二 十九 十八 十八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一 十 九 八

上下 下下 下上 上上 下下 上上 上上 下下 下下 上下 上下 上上 下下 上上 下下 上

十七 十七 八 五 十六 十一 十三 十五 十二 五 十八 三 九 十一 十 十四 十六 十六 十九

十七 二 十二 十二 十五 六 十九 二 十五 十六 五 十六 十 八 一 十二 十一

所以 所以 魔障 教勞 視督 清談 博， (空) 逐走 石副 槍特 軍事 歧路 除令 倍養 規準 函應 太外 常沫

所受 所收 魔障 教師勞 被督 清潔 博的 一般 逐走 正副 槍特 軍事 歧誤 並令 培養 者準 函應 太多 常沫

四〇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五 三四 三四 三一 二九 二九 二五 二五

下下下下上上下上上下上上上下下下上上

十七 十九 十六 十二 十二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四 十九 十五 十一 十五 七 十九 十

二十 十五 十五 七 三 八 十一 十三 五 十八 七 三 十二 一 四

時薪
立批
一支學生……零四分
釋餓
核請設
衡鄉
增設請
二二五
成績
應例
仍本
存即
管考
(空)
號建
(空)
搜

時送薪
正批
(刪除)
民縣
請覆核
衡鄉
增設請
二二五
成績
照例
仍由
存查
管理
開
修建
支
(刪除)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第二條 本刊以傳佈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第四條 本刊以一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譯著，討論，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圖，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團體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有缺員交時，應列册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級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之

第九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轉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訂定徵稿辦法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演稿投稿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墨點符號

四、來稿一律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伍元或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登開該期之刊物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底稿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高權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半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

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

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山號房

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貴校！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演費一元一角六分

年

卷

期

4

2

第

第

目錄索引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刊行

第四卷 第二期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昆明實驗縣教育

附刊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會計年

度改用歷年制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五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開：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秘二財總字第四

八六號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五年十二月一日第

七〇四一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五年十

一月二十六日第八九六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

案准 中央政治委員會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函開

：「查會計年度改用歷年制一案，茲據本會法制財

政經濟三專門委員會提議，當函請政府飭行政院議

復，茲准函轉行政院議復意見，經本會第二十六次

會議議決，會計年度改用歷年制，自二十八年一月

一日起實行。相應函請查照辦理」等由；准此，應

即通飭遵照。除函復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

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

，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咨行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遵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

應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一體

遵照！此令。」

照！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 二十六年 五月 日

准本縣新運促進會函送標語須知

請查照辦理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六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令飭遵事：案准

昆明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

「案奉 雲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案奉 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頒發『使用及張貼標語須知三十份』。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茲將該項使用標語須知翻印，隨函送達，請煩查照辦理為要！』等因；奉此，相應檢送標語須知一份請查照辦理為要！」

等由，附標語須知一份；自應照辦。合行照抄標語須知，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辦理為要！

此令。

計抄登使用及張貼標語須知一份。

局長葉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

使用及張貼標語須知

- (一) 標語質料：須用國貨紙張，或用國貨磁紙。關於會長手訂新標語，可商請各機關學校場所，利用牆壁，以藍色大字寫製。
- (二) 標語尺寸：如屬紙製者，可分兩種：凡字數過二十

字以上者，以長三尺，闊六寸，不足者，長二尺四寸，闊五寸者較宜。如屬磁紙者，可分三種：字數在二十字以上者，長二尺四寸，闊五寸；二十字以下，十字以上者，長二尺，闊四寸；十字以下者，長一尺四寸，闊三寸半較宜。如因紙貼地方，有特殊情形者，可隨時變通之。

- (三) 標語式樣：凡紙製者，須白地藍字；磁紙者，藍地白字；字體須一律正楷。字體最小須一英寸以上，以清楚明晰，疏密平均，令人一目了然為佳。如係會長手訂新標語，則尤須于端頭印製與文字同色之會長半身玉照，於則皆製新生活標幟，標語如長三尺者，則會長半身玉照，及新生活標幟，週徑皆定三寸；三尺以下者皆二寸。
- (四) 標語張貼或懸掛，應由該機關團體學校專派人員率領工友，或委託各地公安局及各公安分局負責張貼。

- (五) 各機關學校公共場所標語，可依規定式樣製定，自行斟酌佈置。惟以使人注目，整齊雅觀為原則。
- (六) 紙製標語，應張貼在公安局規定廣告欄，公告欄，或商請地方當局指定地點，不可隨意張貼。

(七) 標語最好張貼於大街、馬路、車站、馬頭、戲院、

博遊戲場，以及各公共場所使人注目之處，或商店

住宅戶人口繁密之地，以期收效宏廣。惟如有特殊

情形，如僻街小巷，大欠衛生，則亦宜斟酌商請地

當局，於各該地點，張貼衛生運動標語，對症發藥，

以收得效。

(八) 張貼地方不宜過高，不宜過低，約計以距地面六

尺至八尺左右為適宜。但在空曠之地，可以稍高，

(九) 張貼時須小心留意，勿使標語沾水染污，或歪斜折

斷。

(十) 橫面懸掛標語，須在通衢大街而不妨碍行人之處，

距離地面，以不妨碍交通為原則，約在一丈六尺左

右。標語兩端，各用綠綫一條，內墜木棍一根，再

用麻繩或鐵絲繫於木棍上，另一端則繫於木桿上，

若因風力過大，可於布邊週沿剪以小洞。

(十一) 布質標語以白色為主，字體正楷美術均可，但不

可草寫或亂塗。墨水顏色，可隨繪寫者自定，惟

(十二) 無論布質紙張標語，繪寫時最好塗以膠油或廣膠

糊。

(十三) 標語張貼經過相當時期後，得斟酌情形更換新標

語。

(十四) 各種紀念節或臨時某種運動，所張貼標語，或款

牌樓綵蓬，均須於完成後三日內拆卸。

(十五) 關於標語張貼巡查之責，由各新生活運動促進會

正指導。

(十六) 本須知內規定所用尺寸，均以市尺計算。

(十七) 本須知內規定事項，各地新運會得按照當地實際

情形，以酌予詳細規定。

乙 分令

規定縣屬各級學校學生敬禮暫行

規則令飭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四三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校長教員

為令飭遵照事：查縣屬各級學校學生敬禮，除參加軍

事訓練及童軍訓練學生之禮節，已有規定外，其餘各校學生禮節，歷無劃一之規定，殊覺參差不齊。茲為劃一學生禮節起見，特擬訂本縣各級學校學生敬禮暫行規則六條，提付局會修正通過，通飭各校遵照施行。除呈報暨分令外，合行印發規則，令仰遵照，並轉飭學生一體遵照！

此令。

計發學生敬禮暫行規則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九日

昆明實驗縣各級學校學生敬禮暫行規則

第一條 本縣為劃一全縣各級學校學生禮節，特制定本規則。凡縣屬學生除參加軍訓及童軍者禮節各照其規定外；悉遵照實施。

第二條 敬禮分左列二種

甲 室內敬禮
乙 室外敬禮

第三條 凡在教室寢室禮堂食堂等處敬禮，為室內敬禮。縣屬各級學校，在上課之時，遇有長官視查，或陪同來賓參觀，一入課室之際，教師立即停止授課，退立教台下側，立正，由級長或值日生呼下

列口令：

1. 起立 學生全體起立，注意立正姿勢。

2. 敬禮 教師正對受禮人，學生正對黑板，行一鞠躬禮，勿庸轉動。

3. 坐下 學生坐下，勿亂動座席。

敬禮完畢。除長官別有查詢，應對答外；教師仍繼續照常上課。

其他如禮堂，食堂，寢室，學室內之敬禮，準用前項之規定。

第四條 室外敬禮如左：

甲 凡學生個人或數人於室外遇師長時，應避讓道側，立正脫帽鞠躬，同時稱呼「老師」。若係高級長官，則不必稱呼。俟受禮者答禮畢，然後行。

乙 凡學生未列隊時遇見師長，照本條甲項規定敬禮。若列隊而未進行，由指揮人員，令行立正舉手禮。在行進間，由領隊者，令行正步注目禮。遇高級長官或重要來賓必須歡迎歡送時，列隊應在所迎送者之左方。

第五條 各校教職員奉到本規則，應照規定認真訓練學生，務使純熟。

第六條：本規則自公佈之日實行。若有未盡事宜，隨時修正。

特 載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畢業典禮各

長官老師訓詞

金振榮筆記

主席報告(楊秘書代)

各位長官！各位職教員！各位來賓！各位同學！今天本縣師範舉行畢業典禮，蒙各位駕臨，非常慶幸！本縣為推廣義教民教，需要多其師資，乃於本年度創辦一年之師範。雖然在這很短的日期，但承各位老師以豐富之學識，諄諄教誨不倦；又加以嚴格的身心訓練；各同學又很努力；所以我敢相信將來一定有很好的成績！我們本縣所實施的工作，是教養術。這種工作，就是要希望大家將來切實去做，竭力的提倡！使本縣教育日益增進，發揚光大。

那才不負學校培植之苦心。現在恭請各位對各同學訓示一切！自己不再多說。

張委員訓詞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老師！各位同學！今天是貴校舉行畢業典禮，承梁局長邀約自己來參加這盛會，非常榮幸！自己學識庸陋，先期又沒有預備，所講的話有不對的，還希望各位指正！現在所講的題目，就是各位同學將來在農村服務，要負領導的責任。在過去許多人以為只要把科書教完，就算了事；這種見解，實在大謬！各位同學想必明瞭本縣身實驗縣；剛才楊秘書所講的「教養術為本縣實施的工作」；這種工作，就在各位同學身上。本縣因缺乏領導人材，一切實施，未免發生困難；所以要想建設農村，就非常需要多量的人材不可。各位同學在校，受各位老師殷殷教訓，得到優良之學識；將來一定有很好的成績。那麼各同學所服務的地方，統寫切實領導。現在我希望各位本看下面兩點去做：一，本着各位老師所教的，認真服務，將各位在校所得的學識，實際施展應用；二，協助農民，例如與農民代筆，或與農民解決困難事情，必須能博得農民之信賴，則一切領導工作，不難推進去。

楊秘書訓詞

各位長官！各位來賓！各位同學！今天是本班舉行畢業典禮，縣長因公出外受訓，自己代表出席參加，事前沒有預備，所講的話，有不對的，還請各位指正！現在在同學已由學生時代，轉為先生時代，將來要到社會上負很重大的責任。各位同學平日在校，受各位老師很好的教管；我相信將來一定有很好的成績，在社會上做很偉大的事業，為梓梓盡義務。頭腦求學，乃是為國家社會，想來各位都感覺得的。並且我之醜陋，內受官僚之毒，弄得國勢衰弱，民生凋敝，岌岌可危！各位處此生死關頭，當然負有重大之責任。現在我希望各位要做到下列幾點：

一，努力救國。各位畢業以後，或服務社會，或升學，總要以國家為前提，所謂教育救國。在現世界任何國家，對於教育，都非常重視，國家之興盛，與教育之發展，成正比例；從前普之戰勝法，日之戰勝俄，皆歸功於小學教師。各位將來都是担小學教師，責任尤為重大；此後培植優良之小學生，成為國家之基本人材，都是靠各位優良之教育。其次我還奉告各位：我們担任小學教師，待遇很薄，而且很清苦，責任又很重大；那麼將來各位服務之時，總不要以待遇微薄而灰心！或敷衍塞責！大家要知道為小學教師，雖然待遇微薄，總比那些做大官發大財的有價值。

。因為他們只爭權奪利，不能為民造福；我們淡泊自安，造就人材，所以總比他們高尚。還有一點，就是要除庸榮心。一般人以為做官的，發大財的，纔是人生的目的；這一點要希望各位認清，不要犯這種毛病！或者羨慕都市生活之安適，而厭惡鄉村枯燥，這都是不對的！只要從事農村建設，一定不會枯燥的。我們中國因不注重農村建設，所以弄到這般地步。各位既負改造農村之責任，則認真去教授小學生；現在農村衰落，不得不歸咎於一般無知無識的愚民。至於農村教師待遇之薄，將來當局總會想法維持，不致使農村教師感受困難。

二，要與地方人士合作。各位將來出去，都是教育本縣地方上的子女，更要格外努力，切實去做。因小學生若根底不良，將來大了難予糾正。現在教廳竭力推廣義教，使一般達到學齡兒童，男女均有受教育之機會；這點要希望各位去領導督促，對於地方事業，如辦保甲，興水利，造林，開墾荒地等，都應協助地方人士去推行。因為單靠自治人員，力量很薄弱；所以由各位竭力去提倡協助。試觀河北定縣有很好的成績，都是由小學教師兼任各種職務，所謂政教合一。至於本縣，也有這種工作，如國民訓練，是由教師兼任。希望各位將來服務社會，隨時要與地方

人士合作，各位見到的，竭力去提倡！總之，隨事要以爲
地方謀福利爲目的。

三，自身修養。各位出去服務，不要把在校精神遺失，
仍保持學校生活，身體要鍛鍊，學業要進步，所謂學無止
境，大家不要以爲心滿意足！現在學衙日新月異，若果不
自修，則成爲時代之落伍者。自修的方法：或閱看報章，
雜誌，時事新聞；或與鄰近同事組織各種研究會；總之要
求向上，不要退後。自己所講的很拉雜，希望各位努力進
行！

鄭老師訓詞

主席！各位來賓！各位同學！今天是鄉師舉行畢業典
禮，自己沒有什麼話對大家說，不過將關於今後大家出去
對社會所負的責任，簡單向大家講一講：大家都是鄉村子
弟，來到鄉村師範上學，學的是鄉村教育的範圍，將來出
去，也是到鄉村服務，去改進社會。大家知道我們現在的
中國，外受帝國主義之壓迫，內受貪官污吏之剝削，又加
以天災流行，弄得國家頹危，民生凋敝。自己常接觸農村
，觀察農民之收入不敷支出，大概百分之九十，都是用勞
力，所謂披星戴月，終日勞苦，而所得報酬，總屬很微，
若果不遇不測之事，尙能勉強維持其生活；倘遇意外之

事，則勞困交迫，以致典田賣地；又加以一切苛捐雜稅夫
役等，更使農村破產。總之，農村實在貧困已極！其所
以然者，皆歸咎于教育缺陷，農民知識幼稚，無科學頭腦
，迷信太深，一切事業不知道改良，只是墨守舊法，以致
弄得如此。又加之當局者未從實地去做：從前有人說：「
農村教育，是教人走向都市，所以不受教者還能自食其力
，而受教者則沾染惡習，身無所主」。所以我希望大家出
去以後切實負責，改良社會，要有自信心，不可受人愚弄
，或爲惡社會所感化。並且改造社會，要實地去做，不要
空談。教學生要偏重生產方面，不要以書本知識之傳授，
就算了事。譬如我們穿的衣服，住的房屋，如何得到？要
切實去指導他們。說到這點，大家以爲有規定之功課表，
就不去做其他事業；那就把農村固有的美德喪失了。所以
希望大家服務以後，要領導學生切實去做，或開闢園圃，
種植各種蔬菜，以養成勞作之習慣；其他生產方法之腐舊
，也要改良；那才算是真正的農村教育。其次大家要以身
作則，才能感化兒童。要認清自己地位，抱定宗旨，努力
去做。

高副局長訓詞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教職員！各位來賓！各位同學

！今天是鄉師舉行畢業典禮，承梁局長邀約自己來參加這盛會，非常慶幸！自己已想到農村破產，民生凋敝，有如江河日下，而農村一切建設事業，不能走上軌道，其原因皆歸咎於農村教育不發達，剛才楊秘書所講的「教育衛生」，是農村最重要的工作；教育是如何去誘導兒童；如何去訓練民衆，使多識字，有科學的常識。營養是如何去改良農業，使之增加生產品。衛就是辦理保甲，維持社會秩序。三者之中，若忽視營養，則農民衣食交迫，安得團結一致？所謂「飢餓起盜心」，社會必紊亂。故三者關係，有如毛相連。各位將來到社會服務，要審查社會病根，然後對症下藥，使不景的氣象，歸於消滅。各位要認清自己地是鄉村師範出身，負有改進鄉村之責任，切實領導去做；位則農村衰落，自可挽救。並且要隨時宣傳對於生產方法改良，虫害病害之驅逐預防，則生產品無形增加。英之雄霸全球，美之富壓五洲，孰不歸功於農業發達之結果。這點要希望大家出去之後，本着精神，切實領導，則農村發達不難矣。至爲慶幸！敬祝

鄉師畢業典禮盛會！

夏老師訓詞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來賓！各位同學！今天是我校

舉行畢業典禮，自己由廿多站路程趕來。剛才各位長官，已親切告誡大家很多的話；用不着自己再來重複。不過自己將此次到外視察情形，簡單向各位報告。自己此次所視察的地方，約十餘縣；教師五百多人，學生二萬多些，他們的缺點，多半是教法不對；其所以然者，皆歸咎於師範教育不良，不切實去想法。他們的教法很隨便，上課時只是讀講，仍舊是注入式的教法，絲毫引不起學生興味。尤其以複式教學缺點最多，不是時間分配不均，便是聲音衝突；或者只顧教授一組，而別組沒有管着；這樣教法，怎能使學生成績進步，所以我每到一處，即召集各教職員談話，所談的都是關於教法之改良；雖不使他們滿意，但總覺得能使他們感覺得自己缺點。現在我有一點要同大家告誡的：就是大家心裏往往存着一種觀念，以爲明年這麼多的教師，恐怕委不着就閒賦在家；這種觀念，實在大認了！我想世界上一切事情，只要你自己肯努力去幹，有了很好的成績，何慮無事情做。明年呢？當然以成績好的前提爲委用。我希望大家任職以後，對於教法應隨時改良；因爲教法好，可以節省時間，節省心力，並且學生成績日益增進。我恐怕你們明年出去任教，忽略教法；所以我才切實告誡你們。其次，我出去視察，有許多學校，都是經費充

搭，地點適當；可教育太精！其所以然者，都是由於黨派不合；或者同事間互相嫉妬；所以經費充裕，因不合作終無效果。我認爲大家以後出去任教，就是要合作，自己要吃得虧；有困難事，要互相輔助；不要袖手旁觀，或者暗地搗亂。我視查各縣當中，楚雄就是這個樣子，那個縣份很大，各種設備很充實，然實際沒有什麼可說；其原因也就由於同事間互相傾軋，互相搗亂。所以我希望你們出去以後，大家要合作。此外還有一點，就剛才各位老師所訓示的現在農村經濟枯竭，依我此次親察所到的縣份，都是住屋坍塌，衣服襤褸，飢寒交迫；似此，教育何望其發展！或問以何至此？乃答以因經費支絀，難于辦理。我剴切的訓示他們，教育事業，是多出力氣少用錢。換句話說；就是要打窮條。你們看。學校附近多少空隙，與其荒蕪，不如開闢去種植花木，或農作物；豈不是錢嗎？你們自己不去想法，還怪責地方無經費；或者別人不能助。所以我希望你們不要有這種心理！況且青年正如鮮豔的花，早晨的太陽前途很光明；那麼就要發奮自強，不避堅苦，打破煙囪。若庸庸碌碌，自暴自棄，人生毫無意味。況且現在社會日新月异，必須具有向上之心，爲時代之先驅者，方能稱一個青年。你們將來每到一校，總要

改變方式，不要因循就前！自己想法創造，習作自己永久之紀念。總之，自己要有自信心，隨時檢點自己，什麼事都有辦法。其次，我還報告各縣教育情形；黨化教育很發達，尤其是女子受教者很多，有專門的女子中學。而我們昆明，女子受教者很少，這是我們昆明的缺點。還有幾縣，區長兼學區委員，所謂政教合一，這也是他們的特長。其次昌寧縣教育也很發達，教師精神振作，行動敏捷，凡學校四圍，都種植花木或蔬菜；這是由於社會推動，並非主持辦理之人。自己不過大概的報告，至於詳細的說，恐怕幾天也說不完。現在我所希望的，就是大家出去以後，要認真服務，要有改造之心思，有自強不息的精神，切實去做，使本縣教育發揚光大！

梁局長訓詞

各位長官！各位老師！各位來賓！各位同學！今天本校舉行畢業典禮，蒙各位長官蒞臨，實在幸甚！在這個很短的期間，平日承各位老師熱心的教授，嚴格的訓練，使大家學識增進，造成有用的人材。我們本校由三月間開學，一部分是已經任教的小學教師調進來；一部分是考取來的；共計有六十一名。前幾天已經一律參加會考，將來不知成績如何？不過就平時觀察，大家成績都很好。自己平

日對大家說的話很多，今日不再多說了。總之，我希望大家將來服務，以多用勞力少用錢為主。大家牢記起！

論 著

教師與教育的關係

潤生

教師是施教育的人；教育是由教師傳達於學生的影響；所以教師就是教育的主腦；學生就是教育的目的物。

辦教育是為學生辦的；並不是為教師辦的；這是不待

說的了。但是沒有教師，那教育又怎麼施行呢？教師是

教育的主體，可以說教師就是教育。教師對於教育，關係

最為重大；必須具有施教育的資格能力，然後可以為教師。

必須明瞭教育的目的，熟習教育的方法，更要具有實行

教育方法的本領，然後可以為教師。並且教育既是教師傳

達於學生的影響，這種影響，雖很複雜，但人格的感化，

是最重要的影響；所以教師必先具有能感化學生的人格，

然後可以為教師。

兒童的身心，由教育而受一定的影響；是教育對於兒

童的將來，既有非常的關係。兒童便是次代的國民；是教育對於社會與國家，更有至大的影響。所以為教師的人，對於兒童，對於社會，對於國家，皆負有最重大的責任。

本縣自從興學以來，不遺餘力的提倡教育，近年更盡

量擴張，開辦民衆學校，設置中心小學，舉辦短期小學；對於普及教育的趨勢，可說是蒸蒸日上。但教育之倚賴

教師才能施行的；現在一般人心目中所視為教師的，果可謂為真教師麼？即教師心目中自以為教師的，果不愧為教

師麼？教育當局對於教師的處置，果得當麼？學生對於教師的觀念，果無誤麼？假如這些問題還不能切實解答，那

麼縱使日日辦教育，口口談教育，究竟無補於事。所以凡為教師的人，要知道教師的地位！要認識教師的價值！要

明瞭教師的天職！

前面說教師就是教育，這話難免有人疑為武斷。就表

面上看來，舉辦教育事業，似不僅關係於教師；凡教育的制度，校舍的設備，以及教科書的實否，在在均有關係。雖然，教育制度及校舍教科書等，關係猶小；如果教師具有

施教育的資格能力，與夫實行教育方法的手段，感化學生的人格，未嘗不可變通盡利，因應成宜；可知教育事業之

舉與否，全視乎教師如何，所以說教師就是教育。倘不解

今之談教育者，或潛心研究教育的制度，或重講求校舍的設備，或盡力從事教科的改良，簡直是把制度校舍教科等事，看做教育上的最大問題；而於教師的關係重要，反忽而不加注意。因此，為教師的人，也就因循敷衍，忘却了自己對於教育上有怎樣重大的關係。殊不知教育事業，與他種事業不同，是全賴人力才能發達的。試就農工商等事業相比；農作物品質的高下，與產量的多寡，雖是關係農夫的勤惰；但天時的順逆，地土的肥瘠，種子的良否，關係於農作物者更多。商業的盛衰，雖是關係商人的經營；但資本的厚薄，金融的現象，交通的便否，市場的景氣，機會的得失，關係於商業者更多。工藝的巧拙，雖是關係工人的技術；但器械的利鈍，材料的情粗，資力的多寡，關係於工藝者更多。至於教育者則不然，如校舍，圖書，標本，儀器，等一切設備應用，雖不能說是毫無關係；但不過是小小的關係，並非莫大的關係。提教育的全體，提教育的命脈者，只在教師。教師若是優良，則雖無圖書標本等，亦可以施完全的教育。教師若是平凡，則雖有完備的教材，亦不能夠奏絲毫的功效。所以實業界最要的是天然力，資本，器具……等；而教育界唯一的要素是人。由此可知教科在教育上的需要，與資本在實業上的需

要不同；而教育界人物的效力，與實業界人物的效力不同；教育界的人物，比較實業界的人物，其需要為尤急，其位置為尤重。教育界如果得到一個非常的人物，必定有與人物相應的事業。而實業界雖然有了非常的人物，要是其他的要素不備，究竟不能有相當的事業。所以教育界的人物，不必依賴其他的助力，可以獨立自由，運用自己的精神，發展自己的實力；不似實業界的人物，必須藉各種要素相助為用。簡括的說來：教育界人物，盡一分的力量，必有一分的功效；實業界人物，自己的力量，常被各種的限制，不一定會成功。

再就軍事相比；兵力的強弱，在乎將官的本領，將官足智多謀，兵力就強；將官庸暗不精，兵力就弱；但假使無勇敢的士卒，與銳利的兵器，將官雖強，仍不能佔優勢。軍事上的兵器，與教育界上的教具，似乎是相同的；其實大有不同，現在將兩者的異點表明如下：

教育界		軍事界	
教師	教具	學生	將官
○、七	○、一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教師在在教育上的效力，要佔十分之七；學生只占十分之二；這就表明學生的良否，關係於教育效果的不過如此，並不說學生無關輕重。至於將官在軍事上的效力，不過占十分之四；士卒與兵器，各占十分之三。

由上面這些比較看來，教育需要人物，是最切要的了。所以教育當局如果要想收教育的效果，定要以改良教師為第一事。做教師的人，應當要自知其重，自知其難，自知其覺責任的甚大，進修的必要，惟恐怕才具或有不足，措施或有不當，足以影響全體學生，流禍無窮！若是不從實際起點與講究，徒自敷衍局面，以為振興教育，造就未來的國民；這就是「燕沙造飯」，「磨磚作鏡」，斷無成功的可能。

何以說學生是教育的目的物？教育是為學生辦的，一切措施，必須在學生上着眼；不可圖教師的便利。學生對於教師，固然有尊敬服從的義務，但教師對待學生，應當要時時存愛護的心腸，不可稍存輕視或厭惡的意見，一舉一動，總以裨益學生為目的，即便在自身勞作，運動，讀書，修養的時分，也應當為學生設想，不容有片刻的遺忘。因為教師的天職，是服務於教育；教育的宗旨，是造就學生；所以為教師的人，要以學生的利害為自己的利

害，有時還要犧牲自己的利益以利學生，如父母愛護子女一般；父母對於子女，心中目中，只知有子女，凡有可以利於子女的事，無不做到；子女縱雖不肯，父母仍是生方設法的教導他，並不因為他不肯便減削了愛護的心意。教師對於學生，也應當如此。雖有不肖的學生，教師總要設法使他化為優良。決不可因為他不肖，稍存厭惡的心。要知道教育就是注重劣等學生，並不是注重優等學生，正因為有劣等學生，所以纔見得教育的必要。假使學生皆屬優良，則不必需要教師，又何必興辦教育呢？所以教師對於不肖的劣學生，尤為要勤勤懇懇，多方誘導；斷不可有憎嫌忿恨的心意。雖然說「好善惡惡，人之常情」；但這種觀念，在社會實際上，對待一般無關係的人，猶有可說；若負有教育責任的教師，決不可存這樣的心！要是這樣存心，就大悖了「教育」二字的意義了。

每見有些教師，視教育為賺錢糊口的職業，對於學生，並無親愛的誠意，漠不相關，敷衍日常功課，往往以自己為主，以學生為附屬；甚至言語舉動之間，任意蔑視學生，鄙賤學生，有如主人對待奴僕一般，稍不如意，便嚴加呵斥，或橫施暴徒。問他怎樣訓練學生？他公然振振有詞的，不說「莫須有」，便是說「不端道就」

殊不知教師對待學生，最重要的最愛情；若是沒有愛情，無論品格如何高超，學問如何豐富，簡直可以斷定為「無教師的資格」。

說到這點，甚有人發生疑問說：「教師斥責學生，不過是一種懲戒的方法，並非薄於愛情。如果懲戒惡劣學生，便是無愛情；然則抱冷眼旁觀的態度，坐視學生惡劣而不知矯正教師，纔是有愛情感麼？」否！否！放任學生惡劣，不知矯正，這「坑害學生的滑頭，更不可為教師。所謂有愛情的教師，對於惡劣學生，既不厭棄，亦不放任，而學生自然就範。此無他，真誠的感化而已。

所以教師警戒學生，務須保存他的名譽心，尊重他的人格，用委婉的言詞，作懇切的教導，使他知道自重自愛，因而自悔。無論對於如何惡劣的學生，如何墮落的行為，斷不可動輒斥罵；如果出於斥罵，適足以毀傷學生的名譽心，滅殺他自尊的精神，於教育訓練上，不能無益，而反有害。又斷不可用威脅的手段；倘若出於威脅，只不過一時的強制，並不能為永久的服從；威脅時便不敢為非，不威脅時仍敢應得明從學生成爲打不知羞罵不知愧的頑皮，更無法挽救了。實之教育界同人，以為如何？

通俗講演

爲什麼要辦民衆書報閱覽室

(第一閱覽室主任江宗淮講稿)

今天自己到貴村來的原因，是因爲受教育局委任二區民衆書報閱覽室的主任，主持辦理第一區民衆書報閱覽室的事；貴閱覽室的辦法，每星期天送到各村去演講，所以今天爲着演講的職務，才到貴村來。今天所講的事件，也不另擇其他題目，就是說一說爲什麼要辦民衆書報閱覽室。

諸位請看昆明縣教育局，爲着增進全縣人民的知識起見，辦了幾百個學校，請了幾百個教師，天天在那裏教着全縣的人民；所費的心思財力，可算不少了！在大家看來，對於全縣的教育，也算爲滿足，可以不必再辦什麼了。而辦教育的人，惟恐辦了學校，雖然把人民教了能識字，還不會去找書看，求其他的新知識；抑或是有些眼看見的，爲着經濟的困難，無能力購買書報；又或爲着路途太遠

，不便利城市閱覽，終於沒有看書的機會；以致見閱書塞，知識減少。大家請想：上了學，識了字；不找看書，以求新知識，或是想看看的人，又沒有看書；豈不是學是白上。書是自讀；書既然是白讀，學既然白上，那麼還將什麼學校去讀什麼書呢？雖然把全縣的人民個個都教了識字，可是出了學校的門，不看看書，繼續增長他的知識，發展他的能力，是辦教育的結果，終歸於無效。那裏行到美滿的結果？所以教育局有見于此，對於全縣教育計劃，必須使學校畢業各生，及已識字人民，各個皆有閱報讀書的機會，以增進他們新的知識學問，於世才有開辦書報閱覽室之舉。而全縣地面這樣廣大，人民這樣的多，辦一個書報閱覽室難以普遍，所以一齊開辦五個，在五鄉適當地方。買了很多的圖，購了很多的書，定了很多的報，還委了專任的人員，在那裏主持，時刻勸導人民進書報閱覽室閱讀看報；若有看不懂的地方，還可以去問。又恐怕看報的人看不清楚，還將重要的事件提出來揭示，使人民特別注意。又恐過遠的人民，不能到閱覽室請看；且有重要事件應向大家宣傳；就在每個星期日，到各村演講給大家聽，使大家皆得明白。大家請想！辦教育的人，既是這樣熱心，使我們人民求知識，領導人民向光明的路，就可以到閱覽室內借取；可求書不能超過兩本，日期以一

線進行，使將來得美滿的幸福。而我們還可以變種不種農的串，不是吸烟？就是賭錢；當此民窮財盡全國破產亡的時候，大家還不覺悟嗎？

現在閱覽室成立了好久，裏面的書很多，大概有一千左右，如三民主義，建國方略，新村建設，新村組織，養雞，種菜，栽花，等等，真是一時說之不完。譬如我是一個種出的農夫，年年栽豆麥，因為田地高低不適合豆麥的栽培，要想改了種桑養蠶，求實業上的發展；可是不知這種桑的方法，和養蠶的方法；現在就不難了。可以到閱覽室內借一本種桑養蠶的書看看，就明白了。亦或是遇着時局變化，人民非常恐慌，因為什麼事件，又不明白；也可以到閱覽室報紙上看看，就可以明白了。我講到這點，必定有多數的人想進去看看。就是路途較遠的，不能常到閱覽室請看，也可以向閱覽室借了去。現在我將閱覽室內的規則，大略報告一下；裏面的規則，一進了閱覽室，在那簽名簿上簽了姓名，就可以看報閱書。若遇書本一時看不完畢，借往他處去看，可以開條借去。或者有村子較遠的，可以到各學校取本室圖書目錄看看，若有何種書籍，可以於後子上寫明，請本村村長或校長教員蓋章證明，

這座熱心，使我們人民求知識，領導人民向光明的路，就可以到閱覽室內借取；可求書不能超過兩本，日期以一

星期為限。這就是開覽室的大概辦法了。

公民登記及國大選舉要義 (全前)

本年十二月十二日，召開國民大會。中央以茲事體大，特制定各種法規，通令各省組織選舉事務所，慎重辦理。自己擔任督理閱覽室的職務，有宣傳的責任，要使民衆明瞭大會要義，所以今天提出這個題目來同大家談。

公民登記，及國大選舉，本來是兩件事情。不一定要同時舉行。表於民宣誓登記規則，依照議決第五條第二項，曾規定公民宣誓登記，應每年舉行一次。現在辦理公民登記，可以說因為辦理國大選舉的必要，特來臨時舉行的。何以國大選舉，必要先行公民登記？就是因為國大代表的選舉人，和被選舉人，都要先取得公民的資格才行。現在我把他分作兩件事來講，比較容易明白些。

先講公民登記：凡是我們中華民國的人，無論男女，祇要在市或鄉鎮區域內，居住一年以上，成年滿廿歲的人，不曾背叛國民政府；不曾服勞苦而有貪污行為；不曾褫奪公權，並且不是精神病患者；不是服用鴉片者；這些人只要經過公民宣誓登記的手續，取得公民的資格，即可享有公民的權利。這種公民宣誓登記的手續，由那處辦理呢？就是在縣或由鄉鎮公所，在市區由坊公所，

先行調查本鄉鎮坊內合於上述公民資格的人，定一個日期，在鄉鎮公所內，召集公民宣誓典禮，以鄉鎮坊長為主席，區公所派員來監視。如無鄉鎮公所的地方，就由和鄉鎮坊公所相當的機關人員來辦理。公民宣誓的時候，應由宣誓的人在誓詞的兩聯單上，親自簽名，或蓋章，或打手摺，都無不可。宣誓完畢之後，就由鄉鎮，或坊公所根據誓詞第一聯，分別編造公民冊，連同誓詞的第二聯，彙解縣市政府，以憑分別發給公民證。所有應用的誓詞，公民名冊，和公民證，都是由市縣政府依照中央格式，分別製就配發的。這些就是辦理公民登記要緊的事項。至於公民登記意義，據兄弟個人的淺見看來，藉着辦理登記而知道公民的人數，以便分配選舉，這固然它的正面意義；但它最重要的涵義，還在宣誓一點。因為，誓詞上規定的話，說得非常鄭重，誓詞上說：「某某正心誠意，當衆宣誓，從此去舊更新，自立為國民，竭忠盡力，擁護中華民國，實行三民主義，採用五權憲法，務使政治修明，人民安樂，措國基於永固，維持世界之和平，此誓」。等語；別的不說，單就開首的從此去舊更新，自立為國民的兩句話來說，如果宣誓的人個個知道懺悔，去舊更新，宣誓後能夠實踐誓言，自立為國民，可以說我們中華民國

立刻就可盤旋起來，什麼外患敵國都不緊緊。這多麼重要的義實啊！各位知道我們中國自從盤古以來，那有所謂國民公民的這些名號，我們這些老百姓，都是皇帝家的臣民，我們生做中國人，好像都是中國這塊土地上的土人，寄生蟲，因為這個原故，所以大多數的中國人，關了幾千年，關得祇知有家，不知有國；祇知有私，不知有公；當此二十世紀國民競爭劇烈的時代，我們安得不倒窳！所以公民登記的義意，兄弟認為最要緊的還在宣誓！所以是這個論據了。

次講國大選舉，這次國民代表大會的選舉，依照選舉法看來，內中有三要點：一是推選，二是指定，三是選舉。代表的名額，總數為二千二百名。選舉的方法，大別為三種：一是區域選舉，二是職業選舉，三是特種選舉。職業選舉要選，又分職業團體的選舉，和自由職業團體的選舉兩種。特種選舉要選，又分邊百黑點四省的選舉，蒙古西藏的選舉，在外僑民的選舉，軍隊的選舉四種。自由職業團體選舉和特種選舉，都是由中央特設選舉事務所辦理。區域選舉，和職業團體的選舉，那是由各地方特設選舉事務所辦理。就本省來說，除自由職業團體選舉，和軍隊選舉，將來選出代表人數不能單獨預計外；區域選舉的代表名額是廿二名，職業代表的選舉名額是八名，共計應選卅

名。區域選舉，本省劃作十二個選舉區，恰好每區分配代表三名。職業團體選舉，是不分區域的，全省農商代表五名，工會三名，商會二名。選舉的程序，就區域選舉說，每一選舉區代表三名，是要先由選區內所屬各縣的鄉鎮長或坊長，在區公所用記名連記法推選出原定代表名額三名的十倍候選人二十名，彙報來省。省政府得將意見，呈報國民政府，由國民政府，就各選舉區推選之候選人二十名中，指定三倍於各該區應出代表之名額六名為選人，發回本省；定期由各選舉區，曾經宣誓登記領有公民証之選人，用記名單據法，按照選舉票面所載國民政府指定之候選人全體姓名中，圈定一人投入票匣。彙齊開票後，比較多數者二名當選為國民大會代表；票數次多者三名當選為國民大會代表候補人。到了這個階段，國大選舉的手續已告竣。這單就區域選舉說，像那職業團體的選舉情形，又稍有不同，他們農工商三會應出代表名額之候選人，是由團體職業的機關職員，推選三倍由國民政府就中指定二倍發回；由各該職業團體有選舉的會員，依照區域選舉法，選出原定代表名額。這些都是這次國大選舉的辦法。至於請到國大選舉的意義，我們總得先要知道憲法草案所定國民大會制度。國民大會這個名詞，嚴格的說來，似乎

應該稱為國民代表大會，才與名實相符。這國民大會的制度，是照中山先生政權治權劃分的主張來對定的；政權就是選舉，罷免，制制，複決，四種；治權就是，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權，五種；國民大會的職權，概括言之，就是由我們選出的國民代表，行使政權去管理國家治權的政府。其職權之重要，自然不消說的了。況且這回的國民大會，更有一種極重大的特別任務，就是要制定憲法。國民大會既是由國民大會代表組織而成，那麼我們現在正辦理國大代表選舉的事，是多麼要緊的一樁國家大事！各位代表的人選問題，是應該怎樣慎重而又鄭重的問題！我們雲南本省的公民，向來對我們的中華民國，是盡忠竭力的擁護，這是有歷史事實可以證明的。兄弟與臨時望我們本省十一區有選舉權的公民，各人本着自己的良心，除去感情的衝動，完全受理智的指導，以照選舉事務所規定的限期，依法將真正足以代表我們國民的代表選出！這不但是國家的無上光榮，也就是本省各位公民對於國家頂好的一個機會了。

中日間迭生不幸事件

(全前)

自九二八瀋陽事變以後，日本唆使東四省成立偽組織為傀儡，以遂其武力侵略之野心，近復欲伸其勢力於華北各省；我國人民無不憤慨，思有以雪其恥辱。而政府當局，因為種種關係，不能嚴軍交涉對抗，並且時受其威脅；人民痛恨日本之心，已達於極點，大有一觸即發之勢。而彼方亦深知此意，時或故意挑動，其或自買自賣，用毒辣手段，誘成事端，以借為依據。今於一月期間，即發生不幸事五件之多，即可以想見。其那五件呢？(一)成都事件，(二)北海事件，(三)粵台事件，(四)漢口事件，(五)上海事件。我且將這五項事件的發生及其經過情形，分別敘述於後：

(一)成都事件 就是在四川成都，八月二十四日，有日本遊客四人，一名渡邊洗三郎，一名深川經，一名田中，一名田戶，於是日午後五時，正在大川飯店二樓休息，突來民衆約萬餘人，聚集飯店內外，人聲鼎沸，旋閉門窗玻璃破碎，飯店已被暴徒搗毀。斯時駐大川飯店保護之軍警，力量薄弱，無法制止，當將四人護送三樓，加以保護。登樓未久，暴徒蜂擁三樓，將樓上什物，悉行搗毀，秩序，亂，於是四日本人，被暴徒擄出飯店，在大街之中，東撞西擊，暴徒愈聚愈多，就將渡邊深川二人擊死；田

中瀨戶二人，幸被公安局長救出。此事發生之後，四川主席劉湘，將案徒首犯兩名槍決；渡邊深川死屍，送至上海移交其家屬營葬並担負其家屬之撫恤費；受傷之田中瀨戶之醫藥，及養傷之生活費，亦由四川政府担任。

(二) 北海事件 於九月三日，在廣東北海地方，是有人將日本僑民中野殺死；但此事之發生，及其經過情形，現尚未調查明白。

(三) 豐台事件 九月十六日下午，中日軍各約百餘人，均出營演習，雙方相遇，皆不肯讓路，對峙少頃，亦即了結。詎意當二十九軍正在演習時，日軍忽將我軍包圍，意圖繳械；而我軍連長孫香亭，竟被日軍擄去。後駐南苑二十九軍出訊，即派隊往豐台救援；同時駐中日軍，亦派軍用車二十輛，載士兵赴豐台。雙方嚴密戒備，槍砲聲突起，旋亦即停止，究係何方所發，因夜間不能判明。當時豐台重要街衢，均被日軍把守；宛平縣駐豐台公安局，亦被日軍佔領。既後經雙方派員調查明白，加以解釋，到十九日，日軍始將我軍連長釋放，雙方才撤退回營。

(四) 漢口事件 此事發生於湖北漢口，九月十九日上午十一時，漢口日租界地段大正街日信碼頭，值崗日警

員吉岡庭被何人槍傷致命！日警聞訊，即動員戒備，搜查日租界出入行人。而日海軍陸戰隊旋亦登陸戒備。至午後三時，方才將日警員之屍體，由日人送往同人會醫院。日海軍陸戰隊方才撤去登艦，交通秩序方如常。但我方政府亦同時派員協助日人捕提兇犯，並電向日方總領事問。

(五) 上海事件 就是江蘇上海，於九月二十三日，晚上八時，有日本水兵三名，登陸行到吳淞路口公共汽車站，不知被何人開槍射擊，即時斃命一名，名叫田浩朝光；其餘二名，急向至誠堂書店逃避，免於死亡，可是亦受傷，後送至江灣路。日陸戰隊醫院，於出事地點附近，發見彈殼八顆。據受傷者稱言，兇手共四人；後捕獲一人，係一行路日人捕獲。日陸戰隊並在兇手逃逸之垃圾箱內，檢獲手槍一支。

以上諸事件之相繼發生，不知其發動如何？而中日間題，因以嚴重，遂演出華北增兵；及上海日本陸戰隊在公共租界、及四川路一帶，嚴密布防；並增加艦隊於中國內地等之軍事行動。以此觀察，中日事件，將取何種途徑，而前途實未可樂觀也。

植樹和造林

第二閱覽室主任劉春榮講稿

我們所住住的，是由田地所組織成功的農村；職業呢？差不多百分之九十九是種植為主要；又所靠以為生的，不消說，當然是農場產物了。每年這農場生產的好壞，簡直可以說是掌握了我們生死的大權，在「風調雨順，穀豐收」，自然是「廬有肥肉，廐有肥馬，倉廩實而府庫充」；假若是雨水不調，氣候驟變，使農場受到損失，那末我們別無出路的農民們，一定要感受到生命的危險。在往昔那一年收可補三年的不足，雖有一年半載的歉收，是不會生什麼問題；現在好像是沒有什麼積蓄，一開水旱，馬上就要餓。中山先生曾說：「中國只算是大貧和小貧」這就可以証實的了。在我們雲南，尤其是在我們昆明縣屬的鄉村，雖說「人力勝天」，自然現象能受人力的支配；可以我們鄉村農民，對於這句話總沒有絲毫的表現，所以常常鬧飢荒，就近年收成，都在感生產的不足。這原因我敢說完全是由於農業建設的幼稚。但是談起農業建設來，是很廣泛，很複雜，的確不容易着手；但當中的植樹和造林，對於我們農業建設，實感需要，貼切，而且還易於着手。所以政府有造林運動，自己今天有植樹與

造林談

植樹與造林，直接間接，於我們個人社會，國計民生，裨益不淺。凡荒山曠地，墾角屋邊，不論公有私有，苟能加意培植，看地勢的高低，土壤的性質，或宜果樹，或宜灌木，或宜點綴風景的紅花綠葉樹，少則三株兩株，多則千株百株，沒有不生實效的。又不侵害我們的農時，勞力又輕，資本又少；待成材之後，據種植專家說：僅就直接方面，利益却十倍於普通耕作。還有那間接利益，實在是更大的了，現在分析和各位談談：

(一)直接利益：在房前屋後，場邊道旁，和不堪耕種的山坡瘠壤來種些樹，將來到成林成材，大的可用作建築，小的也能製作器具，就是砍柴的柴薪，又何嘗不是取採於木材；並且每年果實的生產，收入也是不小，據近年孫國璋瑞堡一帶的果園看來，眼見其真有發展樣子，很值得我們提倡的。所以前個月經局長同自己商量植樹事，也會道及這果樹的利益，並且介紹了幾種樹秧，大家能利用空地，趁着農暇，採幾種適宜的樹秧，當件事的切實種植，自己敢保證一定可獲到厚利的。

(二)間接利益：說到間接利益，無形中關係我們的生命財產尤為不小，大家看近年來的閩漢飢荒，不都是受

那水旱風的大害嗎？假若能有密茂森林，一定可以減免得的了，何以呢？因為樹木的根，盤曲地下，敗葉腐草鋪積地面。是將泉水久蓄不枯；這樣河水的源頭，自然也就源源不絕。遇久旱不雨時，田地裏也就不愁水量的缺乏了。

並且枝葉還能蒸發水分，使空氣潤濕，增加雨量。又在雨水過多時，盤根結葉，也能吸收滲進，不致山泉暴發，驟沖洪瀉，斬遭水災。這是森林能調節雨量，儲蓄水源，防備水旱災荒的好處。又有多風的地方，暴風所過，塵舍人畜，田園農產，多被摧殘，這樣的損失，往往演成巨災；但枝葉茂盛，最能減殺風勢，風若經過森林，暴力便減，即使有，也是微乎其微了。上面說的這災害，可於無形中消滅了。更有我們的河堤兩岸，常常坍塌崩潰，毀過不幸，田園頓成澤國，人畜變為魚蝦，說起來是很可怕的；倘若河堤樹木繁盛，樹根能常常盤固泥沙，堤岸自然堅固，不易為水衝動。此外那村前村後，半畦窗下，種些花樹，或是葉樹，或是果木，待其枝高葉茂，雖是炎夏陰多，室內的氣溫也可待他調和。要是花開果熟，紅花綠葉，更有一番特別風味。所以迷信家多說風脈樹，其實就是用這種樹木來點綴風景，增加美感，並無所謂的風脈。

總之，植樹造林，利益很多，不是一言可盡，實在是

有千利而無一弊。種一樹就有二樣的利，種十棵便得十樣的利，造成林那所得的利，就更說不完了。各位！當此國窮民貧，飢饉苦至的時候，我們農民為自己本身計，國家的前途計，要趕快經營這事，不可再因循玩忽了！

我們應有的避電常識

第三閱覽室主任吳正祥講稿

鄉村裏的人民，能有避電常識的人，很少。數上遇有被雷電擊死的，大家都認為他是不孝順父母，或無故殺害生物，不惜五谷；；的明應結果；這種古老迷信的遺談，雖然能警戒作逆不孝，和不惜生物五谷的惡人。可是有礙人民，知識的進展，損害人民的生命，更是不小呀！

大家要明白：雷電的來由，是由雲和空氣摩擦，就會發生電了；電有陰電陽電的分別，陰陽電相接觸，就發出聲和光來，聲就是雷，光就是電。但是地下也有電；若空中有電，和地下的電相接觸，在這中間的人畜房屋樹木等，就有觸電而死傷的危險了。

我們村鄉裏的人民，懂得這種常識的很少，所以每在夏秋之季，耕作田間，雖沐雨樞風，雷電交加，還不知道

逃避，致被雷電斃死的，時有所聞。究因素之避電的普通常識，才受這樣的慘死。今特將避電常識數條，擇要宣傳，務望鄉村民衆，按照實行，就可避免雷電斃死的危害了。

(一) 我們在路上行走，或在田中工作的時候，被大雨將身上衣服淋濕，就要馬上停止行走或工作，跑到附近的人家去停留。

(二) 每遇大雨的時候，我們切不可站在大樹下，電線杆下，或高牆下避雨。

(三) 每當大雨，乍聞雷聲的時候，不可羣聚曠場，或枝高的地方；更不可執金屬的物件，以免吸引電氣。

(四) 在雷雨交加的時候，電光甫出，就聞雷聲，那時電已通過，我們應宜急速逃避。

(五) 我們可用長約才餘的竹竿，貫以鐵線，鐵線尖端，應高出竹竿一尺；其他一端，連同竿的基部，插入地中，使空中的電，導入地內，但必須注意：竹竿應高於人的所在處；且更應遠於人的所在地，至少三四丈以外。若不這樣，人與竿近，反生危險。

(六) 設有不幸，被雷電斃危未死的人，我們可以查其口鼻和兩太陽尚未出血時，趕快用乾土掩蓋，但須露其口鼻，施以人工救濟法，他就可以復甦了。

以上所講方法，是根據避電方法摘出來的，簡而易行。大家知道以後，可回到村裏宣傳，使家喻戶曉，那麼我們各鄉的人民，就可以避免無辜的死亡了。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

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九千二百七十三元一角六分。

新取項下

一收酒房學捐一千九百元，一收借道田賦捐三十一元，一

收舖房租金九百五十四元，一收租米作款三百九十元，一收租舖押佃二百元，一收鄉土教材售款洋一十七元，一收印花售款洋一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三千四百九十三元。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四十元，一支督學俸薪九十二元，一支事務員俸薪四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俸薪七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六十六元，一支丁役工食四十二元二角三分，一支公旅費四十八元，一支文具三十四元零八分，一支修繕費八元七角四分，一支消耗四十五元三角七分，一支修繕費一百零二元五角，一支馬乾十元零二角二分，一支雜支三十八元九角二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七百一十五元九角六分。

一支師範職員俸薪六十六元，一支教員薪餉一百五十五元六角，一支校役工食二十五元五角，一支文具六十一元二角八分，一支購置一百二十一元五角四分，一支消耗二十五元一角二分，一支學生膳食三百一十五元二角二分，一支雜支三元四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附小薪俸六十七元五角，一支辦公費二十元零一角，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一百八十七元，一支貧校補助費二十元，一支獎勵

費二十元，一支查報閱覽室經費二百一十九元六角，一支常備隊民衆學校教員薪金一十六元，一支編印刊物論文酬金四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二百九十二元四角，一支短期小學四百一十七元八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一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二千六百三十二元零六分。

一支退還租戶押佃二百元，一支修建公房三百零六元，一支補助各部職員服裝費一百零八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六百一十四元。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三千九百六十二元零二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八千八百零四元一角四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鑫

委員 董麟 張學仁 李永清 張祿

李濤 趙濟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麟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份收支報告

日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八千八百零四元一角四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六十六元一角七分，一收斗稱捐八角四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三十三元二角，一收裁縫團款七百七十元零一角六分，一收郵師學生調金三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四千六百元零三角七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四十元，一支警學俸薪一百三十八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六十八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三百九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八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四十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四十九元六角七分，一支丁役工食九十四元，一支公廨費一百三十二元，一支文具一百四十五元四角九分，一支購置二十一元三角二分，一支消耗

六十六元六角七分，一支馬乾七元七角二分，一支雜支五十八元零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一千七百三十三元九角六分。一支師範職員薪俸一百九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七十一元零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九十六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一元六角，一支文具四十九元七角六分，一支購置三十六元一角，一支消耗三十五元五角二分，一支修繕四角九分，一支雜支一元四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八百元，一支師附小薪俸五百元，一支辦公費三十八元二角七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五十六元四角，一支貧校補助費六十元，一支獎勵費八十七元九角六分，一支會考經費二元零四分，一支書記李鳳麟恤金四十八元，一支書報閱覽室一百五十元零六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三十九元四角，一支編印月刊費一百八十七元二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四百二十四元二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五百二十五元四角，一支義教委員會津貼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三千七百六十三元一角四分。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五千四百九十六元二角。

實存項下
出入兩抵實存洋七千九百零八元四角一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森

委員 董麟 張祿 李永清 張學仁

趙濟 李澍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

昆明縣教育局廿六年一月份收支

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七千九百零八元四角一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厘學捐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十六元五角七分，一收斗稱捐一十元零八角二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三十四元，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一元六角。

以上新收合計洋一十七百九十二元九角九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四十元，一支督學俸薪四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二元，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二十元二角八分，一支購置五十二元七角，一支消耗二十七元零四分，一支馬乾一十九元九角六分，一支雜支二十二元三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三百零五元二角八分。

一支師範職員薪俸四十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三十六元四角，一支文具五元四角四分，一支購置二十八元六角八分，一支消耗八十八元三角，一支雜支一十三元九角三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四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五十四元，一支辦公費二十六元九角四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三百一十九元八角，一支貧校補助費二十元，一支獎勵費三十元，一支會考經費一百一十六元一角六分，一支民衆報開闢室經費一百七十五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一十七元七角六分，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六百六十二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五十七元，一支義教委員會津貼一十二元二角八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二千七百二十八元四角九分。本月份支出總計洋三千零三十三元七角七分。

實在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六千六百六十七元六角三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鑫

委員 董麟 李永清 張綠 張學仁

趙濟 李壽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

議案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四月九日午後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李濟遠 高應春 夏時九
 楊明之 李善之 李醇伯 張文華
 李右齋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李仲廉 朱衡卿 馬文伯

甲、報告事項

(一) 本星期六局務會議因師範旅行改於星期五晚間舉行
 現在京滇公路運費團不日發演特將應辦要件提會報告
 後分別辦理：(一) 奉 縣府令編製各種圖表呈
 報發刊各種圖表底稿由原編主稿人定於四月十二日
 (星期一) 在局會同核對以便付印(二) 本局雜掛
 圖表另行編製除由局各同事負責編製外其各學區圖
 表由各員委員編製此外會議室各種圖表由張漸遠時
 九應春清願善之階波負責編製(三) 理化儀器室久
 未整理灰塵頗多由應春時九文華督飭金子選迅速整
 理及掃除圖書室由仲廉加以整理(四) 會議室一切
 茶几用具等物由右齋到各部尋會講室照數應用
 (2) 奉 教廳訓令第七三二號略開：查省會近來發生一
 種腦脊髓膜炎此種急性傳染病適令應加緊預防杜絕
 傳染茲特訂省會各級學校衛生要項十條責成各學校

切實執行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謹傳

(3) 奉教廳訓令第七七二號略稱：查本廳為防止腦脊髓

膜炎傳染病起見特將學校衛生要項十條分飭各級學

校一律遵辦在案因省會名級學校多於此時舉行

遠足恐發生傳染病應暫緩舉行一案等因奉此自應併

同前案辦理

乙、討論事項

(1) 本縣訓練壯丁政治教官如何委派請公決案

議決 第五區訓練壯丁政治教官已開具名單報局核

委其餘各區未報者應由各區委員會同區公所

迅速開具名單報局核委

(2) 短期小學及巡迴小學各職員薪俸應如何發給請公

決案

議決 交一二股會同辦理

(3) 據第三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呈報請酌發修理費應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陸委員指導修理其費用由辦公費項下開支

(4) 據第一區教育委員孫孝祖呈報春華等小學經費不顯

統籌辦理請改為分籌辦理究竟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孫委員另行召集全體區員紳切實籌商妥善辦

法再行呈局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十三次局務會議

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四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慶春 夏曉九

張文壽 李渭源 楊明之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但 馬文伯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李仲康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前通令各校履行清潔整齊並通令由四月十日起到各

校檢查仍留各督學委員繼續進行本局長亦出外抽查

期收實效

(2) 清波中學於四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放課外假學

生畢念祖下堰塘玩深江前同學輩汝塵下水拯救致被

溺死已由檢約其家長處理完畢呈局轉報縣府此後呈

期三不能再放課外假並須認真訓管防範及嚴懲過誤
洗澡之學生

(3) 縣府致下李毓賢來函云其任李貴在酉斯高小就學今
年開學後被同學毆打於去年臘月病故請查究等語交
孫繼武陳萬生會同查覆核辦

(4) 縣府保送佐治人員訓練班及自治保甲人員訓練班人
員各同事有願受訓者儘三日內具報轉送在受訓期間
得請人代理職務支送半薪

(5) 奉發修正總理紀念週條例登刊代令

(6) 奉令在週覽團到時應維持禁煙名譽團員到者不得吸
煙

(7) 菸委會派員小秋到縣稽查禁煙事務該週覽團到者勿
發現吸煙之人

(8) 奉縣令認真宣傳竹事宜每校或每家至少須種竹一
叢

(9) 週週小學辦公經費每校月支舊幣三十元校工每校月
支舊幣四十元辦事員月支舊幣六元教員月支舊幣一
百二十元

(10) 司查軍訓服裝費各津貼二十一元二角自出二十元號
員軍訓服裝費每人四十一元二角由會計處一次扣除

均先由庶務處開單交會計處照扣

(11) 局工校工山下星期一至每日下午五至六訓練一小時
由師範生負責由夏曉九張文華李右青督導施行
討論事項

(1) 等權員紳唐彬等具呈縣失學兒童請免辦短小班等情
新核議案
議決 以縣令駁斥資令再案辦理

(2) 宋廣登于堡米上附加學租每工一升奉縣令停止加收
如何辦理請核示案
議決 交字督學查覆核辦

(3) 本局職員在軍訓期間辦公時間太長如何酌定休息時
間請核議案
議決 定於每日十二時至一時休息一點鐘由局購備
樂器以資娛樂

(4) 各中學所收註冊費作為充實修理之用應限定辦理及
報銷日期案
議決 限週覽團未到以前辦理完畢五月內專案報銷
若有困難即將所收註冊費呈繳由局代為辦理以免延
誤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四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清源 李漸遠 李醇伯 夏時九

李月波 楊明之 孫繼武 馬文伯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尹晴波

李善之 朱衡卿 李右齋 高應春

張文華 劉庚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前日局長視察東鄉各校關於清潔整齊方面較有進步其中清波中學應趕速修理校舍坐席圖書閱覽應充實學生禮貌應特別注意訓練此外波羅第一初小課室內黑板之位置小琪第一初小之學生坐席應分別排列充實修理由李校長陸委員設法辦理
- (2) 昨日視察春華小學關於初一學生座位應修整又高二之座位頂蓬均應修整應注意高一二兩班學生作文之

(3) 說字此外各班座位均應排列整齊由孫委員認真督促
 (3) 日新中學校秩序很好不過關於整齊方面應特別注意
 休息室另事佈置

(4) 雲林第一初級小學應開休息室並注意在雷雲林第二初級小學清潔整齊均較進步惟課室北面窗子應設法打開並將樓下之空材移在階內以作學生休息室
 家第四初級小學亦應另佈置休息室統由陳委員認真督導

(5) 此次視察各校關於清潔整齊方面多有進步擬辦一清潔評賽會由劉庚秋李漸遠夏時九高應春擬定評賽辦法

(6) 玉案中學之旗竿如何裁立由劉科學斟酌辦理

(7) 本局呈請縣府會經令飭各區鄉鎮村長及民戶各中小學限六月以前至少各種竹一蓬由七月初即派人前往檢查一案呈批：「辦理尚無不合應准備案惟屆期應由局先行前往檢查」等語案此請傳知遵辦

(8) 本局呈報縣府會經令飭各校遵照奉願整潔運動檢查辦法規定各條嚴厲執行一案自四月十七日起由局長督導及各委員分別前往各校切實檢查批：「准予備案」等語案此請趕速遵辦

(9)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四二七號略開據本局呈報二十五年十二月份及二十六年二月份收支計算書表一案應准備案彙辦請備觀

(10) 准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兩略開感謝本局寄送之「昆明民俗資料」一份謹將院中出版之民俗專刊及失學專刊送閱以達盛意等由請備觀

(11) 據校務處具報經收第四班學生保證金共二百六十四元體育費六十六元講義費一百三十二元又備取生伙食費三百六十元統交管理員分別辦理

(12) 奉縣府指令第一八二七號略開處罰樂斯第一初小校區內馬酒營村民勾楊氏罰金舊票一百元作為教員李致之賠償損失費等因一案由一股令飭具領將收據粘卷

討論事項

(1) 據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劉春榮呈報請將所存報紙略提百數十斤買充作修理費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2) 據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呈請給修理費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每軍酌發薪幣十元實實不敷由辦公費補助統由事務員遵照辦理

(3) 據短期小學第三十五六班教員李春榮呈請發給三月上半月薪金以示體恤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按照通案自開學上課日起發給薪金該教員所請之處未能獨異應立予駁斥

(4) 據雲南大學昆明縣籍學生董少彰黃暎等四人呈請發給民國二十五年度津貼並請增加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所請增發之處有關本局預算困難辦理只能照例查案發給津貼學金

(5) 簡師畢業學生李貴有志轉入正師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連同田稠牛寶興非無義等四名准予一併收學

(6) 據號房孔益呈年逾古稀步履艱難請免軍事訓練可否照准請公決案
議決 制服制帽仍應穿戴軍事訓練准予免訓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三五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五月一日午前十時

出席人員

-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李醇伯
- 李善之 張文華 楊明之 李清源
- 尹曉波 陸叔明 朱衡卿 馬文伯
- 李右書

請假人員 夏時九 李月波 孫繼武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奉縣令會計年度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改用歷年制 令飭照遵
 - (2) 報告受訓職員早餐每日共合洋十七元二角
 - (3) 本局所購短小行政概應令飭各短小教員各領一本 情用至修業期滿即連同校牌繳局
- 討論事項
- (1) 卸職教員譚耀學請發給退休金案
議決 查案核辦
 - (2) 各區開送第二期壯丁訓練政訓教官名單請查核案
議決 尚有一三四名區未開送應請縣長催報第一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三六次局務會

壯丁訓練政治教官每一分隊致送茶水津貼費 幣十五元俟訓練期滿時到局具領

議紀錄

日期 五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夏時九
- 李清源 張文華 劉庚秋 孫繼武
- 陳萬生 李右書 楊小山 尹曉波
- 李月波 朱衡卿 陸叔明 馬文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曉波

- (1) 報告事項
奉縣府指令第二〇一四號略開 呈報清波中學學生 趙汝廣因沈漢濱露該校代校長陸敬當日因公外出應 免予備職長佐教員陳彪等應各記過一次等因奉此應 即轉飭知照
- (2) 鄉師四月份伙食費經會核議較前節約請傳觀

(3) 奉雲南省普通高等檢定考試委員會訓令第一號略開：修

正檢定考試規程一份本年為定期舉行檢定考試至舉行日期遵照考試規程限於六月底以前辦理完竣一案奉此本局各同事有願參加者各聽其便並由一股遵照辦理

(4) 奉縣府訓令本年四月十六日第五次縣政會議案開

：舉行本年度工作成績總考核分別獎懲案議決：由各局區團隊長官先行考核具報再由縣製工作考核表式發填呈核由縣府加具總考核分別獎懲並擬獎懲規程呈請上峯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5) 奉縣府訓令第二七四一號略開：查雲南縣行政人員

訓練所章程縣佐治人員及自治備用人員訓練班學員分期分區選送訓練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6) 奉縣府訓令第二七四二號略開：本府四月十六日第

一次全縣行政會議提案縣屬各機關應就主管事項切實檢討過去工作以便推進行政效率案議決由各機關長官就主管事項範圍內力加檢討已辦者充實內容現辦者認真廣積辦理未辦者速提前工作並須盡量利用人物時地各項以期增進行政效率等因奉此自應遵

辦

(7) 准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推廣種竹告民衆書一份通

飭各校認真推廣一案自應照辦

(二) 討論事項

(1) 本局一股高事務員應奉酌給酌給傷學生禮貌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請庚秋清源時九醇伯四人審核由庚秋召集會

商後再提會核議施行

(2) 本局購買字帖及洋毛筆獎勵縣立各中學上年終會

考名列乙等以上者應如何分配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俟獎勵時酌量獎勵

(3) 李編輯主任醇伯提議月刊第三卷登載各校學生作文

成績如何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每篇由本局獎給小課本二本以示鼓勵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二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1) 時間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五日上午十時半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醇伯 李清源

- (4) 請假人員 孫繼武 楊小山 陳萬生
- (5)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 (6) 報告事項
 - (甲) 奉縣府訓令略開關於婦女裸足繼續查禁一案應認真嚴予查禁以免日久玩生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乙) 奉縣府訓令第二七七〇號略開奉省府轉准內政部咨關於派科長楊君勵視察李憶年殷澤等考查海黔滇粵桂等省地方行政實施狀況及社會各種情形旅費已發不必招待等因一案奉此自應遵辦
 - (丙) 准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第二三八五號略開關於查禁刊物應嚴予取締一案等由准此請傳觀一覽表遵照辦理
 - (丁) 現在短小課本第一冊已到令飭未領取各校迅予來局領取以便轉發應用
- (7) 討論事項
 - (甲) 據第二股簽呈查卸任教員譚耀呈請發給退休金一案已於民國二十二年間研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提交經委會核議

(乙) 據源嘉儀(九甲村)第四初小辦事員戴啓發李榮等呈短小學生實難調查足額請遷移鄰村辦理一案

議決 用縣令據局轉呈嚴予申斥

(丙) 據第四區楊委員泰呈公馬已斃究應如何辦理請公議案

議決 轉呈備案另請補充

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晴九 張文華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月波 孫繼武

馬文伯 楊小山 陳萬生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奉教廳令由正中書局寄發三四合冊民校課本一千一百本飭即查收具報由
 - (2) 奉縣府轉令統一民訓制度實行兵役法由
 - (3) 准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定發會章式樣希即遵照由
 - (4) 准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制定會客守則四條希即遵照等由應即照辦
 - (5) 奉縣轉令本局二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
 - (6) 奉縣令准縣黨部密函查禁魯迅全集中國呼聲現世界半月刊應即遵照
 - (7) 管理員報告近來經費情形
- 討論事項
- (1) 雄川第三校教員楊振標請假二週應否派人代理案
議決 以趙鳳書代理
 - (2) 雲南一校教員金國臣因病呈請辭職請核議案
議決 該教員任職多年准予給假二週以資療養在假期內暫以王帝代理
 - (3) 簡師科畢業學生尚有八名未委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暫委爲附小及五中心小學見習教員每月由局支領津貼薪幣五十元

(4) 各校學生及教職員貢獻一月所得已收未收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 已收者暫存義會營未收者繼續催收

分派見習教員

- 趙燦金高 李 鴻寶珠 趙 恆官渡 陳 鴻壽華
- 郭 瓊龍泉 李 荏 李靈昌附小
- 楊文光 委五甲短小教員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七次大會紀錄

七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午后二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梁紹堯 夏時九

李月波 劉庚秋 魯進民

列席人員 李濟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 (1) 請覆核教育局遺報二十六年三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轉報核銷

(2) 請撥核玉案中學二十六年三四月份及清波中學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一三月份計算單據案

議決 各月計算均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准予核銷

(3) 卸職教育郭湘譚耀均呈請發給退休金請核議案

議決 郭湘譚耀任教二十六年照章給予退休金新幣二百元譚耀照退休金規則第二條丙項因積勞致疾給予退休金新幣八十元以資休養

休養新幣八十元以資休養

(4) 象眼街第三十號舖面經市府催促改建以昭劃一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間舖面因退縮不齊應行改建惟須以節省經費為原則由夏委員會同字管理員切實核議具報決定辦理

勸導事項

(1) 梁局長勸導前因居住局外不便辦公及督促現在修建

樓場西面房屋移入住宿請核定租金案

議決 局長住局辦公係為增進辦事效率無庸納租

學生作文成績

男女地位應平等說

棋岑小學第七班生李福麟

我國人民，男女階級流傳甚深，一切權利，都操在男子的手裏，一切動作，要受男子的支配，管轄；女子却絲毫沒有自由的權柄。並且一切勞苦的工作，還要叫女子去做，女子在男子的手下，一刻都不行休息。這樣的辛苦多端，更不敢和男子爭論，如果說着一句，就要受男子的威力壓迫，好像是男子的丫頭一般，真於痛苦可忍，不堪言狀！男子們，獨佔了的一切的主權，任意欺侮女子，自己却每天逍遙過活，任意揮霍，並且一切衣，食，住，行，都比女子高幾十倍；這一切不平的表現啊！牠的成因何在呢？一，因為女子不得受教育，而沒有知識技能，不懂事理，不能掌管權柄；二，因為自古以來的風俗相傳；三，女子的氣力抵不過男子的氣力；四，女子長大，要嫁給男子做妻子，不多得受父母的教訓；五，男子做的事情，女子不能做。可見男女之間，有這許多的弊病流行，所以造成了「男尊女卑」的惡習。這種惡劣的風俗，對於家庭和社會都有極的阻礙；像如：公家要辦一件公事的時候，男子出門去，或是家裏有要事之時，女子不能替男子去做，那末男女就可以互相代替做事，這是何等的便利啊。但要

想使男女的人格和地位平等，是要怎樣呢？一，使男女都受平等的教育，使女子也能享受一切權利；二，使女子要有正大的職業，經營，不必依賴男人過生活；三，由政府訂出平等的法律，使人民遵行，並且，消滅男女階級的舊法律，使男子遵守新法律。這樣一來無形中，就可以消滅「男尊女卑」的惡風習俗了。

勸同學不要曠課的信

前名

世忠親愛的同學！自從寒假分別以後，就沒有會面了，不知你的身體健康嗎？我很想念你。現在開學已久，你都不來上課，究竟在家裏做甚麼事、都要振作精神，繼續前進；就是讀書，也要趁著這個時候努力用功才對。並且青年的光陰，是最寶貴的，所以古人說：「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由此，也可以想見光陰的珍貴了。如果我們在這個時候，不繼續努力前進的求知知識學問，到將來感受困難才悔悟，那末就於古人說的：「黑髮不能勤學早，白頭方悔讀書遲」啊！所以我特寫給你一封信，希望你明天就來罷！

三月初二日你的同學李福緣上

清明掃墓記

棋峯小學第七班生李久福

清明節那一天，我們全家老幼去上墳，走到墳上，看見美麗的風景，前面有高聳的峯巒；墳旁有青山綠草，有紅的花，並且蒼翠的樹木籠罩着。看上面，山色青蔥，常有綠樹喬木，這可愛的日光斜照，半陰半晴，好像一幅畫畫。又看下面有出水的秧針，一對對的燕子飛來飛去。可愛呀！這樣自然的現象。我觀看了時，就去祭拜祖墳和我的父親；此刻我這樣的祭拜他們，唉！他們在九泉之下，也能知道罷！並且一定保佑我能！同時我把墳上的荊棘除去，碎完以後，吃了午飯，在那裏玩了一時，太陽要落西，我觀看太陽落的時候，好像胭脂一樣的天空，還飛着幾隻小鳥，風景十分美麗啊！我在那兒停了不久，也歸家了。

我的學校

棋峯小學第七班學生李如慈

我們的學校，是設立在我們祖澤地方，學校是在宣統三年成立的，到現在大約有二十餘年年了；他的名稱，叫做西四高小，後來改為棋峯小學，因為地在棋峯之下，所

以才取這個名稱。學校寬廣，兩邊的風景很好，東西兩面都有花園，兩花園有池塘，池塘有遮陰的楊柳。又說到校裏面，有三班學生，就是高級一班，初級兩班，學生大約有一百餘十人。還設有學生閱書室，投書室，各種都設得很適當，這就是本校的概況了。在學校的生活，大概是很快樂。我自從到校來上學，起先是在初級乙班，又升到甲班，後來才到高級。但是我回想我在初級，是很鬧得的；我這時回想，是很可惜啊！我們現在要努力求學，儘量的讀書，不可時常曠課；我們在這學期終，就要畢業了，假使再曠課，偷懶，唉！那先陰是如風吹一樣的快，這樣浪漫下去，不努力奮鬥，將來不能畢業，怪那一個呢！

日記一則

棋峯小學第七班學生李文章

五月二日（星期六）晴

流水般的光陰，一天一天的過去，多麼的快啊！現在又是一星期了。我在午後一時同李老師回家去，由校內出行，向遠仁營的對面走去，覺得空氣新鮮，走了不久，走到一座山峯上，向西南遙望，見那滿日風光，何等的快暢，已滿桃桃母了。那裏樹木很蒼鬱，樹林中有一所寺廟，廟前

有一位池塘，塘中有很新鮮的青草，還有一條清芬的泉水，滔滔地流在村前，村中的人都取水於這裏。我們就向目的地走去，溝旁的柳樹，正在那裏嬌媚的跳着；田野裡也染成了淺青的顏色；天空的大陽，似火一般的熱烈。幸喜經過了一條樹木很多的小道，枝葉交錯，織成蔥蔥的綠蓋，將小道蓋的像山洞兒一般，微風吹來，感覺清涼爽快。過了數村，到了一座山峯，遠望新莊，在那蒼松翠柏，雲瀾漫之間，藏着；這時夕陽西下，不久我們也到新莊村，到家中天近黑了。

五月第一週週記

棋峯小學第七班學生李世忠

此星期內，我所感覺的是：同學們每日除兩餐而外，一時也不肯休息，自修自習用功，想望高尚的目的；可是我呢？因眼目得病，難以專心勤學，甚至早操及晚自習也不能上。但是師長已知自習時眼目受火光刺激，大有妨碍，而諒我安眠。可聽同學誦讀的聲音，睡不安，坐不樂，時時回憶各科內容，同學們似爭頭日上的前進，而我孤獨成了落伍的表現！我想：由數十里而來此校肄業，這樣的荒寒而帶疾，只得含淚嘆氣！一方面為氣候不佳，忽冷

忽熱，沒有一定的度數；一方面我們飲食各管各吃，沒有一定的時間，而且不論清潔，最容易發生疾病，現在漸漸夏天，恐怕更危險；師長有見及此，教我們住校學生組織共餐，這比青好得多了，對於各經濟方面才儉省，從今照事實現，就有改革的希望。這是我一週的感想。

日記一則

前名

五月十五日（星期五）

午餐後，上正課，諸同學坐於教室，昏昏沉沉的手足無措，師長視我們的態度，非常煩厭，一無所寄；不多一會，就下課。我們也於校外緩步遊覽景緻，忽然看見黑雲四佈，雷聲隆隆，電光閃閃，似擲礮彈一般，狂風暴雨，從西北而來，霎時間傾盆似地，而且還有雪雹，似掃帚一般的下來。天井裏的雨水，被雪雹激起數尺高，非常可怕！不多一會，呼呼的風吹起，那些雪兒，一絲無有；燦爛的日光，也出照滿地；那些霧氣，漸漸蒸昇空中，水汽也被日光吸收完了，就變成清朗的下午。我想千變萬化的甚麼呀！不覺使我們漸漸忽又變成清朗！使我們愉快。這是我一日的概述。

我的學校生活一斷片

前名

我在學校裡肄業，每日兩餐之外，只有勤於功課，或閱讀他書，別無其事。每日早晨，按時上課，鍛鍊體格，日出而讀，日入而休，只用心於各科課程，無絲何事，祇服各科有心得。每遇功課完畢，和同學到校外散步，有茂盛的楊柳數株，還有一池塘，水清如鏡；我觀於此，更覺新鮮，細心一想，校外天然風景是何等幽美啊！我心裡頓時興奮手舞腳踏，一時快樂起來。何以呢？因為在這幾星期中，我對於各科明瞭有趣，心裏稍有深切的印像；因為師長熱心詳細的講解給我聽，時時刻刻我有升學的可能；我也有趁時孜孜不倦的發奮努力用功，而我們轉眼間快要畢業了我想現在的世界，污穢黑暗極了，趁此青年，學些有用的知識技能，造就學問到將來決定不會被人欺侮，並且還給社會服務。

怎樣恢復女子的人格和地位

前名

我國自古以來，都是男尊女卑，所以女子往往受男子的權柄支配，不能發展他們的力量，解決各事問題；對於

社會上受極大的影響我所以中山先生和從前的洪秀全等有見及此，就主張男女平權，使她們有相當的發展。但是男女平權的根本辦法何在呢？我將他述於下：要讓男女平等，必須宣傳指導父老，普及學校，給他們肄業；學校教育，是文化的機關，而且是知識的基礎，他們受了教育，到將來必定會發展知識技能，那麼對於家庭社會一切經濟事業，也有相當的責任，至將來男子有事出門，他也能替代照料家務，而且可以參加社會事業，發表意見。但是恢復女權，一般男子也要幫助她們，不要疑惑錯誤，將來還是男子的利益，這是恢復女子人格和地位的一點微意。

前題

棋峯小學第七班生黃金質

我國自古以來，都是實行重男輕女的制度；這種制度，是很錯誤的。何以呢？同是一樣的人，並且同是社會上的一分子，怎麼要分這兩等階級呢？我們要想恢復女子的人格，第一要宣傳，使鄉村裏的人知道這件事；並且要使全國一律平等。第二是要男女受一樣的教養，才能行使四權，參與國政；並且女子也要有相當的職業，使生活不要依靠他人。他的經濟才能獨立。這兩種制度，恢復以後，

使男女在社會上，立於同等的地位，女子就可以參加國事。由我們鄉村而說，如男子在村子裡面，當了一件事，假使有一次，男子不在家的時候，女子也可加入裡面，同男子做事，這樣一來，對於國家有很大的利益。

略述農忙的現狀

棋峯小學第七班生李文章

飛彈似的光陰，如射箭一般的過去，這是多麼的快疾啊！轉眼之間，又到初夏了。田裡的豆麥菜都成熟了，這時農人們每日裡，日田而作日苦而息，真是忙碌不停。有一天，喫飯後，我就偕着幾個同學到郊外去遊玩，到了田邊，幾個學友說：「在春天的時候，天氣溫和，萬物爭榮，他們趕把田工做，播種咧？下肥咧！整地咧！忙個不了，一春不種田，一年便錯過，誰肯安逸懶惰。在夏季酷烈的太陽，曬在他們身上，可憐的他們，依舊碌碌忙忙，誰肯停着閒逛。到現在他們的麥也上牀，珍珠般的豆子，盈籬盈筐；這時候的他們，三三兩兩，匍伏在田中不住的拔麥；縱橫的阡陌上，來來往往，熙熙攘攘，絡繹不斷的經過，有的挑麥，有的打麥，東西的歌聲，遙相應和。喂！農人們真快樂呀！怪不得人們都說：田家樂，樂無窮。」

這時候，忽然那村子上劈劈拍拍的打麥，簡直像慶祝成功的爆竹連續的燃放。這時三五羣成的老鴉，不住的鳴呀！道：「農人們可休息啦！小朋友們可歸去啦！我們也要回家，明天會嗎！」

家與國的關係

棋峯小學第七班生黃 珍

國家的強，就是要從人民富強為起點。假使人民家庭多貧寒，國家的經濟力薄弱，那麼國家也就衰弱了。

家與國有密切關係，國存則家存，國亡則家亡。唉！這國亡了，那麼家庭就不存在世界上了。

我們是青年，應該努力讀書，將來替國增光榮，收回失地及昔有的領海，打倒帝國主義，建立新的中華民國，掃出國內障礙，使人民得安居樂業，那麼我們這家與國的生命，就永久延長了。

自己送死

嘉地第四初級小學補習生金 玉

在田家地望我們這裡，好像一接着西山，可一還隔着一幾十里的海。有一天，有許多人抬了木棒竹棍，從田家地

追下一隻野狗來。這野狗的心裡，以為從這裡可以到山上去；他就直直的跑下來，不料隔著大海。野狗被他們追得很驚慌，所以到溝跳溝，到河繞河，要想折回去也不好，向前去也不好，只得跳下河去。追的人撐着小船，把野狗圍在河裡，你一棒，我一棒的，把野狗活活的打死。這野狗真是自己送死！

救了青蛙打死蛇

前名

有一天，我在一條溝邊玩，忽然聽得一個青蛙叫，那青蛙叫的聲音很悲慘。我細細一看，看見一條蛇，咬着一隻青蛙的肚皮。我想起青蛙是益蟲，我就拿了一根竹竿，照準蛇的身子打去；蛇也就放了青蛙連忙逃走。蛇睡在那裡，動也不動，原來被我打死了。

定要溫習

嘉地第四初級小學四年生李 鳳

我們的課程，有幾個同學，最勤奮；怎麼呢？別的同學都去鬧，只有他不鬧，他溫習教過的無論算術，或是國語。晚上放學回家，沒有事情，打開書包，不是讀書，就

是算算術，所以隨什麼都做得到。又有幾個同學，他一樣也不得溫習，學着算術的加法，減法忘記了；學減法，加法又忘記。這樣折來折去的教，那程會有上進！我希望同學們，個個都定要溫習！

戒烟的好處

前名

我們村子裡，有一個人很愛吸烟，他家種着十多工田的烟，還不吸。我家種着兩三工田烟，每年都要買心幾百元。他家吸完了，還要買幾斗米來買烟吹。我想：一年一定要費五幾百元！並且吹着烟，身體還要瘦，臉色是變成黑的，活計也做得不。天天只管睡在床上吹烟，也動不動，若是他把眼睛閉上，好像一個死人。去年政府提倡戒烟，他只得戒了，精神又好起來了，臉色也好起來了，活計也做好了。所以我說戒烟這件事很好，我希望政府永遠不許人吹烟！

爭水打架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福雲

前天阿五和老二哥，因為爭水打架。起先阿五車滿一

溝水，要泡田；老二哥去車苗水，趁阿五回去吃飯，就把溝裡的水車乾了。阿五走來看見，就吵起來，吵了打架。阿五一鋤頭，把老二哥的車打壞了；老二哥一把手，把阿五的頭打通。被了鄉長，鄉長說：「兩下都有錯！車也不必賠，自己修理；阿五的頭，自己去醫」。我想：他們若是兩上子好商量，兩下都好了，又有人情，又不白費錢。

米價跌落的原因

前名

米價跌落的原因，是為今年各村各縣都放著積谷；所以村中大家都不到街上去買米，米價就跌下來，這是第一原因。今年政府不准種煙；人家就沒有種了，就拿來種些麥子和豆，這兩種都是吃得飽的，這又是第二個原因。今年近海的田，沒有被水淹；上方的田，谷子沒有被蟲害；存着米的人家，都拿出來賣，這是第三個原因。有這三個原因，所以米價跌落。

接祖不必講究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級生陳林

我們這些地方，年年到上月間，家家都買些好東西來接祖。我想是白拉拉的費些錢！不如在祖宗活著的時候，嗚呀！似乎喊隨吃什麼東西，都給他吃。我見有些人，自己吃好東西，不給父母吃；等到父母死了，一到接祖，就用好些錢去買些好東西來供獻。我想任你供得好，只是自己吃。若父母在着，就是不貴重的東西，拿給父母吃，也得真的吃了。

用國貨的好處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 坤 映

用國貨的好處，是中國人買中國的東西，不買外國的東西。一買外國的東西，那錢就送出外國去。比如中國四萬萬人，每人買一元的外國貨，就送四萬萬元到外國；若不買，這四萬萬元就在中國存着，可以用你，我用，他用，中國何愁窮呢？若是每年送四萬萬元去，到外國，造幣就不息天天造着，仍舊不做用，所以說用國貨的好。

改正本地方語言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 坤

我從前上街，或是到親戚家，一說話就被人家笑，或

是學著我說；我還不知道是什麼緣故？現在上了幾年學，才知道有些字音說錯了！從前被他們笑，和學著說，就是爲這個緣故。比如「邊」，又說成「兵」，「田」說成「停」，「口喝」又說「口闊」，「割草」說「國草」。我們以後對於字音，要好好的記，不要把音弄錯，以前說錯的，要極力改正。小朋友們！老人們說慣了，不能更改；我們注意着，一定可以改得掉。在村子裏，要告訴別人也改掉。將來就不會被人笑，也不會給人學著說了。

打娃娃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 坤

有一天，阿八的爸爸，同他的媽媽，不知爲了什麼事，吵起來，嚷了打起架來。好人才把他們拉開他的爸爸還大聲大聲的吵著，他媽媽做在場上哭著。這時候，家家的早飯都吃過了，他家還沒有吃的；阿八餓了，對他的爸爸說：「我要吃飯」。他爸爸說：「吃那棵飯」，就狠狠的打阿八一家。阿八打得捧著臉在場上跳着哭。我想；阿八挨打，真冤枉了！

蛇出來游要下雨

嘉地第四初小三年生李春亮

有一天，我同父親去田裏車水，天氣又熱，汗都曬淌，那汗就像洗了澡才上來一樣。忽然見一條小蛇出來，在河裏游玩。「父親說」；「明天要下雨」我問父親說：「爲什麼要下雨」。父親說：「你看小蛇出來游水，定下雨」到了第二天，果然下雨了。

冤枉老鷹

前名

有一個人，養了幾隻小雞；有一隻老鴉，在頭上飛着，看見了就飛下來，拾去一隻小雞。我看得分明，是着老鴉拾去；養雞的那個人，他說是着老鷹拾去。真是冤枉！

我校祀孔大會記事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王榮昌

今天是我校（勝峯小學）舉行空前未有的祀孔大會，成結展覽會，及游藝會。昨晚（八月六日）睡在床上，想着今天（八月七日）的熱鬧，恨不得立刻天明。所以今天早上，我就跑到學校，只見校門口紮了兩架亭子，亭上貼些花卉，並且，懸有一付對聯云：「道冠古今，德配天地，萬世千秋，深仁大義」。掛着黨國旗，障風招展。有

兩個同學，早已在校門站着備了，他笑容可掬的說：「請早」！我已照樣的還了他一個禮。走進校門，只見許多同學的家長，也來得不少。禮堂裏面，早已掛着孔子的牌位，同學們都很高興的跳着，唱着，舞蹈着。

丁司令，鈴聲一響，舉行祀孔大會了。行禮如儀，我們的劉校長登台演講「孔子的出身」，大意說：「孔子姓孔名丘，字仲尼，在公元前五百五十一年，生於魯的昌平鄉——即今山東曲阜縣。他從小說就注重在「學」，所以博學；他從小就注重在「做」，所以多能。後來學業日進，經驗日多，融會貫通，便成爲一個聖人了。那時候，正當春秋時代，諸侯互相攻伐，孔子一心想把生平所學一一實行出來，拯救世人；無奈他周遊列國，當時諸侯都不能重用他；最後他只待回到魯國，專心於教育著述事業。一時弟子有三千人，學問好的有七十二人。現在流傳的古書，春秋是他修改的，且經是他增訂的，詩經書經是他選訂的」。

這一席話，使聽衆們，肅然起敬。只聽得一陣陣的拍掌聲和歡呼聲，散會了。

中元接祖記

前名

光陰這樣的快，好像流水一般的過去，不覺又到中元接祖了。中元就是七月十五日，俗傳：「十八層地獄裡的孤魂小鬼們，也就在十二這天將他們迎接回家。所以我家也照例把冥衣貼在牆上；我約了幾個朋友，到山上去採水菓和花卉，供在桌上；敬好香燈，早晚祀奉酒菜和齋飯，燈火晝夜不絕，燈燭輝煌，香烟裊裊，不絕如縷，這樣一刻不絕。

直到十五那天，因為他們要去趕盂蘭大會，所以早早預備些錢紙，做他們的川資會費，以及一年的支用。小孩歡喜得很；但那些婦人卻反哀哀的哭着。

使我想笑又不敢笑，這真因為迷信的遺傳太深哪！

我的自述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王海呈

我姓王，海呈，小時不知甚麼事情，到了七歲，我跟着哥哥去讀書，但是我的胆子最小，恐怕同學欺侮我，我剛到校門口，四面望望，那些學生吵鬧不止；我回頭就走，回到家裏，天天跟着叔叔去放牛。不料過到十三歲，有

一天的早上，吃過飯後，到場上約放牛的朋友，這時看見那些活潑潑的學生們，拿着書包去上學，我心裡十分羨慕。

那天晚上，我和父親商量。父親道：「你既然懊悔失學，明天我就給你去買書」。那時候我歡喜得手舞足蹈，覺得生平的快樂事。

現在，光陰這樣的快！忽忽已十餘載了，此十餘載中，幸賴父母的培植，師長的教導，同學的切磋，才得稍有進步。

初級讀了三年，大略知道一點知識；聽見高級招生，我就報名到校去投考，又蒙師長取錄。但是年級愈高，功課愈繁，高級程度較初小為深，不但教料上，多史地自然公民等科，且又有日記習字等課外作業，每日傍晚歸家，更須溫理功課，現在一年級也快要滿了。

沙朗的古洞石觀音

勝峯小學一年級生李芝慶

沙朗的古洞——石觀音，於廢曆七月一日，顯現在天生橋頂；堡下面謠傳是這樣。有石匠三人，其中有一人是雙子，三人在洞裡打岩漿滴成的乳石，到城中去售賣。

剛才動手，洞裏忽然發覺人聲說道：「快快出去」。於是他們三人，連忙跑出去，遍地宣傳；所以四方無知婦女，就信以為真，天天繼續不斷的在禱雨拜禱。

某天——星期二，我（勝峯小學）野外習戰，正午十二時，戰地選在天牛橋；老遠就聽見人聲嘈雜，那時人都疲倦了，才下令休息；那時三五成羣，各自往洞裡去遊賞。我和張君拿着火把，遍處搜觀音，找了好一會才見三根大石，高約一丈五，六七八人合圍之大；取火把一看略像人形，她們就呼為觀音。左右各有一石，擊之好像鐘鼓的聲音；前有一石案，上出一石，擊之像木魚聲音。沿階上登。同樣的音樂石頭很多，有的像鉢鼓聲，有的像鈴聲。更登五層上，真像仙室福地。有遊人的脚步声，細細一聽，彷彿有人在誦經拜懺。沿石梯望下一看，那下垂的乳名，有像護法韋陀，有像彌勒大佛，有像五百阿羅漢，有像……真奇境仙境洞了。同學們在裏面，正遊得暢快，戀戀不捨，樂而忘返；可恨的前聲一叫，才相呼出洞，整隊返校。燈下記出，作一個永遠不忘的紀念！」

編輯處重啓要事

逕啓者：本刊第三卷登載縣屬各小學學生作文成績，

昨於五月八日提經本局第二三六次局務會議議決：「每一篇由本局裝給小課本二本，以示鼓勵。」等語，紀錄在卷；茲將第三卷各期登載各校學生作文成績及應得獎品，表列於後，即請
各校長查照，來本局庶務處領取，轉發各學生，以資鼓勵，為盼！

附獎給學生作文成績表

校別	登載期	篇數	獎給課本
嘉地第四初小	三卷四期	五篇	十本
珥琮第一初小	全	四篇	八本
桃園第一初小	全	七篇	十四本
瑞雲小學	全	十篇	二十本
瑞雲小學	三卷五期	十四篇	二十八本
勝峯小學	三卷六期	四篇	八本
龍泉小學高級	全	六篇	十二本
鄉師附小高二	三卷十期	十三篇	二十六本

教育局編輯處啓 五月十二日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開。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由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撰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回。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漢銀 玖角肆仙

年

卷

期

4

3

第

第

編索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六日刊行

第四卷 第三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四卷第三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准新運促進會函送新運會組織簡章及圖章式樣通令遵照辦理文

各機關團體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組織大綱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教育局奉發國旗升降辦法

公 佈

昆明實驗縣二十六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比較表

通俗講演

選載

農村的合作事業（第二閱覽室劉春霖講稿）

國難嚴重時期人民應有的覺悟（同前）

我們的節儉法（同前）

發揚應當改革的風俗（第五閱覽室馬成勳講稿）

對受國民訓練的壯丁談話（同前）

議 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三九次至二四三次局務會議紀錄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八次九次大會紀錄

調 查

昆明縣通俗詞曲歌謠

學生作文成績

堆川鄉 初小學生作文九篇

桃園鄉 初小學生作文十五篇

嘉地鄉 初小學生作文十一篇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准新運促進會函送新運會組織簡章及圖章式樣通令遵照辦理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七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通令遵照事：案准

昆明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

「逕啟者：案奉

雲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案奉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產字第三號通告開：茲制定各機關團體學校新生活運動委員會圖章式樣頒發各地照式刊用，以資劃一。希即查照辦理為要！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等因；附發各新生活運動委員會圖章

式樣一紙，奉此。自應遵辦，茲將圖章式樣翻印及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組織簡章一併隨函附發，希即查照辦理為要！此致」

此令。

附登新運委員會組織大綱及圖章式樣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

各機關團體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組織大綱

第一條

各機關團體為便於推行新生活運動工作起見，得依據各省、市、（包括院轄市與省轄市）或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組織大綱之規定，成立新生活運動委員會，隸屬所在地省市或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

第二條 各機關團體新生活運動委員會，應冠以該機關或

第三條

團體之名稱。
各機關團體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由該機關最高長官或負責人員主持之，設委員三人至七人，由該團體各部全體人員推選，或主持人員指派之。

第四條

委員會得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委員會推選之，主持會中一切日常事務。

第五條

各委員之任期為一年。
主任委員之下，設總務員，調查員，設計員，推行員各一人，由委員分任之。

第六條

委員會每兩星期開會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各機關團體新生活運動委員會，依據本大綱訂定章程則組織成立，送所在地省、市、或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備案，遞送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登記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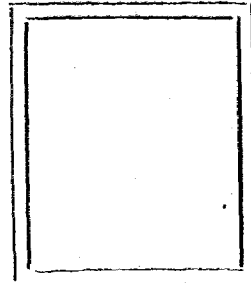
第七條

本大綱由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通告施行。

第八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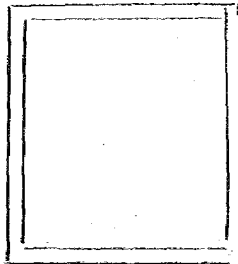
各新生活運動委員會圖章式樣

第一式



各省市（院轄市）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所在地各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用第一式木質長方形，長六公分四釐，寬四公分四釐。文曰：「○○○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章）

第二式



各縣市（普通市）鎮區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所在地各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用第二式木質長方形，長六公分，寬四公分。文曰：「○○○新生活運動委員會」（章）

附記

- 1 分厘用公尺計算
- 2 圖章邊沿照表度二十分之一

3 圖章文用陽文

4 圖章文字用仿宋字體

5 圖章文字如不整齊，末尾可用章字填滿之。

奉發黨國旗升降辦法通令遵照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七八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〇四四號開：

「為令發事：案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宣

字公函開：逕啟者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訓令

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孝字第五五六號訓令開

：茲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三次會議通過黨國旗

升降辦法一節除函請國民政府頒布並分行外合行檢

發上開辦法令 遵照並轉行所屬一體遵照為要！等

因；四發案 旗 辦法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

行抄發附件令仰該會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

要！等因；奉此。除分行外，相應檢送黨國旗升降

辦法十五份，函請貴府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荷！

等由；准此。並奉 省政府秘一民字第六七二號通

令令同前因，除分令外，合將辦法檢發，令仰該局

長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等因；附發黨國旗升降辦法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合行照抄辦法，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切切！

此令。

附發黨國旗升降辦法一份。

局長梁樹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黨國旗升降辦法

廿六年五月六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三次會

議通過

第一條 全國各地高級黨政軍機關及學校須於適當地點

立之旗桿逐日懸旗

第二條 序立之旗桿如係單桿者懸掛國旗（黨部可懸該旗

）如係雙桿者應懸黨國旗

第三條 各機關升降旗事宜由各該主管長官指定人員行之

第四條 每日於日出時升旗日落時降旗

第五條 升降旗時凡在場人員應向旗肅立致敬

第六條 凡遇往行人遇見升降旗時應向旗注目致敬

第七條 全國各機關團體學校學棧週紀念日可參照左列式樣舉行升降旗禮節

一、集合

二、全體肅立

三、唱黨歌

四、升(降)旗向旗敬禮同時奏樂或吹號

五、禮成

第八條 駐外使領館及海軍艦隊之升降旗事宜得依國際慣例行之

第九條 本辦法由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送國民政府頒佈實行

行

奉為處置破舊黨國旗辦法通令遵

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七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書報閱覽室主任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二二三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民字第六七三號通令開：案奉行政院訓令第三一五二號開：案奉 國民政府廿六年五月廿二日第四一〇號訓令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廿六年五月十八日孝字第五五一四號函開：案據

中央宣傳部呈擬處置破舊黨國旗辦法草案，請核議施行等情到會。業經提出本會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三

次會議通過在案。除通令各級黨部遵照外，相應檢同上開辦法，兩送查照公佈施行。等因；奉此，應即通飭施行。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辦法，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

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辦法，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處置破舊黨國旗辦法一份。等因；奉此，除分行外，仰即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辦法一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將辦法印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等因：附發辦法一份，為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辦

此令。

法，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附登處置破舊黨國旗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日

處置破舊黨國旗辦法

二十六年五月六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三

次會議通過

第一條 黨國旗至破舊不能使用時依照本辦法處置之

第二條 破舊黨國旗除具有重大歷史價值者應送由當地有

關係保管史蹟文化之機關收存外餘均須敬謹焚化不得將破舊之黨國旗任意棄擲污地或另作他用致失尊敬

第三條 凡破舊黨國旗之處置有違反前條之規定者各地黨

部或警察機關予以指導糾正

第四條 本辦法由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後令行各級黨部並

函國民政府公佈施行

奉令公私集會除紀念週及紀念 總理暨先烈先哲之集會

外一概無庸默念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十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二九五八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民字第七三五號通令開：「案准 行政

院第三四三七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六

年六月五日第四六八號訓令開：「案奉 中央執行

委員會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宥字第四二五號公函

開：「查紀念週默念三分鐘之規定，其用意為追念

總理過去之言行。及黨員一週內工作之自省；近

年以來無論公私集會，均有默念，人民誤解為政府

功令勉強舉行，草率了事，殊與原意相背。茲經本

會常務委員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決議：「嗣後除 總

理紀念週及紀念 總理暨先烈先哲之集會外，一概

無庸默念，以昭整肅」在案。除通令各級黨部外，

相應抄案函達查照轉行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

此，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局長梁繼先

日

奉令轉飭選購教科書無教育部正式審定本者可選用教育部初審核定本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一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三八二號開：

「案奉 教育部二十六年發編壹二第一一六二

四號訓令開：「查中小學課程標準修正公布以來，按照修正標準所編各科教科書，經審定者，尙屬無多，前以暑假後不敷各校採用，經通知各書局速將初審核定本印行，以濟需要。茲查此項核定本各書局均有發行，嗣後各校選購教科書時，凡無正式審定本者，即可選用本部初審核定本。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轉飭所屬各校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轉飭所屬各公私立中小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

局長梁繼先

日

奉發修正學生制服規程通令遵照

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二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各員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一三九四號開：

「案奉

教育部二十六年發規伍二第一二九二一號訓令開：

「查學生制服規程前經本部制定公佈並施行在案。現經酌加修正，應再為施行。除公布並分行外；合行抄發修正學生制服規程一份令行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修正學生制服規程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將規程照印分發，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立各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修正學生制服規程一份。奉此，自應遵辦。合行照抄規程及附圖，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此令。

計發修正學生制服規程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

修正學生制服規程

廿六年七月一日公布

第一條 全國各級學校學生制服，除有特別規定外，依照本規程之規定。

第二條

小學男生制服式樣，規定如左：

- 一、轉殼平頂帽，如附圖一之甲。
- 二、衣式如附圖一之乙。
- 三、褲分冬夏兩種，冬褲式如附圖一之丙，長過膝；夏褲式如附圖一之丁，長及膝。
- 四、大衣式如附圖一之戊，長與膝齊，袖長至手腕，單排明扣，對襟，其腰帶之質及顏色與大衣同。
- 五、帽、衣、褲、大衣之質及色均須一律，冬黑或深灰，夏白或黃。
- 六、襪冬長夏短，鞋式不拘。
- 七、帽徽用青天白日徽。
- 八、領章式樣，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酌定之。

第三條

小學女生制服式樣，規定如左：

- 一、帽分冬夏兩種：冬帽式如附圖二之甲，色黑或深藍；夏帽式如附圖二之乙，色白。帽邊前寬後狹，帽沿加黑帶，打交叉結。
- 二、衣分冬夏兩種，冬衣式如附圖二之丙，夏衣式如附圖二之丁，均長與膝齊。褲與衣齊。
- 三、大衣與小學男生同。

四、衣、褲，大衣之質及色，均須一律，冬深藍

或深灰，夏白或淺灰。

五、襪與小學男生同，鞋式不拘。

六、衣襟佩帶學校徽章。

第四條

初級小學男女生，除有特殊需要外，免用制服。

高級小學男女生，因家庭經濟關係，多數不能置

第五條

備制服時，亦得免用制服。

第六條

初級中等學校男生制服，依照初級中學童子軍管

第七條

理辦法所規定之服裝。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男生制服，依照高中以上學軍

事管理辦法所規定之服裝。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女生制服之式樣，規定如左：

一、帽分冬夏兩種，冬帽式如附圖三之甲，色黑

或深藍；夏帽式如附圖三之乙，色白。帽邊

前寬後狹，帽沿加白帶，打交叉結。夏季得

酌用草帽。

二、衣分長袍及短衫式兩種（短須衫用裙）。

三、長袍式如附圖三之丙，長達膝與蹠之中點。

褲長與衣齊。

四、短衫式如附圖三之丁。裙式如附圖三之戊，

長達膝與蹠之中點。褲長與衣齊。

五、衣裙及衣扣之質與色，均須一律，冬深藍夏

白，得酌用他色。

六、鞋用布鞋或平底皮鞋。襪用長統或短統

七、大衣式樣與小學女生同。

八、衣襟佩帶學校徽章。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女生制服式樣，除依照本

條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外，並得由各校酌

量增情形，酌量變通，但須以前單樣式為主

第八條

初級中等學校女生，除用女童子軍制服外，得適

第九條

用前條規定之制服。

第十條

制服之材料，須完全國貨，如採用棉織品，須用三十

二支以下之紗線織成者。

制服之材料，顏色，及本規程第七條第二項之女

生制服式樣，由各校遵照本規程詳細規定，呈經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始由各商店標

承製之。

同一地方同等學校有二種以上者，制服之材料，

顏色，及本規程第七條第二項之女生制服式樣，

並得由各該校會同規定，照前項手續辦理。必要時

得由地方同等學校行政機關規定之。

庭有所歧異，以便學生轉學時無須另製。學生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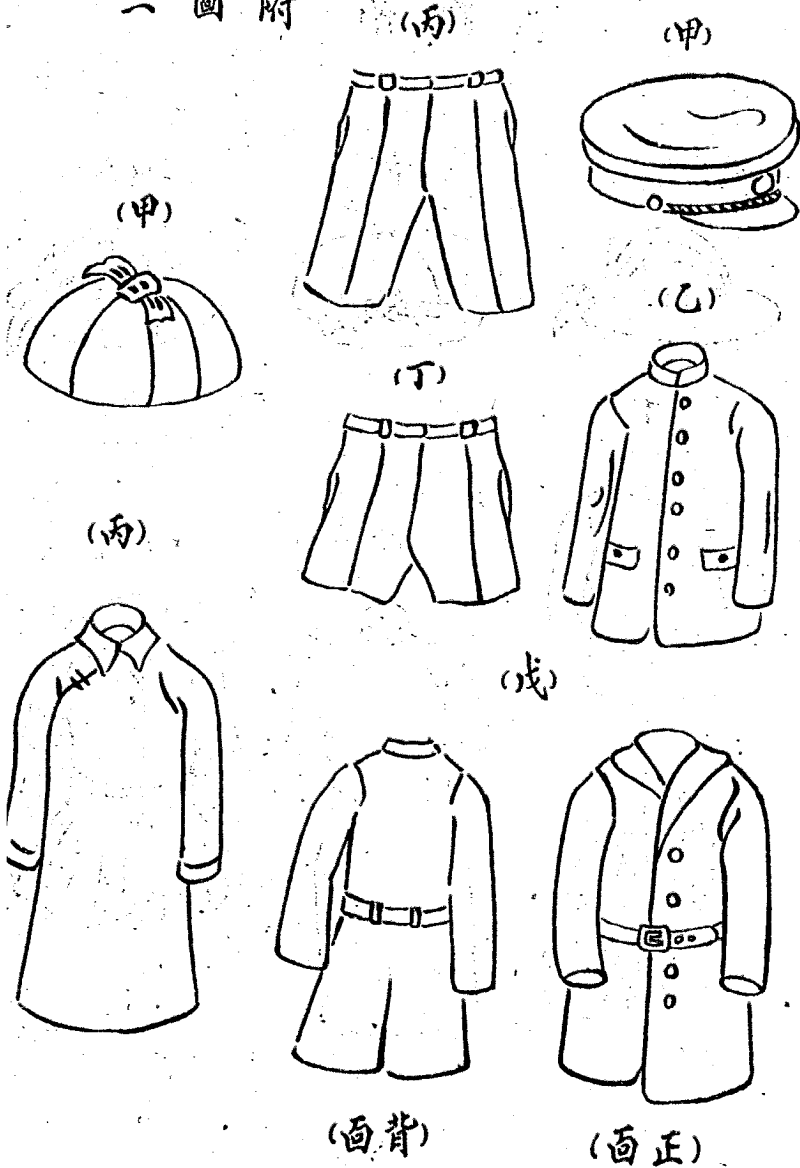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第十一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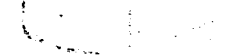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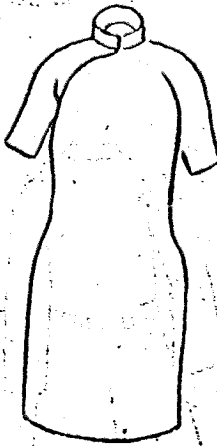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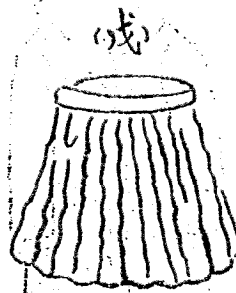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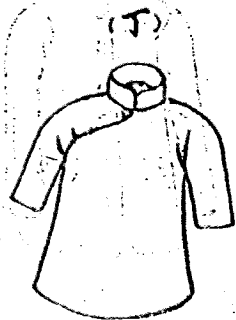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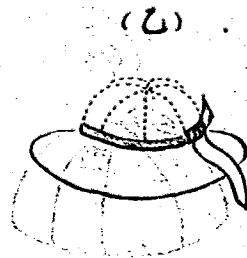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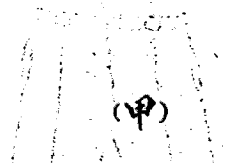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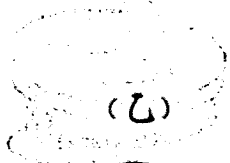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一圖附

二圖附



三圖附



公 佈

昆明實驗縣二十六年夏季小學畢

業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學生四十三名

- 段遠城(附小) 李有仁(寶珠) 郭英(附小)
- 張國華(寶珠) 李蘭英(附小) 李啓輝(附小)
- 賀維新(附小) 殷世勤(附小) 賈爾觀(附小)
- 朱正泰(附小) 劉景春(附小) 王存寶(寶珠)
- 李崑(附小) 姜榮秀(寶珠) 席寬(附小)
- 曹炳(附小) 吳興禮(寶珠) 楊楨(附小)
- 黃慶(附小) 李天潤(附小) 李嘉富(寶珠)
- 蘇文恭(寶珠) 楊佩璋(附小) 李秀芳(附小)
- 顏啟明(附小) 莫玉美(附小) 李培厚(附小)
- 陳啓祥(附小) 王文蕪(金馬) 楊肅(附小)

乙等學生四十七名

- 張毓麟(附小) 郭之福(附小) 高正洪(寶珠)
- 段寶清(寶珠) 武維濤(附小) 王維形(附小)
- 段富(附小) 趙爾強(附小) 畢瑞敏(寶珠)
- 張如明(寶珠) 高龍(金馬) 周嘉福(附小)
- 洪貴(寶珠)
- 張德(寶珠) 陳汝源(附小) 楊文鳳(寶珠)
- 胡崇信(附小) 李鳳誠(寶珠) 劉昌齡(附小)
- 趙從堯(附小) 李爾森(寶珠) 馮忠祥(寶珠)
- 李森(寶珠) 徐文鳳(寶珠) 李福(寶珠)
- 李國喜(寶珠) 何建基(附小) 尹文長(寶珠)
- 李應斌(附小) 楊洪(寶珠) 栗雲(寶珠)
- 李光宇(附小) 李志雄(附小) 洪旺福(寶珠)
- 李和忠(金馬) 黃石綺(附小) 沈祥齡(附小)
- 賴秀芬(附小) 羅政(附小) 楊銓(附小)
- 張海洋(附小) 李寶(寶珠) 李芝(寶珠)
- 顏愛立(附小) 陳壽年(附小) 馬壽(寶珠)
- 王之英(寶珠) 李慶華(附小) 李忠祥(附小)
- 周洪德(附小) 崔慈然(附小) 普德純(附小)
- 莫立芬(附小) 陳榮松(金馬) 陳安民(附小)

- 殷世耕(附小) 李天培(寶珠) 司值齋(附小)
- 王進(寶珠) 畢湘(寶珠)
- 丙等學生四十四名
- 譚文彰(寶珠) 陳沛(附小) 范品香(金馬)
- 張錫(附小) 劉國棟(附小) 李財榮(金馬)
- 王新(金馬) 吳恩禹(附小) 徐良(寶珠)
- 戴國福(金馬) 楊伊清(金馬) 張正恭(金馬)
- 彭興(寶珠) 夏林齋(寶珠) 袁富(金馬)
- 王明(金馬) 張文鈞(金馬) 徐文祥(寶珠)
- 俞汝芳(金馬) 趙明軒(金馬) 李增福(寶珠)
- 李璽璠(附小) 賈學德(金馬) 張文彬(寶珠)
- 張旺(寶珠) 婁謙(寶珠) 楊啟榮(寶珠)
- 陳嘉興(金馬) 牛正清(金馬) 楊治華(附小)
- 劉鳳鶴(金馬) 完文元(金馬) 李祥(附小)
- 李永源(金馬) 趙槐(金馬) 李鴻凱(金馬)
- 完淮(金馬) 孫永祥(金馬) 鄭敏(金馬)
- 牛學(金馬) 張開全(金馬) 吳永福(金馬)
- 畢正全(金馬)
- 留級學生一名 潘鎮渭(金馬)
- 馬誠良(金馬)

未到學生二名

孔繁昌(金馬) 范元坤(金馬)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

人數比較表 廿六年七月

等第	校別			
	甲等	乙等	丙等	留級
附小	二九	二五	七	無
寶珠	一一	二〇	一〇	無
金馬	二	二	二七	一
合計	四三	四七	四四	一
	二			二
				三三
				三六
				四二
				三四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成績

比較表 廿六年七月

校別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百分比	留級	留級百分比
附小	六一	六一	百分之百	無	
寶珠	四二	四二	百分之百	無	
金馬	三二	三一	百分之九	一	百分之三
合計	一三五	一三四	百分之九	一	百分之一

通俗講演

選載

農村的合作事業

第二閱覽室劉春霖講稿

今天自己所要介紹給各位的，是種種農村的合作事業；這種事業，在現代社會中，已成為全世界發展國民經濟，改善人民生活的一個重要方法。在生產落後，尤其在我們農村崩潰的中國，若果能實行組織，我敢說：不但可以挽救農村破產，並且可以不致經過資本主義的產業時代，而能表現福利民的經濟制度。

然而什麼叫做合作？原來這種事業，簡單的說：就是受環境束縛的人民，自動的跳出環境，脫離環境的拘絆，而向自由的康莊大道去進行。譬如：我們農民缺乏資本，向一般地主或資本家借貸，或與押，條件既苛，而利息復重，但是無非可想，只有忍痛受苦；又如我們日常的一切需要品，除米糧外，不能直接向生產者購買，中間要經過商人的層層剝削；凡此都受環境的束縛，使我們不能得到利益。我們大家就應該聯合組織起來，用大家的信用，向成利率去借錢；用大家的力量，向生產地方贖回日用品。總結的說：大家聯合起來，經營大家本身的事，就是合作。

近來中國的農村，因受各方面牽制壓迫，在現世界農場所產量中，總定稅後，又因交通不便，販運費太大，商人利潤太高，市場價格總之低。農民雖是一個直接生產者

，而所生產的不過是生活問題的一部分，而非全體，儘能滿足食的一方面；整個的生活需要，還要從他方面去尋求，希望他方面的供給。以這落後的農產，低廉的售價，而又以低的代價來維持生活上各方面最高價的需要；無怪乎人人都在說農村破產，農民都在那裏叫農民經濟不景氣。

的確，我們處在這將要陷于崩潰的農村，若不謀一個妥善的救濟法，不惟是生活上難得暫時的穩定；恐怕要越演越烈，終於要達到全體無所可救，生活流離不止。但現時農村救濟法，據剛才說的種種因子，無疑的是一種農業的經濟設施。人工合作，我們行之有素，已成為一種良法美規；只須在裏面維護，充實，也就得了。不過還有許多農作事件，仍得要大家合作，才能收最大效果。如品種問題：優良種子，及純良牲畜，因為途程較遠，或價值高貴，使我們單獨不容易取得。有時也犯不着單獨購置；所以最好是全村農民聯合起來，購置一支公畜，輸流為各家服務；作物種子，由大家取決，採用某項，某地方的最好，聯合購辦，用最少的工本，少數的費用，使全體都能獲得優良種子的可能。這些辦法，不惟在維持品種上，增加產量上，有優越的地位；並且在將來農產的銷售，農產的價值，也有很大的利益。

第二種經濟設施，在現階段的農村，必得要共同設備的，便是病害蟲的防除。過去的父老們，總以為害蟲是神靈降災，也不知病蟲的防治只只於於天命，讓病菌和害蟲自由活動；即使有一二關心之士，熱心來替大家解除這痛苦，他也只能作那神神無裨實際的勾當。自從經濟和植物病理的學術倡明後，我們才了解病蟲的真相，才知道病蟲的防治。這如蟲為害，不是一家一家的，而是一村一村的，一區一區的；你的田裏病蟲除治以後，旁人田裏的病蟲，馬上會跑到你田裡來，永久沒有驅除的希望。所以大家不合作，只一大家努力，等于沒有做，甚至比不努力還壞；所以防治病害，大家要整隊去撲滅。至於機器設備，藥液的採用，都可以大家聯合辦理。

說到合購機器：驅除病蟲的機器，固然要辦；耕種田地的，更為重要。因為虫害，多半是偶然的，局部的；那長期而普遍的農場工作，更不可少的了。假使畜力不夠，或許人工價太高；我們可以大家合購一部耕田機，便可耕種幾千百畝田地。或是缺水的地方，合購一部屏水機，可使貧瘠的村境，一變而為肥美的地區。尤其是收穫工作，無論甚麼地方，總是人工不足，工架自翻翻稻機，和打谷機，按照成熟的早遲，輪流使用，以完成一用機器耕田

的主張。其他關於一切內農等設施，也可羣策羣力，共同辦理。

最近有人主張辦消費合作，信用合作，販賣合作等；以為這些經濟合作，組織嚴密，事業偉大，算是我們中國現階段農村最需要的經濟合作。不過信用合作，據一般農村經濟研究者談：「我國實際試驗，已有十餘年的歷史，其中只有華洋義賑會，和江蘇農工銀行所辦的農村信用合作，稍有成績外，就是河北等地的信用合作，也不能算為真正的信用合作。這樣窮而且苦的雲南，尤為的講不上了。因為真正的信用合作，是要有無相濟，錢多的存到合作社裡，錢少的向合作社裏去借。這樣窮而且窮的雲南，沒有信用合作社的開辦還好，設若開辦信用合作社，那麼這合作社門口，一定有人滿之患，不用說你也借錢，我也借錢，天天都到那裏借錢，大家都在那裏借錢，變相的或為一個借錢合作社，反而倒促農民破產，短促農場經濟生命的。並且土地擁有的慾望，簡直農民們幾千年流傳下來的社會習性，個人根性；年歲豐收，稍為有點積蓄，對於土地的獲得，大概是不會讓步，總想購買一點；不願投資到信用合作社裏。因為土地投資，才是最穩妥的事業，所以大家寧肯投資購地，寧肯少收田租，不去作旁的借貸事業

。所，我或到這信用合作，在現時的五鄉農村，實具有一種危險性，勿庸設說的。

說到販賣合作，是那農產過剩的國家的事業了。在我們中國，沒有所謂的大地主，並且生產之後，就附近來說，每年產量，除自己消費外，有幾家做餘？即使間有一二，在數量上也是很少的，由全總括的估計，每年自耕自食，還在有些不夠；那裏說得上販賣？這種事業，要在中山先生說的：「雲南某土司，因糧食過剩，每年都要燒燬些積存的舊谷」的地帶，來組織這販賣合作，就合式了。在我們這地方，根本是「用不着販賣合作，也沒有過剩的產物來賣」。

顯然的能為我昆明五鄉農民的福音，五鄉農場目下最需要的經濟設施，是要算消費合作了。我們已經說的：農民雖是一個生產份子，但所生產的，只是糧食一部份；此外的衣住行用，仍然要向商人購買。譬如一家人，月食米五升，雜項的最或幾度，總超出五升米價之上；我們每年要向商人用那末多的錢來購買雜用，他們至少做十分之一的利潤，我們一家人，每年至少要受商人剝削百十元。現在我替大家着想，脫離這一種格外的耗費，大家來組織一個合作社商店，使商人不得居中操縱，我們也就減少一部份

負擔。

商店的規模，原有一種連續性，可大可小。基金或由全體民衆負擔，或由村公款撥充；但沒有資本的農民，實佔多數，這樣，有的固然可以派，沒有的實在無法應付。而村公款呢？近來負擔已重，無法再提。我們只有仍用合作辦法，用大家的信用，向銀行去；我敢說，商店裡的剩餘，一定可以除付給利息外，仍能維持一部份的本金歸還。用規模小的來說，譬如借一千元的本，利率一分，月須利洋十元；而每日貨百元，十分之一的利潤，日可得十元，一月便有三百元的收入，付利外，不過幾個月，本利都已清還。以後的長餘，就完全屬諸全利，於是按購買力的大小，做利潤的分配。小規模的是這樣，大的也是一個道理，而我們二百斤左近的村庄，也只用得了這大的規模，也只有這多的購買。若能再擴大規模，充足基金，不論什麼生活需要，都向生產地購辦，不再向市場上給商人剝削；那就更有一份長餘，每一家一年間就要再減低一份支出。

這樣用大家的力量，大家的信用，做自己解脫自己的拘絆，自己消除自己的痛苦；雖不能說發展農場，而在經濟上設施上，也能挽救農村破產當中千萬一。至於品種問題，

題，以及其它的信用合作，販賣合作，待經濟算裕，農場改良後，仍然要依次做到，這時不過，在改良農村的一個發端。

國難嚴重時期人民應有的覺悟

同前

我中華整個秋海棠式的大好山河，現在已東一塊，西一塊，支解割裂，弄成一個不像樣的形態了。在過去，時代久遠的，我們且不說；單從最近的——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六後的實際情形看，帝國主義者，已明白公布，撕破維護中華尊重中國主權獨立暨土地與行政完整的九國公約；處心獨佔東亞，實現大陸政策的企圖，已盡行暴露。所以自東北被佔後，到現在不過四五年間，接二連三，演出種種壓迫摧殘的事實，冀東，察北，華北，內蒙等事件，節節進逼，大有不滅我整個民族不止的現象。各位父老們，我們現在到了生死關頭，情形的嚴重，較近百年危險到十二萬分了。大家要曉得，以前的帝國主義，還是一種緩進主義，使我中華民族尚有一種籌措；現在呢？已深入于積極進取的階段，我們若不急起救濟，滅亡就在眼前。並且要認識唇亡齒寒，國亡家不備的道理，用我們最

接近最知安南緬甸作証例。安南緬甸亡國的慘劇，簡直是人世間最悲痛的事！況我神州大陸，優秀民族，豈能任人宰割，聽人侵略呢？各位同胞，現在國難雖已達最嚴重的時期了！

然而，專有必至，理有固然，物必先腐，而後虫生；則必自伐然後人伐。假如我中華民族，能一心一德，再接再厲，帝國主義者，他怎敢來大演武行了？就因為是一片散沙，不能團結，雖有四萬萬的民衆，却自私自利，各自爲心，利害既不相關，臨死猶不覺悟；這樣才說帝國主義者看穿了，他便利用我們這點點；施這這種權變的手段；這是他侵略的一個最大原因，也就是我中華民族現在遭遇國難的癥癥了。

其次早貧窮，也是以引起侵略者的野心。我國地大物博，久著聲譽；但工商不振，農墾荒後，終等子不毛的沙漠地帶。這樣，任你土地怎樣廣大，不去利用；資源怎的豐富，不想開採；貨棄于地，坐而吸食，致使國家做的無從着手，國際地位，流于下層階級。有了這樣的一個國家，自己不知憤發，以致招引帝國主義者覬覦，造成最近的國難嚴重，良可慨也！

各位，現在真是一髮千鈞之際，假如帝國主義者，真

要實現他的主義，不肯放鬆，而以兵戎相見；我們做人民的，當同心協力，做政府的移盾，抱定「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的大義，敵人的飛機大炮雖強，恐怕他仍食不下咽哩！

但，我們民衆們，難道要個個去上陣殺敵嗎？這也不然，人民有人民應盡的義務，現在把他分拆的說一下：

我們昆明人最錯誤的見解，是拒兵役；連那地方上的壯丁訓練，保衛團的常備役，都在七推八託，取巧避免。不知這些規定，直接是保衛身家的一種辦法，和自己身有莫大關係的。說到做徵兵，尤其的害怕，一遇徵團的這一家，對於役征這個人，就好像拿他去殺，全家父母兄弟姊妹等死不肯捨。在這種現象下，便生出許多弊端，有錢的，不惜犧牲大量的金錢，僱人代替；沒錢的，便向地方要挾，賄賂賄弄。各位想，處在這種國難嚴重之下，我們做人民的，不去衛國禦侮，叫誰去呢？察曉得徵兵是誰都免不了，是人民應盡的義務，不過是時間上分個早晚罷了。至于常備團和壯丁訓練，尤為現時代國家人民必要的事。所以我們大家對於服兵役，尤其在這國難當頭時，應當踴躍爭先，積極受訓，求一些軍事知識，個個都執干戈來救難危，同心同德，視國事如己事，鞏固我國萬餘方里的大

好山河。

次要的就業教育：「金錢為萬事之母」，我們凡不在兵役內的農工商一般人民，應竭力發展本業，農人增產糧食，工人精製器具，商人販賣國貨，不苟安，不畏難，以生產力救國，未嘗不為人民所盡的職責，未嘗不是國難臨頭的辦法。莫說國家大事，我不能管；假使那華北幾省滅亡後，妻離子散，當然仍任在國主義者的鐵蹄下了。

再次，煙足，吸鴉片，這等弱國弱種的亡國現象，尤為的要從速解放戒斷。這雖是消極的主義，大家仍應當視做挽救我中華民國的積極政策。以我中華民國所以會走到這受帝國主義者壓迫的劫運，農業衰後，工業不振，商場不景氣，人民胆小而沒有勇氣，精神萎靡，凡事不能持久，多是由於鴉片所毒的結果。假如我中華民族沒有這嗜好陋習，不為鴉片麻醉，不因鴉片傷害肢體，人人精力壯健，戰時有精銳的隊伍，平時有豐富的生產，實業發達，學術倡明；帝國主義者何以會這樣的得寸進尺，使列強都看不過意的呢？

各位，現在我們的命運，我們中國的命運，我們中國民族的命運，確已危在千鈞一髮的生死關頭；大家應該覺悟，應該猛醒，不要使安南緬甸的故事，重演于我神州大

陸，則幸甚！

我們要盡力地方公益

第三閱覽室吳正祥談稿

大家要知道，社會是由個人集合而成的，所以個人與社會，是有連帶生存的關係。個人不能脫離社會去窮居獨處；社會也不能離多數人的心性相感精神聯絡以生存；因此人生在世，不論是人藝的關係，不論是社會的關係，皆有些微盡的職分。而應盡的職分是什麼呢？就是公益了。

說到公益這兩個字，事項甚多，範圍亦廣，實難標舉。以大體分別來說：關於學校方面的，如捐資興學，勸導地方青年讀書，協助地方辦理學校，籌備經費，辦理圖書館，來資助人民的知識，啓迪地方的文化。關於農業方面的，如提倡實業，舉辦水利，保護森林，改良農業，使地方農產增加，經濟寬裕。關於慈善方面的，如賑災，濟貧，養老恤孤，修橋補路，使貧苦流離的得以生活，老弱孤獨的有所依歸。此外如服務地方，盡力社會，剔除積弊，改良風俗，厲禁煙賭，這些，皆為地方的公益。

總之，社會事業無窮，舉凡有利於人羣，有益於社會的事，皆為公益。我們要本個人應盡的義務，應負的責任

，不辭勞，不畏難，任勞任怨的努力去幹。若是力能及，有必須錢財補助協辦的事，尤宜踴躍輸將，熱心贊助，務期完成。決不要坐觀成敗，祇圖自己的利益，不顧羣衆的危難，如楊子之所謂拔一毛利天下而不爲者，那就是社會的盜賊了。

世間有些廣積金錢，多置田產，盡打獨善其身的主義；對於公衆利益，全不過問；並且高利借貸，來盤算欺壓窮苦的小民。這樣的人，我說他太過痴愚！雖然堆金如山，廣有財產，終不能擁守百年，死埋黃金；一到嗚呼哀哉，兩眼合閉，一生辛苦斂財，完全廢棄，這時則萬事已休，祇混得棺木一口，舊衣幾件，賻伴屍骨；所有的積蓄還留，不過徒爲子孫遺孽罷了。

我們人類，既天生有靈性，要能破除物我的成見，存濟世利人的宏願，做些有功於羣衆，有利於社會的事業。雖不能效古人糜頂放踵，博施濟衆；而於地方應盡的責任，力量所能爲的事業，也要極力服務，盡個人的職分，留遺於後人，才不愧爲社會的一分子啊！

我們的節流法

古人有兩句話說：「民生在勤，勸則不匱。這是什麼

同前

意思呢？就是叫我們大家不論做什麼事，只要抱定一個勤字，日日夜夜不息的努力去幹，那麼他的一生所用，就從勤字裏面產生出來了。這兩句話，可以算是我們普通一般開源的妙訣啊。

我們大家若是能够克盡己業，勞苦工作，自然就有相當的代價收入，可以用來供給我們生活需用的一切。但就不能不節其流，使他稍有一點相當的存積，預作急時的接濟。不然東手來，西手去，到了急難需用，便無法應付，就如易經所說的：「不節者，則嗟若」。這未免太辜負我們的勞力了。

說到節流二字，在經濟上佔重要的地位，更是我們人應當注意的一件事。但是怎樣節流呢？以我們個人家庭簡單說來，就是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分別支配用途之當否輕重的重使不浮濫，這就是我們的節流法了。

我們不論爲工爲農整日手足不停的勞苦工作，所爲何來？不過是以勞苦的代價收入，來換我們日常生活中需要的一切。大家當知來源不易，對於開支費用，就要警惕注意，除了每天應該需要的油，鹽，柴，米，醬，藥，教育等費，這些正當的開支外，其餘不必要的費用，就要從實儉節罷！

如俗例舊曆新年的花燭、門對、果供、端午中秋兩節的糕餅雜用、均屬浮費。又親友相約宴會，爭美衣冠，喝酒，吃茶，着戲，作樂，賀喜，祝壽，俱是冗費；更足以廢時耗財，有損無益。我們應當改從減節，就可以省下若干的金錢，這就是節流的一法。

又如人家裏的陳設物，己身的裝飾品，婦女的首飾，化妝品，兒童的非教育玩物，以及賭博鴉片，許多浮濫不正常的費用，更是耗財傷身，有違禁令的，應該極力改除，毋使有用的金錢，作有無益的消耗，這是節流的二法。

其次我們家庭裏的齋醮禱祈，求神了願，香箔冥器，這些迷信費；又婚喪宴會，延長日期，那些圖假體面的惡習；徒自虛糜費用，反有害於風俗，切莫快意一時，罔恤其後。這種迷信糜費，一定要切實改除，以省費用，這是節流的三法。

總之我們所說的節流法，是要勸告大家，從此把無益的浮冗濫費，以及不良的習俗，極積改除，使有用的金錢，歸在正當的用途。將那些無益的浮費，聚積起來，留作臨時緊要的需用，免得吃苦負債，我們的經濟，那就自然的寬裕了。

幾種應當改革的風俗

第五閱覽室馬成獻講稿

風俗的良否，關係社會的安定與不安定，這是誰都承認的。淳風美俗，是很不易得的，而那奢侈淫靡等不良的風俗，倒很深刻的印入一般人的腦筋裡；因此背道悖理，作奸犯科的事，就比較多些，弄得社會上不安，所以許多有識之士，都在倡導着改良風俗。移風易俗，本是不容易的事；但是我們只要肯做，就不難漸漸轉移。假使因畏難就不做，那末，不論甚麼事都是決不會成功的。凡是一個地方，都有一些不良好風俗，如像本地的婚喪禮，就有許多糜費瑣繁和無意識的事：婚娶禮節，在雙方初次議婚時，要「合八字」。男家得了女家的庚帖，先要拿在祖先堂下安放著，至少經過半個月內，家裏不會發生過意外事，就以爲順遂了，才把庚帖拿去請陰陽先生算合，憑陰陽先生的一言而定取棄；對於那個女子的品性如何？能否主持家務？是完全不問的。自己兒子，更無過問的資格。操着深信那位陰陽先生說二孀姑娘的命好，就年不可破的定奪，子女的婚姻，從此就算決定了。你們想：把這一對處從不謀面毫無情感關係的人，拉攏來做夫妻，怎會保得住不

發生惡果呢？想來大家也曾見過從新娘子進門那天，就雙方的睡不了；這不是幸福而是仇怨！我覺得困信從那陰陽先生的話而弄成惡果，這些人未免太愚了。它們都說：「算命合婚，是很緊要的事；假使娶來一個「犯八敗」的婦人，就要家敗人亡的」。這些話，我相信今天在座的多數人，一定也是深信無疑地。你們看那些回教，夷人，它們並不算命合婚；結了婚也不見會發生什麼事。又如近代的自由結婚，雙方的情感是早就濃密的，更不須去找那些算命先生；而他們居然過着快樂的生活。這可見算命合婚，都是不可憑信的。算命合婚這一樁事，是很不好的風氣，我們應當革除掉。因為婚姻關係着凡一個人的一生命業，假使男子娶來一個情投意合妻子，女子嫁得一個她心滿意足的丈夫，那他們的生活就非常愉快，雙方都能安心的去發展他的事業。要是不論男女一方面，得不到良好的對方，那一定是會和睦的，就必時常生些氣惱；即使做着多大的事業，也會使他們心灰意懶、久而久之，就沒得好結果了。所以說婚姻是一生最要的事，自己是切要注意的。在我們這鄉村裏面，本來還做不到自由選擇配偶；但是像過去婚姻主權完全操於父母手裡，子女們不能過問的那種禮俗，是不對的了，亟應改革一下。父母們應當不必

過於主持，只宜居於指導的地位，給子女們自己去選擇；既經擇定，就可以央個媒人去交信物訂婚。像從前的自訂婚到親迎要行大小五六次禮的習慣，我覺得也不必這樣繁瑣，儘可把小禮，大禮，通信，湯猜等禮廢除，而改為三次禮：第一次訂婚，用簡單的二件或四件信物；第二次納幣，結婚日期既定的前數個月，行聘禮順便就通知喜期給女家，使女家得容準備；第三次親迎，親迎的那天，才把應備的水禮送去，迎新娘子回家而告禮成。照這樣既可減去三數次的煩忙，也可以省許多費用。改革的意義是：使做父母的不要全主其權，應從子女的心願，並且把算命合婚的惡習除掉；還要力尚儉樸。

本地的喪禮，也有許多應當改革的。父母之喪，本應竭盡心力，以報劬勞於萬一；但只我覺得與其死後鋪張，不如生前善事孝養，存生前多進給一杯羹粥，勝於死後祭奠，萬般珍饈了。死後雖傾家財來辦喪事，那都是等於虛擲。嘗見有人從他的父母死亡至殮葬，專意的去做那不惟累時而且費錢的事；如尋覓陰地，有把父母的尸骸，成年曠月的擱置着，今天歸葬位再配到青邊山上看，明天請那位地師去西邊山上跑；這位看好的地，那位又來說這個地犯着什麼破敗，葬了要主損了散財；那位看的可用了，這

位又說是這地的這方受風，那方又受水，葬了是不祥；弄得天天都在請地師去跑山，費了一年半載的工夫才尋得一塊地，可是山向又不利了；因為迷信風水，尋兩三年的地，還不能把他的父母下葬。這不單對他的孝行，而是曝露父母的骸骨，浪費金錢還是末事哩。這種風氣，也應當改革，不必要去尋什麼樣的好地，只須求得一塊高燥一點莫被水浸着的地就可以了。又何必信地師的無稽妄語，希冀後世昌達！你們想：如果地師能替人尋那會昇官發財子孫顯貴的地，那末，他自己何不去尋一塊葬他的父母，使他本身就會做官發財；再又預先尋定一穴葬他的本身，日後使他的子孫世代都顯達呢？司馬溫公曾作「譏堪輿」；痛論堪輿家的虛妄；並引証他的父母喪葬均極簡單，也沒有擇過陰地；而他和他的子侄輩多人，居然都做官顯貴，這可証明尋求佳穴的話，的確是不可信的。想昇官發財，總要憑自己的能力，才有可靠。又還有那浪費金錢毫無意識的事，在一個人死後，要請許多僧道之流來唸經薦靈，超度死者；這種事是不論貧富貴賤都要做的。至於那富有之家，在人死後三十五日，更要做一次大齋事，叫做「五七」，所耗的金錢，至少非數千元不辦。人們都說這是因為人死了魂魄要受冥王的裁判，有罪惡的就被罰下地

獄裏受種種苦痛；所以要藉佛力以超拔，硬死着得往極樂世界，就多用一些錢也是應當的；這些話不知是從甚麼時候就相傳下來，牢不可破的在一般人的心裏；到現在已經的漸有人不相信了。你們請想：輪迴這樁事，究有甚麼人會親歷過？要是果有這樣的事，何以人不會記憶前生的事呢？照他們所說的只要得高僧來唸點經燒些紙錢就會免除在地獄裏受苦的話看來，有錢的人，什麼都可以做得到；沒有錢的人，不能請高僧唸經，不能買紙錢去燒，那是應該要受罪的了；各位試想想，莫非陰曹地府，也非賄賂不行麼？這真是大笑話了。這種無意識的浪費，我覺得非革除不可。如果辦喪事的能夠把這些曠時費錢的事完全除掉；再照他方所定的崇儉公約去力從節省；那麼，辦畢一起喪事，必不致高築墳台或變賣產業了。

今天所說的，僅只是婚喪禮中應加改革的幾項。其他的還很多，一下也談不完。我希望各位除遵守地方公約外；再來組織一個專門研究應當改良一切不良風俗的會！

對受國民訓練的壯丁談話 同前

各位兄弟！你們知道爲什麼緣故，要把你們調集到這裡來受訓練麼？我聽見有些無知識的人，在背地裡猜測着

說：「是公家把壯丁團集來訓練熟習了，才好拿去當兵」。他們說這些話，雖是錯了，可是我們只好原諒他們，因為他們是不懂時事，所以就猜疑出來。這訓練究竟怎樣一回事呢？請聽我說一說：調你們來訓練，為的是你們受訓人的自身，再次才說到為國家。怎見得為你們的自身呢？你們看這次團集來受訓的幾十人當中，能有幾人是識字的？有的在幼小時代，也曾受過幾天的小學教育；可是從報學到如今，相隔十多年沒有和書本見面的機會，所識得的字可以說完全忘記了，也等於沒有受過教育一樣。你們大家都是二十多歲的人，大概在社會上處事務物，都有一些經驗了；我想：你們不識字的人，一定會感覺到不識字的痛苦；處在這文明競爭的現代，不求得一點知識，是多麼危險可憐！睡眠的瞎子，差不多到處都要吃虧。大概你們這幾十人之中，曾經吃過不識字的虧的人定也有些；比方你們不識字的人進城去，不曉得公家規定走路要靠左邊的方向去走，被警察看見，你就要受干涉了。又如公安局出示叫搬運肥田的人要在七點鐘以前出城，你們不識字的，不曉得規定的鐘點，過了時間還去搬運，那就要受處罰了。這可見凡一個人非要識幾個字不可。政府因替你們的自身設想，才調集你們來受訓。有的人在說：「訓練

才不過幾個月，怎麼會識得許多的字？」這本來是期限太短了，不過你們不曉得所教授你們的課程，都是一些簡單的字句，很淺近的常識；只要大家專心去習學，把那幾本書讀完，澈底的領悟，也就够你們應用了。在過去那班有幾個肯用心的壯丁，他們把所學得的功課，時刻放在心上練習着，到現在來普通的書信也會寫了，一切文理淺明些的書本，也能看了；這可見凡事只在人肯用心。你們要想着學了是自己得，別人是拿不去的。並且那教你們的軍事操，也不過是處在現時代的人，應當要知道的一種常識；並非學操就是當兵。你們不曉得，在現時當個兵是不輕易的；因為現時代的戰事，是不同前些年隨便拿把刀使枝矛就可以殺戰的了。這種訓練，全是給你們稍得一點知識，各人應當專心努力的求一點本事。

外國人說：我們中國人好像是一盤散沙，不會結成一團；這話說的實在不錯。沙不會結團，是因為沒有水泥來和雜他；人不能團結，是因為知識程度太差，也可以說是教育不普及。不有受過教育的人，他決不知道什麼國家啦，民族啦，他只會埋着頭憑他的勞力去謀生活；他更不曉得要有社會。在他們以為其只要有衣有食，便算達到他的生存條件，旁的事是不必管；因此弄成各人漠

不相關的心理。這樣怎會把它們團結起呢？這種情形，大概因為在過去受清政府的黑暗專制，人民知道國是他一家私有的，對於國事是不過問；到了現在，一般無知識的人民，依然是這種不管國事的心理，人心好似一盤散沙，把個國家弄到一點力量都不有，國勢岌岌可危。這次政府調集你們來受訓練，也就好似把水泥拿來和沙一樣，使你們有了知識，都有國家的觀念，會知道民族要團結，能結成一個強堅的組織，那麼雖有這大的國土，這許多的人數，也只是足以供人家慢慢的分割，大家做了亡國奴，那就不似不亡國時的安樂了。沒有組織，就好像一盤沙，隨便輕輕就拿起一些來；有了組織，就如沙裡和過了水泥，已經結成一團，要想拿牠起來，是要費一些力的。所以這次政府調集你們來訓練，一方面是為給你們受訓人的己身求得一點知識；一方面是為了把全國的國民組織成一個強堅的大團體，以增加國家的力量；決不是要你們去當兵，你們放心的來受訓練。

議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三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李清源 楊明之 高應春 夏疇九
- 劉庚秋 馬文伯 李月波 李仲廉
- 李右書 楊小山 陳萬生 李漸達
- 李善之 朱衡卿 孫繼武 李醇伯
- 陸叔明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提議事項

- (一) 奉民臨訓令式禮字第三三三二號略開：奉奉省政府發下准 內政部次禮〇〇〇三六三號略開：查有關歷史文化之碑版造像畫壁等古物應認真保護並拓印三份自行送部查攷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由局分派各區委員前往各處拓印 二區派李委員到官渡普自村拓印

三區派陸委員到金殿金馬寺歸化寺拓印
四區派楊委員到黑龍潭拓印

五區派陳委員到西山碧雞寺普坪村拓印

(二) 准縣黨務委員會公函民字第二四三〇號略開：案准中國軍雲南理事會籌備處公函略開：案奉中國軍軍總會董字第一七一〇號訓令開：查各縣市成立童子軍七團以上即可依法組織理事會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由二股轉令各中學各中心小學遵照辦理

(三) 奉縣府令廿六年四月十六日第五次縣政會議案開：確定本縣廿六年度縣政中心工作努力進行案議決就管教養衛四方面力圖進展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三股會同遵辦

(四) 據縣立玉案中學具報遵令征收學生註冊費作為修理及充實費用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督學陳委員會同前往驗收具報核辦

(五) 本局在班庄村附近山場造林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請庚秋清源時九漸達萬生繼武六位會同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〇次局

務會議紀錄

1 時間 二十六年六月五日午前十時

2 地點 本局會議室

3 出席人員 李漸達 李醇伯 馬文伯 夏時九
李清源 李右書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楊明之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4、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5、報告事項

甲、據庶務處造報民國二十六年五月份收支計算書表請傳觀查核

丙、局長昨日出席縣倉管會議議決將縣倉儲有之穀子放借將來以加二賠還一案請各同事盡量介紹

6、討論事項

甲、據燕京大學圖書館函請將本縣鄉土志按期徵集以充實地方文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同事搜集地誌資料交編輯處函覆查收

乙、據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函請迅予轉送各學校之縣民週

報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三股查案函覆

丙、據縣立日新初級中學馬校長造報徵收註冊費修理校舍充實內容册據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督學孫委員訂期會同學生家長代表逐一驗收具報核辦

議決 奉教廳訓令第一〇四四號略開關於廿六年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講習班選派合格教員參加講習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丁、奉教廳訓令第一〇四四號略開關於廿六年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講習班選派合格教員參加講習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夏曉九推薦儘本月十五日以前決定以便提出下次局會核議

戊、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九八〇號略開關於本省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派令教員參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縣所屬學校多係單級制未便抽調擬於本年寒假期間連同公務人員訓練一併舉辦經費一項由國民訓練講堂項下支用分別呈辦

己、據碧雞第三初小員紳李國洪趙啓等呈請提撥明王寺田畝補助學款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六月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夏曉九 張文華 馬文伯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李右曾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一) 商簡發售實用法律叢書預約應否照購請核議案

議決 照購六部分發各區閱覽室五室每室一部本局一部以資閱覽

(二) 推舉人員編製廿六年度收支預算案

議決 推舉李清源高應春劉庚秋夏曉九李月波尹晴波李漸遠等七員會商編製由李清源召集

(三) 籌辦廿六年夏季小學畢業會攷案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交陳委員辦理具報再憑核辦

議決

夏季應畢業學生計附小金馬寶珠等三校各有一班應照案組織致委會定于七月十一日(星期日)會考六月廿五日午後三時成立考委會

(四)商館呈請通令各校採用修正復興中小學教科書案

議決 將樣本發交各教育委員會核酌予採用

(五)審核本局與班庄村商訂造林辦法案

議決 交李清源修正後再呈報備案

(六)准縣農會函請領種秧案

議決 楸木白楊本局領種子班庄村其餘各種樹秧分

令各中學及各高小校領種並函覆縣農會知照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1、日期 六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2、地點 本局會議室

3、出席人員

- 劉庚秋 夏時九 張文華 李清源
- 高應春 楊明之 李善之 馬文伯
- 李月波 李漸遠 李醇伯 孫繼武
- 趙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李右書

主席 劉督學代 朱衡卿 尹晴波
紀錄 尹晴波

(甲)討論事項

一、准昆明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開：奉雲南省新生活運動會函開：奉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頒發使用及張掛標語須知三十份遵照辦理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登刊代令

二、奉教育廳訓令第一〇三八號開：轉奉教育部訓令廿六年發議登第八一六六號略開：查各級義務教育行政組織健全與否對於推行義務教育影響甚鉅茲為增進義務教育行政效率並使完全其組織起見各省市教育廳局應設一科辦理義務教育行政事宜教育局至少應設人員一員以專責成等因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撥縣督學一員辦理由二股呈覆

三、據縣立第三中學呈報征收註冊費修理校舍充實內容册據一案經局派李督學漸遠孫委員繼武會同驗收經收後簽覆提會核議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核銷

四、據縣立玉案中學呈報征收註冊費修理校舍充實學校册報一案經局派李督學漸遠陳委員萬生驗收會簽提會核

議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核銷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三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夏疇九

李醇伯 李右書 馬文伯 李月波

楊明之 楊小山 尹晴波 張文華

陳萬生 朱衡卿 孫繼武 陸叔明

李仲廉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清波中學李校長銜生自景鎮來信一函請傳觀
- 2、此次本局各同事在受軍訓期間用去伙食捌拾餘元各職員服裝既未由公款補助此項伙食用款即由公款津貼照數登賬
- 3、縣地方財委會議決致送李銜生之旅費國幣伍拾元由陸

叔明儘下星期一以前備據支領以便匯交
4、本局民國廿六年度自廿六年七月起至廿七年六月止收入及支出概算書業經編擬關於內容應否增減俟局長核奪後再行提會呈報施行

至於各區小學辦事員來局支領薪金統由各區委員各將區內之辦事員薪俸表列具以憑核定

5、本局植樹一事仍由各同事負責準備決定下星期四全體動員參加工作

6、常備隊第五屆民衆學校定下星期三舉行畢業儀式本局應發獎品着由三股查案照例辦理

討論事項

1、據雲南學生集中訓練總隊第一大隊本部公函訓字第柒號略開查學生楊佩一名竟敢不假潛逃應嚴飭歸隊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既經將該生尋獲自應飭令歸隊

2、奉縣府訓令財字不列號略開關於審核所得稅存款利息免稅標準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經費管理員詳查標準核發再行核辦

3、奉縣府訓令第二八六四號略開頒發昆明實驗縣工作報告書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核銷

議決 准予核銷

議決 准予核銷

議決 將工作報告書廿一册照分發單分交各部及各同

4、據派嘉鄉下九甲村長張振辦專員戴啟發等具結不能成

立短期小學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請縣府嚴飭區長鄉長遵辦外着由孫委員切實

查辦
5、據昆明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略開關於各機關團體

學校新運會圖章式樣及組織簡章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
核議案
議決 遵照轉行

昆明縣第八屆小學畢業會考委員

會成立會紀錄

日期 廿六年六月廿五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達 高應春
-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清源
- 楊明之 李右書 夏時九 張文華
-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現屆廿六年夏季會考之期應即照章組織考委會辦理
小學畢業會考事宜本日召開成立會商決進行事宜並
訂于七月十一日(星期日)午前八時半起在附小學
行會考已印發會考日程表分令各高小校遵照並仍依
限填報會考學生成績表册以憑彙辦

討論事項

- (1) 推定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定李漸達劉庚秋二人為主試委員
- (2)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派高應春李善之李右書三人為常務委員
- (3) 彙集會考各校表册案
議決 由李善之朱衡卿彙集
- (4) 分派各科擬題閱卷人員案
議決 國語科由李清源李醇伯負責算術科由高應春
尹晴波負責常識科由李漸達李右書負責
- (5) 預備各科試卷案
議決 由李右書負責每科預備一百六十本
- (6) 辦理試卷編號彌封用印及坐席號數案

議決 由夏時九張文華李仲廉朱衡卿四人負責辦理

(7) 推選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由劉庚秋監印

(8) 布置試場案
議決 由夏時九張文華李右書李仲廉四人布置試場

二個

(9) 呈報會考日程辦事日程及會考職員各表案
議決 由李善之辦理

(10)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人發給二角麵包二個

(11) 招待會考教職人員案
議決 由李右書辦理早晚餐各四桌

(12) 核算會考成績分數案
議決 由夏時九張文華李仲廉朱衡卿會同辦理

(13) 公布結果並呈報教廳案
議決 由李善之辦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八次大會紀錄

日期 廿六年七月七日午後二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魯進民 劉庚秋

夏時九 李月波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1) 教育局依照本屆第一次大會議決案與莊庄村神管商定造林辦法訂立合同酌撥教職員退休金息銀種植樹木現已完舉用去舊幣二千二百六十餘元並請委派林場管理人員僱定長工二人以便保管灌溉

提議事項

(1) 教育局編製廿六年度收支預算書已經常會審核議決所擬各項適合需要收支數目亦屬相符提請大會覆核通過早請轉咨行備案等語請覆核案

議決 將所列女簡師經費改作三中學職業班經費每

校試辦一班其餘各款照案通過修正後呈縣轉

報教廳備案及咨請參議會核議在未奉核准以前暫行照舊支付

(2) 日新中學造報廿六年二、三、四、五、各月及玉案中學造報五月份計算書單據經常會審核無誤請覆核

案

(3) 國民軍訓會來函軍事教官潘恆奉派赴麻山受訓請支給旅費案由縣節範校務處發覆擬請加送三個月薪俸作為旅費請核議案

議決 照發擬數目致送

(4) 教局存米十三石餘除留節範生食用者外擬售賣五石

請擬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5) 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鈞赴京出席手工藝品展覽會已由縣酌給旅費應否再給請核議案

議決 給予舊幣二百元

(6) 象眼街北端鋪面一間已修改完畢共用舊幣七百元請驗收案

議決 由夏時九魯進民兩委員前往驗收具報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九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七月三十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魯進民 錢平階

列席人員 劉庚秋(高應春代) 夏時九(李醇伯代)

主席 董委員長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廿六年五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2) 請覆核玉案日新兩中學造報廿六年六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

(3) 奉縣發下准參議會咨覆縣立各中學添班經費應由經委會就現有教育款產項下切實整理覈法籌措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中學添加班級應辦為職業班所需經費應將廿

六年度預算所列女師師經費移作添辦職業班

之用惟其數僅敷兩班經費先就學生較多成績

較優之玉案日新兩校各辦一班清波中學俟籌

有經費再行添辦並飭山校擬具職業班計劃呈

請教育廳核示

(4) 請核發第二學區教育委員李漆出外考查教育旅費案

請教育廳核示

請核發第二學區教育委員李漆出外考查教育旅費案

(5) 議決 照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錚例發給舊幣二百元，奉縣發下准市府公函出字第一七八號以僧道田畝捐原案係經團費早已明令取銷未便照解等由請核議案議決 請籌局長查案後再由局擬辦

(6) 高縣長任內梁局長奉令出外考查教育財局欠支旅費國幣三百元因當日需款迫切已由教育局墊支可否核銷請核議案
議決 既由教育局墊支同係地方款項並呈奉教育廳核准應即准予報銷

調 查

續四卷第一期

昆明縣通俗詞曲歌謠

- (甲) 占候歌謠
- (1) 四季無寒暑，有雨便成冬。
- (2) 有雨無雨，但看西山雲起。(羅漢山雲起即有雨)
- (3) 有雨四方亮，無雨頂上光。(天頂無雲)

(4) 雲走東，有雨變成風。雲走西，騎馬披蓑衣。雲走南，下雨指一彈。(雨不久)雲走北，有雨下到黑。

(5) 東虹日頭西虹雨。(虹在東方即晴虹在西方即雨。)

(6) 日暈長江水，(水災)月暈草頭枯。(旱災)

(7) 三月下大雨，五月晒河底。(遭旱)

(8) 來不過三月三，去不過七月七。(指雹說)

(9) 又出太陽又下雨，栽了黃秧吃白米。

(10) 小滿雨滔滔，芒種似火燒，夏至如瓢澆。

(11) 立夏不下雨，牽把高掛起。(雨水少不耕能種)

(12) 雨洒芒種，陰槽無水流。(大旱)

(13) 小暑栽秧不用鋤，大暑栽秧不用刀。(謂枉費心力，穀無希望。)

(14) 熱不過大小暑冷不過大小寒。

(15) 七月連連不為多，八月連綿炒破鍋，九月連綿吃麥種，十月連綿燒鷄窩。(指連連雨)

(16) 重陽無雨一冬晴，重陽有雨一冬陰。

(17) 白露穗不齊，寒露頭不低。(穀難成熟)

(18) 土王的的天，好像晚娘的臉。(無霽色)

(19) 冬(指冬至)有頭，水等牛。(明在雨水旱)冬在尾，牛等水。冬在中，雨頭空。(明年收成不好)

(20) 冬前冬後，凍破研白。

(21) 連冬數九：一九二九，相見不出手。三九四九，沿河插柳。五九六九，作揖拱手。(謂賀舊曆年也)七九六十三，行人路上把衣單。八九九九，窮漢出來積脚舞手。「放你娘的胡臭屁！春牛放個屁，有股熟和氣。」

(乙) 俗間諺

(1) 不上高山，不知平地。不吃紅禪，不知相細。

(2) 儂人不算癡，過後得便宜。

(3) 怪人不知禮，知禮不怪人。

(4) 知書不知理，文章夾在屁股裏。

(5) 金買賣，銀買賣，不抵隔田弄土塊。

(6) 死了官兒沒入埋，死了太太擠破街。

(7) 大馬怕分杆，大戶怕分家。

(8) 發早財，不如生早子。

(9) 獨柴煙燒，獨子雞教(讀平聲)。

(10) 清明不插柳，死了變豺狗。

(11) 窮嫁窮人補破裳，不嫁富人做偏房。

(12) 和好夫妻不到頭，打打罵罵幾長久。

(13) 說錯一門親，帶害九族不安寧。

(14) 麻雞多有肉，麻婆多有福。

(15) 十個媳婦九個偷，加上婆婆老賊頭。

(16) 大姑大似婆，小姑全管着。

(17) 說起娘家，脚像羊叉；說起婆家，眼淚沓漉。(新嫁的女兒最喜歡回娘家最怕回婆家)

(18) 金梅花，朵朵開，官家討個少奶奶(讀平聲)，眼不瞎，嘴不歪，手不癩，脚不踉；脫了衣裳不能下田，擰着提籃不能上街。

(19) 板橋一隻舟，十山九回頭，天下亂如麻，此地穩無憂。

(20) 板橋人心醜，八升算一斗，兩在團轉下，雷在中間吼。

(上)二歌，是大板橋地方的特別歌謠。

(丙) 孩童普通歌謠

(1) 金銀花，十八朵，猪打柴，狗燒火，貓兒煮飯笑死我。

(2) 雞蛋殼，鴨蛋殼，滾牛角。牛角尖，滾上天。天又高，打把刀。刀又快，好切菜。菜又綠，買匹驢。

(3) 驢又走，買隻狗。狗一口，咬了我的腳指頭。
小牛小牛拜四方，打死王婆買沙糖。沙糖甜，買黃連，黃連苦，買豬脂。豬脂薄，買牛角。牛角尖，送上天。天又高，打把刀。刀又快，好切菜。菜又生，買頓針。針又突，買匹鹿。鹿又走，買個獅子配黃狗。

(4) 張打鐵，李打鐵，打把剪子送姐姐，(讀節)。姐姐留我歇，我不歇，我要到張家樓上學打鐵。打到正月正(讀征)，獅子鬧龍燈。打到二月二，雨洒杏(五)。

打到三月三，齊榮花兒賽牡丹。打到四月四，個銅錢六個字。打到五月五，五隻龍船開花鼓。打到六月六，家家門前貼紅綠。打到七月七，七個果子甜如蜜。打到八月八，八丫西瓜獻月牙。打到九月九，九朵菊花泡燒酒。打到十月十，裝架鑊鍋上填吃。打到冬月冬，个个手裏提烘烘。打到臘月臘八，稀飯煮脾(字)脚(字)。

(5) 月亮光，騎馬燒香，燒着王大姐，氣死賣娘姨。娘姨脚，拐豆殼。豆殼空，嫁着公。着公矮，捉撈盤。撈盤跳溝，躡死泥鱸。泥鱸告狀，告着和尚。

(6) 小脚扮扮，扮到通海。不吃大魚。要吃撈蟹。撈蟹跌溝，躡死泥鱸。泥鱸告狀，告着和尚。和尚看經，看着觀音。觀音洒水，洒着小鬼。小鬼把門，帶欠姨姨肚子疼，請個端公來跳神。端公吃酒醉，跌在雞窩內，雞蛋枕頭，雞毛做棉被，雞骨雞棒搭床睡。

(7) 紅梗草，綠梗草，青蛙嫁大嫂。「嫂你去那點兒？」
「我去揚州買馬兒。」
「大馬買得幾十四？」
「買得三十四。」
「小馬買得幾十四？」
「買得二十四。」
「大馬拴在那點兒？」
「拴在梧桐樹。」
「小馬拴在那點兒？」
「拴在石榴枝。」
石榴枝上有翠鴉，劈劈拍拍趕下河。河頭有盞燈，照見官家大衙門，請出官家小姐來看燈。七个「碟兒」(連語尾讀成一個字)八个「盤兒」，給官家小姐吃了翻白「眼兒」。

(8) 城門城門有多高？
「有八十二丈高。」
「三千兵馬給准過？」
「有錢儘管過，無錢要大刀。」
「什麼刀？」
「春秋刀。」
「什麼春？」
「草春。」
「什麼春？」
「草春。」

- 麼草？」「鐵線草。」「什麼錢？」「鍋錢」。什麼鍋？」「兩口鍋。什麼兩？」「秤兩。」「什麼秤？」「觀音秤。」「什麼觀？」「啄木官。什麼啄？」「雞屎兩大啄。」「什麼雞？」「紅公大鐵雞。」「什麼紅？」「山紅。」「什麼山？」「太華山。」「什麼太？」「包老太。」「什麼包？」「吃飯包。」「什麼吃？」「北門望着蓮花池。」「什麼蓮？」「衣衫褲子一把蓮」。
- (9) 點逗點，絲朦眼。眼朦花，種芝蔴。芝蔴膩，賸田地。張三來，李四去。一伎「篋兒」，(連語尾讀成一個字)破做兩三「半兒」。上墳吃臘肉，下墳跌折波羅「蓋兒」。(俗謂腳膝骨為波羅蓋兒)
- (10) 獅子頭上一點金，點着王莽做總兵，那年獅子來進貢，五子登科中頭名。
- (11) 抽中指，(說人弊)打了五十又五十。大哥不在家，小哥彈棉花，彈得三文金刀「錢兒」，(連語尾讀成一個字)買个土大「碗兒」，白日裝湯吃，晚上做尿「盆兒」。
- (12) 脚底脚底撥撥，狗踏南山。南山北斗，養窩家狗。家狗磨麵，不吃供獻。金獅子，替替脚，關衙門，

- 挾小脚。
- (13) 月亮公公，打發居中。居中滿，架筆管。筆管臭，架綠豆，綠豆香，架青器，青器辣，架寶塔，寶塔高，跌着老媽媽的腰。寶塔矮，跌着老媽媽的奶。
- (14) 月亮公公，月亮婆婆！給嫖嫖！付藥！什麼藥？雞骨頭，魚腦殼。嫖嫖吃了保安藥。
- (15) 打巴掌，做把把。婆婆(外祖母)燒水殺蛤蟆。蛤蟆跳，婆婆笑。蛤蟆走，婆婆吼。吼！吼！吼！
- (16) 雞公仔，尾婆婆。三歲孩兒會唱歌。不學娘教我唱，自家精伶沒奈何。
- (17) 大雨大大下，小雨來打琪。娃娃要飯吃，兩口撕皮掛。
- (18) 小白菜，地裏黃。八歲孩兒離了娘。好好跟着爹爹過，又怕爹爹討後娘。後娘討來三年整，養个弟弟比我強。他吃飯，我吃糠；他吃肉，我喝湯。哭哭啼啼想親娘。
- 丁 女兒特別歌謠
- (1) 小板凳，脚歪歪，上頭有盆桂花香，底下有盆菊花開；大姐有錢扯朵戴，二姐無錢等媽來。媽上街，打銀釵；爹上街，打金釵；哥買粉，嫂買花，賠嫁

大姐做人家；打開箱，好衣裳，打開櫃，好棉被，打開籠，花布一攏統。

(2) 小板凳，土地台。嫁個姑爺不成材，好吃酒，好打牌，半夜三更不回來；升米，把把柴，這樣日子過不來！

(3) 老鴉老鴉你看家，我去東邊園子採紅花，紅花採得十八朵，雙雙媒人到我家。我家有個囡，要嫁好人家；左邊梳的盤龍髻，右邊挽的看花樓。看花樓上金雞叫，提起刷把就上灶，捏的麵，細麻線，煮在鍋裏團團轉，(讀去聲) 舀在碗裏蓮花現；公公吃了團(讀去聲) 街坊，婆婆吃了補褲襠，姑那吃了作文章，小叔吃了做貨郎，姑太吃了排(讀上聲) 門坊。

(4) 老鴉老鴉你看家，我去東家扯紅花，紅花扯得十八朵，雙雙媒人到我家。裏邊鍋，燒命茶；外邊鍋，炸芝麻。芝麻芝麻你莫炸！我和爹爹媽媽說句話：「爹莫愁，媽莫愁，半夜起來梳光頭」。大姐梳個盤龍髻，二姐梳個看花樓，三姐梳個獅子滾繡球，一滾滾到西瓜地，扯個西瓜拜繡球。

(5) 太陽光光，太陽光光，照在東方，家家女兒愛梳裝。

，大姐梳個盤龍髻，二姐插對金鳳凰。朝不做，夜慌張，三頓茶飯忙煞懶姑娘。

(6) 咪咪羊，狗爬豬。細切葱，細捏麵；煮在鍋裡團團轉(讀去聲)。公一碗，婆一碗，兩個小叔兩碗。小狗不得吃，打破娘家的紅花碗。

(7) 螢火虫，夜夜紅。借我刀，割羊毛。借我斧，破羊脰。借我牛，犁田頭。借我馬，上揚州。揚州路上有棵荊，搖搖擺擺對親家。親家有個小白囡，白得好像團粉團。(讀如「團兒」) 東家來說也不嫁，西家來說也不嫁，一嫁嫁在山隔拉。挑水路又遠，洗菜溝又深，拿起鉤擔打媒人。「媒人媒人你莫哭！我家鍋裏煮着老肥肉，給你吃得脹鼓鼓。(讀去聲)」。媒人媒人你莫氣！我家鍋裏煮着好羊芋，給你吃了放臭屁。」

(8) 皂角樹，皂角杆，皂角樹下有人家，養得兒子會跑馬。養得姑娘會剪花。大姐剪出龍抬頭，二姐剪出牡丹花，三姐剪出靈芝草。四姐剪出凌霄花。只有五姐不會剪，闌了房門紡棉花；紡得大，做腰裙；紡得小，做手巾。哥哥心不平，把他嫁在深山苦竹林。「找柴燒，山高，挑水吃，溝又深；公公好

像山雞鼠，婆婆好像鑽鈴媽；姑那只有三泡牛屎大，上床還要草做墊，下床還要我抱他；高處燒着牛屎火，底下燒着收把把，我纔吃了兩三個，他就要吃一竿竿」（俗謂很多的數爲一竿竿）

(9) 一个喜鵲，飛過小河。狄操竹子，編乘轎子；先討嫂嫂，後嫁妹子。「妹子妹子你莫哭！轉个灣灣就到屋。娘家吃的白米飯，婆家吃的小猪肉，把你肚子吃得脹鼓鼓」（讀谷）

(10) 大月亮，小月亮，哥哥起來做錢匠。做得錢，買糯米，媽媽起來做鞋底，嫂嫂起來蒸糯米。糯米蒸得噴噴香，隔壁娃娃哭到大天光。

(又)：：(同前)糯米蒸得噴噴香，打發驢子接姑娘。姑娘肚子疼，請个黃狗來跳神；黃狗吃酒醉倒在雞窩睡，雞蛋做枕頭，雞毛做棉被，雞屎做肉湯，雞屎做便便，(讀平聲)吃得好好香好香。

(11) 酸木瓜，紫丫丫。挑担酒，回娘家。娘又打，爹又罵，哥哥留我坐三天，嫂嫂留我到明早。「多謝哥，多謝嫂，扁担開花又來擾。」

(12) 推磨(去聲)推到三更鼓，春米舂到四更過，(平聲)。要想上床睡一覺，(去聲)，婆婆呼喚燒早

火。鍋又大，水又多，燒柴燜了燒不着。哥哥呀！再過三天不接我，高吊擔梁見困難。

(戊) 譏笑歌謠

(1) 鄉媽大，進城來，黃泥傑脚大花鞋。土香爐，瓦蠟台，抬起頭來望招牌，苦夜把把吊下來。

(2) 賴頭癩，做賣賣，走小巷，穿大街，半夜三更不回來。雞也叫，狗也咬，賴頭回來了。三炷香，敬菩薩，保佑賴頭生頭髮。頭髮生得多，生一爭嘴窩；望又望不見，只得摩一摩。

(3) 痘眼疤，捉蠓蚊。蠓蹺蹺，痘眼叫。蠓蹺跳過溝，痘眼說啊(讀歐)吼。(讀平聲)蠓蹺跳過溝，痘眼哭一場。

(4) 瘋子麻，偷雞殺。沒有(兩字讀成一字)得力，拿手招；沒有得鹽，鹽上刮；沒有得醬，馬桶裏頭搗。

(5) 小海！吃牛奶。牛又高，你又矮。

(6) 小大因！搓湯「團兒」。搓的大，婆婆罵；搓的小姑那惱。管你惱不惱，我且吃一飽。

(己) 俚曲土調

(1) 太陽出來晒死人，情願死了變男人；趕場上街得些

裏，一日三餐吃現成。

(2) 太陽出來晒死人，情願死了幾女人；挑花綉袋得些粟，太陽不晒雨不淋。

(3) 一出南門三節橋，兩個金雞站飄飄。我問「金雞叫甚麼」？「田無耕來地無苗」。

(4) 小扁担兒軟柔柔，挑着白米上揚州。揚州誇我好白菜；我誇揚州好丫頭。

(5) 穀花魚夾穀花魚，前言後語你莫提！前言後語提起來，人要臉來街要皮。

(6) 鴨子過河尾巴圈，不會唱來也為難！不會唱來為難我，聲氣不好妹笑談。

(7) 吃一橄欖上一坡，橄欖回甜想親哥。採樵不如牛背穩，牧童聲聲太平歌。

(8) 月亮出來亮錚錚，草皮地下失了針。這針針來郎要覓；這個姐姐郎要跟。

(9) 清邊清頭睡香花，你擰我來又擰他。你要擰他撒掉我；你要擰我撒掉他。

(10) 奴送相公二里塘，塘中一對好鴛鴦。鴛鴦須要同到老，不要半路兩分張。

(11) 姐姐送我一里長，打碗涼水日內嘗。你也嘗來我也嘗，未知何日得成雙？

(12) 奴送相公二里塘，蓮花遍開藕池塘。路上有花莫要採！家中還有桂花香。

(13) 姐姐送我一里長，廟中燒香香又香。你也香來我也香，此後不燒斷頭香。

學生作文成績

冬天的野外

維川第一初小四年生金文聲

在星期的早上，我吃了早飯，就到田壩裏去玩。我看見田裏的麥，田埂上的豆，都被太陽晒得乾死了。農人們家家都忙着拉水，个个都拉得汗津津的。唉！這幾個月裡，都沒有下過雨。老天要是再不下雨，米糧更要長價了！

冬天的早上

前名

冬天到了，早上尤為很冷的。然而耐寒的東西，不怕

天氣冷不冷，都是一樣的發展；你看松柏呀，豆麥呀，青白苦菜呀，都是耐寒的，不怕什麼雪和霜來侵襲他。只有不耐寒的東西，就要被霜雪殺死了。我們處在這競爭劇烈的時候，也是要十分耐寒，才能處得去的。

記全校合作清潔

前名

我們校裡，到星期六的那一天，大家同力合作，先由教師把講堂上的塵灰，一切掃過後；我們全校學生，就把教室清潔，於是乎又清潔大天井，掃的掃，除的除，不一會，就把全校清潔完畢。地方上的父老很贊美，我才拿筆把他記起。

春季旅行新廟記

前名

新廟建築的時代很久了。我們雄川一校的學生，定期於四月十八的那一日，一齊到了那個地方去旅行；一面走，一面唱歌，由本校出發，旗影飄飄，歌聲朗朗，順盤龍江而下，轉海地，不久即到目的地。風景很好，波浪層層，帆船三三兩兩，在海面而盤着；空中飛鳥嘈嘈，水面汽船澎澎；並且岸上柳陰幽雅，樹枝交錯，很在可觀。午餐後，我們才回校。至次星期，才把他記起，借以表示不

忘云。

把栽插假期的工作述出

前名

我們昆明縣的鄉村裏，都是種田人家；所以到了栽插很忙的時候，學校裏就放栽插假。常在假期間，我們工作的事情很多，一下也說不完，暫且略述幾件出來：(1)幫助父母煮飯挑水。(2)到田裏拔秧或挑秧。(3)拉水同除田埂上的草。(4)招呼牲畜飼料。(5)閒暇的時候，還要讀書寫字。以上五件工作，就是我在栽插假期做的了。

記本鄉的河流

雄川第一初小四年生王文義

現在改堡為鄉，本鄉的河流，只有盤龍江一條；其餘的都是小河小溝，不足稱道。然而盤龍江支流很多，水源又大，為昆明縣的第一大川。源頭來得很遠，由松花瑞經大小東門，由得勝橋，直流到我們雄川鄉；水勢洶湧，流甚急，很是驚人，由南端至大橋，就入我們本鄉的地界了。

穉誕而來，其形似龍，故名盤龍江。夏秋之間，水極大，其色紅，經本鄉，流入滇海，約有二十餘里之譜。

秋天的野外

前名

我到田野去玩，看見溝中水流，田裏的穀子，被風吹得搖搖擺擺的動。蜻蜓在天空飛來飛去，還有些蒼蠅在海邊找魚蝦吃，麻雀從樹洞裏飛到田中吃穀子；我看見這些飛鳥的生活，心中十分痛快，景緻又很好，連飛鳥也很喜歡。

雨後閒遊野外記

前名

本年的年時，人人都說乾旱了。誰知道了十一月初四的那一天，黑雲四起，遮蓋了很高的山峯，佈滿了很闊的天空，不久一會，濛濛的雨，直向天降下，冷冷的風，盡向東北方刮來，醞釀了一星期，雨水也透了。豆麥漸自長起來。我閒遊了野外一轉，心裏十分喜歡；喜歡那樣呢？喜歡年時豐盛，古人說：「治本於農」。這就是預卜年時豐盛，天下太平的吉兆了。

冬天的夜裏

前名

時候到了冬天，白日還是溫暖；夜裏呢？風霜雨雪，冷得十分難受。我們家裏的老幼人等，一概都睡完了，只

有我還未睡。我就是將來的主人翁，回想兩難當中，身為主人翁，救國責無旁貸，只有努力讀書，把一切科學研究好了，才能從事救國。否則空談無據，怎樣救國呢？然而在這冬天的夜裏，定要郊那松竹梅蘭一般的不怕寒冷，越冷越加精神，越冷越就生存。不效那綠楊青柳的性質，到了冬天，就枯得像死去一般。

我村的迷信

桃園第一初小四年生楊和

我村的迷信很盛：某日是祭龍，又是某某日是祭山神，以及牛王會、馬王會……等等，數不清楚。祭則殺猪宰羊，村中紅男綠女，爭相聚食，聲音遠聞，所費很大。唉！與其拿錢去做這無益的事，何不拿來做公共的事，豈不更好嗎？

我村的風景

桃園第一初小四年生楊保才

我村的風景，很美，麗有高高低低的田地，灣灣的河流，山也多得很。當夏天的時候，田裏秧苗長高了許多

，山上野草很是茂盛，風吹來了，起伏不一，煞是好看。小鳥在樹上唱着清脆的歌，聽了使人精神爽快。風景的美麗，那裏說得盡呢？

說狗

桃園第一初小四年生李培富

我家養着一隻狗，我很愛牠，天天把飯給他吃。他長得很雄壯，時時很忠心地保護主人；黑夜裏聽見一些響聲，就汪汪地咬個不住，直到把主人喊醒才罷休。可是他一見生人來，就亂跳亂咬；以及愛吃最穢的糞；這是他不對的性質。

星期日日記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李正壽

陰曆六月十六日，是星期日，早上微晴，將近午時，天更晴明了。我約了同學的小朋友，一同去拾菌，提了筐子，滿山亂跑，甚麼都拾不着。天忽然下着如注的大雨；我們一身衣服都溼了，才跑回來吃飯。

羊的功用

前名

羊有山羊綿羊兩種：山羊的角很長；綿羊的角很短。牠身上的毛，可以剪下來製氈子帽子等；皮可以製革；還可以做衣服穿；肉可以吃；糞可以做肥料；這是羊的功用。

說雞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李兆運

我家養着許多雞，有雌雄二種：雌的毛不美麗，能生蛋，又能把雞卵孵出小雞來，生長很快；雄雞毛色很好看，還可以做用具，又曾在早上叫人早起。他們的肉，都是很好的食品；糞可做肥料。

靈巧的猴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張再義

靈巧的猴子，牠會拿東西，會直立行走，和唱歌。放學時，我們在路上看見一個人拉了一隻猴子，在人羣中間玩着猴戲；主人給猴穿衣戴盔，裝點如人，猴就自己拿刀呀槍呀，當場跳舞起來，很像人的動作；並且很能知主人的意（要作就作，要停就停。還有一點可奇，主人討錢不得，猴就不舞了，搶了主人的錢，頂在頭上去討錢。

安坐而食

前名

快樂。

我村有個安坐而食的人，他家本來是很富豪；自從他丈母去世之後，就不去作事，天天坐在家裏飽吃著衣，呼奴使婢，非珍貴不下嚥。不久家產敗得一無所有，又不能自求生活，竟流為乞丐盜賊。唉！安坐而食的，豈能久嗎？

今天的日記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張再芳

立秋後，接連下好了幾天的大雨，直到六月二十七日，才微有晴的現象；天空中的黑雲，也東一堆西一堆的，太陽光有時遮蔽，有時出現，還灑着小的雨點，但時間很短。路上有行的人，空中有飛的鳥。傍晚的時候，又滿天佈着雲，快要下雨了。遂記之。

我的家裏

前名

我的家裏人很多，有祖父祖母伯伯叔叔爸爸媽媽哥哥弟弟姐姐妹妹；做工的做工，趕馬的趕馬，措柴的措柴，放牛馬的放牛馬，讀書的讀書，玩的玩，各做各的事，都

水的害處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李國鴻

水的害處最大，到了夏天的時候，雨水多了，河水就會漲起來，把人家的田地淹沒，連穀子也都沖去，有時又把鄉村裡的人物都衝去。水的害處，真是可怕啊！

火的功用

前名

火的用處很多，可以煮飯煮菜燒水。天冷的時候，我們燒火取暖，才不怕冷。到了夜裏，可點火取光，才不會跌倒，能夠看得見各種東西。這就是火的功用了。

種菜

桃園第一初小三年生楊春榮

我們種菜，先要選大顆粒的種子，撒在畦上；等他發芽，漸漸長大到四五寸，又拔去栽在我們做好的塘裏，還要時時澆水。等菜較大，又要放肥料。菜長得更大，就可拔來吃，或製成鹹菜，或有多餘的，拿去出售。

夏天的現象

前名

夏天到了，雨也多起來，天氣熱得很。地面上的果樹，已發出茂盛的綠葉，有時結成果實，滿樹累累欲墮。草也爭榮生長，好像一片綠色毯子，鋪在地上。小鳥在地上唱着好聽的歌，虫兒也出來遊戲，野獸很快樂。人們穿了單衣，還覺熱得很。這就是夏天的現象了。

鉄的功用

桃園鎮一初小三年生李瑞

鉄的用途極廣，可以用做新式房屋的門窗欄杆，以及鐵橋農具，還有刀斧鋸錐鑿錘鉗鍋爐火等，都是鉄製的。此外還可做火車汽船鉄軌，及大的兵船，機器槍砲，都是鉄做的。這就是鉄的功用了。

運氣也要計畫也要

嘉埠第四初小四年生楊坤

智民把秧栽清的時候，他就買了八九百小鴨來養。那時養鴨子的人，只有他一個，食水又好，地方又寬，不過才養了二三個月，也就吃得成了。恰巧開館的人，要想賣燒鴨；他就把鴨子挑去賣；館裏的人很歡喜給他買。村子

裏的人也很歡喜給他買。每一隻買三元，他就每一隻賺二元還零。有些人看見他很賺得着錢，也來養鴨子，他買二百，你買五百。余仁就借二百元來買，買得三百個；他想：三百個鴨子，至少也賺得三百元，拿來買米，也够大半年用了。這時養鴨子的人多，食水又不好，地方又小，很困難；那幾個的鴨子賣了，勉強保本。只有余仁折本太利害，他買來放着的時候，鴨子一天比一天的少起起來，他還不知道他的鴨子是怎麼樣？後來死在窩裏，才知道是着瘟症。他赶快拿了去買在街上，還死了幾個。不惟不得利，還拖債。所以說運氣也要，計劃也要。

要兒子好自己先好

前名

有一个人，他很愛吹烟，很愛賭錢。他的兒子也學着他吹，也學着賭錢；他叫他的兒子不要吹烟，也不要賭錢；可是他的兒子不聽他的話，還是躲着吹烟，躲着賭錢。這時候，他兒子的烟賭，比他還要老火。我想：他叫他的兒子不要吹烟，不要賭錢，他必須要先的不吹烟，不賭錢；他的兒子也才不學着他吹賭錢。其要兒子好，自己先好。

母雞護兒啄老鷹

前名

人人都知道，老母雞是愛護小雞的。有一回，老母雞領着小雞，在場上找吃；我用手拿一隻，老母雞看見了，就跳來啄我一嘴，我就把他的小雞放了。又有一回，我拿一把米給小雞吃，狗看見了，就來咬他們的米；母雞也跳過去，啄狗一嘴，狗就走開了。有一天，母雞領着小雞在場上找食吃，偶然飛過一隻老鷹，母雞看見了，連忙領着小雞跑；可是跑不及了，老鷹飛下來，把小雞捉去一隻。母雞跳去啄老鷹一嘴，把老鷹啄得在地上打滾；但是老鷹捉住的小雞沒有放。我看見了，又急又好笑，急的是把我們的小雞捉去，我又站得遠，要是近一點，可以拿一根竹竿打他幾下；笑的是我們老母雞，把老鷹啄得在地；打筋斗。

危險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李 鳳

在坐不慣船的人，做着船到海心去，船撥起出水很高的，並不在意。尤其拉海蕪的，拉滿了，船搖已經平水，貪心的人，還要用草泥加邊；常聽見沉船，還聽見淹死人。有一次，詹乙和他的妻子去拉海蕪，那天風也大，浪也大，他妻子拉滿了一船，一浪來就把他妻子的船弄沉；詹

乙去救他的妻子，連他的船也沉了。旁邊的人，趕快來救，詹乙的鼻血都淹溺。他的妻子，被浪湧到那裡也找不着，過了一回，才找着，已經死了。所以說拉海蕪的很是危險！我希望拉海蕪的，遇到風大，浪大，少拉點。

打亂更

嘉地第四初級四年生楊 珍

一天晚上，我和爸爸在談閒話，正談得高興的時候，忽然聽見一個人，拿了一扇馬鏢，走着亂打，一會兒打一兩下，一會兒打三四下。我的爸爸聽了，就對我說：「這是打亂更」。我聽了爸爸這句話，大不明白。我就問爸爸：「什麼叫打亂更呢？請爸爸把打亂更的意思講給我聽罷」。爸爸說：「一更打一兩下，人家就知道是一更；二更打二下，人家知道是二更；你聽他不是打亂更嗎！」從此我聽了爸爸的話，才明白打亂更的意思。

打亂更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李 鳳

晚上想睡的時候，但是還沒有睡；有一個人，拿了一扇馬鏢亂打，一會兒打一兩下，一會兒又打三四下。父親

說：「打亂更」。我就問父親：「什麼叫做打亂更？」父親告訴我：「打更定報告人家時候，到一更，打一更，打一更，打兩下；你聽他亂打，不是打亂更嗎？」

借債的痛苦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林

我們村子裏，有一個人，他有幾工田，是很低的，每年栽了，只够他吃。前生漲大水，他的田全都淹沒了；他沒有吃的，就去請了一個介紹人，借得一百元錢。他在先和人家說過，借得的時候，由人家扣去介紹費伍元；只有九十五元了。又出了幾天的館帳，只有八十多元了。前年的米，是：十二元一升，拿來只買得八升米。每年要趕五升米的利，去年又沒有給人家，照八元一升的米算，五八是四十元了，又要二升的利米；到今年還的時候，要給七升的利米了，這一百四十元和七升米，要賣三斗米才湊得够。所以說，借債是很痛苦的。

好弟兄

嘉地第四初小四年生楊映

我們村中，有兩兄弟，一天忽然吵起來，幾下裏想打

架。哥哥說：「我要告你！要同你到鄉公所去說」。弟弟說：「隨你怎樣，我都尾着你」。他們每人拿了幾元就要去鄉公所，走到半路上，哥哥又說：「弟弟，我兩個要不去！省得要許多錢才辦得清；不如我兩個去吃酒」。弟弟說：「是」。他兩個回到家裏，果然買些酒和菜來吃，不再吵鬧了。我想這樣好弟兄，如果人人照着他們兩個，官也不告，錢也不要，就斷開了，真是很好。

不如吃魚

嘉地第四初小三年生張翔

有一個人，他買了一隻水鳥來養着，他起初買來養的時候，心想養熟了殺吃，他每天買半斤魚給那隻水鳥吃。已經養了兩三個月，水鳥所吃的魚，已幾幾十斤；他便殺了那隻水鳥了，連一斤肉都沒有。所以說：「不如吃魚」。

自己失誤自己

嘉地第四初小三年生李春楠

我們校中，有好幾個同學，上雨天學又玩兩天。先生不跟究他，他笑得跳起來，先生根究他，說他幾句，他心裏就有點不喜歡。我想：先生說他，是為他自己好。我們

以後，還是天天上學的好。若懶心懶意的上，便是自己
失誤自己。

壞習慣

嘉地第四初小三年生楊應發

我們村子裏，有一家人，來了一個小朋友，他的兒子
見了，很是親熱，買得的東西，兩個夥着喫；那個小朋友
買的東西，也是夥着喫。過了好些日子，他兩個常常吵鬧
，甚至於打起架來。人人常說：「人和人越在越生」。這
種習慣，真是壞習慣。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卷，十期為一冊，每期印製數目分送各機關團體，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錄之法合，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由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 登刊，每千字酌發酬金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派費 壹元

年

卷

期

4

4

第

第

已編索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四日刊行

第四卷 第四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法令規章

甲、分令

奉發二十六年度學校曆分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五九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校長

案奉

教育廳訓令第一三五六號開：

「查各中小學二十五年年度，現已終了。茲由本廳遵照教育部頒行之修正學校學年學期及休假期規程，暨行政院頒行之修正革命紀念日簡明表，并照案參酌本省實際情形，編製雲南中小學二十六年度學校歷，呈奉 雲南省政府秘二教總字第六二二號指令核准備案在案。除分令外，合行函文印發，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私立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計發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六年度學校歷一份。」

等因；奉此，除著假一項，縣屬各中小學，為適應環境需

要，改放秋秧假及秋收假各二週外，其餘休假日，均照規定辦理，不得無故放假，違者查明議處。除分令外，合行印發學校歷，令仰該校遵照，勿違！此令。

計印發二十六年度學校歷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雲南省中小學二十六年度學校歷

二十六年八月一日（星期日）本學年第一學期開始。

十五日（星期日）各中小學將招生事宜整理完竣。

二十日（星期五）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二日（星期日）小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二十五（星期三）中學第一學期開學上課。

二十七日（星期五）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孔子事蹟。

九月九日（星期四）總理第一次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一日(星期二)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月十日(星期日)國慶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十一日(星期一)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三十一日(星期日)先烈黃克強先生逝世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五)總理誕辰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十二月五日(星期日)肇和兵艦起義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五日(星期六)雲南起義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並舉行紀念會。

二十七年一月一日(星期日)各中小學年假開始。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

誌慶,並舉行慶祝會。

三日(星期二)年終終了。

四日(星期三)各中學繼續上課。

十一日(星期二)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十三日(星期四)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十八日(星期三)各中小學寒假開始。

三十一日(星期一)本學年第二學期終了。

二月一日(星期三)本學年第二學期開始。

五日(星期六)各中小學寒假終了。

六日(星期日)各中小學第二學期開始上課。

三月十二日(星期六)總理逝世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追悼紀念會。

十八日(星期五)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三日(星期三)先烈鄧仲元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

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九日(星期二)革命先烈紀念日(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追悼紀念會。

四月四日(星期一)兒童節(不放假)，各小事遵照部頒紀念辦法舉行。

十二月(星期二)清黨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五月五日(星期四)革命政府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九日(星期二)國耻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舉行紀念會。

十八日(星期三)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六月三日(星期五)禁烟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說鴉片禍國之情形與國民對於禁烟應有之努力。

十六日(星期四)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紀念，派代表參加當地黨部紀念會，或自行舉行紀念會。

二十四日(星期五)中學開始學期試驗。

二十八日(星期二)小學開始學期試驗。

三十日(星期四)中學暑假開始。

七月三日(星期日)小學暑假開始。

九日(星期六)國民革命軍警師紀念日(不放假)，各學校一律懸旗慶祝並舉行紀念會。

三十一日(星期日)本學年第二學期終了。

附註

一、本學校歷係遵照教育部頒布之修正學校年學期及休假日規程制定之。

二、各學校每學期開學日數應依本歷之規定，不得任意減少。

三、各學校春假併入暑假，放假延至二月五日止，規定春假日數，不得再放。

四、各學校成立紀念日放假，以一日為限。

五、各學校除星期日及本歷規定之各種休假日與各學校成立紀念放假日期外，不得任意放假。

六、各學校學生在規定開學上課之日，非因特別事故，經學校允准請假外，均應一律按期到校，違者以曠課論。

七、本歷所列各種紀念日，除先師孔子誕辰紀念及禁烟紀念日外，其紀念辦法及演講材料，須

二十九日、七月十五、十四、十三、十二、十一、十、九、八、七、六、五、四、三、二、一、

第一〇〇次常務會議通過修正之革命紀念日簡明表革命紀念日史略及宣傳要點辦理，

八、本黨紀念日，如六月十六日，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九月二十二日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等紀念日，各學校應派代表，參加當地高級黨部紀念。

乙、代令（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通令遵照學校歷規定以國歷八月二十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不得變更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四號

縣立各初級中學校 校長

各區高初級小學校 校長

辦事員

案查

教育廳頒佈中小學學校歷，曾經通飭遵照在案。其中規定，國歷八月二十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放假）

各學校舉行紀念會，演講孔子事蹟等項。乃查各區小學

，仍有沿照舊習，于國歷八月二十七日紀念孔子者；核與規定不符，應一律更正。合行登報代令，仰各校遵照，嗣後務須依照學校歷，以國歷八月二十七日，為先師孔子誕辰紀念日，勿得任意變更，以符定案。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奉發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五號

為通令遵照事：九月八日奉

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六一二號開：

案查：教育部二十六年八月十三日訓令高登

第一五六一八號開：「查國家現處非常時期，各級學校本學期開學招生，以及學生償讀、繳費等事宜，亟應妥為規定。茲經本部制定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以資遵守。除分令外，合將該項辦法，令知遵照辦理，並轉飭遵照，並登報公佈週知。此令。計檢發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二份」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別函令並登報公佈外，合抄辦法令發。仰即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各級學校遵照辦理！此令。計抄發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法一份。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合行照抄辦法，登刊代令，仰即遵照辦理！切切！

此令。

計抄發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日

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

(甲) 總綱

一、二十六年度第一學期各校開學日期依照左列之規定：

1. 一般區域內各校應悉依照原定日期開學。

2. 經部令特別指定之區域內之校，其開學日期依照本部另令之所定。

3. 不津開學日期由本部斟酌情形，另令通知。

二、各級學校所在區域，如所受軍事影響，不其嚴重。或僅受輕微襲擊，仍應力持鎮靜，維持課務，必要時得為短時休課之處置。

三、各級學校所在區域內發生激烈戰事時，各校得呈准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暫行停閉或為遷移之處置，必要時得逕行辦理。

四、各校對於因戰事關係由他地遷來之同等學校學生向本校請求轉學或臨時借讀者，應設法儘量收容。轉學不限定年級。臨時借讀依照後開臨時借讀辦法行之。

五、各校對於因戰事或交通梗阻關係致未能依期到校之原有學生，可酌量寬展其期限。

六、本學期公私學校膳宿費，均定為按月繳納。公立學校學生各學期學費，由學生分兩期繳納。私立學校徵收學費，應儘可能範圍內，按照公立學校辦法辦理。公立學校制服費得分秋多兩季繳納。

七、本學期各校尚未招生或祇招一次者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核准得於本年九月或十月內再舉行新生入學考試。

(乙) 臨時借讀

一、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如因戰事關係，得依本辦法暫行借讀於性質相同之他校。

二、公立學校均應儘量收受借讀生，私立學校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考核其辦理成績一切設備，經指定後，就可

借範圍收受之。

三、公立學校及經指定之私立學校，如各級學額已滿或教室不能容納時，應酌量租用學校附近房屋或建築臨時房屋暫作教室及宿舍。

四、公私立學校因收受鉅額借讀生而增加之經費負擔，得由各校報告借讀生人數及所需經費數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酌予補助。

五、借讀生除由原校指定往借讀之學校外，得由學生隨地自行請求借讀，惟須呈繳原校發給之借讀證明書或最後一學期之成績單，或本學暑假升學考試及檢之證明文件。以上證明文件，並得由各校考察請求借讀者實在情形，酌量寬定期限，令其呈繳。前項證明文件如有疑混濫發情事，除開除學生學籍外，並予原校負責人員以相當處分。

六、借讀生應於學年學期開始上課時入學，各校並得斟酌情形，於學期中收零借讀。

七、借讀得以插班或設特別班之法律行之。

八、借讀不限定年級。

九、借讀生應受借讀學校舉行之各種考試，並由校予借讀終止時，給予借讀成績證明書。

十、借讀生應繳納之學費及其他用費，依所借讀學校之規定，但得因借讀期間之長短，由該校依照比例另定之。

十一、借讀應遵照借讀學校之二切規章。

十二、小學學生如因住址遷移，得隨時隨地請求借讀，惟須經所借讀學校准許，並呈驗原校成績單，其無原校成績單者，得以測驗補定其班次。

小學遇請求借讀學生為數過多時，除得酌量添設班次外，並得採用二部制。

十三、借讀之學生得於本學期內隨時回原校復學，但須繳驗借讀成績證明書。請求復學，以離借讀學校一個月內為限。

准縣黨指委會函奉令明定以現行黨歌為國歌通令知照由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八六號

案奉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小學開覽室、職教各員

昆明縣政府發下准 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公函宜字第一四七三號開

案奉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訓令開 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第四八五四號開 查我

國歌迄未正式製定，前經本會第五屆第七十八次常會決議，在國歌未製定以前，以本黨黨歌代用在案。茲以國歌之成，必有其歷史，現行黨歌為總理訓詞，自十三年以來，其始用於民國革命軍，其繼普及於全國，各友邦亦皆習用，重行另製，轉嫌生強，總理手創民國，即以其訓詞作為國歌，藉資全國人民之景仰，尤為至當。爰經本會常務委員會第四十五次會議決議：「明定以現行黨歌為國歌」在案。除函國民政府查照辦理外，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會知照，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請貴府查照分令各區局一體知照為荷！此致！

一體知照！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奉令凡抗日傷亡人員子女一律免費收學其家屬於農忙時

農忙地方並予以優待互助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七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小學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發下奉

昆明縣政府訓令第一八二〇號開：

「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銓字第一一〇六號

訓令開：「為令飭遵照事：案查本年九月二日本府第五一七次會議本主席提議優待抗日傷亡軍官佐士兵辦法一案，經議決：「此次本省奉命出兵抗日將來負傷亡人員國家自有優恤辦法本省為優待抗日傷亡將士家屬起見由民廳擬具單行法以後凡抗日負傷陣亡者除國家照例優恤外本省為鼓勵將士所有傷亡人員子女無論入何項學校應一律免費儘先予以免費學額之待遇其家屬於每年農忙婚喪時地方並予以優待及互助統由民廳詳細妥擬呈候核定施行」。等語紀錄在案。除咨請 滇黔綏綏公署查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私立各中小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批：「發教育局遵照」。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

行登刊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奉發防空法令遵照並宣傳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令 代字第八八號

令縣屬各中學小學閱覽室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三四二六號開：

「為令遵事：案奉 滇黔綏靖公署防字第三六

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訓令公一字

第四一三一號開：為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六二四號訓令開：為令知事：查防空法

現經制定明令公佈應即通飭施行除分行外合行抄發

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二體知照此令計抄發防空

法一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防空法令仰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防空法一份奉

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防空法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知照此令計發防空法一份等因：奉此，除分令

外，合將防空法印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防空法一份；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照抄防空法，登刊代令，仰即遵照！並宣傳學生及民衆一體知照！此令。

附抄發防空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十九日公佈

防空法

第一條 為防敵機空襲，減少其所發生之危害，以衛護國家之安全，保障人民之生命財產，特制定本法。

第二條 全國防空事宜，由國民政府最高軍事機關主辦之。其有關各部院會署及地方機關者，由各該管關係機關協同執行。

第三條 中華民國人民，對於實施防空，有服役，及供給物力之義務。

第四條 戰時，或事變時，人民，及民用飛機，及航行之船舶，對於敵國，或同情敵國之飛機行動，有監視，并報告附近軍警或防空機關之義務。

第五條 在中華民國領域內有住所居所或財產之外國人，或無國籍，及有事務所營業所或財產之法人機關團體，均負有防空之義務。但以不抵觸條約及國際法

第五條 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免防空服役：
一 身體殘廢者。
二 有精神病者。
三 因年齡或健康狀態不適於服役者。
四 因担任公務，或服常備兵現役，不能中輟者。

第六條 左列行為，應呈經國民政府最高軍事機關或其指定機關核准：
一 經營防空器材或工具。
二 發佈或散播防空印刷品。
三 演映防空影片。
四 舉行防空展覽會。

第七條 戰時或事變時，防空情報及警報，得優先使用國有民有公有通信設備，並改善或變更之。

第八條 因防空之必要，各地防空主管機關，陳請或會同當地軍政機關，得行使左列各權：但第六款，第七款，應呈經 國民政府最高軍事機關核准。
一 命令人民參加防空工作，及防空設備。
二 利用人民或外僑在當地開設之醫院診療所等，供防空設施之用。

三 依法征用或征收人民之土地及建築物。
四 修改或擴大街道住宅建築之全部或一部。
五 命令或限制人民之遷移。

六 禁止或限制民用飛機之航行。
七 征收人民防空附捐。
八 關於防空有調查之必要時，得令提出資料，或實施檢查。

第九條 違反本法第三條第四條第六條之規定者，處三十日以下之拘役，或一百元以下之罰金。煽惑他人為之者，加倍處罰。

第十條 洩漏防空上之秘密，或破壞防空設備，致妨礙防空工作，或發生危險者，依陸海空軍刑法或軍機防護法處斷。

第十一條 防空設備及實施所需經費，因其性質及實際情形，由中央與地方分別支給之。

第十二條 人民之土地建築物，因實施防空被征用時，所受之損失，由地方政府依法補償。

第十三條 人民因防空服役，致受傷病或死亡時，應由中央或地方政府依法酌給醫藥埋葬撫恤之費。

第十四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國民政府最高軍事機關定之。

第十五條 本法自公佈日施行。

通令各中小學遵照令收受借讀學生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代字第三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員

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一九二八號開：

「案准：任蘇省教育廳公函第一九四五號開：

「查自滬戰發生，本省接近戰區之公私立中小學、現均展期開學，所有各該校外省學生，或已返回原籍，即本省學生，亦或避地他徙；按照部頒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臨時借讀之規定，各該生得隨時隨地請求借讀，各校應儘量收受。各該生如向貴廳所屬中小學請求借讀，即請驗明借讀證件，准予收學，俾免荒廢學業，相應函請查照分行知照」。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知照，並轉飭所屬公私立各中小學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縣屬各中小學教職員一體知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奉發雲南中小學臨時借讀生辦法通令遵照由

雲南縣政府設其除區昆明縣政府訓令 代字第四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二〇二五號開：

「案奉

教育部訓令二十六年發普署第一六六〇七號開：「查本所訂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業經施行。該省市實施情形，尚未據報到部，除各專科以上學校收容各借讀生數額，業經本部逕行配定公告外，關於中小學臨時借讀一節，尤宜通盤籌畫，以宏實效。現各該省市公立學校共有若干校，可供借讀，並可擴充若干班級，共可收容學生若干人？私立學校共指定若干校以供借讀，約共可收容若干人？公立學校除增加學校額外，其增設班級之經費約若干，各該縣如何統籌支配？所增設班級之教員如何

增補？以及各地各校所可增收之借讀學生，及所擬增聘之教員數目多少，應迅速於報紙公告，以便周知，諸待籌畫確定。再公私立各級校級收學膳等費，須嚴遵規定，如有違背，應嚴予取締。以上各點，應即日分別辦理，勿得玩忽延誤，並應從速呈報，以憑查核，是為至要。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來。

部頒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經以第五〇四號訓令轉飭各中小學及昆明市政府與各縣教育局遵辦在案。茲奉令前因，特由該局分別規定雲南中小學臨時借讀生辦法各一份，除呈報分令並於報紙公告外，合將辦法分發，令仰該局長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公私立各小學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附發雲南中等學校及小學臨時借讀生辦法各一份，奉此，應即遵照辦理。合行登報代令，仰即一體知照！此令。

計發雲南中等學校及小學臨時借讀生辦法各一份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雲南中等學校臨時借讀生辦法

- 一、借讀學校，指定省立昆華、宣威、鎮南、蒙自四師範學校，省立昆華女子師範學校，省立昆華中學，省立昆華女子中學，省立楚雄中學，省立大理中學，省立曲靖中學，省立臨安中學，省立昆華高級農業職業學校，省立昆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省立鼎新初級商業職業學校，省立慶雲初級工業職業學校等十五校。
- 二、各校應比照插班方式，盡量收容同性同年級之借讀學生。
- 三、各校現有高初班額共二百零二級，平均每級以容納五人計，可共收容高初級男女學生五百一十名。
- 四、如借讀生人數甚多，各校用插班方式不能容納時，得照部頒臨時借讀辦法（七）款，呈奉核准酌設特別班，並照（八）款「借讀不限定年級」之規定辦理。
- 五、高中特別班，每班每月酌支經費新幣肆百圓，初中特別班，每班每月酌支經費新幣叁百圓，由教育廳核發辦理，惟務須於事前先行呈准，始得開班支款。
- 六、酌設特別班之學校，由教育廳臨時指定。
- 七、特別班收容借讀生名額，最多不得過六十五名，最少不得下四十五名。
- 八、此外一切辦法，均依照部頒臨時借讀辦法之規定，分

別辦理。

雲南省小學借讀辦法

一、本省可供借讀公立小學，暫指定為六年制之完全小學，計有七百零七校，分佈於全省各縣市之城鎮及較大鄉村。

二、上項小學，共二千二百六十七級，除複式及二部編制外，可供讀之單式學級。為一千六百八十級。

三、按照本省增辦小學計劃比例，本年度約可擴充五百五十級。

四、上項小學，過去每級學額最大限規定為五十名，現應擴充為六十名，每級增收十名，除招足原定學額外，可增收借讀生二萬二千三百人。

五、本省私立小學，可借讀者指定五校，每校可收容學生六十名，共可收學生三百名。

六、公立小學，增設班級之經費，約需新幣二十六萬元，折合國幣十三萬元。

七、本省所增班級之教員，詳見本省師範教育計劃。

奉令凡一切酒席一律禁用海菜通令遵照並宣傳由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八九號

縣教育會
令縣屬各中小學教員
各閱覽室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四九號開：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二民字

第九百號訓令開：案據雲南全省抗敵後援會呈稱：

查本會九月十三日舉行第十二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第十五案：查當此非常時期，國民均應節

約，以培國力，所有一切席棹，擬請禁用海菜一案

。當經議決：通過。並呈請 省府通令全省遵照！

等語紀錄在案，查值此抗戰期間，節約糜費，以培

國力，實為當務之急。理合呈請鈞府鑒核，通令各

縣市政府，轉飭所屬機關團體學校及各界民衆，凡

一切酒席，應以土產為主，一律禁用海菜，違者應

予懲處，以利進行，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鑒核

示遵！等情據此，查所呈尚屬可行，應准照辦，除

指令并分行外，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令

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勿違！

切切！

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卽一體遵照！並宣傳各界民衆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奉發戰時軍律及施行條例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業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十號

令縣屬各級學校各閱覽室職教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業縣政府訓令第二四八〇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銓字第一一五八號通令開：案奉 行政院二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防字第八十五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六三九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查中華民國戰時軍律，及中華民國戰時軍律施行條例，現經制定，明令公佈，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各該條文，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各該條文令仰知照！並

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知照並咨請 滇黔綏靖公署查照外，合行抄發各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計抄發中華民國戰時軍律及中華民國戰時軍律施行條例各二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將各條文抄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計抄發中華民國戰時軍律施行條例各一份」。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合行照抄各條文，登刊代令，仰卽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中華民國戰時軍律及施行條例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中華民國戰時軍律 二十六年八月二十四

日公佈

- 第一條 不奉命令無故放棄應守之要地致陷軍事上重大損失者死刑
- 第二條 不奉命令臨陣退却者死刑
- 第三條 奉令前進託故遲延或無故不就指定守地致誤戰機

使我軍因此而陷於損害者死刑

第四條 降敵者死刑

第五條 通敵為不利於我軍之行為者死刑

第六條 故意損毀我軍武器彈藥糧秣艦船飛機庫庫塢防禦建築物及交通通信機關以利於敵或以資敵者死刑

第七條 主謀要挾或指使為不利於軍事之叛亂行為者死刑

第八條 敵前反抗命令不聽指揮者死刑

第九條 造謠惑眾搖動軍心或擾亂後方者死刑

第十條 縱兵殃民劫奪強姦者死刑

中華民國戰時軍律施行條例二十六

年八月二十四日公佈

第一條 不論文武軍民人等戰時犯本軍律之罪者俱照本軍律治罪

第二條 犯本軍律之罪者悉由軍法機關依照陸海空軍審判法審理之

第三條 犯本軍律之罪者依其情罪得依陸海空軍刑法處斷

第四條 本軍律所規定之罪以外悉照陸海空軍刑法辦理

第五條 本軍律及條例自民國二十六年八月一十四日起施

行

奉令轉飭特別注意注音符號之推行訓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十一號

令縣屬各師範中學高初級小學教職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二〇〇四號開：

「案准 省民衆教育委員會簽稱：「查本會第

六十五次常委會提議：此次中央頒發民教課本，以

注音符號為教授中心，擬請教廳令飭各師範學校小

學教師講習會及學區指導員，以後應特別注音符號

之推行，提請大會核議一案，當提經本會第三十二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照案修正通過，函請教廳核

辦」。等語，紀錄載卷，相應簽請貴廳查照核辦」

。等由；准此，應即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局長遵照辦理，並轉飭遵辦。此令」。

等因；奉此，查習用注音符號，並切實考核注音漢字之成

績，曾經本局以代字第七一號訓令，登載本局第四卷第一

期，通令遵照在案；茲奉前因，應即一併遵照辦理。除飭

由各督學暨教育委員遵照視察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

體遵照，認真推行。切切！

此令。

局長梁鑑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日

專 載

爲龍泉小學第十五班學生畢業訓詞

小學爲國民教育之基礎，青年爲建設人才之後進，當此國勢岌岌，抗戰緊急之秋，本縣龍泉小學第十五班學生，恰於此際畢業；今日舉行畢業典禮，余殊爲諸生慶，亦願爲諸生踏人生長寶貴之光陰，即青年求學之時代，諸生就學以來，對於國民基礎知識業已相當領受，在學程上已結束小學階段，將進而求較高學識；當青葱棧穠之年華，值推廣教育之機會，此後努力求知，繼續升學，前途光明，成就可期，不惟個人立身社會有所託足，而國家多一知識份子，即多一建設人才，教育建國，肇端於此，瞻望前途，可爲慶幸者也。但今日之時局，已屆非常時期，國日橫侵，瀕陵殺氣，強佔我平津，蹂躪我京滬，勢非吞滅

我中國以達其大陸政策之目的不止。中央政府值此最後關頭，忍無可忍，已下最大決心爲國家民族之生存而抗戰；前方將士奮勇殺敵，浴血奮鬥，慘烈犧牲；將來戰事延長，戰局展布，全國抗戰，舉國同情，國內一切教育建設，文化事業，必因時局而生障礙，個人安危，更無論已。欲安必求學，其可得乎？此堪爲諸生憂也！

惟諸生須知皮之不存，毛將焉附？破巢之下，安有完卵？當此緊急關頭，惟有抱犧牲之決心，一致團結，抗戰到底，苟能長期抵抗，最後勝利必屬於我。今日所希望於諸生者，約有數端：（一）求學不忘救國；現全國目標，一致抗戰；本省亦出師殺敵；後方學生，均應以求學爲救國之準備。希望本班以後升學學生，鍛鍊堅強體格，充實學識技能，貢獻國家。（二）努力防空宣傳；本省防空事項，已極精準備；此時務須將防空常識廣爲宣傳，使民衆普遍認識，免致臨時倉皇錯亂，遭受軍大犧牲；此種宣傳任務，各學生應盡力補助，以求普遍。（三）補助生產；抗戰期間，發展農村經濟，補充軍事需要，爲目前重要工作；希望已畢業不能升學之學生，切實補助家庭父兄，努力耕作，增加生產。切不可爲自己是學生，即不屑農業勞作，養成惰民習慣，此種觀念，即是亡國奴之心理，切

不可存！不惟本已應當勞作，更希望勸勵本村青年共同努力。諸生年齡雖小，但已受過教育，即是國家有用人才，以後希望甚大，不可自視太小！望本斯語，努力前進，有厚望焉！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昆明縣縣長董煥布 二十七 日

通俗講演

選載

清潔整齊的力行實踐

第二閱覽室劉春榮講稿

清潔整齊這個名詞，自從民國二十三年蔣委員長在南昌倡導新生活以來，早已風起雲湧，彌漫全國了。雲南雖其邊遠省區，為救亡圖存計，又豈能落他人之後，坐待滅亡呢？所以政府不得不急起直追，倡導實行，本着由易及難，推己及人之旨，把清潔整齊很容易做到的來首先推行，做新生活運動的初步工作。這是大家早已知悉，耳熟能詳的了。

但是虎頭蛇尾，敷衍塞責，已成爲中華民族數千年的劣根性，凡事只是一時的興奮，稍久便把他置之度外，沒有管着；而惡濁零亂，又是我中華民族數千年相沿的成習；所以自從民國二十三年推行至今，屈指已將四年，然而還是沒有把他做到，或許已有相當成效而又中途廢弛，使那頹廢的習性，依然表現在全社會上。況且這清潔整齊，說起來也很容易，舉手移足就可以做到的，不過總要有繼續性，有永久性。並不是今天清潔整齊，明天就可以完事。定要把他弄成一種習慣，不用人督促，而成爲一種自然現象，那才是新生活運動的根本意義。所以政府現在才仍舊提倡，也就是怕日子久了，大家仍然忽略忘却，把已得而不久的效果又丟去了。今天自己也才特意的來到這裏，作這樣的宣傳，把地提出來再同大家談一談。

原來新生活運動的基本要點，是要下昨天死今生的決心，振作日新又新的精神做去。那末清潔整齊，事同一體，又何嘗不是這樣呢？已性那些徒事虛僞，不求實際，污穢隨便，混亂繁複等的一切惡習，還是要下「已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今後種種譬如今日生」的決心把他根本消除，革心洗面。脫骨換胎的從那墮落的人生中自拔出來，相繼以「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的精神，持久的實踐力行向上

做去，使社會人民生活，達到現代化，合理化；那便與民族，救亡圖存，才可以得到，也容易實現。不然，只有二時的興奮，沒有持久的力量，終不免仍蹈空談的覆轍，子實際毫無裨益的。

大家既是中華民國的人民，已知道中華民族現在的墮落，和處境的危險，病根不除，實在是難以復興，難于生存的。空談不足以救國，乃是大家所公認。所以不想立國在現時代便罷，設若立國在現時代，是不得不從死裏求生，力圖更新，個個負救國的責任，具圖存意念，力行實踐，這清潔整齊，國家強盛，也就是我們個人的強盛。

國耻月的回憶

(全前)

現在不是國耻的五月嗎？這個五月，說起來真痛心，自從民國四年起，到現在不過二十多年，單這個月裏，就發生不少的辱國喪權的國耻事件，想來各位都略有所聞的。

本來，我國的國耻實在特別多，接踵而來，史不絕書，從前鴉片戰爭開始，不過百年間，已不下數十次；而五月裏格外多，且時間也來得巧，尤其其為種下現時華北的不安，和東北失地的禍根。所以這個五月，變格的可

叫做中華民國國耻月。現在雖然時過境遷，可是觸景生情，這五月又表現在我們眼前。自己本救亡圖存計，不得不把他提出來，介紹給大家，使大家明白他的究竟。

在歐洲大戰正在激烈的民國四年，恰巧我們的第一任大總統袁世凱，野心勃勃，想把民國推翻，自己來做大皇帝；而當時的列強，復正集中全力對付西歐，正自顧之不及，沒有力量來牽制東亞；於是日本看穿了這種情勢，就大施其侵略手段，實行他的大陸政策，乘機來獨占中國。一方面便密秘派人和袁氏接洽，許以承認帝制為條件，迎合他的心理，要求他答應日本在中國種種特殊利益；一方面便于五月七日，正式的致哀的美教書給袁政府，限同月九日前，答覆允許。各位，這哀的美教書是什麼呢？就是我們全中國的催命符；日本夢想的大陸政策吞滅朝鮮後的更進一步。當時袁氏被他這樣的威脅利誘，便不經國會的討論通過，終於秘密的于五月九日答應了。這就是我們所常聽到的二十一條約，五九國耻紀念。這條約又怎樣是我國的亡國條件呢？雖然是不多的二十二條，實在是足以亡中國而有的條件！我順便約略說一說他的內容，大家就可以知道他的厲害了。

他的內容共分五號：第一號是侵略山東省的權利，其

四條；第二號是侵略南滿和東北的權利，共七條；第三號是侵略湖北漢冶萍公司鋼鐵製造權利，共二條；第四號要求中國海岸島嶼不准割讓給別國；第五號要中國一切內政允許日本有顧問改良權，共七條；合併共二十一條。這樣中國的一切權益，不都被他奪取去了嗎？既後風聲洶湧，人民一致反對，誓不承認；到巴黎開戰和會時，各國也表決否認；他才把第五號放棄。但二十一條，除第五號七條外，還有十四條，嚴重的程度，仍依然不減。現在任你否認，他還是節節進逼，致釀成華北的現時不安。

其次是民國十四年的五卅慘案，這件事雖是上海公共租界英國捕頭所手施，實際發生的原因，仍為日本所挑起。原民國十四年春間，上海日本紗廠，因勞資的糾紛，發生風潮，廠主是日本人，工人是中國人，所以風潮的影響，不僅是勞資問題，中間便夾有國際關係。這風潮發生後，廠方不惟不有允許的意思，並且聲言閉廠。五月十七日，工人再向廠主要求，日人竟開槍將工人顧正洪打死；同時公共租界的工部局，又頒布印刷附律，限制租界內華人的言論自由；這些事件，竟把華人的生活言論生命，壓迫得十萬分的厲害，把中國人當亡國奴看待。所以上海工商學各界聽見了，沒有一個不憤怒，學生們那幾天就在租界

內講演這些事件；租界內的巡捕，便非法逮捕，將講演人捉進捕房拘禁着。可是學生們是為正義的愛國運動，并不為強權屈服，犧牲一切，仍繼續工作。到同月三十日，講演人和聽衆越聚越多，南京路竟不下千餘人；英國捕頭便命令巡捕開槍掃射，連放四十四發；赤手空拳的學生民衆，逃避不及，可憐數十人的生命，便做了這五卅的結晶品了！

民國十七年，國民革命軍誓師北伐，到達山東，國民革命軍將要成功，中國將要完成統一的時候；日本人忽藉口保護僑民，進兵山東，阻止國民軍北上。實行他的助長中國內亂，使中國水久陷於四分五裂的地位，好做他的分化工作，以便以華制華，而達到各個擊破的目的，便於五月三日，用猛烈的槍砲，轟擊我軍已佔領的濟南全城。濟南的軍民，被日人慘殺無數；尤其悲慘的，是我外交特派員蔡公時，被日人挖眼割鼻，凌遲處死。國民軍沒法，不得已才出于下策，退出濟南，另經過了加倍的困難，繞道北伐，完成統一。

濟南是我國的土地，并非租界，也不是割讓地所可比較，我們完全有自主權，任何人絲毫不能設想的；日本人竟用武力來干涉我內政，直接不需用武力來征服強佔。這

樣無理的壓迫，世界上實在不多見的。

再說一句：自民國四年到十七年，才不過十餘年，這五月裏，就有這二十條約的五九國駐紀念；五月三十日的上海慘案；五月三日的濟南慘案。此外像這一類的實在多，不過今天只就五月這國恥月來說，別的并不涉及。

同時大家還要曉得，我中華民族並不是弱不及外國人。就我們四千餘年歷史上的政治軍事看起來，還勝過外國人。大家只要不放棄做國民的任務，牢記着我們的國家是中華民國，我們是中華民國的人民，努力向上，各盡所能，使一切文化生產都有相當的成績。我敢說，中國一定會變弱為強的；帝國主義者一定不敢對眼相視的。若不如此，「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那麼不惟己往的國恥不能雪，恐怕以後的國恥更要嚴重的又來呢！

蒙偽軍叛變的略情

第四團營室楊益榮講稿

自二十年九一八東北戰事發生，結果偽滿獨立，迄今將屆五年。這時的緊急電告，蒙古德王，統率李守信蒙軍，串同王英匪部，又在綏北戰爭，有時盤據百靈廟，有時攻奪興和集寧，有時日本加入飛機，有時滿洲輔助軍隊；

綏西察北，完全是外方勢力，兩邊部隊，時時都在兩陣中對峙着。這樣危險的情形，朝不保夕，實令人驚心動魄！

現在我們中華，處此境况，邊地饑食日虧，內部又蛀些大窟；繁盛的大都市，都有外人分界；都設有外國工廠；說到商店用品，舉目皆是洋貨；機械軍火，更要仰給外人；因此我國焉能不貧！我國焉能不弱！有知識的分子，花花綠綠的寫些標語，滿牆粘貼；試問打倒帝國主義，是在牆壁上打倒嗎？抵制外貨，是在牆壁上抵制嗎？我想，畫餅不能充飢，望梅不會生津；事事須要實地去做，與其鼓吹，不如苦幹，才不辜紙上談兵。

我國現在既發生綏遠之戰，大家不要說距離我們裏面很遠，與我無關；要曉得長江流經九省，其源不過浮杯，野火能燒萬里，發動只在一星；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切莫漫不關心，不見棺材不流淚；總要捐資輔助前方將士，希望最短期間，剷除滿蒙叛徒，使他組織大元帝國的妄想，不會實現；某方使狗咬石獅詭計，空費勞心。在座的同胞！蒙偽軍這次叛變，是我們應當十分注意的事啊！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二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陸千陸百陸拾柒圓陸角柒分。

新收項下

-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十九元七角，一收自治附捐社教費二成一千四百七十二元三角八分，一收舖房租金一千四百一十九元二角，一收租米作款五百九十元零六角，一收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自治附捐義教費二成一千四百七十二元三角八分，一收教育補助義教費六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柒千柒百捌拾玖圓柒角肆分。

開支項下

- 一 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 支督學薪俸九十二元，一 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 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一 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 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 支司書薪工一百五十二元，一 支丁役工食一百七十二元一角五分，一 支公於費七十八元，一 支文具六十三元三角四分，一 支購置七角，一 支消耗三十二元二角五分，一 支修繕一十七元九角八分，一 支馬乾十元零四角八分，一 支雜支六十五元二角九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壹百玖拾陸圓壹角玖分。

- 一 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三十二元，一 支教員薪俸一百九十九元六角，一 支司書薪工四十五元，一 支工役工食六十一元九角七分，一 支文具一百二十一元七角，一 支購置二十六元一角，一 支消耗三十二元九角六分，一 支學生膳食七百八十六元九角八分，一 支修繕費一元二角，一 支雜支二九元一角七分，一 支辦公費三十一元五角六分，一 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三百五十五元六角，一 支會考經費二百八十六元二角六分，一 支龍泉小學病故教員張義植金五十五元，一 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五十三元，一 支民衆學校一十六元九角六分，一 支編印月刊六十元，一 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

元，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一百五十五元六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五十元零二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叁千肆百柒拾玖元零陸分。

一臨時支出共還租戶佃佃二百六十四元。(上只一柱)本月份支出該常臨時合計洋肆千玖百叁拾玖圓貳角伍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底實存洋玖千伍百拾柒圓肆角貳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鑫

委員 李永清 張祿 張學仁 趙濟

李鴻 董麟

經費正管地員李潤泉 副管理員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三月份收支報告

附開

實存項下

上月結存洋玖千伍百壹拾柒元肆角貳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屋學捐二千六百元，一收僧道田賦捐二十三元七角五分，一收斗稱捐三元三角三分，一收舖房租金二千一百

四十九元六角，一收鄉師學生報名費五十元，一收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肆千貳百零拾元零柒角陸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一百三十八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六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七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八十二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一百五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三百四十七元，一支工役工食

四十七元，一支公房費一百零二元四角，一支文具八十元零一角七分，一支購置七十八元九角，一支消耗五十二元九角八分，一支修繕費一百一十三元，一支捐稅一百六十六元零八分，一支馬乾十元零二角八分，一支雜支四十七元三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玖百零伍元壹角壹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六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一十元零八角，一支司書薪工八十二元，一支稅役工食二十五元八角，一支文具四十七元八角四分，一支購置五十七元

九角八分，一支消耗二百九十六元五角，一支修繕費一百三十九元三角二分，一支雜支六十二元三角六分，一支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四百五十九元，一支辦公費二百一十二元三角六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八十七元，一支推廣明訓小學補助費四十元，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一百八十元零七角，一支民衆學校二十四元，一支編印月刊費二百一十八元四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四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一十一元四角，一支短期小學五百零一元六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洋叁千陸百陸拾玖圓零陸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伍千伍百柒拾肆圓壹角柒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費存洋捌千壹百伍拾肆圓叁角壹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董廣布

副委員長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用中

委員 董 麟 李永清 張學仁 張 聯
 趙 濟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四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四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捌千壹百伍拾肆元叁角壹分。

新取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三十八元四角六分，一收牙稱捐一十二元六角八分，一收舖房租金一千零八十二元二角六分，一收租米作款一百七十二元，一收鄉師學生體育講義費及附小學生學費一千五百五十八元，收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鄉土教材傳款四十二元二角，一收印花售款八元一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肆千貳百玖拾柒圓柒角捌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教育委員俸薪一百一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六十六元，一支丁役工食一百元零四角八分，一支公費五十四元一支文具一百四十一元一角六分，一支購置十元零五角，一支消耗二十二元八角六分，一支修繕費一百七十一元三角一分，一支馬乾九元零四分

一支雜支三十二元六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捌百柒拾零壹分。

一支鄉師職員俸薪四十四元，一支教員俸薪二百零一元二角，一支校役工食四十四元九角八分，一支文具一十二元零三分，一支購置三百五十四元九角二分，一支消耗四十三元五角三分，一支學生伙食二百九十八元五角，一支修繕費一百三十四元九角二分，一支雜支五十四元二角一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八百元，一支鄉師附小俸薪八十八元八角八分，一支辦公費六十二元九角五分，一支各級游藝員俸薪三百四十二元三角，一支推廣衛生小學補助費四十八元，一支報關覽室經費二百七十七元，一支民衆學校助費二元九角二分，一支國民訓練講習堂經費三元八角，一支短期小學九十元零二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十元，一支補助板橋第二小學改正規小學費二十元，一支巡迴小學二百五十六元八角。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貳千柒百貳拾捌圓捌角叁分。
一支購發丁役服裝二百零六元八角，一支補助司書制服三十八元二角六分。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壹百肆拾肆圓玖角陸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叁千柒百伍拾壹圓捌角。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捌千柒百圓零貳角玖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董廣布

副委員長吳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錢用中

常務委員夏榮富 劉鑫

委員 董 麟 張 祿 張學仁 趙 濟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三十六年五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捌千柒百圓零貳角玖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八百元，一收斗稱捐一千三百元八角九分，一收自治附捐社教費二肆貳千三百六十八元五角三分，一收舖房租金一千零三十二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三百四十二元，一收裁減團款七百七十元零二角六分，一收自治

附捐義教費二萬二千三百六十八元五角三分，一收鄉土教材售款二十元，一收廿四年遲延開學各辦事員罰金二十元零四角，一收死馬售價三元四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捌千陸百叁拾玖圓伍角壹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四十元，一支督學俸薪九十二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二百一十六元，一支教育委員俸薪一百九十八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二十三元，一支丁役工食八十六元三角二分，一支公旅費七十八元，一支文具五十六元五角，一支購置七元四角四分，一支消耗五十三元零六分，一支修繕費五十二元三角二分，一支馬乾八元五角四分，一支雜支二十六元八角八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壹千貳百柒拾捌圓零陸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一十六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一十四元八角，一支司書薪工六十八元，一支校役工食二十九元六角八分，一支文具一十一元一角八分，一支購置七十七元零一分，一支消耗一十八元三角，一支學生膳食三百零五元三角六分，一支修繕費九十九元二角，一支雜支五元零四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

俸二百九十元零八角八分，二支辦公費一十五元四角二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四十二元四角，一支獎勵費六十元零六角，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三百二十四元三角，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二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六十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國民訓練講堂經費四百五十四元九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三百六十七元，一支義教委員會津貼十元，一支補助短小改善小費六十元，一支推廣巡迴小學費二百零四元八角。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叁千陸百柒拾捌圓捌角柒分。

一支建屋費六百七十七元，一支印縣志補助費四百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壹千零柒拾柒圓。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陸千零叁拾玖圓玖角叁分。

實存項下

除入兩抵實存洋壹萬壹千零伍圓捌角柒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 茲

委員 董 麟 張 祿 張學仁 趙 濟

李永清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朝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六月份收支報告

計詞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壹千零伍圓捌角柒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房學糧三千六百元，一收舖房租金一千一百五十八元六角五分，一收租米作款二千七十九元，一收學費九元，一收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租舖押佃三千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管洋捌千零壹圓柒角叁分。

一開支項下

一支局電傳薪四十元，一支管學俸薪一百三十八元，一支事務員俸薪一百七十四元，一支教育委員俸薪三百五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九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五十三元，一支工役工食九十八元三角八分，一支公務費一百二十二元，一支文具五十五元六角七分，一支購置二十一元六角，一支消雜四十一元六角一分，一支修膳費十六元六角一分，一支捐稅五十

七元五角，一支馬鞍八元七角六分，一支雜支二十四元七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肆百陸拾肆圓捌角玖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三十三元零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二十九元二角六分，一支文具三十八元一角八分，一支購置三十七元五角一分，一支消耗八元九角五分，一支學生膳食一百九十四元五角八分，一支修繕費六十元，一支雜支九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八百元，一支鄉師薪俸五百一十六元四角六分，一支辦公費三十七元六角二分，一支各校辦事員薪俸二百一十元，一支書報閱覽室經費二百六十六元六角六分，一支民衆學校八元，一支編印月刊費二百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六十九元八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津貼十元，一支補助短小改善小費六十元，一支推廣巡迴小學經費二百零七元三角。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壹千伍百玖拾元零玖分。一支還租戶押佃二千八百元，一支津貼法界寺僧食米一百一十元，一支查廢費五百七十元。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捌千五百肆拾柒圓玖角壹分。

實在項下

除入開抵實在洋壹萬壹千零捌拾玖圓陸角玖分。

昆明縣教育局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董麟 張學仁 張祿 趙濟

李永清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日

議案

昆明實業縣教育局第二四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七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高應春 尹騰波

李善之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夏聘九 張文華 孫繼武 李月波

陳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本局丁役工食由六月一日至十日係發米自辦由六月十一日至月底係由局公辦每人合銀貳元捌角叁仙

(2) 奉縣府訓令規定縣政會議缺席人員處罰辦法應即遵照辦理

(3) 奉縣府訓令轉奉省令實行法幣傳觀遵照

討論事項

(1) 海源鄉鄉長洪潤等具呈抽收下舖升斗捐請備案等情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事屬可行准予備案

(2) 學生訓練總隊部來函第八中隊學生董吉離隊數週並未續假亦未歸隊有乖軍紀請開除軍籍等由祈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傳詢簽請局長核辦

(3) 學生訓練第一大隊部來函學生楊珮不假潛逃大千軍

紀請裝飾歸隊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份送

(4) 奉縣轉奉教訓會派小谷律村閻長舉唐等呈請前充閻長舉連元假公肥私苛派橫征請查辦以儆貪婪等情各飭查明核辦具報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一股份從嚴傳案究辦呈預

(5) 國民軍訓會來函軍事教官潘道本調赴慶受訓請支給

戶費等由核議案

議決 由縣九簽單提經委會核議

(6) 本局造林事宜應如何委派負責人員案

議決 請縣府委派段志高為教育林場管理員委劉庚

秋陳萬生為教育林場管理正副主任每月津貼費

幣拾元由七月份實行

(7) 山西各界婦女紀念綏遠抗戰募集殘廢軍人教養院基

金委員會來函請發起此項募集運動等由核議案

議決 由一二三股將未交慰勞綏遠將士捐款各按實

明令催繳湖清繳並由各區委員協助辦理以資結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五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七月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 梁局長

出席人員 李醇伯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月波 高應春 楊明之 張文華

李潛源 李善之 李石書 韓德武

陸叔明 馬文伯 尹晴波 楊水山

朱衡卿

(甲)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指令第二八九二號據本局擬訂縣屬各級學校學生敬禮規則已通飭施行呈請鑒核備案奉令准予如

請備案

(二) 奉教廳快郵代電各飭各縣各局照年度編報收支預算決算並按月遺具駁支計算檢同單據呈報核銷等因傳

觀遵照

(三) 據本局李清源陳萬生二人會同造報二十六年六月舉行班莊村造林支用各款清冊請查核傳觀知照

(四) 本局前次編就出版之鄉土教材現已售完應另組織委

員會修正補充再為付印

(乙)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指令教字第二二七四號及第二二九四號此次舉辦中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仍仍抽調教員參加講習等因請核議案

議案 (一) 小學教員講習會鄉師附小全體教員參加縣屬第一區抽調馬柱二區抽調金國臣遺缺暫派牛寶興代理三區抽調顧謙善四區抽調陳安遺缺暫派李在代理五區抽調畢開智以上聽講各員統由二股查案呈報飭遵在講習期間各支原薪(二) 中學教員講習會派張文華馬文伯二員前往參加至講義費宿費伙食費除第三中不招外一二中學各出舊票三十元本局出舊幣壹百元共登百陸拾元

(二) 奉縣府令准雲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第四〇十號公函函送夏令衛生運動各項辦法請局參照辦法督飭認真辦理以收實效並將辦理情形填表具報一案轉飭遵照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漸達夏時九香照辦法填報呈覆
(三) 據第三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呈請縣府轉飭教育局准假三月以便入所訓練並自行情人代理一案請

核議案

議決 交三股併案核示

(四) 據第二區教育委員李濤簽覆奉令調查宋旗營太平寺田畝執照契約等項請提作學產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交高應春核辦後再行呈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劉庚秋 李清源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孫繼武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尹晴波 朱衡鵬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甲) 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本局所送各教員見習員外酌量再增送數名

(乙) 據撥南天古有寺無僧之寺產作為文獻委員會之經費

二股溝橋分呈民教兩議

(丙) 奉縣府指令據本局呈請酌給字樣其費生參覽原費經提交財委會研議議決由地方隨時款項下補助新整壹百元以示獎勵等因奉此請俾觀

討論事項

(甲) 奉縣府訓令轉來建廳林務處公函略開關於墓地造林應於時將掘壞之樹添補有空隙之處應即補種完畢聽候如期檢查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答覆核奪

(乙)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教字第一三二六號略開關於陳視察員傑仁呈報視查本縣教育分別獎懲一案究應如何增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劉兩督學就文內應詳細檢閱簽發核辦

(丙) 據各區委員擬定各區內辦事員每月來局支領薪給應否照辦請公決案

議決 交李劉兩督學詳為審核簽發核辦

(丁)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二二七五號略開印發短小修業明滿証明書式樣及說明一份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二股遊溝

(戊) 據會計處提議壯訓教育之津貼如何致送請核議案

議決 儘本星期內由各區委員開單呈發核發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至廿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清源 楊朝之

夏時九 高應泰 李善之 尹曉波

李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龔叔明

楊小山 朱衡卿 李右許 李漸達

主席 梁局長

(甲) 報告事項

(1) 奉縣令發黨團旗升降辦法及處置破舊黨團旗辦法登刊代令

(2) 收晉台主任具報自七月一日起遵令將收晉台修設第

三區請予備案照准

(3) 奉教廳令據中華書局呈修正課程標準適用小學教科

書請通飭採用一案轉令查照採用

(4) 奉教廳令本局造報四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

(乙) 討論事項

(1) 本局購獲法律叢書非常時期叢書文化叢書三種如何保管以便各同事借閱請核議案

議決 另用書櫥一個裝儲存於辦公廳內借閱仍由圖書管理員負責保管登記

(2) 處此非常時期擬購世界書局之防空掛圖分發各中小學及閱覽室以供閱覽案

議決 購二百五十組分發備用由庶務處辦理

(3) 附小校長簽呈用所發充實費及會考獎金購備用品請驗收案

議決 派劉李兩督學同往驗收具報

(4) 附小校長簽請提充實費三獎獎勵優良教員請核示案

議決 准予照辦

(5) 第一學區孫委員簽呈第十第十二兩班短小擬雜開班情形請核示由

議決 暫准緩辦

(6) 第一學區孫委員簽呈望城一校教員曹復元二校教員楊芬及該兩校辦事員房春華均不盡職責請予懲處案

議決 用縣令嚴予申斥

(7) 奉縣令限三十日內派員檢查各校種竹情形列表具報

案 議決 請各區委員遵限檢查具報

(8) 正中書局函知購買西安半月記優待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買六本分發各閱覽室

(9) 李督學簽覆核正各區委員所擬小學辦事員薪金數目表請核示案

議決 照案通過由會計處修正列表照送自七月份起實行

(10) 本局上年南天台墓地造林經李右書前往查閱被驟馬野火毀損過多所存只二百餘株奉令補種請核議案

議決 現在時令已遲且水份缺少不易培植應呈覆俟明年雨季再行補種班庄村補種樹快事宜由劉庚秋李漸遠夏賡九陳萬生四人會同辦理每日各發旅費五元

(11) 前呈縣咨請參議會議覆王君繼明購買板橋行台公館自行建蓋租作民放館地址一案經議決通過咨請查照辦理案

議決 俟局長與王君商定後再提會核議

(12) 准參議會咨覆關於中學添班經費一案仍由經委會就

縣務費項下切實整理設法籌措咨請查照辦理案
議決 提經委會核議

(13) 參加暑期講習會小學教員定下星期三午後二時半函
約到局談話並加送段潛講習案

議決 照辦

(14) 永靖小學辦事員呈請提撥妙高寺田產作為學款案
議決 呈縣轉呈教廳核示

(15) 李督學簽呈暨盤交代師範理化儀器藥品情形請核示
案

議決 缺少各件仍催傅雲階清查其他零件併列入册
另行造册呈報

(16) 前傅司事雲階呈請發給長假期間薪金請核議案

議決 俟缺少各物清出後再行核議

(17) 廿六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名列甲等者四十三名如何
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儘備幣壹百元購買獎品各獎珍選筆一枝松滋
侯原一銓九十分以上者加獎照盒或練習簿

昆明實縣教育局第二四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七月三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善之 高應春 李醇伯

夏時九 孫繼武 楊小山 陳萬生

李右書 楊明之 陸叔明 宋衡卿

李漸遠 李清源 紀錄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甲) 報告事項

(一) 金馬小學添辦職業班由二股辦文李頌洪清為技術教
員以便早日開班上課

(二) 東鄉明應小學決定明年春季添招一班由陸委員叔明
督飭迅速籌備

(三) 本年夏季小學會考事務業經結束各委員津貼由會計
處查案致送

(四) 據劉督學庚秋報告海源寺村人民任意縱放牛馬踐踏
林場樹秧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傅局處
(五) 奉縣府訓令第二九〇二八號轉奉省政府民字第七三

五號通令開：准行政院第三四三七號訓令轉奉國民政府廿六年五月廿九日府字第四二五號公函開：查紀念週默念三分鐘之規定經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務會議決除總理紀念週及紀念總理暨先烈先哲之集會外一概勿庸默念以昭整肅等因一案自應轉行遵照

(六) 奉縣令准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咨開：奉省黨務指導委員會組字第四四〇〇號訓令開：經本會議決加派王言甫為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等由自應轉飭知照

(七) 奉縣府通令第二九六九號開：奉省政府秘一銓字第八七六號通令開：轉奉行政院廿六年六月三日第一〇三三〇號訓令開：查縣政府裁局改科暫行規程業經本院制定公佈應即通飭施行

討論事項

(一) 奉教育廳訓令第一三三九號開：轉奉教育部訓令廿六年發義登第一一八五一號開：宣二年制短期小學提前酌設業經通飭知照在案茲制定二年制短期小學暫行規程及二年短期小學課程標準總綱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劉李兩督學及各區教育委員會商辦理
(二) 據阿角二七兩校經委會委員武雲等呈報該兩校辦事

員金國安因事辭職尚有五個月薪俸未領據擬將此項薪俸准由趙舉來局支領以作獎勵學生費如何支領請核議案
議決 交會計處照發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四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八月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達漸 李醇伯 李清源

李善之 夏鳴九 楊明之 李右書

尹晴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李仲廉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甲) 據庶務處造報七月份餐役伙食每名合新幣叁元玖角 團仙請傳觀

(乙) 奉縣府發下准縣黨指委會公函送本年暑期小學教師暑期黨義教育討論題目大綱及小學教師暑期黨義教育討論會補充辦法各由請各同事傳觀研究留待寒假

講習期間併案辦理

(丙) 據劉李兩督學簽呈驗收鄉師附小具報充實費購置各物經審核屬實應予核銷請傳覈

討論事項

(甲) 此後小學畢業會考關於學生成績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廣委各器具粗分數完全以應收各科之分數定

案取

(乙) 據劉李兩督學簽呈奉提視察昆明縣教育報告所列各點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用縣稿擬擬意及改革兩點令飭各校遵照辦理

(丙) 此次初中添辦職業班關於添添經費如何分配請核議案

議決 開辦費每班以新幣五百元為率經常費以新幣壹百元為率即由各負責人員比例此數擬具預算呈候核辦

算呈候核辦

(丁) 據第一股簽呈向王君德明會商過古公館房地變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二股簽案令飭原呈人遵辦

(戊) 據軍事新聞社函約惠訂籌仰偉大領袖的「三部偉大

名譽應否照購請核議案

議決 定購蔣委員長全集柒部每份五元業書報閱覽室及附小本局存閱

室及附小本局存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〇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八月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鴻源 李右書 夏時九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楊明之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轉奉上密令近日常有假借外商名義刺探軍

事消息以為外人間諜請事應飭認真防範以維治安等

因由各委員切實宣傳注意並密令各校遵照

(2) 奉教廳訓令第一三九四號令發部頒修正學生訓服規

程令飭遵照等因登刊代令

(3) 准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函送中等以上學生暑期農村服務工作訓練班查照辦理等由因中學無暑假師範生受

軍訓故未便照案服務

(4) 奉縣轉奉教廳指令據報本年夏季會考結果一案准予備案等因轉令遵照

討論事項

(1) 陸委員簽覆第四區四明小學辦事員李毅擬呈籌措該校基金辦法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如擬照辦並飭加推監察委員二人

(2) 壯訓政治教官津貼如何致送案

議決 教授半月以上者送新幣二元半月以內者送一元由會計處照辦

(3) 松華一校教員李潛呈請辭職案

議決 照准以牛寶與接充

(4) 奉縣暨下縣參議會咨復將本局二十五年預算及二十四年決算一併抄送以便核議二十六年預算等由

請核議案

議決 呈縣咨復二十五年預算前編製因參議會已休會故呈請教廳核准照辦案抄送一份二十四年度決算尚未辦訖未便抄送

(5) 各團覽室擬呈核理民教館所需費用為數過多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第三股逐項查勘應修情形每處修費只能在

幣幣五百元以內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一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期 民國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峙九 馬文伯

李善之 李醇伯 張文華 孫繼武

李右書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朱衡卿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訓令第三三一號略開分飭於本月廿二日正午假省黨部召集縣屬各機關人員各區鄉鎮小學教職員各區鄉鎮長暨保衛隊各大小隊長隊附當備隊官長等開昆明防空宣傳大會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別通

知外各同事即須按時參加請傳

(2)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二八一〇號略開據本局呈報辦理二十六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情形應准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3) 據第一股簽呈處理黑林舖村民張宗元縱放馬匹於小山上林場經區局扁拍快五百株等情應予照辦

(4) 縣屬各小學員生貢獻一日所得捐款共計舊票貳千伍百餘元應即日繳交抗敵後援會派浙達時九會同辦理
討論事項

(1) 奉縣府訓令第三〇二號關於銓叙部修正各省委任職公務員銓叙審查辦理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將公文置總辦公廳供大衆閱覽至於表由庶務處照式石印統限三日辦畢再爲彙轉

(2) 據龍泉高一教員梁永科因家事請予辭職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該教員服務年限未滿力予駁斥並由一股傳其家長究辦

(3)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一五二四號關於學齡兒童強迫入學級學及免學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將辦法分教劉李兩督學研議簽呈再行核辦

(4) 奉教廳訓令第一五五六號關於雲南省中小學廿六年度學校歷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例通行轉奉遵照

(5)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一五二五號關於實施二部制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督學委員切實研議簽呈核辦(令辦法交李督學)

(6)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一五二三號關於義教民數經費推有由各縣屠宰豬時每猪一口抽繳猪毛一兩以作該項經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經費管理處召集常會辦理

(7) 據附小校長報稱免費生一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本局鄉師附小各同事直系子女外一律徵收學費

(8) 據附小校長報稱廿六年度上學期學生學費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預算高初級學生每名徵收新幣叁元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一五二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廿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李善之 李醇伯 高應春 李清源
- 夏時九 劉庚秋 陸叔明 李鈇生
- 陳萬生 李右書 馬文伯 孫繼武
- 楊明之 李漸達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甲、報告事項

- (一) 本局獎勵各中學學生業已前星期內由局長督率陪同縣長到各校發給獎品。董縣長對各校師生均有懇切之訓話(其大要略如下)：一、報告最近時局頗嚴重二、勸勉各校學生應努力求學三、對各校職教員亦有勗勉之語
- (二) 奉縣令據建設局呈稱查南天台墓地造林前由常備隊派人為林警並由造林各機關解繳津貼轉發已呈准照辦在案本局自應照案解繳由管理處照辦
- (三) 據梁家河初小添設高級班籌備員尹朝貴請准辭職經會議決照准辭職
- (四) 昆明縣組織抗敵後援會各督學各區委員各閱覽室主任各鄉鎮長均為會員共分宣傳財務股募集股總務

股由各股先擬大綱提會核議後施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三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民國二十六年九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高應春 李醇伯 夏時九 劉庚秋
- 李清源 張文華 李善之 李月波
- 楊明之 馬文伯 李右書 陸叔明
- 孫繼武 陳萬生 楊小山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甲、報告事項

- (一) 本局鄉師照例于九月一日開學上課
- (二) 庶務處造報丁役伙食冊據到會請傳觀
- (三) 現在國難期間本局辦公時間應遵照前規定認真實行每日自上午十時到公至下午四時散職劃到簿由李督學漸達于每日午前十時半收呈核
- (四) 本縣小學員生捐款除由局彙報解繳外其餘所欠之款

應從速行文追繳以便結束

(五) 通令各學校祀孔日期遵照規定一律改于國曆八月二

十七日為祀孔之期由二股撥交通令舉行

(六) 奉縣府訓令第二二二號略開：准縣黨務指導委員會

第二四五八號開：奉省黨務指導委員會訓令開：經

會議決加委楊樹棠為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仰該局知

照等因自應遵照

乙、討論事項

(一) 據鄉師校務員呈報本學期各生成績表關於成績較優

各生與不及格各生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成績在前五名者發給獎品獎勵之至成績不及

格之朱福蘭收為旁聽生繳伙食費舊幣一百五十元

(二) 鄉師學生周連病故應否由局開追悼會請核議案

議決 由校開會追悼請時九文華負責籌備

(三) 據縣立第九班短小教員畢有綠呈報第十班短小殊感

困難請設法補救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孫委員繼武核辦

(二) 據書室管理員李仲廉報告圖書室地面潮濕請設法

遷移案

議決 現用閱覽室三間改為圖書室將閱覽室移設于

成績室成績室移設於原日之圖書室由庶務處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六年九月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清源 李漸遠 李醇伯

李鐵生 馬文伯 夏麟九 張文華

李善之 李右書 楊明之 孫繼武

陸叔明 尹晴波 楊小山 陳萬生

李仲廉 朱衡卿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據劉督學報告前奉飭雇工挑水澆樹秧及挖溝栽刺並給

玉案中學學生補種和灌溉獎金及班庄村校工看守工資

各項共計用新幣肆拾肆元貳角將經手細賬開交管理處

照數登賬

2、關於林場樹秧之點交班庄村應由劉李兩督學及陳委員

會同點交該村查收認真保管

- 3、奉教廳訓令第七二二號略開奉教廳義務教育法令彙編、初等教育法令彙編、各省市實施義務教育辦法選輯、義務教育實際問題討論錄、視導小學教育手冊各一本」等因奉此自應遵辦並將奉發之各書交總辦公廳以資輪流閱覽
- 4、奉縣府訓令飭縣立初中三校應行認真遵辦要事六條等因奉此即請各中學校長切實負責認真遵照辦理為要
- 5、奉教廳訓令第一六一二號略開關於各級學校處理校務臨時辦法等因奉此自應遵辦將原令及辦法登刊代令
- 6、奉縣發轉教廳指令第三一一九號及縣府訓令略開據呈轉本局呈報二十六年三月份及五月份計算書單並均准核銷備案各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7、奉縣發下准縣黨指委會公函宣字第二四七〇號略開關於查禁刊物一案應予遵辦請傳觀應查禁之書目嚴密查禁
- 討論事項
- 1、據三股呈修理第一書報閱覽室需新幣陸拾元第二書報閱覽室需新幣捌拾元應否照案核支請核議案
- 議決 照發三股令飭遵辦
- 2、據清波初級中學擬具添班辦法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併同玉案日新兩校之案擬具單班辦法呈請

教廳核示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廿六年九月十七日午後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李清源 高應春
 楊明之 李善之 李月波 尹晴波
 夏時九 孫繼武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李右書 朱衡聯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 (1) 劉督學報告定于九月廿一日(星期二)將教育林場照案交付班莊村負責保管又該村人民放牛四條於林場內已傳訊解決處罰舊幣四十元示儆
- (2) 奉教育廳指令第三二二六號准予核銷本局六月份計算書類
- (3) 九月十八日早十時全體職員均到縣黨部參加九一八

紀念大會

(4) 奉教育廳訓令第一八〇二號各校應救學救亡歌曲激勵民氣為政府抗敵後盾等因應函請民教館發給救亡歌曲登刊代令各校遵照教學

(5) 奉縣轉奉建設廳訓令應宣諭人民多種油類植物及雜糧禁止出口廣為儲蓄以作後方相當預備等因應通令各校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

(1) 奉教育廳訓令第一六九四號轉奉部令制發各省縣市籌集小學及民衆學校收音機維持經費辦法大綱轉飭知照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大綱辦理並呈請發給本局鄉師三中學五閱覽室收音機共十架以便裝用

(2) 昨日縣政會議議決本縣認購救國公債國幣一萬元縣屬公務員各以半月薪金認購中小學及閱覽室主任並司書等各以一月薪十分之三認購由教育局彙辦收齊呈繳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各部職員照扣一月薪三分之一師範中學教員閱覽室主任短小教員見習員司書等均于十月份一次照扣月薪十分之三其中學教員應

由各校長列表報局扣除普小教員按新級分等

繳解二級繳債幣三十元二級繳二十八元三級二十六元四級二十四元五級二十二元先由局列表核定後即通令限十月底繳清裁給取據表

(3) 宋旗營鄉長請將該村公有太平寺田產歸作學田並祈價還贖照費請決定辦法案

議決 田產歸本局經營贖照費以發給番幣一千元為限每年除耕地稅等負擔外按所收租米實數補助警衛第四校一半仍由李月波先將租米租額有無押佃及數目逐項查實具報以便辦理呈報

(4) 第三股簽呈第四閱覽室修理費請由局負擔番幣五百元餘由地方負擔請核議案

議決 未將修理計劃呈報核准即自行動工修理殊屬不合惟既在修理之中姑准如簽發給修理費五百元應由三股分令助理員會同辦理並切實考查工料以免浮濫畢應飭造具收支清冊彙開單據報局查核

(5) 陳萬生簽呈依第三校教員李崧呈請准予設置女子

夜間補習班發給書籍筆墨用具等情請照准並傳令

嘉獎案

議決 准辦為民衆學校發給民衆課本三四合冊及筆

墨紙板各二十四份教員方面俟改查成績果屬

優良得酌給獎金

(6) 西院街舖面租戶李福茂報告退租並介紹張福興承租

請核議案

議決 准由張福興承租酌加押租

(7) 源嘉第五校教員施榮不上早課每日教學不足規定時

間屢次督飭不服指導如何懲處請核議案

議決 應暫行撤職調畢有祿補充畢有祿原任短小遺

缺委楊文光兼充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廿六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清源 李善之 李醇伯

夏時九 劉庚秋 楊明之 張文華

李戴生 李漸遠 陸叔明 李右書

楊小山 孫繼武 李仲廉 朱衡麟

馬文伯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1、此次關於募集公債一案本局職員應遵縣府會議決定認

以半月薪金認購教員司書以月薪十分之三認購教育會

認國幣伍拾元統限五日內將應購總表列報縣府查核

2、近日上署派員到縣屬各機關視查本局應將職員表調公

時間表具報縣府轉報陳視查主任並通令縣屬各級學校

每日應將上課及放課時間呈報本局以便彙報

3、現在本省國民革命軍第六十軍出發在即凡經過各地方

應由各地方中小學列隊歡迎由各委員酌量通知

4、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一八二〇號略開：奉雲南

省府秘一銓字第一一〇六號：本省為優待抗日救亡將

士家屬起見凡傷亡人員子女無論入何學校應一律免費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登刊代外請各同事傳報遵照

5、奉縣府轉奉 滇黔綏靖公署秘一民字第三〇二號訓令略

開：據本署政治訓練處簽稱：邇來暴日間諜活動日盛

各地漢奸不無乘機混入各級機關或勾結不肯刺探軍政各情洩漏要機秘密資敵利用影響甚大亟應嚴防各機關文卷圖籍表冊及各項極密電碼防止洩漏由各機關主管長官分別負責秘密指忠實人員嚴密偵查等因自應遵辦

(乙) 討論事項

1、本局勸募救國公債究應如何組織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救國公債勸募隊內分五組總務組由一二三股担任宣傳組由五學區委員及五閱覽室主任担任會計組由楊明之李右書担任保管組李清源劉

庚秋李漸達担任勸募組立三中學校長及夏時九張文華李醇伯李仲廉担任

2、據第一區春華小學辦事員兼連德鎮長楊桂華呈報閱覽室遷移連德鎮鎮公所請求日後收束閱覽室時仍將業權歸還地方等情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照准轉呈縣府備案

3、據劉督學報告本局交代林場樹苗與班庄村接收請酌定日期案

議決 梁局長高應春李清源劉庚秋李漸達李右書等於

4、奉建設廳指令林字第一七六八號開：本局與班庄村造

林合同多有未合請核議案

議決 請劉庚秋李清源會同修正呈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五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六年十月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李醇伯 李清源

夏時九 馬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尹時波 李右書 張文華 李鐵生

孫繼武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李仲廉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指令第三〇七七號略開據本局及決預算書當

即審核尚與案符既據分呈應候上蒙批示祇遵等因奉

此應即遵請傳觀

(2) 據庶務處呈九月份同事開用早餐每人每餐合新幣

一角三仙總計用去新幣七十八元零一仙應由會計處

山預備費項下支付請傳觀

(3) 據庶務處表造九月份鄉師學生及工役伙食一覽表每人合新幣伍元零陸仙應由會計處照支請傳觀

(4) 准昆明縣各界抗敵後援會公函略開關於核議歡送六十軍出征辦法並檢同會議紀錄及歡送辦法等由准此應予遵辦請傳觀

(5) 由庶務處照購防空問答及戰時人民須知各二百五十册分發各級學校應用

討論事項

(1) 准市府公函略開關於拆卸大東門月城舖房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2) 奉縣府訓令第二四一八號略開關於構築地下室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3) 奉縣府訓令第二四一七號略開關於辦理第二期壯丁訓練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4) 奉滇黔綏靖公署訓令法字第四三號略開關於檢發遺族女子學校調查表及入學細則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

核議案

議決 遵照佈告准予登記轉報

(5)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一八七三號略開關於縣義務教育視導員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6)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簽呈本學期學費現已收清請照案發給充實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7) 據第五學區教育委員陳春發呈短小巡迴第五班教員高潤任意曠缺應否懲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罰該教員九月份應領月薪以示懲儆行飭遵辦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九月三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夏晴九 劉庚秋

李月波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梁進民
主席 董委員長

提議事項

(1) 奉教育廳令呈奉府核准由各縣屠宰猪時每猪二口抽繳猪鬃一兩作為辦理義教民教經費等因經常會擬訂徵收辦法請核定施行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請教育廳核准後即公佈自十月十五日起施行

(2) 請審核教育局二十五年年度收支決算書案

議決 照案通過呈報備案並咨參議會

(3) 請審核教育局二十五年六月份及玉案中學七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

(4) 桃峯小學董多依第二初小辦事員楊順任職二十二年病故經常會議決照章給予一年薪俸卹金新幣二十一元六角請予覆核案

議決 照案通過

(5) 租戶梁吟軒報山驢傾斜請速修理又租戶趙濟川報公產後面滴水被估請交涉制止各情業經常委前往查勘請核議辦法案

議決

梁吟軒處山驢由夏時九李清源李右書三人會同前往查勘估計從儉修理又趙濟川處後面滴水被估二事由梁局長面謁譚臺台商洽

(6) 教育局二十六年年度預算已呈縣咨請參議會核議因參議會已開會久未議覆辦理頗成困難應否呈廳核示請核議案

議決 應呈請教育廳核示以便辦理而免久懸

(1) 西院街舖面租戶李郭氏業已退租介紹張復興承租已立約成交

討論事項

(1) 東門月城內舖面七間據租戶報告奉市府通知限期遷移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市府既須拆卸此項舖房應函請從優發給拆卸費並保留原有門面仍由管理員親往交涉山局

另行籌款就附小大門旁改建舖面三間以資抵補附小原有大門改建縮小

(2) 請覆核日新中學七月份玉案中學八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准予核銷

(3) 本局擬修造防空壕以保安全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修造由李清源夏時九李右書計劃僱工修造

學生作文成績

小學生怎樣救國

棋峯小學二年生李福緣

現在我國外受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內受匪患天災的影響，和軍閥官僚土豪劣紳的剝削。已經處在經濟衰落，生活艱窘，禍患日深，國勢飄搖，譬如風浪中海船一般。我們斷不可酣睡著，坐待滅亡，聽其宰割做亡國奴！應該一致起來奮鬥，挽救危亡，圖謀生路了。但是我們讀書的小學生，要怎麼救國呢？難道個個拾着槍刀去和人家打麼？是不能的。那麼只有好好的努力用功讀書，做一個勤苦耐勞品學兼優的好學生，良好的公民。並愛護自己的國家，不用外國的貨，使金錢不流入外人手裏，免得國家弄得日漸貧困。要做孫中山先生信徒，宣傳三民主義，喚醒民衆，

一致起來，共同努力，完成中山未完的工作。且勸導地方上人民，辦理地方自治，使社會改良發展，這就是小學生救國的辦法了。

在會考的前夜

前名

唉！明天就是會考的日期了。可是我的各種科學很在生疏，心想到了明天如何能够應付題目呢？我只是怨恨以前不會多加思索，多讀多看，多加用心；到現在一無所知！我想得腦昏眼花，也只能將各科解答提要，大魚看看，和練習題算術罷了。但是到了明天，若考不起，是白費了我進高級的光陰和用費了。並且對於我的前途，如何受影響？在同學面前，如何而愧呢？名譽又如何要緊啊！如何對父母和老師及辦事之人呢？因此，我通夜達旦無安寧，夢不成寐，只是想著明天在考場上的情態了。

試說讀書救國的真意

前名

凡是國家的人民，都要負有愛護國家和救助國家的責任，國家才會強盛安穩。假如人民對於國家沒有愛護的良心，人人出來擾亂社會，做種種不良的舉動，國家的存亡毫不關心，那末國家定然不能存在。所以我們讀書的人，也要

負一種救國的責任。但是我們讀書的人，是怎樣救國呢？難道要我們人人抬起槍炮去戰綫上和敵人打嗎？我們的年紀尚小，力氣還弱，當然不能去的。那末究竟怎樣才能救國呢？我想我們要救國，非先把書讀好不可。怎麼呢？因為我們不論做甚麼事情，都是非有知識不能做；而知識是由讀書而來的，所以我們要想救國，就必定要努力用功讀書，把知識學問造就好了，才能改良社會，替國家宣傳三民主義，或發明各種器物，供國家用。或教育人民，使國人都有了知識學問，國家才能強盛社會也才能進步。這就是讀書救國的真意了。

過去一年的我

前名

唉！光陰如落花隨水流，時盡如快馬再加鞭，不知不覺又是一年了。回想我去年的日子，真是空過去呀！每天以讀書為閒事，以遊玩為正事，有讀書的機會不喜歡，有遊玩的機會才歡樂。不知現在的快樂，是將來的痛苦；現在的辛苦，才是將來的幸福。只管得過且過，得玩且玩，只望那天星期，回家閒坐；每遇上課，鈴鐘響了，下課遊玩；因此到現在我自己撫心自問，只是年齡長大一歲。問我的成績，依然故我。這是為什麼呢？其原因就是因為懶惰

不用功的緣故。現在是新年了，各種樹木花草都發出新的嫩芽了，一切都是新的氣象了。我也要把以前懶惰的習慣，改變成勤苦耐勞的，優美高尚的，光明的，新的習慣，新的志向，而求上進了，將來才能成為有用的人材，也才能立足在世上，替國家做一番大事業，才能享受國家的福勞，也才不辜負人生的價值罷！

下雪天的一早晨

前名

流光迅速，足令心驚！才記得進秋季沒有許久，不料冬季又臨了。冬季是怎樣呢？這是四季中最冷最討厭的一季哪！每年到了這季，不免霜雪下降，冷氣如錐，青綠的樹葉，茂盛的野草，都要受殘暴無情的霜雪，摧殘得枯枝無餘了。這個惡烈的多季，不惟樹木花草受牠的影響，各種動物都受牠的影響。唉！今天早晨，我們正在上著早課，忽然烏雲滿天，北風怒吼，大雪又是紛紛的下來了。樹中的小雀們，不知是怕餓死呢？也不知是怕凍死？一吱吱喳喳噓噓「叫個不停。眼望地上的雪，如撒白沙一般，我想不惟樹中的小雀受難，路上的窮人也是一般可憐哪！

我最崇拜的一個人

前名

我最崇拜的一個人，就是孫中山。因為他有良善的道德，偉大的志願，還有勤苦耐勞的習慣，有始有終的精神，不屈撓不的毅力，能够不怕困難，始終貫徹的，把滿清推翻，建立民國，以救起奄奄待斃死亡在即的國家。此外還創造三民主義，建國大綱，建國方略，其中都是以茹苦含辛而成功的。他所做的事業，都是為我們中國四萬萬民族謀福利，有利於我們四萬萬人民的。我們中國如果沒有他出來努力的運動革命，那麼或許還是在滿清政府的黑暗專制之下，怎麼會成現在的中華民國呢？所以我最崇拜的人，就是孫中山。

我的治學方法

前名

天地間各種事，有做成功的，有中途失敗的。失敗的原因何在？依我個人的觀察所及，恐怕是勤苦與不勤苦的结果罷。能始終努力的、自會成功；否則自當失敗。有一句說得好：「世間無難事，只在用心人」。讀書也是一樣，假使能專心，自然有進步；否則躊躇不進。但有了勤苦的習慣，也必得要有方法，才能有大效。讀書方法很多，現在謹將我幾年來的讀書方法，舉其要者如下：

(一) 略讀：將所看的書大概的讀一遍，有不明白的，或詞句間費解釋的地方，用符號記起，叫做略讀。

(二) 精讀：一課書有好的，也有不對的；我們對於有的精彩地方，加以細讀，叫做好精讀。

(三) 筆記：有時我們對於各種書，篇幅過多，或文字太多，我們的腦筋有限，有時容易遺忘，不能憶起，所以用筆把他記起來，有忘記的時候，可以翻開筆記就了解了。

上述三端，是我治學的方法，用這樣的方法，也覺得有效哩！

怎樣才是好公民 棋峯小學二年生李如恭

人民是組織國家要素之一，國家健全與否，人民是重要的關鍵。但是人民要養成良好的公民，國家才會強富進步的。怎樣才算好公民呢？依我看來，要有下列幾項：

(一) 好公民要有健全的身體。有一句話說得好：「健全的事業，寓在健全的身體」。這句話的確不錯。假使身體衰弱，嗜好沾染，當然連自己的事業都不能做；何能負國家和社會的責？所以好公民要身體強健。

(二) 好公民要有高深的學問。學問是使人發展向上

的工具，假使有了很健全的身體，而無學問，做事阻碍，於國家也不能有什麼發展貢獻。所以好公民應有高深的學問。

(三)好公民應有良善的品德。品德的良莠，和終身的事業關係很大；若有了很好的學問，而品德卑，在社會上也不能立足。失去人民之信仰，也是不對的。所以必得要具有良善的品德。

上述三端，是好公民應當具有的，不能缺一。能夠具有這三端，就是國家的棟樑，社會的好份子；國家也就蒸蒸日上了。

畏難不能成事說

前名

天下之事，有難的嗎？不！決不！依我看來，我們始終去做他，雖是難的，也就容易了。若是我們對於這件事怕難，也就難了。求學也是一樣的，若是我們肯專心努力，不輟學，不偷懶，不怕艱難困苦，雖學科紛繁，朝夕磨練，一日有一日的進步，一月有一月的進步，不數年間，也就成爲有學問知識，技能的人了。否則不日進，且日退，過了數年，依然故我，年齡混大，一無所得，空廢光陰金錢，而事業一樣不能做。這就是畏難不能成事的害處了。

我們試看：孫中山先生，能推翻滿清，建立中華民國，非一朝一夕，一年一月之功，凡四十餘年的努力，受了無數的波折，艱難困苦的心血，奈走四方，不屈不撓，不怕艱難，始終貫徹，曾經失敗了數十回；但他那勇往的精神和毅力，始終不灰心，而成爲馳名世界偉大有爲的領袖。就是不畏難而成功的了。

由上面看來；我們讀書，若本着孫中山先生的無畏精神，自始至終，專心研究我們的學問，我相信一定會成器的。

小學生與國家的責任

棋峯小學二年生

李世忠

我們小學生年齡幼稚，學問知識技能正才萌芽，還不能担負國家的重責。但是我們的腦海活潑，我們的生機蓬勃，又是身體發育最速的期間；若是我們用我們的精力機智，努力前進，一貫的求我們的學問，那末一定可以蒸蒸日上，一日千里。我們試想：現在國家衰弱不堪，外受帝國主義的侵略，內受天災人禍的侵擾，真是一髮千鈞的時候了！難道我們小學生就是袖手旁觀沒有責任了嗎？不！決不！我們小學生是國家的棟樑，是未來的主人翁；將來

國家健全與否，就是在我們小學生的肩上了。假使我們肯始終努力，負起國家的重責，那末我國一定會有轉弱為強的地步。所以小學生與國家的責任很重大。但是我們小學生將來既負有國家的重責，假使沒有高深的學問技能，也是不能負這重責的。所以我們小學生在未負責任前，就要把我們的知識學問技能修養好，不苟且懶惰，不吹烟賭錢，不亂費光陰，自始至終，努力造就，準備將來救國救民，達到國強民富，就是小學生與國家的責任了。

寫給朋友報告學校狀況信

棋峯小學

二年生李 鑫

我的愛友！自從和你分別以後，我就到棋峯小學來讀書了。這裡是龍潭地方。我們的學校也就設立在龍潭街的北面，風景幽雅，最宜讀書。學校的東面，有菜園，園中種着許多營養身體的蔬菜。校的西面，有西花園，園中有橢圓形的池塘。池塘邊上有很美麗的紅花綠草，還有那青綠的楊柳，遮陰的老樹；我們在下課時，常常都到池邊的青草地上遊玩，同學們有的拿着書本到池腳下誦讀，有的圍坐在草地上講故事；就是老師也常常到池邊來散步，有時也和我們談談有益的故事，或新聞等；真是快樂了。

最近我們的學校裏稍有點變更，畢老師調動，又請着一位姓劉的老師，繼續教我們。劉老師品行很好，教導有方，認真按時上課，不偽不欺，督促學生作事，也很熱心。每天上課六點，早上有早操，晚上有自習，還有演講會。每星期舉行一次，有音樂會，吹笛弄琴，團體一致，起居有時，大家很定快樂。我們和老師情感融洽，對於求學有興趣，因此學問也比以前進步了。其餘的話，以後再談吧。

弟李 鑫 上八月四日

遊棋盤山記

棋峯小學二年生單玉陸

我們每天在校中，人數太多，空氣混雜，不能呼吸新鮮空氣，精神都疲倦，腦筋煩悶不得愉快。某日晴空一碧，萬里無雲，我們就旅行棋盤山，煥發精神。行的是曲折而傾斜的道路，澗曲而上，山嶺重疊，怪石很多，千形萬狀，坡道陡，好像立在天半；到了山腰，汗流如水，大家都是走不上半里就要休息，休息一會，鼓勇而上，一直達到山頂。我們便在那裏散步，大風陣陣吹來，震動天地，我們又走了幾步，就有平坦的草地，側邊有一個凹塘，凹塘裏面，有石圍屋兩座，內有像棋的，壁上有孔，為世人

求風雨之洞 用意很大。我們在這裏，風景清幽，向四面遙望，東面望見霧氣遮沒著，這是昆明市。南望海水茫茫，水清如鏡，這是滇池。西望火烟縷縷，這是我們的故鄉。北望高山起伏，青松枯草，好像行人一般，這是明朗鄉的山。在這時候，時間已經不早了，我們大家同學就排起隊伍，向着我們的學校轉來。連路都聽得學友說：今天我們雖出了不少的汗，但是我們的身體上得着不少的利益啊！

冷天的早晨

棋峯小學二年生黃 信

今天早晨，我正在床上睡熟的時候，只聽得一陣陣鐘

聲，傳入我耳中，把我鬧醒；那時候，約有六點多鐘了，天氣非常寒冷。我連忙披起衣裳，走下牀來推窗一看，只見那霧氣瀰漫天空，我就下樓來，到講堂上溫習。但是我的位子又正當窗口，那北風吹來，把我的皮膚都吹得像胭脂一般的通紅；並且嘴裏的牙齒，都被那北風吹響，如作戰一般。可憐啊！那些鳥兒，都冷得一點聲音也沒有；有那些枯死的樹林，也索然的顫抖，東擺西搖。我們上了一點鐘的正課，也就放早學了。走到路上，又被一種洗質從空中落在面上，那種洗質，名叫「乾蓉」，那時因為天氣寒冷，身體支持不住，只是手抱着小肚，急急地跑回家去烤火。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一期止誤表

頁數	目錄	上	下	行數	字數	課	更正
二	二	下	下	十九	三	鎮師	正
三	三	上	上	十九	八	應教育	應切實
三	三	下	下	十一	九	實切實	應切實
五	五	上	上	七	九	備備	海備
五	五	下	下	七	九	其聲	某聲
五	五	下	下	八	九	洗滌	洗滌
五	五	下	下	七	九	矯法	矯洽
五	五	下	下	八	九	傳染	傳染
六	六	下	下	八	九	應理	應由
六	六	上	上	八	九	凡不	凡未
七	七	上	上	八	九	列錄	條例
七	七	上	上	八	九	員員	委員
七	七	上	上	八	九	條修	條例
七	七	上	上	八	九	權好	條例
七	七	上	上	八	九	未熟	未熟
〇〇〇	〇〇〇	下	下	三	一	病(不明)試	病(不明)試

八八七七六五五五四四二二二二二二二一〇

上上上上上下上上下上上下上上上上上

九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竿不見影，竿不則
 教 學
 便 從
 就 熟
 必 陷
 數 學
 就 生
 皆隨事設法，努力辦
 未 盡
 (空)
 各 縣
 適 覆
 部 多 時，
 用 利 用
 所 謂 閉 門 造 車，得
 而 可
 自 然 不 肯
 誠 的
 原 是 農 村
 學 生 庭

竿見影，竿不正則
 教 學
 便 無 從
 必 陷
 數 學
 就 是
 皆隨事設法，努力
 未 盡
 是
 各 種
 適 履
 幾 多 時 間
 利 用
 否 則 閉 門 造 車，那 科
 而 不 可
 自 己 不 肯
 誠 的
 原 是 農 村
 學 生 家 庭

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一一一一
六六六五五四三〇〇六六五四四四〇九九八八

下下上上上上下下上下上下上下上下上下上上上

十八十七十六十二七十四十四十八三十四十四十一二十六十四十四

一十七五九九二二四十三十七二十一十五七五十九二二

(脫落一行)
開從容暇
接洽
肯有
學生家庭
(空)
師範員
教職員
七元角
編民
收交文
大綱
十於
縣府轉奉
服務
查李
記功傳令
令撥
員務
奉而

從容開暇
接洽
應有
學生家庭
是
師範職員
教員
元七角
縣民
收交文
大綱
十於
縣府轉奉
服務
委事
記功傳令
令發
員務
奉此
傳觀

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三三三三三三
七七七七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三九九八八七七

上上上上上下下下下下下上上上下下下下下下

十 十 七 六 六 十 三 四 十 十 一 十 六 三 七 十 六 十 十 十 四
八 三 七 六 六 六 三 四 三 二 一 六 三 七 九 六 五 二

七 一 一 十 八 七 六 十 二 八 九 十 十 十 十 二 二 五 五
七 一 一 五 七 六 一 十 八 九 一 五 四 四 一 十 二 五 五

言 各 同 民 西 伴 猪 多 過 鐘 二 紅 如 凡 識 署 學 教 十
乃 此 携 通 明 火 ○ 處 各 斷 十 站 所 報 務 假 徽 應 日

言 此 仔 民 西 伴 猪 等 過 鐘 十 紅 如 凡 識 署 校 教 十
中 各 朋 話 鄉 失 者 處 各 斷 九 站 何 報 務 假 徽 應 時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二期正誤表

頁數	上下	行數	字數	誤	刊	更	正
八	上	十三	一	位			(刪去)
八	上	十二	一	是			位是
八	上	十一	一	皮			(刪去)
八	上	十	一	毛			皮毛
六	下	二十	二十	要			要與
六	下	十七	二十二	則認			則須認
六	上	十五	九	担小			担任小
六	上	八	九	我之			我國外受殘部之
五	上	八	十八	令天			今天
五	上	四	九	科			簡易科
四	下	十六	八	領認			領導
四	上	十一	十三	董校			學校
三	上	五	十九	發藥			發藥
三	上	四	一	當局			方當局
三	上	三	一	情			情
三	上	二	一	方			(刪去)
三	上	二	一	藥			(刪去)

二二二 十十十十十 十十十十 十八八八八
四 十九九九六三三 三三二二二

下上下下下 上下上上 上上 上下上 上下上上上

十十十 十六七 十十七 十十三 十 十 十 十 十
四九四二 七 七八七 六三九 十三 一 九四七五四

二十十 十一 十三 十三 十六 十九 十三 五 四 四 二 十五 一一
三 二 六 一 一 五 六 九 九 三

民書 (空) 兩 (空) 能 厥大 舉的 (空) (空) (空) (空) 怎樣 劣學 不說 在在 業不 開賦 失 之 改

民衆書 近 兩 是 則 既有 舉權的 嚇 嚇 嚇 落 怎麼 劣等學 不是說 在 業能 賦開 矣 (刪去) 之改

四四三三三二二二二二二
 四四四四三八九六六五五

上下上上下下上上上下下

十 十 八 七 五 十 十 十 十
 四 六 八 九 四 五 三 五

十 十 十 十 五 十 十 十 十
 二 七 一 一 二 四 七 二 九 九 三

乳六培休官 關
 名篇經賽渡 等田各名穀號關

乳六迭休官 關
 石本經攀渡 由由名各穀號關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本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凡經本刊登錄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六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者，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應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七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錄。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並由主任編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八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九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真誠，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編者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敬啟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價銀壹元。○編輯

年

卷

期

4

5

第

第

已編索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行

第四卷 第五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五期目錄

法令規章

-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 教育局奉發懲治漢奸條例飭嚴密防範通令遵照文
 - 附懲治漢奸條例
- 乙 分令
 - 縣政府印發抽收豬鬃辦法令飭隨時稽核認真履行文
 - 附昆明縣抽收豬鬃補助教育經費辦法
 - 昆明縣抽收豬鬃稽核規則
 - 昆明縣征收豬鬃人員獎懲規則
 - 昆明縣征收豬鬃人員及征收區域表
 - 昆明縣區人民隱匿屠猪不納豬鬃懲處規則

- 縣政府奉令發各縣市局抽收豬鬃辦法轉令河辦文
- 附雲南省各縣市局抽收豬鬃補助義教民教經費辦法草案
- 教育局通令遵照法規嚴守時間認真服務勿稍疏懈文
- 縣政府奉令抄發陳視查員呈報縣屬高初級小學各項缺點及補救方法通飭遵照改進文

特載

官渡中心小學現況

通俗講演

- 防空概略（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劉主任講稿）
- 非常時期農民應有的責任（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 抗戰中的後方民衆（第一閱覽室江主任講稿）

議案

-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十二次大會紀錄
-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五八至二六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七八九月份收支報告

學生作文成績

玉案中學第六班學生作文成績十八篇

續載

續前期

續前期

法令規章

甲 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懲治漢奸條例飭嚴密防範通

令遵照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十二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 閱覽室 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二六五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滇黔綏靖公署 雲南省政府 法字第四四號訓令開：為飭遵事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第一三九零三號訓令內開：

查時局嚴重漢奸充斥茲為適應環境免除利敵起見訂定懲治漢奸條例以資應付除呈報并公佈外合行檢發條例令仰知照并飭屬一體遵照此令計檢發懲治漢奸

條例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行外合行抄同奉發原件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此令計抄發懲治漢奸條例一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將懲治漢奸條例印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務須嚴密防範，勿違！此令。計抄發懲治漢奸條例一份」。

附因：奉此，應即遵照嚴防。合行照抄條例，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注意嚴密防範，勿稍疏忽！切切！此令。

附抄發懲治漢奸條例一份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

懲治漢奸條例

第一條 漢奸案件依本條例處斷

第二條 通謀或幫助敵國或其官民有左列行為之一者

為漢奸處死刑

一、圖謀連合敵國與本國抗戰者

二、圖謀暴動者

三、為敵軍執役者

四、為敵國招募軍隊或其他軍用人工役供者

五、接濟敵軍或為敵軍購辦或運輸軍用品者

六、偵察或盜傷軍情或機密者

七、為敵軍通訊者

八、阻碍本國公務員執行職務者

九、煽惑本國軍人公務員或人民逃叛或通敵或與之勾結者

十、為前款之人犯所煽惑而從煽惑者

十一、運輸或販賣可以製造軍器之原料與敵國者

十二、擾亂金融者

十三、破壞封鎖交通或通訊者

十四、于上列各款以外以其他方法圖謀不利于本國者

本條之未遂犯罰之

預備或陰謀犯本條之罪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第三條 犯本條例之罪者概歸有軍法權之軍事機關審判

第四條 依本條例審判之案件應將卷判呈送最高軍事機關核定其應緊急處置者得電請核示或先行處決

捕報在作戰期內前項案件授權與戒嚴司令部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或集團軍總司令部代核呈報

備案

第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乙 分令

印發抽收猪鬃辦法令飭隨時稽核認真履行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四一號

高初級小學職教員

令縣屬各區區長鄉鎮長

縣督學教育委員

閱覽室主任助理員

為令飭遵照事：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第一五二三號略開：「以奉

教育部令，二十六年度應辦義務教育民衆教育各項事業，應如何籌增經費，祈核示一案，呈奉

雲南省政府指令秘二教字第五五八號，核准由各縣屠宰猪

時，每猪一口，抽收猪鬃壹兩，以作該項經費，等因；轉

飭按照地方情形，妥擬具體辦法，呈報查核施行」。等因

：奉此，當經發交教育局提請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常

會擬訂抽收猪鬃辦法，並於九月三日，提請第五屆第十次

大會審核通過，呈請核轉到縣；查所擬辦法，尚屬妥當，

經呈奉

教育廳修正核准照辦。自國歷十月十五日起，照章抽收。

除佈告各村人民遵照繳納，並令委各區屠場檢查員認真抽

收按月解交教育局查收外；特派各縣督學，各區區長，各

教育委員，為稽核主任，各鄉鎮長，各閱覽室主任，助理

員，各高初級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等為稽核員。合行印發抽收辦法，令仰遵照，隨時稽核，勿任隱匿偷漏。事關地方教育經費，凡我教育人士，均有維護之責；務須認真履行，以收實效，本縣義教民教，方能逐步推進，切切！此令。

計印發抽收猪鬃補助教育經費辦法 份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四日

昆明縣抽收猪鬃補助教育經費辦法

法

第一條 本縣遵奉 省政府及 教育廳令，縣區地方人民宰屠猪時，每猪一口，抽收猪鬃壹兩，補助義教及民教經費，特訂本辦法。
第二條 本縣照案抽收猪鬃，不得折價抵補，亦不得以猪毛充抵。
第三條 本縣抽收猪鬃人員，請縣府飭衛生處轉令各屠宰檢查員兼代抽收，按月解交教育局查收，並具報屠猪口數。
第四條 各檢查員抽收猪鬃，由縣印發三聯收據，抽收

時由檢查員填明，第一聯發給屠猪人戶；第二聯於每月終，連同猪鬃，呈繳教育局；第三聯存檢查處，年終呈縣備查。

第五條 關於稽核事項，由縣令委各縣督學各區區長各區教育委員為稽核主任；各鄉鎮長各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閱覽室主任助理員等為稽核員，隨時認真稽核，以免偷漏，稽核規則另訂之。

第七條 抽收積有成數，于得價時，提請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及義教民衆委員會代表一人或二人參加議決，呈請公開投標拍賣，作為義教民教補助經費。投標辦法，由會議定之。

第八條 各抽收人員，於拍賣猪鬃後，暫提售價百分之五作為津貼。

第九條 每年抽收所得猪鬃售價，義教民教，按七與三之比例分配。並將收數及辦理情形，分別具報查核。

第十條 屠猪人戶，若有隱匿偷漏，抗繳猪鬃情事，查明送縣懲處。懲處規則另訂之。

第十一條 抽收人員 辦理認真，成績優良，收數超過預定數量者，由縣予以獎勵。否則酌予懲處。獎勵規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呈准施行之。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有未盡事宜，得提本縣教育經費委員會核議，呈請修正之。

昆明實驗縣抽收豬鬃稽核規則

- 一 本規則依照本縣抽收豬鬃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 二 本縣縣督學為全縣稽核主任各區區長各區教育委員為各區稽核主任各鄉鎮長各小學校長教員辦事員閱覽室主任助理員為各該鄉鎮村里稽核員
- 三 稽核員應負責稽核各該區域內征收豬鬃人員是否照章辦理屠豬有無隱匿偷漏隨時具報各該區稽核主任核辦稽核主任應隨時到各該區域內稽核各征收員及稽核員工作情形具報查核並處理各稽核員報告事項
- 四 稽核員應逐日登記區域內屠豬口數每星期列表具報該區稽核主任一次稽核主任每月彙報教育局一次
- 五 凡稽核主任及稽核員應各照規則切實負責辦理每半年由縣政府核核工作情形分別獎懲之
- 六 本規則經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呈准施行之
- 七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提請教育經費委員會修正之

昆明縣征收豬鬃人員獎懲規則

- 一 本規則依據抽收豬鬃辦法第十一條之規定訂定之
- 二 征收人員繳解豬鬃第一二三五七各區每月繳解一次第四六八各區每月繳解一次均限於期滿後三日內連同收據第二運送請教育局查收收據用完時應呈繳存根繼續領用
- 三 征收人員辦理情形每半年由縣考核一次分別獎懲之
- 四 征收人員收繳豬鬃經核合於下列各項者記功一次
 - (1) 能照章抽收按期繳解無誤者
 - (2) 所收豬鬃數量充足長度在四寸以上整理齊潔者
 - (3) 經稽核辦理認真成績優良毫無遺漏者
- 五 征收員每記功一次獎給新幣壹元其有成績特優者得從優獎勵之
- 六 征收人員經核核有下列各項情形者記過一次
 - (1) 不能按期繳解豬鬃及收據者
 - (2) 所收豬鬃數量長度不合規定者
 - (3) 辦理疏忽收數不足者
- 七 征收員每記過一次罰扣津貼新幣壹元若有不盡職責貽

八 誤征收者並由縣酌予撤懲
 九 征收員有營私舞弊者照營私數量加倍處罰
 十 本規則未經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審核通過呈准施行之
 十一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提請縣教育經費委員會修正之

昆明縣征收猪鬃人員及征收區域表

區別	征收員	征收猪鬃區域
第一區	蓮德鎮長楊明秋	蓮德鎮
第二區	樂斯鎮長葉中和 寶華鎮長張桂林 官渡警察分局長張沛然	永豐鄉 望城鄉 嘉地鄉 樂斯鄉 雄川鄉 寶華鎮
第三區	琪琮鎮長傅霄 阿角鎮長石國寶 普目鎮長伏履恭 密衛鎮長李興發 小莊鎮長劉勳臣 大樹鎮長潘榮	琪琮鎮 阿角鎮 普目鎮 密衛鎮 小莊鎮 大樹鎮
第四區	板橋警察局長見習員李金	板橋鄉
第五區	雲津鎮長王嘉璠 龍泉鎮長王清 蓮花鎮長楊寶 北倉鎮長尙文運 松華鎮長范文端 普吉警察分局長張廷	雲津鎮 龍泉鎮 蓮花鎮 北倉鎮 松華鎮 普吉鎮
第六區	檢查員李彩	大漁鎮 楊森榮
第七區	土堆鎮長賈濂 西馬鎮長盧士貴 西華鎮長王尙康 高橋警察分局長金鎔	土堆鎮 西馬鎮 西華鎮 高橋鎮
第八區	黃土坡 尹朝貴 龍灘街 畢忠良 樂訪鎮長蘇秉禮	黃土坡 龍灘街 樂訪鎮
第九區	沙井 楊口 野毛 冲 糜子 溝	沙井鄉 楊口鄉 野毛鄉 冲鄉 糜子溝鄉
第十區	龍泉	龍泉鎮
第十一區	蓮花	蓮花鎮
第十二區	北倉	北倉鎮
第十三區	松華	松華鎮
第十四區	范竹	范竹鎮
第十五區	第六區 全區	大漁鎮 張家鄉
第十六區	西馬	西馬鎮
第十七區	西華	西華鎮
第十八區	碧雞	碧雞鎮
第十九區	雲林鄉 海源鄉 梁家河	雲林鄉 海源鄉 梁家河
第二十區	多依鄉 明朗鄉 永靖鄉	多依鄉 明朗鄉 永靖鄉

昆明縣區人民隱匿屠猪不納猪禁

懲處規則

- 一 本規則依據本縣抽收猪禁辦法第十條之規定訂定之
- 二 凡縣區屠戶宰猪及公私人民婚喪祭祀年節自喂自宰每宰猪一口均須照章繳納猪禁一兩送請屠場檢核員查取製給正式收據
- 三 凡繳納猪禁以宰猪之日為限不得任意延誤
- 四 宰猪人戶若有隱匿偷漏過期不繳納猪禁者一經查明每猪一口處以新幣二元以上伍元以下之罰金若有抗違由檢查員報請稽核主任或教育局處理之
- 五 人民有隱匿屠猪不納猪禁者不論何人均得向稽核主任或教育局舉發之查屬實在獎以一半或全數罰金
- 六 本規則經縣教育經費委員會通過呈准實行
- 七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提會修正之

奉令發各市局抽收猪禁辦法轉

令遵辦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高六二號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令猪禁稽核員

雲南省政府二十六年十二月七日訓令第九號開：

為通令飭遵事：查前據本府教育廳，呈奉教育部令，二十六年度增辦義務教育，民衆教育各項事業，飭增籌經費，以資辦理等情一案；當於六月二十九日，提經本府第五一三次會議議決：「查本省自禁烟後，收入銳減，無款可撥；惟義務教育關係普及教育甚大，其經費自應竭力設法，惟有由各縣屠宰猪時，每猪一口，抽繳猪禁二兩，以作該項經費，一切詳細辦法，統由該廳妥籌辦理」。等因；紀錄并指令各在案。茲據該廳遵擬各縣市局抽收猪禁補助義務教育經費辦法，提經義務教育委員會詳審議通過，呈請核示前來，查屬可行，應予照准公布施行，除令審計處知照外；合行檢同該項辦法，通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查核。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除佈告並分令外，合行印發辦法，令仰遵照辦理。此令。

計印發各縣市局抽收猪禁補助義務教育經費辦法一份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雲南省各縣局抽收猪鬃補助義教

民教經費辦法草案

省政府頒發

一本辦法遵照

省政府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五一三次會議議決籌措二十六年義教經費各該屠宰猪時每猪一口抽繳猪鬃一兩之定案擬定之。

二 各縣市局境內人民，及公私團體，屠宰猪支，不論售賣，食用，以及婚喪年節祭祀，自喂自宰，每猪一口，均於屠宰時，照案抽收猪鬃一兩，作為各該縣市局補助義教民教經費。

三 各縣市局抽收猪鬃，用以補助教育經費，原有定案者，仍照原案辦理。

四 各縣市局抽收猪鬃，由縣局長，督飭財政教育局長，或科長，會同左列人員辦理之。

(甲)教育經費委員會代表二人。

(乙)義務教育委員會代表二人。

(丙)民衆教育委員會代表一人。

五 抽收猪鬃，設事務所於教育局，一切收集，保管變價等事務，由財教兩局長，商請該管行政長官，指派當地經管教育經費人員，負責辦理。

六 抽收猪鬃，以長度在三寸以上，而不夾雜垢膩者為限，并不得以細茸猪毛抵，均限於屠猪之當日抽納之。

七 各地方有因人民所蓄猪種，及屠宰方法不同；或氣候季節之關係，得難抽收實物者；得變通，准其將猪折價折收。

八 猪鬃折價，應按當地市價，酌中規定數目，呈由縣市政府公告之。

九 抽收猪鬃，為減輕事務費之支出，應委託當地屠宰稅收機關，於徵收屠宰稅時，附帶徵收，經收人員，由所收猪鬃總價內，提解辦公費百分之五。

十 前項規定辦法，如有窒礙時，得由縣市局長，督飭財教兩局，協同遴委委員，負責辦理。但辦理抽收猪鬃一切費用，不得超過所收猪鬃價百分之十。

十一 抽收猪鬃，由縣市政府製印三聯票據，發交抽收人員，於抽收猪鬃時，以第一聯「據收」，裁給繳納猪鬃之人；第二聯「繳驗」於每月彙解猪鬃時，連同彙解

；其三聯「存根」存抽收機關備查，年終彙錄。各聯票據上，應填明屠豬人姓名住址，屠豬口數及日期，抽收豬標數目；並加蓋抽收機關，及經手人公私印章。

十二 抽收豬標，為預防額外苛擾，及隱匿偷漏等情弊，應分區設置稽查人員，負責稽查。

十三 稽查人員，由行政機關，委任所屬各小學區助理學董，聯合小學區學董，鄉鎮長，或小學校長等，分別指定地域充任；并以區長，區教育委員，縣督學，為分區稽查主任，督飭認真稽查。

十四 稽查人員，概係義務職，不支薪津；但於每屆年終，由縣市局長，彙案考核其任務成績，得於該區域收穫豬標總價內提百分之二、作為獎金獎盾之。

十五 各縣市局抽收豬標，及稽查辦法，考核任務，並獎盾等詳細辦法，由各縣市局自行根據地方情形擬定，呈報教育廳備案施行。

十六 抽收豬標人員，應於每半年個月，將抽收所得實物或價款，連同票據一聯，彙解事務所。

十七 稽查主任，應於每月月終，將所管區內抽收豬標

，及其稽查情形，具報各該管機關核辦。

十八 屠豬人若有隱匿偷漏，或抗納豬標情事，抽收或稽查人員，均得據實舉報，由行政機關處以應納豬標價額兩倍以上，六倍以下之罰金。惟嚴禁私行處罰。前項收穫罰金，以十分之五，獎賜本案舉報人員；餘存俟年終公議處分之。

十九 抽收人員，如有違章苛收，私出墨飛小票，或扶同偷漏隱匿，以及得錢賣放等情弊，或稽查人員稽查不力，呈報不實，一經查實，或被告發，由縣市行政長官，分別嚴予懲處。

二十 抽收人員，彙解收穫豬標，逾規定日期者，照左列各項懲處。

(甲)逾期五日以上，罰扣應得辦公費十分之二。

(乙)逾期十日以上，罰扣應得辦公費十分之六。

(丙)逾期半月以上，罰扣應得辦公費全部，並由行政機關追收。

二十一 每屆年終，各縣市應得所屬抽收豬標及稽查辦事人員，彙案考核一次；其任務得力，成績卓著者，由行政長官，予以實物或名譽上之獎勵。

二十二 前項獎券得動用積存罰金。
事務所收管豬券，應注意保存方法，收獲時，應使之適宜乾燥，放置於通風向陽處所，嚴防蟲鼠侵蝕，及自然霉壞。

二十三 豬券收彙後，每三個月或半年，公開投票拍賣。必要時，得公議伸縮其日期。

二十四 豬券得價，除通提辦公費及獎金外，全部撥充各該縣市局辦理義教及民教經費。義教民教，按七與三之比例分配之。非經專案呈准不得挪移或變更。

二十五 各縣市抽收豬券，應于每半年將抽收實數，及經費撥支情形，詳晰造冊，專案呈請教育廳查核。

二十六 各縣市抽收豬券，應於開始辦理前，將抽收法，剴切佈告人民知照；並飭抽收稽查人員，詳細宣傳；務期家喻戶曉，易於推行。

二十七 各縣市辦理抽收豬券事宜，列為各該地方官及教育行政人員考成之一；教育廳隨時派員視查，按年彙案考核，分別獎懲。

二十八 本辦法經省議教委員會議決，呈奉省政府核准，公布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修

改飭遵。
通令遵照法規總守時間認真服務勿稍疏懈由
昆明實教縣教育局訓令 第七二號
令各高初級小學教職員
書報閱覽室主任

為通令遵照事：查現值非常時期，各機關學校教職員，均應振作精神，努力服務，不得稍事泄沓，故省政府特派密視查主任一員，視查員若干員，逐日到各機關中小學嚴密視查，考核勤惰。凡我縣屬各中小學教職員及閱覽室主任等，均應嚴守規定時間及各項法規，認真服務，切實工作，增進效率，藉資振奮，倘有疎忽，一經查獲，必受最嚴厲之懲處，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慎勿疎懈，自道咎戾！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局長梁繼先

奉令抄發陳視查員呈報縣屬高初
小級學各項缺點及補救方法

通飭遵照改進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四二號

令各區高初級小學校長
辦事員

案奉

雲南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一三二六號，抄發 陳視查員呈報
視查本縣教育報告書一件，令飭查照辦理，以資改進等因。
除遵令將成績優良之教員李春明、蔣琴鶴、董振基、楊
尚林、夏雨金、楊春茂、李長有、畢向恒、許雲植、張青
昌、蘇得士等十員，及各區中心小學，鄉師附小校長教
員，傳令嘉獎；以村言歸罵學生之梁雲鵬，應予申誡外；
查報告書內，尚載有缺點二項如左：

(一) 高小缸點 各校中有教室不甚良好，及閱覽室
不完備者。至體育器械，設備多屬欠缸。課外作業，附有
園地者，亦居少數。

(二) 初小缺點 書法音讀多隨便。教室光線及學生
桌凳，未盡適宜。掛圖少知應用。

今將應行補救方法，分述於左，通飭遵辦。

(一) 高小方面

(甲) 各校教室，多就寺廟公所改用，其中間有方位

不當，採光與溫度不甚適宜；及光線不足，妨礙教學與視

力者。按小學校舍，以適于教學，管理，衛生為要件，其

方向以南向或東向為最良，西南向次之。東向西向，早

晚日光直射。北向冬寒夏熱，光綫不足，最不相宜。光線

分量須充足，過強與過弱，皆足以礙兒童之視覺。其方向

不可自兒童對面射入，亦不可自右方或後方射入，致有陰

影之妨礙！須自左方或兩側射入。空氣須流通充足，以免

兒童發生疲憊，頭痛。等病。各校教室，有不甚良好者，

應由校長辦事員酌量商會修改，以期適用，而免妨礙。

(乙) 各高小校，曾經購發學生文庫及各種圖書，並

通飭訂購本省報紙一種，以供師生閱覽；自應照案一律設

備閱覽室，以免空置無用。限半月內，一致籌設完備。以

資閱覽。不得違延干咎！

(丙) 體育器械 如木槍、毬鈴、球桿、均衝板、以

及球類等，均應酌量設法購備，以資操作，而增興趣。

(丁) 學校園地，前曾通令各校利用隙地，闢置校園

，由教職員率同學生，種植花木蔬菜，以習勞作，而培風

景。迄今尚有多數學校，未能遵行，其服務精神，由此可

見一斑。此後須遵照前令，設法開闢，于課外指導學生勞

作 使身心得均齊發展；以免養成虛弱多病，不事生產之
儲夫。

(二) 初小方面

(甲) 書法音體多隨便，此為多數小學之通病；因書
法隨便，故學生多字體惡劣，執筆不端，姿勢不正，筆順
凌亂，訛字過多。因音體隨便，故學生在學的興趣不濃，
規律不整，舉動不活潑，身體多虛弱。予兒童一生之幸福
，影響非淺。此後對於書法，無論摹寫字之姿勢，文具之
應用，桌椅之排列，以及字的筆順，結構，位置，並執筆
方法等，務須嚴密注意指導，隨時矯正。不得聽其自寫，
以致弊病百出，養成習慣，不易矯正。又音樂、體育、務
須遵照規定時間，認真教學，不得再有敷衍情弊。在小學
低年級，可將歌唱包括唱歌表演發音練習三項節奏包括欣
賞節拍舞蹈等三項遊戲包括遊戲運動兩項打成一片，混合
教學，或先唱歌後遊戲，或先遊戲，或先遊戲後唱歌，視
教材性質，隨時活動。並須多方變化，以增興趣。如時而
唱歌，時而練音，時而拍節，時而表演。時而遊戲等。並
應養成兒童正當姿勢，規律的活動。至小學中高級之體育
，應注重遊戲，體操尤重柔軟操運動，如器具運動，機巧
運動球類運動，田賽運動等，遊戲比賽，姿勢訓練等。中

高年級之音樂，應演習(1) 歌曲獨唱與合唱。(2) 基
本練習(發音、呼吸、拍子、聽音等之練習)。(3) 表
情演習(歌曲之傳情與歌劇之扮演)。(4) 樂譜之抄寫
與認識(普通樂譜之普表、音符、休止符、調號、音階、
音程及強、弱、快、慢、省略等記號)。(5) 樂器演奏
(風琴及木國各種普通樂器之選習)。以上所述，小學低
、中、高各年級教員，均應注意為要。

(乙) 教室光線，未盡適宜；應查照前列高小方面

(甲) 項各點，設法修改，以期適用。學生卓凳，與兒童
身體發育及健康，大有關係，兒童曲背斜肩，偏頭近視等
病，多由卓凳不適宜，及姿勢不端正所致。故教師排列教
室內卓凳，必以兒童身體長短為準，每學期初，須測量兒
童身體一次，視其長短，以定更定座具之尺寸。並應注意兒
童上半身與下半身之發育；有成不同等之比例者，須分別
測計之。且予兒童讀書寫字時，應隨時注意矯正，保持端
正之姿勢，以免發生不良之影響。

(丙) 掛圖少知應用；教育局購發各校之掛圖；與各
校自購之圖表，原以供教學之應用，使學生得直接觀察，
以免揣測臆度，莫糊不明之弊。乃查各校，每有不知應用
，將圖表擱置，為塵封蓋者；亦有模糊腐蝕，作為裝飾

者，更有任意拉雜，遺失損壞者；殊有悖于設置圖表之本旨，及愛重公物之美德。嗣後應飭善為利用，認真保存。若再發現上項情弊，應予分別議處。

此外對於學生作文日記，應認真批改，按期發還，並切實指正誤字，是為至要！

以上所列高初小學各項缺點，及補救方法，應飭一體遵照辦理。除令教育局各督學委員認真督導施行，以謀進展；合行令仰遵照！

此令。

縣長董廣布

十四日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特 載

官渡中心小學現況

一、校史 本校自前清宣統元年，開辦第一初等小學校甲乙兩班，及第二初等小學校一班；宣統三年，開辦高小學一班；民國元年，添設高小乙班，及初小女學一班；

民國三年，又添設高小丙班；民國二十年，又添第八第九初級兩校；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奉令改組，將本校高初級五班，及八校一班，改為官渡中心小學。第三第九兩班，改為第一第二分校。

二、校址 本校在官渡文明閣內，第一分校在六谷鄉燃燈寺內，第二分校在季官鄉咸寧寺內。

三、校舍與校地 本校暨分校校舍，總面積約二十四畝，校舍三十一間，農場五畝，運動場三畝。

四、教育宗旨 根據部頒教育宗旨，尤注重適應農村環境，培養農村新民。

五、訓育方針 本校訓育，以智，仁，勇，為基礎，培養兒童勤苦耐勞，有真實之生活能力，以完成平民化，革命化的三民主義之健全國民。

六、經費 每年預算一萬八千二百四十元。由捐款，補助款，捐款，學租，農業生產等集合。

七、行政組織 本校設校長一人，秉承 教育局辦理行政事項；並設立經費委員會，專司經費；校務會，處決校中一切事項。校務實行分掌如下：

1. 教務部分，教學設計，教材審查二股，各設一員負責。

2. 訓育部分，商店、圖書、公安、成績、衛生、園藝六股，各設一員負責。

3. 事務部分，財務、文書二股，各設一員負責。

八、職教員 校長一人，級任教員八人，專科教員一人。

九、學生 男生四〇五人，女生五七人；共四六二人。

十、教務概況

1. 課程 採用新頒課程標準，並注重生產化之教育。

2. 教學方法 高級採用導爾頓制之精神，多用啓發式；初級採用自學輔導主義。

3. 學業成績考查 每月舉行月攷一次，學期末亦攷試一次，均列榜公佈。成績優者，給予相當獎品；不及格者降級。年終並舉辦成績展覽大會，邀請本校各學生之家長，並歡迎來賓，到校批評指導。

4. 品行考查 一月不受任何懲處者，列表公佈，并酌給相當獎品。

5. 勤惰考查 一月不缺課遲到早退者，列表公佈，給予相當獎品。

十一、訓育概況

1. 學生自治團體之組織 各級學生，依指導員之指導，組織級會。內分公安、衛生、成績、講演、體育五股，各設主任一人，計劃執行關於本級各股事項。

2. 新聞揭示 每日關於省內外及地方新聞揭示。

3. 每週星期一，舉行總理紀念週。每朝授早操半小時；午刻舉行午會。每日，記日記一則。寫大楷一頁，小楷半頁。

十二、體育方面

除正課體育及早操外，設有足球、及簡易田徑賽；每學期末檢查學生體格；每週檢查衣服指甲等項。

十三、課外工作

1. 商店 為練習學生商業常識，及便利學生之購買，開辦一樂藝商店 每日輪派學生經營。

2. 圖書 謀學生課外知識之增進，開辦一圖書室，每日輪派學生管理借書閱書事宜。並隨時增添新版圖書。

3. 農藝工作 為厲行勞動化教育，凡本校農場內土地的整理，苗床的佈置，以及播種，插秧、施肥、除草、保管等事，均由學生將農藝課內之學識，在農場裏實驗工作。近因學生甚多，尙感農場不敷應用，正謀擴充。

4. 花木之培植 學校園中，每日由學生勤加整理。如：鋪

草皮、建花壇、插苗、灌溉等等。

十四、童子軍之組織 為練習學生服務社會，遵章組織童子軍一團。

十五、小學生週刊之發刊 為促進小學生成績上之競賽，將各級學生各科之優良成績登刊鼓勵。

十六、社會活動

1、每年舉辦社會勞作作品比賽會，徵集校區內民衆的工藝出產品，及農業出產品，分別優劣給予獎章，以資鼓勵。

2、開辦民衆茶社 借資陶冶民衆不良習慣。宣傳放足、識字、禁烟、國恥等事。又在通衢處，每週揭示鄉村衛生，新生活規約，格言等項。

3、新生活互助會之組織 為領導民衆實行新生活規約，由本校教員學生組織新生活互助會。

十七、衛生大概 校舍每週大掃除一次；每日輪派學生洒掃一次；由衛生股指導監督。

通俗講演

選載

防空概略

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劉泰榮講稿

各位聽衆！自七月七日盧溝橋事變以來，日本帝國已把他所有的軍火，最慘酷的手段，來侵略我們整個的國家民族了。在戰爭區域，戰鬥人員，當然是要受他的這種威脅；而非戰區和非戰人員，也時時仍遭他的這種慘殺。這是各位都常常可聽到的。他用來慘殺我全民族的傢伙，便是空軍的飛機炸彈機槍。我們雲南雖遠在邊隅，離戰地很遠；可是同是中國領土，同是中國民族，並且全面抗戰敵人當然不能視為例外。就如上月二十六日，英大使許閣森，在戰區外的京滬道上，還遭這日寇的飛機轟擊；這樣看來，我們雲南領空，難免有發現敵機的可能。再就事實來說：前幾天首都被我軍擊落的敵機，在司機員身上，搜查出戰爭地圖，和要襲擊的地點，已載明廣西；廣西究竟離我們多遠？原是和雲南緊接的鄰省。假如是敵人的航空母艦抵北海，從北海起飛，不過五六小時，便可以來轟擊昆明；何況飛機的耐航時間，可飛行十一二小時以上的。並且大家更要曉得，空軍的威力，已成為現戰爭中最猛烈的兇器；任你有什麼天險，什麼堅城深池，他都能頑強突破。任你兵精糧足，離戰地很遠，他都能在廣大無限的上空

，短時間的自由來往轟炸。設遇他這樣的惠顧來臨，我們沒有相當的防備耗費；如南昌九江兩大碼頭，就是因為人民對於防空設備，漫不經心，以致敵機來襲，便束手無策，秩序大亂，結果損失奇重。這是應當引以為鑒的！而我們昆明八區，又是接近省垣，其危險程度是怎樣的？所以我們省南，尤其是昆明鄉村，在此全面抗戰艱難時期，除以全力援助防空外；單獨的自衛防禦，不可不認識，不可不有相當的準備！

然而應該怎樣的防法？防空有積極防空與消極防空二種：積極防空，原來是都市防空，又叫做軍事防空；這種防空，不是我們範圍以內，自己今天所介紹給各位的，是我們鄉村的防空，就是用消極手段，減少敵機的損害的一種防空。詳細些說，就是在敵人的飛機來襲擊時，雖然有軍事機關的積極防止。可是在這無限天空裏，設遇集團敵機，無論如何，總難使他盡行消滅，完全拒絕得了的；其中必有突破這種防空機關的防禦而來偷襲；對於這種突入我們領空的敵機，要想減少他的損害，或是在被炸後而能維持我們的秩序，或使敵機不容易發現村莊目標，或使敵機誤認我們的目標，就由我們自身，和地方機關及人民團體組織的自衛方法，和協助政府的一種防空。現在

再把他分析說明：

在這敵機將要來侵襲的時候，我們首要的防備工作，莫如避難處和消防防毒。大家要認識，敵機來襲襲，不外轟炸和夷燒。其次是毒殺；我們鄉村，地曠人稀，對於轟炸是容易躲避的；而毒殺和夷燒的損害，設若沒有充分的預防，其損失是不堪設想的！所以對於下面三項，不得不深切認識。

(一) 避難處：有了完備的避難處，不論敵人的轟炸彈夷燒毒氣彈擲下，都可以避免；不過這避難處，似覺不容易設置，可是在這種嚴重的時局下，我們要免除生命上的各種損害，是不得不勉為其難而準備的。就是在相當的地方，多作地洞（地下室），或曲折不整線形的壕溝。這種洞，勿須太大，可容七八人便足；但洞口仍須曲折，洞門應順風方向，使毒氣不易侵入；上面加蓋樹枝，以為掩蔽。如不可能，應在附近溝渠河道上架以木柴樹枝，在敵機襲擊時，大家就要散往溝渠河道上，或是以在溝渠裏，使敵機不易看見。碎片不易傷及。切不可徘徊路道，聚居一處！

(二) 消防：敵彈的夷燒，與普通的火警多有不同。普通火警，用水便可以消滅；而夷燒彈是化學劑製造成

的，火力常在二千度左右的高熱，就是欽石過了，都無燃燒；並且不用水可以消滅的，被上水反能增加他的火力；這時的水，僅能消滅被波及的部分；至於中彈的部分，非用沙去掩蓋是不濟事的。所以我們每家不得不充分的預備沙土，以便臨時應用；而水也是不得不隨時準備的。更進一層，大凡柴草一類容易引火的東西，當另外找堆置地方，不可仍堆集屋內！因為敵機襲擊時，隨時都有火警的可能。

(三) 防毒：防毒在防空上也是一種重要的防護勤務。在這樣的狼毒戰爭，將來的毒氣使用，在所難免；況且現在已有好幾處屢暴日的毒攻。毒氣有窒息性，催淚性，噴嚏性、中毒性，糜爛性等。在敵人毒攻時，最好是用防毒面具防毒衣，不過在我們鄉村經濟力薄弱，不容易購備，最低限度，也當自製一個簡單面具，掩蓋口鼻。這種面具的構造，可向西藥房買炭酸鈉一兩，次亞硫酸鈉四兩，甘油一兩溶解于面盆熱水中；需用時，將紗布裹棉花，侵入藥水裏略絞乾，用以掩着口鼻，呼吸時，使毒氣經過藥棉，被藥水化合，失其毒性。再不然，也將手巾浸濕，或浸些小便，也能有少許效用。至于防糜爛性和催淚性毒氣，就可用通常不透氣的油布衣褲，及很緊密的風鏡。還有

應該注意的：當毒氣襲擊時，切不可向下風逃走！要迎上風衝出毒氣重圍。在已經被毒化過的區域叢林裏，也不可進去！蓋因叢林風弱，毒氣多殘留不散。白天有黃旗插在的地方，和晚上有紅燈燃照的地方，都是表示毒化地區，切不可進去！

要完全成以上三種事實，使敵機不能達到任務，或已達到而能減少我們的損害；那末還有七種：就是燈火管制，交通管制，警備，救護，偽裝遮蔽，警報，避險所管理等七項。現在我們要完成具體的防空認識，不得不繼續着介紹各位。

(甲) 燈火管制：敵人襲擊，不僅是白天，夜晚仍是他的好機會。可是夜間偷襲，目標就不容易尋找；假如敵機來襲時，大家仍明燈燭照，不是給敵人一種最好的標目嗎？所以在敵機夜襲時，全村的燈火，就是香火都要使他滅熄。這樣，敵機不但在遠距離穩定困難，雖臨頭上空，也不容易發現真正的襲擊目標。

(乙) 交通管制：「秩序紊亂，其害甚于炸彈」。何以說呢？這樣便很容易引起敵機發現目標之虞！所以我們應該由村人組織一部，負責維持指導，使人民能減少受敵人的損害。

(丙)警備：在人民避難時，或村裏已經被夷燒轟炸，各人的家屋，概多無人看守；這時，難免有不肖之徒，乘機偷竊，從中取利。我們要想保障安全，可以大家組織一個警備隊，到處梭巡盤查，使宵小絕跡，而免却我們的例外損失。

(丁)救護：設若不幸，被炸被燒被毒，即時氣絕身死，那不必說。要是還有生機，我們便不能迅速救護，同他診治；就是已死的，也不可任隨他暴露，而不埋葬；所以救護也是防空上最要緊的事。但是鄉村人民，缺乏醫藥常識；雖省垣醫院又有相當的途程；倉卒間怎樣的治療呢？最好的辦法，我們須得預請一個醫生，以備臨時指導救濟。經臨時治療之後，傷勢重的，我們再送入醫院。這樣，生命就不致有生悞之處了。

(戊)偽裝遮蔽：偽裝遮蔽，與燈火管制有同一性質。燈火管制，是滅殺敵機的夜襲效力；偽裝遮蔽，是遮蔽敵機的自然襲擊。敵機白天來襲，最好是把我們全村的屋頂用樹枝掩蓋遮蔽，使成爲一個森林氣象就是個人避難行走時，也當用樹枝背着戴着，同草木成一色；使敵人誤認，不容易看出。並且決不可穿紅白衣服！因爲這兩種顏色，目標最大。

(己)警報：這是防空最緊要的事件。飛機的航行速率，人人都曉得超過一切的；設若沒有警報，人民的避難，以及燈火管制，臨時是來不及的。所以當敵機在數百里外，要警報，使人民知道，從事實行防備。而我們鄉村的警報是怎樣呢？這層大家要注意！譬如敵機來襲，省垣發出汽笛警報，我們的昆明縣政府同時也就用電話通知各區公所，區公所就迅速的依照交通網傳遞給各村里便撞鐘或敲鑼，撞法爲「空襲警報」和「緊急警報」與「解除警報」；「空襲警報」，就是敲一響後，再連敲兩響；這樣三分鐘，便是敵機要到了。在敵機已逼近緊急時，叫「緊急警報」，這時的鐘聲，便不同了，就要連續不斷的敲起來，急撞兩分鐘；我們得了這種警報，就要依照「避難」「消防」「防毒」等各種防空方法，加緊施行防避。到敵機已去，「解除警報」時，鐘聲就單獨一响一响的撞兩分鐘；這時我們就恢復原狀，照常做事。

(庚)避難所管理：這一項也就是恐怕避難人秩序紊亂，對於羣衆發生不利；而維持大衆的秩序，使大家在避難所不致被敵機發覺，得安全的躲避。因爲有些人在避難時，還不知避難的意義，遇空軍戰鬥，或附近被轟等事，反以爲奇遇奇觀，探頭外望；或驚怖亂逃；這類的動作，

不惟個人難免受害，甚或禍及全體！所以這項也要有相當的準備。

以上把防空的意義及方法，都說明了。在這敵寇猖獗當我民族持久抗戰的過程當中；設若沒有澈底的覺悟，相當的準備，萬一敵機空來襲，警報傳來，必致呼聲震天，手慌足亂，不知所從；所以防空的一切，我們鄉村人民，應仍澈底了然，力事準備，到了遇警時，才能沉着應付，難免犧牲。尤其是村里各頭人，更應該知曉，以便指導團集，不致使村民漫無頭緒，亂七八精，陷於危險！

非常時期農民應有的責任

第三開

覽室主任吳正祥講稿

自武漢橋樑事件發生以來，日本倭奴，逞殘酷手段，用飛機大砲毒瓦斯及一切新式武器，強佔我平津，進攻我淞滬；視其居心，非征服我整個中華民族，滅亡我此萬萬同胞，則不足以展其獸慾。

我族處今威脅之下，忍無可忍，莫不憤痛填膺，願為國家効死；願與敵人拚命；願將所有財產，貢獻國家；同在政府領導之下，作全民抗戰，圖最後的勝利，爭民族的

生存。

在此全民抗戰的當中，所謂「天下興亡，匹夫有責」，不論前方與後方，戰區與非戰區，任何民族，均應抱極大的犧牲，負戰時的責任，以全力貢獻國家，方能長久的抗戰。可是全民族中，農民要佔百分之八十以上；而抗戰時的一切人力，物力，財力，大多數，要農民負擔的；農民的責任，在這非常時期，較非戰時期，尤為至重且大。

如戰時前方兵役的補充和增援，軍需糧秣的供給和運輸，慰勞款物的慷慨捐輸，救國公債票的互勉樂購，這不是農民的責任嗎？又地方的治安和保衛，交通公路的整理和修築，農業改良同荒地的開墾，振興水利同森林的培植，增加積谷，服務公役，皆是我們農民今日起而應擔負的責任。

我們農民，為國家地位而努力，為民族生存而犧牲，既負有這大的重責；就應在此時期，如何的勉勵，如何的奮發，竭盡全力，在政府領導指揮之下，一致團結，服從命令，使戰時軍用充實，一切需要源源有濟，得以長久抗戰，就足以壯軍聲，而寒敵胆，則將來勝利，即屬於我國，還是歸功我們的農民吧！

抗戰中的後方民衆 第一閱覽室主任江

宗淮講稿

現在是我們的生死關頭；大家應當團結起來，一致的和敵人抗戰！持久戰的口號，已經傳遍了全中國。有一般人民，也知道現在局勢是很危險的；又有一般人民，他們還不曉得現在局勢的危險；他們說：「三市柯堆沙包，雖是很危險的事，但是對於我回鄉村下的人民，有什麼關係呢？」還有一般也，說得便無道理；他們說：「讓敵人打進來也好！免得現在的官家，苦逼我們富伙；納稅；又不得種洋烟」。像這類的話，真是大錯而特錯了！他們不知道，假使讓敵人打進來，我們亡了國，做了亡國奴，我們更加痛苦了！但是我們不能怪他們；因為他們的知識太淺，不知道亡國的痛苦。所以我們現在宣傳抗戰的工作，先將現在的抗戰與過去的內戰不同；和人民應如何才能達到持久的抗戰？一一提出，同大家談談。

從前的戰爭，多半是這省的軍閥和那省的軍閥的戰爭；或者是這部隊和那部隊的戰爭；爭鬥的結果，死了無數的無辜老百姓，造成少數軍閥的升官發財。對於人民只是有害無益。像這類的戰，我們都叫它是內戰。現在的抗戰

，是我們中國爲了民族的生存，對日本抗戰；這種戰爭，和內戰大不相同。若是我們不能長期抗戰，和敵人打個你死我活；我們失敗了，那就不得了！全國的人民，就要變爲爲亡國奴，一切不得自由，家破人亡，真是苦痛萬狀。或許大家不知道亡國的痛苦，現在我提出幾項，來同大家談談。若是國家滅亡，人民的家是一定不可不保；家不可保，人民的生命財產也就沒有了。不但如此，他還要使你漸漸滅種，永無翻身的日子。大家不相信，只看看現在的安南就知道了；從前的安南，本是一個很完整的國，後來亡給法國，人民一天比一天苦痛。例如他要收人口稅，若是沒有錢納稅的，必定要將小孩子處死；他的意思，就是使安南民族，漸漸滅種。并且還加收各種雜稅，使人民生活，只得糊口而已；他是要使安南人民財產破產，或漸收歸國有。像這樣的人民，怎末不苦痛？

現在的抗戰，不是內戰，是整個的國戰；這種國戰的勝敗，與人民有直接關係，與民族存亡的關連有密切的關係。若是一旦敗了，亡了國，做了亡國奴；大家想想，我們是怎樣苦痛呀！我講到這點，大家一定希望我們打勝戰；不願做亡國奴。可是大家要知道，我們本來是一個弱國，對日本強國抗戰，要想取得最後勝利，必定要抱有犧牲

的精神；換句話說，即設有必死的精神，才能取得最後勝利。所謂犧牲，不外各盡各力，有錢出錢，有力的出力。何以呢？因為戰爭的實力，不外兩種要件：一種是兵力和民氣；一種是經濟和器械。兵是那種來的？當然是人民；所以首先就是有人的人出。雖然有了人，沒有器械是不行的；我們所用的器械，都是購自外國；而此次的抗戰，是常期的持久戰，所用的器械必多，所需的經費亦必鉅；可是我們的歲收有限，若不設法補充，則不能持久抗戰；所以現在政府，發行公債，就是這個理由。公債的發行，就是人民出錢救國好機會；人民應當盡量的購買，使國家經濟充實，盡量的購買器械，以作長期抗戰的準備。總之，大家要抱着有國而後才有家的主旨！我們要有這樣的決心，然後才有打勝戰的希望。

再碰到人的問題，也要抱着有國而後有家才對；古人說得好：『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也是這個道理。所以人民要深的認識，國家存亡的關切，也是個人生死的關鍵，民族存亡的關切。國家取得生存與獨立個人的一切福利，才有保障；應當父勉其子，兄勉其弟，妻勉其夫，以

公忘私，以國忘家，將所有的八力財力，盡量的貢獻給國家，加強抗戰的力量。如岳武穆的母親，以精神忠報國訓練其子；黃克強先生，以努力殺賊，最其愛兒；此二事皆可做我們的模範。抱着視死如歸的精神，與其做亡國奴而死，莫如戰死沙場，光榮得多了！

自戰事發生，至今三個月，已予敵人與重大的打擊；但殲滅敵人，為期尚遠，將來的損失與犧牲，必定比今日更多。而且作戰的日期，只有加長；作戰的區域，只有擴大；現在的後方，安知不是將來的前線？今日安全地方，安知不是明日的戰區？故現在的後方民衆，不應妄存倖免，或苟且儉安。要知道現在全民持久抗戰的過程當中，後方與前線，同屬重要，互相依輔；必須前線堅實，始足以鞏固後方之安全。反而言之，必須後方堅實，始足以加強前線抗戰之力量。故後方民衆，與前線將士，都要抱有犧牲的決心，去獲取最後的勝利。希望我們後方的民衆，有犧牲一切的決心，有錢的出錢，有力的出力；以加強前線抗戰的力量，爭取我們國家的生存，人民的自由，民族的解放！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一月五日正午十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梁紹堯 魯進民 錢平階 張靜軒

劉庚秋 李月波 夏時九

列席人員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教育局遵令挖築防空壕二個已呈縣府指令核准備案
提議事項

(1) 教育局所擬抽收猪鬃稽核規則征收猪鬃人員獎懲規則及縣區人民隱匿屠猪不繳納猪鬃懲處規則經常會審

核修正請覆核案

議決 照築通過呈報 教育廳備案分別通飭施行

(2) 請核定稽核員週報表及稽核主任月報表案
議決 照案呈報教廳印發施行

(3) 抽收猪一案自十月十五日起實行茲據查報各屠場收

獲甚少人民尚多觀望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此案以抽收猪鬃為原則若實因猪鬃過少或無猪

鬃繳納者每兩暫准折繳新幣八角其他遇有困難

時由教育局隨時設法補救

(4)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六年七、八、九、各月計算

書類案

議決 既經核會審核答復無誤照案通過呈報

(5) 請覆核核銷玉案中學九月份日新中學八、九、月份

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答復無誤准予核銷

(6) 奉縣發下准市府覆函不發東門月城舖房拆卸費對於

保留門面一層亦未提及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市府既不發拆卸費惟有將舖房租賣拆卸並呈請

教育廳轉飭保留原有舖面七間以便就他處改建

(7) 請核定檢查員征收猪鬃區域案
議決 原委各檢查員有區域過大抽繳困難者應請添委

征收員五人將區域表呈報並分令遵照請委征收

員如下

- (一) 加委潘華堂征收大馬軍敷澤三鄉猪鬃
- (二) 加委尹朝貴征收雲林海源兩鄉猪鬃
- (三) 加委王尚康征收西華鄉猪鬃
- (四) 加委蘇東禮征收樂臥鄉猪鬃
- (五) 加委張寶三征收范竹鄉猪鬃
- (8) 東門月城舖房押佃如何退還請核議案

議決 照租約所載票洋數目退還不得格外放水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三次大會議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正午十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國梁紹堯 魯逸民 錢平階

劉庚秋(李善之代) 李月波 (李清源代)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 (1) 報告征收猪鬃情形
- (2) 報告十一月二十一日召集猪鬃征收員及稽核員會議

情形

- (3) 報告征收二十六年份租米情形

討論事項

- (1) 請審核教育局造報民國二十五年度租米收支簿冊案
議決 既經李督學夏委員會同簽覆審查無誤照案通過
- (2) 請核定宋戶營交到學田租額案
議決 暫定為每工年租六省升押佃照本局學田通例辦理先儘舊租戶承租若舊租戶不能承租即另行招租

租

- (3) 教育局修訂小學鄉主教材已呈奉 教廳核准備案如何付印請核議案

議決 與商務印書館接洽照印壹萬冊并加編昆明縣的

倉儲一課

- (4) 營業稅局派員到縣商稱猪鬃折價征收妨礙稅收等語請核議案

議決 聽候省府命令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一百五十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廿六年十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遠 高應春 陳萬生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清源 楊小山

楊明之 李右書 夏晴九 張文華 李仲廉

李鈺生 馬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朱衡卿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本縣教育人員認購救國公債業已呈報總數約在舊幣壹萬元因縣府決定預解貳萬元故由局先行墊

繳伍千元以便彙解縣教育會已繳清

(2) 縣屬公務員擬送出征軍部將士一事聽候縣府通知辦理

(3) 本局所報二十五年度決算書及二十六年度預算書已呈縣轉呈教廳核准備案應提經委會報告

(4) 鄉師第三班學生保證金除印製同學錄及召集該班學生談話會伙食費用外尚不敷四十餘元由公款抵補

(5) 奉縣令發本署第四次(二十五年份)倉儲積谷統計報告書歸案備查

(6) 奉縣令發防空法令飭道照登刊代令

(7) 奉教廳令准國際圖書館來函徵集兒童作品及玩具等項選送倫敦國際和平運動會展覽一案因寄送困難暫從緩議

(8) 教廳聘各中學校長為勸募公債隊隊長發給冊冊就校內募集免與會衝突本縣師範中學附小及各中心小學應照前局會議決案辦理師範每生二元中學每生一元

小學每生五角願多捐者聽便由各校長收集發給收據儘十月二十日以前收齊彙解至各職員所繳公債由局發給收據

討論事項

(1) 奉縣轉奉上峯令飭從速挖築防空壕以保治安等因請核議案

遵令趕辦將附小內有加利夫及東門月城內拆卸舖房木料添供應用由李清源李右書夏晴九張文華速與工頭接洽妥為監督挖築包工購料

(2) 奉教廳令准民廳咨覆關於本局具呈市府征收積谷捐一案經縣府議決應俟查明市府所管各鄉產業應納積谷款數與本縣應繳谷款數互相撥抵後若有長短再為找補等因請核議案

等因請核議案

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督學到縣府察明議決案辦理
(3) 吳正祥具呈唐區長稱奉令將閱覽室用作兵站處請飭唐區長另覓地點或移入區公所辦理以免妨碍教育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三股辦文呈縣令飭唐區長遵照
(4) 奉縣轉奉教廳令飭選定收音機安置地點呈請核辦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二股查照呈請發給收音機等呈縣府核
(5) 第五閱覽室主任具呈修理民教館及民衆茶社辦法及用費請發給修理費案

議決 第一二兩點准予照辦第二點租金過多不易負擔由楊委員小山與李區長妥為商定核辦並由三股函請李區長查照辦理見復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九九次局

務會議記

時間 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跌生 孫繼武

高應春 李善之 李月波 李醇田 李仲廉
李清源 陸叔明 馬文伯 楊小山 朱衛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國波
報告事項

(一) 本局奉令設置防空塔每個價銀四百元估計單由庶務處檢交管身處提聲委會追認

(二) 奉縣府令轉奉省政府第一民字第九百號訓令略開：當此非常時期國民均應節約以培國力所有一切嗜好應禁用海菜等因奉此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三) 奉教廳訓令第二〇二五號：奉教育廳訓令發普。二第一六六七號略開：關於中小學臨時借讀辦法通飭各省市縣遵辦等因；奉此，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轉奉民兩廳指令第七二六八號開：據縣呈報第一區宋旗管村村長張鴻等將該村公有太平寺田產歸作學款由教育局管理按年補助密衛第四校學米呈請備案應予照准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既經奉令准予備案由一股將所有案卷等項請交劉庚秋李清源李月波孫繼武前往接收

(二)昆明縣屬各高初級員生尙未繳納國民貢獻一日所得
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辦單再派局丁傳催

(三)縣立三中學募集救國公債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縣立三中學生募集救國公債數目照鄉師辦法

每學生收舊幣貳圓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一六零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醇伯 李善之 李清源

夏時九 李鉄生 馬文伯 楊明之 尹時波

李右書 孫繼武 李月波 張文華 朱衡卿

陸叔明 楊小山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鄉土教材經改編後應將改編之各課限三日內繕正呈

請教廳核示

(二)本縣征收核撥人員遵徵規則及稽核規則障礙不納捐
稽懲處規則既經核定應提交經委會審核再行呈請施
行

(三)本局控築防空室除具報外應提請常會追認

(四)奉縣府密令第二四八三號略開：關於地籍圖冊應嚴
密保管謹防遺失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請各同事特
別注意

(五)准中華書局函開關於辭海下冊因戰事影響延期出版
等由應予照辦

(六)奉縣府訓令第二四八〇號略開關於我國戰時軍律及
施行條例一案等因奉此除登刊代令外請各同事切實
遵辦

(七)奉縣府訓令第二四八號略開關於綏署出入証章凡各
機關部隊學校團體領有証章各員應加意保管一案等
因奉此自應遵辦

(八)據熊務處具報召開征收豬鬃人員會議晚餐用去新幣
三十一元七角應由臨時費項下支銷

(九)奉縣府訓令第三一一〇號略開據縣教育會快郵代電
及本局職員呈請挽留梁局長續任一案蒙批查該局長
供職教育局為時多年鄉望素孚辦事周詳現值困難嚴

重要政紛繁之時正需擊畫臂助用收宏效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十) 奉縣府發下據本局梁局長呈請辯駁一案蒙批查此案前據該局督學等聯名呈請保留局長職務業經本府轉呈 教廳挽留在案據呈前情俟奉到指令後再為酌辦可也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十一)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三七九號略開據本局呈報抽收鴉片辦法應准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討論事項

(一) 據第二股擬具寒假講習會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將名稱改為「昆明實驗縣中小學教員寒假軍訓會」外之辦法各案由一二股會同修正再行具報

(二) 據第二股擬具各初中添設初級職業班辦法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送一修正呈縣轉請核示

(三) 據會計處報稱關於應扣之救國公債數有奇零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遵照四捨五入之規定辦理其有願意多購者聽

便

(四) 奉縣發下據第七區高代理區長呈請援例處罰黃土坡

村長及尹教員阻撓防空演習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尹教員朝佐干預村政殊有未合着記大過一次

以儆後效

(五) 奉縣府訓令第二四七八號略開關於各機關所屬職員應一律舉行宣誓并取具連環安保以資防範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先將誓詞保結照印三十份分發各同事

於下次局會舉行宣誓並將誓詞彙報縣府備案

(六) 據庶務處呈報防空常識問答戰時人民須知計共購獲

七百五十冊一案究應如何分發請核議案

議決 將五百冊(防空常識問答戰時人民須知各二百五十冊)分發各級學校及局內各同事至五

閱覽室每種各發二冊所餘防空常識問答二百

五十冊發給鄉縣中三校附小及各中心小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一次臨

時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右書 夏時九

張文華 馬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陳萬生 朱衡卿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昨教廳召開廳務會議以教育人員辦理學校對於學生所負責任至為重大防空事宜不得疏忽應從速組織防護以備不虞並酌量情形實行學生疏散地點疏散及時間疏散以期減少損害防空深沙包水及防空演習均限本週內籌備妥當由廳派員前來檢查防空深挖成城齒形寬二尺深五尺上面遮蓋裝水用具除原有盆缸外再添購大瓦盆十個分置本局及附小內存儲水

討論事項

(1) 防空深應挖幾處請核議案

議決 師範宿舍天井內操場內附小校園內各挖避難

深一條上蓋樹枝由局添購軋鐵棍等項備用

(2) 如何組織防空團請核議案

議決 (一) 警備組 公舉李清源尹晴波高應春孫

繼武組織之(本組包含消防)

(二) 工務組 公舉劉庚秋李右書組織之

(三) 避難指導組 公舉李漸遠夏時九張文

華陸叔明陳萬生組織之

(四) 每組推舉主任一人未列名各員隸于各

組內

(五) 鄉師學生由夏時九張文華分配組織

具案

(3) 準備消防用具案

議決 鐵鈎鐵叉水槍水桶樓梯鋸子等項均由庶務處

開單核定添購

(4) 呈報各隊募獲公債數目案

議決 先將報到公債數各隊先行會銜呈報並請示債

款應交何處以便解繳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善之 高應春 李醇伯 夏時九 楊明之

李漸遠 劉庚秋 李清源 馬文伯 李鑽生

李月波 張文華 李右書 陳萬生 楊小山

陸叔明 李仲廉 朱衍卿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報告事項

- (1) 縣屬各區短期小學測驗表各區委員應趕速催收齊全儘本星期五彙報清二股預備辦文以便呈報
- (2) 本縣縣志木板請庚秋清源萬生各位負責運送外西鄉勒雞村小學校內保存
- (3) 本局防護團應從速組織俟本星期六局會時再提出討論
- (4) 據庶務處造報鄉師於行清單費一紙提會報告請傳觀
- (5) 據庶務處造報本局職員十月份早餐伙食費提會審核

請傳觀

- (6) 據庶務處造具鄉師十月份伙食冊據提會報告請傳觀
- (7) 奉縣府令發轉奉綏靖公署省政府法字第四四號訓令開：奉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第一三九零號訓令略開：茲訂定懲治漢奸條例一份等因奉此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 (8) 奉縣府訓令第三八二六號開：准雲南省防空協會函開：迅速認真準備防空濠及防毒之設施等因一案奉此自應遵辦交夏時九斟酌辦理
- (9) 奉縣府通令第三八二九號開：奉綏靖公署省政府秘二雜字第二六九號略開：關於防空一切事項應認真辦理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 (10) 奉教廳訓令第二六八六號開：轉奉 教育部感電略開：該省需用改編短小課本如承印書局一時未能寄到特由各校暫用舊課本或其他適當課本替代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11) 准總隊長廳來函開：所屬各隊繳解認購救國公債請速辦理結束等由自應遵辦
- (12) 奉教廳訓令教字第二七一七號開：案查胡文虎先生

在本省捐資建築小學校舍十斤一案於本年七月間奉
省府教育廳接到是項捐資後譯即妥為分配認真辦
理各等因一案奉此自應遵辦除轉飭外並登刊

討論事項

- (1) 據第四區場委員小山發現第四區民衆教育館借用房舍一
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一二兩項照辦外其餘第三項暫為試辦
- (2) 據編籍處編籍第四卷第二期教育月刊載有論文一篇
共計二千八百餘字應如何酌送請核議案
議決 酌送賞幣二十五元
- (3) 召集抽收增修稽核主任及稽核員各任收員在局會商
稽核辦法如何決定日期請核議案
議決 定於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十一月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李清源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李醇伯 張文華 楊明之 李右書 尹晴波
李鐵生 馬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朱衡卿
紀錄 高應春

- (1) 各同事暫詞俟結既經填就應于此刻宣督並呈報縣府
又縣屬各級學校應令飭於三日內查照填報以便彙轉
勿延
- (2) 本局鄉師三中及各中心小學各部學生應購之救國公
債總計壹千玖百伍拾圓儘今日具報並將款交雲南特
募公債委員分會
- (3) 縣屬各小學應繳購之救國公債務於本月十五日結束
其未繳之各校應予坐催
- (4) 本局防護團工作人員應分配為警備組、消防組、救
護組、各組以劉鑫夏梁富李鴻圖分任各組組長其餘
副組長警備以李潤泉高長榮担任消防以張藻李銘担
任救護以尹連楊亮担任至於各組組員學生工役經費酌
量分配應由各組長每日召集會商擬具計劃呈候施行
經費管理處擬具本年七、八、九各月份款項項米收
支清冊及經收舖房租金詳細表並經常會審核無誤應

由各同事傳觀審核

(6) 十二月二十二日召集各區檢查員到局開會印即由各區委員注意轉知

討論事項

(1) 征收猪標及繼續禁種聯合宣傳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定期於十一月十四日舉行聯合宣傳其方式即由各區教育員指導各區內教員學生宣傳

(2) 各中學農假應否變通延長請核議案

兩星期為限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 李應達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右晝 夏晴九
- 張文華 李鏡生 馬文伯 孫繼武 陸叔明
- 陳萬生 朱衡卿 李仲廉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融救國公債分會函覆所交債款舊幣二千九百五十元已如數收訖送銀行代為存管等由其未交公債各校教員限十一月二十日以前繳清若過期不交每教員加罰公債舊幣拾元代令通飭遵照

(2) 奉縣轉奉上峯令在戰事期間各機關人員應加緊工作以赴事宜不得借故請求辭職調職至患重病者非經醫師證明屬實不得請假

(3) 奉縣令第二期壯訓幹部訓練人員各區分配數目及其他開經費辦法各項傳觀遵照

討論事項

(1) 寶珠小學陳校長報西新學租征收辦法每斗折價舊幣七十五元請核議案

(2) 據寶珠小學呈報查勘依綠村學田災情議定減租辦法請核示案

議決 照表列數少減一成辦理

(3) 奉華小學教員張運溪因分規期近請假一月請核議案議決 准假一月由局遴員代理張教員薪金假期內照

章致送

(4) 雙房孔益具呈年老神衰請准辭職並發給退休金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所呈各情查屬實在既經服務准予辭職並發給退休金新幣一百元以示體恤遺缺暫以李鳳鳴充任

(5) 本局防護團分警備消防救護三組各組職員及學生工費均已分別列表派定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即發遵照

(6) 請審核防護團中租工作計劃案

議決 修正通過由一股呈報縣府備案各組應備用品由各組組長開單交庶務處照購交由各組組長負責保管

(7) 抽收豬鬃一事二區僅官渡鎮施行其他各屠場仍未照章抽收其餘各屠場現類此者亦不少如何促進效率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清源尹晴波二員於下週內會同李月波出外視查各處抽收情形具報來局以憑核議改進辦法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五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清源 高應春 李善之 李醇伯

夏時九 馬文伯 李石青 陸叔明 楊小山

張文華 孫繼武 陳萬生 楊明之 李月波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訓令第三一三〇號轉奉雲南省政府查字第二號通令印發各省委任職公務員銓敘委託審查辦法及表式飭遵照辦理一案奉此自應遵照現印就表紙分發希依限填報

(2) 准青年會來函徵求會員本局同事有願入者各聽其便

(乙) 討論事項
(1) 十一月二十一日召集昆明縣征收豬鬃人員在局開會擬定議案請討論案

議決 照辦

(2) 據鄉師第二班學生李文義呈請發給証明書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 照例核駁

(3) 據縣立第二書報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呈報發給改修民
教館經費一案請核議案

議決 交三股核辦

(4) 縣屬各小學員生貢獻一日所得捐送經催促迄今尙有
少數未繳殊有未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查明未繳各校交二股辦文限期解繳再逾
限期予以撤職以儆玩忽

收支報告

積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年度結存洋壹萬壹千零捌拾玖元陸角玖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九百元，一收僧道獻捐二元一角，一收
房舖租金九百九十七元，一收租米作款八百三十四元六角
四分，一收縣府撥發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
租房押佃八十元，一收流存款息金一百三十二元，一收鄉
土教材售款九元二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管洋肆千叁百叁拾玖圓零貳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
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二元，一支經費管
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二十六元，一支丁
役工食二百一十九元四角八分，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
支文具三十一元一角七分，一支購置二百八十四元二角六
分，一支消耗四十五元五角二分，一支修繕費一百六十八
元七角七分，一支捐稅七元二角，一支馬乾九元四角四分
，一支官渡中心小學校長出外致查旅費四十元，一支雜支
三十二元零四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零玖拾壹圓捌角捌分。一支鄉師職員俸薪二百一十六元，一支教員薪修一百九十七元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四元，一支工役工食五十五元七角五分，一支文具二元，一支購置二十二元六角二分，一支消耗一十六元，一支雜支二十四元一角二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二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四十七元四角玖分，一支辦公費四十元零七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一百九十八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六十一元六角，一支會考經費四十六元五角二分，一支會考優良學生獎勵費二十九元七角九分，一支鄉土教材修訂費十元零四角，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一百三十八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三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四元八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文獻委員會補助費二十四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五十六元，一支參加暑期講習會教員伙食費八十六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九十六元二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三十二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一百一十七元六角，一支短小改善小四校補助費八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貳千捌百玖拾元零玖角陸分。一支退還租戶押租八十元，一支補助各部職員司書受軍訓期間早餐伙食費八十三元八角八分，一支見習教員薪金六十元。

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貳百貳拾壹圓捌角捌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肆千貳百零陸圓柒角貳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批實存洋壹萬壹千貳百貳拾壹元玖角玖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趙 濟 張 祿 張學仁 董 麟

李永清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八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壹千貳百貳拾壹元玖角玖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元，一收僧道田賦捐八十二元八角四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民教費二股一千七百四十四元八角四分，一收房租租金九百四十三元二角，一收租米作款六十二元三角，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義教費二股一千七百四十四元八角四分，一收清波中學繳暑訓伙食費六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伍千伍百捌拾肆元零貳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零九元，一支丁役工食三十六元一角五分，一支公旅費三十二元一角二分，一支文具四十八元九角六分，一支購置一十九元零四分，一支消耗三十一元四角二分，一支捐稅四十五元四角一分，一支馬乾十元零三角，一支清波中學校長考查旅費四十元，一支雜支二十六元三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陸百壹拾陸圓柒角。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一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零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二十九元九角，一支文具二元，一支購置二十九元八角四分，一支修繕二

十四元八角四分，一支雜支五元五角六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八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六十二元九角四分，一支辦公費五十一元七角一分，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一百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一百九十八元三角，一支八屆會考委員津貼及雜費一百一十五元五角一分，一支訂購防空掛圖三百份三百四十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二百零二元九角八分，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二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十六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文獻委員會補助費二元四角，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一十二元，一支教職員參加暑期講習經費一十二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三百三十二元四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十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一百五十六元八角，一支大板橋短小改善小補助費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叁千壹百陸拾叁元壹角捌分。一支見習教員津貼四十元。（以上臨時支出只一項）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叁千捌百壹拾玖元捌角捌分。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壹萬貳千玖百捌拾陸元壹角叁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符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 鑫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學仁 董 驥
張 祿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壹萬貳千玖百捌拾陸元壹角叁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房學捐九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三十三元七角，一收斗糧捐三十二元，一收房舖租金九百九十七元，一收租米作款五十一元八角，一收縣府撥發裁減團款三百八十五元零八分，一收租舖押佃二百元，一收鄉師學生茶福蘭罰繳伙食費三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貳千陸百貳拾玖元伍角捌分。

開除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

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零九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三元八角，一支公廨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八十二元一角一分，一支購置一百二十九元四角，一支消耗四十六元九角四分，一支修繕五十二元五角七分，一支捐稅一十八元一角三分，一支馬乾九元八角二分，一支雜支二十三元九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玖百零伍圓柒角叁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七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修二百八十一元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五十二元八角，一支文具一十二元三角，一支購置一百零四元五角八分，一支消耗五十七元六角，一支修繕四十六元八角五分，一支雜支八元七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四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七十五元六角，一支辦公費八十三元二角，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四十八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八十四元七角，一支鄉土教材修訂費二元，一支多依二校故辦事員楊順植金二十二元六角，一支推廣梁村小學補助費四十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四百零三元七角，一支編印刊物費六十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文獻委員會補助費二十八元八角二分，一支民衆教育委

員會經費七十二元，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一十六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二十五元七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一百零四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二百九十六元，一支板橋小莊短小改善小補助費四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叁千伍百柒一伍元叁角伍分。一支洪源租戶押佃一百八十八元三角三分，一支見習教員津貼四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貳百貳拾捌元叁角叁分。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肆千柒百零玖元肆角壹分。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壹萬零玖百零陸元叁角。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水清 趙濟 張祿 張學仁

董麟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日

學生作文成績

玉案中學第六班

遊西華洞的筆記

張龍

寂寞的幽室，在案頭羅列些課本和雜誌，上面載的都是名人的筆記；我天天反覆研求，總覺滿目故紙。值星期日，身體疲倦，思欲到名勝的西華洞一遊，因約二三知己，順山麓汽車路走，兩旁翠竹成行，微風吹去，一片蕭蕭瑟瑟的天籟，好像對我們表示歡迎似的。到了海源寺，這裏是天然風景，再加以人工點綴，就成名勝地了。遊客雲集，熱鬧異常，別墅巍峨，古柏合抱，老幹摩天，古色蒼然，溪流潺潺有聲。順溪上去，便是龍池，池邊蒼松翠柏，池中水光掩映，水清見底，遊魚可數，涼風習習，青翠沾衣，我們身入其境，彷彿在畫圖中了。

登西華洞的路徑崎嶇，岩石奇怪，蒼松翠柏間，山鳥

啼聲聒耳，森林密布，不見天日；巉巖巨壑，峻嶺危峯，到處皆是，愈轉愈深，愈深愈靜，方才到西華洞。洞口石窟玲瓏，巖壁數丈，峭壁如削；沿洞口而入，則有怪石嶙峋，幻作人物之狀。出洞登山頂，俯瞰潭池，浩渺無際，明若鏡然。遙望西山，高出雲表，浮雲來去，忽起忽落，東騰西散，變化無常。我們坐在這碧綠如茵的草上，眼見聞花冉冉，耳聞好鳥啾啾，真使我們流連忘返，直到夕陽下山，方才返校，用筆記之。

前題

李蔭村

西華洞為昆明城西名勝之一，位在玉案山麓，距城約十里許，其景尤以春季為最佳。久欲到此一遊，可是沒有適當的機會，心常以此為歎。三月十八日，乘課餘之暇，同學張君光格約我同遊，於是才了了這個心願。乃於十二時，携手出校門，向目的地進發，一路行來，到一個灘邊，周圍用石砌成圓形，其水澄清如鏡，游魚上下可數。旁有一條羊腸小道，便是登山的路；我便循路而上，越上越崎嶇，越狹窄，行不多時，覺兩腿酸痛，汗流浹背，氣喘不已；但因遊興勃發，也顧不得艱難，把幸甚置之不問，仍努力往上跑，不一時，即至洞口。舉目一看，洞口高約

二十餘尺，遂徐步而入，內有石佛數尊，俱用人工刻成；最奇的要算那石洞四周懸着的那些石筍了，其形有如牛的，馬的，虎的，豹的，蛇的，有如龍鳳的，如人的，如肝肺的，種種現像，不一而足，憑空懸量，真是奇景可觀了。出洞四望，飛鳥翔空，松柏蒼翠，快心悅目，景緻無窮。俄而夕陽西下，炊烟四起；知時不早，乃沿途歸校，晚餐畢提筆記之。

怎樣才能使身體健康

前名

中國的人口，在前清便有四萬萬；到現在，怎麼還是這樣的貧窮，還會受各列強的人口壓迫呢？這個問題，常在我這遲鈍的小腦中循環着，經了許多的時間，費了許多的心思，才把他解決了一小部分。我所能解決的一小部分，就是因我國一般國民，不講究衛生，以致影響到身體健康的緣故。中國人雖說有四萬萬之衆，然而身體不健康的要佔十分之六，都是羸弱不堪，與那些外國人相比較起來，就差得遠了。並且身體不健康，對於生育方面，受的影響極大！外國人因身體健康的緣故，所以他們的生殖率，每年要超過中國幾倍，照這樣十年之後，他們的人口一定要超過中國，那時，他們就可把多致的人來征服我們少

數的人，中國豈不是要滅亡嗎？由此可見國人身體的健康，與國家的盛衰，有密切的關係。我們要怎樣才可使我們中國人民的身體健康呢？他的方法有五點：（一）關於衣的方面，我們所穿的衣服，要時常洗滌，勿使其沾污。（二）關於食的方面，我們所需的食品，應使其清潔；每天的食量，一定要有限度；此外如烟酒等嗜好品應一律斷除。（三）關於住的方面，我們所居住的地方，務使其清潔；陰溝要疏通，勿使其積污水；屋旁勿堆積污物。（四）關於身體方面，我們的身體，要時常沐浴；要常運動，使肌肉發達，體魄強健。（五）關於用器的方面，我們所使用的一切物件，應使其清潔。以上所述五項，都是要我們中國人民所應當注意的，若能照此做去，那末相信不上五十年，我們這東亞老大病夫，就可以打消，將來才有生存在宇宙的上希望啊。

我們應該怎樣勤學

李淮

天下古今成敗之事業，若其莽然不一途也。要其何以成，何以敗？曰：「勤學者成，反是者敗」。蓋人生歷程，大抵求學時居最少，社交時居最多；用最少之時間，求最複雜之科學，豈可懶惰而成遠大之前程哉？噫！

吾國此刻之危，如泰山壓卵；其所以如此者，蓋因人材缺乏之故耳。求學之人，百中選一而不足；吾輩學子乃從百人中挑選而來，當然要奮發有為，勇往直前，百折不撓，不論環境若何，必盡其志力而為之。如負薪掛角，如囊螢映雪，刻苦用功，久而遂成。綜上所述，皆可為吾人求學之好模範者也。夫世有不勤學之人，以為今日不學，復有明日，今年不學，尚有明年；若是者，後來必感到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之慨。故欲勤學，惟有自現在始；因現在內無家事之累，外無社交之繁，宜朝夕以自警，當改過而自新，朝於斯，夕於斯，日而誦，心而維，則學業方面，必日新而月異，及到將來與社會接觸，亦不致為社會之寄生蟲。吾輩青年，幸勿忽語！

康健與學業的關係

前名

夫欲求國家之興者，必先振興其教育；欲振興其教育者，必先康健其身體。身體康健才能振興事業，故康健與學業，是有極大的關係。民族無所謂青年與衰老，僅有體格強弱之分，如弱之青年，精神萎靡，志趣卑陋，容易墮落；中國人之苟且偷安無恆，喜保守而憚改革，都是由於身體不康健使然也。吾國目前國難當頭，共匪擾後，復受軍閥官

傲之蹂躪，國勢處于次殖民地，都出於不康健不能振作精神而影響國家使然也。噫！吾輩是中國一分子，且愛着中等教育，當然要鍛練身體，奮發有為，征服困難，百折不撓，效愚公移山之志，秦皇築城之心，使學業竿頭日上，將來為國家效力。若不然，精神萎靡，遇挫而返，則學業始終不能成功也。譬如吾智力不及人，祇須有康健體魄，盡其力量而為之，必期於可成。是故吾等鍛練成健全之身體，求高深之學問，喚醒同胞一致團結，方可免亡國之禍矣。

春天的景緻

董紹儒

冬去春來，寒消冰解，葉出枝頭，花開滿圃，時當春光明媚之中，萬物爭榮之候，桃紅李白，柳暗花明；仰望天空，浮雲飄渺；靜聽林杪，小鳥歌揚；足以極視聽之娛，信可樂也。本校地居正覺寺內，寺分三層，建築高大，殿宇宏敞，輝煌壯麗，罕與倫比。寺後為玉案山，高出雲霄，亂石磷磷，狀如牛馬。寺前則松柏成蔭，蒼翠可愛，海源河環繞如帶，農田平鋪如席。南望殷莊園林諸村，遙遙相對；北望海源諸寺，輝煌壯麗，樓閣高大；山明水秀，氣象萬千。值此春光明媚，美景良辰，應當努力求學，

以期上進，方不負春光於萬一也。

運動的益處

賈昇

我們要想使身體健全，必須要運動。不運動的人。身體各部，自然不平均發達。體質很在微弱，腦筋也不靈活，精神很不好，隨做甚麼事都很怕做的。常常運動的人，身體很在強壯，腦力很充足，精神很活潑，隨做任何事都很快的。常常勞動的人，身體各部自然平均發達，譬如投車的車夫，他的腿子很粗大；鐵匠的手腕，常常運動都很強壯。不運動的人，身體很瘦弱，隨時會發生疾病。我們中國人，大多數都是不講究運動，所以身體都是很弱小。在歐美的那些國家，都是很講究運動，他們的身體很在強壯，所以國家的勢力很在強大。我們對於身體要常常運動才好，將來才可以有復興我國的希望。

自述家庭的狀況

李忠臣

我家住在西鄉，對面堡張家村；屋後有花園，屋前有高低的田畝，右有泉水，左有樹林。我在家時，天天都要到花園裏去讀書，有時讀到一課有趣味的，連飯也不想吃；母親常常站在門前喊我吃飯。飯後走出門前去，看見

一羣一羣的鳥鴉，鼓着兩翅，哇哇的叫着，飛舞林中；又見小鳥築巢，蜜蜂採蜜，往來上下，絡繹不絕；更有花園裏的花，引得蝴蝶飛來飛去。至於我的家庭狀況，就是以耕田爲業，每天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天天如此。田地裏所出產的糧食，除開日用而外，還得餘剩出賣，買得的錢，作爲家內的零用，和供給我在學校裏讀書。我的家庭狀況，大概如此罷了。

業精於勤說

張龍

宇宙內之事業至多也，然總括而簡言之，不過難易，兩途而已。何爲難？吾心畏其不可爲，而怠惰焉，畏縮焉，雖反掌折枝之易亦難也，何爲易？吾不畏不可爲，具百折不撓之精神，下戰勝困苦之決心，而努力焉，奮鬥焉，則天下事無往而不易也。何難之有哉？然則事之難易，亦在人之勤苦與否，以爲成功之斷耳。夫以五千年之專制政體，四萬萬同胞甘作異族之牛馬，甘受壓迫，而孫總理以三四同志之倡言革命，世人早料其失敗而難成矣；然奮鬥十年，歷千辛萬苦而不少動其志，故終有成功之一日。世豈真有難事哉？苟吾之勇氣毅力，常保其勤苦之心而不衰；則志氣所向，山可移，海可填，而何憂事業之不成也。

哉！

前題

今夫天下之人，有正當職業，而生計艱窘者何也？蓋其業之不精也。不精者何？是其不能勤也。故吾人之身處世，欲求美滿之生活，以度此身者，非有正當之職業，勤勞之心志，不能達其目的也。如魯公之移山，精衛之填海，終能達其目的者，是有恒心而兼勤苦也。故曰：「業精於勤」求學之道，何獨不然？語曰：「求學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且夫吾人之智識有限，天下之事理無窮；以有限之智識，欲求無窮之事理，其豈易乎？故吾輩學子，欲求優良之學問，非勤不可。蓋勤者，事業成功之基也。怠惰者，失敗之級也。故曰：「業精於勤，荒於嬉」，未始無由也。願吾同胞三復斯言！

吸烟的害處

前名

人們當國最嚴重的時代，就民族國家言，我們要充實我們的國力，這是無待煩言的。然國家的形成，是由人民所組合的；故欲充實國力，首須充實我們個人的能力。當此國際競爭激烈之世，其藉以決定勝負者，固爲政治經濟

及軍事的實力；而其本則在國民的體力，有健全的身體，才會做出良好的事業，這是無庸辯論的。今中國國民，體魄多是羸弱不堪，生產少而消費多，只能分利，不能生利；追其原因，大多由於吸煙所致。烟內含有多量烟精，吸了能傷身體的各部份，而尤以鴉片為最甚。他初入我國的時候，不過當做一種藥品罷了；到後來，一般人民視為一種嗜好品，從此吸食的人，一天多似一天；他的害處，小則花消金錢，耗費光陰，損壞身體，甚至妻離子散，滿室蕭條，其結果流為盜賊乞丐，死於溝壑者，不知其有若干也。真所謂一人上癮一家枯；大則影響國家。假使中國人有人有癮，國家重任，有誰來担負呢？其次是紙烟，現在的一般青年，認為不會吸紙烟的，是老腐敗，不吸外國貴重紙烟，不能稱為時髦；以致吸食的人，一天多似一天，踴躍非常，差不多十一二歲的小孩都會吸，以致金錢外溢，國家貧弱。總之，只要是煙，牠都是我們的公敵；並且不是平常的仇敵，是死仇。勸告同胞，欲救中國，便把我們不共戴天的死仇烟，戒除淨盡，方可圖強也。

我們應當怎樣讀書

李淮

學校立則教育興，教育興則民智開，民智開則國家強

，此乃讀書之益也。竊維教育事業，日新月異，非考察自然界，不足以言進步；非共同討論，不足以謀統一；誠以教育為強國之基，學校為產生人材之地，讀書為傳達科學之源，苟不考察自然界，非特國家不能受其幸福，而人民智識，亦恐有墮落之虞。可不懼哉！夫吾國為文化發達最早之國家，乃廢科舉，改立學校，今已垂二十餘年矣；畢業之士，不下數千萬人；而鮮有美滿之效果者，何耶？蓋因讀死書而不考察其真理之故耳。教訓管理之法紛歧，不能一致，以致學校愈多，而人才愈腐爛，轉為世所詬病，有識者心甚憂之。嗚呼！吾國同胞，今後不宜讀死書，要用科學方法考察自然界，佐證明確，成為活動學問，所讀書為我用是也。吾念國家強，即恃乎青年兒童；青年兒童之成人，又恃乎教育；造就善良之技能及經驗，才能為國犧牲。自今以後，余當研究關於教育之一切書籍，竭力鼓吹，竭力興辦，以謀國家於東亞矣。

吸煙的害處

前名

其矣哉，體魄之重要也！吾人生於斯世，肩挑重任，大而社會之改革，國勢之增進；小而家庭之維持，及自己之生活；亦莫不賴乎強健之體魄也。處此二十世紀科學倡

明，競爭激烈之際，更不容不有強健體魄。否則依天然淘汰之例，無立足之地也。嗚呼！今日東鄰日本，積極向我進攻，屢屢作戰，國安處此危急存亡之秋，弱肉強食之際，所恃以救亡者，國民也。乃觀一般國民，皆嗜好烟類！紙烟、草烟、鴉片等；此種嗜好品，含有刺激性，吸者腦筋麻木，做事苟且。尤以鴉片為厲害！以個人言之，吸後面黃肌瘦，精神萎靡，以晝為夜，以夜為晝，久而久之，能分利而不能生利，不能過活，流為乞丐盜賊者，不知凡幾矣。以家庭而言，父食子嗜，代代相傳。若夫婦吸烟，精血枯竭，不能生育，間有生育者，亦羸弱不堪耳。結果典田賣屋，妻離子散，家庭遂衰落而破產也。於是民族不能振拔，精神不能團結，國勢日趨頹壞。鴉片之害，盡可勝言哉！故當今政府，有鑒及此，嚴行禁絕烟毒，發揚民族文化，團結民族精神，挽救國家。吾不禁喟然大呼曰：「同胞！迷夢快醒，快醒迷夢！勿吃鴉片！禁絕鴉片！以發揚民族精神，永延中華國祚！」

鄉村生活

孫久清

土堆，我之故鄉也；此地因屬鄉村，所以居民以務農為生。當春光明媚之際，林鳥爭喧，野花開放，惟農能享

之。及夫夏日，早起勤耕作，歸來帶月光；若夫新秧方出，縱目四眺，但見一碧無際，雖烈日如焚，觀此亦足以快慰胸襟；傍晚則家人團聚，豆棚瓜架之下，擊叙天倫，晚風吹送，暑氣頓消；蟬聲斷續，若為人奏曲然。及至新秋天氣，早稻初熟，微風過處，一片黃粟，若黃河之水，受風之鼓盪而振動，而收穫之期至矣。至冬則新穀盈倉，闔家慶賀，其樂融融；雖終歲勤勞，略無休息，而晨迎朝暾，暮送夕陽，既可飽吸新鮮之空氣，又得飽賞田野景色，其幽趣非市人可得而知也。夫世人懵懵然，輒以名利之場為樂境，終日奔波，雖精力交瘁，亦不知稍休；較之農夫之樂，真有雲泥之隔矣。噫！田家之樂，誰可及哉。

七月半祭祖的筆記

董紹儒

七月十五日，是祭祖的一個節期，是日，我們備了香錢，供了酒菜，可是也沒見甚麼祖宗來吃；是甚麼意思呢？依我個人看來，是一種迷信。蓋人類之有祖宗，尤木之有根，水之有源也；如果有人沒有祖宗，怎能有的我們呢？假使木沒有根，怎能生長？水沒有源，又怎能流呢？祭祖雖是一種迷信，我們為人子的人，仍要祭祖，一方面以表示我們的孝道，一方面盡我們的子職，古人說：「生

事之以禮，死祭之以禮，祭之以禮」。才爲我們人生之孝道哩。我們祭了數日，就送祖了，我同哥哥與父親，辦了酒菜，帶了香錢，向外出發，當日一路神清氣爽，路上的人，三五成羣，四五成黨，如蟻如蜂，有唱者，有談者；頃刻間直達祖塋，燒香行禮完畢。忽聽一陣若斷若續的哭聲，從樹林中傳過來；我們過去一看，才知是一個孤兒哭著，這個孤兒，衣服襤褸污穢，蓬頭赤足，大約有十三四歲，哭得甚悲；聞者無親疏老幼，皆嗚咽失聲。全問曰：「汝何哭也？」曰：「昔者吾父患病而死；今吾母又死焉」。經父親再三勸告，方才回家。此時紅日銜山，一峯以首承之，似吞似捧；天色漸暮，農夫拾鋤而歸，牧童負牛背以回，野外蟲聲，一陣陣忽東忽西，忽前忽後，悠悠揚揚，真令人聽而不忍去的樣子，乃回記之。

鄉村生活

張光裕

余村東臨大山，西接曠野，南有大河貫流，北有圍圃種植蔬菜，村中茅屋數十間，疏籬外繞，若當春耕夏耘秋收三季，農家夫婦，操作田中，無時稍休，終日忙碌，沐兩梳風，汗流濕衣，於手胼足，朝出暮歸，往來聞風，忙忙碌碌，操作不已，春耕畢則夏耘，夏耘畢則秋收，春則

忙於布種，夏則忙於栽插，秋則勞於收穫，在此三季中，無時不忙，無時不苦。若秋季豐收，倉廩充裕，則衣食豐足，宰家羊，辦酒飯，家老少，團團而坐，老慈少敬，舉杯相飲，談天倫之樂事，洵可樂也。即村前村後那些天真浪漫的小孩子，穿紅着綠，全幅笑容，跑來跑去，互相追逐；一般老者與年少長者，相聚於茶社，暢飲談天，有時高興，笑得眉目不開；至若那些婦女，互問人口之多少，言長語短，聲傳於外；若有農事於西時，則荷鋤田間，灌溉瓜果，飽吸新鮮之空氣，享受自然之美景；若到沒事之時，邀朋接友，垂釣於溪頭，或採蔬於山間，盡醉而臥，日落而歸，也是一件很快樂的事。不過鄉也還是有點弊病，如現在村鄉這樣的惡劣，賭場烟館，觸目皆是；在這當兒我們也無法改良，俟將來我們能立足於社會，那時再設法來改良這種惡習，那就不難了。

收復失地

段金佑

要問怎樣收復失地？我們先應知道，東北是怎樣失去的？知道了東北喪失的原因，我方纔有事實的根據，方可以去籌劃怎樣收復啊！東北是怎樣失去的？照表面的事實講，許多人都已知道，那是民國二十年的時候，日本人乘

著我國水災重大，無力用武，便逞着暴力，突於九月十八那一晚，把我東北的全部重鎮，統統佔去；隨後他又派了許多兵，在我們東北經營，攻破了兩三月，於是東北全境便完全淪沒在日人手中了。不過上面所舉東北喪失的事實，那只是表面一種事實；講到實際，日本人從俄戰後，就已處心積慮，數十年如一日的，謀奪東北，實在東北的主權，在九一八以前，就已不完整了。東北的失掉，在二十年前就已伏着禍根了。我們能够懂得這個內容的原因，纔可以談到收回東北啊！我們是個弱國，日本是強國，日本人想奪佔我們的東北，尚且處心積慮，數十年如一日的，逐步設計，逐步經營；那麼我們如今要想在虎口裏把塊肥肉取回，那又怎能沒有充分準備？有了整個的計劃，更還要國內民衆團結一致，臥薪嘗膽，忍耐堅持，也不自餒，也不頹喪，直搗黃龍，殲滅倭寇，永遠循着一定的步驟做去；這樣，東北的收回，自然不算怎樣的難事，自然可以達到目的了。

改良地方風俗

馬

我國大多數人家，入其戶則昏闇黝黑，雜亂無章；入其堂則父子相爭，姑媳互詬；觀其器則鏡尚侈華，不求實

用；餘如揮瀟宴飲等事，幾家喻戶曉；以致缺乏衛生，身體衰弱者有之；同室操戈，誼事相見者有之；入不敷出，負債破產者亦有之。噫！我國之地方，可謂腐敗極矣！故為今之計，非改良不可。茲將管見所及，略舉數端，願與關心家政者商榷焉。房屋宜改良；改良房屋之道，土地宜高，溝渠宜通，窗牖宜多；地高則溼氣自少，溝通則污水難積，窗多則空氣流通；若再能向南建築，則日光充足，能盡衛生之道矣。器具宜簡樸，日常物品用件，以簡樸為重；簡可以節省經濟，樸始足耐用而持久。若徒求美觀，不務實用，是不合經濟原理購用物品之真價值矣。教育宜注意；家庭教育者，學校教育之基礎也；家庭教育良，則學校進步速；家庭教育劣，則學校收效遲；此一定不易之理也。乃今之為家長者，每不知家庭教育為何物，如是而欲學校之發達，不憂憂乎其難哉。娛樂宜正當，娛樂為激發精神之良劑，亦即酬酢所不可缺者也；但余之所謂娛樂者，純指正當方面言之也。正當之娛樂為何？如各種球戲、弈棋、及國樂西樂唱歌等是也。至於量入為出，服用國貨，提倡新生活運動，皆為改良地方之要務。我國人民，要極力改良才好。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閱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投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首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編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償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隨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演要致角陸仙

年

卷

期

4

6

第

第

卷四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十一日刊行

第四卷 第六期

募繳

抗敵捐款
救國公債

專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六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發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通令遵照貼用文

附抄財政部原咨

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

教育局奉令本省印花稅票面價值加一倍征收並廢止紅色

線戳票嚴禁使用通令遵照文

教育局奉令糾察檢舉貪污舞弊侵漁公款籍端索詐情以肅

貪風轉飭遵照文

教育局奉發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轉飭遵照辦理文

附各省市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

教育局奉發全民抗敵後援運動實施地方案通令遵照文

專載

奉 一、貢獻一日所得捐款

縣政府令飭解繳貢獻一日所得捐款文

教育局令縣屬各高初級分別報繳一日所得捐款文 附表

縣政府據教育局轉解本縣各小學員生呈繳抗日捐款函送抗

敵後援會請查收轉匯文

附抄抗敵後援會收到本縣小學員生捐款收條二件

教育局收縣屬各小學員生貢獻一日所得捐款清單

附抄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經募勸募總隊規定勸募要

點函 教育局函送各隊勸募公債現款及清單請查收文

附抄昆明縣玉昆清昆日四隊募獲公債清單

教育局通令各小學各開覽室教職員限期繳清公債文

附抄電匯各小學各開覽室教職員限期繳清公債逾限加

了 教育局召集各職教員司書救國公債清單

附抄 繳救國公債取據三件

公佈

昆明縣第九屆小學畢業會考各校學生成績比較表

昆明縣二十六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議案

昆明縣二十六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十五次全體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六六至二八〇次局務會議紀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部定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

行辦法通令遵照貼用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三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各閱覽室

為通令遵照事：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財字第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通令秘一鈴字第一三七五號開：案准
考試院第二辦事處二十六年十二月十日考字第二八
九號公函開：「逕啟者奉考試院訓令第四十七號內
開據院部會聯會辦公鈐叙組簽稱接財政部致鈐叙部
咨以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第一條規定現行
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第一日至第三十五目所定
之稅率一律加倍征收錄叙部填發號別證書登記證書

原依稅率表第二十八目征收印花稅費加倍征收應為
四元擬自本月十一日起無論請領簡薦委任官甄登記
證書一律繳納印花稅費四元有短繳者應飭補繳並由
院分行第一第二辦事處知照是否有當理合檢同原咨
及暫行辦法簽呈核等附呈原咨及辦法各二份據此
查核所擬應准照辦除分行外合行抄原咨及辦法令仰
遵照辦理此令等因抄發原咨及辦法各二份奉此相
應抄錄附件函請查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荷
」等由附抄原咨及辦法各一份備此除分令外合行抄
發原附件令仰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原咨及辦法各
一份。奉此，自應遵照，除通令並佈告外；合行令
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依法貼用，勿違切切！此令

此令。
計抄發原咨及辦法各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

局長龔繼先

日

財政部咨 稅字第二一六四號

查印花稅取輕用宏世稱良稅歐戰時各國莫不酌予加征列爲重要稅收之一我國現行印花稅法所定稅率不特輕於各國平時稅率即較民元印花稅法及印花稅暫行條例亦未增重政府痼疾在抱非至萬不得已決不輕言加稅重貽商民疾苦時有常變事有經權值茲非常時期軍需浩繁各項統稅及烟酒等稅均經先後加增爲謀充實國用起見不得不特暫行辦法將現行印花稅率加倍征收酌量擴充征稅範圍藉資挹注其處罰漏稅之罰鍰數額亦分別加重以利實施明知人民負擔因以加增但當前面抗繳之際稅收爲軍需命脈多得一稅收即可稍強一分國力雖此次所訂暫行辦法在納稅者所加甚微而政府則集腋成裘裨益國用殊非淺鮮茲經本部擬定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九條呈奉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批准照辦並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公布施行一俟時局和平即當通籌調整俾歸常軌除令行各省印花稅酒稅局暨各區稅務局布告商民遵照辦理並分別咨令外相應檢同此項暫行辦法咨請

貴部查照並希轉飭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實教公謹此咨錄

部

附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 份

財政部長孔祥熙

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

- 現行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率表第一目至第三十五目所定之稅率一律加倍征收如現行稅率應貼一分者改貼二分應貼二角者改貼二角百元應貼三分者改貼四分以此類推
- (一) 現行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第一目第三目稅率除每件貨價或金額滿三萬元以上及滿十元或百元以上者應照前條加倍征收外其每件貨價或金額滿一元以上未滿三元者並應征貼印花一分
- (二) 現行印花稅法第十六條所定每件憑證所貼印花之最高額不得超過二十元一句應暫予刪除
- (三) 呈文申請書請願書保結甘結切結每件印花二角
- (四) 典賣不動產契據按照買賣價每百元貼印花四分其超過之數不及百元者亦以一百元計算其印花無論貼於紅契或白契之上均屬有效不再重貼
- (五) 現行印花稅法第十八條所定處分應納稅額十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罰鍰改爲二十倍以上六十倍以下如倍數計算不滿五元時應處以五元之罰金

(七)現行印花稅法第二十二條所定合併徵收金額不得超過其情事最重之稅應罰鍰之三倍改為六倍

(八)現行印花稅法除已由本辦法修正者外其餘各條款仍照舊辦理

(九)本辦法自公佈施行

奉令本省印花稅照票而價額加一

倍征收並廢止紅色線戳稅票嚴

禁使用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四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 各閱覽室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財字第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財政廳訓令第字四四三號開：「案准

雲南省政府秘三財花字第一〇二三號訓令開：「案

准 財政部二十六年十月十一日稅字第四一八四號

咨開查印花稅取輕用宏世稱良稅歐戰時各國莫不酌

予加征則為重要稅收之一我國現行印花稅法所定稅率不特輕於各國平時稅率即照民元印花稅法及稅法輕行條例亦未加重政府痼疾在抱非致萬不得已決不輕言加稅重貽商民疾苦事時有變更更有經權值益非常時期軍需浩繁各項統稅及菸酒等稅均經先後加增為謀充實國用起見不得不特定期暫行辦法將現行印花稅率加倍征收並酌量擴充稅範圍藉資挹注相應檢同此項暫行辦法咨請貴省政府查照即希轉飭各省市縣政府暨檢察印花稅人員一體知照實叙公館等由附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一份備此合將原附件抄發令仰該廳查核辦理。此令。等因計抄發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一份奉此。查辦法規定將現行印花稅法所定稅率一律加倍征收惟本省對於印花稅刻仍係照印花稅暫行條例辦理若一旦從事變更則困難問題殊多但當此目前抗戰之際軍需浩繁不得不酌量將印花稅加收以資應付茲遵照 財政部令。並體察本省情形從權辦理將印花票而價額加一倍征收(即印花一分售新幣二分各該縣於廿七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印花仍照原額派發并不增加至一切條例規章暫貼印花辦法一概照舊暫不變更茲屆派發二十

七年上期印花之期各該縣長務須時酌程途遠近早日

請領以免貽誤所有請領手續概照舊案辦理如應由新

制出局銷解者着該縣府轉飭遵照倘該府於奉令後因

循不轉以致延誤者仍飭由該縣長負時解之連帶責任

如出局不遵縣府命令延不領銷者則飭由財政局長負

責賠解又解解二十七年加征之期合該縣歷年估存紅

色線戳印花稅票統限至本年底一律廢止嚴禁使用二

十七年份起由縣另行頒發黑色線戳印花稅票以清界

限而使稽查至所領銷之二十六年份印花稅票應趕

速收齊掃數解廳而資結束事關加征征收各該縣長等

務須切實奉行以符政府增稅收充實國用之期望除

分令外合行仰即遵照切切此令。等因；奉此

，自應遵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

，自二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領銷印花稅票照票面價額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自本年一月二日起，須購用黑色線戳之印花稅票，禁用紅色線戳之票。勿違！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署長梁繼先

奉令糾察檢舉貪污舞弊侵漁公款藉端索詐等情以肅貪風轉飭遵

照由

昆明實業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五號

令縣屬各中學小學閱覽室職教各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業政府訓令第一〇〇五號開：

「案奉

滇黔綏靖公署秘一民字第一一七四號訓令開：

雲南省政府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豪電開：在值抗戰期

間整個國家民族生命皆在呼吸存亡之間所有文武各

級官佐務應激發忠誠廉潔奉公倘有貪污不法舞弊營

私或侵漁公款或剋扣軍餉或藉端剝削索詐民財者一

經查出即以軍法從事無論職位高低皆必嚴加懲處除

由本會隨時派遺委員分赴各地審查外各主管長官尤應認真糾察破情面隨時檢舉以肅貪風而懲頑嚚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各級機關官員一體遵照是為至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仰即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應即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各該員等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奉發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轉飭

遵照辦理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六號

- 縣教育會
- 令縣屬鄉村師範學校
- 各中學小學
- 各書報閱覽室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滇黔綏靖公署訓令防字第三三三號開：雲南省政府

「案奉 中央軍事委員會令頒發修正各省市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飭遵照辦理等因查值此國難日亟防空問題日趨嚴重之時徵求防空會員運動實為普及人民防空常識增加人民防空力量之基礎自應遵照簡章積極辦理茲參照頒佈簡章規定本省防空會員徵求辦法七項如次：

- 一、指導會員以本省黨政軍憲警機關長官中等以上學校校長各法團負責代表省內外專門人材及防空協會職員均由防空協會函聘為指導會員
- 二、特別會員由指導會員介紹並由防空協會函聘之
- 三、普通會員由指導會員及特別會員分別徵求之
- 四、當然會員以本省黨政軍憲警機關人員法定社會團體人員國營私營事業機關工廠員工中等以上學校員生小學教師壯訓隊隊員及軍警官佐士兵伏役等不分性別概為當然會員
- 五、會員人數盡量徵求凡左列人員不得規避

六、會員應繳會費及常年經費概照中央規定之

數目改爲本省通行之新滇幣繳納之

七、徵求會員簡章遵照中央頒布者實行

以上各項除令飭防空協會負責辦理並訂期舉行徵求會員運動大會外合將簡章隨文令發仰即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附發軍委會頒布修正各省市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簡章，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附抄登軍委會頒布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一份。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各省市防空協會徵求會員簡章

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一日軍事委員會公一字三〇六四號

修正

第一條 各省市防空協會徵求會員悉依本簡章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 徵求會員於每年冬季舉行一次其辦理情形暨新

第三條

徵會員人數應分別呈報軍事委員會備查

會員計分左列四種

一、指導會員 以能担任指導防空業務者充之
由各該協會就地團體機關及防空航空之專家中聘任之

二、當然會員 各該協會所在地之黨務公務人員法定社會團體與國營事業機關員工學校

員生（中學以上）小學教師及軍警官佐士兵

兵仗役等均爲當然會員

三、普通會員 各該協會所在地之居民凡年在

十五以上五十以下不分性別能担任防空業務

務經指導會員二人或普通會員三人之介紹

即得入會

四、特別會員 凡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均得爲

特別會員

1、能一次捐助防空建設經費至百元以上

者

2、能籌募防空建設經費至千元以上者

3、能徵求會員介紹民衆入會至二百人以上

確有特殊成績者

第四條

凡會員須始終熱心維護其所屬之協會隨時參加各項防空運動努力推展防空業務並有繳納左列會費之義務

甲、入會費於入會時一次繳納其數目規定如次

1、指導會員及特別會員二元

2、當然會員及普通會員五角

3、軍警士兵學生農工及無職業婦女三角

乙、常年費 數目與甲項之規定同於每年十月

由各會員各向其所屬之協會繳納之

第九條

依照第四條之規繳納會費時應即發給會員証及收據以資證明而昭信守

會員証分銅質證章與紙證二種銅質証章係發給指導會員與特別會員紙証發給普通會員及當然會員前項會員証及收據等式樣另定之

凡會員得享受免費參觀軍事委員會防空處及各防空機關之防空電影並廉價購買軍事委員會防空處及其他防空機關所出版之書籍雜誌等之權利

第六條

對於防空技術有特別貢獻并經審核確有效驗者

第七條

會員對於防空業務異常熱心或捐募鉅款或特殊發明其成績確超於第三條第四項之規定者並得發給獎章或獎狀其辦法另擬之

第八條

設在海外之防空協會對於每屆徵求會員所收集之入會費及常年費與捐款等應分別選擇軍事委員會支配其他各地協會對於前項各費准留作各該地區建設防空事業之基金惟須將各該款額分別呈報空軍事委員會查核

各省市防空協會對於前項留用之基金應設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其組織條例另定之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改之

本簡章自奉 核准之日成立

第九條

奉發全民抗敵後援運動實施方案

第十條

通令遵照由

第十一條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七號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二八四八號開：

令縣屬各中小學教職各員

閱覽室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第三八四八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二宣字第三三一號訓令開：案准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民字第五二八號咨開：查

抗敵後援工作關係對日抗戰之勝敗至重且鉅本會前

擬具各種實施辦法令飭各縣市黨部遵照辦理在案茲為使

本工作更趨實際並確收黨政協力之實效起見復擬定

「全民抗敵後援運動雲南省各縣市實施方案」一種提

會審議決定除令飭各縣市黨部遵照外相應檢同是方

案一份咨請貴府查照轉飭各縣市政府會同辦理為荷

。等由；付實施方案一份，准此；除咨復暨分令外

，合行抄發原送方案仰該縣遵照辦理！此令。附

抄發原方案一件。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將方

案抄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等因，並印發原方案一件；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照抄原

方案，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切切！

此令。

計抄發原方案一件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二月八日

全民抗敵後援運動雲南省各縣市

實施方案

(經本會第二四一次委員會議決通過)

甲 全民抗敵後援運動之意義

一、近代戰爭，為國民戰爭，現在暴日既傾其全力肆意侵

略，我為自衛計，自應動員全國各地人力物切，予以

全面抗拒，以期確保國家之生存與獨立。

二、滇省雖地處後方，但當此全面抗戰期中，其任務仍與

置身前線無殊，蓋後方一切抗敵後援工作，如募集救

濟與夫政治經濟治安等項，均為戰爭實力所寄託

，與戰爭勝敗息息相關，今欲長期抗戰，並確操勝算

對於全面抗戰工作，自應作精神與物質之總動員，務

使全國民眾咸以抗戰為中心，有錢者出錢，有力者出

力，共同負擔此種救亡圖存之神聖責任。

乙 全民抗敵後援運動之組織

一、本省各縣市抗敵後援工作之推行，在有黨部之地區，

由黨部會同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組織抗敵後援會或戰

時民衆訓練委員會負責主持。在無黨部之地區，由各
地方政府協同各機關團體學校組織辦理。

二、各縣市抗敵後援工作之最高指導機關爲省黨部最高監
督機關爲省政府，各縣市之直接指導監督機關則爲縣
市黨部與縣政市府。

丙、全面抗敵後援運動之工作

一、本省全民抗敵後援工作（以下簡稱本工作）之進行及
其內容應遵照中央及省黨部與省政府之命令辦理。

二、本工作依現時實際需要，暫規定左列十一種運動爲目
前中心工作。

- 1、節約捐資救國運動
- 2、徵集棉衣運動
- 3、徵集布鞋運動
- 4、徵集灰氈運動
- 5、徵集藥品運動
- 6、徵集汗衣褲手套襪子運動
- 7、勸募救國公債運動
- 8、國民兵役運動
- 9、生產建設運動
- 10、民衆組訓運動

丁、全面抗敵後援運動工作之實施

一、本工作之實施，如因情形特殊，得斟酌環境之需要，
分別緩急，擇要辦理。但不得敷衍塞責，致誤事機。

二、本工作之實施，應先調查實際環境，先行擬訂具體計
劃方案。依照逐一推進，並分別呈報備案。

三、各縣市對於民衆組織運動，及生產建設運動，應切實
倡導，努力辦理。

四、抗援會經費，應自行籌措不得附加賦稅，亦不得提撥
所得捐款。

戊、全民抗敵後援運動工作之考核

一、各縣市抗援會（或戰訓會）工作，應列爲黨政工作考
成之一。

二、各縣市黨部政府抗援工作，應經常列入工作報告中，
分別呈報省黨部民政廳按月考核及獎懲之。

三、獎懲辦法，由各該主管機關另行擬定之。

附則

一、本方案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二、本方案經本會委員會議通過後施行。

專 載

一、貢獻一日所得捐款

奉 縣政府令飭解繳貢獻
一日所得捐款文

昆明縣政府訓令 第三二〇三號

令教育局

為令遵事。案准

雲南省國民貢獻一日所得推行委員會函請「捐款雖寄後遠
剿匪軍，藉壯士氣」，等由一案；當於本月二日提經第四
十二次縣政會議議決；

縣屬各機關職員供獻一日所得之薪金，限三日
內開其名單及所捐數目；送交本府財政局，由廳飭
經費項下扣除，並彙列總表，附函解繳推行委員會
查收。

等語；紀錄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務

須依限開具職員名單，送交來府，以憑核辦，勿延！
此令

縣長黃廣布

代行拆秘書楊崇棠

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

九 日

教育局呈繳職員貢獻一日所得捐

款請查收彙報文

為呈送捐款事：案奉

鈞府令發推行國民貢獻一日所得運動告民衆書，飭即照抄
廣為宣傳，俾衆週知；並奉令飭將所捐款數，開具職員名
單，送縣核辦各等因；奉此，遵將告民衆書登刊宣傳；並
將職局職員一日所得薪金，照數扣除，共得舊幣壹百壹拾
玖元。理合列表，併同捐款，呈請鈞府查收彙報！謹呈

昆明實驗縣縣長董

計呈捐款銀數表一份舊滇幣壹百壹拾玖元

縣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

十七

日

昆明縣教育局職員貢獻一日所得

捐款表

職別	姓名	捐款	職別	姓名	捐款
局長	梁紹堯	陸元	教育委員	孫繼武	陸元
縣督學	劉庚秋	柒元	經費管理員	李清源	柒元
縣督學	李兩遠	柒元	副管理員	李漸陸	柒元
一級事務員	高應春	柒元	編輯主任	李醇伯	柒元
二級事務員	李善之	柒元	鄉師校務員	張文華	柒元
三級事務員	楊小山	柒元	會計員	楊明之	柒元
教育委員	李右書	陸元	圖書管理員	李仲廉	肆元
教育委員	李月波	陸元	校醫	洪濟軒	貳元
教育委員	陸叔明	陸元	附小主任	夏時九	柒元
教育委員	尹晴波	陸元	書記長	朱衡卿	肆元

以上二十員共捐舊票壹百壹拾玖元

教育局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分別

報繳一日所得捐款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三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 校長 辦事員

一月十三日，案准

昆明縣國民貢獻一日所得推行委員會公函，為推行國民貢獻一日所得，捐助救遠戰事一案，除原文不錄外，後開：

「關於縣教育機關之捐款，除教職員可照薪俸計算外；各學校學生，向其愛國熱忱，自不能因其無薪俸可計，遂使其無捐款救國之機會。茲特決定，凡高小以上學校學生，每人至少捐五角；初小學生，每人至少交捐二角；如確因家境貧困，無力出納者，得由教職員酌予減免。相應函請查照辦理為荷！」

等出；准此，應即照辦。除本局職員捐款，業已照扣一日所得呈繳外；所有各區小學教員，自應分別新級，各捐一日所得，第一二兩級教員，各捐舊票壹元；第三四兩級教員，各捐貳元伍角；第五級教員，捐洋貳元；高小以上學生，每人至少捐伍角；初小學生，每人至少捐貳角；均限交到三日內，由校長辦事員會同開列捐款人姓名及捐款數目清單，呈繳來局，以憑彙解。勿得延誤為要！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二十日

縣政府據教育局轉解本縣各小學 員生呈繳抗日捐款函送抗敵後 援會請查收轉匯文

昆明實驗縣政府公函 第九號

逕啓者：近以暴日強佔平津，進攻淞滬，焚擄殘殺，舉國同憤；幸賴我前敵將士，奮勇抗戰，發揚民族精神，保衛國家領土。本縣各小學員生，以國家興亡，匹夫有責，力雖微薄，愛國不敢後人，共募獲抗日捐款舊滙幣貳千伍百元，呈繳教育局轉解到縣；相應派員攜帶捐款，送請貴會查收，匯寄前方，並希賜給收據為荷！此致
雲南省抗敵後援會
計送捐款舊滙幣貳千伍百元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二十日
董廣布

附抄抗敵後援會收到本縣小學員 生捐款收據（一）

雲南省各界抗敵後援會正收據
字 第肆陸號

茲收到

昆明縣各小學員生捐款新滙幣伍百元正

右以照數收訖除登記並登報公佈外特予此收條為據

財務股長（趙光漢印）

經收款人（光漢）

民國二十六年八月三十日（抗敵後援會財務股章）具

附抄抗敵後援會收到本縣小學員 生捐款收據（二）

雲南省各界抗敵後援會正收據
棉字 第柒壹號

茲收到

昆明縣屬小學員生捐助抗敵將士棉衣捐款新滙幣拾陸元壹

角捌分正

右款照數收訖除登記並登報公佈外特予此正收條為據

財務股長(趙光漢印)

經收款人(雲生)

民國二十七年二月十九日(抗敵後援會財務股章)具

教育局經收縣屬各小學員生貢獻

一、日所得捐款清單

計開

第一學區

春華小學高二教員張正華捐叁元(舊幣以下皆同)

高一教員趙運斌捐叁元

高級兩班學生共捐肆拾伍元

初四教員段 權捐貳元伍角

初三教員施榮先捐貳元伍角

初二教員張運溪捐貳元伍角

初一教員馬 柱捐貳元伍角

初級四班及分校學生共捐叁拾肆元

寶華小學高二教員曹 坤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捌元

高二教員張 榕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

初級教員葉振鴻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肆角

三華小學高級教員徐連元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

初級教員彭嘉壽捐貳元 學生共捐肆元伍角

永華小學高級教員李春明捐叁元 學生共捐貳拾叁元

蓮德一校甲班教員孫啓明捐叁元

乙班教員畢嘉植捐貳元伍角

兩班學生共捐貳拾元陸角

蓮德二校學生共捐拾貳元

樂斯一校甲班教員李 政捐叁元

乙班教員毛正興捐叁元

兩班學生共捐拾叁元玖角

樂斯二校教員董振基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貳元

辦事員張體仁捐壹元

源嘉一校甲班教員華文清捐叁元

乙班教員楊水慶捐叁元

兩班學生共捐拾叁元

二校教員孟 超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三校教員楊 潤捐叁元

四校教員張集賢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貳角

五校教員郭 湘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

六校教員郭 淋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壹元柒角

濶川一校教員李崇靖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二校教員邵培頌捐叁元 學生共捐玖元玖角

三校教員楊振標捐貳元 學生共捐玖元

四校教員羅 義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陸角

望城一校教員張 福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壹角

二校教員楊 芬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玖元肆角

三校教員陸 機捐叁元 學生共捐肆元肆角

四校教員馬祥雲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貳元肆角

嘉地一校教員許嘉禎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叁元肆角

二校教員邵 元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三校教員張 彬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四校教員李長金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壹元柒角

永豐一校教員姚光宗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

辦事員石潤生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

二校教員蘇得仕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捌元

三校教員陸發貴捐伍元 學生共捐拾捌元

四校教員畢向恒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捌元肆角

第二學區

官渡小學高二教員楊璋潤捐叁元

高一教員傅汝烈捐叁元

初三教員陳澤南捐叁元

初二教員高兆仙捐叁元

初一教員楊 傑捐叁元

一分校教員陳 華捐叁元

二分校教員王 華捐叁元

官渡一校甲班教員梅兆富捐伍元

乙班教員趙 恆捐伍元

辦事員董嘉祥捐壹元

兩班學生共捐拾伍元

二校教員李學仁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貳角

三校教員莫真志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叁元玖角

四校教員許 俊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五校教員董 海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叁角

密衛一校教員李 芸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捌元

又收捐洋柒元肆角伍仙

二校教員李炳富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辦事員捐洋角

三校教員賈潤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肆元陸角

辦事員高正才捐壹元

又收教員捐洋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柒元伍角

又辦事員捐壹元

四校教員楊國棟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貳拾叁元肆角

雲溪小學高級教員金國臣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玖元

初級教員楊顏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貳元叁角叁

仙

女子初級教員成靖雲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叁元

阿角一校教員孟佐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貳元肆角

二校教員廣崇仁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

三校學生共捐拾叁元貳角

四校學生共捐拾元

五校學生共捐拾元

六校教員李國祥捐伍元 學生共捐柒元肆角

七校學生共捐伍元肆角

向旭小學高級教員楊麗濱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陸元

初級甲班教員傅汝德捐叁元

乙班教員楊德福捐貳元伍角

女子初級教員周朝華捐叁元

兩班及女子初級學生共捐貳拾壹元壹角

普照小學高級教員施嘉壽捐叁元

初級甲班教員楊文義捐叁元

乙班教員馬清捐叁元

三班學生共捐貳拾壹元貳角

護國小學高級教員周恩溥捐叁元 學生捐拾元零伍角

初級教員李華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

琪琮一校教員李永椿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陸角

辦事員張彰捐壹元

二校教員尚勅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玖角

三校學生共捐拾元

四校教員孫承德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

五校教員江宗濤捐貳元 學生共捐肆元貳角

六校教員蔡仲謀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

辦事員王富捐壹元

七校教員楊潤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

雲龍小學高級學生共捐拾肆元

初級教員張振長捐叁元 學生共捐玖元

普自一校教員李實捐叁元 學生共捐伍元

二校教員李誠實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

三校單班教員李維翰捐叁元

乙班教員楊功捐貳元伍角

兩班學生共捐陸元玖角

四校教員李翠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玖角伍分

五校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辦事員蕭文品捐叁元

六校教員段發祥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貳元柒角

七校教員牛光前捐貳元 學生共捐肆元伍角

八校教員李澤捐叁元 學生共捐玖元陸角

辦事員蕭鳳鳴捐壹元

第三學區 金馬小學甲班教員顧景善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伍角

乙班教員褚世德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伍元陸角

丙班教員梁文龍捐叁元 學生共捐貳拾叁元貳角

一分校教員陳寬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伍角

三分校教員尙政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伍元

明應小學教員陸世儀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叁拾壹元伍角

辦事員魯開榮沈洪順二人共捐貳元

馬軍一校教員曹復元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

二校教員楊登瀛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

大溝一校教員張吉昌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捌角

二校教員李鴻翔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

三校教員周嘉禾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捌角

四校教員楊先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貳角

敦澤一校教員劉應鵬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

二校教員趙琴鶴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

小庄一校學生共捐陸元

二校教員張清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玖元

三校教員李浩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波羅一校教員徐寶驊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陸角

二校教員李永福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叁元伍角

小壩一校甲班教員戴榮捐叁元

乙班教員賈宗澤捐貳元伍角

兩班學生共捐陸元

尙義一校教員羅吉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二校教員李枝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柒角

三校教員張才捐叁元

學生共捐玖元

四校教員阮爾坤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貳元捌角伍分

五校教員楊政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玖元

六校學生共捐陸元壹角

中和一校教員楊松泉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叁角

二校教員吳寶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肆元貳角

三校教員羅順清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肆元玖角

四校教員李文英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陸角

五校教員王鴻啓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五角五分

雲津二校教員李枝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伍元陸角

板橋一校甲班教員高富捐貳元

學生共捐玖元柒角

乙班教員李錦秀捐貳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壹角

丙班教員段興邦捐貳元

學生共捐柒元肆角

五州一校教員楊壽捐叁元

學生共捐伍元捌角

二校教員汪汝濱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捌角

三校教員李雲龍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捌角

四校教員趙潤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貳元陸角

五校教員楊寬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又校工捐伍角

康長一校員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伍元陸角

二校教員陳國柱捐貳元伍角

第四學區

龍泉小學教員梁永科蔣世德金振榮共捐捌元肆角

三班學生共捐叁拾陸元貳角

女子分校教員曹鍾瑞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陸角

初二分校教員張正貴捐貳元

學生共捐捌元壹角

肆角

勝峯小學教員劉正華捐叁元伍角

學生共捐貳拾壹元

普興小學教員陳安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陸元

初級教員李國泰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貳元

鳳鳴小學教員洪順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叁角伍分

辦事員鄭宣捐伍角

學生共捐拾元

初級教員張光祖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肆元貳角

羊腸一校教員趙光宗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捌角

蓮花一校教員李春榮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二校教員孫維仁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陸角

北倉一校教員尙潤捐叁元

學生共捐捌元

二校教員桂俊昆捐叁元
三校教員石樓捐叁元
辦事員陳藻捐伍角
學生共捐叁元捌角

二校教員李濟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楊德捐壹元
學生共捐貳元伍角

松華一校甲班教員楊正源捐叁元
乙班教員李濟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楊德捐壹元
兩班學員共捐伍元

二校教員桂明聲捐叁元
辦事員余華捐壹元
學生共捐拾貳元捌角

三校教員鄧文捐叁元
辦事員楊淮捐貳元
學生共捐拾元零肆角

范竹一校教員劉永壽捐貳元伍角
二校教員李之信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柒元陸角

三校教員張俊捐叁元
辦事員李鳳翔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

桃園一校甲班教員李鳳翔捐貳元伍角
乙班教員張德富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楊本捐壹元
兩班學生共捐拾元

二校教員桂俊昆捐貳元
學生共捐伍元柒角伍分

沙明一校教員段天銘捐貳元伍角
新教員司貴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段天培捐伍角
學生共捐拾元

二校教員楊湘捐貳元伍角
三校教員李文學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元

四校新教員張濂各捐三元五角
龍慶一校教員趙光星捐貳元伍角
二校教員劉致捐貳元伍角
三校教員李紹文捐貳元
學生共捐拾元

廠口一校教員段越品捐貳元伍角
第五學區
寶珠小學甲班教員蘇變捐叁元
乙班教員張奇翼捐叁元
丙班教員張正清捐叁元
一分校教員楊誠捐叁元
二分校教員張玉秀捐三元五角
三分校甲班教員張尚耕捐三元
乙班教員金傑坤捐叁元
學生共捐肆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伍元
學生共捐叁元
學生共捐肆元貳角

學生共捐拾肆元
學生共捐貳拾玖元玖角
學生共捐叁拾貳元叁角
學生共捐柒元壹角
學生共捐柒元肆角
學生共捐玖元貳角
學生共捐玖元壹角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學生共捐拾元

樂畝小學教員普正富捐叁元
學生共捐貳拾元

西華小學教員杜存德捐叁元
棋峯小學教員劉亞和捐叁元
又補繳拾元
學生共捐拾肆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

西馬一校教員楊上林捐叁元

二校教員陳霖孔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海 發捐壹元

三校教員尹朝佐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李建才捐伍角

土壩一校教員董 鳳捐叁元

二校教員陸 彩捐貳元伍角

三校教員楊茂共捐叁元

一校辦事員陳 發捐壹元

雲林一校學生共捐拾伍元貳角

二校教員高鳳翔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彭 雲捐壹元

海源一校教員楊繼昌捐叁元

二校教員穆玉書捐貳元伍角

三校學生共捐肆元肆角

四校教員李思聖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王 明捐壹元

學生共捐拾肆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拾肆元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學生共捐陸元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張家一校教員李全和捐叁元

辦事員張 彰捐叁角伍分

二校教員夏雨金捐叁元

三校教員劉 鈞捐叁元

四校教員李長有捐貳元伍角

五校教員董文勳共捐三元五角

六校學生共捐陸元陸角

大漁初一校教員鍾 燕共捐叁元

二校教員陸 興捐叁元

三校教員徐 湘捐叁元

碧雞一校教員楊 茂共捐叁元

二校教員李發昌捐貳元伍角

辦事員李 煥捐壹元

三校教員董 濱捐叁元

四校教員李加福捐貳元伍角

西華一校甲班教員董 植捐貳元伍角

兩班學生共捐拾陸元肆角

二校教員張培誠捐叁元

三校教員董國桂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元零伍角伍分
學生共捐拾元零肆角
學生共捐拾陸元零伍分
學生共捐陸元伍角
學生共捐玖元貳角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伍分
學生共捐捌元捌角伍分
學生共捐柒元肆角
學生共捐貳元貳角
學生共捐拾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學生共捐叁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學生共捐伍元伍角
學生共捐柒元陸角
學生共捐柒元陸角

四校教員畢光昌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貳角

五校教員梁雲鵬捐伍元 學生共捐拾玖元

辦事員李安瀾捐伍元

六校教員張崇賢捐叁元 學生共捐陸元捌角

李萬齡捐貳元伍角

二校教員李治民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元

三校教員李榮貴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拾肆元捌角

四校教員畢淺明捐叁元 學生共捐拾壹元捌角

五校教員李述章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

多依一校甲班教員畢開智捐貳元 學生共捐肆元貳角

伍角 乙班教員李英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肆元

二校教員王平各捐三元五角 學生共捐肆元

楊春啓 三校教員李霖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貳角

四校教員普榮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玖元陸角

五校教員李聰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肆元

永靖一校教員高潤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柒元貳角

雞畝二校教員學生共捐捌元

二校教員李正邦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貳角

三校教員吳進才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伍元陸角

四校教員蘇存仁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柒元

五校教員李琮華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六校教員畢華祖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七校教員蘇得廣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捌元肆角

八校教員蘇應富捐叁元 學生共捐柒元肆角

九校教員李存金捐貳元伍角 學生共捐陸元肆角

短小第三十二班教員李嘉貴捐貳元 學生共捐柒元叁角

二、救國公債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經募

糾勸募總隊規定勸募要點函

逕啓者：查救國公債雲南分會來函制止各校分隊向外勸募，收欸一案，曾經分函轉知照辦在案。茲再由總隊申前意務須遵照，於奉函後立即停止向外勸募並收欸外；並規注意要點數項於左：

一、已收得之欸，若某認購單位所交之數，足贖最少債額者，應由該隊長代為向分會繳欸並代為購交債票

。若不是因收伍元以下之零星小款，應視為認購公債之捐款。由該校名義，購買債票。

2、凡學生向其家屬勸募者不禁。但均以該生木人名義認購債票。

3、各隊各校向外勸募已有之結果，應即正式登記於分會所發之經募捐冊，分別彙繳總隊，以憑轉繳。

4、凡分會各學校認購之公債，均限於十月底以前辦結。將認購銀數列單報請總隊查核符合，即憑單由該校十月份應領等費項下，由本隊金庫代扣彙繳。市縣私立各校認購之公債有補助款者，准此辦理。無補助款或補助款不敷者應由各該校逕行彙解分會。但仍應報總隊查核。

5、省會各校各隊，統限於十月以內辦畢。省會以外各校各隊，統限於十一月底以前畢業。

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勿誤為荷！此致

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勿誤為荷！此致

梁隊長

總隊長與自知 十月五日

函送各隊勸募公債現款及清單請

查收文

昆明實業教育局公函 第四七號

案奉

救國公債雲南勸募總隊公函內開：「由各該隊將公債認類，開具二份一份報總隊查核一份連同現款，由校逕繳分會」等因；除將經募冊及清單一份，呈請

教育廳查核轉報外；相應將募獲公債現款及清單，會同函送

貴會查收，分別發給公債票為荷！此致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

計送錄四隊公債現款壹千玖百伍拾元公債清單一紙

昆鄉隊長梁繼先
昆玉隊長劉金
昆清隊長李繼鈺
昆日隊長馬彪

附昆鄉昆玉昆清昆日四隊募獲公

債清單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 六 日

謹將勸募公債委員會雲南分會昆日各隊募獲公債數會同開列於後呈請

查核

計開

昆鄉隊第二六七隊

昆明縣立鄉村師範學校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壹百叁拾貳元

附小高級一、二年級及初級一、二、三、四年級學生救國公債

舊幣伍百伍拾元

高二學生張遠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高一學生高霖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初三學生李冠仁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初三學生李洲雄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春華小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官渡小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金馬小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龍泉小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寶戶小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伍拾元

梁振先救國公債舊幣拾捌元

以上十二柱共合救國公債舊幣壹千壹百伍拾元

昆日隊第二二五隊

日新初級中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叁百元

昆玉隊第二二三隊

玉案初級中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貳百伍拾元

昆清隊第二二四隊

清波初級中學全體學生救國公債舊幣貳百伍拾元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覆

函

財政部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

分會公函

總字第二三九號

逕啓者：頃准

貴局函送認購公債款舊幣壹千玖百伍拾元，等因；到會。經已如數收訖。除由會計組登帳，並送銀行代為存款外；相應函覆，請頌查照！

此致

昆明縣教育局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

富滇新銀行收據

雲南富滇新銀行代收救國公債現款收據

款字第貳叁陸號

茲代

財政部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收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交來現法幣壹百玖拾伍元照

中央規定價一算合法幣壹百玖拾伍元整

將來即憑此據換給債票此據

經理(楊 錦印)主任(魏紹芬印)(田詠祥印)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六日(富滇新銀行總行存款股章)

具

教育局通令各小學各閱覽室教職

員限期照繳救國公債文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第六六號

令 縣立各閱覽室主任 各短期小學教員
各高初級小學教員 鄉師附屬小學教員

為令飭遵事：二十六年九月十七日，第二五五次局務會議，提議「昨經縣政會議議決，本縣認購救國公債合舊幣拾萬元，縣屬各科局公務員，各以半月薪金認購，師範中學小學教員及閱覽室主任並局內司書等，各以一月薪金之叁認購，由教育局彙收呈繳」一案，經局會議決：「事關抗日救國，應即遵照辦理。本局各部職員，照扣半月薪金認購。師範及中小學教員，小學見習員，局內司書等，照扣一月薪金之叁認購。各高初級小學教員，按薪級分等繳解承購，一級繳舊幣叁拾元，二級繳貳拾捌元，三級繳貳拾陸元，四級繳貳拾肆元，五級繳貳拾貳元。閱覽室主任及選例小學教員，照扣舊幣叁拾元承購。短小班教員，每班照扣舊幣拾圓承購。統限國歷十月十五日以前，繳收齊全，以憑彙解」等語，紀錄在案。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依限照繳來局，以憑購繳。現在國難嚴重，需款迫切，救國之責，人皆有之，務須仰體時艱，從速呈繳，勿得延延干咎！切速！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九月 三十一日

教育局電催各小學各閱覽室教職員限期繳清公債逾期即加罰公債舊幣拾元文

債清單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

快 郵 代 電

各普通小學短期小學校長教員各閱覽室主任均鑒：查本縣教職人員應購救國公債數，前經第二五五次縣政會議議定後，即於九月三十日，以本局訓令第六六號通飭遵照，限國歷十月十五日以前繳收齊全，以憑彙解在案。現在國難嚴重，救國不容稍緩，上峯一再催促，而各教職員應購救國公債，已逾限月餘，尚有延未繳解者，殊屬不合。茲經本局十一月十三日第二六四次局會議決：「所有未交公債之教職員，統限十一月二十日以前繳清；若過期不交，每員加罰公債舊幣拾元，以爲因循玩忽者戒」等語，紀錄在卷。合行電仰遵照，尅日清繳，勿再延延！昆明縣教育局

印

教育局募集各職教員司書救國公債清單

- | | |
|-------------|-------------|
| 局長梁繼先壹百元 | 縣督學劉 鑫壹百元 |
| 縣督學李鴻翔壹百元 | 一股事務員高長榮壹百元 |
| 二股事務員李鴻寶壹百元 | 三股事務員尹 漣壹百元 |
| 編輯主任李士彬壹百元 | 經費管理員李潤泉壹百元 |
| 副管理員李瑞鴻伍拾元 | 會計員楊 亮壹百元 |
| 庶務員李 錦壹百元 | 一學區委員孫孝祖壹百元 |
| 二學區委員李 濤壹百元 | 三學區委員陸 敏壹百元 |
| 四學區委員楊 泰壹百元 | 五學區委員陳 春壹百元 |
| 鄉師校務員張 藻壹百元 | 附小主任夏榮富壹百元 |
| 書記長朱 銓伍拾元 | 圖書管理員李永澄伍拾元 |
| 校醫洪承緒肆拾元 | 師範教員高應春拾伍元 |
| 師範教員鄭際廬伍拾元 | 師範教員李實清拾伍元 |
| 全右何述江貳拾伍元 | 全右莊實若拾伍元 |
| 全右董君猷拾伍元 | 全右李子廉拾伍元 |
| 全右張服真貳拾伍元 | 全右董紹安拾伍元 |
| 全右李清源叁拾元 | 全右夏疇九貳拾伍元 |

教育局募集縣屬各中小學職教員

救國公債清單

- 全右梁紹堯拾伍元
 - 全右張建功貳拾伍元
 - 全右吳子衡拾伍元
 - 附小教員陳庭魁伍拾元
 - 全右吳价人伍拾元
 - 全右畢向庚伍拾元
 - 附小教員李 芳伍拾元
 - 全右張 純伍拾元
 - 見習教員李 荏拾伍元
 - 書記張 震貳拾伍元
 - 全右張蔭春貳拾伍元
 - 全右楊 彬貳拾伍元
 - 全右梁士慶貳拾伍元
 - 常備隊教員馬 彪拾元
 - 第一閱覽室主任江宗權叁拾元
 - 第二閱覽室主任劉春榮叁拾元
 - 第三閱覽室主任吳正祥叁拾元
 - 第四閱覽室主任楊森榮叁拾元
 - 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驥叁拾元
 - 以上六十五共收舊滇幣叁千叁拾元
-
- 全右李月波拾伍元
 - 全右潘星齋貳拾元
 - 全右張文華拾伍元
 - 附小教員梁維棟伍拾元
 - 全右梁孟姝伍拾元
 - 全右何作弼伍元
 - 附小教員夏榮高拾元
 - 全右張 漢拾元
 - 司事金福星叁拾元
 - 書記楊世昌叁拾元
 - 書記石繼昌貳拾伍元
 - 書記李 嵩貳拾元
 - 書記梁 榮貳拾元
 - 常備隊教員李 鏡拾元
-
- 玉案中學職教各員共交貳百貳拾貳元
 - 清波中學職教各員共交貳百伍拾貳元
 - 日新中學職教各員共交貳百肆拾叁元
 - 春華小學高二教員張正華叁拾元
 - 高一教員蘇得士叁拾元
 - 初四教員段 槐貳拾捌元
 - 初二教員張運漢貳拾捌元
 - 初三教員施榮先貳拾捌元
 - 初一教員馬 柱貳拾捌元
 - 春華小學分校教員彭嘉壽貳拾捌元
 - 實華小學高二教員曹 坤叁拾元
 - 高一教員張 啓叁拾元
 - 實華小學初級教員葉正鴻叁拾元
 - 三華小學高級教員徐連元叁拾元
 - 初級教員王存賓貳拾陸元
 - 永華小學高級教員李春明叁拾元

蓮德一校甲班教員孫啓明叁拾元

乙班教員畢庚星貳拾捌元

蓮德二校教員陸機貳拾捌元

樂斯一校甲班教員田寶書貳拾捌元

乙班教員林雨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董振基貳拾捌元

源嘉一校甲班教員蘇啓榮叁拾元

乙班教員楊永慶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孟起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楊潤貳拾捌元

四校教員張集賢叁拾元

五校教員畢有秋貳拾陸元

六校教員郭琳貳拾捌元

雄川一校教員李崇墉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鄒培祖貳拾捌元

三校教員楊振標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羅義貳拾捌元

望城一校教員曹復元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楊芬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許嘉禎貳拾捌元

四校教員馬祥雲貳拾陸元

嘉地一校教員李琴芳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鄒元叁拾元

三校教員張福貳拾捌元

四校教員李長金貳拾捌元

永豐一校教員段金祐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李致叁拾元

三校教員華文清叁拾元

四校甲班教員畢向坦叁拾元

乙班教員張啓貳拾捌元

官渡小學甲班教員楊輔潤叁拾元

乙班教員傅汝烈叁拾元

初四教員陳耀南貳拾捌元

初三教員李全和貳拾捌元

初二教員高兆僊貳拾捌元

初一教員楊樑貳拾捌元

一分校教員段發祥貳拾捌元

二分校教員王華貳拾陸元

官渡一校甲班教員梅兆富叁拾元

乙班教員趙恒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李學仁貳拾捌元
三校教員莫與志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許俊貳拾捌元
五校教員董海貳拾陸元
寧衛小學教員張正叁拾元

一校教員金國臣叁拾捌元
二校教員何榮祖貳拾肆元
三校教員賈潤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楊國棟貳拾貳元
雲溪小學教員楊汝洲叁拾元

初級教員楊順叁拾元
女校教員戚晴雲貳拾陸元
阿角一校教員郭璣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盧崇仁叁拾元

三校教員張彬貳拾捌元
四校教員高雲貳拾陸元
五校教員孟佐貳拾捌元

六校教員陳華貳拾陸元
七校教員李芸貳拾捌元
向旭小學教員楊麗濱叁拾元

(加罰)

初級甲班教員傅汝德貳拾捌元
乙班教員楊德福貳拾陸元
女校教員吳德本貳拾捌元
普照小學教員楊文義叁拾元

初級甲班教員范啓貴貳拾捌元
乙班教員畢嘉福貳拾捌元
護國小學教員周恩溥叁拾元

初級教員李華叁拾元
珥琮一校教員李永椿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魏愈叁拾捌元

三校教員傅亮叁拾叁拾捌元
四校教員孫承德叁拾元
五校教員江宗濤貳拾貳元

六校教員蔡仲謀貳拾捌元
七校教員楊潤貳拾陸元
雲龍小學教員王鴻啓叁拾元

初級教員張振長貳拾陸元
普自一校教員李實肆拾元
二校教員李毓貳拾陸元

三校甲班教員李增維貳拾捌元

(加罰)
(加罰)

(加罰)

乙班教員楊 功叁拾陸元 (加罰)

四校教員李博賢叁拾捌元 (加罰)

五校教員姚光宗貳拾陸元

六校教員陳鴻貳拾陸元

七校教員牛光前貳拾肆元

八校教員李澤貳拾肆元

金馬小學甲班教員顧煇善叁拾元

乙班教員陸文沛叁拾元

丙班教員梁文龍叁拾元

一分校教員陳寬叁拾元

二分校教員尙政叁拾元

明應小學教員陸世權叁拾元

馬軍一校教員趙光元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周嘉禾叁拾陸元

大樹一校教員張吉昌叁拾元

二校教員李鴻儒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楊登瀛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傅鏡貳拾陸元

敷澤一校教員劉應鵬貳拾肆元

二校教員趙琴鶴貳拾陸元

(加罰)

小庄一校教員戴榮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張清貳拾捌元

三校教員李浩貳拾捌元

女校教員徐寶馨貳拾陸元

波羅一校教員邵增叁拾元

二校教員李濱貳拾陸元

小壩一校甲班教員楊國銓貳拾捌元

乙班教員劉漢貳拾陸元

尙義一校教員羅吉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李枝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張才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阮爾坤貳拾陸元

五校教員楊政貳拾陸元

六校教員吳進才貳拾陸元

中和一校教員楊松泉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雷本慶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吳寶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李文英貳拾陸元

五校教員李如發貳拾捌元

板橋 一校中級教員高 富貳拾陸元

乙班教員李鍾秀貳拾陸元
丙班教員段興邦貳拾陸元

二校教員楊 寬貳拾陸元

瀘洲 一校教員楊 壽貳拾捌元

二校教員汪汝濱貳拾陸元

三校教員李雲龍貳拾陸元

四校教員趙 潤貳拾陸元

康長 一校教員孫向能叁拾陸元

二校教員陳國柱貳拾陸元

龍泉小學高一教員格世德叁拾元

高二教員陳 安叁拾元

初級教員金振榮貳拾捌元

初級教員楊正源貳拾肆元

一分校初級教員曹鍾瑞叁拾元

二分校初級教員張正貴貳拾捌元

瑞雲小學高級教員洪 順叁拾元

普興小學高級教員堯嘉頤叁拾元

初級教員李國泰貳拾陸元

勝峯小學高級教員劉止華叁拾元

鳳鳴小學高級教員段天鎔叁拾元

初級教員張光祖貳拾陸元

羊腸 一校初級教員趙光宗貳拾陸元

蓮花 一校初級教員石 樓貳拾陸元

二校初級教員孫維仁叁拾元

北倉 一校初級教員尚 潤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桂俊昆貳拾捌元

三校初級教員趙鳳書叁拾肆元

四校初級教員張 瀛貳拾貳元

松華 一校甲班初級教員段 潛貳拾貳元

乙班初級教員牛寶興叁拾貳元

二校初級教員桂明壽貳拾捌元

三校初級教員鄒 文貳拾陸元

范竹 一校初級教員劉永壽貳拾肆元

二校初級教員李之信貳拾肆元

三校初級教員張 俊貳拾陸元

桃園 一校甲班初級教員李鳳翔貳拾肆元

乙班初級教員張得寬貳拾肆元

二校初級教員栗崇仁貳拾貳元

(此款係局長暫墊解繳)

(加罰)

(加罰)

沙朗一校初級教員司 貴貳拾肆元

二校初級教員楊 湘貳拾肆元

三校初級教員李文學貳拾肆元

四校初級教員劉 燦貳拾肆元

龍慶一校初級教員趙光星貳拾肆元

二校初級教員李隆俊貳拾肆元

三校初級教員李銘文貳拾肆元

廠口一校初級教員段超品貳拾肆元

寶珠小學高級甲班教員張正清叁拾元

乙班教員張 鏞叁拾元

丙班教員嚴承福叁拾元

樂顏小學高級教員普正富叁拾元

筆山小學高級教員張尙耕肆拾元 (局長俸整拾元歸核)

棋峯小學高級教員劉正和叁拾元

西華小學高級教員王 輝叁拾元

寶珠小學一分校初級教員畢開智貳拾捌元

二分校初級教員張玉秀貳拾陸元

三分校初級甲班教員徐 湘叁拾元

初級女子乙班教員全燦坤貳拾捌元

西馬一校初級教員楊上林叁拾元

二校初級教員陳禧孔叁拾陸元 (加罰)

三校初級教員蘇 潤貳拾陸元

土堆一校初級教員董 馥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陸 彩貳拾陸元

三校初級教員陸 興叁拾元

雲林一校初級教員尹朝佐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高鳳翔貳拾捌元

海源一校初級教員楊繼昌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穆玉書貳拾肆元

三校初級教員董 演叁拾肆元

四校初級教員李思聖貳拾肆元

張家一校初級教員李 芬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夏雨金叁拾元

三校初級教員楊永康貳拾捌元

四校初級教員李長存貳拾陸元

五校初級教員彭松華貳拾貳元

六校初級教員董文勳貳拾貳元

大漁一校初級教員杜存壽叁拾元

二校初級教員蘇 雙肆拾元 (加罰)

三校初級教員張奇翼叁拾元

碧雞一校初級教員畢春明貳拾捌元

二校初級教員李贊昌貳拾捌元

三校初級教員楊茂貳拾捌元

四校初級教員李嘉福貳拾陸元

西華一校初級甲班教員楊春茂貳拾捌元

初級乙班教員董植貳拾陸元

二校初級教員張培誠貳拾捌元

三校初級教員董國柱貳拾陸元

四校初級教員畢光昌貳拾捌元

五校初級教員梁真鵬貳拾捌元

六校初級教員張崇實貳拾陸元

明則一校初級教員李英叁拾陸元 (加罰)

二校初級教員李治民肆拾元 (加罰)

三校初級教員李榮貴貳拾陸元

四校初級教員畢俊明貳拾捌元

五校初級教員李述章叁拾陸元 (加罰)

多依一校初級甲班教員李萬齡叁拾陸元 (加罰)

初級乙班教員李成標叁拾陸元 (加罰)

二校初級教員王平貳拾肆元

三校初級教員李崧貳拾肆元

四校初級教員普榮叁拾陸元 (加罰)

五校初級教員李聰貳拾陸元

永靖一校初級教員孟學中貳拾肆元

樂畝一校初級教員李正華貳拾陸元

二校初級教員李正邦叁拾陸元 (加罰)

三校初級教員朱聯階貳拾陸元

四校初級教員楊廷樑貳拾陸元

五校初級教員李琮華貳拾陸元

六校初級教員普慶延貳拾陸元

七校初級教員蘇得廣貳拾陸元

八校初級教員蘇應富貳拾陸元

九校初級教員李存金貳拾肆元

縣立第一巡迴小學教員趙自洪叁拾陸元

縣立第二巡迴小學教員郁文清叁拾陸元

縣立第三巡迴小學教員張泰叁拾陸元

縣立第四巡迴小學教員畢嘉富肆拾陸元 (加罰)

縣立第五巡迴小學教員高調肆拾陸元 (加罰)

縣立第一短期小學教員趙燦拾元

縣立第二短期小學教員趙恒拾元

縣立第三短期小學教員王左賢拾元

縣立第四短期小學教員趙 燧拾元
 縣立第五短期小學教員田寶書拾元
 縣立第六短期小學教員李 坤叁拾元
 縣立第七短期小學教員李 燧拾元
 縣立第八短期小學教員羅 義拾元
 縣立第九短期小學教員楊文光拾元
 縣立第十短期小學(未成立)
 縣立第十一短期小學教員楊文光拾元
 縣立第十二短期小學教員楊 芬拾元
 縣立第十三短期小學教員楊 耀拾元
 縣立第十四短期小學教員郭 元拾元
 縣立第十五短期小學教員華文清拾元
 縣立第十六短期小學教員畢向慎拾元
 縣立第十七短期小學教員何榮祖拾元
 縣立第十八短期小學教員楊慶濱拾元
 縣立第十九短期小學教員李 華拾元
 縣立第二十短期小學教員譚鴻文拾元
 縣立第二十一短期小學教員李毓賢拾元
 縣立第二十二短期小學教員李鳳禧拾元
 縣立第二十三短期小學教員李 實拾元

(加罰)

縣立第二十四短期小學教員譚鴻文拾元
 縣立第二十五短期小學教員李學仁貳拾元
 縣立第二十六短期小學教員梅兆富拾元
 縣立第二十七短期小學教員李 燧貳拾元
 縣立第二十八短期小學教員李 燧貳拾元
 縣立第二十九短期小學教員湯毓松叁拾元
 縣立第三十短期小學教員邵 增拾元
 縣立第三十一短期小學教員李嘉貴貳拾元
 縣立第三十二短期小學教員張吉昌拾元
 縣立第三十三短期小學教員趙光元貳拾元
 縣立第三十四短期小學教員李春榮貳拾元
 縣立第三十五短期小學教員趙 潤拾元
 縣立第三十六短期小學教員楊 善拾元
 縣立第三十七短期小學教員汪汝濱拾元
 縣立第三十八短期小學教員徐芝銳拾元
 縣立第三十九短期小學教員段 潛拾元
 縣立第四十短期小學教員桂明鑾拾元
 縣立第四十一短期小學教員桂俊昆貳拾元
 縣立第四十二短期小學教員桂俊昆貳拾元
 縣立第四十三短期小學教員桂俊昆貳拾元
 縣立第四十四短期小學教員桂俊昆貳拾元

(加罰)

- 縣立第四十五短期小學教員趙鳳書拾元
- 縣立第四十六短期小學教員石樓拾元
- 縣立第四十七短期小學教員李鳳翔拾元
- 縣立第四十八短期小學教員尹朝佐拾元
- 縣立第四十九短期小學教員楊耀拾元
- 縣立第五十短期小學教員董鳳拾元
- 縣立第五十一短期小學教員楊繼昌拾元
- 縣立第五十二短期小學教員夏雨金拾元
- 縣立第五十三短期小學教員李長有拾元
- 縣立第五十四短期小學教員杜存德拾元
- 縣立第五十五短期小學教員張奇翼拾元
- 縣立第五十六短期小學教員楊春茂拾元
- 縣立第五十七短期小學教員董植拾元
- 縣立第五十八短期小學教員李連章貳拾元
- 縣立第五十九短期小學教員劉正和拾元
- 縣立第六十短期小學教員曹正富拾元

以上共收舊滇幣捌千叁百捌拾伍元

附抄解繳救國公債收據叁件

(其一)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昆明支會收入債款收據第捌零叁號

茲收到

昆明縣教育局交來所認救國公債款國幣伍百元整折合法幣伍百元整特此據

經手人(張恩第印)

民國二十六年拾月捌日(昆明支會會計股圖記)具

(其二)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昆明支會收入債款收據第捌貳陸號

茲收到

昆明縣教育局交來所認救國公債款國幣伍百元整折合法幣伍百元整特此據

經手人(張恩第印)

民國二十六年十月廿五日(昆明支會會計股圖記)具

(其三)

救國公債勸募委員會雲南分會昆明支會收入債款收據第捌貳捌號

茲收到

昆明縣教育局交來所認救國公債款國幣壹百肆拾壹元伍角折合法幣壹百肆拾壹元伍角整特此據

經手人(張恩第印)

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昆明支會會計股圖記)具

公 佈

昆明縣第九屆小學畢業會考各校學生成績比較表

二十六年冬季

校 別	項 別	研習學實到學未到校 生人數生人數生人數	各等學生名數			及格生占 考生日分	各科成績總平均分			學生成績 平均分	與中數比較	
			甲等	乙等	丙等		國語	算術	常識			
春華小學	四一	四一	無	一四	一三	一四	七五·五	七三·〇	八三·三	七五·六	九·六六	
金馬小學	三二	三二	無	一三	九	無	七五·七	七四·九	七三·二	七五·六	九·三三	
永華小學	四六	四六	無	一四	一〇	無	六四·二	七六·六	七五·八	七一·八	八三·五	八·九
官渡小學	三二	三二	無	一四	二	無	六九·九	六八·六	六六·一	六六·一	〇·〇	六·〇
樂山小學	三六	三六	無	七	〇	三	六三·三	五九·九	六三·九	六三·〇	三·七	〇·九
寶華小學	四四	四四	無	六	〇	三	六六·四	四九·九	六三·七	六三·〇	二·〇	〇·三
雲溪小學	二五	二五	無	一	一	五	六八·八	四三·五	六三·一	五五·八	〇·一	四
瑞雲小學	二二	二二	無	二	三	一	六八·八	三三·四	五三·七	四九·九	九·七	六·一
龍泉小學	二五	二四	無	一	四	五	六六·六	三三·四	五三·七	四九·九	九·七	六·一
護國小學	二〇	一九	無	二	七	六	五三·二	四二·二	五三·六	四九	六·九	四
普興小學	三一	三一	無	一	〇	三	五三·四	三三·九	五三·三	四六·一	九·七	七
勝峯小學	二六	二五	無	二	一	〇	五三·三	三三·八	四二·二	四二·七	三·一	七
雲龍小學	二九	二九	無	二	三	九	四九·九	三九·六	四二·四	四一·七	一·四	五
鳳鳴小學	一五	一五	無	六	九	九	五三·五	三三·三	三六·六	三八·二	七·六	七

附記

- 一、表列各校丁等生人數，即留級生。
- 二、本屆會考學生成績中數，係五十五分九厘四毫。各校學生成績總平均分超過中數者，有春華、寶華、永華、官渡、金馬、樂畝、等六校；其餘均在中數以下。
- 三、各校各科成績總平均分，國語科最優者，係金馬小學。算術科最優者，係永華小學。常識科最優者，係春華小學。

昆明實驗縣二十六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業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學生六十一名

- 王 暉(金馬) 張 璵(春華) 劉應龍(金馬)
- 李維明(樂畝) 蔡 壽(永華) 何鳳樑(官渡)
- 王 彩(金馬) 尹 桂(春華) 李文英(樂畝)
- 李 湘(春華) 尙開茂(龍泉) 陶 志(官渡)
- 金正發(永華) 李 珍(樂畝) 李 旺(金馬)

乙等學生六十九名

- 太 流(永華) 王榮昌(勝峯) 莫正雲(官渡)
- 劉 彬(金馬) 李 敏(金馬) 梁永鴻(春華)
- 李文科(樂畝) 華天啟(寶華) 張國元(寶華)
- 趙福身(永華) 楊 富(春華) 顧永富(春華)
- 何 翠(金馬) 王 垣(金馬) 陳 良(春華)
- 楊祖惠(春華) 田木富(春華) 李 坤(樂畝)
- 許 貴(官渡) 王 惠(金馬) 孫 詠(永華)
- 曹 沛(寶華) 太 槐(永華) 鍾 福(永華)
- 金 祥(永華) 馬 鈐(寶華) 梁永清(春華)
- 何 彩(金馬) 許世雄(金馬) 桂 明(金馬)
- 普德高(樂畝) 李孝宗(春華) 孫樹仁(永華)
- 王文珍(永華) 楊 匠(春華) 屠尙鈞(雲溪)
- 李正貴(春華) 吳 鈐(春華) 方瑞蘭(官渡)
- 江正興(永華) 楊 雲(永華) 許鳳富(寶華)
- 郭永福(瑞雲) 陸木學(永華) 周 誠(金馬)
- 蔡 雲(永華)
- 羅 秀(永華) 劉 沅(春華) 許正成(官渡)
- 李品正(官渡) 鄭文林(金馬) 太鈞鴻(永華)
- 謝名臣(樂畝) 嚴 身(寶華) 李 鈺(官渡)

李智(護國) 陸文鴻(永華) 嚴嘉良(瑞雲)
 江吉(永華) 金福昌(基溪) 楊學(寶華)
 太鳳桐(永華) 王興(官渡) 李斌(金馬)
 何明(金馬) 劉培齡(永華) 羅松(雲龍)
 楊國義(寶華) 田玉英(春華) 孟權宗(官渡)
 張增福(永華) 楊光義(春華) 李天喜(樂畝)
 黃志德(寶華) 楊學(永華) 傅增(金馬)
 王崇仁(雲溪) 曹汝寶(金馬) 李正滿(永華)
 李傑(官渡) 楊鑄(春華) 楊存信(寶華)
 楊佩(春華) 趙文禮(金馬) 郎祠(樂畝)
 張開文(樂畝) 李國福(春華) 楊紹唐(永華)
 羅順(永華) 許旺(金馬) 李德(官渡)
 楊存義(春華) 陳萬福(春華) 張家胞(普興)
 余本禮(雲溪) 楊廷柱(樂畝) 李占憲(樂畝)
 李振(春華) 施如松(官渡) 孫壽英(瑞雲)
 李仁(永華) 李國宗(金馬) 楊光宇(官渡)
 蕭樑(官渡) 張錕(寶華) 劉嘉祐(寶華)
 趙啟(春華) 蔡恩忠(春華) 趙連琪(春華)
 楊維寬(護國) 潘允寬(官渡) 張旺(金馬)
 賈從彦(雲龍) 陸彪(永華) 郎富祖(樂畝)

丙等學生二百三十三名

趙汝東(雲溪) 曹福壽(永華) 楊佩瓊(春華)
 楊臻(普興) 羅德雲(瑞雲) 畢文臣(樂畝)
 李榮林(樂畝) 蘇秉衡(樂畝) 王連吉(永華)
 王崇德(金馬) 李鳳歧(龍泉) 徐學寬(永華)
 宋汝洲(春華) 李鳴鴻(樂畝) 蕭富(金馬)
 孫壽全(瑞雲) 蘇金(春華) 柱存信(金馬)
 楊應文(春華) 孫祥貴(永華) 劉信德(龍泉)
 馬昇(春華) 王聰(瑞雲) 陳寶(金馬)
 葉勤(春華) 陶才(官渡) 李喜(普興)
 李文智(寶華) 李芹(護國) 王彩(護國)
 董壽(樂畝) 趙煜(官渡) 張正純(雲龍)
 王潤(雲溪) 李國富(普興) 李正龍(春華)
 李興(雲龍) 石春華(永華) 李芬(瑞雲)
 張家喜(樂畝) 褚鴻良(官渡) 伏致忠(雲龍)
 楊嘉賓(雲龍) 李文淵(普興) 李應銘(春華)
 宋坤秀(春華) 劉誠(金馬) 黃榮政(金馬)
 趙文榮(永華) 楊琴英(春華) 張正春(雲龍)
 蔡安(永華) 蔡菊(永華) 周靜康(春華)
 楊從佐(樂畝) 余興元(官渡) 蔣順(龍泉)

劉道(龍泉)	蔡水源(永華)	李坤(永華)	尹開義(鳳鳴)	畢從德(樂畝)	趙純(雲溪)
李世第(護國)	普福廷(寶華)	尹存祚(勝峯)	時當陽(雲溪)	李海(鳳鳴)	石漆(永華)
蔡清(永華)	史鼎一(官渡)	朱炯(命馬)	嚴復(雲溪)	楊木榮(龍泉)	李文龍(瑞雲)
田鳳仙(春華)	施崇明(官渡)	李維信(樂畝)	李忠(春華)	王汝軒(寶華)	劉嘉祥(寶華)
註明華(龍泉)	李寶(寶華)	李茂宗(永華)	李恕(普興)	楊祥(寶華)	李春富(雲龍)
蘇朝佐(樂畝)	趙漢鼎(勝峯)	施木義(普興)	趙樹林(官渡)	傅銳(護國)	張繼本(雲溪)
楊濟(春華)	吳開壽(龍泉)	華琴軒(寶華)	蒙翁(龍泉)	李自祥(樂畝)	張玉雲(普興)
李永亮(寶華)	桂友昆(龍泉)	張鎮(勝峯)	金永康(雲溪)	吳正華(普興)	丁啓(寶華)
李國祜(勝峯)	韓永德(寶華)	李國權(雲溪)	彭金(普興)	李秉義(勝峯)	李恭(雲溪)
李光煥(寶華)	周國明(寶華)	李聰(護國)	葉尚才(寶華)	魏國賓(雲龍)	余文彬(雲龍)
孟璞(官渡)	吳漢章(官渡)	金崇鳳(寶華)	體明(龍泉)	李榮(樂畝)	普慶良(樂畝)
常華(金馬)	石有利(普興)	賈治澤(雲龍)	李天賜(普興)	甘汝珍(雲溪)	楊學(龍泉)
楊新(金馬)	張才(寶華)	范開吉(普興)	余從雲(雲龍)	段正昌(勝峯)	傅潤(金馬)
陸金春(永華)	郭保德(雲龍)	李全(雲龍)	陳家彬(普興)	李昌(普興)	王顯華(勝峯)
李成翁(雲溪)	施正坤(官渡)	蘇紹祥(樂畝)	許鳳(官渡)	王正有(普興)	李光彩(寶華)
朱子雲(雲龍)	陳嘉(官渡)	張祥(勝峯)	趙湘(鳳鳴)	彭文彩(瑞雲)	葉彩(永華)
蘇雲(永華)	李嘉敏(寶華)	李芝慶(勝峯)	段榮富(普興)	謝永和(寶華)	尚文啓(龍泉)
金柱(永華)	江紀芳(永華)	尹富(雲溪)	李海泉(護國)	楊嘉彬(普興)	趙雲(寶華)
楊楮(雲溪)	吳彬(雲龍)	李逢春(官渡)	范崇禮(寶華)	李信(雲龍)	普修(樂畝)
謝汝向(雲龍)	黎紀元(雲龍)	楊忠(寶華)	李學仁(瑞雲)	陳啓鴻(龍泉)	王庚(勝峯)

留級學生五十六名

楊壽清(護國)	張國璽(勝峯)	柯自芳(護國)	李森(樂畝)	張紹興(勝峯)	王海成(勝峯)	沈榮俊(官渡)	蘇存德(樂畝)	楊正榮(普興)	劉克恭(寶華)	李元(護國)	李溢(鳳鳴)	魏國寶(雲龍)	畢光盛(樂畝)	劉慧(寶華)
張國璽(勝峯)	楊智(寶華)	伏金(雲龍)	彭松槐(瑞雲)	李國賓(護國)	李培富(勝峯)	張鵬德(寶華)	王連科(永華)	李福(勝峯)	關洪忠(鳳鳴)	徐寬(寶華)	余准(雲龍)	彭文高(瑞雲)	李資(樂畝)	阮鏞(普興)
李成玉(護國)	王嘉榮(龍泉)	莫維華(護國)	楊國安(寶華)	李潤枝(護國)	伏英(雲龍)	孫良卿(瑞雲)	齊福林(寶華)	彭松榮(瑞雲)	陳義(龍泉)	周銓(寶華)	謝汝雲(雲龍)	錢瑞珍(瑞雲)		

未到學生五名

趙汝章(普興)	武安富(雲溪)	李順芝(龍泉)
齊志(瑞雲)	魯嘉義(雲溪)	邱銘祖(樂畝)
楊琨(雲龍)	關存(鳳鳴)	關蓮(鳳鳴)
鄭國富(龍泉)	彭松梁(瑞雲)	楊和德(雲龍)
羅桂(雲龍)	楊增壽(寶華)	蘇文富(普興)
李成貴(官渡)	畢留翰(樂畝)	李鳳藻(龍泉)
陳有福(鳳鳴)	鄭鑫(鳳鳴)	張福鑽(勝峯)
楊潤(樂畝)	張嘉應(龍泉)	董嘉財(勝峯)
李英俊(護國)	嚴喜(瑞雲)	楊芳(普興)
詹華軒(寶華)	尹開臣(鳳鳴)	李蔭圃(普興)
范銓(普興)	郭亮(護國)	楊正興(普興)
王嘉瑞(龍泉)	葉智(寶華)	李忠(鳳鳴)
婁加福(鳳鳴)	張德(普興)	彭必美(瑞雲)
陳貴(龍泉)	余森(寶華)	關文財(鳳鳴)
張德貴(勝峯)	楊光彩(普興)	梅鳳仙(官渡)
張湘(勝峯)	張潤(勝峯)	常文華(普興)
段恩華(勝峯)	馬朝明(鳳鳴)	汪國喜(普興)
王本金(瑞雲)	張恩順(勝峯)	張思貴(勝峯)
李存彬(護國)	王順榮(勝峯)	

李應(雲溪) 金永亮(雲溪) 朱寶(龍泉)
張光堂(勝峯) 李馬光(羅國)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廿六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
委員會成立會紀錄

日期 廿六年十二月廿日午後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達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夏時九 李清源(請假)

李醇伯 張文華 李右書 楊明之(請假)

李仲廉 朱衡卿 馬文伯

主席 遊縣長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現屆辦理二十六年冬季會考之期業已由縣令派會考人員頒發會考日程及考場規則定于本日成立考委會一月五日舉行會考合時會政廳辦事項分別提會討論以便進行

討論事項

(1) 推舉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舉劉庚秋李漸達夏時九李清源李醇伯高應春等六員為主試委員

議決 推舉劉庚秋監印

(2)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指派李善之尹晴波張文華等三員為常務委員

(3) 彙集會考各校表冊案

議決 由李善之朱衡卿彙集並電催

(4) 分派各科擬題閱卷人員案

議決 劉庚秋李善之高應春任算術科李漸達李清源夏時九李醇伯任國語科尹晴波李文伯張文華楊明之

任常識科

(5) 辦理試卷編號密封用印及坐席號數案

議決 由李右書朱衡卿李仲廉會同辦理

(6) 推舉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推舉劉庚秋監印

(7) 布置試場案

議決 由李右書夏時九張文華辦理

(8) 呈報會考日程及會政廳員各表案

議決 由李善之辦理

(9) 預備會攻學生午點案
議決：每生發麵包二個由李右書預備

(10) 招待會攻教職人員案
議決：備辦六桌照局例辦理

(11) 核算會考成績分數案
議決：由李右書李仲庚朱衡鄧高騰奉會同核算

(12) 榜示會攻結果並呈報分令案
議決：由李善之辦理定二月十二日發榜並呈報教廳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十四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廿七年一月十二日午後二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張靜軒 錢平階 梁紹堯
劉庚秋 李月波 夏時九 魯進民

列席人員 李鴻源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奉縣轉奉教育廳訓令關於抽收猪鬃一案准財廳咨覆
已通飭各稅收機關協助辦理

(2) 經費管理員報告本縣猪鬃自廿六年十月十五日起至
廿七年一月十日止共收銀一八七一兩現已梳出四百
兩的乾未梳者有九百四十兩此外折價者有三百兩

討論事項

(1) 本縣未解之猪鬃如何催收已解之猪鬃如何處理請核
議案

議決：已解者應即拍賣未解者行令嚴催並令各稽核
主任協助催解

(2) 請覆核教育局廿六年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既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呈報核銷

(3) 請覆核日新初中二十六年十月份玉案初中十一月份
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既經常會審核相符准予核銷

(4)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五年年度租米收支清冊案
議決：已經常會審查屬實應存查備案

(5) 市府准拆東門內公產舖面七間曾經佈告拍賣接
洽未成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仍由管理處佈告拍賣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五次全體會議紀錄

日期 廿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午後二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梁紹堯 李月波

列席人員 劉庚秋 夏峙九 魯進民

報告事項 李右書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報告豬鬃自開征以來至二十七年一月底止總計解到
者共三五八八口

提議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廿六年十一十二月份計算書表單
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2) 請覆核玉案中學廿七年一月份日新中學廿六年十二
月份廿七年一月份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照常會審核案通過由局指令核銷

(3) 請覆核前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錚具呈續十餘年之久不

敷薪幣八十元零五角九仙二厘請發還歸款等情祈核
議案

議決 查各中學經費均係額支辦理所請似難照准由
局指令知照

局指令知照

(4) 東門月城內租戶余瑞興等具呈因改建公園不能營業
請贖租金截至十二月底停止並將押佃酌予彌補發還
等情祈核議案

議決 租金應自遷出之日停止押佃應照租約辦理

(5) 東門月城內舖房曾經佈告拍賣現有人出至壹千七百
元可否請核議案

議決 俟必要拆卸時再行拍賣

(6) 擬將分校大門連旁面空地改建為舖面已招工列估計
單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再招工人估計提會覆核

(7) 梁局長提議征收豬鬃一案自實行以來偷漏甚多而中
南兩鄉屠豬數額尤多擬設專員二人駐外抽收可否請
核議案

議決 中南兩鄉各設征收員一人負責辦理照小學教
員薪俸待遇並由局擬訂獎懲標準令飭遵照

(8) 請覆核前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錚造報二十六年四月起

至三十七年二月止十個月計算書單據案
議決 准予核銷所列不敷之數因中學經費係額支辦
理應仿照原案自行彌補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醇伯 李善之 夏疇九 李清源

馬文伯 李右貴 楊明之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一、奉府訓令第三一六二號開令飭迅速遵照第一二二〇號訓令頒發表式務於本月內填報公務員銓叙補報一案奉此自應遵照案轉萬勿因循遲延自誤良機
- 二、奉縣府訓令第二五六四號開此後無論中央或地方任何機關派出人員統應攜帶原派機關正式證明各件以杜弊混一案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三、奉縣府訓令第二五五號開以後凡遇防空演習時期務期認真同時舉辦勿得敷衍塞責一案奉此除交防護團遵辦外並轉行各級學校遵辦

四、奉縣府訓令第二五六號開防空避難期限十日內辦竣具報一案奉此自應遵辦並遵限具報

五、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四二五七號開據呈報縣立各初級中學添設初級職業班辦法奉令准予如呈備案試辦應迅批轉行

討論事項

一、據經費管理員造報二十六年度收支租米清冊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請購九漸遠會同詳為審核

二、據庶務處簽報開智印刷公司王襄臣將存書多種送交局究應如何分發請公決案

議決 中中等國文簡易法程序一集上下兩冊計四百

〇三本各職員附小教員各師範生每人一部其餘均分各中學

現代學術論著上下卷計六百九十九本各職員

各師範生每人一部各閱覽室二部各中學生每人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二部

政治概要按照應務處擬定分發

小外田烈一王襄臣先生贈一章蓋上以表惠意

外有新體國文講義八本各職員輪流閱覽

三、本局舉辦各中小學教員軍事訓練隊辦法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除編隊組織先由月波計劃及演講科目由漸遠先

事擬定外將辦法備文呈請 教育廳核示

四、奉轉府轉奉教廳訓令第三〇九二號開各縣區公立學校

造林及暫行規程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簽請縣府提出縣政會議核議並分行各級學校遵

辦

五、據縣立清波中學校長李毓鐸因事辭職究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議決 將原呈交陸委員面為慰留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六年十二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高應春 李醇伯 尹晴波

李善之 李清源 楊明之 李右書 夏時九

陸叙明 孫繼武 陳萬生 楊小山 李月波

馬文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鏡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教廳訓令准省黨部函擬繼續辦理民校請發課本等由

因民校課本已由部運發各縣局應逕向各縣局接洽

(2) 奉縣轉奉省府令對於防空設備應妥為籌維週敵機襲

擊主管長官應鎮靜應付維持秩序為僚屬之表率

(3) 准警察局長函奉民團委任鄭本智為局長已於十二月

一日到職等由交編輯處覆函致賀

(4) 報告鄉師十一月份伙食開支表

(5) 報告十一月份職員司書早餐伙食開支賬目

討論事項

(1) 決定小學冬季畢業會考辦法案

議決 一、定於二月五日會考十二日出榜

二、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午后七時開考

委會成立會

三、會考人員另案指派

四、試卷由庶務處預備當講算術備橫格卷一
千餘本國語備小方格卷五百餘本

(2) 決定中學年終會考日期案

議決 定于一月九日會考

(3) 催繳結束救國公債案

議決 短小教員未繳公債者由會計處照扣普小教員
未繳公債者由管理處墊繳後發追又貢獻一日
所得捐尚有六校教員未繳由李督學設法追繳
儘下星期內一併結束

(4) 奉縣府令發新度量衡表飭將所需種類數目填表呈報
照購案

議決 照購一公尺釘基木尺一桿一斗及一升量器各
一具二十公斤甲種黃銅盤秤一具由第三股填
表呈報

(5) 據金馬小學校校長呈報查災議減羅丈村水晶村田租及
沐東村界內公路佔用學田減租一半請核議案

議決 照所擬數減讓由二股擬辦

(6) 一短區小第十記教員楊芬顯課二月如何懲處案
議決 扣薪一月並記過一次若再不振作定即撤職由
一股擬辦

(7) 第三學區短小巡迴三校第一班修業期滿未照章移交
第二班請核議案

議決 該區巡迴三校不遵章辦理本應從嚴議處姑念
已離年終不遠暫准通融教至年終結束教員辦
事各記過一次並令飭各該校地方員紳從速籌
款改辦為普小其已領未發之第二班學生讀本
及鐵板筆墨等項並飭各數繳局勿得存留

(8) 康長一校教員孫向龍呈請將義二校欠薪作抵救國公
債請討論案

議決 由一股嚴追仍發該教員具領其救國公債仍照
案繳納

(9) 據樂嶺第二校辦事員鄧福海具呈開辦時有白銀十餘
兩串錢百餘千作為基金貸出今現增高利率而借戶抗
議請核定折算票價標準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交管理處擬定簽覆

(10) 劉李兩督學簽覆請加委如教育委員兼義教視導員案
議決 照案呈請縣府加委

(11) 核議實施義教辦法
議決 由劉李兩督學參照奉頒法規擬訂本縣二十七
年實施義教計劃並遵照部頒規程擬訂本縣強

年實施義教計劃並遵照部頒規程擬訂本縣強

(12) 會考各小學應否填成績表冊案
議決 應填報畢業總表及學生名冊各一份(總表應添合計平均兩項)並注意核對畢業總表所列學生姓名與原報新生表是否相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夏晴九 李善之 劉庚秋 高應春 李右書

李靜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漸達 馬文伯

李月波 李清源 陸叔明 孫繼武 朱衝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時波

(甲)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轉奉省政府訓令第九號開據本府教育廳呈奉教育部令二十六年度抽收豬鬃補助義教民教經費一案業經本府第五一三次會議議決該廳所擬各縣市局抽收豬鬃補助義民兩教經費辦法查屬可行應予

照准公佈施行等因奉此應即遵照佈告

(二) 奉教廳訓令第三二八八號開查實施戰時教育一案除另案呈覆省府並呈請教育部核示外特將全案關於中等教育部份通令各該中等學校遵照現劃辦理等因一案應即轉飭各中學校遵照

(三) 奉縣府指令開據文獻委員會呈報二十六年六七兩月份收支經費冊表請查核示遵奉令准予備案自應遵照

(四) 奉縣府指令第九八四號開本局呈報遵令組織防護團並各種工作計劃請備案示遵奉准備案自應遵照

(五) 本局經費管理處造報二十六年十月份收支款項租米冊及經收舖房租金表請傳覈審核

(乙) 討論事項

(一) 據經費管理處李清源簽呈第二初小辦事員鄧福海呈報該校前有白銀十餘兩串錢百餘千作為基金出貸出現折扣合演票以便收用一案遵照最近公佈實行法幣辦法折合演票辦理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照所擬辦法轉飭該校遵照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六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夏疇九 李善之 張文華

李醇伯 孫繼武 楊明之 馬文伯 尹晴波

楊小山 李右書 陸叔明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甲) 奉教廳公函通知教育部許督學達熙已抵滇所有省垣

附近各省市縣立各級學校均須陸續視察並編定視查

日程表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乙) 奉教育廳指令第四四七九號開派本局早報組織防護

團情形准予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照

(丙) 奉教育廳訓令第三二二六號開人民屠宰豬時每猪一

口抽收猪鬃二兩以資補助辦理義教民教事業一案復

經財政廳准復咨咨字第三九號開應准通飭各屠宰稅

收場關協助辦理抽收猪鬃事以利進行一案等因奉此

除提經委會報告外自應遵照辦理

(丁) 本日午後七時開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大會各同

事均請按時參加

討論事項

(甲) 據海源第四初小(大塘子)辦事員王明村長馬文等

會呈請予酌提學款以維教育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第五學區除委員查明簽候核奪

(乙) 奉縣府訓令開令飭歸整辦社訓幹部訓練班之經費

新幣柒百陸拾捌元玖角伍仙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提請經委會報告外並由經費管理處查案照解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百七十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高應春 李善之 陳萬生

尹晴波 李醇伯 李清源 楊明之 朱衡卿

李右書 夏疇九 張文華 馬文伯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孫繼武 楊小山

報告事項

- (1) 中等學生在寒假期間應對民衆宣傳抗戰救國之意義
即由各校長先事準備
- (2) 奉縣府訓令准市府函覆市縣積谷五子免收以示互惠
- (3) 奉教廳指令准予核結本年七八九三個月計算書類
- (4) 奉縣府指令本年教育公產應納積谷三成仍准由租戶
負擔
- (5) 奉縣府公函頒發民生工廠計劃訂期集會討論
- (6) 奉教廳令發視導員辦事細則支費細則令飭遵照
- (7) 奉教廳訓令採用教部審定世界書局出版科書
- (8) 奉教廳令發各區義教視查員常駐地段表飭即遵照
- (9) 奉教廳令發待用征軍人家屬
提議事項
- (10) 開智公司送來代印鄉土教材估計單每本合幣幣二元
餘價值過高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 (11) 議決 請夏晴九與中華書局經理商洽印刷
- (12) 奉縣轉奉民廳令舉行募製寒衣運動迅即飭屬應募等
因請核議案
- (13) 議決 轉飭各校各閱覽室教職員遵照
- (14) 陳委員發呈巡迴教員高潤南因曠課罰薪一月今考查

成績尚佳擬請減免罰金等情請討論案

- 議決 准予補發半月薪金以示體恤由局周知該教員
具領
- (15) 陳委員報告多依第三校教員李崇辦理夜班成績尚佳
請予給獎等情請討論案
- (16) 議決 教員記大功一次辦事員記大功一次學董傳令
嘉獎
- (17) 陳委員簽覆多依第五校員神呈請由校開墾荒田荒地
撥充學校經費查屬可行請核示案
- (18) 議決 再由陳委員查明梁權繳驗執照再呈縣核示
- (19) 寶珠小學呈訂於一月三日開成續展覽會請核示案
- (20) 議決 指令照准
- (21) 宋旗營堡夫田應納學米已與倉管處商妥請核議辦理
案
- (22) 議決 由一股赴縣與楊秘書商辦追繳
- (23) 一月五日會考擬派各區委員為糾察員並請縣長蒞場
點名監試派監試員二人以昭慎重案
- (24) 議決 通過
- (25) 本星期六適值新年假應改訂局會日期案
- (26) 議決 改於下星期四午前十時舉行不再通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七年一月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曉九 李漸遠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清源 張文華 李仲廉

李右書 陸叔明 馬文伯 楊小山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一) 據庶務處造冊本局伙食冊提會報告請傳觀

(二) 據庶務處造報鄉師十二月份伙食表提會報告請傳觀

(三) 奉縣府令轉奉 省府秘二財花字第一〇二三號訓令

開准 財政部二十六年十月十一日稅字第四二五四

號咨略開查印花稅暫行條例辦法所規定稅率各縣市

局應一律加價征收等因奉此自應遵辦查刊代令

(乙)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令發下「編選抗敵救國歌曲初編」飭遵照組

織抗敵歌曲宣傳隊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鄉師附小縣立三中學及五中心小學共組

(二) 據清波中學校長李鍾鐸造報征收學生註冊費以作修

理校舍及充實內容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三) 據縣立第三書報室主任馬成覽呈請驗收工程並祈核

議決 交楊小山尹晴波驗收後再憑核辦

發不敷款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四) 二十六年度寒假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學校曆規定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一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醇伯 李善之 楊小山

李清源 夏曉九 楊明之 張文華 陳萬生

馬文伯 尹晴波 李右書 孫繼武 朱衡卿

李月波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記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本局前向世界書局預定之防空地圖現已寄到局由庶務處列表分別分贈縣屬各機關頒發縣屬各級學校

(2) 據庶務處造報本屆小學畢業會考辦理學生午點及招待教職各員早午餐及堆支各項費用新幣九十四元二角六仙請各同事傳觀審核

(3) 明日舉行中學會考仍由各同事按時參加各中學教職員仍應招待早晚餐

討論事項

(1) 奉縣發下轉奉 教廳訓令第三三八五號令發訂定實施義務教育二十七年視導工作綱要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到李兩督學校閱擬辦簽覆

(2) 據第五學區陳委員發梁村小學已開學該校辦事員一職應否仍委王辦事員本恕負責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予照委連前領月薪定為貳元伍角即自十一月發領

(3) 據第五學區陳委員發第五巡迴班辦事員王體仁退還

侵蝕局發校工津貼辦公費各項共二百七十六元一案究應如何懲處請核議案

議決 連同處分詳呈擬請開該案審明年開辦普小一班學生書桌全套以儆效尤

(4) 明日各中學舉行年終會考各試場應否派人監試請核議案

議決 派定各同事按下列各試場負責辦理

第一試場 漸遠 明之 衡卿

第二試場 清源 文華 叔明

第三試場 晴九 萬生 仲廉

第四試場 醇伯 繼武 晴波

第五試場 應春 善之 小山

(5) 明應小學籌設添辦乙班至今尚未就緒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原委各籌備人員既不負責致拖延三年之久應由該區陸委員商同唐區長公安局長李正楊銓楊亮汪齊家蔣正安楊福朱培榮等為籌備員並以公安局長區長陸委員為籌備正副主任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二次局

務會議記錄

時期 二十七年一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高應春 尹晴波 朱衡卿

李善之 李醇伯 馬文伯 夏時九 李仲廉

張文華 李清源 楊明之 李右書 李月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主席 梁局長 記錄 李善之

報告事項

- (1) 奉教廳指令據呈教育局長一席候選獲相當人選再為請委應准備案由
- (2) 准市府函覆並不越境抽收猪鬃請查照由
- (3) 奉縣轉奉上峯令對倭抗戰期間各地政府應領民衆繼續工作以為作戰部隊之協助不得聞警先逃由
- (4) 奉縣轉奉上峯令順寧發現偽製一元中央法幣縣屬嚴密查拿並發說明書交管理處抄存備查
- (5) 奉省府令本縣應組織動員委員會由縣函聘局長為設計委員
- (6) 奉建廳令據報更正奧班莊村造林合同辦法清冊准予備案
- (7) 奉縣令據報文獻委員會二十六年八九兩月計算書准予核銷
- (8) 考委會事務員核定各校會考成績比較表請呈報並登刊
- (9) 中學年終會考賬務已結出請傳覲
- (1) 第九屆小學畢業會考應否擇優獎勵請討論案
議決 全體及格者有永華春華金馬三校各獎賞幣五十元永華春華呈縣獎給匾字印花製懸金馬小學已有匾額應購備獎品分發優等學生
- (2) 海源一校請提妙高寺產辦學奉教廳令由縣查覆再會同民應辦理案
議決 交陳委員查明簽復
- (3) 奉教廳令據報中小學教員寒假訓練辦法准予備案請討論案
議決 現已趕辦不及應行保留
- (4) 短期小學由三月一日開學應截至何日放假薪金發至何月止請討論案
議決 教授日期截至一月底止一律結束快電通知

(5) 貢獻一日所得捐尾數尚有四百三十元零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捐助寒衣費用

(6) 各教員救國公債尚有延欠未繳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罷楊世昌交清後由尹晴波造具清冊連同收據及貢獻所得登載月刊未交者由三股嚴追以便結束

(7) 附小校長簽請派員驗收二十六年上學期充實費購備物品案

議決 由劉李兩督學驗收具報

(8) 李督學夏校長簽撥驗收清波中學征收學生註冊費辦理修理充實情形請查核案

議決 准予核銷

(9) 中學添班如何籌備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做四尺雙桌每校二十五張坐凳二十五條黑版教桌由本局檢發教台亦由局購發修繕教室及添購臥床餐桌等由各校擬具計劃呈報核發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四次局務會議記錄

日期 二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時九 高應春 李右書

李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清源 李仲康

張文華 孫觀武 李月波 馬文伯 朱衡卿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主席 梁局長 記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1) 清波中學校校長李植錚辭職經縣府調委第二股事務員李鴻寶接充

(2) 奉縣府令轉奉滇黔綏署秘一字第一一七四號訓令開奉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豪電略開現值抗戰期間所有文武官佐務應發忠誠廉潔秉公倘有貪污不法舞弊營私或侵漁公款勒扣軍餉等情一經查出即以軍法從事等因奉此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3) 奉滇黔綏署訓令防字第三一一號開奉中央軍事委員會令頒發修正各省防空協會簡章飭遵照辦理等因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4) 此次舉辦縣立各中學年終會考現已將各中學學生成績評算完畢凡在甲等者應由局購備獎品獎勵之

(5) 本局收入經費現奉令以九折支付自二十七年一月份起算

(6) 奉縣府令准昆明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元電略開奉中央宣傳部大字第九七六號密代電開查上海靜安寺路國際言論社發行之國際言論詆毀我國文化表揚敵人優點又上海大學編輯部發行之戰時大學週刊所載馬柯西漢夫撰「論蔣介石將軍底三次演說」一文內部有挑撥分化之意均應查禁以杜流傳等因自應遵辦密令傳行

(7) 縣屬各中學添設職業班除黑板教桌由局發給外每校照發舊幣壹千五百元一切應用器物由各校自備

(乙) 討論事項
(1) 據漸達疇九等簽覆驗收清波中學徵收學生註冊費以作充實學校應否准予核銷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核銷

(2) 據第四區教育委員楊小山簽覆沙朗第一初級小學辦事員段天培呈報教員司貴嗜賭曠課延長假期吞沒曠課學生之罰金等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如據照辦

(3) 據第一區委員孫繼武呈報法幢寺應納學租延不繳解

請將任持照燦提案追究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第一股辦理

(4) 第五區委員陳春發請永靖添辦第二校加委王體仁高謂為該校正副主任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如擬照辦

(5) 據張家第三初小教員楊永康呈請辭職准入鄉師第四班肄業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仍飭安心服務

(6) 據鳳鳴小學教員段天名呈報李彩熱心學務請獎勵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給匾褒獎

(7) 縣屬小學教職員懲獎規約辦法事項應否修正請核議案
議決 交劉李兩君學修正候核

(8) 據第三股事務員簽覆驗收第四民教館修理一案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

(9) 縣屬設立之巡迴小學五校擬改為五校普小應否由局發給補助費請核議案
議決 每校補助舊幣六百元

(10) 據劉李兩督學簽擬二十七年祝導工作綱要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 交第二股核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五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清源 夏疇九 楊小山

李醇伯 李善之 馬文伯 楊明之 陳萬生

李右書 張文華 楊維新 尹晴波 朱衡卿

孫禮武 李月波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據庶務處造報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份鄉師學生伙食表
冊請傳觀審核

(2)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指令第四九四七號關於運市售
賣猪隻猪鬃仍應遵照省府議決案於屠宰猪時抽收凡
未屠宰前猪隻之出關過境不應抽收猪鬃既屠宰後猪

肉之運銷銷貨亦不應抽收猪鬃等因奉此應予備告飭
屬遵照

(3)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三四〇三號令發民校課本
教辦法合訂本十五本交三股核辦

(4) 奉教廳訓令第三四五七號令飭採用商館新編復與教
科書自應遵辦

(5) 據劉李兩督學會簽驗收鄉師附小二十六年度上學期
充實費項下購買物品一案曾經逐一視查均屬符合自
應准予核銷

(6) 本局職員近有變更如第二股李善之已奉令委為清波
初中校長遺缺由楊維新充任又經費管理員李清源奉
教廳令委為義務教育視導員遺缺由李右書接充即須
雙方交代至於庶務一職另由同事補充

討論事項

(1) 據各區委員彙報學生成績教職人員考核暨獎懲各項
表冊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兩督學及一二三股分別詳查發候核奪
(2) 提議胡文虎捐資建校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組織「建校設計委員會」並聘李亦浦為設計
委員又官渡小學派劉庚秋陳萬生馬文伯參加

計劃由李月波負責召集會商至鄉師附小派李
漸遠劉庚秋高應春張文華李右書參加計劃由
夏時九負責召集會商

(3) 寒假三日值日人員如何分派請核議案
議決

星期一由醇伯衡卿仲廉值日
星期二由庚秋漸遠應春值日
星期三由維新右書清源叔明善之值日
星期四召開局會希各同事一律出席參加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二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夏時九 楊明之 張文華 高應春

李月波 孫繼武 馬文伯 尹晴波 楊維新

陳萬生 楊小山 李右書 朱衡卿 李漸遠

李清源 陸叔明 李善之 李醇伯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凡提街款充作學校經費之街場均應向建廳購置新制
度量衡使用由三股通知各校遵照辦理

(2) 防空協會分會征集會員經縣政會議議決應由本縣教
育同人徵集三千人以鄉師及縣中三校學生及各高初
教員辦事員並高小學生本局職員均應徵集由二股擬
令行飭儘一個月繳局轉解

(3) 本縣各級學校開學日期即定於二月二十日開學二十
一日一律上課

(4) 據匪務處造報本局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份職員及警役
伙食用費請傳觀審核

(5) 奉縣府發下奉省府訓令第二八四號令飭遵用新制度
量衡一案自應遵照

(6) 據經費管理員發呈整理本局所有學田租押一案交新
任經費管理員李銘查照辦理

(7) 本局近因事務紛繁下週局會決定星期三按時舉行希
各同事一律出席

討論事項

(1) 據縣立日新中學校長馬彪發請領用新添班修經費究
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每校先行發給舊幣五百元俾照計劃整理

(2) 經費管理員新舊交代日期既定下星期一應否派員監

督以昭慎重請核議案
議決 派夏時九李漸達監盤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七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二月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人員 李漸達 李醇伯 高應春 楊維新 夏時九

張文華 李右書 馬文伯 李善之 楊明之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李浩源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一) 奉滇黔綏靖公署訓令防字第三四〇號徵求防空協會
雲南省政府訓令防字第三四〇號徵求防空協會
會員一案飭各縣政機關學務處應按照規定辦法將各種
會員一律造冊具報並將應繳納之入會費連同名冊彙
報統限於本年三月十五日以前報齊等因奉此自應遵

照前次局會議決案辦理

(二) 奉縣府訓令第二八四二號奉滇黔綏靖公署防字第三
雲南省政府防字第三

一一號訓令奉中央軍事委員會頒發修正各省市防空
協會徵求會員一案奉此自應遵照併案辦理

(三) 據本局經費管理處造報二十七年一月份租米收支清
冊提會報告請傳報後交李督學核辦

(乙) 討論事項

(一) 據鄉師第三班學生孟啓呈請發給證明書以便投考雲
大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舊案辦理

(二) 奉雲南省教育廳訓令教二字第二號華僑胡文虎捐建
小學捐款一案奉此究應如何辦理核議案

議決 遵照前次局會議決案趕速設計製圖呈核辦理

(三) 奉縣府訓令財字第一五五號本省軍政各機關部隊自
二十七年一月實行減薪抗戰現規定本縣所屬各機關
減薪辦法飭即遵照等因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照通案以九成發給辦理

(四) 本局二十七年舉辦識字運動宣傳宣言標語是否照往
年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照辦由陸叔明擬宣言標語再提局會核議
(五) 奉教廳介紹雲南大學教育系十一班學生業經畢業
請查照學術工作咨詢表酌予錄用等因如何辦理請核
議案
議決 交師範及三中學查酌聘用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七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廿七年二月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晦九 馬文伯 李善之
楊維新 尹晴波 李醇伯 李右書 陳萬生
張文華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萬應春

報告事項

(一) 奉縣長面諭本學期開學之前三天(二月十七、十八、十九日)星期四、五、六召集縣屬教員聽講
甲、地點 假省教育會

乙、關於調查方面除戶口外就便調查學齡兒童

丙、關於科目方面分下列八項：1, 保甲(請縣長)

2, 防空(請部幼顯) 3, 戰時教育(請李子康)

4, 總動員(請魏鐵生) 5, 各科教學法之研究(請局長)

6, 生產救國(請張服真) 7, 文化救國(請鄭曉塵)

8, 中日戰爭之大勢(請張金鑑)

丁、通知教員於聽講期間每日自午前十一時到會

戊、關於會務之組織及一切由漸達庚秋晦九負責

己、關於稽核方面由五委員負責

庚、關於招待方面由應春醇伯文伯負責

辛、關於庶務方面由萬生右書負責

壬、關於紀錄方面由孫繼武陸叔明尹晴波張南雅李南錚吳少臣楊鍾潤張正清

癸、於十六日請各講員到局便酌以便會商一切

子、應趕辦事件：1, 通知 2, 佈告 3, 延請講員 4, 編排講演鐘點

丑、於講演最末時邀集各教員到局會餐

寅、於聽講期間若教員願到本局住宿須自帶被褥

卯、本會定名為「昆明縣中小學教員講習會」

辰、關於稽核表冊各學區由各委員負責此外不屬於

各區者統由張文華負責

已、有願參加德講者須到教育局報到（應牌示遵照

午、通知德講各員除女教員外應一律着短裝

未、以上所擬各項統於十五日星期三由漸達庚秋時

九會同局長會商決定

(2) 縣屬小學經費管理員辦事規則及小學經費會組織細

則既經用畢應由庚秋漸達逐一審核再為付印

(3) 據總師校務處擬定本學期課程表具報及課程標準排

定應予照辦

(4) 鄉師校務會議另改期於二月十六日舉行

(5) 據第三區陸委員擬具本年識字宣傳運動告民衆書再

由醇伯修正即行付印伍百張

(6) 奉縣長諭第一區內雙橋之法慧寺大悲閣現因公應用

所有原辦之學校應遷移由第一區委員召集雙橋常

事會商辦理

(7) 強迫入學委員會聯合會組織大綱既經審核即行呈報

核示

(8) 請請波右書萬生將所存民教義教用書逐一清理開單

候核

(9) 本局第三股事務員尹晴波與會計員楊明之對調又第

五區委員陳萬生調充庶務遺缺即調附小教員李南輝

接充

討論事項

(1) 奉縣轉奉教廳訓令第三四一一號略開關於海源第一

初小呈請提撥妙高寺無量寺產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

核議案

議決 併同縣批並加錄教廳令分呈各上級請示核辦

(2) 據經費管理員擬具本局經費照扣二廳究應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 推漸達應奉文伯月波時九右書六人共同負責

研究簽候核奪由右書召集

(3) 據附小校長報告校工楊榮業已病故應否撫卹請核議

案

議決 該校工能盡瘁服務實屬難得由局給予棺木一

具價在新幣三十元左右以示厚待

昆明實業縣教育局第二七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二月十八日午前八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潛達 夏晴九 高應春 李醇伯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楊明之

馬文伯 孫繼武 李南鏗 陳萬生 楊小山

朱銜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尹晴波

(甲) 報告事項

(一) 據庶務處造報二月十六日師範開校務會議賬單請傳

(二) 奉民政廳指令據呈請令飭佛教會轉飭開融體還借住正覺寺後殿及左右陪殿以便添班一案准如所請自應

(三) 奉縣府令轉奉雲南省政府秘三宣字第三三一號訓令略開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咨擬具各種實施辦法飭各

(乙)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指令據呈報第九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及等第人數比較表成績比較表請備案茲奉令查辦理各情尚屬認真准予備案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永華春華諸縣府題屬金馬照發雷價製備紀念獎品

(二) 據管理處簽報本局大東門月城內各租戶押佃究應如何退還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經委會議決案該租戶等隨時遷移隨時發還押佃又租金亦截至遷移時為止由善之批示遵照

(三) 據管理處簽請委任抽收豬鬃人員以專責成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調委華文清為第一區豬鬃征收員調委周恩浦為第二區豬鬃征收員由二股辦委

(四) 據積善村呈請依法判取劃分學田以便各管各業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派第五區教育委員會同第七區區長劃分並簽請縣府核示遵辦照案分別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零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月二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漸達 孫繼武 李善之
李南鈺 李右書 朱衡卿 尹晴波 劉庚秋
楊小山 陸叔明 李月波 馬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主席 梁局長 紀絲 楊維新

報告事項

- (1) 奉縣府通知轉奉 省府主席諭飭派員視查各機關勸捐一案奉此自應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 (2) 據庶務處造報二月十七、八、九各日講習會各項開支暨招待教員晚餐一切費用清單交會計處登賬並請傳觀審核
 - (3) 據附小校長擬定二十六年度下學期各教員薪俸一覽表應予照辦
 - (4) 據鄉師校務員擬定鄉師第二學年第一學期教員課程時間薪俸一覽表應予照辦
 - (5) 奉縣府訓令第三一八三號略開此後關於新委人員每於三個月屆滿務須具結列表呈報一次奉此自應遵照辦理
- 討論事項
- (1) 據經費管理處呈會擬減薪標準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 (2) 據雲南大學昆明縣籍學生董紹彰楊正義等四人呈請發給民國二十六年度津貼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舊案核發
 - (3) 奉縣府發下據楊汝芳等呈請以押抵租從廉給價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管理處查案核駁
 - (4) 據經費管理處簽呈據官渡征收員張沛然報稱該地商因係抗繳豬鬃折價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新征收員會同李穆核主任設法追繳局中隨時幫助
 - (5) 據管理處簽呈請傳究征收員趙鳳彩並伏履恭私出墨飛小票應否嚴辦請核議案
議決 查與定章有違鑒傳局追究
 - (6) 據三區呈報講習會全不到會聽講各員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併同各區嚴予由斥如後再有召集不到者從重懲處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紀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閱後，應妥為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册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館承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編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擇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價銀一元二角八

年

卷

期

4

7

第

第

目錄索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刊行

第四卷 第七期

中小學教員講習會專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贈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七期目錄

法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照抄奉發抗日三字經通令廣為宣傳文

附抗日三字經

教育局奉令現存中學以上繼續上課學生以照章發給轉令遵

照文

專載

昆明縣中小教員講習會講演記錄

董縣長報告開會理由

梁局長講抗戰時期後方教育人員的任務

張服真先生講抗戰時期的生產建設

鄧幼顯先生講防空

鄭奎廬先生講抗戰與文化

冉瑞五先生講抗戰前途與小學教師之責任

李子廉先生講戰時教育

董縣長講抗戰時期的地方建設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二至二八五次局務會議記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十六十七次大會記錄

收支報告

續第五期

昆明縣教育局二十六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份收支報告

調查

西山踏探訪記

學生作文成績

鄉師附小學生作文成績三十一篇

法 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照抄奉發抗日三字經通令廣為宣

傳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八號

令詳屬各 中小學校長教員 民衆教育館主任

為通令宣傳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五八五號開：

「案准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快郵代電開：「茲有抗日三字經小冊一種字句通俗適合民衆抗敵宣傳之用特檢具該書八十冊即請貴處查收轉發各民衆教育館用廣宣傳中央宣傳部微印。」等由；附抗日三字經八十冊，准此，合行令發登冊，仰該館查收，用廣宣傳。此令。計發抗日三字經一冊。」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惟奉到抗日三字經，僅有一冊，

不敷分發；合行照抄該書原文登刊代令，仰即分別對學生及民衆廣為宣傳。切切！

此令。

計抄發抗日三字經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

抗日三字經

老向著

序

老向先生有「文章下鄉」，與「文章入伍」的主張，意在以通俗文藝扶導激勵民衆與軍士，期人人盡力，齊心掃滅倭敵，爭得最後勝利。抗日三字經即本此旨寫成，言簡意顯，人人能懂。我一方面慶祝他的成功，一方面希望他繼續努力，多寫多印這類的小冊子，廣為宣傳，增加抗戰的力量。

老舍序於武昌

人之初	性忠堅	愛國家	出自然	國不保	家不安
衛國家	務當先	昔岳母	訓武穆	背刺字	精忠譜
岳家軍	喬威武	打金兵	復故土	唐張巡	稱忠良
綠山反	守睢陽	與城池	共存亡	美名姓	萬世揚
不成功	便成仁	古聖訓	記在心	日本鬼	欺中華

似惡獸	似毒蛇	估我地	殺我民	又搶掠	又姦淫	見回民	猪肉逼	對教徒	謗上帝	野蠻賊	人共乘
恨如海	仇如山	我同胞	請聽言	倭寇禍	起明朝	好山河	失無限	好百姓	死無算	無可忍	無可讓
沿海岸	亂殺燒	成繼光	發兵剿	醜倭寇	鼠竄逃	我國人	誓抗抵	我政府	誦國民	齊抗戰	求生存
清政府	不改良	官不賢	兵不強	甲午戰	海軍亡	無南北	無西東	禦強寇	莫放鬆	無男女	無老幼
日本鬼	更猖狂	吞琉球	滅台灣	割旅順	併大連	拚死命	把國救	人人戰	處處抗	彼倭寇	易掃蕩
使奸計	奪朝鮮	我盡屬	喪失完	東三省	好地方	節節仿	步步營	彼倭寇	必困窮	農種植	供軍糧
有大豆	有高粱	森林茂	煤鐵藏	九一八	切莫忘	軍糧足	軍力強	深深耕	早晚澆	鋤野草	留正苗
日本鬼	奪瀋陽	守上將	志不剛	不抵抗	實心傷	供軍用	不辭勞	工人好	有心胸	早入廠	晚下工
好河山	一夜亡	我同胞	苦盡甘	彼倭寇	喜洋洋	多製造	用無窮	抵外貨	國力雅	商販賣	要公道
三省亡	熱河陷	日本鬼	貪無厭	侵察北	攻綏遠	不居奇	不取巧	賣國貨	良心好	學界人	知識高
走私貨	賣白面	碰海關	鬧車站	硬逼我	講親善	勸宣傳	救同胞	倭寇心	最狠毒	亡我國	滅我族
口如蜜	腹藏劍	七月七	蘆溝橋	日本鬼	演野操	勸同胞	錢力出	騙強敵	得幸福	軍界士	貴勇敢
半夜後	奸計行	開大砲	藏宛平	奪天津	陷北平	殺敵人	不眨眼	一當十	十當百	百當千	千當萬
文化地	鳥獸行	國人怒	世界驚	在上海	八二三	不勝利	不停戰	修驕閹	趙登禹	兩將軍	把兵舉
日本鬼	生事端	無原故	派兵船	陸戰隊	極兇頑	守南苑	攻豐台	身雖死	有榮哀	姚子青	守寶山
殺婦孺	屠老年	既無法	又無天	殘酷狀	不忍言	一替士	只餘三	壯烈節	實空前	郝夢齡	鄭廷珍
敵到處	搜女人	姦淫後	慘殺身	或挖眼	或剖心	劉家祺	三將軍	摧強敵	把命拚	在火線	勇無雙
赤條條	釘城門	倭寇棍	任意炸	毀高樓	傾大厦	折口役	齊陣亡	北戰場	威名揚	謝晉元	守剛北
寡人妻	孤人子	我同胞	多慘死	信宗教	重自由	四行庫	作陣壘	八百士	立誓言	寧戰死	不生還
文明國	多講求	彼倭寇	與人異	毀佛像	污聖地	閩海文	是空軍	打敵機	八架焚	炸敵艦	三隻沈

身受傷	落敵方	從容中	舉手拾	先殺敵	後自壯
段雲清	一等兵	身體健	國術精	遇敵舟	躍身上
倭寇三	合力抗	左一拳	右一腿	兩倭寇	雙落水
餘一寇	逃船尾	刺刀下	立作鬼	英勇哉	齊讚美
此數將	軍人魂	青史上	美名存	我軍尼	須自勵
前者仆	後者繼	抗到底	必勝利	既開戰	有傷亡
勸救誰	賴後方	童子軍	服務團	冒砲火	齊向前
拾傷亡	莫遲延	在前線	有羣僧	愛國家	救衆生
無担架	背傷兵	方外人	實可風	好護士	好醫生
到醫院	醫傷兵	治彈傷	須技巧	熱心腸	尤可寶
有老嫗	有少婦	爲傷兵	洗衣褲	問寒暖	如慈母
受傷將	最榮譽	聽命令	守紀律	不嫖妓	不吸煙
不酗酒	不賭錢	靜心養	快復原	傷養好	速出院
歸部隊	上前線	再殺敵	是好漢	我民族	救危亡
衆壯丁	齊武裝	聯莊會	自衛團	訓練緊	組織堅
助軍隊	保地方	修道路	守橋梁	蠢漢奸	難掩蔽
敵偵探	要隱防	我政府	賢且能	穩敗將	賞英忠
我民衆	須服從	我領袖	文共武	盡忠良	須擁護
蔣中正	大元帥	總軍事	不會敗	率各軍	俱精忠
各戰場	立奇功	各省軍	陸海空	五百萬	好英雄

齊脚步	向敵攻	我祖宗	創業難	念八省	錦江山
尺寸土	必保全	五千載	文化傳	敦世系	史書全
國土保	子孫延	彼倭寇	據三島	寡信義	多詐巧
欺我國	歷世界	國際法	都毀滅	和平約	統崩裂
英大使	許開森	京還問	汽車奔	敵機來	投降粉
許使傷	英旗焚	敵巧辯	說無心	巴納號	美國艦
載僑民	離火線	美國旗	迎風飄	衆乘客	談與家
倭寇機	空中怒	隨巴納	窮追逐	無情彈	如雨注
船長傷	乘客亡	船雖快	難躲避	可憐哉	沉大江
美政府	提抗議	寇詭言	非故意	敵如狂	又如醉
與列強	作敵對	卵擊石	豈不碎	彼倭寇	真愚昧
各強國	愛和平	恨倭寇	太橫行	對我國	表同情
願助我	把敵攻	人助我	是善意	我自己	須努力
尺寸土	不放棄	血海仇	難忘記	雪國恥	收失地
我同胞	宜勉勵				

奉令現在中學以上繼續上課學生
准照章程役轉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九九號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令縣立鄉村師範及各中學

昆明實業縣政府訓令教字第二六三號開：

「為令遵照事：案奉

民政

雲南省 應教字第二六三號訓令開：案據南姚共

教育

立初級中學校校長李仲賢呈稱「呈為呈請轉令遵辦事：竊查職校學生，多由姚安大姚鹽豐元謀等縣而來。人數既多，學校亦逐漸發展。惟現值非常時期，征兵事務頻繁，政府發出萬全，特定征兵章程，對於中等以上學校學生，一律緩役；其培養人材之意，固已無微不至。無如各縣區鄉鎮長，每值徵兵令下，急求人數補足，解除本已責任，無論是否中等學生，仍多不加分別，迫令應徵。校長為致查便利起見，除學校所在地之縣外，曾將各縣學生，分別姓名、籍貫、住址，列表函請各縣縣政府查照在案。惟偏遠之區、鄉、鎮長，仍多不照章辦理；凡年齡、體質合格，即列入壯丁名册；每據學生報告，輒一一由校證明，不惟事近冗繁，且亦鮮生效力。在各區雖可濟一時之急；而職校則受最大之影響

。校長為使學生安心求學起見，雖請鈞廳分令姚安、大姚、鹽豐、元謀四縣縣長，轉飭所屬各區、鄉、鎮長，凡職校學生，一律照章緩役，以免因事申輒而阻求學志願。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鈞廳俯賜鑒核，轉令祇遵」。等情；據此，當經致函據情核轉呈奉雲南省政府指令秘二教總字第九一一號開：「呈悉。當於二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提經本府第五四一次會議議決，查征兵章程，有現在中學以上學校肄業學生得緩役一年至四年之規定，現有學生，應查明在學校繼續上課者，准照章程緩役，至登記，則不得豁免，由民教兩廳通令全省遵照等語；紀錄在案。除分令民政廳外，合行仰該縣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區鄉鎮長及公私立各中等學校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體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

局長梁繼先

日

奉令各級學校應注重毛筆習字不得用鋼筆及鉛筆書寫試卷課本

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一〇〇號

令縣屬鄉村師範，各中學，各小學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六四二號開：

「案奉

教育部訓令二十七年發漢教第二八二號開：「查習字一科，雖為國語教學之二部門，但關係於修學及應用者甚大。吾國文字，歷代相傳，由來已久，在中國文化上，實具有高尚藝術之價值；而文字之勢力，不特流布最廣，且能旁及隣國，吸收而同化之，其功用之偉大，有如此者。而今日一般青年，往往求一時之便利，率多廢棄毛筆，習用鋼鉛；殊不知中國之筆，宜于中國之紙，中國之紙，宜于中國之字，相互為用，美善兼收。且社會上一切專業之紀錄，尤多通用毛筆，而學校方面，反未加以重視

，致一般學生子畢業後，服務社會，對於毛筆之應用，未能盡合于事實上之要求，實深惜之。際茲非常時期，一切設施，均應檢討過去之缺陷，加以補正；更應就經濟之原則，自求生產。特此通令各屬轉飭所屬各級學校，嗣後小學應遵照課程標準，注重習字，小學畢業，以能寫正楷及通用之行楷為主；初中，高中，注重楷書及行書；均以毛筆書寫為主。每週應於自修時間內規定若干習字時間，一切試卷及正式錄寫，除外國語、算學、理科實驗報告，及含有圖解之科學紀錄外，不得用鋼筆及鉛筆書寫。高小以上各級學校之入學試卷，畢業試卷，尤應嚴予注意。庶可革惡習而宏效用。切切！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師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立各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認真注重毛筆習字；師範，中學，及高小學生，凡繕寫課本試卷，除外國語，及算學理科等含有圖解之紀錄外，概不得用鋼筆及鉛筆書寫。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六月

局長梁繼先

日

專 載

昆明縣中小學教員講習會講演記

錄

本局奉 縣長面諭：「在本學期開學前，應召集縣屬各中小學教員到局聽講，以期明瞭戰時教育之旨趣，增進新知，俾便灌輸學生及民衆應有之抗戰知識」。特定期於二月十七、十八、十九等日，假雲南省教育會大講堂，舉辦昆明縣中小學教員講習會；由本局全體職員分任籌備、招待、稽查；等事務。先期分函致請各長官名宿蒞會講演；並通知縣屬各中小學教員、各書報閱覽室主任等，逐日按時到會聽講。屆期，約定職教員九人，分日担任速記。茲特將各速記員交來記錄，校對修潤，彙登

本刊，以資本會同人之參證。
 董縣長報告開會理由
 陸叔明楊鍾潤記錄
 編者識

梁局長！各位同事！今天本縣召集教育同人舉辦講習會開始的一天，自己在此時間、把講習的意義報告各位。我們此次所以要舉辦講習會，其動機是因本省實施公務人員訓練，在省方各機關及市教育人員，都已於去年實施訓練。本縣教育人員，因授課關係，所以定於寒假期間訓練，業已呈報教育廳核准，經費亦已準備；惟自去年九月，常備隊恢復舊額，而義教經費減少；因為過去辦理義教，是把常備兵隊裁減三十名的經費，移來辦理。現在義教經費既然減少，於是訓練經費無着；只有設法舉辦一次講習會，本平日所得的經驗，作精深的研究，以謀改進的法方。這就是此次舉辦講習會的第一意義。

其次是抗戰時期的教育，與平時有所不同，一切都需戰時化，就是一切都要適應抗戰需要；所以特請各位專家，各位學者，來同大家講講。這是我們舉辦講習會的第二意義。

講習的日子是三天，時間雖然短促，而我們聽了也還是得益不少！在這三天的時光，各位留心聽講，我相信時期雖短，收效必多。

再則我們這幾天聽講，不單是接受講員所講的旨趣；就是各位自己有何意見，也要提出討論，共謀改進。

自己所講的題目，是抗戰時期的地方建設。因為此刻自己還有要事；決定後天下午三至四時。再來同大家討論。

抗戰時期後方教育人員的任務

梁局長講演

陸叔明楊鍾潤尹晴波記錄

各位同學！今天我們昆明縣教育同人舉行講習會開始的一天，在此時間，本來係請縣長講演；因為縣長適有要事，所以剛纔將此次開會的意義，剴切訓示我們。尙留下此空閑時間，自己就乘此機會，同各位談談。

我們此次舉行講習會的意義，縣長已經明白訓示，就是因為全國公務人員都要實施訓練，本省各機關及市教育界人員，已於去年實行。我們縣屬教育同事，平日各有任務，散居全縣各學校，不易集中受訓，所以擬在寒假期間集中舉行；我們自己相當的預算一筆款，準備做實施訓練的費用；訓練的日期，原計劃是兩星期；已經呈奉教育廳批准。不過自去年九月，義教經費減少，於是此項訓練經費沒有着落；因為過去辦理義教，是奉令把常備隊兵裁減

三十名騰出的經費，撥來辦理，每月撥款近二千元，作為義教經費。現在因為抗戰緊張，政府令常備隊恢復舊額，把此項義教經費，仍撥回常備隊去；於是自九月份起，僅算至一月份，這五個月中，義教經費的收入，便減少一萬餘元。而已經開辦之各短小學，既不能立即結束，又不能籌得抵補之款，故不得不將預定經費移短小之用；乃將原定講習計劃，略為改變，作為講習三日，僅在開學以前，約集各位在此談談，事實上雖比較單純，意義却也不小。

惟自己有一點希望，就是我們全體教育同人，精神和行動要一致！今天開始集會，各同事缺席很多；並且遲慢時間，參差不齊，致形擾亂；雖是各位自鄉村遠來，為途程所限制，但已覺得我們的行動與精神很不一致，這是很大的缺點！我們規定每日開會的時間，是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三時；自明天以後，請大家要按時到齊！

自己所想和同人商請的題目，是「抗戰時期後方教育人員的任務」；自從抗戰開始，到現在已有七個月，戰區同胞的生命財產，受到很大的損；我們雲南在後方，比較外面安全得多，從來還沒有看見過敵人的飛機，這真是我們的幸福！但抗戰是全國人的責任，我們在後方的，雖不能直接參加抗戰可是責任也非常重大；其實是我們教育

人員，爲地方的智識份子，是社會的先知先覺，比一般人的任務要格外重大些。我們後方教育人員，究竟有些甚麼任務呢？這是我們不可不知道的！所以自己就把抗戰時期後方教育人員的任務這個問題，提出來同大家商討。

大家知道，中國現在和日本開戰，就是因爲日本野心軍閥，蠻橫無理的侵略我國。本來他們的國土很小，人口過剩，國內出產不足，不得不向外發展。但是他要向歐美兩方發展，歐美兩方盡是強國，他自己度量力，絕不敢惹；所以就向國力較弱的中國來發展。中國地土廣大，物產豐富，日人久已垂涎三尺；而現時中國力量尚不及他，最好趁此向中國侵略。換句話說：就是日本野心軍閥心目中，他們侵略中國，是不得不然的。而我們的抗戰，也是迫不得已的。大家想一想：中國人素愛和平，絕不願和日本入用武；但是我們不和他打，他偏要來打我們！好比一個人安分守己的坐在家中，偏有蠻橫無理的人打上門來欺欺負，叫你抖抖身子出來讓他；如果你不抵抗，那麼你只好讓他，投降他，做他的牛馬奴隸！但這又誰肯甘心呢？中日戰爭，是日本打到了中國領土內；即使我們要忍讓，也無法忍讓的；我們要想仍在這領土內生存，既已無法忍讓，不得不加以抵抗，所以我們的抵戰，是迫不得已的。

事。在這幾十年中，日本處心積慮，要把我們吞滅；如果我們不起而抵抗，我們簡直沒有生路！所以我們對日抗戰，是抵抗強盜，維護自己的生存，理直氣壯，無論誰人，對我們都很同情的。

但是說到抗戰，却是不容易的事！因爲中日兩國，勢力相差很大，日本土地雖小，可是他們侵略我國，經了很久的準備，各項事物，都有相當的基礎。而我們國內，因過去內亂和天災，弄得糜爛不堪；近來努力建設，準備的日程很短；因此，我們的實力，就遠不如敵人。敵人有心作罷，準備充分；而我們日期迫促，準備不充；即以軍械軍需來說：日本是儲備了三幾十年；而我國前幾年反年年有大量的消耗；所以實力相差很遠。但是我們如果不抵抗，我們就沒有生路！所以我們必得要抵抗。我們有很多的人口，很大的土地，很富的資源；要抵抗日本的侵略，並不是沒有法子。只要遵照中央既定國策，全國人民總動員，一致從事抗戰，凡是中國人，無論男女老幼，均致其力於抗戰；凡是中國的事物，都一概集中於抗戰；有一分力量，盡一分力量，兩分力量，盡兩分力量，要抗戰勝利，我們才有生路！要這樣抗戰，我們的勝利就很有把握！我們教育同人，散處在鄉村教育，就負着領導鄉村羣衆的責

任；我們教學在那一學區，我們的學校，就是那一學區的文化中心；那一學區，就是我們所領導的區域。所以前方抗戰，與後方教育人員的關係實在大！

我們要戰勝敵人，既是要全國總動員，有錢的出錢，有力的出力；但是大家試想，一般普通民衆，要使他出錢出力，談何容易？要做到使他出錢出力，就要靠我們教育同人的力量；我們總要設法使他們樂於出錢，樂於出力。我們在地方的服務不單是教育兒童，還要訓練民衆；我們要使學校成爲社會文化中心，實施社會教育，盡量宣傳，使他們認識現在國家的情况，及人民所負的責任，知道救國即是救自己的身家，自然踴躍的出錢出力了。我們教育同人，論力，沒有多大；家中有錢的，也並不多；但是我們總有五官四肢，活動起來，利用羣衆對於我們的信仰，就可以引導他們願意出錢出力，並且樂而爲之。我們要知道，你縱然有了錢，有了力；假如抗戰不勝，力既不昇你的，錢更不得享用。例如此刻的北平上海等處，陷落敵人手裏，當地民衆的一切所有，都算不得自己的，任你有多少，巨萬家財，焉能安享受用？我們要避過此慘痛，必須盡力之所及，使我們所領導的羣衆，把一切人力物力貢獻國家。合起全國的人力物力，集中抗戰，我們的抗戰

才有把握，一切才有辦法。所以我們後方教育同人，和抗戰的關係實在大！我們在此緊要關頭，必須明白自己的任務，盡力做我們的工作。

大家試想，前方抗戰，要人，要槍械；有了人，有了槍械，還要有戰略戰術來運用，才能够打敗敵人。前方一切人力物力，因戰鬥時有損失，時有消耗，都要我們後方設法整備，盡量補充，前方的抗戰才能持久，才能必勝。但是這補充的人力物力，都要以教育爲基點，要靠我們各方教育同人的化導訓練，使前方所需要的人力物力，有充分適當的供給，才能得到勝利，而最後勝利也才屬於我們；我們整個民族才有生路。所以抗戰的一切，都要靠教育力量來推動，也就是靠我們後方教育人員盡力了。故抗戰應以後方教育爲重心；而後方教育又應以抗戰爲重心；我們必須要盡我們的責任，展布我們的力量，使教育在抗戰上充分發揮效能！這是我們此次所以舉行講習會的意思。

前面所說，中國對於日本的侵略，不能不抗戰；抗戰需要人力物力技術；等等，應以教育爲其重心抗戰是我們的生死關頭，必須全國總動員，所以教育又應以抗戰爲重心；我們爲抗戰而從事教育，以教育策動抗戰，二者形

成循環的關係，這話並不是空話！我們可以用歷史上的事例證明：從前普法戰爭，普魯士得勝，人都歸功於教育；其後日俄戰爭，日本得勝，也是歸功於小學教師；可見教育實是抗戰的本動力。我國此刻在抗戰期間，我們在後方負教育責任的人，責任重大，應該要有些甚麼任務呢？以下就自己所見，分項一述：

(一)要以學校為中心推進社教 就昆明縣來說，中學有中學區域，小學有小學區域；我們不論在那一個區域，負擔教育的任務，不只是在學校裏教育兒童而已；全區的人，不論男女老幼，都是我們施教育的對象；所以我們要以學校為中心，推進社教，使全區的人，都受了教育的薰陶，個個都成有力的抗戰分子，抗戰的力量，纔可增強。

(二)要組織民衆，訓練民衆 抗戰是要全國動員的；必須民衆有緊密的組織，還經過適宜的訓練，纔能一致團結，發生頂大的抗戰力量。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居於領導地方羣衆的地位，對於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的任務，就要多盡心力，認真負責，不希望待遇的優厚，不計較權利義務的差別，教品即行，一時一刻都不鬆懈。所以今年除學校教育任務外，還要利用學校一切設備，開辦民衆班：

或短期小學班，並進行民衆組訓的工作；這是教應的法令；義務民衆合一，教育人員，除了教授兒童外，每一個小學區的民衆，都是他負着教育的任務，要將本區的民衆，切實組織，加緊訓練，才算盡了我們的任務，才能達到抗戰的目的。

(三)要提倡生產 在這個抗戰期間，前方的生產事業，每因戰事而停頓；而前方的將士，以及人民，一切穿的，吃的，用的，必需大量物品的供給。要使前方戰士勇往殺敵，無所顧慮；前方人民一切也不感缺乏；後方的人，就要盡量的生產，以供應前方之需，這也是充實抗戰實力的事。我們必須指導人民，加緊盡力，使生產充足，抗戰才不受牽掣。

(四)要指導防空 現在抗戰緊張，不論那個地方，都有被敵機空襲的可能；若是沒有防空的準備，損害就不堪設想！所以我們教育同人，要指導地方民衆防空，並將防空常識，防空技術，宣傳到民間，務使家喻戶曉，無論男女老小，都曉得防空的方法；即不幸敵機侵襲，總使他受到打擊。最低限度也無做到減少損害。這就要看我們教育同人，能否負這種責任啊！

(五)要倡導從軍 現代的戰爭，因為武器進步，戰

戰術的精密，人力物力性極很大；前綫有很大的犧牲，全靠後方來補充，抗戰的力量，才能長久維持，尤其是兵員的補充，非常要緊！我們負地方教育的人，就應當極力宣傳兵役的重要，使一般民衆如道人人部應該當兵，並且踴躍上前，當兵所以衛國，即所以保護自己的身家，這是青年壯士應盡的本分。如果我們地方上壯年的人，都肯踴躍從軍，我們的兵力，便超過日本許多倍數；日本雖然強橫，決被我們打敗！

(六)要清除匪類 地方沒有匪患，人才得安居樂業；在此抗戰時期，尤應使地方確實安定。也就是要盡我們教育同人負起責任來，指導民衆，團結驅除，肅清匪患！若不努力指導民衆，清除匪類，一有騷擾，焉能安定後方，抵禦外侮？況當此抗戰緊張之時，難保不有漢奸乘機而起，破壞我們抗戰的力量；我們更不得不嚴密防範！須知道漢奸之爲患，更甚於土匪，他會在後方利用機會，煽惑人心，擾亂治安，策製抗戰全局，貽害無窮；若是一個地方有了防害抗戰的漢奸，我們就指導地方人民，細心偵查，極力驅除，並且要破除情面，或報告政府，或設法撲滅，勿使他的毒計滋蔓，地方秩序安定，才不致影響抗戰前途。例如上年政府槍決漢奸羅小雲，聞和他認識的人說

：「在未拿獲之先，他隨在那處，口口聲聲，都痛罵漢奸，真是罵得狗血淋頭；誰知他本人就是漢奸，他表面掩飾，而暗地却進行賣國害民的工作！」所以我們教育同人，肩負着一個地方的教育任務，應認真指導民衆，嚴密防範驅除，以免地方受害，影響抗戰全局。

(七)要傳佈抗戰消息 昆明全縣都是鄉村，因交通不便消息遲滯，對於抗戰消息，多不靈通；我們原是地方上的領導人物，就要將抗戰消息，設法傳佈。並且隨時參攷報章雜誌，將抗戰情形，作有系統的宣傳，使人人都很正確的得以知曉，增強他們抗戰的情緒，認識日寇的兇殘，纔能同仇敵愾，殺敵致果，取得最後勝利。

(八)倡導人民貢獻資力於國家 子文毀家紓難，卜式輸財助邊，在我國歷史上，傳爲千古美談。現代戰爭，消耗很大，要超過去時幾千萬倍；所以經濟的能否持久，成了決勝的重要條件，現在我們對日抗戰，政府僅靠平時的收入，是不夠用的；必須地方上有資財的人，把資財貢獻於國家，國家的財用充足，戰費才不拮据，勝利才有把握。此次抗日的戰爭，是我們的生死關頭，我們的身家能否保護？全視抗戰能否勝利？不幸而抗戰不勝，我們雖有資財，也不能歸自己享用。在這緊要關頭，我們爲身家性

命計，輸財以助軍用，是我們應盡的本份。我們既負地方教育責任，就應該指導全區人民，有錢的把錢貢獻出來；財政充裕，抗戰必得勝利，我們才有生路，我們的一切所有才真是我們的。從前明末流寇作亂，國用不足，崇禎帝勸諭官民勻挪些私財以添充國用，他們那裏肯聽，個個都是一毛不拔；其後李闖陷了北京，有錢的都概被洗刷，那時他們懊悔已來不及了。所以我們應勸導人民，認識清楚，貢獻資財，原是自己為己圖謀啊！

(九)宣達政府政令，并實力奉行。政府的一切政令，必須貫徹到底，才能發生效用。我們是領導羣衆的智識份子，對於一切政令，須對民衆詳為解說，務使大家澈底了解，認真奉行；關於教育方面的，更應認真遊說；必使政府一切政令，一一因羣衆的認識，都得見諸實行，才算盡了我們的責任。如本年規定義教民教合一辦法，各小學區普小內，都要開辦民衆班，或短小班，大家要認真的辦，在編組保甲，調查戶口的時候，就要全體出動，切實協助，將失學成年、失學兒童，調查清楚，不論開短小或民衆班，務須收足規定額數。其次，國音符號，不論學齡兒童或成年補習，均須一律認真教授，務使個個能於應用。此係法令規定；以後由局派督學，教育委員等，認真督

查，列為收成。希各注意！

(十)認真服務，努力自修。人學演進，日有變遷；學問無窮，責乎精研。我們負有教育責任，要隨時努力自修，我們的學識能力，才能因時進展，不致落伍；我們教育的人物，纔會成為適應環境的；於自身問題，其益處亦不少。至於平日授課，應充分的預備，務使周到，教學纔會收好的效果；又如教授生字，務要認真教授，使學生確實認識，能讀能寫能用；其他各科，也要達到規定標準；這是關於教學方面的。至於管理方面，體罰一項，已經明令廢除，我們要切實遵辦！應注重積極的誘導，從事培育；少用消極的干涉裁制，方為上乘。衛生方面，在積極一面，要特別注重體育，厲行清潔整齊；消極一面，要注意檢點，凡妨礙衛生的事項，務須設法排除；一切香甜生冷食物，要勸導禁用。關於學校生產方面，應師生合力，就學校附近開地，提倡栽樹種竹等，培育森林；或從事其他生產事項；使一個學校，成為生產化。我們在一個地方服務，更要與地方的自治機關隨時合作，取得聯絡，期其相輔相成，自己的任務纔能做得好；地方自治也才能發展的。此外，防空協會徵求會員，亦請大家踴躍參加！

以上所講的各點，因限於時間，只能擇要作簡單的叙

連；所言又很膚淺；如各位認爲不錯，就請一一照着做去，盡了我們的任務，我們對日抗戰，就有充分把握，就是我們大家的一條生路。將來勒銘紀功，我們教育人員，必定光增史乘，我們大家都榮幸得很！我雖不做，很願與諸君相勉致力，並看同事的成功！

抗戰時期的生產建設

張服真先生講演

陸叔明楊鍾潤記錄

梁局長！各位老師！今天是本縣舉行講習會的第一天，講習的意義及價值，剛才縣長同梁局長已經講得很明白，自己不再贅述。自己所要對各位討論的問題：是「抗戰時期的生產建設」。我們知道自從上年七月，在亞洲的東方發生了一種很嚴重的事——日本無端加兵我國——這一件事，每一個中國人，無論老幼，都已經知道了；就是大家每日在報紙上所急要看的，也都是爲這一件事；而且西方各國人民，也都注目熱心注意東方的這一件事；我們想：外人尚且如此，我們自己應如何呢？現在我們的政府已下最大決心，抗戰到底；我們應當振作精神，努力生產，我們的抗戰前途才有把握。因爲在此戰期中，無論甚麼事項，都要戰時化，一切的一切都要適應抗戰的需要；所以自

己就後方的生產建設這個問題，同各位討論。

雲南處在戰事的後方，並且在安全地帶，現在已成爲復興民族之根據地。因爲現在我國之安全地帶，只有滇川黔三省；沿海等省，已被仇敵殘害不堪；我們能够安安逸逸的過日子，是不容易得的。但是現在的戰爭，是立體戰爭，不分前後，無論在戰區地帶，與非戰區地帶，都是一樣的緊張；委員長說：「我們要平時多流汗，戰時才會少流血」。這一句話，是很確實的！我們的初期失敗，即由於平時沒有多流汗；敵人六十年處心積慮，侵略我們，我們談焉處之；假使我們在過去多流一點汗，又怎麼會有現在的失敗？可是過去的失敗，就是我們很好的教訓。過去一些小挫折，無關緊要；只要我們人人抱着「最後勝利必屬於我」之信念，加緊工作，我們的抗戰自然大有希望。所以我今天講抗戰時期的生產建設，就是以建設的手段，謀全國民族心理上物質上的發展；求得物質之需要，必獲得最後之勝利。戰爭勝利的條件有二：一是心理上的勝利；一是物質上的勝利。

物質上的建設，就是糧食的充分供給。古人說：「民以食爲天」；未有餓着肚皮而能打戰的道理。歐洲大戰，德國失敗之原因，即由於民食缺乏而屈服。本來歐洲大戰

，論軍事上，是德國應佔最後勝利；其所以屈服的原因，實在是糧秣不足。吾人可知現代戰爭之要素，第一是經濟，第二是經濟，第三還是經濟。在中國以農立國，可是自同治三年到現在，我們的糧食都沒有剩餘的；好在過去數年之努力於積谷，並且在過去數年，長江粵江兩流域，也未受過大災害，所以我們目前還是敷用。惟必須用調濟之法，使之平衡，把糧食運到前方，不致使前方飢餓而後方暴殄天物；所以我們要想辦法，使後方之生產，能够供給前方之用。積極的說，就是增加生產；消極的說，就是節減消費。我們還要把前方傷兵難民，移運到後方來，做生產工作，以增加生產。以上所說，是物質方面的建設。

心理方面的建設，就是要使人人抱定務須獲得最後勝利的觀念；假如我們若是不勝利的話，那麼我們就有亡國滅種的禍！須知現在的亡國，與古代不同，在從前國家滅亡，不過是更換一下朝代而已；現在若不幸而失敗，那就慘不忍睹！如日本在東北地方廣種鴉片，運銷上海，以毒化我同胞，使之自滅；或煽動漢奸軍閥，使吾國內亂，自相殘殺；或以傀儡範圍下的中國同胞供給其前驅，以當砲火；將來假使把中國吞滅之後，更必以全中國人爲前驅，

去打英法美俄。所以這次如果我國亡了，敵人就要把中國人根本消滅！故處此危急存亡之秋，凡我國人，無論直接間接，均應緊張其精力，以利於戰爭。我們雖不能去前線上出力，而對於糾正民間謬誤觀念，增加生產技能，應當時時留意；我們在鄉村爲人表率，要把抗敵情由，灌輸一般民衆，使他們知道後方民衆的任務，加緊努力，以謀取最後之勝利。只要這一戰打勝，那麼我們的一切困苦，都可以解除；我國的國際地位，也可以提高；所以這次抗戰，關係大得很！如果上下一致，抱定「有敵無我，有我無敵」之決心，努力以赴；把日本打敗，那麼我們就成爲世界上第一等強國！過去七個月以來之抗戰，我們雖多有失敗，但是不關緊要；我們利用這失敗的教訓，以喚起民衆，這就是我輩身任教育者的責任。

所以各同事應切實努力，積極方面，節減浪費，保持元氣；並且設法組織民衆，訓練民衆。從前歐洲大戰時，法國教育，除國民教育仍照舊辦理外；特注意於組織與訓練民衆，經四年之努力，得益不小，所以法國終能得最後勝利，收復失地。在未達到勝利以前，特在巴黎製造兩個雕刻美女，像徵是自由神，頸項上用枷鎖鎖着，表示如果不能戰勝，這枷鎖永遠沒有解除之日；等到戰勝德國之

後，大總統才親自去到自由神面前，替他把枷鎖解除。這是何等的有意味！我們比較起法國人來，那就十分慚愧！現在我國產米最盛之江浙安徽，產棉最盛之山東河北，已經淪為戰區，地上糜爛不堪，人民也死傷不少，米棉之產量自然減少；我們要怎樣使後方產米產棉之量增加？我們要怎樣領導人民雪恥救國？我們負教育責任者，關係實在重大！我們要使鄉村愚婦都明白世務，知道國家現勢；誰無良心？誰無妻室兒女？到這痛心疾首的時候，自然提心吊胆，而油然發生國家觀念；我們用不著悲觀，用不著消極，我們只要盡力鼓吹宣傳，使人人知道當兵衛國，抱定決心，和敵人拼一死命，以求得最後勝利。過去抗戰，我們以二抵一，已是值得拚的；以人口而論，不必灰心！以地利而論，更不必灰心！日本盡量擴充軍備之結果，徵兵已徵到四十五歲的人，警察亦調至前方；他把全國人調來攻打我們，國內各業均停頓，生產已大減少，經濟上也發生恐慌；而我們的經濟，却日漸發展；所以外人說中國精神上，經濟上，已經佔勝利了。我們不要害輕日病，亦不要害恐日病！我們要切切實實的埋頭苦幹！怎樣把子弟教育好？把民衆訓練好？怎樣勸導民衆改革惡習，節減糜費？古人言：「天下興亡，匹夫有責」；我以為這句話

還不徹底，應改為「天下興亡，匹夫匹婦應各盡其責」，方可以達到總動員之任務。

我們要知道，我國的實力，並不比日本弱，就糧食講，我們這幾年已準備得很充足。除糧食外如棉、麥、麻、煤、鐵、汽油等，比較敵方，都佔優勢。現在敵人的槍炮炸彈飛機武器，都要用現金去買；而我們因為法幣很有價值，凡向外購買物品，亦只須壹張支票；比較日本優勢得多。所以各位要明白，在經濟上，我們已獲得相當勝利。現在我們的國家，已非甲午年可比，內部亦不像過去之紛亂。再就經濟上講，我們的國際路線，如通英緬蘇俄等，決非日人所能封鎖；我們的軍火，可以源源不絕而來，我們趁此機會，在川滇黔等省，把實業開發出來，把我們民族工業中心的麵粉武器紡織等，移置於後方安全地帶，力圖發展，我們便可以自足自給。我們的抗城力量漸漸增強而敵人經濟則已被我們破壞，如青島上海等處投資在幾萬萬，已受到極大的損失；現在敵人欲停戰求和，而吾人決不肯中途妥協，決不肯服從，我們的抗戰，實在是大有把握，我們把不安全地方的資本，拿到安全地方，把各種工業如鐵廠紡織廠等，樹立起來，以建民族工業之基礎，我們的經濟將益形發展，而日本漸趨崩潰。自抗戰以來，我

們估計敵人的軍費，已用去廿八萬萬之多；而我們不過用去四萬萬，我們的經濟力還很充足。我們現在打的是消耗戰，消耗戰是最後有淨利的占勝利，敵人之窮兵黷武，必步德國之後塵；許多愛好和平之國家，都和我們同情；只有意大利和他趁火打劫，結果必至於倒霉；德國雖和他有防共協定，但仍供給我們軍火；其他英美法蘇等國，均一致同情於我國；現在一般人或以爲自戰事發生，迄今半載何以仍未見各同情國有一兵一卒之援助？殊不知國際顧慮甚大，他們必將歐洲時局穩定之後，才來對付東方。我們要知道，友邦雖未出兵，而對我們已有很大的幫助；就俄國說，假如俄國不出兵西比利亞，則日本將更無忌憚了。現在我們不必奢望各國出兵，儘我們的兵力，自能對付日本；只須他們以軍需供給我們，就足夠援助了。我們尤應自己努力，不要完全依賴他人！我們的抗戰，爲爭取正義與自由；我們中國人口很多，雖犧牲數十萬，並不要緊；要緊的是要建設後方，並注重心理建設，使每個人都有勝利的信念。過去幾月，戰事失敗，許多人就像平對抗戰很懷疑，有徬徨悲觀的態度；但近來兩月就稍好了，我們希望積小勝爲大勝。以時間補空間，我們能够全民一致，只要日本兵一來，就給他一個迎頭痛擊！我們雖是焦土抗戰

，物質上的損失不要緊；只要精神團結，誓不屈服！我們要知道，精神勝于物質，有精神即可轉敗爲勝。現在國人心理上已經改變，我們只要遵照總理所指示給我們的一喚起民眾，共同奮鬥，亡之道嚮，努力去做，第一要興奮精神！第二要緊張氣魄！第三要隨着時代進步！我們不悲觀，不消極，整個國家的生存，都担在我們的肩上了！各位今年開學後，希望加緊工作，除教育兒童之外，尚應盡宣傳之責任，酒後茶餘，將國家現在一切情況，灌輸給農民，使之有國家觀念！至於女同胞們，並希望向鄉村婦女輩宣傳！我們切不要板起老師的面孔！要隨時和老百姓接觸，講講國家大勢給老百姓聽我們要像那基督教徒傳教的精神，不但將民衆喚醒，還要使他起來做！假使醒而不起，起而不做，也沒有甚麼作用。我們要切切實實的，要做了不說！切莫說了不做！大家只要埋頭苦幹，以中國之大，何患不能獲得最後勝利？我們不要害恐日病！也不可害輕日病！隨時都認爲戰時，而勿認爲平時！儘力去做，不管三年五載，不問收穫如何，但問耕耘如何？則中國前途之希望，實在是在全世界任何國家所不能亡！何況日本是何等東西？而敢如此猖獗，其失敗可立而待。我從們今日起，不灰心，不悲觀，隨時積極做我們的工作。我們本先知先覺

的知能，要愛惜時光，除了做教學工作之外，還要喚起民衆工作，天天求進步，才算無愧職責！我們努力於後方精神物質之生產建設，雖不能到前方殺敵，其責任比前方還重大！即如前線士兵，能夠踴躍效死，全賴後方的教育。我們要想到前方戰士的困苦！不要計較待遇的厚薄！亦不要自甘暴棄！等到打倒敵人那時我們再講報酬。總而言之：我們要識大體！達時務！要知道現在是戰時，不是平時！我們要刻苦忍耐！要知道國家生死存亡，民族復興，就是在我輩身上！

防空

部幼顯先生講演

張正清陳炳華記錄

各位同志！各位會友！今天承昆明縣教育局長約自己來談防空的事情，現在僅就自己所知的，大概講講：

「防空」這兩個字，照文法來說，只講不通的，應該說爲「空防」才對；不過一般人沿用已久，不易更正，只好照着說防空。空中究竟防止什麼呢？就是防止敵人的空軍來襲擊我們。所謂的空軍，是有軍事組織，軍事設備的空中軍隊。這種空軍，約分四種：

一、偵察機 這是空軍中的耳目，機上最主要的部分

是「照相機」，其照相方法，分「垂直照」和「側面照」。假若要轟炸某地，那麼預先便派偵察機去將該地圖形照來，然後把照片洗出，用放大鏡來看照片。這種放大鏡，不只能將原相放大，並且能將平面的相，變爲立體的，如同飛臨某地，肉眼所見的一樣；看了便可以判斷某處是重要的公務機關或工廠，供轟炸機作轟炸的張本。這種飛機，有的還帶有炸彈，機關鎗，假設中途遇見敵機，可以與之鬥爭；繁華的城市，可以拋投些炸彈，使當地人心恐怖。其速度，快的一點鐘飛二百公里；可以飛行四五點鐘；特別的可以飛行十個鐘頭。牠的偵察，分遠距離和近距離，有的還可指示發炮的高低，和炮兵連合作戰。

二、攻擊機 在戰鬥方面，是特種兵。其特性，前後左右上下可安置機關鎗，下有鋼板，可以飛得很低，甚至在戰壕上面也可以飛行，速度很快，轉變敏捷，威力甚大，所以又名爲空中坦克車。但很少單獨使用，多半常和轟炸機聯合活動。

三、轟炸機 是空軍的主力。可以裝載各種炸彈，但行動不甚靈活，牠的前後左右都要攻擊機掩護，去轟炸敵人或敵方的重要城市。說到日本的轟炸機，牠的速度，大約每點鐘能飛行三百公里，可以繼續飛行十三個鐘頭。

四、驅逐機

這是防空方面主要的兵力。牠的特性，升得快，降得快，飛得很高，是飛機中最靈敏的。何以要那麼靈敏呢？因為他所負的任務是驅逐敵機出境，或毀滅敵機；所以要飛得高，俯射敵機才容易命中。不過越進步的，只可飛行五十分鐘。現在的戰爭，是立體的，不分前方後方；假若敵機四出活動，無論東南西北，或遠或近，都要淪為戰時情況，遭受慘酷的轟炸。驅逐機真是防空的

主要兵力，我們準備得多，便可減少我們的損害。各種飛機中，特別的，可高飛一萬公尺，一直飛達同溫層；但是要飛行技術超越的才能，並且預先須睡眠兩星期，精力才足以勝任的。上去後，因氣溫不同，毛髮都會變為蒼白的；如果去轟炸敵國軍隊，毀損敵國要塞和防禦物，或是破壞敵國運輸，轟炸敵國政治軍事經濟文化的中心區域，以擾亂敵國後方民心，那是輕而易舉，可以安全達其任務的。何以呢？因為牠飛得那麼高，雖然最進步，射程最遠的高射砲，也打不着牠。

還有那「巨型飛機」，上面可以附帶些小型轟炸機，等到飛到敵人領空的時候，將小轟炸機放下，去施行轟炸；也有上面載有空中陸戰隊的，遇敵我交戰的時候，飛到敵軍後方，所載隊員，悉依降落傘落下，以收前後夾擊之

效。

還不止此！現在國際間彼此常常勾心鬥角，各科學家尚在精心研究；關於飛機的改進，威力的強大，將更有驚人的發明。但是飛機雖如此兇惡，全是憑藉炸彈之力；所以我們防空，就是防炸彈。

說到炸彈，因其性質不同，大概可以別為三種：

一、破壞彈 彈內含高度炸藥，分量愈多，炸力愈猛。彈殼是金屬的，兩端裝有導火器，內含爆發火藥，一觸即發，專用以破壞工商業中心一切建築物，使人心恐慌。牠的重量約分三種：自五十公斤至一百公斤的叫輕炸彈；一百公斤以上至一千公斤以下的叫重炸彈；一千公斤以上的叫超重炸彈。說到破壞的威力，一百公斤的炸彈，可以炸深七公尺，有營造八二丈一尺深；並且振盪力很大，可以把二三丈以內，用石頭或土敏土建築的牆屋震倒。其重量愈大的，破壞力亦愈猛。且有投下彈殼為破片的，其破片能飛散三十丈或五十丈之遠；在此範圍內的人畜，只要觸著破片，便受傷害。

二、燃燒彈 牠的重量，普通的，多半是半公斤一公斤，或二公斤重；頂大的，有重至五公斤的。是混合金屬造成，內含燃燒劑，能發二三千度之高熱，投下後便自行

燃燒起火，所生的火，與普通的火不同，用水是不能熄滅的，惟有用砂子蓋，可以悶熄；若是附近有木器，必須移開，四周並用水洒潮，才不致燃燒起來。其燃燒之猛烈，雖最堅硬的鋼板石頭，無不立即溶化。其重量只半公斤。一架輕量的飛機，大約可以裝載二千多個燃燒彈；假設飛到昆明市來，撒豆般的投下來，那麼昆明市便有二千多處起火。範圍這麼廣大的火災，怎麼容易消防！只有我們以後建築房屋，要多留巷道，才可以使火災不致蔓延的。

三、毒氣彈 這種炸彈，依生理來分，可分為四種：
1、刺激性 能刺激人畜的眼膜，使之流淚；或刺激咽喉鼻腔，使之噴嚏不止；這種毒彈，在作戰的時候，可以使敵軍減弱戰鬥力。但不過一時操作不便而已，無大妨碍。

2、窒息性 這種毒氣彈，是氧氣等製成，發散出來，我們吸了，能刺激肺膜的皮膜；假設在一個地方，裏面的空氣少而毒氣多，便會使我們呼吸感覺困難，甚至悶死。

3、糜爛性 這種毒氣，對於人體表皮，有強烈的腐蝕作用，如普通的芥子氣便是，多以信士造成。這種毒氣的微點，侵入皮膚，便覺得癢，皮膚便

潰爛，毒氣便在皮膚下層的脂肪裏溶解，然後由血管把這種毒氣輸運到全身去，兩點多鐘後，全身便糜爛而死。

4、中毒性 這是炭氣製成的；呼吸著便中毒了。現在就便說說防毒的方法：

我們防毒，要辨別清楚所遇的是那種毒氣？如遇噴嚏性的，可用手巾掩住口鼻。糜爛性的是有芥子味，要戴防毒面具，並穿著防毒衣防毒鞋，可以避免。其餘的可戴防毒面具。

四、細菌彈 這是彈裏裝填各種病菌，如霍亂、傷寒、虎烈拉等病菌，用飛機投擲到敵軍陣營裏去，使敵人呼吸著，或皮膚沾染著，或由飲食物侵入人體，而發生傳染病不能作戰。

轉來說到防空，方法有積極的，和消極的：

積極的有防空飛行隊，是用驅逐機組織而成。驅逐機與敵機作戰，多半是在距城市四十五公里以外，預知敵機到來，便出而迎擊。萬一衆寡懸殊，或敵人司機巧妙，衝破防線，侵入上空；那麼可用高射砲隊來防止。這隊在距城市二三十公里以外，但高射砲的昂度，只能打中仰角八十度，最大到八十五度；假如敵機在牠自己的上空，便打

不着了。所以高射砲，常是四架相連在一處，使每一架可以打另一架的四角。其有效射程是二千公尺。敵機假若飛在二千公尺以下，便須用「高射機關砲」打牠；其射程是在一千公尺至三千公尺。敵機飛在一千公尺以下，可以用「高射機關槍」打牠；並須用「照空燈」、「聽音機」補助之。在城郭附近，應多設高射機關槍，便可防敵機竄入市空肆虐了。

上面所述這些配備，合能稱為「高射砲擊」。正確的精度，大概每發五砲，可以打著二架飛機。射擊時瞄準，不是直接的而是間接的，所謂間接瞄準，是用砲上所附的機械瞄準；這種機械，遇敵機來時，能指示來的方向，並且報出距離該地若干；照著打去，假若飛機的速度未變，就命中了。

積極防空，還有補助器具，就是照空燈，聽音機，阻塞氣球；「聽音機」可以聞聽遠在十里的機聲，聽了可以指示敵機來襲，及其襲的方向，而發警報，準備迎擊；假設是夜間，可以施行「燈火管制」，使敵機失却來襲的目標。夜間還可用「照空燈」，使敵人眼花潦亂，倉惶不能轟炸；或是指示我驅逐機去驅逐。「阻塞氣球」，也是夜間防空用的，布置在敵機經過的路線上。假若料定敵機來

襲昆明，是從滇越鐵路來；那麼可以在官渡，或是索珠營，把縱橫交錯的阻塞氣球，張掛高空；使敵機觸着，上面的空雷爆發，便炸壞敵機了。重要的工廠和軍需局等，在周圍設置阻塞氣球，也可以避免敵機轟炸。這是夜間才用，未待天明便要把它收起。若是被敵機知道，飛得很高，那便無效了。所以阻塞氣球，必須用得機密！

消極方法，簡單說，就是防護團。牠的組織分十部，現在分開來說：

一、警報 敵機來襲，我們要發警報，使我機關知，即能趕出迎擊；人民可以從容逃難，或到避難室；負有職務的人，得預先準備。這種警報，在敵機未到前兩點鐘出發，叫「空襲警報」其聲一長二短。敵機迫近上空，發出的叫「緊急警報」，其聲一長許多短。敵機已去遠時，發出的叫「解除警報」，其聲很長。又：敲鑼，為「消防警報」。擊鼓，為「毒氣警報」。

二、交通管制 空襲時，市民恐備異常，秩序難免紊亂；在這個時候，負責的人要趕緊設法保持市民的安靜秩序和交通便利，對於行人車馬阻塞街道的，要令其急速分散；避難的人民，應即指導避入附近的避難處所，或可通行之道路；使救火隊防毒隊救護隊行動便利。

三、警備——由憲兵、警察、以及童子軍等組織而成；專門維持秩序，食拿奸細，糾察游民，破壞謠言，總之要，使人民安寧。

四、燈火管制——夜間空襲警報傳來，不論街燈、露天燈、以及各家所用的燈，都須一律施行管制；緊急警報傳來，施行非常管制；所謂燈火管制，不僅城市施行，就是城周七十公里以內的地方也要施行。這樣，管制的範圍廣大，敵機來襲，便迷失目標；則繁華的都市可以安全無虞。這種燈火管制，施行很困難，活動的燈，如火車上的燈，黃包車上的燈，尤加困難；總之必須用黑布遮蔽，使光勿外露為要。其他電筒，白布、白衣服等，在施行燈火管制時，統統都在取締之列。

五、消防——空襲時，最易引起火災！我們平時要分區組織消防隊；各戶要充分準備砂袋，並積蓄大量的水；對於已填的井，要恢復起來；多設太平水缸；沒有水龍的，要設法購置；這樣我們救火，滅火的東西不感缺乏，救火人員也很充足，臨事便可使慘禍不致蔓延了。平時建築房屋，要留風火驢，空襲時也可防止火災。

六、消毒——毒氣較任何戰具殘酷迅速，敵人使用勢所不免。我們平時要組織消毒隊，不幸敵機投下毒彈，白天

趕快將毒彈所落的地區，劃分開，使行人勿與接近。夜間將有毒區域周圍張掛紅燈警告人民，不要走入。有毒地區，要趕快用消毒藥水洗滌。設若毒氣襲來，急向上風頭跑避；切不可向下風跑！若是在家裏，可以燈樓；並須密閉門窗，嚴密縫隙。在野外，可以登高處；因為毒氣比空氣重，多半下沉，在高的地方，便可避免中毒了。切忌不要到低的凹地方法！走避時，若戴防毒面具更好；沒有防毒面具，可以用紗布棉花蘸甘油，或炭酸鈣，把口鼻掩住。

七、救護——空襲時，軍民必有很多的受傷或中毒的；我們要組織救護隊；家家要備救護藥品，如藥棉花，紗布、酒精、綑帶、剪刀等物。如受傷者是「創口傷」，應用藥棉花蘸酒先將創口四周洗淨，再洗創口，洗時要向外洗，不要使口外污水流入傷口；洗後放一層紗布，再放一層藥棉花，再放一層紗布棉花，然後紮好；這樣不但透空氣，而且可防細菌。傷重的可送入附近醫院醫治。假如受創血流不止，要設法「止血」。因為血液流得過多，人便要死了！止血要看「動脈血」或是「靜脈血」；「靜脈出血」，作暗紅色；可紮住傷口上部，過十五分鐘後，看血已止，便可解了。如尚流着血，再紮緊些；直到不流乃止。「動脈出血」，作鮮紅色；須紮住傷口下部，照前察看。又如

「骨折傷」，有骨未斷的；有已斷而露出的。骨未斷的，須先行消毒，再用紗布依自然位置紮好去醫。骨已斷而且露出的，不可把破骨送入肌肉內！因為牠露出外面，已有細菌侵入；須先行消毒，再送入醫院醫治。還有空襲時「觸電的」，我們去施救，切忌用人去拉，恐怕己身也觸電！最好要把電門關閉，用木棒將觸電者撥下，雖已窒息，只要心部尚溫，還可以施行人工呼吸法救治。「中毒的」，可以將他移出中毒區，放於空氣新鮮的地方，將他的衣服脫下，用熱水洗滌，再給他穿好，然後把他睡在溫暖安靜的床上，常給他熱湯熱水吃，然後再加適當治療。

八、工務，重要的就是偽裝及遮蔽：所謂「偽裝」，是在各重要的物地上，及建築物附近，多種樹木花草，使附近地區，完全變成綠色；或以綠色布幕遮蔽；或用減單方法，製一個都市的模型，使敵機不能認諛真正目標。所謂「遮蔽」，就是將地上目標，概行隱蔽，小物體探天幕遮蔽；使敵機不易窺見。

其他如修復道路、橋樑、電線、自來水等。

九、避難 遇空襲時，難民必須聽從管制交通人員指導，到空曠地方，或防空壕地窖躲避；但只能將輕便而重要之物，隨身帶走。臨事不能走避的，可用一張桌子，把

被擱鋪在上面，人躲在下面，亦可避炸彈的破片。避難時關於吃的食物，睡的被蓋，都要由防護團設法配給，輸送與避難人。

十、情報 這是防空的補助手段，應在都市二百五十公里以外，設防空監視哨，每相隔八公里又設一個；內線可隔十六公里設一個；分派人員住守哨內，輪流監視，遇敵機來襲，應急速將此項消息傳遞上去，報告防空司令部，警告預防。

今天自己所講的，是目前最重要的事情；希望各位老師，以後到鄉村裏，熱烈宣傳，切實領導人民去做防空方面的事情，以減少我們臨事的損害！

抗戰與文化

鄭榮盧先生講演

曾厚安、尹晴波紀錄

今天梁局長約自己來此講演文化救國，而自己對於教育沒有什麼心得，常識又不豐富，覺得很慚愧！不過在這要假當中，借此機會，得與各位談談，是非常愉快的！但是所講的話，不免偏枯，沒有深刻的意義；望諸位原諒！

今天我所講的題目是「抗戰與文化」；為什麼要抗戰？因為日本處心積慮，侵略我國，時時刻刻都要想實現吞

滅我國的野心；所以借端開釁，逐步佔我國的領土。我國若不進而抗戰，只有把土地割讓給日本。與其不戰而亡，毋寧抗戰求一線的生路！所謂「寧為玉碎，不為瓦全」，「斷不使日本再輕輕易易得我國尺寸的領土！所以我國上自政府，下至人民，全國一致，皆下最大決心，與日本抗戰。」

現代的戰爭，完全是文化的戰爭，戰爭的勝負，以雙方文化程度的高下為轉移；文化程度高的國家，物質上，精神上，均有高度的發展，戰爭便居優越的地位，結果必然獲勝；文化低的國家，精神物質，均不如敵，戰爭結果，多數失敗；這不僅現在的國際戰爭勝負決定如此，就是古今中外的國曆戰爭，勝負決定也是如此。我國自上年八一三對日抗戰後，平綏線，平漢線，津浦線，均節節失利，差不多到北江東數省均已淪亡；致察原因，並非前線戰士之不努力奮鬥，實是物質方面不如日本。現在我國最高領袖，已決定長期抗戰，不論打三年五載，總以得到最後勝利為止；對於中國文化，當然有檢討的必要。古人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不知己不知彼，百戰百敗」日本自戰勝強俄後，數十年之準備經營，軍事實力極其充分。而我國自民國肇立，於今二十餘年，國內擾攘，形同割據

，歷年爭戰，未曾休止；軍事力量，與日本比較；有如天淵。對日本抗戰，不啻以卵投石！但既然如此，怎麼還敢與他抗爭呢？因為日本之謀我，懷之數十年；中國戰亦亡，不戰亦亡；與其坐而待亡，毋寧抗戰還有戰爭勝利的一天！好在抗戰迄今，已經七個多月，軍事上雖然失利，而精神上已得到勝利了。何以言之？抗戰迄今，日本經濟上之損失，我們為之檢討，其軍費預算增加額，已在二十五萬萬元之多；戰士之傷亡，至少在二十萬人以上；費了很大的代價，拚了很大的犧牲，結果不過佔取東北幾省的一部。只要我國人民，堅決持久抗戰的觀念，抱定久戰不屈的決心，不與日本中途妥協，待其實力消耗完了，就是我們驅逐敵人出埠的一天。這是我們對於抗戰應有的認識。

長期抗戰最要緊的條件，是人力、財力、物力，不可差缺；而欲得最後的勝利，也須人力財力物力充分。我國人口有四萬萬五千萬之多，以十分之一計算壯丁，應有四千五百萬戰鬥人員；現在東北各省雖然淪陷，而江浙兩湖及西南各省未受兵區域，人口至少在兩萬萬人以上，以十分之一計算壯丁，也有戰鬥人員兩千萬人；就人力方面來說，我國實有長期抗戰的可能性。次就財力來講：我國自法幣政策實行成功後，現銀集中，金融鞏固，抗戰迄今，

業經半年，幣價毫未動搖；紙幣倍用，對外匯兌，亦未發生變化；購置槍砲，置辦軍需，均不成問題。日本現在金融已發生紊亂狀況，紙幣價值之低落，已到百分之四十；向外購槍砲，均須現款交易，如何能支持長久？所以就財力方面檢討，我國確有長期抗戰的支持能力。再就物力來說：我國地大物博，資源豐富，儘量開發，抗戰時期確能自給自足；即就雲南一省來說，地下之蘊藏亦實在不少，積極開發，亦足以供長期抗戰之需要；所以就物力說，中國亦有長期抗戰的可能性。總上人力財力物力來檢討，我國長期抗戰，絲毫不成問題。

長期抗戰，除人力財力物力三者而外，政治機構，亦很關重要。好在我中央政府組織堅固，執政諸公均協力同心，一致對外；只要我們中央政府存在一天，決不能影響長期抗戰的國策。我們不要以為南京失陷，就氣餒心灰，垂頭喪氣，認為國事已到不可為的境地！從前拿破崙進攻俄京莫斯科，俄人遷避一空，堅壁清野以待；卒之法國軍隊潰散而死者大半，只剩數千人逃回本國。又歐洲大戰，法國都城亦曾遭到波爾多，以避免德國之威脅；後來經過四年之苦心撐持，卒得最後勝利。我國現在情況，正如歐洲大戰時之法國；只要長期抗戰，未始不能得到最後勝利。

。這僅就本國情形而論；若再就國際方面觀察，我國抗戰以來，已博得大多數國家的同情與援助。列強之間，如英美蘇法……等國，因種種顧慮，現在雖未直接出兵幫助，可是暗暗的已得他們助力不少。只要我們長期抗戰等到列強在中國的權利，被日本侵佔毀損，國際間起了變化，自然有與國出來幫助我們驅逐日人出境的一天。我們教育同人，居於先知先覺的地位，應有抗戰的真實認識，及長期抗戰可以得最後勝利的信念、常常灌輸與學生，以培養其愛國的勇氣。切不可看見報上聞或登載有小小失敗，而頹喪意志！這是自己對於抗戰前途，膚淺的認識和貢獻。

現在再說文化是什麼？什麼叫文化？梁任公先生解釋文化的意義，很在精闢。他說：「文化是人類心能所開積出來的有價值的共業」。「共業」兩字，是佛家術語；就是共通的事業。怎麼衡量其有價值呢？大凡天地間的事物，可以如此，必不得不如此；順其自然而成功的，這便無有價值。例如渴了喝水，餓了吃飯，沒有價值可言。若是可以如此，也可以如彼；經過人力選擇而成功的，這便有價值。例如飲水可以解渴，飲茶飲咖啡可以解渴；吃飯可以充飢，吃麵包牛奶亦可充飢；經許多人的選擇，結果決定飲茶吃飯，這便是有價值的共業。再解釋文化是人

類心能開積出來的意義：「心能」是心思能力；「開積」是開拓蓄積；例如現在用火柴取火，雖很容易很便當的事情，但細細的推察起來，都是經過幾千百人的相互發明、創造、改良、蓄積、而後有現在的成功。即如由燧人氏鑽木取火；進而至於保存火種；中間經過若干年代，若干發明，乃進而至於用火石取火；嗣又感覺火石取火之需澆費事，經許多人自動互發，改良創造，而後有「頭火柴」，以至於安全火柴取火之成功。所以文化事業之完成，須經過若干年代之演進改變；積累若干人民之苦心極力，不斷互發；才成功現在有價值有系統的文化。所以說：「文化是人類心能所開積出來的有價值的共業」。

文化的概念，大概說明了；再略述文化之內容究竟是什麼？文化的內容，大別為精神的文化，與物質的文化，兩種：凡衣食住行所需用的成品，以及機器械所使用之工具，都是物質文化的結晶。精神的文化，又分為五種：「一是一社交的文化」；如社交時需用之言語文字，以及禮貌風俗習慣倫理等。二是「組織的文化」；如政治組織，法律組織，及社會上的經濟組織，清潔、整齊、美觀、等等，都是人類結合所必需的東西。三是「求知的文化」；因人生在世，不能無知識，所以有求知的心理及活動，

學術上的著作發明等等，即求知的文化的結晶。四是「鑑賞的文化」；是愉樂人生，安慰人生解除人生煩悶的作品，如文藝美術音樂等等。五是「超越的文化」；擺脫現實的苦惱，以求未來的安慰。如佛教之欲往生極樂世界；耶教之欲上昇天堂；所謂的宗教是也。

文化的實質，不外精神與物質兩方面，大概說明了；我們再來講抗戰時期中國的文化：就物質方面說，我國空軍的建置，不如日本；飛機大炮等利器，亦不如日本；日本有機械化的部隊，而我國却沒有。日本運輸便利，而我國却困難。就精神方面說，不僅政治軍事不如日本；即人民之道德，亦不如日本之向上；如中國有漢奸，而日本却沒有。所以中國文化，在抗戰期間，實有檢討的必要。我國文化之所以低下，實由於未受科學的洗禮，無有科學的精神；所以我國文化，應趕快發揚舊有的優點，並採取世界文化的長處，以支撐現在的危局。

世界文化，分東西兩大派；東方文化，又分中國文化與印度文化；中國文化，是中庸之道，可以如此，也可以如彼，無可無不可的，孔子之學說，即可以為中國文化的代表，只求現在之安慰，不求未來之滿足；所以凡事無進

才，別人抱得過且過，隨遇而安的心理。如：宋朝亡了，蒙古人來做中國的皇帝也好；明朝亡了，滿洲人來做中國的皇帝也好；毫不加以反抗的。印度的文化，是捨棄現實，求未來的虛無的安慰；事事都是開倒車，更無進步之可言。西方文化，是進步的，科學的，以民治思想為中心，以滿足人生需要為條件，事事求進步，時時在改良；所以近百年來歐美物質的文明，得德先生賽先生之推動，突飛猛進，一日千里。方之我國文化，不啻天淵，所以我國的文化，應速將好的部份，發揚光大起來；不好的部份，趕快革除盡淨；再吸收歐美的優良文化，參合貫通，事事科學化。方足以趕上新的時代，方足以對日本作長期的戰爭。就物質方面說：衣食住行，皆要根據科學的原理原則來改造，依照科學的方法來實行。例如：飲食以養生為主，看生理的需要是什麼原素，或缺乏某種物質，就取用什麼原素的食料；及多用某種物質，以彌補身體的缺陷。不可像請客般的山珍海味，雜列滿席，只圖好吃，只圖豐富；不管腸胃能否容納？能否消化？有沒有益於身體的各部組織？那是全不對的。又如：衣服的目的是保護體溫，採用質料，就要以經濟耐用為主；製造式樣，就要以適體便富為主。不可只圖好看，穿些絳羅縠綉；只圖新樣，縫些緊

袖窄衫；婦女衣服，甚至有袖短露肩，衫長掃地的種種現象；完全失去了衣服的目的。就精神方面說：應破除迷信，取締不良習俗，一本科學的精神，改良社會，發展經濟，修正法律，刷新及治，使一切的一切，都要上軌道。至於我國固有的美德，如總理所說的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以及最高領袖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如明禮義，知廉恥，守紀律，負責任……皆應切實發揚光大，切實身體力行，並趁此抗戰當中，喚起民族的愛國熱忱，激發民族的愛國情緒。我們教育同人，居於先知先覺的地位，現在所負的責任，就是吸收西方的文化，發揚中國的文化，灌輸於一般民衆，以支持長期抗戰的局面。不可苟且因循，貪安逸，以自誤誤人！上課時間，固應加緊工作，努力教導學生；休假時間，亦應到茶坊酒店，宣傳給民衆，勸得一個算一個，激發起一人的愛國情緒，就有二人的救國效用。我國古人的嘉言懿行很多，忠臣義士不少，如正氣歌所稱述的：「在齊太史簡，在晉董狐筆，在秦張良椎，在漢蘇武節，為張睢陽斷，為顏常山舌，為顏將軍頭，為稽待中血……」都是忠心耿耿，義氣干雲的好腳色。很可以為我們現在民衆的模範；又如宋朝末了的文天祥，明朝末了的史閣部，挽救危亡，不遺餘力，忠心愛國，至死不屈，再

如清軍南下圍攻江陰，二個八十餘歲的卸任典史，會集城內義士數千人，抗拒滿清十萬大軍，守城至四十七日之久，斬殺清軍數萬人，卒以孤城難守，城破身亡，其犧牲之壯烈，可以動天地而泣鬼神；假使我國現在有二十個這樣的典史，何懼倭奴的橫暴！歷史上如此類的人物很多，儘可講給民衆領會。總之，我們無論用什麼方式，都要激發民氣，鼓動人心，做後方的宣傳工作，雖不有到前綫去荷槍殺敵，也算是盡了救國的責任。因為現在中國，已到了危急存亡的關頭，唯一的生路，只有長期抗戰，要長期抗戰，謀取最後的勝利，非把全中國的民族性激發起來不可！只要把全中國的民族性激發起來，發揚我國的文化，担負起救國的仔肩，自有戰勝倭奴的一天。即不幸戰敗，中國亡了，日本人來統治我中華之國，只要我民族意識不消滅，自有如元朝末了八月十五日殺鞑子的一幕表演出來。所以我希望各教育同人，在抗戰期間，切切實實的負起發揚文化喚醒民族的責任，以挽救國家的危亡，那麼中國纔有復甦的希望啊！

抗戰前途與小學教師之責任

楊瑞五先生演講

李南鐸吳少臣記錄

梁局長！各位同人！今天承局長約自己到此演講，自

己覺得非常榮幸！但剛纔夏校長向各位介紹自己的話，自己不學無術，覺得很是慚愧！

現在我國在國難嚴重當中，敵人藉端挑釁，肆意侵略我，使我忍無可忍，無他路可走；惟有堅決抵抗，以求民族的生存，及國家的獨立自由。但在此抗戰期間，如何使全國的政治軍事經濟民衆各方面都動員起來，以支持抗戰？實為一重要之問題。吾人就抗戰本身說：此次抗戰，為何不說對日本宣戰？或討伐日本？因為吾國此次應戰，係受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壓迫，使我中華民族，無路可走，不得不起而抵抗；故吾人此次抗戰，實有無限的痛苦！日本對我國，素抱大陸政策，不論政治武力經濟，無孔不入隨時隨地都想侵吞蠶食，使吾人於不知不覺之中，即遭亡國之禍！其住在我國內之日人，無一非偵探；吾人凡有所作為，或整頓國防，則彼必千方百計，起而破壞。吾國自民國十七年以來，國內常發生戰事，實力消耗不少；今欲整頓國防，非有鉅大款項不可；如購一大砲，動須數十萬元，而我國經濟方面，是不能做得到。再以時間言，則敵人積四十年之充分準備，蓄力謀我；而吾國則統一方告成功，建設亦僅開始，是時間方面，亦不如敵人。所以自戰事一起，日人期在必勝，以為不久便可使中國屈服；在此

民族生死存亡關頭，如以無準備即不抵抗，則結果僅有步安南朝鮮之後塵！故中央政府把定抗戰到底的決心，一面準備，一面抗戰，一面建設，以期由死中求生路；就其犧牲到甚麼地步，亦所不惜！可是抗戰要全國四萬五千萬人上下一心，團結一致的總動員起來，抗戰到底，則將來抗戰終了，即吾國建設完成，民族復興的時期。

剛才會說吾國須全國各方面總動員起來，方足以支持抗戰，復興民族；憶自全面抗戰發生後，國內各黨各派，一致聯合團結起來，均以抗戰為中心，向此目標邁進；但此種好現象，僅係表面的，實際觀察，則國內尚有一部分人士，封建思想異常濃厚，以及對抗戰認識不澈底，如劉汝明李服膺韓復榘輩，均先後受中央嚴厲之訓戒。又如山西綏靖主任趙錫山，先前不能抗戰，自從失敗後，才知道過去的錯誤，澈底覺悟；現已改弦更張，大有振新的氣象。又如我中央政府，於戰事失利後，亦得到許多教訓，感覺政治機構之複雜，應用不靈活；故現亦加以改革，使其組織簡單化，得以操縱裕如。再則如外蒙古方面，與吾國脫離已久，現亦感覺日帝國主義之野心，及吾中華民族之危機，故亦毅然取消獨立，加入抗戰；現中央已將外蒙古劃為第九戰區，使外蒙古同胞，從事神聖的民族戰爭了。

由此看來，這種種事實，都是敵人促成我們的團結；可知抗戰愈久，吾人愈得教訓，教訓愈多，愈能加以改善；對於復興民族之大業，實有無限之希望！他如自抗戰發生後，吾國所暴露之許多弱點，如偵探、醫藥、救護、兵站等之組織，多欠嚴密；以致對抗戰上感受許多困難！但近日亦得到經驗，而一一加以改良，使其能適應抗戰。此外如人民方面，不知幫助戰事，補助政府，或且充當漢奸，認賊作父；使軍事上受莫大之損害！又如政治機構不能與軍事互相配合，在戰區之縣長，不惟不知如何補助軍事，且有加以阻撓破壞者！尚有機械化武器，吾國亦甚感缺乏，亦須即刻補充，始可持久抗戰。凡此種種弱點，均於抗戰期間，充分暴露！現已趨漸改良，故吾國抗戰前途，愈持久愈可樂觀！惟以武器不如敵人，雖前線戰士，奮勇抵抗，浴血苦鬥，但終不能支持；現中央已向英美各國，購買大批新式武器，以謀補充；且加緊訓練新兵，以備支持第二期抗戰。以上所說，均自抗以戰來，吾國所得之教訓與進步也。

其次自抗戰發生後，吾國之交通，亦大有進步；如鐵路交通方面，則設運輸總司令部，統管理，故敵人雖屢次轟炸，粵漢廣九等鐵路，然隨炸隨修，運輸均未受影響。

。至公路方面，則由陝西經甘肅新縣，以達蘇俄之國際路綫，以及由南達緬甸之滇緬公路，均加緊修築，不日即可成功。

至吾國之兵工廠及飛機製造廠，自抗戰發生後，在北及華東者，已遭敵人之翻蹂，不能工作，現中央為補充軍實起見，已另於四川及廣東，設廠製造，其出品之精良，較前更有進步。

再說到吾國之經濟，則自抗戰發生，吾國之法幣政策，早已成功，實行統制，管理外匯，故抗戰已數月，而吾國之內外匯兌，均能保持平衡，未受影響；且基金充實，信用穩固，縱抗戰十年，經濟上亦不致發生問題。

尚有一事可樂觀者，即敵人封鎖吾國海岸，以為可困我；其實吾國係一工業落後之入超國家，設封鎖海岸，反則使吾國工業，趁機勃興，減少入超，對我國實無害反有益。

又此次抗戰最好的效果，就是給我民衆以最大的覺悟，凡從戰地逃來的難民，無不痛恨日人的殘酷，每一言及輒有與彼勢不兩立之情勢。
上述各項，均為抗戰發生後，吾國所收得之效果。吾人若再就敵國內之情形加以觀察，則對抗戰前途，更可樂

觀！蓋敵國為一地瘠民貧，先天不足，後天失調之工業國家，不論人力物力，均甚缺乏。以人力言，則敵國士兵，最能徵調一百萬人，但須留三分之一以防蘇俄；對華戰爭，僅能出兵三分之一，不過六七十萬人；故最近敵將松井輝元次請求增援，均未能達到目的。敵人和我國作戰，其取中央突破政策；可是自失敗後，又改變方針，竭力壓迫傀儡，逼令籌款，其目的是用中國人的骨榨取中國人的油；至於打戰則把傀儡的軍隊前驅，用中國人來殺中國人；可見補充之困難。至就敵軍之素質言，則多係農工商學各階級人民，既無作戰經驗，且乏作戰勇氣，現在敵兵已經厭戰，每至與我軍短兵相接，即遭我軍打敗。吾國軍隊則不然，現雖動員一百十四師，而實際在戰線與敵人接觸者，僅四十師；故兵員之補充，毫不成問題。且現在已經訓練之士兵，各省皆有；軍火補充，則因各國同情於我之抗戰，故皆源源接濟，不感困難。至就吾國之士氣言，則師直為壯，曲為老；吾國係為生存而戰，人人有必死之心，士氣其旺，一可當十；若能選取敵人之海軍，變為陸地戰，山地戰，則最後勝利之屬我，更有把握。

以敵國之經濟言：則其國當僅一百餘萬萬元；而現在所借之外債，已達一百六十八萬萬元，有四分之一是國債

這是據高橋報告得來的消息。對華戰費，去歲半年間，即用去二十八萬萬元；平均計算，彼每日戰費，約在二千五百萬元，約合敵人五分之一。且敵人失道寡助，外交方面，同情於日本很少，欲借外債，亦不可能；況自戰事發生後，彼國內經濟，已現窮象，幣價跌落，外匯上漲，工業停頓，農業荒蕪，在在均成困難。故吾人若再抗戰一年，則敵人經濟，必自行崩潰。至吾國經濟，則已如上述，即抗戰十年，亦不致發生困難。

由以上二點觀之，可知吾國於軍事上經濟上，對於抗戰的勝利，均有絕對的把握。

抗戰之前途，已明瞭如上。茲再就抗戰期間，小學教師之責任言之：余感在抗戰期間，小學教師之責任，至重且鉅！除努力服務教育外，最低限度，應做到下列數種：

- (1) 喚醒民衆 應隨時宣傳國際國內及抗戰之情形，使民衆同仇敵愾，一致團結起來，抗戰到底。
- (2) 組織民衆 應將散漫的民衆組織起來，並加以訓練，鼓勵其抗戰情緒，以為支持長期抗戰之基本。
- (3) 增加生產 物力財力，為支持抗戰之要素，故應隨時本「有力出力，有錢出錢」之意，宣傳於民衆，使民衆努力工作，增加生產，報效財力於國家，以支持

抗戰

除此三者之外，余意每一小學教師，不論在何時何地，尚應幫助政府，推行政令；如徵兵，壯丁訓練，積穀，修築公路，調查戶口等，均應切實推動，使政府每一政令，可以徹底實行，不生阻礙。並且小學教師個人，亦應刻苦生活，實行節約，將節省之金錢，報效國家，以盡國民一分子之義務。

戰時教育

李子廉先生講演

吳少臣記錄

略論：教育是什麼？教育的使命是怎樣？各位都是教育界人士，早已明瞭，勿待再來重述。

教育的使命，是培養兒童生活能力，使他將來成一個健全有用的人才。教育的使命既定這樣重大，所以從事教育的人，要本此旨趣，循序漸進，繼續不斷的苦幹，才能收得實效。並且教育是人類經驗的改造，是謀國家文化權績累進；所以別種事實可以在短時間做得出來，而教育事業是不能的，是長時間的，是繼續不斷的。

什麼是戰時教育？所謂戰時教育，是特殊的，是普通以外的；換句話說：就是應付戰爭時所施行的教育。這種

教育，又不是把經常教育變開的；不過是就平時的教育加以努力，使教育的效率格外偉大，而達到救國的目的。

人類遇有糾紛，解決的方法，先以情理；後以法律；再次以武力。此次中日戰事，就是以情理法理都不能解決的事，只有以武力來解決。而武力戰爭，在古時只重在前方；在現在的戰爭，不分前方後方，是全民族的，都有責任的。在這時的的教育，一方面要救亡圖存；一方面要復興民族；所以我們負有教育責任的人，要根據平時教育，加緊努力，如何能使生產增加？如何能使經濟充裕？如何訓練青年，使成爲後備的兵士？精心研究，努力工作，務要達到救國的目的。

戰時教育的內容，含有四種能力：(1)政治能力；(2)生產能力；(3)保健能力；(4)繼續創造能力；不論中小學教育，都不外這種。如果把這四種能力推廣出來，就可以造成健全的國民。就小處說：如受過公民訓練，自能節儉用費，來報效國家；如關於生產方面，平常生產一倍的，在戰時應努力訓練，使他生產二倍至三倍，照這樣生產一噸，前方的種種消耗，自能源源不斷的供給。如在鄉村裏教授勞作，可教以養雞鴨牛羊等法，亦是生產的一種。一般小學生，即是國家將來的主人翁，如果

教者能把他的體格鍛煉好，更把他的愛國心激發起來；則前方兵士雖有傷亡，那麼這一般的小學生，即可爲補充的人物。所以戰時教育，並不是要教大家去當兵；只是我們根據這四種教育內容，努力做下去，以達到救國的目的。務望我們教育同人對於這四項訓練，切實做去！也不要好高務遠！並且要自己以身作則，如要想訓練民衆，使他有健康能力，則自身先須健康；我們要自身守法，才能希望別人守法，這是應注意的。現在一般青年，對於抗日救國，情緒是很熱烈的？但是怎樣接受戰時教育呢？就是要照著「陳教育部長告全國學生書」做去，努力於學業，把智德體三育弄好，鍛練成健全的國民；然後確立志向，預定其所欲報國的目標，從事於後方之各種服務。如此，則可救亡圖存，中華民族使有復興的希望。

抗戰時期的地方建設

董蘇長講演

官和徵記錄

今天演講抗戰時期的地方建設，這個題目的涵義，範圍較廣，只好提綱挈領，扼要述之：

一 地方建設之重要！關於地方建設之重要性，第一，地方建設，爲國家之基礎；凡是一個地方，即是構成國

家的一個細胞，所以必須建設起來。第二，地方建設，為實施戰時的準備；現在前而戰爭已無開始，而且是全民族總動員的戰爭，說到總動員，就是人、都要準備充實起來，所以後方的建設，很是重要。

二 抗戰時地方建設應注意的事項：地方建設，事端紛繁，而且不易施行；但抽象的說，應注意的事項，歸納起來，不外四端：

A、管——就是治理的意思。簡單的說，第一，要統制地方一切，如政治經濟等，必須統制起來，才有極大的力量；不然便成爲一片散沙，不能聯合。第二，是要有組織，就是在調整行政機構。在已往自治組織，是區鄉鎮間鄰；因劃分過繁，指導既多不便，管理亦屬難周，故改編爲村里制，呈奉民政廳核准，編定以後，行政上尙覺便利；現又改擬爲保甲，實行聯保連坐。最近奉令調查；惟在辦理上，人材頗感困難，必須各位教員，協同各地方自治人員，認真切實辦理才行。我國在近年來十幾年內，對政教兩方面，已有合一的統整性，如廣西卽爲一例。本縣附居省會，爲首善之區，故教育人才，皆受過師資訓練者，將來可成爲政教合一的教師，在行政上卽爲鄉長，在教育上卽爲教師，在保衛上則是隊長

；以後若變正法規，當能實現。

B、教——教育爲經國之大業，讀書乃精神的食糧；故教界同人，當盡倡導愛國之責任。雖不幸而國亡了，亦要盡心竭力做救亡運動。不惟對於學生要充實他的愛國救國能力；就是對於老幼無能爲力者，亦須使之認識國家狀況，努力各盡國民的本分；這樣才算盡了教育的責任，才能恢復我們的國家。

C、養——簡單的說，第一要增加後方的生產。在抗戰時期，前方是軍事動員了；一切糧秣物品必需後方大量的供給。例如從前歐洲大戰，德國與登堡戰事之失敗，皆由後方不充實所致。所以後方的生產，是極端重要的，對於開墾荒地，增強生產力量，使經濟的來源不致恐慌。在最近，政府有提倡種油類植物之論調，目的卽在此；而我國之能堅持長期抗戰，就是賴後方的接濟。其次，對於交通，在平時已屬重要；而在戰時，更是非常要緊！故在運輸上若是便利，對於前方戰事是有莫大利益的，末了一點，就是積谷。糧食爲人民的必需品，戰時軍糧尤爲重要；若在平時不先事積儲，一旦急需徵求，必致措手不及，並且社會秩序易於紊亂；所以我們要勸導地方民衆積穀，使前方軍糧不致缺乏，對軍事上才得

得便利。並且對於救荒等，亦有莫大之利。

D、衛：即保衛自衛之意，範圍甚為廣泛，若補充到極度，則民族主義可以實現。衛的事項如下：

1、保教：戰國時，商鞅治秦，嚴行保教，秦藉以強。故辦理保甲若果完備，不惟可以防止盜匪，亦可以杜絕奸宄。

2、訓練壯丁：現在戰事緊張，國民衛國之責，無待多言。凡年在十五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青年，都應服務兵役，受壯丁訓練，並且要特別注重操作，及改良思想，使印有國家的民族意識；其責任應由中小學教師負擔之。若我們的壯丁訓練成功，雖敵人如何的猖獗，皆無所畏懼，自可支持長期抗戰。

3、辦理兵役：後備兵役的調徵，原係補充前方作戰的實力。但一般人多不認識；所以我們應當用宣傳的力量和方法，使之踴躍從我，毫不怯懦，而願充兵役。

以上雖為老生常談的話，但是極關重要，亦如我們吃飯的當事一般。所以地方建設，能接受教養衛護認真施行，努力發展，則對日抗戰，最後勝利，可以自決。

三、希望於各教師協助地方建設者：各位教師，都是

本縣之優秀份子，為地方之中堅人物，負有教育專責及地方建設之重任，要像那耶教徒傳教的精神，竭力宣傳，而在喚起民衆的愛國心。並用間諜的手段，窺察民情，向機誘導。在外国各村莊地方，皆有一牧師，亦即該村莊的教師，其對於傳教及地方之建設，極為熱心。我們為教師者，無論為地方，為桑梓，為國家，都應當竭盡熱誠，切實負地方建設協助之任務如下：

1、戶口調查：政治設施的重要，在清查戶口，計算人數，以為根據。如設民衆學校，義務學校，必須明白各地方人數的多少，才好計劃分配設立。省府為實施一切建設計劃，故有調查戶口之舉。昔日的辦法，多為土劣所操縱，妥協隱匿，敷衍塞責，以致行政上諸多窒礙，而不得要領。今後的辦法，各區皆設調查戶口委員分會，各地方教員，均應協同地方之自治員、保甲人員，遵照內政部及本省擬定之法規，切實認真辦理。

2、徵兵宣傳：此次省府會議議決，各縣之教育自治團保人員，均須聯合起來，作徵兵宣傳。我國人自昔對於兵役，皆抱「好鐵不打釘，好男不當兵」的觀念；現在敵人猖狂如此，吾人應將從軍禦侮的大義，努力向民衆宣傳使人人皆知同仇敵愾，慷慨從戎。日本的當備

兵，只有二百餘萬，若動員起來，可達三百餘萬，這便是全國人民皆能服兵役的特點。所以我們智識階級的人，負有教育責任，在鄉村中，對徵兵之事，應切切宣傳，把各個人民，都喚醒起來，知道當兵的光榮，踴躍從軍，則徵兵便不生問題；而保衛國家，即是保衛地方，亦即是保衛自己。

3、防空——現代的戰爭，為立體的！是不分前方或後方；亦不分人民與軍隊；是全面的！故對於防範空軍的襲擊，我們不可把它忽視！雖然是鄉村僻壤，都應避免空襲；我們應當將防空的一切事項，明白指導

1、其他——關於地方建設，事項紛繁，尙望教界同人，在積極和消極兩方面去準備！如禁烟，禁賭，以及改良地方一切不良的習慣，均望各位在救養衛的方針，中努力推進，協助實行！

以上即抗戰期間地方建設的大要事項。最後還有幾點望各位做到的：

A、現在昆明縣中小學教員講習會，今天完畢了；希望大家同人，在教學上須注意生產問題，并且要切實的去工作！若果每一個學生由學校畢業出來，或為農，或為商，或為工，均能自力謀生，并且能輔助地方做一切建設事

業；則教育的目的已達，即是盡到救國的責任。
B、關於國內外及地方一切新聞，在農村裏感缺乏！而這些消息，又不得不向農村宣傳；這種事實，應由地方教師担負，因為教師是地方社會的領導者。
C、我們服務教育的同人，無論教學方面，及宣傳方面，均須探那教徒傳教的方式和精神，去教導兒童；並且還要領導人民。

議案

續第六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七年三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秩 夏時九 李醇伯 李右齋

馬文伯 李善之 楊維新 楊明之 陳萬生

孫繼武 張文華 陸叔明 楊小山 李南鈺

主席 朱衡卿 尹晴波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據庶務處具各同事早餐伙食細賬請傳觀審核
- (2) 據庶廢處造具三月份鄉師學生工丁伙食各表請傳觀審核
- (3) 奉縣發下轉奉教訓令第一三七號令飭各級學校當春季開課應回復原日正常作息時間俾利管理服裝亦應恢復原日制服不得參差奉此自應遵辦
- (4) 奉縣府訓令飭各機關公款自應遵照國府暨行政院通令全數存入中央銀行并遵照核定辦法三項辦理奉此應交管理處查照辦法辦理
- (5) 據經費管理員而稱第一區征收員現稱市府派員越界到豆腐營強迫征收捐經交涉無效應由管理員將經過情形呈縣核辦
- (6) 據經費管理處擬具征收捐經商投標辦法應提請經委會核議
- (7) 視察報告表、日程表、及對到表、應由一股份印討論事項
- (1) 奉縣發下轉奉教訓令第一三八號令飭實施戰時教

育以適應抗戰需要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推時九庚秋善之文伯文華切實研究發案核奪
由時九負責召集令辦法交時九
(2) 本局局會日期應否改期請公決案
議決 自下週起即改在星期五午前十時舉行分別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三月十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李漸達 陸叔明

朱衡卿 尹晴波 陳萬生 李右書 孫繼武

馬文伯 張文華 楊明之 楊維新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 (1)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訓令據該縣呈轉教育局遵報二十六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備案轉飭知照

(2) 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據呈轉該縣教育局局長呈請加委李鴻寶為縣立清江中學校長由縣備案加委暫從緩談轉飭遵照

(3)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請委李銘為經費管理員如請給委轉發給領

(4) 准縣府財政局公函奉財廳指令度字第九〇二號開代電 件據該局呈山自治經費項下撥發該縣義教經費可否照案支給擬經核示遵准照本省教育經費例發給八醒提經委會報告

(5) 三月十二日就省西關外海源寺地點舉行總理逝世十三週紀念植樹典禮已着由三中學師範及附近各小學參加並請庚秩時九指導

(6) 奉教廳訓令轉奉 綏署訓令案查昨據防空司令官楊如軒呈報本市迭次舉行防空演習其漫不經心視為兒戲者以各校學生為最請嚴予矯正令加授防空課程及組織防空救護團並發防空常識問答三十三本派員到該領取遵辦並呈明防空常識問答早經購發

(7) 省教育會提倡學術講演會送簡章聽證各三十張附送教育同人準時到會聽講

討論事項

(一) 據樂誠第七初級小學神管李迎春等呈為學校無着籌措有方請鑒核試辦

議決 由李委員切實查明呈覆核辦

(二) 據永靖第二初級小學教員高潤呈請派員勘查校址祈核示

議決 由李委員就便處理

(三) 據第二區委員報告密衛一校尚未開學擬請罰辦事員一月津貼教員楊潤未接洽開學由局申斥擬請擇相當教員對調

議決 照辦

(四) 奉縣發下奉教廳快郵代電劃分小學區及設學實况表

議決 請善之指導填報

(五) 據昆明鄉師及初中戰時教育會員夏時九等開會提議事項

議決 一面呈覆教廳一面轉飭遵照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日期 三月十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善之 李漸達 李仲廉 李右書

陳萬生 李月波 馮文伯 張文華 夏時九

朱衡卿 楊小山 李醇伯 楊維新 劉庚秩

孫繼武 尹晴波 陸叔明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一) 本局經費管理處追報二月份租米收支清冊請傳觀審核

(二) 商務印書館編印之小學戰時補充教材三册由二股通令各校購備教授

(三) 本縣本年應辦之民衆學校短期小學請各委員儘下星期二將各區統計表呈報到局以便依期成立其各校薪津數因請李漸達酌核定下次提會討論

討論事項

(一) 師範及三中應否加授戰時教材案
議決 師範及三中自下星期日(三月廿日)起每日總講四小時地點假省教育會議員請李季廉先任担任課程表由張文華擬定議員薪金由局致

送

(二) 據沙明第二校辦事員李應祿等呈請免審民校能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所請與案抵觸應照准三股擬稿呈核飭遵

(三) 沙明二校呈請准予抽收水碾捐可否准行請公決案

議決 照楊委員奏簽呈辦理

(四) 瓊瓏鎮經費委員會訂本月十九日為斗稱捐授標日期呈請照新定度量衡器改訂捐率可否准行請議決案

議決 請李委員濤先行查明簽覆再行令飭遵照並派李督學按期到會暨視公事交李委員

(五) 奉縣府發下縣黨部咨請照第二屆壯訓辦法給第三屆政訓工作人員戶費請核決案

議決 仍照案由教育局國民訓練講堂政訓經費項下九股發交

(六) 永靖第二校教員高潤為講事員王體仁請求緩製所罰書稟請核議案

議決 准如所請惟限期以一月為準

(七) 寶華小學教職員徐連元等呈報添設短小民校萬難做到請准免予添設請核議案

議決 交孫委員查覆再行核辦公事交孫委員

(八) 四巡週短小改善小冊發給補助費並請委沙李為辦

專員請核議案

議決 補助費准發一半(舊票三百元)辦事員如呈

照委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四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三月二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劉庚秋 李醇伯 夏時九 李善之

馬文伯 楊維新 楊明之 李右書 尹晴波

陳萬生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李南鈺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各學區應設之民衆學校及短期小學既經擬定着交劉

李兩督學詳為審核令飭遵辦

(2) 庶務處既將應用之書籍筆墨洋紙板預備妥當應陸續

分發以便即日開學上課

(3) 庶務處既將馬匹購備妥當此後即由夏校長分別公出

視查

(4) 此後各區委員出外視察時請特別注意各學校對於學

生之體罰

(5) 奉教廳指令教字第四八五號飭照原令迅將所領防空

常識問答書價計冊逕繳廳內金庫核收具報一案並將

書已送到二百五十冊由縣立三中分別預繳。

討論事項

(1) 據第二股復具獎勵春華小學之區字究應如何取決請

核議案

議決 春華擬用「華如桃李」永華擬用「永培國華

」簽請縣府核示

(2) 據尚義第四初小教員段興邦呈請前未到期聽講免予

議處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存候考察

(3) 第三區女子初小辦事員陸忠安呈請將補助費如數發

給以資應用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作兩次分發每次發給半數

(4) 奉教廳訓令第二七四號飭以後凡有戰區退出學生到

校請求收容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5) 議決 分行各中學及各教育委員暨附屬小學...

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6) 據鄉師附小夏校長簽請核示本學期學費清冊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八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四月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楊明之 李善之 李道達 李南筭 陳萬生 朱衡卿 楊小山 尹晴波 李石書 陸叔明 馬文伯 孫繼武 張文華 劉庚秋 夏時九 楊維新 李仲廉 紀錄 楊維新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 (一) 奉縣府核准遷給春華小學匾字為華如桃李永華小學
- (二) 庶務處造報鄉師學生校工局內營役本年三月份伙食領製憑
- (三) 據經費管理員簽請核示收獲豬鬃訓金之處分請以十分之五贖給舉發人員并請派員審核比對票據存根等情着派請劉庚秋夏時九二員審查
- (四) 鄉師附小道照縣令分配胡文虎捐資建築小學一案飭委擬預算及計劃呈報以憑核定現已擬定計劃草案並估計單圖案呈請核轉到局再請醇伯修正文字後由二股稿呈縣轉呈教廳請款以資修建
-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訓令擴多依村民魏忠以荒廢職責特勞毆辱等情呈請教員李昶一案應如何處理 議決 請庚秋傳詢簽候核辦 (二) 據北倉一校辦事員呈請公借校舍辦會請予核准飭令學校放假三日一案應如何處理 議決 查學校放假應遵照學校曆之規定辦理此外即不得擅自放假該辦事員所請似涉迷信應駁斥不准 (三) 據向旭小學教員傅汝德呈請呈前發給證書以便投攷

中央英警官學校一案如何處理
議決 證書困難發給准予由局爲之證明可也
(四) 公債票已換領到局應如何處理
議決 由局暫行保管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六次大會紀錄

日期 廿七年三月四日午后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魯進民 梁紹堯 夏時九

列席人員 劉庚秋(高應春代) 李月波

主席 董委員長

董委員長

提議事項

- (1) 據覆核教育局廿七年一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 (2) 市府派員赴券征收縣區內互屬登摺變折價已經月半
交涉無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呈請教廳嚴令制止并賠還估收之折價及依

據廳令佈告遵照一面由局派員征收
(3) 經費管理員簽擬猪鬃包辦或自辦區域及全年應收最
低金額表請核議案
議決 各區猪鬃或自辦或包辦由局斟酌情形辦理由
管理員與包辦人員分頭接洽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五屆第

十七次大會紀錄

日期 廿七年四月五日午后二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錢平階 梁紹堯 魯進民 劉庚秋 夏時九

列席人員 李月波(高應春代)

主席 董委員長 李右書 李善之

董委員長(梁副委員長代)

報告事項

- (1) 經費管理遺租整理公產房舖新加租金押佃統計表簽
請鑒核由
- (2) 准財政局公函奉財廳指令自治事業費項下撥發義
教經費准照本省教育經費例折發八廳函請查照

三十一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叁千柒百柒拾叁元玖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二元六角三分，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二百零六元零二分，一支購置一百六十九元八角一分，一支消耗六十一元五角七分，一支修繕六元一角，一支捐稅七元三角，一支馬乾九元三角四分，一支雜支五十八元五角四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捌百伍拾壹元叁角壹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七十四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零六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一元零一分，一支文具八元五角八分，一支購置九十三元四角五分，一支消耗二十五元一角六分，一支學生伙食三百三十三元九角六分，一支修繕三元四角二分，一支雜支二十八元五角九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四十元零八角八分，一支辦公費二十四元零五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四十八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八十六元一角，一支獎勵費四十九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一百七十五元二角

一支民衆學校津貼十六元三角二分，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一十三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四十元，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一十一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三百九十三元六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十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一百九十六元，一支小庄板橋短小改善小補助費四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叁千肆百零捌元貳角壹分。

一支見習教員薪俸三十元，一支伙食補助費七十八元零一分。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壹百零捌元零壹分。

本月份支除經常臨時合計肆千叁百陸拾柒元伍角叁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批實存洋壹萬零叁百壹拾貳元陸角柒分。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夏榮富 劉 鑫

委員 李永清

張學仁 李 濤 趙 濟 張 祿 董 麟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

十一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積存洋查萬零叁百壹拾貳元陸角柒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居學捐二千九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二元四角二分，一收六城雜糧捐抵補款三百二十元，一收自治附捐民教費二哩一千五百七十四元五角九分，一收房舖租金九百一十九元六角，一收米租作款三百六十七元五角，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義教費二哩一千五百七十四元五角九分。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柒千陸百伍拾柒元柒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二百二十二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七元七角七分，一支旅費三十一元四角，一

二

支文具一百一十三元七角九分，一支購備七十二元六角二分，一支消耗七十六元六角三分，一支修繕費二十六元一角五分，一支捐稅一十四元六角，一支馬乾九元五角六分，一支雜支四十六元八角二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壹千零貳拾陸元叁角肆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七十四元，一支教員薪修三百零叁元，一支司書薪工四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三元七角三分，一支文具一百一十二元零一分，一支購置二十一元五角四分，一支消耗二十八元二角，一支學生膳食三百七十二元四角三分，一支修繕四十五元六角，一支雜支五十三元六角一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額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七十八元五角三分，一支辦公費二十二元九角一分，一支教育委員薪俸二百五十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一十二元一角，一支購發各校防空常識及補助官渡女子初小共一百零八元三角四分，一支修訂鄉土教材費二百六十四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三百一十四元二角，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三十一元六角八分，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三十八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教委員會經費七十二元，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七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四百五十元零九角，一支義教委員會經費一百零四

元。一支巡列小學經費一百九十六元，一支補助小庄女校板橋二校四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肆千貳百玖拾陸元叁角捌分。一支津貼職員司書早飯七十八元六角四分。(以上臨時費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伍千肆百零壹元叁角陸分。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壹萬貳千伍百陸拾玖元零壹分。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張學仁 張祿
董麟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

度十二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壹萬貳千伍百陸拾玖元零壹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二十三元五角，一收斗稱捐一十一元六角八分，一收舖房租金九百零六元，一收租米作款三百五十五元六角，一收猪鬃折價一百七十一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肆千貳百陸拾柒元柒角捌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八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九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一元，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九元五角三分，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一百二十元零六角六分，一支購置一十三元一角八分，一支消耗八十元零四角三分，一支修繕七十五元三角五分，一支捐稅一百一十二元一角二分，一支馬乾十元零五角，一支雜支五十七元零六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壹千壹百貳拾伍元捌角叁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八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修二百五十

五元六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校役工食三十三元三角一分，一支文具四十元零二角八分，一支購置一十八元三角，一支消耗三十八元一角，一支學生伙食三百八十五元二角，一支修繕費一十一元六角五分，一支雜支一元，一支縣立中學領款一千二百元，一支郵師附小薪俸四百九十八元五角，一支辦公費三十三元三角三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三百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一十四元五角，一支會放經費六十七元五角四分，一支年終放試各校學生試卷購發筆墨課本等獎勵優良生共支二百四十元零八角七分，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二百八十八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二十四元，一支編印月刊費一百零四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九十六元，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七百三十二元八角九分，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三百三十元零九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一百三十二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二百二十元，一支小庄板橋等小學補助費四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伍千捌百叁拾肆元柒角柒分。
 一支津貼職員司書早餐八十二元零五分，一支號房退休金二百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壹百捌拾貳元零伍分。

本月份除經常臨時合計柒千壹百肆拾貳元陸角伍分。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玖千陸百玖拾肆元壹角肆分。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張祿 董麟

張學仁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日

調查

××××××××××××××

西山勝蹟探訪記

李士彬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十三日，昆明縣教育局奉

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快郵代電開：

「昆明董縣長覽：查本省此次編纂通志，對於各

地金石物品，極為注重，查該縣之碧雞山，為全滇最著名勝，所有紀載開創碑文，及先儒賢哲題詠，均宜廣事搜集，飭人捐送。如捐拓不及，亦須照抄；并應將書體，字數，行款幾行，行幾字，以及高廣尺度，一一注明，限電到十日內呈送，以便採輯收入志中，而免湮沒，是為至要。除分電外；仰即遵辦勿違！切切！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魚印。

後開：「迅速交由教育局會同文獻委員會遵照辦理勿得延誤為要」。於是梁局長集議派由第五學區教育委員孫孝祖，第三股事務員楊亮，及余。延僱捐工，於三月十八日束裝而往，賃舟至高峽，下榻普賢寺之兩月樓。次日，指導捐工等，將升菴祠中可捐之碑記及題詠，從事拓捐；其不能捐者，則由余等三人分任抄錄。

普賢寺大門一聯，為陳小圃先生所題書云：

自東漢二千年以來，變幻滄桑，重開古刹；
在西山五百里之麓，滄茫雲海，一鏡塵襟。

寺之西軒上樓，有額曰「兩月樓」，并聯，皆為趙趙村先生所題書。聯云：

問字酒邊，昔重升庵所寓；
擊首葦外，今誰舟屋其人。

按：舟屋，昆明人，姓郭，名文，字仲炳，號舟屋，明宣聽時人。隱居不仕，能詩，所著有舟屋集。

普賢寺之右，為毛楊二公祠，（即升菴祠）有聯云：
夫子之道，鸞飛魚躍；
先生之風，山高水長。

祠宇三楹。龕內塑升菴先生像；前有毛公楊公牌位二。毛公牌位之中銜兩旁，刻小字數行，文云：

「昆明人，宏治乙丑進士。議大禮，同毛紀毛澄張元范魏楊慎諸臣跪門哭諫；被杖。王以六科之首，獲罪更甚，杖至肉血糜爛，未數日卒。穆宗即位，贈光祿寺卿」。

上有匾一額一方，平刻「碧峽古蹟」四大字，後跋小字十一行云：

「楊升菴太史祠堂，即昆明毛給諫故居，升菴所題為「碧峽書院」者也。二公時以議禮受廷杖，而給諫死；太史不死，而遭戍至滇，寄跡於此最久。今祠祀太史，並設位以祀給諫；因揭四字榜於堂，以誌極蹟云。丁巳十二月昆明陳困叟謹書。孫永安敬立」。

左右懸聯，為吾邑舒香谷先生所題書。聯云：
八千里弱水盡天，仙也有才驚兔額；

億萬年馨香俎豆，魂兮無怨不須招。

祠宇外榕柱一聯，亦香谷先生製懸。聯云：

仿楚大夫澤畔行吟，積離騷於此日；

效賈太傅長沙痛哭，奉宣室以何年。

聯旁跋小字四行云：

「楊升菴先生事蹟，與楚之屈大夫，漢之賈太傅，類而不類，不類而類；惟尙論者神而明之。光緒七年辛巳，修祠工竣，鄉之父老，請製楹聯；余曰：「與其創新，不如述舊」。因憶石屏鴻博張月樸太史，舊有此聯；適與乞管甯州教舒公蓮昌，仍其語而書之。尙論者，其謂先生爲楚之屈大夫也可；爲漢之賈太傅也可。湖北均牧，昆池舒濠識」。

祠之庭下，左右各有石碣一，高二尺許，廣尺有五，質爲砂石。右碣鐫「寒泉」二字，字方八寸，係王字體行書。前登小池，方約二尺，水頗清冽。左碣上段，中鐫「海莊」二字，字方六寸，係隸書；左鐫「嘉慶己卯秋七月」

「七字，右鐫「昆明後學林松敬書」八字，俱王體寸楷。下段鐫寸楷字八行：首行八字，次行九字，三四五六行各十字，七行二字，八行九字。文云：

「志載：「海莊在高燒山下，升菴先生僑居於此；上建

碧嶼精舍，爲遊憩之所」。年遠代更，久經滅沒；詢之

士人，幾不識有海莊之名矣。因樹碑於此，以誌不忘云。

昆明後學錢懋齡謹記」。

庭左壁間，嵌碑二：其一爲祠堂記碑，文云：

升菴先生祠堂記：

嘉靖改元，世宗欲以尊號上與獻；而廷臣不可，乃泣諫於左順門者百十輩；被杖者九十餘人，瀕陽范公，滇南毛公，新都楊公介夫，及其子升菴，皆與焉。升菴時以進士第一官修撰；而尊公方居政府。諸公皆鑿杖，而新都父子得以不死，所以存忠諫也。公始戍雁門，疾苦似足以盡公之窮；而世廟銜之未息，遂改置於滇之永昌。噫！甚矣！夫公以貴介子，得修明正叔考亭之與，其不榮於一第也明矣。且國家大禮，所關千秋史鑑，莫此爲甚；况公爲史官，碎首齧舌，雖父子亦所不顧。公則流離顛沛於晉晉洞

窟之鄉，於變其與子野心之俗，使惟髣髴服之徒，得聞尊

居（居字疑爲君字之誤）敬長之義；蓋天之所以不死公於

廷杖者，亦荒陬邊徼之所以荷福於公也。方公誦成之初，人輒危之，而公則恬然與緬蠻蠻較鬪（傳字疑爲羅字）理學，卽山陳海濤間，莫不考述其奇；則髣髴插花，絳衫

筒粉，與口口（剝落二字）論道談詩，無非湘蘭澧芷之意

，至今傳為逸事。迨文忠公卒，遂得終喪之請；後以祭廟大吏，假返（按返字疑為返字之誤）滇南，至柳營而死。

嗟乎！士大夫處坎珂之際，名節為艱；公曰口（劉落二字）明且哲，而不守一修撰，僅使文人學士，流連嗟嘆於新都父子，亦不幸中之幸歟！且也，蠻荒邊徼，文教不興；自然以陶淑為任，而士人以禮義相尚，且奉公口（劉落一字）於碧曉，創為書院，使公之神往來於碧雞山下，不與

荒隅邊徼開千百年文教之意歟！甲寅而後，逆藩肆虐，狼獾顛連，凡滇之山川草木祠宇臺榭，皆為傾圮；如公棲魂息魄之區，亦等於榛蕪叢棘，冷焰寒燐，可慨也。迨夫承平日久，制府瀋陽范公總握西南，而滇之山川名勝古蹟與區，咸為歇（按歇字疑為歇字之誤）歷；及過碧曉之故址，詢毛氏之遺踪，諒公於頽垣敗壁之中；蓬蒿然於先公之忠貞亮節，不覺宛如跪伏左順門時。於是鳩工集材，購公之遺像，讚而祀之。邊荒之民逸老，益景公之風流餘韻；而仰制府孝於親，忠於國，培於士子，使遐陬野徼，知所以培養先賢之意，更慶

然誌公之始末焉。因與臬長許公元公置瞻（按瞻字疑為瞻字之誤）田貳百畝，以供薦享云。昔康熙庚午仲冬有二月重刊此碑高七尺，廣二尺，質為沙石。字為顏體寸楷，分十六行；首行七字；次行六十字，中虛二字；三行至十一行，均六十一字；十二行五十五字；十三行六十一字，中虛一字；十四行九字；十五行九字；十六行二十四字。其中間有劉儉之字，始以口補之。

其一為規復祠產碑，文云：

「踞昆明城西三十里，地曰高曉，有明楊升菴太史祠。太史，之蜀之新都人，官修撰，以議禮謫滇；高曉毛給事公子拓別墅居之，顏曰碧曉精舍。太史往來其中，與滇人士講學談藝，一時多師事之。太史沒後復官，謫曰文憲。滇人即精舍為祠而祀之。日久傾圮，一修於萬曆中，經亂復廢；至清康熙二十八年，瀋陽范公承勳督滇，捐資重建，撤有司春秋致祭為禮。其時，司道復捐購祠田，以資永久。計所購波羅村田一百五十六畝四分四厘六毫，經司道具詳，督撫批飭府縣衙門立案，勒石祠右。祠鄰普賢寺，暨壞通門，以寺僧並司祠中香火。范公復得石刻太史遺像，仍嵌祠壁。後之人參祀事，瞻豐采，以為法良意美，無遺

候矣。適感豐凶長。回匪倡亂。祠復毀。亂平。復重建。辛亥。民國建立。亦踵前例。祀事罔愆。惟住持僧深明。適以遊方外出。而普賢寺太史祠畧田。多被佃人侵蝕。深明白對受戒結。為清理。訴之有司。累控不決。歲丁巳。適對西登縣謝季亮先生命昆明。始蒙其親往踏勘。傳集佃人嚴訊。具得其輾轉押佃弊混輕重之狀。謝公乃諭導姑寬既往。另行立案。令佃人於每歲秋成之時。隨糧上納京石熟米叁拾陸石肆斗陸合叁勺。由縣倉轉給佃人祇領。為寺祠常住經費各存案。佃人等感激莫名。特述緣起。屬余為文以記之。俾謝公嘉惠。庶幾永垂不朽云。時戊午（民國七年）秋七月。昆池說叟徐兆松撰文并書。

此碑高四尺六寸，廣二尺，質為墨石。上方鐫隸書「復太史祠原置波羅村田畝租石俾記」十六字，分八行，每行二字。記文鐫其下，分十五行，每行三十一字，字為歐體，楷書。

庭右壁上方嵌石刻三：其一，廣四尺，縱一尺二寸，右端刻升菴先生傳，左刻趙體草書二十九行，每行九字十字或六七字不等。文云

承勳既新公祠，爰求遺像，得諸普賢寺僧。兵燹時負簾以存，若神護者。雖故紙塵蒙，而精神不失；儼親炙手，有深幸焉！于是命工萃之絹素，裝滿送祠，仍屬寺僧珍重收藏。而贊之曰：謂公而在耶？安得起九原而見斯人！謂公而不在耶？何為乎襟期之沕穆，而哂笑之陽春！總之，與草木同腐者其形；而與山川競秀者其神。天能限公以七十二年之壽；而不能限者，百千秋霖飛魚躍之真。世主能俾公踣絕於窮荒之僻外；而不能闕其口於三代直道之遺民。蓋其濳遠生秋，挺森森之勁節；空明不夜，鏗皎皎之冰輪。非與夫昌黎韓，嶢眉蘇，異世同儔者耶！宜後之聞風興起者，披雲霧揭日月而如新。

「皇清康熙歲次己巳秋九月廿日滄陽後學范承勳拜手謹題」

其一廣二尺，縱一尺二寸，鐫許弘勳題五律詩二首，十四行，行八九字不等，字為王通體草書，其文曰：

「盈庭爭大禮，頓覺摺紳空。寶誦原無算，芬芳獨有公。掖門承父志，論疏激宸衷。贏得千秋後，高瞻廟祀崇。皇帝尊親念，胡為諍過封。聖情常歡歡，庭議反嗚嗚。元老今皆放，先生遂莫容。偶來新宇下，瞻拜展高春。」

康熙己巳仲夏 制滇黔大司馬范公，重新 升菴先生祠，落成，敬紀詩二首。 許宏勳

其一廣二尺四寸，縱一尺二寸，右端刻升菴先生像，左刻王體草書十四行，每行字數不等，其文曰：

「丁巳九月，有事於 先生祠，禮成，同僧人如鏡言索於村，而得 先生竹杖，既積而藏之博物館；并以西法攝取杖影，屬邑人楊檢青圖遺像於楹。復念祠壁前范滂陽所摹刊者，近有剝落處，且杖形亦未能盡似；亟宜重摹上石，俾後之來者，不啻親承杖履。」

先生之言曰：「崇賢存古，以示向往，循吏事也」。象離 丞令斯邑，固未逮也；竊有志焉。 普安後學謝象離謹識

下方嵌大理石石刻范承勳題書之詩一大方；無如此時祠中方從事修葺，積置木材甚夥，障蔽其前；既不能掘拓，亦不能抄錄，誠憾事也。

庭下左右各有廂樓房三間。左廂東側，設小方池一，旁為廚房，有門徑與普賢寺相通。右廂東側為廁房。廂室外東壁，嵌有石刻一方，廣二尺，縱一尺二寸，鐫七律二首，并年月題名；分十五行，前九行各十二字，後五行字數不等，字為顏體寸楷。其文曰：

「煙蘿深鎖舊祠堂，太史遺蹤弔夕陽。大禮宣爭甘拜杖；小臣不死竟投荒。山川此地同偕耳，風月前身夢夜郎。聞說君心終見忌；簪花市上賦詩狂。逢迎枉自笑張瓊。放逐猶然哭孝宗。萬里心懸滇海月，百年夢斷帝城鐘。空傳錦字來蘇蕙；不見金門復蔡邕。蜀土未歸應有恨；寒灣日夜撼孤松。石罌謝瓊拜題。普安豐元年歲次辛亥秋二日 華山石泉學書寶威山源輪敬立」

普賢寺禪室內，懸陳小圃先生書堂屏六幅。并錄之如左：

「毛給事傳 毛玉，字國珍，更字用成，昆明高峻人。宏治乙丑進士。以奉命稱旨，授行人；考選南京禮科給事中；後補吏科。劉瑾既敗，大盜竊起；玉言大學士焦方劉宇實亂天下，請顯戮以謝萬姓。其他論劾四十餘人，皆治輿論。羣盜擾山東河南，玉請備兵留都；已而盜果渡江，以備嚴，不敢犯。御史林有年諫迎佛烏斯藏，并劾中貴，下獄；王抗疏救之，有年僅奪俸。世宗即位，與邸諸內官怙寵，漸驕佚；玉即疏論武帝時事，勸帝戒嗜慾，杜請託，以破僥幸之門，塞鼓惑之隙；帝嘉納焉。時宸濠成屬，連逮者數百人；

也，則食輪之轉環，當與法擊而無極矣。若夫拓充而光大之，則又在後之興起者！昂為記。

（此以下尚有八行：字較小而密，皆寫當住田之坐落四至糧稅，及各施主之姓名。略不錄。惟內有「捐員肆百伍拾索」一項，可以見當時民間之貨幣）。

崇禎五年六月，馮日勸石，住持嚴玄泰、石匠楊和，此碑高四尺二寸，廣二尺二寸。分二十四行，記文凡十六行，每行通頭者為四十四字，餘則四十二字者居多。（常住田文八行不計）末行十八字。字體兼歐柳。碑上並無撰者書者姓名。

又山門左詰室內壁一碑，不使拓搨，由孫君留而抄之。其文云：

「重修碧雞寺碑記：

六詔山川之勝，首推金馬碧雞之名，著於古，傳於今，聞於九州四海。往往學士大夫，騷人墨客，至於演者，莫不詠歌其勝概。蓋金馬碧雞二山，皆在昆明境內，而碧雞形勢之勝，較之金馬，更為奇峻；左連玉案，右接太華，昆水潄激於前，螻川蜿蜒於後。漢誌載：「古有鳴鳳來於此山，土人不識為鳳也，乃稱之曰碧雞」。是碧雞之名，自此始焉。又考滇誌：「阿育王有子三人，長曰福邦，仲

曰弘，德，叔曰至德，追金馬至昆池，為哀牢夷所阻，不能歸國；相繼而沒，崖德為崔頭山神，至德為金馬山神，福邦為碧雞山神」。是神之名，又自此而始焉。昔漢宣帝曾遣諫議大夫王褒從對至滇，而祭金馬碧雞之神；其移文曰：「金精碑馬，縹碧之雞，處南之荒，深谿回谷，非土之鄉；歸來歸來！漢德無疆」。觀此文，其神之陟降在上，由來遠矣。前人之建祠山麓，以崇祀典，殿僅三楹，而復西向；西向者，因其神生於西域，而朝蓮西之孔道也。自昆明而去，連然而來，凡車馬冠蓋，商賈行人，咸集於寺前，停息而餉午焉。余弟兄常馳驅過此，日殿宇傾頽，牆垣蕪敗，乃相語曰：「碧雞，乃六詔名山也；碧雞山神，乃有求必應之神也；夫當祀之神，有名之山，而使淹沒不彰，馨香不薦，亦宇宙間之遺恨事也」。余兄弟乃拮据經營，葺其傾覆，大其規模，復建山門三楹，以及左右兩廡，續前人禮祀於無替；庶幾上以妥侑神明，下以曠觀耳目。若往者來者，停於斯，憩於斯，而見千峯雲錦，萬壑桐霞，禽聲落於簷前，樹色歸於眼底；而且清磬疎鐘，醒人胸次；亦紅塵中之淨域，迷津內之慈航也。豈曰無小補之哉！工始於康熙癸未之夏，落成於康熙甲申之春。聊序數言，以紀勝跡。至於補建擴充，永垂不朽，更實有望於

友啊！

各述最有心得的學科

全前

我自從進了高級小學以後，學科非常複雜，其中我覺得最有心得的就是算術一項了。爲什麼呢？因爲我感覺到算術一科，能夠使我們的思想精密；將來在社會上服務，也很有用處的。

所以我每天在校中，專心聽老師講解；有暇時，仍不斷的的研究。現在我對於他的各種方法，都已能明白；各種的練習題目，也能解算。不過有時還稍有錯誤，我以後還要澈底的繼續研究。同時對於別種學科，也是要如此才對哩！

說雲南的交通

全前

我們雲南，因爲地勢很高，大山脈又多，所以交通很覺不便。

自從前清末年，滇越鐵路築成，南方交通，雖較爲便利；但權柄在法國人手中，我們中國人去乘車，隨時都受他們限制。

現在本省政府，爲要振興工商業，才積極的由交通方

面着手，所以東邊已築了一條滇黔公路，可由雲南直通貴州；西邊築了一條滇西公路，可由省城直達大理；因此這兩方的交通，已很覺便利。還有南北兩方，現在正在着手修築，在不久之間，也就可以完成。

將來公路築成之後，那麼我們雲南的交通，就可說是很便利了。交通二便利，運輸貨物很容易，振興工商業的目的，也就可以達到了啊！

今年的我

全前

光陰如駛，轉瞬之間，二十五年又已告終，大家都踏進二十六年的境界了。以我自己的年齡而論，已經增加了一歲；以求學而論，已經告了一個階段，所以在這一學期當中，可以算得我求學中一個最重要而最使我注意的時期啊！

但是，在這未曾和母校分別的時期內，我就應該立志願，努力前進，對於各種學科，要加以充分的研究。至於懶惰的習氣，要竭力改革。

總之我要抱定了百折不回的精神，用功讀書；到了將來，才能夠畢業的。甚至才能升入新的環境——中學去的。這是我的一個願望，我總要把牠做到，才對得起教育我的

師長，培養我的雙親！

讀凱末爾將軍復興土耳其書後

全前

當十九世紀末葉，土耳其被稱為「近東病夫」，受列強的任意宰割；我們中國也被稱為「遠東病夫」，土地也喪失了不少；所以中土兩國的情形是很相似的。

但是，土耳其處在這一髮千鈞的時候，却產生了一個愛國青年——凱末爾將軍，他秉着愛國的忠誠，號召羣衆，組織國民革命軍，對外一面誓死不承認列強處分的一切不平等條約，一面發兵戰勝列強；對內廢去土耳其皇帝，把一切政權交付國民會議；從此，這奄奄一息的國家，便一躍而成獨立自由的新共和國。

唉！土耳其近東病夫的恥辱，已經洗雪。現在我們中國，全國已經統一，也有些復興的氣象了；至於像凱末爾將軍這樣的人，如我們唯一的領袖蔣委員長，他爲挽救國家，不顧一切的犧牲奮鬥，勞苦功高。所以我希望我輩青年，要努力讀書，在我蔣委員長的領導下，誓要打敗列強，收復失地，洗雪這「遠東病夫」的恥辱；使我們的國家，成爲獨立自由的國家，永遠生存於東亞大地！

歡迎京演週覽團

全前

自從京演公路通車以後，京演週覽團就動身來我們雲南。他們的任務，一方面是宣傳中央的德惠；一方面是考察民生的疾苦；他們這樣不辭勞瘁，萬里長征，來到我們邊遠的雲南。這種精神，真是值得我們全省的民衆欽佩啊！

但是，我們雲南，因爲地處邊疆，一切建設文化等都比較內地諸省落後；所以我希望京演週覽團，對於我們雲南的一切，要加以深切的指導，和誠懇的批評，使我們雲南，得以和各省並駕齊驅。

照上面說來，京演週覽團來到我們雲南，是對我們很有利益的；所以我們全省同胞，都應該竭誠的歡迎啊！

怎樣預防火警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郭英

近因本市天氣乾旱，風高物燥；萬一不慎，很容易釀成火災。我們看，火災每一發生，霎時間，就把那重門深闔，繪棟雕樑，窮極壯麗的屋宇，燒成瓦礫之場，財產受莫大之損失；還有許多災民，因爲自己的房子燒了，就弄出無可投止的現象。這種情形，我們見了，真是酸心慘目的啊！我們既已知火災的厲害和危險，那麼就應該預防牠。怎樣預防呢？才述如下：

(一)政府必須設備多量救火機及消防器具。(二)政府應多設電話，使消息靈通。(三)居民應設置簡便滅火機。(四)居民每日應儲多量的水；並小心火燭。(五)凡有爆炸性及易引火的物品，不可儲蓄家內。(六)市民應組織義勇消防隊。上面所述，都是預防火警的大概辦法。

喜雨記

全前

我們昆明，許久都未下雨了；因此各種農作物，受了日光的曬射，他的身體，好像受了束縛一般，精神萎靡不堪，那種態度，表現牠在掙扎着過活。在一般人民的心理，也十分恐慌，以為今年之昆明，有遭旱災的危險啦！

不料本月二十五日，忽然黑雲四佈，霎時，電光閃閃，雷聲隆隆，可愛的雨神，已降臨人間了。這時各種被屈服在日光下的農作物，才得瞧見那可愛的雨神，張開了牠們的大嘴，盡量的吸收雨神的養料，預備二次的發展。

真是可喜，自雨神臨人間後，人們歡欣鼓舞，如得寶貝一般。可怕的病疫，也抱頭而逃，不敢再臨人間了。就是花呀！農作物呀！都盡情的發展嫩芽，對着雨神，敬個鞠躬禮，表示謝意。從此以後，昆明的一切，都已欣欣向

榮了。

少年

全前

我們在少年時代，好像一朵欲放的蓓蕾，前途蘊藏着無限光輝；只要有充分的營養，那愁未來的花朵不會鮮美。又好像一道山間的泉水，正有偉大的希望在目前；只要肯不斷的努力，那愁不會達到江河大海的時候哩！但是少年！少年！你們須培植你們自己！你們須警惕你們自己！你們留心欲開的蓓蕾，不要被暴風雨所摧殘！你們指心淙淙的泉水，不要被泥土所阻滯！

讀凱末耳將軍復興土耳其書後

段連城

在十九世紀末葉，土耳其被列強稱為近東病夫；我國被稱為遠東病夫；那時，德國被帝國主義壓迫的情形，是一般無二的。

然而，在這危險的境地中，土耳其卻出了一位愛國的青年凱末耳將軍，他看見他們的國家快要覆亡，就聯絡同志，組織革命軍，和希臘、英、法等國冒死接戰；後來列強失敗，就和土國簽訂平等條約。於是凱末耳將軍就移兵

向內，肅清國內一切障礙，推翻皇帝，建立民主共和國。從此以後，近東病夫，竟一躍而為英氣勃勃的新青年了。

現在，我們中國，已經達到真正統一了；並且還有和凱末耳將軍一樣的蔣委員長領導着。如果大家人民團結起來，擁護蔣委員長，努力建設國家；那麼，不久的將來，我國也可以和土國一樣，變為自由獨立的國家了。

各述最有心得的學科

席寬

學校中的功課，雖然繁多，但是我們學習，最要緊的，就是要有心得。因為你的天資無論怎樣聰明，如果沒有用心去學，那麼學問也自然不會好的。至於說到我在學校中所學的功課，覺得十多科中選一科有心得的也難選；所以一提起「心得」二字，未免心驚肉跳了！何以呢？因為這一學期的我，簡直是虛度光陰，所以很怕提起「心得」二字。不過我在本學期中對於國語，算術二科，也還稍有點進步；但是也不能說有心得的。為什麼這兩種科學會稍有進步呢？這個原因多由於我課外的自修。和上夜學的緣故；所以不但我的作文有進步，就是很難解的題目，經老師一講便不致難解了。可是我不因此而自大，總抱定

學然後知不足的主張，在課外努力自修，將來也或許會有點希望呢！

我的家庭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賈維新

我的家庭，一切都很簡樸，因為我們是昆明人，抱着昆明的儉約風俗。現在我就把家庭中的情形，略述如下：我的家庭中，有祖父、祖母、父親、母親、和弟妹等。現在，祖父、祖母已年邁不能做事；只有父親一人，還可擔負家中的責任。

父親每日出外做事，把辛苦得來的金錢，供給一家人生活之資；母親在家中料理雜務；我和弟妹等。在昆明附小上學。

現在，家中的生活，很是快樂。我在這家中，雖不能和那貴族化的家庭。並駕齊驅；但家中常常充滿了快樂的精神，融和的氣象。不過我們應努力苦讀，將來共同維持家庭生活才對的！

我的朋友

鄉師附小高二學生張玉美

人生於世，必須要有朋友。為甚麼呢？因為朋友也是異姓的兄弟姊妹；生存在社會上，是隨時隨地，都不可少

的。但是朋友有好友壞友的分別；我們須加以選擇，至於我的朋友，就是有益於我的益友。

我這個朋友，就是我自己初進校時，相認識的，姓李名瓊英，他的性情十分和善；同時他對我的，很能互相幫助；而且他的學識，也是超過全班，品行也很優良；因此和我很是甜蜜。我想像這樣的朋友，真是難得的了！要是交着壞友，如入鮑魚之肆，學問也漸漸的低落下去；天天飲酒作樂；那就要使自己的品行，被他損壞。所以我希望各位小朋友，你們交友，應當加以選擇，不使同損友結交；要和有益於我的結交才對啊！像李君瓊英這樣的益友、結交着才有益處，因為他的一切，真值得欽佩啊！

我的朋友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楊佩瑜

我的好朋友，現在有三個，他們對於我的益處，真是極大了！因為牠同我常住在一起。第一個好朋友，我要讀書，牠便使我明白書中的意思。第二個好朋友，我要寫字，牠便來幫助我寫字。第三個好朋友，我晚上溫習功課，牠就放出牠的光輝來供給我溫習。到底我的這三個好朋友是誰呢？就是字典，筆，和燈了。

一個有趣的夢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資維淑

一個暖和的春天，很清閒的夜；已經過了九點鐘，弟妹們都已去睡覺；這時的我，也很想睡覺，忽然想到明天要背書的。於是拿了一本國語來溫習著，將要背完一課，便朦朧地躺在牀上；我不知不覺地到戰場，見許多中國兵隊，正和日兵交鋒，中日兩軍的人馬潮水一般，有的跨馬疾馳，有的暗暗埋伏，有的拚命奔逃，有的奮勇前進，有的開槍，有的燃砲，有的牽著大的旗幟，有的拖著重的砲車，絡繹不絕。我這時，快樂得甚麼似的。一會兒，那日兵被我們打得落花水，屍橫遍野，血流成河。我暢快極了！忽然一顆槍彈，落在我的頭上，使我從快樂驚惶中醒來，才知道是南柯一夢。

三民主義與中國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曾昌裕

現在中國，已是到危存亡的時候；如不挽救，亡國之禍就在目前。我們要挽救中國，別無良法，只有實行三民主義了。三民主義是誰創造的呢？就是中山先生創造的，他鑒於中國有危亡之禍，所以創作三民主義來挽救中國。這三民主義，包括着民族民權民生三種主義，是挽救中國唯一良法，所以又叫救國主義。為甚麼叫救國主義呢？如果實牠行，那麼民生發展，人民可以有飯吃；民權擴張

，可以促進人民參預政治的平等；民族興盛，可以喚醒民衆，努力奮鬥，促進國際地位平等。所以三民主義，實是救國的良法，對症下藥的好方子。我們如果能把他實現，那還我們中國，便有復興的希望。

青年要愛惜光陰

全前

現在社會上一般人所認為貴重的，就是金錢。可是還有比金錢寶貴的，是什麼呢？就是光陰了。光陰為什麼比金錢還寶貴呢？因為光陰是黃金買不來的；人一生的光陰有限，我們如果不知道愛惜，把光陰費去，是永遠不回來的；拋費了光陰，這一生就等於虛度。所以光陰比甚麼東西還寶貴。光陰既有這樣的寶貴，那末我們必須要愛惜牠了。怎樣愛惜牠呢？在這讀書時候，我們要努力讀書，勤求學業，不要把光陰虛度，好好保存著。古人說：「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古人都這樣的愛惜光陰，我們青年在這國難嚴重期間，應怎樣的愛惜光陰呢？

遊圓通公園記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馮文驊

這幾天正是春天，風清日暖，樹木茂盛，空氣新鮮；

我久想出門遊玩，只是沒有機會。在星期日的早上，閒坐家中，很是悶悶！便走到圓通公園去玩。到門的時候，見來往之人，絡繹不絕。我進了園子，路旁的樹木參差蒼翠，枝葉茂盛；我仰起頭來，看那天空，只見蔚藍色的天空，映著玫瑰色的太陽發出很燦爛的光輝；我俯視地面，只見芳草平鋪，真好像一張綠色毯子；還有那翩翩的蝴蝶，婉轉的黃鶯，牠們都在空中飛著，叫著。這時我快樂得甚麼似的真好像母親懷中的小孩，很覺舒服溫暖。我一直遊到唐公墳上，看了一圈，便走了出來；又見新築的墳，就是楚雄縣長之墓；我登上高處，遠遠看去，只見遠山暗淡，模糊不明；這時我的玩性正濃，只因時候已不早了，才緩步返家。

一個有趣的夢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吳鏡

今天，放了午學，回到家中，覺精神疲倦，便倒在牀上，朦朧地睡去。

忽然有一人對我說：「日軍來攻城，快要破了，趕快去殺敵吧！」我便加入抗日軍隊，和日本兵鏖戰。一面作戰，一面派人乘了轟炸機，炸死日兵無數；到後來日人連戰連敗，節節敗退。我這時意志激昂，奮勇前進，要想將

日本兵一網打盡；不料日本援軍到了，一彈打來，轟然一聲，打中我的身上。我猝然倒地，把我驚醒。哦！原來是一個有趣的夢。

擬向老師請假的一封信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劉 銳

少臣吾師：昨晚放學回家，因天氣很熱貪圖涼快，把衣服穿少，便感冒風寒；今早起身，身體很在難過，頭痛，眼花，身體發熱，精神疲倦，實在不能到校上課。所以請假幾天，以便在家診治，等到醫好了就來上課；想必先生定允許的！專此敬請
文安。

學生劉 銳上四月十七日

青年要愛惜光陰

鄉師附小高一學生張達

人生於天地之間，最寶貴的東西，人人都知道是金錢；可是不然！以我看來，金錢却不寶貴，最可寶貴的，要算是光陰了。

光陰有甚麼寶貴地方呢？因為光陰是一去不返的，光陰是有限制的，光陰是金錢買不來的。如古人云：「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失落黃金有處找，失落光

陰無處尋」。這樣看來，就可知道光陰的寶貴了。

光陰既然這樣的寶貴，所以我把應該要愛惜牠。怎樣愛惜呢？一、不要終日遊玩；二、要在有閒空時，做些實際工作；三、在夜中要努力讀書。能做到上面三點，便不會虛度光陰了。

晉陶侃云：「大禹聖人，尚惜寸陰，至於吾輩，當惜分陰」。由此看來，便可知光陰之可貴了。

可憐的農夫

鄉師附小初四學生高汝驥

世界上，最有功勞的人，就是農夫。如果農夫不栽種穀子，我們就沒有飯吃，那麼就不能活在世界上。如果農夫不種棉，養蠶，栽種桑樹，那麼人民就沒有衣穿，就要凍死。如果農夫不培植樹木，就沒有材料來造屋子，那麼人民沒有屋子住，就要被野獸來侵略。

我國的農夫，實在太苦了！一年苦到頭，一天苦到晚；是吃不飽，穿不暖，住的是茅屋。我國的農夫，此外國人的農夫，苦得多了！我們要使農夫富起來，必須要學外國人，利用機器耕種，利用機器生產，那麼農夫自然會富起來了。

可憐的乞丐

鄉師附小初四學生李思訓

昨日，我到十字街頭，看見一個年老的男乞丐，在一家商店中要飯，嘴裏：「老爺啊！老爺啊！」的叫着；衣服很是襤褸，凍得發抖；大約他有六十歲左右。我看了十分可憐他！便從衣袋裏拿了一角錢給他，

我想：這乞丐，他在年幼的時候，一定是不努力做事，一天只想好吃懶做；所以到現在才會這樣的啊！看下來，我們在幼年的時候，就應該專心工作了！

日記一則

鄉師附小初四學生周 鈞

六月十八日（星期五）晴

學校生活

今日下午，老師對我們講作文和週記的方法，並且還舉了幾個同學的作文和週記，念給我們聽；有的作得很好，有幾本是抄書的，有的是作不通的。老師又說：「這樣抄書的，他們把書上的文章完全抄下來，是不對的！對於自己一點益處也沒有；不但沒有益，而且還有害。這些作不通的，是他們不用心作，才作不通。」

我想：作文是發表我們自己的思想；我們抄人家的文章，就是合用的，也不能完全把他抄下來，才有進步的。

日記一則

鄉師附小初四學生孫昌益

六月十九日（星期六）雨

下雨的一天

今天，我早上起來，看見黑雲四起，天氣乍寒。我心想：今天一定要下雨了！我就多穿了一件衣服，拿了傘，穿了皮鞋，到學校去。到了學校裏，不一會，就聽鈴聲，趕快排隊進教室去；忽然聽見外面潑潑浙浙的響，大家很鎮靜的聽着，好像呆了一樣。一會兒，雨越下越大了，屋檐下的水，直沖下來，聲音很大；連老師講的話，都聽不見了。大家的聲音，已沒有了。一直下到十點多鐘，才算停了。我們放早學回家，一街看見路上的水，好像江河一樣的向溝裏流，把溝都裝滿了。等回到家吃了午飯，天還沒有晴呢！

日記一則

鄉師附小初四學生沈光華

五月二十三日（星期日）晴

夜遊翠湖記

今日晚膳後，覺得心中煩悶，便約了幾個同學，至翠湖遊覽。一路上，遊人擁擠，人聲喧嘩，兩岸垂柳依依，

湖水。悠悠。我們到湖中亭，玩了一會捉迷藏。一會兒，那皎潔的明月，已普照大地；我們便坐下觀賞湖景。但見那飄忽的清風，把湖水吹動得好像銀波一般；那麼遠處的螺山，看去很是分明。這樣幽靜的景色，引得我們流連忘返，直到月兒入廣寒宮了，大家才攜手而回。

春天的風景

鄉師附小初學生楊鑫銓

日子像流水一般的過去，不覺春天又來了。春來了！春來了！把一切樹木花草，都變成很美麗的了！到了城外，只見高高山，低低的田，彎彎曲曲的河水，溫暖的春風，很好看的花草，很好聽的鳥音，會飛舞的蝴蝶，會游水的魚兒。這可愛的風景，誰不想賞玩呢？

一個聰明的小孩

鄉師附小初三學生張通

從前宋朝時候，有一個名字叫文彥博的，他在小時候，和幾個小朋友，在一棵大樹底下遊玩，忽然一個小朋友，把球，被另一個小朋友打落到樹洞裏去了。那些小朋友，有的伸到樹洞裏去撈，但是手膀沒有樹洞那麼深；有的用竹去棍去掏，可是竹棍沒有樹洞那麼曲；球拿不出來。泡球的主人哇的一聲哭起來了。文彥博想了一回，忽道：

「有嗎，有嗎？」於是就舀一盆水來，澆在樹洞裏；等到水流滿了，那泡球也浮起來了，衆人都很佩服牠。因為文彥博知道水有浮力，能夠把體輕的東西浮起來。但是他是一個很小的孩子就有這樣知識；所以後世的人，都稱他聰明。

早起的益處

鄉師附小初三學生李應鑑

古人有句話說：「一日之計在於晨」。人能夠早起，有很大的利益啊！早起的益處，不但吸得着新鮮的空氣；還能夠看見美麗的風景，聽得着小鳥唱的歌聲。起得早事也能夠從從容容的做了；到學校裏來，也就不會遲到；老師教的功課，也聽得完全；將來考試的時候，也不會降級，就有升級的希望了。這不是很大的利益嗎？

不能早起的害處

鄉師附小高初三學生李琨

人不能早起，不但觀賞不著美麗的風景，吸不著新鮮空氣；並且還做不成家庭中的一切事情；尤其是不能按著時間去上學，老師教的功課，就不能完全學著，學業就不能進步了。小朋友們！你們知道光陰過得很快，應該天天起早，那麼就做得成家庭中的一切事，就不遲到，功課就做得好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下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閱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校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固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提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數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察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在滙票壹元以內

年

卷

期

4

8

第

第

目錄索引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八月九日刊行

第四卷 第八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八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發雲南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及教職員進修

獎勵辦法通令遵照文

附雲南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

雲南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附冊式）

教育局奉令革命軍遺族學校借讀學生准予按照革命功勛子

女私學免費條例辦理通令遵照文

公佈

昆明實驗縣二十七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昆明縣第十屆小學畢業會考學生成績比較表

昆明縣第十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比較表

通俗講演

選載

防空（第一閱覽室主任江宗淮講演）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份至五月份收支報告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六次至二九八次局務會議記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一、二、三、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二十七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紀錄

學生作文成績

瑞雲小學高三班學生作文十一篇

雄川第一初小四年級生作文四篇

珥琮第七初小三年級生作文三篇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雲南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及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通令遵照

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一〇一號

令縣屬高初級各小學教職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發下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七五六號開：

「查本省各項教育單行法規，歷經分別訂定，

先後通飭遵行在案；茲訂定雲南省小學教育研究

會組織規程，雲南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等二

種應即通飭照辦。除呈報

教育部備案並分令外，合行發給該項法規各二份，

仰即分別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教育局遵照辦理。

此令。計發法規各二份」。

等因，後批：「轉令遵照」奉此，應即遵照辦理。合行照

抄規程及辦法，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

此令。

計抄登規程及辦法各一份。

局長梁繼先

代行拆縣督學劉金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七月

二

H

雲南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據小學規程第一百零四條及雲南省立

小學設施通則第四十五條之規定定之。

第二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省教育廳長

二、教育廳第二科科長及各主任

三、省督學及各區視導員

四、省分區小學代表

第三條 本會以教育廳長為主席廳長不能出席時得指定

代表主持會務。

第四條 省分區小學代表之人選及人數由教育廳指定之

第五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每兩年開常會一次於必要

第六條 時得由主席召集臨時會議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研究並實施左列事項

一、關於小學教育制度事項

二、關於全省小學教育行政事項

三、關於全省小學訓教方案事項

四、關於全省小學教育經費事項

五、關於全省義務教育推進事項

六、關於全省邊地土民教育之普及事項

七、關於各種新教育方法之研究事項

八、關於各種社會教育之改進實施事項

九、關於各種教育計劃之審查事項

十、關於各種小學教育問題之討論事項

第七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於會內得委派若干幹事

秉承主席之命分組籌備會務並編議程記錄議案

招待會員等事務其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八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設於教育廳內其開會地點

隨時由主席指定之

第九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經費得由省教育廳時費項

下支撥正式列入預算計算按期呈核

第十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議案於每屆大會閉幕後一

個月內分別呈報教育部及省政府備案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之召集由教育廳以命令行

之

第十二條 經指定各分區小學代表督省參加省教育研究會

期間所有職務得委託他人代理並呈報教育廳查

核

第十三條 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為促進小學教育研究機關

組織完密起見得依法組織各級研究會

第十四條 各級小學教育研究會依法成立後應將成立日期

會址所在地會員名冊等彙報教育廳查核備案

第十五條 各級小學教育研究會於各規定時期內舉行研究

會後須將議案彙報呈核

第十六條 各級小學教育研究會之設立由教育廳以命令定

之

第十七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雲南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

一、本辦法依據小學規程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定之

二、本省小學教職員應深勵精神努力進修以期學校行政

調教方法有實際之改進

三、本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確有成績者得予以獎勵其獎勵方法如左：

一、嘉獎

二、記功

三、獎慰金

四、小學教職員除認真辦理學校行政及訓教事項外而能努力進修並如下之事實者得予獎勵

(一) 對於教育參考書籍隨時研究者

(二) 對於本區小學教職員暑期講習會小學教育研究會熱心參加而有顯著成績者

(三) 對於本校校務及訓教方面有確切之改進計劃並繼續有所建樹者

(四) 實驗某種教學法有顯明之成績並提出實驗報告者

(五) 對於新教育方法有所開發者

(六) 對於各種教育著作有深刻之研究並能發表心得者

(七) 對於小學教育方法有所創建者

(八) 對於小學教育實際問題有相當著述者

(九) 對於本地社會情形有明確之認識而能作整個

教育具體計劃者

(十) 對於地方鄉土教材有精確之編採經審查適用者

(十一) 對於小學教育有不斷之努力而能以事實證明者

五、小學教職員進修之成績分別由該校校長該縣教育委員省教育視導員查覈並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覆核執行之

六、小學教職員進修之考查每年年終舉行一次其考查結果應將各員姓名年籍實歷担任職務到校年月成績事實獎叙情形等列冊彙報教育廳查核備案其有著述者並附呈之(附冊式)

七、小學設備應在可能範圍內盡量購置各種教育參考書籍

八、小學有識教員五人以上者應依法組織小學教育研究會並定期開會

九、小學教職員有合於本辦法第四條第一、二兩款之規定者得予以嘉獎之獎勵

十、小學教職員有合於本辦法第四條第三、四、五、六、七、八各款之規定者得予以記功之獎勵

核長官：
省督學

縣教育局局長
設治局局長

填册注意事項

- 一本册各項均須詳細註明
- 二「曾否受過獎懲」欄須註明某年某月曾受過某種獎懲
- 三「獎叙情形」欄須註明擬叙某種獎勳
- 四備考欄內須註明附呈證件或作品
- 五查報員及覆核長官均須簽名蓋章

奉令革命軍遺族學校借讀學生准予
援照革命功勛子女就學免費條例
辦理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業縣教育局訓令

代字第一〇二號

縣立鄉村師範及各中學
縣屬各區各高初級小學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八四七號開：

「案奉

(簽名蓋章)

教育部訓令二十七年發漢教第四五七號開：「案查自抗戰軍興以後，國民革命軍遺族學校學生即奉令分別資送回籍借讀，本部為篤念功勛子女教育起見，曾經令行各省市教育廳局關於是項借讀學生准予援照「革命功勛子女就學免費條例」辦理在案。茲准遺族學校本年五月三十日函以據報是項辦法，各校尚有未能遵行者，請予重申前令等由到部，除函復外，合亟令仰該廳遵照准予援照該項免費條例第二條乙項規定辦法辦理，並轉令所屬各級學校一體遵照為要。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轉飭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切勿！

此令。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七月

三十

日

公 佈

昆明寶驗縣二十七年夏季小學畢業
會考結果清單

計開

甲等生六十六名

- 孔祥善(附小) 郭士英(附小) 李潤芝(附小)
- 王孝銘(附小) 王紹堯(附小) 熊兆周(附小)
- 劉景善(附小) 劉 榮(附小) 沈昌達(附小)
- 曾昌裕(附小) 沈格華(附小) 張 遠(附小)
- 李紹光(寶珠) 張格才(寶珠) 吳 鏡(附小)
- 馮錫年(附小) 趙 翹(附小) 彭以能(寶珠)
- 孫爾煊(附小) 王嘉聲(附小) 陳永亮(附小)
- 董正剛(附小) 周 坦(附小) 姜存仁(附小)
- 王嘉鑫(附小) 梁嘉鑫(附小) 李 惠(寶珠)
- 孫 寶(附小) 王志珪(附小) 李國棟(附小)
- 鄭孟驥(附小) 沈樹滋(附小) 王 珍(附小)

乙等生三十六名

- 王華強(附小) 孫維麒(附小) 李克明(附小)
- 田垂熙(附小) 孫 蓴(附小) 陳啓龍(附小)
- 李國仁(附小) 楊風儀(附小) 周宏仁(附小)
- 郭希陶(附小) 謝耀珊(附小) 謝 環(附小)
- 萬選文(附小) 周嘉延(附小) 王 銘(附小)
- 石德熙(寶珠) 張耀宗(附小) 李文鳳(寶珠)
- 楊映桂(附小) 李汝珍(寶珠) 黃石珍(附小)
- 董 聰(寶珠) 李知儀(寶珠) 沈名遠(附小)
- 許祥齡(附小) 桂明倫(附小) 華增祥(附小)
- 王維詮(附小) 陳乾富(附小) 楊恩福(附小)
- 楊福中(寶珠) 譚 禹(寶珠) 劉開集(附小)
- 李 德(附小) 馮文驊(附小) 鄭 貴(寶珠)
- 馬尚詒(寶珠) 楊自誠(寶珠) 陸鳳鳴(寶珠)
- 石永燦(寶珠) 梁 純(附小) 陳兆瑞(附小)
- 王希禹(附小) 何思武(附小) 張永源(寶珠)
- 蕭應昌(附小) 李 寶(寶珠) 楊培亮(寶珠)
- 楊文亮(寶珠) 張 鐘(寶珠) 徐爾壽(附小)
- 楊玉麟(寶珠) 徐詩安(寶珠) 陳葆樹(附小)
- 婁 昆(寶珠) 張國珍(寶珠) 郭占壁(向旭)

- 譚智(寶珠) 何秀英(寶珠) 榮芳(寶珠)
 張永發(附小) 楊陔梅(附小) 張學寶(寶珠)
 李發森(寶珠) 陳葆青(附小) 李儀(寶珠)
 李榮(寶珠) 李元鍾(附小) 郭存英(寶珠)
- 丙等生二十名
 劉開福(附小) 張興(向旭) 李嘉禾(寶珠)
 劉崇智(向旭) 李竹英(向旭) 仇應春(向旭)
 李成棟(普照) 李國枝(普照) 李世茂(向旭)
 鄭崇義(普照) 徐崇仁(普照) 李榮祥(向旭)
 李鋼(向旭) 飛鶴(普照) 郭志(向旭)
 李治(向旭) 尙蕙蘭(普照) 王崇仁(向旭)
 尙清(普照) 王聰(普照) 徐燦(普照)
 施志(普照) 李維春(向旭) 張忠(向旭)
 蔡其義(普照) 田春祥(向旭)
- 留級生二十六名
 蔡雲程(普照) 尙吉英(普照) 徐子義(普照)
 任雲(普照) 楊汝恭(向旭) 李紹明(向旭)
 李遇英(向旭) 楊寬(普照) 楊素秋(普照)
 施文學(普照) 李永華(普照) 納啓明(普照)
 尙日洪(普照) 王汝英(普照) 王汝英(普照)
 郭嵩(向旭) 李敬(向旭) 郭世昌(向旭)
 郭靜貞(向旭) 李桂芝(向旭) 丁鳳仙(向旭)
 李貴明(向旭) 陳惠清(普照) 莫家惠(普照)
 李敏(普照) 張培芳(向旭)
- 未到生六名
 張萬才(普照) 張學光(普照) 夏禮(寶珠)
 李振昆(向旭) 楊亮(向旭) 楊潤(向旭)

昆明縣第十屆小學畢業會考學生成績比較表

二十七年七月

校別	國語	算術	常識	學生	成績	與中數比較	增減			
								別	算	術

校別	第 等					總計
	甲 等	乙 等	丙 等	留 級	未 到	
鄉師附小	八六，一四	八七，〇八	八二，〇五	八五，〇九	二四，九七	
寶珠小學	七六，二〇	八一，四四	八一，四四	七九，六九	一九，五七	
向旭小學	五二，五二	三六，〇〇	三四，五二	四一，〇二		一九，一〇
普照小學	四〇，九六	三五，〇四	二八，〇四	三四，六九		二五，四三

附記 本屆會考學生成績中數係六十分零一厘二毫
昆明縣第十屆小學畢業會考等第人數較表

二十七年七月

普照小學	無	無	一	一	一	五	二	二八
合計	六	六	三	六	二	六	二	六
								一六〇

通俗講演

防空

第一閱覽室江宗淮講稿

「無防空即無國防，無國防即無民族」的呼聲，早已震動了全球。誰都知道，近代的戰爭，側重空戰，民族自衛，必先注重防空。爲什麼防空如此重要呢？可以先談談空軍的威力，就想到防空的重要了。

戰爭的事業，也和普通的事業一樣，科學越發達，事業越進步，有一日千里的形式，一天複雜一天。在古代的時候，只是一人同一人肉搏而已；後來慢慢的利用弓箭刀矛；再後來利用槍砲和戰艦；到了近代，發明飛機，一變而爲陸海空軍同時作戰。所以戰爭的事業也是跟著時代而進步，有人把這種戰爭進步的狀態，用點、線、面、體、來譬喻，真是確當得很。

現在既是立體的戰爭，當然最利害者就是空軍，就一般良好的飛機來說：可以載重一千公斤的炸彈，一小時可以飛行四百華里，能在空中飛行十四小時之久，高度可達六千公尺以上，並且可以使用爆炸彈，毒氣彈，燃燒彈，等三種投下。以這樣的飛機，成羣結隊前來襲擊，他的威力是如何巨大，也就可知了。就英國一位農黨領袖麥塞米爾曾經說過：「不出十年，歐洲若有大戰爆發，大部份限在空中戰鬥，參加作戰的飛機，不下數十萬架，大戰最長時期，不過十二小時」。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可以於最短時期內，亡人的國家。空軍的威力，是這樣的可怕！

自蘆溝橋事變之後，敵軍在短期間，利用他那飛機，飛臨轟炸，佔據我平津，屠殺我民族，破壞我交通機關及文化學府；使我國民血肉橫飛；屍骸枕藉。近更逞其兇獍，轟炸我上海；逼近我國都；即浙、皖、贛、閩、粵、各地，敵機亦數次飛臨轟炸。這樣慘酷的事實，爲我國民所

身受，國際間所目覩；這就是敵方有意破壞世界和平，淪亡我們整個國家、整個民族的鐵証。惡耗傳來，舉國憤慨；我政府本着酷愛和平的夙衷，對敵方只用「應戰而不求戰」的手段。可是結果下來，徒使敵愾益張，仍是着着侵略。我全國上下，在此和平絕望犧牲已到最後關頭的時候，抗敵的呼聲，風起雲湧；我整個民族合力團結，作生死關頭抗戰的鬥爭，到此已無猶豫的餘地。我們在此生死關頭抗戰的時候，不論男女老幼，人人須知敵人殘酷的舉動，無論何時何地，都有不能避免的可能。就以本省而論，若是敵人的航空母艦開至海南島附近，由母艦起飛，六小時的時候，可以達到昆明市；除往返十二小時以外，還可以在本省耽延兩小時，做一切轟炸的工作。

敵人的飛機，已經到我們內地來轟炸了！大家更不容稍存卸責苟安的心，應當一齊起來，做防空抗敵的工作，對付敵機的襲擊！防空工作可分為兩種：一種是積極防空，一種是消極防空。

積極防空 就是用堅強的空軍，不等到敵人的空軍來臨，先發制人，利用自己所備的空軍，先把敵人空軍根據地，和所有的飛機，打一個落花流水，給他們一個重大的破壞，使他們的空軍，不能再有活動的餘地。或者趁敵機

還沒有飛到我們的保護區域以內，用飛機高射砲和其他防空武器，給他一個迎頭痛擊，使他無從達到襲擊目的。不過這種方法，要自己空軍力量確實充足，而敵人的空軍力量却是十分薄弱，知彼知己，才能施行。否則，就非常危險，萬不可冒險行事，作無謂的犧牲。此種任務，是由政府 and 軍隊負擔，我們不再多談。

消極防空 消極的防空，可以補助積極防空之不足。單有積極的防空，不見得就算是萬全之策，仍舊還要有消極防空的準備，以防不測。至於沒有充分積極防空的設備；而要減少敵軍空襲的危害，那末祇有消極防空。消極防空的任務，應該由一般民衆和政府軍隊共同負擔，所以這裏把他的方法等等，特別講述一下，使大家對於防空的知識和技能，有相當的明瞭，和充實，然後才能於戰爭後方參加防空的工作，而為國家有效的分子。

消極防空裏面，包含著：警報、警備燈火管制、偽裝遮蔽、消防、防毒避難、等項，現在分別說明於下：

(甲)警報就是使防空部隊和人民知道敵機來襲警備防禦，減少損失。警報內又分四種：

(1)空襲警報 這一種警報，是在敵機將來的時候發出，使防空人員整裝待發。屋內的人關閉門戶；

易引火的物品，妥為處置。屋外的人停止活動。若是在夜間，則實行警戒燈火管制。

(2) 緊急警報：這種警報，是在敵機已到的時候發出，使防空人員開始工作。民衆應避入避難所或避毒室內。若在夜間，則實行非常燈火管制。

(3) 毒氣警報：毒氣警報，是在敵機實施毒氣攻擊的時候發出，使防毒人員戴用防毒面具及防毒衣，開始做防毒工作。民衆應避入避毒室，有防毒面具的立即戴用。

(4) 解除警報：這類的警報，是在敵機確已離開本地方的時候發出，使防空人員可以解除任務。民衆可以照常活動。夜間解除燈火管制。

傳達警報的方法，可以利用汽笛或警鐘等的鳴聲，傳達出來。夜間則用燈光的光亮可也。

(乙) 警備：警備是敵機來襲時最重要的一件事，因為在那個時候，社會秩序非常混亂，宵小乘機騷擾，警備得宜，才可保安全。其中的事大體可分三種：一、警備的要領；二、警備部隊的任務；三、交通的整理。

(1) 警備的要領，又分為三項：(1) 施行燈火管制，(2) 投下炸彈時，(3) 發生騷擾盜劫。

(1) 施行燈火管制：在夜間敵機來襲的時候，警備人員應指導人民遵守下列各事項：(一) 人民管制燈火，不准外出；(二) 不准喧嘩；(三) 市民注意門戶，謹防盜賊；(四) 商店停止營業；(五) 娛樂場所停止娛樂，停止宴會；(六) 車輛除特許通行者外，一概禁止；車輛上的燈火應管制。

(2) 投下炸彈時：敵人所投的炸彈，可分三項：一、燃燒彈；二、爆炸彈；三、毒氣彈。

(二) 燃燒彈：在敵機投下燃燒彈時，警備人員應協助消防隊，封鎖火場四圍道路，除消防和救護人員外，不許閒人逼近；保護消防器械；維持火場和水源或積沙間的交通；指導附近人民協助消防；老幼殘廢人民應令先行退出火場，避入附近避難地點，或收容所；受火災的人民搬運行李，應令放在指定地點，不阻礙交通路線；對於因火災傷亡人員，應即通知救護機關施行救護。

(二) 毒氣彈：若敵機投下毒氣彈，警備人員應協助消防隊，維持毒化地區附近的交通秩序；並指導人民避入附近的避毒室，或高地和樓房；對於行人，指導避入最近避難所，或上風地野，不可叫他亂跑。如

敵人撒布持久性的液體毒物，應即指揮人民避入建築物內；並立即封鎖四周道路，除防毒人員外，不許靠近。對於染着持久性毒物的地區，應即通知防毒機關，實行消毒。指導附近人民協助防毒和救護工作；對於中毒人員應即通知救護。

(三) 爆炸彈：若敵機投下爆炸彈時，將我黨政、軍重要機關轟炸，應設法協助該機關人員，保護或救出檔案印信。如交通要道被轟炸時，除立即通知工務隊修理外，並將代替的路線指示人民，以免交通阻塞秩序紊亂。如電線和自來水管炸壞，除立即通知工務隊修理外，並須防止人民觸電；或關閉水源。

(3) 發生騷動和搶劫：在發生騷動事件時，應分別報告憲兵警察等主管機關和警備隊，同時予以適當的處置，不令事態擴大。如發生盜劫等事，應分別報告憲兵警察和警備部隊，同時於交通處所，實行檢查行人，務須人証俱備。在燈火管制時發生騷動或盜劫事，得開相當的警備燈火，以便鎮壓和緝捕。

(二) 警備隊的任務：警備隊的任務，就是防制反動份子，漢奸，間諜等陰謀擾亂；維持社會秩序；補助警報的傳達；協助和檢查取締燈火管制的實施；協

助消防，防毒的工作；指導避難人民等事。

(三) 交通的整理：要使一切防空業務運用無阻，則全賴交通暢達，故交通的整理，在防空上佔重要的位置。其中可分三項來說：第一、交通整理的原則，就是嚴禁聚集，不准在門前或街旁徘徊；車輛避時，仍應靠左邊走，並管制燈火；在擲下炸彈發現火警，燒斷電線，爆炸水管等地區立斷交通。倘有通行證或負有一切防空責任的車輛員役，特別有交通上的便利。第二、交通整理的要領，可分三個時期：第一個時期，在空襲警報的時候，就要取締無用和不遮蓋燈火的車輛，限制車行速度，指示進行路線；禁止民衆在交通路附近停留，指導避難；指定隱蔽地點，停置車輛。第二個時期，就是在緊急警報的時候，禁止車輛行走；禁絕一切不遮蓋避火的車輛；禁止路上沒有業務的人觀望；指揮防空機關車的運行；指導避難民衆的進行，維持避難場所附近秩序。第三個時期，就是在解除警報的時候，要恢復平時交通狀態，開放避難民衆，解除燈火管制。第三、交通整理的任務，就要準備船隻車輛，運載避難民衆，奉令迅即出動；燈管制行人車馬船隻；分別運民通行路線，指示避難路線

照情形，指揮行人車輛進行，加速或停止；被炸地區，不許行人走近，制止聚集的羣衆；取締管制燈火的車輛。

(丙)燈火管制：都市中的燈光，是敵機夜襲良好的目標，所以當敵機施行空襲的時候，夜間一切燈火，必須有適當的限制或隱蔽；在必要時，更須令全市燈火熄滅，使敵機找不着轟炸目標；這種工作，就叫做燈火管制。所以在都市附近二百里以內的燈火，必須同時實施管制。管制種類分為兩種：一種是警戒管制；一種是非常管制。

(一)警戒管制：就是接得警報的時候，所施行的管制，管制的事項，就是屋外的信號燈，注意燈，樣准燈等，都要熄滅燈屋內的燈火則限制出入；月台候車處的燈火，就要遮蔽或熄滅；其他如車輛燈，船舶燈，個人攜帶工作移動燈，一概遮蔽。

(二)非常管制：就是接得非常警報所施行的管制，就是全市的燈火應當立即熄滅。

燈火管制實施的方法，分為兩種：一種是中央管制，一種是自由管制。中央管制，就是由防空司令或電燈廠，切斷輸電路線，熄滅一部份或全部的電燈。自由管制，就是由人民根據警報，自行將燈火熄滅或遮蔽

遮蔽的方法，就是將燈光遮蔽，使光線不透出於外或照映於天空。

(丁)偽裝遮蔽 偽裝遮蔽的意義，就是利用環境和人的知慧，把地面上的重要建築物，加以假裝；或用各種方法遮蔽起來；使敵機誤認目標，投彈失去效用。其種類及辦法分述於下：

(一)偽裝的種類 偽裝可分兩種：一種是實地偽裝，一種是欺騙偽裝，就是在建築物的附近多種樹木，使附近地區完全變成綠色；或用顏料塗的布幕，遮蔽在建築物的上面，使敵機不能認出真正的目標，塗在建築物的全體，使敵機不能認出真正的目標，投彈失去效力；這就是實地偽裝。欺騙偽裝，是一種誘惑的性質，他的方法，就是做成一些假房子，假河道，假鐵路，假都市，使敵機真偽莫辨，以達到欺騙的目的而已。

(二)遮蔽的種類 遮蔽也是分兩種：第一種天幕遮蔽；第二種煙幕遮蔽。天幕遮蔽的方法，就是在布幕上或附近地物同色的油畫，掩蓋物體；或是用些殼草或沙礫，舖在建築物上，使敵機不能看出目標；或者用偽裝網張在建築物上，再用些樹葉或人工染色或

織維放在網上，使敵機不能看破下面的物體；像這一類的遮蔽，就叫做天幕遮蔽。煙幕遮蔽，是用煙霧將所有的建築物遮蔽了，使敵機看不明白，投彈生效。其施放煙幕的法子，可用飛機或汽車施放，或用工廠煙突發煙，或用燃燒積蓄發煙；但施放煙幕的時候，必須要測定風的方向，由上風頭施放。因為風力太速，煙幕即時被吹散；沒有風時，又不能造成煙幕；所以要看風的力量而言。此外還要注意施放，不可過早過遲！這就是遮蔽的大概了。

(三) 偽裝和遮蔽應知的要項 在偽裝工作的時候，不可被敵機窺見。偽裝做假，要在空中檢點，加以修正，方能有效。施放煙幕，務須範圍擴大，否則反成敵人投彈的目的。以上各項，都是偽裝遮蔽的要項。

(戊) 消防 消防一項，在防空上要算最重要的事情，因為空軍的能力，首先就是投彈，投彈的結果，燃燒彈最為有效；若是敵機將燃燒彈投下，各處起火，火勢蔓延，對於人民的損失，這是不堪設想的！可是空襲時的消防，和平時的消防，雖然是同樣的事，而性質就大不相同。平時的消防，實施容易，對於火災的撲滅很簡單；防空的

消防，實施很難，顧慮又多，決非平時所有的消防力量，所能奏效。現在將防空消防的要項分述下：

(一) 空襲消防的困難可分兩項說明：

(1) 設施方面：因為軍事動員或空襲傷亡，以致消防人員缺少；或因消防機關以及器械被毀，失去活動能力；或因電話被毀，指揮聯絡上發生障礙；或因水源被毀，用水發生困難；這都是設施方面，所受困難的事情。

(2) 行動方面：因煙幕等的瀰漫，以致發見火災，和出動遲延；或因燈火管制，以致救火車不能迅速進行；或因道路橋梁被毀，以致妨礙交通；或因燃燒彈火力熱度較高，不易撲滅；這都是關於空襲消防行動上困難的事。

由上述種種波及的影響，都足以減少消防能力；可見防空消防的嚴重，必先有充分的準備，以便空襲當前的應付。

(二) 火災預防法 在未發生火警之時，人民必有預防的法子，方能便火災不易發生。其預防之事，可將易著火的物料妥為收藏；煙頭紙捲不可亂擲；爆竹香燭，最好不用；同時貯蓄清水，置備沙包；還要多

說池塘、水井、太平缸、化學滅火器等，以防不測；這一類的事，都是預防火災不可少的。

(三)起火的原因 在空襲時候的火災，多因人民慌張失頓，以致發生火災；或由敵方砲火攻擊，引起火災；或是敵機投下爆炸彈，爆炸起火；或是將電線炸斷，走電失火；以及敵機投下燃燒彈自行起火；空襲時的火災，不外以上等項。

(四)火災的撲滅 如遇火災發生，切勿驚慌亂竄，應報告鄰近的消防隊，同時會同隣人，迅速撲滅火原。若是範圍不大，可用浸濕的棉被蓋壓。或用水灌滅。如火勢已經蔓延，灌救不熄，應首先把屋內的人如數救出；並將被燒房屋的下風處的火路截斷，以免延燒。若是走電失火，那麼應先關閉電門，斷絕電流；而後用水灌救；同時應注意漏電。如果因敵機投下燃燒彈而起火，切勿用水灌救，應用沙土向着彈處投掩，方能壓滅火勢。這就是火災的簡單撲滅法了。

(五)火災中應知的救護事項 失火時，如果樓梯已經燒斷，被困在樓上的人，須向窗口外面呼救；等到消防人員在下面張布了救生網，或在窗口接好救生梯後，才可下來。若是一時沒有消防人員，可把床上

被單褥單等結成長條，自行絕下。如果衣服已經着火，切不可亂踢亂跳，使火焰益張！應倒在地上，反覆打幾個滾，火焰自然消滅。這就是火災中救護的好方法。

收支報告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一月份

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玖千陸百玖拾肆元壹角肆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房學捐一千五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二十二元三角二分，一收斗稱捐八角四分，一收房舖租金一千三百一十四元，一收租米作款五百二十二元九角，一收征收積穀款二百二十六元一角，一收租舖押佃二百元，以上新收合計新管洋叁千柒百捌拾陸元壹角陸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俸薪八十元，一支督學俸薪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俸薪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一百二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俸薪一百三十二元，一支司書薪工一百一十一元，一支丁役工食二百元零四角八分，一支公旅費四十八元，一支文具八十八元一角三分，一支購置一十七元五角二分，一支消耗一百二十五元二角七分，一支修繕二十一元三角，一支捐稅一百二十二元五角八分，一支馬乾一十元一角八分，一支雜費七十三元五角六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壹千貳百玖拾貳元零貳分。

一支鄉師職員俸薪二百三十四元，一支教員俸薪三百四十六元四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丁役工食六十八元二角八分，一支文具七十八元六角一分，一支購置二十一元七角八分，一支消耗六十元，一支學生伙食五百七十一元八角二分，一修繕六元，一支雜費五角四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六百元，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三百五十二元四角，一支辦公費二十四元五角四分，一支教育委員津貼四百五十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八百四十三元七角，一支會考經費三百零六元一角，一支獎勵費三元，一支推廣小學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六十一元六角，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二十四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元

，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四十元，一支民教委員會經費五十六元，一支壯丁訓練費七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七百三十二元九角，一支義教委員會經費六十一元，一支週週小學經費一百八十四元，一支補助貸校費一百八十八元，一支雜支二百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伍千陸百柒拾叁元陸角柒分。

一支退還租戶押佃四百三十六元，一支職員司書早餐伙食津貼七十三元五角五分，一支司書丁役年終獎金四十九元五角，一支中學年終考試經費一百一十四元三角三分。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陸百柒拾叁元叁角捌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柒千陸百叁拾玖元零柒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伍千捌百肆拾壹元貳角叁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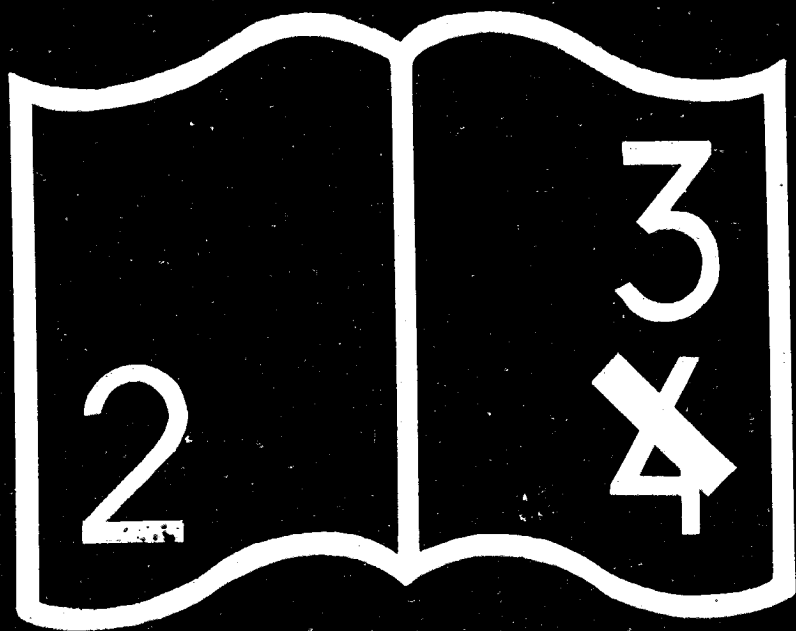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學仁 董 麟 張 祿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潤泉 副管理員 李瑞鴻



编码错误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二月份收支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

日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伍千捌百肆拾壹元貳角五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捐一千九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十八元零九角，一收斗稱捐三元三角三分，一收房舖租金一千零一元四角，一收猪鬃折價五百二十六元四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整洋叁千肆百柒拾玖元貳角二分。

開支項下

一支督學俸薪四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八元，一支公旅費六元一角，一支文具一百六十九元五角二分，一支修繕三十二元二角三分，一支捐稅一十七元三角，一支雲大學生獎學金三十元，一支雜支二十六元八角八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肆百壹拾陸元零壹分。

一支鄉師教員薪俸一十六元，一支司書工食一十六元

一支購置二十五元七角四分，一支消耗一十六元七角三分，一支修繕一十三元九角，一支雜支五十七元五角四分，一支附教員薪俸三十元，一支辦公費一百零五元一角八分，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零六元六角，一支獎勵費二十五元五角二分，一支衆民教育館經費二百七十三元，一支民衆學校粉筆費一元二角，一支編印月刊費六十四元八角，一支壯丁訓練政治教官茶水二元，一支教職員軍訓及寒假講習經費一百六十八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三百四十元零八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二十六元，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一百六十五元六角，一支板橋第二初小及小庄女子初小補助費四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壹千肆百捌拾肆元陸角壹分。一支津貼職員司書早餐五十九元三角二分。(臨時只三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壹千玖百伍拾玖元玖角肆分。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洋柒千叁百陸拾元零伍角壹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錫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李永詩 趙濟 張蘇 董蕪
鄭費正管理員 李銘 副管理員 李瑞湧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三月 日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三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柒千零百陸拾元零伍角壹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一千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六十四元三角五分，一收六城雜糧捐抵抽款三百二十元，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民教費三成二千一百八十七元一角一分，一收房租金一千一百五十二元二角，一收租米作款四百三十六元八角一分，一收附小上學期學費一千五百九十一元二角，一收征收一猪標款七百三十七元一角，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義教費二成一千八百八十九元七角一分，一收印花費一百八十五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柒千陸百陸拾元零柒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三十六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二元四角，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二十二元四角，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三十八元七角，一支司書薪工一百八十三元六角，一支丁役工食九十九元五角，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二百四十六元二角二分，一支購置一十六元三角八分，一支消耗九十三元一角八分，一支修繕費六元，一支指稅一百〇三元二角五分，一支馬乾七元七角七分，一支雜支三十四元一角三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壹千零貳拾陸元肆角叁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五十六元六角，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一十四元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三十四元，一支丁役工食三十三元七角五分，一支文具八元七角九分，一支購置五十二元九角二分，一支消耗一十六元八角，一支學生伙食八十八元九角四分，一支修繕一百四十六元五角七分，一支雜支一十五元七角一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二千二百四十元，一支職業班經費九百元，一支附小薪俸二百八十七元三角七分，一支辦公費三十八元三角四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九十三元一角，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五十二元零六分，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一百九十九元五角

一支民衆學校津貼一十六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百二十九元二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五十三元五角，一支莊丁訓練經費一百三十五元，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八十五元二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十一元四角，一支雜支二百二十八元九角五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肆千柒百玖拾柒元伍角。
一支津貼職員司書早餐六十元零八角，一支修建防空室七百七十一元六角九分，一支退還房舖押佃五百六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壹千叁百玖拾貳元肆角玖分。
上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柒千貳百壹拾陸元肆角貳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柒千捌百壹拾元零壹角陸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 祿 董 麟

張學仁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四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四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柒千捌百壹拾元零壹角陸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一百四十三元九角一分，一收房舖租金一千三百三十二元六角，一收豬鬃折價一千零七十九元二角，一收房舖押佃七百八十元，一收印花售賣七十五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陸千貳百壹拾元零柒角壹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三十六元，一支督學薪俸八十二元八角，一支事務員薪俸一百二十元零六角，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九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五十九元四角，一支司書薪工九十一元八角，一支丁役工食一百五十三元八角二分，一支公旅費二十八元，一支文具四十五元七角二分，一支購置一十五元九角六分，一支消耗六十四元五角八分，一支修

購八角，一支捐稅五元一角五分，一支馬乾七元九角二分，一支雜支一十一元五角二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捌百壹拾肆元零七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二十三元二角，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二十一元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校役工食四十八元二角，一支文具二元二角，一支購置七十五元一角七分，一支消耗三十二元八角三分，一支學生伙食三百五十五元九角八分，一支雜支五十元零六角三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一千一百四十元，一支附小薪俸三百七十四元一角四分，一支辦公費六十六元零九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三百七十二元四角，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六十八元三角，一支獎勵費十元，一支補助明應小學添辦乙班開辦費四十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一百五十九元四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四百三十八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七十九元二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一十六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一百一十元二角，一支短小經費一十五元，一支義務教育經費委員會經費一百一十六元六角，一支巡迴小學經費一十五元二角，一支永靖第二初小週六小學津津校官渡女子小學補助費二百四十八元三角四分，一支雜支二百四十五元六角八分。

以上教育事業合計洋肆千柒百伍拾肆元玖角陸分。一支職員司書早餐津貼八十八元二角六分，一支退還租戶押佃四百元，一補助朱師建防空室不敷工料洋壹百元，一支印花七十二元，一支防空講元津貼四十元。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柒百員零貳角陸分。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陸千貳百陸拾玖元貳角玖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柒千柒百伍拾壹元伍角捌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 祿 董 麟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五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柴千柒百伍拾壹元伍角捌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六十八元七角六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民教費二肆二千八百七十三元七角四分，一收房租租金一千二百四十元，一收租米款六百六十三元六角，一收猪鬃折價一千七百九十元零七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義教費二肆一千八百七十三元七角四分，一收房租押佃六百四十元。

以上新收合計洋壹萬零玖百肆拾玖元玖角壹分。

一支局長薪俸三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八十一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一百元零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九十二元八角，一支丁役工食二百一十六元六角，一支公旅費二十二元八角，一支文具一百元零六角四分，一支購置四十八元九角六分，一支消耗九十七元七角七分，一支捐稅四元二角三分，一支馬乾八元五角四分，一支雜費九元八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柒百玖拾貳元玖角肆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五十二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三十七元二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丁役工食三十三元

一角六分，一支文具八元六角七分，一支購置五十四元六角八分，一支消耗二十四元三角，一支學生伙食三百七十七元七角四分，一支雜支三元六角二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額款八百五十五元，一支附小薪俸四百二十九元三角六分，一支辦公費三十四元二角五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八十四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八十九元一角，一支獎勵費十元，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二百六十五元零六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二百七十四元，一支編印出版物費五十五元六角，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三十六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十六元，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一百八十四元五角二分，一支雜支五十四元九角八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叁千肆百玖拾肆元貳角貳分。一支津貼職員司書早餐一百零六元六角三分，一支還租戶押佃八十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壹百捌拾陸元陸角叁分。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肆千肆百柒拾肆元貳角玖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洋壹萬肆千貳百貳拾柒元貳角。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樹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森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張祿 董驊

張學仁 李濤

經費 正管理員 李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六月

議案

橫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四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醇伯 李善之 李右書 李漸遠

李南鈺 孫繼武 朱衡卿 陳萬生 楊小山

尹晴波 李月波 馬文伯 張文華 劉庚秋

夏晴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本縣奉令編查保甲戶口頒發雲南全省編查保甲戶口

各項規章表冊彙編一册請兩督學各區委員詳細研究

(二) 本局呈報擬訂學齡兒童強迫入學委員會組織辦法大

綱四項奉縣府指令應早加致函備案即行辦理

(四) 奉綏靖公署省政府令催防空會會員會應從速繳解

(五) 本局呈報對分小學區及設學實現表類例之處奉教廳

指令應遵照更正

(六) 本縣呈請制止市府越境征收猪鬃并請飭將越境估計

猪鬃折價照數退還一案奉教廳指市縣抽收猪鬃現經

明令由稅局合併征收平均分派不應計較長短所請可

毋庸議

(七) 縣府呈轉本局二十六年十一、十二、兩月分收支經

費計算書奉教廳指令准予核銷備案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令發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暫行辦法及戰區各

級學校學生轉學及借讀辦法如何辦理案

議決 請李漸遠夏晴九詳加研議再提下次局會核議

(二) 校務處已將師範生前學期學分核算完畢優劣各生如

何獎懲案

議決 甲等一名獎給價值幣十元之課本乙等前三名各獎給價值五元之課本劣等生牌示儆告

(三) 李督學簽呈稱軍衛第四小學教員魏愈任職懈怠如何辦理案

議決 應予撤職另行遴員接充

(四) 官渡小學校長李濤呈請另委副鎮長徐春華為民衆班辦事員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照委

(五) 李委員南錚簽呈稱樂敬七校紳首李近春等呈請籌措學款紳首楊生春願由已而炭市每年補助舊幣三百元辦事員楊應科對於抽收水碾學米能認真執行請明令嘉獎可否准行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嘉獎並呈請縣府備案佈告施行

(六) 普自三校乙班教員徐鳳翔呈報楊功父子行兇橫霸等情如何辦理案

議決 傳局申敵並將楊功降調普自二校教員李植貴調普自三校校長兼甲班教員徐鳳翔調密衛四校教員所遺普自三校乙班教員缺委施榮接充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四月十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醇伯 張文華 李善之 李南錚 李右書 朱衡卿 楊小山 陳萬生 尹晴波 馬文伯 孫繼武 劉庚秋 夏疇九 李漸達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本局呈繳防空常識問答書價新幣四十四元四角奉教廳指令七四七號已如數收訖請傳觀

(二) 本局師校及附小四月九日旋行全用去經費九十元零五角二分經庶務處開列清單請傳觀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轉奉行政院二十七年二月九日諭字第七五三號訓令略開公務員不待支領薪薪等因請公決案

議決 遵辦 (二) 樂畝鄉大小谷律莊房公民李茂林等呈請在哨子山添設民衆學校一班並請委畢發春充任教員請核議案

議決 准其成立民衆專科一班招收男女生各一班教

員如請照委薪金另行核定

(三) 棋家小學辦事員張澤沛等據將校產執照向昆明縣農
民合作社借借舊票二千元以作修理校舍充實內容之
用據李委員南鈺簽復經查明屬實擬請准予照辦可否
准行請公決案

議決 請李委員再召集該校紳管詳細討論簽覆再行
核辦

(四) 何家灣董管何華先等呈訴毘盧寺住持廣倫杜買寺產
一萬五千元請祈提撥一部分補助學款如何辦理請公
決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辦

(五) 現經楊委員小山擬訂學齡兒童失學兒童年長失學調
查表可否適用請決定案

議決 請李瀚達劉庚秋研議後再行付印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四月二十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漸達 張文華 李善之 李南鈺

孫繼武 朱衡卿 李右書 陳萬生 陸叔明
馬文伯 尹晴波 李仲廉 李月波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轉奉財廳指令據早覆查禁禁縣所屬大板
橋達收小豬捐等情既經遵令切實查禁姑免置議以後
如再被告發定即從重懲辦不貸等因奉此應由局轉令
遵照

提議事項

(1) 官渡中心小學經委會呈據該校魚秤包戶態友文呈請
減讓包額等情能否減讓請公決案

議決 標額既經該商認定有案自應遵守照繳所請減
讓之處尙難照准

(2) 據第二學區委員呈報普自第四校教員高雲會經警告
仍復曠課應如何懲處請公決案

議決 應行記過一次以觀後效

(3) 准昆明財政局公函奉財廳指令撥發本局義教經費應
照省教育經費例折八折所請發給九成之處核與規定

不符未便照准如何辦理案

議決 由管理處擬稿擬省府規定省機關發八縣各縣

發九縣定案函請仍發九縣

(4) 據普自第五校教員姚光宗等呈稱辦事員因案管押辦

學無人請轉呈縣府俯准開釋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如請轉呈 縣府核辦

(5) 第五學區委員簽覆據棋峯小學辦事員張澤沛等呈請

借款修理購備請核轉縣府令飭昆明農民合作社照數

借給等情應如何辦理

議決 據情轉呈縣府核辦

(6) 本局召集三中學學生請李季廉先生講演防空應如何

酬勞

議決 由局開送舊滇幣貳百元

(7) 查近來縣屬各小學之早課多有玩忽甚或藉故曠校應

如何處理

議決 應重申前令通飭各校一律照舊認真辦理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八九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四月二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張文華 李月波 李善之 李南鈺

陳萬生 朱衡卿 楊小山 馬文伯 陸叔明

李右書 尹晴波 孫繼武 劉庚秋 夏晴九

李醇伯 李漸達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教廳訓令第三七八號轉奉綏靖公署副秘書電開奉委

員長電令各軍事機關各部隊等凡用無線電不能再

用羅馬字括弧等應即遵照辦理

(二) 各區應辦之短小班民衆班已經成立者固多其未成立

者亦尚有多校應由各學區委員認真督飭從速成立

討論事項

(一) 民衆班現尚有多校尚未據報成立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凡各學區未成立之民衆班僅五月十五日以前

前成立者逾期不成立者校長教員辦事員等均

應分別懲處三股擬令行飭

(二) 本學民衆班短小班薪津如何支發請公決案

議決 民衆班短小班之薪津應俟各區委員查屬實在

方能發給其薪金分配數目由二股查案通知

(三) 民衆班短小班應否編發課程表案

議決 由二股編製發給

(四) 普自七校辦事員李璋林呈請暫緩添班可否准許案

議決 查該班教員久已委派萬難展緩應予駁斥並責成該辦事員完全負責辦理如再藉延即呈縣嚴懲不貸

(五) 據第二學區委員李月波發據玳瑁鎮教育經費委員會呈請由教育經費斗稱捐項下補助該鎮社教經費一案

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現在各村社教經費既屬支絀准由教育經費餘數內提撥叁千元以資補助但以本年為限以後決不得援以為例

(六) 玉案中學校長劉庚秋呈報本年添班開辦費冊據請核議案

議決 冊據送交經委會核議並請李漸達到校驗收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零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五月六日午前十一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楊明之 李醇武 楊小山 李石書

李南錚 陳萬生 朱衡卿 孫繼武 尹晴波

陸叔明 張文華 劉庚秋 夏晴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一) 奉縣政府指令據本局呈報征集防空協會會員名冊併繳入會費新幣共四百元已核收符會令仰知照

(二) 奉教廳令轉奉雲南省政府訓令准軍事委員會政治部電奉委座諭關於最近之宣傳要點令轉飭所屬遵照等因應即遵照辦理

(三) 奉縣政府訓令經縣政會議議決調查戶口辦法八項飭遵照辦理具報查核並轉飭所屬遵照等因應即遵辦

(四) 奉縣府轉奉教廳指令據轉呈本局造報二十七年二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准予核銷備案

(五) 奉縣府訓令轉奉滇黔綏靖公署訓令奉 蔣委員長元

秘書放電令各省一切行政建設之經費皆應認真稽核力圖撙節乃足以挽回今日危亡之局等因應即遵照並轉令縣屬各中小學一體遵照

(六) 據日新中學造報添辦職業班開支款項呈請核銷等情請購九查驗簽覆以憑核辦

(七) 據庶務處造報四月份局中各部職員司書及師校學生校工警役伙食表冊請傳觀

提議事項

(一) 據板橋鎮四民鄉小學辦事員姜廷舉呈請發給補助費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查案補助

(二) 據李善之簽請辭金馬小學經委會常務委員等情請核議

議決 發交陸校長簽覆再行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一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五月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靜田 李月波 李善之 楊小山
李南錚 陳萬生 朱衡卿 尹晴波 陸叔明
孫繼武 馬文伯 李右書 張文華 劉庚秋
夏疇九 李漸達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令發經濟各項緊縮辦法請傳觀遵照

(二) 奉縣府訓令此次調查戶口關係至重應認真辦理等因應即遵辦

(三) 奉縣府訓令轉奉委員長養電凡前方未接敵及後方各部隊訓練時間應照平時增加機關工作時間須在十小時以上應即遵辦

(四) 本局呈報修建附小及新建官渡中心小學計劃圖案請核發修建費一案現在教廳指令計劃圖案均屬要切應准照辦一俟捐款交來即予照發請傳觀照

討論事項

(一) 李督學漸達簽覆驗收玉案中學職業班開辦費，致核屬實可否准予核銷請核議案
議決 據簽提經委會核議

(二) 奉教廳通飭防空訓練為實施戰時教育之重要部門應隨時注意演習請核議案

議決 遵辦

(三) 清波中學校長李善之呈報本年職業班開辦費請核議案

議決 請李右書前往驗收後再憑核議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五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漸遠 李月波 李善之 李南錚

李右書 朱衡卿 尹晴波 陳萬生 馬文伯

張文華 劉庚秋 楊明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轉奉民教兩廳訓令略開政府特定征兵章程對於中等以上學校學生一律緩役一案等因奉此應行登刊公佈

(二) 奉教廳訓令准中央黨部電開茲發抗日三字經小冊用廣宣傳一案等因奉此惟因冊數過少應即登刊宣傳

討論事項

(一) 本局聘請修建附小及官渡校舍勘估計繪圖製單人員李春圃等應如何酬勞請公決案

議決 製圖二位各致送新幣貳拾元李春圃致送新幣肆拾元由會計處照數致送

(二) 日新清波兩校呈報職業班開辦收支冊單據前經局會議決派夏時九李右書前往驗收茲據具報呈來核屬實在應否准予核銷請公決案

議決 應送請經委會核議

(三) 本年本局造林事務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庚秋李南錚陳萬生負責辦理自星期日(五月二十二日)開始種植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三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五月二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李善之 李醇伯 李右書 李月波
李南鐸 楊小山 陳萬生 馬文伯 朱衡卿
尹晴波 李仲廉 孫繼武 張文華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夏晴九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由奉教廳分派胡文虎捐建學校款一案現已領獲發給
鄉師附小之國幣三千五百元官渡小學僅領獲國幣伍
百元茲為便利保管起見將此款暫存銀行俟領足後再
行轉發但官渡小學應急召開建築委員會籌備建築事
宜早日動工

(2) 教育通訊社寄到該項刊物多份應即分發三中學五中
心小學各一份以資閱覽

討論事項

(1) 本局現擬定二十七年份義務教育實施計劃是否適當
請公決案

議決 所擬計劃均屬詳遠請醇伯修正後應呈教廳備
案遵照實施

(2) 奉縣長咨諭農假期間縣屬小學各教員應仍留校協助
辦理編查保甲事宜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快郵代電轉飭各教員遵照辦理

(3)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擬定本年舉辦全省小學教員講習
會大綱令飭遵照屆期派縣屬小學教員到會聽講如何
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屆期酌調成績較差之各小學教員到會聽講其
教學事務暫派師範生代理

(4) 據永靖第一校辦事員等呈為遷移學校請准備案如何
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發交李委員南鈺查明發覆再憑核辦

(5) 據八班師範生張培紹呈請發給證書應如何處理請公
決案

議決 查該生證書經已發過請楊委員小山查詢發覆
以憑核辦

(6) 第四民衆書報閱覽室主任楊鑫榮呈請核發留聲機如
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各閱覽室改辦民教館本局曾經呈請教廳核發
收音機在案 俟奉准發下即轉發收音機可也

(7) 第三股事務員簽呈擬購擴充民教館圖書器物等列單
請祈核示如何辦理案

議決 查單列各器物倘有應增者仍由三股再行斟酌

冊說列單呈核以便購備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日期 六月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漸達 李醇伯 李南鏗 楊小山

尹晴波 朱衡卿 陸叔明 李仲廉 孫繼武

張文華 李右書 劉庚秋 夏疇九 陳萬生

馬文伯 李月波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紀毅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本局師範警役五月份伙食每名合洋伍元陸角壹仙 詳賬請傳觀

(2) 本局職員司書五月份伙食共用新幣壹百零肆元零肆 仙詳賬請傳觀

(3) 此次劉督學裁樹工人工資共用幣幣一百四十五元詳 賬請傳觀

(4) 管理處遺報卸管理員李清源移交印花票收支清單請

傳觀

討論事項

(1) 此次裁樹玉案中學生甚為出力應否獎勵請核議
議決 推舉夏疇九李漸達李月波三人實地勸查後又
再議獎

(2) 奉縣府訓令此次調查戶口人員請認真調查不得敷衍
一案應如何辦理

議決 遵令辦理

(3) 奉教廳訓令轉奉教育部訓令國內中小學學生應注意習
字繕寫試卷課本不得用鋼筆鉛筆須採用毛筆一案如
何辦理

議決 登刊代令

(4) 奉教廳訓令值茲全面抗戰期間為激發民族意識起見
會編印抗敵歌曲初編飭各校館局宣傳隊練習宣傳一
案如何辦理

議決 俟頒發到局分發各中學師範及五中心小學組
隊練習宣傳

(5) 據明應小學乙班籌備主任唐廣兆呈報籌備經過情形
及開課日期請核發經常費一案請核議
議決 准予照全年額數發領每年分三期第一期在四

月內第二期在八月內第三期在十一月內由山金馬小學照案分發該班領用

(4) 據第三股擬訂購擴充各民教館器物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交李右書分到書館內接洽校再行酌定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六月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漸達 楊小山 李善之 李右書

李月波 李南鈔 朱衡卿 陳萬生 尹晴波

李仲廉 馬文伯 陸叔明 孫繼武 張文華

楊明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劉督學代)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前呈縣府請函市府派員協助本局擬改建附小大門為縮面現市府經派員前來會同勘勘裁定椿線並函縣府轉飭依線起電自應遵照辦理

(2)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據呈擬就強迫入學之綱二種准予備案

(3) 奉縣府指令據呈擬定防空演習大綱一種准予備案

(4) 奉局長面諭每日到公署公時間應請各同事認真遵守

(5) 各校暑假已漸屆滿應請各督學委員認真視查督導

提議事項

(1) 民衆教育館購備器物清冊經前局會審核尙屬適宜應如何推定人員購備案
議決 由時九漸達明之萬生會同購備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日期 六月十七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夏時九 張文華 楊明之 李右書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馬文伯 楊小山

尹晴波 李仲廉 朱衡卿 楊維新 陳萬生

李漸達

主席 梁局長(劉督學代)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奉縣府訓令略開奉呈奉令自六月一日起由廣播台新聞股每日將戰訊擇要交由昆明台以電碼廣播各地教育局廣為宣傳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2)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指令教字第一三四四號開據呈轉教育局建蓋鋪面一案准予備案照辦等因奉此即應遵辦
- (3) 奉縣府指令第三三四九號據呈梁局長奉令派到漢口受訓職務經局會議決由晉學劉彥代理一案准予備案等因奉此應即遵照辦理
- (4) 奉縣府訓令略開呈轉本局造報二十七年二三兩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備案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5) 准財政局公函第三九五號略開發社教經費奉令准以九厘照發又二十七年已發之一二三等月亦准予補發一限等由准此應即照辦由經費管理處查案補領
- (6) 奉縣府訓令第三三三三號略開關於保甲編組後應逐戶填發門牌經奉令准以一鄉鎮編完為止等因奉此自應轉飭遵照辦理
- (7) 准求質中學函復前借毒藥使壞一個已設法托購一俟購到即行奉還等由交儀器管理處核辦
- (8) 准商務印書館函請購買星期標準書及特價書並書名單等由准此交第三股查簽再行購買
- (9) 此後每月第一週舉行軍政聯合總理紀念週仍請各同事按時參加
討論事項
(1) 本年夏季小學畢業會日期應否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日期決定七月十日舉行其餘應辦各事統由二股查案辦理
- (2) 據李督學鴻訓夏校長榮富李委員壽等會呈奉派查勘本年教育造林玉案中學學生幫助種樹一案簽請由局給予學校獎勵金滇新票捌拾元以昭激勵應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本年所種樹量頗多准予獎勵新幣壹百元由劉校長轉發
- (3) 據永靖初二教員高潤呈報該校區內楊庄房并菜塘後山三村延不繳費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查案嚴追至該教員詞句強強之處嚴厲申斥
- (4) 據楊委員小山簽呈第八班生張培紹畢業證書既經被人領去無據可攷擬請發給證明書應否照發請核議案

議決 如擬照辦准予發給證明書張
(5) 據寶珠小學教員嚴保福呈慘遭同祿無力負擔請予免
除三年內一切負擔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情殊可憫照轉 縣府核示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六月二十四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醇田 李右書 楊小山

李南錚 李尚達 朱衡卿 尹晴波 陳萬生

李仲廉 馬文伯 張文華 夏疇九

主席 梁局長(劉竹學代)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本局呈請發給本局師範三中學五閱覽室收音機共十
架一案奉 教廳指令一五三九號准予發給玉案日新
清波三中學七燈長短波直流收音機各一具仰即轉飭
具領

(2) 本縣呈報改組第六屆教費委員會情形及委員表一案

奉 教廳指令准予備案

(3) 本縣呈報整理田房租押一案奉 教廳指令准予備案

(4) 本縣具呈遵令更正所屬中等學校實施戰時教育學科
時間一案奉 教廳指令准予備案

(5) 據管理處報告本年共賣米六石五斗五升每斗賣價舊
幣八十元零五角共賣獲舊幣五千二百七十二元

(6) 奉縣府下轉奉 省府辦公廳觀察室公函略開關於
各機關學校到公人員應遵辦之二事已由二股通知在
案各同事應真認照辦

討論事項

(1) 茲准雲南昆華師範附設第四屆昆華區小學教員暑期
講習會公函請於八月一日以前派定所屬各校小學教
員按期持函赴會講習一案如何派定請議決案

議決 每學區派定五人附小派定五人由各區委員及
附小主任開列名單報局由二股分別函令知照

(2) 龍慶二校校長段學仁呈報該校辦事員無辜被押懇請
依法保障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轉請 縣府核示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八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七月一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夏時九 楊維新 李右壽 楊明之 李醇伯
張文華 李漸達 孫繼武 馬文伯 陸叔明
朱衡卿 李南錚 尹晴波 李月波 李仲廉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劉竹學代)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據庶務處造報六月份鄉師學生伙食收支表請傳觀審核
 - (2) 據庶務處造報六月份職員司書伙食清冊請傳觀審核
 - (3) 奉縣附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七五七號略開訂定雲南各縣教育局局長獎懲條例一案奉此即應遵辦
 - (4)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訓令第七五六號略開訂定雲南全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雲南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二種一案奉此應即登刊代令飭遵照辦
- 討論事項
- (1) 本年昆華區暑期講習會員如何請委日期如何決定

核議案

議決 甲、會員每學區着調五人分區列名於後並派

師範生代理

第一學區

李景新(南塘) 金開炎代 李長金(大塘) 蔣從慈代
曹復元(前衝營) 趙鳳麟代 趙 琛(陳家營) 梁開泰代
王存賓(上九甲) 啓光鑫代

第二學區

李學仁(後所) 文 功代 高 雲(五臘村) 李嘉珍代
蔡仲謀(響水閣) 孫 香代 何采祖(雨龍村) 周存德代
陳 華(十甲村) 楊 蕙代

第三學區

楊 銑(新草戶) 王國魁代 李 濱(劉家營) 劉 貴代
李 壽(小東村) 高鴻坤代 郁文清(板橋) 郝 朗代
阮爾坤(高橋村) 楊 萱代

第四學區

尚 潤(蒜村) 李 蕙代 張 俊(小河) 劉萬達代
李國泰(大普吉) 梁寶成代 栗嶺仁(林家院) 栗 德代

第五學區

董文勳(陸家村) 夏永貴代 李長有(團山) 梁炳學代

徐寶勳(紅廟) 李維寶代 楊繼昌(龍院村) 楊文波代
李嘉福(里仁村) 李嘉榮代 李思聖(普坪村) 李蔚代
乙、教員每人津貼新幣陸元代理人每人津貼新幣肆元

丙、七月二十八日報到
丁、統由二股照辦

(2) 師範學期試驗請派員監試案

議決 由兩督學三股事務員按試日程表輪流監視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改

組成立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五月四日午后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梁紹堯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月波 夏時九

主席 董委員長 李右書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本會第五屆選任委員任期已滿經提付大會議決呈縣

令據縣教育會及支領縣款之學校機關照章各選定代表二人為出席本會第六屆代表故定于本日召開改組成立大會

(2) 報告本年經費管理處整理田租已增加押便新幣六百零捌元伍角增加租米五石三斗六升

(3) 報告本年整理房租加獲押佃新幣一千元月租一百二十元

提議事項

(1) 請核獎整理田租房租出力人員案
議決 查照舊例由局擬定提會核行

(2) 前呈准提撥太平寺坐落宋旗營田產作為學田一案已傳局議決請核議案
議決 既經議定應即由局招租耕種照普通租額減輕十分之一

(3) 據管理處呈報辦理匿猪鬃詞金票據及擬定獎金表提經常會審核相符請覆核案
議決 照案通過

(4) 市府公佈改建東寺街舖面本局租與婁汝明舖面應否改建請核議案
議決 暫從緩議至必不得已時再為拆建

(5) 官渡公安分局長張沛然耳璋鎮征收員傅雲大樹經征收員潘榮延不解繳豬鬃折價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擬縣令嚴催限文到一星期內繳清如再違延即傳案此道

(6) 西場租戶周國榮將本局學田一坵計四工儉典與周黃氏已傳局訊明限年底取贖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辦理

(7) 請覆核教育局及三中學造報廿七年三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分別呈報指令核銷

(8) 准財政局轉奉財政廳指令本縣義社教經費照例折發八縣請核議案

議決 再請財政局轉請財政廳折發九縣

(9) 本局改建附小大門兩旁為舖面已招工估計提付常會核定每間舊幣二千三百元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若朱順章不願承攬由管理處另行招工協議

(10) 請推選第七屆常務委員案

議決 推選魯進民夏時九劉庚秋三委員為常務委員

組織常務委員會處理日常事務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六月七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錢平階 劉庚秋 夏時九 李月波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售賣豬鬃情形共售獲舊幣壹千捌百肆拾元

(2) 報告種樹經過情形本年共種柏樹秧壹萬壹千株楸木秧三千株用費壹千元

提議事項

(1) 三市街舖房和戶梁吟軒呈請修理一案經工人朱順章估計工料合舊幣叁千肆百餘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推舉李右書夏時九會同審核再為決定包工包料置付修理

(2) 經費管理員彙報收獲五月份隱匿猪鬃回金及獎勵舉
職人員獎金表請審核案
議決：推舉李月波審核後照案通過

(3) 經費管理員彙報自二十六年五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七
年五月底止逐月收獲猪鬃折價數請審核案
議決：推舉劉庚秋審核後存案備查

(4) 據縣立玉案清波日新各中學具報開辦職業班收支清
冊單據經分別派員前往驗收相符傳觀後准予照案核銷
議決：既經分別派員驗收相符傳觀後准予照案核銷

(5) 請覆核教育局及三中學造租廿七年四月份計算書表
案
議決：既經常會審查無誤傳觀後照案通過

(6) 梁局長提議請分別獎勵整理田房租賦在事出力人員
請公決施行案
議決：照所擬獎金數目通過致送以資鼓勵

(7) 教育局租米除供鄉師學生伙食開用外尚餘七石應否
出售請公決並核定價值案
議決：價值相當即可出售價值以每石八百元為宜

(8) 縣屬學校有應繳斗稱田賦捐履催不報者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照案備收

(9) 夏委員提議抽收猪鬃一案既經奉令自七月一日起由
財廳稅收機關代征本局自開始征收至六月底止收支
數目應行結束公佈案
議決：由管理處照案辦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

二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委員長 劉庚秋 魯進民(李達漸代)

列席人員 夏時九 李月波 錢平階

主席 董委員長 李右書 李善之

報告事項

(1) 本局售賣租米六石五斗五升每石價八百零五元共售
獲舊滇幣五千三百七十二元七角八仙折合新幣五千
零五十四元五角五仙

(2) 改組縣委會第六屆選任委員一案已呈奉教育局指令

教二字第一四九號准予備案

(3) 報告奉派勘查三市街聚興舖屋應修工程情形

(4) 猪禁一項省府已令明廳轉飭營業稅局由七月一日起

代征惟本局未奉到明令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五月份抽收猪鬃運章罰金及獎勵舉發人員案

議決 照案辦理

(2) 請審核六月份抽收猪鬃運章罰金及獎勵舉發人員案

議決 推舉夏委員審查具報

(3) 請覆核王案清波日新三中學五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傳觀後照案通過指令核銷

(4) 請覆核教育局五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傳觀後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5) 本局各部人員薪俸是否自六月份起照舊恢復十足支

發請公決案

議決 遵照省府通令由六月份起恢復十足支發

(6) 據一區六甲征收員張桂林報稱該地屠商余文興鼓動

其餘屠商抗繳舊欠猪鬃折價如何處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由局傳案解決

(7) 三市街聚興號應修工程業已勘明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包工包料修理由管理處接洽決定

昆明縣廿七年夏季小學畢業會考

委員會成立紀錄

日期 廿七年六月廿九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高應春 李善之 尹晴波

楊明之 夏時九 李醇伯 張文華 李右書

李仲廉 朱衡卿 楊維新

主席 董縣長

報告事項

現屆辦理廿七年夏季會考之期業已由縣令派會考人員定於

本日開成立致委會七月六日舉行會考今將會考應辦事項分

別提會討論以便進行

(1) 決定會考日期案

議決 七月六日(星期三)

(2) 推舉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舉李漸達高應春二員為主試委員

(3) 指派常務委員案

(4) 彙集會政各校表册案
議決 指派李伯醇尹晴波楊維新等三員為常務委員
議決 由楊維新朱衡卿彙集並電備

(5) 分科各派擬題閱卷人員案
議決 李善之高應春任算術科李適達楊明之李醇田
任國語科尹晴波陳萬生任常識科

(6) 辦理試卷編號密封用印及坐席號次案
議決 由李仲廉陳萬生朱衡卿會同辦理

(7) 推案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推舉李漸達監印

(8) 布置試場案
議決 由李仲廉夏時九張文華辦理

(9) 呈報會考日程辦事日程及會政職員各表案
議決 由楊維新辦理

(10)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每生發粉包二個由陳萬生田備

(11) 招待會考教職人員案
議決 備辦四桌照局會例辦理

(12) 核算會考成績分數案
議決 由事務員負責辦理

(13) 榜示會考結果並呈報分令案
議決 由楊維新辦理定七月十三日發榜並告教政廳
備案及分令會考各校遵照

學生作文成績

遊虛凝菴記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張嘉聰

星期四下午二時，歷史課上畢，頓覺精神疲倦，身體困乏，鬱悶得很；心裏正想着到風景清幽的地方走走，藉以舒暢精神，活潑身體，吸點新鮮空氣。正默念間，忽聽得老師從倡道：『我想帶着你們到虛凝菴去遊覽；好嗎？』於是衆同學都很快意的答應道：『好的！好的！』老師發了前聲，大家排隊出校門，笑嘻嘻的向目的地進行。走了不多的路，便登山了。山路高低不平，登至山半的一小平原，此地原有遮陰的老樹，有好看的野花，可是已現出凋零枯槁的樣子，就在這裏休息片刻，再登一小山，便見虛凝菴的兩傍，山峯環抱如蓮瓣，岡褶起伏，後面靠着高山大嶺。遠遠望去，只見萬綠叢中，幾角微露；再走上去，道路崎嶇，蜿蜒頓斜，荆棘縱橫，漸上漸高，真的難行

萬分。愈轉愈近，愈轉愈深，愈深愈靜，路旁古木參天，修竹茂密，不見天日；松風冷冷，泉水淙淙，真是最幽秀的地方啊！路旁還有一小池，約方丈許，池中蘆葦交橫，水清明如鏡，遊魚可數。不一會，就到廬凝菴；寺前有碧綠草地。此時秋高氣爽，林木都已着上紅色的衣服了；只有松竹梅柏還保持着他的故態，亭亭地立着，真的令人發歎啊！我們走進大門，就到前殿，左右兩旁花木甚多，且多佛像。登石級，到中殿，另是一個面目，前面圍着欄杆，倚欄下望，奇花異草，無不俱備，但是大都凋零；只有那菊花正在開放，顯出他挺然怡然的狀態。鳥在其間，鳴聲相應。此外會客廳內，窗明几淨，名人書畫，清雅整齊，雅潔可愛。遊遊一會，再進到後殿，莊嚴富麗，佛像雄偉，此地木瓜數株，結實繁榮，顯出新鮮活潑的氣象。再登石階而上，有一方亭，亭閣玲瓏，四周設有坐椅。極目四顧，山青水秀，十分幽靜；其後倚長山，山峯高且險，巖石如削；左有黑龍潭；右顧雲濛池，水天相接；真乃一幅天然美景，雖繪工也不能畫啊！此時正值山川寂寥，落葉紛紛的秋天，風景遠不如春天的好；惟此寺風景清幽，尤多名勝古跡，使我有遊而不倦，無任遊人之多。若於春天來遊，更加無限美景。良久，請聲鳴鳥鳴即整隊而

歸，歸為之記。

勤學

同前

我們不論做什麼事情，都要勤勤懇懇，專心一意去做，纔會有很好的成績。求學也是這樣：要精通一種學問，非窮年累月，孜孜兀兀，專心研究，不能有所成就。古人所謂：「業精於勤荒於嬉」。就是這個意思。我們在小學裏讀書，是求學的初步，更要勤勤專心，把基礎立好，將來才有深造的希望。

像古人月下讀書，囊螢練字，囊螢、映雪、負薪、掛角、懸壁儉光，如此的讀書精神，很值得我們仿效的。不讀書的人，很在吃虧；所以我們就應該讀書。但是要勤學，將來才能在社會上做一個良好的公民，也纔對得住家庭社會國家啊！

農村與都市的比較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郭永福

我們住在農村裏，四面有青山綠水，茂林修竹，風景很好。我鄉自先祖以來，都是耕讀相傳；所以樸素的鄉風，勤儉的習慣，是我們歷代的特長。農民很講道德，而且

忠厚誠實。但是我鄉對於衛生事項，很沒有注意；交通不便，科學文化不發達，沒有辦事的人材，唉！這又一農村

的缺點了。
都市裏面人口驟加，空氣又不清潔，市面又狹窄，車馬又多，笨重物常常經過，喧鬧擾攘，嘈雜不堪。又遇着火警的時候，因為房屋毘連，很在危險。但是在都市裏的好處有四：（1）消息靈通；（2）文化發達；（3）講求衛生；（4）交通便利。

從以上看來，就可以知道都市與農村的比較了。
我想：欲謀國家進步，必須要農村與都市均齊發展。將來若能設法改良農村，使農村裏的人，講求衛生；多設學校，灌輸知識，提高文化；修築道路，使交通便利；把農村改良後，恐怕城裏的人也要忙到農村裏來了。

吸烟的害處

同前

強盛的國家，必有強健的國民。無強健的國民，萬無強健的國家。試看歐美各國，他們會富強；而我國會這樣貧弱；這就是人民強弱的證明了。所以人民的強弱，對於國家有很大的關係。我們中國人，為因吸烟，就傾家破產，體質瘦弱；國家不能強盛，大半就是為了這些吸煙的民

衆。

我國的民衆呀！不要吸烟了！吸烟不但費錢；並且還能破壞家產，斷絕子孫，精神萎靡，身體瘦弱，不能做事；到了老年，送命不消我力。將這些吸烟費，拿來買些飛機大炮；早把壓迫我們的帝國主義，殺得乾乾淨淨。吸烟的民衆，趕快設法戒絕鴉片了！如果你們還不戒絕鴉片，後來就難逃出法網。我們同學的青年，希望一點嗜好都不要沾染！將來養成一個健全的國民，努力的把日本小鬼殺個滅種！吸着烟的人民，如同死了一樣的；你們不見那些乞丐賊盜，就是多半從吸烟來的了。唉！鴉片烟害處，真正勝於洪水猛獸啊！

我對於周自信愛國自殺的感想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孫壽英

周自信年齡十四歲，他是浦城縣人，在第三區區立官路小學校裏讀書，成績非常的好，今年畢業第一名。只因為初中不招生，他的父親要送他到杭州去讀書；他每天到親戚家去尋人補習英文和算術，下午到圖書館裏去閱報，有一天，回來的時候，只見他愁眉苦臉的樣子；他的哥哥問他說：「你在親戚家，不見母親，你不惜嗎？」他說

：「不是！因為我要想自己做一個氣球玩，又沒有錢買『酸水』。他的父親在旁聽了，就拿了伍角法票給他。不料他買了硝酸水，就把牠喝了。他又寫了一封信：叫他家的人愛國。第二天早上，他就死了。」

我想：周自信的愛國心太劇烈了！只因常看見報紙上自家打自家的事件；又想到老師講的，「內亂必速亡國」。他不願做亡國奴，所以在先死了，也留得個萬世流芳。我以為他白白地犧牲身體，於事無濟。何以呢？因為他死了，我國就少了一個愛國同胞，少了一分抵抗力。要是他忍辱負重，堅持下去，將來團結一致，與敵人周旋疆場，到那時就死了也得殺幾個敵人，也才值得啊！我希望同學們努力求學，學問求好了，也出來各盡其能，一心一意，以救我們垂危的國家。否則又怎樣對得住愛國的周自信呢？

農民與國家的關係

同前

中國自古以來，以農立國。農民要占全國人民中的百分之八十以上。農民所生產的糧食，除自給外，還要供給別界人食用。

像如政治上的各種官員，商人，軍官，兵；城市上的

民衆，工人；他們都靠農民生活。

要是農民一宮庶，國家就會強盛。要是農民一貧窮，國家就要衰弱的。所以說農民與國家的關係是很密切。

岳飛何以能稱為民族英雄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程耀先

岳飛是南宋時的人，他為人很忠實，在國防上，很重要的。那時宋朝快要亡了，高宗只好到杭州；獨有一個岳，是很勇敢，他到戰時，有勝無敗的，可是他的兵士也很服從他。他領兵抵抗金兵，把兀朮追到朱仙鎮；奪回了河南不少的地方。不幸高宗聽從秦檜主張，急召岳飛回來，被秦檜害死。

於是南宋就因此而亡，我漢民族便為異族蹂躪下的叫苦者。可見岳飛實是當時的撐天柱一根。他的精神，足以代表我整個的漢民族；他的功績，在歷史上佔了光榮的一頁。真是蓋世無雙的英雄了。

迷信的害處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李芬

我們中國自古以來，迷信的人很多，對於一草一木，

都認為有神。像鐵峯巖的一個大石洞，他們以為有神；每
每遇到家裏的人有病，就求神拜佛，不請醫生給他醫治
。既費了錢，而倒把病人的病延誤得很沉重。甚至有許多
迷信很深的，去向人家借錢做會，把人家正常的錢捐來做
無用的事情，實在太可惜了。有對於家裏的人死了，就以
為是有靈魂存在，便請僧道念經，追魂死者；還做些紙糊
的物品去燒給他。這其白白地把金錢費了。又如我們村裏
每年都做牛王會、馬王會、中元會、火醮會，青苗會等，
請些僧道誦經禮懺，設壇建醮；其日期少者一日，多則三
五日不等；他們都要殺豬宰羊，每會費去的錢不下數百。
約計我村每年的迷信費，要在二千元以上。

我希望一般迷信者，要知道現在國家的處境，是很危
險的啊！應當猛醒狂醒，不要迷信神鬼。將這一筆款拿來
來做一件有益於民生的合作事業，豈不好嗎？

怎樣做一個好學生

瑞雲小學高三班羅德雲

我們得到父母送入校內讀書，是很難得的；所以我們
就應當借著這寶貴的時光來努力求學，做一個模範學生。
我們既然要做個好學生，必須努力用功，不遲到，不

曠課。上課的時候，要專心聽老師的講解；不要喧嘩嬉笑
。下課時要做相當的遊戲；不要你罵我打你的。放學回
家，不要賒錢；要幫着父母做事。晚上要溫習白天所讀的
功課。這才算一個很好的學生。

勸學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石 森

我們不論做什麼事，都要勤勤苦苦專心研究，才會
有好的成績。求學也是這樣；要精通一種學問，非窮年累
月，孜孜兀兀，專心研究，不能有所成就。「古人所謂」
「業精於勤荒於嬉」，就是這個意思。

我們在小學裏，是求學的初步，更要勤勤專心，把基
礎立好，將來才有深造的希望。

例如：南齊時候有個人名叫江泌，少年時代家裏很窮
；但是他喜歡讀書，自費不消，說終日手不釋卷的唸書讀
；晚來沒有錢買油點燈，逢到有月亮亮的時候，他就月光下
讀書，有時談月亮已經斜過去了，他還要讀，直到月亮沒
有了，他才不讀。後來他就成了一個有名的學者。還有掛
角，負薪，囊螢，映雪，懸壁偷光等，都可以拿來做我們
的模範。

農民與國家的關係

瑞雲小學高三班生王聰

農民與國家的關係很密切，我們中國，農人佔全人民的一大半；市民所吃的穿的，全靠農人的出產。那一些大人物，建築高大的房子，他們的錢，都裏來的？就是從我們人民身邊詐取來的。我國弱的原因，就是農民耕種的所得，不能供給，人民大受痛苦，國家也就一天一天的弱了。若是改良種植，振興水利，五穀豐登，人民不受苦，國家也就一天一天的強盛。

好雨潤物說

雄川第一初小四年級生王文奎

今年自從下發種清以後，都沒有下雨；不料國曆十二月一號起，至四號，天天都有雨，田農潤得很透，豆麥很長。若不然，我們民國以來的老百姓，就十分受苦啊！不是出伏工作，就是搨壯丁訓練；還有種種的雜費，都望老百姓來捐；真是苦啊！幸而天看民苦，下了這幾天雨，把一切的植物，都潤好了。今年的下發，一定是一倉箱有慶，百室盈止。這真是可喜可誌。

種竹的好處

前名

竹的用途很大，我們都喜歡種他。他是一種有用植物，可以做器具，如籬笆、提籃、篩子等等；又可以防空，敵人的飛機來襲的時候，我們就躲在竹林中；又可以防水災；又可以做簞子；簞可以做食品；他的用途很多，我們為什麼不種呢？

怎樣叫做亡國奴

雄川第一初小四年生金學

亡國奴是很慘的，人家享受的，他不得享受；人家自由的，他不得自由。攷究他的來歷，大都由於人民沒有愛國心，所以才會亡國。如現在的安南、緬甸、琉球、台灣、高麗、印度等國的人民，都是亡國奴；事事被人束縛，不得享受應有的權利。總而言之：就是只有義務，沒有權利了。所以我們中華民國的人民，大大小小，男男女女，老老幼幼，都要與漢日奮鬥，才能保持住中華民族啊！

怎樣叫做亡國奴

雄川第一初小四年生王志

亡國奴是很慚愧的。因怎樣會亡呢？就是他們不齊心，不拿出良心來救國，所以才做亡國奴。要是大家齊心，那裏會做亡國奴呢？但是亡國奴的痛苦，是只有義務，沒有權利的，叫做亡國奴。例如安南、緬甸、琉球、台灣、朝鮮、印度等，這些都是亡國奴。所以我們要努力抵抗日本，才不會做亡國奴啊！

一封安慰老師的信

琚琮第七初小三年生楊培芝

夫子大人函丈！敬稟者：聽說前天星期六放了晚學，老師走在路上，遇着大雨，感冒風寒，回到家裏躺在牀上，不能起來；所以這幾天都沒有到校裏。我們很掛念！本想親身探問，但是校裏無人照管；只好寫這封信來安慰老師。校裏的事，有生等照應，請不要操心，寬心休養！等到病好了，再來教我們。敬祝早日健康！

你的學生楊培芝 月 日

感謝送菊花的覆信

琚琮第七初小三年生楊維敏

蔣能好友！前天放學回家，因肚子十分飢餓，吃下一

碗冷飯，肚子痛起來了；真真禍從天降，病從口入。躺在牀上呻吟着，正思念你；承蒙你送來的菊花，清香撲鼻，放在病榻的前面，病魔減了一半，十分歡喜！見花如同見你，真是你賜我療病的一劑良藥也。本來我要親自到府上來謝你；但是病後身體沒有健痊，抵抗素弱，不能動走，只好寫信感激你的隆情盛意。星期日午後一時，準到府上拜謝。祝你身體快樂！

知友楊維敏十二月六日

我的志願

琚琮第七初小三年生蔣能

父母生我養我，送我上學，上了初級，又到高級，還要到中學。正在努力求學的時候，忽報載日本強佔蘆溝橋，奪我不津，種種不幸，接踵而來；我本着一「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的話，在這時候，投筆從軍，與倭奴拚個死仗，驅出東瀛，收回失地，就是我的志願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宗旨，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分送各國圖書及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助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贊助，一律附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雜錄，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誌，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費，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
- 第十三條 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圈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
- 九、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鑒察！更盼隨時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費滙票壹元五角

年

卷

期

4

9

第

第

編索刊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刊行

第四卷 第九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九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令轉飭知照通令縣

立師範各中學暨縣屬各高初小學遵照文

附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暨申請書格式

教育局奉令在職人員務須共負救國責任相率勸導行節儉為抗

敵建國之前驅通令各職教員遵照文

特載

昆明實驗縣二十七年份實施義務教育計劃

通俗講演

選載

我們怎樣抗敵救亡(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中日戰爭最後勝利必歸於我的理由(全前)

人民保衛國家必須踴躍從軍(全前)

救中國的一個消魂辦法(第一閱覽室江主任講稿)

抗戰與生產(全前)

為推行新制度量衡告民衆(全前)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四次全體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九次至三〇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昆明縣印縣志第九次會議紀錄

調查

西山勝蹟採訪記(積本卷第七期)

學生作文成績

××××××××××

寶珠小川高級學生作文十八篇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

令轉飭知照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輯字第一〇三號

縣立鄉村師範學校
縣立各中學校
縣屬各高初級小學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縣政府發下奉

滇黔綏靖公署訓令秘一民字第四五三號開：

「為通令飭遵事：廿七年八月四日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辦四字第四六九一號訓令開：

「案奉 國民政府檢字第三零九號訓令開：「為令

知事，查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業經制定，

明令公佈，應即通飭遵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詳

例，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計

抄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暨申請書格式各

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

，並飭屬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抗戰功勳子

女就學免費條例暨申請書格式各一份奉此。除專案

令飭教育廳轉飭所屬遵照外，仰仰知照！此令。計

抄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暨申請書格式各一

份。」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照抄條例暨申請書格式

，登刊代令，仰即一體知照！

此令。

計抄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暨申請書格式各一

份。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

局長梁繼先

日

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

第一條 凡抗戰功勳之文武官佐士兵及人民之子女致入各

地各級公立學校時其家境貧苦不能負擔費用者得

二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公佈

第二條

依據本條例請求免費待遇
抗戰功勳以得有卹金給與令或經按照戰地守土獎
勳條例核准給獎者為限

免費種類分左列四項

甲、免學費實驗費及講義費並補助在校時膳宿及
制服書籍等費全部

乙、免學費實驗費及講義費並補助在校時膳宿費
全部

丙、免學費實驗費及講義費並補助在校時膳宿費
半數

丁、免學費實驗費及講義費
前條規定之膳宿制服書籍等費由校分別照核定補
助數額於學期開始及其中間分兩次發給如係由校
代辦者即由校於應收費用內扣除補助數額

前項書籍費以規定採用之教本為限
應免之學費實驗費由各校於應列收入數內照數扣
列應補助之膳宿制服書籍等費由各校專案報由主
管教育行政機關在教育經費內專項列支其詳細辦
法由教育部另定之

第四條

第四條
應免之學費實驗費由各校於應列收入數內照數扣
列應補助之膳宿制服書籍等費由各校專案報由主
管教育行政機關在教育經費內專項列支其詳細辦
法由教育部另定之

第五條

受免費待遇者有左列情形之一時得停止其免費待
遇

一、操行不良或學業不堪造就經受開除學籍之處
分者

一、經褫奪公權者

第六條

請求免費及補助時應填具申請書四份粘附本條例
第一條第二項所列證件照片報由學校呈請該管教
育行政機關轉呈教育部核定之

申請書格式如附表

第七條

免費之核定國立學校由教育部組織抗戰功勳子女
就學免費審查委員會辦理之省(市)立以下公立
學校由省(市)政府組織審查委員會核定咨報教
育部備案縣(市)立以下公立學校由縣(市)政
府組織審查委員會核定呈報省教育廳備案

第八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申 請 書 格 式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住 所	現 在 永 久	照 片
所 校 在 校 學 名		科 年 別 級		請 求 免 費 種 類 及 補 助 數 額	
家 屬 狀 况				家 庭 經 濟 狀 况	
抗 敵 功 勳 之 事 實 及 時 日					
證 件	(附呈撫卹金給予令或依戰地守土獎勵條例給獎證)				
家 屬 署 名 蓋 章		親 屬 信 證 人 署 名 蓋 章		署 名 蓋 章 所 在 校 長	

奉令在職人員務須共凜職責交相

浮勵敦行節儉為抗敵建國之前

驅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籍字第一〇四號

令縣屬各 中小學職教員、

民衆教育館職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團字第五九一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銓字第五二三號通令開：案奉行政

院廿七年八月十九日渝字第六五七三號訓令內開：

案准 國民政府文官處廿七年八月十三日渝字第二

二七六號公函開：奉 國民政府廿七年八月十二日

明令開：現在寇患日深，國難嚴重，端賴全國上下

，一致奮發，刻苦自勵，實行節約，長養國力，始

足排艱險而策成功，乃近聞各地工作人員，尙有耽

溺宴安，縱情逸樂，罔恤人言，至堪痛恨，試念前

方戰士，攻堅冒險，浴血捐軀，被難同胞，瀟析流

離，轉於溝壑，設身處地，當必寢食難安，尙復何

心自圖逸豫，現有表率人民之責，可味生於憂患之

鑑，茲更為在職人員，嚴申誥諭，尙其激發良知，

深思猛省，一切衣食住行，務須本簡單樸素之原則

，無或稍踰，倘有弄髻法令，陽奉陰違，一經判舉

，定予嚴懲，決不姑寬，須知一事縱侈，足以危身

，一念憂勞，足以興國，共凜職責，交相浮勵，敦

行節儉，為抗敵建國之前驅，有厚望焉，此令等因

除由府公佈並分函外相應錄令函達查照並轉行遵照

等由准此除分令各部會及各省市政府外合行仰遵

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

令仰該縣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務須一

體遵照，切實躬行節儉，不得耽溺宴安，致干懲處！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

局長梁繼先

日

特 載

昆明實驗縣民國二十七年份實施

義務教育計劃

一、本縣遵照法令，實施義務教育，本年已屆第三年，應本已有教育基礎，並遵照。

教育廳頒行民國二十七年義務教育工作綱要，定義務教育合一辦法，計劃辦理。

二、本年全縣教育人員，全體同時出動，協助各本校區內自治機關，調查戶口，編制保甲；就便調查各校校區內學齡兒童，失學兒童；失學成年，分別登記，造冊呈報，以便儘量設學。

三、本縣人口共十八萬餘，已遵照定案，劃全縣為一百八十六個小學區；全縣普通小學，經歷年推廣，現有二百零肆校，計二百五十六班，各小學區均有普小一校以上。茲擬定本年設學計劃如左：

甲、前年由短小專校改為初小之范竹第四等三校，昨舊繼續辦理，仍由義教經費項下補助相當數額之經費。

乙、去年所設永靖鄉等處巡迴短小五校，一律選定校址，改設為初級小學，由義教經費項下，補助其經費。

(子) 榮雲巡迴短小，改為雲津第一初小，設于一榮雲。

(丑) 沙井巡迴短小學，改為雲津第二初小，設于沙井。

(寅) 普連村巡迴短小，改為瀛洲第五初小，設于普連村。

(卯) 法登巡迴短小，改為通六初小，設於通六村。

(辰) 炭窩巡迴小學，改為永靖第二初小，設於炭窩。

丙、各小學區普通小學，各附辦一班以上之短小班或成人班。

(子) 本校區失學兒童較多之校，開辦短小班。
(丑) 本校區失學兒童較多之校，開辦成人班。

(黃)有二班以上之普通小學，其校區內之學

兒童，學成年均足開辦時，得按照所設普

小，班數兼辦短小或成人班。

丁、各校應開辦短小或成人班，根據調查所得學人

數定之，預計共開辦短小五十班，收容學兒

童二千五百人；成人班一百五十班，收容學成

年七千五百名。

戊、本縣前兩年已辦短小一百班，及歷年開辦民衆學

校、國民訓練講堂，曾經收容學兒童及成年，

為數不少；本年份各校開辦之短小及成年班，應

注重收容學女子。

己、各小學組，已遍設短小各有一枚以上；本年不再

格外添設普小。

五、本年義教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甲、中央補助費新幣陸百元。

乙、烟酒性屠捐義教費一厘之全部約新幣肆千伍百

元；及民教費二厘之一部約新幣貳千元。

丙、猪鬃折價之收入約新幣貳千元。

丁、整理田房租增加之收入約新幣貳千元。

以上四項年共收入新幣約壹萬柒千壹百元。

六、本年義教經費之支出，按左列各款支配：

甲、前年短小專校改辦普小之雲津小庄四明等三校，

本年每校發給補助費新幣六十元；共需新幣一百

八十元。

乙、去年巡迴短小，本年改辦普小之雲津等五校，每

校本年發給補助費新幣二百二十元；共需新幣六

百元。

丙、短小班或成人班學生，除發給應用教科書外；按名

購發筆墨洋鐵板一套，約需新幣一千九百元。

丁、每一短小班，發給教員津貼等項新幣五十元；年

共需新幣二千五百元。

戊、成人班一班，年辦兩屆，合收學生兩班，教員津

貼等項，照短小一班規定數額發給之，共需新幣

七千五百元。

己、普小各校處境貧窮學生，每名發給書籍筆墨各一

套，以資扶助，共需新幣一千七百元。

庚、普小各校初級新收一年級女生，每名發給書籍筆

墨各一套，獎勵其就學，共需新幣七百元。

前項扶助貧生，獎勵女生兩項，由各該校長辦事

員會同調查具報；經派員覆查屬實，簽提局務會議核定。

辛、義教行政費，及視導員津費約需新幣一千零二十元。

以上八項，本年共需支出經費約新幣壹萬柒千壹百元。

七、本計劃規定事項 由各督學，各區委員，皆飭各校教職員，各聯合小學區學董，小學區助理學董，分別辦理；並由各兼視導員隨時視查督導之。

八、各校辦理義教成績，除由視導人員隨時考核，分別獎懲外；並遵照通案，於年終統核一次，呈請分別獎懲。其考核事項如左：

甲、學生是否足額？收生是否符合規定？

乙、教科書能否依期授完？

丙、平日有無缺曠？

丁、教師教法如何？職員服務如何？

戊、學生成績如何？辦事成績如何？

年終統核，以各區委員兼視導為初步考核；再經督學及兼視導員覆核，最後由局務會議審查公決定之。

九、本計劃經局務會議議決，提交本縣義教委員會通過；呈請教育廳備案施行。

通俗講演

選載

我們怎樣抗敵救亡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演）

現在我們的敵人，是日倭奴，他存侵略的野心，要相獨霸東亞，征服世界；他侵略的步驟，首先要征服我們的滿蒙，次要征服我們的全國，再次就要想征服世界。所以他於民國二十一年的九月十八那天，就將我國的東北四省，擱取到手；去年的七月七日那天，藉蘆溝橋事變，又進兵攻我們的宛平，強佔我們的津平；近更以飛機大炮，威脅佔據我們的上海太原；殘酷暴行，慘殺我們的同胞，要想達到他的第二個步驟，征服我們全國。

如今暴日猛烈向我們侵略侵略的當中，凡我民族，已忍無可忍，為祖國，為身家，為甘肅，為生命，應如何抵抗敵人的侵略殺戮和凌虐呢？就要我們全民族，四萬萬

五千萬同胞，一致團結起來，在政府領導之下，整齊步法，共同抵禦，雖百折不回，堅持抗戰到底！犧牲個人的利益，以謀全民族的利益；犧牲個人的自由，以謀全民族的自由；便能求得最後的勝利，維護我們全民族的生存。

凡是中華民國的人民，在此抗戰時期，應各本天職，有力者出力，如當兵者為最榮耀的事，因為國際是人民的依托，而兵是國家的護衛，當兵可以建大功，定大難，驚天地，泣鬼神，可以謀轟烈的幹一場，或是成功，或是成仁，成個民族英雄，千古留名。其不能殺敵衝鋒者，也應竭盡力量，幫助軍隊出力，如焚燒敵人糧食，劫奪敵人槍械，破壞敵人交通，偵探敵人情況，捉拿漢奸走狗，一切種種，皆是抗戰時期，人民應有的任務。

說到漢奸走狗這句話，恐怕大家還不甚明白。如身為中華民國的國民，而幹那勾通敵人，危害國家，造謠惑眾，刺探軍情，破壞交通，擾亂民族陣綫，妨害後方秩序，無論言語行動，直接間接，影響於抗敵救國者，皆為漢奸走狗；這賣國求榮，甘為敵人走狗的，我們均有舉發捕捉送請政府嚴懲之責。同時盼望我們民眾，不要接受敵人金錢的誘惑，作敵人的走狗，洩漏我們抗戰的一切，免受法定的極刑！

大家應該深切的保障；平日我們受了國家的恩惠，現在國家有難，我們後方民眾，便應毀家紓難，盡力捐助，如購買救國公債，抵制日貨，安定金融，穩定物價，努力生產，組織民眾，訓練民眾，肅清盜匪，管理糧食，嚴防反動，取締謠言等，這都是抗戰時期人民應有的責任；不待政府督促辦理，我們人民定要各乘良心天職，互相勸勉，努力實現，報効國家。

總之，今日的抗敵，是為國家民族生存而戰，是動員全民族整個力量而抗戰，不單獨是一部份的軍隊抗戰。所以我們全民族，要準備長期的抗戰力量；進一層要拚着焦土的抗戰，假如戰不過敵人，無論是鄉村僻壤，無論是通都大鎮，必使房舍產物，成為灰燼，使敵人一無所得，所得的只有焦土一片。還須全民族抱定有敵無我，有我無敵的決心，誓死抗戰！我們務須要做到全民抗戰，長期抗戰，焦土抗戰，誓死抗戰這四點，才能得到最後的勝利，致敵人的死命！

中日戰爭最後勝利必歸於我的理由

(全前)

我國自從與日本抗戰以來，將近半載，前方的戰況，政府應付的方略，消息時有不同；我們不可因懷疑，搖動我們抗敵的信念！要須知政府已下最大決心，以全國力量去拚命抗日，只要我們人民一致努力，一致團結，抱定犧牲決心，以中國人口之多，土地之廣，出產之豐，去與經濟機構異常脆弱的日本相之較，很顯然我們估着絕對優勢。「最後勝利必屬於我」，這並不是說空話，事實確是這樣的。

中國是愛好和平的國家，幾千年來一貫的思想，以為兵兇戰危，要提倡王道，親仁善鄰才好；所以向來對各國均無惡感。至於日本倭奴呢！他以為在國際上一切佔着優越地位，就是得力於「中日」「日俄」兩役的大戰；因此，不顯信義，不講人道，日日抱着侵略的野心，做着大陸的迷夢，其侵略主要目標，便中國，得寸進尺，過去許多條件不算，廿一年九一八又奪去我們的東北四省，現在更想吞滅我們全國。這樣不知法律的國家。國際間的強盜，他廣結怨仇的結果，總有一天要受世界各國公理的裁判呢！

日本他看我們中國過去好似一聲散沙，毫無組織，毫無訓練，並且十幾年來，又儘管內閣，戰爭不已；把中國

看得絲毫沒有抵抗能力。殊不知中國自「九一八」之後，人人警覺，步伐一致，全國人民，已經同在政府領導之下；況且迭次被他欺侮，逼迫着我們同胞堅決奮鬥，誰人不願收復失地。這種精神和正氣，就足以克復日本倭奴了。

以日本人口方面來說：連他的屬地朝鮮台灣計算，不過有九千萬人，他的本土不過七千萬人，若除去老幼婦女疾病及特殊階級者外，能夠動員的不過四百萬人；而能到中國來打戰的，又要打過半數，最多不會過三百萬人。以我們中國來論，人口約有四萬萬五千萬，統計在內戰中活動過的健兒，已有二百餘萬，連各省各縣的預備兵及退伍軍人，總計能到前方抗戰的，決不下五百萬人；還有潛伏在東北各地的義勇軍，為數也在不少；以雙方對戰的兵員比較，當然衆寡懸殊，很可給日本以極大的威脅能。

再從日本的經濟方面來說，前途更是悲觀。因為日本是個工業國家，他的出口銷場，最大的便是中國；其次才是英法美德意諸國；自從中日戰爭起後，日貨在中國的銷場，當然是完全損失了。就歐美各國政府，為了國際關係和自身的利害，皆已拒絕日貨入口，各國人民為正義，為良心，為自身利益起見，自然和中國表同情，於有意無

意間，已做着有力的排斥日貨的工作。日本的生產品，既無出路，其國內工廠中靠着工作吃飯的人，也就因之失業；這影響於他的國民經濟，社會治安，實在不小！以我們農業國家，土地之大，出產之豐，求與他抗戰，當然我們是要佔極好的優勢啊！

自我國和日本抗戰以來，致查日本的經濟狀況，其戰費的增加，幾與其本年度全部預算，超越數十倍。我國只要抱定團結的決心，堅持抗戰到底，使戰爭日期延長下去；日本軍費膨脹的結果，就是他總崩潰的末日；最後勝利，確是歸於我們的。

人民保衛國家必須踴躍從軍

(全箭)

各位同胞！今天所講的題目是：「人民保衛國家，必須踴躍從軍」。我們為什麼要保衛國家？國家的要素，是人民，土地、主權、三種，有了我們人民，必須要有土地，我們才能生活；更須要有主權，我們才能得自由，我們的生命財產。有寄托，才有保障，才不致在他人宰割欺凌。假使主權被人侵奪，那麼我們的生命就要任人酷殺，我們的財產就要任人奪取；這在僑滿台灣等，就有不少的

例子。所以我們保衛我們的國家，也就是保衛我們自己呢。

二十一年的九一八，日本進兵東四省，到現在已經六年有餘；這六年的當中，我們同胞受盡若千的辱和欺侮！去年的七月七日，他又進兵華北，復從上海侵入華南，沿海各省各都市，均遭他的強橫殘殺和轟炸；現在已佔去我南京，依其數十年一貫的計劃，繼續不斷的前進，想併吞我全國，滅絕我種族，以逞其征服全世界的野心。如今，凡是中國人（除漢奸外），再不能坐視死了！都要一齊武裝起來，才能保衛我們的國家啊！

說到保衛國家，在平時只要我們各盡職責，勤勞服務，就可以說是保衛國家了。在這國難嚴重，被強橫兇殘野心侵略的日人，以暴力進攻我們的時候，我們要保衛國土，保衛身家若非用「以眼還眼，以牙還牙」的方式，大家發憤從軍，向前與敵人拚一死命，給暴力者以嚴重的打擊，不足以遏止侵略的野心；所以我們今日保衛國家，只有民衆一齊起來，以鐵和血同敵人努力奮鬥，纔能保衛我們的國家，纔能收復我們的失地，纔能爭還我們的主權的。

在這全民抗戰的時候，當兵是人民應有的責任 應盡

的義務。可是還有些不明白的人，每遇征兵，就設法躲避，或是在半路逃跑；這是極大的錯誤！試問大家都不願當兵，前方抗戰的力量，不是很薄弱嗎？能否打得贏日本鬼子嗎！我們雖然暫時逃遁，能否逃出我們的國土嗎？我們難道就不要我們的田園家屋嗎？我們甘心讓給日本人嗎？這都是不能的。我們只有遇到政府徵調當兵的時候，趕快上前線，踴躍從軍，去爭我們民族的生存，保衛我們的國家，纔對得起我們的祖先，纔保得住我們的後輩子孫。

救中國的一個消極辦法

(第一關覽室江主任講稿)

自九一八瀋陽失守以後，日本帝國主義，要想滅我中國，亡我種族，接着不多幾天，就佔據我東北四省；可是他的野心還不滿足，去年七月七日蘆溝事變之後，他就繼續鐵路，用飛機各處飛臨轟炸，用大炮槍彈任意掃蕩，於是佔我天津、北平、濟南、太原、上海、南京、杭州；……等地，到處屠殺人民，姦淫婦女，搶掠財物；破壞我國交通機關，文化學府，繁華市場，以及偉大的建築物；近更逞其兇橫，不斷的轟炸我漢口兩廣；使我人民血肉橫飛，屍骸枕藉，難民遍野，焦土一片。這樣慘酷的事實，爲

我國民衆所身受，國際間所目覩，這就是敵方破壞世界和平，要想滅亡我整個國家整前民族的鐵証。我國政府本着酷愛和平的主義對敵方只用應戰而不求戰的手段；可是結果下來，愈使敵氣昂張，得寸進尺，仍是着着侵略。所以我國在此和平絕望的時候，犧牲已到最後關頭，才實行募兵，以增加作戰能力；同時發行公債，以充實抗戰的軍需；訓練全國壯丁，以備長期抗戰的入才；這都是政府的積極準備，與倭奴決不妥協。不過因我國武器落後，以及漢奸內應，影響最近戰事，稍有失敗；各位同胞，須知戰敗戰勝，是兵家常事，戰敗終有轉運的時候。千萬不可屈服，我國便永無復興的希望！我們人民，應當盡力擁護政府，積極作事的準備，以作抗戰的後盾。我們再進一步說：政府既有積極救國方法。這方法是什麼呢？就是要普遍的宣傳，使全國的人民認清我們的敵人的野心，他的目的，不僅佔領我國的土地，屠殺我國人民，而更欲消滅我三民主義與革命精神；我們只要普遍宣傳，使我們全國的民衆，父告其子，兄勉其弟，人人自覺，步步設防，在四千萬方里國土之內到處皆可造成有形無形的堅強壁壘，都是敵人的死命之所在。說到這點，大家必定還有些不大相信，認爲我們手無寸鐵，焉能與敵人作對呀！現在我可以

舉個例子，給大家聽聽，大家必定就會相信了。大家都知道，從新戰國時代，秦始皇并吞了六國，將天下所有的兵器，都一齊搬到咸陽，拿大鎗毀了，鑄成幾個金人，人民連菜刀都不得用一把；但是不久之後，機會到了，人民知木爲兵，揭竿爲旗，大家連合起來，就把秦始皇夢想萬世之基業滅了。這件事，我想大家都知道。現在大家請想想，爲什麼秦時的人民，揭竿爲旗？這並沒有什麼奇怪的，就是那時的人民，都身受了秦始皇的虐待，人人認秦始皇的野心，他們死也不肯屈服於始皇淫威之下；雖然他們沒有兵器，可是萬衆一心，堅強不撓，每人拾着一棵木桿，終於把秦始皇打倒。我們回看現在，日本也宛如秦始皇那樣的殘虐，他用炸彈轟炸我們的房屋，還要搶奪我們的財物，屠殺我們的生命，強姦我們的婦女，更比那秦始皇還忍十倍百倍千萬倍；然而秦時的人民，還能夠揭竿而起，難道現在的的人民，就甘願做亡國奴嗎？死心了嗎？還不及秦時的人民嗎？還說什麼科學進步，人類進化！還不想趕快起來抵抗外侮，打倒敵人！我想：這其中有個道理，就是秦時的全民，人人身受痛苦，民衆已經覺悟，已經團結，定下非打倒秦始皇不能生存的決心；現在呢？有一部份的人民，還沒有澈底明白，未曾身受痛苦，還在存着苟安的

心，救救中國必須有一個消極辦法，就是要普遍的宣傳，喚起民心，使人人覺悟，人人自救，大家精誠團結，前仆後繼，隨時隨地，都能發動堅強的抗敵力量。如此，敵人的武力，終有窮時；最後勝利，必屬於我們了。

抗戰與生產

(全前)

我國自與日本抗戰以來，已半年有餘；在此半年當中，雖予敵人重大打擊，但滅亡敵人之期尚遠，因我國抱定長期抗戰之目的，以求最後的勝利之故也。何以我國要主張長期抗戰呢？其中有一個道理，一說大家就知道了。日本是一個小國，中國是一個大國，而他國雖小，可是他的軍火比我們多，這是大家很明白的事，但是他軍火雖多，而他國內的人就不及我國的衆，同時他國內的物力以及生產力就沒有我國強；所以日本他就用他大批的軍火，在最短的時間內，要想把我國滅亡。可是我國所主張的是長期抗戰，不是短期，敵人來得猛勇的時候，我們就退一步；緩的時候，我們又打過去；總之要把他拖延下去，做到一個長期的抗戰。這長期的戰爭，換一句話說：就是一個消耗戰。這消耗戰的意義，就是要將敵方的人力財力整個消滅完竣，使其生產者不能接繼。所以消耗戰最重要的就是在

生產，若其消耗太多，而生產方不能接濟，那就很危險，可以說到生產的事業，就尤為困難；因為要生產大量的物質，不少數的人民以及短期間內所能及也。故生產的事業，完全靠着我們後方的民衆努力去做，使產量不致斷絕，最後的勝利，才有希望。

今天我們就將後方民衆應做的幾件生產的事業，簡單的談談。各位同胞，我們既是住在後方，而所做的事，都是生產事業，只是加以努力，加以擴充，加以注意就成了。像如我們所種油植物，應盡量擴充，竭力的提倡，使油量生產充足，以備戰車等的需用；同時各處開墾荒地，增加生產，去補救那戰期以及失守地方之不足，才能達到生產不致缺乏。大家當此，都要知道國難期間，生死關頭，人人都應該將全部的人力財力供獻國家，雖一時不能盡量到前線殺敵，可是在後方亦相當的重要，應拿出我們全部的精神，努力去做生產的事業，使後方充實，前線不致有所缺乏，纔能與敵人長期的抗戰，那最後的勝利，才有相當的把握。今賴後方的民衆；所以我們在後方的人民，就要切實的去做，使國家在長期的抗戰，以達到最後的勝利，那麼我們生命才產，才有保障的可能，這是各位應該深切的認識啊！

為推行新制度量衡告民衆

(全前)

親愛的同胞們！甚麼是度量衡？度量衡就是我們大家要測知輕重。長短，多寡，的名稱。詳細的說：度，就是度物件的長短，現在我們用的度量器就是尺；量，就是量物件的多寡，現在我們用的量器就是升；衡，就是衡物件的輕重，現在我們用的衡器就是秤。

以上所說的度量衡器具，就是我們數百年來相沿習所便用的。既是相沿成習所用的，為甚麼還要來推行呢？因為我們要把舊的廢棄，所以要求來推行新的，度量衡。

現下，我把舊度量衡的不對，來說一下：舊制度量衡，雖則亦有規定，但從來政府並未隨時監督檢定，以致弄到民間所使用的尺升秤等，省與省異，縣與縣異，而一縣之中，村又與村異，且各地習成風氣，任意製造，奸商狡民，於是乘機取巧，買大賣小，隨時變換；影響所及，在物質上，良善的大為吃虧，在道德上，一般人心，因此而壞，這個罪惡，實在不小！但此不過是我們大家所直接見到的不良情形，若是說到他更大的影響，那麼如工商百業之不能發展，科學文化之不能進步，這些令人痛心的事

，都是由於沒有標準度量衡的原因。

因此，我們中央政府再三再四，要用一種好的度量衡做標準，經多番考慮後，決定採用萬國通用的權度公制，來為我國度量衡標準制。這種新制度度量衡的單位名稱，就叫做：公尺、公升、公斤、部是以十進位，所以計算便利。至於制定這些標準，都有來歷，很是精確；中央政府，自十七年公布，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方案，又十九年公布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以後，全國各省，都在積極籌備；到了現下，內地及沿海各省，都已經先後在行使新制度度量衡了。本省自奉令辦理以來，也是竭力趕辦，苦心經營，才在去年八月一日成立雲南省度量衡檢定所，同時在檢定所內，附設新制度度量衡器具製造廠，專製新器，這就是我國及本省辦理大概情形。

現下，我們本省新制度度量衡的籌備辦理，已告成了一個小小段落，只分推行的工作了，推行的責任，就在我們大家自身。只要大家熱心使用，盡量推行，那麼本省新制度度量衡推行成績，雖舉辦較他省為遲，亦決能迎頭赶上，全國劃一到底。

本省推行新制度度量衡，是分期分地的舉辦，第一期推行程序，先由首善之區的昆明市縣來發動，本省政府決定

自民國二十七年二月一日開始實行，恐怕多有不便之處，特別想就各種辦法，便利大家，現在製出一種新舊度量器折合簡表，來做交易折算的標準，及物價換算詳表，以供商業應用；並在正義西路口二零五號，設立一新制度度量器售貨處，以便大家來購買，同時在處內，專人指導說明，來助大家了解使用。希望同胞們在自身利益上，大衆利益上，將來利益上着想，毅然決然地把舊的拋棄，推行新的，做全省各縣的好榜樣。至如有因循觀望，暗中破壞，影響推行前途的不良份子，那是律身專載，政府就要照刑法所訂的條文，嚴厲執行了！

議案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

四次全體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八月九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委員長 錢季階 魯進民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石書 夏晴九 李月波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本年補種教育林場柏木等萬貳千叁百株楸木貳千株用費共舊票壹千零陸拾捌元

(2) 報告資源委員會估用教育局管有坐落大漁村第一四八號半出叁厘領地價舊票伍拾陸元捌角

(3) 報告營業稅局代征義教附捐按照代征自治附捐成例以市縣各得二分之一分別撥付

(4) 管理處造報自開征以來逐月收獲舊票共二三五三兩份擬折價共新幣六千四百八十八元一角八仙

提議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六七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2)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六年年度收支決算書類案

(3) 請覆核教育局六月份抽收舊票違章罰金及獎勵人員

議決 傳觀通過准予核銷

(4) 抽收舊票違章罰金除獎勵舉發人員外結存新幣二百伍拾元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以十分之三作為獎勵在事出力人員以十分之七作為購置辦公用具

(5) 請覆核玉案清波日新三中學六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傳觀通過指令核銷

(6) 文廟西巷租戶周鶴一報請修理據工人孫才估計約需舊票八百餘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修理費用公款支付租戶每月加租舊票二十元

(7) 昆華小學西院街的克衣莊民生衣莊後面圍牆應請飭令該租戶等修理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函知昆華小學修理費以昆華小學教育局租戶三股平均負擔若該校堅不承認則由局負責修理此將所有權即歸教育局

(8) 據西院街租戶楊茂清到局面稱：昆華小學王校長勒令從速拆卸未倒圍牆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函知昆華小學不能拆卸

(9) 清波中學校長李鴻寶呈報校舍坍塌廁所倒塌經招工估計約需新幣六十六元八角擬請發款修建請核議案

議決 本系因添班關係情形特殊各校均感經費拮据

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七年七月八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漸遠 楊小山 張文華

李南錚 朱衡卿 陳萬生 陸叔明 尹晴波

馬文伯 李仲廉 孫繼武 李善之 夏晴九

李月波 楊維新

主席 代行拆劉督學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庶務處呈報此次小學會考學生午點及職員伙食冊單

據請傳觀審核

(二) 奉教廳快郵代電開據蒙開化學區小學教員暑期講習

會會長胡占一呈請通令各縣教育局對於選送聽講教

員務須先事籌發膳費俾能依期赴會令飭遵辦一案本

局自應遵辦

討論事項

(一) 前准財廳印刷局函請增加本局月刊印費一案現據編

輯處簽呈篇每篇照加為新幣一仙二厘可否之處請核

議案

玉案中學補助新幣陸拾元清波中學補助伍拾

元日新中學補助肆拾元作一次發給後不為例

(10) 准昆明市政府第七六三號公函開自二十七年七月份

起舖房捐率每月加為百分之十住房捐率每年加為千

分之八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因教育經費拮据由縣函請市府照舊征收免于

加增

(11) 據東寺街舖房租戶婁汝明面稱市府屢次派員督促從

速改建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推劉庚秋李右書負責查勘招工估計改建

(12) 據文廟西巷租戶趙巨川報稱修理工程完竣請派員驗

收案

議決 推舉劉庚秋夏晴九前往驗收

(13) 據二股簽稱瀛洲第一二三四五初級小學辦事員李正

係自宣統元年起服務迄今三十年零四月其最末一月

所得薪俸叁拾元現該員年職身故如何給卹請核議案

議決 照章發給最後月薪之十六個半月恤金共合舊

幣肆百玖拾伍元

昆明縣教育局第二九九次局務會

卷

議決 如案辦理

(二) 奉縣府發下准昆明縣抗敵後援會公函七月七日應素

食一天將節省之費作為慰勞抗敵陣亡將士傷兵難民

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辦理

(三) 准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函開各機關學校組織勸奸團

應由各縣政府及抗援分會轉本會備查並須受縣黨政

機關指導監督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遵照辦理

(四) 附小主任提議附小修建校舍工事在此雨水時期施工

不易且各項材料一時亦購備不到可否改期之處請核

議案

議決 建議日期改定於寒假期間興工各項材料可於

事先陸續購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〇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期 七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右書 李善之 李南輝

朱衡卿 陳萬生 尹晴波 李仲廉 馬文伯

楊小山 張文華 楊明之 夏疇九 楊維新

主席 劉督學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庶務處造報七月份鄉師學生費校工警役伙食表並單

據賬目請傳觀

(2) 經費管理處造報六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請傳觀

(3) 第十屆小學畢業會考現已辦理完竣經會考委員會將

考試成績比較各表交局請傳觀

(4) 准昆明縣黨委會公函略開本年暑期舉辦青年訓練班

研究戰時知識從事救亡工作請通飭師範生按期報考

並附送招致廣告 份請為分區等由自遵照辦由二股

通知各師範生知照

(5) 奉縣政府訓令第三三八六號略開准雲南省政府秘書

處通告各機關公務員甄別審查登記及應繳證書印花

各費一案轉令本局將前請銓叙各員應繳證書及印花

費送交本省中央分行匯寄取具匯票案送縣府核轉等

因應即遵照辦理

提議事項

(1) 據導師第二班學生彭嘉禧陳寬等呈請發給證書應如何辦理

議決 查該生等職務年限未滿所請發給證書之處未便照准

(2) 據李委員南鐸簽覆前據永靖一校校長孟學中等呈請遷移校址於飛來寺一案案批飭查覆發請核示可否遷移請公決案

議決 查飛來寺地址既非永久安全應飭勿庸遷移

(3) 奉縣政府訓令轉奉雲南省政府訓令准中國航空建設協會雲南省分會咨開為集中官民力量充實國防發展航空建設軍業懇求會員等由令飭本局照分區案徵求會員四十人每人年繳會費國幣二元限交到半月內將會員名册及入會費呈繳到縣等因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庶務處查前防空委員會所欠入會逐一開單交一般催收清楚呈候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一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間 七月二十二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達 夏時九 楊維新 楊明之 李右貴

張文華 李善之 孫繼武 楊小山 李南鐸

尹時波 馬文伯 陳萬生 陸叔明 李仲廉

主席 代行拆劉督學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准財政局函略開：七月七日獻金運動代本局墊款舊票壹百元應予歸還等由：准此：自應照辦，即由經費管理處即日歸還。

(2) 奉縣發下轉奉教廳函電抽收豬鬃補助義教經費一案自七月一日起一律由稅局代征奉此：應即遵辦。

(3) 准昆明縣各界抗敵後援會函覆略開：七七節省獻金本局舊票肆拾元鄉師舊票拾伍元已如數轉解省抗敵後援會核收等由：准此，自應照理。

(4) 奉縣府函關於此次奉令辦理公務員甄審一案應甄人員建於日內將一應手續查造送令辦理完善奉此各同事理應遵辦

(5) 奉縣府訓令建字不列號略開：關於新市場內應趁兩季將荒地造林已活之樹秧從速遷移等因奉此應即遵

辦
(6) 前經決定第三股購置分發各民衆教育應充實之器物書籍圖表各項仍應照案分別購置具報核奪

討論事項

(1) 奉縣發下轉奉省府訓令秘三宣字第四二二號略開：關於通飭查禁麗水動員週刊之詞黨謬等因請轉到局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2) 據庶務處呈所存短小課本不敷分發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儘現存之書檢齊五套分發各學區委員其餘分發先來局領取各校至後領各校即以民衆班書籍發領可也

(3) 據第二學區委員呈區內各短小班民衆班開學日期及學生人數請核發津貼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一、交會計處作兩次分發至發第二次津貼時應將結束手續辦妥後方能發給
二、未具報各學區務須趕日彙報以免參差
(4)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呈充實各物請派員驗收案

議決 派李君學陳庶務會同驗收具報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二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七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右書 李南鈞 張文華

李善之 馬文伯 朱衡卿 楊明之 夏時九

陳萬生 尹晴波 李仲廉 陸叔明 李漸達

楊小山 孫繼武 李月波

主席 梁局長(劉君學代)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據灑洲各初小故辦事員李正之子李本榮呈請按例發給卹金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照呈准卹金條例辦理并提經委會核議

(2) 據大漁第三校辦事員楊永年等呈請將被佔學田領得田價國幣八百四十元於馬街子下木村所買地段建蓋舖面作為學產收租辦學請委核備案如何辦理請核

議決 令飭組織建築委員會擬具建築計劃方案呈候

核辦

(B) 據鳳鳴小學教員陸天銘呈為該校經費支絀由該員勸捐將所得捐款購買校中用具不敷之數由該教員勸募並具捐款簿單並單據請核辦案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准予如呈備案

(C) 據第二區委員呈報護園小學初級教員畢光昌普自前四初小教員高雲普照小學高級教員楊文義初級小學教員范啓貴等均未在夜校授課擬請由局議處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查案各該教員若係初次購課者應予以警告若係既經警告者應予以記過一次並查照懲獎規則開扣薪金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三次局務會議

議紀錄

時間 八月五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醇伯 高應春 李月波 李善之 楊小山 朱衍卿 李南鈺 陳萬生 尹麟波

馬文伯 陸叔明 孫繼武 張文華 李漸遠

夏晴九

主席 梁局長(劉督學代)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據庶務處報本局職員七月份早餐飲食共用新幣一百零叁元伍角請傳觀審核

(2) 據庶務處造報本局警役七月份伙食薪幣六十六元零六仙請傳觀審核

(3) 奉縣府訓令園藝為農村副業務須宣傳提倡等因一案由各區委員轉知各校校長教員切實宣傳分別照案辦理

討論事項

(1) 據第三股事務員簽呈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福對於月報冊件及講演稿竟不遵章造報有碍彙辦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以後各閱覽室主任對於月報冊件須呈報清楚方能發給該月份之薪津按月由三股彙交會計處照辦又各主任對於講演事項應於上月份將下月份講演日期時間地點及講演標題列表二份報局以一份發交各區委員按表視查一份存

局備資山三股分令遊辦

(2) 清波中學校長李善之呈請發給修理費一案請核議

議決 事關經費應提請經委會核議

(3) 據第三區委員陸叔明呈覆中和第一校新購學田每工地價以不超過舊幣五百元為宜可否照辦請核議案

議決 由陸委員認真考核商同買實雙方公開辦理

(4) 第三股事務員提議對於購置民教前模型一項以各館購置一份為宜抑或購置一份按期輪流陳列請核議案

議決 仍以購置五份分發陳列以便保管而免輪流損壞

(5) 對於暑期小學教員聽講津貼如何核發案

議決 會計處製備津貼表由受訓員携帶聽講証到局領取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四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 八月十二日上午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李右書 楊小山 朱衛魂 陳萬生

尹晴波 李仲廉 陸叔明 馬文伯 楊維新

楊明之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劉哲學代)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據呈轉本局造報二十七年四月份收支計算書准予核銷仰知照

(2)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據呈報本屆小學畢業會考一案准予備案准向旭普照兩校學生成績太差應飭努力振作等因應即轉令遵照

(3) 奉縣府准縣黨部函覆擬定徵送五十八軍出征辦法飭海照等因應即轉飭各中學及附近各小學一體遵照辦理

(4) 奉縣府轉奉雲南省政府准內政部訂定國民工役法施行細則呈奉國府行政院公布通飭施行一案令局分別認真切實遊辦等因應即遵照辦理

提議事項

(1) 據寶華小學教員堯嘉禎呈為人地不宜懇請更調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9) 議決 該教員既屬人地不宜准予更調

(8) 據第四區楊委員發稱范竹第一校教員李文遠教授聘誤擬請予以記過扣薪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應將該教員記過一次照章扣薪

(7) 據附小主任發稱該校書檯教室均有破壞應行修理估計需工料洋一百六十元〇五角應否如實辦理議

核 議決 准予如發辦理

(6) 據第一區委員發稱查樂斯一校乙班教員楊芬甲班代理教員金開泰三華小學高級教員田寶書初級教員楊

永壁望城一校教員曹復元三校教員段金禧等六員以中元節舊習放假一日又望城四校教員馬祥雲於九十

兩日因病在家候課並未照章到局請假等情如何懲處請核議案

議決 該七員中除代教員金開泰姑免置議外餘各予以警告

(5) 查珥琮第七校教員金國臣標積曠誤三日如何懲處請核議

議決 應將該教員記過一次照章扣薪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時期 八月十九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醇伯 李善之 李右書 孫繼武

朱衡卿 陳萬生 李仲廉 楊小山 尹晴波

陸叔明 楊明之 劉庚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指令第三九二六號開該局長已由教廳甄審其餘各部職員因證件不齊日期迫促請免報甄審應准如請照辦等因奉此請傳觀遵照

(二) 奉縣長面諭各區調查戶口工作迄今尚未結束請各區委員認真督促早日結束勿再延誤等因請各委員認真遵辦為要

討論事項

(一) 據各中心小學校長呈報本省推行新制度減薪本年薪擬請將舊薪一升改收一公斗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示

(二) 本年各初小附辦之民衆班修業期滿結束手續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一) 試驗時僅用洋鐵版書寫記分 (二) 記分表分姓名國語算術平均四欄 (三) 識字証書用單色道令紙字樣照舊證書修改付印

(三) 職教員校工燈油前因折發薪工時燈油費亦隨文停發現薪工照舊發給燈油費應否恢復請公決案

議決 爲數不多准予恢復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六次局務會

議紀錄

日期九月二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客室

出席人員 尹晴波 李醇伯 李右書 李善之 馬文伯
李仲廉 朱衡卿 李南鐸 楊小山 陸叔明

陳萬生 劉庚秋 楊明之

梁萬生 紀錄 楊維新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一) 據庶務處澄現八月份儲續學生伙食去新幣五十六元七角七分

(二) 奉縣府轉奉教廳指令據呈轉本局造報本年五月份支經費計算書准予核銷備案轉令知照

(三) 本局呈轉據各校請將所收學租米自廿七年份起每收租米一省并改收一公斗以符法令一案現奉縣府批准應即遵照並佈告通令縣屬各校及佃種學田各佃戶一體遵照辦理

(四)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制定雲南省小學教育研究會組織規程暨雲南省小學教職員進修獎勵辦法呈奉教育部指令飭修正遵照辦理等因奉此應即遵辦

(五)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頒發訂雲南省立中等學校組織通則令飭遵辦應即遵照

(六)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密令省會各學校應先事寬定適當地點房舍以備於必要時從容疏散等因一案應即密令各校遵照並呈覆

(七) 奉縣府轉奉建廳令推行第一期新制度量衡檢發標準傳單令飭分發各鄉村粘貼衡要地方認真辦理檢查具報應即遵辦理

(八) 奉教廳令發國立中學課程綱要施行細則雲南省立中

等學校組織通國立中學課程編要中等以上學校學生戰時後方服務組織與訓練辦法大綱中國童子軍戰時後方服務訓練辦法大綱各一份令飭遵辦等因即交夏主任遵照辦理

(九) 據官渡中心小學校長李濤呈稱該校前由教廳領獲胡文虎捐建學校之款因抗戰影響工料價值高漲以致不敷現擬募捐補充請呈縣府備案等情准予如呈照轉

提議事項
(一) 據普照小學校長教員等呈稱該校本學期暫設高級補習生一組請鑒核備案等情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如呈備案

(二) 據碧雞第三初小校長等呈請懲罰該校附辦民衆夜學課學生李尚先等九名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交李委員南辦辦理

(三) 據官渡小學經委會呈稱魚捐款舊包戶熊友文顯出包款一千二百六十元撥積包辦請核示等情可否照准
訪核議

議決 本年包款與上年包款數目相差不大由李校長向商該包戶仍照上年額數撥積包辦以免影響
款數

(四) 據尙起小學辦事員呈稱航委會派員借尙起甚為儲藏彈藥之所請核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飭由該校函覆得難情形未便借與

(五) 奉教廳令擬預視導員函「昆明縣應選送義教實驗區師資訓練班人員按期到元謀聽候考試送省訓練」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存候核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七次局務會

議紀錄

時期 九月九日午前十所

地點 本局會客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善之 張文華 李右書 李漸達

李醇伯 李仲廉 高應春 朱衡卿 陳萬生

尹晴波 馬文伯 陸叔明 孫繼武 劉庚欣

夏略九 楊明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現在農假在通諸客籍學委員應認真調查各校並查明

各校學生頭部實在染患瘡癬者有若干人

(二)奉 縣長面諭對於刊刻縣志事務應從速着手辦理

討論事項

(一)本縣小學教員薪全微薄可否舉明年功加倍請討論案

議決 應予舉辦請李善之李漸遠高應春三人先行擬定辦法草案再提下次局會討論決定

(二)據教員嚴保德呈請辭職一案可否准許請公決案

議決 查該員服務年限未滿竟棄職他就應行照章傳喚該員保大追賠學膳各費

(三)奉縣府密令轉奉教育廳數字一三一〇號訓令選擇得本縣西牆慧建菴僧房陸家營海慧寺二處仰即遵照辦理具報一案如何處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到督學簽覆核辦

(四)據第二書報閱覽室主任呈請添購本省報紙數份以資閱讀並請由局發給取閱酬金請議決案

議決 添購民國日報一份取閱酬金由該室辦公費項下開支不再發給

(五)每期刊分送各校每有遞送不週應如何改進案

議決 每期刊分送各校由各區中心小學校工轉送每送達一次

(六)奉教廳密令飭預擇隱蔽辦事地點仰即遵照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除隱蔽地點另覓外內部器物由李督學李管理員陳庶務會同辦理

(七)奉教廳訓令轉奉 省政府訓令為督促本省學校服務教學效率起見自本年下半年學期起 主席及各委員輪流視查令飭填報作息時間表一案如何填報請公決案

議決 交師範校務處遵辦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議紀錄

時期 民國二十七年九月十六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楊維新 李醇伯

楊明之 張文華 李右書 馬文伯 陳萬生

尹晴波 孫繼武 陸叔明 楊小山 朱衡荊

李仲廉 李月波 李南鈺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准財政廳 刷印函類以仿宋字體印刷本縣誌並將石屏縣誌 稿樣二紙送閱一案批飭前往接洽奉此自應遵辦即由李右書接洽可也

(二) 奉縣府發下轉奉 省府訓令秘一民字第四五三號關於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一案自應遵照辦理惟附件未發着衡卿由報紙上繕抄一份備用

(三) 奉縣府訓令第三八六〇號關於調查戶口編聯保甲各項統計圖表應迅速辦理一案即由各區委員認真遵限辦理

(四) 據經費管理員造具民國二十七年八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請傳觀並請李督學詳加審核

(五) 奉縣府訓令第三八五四號關於酌定公文改良辦法一案本局第一二三股即以教一二三字為限編輯處以教輯字經費管理處以教費字為限應予遵辦

(六) 奉縣府公函略開奉民廳指令由自治附捐項下准予撥助新幣陸千元俾資刊印縣誌一案應交文獻委員會提會報告

(七) 前經決定由各區委員就區內籌定一校辦理六年制試辦小學二校第一區看定船房第二區看定下馬村第三

區看定渾水塘第四區看定小河第五區看定龍院村即由各區委員預先準備並令飭各校先行研究及籌備一切

(八) 前經推定夏疇九李仲廉陳萬生定購「抗戰總合叢書」即請迅速接洽將來以校為單位按照分發防空掛圖辦法辦理

討論事項

(一) 據尚義第一辦事員舉能大樹第二教員李鴻備各具報叙昆鐵路工程局借校辦公請核議案
議決 併案交陸委員商酌辦理

(二) 據第二區李委員發普自第八校教員郭環並未協助辦理調查統計擬請記過一次以為玩視功令者戒請核議案
議決 照辦行飭

(三) 據庶務處呈報校工金有關等照料疏忽致遺失瓷瓶瓷碗應否賠償請核議案
議決 由庶務處分別令飭賠償

(四) 據清波中學校長呈報七班生范品香無故曠課應追賠學費以儆效尤請公決案
議決 交楊委員查實實再為核辦

(五)奉教廳訓令第一三三號關於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

事項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1、登刊代令飭遵照辦

2、鄉師先行辦理工友民衆班

3、中學先行辦理理髮班一律自即日起遵辦

(六)奉縣府發下轉奉民廳訓令貳字第六四七八號關於法

界寺坐落土范村香火田二份計二百一十五畝被原守

淑等瞞騙侵佔一案批飭速由財教兩局會同查明擬辦

請核議案

議決 先由李管理員會同李委員遵照查詢發復核辦

昆明實驗縣纂印志書第九次會議

紀略

時期 二十七年八月十三日午後七時

地點 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縣長 顧總算仰山 李分算和卿

梁分算紹堯 張分算服真 錢分基平階詩殿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李右書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刊印志書經費前經呈請 省府劃撥龍泉潭坐落魁

壩被征用田畝地價以資辦理現奉 省府秘二總字第一五七

一號指令飭另籌款刊印等因復經面呈 民政廳丁廳長允

准撥自治附捐刊印並經提付縣府八月 日第七十九次縣政

會議議決查纂修縣志事關地方文獻係屬自治事業之一本縣

地居首善實有提前完成之必要既不准撥用龍泉觀被征地價

應由本縣自治附捐項下暫行調撥新幣捌千元以資刊印再查

縣志係市縣未劃分以前所纂關係市縣文化市府亦有此項收

入自應呈請民廳令飭市府照數撥給自治附捐新幣捌千元以

便早日刊行

討論事項

(一)各分算負責担任修纂志稿為日已久應如何催促請核

議案

議決 儘一個月內彙齊送請總纂核訂至已交人物志

內差缺數頁應由縣志局函知陳故輝纂家屬本

局推舉陳幼熙先生會同文委會書記李先生親

往找尋

(二)志稿彙齊核訂後應如何刊印請核議案

議決 俟志稿彙齊核訂後先用鉛印以資早觀厥成至

未刻木版仍應繼續招工刊刻俾資完成

(三) 此項志書先印若干部請核議案

議決 推梁分纂與各書局接洽印五百部惟恐各方函

索無法應付由縣志局登報發售預約

(四) 刊印縣志式樣如何紙質如何請核議案

議決 式樣照龍主席印李中溪先生著雲南通志紙質

用簿毛邊紙

(五) 未刊志書應否抄寫副稿請核議案

議決 由縣志局招雇臨時書記從速繕寫一份以便保

存

(六) 志書例言推舉何人起稿請核議案

議決 推舉陳分纂幼樛分纂平階二位負責儘月

內完成送請總纂核訂並請逐日到局查案辦理

(七) 水道分圖比例略有錯誤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縣志局函請水利局復借本縣水道圖一份以

便繪製刊印

(八) 凡在事出力人員應如何繕送津貼請核議案

議決 推梁分纂紹堯分別各人所負責任擬定津貼呈

請 縣長核訂

(九) 凡志書局各職員應否列名於志書請核議案

議決 凡志書局各職員均應順序列名於志書內由李

先生查案將先後負責人員職名單呈請總纂核

辦

(十) 此項志書何日完成請核議案

議決 預定本年底印就

調查

西山勝蹟探訪記

李士彬

碧雞寺榻碑畢，返普賢寺，東裝而南，循山徑曲折下上，登華亭山，至靖國雲棲禪寺（即華亭寺），值寺中修建所謂「羅漢大戒期」，僧尼雲集，一般燒香拜佛之善男信女，及遊山遊會之男婦老幼，蜂屯蟻聚，熱鬧非常；寺宇雖廣闊，除殿壇而外，所有寮室廊房，盡為宿所，乃至間道之地，亦密佈被席，余等至此，不惟無所棲息，亦幾不能工作；幸傳法大和尚之方丈堂，為閒人所不得入者，其庭園下有「啓建華亭山大圓覺禪寺碑」因閉其門而捐之。余與楊孫二君，復出至雨花台（藏經樓下）左右廊，於稠人擁擠中，勉將「聖旨碑」，華亭寺碑」，二文抄錄。適循徑更登太華山，至太華寺宿焉。抵寺，已薄暮矣。

大圓覺禪寺碑文如左：
啓建華亭山大圓覺禪寺碑文：

中奉大夫雲南行中書省參知政事流律杰撰

資德大夫雲南行中書省右丞散散書丹

榮祿大夫前雲南行中書省右平章政事下顏篆額六合誌
誌：渺無涯際，山嶽之氣，鋪於兩間，九州之外，復有九
州。雲南去帝畿萬里，東距牂牁，南坑交趾，西連身
毒，北接沉黎；而滇海之域，古號鄯闡，其間巖峙淵濶，
金馬東朝，盤龍前帶，左聯碧鷄，右倚玉案，華亭突出數山
之間，峯拔絕頂，泉石洗心，昔漢遣使代祠。鄯闡巨國侯
高智深以其岡嶺峻峭，故壁樓臺，每值風晨月夕。寒時著
候，迺駕舫涉海，蟻於汀渚，或攝輕裾，履巉巖，登高望
遠，携朋晝酒，陟華頂峯，翫龍泉，臨風放歌，徜徉徒倚
，以快舒眺之樂；幽花發豔，佳木森翳，元猿長嘯，皓鶴
高齋，雲霧霏而朝霞，烟冉冉而夕暉，四時殊狀，不可殫
紀。歷世既久，泊乎睿僖高亮宴遊於此，殆無虛日，貴
介公子駐蹕醇醪，屏脫塵。至咸楚世子高賢高政昆季，
奪斯山也，適遇青陽，樂芳號妍，繁卉簇錦，紅紫交映，
光艷奪目，仰瞻碧空，天朗月明，雲霧靄靄，狀如華善天
飄飄絮結，移晷不散，已而孤鶴驅蹕，戛然而鳴，聲子。

，重掩縞衣，徘徊四顧，翺翔欲下；世子處乎殷鑒之世，
亦好古博雅，因指斯亭，怡然而謂其弟曰：汝能識此妙觀
乎？夫花芬芳而聚奇，雲絢爛而張蓋，於煒煌之瑞光，類
華嚴之境界，况喜松聲鶴唳，千載來歸，抑華表之事乎！
擬此而弗華，其何以爲華也。絲是而名之曰華亭，以志於
山。而形勝甲諸他境！延祐庚申秋，高僧元峯禪師駐錫於
此，因結茆庵住；至癸亥春，募古滇檜越，首建大光明殿，
首置巨像佛位其中，列圓覺十二大士於左右以配之，
故以圓覺題其額。是年中秋，卽滇城誕塑佛像，時有五雲
盤空，垂覆如轉。泰定乙丑四月，迎引佛駕，又有祥雲覆
現，至晚方隱。是歲續濟南北廊。至丙寅年，置常住恒產
田園並入戶。元統癸酉，立淨佛場，布置崇麗華橋，安奉
橋陳如尊者。又明年甲戌，建三門，塑繪二金剛護法；其
方丈，浴室，香庖，磨房，園囿，聲函，靡不完備；彩飾
，丹翠，欄楯，臺榭，堊壁，垣墉，悉皆縝密。至元丙子
，雲南行省右平章卜顏榮祿，欽承 上命，式是南服，
招徠遠夷，風法孺宇，民賴以安；公嘗嗜喜茲山，愛其茂
林，擁翠修竹，凌雲，竟日忘歸。至正壬午臘八之辰，再登華
頂，至誠有感，見瑞雲自由巔輾騰，布滿虛空，良久方歛
；周覽勝概，駭其靈異，喜捐資金，藏殿之南，起海潮音

殿，崇觀音大士，因以瑞雲扇其靈。今年癸未春，公邀余抵山門，聯以行，願謂余曰：「釋氏之為教也，清淨空寂，先天地生，漸頓密圓，難思難議！昭王二十四年，乾竺三寶初興；漢明帝時，流入中國；迄官梁陳，其教愈甚；五代及宋，無世不舉；大小三藏，彌億萬言。迨至皇元，福果益振，見性明心，遠邇欽崇，彈指讚歎。後至元己卯，姚安會長高明訪知地靈人傑，不言而化，遂翊青猷五千緒，授禮元峯禪師，斬孽崇福；既獲其助，師不自私，謂其徒行曰：『異者華亭乃高氏世子游憩之所，今忽幻成招提福地，是皆我佛滂湯子無量功德深重而致也，豈偶然哉！且經藏皆缺，則無以設化人之善心；剗茲殊方絕域，士庶無遠邇畢集，舉皆欣然傾忱仰慕，合爪稽顙，割其愛以施惠，求其如實際之歸，其弗信矣乎？遂親詣江南，梯山航海，不遠萬里，劬躬竭力，收置瓊函一大寶藏，車載輜連、湖流濱上，名利一旦無副而來，不脛而至，遂立一音寶殿以貯之。噫嘻！冥冥乎難哉！而師成就之易如此也。師名玄通，字几峯，玉案雄辯法師之高弟，寶積境主之嗣孫也。生平行持嚴格，不嗜滋味，尤甘淡泊；賦性聰慧，辯博淵敏，于吾儒經史子傳，百氏之書，靡不研究；嘗著高僧傳粹行於世，敷演妙言，扶持宗教，修

潔精神，降伏羸練，萬里昭垂，終老茲山，乃復非為塵俗人天師，未謀培植，造物呵護，假幻成真，擊空架虛，建就寶理，固有過往凌霄之氣，出塵遺世之能，有不期然而然者，其此之謂歟！師未開山之前，嘗憩寶洞山雪庭法師之丈室，假寐中，有人導至西南隅，觀廣袤平原間，芙蕖盛發，且喻從者曰：『佛說高原陸地，不生蓮花，此原生蓮何也？』恍悟聆導者答云：『宜即此創立道場，吉祥如意。』忽寐，向雪庭舉以所夢。雪庭應聲云：『此非常之夢，乃山靈願我師開辟之驗也。』廬五旬，檳榔聚詣，修疏精創華亭，果叶其夢。由是所証有夢蓮臺。吾於此山，因培善果，元峯禪師欲壽諸豐石，以傳悠久，鶴益契舊，可當筆以記其顛末，毋讓！何如？』余對公與師申言曰：『僕惟事軍旅，其於淨明之教，至道之士，未嘗不加恭敬；而榮祿公注意蘭若，孜孜無斁，上以祝聖皇萬歲之無疆，下以集億兆黎元之有慶，庶幾榮祿公之功德，元峯禪師之偉行，永與華亭垂不朽云。銘曰：

巍巍佛現金相光 祥輝普照明煌煌 羣飛翔宇極樂鄉
碧雞金馬圍其傍 雲漢漢兮松蒼蒼 縞衣皂纓時翱翔
花芬芳兮春晝長 月姊環珮響丁當 昔年王子飛瓊觴
奠桂酒兮斟椒漿 霓裳一曲歌鸞鳳 而今樂地為道場

其功較前爰彌彰 下瞰滇海游慈航 元峯至人臨波岡
俛仰萬慮俱消忘 精思練行五十霜 禪風仙骨異殊常
裁雲剪水成文章 不言而化傾讚歎 五體投地捐寶囊
瑣函寶軸珊瑚裝 指示因果生忠良 平章殺政清遐荒
助此勝事誠難量 時時祝釐延吾皇 金湯與固壽而康
期公後裔愈熾昌 悠悠千古銘馨香

皇元至正四年甲申歲季冬臘八日立石

昆明青草湖之西麓為碧蟾，曲折而南里許，山如錦屏，竹木四蔭，曰古華亭。其地建蘭若，曰大圓覺寺，又曰華亭寺。為葵向妙相禪師主錫處；其師瑞光和尚祝髮所也。僕宦遊來滇，即與師交，曉教之餘，每述禪衫雲別院，幸又得浮生半日閑，領略鐘磬暮鼓，往往與妙師論塵市山林味，賃芒屨草笠，作華亭遊，而簿書鞅掌，勞逐車塵馬足間，此志不果。辛卯秋，由西會却事回，買舟湖上，乘風而渡，策杖歷西山諸勝，信宿於華亭者數日，得遍覽名徧，因悉寺則創自元代，名則錫於前明，閱今數百年矣。惟古碑豎殿之南，經風雨剝蝕，文可卒讀，字多模糊；妙師時有重葺之舉，而僕適有挈往之思，因重錄原文，泐之貞珉。今之不忘昔；後之其亦如今也夫！

中憲大夫雲南昭通府知府事陞授四川龍安府知府長白恆明謹跋

古建俗邑庫膳茂才韻山谷音重葺

住持沙門本空率闍黎大眾同立石

大清道光十一年歲次辛卯冬十二月臘八日重繕

鐫石李天才

此碑嵌於方丈堂下庭園右壁間、除頂及外，高六尺，廣二尺四寸。其文鐫為五台；上四台各二十八行，每行十六字，字為歐體楷書；下一台首三行行款書法同上；中為隸書跋文十八行，每行十四字。

雨花臺下左廊壁間嵌聖旨碑，文云：

勅賜華亭山大圓覺禪寺

聖旨碑：

禮部祠清吏司，案呈本部送禮科抄出

欽命鎮守雲南都知監太監黎會同

欽命鎮守雲南總兵官征南將軍太子太保黔國公沐，據雲南

府昆明縣海西山華亭寺僧相屢呈稱：「雲南昆明海西山寺，原係宋元古蹟，建寺永資香火，伏望

聖恩勅賜寺額，令僧朝夕祝延

聖壽。以圖補報，實為伊益」，等情；據該通政司轉，

奉旨：「禮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送司，案呈看符鎮守

雲南太監，鎮守雲南總兵官等，會題稱：「據雲南府都綱司華亭寺僧相級乞勅寺額節一屬實；本部未敢擅便例應請。」

旨定奪」。天順六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准其勅賜華亭山大圓覺禪寺。欽此！」

此碑除頂及座外，高八尺，廣二尺。字為柳體楷書，分

十二行，每行字數不等，通頭貫底者為三十三字。

右廊壁間嵌勅賜華亭寺碑，支云：

「勅賜華亭寺碑記：

通奉大夫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左布政使泰和陳宜撰文

通奉大夫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右布政使東魯李春書丹

大中大夫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右參政瀘陽張斌篆蓋

黔城西南二十里，有山曰華亭。山之陽，昔有寺曰圓覺；

肇元延祐，玄峯通禪師之所建也。寺據其山之勝，凌切霄

漢，雙鶴塵瑤，法華之山互其後，昆明之池迤其前，碧雞

玉案諸峯時立乎左右，衆傳故名刹也。元季，鏡清禪師精

修；厥後孳於風雨，久未有復之者。國朝永樂初，寺僧普

照繼以修葺，而宏規鉅觀，像設綵繪，尙未之具。既三十

餘年，寺益頽廢；青景奏葵酉，欽差都知監黎公義奉

勅鎮守是邦，倦倦焉以上報國家，下福生民是圖，睹寺

之敝，迺曰：此祝釐祈祐之所也，撤而新之，可少緩乎？

即事經營，而計費甚鉅，遂出資市材，諏日鳩工拓其址而

弘其規畫，去其腐而撤其傾仆，中爲大光明五方佛殿；後

爲佛華寶閣；殿之左右，爲清隱殿，瑞雲殿；前爲金剛殿

。天王殿；兩序爲經殿，僧堂，齋堂，方丈，僧寮；像設

崇嚴，綵繪鮮麗，凡鐘磬，法具，鑪鼓，供器，庖廡，賓

客之位，靡不完具。落成謹以 上聞，賜名曰華亭寺，

仍命僧相成圭之。天順丁丑之夏，清隱瑞雲圯於水；公復

倒囊，葺而再新，崇齋廣宇，歸焉奐焉，允爽觀深，高明

弘麗；誠邊陲梵刹之傑構者也。歲時總鎮藩臬衆臣，登覽

舒嘯，愜一再至此；域內外耆老壯少，聞暇出而觀遊者，

亦必至此；四方貴人名流之過滇南者，必不以事而廢遊於

此也。世謂佛之道以濟利爲用，而利國利民，蓋其用之

大者，故自其法入中國，千二百年，上下率尊禮之。而臣

子秉仁愛之心者，惟 國家生民是利是圖，苟業以謂可爲

，則爲之以盡吾之心。黎公，內相之賢也，於此而用心之

勤，蓋欲上以祝

皇明無疆之壽，下爲元元介繁禧，俾時和年豐，民康物阜

，是乃根乎忠愛之誠之所發，非徒徼福以私於一己焉耳。

相斯舉者，則都闡朱公神精効勞居多；且又道黎公之言，屬予記其寺之興廢顛末，以圖不泯。是亦克知公之所以用心，誠不苟焉者；此其可記者也。故予爲文刻諸石；又系之以詩云：

黔城西南 峨峨其峯 崇時凌漢 盤鬱而豐

自昔有利 依山之阿 它勝擅幽 輝煥遮羅

法華後互 滇池前迤 右環碧雞 左三三市

廣尼而興 歷歲滋久 偉矣內相 一新摧朽

都闡朱公 力爲善助 高明弘麗 快踰往度

帝聞嘉之 錫以休扁 曰維華亭 用昭永遠

惟佛之慈 惠於羣生 覺之悟之 避惡趨真

晨鐘暮鼓 祭其梵宇 爾僧爾飾 孰其爾侮

皇仁如天 曠代所希 睦爾內相 何以致之

忠君者義 愛民者仁 永繼邊陲 福茲遠人

嶽靈拱衛 佛日照宣 皇明一統 帝壽萬年

大明天順六年歲次壬子臘月八日 立石百戶王雄鑄石磨鐫此碑除頂蓋及座外，高裁尺六尺六寸，廣二尺九寸。字爲王趙體，分二十六行，每行字數不等，通頭貫底者爲六十七字。

華亭寺中額聯，多爲會壇綵紵所掩，且時間倉卒，亦

不暇詳覽選錄。惟念剛殿外一聯爲楊升庵先生所題書，特錄之：

一水抱城西，檀謁有無，柱杖僧歸蒼莽外；

羣峯朝閣下，雨晴濃淡，倚欄人在畫圖中。

大殿一聯，爲康熙時督王繼文題書云：

性海總無邊，超群支，化聲聞，般若自然登彼岸；

法門原不二，入香積，來妙喜，維摩定後障空華。

(未完)

學生作文成績

由雲棲寺到氣象臺 賈珠小學高二學生彭以能

最近這幾天，陰雨連綿，數日不止。我們在校中讀着書，很無興趣；所以，在前天便到西山去旅行。那天氣晴和，我們在校中站好隊，便由滇西公路向西山進發，一路樹木零落，秋天的景緻，已漸漸送到人間來了。我們到高峽的時候，已由滇西路，岔入碧太路，遠望雲栖寺，隱隱地藏在茂林中；起初路面很寬，到後來漸漸窄窄，路越曲折，樹木愈茂盛，遮天蔽日，分外陰涼。不久，到了雲栖寺，

解散休息。進了鐘樓，便見魚池，塘裏面的魚，有紅魚，有鯽魚，種類很多。再進便見吟哈二將，和四大金剛，矗立門旁，各種佛像都非常魁偉，塑飾備極精美。有個同學，他領我到白龍洞裏去吃水，那裏的水，冷得像冬天的冰一樣。全寺的水，都從這裏發出來。觀賞了一周，又整隊向太華寺進行在途中俯視滇池，海岸曲折，池中帆船，小如草鞋。到了太華寺，吃點涼水，便從寺後出水的地方，向山頂的氣象臺進行。這路更曲折，約歷二十餘分鐘，始達目的地。一路微風徐徐，很覺涼快，到了氣象臺，望平地的房屋，小如雞犬，行人如螞蟻。過了一會，便到太華寺，沿路回家了。

給親友請多種雜糧書

(同前)

錄昌愛友：

我自去年和你分別以後，至今已有一年了！你我還未會着
一面，我時時都掛念著你；不知近來你的身體健康否？我
今天因為有一件事，要講求你，現在說在下面罷。我國現
受日本的侵略，土地日漸減少；糧食的產額，勢必日漸減
少。人民是組成國家的基本，國家亡，人民也一定隨之而

亡；所以人民對於國家，在這抗戰時期，應該各就其能，負起救國責任來！愛友向來做農事，應該努力栽種糧食，供給前方的軍隊和人民食用。因為這種糧食與戰爭是很有關係的，糧食一不接濟，軍隊便要受餓，人民也要發生恐慌，而至失敗的境地。所以望你自己，多多的種些糧食，供給國家，才不愧為一個國民的。祝你快樂！

你的好友彭以能九月廿二日

擬一張防空防毒的傳單

(同前)

諸君，此次日本和我國開仗，敵人的空軍，威力很大；我們對於防空和防毒的方法，不可不深切的明瞭，茲略述如左：

- (一) 防空的方法：敵航空器（飛機飛機等）來襲擊的時候，我們一聽見警報，就要趕快走入森林中。平時還要把糧食儲藏於妥當的地方。在近山的，要挖掘地窖，多植森林於房屋附近，使敵航空器不易認識我們。
- (二) 防毒的方法：敵航空器投下的毒氣彈，大略可分四種：(一) 糜爛性 (二) 窒息性 (三) 催淚性 (四) 噴

嗜性。其中以糜爛性的最爲厲害，一接觸我們的皮膚，便能把我們的肉體腐爛。防止的方法，要戴防毒面具。如果趕辦不及，要將手巾包些泥土掩住口鼻，向上風和較高的地方走避。如在田間，毒氣襲來，要趕快仆在田裏。我們知道了這些方法，還要時常練習，到臨時才不會慌張中毒的。

旅行西山記

寶珠小學高二學生李汝珍

西山是昆明第一名勝地，風景幽美。我們從前也遊過這山，那時正在建築中：到現今期有一年多了，所以再想去遊一趟，但是沒有機會。本星期二日適逢校中遠足，目的到西山；我心中異常歡喜！那天上午八時，我們從校中出發，列隊依序行走，校旗飄揚，直向滇西公路進行，不多時就到高峴；由那裏岔入碧太公路，向上登高，路途崎嶇，山坡極大，兩腿十分疲倦，再繼續前進，眼見雲栖寺已不遠，這裏樹林密茂，遮天蔽日，不多時就到雲栖寺了。那寺建築十分宏大，層層漸高，一進門有插頸根，再進有魚池，裏面魚兒極多；而到二層殿，裏面有四大金剛，五百羅漢，有的胡得容貌宛如生人，有的奇形怪狀，獠獠可

怖，或者或幼或男或女，或行或坐，不勝枚舉，大都飾以五彩，光輝奪目，美屬異常。裏面的僧人，約有四五十個。我們遊了一週，又往氣象臺；臺建山頂，那裏風勢非常大；我立住四面瞭望，看前面是無涯的滇池，白茫茫一片水天相連，波平如鏡，其中魚船商舟，來來往往，後面左右都是高山峻嶺。不一時便集隊，沿路返校了。

獻給第六十軍出征的幾句話

(同前)

我們中國數十年來，屢次被日本侵略搶奪，但是還不滿足他們的慾望，到現在更進一步來，想滅亡我們整個的中華民國；所以我們全國一致聯絡起來抗日，以救我們的國家。

今日我雲南第六十軍，遠出抗日，所負使命非常重大！回想我們滇軍，數年前曾對於國建立了許多動功，歷史上佔住了光榮的一頁；現在出征，是爲國家民族的生存，比之已往，重大萬倍。假設立下了一些功勞，那是萬古不滅的無上光榮啊！將士們你們要明瞭，現在！的國家，全靠你們的勇氣，全靠你們捨得犧牲才能生存的。國家保全，而你們的家庭，也才能存在的。希望你們，努力向前進，

為國流血，殺滅暴日，早奏凱旋，這是我渴望的！

學業與健康的關係

寶珠小學高二學生李惠

一個人，假如身體不健康，常常患病；那麼對於自己的學業，就有極大的影響了。何以有極大的影響呢？因為一個人的身體不健康，他的精神多半萎靡，腦力每不充足，甚至有時呻吟病牀，不能到校上課；縱雖病勢輕微，能夠到校上課，但因他的腦力不十分充足，了解力，記憶力，究竟缺乏，那裏能集精會神的學？每每不多一會，便想倚桌睡眠了。這樣自己的學業不但不能進步，反而退步了。所以我們要想使學業進步，必須要常常鍛鍊身體！因為鍛鍊身體，能使我們的肌肉一天一天的強壯發達，精神爽快，腦力充足，免除可恨的疾病；有這樣的身體，再加勤苦，我們的學業就進步很快了。所以健康與學業是有很密切的關係。

給朋友請多種雜糧書

寶珠小學高二學生石德熙

徐光愛友！

我倆自從六月裏分別以後，到現在已有兩個多月沒有見

面了，很是想念！

聽說這幾天我國與日本的大戰，日益擴大，河北山西以及上海等地，都做了交戰場，全為火藥氣瀰漫了！那一片良田美地，怎能再事生產？統計這損失，非常巨大。當此抗戰時，關係十分重要，應該力謀救濟，才能支持戰爭的。我們是國家的一個國民，現在跟見國家危急，所謂「國家興亡，匹夫有責」；應該各就本業，負起救國責任來。你素來農業，現在請你們多種雜糧，彌補戰區的損失，以資前方抗敵的軍隊和民衆食用；使他們食品不感缺乏，能夠長期抵抗，將來的勝利，才能屬於我們的。這是輕而易舉，並且是救國大事，希望你從速去做！餘不多談，祝你努力生產！

航空救國說

寶珠小學高二學生張永源

我國和日本開戰，現今暴日已佔了我們的河北上海太原等地；敵人所以能在我國境內，拓地揚威，就是他們的飛機較多，戰時每派來轟炸我軍的防禦物，破壞我方運輸的道路，所以才會這樣的。

由此可見戰爭的時候，如果不用飛機來助戰，那就難保

勝利了。反之，有了充實的航空便可保全了，何以呢？因為飛機的威力很大，可以任意飛行，對於敵人，實在予他們以重大的打擊；並且又可防禦自己的領空，在那敵機來襲的時候，飛機準備得多，可以飛上去抵抗，減少自己的損失；可以說，有了牠，是勝算可操。所以我想現在要救國，捨航空是不能的。

現在戰事方起，希望政府和人民，趕快協力充實航空！我自己呢？從今也加緊鍛鍊身體，專心研究自然科學，希望將來能對航空有所貢獻，以吐我積怨，表我素志。

我們的上海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文開智

本年八月十三日，日本無理的進兵到上海；我國軍隊就和他抵抗，戰事因此發生。自從交戰以來，我軍艱苦奮鬥，誓死守土，使他胆寒；可是後來因我國的軍器陋劣，抵不過他們，所以於十一月十二日，竟把上海陷在敵人的手中。

上海是我國第一大商埠，所以此地的建築物，十分光華美麗；但是這次被日本小鬼奪去，不但建築被毀，人民也受到他們的欺凌與侮辱，甚至被他們恣意慘殺。我們心中

，真是悲痛憐惜啊！

上海既是這樣優美的地方，我們怎忍得讓倭寇奪去呢？當然是要努力設法收回。怎樣才能收回呢？就是做軍人的，應當奮勇地向前衝鋒，當農民的，也應在後方担負一切費用；照這樣做去，才能收復我們的大上海哩！

募集棉衣告民衆書

(全前)

親愛的民衆們！

現在我國與日本矮鬼不是正在作戰嗎？自從在交戰以來，已有五個多月了！現在又是冬天氣候十分寒冷；我英勇的將士們，爲了保國救民，仍在冰天雪地中同饑寒拚命；要是他們的身體受寒，力量薄弱，怎能打勝戰呢？所以我們要想使他們打得勝利，保衛國土，必得要捐款，以製棉衣；或是自己縫了貢獻到前敵去；使他們身體溫暖，增加了戰鬥的力量，才有打得勝利的希望。同胞們！踴躍捐助罷！這是我們應盡的責任啊！

一場痛快的夢——到前敵去

(全前)

有一天晚上，我睡在床上，突然想起日人的殘暴；於是，我便加入飛機隊，鼓著勇氣，駕駛著飛機，奮勇地向前

出發，去同尋寇作戰。到了戰地上空的時候，只見中日兩軍的人馬正在交鋒，有的跨馬疾馳；有的暗暗埋伏；有的拚命奔逃；有的奪勇前進；有的開槍；有的燃砲。尤其是中國的兵士，最為勇敢，他們捉住了日本的大將，包圍著日本的軍人。不多一刻，日本的飛機來了；我猛勇地去向牠衝撞，又用手榴彈投炸，用機關槍射擊，把他的飛機衝落了幾架。時我心中非常痛快！過了一會，砲聲一響，把我驚醒了；我才知道是一個夢。可惜呀！要是我們真的有這樣勇敢，那麼國家決定不致滅亡啊！

飛機的自述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馬中臣

我是一架飛機。我在空中任意飛行，速度很快；在戰爭時，我的功用很廣大。我在天空飛着，好像一隻蜻蜓。有時拋了很多的炸彈轟炸敵人，人們就叫我轟炸機。有時我驅逐了敵人的飛機，人們又叫我驅逐機。我冒着險飛到敵軍陣地去偵察，人們又叫我偵察機。在平時和人家送信，人們又叫我郵政機。我的威力很大！有了我，可以保持領空和領土。假如沒有我，國勢必難。至於我的構造，有單翼雙翼……等等。現在世界各國，都很重用我。中國人民

啊！你們要恢復領土？趕快歡迎我吧！

小學生怎樣救國

寶珠小學一年級生馬中臣

古人說：「天下興亡，匹夫有責」。我們是小學生，救國責任，尤為重大！可是現在年紀很小，不能到戰場上衝鋒陷陣；談甚麼救國呢？我以為最良的辦法，是要努力讀書，求高深的知識學問，將來就可替國家做一大事。但是把學問求好了，身體不強健，還是不對！所以還要鍛鍊身體。怎樣鍛鍊呢？就是不吃酒吸煙，隨時打拳練武。假如人人能夠常常鍛鍊身體，就可有偉人的精神，以後也能直接到戰場上殺敵。此外要做個到公民，勿存私心，作漢奸，才能替國家做事。目前呢？我們更要到各處宣傳，使同胞認識了抗戰的意思，團結起來擁護政府。那末最後勝利，必有得到的一日！

爲甚麼要救國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張科

古人說：「皮之不存，毛將安附」。我們的國家，好似一張皮，人民好似皮上的毛，假如我們的國家亡了，我們也就沒有地方立足了。土地完全被敵人侵佔，權柄完全在敵人手中，常常被人家壓迫。我們雖有肥沃的田地，高大

的房屋，都不能享受；白髮父母，嬌妻幼子，也不能安樂；甚至還被人家任意殘殺。亡國的險，多麼可怕啊！所以要在國家未亡以前，努力的救國。使國家強盛起來，對於我們各種才能保障。因此，我們要想得安居樂業的過生活；要想救父母，救妻子兒女；那麼必先救國！

品學並重說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王正鵬

一個人生在世界，有學問而無良好的品行，是不能立身的。何以呢？例如：有一個人，他有高深的學問；然而在社會上，自私自利，做事貪污，破壞公衆秩序，而且虛偽陰險；這在社會上就不能做事了。又如有一個人，卻能大公無私，做事很誠實；但沒有學問，一切應興應革的事都不會計劃；這也不能在社會上做事。這樣說來，品行和學問，是不能分開的。我們要造就學問，且要修養行爲，才可在社會上作大事業的。

悼上海

(空前)

自八一三上海戰事發生，我國將士，忠勇抗敵，血戰三個多月；因我軍器械不良，到十一月十二日，我們的大上海，竟陷在日人手中。上海！上海！你是我國的第一個大

商埠，工業商業都極繁盛；水陸交通，又極便利；偉大的建築物，多得不可勝計；還有優秀的人民。但如今日本做了你的主人翁，我們十分可惜。噯！我們的上海啊！我們的好商埠啊！真是可惜極了！我們硬要抗戰到底，再收回我們的大上海○

給前敵將士的信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尹正華

忠勇殺敵的將士們！

自盧溝橋事變以後，你們就和日本抗戰了；至今已數月，不知你們的血汗費了許多？更不知你們的同伴死傷多少？我想你們一定還是勇敢向前的吧！唉！中國如今的狀態，你們是知道的；不必再說○

將士們看呀！日本有着的野心，是多麼兇惡？他不但存侵佔土地的野心；還有滅亡中國種族的毒計哩！中華民族，如今已在生死存亡最後的關頭了！

忠勇的將士們！我希望你們努力去攻擊日本，收復已失的國土；踏破小鬼的三島；把一切不平等條約，完全取消○將士們！請你們要認清，爲國犧牲是很光榮的○你們只

要努力殺敵；我們雖是小學生，也在後方宣傳給民衆聽，使民衆們在後方踴躍輸將，以挽回國魂。○
祝你們早奏凱歌！

你們的小同胞尹正華寄

募集棉衣告民衆書 寶珠小學高一學生畢興國
親愛的同胞們！

、我們要知道：現在冬天到了！前方抗戰的將士們，還是在冰天雪地中和日本拚命。○他們爲什麼這樣做呢？原來在爲着國家的生存而犧牲；爲着民族的獨立而打仗。○所以我們要在後方運送些棉衣給他們，使他們身體溫暖，不受風雨的侵襲，增加戰鬥的力量。○這樣，最後勝利就可以得到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期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買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講義，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七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八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九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十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一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二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舊滇票伍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並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收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鑒原！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出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

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演費每份為角貳仙

年

卷

期

4

10

第

第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行

第四卷 第十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十期目錄

法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令各級工作人員務須盡心竭力勿稍疏懈規避等因
通令遵照文

論文

轉載教育通訊

良師救國

抗戰建國期中對於教師節之新認識

教師報國之機會

通俗講演

選載

台兒莊血戰的經過

認清敵人三種陰謀

全前

生產救國

第二閱覽室劉主任講稿

非常時期人民要踴躍服兵役義務

全前

廢除封建與編聯保甲的利益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我們對於抗戰應有的認識與責任 (全前)
建築工廠是增進農民的一條生路 第四閱覽室楊主任講稿
敵國內部的矛盾 第五閱覽室馬主任講稿
五九國恥紀念 全前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五至七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〇九至三一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收支報告

續本卷第八期

××××××××××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份收支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七月份八月份收支報告

調查

續前期

西山勝蹟採訪記 李士彬

法 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各級工作人員務須盡心竭力 勿稍疎懈規避等因通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輯代字一〇五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教職員

為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附字第五四九號開：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滇黔綏靖公署秘一銓字第六七二號訓令開：案奉國
雲南省政府
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本年九月二十二日附四字第六三
八一號訓令開：抗戰建國事極艱鉅各黨政軍警機關
各級工作人員自應淬勵奮發勉以赴凡有關抗戰建
國之重要事項須體察環境苟足以正地方觀感增人民
信念者縱非本身職責亦應踴躍從事不憚煩勞庶使官
民融洽國本日固近查各奉公人員于應盡之事多不躬

自參加以為倡導致貽敷衍濫咨之譏千人民以不良印
象殊有未合為此通令嗣後務須盡心竭力勿稍疎懈或
有意規避各主管人員尤須以身作則督厲率行毋忽此
令。等因；奉此。除分令並咨：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外；合行仰該縣即便遵照！並飭屬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
！此令。

等因：奉此，應即遵照。除提由局務會議宣佈本局各部職
員遵照外；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遵照，勿違。切切！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

局長梁繼先

日

論 文

轉載教育通訊

良師救國

陳禮江

一 抗戰建國過程中之良師的地位
抗戰正緊、建國方殷，一年一度的教師節，又到來了
。此時此際，我教育界同人，求紀念教師節，誰也會痛切

地感到與往年不同而深深感憤自身責任的重入。趁特乘此機會，提出「良師救國」的口號，與我教育界同人共勉。

抗戰也好，建國也好，都與教育脫離不了關係。因為抗戰要「人」去抗，建國要「人」去建，抗戰要有「抗戰的人」建國要有「建國的人」。而「人」雖是生來就有「求生」的欲望，就有「戰鬥」的本能，就是「創造」的衝動，然而只靠單純的「戰鬥」的本能，是不够抵抗外來的強暴的，只靠單純的「創造」的衝動，是不夠創造生存所必需的種種條件的。特別是像今天我們民族所要抵抗的強暴所要建設的國家，決不是只憑我們單純的「戰鬥」本能和單純的「創造」衝動所能濟事的。自有人類，要外而使單純的「戰鬥」本能發展到足以抵抗強暴，內而使單純的「創造」衝動發展到足以創造生存所必需的種種條件，以滿足「求生」的欲望，莫不有賴於教育。今天我們民族要外而使我們民族的各份子的「戰鬥」本能發展到足以抵抗強敵，內而使我們民族的各份子的「創造」衝動發展到足以建設民族國家，以達到我民族存永遠生存綿延與發展的目的，更須有賴於教育。要抗戰，要建國，須有抗戰的人，須有建國的人。要有抗戰的人，要有建國的人，須連有教

育去訓練去培養。抗戰也好，建國也好，教育必須運用的一個工具，是必須善用的一種武器。

什麼是教育？教育是由教師將社會中前代人類累積的文化而在現代生活中依然有效的選用最精要的部份，加以適當的編排，於規定的時間之內，用最經濟的方法，在適宜的環境之中，傳給兒童或年長失學的民衆，使獲得適應控制並改造環境的能力。由此，可知教育問題是一個非常複雜的問題，其中有教育制度問題，有課程問題，有教材問題，有教育制度問題，有教學方法問題，有設備問題，有教學環境問題，有教育對象問題等等，而這些問題，無一不是重要。但這些問題，雖是無一不是重要，然而依我近幾年來深切的觀感來說，頂重要的問題，還是「人」的問題。何以見得？教育的主體是「人」，教育的對象是「人」，教育事業是「人改造人」的事業。教育問題天然以「人」的問題為中心，為最重要。誠然，教育要以「學生」為本位。不可以「教師」為本位。但真要教育做到以「學生」為本位，先要有能以學生為本位的「教師」不得其人，一切就無從說起。青出於藍而勝於藍，青雖可以勝有藍，但沒有藍就不能有青，沒有出色的藍就沒有出色的青。教育事業是「人改造人」的事業，有「良師」而後

能改造出「好人」來，要造「好人」必先有「良師」。

目前我們民族迫切要求：「抗戰要必勝，建國要必成」。因此，全民族的每一個分子，都要求陶鑄而成爲「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而負這個陶鑄的責任的，就是「教師」，就是我們教育界同人。這樣說來，在抗戰建國的過程之中，「教師」，是處在怎樣重要的一個地位啊！

二 如何而後是良師

教師在抗戰建國過程之中，負着「陶鑄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的責任，其地位自是非常重要。現在我們要問一個教師應該具備怎樣的條件而後可稱爲「良師」？換句話說：如何而後是「良師」？

一、對於教育有興趣 一個從事教育的人，第一件事，要對於教育有興趣。他必須具有高尚的理想，能過樸素的生活。對於功名富貴，看作過眼雲烟；對於兒童青年，看作家人子弟。必如是，而後能淡泊、留靜，而後能「學而不厭，誨人不倦」，而後能「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而後能「有教無類」，而後能使滿園子弟，如坐「春風化雨」之中。這不是一容易的事。要做到這一層，必須對於人生哲學，有深入的研究，對於人生意義，有精微的體會，對於教育的價值，有透澈的

瞭解，對於兒童青年，有親切的感情。這就是說「良師」的第一個條件，是要能「樂業」。

二、對於教育有信心 近幾年來，我們常常聽到「教育破產」「教育無用」的種種呼聲，好像教育真是沒有什麼用處似的。這種呼聲，如果只出於教育界以外的人的口裏，原不足怪，因爲他們根本不明瞭什麼是教育。可是，在事實上，我教育界有不少人士，却也常常有這種論調，對於教育存著疑問，表示懷疑。自己對於自己所從事的工作，常常存著懷疑，沒有信心，這工作如何能做得好？其實，教育固不是萬應靈丹，但也不是一無所能。普法戰爭，德意志打勝了法國，毛奇將軍曾歸功於小學教師。日俄戰爭，日本打勝了俄國，他們也曾歸功於小學教育。教育自有他一定的功能，無可懷疑，懷疑只是庸人自揆。特別是我們從教育事業的人，對於教育，要有信心，不僅要有信心，而且要把教育看得極重。教育所負的使命，極爲重大，教育事業，是極崇高神聖的事業。要做「良師」，第二個條件，必須對於教育有信心而能「敬業」。

三、對於教育有修養 教育事業不是人人可以從事的事業。教育是技術而又是藝術。因此，我們要從事於教育對於教育一定要有專業的，修養。關於教育的一切知識技

能，不僅要做書本的研究，而且要著重於親身的體驗。更不單是知識技能要有修養，而且人格的陶冶要做到能為學生的表率。教育事業是「人改造人」的事業，教育最好的方法是「以人格感應人格」。「以身作則」，「躬行實踐」，是「人感入」的不二法門。所謂「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教師而果能躬行實踐，身體力行，則教育之效，必捷於影響。同時，除了有專業的修養之外，還要有專業的精神。所謂專業的精神，就是要以教育為終身的事業。鞠躬盡瘁，矢志不移，負責到底，不止。總之，「良師」的第三個條件，是要能「專業」。

四、對於教育的創造。人類的進步，全靠人們有智慧，能創造，一切從事於農工商業的人，都要能有創造，而從事教育工作的教師，更要對於教育有創造。教師是社會的靈魂，時代的前驅，人羣中的先知先覺者，要事事有先見，處處有創造。特別是在抗戰建國過程中的教師，環境的變化既至為劇烈，時勢的要求又至為迫切，不論課程也好，教材也好，教具也好，教法也好，甚至教育機構也好，教育制度也好，都要配合著環境的變化，時勢的要求，隨時更新，應勢創造，不然，即不能應付此劇變的環境，偉大的時代。故「良師」的第四個條件，是要能「創業」。

一個獻身教育事業的人，必須對於教育有興趣，有信心，有修養，有創造，而後才能所為「良師」。換句話說：一個「良師」，必須具備「樂業」、「敬業」、「專業」、「創業」等四個條件。只有這樣的「良師」，才能負起「陶鑄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的重任。

三 如何而後有良師

中日兩大民族的鬥爭，是一個長期的鬥爭，中華民族建設民族國家的過程，更是一個久遠的過程。因此，我們不僅是勉勵教育界同人，人人勉為「良師」，我們並且要請政府當局注意到「良師」的培養，保障等等問題。今天政府應該注意到這個問題，就是：「如何而後有良師」？

一、嚴其訓練。要使一個教師，對於教育有興趣，有信心，有修養，有創造，以至於能樂業，敬業，專業，創業；首須在培養教師的時候，要予以嚴格的訓練。怎樣予以嚴格的訓練？就訓練的內容來說，除了基本訓練之外，要特別注重專業的訓練。就訓練的方法來說，不重口耳之間的傳授，而要注重於實際的行動，由做而學，從工作中去學習，由行動中去獲得新的經驗，新的方法。就訓練的

目標來說，教育的專門知識與技術固然是重要，但對於人生的啓發，精神的涵養，人格的陶鍊，尤不可忽視。近幾年來，教育上最大的失敗，莫過於道德教育的忽視。許多學生，在學校裏所學得的，只是一些零碎的知識技能，而並沒有學得做人的道理。這是有由來的，並非出之於偶然。為正本清源之計，首須嚴格訓練教師，使能成為社會的表率，學生的模範。

二、優予待遇 教師的訓練要嚴格，教師的待遇應優厚。我們雖然要求教師「志不在溫飽」，要過樸素的生活，而具高尚的理想，能「淡泊以明志，寧靜而致遠」。但政府對於教師的生活要切實的加以保障，切實的予以優待，務使其能安心教學，不為「柴米油鹽」的十題去操心，而致「一見異恩遷」，自存「五日京兆」之心。許多先進國家，對於教師的待遇，都十分的注意。服務年期長的，有勞績金；幾年之中，並可有一年休息，而薪水照支；教師因病請假，不惟不扣薪，還予以醫藥津貼費；女教師因生產請假，薪水亦仍得照支；教師年老不能服務的，有養老金；教師在職死亡的，有撫卹金。這些優待教師的辦法，都值得我們政府的注意和參考。這若教師的高尚理想，誠然是重要，但教師的最低限度的物質生活條件，亦決不容

漠視。

三、給以進修的機會 社會環境不斷的變動，教育學術亦日新月異而歲不同，故教師的進修，也很重要。一個教師，每天担任的功課，不能過多，必須使有一些進修的時間，不然，知識便會落伍。教師的知識落伍，不是教師個人的損失，而是國家的損失，民族的損失，教師不僅每天要有進修的時間，而且每年的例假暑假，也是一個很好的進修時間，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該利用寒暑假的期間，舉辦教育方面的講習會，討論會等等，以增進教師服務若干年之後，政府應再給以一個較長時間的修學的機會，使對於教育上的新進步新方法新學說，重得作一有系統的研習。其他是教育書報的介紹，教育學術研究的提倡，教育研究團體的組織，都足以增進教師進修的機會。

政府能對於教師，嚴其訓練，優予待遇，而又不斷的給予進修的機會，則「良師」的問題，就不成爲一個問題。「良師」的問題既不成爲一個問題，「陶鑄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的責任，就不怕沒有人負擔了。

四 良師救國

我們由於前面的討論，可以得到下面一個結論：目前我們民族，正處在一個抗戰建國的過程之中。在這個過程

之中，需要我們民族內的每一個分子都踴躍而成爲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以求抗戰必勝，建國必成。這個陶鑄工夫。教育問題，是一個複雜的問題，但頂重要的是人的問題，因爲教育是「人改造人」。人的問題之中，教師尤佔重要的地位，只有「良師」才能造成「好人」，有了出色的藍然後有出色的青。一個「良師」，必須對於教育有興趣，有信心，有修養，有創造，要具備「樂業」「敬業」「專業」「創業」四個條件。這樣的「良師」才能「陶鑄抗戰建國的忠勇戰士」，始足以語「救國」。抗戰是長期的抗戰，建國是久遠的建國，教育界同人固然要人人勉爲「良師」，政府更要注意到「如何可以有良師」。如何可以爲「良師」？政府對於教師，要嚴其訓練，優予待遇，不斷的給以進修的機會。誠能如是，「良師」就不成問題。「良師」既不成問題，「救國」也當然不成問題。

抗戰的烽火：正在燃燒；建國的工程，正在孟晉。今年的教師節，實具有特殊重大的意義。我們對於教育界同人，謹提出下列六個字，作爲今年紀念教師節的禮物。那就是：「作良師，救國家」！

抗戰建國中對於教師節之新認識

邵爽秋

民國二十年間，我和教育界同志多人，鑒於國內教師的不安定，地位的不穩固，以及修養機會的缺乏，在在足以影響教育事業的發展，爰擬定六月六日爲教師節日，在中央大學舉行一次慶祝大會，並發表宣言，提出改良教師待遇，保障教師地位，增進教師修養三大目標，以冀造成輿論，直接謀全國六十萬教師自身的幸福，間接謀全社會的利益和民族的復興。

宣言發表後，全國各地聞風響應，七年以來，達到這個條目各地教師，多集會慶祝，休假紀念，或發表宣言，簽訂工作，他們的情緒是十分的熱烈。可見教育界同人和社會人士都覺悟到教師使命的重大，所以教師節的提倡，能如銅山西崩洛鐘東應收水到渠成之效。

不過在這七年當中，教師所真正得着的，究竟是些什麼？待遇改良了多少？地位保障了多少？修養增進了多少？這些問題的答案，無可諱言的是令人失望！令人失望的基本原因，是因爲我國處於次殖民地的地位。國民經濟受帝國主義之壓迫和榨取，而日趨低落，國民經濟既日趨低落，教育事業，當然無法發展。所有提高待遇，保障地位，增進修養種種的希望，當然也化成泡影。況自八一三事件發生以來，日寇到處肆虐，全國各都市都要成他們轟炸

的目標，至於被他們佔領的區域，更大施屠殺，直接間接受害的同胞，不下數千萬，單就教師來說，至少也有二十萬。這些被難的教師，大多數是陷於水深火熱之中，不但喪失了原有的待遇地位和進修的機會，甚至連性命都不能保。雖有少數逃到後方安全的區域，勉強地得一個工作的機會，而待遇之低，僅能維持自身的生活，有何能力仰事俯畜？更有何能力從事進修？可知在這個國難嚴重的期中，要謀教師待遇的改善，必先謀國民經濟的發展；欲謀教師地位的穩定，必先謀整個民族的安全；欲謀教師修養的增進，必先恢復民族的自由；我們做教師的民應深深了解民族沒有出路，教師決沒有出路，所以我們在這抗戰建國期中，對於教師所關的三大目標，應有一種新的認識。我們應當認識當前的新使命。應當集合全國的力量，在最高領袖指導之下，一致齊起把我們的仇敵——野蠻的日本軍隊——驅出國土之外；把帝國主義加在我們身上的一切枷鎖，一齊解脫。等到將來我們的國土恢復國權完整國恥洗淨的時候，我們的待遇自然可以增高，我們的地位自然可以安定，我們的修養也自然可以增進了！

教師報國之機會

常導之

不管國內一部分人士對於新教育的批評怎樣苛刻；我

個人始終相信：數十年來政府及私人爲了教育所耗費的錢和勞力，決不是沒有效果的，而且從某方面觀察，有時用去一分努力，却能收穫一分以上的功效。這點若是專就小學講，格外顯而易見。這一代兒童的體格，和前一代證塾制下之兒童比較起來，雖然沒有統計數字，足資引證，但一般的確有了相當的進步。在知能方面，從前讀完「四書五經」的學童，往往還不能寫應用文字或計算日常的賬目；而現在的小學生初級階段尚未修畢，多已能夠寫信，而且對於簡單算法已能運用裕如了。再看：全國的小學生們戰前對於「抵貨」，戰時對於「抗敵」等等現實問題，均極關心，而且具有十分熱誠。凡是經歷過較長的旅途，接觸過各地小學生的，都可以證實這句話。我常說現今一般民衆雖多未受過學校教育，但其國家觀念絕非卅年前之民衆所能「同日而語」，亦是多少感受了學校教育之間接的影響，彷彿經過「接觸傳染」一般。至於閩粵兒童及南洋華僑子弟能了解國語者日益增加，更是學校教育之獨有功績，非他人所能冒估的。如上之例，不遑勝舉。

試問：一般社會對於學校的態度怎樣？這是考驗新學校能否適應社會生活的要求之最好的試金石。從大體說，一般民衆對於新學校最初是仇視，其後是漠視，日前則轉

變為重視了。我們時時聽到「強迫教育」一詞，其實各地正不知有若干家長都在愁着沒有學校可以容納的子女。在未失陷以前的首都，就經常地感到學校缺乏的恐慌。就是在重慶數十里以外的鄉鎮中，也有同樣的現象。在磁器口幾個小學校，兒童的數目就遠超殘破的校舍的容量。據說：凡是勉可維持生活的入家，都願使子女入學。這件事實很明顯的指出：一般質樸的民衆，已經逐漸地認識了教育對於日常生活之真價值。這類小學亟待改善之點，自然還很多，我們也無庸諱言；不過即此已足表見一般不為大人物所留意的小學教師的平凡工作，已經以自力而博得社會的信仰和掩護了。這種地位的取得，絲毫不夾雜着僥倖的因素，而是辛勤忠實的工作之成果！

假使要談現前小學教育的缺陷的話，我將毫不遲疑地回答：最大的缺陷莫大於小學數量之太少，曾經專業訓練的教師之不奇，和小學教師（尤其是鄉村）待遇之未能合理化。像這類的問題，雖說不能全靠教師們的自力而得到解決，五是覺悟的教師們的集體的力量，應該能夠領導社會，協助政府，加速這些問題之圓滿解決。

據估計所示，我國成年人之不識字者超過四分之三，學齡兒童之入學者尚不足四分之一；在如此令人扼腕的情

况下，我們的小學教育已能表現前面所例舉的各項功能。若是我們的國民教育能夠迅速推廣，達到普及或近於普及的地步，他必能發揮十倍，百倍，乃至千倍之功能！這不是教育迷界，而是我國目前的事實和列國近代史實可明白照證的。

全國的教師們！你們不要爲了少數人對於目前教育之消極的批評（教育亡國論之類）而過分自卑地低估了你們的工作價值。反之你們要認定這類「責備求全」的批評，乃出於一般人對於教育期望過殷，故不覺語涉激切；務要把牠當作鼓舞同仁益加努力教育工作之興奮劑。你們應該以「人不知而不愠」的胸襟，埋頭致力訓練國民的工作；他日華民族的抗戰建國史上一定不會抹煞了你們豐功偉績的！

抗戰滾動屆一年，欣逢全國教師節來臨，爰就感想所及，謹貢數語如前，以爲全國教師壽！

通俗演講

選載

台兒莊血戰的經過

(第一關覽室江主任講稿)

近來大家不覺聽得我國在台兒莊打了一個空前的勝戰嗎？可是這個勝戰的經過情形，以及怎樣會在台兒莊激戰？必定有很多的人，不大十分明白；而此勝戰對於我國有莫大的關係，有很可以值得宣傳的價值；所以今天將台兒莊血戰的經過，同大家談談。我們要知道為什麼小小的台兒莊會發生這樣大的血戰？必須要知道台兒莊是個怎樣的地方？軍事上有什麼重要？然後就知道這大戰的關係了。

台兒莊是山東的一市鎮，又是運河和臨台支綫水陸面便的市鎮，西北距縣三十四里，西南距隴海路的運河口四十六公里，雖然是一個小市鎮，因為水陸交通的便利，實際的繁華並不次於一個縣城；他的四週也是如城垣一樣，百餘砌了很高的圍牆，莊的西面，是緊靠着臨台支綫的車站，西南一段，運河是緊緊靠着腳。全莊居民約二千六百七十戶，因為水陸交通的便利，居民的生活，大體都以維持。莊垣四週，散布着很多的村落，特別是東北兩面更多。村落既這樣稠密，加以水陸交通的便利，南下運河口，可以截斷徐海段的鐵路，西北兩面和臨城韓莊相呼應，可以直逼徐州。若是徐州失守，則津浦路

打通，同時又可將隴海路截斷；而徐州又是四通之地，不容易保守；於們要保守徐州，必須在台兒莊與他決一死戰，所以台兒莊的爭奪血戰，便在此種情形下展開了。

自三月二十以後，敵人源源向魯南增加兵力，大有進取徐州的企圖；我們為着保守徐州，一定要向敵人極力迎擊。但徐州的地勢，近擊是于我們不大便利，因為津浦線西邊有嶺山阻着，使我們由隴海線東進的部隊，不能向敵人的右側襲擊；那麼只好把隊伍移到徐州以東，向敵人的左翼側擊，則正南的危也就可解，不過要多費三天的運輸工夫；只希望湯恩伯軍在正面多支持幾天，等待孫軍團隊運軍到右翼側擊。此時湯軍果然竭力支持，候到孫隊團到齊，一起反攻敵人，所以才有第一次魯南的大戰，一度的克復臨城，韓莊，濟寧。敵人不死心，於是板垣磯谷等師團繼續的增援，他知道我們向東側擊，他也把主力集在台兒莊韓莊一綫，所以兩方主力相遇在一起，才有旬月來空前的血戰。當時我們為什麼不早發日消滅敵人呢？因為我們要等待敵軍全數到齊，纔好一鼓把他殲滅，我們引誘敵人深入，則敵人陷於險境；我們四力把他包圍起來，等於瓮中捉雀。況且魯南方面，張治忠的軍隨時可以向東壓迫，截斷敵人的歸路；孫曹陸軍由濟寧上汶出擊泰安，可以

把津浦路截成幾段；突然七天的人捷傳來，舉國同慶。敵被擊斃人數在二萬有奇，獲得利品堆積如山。輕重機關槍一千二百餘挺，新式步槍一萬多枝，野戰砲軍砲一百餘門，坦克軍裝甲車三十餘輛，這却是實有的數目。

這一個勝戰，關係很重大，對日寇給他一個好教訓，日本軍閥以為我們約南京退出後，抗擊能力，已經損失完盡；但我們今日可以知道中國抗戰力量只有增大，並沒有減少。倭寇滅亡中國迷夢可以打破了，我們內部團結日益堅固，抗戰力量日益增加，日本時終歸要失敗的。這一次的勝利，更堅定了我們有最後必勝的把握，就是平素抱悲觀態度的，現在也可以振奮起來了。

所講的這段，不過是三月尾到四月初台兒莊血戰的經過。現在本省的滇軍，正在台兒莊消滅敵人，他的情形，以後再談了。

認清敵人的三種陰謀 (全前)

抗戰將及一年了！在這一年以來，有不少的武裝同志，在前面浴血抗戰；全體國民，在後方努力救亡工作；中央政府，在苦力撐持艱難的局面，領導羣倫，向前邁進；處處表現出人心不死，民族復興的氣象。敵人雖然恃其優

越的武力，已經佔據了我們五分之一的國土；但武力只能殺死吾人的軀壳，而不能殺死吾人的精神，所以國土雖有些淪陷，可是民族精神，並沒有損失，我們的抗戰力量，日益增強，各項建設，日愈進步，目前徐州雖失，但在這四五月當中，已消耗敵人不少的力量。敵人以五六十年之準備，來侵略我國，以爲可以速戰速決；我國只有二三年之準備，尚能支持如此之久；故世界各國，均表示驚異。只要我們能持久抗戰下去，每個陣地，都使敵人費去大量的消耗，則敵人的經濟，絕難持久，最後的勝利，我們必然可期。不過敵人進攻我國的重要工具，固然靠好庫利的海陸空軍，但比這種種武力更陰險毒辣的，還有下列三種陰謀：

(一) 破壞我民族氣節：我中華民族立國數千餘年，最重氣節；所謂氣節，即孟子所謂「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不屈不撓」。倘我國國民，個個有民族氣節，意志堅強，消極方面，不爲敵人利用；積極方面，能揭發敵人之陰謀，而以身性命貢獻國家；則中華民族，永無亡國之可能。但日寇陰險狠毒，寇蹄到處，對我民族氣節，摧殘無所不用其極，對於知識分子，則威脅利誘，供敵利用，參加傀儡組織；對於婦女，則姦淫侮辱，肆其獸慾；今人切

齒痛恨！

(二) 剝奪經濟勢力：高麗被敵人征服後，第一步即強佔一切五金礦產，奪取業主之資本；同時對於有經濟能力之人，一概屠殺，高麗之經濟力量，受了這毒毒的摧殘，革命情勢，雖繼續增長，終難支持長久。現在我華北五省，淪入敵手，日賊又如法炮製，先奪佔北五省之製造廠，機械廠；試想正在抗戰期間，並未亡國，而日寇對於淪陷區域，即我前之高麗，如出一轍，企圖剝奪我經濟勢力，使我永不能翻身，日寇之用心，何等毒辣！

(三) 搜殺我青年壯丁：日寇用以華制華之毒計，凡淪亡之區，即搜索我青年壯丁，先編為工隊，供敵驅使；次則迫為前鋒，以橋樑砲；終則加以屠殺，企圖滅我種族；此種毒計，最為毒辣。凡我青年，應深刻認識敵人之毒計，以身家性命，貢獻國家，以効命疆場為無上元榮，以資敵降敵為大恥辱，犧牲家庭的利益，來爭取大眾的安全。切不可自私自利，等待日賊來搜殺！

以上三種，都是敵人征服我國的最毒辣的陰謀，其中最可怕者，是破壞我民族氣節一項。希望我國民人人要保持氣節，不可甘心當漢奸，則民族終有復興之日。石友三曾說：「沒有做過漢奸的人，不知道做漢奸的滋味；做過漢

奸的人，那個王八日再肯做他媽的！」這是覺悟後的石友三的話。石友三能如此大言不慚，且能一變而為新軍人，努力抗戰；則今後不惟他舊日的小過可以洗淨，更可以在抗戰史上，留無限的先聲。總之，當漢奸是極痛苦的勾當，而且決沒有好下場。例如：北平大漢奸陳慶生，才智之高，媚敵之王，一般漢奸，無出其右；但敵人認為他買力不敵，所以毒殺。這就足當漢奸走狗的榜樣，一般人應知覺悟！凡我同胞，都要認清敵人這三種陰謀，而加強抗敵意識，提高愛國情緒，確立民族氣節，轉移懦弱苟安風氣，樹立尚武犧牲精神；敵人一日不退出國境，我們抗戰一日不停！拿破倫說：「勝敗在最後五分鐘」。此刻一城一地之得失，不算勝敗，只要我們能堅決抗戰到底，人人同仇敵愾，步步設防，則最後勝利是絕對有把握的。

生產救國

第二閱覽室副主任講稿

「長期抗戰，焦土抗戰」，是我們中華民族自求解放的主張，也就是我中華民族消滅敵人的大計。故自上年八一三血戰展開以來，東西北三戰場雖迭遭失利，但已給倭寇以出乎意料之外的大打擊。此後我們後方民衆的負擔將日

見增加，更有超過於現在以上的。何以呢。戰爭的要素，軍火與糧秣，同是主要之物質；現在軍火的解決，雖不成問題；而食糧的生產，又豈能更仰給於人，不求自足自給，以速其收亡嗎？歐洲大戰，德國以百戰百勝之威，終於向協約國俯首降服；這並不是他的軍事失利，就是由於他國內的糧食生產銳減，國境又概被敵國嚴密封鎖，食糧進口完全斷絕，食的問題發生了嚴重恐慌，因而影響到整個的戰局，所以任他兵精械足，始終免不了崩潰的。

現在我們抗戰，既已抱定長期，拚着焦土；而糧食的補助，當然要有長足的計劃。我們雲南居在後方，與戰地隔接，人人算得安居樂業，從事生活；在前方農產豐富的江，浙，豫，皖，魯，冀，晉，等省地方，現多陷於敵手，或淪為戰區，一切農場已不能再繼續工作，即使尚有一二稍得生產，但也非我們所有；此後我們雲南的任務，是非常艱鉅的！的確的說：本地方的生產，除本地方自用外，不惟要供給前線，還要供給送下來以及逃避出戰區來的無量數人的消耗。假若我們仍照以前不認真生產，不要說影響戰局，實在定自己的飯碗也要發生危險的！

然而我們中華民族，守舊敷衍，已成習性；並且農村經濟，早告墮落；現在來向大家談這生產事業，如像大規

模的用機器耕種，用機器灌溉，或是用科學的方法製造肥料等等，在這種緊張的局面下，低能的經濟環境中，不是短時間就可以收效的。現在敵人已成脅到面前，深入我國腹，戰爭的結束，是遙遙無期，前方的希望接濟，以及逃來昆明的災民，日見擁擠；我們的生產計劃，實在是刻不容緩，要愈快愈好，那些拖延日月的計劃，已成遠水不能救近渴。所以今天儘就最容易而切實我們當地的，加生產事件，提出幾件來，和大家商討，望大家注意！

(一) 溝通水利：農場的初步工作，便是水利。而我們昆明八區，由過去經驗，就多數水利不便，每每呈現旱澇不均的險象，雨水缺乏，便有乾旱之虞，雨水一多，就發生淹沒之苦；不僅是普通如是，就用很小的範圍來說，這坵田能夠澆水，那坵田又找不到水；甲村的水用不完，乙村反遭乾旱；並且同在一塊土地，一些遭水災，一些仍遭乾旱；這樣的水不得水，要乾不得乾，旱澇不均，以致收成減少，便可以證明是大家對於水利不講求，對於溝道不疏通，使水不能暢流所致。所以我們應該在這種農閒期間，對於共的水道，宜齊集挑挖；在自己田地附近的小溝，宜各自認真工作；務使用水之時，水可以流到面前，不要水時，馬上就可把他排洩出去。

(二)不作無益之種植：我們不論做一種任何事業，都要有這一種事業的代價。何況處這非常時期，食糧的需要迫切，方才已經說明。如那有害人類的烟葉，莫說是戰時，就是平時也不應該使他產生；又如土瓜、荸薺等等不急需的東西，也要把他暫時擱置；以便多種穀類，豆類，油用類——米麥黃豆飯豆蕎麥子落花生——等的植物，宜乾的種乾地，宜水的種水田，務使有益的農品，多量產生。我們附近響水閣的烟葉；五臘村一帶的土瓜；大耳村廣南一帶的荸薺；不知每年要佔去多少田地！

(三)換種：換種能增加產量，已是人人皆知；但只是知其然，而多不知其所以然。究竟換種為什麼能夠使生產增加？原因今年種的這種植物，土壤的這種植物所需要的養料，已被他吸取將盡；明年若是仍種同樣的種子，土壤面這種植物所需要的養料，便感缺乏。所以上年種這種植物，今年應該改種那樣，互相更換，就是肥料有不到的時候，收成也才不致落人之後，豐收也才有希望。

(四)不荒蕪田地：我們雲南，在農事建設專家考察，都以為不惟邊遠各區有廣大的荒地；就是在中心區域，也仍然有不少的荒地。所以政府現正籌劃，將以區離民移來，從事這荒地的墾殖。但在我自己的觀察，我們縣屬，尤

其是我們第二區，因人口比較稠密，荒蕪田地似不多見；不過因近年來生活程度太高，工本浩大，而每年田地種之所得，多不能償其耕種時之所失；加之天時不調，影響生產；所以人人都說栽田不經濟，不劃算；營業主的，情願脫貨求財，希望租給人種，當佃戶的，也只願少種一點，以致原來耕種着的田地，多任其荒蕪。大家想一想，我們在後方的民衆，責任是怎樣的重大？將來的戰期，一定是生活馬上就要恐慌。這樣，雖是日本人處處打到，而自己也就要崩潰滅亡的！

以上所說的這幾點，雖然是幾個很普通的方法；可以人人都容易做得到，並且不要什麼資金，不過就應做的事認真做去，使生產多收些成效。一方面應付戰時補充責任，使糧秣充足，不致影響戰局，前方戰士得二心一意的替我們殺敵；一方面自己的生活也才得充分的美滿。這增加糧食生產以救國，直接的就是救自己，望大家注意及之！

非常時期人民要踴躍服兵役義務

(全前)

各位同胞！自上年八一三抗敵軍事展開，我中華民族，被倭寇的侵略恣肆屠殺，尸骸人世之慘；所有血性有知

覺的，無不痛心撲背，誓與這倭寇周旋，作一纏結算，以清這慘無人道的血賬。這十個月來，我東北冀魯豫江浙閩皖贛各省區的人民物產，敵人逞其獸心，用那最慘酷的手段，使他們遭受到極端的恥辱，死亡，損失，大家想必早已聽得明白的。我雲南雖處後方，政府對於總動員法案，雖未明白公布；但國存與存，國亡與亡，我一千七百萬健兒，又豈可坐以待斃，給敵人鐵蹄踏進滇疆？到那時候，恐怕追悔莫及呀！故鄙人到貴處來，向各位略談一談這非常時期人民要踴躍服役義務的話；積極三點，可以說服兵役是我們迫於眉睫為保衛自己的生命財產不容緩的事。

敵人以六七十年的積蓄，優越的兵勢，來進攻我初告安定的國家；而我們處這生死關頭，在理有勢都不能馴如純羊聽其宰割。縱使我們的軍器不如敵人，可是我們四萬萬五千萬的同胞，人人只要有不甘屈服的觀念，用我們的鐵血建築起堅固的長城，未嘗不能把敵人赶走，恢復失地，收獲最後勝利。試看四月六日台兒莊的殲滅戰，敵人以兩師團之衆，挾其飛機重砲精銳武器，一舉而欲破台莊，威脅徐州，打通津浦，會師武漢，完成其宰割華中的幻夢；被我以劣等的火器殲敵過半，使倭寇一蹶不振，其幻夢

始終不能實現，這便是我們的鐵血十足能制勝敵人的明證。又我滇六十軍健兒，自四月二十二日開抵戰地，二十二日就在台兒莊東北與敵人開始肉搏，血戰數日，卒將頑敵於那家樓完全擊潰，使敵人心旌胆裂，望風披靡；我滇軍所持之軍火，各位早已認識，比較現代化的武器，實不如遠甚，而竟能將敵人偷渡連河進迫徐州的企圖粉碎；這又可見我們所用的兵器，才是基本武器，只要人人有保衛國家的勇氣，一定可以操勝的左券。況且我們現在軍火的接濟，已不成問題；所希望於後方最迫切的，就是人力的補充。

我雲南雖處後方，而對人力的補充，實不能不源源接濟；故省府第五四五次會議議決，動員二十萬，分四期出發，六十軍為第一期，現在整理待發的為第三期。有些人就以爲本省出兵這麼多，地方上農工百業，將受影響，必至荒廢，生產必至缺乏；一些壯丁，便有避征逃亡的情事；我想，這些人實在算不得中華民族的人，可以說就是漢奸！且莫說政府征調不得不去；就是征調不到自己，處這樣的環境下，也應該要自動的投効應募到前線去殺敵，以盡國民的義務。再由自己私人方面來說，倘若我們後方壯丁不補充上去，抵禦敵人，打退敵人；前方的戰友遇有

傷亡，體力不足，讓敵人打進來；任你離前而戰地多麼遠，終不難要被敵人打到而前來的，那時的壯丁仍不免還是

要死，連屍體器物都不免完全化成灰燼，父母妻室子女一定要流離衝散，死於敵人的砲火下。大家想：是奮勇投効去的好？還是縮在家裏讓倭寇來連全家的物消滅的好？

再就全體來說：總計我滇中師二十萬，不過是百分之一的抽調，百人之中，只令征調一個；就其除去老弱孀孻五分之四，一千七百萬人口中，應有五分之一的壯丁三百四十

萬；征調去二十萬，至少尚有三百萬左右的少壯來從事農工商的生產事項，社會上仍不會感到人事的缺乏，生產的減少，並且中央已由軍委會擬定優待出征將士的家屬辦法

，經行政院早請國府核准，於二月二十七日正式公佈施行，凡是我們應募出去的家屬，都有受國家和地方保障的。

我們出征後，除去政府留新辦法，豁免捐稅外；家裡的直系親屬父母妻室子女，設若不幸，生活困難，衣食不濟，政府都會替我們想辦法，解決衣食，使出征的不論長官

士卒都沒有後顧之憂，家裡而決不會有凍餒之虞。這樣說來，由自己的理想，恐怕比大家在家裡守着，還好得多了。我們年齡及格的同胞們，趁這種機會還不去殺敵，更等待何時？並且近來地方政治機構已有了顯著的進步，官紳

與人民已打成一片；過去那些辦事不公，徇情舞弊，窮人皆死等弊病，都已祛除於這抗戰緊張時期；凡是遇征調的，都可以使大家得到公允正確的待遇。

況且人民應服兵役，載在憲法，姑不說處這非常時期，就是平時，凡年齡在十八歲以上，一直到四十歲的男子，都有應服兵役的義務。能盡滿這二十餘年的義務，才不愧為一個國民，國家的一切權利，才給予到我們的頭上。又

上年七七事變後，八月三十日，國府又下了一道征兵命令，規定凡達到兵役年齡的男子，均有應征入營服兵役的義務。處這敵人殺到面前，一人出去可保一家的最後關頭，

希望大家要互相勉勵，警惕，戒，應該一概掃除！大家要踴躍應征，或自動投効，與倭寇抗戰到底，爭取最後勝利，我中華民族才有延續生存的希望。否則若神州，將

要被人踏遍，亡國喪家之慘劇，將要表演到我滇省了！

廢除閭鄰與編聯保甲的利益

（吳主任正祥稿）

過去鄉鎮以下的組織，是舊日自治法規，鄉鎮以下為閭鄰，他的編制就是五家為鄰，五鄰為閭，各冠以第一第二等名目。閭鄰經第一次編定後，閭增至超過二十五

戶，減至不滿十五戶，或鄰增至超過七戶，減至不滿五戶時；應由鄉鎮公所在每年閏長或鄉長任滿的一戶以前改編。這是舊法規定的大概情形。

現在實行的保甲法，是遵照中央行政院修正通過的縣自治法，鄉鎮以下的編制，已將閭鄰廢除，改為保甲，就是十家為甲，十甲為保，十保以上，就可以編成一鄉或一鎮；閭鄰和保甲的戶數已不同了。保設保長一人，甲設甲長一人，實在監查保甲以內的住戶若有違法犯法情事，隨時舉發；並補助鄉鎮長辦理本鄉自治事項。這就是現在辦理的保甲法了。

這種保甲法，並不是一種新法，是根據我們中國古時的保甲法訂出來的。我國原有的保甲法，有悠久的歷史，從周朝到清朝，都曾經辦過，收很好的實效，有美滿的成績表現。能夠遵照實行，就能團結民衆，養成互助合作的精神，其他種種的利害啊！

我們實行保甲，為樹立全民政治的基礎，在此抗戰時期，尤為重要，一方面調查戶口，可以明瞭人民的生死數目，婚嫁遷移繼承等；並可知道壯丁及學齡兒童的實數，以便組織訓練，作後方工作，增強抗戰的實力；一方面清查戶口，使其互相聯保，互相舉報，使一些匪棍漢奸，無

從匿跡，藉此就可剷除地方的一切敗類及惡勢力和不肖的份子，使各地方的民衆，得以安居樂業，增進福利，作安心抗戰的實際工作。

保甲編制完成，我們人民有了組織，有了訓練，精神自然團結起來；雖然日人無理橫暴，侵略日迫，我們全國一致，同心同德，共赴國難，作最後的掙扎，振作民氣，奮勇殺敵，那麼最後的勝利，仍必屬於我們的。所以廢閭鄰改保甲，實在是當前的唯一要政啊！

我們對於抗戰應有認識與責任

(全前)

自從去年七七盧溝橋事變以後，日本倭寇以飛機大砲，盡量的向我們都市城鎮破壞轟炸，任意向我們的同胞姦淫屠殺；想在短時期內征服我們整個的中華民族，佔領我整個的中華土地，以遂他素日侵略野心。我全國人民，全國將士，早已知道他侵略的野心，為民族爭生存，為國家圖自衛，均團結一致，在最高領袖蔣委員長領導指揮之下服從命令，抱定有敵無我，有我無敵的決心，與暴敵拚命抗戰，迄今將及一年，已打得倭寇屍胆咋舌，知道我們中華民族已是全民高激，不可輕易欺侮的。

（楊主任彙棠講稿）
自中日戰爭以來，我冀魯江浙各大工廠，被敵機轟炸，損失的很多；雖有幸免未燬的，處敵機威脅之下，亦不能工作了。日人破壞我工業機關，使我物品不敷應用，其野心如此很毒，成立資源委員會，以川滇黔僻處安靜地，遂命技工前來，測量地址，建造房屋，現已着手興工；不久的將來，工廠造成後，農民又有一條生路了。

此刻農田被佔的田主，有的喪氣萬分，有的在田間痛哭，都以為政府不體恤農民，把耕田佔為工廠，減少許多人民的衣食；殊不知工廠用田三畝，發給一畝的價，用田三分，發給三分的價。損傷青苗，發給青苗的價，與照價收買是一樣；並不是政府以勢力佔斷，白白欺騙人民。

現在我礦被佔的耕田，為數在一百四五十畝，居戶在六七十家；此六七十戶，並不是除此沒有耕田，每家少種幾畝穀分，想來也沒有多少的損失。況且有了錢可以去做別種生產事業，只要工廠成立後，缺之耕田少年子弟，學點工業知識，走進工廠去，改一改祖先遺傳的耕田事業，豈不是很好的事嗎？

大家要曉得歐洲稱強稱富的國家，莫不定以工業立國

，造出些東西來，發展國家經濟，及私人財產；所以不種田的洋人，倒以食的豐富，穿的溫暖。我相信以後工廠附近的貧窮農民，有了工藝的技能，更比栽田種地時的生活還要舒服哩！

敵國內部的矛盾

（馬主任成驥講稿）

敵國狂暴的軍閥，他們要想吞滅我整個中華民族的國家，在去年的七月七日，他的獸兵就開始向我攻擊；他付誇過囑語，要在短期內征服中國；想不到竟碰了釘子到現在已將一年了，可是並沒有把中國征服。他的軍事計劃，本是要速戰速決；此後要到什麼時候才會結束，他們是沒有把握的。因為時期延長的原故，倭寇的軍事政治經濟外交，無一不發生矛盾的現象。今天我對各位約略來說一說。

他的軍事方面：日本是個小國，是人人皆知的，人口只有我國的五分之一；他和我們開戰，到處都遭受大打擊，每佔得一個地方，都要死傷多數的人和耗費無數的軍火；因他死傷的多，並且要分配兵力據守所得的地方，所以需要大量的人數，他的常備兵差不多開完了，不得不征

調民兵，現在已調到四十五歲以下的人，因此國內充滿了反戰空氣，潛伏着的危機很大。再則日本軍閥大喜功，現刻侵入我國的海陸兩軍的功績，比較相差不多；所以難於合作，隨時都有內部衝突的可能。他的軍事，在表面上看着進展，結果如何，是難逆料的。

他的經濟方面：因為軍事時期延長，消耗的戰費數目很大；他本是個工業國，經濟來源，早靠工業品的輸出；因他侵略我國，凡是主張正義愛好和平的多數國家人民，都自動抵制他的貨物；他的輸出就一落千丈，財源當然窘困了。因此不得不向人民榨取，來充戰費，每一個日本人，除負擔重重的苛捐雜稅外，還要強派幾十元的公債；人民們因物價高漲，生活已受到極度的艱難，反要來負擔戰費，他們的痛苦，都是軍閥賜給的，所以民衆的怨惡日增，反戰空氣更瀰漫。即使民衆被他們制服不敢動，就這經濟破產的最重問題，也就夠他受了。他居然還在大言不慚的說，他的經濟，很可支持長期戰爭，我們洗眼看他怎樣的支撐罷。

他的政治方面：他狂暴的軍閥們，為侵略野心的驅使，要積極的實現大陸政策，立即發動軍事；而他國內的各黨派，雖也是抱着同樣的侵略政策，但他們總不滿軍閥的

所為，隨時都在抵觸，現在已形成兩派的對立這種情形，也等於國家不統一，這也是他嚴重的問題。

他的外交方面：日本的外交家，隨事都是抱着恐嚇手段，也就像綁票匪的恐嚇信，被他嚇下了就可享利益。在侵略我國的時候，他退出國聯，是想恐嚇各國不敢干涉他的侵略行為；現在侵略我國已將一年，因為他國內的一切已瀕於危殆，他的外交是成了外強中乾；並且因侵我而損及其他國家的利益，主義與行為都違悖公理正義，同時就造成外交孤立，差不多成「衆矢之的」，於他的國家已極其不利了。

上面所說的，都是事實。照這樣看來，他這些矛盾的情形，離崩潰之期已不遠了。他對我國的侵略，只要我全民族堅決的再支持下去，他雖強暴，總會到自行覆滅的一日。望我們大家努力！他的覆滅之日，就是我們復興之時。

「五九」國恥紀念

(空前)

各位父老兄弟！現在我們遇到二十七年的五月，正是我抵抗暴日整整十個月的時候。這個五月，這個血的五月，我們中國重重的國恥，紫紫的慘案，最多的就是五月；

在這個五月裏面，牠有一片深痛地中華民族的創傷，尤其是「五九」。

「五九」是一樁什麼事呢？現在我來對各位說一說：「五九」是日俄戰爭後，日本掠奪得俄國所讓渡的我國東北的權利；他更想擴充其侵略範圍，在民國三年，侵略山東，攻下青島；民國十年，竟向我國提出三十一條的無理要求，並威脅我們嚴守秘密；當時袁世凱令外次長曹汝霖和日寇談判，從去年二月間起，就開始談判，到五月都沒有結果；五月七日，日寇送了最後通牒給我國政府，限四十八小時內答覆，那時袁政府無法應付，就算被迫簽字了。這就是「五九國恥」。

過去的一年一年，我們都高唱着「雪恥救國」，「洗滌國恥的口號，但在事實上還沒有表現。自上年「七七」蘆溝橋事變，以至「八一三」上海戰發動；許多年日本帝國主義者加重的壓制我們，使我們中華民族每一個人的怒火，再不能抑制，撥動了這民族解放的抗戰，凡是每一個不願做奴隸的人，都起來參加這個英勇的抗戰，我們要用我們的血來洗滌國恥，誓為國家民族的生存戰爭而犧牲，這才是我們救國雪恥的表現。所以今年五月九日，我全國的每一個地方，都有熱血沸騰的人們，很熱烈的舉行紀念

。舉行紀念有什麼意義呢？它不是喊喊口號，做做儀式？不是的！現在恰是我全民族正當英勇的做洗滌國恥的工作已十開月的時候，這洗滌國恥的工作，眼見得不是一年年載就算做到的。我們當然準備長時期的做下去，不要畏縮，不要氣餒，咬緊牙關的勇往直前，那才會達到我洗滌國恥的希望。因為宰割我凌辱我的日寇，他看到我們不能再像過去的那樣易欺；一方面是為侵略野心的驅使，他決不能善罷甘休的；所以他只有作孤注一擲的賭博。他雖有精利的武器，我們可以不怕他！我們有英明果敢，忠貞為國的最高領袖；有智勇兼全，效忠職守的文武長官；有誓死不屈，捨命犧牲的勇士；有團結一致，禦武圖存的民氣；更有豐足的資源；有了這些條件，我們何必懼怕他？我們只要能忍住痛，長期抵抗；那先不足的強寇，總會被我們壓倒。

我們大家須切記着，五月九日，是日寇對我強迫承認那三十二條侮辱我國家，削奪我主權，攫取我權利的日子！我們要牢記心頭，趁這和他總總清算血債的時候，一齊努力；他積下的血債，也要他的血來清還。大家起來罷！莫錯過這個機會！

議案

複前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五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九月六日午后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魯進民 梁紹堯 夏曉九

錢平階(朱衡卿代) 李月波(李醇伯代)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報告整理象眼街舖房情形除新建舖面五間月租金新幣七十三元共加獲新幣一百七十六元

討論事項

(1) 朱旗營送本局學田八畝八分三釐四毫原租戶金佩亮王喜延不加租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先由局傳案解決若再抗延即送縣訊辦

(2) 房舖租戶張裕盛欠租九個月計新幣一百五十三元黃樹清欠租三十五年十二月至今汪少農欠租八月履備

不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張裕盛一戶取消承租權擬縣函請警局勒令遷移黃汪二戶再由管理處嚴追

(3) 中學造報七月份計算書類經常會審核無誤函核案

議決 傳觀後照案准予核銷

(4) 市府函請拆退光華街西院街舖房十三間請核議案

議決 函覆現正籌備購買材料俟材料購齊再動工拆退

(5) 管理員簽擬文廟西巷住房二院與繆姓掉換條件請核議案

議決 由梁局長向魏縣長面商請予維持若必獲已而交換則所換房產必須較本局者為優

(6) 劉督學擬訂掛豬標罰金十分之三發獎金請核議案

議決 照所擬數目核獎

(7) 景星街租戶李靜安抗繳新加押佃租銀警局傳究隱匿不見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連同現在頂租者一併取銷由管理處將頂租者傳案勒令遷移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六次大會紀錄

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月四日午后七時

地點 昆明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魯進民 劉庚秋 夏疇九 錢平階(李漸遠代) 李月波(陸叔明代)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1) 本局向財廳營業稅局領撥七八九三個月教育附捐新幣三千九百五十七元六角五仙

提議事項

(1) 管理處擬具自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底止收獲豬鬃折價統計表請審核案

議決 交由魯夏兩委員審核核覆

(2) 劉夏兩委員簽覆驗收修理文廟西巷周趙二姓住房工程及三市街瑞祥號山牆一堵工程情形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驗收其周趙二姓住房工程應保固五年瑞祥號工程保固十年由管理處飭工頭出具保固結

(3) 進川一校教員楊油在職病故其父楊國珍呈請撫卹前來請核議案

議決 照在職教育人員撫卹規則之規定給予最後三個月薪俸卹金

薪俸卹金

(4) 本縣征收豬鬃尚未折價之時各征收員應否照送手續費請核議案

議決 由該管理處查明列表照案致送

(5) 准市府公函工字第八七一號請提前折退寶善街第一二三號及一六四號舖房以示倡導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暫行保留

暫行保留

(6) 准市府公函征字第七九號請照加額納房租以維通案等由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探詢其他機關辦法酌核辦理

(7) 管理處查勘船房張家村積善村學田災情擬具減免租額表請核議案

議決 照所擬辦理惟全免租米之田應照地習慣由租戶負擔耕地稅由管理處分別通知

(8) 請覆核教育局及三中學造報八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俟傳報後照案通過

(9) 本局函請昆華小學由三方會同修建倒塌院牆否則由

局修築管有途末局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夏委員再找王瀚遠商洽辦理

昆明縣教育委員會第六屆第七次大會紀錄

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一月九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夏時九 劉庚秋

李月波 錢平階(李漸遠代) 魯進民

列席人員 李右書

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提議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造報二十七年九十月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送案通過傳觀後呈報核銷

(2) 請覆核三中學造報二十七年九月份計算類案

議決 照案通過由局指令准予核銷

(3) 各處學田租戶積欠租米迭經驅催仍未繳訖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 本年租米將應收租額填入通知分發各租戶限清繳

其積欠舊租請縣府派警會同追繳

(4) 各處積欠僧道田賦捐欠懸未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併同第三案辦理

(5) 象眼街全體租戶裕豐號等以國難嚴重影響商業本管
請免加租案
議決 由局批示現在市面情形係暫時現象所請免加租銀
應勿庸議(若以後時局更加緊張再有要求再由管
理處斟酌辦理)

(6) 魯夏兩委員簽覆核自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
十七年九月底止逐月接收稽查統計表及彙據等項均
屬相符請予核銷案
議決 逐月統計列表呈縣轉報教育廳備案

(7) 管理處發覆期查本局坐落西墻羅衙街等村學田災
情擬訂減免租額表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辦理由管理處通知各該村租戶限期繳納

(8) 象眼街北端新建舖面已有三家租戶因租額較高請求
退租可否酌為減低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員勘量情形酌予減免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〇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時期 九月二十三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李右書 李雨錚

朱衡卿 陳萬生 尹晴波 陸叔明 李仲廉

馬文伯 張文華 劉庚秋 楊明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據經費管理處造報上年度收支租米清冊總計收入租米二十三石四斗九升六合支出同數請傳觀

(2) 奉縣府訓令層奉省府奉行政院准國府文官處公函奉國府令飭公務人員富交相淨勵敦行節儉為抗戰建國之前驅令仰遵照等因奉此應行登報代令飭縣屬各中小學一體遵照

(3) 奉教廳緊要通報查近據確息時局緊張防空疏散應即未雨綢繆由各院校校長負責決定於最短時間採取移校離校轉學休學或開時上課等項必要適宜之措置並附省會中小學防空疏散辦法令飭遵辦等因應即遵照辦理

(4) 准昆明縣倉儲總管理處公函請將該處管有田房契據及借據清冊交本局代為保管等由已如函照辦並出具

收據俟異日交還契據清冊時即應取回收據原函交由管理處存查

提議事項

(1) 據鳳玉鄉長郭發等呈請將小倒山石捐仍撥還學校以維學款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委員查明會商郭副辦理

(2) 據永豐第三校教員陸機呈稱辦事員蠻橫無理侮辱教員懇請准予與楊芬調換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教員陸機楊芬等未經呈局核准擅自私行調動殊屬不合應各予停職由一校選員補充至李家灣辦事員無理侮辱亦屬不合即由李督學處呈核

(3) 據雄川第一校教員楊潤之父楊國珍呈為其子在職身故情屬可憫請准予撫恤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善之查案提經委員會核議

(4) 據棋峯小學校校長劉正和呈稱該校遺失小學生文庫多册請嚴令前任各教職員賠償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委員清查向歷任教職員追賠以重公物

(5) 據金馬小學校校長呈請准予拍賣該校坐落西堤南岸學田另購其他學產以裕收入請審核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由劉李兩督學查明實情擬議簽核核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〇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午后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醇怡 李善之 孫樹武 李右齊

尹晴波 朱衡卿 李仲廉 陳萬生 陸叔明

張文華 夏時九 李漸遠 李南鈺 楊明之

李月波 楊維新

主席 梁局長 紀鏡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1) 此次會議時間原定上午十時只以空襲警報特改在本晚舉行
- (2) 現在時局嚴重本局以梁家河為疏散地點並奉教廳二次命令以疏散為要關於鄉師儀器室各項物品統由李漸遠夏時九張文華分別收拾造冊列單斟酌遷移至於各部收拾物件均應列冊開單並自加封條以明責任
- (3) 本局防空室由庶務處設法派丁役逐日撤出積水並設法竣工修理
- (4) 操場上於指定地點再掘一防空壕寬三尺五寸高五尺

入田七各半長二寸五分字形開門三道庶務處迅予設計工作

- (5) 局內前購水車二張現在分與玉中及官渡中心小學各一張各校繳舊幣三十元
- (6) 奉教廳九月二十八日午后九時緊急通報八條請傳觀遵照
- (7) 奉縣府訓令財三字略開關於本局造報二十七年六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 (8) 奉縣府訓令團字第七八六號略開關於防空辦法等因奉此應由值日人員分別遵辦
- (9) 據李督學簽請開永豐第三初小辦事員全福與教員發生口角答不容辭請訓薪一月以示懲戒等情據此應予照辦
- (10) 庶務處造報九月份職員伙食共用去薪幣一百一十八元七角五仙應予核銷請傳觀審核
- (11) 據庶務處造報九月份校工伙食共用去薪幣一百二十四元六角八仙應予核銷請傳觀審核
- (12) 討論事項
- (13) 現在時局嚴重本局暨鄉師應否從速疏散於指定地點請核議案

議決 准有專照命令由各部同事負責將各部物品案件分

別收拾遷移指定疏散地點於必要時再為全部遷移

收拾日期 以本星期六及星期七天為限

遷移日期 以下星期一為限

(2) 在未全部遷移時期辦公時間究應如何規定該議案

議決 自明日起每日由午后兩點鐘起辦公至午後八點鐘

散公並規定午後四點半鐘晚餐

(3) 如何分派人員照料疏散地點該議案

議決 派文獻委員會書記並梁士慶任定照料並派役員

寶及崗役工一人常川駐守至於應如何佈置如何支

派統出時九文華負責並萬生南錚隨時照料

(4) 此後局務會議應否更易請核議案

議決 仍在每星期五午後五時舉行不再通知

(5) 縣屬各村疏散之學生奉令應收入各村小學上課究應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查照教育廳第一次緊急通報轉飭各校遊辦

(6) 值日人員如何派定請核議案

議決 每日派同事二人司書一人其時間自上午八時起至

散公時間止由各同事互相約定並在局開早餐一股

列表以資遵循逾期則罰新幣五元由局長兩督學考核

值日簿由值日人員遞交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二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期 十月五日下午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李醇伯 李月波 李南錚 陸叔明

陳萬生 朱衡卿 李漸達 劉庚秋 馬文伯

楊小山 張文華 李右青 夏時九 高應春

李善之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值此國難嚴重之時各校校長應常任校內以便應付一切

(2) 現在時局紛紛有少數學校藉口繁忙任意停學殊非所

宜望城梁斯嘉地水豐四鄉由夏時九負責督導雄川陳

嘉蓮德阿角西鄉鎮由孫繼武負責督導曹自官渡甯衛

再琮四鄉鎮由李月波負責督導第三區各鄉及板橋鎮

由陸叔明負責督導尚義中和西馬土堆四鄉由李漸達

負責督導第五區各鄉鎮由楊小山負責督導第六區各

鄉及大西海源張家各鄉由劉庚秋負責督導第八區各鄉及大漁碧雞西華各鄉由李南鏞負責督導均仍照常上課勿得藉故放假

討論事項

(1) 據張家第五初小教員彭松華呈報薪金無着請核辦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第一股傳催

(2) 據玊琮第二校教員蔡仲謀呈報砲兵團第六連移駐校中農假後擬請將學校暫遷於新治村寺內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3) 據龍泉小學校長楊泰辦事員李茂先呈報該校第一分校校舍經由該校經費委員等租給中央研究院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府核示

(4) 准昆明縣各界抗敵後援分會公函請募集棉背心慰勞抗敵將士如何募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局部各職員募集舊幣三百元送交昆明縣後援分會

(5) 據第二學區委員李壽呈報官渡第一初小一班教員趙恆離職他就因顧全學生已請前任教員沈漢林代理等

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員所服薪金未滿應否案追賠學膳各費至於代理教員沈漢林准予暫代

(6) 第五學區委員李芳發呈奉各第一分校辦事員楊樹聲等呈請提撥寶珠寺遺產作為該兩校校產等情查其辦理及保管方法尙屬可行擬請轉呈教廳備案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轉呈備案

(7) 書記李崇榮服務尙屬勤能可否加給薪金以示鼓勵請核議案

議決 自十月份起李崇榮加新幣三元梁榮加新幣一元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二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間 十月十三日午后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月波 李漸遠 李善之 李右青 李靜伯

朱衡卿 尹晴波 孫繼武 陸叔明 陳萬生

楊小山 馬文伯 劉庚秋 楊明之 夏曉九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奉教育廳緊急通牒第三號轉奉省府主席龍田諭令學校關於防空疏散應辦理要項數條令轉遵辦等因奉此即應遵照辦理

(2) 奉縣府令准雲南省各界救濟黃河水災募捐委員會並籌募捐冊十五本請遵照勸募限交到十五日內將募獲捐款繳解到縣以憑核收彙送等因奉此應遵照辦理

(3) 奉縣府訓令轉奉雲南省政府訓令飭富源銀行收據舊行所發之紙幣等因並抄發收據辦法一份奉此自應遵照並飭所屬一體遵照

提議事項

(1) 據源嘉第三初小教員辦事員等呈請備函制止雲瑞中學校長侯學琨一再侵佔該校校舍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一區孫委員辦理具覆查核

(2) 據第二區李委員發稱奉令查明德琪琮第六初小教員蔡仲謀等呈為該校已被砲兵團佔據暫行遷移到天子廟教學俟該團贖讓仍即遷回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備案令飭遵照

(3) 據寶華小學教員駐保福先後具呈悔過書並請准給長假各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併案嚴追該員學膳各費

(4) 據尚義第四級教員段興邦呈為該員考入政訓班請准給長假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駁斥不准

(5) 據蓮德第二校辦事員趙榮呈為該校教員楊儒英因防空緊張隨同親屬到外縣疏散至今多日未到校上課亦無息請核示等情如何處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核辦

(6) 據第二區李委員呈報請專函派丁督催寧衛二校教員趙日到校上課又琪琮五校教員傅亮齊衛二校教員江宗濂視察時均未在校上課擬請各予申斥並令趙日到校上課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核辦

(7) 據張家第五校辦事員李吉昌呈稱該校教員彭松華將校中文件用具等捲負逃走請祈查究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查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三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期 十二月二十一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尹晴波 李靜伯 李善之 李漸達

李月波 李南輝 李右書 朱衡卿 張文華

楊小山 陸叔明 李仲廉 馬文伯 孫繼武

劉庚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准省政府秘書處函奉主席發下昨日省府會議紀錄一件「各主管長官應督率所屬職員按規定辦公時間認真遵守著理」等因奉此本局職員即應認真遵辦

(二) 據陸委員發呈奉縣府發下測量局函請借用小庄第一初小教室一室擬具通融辦法兩條請核示等情應准予照辦惟應添加修理費由測量局負責一條呈覆縣府核示

(三) 據金馬小學校長呈請減免被災之羅才村西垵河等處

學租米一案尙屬允當應准如所請辦理

討論事項

(一) 據雲溪小學教員楊頤呈稱因該二兄出征抱病費錫應前往服侍請給假二週等情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准予給假二週

(二) 據陸委員呈請將尙義中和兩鄉負擔金馬第二分校之開辦攤款一千五百元外加攤二百元以一百元作為明應小學乙班攤款一百元作為雜支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照辦

(三) 據師校訓導員夏榮發呈第四班學生第三期成績表

並擬訂獎勵辦法二項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甲等學生准予如簽照獎不及格學生應予以警告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四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午後四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梁局長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時九 李善之

馬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李右書 尹晴波

楊明之 楊維新 陸叔明 楊小山 陳萬生

朱衡卿 本醇伯

紀錄 高應春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一)奉教廳指令教一字第三(六八號)開據本局具報昆華
農校強佔碧雞小學一案准予令飭省立昆華農校設法
遷移否則應與縣小相商辦理以致勿礙小學上課等因
奉此自應遵辦並交李委員迅往交涉立予騰讓以便上
課

(二)據庶務處具報十月十六日師校校務會議伙食紅支清
單請傳觀審核

(三)據庶務處具報收集防空協會會員入會費並分交防空
會費棉背心捐款及黃河水災捐款各項清單收據請傳
觀審核

(四)前准第十區義教視事員賴孔長代電囑送保立師訓
班學員前往元謀縣應考等由一案由一股送約華文清
周恩溥兩教員酌定

(五)本局民國二十六年度工作前應彙編報告其中教育行
政由應奉負責教育經費由右書負責中等教育由善之
負責義務教育由善之繼新負責民衆教育由明之負責

其餘雜項由漸遠負責而彙編由醇伯負責統限兩星期
完畢

討論事項

(一)據第一區委員簽復源嘉第三五六各校呈請制止雲
瑞中學強佔校址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分別令飭遵辦並函覆知照

(二)十月份值日書記楊晉卿李印伊梁錫九等三人遲到如
何懲處請公決案

議決 本應照案懲罰姑從寬各罰新幣二元藉招薄懲並揭
布週知

(三)鄉師遷移下鄉職員張文革李仲廉既隨校服務此後值
日應否減免請公議案

議決 既下鄉住宿值日事務應予暫免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十五次局務

會議紀錄

日期 十一月四日午后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職員 高應春 李漸遠 李南鈺 李善之 馬文伯
孫繼武 劉庚秋 李醇伯 陸叔明 楊明之

主席 陳萬生 朱衡卿 李右書 尹晴波 李月波
報告事項 紀錄 楊維新

(一) 奉教育廳長面諭轉奉教育部令推行戰時民衆教育委員會臨時會議議決現奉令每屆以兩月爲畢業期一年內由於一校中須辦滿六屆限本年終即達到普及而本廳議教經費補助國幣四千元爲開辦費發給市縣平均分領應先積極推辦等語奉此自應遵辦由劉李兩督學詳爲研討妥擬辦法呈核

(二) 據劉督學報告西區第三初級小學於十一月三日經縣政會議議決每年由小倒山石捐款項下提撥舊幣一千元作爲補助該校經費用

(三) 據庶務處報告師範生十月份共開伙食十三日用新幣二百元〇三角九分請傳觀審核

(四) 據庶務處造報十月份本局各部警役伙食共用新幣一百二十元〇九角二分請傳觀審核

(五) 據庶務處造報十月份本局職員司書及值日人員伙食共用新幣一百六十六元三角五分請傳觀審核

提議事項
(一) 據普興小學教員蘇慶呈稱現普軍隊尋覓該校作疏散

地點請設法維持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楊委員小山面商辦理

(二) 據向旭小學校長呈爲校舍被佔擬具辦法請鑒核示遵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委員迅予查覆簽請縣府核示

(三) 據劉督學報告十一月二日經縣政會議議決本縣應舉辦衛生運動宣傳一次自十一月三日至十日爲宣傳日期本局所屬之中小學均應參加宣傳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宣傳大綱由李委員南錚擬辦快郵代電由楊維新擬辦儘於六日辦竣其八九十三日爲各校宣傳日期由督學委員分頭視查指導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次六次局務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時期 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醇伯 李右書 李南錚 李漸達 李善之 朱衡卿 陸叔明 楊小山

主席 孫繼武 劉庚秋 夏時九 陳萬生 尹靖波
梁局長 紀鏡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師範在梁家河補行開學典禮伙食及雜支共用新幣四十二元(二) 仙庶務處造具清冊請衆傳觀

(二) 據管理處造具豬鬃金製備辦公用具賬目請衆傳觀

(三) 本縣衛生運動宣傳一案本局經縣政會議議決後已令飭各校遵照宣傳在案茲奉令應再提會明告

(四) 據李委員芳簽覆昆農校估用碧雞小學教室一部分對於教學尙無若何妨礙

(五) 本局呈報准雲南日報商請將本局擇定之洪家營公房允讓該校住用現奉 縣府指令准予備案至公房旁邊之寺廟一院應留作縣財政建設兩局將來疏散之用

討論事項

(一) 據李委員月波簽呈查復向旭小學校長楊履瀝呈稱校舍破飛機除估據爲儲存彈油之用請轉呈省校署維持原案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如擬照辦

(二) 據第二區李委員簽呈查復普自第三校辦事員李文鈞呈報李春榮抽取福祿里斗稱指不力擬請轉呈府府

歸學校辦理提三分之一作該里辦公費並指令該李春榮移交辦事員接辦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如擬照辦

(三) 據李劉兩行學簽覆金馬卜學校長陸敏呈請變賣西堪河南岸學田擬請從緩拍賣俟時局好轉再行呈請拍賣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如簽照辦

(四) 寶珠小學校長李芳呈報本年征收西堪學田租米經費委會議決每省升改爲收一公斗折價舊票十元依祿村學田租米係馬街升每升折價舊票五元請公決案

議決 每公斗折價舊幣九元每馬街升折價舊幣四元五角

(五) 據第一區孫委員簽呈查覆航校租用蓮德第一校校舍該寺僧人照燦與學校爭執租金兩造各持其說難予強決仍請公決 案究竟如何分配請公決案

議決 每日發給該僧人舊幣五十元自五月份起餘作學校經費擬縣令行知學校及僧人遵照

(六) 據官渡第三校校長施榮先呈報該校內有村人某身染霍亂病竟死校內擬請停課十日可否准許請核議案

議決 停課日期應予照准並令飭該校長認真消毒

(七) 劉督學報告班庄村林場常有軍馬踐踏如何處理請核

議案

議決 擬縣稿呈請設置轉飭各軍隊部禁止再放馬到該林場收放並擬縣府佈告設置林場俾眾週知由二股速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一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午后四時半

地點 本局會議室

主席委員 劉庚秋 李漸遠 李醇伯 夏時九 段明之

楊維新 李右書 尹晴波 張萬生 孫繼武

陸叔明 楊小山 李善之 馬文伯 朱衡卿

李月波 李南鐸

紀鎮 高應春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潮字第六七一號略開奉令發給治癒特徵醫方六十分等因奉此看分發各中學及各小學遵照辦理

(二) 奉縣府訓令團字第七六七號略開關於防空障礙地點

應對學校及自治機關無妨礙者始可決定等因奉此應即通令遵辦

(三) 此次義教師實訓練班為實習起見擬於本縣附城十里內之小學借供實習應予照辦即由各學區委員各就區內附城十里之小學並實際上課時間開租交一股呈

(四) 據附小經收本年秋季各班學生學費新幣一千八百五十四元照例交經管理處考例辦

(五) 鄉師學生李維新劉萬蓬等尚未到校由一股再催

討論事項

(一) 據寶珠小學校長李芳呈報該校坐落依祿村學田一部被西南興運公司佔用領獲地價國幣二千八百四十一元請鑒核 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交漸遠時九會同查簽再行令期速辦(指令時應聲明此款不能混入經常費內開支應專案購置產業)

(二) 據寶珠小學校長李芳呈請轉呈縣府函與運公司發給田價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唐秋時九會同詳查簽請 縣府核示

(三) 據鄉師學生周存德金彩等呈請准予投考軍官學校肄業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時九彙辦

(四) 蔡小琪弟、初小乙班教員劉漢呈請准予長假一案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李善之 朱衡鵬 陳萬生 尹晴波 陸叔明
楊小山 馬文伯 劉庚秋 楊明之 夏時九
李冲廉 李月波

議決 應予駁斥

主席 梁局長
提議事項

(五) 奉縣府發下准派黔按署政治訓練處公函總字第四四號略開關於段教員與邦請免予賠償伙食學雜等費一案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一) 據大漁第一校教員杜存德呈稱該校附近發生疫病擬請准予放假六日以避傳染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照准並令期嚴行消毒注意清潔

(六) 本年冬季各中學會考應否獎勵畢業甲等學生請核議案

(二) 前據古庭堯任持照燦呈請豁免該寺歷年積欠田畝捐款一案茲經費智理員簽稱查本局收納各寺廟田畝捐係以舊票一元作抵銀價七錢二分已屬格外體恤所請豁免捐款擬請駁斥不准并令限期繳納清楚等情是否可行請核議案

議決 本局用局款給獎若畢業會考能在甲等之學生每名給予獎學金舊幣一百元以示鼓勵並令三中學遵辦

昆明實業教育局第三一八次局務會議紀錄

(三) 據日新中學校長馬彪呈覆奉令期查奉縣府發下准空軍軍官學校公函擬請預先借定春華小學日新中學等房屋作遇空襲暫時隱蔽辦公地點一案查本校現有房屋尚不能容納學生全體住宿所請借用校中房屋實難應命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會議紀錄

日時 十二月二十五日午後四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漸達 李右書 李南鈺

議決 請醇伯併同春華小學覆簽修正後轉函查照

(四) 據劉督學夏視導員簽覆寶珠小學坐落依祿村學田業

權利紛經查詢人物各證係為徐廷廷杜得之田無疑擬

請將此由令飭該校退還原主以免糾紛等情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議決 再由寶珠小學校長詳細查明校內所證據再為簽候

核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一九次局務

會議紀錄

時期 十二月五日午后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楊維新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南鐸 李右書

李漸遠 李善之 朱衡卿 陳萬生 陸叔明

李月波 楊小山 馬文伯 孫繼武 夏疇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據庶務處造具師範生十一月份伙食清單共用新幣五

百五十七元〇五仙請衆傳觀

(二) 據庶務處造具本局職員十一月份伙食清單共用新幣

二百二十九元八角九分請衆傳觀

(三) 據庶務處造具警役十一月份伙食清單共用新幣一百

〇六元五角六分請衆傳觀

(四) 奉縣府指令轉奉 敬應指令教二字第三二七八號開

本局造報二十七年八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准予核銷

備案等因請傳觀遵照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訓令第五四九號轉奉 上峯訓令略謂值此抗

戰時期各級工作人員應浮勵於憂尤須以身作則一案

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登報代令轉行遵照

(二) 准雲南陸地測量局公函訓字第二二三號函覆請將小

庄校舍通融借至十二月上旬屆期歸還不誤一案如何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轉行遵照

(三) 據李督學簽呈處置教員嚴保福不遵校規擅離職守現

該員既已知悔從寬准其回局服務惟須格外延長服務

期一年以示薄懲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如簽辦理

(四) 據李管理員簽據法界寺住持敬體呈請將本局補助該

寺僧衆生活米一石自本年份請由該教體到局領取

案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如簽辦理分別行飭

(五)民國二十八年預算編製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仍照舊例相關各部派李晉學夏校長高事務員李泰

員月波等會同經管管理員着手編製由右書負責

召集

收支報告

檢本卷第八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二十七年六月份

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一萬四千二百二十七元二角。

新收項下

一收僧道田賦捐三十元，一收斗稱捐十元〇八角四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民教表二肆二百三十四元二角，一收房舖租金一千〇六十五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一千三百二

十八元二角五分，一收賭場切價二千二百〇二元二角一分，一收縣府撥發自治附捐民教費二千二百三十四元二角，一收售賣縣圖一元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四千一百〇五元八角。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三十六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二元四角，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一十八元，一支司書薪工九十五元，一支工役工食一百七十一元八角七分，一支公旅費二十四元，一支文具五十六元九角八分，一支購置十元〇七角八分，一支消耗九十元〇二分，一支修繕費五十七元五角四分，一支捐款二百一十三元六角五分，一支馬乾十元〇六角六分，一支雜支一十五元三角七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九百九十七元二角七分。

一支鄉師職員併薪一百三十二元，一支教員俸薪一百九十六元四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工役工食四十九元九角，一支文具五元一角，一支購置八十二元七角二分，一支消耗五十四元四角六分，一支學生伙食七百三十四元八角六分，一支修繕費六元二角二分，一支雜支二十二元七角八分，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一千一百八十五元，一支

鄉師附小薪俸二百一十元〇九角，一支辦公費四十八元五角六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一百八十二元二角，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四十四元六角，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一百五十七元，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七十九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二百五十三元二角，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五十五元六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九十一元二角九分，一支板橋三校上半年補助費三十元，一支雜支一十三元六角八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洋三千九百四十五元四角七分。一支津貼職員司書火食二百三十五元三角八分，一支整理四房租押在案出力人員及編陽師獎勵各部工丁獎金二百一十五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洋四百五十元〇五角八分。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五千一百九十三元三角二分。實存項下：

入出兩抵實存新幣洋一萬二千九百三十九元六角八分。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 副委員長 曹 鋒 梁繼先
-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張祿 董麟
張學仁 李 壽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七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六年度經費收支決算書

計開

舊管項下
上年度結存一萬一千〇八十九元六角九分。

新收項下

一收消費稅局營業稅局代征酒屠學捐自二十六年七月至二十七年五月計十一個月共收二萬〇四百元，一收各寺廟二十六年份及舊欠僧道田賦捐共五百二十元〇九角九分，一收縣署撥款廿六廿七兩年六城雜糧捐抵補款六萬四千元，一收縣屬各街場二十六年份及舊欠斗糧捐五十八元六角九分，一收縣府撥發自二十六年四月至二十七年三月自治附捐民教費二萬六千五百一十七元〇八分，一收二十六年度及舊欠舖租一萬二千九百〇二元八角，一收租米作款債務處撥支火食用米二十一石七斗三升五合出賣米六石五斗五

升共計二十八石八升五合作合四千九百三十二元〇九分，一收附小二十六年度第二學期學費三千一百二十二元二角，一收縣府撥發二十六年七八兩月份裁減團款七百七十元〇一角六分，一收縣府撥發自二十六年四月至二十七年三月自治附捐義教費二萬六千五百一十七元〇八分，一收諸鬻折價自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底止及諸鬻售款五千七百三十一元〇八分，一收租象眼街及新加基星舖房押佃一千五百六十元，一收二十六年度流存款息金一百二十一元，一收售鄉主教材四十六本九元二角，一收清波中學繳教員暑期訓練伙食六元，一收鄉師三班學生朱福蘭副繳伙食三十元，一收扣發各校印花及財局代售印花三百六十元，一收售縣圖一份一元五角，一收東門月城內舖房舊料售款三百四十元。

以上新收總共六萬四千四百四十九元八角七分。

元九角，一支書記長司事書記五員名全年度共支薪工二千二百五十元〇二角，一支丁役十名全年度共支薪工伙食一千二百八十一元六角三分，一支全年度局長督學公旅費及視查抽收猪鬃等旅費共三百一十二元四角二分，一支筆墨紙張等文具全年度共一千一百〇九元八角八分，一支購置書籍報帳騎鞍洋鎖等全年度共支六百九十九元四角二分，一支捐耗燈油茶炭電燈電話等費全年度共支八百七十九元八角五分，一支修理局郵房舍及各租戶舖房等全年度共支四百四十六元八角一分，一支付耕地稅房捐等全年度共支六百七十元〇九角二分，一支馬乾稻草料豆全年度共支一百一十六元九角三分，一支清波中學校長李鐵生官渡小學校長李月波考查戶濟及雲大學生獎學金全年度共支一百一十元，一支局會菜洋總委會午點等項雜費全年度共支四百一十五元九角八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一萬〇九百五十六元五角三分。

開少項下
一支局長一員自二十六年七月至二十七年六月共支薪俸四百六十四元，一支督學一員全年度共支薪俸五百三十三元六角，一支事務員二員全年度共支薪俸一千〇四十四元，一支經費委員長副委員等全年度共支津貼八百七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副管理員二員全年度共支薪俸七百四十四

一支鄉師校務員庶務員會計員校醫圖書管理員等全年度共支薪俸二千一百三十九元八角，一支教員十六員全年度薪俸二千四百八十四元，一支書記一名司書二名全年度共支薪工二百四十四元，一支校工三名全年度薪工伙食共支四百六十七元七角九分，一支筆墨紙張文具等費全年度共支

百八十元〇五角四分，一支購置書籍報賬器砂等項全年度共支六百零三元二角八分，一支消耗燈油茶炭電燈及開校務會議伙食等費全年度共支二百七十元〇一角八分，一支學生伙食全年度共支三千二百二十元〇九角三分，一支修理校舍教室寢室等全年度共支三百〇五元〇四分，一支各項雜支全年度共支二百六十二元四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全年度共支八千七百二十元，一支職業學校開班費九百元，一支附小主任一員教員十員校工三名全年度共支薪俸三千五百八十一元四角一分，一支辦公燈油茶炭筆墨紙張器物等各項雜費全年度共支五百七十一元二角三分，一支教育委員五員全年度共支薪公二千七百二十五元七角，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全年度共支薪俸四千六百六十元〇六角六分，一支全年度卜學畢業會考經費五百三十五元六角七分，一支購防空掛圖及各項書籍發給各校獎勵全年度共支六百九十七元五角二分，一支鄉土教材修訂費全年度共支一百七十六元四角，一支多依二校辦事員楊順植金二十一元六角，一支推廣梁村小學明應小學乙班普自三校補助費一百元，一支民衆教育館主任及購發書籍唱碟等費全年度共支二千四百三十四元七角八分，一支民衆學校教員津貼及購發學生筆墨 鐵板等全年度共支八百六十二元二角，

一支編輯主任一員書記一名及印刷月刊等費全年度共支一千一百五十九元，一支縣民週報全年度補助費二百三十二元，一支文獻委員會全年度補助費共支五十五元二角二分，一支民衆委員會第三股事務員一員書記一名全年度共支薪俸六百二十八元三角，一支莊丁訓練教員津貼及縣黨部派員講政治派費等全年度共支九百二十二元八角九分，一支教職員寒假講習會經費共支二百六十六元，一支短期小學教員辦事員薪俸三千六百〇三元六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教督導員二員書記一名猪標征收員二員工丁一八校工各費全年度共支一千〇三十二元八角一分，一支巡迴小學五校全年度共支一千五百四十七元二角，一支板橋小庄范竹等校補助費共支七百五十八元三角四分，一支付印短小說書抽收猪標佈告稽核表等購洋鐵板筆墨等全年度共支七百四十三元二角九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四萬七千三百一十九元七角八分

一支退還象眼街平政街大東門月城內等舖房押佃全年度共支一千八百四十四元三角三分，一支津貼職員司書伙食全年度共支九百四十六元五角二分，一支見習教員全年度薪俸共支一百七十元，一支整理田房租押及司書工丁端陽節

廢曆年關獎金全年度共支二百六十四元七角，一支二十六年份年終中學會考經費共支二百一十四元三角三分，一支建築防空室用費共支八百七十一元六角九分，一支致送防空購員李季廉津貼共支四十元，一支繳解二十六年份下期印花款共支七十二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四千三百二十三元五角七分。本年度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洋六萬二千五百九十九元八角八分。

實存項下

本年度入出兩抵結存新幣洋一萬二千九百三十九元六角八分。(內有退休基金二千元專案提存)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煥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委員 夏榮富 劉 鑫 李永清 董 麟 張 祿

張學仁 趙 濟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七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七月

月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一萬二千九百三十九元六角八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屠學捐二千六百元，一收僧道田畝捐四十二元〇八分，一收斗稱捐一十六元一角二分，一收舖租金一千一百〇四元四角，一收租米作款一百〇五元七角，一收猪鬃折價一千〇八十七元一角，一收救難發給二十六年度義救補助費六百元，一收學田地價一十一元三角六分。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洋五千五百六十六元七角六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四十四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六十六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九十四元，一支丁役工食六十七元四角，一支公旋費二十五元二角，一支文具八十一元三角七分，一支購置二十七元七角八分，一支消耗四十三元三角八分，一支修繕三十九元五角七分，一支捐款二十五元五角，一支馬乾十元〇八角六分，一支雜支一十八元四角八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陸百九十五元五角四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四十八元，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一十八元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一十六元，一支工役工食二十一元五角一分，一支文具三十元〇八角一分，一支購置四十四元〇九分，一支消耗四十二元六角，一支學生伙食一百一十九元六角四分，一支修繕七元二角，一支雜支一元七角六分，一支附小薪俸八十六元五角二分，一支辦公費四十六元四角四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九十八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一十九元三角五分，一支會管經費一百九十九元八角九分，一支民衆教育經費一百六十一元八角，一支民衆學校一十五元，一支編印的物費六十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民教委員會經費六十元，一支義教委員會經費一百〇七元八角四分，一支崇津一校小庄女校補助費九十元，一支雜支一十三元一角。

以上各項支出合計一百三十八元三角。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新幣三千〇六十二元二角。
 實存項下
 入出兩抵暫存新幣一萬五千四百四十四元二角四分。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八月份收支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八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常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 祿
 董 驥 張學仁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洋一萬五千四百四十四元二角四分。

新收項下

一收酒席學捐二千八百元，一收償還田賦捐七十八元五角六分，一收斗稱捐一十七元五角一分，一收房舖租金一千一百二十一元六角，一收租米作款九十四元六角四分，一收猪鬃折價三百三十二元〇五分，一收房舖押佃三百元，一收流存款息金五十一元五角八分。

以上新收合計洋四千七百九十五元九角四分。

開支項下

一文局長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事務員薪俸九十元，一支經費委員津貼七十元，一支經費管理員薪俸六十六元，一支司書薪工七十九元，一支丁役工食三十三元〇六分，一支公旅費三十五元，一支文具四十一元四角，一支購置十元〇四角，一支消耗五十二元二角六分，一支修繕費二十一元四角一分，一支捐稅四元五角，一支馬草十四元一角八分，一支雜支九元三角四分。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洋六百〇六元五角五分。

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一百元，一支教育薪俸一百九十四元，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元，一支工役工食一十八元三角五分，一支文具二元，一支購置二十八元二角二分，一支消耗五十九元三角，一支縣立三中學領款一千九百五十元，一支附小薪俸四百一十元〇一分，一支辦公費七十三元八角一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九十六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八十元〇五分，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一百五十七元，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九百四十一元，一支編印刊物費一十六元，一支縣民週報補助費二十元，一支文獻委員會補助費三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六十元，一支壯丁訓練經費一百五十元，一支召集各中小教員聽講及發暑訓

教員二十九員津貼代理教員二十二員津貼共支二百八十七元七角，一支短期小學經費六百二十五元六角，一支義務教育委員會經費九十七元四角五分，一支逸六小學廿七年下半年及瀛洲第五小學廿七年上半年補助費共支一百二十元。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五千九百〇九元九角四分。

一支津貼職員司書伙食一百〇三元五角，一支建蓋附小校門前舖面四間鴻街樓一間共五間共支工料洋二千三百元。

以上臨時支出會計洋二千四百〇三元五角。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洋八千九百一十九元九角九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一萬一千三百二十元〇一角九分。

昆明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錄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 祿 董 麟

張學仁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 日

調查

西山勝蹟採訪記

續前期

李士彬

太華寺中碑碣雖多，概燬仆毀後蔓草中，惟瞻左右顏垣敗壁間二碑屹立，左碑文剝落殆盡，不可讀識；右碑為田地山場碑記，字跡雖將磨滅，尚可辨認，其文首敘「也先不花卜地建寺」；知寺實溯建於元成宗時代，可資考證。因命掘工拓其上方一石，及末行立碑年月，以備呈報。然肇建可考矣，而自建寺迄今，歷六百四十餘年，其間變遷廢，必有碑記；乃謀之住持西峯禪師，據云：「碑皆收與仆聚置，以待他日建亭保護；今欲尋興建重修等碑，必須一一運轉，而後可得，然非少數人所能為力也。前年移碑之時，曾各指一張收存」等語；余等聞之喜，因請借觀。及取至，共十餘張，逐一檢閱，惟「重修太平寺並常住田記」及「太華紀勝」二相，與志乘有關，乃借而抄之；餘則或記常住田地，或記各高僧修行，殊無採集之必要。問何以竟無修葺碑記？西峯亦不能明白答覆。時有木工數人工作寺中，因流之勉強翻下較小二碑，則「無照禪師

行業記」也；尚可竊探，遂攝之。

大殿右，顏垣下立常住田地山場碑記，首台文云：

「太華山佛殿寺昆明安寧常住田地山場碑記：

平章也先不花 奉

元梁王甘親王鈞旨，卜地建寺；命有司勘定山場界止，永為本寺常住；面山東界，中至山脚下石橋，左至小路，右至蓮花池；南界，上至黑山路，中至石圍溝，下至紅石岩；後山西岸，中至山脚箬，左至蘇家山，右至山脚箬；北至青龍山嶺，交界華亭寺山。又大菁山壹連，東至箬，南至路，觀至馬村，箬北至本山箬。

明成化五年，黔國太夫人賈氏施入山場壹連，坐落大河浪六七甲地界，東至山脚，南至小記晉山，西至落水塘，北至箬底路。陸地柒畝伍分，稅糧叁斗伍升。

萬曆二十八年，住持廣寧備價開挖田壹分，坐落安登墳口大小板田陸畝。秧田貳畝。庄戶徐紀佃種。子粒貳石肆斗。秋糧貳斗。

萬曆三十四年，住持廣寧備價開挖田壹段，坐落龍馬山，楊鏡佃種。子粒貳石。此碑除頂產外，高三尺餘，廣二尺。鐫文三台，每百二十一行，每行抬頭者為十六字，餘則十五字者為多。

所錄者，係上台文。中下二台皆記常住田，末行篤「大清康熙三十二年歲次癸酉仲秋吉旦」

無照禪師行業記碑文如左：

「太華山佛殿寺無照玄鑑禪師行業記」

按察使趙世延撰 御史官楊耀卿書

師諱玄鑑，字無照，原籍曲靖普魯吉人，父高姓，母董氏。師宋末，宦遊蓬然，年五十無嗣，乃禱於普門大士。一夕，母夢入一寺，見樓閣參差，燭宇輝煌，階下無奇花，開敷榮茂；傍有老僧，授一曇花，覺而有娠，月滿而生，當會元至正十三年丙子，春二月也。生而常啼，父母甚憂，大虎邱講主雲巖淨公過而問之曰：「近聞官人得貴胤，特來相賀。」父曰：「托被長老！前三日果得一子；但啼泣不止，奈何？」淨曰：「請與一見！」父即抱示之；師見淨，如有夙例，一笑而啼即止。淨公接抱，週身撫摩而囑之曰：「大圓鏡裏，本自空寂；胡來漢現，何憂何喜？」父曰：「如蒙佛祐以禮，後當捨入空門。」淨曰：「謹記勿忌！」作別而退。父將師見淨之狀告於母；母亦將入夢之兆訴於父，互相謂曰：「此子若得天年，定為法門上士。」既長，與羣兒嬉戲，不類俗語；不如草莽，不處污穢，稍有所犯，輒病不休。唯唔纔上口，便能說大義；父

母愛如掌珠。偶染痲疾，醫藥不治；父母甚憂，仍禱於大士前，許以出家；具疾漸瘳，未旬即愈。父母自念前願不可違，送入虎邱寺，禮淨公剃落，師方六歲。不數月，父母隨亦解組。師神姿超卓，道骨堅真，在同輩中最高精進，長禮拜打坐經行。稍壯，凡附近講肆，悉赴聽受，十六爾具，慎護身口，教觀兼理，博究淵明；及知有教外別傳之旨，即請益禪恭於筇竹雄辯法師。淨公遷化，師盡棄所學，單看狗子無佛性話，立願不沾床凳，不入城郭，力究此宗，以報師恩。三年限滿，於無字邊緣沒入處，往見友人雪菴謂曰：「恭禪一着，縱饒死盡偷心，斷納諸緣，更要見人始得。」師聞之，即發誓恭方，自演踏遊荆楚，抵吳越，歷見兩宗知識二十餘員，不能頓明本有。至正乙未間，初恭高峯妙祖，繼展禮，即破打；師曰：「學人纔禮拜，不知有何過犯，和尚便施痛棒？」祖曰：「似你東下被覓鈍漢，不打更待何時！」師乞依座下，祖曰：「隨中峯去！」師即就師子院叩見中峯本祖，中曰：「何處來？」對曰：「高峯」。中曰：「既登高峯，因甚又落中峯？」師曰：「後鶴冲霄去，金鱗點額回。」中曰：「高峯和尚有何言句！」師曰：「學人才禮拜，却被痛打。」中曰：「和尚得恁麼婆心切！」師於言下有省，汗出浹背。中曰

：「汝作麼生會？」師連其而出。中曰：「好好保任，勿生尋善！師歸堂後，嘗語死關禪拜，層被逼拶，纔得打成片。未經數月，高峯遷化；師哀劇不已，然頂供養。自後，恆侍中峯，寸步不移。一夕，聞中峯客中夜語：「咬斷葛藤，了明自性」。不覺失聲曰：「原來原來！」中曰：「汝觀來？」師展兩手；中然之，付以源流，命為入室；分座說法，勿論道俗，皆至誠語，極其謙恭。故往來爭傳，名播三吳。大德癸卯春，偶思父母年老，請假省親；中曰：「爾勝緣在道，可急回，勿別往！」師領命，捨像請讀以歸。中峯贈偈云：「狂心未歇為禪忙，萬八千程過遠方；喪盡目前三頓棒，揮開腦後一尋光。障年故紙渾無用，今日新條亦頓忘。見說雲南田地好，異時歸去坐繩牀！」其二：「衲僧用處絕羅籠；拶着渾身早脫空。鞭破一塵如有旨，撥開萬象覓無踪。德山焚疏情先死；良遂敲門路已窮。積劫塵勞忽吹盡，黑龍潭下五更風」。至秋末，始達故里；聞父母俱已謝世，師痛哭不已，與諸禪者結壇請善薩戒三七，以薦悼之，邦人深感其化。城而有蛟，夏秋之際，每多泛水禍民；請師講戒持咒，建塔鎮之。後亦無患。宣慰安舉宗，亦佐土縣朱龍海等，感師德化，建正法寺以居之。又寺南十里許，有山名天馬，下有龍湫，葉

落觸波，則風雨竟夕不止，民甚畏之；師至龍湫，振錫旋繞，舉世尊化迦葉因緣種種說法；龍聞法徒去，不復為患。遂建寺名安國，山曰真峯。未幾，法席大振，皈依者衆，聲聞王庭。梁王諱甘刺麻遣使迎師問道；師將法席付徒策中等，隨使入對；首開心地法門，次舉惟心淨土；王不甚懷忻。時大德丙午春，命平章也先不花同御史陳思廉等，卜斯地以建梵刹，遂載而成，賜寺額曰佛嚴，山曰太華；延師為開山第一祖。說法日，有商岩山月智福道元湧海戒融等，皆精通妙典，深明至理，已傾心贊化；其得戒授皈崇奉者，不及悉數。而王公貴人，或登山問道，或入內授法，均獲勝益，如平草也先不花，御史陳師廉，參正也罕的斤，安南使密端甫，同知楊立義，暨清遠居士等，該得洞明心地，直透無為者也。至大辛亥夏，大理世守段忠公請師就崇聖寺闡波離教，為四眾受戒，感彩雲現瑞，經時而散。夷羅車里宣慰率各酋長執弟子禮，求淨土密要；師剖心指示，均該獲益。回為大眾說法，內有誓不出山之語。忽皇慶壬子年，安南王遣使賫聘，請師就交說法；師願諾，令使先回，師擇日後行。隨將衣付囑商岩，自作王書，令執事鮮王公宰官居士諸山耆宿，云：「准於八月中秋，亟往交趾說法；幸勿相送！」復備執事人治行裝

先一日，有大衆誦經，偈云：『有爲之法，其性不常；生已不住，寂滅爲樂』。大衆俱不解；惟商若戒臆知之，令衆竭力誦偈。次早，請師就食起程，連請二次，師端坐不應；視之，業已坐化。大衆齊擁才室，椎胸號咷，悲哀不已，商若止之曰：『師已示寂，悲傷何益？莫如盡心修道，以報師恩』。大衆聞之即止。計開 梁王宰官居士諸山香宿，莫不悲傷感異。出籠日，普皆雲集，香花幡蓋齊舉，哀聲聞於數里之外；茶毗，得舍利百餘粒，合諸不壞，奉於本寺之左。世壽三十七，遺臘三十一。癸丑歲，雲南王老的進表請 勅，謚號智覺慧印禪師。中峯和尚聞之，道僧教祭，文曰：『佛祖之道未易墜兮！吾無照遠逾一萬八千里江山以來茲。佛祖之道失所望兮！吾無照負三十七春秋而云歸。生耶死耶果離合兮！非智眼而莫窺。祖意教意果同異兮？惟神心其了知。謂無照於吾道有所悟兮？真機歷掌其誰敢欺。謂無照於吾道無所悟兮？大方極目云胡不迷。笑德山之焚疏鈔兮，何取捨之紛馳。鄙良途之能講兮，從此走而彼非。惟吾無照總不然兮，即名言與實相互融交涉而無虧。出入兩宗大匠之門兮，孰不歎美而稱奇。屈指八載之相從兮，靡有聞其毫釐。我聞人最多兮；求如無照者，非惟今少於古亦稀。我不哀無照之亡兮

；哀祖道之既墜，而今面後，孰與扶顛而持危。對鐘熏於今夕兮，與山川草木同懷絕世之悲』。四衆遣支提，命余述師行業；余曰：『我在吳中，親承師座，雖見其歸，而未洞其體；識其用，而難窮其妙；何敢塗抹虛空，自招罪戾』？四衆索之再三；余曰：『觀師之出也，轟天震地；觀師之沒也，真幻俱泯；其師之機辯絕倫，得大自在處，豈余可窺也！謹錄梗概，而爲銘曰：

師承悲願 示以因緣 曇花叫夢 降於蛟川
氣宇豐厚 骨相端嚴 舉措神異 穎悟天然
纒離襤褸 病體牽連 許投佛地 彈指即痊
醫驗捨俗 勝於高年 精通教觀 不滯言詮
慕有空宗 立誓不眠 十六納戒 二十離漢
吳水楚山 兩脚踏穿 歷參知識 二十餘員
後見中峯 始破疑團 相從八載 授以心傳
職典序首 說妙說玄 凡諸所作 力必當先
偶思省親 不憚風煙 祖嘉孝道 遂以詩篇
歸抵兜圍 二親皆捐 勒修禪誦 薦拔九原
鄉人感慕 爲道精軒 患較爲滿 建塔鐘焉
說法度人 不止萬千 聲動王庭 欽奉金仙
遣使迎師 博問真詮 梁王大喜 命臣師廉

卜地開基 賜名佛殿 請師主之 溥利庶養

待骨得髓 商岩道元 廣談實相 利濟無邊

預知時至 作偈投函 辭別主臣 要往安南

令僧誦偈 一坐不還 計聞道俗 莫不嗟嘆

閣維靈骨 舍利晶鮮 表奏天子 識號加銜

遠建寶塔 永鎮華巔 惟薰師道 奕世綿綿 崑

大元延祐二年歲在乙卯重光大荒落佛成道日

嗣法弟子 宗喚(商巖) 鏡中 溥海

智福 道元 山月 戒融

監寺 溥泉 暨兩序清衆等 全立

此碣關二方：每方均寬四尺四寸，縱二尺四寸。文分六

台(二方)，每台四十九行，每行九字。字爲顏體楷書

末台後數行，每一僧名占一行，名下各鐫印章二，二爲

名章，一爲開章，方圓不一。

重修太平寺碑文如左：

一)重修太平寺并常住田記

滇省口口口太平寺，地最勝，名最口，考諸舊碑，創於元之至大；而拓後基，殿金像，乃在我朝成化中；至今俯仰棟宇，口見先時物力人情，蕭條盡口。因以推之，像教興隆，恒賴朝廷有道，宇內泰寧，還以如上功德

，祝 國太平，宜也。惟此地崇山峻嶺，茂林修竹，當

滇池西涯，山色水光，滄時相得；寶刹復以太平得名；誠

人天勝因，口口遙映哉！達萬曆中葉，僧徒室額，垣頽草

茂，行庭無人者三十年。至庚歲，釋子如浮等慨然發願，

口口口口，口口殿祀者十之九，建寧會香積兩堂，而椽以

周廊；其後瞻瓊者十之七，建口師伽藍兩殿，而口以靜室

；口口口口門，而前後內外植以松柏，一時巍矣，並美諸

刹。滇上善信，快茲勝口，稽首皈依，凡享太平福者，口

口口口。因口前前此寺之祀，以無僧故；僧之徒，以田發

侵故；即有存者，僅鴉夷甌窶，莫供醴粥。於是口口口田

畝，更恐典獻口足，人去其籍；選石記辨，以垂永久。夫

常住原以破慳貪，助 聖化；彼日中食樹下眠者，固不

借此而後爲休靜。然飄錫所止，率快住持；講習所存，定

饒徒黨；餘布縷莫禦寒慄，非再貪不療饑瘡，難以開雲野

鷄之身，猶資耕夫織女之力。况世情波險，像法陵夷，出

世間法，每借世間法爲口護。故如來遺囑，付之國王大臣

；大士化身，現爲宰官居士；即令功德圓備，猶恃墨客之

詞藻，歷歲日而竭靈光，不其然乎！抑貞珉非堅，口念爲

堅；良田不固，同心則固；試看從前磨盤石，鐫幾字，今

尚并石而泯；安得玆石不泯也。所賴後賢念興廢之故，喜

捨之忱，爲傳爲守，務比弓刀；若見若聞，共爲呵護；庶時是太平景象，而常任可保其無敦矣！

郡人右吾劉文徽頓首謹 男撫家額

奉 佛弟子孟恕義薰沐書丹

天啓五年歲次乙丑孟春吉旦 助功德李世珍孟顯詰祁應麟

鄭曉阮如雲張仁李泰李世昌何春榮劉忠

奉 佛弟子如淨口口 住持讀建海祥

大衆性玉海潤海濂海法書敬書美書寂孝圖立石

鐫字把恩忠毛應時

右照抄太華寺住持所捐碑文。長四尺四寸，寬二尺二寸。

。文分二十行，行頂頭者四十四字。字體兼歐柳。

(未完)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定為非賣品，一律不取代價，及與本縣教育關係深切人員，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助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負責，一律贈送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進修，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校稿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加用圖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舊滇票五元以上，拾伍元以下，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教育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教育局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美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敝處前此取到

投寄稿件，及學生作文成績甚多，只以篇幅有限，未能悉登載，以後自當陸續發表。尚希

原諒！更盼隨時

惠賜鴻篇，無任歡迎！

又：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託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較遠之各小學校，有由號房托人順帶轉送者，誠恐延不送達，統希

查核！如有未取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價銀三元三角八仙

年

卷

期

5

1-2

第

第

已編索引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刊行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第五卷 第二期合刊 推行戰時民教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五卷第一二期合刊目錄

法令規章

甲、代令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令關於征兵征工之宣傳工作宜責成當地人士協助辦理通令遵照文
教育局奉令查酌採用商務印書館編輯小學圖書適合查照文
乙、分令
教育局頒發宣傳工作綱要勸認真宣傳文
附非常時期宣傳工作綱要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
教育局令飭教育同人每學期應各撰著教育論文投稿登刊以爲服務之考成通令遵照文
附昆明縣教育局修訂徵稿辦法

專載

抗戰時期的縣政建設（董縣長在廣播電台講演）
瀘湖鄉五校小學辦事員李直卿先生事略
昆明縣第一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選論

轉載教育通訊

教育與建國
今後中國教育改革之途徑
教育的新時代

陳禮江
謝循初
陳東原

通俗講演

選載

中國必獲最後的勝利（第一閱覽室江主任講稿）
空襲時民衆應有的常識和準備（全前）
戰時節約談（第二閱覽室劉主任講稿）
二區民衆對於防空應有的覺悟（全前）
栽樹的方法（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糧食的利用及方法（全前）
我們怎樣實行整潔（全前）

學生作文成績 推行戰時民教

師資訓練班

怎樣任民衆學校教員
前題

前題

李蔭村
莫興
陸德

議案

續前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二〇次至三二九次局務會議紀錄
昆明縣二十七年冬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成立會議紀錄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八至第十次大會紀錄
昆明縣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第一、二次大會會議紀錄

調查

西山勝蹟探訪記（續四卷第十期）

李士彬

法令規章

甲、代令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奉令關於征兵征工之宣傳工作宜

責成當地人士協助辦理通令遵

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輯代字第一〇六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教員
立各民衆教育館主任

爲通令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圖字第一〇九八號開：

『爲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民訓字第七六九號訓令開：廿七年

十一月八日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同年十月九

日辦四衛字第一二六號訓令開：案據譚平山同志條

陳關於征兵征工問題補救辦法第八項內稱關於征兵

徵工之宣傳工作宜責成當地人士（如鄉村小學教員之類）辦理俾能於長時間作有系統之宣傳等語查各級黨政機關學校法團協助兵役宣傳業經行政院本年四月廿六日通令飭遵在案茲據譚平山同志所呈尙屬扼要應由各省府轉行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仰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并飭所屬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并轉飭所屬各校小學教員一體遵照！勿違！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合行登刊代令，仰一體遵照，盡力協助宣傳，勿違！切切！

此令。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奉令查酌採用商務印書館編輯小

學圖書通令查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輯代字第一〇七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教員

爲通令知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二五〇四號開：

「案據商務印書館雲南分館經理楊炳燾呈稱：

「早為敝館編印『復興小學教科書』依照課程標準澈底修正重編適合戰時需要並另編小學戰時補充讀物及叢書多種懇祈通令採用事竊敝館為適應時代之需要對於所印小學復興教科書均經遵照修正課程標準澈底修正重編先後呈請 教育部審核蒙給審定執照在案各科內容皆善材料新穎注意培養民族意識激發抗戰熱忱優點甚多姑擇尤例舉如下(1)國語科指導青年從閱讀有關國家民族等文藝中激發其救國家求生存的意識和情緒。(2)常識科取材以青年智識領域的擴張順序為範圍從家庭學校鄉土漸及於民族國家和世界人類對於現代性一般性生產性質實踐性的四項原則尤為注意(3)歷史科擇關係最深切而有代表價值的史料如經濟生活文化制度國恥和民族復興運動史等最為注意。(4)地理科內容注重環境和人文現象的因果關係對於國恥有關的部份中山先生的遺業一類尤為注意藉以指示民族復興的途徑。(5)自然科以增進青年利用自然的技能為主對於民主主義尤為注意。(6)算術

取材多用衣食住行日常生活學校作業及家庭經濟等問題為其主編制採用歸納法教學先舉具體實例再由實例會納為原則。凡此皆屬國難時局學子必須認識之教材亦即堪稱最合時代之讀物此外并新編小學戰時補充教材及叢書名稱及內容略述如下：(甲)小學補充讀本戰時常識分高中低三冊內容注重抗戰認識軍事常識及防空防毒救護方法對於發揮民族意識開明解放路線說明抗戰必勝理由尤為深切注意。(乙)戰時常識掛圖計十一幅可供學校示教及宣傳之用。(丙)小學生戰時常識叢書內容注重抗戰的認識并灌輸對於抗戰上必需的常識與技能全書五十冊文字淺明插圖豐富適合兒童閱讀興趣。(丁)高小補充適用國防衛衛一縱的方面包括歐戰迄今的國防常識與逐漸進步的情形橫的方面包括列強的軍備與未來的動向。(戊)國防訓練小學遊戲教材 收集與國防訓練有關的遊戲教材四十則注意敏捷忍耐秩序諸點。(己)兒童新歌救國公債國畫集 將政府發行救國公債的目的以及人民購買救國公債的利益用極淺顯的兒歌加以說明。(庚)兒童防空常識國畫 內容以鋼筆寫真的國畫為主輔以淺近文字的

說明趣味生動布局新穎。(辛)國民防空必讀。內容共二十節插圖七十餘幅凡國民對於防空必需的知識技能都包羅在內。均觀編印各冊對於國防抗戰之認識軍事常識之了解莫不面面顧到尤其復興教科書體裁新穎編輯精密堪稱小學教材之精品值茲抗戰建國時期各該讀物實應廣為流傳用特檢呈樣書各一冊仰祈賜予審核俯准通令各縣小學校一體採用實沾德便」等情；附呈樣書一份。據此，查所呈各書，編印尚屬適當，合行令仰該局長查酌採用。并轉飭所屬小學一體查照！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查照採用。合行登刊代令，仰即一體知照，分別查酌採用為便！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局長梁繼先

乙、分令

頒發宣傳工作綱要令飭認真宣傳

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二字第二二號

令縣屬各中小學校長教員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第二四七號開：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教育部訓令入拾10字

第一四一六九號內開：「自抗戰發生，暴日挾其堅

利之武器，驅其凶悍之士卒，以侵略我土地，虔劉

我人民，毀滅我生產建設，十七閱月，我沿海及江

河各流域，名城大邑，迭遭破壞，我文化經濟事業

機關，橫被蹂躪，我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更不可

以數字計，神州血腥，四海瘡痍，此誠有史以來，

我中華民族未有之浩劫也。幸賴我最高領袖，偉謨

宏猶，統率海內健兒，浴血疆場，以我將士血肉之

軀，忠勇之氣，與敵作持久戰爭，而消耗其實力，

故雖廣州淪陷，武漢撤退，仍能力持不屈，圖謀規

復，更能開發西南、建設後方，抗戰之必勝，建國

之必成，民族之復興，胥已露其朕兆。惟現代戰爭

之決勝，不僅賴於前方將士攻守之得宜，尤賴於後

方民力全部之發動，方今抗戰階段，已達緊要關頭

，非以舉國之力，不能驅除倭寇，我國地廣民衆，

值此民族興亡所關之神聖戰爭，誠能萬眾一心，各盡其能，各竭其和，以與暴敵相周旋，則三島倭夷，何足為患。顧我教育設施，尙未普及，民衆知識，防其淺陋，以致抗戰意識，迄未深入民心，同仇敵愾，猶有待於激發，揆以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之義，我青年學生皆係國家優秀份子，負建國之重任者，應各奮起精神，喚醒民衆，激發民氣，俾集全國之人力物力，繼續抗戰，以打破暴敵亡我國家之迷夢，而達最後勝利之目的。本部長前於告學牛書中，對於抗戰宣傳工作，曾言切切與之；茲特印戰時綱要彙編冊，以爲各校師生，利用紀念日及休假日，前往附近農村宣傳之準則。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等因；

附發戰時宣傳綱要彙編廿冊。奉此，自應遵辦。茲將此項綱要彙編轉發省立昆華昆工昆農等十八校，並將彙編內第二種非常時期宣傳工作綱要，翻印今發其餘各校同局。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附發非常時期宣傳工作綱要一份。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並登刊外，合將該項綱要隨文印發，仰該員等一

體遵照。務須查照綱要，利用紀念日及休假日，前往附近各鄉鎮，認真剴切宣傳，激發民衆一致奮起，盡力救危！勿稍遲忽，是爲至要！

此令。

計發宣傳工作綱要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日

非常時期宣傳工作綱要

(甲) 宣傳要旨

- 一、啓發同胞之愛國精神及民族意識。
- 二、宣傳日軍侵略暴行及其野心。
- 三、宣佈我國應戰之主要與決心。
- 四、喚起民衆必須作持久之奮鬥，求最後之勝利。
- 五、養成民衆能忍受一切犧牲與痛苦之意志。
- 六、喚起民衆在非常時期應有之防禦常識與各種準備。
- 七、使民衆能供給軍用，維持秩序，鞏固後方。
- 八、消導民衆作各種抗戰之後援，及慰勉前方將士之宣傳。
- 九、取締並防止反動宣傳及間諜活動。

(乙) 宣傳辦法

- 一、根據上級機關所頒之宣傳指示，運用各種宣傳方式，擴大宣傳。
- 二、根據下級機關所頒之宣傳要點、宣傳大綱，及其他宣傳品，除作口頭宣傳外，並編發各項宣傳文字圖畫標語等。
- 三、聯絡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代表，舉行各種抗敵救國宣傳。
- 四、勸導民衆協助政府，舉辦下列各事：
 - 1 維持地方治安。
 - 2 維持地方金融。
 - 3 供給戰區一切需要。
 - 4 起辦防空防毒防火等設施。
 - 5 準備並統制戰時必須之食用品。
 - 6 增加戰時必需品之生產，並節用物力。
 - 7 組織難民收容所。
 - 8 組織救護隊及後方醫院。
 - 9 組織運輸隊。
 - 10 組織慰勞隊。
- 11 厲行經濟制裁之有效方法。

- 12 募集救國捐款。
 - 13 組織自衛團，訓練自衛技能。
 - 14 偵察敵人行動。
 - 15 破壞敵人軍事設備，並搗亂其後方。
 - 16 保護婦孺送至安全地方。
 - 17 幫助軍隊作軍上之準備。
 - 18 服兵役。
 - 19 其他。
- 五、徵選具有抗敵意識之戲劇歌曲，舉行抗敵戲劇歌詠演奏會，以激勵各地軍民抗敵決心。
- 六、徵選具有抗敵意識及防空防毒之繪畫，舉行巡迴展覽會，以普及各地民衆之防衛常識。
- 七、就重要地點設置抗敵救國之宣傳標語，懸畫壁報等。
- 八、宣傳務求深入民間，故須注意於鄉村。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

則

(一) 辦理要旨

遵奉 教育部頒推行戰時民衆實施要點，及教育廳令

教育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大規模之推行，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能，肅清文盲，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

(二) 行政組織

照規定設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負責規劃主持。並於八自治區各設區執行委員會，負責辦理各該區推行事宜。其組織如左：(甲)縣推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以縣長兼任；常務委員三人，以教育廳代表，昆明縣黨部代表各一人，暨縣教育局長担任；以警察總局長，八區區長，五學區委員，爲當然委員；由主任委員聘請地方熱心民教人士爲聘任委員；並設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遴選專任。(乙)區執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或二人，以各警察分局長，及各區教育委員担任；以各鄉鎮長爲當然執行委員。

(三) 教育內容

依照戰時需要，分爲下列兩種：

- (1) 公民教育 注意民族意識之激發，抗戰知能之培養，與戰時服務精神之發揮。
- (2) 識字教育 注意日常文字之練習，及應用知識之灌輸。

(四) 施教對象

暫以縣屬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男女失學民衆爲限。

(五) 施教機關

民衆學校，分爲專設與附設兩種：專校至少須辦足兩班；每班額定五十名以上。除班校校外，於村戶稀疎地方，得施行巡迴教學。

(六) 推行程序

本縣應行施教之男女失學民衆，除已受學校教育及民衆補習教育者外，其數約計四萬人；爲適應農村生活起見，分三期收容。

第一期在夏忙以前辦畢，第二期在秋忙以前辦畢，第三期在秋忙後年假以前辦畢，第一二兩期，各設足三百班；第三期設起二百班；共合八百班。統限於民國二十八年一年期內，完全普及。

(七) 各區設學之分配

本縣依自治區八區並參照戶口簿籍失學人數，分配設學數量如

下表：

區	別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1	別設學	七全
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三 八一 五二
3	別設學	六全
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四 四一 七六
5	別設學	〇全
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7	別設學	〇全
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9	別設學	六全
1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11	別設學	八全
1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13	別設學	二全
1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15	別設學	一全
1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17	別設學	六全
1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19	別設學	〇全
2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21	別設學	六全
2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23	別設學	八全
2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25	別設學	二全
2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27	別設學	一全
2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29	別設學	六全
3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31	別設學	〇全
3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33	別設學	六全
3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35	別設學	八全
3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37	別設學	二全
3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39	別設學	一全
4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41	別設學	六全
4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43	別設學	〇全
4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45	別設學	六全
4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47	別設學	八全
4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49	別設學	二全
5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51	別設學	一全
5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53	別設學	六全
5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55	別設學	〇全
5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57	別設學	六全
5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59	別設學	八全
6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61	別設學	二全
6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63	別設學	一全
6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65	別設學	六全
6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67	別設學	〇全
6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69	別設學	六全
7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71	別設學	八全
7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73	別設學	二全
7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75	別設學	一全
7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77	別設學	六全
7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79	別設學	〇全
8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81	別設學	六全
8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83	別設學	八全
8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85	別設學	二全
8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87	別設學	一全
8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89	別設學	六全
9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91	別設學	〇全
92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〇八 〇
93	別設學	六全
94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九 六
95	別設學	八全
96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二四 八
97	別設學	二全
98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八一 一二
99	別設學	一全
100	應占全縣第一期應第二期應第三期應合計班數	上二 四一 五二

合計百分之百三 百三 百二 百八 百

(八) 施教人員及待遇
 施教人員分專任教員與兼任教員兩種
 (1) 專任教員 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生，訓練兩星期後，分別派充專任民校教員兼校長；每校至少須辦足兩班。其待遇此照縣屬二級小學教員薪額辦理。訓練辦法另定之。
 (2) 兼任教員 以縣屬各級學校教員兼任之；每屆每員只能兼任一班，每月配給津貼。

(九) 辦事人員及待遇
 每校成班俱設置辦事員，負責辦理民校事務。校舍利用學校者，以原校辦事員與保終合任。利用其他機關或其所者，以當地鄉鎮保長担任。每班按期酌給津貼。

(十) 校舍及教育用品
 民衆學校 應儘開利用當地之機關學校，及其他公共場所為校舍。教師所用科書粉筆燈油茶炭，及學生所用科書筆墨洋鐵板課本，均由教育局分別製備派發給之。設學地方及就學學生均不負擔任何費用。至於一切掃帚教具，由地方負責籌備或借用。

(十一) 督促及強迫
 各保保長，各鄉鎮長，按照各該區域戶口冊內不識字之及齡男女民衆，分期抽送各民衆學校，強迫就學，男女分班編配教學，並隨時到校督促。缺席一日者，得處校新幣一角至五角之罰金；有抗就學者，得處以新幣二元至三元之罰金；或一日以上，十日以下之工役，仍強迫其就學。若有不服者，服請區公所或警察總分局加倍懲處。再有不服者，報請縣政府嚴加懲處之。至第三期完成普及時，由各保保長繕具民教普及切結，交由鄉鎮長，挨戶詳細調查屬實，再由鄉鎮長加具普及切結，交由區執行委員會覆

查；更甲區長警察分局長教育委員加具普及切結，呈請縣推行委員會抽查，若發現各該保內及齡民衆尚有未受教育者，各該保保長及鄉鎮長應負完全責任，區長亦連帶負責。

(十二) 實施強迫之程序，規定如左：

一宣傳 由本縣教育人員，自治人員，中小學學生，定期全部動員，作普遍深刻之宣傳。

二通知 應行就學之男女失學民衆，由各鄉鎮職行委員，督促各保保長，通知就學。

三勸導 經通知尙不就學者，由各該保保長分別予以勸導。

四警察 經勸導延不就學者，予以警告，限期就學。

五懲罰 逾警告限期，尙不就學者，照前款規定懲罰之。民國二十八年推行日期屆滿後，自二十九年一月起，凡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不識字之民衆，每名每月課以新幣一元之文盲捐，充作各鄉鎮自治經費。

(十三) 視導及考核 除由縣推行委員會派員督導外，並由督學及各區教育委員，隨時認真視查，分別優劣，報請獎懲之。

(十四) 教學期間及教材 以兩個月為一期，每日教學至少兩小時，以讀完部編民衆學校課本乙種外，並予以公民訓練。其時間課程之支配，由委員會編定令發照行。每日教學時間，各依當地民衆生活情形，以不礙民衆執業工作為主。期滿考查成績及格者，分別給予證明書。

(十五) 經費 教育部及教育廳補助國幣一萬八千元；本縣籌集國幣五千元；共合國幣二萬三千元，其支配數目另列經費收支預算表。

(十六) 補助教育 各民衆學校之補助教育，由教育廳派教育電影實驗隊，輪赴各民校放映戰時教育電影片，並在重要村鎮，及民校所在地，隨時收取教育播音。另由縣推行委員會，常用舉行標語，圖畫，文字，演說等宣傳。

(十七) 組織及繼續教育 民衆學校學生，於學業後，由推行委員會分別予以各

種戰時組織，如防護、消防、運輸、宣傳隊等。並體查需
要，配辦高級民衆學校，均以繼續教育。

(十八) 附則

本制則經推行委員會通過，呈經縣政會議議決，呈請
教育廳核准施行。

令飭教育同人每學期應各撰著論 文投稿登刊以爲服務之考成通

令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輯字第三三號

令縣屬各高初級小學教員

爲令飭遵照事：查本局編印昆明實驗縣教育，其目的
在公佈法令，介紹學術，並以作教育同人交換思想，砥礪
切磋之工具。曾規定徵稿辦法，刊佈在案。本縣教育同人
，皆師範畢業；對於教育之理論與方法，頗多熱心研究，
自應隨時撰文發表，投稿刊行，以資策勵。自本刊出版以
來，縣屬教育人士，多能發揮心得，著論投稿；凡有裨益
於本縣教育之文，均經採擇登載，以資同人研究。而積年
累月，減默自守，未見一揮椽筆，著爲崇論宏議者，亦不
乏其人；殊非本局所望於教育同人者！現當國難嚴重之時，

舉凡「抗戰」「建國」諸要圖，皆有賴於教育之改善；
本局長昨於召集同人談話會中，曾經提出：「教育同人每
學期每人應至少撰著教育論文一篇，投稿到局，以憑編刊
」。一項；徵詢同人意見，咸表贊成。自應作爲定案，通
行照辦。自本學期起，凡屬教育人員，應各撰文，發表研
究心得；每學期至少一篇，投登本刊，以圖交換思想，共
求進步。即作爲服務考成之一。並飭編輯處修訂徵稿辦法
，提經第三三二次局務會議修正通過，優予致詞。以獎勵
勞。凡有鴻篇鉅作，必能予同人以先觀之快。將見一紙風
行，洛陽紙貴；不禁踴躍予望之！除分令外，合行印發修訂
徵稿辦法，令仰遵照。勿違！切切！

此令。

計發修訂徵稿辦法一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

昆明縣教育局修訂徵稿辦法

一、本局依據修定出版刊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訂徵稿
辦法。

二、本刊物爲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

，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抗戰時期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須繕寫分明，加用標點符號。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新幣三元以上，六元以下；遇有特殊價值之著作，另案從豐致酬；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五、來稿請交本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六、編輯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七、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八、本辦法經本局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專 論

抗戰時期的縣政建設

(董縣長在廣播電台講演)

各界同胞！今天廣播電台約兄弟講演，講的題目是「抗戰時期的縣政建設」，因為時間的關係，只好簡單的概括的談一談：

我們中國，自從蘆溝橋事變發生以來，展開了神聖的民族抗戰，到現在已經一年多了。我們這次的抗戰，是全面的抗戰，長期的抗戰。唯其是全面的，所以不分前方和後方，都要總動員起來，與敵人相搗。唯其是長期的，就要一面抗戰，一面建國，以增加抗戰力量。要能這樣，才能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目的。不過在此一面抗戰，一面建國的當中，除靠前方忠勇將士的犧牲奮鬥外，必須要有充實後方的國防建設。怎樣才能充實呢？就是要從縣政建設着手。因為縣是國家的基礎，是地方自治的單位，縣政就是政治的基礎；一縣的政務弄不好，全國的政治也就落於空洞，抗戰工作更受莫大的障礙，所以縣政建設與抗戰是有莫大的關係。

說到縣政建設，一般人早已高唱入雲，但他是有時代性的。抗戰時期的縣政建設，與平时的縣政建設，其精神自有不同，實施方面，更是要緊張得多，因為抗戰時期已到了非常狀態；一切精神物質的動員，都要配合應用於軍事方面，充實所有力量，以支持長期抗戰，所以目前實施

縣政建設，應當注意一個原則；這個原則是什麼呢？就是要注重國防第二，軍事第一。因為處在弱肉強食的現世界，想要保持國家的主權完整，獨立自由，非有充實的國防不可。國防的意義，從狹義言，海陸空軍備就是國防；從廣義言，除軍備外，全國的政治經濟以及農工商生產事業，都能加以統制，也就是國防。我們一切的建設，要能夠

以國防為中心，才不致於落空。記得本年四月，國民政府有一個通令，略謂：「欲求最後的勝利，自須積極的軍設，以支持長期抗戰，而一切建設，尤應適應國家民族之要求，以國防第一，軍事第一為原則，集中力量，一致邁進。」由這個命令看來，就說以後的一切建設，都要以國防軍事為中心，如果於國防軍事有關的，無論如何困難，都要努力進行，才能適合抗戰的需要，才不致於落空。例如抗戰以前，上海市中心區的建設，未嘗不堂皇壯麗，但建設而忽略才國防，到了戰事爆發，首先就燬於炮火，受很大的損失，豈不可惜！至於本省主席龍公，近數年來，領導全湘民衆，銳意建設，例如未戰以前，就積極購械；訓練常備隊，修築三強道路，削平土匪，厲行禁煙……這些都是以國防軍事為中心的建設，而且在未戰以前，就注意得到，所以抗戰以後，對於國家民族的貢獻也就很大，由上面兩個例證看來，就知道縣政建設，非以國防第一軍事第一為原則不可。

說起縣政建設，本來是千頭萬緒，不過綜其大要，可以用管、教、養、衛、四大綱目來包括，現在把他分述一下：

1. 管的方面：第一要嚴密行政組織，健全機構。所以目前舉辦調查戶口，編聯保甲，就是要使全縣的民衆有嚴密的組織；實行連保連坐，廢間鄰，改保甲，使下級行政機構健全；一切政令，才容易推動。故調查須求認真，統計須求確實。編制全縣壯丁隊，掌握指揮，賠償辦理人事異動登記，遴委會受訓練年富力強的保甲長，以增強辦事力量。其次要調整縣政機構及人事，使簡單化，合理化，辦事要迅速確實，更須利用時間、地土、入力、財力，以詳密的計劃，去推進建設工作，使行政效率增加。再其次對於全縣的各種有關軍需資源的生產事業，要有合理化的管理和統制，使他能發生善大效用，貢獻國家。對於各種民衆團體要編以嚴密的組織，作適切的指導，有力出力，有錢出錢，各盡本分，捍衛國家。這是管方面的事項。

2. 教的方面：要抗戰發生最大力量，應當注重教的

工作。第一要注重新抗敵宣傳，加強民衆的國家觀念，民族意識，大家起來輔助政府，肅清反動，緝拿漢奸。第二要整頓全縣學校教育，擴充義務教育民衆教育，掃除文盲，推行戰時教育，注重國民道德的修養。第三要加緊壯丁訓練，及青年學生訓練，俾務於戰區；注重婦女訓練，使能服務於社會。第四要培養各種專門技術人才，以應抗戰需要。總之，民衆有了組織，必定要有相當的訓練，才能生出力而來。民衆本身更要明白「天下興亡匹夫有責」，應當在政府指導之下，接受訓練，努力救國工作，才不致受亡國滅種的慘痛。

3. 養的方面：第一要認真積谷。抗戰期間，足食足兵，最爲重要。內政部曾規定各地積谷，要儲備足供當地人民三個月之糧食；本省於民國二十二年即實行積谷要政，曾規定每戶積足一京石；二十三四五年，各增兩畝；繼因抗戰開始，又規定於二十六七兩年，各增兩畝三成；統計截至二十六七兩年之數，更比較前增多。若能妥慎保管，按時收放，推陳易新，對於軍需民食裨益甚大。希望人民協助政府，完成要政！第二要開發生產。後方生產，有關國防資源，必須政府與人民協力共謀發展。各縣如蘊藏有金銀銅鐵錫鎢煤石等礦的，須設

法公營開採；各地宜於種棉，宜於種油類植物；並積極興修農田水利，改良飼養家畜，設立民生工廠，從事蠶桑紡織，獎勵開墾荒地，及發展工商事業。第三要開發交通。各縣公路及鄉村過，須分籌興修，電政郵政航運隨時保護整理，使消息靈通。總之，養的工作，一方面應注重培養國防資源；同時一方面應注重改善人民生活，而人民在這抗戰時期百物騰貴，生活高漲，更應加倍努力，增加生產，免受經濟壓迫，影響抗戰力量。

4. 衛的方面：最重要的第一是辦理兵役。現在是第二期抗戰，是最緊張的時期，本省動員二十萬，業已兩次出兵；此後兵役動員，源源征調，功令急迫，不容稍緩。但是要使兵役辦理順利，首先就要擴大兵役的宣傳，使所有的壯丁，激發起民族意識國家觀念。同時全體壯丁要明瞭當兵是人民神聖的義務，當兵是具有無限的光榮，要大家當兵才能保衛祖國，同時也就是保護大家的身家性命。至對於出征軍人的家屬，各地力應盡優待的義務，以鼓勵一般壯丁抗戰的情緒。其次對於兵役適齡壯丁要精確調查，辦理征兵的時候，才能公平，不致有所偏袒。再次對於已經抽籤待征的壯丁，要由各區

鄉鎮保甲認真管理，隨時點名訓話。假如各縣聯合起來，對於其出入他往，須經區長核准給證，限區歸還。如越境無證，鄰縣一經盤查，得隨時緝拿解送。一縣如此，各縣如此，則逃風可息，壯丁容易掌握，征解自不成問題。第二要加緊訓練常備隊，保安隊，定期校閱義勇壯丁隊，積極組織自衛軍，補充修理武器彈藥，以充實自衛力量。第三要舉辦鄉村聯防禦匪，實行連保連坐；測定各鄉重要據點，修建碉樓；各村立圍牆，演習攻守射擊，及緊急集合；成立偵探網，以肅清境內散匪。第四要嚴密巡偵查，防空常識，以減少空襲損害。總之，衛的工作，如果能收實效，那末在後方的，就可以維持後方治安；鞏固抗敵陣線。在戰區內的地方，就可以切實掌握指揮團隊壯丁隊，協同軍隊，利用地形，展開廣大的游擊戰，以與倭寇週旋到底。並實行堅壁清野，乘機奇襲敵人，使敵處處遭受打擊，以促進抗戰的勝利。

般同胞，大都是難以慮始，易與樂成。所以實施築設工作，要政府和民衆打成一片，政府真促舉辦的事件，人民要自動地竭誠的贊助，要能夠萬衆一心，團結一致，才能收很好的功效。而且還要斟酌環境，先其急，後其緩，大凡於國防軍事有關的，就要不避勞怨的進行，那才有裨於抗戰。我們全體同胞，全體公務員，如果能夠團結一致，本着窮幹苦幹硬幹的精神，努力從事於縣政建設，以增強戰力量，那末，實施總動員才有辦法，於抗戰才有裨益，而且，終久必能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目的。

瀛洲鄉五校小學辦事員李直卿先生事略

先生諱正，字直卿，昆明縣第四區瀛洲鄉三瓦村人也。於清光緒三十四年入昆明勸學所附設勸學員講習班畢業；宣統元年創辦昆明縣東八區抗橋城外堡第一第二初等小學堂，昆明縣知縣委先生為兩校勸學員。當廢除時私塾，創辦新學，地方人士因風氣開塞，多反對新學而崇信私塾，故滯留多端；而先生一面婉言勸導，一面勇敢進行，不辭辛苦，卒底於成。其後因各地就學學生之踴躍，僅此

堂，不能容納；先生乃邀商桑梓人士，將添辦學堂之必要，及建設之計劃方式，宣告與衆，衆皆認可，遂竭力籌措，於民國二年添設板橋城外第三初等小學堂於阿墩村，第四初等小學堂於瓦角村。民國三年，又添設第五初等小學堂於普連村。先生對於興學之事，無不熱心籌辦，竭力供職，故能前後創設初小五校，使地方子弟得受教育者，皆先生之力也。嗣又創設東一高小兩校，以利初小畢業生之升學。民國十四年，政府推行村自治，先生被選兼任瀛洲村村長，任職以後，對於地方應興應革之事，不計艱難困苦，勇往設施，如：振興水利，改善村政，提倡善學，建設橋梁，保護造林，奉令舉辦保衛隊，認真教育，各項均措置有條，直達政、教、衛、合之一地步。又於村公所內舉辦風俗改良會，及研究簡略通俗文會，招收村區內高小畢業及有同等學力者，夜間到公所研究三小時，請小學教師爲指導員，以三個月爲期；先生每晚均出席，一面勸勉入會研究者，一面與指導員商討各種需要應用文，編爲講義，購備文明印刷板，印發研究各生，並由指導員書於黑板，逐一詳細說明，所以一時聞風而自願入會研究者，甚爲擁擠，教者學者，爲先生竭誠救濟桑梓之心所激動，皆能振作精神，踴躍從事，故時期屆滿，成績頗優，先生亦

大爲喜悅。昔時瀛洲鄉婚喪嫁娶之陋習，長期妄奢之積弊，皆一掃而除；及通俗應用文得普及於全鄉者；皆先生所賜也。先生兼任村長時爲地方排難解紛，均極慎重，雖親戚友誼，亦不偏倚，曲直分明，剷除昔日黑暗之惡習者，不勝枚舉；故地方人士咸欽仰之。昆明縣長王公孟懷附而派人密查，復躬臨瀛洲村公所，查其所辦文卷，及先生面陳一切設施計劃，王縣長贊爲公正幹員，移即獎給先生勳績奉公匾額一方，以表先生謹慎從公之績。先生雖兼任村長，仍常到學校，對於應備之物及督促學生上課，籌送教員薪俸，極注意執行，惟恐有負職責；民國十九年昆明縣長陳公善初復獎給「爲國儲材」匾額一方。民國二十年先生兼任昆明第六區清才事務所所長，督飭發照人員及農村助理員等，對於業權賦稅等項，甚爲慎重，故無紛爭。忽一日在第四區區公所收得多數清才照費，至夜八時許，先生一人提燈獨行回家，出板橋城，沿汽車公路走至下密山坡脚，（阿依村北面之山）忽有一人前來，討火喫煙，口含紙煙，向燈筒俯頭燃火，乘勢將火吹熄，聞時有二人用一塊大布，包嚴先生之頭，用索將先生之雙手背綁，拖曳而走；先生知遇匪劫，而耳目已被掩蔽，更不知東西南北，但覺忽而高，忽而低，忽而行荆棘裡，忽而

行亂石中，忽而下山阱，忽而爬山坡，曳奔許久，入一石洞，匪徒將先生身上衣物，及紙新四五元搜去，身上只穿單汗衣及褲，腰頭之布，仍包裹未鬆；匪徒又將綁先生之索緊緊拴在石上，對先生說：「寬心些！不要緊！我們把你名章衣服，拿去告知你家人，叫他們拿錢來贖你。」留一匪守先生，餘匪皆去。先生此時心如刀割，正焦急中，忽聞看守之匪別睡聲，乃伸足探搖，不動亦不醒；先生遂用力掙斷綁手之索，急將蒙頭布解去，扶石摸行，忽見一道曙光，循光匍匐前行，漸漸光明。直出石洞口外，立身一望，乃知是雞街子山之仙人窠。仰視太陽，已過午後矣。脫險歸家，凡親友相識者，皆來問慰，先生一一告以經過情形；人皆謂先生素日行善積德，故鬼神暗為阿護；所以既入虎口，終能脫險也，自此先生因驚嚇過度，遂得怔忡之疾，雖求醫治療，迄未除根。先生對於本鄉教育，責任心甚重，任職多年，以致積勞成疾，竟於民國二十七年五月十二日夜九時逝世，年六十一歲。先生生平待人甚為謙下愛學生如己子，格之以禮，故學生敬而畏之。先生家本小康，其自奉甚儉約；而于公益之事，則最樂輸捨；任辦事員多年，及兼任所長等職，一身清廉，除應得薪俸外，並未苟取分文，故鄉人皆敬佩之。聞其逝世，莫不嗟

歎焉。此亦「吾道之良」也！特紀其生平事略，以誌悼惜，而示表揚之意云。

昆明縣第十一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清單

昆明縣第十一屆小學畢業會考結果

果清單

計開

甲等學生肆拾名

- | | | |
|---------|---------|---------|
| 王正鵬(寶珠) | 文開智(寶珠) | 尹國學(金馬) |
| 石光明(棋峯) | 賈應龍(寶珠) | 汪寶家(金馬) |
| 張寶昌(春華) | 雷振宇(寶珠) | 李文彰(金馬) |
| 張富(官渡) | 王進和(金馬) | 李瑞榮(寶珠) |
| 嚴復興(春華) | 袁嘉祥(金馬) | 孫嘉富(金馬) |
| 徐光鳳(寶珠) | 李自文(棋峯) | 雷滿(棋峯) |
| 丁嘉順(金馬) | 李金元(筆山) | 楊標(棋峯) |
| 李正芳(春華) | 李占榮(明應) | 李興(筆山) |
| 王品(寶珠) | 常德華(棋峯) | 許天寶(春華) |
| 趙立安(春華) | 李明(寶珠) | 楊玉璋(官渡) |
| 孫國才(金馬) | 蔡體源(春華) | 陸澄(筆山) |

張國祥(官渡) 杜培發(寶珠) 阮體寬(金馬)
李如金(棋峯) 黃文彩(春華) 尹開芝(寶珠)
李漢(三華)

乙等學生一百八十九名

李福(棋峯) 張德(寶華) 潘國華(寶珠)
楊應中(寶珠) 劉光明(金馬) 陳國富(春華)
張鎰(棋峯) 趙福(春華) 王正定(龍泉)
楊正有(寶珠) 黃繼興(官渡) 梅文彬(官渡)
楊維信(官渡) 李寶(寧衛) 洪驥(明應)
丁凱(金馬) 孫福(金馬) 李正富(筆山)
張德榮(寧衛) 楊本源(春華) 李熙(棋峯)
楊正茂(龍泉) 徐亮(寶珠) 李吉昌(筆山)
祝萬春(筆山) 張學仁(寶珠) 李光翰(寶珠)
詹天禧(春華) 洪昌(寶珠) 常富(三華)
王海銓(寧衛) 趙永祥(官渡) 李崇禧(明應)
劉存禮(金馬) 李育(西華) 邵耀祖(明應)
張國樑(寶珠) 李利(筆山) 王映芳(金馬)
張兆熊(西華) 高鳳留(三華) 伍運林(筆山)

畢興國(寶珠) 李春茂(春華) 李品康(筆山)
李培富(明應) 何潤沐(金馬) 何紹清(金馬)
李謙(寶華) 杜永寬(寶珠) 楊彬(寶珠)
楊德(春華) 趙國福(金馬) 楊汝舟(西華)
楊聚(金馬) 張雲(春華) 馮國瑄(金馬)
張科(寶珠) 張本仁(金馬) 王富源(金馬)
向汝霖(寧衛) 李治法(筆山) 周鳳禧(官渡)
桂保民(明應) 李貴源(三華) 文忠德(金馬)
劉存智(金馬) 趙鶴鳴(龍泉) 李文源(寶珠)
李瑄(金馬) 張春(寶珠) 李恭(龍泉)
栗敏(寶華) 戴光祖(金馬) 畢國柱(筆山)
李應芝(寶珠) 趙家福(三華) 楊兆奎(西華)
趙誠(春華) 呂達(金馬) 楊存禮(春華)
楊正發(寶珠) 楊貴森(寶珠) 蘇德(寶珠)
李鳳(三華) 陸鐘俊(三華) 鄧文祥(官渡)

- | | | | | | |
|---------|---------|---------|---------|---------|---------|
| 李宏興(棋峯) | 蕭鴻祥(春華) | 葉品權(寧衛) | 李德良(三華) | 李堯(棋峯) | 劉存智(棋峯) |
| 趙永康(官渡) | 畢雲(寶珠) | 張能(三華) | 李德森(寶珠) | 李得耕(筆山) | 李忠(明應) |
| 祝兆順(筆山) | 李鴻(春華) | 徐國先(金馬) | 楊存智(春華) | 李忠(官渡) | 張英(官渡) |
| 周林(寧衛) | 畢嘉福(棋峯) | 李寬(棋峯) | 張廣堯(寶華) | 周本忠(寶華) | 易福(金馬) |
| 沈榮(明應) | 鄭國忠(龍泉) | 盛洪保(三華) | 蘇忠(金馬) | 非嘉祿(明應) | 楊永泰(西華) |
| 楊維先(春華) | 楊楷(春華) | 李琴仙(官渡) | 李藻(西華) | 李存仁(官渡) | 王開啓(官渡) |
| 張偉(寧衛) | 張開義(寶珠) | 李榮科(筆山) | 李國興(龍泉) | 張成學(勝峯) | 符開運(明應) |
| 李榮(明應) | 李謙(春華) | 徐壽(金馬) | 趙學仁(金馬) | 楊映(三華) | 劉家信(昆應) |
| 金希文(西華) | 畢奐(筆山) | 李適(筆山) | 段淑英(明應) | 戴佩影(金馬) | 周順(金馬) |
| 楊春明(明應) | 施榮(寶華) | 李光華(金馬) | 張菊英(金馬) | 楊家福(寶珠) | 許榮榮(寧衛) |
| 牛賢光(金馬) | 吳松(官渡) | 張永清(甯衛) | 張菊英(金馬) | 楊家福(寶珠) | 李鳳仙(春華) |
| 春興發(西華) | 陳國珽(寶華) | 李慎(金馬) | 周亮(官渡) | 梁惠(寶珠) | 李順(官渡) |
| 陸李生(筆山) | 楊洪察(明應) | 楊嘉彬(寶珠) | 楊鴻(春華) | 劉應鑫(金馬) | 王順(寶華) |
| 李惠(明應) | 蘇鳳(棋峯) | 龍文學(金馬) | 尚軒(龍泉) | 段泰中(明應) | 張信(寶華) |
| 施德源(筆山) | 李永清(金馬) | 李忠俊(金馬) | 晉福昌(寶華) | 楊潤(金馬) | 李永順(金馬) |
| 周儼(官渡) | 楊秀新(寶珠) | 王文義(寶華) | 張樹清(金馬) | 李榮(金馬) | 阮體雲(金馬) |
| 楊辦(春華) | 汪抵家(明應) | 張連尚(西華) | 張樹清(金馬) | 李榮(金馬) | 阮體雲(金馬) |

李文光(筆山) 郭素仙(龍泉) 王翠(寧衛)
劉德福(寧衛) 李國珍(官渡) 劉燦(春華)
丙等學生二百六十七名

桂月昆(龍泉) 李在寅(筆山) 李嘉寶(金馬)
楊森(金馬) 王彩(官渡) 李軒(棋峯)

余秉清(寶珠) 春培義(西華) 段綸(西華)
李壽(明應) 梁建華(寶華) 李富(寶華)

曹金(金馬) 李長順(棋峯) 王嘉瑞(龍泉)

董家禮(寶珠) 龔照福(金馬) 李孝述(春華)

那以高(明應) 楊正廉(明應) 非文榮(明應)

石源泉(筆山) 陳紹彬(龍泉) 周萬寶(寧衛)

桂明英(龍泉) 李興(三華) 毛起坤(西華)

栗國運(金馬) 范謙(金馬) 郎仲武(棋峯)

楊珍(三華) 張福鎮(勝峯) 朱成學(明應)

顧維鈞(金馬) 趙富(金馬) 金萬源(寶華)

趙萬榮(春華) 趙雲(春華) 李松林(寶珠)

張致璽(龍泉) 張福安(春華) 趙運城(寧衛)

李文(棋峯) 李光榮(棋峯) 畢希堯(筆山)

楊文寶(春華) 戴正榮(寶華) 劉珍(寶華)

楊敬福(西華) 畢恭(龍泉) 王開第(寧衛)

張德華(寧衛) 戴啓(三華) 李煥南(西華)

陸忠景(寶華) 易國富(金馬) 李嘉全(金馬)

張兆竹(筆山) 李琴(西華) 張培敬(西華)

武尙清(三華) 李國瑞(寶珠) 范寶燾(龍泉)

湯澤義(明應) 張有光(金馬) 張正華(勝峯)

李熙(筆山) 李寶銓(筆山) 武富堂(明應)

李文彬(金馬) 王茂森(金馬) 張潤(金馬)

吳家訓(明應) 李如東(明應) 楊上達(明應)

常德富(棋峯) 施光華(普照) 楊錕(西華)

張崇(金馬) 執上品(筆山) 李正德(金馬)

張有全(金馬) 周力康(春華) 段清(春華)

施有康(明應) 李文英(筆山) 李雲飛(棋峯)

熊積保(官渡) 方智(官渡) 尹九洲(寧衛)

高能(三華) 尹成美(筆山) 高淑賢(明應)

張紹顯(龍泉) 續啓雲(龍泉) 李福貴(三華)
 李瑾(筆山) 陸齡(明應) 李桂芝(普照)
 劉應鴻(金馬) 李謙(筆山) 鄭嘉福(龍泉)
 趙鴻翔(龍泉) 李鳳保(官渡) 張再芬(勝峯)
 張廷瑒(西華) 楊旭(筆山) 胡本義(明應)
 周華昌(寶華) 熊文明(金馬) 楊貴(官渡)
 李起禾(筆山) 蒲保貞(明應) 李澤(明應)
 趙銓(春華) 張建忠(金馬) 李忠(金馬)
 段嘉銘(西華) 李嘉禾(筆山) 李銳(明應)
 尚開芳(龍泉) 楊兆雲(三華) 張禧(寶華)
 李富(金馬) 李潤枝(普照) 楊國芳(筆山)
 李寶(官渡) 張德貴(勝峯) 李嘉榮(勝峯)
 鄧鳳鳴(寶華) 陳榮(金馬) 那木榮(明應)
 何自壽(金馬) 張漢(寶華) 莫維華(普照)
 陶鳳仙(官渡) 楊在起(西華) 宋雲(明應)
 申耀祖(龍泉) 李文彬(明應) 羅桂芝(明應)

楊芝(春華) 歷紫芬(寶華) 李寬(官渡)
 李淮(龍泉) 張嘉運(龍泉) 許嘉祥(金馬)
 何玉才(金馬) 李禧(金馬) 蔡不學(寧衛)
 李克桂(龍泉) 鄧華(明應) 文永安(官渡)
 潘富(寧衛) 楊林(三華) 張文(勝峯)
 段嘉義(西華) 畢崇仁(筆山) 李仁康(筆山)
 馮維錕(明應) 陳繼舜(寶華) 張明(寶華)
 朱昌(金馬) 李正榮(金馬) 畢榮發(筆山)
 王才(寧衛) 范仲端(龍泉) 周有義(三華)
 陳貴權(寶華) 黃劉(金馬) 黃金榮(勝峯)
 裴光漢(甯衛) 向汝福(甯衛) 畢振澤(筆山)
 王子英(金馬) 王秀芝(金馬) 董耀武(西華)
 張開智(春華) 孫鏞(三華) 孫永信(寶華)
 李文福(金馬) 段寶(寧衛) 陳德(西華)
 桂國安(金馬) 趙興(甯衛) 陳逸(甯衛)

- | | | | | | |
|---------|---------|---------|---------|---------|---------|
| 張尚全(筆山) | 曹明(寶華) | 李文傑(金馬) | 李嘉祐(寶華) | 張建邦(金馬) | 紀正才(金馬) |
| 劉先(寶華) | 楊美(寶華) | 張湘(勝峯) | 楊坤(金馬) | 梁敏(寶華) | 張恩(勝峯) |
| 王自福(寶華) | 劉炳昌(金馬) | 李源(金馬) | 董金彩(西華) | 李永華(普照) | 李錦(金馬) |
| 陳允賢(龍泉) | 瞿香(甯衛) | 王嘉祥(甯衛) | 非俊(金馬) | 畢明(金馬) | 施翠遠(明應) |
| 李嘉榮(金馬) | 牛奉誠(金馬) | 楊世昌(金馬) | 徐靖國(金馬) | 李維清(棋峯) | 郭成(官渡) |
| 梅華(官渡) | 楊福雲(三華) | 魏國義(明應) | 陳嘉才(寧衛) | 楊鶴齋(西華) | 周秀康(普照) |
| 洪興祥(龍泉) | 照鑑(春華) | 朱運(龍泉) | 李金蓮(筆山) | 王永祥(明應) | 高世明(金馬) |
| 周琨(官渡) | 董自貴(西華) | 楊鳳林(三華) | 任德安(明應) | 栗清(三華) | 李順芝(龍泉) |
| 周麗森(寶華) | 龍祥(金馬) | 楊思慎(西華) | 李桂珍(寧衛) | 趙慶(明應) | 李琛(春華) |
| 楊洪波(寶華) | 朱鮮(金馬) | 郭嵩(普照) | 羅珍(金馬) | 盧桂英(甯衛) | 韓偉(甯衛) |
| 杜雲(普照) | 李仕成(筆山) | 趙雲(龍泉) | 張煥彪(西華) | 王正德(勝峯) | 張紹忠(勝峯) |
| 張祥(寶華) | 金文聲(寶華) | 張粹(金馬) | 栗身(寶華) | 孔繁榮(金馬) | 楊汝功(普照) |
| 方瑤(龍泉) | 曹發明(金馬) | 夏廣泰(西華) | 段啓(西華) | 夏永泰(西華) | 張忠(普照) |
| 祝海澄(筆山) | 馮文祥(筆山) | 劉芬(寶華) | 留級學生三十名 | 羅治(官渡) | 周雲(甯衛) |
| | | | | | 王嘉良(龍泉) |

忠，奮勇前進，以求取圓滿的答案。

現請先說明抗戰與建國的所有相互關係。

抗戰與建國，我們如從近處觀察，抗戰勝利是我們的目標，努力建國乃是達到抗戰勝利的一種手段。因為欲求抗戰勝利，便非努力建國不可。微實以言：非建設統一而精銳的英勇的軍隊，即不足以言抗戰；非設充裕的豐富的美滿的國民經濟生活，即不足以言長期抗戰持久抗戰；非建設清明的有為的有能的政治制度，軍事的準備，經濟的發展，社會的建設，一切的一切，勢必都要無從談起；非建設安定的進步的繁榮的社會秩序，試問就抗戰又從何而可以進行？從何而可以持久？從何而可以待到最後的勝利？這是要說，爲了抗戰，必須設國。

我們如在進一步觀察，則可以發現抗戰與建國，是我有民族求生存與發展這一宗大事的兩個方面，好比鳥之有兩翼，建國固所以爲抗戰，抗戰亦所以爲建國。不建國固無與抗戰，不抗戰亦無由建國。果民族國家之生命且不可保，尙何復有建設新國家之可言？所謂「皮之不存，毛將焉附」，卽是此意。誠然，必建國多進一步，而後抗戰可以多多持久，勝利的把握可以多多增進，而後建國的工作亦可以多多增進一步。建國成功一分，抗戰的力量亦增加

一分，抗戰的力量增加一分，建國的事業亦更能進步一分，這是要說，抗戰與建國，是互爲目的，又互爲手段，相互幫助，共同發展，似輔車之相依，實相需而成。

我們如更從遠處觀察——卽從民族革命的立場觀察，則抗戰的勝利，並非是民族革命的終極目的，只有建國的成功，才是民族革命的真正目的。故抗戰只是民族革命中的一個必要歷程，亦是民族建國途程中的一個必經階段。抗戰的勝利，只是建國成功的一個前程。真正的目的，終極的，是嶄新的民族國家的建立。

因爲我們要求民族的生存與發展，所以必要建立一個嶄新的民族國家。因爲我們要建立一個嶄新的民族國家，任何自然的壓迫，我們都要盡力去克服；任何人爲的壓迫，我們都要一致去抵抗。現在我們的抗戰，已八閱月於茲，這八閱月抗戰的結果，已奠定了我們最後勝利的基石，亦安排好了我們建設新國家的始基。唯其如是，我全體中華民族兒女，處此偉大的時代中，人人應當知所自動，或參加前方的抗戰，或從事後方的建設，各盡所能，各就所知，担當起這個偉大的建設新國家的工程，負荷起歷史所賦與我們這一代人的重任，而有所建立起一個嶄新的民族國家。

二 建國與教育

建設一個嶄新的民族國家，是何等一件大事，真是所謂桂林總總，經緯萬端。在這建設新國家的途程之中，無疑的，教育必然是一個重要的武器，我們必須好好的運用，使它發出應有的功能，以助成此建設新國家的大業。

普通一般人，因為對於教育的本質，缺乏明確的瞭解，所以對於教育的看法，有兩種不同的見解：一種是把它看做萬能；一種是把它看做無能。理於這兩種相反的見解，可以把教育對於建國的功用，得出兩個不同的結論。

照教育萬能論者的見解來說：教育既是萬能，則要建國成功，只須照辦教育，教育發達，建國自然便成功了。這種見解謬誤，是不言而喻的。我們知道，新國家的建設，包括範圍很廣：有政治的建設，有經濟的建設，有軍事

的建設，有社會的建設，有文化的建設，建設的範圍，既如是之廣，豈是辦理教育的人一手所能包辦？

照教育無用論者的見解來說：教育既一無所能，對於建國，自然也不會發生功用。與其將許多經費，去舉辦無用的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初等教育幼稚教育社會教育，還不如將一切教育統統停辦，把節省的經費，百以做其他各種急切的建設。這種見解的謬誤，也是顯而易見的。教育而

果一無所能，我們民族的敵人又何以要修改小學教科書，實施奴化教育，宣揚王道樂土？

因此，我們要正確地瞭解教育對於建國的功用，必先明瞭教育的本質。

什麼是教育的本質？教育是應社會的需要，以傳授知識，鍛鍊體魄，培養習慣，灌輸理想，改造人生，發展文化的種種活動。它是幫助人類經營社會生活的一種工具。

因為教育是一個工具，波斯巴達與雅典的貴族，為要適應其社會環境以求生存，就特別注重體育與軍事的教育，担负從軍的任務，以壓迫數十倍於他們的奴隸；而社會主義的蘇聯，則一般教育的目的，却在養成從事生產信仰共產主義的人。同樣，日本為要何我們淪陷區域內的民眾，忠順地做他的奴隸而實施奴化教育，我們為要求民族的生存與發展而實施三民主義的建國的教育。

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教育既不是萬能，亦不是無能，它有它自己所特有的功能。

教育既是一個工具，具有一定的功能，則對於建國，自然亦應盡有的職責。教育對於建國之能發生偉大的功用，如求諸歷史實例，實在不勝屈。舉例以言，如費希脫之於德意志民族的復興，格龍維之於丹麥民族的中興，那

是教育對於建國能發生偉大功用的最好的例證。由是以言，只要我們善於運用，教育對於建國之必能盡其應有的功能，是毫無疑義了。

三、建國的教育

教育對於建國，只要我們善用運用，必能盡其應有的功能，已說明如上。現在要問怎麼樣的教育才是有助於建國的教育呢？據我個人的主張，建國的教育，必須循下面的路線進行：

一、民族本位教育中心思想 中國過去的新教育，沒有一個中心思想，始而抄襲日本，繼而抄襲歐美，完全不顧自己民族所特有的精神。殊不知日本和歐美各國，他們的政治社會經濟等等的背景，與我國絕不相同，貿然採用他們的教育制度，如何能適合民族的需要？結果自不免於失敗。所以今後的教育，一定要有一個中心思想，這個中心思想，便是以民族為本位，所謂以民族為本位，就是一切都以民族為主體，處處要不背乎民族精神，處處要以民族特有的精神，我們中華民族也有中華民族的精神。教育要收宏效，如何可以脫離民族精神？同時，我們中國人民，素重家與宗族的觀念，把家族的利益放得最高，不知民族的利益；在此民族危急的關頭，如再不以民族利益為

前提，如何可以救亡圖存？所以今後各級教育，不論為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初等教育幼稚教育以至社會教育，都要以（一）喚起民族意識，（二）培養民族奮鬥的精神與意志，（三）灌輸民族運動的知能為主要的課題。

二、要實施計劃的教育 中國過去新教育的所以失敗，只知盲目的抄襲，沒有確定的中心思想，果然是一個主要的原因。但一切的設施，未能和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取得適當的配合，也是一個重要的原因。教育是幫助人類經營社會生活工具，何能與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分離而超然獨立？教育既與政治社會經濟等脫節，教育的結果，自然只有學非所用，用非所學。這樣的的教育，又如何能不失敗？所以今後的教育，一定是計劃的教育，它是與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配合的。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有何種需要，就辦何種教育。這樣的的教育，才不至於落空。故今後的教育，應為整個建國計劃的一部份，再不能支離破碎，魯莽滅裂的盲目實施。

三、教育的建設須有整個的方案 中國過去教育的設施，不僅未能和整個的建國計劃相配合，與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取得密切的聯繫；即教育的內部，也都彼此隔閡，沒有聯繫。初等教育與中等教育之間，中等教育與高等

教育之間，或則不相銜接，或則又重複衝突。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之間，上級教育機關下級教育機關之間，也是關係重重，彼一計劃，此一方案，各不相謀。今後的教育，必為一整個計劃的教育，教育的內部，有整個的方案。

四、培養教育專業人才 有了建國的計劃，教育的方法，這是不行的！有了計劃和方案，至要有實行的人。所謂有治法而無治人，還是不中用的。因此，培養教育的專業人才，今後是十分的重要。教育是清苦的事業，要使辦理教育的人，能以教育為終身的事業，非加以專門的訓練，使有專業的精神不可。而同時，教育迄於今日，已成為一種專門的技術；因為教育事業，是改變人的事業，故決不是人人可以辦的，一定要把有志於教育事業的人，加以嚴格的专业訓練，使有教育上的專門技術才成。況且，建國的工作，既是經緯萬端，新教育的實施，當然也頭緒紛繁；因而所需培養的教育專業人才，是十分的衆多。不僅義務教育的師資要培養，民衆教育的師資要培養；而且要培養師資的師資，一切的師資。必定要培養了這一切的教育專業人才，而後教育建設的方案，可以澈底實行，建國的計劃，也能及早實現。

五、注重教育的學術研究 教育學術，還很幼稚，要

教育能發揮其最高度的功能，尚有待於作高深專精的研究。特別是關於培養各項建國幹部人材的教材教法以及義教民教的教材教法，今後非努力研究不可。

以上所述，不過是我心目中的建國教育的一個輪廓，其詳當再另文中論。

今後中國教育改革之途徑

謝循初

中國每逢國難臨頭，教育理論便發生一次變化；並且這些理論，經過若干醞釀，在實施上準會產生一番改革。甲午戊戌間「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理論，打倒了以八股取士的制度。「五九」以後的新思潮，確定了所謂新學制的呼聲彌滿全國，勢所必至，理有固然。

教育是千頭萬緒，竟應從何改革起？在消極方面：第一，我不敢贊同改革的說法。整個推翻現有制度，另起爐灶，縱便行得通，也是得不償失的事。第二，我不敢同意專在制度上翻新花樣的辦法。換湯不換藥，終久是枉然。以積極方面：第一，我主張應檢討過去教育的成敗得失，在確定今後改革的方針。第二，我主張應在教育內容上，一點一滴的力圖改進。不檢討過去，則近乎盲人騎瞎馬，不

在內容上省下工夫，則近乎紙上談兵。

我們四十餘年來的新教育，失敗的地方固然很多；成功的方面也不是沒有。八個月的前而抗戰，誠然暴露了過去教育的許多缺點；但我們要反問一下，苟無新教育的實施，抗戰能否收到目前的效果，我們便會恍然有所悟了。民衆之無訓練，無組織，與其說是民衆教育的失敗，毋寧說是義務教育之未普及。再看看國家意識之相當普遍，民衆擁護領袖之高度熱忱；你能承認新教育完全失敗了嗎？再看看國家建設人才之埋頭苦幹，學術文藝之邁步前進；你能說新教育毫無成績表現嗎？我們要信任新教育上的疾病還是要教育的單方來治療。

我們過去的教育，固不應因失敗而抹煞成功；也不應因成功而諱言失敗。四十餘年來新教育失敗的根源，大家都認為在抄襲外人。其實，文化上的摹仿並非可恥。世界上那一個國的文化純粹是獨創的呢？抄襲可以起死，摹仿以回生，不一定致病。致病之由，乃在抄襲形式，遺棄內容；摭取糟粕，捨去精華。「六三三」的精神在中國真正表現了沒有？家區制的妙用在中國真正行使了沒有？杜威的教育學理恐怕只產生了「教育即生活」的口號；美國式的師範學院大概未保留了無靈魂的軀殼。道爾頓制哄動

一時，結果成了「逃而遁之」。生產教育宣傳許久，結果還是學校與工廠脫節。這樣抄襲，這樣摹仿，焉有不遭失敗之理！

教育制度的改革輕而易舉。只要有人膽敢「不揣鄙陋」擬具方案，只要有寡頭會議舉手通過，只要有權者提筆批示，立刻就可以見諸時效。但教育內容的改革，千難萬難，決非一蹙即就。教育本是改造整個「人」的事業。人的原有動作漫無規則，教育要慢慢訓練使之成熟；原有情感汎濫無羈。教育要小心訓練使之有節；所有思想幻滅無定，教育要循循訓練使之成系統。這是何等艱難的工作！但教育的艱難尚不止此。改造「人」又必須由「人」實施。技術由人傳授，情感由人薰陶，思想由人指導；一切訓練必須有堪任訓練之責的「人」。人與人相處是隨時隨地都可以發生摩擦，以減低教育的效率。加之這兩方面的「人」又與所處環境不能分離。訓練的人一日曝之，環境可以十日寒之；訓練個人諄諄誘之，環境可以羣起而噬之。教育之所以不能見速效的理由在此，教育改革之所以不能單憑制度的變更而收到實效的理由也在此。

教育內容上的改革，動輒受過去習慣的牽制，而難以澈底。舊式教育測重記誦，不重理解。開卷有益，熟能生

巧，好像是求學的秘訣。自新教育實施以來，大家都不注
射爲然，而主張以啓發代之。但多年的積習從中作梗，不
容教學上的新陳代謝易如反掌爲小學生國語課，依舊如讀
三字經一樣；中學生學數學，仍然與讀詩云子曰無異。兩
負相乘待正，我們只記了這六個字，只知道這是數學上的
公辯，老師未曾對我們理解過，我們也就不求甚解的記了
，也就「入乎耳，出乎口」的應用了。這與從前熟讀了「
今天天下……」之後，在作文簿上不假思索也來一套「
今天天下……」有什麼區別呢？

說到了這個地方，我聯想到科學教育的問題。科學教
育的重要，誰都知道。國防的設備，重工業的創辦農業生
產的改進，無一不需要科學的發達。故中國近數十年來，
上下一致提倡科學。但結果如何呢？不特我們尙未能「迎
頭趕上」，且常有科學才難之嘆。推究其故，原因甚繁。
我想，我們在形式上做的工夫多，而在實際上做的工夫少
，也許是一種重要的原因吧。充實設備，確是切要之圖；
但要以希貴的儀器作爲設備完全的裝飾，是未搔到科學的
癢處。增加中學數學的授課時數，或許是提倡科學的一途
；但要責令學生誦公式，熟讀公理，可說與科學毫無關係

科學教育本是一種思想的訓練。常人的思想恆受自己
欲望支配。科學教育要訓練人按住欲望，事以客觀爲準
繩，句句話以事實爲根據。不容任意思想，不容憑空思想
斤兩固要計，錙銖也要較，絲毫不能苟。知事實之然不夠
，還要求知事實之所以然。博學不夠，還要審問；審問不
够，還要慎思；慎思不够，還要明辨；明辨不夠，還要篤
行。這樣的科學教育就比造科學館購儀器買圖書難得多了
。要實施這樣的科學教育，我們必須改革受教育者的目的
，必須改革教育者的態度，必須改革教學方法，必須改
革學校空氣。歸總一句話，必須改革「人」。必須改革人
的心理。什麼樣的教育，就得要什麼樣的人去實施。舊「
人」之不能推進新教育，猶如舊瓶之不能容新酒一般。
請再談道德教育。中國舊式教育，一向着重德行的修
養，情感的陶冶。所謂學問，是修身養性的工具，自身沒
有目的，師生之間沒有隔膜，互相切磋，互相砥礪。但自
新教育實施以來，學問之道淪爲止於求智。教師所予，智
識而已；學生所求，智識而已。與師生的人格如何，彼此
可以不管。然挽救之方，又不是僅僅憑什麼辦法的規定，或
什麼制的採納，所能收效。訓教合一的辦法，不是早已頹
佈了嗎？而德育並未因此而提高。導師制不是已有學校試

行二年了嗎？而師生生活並未見如何改善。有治法而無治人，終屬空談。

道德教育的改革，更須着眼於「人」。教師潔身自好是不夠的，必進而喻學生以理，動學生以情潔使個人私德成風，以感化學生。社會方面，必須給予學校以優良學風滋長的機緣與獎勵；政府方面，必須慎選教育行政人員；如上一體紙礪品行，則道德教育不啻得了莫大的援力。我常作如此想法：一省的教職應長得人，校長便容易得人；校長得人，教職員便容易得人；教職員得人，人格感化，則如水到渠成。如此改革，又須走改革「人」的紆路了。

智育和德育的改革應走紆曲的途徑，其他方法的改革，也應如此。我們說過，教育是改造「人」的事業，根本無捷徑可走。我們不必憧憬一種幻境，想以捷徑求其實現。我們也不必憧憬一種絕境，對之而發牢騷。國家遭遇越危險，監要教育越迫切，需要我們對教育努力越大。你如認學校教育不良，即應一點一滴力求實質的改革。你如認社會教育不善，即應一點一滴力求實質的改革。空談無補於實際，事實仍勝於雄辯，今後對於改革的途徑在「幹」，在「苦幹」。

教育的新時代

陳東原

近代中國教育，隨外患之來而變根其實質，亦因外患之乘而促使其進步，這是歷史上極顯明的事實。故鴉片戰後是鴉片戰後的教育，甲午戰後是甲午戰後的教育，庚子亂後是庚子亂後的教育。一時代與二時代不同，一時代有一時代的進步。鴉片戰後的教育，只為外國語言文字之學習，官生幼童之游學，技術學堂軍事教育之舉辦，盲目的膚淺的效法西洋，東一鱗西一爪，而不遑作整個新教育的企圖。這一期的教育，可說僅是中國新教育的萌芽。

甲午戰後，引起較多人士的覺悟，於是而有維新變政。對於新式教育，作了很多計劃，很多幻想。很想一下把舊的推翻，新制度樹立起來。然而其勢太驟，其力太脆，演出「暴雨不終朝」的形勢，未逮其成，即遭失敗。這一時期，可稱為新教育之嘗試時期。

庚子以後，創痛更深，社會之覺悟益廣，執政的那拉皇后，也親自嘗到了亂離流亡之苦。痛定思痛，於是纔全盤改變了中國的教育制度，廢八股，興學校，練新軍，改法律。自彼迄今，三十餘年。中間經過了辛亥革命，五四運動，國民革命。教育本身，引進了許多新的方法，有很

多新的推進，故可稱為新教育之設立時期。

中國的新教育制度，自庚子以來，經三十餘年的努力，確實已設立了。並且也很有一些成效。即以此抗戰而論；以言社會，全國上下之一致團結，各黨各派之共尊最高統帥，士氣之激昂，民衆之奮起，這就是甲午庚子所絕不會有的現象。以言軍事，雖然戰區甚廣，敵已深入，然而在戰爭延及九閱月之後，敵人愈打愈困難，我們愈打愈有辦法，這也就是甲午庚子時候夢想不到的。至若經濟價值，未因抗戰而低落；政治統率，却因抗戰而愈益鞏固。從這各方面看，中國已顯然是二像樣的現代國家。較之甲午庚子，進步多多。

國家進步，當然由於各方面的努力；然而民智之增進，人才之造成，既為進步之重要成因，遂不能不歸功於教育。假使沒有這三十餘年來教育的努力，中國還滯留在甲午庚子時代亦未可知，中國早已分崩離析為日寇所覆滅亦未可知。不過，這種「假使」，是決斷不會有的。時代有其必然的進化，歷史有其必然的因果。我們不會滯留於甲午庚子時之愚昧，我們不會再遭甲午庚子之慘敗，也是必然的。

那末我們對於中國的教育便已滿意了麼？不！不！決

不！根據過去歷史的先例，中國教育，經此次日寇之侵略，又必將進於事個新的時代。我們也應當綜合此次抗戰中所得的教訓，把中國教育展開到一個新的階段。必是如此。

此次抗戰，雖然表現了很多的優點，同時也發現很多的缺點。前方百萬將士，浴血戰場，每時每刻，不知有若干死傷；而後方民衆，歌舞娛樂，酣嬉如故。此次抗戰，為民族生死存亡關鍵，全國動員，政策早頒；而無數壯年，優遊閒散，無事可做。抗戰九個多月，軍事調整，日益健全；而官僚政治，仍未改革。敵人於戰領區域，肆意蹂躪，人天共憤；但未陷敵區之民衆，亦時有被散兵傷兵騷擾之事。凡此種種，已足證明組織不健全，政治鬆懈，教育力量不夠，而其為敵用之漢奸傀儡，同為皇帝子孫，甘做亡國滅種工作，丟盡了中國的臉，出盡了中國的醜。雖可說他愚昧，說他別具肺肝，然而教育家也不能否認，這正是過去所留下的缺點。抓住了過去社會的缺點，用教育力量希圖改革推進，正是教育者在新時代中的責任。

那末新時代的教育究竟應是怎樣的呢？我以為：

第一，新時代的教育，應當是獨立創造，而不是抄襲模倣的教育——鴉片戰後，理知膚淺的效法西洋。維新變政，徒事幻想的嘗試。當時是被迫而動，沒有整個計劃，

固不待論。即庚子以後，三十餘年來教育，雖然設立得
 很像樣子，然而仍多抄襲國外，隨波逐流，今日一方法，
 明日一制度，從未有根據自己歷史，參照自己需要，貫通
 時間空間，生通盤的立體的打算。看見實業人多，就說職
 業教育重要。看見國勢衰弱，就說軍國民教育重要。農村
 破產，就高談鄉村教育。政治紊亂，就反對文法科。嚴格
 說來，還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社會民族，是一整個體
 。如果有病，一定有根本的原因。原因不除，醫這醫那，
 都醫不好。三十餘年的努力，所以還是這樣的現象，就因
 為抄襲模倣，自己缺少獨立。缺少創造。無論是學術研究
 ，技能方法，一味依附外人，沒有自立蹊徑。文化本來是
 互相影響的東西，並不是要閉關自守，但因為自己沒有準
 繩，東借西抄，結果好像從百家化來的布塊，並未做成一
 件「百衲衣」，還是許多碎布，不得其用。今後應當改弦
 易轍了，要根據中國的需要，歷史的基礎，參酌歐美的方
 法，適應世界的潮流，從新創造自己的教育，自己的文化

於實際的成績。門面的堂皇，統計圖表的考究，年刊一覽
 的編印，新名目新花樣之多多益善，變成爲一種風氣。於
 是只講數量之多，不求質量之善；只講表面好看，忘却實
 際內容。所謂不求實際，并非謂學生書讀的不多，知識程
 度不夠，乃以其所學知識，僅足以供給考試，畢業，混文
 憑，謀差事。既與所用無關，更與身心無益。怎樣做人，
 怎樣適應社會，改造社會，學校教師概不過問。試問青年
 以得許多零碎知識，有什麼用處？這樣教育，又怎能推進
 社會？所以教育在社會進步的機若中，只居了很小的地位
 。若教育不是這樣空虛，以三十餘年之認真努力，中國社
 會或比現在更要好些。教育的真正目的是在「教育人」，
 而非「傳授知識」；所以教育在知識文字之外，應當有一
 種具有實質的東西，這種東西你稱他爲「教育的理想」也
 好，稱他爲「教育的靈魂」也好，或者「教育的哲學」也
 好。總之，她是教育學者間共同瞭解的關說，是教育與社
 會互相聯系的媒介，是青年真正受了教育的保證。宋儒說
 教育之功，在「變化氣質」，真是透關之論。「了解力」
 「欣賞力」之養成，何嘗不是變化氣質？朱熹詩云：「問
 渠那得清如許，賴有源頭活水來」。新時代的教育，就應
 當在這「源頭活水」上多用點功夫。

第二，新時代的教育，應當是具有實質，而不是粉飾
 表面的教育——三十餘年來教育的結果，有一顯然病態，
 就是沒有「紮根」。尤其是國民革命以後，表面的工作多

第三，新時代的教育，應當是不分階級，社會整個的教育，而不是官僚主義造就少數的教育。舊教育的最大缺點，是在維持封建勢力，造就統治階級。所謂「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硬把教育一事，當作少數人功名富貴品，階梯。實施新式教育以後，三十餘年，此風改緩尚少。教育與社會隔離，學術文化為一部份人之專利，社會民族，受益甚少。國家意識，沒有普及到全民。生產技術，仍未得到科學。衛生觀念為近人所應具，而中國大多數民衆對此毫不瞭解。民族存亡是個個人利害所關，而有些人漠不關心，游蕩如故。這都因為教育只是少數特殊階級的事，國家社會的責任，遂只在少數特殊階級的手裡。而此少數特殊階級，不惜為所欲為。愛國固可，做漢奸亦可。廉潔固可，貪污亦可。官僚主義的教育，便造成這樣結果。社會組織的不健全，國家政府的鬆懈，又能怪誰？其實國家是四萬萬五千萬人的國家，人人都該盡其責任，人人即都該有能力足以盡其責任。要培養國民之健全能力，對於他們的教育，便不應有任何的限制。近數年來，在制度方面，對於普及教育，雖已開始推進，然而如何選拔優秀？如何限制徒有資產者之倖進？而教育觀念方面，是否肅清了功名富貴的思想？是否打破了這統治階級的觀念

？新時代的教育，若不在這一方面注意，是不能希望她對於今後的國家有多大貢獻的。

第四，新時代的教育，應當是剝健勇武，而不是文弱怯懦的教育。軍國民主義的提倡，與中國之新式教育具有同樣的歷史；然其結果，軍事教育的成績，雖顯然可見，而軍國民教育的成績，則仍是鏡花水月，夢幻泡影。國民體質仍是很弱，教育程度愈高，體格氣力愈壞，便愈不足以捍衛國家，効死殺敵。山此可見，空喊軍國民主義是沒有用的。先秦之世，無論儒墨，均重勇武。殺身成仁，見義勇為，特立獨行，自強不息。此種風氣，因其後文事日增，遂致喪失。讀書愈多，柔弱愈甚，以悠閒散漫為高，和平恬淡為貴。人類文化之最高表現，原屬如此。雅典強時，希臘盛世，莫不皆然。然而生存競爭，弱肉強食，自科學昌明而後，文化之意義遂變。我們再不應歌詠無為，悠閒自恃了。中國文化的特質，必須隨時代而從事改變。剝健勇武，敏捷敏捷，應事提倡。文弱怯懦，頹頹萎靡，俱該淘汰。這絕非於原有課程之外，加以若干時間之軍訓為已足；必須將課程的內容概念，根本改革。教育目標，完全更易不可。

新時代教育是否即如上所列舉，固都特於教育學者之

商討，但新時代之必然到來，為毫無疑問的事。且自抗戰開始，新時代是已經到來的了。社會的推進，和衛國建國的工作，雖不能不恃教育。然一切工作，如何透過教育以加強其力量，迅速其目的，則為新時代教育應有之使命，教育者所應努力的。

通俗演講

選載

中國必獲最後勝利

第一閱覽室江主任講稿

中日戰爭，已經一年多了！在這二年多的當中，以普通的民衆看來，中國土地失陷了多數的省縣，敵機狂施轟炸，軍民死傷之衆，中國實難有取勝之勢。抱這樣見解的人，真是大錯了！何以呢？中國雖然失地之多，死傷之衆，就所失陷之省份而言，其大多數的縣份，還在我國民衆以及游擊隊手中，並未整個的失陷；他們還可以隨時牽制敵人的後方，使整個敵軍不能前進。又就我國死傷的人數而言，雖犧牲了一部份軍隊人民，而我主要的大批軍隊還

在後方，並未損失；而同時也殲滅了敵人大批精銳的軍隊，消耗了敵人大量的軍火。這都是此一年當中，換得很值得的代價，並不為中國失敗。中國是主張長期抗戰，日本是想速戰速決，所以我國的勝利，是求在最後的時期。現將我國必佔最後勝利幾點分述於下：

(一)日本生產不能持久，日本的生產，要與中國比較起來，就相差很遠了！日本是一個小小的島國，面積只有中國四川一省大，他的人口，只有中國十七分之一多；國內火山很多，生產的東西缺乏，什麼礦產農產都很少，所有的資源都是取自外國；國人的生活，全靠向外國買生貨，做成熟貨，去換取他國的農產物做國內的消耗，完全是一個工業國家。中國則不然，是一個地大物博人口衆多的國家，所有的資源都產於國內，決不向外國購置，自耕自食，是一個農業國。所以日本自從戰事一起，國外的市場受了打擊，影響其國內工業的進展，因此日本的經濟將有崩潰的危險；加之國內又不能生產，以這樣的一個國家，還要冒險作戰，人民的生活是如何痛苦就可想而知了。同時，在國際形勢上，日本也找不到願意資助他發展侵略戰爭的與國。由此看來，日本終有全國經濟總崩潰的時候。等他經濟崩潰時，也就是我國取最後的勝利機會了。

(二) 中國內地多山，日本機械失其效力。日本之所以能與中國作戰者，完全靠着他的機械，如坦克車，鐵甲車，重炮等，在每爭一個陣地的時候，日本就用大量的坦克車，鐵甲車，掩護着他的軍隊進攻，同時車輛還可以任意追擊我國軍隊；或用他的重炮在很遠的地方轟炸我軍陣地，在轟炸激烈的時候，我國求其避免大量的犧牲，所以有自動放棄陣地之事。但此時期不然，我國軍隊已退到內地各省，而中國內地大山林立，少平坦之大道，多是一兩尺寬的小路，這樣一來，人力便躍居於首要地位，笨重的機械，完全失其效力。而我國軍隊數量之多，體格之強，作戰之勇，勝過日本十倍有餘，要是日本用人力與中國人力作戰，日本終於失敗，這是無疑的事，此中國必得最後勝利之二也。

(三) 日本行兵，全無人道，反使中國抗戰力量加強。日本軍隊每到一處，任意搶掠，不但貴重的東西不能倖免，就是小的破銅爛鐵也要擄起走；同時還要奸淫婦女，屠殺人民，就以他們在南京的兇殘說來，據某某的調查統計，自日本佔了南京以後，共屠殺了我們四萬二千餘人之多，其中有百分之三十餘係婦人孺子；像這樣的事，使中國人人恨極，只要有了機會，便要報仇。因此日本不得不留

駐大量的軍隊於所佔據的地方，這樣一來，日本的軍隊絕不能分配佔領全中國。日本軍隊既不能分配，而中國各處反攻，那時也就是中國打勝戰的機會了。

(四) 日本的內亂。日本並不比中國更融洽，政客與軍人的爭雄，早已馳名；除了軍人與政客的明爭暗鬥外，就是軍人內部也並不統一。海軍與陸軍間亦各不相下，都是很顯著的事實，就以上海的戰事而論，於日本有損無益，然而終於要打者，主要的原由，就是陸軍在滿洲得了可以誇耀於國人之事，既使海軍也想在上海出出風頭，所以才發生上海之激戰。我們再進一步說，日軍即便能統治起來，但他國內的反戰運動已經發生；同時日本軍人厭戰，有的自殺，有的惟願打敗戰；等到日本反戰運動激烈的時候，軍人厭戰的居多數，豈不是中國不打而勝嗎？

有了上面的四點，便是日本絕不能打勝戰的鐵證。我們只要抱定抗戰到底，拖延到日本生產缺乏，革命爆發的時候，就是中國打勝戰的一天了。

空襲時民衆應有的常識和準備

全 前

自抗戰以來，敵人的飛機一天較一天深入我們內地任

意的轟炸。本省地位雖居後方，但是也說不定敵人的飛機會飛到本省轟炸的；倘若敵機一來襲擊本省，那麼大家的生命財產，一定處在很危險的境地。所以我們要想保全生命財產，不做無味的犧牲，必須要在事前有了防空的常識和準備，方能避免。說到這點，大家或許認為住居鄉村，不大要緊；這樣見解，就大錯了！大家要明白，敵機來襲擊，決不分鄉村與都市，只要有人煙的地方，他就要襲擊，並且大家所居的鄉村，又與都市相連；就如那廣州被炸，鄉村還佔多數。所以大家決不要有都市與鄉村之分別！這是關係己身生命財產的存亡，大家總要注意才好！

空襲是一種專門的學科，不是在短時間內所能詳細的解說；今天只是將幾件簡易的事情對大家談談。

空襲，就是敵人用飛機從空中來攻擊我們，就叫做空襲。要躲避他的襲擊，必先要明白他襲擊的方法，敵機襲擊的方法，簡單的可分二種：一種是射擊；一種是投彈。射擊，就是敵機低飛的時候，在飛機上用機關槍掃射地面上的人民。躲避這種掃射，只是躲在有擋欄的地方就可以了。投彈，飛機所投之彈，簡單的分三種：一種是爆炸彈，一種是燃燒彈，一種是毒氣彈。此三種彈，是各有各的能力。我們先講爆炸彈：爆炸彈的能力很大，他的質量

大小不等，自一百公斤至一千公斤，大的能力就大，小的能力較小，都能夠將地面而崩炸成幾寸的深坑，同時還能將坑內沙石和彈的破片，飛至數里以外，若是人物撞在沙石或破片上，即時可以致命；在那著彈附近地點，就是幾寸的鐵板，都能打通；當爆炸的時候，還能將附近的房屋震倒；爆炸彈的能力，可以說比砲彈鎗彈的能力大得多了！所以我們要躲避爆炸彈，決不可躲在屋內；要敵跑到田野裡同時還要將人數散開，不可集中一處；才使敵機減少目標。大家還要認識爆炸的破片，是由著彈地點，斜著飛散；所以我們到了野外，還要找個適當地點，將身子以下投在自己面前，決無危險的。其次再講燃燒彈；燃燒彈的質量比爆炸彈小，投下來的爆炸勢也不大響，可是他的火力很強，投下去的時候，不但木板等類能夠隨着燃燒，就是投在鐵板上，都能夠將鐵板燒通。若是房屋中了燃燒彈時，在著彈地點，決不可用水澆去，反使火勢加猛；只能用沙子蓋熄。在附近著彈之處，方能用水，使他不至延燒擴大。所以我們躲避燃燒彈，應在平時預備一些沙子及水，以防不測。再其次講毒氣彈；毒氣彈的爆炸聲很小，人的嗅覺不容易鑑別，往往中了毒，方才知道。所以我們

聽見不大響亮的爆炸，就詳細的檢查，若是嗅得有蘋果香芥子味等，就知道他已含有毒氣，我們就應該用濕毛巾掩住口鼻，立刻迎着風逃走，或是爬到高處。因毒氣是一種較重的氣體，所以只要迎風跑，使毒氣往後吹去；爬上高處，使毒氣沉在下面。此種毒氣彈，多是投在人多風定之處；若在水多風大的地方，常常失其效力。

以上就是一個簡單避免敵機襲擊的常識和準備。這是關係己身生命財產的存亡，希望各位要切實注意，方能避免空襲的損失，增加抗戰的能力！

戰時節約談

第二閱覽室劉主任講演稿

今天同各位談一談戰時節約。什麼叫做戰時節約？就是國家遇到了戰事時，全國人民對於金融上物質上使用的節儉。何以呢？凡是一個國民，在平時都應該以節儉為本？到了戰時，尤其是整個國家要集中力量抵禦外侮的時候，大家的生活，不用說更要加節儉的了。況且我國現在已到了迫于眉睫，刻不容緩的最後關頭，那物產豐富，金融會聚的區域，大半已被倭寇佔據；加之沿海出入口岸，又已被敵艦封鎖；產物減少都不說，剩餘的產品輸出，還遭受這交通阻滯的影響，形成低減；而輸入的軍用器材，

正是大量的購入；國家財富，在這種不平衡的局勢下，入少出多，勢已顯然，所以外匯已比較上漲。生活也比較增高。我們在這種惡劣的環境下，若再不猛省節約，還是過那平時爭奪鬥麗的浪費生活，以後不論在國家抗戰前途上，個人生活經濟上，都有很大的隱憂。

並且我們的抗戰，現在已經一年多多了。在這一年多的中間，前方的英勇將士，捨身取義的猛勇抗戰，實不知犧牲了多少！他們都是為我們爭取幸福，替我們保衛國家，才不惜這樣的犧牲。還有戰區裡成千成萬的難民，都在流離失所，悲慘痛苦的在飢餓線上掙扎，過那非人類所能忍受的生活。我們後方居民，稍有天良，稍具愛國心腸的，應當要怎樣的深思猛省，厲行節約，才不負同是一個中華民國的人民？不然，他人在前方吃苦，我們躲在後方享樂，對於道德的同情心，絲毫不會發生關係，就簡直比豬狗不如了。

現在我們就事實來觀察，不論挨近戰地，或離戰地遠的，不論都市或鄉村，一般的表現，都沒有戰事緊張的氣象。人民仍過着平時的生活，燒香慶祝，應酬宴會，還是大唱大鬧；洋貨價值任你怎樣飛漲，仍不少人購買；紙煙煤油，人造絲織物，尤為是大家消費最大的。大家想一

想：這樣對得住前方的將士嗎？對得住城區難民嗎？又能使國內的經濟可以持久嗎？雖然我們住在的是鄉村，生活很簡單，不像都市貴紳閥老們那樣闊綽；可是在使用外貨的物質上，婚費慶弔饋贈應酬的靡費上，煙酒賭博的娛樂上，絲綢金銀的服飾上，每個人所消費的仍不少。大家要曉得，我們節省一分物力，國家就多出一分抗戰力量。

在這金錢極度外流，亡國慘劇已表現到眼前前來，勿論何人，都應趁此努力拚扎，過些最低度的生活。歐戰時，參戰各國的平常生活，未嘗不豪華奢侈；一到戰爭，他們都能警戒自己，澈底改變習慣，上下一心，貴賤一體的節約助國，如奧國人簡直用紙來代替衣服，三餐都加以限制。就是現在我們的敵人，為支持侵略戰爭，倭酋天皇，也在節約，不用呂宋煙，以台灣煙草來代替，用本國酒來代替了外國酒；倭酋以下，也通通統制消費，連皮鞋都限制；警察是行赤腳。我們是被侵略國，是在抗戰建國的艱難途徑中奮鬥，責任的重大，比歐戰時任何一國重大得多，神聖得多；在力量上，是遠不及敵人，我們制勝敵人的希望和把握，只有靠經濟力的持久。與維持經濟的持久力，在政府是增稅，發行公債；在私人，就是要厲行節約。我們今天希望大家接受這種意思！想來這節約是我們鄉村人

樂于實施，過得慣，不會發生困難的。

二區民衆對於防空應有的覺悟

全前

各位父老兄弟們！我們的建國抗戰，已經二年多了！而在這一年多的當中，幸賴我們的前方將士用壯烈的熱血，不顧重大的犧牲，以抵禦強寇，爭起最後勝利；陣地雖屢有得失，而敵人的一切損失，較我方更為嚴重；這是我們最高領袖，早已明白昭示我們和全世界各友邦，敵我強弱懸殊，只有長期消耗戰略，才能得到最後勝利。在目前前方的局勢，是勿須我們焦急，也勿庸我們顧慮的；但敵寇飛機的肆虐，不顧國際公法，毀滅人道，濫肆轟炸，小縣鄉村，我無辜的老弱婦孺，均遭倭寇的襲擊，慘死于寇機之下，這種毒辣手段，是已歷見于蘇浙贛魯豫等省各地，尤其是廣州的轟炸更為慘酷，據香港七月二日的通訊：總計全粵自二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僅至本年六月七日止，九個月零七天內，遭寇機的襲擊，竟達一千八百次；死傷平民已達萬餘人，房屋燬損五千零二十七間；還有其他物質的損失，更不知價值幾千萬萬。我正方興未艾，繁榮滋長，富麗堂皇的廣州市，已成一片焦土；人民早已在

敵機亂置下掙扎；過那甯為玉碎的悲壯生活；如電廠的破壞，火源是完全斷絕了，全市已成黑暗世界；房屋焚燬，滿街盡是一片瓦礫；血肉橫飛，斷肢折體，幾成人間地獄。各位！這樣便能滿足敵人的獸行嗎？而盈千累萬，扶老携幼無家可歸的難民，還每天仍幾次的受敵機襲擊，簡直使炸退的難民，成驚弓之鳥，警報一響，狂奔疊仆的，只得哭喊奔避；這樣的恐怖，這樣的淒涼，不惟我們同胞見了酸鼻，就是外國人也無不痛恨這倭寇的殘忍獸性，都在替廣州無辜同胞向全世界呼籲，向倭寇譴責。

現在我們由戰局的演進，敵我雙方的軍事策略來觀察：雲南雖處後方，已成爲前而抗戰的重要區域，勢必也成爲敵機轟炸的目的地，我們統計敵機所肆虐的地方，內地十八省，已轟炸了十六省，只有滇黔未受他這種慘酷的洗禮；有些人便以爲是雲南離敵地尚有相當的遠，敵機的航程一時還不能達到，滿不介意的仍優游歲月，漫不準備。不知特重轟炸機的行動半徑，是在四千華里左右；我們雲南離廣州海岸，不過千餘華里；若早再不從速建設空防，一旦被炸，其慘狀實不堪設想的！在用省不過遭敵機空襲僅二次；重慶一次，萬縣一次，傷亡的數字，已在三千五百四十七的驚人數量。又說到防禦上，廣州設備，不論在

積極和消極方面，都可以說比全中國數一數二的；而結果還是那樣悲慘。那末我們雲南將來的慘劫，是可想而知的了。所以本省政府，爲未雨綢繆計，特於日前佈告市民，疏散人口。我昆明五鄉，和城市毗連，也應該提早注意。尤其是一二兩區，地當鐵道要衝，更宜加意防範。大家要曉得，凡是敵機威脅所及的地方，不論設防或不設防，城市和鄉村，只要有入口，都是敵人轟炸的好目標。所以應當要一樣注意！一方面避免未來無謂的犧牲，他方面可使軍隊減少後顧之憂，而在前方得有盡量活動的餘地，這是一種事先準備的工作。近來省市和我們鄉村，因爲發現這種佈告，便大驚小怪；坐臥不安的恐懼；這實在用不着驚慌！並不是禍已燃眉，必須逃跑。我們應本大無畏精神，保持鎮靜，來做未雨綢繆的事件，準備實行防空所需要的設施，努力參加防空服務，利人利己，才能保公共的安全，才能保自己的生命財產。在上年底的那兩次防空演習，事後自己向附近各村探詢當時實施情形，除官渡街因有區公所監督，和自己與同事多人在街道上的指導避難，警戒，稍有成績外；其餘的村寨，簡直是絲毫沒有管着，甚至有幾村竟未曾知道；這就是各村的防空組織不健全，才會得這樣的結果。今後希望各村當事首人，以及全體

民衆，趕速急起，充分建設，努力自身的防避，絕對接受防空機關的指導，參加防空服務！想來大家本身的生命財產，大家一定是很迫切需要保衛的，免得臨時張皇，反遭重大無謂的犧牲。

栽樹的方法

第三閱覽室吳主任講稿

我們各鄉村裡，每年到了夏季，雨水下降的時候，大家皆舉行栽樹一次。所栽的樹秧，數目動輒是幾百幾千，土地是很美適宜的；結果總不見有幾百幾千成林的小樹，栽了百棵，不會見活十棵，栽了千棵，決不會見活百棵。白把樹秧功勞廢掉，這是什麼原故呢？

大家要知道，不論做什麼事，皆有一定的法則，不是隨便可以成功的。大家栽樹不能成活，這是不明白栽樹方法的原故。現在我把這種樹方法介紹給大家知道，照此去做，所栽的樹木一定可望生長成活的。

一、栽樹用具 栽樹應用的工具，為短鋤頭，板鋤，十字鋸，鐵銼，枝剪等。

二、選擇苗木 苗木要以新鮮根部未受損傷，且有泥土的為適宜。雖搬運路遠，亦應多帶泥土。尤應擇健全直澤的。其殘缺萎弱難以成活的，應棄不用。

三、苗木的保護 樹苗運到後，不可晒在直射日光下；亦不可浸淹水中，致折離其根毛土粒！應放置於濕處，隨時澆水。或埋其根部，上蓋濕草，減少其蒸發，免致枯萎。

四、修剪苗枝 不論常綠或落葉樹，在移植前均應適量修剪枝葉的。因栽植後剪摘，動搖根幹，根與土粒不易密接，每致枯萎。

五、苗木的距離 針葉樹類，如松、杉、柏等，每隔三尺種植一株。闊葉樹類，如麻栗、楸木、白楊、刺槐、有加利等。每隔四尺種植一株。果實樹類，如核桃、板栗、蘋果、桃、梨等，每隔八尺種植一株。工用木類，如油桐、烏臼、三桠、油茶、樟樹、白臘母樹等。每隔五尺種植一株。若遇高低不平之地，及填山平地，可酌量情形，增加或減少一倍都可的。

六、掘坑方法 坑之大小，通常深度一呎五寸，寬度一呎三寸。挖掘時應先將草皮刈置一堆，又將表土約四寸許掘一堆，再將下面之土掘置一堆，以備應用。

七、苗木入坑之深淺及株數 栽植之深淺，以苗木在苗圃時之深淺為例。過與不及，均不相宜。然瘠薄鬆鬆之土地，及陽光直射之砂土，又宜比較稍深植之，適例在坑

中，直栽一株。惟若造林地接近市場，亦可每坑栽二三株，數年後擇良者留存一株，餘者砍作燃料。

八、栽植苗木的方法，栽植時，以左手持苗幹之下部入於坑中，右手推掘出之表土入坑，將苗稍向上提起，以舒展其根，然後再將掘置之底土推入，以足踏緊；惟不可將坑填平，以免灌溉之水四溢於外。最後須將掘置之草皮，及修剪下之枝葉，掩置於苗幹之旁，以避免光線之直射，而減少蒸發。

九、栽植時的天候，栽植苗木，以陰天及降雨前為佳。雨後土地太過泥濘，除特種樹外，均不宜栽植。挖取苗木，最要者，不可使之曝曬於風日，致其根部乾燥！若於苗木出土後，即將其根部，塗以泥漿，使保持固有的水分，然後運至造林地，待時而植更佳。

十、栽植後的灌溉，苗木栽後，宜每日灌溉一次。尤應檢查所注水分，會否浸濕至底？自栽植之日起，須灌溉至成活之日止。通例應由栽植後逐日灌溉，成活後則視天時及地勢之情形，而定灌溉之標準。

上面所說這些方法，是建設廳林務處試驗栽樹成功的，最可靠的。決不是空談的。大家今年栽樹，照看這樣法子去做，不致像以前會把樹栽死的。大家再不致徒勞無功

的！

種竹的利益及方法

全前

自從禁煙令下，這幾年的當中，我們農民生產物的利益收入的確是減縮許多了。大家為謀本身利益，解決自己的衣食，就要自動的速謀辦法，使另有一種生產物品，起而代之，來補償這生產利益減縮的收入。然後我們大家的衣食才有接濟，經濟才能充裕的。不然，雖力求儉節，衣食仍感缺乏，經濟仍無來源，將來我們的痛苦，更日愈難堪了。

昆明地方，氣候溫和，土質肥美，最宜種植。查各鄉村除了業經耕種的田地外，還有村前路旁，房屋前後，餘剩的閒空地甚多；若是能將這些餘空荒地，趁此夏季，悉數從事整理，每隔四尺，掘一深寬約一尺以上的深坑，用來種竹，將來各處的竹林長成，不惟可以培植農村的風景，那時我們農人的獲利，社會的受益，雙方都是很大的。

各鄉村這些餘空荒地，不種別的植物，要叫大家種竹，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別的植物，生長較緩，見利較遲；惟有竹子生長力速，並且有蔓延性，只要種下六七年的

光陰，就縮短延長大成林，收享其利。雖是逐年砍伐取利，只須多留竹母，小心保護，可以逐年照竹母的數目，幾倍增加發生，永久獲利不絕。以之接濟我們不足的一切用費，不是就可補償禁煙後農產減少的收入嗎？本區那有竹林的人家，他們享受竹子的收利，是大家眼見的，明瞭的，我可不必細說。

現在工業進步，竹的用途，日愈寬廣，我們日用的器物，用竹編製的很多，因之竹價高貴。我們能以餘空荒地一畝來種竹子，用鉤魚刺竹為母，六七年成林後，每年可砍伐五百竿以上；八九年後，每年可砍伐千竿以上。以最賤竹價而論，每竿可賣舊票洋叁元，六年後，每年可獲千餘元；八九年後，每年可獲利三千元；以後可逐年遞增。因這厚利收入，來維持我們的衣食和一切應用，何愁經濟不得充裕呢？

政府有鑒於此，乃以種竹列為本縣本年度要政之一。故一方面由縣府督飭縣屬各機關，學校，和區鄉鎮公所，至少要種竹一蓬，並將海源雲林二鄉的荒山作為種竹區，由縣造林經費項下，提撥款項，培植種竹場，以資提倡，作為民衆楷模。一方面由縣黨部，各學校，區鄉鎮長，負責普遍宣傳，務使全縣鄉村農民警覺，在六月以前，將所

有餘空荒地，普通種竹；六月以後。政府派員檢查。再一方面，恐大家採取竹母感受困難，又由各鄉村長通知有竹林的人家，得便宜分讓。政府所以如是者，就是為我們鄉村農民謀生產的利益。我們應該仰承至意，遵從命令，於是趕快種竹罷！

政府發出的命令，我們人民無論如何，皆要服從辦理的。何況種竹已列為要政之一，並且是我們農民本道利益的事，是並不能容大家因循耽延的。若是限定的日期，還不種竹，經借查察，就要處以應種竹數費用五倍至十倍的罰金，交由地方鄉鎮公所，負責代種。現在已是五月，檢查的日期，沒有多少日子了，大家一致起來，努力種竹啊！

我們要節省地方迷信費用來充作

教育經費

本區地廣人稀，各鄉村又散處山間，交通因之梗阻，惡習隨之尤深。對於迷信觀念，各人腦裡，皆有堅牢不可破的情事。所以影響各鄉村風俗習慣，日愈惡劣。這都是因為地方人民知識太差，文化低落的緣故罷！

今就各鄉村舉辦迷信事件來說：如每年開的五谷會，牛王會，財神會。以及做齋打醮這一類的事，一經議定了日期，地方的公家私人，不惜以每年大家的收入，血汗得來的金錢，盡量的去辦理。於是經求佛啊；製備紙馬來焚燒禳災啊；把一些村中婦女，及道姑佛婆巫女們，引誘來到寺廟裡。拜懺求神，化燒紙錢香燭箔錠，結果無非以有用的金錢，用作無益的消耗罷了。

最不可解的，當政府督促設立學校，替我們教育地方子女；或是提倡辦理某一種公益事業，替我們地方羣衆謀利益；地方上不是推辭，就是拒絕。雖政府認為事在必行，訓導再再，或強制辦分；即以地方貧困，無款可籌為詞。甚至門攤戶逗，勉強應酬。抑或變賣公產。敷衍塞責。所以各鄉村的學校，各地方的公益，因經費的困難，辦理至今，尚無富成績表現。

大家要明瞭：設立學校，是教育我們地方的子女，開通我們地方的風氣；辦理地方公益，是為我們鄉村謀利益，求幸福；應該接受政府的命令，服從政府委員指導，竭誠奉行，日後的效果，比較我們以有用的金錢，用去做迷信的事業，良好萬倍了。

如果以後能以迷信消耗的公款，做迷信事項團結的精

神，辦理迷信事業的能力和努力，來補助地方上的學校和公益，使我們的及齡男女，和平長失學的民衆，有讀書的地方，有識字的機會，大家得享公益幸福；數年之後，地方上的人民，大家有了知識，有了辦事的能力，那麼壞的風俗，醜的習慣，自然會陶冶感化，日趨良善，一切的公益事業自然逐漸實現。這樣，大家都受益不小啊！

希望大家從此以後，把地方上的每年迷信用費，用來做地方的教育補助經費，使學校充實發展，貧窮男女，都得享受教育。大家有了知識，雖是僻處深山，交通不便；辦理一切事情，也不致再感受困難，發生阻礙。豈不對於社會上，風俗上，經濟上，各方皆獲益不小嗎？

我們怎樣實行整潔

全前

要保持我們的健康，強壯我們的身體，增加我們的年歲，必須要講求清潔整齊，才可以享得到的。我們若是有強健的身體，就是外來的疾疫侵襲，也可以抵抗他了。

講求清潔整齊，既能有益我們的身體和健康，我們應該怎樣講求實施呢？只要從我們日常生活中的衣、食、住、行這四項，隨時加以注意整理清潔就可以了。

一、衣的整潔。我們日常穿的衣服，並不一定要穿綢緞的，或是新縫的，圖外表華麗美觀；就是粗布舊衣，雖然有了破綻，只要加以補綴勤洗，使其完整乾淨，就勝過汚垢綉緞的多。並且隨時穿的時候，務須求其整齊，鈕扣應該扣好，不可開襟露胸。此外，身宜常沐，帽要戴正，髮應常剃，鞋要穿好。

二、食的整潔。俗語說：「病由口入」。這句話確有道理，可見飲食對於我們的身體健康，關係極為重大。那麼我們對於腐敗陳久生冷的飲食物品，未煮沸的水，皆不可食他，飲他。每日三餐，均要規定時間，不得早遲。此外不可貪食過量的零嘴。早晚食剩的飯菜，應該妥為收存，千使風蠅將病菌帶到食物裡，使我們食了，受疾病的傳染。

三、住的整潔。我們屋裡使用的桌子板凳，家俱用物，要安置在一定的處所，勿使凌亂。地面務須時常洒掃，門窗戶壁，也要隨時拂拭，勿使灰塵堆積。天井積水，戶內陰溝，尤應排除疏通。廚房、畜欄、廁所，要與住所臥室隔離，並須注意洒掃清潔，以免穢濁薰蒸。遇有家親死亡，應須設法從速抬埋，不可停放在家。

四、行的整潔。門前街道，是我們公共必經的道路，

多是狹隘，高低不齊，使瀘充滿，塵垢飛揚，穢濁所蒸，必致釀成疾疫。應開平路心，疏通溝渠，以洩污水；掃除渣滓，遷移當街廁所，以清路面；禁止死貓死鼠，不得任意妄拋，以重衛生；使成爲清潔完整的走道。就是村外的鄉道村道，也要時加修理，勿埋糞草在路旁，勿埋禽獸尸體在路中，路旁樹木，更不得懸掛嬰孩尸體於樹梢。

以上所說這幾項，是由我們日常生活上應該要注意的地方，舉例出來說，是輕而高難的事，也是大家應該要做的事，實施起來，並不怎樣爲難的。並且我們實施整潔的事，實係人的健康外對於家庭的體面，村落的觀瞻，關係更。希望大家不要忽視，依照合力去做，將政府檢查清潔，有了效果，不惟得最好的聲譽，還可免除我們鄰村一切病疫發生的痛苦哩！

學生作文成績

推行戰時民教師
責訓練班

本縣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奉 粵南省教育廳令飭辦理
本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限於民國二十八年一

年以內，完成普及；當經調查本縣現時之男女學民衆，其數尚約有四萬人，應設民衆學校八百班，方能盡量收容。惟是實施期限，異常迫促；而現有師資，不敷分配；乃招考縣屬初級中學畢業生，取錄七十九名，設師資訓練班一班，於二十八年一月十七日開學上課，加緊訓練兩星期後，考驗成績及格者六十八人呈奉核准畢業，分派充任縣立各民衆專校教員兼任校長，均已於二月二十七日到校授課。茲將師訓班學生畢業試驗甲等前三名之作文成績，選登本刊，以供本縣教育同人閱覽。編者識

怎樣任民衆學校教員

師訓班學生李蔭村

自抗戰以來，暴露了我們民族的許多弱點，在抗戰以前，已經有多數人見到；甚或連目不識丁的人，也能指出中國人的幾種短處；一經這次的持久抗戰，這些弱點，尤其暴露無餘了。比方說：這回的抗戰，是一道愛克司光，一點之下，我中國民族之病象，都一目瞭然。又比方說：抗戰是古代小說上之妖鏡，一照之下，魑魅魍魎，如蒼狗走狗，及委曲求全的，都現了牠們的原形。這一次的抗戰

，是一塊極大的試金石，一試之下，是金是銀是銅是鐵，是錫是鉛，都不能掩飾分毫。因為我們民族有許多弱點，才有軍事上的失敗，政治上的失敗，以至於其他種種的失敗。所以要想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目的，及達到民族復興之希望，只有極力設法革除民族所有的弱點，發揚民族所有的優點，才可以作自衛的利器，換句話說：今日的唯一要務，是在造成健全的國民。

欲造成健全的國民，捨普及教育之外，沒有再比這確切的根本辦法。但是普及教育的呼聲，已在這龐大的國境中，迴旋了二十多年；可惜他是進在漫無標準的條件下面，對於國家的補益，可以說是微乎其微了！所以才會造出過去的惡果。現今政府爲挽回已往教育的失敗，才轉換了方針而致力於民衆教育之普及，以期造就新的國民，使各發揮其能力，以達到抗戰建國之目的；就是專以喚起民衆意識，激發民衆抗戰情緒，加強民衆抗戰力量，灌輸民衆抗戰常識，訓練民衆抗戰技能，定爲教育之目標，藉以完成經濟社會，及文化上之三大建設。

所以教育的內容也就不像已往那樣的單純；除了識字教育之外尚有適應需求的公民教育；（注意於民族意識之培養，與現代生活常識之灌輸），及自衛教育。牠的對像

及自衛教育牠的對像起；凡是有中國國籍的民衆，若是年長失學，都有受這種教育的資格。

這裏或許有些人要說：年長的人，已過了受教育的階段，現在再來受教，未免有些難入；再一方面，就是受了兩幾個月的教育，對於國家或許也沒有多大的權益；而且在個人的生產上，還有妨礙。其實這些都是誤解的見解！我們就在歷史的觀點而言：「用這種教育的力量，可以興起一個衰敗的國家；同時也可以滅亡一個強大的國家。」這并不是空談的！我們試看十九世紀時的土爾其，何嘗不是民教的功績；而現在他們在公然世界政治舞台上露起了硬的頭角；又如丹麥的復興，以蘇聯五年計劃的成功，都可以說是歸功於民衆意識的激發。他如台灣，朝鮮，印度，遍受了列強的奴化教育，差不多宗教種族都幾乎歸於滅亡。本縣奉命，爲了適應目前的需要，對於民教，大加擴充的規模；因爲人材的缺乏，所以連我們初中學生也就動員起來。可是一個才薄學淺的初中畢業生，來擔任這種艱巨的工作，來負這種重大的使命，其中當然不免有所疑難；而這受教的人，又多多半是目不識丁的成年男女，（中尤以女子爲最多）因此，「怎樣任教」的問題就隨之嚴重起來。「怎樣任教」？這我不能作一個合於要求的解

答。不過因爲目前我正要去幹這個工作，所以就不得不稍爲認識，今僅將管見所及，述之於後：

以應把握住教育的目標，及我們教師的任務。任何工作，其成績的批評，不能離開他固定的目標。而對這目標須要確切的認識，然後計劃達到這目標的步驟，切實施行，才生效果，並且才不致與他不來面目相違背。所以我們對於教育，要時時察所辦的事物聯絡起來，而歸宿到教育的目標上去，以增加教育的效率。一方面要時時想到教師的任務，與當前民教之急需，發揚天良，切實起這種後方的教學工作。對於教學與訓育方面，須有深切的認識，對於言教學與訓育這兩件事情，我認爲是辦理民衆學校的總機構。所以民衆教員對這兩件事，須有確切的認識；及良善的實施，這樣民衆學校辦了起來，才會收他的實效。假使你對這兩項工作，不能確切的實施，或是沒有相當的認識；那你就不能收其實效上之效果。再不然，你就沒有擔負這種責任的資格。現在將這兩項工作分別的檢討一番：

動員最精良的組織資料，去刺激學生，助成學生進行的活動方法，舉凡民衆教授之一切，均須在此條件之下，追求教授的法門。

2. 訓練；中國民衆生活，平時多散漫無紀，偏於個人之自由，尤其在組織不健全的社會裏所受影響特別的多；一旦入校，在團體生活中，必致容易發生許多不良現象；故應施以公民訓練，團體訓練，使他們能做一個守紀律愛團體的好公民，以達復興國家民族之目的。要了解他的原則與標準及實施，以實施之門路，而積極的加以訓練，間接的加以實施，以期達於訓育之標準。

3. 要有服務的精神，與領導民衆之熱忱。
青年入對於自己的事業，往往有些漠視，毫無敬重自己的精神；甚或得隴望蜀，以致隨事敷衍；甚或運籌帷幄，但失却了民衆的信仰，就是對於國家，也可以說他，是罪人。所以擔任民衆教員的，要有服務的精神，才能勝任愉快。

在這非常時期的民衆學校教員，對於領導民衆一項工作，是最要緊的。鄉村中大多民氣閉塞；對於

生活上，就有些無謂的消耗，（如燒錢化紙，迎神唱戲等……）及於生理上有防碍的事物；須盡力領導他們積極廢除。此外應不憚煩勞的指導他們對國家的關係，與今日國家的大勢，以喚起民衆。總之，一切總要為社會人羣，模範，這才合於戰時民衆教師的要義。

4. 要有健全的身體，與善良的品格。
不有骨肉，焉有皮毛？沒有健全的身體，則精神的思想學術，也將失却牠偉大的功能了。西哲有言：「偉大之事業，寓於健全之身體」。總須要認清這點，切莫存着「目前的民教沒有體育」的消極思想。

近來的人心風俗，澆薄已極！在社會服務的人，多數專以講究手段權謀為能事；有人談到道德信義方面，則目為迂腐。我們要知道無論何種職業，最注重信用，而切忌舞弊，致失去操守。不忠不信，或意志薄弱，至於對職務敷衍塞責，隨事取巧；這樣設若被人發覺，那你就立不住腳了！甚或還有影響學生的可能。總之，你須具有善良的品格，去應事，去接物；這樣，學生也就會受了你好人格的事

陶，而生活也就隨之趨於正軌中了。

5. 應具社會眼光，與廣博的知識基礎。

教育不能離開社會，尤其今日中國的情勢之下，為民衆教師的，就非具社會眼光不可。總得予學生以社會道德的模範，而為努力社會的根基，這也就是很好的公民訓練。

6. 應有處世的精神。
青年人每無絲毫處世的精神，而致事事吃苦。尤其是處於鄉村的社會中，對這種精神，更應具備。並且要將這種精神，貫徹到底。總須具有「知行合一」的精神。「人我一體」的思想，以及「始終如一」的心理，這才不會受夾磨。不然，你的一切計劃，都難於實施。

應具有普通的辦事手腕。
有些人說：「一個教員，對於辦事手腕，可不必具備。其實不然！尤其在民衆教育，非得具有辦事手腕不可。」

腕不可。即如調查學生，招生，及處理抗不就學的學生，以及上級的應付，都要具有辦事的手腕才行。不然，倒行逆施，或則全無辦理之能力，而影響於自身，影響於學校。

8. 生活要合理化，態度要莊重。
節約消費，減少無謂之浪費，與精神上之損失，總要使他合於新生活的要求。

他如學校之設備，則須視環境而定；教師信仰之取得，則須在上列數項中做工夫；此外尚須注意於學生之成績考查，及訓練與組織，及農村生活之改進，與自身之努力，並且要在這教師生活中養成優良的品格，光明的胸襟，及誠實，謹慎，敏捷，勇敢，樂觀，美德等。

以上幾項，不過舉其大要概括說罷了。若是要分細

目，那可以夠著一厚冊書。總之，任一個民衆學校的教員，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實質上，表面上，都要比小學教員難些！不過去任教的，總得要想著：怎這的去教？怎這的去管？才能使這些頑愚的民衆，變成了一個現代的國民；才完成了我們的任務。再一方面，你要顧及到怎樣的修養你自己品格？怎樣的與民衆相處？才不致於碰壁，才不致於落伍。這都要在你個人的努力！

怎樣任民衆教員

師訓班學生莫興

自抗戰以來，我們的教育文化機關，以及大中小學校舍，已被敵人毀滅過半，受了極大的打擊；然我們的教育，始終不能停止的。而同胞們流離失所，痛苦萬分，在這個情況之下，我們怎能談教育呢？大家要知道，教育立國之本，沒有教育，就沒有國家，教育與國家有此密切的關係，我們不得不從事於教育，綿延我們的國家民族生命。雲南雖處西南，而今成爲後方重要根據地，於教育方面，更爲重要；喚醒民衆，組織民衆，使民衆能和敵人周旋，這都是靠教育的力量，除了教育，就沒有別的方法。由此知道，在抗戰期間的教育，是非常重要的，國家的興亡，全繫於教育的身上。教育成功，可說是抗戰勝利，國

家復興。教育失敗，也就是國家滅亡。何以言之？因爲我們的抗戰，是需要全國總動員，才能抵抗敵人，打退敵人，收復失地，得到最後勝利，所以教育是關係國家的興衰成敗。現在因適應戰時的需要，一切事業，都待教育而提倡，並且雲南昆明爲首善之區，一切事務，關係於抗戰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政府當局，積極推進戰時民衆教育，要使全縣人民，不分男女，都要受相當的教育，使他們知道此決對日抗戰，其意義非常重大，關係於國家的興亡。而一般的民衆，確不知道，這是中國已往的教育，沒有普及；所以今且急須訓練，實在刻不容緩的。現在我們既已經投考入訓練班，畢業後，就要擔任這神聖的使命，此種責任，何等重大！並且我們的知識能力有限，在這個短短的訓練中，怎當任呢？而且指導一般成人男女，又是我們的一個大困難，擺在我們的面前；我們必須想出幾個條件來，做擔任民衆學校教員的準備。今分述如下：

一、知識方面：我們既擔任民衆學校教員，不得不吸收一些知識，做教學的準備，各方面的知識，都要容納。因爲我們是爲人之師，若沒有充分的知識，怎麼勝任呢？所以我們必須深刻了解，除了正當的知識還不夠，要從別的地方，搜索一些出來，以補充不足，例如抗戰常識，國

際常識，衛生常識，生理常識，普通應用常識，及防空防
毒常識，醫藥常識等，都要知道一些，才能應付，也才取
得地方人士的信仰，學生也才隨之而有興趣，就可以完成
我們的任務，這是我們首先要具備的條件。

其次，技能方面：我們不單只是授與知識，就算了事；
必須授與相當的技能與學生，例如畫圖、美術、工藝、機
械節制給他應用。況且在抗戰期間，技能是人人所應當
有的，才可以適應抗戰之需。所以我們除授與知識而外，
還要授與技能，使他們得到相當的本能，以謀生活的優裕
以應國家的征調。所以我們要具備相當的技能，才不致
受臨時困難。這是我們第二步要具備的條件。

第三、品德方面：我們已經是民衆學校的教員，一切言
語行動，都要隨時隨地注意。品行爲人的第二生命，如果
我們不注意，就被人鄙視，一切事業都受影響，所以我們
的品德，不得不慎重，以免受外人的恥笑。一舉一動，須
尊重教師的人格，必須養成品德高尚的人格，才能做民衆
的導師，爲民衆的表率。教員的行爲好壞，可以影響學生
的品性，甚至於影響一個地方及社會；所以我們擔任民衆
教育，品德是必須具備，決不能疏忽的。這是我們切身的
問題。

四、健康方面：一個人必須有健全的身體，然後才有
健全的事業。所以我們當民衆教師，必須養成健全的人格
，才能勝任。否則一切事業都不能得到圓滿的結果。由此
知道，養成健全的體格，對於工作的時候，才不致感受疲
乏，我們必須照新生活的規定，保持我國固有的道德，並
且保持自己的身體健全，然後我們才可以指導一般民衆，
也照新生活的規律，按部就班的去做，使民衆身體，個
健全，原教民衆對於飲食的清潔，衣服的清淨，多運動，
習早起，養成良好的習慣。還要使他們多衛生常識，
和衛生非常密切，決不能兩難的。我們擔任民衆教育，
生一切的教育，首先要講體育，如果體育不健全，一切
育都不健全，所以我們必須鍛鍊成健全的身體。做民衆的
模範。

五、交際方面：我們既擔任民衆教員，是已在社會上
服務，立身處世，不能不有交際；我們一但任教員的時候
，首先就要接觸當地的辦事人員，其次接觸着自己所教的
學生，並且又是成年人，於交際方面，更是密切，再次接
觸一些地方紳士，才能辦理自己的事。而且我們的事，不
是一人所做得了的；如果我們不善於交際，怎樣擔任呢？
即使學生不成問題，而一些外國顧問，要有相當的處理

對內對外的接交，我們不得不不要交際，任民衆學校教員的職責，首先要算交際方面，其餘的都不難解決；因為我們對交際方面很感缺乏，一旦去任教以前，就先要備一些條件，做將來的應用，才不致失敗。應具備的條件，就是要與人親善，待人要和氣，自身要慎重；公私要分明，工作要認真，做事不虛偽，要明瞭普通應用文，以適應做事不苛。這是任民衆教師對內對外交際上不可少的條件。

總合上述五種，我們擔任民衆學校教員，可以得到把握。但是我們必須要盡心盡力的去做，逐項做到，才能當這重大的責任，也才是盡了我們青年的義務。我們處在這個水深火熱的時代裡，來擔任民衆學校的教員，其意義非常重大，我們決不能忽視！要認清自身地位，努力自奮，以完成我們的任務。達到我們的目的，所以不得不在先有個預備有個調整的步驟。我們既任民衆教員，就要有一個教員的本領，要解決我們的問題，必須具備上述五項條件，做我們的本領，也就是教師的本能。我們堅定意志，實行下去，同時也是支持我們的抗戰到底，完成我們的最後勝利；爭取我們的國家自由，民族解放；對於抗戰建國大業，都有很密切的關係。所以我們擔任民衆教員，表面看來，雖然是與抗戰沒有多大聯繫，其實是与抗戰有很大的關

係，只要我們盡力，也就是我們救國。我們的事業，可說是我們救國的熱心表現，辦理得當，即是救國有力。反之，則無。由此可見，只要我們努力教訓民衆，喚醒民衆，把民衆喚醒起來，支持抗戰，也是一舉兩得的事，為國為己，都有利的，任了我們的職務，盡了我們青年的使命，完成了國家的大業。

師訓班學生陸振華

當任一個民衆學校教員，必須具有下列幾種知識技能：
一、態度和講我們服務農村，從事教育，原是要教育一般未受教育之青年長民衆；更進而以學校為中心，化導農村；因此農村的全體民衆，都是我們教育的對象。必須他們靠近我們，了解我們的學識、品行、心地、種種方面，對我們才發生信仰，我們才好施展教育。更他們靠近我們，必須態度和藹，使其發生愛慕依戀的心情。反之，看農村民衆為鄙野，傲慢無理；農人見說不廣，望而生畏，不敢和我親近，何從發生信仰？我們即使有頂好的教育，他們從何吸收呢？他們不親近我們，情成因之疏淡；從事教育，不惟不得相當助力，並且容易發生反感。所以我們

總要有和諧謙虛的態度。

二、上課要照規定的時刻上課。課散學，皆要定時，這原是公約性質，師生兩方皆要遵守，也是地方觀感所繫。鄉村民衆學校，若任意放假缺課，學生口雖不語，心中必有一種認識，對教師的信仰，焉有不損滅的道理。由此形成輿論，地方對於教師信仰怎樣成立？所以不按時作息，是自己的威信，阻止專業的發展。所以遵守時刻，是增進信仰的唯一信條。

三、認真批改學生作業。我們把學生作業盡心批改，毫不鬆懈，便易於引起他們的信仰。若是敷衍了事，不塞草實，或是三日打魚兩日晒網，則學生對於教師沒有好的印象，更從何信仰起來？所以我們批改學生作業，萬源不可鬆懈，亦不可疏忽，就是引起信仰的工具。反之，則會引起衆人口實，破損他的信心。所以批改作業，應該步步加緊，時時注意。

四、尊重地方公共意見。我們不論在甚麼地方辦教育，當然與地方發生關係。地方人士，總會發生各種不同的意見，這定不是對的；我們爲要引起他們的信仰，他們合理的意見，我們當然尊重採納。就必有不合理的意見，也應當暫時容忍，不可遽然反對，是暫時順着他們的心理，以堅強他們對我們的信心；信仰既立，我們就要用種種機會，思出適當方法，刺激他們，誘導他們，無形中改移他們的，不合理的意見，使其不與我們教育發生影響，並且轉供利用，既不使情感失落，又不致妨礙信仰，我們的事業，便得以推行無阻了。

五、講解寫作皆要正確。我們服務農村，以至體民衆爲對象，我們便成爲民衆視聽集中的人物。平日固應教誨，行，爲人表率；就是我們的教育工作，也是他們很注意的，所以我們無論對學生對民衆，講解甚麼，寫作甚麼，應先自己充分的預備，使之處處周到，毫無疑意。要是稍不留心，偶有一字之錯，便貽人口實，影響信仰。所以我們預備功課，不可稍涉料疏，充分的工夫，是事先應該做的，以免貽地方對自己的信仰。

六、以餘時餘力爲民衆幫忙。我們擔任教師，知識能力，均比一般農民爲優越。有我們視爲極平常極容易的事，他們每每無所措手；我們因地位不同，是他們所欽仰的，在每日餘暇時，就力之所及，替他們幫忙，或者指導他們，出點心力，我們開着也要找消遣，既替他們盡了心力，他們豈有不知之理。但我們替他們幫忙，應在暇時，不妨借我們服務教育，是求精神的愉快，建立人家對我們的

們的信仰，這種收穫，就是我們絕大的報酬。

七、留心時事鄉村交通不便，對於世界之趨避，本國情形的經過，一切時事，農村人很少有開闊的機會；但他們了解時事的欲望，是很迫切的；我們以相當方法，利用機會，提醒利害關係，他們是非常歡喜的。我們負教育責任的人，就應該常看書報，以作談話的資料，如果你談的正確，他是一定很歡迎。但我們認識新聞，應具有公平遠大的眼光。如其不然，他一定不信仰你的講話。

八、排解紛爭疑難農村人智慧較差，見識有限，小小之爭，時或不免；疑難問題，也常發生；我們服務教育，為民衆之師，遇有發生爭執，就很可能以準情酌理，根據法令，替他們盡心排解，免却他們許多煩惱，一得息事寧人，他們當然感激而信仰。至於難題，我們就應當盡心的心裏一定快意，對於信仰心更加上一層。排解紛爭是善意；替人省事，解釋疑難，是使人家披雲見月；絕不可把人家引入歧途。若不然，則自己破損自己的信用。

九、整飾儀容為精神所寄託，我們服務教育，為民衆視線所集中；儀容不當，不足以模範人羣，不惟自失身分，反足以招尤取侮，致人輕蔑。所以我們的儀容，應隨時注意整飾，既不可太華，亦不可隨便，一切服飾言語動作

，應使樸實整潔，常保持示範人羣之身分，自然有威儀，引起地方信仰。反之，污垢不潔，用具，住室，衣履，雜亂無章，這樣，絕對使人厭惡；怎能引起地方信仰呢？故為一教師，應當整飭清潔。

十、詳研公共利害羣衆心理我們在一個地方服務，教育地方的羣衆，心理及公共利害，與我們所辦教育，直接間接都有密切關係。羣衆心理，應當走入正當途徑；公共利害，應該以多數為歸宿；我們既抱了以教育為指導的宏願，就應利用相當機會，運用適宜方法，使他們向有益方面發展。但羣衆心理，及公共利害，決非粗淺的方法所能觀察清楚；我們處於客觀地位，應不狹成見，不存私心，很細密的分析觀察，得一個確切的認識，以便羣衆得蒙福利，地方人士，自然對我們倍加敬重，倍加信仰。

十一、訓練學生我們訓練學生，應當在平時從好的方面，為積極的誘導，使學生有樂此疲的精神，才算盡了訓練的能事。若學生發生了不對的行動，我們就應當研究原因，從積極方面注意，對學生儘用消極的制裁，事後的糾正，決不可一味用消極的制裁。我們訓練他們的目的，自然易於達到。假如我們不從這方面注意，對學生儘用消極的制裁，事後的糾正，實際沒有多大好處，學生心理上，

極易引起反感，不能不使學生向上，反使學生斷絕了向上的機會；豈是我們訓練學生的本意？所以關於訓練方面，不得不加以相當探討。

十二、親近好人我們在地方服務，與地方的人發生關係，地方上的人；好的固然有，壞的亦難免不有；我們應屏除成見，根據客觀的事實，作細密的觀察，最低限度，應將邪正分別清楚，才有適宜的方法，求得正人君子的贊助，離開奸邪的妨礙，對於地方上的君江正人，隨時和他聯絡親近；關於自己的品行，及所辦的事業，都有裨益。為於壞的分子！我們亦不應該一味拒絕；應以整個社會做對象，用適宜的方法化導他，使他去惡從善。必要這樣，我們所辦的事業，才得循正當的途徑，亦可免却奸人的破壞，信仰才能建立，要是邪正沒有分辯清楚，既不得好人的贊助，或反受惡人的糾纏，不惟事辦不好，不能博得地方的信仰；自己個人方面，也難免不受損傷的。

十三、要是踏實地的做事我們辦理教育，應有遠大的眼光；但要照顧事實。若是只憑理想，無論理想怎樣高，終是徒自費力，不會見功，往往只有失敗。所以，我們辦理教育，理想儘可高遠，但我們做起來，須得照顧事實，從最近事實之點做起，逐步進行，地方信仰才得建立。我

們既担負教育責任，就應該有始有終，完成本職，具有不屈不撓的精神，不為一切外物所利誘，失敗並不灰心，愈堅努力之信念，踏實努力，決無不會成功的。

我們服務教育，我覺得雖是最苦的事，也是最快樂的事；只看能否博得地方信仰。能得地方人民信仰，自己便處於樂境。反之，則度日如年，苦況不堪言。上面十三項，我認為是我們以後服務教育的人博人地方信仰必得要做的事；也就是民衆教師教學的法門。

議案

續前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〇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午後四時半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時九 李善之 馬文伯

李右書 楊維新 楊明之 李醇伯 陳萬生

尹晴波 孫繼武 陸敘明 楊小山 李南鐸

朱衡卿 李月波
梁局長 記錄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教廳指令教二字第三六九〇號開辦呈轉

抽收猪鬃及折價統計表一案奉批准予備案仰即遵照

等因奉此目應遵辦交經費管理處備案
(二) 抄結縣誌書記前疏散於梁家河但工作疏懈仍召集到局工作由書記長通知遵辦

(三) 此後各學區委員因外出會考關於值日事目下星期一起每日輪派職員司書各一表由一股印發

討論事項

(一) 據梁畝第九初小辦事員嚴文顯等呈請准予開建膳房

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委員兩鈔迅予查覆再為核辦

(二) 據尚義第二初小教員楊萬辦事員范崇禮等呈請暫時

遷移學校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陸委員查覆再予酌定

(三) 據北倉第一初小辦事員譚芝貢等呈請劃分捐款並請

阻止壯丁佔據校舍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楊委員迅予查辦

(四) 據大漁第三初小辦事員楊永年等呈請轉函林務處准予砍伐公地樹木以資建蓋公戶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交李委員迅予查覆再行核辦

(五) 據大漁第三初小辦事員楊永年等呈請建蓋公戶充作學校基金准予備案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委員併案迅予查覆

(六) 據普自第二七兩校辦事員李瑛林等呈報普自第九校

校址被水淹倒並請恢復辦事員被罰停扣薪金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力予駁斥並令飭迅予籌備成立違則重究不貸

(七) 據永靖第二初小教員高潤呈請核發各項掛圖校章校牌等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分別批示遵辦

(八) 據清波中學代理校長李鴻寶呈報局發證章於十一月三十日遺失請備案一案如何辦着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查辦

(九) 奉縣府發下准佛教會公函佛字第一三五號略開關於護國寺與該村寺僧宏光爭執由田產一案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議決 由一股查案核辦

(一〇) 現奉令辦理推行戰時民教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1. 關於編製推行戰時民教預算由劉庚秋李右書辦理

2. 關於分區設學計劃由各區委員各就區內以保為學位統計應受教育人數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儘十天完畢
3. 其餘應辦各項統交三股分別辦理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十二月十六日午後四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尹晴波 李漸遠 李右書

朱衡卿 陳萬生 陸毅明 楊小山 馬文伯

夏時九 楊明之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記錄楊維新

討論事項

(一) 奉縣府發下奉綏署指令准予如呈嚴禁各部隊軍馬在班庄村教育林場牧放等因一案應否轉行請核議案

議決 轉令龍院雲林兩鄉遵照

(二) 據三華小學初級教員楊永慶呈請給予長假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交明之查明簽候核辦

(三) 據瑞雲小學校長劉正華呈為市商業學校借用該校舍作為臨時教室以致妨礙該校請轉呈教廳核示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轉函市商校
(四) 據現委寶華小學教員嚴寶福呈為因結婚及其妹于歸請准予明年給員以便應辦可否照准公決案
議決 准其父到局嚴加駁斥痛為申警

(五) 奉教廳令據昆明實驗小學校長呈為擬具教學實習討論會辦法請予通令昆華師範學區各小學校參加研究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派夏時九按時參加

(六) 據第二區委員呈報本月五日視查雲溪小學女生班教員蔣曼華等第三初小教員何祖榮均未在校教學請由局議處如何理處請公決案
議決 蔣曼華予以申斥何榮祖予以警告

(七) 據棋峯小學兼校長劉正和呈為該校第八班生年終畢業新生招收殊為困難擬招為預備生請核示一案可否
議決 蔣曼華予以申斥何榮祖予以警告

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委員簽候核辦

(八) 據永豐第三校教員張啟呈為因回家結婚請准自本月十九日起給假六日可否照准請核議案

議決 准假四日勿庸代理

(九) 據經費管理員簽覆機關指廟住持僧深明願送該寺坐落嚴家村甸子孫家村一份共十工往勘查屬實簽請核示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一股照傳到局處理

(一〇) 據經費管理員擬定二十八年年度收支預算書請核示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修正通過提請經委會核議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十二月二十三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漸達 尹晴波 李月波

朱衡卿 夏時九 劉庚秋 楊小山 楊維新

李南錚 陳萬生 孫繼武 馬文伯 陸筱明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紀錄楊明之

(一) 奉縣府訓令准水利局函據本局呈請將海源河水塔開以作鄉師學生防空隱蔽所請未便照准一案應予照行

(二) 奉縣府發下奉 省府指令秘二字航第二二四號略開據呈報查日新中學華春小學等校不便借與空軍學校作疏散地點已如呈轉函空軍軍官學校查照矣仰即知照等因應即轉飭各有關學校知照

(三) 奉教廳密令轉奉 省府密令第一四八號飭嚴密注意防範阻止作學誤入陝西日抗大學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四) 奉教廳訓令第一二二五號轉奉 教育部代電開自抗戰以來前方將士艱苦生戰各級學校應將勞作科出品貢獻前方將士等因各級學校應行遵辦

(五) 奉縣府通令轉奉 省府秘銜字第五九九號開公務員不准兼薪等因奉此自應遵辦

討論事項

(一) 據普照小學教員楊文義呈報該肄業日新中學被該村保長佔逼應征兵役請求轉呈制止等情如何辦理請議決案

議決

據李委員月波轉告既經解決應即存查勿庸再議

(二) 據李委員南鐸簽覆奉查大漁第三校辦事員楊永年呈

請准予砍伐公樹以資建築舖面作為校產確屬以公濟公與私人砍發不同擬請照准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轉函林務處查照

(三) 據李委員南鐸簽覆奉查大漁第三校辦事員楊永年呈請建設舖面充作學校充金擬請准予備案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如簽轉請縣府備案

(四) 奉縣府發下據馬軍鄉第一校辦事員李德良呈報該鄉住民鄭運洪等挖獲金塊學校應得分款僅收舊幣一千三百五十二元請鑒核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陸委員查照簽覆核辦

(五) 據鳳鳴小學教員段天銘等呈報該校區內保長只顧兵役不管學校利害任意率領團隊到校緝擊學生懇請維持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轉函第六區區長轉飭該區保長遵照兵役法辦理

(六) 源嘉第三校教員宋燦等呈請題匾褒獎故辦事員楊緒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由梁局長題贈四字指令並函覆知照

(七) 據李委員簽覆奉查多依龍潭小村辦事員李發基等呈

請將村前蓮峯閣一座及懸值永荒水田確屬化無用為有用一舉兩得擬請准行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轉呈縣府核辦

(八) 據向旭小學辦事員傅雲等呈請將該校甲班遷移靜修菴高級遷移普照寺俟航空處騰還校時即行遷回請祈備案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准予備案限下星期遷畢具報並分令該校遵照

(九) 據永靖校第一校長孟學中呈請將仍校遷移飛來寺等情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交李委員南鐸迅即查簽呈候核奪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三三三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十二月三十日午後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廷 李醇伯 夏時九 楊明之 楊維新

李右書 尹晴波 陳萬生 馬文伯 孫繼武

李月波 陸毅明 李南鐸 楊小山 朱衡聯

請假人員 劉庚秋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 (一) 各學區委員調查失學民衆表冊應予迅辦以便一月六日提付會議
- (二) 戰時民教師訓練定期於一月十五日在局內考試應考人員就限本籍初中畢業學生應籌備事項由夏時九高應春負責
- (三) 現屆年終各學區教職員應由各區委員切實考核或績昭著實行獎予者應以實物藉資鼓勵
- (四) 討論事項
 - (一) 准昆明市立商業職業學校公函略開借住瑞雲小學並無妨礙等由一案如何辦理核議案
 - (二) 據普照小學校長李銘呈報向旭村李道強制學生到校上課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 (三) 由一股傳局覈究
 - (四) 據劉督學李校長擬定會縣教育改進計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 (五) 教育行政由應春教育經費由右書師範教育由時九中學教育由文伯義務教育由維新社會教育由明之
 - (六) 六人分別擬稿再予詳核

議決

- (四) 據第一股統計證章自第三十一號起發出至第三百一十號止除未發出之二十林外實發出共計四百六十號合新幣一百五十六元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 議決 此項保證金由管理處專款存放以備將來繳證章之用其餘證章仍交第一股處理其未領證章之教員俟明年通知具領
- (五) 明年擬於(第四第八兩區)必要地點設置校長制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 議決 由漸達時九擬定辦法提會核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三四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八年一月六日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善之 陸毅明 朱衡卿 尹時波 李漸達 楊明之 馬文伯 李右實 劉庚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 (一) 據庶務處造報師範生十二月份伙食共用去新幣五百

紀錄 楊維新

七十六元(角八分請傳觀

(二) 又本局各部職員司書十二月份晚餐伙食共用去新幣一百五十六元五角六分請傳觀

(三) 又本局各警役十二月份伙食共用去新幣一百〇四元二角五分請傳觀

(四) 又本日開戰時民教委員會火食雜支用去新幣四十三元五角八分請傳觀

提議事項

(一) 據雲津第一校教員等呈請准予發給補助費尾數舊幣三百元可否照發請公決案

議決 照發應仍作修理費用

(二) 據樂畝二校教員李正華呈請准予傳催曠課學生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李委員南鈺處理

(三) 據唐向氏呈稱該夫唐聲安病故身後蕭條請給予撫恤費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照現有月薪數送三個月恤金並送奠儀四十元

(四) 奉雲南省政府訓令准內政部咨行行政院國民政府訓令發修正抗戰功勳子女就學免費條例及申請書格式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請劉李兩督學詳細研究如何實施簽發候核辦

(五) 據鐵峯巷住持僧妙明等呈請准予傳追繳該寺所欠本局之軍團學費外餘數甘願捐作本局教育經費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管理處核辦

(六) 據第一股傳詢寶華小學嚴教員保福竟不細校如何處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教員延不到校殊屬狡獪應呈請註銷畢業證書並追賠在校膳學各費其缺另由一股簽請核委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一月十六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右晉 李漸遠 李醇伯

陸毅明 朱衡卿 陳萬生 馬文伯 李仲廉

楊小山 孫靜武 夏晴九 劉庚秋 李月波

尹晴波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本縣開辦推行戰時民教師訓班昨日舉行入學試驗畢業經評定錄取呈奉縣府核准本日於榜計取錄正取生六十名備取生十九名

(二) 昨日考試師訓班費用由縣務處造具清單請觀審核
(三) 奉教務訓令規定本年度中等學校放假及開學日期等因自推遵照辦理

(四) 據管理處造具二十七年十二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請傳觀審核
(五)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指令教二字第四〇三七號略開據縣府呈轉本局造報二十七年九十兩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准予核銷備案請傳觀後歸案

(六) 本日縣政會議議決「定期於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天正午召集縣屬各中小學教員及閱覽室主任到省黨部舉行戰時民教宣傳大會」等因自應遵辦即由一股辦快郵代電通飭按期參加達則重懲不貸

(七) 本日縣政會議議決「本局具領國民軍事常識十六本」等因着發給鄉師三五閱覽室五中心小學鄉師附小及本局各一冊書價合國幣十六元由局照繳

討論事項
(一) 據寶華小學辦事員劉仕塔等呈報該校教員蘇得士溺

職情形請明年應予調委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彙辦

(二) 據第二區季委員簽呈於一月五日到普照小學會考有初級教員范啓宣未在校一月七日護國小學初級教員王華亦未在校曾經預先通知竟任意放棄職責應如何懲處請核議案

議決 各予記過一次並通令遵照

(三) 據乘職教員嚴保福呈報因家務窮迫無力籌措調金願悔過更新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案駁斥

(四) 據張董氏呈報該夫張裕在昆陽病故請予優恤等情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由二股查例批示

(五) 據第五學區委員簽覆棋峯小學校長劉正和呈報招生困難請准將校區內各初小三年生收為預備生以宏造就等情擬請通令遵照准可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姑准預備半年指令遵照

(六) 據第三股簽呈第五閱覽室主任馬成履屢不遵章造處各項冊件請予議處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記過一次並通令各主任知照

(七) 據第一股處理關帝廟僧人深明願送本局田畝一份業

經傳集該村紳首到局詢問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交李管理員等查明簽覆以憑核辦

(八) 據清波中學校校長呈請懲處曠課學生楊學劉嘉良等一

案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傳局酌為處理

(九) 縣屬中小學二十七年份放學日期及二十八年開學日

期如何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放學日期定一月二十九日開學日期定三月一日

(十) 第二屆民衆班薪津何日發給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校教員先將應報表冊

考試後方能發給

(十一) 奉教廳訓令教一字第(二四〇七)號令飭填報中小學

音樂教學調查二種限期彙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分令鄉師三及附小各高小遵照限期填報到局以

便彙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六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一月二十日午前十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漸遠 劉庚秋 夏時九 李善之 李醇伯

尹晴波 陳萬生 李月波 陸敘明 朱衡卿

楊維新 李南鈺

請假人員 楊明之 楊小山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小學畢業會考日期定在星期天舉行所有應行預備事

項統須負責各部充分準備

(二) 據第一股簽呈處理鄉師曠課學生李維新追賠在校之

膳學各費一案應予照辦

(三) 本星期六鄉師學生歡送地際廬先生請各同事按時參

加

(四) 星期天在省黨部召集縣屬各級學校教員開推行戰時

民教宣傳大會請各同事出席參加

討論事項

(一) 據多依第五初級小學校區內寶潭小村甲長李正祥等

聯名呈請制止折卸蓮峯閣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李委員迅予召集雙方開誠佈公切實磋商具覆核辦

(二) 據范竹高初級經費管理員吳嘉實呈請發給補助費舊

幣三百元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管理處查核發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七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期 一月二十七日午後四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李醇伯 李右書 陸汝明 李南錄

張文華 李漸遠 朱衡卿 楊小山 陳萬生

劉庚秋 楊朝之 夏時九 馬文伯 李月波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 (一) 據區務處造報一月二十三、四等日小學畢業會考閱卷伙食及雜支費用去新幣五十一元一角六分請傳觀
- (二) 奉縣府訓令求奉國府軍委會訓令據謂平山條陳征工征兵辦法之宣傳工作宜責成當地人事辦理令轉飭所屬各校一體遵照
- (三)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轉奉教育部訓令據本部第三巡迴

戲劇教育隊隊長呈稱該隊擬赴川演戲等省工作請通令所經過各縣縣長予以切實之協助一案奉此自應遵照着由三股查照辦理

- (四) 此次縣立三中學年終會考試卷定上星期一評閱由應奉時九庚秋張明繼武右書醇伯等七人閱國語維新晴波小山文華等四人閱算術漸遠月波南錄文伯善之萬生等六人閱常識

討論事項

- (一) 據楊委員小山查復奉諭確查范竹溪一初小學生稀少原因一案查明該校於開學時已有學生四十一名按該校區戶口共計二百一十一戶人口有一千一百餘人辦理一校學童應有五十名以上因該校教員李文義教學懈怠故現在學生僅有十餘名擬請將該教員停職以為懲儆者戒祈核示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如簽照辦
- (二) 據嘉地第二校教員許嘉禎呈為年老退休請援例給以退休金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劉李兩督學查案簽覆再撥下次局會核議
- (三) 據向旭小學校長等呈報奉令遷移該校高級班於普照小學各情形請鑒核一案如何辦理公決案

議決 應將李蓮另案傳局申斥

(四) 准昆明廣播電台收音員李益昌函奉縣府訓令飭將本台收音機等移交鄉師接收兼辦請派員點收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定期於二月六日派庚秋仲廉會同前往驗收由三股

辦文呈請縣府派員監盤並通知李益昌交代

(五) 據經費管理員簽覆奉飭傳從雄川第二校紳管等訊辦關於廟住持深明損送該寺常住一案情形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仍由管理處酌量辦理

(六) 據第一股簽稱前奉縣府訓令飭征集航空建設協會會員會費尚未繳解現又奉令催繳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本局局長暨各職員均應征為會員

(七) 奉教廳二四六五號訓令飭招考中央政治學校大理分校學生一案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李督學主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八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期 二月三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醇伯 李右書 孫繼武

李南鐸 陳萬生 陸致明 楊小山 李善之

尹晴波 張文華 劉庚秋 馬文伯 夏時九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據庶務處造報中學會考伙食及雜支共用新幣二十九元六角四仙請傳觀

(二) 據庶務處造報一月份本局職員司書晚餐伙食共用新幣一百一十四元零六仙請傳觀

(三) 據庶務處造報本局警役一月份伙食共用新幣一百零九元七角七仙請傳觀

(四) 奉教廳訓令第二四五七號略開奉教育部訓令現有民衆教育機關應與目前民衆訓練打成一片等因自應遵照辦理

(五) 奉教廳指令教二字第四二四四號略開據本縣呈報二十七年份舉辦民衆學校概況暨設置一覽表一案准予備案等因自應遵照

討論事項

(一) 奉教廳訓令第二四五六號開奉教育部令舉辦戰時民

教縣市應將以前領發民衆學課本(四冊一部)餘
存數目及利用情形具報核轉等因如何辦理請決定案

議決 三股遵照查覆

(二) 奉教育廳訓令第二四四七號轉奉教育部訓令

略開本部為謀義務教育之迅速普及特訂定小學增設
兒童義務補習班辦法等因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交二股參照擬本縣實施辦法呈核

(三) 奉教廳訓令第二四七六號轉奉部令印發戰時綱要彙

編以為各校師生利用紀念日及休假日前往附近農村
宣傳之準則等因如何辦理案

議決 通令遵照

(四) 奉民廳指令二二字第五九九號開據本縣呈報查明法

界相國兩寺田產被佃戶侵佔情形祈鑒核一案批示報
國寺分屬昆明市區着即法昆明市長會同該縣長切實
清理會呈詳復等因如何辦理案

議決 管理處遵辦

(五) 據前委實華小學初級教員李益昌呈明未到職原因請

准予繼續服務等情如何辦理案

議決 如請照准

(六) 准中央政治學校大理分校函送該校招生四點請查照

等由如何辦理案

議決 考選日期決定於三月十日交李督學遵辦

(七) 據敷深第二初小校長趙琴鶴暨辦事員等呈報該村學

田被滇緬鐵路佔去成額獲用價銀幣六千九百零十元
暫存中央銀行一俟覓獲相當田產再行取出購買等情
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二股批飭遵照並由本局函請銀行加留本局印證

(八) 准嵩明縣教育局局長李偉代電開省府議決自二十八

年份各地耕地稅撥作地方行政及事業費一案特約同
呈請教廳咨轉財廳請對教育經費優予分配第由如何
辦理案

議決 交管理處偵密研究簽候核奪

(九) 昨日縣政會議議決本縣各級學校處行普偏種竹及種

菜一案如何辦理案

議決 二股擬令通飭各校遵辦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二九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八年二月十日午後四時半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鴻達 李爵伯 夏時九 李善之

馬文伯 楊維新 李右書 楊明之 尹晴波

陳萬生 孫繼武 陸致明 李月波 楊小山

李南鐘 張文華 朱衡卿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民衆學校學生用書是開智公司承印由庶務處前往接洽挑取一萬五千冊以資分發

(二) 此次辦理民教不惟有關於教育行政人員之考成且於本縣局面大有關係以備將來教部派員考查故希望各同事應注意實際宣傳以村或保爲單位召開一次民衆大會會議其次應多負責任際此緊張之時局支絀之庫款務須切實負責俾收實效又此次民教各教員多係青年務望各督學委員視進員切實指導勿顯惜情面各學區設學地址既經編就統希漸達庚秋晴九明之着手辦理同時並希決定普小教職員之分配

(三) 奉教廳訓令第二五〇四號略開令飭探贊商出版之復興小學教科書奉此自應遵辦登刊代令

(四) 奉教廳密令第二五一八號略開令飭注意糾正學生參

加議費一案奉此應予嚴密注意

(五) 據經費管理處道報民國二十八年一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請傳觀審核

(六) 據接收無線電收音台各物人員劉庚秋李仲廉會同具報接收情形交三股報請 縣府核示

(七) 第三股應將各民衆書報閱覽室最低限度應辦事項擬呈候核再行定期召集會議施行

討論事項

(一) 據第四區楊委員簽呈請委勝峯小學校長褚世德爲名譽常務委員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二) 據附小校長夏榮富簽呈時局嚴重工人難僱請據情轉呈暫緩興工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三) 據第三股簽呈據昆段工程辦事處借任縣立第二民衆書報閱覽室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該閱覽室關閉至一月之久在此期間該主任無所事事應予扣發月薪半月以示薄懲所罰半月薪金由局照購書籍發下

(四) 第二股簽提小學教員獎懲規約應否修改請核議案

議決交孫委員逐一詳核再予付印

(五) 據羅啟第二初小校區內代表李嘉瑞李文翰等聯名呈

請暫緩停辦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一股傳局處理

昆明縣二十七年冬季小學畢業會

考委員會成立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董委員長 梁副委員長 高應春 李漸達

李右書 馬文伯 楊明之 陳萬生 李善之

李醇伯 劉庚秋 朱衡卿 楊維新 夏疇九

主席 董縣長

報告事項

現屆二十七年冬季會考之期應即照章組織會考委會辦理小學畢業會考事宜特訂於本日召開成立會二十八日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天)舉行會考茲將應辦事項分別提會討論以便進行

討論事項

(一) 推定主試委員案

議決 推舉李漸達 劉庚秋 高應春 馬文伯

李右書 李善之等六員為主試委員

(二) 指派常務委員案

議決 指派高應春 楊維新 楊明之三人為常務委員

(三) 彙集會考各校表册案

議決 楊維新負責辦理

(四) 派各科擬題閱卷人員案

議決 國語科擬題由醇伯並派漸達庚秋維新文華等

會同閱卷 算術科擬題由應春並由善之右書

會同閱卷 常識科擬題由疇九並由文伯明之

會同閱卷

(五) 預備各科試卷案

議決 由陳萬生負責辦理

(六) 辦理試卷編號彌封用印及坐席號數案

議決 由衡卿仲廉負責辦理

(七) 推選監印試題人員案

議決 由李漸達辦理

(八) 佈置試場案

議決 由疇九萬生仲廉負責辦理

(九) 呈報會考日程辦事日程案

議決 由維新負責辦理

(十) 預備會考學生午點案

議決 學生每人發給麵包二個由庶務處照例辦理

(十一) 招待會考教職人員案

議決 照例辦理

(十二) 核算會考成績分數案

議決 由銜卿晴波仲廉右書負責辦理

(十三) 公佈結果並呈報教廳案

議決 由楊維新辦理

(十四) 會考日期及地點如何規定案

議決 日期定一月二十二日(星期日)自正午十二時至

午後四時為考試時間(國語二時算術一時常識一

時)地點決定在鄉師附小

第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

第八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榮 李月波 魯進民

劉庚秋(楊維新代)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

報告事項

(一) 附小二十七年下學期學費業已果東共計收獲新幣一
千八百五十四元除提附小充實費二百四十七元二角
外尚餘一千六百零六元八角已入賬

(二) 景星街第一四三號舖面租戶李靜安抗加租押已取銷
承租權租與鄭竹茂接獲押佃新幣二百元租定為十四
元

(三) 本年租米腳費照舊在十一月內送到者每省斗給舊幣
二元十二月內送到者每斗一元過期不給

(四) 正義路第五七四號租戶王家賢因頂租已加押佃新幣
二百元月租加為五十元並具結承認不再轉頂

提議事項

(一)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七年一月份收支計算書案

決議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傳觀後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二) 請覆核縣立三中學一月份及玉案中學十一月份收支
計算書案

議決 照常會審查案通過准予核銷

(三) 景星街第一四三號舖房後牆倒塌如何修理請核議案

議決 照管理處擬發辦法樓上由租戶用籬笆裝隔俟大

局平定後再為改建

(四)現開省款各機關由一月一日起加薪五成七成本局預算亦擬加薪三成較省機關相差尚遠是否允當及如何籌增經費以資應付請核議案

議決

縣屬各科局職員待遇已呈請加薪五成俟奉令後教育局職員加薪成數即照案辦理以免紛歧至經費方面查原收屠捐每猪一口合新幣一角四仙請加為四角酒每挑合新幣陸角請加以一元六角由局呈縣轉呈財廳核示照增收百分數比例加發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九次大會紀錄

九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八年一月十七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楊秘書代) 梁副委員長 夏時九

李月波(陳萬生代) 劉唐秋(楊維新代)

魯進民(尹晴波代)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楊秘書代)

報告事項

(一)據經費管理員報告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二兩月份共付租米脚費新幣二十七元六角五分

(二)又報告二十七年下半年收算本局存款利息舊票五八利息六一九·四元

(三)三十七年十、十一、十二三個月義教附捐共領獲新幣四一三一·六六元

提議事項

(一)請覆核該本局二十七年年度半年決算書及二十七年十

二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二)請覆核清設日新兩中學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二兩月及玉案

中學十二月份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照案通過准予核銷

(三)文廟西巷租戶張裕發欠租十三個月迭次傳催隱匿無

縱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簽請縣府派警拘提到案送請省會警察局押追

(四)宋旗營送局學田整理後已佈告招租久無租人如何

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再行佈告學田附近各村招租若再難出租即行拍賣
另購不動產以便經營

昆明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六屆第十次大會紀錄

日期 二十八年二月十七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委員長 梁紹堯 夏琦九 劉庚秋
列席人員 李月波 錢平階(李漸達代) 魯進民(請假)
主席 董委員長 紀錄 李善之

討論事項

- (一) 請覆核教育局二十八年一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無誤傳觀後照案通過呈報核銷
- (二) 請覆核縣立三中學二十八年一月份收支計算書類案
議決 三校計算書類均經常會審核無誤應即傳觀通過准予核銷
- (三) 據文廟街租戶華品帽局報告現因改建光華街文廟牌坊須退進八尺此舖已大部破估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俟必要時照案退縮

(四) 據光華街東寺街珠市橋等處租戶報告現奉令退街市
府僅促極嚴究如何建蓋請公決案

議決 照前案辦理退建費用由管理處約租戶商籌

(五) 宋旗營送給教育局學田雖經縣府佈告招租並由管理處多方接洽均無人承租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由管理處再行接洽招租俟萬不得已時即由居自行耕種

(六) 關岳廟住持深明立據該寺坐落羅川鄉嚴家村田產一份計三畝六分五厘三送作縣教育經費現已接收營業惟該村紳管蔡坤等要求劃撥一部作為地方小學經費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議決 劃撥十分之三田一坵作為小學經費並請財政局劃撥執照至關岳廟住持應由局酌予獎勵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六日午後二時

地點 昆明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縣長 袁中凡 司紹宗 梁局長 李子廉
魯進民 郝煥庭 楊啓堂 楊益高揚助理員代

高伯良 李富甫 李晉平 梁天際 附代 郭潤五
范儼然 畢保之 李炳代

請假委員

張服真 趙厚堂

列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疇九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高應春

報告事項

(一) 行禮如儀後即報告開會

(二) 中央因抗戰關係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案

教育部教廳指令本省省會及本縣先行辦理利用行政力量作大規模之推行是以遵令成立本會關於內容

方面注重公民訓練及識字教育並限期一年普及

(三) 至於本委員會組織係遵令由縣長爲主任委員教廳派

一代表縣黨部派一代表連同教育局長三員爲常務委

員各區區長公安總局長及各學區教育委員爲常務委

員並聘請當地教育名人四人爲聘任委員

(四) 現在各項規章辦法均經分別擬定提會核議惟此種工

作殊爲艱互此後務望協力合辦本政教合作之精神按

照議定辦法努力推行

討論事項

(一) 擬訂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請核議案
議決 逐條修正通過

(二) 經費預算現已編就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由常委會逐一審核提會處議

(三) 師資訓練班辦法現已擬定請核議案
議決 逐條修正通過並於待遇一項添加「畢業後應遵照

服務一年其成績優良者得委充普小教職」

(四) 考選師資應否成立考選委員會請公決案
議決 由教育局負責辦理

(五) 請決定師訓班考選日期及開班日期案
議決 (一) 考期定於一月十五日舉行

(二) 開始上課期定一月十八日

(六) 宣傳辦法現已擬就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由常委會審查通照實行

(七) 宣傳大會日期請決定案
議決 日期由縣政會議決定地點借用省黨部會場

(八) 區決定各區應辦班校案
議決 併同第一案辦理

(九) 請決定民校開學日期案
議決 定三月一日一律開學

(一〇) 請決定請執行委員會成立日期案

議決 定一月十七、十八兩日舉行

(一一) 宣言之標語均已擬定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宣言應改為語體文由常務委員會審查實行標語亦照此辦理

(一二) 本會議事細則現已擬就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

(一三) 臨時動議一案

議決 (一) 全體會議定每月三號正午十二時舉行

(二) 常會定期照辦

(三) 會議紀錄應印發

(四) 宣言之標語應請速 印發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第二次大會會議紀錄

員會第二次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八年二月三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李幹平(徐賢三代) 范儼然(田中文化)

楊益高 高伯良 趙厚堂 畢保之 郭潤伍

陸叔明 李南鈺 李富甫 楊小山 司子敬

查中凡 孫繼武 楊啓堂(請假) 梁紹堯

列席人員 劉庚秋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各區執行委員會主任報告各區執行委員會均已遵照前次大會所定日期一律成立並已着手調查學生人數

(二) 奉教廳令本縣民衆補習班應一律於二月十五日開學

(三) 奉 部令此次舉辦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應以專設為主

討論事項

(一) 本縣戰時民衆教育預算書曾經常會逐一修正可否施行請覆核案

議決 通過

(二) 民衆學生調查完竣應否列榜公布案

議決 應行公布並以保爲單位

(三) 請確定第一期各區應辦班校數目及地點案

議決 各區務僅二月十日以前將應辦班校地點及辦事員姓名具報教育局以便委派教職人員

調查

西山勝蹟探訪記

續四卷第十期
李士彬

太華寺大殿一聯，爲明雲南巡撫陳用賓舊題；共和元年壬子冬一月李根源補書者。云：

慈雲來西域，一片婆心，接引伯什代蒼黎，悉入菩提世界

法雨遍南滇，雙懸慧眼，靜看千萬家烟火，盡歸明鏡樓臺

又一聯，爲道光戊戌年程賜蘭書（隸字）云：

天半湧香雲，一壁獨開兜率界；

海中懸寶月，萬流同印妙明心。

前殿一聯，爲明征南將軍黔國公沐璘舊題；壬子冬月

李根源補書者。云：

梵唱數聲煙寺曉；

漁歌一曲海天秋。

又一聯，未署題書人姓名及年月，云：

初日照高林，水光瀲灩晴方好；
殘雲歸太華，山色空濛雨亦奇。

前殿之石，爲髮鏡軒，有額爲康熙丁卯范承勳制軍舊題「髮鏡軒」三字。前後有跋云：

「瀋陽范制軍既名是軒，遂書而榜之。毀於兵，無有能補之者。去歲夏五，隨陳虛齋小圃施文晏聚五兩師，楊春伯廣文，周芸生郭子謙兩茂才，陳光佑司馬，來遊，見壁間石刻有此三字，則笑曰：『范書可補也！芸生游藝多能，習光學有得；若楮歸放大，刻而懸之，誰謂非范書之舊。雅材好事，諸君其有意乎？』僉曰：『善！願釀金助刻。』虛齋師更集其碑字，放大爲聯。今並刊成，懸諸軒。宣統庚戌浴佛日李坤記」

楹聯爲陳小圃太史集范制軍「太華紀勝」石刻中字，放大而刻爲聯者，云：

題石掃苔，疏泉待月；

沿山種竹，入寺課花。

軒內正壁，嵌大理石石刻一方，文云：

「太華紀勝」

出西郭，有水蜿蜒入草海；草海者，古積波池，俗曰青草湖，滇上流也。碧雞峙其右，巖巖而逶迤；太華則爲冠劍

偉夫。聳立於中，若莫可倖伍者，志所稱「蒼巖百仞，綠
波千頃」，當是也。斗折屏上，以選寺門，寺踞庚延甲，
唯見紫翠環合，碧潭倒影，都會女牆，煙火隱隱，縈繞其
前，每一矚目，襟期朗朗。殿後傑閣呼成，用奉菩薩悲憫
像。而虛其下，為堂以眺海，至此，則草海入懷，儼如既
望之魄；芭蕉綉絲，風送之，纏繞然，天然作桂兔婆娑影
；煙鶴乍有乍無，蕩漾於空明蒼藹之天；顏以「海月」，
不虛也。右方開地三楹，所為一碧萬頃者，景物幽觀，與
海月同，而曠爽特與海月異，乃重構一軒，曰：「髮鏡」
，以延客之躡屐來登者，自是，而山水之勝兼收矣。長老
言：寺昔全盛時，輪奐宏麗中海隅，巔頂萬松樛蟠，浮青
翠黛；沿山桃李芳郁，嫣紅雅白；殿庭古茶八木，巖桂數
株，花時如入石家錦障，客步卻迷，園色天香，瘴人襟袖
，疑不從人間來也。今俯仰上下，惟水色山光耳！然譬諸
窮谷幽姿，絕世獨立，不事鉛華，而真態愈不可掩；老桧
方課難種松竹，藝茶澆花，疏泉琢石，為山靈洗鞋，必二
十年，其復舊容乎。夫難得者時也，而時每不可得；况良
辰勝賞，人生幾何？余數載間兩行滇海，最後而得此山，
然必公餘中至，至又不能信宿，歲率不過二三過；今者勞
薪生耳，稅駕靡定，則是遇之何其難！而去之何其易！然

不可謂與此山之勝緣也，異日者，倘蒙 聖恩，歸老太
平，奉先人之丘墓，輻中曳杖，掛客衙門，有自西南來者
乎！「民無恙耶？太華無恙耶？」曰：「然！松杉若茂矣
；而茶桂吐翠，梅竹扶疏，與石骨競瘦也。」「昆明能戰
，幾何年矣！有時朝晝崩，深夜漁燈，出沒明滅於蒼波舒
捲中乎？」曰：「然！開嘗掃苦石而規舊額矣，對記其官
，則節帥也；其地與姓氏，則潯陽范承勳也；其手紀，則
太華之勝也；以今較昔，其相去何如也」。余時當為輾然
；客亦遂去。康熙丁卯嘉平月刻」
此石刻廣五尺，縱五尺。凡二十五行，每行二十四五
或二十八九字不等。字為歐體行書。
軒後壁石匾，題「世濟其美」，中鐫印章，其篆文為
「康熙御筆之寶」。軒上有樓，人稱「望海樓」。有范承
勳題書「一碧萬頃」派。有聯二：一署「光緒十一年乙酉
暮春之初」，「昆明寒香谷舒藻題」云；
提起吟毫，問誰詩膽如天大；
放開醉眼，若箇酒腸似海寬。
一署「己巳春宿太華寺樓月明如畫即景撰句」，「石屏
丁鶴年并書」云；
鐘澗夜碧同千古；

山色湖光共一樓。

樓後面亦有二聯一署「康熙癸卯年范承勳原題」(按：癸卯疑為丁卯之誤)？「昆明李相書」云：

漫云有畫有詩！及放膽，如何落筆？
借問是魚是水？且忘機，時一憑欄。

一署「民國癸酉」「曲陽孫桂樓集句」云：

樓觀滄海日；
人在蓬萊峯。

雙鏡軒檻外一聯，署「民國庚午秋九月」「玉溪王卓然裕如氏題書」云：

萬千氣象薰醉眼；
五百瀟瀟繞層樓。

(附)聞西峯禪師云：「刻將軍建海月堂，已尋獲范制軍舊額，俟成懸之。五月間，余行經象眼街，見匾聯鋪方刻二聯，其一云：

滄桑幾變遷，可憐堂舍埋荒草；
風月無今古，莫使湖山改舊顏。

聯旁有跋云：「此海月堂也，范六勳制軍康熙丁卯舊題在焉。二百年來，兩處風簷，久經頹廢；湖山無恙，堂舍為墟。撫今思昔，能無興慨！前遊歲來遊當囑玆山方

與詩人約後游。

定西峯上人重事興修，並捐資以為之倡；今春落成，上人囑題楹以紀其事；乃以此應之。民國二十四年，舊歷歲次乙亥，仲春月，巧家陸崇仁題並識。

(此聯今懸於大殿下右旁新建之客堂)二十五年秋
日附識

又一聯，亦陸崇仁題。(今懸於大殿後縹緲樓下)
能將地步展開，直上華峯窺秘殿；
且把身心放下，好傾瀟海洗塵勞。

前殿外左壁嵌石刻一方，廣二尺四寸，縱一尺二寸；
鵞文十八行，每行字數不等，(十字上下)為趙體草書：

一壬寅秋游太華寺
石豹萬翠擁孤寺，碧雞雙翅擡一峯。五更移樹鳥啼月。四山應聲霜叩鐘。塔影倒浸青竹葉，海面拔起金芙蓉。空谷

老松八九丈，巢居可有漢赤松？

山行

踏遍山又山，山山樓上樓。昆湖懸一壁，支柱去梁州。
月來天欲低，雲去將山將倒，控得瀟池胸，飛身入雲表。

乙丑秋由三清閣至太華寺
五色雲中臥石虬。題詩一字一驚秋。竹留清露松留月。都

與詩人約後游。

屏山居士袁嘉穀書稿移山移

右壁亦嵌石刻一方，廣二尺四寸，縱一尺二寸；鐫篆文十八行，行十一字。云：

「民國乙丑夏與家人侍家人游太華山二首

積煩倦人事，逸興懷山林。侍長復攜幼，一艇向岑岑。磴道盤千級，樓谷高百尋。初步驚坦坦，漸進峯嶸嶸。振衣拂雲松，吟步踏煙靄。煙靄淡流影，冽泉響遠音。萬象茲矚目，佳哉一登臨。

我生好山水，少小遠征賦。十年薊京游，四載環球路。客機時跨越，重洋一飛渡。山地崩綿雲，海濤天九霧。負笈歸鄉國，山水長如故，山濶飲梧捲，庚年奉母住。摩娑舊題辭，增之與新句。泉石素心人，不我頻延佇。縱目湖中天，白雲深無處。石屏袁丕佑

前殿後，左右有門通迴廊，門上方各嵌石刻一方，均廣一尺四寸，縱一尺二寸。左刻為王頴體草書十二行，行十二字者居多。云：

「游佛嚴寺

煙波萬頃碧成海；松竹滿山青到門。一葉漁舟泛水面，千尋樵路接雲根。頽垣斷瓦幾時復！古樹名花今尚存。無照宗風久不作，誰將禪理細評論？

是真非真幼亦非真！瞬息千秋迹以陳。世變幾經交海劫！湖光一洗古今塵。六根清淨心無欲，五濁茫茫思有身。何以維摩病居士，一牀說法室生春。

乙丑仲春 昆明張學智題

右刻為隸書十五行，行十四字，云，

游太華寺

清磬聞天外，林深古寺迷。泉流隨路轉，木末與雲齊。訪勝疑山賤，尋詩累小奚。雪泥鴻爪意，分一竹一留題。

太華寺茶花

故老相傳為明建文帝所植

照眼花光，渾疑是赤城霞赤。香國裏，不同凡豔，獨標高格。翠羽遙分滇水濼。紅綃界斷華峯碧。散丹砂，吹上樹梢頭，東風力。金川啓，愁無敵。來燕子，春無色。恨南天遠，雁荒飛錫。結習久忘塵夢醒，拈花微笑禪心寂。問朱明錦繡舊河山，空陳迹！

右調滿江紅

民國第一乙丑夏瀘西陳古逸

二十一日自太華寺工作畢，更携琴尋徑往羅漢山，下榻三清閣左之飛雲閣。

詰旦，由閣下數百級，至壽佛殿，已荒廢僅存頽壁更下百餘級，為如意觀，更下為觀音殿，更下而至一千步

「岩」，募岩刻字徑尺餘，蓋自山脚至此，已千步矣。乃復上，由雷佛殿南出一徑，至大牛井，井在岩下，為至小泉，水頗清甘。旁琢石牛。岩上崖岩刻文，廣二尺一寸，分一尺三寸，分十四行，行十字，歐體楷書。文云：

「踏出仙泉世外流，馬駝故事讓仙牛。蹄週佛國三千里，水映龍宮十二樓。扣角無人留洞口，滋雲瀉露冷岩頭。青蛙坐底觀天處，點破空明一碧秋。」

天上分來石上流，居然銀漢有牽牛。空山喘落清溪月，老甕駝過古石樓。梓樹和開曾赴水，兩關一去不回頭。蘿垂巖碧煙籠井，濕葉堆成滿洞秋。那文鳳再題

按那文鳳為昆明花園村人，乾隆五十九年解元。北上為張仙殿。其左為土主殿。南斜上，有石凳一，為張多記製，以供休憩者。迤北歧出一徑，即往太華寺之徑也。更南上，至一坊，額聯皆石刻，額曰：「羅漢崖」；一聯為李厚安太史所題書，云：

海為湖湖松為舞；石作蓮花雲作臺。

又一聯，未署姓名，云：

時出雲煙銷下界；夜來鐘磬徹諸天。

坊後面額聯亦石刻，額曰：「三清境」；聯為錢南園先生所題書，云：

置身須向最高處；舉首還多在上人。

入為靈官橋。南有靈官殿，更上至三清閣。門有聯云：極目太華高，若大乾坤撐半壁；遠胸滇海闊，無邊風月倚層樓。

開五楹，上供三清像，下為住持堂院及丹房。有康熙甲子副都總德爾得題書之「海天一色」；及道光壬寅，可石段琦題書之「松鶴餘閒」等額。聯則有光緒甲申，邑人楊向陽題云：

黃農必古，筱季必今，然則何時方藥耶？就是氣微炎炎，把太華峯兩指拈起，及只為電掣雷轟，雲收雨歇；廊廡奚榮？林泉奚辱？究之此處可遊也！除非胸懷蕩莊，將滇池水一口吸乾，方纔見山高月小，海闊天空。

又一聯為光緒癸卯，性泉文源集句書刻云：

浮光耀金，靜影沉璧；層巒聳翠，飛閣流丹。

又一聯未署姓名云：

日出煙銷，風來月到；

雲垂海立，地曠天低。

閣左更有軒室三楹，有李厚安先生題額曰：「飛雲閣」。一聯為宣統建元秋七月，晉寧徐兆松題云：

千尋危磴盤蒼鷲；半壁飛樓瞰碧波。

又一聯署癸丑集遺山梅村句，古求李鴻祥撰書云：萬里風濤接瀛海；千年仙竇訪丹砂。

又一聯為民國三年禮陵劉彥題云：池水終能歸大海；山形有意御橫流。

飛雲閣右壁外，嵌大理石刻一方，廣四尺，縱二尺，前鐫記文十二行，行二十七字；中鐫捐助功德人姓名十數行；未鐫諸書年月三行；其文如左：

「重修羅漢山三清閣呂祖閣靈官橋功德碑記」

。山有樓閣者，下建五龍宮。至明始別開生面，陳氏肇修於先，陳氏繼修於後，本朝蔡稜遠將軍，及王在茲將軍、楊文定太傅，將前樓閣改建老君、啓聖、玉皇、斗姥、祖師、七聖、呂帝、主帥、諸殿閣，而以三清閣總其名。無

何，至乾隆末年，殿宇傾圮，牆垣崩頽；真慶觀道紀楊公來祥目擊心憫，毅然以爲己任，出己貲，募衆善，陸續增修，遷五隆宮之聖像於上，而同祀禱。延至嘉慶十八年，何公來峴接手，克紹前猷，功程乃備。二公鑿石培基，虛者實之，隘龍者廣之，低者高之，朽者新之。一時官紳士庶，皆榮輸以襄其成；且動大善，鑽岩洞，砌石坊，雖曰衆姓解囊，而供饌俱茶，勞力勞心，十餘年不倦，始於乾隆五十五年，迄咸豐三年而後竣工，不亦難且久哉！落成後，二公若求記於予，不揣固陋，略述其顛末云。

……（以下十餘行，皆捐助功德人姓名，不具錄。）

賜進士出身前任浙江紹興府新昌縣知縣邑人楊際泰謹撰文

住持道人何來峴率徒衆同立石

大清咸豐三年歲次癸丑林鍾月穀旦曾孫樊合源暨手謹書

三清閣右壁，嵌大理石刻一方，廣一尺八寸，縱二尺二寸，前數行鐫記文，中十餘行鐫捐助功德人姓名，末二行鐫立石年月，其文如左。

「重修三清閣碑記」

蓋莫爲之前，雖美弗彰；莫爲之後，雖盛弗傳。省西太華山，自元初梁王創建三清閣，以其後依太華俯臨昆池，真勝境也。至道光癸巳年，地震成災，殿宇坍塌；經省城由

楊自問公暨住持何王之修理復舊，培植增新，峭壁矧石，巧絕人工；凡登臨者，莫不稱為觀止焉。及咸豐已丁年，大遭兵燹，殿宇蹂躪，聖像毀壞；不惟遊人罕至，即住持亦不能容身，荒涼幾數十年矣。迄光緒戊寅年，幸際昇平，始倡首募捐，陸續興工，安置住持，至光緒辛巳年五月，修補告成。雖不能增輝於往昔，庶可繼美於將來！尙欠彩費之工，現在募捐，擬修本如意觀，俟後修理工竣，再為勒石證明。

……（以下十餘行，皆捐功德人姓名，不具錄。

光緒七年歲次辛巳仲夏月 吉旦

會城首事陳燦威文彬章浦暨住持道人劉敬安等同立石

刻

出三清閣南上，巖壁間摩崖刻文云：

「倦遊五洲歸，萬里快眺矚。故國好山湖，是鄉老亦足。

湖水磨茶銅，山崖削積鐵。幽人藉白雲，臥看明月出。坐

久林花落，息機野鳥親。渾然忘物我，一笑碧天春。

民國乙丑鬻子德馨孫延遊此得詩三首 瀘西陳古逸

此刻，廣一尺五寸，縱一尺三寸。清為隸書，共八行

，每行八字；後改為草書，分二行，行十一字。

自此曲折而上，至祖師殿；殿左為斗姥閣；覆左為孔聖殿，樓上塑伏羲神農軒轅三皇。殿旁摩巖刻文，廣二尺，縱一尺四寸，文云：

「秋日同諸友來遊卽景

萬壑樓臺半嶺楓；盤旋磴道碧雲通。僧開佛界虛懸際；犬吠雲山慘淡中。落葉瀟瀟岩洞冷；疏鐘寂寂海天空。峯回

日影纔當午，謔作斜陽已映東；

踏破堆階片片楓，攀籬直上徑猶通。都將醉月來天外，我

且憑欄入畫中。樹繞千江村落鏡；雲開萬嶂雁橫空。傾壺

酌酒岩霞處，笑指歸樵下嶺東。

于闕那文鳳

更由孔聖殿左右石磴而上，為五老殿。

由祖師殿而下，更曲折而上，岩壁刻「紅崖不到」

引人人勝」；「別有洞天」等大字。有石坊，額曰：「凌霄

寶境」；後面額曰：「妙有真境」。更上至小牛井，岩上

刻額曰：「孝牛泉」，兩旁刻「道光癸卯年」「我山葉璋

題書」。井在岩下，為整方池，泉水清甘，而岩上石泉，

又錯雜滴入，丁冬不息。井旁亦琢石牛。右募岩刻文曰：

「渴停綠峙」，字徑尺，兩傍刻「光緒癸卯仲春」「長白

文源題」。南為七聖殿。北為玉皇石，有道光壬寅年劍川

歐陽集題一聯云：
春水船如天上坐；
秋山人在畫中行。

更上，北折為聖父殿。迤南為鳳凰閣石室，左壁摩崖刻文，廣四尺，縱二尺六寸，鐫米體行書二十四行，每行二十字上下不等，其文云：

重修三清閣石洞序

吾滇山水稱奇觀，而太華擅昆池之勝，其秀尤在三清閣。或曰：「閣之美，人所治也。子奚以為尤？」余曰：「不然！閣所以點綴夫山之景，而收滇海之形勢者也。苟無閣，則山之美且不見，奚有於海？是故人之登太華者，必曰游三清閣。」庚戌歲，余在籍守禮，平居固無賞心者，惟二三知己，相與朝夕過談，適雲卿馬子，桐村周子，向余相謂曰：「君曾於魯獲觀泰山，攀日觀，望東海，渺青齊，可謂極宇內之雄觀矣！而太華為吾故土，近在境內，從未得一登；意者，五嶽歸來故乎？」余笑應之曰：「否！固所願也。然非子言不及此」。於是訂以日，於秋九月中旬，遂買舟西渡，薄暮抵山脚，一鼓後，燃炬登焉，是夜宿三清閣，楊子向齋，與其技南陔俱先到，同馬君周君並余為五人，詰旦，因恣游覽，見其樓閣嶙嶙，金碧煥燁，偶

憑欄睇，覺煙沉霧湧，此身如居天上。向齋楊子在旁進謂曰：「君亦知斯山之有今日耶？徵吾叔南陔公數十年力不及此。能賜一言以傳其事乎？」余曰：「然。嘗聞南陔性孝友，而人之曠達者流也。其弊早著於里黨矣！又何俟余思為之序而後傳耶？雖然，達天閣之闢，南陔以一人力，行之數十年，星霜風雨，不避其艱；誦謗毀譽，弗輟其志；事雖成於衆人之捐濟，而功實賴一人之經營。所謂有志者事竟成耶？南陔之名，吾知與華山同不朽也！」

道光庚戌十二月既望邑人何桂清撰書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物定名為昆明實業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冊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一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收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一律贈送。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於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局依據修定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訂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抗戰時期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三、求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繕寫分明，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新幣叁元以上，陸元以下；遇有特殊價值之者，另案從豐致酬；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來稿請交本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六、編輯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七、來稿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八、本辦法經本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啓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啓。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啓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啓者：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各小學，前由各高小轉寄，仍有遞送不周之處，曾提經第三〇七次局務會議議決自第四卷第七期起，每月月刊，交由各區中心小學校工務送每送達一次，將原分發表填注蓋章繳局，由庶務課賜。此後各小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或直接向該區中心小學校長查究尤便。此啓。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啓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發行者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滇幣十二元六角

年

卷

期

5

3

第

第

編索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刊行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第五卷 第三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董廣布題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五卷第三期目錄

法令規章

登刊代令不另行文

教育局奉發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頒給條例通令遵照
文附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條例

轉載

家庭衛生常識

雲南衛生實驗處編撰

樂歌

民衆課本詞陳萬生作譜

蔣委員長
打倒日本帝國主義
自立歌

論文

談戰時教育
實施抗或教育的對象與教師
棋峯小學教員劉正和
珥琮四校教育梅兆富

通俗講演

譯載

第一二三期抗戰的經過

第一民教館江主任講稿

推行戰時民衆教育的意義

第二民教館劉主任講稿

堅強最後勝利的信念

第三民教館吳主任講稿

文盲的救星

第四民教館楊主任講稿

怎樣肅清漢奸

第五民教館馬主任講稿

抗戰時期的民衆訓練

第四民教館楊主任講稿

我軍放棄廣州武漢與抗戰勝利無

第四民教館楊主任講稿

可怕的毒煙

第五民教館馬主任講稿

努力增加農業生產

第五民教館馬主任講稿

疏散人口

第五民教館馬主任講稿

清除人類的病患媒介——蚊蠅

第五民教館馬主任講稿

議案

續第四卷第十期

昆明縣教育局第三三〇次至三三五次局務會議紀錄

收支報告

編輯處重要啓事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收支報告

請領第四卷各期登載學生成績獎品

法令規則

奉照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

頒給條例通告遵發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訓令

教輯代字第一〇八號

縣屬各中小學校長
令縣立各民教館主任

為通告遵照事：案奉

昆明實驗縣政府第五八號訓令開：

「有通告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政府秘一鈴字第四三九號訓令開：「案奉行政院二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呂字第八七一號令開：奉 國民政府二十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渝字第六一號訓令開：查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頒給條例，業經制定，明令公佈，應即通令飭知。除分行外。合行抄發該條例 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附抄發條例一份，奉此。除分令外

，合行抄發該項條例一份，令仰該縣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除抄發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頒給條例一份」。等因；奉此，並奉 雲南省民政廳二二字第二九號訓令合同前因；除分受外，合將條例抄發，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並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等因；計印發條例一份。奉此，自應遵照。合行登刊代令，仰該員等即便知照，並轉知各地方人民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條例二份。

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日

非常時期人民榮譽獎章獎狀頒給條例布 廿八年一月廿五日公

第一條 人民或人民團體對於有反抗戰之前方或後方工作有特殊貢獻於國家者除法令給予其他獎勵或勳賞外得依本條例之規定頒給人民榮譽獎章或獎狀陸海空軍將士及其他公務員之獎勵勳賞應依其他法律之規定

第二條 人民或人民團體具有左列事實人一者給予人民榮

譽獎章或獎狀

一、購買公債捐輸軍餉軍用器具材料或其他財物盡其能力者

二、發明或改良製造新之器或軍用器具材料其他財物盡其能力者

三、隨同軍隊出力卓著勤勞者

四、除前款外盡力於軍事工作足資表率者

人民榮譽獎章獎狀不分等級獎章給予個人並附發證書獎狀給予團體

請給人民榮譽獎章或獎狀之程序如左

一、合於第二條各款事實之一者由縣市政府呈報省政府提請行政院頒給或由省政府直隸於行政院之市政府內政部或軍事委員會政治部根據事實提請頒給

二、當地自治人員或得受獎之親屬或其同事四人以上或當地公正之十人以上得呈請縣市政府轉報省政府提請頒給縣市政府應於詳查確定後依前款規定辦理

依前條之規定提請頒給人民榮譽獎章或獎狀者由行政院審核決定後頒給之

前項審核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六條 人民榮譽獎章證書或獎狀遺失時得呈請補給原件查核時應即呈報註冊

第七條 人民榮譽獎章獎狀證書之式樣由行政院定之並呈報國民政府備案

第八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以命令定之

轉載

家庭衛生常識

雲南衛生實驗處編撰

家庭是一個小社會。各個家庭，若能夠有衛生的環境，和健康的的生活，社會自然可以走向衛生的正道了。所以要提倡公共衛生，必先從家庭方面着手，纔容易收效。提到家庭應辦的衛生事項，如環境的清潔，產母的衛生，育嬰的技術，飲食的烹調，住居其佈置以及預防疾病等等，講起來是很繁的，茲僅將關於衣食住的衛生事項撮要列舉於下：

(一) 關於衣服之衛生

衣服甚清潔樸實，常常洗滌，並宜寬舒適體。如遇汗

濕，應則換掉。

乙、被褥宜勤洗勤曬。

丙、睡時宜穿寬鬆衣服。

丁、本省氣候最易轉變，在早晚或下雨時，要加衣服。

戊、禁止穿着緊內衣，高跟或尖頭鞋。

己、不可赤膊。

(二)關於飲食之衛生

甲、廚房衛生

廚房衛生，與健康有密切的關係。時當夏令，蒼蠅特別多；不注意，即於傳染疾病的危險！茲將廚房衛生事項列下：

(1) 廚房應有防蠅的設備。(如絲窗紗櫥紗罩等)

(2) 灶爐應有煙筒以免煙霧彌漫。

(3) 廚房內應有潔淨的碗櫥與菜櫃。

(4) 廚房內地面宜堅固，若有洞窟，應一律閉塞，使鼠不得藏身營穴。

(5) 厨房地面宜常洒掃，不可積留髒水。

(6) 食物須收藏妥當，不使蒼蠅停落或被鼠類嚼食。

乙、飲食衛生

(7) 飲食物須煮熟而後食，勿吃生冷食品。

(2) 不食生水，口渴時喝開水或冷開水。

(3) 不食已腐的食物。

(4) 水果須洗淨去皮而後食，勿食未熟或過熱之果品。

(5) 飲食以清淡為主，不多食厚味的魚腥酒肉。

(三)關於房屋衛生

甲、居室

(1) 室中空氣流通，日光充足，時常開窗戶。

(2) 室內地面，宜隨時洒掃。

(3) 一切器物宜安排妥適，整理清潔。

(4) 牆壁或地面上有空洞處，應即設法填補，使鼠無藏身之處；並應養貓、或置備捕鼠夾子，捕鼠籠，以捕殺之。

(5) 住宅內應有洗澡的設備。

(6) 店上應有蚊帳，以防蚊之侵襲。

(7) 天井內不可停積污水，滋生蚊蠅。

(8) 乘涼時，不坐臥在潮濕的地面上，

(9) 病人用過的衣服器物，宜用沸水洗滌，充分消毒。

乙、廁所

(1) 廁所應遠過廚房。

(2) 茅坑或糞缸須加蓋，并常灑石灰，時常清除，以免臭氣四溢，傳染疾病，滋生蒼蠅。

丙、環境

(1) 院中宜多種花木，以增美觀。

(2) 拉及桶應有蓋，每日倒淨，防蠅之生長。

(3) 陰溝宜疏通，污水宜隨時清除，以防蚊之生長。

(4) 門前街巷，應由各戶逐日灑掃清潔。

上列衣食住的衛生事項，是簡而易行，而且很切要的，希望各家長認真督率劣行實行。

附消滅蠅鼠簡法

(一) 滅蠅簡法

蒼蠅的身體內外常帶有細菌，能傳染傷寒，霍亂，赤痢，等疾病；所以我們要預防撲滅他。茲將滅蠅方法列下

甲滅蠅的方法蠅常產卵在糞便中，故撲滅蒼蠅，以殺其幼虫收效較大。茲將滅的方法列下：

(1) 石灰殺滅例如在一個兩尺直徑的糞缸中，用石灰一斤半酒入，即可殺滅。

(2) 沸水殺滅在一個兩尺直徑的蠅缸中，用沸水一

斤，亦可將將蠅之幼虫殺滅。

乙、捕的方法 即用捕蠅拍，捕蠅紙等捕殺牠。

(二) 滅鼠簡法

鼠蚤為鼠疫傳染之媒介；鼠類不僅為蚤之寄生者，且能損害穀類，房屋，咬壞棉毛織品，及各種器物，污穢食物，擾人清夢，其為害人類，實屬匪淺！吾人應起合力以撲滅之。茲將滅鼠簡易方法，列舉如次：

(1) 填塞鼠穴。必要時須改良建築物，如地，牆壁，均須以混凝土築成。

(2) 固藏器物。勿使鼠類得有齧噬機會。

(3) 廢物處理。一切剩餘殘食拉及須整理清除，不得暴露，以期斷絕鼠根。

(4) 畜貓捕鼠。

(5) 用捕鼠器捕殺。如捕鼠籠，捕鼠彈簧夾子等。

(6) 見鼠必殺。平時應清理什物，以簡單整潔為貴，則臨時易殺潔，俾免臨時有投鼠忌器之虞。最好於捕鼠後，將其打死，淋以油，連蚤焚燒掩埋之。

上列捕滅蠅鼠簡法，如大家能認真實行，則蠅鼠之患雖不能盡除，亦可減少其害多多矣。

第十四課 本課生字 萬生錄詞

3美 2 5 5 1 1
 2 1 3 2 1 1
 方 5 2 5 作 母
 5 2 5 作 母
 呼 0 0 0 0 0 0 0 0 0 0

2 2 3 2 1 1
 自 己 奔
 呼 0 0 0 0 0 0 0 0 0 0

3歌 1 的 2 飛 3 地
 1 之 人 飛 的
 在 安 全 的
 在 家 全 的
 大 家 全 的
 大 家 全 的

陳 萬 生 作 詞
 原 民 眾 的
 自 己 的
 自 己 的
 自 己 的
 自 己 的

秩序

2擊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2擊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呼 0 0 0 0 0 0 0 0 0 0

自 己 的 版 上
 吃 自 己 的 飯
 吃 自 己 的 飯
 吃 自 己 的 飯
 吃 自 己 的 飯

4/4

2擊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2擊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1 報 1 的 2 飛 3 機
 呼 0 0 0 0 0 0 0 0 0 0

滴 汗 3 天
 滴 汗 3 天
 滴 汗 3 天
 滴 汗 3 天
 滴 汗 3 天

論 文

談戰時論文

棋峯教員劉正和

戰爭是燬滅不了我們的教育。自從前年七七蘆溝橋事變，我國展開神聖民族抗戰以來，我國的教育，除在戰區受難同胞被威脅蹂躪不能安心受教育者外，其餘後方的民衆，雖受日本鬼子狼毒，肆虐轟炸，但仍不停的在加緊推行教育；流離奔波的難民，亦仍借安全地帶的學校繼續接受教育。所以自抗戰以還，我國的文化更覺一日千里，突飛猛進；一切建設，更是進步得很快。我們的抗戰，是持久的，連續的，愈抗愈強，愈抗愈堅。我們的信心，是最後勝利。我們堅持我們的信心，除祝前方將士努力殺敵禦侮，爭取我們的自由解放外；我們在後方負教育責任的同人，更要拿出我們在非常時期的非常精神，做我們非常時期的教育工作，羣策羣力，以身作則，向着我們民族解放路上邁進，努力組織民衆，訓練民衆宣傳抗戰時期應有的任務，使民衆人人明瞭國難，知道國存家存，國亡己亡的

聯繫，警惕「皮之不存，毛將安附」的危懼，人人樂於做抗戰工作，壯年男子應服兵役，踴躍從軍，上前線殺敵。這些訓練，都是我們負教育同人的大任務。

教育是推動一切事業的機構，無教育則一切事業不能進展，人羣亦不能生活。所以教育專家杜威說，「教育即生活」可概見教育的魔力量不能離那生活。生活更是不離教育了。教育是這樣的重要，我們處在目前的急勢，更是刻不容緩的需要他來救國了。

教育的重要性我們明瞭了，平時需要教育維繫生活，在戰時更需要他維持國家民族的生命。但是平時與戰時的生活不同，教育也就兩樣了。既然我們認為平時與戰時不同，當然我們設施教育方針和課程，也就不同了；我們對於戰時的教育，應當怎樣變更？怎樣設施呢？筆者認為我們處在抗戰的生活中，應當與生活連繫，所以課程應當要變更，才合戰時的生活需要。

我們生活在抗戰中，我們平時辦教育，總是很悠閒的，我們負教育的心程很廣泛，以為甚麼都應當教，就把他列入課程，對於社會的需要，學生的能力，絲毫不顧及；弄得學非所用，用非所學，學與用不一致。把教育與現實

生活分開，浪費了人力物力財力，而一無所得。在戰時我們實施抗戰教育，必須把學與用，知與行，教育與現實生活，緊密地連繫起來，以作抗戰最力的支柱。這樣我們首先要抗戰化，把不需要的課程取消，添上緊要的課程。

我們全民抗戰正激烈的進行着，千百萬的武裝同胞，正在浴血抗戰，英勇殺敵，求成就民族解放的偉業。我們負教育的人，不要教一般生機蓬勃小孩子『大狗，小狗跳』的固定課程了！更不要教唱過去年前血抗戰無關的歌曲！這不但使學生無極味學，而且是一種浪費。與抗戰生活無關係的，應當暫時去掉；添上抗戰直接有關係的課程。如現實需要的戰時常識，防空、防毒、救護、避難等，應當加緊訓練，以備應用。現在舉一個課程標準，請求教育先進指正！

(一) 國語科 包括下列幾項：

- (1) 說話 指導兒童練習抗戰新聞講演等。
- (2) 讀書 多選記載日本鬼子侵略中國的文字，通俗的抗戰電文等。
- (3) 作文 多指導兒童作救亡的文字，擬致抗戰將士慰勞書信等。
- (二) 算術科 用抗戰有關的文字，練習應用問題；

(三) 社會科

多注意中國的面積或各國人口比較。包括歷史、地理、公民、我們要特別注意中華民族的過去光榮，領土的廣大，物產的豐富，人口的衆多；現代中國民族的危機，帝國主義——日本侵略中國的歷史不平等的條約等。及現實抗戰的要義，和抗戰必勝的信心等。

(四) 自然科

應注意各種武器的威力，構造、原料、製造法，使用法等。

(五) 體育科

除鍛鍊強健體格外；更要注意實際工作。不宜徒重理論講述，要和抗戰生活連繫。如童子軍訓練，集合、散隊、防空、防毒、救護、避難等的演習要注意與抗戰發生關係。如教繪抗戰形式圖，及各種新式武器飛機大砲等的畫法。

(六) 美術科

要教富有戰鬥意義的救亡歌曲，如大刀進行曲等，以發揚抗敵精神，表情兒童勇敢救國救民的情緒。

(七) 音樂科

以上課程，不過必須要適合抗戰的需要，向着抗戰的大道勇往邁進，那末間接對於國家社會，直接對於兒童，才有裨益；也才適合現代生活需要；更適合戰時教育方針。如此訓練兒童，對於抗戰，才會發生效力。否則各吹各打，絲毫不與抗戰生活有關，浪費時間，消耗財力，人力，結果一無所得。民知教育先進以為如何？謹述鄙見，尙希指教！

實施抗戰教育的對象與教師

邱瑞梅兆富四校教員

現在的戰事，是全民族的戰爭，「人」是決定戰爭勝負的最後因素，所以，我們對日抗戰必須動員全國民衆一致爭取抗日的勝利，而鬥爭到底。這樣，必須使四萬萬五千萬中華民族。兒女，個個都受相當教育，成爲健全的民族解放戰士。而且鋼鐵一樣的團結起來，形成一個堅強的戰鬥團體。因實施抗戰教育的對象，應當是全國上下、不分男女老少貧富強弱，不分階層宗教的一切中國人，把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文盲都推動到抗戰建國的大道上來。所以總括說實施抗戰教育的對象是：

(一)使全中華民族各階層的份子聯合起來，犧牲一

切，貢獻對日抗戰，

(二)由知識份子，把民族的危機和抗戰的基本知識，廣播給大衆；並領導大家從事對日抗戰。

現在來說實施抗戰教育的教師問題：隨着戰時教育制度，內容與方式等的根本改革，實施抗戰教育的教師，已經和平時的教師不同其性質了。不是像過去的那種以「教死書」「死教書」爲生的教書匠；而是集體實踐抗戰工作上面的工作指導員，他是技術輔導員。他教育別人，同時也接受別人的教育；他影響別人，同時也接受別人影響。所謂教育工作，不是死知識的傳授，而是有組織有計劃的生活與生活磨擦下面發揮的。所謂的教員效能，不是以死知識的記分，而是在具體工作的實踐與展開上面來考察的。所以，實施抗戰教育，迫切地需要如下的教師：

(一)在各大學專門學校研究院所方面，需要自然科學的各種技術專家，以及各部門的專門人才。

(二)在各中小學生的抗戰工作組織方面，

需要大批的青年兒童的工作指導員

(三)在各種抗戰工作組織職業團體方面，需要政治及戰時常識的技術指導員。

(四)在一般民衆方面，需要着大量的民衆教師，民衆運動的工作幹部。

(五)在軍事方面，需要着大批具有豐富的抗日軍事政治常識的工作人員。

(六)在邊疆民族方面，需要着正確的民族政策，豐富的政治經濟軍事常識，及瞭解邊疆現狀，能吃苦耐勞，會同邊疆民族接近的教育工作指導員。

但是推行抗戰教育，必須適合速而有效的要求；不容許造就最標準的師資。那末在目前要想很快的解決抗戰教育的教師問題，首先應用對原有教師，絕對不能估計太高；但是也不能完全撤換；要很快的把他們訓練改造一番，使都能合於抗戰的要求，對於抗戰有正確認識勝利的自信心，適於集體主義的生活，能在實踐的抗戰工作上，有影響別人輔導別人的條件。這樣，他們對於廣衆的青年兒童及民衆，才能夠以最短的時期，施給抗戰訓練，使都成爲前方或後方學生的導師；是一切技術人員工作幹部。

通俗講演

選載

一、二、三、期抗戰的經過

第一民教館江主任二十七年十一月份講稿

我們自抗戰以來，到現在，已經一年零四個月了！在這一年多當中的抗戰，我們可以分成三這時期來說明，現在將三個時期的簡單經過，略爲談談：自二十六年七月七日蘆溝橋事變發生以後，敵人就進犯我北平、天津；我國在那個時候，知道和平已經絕望，要求獨立自存，只有抗戰一條生路。不多的幾天，北平天津相繼失陷；後來敵人接着用海軍，於八月十三日轉攻我華中的上海，在上海經過了三個月的大戰，到了十一月十三日，上海也就自己的放棄；於是敵人乘其兒勢，順着長江，用大批的兵艦，脅我南京，到十二月十四日，我國爲保全實力，作長期的抗戰，就將南京放棄，轉入新陣地繼續抗戰；在這五個多月的抗戰，就稱爲一期的抗戰。敵人自佔南京以後，又由北平沿着平綏鐵路，佔據我綏遠；同時又順着平漢鐵路的北段，奪了我山西；又順津浦鐵路北段南下，搶佔我山東；又由南京順着津浦南段北上，佔了我安徽的北部；於是敵人總想將徐州攻下，使津浦路打通，華北華中成爲一氣連貫，就用他全國的精銳陸空兩軍，作三路會攻徐州。

第四期抗戰的展望

日軍的砲火，在十月初又打到粵海，到了十月二十以後，廣州武漢相繼淪陷，戰場亦漸漸的擴大，在這個時候，第四期抗戰也就展開了。我們要明瞭本期的戰局，應先檢討日人的企圖，在日軍方面所規定的作戰目的，就是完或所謂板垣停戰線，與斷給我國外援的外交。所謂板垣停戰，在日本中樞的政略，原有兩旨對立：元老派的意見，日本應在得武漢後自動停戰，整理佔領地，留一點餘力以對付蘇聯，長江以南的問題，應該運用外交途徑解決；少壯派則主張完成板垣停戰線，北自西安起，經衡陽以到北海為止，必須以武力佔領，然後停止戰爭，整理佔領地。在外交方面，截斷中國的外援。原則天兩派的主張是一致的，但是做法卻不同。元老派的做法，即主張以外交路徑制止英法蘇的援華；少壯派乃主張以武力截斷一切的對外交通路線，以實力截斷外援。這是日本中樞部的異同點，政略戰略的分歧點。

在我第三期抗戰的末期，宇垣外相失敗了；日本的政略和戰略的指導權，遂落在少壯派的手裏。當然等四期的

戰局，就要跟着板垣戰略走，這是毫無疑義的。那末板垣戰略的企圖，又是怎樣呢？

板垣戰略的基本線，是在於完成西安到北海間的停戰線，北自西安起，經鄭州到武漢；南自武漢起，經衡陽至北海止；這條線是第四期抗戰的重心，日軍在此線上必爭的據點，北為西安鄭州及宜昌；南為長沙衡陽及北海；最主要的當然是西安及衡陽。副戰場的目的，一個是南昌，另一個即為南甯。日軍進攻南昌的目的，在於打通浙贛鐵路，截斷東戰場游擊戰爭的主要據點；所以由閩北至南昌的公路線，亦是日軍必爭的戰場。福州的登陸，就是進攻南昌截斷閩浙的戰略。進攻梧州的目的，在於取南甯，出龍州，而截斷桂越交通路；這是斷絕外援政策基本的條件，板垣戰略的十足表現。在外交策略方面，北海及海南島的安危，維繫於太平洋上的均勢；現在政府已公然表示獨佔亞洲，這幾個地點，是日軍圖計劃中的殺人舞台。日聯合艦隊奉其大本營的密令遊弋於南海，許多日艦又冒險潛入廣州灣各地與環岸活動，絕非空洞恫嚇；這個企圖能否實現，其對象既是英法荷，當然要看這些國家的毅力如何而定。

日人在我第四期抗戰中的企圖既然如此，那末我們又

將怎對應付呢？我們在檢討日人的企圖，所得的結論，第一路由臨海路橫過，這三路，大經過了四個多月的血戰，到了二十七年九月十九日我國為避免大量的犧牲，同時消耗敵人的軍力已達，所以才自動放棄徐州，這五個多月的血戰稱為第二期抗戰。敵人得了徐州以後，繼續還要進攻武漢，想速戰速決，使我屈服於他。所以又由臨海鐵路橫起過去，打到鄭州；想由鄭州直下平漢鐵路進取武漢，不料到了鄭州的時候，黃河決口，大水泛濫，又為所阻，乃傾其海陸空軍全力，改由長江水道進犯；敵戰五月，我方將士浴血奮鬥，視死如歸，民衆同仇敵愾，踴躍效命，犧牲強烈，精神益振，使敵軍死亡達四十萬左右，超軍前兩期敵軍死亡總數，而未將武漢攻下，乃不得不掩飾其失敗，決發動華南的侵戰，遂於十月十二日進犯我廣州；而我廣州因為某國發言，「若是敵人進犯，某國必向他交涉」，持以我方駐防廣州的精銳將士，多調往長江，留駐廣州的將士皆係新兵，故作戰的經驗甚差；並且廣州的漢奸最多其將我方的虛實，完全泄漏；於是敵人乘虛而入，經過了九天的戰鬥，我方就將廣州於二十三日，自動放棄了。因為廣州一失守，武漢的側面斷絕，就成了一個孤立的形勢；而第三期抗戰開始，迄今已五個月，就戰果言，我

軍已達遲久消耗之目的；就戰術言，亦已收得防禦與攻擊兼施之效果；就戰略言，敵之企圖會師武漢，不僅在攻我第三期，戰的中心點，實欲包圍我主力，求得最後殘滅，以達其結束戰局的迷夢；我軍窺破敵人此種陰謀，一面固愈戰愈強的與敵週旋，另一方面，則相機部署機械的戰略，力求戰而不決，以保持久長助抗戰的健旺實力，使敵速戰速決以之企圖，永不得逞，我軍持久消耗的戰略，能賄籍進行，此為我國應採的方針。而我軍保衛武漢的計劃既定之後，武漢在戰略上，已無絕對之重要性，可是我所有之犧牲，已換得相當之代價；我所預期給予敵人的打擊，亦已超乎原有的要求；敵人以若大損失，其所換得者，不過為一片焦土的空城而已！所以我軍為求戰略的主動地位，及發動廣戰，故於十月二十五日，就自動放棄武漢。至此，第三期的抗戰，也就告一個段落。現在將展開第四期抗戰，而第四期抗戰，是一個廣大的運動戰，發軍民刻苦的抗戰。故自今日起，望我們全國同胞，大家咬緊牙關，多忍一分痛苦，使將來多得一分成功！同時一致降低生活，準備忍受百倍的痛苦，固不必斤斤於一時一地的得失，也不必急於探問最後勝利的日期。望各位同胞忍受苦勞，其敵始終，堅持到底，以求最後的勝利呵！

一點，在戰略上陣地戰的成份減少，運動戰的成份增大；這於我們有利，却不於日人。第二點，是山地戰及湖沼戰，以代平地戰，日人的精銳武器將減少其威力。第三點，是豫定的戰場均離開海軍砲火的射程，日人的進攻，只能依賴陸軍與空軍，因此火力不但要減少，而且膠着的兵力，必須要增大，在日軍本身看起來，即是對第三國的壓力的衰退，國防弱點的敗露。第四點，因深入內地的結果，交通運輸發生絕大的困難，給資與接濟時受威脅，自造孤軍深入而被擊滅的機會。第五點，即是從線的戰爭轉入面的戰爭？在爭奪點線的時候，一切的交通利器，將盡量使用；日人的優點在於新式軍器，及豐富且激烈的砲火，既往十五個月間作戰，日人所採取的作戰方式，就是以砲兵代步兵，以砲兵代步兵；在面的戰爭，這地方地是走不通的，步對步兵的肉損戰，當然是我們的優點，因為兵的多，地理熟悉，所以面的戰爭，即是我們反敗為勝的機會，且為廣大民衆參加戰爭的機會。所以第四期抗戰，不但是全而戰爭，而且是全民的戰爭。本來我國民衆都是愛國愛鄉，因為它們除了家鄉以外，別無可以難避的樂窩；故保衛國土，保衛桑梓，皆為每個民衆所樂意參加的。在過去十五個月抗戰所得的結果，日寇陸軍已膠着兵

力二百萬人左右，日蘇均勢早破了；日海軍的第三艦隊及新編第五隊，均留在中國沿海及長江與珠江，担任封鎖任務，故已收其國際戰爭重要地位，現在膠着在中國的運船，亦已逾六十萬噸；從此可見日人國防已深入卵險線。正在死亡綫邊掙扎的日本，至明年三月英海軍建造計劃完成，取得優越地位的時候，他的兇鋒必將受打擊。因此，我們更可以斷定第四期抗戰是中國轉敗為勝的轉機。

推行戰時民衆教育的意義

全前二十八年二月份

自從民國二十年，東鄰的倭寇，他乘歐美各國經濟恐慌，不能顧及東亞；並且我國又因洪水為災，內亂不息；他便利利用這個機會，想完成他的大陸政策，於九月十八日，進攻瀋陽，佔據了我們東北四省，接着便出兵到上海，肆意騷擾，後來又引起綏遠事件，長城各口之役，藉端挑釁，到處蹂躪。我國政府因為民智未開，準備不及，只好暫時忍受，徐圖恢復。不料倭寇的野心不足，又於二十六年七月七日，進攻盧溝橋，發動侵略戰爭，殺戮我無辜同胞，轟炸我繁華都市，搶擄我財產，姦淫我婦女，燒我房屋，佔我土地，摧殘文化機關，破壞交通要道，更濫用毒

氣，我殺我方軍民，造作謠言，淆亂世界觀聽，他的野心，一定要亡我國家，滅我民族，來實現他統一亞洲，威脅世界迷夢。我國為保全國家民族的生存，維護世界人類的和平，不得已纔起來抗戰，到了現在，已經十九個月，我前方將士，不惜犧牲，忠勇為國，全國人民，上下一心，羣策羣力，在這一年多的當中，我國雖喪失了不少的土地，犧牲了不少的生命財產，但全國人民，在最高統帥領導之下，堅苦忍耐，誓死驅敵。就是淪陷的區域，也英勇的發動廣大的游擊戰，和正規軍互相配合，隨時隨地，予侵略者以最嚴重的打擊，爭取我們最後勝利。

前方將士，浴血苦鬥，已盡了他們守土衛國的責任。我們後方民衆，自應認清敵人，一致動員，實行全面抗戰。但是現代的戰爭，已經不是點和線的平面戰爭，而是立體的戰爭；所以地不分東西南北，人不分男女老幼，都有抗戰建國的責任。要想達到這個目的，必須要靠教育的啓發，加強一般國民抗戰建國的知識及能力，早日獲得勝利。因此，中央教育部才有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的實施；雲南省教育廳也曾擬定詳密的實施計畫，令飭昆明市縣，認真進行；他的要點！是要運用政治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來推行大規模的民衆補習教育，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

戰知識，掃除文盲，增強抗戰建國的力量。

我們昆明，為全省首善之區，又是實驗縣份；自應盡力推行，以資倡導，所以教育局在各鄉鎮村堡，設立多數民衆學校，以收容各地方男女失學民衆，使所有十六歲以上至未滿三十六歲的失學男女，都得進民衆學校，接受公民衆教育和識字教育。至於民衆學校授課教師的薪金，和所用的書籍粉筆燈油茶炭，以及學生所用的書籍筆墨洋錢板等，完全由教局發給；地方和學生，並不負擔絲毫費用。

現在本縣合於規定年齡的男女民衆，除已經受過學夜教育和民衆補習教育外，根據調查所得，約有四萬左右；教育局爲了適應農村生活環境起見，分做三化收容；第一期三百班，收容一萬五千人，在夏忙以前辦畢；第二期三百班，收容一萬五千人，在秋忙以前辦畢；第三期二百班，收容一萬人，在秋收後寒假期間辦畢；總計八百班，可收容四萬人，限於本年內完成普及。各鄉鎮保甲長，都負有督導和強迫就讀的責任。等到推行日期屆滿，從二十九年一月起，就要挨戶戶逐考查，凡在規定年齡內還不識字的，每名每月，就要收他新幣一元的文盲費。這是遵照政府的規定，絲毫不能通融！凡我本縣各鄉村十六歲以上至三十五歲以下的男女失學民衆，應該踴躍就學，以免後來懊悔

堅強最後勝利的信念

第二民教館劉主任二十八年一月份講稿

我們的最高領袖，在這次抗敵戰爭的當中，曾經指示過我們說：「最後勝利必屬於我」。因為我國是一個剛才整理就緒，毫無準備的國家，和這已有數十年積蓄的倭寇周旋，不得不採取長期抗戰來困疲敵人，求最後勝利。但還是有少數認識不清，意志薄弱的人，對抗戰前途，最後勝利，不免常常發生懷疑，因為發生懷疑，就容易搖動信念，使敵人得一種反宣傳的煽惑。所以今天自己特向大家說這最後勝利的證實，來解除大家的懷疑，堅強大家的信念。

倭寇自七七掀起了侵略戰後，本來已就把這戰事分量估低，牠以為我全國軍民，仍像前清時代的一盤散沙，仍像強佔東四省那樣的容易，槍聲一響，我全國上下便會自相驚恐向倭寇屈膝；所以他在原來的侵略計劃上說：只用四十萬人，三個月便可吞滅整個的中國。不料京滬戰役。徐州會戰，以及在武漢遭受我堅強的抵抗，已把他速戰速決短期吞滅中國的迷夢粉碎無餘；我全國上下一致不屈

不撓的精神，使倭寇已感到棘手，自認為是一種絕大的開關，無法推進，所以累次來敵漫罵和空氣。尤其是經過我這十八個月的抗戰，倭寇窮兇極惡繼續不斷的侵略下，牠內部的危機，更已加深和擴大；對外的國際關係，也愈形惡劣；崩潰日期，實已不遠，使最後勝利，加速度的降臨到我們偉大的中華民族頭上來。現在自己本進一層的把牠內部和國際兩方面的情形，及我國在抗戰上的一切有利局勢，分別申述，更足見最後勝利，實無疑的必歸於我了。

第一、國際方面：倭寇自侵華以來，處處荆棘，面面碰壁，除德意兩國而外，國際間不論範圍的制日貨；所以現在他的對外貿易，已大形降低。國內的經濟來源，既受這樣的挫折；國外的貸款，更取不得各國的信任，在上月九日塔斯社電：「據紐約泰晤士報載：日政府欲得信用借款，開發滿洲之經濟企圖，已告失敗；南滿鐵路管理局，欲以信用借款向美國購買一千一百零五萬金元之鐵路材料，亦告失敗」。又美國自從國務卿赫爾勸告軍火商勿以軍火供給侵略國後，上年十一月該國國務院宣布出口額的統計，日寇已第一次落第了。不僅他的經濟如是，加之自從長江珠江

被他封閉後，英美法都向他提出照會將施行經濟報復手段。可見敵寇國際環境的糟，而加速他自己的崩潰；國際環境既如是，國內的險象，更形複雜。

第二，國內險象：這次中日戰爭，在得國為自衛戰；在敵人為侵略戰，直言之，就是敵軍閥的封建迷夢，大陸政策的一種帝國利慾戰。因此敵政黨與軍閥間，實貌合神離的暗相矛盾磨擦；甚至軍部和內閣間，也是步調不一，內閣時起；下至民衆的厭戰反戰的心理，尤為普遍全倭；不久的將來，不用我們打擊，牠自己就要崩潰的。並且以後牠進入愈深，戰區愈大，兵力的分布，已足使倭寇顧此失彼。況且作戰以來，敵寇傷亡總數，總不下八十萬人；今後兵源難以補充，尤為倭寇的致命傷。在這種情形下，影響百業的衰頹，物價的高漲，全倭人民的生活，已十二萬分的不易於維持。看他總動員法實行後，失業者已增至三萬人；所以在莫斯科的經濟月報十一月號有這樣的說：「中國有如此廣大之民衆，如此宏大之國富，處這樣的優越地位，設若再延戰事至半年後，則日本將陷於不可收拾之命運」。又這次近衛內閣的總辭職，更足見倭寇內部的危機加深，無法推進戰事。我國的最後勝利，可拭目以待了。

反觀我國，民族失敗主義者現在既已驅除；全國上下各黨各派，都一致的在委員長領導下，表現五千年未有的團結；士兵也在毫無畏懼前仆後繼的奮勇殺敵；京滬廣武雖然暫時淪陷，但這都是戰略上的關係，也就是一種誘敵計——不得不如是。並且牠所佔的不過是一點一線；不然，何以我們蘇冀魯的主席，仍在那些地方辦公呢？自動放棄那不利敵寇的地帶，到有利於我們的地點來殲滅牠，試看英美這次對我們的信用貸款，便可看出。設若我國在戰事上沒有希望，或國際間十分惡化，英美怎肯援助我們呢？不惟國際的同情於我，世界上各輿論也始終贊揚我們的抗戰可操勝算，指摘敵方的不對和失敗的象徵。再就我們自己的人力財力物力來說，還是可得最後勝利。在人力方面，大家都曉得牠只有七千萬；我國是有四萬萬五千萬，差不多有牠的七倍的人口。經濟方面，我個雖抗戰這十八個月，數量上據報紙登載，仍和戰事初起時一樣，絲毫沒有減少。物力方面，國際交通線雖有好幾處被牠切斷，但我國的資源富厚，決不成問題的。所以中央社巴黎上月十四日電，最近法國軍事雜誌載，前德籍軍事顧問顧根霍將軍談話稱：「中國之資源，對日本可從事五十年戰爭尚有餘裕」。由此可見我國兵源經濟物格的充實，只要我個能

憤同仇，咬緊牙關，百折不回；那麼驅逐倭寇，收復國土，是指日可待的。況且倭寇因國際的反對，經濟的枯竭，以及有關戰事上的一切，已十足的使他加速度的崩潰。大家總不要悞聽流言，搖動信念，懷疑悲觀，影響戰局！我中華的最後勝利，萬不致落空的。

文盲的救星

全 前二月份

瞎了眼的人，一切都是用耳朵做路走，雖然也能聽到一些事實，但十有八九是模糊的。不識字的人，也是等於瞎了眼一樣，仍然是用耳朵做路走，旁人說好，他就以為好，旁人說醜，他也以為醜，一些正確的知识都得不到；這樣的人，一生實在是像在米湯盆裡過活，糊裏糊塗，真是可憐！尤其在這個難關期間，人民的文字需要，更為迫切；所以政府才擬就專章，令飭各地推行大規模的民衆補習教育，掃除文盲，增長民智，便利男女大眾。

我國雖號稱文化先進國家，而識字的人，在每個社會裡，反覺稀少。因歷代以來，對讀書一事，都成為有資產階級的專利品。占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農民，終日胼手胝足，似乎用文字的時間也少，也就自甘墜業，不去求文字的知識。尤其在數千年高壓下的女同胞們，更是

一字不識，一事莫明了。然而時過境遷，處競爭時代的現在，國難期間的我們，因大時代的巨輪推進，實在是不得不急求識字了。若仍是以識字為不關重要，不惟是自己本身每事都會發生阻碍，感到困難；政府對這樣的人，也是使承認他有公民資格的，並且還要給他一種相當的懲處。所以希望大家，滿十六歲到三十五歲未受過教育的男女，應該踴躍參加補習！這是對本身，對國家，都很急需迫切的。

現在我先就對本身的好處來說：人須不能離開社會而生活，必須羣居，互通往來；自有史以來，莫不皆然。而現成的人事，更為複雜，更為艱難，事事都要用文字裡面去探求。如日常賬務的登記，交際信兩便條的書寫，家常文件的檢察，淺近書報的閱讀，這些事都是家庭中天天應有，並且很關緊要。我們進了這補習學校，便能認識二千五百個的基礎字；以後就是沒有讀過的生字在他處發見時，我們認識了這許多基礎字，也可以應用字典去考察，這樣，可以由已知推求未知所以文字的認識，自不疑迎反而解了。這是受了民衆補習教育在本身的第一點好處。第二點好處，是能增進我們的健康。我們受了補習教育，不僅是認識幾個字；對於飲食起居工作休息運動，都有定時

定其。並且得到對是否影響健康習慣的修養和訓練。又凡一切賭博酗酒妓妓煙不良習慣，也能速項戒除。雖是很短的兩個月補習，能使我們認識好與壞的途徑，有所適從，不致誤入歧途。這都是對自己改善生活的好處。

其次對國家方面，可以養成一些良好公民，奉公守法，明廉恥，負責任，有禮貌，盡忠國家，孝敬尊長，友愛弟兄，扶助弱小，注重信義，明瞭四維八德的人民。再進一層說：我們處這抗戰期間，究竟這戰局是怎樣，仍非不識字的人所能認識。若只是憑耳來聽，不明真相，往往足瞎馬自驚，弄不出好結果來。在受了兩個月補習教育後，就可隨時看看淺近的報紙，認識認識戰局的轉變，心上有一點把握，不致庸人自擾，撲雲猜測。所以現在來推行這民衆補習學校，真算是我們不識字（文盲）的救星。

怎樣肅清漢奸

第三民教館吳主任講稿

自從盧溝橋事變，全面抗戰展開以後，我們中華民族外部的唯一敵人是誰呢？誰人都知道是日本帝國主義了。而內部的唯一敵人誰呢？以是為惡不敵的漢奸了。

當漢奸的人，不顧國家民族的生存一切，只圖目前的苟活，受敵人的利誘，為敵人的走狗，替敵人做侵略我中

華民口的助手。削弱我們的戰鬥準備及力量；這是全民族的敗類，是卑鄙無恥的民族叛徒。我們要爭取抗戰的勝利，必然要徹底肅清這些卑鄙無恥的漢奸。

我們怎麼可以分別認識漢奸呢？在什麼行為具體上，可以表現漢奸出來呢？凡是直接或間接的手段破壞抗戰的動員，圖謀聯合敵國與本國抗戰，成圖謀暴動的；主張親日媚日不抵抗主義的；為暴日充間諜或坐探的；日機空襲時放信號的；偷賣糧食或運輸軍用品資送敵人的；以及造作謠言，擾亂治安，偷攝軍事要案飛機場及一切軍事建設等照片以資敵的；為敵人收買而放火放毒擾亂治安的；為敵人收買而破壞要塞飛機場及一切軍事建設和交通工具的；凡為日本帝國主義服務，不論直接間接，或明或暗，而危害國家民族利益的，概都是漢奸。

漢奸圖一人之私利，帶自己之欲望，受敵人的誘惑，甘心為奴，危害我整個國家民族的安寧秩序；既是我民族中的敗類叛徒，所謂「亂臣賊子，人人得而誅之」，凡是我中華民國的國民，應隨時隨地，皆有偵察漢奸，肅清漢奸，誅滅漢奸的義務責任。這樣，使內敵絕滅，安心一致向外抗敵，又何懼日本人的侵凌進攻呢？

我們長期抗戰，求最後勝利的目的，首先必須安定內

部。在此抗戰期間，若有想乘國家危難，別具狼心狗肺，甘心爲奴，希圖搗亂，以求滿足個人的利慾，危害國家的安甯，便是民族的大敵。凡我民族，務須協助政府，嚴行偵察，盤詰奸宄，才能安靖地方，而利抗戰。

今日各處的保甲，業已編聯完畢，組織完善；肅清漢奸，是最易事。只要大家從嚴密保甲制着手，負責清查，凡有形跡可疑舉動一同，類似漢奸情形的，就密報政府機關，嚴予緝捕懲辦。那麼一切漢奸，便絕無存留城市村鄉的餘地，便無可施其通敵賣國的伎倆。我們的抗戰前途，就日見光明，國家民族的生存，就可日見復興了。

處此國難方殷，民族困危之際，我們後方民族，更應加緊團結，整齊步伐，絕對信仰中樞，擁護國策，在最高領袖與本省政府領導之下，（全之切。切不可妄信謠言，受人分化利用，以減損我們整個的抗戰力量。更有要緊的，應積極增加我們的生產，從誓行販仇貨。那末我個的抗戰，始能持久，最後的勝利，才有把握的。

成年失學的男女爲什麼要讀書呢

全前

我國因爭取民族的生存，和國家的獨立，才有展開神

聖的抗戰。我們整個中華民族，每個人都應該負起抗戰救國的使命，抱定有我無敵，有敵無我，犧牲一切的決心以抗敵。那麼我相信倭奴決不能這樣的猖獗，決不敢侵犯我們的領土，慘殺我們的同胞。

在此抗戰期間，前方將士，浴血苦鬥，已盡了他們的守土衛國的責任。我們後方民衆，更要認清敵人，明瞭自己的責任，在最高領袖領導之下，一致動員，實行全面抗戰。怎樣爲一致動員，全面抗戰呢？就是地不分南北東西，人不分男女老幼，都有抗戰建國的責任；要有力者出力，有錢者出錢，個個盡應有的力量，報效國家。何患抗戰不勝，倭奴不滅呢？

國家這樣的危急，戰事這樣的劇烈；可是還有少數的一部份人，尚睡在夢中，自私自利，苟且偷安，只顧本身的利益，不知國家的危亡，對於生產，不設法改良增加；對於補充兵員。其子弟不勉勉入伍應征；國民應負的任務，不肯盡力担負；這是因爲他們沒有嘗試過書，沒有受過教育的原故。這些人，若不設法喚醒，這輸常識，使其讀書識字；豈不影響我們國家長期抗戰的前途嗎？

政府如此，乃用國家大量款項，並且運用行政力量，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強迫年在十六歲以上，至未滿三十六

歲的失學男女，都要進學校，來受公民教育，和識字教育；使他們有愛國的觀念，明白國民應有的責任，激發民族的意識，培養抗戰的知能和掃除文盲，增加抗戰建國的力。

說到成年失學的民衆，據調查下來的結果，以我們昆明而論，教育算是最為普及的地方；可合於規定年齡的男女民衆，除了已經受過相當學校教育的外，大約還有四萬左右未曾識字。推到其是各縣，更可想而知了。以許多未識書不識字的男女民衆，叫他來負起抗戰的使命，盡他們國民應盡的義務，當然識不可能的。

我們民衆 處此抗戰方殷的時期，應本政府愛民的至誠，增強抗戰的力量。凡合規定年齡未曾識字的男女，曾經調查通知的，趕快自覺自悟，不待保甲長的督促，急速入校讀書。至於學校裏教師的薪錄，以及燈油茶炭，和學生所用的書籍筆墨洋鐵板等，完全是由教育局頒發的。地方和學生，並不負擔絲毫的費用。

這次辦理民衆補習學校，四時間緊迫的關係，政府就限民國二十八年內就要完成普及。所以地方官吏及各級自治人員，皆負有督導和強迫的重大責任，到了推行期滿，從二十九年一月起，就要挨戶層層考查，凡在規定年齡內

，還有不識的人，每個人每個月就要收他的文盲捐新幣一元，做地方的自治經費。同時鄉鎮保甲長，還要受連帶的處罰哩？

上面曾經說過，此次辦理戰時民衆教育，完全是為救濟失學民衆，增強抗戰力量，用意異常深大。所以各鄉村的村民保甲人員，及地方教育知識份子，皆聯合發動，協力進行，遵照規定期限，努力完成普及。而各地方的年長失學民衆，尤應認清抗戰建國的意義，識字受訓的好處，踴躍就學，以免後悔罷！

抗戰時期的民衆訓練

第四民衆教育場主任講稿

我國自出師抗戰，迄今一年有餘，在此年餘當中，倭寇士兵之死亡，器械之損失，糧秣之消耗，經濟之花費，及對外貿易收入的減少，對內停業的影響，種種所受損失，可說是二十年都不能恢復原狀。倭寇酋土肥原尚稱：「若征服中國，十年不得勝利，可維持戰爭至二十年」；此等荒謬之談，試問其經濟能否接濟？其人民能否支持？我相信這種強硬之言，不過是口頭示威，毫無實際的把握。在座諸君，誰也不能相信這話罷。不過，縱說其不能維持

快猛醒！從速組織！預備做前線的後援，全國總動員！

我軍放棄武漢與抗戰勝利無關說

全前

大家都記得蘆溝橋事件發生，我抗戰已經十七八月了。在倭寇軍閥和內閣的心目中，早已量定中國沒有這樣的銳氣，和這樣持久的精神；而事實推翻理想，把倭政府急得心驚胆裂，騎虎難下！而我軍民團結，抗戰日益堅強，抱定寧死不屈的態度；不惟外國觀察家所欽佩，而且寇也別無方法對付的。

常去年上海南京失陷，寇即以爲目的可達，戰事已有結束；不料我們竭力抵抗，又是一年工夫。前月我爲戰事關係，自動退出廣州武漢；在一般無知的預料，都以爲大事不濟，失敗必在眼前。稍有知識的看來，於抗戰之勝利，不惟絲毫無關，且勝利更覺迅速，殘寇才容易成功的。

我們要曉得自去年七月七日至今年，倭寇出兵十八月，計到中國一百五十萬兵，擾亂九省地界；而我無權管理的，不過五十九縣，爲數未及半省。並且牠的一百五十萬人中，已戰死七十四萬餘，所剩不過一半；要想增至原額，

試問其有無這多壯丁？所以人民厭戰的風潮，日益高漲；政府內部的衝突日益顯露；如此拖延時日，牠那有不失敗的；我國兵力，最初集中各重要地點，敵攻我守；因牠砲火空襲之猛烈，我遂退據四週，團結力量，變爲反攻敵守；並且許多人民補助軍隊，組織游擊隊，時向敵軍斬殺，阻斷其聯絡路線。敵自深入武漢與南據廣州，此刻敵方的主力，大半在武漢與華南；我方大隊，亦在其四面包圍，且向各方積極調集，一時展開血戰，定要將盤據武漢的，消滅其三分之二，盤據廣州的消滅其三分之一，其餘零星散寇，更不難消滅！

此刻敵機雖在各地轟炸，其損失亦不小。因高空投彈，目標失確，多落荒地；一次的駕駛，耗油千斤；一彈的原料，費錢數千元；落在空地，不過炸成數尺深的一個窟窿；我以二人工夫，立刻即將此洞填平。試問他有多少飛機？許多炸彈？能不能遍地投下？

總之，此刻廣州武漢之陷於敵手，大家不要畏懼！抗戰到底的勝利，日期越更接近。希望後方民衆，在最高領袖指導之下，更要努力補助政府，速達勝利的目的！

可怕的轟炸

第五民教馬主任講稿

久戰，我們亦不可不自加準備；所謂有意拚狗，須拉出打虎的姿勢，才把他撲滅得下去。此刻我們最關緊要的，即是抗戰時期的民衆訓練。茲分述如下：

一、軍事訓練 關於軍事知識，須將全國各地壯丁，調集於鄉村相當地點，加以軍事訓練，以備將來調用。大家要明瞭，當今世界潮流，弱肉強食，人民不自振作，立即達到亡國滅種的關頭！要曉得美國離英獨立，經過八年血戰；義國吞沒亞比西尼亞，也費了年半工夫；何況我國地大人多，誰肯甘願就做亡國奴？所以抗戰之事，是人人應負之責，不論男女，都非訓練不可。在前歐戰失敗的德國，已經損失得不成樣子；至今將屆二十年，又恢復舊態，稱霸全球。此外列強各國，那一國不是實行征兵制度，

遇國家有難，便幾百十萬，團結，何等的雄偉啊！平定無事，兵散即人民，不要國家的供給，並且能各自生產；所以不惟增強國勢，並可以私人致富。吾國人不可不取此法！

二、政治訓練 我國人民，因教育不普遍，文盲佔十分之六七；推行政務，因之困難。人民對於國家情形，大多不得了解，所謂愛國愛種，說來簡直不懂！富者承祖先遺業，只知吸賭嫖遊，游民與流氓接觸，常滋生事端，擾

亂社會安寧；貧者盡日奔走窮途，與山水鳥獸接觸，僅得到些自然界變遷；對於自身學問，毫不關心操練，大家要曉得，知識之增進，由書本報紙得來；一字不識，焉能明瞭世故？政府對此痛心，急辦教育，掃除文盲；現在創辦的民衆學校短期小學等，就是訓練人民知識能力，造成態度莊嚴，操作勤敏，負責任，守秩序，明理義，知廉恥，的現代國民。

三、婦女訓練 全國男女人民，大概各佔一半；倘只以男子負國家責任，女子毫不關心，女子價格，太覺自卑自賤了！須知男女差別，不過是生理特殊，婦女在懷孕期間，舉動稍覺拙笨；未在孕期與男子無異，未必就不可勞作公務，負擔兵役嗎？大家要曉得，在義大利有法西斯蒂婦女青年轟炸團，與法西斯蒂婦女少年團；這都是保衛國家的幹部人才。我國白崇禧夫人，看到國家屢失要地，在廣西訓練得三團婦女，編成一旅，率赴前線殺敵；像這種英勇的婦人，全國個個都能這樣，軍不是我國又增兵一倍，抗戰的力量就加強一倍嗎？有這樣的精神，那怕倭奴的砲火厲害，海軍純熟，亦致他得死命。

從以上各要點觀察下來，民衆的訓練，是急不可緩的重要工作。我們人民要認識今日的情勢，國家的危亡；快

去年七月七日蘆溝橋事變發生後一個多月，接就有「八一三」淞滬的爆發，這是我民族解放戰爭的展開。的確，中華民族要都真正的得到解放，很先就要與窮兵黷武的日本軍閥作一個決死的奮鬥！這一次敵人對我們的侵略，不過是為他國內幾個軍閥和財閥所主動，他們要想滿足私人的慾望；所以我們要認清我們最大的敵人，乃是日本的軍閥和財閥，而不是日本大眾。

從我們偉大民族為爭生存的抗戰展開以來，轉瞬就是一年，我們在報紙上天天看到的「敵機若干架大舉轟炸某某城」，「敵機若干隊昨又分批襲某某地」，「某某地又遭狂炸」之類令人痛心的暴行；一見這些駭人的標題，我們急着想看下文，帶着血淚的字跡，總是死傷平民若干，房屋被燬若干，無家可歸的難民又若干，某處成瓦礫場，某處損失在調查中，等等使我們戰慄悲痛的字句。更使人憤怒的，是敵機轟炸某處時，有喪心的漢奸做敵機的嚮導，施放出信號，給敵人指示目標，使敵彈得中目的；可恨他也是黃帝的子孫，也是中華民國的一分子，他為日本強盜的利誘，竟做出這出賣國家民族的勾當！這樣的人，簡直比日寇還覺可恨！寇機來轟炸真可怕！漢奸更為可怕！

敵機狂暴的轟炸我們，他的目的是在消滅我抗戰力量，動搖我抗戰信念，擾亂我社會秩序，摧毀我文化團體；不僅是想佔領我土地，滅亡我國家，他真是想使我們永淪為他的奴隸，使我們永久沒有翻身的時候。所以他「不顧什麼正義，什麼人道，不管你設防不設防的城市，不管你不是戰鬥員，他的獸行，總是想遂其侵略野心。

轟炸原是很可怕的？可是據報紙登載，寇機每次來炸，投了許多炸彈，傷害的只是少數；而自相踐踏致死的反多；這便是過分恐怕造成的。前線的士兵，他們也時常遭敵機攻擊；但是他們習以為常，全不害怕，見敵機來了，他們或隱避在樹林裏，或藏入防空壕，受炸死傷的不過很少數，這便是他們不害怕的結果。我們大家也可以不必十分怕他！只要我們多研究防空常識，做一一些防空工事；並且政府還有種種防空設備。大家要知道，寇機的炸彈，未必會顆顆落到我們頭上；他一個炸彈下來，總不能把我全城市或村鎮就炸平；我們實在勿須怕他。如果他來了，只要暫時躲避一下；他去了，我們仍然要做着他抗戰的工作；因為你縱懼怕他，他還是要炸，決不因你怕他就不炸的。我們實在用不着怕！我們不要動搖了信念！立定腳根要和他拚命，把他打翻，我們就不再被炸了。

努力增加農業生產

全前

「兵凶戰危」，這是我愛好和平的民族的理論，也是我偉大的中華民族尊重和平的美德。但現在的局勢，已經不能再容許你厭惡戰爭痛恨戰爭了，殘暴的日寇，驅逼着我們戰，使我們不得不踴躍的赴戰，不惟要戰，還要抱定決心長期的戰。我最高領袖召示我們：「我國家民族已到了生死關頭，要爭生存，要得到最後勝利，祇有長期抗戰到底」。我全民族的每一個人，都堅持着這個抗戰必勝的信念，務要獲得勝利而後已。但是決定抗戰必勝的條件，不單是前線將士的英勇，戰略戰術的應用適宜，軍事設備的充備，就會必勝的；給養食糧，也是一個關係戰局勝負的最重大問題。必須士兵的給養和民衆的食糧充足，不會缺乏恐慌，那長期抗戰才能支持下去，最後勝利才會有充分的把握。我們舉一個例來證明這糧食問題的關係重大，在歐洲大戰時，德國方面，論軍事是很順利的進展，就因戰事持久，一時不得結束，因而糧食缺乏；原來他是一個工業國家，在戰爭初期，他當然是有相當的準備；等到戰事時期延長，屯積得一些是用完了，而他生產的只是少數，怎能夠大量的消耗呢？俗話說：「兵無糧自散」，他靠

因糧食缺乏，遂致慘敗了。這可見糧食關係戰事的重大。我政府鑒及於此，在戰事發動以後，就通飭全國努力增加農業生產，定了貸給農民資金，統制糧食運銷等許多辦法，使糧食問題不致影響到長期抗戰。

增加農業生產，不僅是政府要教我們農民努力；我們農民們也應當自動的加緊努力。大家試想一想：且不說處在現刻這戰時，前方要我們後方的供給大量的食糧；就以己身來說，我們的田地是從不會加多出一些來，而我們的子孫是一年比一年增加；有許多人，在前十年他有十畝田來供給全家十口人的生活，是足敷應用的；到現在他的田仍舊是十畝，可是他家每年要差二三個月的食糧了！這原因本來一方面是爲人口增加，一方面則爲物價高漲，生活增高，食的用的都靠每年收穫的農產支用。這還是指有十畝田的自耕農說；假使是佃農，那就完全高築債台，直無法把生活維持！這是社會普遍的現象。我們是工業落後的國家，農產品輸出是不可能的；只有一些農產品還能夠換回些錢來。但是據過去的調查，我國每年從外輸入的米麥數目很少；像這樣，自給都不足，怎能再有餘剩的去換人家的錢？況且在現在抗戰時期，不惟要供給前方的糧食，又並拿農產去換軍火，這農產的增加是多麼緊要啊！所以我

農民應加緊努力。可是上面已經說過，田地是不會增加；農產又怎能增多呢？這也有一個辦理，俾我們本地方，還有許多可耕的荒地，宜儘去開墾。又則我常見有許多人家的農作，與別人家的相較，同是一畝田，而收穫的竟相差十分之五六；這並不是土壤不良，乃是耕作的不好與懶惰的原因所致！我們應當加緊努力耕作，研究改良以加多產量。再則莫栽種不需要的農作，如煙草及釀酒的雜糧等，這些都是增加生產的辦法。我們大家農民們，要知道我們在抗戰期間，是佔着重要的位置，救國建國的根柢條件，都寄託在我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農民肩負上；我們應加努力，增加農業生產，這是我們救國自救的好辦法。

疏散人口

我們中國自前年的七月七日，日寇侵入以來，沿海的冀、魯、浙、閩、粵、等省，及皖、豫、晉、陝、湘、鄂、桂、這些省份，被他佔據的地方很不少。每一個地方，在他未攻佔之前，他總是不顧人道的大發其獸性，或用大砲攻擊，或用飛機轟炸；在佔據以後，又是指使他的獸兵任意搶掠姦淫，大肆屠殺；凡是賊兵到處，無不世國賊

舍盡成廢墟，億萬平民逃避一空。所以較為安全的後方，都成為戰區難民逃避之所。如我們昆明市縣，從前年八月十三以後，多數的難民，和各機關的工作人員，及學校工廠的員生們，都繼續不斷的向着昆明來；昆明市縣的人口就增加了許多，弄得房租、食物、用品、一切都漲漲了三幾倍的價。

現代的戰爭，已經變為立體戰爭了！只要是交戰，敵人對侵略國內的地域，是沒有前方與後方的分別；隔離在雙方精兵接觸地點很遠的地方，敵方的飛機可以於數小時內飛來轟炸。所以凡是戰爭既發動，不知道究竟誰處是安樂土？

本省政府鑒於寇機轟炸我國各城市的慘酷，屢次頒發佈告，勸令昆明市的居民自動疏散，以免無謂的犧牲。這佈告發出以後，昆明市的人心就自相驚擾起來了！本縣四鄉的房舍，某處寺廟公房，是某機關就定了；某某的住宅，又是某閩老已預交了租金；接着幾日內，便只見汽車、馬車、牛車、馬駝、人挑，的行李，一批一批的就來了。看他們來租房的時候，不問你需要的租金多少，都願意出，惟恐租不有；那種情形，簡直是不可終日的景象！這樣的紛亂，假使敵機在這時發光顧一下，恐怕飛機的炸彈

沒沒下幸，人們是要自相踐踏死！飛機的轟炸，本是極慘酷的，沒有誰人不怕。凡一個都市地方，人口當然稠密的；況且近又增上逃難來的多數人，是更為稠密了。如果受到轟炸的大難，損害真是不小！一個普通炸彈，要炸幾十才寬；這幾十才內稠密人口也就不在少數，所以疏散人口是必要的。

不過這次的疏散，人民的舉動是有些太慌亂了！我們儘可鎮靜一些，慢慢的動作；四鄉，房屋並不少，遲早兩日離開這繁榮的都市，也不會就怎樣的。何必一時間就弄個驚惶無措的樣子？大家要知道，政府這次教我們疏散，是一種防患未然，有備無患的措施；並不是確實知道敵機要來轟炸昆明。因為這四消息是不會待到的。

狂暴的日寇，他是專於燒殺搶掠破壞我們的；他來炸與不來炸，是難以逆料。不過我們先有了準備，即使他如果來了，也不致大犧牲。我們要「臨危不亂，鎮靜不擾」，從容的安全疏散。勿須自相驚擾，以免倒發生意外！

清除人類的病患媒介——蚊蠅

全前

危害人類的生命，莫過於疾病；疾病的名稱很多，而

害最烈，死亡極大的莫過於傳染病。防治傳染病，除用藥物外，還須要講求衛生，注意清潔。但是講求清潔衛生，只有居住在城市裏面的人還易得做到；我們鄉村裏居住的人，就很困難了！因為生活環境種種的牽掣，不易做到；並不是我們鄉下人不愛清潔。你們想：我們在鄉下的人，差不多全是農民；既是一個農民，誰能離開了糞污的場合？行食坐臥的地方，無一處不是污濁；牲畜的圈，糞塘糞堆到處都有；要怎樣清潔呢？務必要清潔，那麼就首先非把這些污穢的東西遠遠隔離不可！可是第一經濟就不可能；即使做到，我們農民的收穫，除雨水外，是需要糞污肥料才有希望的；有時的工作，竟整日的在糞氣薰蒸裏；這怎能做到如衛生家理想中的清潔呢？在一般衛生家大醫家所深惡痛絕的傳染病媒介：蚊蠅，我們農村裡便是這些東西的淵藪。要想把這些東西絕滅，簡直是無辦法。據我看來，傳染病未必專發生在鄉村裏；衛生的城市也會發生的。

我今天說這些話，大家要知道，我並不是一個愛惜生物性命的慈善家，替蚊蠅請命；也不是反對講求清潔衛生，說蚊蠅不能撲滅；我也是個酷愛清潔衛生的人，因為我們農村的環境，不適合他們衛生家所說的「用甚麼克雷梭

，肥皂液，甚麼煤油乳劑等來滅蠅；使用煤油澆在水面上，肥皂液，甚麼煤油乳劑等來滅蠅；使用煤油澆在水面上，爾用樟腦，除虫菊在室內燃燒來除蚊」的這些辦法。我們農村裏，只需要一點簡單容易的藥物，在病疾未發生前易得預防，在病疾發生後易的治療就夠了。希望醫藥家多研究出一些適合農村經濟的葯，那就是我衆多農民的救星！

農村的不清潔，本已達於極點，這是誰也不敢否認的。每家的一个畜窩裏，每天恐怕不止生出幾萬蒼蠅，牠一長成，就飛到人們的食處住處；人坐着，站着，走着，牠也緊緊跟隨，不肯離開；牠帶來些極極污穢的東西，隨便就傳染給人。實在討厭極了！蚊子也同樣的可惡！我們農民，是很少數有蚊帳的，每人都被他擾害得不得安寧，大多數日間辛苦了一天，到頭落枕後，便呼呼酣睡；就被他恣意的吃個飽滿，吸去了我們不少的血液。這些東西不僅擾害我們，並且帶來了可怕的傳染性病毒，一面吸收我們的血汁，一面就把病毒種在我們血管裏。我們處在農村，雖然無法把這些東西根本絕滅，但是爲着免除疾病發生，實非把牠驅除不可！驅除的方法：蒼蠅、可以用煮沸的水澆在牠的幼虫上。（這幼虫便是蛆）因爲蠅的幼虫，都是叢聚在一處；只須一盆沸水，就可把牠全數殺盡。我們在牠

生長的畜窩及糞塘裏，隨時注意除殺，牠就不能生長。如已經成長的，我們只要在食物方面留心一點，擱置食物的處所，最好是櫥櫃裏，使他不能進去停留在食品上。一方面在食飯的時候，我們用些柏樹葉或柏樹果燃燒着，使煙氣薰騰，牠就不敢接近了。至於蚊子，牠是最愛黑暗的地方，日間牠那躲在很沒有光亮的去處；我們只須每日在日落前，先用一個小火把，小心的遍屋內沼燒一過，然後把門窗緊閉，使外來的蚊子不得進去，自然就沒有了。即使有，也是很少數。這個辦法比較好些，一則節省經濟，適合鄉村環境；再則並不勞力費時。家家都照這樣去做，那蚊蠅自然減少。再一方面，各家庭以及個人，都認真注意清潔，小心飲食起居；這也可以免除疾病的危險。以上所說，都是關係我們生命的事，我希望大家注意！

議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三零次局

務會議記錄

時間 念八年二月十七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職員 李醇伯 陸叔明 李南鈞 張文華 朱衡卿

尹晴波 陳萬生 李右書 楊小山 李善之

馬文伯 孫繼武 劉庚秋 夏時九 李漸遠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一) 戰時民教已開學多日應由各督學視查員各區委員于念一日一律出發認真督促開學上課勿得延誤

討論事項

(一) 據李督學簽稱查教員許家禎確係在縣屬小學繼續任教三十年其退休金究應如何給予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督學照退休金規則查明該員應得數目提付經委會核議

(二) 奉縣府轉奉教廳奉教育部指令教廳呈復各縣教育局對甲種民校課本修改意見一案轉飭各校就地應用情形疑具修改意見書呈廳核轉等因如何辦理請核議

議決 轉行遵照

(三) 據密衛第一二初小辦事員周天祐等呈稱該校學田被

航校佔用領獲田價除外還退佃押金尚餘一萬六千餘百圓請核示處置辦法到局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飭仍購置相當田畝在未購定以前存放中央銀行加留本局印證

(四) 據羊普村村長李尙質等呈稱茲有軍政部交通器材庫庫員欲強佔該村普照小學為儲存之所請設法制止免碍教育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既據呈報縣府俟奉批示併案辦理

(五) 據管理處簽復嵩明縣教育局長徵求教育同人意見情形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交漸遠時九詳細研議簽候核辦

(六) 奉縣府令經縣政會議議決對於保甲自治應設法宣傳訓練規定辦法數則令飭遵照切實負責辦理具報等因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三股通令遵照

(七) 本屆會收業經完畢應查照舊例分別獎懲以資鼓勵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一) 寶珠小學教員張正清獎給貳百元以內制服料春華小學教員張正華金馬小學教員梁文龍金馬

一分校教員陳寬等三員各獎給一百四十元以內制

服料金馬二分校教員尙政棋峯小學教員劉正和等
二員各獎給八十圓制服料以上各員除獎給制服料
外並請縣長題書橫幅由局撥好給獎

(二) 金馬一分校二分校棋峯小學等三校各獎匾
額一方

(三) 寶珠金馬春華等三校照例發給匾價作購紀
念品

(四) 宜渡寧衛西華明應龍泉三華筆山等七校傳
諭嘉獎

(五) 普照寶華二校嚴予督飭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三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月念四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醇伯 李右書 李南輝

李漸遠 李月波 陳萬生 張文華 陸叔明

楊小山 朱衡卿 李善之 馬文伯 孫繼武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一〕 各民衆專校教員每月預支薪金舊幣一百圓由本局墊
發又各專校及附班之茶炭費亦應先行發給由局通知
到局領取

〔二〕 民校經費因本局墊支款項甚多不能揭注現由局呈請
教廳預先發給國幣五千圓以資救濟

〔三〕 民校授課時間表應由各區教員委員督促各校教員於
開學後二日內報局以憑彙辦

〔四〕 各小學開學上課日期定于三月一日各校教員應進於
二月念六日到校準備一切即由各區委員認真督促

〔五〕 本縣各校教員每學期應交教育論文一篇投登月刊昨
日集會時業已宜願本局各職員亦應輪次交稿一篇酬
金從優一經選登每千字最低送新幣三圓尤佳者由編
輯處提請局會從豐決送

討論事項

〔一〕 本局擬定本縣試辦單級完全小學辦法可否之處請核
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先行呈請縣府核准後又再呈請教廳核示

〔二〕 張家第六校神管余從仁等呈電該校被富春中學佔據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李委員南鈺查簽再憑核辦

「三」據楊委員小山簽覆昆明市立商業職業學校借用瑞雲

小學校舍一案擬請函覆該校將佔用小學房舍騰還以

免兩有妨礙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如簽照辦

「四」據小倒山民校教員董昌呈報該處工人現皆回家過年

無法開學請示核示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寬限于舊歷正月十六日後開學上課

「五」奉縣府發下第六區區長畢天佑呈請委任李芝富關鶴

安二人為民校教員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民校教員應以中學畢業並經受訓者為合格查李關

二人資格不符未便通緝指令知照

「六」本年鄉師附小學費應如何徵收請核議案

議決 不論高初級每生收國幣貳圓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第三三二一次局

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八年三月三日午後四時半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醇伯 夏時九 楊明之 楊維新

討論事項

張文華 李右賚 尹晴波 陳萬生 陸叔明

楊小川 李南鈺 朱衡卿 馬文伯 李月波

李善之 李漸達 孫繼武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高應泰

報告事項

(1) 昨日縣政會議宣布應由本局宣傳使一般民衆學生認

識己身是昆明某區某鄉某村某保甲某戶住人自應

遵辦各督學委員務希注意

(2) 本年植樹節日期仍定三月十二日地點定湧豐寺即由

附近之清波中學瑞雲小學蓮花第一二兩校屆時按期

率領學生參加

(3) 據庶務處造報二月份本局職員司書伙食共用新幣一

百八十二圓四角二仙又丁役伙食共用新幣一百二十

伍圓二角請傳觀審核

(4) 奉縣府訓令團字第四〇九號略開：關於限制僱用壯

丁辦法一案奉此自應照

(5) 奉縣府訓令建字第四一號略開關於各鄉村應設法提

倡種菜以增進農民利益一案奉此自應轉飭該民兩教

遵照辦理

(1) 據松華第一初小呈請添加薪金如四級並請更換乙班
徐教員芝銳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2) 據嚴教員保福呈自願悔過更新並請張錕担保此後不
再發生不規行動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既願痛改前非並請張錕担保准予查缺委用

(3) 據私立生生保育園主任李增祐呈請于縣屬赤甲壁村
籌設分校辦理全日制之幼稚小學請予備案示遵如何
辦理請公決案

議決 交李委員南鈺查核辦

(4) 去年冬季各中學年終會考成績優良學生如何勸獎請
核議案

議決 凡列甲等學生均予獎勵課本二冊又每年級擇優獎
給伍名「除課本外加筆墨一套」由衡卿列表通知
庶務處照買以資分發

昆明實驗縣育教局第三三三二次局

務會議紀錄

日時 三月十日午後七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李醇伯 高應春 李漸達 李南鈺 李善之

陳萬生 楊小山 孫繼武 馬文伯 張文華

楊明之 夏時九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維新

報告事項

(1) 據庶務處造報師校師開校務會議用去伙食新幣一百
〇二角七分請傳觀
請傳觀查核

(2) 據經費管理處造報廿八年二月份款項租米收支清冊
請傳觀查核

(3) 奉縣府發下奉教廳轉奉教育部令發雲南省劃制中學
區計劃大綱雲南省中學分區簡明圖令飭遵照辦理具
報等因自應遵照

(4) 據書記長開呈年終考試三中學各年級前十名學生姓
名單請查案核獎查二年級前五名陸智教等一年級前
伍名馬淑玉等即應查照前議決案分配獎品

討論事項

(1) 據南委員南鈺添說明第六初級小學一案請核議
議決 1. 不敷經費應由該村劃撥公產一部作為常年經費
務須籌足敷用不得挨戶捐攤

2. 學生應調查足額「伍十名」

3.其餘各項如擬照辦分別令飭遵照辦理

(2.) 據廠口半個等鄉鄉長關在貴等呈請給委公選之辦事員二人以資援助一案可否照委請核議案

議決 前在區公所舉定之關在貴李興貴應准取銷飭將委

令繳局並另委張連祥耿忠品接充

(3.) 據甯甯第二校教員等呈請突有航空特務營將該營病

兵移住該校已死者十餘名恐傳染學生等情如何辦理

請公決

議決 交李委員月波查酌辦理

(4.) 據山邑村第五保保長李天祿呈請將八九民衆甲乙班

附設西華五校准委楊茂代理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應予駁斥並申做楊教員茂由李委員甯甯迅即處理

(5.) 據鄉師體育教員李月波簽請辭職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挽留

(6.) 據編輯主任修訂徵稿辦法是否有當請公決

議決 修正通過通令各小學教員遵照投稿

時期 三月十七日午後五時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高應春 楊維新 李醇伯 尹晴波 李右書

李漸遠 李南錚 陳萬生 張文華 楊小山

陸叔明 孫繼武 劉庚秋 馬文伯 夏時九

李月波 李仲廉

主席 梁局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奉縣府訓令第四零四八號開對於人事登記務使人人

認識本身係屬何鄉鎮保甲等因奉此應即轉行各委員

各學校遵照

(2.) 奉教廳訓令教一字第二六八九號略開關於推行普及

教育以增加抗戰力量等因奉此自應遵照指示各點切

實轉行各學校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

(1.) 據縣立第八十三民衆學校教員曹啓雲呈報因病請假

兩星期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查民校修學日期短促不能久待應改委王佐充任

(2.) 據第一股簽呈樂畝第二初小校甲長李嘉瑞等呈請暫

予停辦學校之事係由李文安父子主動等情如何辦理

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 縣府撤去該李文安之子充任鄉長之職並加

申啟

(3) 據沙朗第二初小教員趙鳳書呈報因父親患病請假一

月以便扶持等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另行委員接充以免曠課

(4) 據第二區委員李濤簽呈于本月六日午後四時半到廿

四民校視查教員莫興未在校教授擬請由局議處一案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記過一次並通令各民校知照

(5) 據護國高小教員傅汝烈呈報因病請假二月一案請核

議案

議決 該員久不到校應即另行委員接充俟該員病愈再行

核委

(6) 據土堆第一初小教員鄭瓊珠呈報茲有江南馱馬總隊

第二大隊到校駐紮擬請派員前往交涉使其遷移一案

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李委員南錚前往查明簽覆核辦

(7) 據哥樂寶村村長楊開富等呈請將該村學生撥歸三家

村小學辦理等情請核議案

議決 交陸楊兩委員查明簽覆核辦

日期 三月廿五日

地點 本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遠 夏時九 張文華 馬文伯

李醇伯 楊維新 楊明之 尹時波 李右書

陳萬生 孫繼武 李月波 陸叔明 楊小山

李南錚 李仲廉 朱衛輝

請假人員 李善之

主席 梁局長

報告事項

(1) 據附小夏校長造報本學期徵收學費數並提充實費應

予照辦請傳觀

(2)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指令教三字第四六七零號開據

呈報戰時設教師訓班取錄學生姓名一案准予備案奉

此自應遵照

(3)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訓令教二字第二七二零號略開

據呈將原收酒捐每挑加新幣一圓六角屠捐每口加新

幣四角一案應俟該縣其他各機關調整公務人員待遇

紀錄 高應春

案解決後再議奉此自應遵辦並提交經委會報告

(4)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指令教二字第四六五七號開據報本屆小學畢業會考情形及清單人數比較等表准予備案奉此自應遵辦

(5) 奉縣府發下轉奉教廳指令教二字第四七零八號開據呈報本局廿七年十一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類准予備案奉此自應遵辦

(6) 本局購發之戰時總台叢書由庶務處配合分別發給各級學校並閱覽室二股通知以校為單位

討論事項

(1) 據第五學區李委員簽稱灰灣街村初小撥得學款一千圓作為校舍修理校具充實費用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縣長核定後再轉行遵辦

(2) 據西馬第三初小辦事員李建才等呈報李教員嘉福請代理人教授不盡職責一案如何辦管請公決案

議決 交李委員南錚查覆再予核定

(3) 奉縣府訓令閩字第三四七七號開徵求航空建設協會雲南分會會員並傳單一案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自局長以下各職員如數應徵為會員並由庶務處分

別查填墊繳會費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第二

屆第十一次大會紀錄

日期 廿八年三月廿八日午後三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梁紹堯 魯進民 錢平階 劉庚秋 李月波

夏崎九

列席人員 李右書 李善之

主席 董委員長(魯副委員長代)

報告事項

(1) 宋旗營捐送本局學田現已租給蔡品藻耕種年納租米九省斗交押佃新幣四十圓

(2) 廿七年十，十一，十二，等三個月自治附捐民教議教經費各二呈現已領獲共計新幣四千二百三十四圓三角二仙

(3) 本學期(廿八年度上學期)鄉師附小學費共收穫新幣二千零五十五圓六角

(4) 奉教育廳二七二零號訓令據呈請將原收酒捐加為每挑新幣一元六角屠捐加為每猪一口新幣四角為全縣

教職員加薪經費應俟本縣其他機關調整公務員待遇案解決再議

討論事項

(1) 請覆核教育局及三中學廿八年二月份收支計算書表案

議決 既經常會審核相符照案通過

(2) 准市府公函奉令改建中央公園徵用教育局坐落光華街租與寶紹鈞鄭榮茂房舖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函覆市府因事屬教育公產關係經費收入應請就寶紹鈞住房後面相等公地交換以維教育其拆卸費由教育局領取

(3) 三市街賈厚山所租舖面鄰居謝姓建蓋房屋侵佔教育局地基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公推李月波夏時九兩委員會同李管理員共同研議交涉

(4) 東市街一五八舖房一間奉令退街經管理處按工估計最低限度需工料新幣一千二百元提經常會核議通過請覆核案

議決 照案通過包工包料由管理處監督改建限一月完工并具結保固十年

(5) 積善村租戶楊汝芳積欠租米二石三斗零七合楊段積欠租米二石九斗二升二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由押佃照市價折抵租米按佃招租以免懸欠而便經管其押佃數照新租約計算

(6) 珠市橋租與許楚卿舖面一間已遭回祿應否迅予建蓋請核議案

議決 函請市府免除房捐並函請市府照規定辦法由後面放姓讓給地面以便建築，俟地盤解決後再為建蓋

收支報告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二十七年九月

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一萬一千三百二十圓〇一角九分〇

新收項下

一收營業稅局代徵九月份屠捐八百圓；一收縣府撥發廿七

年四，五，六月民教實自治附捐二程二千一百七十三圓八角七分，一收八月份兼暫欠房屋租一千〇六十二圓八角，一收縣府撥發念七年四五月自治附捐義教費二程二千一百七十三圓八角七分，一收抽收猪鬃達章樹金結存二百五十圓，一收押佃一千〇一十四圓五角，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七千四百七十五圓〇四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八月份薪金四十圓，一支督學一員八九月份薪金九十二圓，一支第一股事務員八九月份薪金九十二圓，一支經費委員長副委員長委員等十一員八月份兼委員四員九月份津貼一百〇二圓，一支經費正副管理員八月份薪金六十六圓，一支書記長司書五員九月份兼司書二名八月份薪金一百念八圓，一支丁役九名八月份薪工九十五圓〇九分，一支公旅費三十七圓四角二分，一支文具一百〇八圓三角三分，一支購置二百八十七圓九角二分，一支消耗九十二角三圓一分，一支修繕九十圓，一支捐稅四圓五角，一支馬乾一十一圓八角六分，一支雜支八圓四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一千二百五十五圓八角三分，一支鄉師職員薪俸二百四十八圓，一支教員薪俸二百九十六圓八角，一支司書薪工二十四圓，一支工役工食四十二

圓〇五分，一支文具七圓，一支購置二十八圓四角八分，一支消耗一十九圓二角，一支學生伙食五十六圓七角七分，一支鄉師附小薪俸二百〇七圓六角三分，一支辦公費七十三圓二角二分，一支教育委員經費二百九十八圓，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四百二十九圓一角，一支瀘州各校辦事員李正卿金九十九圓，一支民衆教育館經費二百一十六圓八角，一支民衆學校經費七十七圓八角五分，一支編印刊物費二百〇六圓八角二一分支文獻委員會補助費四圓一角六分，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經費一百〇四圓。一支暑期代理教員三員津貼一十二元，一支各校普小附設短小班十班上半年津貼二百五十元，一支義教委員視察員八月份薪津隨役八月份工食兼伙草料等共支一百五十四元六角七分。

以上教育畢業費合計三千六百五十六元一角八分。

一支八月份津貼職員司書常食九十八元八角，一支繳解廿七年上半年印花稅款七十二元。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一百七十元〇八角。

實存項下

本月份支出總計新幣五千〇八十二元八角一分。入除兩抵實存一萬三千七百一十二元四角二分。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趙濟 李永清 張學仁 董玉書

張祿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民國二十七年

十一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一萬三千七百一十二元四角二分，

新收項下

一收消費稅代征九月份酒捐二千元，一收寶藏葦葉盧旅長繳千佛寺五十六畝田款捐二百六十元八一收九月份兼舊欠房屋租八百八十元〇四角，一收營業稅局代征七八九三個月業稅屠宰附捐及舊猪毛拆價四千〇一十一元九角七分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七千二百零二元三角七分。

開支項下

一支局長九月份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一員及月份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一股事務員十月份二股事務員九十月兩月份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經費委員長副委員長及委員八人九月份夫馬費及委員四員十月份夫馬費共七十四元，一支經費管理員九十月兩月份及副管理員九月份薪俸及百一十二元，一支書記長員書記三名臨時書記二名十月份薪俸一百一十四元，一支局部工丁九名九月份薪工食購二名四月份（十四日）薪工一百一十元六角六分，一支公旅費三十元〇二角，一支文具三十五元六角七分，一支兼置一百四十六元一角三分，一支消耗一百一十二元六角三分，一支修繕四十四元〇六角六分，一支文廟西巷十三號一南城外九戶七八九月份房租四十九元四角，一支馬乾購蠶豆八公斗稻草二挑共洋一十五元四角四分，一支雜支五一元八角。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一千一百一十三元五角九分。

一支鄉師職員會計員九十月兩月及庶務員十月份薪俸校百三十二元，一支教員九月份十一員，月份四員薪俸二百〇八元四角，一支書記一名十月份薪工一十六元，一支五工五

名九月份工食五十八元五角四分，一支文具一十六元一角五分，一支購置五十五元七角四分，一支消耗一百枝十六元八角八分，一支修理梁家河村師校臨時校舍工料共支三百一十一元七角四分，一支師校搬運物件工資及開月務會議伙食共支一百廿四元〇八分，一支玉案清波日新三中學九十兩月份領款一千八百元，一支鄉師主任一員十等份薪教員八員九月份薪修校工三名九十兩月份薪一共支二百七十四元七角二分，一支辦公紙張訂報紙購督課柴炭學共支廿九元六角六分，一支三四區教育委員九月份薪公及一二三四區教育委員十月薪共支三百元，一支各區小民辦事員薪俸二百三十六元〇二角，一支雄川第一初小教員楊潤植五十五元〇二角，一支第一，二，三，四，五，員教館主任九月份薪公第四館主任八月份薪公訂中央報五份共支一百五十七元，一支購洋鐵版一千塊常備隊民校教，二員九十兩月薪俸民衆班六十一班薪公共支九百廿四元五角，一支編輯主任十月份薪俸及書記九月份薪俸六十元元一支縣民週報八，九月份補助費四十元，一支三股事務員及書記十月份薪俸龍泉小學校工送月刊旅費共支六十三元，一支張家第二校短期小教員上半年津貼廿五元，一支督學兼常務委員及視員十月份薪公書記一名十月份薪俸隨九

十月份工食共支一百一十元〇五角。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五千一百四十九元一角三分。一支津貼各部職員司書，月份伙食費一百一十八元六角五分。

（以上臨時費只一柱）
本月份支出經常臨時合計六千三百八十一元三角七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三元四角二分。

-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濟 張祿 董玉書
張學仁 李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銘 副管理員 李瑞鴻
中華民國廿七年十一月 日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二十七年十二月份收支報告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三元四角二分。

新收項下

一支營業稅局代征十月份屠捐及十一月份酒屠學捐二千六百元，一收寶藏菴田畝捐六元五角六分，一收十月份及舊欠房舖租一千四百三十九元一角，一收二十七年份下學期附小學費一千六百〇六元八角，一收房屋押佃九百元。

以上新收業計新幣六千五百五十二元四角六分。

支出項下

一支局長十月份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一員十一月份薪俸四十六元租一支一服務員十一月份薪俸四十六元，一支經費委員長副委員長及委員八員十月份又委員二員十一月支書記長一員司書四名十一月份薪俸一百一十六元一支工丁八名十月份工食一百〇二元三角九分，一支局長十月份辦公費督學十一月份公旅費廿四元，一支文具五十三元二角二分，一支購置九十九元三角，一支消耗一百一十三元六角一分，一支修理文廟西巷住房正義路房屋購鉛線洋釘石灰等共二七十七元五角六分，一支象眼街三十戶廿七年下半年房租一百廿九元九角六分，一支十一月份草料費一十九元〇二分，一支光華西院兩街屋面三間整理市街辦公

費六元。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一千六百五十二元九角四分。

一支鄉師校務員圖書管理員十月份薪俸七十二元，一支教員九月份二員十月份十三員十一月一員薪俸二百〇四元四角，職支書記一名十一月份及司事一名十，十一月份薪工廿四元，一支校工四名十月份工食四十四元四角四分，一支發一員筆墨及購紙張等共六元五角二分，一支購置九十三元七角八分，一支燈油洋燭柴炭等共六十七元八角六分，一開學生六十四人十月份伙食二百元〇三角九分，一支購樓板杉松栢拖羅及修補皮球等共廿六元六角二分，一支舉行支學體及撥運校具購藥品等共五十六元七角，一支玉峯荷波日新三中學十一月份領款九百元，一支鄉師附小十月份教員八員十一月份五員薪俸工丁三名十一月份伙食共三百四十八元三角三分，一支購票炭窗等共三十元，一支第五學區委員十月份辦公費四十八元，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二百八十二元，一支民教館第一二三四月份及第一館主任十一月份第二館助理員薪公購民教叢書訂中央報五份共二百六十一元八角六分，一支購民校學生筆墨一千份印費字託書常備隊民校教員一員十一月份津貼普通小附辦民衆班支十八班教員津貼等共九百六十八元，一支編

印刊物議書記一名十，十一月份薪俸三十二元，一支縣民週報十月份補助費廿元，一支民衆教育委員會書記一名十一月份薪俸一十六元，一支嘉地二校附設短小班上半年津貼廿五元，一支督學兼義教視道員十一月份薪公書記一名十一月份薪俸隨役十月份伙食兼購草料等費九十二元一角三分，一支小裝女校廿七年下半年補助費三十元一購教師手冊一百五十本兼發抽收豬鬃期間辦公費一百六十元七角九分。

以上教育事業費合計四千〇十元〇八角二分。

一支退還租戶李云書楊發平汪少農等押佃七百元，一支津貼職員司書十月份早餐共一百六十六元三角五分，一支修建防空壕一個工料共六百〇八元九角四分。

以上臨時支出合計一千四百七十五元二角九分，本月份出臨時經常共計七千二百三十九元〇五分。

實存項下

入除兩抵實存新幣一萬三千九百六十六元八角三分。

昆明實驗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委員長 董廣布

副委員長 魯 鋒 梁繼先

名譽委員長 錢用中

常務委員 劉 鑫 夏榮富

委員 李永清 趙 濟 張 祿 董玉書
張學仁 李 濤
經費正管理員 李 銘 副管理員 李鴻瑞
中華民國廿七年十二月

計開

舊管項下

上月結存新幣一萬三千九百六十六元八角三分。

新收項下

一收消費稅局營業稅局代征十二月份酒屠學捐一千八百元
一收古庭菴等五寺田畝捐二百念元〇二角四分
一收龍頭街寅峯街斗稱捐念四元一角九分
一支縣府撥發七八九月份自治附捐民教費二呈一千八百八十六元〇七分
一收庶務處支十一月兼舊欠房屋租一千三百八十元〇七分
一收龍頭街七八九月份自治附捐義教費二元四角四分
一收縣府撥發七八九月份自治附捐義教費二呈一千八百八十六元〇六分
一收董文元鄭竹茂殷嘉猶買厚山郭永盛李筱山等租房押佃一千七百元。

以上新收合計新幣九千〇二千五百九十九元六角九分。

門支項下

一支局長十一月份薪俸四十元，一支督學十二月份薪俸四十六元，一支一級事務員十二月份二級事務員十一十二月份薪俸一百三十四元，一支經費委員三員十二月份夫馬費八十六元，一支經常管理員十一十二月份兼副管理員十一月份薪俸一百一十二元，一支書記長兼書記二名十二月份薪工八十二元，一支局部丁役十一名十一月份薪工一百廿元〇六角二分，一支局長十一月份辦公費督學十二月份公旅費念四元，一支十一月份筆墨紙張兼印試卷四漲共一百〇三元七角三丈一支訂本省報十二月份二份購燈泡馬鞭佈告牌門扣麵漿缸撮箕谷籬等共四十六元四角，一支燈油茶炭火燭煙卷自來水電燈電話費兼購香皂等共一百三十七元九角三分，一支修水窰宮坡住房二院山牆大昌茶莊隔牆等工料一百〇五元六角，一支趙湧聚等七戶十，十一月份房租廿九元二角，一支購蠶豆八公斗稻草十九捆共廿一元七角八分，一支經委會午點兼修鋤頭茶壺共七元。

以上教育行政費合計一千〇九十六元二角六分，一支鄉師校務庶務會計圖書管理員十一月份薪俸三百廿元，一支十一月份教員十六員十二月份五員共二百八十六元，一支書記一名薪工一十六元，一支校工四名十一月元份食四十六元八角四分，一支筆墨紙印兼張刷印義等費六十元〇八角，一支訂外報四份省報一份購顏色科書洋釘白布滑車版鍋蓋燒箕等共四十一元五角八分，一支購柴炭火燭紙卷火酒等共六十四元七角五分，一支十一月份學生伙食共五百五十七元〇五分，一支修理廁所工料念六元，一支補助學生遊藝會購唱針土鍋稻草等共念五圓六角八分，一支清波日新小學十二月份領款六百圓一支鄉師附小校長十一月份五員十二月份八員校工二名十一月份薪俸三百七十圓〇八角四分，一支購筆墨訂報紙購黑板刷烟子柴炭紙張等共三十一圓九角，一支教育委員第二三五區十一月份薪公兼第四區委員十一月份薪公共四百四十八圓，一支各區小學辦事員薪俸三百五十二圓一角，一支本年冬季會攻委員會成立午點四圓四角四分，一支購發年終會發獎品三十圓〇二角四分，一支第五民教館主任九月份份二三四館主任十一月份薪公兼第三五館助理員九，十，十一月份薪俸訂中央報五份共支一百六十一圓八角，一支購民校洋鐵板筆墨一八〇份常備隊民校教員十二月份一員民衆班念一班教員津貼共三百念八圓五角，二支縣民週報十一月份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刊物簡章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第一條 本物定名為昆明實驗縣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期，十期為一卷。每期印刷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分送各機關學校團體，及與本縣教育關係一切人員。定為非賣品，一律不收代價。各省縣機關學校團體，有贊同本刊宗旨，以刊物與本刊交換者；本刊亦極願質正一律贈送。
- 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凡經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推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八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九條 凡經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推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十條 凡經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推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第十一條 凡經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推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

- 一、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抗戰時期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抒偉論，撰稿投刊。
- 二、求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繕寫分明，加用標點符號。
- 三、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的致酬金新幣叁元以上，陸元以下；遇有特殊價值之者，另案從豐致酬；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四、來稿請交本局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五、編輯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本辦法經本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啓事

本刊開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啓。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啓

編輯處特別啓事

啓者：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各小學，前由各高小轉寄，仍有遞送不周之處；曾提經第三〇七次局務會議議決自第四卷第七期起，每期月刊，交由各區中心小學校工轉送每送達一次，將原分發表填注蓋章權局，由縣發津貼。○此後各小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或直接詢請該區中心小學校長查究尤便。○此啓。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啓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財政廳印刷局

本期工料合舊滇票 九元二角

年

卷

期

5

4

第

第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一日刊行

第五卷 第四期 推行戰時民教專號

昆明實驗縣教育

贈閱

昆明實驗縣教育局出版

昆明實驗縣教育第四卷第四期目錄

論文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的收穫及特點

查宗濬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第一次報告

梁繼先

對於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第一期的觀感

李士彬

戰時民衆教育談

梅村

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義意及本縣第一期辦理概況

楊明之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所發生之困難及其解決方法

汝豫

前題

濤聲

前題

李南鈺

前題

陸叔明

公文

教育廳轉奉 教育部令發戰時民教實施要點等件并訂定實

施計劃飭遵辦具報文

縣政府呈報推行戰時民教實施細則請祈備案并請派代表到

縣俾便成立推行委員會文

教育廳指令據本縣呈報推行戰時民教實施細則准予備案并

派代表參加文

縣政府分令各警察總分局長區長教育委員迅即遵照本縣推行戰時民教實施細則辦理具報文

縣政府分令各區區長教育委員限期查報失學男女以憑計劃設學文

縣政府呈報取錄推行戰時民教師訓班學生名單請鑒核備案文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組織情形成立日期及各委員到職日期文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人員表及議事細則等請鑒核備案文

教育廳指令據本縣呈報推行委員會人員表等准予備案文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教師訓班畢業成績表請鑒核示遵文

縣政府分令各中小學校校長先期領取宣傳印件努力宣傳各區區長警察局長教育委員鄉鎮長等認真查報文

縣政府呈請 教育廳轉呈 省府給予佈告令飭疏散於縣屬各機關學校團體借用縣屬學校公共場所者騰挪勻讓俾便辦理戰時民校文

教育局委任各民衆補習學校教員令文

教育局委任各民衆補習學校辦事員令文

縣政府奉令轉飭各民校教員將實地研究乙種課本擬具修改意見呈核彙轉文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衆補習班一覽表請祈備案示遵文

縣政府呈送民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請祈鑒核示遵文

教育廳指令據本縣呈擬民校補充教材准予應用文

縣政府奉 教廳訓令據查專員查報本縣推行戰時民教情況一案俟結束後彙獎轉令各區執行委員會遵照文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校班第一期畢業人數日期請備案示遵文

縣政府奉 教廳訓令據查報本縣辦理戰時民教頗能表現政

教合作之精神轉令各區執行委員會遵照文

佈告

省政府佈告借用縣屬學校公所之各機關學校週民校設學時

應騰挪勻讓文

縣政府佈告縣屬失學民衆應一律入民衆補習學校文

規章

教育部頒發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

教育部頒發公民訓練教材綱要……教法要點

教育廳訂定雲南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議事細則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宣傳辦法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師資訓練辦法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調查學生及公佈辦法

昆明縣戰時民校教職員選獎辦法

表件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人員表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師資訓練班職員一覽表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師資訓練班學生畢業成績表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學校第一期畢業學生統計表

紀錄

昆明縣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第一次至第五次大會會議紀錄

昆明縣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第一次至第六次常會會議紀錄

雜件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經費預算書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真言及標語

昆明縣戰時民衆學校每週教學時間表

昆明縣戰時民衆學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

教育局召集各民校教員受訓飭遵事項及討論問題

論 文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的收獲及特點

查宗藩

抗戰以還，我們中華民族的生活起了劇烈變化；「教育即生活」，因而教育也起了變化，戰時民教，就是整個教育中變化得最切合時代需要的一種，它是教育上的新園地，新事業。從事戰時民教，等於致力於喚起民衆的民族意識，國家觀念；灌輸民衆的抗戰知能，基礎文字。它的廣大意義和重要性，早有專家說過寫過，這兒用不着贅述了。現在單談一談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的收獲及特點。

我們知道昆明縣是雲南首屈一指的實業縣，無論在教育上政治上的二切設施，不獨是一縣的問題，直接間接地可以影響全省各縣，因此昆明縣對於推行戰時民教的收獲及特點，想來一定爲讀者所關注了。不過這文因篇幅有限，加以執筆匆忙，自信沒有說得詳盡，僅能言其大概，這是筆者須得預先聲明的。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的收獲是什麼？自然，我們不能

說已達到登岸造極，盡善盡美的境地了，因爲由時間說來，昆明縣是今年才開始推行戰時民教的；由數量說來，截至筆者執筆時止，剛辦畢業第一期；這樣我們怎能存着過高的理想而欲求全之美呢？然而，假如讀者以爲求全既不可，便是無收獲？那又未免太抹殺事實了！謂余不信，請拭目以觀。

一、活躍了農村喚醒了婦女：我們嘗聽着這樣的口號——革命者到田間去！文章下鄉！男女教育平等！這些口號的反面，不外說農村中需要革命，農村中的文化較低，男女教育還是不平等。昆明縣除了縣政府設於市區外，所屬地域概爲農村。在未推行戰時民教前，似乎免不了尚有一般的農村情形；既經推行後，於是活躍了農村，喚醒了婦女。怎樣活躍？如何喚醒呢？我們知道昆明縣分八自治區，在推行戰時民教的程序上，預定三期辦畢，第一期辦足三百班，八自治區同時舉辦，最初有許多人不認爲容易推行，因施教對象限定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的男女失學民衆，而昆明縣舉辦第一期時，編配的學生，大多是女的。既在農村中，又大多爲成年婦女，理想起來，推行所謂戰時民教，一定比較困難。那知舉辦的結果，第一期竟辦足三百二十餘班，超過原定數，統計學生名額在一萬五

千左右。以這麼多的成年失學民衆，在短期內一致動員起來求學，而且所學的都是有關抗戰建國的知識；我們隨便走到那一村去，伊唔之聲不絕於耳，清脆歌曲時有所聞，而伊唔聲並不是冬烘教育的「趙錢孫李，人之初性本善」那一類，乃是「大家都是中國人，大家都要愛中國」一類富有國家觀念的聲音。清脆歌曲並不是山歌，乃是富有民族意識的抗戰吼聲。在上課和下課的前後，我們可以看見成羣結隊的成年失學民衆，往來於田野間，村落裏，他們是那樣的踴躍，那樣的合羣；他們心坎中深深地印象着這是在戰時，戰時民教是最重要最緊張的教育；他們更能直接間接地把所受的教育，發生細胞分裂的作用，普遍到整個農村裏去；一切的一切，不是告訴我們昆明縣的農村活躍起來了嗎？

活躍了農村既知上述，爲什麼單說喚醒了婦女呢？難道男子沒有喚醒麼？當然，我們不能說男子沒有喚醒，也不單說喚醒了婦女。在前面曾指出昆明縣第一期民校學生女的居多；婦女受教，在城市中向來都不平等，在農村裏要加個更字。可是昆明縣公然有這麼多的婦女來受教，所以我們側重婦女方面說，男子方面是可想而知了。那麼如何喚醒了婦女呢？我們知道這次昆明縣舉辦的戰時民衆教

育，學生受教期爲兩月，在這兩月中，無論上國語公民唱歌，天天都使許多婦女，耳濡目染的受了國家觀念及民族意識的薰陶，她們知道日本是我國惟一的敵人；公衆的事要大家幹，一致團結起來打倒日本救中國。未進民校前，她們把徵壯丁認爲是某一部分人故意害他們，強迫他們家間的男子去當兵；進了民校後，她們說：「徵壯丁就是爲這該砍頭的日本人來侵略中國！」此外她們得了許多抗戰知識，知道防空防毒的方法；明白漢奸是敵人的走狗，要注意捉拿。假如沒有喚醒，她們怎能這樣呢？

二、掃除了文盲組織了民衆：掃除文盲，組織民衆，這是近年來呼聲最高的兩件工作，這工作在抗戰建國的大時代裏，更是迫不容緩，不可放鬆的。這次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對於識字教育，雖因日期短促，造就有限，但是畢業時，曾經受教的學生，已能默寫簡短的詞句，誦讀普通文字。過去他們常把十元的紙幣，當成一元、或五元的當成五角用；現在紙幣到手，他們分得清清楚楚，不會上當，也不再到處拿去請人看了。這事實告訴我們，未受教前，他們是睜眼的瞎子，匾担大的一字都不認得；既入民校後，他們多了一雙眼睛，會讀會寫，能知國家大事，能懂買賣行市。總說一句：他們已不是文盲了！

至於組織民衆這件工作，以往許多人若有其事的提出一些時髦口號，誇大其詞，要如何如何組織；結果常使民衆誤會害怕，甚至逃跑！這次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入校求學的人，不分男女，經了兩月的訓練，潛移默化，無形中把許多成年失學民衆，養成集體生活的習慣；知道合羣，知道團結互助。就是成年婦女，向來農村中的積習是輕易走那兒的；如今他們居然能羣聚一處排隊報數，稍息立正，唱中國人聯合起來，唱大刀向鬼子們的頭上砍去！假如要召集這些人，只要說明某班或某校的民衆學生在某地集合；他們自然會熱烈地，踴躍的做到。這不是空談！最近教育部社教視察員李家涵君到昆明縣視察，適當農忙期，第一期民校學生又將畢業，且在雨水天，召集原非易事；但李視察員所到地，附近民校畢業生，均能踴躍集合，冒雨參加，多至六七百人，少亦二百左右。這些鐵一般的事實，不是告訴我們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已間接收了組織民衆的效果了麼？這些比較那一「盤散沙」似的民衆，不是有天淵之別了麼？

前面簡略指出兩點收穫，一件事的成功，絕不是突然由天上落下來，必須要用相當的努力才能達到；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所以會得此收穫，當然是經過相當努力的。怎

樣努力？我們可以由本刊中蒐集的公文規章表件議案，以及其他文字裏知道。這裏只說一說兩件特點，也可以想見其努力的一斑。

一、切實做到政教合一；「政教合一」這當然不自昆明縣始，近年來從事社會教育的人常如此呼喚；似乎不該列爲特點？不過政教合一的口號，儘管早有人喊着，也許只是喊一喊而已。昆明縣這次推行戰時民教，表面上並不着，而事實上能切實的做到政教合一，不可說不是特點。我們試看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委員會，由縣長擔任主任委員，各區區長，警察總局長，各區教育委員，爲當然委員，敬廳代表，縣黨部代表，暨教育局長，擔任常務委員；並於八自治區各設區區執行委員會，以各區區長兼任主委，各警察分局長及各區教育委員擔任常委，各鄉鎮長爲當然執委；這便是政教合一的組織。並且不是虛有組織，掛空名以圖好聽；在實際推行的時候，由縣長以次各自治人員，無論區區長，鄉鎮保甲長，除了少數的少數外，大多數均身臨其境，熱心辦理，或督促就學，或親蒞訓誨，或參加考試，或隨時抽察；筆者在昆明縣從未聽說：「這是教育界的事，不該政界來管」！也未聽說：「那是政界的事，教育界可以不問」！只見政教合一的事實。因政教

能合一，所以這次的戰時民教得順利進展，失學民衆能踴躍就學。因政教能合一，所以一方面利用了政治力量推進教育，一方面又得以教育力量來促進政治，達到施政與施教目標的一致。

二、教育行政組織健全：這裏所說的教育行政組織健全，不是指推行委員會！也不是指教育局裏面的甲種組織或乙種組織！這些組織，說健全可以，列爲特點似乎不可。這裏所說，是指各區教育委員兼中小學校長，兼推行委員會的委員。因這樣一來，各區教育委員，爲了要以身作則，不得不把自己中心小學內附設的民校辦好；因爲要把自己中心小學校內的民校辦好，又不得不把全區的民校辦好。何況本身既兼全縣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的委員；又爲學區教育委員；身負數責，隨便向那方面說，都負有重大使命。因此他們異常努力，隨時隨地，都以堅忍耐勞，儉樸刻苦的精神，埋頭實幹硬幹苦幹！他們很熟悉各區的客觀環境，更知道各區內何者應興，何者應革，因而各區民教，辦得很有起色。自然，我們知道昆明縣的各學期，每期早就設有中心小學校，各區教育委員早就兼任中心小學校的校長，並不是推行戰時民教才這樣辦的；然而在推行戰時民教的期間，得此平素健全的教育行政組織的力量

，使戰時民教出乎意外的順利推進，不可不說是昆明縣的特點！

收獲說了；特點說了；話又說回頭來，那就是在開始時筆者說的；「我們不能說已達到登岸造極，盡善盡美的境地了」。因此，最末筆者謹以至誠，敬祝昆明縣教界同仁及政府當局，今後更努力，更前進，以期達到求全之美地地步！那麼不獨昆明一縣幸甚，抗戰建國的大業也必得益不少了。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教第一次的報告

梁繼先

本縣推行戰時民衆教育，第一期已經辦理結束，第二期又已開始辦理，以一縣地方之人力物力，作此類大規模的掃除文盲運動，算是本縣一件最重要的事。在本省各縣中，本縣因地環省市，首先辦理戰時民教，在本省各縣也算爲創舉。爲檢討以往，策勵未來，同人提議編刊戰時民教專號，備載全案，以供工作同人考證，兼以作地方教育的紀念；自己忝司本縣教育行政，經手辦理此事，同人囑將本案，作一個綜合的敘述；因將先後經過情形，扼要撰述，報告於讀者。以後或尚有續繼報告事項，所以本文應

作為第一次的報告。本報告分四部份：第一是本縣歷來辦理民教的概況，第二是推行戰時民教的特殊情形。第三是推行戰時民教優點，第四是推行戰時民教感覺的困難。以下分項敘述：

第一 本縣歷來辦理民教的概況

本縣的民衆教育，發源較早，前清宣統年間，開辦地方自治，有自治宣講所之創立，由自治公所與勸學所合辦，意在普及地方自治常識；分區設所，調集各區成年男子，每星期聽講一次，四個月完畢。輪流設置，巡迴舉辦。每年由勸學所抽收之酒屠捐項下，加征銀一千兩，作為經費。此項宣講所，雖以普及自治常識為主旨，實為本縣辦理民衆教育之起點。各小學並多設簡易識字學塾，收教一般失學成年。這算是本縣最早的民衆補習教育。

民國初年，自治停辦，此項宣講所經費，仍歸還勸學所，改辦為通俗講演所！四個月為一屆每屆全縣設二十所左右；其辦法與自治宣講所大致相同。惟講演內容，已不局限于自治問題。講員多由小學教員兼任，利用他們的星期例假，舉行講演。同時並刊印通俗週刊一種，以極淺顯的白話文字，闡述人生應備常識，按期刊印，分發全縣城鄉各處，實本縣最早出版的一種民衆讀物。講演所所用講演

材料，由勸學所編印講案，分發應用。又嘗從事於改良說書，調查戲劇等工作，欲以改進社會。至民國十三年，已辦講演所二十餘屆，巡迴設所，已遍全縣，週刊出版至四百餘號。講案一種，也印出五十多冊。於全縣社會，不無相當貢獻。

其後勸學所改組為教育局，又本省試行新縣制，昆明為試行之一縣因縣財政統一收支之結果，教育經費減縮，通俗講演等事，概歸停頓。這種通俗講演，原是社會教育之一種；惟從事社會教育，整個社會，是施教的對象，範圍既大，人數又多，施教結果，有無相當功效？功效是大是小？不似學校教育易於證驗。所以這類關於社會教育的事，不免被人忽視，而置於可有可無之列。

民國十四五以後，教育局組織漸趨健全，內部設有專管社會教育人員。社會教育事項，又逐漸舉辦。各鄉書報閱覽室以次設立。教育失學成年的平民學校也分期辦理。全縣各鄉每期設立平民學校的校數，由三十以至五十不等，收集成年失學，施以相當補習教育，四個月畢業；先後辦理六期，畢業學生不在少數。

至民國十九年，照通案改辦為民衆學校，教育成年失學之男女民衆，仍是四個月畢業。每屆所設校數，因經費

關係，多寡不一，多至六十，少也不下三十；省教育廳按班略有經費補助。截至二十五年，先後辦過十一屆，畢業成年男女學生在萬人以上。

二十五年，以對日風雲日形緊迫，訓練民衆，不能不早有準備，縣長董公主持於上，開辦國民訓練講堂，每鄉鎮辦理一所，集訓本地成年壯丁，合軍事訓練，政治訓練，識字訓練，三項一併實施，四個月畢業。全縣四十五鄉鎮，共開辦四十五所，預期在三年之內，將全縣壯丁普遍訓練完畢；計第一第二兩屆，共訓練壯丁七千六百八十三名。後因訓練壯丁辦法，政府另有通案規定，本縣自不能獨異，故壯丁訓練，改照通案辦理，國民訓練講堂因以結束。

至常備隊民衆學校，各縣尚未舉辦時，本縣已先自辦理，因成績優良，被採用而成全省通案。自第二期隊兵入伍開辦起，逐期繼續，因管理之嚴格，隊兵熱心學習，絕少請假缺席，所以教學成績，遠出普通民校之上。現辦到第十一期，已受教練兵，共一千九百八十名。以後依然繼續下去。

二十七年，教育廳廳長張公倡義教民合一之說，規定辦法，通行全省。本縣首先遵辦，各小學同事，深悉已

身所處環境，認清所負責任，均以抗戰期間，小學教員僅教育校內兒童，尙未完其責任；更應利用學校原有之物質設備，以其教育兒童之餘力餘時，為校區以內之整個社會服務，即凡校區以內之整個社會均為小學施教之對象。因而規定各小學於原有兒童班級外應兼辦成人補習教育班，至少一班；因各小學同事之熱心服務，以少數經費，於本年一年之內，各校附辦的民衆班，合計二百班以上，收教成年失學男女學生，將及萬人。中央教育部，在本年頒發大量民校課本於各縣，本省各縣因種種關係，多未能悉數使用，原封堆存的縣份不少；惟本縣已將頒到民校課本，掃數用完。這不能不歸功於教育同人的努力。

本縣雖號稱雲南省縣政建設實驗區，且因地理關係為本省首縣；但地理環境，很在特別，與本省各縣大不相同。各縣地方，不論地域大小，人口多寡，他們都有一個政治經濟文化……的中心地——縣城；而本縣歷史形成的中心地是早已劃設昆明市治，本縣地形，成一個包圍省市的大環，沒有重心所在的地方。且全縣都是鄉村，盡是農業社會，所以庶政設施，與各縣稍有不同。現全縣分八個自治區，計四十五個鄉鎮，大小村落五百個，散布在全縣六千幾百方里的地面，就地勢說：一、二、三、五、七、等區

，都是平原地帶，村落較密，戶口也繁；四、六、八等區，是由嶽地帶，村落戶口都比較稀疏。全縣的人口，據上年調查，總數是一十九萬二千五百一十六人；辦理民衆學校，收容的是男女失學成年；而成年人都是負有家庭責任，有生計關係，並且本縣習慣各家的家庭生計，農事操作，男女是平均担負；所以辦理民衆學校，歷來都是避開農忙時期，利用農作閒暇，免得妨礙他們的生計，全縣一律沒有出入。這與各縣各有縣城的，大有不同之處。

第二 推行戰時民教情形

本年抗戰緊張，教育部分飭本省辦理戰時民教，於一年期間掃除文盲；上年十一月，經教育廳廳長魏敷度召集有關人員，爲懇切周詳的訓示，決定昆明市縣先行辦理，限于本年一月開始，年底畢事；旋經省政府委任縣長董公霖本縣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主任委員，並由教育廳派查宗藩先生爲本會常務委員，到縣協助辦理，經積極籌備，擬定計劃，呈准照案舉辦。辦理情形，略述如左：

本縣辦理戰時民教，係遵照部頒辦法辦理，主持行政者，爲臨時組設的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分區執行者，則爲各區執行委員會。經費係部款省款，共補助國幣一萬八千元，由縣地方自籌五千元，合共爲國幣

二萬三千元；旋因縣教費項下無法撥足五千元，呈經教廳核准，加撥補助國幣二千元，合計部款省款補助費二萬元，本縣須自籌三千元，共足二萬三千元之數照案利用行政力量，發動智識分子，強迫失學成年受教，凡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失學民衆，不分男女須一律入學，每二月爲一期，應用書籍，由教育廳免費供給，學校內容，概遵照案辦理。惟本縣辦理此項戰時民教，也有與通案略有出入的事項，逐一敘述於下：

(一) 部案規定戰時民校係二月一期，於一年內辦理六期完畢，本縣因概係農村，每年農作有一定季節，夏忙秋忙，將每年農家餘暇自然分成三期；強迫農民受教，應以不妨礙他們的生計爲主，故應忙應營讓開，爲要利用農隙，所以改定爲分三期辦理完畢，夏忙前辦一期，秋忙前辦第二期，秋忙後年假前辦第三期，仍於一年內辦完，以符部案規定。

(二) 本縣的普小，原在二百校以上，民校辦爲附班，每普小附辦一班，全縣就有二百多班；但遵照部案，戰時民教以設置專校爲主，專任民校的教員，需用頗多，故於上年十二月杪，開辦一短期的民教師資訓練班，造就此項師資，適本縣初中三校於年底各有七班學生畢業，師訓班

就在這些畢業生中願意服務民教的拔尤招致經兩星期之教育訓練，畢業學生六十九名，均派充專設的民校教員，不足的小學員中選補。在辦理之初，我們頗慮到訓練日期太短，學生年齡也較小恐怕畢業後難勝教育成人之任；但

因師資訓練所聘的各級教員，都是具有教育專長的名流，經驗既富，訓練得宜；各學生亦深知抗戰期間之國民責任，努力學習；雖是短短的兩個星期，也無異訓練一年半載，畢業成績，尚有可觀。服務能力，教學方法，也與曾受師範教育的不相上下。現第一期民校已辦理結束，迭據各方視查報告，各專任教員，尙未發見不能勝任的事實。有一位朋友曾對我說：某日親到某村，適遇見民校學生上課，此校的教員，是一個年紀較青個頭較小的；而學生都是成年女子，有五十多人；心中不禁詫異！以爲這一個又矮又小的教員，教這些又大又多的女子，恐怕要抓打不開？因而被好奇心驅使，竚立參觀，很想觀其究竟；結果出乎意料，這個教員，很有條理的教學，很有條理的管理，一點鐘教學結果，使人由懷疑而發生欽佩。這是局外人目中所見民校教員中一個服務的情形；其他同班畢業的，可以推想。大概這些民校教員，以短時期訓練而成，他們服務教學經驗，當然很少；應該改良，應該研究的事項，自然

很多；但就大體說來，服務成績都還不差。這都是師訓班各位教職員的勞績，我們對於師訓班的各位教職員，應深深感謝的！

(二)本縣推行戰時民教之初，應受教育的文盲，究竟全縣共有多少？一時沒有精確的統計。詳細調查，應需時日，爲擬定全部計畫，不能不先事估計，因把全縣人口十九萬零分作六十等分，每一份作爲本縣一個歲數的總人數；再以十六歲至三十五歲的一個階段計二十乘之，作爲十六歲至三十五歲這階段全縣的人數；再減去曾受教育，及前曾入民校的學生人數，即估計爲全縣應入戰時民校的人數。照此算來，估計本縣此次應入民校的學生爲四萬人。故決定於一年內開辦民校八百班，平均每班收容五十人，一年內可以收容完畢；計第一期辦三百班，第二期辦三百班第三期辦二百班，以足八百班之數。其後分區實行調查，以新近調整的戶口冊爲根據，逐戶切實查記，統計結果，全縣的文盲，共爲三萬九千餘人，與估計的數目相差不大。惟這三萬九千餘人中成年女子占其最多數；這是因爲鄉村地方，女子教育歷來都不發達的緣故。現第一期辦理完畢，計開辦專校百零七校，每校收學生兩班，附班一百十五班，共計三百二十九班；收容男女成年失學生一萬六

千五百八十五名；修學期滿，經考試及格，准予畢業的，共有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名。逐期推行下去，一年內計劃完成，全部文盲可以一律肅清了。

(四)孟子所說：「飢者甘食，渴者甘飲」。確有至理！反過來說，不飢不渴的人，必不以食飲為甘的；這是因為需要的關係，他需要食，所以得食而甘，需要飲，故得飲而甘，需要的程度增高，甘食甘飲的程度也隨着加強。

我們強迫成年失學的人入學受教，要想使他們踴躍參加，樂於就範，必先使他們認識教育之需要；他們認識教育是他們迫切的需要，如同需要食物飲料一樣，一旦得受教育，自必心甘意願了。本縣於推行戰時民教之先，全縣教育同人一致出動，很努力做了些預備工作，也無非要使一般成年失學的男女，感着教育之需要。一月初假省黨部大禮堂召集一個大會，集全縣行政自治警察教育人員，舉行擴大宣傳，蒙教育廳廳長親臨講演，大家很受感動。隨後又動員全縣中小學教職員，中學生，高小學生，編組宣傳隊，作普遍宣傳，各校校區活動，並利用機會，隨時隨地，遇事觸發；使鄉師學生又編了一劇新戲，描寫不識字的苦痛，從事表演，使觀衆有異常深刻的印象；所以全縣未受教育的成年男女，都有要受教育迫不及待的心理。這

種預備工作，已相當成熟，民校乘時開辦，所以學生就學十分踴躍。雖有「曠課處罰」，「抗不就學處罰」等項規定，可是第一期辦理完畢，沒有一人受處罰。可見這種預備工作的重要了！要不然，以一縣地方，一次開辦民校至三百二十多班，收容成年至一萬六千以上，而且都是農村成年民衆，學習期繼續至兩月之久；凡是辦過教育行政的人，都知道這是多麼難能的一件事啊！

(五)本縣的戰時民校，既要大量開辦，並須以設置專校為主；一切物質的設備，所需要的金錢及時間，當然是很多的，決非一縣的財力，及短時的籌備，可以辦到。本縣此次推行戰時民教，因經費時間的關係，諸從節儉，一切設備，均係利用現成的物質，不須從新製作，有學校的地方，利用學校的一切設備而不妨礙原校之教學時間；沒有設學的地方，校舍是利用機關廟宇公房，棹棧則向本村大家借用。好在昆明全縣大小共五百多村，已設學的在二百村以上，其餘未設學的村落，大小總有廟宇或公房，很可以供我們設學利用。至於棹子板棧，原是家家都有，借出來給他們自己讀書，更是順而易舉。惟其中也有極少數的僻遠山村，因昔年匪患，瘡痍未復，村民家直無棹棧可借；我們又利用當地所有的木板土基，請他們勞一勞力，

和些泥漿，用土基堆砌成脚，木板平鋪作面，高的是棹低的是棹，造成了一批讀書的用具，仍不消花費多大錢文，也不消浪費許多時間，還是一樣的可用，用畢折還原物，無須消耗。惟有一樣是很特殊的，居家不會有，鄉村學校也無多餘可資借用，不能不從新置備，就是教課應用的黑板。樣樣都可以拉借，惟有黑板是借不得這許多的。所以本縣開辦民校三百班以上，物質的設備很簡單，只新製幾十塊容易搬運的小黑板；並利用應有民校名牌，改造成百多塊專設民校的校名牌；（附班名牌是用紙來寫成張貼）其餘的物質設備，都是利用現成，不惟省錢，又極省時省力。

（六）此次辦理戰時民校，學生所用課本，係部編的，很適合抗戰時期需要。但其取材，是具有全國一致的普遍性；地方性的特殊教材，不能不加以補充。本縣保甲編組完成，應使其組織嚴密，以堅抗戰基礎，這是每一個國民最切身的事，也是一縣地方最重要的事。又目前一般教育，中了古人所謂「君子務其遠者大者，小人務其小者近者」的毒，每每好高務遠，忽視切身問題；我們辦理戰時民教，原是灌輸最基本的國民常識，並不需要將一般成年失學的男女造成「務其遠者大者」的「君子」！「遠處大處

固是要照顧周到，但是近處小處」的切身問題，決定不可忽視。此等「近處小處」的切身問題，每因地域而生差別，多半是有地方性的；所以本縣的戰時民校，除遵照部案規定的科目時間教學訓練外，還選取地方性的實際問題，編印了一種很簡單的補充教材，全文共二十條，每學生發給一份，用填字法訓練學生，於授與常識外，兼使識其字。規定在修業之二月中，教員每日騰出少許時間，逐條提出訓練，並教導學生填字於空白處，由學生本人的姓名起始，逐漸擴大其範圍；畢業後，收集呈繳。這雖是務其「小者近者」，第一期實行下來，覺得還有相當功效。

第三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的優點

此次本縣辦理戰時民教，第一期開班三百以上，收容成年男女萬六千多人，平日就學很少缺席，修學滿期，經教育局派員分區會考，成績及格的學生，約十分之九；就大體說來，成績尚屬不惡。這並不是自己誇口，是有目共見的事實。其所以推行順利，有此成績，也有許多原因，形成本縣戰時民教的優點。以二己所見，比較重要的，有下列各項：

（一）縣行政穩定本縣自董縣長到任以來，以勵精圖治勤政愛民之結果，有利必興，見害必除，每有舉措，都有

精密計劃，切實辦法，能於貫徹到底；繼續至五年之久，全縣人民同深愛戴；所以風行草偃，令出必行。全縣行政人員，均感于縣長之勤能，一致奮興。而本縣教育行政，上承教育廳廳長主持領導，復得董縣長直接監督維護，近數年來，行政人員很少更變，因而縣地方教育不受波動，各種事業稍有頭緒，事實為衆目所共睹，因以博得地方人士之信仰。地方人士已深信教育之確實有益，故戰時民教一經發動，遂順利進行。雖云利用行政力量，強迫受教；究竟沒有一個被處罰的學生。

(二)行政組織緊密 此次推行戰時民教，仰承廳廳長計劃指導；縣之主持機關，為推行委員會，主任委員即是領導全縣的縣長；而縣黨部代表，教育廳代表警察局長，均參加工作；各區區長，各學區教育委員，及熱心民教員紳，均為委員；各區設有執行委員會，區長即是主任，學區委員則兼常委，鄉鎮長警察分局長就是委員，而各保保長又兼任民校的辦事員；在形式上，係全縣行政人員一致發動，而組織是上下貫通，嚴密而靈活，故令出推行，貫徹到底，絕無鬆懈板滯的弊病。

(三)政教合作 本縣近十年來，歷任縣長主持行政得當，人事的調整適宜，凡屬公務人員，都能不分畛域，精

誠團結，密切合作；其中尤以行政人員與教育人員之合作，有顯著之徵驗；所以事無不舉。如調查戶口，組織保甲，舉行各種政治運動，為普通行政範圍內事項；全縣教育人員一致出動，協助辦理。輔導學生，催收學款等事，為教育範圍內事項；而普通行政人員，也隨時竭力襄助。所以政教合作，已成慣例。此次推行戰時民教，尤能充分表現政教合作之精神，無論何項人員，都把此事認為己身應盡的責任，各致其力。區長執行法令，異常認真，且能隨時在區內巡視督導；鄉鎮長保甲長對於設學的籌備，就學的督促，也能盡心努力；所以表現出很大的力量來。

(四)推行一致 昆明縣的教育，創始于前清末年，因創辦人員目光遠大，已奠定了全縣一致的基礎；又得歷任長官的維護主持；所以歷來是全縣一致的。富厚地方如此辦，貧瘠的地方也如此辦；市鎮辦成什麼樣，穹鄉僻壤還是辦成什麼樣。就事實說：教員資格一樣，師範畢業，學科課程，訓練標準，以及一切設備，都沒有遠近的分別，行之已久，早成習慣，小學教育是這樣，戰時民教也是這樣的。加以鄉村人民，都是祖孫相繼，世守其業，很少流動的遷徙，所以情感比較親密，他們心目中，歷來沒有對人高下歧視的觀念，人人都是一律平等看待。所以此次推行

戰時民教，全縣一致舉辦，富的就學，貧的也就學；說漢話的就學，說土話的也就學；最時裝的成年女子就學，最古裝的女子也一樣就學；近市鎮的地方如此辦，遠處偏僻的地方也照樣的辦；全縣一致，無一處不照規定辦理，也沒有「一處遷就通融，看過一處是這樣，走到任何一處都是這樣，好像是一個模型裏因鑄出來似的。各班學生中，有衣飾極時髦的，也有極古樸的；有極漂亮的，也有極破敝的；他們聚集在一塊受教，都一樣的親洽，不會有驕傲鄙夷羞澀暴棄的心情和舉動。不似都市地方，情感澆薄，人我高下的見解太顯「太太」「小姐」，不願與「丫環」「僕婦」同列；「店東」「掌櫃」，不願與「苦力」「傭工」為伍；又還有遷徙無常，住所流動的現象；因而推行民教，就會有許多困難問題發生。縣地方幸而無此弊病。

(五)風尚轉移。農歌樵唱，原是鄉村中很普遍的風味。昆明縣地處農村，自然也是一樣。以前成年補習教育，尚未大量推行，一般樵夫農婦，口頭歌唱，不是風花雪月，便是柔情軟語，或者訴說辛苦，或者表白傾慕，很少發揚激勵的呼聲。自民校學生大量畢業以後，目前走到田野間，三五成羣的農婦，在工作中會發出「中國人聯合起來」的歌聲了！山間「伐木了了」的聲中，也聽得到「大刀

向鬼子的頭上砍去」的雄壯聲調了！牽女抱兒的，也在高唱「三民主義吾黨所宗」的黨歌了！這是風氣轉移，最易使人感受到的。一個農家成年婦女，曾因捕擊漢奸，而得到縣長的獎賞，縣長問他：「為什麼會注意這個問題？」他答覆說：「是入民校受訓，民校的老師教給的」。山村的成年婦女，能答出他家住昆明縣第幾區，什麼鄉，第幾保第幾甲，是某甲第幾戶了。並且他們已認識我們的敵人是日本，還說得出「為個什麼」，又還舉得出幾種打倒敵人的方法來；這是我經過好幾次口頭考問而知道的。又因推行民教，令成年男女入學；他們因感到幼年失學的痛苦，他們有了子女，不肯再行耽誤子女幼年的時光，無論如何為難，都要送他們的子女入學。所以自大量推行戰時民教以後，全縣普小學生，有顯著的激增，各普通小學，多苦教室不能容納；這是推行民教，而間接影響於義教的，是出乎意想以外的收穫。

第四 推行民教的困難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優點已如上述。也還有許多困難問題，不易解決，形成事實上之缺陷，分述如左：

(一)班的編配。在人口集中的都市，推行戰時民教，學生人數，因距離不甚遙遠，可以盈虛互劑，裁長補短；

按規定每班五十名的學額編配就學。本縣盡是農村，五百多個村落，分佈在全縣幾千方里地域內，星羅棋布，疎密不等；各村戶口的多寡，又極不一致，如一、二、三、五、七、區，多平原地帶，村落較密；四、六、八等區，是山嶽地帶，村落很疎，有三、四、百戶的大村落，也有十戶八戶的小村落；村與村間，各有相當距離，平原區不過三里五里，山嶽區距離多在十里以上；學生編配就學，應使其往返近便，甲村的學生，編在乙村就學，距離一遠，窒礙很多。所以民校學生，不能不儘五里以內的編配成班。按照規定，每一個專校，收教學生兩班，每班應足五十名；但每開一校，校址相當近便的，學生不能恰是一百或五十的整數，有多餘的，有不足的。多餘的除照學額編配外，必有剩餘；這些剩餘的，要再開一班，則額數不足；要編入另一班，又苦距離過遠。其學生不足班額的地方，既不能編入他處的班，又不能撥他處的學生來併同編成一班。凡此種種情形，若必拘定五十名編成一班，不是多就是少，決不會恰恰及額。這些多的少的，又不能棄不收容。所以不能不因應地方環境，採用較有彈性的辦法，多於一班的，餘數在十分之五以下，仍一總編成一班；若在十分之五以上，則勻編二班。其不足五十名的，只要能及班額的十分之七，仍准編成一班；若是不及十分之七的，再就近調令十六歲至十二歲，或三十六以上至四十歲的成年失學，編配補足入班，以免缺遺。所以第一期的三百多班，有五十名以上成班的；也有不足五十名，而加入少數十六歲以下或三十五歲以上的學生；或竟編配不足，有一班缺額三五名的；因此這三百多班學生，每班學額，多數在五十名以上，也有少數不足五十名，但總不會少於四十五名。合全數平均計算，每班是五十三名。與規定名額，尚屬有多無少。

(二)時間的調整 本縣盡是農村，村落棋布星羅，戶口多少不等。有些村落，成年失學的男女民衆，不足一百名，要設置一個專校，學生不夠兩班；要將他村的學生撥入，他村學生又感往來不便的痛苦；尤其是山村裏面，常常時感到這種編班的困難。而此次推行戰時民教，目的在盡掃文盲，凡是失學的民衆，都要收學；決不能因為編制困難而有例外，任令依然失學！所以在編制上不能不採變通的辦法，有些山村的民校，一校兩班，是分設在兩村，甲班設在甲村，乙班設在乙村；兩村距離在五里以內的，一個教員逐日巡迴教學，上午在甲村教甲班，下午到乙村教乙班，如此巡迴往復。但其中有距離較遠的，教員不能逐日來往，又將教學的日時加以變通，民校原規定兩月畢業

，每日教學二時，所以就定為第一個月教員在甲村教甲班，每日教學四點鐘；下一個月又到乙村教乙班，仍是每日教學四點鐘；因為每日教學的鐘點加倍，一個月的工夫，也把兩個月的課程教學完畢，教員不消逐日奔波，學生也可以就近上學，大家都節省了精力時間的浪費。這是出困難中想出的變通辦法。還有一些三家五家的村落，失學的也多少有幾個；要湊足規定的班額，學生就學往返的程途，就成了問題！但又不能收容教學！在此種情形之下，每班的學額，就不能拘定五十名，只好儘量就附近所有的失學民衆編班，有幾個算幾個，以教員來將就他們，儘量變通教學時間，教學方式，只要把規定的課程教學完畢，經考試及格，也承認他是受過民衆補習教育。這也是無辦法中之辦法。好在本縣地方，這種散居村落較少，尚不致絕對無辦法。

(二)物價的影響 此次本縣辦理戰時民教的經費，總數是國幣貳萬叁千元，部款省款共補助貳萬元，本縣自籌叁千元；據此數目支配應用，以全部應辦民校八百班計算，平均每班得經費二十八元七角五仙，還沒有將行政費計算在內；故爾此項經費，原是很緊迫的。此項經費預算，是上年十二月編定，一切都以當時的物價為標準；可是自

本年以來，物價節節上漲，有突飛猛晉的趨勢，原日一元可購的物品，漲成二元三元，已極尋常；本縣民校學生，照例發給用書外，每名發給筆墨一套，洋鐵板一塊，原日國幣一角一分可以購買，現在國幣二角零都買不到！每人需費數目，雖則小數，但合一萬五六學生計算，所費就是一筆大數！昨日預算的數目，不敷很多。原日一個民校專任教員，教學生兩班，兩月一期，規定酬送薪修國幣三十元，勉可維持其生活；現其情形大變，每月每人的伙食，中常的也要國幣十六七元；民校專任教員的薪修，還不敷任職期內的伙食費！要他們安心服務，不能使他們「枵腹從公」；要想格外設法，又被經費限制；實是進退兩難！其他紙張、印刷、粉筆、用品等等，無不大漲特漲！本來預算够用的，現已差得很大了。經費是額定的數目，物價節節騰貴，似無止境，全部預算，都被牽動；要完成整個計劃，經費已苦不敷！要勉顧目前，使事業將就經費，就不能不縮減班數，其結果就不能達到肅清文盲的目的！真使人上下兩難，進退維谷！這是整個的社會金融問題，斷非教育同人所能挽救，雖想咬緊牙關，苦幹到底，怕終難兩全其美的！

(四)領款的遲滯 本縣的教育經費，全年收入，現只

國幣三萬元上下；此次戰時民教的經費預算總數為國幣二萬三千元，約占縣教育費全部收入的十分之八。民校一經開辦，事前的預備購置，辦理當中的維持肆應，事後的結束支付，都需要適宜的經費，陸續支用。且辦成專校，又在鄉村，經費不能一律，事後清款。縣教育規模不大，經費又少，很難移彼注茲，勻挪墊用。此次辦理戰時民教，第一期領獲省補助費國幣五千元，實已支出國幣九千餘元，不敷之數，全係由公私款項移挪勻墊，已感萬分困苦！而第二期開辦，開學既已定期，購備應早着手；但部款既領不到手，遠在重慶，緩不濟急；萬一兩個月呈請發款，雖經廳長批准暫行墊發一部，又一再遷延，不能尅期領到，往復商恰至二十多次，纔照數領到，但已在第二期開學後將近一月了！應購備的物品，非錢不能買到；大量的筆墨等，有錢也要需時日纔辦得齊；專任教員，不先墊發伙食費，就不能前往開學；事勢迫人，真使人叫天天高，叫地地厚！若非縣長主持，先由財政局暫借新幣六千元，以供開學期前的急需，第二期民校，勢已不能照預定日期開學；開學期一經遷延，兩月的修學期，不能在秋忙以前完畢；農事一經興作，學生便無法維持；影響真是不小，這是在因經費發放的遲滯，有礙於事業之推行。縣地方有款可撥墊，部款早領遲領，原屬不成問題；惟目前本縣地方的財力，很是有限，量入為出，必須銖兩悉稱；要勻挪巨額經費墊用，實屬難能。教育部既決心推行戰時民教，令准補助經費，飭各縣舉辦；各縣遵照辦理，部中認清事實，應發的補助費，似應按期匯發，源源接濟。不應使當事人「進退維谷」，「望梅止渴」。橫順早遲均須發放，過橋仍可抵路；逾期不發，無益於教部，而有損於事業，當非部中熱心毅力主持推行戰時民教的本願！我想部裏撥發經費，都是國幣，當然要十分慎重，力求穩妥。各縣已領部款，而不照案辦事，部裏本當嚴密防備於事前，並加懲處於事後；已經違令辦事，部中允撥之款，按理就不應遷延。我們在下級辦事，好像人家的媳婦；上級好像人家的翁姑。翁姑叫媳婦煮飯，必須給她柴米；不給柴米，而要媳婦煮飯，甚至媳婦設法借得柴米，做到米熟飯香，而翁姑猶不發給柴米；做媳婦的，未免為難！翁姑未免忍心了！聽說戰時民教，明年還要推行許多縣份；這些縣份，財力或更不如昆明？若補助費仍不能按期撥到，恐怕困難更甚於昆明了！至於省教育廳發放經費，一經廳長批准，主辦人員也應迅速撥發。不應老以「明天」來領應付領款的人！款項要不遲滯，事業便不受影響，造福全省教育，功德

真是無量！既替廳長辦事，應仰體廳長維持教育的苦心；積壓應發經費，萬萬不可！

(五)校舍的被侵 昆明縣的鄉村，有一個特點；不論村落大小，都必有一個寺廟或祠堂公所之類的公共建築；規模雖有大小，營造雖有優劣，每村至少有公共建築一所以上。這些公共建築，淵源已久，多數是基於迷信的觀念，少數由於實際的利用；各村的人都很重視，常能隨時修整；所以歷久不廢。這些公共屋宇，雖是舊式建築；但稍加修改，就可利用為學校的校舍。本縣的小學校舍，除少數富厚地方有新建設外，多數村落學校，都是就原有的寺廟祠堂或公房修改而成。此次大量辦理民校，也是充分利用原有公共建築；有學校的地方，借用校舍，無學校的地方，利用寺廟或公房，原是毫無問題的事。惟目前因抗戰關係，各機關團體避免空襲損害，紛紛疏散；本縣因地環省會，又盡是鄉村，很適合疏散的標準，所以省外的省內的機關團體或學校，大量疏散到本縣的鄉村來。鄉村的民房，多數儘够自用；所以疏散來的機關團體，也不免要利用公共建築，而鄉村公共建築，多已辦了學校；教育同人曾經議定，處此抗戰期間，各校對於疏散的機關團體或學校，應盡地主之誼，在不妨礙教課之條件下，盡量緊縮設

法通融勻挪，以期各得其所。多數練散的，都能互相商洽，互相體諒，而不互相妨礙；學校校舍雖極緊縮，尚不致影響教課。但少數的每每喧賓奪主，蠻橫無理，把校舍無情的侵佔，不惜用乘機襲奪的方式；好像原辦學校，應不必存在似的！有時囑咐不了，交涉不靈！本縣曾經呈奉核署通告，禁止佔用學校校舍；本省機關團體，都能遵照實行。而省外來的，直然沒有放在意下，動輒拿「△△第一」「△△△的機關」等大帽子來壓制學校，強佔校舍，把我們的教員學生，逼得沒有坐站之處！還談什麼教課？所以小學校舍，常常會發生問題，被蠻不講理的客邊侵佔；等到幾經交涉，即使幸而歸還，學校與教課，均受影響不小！有幾處竟交涉也不生效，學生現在還不能恢復上課。我們的戰時民教，每期班數是三百班，應用的校舍很多，差不多村村都有，處處都與疏散的發生交涉；但大多數都可由商洽而得到兩不相妨的辦法；有少數是只顧自己的便利，其餘一切不管，鄉村學校，更滿不在乎；人情法律，他們都像沒有見到，大有侵略者的氣焰；我們的戰時民教，有時竟被這強暴者踐踏了！教育部李視查員，曾奉派到縣視查社教；我曾提出這個問題，向他請教；他指示我們應向侵佔校舍者說明各機關都辦應附社教之法令，請其

遷讓。雖是準情合法，只可惜他們根本不認得人情法律；雖向他們苦口陳說，也等於「對驢彈琴」罷了。我想：抗戰期間，大家都要耐苦節約，學校當然不能例外，校舍的充分緊縮，以勻挪爲其他疏散機關之用，本是應當的；「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我們是絕對信仰；委員長直屬機關，我們更竭誠擁護；但後方的學校，還沒有停辦的命令，似應以兩不相妨爲宜。尤其鄉村學校的校舍，常常被人拿大帽子壓制壓佔，於後方秩序，也有不良的影響。這不能不望我中央政府，賢明領袖，爲適當的措置了！要不然，戰時民教的推行，在鄉村間，只校舍一項，便是重大的打擊了！

此外關於調查學生，籌設學校，督導就學，以及民校的管理教學訓練各項，也有發生困難問題的；各區各校所感受或有不同，解決困難問題的方法，亦每每各因其宜，不盡一致；另由各區同事，各就本區事實，分別撰成「本區推行戰時民教發生的困難及其解決方法」幾篇文字，作爲分區的報告。本報告不再細述。

對於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第一期的觀感

李士彬

民衆教育，比義務教育尤爲重要；可是辦理民衆教育，比較辦理義務教育尤爲困難！辦理平時民衆教育，也就感受困難；尤其是辦理戰時民衆教育，要加個「更」字！「極」字！何以言之？請申說如下：

義務教育，是教七歲以上到十二三歲的男女及齡兒童，使他得到一些普通學識，以爲將來升學或就職業的基礎；這是爲國家培植將來人才，爲社會預備服務份子，收效還在日後。民衆教育，是教授十五六歲到三四十歲的男女失學民衆，使他得到國民應有的常識，以免爲國家推行政治及地方發展事業的一切障礙；這是喚醒一般愚昧的成人，使成爲現在健全的公民，收效即在目前。這樣看來，可見民衆教育的重要。

至於辦理民衆教育呢？就開辦之前說來，調查各村成年失學男女，地方民智鋼鐵，不知就學的利益，以爲成年男女各有業務，殊無求學的必要，若被強迫入學，必將就誤事務；甚或懷疑到行政當局別有用心，恐怕將來按名徵調兵役，或苛派捐款；一定不能擺脫；因此，凡聽得調查人員到時，他們不是關鎖門戶遠遠走開，便是堅不承認有失學人口；保甲長也恐怕取怨隣里，只好扶同隱飾，使你不能確實調查。經多方剴切勸導，曲折周旋，真是唇焦舌

敵，足趾重繭，纔將失學人數大致查明。又斟酌各地方情形，及男女就學的便利，經幾番考慮，然後纔決定設學地點，成立若干民校，若干附班。再就開辦以後說來，民衆學生，概是成年男女，從小既未受過教育，腦筋鋼鐵已深；以最短期的教授訓練，求其了解貫通，真是金針撥盲！嚴格的責備，他不能接受，勢必藉故曠學；寬放的敷衍，時期稍縱即逝，必無成績表現；並且學生各有本業——或耕或織，顧彼失此，難免荒怠學程。因此，既開學校，不但是學生頑強抗學，便是教員怨氣辭職；費了多番的督促調停，纔得就範罷事。比較辦理普通小學義教，雖然也有許多困難，可是經過多年的薰陶，家長大多知道及齡子女應當求學，所以督導尚不十分費力；再則學生皆是天真爛漫的幼孩，只要訓管得當，師生間的感情便容易融洽，施教自然順利接受，成績不患難于表現；既得地方的信仰，便可減少教育當局的許多麻煩。這是辦理民教比辦理義教尤爲困難的事實。

上面所說，還是辦理平時民教的困難。再說到辦理戰時民教，是要運用行政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作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大規模之推行，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識，肅清文盲，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這主

旨是何等重大！辦理期限，是至遲在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間就要開辦，儘民國二十八年內就要完成普及，期限是何等迫促！而本縣男女失學民衆，據調查所得，除歷年已入民衆學校畢業者二萬五千幾百人外，尚有四萬文盲；（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的）儘一年內達到普及，非開辦八百班不可。這八百班如何推行呢？師資的任用，校址的擇置，校具設備的遂就，農村生活的適應，無一不成問題，無一不感覺棘手！再四考慮，纔決定分三期辦理：第一期辦三百班，在夏忙以前辦畢；第二期辦三百班，在秋忙以前辦畢；第三期辦二百班，在年假以前辦畢；務儘設施的可能，多設專校，少設附班。設學的計劃解決，宣傳勸導，督促等，更須全縣教育人員，聯合自治人員，全體動員，努力負責辦理，纔能達到推行的目的。經過若干的慘澹經營，戰時民校班成立開學，而教學期間，每一期規定僅兩個月，每日教學兩小時；時期是這樣的短促！教科方面，除練習日常文字，灌輸應用知識外，更要注重民族意識的激發，抗戰知識的培養，戰時服務精神的發揮；課程又是這樣嚴重！以最短期的教學，求完滿的希望，師資雖經預先特別訓練，能否勝任愉快，尚無確切把握；對於視察督導，必須異常認真，嚴密考核，然後纔能收穫最

大的效果。否則敷衍塞責，不惟虛糜經費，亦且枉費心力，徒勞無功，何足以完成我教育界抗戰之任務？所以說辦理戰時民教，是加更的困難！極端的困難！

由這種困難看來，本縣推行戰時民教，實是異常棘手！況且教育應遵照 部令，訂定實施計劃，是就昆明市及本縣先行辦理；本縣區域的遼闊，村落的散漫，失學人數的衆多，農民生活情況的特殊，與昆明市大相逕庭；（本縣面積約一萬五千餘方里；村落大小凡五百餘子，距離遠近不一，有距二三十里者；現時三十五歲以下的失學男女約四萬人，多屬農民，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生活極艱苦。昆明市面積大約不上一百方里；戶口稠密，最易集中！失學男女大約不過四千人，多屬商家，生活優裕）。假如昆明市辦理的成效昭著，而本縣睽乎其後，望塵莫及，不惟有愧於市方，亦且辜負 教育廳的期望，將來何以推行於外縣？因此，縣政府奉到 教育廳訓令，即轉飭教育局迅速遵照計劃，組織推行委員會着手實施；推行委員會成立之後，一面積極商討進行事宜，擬定議事細則，實施細則，及師資訓練辦法，宣傳辦法，並編定經費預算書等，呈奉核准備案；一面由縣府分令各警察局長區長教育委員等組織區區執行委員會，分頭調查失學男女，計劃設

學。規劃既定，按部進行；在始初深恐第一期計劃開辦的三百班，或不能如數辦到？各班預計的學生，或有因各種窒礙，不能一律強迫就學？以及教師的服務，學生的成績；或不能如願相償？這也許是意料中難免的事！幸而 董縣長梁局長謀慮周到，面面顧及；各督學，教育委員，教員，辦事員，等，均不憚煩瑣，不辭勞瘁，努力督導辦理；更得各區區長、警察局長、暨各鄉鎮長等熱心襄助，認真督促；竟能成立一百零七專校（二百一十四班），一百一十五附班，合計三百二十九班，超過原計劃的百分之十。並且各班的學生，多者在六十餘人，少者亦不下四十人；這三百二十九班，總計有學生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五名，平均每班仍在五十餘名。教學期滿，經教育局派員分頭考試，成績及格，呈准畢業者凡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名。後經 教育部特派社教視導專員李公家翁，並 教育廳特派民教督導專員查公宗藩，先後抽查考驗，認為成績優良。以極困難極棘手的「昆明縣第一期戰時民衆教育」，辦理結果，有這樣收獲；這實在是本縣政教合作，一致努力的實效。所以我成覺俗話說的：「天下無難事，只在用心人」。又說：「衆擎易舉」。真是有經驗的話！凡事無論如何艱難，只要辦理的人規劃周密，共同努力，貫徹到底，

斷無不成功的。此後繼續推行第二期第三期，我們全縣行政人員，自治人員，教育人員，仍是本着這種大無畏的精神，協力同心，始終不渝，不惟本縣的文盲，年內可以肅清；就是本省各縣的戰時民教，也可以次第推行無阻了。

戰時民衆教育談

梅村

戰時民衆教育，是提高文化，掃除文盲，喚醒民衆，動員民衆的基本訓練，也就是抗戰建國，保衛國家民族的初步工作；其意義是何等深長！關係是何等重大！所以中央教育部用大力推動，撥巨款補助。在負責實施戰時民教的地方，除中央補助一半經費外，還要自籌一半；而補助之一半，要先由地方籌墊，等到開辦以後，列表呈報，派員查屬實在，方才發給，好似做把穩生意，要先交了貨，才付價銀；這種辦法，是何等踏實！何等慎重！由此可見中央對於戰時民教的重視。雲南首先奉令推行戰時民教的地方，便是昆明市縣。昆明縣的民衆教育，除社會式的民衆書報閱覽室，通俗講演，民衆開字處等項而外；學校式的民衆補習教育，原來已經辦了十屆，共計四百九十五班，畢業學生二萬五千三百九十六人，數量上也算不少。本年初又奉令變更辦法，推行戰時民衆教育，原定四個月畢

業的，縮短為兩個月畢業；並由縣組織戰時民衆教育推行委員會，負責劃監督之責；各區組織推行委員會，負責實際推行之責，將地方熱心教育士紳，及地方自治人員，都動員起來，合力推進；而各區鄉鎮長及保甲長，鑒于抗戰建國、組織民衆，訓練民衆，動員民衆，爲當今要政，實施民教，又爲激發民智，推進自治的基本，因此認清職責，實行政教合一，努力各作，一致推進，所以第一屆戰時民教，照計劃辦理三百班，沒有什麼大阻礙，頗順利的辦了起來，轉眼兩個月修業期滿，考核了成績，辦理結束，又籌辦第二屆。由一屆辦理的成績看來，第二屆的三百班，也不致大有困難。這種成效，一方面是負責推行的人員指導有方，宣傳週到，督促認真；一方面是地方多年的教育，逐漸推廣，逐漸普及，民衆對教育的益處，也逐漸有了覺悟，有了認識，所以推行較爲順利。不過社會上每辦一件事業，中間總不免要發生一些困難窒礙，須經過相當的努力，方能戰勝困難，消除窒礙，完成事業，得到結果；此次辦理戰時民教，自亦不能例外。當開辦之初，依照辦理的步驟，第一是宣傳，由中小學教師學生，組織戰時民教宣傳隊，就區內各鄉鎮，集衆講演，說明推行民教的意義和辦法，受教的利益，不受教的害處，決定失學民衆必

須受教的義務，不受教的懲處，使他知道失學男女，非受教不可。第二是調查，由鄉鎮保長教員，會同到村，挨戶調查登記，勸令按期到校，領取書籍文具，開學上課。第三是督促，凡屆期尚未到校，或已到校而又中斷的，便由教師告知保長，認真督促。到了督促就學這一個階段，失學的民衆，除多數無甚窒礙尚易督促外；內有一部份發現下面兩項困難：（一）小家庭生活，丈夫既受壯丁訓練，婦人又要受民衆教育，早上起來後，各走一方，家中連煮早飯看門戶領小孩的人都沒有；要不上學又受處罰，要來上學，又難分身，這種情形，辦理第一屆戰時民教時，就屢見不鮮，結果只有教她領着小孩來上學，將門戶託與鄰家代看，早飯等待放學回家後再爲燒煮。（二）家境赤貧，素無恆產，一天找來一天用，一早就要去謀生活，不能間斷的，這種人民，在生活困難，農村破產的今日，各村都有；要強迫她來上學，她竭力陳訴困苦，聲淚俱下，結果只有對她剴切說明政府辦理戰時民教的重要和罰則，無論貧富，都不能避免，夫妻二人，只有輪流辦理，一個受教，一個去謀衣食，勉力維持一切。上述這兩種情形，只有如此辦理。可是這種學生，中間是不免有就誤的。至于教學的成效，也因家境年齡資質等之差異，而各有不同。

據第一屆考查所得，大致家境較好，心志較專，和年歲較青，資質靈活的，教授比較容易，成績也較好得多。那年齡較長，兒女累重，和家境赤貧，衣食禁懷的，教學比較困難，成績也就差些。因爲這種情形，就不得不因地制宜，設法補救，或利用導生，或多方督導，使她的成績，不致相差過遠，兩月期滿，方能畢業。若不能畢業，就編入下屆民教班從頭另學。這是就第一屆辦理戰時民教的經過和親查所得各點，略述梗概，以備辦理第二屆之借鑒；還望本縣教育同人，原諒愚拙，而予以指正！

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意義及本縣第一期辦理概況

一期辦理概況

楊明之

此次抗戰，以時間言，是長期抗戰；以空間言，是全面抗戰；以分子言，是全民抗戰。吾人爲確保國家民族之永久生存，抗敵禦侮，以長期之持久戰，粉碎敵人速戰速決之幻想；以全面抗戰，及全民抗戰及全民抗戰，摧毀敵人分化蠶食之詭計。但欲完成此種任務，必須全體民衆不分階級，不分職業，不分老幼，不分男女，在一個政府，一個信仰，一個領袖之下，動員起求，向敵人進攻，則最後勝利，必屬於我。

以言動員民衆，自當以激發民衆本身內之可能性，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爲基礎。如就精神動員言，一般民衆，既無相當知識，根本就已缺乏民族意識！如何能喚起其同仇敵愾之犧牲心。就產業動員言，一般民衆，在未

曾受過職業的指導與訓練之先，立即要求其改良精進，以供戰時需要，如何可能？就自衛組織言，一般民衆，既未受過團體生活之訓練，又缺乏軍事上之常識，欲求其組織起來，武裝起來，又談何容易？所以要動員全體民衆，必先從充實民衆基本知能，以堅強其抗戰意志，及增進生產能力著手。而此等工作，實非短時間之宣傳所能收效，必有待於較長時期之教育薰陶，始能達到目的。社會教育在戰時，其需要之迫切，於此可見一般。

社會教育，是全民教育，其對象乃全社會之民衆。在今日情勢之下，欲使全體民衆，不分男女老幼，一齊受教育，顯然不能容許。因此社會教育，儘管以普及教育爲其終極目標，而施教之中心，則必須集中於現在社會之中堅分子。抗戰建國，是最直接最重大之責任，而能盡最大最多之努力者，畢竟是壯丁與青年婦女；壯丁與青年婦女，既是社會之中堅分子，亦即社會文化細胞之核心，若施以相當教育，自然發生細胞分裂作用，將其所受之教育影響到

整個社會，以達到全民教育之目的。所以今日社會教育，應以壯丁與青年婦女爲施教之中心；但過去壯丁與青年婦女，未曾受過義務教育者，佔有絕對多數，故對於此等失學民衆，施以補習教育，實爲目前社會教育之重要工作。

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固然亦應盡其平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效能，但爲抗戰之迫切需要計，不得不求其能迅速見效。故過去招收學生，既悉聽民衆自由，欲普及全民，自屬遙遙無期；而教育方法，又多注重興趣與自動，亦難收切實效果。現在則作大規模之推進，對於招收學生實行強迫入學，限定一年完成普及；而教育方面，概注重訓練，學一點鐘，須有一點鐘之功，教一個月，就收一個月之效。又過去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係訂爲四個月；現在則由四個月縮爲兩個月，民教課本，亦由四冊縮爲兩冊，課程重新計劃，教材重新編訂，務求內容精當，取材扼要，以最短之時間，最低限度之經費，能獲得最大之成就。

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欲作大規模之推進，迅速完成，必須發動知識份子，並利用行政力量推進之；故辦理之際，其直接間接負責人員，應由正式辦理教育之人員，推至一切知識份子。同時動員民衆，又非純粹教育人員之使命，黨政雙方，亦應共同負責；蓋教育在本質上，固含

有宣傳訓練組織之意義，於其對象，應施以何種宣傳，何種訓練，以及如何組織，種種基本問題之決定，不能脫離政治，更需要黨之領導。所以推行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應由黨政教共同設計，利用行政力量，合力推進之。

本縣此次辦理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曾經遵令組織縣推行委員會，縣長爲主任委員，教廳督導員，縣黨部代表，教育局長等三人爲常務委員，警察總局長，各區區長，及教育委員，共十四人爲當然委員，延聘地方熱心社教人士四人爲聘任委員，外派幹事三人，全會共二十五人；會址設於教育局內，曾於一月六日開成立大會，繼則擬具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編造預算，議擬各項規章，呈奉核准後，即依據細則及規章，着手實施，一面培植師資一面組織區執行委員。師資方面，曾開辦師資訓練班一班，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生七十九名，訓練兩星期，期滿後，考查成績及格者，委充專任教員。區執行委員方面，照本縣自治區，共組織委員會八所，以各區區長爲主任委員，各警察分局長，各區教育委員，爲常務委員，各鄉鎮長爲當然委員，各保甲長爲辦事員；會址設於各區公所內。各級委員會成立後，依照細則分三期辦理之規定，着手舉辦第一期，先由教育局分別委定各校教員及辦事

員，並由縣推行委員會印就佈告宣傳標語等，分發各校，令飭本縣政教同人，全體動員，自一月二十六日起至二十八日止，逐村宣傳，挨戶調查失學民衆，調查完竣後，公佈適齡失學民衆姓氏，分別年齡大小，指名分期入學。二月十五日，第一期各校，一律開學上課，計開辦學校二百零七校，每校兩班，附班一百一十五班，共合三百二十九班；收教男女失學民衆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五名，各班學生名額及年齡，與部訂規程，完全符合。至四月十五日教學期滿，由教育局委派督學，委員，會同教育廳督導員，嚴加考試，其成績及格，准予畢業者，有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人。本縣辦理第一期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曾蒙上峯認爲成績優良，已奉明令嘉獎；而所以能得此結果，實由於董縣長之主持得宜，查督導員之督導熱心，黨部同志之補助，梁局長之督率有方，并得縣推行委員會之計劃周詳，更得區執行委員會之執行努力，各校職員之教管認真，有以致之。而今後辦理第二第三各期，一本過去之精神，必能得更圓滿之結果，是可預祝者也。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所發生之困難及其解決方法

決方法

在此抗戰期間，我們雲南無疑的成爲後方重鎮。一般

汝豫

民衆，而應深自覺悟，有錢出錢，有力出力，認清時代，努力生產，共同負起抗戰建國的責任。但距離都市較遠的農村民衆無可諱言的多數還過着渾樸的生活，他們除開做着機械般的工作保持最低度的生活外，對於政府應付大時代的一切設施，他們只是莫明所以的忍受負擔，過此便出之於逃避。以佔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農民，而具此現象，將何以支持抗戰，完成建國？我政府有鑒於此，故於前方軍事倥傯之際，特劃撥專款，頒發「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督促進行；本省教育廳也擬定詳密的實施計劃，令飭昆明市縣，認真辦理；他的要點，就是要運用行政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來推行大規模的民衆補習教育，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能，掃除文盲，增強抗戰建國的力量。

我們昆明，奉到上峯的命合後，就遵章組設「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負責規劃主持，並飭各自治區分設「區執行委員會」，辦理各該區一切推進事務；各保各村普遍設立戰時民衆學校，以收容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六歲以下的失學男女，來受識字教育，公民訓練，辦理完全公費，並津貼課本文具，地方和學生，並不負擔絲毫費用。

第四學區，包括五六兩自治區的區域，本人奉到這個

命令後，就分別前往各該區，會同區長組設「區執行委員會」，召集鄉鎮保甲長，開一擴大會議，說明辦理此項戰時民衆教育的意義及辦法。先由調查失學民衆着手，即席分派調查工作，根據各保戶口冊，先詳細摘錄合於規定年齡的失學男女民衆人數，再逐戶覆查實際狀況，並向機勸導解釋，統限三日內彙報呈報，到期果已報齊，據調查所得，第五區有五鄉鎮，三十五保，計三千八百三十六戶，一萬九千八百六十四口，失學男女共四千一百五十三人，第六區有四鄉，二十三保，計二千四百九十三戶，一萬二千八百七十八口，失學男女共二千七百零四人，此項調查表經統計彙報後，即根據「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第七項各區設學分配之規定，第五區全年設學總數，爲九十六班，第六區全年設學總數爲四十八班，因環境之利便，及事實關係，分三期推行，由各區執委會，議擬第一期設學班數，爲九十六班，第六區全年設學總數爲四十八班，因環境之利便，及事實關係，分三期推行，由各區執委會，議擬第一期設學班數及地點，結果等五區願先設女子班四十七班，男子班三班，共五十班，超出所定該區第一次設學數十四班，第六區願先設女子班二十八班，男子

班四班，共三十二班，超出所定該區第一次設學數十四班，這個超出規定班數的原因，完全是由於宣傳的力量，男女成年均樂於就學，踴躍爭先，所以班數溢出定額，同人精神上感到異常興奮，這實是抗建中可喜的現象，所辦附班或專校的數目規定後，即由局委派教員，前往服務，通令二月二十日，一律開學上課，初步籌劃工作，至是告一段落，但事實上所發生的困難問題，也隨着時間的進展而增加，各教員遊期到校開學後，因為各地情形不同，所發生的種種困難事態，也極不一致，雖吾人事前也曾預為籌計，並在師訓班中詳細討論過，但終不能與新的事態照合無間，當吾人到各校視察時，據各教員口頭報告，困難滋多，錯綜複雜，紛如棼絲。僅從表面觀察，似覺無關宏旨，若一引申研究，都屬切要問題，不得不與各位教職人員，就時就地，詳細商討，隨時設法解決，以利推進。

茲者第一場辦理已屆滿期，回憶經始之時，困難百端，中間調整解決，幾經艱難，整個報告，當俟另文，現在將發生過的困難，及解決的方法，大概說一說，雖屬顛前，要亦足作後來借鏡，想非辭費吧！

(甲) 關於學生方面：

(一) 當招收學生之際，及學生已入校而發生曠課情事

時，教員與保長互相推諉，不肯嚴厲督促，這種情形，在少數銅書太深之處，亦所時有，解決之法先考察情形，分別告訴他們負責督導，教員方面，應盡力宣傳入學的好處，切實勸導民衆就學，至人數完全入校後，應隨時設法吸引誘導，使他們樂於繼續求學，就不會常有曠課了，保長方面，應隨時會同甲長，嚴厲督促學生，遇有抗拗不到校的，就認真執行處罰，雖地方多屬親誼，但衡以先國後家，公爾忘私之義，不可徇情，一定會全數到校的。

(二) 有的地方，發現少數合格學生，經屢次督促，還是觀望不肯入學，這是由於公務人員家屬中，自恃稍有勢力，可資庇護，故雖年齡相當，卻不肯與他人為伍，不肯就學，所以惹起其他的觀望，這種情形，應由教員詳細調查那幾個公務員的家屬未經到校，直接找他們說明情形，請他們以身作則，從速送學生到校；否則學生名額不足，要他們完全負責，他們一定會送去的，到公務員的家屬一概入學，其他民衆觀感所及，自然欲避無從，樂於就學了。

(三) 獨村開辦一班，或數村合辦一校，有時常感學生不能足額，這種情形，在窮鄉僻壤，山間散戶，就會發生這樣困難，此係事實限制，應當變通辦理，先將合規定年齡的男女失學民衆，完全收入，編為男女各一班，那班名

額差欠，就要斟酌情形，提高或降低年齡，收足額數。這樣雖於規定稍有出入，但總有人受益，較之以同樣經費教育少數學生，似覺此勝於彼。若係獨村開辦一班，人數不足的時候，可以男女合班。即使人數多，也不要緊。在上午或下午上課，將坐席分為兩半，男女學生各坐一邊，這於地方習慣，既無衝突，自然不致資爲口實，橫受阻撓了。

(四)有的地方，合格學生經調查後，偶以年齡較幼之親屬冒名頂替，或於調查時候，故意縮小或加多年齡，以爲推避。前者應由保甲長負責證明；後者併可就外形判斷，寧可失入，不可失出。

(乙)關於教學方面：

(一)有說「教材分量較多，第二冊的教材程度，似覺過深，以兩個月的期限，不容易教完」當時告訴他們，應該將全部教材，統籌她的難易繁簡，很適宜的支配在教學時間內，程度較深的無妨多教數時，學習較易的，應酌量教授加速。這就不會發生勞逸不均，有餘不足的弊病了。

(二)有說「每課生字太多，教後不能完全了解」。當時告訴他們，教生字，應該逐一個別提示，使學生能讀能講能寫，不可一次教幾個，或將全課生字一次教完。上習字的時候，應以生字爲教材，使他得有複習的機會，有

時更應參照已教各課單字，另組成語或短句，以增加其應用能力，併以聯絡貫串來深刻他的印象。

(三)有些學生入學不幾日，就會發生厭惡的心理，以爲讀書是很痛苦的事情。這是由於他們年事已長，旁的工作已成習慣，對於讀書覺得異常生硬，所以常時曠課。這是不感覺識字的需要和讀書沒有興趣。這種學生，在他入學的時候，應該注意利用機會，隨事觸發，引起他識字的慾望，使他感覺識字的切要，並且要應用種種方法，吸引誘導，或引導作識字比賽，使他就學發生興趣。

(四)有些學生讀了幾個星期，還是一字不識，授課時挑他讀講，他都答應不懂，這是由於天資太鈍，成年後又以家務牽絆，因而學習困難，進步遲緩，初因一字不懂，所以發生羞惡的心理。遇着這種學生，應該要以和藹的態度，誨人不倦的精神，慢慢的教他；並且鼓勵他尾起優等生讀講，設法使他隨時問字，使他每晚與普小學生在一起溫習；或指定普小學生，每晚同他溫習，一兩星期後，學習一有進步，他就能陸續自讀了。

(五)教授國歌及抗戰歌曲，學生不容易記憶，和不能唱齊，這是因爲不了解詞意，和沒有唱熟的原因。教授歌曲時，只要能詳細講解詞意，按着風琴多唱幾遍，或自己

領着多唱幾遍，然後各個練習，又共同練習，務須達到純熟，才能另教他曲。並且在每日放學的時候，將所教會的歌曲，都領着學生唱一兩遍，才命他們解散回家。

(丙) 關於訓管方面

(一) 學生多不能按時到校，上課時又不能肅靜，這種情形，應斟酌改訂上課時間，不要與學生的工作時間衝突，就可以減少學生的遲到了。至於上課時不肅靜，將上課的時候，自己初到教台上，不忙教授，以威嚴的態度面向學生，看明那幾人談話，當時以婉言制止。並且在教授時候，要能引起學生注意，目光要隨時注視全級。

(二) 女生有刁狡蕩賴的，男生有嬉流習氣的，不容易訓管，這種情形，教員應有莊嚴和藹的態度，多方設法，寬嚴互濟，並且要以民族意識，抗戰建國綱要，逐漸轉移其性格，再擴張其知識領域，使精神眼光，陶鎔在大時代中，這樣積極誘導，日久自會感化良善。

(三) 學生書籍用品常時遺失，又不能自己補買，這種情形，應於入學時候，代他們在書本上寫一個名字，並命他們各人備一塊包書帕，來往以上學，要將書籍用品包好，隨時謹慎保管，不要疏忽損壞，這是節省物力的一徵。

(丁) 關於行政方面：

(一) 各校教員對於應報表冊多不能遵期呈報，這是由於教員中，有對於表式生疏，不能從速填起；或因路途遙遠，被保長延延積壓，這種情形，一方面應由教育局印發表式及說明，一方面要由區執委會而囑各保長，每遇教員來表冊的時候，就要立刻呈送，不可因循停留。若有積壓，以致貽誤，惟該保長負責。

(二) 追學校發生困難問題，各鄉保長間有不肯負責會同解決，這種情形，教員到校後，對於各自治人員，應有相當聯絡，保持密切聯繫，遇着發生困難事件，應請他們到校會商，自己虛心和他們討論，不要怕煩勞。彼此精神融洽，事件自易得到解決。

(三) 借用學生桌椅，在附城內區，自然不成問題，在外區邊僻地方，實在有些不容易，但能自己設法，還是可以解決的。如像由保長買幾百土基，或是臨時派夫做幾百出來，另外由村裏私人借出六尺長的樓板一兩丈，或由公家買一兩丈也可以，每頭用八個土基砌起來，上面用兩塊樓板搭起，就可以做桌子了，又每頭用四個土基砌起來，上面用一塊樓板搭上去，就可以做板櫈了。每張坐三人，一排擺兩張，中間留起走道一條，擺為兩行，三間教室，每行可以擺九張，就可以坐五十四人，既經濟，又整齊，

第一期民校有好幾處都是如此做法，在此非常時期，一切均應從艱窘中想辦法，不能因財力不夠而自廢。

(四)規定時間的困難，在公私貧困的地方，私人既無鐘錶可供借用，公家又無法籌款去購買，遇着這種情形，教員自己能有錶，就可以用自己的錶看時辰，否則就要以當地早晚兩餐的時間作標準，自天明到早飯時候，爲早課時間，自晚飯後到太陽落，爲晚課時間，這是不不得已而願應環境的辦法，最好還是要設法借用或購買鐘錶才對。

上面所說的這些困難，都是辦理第一期民校，已經發生過的事實，因爲自己學識粗淺，不能想出圓滿的解決方法，只是以笨拙的實際方法來應付，實在的慚愧，至於列舉事項，有的誠不免過於瑣屑，或不值大雅一顧，但是事件常從小處發生，造因雖微，影響却鉅，負責實際責任的人，或者不該忽視，何況重要籌劃，已經上峯層遞指示，用不着再爲贅述，筆者分司指導，謹毛舉一二如上，還要望教育同人，賜以指教！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第一期所發生之困難

及解決方法

壽 聲

我國自發動抗戰以來，舉人力財物力，施行總動員貢獻於國家，以期得到最後之勝利。然財力物力，必須仰賴人力爲原動力，以推進之，庶成整個力量，與敵人作殊死戰，以求中華民國之生存。故運用人力，實爲抗日救國最要之原則。抗戰至今，前方將士，披星戴月，沐雨櫛風，血肉橫飛，犧牲者不知凡幾，可謂人力已有相當貢獻。而後方之徵募兵役，不但不能迅速辦到，逃役者反所在皆是；運輸工具之徵發，未能作有效管制徵用，常有掩藏或廢棄之弊；食糧之儲備調節，每不適合戰時需要，及採取之供給；以及保甲不能作嚴密防制漢奸間諜之活動；遭遇空襲，犧牲慘衆；難民無收容之所，顛沛流離，途有餓殍；凡此種種，皆後方民衆缺乏教育之故也。政府鑒及後方民衆教育，知識缺乏者甚多，在此千鈞一髮之時，乃與辦戰時民衆教育，訓練後方民衆，使之成爲鄉村生產建設之大本營，源源供給政府長期抗戰，以達到復興民族之目的。但戰時民教與平時民教有異，戰時民教，除注重民衆生活而外，更訓練同仇敵愾之精神，灌輸抗戰之基礎知識，抱定犧牲之決心，以應國家之需要；必須依此目的辦理，則戰時民教，方有成效。邇來施行戰時民教地方，如漢口，重慶，成都，貴陽，……等，皆已辦有成效。雲南爲國防

重鎮，而昆明市縣，又爲雲南省善之區，故先行舉辦。本縣自奉令以來，積極推行，根據調查，民衆不識字者，約四萬餘，婦女佔百分之九十，男子佔百分之十；如此重大之事，經費難得政府補助，而地方區域較大，加以村民散居，師資缺乏，種種俱成問題；乃籌措計劃，先訓練師資，規定設學地點，以農閒時分期辦理。端倪就緒，第一期乃得以開學上課。現在第一期已辦理完畢，其中不無困難及缺點；但僅知困難及缺點，而不加以檢討，則缺點無由改善，困難又何能解決？爰就管見所及，略述於次。

(一)組織方面：本縣辦理戰時民教，縣有推行委員會以統籌主持一切事宜；各區有執行委員會，辦理應辦事件，並以保長爲辦事員；就大體而言，可謂完善。但其中保長與執行委員會無直接聯系，甲長與鄉鎮亦然；對於各種進行事件，延誤滋多，且時有隔閡。而此次推行戰時民教，單位在保長，工作在下層；故應增設鄉鎮執行委員會。區執行委會開會時，保長應列席參加；鄉鎮執行委員會開會時，甲長應列席參加；使之明瞭推行各種事件。保甲長若有困難，可以直接報告，迅速解決。此其一。

(二)宣傳方面：本縣對於民衆宣傳，分集團宣傳。個別宣傳，集團宣傳，由中小學生負責在街市或村落較大之

茶肆宣傳；個別宣傳，由保長挨戶宣傳，立法未嘗不善。但宣傳仍欠周到，每聞人言：「男人當着址了，女人又來讀書」。此蓋宣傳不週之故也。以後應在開學一月前，將設民教各班區域，計劃保數，指定中小教職員及學生（初小四年級以上），依據調查簿，將不識字之人，挨戶勸導，庶不致發生困難。此其二。

(三)師資方面：本縣未開辦戰時民校之先，籌辦師資訓練班，訓練二星期畢業，委充各民校教員；初次任教，對於教管方面，多有欠妥處：如教授生字，不加復習；夫民校學生，多屬成人，記憶力較童年爲差，且主持家事，易於分心；生字不多使復習，則記憶不永久。又管理學生每多惡言厲色，動輒謾罵；夫羞惡之心，成人甚於童年，如動輒受責，難免不惱羞成怒，竟不就學，影響學業不淺。宜於每區適中地點，組設教學研究會，每二週星期日，由視導人員召集全區教員開會，將視導缺點，或教員困難情形，共同研究，以資改進，此其三。

(四)教材方面：此次補充教材，除自治及雲南昆明地理而外，如防空常識，兵役勸導，食糧儲備調節，增加生產，嚴密保甲，防備漢奸間諜……等，此皆戰時後方教育必須注重者；應從事增加補充，以適應戰時教育。此其四

(五)訓練辦事員：此次辦理戰時民教，以保長充任辦事員，保長中明瞭戰時民教意義，辦事熱心者固多，而茫然不知者亦復不少；教員與辦事員對於應行辦理事件，每有互相推諉，彼此打格者；應將各辦事員加以訓練，務使教職員互有聯絡，對於督導方有進展。此其五。

(六)增加督導員：本縣村落散居，縱橫各有百餘里，第一期開辦三百餘班，督導員每班至少須視導三次；以少數督導人員，何能視導無遺？應於每鄉鎮各設督導員一人，庶幾可以周到，效率亦有進展。此其六。

以上六端，不過略舉大概；尚望負責同人，加以指正，遇有困難，隨時研討，則以後繼續推行第二三期戰時民教，必較第一期更有進展也！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所發生之困難及其解

決方法

李甯鈞

在抗戰建國的過程中，我們認為如何普及民衆教育，掃除文盲，提高人民知識水準，以支持長期抗戰，建設國家，確是抗戰當中的一種極重要的工作！本縣府遷遵奉中央命令，辦理戰時民衆補習教育，限一年內，掃除全縣文

盲；這是何等艱鉅的工作！我們時深憂懼，惟恐不能達到目的！幸得全縣黨政及教育人員通力合作，努力邁進，第一屆開辦的三百餘班，已次第結束，收到美滿的效果。不過現在我們檢閱過去，策勵將來，還覺在辦理第一屆當中，發生許多困難和缺點；現在我們一一敘述出來，以供辦理第二屆第三屆的改進及參考。

(一)宣傳尚未普遍。本已動員全縣的黨政及教育人員，組織戰時民教宣傳隊，分頭在各鄉村，作過一次擴大的宣傳；本可謂已相當的普遍了。不過在第一屆辦理當中，我們還發現少數民衆，不明白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的意義及好處，以入民校讀書，還是如當夫應役一樣，是強迫他盡義務；而不知讀書是自已好，是國民應享的權利。這都是宣傳未能普遍深入的緣故啊！所以我希望負責辦理戰時民教責任的人員，尤其是教育人員，在辦理第二屆，隨時隨地，都要加緊宣傳，總使一般民衆，對戰時民教不要發生誤會，而能自動的踴躍入學。

(二)政教不能澈底合作。此次辦理戰時民教，最重要的，是全縣政治自治人員和教育人員，要澈底通力合作，才能動員所有失學民衆，完全入學。但在第一屆辦理當中，我們還發覺少數自治人員及教育人員，不能通力合作。如保

甲長等，以為辦學校是教員的事；而教員又以為召集學生是保甲長的事；互相推諉，而不能互相幫助，以致發生種種的困難！所以我希望以後的自治及教育人員，要各自認清責任，互相合作，才能達到普及民衆教育的目的啊。

(三)補習時期太短。此次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的授課時期，照教育部的規定是兩個月；在這短短的兩個月當中，一般失學民衆，能努力向學的，固已求得相當的知識；而資質笨鈍的，則轉瞬兩月已過，依然毫無所得！且有心求學的失學民衆，又因為時期所限，亦不能有深造的機會，以滿足其願望。所以我希望在辦理第二屆第三屆戰時民教的當中，要同時開辦高級民衆學校，使這一般有心求學的失學民衆，得有更進一步深造的機會。

(四)忽略公民訓練。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的兩大目標：是識字教育，與公民訓練，兩者應同時並重，不能有所軒輊。但照第一屆各民校班的教授實況考查下來，有少數教師，多半只知注重識字教育，而忽略公民訓練；這是不對的！要知道我國現在處危急存亡的抗戰期間，如何訓練民衆，提高其智識水準，使其了然於現在國際間及國家的情勢，知所努力，發揮其力量以支持長期抗戰，及建設國家；這都非隨時注重公民訓練不為功。所以我盼望以後的民

校教師，不要忽略公民訓練，要與識字教育同時並重，才能完成戰時民教的任務啊！

(五)民衆學生缺乏組織。我國人民，被外人譏為「一盤散沙」；這都是因為平素缺乏組織，不能團結的緣故。這次辦理戰時民教，正是組織民衆，團結力量的一個最好機會。然而第一屆民校結束了，一般受過教育的民衆們，依然一盤散沙，毫無組織；所以我的意見，在每一屆民校上課期間，教師都應將全班學生，加以永久的組織。如男子則組織為戰時服務團，防護團，自衛團等；女子則應組織為救護隊，慰勞隊，勸募隊等。這樣加以組織，在抗戰期間不惟可以團結力量，集中力量；於動員全國人民的人物力，也有莫大的幫助啊！

上述五項，是我在第一屆戰時民教結束後，所發現的幾點缺點，及其補救方法。若有說得不對的地方，希望負責辦理戰時民教的各位同志們，盡量的予以指教罷！

辦理第一屆戰時民教所發生的困難問題 和解決方法

陸叔明

一 前言

這裏所提到的戰時民教問題，不是戰時民教的應否辦

理及如何辦理的問題；而是如何先把戰時民教推行盡利和更有效的問題。

作者對於教育，本來沒有什麼研究；尤其對於民教，簡直是毫無經驗；但是因為受了上級的委派，在這緊要關頭，兼負了一點辦理戰時民教的責任，三個月來，接觸到許多實際上的問題，深覺到推行戰時民教，確實是掃除文盲，發動民衆，提高文化水準，充實抗戰力量的最好辦法之一。不過也有許多困難，是辦理普通教育所遇不到的。茲以昆明縣教育出版推行戰時民教專號徵文，作者敢以三個月來的少許經驗這些實際上的困難問題，和想到的臨時解決方法，按着他的性質，一一的提出來，向辦理民教的同事，和關心民教的同志請教！

二 對於辦理戰時民教的認識

辦理戰時民教，是一件必要的工作；也是一件艱難的工作！因為是必要的，所以雖是艱難，也不能不努力去做。不過我們在做的時候，一定要把整個的事業，認識清楚，才不致有「徒勞無功」，甚至「功果相反」的危險。

辦理戰時民教，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有些人以為辦理戰時民教，經費既有着落；又可應用行政力量來強迫學生就學；並且還可以發動知識分子來充當教師；那麼不

是祇須在一個略具規模的地方，預備簡單的用具，便可開辦，豈不是輕而易舉，容易不過嗎？

但是實際並非如此！因為戰時民教也是整個教育中的一環，施教的對象是非常廣泛，教學時期是很短促；（每日授課僅二小時，兩個月便要畢業）而所期望的收穫，又是那麼殷切；（要使學生認識六百個單字，能寫讀簡單的書信和賬務，並且還要具有普通的公民常識，和國家觀念，民族意識）。要是沒有一個詳密的計劃，和熱心服務興趣濃厚的幹部人材，（教職員）配合相當的力量，（行政力量，社會力量）是不能達到目的的。

作者在最近三五年內，也曾參觀過許多的民衆學校，（戰時民教雖然和普通民教不盡相同，但是同屬民教，不過內容上略有差別而已）。他們一般的普遍現象，大部是「有始無終」。開辦不久，不是「學的不願學」，便是「教的不願教」；所以結果多半是「枉費心力」，「徒勞無功」，距預期的目的，實在不可以道里計！這樣說來，可見民教工作，並不如一般人所想到的那麼容易。因此，也就有些人感覺到推行民教的不易收效，他們以為在這農村凋敝，抗戰緊張的時代，還要把多數從事生產的民衆，拿來教他讀書識字，豈不近於空想？

這兩種見解，都不免失之偏畸！須知天下事，是沒有絕對的利害；只須在整個的觀察下，比較他的輕重，若果認為事在必行，雖然辦理時或受困難，也要在無法中來想辦法解決，不能存畏難苟安的心理，那麼事務雖難，必定會有成功之日。本縣此次辦理戰時民教，就是本着這個原則進行的，既不把他看得太容易而輕浮從事，又不把他看得太難而先行氣餒；經過了若干時的詳密研討，多方面的博訪周諮，方才遵照部頒大綱和廳頒細則，訂定了一個適合地方情形的辦事細則，給大家按照着去做；只要各部分都能切切實實的去做，一定可以獲得完滿的效果。

三 辦理前的問題和解決方法

(甲) 推動機關——每辦一件事情，一定要有一個機關來負責，方才能有條不紊按部就班的進行。辦理戰時民教，自亦不能例外。依照推行大綱的規定，是在全縣設一縣推行委員會以負其總責；再就各自治區設立區執行委員會，以司區內之責；所以本學區也遵照着這樣的規定，分別在二、三和第四兩區公所內成立第三區執行委員會，和第四區執行委員會來辦理各該區內的戰時民教，成立以來，對於戰時民教的推行上，曾發生了偉大的效力，不過也發生了好幾項困難，即如：(子)經費過少不敷分配——照預

算的規定，每一個區執行委員會，全年僅領辦公費國幣拾伍元；在這百物騰貴的今日，簡直連筆墨紙張，以及開會時用的茶水，都不敷使用！至於各委員因路程遙遠，不能返家的食宿問題，更無法解決了！(丑)開會召集不易——照細則，各執行委員是由鄉鎮長兼充；而各鄉鎮長係散居各鄉，除內鄉稍近外，其餘距會所多在數十里，因為往返困難，不惟開會時多發生缺席情事，甚至連開會通知，都不容易送達！(寅)各委員本身事務過繁難於兼顧——前項說過，區執行委員會的委員，是由鄉鎮長兼任；近以抗戰緊張，各項要政，齊頭並進，像如辦理征兵，修築公路，代修鐵路，以及積谷填倉，和訓練壯丁等事務，無不叢集於鄉鎮長一人之身；而這些事務，都是關係重大，限期追促，非親身照料不可！盡其全力，尚感難於應付；無怪乎對於區執行委員會這個職務，多半不能分身辦理，頂多不過能出席開會而已。以上所舉的這三個困難問題，在內鄉尚不十分顯著；在外鄉的就很嚴重了！解決的方法：(子)項因格於通案，未便請益；惟有一方面量入為出，竭力掙節，一方面請各委員多予犧牲！好在各委員俱富於犧牲精神，殊無心於計較多寡。(丑)項經多方研議，決定將開會日期，改就區務會議舉行；如此則日期固定，對於通知不

週，和委員等往返靡繁，已減去了許多。不過時間上稍感不足耳！至於(寅)項，因鄉鎮長的事務紛繁，確是事實，要怎麼樣的責備，未免不近人情；所以才提會議決，加聘地方熱心士紳為聘任委員，以資補助；實行以後，已經得到了很大的幫助，如像第三區所聘的潘華堂先生陸蘊卿先生李華之先生等，第四區所聘的張悅樓先生吳瑞麟先生等，不惟會議時到會贊助策劃，就是辦理時，也不避勞怨的親往各村督導，因此區內民教的推行事宜，便得到了很大的助力。

(乙)施教對象——辦理民教的對象，無疑的是指一般民衆而言。不過此次所辦的戰時民教，他的範圍又比較的縮小，依照大綱的規定，是以十六足歲至三十五足歲的失學男女為對象，因為以往沒有詳密的統計，所以本學區內各村鎮，究有失學男女若干？須要辦理多少班數才收容得完？要想得出一個正確的數字來，是頗不容易的。所以就在辦理之前，發動了全區的教育和自治人員。作了一次澈底的調查，一方面造冊存案，一方面列榜公佈，使漏誤的得以更正；同時為使一般民衆認識辦理戰時民教的意義起見，又舉行了一次普遍的宣傳；照這樣辦理以後，對於學生的確定，雖然相差不多，不過在進行中，也發生了

幾項困難如下：

(子)姓名不易確定——鄉村民衆，姓名完全的很少，尤以婦女為甚！男子則多名以老某小菜，婦女之已出嫁的多某某氏，未出嫁的又多只有乳名而無學名。因此在造冊或公佈時，很感困難，依着書寫，不惟重複過多，並且親聽不雅；至於那些非字可以書寫的，那就簡直沒有辦法！

(丑)年齡計算不易一致——普通一般民衆的紀年，多以屬相為準；而屬相紀年，與十足年齡相差一歲乃至二歲。

(寅)住址變動不易清理——鄉村居民，多數均有固定住所，沒有問題發生。不過也有一部分，因為職業關係，來去無常；若否認為村民，頗於情理不合；若承認為村民，則其人常多外出，且已在外負有相當義務，似不應使之受二重負擔；諸如此類，不勝枚舉，辦理人員，實難應付！稍予通融，即涉疎漏；偶有疎漏，將來難免為全數普及的瑕玷。

上面這三項，都是調查起頭時就遇到的，經過若干考慮，才勉強的照下面的方法解決：(子)項，不准以姓氏為名，有名字的仍用他原來的名字；沒有的另行命名，

男子按照他的弟兄類推，女子無論已否出嫁，亦與他的弟兄相排；如此才可以免掉重複或不雅弊病。至於(丑)(寅)兩項，無論如何，都要他提出相當的證據來，才可以准許的。

(丙)設學分期——經過了嚴密的調查後，某村某鎮共有失學成年若干，已得了一個正確的統計數字。據統計的結果，本學區內共有成年失學的男女七千零四人，遵照大綱每班收容五十人的規定，要設一百四十班，才可以收容完畢。這麼多的班數。同時一齊辦理，不惟才財兩方，難於應付；就是上學的民衆，也沒有輪流的機會；因此才斟酌地方情形，遵照縣頒施行細則，分做三期辦理，第一期開辦六十班，但是在這許多的人數和班數中，那些班數應該先辦？那些班數應該後辦？那些學生應該入第一期受教？那些學生又應該入第二期或第三期受教？那就煞費思量了！中間雖然幾經商討，一方面遵照縣推行委員會的規定，一方顧及地方的特殊情形，分配下去，多數的固然順理成章，不生問題。不過也有少數的發生了許多爭議，如：人數奇零，調整不易；村落交錯，相就爲難；以及工作互異，男女人數不易分派等項，在在均有問題發生。幸而這些問題，看去雖覺嚴重，難於解決；但是在第一期內，

係處起頭辦理，仍可以按照步驟進行，對於數目奇零，村落錯雜，都可留待第二三期去結束，現在是不會受什麼影響的。

(四)辦理時的問題和解決方法

(甲)設置學校的地點和校舍——前段曾經說過，本學區內在第一期就應開辦六十班；不惟校舍需要的多，地點也就不易分配。辦理下來，發生許多問題：

(子)外鄉多山居散戶，村與村的中間，有相距十數里乃至數十里；而每村的戶數又不多，單獨成立一班，學生必不能足額；要和隣村共同辦理，又恐學生往來跋涉，就學爲難；因此對於校址一項，屢次發生爭議。

(丑)民校校舍，根本不能新建，完全要利用寺廟公房等來做施教的場所；在外鄉雖然設備簡陋，還不致十分礙難，在內鄉就嚴重極了！因爲自從抗戰展開以來，戰區各機關工廠，先後遷移來昆明的很多，而省會又以空襲關係，政府一再下令疏散，以致附省一帶的寺廟公房，完全都被征用或租借；在曾經辦有普通小學的地方，還不大成問題，沒有善小的地方，就簡直沒有辦法了。

上面這兩種困難，差不多形成了普遍現象，設使不先予解決，其他各項，便無從着手。關於(子)項，若本

村戶白過少，失學男女，合計不滿二十人；惟有合併鄰村辦理，對於學生的往返跋涉，那是無法顧全的。若果失學男女，合計在三十人以上，只好單獨辦理，不分性別，全數入校一次肅清。至於不足的額數，可將年齡範圍酌予變通，就是將十二歲至十六歲的和十六歲至四十歲的都通融收學，以期兩全。至於(丑)項問題，在初期是山地方當事人向租借機關交涉，請他們設法騰讓或者在時期上相互勻挪，總以不相衝突兩無妨礙，這也是無辦法中想的辦法，幸而後來，蒙教育廳社教督導員查中凡先生，鑒明這種苦衷，才呈請教廳轉呈省政府，頒給佈告，飭其騰還，以後這個困難的解決，才得了很大的力量。

(乙)學生入學的問題——應入民校的失學男女，經過了調查公佈後，似可按步就班的進行，理想中是絕對不會發生問題的，不過中間也曾有許多特殊事件，使辦理的人頭痛，甚至無法應付的，像如：(子)現役軍人的妻室，藉口丈夫出征而抗不就學，我們知道，在此神聖抗戰的當中，對於優待出征軍人家屬，不惟政府明令規定，就是地方民衆，也是義不容辭的，可是一般不明事理的軍人家屬，往往誤將入學受教與服工役混爲一事，遂藉口政府優待而抗不就學。(丑)各機關工廠之包庇——現因空襲關係

，省內外各機關或工廠，多遷移鄉間，而一般鄉民亦多到各機關或工廠內傭工，按照法令來說，這些不識字的工人，無論機關或廠方，均應設法辦理民校爲之補習，方爲合理。可是因種種關係，這些機關工廠，不惟不設班補習，猶恐耽擱時間，妨礙工作，反而禁止工人來校上課，若多予督促，這些機關和工廠，會公然的出具證明兩件，來替他邀免。(寅)疎散鄉間的富商大賈對於傭工，也是多方阻止來校就學，理由和前項差不多。(卯)婦女生育日期和就學日期相衝突以致曠廢學業，這種現象，幾乎無班不有。(辰)學生被征工役而曠學。政府對於各種建設事業，近來無不竭力猛進，如修築公路鐵路以及挖河築壩等事，無一不是征用民伕來工作，而這些工作地點，距離又甚遙遠，以致民校學生，一經被征，便要繼續曠課至一星期或一個月以上，對於民教的推行，防礙是很大的。這種現象，尤以代修筑昆路以後爲最厲害。上面所舉的五項，都是各校普遍所發生過的，若果不得適當的解決，不惟一般的行爲口實，藉口規避，就是和完全普及的規定，也不符合。所以要在無辦法中想辦法來補救，關於(子)項惟有多方勸導，使她明白受教育是一種權利，不是和服工役一樣，並且由地方對於優待他的辦法，切實照行，以期受感動而

入校。至於(丑)(寅)兩項，一方面是要應行政力量來強迫他，一方面是要請各工廠及富商們，以國家的法令為重，以工友的教育為重，稍為忍受一點損失，每天勻挪一點時間，俾便他們到校求學。至於(卯)(辰)兩項，是要地方常事，在先多加審慎，務須竭力避免；設若遇有無法避免的，也須要在事後設法督導，使之補習，俾得收確實實際的效果。

(丙)督導問題——本縣此次辦理的戰時民教，可以說是曠古以來未有的創舉，要想在這一年的內把所有合格的民衆，全數收容予以相當訓練；換句話說，就是經過了今年的推行以後，無須再要辦理戰時民教。這樣重大的事件，要想辦理下來不致落空，不蹈始勤終懈的覆轍，除了各部負責人員，盡心竭力的努力進行外，惟有嚴厲的實施督導。以求貫徹，因此省教育廳才特別委派得有督導員，常用督促，中央教育部亦以事體重大，一再簡派大員，蒞臨視查。就是本縣也曾規定，由縣推行委員會各委員及總幹事，負責全縣的責任；由區執行委員會及區教育委員負責各區的責任，這樣層層節制，互相監督，意想中總可以達到圓滿的目的了，然而實際的情形，却又有所不同，即以本區來說，除了主任委員和少數熱心的幾個委員而

外，其餘多數委員，大多沒有認清職責，照章辦理，以致民校的各项事務，幾乎全部責之於縣督學和區教育委員身上，而縣督學又是負全縣的責任，範圍更大，不能僅顧本區而不顧別區。所到本區督導的時間不能很多。至於區教育委員，固屬責任所在，自當盡其力之所及勤加督導，不過此次辦理的戰時民教，限期祇是兩個月，班數又達六十班之多而這六十班又係分散在遼闊的兩個自治區內，以一個人的精力，要想每班每校，多予督導，難免有顧東失西，疲於奔命的感慨！以致有些校數，要在開學後半月或一月方才視查到，在那熱心和能自動的教職員，因能按部就班的進行着，不致十分成為問題。不過也難免有少數怠惰敷衍的教職員，一時督導不到，就一時敷衍，簡直認錯辦理戰時民教的一切事務，都不是自己應負的責任，可以敷衍搪塞，即使偶然發生了甚麼枝節，非要等到教育委員來辦不可，幸而像這樣的地方，為數極少，否則真是沒有辦法了。總而言之，要想戰時民教推行得不落空，實施督導制度是很在需要的，不過就第一屆辦理下來的結果，也還有下面的幾個問題亟待解決：(子)照顧不週——上面說過，每屆辦理的班數又那麼的多，各班的距離又那麼遠，每天上課又祇得二小時，要在開學後的短期內，普遍的一律

予以督導，事實上頗為不易，以致有些校數，等到發覺錯誤時，已經難於補救了。(丑)視查次數過少——根據以往的經驗，在教職員熱心的地方，每辦一屆，視查兩三次，已經可以了！然而在服務疎懈的地方，每屆視查兩三次，實在覺得不夠，因為辦理教育和其他的事業不同，當着一件事情的發生，不是馬上便可以解決的，也不是即刻就可以達到目的了。例如某日到某校視查，發現某項事務與規定不符，當時僅能做到飭其改善而已，決不能立刻就可以觀其成的。至於以後能否辦到，非要再度視查是不可得而知的，假若第一次視查時因故未遇或二次視查時仍未辦到，勢必再三再四的予以督導，方可竣事，若中間又有何種枝節發生，則須要督導的次數，更要加多了，現在僅僅二三次，未免過少了。(寅)督導人員力量不足——應用行政力量來推行戰時民教，實含有強迫的意義，因此各校所發生的問題，和普通一般的學校是不同的！既非經費難籌，又不是設備欠周多半是學生抗不就學或是學生曠課過多無法維繫以及地方自治人員不負責任和阻撓，此類事件，能以勸導的方式便可以叫他就範的，究屬少數。大多數是非用相當力量，不能解決的，也非要以嚴厲制裁是不足以懲一儆百的，以往因為視查的人，沒有什麼力量，遇到這

些問題，僅能以好言誘導，不能應用消極制裁，致使冥頑之流的刁風增長，是不惟於事無益，倒反於督導人員的威信有損了。上面所舉的三項，確是本人親身經歷所感受着的。在這開始之初，天氣晴朗之際，督導民教，已經有這樣的困難，將來繼續辦理，時當雨季，道路泥濘，困難情形，當可概見。所以很希望得到一個適當的改善，以期能收更大的效果。不過這些問題的解決，是上級長官的權衡，屬員們是不敢妄參末議的，但是事關切身利害，希望改善很殷，所以不避囑讀，敢就管窺所及，略貢愚者之慮，藉供採擇而便研究！關於(子)項，除由原來負責人員加緊工作外，還希望上級就區域的大小和設學的多少酌量增添人員並另為劃分區域。關於(丑)項，一方面因因子項解決，視查次數，自可增多，一方面還要請各校負責同人，認清責任，仰體時艱；任勞任怨，盡忠職守，不要稍存依賴和敷衍的心理。至於(寅)項，一方面要請地方自治機關，切實的應用行政力量來補助，一方面是希望上級以後對於督導人員，假以相當權力以期遇有阻撓或抗教情事，即可相機制裁，那麼對於民教的推行，就有很大的幫助了。

(丁)學生成績的考察問題——辦理戰時民教，是不需要在形式上做功夫，而是要求實質上效果的收獲，換

句話說，就是要求達到辦理戰時民教的目的，據應頒戰時民教實施計劃的規定，是要使一般民衆都能識讀漢字，都有國家觀念和民族意識，都能對抗戰建國發生相當的力量，所以教育的內容，也就依着這樣訂定。主要的兩部份，就是公民訓練和識字教育。因此，畢業考試的科目，也就是以這兩科爲主。但是因爲在學期限短促，總共不過二十小時。關於識字教育僅以讀完乙種民衆學校課本爲完畢，就是全數領悟，也才能認識單字六百個，中間又以成年人的「可塑性」已經衰退，「記憶力」也比較薄弱，實際上能够全數認識的，殊覺不多；能够全數寫得出的，更爲罕有。因此考察起成績來，便大成問題。坦白的說，一般畢業學生，根本還沒有用筆來發表能力，就是心中明白，手上也是寫不出來的，至於「公民訓練」，比較的更爲抽象，要想用筆來表達，尤爲的不容易，考試起來，也是非常困難的。但是要想明晰各校教學成績如何，又非經過相當的考試，是考察不出來的。所以雖然困難，仍然還是逐校的予以考試。據這次考試下來的經驗，感到下面幾點困難。(子)書寫困難——上面曾說過，民校畢業學生，對於寫字和發表能力，非常欠缺！用命題的方法（填字聯句等）去考試常識和公民訓練，是很不容易看出真實的成績來啊！（丑）各班同時畢業，難於如期考試——各民校的開學日期，係規定一律，所以畢業時期，大多數也相差不多，因此需要舉行畢業考試的日期，也前後不多，據第一屆考試的經驗，本學區內的各民衆學校，總共要十九天才可以竣竣，就是完全沒有其他的事務牽絆，連上星期也不休息，在最後受考的，已經要延長二十天了，若果遇到下大雨路途難行，或有其他事務發生，那麼所需的日子，便不止此數了。（寅）當場批閱易生錯誤——民衆學校學生的畢業考試，因爲書寫爲難，沒有使用卷子，仍然像平日一樣的，寫在洋紙板上，又恐怕各生有姓名書寫脫漏或錯誤以及作偽等事發生，致滋糾紛，所以都是在考場內現時評定，在那短促的時間內，批閱多數的成績，錯誤還在所難免了。（卯）命題困難——民校的課程，雖然簡單但是也還有四五種，每種的內容，也還相當複雜，考試的題目，過深或過淺，以及數量過多或過少，都有很大的弊病，過深則答案不易，過多則時間就延，過少則不能包括一切，過淺則易啓學生輕視的心理，要做到不深不淺，恰如其分，是很不容易的。上面所舉的這四種困難，是此次考試實際上感受到的。要求根本澈底予以改善，目前事實上還不能做到。以後惟有請：上峯在考試時，多派人員會同辦理

，使時間稍裕，除了筆試以外再加以口試及背誦或讀書，似此詳細的考察，總可以得着比較正確的成績了。

(五) 結語

前兩章所述的，不過是普通一般辦理戰時民教所感受得的問題，還有許多，已經詳載本年七月民校專任教員講習會的一討論問題——這裏不再重述。

此外尚有一兩校，因為受地方環境的限制，不得不變通辦理，像如有些是將每日的授課時數加多而將畢業的期限縮短的，有些是把一校的兩班，不照普通一般採用二部編制，而把他改為巡迴編制的，此類民校，辦理既已改變，那麼所發生的問題，自然也有些和普通的不一樣。因為校數不多，這裏不能一一的說明了。

總而言之，我們中國在現在所需要的教育，是要有關於抗戰建國的，是要直接有利於抗戰建國的。這種教育，就是戰時教育，因為在這長期抗戰的國策下，人力物力的培養，無疑的是在廣大的民衆；而這廣博無限的民衆，便是長期抗戰的緊要資源。我們要想把握住這廣大的民衆，使他發生出偉大的抗戰力量來，唯一的辦法，便祇有使每一個民衆，都受到一種基本的教育，受了這種教育，一方面可以加強民衆的組織，一方面可以增進生產的效力，不

惟對抗戰建國上可以得到很大的貢獻，就是對國家的文化和經濟，也有莫大利益，所以中央政府，才在抗戰緊張經費支絀的時候，還要籌撥鉅款，匯交本縣以資推行，將來能否貫徹到底，能否收獲實效，責任就在教育和自治的同仁身上，希望一致奮起互相砥礪，共同努力以竟全功，那麼不惟造成本縣的一個奇蹟，就是在全國也可以放一異彩，現當第一屆結束的當兒，特檢討過去策勵將來的宗旨，把辦理的經過和所發生的困難，很坦白的很率直的，公開出來，向各位先進請教和各位同志磋商，以便逐漸改善，以免有負政府的期望啊！

公 文

教育廳轉奉 教育部令發戰時民教實施

要點等件并訂定實施計劃飭遵辦具報

由

雲南省教育廳訓令

第二二二三號

令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案奉

教育部二十七年十一月廿一日第一三九九號訓令開：

「查各省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亟應限期普及，迭經本部通飭遵行在案，當茲外患日亟，抗戰方補之際，尤宜加倍努力，積極推進，藉以啓發民智，策勵民氣，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抗戰力量，以爭取最後之勝利，促成國家之建設。雲南省地處邊陲，爲後方重地，對於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設施，尤宜及時推進，本部體察需要，環顧實情，特訂定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一種，頒發遵行，仰於省會及重要縣城，先行辦理，限一年內普及，以謀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迅速完成，所需經費，本部共可補助叁萬元，分五次撥付，第一次俟該省民校第一期結束後發給壹萬元，以後於每期民校結束時發給五千元，仰另案分別呈部領取，惟查此項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與本部前訂各項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略有不同，其特異之點，在利用行政力量作本規模之推行，并發勸知識份子爲一致之努力，其餘如教育內容，及教學期間，爲適應戰時需要，亦略有變更。該省於施行時，自必更經濟而有效，但此

種辦法，係屬戰時之特殊措施，所有本部前頒各省市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大綱及施行細則，自仍有效，該省未曾舉辦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之縣份，所有前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計劃，仍照舊進行，不得中輟或變更。除分咨外，合行抄發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及依照該要點所訂定之戰時民衆學校各科教學時間支配表，公民訓練教材綱要，公民訓練法要點各一分，及民衆學校課本乙種樣本一册，令仰遵照辦理，并迅將詳細實施計劃擬就呈核，此令」。

等因；計發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戰時民衆學校各科教學時間支配表公民訓練教材綱要公民訓練法要點各一份及民衆學校課本乙種樣本一册。奉此，查現時抗戰緊張時期，普及戰時民衆教育實屬要圖，本廳奉令後，當即召集有關人員，一再會商，決就省會及昆明縣先行辦理，限於民國二十八年一年內完成普及。并擬訂本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計劃，以爲推行之依據。除呈報省政府暨分令外，合將實施計劃令發，仰該縣長迅即遵照教育部暨分令外，合將實施計劃令發，仰該縣長迅即遵照計劃，組織推行委員會着手實施，并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

，勿延！切切！此令」。

計發部頒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等件共四份雲南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一份
(俱見後規章欄)
兼廳長龔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

九 日

縣政府呈報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

細則請祈備案并請派代表到縣俾便成

立推行委員會由

案奉

鈞廳二十七年十二月九日，第二二二號訓令略開：

「奉 教育部訓令推行雲南省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一案。應飭遵照本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組織推行委員會，着手實施，并將遊辦情形，具報查考」。

等因；計發部頒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等件，共四份，及雲南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一份。奉此，當以實施期限，異常迫促；遵即查照奉發實施計劃，並斟酌地方情形，詳細考慮，擬定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

習教育實施細則，提經縣政會議通過。復查奉發實施計劃內，載有由

鈞廳派代表一人，担任縣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之規定，應請

鈞廳派代表一人下縣，俾便着手推行。所擬是否有當，理合繕具實施細則，一併呈請

鈞長鑒核示遵！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龔

計呈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一份
(見後規章欄)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

三十

教廳指令據本縣呈報推行戰時民衆教育實施

細則准予備案并派代表參加由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教三字第四〇九〇號

令昆明實驗縣縣長董廣布

一月四日呈一件：據呈報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請祈備案由。

呈及細則均悉。准予備案，并派本廳社會教育督導員，查宗藩担任該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

代表本廳參加該會。仰即遵照。

此令。

兼廳長張自如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十一

日

縣政府分令各警察總分局長區長教育委員迅即遵照本縣推行戰時民教實施細則辦理具報由

則辦理具報由

昆明實驗縣訓令

第五十七號

令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二二二二號訓令略開：

「奉 教育部訓令推進雲南省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一案。應飭遵照本省推行戰時民衆教育實施計劃

。組織推行委員會，着手實施，并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

等因；奉此，當即查遵奉發實施計劃，并斟酌地方情形，詳細考慮，擬定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提經縣政會議通過，除呈報

教育廳備案外，合將實施細則令發，仰該區局長查照為要！委員迅即遵照細則，組織執行委員會，着手實施，并將遵辦情形，具報查考。勿延！切切！

此令。

計發昆明縣推行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一份

縣長董廣布

三十

日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

三十

日

縣政府分令各區區長教育委員限期查報失學男女以憑計劃設學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五十三號

令

為令飭遵辦事：案奉

教育部令推行戰時民衆教育，限期普及，等因一案，奉此

急應明瞭縣屬成年失學人數（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

以便分配設學。仰該各區區長，會同各區教育委員，儘十日內，將各保、各鄉、各區、合于規定年齡之男女失學民

衆人數，列表報府，以憑計劃設學。事關要政，萬勿遲延！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區長委員遵照爲要！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

縣長董廣布 十一日

縣政府呈報取締推行戰時民教師訓班學生名單請鑒核備案由

爲呈請鑒核備案事：竊查職縣依據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第八條，開辦師資訓練班一班。曾經組織招生委員會，布告招生，已于一月十五日，在教育局舉行入學考試，評閱試卷，核定成績，計取錄學生李蔭村等柒拾玖名，繕具清單，一併呈請核示到縣，核查均屬實在。茲定于一月十八日，開學上課，除榜示外，理合備文併同取錄學生名單一併呈請

同取錄學生名單一併呈請
鈞長鑒核備案，並祈指令飭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鑒

計呈取錄學生名單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昆明縣長董廣布 二十日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組織情形成立日期及各委員到職日期由

案奉

鈞府訓令祕二教字第一五一二號略開：

「案據教育廳呈報：奉教育部訓令，推進雲南省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一案。經廳擬就實施計劃，請祈鑒核備案；并請令派昆明縣長兼充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主任委員，一併照准。除指令并分令外，合將委令隨發，仰該縣長遵照具領，并將到職日期報查！此令」。

等因；計發委令一件。奉此，案查職縣茲奉教育廳十二月九日第二二二三號訓令，飭即遵照本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組織推行委員會，着手實施。當即查遵奉發實施計劃，擬具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呈請教育廳備案在案。並遵即組織縣推行委員會，除主任

委員由縣長兼任外，設常務委員三人，由教育廳代表，縣黨部代表，及縣教育局長担任；設委員十三人，以縣警察局長，及自治區區長八人為當然委員；聘請地方熱心民教人士四人，為聘任委員；由縣遴委總幹事一人。現經聘委委當，茲訂于廿八年一月六日開成立會，縣長亦定于是日到職。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報，請祈鑒核。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 謹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九 日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人員表

及議事細制等請鑒核備案由

為呈請鑒核備案事：竊職縣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一案，遵即加緊籌備，于一月六日正式成立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商討進行。經議定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推行委員會議事細則，師資訓練班辦法，宣傳辦法，經費預算書等項，是否有當？理

合連同委員名表，一併呈請
鈞廳鑒核備案，指令飭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 謹

計呈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人員表一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一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議事細則一份

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師資訓練班辦法一

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宣傳辦法一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經費預算書一份

(俱見後)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教育廳指令據本縣呈報推行委員會人員

表等准予備案由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四六八七號
令昆明實驗縣縣長董廣布

二月十五日呈一件：據呈報戰時民教委員會實施細

則議事細則師訓班辦法經費預算書委員會人員表，請鑒核備案由。

呈及附件均悉。准予備案，仰即遵照。

此令。

兼廳長張自知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

十七

日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教師訓班畢業成績表

請鑒核示遵由

為呈請鑒核備案事：竊職縣開辦戰時民教師資訓練班，計取錄正取生李蔭村等陸拾名，備取生張樹林等拾玖名，均于一月十八日，開班上課，前經呈報在案。依據戰時民教師資訓練辦法受訓兩星期之規定，扣至二月三日，受訓期滿，考查成績及格者，有李蔭村等陸拾名，應予畢業。理合繕具成績表，祈請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張

附呈成績表一份（見後表件）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十七

日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縣政府分令各中小學校長先期領取宣傳

印件努力宣傳各區區長警察局長教育

委員鄉鎮長等認真查報由

昆明實業縣政府訓令

第六號

令

為令飭遵辦事：查本縣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一案，對於宣傳事宜，係屬首要工作。現將宣傳辦法、及佈告、宣言、標語等件印畢，定期于一月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等三日，全縣政教人員，應即一致動員，從事宣傳。仰各該校長，先期到教育局領取宣傳辦法，暨各項印件，遵照辦法，趕速組織宣傳隊，努力宣傳。各區區長，各警察局長，各區教育委員，各鄉鎮長，務須認真查報，勿得敷衍為要！除分令外，合行仰該 長遵照！切切！

此令。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二十八

日

縣政府呈請 教廳轉呈 省府給予佈告

令飭疏散於縣屬各機關學校團體借用

縣屬學校公共場所者騰挪勻讓俾便辦

理戰時民校由

讓，俾便進行設學。俟民校學生畢業，仍歸原借機關利用，庶免商辦為難，而戰時民教，得以順利推行也。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鈞長鑒核施行！

呈為懇請鑒核施行事：竊 職縣 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

教育，發動行政力量，收容男女失學民衆，限于二十八年

內，將全縣文盲，全數掃清。經照案辦理，擬定實施細則

，呈請

鑒核。職縣失學民衆，約四萬人，以五十人為一班，合計

須辦足八百班之多。現經推行委員會議決：分三期辦竣，

第一二兩期，每期辦三百班，第三期辦二百班，共計八百

班。全縣各村均須利用學校，或寺廟及公共場所，普遍設

立。惟查現時縣屬鄉村學校，以及公共場所之空閒者，多

被其他機關學校，疏散借用。現奉令推行戰時民校，日期

有限，班數又多。若非騰挪勻讓，實難利用公共屋宇，從

事設學。應懇

鈞廳轉呈

省府，給予佈告，并通令飭疏散借用 職縣 學校及公共場所

之各機關學校，遇民衆學校設學利用時，務各設法騰挪勻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 鑒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二十四 日

教育局委任各民衆補習學校教員令文

昆明縣教育局委任令

第 號

為令委事：茲委

兼任縣立第 民衆學校教員

兼校長，該班設于

應飭尅日到校，會同該校辦

事員，及鄉鎮保甲長，將該校區內及齡男女失學民衆，查

照調查辦法，造冊報局，以憑發給學生書籍文具校牌等項

，遵于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具報查考。教育時期，每

日兩小時，以兩個月為一屆。薪金每屆新幣陸拾元，由教

育局分兩次發給；第一次在開學後，經教育委員查報屬實時發給，第二次在該教員將學生畢業成績表報到，復經教育委員考試後發給。茲將本縣實施細則，調查學生及公佈辦法，公民訓練教材，公民訓練教法要點，教學時間表佈告等六項，隨文令發。仰即遵照，認真辦理，勿得敷衍！切切！

此令。

計發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一份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調查學生及公佈辦法一份

法一份

公民訓練教材綱要一份

公民訓練教法要點一份

教學時間表一份

佈告一張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教育局委任各民衆補習學校辦事員令文

昆明縣教育局委任令

分

爲令委事：茲委

充任縣立第

民衆學校辦事

員，應飭勉日延接教員

到校，會同該校區內鄉鎮保

甲長，將該校區內及齡男女失學民衆，調查完畢，查照調

查及公佈辦法，認真辦理，造冊報局，以憑發給學生書籍

文具校牌，逾于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具報查考。新津

每屆新幣貳元；校工津貼，每屆新幣壹元；均係由局支發

。務須遵照程限，認真辦理，達到普及。勿得因循敷衍爲

要！切切！

局長梁繼先

日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

縣政府奉令轉飭各民校教員將實地研究

乙種課本擬具修改意見呈核彙轉由

昆明實業縣政府訓令

第一四號

令縣立各民衆學校教員

案奉

教育廳訓令教三字第二五三八號開：

「案奉 教育部二十七年發編八一字第零八三九五號指令本廳呈覆各縣教育局對於甲種民校課本修改意見一案，內開：『呈件均悉。查各局修改意見，尚有可取，應予存查，用作將來修正參考，關於本部最近編輯之民校課本乙種，業於九月十七日航發兩冊，藉便翻印應用，仍仰指定所屬民衆學校數所，根據實地教學，切實研究，並將應行修正意見，呈由該廳彙報來部，以便參酌修正。件存。此令』。等因；奉此，查乙種民校課本，現係指定省會及昆明縣各戰時民校應用，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轉飭各校就實地應用情形，擬具修改意見，呈廳核轉。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仰該各民衆學校班教員，根據實地教學，切實研究，並將另行修正意見，限於第一屆教學結束後，呈報到縣，以憑彙報，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教員遵照，就實地應用情形，擬具修改意見，呈縣彙轉。勿延！

此令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

二十六

日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衆補習校班一覽表請

祈備案示遵由

呈爲呈請鑒核備案示遵事：竊職縣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細則，呈奉核准在案。繼即組織縣推行委員會，及區執行委員會，着手實施。計第一期，開辦專校一百零七校，各校兩班；又中小學內附設民衆班一百一十五班；共合三百二十九班，總共收教男女失學民衆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五名，均於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上課。謹將學校設置一覽表，具文呈請。鈞長鑒核備案，並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鑒

計呈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學校一覽表一份（見後）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八

日

縣政府呈送民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請祈

鑒核示遵由

呈為呈請鑒核示遵事：竊職縣戰時民教推行委員會，現今擬編公民訓練補充教材一份，分為教員用，及學生用兩種，分發各戰時民校。令飭各校教員，對於部訂課程，認真教授外，再加授此項補充教材。使各民衆學生，得明白本身所處社會情形。是否有當？理合備文併教材稿，呈請
鈞長鑒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

計呈昆明縣民衆學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教員用及

學生用各一份（見後雜件）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八 日

教育廳指令據本縣呈擬民校補充教材准

予應用由

雲南省教育廳指令

第五三七七號

令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四月十一日呈一件：據呈為擬具民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稿，請所核示由。

呈件均悉。查所擬民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尚無不合，准予應用。仰即知照！
此令

兼廳長鑒白知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五月

十一

日

縣政府奉 教廳訓令據查專員查報本縣

推行戰時民教情況一案俟結束後彙獎

轉令各區執行委會遵照由

昆明實業政府訓令

第二二號

令

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二九六一號訓令開：

「案據本廳教育督導員查宗藩，呈報視查該縣推行戰時民教現況一案到廳，當經逐項審查，所呈該縣縣長以次各在事人員，辦學認真，殊堪嘉許，俟辦理結束後，當予彙案獎敘，并由該縣府分行各區鄉鎮遵照，其餘呈報各節分飭如下：
(一)據呈該縣推行戰時民教行政上之組織，核與各規程相符。

(二)據呈該縣訓練師資情形，已據該縣呈報在案。

(三)據呈該縣分期設學及設學區域，核無不合。開設班額，亦與規定相符。

(四)據呈該縣第一期數量核查尚不短少，每班學生平均人數，與規定每班五十名之標準，亦不大差。

(五)據呈該縣經費困難情形，曾經准予加發國幣貳千元，應不再議。

(六)據呈該縣各鄉校址，多被外來機關佔用一節，業經由廳轉呈

省府頒發訓令及佈告，飭外來機關移勻讓以利設學。

(七)據呈該縣少數民校，因當地合規定年齡之失學民衆不足名額，間插數名學齡兒童在內，可否通融辦理一節查此項例外情形，應由該縣委員會酌量辦理。

(八)據呈該縣東鄉士紳建議擬將金馬寺附近戲台移建寺內加以改良，以作辦理社教事業之用一節，核尙屬可行。

除分令外，令仰該縣長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仰該區執行委員會主任遵照！並分行各鄉鎮長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縣長董廣布

日

縣政府呈報戰時民校班第一期畢業人數

日期請備案示遵由

為呈請鑒核備案示遵事：職縣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一案，依據呈奉核准實施細則，第六條推行程序：「本縣應行施教之男女失學民衆，除已受學校教育，及民衆補習教育者外，其數約計四萬人，為適應農村生活起見，分三期收教，第一期在夏忙以前辦畢」。計一期開辦專校一百零七校，每校兩班，又各中小學附設一百一十五班，共合三百二十九班，收教男女學生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五名，均于二月十五日，開學上課，業經呈報在案。扣至四月十五日，已屆畢業之期，會令飭各督學，各區教育委員，暨各區區長，並邀請查督導員中凡，會同前往各校班，舉行畢業考試。茲據報考試結果，成績及格，應予畢業者，

共壹萬四千七百三十二名。除由縣發給畢業證書外，理合繕具各校班畢業學生人數，及開學畢業日期表，呈請鈞長鑒核備案，並祈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教育廳廳長鑒

計呈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學校第一期畢業學生人數及開學畢業日期表一份

昆明縣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六月十三日

縣政府奉 教廳訓令據查報本縣辦理戰

時民教頗能表現政教合作之精神轉令

各區執行委員遵照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訓令

第二七號

令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第三二九七號訓令開：

「為令飭事：查該縣推行戰時民教，曾據該縣長呈報辦理情形及第一屆設校收生數量，經分別核

飭遵照；並指派專員前往督導各在案。茲據查報該縣上下一心，辦理殊為認真；設學數量，收生數目，均與規定相符，所收成年失學男女學生一萬六千餘名，年齡亦合規定，頗能發揮行政力量，實由該縣長主持得宜，督率有方；各區區長及自治警察人員，亦頗能切實負責，努力工作，充分表現政教合作之精神，故教者學者，均極奮勉，成績優良，核閱之下，深堪嘉慰，除俟辦理結束，彙請優予獎敘外；該縣長應予先行記功一次，以資獎勉，所屬各區執行委員會人員，並予先行傳令嘉獎，以昭激勸，仍督飭認真繼續辦理，完成全部計劃，同膺優獎，有厚望焉！合行令仰遵照！並轉行遵照！此令。」

仰遵照！並轉行遵照！

縣長董廣布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六月

日

佈告

省政府佈告借用縣屬學校公所之各機關學校週民校設學時應騰挪勻讓由

雲南省政府

佈告

為佈告遵照事：案據教育廳廳長張自知呈稱：

「呈為懇請轉令飭遵事：案據昆明實地教育廳長董廣布呈稱：『呈為懇請鑒核施行事：竊職縣奉令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發動行政力量，收容男女失學民衆，限於二十八年內，將全縣文盲，全數掃清。經照案辦理，擬定實施細則，呈請鑒核。職縣失學民衆，約四萬人，以五十人為一班，合計須辦足八百班之多。現擬推行委員會議決：分三期辦竣，第一二兩期，每期辦三百班，第三期辦二百班，共計八百班。全縣各村均須利用學校或寺廟及公共場所，普遍設立，惟查現時縣屬鄉村學校，疏散借用。現奉令推行戰時民校，日期有限，班數又多。若

非騰挪勻讓，實難利用公共屋宇，從事設學。應懇鈞廳轉呈省府，給予佈告并通令飭疏散借用職縣學校及公共場所之各機關學校，週民衆學校設學利用時，務各設法騰挪勻讓，俾便進行設學。俟民校學生畢業仍歸原借機關利用，庶免商辦為難，而戰時民衆，得以順利推行也。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長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所呈尚屬實情，是否給予佈告并通令飭疏散借用學校及公共場所之各機關學校，週民衆學校設學利用時，務各設法騰挪勻讓，俾便進行設學。理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示遵，此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五月

主席龍雲

日

縣政府佈告縣屬失學民衆一律入民衆

補習學校由

昆明實驗縣政府佈告

第 號

爲佈告事：案奉

雲南省教育廳二十七年十二月九日，第二三二二號訓令略開：

「案奉 教育部訓令，當茲抗戰期間，雲南爲後方重地，對於失學民衆，亟應予以戰時補習教育，限期完成普及，俾增強抗戰力量，一案。飭卽遵照實施要點及本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着手實施，限於民國二十八年一年內，辦理完成，不得違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現已於各區鄉鎮設立民衆補習學校，分期收容教學。凡自十六歲起，至三十五歲止，未曾受過教育之男女民衆，均應入校補習。補習期限爲兩個月，每日兩點鐘。所有學生書籍筆墨文具等項，概由學校供給，不收任何費用，若抗不就學者，按其情節輕重，酌發新幣壹元以上，伍元以下之罰金；或五日以上，十日以下之工役，或拘役，仍強迫就學。事關要政，除飭各區自治警察教育人員，一體認真辦理外，合行佈告，仰縣屬

男女失學民衆，一體遵照，就近入校就學。勿違！切切！此佈。

縣長董廣布

教育局局長梁繼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日

規 章

教育部頒發雲南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

要點

一、辦理要旨

1. 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能，肅清文盲，提高文化水準，以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
 2. 發動知識份子，利用行政力量，作大規模之推行，以謀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迅速完成。
- 以謀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迅速完成。
- 二、施行區域 就該省省會及重要縣份先行辦理，以後再行推廣，省會至遲應於本年十二月間開辦，重要縣份應於明年一月間開辦。
- 三、行政組織 組織省會及某某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

委員會辦理之。由當地有關行政機關及工商業團體組織之。推行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三人，其中一人應由教育行政機關代表擔任，應設總幹事一人，為專任職員，責主持一切。

四、教育內容：分為下列四種：

- 1. 公民教育 注重民族意識之激發，抗戰知能之培養，與戰時服務精神之發揮。
- 2. 識字教育 注重日常應用文字之習練，及應用知識之灌輸。

五、對象 暫以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男女失學民衆為限。

六、施教機關 以民衆學校為主。并得利用社會軍訓組織巡迴教學小先生制及個別教學方法辦理之。民衆學校分專設附設兩種。每校以辦兩班為原則，每班學生額定五十名，專設民校以每保設立一所為原則。至各級學校應一律附設民衆學校，各機關團體在可能範圍內亦應盡量附設。

七、施行方法 參照戶口簿利用行政力量及保甲組織，將不識字民衆分期抽調後，分派各民衆學校教學之。

八、施教人員及待遇 施教人員分專任與兼任兩種，其來源及待遇如下：

1. 專任人員 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生訓練後，分別派充任用担任專設民校教師。

2. 兼任人員 發勤知識份子，以學校教員，公務員，大中小學學生，鼓勵任教，必要時，並得利用行政力量徵調之。此項人員，以義務担任為原則；但成績優良或家境清寒者，得每月酌給獎金二元至四元，或頒給獎狀。

九、人員訓練 民校教員，應由推行委員會予以一星期三兩星期之短期訓練。

十、教學用品 教師及學生教學用品，均由公家供給；課本得請教育部酌量發給。（近以運輸困難，可將部編民衆學校課本乙種自行翻印應用，請教育部的量補助印刷費）

十一、教學期間 暫定以兩個月為一期；每日教學至少兩小時；以讀完部編民衆學校課本乙種兩冊為準。期滿經考核及格，給予證明書。

十二、校舍 以儘量利用機關團體及其他公共場所為原則。必要時，建築簡單之棚舍。

十三、經費 預算由該省教育廳擬定後呈教育部核定。經

費由該省自行籌劃；教育部除酌發課本外，並得酌量補助現款。

十四、普及期限 每一縣市，自施行日起，限一年內普及

十五、視導及考核 除省派員考核外；教育部得酌派登記合格之戰區社教人員，担任輔導。

十六、補助教育 各重要街道，應裝置收音機，隨時收取教育播音。每一星期或兩星期，應開放電影一次，供衆聽觀，以增長民衆見聞。

十七、組織及繼續教育 各民校畢業學生，應分別予以各種戰時組織，如防護隊，消防隊，運輸隊等。並酌辦高級民衆學校，予以繼續教育。

教育部頒發公民訓練教材綱要

一、中華民族過去之光榮，與固有之美德。

二、中國領土之廣大，與環境之優越。

三、各級政府組織，及地方自治制度。

四、尊敬國旗黨旗，並使了解其意義。

五、總理領導革命史略，及三民主義之大意。

六、領袖言行，與民族復興。

七、日本侵略中國之史略，及其必然性。

八、我國抵抗暴日侵略經過，及各種可歌可泣之壯烈事蹟。

九、日本暴行一般。

十、防空防毒常識。

十一、國際形勢概要。

十二、國民應如何努力以爭取最後勝利。

1 堅決一致，擁護政府。

2 有錢出錢，有力出力。

3 加緊生產，樽節耗費。

4 勤加鍛鍊，服務兵役。

5 嚴密組織，抵抗到底。

教育部頒發公民訓練教法要點

一、從淺處近處出發，而漸及深遠。

二、用通俗言語講授，避免艱深之術語。

三、教學用問答式及啓發式，避用冗長而枯燥之演講。

四、多用地圖，照片，掛圖，以增進了解。

五、設法與國語教材聯絡，以避免重複。

六、與唱歌教學互相聯絡，以激發抗敵情緒。

七、指導學生參加團體生活，發揮堅決一致之抗戰行動。

教育廳訂定雲南省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

育實施計劃

一、辦理要旨

運用行政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作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大規模之推行，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識，肅清文盲，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

二、施行區域

就雲南省省會及昆明縣先行辦理。

三、行政組織

分設雲南省會暨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甲)省會推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以昆明市市長省會警察局局長分別兼任；常務委員三人，以教育廳代表，昆明市黨部代表各一人，暨市府教育科科長担任之；並設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遴委專任。(乙)縣推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以昆明縣縣長兼任；常務委員三人，以教育廳代表，縣黨部代表各一人，及縣教育局長担任；并設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遴委專任。推行委員會，均得由主任委員聘請各該地方有關人員，及熱心民

教人士為委員。為謀推行便利，並得依照自治分區，設區推行委員會。

四、教育內容

依照戰時需要，分為下列兩種：

- 1 公民教育 注意民族意識之激發，抗戰能之培養，與戰時服務精神之發揮。
- 2 識字教育 注意日常文字之練習，及應用知識之灌輸。

五、施教對象

暫以省會暨縣地方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男女失學民衆為限。

六、施教機關

民衆學校，分為專設與附設兩種，以設專校為主。每校至少須辦足兩班；每班學生額定五十名。各該推行地方，應設校數班數，每期，省會以能收容其全部失學民衆六分之一，縣四分之一為率。專設民校，由推行委員會派人辦理。附設民校，由推行委員會訂定辦法，委託各機關學校或團體兼辦。除班校教學外，得施行流動教學。

七、施行方法

省會失學民衆，分六期收容，二個月為一期，每期設

足五十校，計一百班。縣失學民衆，分四期收容，仍以二個月爲一期，每期設足一百校，二百班。其校數得因推行之便利，各期的加伸縮減，但班數不得減少。其學生之就學，應參照戶口簿籍，運用行政力量，及保甲組織，將不識字民衆，分期抽調，編配各民衆學校強迫就學。并均限定市縣均於民國二十八年以內完成普及。

八、施教人員及待遇

施教人員，分專任與兼任兩種：

1 專任人員 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生，及全等學力者，訓練兩星期後，分別派充專設民校教員。其待遇，參酌各該地方現行小學教員待遇辦理。

2 兼任人員 發動知識份子，如各級學校教員，公務員，學生，及其他已受教育之人士，鼓勵擔任之。必要時，得利用行政力量，實行征調兼任教員，以義務擔任爲原則；其成績優良，或家境清寒者，得每月酌給獎金，或頒給獎狀。

九、教學用品 教師及學生教學用品，由校供給之。

十、教學期間

以兩個月爲一期，每日教學至少兩小時，以讀完部編民衆學校課本乙種兩冊爲準。期滿經考查及格，給予證明書。

十一、校舍

民衆學校，應儘量利用當地之機關學校，及其他公共場所爲校舍。

十二、經費

教育部補助國幣三萬元；教育廳補助國幣一萬元；昆明市縣兩政府各自籌撥國幣五千元；共爲國幣五萬元。以二萬七千元支配於省會，以二萬三千元支配於縣區。

十三、視導及考核

除由各該推行委員會派員常川視導，嚴密考核，分別獎懲外；並由教育廳指派社會督導員，及其他有關人員視導考核之。

十四、補助教育

各該地方民衆學校之補助教育，由廳派教育電影實驗隊，輪赴各民放校映戰時教育影片；并在街裏街衢及民校所在地，隨時收取教育播音。

十五、組織及繼續教育

民衆學校學生，於畢業後，由推行委員會分別予以各種戰時組織，如防護，消防，運輸，宣傳隊等。并體察需要，酌辦高級民衆學校，施以繼續教育。

十六、附則

本計劃呈經 省政府 教育部核准後施行。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

一、辦理要旨

遵奉 教育部頒實施要點，及 教育廳令發實施計劃，運用行政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作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大規模之推行，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能，肅清文盲，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民衆之抗戰力量。

二、行政組織

照規定設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負責規劃主持。並於八自治區各設區執行委員會，負責辦理各該區推行事宜。其組織如左：(甲)縣推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以縣長兼任；常務委員三人；以教育廳代表，昆明縣黨部代表各一人，暨縣教育局長担任；以警察總局長，八區區長，爲當然委員；由主任委員聘請地方熱心民

教人士爲聘任委員；並設總幹事一人，由主任委員遴委專任。(乙)區執行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以各區區長兼任；副主任委員一人，或二人，以各警察分局長，及各區教育委員擔任；以各鄉鎮長爲當然執行委員。

三、教育內容

依照戰時需要，分爲下列兩種：

1 公民教育 注重民族意識之激發，抗戰知能之培養，與戰時服務精神之發揮。

2 識字教育 注重日常文字之練習，及應用知識之灌輸。

四、施教對象

暫以縣屬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男女失學民衆爲限。

五、施教機關

民衆學校，分爲專設與附設兩種，專校至少須辦足兩班，每班學生額定五十名。除班校教學外，於村戶稀疎地方，得施行巡回教學。

六、推行程序

本縣應行施教之男女失學民衆，除已受學校教育及民衆補習教育者外，其數計四萬人；爲適應農村生活起見，

區別	應估各科設學體數	第一期應設班數	第二期應設班數	第三期應設班數	合計班數
一	百分之二九	五七	五七	三八	一五二
二	百分之二二	六六	六六	四四	一七六
三	百分之十	三〇	三〇	二〇	八〇
四	百分之十	三〇	三〇	二〇	八〇
五	百分之二二	三六	三六	二四	九六
六	百分之六	一八	一八	一二	四八
七	百分之二四	四二	四二	二八	一一二

分三期收容：

第一期在夏忙以前辦畢；第二期在收秋忙以前辦畢；第三期在秋忙後年假以前辦畢。第一二兩期，各設足三百班；第三期設足二百班；共合八百班。統限於民國二十八年期內，完成普及。

七、各區設學之分配

本縣依自治區（八區）并參照戶口籍籍，失學人數，分配設學數量如下表：

八	百分之七	二二	二二	一四	五六
合計	百分之百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八〇〇

八、施教人員及待遇

施教人員，分專任教員，與兼任教員兩種：

1. 專任教員，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生，訓練兩星期後，分別派充專任民校教員兼校長。每校至少須辦足兩班，其待遇比照縣屬二級小學教員薪額辦理。訓練辦法另定之。

2. 兼任教員，以縣屬各級學校教員兼任之。每屆每員只能兼任一班，每月酌給津貼。

九、辦事人員及待遇

每校二班，俱設置辦事員，負責辦理民校事務。校舍利用學校者，以原校辦事員，或校長與保長合任。利用其他機關或公共場所者，以當地鄉鎮保長担任。每班按期酌給津貼。

十、校舍及教學用品

民衆學校，應儘量利用當地之機關學校，及其他公共場所為校舍。教師所用教科書粉筆燈油茶炭，及學生所用教科書筆墨洋鐵板，均由教育局製備發給之。設學地方，

及就學學生，均不負擔任何費用。至於一切種種教具，由地方負責籌備或借用。

十一、督促及強迫

各保保長，各鄉鎮長，按照各該區域戶口冊內之不識字及齡男女民衆，分期抽送各民衆學校，強迫就學，男女分班編配教學，并隨時到校督促。缺席一日者，得處以新幣一角至五角之罰金。有抗不就學者，得處以新幣一元至五元之罰金；或五日以上，十日以下之工役。若有不服者，報請區公所或警察總分局加倍懲處，仍強迫其就學。再有不服務者，報請縣政府嚴加懲處之。至第三區完成普及時，由各保保長繕具民教普及切結，交由鄉鎮長，俟戶詳細調查屬實，再由鄉鎮長加具普及切結，交由區執行委員會覆查；更由區長加具普及切結，呈請縣推行委員會抽查；若發現各該保內及齡民衆尚有未受教育者，各該保保長及鄉鎮長應負完全責任，區長亦連帶負責。

十二、實行強迫之程序，規定如左：

- 一、宣傳 由本縣教育人員，自治人員，中小學學生，定期全部動員，作普遍深刻之宣傳。
- 二、通知 應行就學之男女失學民衆，由各鄉鎮執行委員，督促各保保長，通知就學。

三、勸導 經通知尙不就學者，由各該保保長分別予以勸導。

四、警告 經勸導延不就學者，予以警告，限期就學。

五、懲罰 逾警告期限，尙不就學者，照前款規定懲罰之。民國二十八年推行日期屆滿後，自二十九年一月起，凡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不識字之民衆，每名每月，課以國幣一元之文盲捐，充作各鄉鎮自治經費。

十三、視導及考核

除由縣推行委員會，派員督導外，并由督學及各區教育委員，隨時認真視查，負責指導考核，分別優劣，報請獎懲之。

十四、教學期間及教材

以兩個月爲一期，每日教學至少兩小時，以講完部編民衆學校課本乙種外，并予以公民訓練。其時間課程之支配，由委員會編定，令發照行。每日教學時間，各依當地民衆生活情形，以不礙民衆執業工作爲主。期滿考查成績及格者，分別給予證明書。

十五、經費

教育部及教育廳補助國幣一萬八千元，本縣籌集國

幣伍千元；共合國幣貳萬叁仟元。其支配數目，另列經費收支預算表。

十六、補助教育

各民衆學校之補助教育，由教育廳派教育電影實驗隊，輪赴各民校放映戰時教育影片，并在衙要村鎮，及民校所在地，隨時收取教育播音。另由縣推行委員會，常川舉行標語，圖畫，文字，演說等宣傳。

十七、組織及繼續教育

民衆學校學生，於畢業後，由推行委員會分別予以各種戰時組織，如防護，消防，運輸，宣傳隊等。并體查需要，酌辦高級民衆學校，施以繼續教育。

十八、附則

本細則經推行委員會通過，提經縣政會議議決；呈請教育廳核准施行。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議

事細則

- 一、本會議事細則，依據本會實施細則訂定之。
- 二、本會地點，就本縣教育局會議室舉行之。

三、本會會期，規定如左：

- 甲、全體會議，定于每月初三日正午十二時舉行。
- 乙、常務會議，定于每月第二及第四星期之星期二日午後二時至四時舉行。

丙、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臨時召集。

- 四、本會會議，須有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議；並須經出席委員過半數通過，始得議決；若可否同數時，由主席決定之。

- 五、委員提出議案，須先期將提案交會彙集，然後提會討論。

- 六、本會每次議決案，經議決後，應送請縣政府查照施行，並印送各委員查照。

- 七、本會委員，于開會之日，遇有事不能出席者，須請人代理，或先期向會請假。

- 八、本細則經委員會議決後，送請縣政府呈請教育廳核准施行。

- 九、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會隨時修正，仍呈報備案。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宣傳辦法

(甲) 原則

本辦法在運用擴大宣傳之力量，喚醒一般失學民衆，踴躍就學，俾本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得順利推行。

(乙) 實施

第一條 凡本縣所屬中小學校校長教員辦事員及學生等，均須全體動員，組織宣傳隊，普遍宣傳，不能藉故推諉。

第二條 縣立師範中學及高級小學，每校組為一隊，於該校區內人口集中之鄉鎮宣傳。初級小學，每鄉鎮連合組為一隊，巡行鄉鎮內各村宣傳，務期深入週遍。

第三條 凡一鄉鎮內之學校較多，或各校相距過遠，不便組織一大隊時，得組為數小隊，或以一校為一小隊。

第四條 宣傳隊每隊設隊長一人，由各校校長充任。但數校聯合組織為一大隊者，由第一校校長充任。一鄉鎮內分組為數小隊者，由第一校召集全鄉鎮各校會議，決定劃分，并推舉隊長。

第五條 各校辦事員，及各鄉鎮長，各保保長，應在該管

區內協助辦理宣傳事宜。隊長之責任，在召集各職教員，組織宣傳隊，並領導宣傳。

第六條 除組隊宣傳外，各宣傳員，應利用民衆集會場所，如茶館酒肆廟會等，用討論或誘導的方法，向民衆宣傳。

第七條 宣傳隊應製備旗幟一面，白布藍書某校或某鄉鎮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宣傳隊。

第八條 宣傳隊宣傳時，隨即散發宣言，粘貼佈告標語，先期由隊長到教育局領取備用。各宣傳隊所需茶水，由各隊自備。但數校合組為一隊者，隊旗一項，由教育局發給布料，隊長自行書製。

第九條 各隊宣傳日期，定於一月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等三日，全縣同時舉行。各校長及各鄉鎮第一校校長，應負責於一月二十五日以前，將宣傳隊組織成立具報。

第十條 舉行宣傳期間，由教育局職員，及各區區長，各督察局長，出外巡查。若發現不遵照舉辦，或虛應故事者，報由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議處。其努力宣傳者，亦報會核獎。

第七條

宣傳隊宣傳要點：

- (1) 普及民衆補習教育，足以增進個人智能，提高文化水準。增強抗戰建國力量。
- (2) 失學的人受了民教，便是抗戰建國的好國民。
- (3) 不識字的人，是睜眼的瞎子；識了字，多一雙眼睛。
- (4) 民衆學校，是爲解除男女失學民衆的痛苦而設的。
- (5) 受教育，是人民應享的權利。未受教育的人，要趕快進民校去受教育。
- (6) 進民衆學校，既不妨害職業工作，又可以求得許多智能。
- (7) 政府體念民衆失學痛苦，明令施行強迫教育，凡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的失學民衆，不論男女，都應進民衆學校受教。
- (8) 失學者不進民衆學校，要受政府處罰。
- (9) 縣屬失學民衆補習教育，限本年以內，辦理完成，務期普及。
- (10) 民國廿九年，不識字的要按月負擔文盲捐。

(11) 民衆補習教育普及，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21) 中華民國萬歲！

宣傳隊除照上列要點宣傳外，並就上列各項，摘錄標語，粘貼通衢地方。

丙、附則

本辦法經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核議通過後呈報實行。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師資訓練

班辦法

- 一、編制及名額 依據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第八條(一)項之規定，招收初中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七十名，編爲一班。
- 二、訓練日期 定爲兩星期，每日上課六小時。至于時間之起止，臨時酌定。
- 三、訓練地點 本縣教育局內。
- 四、行政組織 設班主任一人，由教育局長兼任之；下設教務員、訓育員、事務員各一人，概由教育局職員派充。
- 五、課程 以教學法及民衆教育實際問題研究爲主，其他

科目為副。
分別如左：

(1) 識字教學法 每日二小時，兩週共二十四小時。
(2) 民衆教育研究 (附民教法規，民教實際問題，及教育行政概要) 每日一小時，兩週共十二小時。

(3) 公民訓練 (包括精神講話，政治常識，抗戰問題研究，及時事報告) 每日一小時，兩週共十二小時。

(4) 注音符號 每週四小時，兩週共八小時。

(5) 唱歌 (專教抗戰歌曲) 每週四小時，兩週共八小時。

(6) 教學實習 末尾一週八小時。

六、成績考核 修學期滿，對於所習科目，舉行試驗一次，分別委派。

七、學生待遇 修學期間，膳宿及講義等費，由縣供給。服務期限一年。成績優良者，得委充普小教員。

八、經費
(1) 教員薪俸 每小時國幣一元，每週三十六元，兩週共七十二元。

(2) 學生伙食 每名(兩星期)約國幣三元，七十名，共合二百一十元。

(3) 辦公費及雜費 國幣一百元。其支配數詳列預算書。

九、本辦法提經委員會議決後，呈請 教育廳核定施行。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調查學生及公布辦法

一、調查人員 本縣失學民衆，前經一度調查；應再由鄉鎮保甲長，及辦事員教員，會同詳密調查，以便編配就學。

二、調查手續 調查人員，先期召集各戶主劉切宣示調查理由，務使家喻戶曉。再將戶籍冊上所有及齡失學男女民衆，照規定摘錄成冊，然後持冊輪村按戶調查，以防遺漏錯誤。

三、公布姓名 調查竣事，應將應行收學之失學民衆，榜列姓名公布，無學名者，應書爲某人之妻，或某人之姪女，或某之幾子，幾女，幾媳，幾弟，幾妹等字樣不得寫爲某某氏，或其乳名，以免混淆。(入學後由校長職教員商全命名)

昆明縣戰時民校教職員獎懲辦法

- 一、本辦法根據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細則規定之。
- 二、辦理戰時民教人員，悉照本辦法之規定，分別獎懲。
- 三、戰時民教人員之獎懲，按其服務成績之優劣而定。服務成績，由各區執行委員會，隨時考核，報由縣推行委員會覆核，決定其獎懲。
- 四、獎勵分四項，其標準如左：
 - (甲)教員教管認真，辦事員督導努力，能使學生超過五十名以上，平素亦少缺席，至畢業時，經委員考試成績，學生全數及格者；教員辦事員，各獎給銀質獎章一枚。
 - (乙)教員辦事員，服務認真，學生足額(五十名)，平素亦少缺席，至畢業時，經委員考試，成績及格，學生占全額百分之八十以上者；教員辦事員，各給獎狀一張。
 - (丙)教員辦事員，服務認真，學生足額(五十名)至畢業時，經委員考試，成績及格學生占全額百分之七十以上者；教員，各予傳令嘉獎。
 - (丁)凡受甲項獎勵之專任教員，准擢升為小學教員。
- 五、除前條所列各項外，凡地方紳首，於推行戰時民教，異常努力，具有特殊成績，經考核屬實者，由縣長特予題給匾額褒獎之。
- 六、懲處分三項，標準如左：
 - (甲)學生過於稀少，教員辦事員，敷衍塞責，有名無實者；酌量情形，扣發薪津。
 - (乙)學生不足五十名，(環境特殊者例外)教員不按時授課，或教學日期，不足規定時數，課程教授未完，學生成績低劣；辦事員督導不力，或不多到校照料；教員辦事員分別記過。
 - (丙)所教學生雖足定額，但畢業時，經委員考試，成績及格學生不及全額百分之六十者；教員辦事員各予以申誡。
- 七、獎勵經費，由戰時民教經費項下支付。其懲處罰扣所得款項，彙存教育局，於每屆終了，作獎勵優良學生之費。
- 八、獎懲各項，由推行委員會決定，送請 縣政府執行，並通令周知。
- 九、每期民校辦理終了，彙案考核成績，實施獎懲一次，亦得根據視導情形，隨時分別舉行獎懲。

十、本辦法經推行委員會通過，呈報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表 件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人

員表

- 主任委員 董廣布
- 常務委員 查宗藩 司紹宗 梁繼先
- 當然委員 楊紹震 楊增 高家駒 范正端 郭璋
- 李國榮 畢天佑 李能 趙坤 孫孝祖
- 李濤 陸敏 楊泰 李芳
- 聘任委員 李永清 張祿 魯鋒 祁映彰
- 總幹事 楊亮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師資訓練班教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字號	年	齡	籍貫	學歷	住址
政治常識員	董廣布	君猷	三十五	大理	雲南省立第二中學及訓政講習所畢業	昆明縣政府	
識字教學員	何作樞	遂江	四十三	晉寧	昆明師範及北京教育專修科畢業	昆明縣政府	
教法員	查宗藩	中凡	三十二	昭通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	教育廳	
教育行政員	李永清	子廉	四十	昆明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	教育廳	
抗戰問題研究員	張祿	服真	四十	昆明	美國華盛頓農科大學畢業	永華宮七號	
民衆組織問題教員	張學仁	靜軒	三十八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昆明縣黨部	
公民訓練員	甘汝棠	玉霖	三十五	呈貢			
民衆教育與抗戰問題教員	王順和	齋	三十二	昆明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畢業	第二區官渡鎮	
教學指導員	梁繼先	紹達	四十六	昆明	昆明師範畢業	教育廳	
教育問題討論員	劉鑫	庚秋	四十九	昆明	雲南省立第一師畢業	王家中學	
全體	李鴻翹	漸遠	四十二	昆明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	教育局	

八	蕭品	八十二分五厘
九	李光祖	八十一分五厘
一〇	張元	八十一分
一一	吳本	八十分
一二	鄒安國	八十分
一三	董紹儒	七十九分
一四	李智彬	七十九分
一五	李信	七十七分五厘
一六	張光裕	七十七分五厘
一七	趙家祥	七十七分五厘
一八	陸德	七十七分五厘
一九	張樹林	七十七分五厘
二〇	李新榮	七十七分五厘
二一	李培義	七十七分五厘
二二	郝家村	七十五分五厘
二三	鄒建國	七十五分
二四	李明	七十五分
二五	蔡福	七十五分
二六	倪芳	七十五分
二七	楊興隆	七十五分

二八	屠尚廉	七十五分
二九	楊堉	七十五分
三〇	李永熙	七十五分
三一	陶正祥	七十五分
三二	時彩雲	七十四分
三三	羅雲仙	七十二分五厘
三四	董緒	七十二分五厘
三五	吳霍	七十二分
三六	陶榮	七十一分五厘
三七	余汝江	七十一分五厘
三八	李鶴祖	七十分
三九	鄒鎮國	七十分
四〇	李金	七十分
四一	時金	七十分
四二	熊彪	七十分
四三	李忠臣	七十分
四四	李聰	七十分
四五	李紹先	七十分
四六	吳潤	七十分
四七	李孝思	七十分

四八	段永琪	六十七分五厘
四九	武湘	六十七分五厘
五十	張文彬	六十七分五厘
五一	李春富	六十七分五厘
五二	何汝明	六十七分五厘
五三	楊昌	六十七分
五四	楊永貴	六十六分五厘
五五	畢福德	六十五分
五六	李濟	六十五分
五七	董昌	六十五分
五八	李畢相	六十五分
五九	李鑫	六十五分
六十	段天榜	六十五分
六一	徐麟	六十四分
六二	李秉權	六十二分五厘
六三	武經國	六十分
六四	牛光漢	五十一分五厘
六五	李叢	五十分
六六	高永錫	五十分
六七	畢光榮	四十七分五厘

六八 孫久清 十五分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學校第一期畢業學生統計表

區	別	成年失學			
		第一屆收	第一屆畢	第二、第三屆	
學區	自治區男女總數	教學生數	學生總數	應收教數	
一學區	第一區	七六〇〇	二九五二	二五七六	五、〇二四
二學區	第二區	八八〇〇	二五八七	二四一四	六、三八六
三學區	第三區	四〇〇〇	一四二二	一四〇八	二、五九二
四學區	第四區	四〇〇〇	一五一七	一三三二	二、六六八
五學區	第五區	四八〇〇	二四〇八	二〇一六	二、七八四
六學區	第六區	二四〇〇	一七一	一五〇二	八九八
七學區	第七區	五六〇〇	二四一一	二一九九	三、四〇一
八學區	第八區	二八〇〇	一三七八	二二八五	一、五一五
合計	五	四〇〇〇	一六、三八五	一四、七三二	二五、二六八

紀 錄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一次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六日午後二時

地點 昆明縣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董縣長 查中凡 司紹宗 梁局長 李子廉

魯進民 郝煥庭 楊啓堂 楊益高 楊助理員代

高伯良 李富市 李矜平 梁大隊附代 郭潤五

范儼然 畢保之 李炳代

請假委員 張服真 趙厚堂

列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夏時九 李右書 李月波

陸叔明 孫繼武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高應春

報告事項

1. 行禮如儀後，即報告開會。

2. 中央因抗戰關係，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本縣奉教育廳令，指定本省省會，及本縣，先行辦理；利用行政力量，作大規模之推行，是以遵令成立本會。關於內容方面，注重公民訓練，及識字教育，並限期一年普及。

3. 至於本委員會組織，係遵令以縣長爲主任委員；教廳派一代表，縣黨部派一代表，連同教育局長，三員，爲常務委員；各區區長，公安總局長，及各學區委員，爲當然委員；並聘請當地教育名人四員，爲聘任委員。

4. 現在各項規章辦法，均經分別擬定，提會核議；惟此種工作，殊爲艱巨，此後務望協力合辦，本政政合作之精神，按照議定辦法，努力推行。

討論事項

1. 擬定本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細則請核議案
議決 逐條修正通過

2. 經費預算現已編就當否請核議案
議決 由常委會逐一審核提會處議

3. 師資訓練辦法現已擬定請核議案
議決 逐條修正通過並於待週一項添加「畢業後應遵照服務一年其成績優良者得委充普小教員」

4. 考選師資應否成立考選委員會請公決案

議決 由教育局負責辦理

5. 請決定師訓班考選日期及開班日期案
議決 1. 考期定於一月十五日舉行
2. 開始上課期定於一月十八日

6. 宣傳辦法現已擬就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由常委會審查通過實行

7. 宣傳大會日期請決定案

議決 日期由縣政會議決定地點借用省黨部會場

8. 請決各區應辦班校案
議決 併同第一案辦理

9. 請決定民校開學日期案
議決 定三月一日一律開學

10. 請決定區執行委員會成立日期案
議決 定一月十七十八兩日舉行

11. 宣言之標語均已擬定可否之處請公決案
議決 宣言應改為語體文由常務委員會審查實行標語
亦照此辦理

12. 本會議事細則現已擬就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

13. 臨時動議一案

議決 1. 全體會議定每月三號正午十二時舉行
2. 常會定期照辦
3. 會議紀錄應印發
4. 宣言之標語應請速辦印發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二次大會紀錄

時間 二月三日午后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李君平 (徐賢三代) 范儼然 (田中文代) 楊益高

高伯良 趙厚堂 畢保之 郭潤伍 陸叔明

楊小山 李南鐸 李富市 司子敬 查中凡

孫樞武 楊慶堂 (請假) 梁紹堯

列席 劉庚秋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各區執行主任委員報告各區執行委員會均已遵照前次大會所定日期一律成立並已着手調查學生人數

(2)奉教廳令本縣民衆補習班應一律于二月十五日開學

(3)奉部令此次舉辦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應以專設為主

討論事項
(1)本縣戰時民教經費預算書曾經常會逐一修正可否實行

請置議案

議決 通過

(2)民衆學生調查完竣應否列榜公布案

議決 應行公布並以保爲單位

(3)請確定第一期各區應辦班校數目及地點案

議決 各區務儘二月十日以前將應辦班校地點及辦事員姓名具報教育局以便委派教職人員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三次大會紀錄

時間 三月九日午後一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查中凡 李月波 楊小山 劉庚秋 孫繼武

郭潤五 李矜平 畢保之 趙厚堂 陸叔明

李漸達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常委報告第一二三等次常會議決各案

(2)各區教育委員報告視查情形案

(3)請查專員報告奉令督導民教情形並指示改進

討論事項

(1)本縣民校原定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上課前經二月二十

五日常會議決除常務委員尅日出發督導外應請大會照

案推派委員出發督導案

議決 推派各區區長各警察總分局長司委員子敬出發

督導具報

(2)擬購置照相機五架或延照相技師到各民校逐校拍照學

生全體會相以便報部報應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呈請教育廳借發小照相機五架交由各區教育委員

持往各校拍照

(3)茲擬編戰時民衆補習教育補充教材一種曾於二月二十

五日提經常會修正通過可否之處應請大會核議案

議決 如擬通過

昆明縣戰時民教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四次大會紀錄

時間 四月四日午後二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梁紹堯 李子廉 范儼然 李南鐸 畢傑之
陸叔明 劉庚秋 孫繼武 楊小山 李月波
李漸遠 趙厚堂 高伯良 查中凡 張寶三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本縣呈報戰時民教師訓班取錄學生姓名奉教廳三字四六七〇號指令准予備案請衆傳觀

(2)本縣呈報戰時民教委員會實施細則議事細則師訓班辦法經費預算書委員會人員表等件奉 教廳四六八七號指令准予備案請衆傳觀

討論事項

(1)第一期學生將屆畢業學生人數衆多如何考試請核議案
議決 地點可以集中者集中考試若不能集中者仍分校

考試人員請各區區長各區教育委員各督學負責辦理

(2)第三次大會議決推派各區區長各督察總分局長及司委員即日出發督導情形應否具報請核議案
議決 由會製定表式分送各督導員照式填報以憑審核

(3)各區執行委員會會議紀錄應否送請審核議案
議決 應行送請縣推行委員會核辦以便彙報

(4)專校教員第一期屆滿後可否再行召集受訓請核議案
議決 應予召集受訓三日日期由局規定飭遵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五次大會紀錄

時間 七月十二日午後三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范儼然 孫繼武 李南鐸 劉庚秋 夏時九
李南鐸 楊小山 馬伯良 李若平 梁紹堯
查中凡 陸叔明 王炳樞 李右書 張靜軒
畢燦雲代趙 坤 李良代

主席 董縣長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本縣第一期戰時民校業經結束計開辦專校一〇七校附班一一五班共三百二十九班收教男女失學民衆一萬六千五百八十五人現經考試成績及格准予畢業者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人

(2)准縣黨部公函總字第二五三〇號開查本會前派職員司

紹宗代表本會協助民教推行委員會茲該員因病辭職本會代表由常務委員張學仁自行担任請查照等由自應照辦

(3) 第一屆經費收支大概情形收入教廳發給國幣五千元支出約計國幣九千餘元(因有照相費及各校教職員薪津尙未結束故不能結出確數)

(4) 本縣呈請教廳再予補助經費一案已奉令准加發補助費國幣二千元

討論事項

(1) 第一期熱心服務之教職員現據區執行委員會報到者第二區有二十員第五區有三十九員第六區有二十二員第八區有五員應否獎敘又服務太差者第二區有十五員應否懲處其未經呈報者如何辦理請核議案

議決 熱心服務教職員各頒發銀質紀念獎章一枚並記功一次通令全縣知照其服務太差者予以警告未經呈報者令飭趕速呈報以便覈辦

(2) 據八區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趙坤報請獎勵成績優良且能勸導他人入學之學生翁清英等三名應否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各獎勵民衆讀物一部份文具一套該校教員併第一

案辦理

(3) 第二期現擬定開辦專校九十八校附班一〇五班共合三百零一班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4) 近來物價飛漲生活程度因之增高亦校教員薪俸每期擬增加定爲新幣八十元附班教員津貼每期擬增定爲新幣二十元其增添之數由原撥夜班燈油費項下開支本期上課時間一律訂在日間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5) 第二期開學日期擬訂于七月十七日(即舊曆六月初一日)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農事完畢者儘七月十七日開學農事未畢者准展限十日

(6) 第二期開學後如何督導考核請核議案

議決 由縣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會及各區執委會主任委員各督學各教育委員負責督導考核之並由局印發視查表分發各委員視查填報

(7) 各區執行委員會於最近期間應否召開會議一次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自行斟酌辦理

(8) 本縣戰時民教經費究應分期報銷抑或一次報銷請討論
案 議案 應作一次報銷以期統整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一次常會紀錄

時間 一月十六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查中凡 司子敬 梁紹堯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討論事項

- (1) 本縣推行戰時民教經費預算書現已擬訂可否之處請核
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提大會複議
- (2) 本縣民教經費歷年均係入不敷出現奉令推行戰時民教
令飭自籌國幣五千元實無法籌措請核議案
議決 將本縣竭力籌措情形呈請 教廳再予補助
- (3) 宣言標語現已翻譯已舉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

(4) 宣傳辦法現經審核已畢請予核議並訂定宣傳日期案
議決 宣傳辦法照修正通過宣傳日期定於一月二十六
二十七二十八等三日

(5) 鄉鎮長充任區執行委員應否給委請核議案
議決 應請縣府給委

(6) 區執行委員會應否加聘任委員請核議案
議決 暫不加聘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二次常會紀錄

時間 二月十三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查中凡 司子敬 梁紹堯
列席人員 劉庚秋 李漸達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討論事項

- (1) 設學班校地點及教職員姓名業經擬定可否之處請核議
案 議決 照案通過

(2) 調查學生及公佈辦法業經擬定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3) 每週授課時間表現已擬定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照案通過

(4) 本縣各校各班定于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開學後各校班應將授課時間表於兩日內分報教育局及區執行委員會以備考查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二次常會紀錄

時間 二月二十五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查中凡 梁紹堯 司子敬

列席人員 李漸達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討論事項

(1) 專校教員可否預支薪金案

議決

專校教員所領經費概由局支發各員均係初次任設校地方並無供給准各預支薪金舊幣一百元

以作伙食用費

(2) 區執行委員會辦公費及各校班所發燈油茶炭等雜費應于何時發給案

議決 照案先行支發以資應用

(3) 本縣民校已于二月十五日一律開學開學後是否繼續上課或有其他特殊情形之處應分別視導考核惟如何視導考核請核議案

議決 (一) 請大會推派委員督導 (二) 常務委員尅日出發督導 (三) 由總幹事將民校一覽表印出分送各委員查照

(4) 第二次常會通過各校班應將授課時間於兩日內分報教育局及區執行委員會以備考查等語紀錄在案此項授課時間應加報縣推行委員會并限三月一日以前一律報呈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分令各校限期到區執行委員會彙報縣推行委員會分送各委員及督導員查照

(5) 茲擬就公民訓練補充教材一份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交梁委員審核後再提會核議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四次常會紀錄

時間 三月十七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委員 查中凡 司子敬 梁紹堯

列席人員 李漸遠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1) 查委員提議各區民校曾經視查過半各區成績大體優良其見各區執行委員會辦理認真應否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先行由會函請縣府分別傳令嘉獎並候專案呈請

教廳核獎

(2) 民衆證書印爲認字證書抑或印爲畢業證書請核議案

議決 印爲畢業證書

(3) 民衆證書現擬定式樣可否之處請核議案

議決 形式照擬定式樣修正通過

(4) 證書驗印用縣政府之印抑或用教育局鈐記請核議案

議決 應請山縣府印發以昭慎重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五次常會紀錄

時間 四月二十八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查中凡 梁紹堯 李漸遠 夏晴九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奉 教廳訓令第二九六一號開據本廳督導員查宗藩呈

報視查該縣推行戰時民教現況一案到廳當經逐項

審查所呈該縣縣長以次各在事人員辦學認真殊堪

嘉許俟辦理結束當予榮獎獎銜等因奉此應即轉行

各區執行委員會遵照

(2) 本縣請求 教廳再予補助戰時民教經費一案經核准再

予補助國幣二千元

討論事項

(1) 第一期民衆學生行將畢業各教員服務之勤惰與學生成

績之優劣應否獎懲請核議案

議決 由各區執行委員會認真考核呈報到縣以憑彙案

獎懲

(2) 本屆舉行民衆學生畢業考試本會應否推派人員參加請

核議案

議決 由各常務委員酌量參加考試

(3) 本會所擬會像應否印送各委員請核議案

議決 除印送照片上有像者外其餘八區區公所及警察

總局各送一張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第

六次常會紀錄

時間 七月十八日午後七時

地點 教育局會議室

出席人員 查中凡 梁紹堯 李漸遠 夏時九 畢燦雲

主席 查中凡 紀錄 楊明之

報告事項

(1) 七月十五日奉 縣府發下奉 教廳指令第六〇五六號

開據本縣呈報戰時民校第一期畢業學生人數及開學畢

業日期請鑒核備案一案呈表均悉應准備案自應遵照

(2) 本縣第一期戰時民教除領獲 教廳發給國幣五千元全

數開支外教育局墊款國幣肆千餘元第二期開始而應款

尚未領獲現由縣府借撥新幣六百元作為暫時開支

討論事項

(1) 第一期各區報到應行獎勵人員如何獎勵請核議案

議決 各區報到應行獎勵人員先行傳令嘉獎俟各區委

員依照獎勵辦法認真考核具報再行提會核議懲

處人員亦須由委員依照獎勵辦法考核具報再行

懲處

(2) 擬具戰時民校教職員獎勵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修正通過呈報備案並提下次大會報告

(3) 獎章式樣重量如何規定獎狀式樣如何規定請核議案

議決 獎章式樣重量請孫委員繼武設計製狀山楊委員

明之設計再提下次常會核議

(4) 查第一期民校學生常有對於自己名字認識不清點名冊

上所列之姓名與其自己所認識之姓名間有不符者第二

期如何補救請核議案

議決 (一) 教員須逐日點名 (二) 由教員認真教學生書

寫其姓名並隨時默寫之 (三) 教員用毛筆將學生

姓名寫于學生所用課本外頁俾資摹仿

(5) 查第一期民校學生間有名稱及年齡不符規定者第二期

如何補救請核議案

議決 由視導人員認真督促

雜件

昆明實驗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經費

收支預算書

計開

收入項下

一、中央及省款補助費二萬元，二、本縣自籌三千元，以上合計國幣貳萬三千元。

支出項下

第一項，縣推行委員會經費：主任委員一員，二次送夫馬費二百元；常委三員，年各二次送夫馬費五十員；委員十八員，年各一次送夫馬費三十元；合計全平共支七百九十元。一總幹事一員，月支二十元；會計庶務，由教育局會計庶務兼任，月各支三元；合計每月需國幣二十六元，全年共支三百一十二元。一支書記一名，月支薪工十二元；全年共支一百四十四元。一支工丁一名，月支薪工伙食八元；全年共支九十六元。一支常委幹事，往縣屬各民校督導

視查，每月約需旅費三元；全年共支三十六元。一支筆墨紙張表冊簿記印件等，每月約需五元；全年共支六十元。一支每區宣傳人員茶水旅雜各費約需一元五角；八區共支十二元。第二項，區執行委員會經費：一支主任委員由各區區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各區教育委員各警察局長兼任，除警察分局長三人，一次各送夫馬費二十元外；其餘均不另支津貼，委員由各鄉鎮長兼任，每年各支津貼十元；合計全年共支五百一十元。一支每區全年發給辦公費十五元。八區共支一百二十元。訓練師資經費：一職員由鄉師職員兼任，不支薪津，教員每小時送薪國幣一元，每週授課三十六小時，兩星期共支七十二元。一支筆墨紙張及各項講義等，共支三十元。一支學生住宿燈油茶炭等項，共支三十元。一支學生每名津貼伙食（兩星期）約需國幣三元；七十名共支二百一十元。一支舉行開學畢業典禮，招待各委員職員茶點，共十元。民衆學校經費：一支專任教員每員教授二班，每屆支薪三十元；兼任教員每員教授一班，每屆支津貼八元；預計籌辦八百班，專任兼任各占半數，共支九千二百元。一支每班每屆給辦事員或保長津貼一元；八百班共支八百元。一支專校校工，利用學生服務，不另設置，附班每屆津貼校工國幣五角；四百班共支二百元

。一校具借用，各專校製備黑板五十塊，每塊約需四元；共支洋二百元。一除書籍由部發給不計外，每生購發二分筆一枝，二分墨一錠，七分洋鉄板一塊，共需國幣一角一分；以四萬學生計，共支四千四百元。一每生於畢業時發給一分識字證書一張，四萬學生，共支四百元。一印發宣言標語細則功課表公民訓練標準教法等項，共支三百元。一每班每屆筆墨紙張粉筆茶水等項，約需國幣一元五角，八百班共需一千二百元；以半數於夜間授課，每班每屆燈油費九元，共需洋三千六百元；全年共支四千八百元。一獎勵熱心服務成績優良之職教員及學生，共支二百元。一預備費六十八元。

以上總計支出經常臨時經費合計國幣貳萬叁仟元。

收支兩抵符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一月

日

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宣言及標語

語

自從民國二十年，東隣倭寇，他乘歐美各國經濟恐慌，不能顧及東亞；並且中國又因洪水爲災，內亂不息；便利用這個機會，想完成他的大陸政策，於九月十八日，進

攻瀋陽，佔據了我們的東北四省。接着便出兵上海，肆意搔擾；來又引起綏遠事件，及長城各口之役，藉端挑釁，到處蹂躪。我國政府，因爲民智未開，準備不及，只好暫時忍受，徐圖恢復。不料倭寇的野心不足，又於二十六年七月七日，進攻盧溝橋，發動侵略戰爭，獸兵所到的地方，大逞兇暴，恣意胡爲，殺戮我無辜同胞，轟炸我無防城市；搶擄我財物，姦淫我婦女；燒燬我房屋，佔據我土地；摧殘文化機關，破壞交通要道；更濫用毒氣，戕害我前方軍民；造作謠言，淆亂世界觀聽；他的野心，一定要亡我國家，滅我民族，來實現他統一亞洲，威脅世界的迷夢。我國爲爭取國家民族的生存，維護世界人類的和平；不得已纔起來抗戰。到了現在，經過了十八個月；我前方將士，不惜犧牲，忠勇爲國；全國人民，上下一心，羣策羣力；在這一年半的當中，我們雖然喪失了不少的土地，犧牲了不少的生命財產；但全國人民，在最高統帥領導之下，堅苦耐勞，誓死驅敵；就是在淪陷的區域內，也英勇地發動廣大的游擊戰和正規軍互相配合，隨時襲擊，予侵略者以最嚴重的打擊，爭取最後勝利！

前方將士，浴血苦鬥，已盡了他們的守土衛國的責任；我們後方民衆，自應認清敵人，一致動員，實行全面抗

戰。但是現代的戰爭，已經不是點和線的平面戰爭，而是立體的戰爭；所以地不分南北東西，人不分男女老幼，都有抗戰建國的責任。要想達到這個目的，必須要靠教育的啓發，加強一般國民抗戰建國的知識及能力，早日獲得勝利。因此中央教育部才有「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要點」的頒發；雲南省教育廳也曾擬定詳密的實施計劃，令飭昆明市縣，認真遵行；他的要點，就是要運用行政力量，發動知識份子，來推行大規模的民衆補習教育，以激發民族意識，培養抗戰知能，掃除文盲，增強抗戰建國的力量。

我們昆明，爲全省首善之區，又是實驗縣分；奉到這個命令，自應盡力推行，以資倡導。所以在奉令後，就遵照規章，組設「昆明縣推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委員會」負責規劃主持；並在各自治區分設「區執行委員會」，負責辦理各該區的一切推行事務；在各鄉村普設民衆學校，以收容男女失學民衆；所有年在十六歲以上至未滿三十六歲的失學男女，都要進民衆學校，來受公民教育和識字教育。至於民衆學校裏教師的薪金，和所用的書籍粉筆燈油茶炭，以及學生所用的科書筆墨洋錢板等，完全由教育局製領發給；地方和學生，並不負擔絲毫費用。

本縣合於規定年齡的男女民衆，除了已經受過學校教

育和民衆補習教育的外，根據調查所得，約有四萬人左右；爲了適應農村生活環境起見，分做三期收容：第一期三百班，收容一萬五千人，在夏忙以前辦畢；第二期三百班，收容一萬五千人，在秋忙以前辦畢；第三期二百班，收容一萬人，在秋忙後寒假以前辦畢；總計八百班，可收容四萬人，純限於民國二十八年內完成普及。各鄉鎮保甲長，負有督導和強迫就學的責任；等到推行日期屆滿，從二十九年一月起，就要挨戶履查，凡在規定年齡內還不識字的，每名每月，就要收他的新幣一元的文盲捐，拿來做各鄉鎮的自治經費。鄉鎮保甲長，還要受連帶的處罰。這是政府的規定，絲毫不稍通融的！

大家知道，政府此次辦理民衆學校，完全是爲救濟失學民衆。所有自治保甲及教育人員，均聯合義務，協力推行，用最大的努力，遵照規定程限，完成普及。凡我縣屬十六歲以上至三十五歲以下的男女失學民衆，都應認清抗戰建國的意義，識字受訓的好處；踴躍就學，以免後來懊悔！謹此宣言。

中華民國廿八年一月六日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印

標語

1. 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是全國一致大規模的推行。
2. 推行補習教育，是後方抗戰的責任。
3. 推行補習教育，是行政機關和自治機關協力合作的要政。
4. 推行補習教育，是男女失學民衆最難得的機會。
5. 推行補習教育，是普及教育最便利的計劃。
6. 普及教育，是挽救國家危亡的重要企圖。
7. 普及教育，是復興民族的根本大計。
8. 要得到抗戰最後勝利，必須全民皆受教育！
9. 一個人不受教育，抗戰能力就減少一分！
10. 不受教育的人，不配做中華民國的國民！
11. 不受教育的人，要按月繳納最重的文盲捐！
12. 未受過教育的男女民衆，要趕快來受補習教育！

昆明縣戰時民衆學校每週教學時間表

校學衆民時戰		每週授課時間表			
星期	科目	時間		時間	時間
		分鐘	分鐘		
星期一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星期二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星期三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星期四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星期五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星期六	公民訓練	習字	國語	唱歌	唱歌

(注意) (一)公民訓練，包括精神講話，政治常識，及時事報告。

(二)授課時間，各校自行酌定，於開學後，分報教育局，及區執行委員會備查！

昆明縣戰時民衆學校公民訓練補充教材

- 一、我姓()，名字叫()。
- 二、我是()縣人。
- 三、昆明縣分爲()區，()鄉，()鎮，()保。
- 四、我們第()區有()鄉，()鎮，()保。
- 五、我家住()鄉()鎮第()保。
- 六、保下分()甲，下爲戶；我家是第()甲第()戶。
- 七、我是昆明縣第()區()鄉()鎮第()保第()甲第()戶的人。
- 八、昆明縣有()丁口。
- 九、昆明縣地方，東接()縣，南接()縣，西接()縣，北接()縣。
- 十、昆明縣政府駐城內()。
- 十一、()是現任昆明縣縣長。
- 十二、昆明是()省的首縣。

十三、雲南省全省共有()

對汛區。

()縣，()設治局，()

十四、雲南省南界()屬()，西界()屬()。

十五、雲南省共有()千()百多萬人口。

十六、現任雲南省政府主席是()。

十七、我國的首都是()，現遷在()。

十八、我國中央政府現任主席是()。

十九、()是我們的最高領袖。

二十、()國欺負我們，是我們的()。

(用法說明)(一)本教材發給民衆學生，每名一張。(二)

教材空白處，由教員於訓導後，指導學生自行填寫。(三)

自學生修業第二個月起，每日訓導填充一條。(四)

學生畢業，由教員將已填充教材收集，每班訂成一冊，

呈報教育局核辦。(五)填充之字，有共同者；亦有個別

者；宜分別指教學生。(六)本教材切禁他人代填。

昆明縣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印發

教育局召集各民校教員受訓飭遵事項及

討論問題

本縣推行戰時民衆教育，第一期計開辦民衆補習專校一百零七校(每校二班)，附班一百一十五班，均經先後教學完畢，考驗學生成績及格者，呈奉核准畢業；第一期已告結束。現繼續推行第二期民教，已籌備開辦三百班，定於七月十七日開學上課。梁局長爲解決疑難，使教學達到完善目的起見，乃商承 縣長，於七月三日召集各民校教員到教育局受訓；是日午前九時齊集會餐，十時開始講演，首由 董縣長 查專員中凡訓示，繼由 梁局長將飭遵事項詳爲申明，次由各督學委員幹事將討論問題逐條討論解決，至午後六時完畢。晚餐後，盡歡而散。茲將飭遵事項及討論問題刊登於後，以資擔任民教同人之省察。

飭遵事項

1. 招收學生，應遵照規定年齡。每班不得少於五十名。如適齡失學之人，確已收容完畢，尚不足額，始得變通辦理，提高或降低年齡。

2. 生字教學，應逐一各別提示，使學生達到能讀、能講、能寫、能識、能記之程度。不能將全課生字，一次提出教學！

3. 全部教材，應統籌其難易繁簡，適宜支配於教學時間，

使無勞逸不勻有餘不足之弊。

4. 學生入學之始，應注意利用機會，隨事觸發，引起其識字之慾望，使感覺識字之切要，提高其就學之興趣。
 5. 公民訓練，應注重時事及抗戰情形，認識國民應盡之責任，努力於本位工作。
 6. 倡導學生以不識之字問人；以課本以外之字問教師；習字教學，應即以生字為教材。
 7. 女生之訓管，應有端莊和善之態度；多用積極誘導；避免消極制裁！能不用懲罰，始稱善於訓管。
 8. 教授抗戰歌曲，應使了解詞意，由共同練習，達到各個練習。
 9. 上課時間，一經訂定，不可任意更改。應師生共同遵守之！
 10. 對各自治人員，應保持密切聯繫，遇事虛心商討，忍耐而不憚煩。
 11. 仿辦事項，及例報表冊，應切實負責辦理，依限呈報！辦理完畢，須訂卷歸檔。呈報公文，必須存稿備查。
 12. 第一屆不及格學生，應督飭隨同二屆學生補習，不再發、筆墨課本，其名額不算入各班正額之內。
 13. 未教學前，功課應充分預備！
 14. 發給學生各學用品，應令其妥慎保管，勿得疎忽破損或遺失。
 15. 訓管學生，須一律平等。不得以貧富親疎而異其厚薄！對於體罰，絕對禁用。
 16. 公民訓練補充教材，應以教授為主，填寫為輔。不得以填寫完畢為了事。
 17. 對於學生之各種姿式，如坐位、起立、執筆、讀書等，均須格外注意。
 18. 對於成年學生之教管，應本誨人不倦之精神，人一己百之辦法，多方教授。
 19. 應於開學前三日到校，會同辦事員及鄉鎮保甲長，切實調查，（姓名、性別、年齡、籍貫、住址、備考）備文報局，請領書籍文具。
 20. 開學後三日內，應將開學日期，上課時間，備文分報教育局及區執行委員會，以備查考。
 21. 教學期滿，應將其學生畢業成績表（姓名、性別、年齡、籍貫、成績總平均分數、備考）備文報局；並呈請派員試驗。
- 討論問題
1. 選定教學時間，應根據何項標準？

2. 每屆收生，教員與保長，應如何分別負責，共同商辦？
 3. 學生曠課，應如何避免？
 4. 本屆開學後，若尚有少數失學民衆，如何處置？
 5. 本屆結束後，校區內已無失學民衆，應如何屏遞投具普及切結？
 6. 學生中或有頂替，抑或抗不就學，應如何處理？
 7. 民校收生固應用行政力量，強迫就學；但平日上課，應如何吸引誘導，使其樂於入校？
 8. 如何獎勵提倡，使學生能自動發覺不識之字，提問不識之字？
 9. 如何督促學生，在校外自動預習，復習？
 10. 學生畢業以後，應使其如何組織聯絡，溫故知新，勤於自修？
 11. 校區內已畢業民校學生之自修，應如何督促指導？
 12. 每日上課時間，照規定應足二小時；教師應否休息？
 13. 如發現前次調查公布遺漏之失學男女民衆，亦無人舉發者，應如何辦理？
 14. 如何倡導學生當場演說？
 15. 以本身為起點，以至於與地方與國家之關係，應如何使學生明切認識？
16. 抗戰期間，如何指導學生完成國民本分？

昆明縣教育局修定出版刊物簡章

- 第一條 本刊物定名為昆明實地教育。
- 第二條 本刊以傳播法令；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促進本縣教育之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冊，遇有重要資料，隨時不定期增刊，以期適合需要。
- 第四條 本刊以一期為一冊，十期為一卷。每期印製數目暫定為三百冊（如將來不敷分送，得酌量增加。）
- 第五條 本刊內容，為關於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法令，規章，論著，議案，計劃，調查，報告，統計，學生成績，雜錄，各欄。每期篇幅，視資料多寡而定。同一效力第六條 凡經本刊登載之法令，與教育局行文有同一效力。
- 第七條 縣屬各學校，閱覽室，收到本刊物，傳覽後，應妥慎保存。遇教職員交替時，應列冊移交。如有遺失，應前任教職員應負賠償之責。
- 第八條 本刊由教育局編輯處主任負責辦理。局內應行刊布之文件，由局長選定，發交登載。並由各部職員，及教育界人士，擔任投稿。徵稿辦法另定之。
- 第九條 編輯處主任之外，設書記一人，擔任繕寫及核對事務。並由教育局撥派學警，任本刊物之分送。
- 第十條 本刊經費，由教育局就縣教育經費項下，預算開支。
-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教育局務會議通過，呈奉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之。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徵稿辦法

- 一、本處依據本局出版物簡章第八條之規定，擬定徵稿辦法。
- 二、本刊物為貫徹「介紹學術，交換思想，」之主旨起見，凡教育界人士，有學術之發明，或研究；及抗戰時期教育之心得，或討論；均請發揮偉論，撰稿投刊。
- 三、來稿不拘文言或語體；惟須符合本刊宗旨；並繕寫分明，加用標點符號。
- 四、來稿一經登刊，每千字酌致酬金新幣叁元以上，陸元以下；遇有特殊價值之著作，另案從豐致酬；並送閱該期之刊物。
- 五、本處收到文稿，有取捨增刪之權。若投稿人不欲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其長篇著作，經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請交編輯處；並請書明姓名住址，以便商榷。
- 八、本辦法經本局務會議通過，呈奉 核准實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提議修改。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啟事

本刊闢有學生作文成績一欄，刊載縣屬各級學校學生作文成績，以收切磋之益。至每年年終，統計各校選刊最多者，優予褒獎。各校學生如有優異作品，尚希教職員諸君隨時選送投交！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均所歡迎。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處特別啟事

啟者：本刊物分送各機關學校，並各先生，均係按期逐處派送，並無脫漏。惟五鄉各小學，前由各高小轉送，仍有遞送不週之處；茲經第三次局務會議議決：自第四卷第七期起，每期刊物，交由各區中心小學校工轉送；每送畢一次，將原分發表填注查算報局，由局照發津貼。此後各小學如有未收到本刊某期者，請即函知敝處，以便查究。或逕接洽請該區中心小學校校長查究尤便。此啟。

昆明縣教育局編輯處謹啟

編輯者 昆明縣教育局

印刷者 大中印刷廠

本期工料合舊滇票 貳拾圓正

昆明实验县教育

1

本片卷

自 1934 年 2 卷 1 期
至 1940 年 5 卷 4 期